紫金陈作品合集

禁忌之地+高智商犯罪系列+推理之王系列+长夜难明



“惊天大案”
+
“敏感题材”

麦家、雷米
周浩晖、马伯庸
联袂推荐

天涯千万点击、豆瓣五星评价，网络超高口碑。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紫金陈作品合集

紫金陈　著

制作/丨淡淡一笑

声明/尊重知识，尊重版权。请勿商业使用！



Z大夜惊魂
前所未有的真实恐惧，
校园实景有据可查。
禁忌之地
JINJI ZHI DI
紫金陈◎作品
原名《Z大夜惊魂》，
2000万点击率横扫网络，
1000所高校疯狂传阅。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引子

Z大紫金港校区是本科生的总部，自03年一期完成，本科生陆续搬入，但周边每逢夜晚施工，总是先放烟花，原因为何？

按照施工队的说法，这叫“扫地”，说是赶走周围不干净的东西。因为紫金港在建成以前是杭州西面的一个大沼泽，按照五行堪舆的说法，多水的地方阴气重，学校选在这种地方，为了安全，当然要做一些改造。

学生活动中心位于启真湖靠西侧，四面临水，楼层较低，为极阴。圆心处的高耸灯柱为阴中之阳。剧场前的台阶步步入水，为阴中之阴。湖东行政中心，楼层最高，为阳中之阳，又与计算机中心和图书馆（阳中之阴）呼应，二者成八卦态势。再看东西教学区，东教学区位于东侧，位属阳，多置水景（启真湖），为阳中之阴。西侧为操场，位属阴，又多开阔地形，为阴中之阳，紫金港地属极阴，故阳大于阴，以镇阴气。

七大学园命名也是按天地金木水火土：

紫云：天

蓝田：地

碧峰（锋）：金

翠柏：木

青溪：水

丹阳：火

白沙：土

当年未建成时，五行不全，故将紫云置于东侧，天地相合，阴阳交会，又于东侧阳位，引东方阳气，以镇阴气。后新学园完工，五行归位为什么所有的学生寝室只有丹阳布局最特殊，不像其他的寝室中间都是连着的？却要在中间空出一个花园？那是因为丹阳刚好位于宿舍区中间，故命名丹阳以去阴气，再在其西侧修建花园，与内部花园交相呼应，成东西阴阳之势，以镇鬼气。再看食堂的布置，好端端的食堂为何要在中间挖个坑？其实，食堂与南侧小山丘刚好是一个八卦。食堂位于北侧，位属阴，中央开阔处为阴中之阳，山丘地势高耸，又位于南侧，为阳中之阳，南侧竹林，地势低平，属阳中之阴，又是阳大于阴，以调和过阴之气。其他部分尚未建成但估计西区建成后会较少水景，另外，可能会有较开阔或比东区行政中心更开阔的楼出现。而且，西为阴位，故紫金港建设先东后西，在西区建设过程中，东区将承担大部分镇邪作用，所以，东区应开阔明朗，忌隐晦暗淡。

据说校区开工建设时死了8位建筑工人，许多死去的人会有怨气聚集于此，很不干净。丹青广场原来是坟场，有水火镇妖的风水。根据风水学知识，一个学校最阴的地方在西南和东北。对于紫金港来说就是东北的校医院和西南的南华园与医学院。校医院由于处在学校后门，人流往来极多，所以阳气充裕。而南华园和医学院晚上是最阴的地方，尤其是南华园靠近水的地方（水为阴）。据说西区下面埋有不干净的东西，应该是坟墓之类的。因此西区厕所的镜子比东区小，因为镜子里面可以看见一些不该看见的东西。图书馆旁边的行政楼俯视是一个眼睛的形状，有眼珠和睫毛的形状，就是为了镇住整个紫金港。

但尽管学校改造好了，一些不小心的人，总是……

第一章
惊魂夜

08年3月初，夜。

张超是Z大生命科学大三的学生。按照以往，他是不会晚上去自修的，他成绩不好不坏，平时喜欢玩游戏，只有到考试前两周，才临时抱一下佛脚。但他年前考试挂了一门，现在刚开学，下星期就补考，所以他只好跟着同寝的李伟豪一起去自修。

紫金港校区的学生住宿区，一共七个，分别叫丹阳、青溪、白沙、翠柏、碧峰、紫云、蓝田。他们两个都是生命科学专业的，住在白沙2幢123室。寝室虽说四人一间，但他们寝室就只他们两个。另两个前年转专业换了寝室，一直没安排新的人进来。

李伟豪是个话不多的人，但成绩很好，也非常用功，每天晚上必到图书馆自修。

学校图书馆位于学校东面，离住宿区也近，冬有暖气，夏有空调，是大多数人自修的选择。但学校图书馆到晚上9点就关门了，张超想自修得晚些，就跟李伟豪一起去了学校西南角的医学院图书馆。

医学院图书馆位于学校最偏僻的西南角，离寝室最远，因此人也最少。他们去时，图书馆里只坐着二十来个学生。自修到了10点，一直专心做题的李伟豪突然转过头，轻声说：“你有没有听到什么声音？”

张超仔细听了一下，除了学生在纸上写字的声音外，一片安静。现在是3月初，外面草地树丛里也没有虫鸣鸟叫，哪会有什么声音。张超只好摇了摇头。

李伟豪还是向旁边看了一圈，最后又低下头来书写。过了片刻，他又问：“好像有人在唱歌吧？”

张超还是摇了摇头：“估计哪个听MP3的，耳麦质量不好，声音漏出来了。”

李伟豪皱起了眉头：“好像是外面有谁唱歌。”

张超笑着道：“外面有人唱歌，管他那么多。”

李伟豪犹豫了一下，还是低下头继续书写。

到了11点，其他自修的学生都已回去，保安也来要关门了，张超和李伟豪站起来，收拾东西走出去。李伟豪边走边问：“对了，上星期你在医院躺了一星期，没事了吧？”

张超笑笑：“有什么问题！哎，莫名其妙昏了一星期，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反正医生说我没事了。”

李伟豪谨慎地问：“那你不再想着——”他话到嘴边，又不说下去了。

张超问：“想着什么？”

李伟豪眼神有些躲闪，道：“没什么。”

两人来到图书馆后300米的教学楼地下一层自行车库，此时整个教学楼都一片漆黑，只有借着外面马路上的灯光，才能看清路。

这时，李伟豪突然站着不走了，又道：“你听，是有人在唱歌吧？”

张超叹口气，道：“你肯定出现幻觉了，哪有人唱歌啊。”

李伟豪道：“一定有人唱歌，就在教学楼上面，我去看看！”说着，他就马上向楼梯跑了上去。

张超笑道：“这小子，平时看他挺正经的，没想到一听到哪个女生唱歌，就想去认识一下了。呵呵，以前没和他一起自修过，还真看不出来。”他摇摇头，也向楼梯那走去。

车库是地下一层，上面是教学楼，共有六层。此时教学楼里，连所有廊灯都已经熄灭了，只有远处马路上的灯光，能够稍微照到这边。

李伟豪是跑上去的，张超是慢慢走上去的。等他走到二层时，李伟豪的脚步声似乎已经到了六层。张超喊了句：“伟豪，你在干嘛？”

空旷的教学楼里，只传来他的回声。李伟豪什么话也没有说。

张超又问了句：“伟豪，你在干嘛，快点下来，乌七抹黑的，我懒得走了！”

还是没有回应。

张超等了一下，又喊：“伟豪，你在干嘛呀！快下来，我要回去睡觉了。”

还是没有回应。

等了一分钟左右，突然，他瞥见旁边走廊的窗户口落下一个很大的物件，紧接着是“嘭”一声闷响。张超赶紧拉开窗户，向下一望，瞬间，他整张脸都吓白了。

一楼外的露台上趴着一个人，一滩血迹，旁边一个书包，正是李伟豪的书包。

第二章
监控录象

20分钟后，救护车，警车，都呜滴呜滴地开了过来，医学院教学楼下，拉起了警戒线。领导，班主任老师，医生，警察，还有一些学生，都聚集到了一起。

班主任是个海归男，叫刘一博，才30岁，他一听说张超是目击者，赶紧拉过他，问道："怎么回事？"

张超正慢慢从刚才的惊吓中恢复过来，吞吞吐吐道："我和伟豪今天一起自修，他总说听到有人在唱歌，自修一结束，他就跑上去，我在下面等他，叫了他很多声都没应，后来……后来就……这样了。"他快说不下去了。

刘老师忙拍拍他的背，安慰着："好了，好了，反正事情已经发生了，不要多想。听说你上星期刚刚出院，身体不好，不要又——"说到这，他突然住口没说下去。

旁边的班长吴宇跑了过来，看看张超的脸，道："张超，你……没事吧？"

张超微微叹口气，摇了摇头。

这时，一个警察顺着一名老师的指引，走了过来，道："你是张超吧？你是唯一一个目击这事的，能不能跟我们回去一下，协助调查？"

张超点头道："好的。"

刘老师道：“警察同志，我是他们班主任，我陪他一起去罢。”

警察道：“也好，我们就是做一下笔录，过一两个小时就把你们送回来，不要紧张。”这警察又向一旁的学校保安队长问：“这幢教学楼里，按规定，走廊上都有监控录象的吧。”

保安队长道：“恩，保安室电脑里都有。”

警察点了点头，道：“呆会儿我们派个人去你那拿一下。”又转向对张超道，“同学，老师，我们先上车吧。”

上了车后，张超和刘老师坐到一起，隐约听到窗外有学生在说：“怎么又是这，真邪门啊。”

刘老师赶紧对张超道：“别听这些人瞎说。”

张超问道：“怎么，老师，这里以前还有人……？”

刘老师似乎是用很惊讶的眼神看了看张超，随后，又笑了起来，道：“没，没。”转头伸向窗外，喊来班长吴宇：“你叫这些学生不要乱说。对了，回去你先跟班里开个通报会，就说要等调查结果出来，让大家都不要乱说。明天我再来给你们开个会。”

吴宇连声应着，那边听学院领导正打电话的声音：“对，找管理员，这几天辛苦下，学校网上不要传这事，帖子都删掉。好，好的……”

张超一瞬间，似乎想起了什么，眉头微微皱起，但又想不起到底是什么。过了几分钟，一位警察上了车，开车带他们去了派出所。

到了派出所，警察让张超在办公室等一下，先带刘老师去了另一间，做了二十分钟笔录。又让张超进去。

进去后，坐着一胖一瘦两个警察，胖的问，瘦的做笔录。反正就是问了些当时的情况描述，以及李伟豪最近有什么异常等等。

按他们的提问回答完毕，最后，张超思考了一下，又说："警察，我觉得伟豪的死不寻常，他一定不是自杀的。"

"哦？"胖警察不屑地摇摇头，道，"是自杀还是其他什么的，等我们调查清楚了就行了，现在不能乱下定论。"

这时，门外又一名警察走进来，道："老齐，监控录象拿到了。"

胖警察点了下头，对张超道："好了，我们这里基本已经问完了，如果还需要你配合调查，我们会再联系你的。"

张超道："那我可以先走了吗？"

胖警察道："等下我们会派人送你和你们老师一起回去的。"

张超走出询问室，刘老师一见他，就走上来，关切道："张超，没事吧？"

张超道："没事。老师，伟豪到底是怎么回事？"

刘老师摇了摇头，道："这警方会调查的，我们让警察先送我们回去罢。"

张超点了点头，等了十多分钟，一名警察出来正要送他们走，里面那个胖警察急匆匆地跑了出来："同学，老师，稍等一下，你们先过来看看这个。"

张超和刘老师都好奇地互相看了眼，跟着走进那间办公室。

电脑上，正是监控录象，一名年轻小警员正定格在一个画面，画面中，黑乎乎的有些模糊，仔细看可以分辨出，那是六层教学楼的走廊。

胖警察认真地盯着张超，问道："当时在教学楼，除了你和死者外，还有其他人吗？"

张超仔细地回忆当时的情景，医学院教学楼里的教室，并不是作为自修教室用的，每天傍晚就关了。几个小时前，已经晚上11点，他们两个最晚离开图书馆，他们出去后，保安就把图书馆关了。而地下自行车库，离图书馆至少300米，上面是教学楼。当时除了李伟豪说听到有人唱歌外，根本没有其他人。而张超自己，压根没听到谁唱歌。

他思考了一下，回答：“刚才笔录里我也说了，伟豪几次说他听到有人唱歌，要跑上去看看。我从头到尾没听到唱歌。”

胖警察目光微微敛了下，指向电脑：“放下去。”

画面中，过了几十秒的静止画面，随后走廊一头出现了李伟豪，他背对着镜头，看不到脸，只见他步伐慢吞吞地走到了走廊中间的窗户口，站了半分钟的时间，突然爬了上去，随后跳出了窗户。

张超和刘老师亲眼看到李伟豪跳楼，都不禁倒吸了口冷气。刘老师问道：“警官，为什么你刚才问是不是还有其他人？”

胖警察吸了口气，道：“你们再看下去。”

画面从那时开始，又静止了三四分钟，突然，画面最远处，也就是走廊尽头，出现了一些变化。胖警官让画面定格在这里。

走廊最远处那头是摄像头的死角，只能拍到一部分。只见黑乎乎的画面中，模糊出现的，竟是一双脚，若不仔细看，根本发现不了。那双脚只拍到了脚脖子，隐约可以看到，脚上穿了双黑鞋子，脚脖子上可以看出，那人似乎是穿了件白裙子。但是光线太暗，也分辨不清楚。

警官又让画面继续放下去，那双脚在原地伫立了三、五秒钟，又掉头走了。

警官转头问张超：“你仔细想想，有没有穿白裤子或者裙子的人出现过？”

张超想了很久，还是摇了摇头："对了，警官，下面楼层也有摄像头，调出来看看就知道了。"

胖警官点头道："我们已经和保安部门联系拿了。好了，同学，刘老师，从录象上判断，基本可以肯定李伟豪是自杀的，为什么自杀，我们还要进一步调查。我们先派人送你们回去，如果过几天需要你们帮忙，再找你们。对了，关于监控录象里面的东西，你们要保密，这是工作需要。"

刘老师连声道："明白，明白，我们一定会保密的。"

胖警官又看了眼张超，道："今天麻烦你们了。小刘，开车送老师和同学回去。"

刘老师和张超一连声"客气了"，那名叫小刘的警官开车送他们回了学校。

第三章
白秋

警察开到中途，刘老师先下车了，嘱咐张超不要想太多，回去早点休息了，明天他会再来开个班会。

警车送到寝室楼下，刘警官打了声招呼，嘱咐几句，就走了。张超拿出寝室楼的门禁卡，正要去开门，身后一人叫道：“张超。”

熟悉的声音响起，张超不用看，也知道是女朋友白秋。

他一回头，白秋正穿着一件红色羽绒服，站在下面，白皙的脸上似受了冻，有些苍白。白秋是他大一就认识了，虽说有好几年感情了，但是白秋性格偏冷淡，两人又都喜欢呆寝室，所以平时也不是天天在一起。白秋是经济系的，住在白沙3幢，就在张超他们白沙2幢的对面。两幢楼中间隔着个花坛空地，叫白沙小广场。

张超走下来，看着白秋的脸，不禁疼惜：“这么晚了，你怎么在这里。”

白秋小嘴巴微微皱了一下，话到嘴边，又咽了下去。

张超关心道：“怎么了？哦，是的，这几天我都在忙着下星期补考，没关心你。”

白秋摇摇头，道：“没事，我听说今天晚上……”

张超勉强笑了一笑：“哎，都过去了。如果我是女人，我现在肯定吓死了。呵呵，我没事的，你放心吧。”

白秋问道：“李伟豪，他……他为什么跳楼啊？”

张超想起监控录象后面几分钟出现的那双脚，身上不禁打了个寒战，现在都2点了，要是把这话告诉白秋，她肯定吓得半死，还是不说了。就道：“我也不知道，也许是他学习压力太大了吧。”

白秋点了点头，又道：“刚才真是担心死我了，听说你去了派出所，打你手机也没回应，我就一直在这里等着了。”

张超拿出手机，发现上面并没有未接电话，笑了笑：“一定是移动系统又出问题了，害得你白等这么久。我没事，就是做了下笔录，问了伟豪的最近情况。”

白秋神色似乎放心下来，道：“我手机被偷了，最近你不用联系我了，我会来找你的。”

张超说：“周末我陪你去买一个好了。”

白秋微微摇了摇头：“再说吧，现在很晚了，你也快点回去睡吧。”

张超心里涌起温暖，想着白秋一直在这里等到自己这么晚，道：“还是你最好了，不过以后不要等我这么晚了。你先回去睡觉吧，我看着你进去，我再去睡。”

白秋道：“我门禁卡忘记带了，小朱她们也都睡了，现在打他们电话不好。你先回去吧，我等一下，遇到别人开门，我跟进去就好了。”

张超坚决地摇了摇头，一定坚持要看着白秋先进去。

过了五六分钟，一辆出租车在白沙小广场停下来，下车了几位女生，估计是KTV玩得晚的同学，往女寝室那边走去。

张超将白秋送到女寝门口，看着白秋跟在她们后面走了进去，招招手：“早点睡吧。”

那几个走在前面的女生，听到他说话，都回过头来，好奇地看了他几眼，又转头上楼了。

张超回到寝室，已经两点半，楼道里早一片寂静。

他轻声地打开门，怕吵到别人，又轻声地把门关上。寝室早在11点就熄灯了，如今他只能打开手机，靠手机微弱的光芒照着。寝室里自然是空无一人，他看向李伟豪的床铺，床铺还是像早上一样铺着，心里想着听说李伟豪家里是农村，父母都没钱，好不容易儿子考上了Z大，成绩又好，以后有出息了，却突然之间发生这种事。他想到过几天李伟豪父母来了，不知会如何心酸，心里也不禁难受起来。

简单地梳洗一遍，正准备睡觉，寝室门“咚咚”轻声响了两下。张超吓了一跳，问了句：“谁呀。”

“我，吴宇。”原来是班长吴宇。

张超开了门，吴宇走进来，看了看，关心问：“张超，没事吧？”

张超勉强笑了下：“没事，只是伟豪突然这样，哎……”

两个人都心中难受，不知说什么。沉默半晌，吴宇又问：“你怎么这么晚回来，刘老师打电话给我说，你早半个小时前就应该到了呀。”

张超笑笑：“刚刚下面我女朋友等我，跟她说了几句，回来就晚了。”

吴宇问：“白秋吗？”

张超笑笑：“除了白秋以外还能有谁呀。”

吴宇奇怪地问：“这么晚了，她还来找你？”

张超道：“当然了，班长该不会嫉妒我有个又漂亮，又体贴的老婆吧？”

吴宇尴尬地笑笑，最后，又道：“张超，要不今天你搬我们寝室住吧，你们寝室就你一个，又……”

张超摇了摇头，道：“不用这么麻烦了，男人嘛，不用为这担心了。吴大班你先睡吧，今天你也一定累坏了。”

吴宇看着张超的脸，确实没问题，放下心来，道：“要是有什么事，打我电话。或者等下你要是想换寝室，就来125。”

张超点了点头，谢了几句。吴宇也走了。

寝室共四张床，分上下铺。另两个人两年前就搬走了，现在他睡上铺，李伟豪睡他下铺。张超看了眼李伟豪空空的床铺，爬上床，盖着被子，闭着眼睛，心里想到的，都是今天的一系列变故。尤其是录象上李伟豪跳下去瞬间的动作，他发誓一辈子都忘记不了。还有那几分钟后出现的一双脚，一想到那，不由一阵寒战。

时间毕竟这么晚了，不知不觉中，他朦朦胧胧地睡了过去。也不知过了多久，迷糊中，似乎听到寝室里有声音。他半睡半醒地问了句：“在干嘛呢？”

一个声音回答他：“没事，我就整一下东西，我声音小点，不吵到你。”

“哦。”张超随口应了句，突然，他一个激灵坐了起来，看着寝室里，借着窗外微弱的亮光，寝室除了他以外，根本是空无一人。

刚才说话的是谁！

不可能是幻觉！

他是理科生，思维自然谨慎严密，头脑一向很清晰。毫无疑问，刚才确实有人跟他说话了。

他小心谨慎地探出头，往他下面李伟豪的床铺看去。长嘘了一口气，什么也没有。

莫非真的是幻觉？可自己从来没有幻觉发生，恐怖电影经常看，所谓幻觉只有电影里才有，现实里怎么可能？

思索了一会儿，实在想不出所以然来，最后，睡意袭来，又倒头睡了。

第四章

校园古装女风波

第二天醒来，天气晴朗，虽然三月气温依然较低，但难得的晴空万里，依然让人心胸瞬时开阔起来。

尤其是紫金港，占地6000余亩，比一般的镇都要大，除了校园建筑外，都是草地，树木，湖泊。每天一大早，几万名学生成群结队地赶往教室、图书馆，或骑车，或步行，好不壮观。能考进Z大，绝大部分都是用功学习的学生，每天早晨面对着数以万计学子的朗朗书卷气，每个人都会感觉到一种无法用语言表达的心境体会。

张超睡到了9点多起床，他早上没课，本身也不是勤快的学生，所以还是按着往常一样，随便吃了些零食，打开电脑准备上网。

他先是去看了一下学校论坛上的信息，看了一圈，都没有看到和昨夜事有关的东西，他估计都被删掉了。

他又去了另外的论坛板块，随便翻了几页，突然，一个帖子标题进入他的视线。帖子名字叫《谁在西区看到过一名古装女？》，打开帖子，里面写着："今晚10点多了，我骑车逛学校，到最西南角，医学院的后面一条小路上，看到隔30米左右的树林里有个女人，穿着白色的，好像是古代衣服，披头散发的，一动不动站在那里。我还以为是什么雕塑的东西放着，没想到那女人看到我，居然动了，往树林里慢慢走去。啊，真是吓死我了！"

张超一看到这帖子，帖子的时间是几天前的，他也没太在意，毕竟以前也经常有电视剧组来紫金港拍戏，拍古装片也不稀奇。

他再看下去时，发现后面有很多跟帖。一个跟帖说：“原来楼主也看到了，我还以为只有我看到了呢。那树林是不是在没开发的沼泽田里？那个古装女到底怎么走进去的？我两个星期前看到了，跟别人说，别人还不信呢。”

后面还有人说：“我也看到过，那应该是个精神病吧，说起来还真有点恐怖的。”

翻了几页回帖，大多数人都是抱着好玩、看热闹的态度回个帖，但前后也有十多个人表示看到过这古装女。

翻到后面，还有一帖：“你们是在沼泽田里看到的？我是在晚上和女朋友散步，路过医学院教学楼，看到楼上站着的。披头散发，穿古装，看不到脸，我们吓了一跳。那神经病看到有人，就马上转身走了。哎，我们当时心里那个慌啊。”

张超顿时心中一激灵，医学院教学楼，古装女！

只见后面还有个跟帖：“是不是白衣古装女，穿一双黑鞋子？我也看到过，一定是神经病出来吓人了。”

全部翻完，后面也没出现什么其他的话。张超突然想起来，昨天监控录象里的那双脚，该不会就是这神经病的吧？对了，其他楼层也有监控录象，不知道有没有拍到。

一想到这事，他心中就一阵没来由的慌。

正当他沉浸在帖子中的时候，门咚咚咚敲了几下，他吓了一跳，开了门，原来是同班的林一昂。林一昂和张超算得上铁哥们那种，这不光是他们两个说话投机，说起来，白秋是林一昂的表妹，白秋能和张超走到一块儿，少不了林一昂这介绍人的功劳。

林一昂见张超脸色有些发白，关心道：“张超，没事吧？”

张超摇头，道："还不是你刚才敲门吓了我一大跳！说吧，什么事！"

林一昂朝李伟豪空空的床铺看了一眼，道："来慰问一下你，毕竟嘛……出了这么多事。"

说实话，李伟豪跳楼自杀了，虽然林一昂和他是同班同学，但李伟豪这人性格一向比较内向，林一昂和他也不熟，除了见面打声招呼外，也没其他共同的话好聊。所以知道李伟豪跳楼自杀了，林一昂虽然心里有些压抑，但也实在谈不上很伤心。就像你在网络上，看到哪里谁死了，也会无动于衷一样。

张超和李伟豪虽然是同一寝室，但平时相互间话也不多，了解也不太深。不过毕竟是他看到李伟豪死的，虽然他还不至于伤心到哭，但最近要笑，也实在笑不出来。

林一昂又道："看你没事，我也放心了。对了，大班让我通知一下，中午老刘过来开会，吃完饭一起到125寝室去。"

张超点下头，道："对了，警察怎么说？"

林一昂道："我听班长说，警察初步定案是自杀。"

张超摇了摇头，道："不可能的。"

林一昂道："是啊，是不可能，我虽和伟豪不熟，但看他最近也没什么异样。不过据说监控录象上，整个过程都有。"

张超道："那是因为，只看到了部分的录象。"

"啊，部分录象？"林一昂压低声音，"什么意思？"

张超道："中午先去开会，听听怎么说。会完我再跟你说说。咱们先去吃饭吧。"

林一昂拦住：“等下，兄弟，你他妈的别吊我胃口了，快把话说完！”

张超关上寝室门，压低声音，道：“昨天是我和伟豪一起去自修的，他人没有一点异常，做题也非常认真，根本不是会自杀的样子。”

林一昂道：“然后呢？”

张超道：“我跟你说，你不要说出去。昨天我们在医学院图书馆自修，伟豪好几次发现说听到有人在唱歌。自修完了，我们去拿车，他又说听到有人唱歌，后来他就跑上去了，结果就发生那事。你说，玄不玄？”

林一昂皱着嘴巴，道：“别整那玩意，现在你还有心情忽悠啊。”

张超正色道：“我发誓我没说一句谎话！从头到尾，我都没听到有人唱歌。而且，昨天我在派出所看了监控录象。”

林一昂神色严肃起来。

张超继续道：“录象上，伟豪跳下去后，过了3分钟，画面最远处，出现了一双脚，站了几秒钟，又走了。”

林一昂一点也不相信：“你他妈就忽悠吧！”

张超严肃道：“我跟你说正经的，刚发生这种事，我怎么会开玩笑？”

林一昂还是将信将疑：“真的？”

张超点头：“这事太玄了，我会再去查一下的。要是不查清楚，我睡都睡不安稳。”

林一昂沉思了片刻，道：“该不会真有古装女吧？”

“啊？”张超惊讶了一声，“你也知道古装女？”

林一昂道：“我也看了那帖子。不过说实话，我没看过录象，实在相信不了你说的。”

张超扫兴地摇头：“那随你吧，我们先去吃饭，等吃完了，我还有事问老刘。”

第五章
转角遇到谁？

吃完饭，张超和林一昂到了125寝室，班级里大多数同学都来了，男男女女，挤满了整间屋子。

大家看到张超，脸上都有些异样，关系要好的一些男女同学都关心地问："张超，你没事吧？"

张超都是摇了摇头。

一张床上坐着刘老师，看见张超，问："昨天睡得还好吗？"

张超自然不会把半夜有个声音跟他说话的事大庭广众说出来，只好笑笑："没事。"

刘老师安心地点了点头，等人都到齐了，刘老师开会，先是把昨天的情况跟大家通报一下，总体上说，就是警方经过监控录象和现场查勘，已经基本确定李伟豪是死于自杀，希望同学们不要因为此事蒙上阴影，尽快从悲痛中解脱出来。他自然没有提监控录象后面的东西。又说这事情不要对外宣传，对班级和学院的影响不好，别人如果问起，最好是说不太清楚。末了，又说这星期天，学院要组织学生进行心理和安全的预防教育培训，让班长组织一下，大家都要参加。

反正每次发生事故，接着总是会有相应的培训和教育，大家都习惯了。

散会后，刘老师先去其他寝室转了转，查看一下学生的生活和学习，大家开几句玩笑，打散压抑的氛围。最后，他特意到了张超的123室，关上门，坐下来，对他道："现在你感觉怎么样？"

张超道：“老师，我真的没事，我是看得比较开的人，这些事不会太影响我的。”

刘老师点了点头，沉吟一下，道：“现在你们寝室就你一个人住了，你要不要搬到其他寝室，和别人一起住？”

张超摇了摇头，说：“没事，我一个男人，不会想这么多的。”

刘老师道：“这就好，对了，李伟豪的父母，今天下午会到。你最好，最好回避下，毕竟他们情绪激动。”

张超点头：“我理解的。我找女朋友一起自修去，晚点回来。”

“你女朋友？”刘老师有些诧异，“你女朋友是不是叫白秋？”

张超笑道：“怎么，老师也知道她名字？”

刘老师尴尬地笑笑：“听说是个大美女，呵呵，我也是听其他同学说的。”

张超也不以为意，然后，压低声音：“老师，下面几层的监控录象怎么样？那双脚……”

刘老师笑了起来，道：“我问过了警察了，警察说下面几层的监控录象都仔细查过了，没有发现其他人。按警方技术员说，画面中光线本来就模糊，那到底是不是脚也不能判断，应该是光线反射的结果。你不要多想了。”

张超不解道：“光线反射，怎么可能？”

刘老师道：“我也这么说了，警方说，远处车开过或者其他光，很可能把其他地方的物象照过来。他们说以前也发现过很多次这种的图象，他们有经验，能够确认是其他图象。这点，你就不要怀疑了，毕竟他们专业嘛。”

“哦。”张超依然将信将疑。

刘老师道："对了，监控录象的事，你不要跟其他同学说，这个按规定，是要保密的。"

张超点了点头。

刘老师又随口讲了些其他东西，末了，站起身，嘱咐张超，不要多想，过段时间自然就会好的。又安慰了一些话，然后走了。

刘老师走后，张超知道下午李伟豪的父母会过来，于是他准备找白秋一起去自修到晚上。打了白秋电话，手机关机，这才想到，白秋昨天说手机被偷了。

于是他拨通了白秋同寝室朱晓雨的电话，接通后，道："晓雨啊，白秋在吗？"

"白秋？"电话那头的朱晓雨声音似乎有些不自然。

张超并没注意，只是道："是啊，白秋昨天说她手机被偷了，我只能打你电话了。"

朱晓雨那头并没有说话。

张超奇怪地问："晓雨，你怎么了？"

朱晓雨半晌过后，才说："对了，张超，我们都听说那事了，你没事吧？"

张超笑了笑："没事吧，这话一天来我都听了几十遍了，呵呵，谢谢朱小姐关心，我一个男人嘛，当然没问题了。"

"哦，这就好。"朱晓雨又道，"白秋不在，不知道去哪了。"

张超略显失望地应了声，随便说了几句，挂掉电话，又看了下电脑，早上那个校园古装女的帖子已经被删了，所有相关内容都找不到。张超只好关了电脑，整理了书包，一个人去自修。

他去的还是医学院的图书馆，现在还是中午，阳光明媚，虽然经历了昨天的事，但路上的学生老师，还是依旧，生活从未发生过变化。上课的上课，自修的自修，节奏如故。

经过了一个下午，去吃了个饭，晚上又自修到了11点，等到保安开始赶人关门了，他才收拾好书包走出来。

到了外面，他抬头看了看图书馆后面的医学院教学楼，心思又回忆起了昨天的场景。一切好好的，怎么会突然跳楼自杀呢？

摇了摇头，他走向了教学楼下的车库。教学楼还是像往常一样，早已熄了灯，只有马路上的灯光，依然寂静地亮着。

还没走进车库，张超抬起头，本来是想看一眼李伟豪跳下的那个窗口的。他刚抬头一瞧，突然间，赫然发现那窗口竟站着个人。

由于是窗户，只能看到上半身，长长头发披肩挂下，背对着窗口，穿着一件白色的布衫。

古装女！

张超脑中第一印象就是那个帖子里说的校园古装女。

这时，那古怪女人突然间就走离了窗户，他站在下面，看不见了。

这女人难道和昨天监控里的脚有什么关系？

张超是个胆子大的男人，平时恐怖片看多了，对这种玄而又玄的事反而更不信。自己身高虽然也就一米七多点，体格也偏瘦，但自信就算遇到个疯女人，跑总是来得及的。他一心要搞清楚那双脚的事，此时见女人离开了窗户，他想也不想，就赶紧往教学楼的北面楼梯跑了上去。

他跑得很快，但是刻意放低脚步声，不想让那女人知道。但由于心中还是有着一些害怕，所以他每次跑上去拐弯的时候，总会放慢脚步，前后看一下，再走。

恐怖片中，最糟糕的就是迎头跑上，跟对方撞个满怀。张超想查古装女，可从不会希望跟古装女来个亲密接触。

一路上，都没看到古装女，等跑到六层，小心翼翼地探出头看了眼，走廊上，空空荡荡，一个人影也没有。他前后左右全部仔细看了一圈，哪有人影。

他稍微喘了喘气，这不光是他背着书包一口气跑到六层的缘故，更主要是他心里不可避免的害怕，心跳扑通扑通响着。外面是月光银亮，周围静谧一片，只有他的心跳声。这种感觉，这种氛围，就像人半夜迈进了一片荒芜的野地里，一种孤独和无助油然而生。

张超思索一会儿，迈起步子，放低声音，向空荡荡的走廊走去。走廊一侧是窗户，另一侧是三间大教室。这三间教室的门都是铁的防盗门，门锁紧闭。就连窗户，都是防盗窗，里面拉着厚重的窗帘，什么也看不到。

正当他要走到最尽头的那间教室时，突然，一阵若有若无的歌声传来，似女声，唱得模糊，听不清楚。

莫非这就是昨天李伟豪说的歌声？

他不由心中一紧。

但那歌声就似有非有响了三、五秒的时间，就消失了。此后，还是寂静一片，再也听不到任何歌声。

他心中正好奇，突然间，前面20米左右的走廊另一头，一袭白影走了过去，悄无声息，如风一样，快速地转弯下了楼。

张超瞬时感到身体从后背一直凉到了脊梁骨。

古装女！

第六章
精神病人？

张超跑上六层，是要看看古装女到底什么样，此刻竟从他面前20米转弯走下了楼，可他脚步停在原地，哪里敢追上去。

虽然是个男人，但三更半夜站在这里，看到古装女背影一闪而过，他根本是声音都不敢发出。

现在古装女下了楼，他却害怕地不敢动，更不敢下楼，害怕万一下去，和古装女打个照面，那就春光灿烂了。

张超心扑通扑通跳，但声音一丁点也不敢发出，背紧紧靠在墙上，警惕地看着四周，拿出手机，拨通了林一昂的电话。

电话那头，林一昂似是正玩着游戏，道："张超，干嘛呢，李伟豪父母都收拾好东西走了，你好回来了。"

张超眼睛依然盯着两边，压低声音道："快，你到医学院教学楼，快，我在六层，我不敢下来，是兄弟快来，再不来就见不到我了！"

"哎哟，你大爷的，这又玩的哪出啊！"林一昂似笑非笑的抱怨着。

张超急道："别废话，快过来。"

"你倒说清楚，到底怎么回事啊？"林一昂声音稍微正经了一些。

张超不愿多说：“快来，救我一命，老兄，我求你了！六层。”说完，直接挂了电话，大气都不敢出。

紧张持续了五六分钟，再也没看到古装女身影。张超稍微松了口气，但还是不敢放松警惕。放眼往面前窗户瞧瞧，路上空空如也，只有几盏昏黄的路灯。西面是学校尚未开发的沼泽田，小湖、水洼、灌木、杂草、乱树丛生。突然，他眼前一亮，远处沼泽田中，站着一个白色的身影。那身影在树丛里，只露出了一部分，看不清楚。几秒钟后，那身影又向沼泽田里面走了去，消失不见。

张超心中一片不同的情绪交织在一起。刚才那道人影，到底是不是古装女？沼泽田里那人，是不是古装女？到底哪个是古装女？古装女怎么走到沼泽田里的？

一连串的问号，还有一连串的恐慌。

又过了十分钟，外面马路上，一辆自行车飞快地骑了过来，张超一看，就是林一昂。看到林一昂，他刚才的恐惧也完全消散，趴到窗口喊道：“老林，我在这儿！”

林一昂头一抬，大声骂道：“我操，你他妈有病啊，这么晚喊我出来，就是告我你在上面？你他妈仙女啊，要老子来陪你！”

张超不禁脸红，喊了句：“现在没事了。”

林一昂继续骂着：“老子可不会上楼来找你，你是他妈的准备自己走下来呢，还是准备跳——”一说到“跳下来”，他赶紧闭上嘴，昨天李伟豪刚从这跳下来，最近阶段这话可不能乱说。

张超笑了笑，此时一点也不害怕了，赶紧跑了下来，拿了车，与林一昂一同回去。

回来路上，林一昂忍不住又骂道：“你他妈电话里给我说什么来着，要我来救你？你不好好的吗？再说了，没事，你三更半夜跑上六层干嘛，你也想学……”这话他又赶紧收了回去。

张超不好意思地笑笑，随后，正色道：“我跟你说，本来我是不会跑上去的，这回，我亲眼见过古装女了！”

“吱——”一声，林一昂来了个急刹车，差点飞了出去，停下车，道，“古装女？”

张超还心有余悸，点头道：“我在下面准备去车库拿车，抬头看上面，刚好看到一个穿白衣服，头发挂下来的女人。那女人可能发现我了，所以马上走掉。我赶紧跑上去，到了六楼走廊那，来回看了很久，没发现古装女。后来正当我以为没人时，那古装女突然从那头楼梯走了下去。哎，你不晓得啊，当时真吓得我——”

林一昂半信半疑道：“真的假的？听说那古装女是个精神病女人啊。”

张超道：“千真万确，你啥时见我这么怕过？还打电话叫你来，我那时是真怕呀！

虽说男人都好面子，但面对铁哥们，这种说自己怕的话说出来也无妨，反正他知道林一昂不会说出去的。

林一昂道：“对了，你早上说的监控录象里的那双脚，该不会是古装女的吧？”

张超道：“很有可能，不过我听老刘说，警察技术人员说了，可以确认那是光线反光的缘故，画面上本来就模糊，不能说是一双脚。”

林一昂道：“算了，我也懒得管是真是假，以后你多看着点自己，上星期你刚昏了一周，身体不太好，别吓到自己。”

张超道：“我有事要请你帮忙。”

林一昂道：“你小子这么客气干什么，说！”

张超道：“刚才你来之前，我看到西边沼泽田那，有个白色人影，可能就是古装女，我想不通她是怎么进去的。”

“不可能。”林一昂一口否认，“那里没开发过，周围都是水田，根本进不去。你没看到沼泽田那很多标语，沼泽危险，严禁踏入吗？这肯定是你看错了，隔那么远，塑料袋什么的，看起来也是白色的。”

对于这点，张超倒也没否认，确实隔得远了，一个塑料袋要是挂在树那边，看起来也会像个人影，至于说后来又走进沼泽了，三月风大，塑料袋被吹走了也不无可能。

一般人都有这方面的经历。比如说在海边，看着远一些的圆形浮标，还会以为是个人头浮着呢。

不过对于六楼刚才走过的那个白色身影，他看得真真切切，理科生可不认为自己会出现幻觉。

林一昂又道：“你要我帮忙什么事，你还没说呢。”

张超道：“最近跟我一起去医学院图书馆自修，我想看看，这古装女到底是个啥玩意。”

林一昂一口回绝：“去你的，我才没那个闲功夫来跟你自修呢！你要补考，我又不用补考，现在又没到考试。再说了，看见那个古装女的又不止你一个，我看，百分百就是哪个神经病捡了件破衣服，晚上乱走，别人才会说什么他妈的古装女。我看你胆子这么小，也别调查这种破事了。昨天的事过去了，就过去了好了。还有，我跟你说，看你这副熊样，我建议你以后别来这医学院的图书馆自修了。风水不好。”

张超奇道：“这话怎么说？”

林一昂道：“我也是听人开玩笑说的，这紫金港以前是个大沼泽田，还有几块老底子的坟地，另外，60年代杭州武斗，这里也死了些

人，所以说阴气重。听说阴气最重的是东北角和西南角。现在东北角是校医院，外面是后门街道，路上每天这么多人摆摊卖小吃，自然没阴气了。只有这西南角，旁边还是没开发的沼泽田，况且又是医学院，里面放着死人多。嘿嘿，我看那，你就省省吧，反正你也是临时抱个佛脚，不是自修的料。”

张超笑了笑，也不以为意，道：“你不来就算了，我自己下次带着个手电筒来，再看到那古装女——”

林一昂打断他的话：“再看到，别打电话给我喊救命，其他随你咋折腾。”

两人说说笑笑，回了白沙宿舍。放了自行车，两人一起走出来，远远的，看到白沙小广场那站着个穿红色羽绒服的女孩，正是白秋。

张超笑了笑：“老兄，你先上去吧，我和你表妹再聊会儿。对了，大舅子，今天感谢你的救命之恩啊。”

说着，张超就朝白秋跑了过去。林一昂慢吞吞地走着，故意离张超他们远的那个方向，走回了宿舍，脸上却带着一分不安的神色。

第七章
半夜，谁在敲着我的窗？

张超一见到白秋，就道：“怎么你又在等我？今天中午打电话给小朱，她说你不在。”

白秋道：“以后不要打电话给小朱了。”

张超显得有些诧异：“怎么了？你和小朱不是关系很好吗？”

白秋道：“我们女生的事你就不要管了。”

张超道：“该不会你们闹矛盾了吧？”

白秋不满地皱起眉头：“我不想说，你就别让我说了。”

张超笑了笑，他也明白，大学里，女生宿舍总是很容易闹矛盾，毕竟女生心眼小，又爱面子，为了豆丁大的事，很可能就会吵翻。他只好安慰：“好了，那我也不问了，你们最好能和好，毕竟一直是好朋友嘛。”

这时，白秋眼睛红了起来，似乎快哭了。

张超赶紧道：“好了好了，那我不说了，总行吧。你的事，让你自己去处理。对了，你手机没了，什么时候咱们去买一个。”

白秋平缓道：“再说吧。”

张超道：“好了啦，我出钱买，总可以吧？”张超家里是做生意的，生活上也比一般同学宽裕一些。

白秋白了他一眼："谁要你买，我说再说就再说！"

"哦。"张超无奈地啧啧嘴，道："那我以后只能打你们寝室电话找你了？"

白秋有点轻微生气："不要打。我说了，最近我会联系你的，你就不能听我的吗？"

张超一向怕她生气，也怕她哭，忙哄道："好的好的，那就都听你的。"

白秋破涕为笑，道："你怎么这么晚，我听林一昂说，你去了医学院的教学楼，还喊他救命，到底怎么回事啊？"

张超一想，这古装女的事可不能告诉白秋，她一个女孩子，哪会受得了这怕，忙道："没什么，我跟他开了个玩笑，把他骗过来的，哈哈。"

可是白秋脸上一点笑容也没有，只是一本正经地说："以后，你不要再去医学院那了。"

张超问："为什么？"

白秋只是扳着脸说："那里都说特别不好。反正我叫你不要再去了，你听不听我话的？"

张超忙哄道："我听的。"

白秋满意地点点头："时间不早了，我回去了，你也回去吧。"

张超笑道："好，你先进去，我在外面看着你，就回去。"

白秋脸上有些无奈："我又没带门禁卡。"

张超叹口气，好气又好笑，这个傻丫头又犯低级错误了。只好陪着她等着，过了几分钟，其他女生进寝室楼，开了门禁，白秋也跟着

进去了。

张超回到寝室，已经熄灯，只有厕所有电。接着厕所的灯光，张超看了一圈，李伟豪的床铺物件已经全部没了，他们家里人今天收拾带走了。地上也是扫得干干净净，一定是收拾完后，宿舍清洁阿姨打扫的。

张超看着空荡荡的寝室，突然有一种孤独的感觉。

最后，无奈爬上床铺，盖被睡觉。也不知过了多长的时间，迷迷糊糊，半睡半醒中，似乎听到轻微的“呲呲”声响，仿佛是笔尖经过纸的声音。张超含糊地说了句：“谁呀，干什么呀？这么晚了，还让不让人睡呀。”

一个声音应答道：“以后别去医学院了。”

“谁！”张超一下翻过身来，寝室里空无一人。

刚才那声音……那声音明明是李伟豪的。绝对不可能听错！

可人呢？空空如也，寂静无声。他打开手机，微弱的悠光转了一圈，什么人也没有，那声音没再出现。

李伟豪？

一种无声的恐惧充满了整间寝室，一种莫名的诡异和恐怖，笼罩在他的全身。

他知道一声大喊，就可以把旁边寝室的人都惊醒，可他不能这么做。这不止是公德心的问题，他知道没人会相信李伟豪的声音重新出现，理科生都理性得很，怎么会相信这种事，一定会将他当成精神病看待了。

他坐在床头，亮着手机，睡意全无，头脑十分清醒，警惕地观察着寝室内的一切。虽然他有些恐惧，但这恐惧并没像今晚在六楼的样

子，毕竟这里是寝室，旁边都是人，就算有什么妖魔鬼怪，一声吼就能把人都惊醒，怕个屁！他可一点也不相信鬼故事里那种，张嘴却发不出声音。

现实就是现实，这是任何外力和所谓的幻觉都不可能改变得了的。

在床头坐了十来分钟，寝室里再也没有其他的异样发生，隐约中，似乎听到隔壁人打呼噜的声响。平时听到很响的打呼噜，都要骂娘，现在再听这呼噜声，才发现很好听。毕竟这是很现实的声音，把人从恐慌中，来回了现实。

这时，困意又要袭来，他关了手机，躺下来，闭上了眼睛。但就过了几分钟，突然，“的的、的的”的声音响起。他没睡着，一听到这声音，立即坐了起来。

很显然，这声音是从厕所方向传来的，像是什么东西在敲厕所上方的通气窗玻璃。

他们寝室是白沙1楼，布局也非常简单，进来后是住的，离门最远是盥洗台和厕所，厕所的门与盥洗台是相通的。厕所和盥洗台都有窗，窗外是一片草地和灌木。厕所很小，就两平方，临外面的那墙顶上，有个20公分见方的小窗户，是透气用的。

此时，“的的、的的”的轻微响声，就是来自厕所的那面透气小窗上。

张超听得清楚，仔细听了十多秒中，声音还在响。张超忍不住朝那问了句：“谁呀，在干嘛？”

这时，声音突然又没了。

张超坐在床头，谨慎思考了片刻，爬下窗，朝厕所走去。

去厕所要经过盥洗台，盥洗台上有面大镜子，张超小心翼翼地向前走，刚走到镜子处，吓了一大跳，再看，原来镜子里是自己，真是无语。微微松了口气，他打开厕所灯，一步朝厕所里迈了进去。

进去后，发现毫无异常，再看那小窗户，好象窗户外挂了一个小东西。

张超打开窗户，伸手拿进来一看。操，居然是个巴掌大的小棺材。

打开小棺材盖，里面什么也没有。

哪个畜生居然开这种玩笑！

张超大怒，跑到盥洗台一把拉开玻璃，朝外面看去。外面是草地和灌木群，黑乎乎一片，足足有半亩面积。这些灌木和长草都长得有一两米高。他们寝室虽说是一楼，但因为地基建得高，窗户离下面草地足足有两米半。这么多灌木和长草，人要躲在里面，当然是看不到了。

这小棺材，百分百是人搞的，哪有鬼怪搞这玩意。张超心里极其恼怒，说不定这人没跑，躲在草里面。

“哼，非揪出来揍你半死！”张超爬上窗户，虽有两米半高，他一下狠心，还是跳了下去。幸好下面是草，没摔痛，四处寻一圈，那里有什么人躲在草里。寻了几遍，始终无所获，最后只好又回了寝室，继续睡觉。

第八章

心理学女博士

第二天早上，张超没课，一直睡到9点才起来，玩了下游戏，到了中午，去隔壁的121寝室找林一昂。一见面，张超就道：“老林，快跟我来一下。”说着，就拉起他走。

“干嘛干嘛，你又见鬼啦。”林一昂被他拉着，一脸不满。

张超拉到到寝室，压低声音，道：“老林，有人要整我。”

“整你？”林一昂笑起来，“你何德何能啊？长得又不帅，又没啥性格，还是个胆小的熊样，谁会费功夫整你啊。”

张超拉开抽屉，拿出巴掌大的小棺材，道：“你看。”

“这啥玩意儿？”林一昂好奇地接过来，“棺材！”他也有些吃惊。

张超道：“就是这小棺材。”

林一昂仔细地端详着，笑起来：“工艺很不错啊，谁送的，送棺材，升官发财，挺有创意的。”

“创你马拉戈壁的意！”张超不由骂道，“昨天晚上两三点钟，有人敲厕所的玻璃，我去看时，人已经跑了，留下这个小棺材。这他妈的也真够损的，不知是哪个孙子搞的。”

林一昂眉头微微皱起来：“半夜两三点敲厕所玻璃？你看到是男是女？”

张超道："要是看到，我就不用找你了。这孙子够极品的，居然在伟豪刚去这会儿，用这东西吓唬我。"

林一昂扬头道："你不知道是谁，那你找我干啥？你当我诸葛啊，能猜到谁整的这事？"

张超骂道："你还有没有一点义气啊，前天伟豪刚走，昨晚一畜生这么整我，你就说这种话打发我啊。"

林一昂笑笑，把手一摊："那小生我也是束手无策呀。"

张超正经道："别扯狗屎了，我是让你帮我想想，最近我有没有得罪什么人？"

林一昂思索一下，道："你这小子整天窝寝室，能得罪什么人？况且得罪了，也不会干这么缺德的事吧？不过嘛，我说，你小子何德何能找了我表妹，白秋是经院的大美女，喜欢的人多了去了。说不定，情敌故意想吓你一下。"

张超沉思一下："这么说倒还真有可能哇。不过我没听白秋说起过，谁在追她啊。"

林一昂骂道："猪才会告诉你，谁在追她。"

张超无语。

林一昂道："好了，别想这事了，下次抓住了，我帮你一起揍他。对了，听说下午好像有个心理学女博士要来找你。"

"找我？"张超惊讶道，"找我干嘛？"

林一昂嘿嘿一笑："找你当然不是觉得你帅了，你老疑神疑鬼的，人家是把你当成精神病案例，边治疗边写课题报告。"

张超骂道："去你妈的，你才精神病。快说，到底找我干嘛？"

林一昂道："不是伟豪刚走嘛，你又在现场，说是学院安排给你当心理医生，辅导一下的。"

张超道："狗屎，我哪门子心理不正常了。"

林一昂道："走个形式嘛，大家都以为你受了大刺激，学院领导自然要安排人安慰你一下，做做样子，你也配合一下嘛。"

张超无奈道："行行。就当浪费一下午好了。"

到了下午，张超还在林一昂寝室玩耍，寝室门开着。"咚咚"敲了两下，刘老师和班长吴宇走了进来，林一昂站起来招呼："领导来视察，欢迎欢迎。"

刘老师看着张超笑了笑，说："张超啊，学院领导知道你前天晚上经历了一些事，所以特别安排了一位心理医生来给你做个辅导，怎么样？"

张超早知道有这么一出，笑着道："好啊，我也想看看心理学女博士长啥样。"

"就长我这样。"门外，一名女生走了进来，这女生身高一米六多，体形也不错，脸蛋微微显肥，皮肤倒很好，也是说一口浙江味道的普通话。看起来不算漂亮，更不是白秋那种看上去一眼就会发亮的女生，但也绝对不能说难看。应该说，身材不错，长相中等偏上一点的女生。

林一昂笑嘻嘻走过来，调侃道："没想到学姐这么漂亮，这么漂亮还博士啊！"

女生腼腆一笑，刘老师道："林一昂，你就老实点呆着，别人又不是找你的，你乐什么乐！"

林一昂无奈叹口气，道："张超，你小子可要把持住了。"说着，笑嘻嘻出去了。

刘老师介绍了一下，女生名叫陈蓉，是心理系的博士生，又嘱咐张超好好配合下，让他们两个单独去123寝室聊聊。

随后，刘老师和吴宇就离开了。

到了张超的寝室，陈蓉走进后，居然主动关上门。张超不免有些尴尬，道："学姐，门还是开着吧，要不，要不等下那林一昂又要开我玩笑了。"

陈蓉自己拉了张椅子坐下，对张超做了个"请坐"的手势，微笑道："我都不怕，你怕什么？"

这么说来，张超心里一想，是啊，她一个女生都不怕，自己有什么好难为情的。于是就放心大胆坐了下来，道："学姐，实话实说吧，反正我心理没有问题，你也是例行公事，咱们就速战速决，你也快点敷衍下就行了。"

陈蓉微微摇摇头："你直接叫我名字好了，虽然是例行公事，但我也要尽职尽责，况且，心理辅导一般都是分很多次进行的，一天辅导效果并不明显。"

张超张大嘴巴："一天还不够？"

陈蓉点头："具体得看你的心理情况。"

张超哭丧道："学姐，就算我有什么心理问题，你是大德高僧，一句话醍醐灌顶，直接点化我得了，费这么大劲干嘛呀。"

陈蓉道："那你想怎么样？"

张超道："你是例行公事，我也没这方面需要，咱们好聚好散，随便聊几句就行了。"

陈蓉坚决地摇头："那可不行，你前夜亲眼见证了自杀，而且自杀者是你寝室同学，你应该也知道，行为是有传染性的，万一你……

呵呵，当然谁也不希望这万一，但是万一情况发生时，我这为你做心理辅导的，不是很失败吗？说不定，博士学位都拿不到了。”

张超道：“陈蓉老大，你也太自私了吧。为了一己学位，就要荼毒学弟啊，大姐，你就放过我吧，我哪里看起来像有心理疾病的样子？”

陈蓉不由他说，直接道：“好了，我们开始吧。听说你是宁波人，家里很有钱，你是富二代？”

张超骂道：“哪个孙子乱张嘴的，我家里是做生意的，但有钱也算不上，更别说什么富二代了。”

陈蓉笑着说：“不是富二代的学生，会买车吗？听说你开一辆现代？”

张超道：“大姐，你也太八卦了吧，这种事都被你打听到了。现代又不是什么好车，还是我家里人不要开的二手车。我一直停在白沙后面那小车棚里，只有偶尔出去才开下。这有什么问题？”

陈蓉笑着说：“没什么问题，我不过随便问问，你好像很激动？”

张超故意长嘘一口气，道：“不激动不激动，我要一激动，准被你这心理学的说是受了前天的刺激了。我淡定，相当淡定！”

陈蓉笑笑，接着问：“你和李伟豪平时关系怎么样？”

张超道：“一般，虽说住同个寝室，但他性格比较内向，我们平时说话也不多。不过对他突然离去，还是很痛心的。但也没到受刺激的程度，所以就不劳您费心了。”

陈蓉继续问：“你有女朋友吗？”

张超道：“这有啥关系吗？”

陈蓉道：“我只是随便问问。”

张超道：“有，你很失望？”

陈蓉摇了摇头，笑道：“你和你女朋友关系怎么样？”

张超道：“你是指哪方面，身体还是心理？不过这么隐私的问题，我还是不说了罢，反正和伟豪的事没关系。”

陈蓉笑道：“我不过随口问问。你女朋友漂亮吗？”

张超一脸得意：“那是相当漂亮，这里的人都知道，她是白沙大美女，还是经院院花。”

陈蓉道：“那你觉得你女朋友喜欢你，是因为你是富二代，还是其他原因？”

张超要叫起来了：“姐姐，我不是富二代！”

陈蓉笑得掩上嘴，道：“那我看你也不帅，为什么院花会喜欢你呢？”

张超无奈道：“你这么坦白，等下害我受刺激了，告别人生，你负责啊！”

陈蓉笑着道：“好，那我们不提这个了，你觉得你最近有没有很大压力？”

张超道：“除了补考，能有什么压力？”

陈蓉仔细道：“你再想想，你真没有其他压力吗？”她似乎另有所指。

张超沉吟半晌，突然，眼中亮光迸发，狠声道：“该不会，棺材是你送的？”

“什么棺材？”陈蓉似乎是一脸的茫然。

张超这才发觉自己说漏了嘴，忙道：“没什么。”

陈蓉微微皱起肉质的嘴唇，带着那么些性感，道：“你刚才说的棺材，在哪？”

张超想着吓她一吓也无妨，反正这心理学的总不至于反被别人“心理学”了，就拿出抽屉里巴掌大的小棺材，道：“昨天半夜，有人放在窗户口的。”

陈蓉脸上微微露出惊讶，接过小棺材，仔细端详一会儿，又笑了起来：“做工挺精致的嘛。”

张超真要骂娘了：“你怎么跟林一昂那畜生说同样的话啊！”

“哈哈，是吗？”陈蓉露出胜利者的笑容，道，“可能有人跟你开玩笑吧，不过这玩笑开得也有点，有点大了。”

两人随后又聊了一些东西，末了，陈蓉又道：“听说你最近都去自习，不如以后我们一起去吧？”

张超一口拒绝：“不行，被人看到，到我女朋友白秋那告状，我不死定了。她心眼一向比较小。”

陈蓉笑起来：“她住哪个寝室？”

张超道：“白沙3幢216。”

陈蓉道：“行，那我去跟她说一下这事，这是学院要求的，至少最近这段时间，要多观察你一下。好了，这事就这么定了，晚上我跟你一起去自修。”

张超耍起了无赖：“谁说我晚上要去自修啊，我呆寝室。反正寝室现在没人，和自修教室没啥区别。”

陈蓉不容否认道：“如果寝室自修和图书馆自修效果一样，那你也不会跟着李伟豪去自修了。就这么定了，晚饭后我来找你，你手机号码多少。”

没等张超说话，陈蓉就主动拿起桌上张超的手机，拨了一下，道：“学院和你们刘老师也是将你交给我了，你有什么意见，可以去找学院领导。好了，下午就到这儿吧。”

张超迟疑了一下，道：“晚上我可能要晚点。”

陈蓉道：“你干什么去？”

张超道：“等下去买个高功率的手电筒再加些装备，嘿嘿。”他神秘一笑，也不说出原因。

第九章
寂静的敲门声

吃完饭，陈蓉联系到张超，张超书包里装着个很大的突起物，陈蓉惊讶道：“你包里装了什么？”

张超拍拍书包，道：“超大功率充电手电筒，30瓦的。”

陈蓉不解道：“你自修带个手电筒干什么？”

张超嘿嘿一笑：“校园古装女知道吗？”

陈蓉道：“网上看到过，听说是个神经病女人，怎么了，该不会你要去找她吧？”

张超道：“真聪明，果然是学心理的。”

陈蓉道：“你找她干什么？”

张超道：“把那个神经病抓出来，供你心理辅导，省得你烦我。”

陈蓉道：“你真要去找古装女？”

“哈哈，你怕啦？”张超露出得意笑容，他可不打算把前天晚上自己被古装女吓得半死的事告诉她。

陈蓉依然不解：“这神经病女人，跟你有什么关系，你好端端地去找她做什么？”

张超道：“李伟豪死的那天，录……”他赶紧闭上嘴，知道警察和老刘都说过，这话不能乱讲。

陈蓉道：“路？你在路上见过她？”

张超道：“是啊，你要是怕了，就别跟着我。”

陈蓉不相信地道：“你不怕？胆子有那么大？”

张超笑道：“没有金刚钻，怎么敢揽瓷器活。手电筒只是照明工具，我还有其他装备呢！”

陈蓉无语地摇摇头，骑上自行车，跟他一起去自修。

可车子骑到食堂西区那边，张超并没停下来，反而继续往南的马路上骑去。

陈蓉迷惑道：“你不是去自修吗？”

张超道：“我去医学院的图书馆自修。”

陈蓉道：“去那自修干什么？都没几个人的。”

张超神秘一笑，道：“因为只有在那一块，才能找到古装女。这回我非揪出这神经病。”

陈蓉道：“你为什么非要找她？”

张超要找他，一个是因为他心里始终对李伟豪监控录象里的那双脚耿耿于怀，另一方面，这鬼东西前天吓了他一跳，作为理科生，他并不相信世上有鬼，非得搞个明白不可。况且他买了装备，至少现在是不怕了的。

两人从西区沿着启真湖一路向前骑，现在还是早春，太阳下山早，此刻余辉未尽，照得启真湖波光粼粼，甚是好看。

骑着着，张超信口道："英雄美女，倒霉男才找心理女。"

陈蓉微微一笑，淡定地当他放了个屁。

很快放好了自行车，走出来，此刻天空还是亮着的，张超抬头看了眼上面的教学楼，还有教室亮着灯，显然还没下课，自然找不到那古装女踪迹。

两人进了图书馆，今天图书馆里人更少得可怜，只有廖廖十余个学生，相信不少人都听说了大前天的事，暂时不来这自修了。张超和陈蓉自修到了9点，他今天本意是想找古装女，也无心自修下去，就喊陈蓉走。

两人走到后面的教学楼，张超并没打算去拿车，抬头看了看上面黑乎乎一片的教室，深深吸了口气，并没古装女的身影。

陈蓉道："你真要找那神经病？"

张超点了点头。

陈蓉无奈道："可神经病也不是天天都出现啊，你怎么找得到？"

张超道："碰碰运气吧，你敢不敢跟我上教学楼？"

陈蓉笑道："呵呵，你们生科的，做的都是动物实验，应该是在西区科技楼那里吧？我们心理学，虽然是理学院的，但有些课程和医学院的一样，我来这儿都不知多少次了呢。"

张超点头，笑道："那老陈，咱们就上去吧？"

陈蓉显然对他喊自己"老陈"很不爽，皱皱嘴巴望了眼这学弟，跟着他一起上去。

张超从包里拿出了那个手提的大功率电筒，又拿出一根短棒一样的东西。

陈蓉奇怪道：“这是什么？”

张超笑道：“电击棒，2000伏。”

“你疯了！”陈蓉大叫起来，“就算别人是个神经病，你把人电死了，怎么办？”

张超道：“我有分寸，你放心好了。这是安全电击棒，虽说电压高，但死不了人。再说了，这只是以防万一的，我可不会随便用。”

陈蓉命令道：“你先收起来，我再跟你上去。”

张超看了她一眼，她用不容质疑的口吻道：“必须！”

张超无奈，只好将这600多块咬牙切齿才狠心买下来的电击棒放回书包。不过他拉链一端开着个缝，以防万一能快速拿出来。

两人走上了二楼，周围一片寂静，楼道里黑乎乎的，只有外面的路灯微弱地照进光芒，但走廊两端的南北楼梯，都是一片漆黑。远处马路另一面，是还未开发的茫茫沼泽田，荒芜一片，要是凝神盯着那看，总会让人有一丝寒意。

陈蓉紧紧跟着张超，张超并没打开手电筒，怕打草惊蛇。

这时，陈蓉微微拉了一下张超的袖子，张超惊得一跳，随即压低声音，狠狠地道：“大姐，你要死啊！”

陈蓉笑了起来，道：“你胆子挺小的嘛，呵呵。”

张超愤恨道：“别扯其他的，声音小点，脚步轻点，跟着我保你没事。”突然，张超凝神起来，低声道，“什么声音？”

陈蓉见他不像开玩笑，也屏息听着，过了片刻，道：“什么声音也没有啊。”

张超深吸一口气，道：“好像又没了。”

陈蓉笑道："可能是外面建筑工地吧，瞧你那样，还敢找古装女呢。"

张超不理他，站在走廊一头，快速打开手电筒，往另一头一照，空空旷旷，什么也没有。

"走。"张超招呼一声，继续向三楼走去。

还没走上三楼，张超又突然停下来，低声道："快听，什么声音？"

"勃勃"，"勃勃"每隔了三四秒钟，都会响起两声"勃勃"的声音，在这寂静黑暗的楼道里，显得格外恐怖。

这一回，陈蓉也听到了："好像……好像是在敲门。"

"是在上面！你跟牢我。"张超压低身子，悄悄向上走去，走到了四楼，声音还在响着，走到了五楼，声音依然在响着。

毫无疑问，声音来自于六楼。

六楼，又是六楼！

张超面容上，忍不住紧张起来。

第十章
你照到我影子了吗？

他们两人站在五楼，一声不吭地听着上面传来的断断续续的“勃勃”声。张超和陈蓉都不由微微变色。

张超使劲咬了咬牙，低声抱怨：“都怪你是个女人，要是林一昂在，我们早就一南一北两边跑上去堵住上面的人了。”

陈蓉笑了笑：“你怎么知道上面一定有人？”

张超道：“不是人，谁会在敲门啊。”

陈蓉道：“说不定，是什么东西在响呢。或者也不一定是上面，可能其他地方。声音这么轻，也听不明白。再说了，你要真敢和林一昂一北一南跑上去堵着，那你现在就到南边的楼梯上去呀，我还是在这边兜着，不就行了吗？”

“我，”张超想到自己一个人走到另一头楼梯，跑上去堵着，他还真没这胆。虽说陈蓉是个女人，真要遇上什么危险，也不顶用，但是个人在身旁，就能大大的壮胆。要让他一个人上去，还是洗洗睡了吧。犹豫了片刻，道：“我们一起上去吧。”

陈蓉得意起来：“你是在求我吗？”

张超不愿承认，道：“废话别说了，咱们快上去瞧瞧。”

两人当即再小心翼翼地向上走去，可刚走到五层半的楼梯时，声音戛然而止。张超犹豫了几秒钟，道：“快上来！”

他一口气跑上了最后几级楼梯，却没有直接跑到走廊里，而是脑袋缩在墙后，对着陈蓉做个手势，让她快过来。

陈蓉笑了笑，跟着走了上去。

有人就在身侧，他放心多了，手中紧紧握着电筒的开关，突然身体跳出，站到走廊中间，打开开关，顺着走廊照了过去。

走廊里，空空如也，他长嘘了一口气。

突然，电筒灯光所及的最远端，走廊另一头白色的墙体上，一道身影转身朝楼下走去了。安安静静，走得没发出一点声音。而且那身影本来就贴在走廊最尽头的墙上，转头走时，张超只感到白影一晃，视线里唯一看清的，就是那身影后抬的那只脚。

黑鞋子！

张超慌得退后两步。

“怎么了。”陈蓉好奇地走过来，看着整个走廊，空无一物。

张超有点结巴：“你……你有没有看见？”

“看见什么？”陈蓉一脸的不解。

张超气喘吁吁：“白衣服，黑鞋。女人。走过去了。”

“白衣服，黑鞋，女人？”陈蓉又看了看，还抬头望下面看了看，哪有什么人影，转身道，“你看错了吧？”

张超道：“不可能的，绝对不可能！”他是没看清那人身影，但后抬那只脚上，分明穿了只黑鞋子，他是理科生，不会相信视觉幻觉之类的，真真切切，头脑分明。

陈蓉表示对他所说的难以理解。

张超沉思了一会儿，道："我们……要不过去看看？"

陈蓉道："我随便你，反正我是不怕的。我更不相信什么鬼怪之类的东西。"

张超真想仰望苍天感谢一声，原来，无知的女生更可爱啊！

他和陈蓉一道，一起沿着空寂的长长走廊，向前走去。这走廊足足有60米长，中间是三间最大规格的那种教室，不过那教室都是铁门铁窗锁起来的。

张超不禁问道："对了，你不来这上过很多次课吗？这三间是干嘛的？"

陈蓉笑道："说出来怕吓到你。"

张超一想，当即明白："医学院放尸体的？"

陈蓉点了点头，又道："不过最那边一间我倒不清楚，以前听上课的同学开玩笑说，自从医学院从湖滨校区搬到紫金港，医学院的大楼都造好后，尸体库也搬到这里了，不过一般的实验，都是从这两间房里拿标本的，有人开玩笑，说从没见过最那边那间教室开门过，还说那房间晚上会传出女人唱歌。呵呵，如果是其他系的女生，估计一定会吓到了，不过学医的女生，都敢对着尸体吃饭，哪会在意这种鬼故事。"

可张超听完，却脸沉了下来，道："女人唱歌？"

陈蓉看着他，笑道："你比女生还没用。"

张超摇头道："不是，你不知道，李伟豪那天，他……他就一直说听到女人唱歌。"

陈蓉看着他，似乎并不能理解这么玄的事。

张超又缓缓道："其实第二天晚上，我……我也听到了女人唱歌。"

陈蓉还是不解地摇了摇头，道："哎，看样子，我对你以后的心理辅导，还要加强呀。"

张超知道她没经历过，难以理解，就像他没经历过时，也难以理解女人唱歌。凡事，惟有真正经历了，才能体会到那一种情绪。

陈蓉笑着道："你说刚才看到人影了，你是要继续追下去呢，还是回去了呢？"

张超看了眼楼下，也没见什么白衣服女人的身影，又看看这被电筒照得通透的走廊，显然再无人影了。有些失望，也有些庆幸地望了眼楼道尽头，道："我们还是先回去吧，等些时间我再来看看。不过，刚才那敲门声到底怎么回事？"

陈蓉笑道："我说，一定是其他地方的声音，隔了远了，听起来像楼上传来的，巧合罢了，走吧。"

张超点点头，和她一起下楼回去了。

一路上，没有过中间启真湖的那条路，而是从西区最西边的那条马路上经过。他一边骑车，一边心不在焉地望着西面树影班驳的沼泽田，想要寻一下古装女的身影，但最后还是毫无所得。

他也觉得自己其实是叶公好龙，想弄究竟古装女到底是谁，和李伟豪的死到底有什么关系？因为他怎么都不能相信，李伟豪是自杀的。但监控录象上只有李伟豪一人，除了之后的那双脚。莫非，真有什么神秘的东西埋藏在这片土地的下面？

第十一章
厕所里的人影

回到了寝室，现在还是10点多，寝室没有熄灯，其他各个寝室都是吵声一片，惟独他一个人住的123寝室里，安安静静。他简单梳洗了一遍，想早点睡觉，毕竟这几天神经绷得太紧了。

这时，只听窗户外有声音叫着：“张超。”

张超一听，正是白秋声音，趴到窗户口上，看着下面站在草地上的白秋，道：“秋，你找我有事？”

白秋道：“你是不是又去医学院那了？”

张超嘿嘿一笑：“你怎么知道？”

白秋道：“下午有个叫陈蓉的女博士来找过我，说要给你心理辅导，还说要跟着你一起自修。”

张超连忙辩解：“哎，是学院一定要给我安排的，你要不喜欢，那我明天强制要她别跟着我，这总行了吧？”

白秋细眉一皱，道：“我不是说这个。她说你要去医学院图书馆那里自修，是不是？”

张超暗骂一句这九头鹦鹉嘴可真够多的，跟白秋说这些干什么。他记起白秋说过，叫他别去那自修，现在谎话当面被戳穿，也只好打同情牌：“秋，那里自修人少，安静，效率高嘛。你就原谅我这次吧？”

白秋簇着秀眉，道：“你就是不肯听我的！”

张超笑嘻嘻的："要不，明天你和我一起去自修吧，那就可以摆脱那个臭婆娘了。"

白秋想了一下，道："好，明天晚上6点半，到东1的505吧。"

张超道："去505啊，这么高。"

白球娇哼了一声，道："你不是要人少吗，那里人也挺少的。爱来不爱，随便你！"

张超忙道："好好好，我的姑奶奶，我一定来。"

白秋脸上泛起得意的笑容，女生被男生宠着时，总是会有这种笑容。

张超又道："秋，后天星期六，我们一起买手机去吧。总联系不到你，麻烦。"

白秋低着头道："不用了。"

张超心里一想，瞬时明白过来，道："是不是有哪个猥琐男一直缠着你，所以你才不敢用手机啊，怕他骚扰。"

白秋没说话，低头叹了口气。

张超恨恨道："你说出来嘛，我去料理他。"

白秋摇了摇头，道："算了，过段时间就好了，你别弄那么多事了。"

张超这下可以肯定了，果然有猥琐男缠着她，那么，那只破棺材，就是那孙子半夜放的了。狗日的，他真想活活用新买的电击棒伺候那孙子，让他一声声昏过去，再用冷水泼醒。醒来后呢，再电一次！

白秋看了看张超愤怒的脸，道：“你别担心了，我会处理好的，我先回去了。对我，你就放心吧。”

最后一句才是重点，张超心中虽有不甘，但听了最后一句，还是装成满意地点点头，道：“那你快点回去睡吧。”

“恩。”白秋点点头，转身离开草地，朝宿舍方向走去。

张超爬上床，关了灯，闭上眼睛，心里想到某个猥琐男骚扰白秋，就恨不打一处来。居然还在李伟豪跳楼后，半夜放个棺材吓唬他，这种缺德事都干得出。

那么，半夜两次应答他的声音呢？

为什么是李伟豪的声音？

一想到这，不免再次毛骨悚然起来。赶紧分散注意力，好让自己睡着。

又是一个夜半三更，寂静无声的寝室里，再次响起“的的、的的”的响声。张超没有睡透，听了几次这响声，一把坐了起来，仔细再听了一会儿，果然又是敲厕所透气玻璃的声音。

“这孙子还没完没了了。老子今夜可不怕你！”张超轻声爬下床，不敢发出大声音，怕吓走那人。他悄悄挪动身体，慢慢朝窗户那移去。

正当他向两三步跑到窗户时，突然，他脚步停住了。

窗外的月光和微弱的路灯，从窗户外照进来，落下了一地暗影班驳。

厕所的门是向里开的，光线从透风窗进来时，自然会把门的影子拉到外面。

按理说，厕所门拉出来的影子，是直的。可是现在却不是！

从厕所里出来的影子，是一个人形。身体和躯干的影子弯弯曲曲地露在地上，而身体下侧又是笔直的。

这说明什么？

有人躲在门后面！

只是上半身探出，下半身依然站在门后，才会有这样的影子。

怎么可能！厕所的透气窗很小，是不可能爬进来的。盥洗台旁的窗户，如果爬进来，动静自然很大，自己不可能没发觉。

唯一的解释，自从自己回到寝室后，那人一直躲在寝室里！

谁会一直躲在寝室里，自己来来回回居然都没有发现！张超整个人都凉了。小心翼翼地一步一步向后退去，惊恐地盯着地上的人影，悄悄拿起床缘的手机，走到门口，轻轻地开启门锁，微微合上门，没有发出声音，转身来到了走廊里。

他站在自己寝室对面的寝室门前，眼睛牢牢盯着自己寝室的门，谨慎地听着里面的声音。然后拿出手机，以最快速度写下“千万不要发出声音，开门，出来，我在外面”，赶紧按发送键，发给了隔壁寝室的林一昂。

他细心聆听，隔壁寝室传来滴答一声短信声，过了一分多钟，只见121寝室门轻轻开启，林一昂猫着腰走出来，还穿着睡衣，看见张超略微发白的脸，低骂一句：“畜生，叫醒我干嘛？”

张超赶紧做一个嘘声的动作，以最轻的声音，道：“我寝室里有人。”

林一昂惊讶地看了眼面前虚掩的寝室门，睡意顿时一扫而光，道：“小偷？”

张超道：“不知道，就藏在厕所里面。”

林一昂道：“可，可没家伙啊。”

张超道：“我们一起进去，我有个电击棒，还没用过。两个人肯定拿得下他。”

林一昂一点头，两人轻轻推开门，张超一指地上影子，果然，人影还在。

林一昂吸了口气，微微握了下拳头，然后一个箭步冲了过去，正要对着厕所门一脚，突然停住，转头骂道：“畜生，你自己来看！”

他一把按开厕所的灯，张超走了过去，一看，原来厕所门框上，挂了件衣服，难怪影子看起来像是一个人躲在后面。

张超正要长嘘一口气，突然，他倒吸一口冷气，指着衣服，道：“这……这是李伟豪的衣服！”

第十二章
失约的等候

门上挂着的那件外套，居然是李伟豪的衣服，这让张超和林一昂一时间都瞠目结舌，两人都没说话，过了好久，张超才开口：“前几天李伟豪父母收拾走衣物，回来我也仔细看过了，所有没带走的，全部由清洁阿姨收拾掉了，不可能还会留下一件衣服。”

林一昂道：“该不会是收拾时丢下的，没注意，一直挂在这儿的吧？”

张超否认地摇摇头：“不可能的，如果还有这件衣服挂着，这么些天，我肯定早发现了。况且昨天晚上并没有这衣服。”

林一昂道：“你的意思是，有人故意挂着的？”

张超点头：“只有这个可能了。”

林一昂道：“那是在你睡之后挂上的，还是睡前就有了。”

张超仔细地回忆了一下，却实在想不起来。他回来后，就是简单洗漱了一下，只去过一趟厕所，就小了个便，当时厕所门是贴墙开着的，他也没注意。到了临睡觉时，他怕厕所臭味出来，只是和往常一样，随便地顺手拉了一下门，哪里会注意到门上是不是挂了件衣服。况且，人总是有个习惯性的思维，虽然李伟豪已经不在了，但周边人的生活习惯也不会一时改过来，即便真挂了件他的衣服，走过时不去细想，也不会觉得哪里不对。再说了，他睡觉前还没熄灯，厕所里没有影子出来，他自然不会注意那么多。

张超只能茫然地摇摇头。

林一昂捏了下拳头，道："我怕是哪个兔崽子故意搞你的吧。"

张超点点头，想起某个猥琐男要骚扰白秋，怒火又冲上心头。

林一昂道："要不你换个寝室吧？"

此时的张超，其实也想换个寝室了，毕竟这寝室连续几个晚上闹出这么多事，睡得自然不安心。但他一直以来有轻微的神经衰弱，睡眠质量不好，只有很安静的环境下，才容易睡着。大家都知道，男生寝室一般都很吵闹，即便熄灯了，大家也会用笔记本再玩个一两小时电脑，或者看看电影，才会睡觉。他不喜欢做夜猫子，但大家都是成年人，也不好意思叫别人不要吵，早点睡。现在他一个人住寝室，至少这种麻烦是没的，而且空间非常自由。

张超思考再三，最后还是拒绝了。两人一时间也商量不出个所以然来，只能各自回去睡觉。

第二天中午，陈蓉又来找张超，到了123寝室，刚好林一昂也坐着，他一看，就笑意昂然起来："怎么，陈博士又来找张公子啊，心理辅导小心被辅导哦。"

张超打了他一拳，骂道："滚远点！"

陈蓉倒没太在意，只是对张超说："你晚上还去自修吗？"

张超摇头："你又要找我一起去？"

陈蓉有些显得不好意思起来，这话问得好似她非要缠着张超。

张超笑着道："我是要去自修，但今晚我跟我女朋友一起去。"

"哦，白秋？"陈蓉问了一句。林一昂听到这话，似乎表情有些不自然，悄悄走了。

张超没注意，只是道："是啊，你听到这话，该不会很失望吧？"

陈蓉脸上确实流露出那么些许的失落模样。张超一看，乐在心里，想着自己什么时候这么有魅力了，连女博士都对他倾心啊。

陈蓉继续问道：“你们什么时候约的啊？”

张超道：“昨晚她来找我的。”

陈蓉奇怪道：“昨晚，你回来不是挺晚了吗？”

张超道：“是啊，这又怎么了？”

陈蓉摇了摇头：“没事，那你们自修到什么时候？”

张超道：“这就不知道了，哎，学姐，你就别打我主意了，我对你没兴趣。”

陈蓉脸上一红，也不知该说些什么，转身就走出去。

张超一看，急着追了出去，道：“陈蓉，我跟你开玩笑的，你别哭呀！”

陈蓉勉强笑了一下：“没事，我这也有些事，先走了。”说着，扭头就走。

张超也不勉强，偶尔冒出个心理辅导员，长得也可以，是男人当然都想搞个齐人之福，但白秋向来小心眼，他连这想法想都不敢想。

很快到了晚上，昨天白秋和张超约好6点半在东1的505见，张超6点就坐那等着了。505是间大教室，但毕竟楼层高，别人懒得爬，还没空调，所以总共也就不到十个人，张超坐在那随便看了会儿书，一晃到了6点半，不见白秋身影。

左等右等，熬到了7点半，还是不见白秋。他心里不禁有些急，虽说白秋跟他说，不要打电话给朱晓雨，他还是忍不住走出教室，打了朱晓雨手机。

一接通电话，张超就问道：“晓雨，是我，不好意思啊，我问一下，白秋在吗？”

“不在，什么事？”朱晓雨回答似乎很坚决果断，还真是闹了矛盾的样子。

张超只好笑笑：“那你知道她去哪了吗？”

朱晓雨干脆道：“否晓得，以后别打我电话！”说着就直接挂断。

张超低声骂了句：“娘西皮的，装什么大便！”无奈回到教室，又自修到了8点。

这时，手机响了起来，张超一看，是陈蓉打来的，张超赶紧到了教室外，接通电话，问道：“陈蓉，又有啥事呀？”

陈蓉道：“你在和白秋一起自修吗？”

张超不满，心想有没有自修关你屁事啊，但想着毕竟是个女人这么关心自己在哪，心里不免有些得意，便道：“没呀，约好6点半的，我都等她到8点了，还没来。寝室人也不在。”

“哦，”陈蓉声音里似乎有那么些高兴，“那你快回来吧，我有事跟你说。”

张超道：“什么事？”

陈蓉犹豫了一下，道：“是关于白秋的。”

张超神色一紧，道：“白秋什么事！”

陈蓉道：“说来话长，你快点回来。”

张超急问：“到底什么事，你倒是快说啊！”

陈蓉道：“你回来就告诉你，我和林一昂都在等你。”

“林一昂？”张超心里大惊，这大舅子也在等他，莫非白秋出了什么事了！他最后狠声说了句：“陈蓉，我现在马上回来，要是你敢忽悠我，我就不当你是个女人也要——”他没挂电话，陈蓉却聪明地先挂了电话。张超赶紧回教室拿了书包，匆匆跑下楼去。

第十三章
白秋疯了吗？

一路自行车飙回寝室，张超一头就冲进了他隔壁121寝室，陈蓉和林一昂果然都在，两人正在说着什么。

一见面，林一昂没等张超开口，就拉过他，看了同寝室另外几人一眼，低声道：“去你寝室说。”

张超心急如焚，赶快开了寝室门，进去。跟在后面的陈蓉主动关上了门。

张超急道：“到底出了什么事！”

陈蓉惨淡地笑了一下，道：“你先坐，不要紧张，这不是今晚才发生的事。”

“啊。”张超心跳难安，坐了下来，道，“快说！”

林一昂看了陈蓉，又转向张超，道：“兄弟，你先别急嘛。”

“我—操，你们婆婆妈妈的，我能不急嘛！”张超骂了一句。

陈蓉道：“白秋病了。”

张超道：“什么病？”

陈蓉犹豫不决，最后，还是林一昂开口：“精神病。”

“你他妈的才精神病呢！”张超不禁骂起。

陈蓉点头道："没错，不骗你，白秋确实得了精神病，而且是非常严重的精神病。"

张超看她眼神不像在骗他，道："什么精神病？"

陈蓉看着他，缓缓道："你先别急，你先回忆一下，最近白秋有没有什么不寻常的地方？"

张超也慢慢冷静下来，回忆起最近白秋的言行，说不上来，就是有那么一种古怪的地方。过了片刻，方才道："好像是有些不正常。对了，她最大的不正常是不肯买新手机，也不要我跟她联系，说她会自己找我联系的。"

陈蓉道："最近她会不会经常重复一句话，或者表达一个意思吗？"

张超思索片刻，道："问她什么，她都不肯告诉我。只是，只是，她总是叫我不要去医学院。"

"医学院！"陈蓉和林一昂的脸色刷一下，都白了。

张超一见他们脸色，知道肯定有问题，道："白秋到底得了什么病？"

陈蓉道："人格分裂，而且是最严重的人格分裂。"

张超道："可她昨天晚上还来找我呀，没见人格分裂啊！"

陈蓉道："现在我一个师兄，正在给她做心理辅导，慢慢对她进行治疗。我也是今天才知道的。"

张超抬头冷眼一瞪林一昂，道："那你呢？"

林一昂低下头，不敢与他对视，道："我……我是早知道的。"

张超怒道："那你怎么不告诉我！"

林一昂道："还不是为了你好。你上星期刚昏了一周，怕你承受不住，我想过段时间再告诉你的。但陈蓉今天告诉我，听说你和白秋一起自修，怕你说的有些话万一刺激到她，反而加重病情。"

张超道："白秋突然得病，是什么时候的事？我怎么没发现？"

林一昂道："就是上星期你突然昏倒，住院的期间。"

张超道："怎么会突然人格分裂的？"

林一昂犹豫不决，陈蓉思索了片刻，才对他说："听她室友说，白秋出现异样前，那天晚上她去了医学院图书馆自修。"

医学院图书馆！几个字如五雷轰顶般在张超脑子里爆炸。

张超缓缓道："难怪我上星期住院，那几天晚上白秋过来看我时，是有些异样。对了，她生病了，为什么不到医院里治疗，继续让她在学校里呢？"

陈蓉道："她的病是我导师和一位师兄亲自接手的，他们经验很丰富，经过研究，认为她这种人格分裂症非常特殊，治疗困难也非常大。每天有段时间，她的思维是完全正常的，智力方面也没有任何的降低。但其他时间里，虽然她的智力还是和正常一样，但是思维角度和模式会发生变化。"

张超道："什么样的变化？"

陈蓉道："就是有时候会非常敏感，并且会用另外一种角度来思考问题，简单地说，就是成为性格完全不同的其他人。所以从综合方面考虑，我导师和师兄都认为她这种情况非常特殊，她自己并不知道自己的病，不能将她放到精神病院进行治疗，而是最好不改变她的生活环境，慢慢改善她的病状。并且，导师和师兄充分分析过了，她这种情况不会对周围人的人身安全造成影响，所以经过申请，学校同意让她继续留着，进行治疗。不过她寝室其他三个人，并不愿和她一起住，都换寝室了。现在她们寝室，就住着她一个人。"

张超恍然大悟，难怪第一次打电话给朱晓雨，她会感到惊讶，今晚打电话给她，她很粗暴地挂了电话，原来已经没住一起了。

张超问："那白秋家里人知道这事吗？"

林一昂道："姑姑和姑父早知道了，现在也只能让她在学校接受治疗。"

张超又问："那白秋能不能治好？"

陈蓉点头道："导师说有九成以上把握治好，不过她情况特殊，可能需要时间长一点。"

张超点了点头："能治好就行。"他无奈地低下了头，想了前后这么多事，此刻，他已不得不承认，白秋确实是得了精神病。

陈蓉又道："你是她男朋友，有些事你该比我清楚。她现在得了病，她自己可不会认为自己有病，所以你跟她说话的时候，千万不要提这事。并且你跟她说话，要考虑清楚了，你是在对一个病人说话，必须想到哪些话会刺激到她。"

张超点了点头，这点他当然明白。

陈蓉站起身，道："好了，相信你接受这事，也要一定时间消化一下。最近你身边发生这么多事，有什么需要的，尽管打电话给我，今天先到这儿吧，我回去了。"

张超默默地点了点头，突然，他抬头道："白秋也是去了医学院图书馆自修后变成这样的，李伟豪也是，难道那真有什么古怪！"

林一昂道："你就先别想那么多了，按我说，就是巧合。我知道你想说的是什么，咱们理科生，能信那玩意儿？"

张超深深吸了一口气，知道跟林一昂这人说这种事，他是不会信的。

陈蓉却转过头来，道：“如果你想去调查，我陪你去。”

张超眼睛一亮，道：“真的？”

陈蓉肯定地点头：“真的。今天你先别想这么多了，早点睡吧。”

“恩。”张超送陈蓉和林一昂出了门，一个人在宿舍里，梳洗一下，就爬上床，脑中装了太多东西，又连着几天没睡好，今晚他很快就睡着了。

一夜无事。

第十四章
农村里的法师

第二天是星期六，一早，123的寝室就有人在敲门。张超打开手机看了眼，才8点半，暗骂一句哪个孙子那么欠揍啊，随口喊道：“谁啊。”

“我。”声音是陈蓉的。

张超不满地低声骂了句：“还真阴魂不散了。”心里又想着这寝室管理也太不公平了，男生进女寝，要登记，限制时间，压证件，麻烦一大堆。女生进男寝，只要不脱衣服，大摇大摆也没人管。

天理啊，良心啊，宿舍管理员啊！

张超无奈应了句：“等着啊。”随即慢吞吞起来穿好衣服裤子，还没梳洗过，先开了门，看着满脸笑容的陈蓉，他一脸无奈地去刷牙洗脸。

等搞完这一切，张超没好气地问一句：“天神，找我这妖孽干啥？”

陈蓉也玩笑应道：“当然是收了你。快点弄好，跟我出去一趟。”

张超哭喊道：“姐姐，又要去哪啊。这大白天的，鬼怪还没出动，我也不想去降妖啊。”

陈蓉道：“你还真要去降妖啊？”

张超道：“废话，昨天不是说了嘛，先白秋，后李伟豪，这医学院的秘密，我是非探清楚不可了。什么校园古装女，这回是真把我逼急了，我见到直接上去揍她！”

陈蓉道：“你也别疯了，弄不好你是第三个。”

大白天的，这种话自然一点害怕效果也没有，张超笑道：“昨天是你答应的，一起去查医学院的事。可别赖啊。”

陈蓉应道：“放心，姐姐我可不会怕这种事。我来找你，是要你出去逛逛。”

张超一脸茫然：“去哪逛呀，大白天有啥好逛的。”

陈蓉笑道：“我看你是铁了心要半夜去西区了，逛逛，当然是白天逛了，谁会半夜去逛。你最近也经历这么多事，我找你出去逛，是让你放松一下，开阔一下心胸。”

张超点头道：“好，去哪？”

陈蓉道：“西湖吧，今天天气好，逛西湖的人特多。”

张超一脸不想去：“西湖啊，太远了吧？”

陈蓉道：“你不是有车吗？半个小时肯定到了。”

张超道：“还要开车啊，我技术不好，撞死人不负责的。”

陈蓉笑道：“没事，我心理学的，心理承受能力肯定比你强。”

“好吧。”张超无奈点头，又道，“你说要不要叫上白秋，她现在这样了，看一下开阔的画面，也许对她治疗有好处呢？”

陈蓉摇头道：“白秋现在接触的人少点好，到了外面比较乱，容易出问题。况且白天我导师和师兄经常会找她谈谈心，他们只装成学长找她聊天，白秋她并不知道。”

张超脸上不禁泛起醋意："谈心，该不会治疗好了她，结果她属于别人女朋友了。"

陈蓉哈哈大笑："怎么可能。我们心理医生，接触的人太多了，帅哥美女都有，哪会动心的。只是当成病人看待嘛。"

张超点头："这倒也是。"

随后，张超带陈蓉来带白沙后面的简易车棚里，看着里面一辆积满灰尘的现代车，陈蓉不禁皱起眉头："这是你的车啊？"

张超不好意思地笑笑："好久没开了，先开到外面洗一下车。"

到外面洗了车，又开了20分钟，张超到了黄龙中转站那停了车，与陈蓉一起朝西湖方向走去。

西湖就在黄龙旁边，两人很快就到了西湖。3月正是春光明媚，本地人和外地游客都成群结队逛西湖。一望都是人海。

看着晴空万里，湖面上波光粼粼，张超也瞬时感到心胸极为开阔，这星期遇到的这么多灰暗的事，都在这阳光底下灰飞湮灭。

阳光，真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事物。

多少的阴暗画面都被阳光一照，全部消散无踪。

可是世界上，又有多少个角落，是阳光永远照不到的呢？

光明，是人类的追求。但光明的背后，却是黑暗。世上只要有光明，就一定会有黑暗。这是人类改变不了的事实。

随意逛了许久，在南山路旁的一间小饭店吃了些东西，两人又在苏堤上漫步。

张超想了许多事，沉吟半晌，最后，突然问道："你是学心理的，你相信，世上有鬼魂吗？"

陈蓉甜美地低头一笑，眼睛望向了湖面，缓缓道：“也不知道该不该说。按说，做我们这行的，是不应该相信鬼魂之说的，因为按着心理学的解释，这些都是人心里想象出来的，所有的恐怖和情绪，都来源于大脑。古怪的人和古怪的想法，我们心理医生见得多了，但那些都是病人固执的思维，有些病例叫偏执，有些叫强迫症，其实两者也没有太大的分别。不过可能我和其他心理医生接触的不同，我心里，其实还是有那么一些相信这个的。”

张超好奇心大起：“怎么说？”

陈蓉道：“我家原本是丽水山区的，我爷爷是村子里的法师。法师，你知道吗？”

张超道：“就是神棍？”

“呵呵，”陈蓉笑起来，“也可以这么说吧，反正一般读书多的，都将农村里的法师叫成神棍。我小时侯见过好多次我爷爷做法师。比如说谁家的猪啊，牛啊，走丢了，我爷爷进屋子里算一下，就能知道位置。只要顺着方向去找，准能找回来。我也没见过我爷爷到底是怎么算的。反正就有那么神。而且有一次我印象非常深刻，村里有个七、八岁的小孩，晚上走夜路，被山鬼吓走了魂——”

张超打断道：“山鬼？吓走魂，什么意思？”

陈蓉笑笑：“山鬼我也没见过，听老底子别人说，山鬼跟人差不多，就是全身长了毛，看起来像猴子。大部分山鬼都是怕人的，不过山鬼有法术，像别人在山里遇到鬼打墙，即使只有几十平方的地方，来来回回，绕来绕去，就是走不出来，听说那是山鬼弄的。有些山鬼不怕人，反而会伤人，不过农村里的法师都有办法对付那些山鬼。或是想办法杀死他，或是赶走他。吓走魂的情况嘛，就是说一个人有三魂七魄，三魂七魄都在身体里住着，只有遇到特别害怕的事，才会把魂魄吓得跑出身体。”

张超道：“魂魄吓跑了，人会怎么样？”

陈蓉道：“就是一个人，身体好好的，也能吃喝拉撒，但是就是睁着眼不说话，问他什么也都不知道。当然，这是比较严重情况，三魂七魄吓走了好几个才会这样。只吓走一个魂的，人还是能说话，也有反应，就是反应比较迟钝，而且胆子很小，经常一个人说胡话。不过这是老底子人的说法，按照我们现代心理学的解释，有可能是癔病，也有可能是得了其他方面的精神疾病。”

张超突然想到一件事，道：“我记起我小时侯的一次经历，有一回，我在我姑姑家玩，我一个人在房间里，他们在外面做饭。我把一枚钉子插进了插座里，突然触电。后来我也不知过了多久，才听到周围人都在叫我，我这时才回过神来，发现我的身体姿势，还是手伸在那里的模样，一动也没动过。后来听家里人说，我睁着眼，手伸在前面，一动不动有半个多小时，他们叫我，我一直没反应，可把家里人吓坏了。可我对这中间这么长时间的记忆，是一片空白。你说这怎么回事？”

陈蓉道：“那后来有没有发生过类似的事？”

张超想了想，道：“没有啊。要是真有，我既然没记忆，怎么会知道啊。”

陈蓉想想也是，笑着道：“那是电的缘故了。”

张超道：“你说，当时我是不是也魂跑出去了？”

陈蓉笑道：“你这是电流麻痹症状，是电让脑细胞瞬间出现睡眠了，心理学上研究过一些受电刑的犯人，也是类似的。要是你真的魂跑了，你还能考上Z大？”

张超笑着点头，又问：“你刚才说那个小孩被山鬼吓掉了魂，后来怎么样的？”

陈蓉脸上现出回忆的表情，道：“他父母把小孩抱到我爷爷这儿，我爷爷把孩子放在一张椅子上，在他面前放了一杯清水，插上一

根筷子。然后我爷爷说他走到山上招魂去，如果看到筷子竖起来，让他父母赶紧到屋子前后大声喊他的名字。”

“筷子能在清水里竖起来？”张超惊讶地睁大了眼睛。

陈蓉点头道：“我爷爷上山后，过了些时间，那筷子居然真动了起来。我看得真真切切，最后那筷子居然在碗里竖过来了。他父母忙到屋子前后大声叫孩子名字，过了一会儿，本来眼睛无神的孩子，突然醒了过来，活蹦乱跳的。后来问他中间发生了什么事，他什么都不知道。”

张超不可思议道：“这不符合科学啊。”

陈蓉道：“是不符合科学，我到现在还想不通。”

张超道：“那你有没有问过你爷爷，到底怎么弄的？”

陈蓉道：“当时我年纪小，问我爷爷，他说等我长大了再告诉我。后来我爸去世了，我妈改嫁了，我也好几年才去看一回爷爷。去过几次，都忘记问了。今天跟你说起，才提醒我，下次回老家，一定好好问问我爷爷。”

张超点了点头：“要是你爷爷在这里就好了，医学院的事，也许你爷爷知道。”

陈蓉道：“我以为你来逛西湖，会不想着这事了，没想到你还记挂着。”

张超深深吸了口气，道：“没办法，这事关系到白秋的病和李伟豪的死，我一定要调查清楚。咱们再逛一会儿就回去吧，晚上再去医学院图书馆自修。”

第十五章
厕所惊魂

阳光过去，就是黑暗。

白天总会过去的，夜晚也始终要降临。

到了晚上，张超和陈蓉又到了医学院图书馆自修。这次也是一样，图书馆里只有十来号人，都是那些异常刻苦学习的学生。

自修到了一半，张超突然肚子不舒服，问陈蓉有没有纸巾，陈蓉用完全理解的笑容看着他，把纸巾交给他。张超难堪地跑出图书馆，往图书馆外拐弯十多米的厕所跑去。

进了厕所，六扇大号的门全部敞开，他跑到最里面的那间，关上门，脱了裤子，就是一阵风里来雨里去了。

最急的那阵狂风暴雨过去，他不由长长嘘了一口气。

厕所的灯是白色的，但显然是节能灯泡，功率低，在这静谧的夜晚显得有些昏暗。

正当他准备再一次狂风暴雨时，突然，厕所门口，传来了脚步声。

“的”、“的”，脚步声很慢，很低沉，却很有规律。

这不像上厕所的人。上厕所的人图个痛快，不会这么慢的走路。

而且这脚步声，每两步间隔了有足足三秒钟。

张超肚子痛，此时也管不了那么多，低头一口气，又将那阵狂风暴雨带走。

可正当他抬起头时，却通过门下的空隙，看到了花白的瓷砖地板上，出现了一双脚。

黑色布鞋！

有没有搞错！

“的”，又是一声脚步声，一只黑色布鞋向前移动了一步。

过了几秒，“的”，另一只黑色布鞋向前移动了一步。

这双脚，就在他门外的30公分处停了下来。

无声的恐怖，弥漫开来。

像一只缓缓爬动的蜘蛛，在他的心头慢慢地，一步步地，前进。

一片寂静中的较量。

这……这……张超心紧紧纠在了一起。

“啊……”一声悠长的叹息，似近似远，从门外飘渺地传了进来。

张超蹲着大气不敢喘一声，仔细地望着那黑色布鞋。但黑色布鞋走到门外30公分处，就一直停在那，再没动过了。

守在门口等着他吗？

会不会敲门？

等待，是最痛苦的一种折磨。

厕所，昏暗的灯光，无声的等待，最后那一声悠长的叹息，张超感到他最后的一道心理防线也即将崩溃。

长久的沉默后，张超深吸一口气，再低下头，还是看着那双脚。

目光只能看到脚脖子，黑色的布鞋，里面穿着的，却是一双雪白的脚。

跟纸一样白的皮肤，没有毛孔。

这是人的脚吗？

他想起了小时候亲戚死了时，穿着寿衣，躺在棺材里，那时的脚，好像就是这样的。

真的是古装女吗？

真的是他前几次看到的那个诡异身影吗？

古装女走到厕所干什么？

张超忍不住倒吸一口凉气，鼓起最后的勇气，想起还没听说过学校有人在厕所遭遇不测的，偷偷拿出纸巾，悄悄擦了擦屁股，缓缓站起身，拉上了裤子。

他手一直扶在门扣上，一直在做思想斗争。

门，到底是开，还是不开？

门口站着古装女，该怎么办？

一直在这里等，一定会有人来上厕所的。但是图书馆就这么几号人，等到下一个来上厕所，得到什么时候？

最后，终于勇气战胜恐惧，他一把板起门扣，用力一把推了过去。

一看，长长嘘了一口气。

地上，是有一双布鞋，布鞋里，是雪白的打印纸折成一个桶，塞着。灯光本来就昏暗，他在里面透过门下的空间看出去，还以为是一双真的脚。

他心中充满了怒火，这和送棺材，放李伟豪衣服的手法，一定都是出自同个人所为。他拿起鞋子，一把扔掉里面的纸，翻起鞋子一看，底下印着“老北京布鞋”，还有一张标签，“55元”。

妈的！

到底是谁在搞鬼，到底有什么目的！

张超心里不住咒骂，将布鞋拍拍干净，往衣服里塞进去，然后回到图书馆。

陈蓉一见他，低声笑道：“怎么这么久？”

张超压低声音，道：“收拾下东西，我们走。”

“去哪？这么早？”陈蓉脸上不解。

张超道：“出去再说。”

两人收拾了书包，向后面的医学院教学楼走去。陈蓉道：“怎么了，现在可以说了吧？”

张超停下脚步，拉开衣服拉链，从里面拿出那双黑色布鞋。

陈蓉看着布鞋，脸色有些惊讶，道：“这……这什么，该不会是……”

张超摇头，把鞋子翻过来，指着鞋底道：“不是你想的那东西，你看清楚了，还他妈的ISO9001来着，55块。新买的！”

陈蓉疑惑道："你买的？"

张超头痛得要叫了："你心理学的怎么还这么不开窍呢？我有病啊，买双老太婆鞋子穿。"

陈蓉道："那你倒是说，到底怎么回事？"

张超道："有人要整我。"于是，他就将刚才厕所里的事讲述了一遍。

陈蓉睁大惊讶的双眼，道："没人这么无聊，会开这种玩笑的吧。"

张超道："那你说还会有谁，难道古装女会这么无聊，专程去街上买双老北京布鞋吓唬我？"

陈蓉皱起了眉头，道："这种玩笑开得是有点过了。"

张超道："何止这件事！"他将半夜有人敲窗，窗口挂棺材和厕所门上挂李伟豪的衣服的事，都说了一遍。

陈蓉越听，脸上越写着不可思议："除非有人跟你深仇大恨，才会这么整你啊。"

张超叹了口气："估计杀父之仇，不共戴天也不过如此了。可恨呐，我始终不知道谁在搞鬼。本来我以为是哪个喜欢白秋的猥琐男搞的，现在知道白秋的病，想想应该也不可能了。"这时，他深思了一下，道，"我有件事，不知道该不该跟你说？"

陈蓉道："你有什么事，就直接说吧。"

张超迟疑道："你是心理学的，万一我跟你说，你把我当精神病，以后天天给我治疗怎么办？"

陈蓉笑道："会这么说的人，肯定不会有精神病。你要是不说，我明天就找杭州七院的人把你抓进去电疗！"她故意做了个"狠"的

表情。

张超想起这两天来，陈蓉跟他说了很多话，尤其是今天一天的相处，陈蓉还介绍了她家里的事，更让张超觉得她是可以信任的。他就将李伟豪死后两个夜晚，他半睡半醒时，有声音跟他应答的事说了一遍。

听完，陈蓉脸上表情更显得不可思议，道：“你说你听到李伟豪的声音？”

张超叹口气，道：“如果不是，我也会以为是那个孙子整我的，但声音听得很真，才搞得我慌兮兮的。”

陈蓉道：“也许，也许真是你幻觉吧。”

张超道：“没经历过是不可能体会到的。算了，先不说这么多了，咱们先上教学楼瞧一瞧。”

陈蓉道：“你还要去？”

张超笑道：“每天去一趟，总能将疯女人抓住的。”

陈蓉不屑地撇嘴：“你敢吗？又不是没见过你那模样。”

第十六章
寂静的走廊

两人还是上了教学楼，一样的场景，一样的月色，一样寂静。只是，这次他们慢慢走上来，始终没有听到敲门的声音。

就这样，两人已经来到了五楼，就剩最后一层的台阶了。但是对这六层，张超心中却一直有着一丝不详的预兆，到底是什么，他却也说不上来。

站在五楼的楼梯口，张超迟迟未动。陈蓉道：“你不是要上去吗，怎么不走了？”

张超轻声吸了口气，捕捉心底深处那种若有若无的细节情绪。

到底是什么？

到底我在害怕什么？

陈蓉奇怪地看着他，道：“怎么了？”

张超缓缓转过头，道：“你有没有感觉一点奇怪？”

陈蓉疑惑地看着张超，突然间打了个激灵，缩了缩肩膀，道：“好像，好像有点冷。”

对，是冷。

刚才没有那么冷，为什么突然间感到了一丝冷意？

张超凝神片刻，道：“我想去敲一敲六楼的教室。”

“这……”陈蓉听着他冷静的声音，反而起了一丝的寒冷，最后，道，“好吧，你要敲就由你吧。”

张超点了点头，还是和陈蓉一起，悄悄走上了六楼。

到了楼梯口，他深吸一口气，一步往前跳了出去，一把打开电筒，照得走廊通透。

这次，再也没有任何身影，走廊空空如也，他尤其仔细看了看那一端，墙上空白一片，没有人影擦过去。

身后陈蓉笑道：“你刚才一把跳出去可真滑稽，搞得跟警匪片一样，可惜别人拿的是手枪，你拿的是电筒。另只手还拎双布鞋，你说怪不怪？呵呵。”

张超没心思开玩笑，一本正经地道：“那我去敲门了，一起吗？”

陈蓉笑道：“好，一起，保护学弟嘛。”

两人一起走过去，走了20多米，来到第一间教室的铁门前，张超伸出手，“咚咚咚”敲了三声，之后又是一片寂静。

张超道：“好象这声音和上次听到的敲门声不一样，上次感觉挺沉闷的声音，这次怎么这么清脆，看样子这铁门挺薄的。”

陈蓉道：“我早说了，上次一定不是楼上的敲门声，肯定是外面的声音，你听错了。”

张超不置可否，继续走了20多米，来到第二间教室，他还是停下来，“咚咚咚”敲了三声。声音和第一间教室的门一样，还是显得清脆了些。之后又是一片沉寂。

当他们正准备向第三间教室走去，突然，身后一声“谁呀……”，若有若无。

张超吓得猛地一跳。

随后转身，愤怒地看向陈蓉，陈蓉嘿嘿一笑，忙向前面跑了出去。

张超骂道：“这种玩笑你也好开的！”气愤地把那黑布鞋朝陈蓉头上扔去。

陈蓉赶紧闪身躲过，黑布鞋扔到了远处。

张超长嘘一口气，道：“算了算了，不扔你了，你回来吧。”

陈蓉顽皮地笑道：“张小学弟，刚才姐姐是不是吓了你一大跳呀？”

张超道：“你还好意思说的啊！”

陈蓉得意地摇头。

张超无奈道：“哎，拜托大姐，最后一间教室可别吓我，那间我感觉特别点的。”

陈蓉笑着道：“好吧，去敲最后一间吧。”

张超点点头，走过去，可是刚迈出几步，他整个人突然立在那里。

陈蓉奇怪地道：“你怎么不走了？”

张超手指颤颤地指着前面：“鞋……鞋子呢？”

“不是你扔我了吗？”陈蓉脱口而出，但立刻，她也闭上了嘴。

走廊上，空空荡荡，哪有什么鞋子。一丝异样的氛围，笼罩起整幢教学楼，一丝寒意，仿佛蜘蛛一样，慢慢地，慢慢地爬上来。

张超咽了口唾沫，道：“我……我是不是明明用鞋子扔你了？”

陈蓉口中发干：“是……你是用鞋子扔我，明明……扔到我后面了。”

张超深深吸了一口气：“好像……好像就扔在那教室门口。”

可是这最后一间教室门口，空无一物。

陈蓉拉拉张超衣袖：“我们……还是走吧？”

张超轻吐一口起，故作轻松笑道：“看不出嘛，你也有怕的时候啊，哈哈！”

陈蓉眼一白：“有本事，你过去把鞋子找回来。”

“过去找？”张超看着前面20多米外那黑漆漆的楼梯口，不由犯怵。

陈蓉道：“你不敢呀？”

张超道：“别激我，这种低级策略对我没用。我有个主意，我们把林一昂叫来，让他从下面走上来。要是真有那什么的，三个人也抓得住。”

陈蓉道：“你傻了，下面楼梯一直通到地下车库，地下车库一直连着东面的几幢另外的房子。要是真有谁拿了鞋子，往那边走出去好了，我们怎么抓得住。”

张超一想，这确实是个问题，他们所在的这里，只是整幢医学院教学楼朝西的一部分，旁边还有几幢南北朝向的教学楼和其他的建筑，地下的停车库都连到一块儿，如果真被谁捡了鞋子要逃走，那除非出动几百人拉网式的包围，否则怎么可能抓得住？

但到底是被谁捡走了鞋子，是人，还是鬼，难道又是那古装女？

陈蓉拉了拉他衣服，道："别想了，我们还是快走吧。"

张超点了点头，道："你觉得鞋子会被谁拿走了？"

这个问题，其实他们两人都在思考着，但当他真的问出来，两个人都不免脸色白了一下。

陈蓉脸上有些不悦，道："还是先回去吧。不要再想这事了。"

张超皱着眉，无奈点点头。手电筒向前面一照，道："要不，今天我们从这个楼梯下去？"

陈蓉道："随便你。反正我没像你这么胆小。"

张超乐道："好像刚才你也不是胆子很大嘛。"

"哼！"陈蓉嘴一皱，当先迈着步子走了。

"等我，总是男人保护女人的嘛！"张超赶紧跟上前，走到了她前面。

陈蓉脸上不禁甜美地一笑。

第十七章
转角的楼梯

顺着手电筒的光明，心里也会产生一种暖意。

这大功率手电筒还真是必不可少啊！

要不然，今天再从这楼道走下去，估计腿都软了。

张超不由长嘘一口气，此时两人已经走到转角的楼梯口，虽是漆黑一片，但手电筒一照，便光明大盛，这南面楼道和他们北面上来的楼梯没什么两样。

张超看着路上一级级清晰分明的台阶，心中的压抑也释放了不少。只要不想着刚才那诡异的事，其实也没什么好怕的。

两人走下了几级台阶，正在这时，张超双脚突然停住了。

陈蓉笑道：“又遇到什么了，你总是一惊一乍的。”

张超手指指前面：“你……看。”

顺着手电筒灯光所及，五楼和六楼的楼梯中间转弯的墙角，赫然，竟放着一双黑色的布鞋。鞋尖对着墙壁，整齐地放着。

陈蓉看到这，也是一头雾水：“刚才你扔鞋子，就算扔得远，滚下来了，怎么……怎么会这样放着？”

张超愤恨道：“我猜，还是那整我的孙子搞的鬼。真他妈的缺德啊！那畜生还真有本事，几次三番居然都抓不到他。该不会，那什么古装女，也是孙子搞的吧？”

说着，他就走了过去，捡起布鞋，道：“罪证，要留住。可也不知道该这么搞，你说这种事，警察管不管的？——”话说到一半，张超突然道，“快，你过来！”

陈蓉疑道：“怎么了？”

张超拿起布鞋，迟疑道：“好像……好像不是刚才那双。”

“啊！”陈蓉脸色越加发白，目光看向布鞋。

这双黑色布鞋，显然不是新的，鞋面上破旧，用红丝线绣了一圈花边，却破了很多个洞，全是沾着泥土。张超将布鞋翻过来，这鞋底，也绝对不是那双老北京布鞋，鞋底那层布，都已经磨出大洞，没磨出洞的，也磨得快透明了，而且沾满了泥土。

“你看，这……这好像是‘老东西’了。”张超感到喉咙发干。

陈蓉眼睛一亮，一下拍在他手上：“快扔掉！我爷爷说，‘老东西’不能碰！”

鞋子被拍得掉了出去，两只鞋子，鞋底朝上，孤零零地落在一旁。

张超看看自己的手，往墙上抹了抹，似乎是觉得粘了“脏东西”。

陈蓉道：“好了，别擦了，回去洗手，洗干净了。”

张超迟迟问：“那……你爷爷说，要是……碰了‘老东西’，会怎么样？”

陈蓉深吸一口气，随后道：“没怎么样，我们快走吧。”

张超知道这里已经不是说这种话的地方了，赶紧用手电筒照着下面的楼梯，两人快步走了下去。

走到了一楼下面的广场上，总算是感到了人间太平。张超喘了几口气，依然道：“你说说看，要是碰了‘老东西’，到底会怎么样？”

陈蓉不耐烦道：“什么都不会怎么样，你就别想了！”

张超道：“不可能，你刚才这么说，肯定有你的道理。别忘了，你心理学的博士，可不会乱说这种话的。”

陈蓉笑了起来，道：“你很胆小吗？一定要问东问西的，像不像个男人啊！”

“我—操！”张超不禁爆粗口，“我问，是说明我胆子大才会问的。”

陈蓉见他完全恢复了正常，笑道：“那我可告诉你了啊。要是你怕，可别找姐姐来保护你。”

张超道：“你只管说，我还没沦落到要女人来保护！”

陈蓉笑笑：“那我可说了，我小时侯爷爷告诉我，千万别捡山里的‘老东西’，否则，东西的主人就会找上你哦。”

“东西的主人？”张超道，“该不会就是鬼吧。”

陈蓉道：“你今晚一个人在寝室可小心点哦，小心白裙子，黑鞋子的女人来找你。”

张超大笑：“哈哈，要是个美女，来找我也无妨啊。”

陈蓉皱着嘴，不屑道：“只敢在这里说说，刚才你在上面，怎么就不见你这么胆大呢？”

张超道：“我是故意装胆小，让姐姐你来保护一下我，让你增加点成就感嘛。”

陈蓉嘴角崩出三个字：“神经病。”

今天两人并没有去拿自行车，而是选择了步行回寝室。走在西区的大马路上，看着陆陆续续不断有学生自修结束回来的，仿佛生活又回归了正常。夜色美好如初，一切都井然有序。

张超深深地吸了一口夜晚的空气，松释一下久绷的神经。陈蓉看着他模样，笑道：“怎么样，完全正常了？”

张超白眼道：“什么叫完全正常，老子我一直都很正常！”

这时，“嘭”、“嘭”，西面夜空中亮起了几束烟花，声音响彻四空。看着眼前的烟花，张超突然问道：“陈蓉，杭州平时不是禁放烟花的吗，怎么紫金港旁边三天两头有人放烟花呀。”

陈蓉道：“这有什么好奇怪的？”

张超道：“我来紫金港后，一直是这样，虽然平时都习惯了，也不觉得奇怪。但要是这么想起来，还真有点奇怪。”

陈蓉笑道：“看来你这小子知道的事情实在太少了。建筑工地，晚上施工，很多都要先放一下烟花的，这叫扫地。你连这都不知道？”她很鄙夷地看了他一眼。

张超道：“扫地？这又是什么道理？”

陈蓉道：“凡是在荒地上，或者山区野地里，夜晚施工，都要先放烟花，吓走那些不干净的东西。按着迷信的说法，久没人烟的地方，总会聚集一些脏东西，人要呆久了，很容易莫名其妙生病或者发生意外。像做建筑施工的，本来就是一项危险的工作，自然要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放一下烟花，大家工人才会放心。否则，半夜的，谁敢爬那么高的脚手架啊。”

张超点了点头：“这还第一次听说。”

陈蓉笑道：“你们生科的不是和建工学院的住同一幢楼吗？建工的高年级学生，想必都知道的。”

张超道：“我都不认识建工的人。”

两人笑笑，又随便聊了些其他的。

第十八章

白秋在做什么？

两人快走到住宿区，陈蓉住蓝田学园，张超住白沙。从西边那条路过来，经过碧峰、紫云学园外面的那条路，两人就该分手告别。

张超却似乎突然想起了什么，停下脚步，问道：“对了，你刚才说野外的脏东西，是真的假的？”

陈蓉也停下脚步，转过头，笑着说：“可以说真，也可以说是假。”

张超道：“这怎么说？”

陈蓉道：“我们农村都挺迷信的，以前我们村那有座山，老底子的人都说那山‘很小气的’，‘很小气的’你懂吗？”

张超道：“就是说山神很小气，不喜欢别人走到他地盘去？”

“山神？呵呵，”陈蓉忍不住笑了起来，“你也挺有想象力，还扯出个山神。不过说得倒也差不多，反正用我们的话说，‘管山’的‘挺小气’的，不喜欢人走进来，不管是村民砍毛竹也好，或者是开垦山田也好，老底子人都说，那山不好进去的。听说，有人胆子大的，去山里砍毛竹，他先砍上面的，再砍下面的，准备全部砍完再运回去。结果他砍完上面的，再来砍下面时，上面一根已经砍倒的毛竹，直接从山上滑了下来，从他脑子对穿冲过呢！”

张超咂咂嘴：“还真有这事？”

陈蓉笑道："我也是听人说的，还有呢，大家说去那座山上干活，回来后总是会莫名其妙腰酸背痛，去其他地方做生活不会这样的。对了，我小时侯那会儿，政府找人来装电线杆，我们村里的人也去帮忙。要在那山的山顶装个电线塔。结果第一个爬上去弄的人，就掉下来摔死了，我爷爷说那叫祭山。"

张超道："那你说，这说法是真是假？"

陈蓉道："我不是说了吗，可以说真，也可以说假。如果说真的，那就是说，山上还真有脏东西。如果说假的，也容易解释。以前老底子的人都说山上有古怪，那么上山干活之类的，大家都会心里有想法，相信你也知道心理作用的道理，你要老想着这事，想着脏东西粘到了，那想着想着自然会生病。还有那一两个死掉的人，其实去其他地方做生活，也会遇到同样的事发生，只不过大家主观上都认为这山怪，才会把责任推给山。其实只是个概率问题。哪里都有可能发生危险，只是某个地方发生危险多了几次，大家都会觉得这地方怪了。你工科的，对这概率问题，应该知道很清楚的。"

张超又忍不住提起来："那你说，晚上的事？"

陈蓉道："你不要多想了，反正我是不信这种事的，肯定是有人搞鬼了，迟早有一天，会水落石出的。"

张超无奈道："可你在楼上时，好像不是这样的嘛。"

"哼，"陈蓉嘴一皱，道，"你在楼上时，也不是现在这样的嘛。"说完，扭头就走了。

"博士女可真难伺候。"张超摇头苦笑一下，朝白沙方向走了。

回到寝室，还没熄灯，张超第一件事就是用洗手液，把拿过那破布鞋的手，连洗了好几遍。正要回头开电脑再玩会儿，眼角瞥到窗外红影，凝神一看，正是穿着红色羽绒服的白秋。张超忙把头伸出窗外，叫道："白秋，你在干什么？"

白秋抬起头，看了他一眼，眼神里似有些茫然，冷淡又平缓的语气回答道：“没什么，在等你。”

“等我？”张超道，“你怎么不直接来找我，在这里等我？”

白秋没有回答他，依然是平缓的语气问道：“你是不是又去医学院了？”

张超心里一想，白秋现在有病，而且发病起源也跟医学院有关，不能刺激她，说自己又去医学院了。立即撒了个谎，道：“没有呀，我今天去东区自修了。”

白秋皱着眉，似乎很难受，摇摇了头，低下头去，缓缓叹口气，道：“你又不听我的了，你又在骗我。我不想理你了。”说着，扭头就走。

“等一下，你听我解释，我有话跟你说！”张超一声喊，转头就跑出了寝室，跑到白沙小广场，向后转了个弯，就到了他们窗外的草地。可草地上空空如也，白秋不知道去哪了。

张超叫了两声：“白秋，白秋。”

无人应答。

这时，他隔壁125寝室窗户开了，班长吴宇头探出来看了一眼。

张超问道：“有看到我女朋友吗？”

吴宇摇了下头，又把窗户关上。

这时，他隔壁121寝室的窗户开了，林一昂探出头，骂道：“叫什么叫，你嗑药了吧你！”

张超回骂道：“你狗嘴里尽没好话！”

林一昂不耐烦道：“别叫了，快回来！”

张超道：“有事？”

林一昂道：“没事，一起打游戏。”

张超道：“没空理你，滚一边呆着！”

林一昂哼了一声，砰一声拉了窗户。

张超左右看了看，都没见白秋，估计可能回寝室了吧。他想起白秋现在没手机，寝室就她一人，挺孤单的，跟她打下电话也好。拨了寝室电话，里面却传出电话接不通的声音。

张超奇怪道：“怎么电话线也给拔了。”下一秒，他又突然想到，陈蓉说白秋不好受到打扰和刺激，电话铃声就算正常人，有时也会被吓一跳，难怪要拔掉白秋寝室的电话线了。

想起好端端的白秋，如今却成为一名精神病人，张超心里说不出的酸楚。他心里下了决心，就算白秋的病治不好，等毕业了，他也要娶白秋，养他一辈子。

这么漂亮的老婆，打着灯笼都找不到。

想到以后能和白秋结婚，张超心里还是乐滋滋的。

但转念一想白秋的病，也是医学院那搞的，心中的一腔怒火不由冒了上来，暗骂自己实在胆子太小了，几次遇到诡异的事，都停步不前。就像今天，刚发现鞋子没了，要是直接冲上去，也许就能水落石出了。恩，下一次，一定要勇敢地冲上去。

为了白秋，也为了自己。

勇气，是战胜恐惧的最好武器！

第十九章
似乎陌路

张超在草地上站了一会儿，转身回寝室，走到白沙小广场时，见到一名女生，穿着黑色的丝袜，纤细的小腿，笔直的大腿，微微翘起的臀部。

虽说现在三月初，天气比较冷，但女生从高中进入大学后，都会基因突变，从此不再怕冷。尤其是白沙，白沙住着经济学院的女生，那更是百花丛中，一阵乱斗了。

张超一看，这身材绝对叫好也叫座的女生正是白秋过去的同寝，朱晓雨。

那次电话里，朱晓雨直接挂掉了，张超还在骂娘。后来知道是白秋得了精神病，也难怪朱晓雨在电话里也有些异常了。

和往常一样，张超还是远远地打了声招呼：“晓雨！”

朱晓雨回头一看，见是张超，什么也不说，直接加快脚步往白沙女寝方向走。

张超跑上来，到她面前，道：“你不认识我了？”

朱晓雨道：“我回寝室了，有事吗？”

张超见她冷冰冰的声音，也不太高兴，只是随口道：“最近有见过白秋吗？”

朱晓雨脸色依然冰冷，道：“你问题太多了。”

张超笑道：“我好像就问了一个嘛。”

“让开！”朱晓雨低沉地叫了一声。旁边路过的人都朝这边看过来。

张超只好尴尬地走开，让她走过去，嘴里正想骂一句“我操”，转念一想，朱晓雨也算经院的一个美女了，真想操她的大有人在，这话被人听到，小心吃闷棍。只好悻悻地回了自己寝室。

到了寝室睡觉后，他本来就有些轻微的神经衰弱，不太容易睡着，也比较容易醒过来。况且又经历了这么些事，更是头痛。

迷迷糊糊睡到半夜，起来要上厕所。睁着朦胧的睡眼，因为好不容易睡着，怕眼睛睁大了，精神好过来，再想睡着就难了。起身爬下床铺，脚在地上探了几下，穿到了鞋子，然后往厕所走去。

可刚走几步，他感觉有什么不对。

这不是他的拖鞋！

他自己的是一双毛拖鞋，可这双，明显不是。

低头一瞧，似有一滴冷汗从背后一直流了下来，全身毛孔都开始放大，脚上套的，竟是一双黑布鞋！

红线描边，鞋面上破了几个洞，全是粘了泥土。是那双“老东西”！

一种无声的窒息压迫着他的神经。

可是眼角瞥到的一幕更让他整个人都彻底软了下来。

厕所门内，好像，好像站了一个人！

人的影子从幽暗的厕所中，弯弯曲曲地挂出来。

这次，不是躲在门后，只露出上半身的影子，这次，是完整的一个人影。影子的头，就在他脚前的10公分处，似乎是长发披肩。

谁，什么时候进来的？

张超心脏疾速跳动着，拼命压制喘气声，慢慢抬起头，目光一点，一点瞄向厕所。

视线碰到厕所门口的，是一双脚。

崭新的黑色布鞋，白色袜子，一条白色布裙一直挂到脚脖子处！

现代人谁会穿一直挂到脚脖子的裙子？

那是什么？

古代的裙子！

张超再也忍不住，一声大叫了起来。

瞬时睁开眼，原来是一场梦！

长嘘一口气，虚惊一场，一定是今天在医学院教学楼的影像太深刻了，才会做噩梦。

他爬下床，这次是真的要撒尿。他特意看了看地上，只有他的毛拖鞋，哪有什么黑布鞋的。安心穿了鞋，看了眼厕所门的影子，笔直一条线，再真实不过。放心地走到厕所门口，开了灯，进去上完厕所。

出来后，顺手关了灯，正准备爬回床上睡觉。

突然，背后一声悠长的叹息，若有若无的叹息，是女人的叹息！

张超停住脚步不动，仔细聆听后方。

持续几秒没有声音。

正当他要转身，“不要再去医学院了！”

白秋的声音！张超猛地转身，朝窗户跑去，草地远处，白秋正穿着红色羽绒服，背着身，缓缓向前走去。

张超急忙开窗叫了几声：“白秋，白秋！”

他声音不算大，因为他怕把其他人吵醒。但白秋与他相距不过十来米，在这寂静的夜晚，一定可以听得见。

却见白秋像是根本没有听见，身形没有任何变化，脚步还是一步步向前走去。

这块草地在寝室的南面，白秋要是回寝室，应该走出来后向北走到白沙小广场。可是白秋现在却是继续向南走，到了路口，又往西转向食堂那方向走去。

张超急了，白秋得了严重的人格分裂，这大半夜的是要去哪，会不会遇到危险！

张超赶紧在十几秒钟内穿好裤子鞋子，马上跑出了宿舍，边走边套衣服。到了白沙门前，刷一下门禁卡，赶紧推门跑了出去。他到了草地那，左右一看，白秋已经不见了。

刚要朝路那边跑去，121寝室窗户一开，林一昂穿着睡衣探出头，压低声音叫了一句：“张超，你干嘛呢，刚才又大呼小叫的，找死呀！”

张超走到窗户口，也是压低声音，怕吵醒其他人，道：“刚刚我见白秋朝那边走去了，我去瞧瞧，大半夜的怕她不安全。”

林一昂道：“白秋？不可能吧？这都几点了，你看错了吧？”

张超懒得跟他说，就道：“你继续睡觉吧，反正又不是你老婆，走了！”说着，就朝那路跑了过去。

转弯过了宿舍后面白沙综合楼的农业银行，一转眼又跑到对面的食堂，这紫金港的食堂被喻为“亚洲第一大食堂”，下面有个几千平方的广场，叫“文化广场”。

张超拿出手机，看了一眼，现在已经1点半了，文化广场上，只有远处两三个人似乎坐在边上喝酒聊天，除此之外，哪有什么人影。

张超只好向那几人走去，那几人看起来应该也是学生，不过属于大学里那种比较“自由”的学生。走到面前，张超问道：“同学，不好意思，请问刚才有没有看到一个穿红衣服的女生走过这里？”

几个人相互看了看，互相问道：“有吗？”“好像没有吧？”“肯定没有嘛！”“有的话一定会注意到的。”

张超只好说了句：“不好意思，打搅了。”

说着，走回到食堂与白沙综合楼中间的那条大马路上，马路空无一人，只有路灯孤单地亮着。张超心中焦急，望向南方，突然，他心中产生一个念头，白秋口中总是提医学院，现在她得了精神病，该不会……该不会一个人往医学院去了吧？

不管了，过去瞧瞧，只要她不在那一块，也算放了一半心。那块地方太邪门，白秋……想到白秋，心中总是一阵酸楚。

第二十章
飘渺的歌声

张超顺着中间的马路，一路小跑，转过了巨大斜顶的标志建筑学生活动中心，又从西区教学楼旁沿着启真湖边的小路跑了过去，一路上，只遇到几个保安和几个神经病一样、半夜谈情说爱的学生。

Z大是个开放性的大学，保安对这么个人半夜走在路上也不会理会。

到了西区那一块，除了路上灯光和启真湖里的波光外，一片望去，都安静地笼罩在夜色里。

三月份的草地还是枯黄，没多少新生的草，湖边的树丛里，也没有虫鸣鸟叫，一切都那么安静，安静得仿佛有些不同寻常。

张超管不了那么多，过了启真湖，又跑过一大块草地，来到南面的马路上，又沿着马路继续向西，跑出几百米，才来到医学院那堆建筑群的前面。

凝神望了一眼空旷寥落的建筑群，还有那建筑下几千平方米木地板铺成的医学院广场，似乎一种孤独和寥落笼罩在了心头。

停了一会儿，他还是走到了医学院建筑群最西面的那幢教学楼前，这幢楼他来过太多次了，每次都给了他颇具冲击力的印象。

这一次，该不会又有惊喜吧？

有句老话：陌生人送来的盒子，千万不要打开。

这跟农村老人讲的一样，走山路的时候，不知道谁掉的东西，千万不要捡。

张超暗暗深吸一口气，提起脚步，走到了教学楼下面，望了一眼上面黑乎乎的走廊，叹口气，他正要上去，却突然想到没带那大功率的手电筒。

手电筒虽然不是什么武器，保护不了人，但光明总是容易给人以勇气和信心。

张超站在楼下，对着楼梯，喊了几句：“白秋，白秋！”

“白秋，白秋！”喊了一句，应答他的是好几句回声。回声响完，周围再度一片寂静。

白秋在上面吗？不知道。

却在这时，“咚咚”、“咚咚”，每隔几秒钟才出现的敲门声，再次响了起来。

声音不响，只有凝神专注地听，才能听到模糊的声音。

狗东西，不管你是人是鬼，老子这回豁出去了。

一想到白秋是在这里得了精神病，他的愤怒顿时转化成了勇气。

这一次，他不是从北面的楼梯口上去，而是直接跑向南面的楼梯，从那里跑上去。

这一次，他也没有刻意压低脚步声，而是直接一步三台阶地跑。

到了第三层时，“咚咚”的敲门声似乎停了。

张超站在原地，聆听了十几秒钟，敲门声再也没有想起。

狗东西，就算直接打照面，老子也不怕你！

他赶紧三步并作两步，跑了上去。跑到了五楼半，目光一瞥，心头却是一惊。

几个小时前他扔掉的那双破布鞋，虽然在，却又被人整齐地放在墙角，鞋尖对着墙壁。

狗东西，吓唬谁呢！

他咬了一下牙，哼了一声，扭头就继续往上走。到了六楼，转过弯，刚好是那最后一间教室的门口。铁门紧闭。

走廊上，空落落的，月光透过走廊的玻璃，悠悠洒进来，显得有些昏暗。对面的楼梯口那，一片黑乎乎的，也看不清到底有没有什么人站着。

张超站在那间房子的门前，第一次仔细地端详这扇门。这扇门比旁边两间教室的都要大，是左右两片门合着关起来的，看起来好像是很厚重的铁门。不但铁门本身带锁，外面的门把手上，还用银色的粗铁链锁着。

这间房子到底做什么用的？

另外两件都是存放尸体标本，那这间呢？为什么没有学生见过这间打开过？

陈蓉说，学生开玩笑，这扇门里晚上会传出女人的歌声？

他伸出手，停在了门前，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敲了上去。

“咚咚”、“咚咚”，厚重的敲门声，不错，真是这种声音。

另外两间的门，他敲过，声音显得有些脆，并不像这扇门那么厚重。

这次百分百可以确定，前面听到的敲门声，一定来自这扇门！

正在这时，“咿呀……”一声，声音若有若无，断断续续，像是小时候听戏的那种声音。

这就是所谓的女人的歌声？

可是这歌声，好像是从这间屋子里传出来的！

屋子里怎么会有人？

张超脸上，刷一下白了。但那歌声，也就持续了三、四秒钟的时间，随即停止。

张超咬紧牙齿，将头伸出，耳朵贴上了铁门，紧紧地贴着铁门。

“波——扑——波——扑”，似乎是水底升起的水泡，浮到水面后轻微爆破的那种响声。再听时，响声又没了，里面又是一片的寂静。

为什么会有女人唱戏的声音？

为什么声音是传自房间里面？

真的是我自己听错了吗？

对了，白秋呢，白秋去哪了？

直到这时，张超才想过来，自己这次过来，是找白秋的。既然白秋不在这里，白秋又会在哪里呢？

张超思考一下，不管这事先，今晚得先找到白秋。当即决定下楼，走到五楼半，目光又不由自主地瞥了眼墙角那双整齐放着的黑布鞋，忍不住打了个寒战，扭头不去看这“老东西”，继续向下走。

刚到五楼，却清晰听到楼下传来了脚步声。

狗东西，居然回头迎上来？

脑中顿时陷入急思，如何应对，是人是鬼，是人该怎么办，如果是鬼呢？

片刻后，他松了一口气，因为他听到下面喊：“张超，张超！”

“张超！张超！你这畜生要是在赶紧给老子吱一声，否则让老子找到你，直接把你推下去！”

一个声音是陈蓉，一个声音是林一昂。听着林一昂的怒吼，张超心里却觉得格外的塌实。他终于放下心来，笑了起来。

可是对了，陈蓉怎么会过来的？

第二十一章
西区的镜子为何比东区小？

听到陈蓉和林一昂的喊声，张超大声应答道：“老子在这儿！”

林一昂声音里显出极度不耐烦：“你这孙子，快给老子滚下来！”

张超走到三楼时，林一昂和陈蓉也走上了三楼。一见面，林一昂就骂道：“你搞什么鬼啊，大半夜的跑这儿来，你是不是疯了啊！”

张超看了看陈蓉，道：“你怎么会过来的？”

林一昂骂道：“还不是我见你跟神经病一样，大半夜跑出去，还以为你疯了，才把你的心理辅导员叫过来的。”

陈蓉笑了笑，点点头，道：“我给你带了药，安神的药。”

张超向后退了一步，道：“吃药？你们真当我疯了啊！”

林一昂骂道：“你不是疯子，半夜跑这里来干什么？”

陈蓉笑了笑，道：“不是，只是安神的药，你别想那么多，吃了药，好好睡一下就行了。”

张超道：“我不是跟你说过，我来找白秋的吗？”

林一昂继续骂着：“什么白秋，白秋好端端地在寝室睡觉，你跑这里干什么！”

“什么！”张超脸刷一下白了，“白秋在寝室睡觉？”

陈蓉点了点头："我跟林一昂出来时，在食堂北面的路上遇到白秋，白秋说她睡不着，出来散散步，我们知道她的病，也不好多说什么。我们亲自送白秋回了白沙，看她进了宿舍，才过来的。"

张超这才放下心来，原来白秋往食堂北面那边去了，难怪自己没看到。

陈蓉拿出药，上面没有包装，只是用医院的那种透明小袋子装的，里面是几十粒白色的小药丸，道："安定片，睡不着时吃，一次吃1到2粒，你自己看着办，总之不能多吃。你等下回去后，先吃2粒吧。明天你自己再去校医院配点安神补脑液吧。"

张超感激地接过来，脸上微微发红，道："都是我不好，太激动了，害得你们两个这么晚爬起来。"他尤其感激地看了看陈蓉，因为打扰了林一昂，他是一点负罪感都没有，打扰到陈蓉，就很不好意思了。

陈蓉善解人意地笑了笑，道："好了，该回去了吧？"

林一昂眼睛一白："大爷，这回好滚了吧！"

张超正要走，却站着，对两人道："等一下，我跟你们说件事。刚才，我敲了六楼最靠这边的房间的门，里面，好像传出女人唱歌的声音。"

林一昂当场骂道："陈蓉，给这小子吃什么安定片，直接用最厉害的精神病药，大不了，明天一捆，送七院得了。"

陈蓉却并没像林一昂那样，而是道："你听清楚了？"

张超道："应该是的。"

林一昂神色更加鄙视，道："神经病，快回去了！"

张超知道林一昂这种人是不会信的，那陈蓉呢？她到底是相信自己，还是仅出于一名心理辅导员的职业道德，聆听别人的描述？

不过相比起来，好像还是陈蓉更可靠一些吧。

张超又道：“对了，陈蓉，你有将黑鞋子的事，跟他说吗？”

林一昂不屑道：“早说了，不就一双破鞋子嘛，有什么好怕的，在哪，带我去看一下！”

张超道：“就在五楼半楼梯上，你们等我一下，我先上个厕所，刚才……嘿嘿，有点小紧张。”

林一昂鄙夷地哼了一声，陈蓉则是完全理解地笑笑。

这幢教学楼，六楼是相当于做仓库用的，不算教室，所以三间房子特别大，但六楼并没厕所。

五楼及以下，都是教室，每层四间。靠南面，也就是他们现在在的这楼梯，旁边都有厕所。

陈蓉和林一昂都在外面等着，张超走进厕所，按下门口的开关，厕所里面的灯都亮了起来。

有两个人就在外面守着，他一点也不害怕，大大方方地走到小便池那，放松完了，走到厕所门口洗手。

这洗手台就在厕所门口进来的靠右侧，和其他的厕所一样，都是洗手台，墙上镶了镜子，只不过这里的镜子似乎显得有些小。

东区的教学楼里，是两、三个水龙头，上面一大块镜子，都是连着的，足足有两平方。但这里只有两个水龙头，而且上面是两块独立的镜子，镜子很小，才30公分宽，胖一点的人要想照全自己，得站得很远才行。

正当他低头洗手，只感到镜子上一片光影刷的一下，走了过去。

张超大惊，随后瞬时反应过来，叫道：“林一昂，快抓住她！”

没有回应，难道，难道林一昂他们不在外面？

管不了那么多了，张超拔腿冲出厕所，来到外面，林一昂和陈蓉却并不在。

张超赶紧走过去，转弯就是楼梯，此时楼梯空空，走廊也是空空，那走过的人影早已不在。

张超吼了句：“林一昂，你在哪？”

楼梯上传出了林一昂的回应：“吵什么，大爷我正在看那破鞋呢！”

张超赶紧跑了上去，到了五楼半，看见林一昂正看着地上的破黑鞋，陈蓉正圈着手，站在一旁，两人似乎是在研究。

一见张超，林一昂道：“你刚才喊我干嘛？”

张超愤恨地叹口气：“要不是你走了，那人影早抓住了！”

林一昂一脸的不解：“什么人影？”

张超就将刚才厕所的事说了一遍。

林一昂脸上写满了不可能，道：“肯定是你看错了。”

张超道：“什么不可能，根本不会看错！”

陈蓉脸上似乎若有所思，并没发表看法。

林一昂道：“好了，不说这个了，说鞋子的事吧。老子我经过他妈的谨慎思考和推断，铁定认为这是有人故意恶做剧。你在厕所捡的那双老北京布鞋，毫无疑问，是新买的。这双破布鞋，也不知道是那

孙子到哪里捡来的。还有啊，你说那房间什么敲门，女人唱歌声音，我现在就证明给你看，都是没的事。”

说着，他就跑到六楼，来到那铁门前，连踹了几脚，大声笑道：“你倒是唱呀，你倒是他妈的唱首小曲儿给大爷听呀！”

砰砰砰，连续几声，之后什么声音也没有。

林一昂把手一摊，笑道：“怎么样，我说没有吧。”

第二十二章
终于发现了

林一昂对着门踹了几下，毫无异常，他得意地大笑，但张超却心有不甘。

自己肯定不会听错，也不会看错。

女人的唱戏声，是有的。

厕所镜子里走过的那人影，也是有的。

张超吞了口唾沫，把心一横，道："你不相信，那我就证明给你看，我就不信，那人还真能飞走了。你们在这里看好，盯着一楼的广场，如果看到下面有人跑出来，赶紧叫上我去追。"

说完，他就一个人跑到五楼，走廊看了看，没有人。转弯进了厕所，开了灯，看一圈，然后把厕所里一扇门一扇门地拉开。拉完男厕所，又跑进女厕所，还是一扇门一扇门拉开。只不过男厕所里只有四个门，女厕所里有八个。

反正现在是半夜，不会撞到在这里蹲坑的女同志。要是真撞上了，那就"恭喜发财"了。

他下去再到了四楼，还是走廊看了看，没有人。接着进男厕所，四扇门都拉遍，没有人。

进了女厕所，开了灯，先把右手边的四扇门都拉开，全部没人。到了左手边，连拉了三扇，还是没人。

最后一扇是靠东面的墙，看起来好像合得挺紧的，他也没管那么多，一把拉了上去，下一秒钟，顿时身形停住。

赫然，发现，这门，竟然是锁着的。

他心中一凉，怎么会？厕所的门只能向内锁，莫非真的在里面？

心不由纠了起来。

张超深吸一口气，缓缓走到离这扇门两米的地方前，慢慢弯下了腰，从门下向里面看去。

空的，没人！

那怎么会门锁住的，难道门坏了？

可这个想法，持续的时间，连一秒都不到。

因为这时，他的腰弯得更下了一些，熟悉的东西进入了他的眼帘。

黑色布鞋！

还是那双崭新的黑色布鞋！贴着墙，放在那，一动不动。

被扔掉，一转眼就不见的黑色布鞋，怎么会在这里！

他停住思考了一下，随后腰弯得更下，下一秒钟，吓得他一屁股向后坐倒地上。因为他看见的东西，让他牙齿再也忍不住颤抖起来。

这次，不是空的布鞋，这次的黑色布鞋里，分明还有一双脚！

一双什么样的脚？

穿着一双全是泥泞的布袜子，脚脖子处，一件同样粘满泥泞的布裙子挂了下来。

那双脚就一直贴墙靠着，一动也不动。

空气似乎有些停滞，一片寂静无声中，只有头上节能灯发出丝丝的微弱声响，还有心口扑通扑通能听得见的跳动。

要不要开门？

下一秒，张超赶紧否定了自己的想法。

先出去再说。

张超不发出一点声音，缓缓爬起，随后提着一口气，飞快朝厕所门口跑去，到了外面，站在门口，声音颤抖地喊道：“林一昂，快下来，四楼，古……古装女！”

只听上面也是非常惊讶的一声呼，接着是跑在楼梯上“咚咚咚”的响声，没几秒功夫，林一昂一步三台阶冲了下来，跑到张超身旁，道：“古装女？真的假的？”

张超指着女厕所：“就在里面，最靠墙的那间，我们一起进去。”

林一昂点头：“好，赶紧，别让她跑了！”

这时，陈蓉也跑到了，惊讶道：“真的在里面？”

张超道：“我们进去，你离远点，万一没抓住，跑出来，你也有时间反应。”

两人一起慢慢走了进去，脚步声也压得很低，到了里面，那扇门依然合着。林一昂和张超对视一眼，两人点点头。

林一昂猛地扑上去，一把拉住门。

咣当一声，门竟然被拉开了，里面空无一人。

林一昂愤怒地转过头，道：“你他妈的玩我那！”

张超也是一脸茫然，怎么会不在？

他一转眼，突然指道：“你看，窗户开着，一定是往窗户那跳下去了！”

只见一排的窗户，有一扇正开着。

他赶紧跑到窗户口，朝下看去。这面是教学楼的东面，下面是个广场，不远处有个圆球形的建筑，建筑顶上是金属，正映着夜光发亮。

可是下面广场上，空空如也，什么人影也没有，哪有古装女。

林一昂大声道：“这里是四楼啊兄弟，神仙呐，跳得下去。再说了，你瞧这种窗子，能跳得下去？”

说起来也不是没有道理。这种是一般现代写字楼常用的推窗，是向外推开的，只能推开大概60度的光景，不像走廊里那种传统的左右拉动的窗子，能开很大的空间。而且，这里的窗户，每扇的宽度都不到一个人的肩膀，窗户离地面也至少半米，要从这里跳下去，难度还真相当的大。

可是自己一直守在厕所门口，古装女如果不是从窗户出去的，还能去哪呢？

他马上醒悟过来，把其他七扇门又重新拉开一次，全都没有人。

这时，陈蓉走进来，看着他们，疑惑道：“找到了？”

林一昂道：“找到了个屁！”

张超指着那开着的窗户，道：“我估计，是从窗户跳下去的。”

林一昂一脸不屑：“你就忽悠吧你。乔丹都跳不下去。”

陈蓉仔细看着窗户，又抬头下去看了看，脸上似乎有些愁容，但马上又用笑容所取代，道：“都两点半了，我们也早点回去吧。明天早上你们还有个培训呢。”

她说的培训，是指李伟豪自杀后，学院组织的学生安全讲座，必须要到。

张超无奈点了点头，神情有些沮丧，只能和他们两人一道，离开了教学楼。

回到寝室，已经将近3点钟，可神经依然在想着今天一晚上发生的那么多事，哪里睡得着啊。

躺在床上辗转，心里有太多的疑问放不下了。

半夜几次跟他说话的声音到底哪来的？

半夜敲厕所玻璃，挂小棺材的是谁？

半夜敲厕所玻璃，把李伟豪衣服挂厕所的，又是谁？

在医学院图书馆的厕所，放黑布鞋的是谁？

黑布鞋扔了后，为什么转眼间就被人捡走了，却留下一双恐怖的旧布鞋？

谁在六楼敲门？六楼那间房子里为什么有古怪声音传出？房间里到底藏了什么？

还有今晚厕所镜子里走过的人影，厕所里面藏着的人？

古装女是否真的存在，到底是人是鬼？

一系列的疑问占据了他整个头脑。有些事，是人做得出的。可有些事，即便是想整他的人，又怎么做得出呢？

无尽的思索，折磨人的睡眠，最后，他还是起来吃了陈蓉给的安定片，不到十分钟，果然浓重的睡意袭来，最后，茫然睡了过去。

第二十三章
登北高峰

第二天一大早，7点不到，班长吴宇一间间寝室敲门，把大家都喊起来。所有人都在抱怨，大星期天的，非得搞什么安全讲座，还非到不可。

抱怨归抱怨，最后，大家还是都起床去了。

张超昨天吃了安定片，也没几个钟头，此时只感到世界是别人的，跟他无关，他茫然地梳洗，吃了点东西，机械地骑着车，跟着大家一起到了东2的一间教室。

半屋子的学生都是他们学院大三的，无聊地坐着，等着讲座开始。

到了8点，学院几个领导和老师们也都到了，讲座开始。张超惊讶地发现，主席台上坐着的，居然还有陈蓉。

看样子，陈蓉算是个很厉害的博士生了，否则这种心理辅导讲座，总不至于叫个学生来吧。

陈蓉微笑地朝他偷偷点了点头，然后悄悄低下头，拿出手机。

学院领导还在讲着开场白和李伟豪事情的通报时，张超收到短信，是陈蓉发的："等下开完会，你留下来，咱们一起。"

张超挠挠头，暗说一句："这么暧昧的短信，白秋病了，我跟其他女人一天到晚一块儿，也不太好吧。"不过他想想，好像和陈蓉一起，有着说不出的默契。

毕竟陈蓉能够倾听他，能够理解他，有时候他们很多想法是一样的。

虽说陈蓉是来给他做心理辅导的，可陈蓉所做的，早已超出一个心理辅导员该做的事了。她也不像其他的心理医生或者心理辅导员，只会傻乎乎地问问题，用科学的观点来“帮”你解释这一切。她嘛，即讲科学，又讲迷信，并且还特别善解人意。

不知道她有没有男朋友。突然想到这儿，张超自己都忍不住吃惊了一下，为什么我会关心她是不是有男朋友？

转念一想，如果她真有男朋友，自己，好像会有那么，那么一丝的失落感罢。

哎，不可能也不能够的，自己已经有白秋这个天降美女了，就算她得了精神病，自己也已决定对她不离不弃。况且陈蓉比自己大了足足三岁，俗话说，女大一，不成妻。

何况是三倍的不成妻。

我怎么会胡思乱想这些？

他思想又纠正了回来，一定是昨天吃了安定片，早上又睡得太少了。

迷迷糊糊中，到了10点半，安全讲座也完了。

看着陈蓉坐在讲台上，一本正经地对着这么多学生，讲了两个钟头的各种东西，俨然是个成熟的老师。不过有时候却又像个小姑娘。

讲座结束，大家也都鱼贯出了教室，张超走出门口，故意走得很慢。

后面的林一昂冲上来，一把拍着他的肩，道：“你干嘛呢，走这么慢！”

张超道：“等陈蓉。”

林一昂一笑，道：“哈哈，要是能泡上女博士，你小子也算有福了。”

张超道：“我要真泡女博士，你这大舅子还能坐得住？”

林一昂道：“随你，随你，与我无关呐。”说着，就跑了出去。

张超走到东1和东2之间的一张大桌子那，坐下来等陈蓉。

过了一会儿，见陈蓉和学院的几个老师有说有笑地走出来，打了几声招呼告别后，向张超走来。

陈蓉自己坐到张超的对面，看了看他脸色，笑道：“怎么，还没睡醒？”

张超苦着脸：“昨晚3点多吃的安定片，早上6点多就被叫醒了，你当我神仙呐。”

陈蓉咯咯一笑，道：“那你下午还能吃得消吗？”

张超道：“吃得消做什么？”

陈蓉道：“一起出爬北高峰。”

“啊，北高峰！”张超张着嘴，“昨天西湖，今天北高峰，女神啊，你是运动健将，我是体育残废呐。”

北高峰是杭州的一座名山，虽叫“高峰”，其实也不高，说是就300米，不过上山路不是直接上去的，而是先到Z大玉泉校区的老和山，再上北高峰，所以路途也是有点多的。北高峰上有座财神庙，据说很灵光，不少本地、外地、港台的都会过来烧香拜佛。北高峰下面就是著名的灵隐寺，灵隐寺香火一直很旺，不过门票和香火都挺贵的，至于“手续费”高的菩萨和佛祖是否会灵验一些，那就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事了。

陈蓉看着张超懒散的模样，道：“别这样，拿出点力气来，你是男人嘛！”

张超道：“为什么要去北高峰啊。”

陈蓉道：“昨夜你经历了太多的事，去山上呼吸点新鲜空气，对你有好处。”

张超思考了一下，现在自己心里确实挺压抑的，去山上呼吸点新鲜空气也好，而且，似乎和陈蓉在一起，也挺开心的。于是道：“好吧，那咱们下午就去北高峰。”

到了下午，两人开车先到了玉泉，从玉泉上了老和山，再一路走，往北高峰方向去。

春光明媚，爬山的人也很多，许多学生，上班的年轻人，还有一些本地的老人，都兴致昂扬，一路上人来人往。看着周围这么许多人一边谈笑中，一边在山路上行走，望着山下的这座城市。

充满活力的城市，充满活力的人们。看着这样的山色，与望着西湖的水景，又是别有一种风情了。人在这种环境下，抛下所有压力和负担，随意散步，确实是一大享受。

陈蓉笑着要张超给她拍照，张超也乐得奉陪。

陈蓉虽然算不上漂亮，但笑得很甜，而且很有亲和力。张超想着这样的人当心理医生，没病的反而会害上相思病了。

走着走着，陈蓉又问道：“张超，昨天的事你还想着吗？”

张超皱眉，无奈摇头：“想着有什么用，解释不了，实在难以理解。”

陈蓉点了点头，也不知她心里到底怎么想的。

张超笑了笑，叹口气，道：“不说这么多了，大好白天聊这个没意思。”

陈蓉笑着道：“你能这样想就好了。”

张超笑道：“不过，我能问你最后一个问题吗？”

陈蓉笑了笑：“我知道你想问什么？”

“哦？”张超奇道，“那你猜猜看？”

陈蓉道：“你不就想问我，我是不是相信昨天你说见到的那些事？”

张超有些惊讶地笑道：“你可真厉害呀！那你到底信还是不信呢？”

陈蓉道：“信。好了，你知道答案了。现在我们不说这个了，聊其他的吧。”

“恩，好。”张超点了点头，两人又谈起其他不相干的话题，继续一路前进。

第二十四章
北高峰上的算命先生

两人一路走，过了些时间，两人来到北高峰上的财神庙前。

陈蓉道："听人说，这财神庙很灵光，你要不要进去保佑一下？"

张超摇了摇头："我又没赚钱，也没什么好拜的，况且，我从不信收钱的神佛，呵呵。你心理学博士，总不会信这个吧？"

陈蓉道："别人大科学家还信上帝呢，我一个个小小的博士，迷信一下，也没什么不可以的。呵呵，不过我和你一样，也不信收钱的神佛。信仰是在心中的，信仰能给人带来无穷的力量，心中有信仰，总比没信仰好。"

张超点头认同："信仰的力量确实够强大的，有人信钱，于是就拼命赚钱，结果果然变得很有钱，到底是钱神保佑了他，还是他自己心里的信仰保佑了自己呢？"

陈蓉笑道："可也有人拼命赚钱，结果不但没赚了钱，反而欠了一屁股债。你说的这个，是追求，而不是信仰。信仰是在心中一块永远不倒的丰碑，无论外界条件如何变化，心中的这个念头却是永远不会变的。就比如你心中坚信世上是没有神鬼的，那自然就不会害怕了。"

张超道："你该不会又在开导我，给我做心理辅导吧？"

陈蓉道："要是每个人都像你这样，心理医生的饭碗可真难端呢。呵呵！"

张超也笑了起来。

两人这时逛到了财神庙外面卖香火的那里，卖香火的店旁边开了几家算命店，看起来似乎生意都很好。两人也是当成感兴趣，往算命店外面走去。

前面几家算命店，都有人排着长队，过去后面位置很偏僻的一家店里，却一个客人也没有，门前也不像其他店那样挂着“算命解卦”的招牌，而是只放了个签筒。里面坐着个五六十岁的老头，他居然开着台电脑，在上网打牌。

张超偷偷低笑：“你看这么做生意，哪会有人来呀。我看这家店主人，根本不像赚钱人的样子，店都开在财神庙旁边了，财神也不来照顾一下的。”

陈蓉摇了摇头，道：“你说错了呢。这家店的生意是最好的。我以前来过这里，听说这个人，算命可神了，每天只算十个人，每人五百块。第十一个客人，就算给到一千也不会算。据说这里每天四点钟就有人排队，等着他算命。一早上下来，十个客人一定早算完了。”

张超惊讶地看了眼里面坐着的那个貌不惊人的老头，道：“算命还有量贩版的啊。一天赚五千，他一年得赚一百多万呐！”

他这话声音说得重了些，那个打牌的老头忍不住抬头朝他们看了看。

张超尴尬地向他笑了笑，然后和陈蓉一起继续向前走。

没等他们走几步。“登衣几（杭州话：等一下）——”

张超回头，看见叫他们的正是那个老头，张超宁波人，方言还是挺多不同的，只能用普通话问道：“师父，有事吗？”

那个老头盯着张超看，随后快步走了过来，来到他面前，咂咂了几声，用不太标准的普通话说：“后生人，你有莫有哪里否舒服

的？”

张超奇怪道：“没呀。”

陈蓉看着他，也露出了疑惑的神色。

老头道：“我有几句话要对你窝（窝：说）。”

张超摇摇手，道：“大伯，我不算命，而且，我也没钱。”

老头摇头，道：“否要钱，我就问一下你，最近是不是碰了什么否干净的东西，要么去了什么否干净的地方？”

“不干净的东西，不干净的地方？”张超惊讶起来。

陈蓉却微微皱起了眉，似乎有些忧色。

老头道：“后生人，多照照太阳，多运动运动，不要去否干净的地方，更不要碰否干净的东西。”

张超心里顿时想起了那双破布鞋，不由一惊，忙问道：“师父，你说的话，是什么意思？”

老头道：“我也是看看你气色猜的，反正现在是没关系，就算碰过了，也没什么的，以后不要去了。那，这种太阳底下，你多晒晒，多舒服呀。”

张超忙道：“师父，我昨天捡到一双破的布鞋，会不会是这个问题？”

老头道：“扔掉了没有？还是放在家里？”

张超道：“早扔掉了。”

老头道：“那就无关系了，你放心好了，后生人。我也是随口说说，开个玩笑啊，不要放在心里，后生人嘛，没关系的。”

张超点点头，说了几声谢谢，老头也回了自己的屋子。

张超脸上似有些阴云。

不干净的东西？不干净的地方？这老头怎么知道的？世上还真有这么神的事？

难道那老头只要见人都这么说，好骗点钱？

反正是人总有运气背的时候，运气背时，很多人都会说是粘上了不干净的东西。

尤其是人生大病的时候，百分之九十以上算命的，都会说是碰上了不该碰的东西。什么癌细胞啊，之类的，经过算命先生一忽悠，基因突变也是不干净东西的法力搞的。

这怎么能相信？

陈蓉看了看张超，笑了笑：“别想那么多了，就算真是昨天那只鞋子的事，这老先生不也说了嘛，只要你扔掉了，就没关系的。”

张超也故作轻松地笑了起来：“听说碰了不干净的东西很晦气，我后天晚上补考该不会挂了吧？”

陈蓉摇头笑着：“你都自修这么多天了，要是连个补考都过不了，那你还真该沐浴斋戒，顺便早上4点钟来排队，花500块钱，找这老先生好好算一算。”

张超哈哈一笑，道：“我猜，这老头，只要见到面色不好的人，都会跑上去说是碰上脏东西了。一般的小病，往往都是人莫名其妙就生的，大家不知道原因，但听他一忽悠，还真当碰到脏东西了。别人虽说不会当场找他算命，但以后一旦再遇到什么事，自然会想起他来，找他做生意。商业营销里的口碑，他算做到极致了。况且还来个每天只算十场，故作身价。我记得好像哪个古代小说里的算命先生就

是这样的。不过每场五百块，也真够黑的。旁边的算命先生，忙活一天，也没他赚得多。”

陈蓉脸上虽是跟着他笑笑，但似乎眉宇神色间，始终有着一层忧色。

无论是朱晓雨那几段的描写，还是下面这段

“张超笑笑：“有什么问题！哎，莫名其妙昏了一星期，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反正医生说我没事了。”

李伟豪谨慎地问：“那你不再想着——”他话到嘴边，又不说下去了。

张超问：“想着什么？”

李伟豪眼神有些躲闪，道：“没什么。””

都让我觉得张超白秋可能出事故。不然张同学莫名其妙昏一个星期，怎么可能他自己也不好奇发生了什么？人格分裂的人主要是受到过大的刺激或者惊吓，而产生了另一个用来保护受伤的人格的人格。因此张超如果很被动而不去想自己为何莫名其妙昏迷一星期，可能就是潜意识中一个人格对受伤的人格进行了保护，不让其主动地去思考莫名其妙的昏迷。

朱晓雨在电话里的一些用语迟疑可能是出于医生告诉张超的同学不能提起白秋出事的情况，以免刺激到人格已经分裂的张超。

另外，假设白秋已离世。那么陈蓉说“白秋有人格分裂”的事情也是可以理解嘛，在一个人格分裂的人面前，说另一个人人格分裂，确实是能够很好的起到保护作用，让张超觉得白秋行径古怪是人格分裂，是可以理解的，就不会去过多的分析之外的事情。

不过黑鞋子、李伟豪跳楼这些事情还是很难理解的。虽然我觉得张超之所以会有许多幻觉，包括小棺材那些，都是他另一个人格所做

的事情。

如果说，张超的某个人格设计了一系列行动来策划古装女，应该是不合理的，因为时间上是不允许的。说不清了，以上全是我胡说八道......

第二十五章
人格分裂的超能力

从北高峰回来，当天晚上张超也早早睡了，毕竟连着几天睡眠严重不足，这一晚他倒睡得很塌实。

第二天是星期一，明天晚上就是他补考的时候。这种时候他也不想去医学院，怕影响了考试的心情。

到了星期二，晚上6点半到8点考试，考到7点多，张超就提前交了卷，毕竟是补考，题目非常简单，全部是书上划出来的几道，一模一样，再考不过那就是猪了。

张超信心满满地回到寝室，开了电脑，玩了一下游戏，眼看差不多到了9点，这时，窗户边响起了白秋的声音："张超，你过来。"

张超一看，白秋还是穿着红色的羽绒服，白皙的脸蛋，薄而红润的嘴唇，一如既往地可爱。张超趴在窗户上，道："白秋，你怎么又出来走了？"

白秋疑惑地看了他一眼，缓缓道："我，为什么不能出来走？"

张超一想，她自己并不知道得了精神病，这话不能说出来，忙笑笑："天气这么冷，你早点回去休息呀。"

白秋微微摇了摇头，人转了个身，背对着张超，望着南面，道："朱晓雨走了。"

张超不解道："那臭婆娘去哪了？"

白秋道："什么臭婆娘？"

张超笑笑：“就朱晓雨那臭婆娘呗，我在路上喊她都不应我，哎，长得没你好看，还这么拽兮兮的。”

白秋回过头，笑了笑：“我很好看吗？”

张超笑着点头：“当然了，我老婆当然是最好看的！”

白秋满意地点了点头，又转过身去，嘴里悠悠地道：“朱晓雨走了，你不去找她吗？”

“找她？”张超听得一头雾水，“她跟我有什么关系，我为什么要去找她？”

白秋声音里似乎有些愁苦：“她毕竟是我的好姐妹，你能不能去救她？”

“救她？”张超更加惊讶，“她干嘛去了，我要去救她？”

白秋缓缓道：“她去医学院了，你，还是去找她吧。我求你了。”

又是医学院！

张超脸上不由有些惊讶：“你怎么知道她去医学院了？”

白秋转过头，眼里似已有了泪珠，道：“我看见她往那边骑车过去的，你去找她吧，我求求你了。”

张超一看白秋哭了，虽然不明白她的话，也忙哄道：“秋，秋，你别哭，你让我去找她就去找她。不过你说她往那边骑车过去了，也不一定是去了医学院啊，学校这么大，我怎么找她？再说了，就算她去了医学院，我莫名其妙跑去找她，她会怎么想啊。”

白秋眼泪一滴一滴掉了下来：“你去找她嘛，你去找她嘛，我求求你了。”

张超一见她哭得这么厉害，忙道：“好，我马上去，你别哭，你别哭！”

白秋收住眼泪，又道：“你不要一个人去，叫上陈蓉陪你去。”

张超道：“为什么叫上陈蓉？”

白秋却又哭了起来：“你就叫上陈蓉，你就叫上陈蓉……”

张超忙哄道：“好了，我一定叫上陈蓉一起去。你先回寝室吧？”

白秋点点头，转身离开草地，朝白沙小广场方向走去。

张超赶紧出了寝室，跑到楼下的白沙小广场那，看到白秋已经走进女生宿舍里了，这才放下心。转念一想，白秋说的是真是假，朱晓雨跑医学院干嘛去，白秋为什么一定要我过去找她？

哎，算了，别管了，那臭婆娘爱去哪去哪，关自己屁事。就因为白秋说要让自己去找她，就莫名其妙跑过去，朱晓雨还当自己神经病呢。

白秋得了人格分裂症，总是会有些想法莫名其妙的，要是自己也按着她说的做，那不跟她一样了吗？

张超想了一下，还是决定不去了，但心里对白秋说的话，似乎也有些放心不下，就拿出手机，打了朱晓雨的电话。

接通后，直接传来的是朱晓雨冷冰冰的声音：“找我干什么！”

张超有些尴尬，只好问：“你在哪？”

朱晓雨应道：“关你什么事！”

张超吞了口气，道：“你是不是在医学院啊？”

电话那头似乎沉寂了几秒钟，接着，又是朱晓雨不耐烦的声音：“我要回来了，以后别打我电话！”

说着，就直接挂掉了电话。

张超骂了几句，收起电话，突然一想，按朱晓雨的话来看，她还真在医学院！

那么，白秋看到她骑车过去，怎么就知道她去医学院了呢？

张超想不通，但听到朱晓雨什么事都没有，而且这么不欢迎自己，哪肯去找她啊。悻悻回了寝室，在电脑上搜索了一下人格分裂。

看了很多关于人格分裂的资料，最后两条信息记进了他的脑子，一条说人格分裂的精神病患者，有时候会特别敏感，甚至有时候会精确预知将发生的事情。有人做过实验，三间没有窗户的房子，一间里面开着灯，另外两间没有灯，找来许多人格分裂的病人，其中有几个病人，每一次都说准了哪间房子开着灯，准确率高达90%以上，非常神奇，也是科学解释不了的。

另一条说极少数人格分裂的患者，在某些时候智商会非常高，判断力远远超过常人。有些科学家，就是人格分裂的患者。

莫非，白秋就是人格分裂的病人里，极少数的那种？不但智商非常高，而且能预先知道会发生什么？

好像也只能这么解释了吧。

他坐在电脑前，想了一会儿，这时，窗户口再次传来白秋的声音：“张超，你为什么还不去找朱晓雨？”

张超忙趴到窗口，看着白秋眼眶又是红红的，忙骗她道：“去找过了，她好端端地在自修，我还被她骂了一通。”

白秋眼泪流到了脸上，道：“你又再骗我了，你根本没有去找她。她会有危险的，你去找她吧。”

张超道：“她有危险，什么危险？”

白秋摇了摇头，微微叹了口气，道：“你如果实在不想去找她，那……那就算了吧。”说完，她就转过身，走去。

张超连叫了好几声，白秋始终没有回应。

第二十六章

真正的危险！

白秋走后，张超一个人留在寝室，思考着白秋的话。

拿出手机看了看，都9点半了，想必朱晓雨也已经回来了吧。到底该不该再给她打给电话呢？

要是她已经回了寝室，一定又是一顿骂，自个儿找骂可不是有趣的事。搞不好，朱晓雨一怒之下，去学校论坛的心灵之约版块，匿名发个帖，说生科的猥琐男张超总是骚扰经院美女，那就欲哭无泪了。

可要是朱晓雨还在医学院呢？会不会遇上那个疯女人？

这样一想，张超又不由为朱晓雨担心起来，毕竟，她是白秋的好姐妹，以前两人感情很好。

思考了一会儿，最后，张超还是决定再给朱晓雨打个电话。可电话一通，传来的却是手机已经关机的讯号。

张超心里迟疑一下，似乎有一种不好的预感。

到底是什么样的预感？

难道朱晓雨会变成下一个李伟豪吗？

白秋似乎有预知的能力，该不会真这样吧？

他心下一急，想到白秋叫他不要一个人去，一定要叫上陈蓉，就给陈蓉打了个电话。

电话通了，张超道：“陈蓉，白秋说朱晓雨去了医学院，她哭着一定要我去找她，我半个小时前打朱晓雨电话，她确实在医学院。刚刚又打了，她手机关了。你说我该不该去？”

电话那头的陈蓉似乎有些惊讶，道：“白秋叫你去找朱晓雨？……那，那还是去吧。等下，我跟你一起去。”

还没等张超叫她一起去，她就先答应下来了。

张超道：“好，那我马上拿自行车，朝蓝田那过来。”

他听出似乎陈蓉的声音里也有些焦急，忙拉过一个空书包，往里面塞了电筒和电击棒，赶紧出了寝室。拿了自行车，骑到蓝田门口，陈蓉也已经出来。

陈蓉脸上似乎有些焦急，道：“快，我们快过去。”

张超奇怪道：“这么急干什么？”

陈蓉道：“我也不知道，只是感到有些不寻常。”

张超道：“好，那我们赶快过去。”

两人飞速地骑着车，不到五分钟，就到了医学院教学楼下面。放好车，两人跑进图书馆。现在已经10点了，图书馆里就五、六个人，没有朱晓雨的身影。

张超拿出手机，又打了一下，还是关机。他似乎越来越感到不安，指着后面，道：“你说，她……她会不会在教学楼里？”

陈蓉抬头看了眼一片漆黑的教学楼，思索了一下，道：“我们还是上去看看吧。”

张超从包里拿出电筒，道：“好，幸亏我带了装备。”

两人跑到教学楼下，刚进楼梯口，张超就大声喊了几句：“朱晓雨，朱晓雨！”

没有人应答。张超双手一摊，笑道：“我怕等下咱们忙活半天，朱晓雨早就回了寝室了。”

“等等，”陈蓉拉住他袖子，道，“你听。”

张超当即安静了下来，只听到“咚咚”、“咚咚”，一模一样的敲门声，每隔几秒钟，响起一次。

张超眉头微微一皱，道：“又是那疯子了！”

他从包里拿出电击棒，这次，陈蓉却并没有阻止他。他一手拿棒，一手拿灯，两人一起走上了楼梯。

一直到了五楼，敲门声都没有停下来。

张超迟疑半晌，对陈蓉道：“要不，要不我们先走到南面的楼梯，再上去，这下那疯子肯定跑不了。”

他说出这话的时候，连他自己都忍不住吓了一跳。从南面楼梯上去的话，一转弯，如果那疯子还在，彼此间相距只有五、六米。

有些东西，看不清楚，已经够可怕的了。可要是看清楚了，只会更恐怖。

没想到陈蓉却拿出了舍命陪君子的勇气，道：“好，我们就先偷偷走到南面楼梯，再上去。”

“啊！”张超不由佩服起她的胆量，“偷偷走到那边去？”

陈蓉道：“当然了，要不然不是会惊动那疯子了吗？”

张超心里也犹豫不决，到底是惊动好呢，还是不惊动好。他心里既想知道这疯子到底是怎么一回事，却又情愿从来不知道这回事，真

是左右两难。

但他看陈蓉这么坚定的样子，也不由鼓起勇气，点了点头，两人放轻脚步，缓缓从五楼的走廊向着南面楼梯走去。

一路上，楼上的敲门声越来越清晰，同一种节奏，似乎亘古不变地响彻在楼道中，令人不寒而栗。

到了南面的楼梯口，只要再上去走几步，就能和古装女直接照面了。这一回，就算古装女想跑，也只能向北朝走廊跑，至少这一次，能够清楚地看清古装女的真面目了。

想到这，张超既兴奋，但更多的还是恐慌。

如果古装女并不逃跑，该怎么办？

这个疑问在他脑海里亮起，震得身体都有些发寒。

发寒？

似乎并不是因为想法导致发寒，为什么每次来到这儿，总会有一种莫名的冷？

张超深吸一口气，手电筒望楼梯上照去，两人缓缓拾级而上，到了五楼半，张超特意望了望地面，地上干干净净，大前天地上的破布鞋已经不见，一定是清洁阿姨扔掉了。

他们转过弯，手电筒朝六楼照去。

敲门声还在响着，似乎并没有因为发现他们的灯光而变化。

正当他们要走上最后几级楼梯时，突然，敲门声停了，上面隐约听到了一个人缓慢的脚步声响起。

脚步声非常缓慢，似乎永远让人等待着下一脚会何时迈出。

倒吸一口气，两人互相看了眼。陈蓉坚定地点了下头，不过手却紧紧地圈着张超的胳膊，毕竟是女生，总是有害怕的时候。

张超手里紧紧握着电筒和电击棒，思维飞快运转，一秒钟都不敢懈怠。

只要继续向前走了两步，再上最后两格台阶就能到六楼了。

正当他和陈蓉准备迈脚上最后几级台阶时，两人都停下了脚步，脸色大变。

因为现在可以听清了，那个缓慢的脚步声，并不是朝着他们远去，而是直接向着他们过来。

第二十七章
当风吹过的时候

当敲门停止，缓慢的脚步声却开始响起，一步，一步，朝着他们逼近。

张超和陈蓉脸上都出现了异样，陈蓉紧紧圈住张超的胳膊，张超嘴巴抽动了一下，继续一动不动地盯着。

再一步。

墙后，迈出了一只脚。

高跟鞋？黑丝袜？

接着看到了超短裙，白色的小棉袄。

朱晓雨！

张超忍不住叫道：“朱晓雨，你装神弄鬼地要吓死人啊！”

可是，朱晓雨的头并没有朝他们转过来，仿佛没有听到他说话，目光依然是看着前面，一步，一步走去。

张超和陈蓉都奇怪地互相看了一眼。

朱晓雨走到了最后一面窗户前，背对着他们转了过去，伸手拉开窗户。

张超心中一惊，莫非她中了邪，要跳楼！

张超连呼了几声：“朱晓雨！朱晓雨！”

这时，朱晓雨缓缓转过了头来，双眼没有一点神，似乎很茫然地看了他们一眼，突然，嘴角一歪，对着他们诡异地笑了笑，随后转过头，双手扶上了窗台，做出要爬上去的动作。

张超再也不管那么多，把电击棒往口袋里一放，跑上去一把拉住朱晓雨，把她脸扳过来，“啪啪”对着她就是两巴掌。

“啪！”第三声巴掌传来的时候，是朱晓雨打在了张超的脸上。

只见朱晓雨的脸蛋被张超印了两只滚红的掌印，痛得眼泪都要掉下来了，满脸是怒气，打回张超一巴掌后，大骂道：“张超，你是不是疯了，打我干什——”突然，她声音停住，“我，我怎么会在这里！”

张超和陈蓉看着朱晓雨脸上震惊的表情，显然这表情是装不出的，两人面面相觑。

朱晓雨看了看整个楼道，就他们三个人，更加惊慌，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为什么在这里，你为什么打我？”

张超道：“那你记得你之前在哪的吗？”

朱晓雨急道：“我在下面拿自行车的啊，听到上面有个女人在唱戏的声音，后面的事，后面事好像想不起来了。”她眼泪都掉下来了。

“女人唱戏的声音！”张超一脸震惊，又一个听到女人唱戏的声音，看来他真的没有听错啊！

他看了陈蓉一眼，陈蓉微微皱起嘴巴，似乎正在思索。

张超又问道：“你怎么会来医学院的？”

“我……”朱晓雨犹豫了片刻，“我……我听说这里风水不好，想来看看到底……到底怎么个不好。”

陈蓉笑了笑：“你一个女生，胆子倒挺大的嘛。”

张超道：“你手机怎么关了？”

朱晓雨有些不好意思：“你打我电话，我觉得烦，就关了。”

张超只好苦笑一下。

朱晓雨还是一边哭，一边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我怎么会来到这里的？”

张超道：“你真记不得了？”

朱晓雨急得直哭：“我当然不知道了。”

张超张了张嘴，不知该不该把其他事告诉她，想了一下，还是算了，这些事他一个男人都会害怕，更别说朱晓雨了，就道：“这事，你就别多想了，回去后，以后晚上别来这里就是了。”

朱晓雨忙点点头，显然她也不想去追究到底是什么事，反正以后打死她也不会晚上来这里了。慢慢停住了哭，又问道：“你们怎么知道我在这里的？”

陈蓉刚想拉住张超别乱说，张超已经脱口而出：“白秋知道你去医学院，说你有危险，让我快来找你。”

“白秋说我有危险？”朱晓雨脸色刷一下白了。

陈蓉赶紧道：“别听他乱说，他故意吓唬你的。是我们刚巧路过这里，抬头看上面窗户口那人好像是你，就上来一下。”

朱晓雨脸色似乎缓和了一下，又指这张超道：“你怎么还拿个手电筒啊？”

陈蓉道："他想去钓鱼，是吧，张超？"赶紧拉了拉他衣服。

张超只好道："对啊，我们本来想去钓鱼的，工具什么的，还放那边呢。"

朱晓雨看了看他们俩，点了点头，道："那现在我们一起回去吧？"

张超道："好，你就别多想了，回去放心地睡一觉。"

朱晓雨点头，直想快点离开这鬼地方，三人一起下楼。

等走到一楼，突然，一阵冷风刮了过来。三月份的杭州，晚上还是很冷的，也经常刮大风。

一楼下来，楼梯口右侧墙上消防箱的玻璃门没有关好，被风一吹，咣当一声，很快地合上又撞开。

张超视线看了一眼。

这时，又一阵风吹过。

那玻璃门在合上的过程中，转到中间某个角度，突然，远处的一个不到1米高，看起来黑乎乎立着的东西，从玻璃上很快经过。

什么东西？像个小狗熊。

张超心总一惊，忙向远处看去，空旷的一楼平台上，什么也没有。

陈蓉看着他，疑惑道："怎么了？"

张超笑了笑，道："没事，我们走吧。"他可不想在朱晓雨面前把这事说出来。毕竟朱晓雨心里一定已经害怕极了，再告诉她其他事，恐怕这么个女生会崩溃了。

三人都拿了自行车，一起把朱晓雨送回了寝室。

看着朱晓雨进去后，张超和陈蓉两人又推着车，回头绕着学生活动中心那条路散步。张超疑惑道：“为什么刚才你不让我告诉她？”

陈蓉笑道：“白秋得了精神病，朱晓雨也知道。你如果再告诉朱晓雨，白秋有未卜先知的能力，朱晓雨怕不怕？她今天晚上已经受了不小的刺激了，你可不要再刺激她了。”

张超这才恍然大悟过来：“也对，等下把朱晓雨吓出病来就不好了。不过对了，我看了人格分裂的资料，据说极少数人格分裂者，有先知的能力，你说是不是真的？”

陈蓉微微摇头，笑道：“说实话，是有这方面报道，但我本人是不太相信的，因为我觉得，还是概率的问题。一万个人里面做预言，总有几个人会说准的，不能就说是有先知的能力。”

张超道：“那你说这次白秋怎么会知道呢？”

陈蓉解释道：“白秋的病，可能是在医学院受了什么惊吓，所以她对医学院印象特别深刻。她看到朱晓雨往西区过去，就会第一反应是朱晓雨去了医学院，并且那里有危险，才叫你过去的。”

张超道：“可是朱晓雨今天在医学院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她也听到有女人唱戏的声音了。”

陈蓉摇摇头：“这个我也不知道，或许那里真有什么不干净的东西吧。呵呵，反正我觉得总会有水落石出的那么一天。”

张超又突然想起，道：“对了，今天白秋叫我去时，一定要我把你叫上，一起去，不知道为什么，你和她很熟吗？”

“让你叫上我一起去？”陈蓉不解地摇头，“我其实和她并不熟，到底是为什么，你下次问她吧。记得告诉我。”

张超点了点头。这时，“阿嚏，阿嚏，阿嚏……”他一连打了十多个喷嚏，打完喷嚏，喉咙扁桃体感到有点痛，道：“可能今天着凉了，我得回去早点睡。”

和陈蓉打招呼离去后，他回到寝室，泡了板蓝根喝了，躺在床上想睡觉，却又睡不着，只好又拿出陈蓉给的安定片，吃完后没多久，就安然入睡了。

第二十八章
同病相怜

张超睡到半夜，隐约中，似乎又听到有人在敲厕所玻璃的声音，他刚想爬起来，却发现全身一点力气也没有，头痛欲裂，掀起半个身体，敲玻璃的声音听起来也显得不那么真实，没过几秒钟，又睡着了。

第二天早上，张超勉强醒来，发现扁桃体像火烧一样，全身没有一点力气，一摸额头，滚烫滚烫。

一定是发烧了，估计昨天晚上感冒了。

张超坚持着爬下床，简单梳洗一下，镜子里的自己脸色一片惨白。给林一昂打了个电话，就说生病了，去校医院，如果老师点名，让他帮忙请个假。

等弄好后，拿了病历本，从白沙小广场出去，不到100米就是校医院。

挂了号，却排了半个小时的队都没轮到自己。

张超心里一直在骂娘，自己都快挂了，看病还要排队。前面一个细皮嫩肉的小男生，看起来精神很好，还非得说自己咳嗽了什么的不舒服，一直在跟医生唧唧歪歪，真狠不得一刀阉了他。

总算是轮到了他，医生问了几句，就让他去付钱，做化验。又等了半个小时拿到化验报告，医生说他是病毒性流感，配了药和针，让他付钱挂盐水。

总算全部弄好，来到注射室，护士打了盐水，他自己拎着盐水瓶找地方坐。

眼睛一扫，却突然发现朱晓雨正坐在最那边的一张凳子上，微微闭着眼睛，也是脸色一片苍白，正在吊盐水。

张超走到她旁边的凳子上，放了盐水，坐下来，道：“小朱，怎么你也生病了？”

朱晓雨睁开眼睛，看见是张超，脸上表情却一点也不友好，冷冰冰地说了句：“你过来干什么！”

张超笑笑：“你不看到了嘛，我也挂盐水。”

朱晓雨撑起精神，一字一顿，清楚地问道：“我—是—说，你坐过来干什么！”声音很大，坐对面排的几个挂盐水的和陪挂的男女学生都看了过来。

张超脸上尴尬，悻悻地低声道：“咱们这不同病相怜嘛，看你一个人，过来陪你说说话。”

朱晓雨冷笑一声：“不需要！”末了还补一句，“不要跟我说话，你——口——臭！”

这话说得极其大声，所有人都看了过来，连护士八卦的眼神也不由朝他望来。张超脸刷一下通红，感觉感冒都好了一大半，压低声音道：“亏我昨天还来找你，要不你就——”

朱晓雨一声打断：“够了没有，不要提昨天了！我跟你说了，不要跟我说话，你口臭！”

这时，旁人都忍不住转过头低声笑了起来。

张超气得站了起来，看了一眼朱晓雨的盐水瓶，真想一把捏爆它，让这臭婊子横。最后，还是无奈地拿起自己的盐水瓶，走到最角

落的一张凳子上，坐了下来。嘴里兀自低声骂着朱晓雨一点良心也没有，早知道昨天不拦着她，让她直接跳下去得了。

但一想到昨天，他就想起朱晓雨的怪异表现，尤其是她当时转过头的诡异笑容，似乎根本不是她笑的那种习惯。

会不会被脏东西附身了？

真的有附身这回事吗？

看来还得请教一下陈蓉，她对科学和迷信懂的都比自己多。

咦，对了，朱晓雨为什么也刚好生病了，怎么这么巧，和自己一样？

上次陈蓉说，农村里的说法是，碰到了脏东西，会生病。自己生病了，朱晓雨生病了，那么陈蓉呢？

他赶紧拿出手机，给陈蓉打了个电话。电话一通，张超就急着道："陈蓉，你没事吧？"

陈蓉道："没事呀。对了，听林一昂说你生病了，你现在在哪？"

张超道："校医院。咦，奇怪，怎么林一昂把我什么事都告诉你啊？"

陈蓉笑笑："刚才路上遇到他，他随口说的。好了，你还要多久，等下我来校医院找你吧。"

张超道："好啊，反正我也有事正要请教博学的女博士呢。"

等到陈蓉来时，朱晓雨已经挂完盐水回去了，从头到尾，她再也没看张超一眼。张超心里极度恼火，尤其是她那句高分贝的"你口臭"极具杀伤力，让他面子荡然无存。他害怕等下哪个挂盐水的无聊

得慌，把这事放校内的98论坛（因为论坛IP地址是10.71.45.98，所以论坛名叫98论坛）上一说，那就洋相出大了。

因为Z大这种学生贼多，表面上看起来身心健康，实际内心龌龊得很，生活中鸡毛蒜皮的小事，都会往论坛上发，让人不得不胆寒呐。

陈蓉来时，还买了些水果和零食，搞得像他女朋友一样，他不由难为情。随便聊了几句，将刚才朱晓雨的事也通通告诉陈蓉。

陈蓉听完，也不由笑了起来。

张超气道：“我本来还指望赚点同情泪，没想到你也笑我呀。”

陈蓉道：“活该，你看女生说第一句话的时候，就要知道该不该往下说。人家明明不想提到昨天的事，你还要跟她讲，难怪她会发火。”

张超无奈叹口气，又道：“对了，你说朱晓雨和我都同一时间生病了，会不会跟昨天晚上的事有关？”

陈蓉道：“你是说……”

张超道：“就是你说的那个不干净的东西。”

张超以为陈蓉一定会说概率问题的，毕竟两个人昨天在一起过，今天同时生病了，那再正常不过了。病毒性流感，传染病嘛，呆一起不生病才奇怪呢。

可陈蓉却摇了摇头，道：“我不清楚，这次，我还真说不好。”

张超道：“那你觉得朱晓雨昨天晚上到底怎么回事？我想起一个词叫附身，你说到底真的有没有脏东西附身的？”

陈蓉叹了口气，道：“也许有吧。”她似乎不愿意继续说下去。

张超看着她表情，道：“怎么了？”

陈蓉笑了笑，道：“这一回，是真的把我难住了。我虽然是心理学的，但我从来没有遇到过朱晓雨这种情况，至少从我个人的专业角度，已经给不出解释了。不如……不如我们去找北高峰那个算命先生问问看？”

张超道：“他呀？就算了吧，早上4点要排队，还得掏500块钱呢！”

陈蓉笑道：“我们不找他算命，就问问他，要是他要收钱，那我们就不问了呗，当作爬山散心也好呀。”

张超点头：“说得不错。不过我现在这副身子骨。”他摇了摇头。

陈蓉笑道：“又不是今天去，等周末如果天气好再去吧。”

第二十九章
杭州怪小孩

下午挂完盐水后，陈蓉陪他一起去吃东西，之后他回了寝室，穿着厚重的衣服，躺在椅子里看网页。

门敲了几下，张超开门，进来的是林一昂。

林一昂用力一拍他肩膀，差点把他拍摔下，笑道："爷，您病啦？"

张超道："你他妈是不是得了失心疯啊！"

林一昂笑道："看你生病了，就不能瞎折腾，就不免开心啊。"

张超道："有多远滚多远去，早知道我不开门了。"

林一昂道："怎么，领导来关心一下你，你还自个儿寻不自在？找抽啊？"

张超道："有事说事，没事滚蛋！"

林一昂随意走了走，笑着道："我看见陈蓉陪你一起吃饭。哎哟喂，那个甜呀，生病了还有女人陪，还是个女博士呢！"

张超道："你是替你自己吃醋，还是替你表妹吃醋？"

林一昂正经起来，道："没，你和陈蓉好好发展吧，别管白秋了。"

张超奇怪道："你这话什么意思？"

林一昂低头沉吟一下，道："你也知道白秋现在情况，我是替你考虑，是说真心话。"

张超一拳打向他，骂道："你别扯淡，要是让白秋听到了，还不知道她会怎么想呢！"

林一昂笑笑，也没说什么，走到他电脑前，看了下网页，道："你在逛19楼啊？"

这19楼论坛，是杭州最著名的一个论坛，上面人气一向很旺，讲的都是杭州的新闻和奇闻逸事。

张超道："我可不像你，整天尽知道看'美国大片'。"（美国大片：America大片的意思自然是首字母的那个片了）

林一昂笑了笑，随手点了点鼠标，按了按，打开论坛的一个版块，扫了眼，道："嘿，《杭州怪小孩》，这标题倒挺他妈的性感啊，老子看一下。"

打开帖子，里面是来源于杭州新闻节目1818黄金眼的内容，是昨天晚上的新闻。说是有个读者报料，他在城西古墩路（就在紫金港外面）上开车时，迎面看到一辆奔驰车很快开过来，他一看，发现这奔驰车驾驶座上居然没有人。等到奔驰车经过他车的旁边时，他注意到奔驰车上驾驶座上是有人的，但是个小孩在开车。这明显严重违反交通法了，所以他还特地记下了车牌号，跟记者报料。

记者就这事去了交警大队，交警调出了电子眼拍下的监控照片，有一张电子眼从车侧面拍下的照片，刚好镜头对着驾驶座。帖子下面贴出了这张照片。

车速很快，照片拍下来景物都被拉长了。驾驶座上果然坐了一个小孩，脑袋趴得比方向盘还低，只看得到车门以上的半个头。头上似乎头发很长，鼻子嘴巴跟猩猩一样突出来。握着方向盘的手，也是黑乎乎的。

交警联系到了奔驰车的主人，主人是一对夫妇，夫妇说他们根本没有孩子，照片上的小孩不知道是谁家的。而且他们那天晚上把车停在小区外面，第二天车就不在了。后来找保险公司，通过卫星定位导航，才从3公里外的紫金港南边的路旁找到，油箱里的油用去不少，他们也就这事报警过了。

帖子下面回帖的，都在质疑这夫妇撒谎，有人说看照片这么模糊，车速都超过120码了，严重违法行为。也有的抱怨开奔驰的可以交通违法，开破车的三天两头收罚单。

林一昂看了帖子，也不免义愤填膺：“这种有钱人家的小孩，真恨不得直接开车撞死算了，省得他妈的危害群众。”

张超听他说这帖子有趣，也不由趴上来看了下，看完帖子内容，再看照片时，起初也没什么，但盯了照片几秒钟，他突然叫了一声：“这小孩，我……好像见过！”

林一昂不屑道：“你见过？照片都拍成这样了，你也认得出来？那家人是不是跟你有深仇大恨啊，要不然别人化成灰，怎么还被你认出来了。”

张超说他见过，是因为他看着照片里那小孩的模样，感觉有点像昨天在医学院一楼，风吹过灭火箱，玻璃转动过程中出现的那个不到1米高，立着的东西。

他仔细地盯着照片上的小孩看，照片虽然模糊，但如果一旦盯着看，会让人产生一种寒意。

这小孩，越看越不像人！

翻了几页回帖，果然也有人说，这小孩看起来不像人，全身都长毛的。

再仔细地看小孩的脸和手，他脸上长长的头发，看起来好像不是从头顶长的，而是直接长在脸上。照片是侧面的，很清晰地看到，嘴

巴和鼻子是突出来，有点像狗，也有点像猩猩，总之，不像人。还有那握着方向盘的手，照片上看起来更模糊成一团黑乎乎的东西。似乎像是长了毛！

越看心里越发毛。

怎么总感觉和昨天灭火器玻璃上的那东西有点像呢？

不过张超并不打算把这事告诉林一昂，林一昂连他说的古装女都不信，更加不会信其他的事了。

他只好开玩笑道："这种有钱小孩，父母也不懂得管教，还是早点出事故好，省得撞了无辜的人。"

林一昂拍拍他的肩膀，道："你好好养病吧，我先走了，早点康复啊，兄弟。"说着，就走了出去。

张超一个人留在寝室，继续看着这帖子，帖子里说车是在紫金港外那条古墩路上开的，而且最后车是停在了紫金港的南面。

为什么又刚好那么巧合呢？

他再把所有回帖翻了一遍，大部分人都在议论着有钱人不教育孩子，最好出事故之类的。但翻到最后面几页，突然看到一个回帖，也不知那人是开玩笑还是认真的，说了句："这不是人，是山魈儿吧。我见过，荒山里有的。"

山魈儿是什么，难道就是陈蓉说的山鬼？

张超突然想起，陈蓉也说过山鬼的传闻，说山鬼全身都长了毛，大部分都是怕人的，有些不怕人。个别山鬼还有法术，能弄出鬼打墙这种东西，把夜晚走山路的人困住。

农村的这种故事，难道是真的吗？

他不由陷入了思考。

第三十章
有个女人

到了晚上10点，张超继续窝在椅子里上网。

“张超，张超。”窗外，穿着红色羽绒服的白秋叫了几声。

张超赶紧跑了过去，趴在窗口，道：“白秋，你又这么晚出来啊。”

白秋脸上淡淡地笑了一下：“睡不着，出来走走。”

张超道：“你等我下，我出来跟你说话。”

白秋点了点头，徘徊在草地上。

张超忙跑出寝室楼，来到后面的草地上，这次，白秋果然还在等他。他兴奋地一把拉过白秋手，道：“我们去后面走走吧？”

白秋平淡地点头：“也好。”

张超看着今天白秋似乎精神状态好多了，心里也不由开心，拉起白秋的手，两人一起走到后面启真湖畔的草地上，坐了下来。

白秋看了看张超的脸，关心地摸了摸他的脸颊，缓缓道：“你感冒了，现在好些了吗？”

张超笑道：“区区一个感冒嘛。”他忙把头别过去，道，“不能对着你说话，怕给你传染了。”

白秋笑了笑，伸手摸着他的脸，别过来，道：“没关系的。”

张超抓着她的手，道："你的手好像很冷呀，你得多穿点衣服。"

白秋道："我都穿羽绒服，也不少的。"

张超道："对了，你是知道我感冒了，才来找我的吗？"

白秋点头，道："今天遇到林一昂，他告诉我的。看到你没事，我才放心。不过天气凉，你还是早点回去休息吧。"

张超道："不要紧，看到你，病都好了。对了，今天告诉你一件极气人的事。"他把早上挂盐水，遇到朱晓雨，上去打招呼反被骂口臭的事说给白秋听。

他原本是想逗白秋笑，没想到白秋似乎并没有为这事感到好笑，也没有同情他的遭遇，只是沉默了片刻，然后道："谢谢你昨天去找朱晓雨。"

张超道："你跟我这么客气干什么，你是我老婆呀！"

"老婆？"白秋似乎对这个词有些茫然，别过头，看了眼天上的星空，缓缓道，"对的，我是你老婆。"

张超关切道："白秋，你到底怎么了？"

白秋抽泣了一声，转头勉强笑道："没什么。"

张超急道："白秋，你有什么事不要都放在心里，说出来，告诉我，好不好？"

白秋似乎是沉默了一会儿，突然，哇一声大哭起来，趴到了张超的怀里。

"不要哭，不要哭……"张超不知所措的安慰着，和白秋三年了，似乎总是对她无法完全的了解，好像思想总是触及不到她灵魂深处。他很怕白秋哭，以往白秋一哭，他总是不知道怎么安慰。

从旁边十多米外的路上，走过一队情人男女，向他们看了一眼，窃窃私语着。

张超也觉得白秋好像哭得有点大声了，这块草地，白沙4幢的女生寝室阳台上，也能看到。不过好在是晚上，别人也认不出他，倒也没什么大关系。

哭了一会儿，白秋又停住了哭声，抬起头，眼里都哭得通红，小嘴微微皱着，张超要去亲，白秋却提前推开他，道：“不要。”

张超悻悻地尴尬笑笑，道：“没关系呀，哈哈。”笑得连他自己都觉得莫名其妙。

白秋见了，乐得呵呵一笑，随即脸上又恢复了冷漠和淡淡的忧伤，对张超道：“昨天，是我让你去找朱晓雨的，但你要答应我，以后你不要晚上去医学院了，好吗？”

张超道：“到底为什么不能去？”

白秋眉头微皱，凝望了一眼湖面，却又缓缓摇头。

张超一时间忘了她的病，只想搞清楚真相，道：“秋，你到底知道什么，告诉我，告诉我好吗？”

白秋似乎在思索着，沉默了许久，最后转过头，道：“那里有个女人。”

当！

似乎脑子里当头一棒，白秋也果然看到了那个女人！

张超一时间什么也没考虑，就直接问道：“是不是一个白衣服，黑鞋子的女人？”

可是白秋却茫然地摇了摇头，道：“什么白衣服，黑鞋子？”

张超道："我看到一个穿白衣服，黑鞋子的疯女人，总是在那一片乱走。"

白秋摇头："我不知道你说的什么。我只知道，……是一个唱戏的女人。"

唱戏的女人！

张超内心剧烈跳动起来，唱戏的女人果然是存在的，难道除了古装女以外，还有别人！

他忍不住道："唱戏的女人长什么样？是不是她吓到你了？"

白秋突然整个身体抖动了一下，随后缓缓转过头来，眼神中，不再是茫然，而是，有那么一分的尖锐！

张超吓了一跳，身体不由向后倾，不敢靠近白秋的眼神。

但随即，白秋眼神中的锐利缓缓消退，取而代之的是一片茫然，口中淡淡道："没有什么唱戏的女人，什么也没有，我什么也没看见。你以后也别去那里了。"每个音节都仿佛一模一样，没有任何的语调起伏。

张超这时才突然想了白秋有病在身，他刚才话问得太急，万一刺激到白秋，加重她的病情，那就后悔莫及了。只好马上哄道："什么也没有，你不要多想，我以后也不会去那里的，好吗？"

白秋乖巧地点了点头，随即又不说话了。

这时，背后"喵"一声，张超吓了一跳，转头看去，5米外一只全身黑色的猫，正瞪着一双碧绿色的眼睛，朝他们望来。

张超骂道："滚远点，他妈的吓老子一跳。"

那猫并没被他骂得滚远点，而是又低沉的一声"喵"，随后一步步向他们走过来。

白秋脸上似乎有些恐慌，紧紧拉着张超的衣袖。张超拉起她，站了起来，弯腰捡起一块小石子，朝猫扔了过去。没扔到，猫又怪叫了一声，继续找着他们走了两步，身体微微拱起。

一般人都知道，猫拱起身体，是遇到危险防备或者准备攻击的姿势，张超自然明白，白秋紧紧圈着他胳膊，更是害怕不已。张超他不怕狗，因为狗虽然比猫大，但没猫动作那么灵敏。猫的话，爪子很锋利，而且跳得高，如果一扑上来直接抓你脸，那就破相咯！

张超连唬带喝，伸脚踢了两下，然后拉着白秋快速跑开了。等离了猫10多米远，回头看时，那黑猫还依然站着，朝他们看过来。

白秋道：“时间不早了，我们先回去吧。”

张超点了点头，送白秋上了宿舍楼，他也回去了。

第三十一章
黑猫警长

到了寝室，张超梳洗一下，快11点熄灯了，他正要去拉上窗户，睡觉。

走到窗台口，刚要关窗，外面又是“喵”叫了一声，那只黑猫站在草地上，朝他看来。

张超骂了句：“畜生，叫春别来老子我这儿，小心把你拔毛剥皮了。”

黑猫似乎没听懂他的威胁，而是轻巧地一跳，越上了窗户下面的铁栅栏，随后又跳到旁边的空调箱上。看着张超，低缓平和地叫了几句“喵”，声音里没有一点攻击性。

张超迟疑一下，看了看猫，猫似乎在等他的决定。

张超转念一想，都说黑猫能看到脏东西的，刚才白秋的眼神非常诡异，会不会什么脏东西附身了？要不然刚才为什么黑猫对着她这么凶？还是自己碰到了脏东西，才会得了病毒性感冒？黑猫是对着自己的脏东西叫？

现在看那黑猫，表情非常柔和，好像是想进寝室来。

不如就放黑猫进来，要是它真肯留在寝室，自己睡觉倒可以安心一些。不管是有人来半夜敲窗玻璃，猫这么灵敏，总会叫起来。就算真有鬼什么的，都说猫狗能看到不干净的东西，尤其是黑猫，更是邪物克星，有它在，大可以放心。

这么想着，张超就拉大了玻璃窗，对着黑猫道：“要不要进来？”

黑猫看了他一眼，随后一跃而起，跳进窗户，到了盥洗台上，随后又从盥洗台上跳下，在房间里走动一圈，最后跑到其中一张空写字台的下面，躲了进去。

“还真想在我这儿安家呀。”张超想想有些奇怪，这猫居然这么听话。心下一高兴，就从零食袋里拿出了根火腿肠，除了包装，剥出来拿手上。

黑猫看见火腿肠，眼睛都发光了，起初谨慎地盯了张超一会儿，见他并没恶意，随后小心翼翼朝他走了过来。

张超本来想喂狗一样，拿在手里给猫吃，但见猫真走过来了，他怕猫一时太“激动”，抓破他手了，忙把火腿肠扔地上。

猫赶紧扑了上来，似乎作为一只校园里的流浪猫，风餐露宿，很久没饱食一顿了，高兴地吃了火腿肠，装出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又是对着张超几句“喵喵喵”。结果张超走到哪，这猫也像狗一样，跟到哪，要东西吃。

张超无奈，只能找出一个盆子，给它当食槽，又整出个小碗，给它当水盆，放了些零食饼干，给猫吃。

等它吃饱喝足，猫却又跳上了盥洗台，爪子打着玻璃，看起来要出去的样子。

张超骂了一句：“你大爷的，来骗吃骗喝来的呀，我还以为给我当宠物的。”无奈拉开窗户，谁知猫跳出去后，并没要走，只是到了草地上撒尿，随后又跳了回来。

张超心里一乐，这比狗还听话。狗教会了定点大小便，也是拉在室内的，清理起来也烦，现在这猫大爷直接蹦外面去清洁，倒更省事。

于是，他就把窗户开了几十公分距离，供黑猫随时出去解决，回头爬上床睡了。

一夜无事。

第二天早上，撑病上了两节课，回到寝室，林一昂敲门进来闲逛。他一进门，本来趴在最里面写字台下睡觉的黑猫，突然走了出来，对着他，拱起了腰。

林一昂一见，大叫道：“妈呀，你屋子里哪来的猫啊！”

张超用脚挡了下猫，道：“黑猫，别紧张，虽然猫狗爱打架，但这条狗没恶意，不跟你抢东西吃，你回去睡你的吧。”

林一昂骂道：“去你的，老子来看望一下你，你还敢损我。咦，这猫怎么会住你寝室啊，你这畜生看起来良心也没好到收留流浪猫吧？”

张超道：“是猫自己要进来的，反正寝室就我一人住，养只猫也好。”

林一昂笑道：“寝室不能养宠物，被楼长知道，小心咔嚓后，回去煲汤喝了。”

一听这话，猫对着他大“喵”了一声，穿过张超的脚，逼近林一昂来。

林一昂忙讨好道：“乖乖黑猫警长，我小子也是开句玩笑话，您老可别一般见识啊。”

张超大笑，用脚把猫赶回去，夸道：“好猫，果然不愧是我张超养的猫，对付林老狗，就该这样。我也赐你个名字，叫贝贝吧。”

“贝贝？”林一昂听了大笑，“这狗名吧？”

张超笑着对猫道：“对，这是林一昂的小名，你先用着吧。”说着，又从零食袋里拿出点吃的东西，叫道，“贝贝，过来吃。”黑猫欢快地跟着他过去。

张超喂完猫，转头对林一昂道：“昨天白秋来找我了。”

林一昂似乎有些惊讶，道：“她找你干什么？”

张超道：“我昨天不是挂盐水了嘛，她当然是看下我咯。”

林一昂道：“她怎么知道你生病了？”

张超道：“不是你告诉她的吗？”

林一昂一愣，随即笑了起来：“哦，是的，昨天遇上她的，我忘了。对了，她来找你说什么了？”

张超道：“跟你说了你也不会相信。白秋跟我说，她也听到医学院那有女人唱戏的声音。我觉得，白秋肯定是被医学院那什么东西吓出病的。”

林一昂一听，一点也不信，大骂道：“我看你最近是彻底疯了，一天到晚医学院医学院的，每天这么多人去那上课自修，怎么都没见其他人说那有什么东西？尽你一天到晚瞎想，还几次三番半夜跑那去，说见到什么白衣女鬼，狗屁！我说你正常一点行不行？像个正常人一样，上课，自修，玩游戏，都活得好好的。你看你，整天胡思乱想，总以为有个白衣女人迫害你，你是不是得了迫害症啊！现在还搞了什么？寝室里搞个黑猫，古里古怪，你说别人要知道你这样，是不是都认为你得了神经病啊！”

被林一昂一顿迎头痛骂，张超突然愣住了，似乎他说的也不无道理。

每天这么多学生，都在正常地上课、自修、玩游戏，只有他会生出这么多事。还经常半夜跑到医学院去。

这么多学生每天去医学院上课、做实验、自修，也只有他看到了这么多古怪的东西，听到女人的声音。

现在还在寝室养了个黑猫。

无论是谁，如果注意到他最近的举动，都会认为他疯了。

我真的疯了吗？

白秋，李伟豪，差点成为下一个的朱晓雨，他们的事又该如何解释呢？我是否还该继续寻找其中的秘密和答案？

张超一时间陷入了犹豫之中。

林一昂见他一声不吭，叹口气，语气平和下来，道：“好了，别胡思乱想了，兄弟，我希望你早点正常起来。”

张超点了点，沉默不语。

第三十二章
真的有下咒？

第二天晚上，陈蓉约了张超一起去自修。两人似乎对医学院的事有所顾及，虽然两人都没提及，但彼此心照不宣，都说去东区教学楼自修。

走在路上，张超想起昨天白秋对他说的话，便对陈蓉道：“昨天晚上白秋又来找过我了，她还是叫我不要去医学院，我忘了她的病，结果问她到底在医学院碰到了什么，害得把她吓哭了。你说……，这会不会加重她的病情？”

陈蓉思索了一下，笑笑安慰他：“应该不会，人格分裂者很敏感，也容易激动，或许，你说的让她想起了什么，才会哭的吧。以后，你不要提这些事，刺激她，相信她一定会好的。”

张超点点头，突然心中一慌，道：“可是，昨天白秋说，医学院有个唱戏的女人。我也听到过那唱戏的声音，你说，那声音到底会是什么？是不是有东西吓到她了，才成现在这样？”

陈蓉思索一下，摇摇头：“这事也说不清楚，我看，最近你也不要想着这事，也不要再向她提起了。”

张超点头，沉默思索。

两人来到教室，坐下后，张超拿出本子，准备做作业，可刚拿起笔要写字，手指用力握了几下，却发现似乎握不住笔。

陈蓉发现了他的异样，转头轻声道：“怎么了？”

张超奇怪地看着自己的手，犹豫一下，又用力握了握笔，迟疑道：“好像……好像我手没什么感觉，握不住笔。”

“啊？”陈蓉眉头微微皱起，随即问道，“给你的安定片，你天天在吃吗？”

张超道：“是啊，我晚上不太容易睡着，所以基本上天天吃，已经吃了一半了。”

陈蓉道：“你每天都吃几粒？”

张超道：“有时候吃3粒，有时候吃2粒，我看效果挺好的。”

陈蓉思索道：“看样子，你吃得有些多了，以后改成吃1粒或者1粒半吧。”

张超道：“为什么？难道安定片吃了，手会没力气？”

陈蓉道：“这个也说不好，安定片是镇静神经的作用，如果吃多了，自然会降低神经的敏感度。我猜，就是这个原因，才使你握不动笔的。其实不是你手没力气，而是神经反射降低了。”

张超道：“我以前还从不知道安眠药会降低神经敏感度呢。”

陈蓉笑笑道：“你专业还是我专业？以后，你就按我说的，每天吃1粒，如果吃1粒对睡眠的效果不够，那么就吃1粒半，不要多吃，俗话说是药三分毒，药吃多了，总是对身体不好的。”

张超点了点头，陈蓉又似想起了什么，从包里拿出另一种红色的小药片，也是没有包装，用医院的透明塑料小袋装着，有几十粒，递给张超。

张超道：“这是什么？”

陈蓉道：“这是另一种安定片，有中药成分，相对副作用要小很多。我突然想起来的，要不，你从今天开始，换这种安定片吧，这个

是每天吃2粒，你就按照2粒的剂量来服用。上次我给你的那种安定片，就不要吃了。”

张超笑道：“看起来我还真像是有病，又是白的药，又是红的药。”

陈蓉道：“如果你睡得着，那么自然是不吃药的好。但是我看你最近精神压力大，又发生了这许多事，所以才让你睡不着，稍微吃一下安定片的。但你不要吃成习惯，否则，以后养成药物依赖，就很难纠正过来了。”

张超点头笑道：“我也想不吃，但以前没吃过安眠药，一直以为安眠药是自杀用的，没想到效果这么好。最近这段时间，我恐怕是爱上安眠药了。”

陈蓉有点担心地看着他。

张超心里一暖，笑道：“不要为我担心，我能睡着，就忍住不去吃的。就是最近阶段吃下，过段时间我肯定会调整过来。”

陈蓉满意地点点头。

两人自修结束，张超回了寝室，一开门，那只被他叫成“贝贝”的黑猫就跑了过来，围着他“喵喵喵”直叫唤。

张超笑道：“别这么粘人，你不就是来骗吃骗喝骗睡的嘛，好了，今天给你在小超市买了鱼罐头，瞧你混了这么久，一定没享受过这待遇吧。”说着，从书包里拿出鱼罐头，倒到食盆里给猫吃。

贝贝吃得很开心，一下子工夫把两条鱼都吃掉了，趁着黑猫吃饱喝足，想来也感激主人，张超大着胆第一次把贝贝抱了起来。

贝贝倒也没反抗，张超看了看它的下半身，笑道：“原来是条公的。”放下它，正要起身，突然眼角瞥到他床底下似乎贴着东西。

他床是在上铺，有1米7那么高，人弯下去自然能看到床底。

张超好奇心起，弯下身，俯进去看，这是什么？

再仔细辨别一下，顿时大惊。

符，床底居然贴着三张符咒！

三张符咒都是庙里的那种黄纸，上面是红色的朱砂印画着符纹，还用毛笔字写了什么“天地”、“鬼”、“身”、“心”之类的字，还有许多小字是老写字，他认不得。

心中瞬时产生一个想法，妈的，有人又来搞怪了！

这是不是就是民间说的下咒？

还贴在床头底下！

会不会还有扎纸人咒他的？

张超赶紧翻箱倒柜找了起来，结果在一张空写字台的抽屉里，果然找到了一个金纸包起来的小人，只有巴掌大小，上面画了什么穴位之类的东西。翻过小人一面再看，他倒吸了一口凉气。

小人背面上，居然写着“张超”，还有他的身辰八字！

妈的，谁竟然这么狠毒！

他虽并不信这种小说电视里扎纸人的玩意儿，但现在这一切居然真实地发生在了他的身上，不由让他慌了一把。

这到底是什么人，什么时候搞的鬼？

是不是放着很久了？

这些东西是不是真有一些下咒的功效？自己最近看到的，听到的那些异常的东西，会不会都是因为下咒的效果？

他越想心里越不对劲，把四张床铺全部拉出来，仔细看过，其他三张空床铺上下，都没有贴古怪的符咒。床底、柜子、抽屉和各种角落，他也自己地找过，没有发现其他的。

撕下那三张符咒，握着手里的金色纸人，他呆呆地坐在椅子上，似乎脑子被谁当头一棒敲下，只感到天旋地转，整个人都发蒙。

谁干的？

为什么这么干？

跟自己有仇吗？

自己最近的所见所听所想，难道都是操纵在别人手上？

沉默，彻底的沉默，一人痴痴地坐着，脑中陷入了一片的混沌。

第三十三章
遇上老同学

第二天中午，张超找到陈蓉一起吃饭，跟她说了昨晚在寝室发现的东西。

陈蓉也是一脸惊讶，道："符纸和纸人，你还在吗？"

张超道："都在我包里放着，我找你，就是想让你帮我看看，这东西是否真能下咒？"他从包里把符纸和金纸扎的小人拿出来，摆到陈蓉面前。

陈蓉拿起来，仔细端详了一遍，道："下咒的说法，在我们农村里确实是有的，但是不是真有下咒这回事，我也不太清楚。不过我看你这三张附和纸人，不太像是下咒的。"

"哦？"张超奇怪道，"那是做什么用的？"

陈蓉道："看起来，好像是从庙里求来，保佑人的。"

张超不相信地摇了摇头，道："这不可能，谁会这么好心去庙里替我求这东西。就算求了，也不该将符偷偷地贴到我床下，把纸人悄悄藏到没人用的抽屉里。应该是直接告诉我。对了，既然这人能把符贴到我床下，把纸人藏到我抽屉里，那他，他一定有我寝室的钥匙。"

陈蓉道："有钥匙？那他为什么不偷你的东西？"

张超道："小偷才会偷我的东西，这个人只是想害我。"

陈蓉道：“或许，真的是从庙里求来的东西，告诉了你，你反而不信。”

张超摇头道：“说不定，最近我在医学院的所见所闻，要么是那个人搞的鬼，要么真有下咒的说法，让我产生幻觉了。”

陈蓉觉得不可思议地摇头：“我还是觉得，下咒的说法太不靠谱，都什么年代了，如果这种下咒之类的做法有用，早被人曝光了，科学也早来研究了。”

张超道：“有些东西，科学也解释不了。总之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有人要害我，半夜瞧我寝室玻璃，放小棺材，还有图书馆厕所的布鞋，估计都应该是一个人做的。但是医学院见到的古装女和听到女人唱戏的声音，我真的想不通到底是怎么回事。白秋听到过，疯了，李伟豪听到过，跳楼了。下一个，会不会是……我？”

他这句话一说出口，连他自己忍不住都吓了一跳，脸色变得苍白。

陈蓉赶紧道：“你千万不要这么想，大不了，以后你不要去医学院了，这总行了吧？”

张超缓缓叹口气，沉思了一会儿，道：“别人还有我的寝室钥匙，真是一个暗雷啊！”

陈蓉道：“你想想，谁还有你的寝室钥匙？”

张超道：“以前两个同学转专业，早就把寝室钥匙交回楼长了。李伟豪事情发生后，他的所有东西，也都跟学校结算清楚。除了我以外，应该只有楼长才有了。可楼长一个大伯，铁定不会做这么无聊的事的。”

陈蓉微微皱着眉头。

张超又道："寝室的事，我肯定一定是人为的，但医学院见到的和听到的，我实在想象不出人是怎么做到的。反正现在是白天，我们去医学院，看一下那间房间到底是藏什么的吧？"

陈蓉思考一下，点了点头，道："也好，要是不搞清楚那房间的东西，相信你也会一直想着这事。"

两人吃完饭，一起骑车去了医学院。放好车后，上教学楼。

现在是大白天，教学楼里还有一些个学生在自修或者做实验，楼下的马路上，也不时有汽车、自行车、行人经过，没有一点阴森恐怖的气息。光线明亮，整个教学楼里也是通透光明，白天去和半夜去真是截然不同的氛围。

张超也明白一个道理，其实关键不是白天和晚上，只是人多和人少。人多的时候，自然有"人气"，只要周围的"人气"旺，所有的阴暗和恐怖都会烟消云散。

两人直接上了六楼，这里没有教室，只有三间仓库。白天看起来，这三个房间实在是再正常不过。唯一区别的，另两间房间只是普通铁制的防盗门，第三间防盗门宽大厚重一些，还用一个铁链锁着。

陈蓉笑了笑："门关着，我们也看不到里面放了什么。不过看起来，好像也没什么特别吧？"

张超点了点头，在六楼走廊上来回走了几下，这三个屋子实在是再正常不过了，什么敲门声和女人唱戏的声音，在现在看来，都是不可想象的。

这时，北面楼梯上走上来一名女生，陈蓉一见，就上去打招呼道："苏晶晶，你在这儿呀？"

那个叫苏晶晶的女生见是陈蓉，也笑着迎上去，看了看旁边的张超，道："陈蓉，你们在这儿干什么？这位该不会是你男朋友吧？"

陈蓉笑着，也没否认，张超有点尴尬地对苏晶晶笑了笑。

陈蓉介绍道："这是苏晶晶，是我高中同学，也是一起考上Z大的。她是医学院的，去年毕业。他叫张超，是我朋友。"

苏晶晶笑着跟张超点头，打招呼。

陈蓉道："听说你留校工作了？"

苏晶晶道："是呀，现在在医学院管管尸体标本什么的，给学生做实验。"

张超顿时兴奋起来，不由道："苏学姐，那这几间仓库是你管的？"

"学姐？"苏晶晶有些诧异，道，"你比陈蓉年纪小啊？"她显然没想到，陈蓉的"男朋友"年纪比她小。

陈蓉拉苏晶晶到一旁，两人笑着说了几句话。张超心里想，该不会真说我是她男朋友吧？不过也无所谓了，别人看自己交到博士的女朋友，只会羡慕。

两人说笑了几句，苏晶晶道："你问这仓库是不是我管的，你们想进去看看？"

张超忙道："当然想啦！"

陈蓉笑着说："你看方便吗？他从没来过医学院，也没见过尸体，想来看一下。"

苏晶晶有点坏意地笑着说："看看当然没问题，可你不是医学院学生，呵呵，饭吃了吗？"

张超老实地回答："已经吃了，学姐让我开一下眼界，咱们晚上请学姐吃饭。"

苏晶晶笑着摇头：“吃饭就不必了，我问你有没有吃饭，是让你做好思想准备，别等下吐出来。要是把储藏室弄脏了，我可不想打扫。”

张超一篮子包下，道：“学姐放心，我心理素质好得很，只是想见识一下，医学院做人体实验，到底有多恐怖，哈哈。”

苏晶晶笑着道：“好，既然你好奇心这么重，看在咱陈蓉妹妹的面子上，就满足你。”

第三十四章

什么样的人不怕鬼？

苏晶晶答应张超，让他看仓库里的标本。说着，就掏出钥匙，开启了第一间仓库的门。

进门后，她开了灯，虽然里面都是窗帘拉着，但灯光很明亮，一点也没有阴森恐怖的感觉。这里面只放着几张大桌子，上面整齐地放着一些塑胶做的标本模型。桌子后面，是几个大的玻璃瓶，里面放着似乎是简单的器官标本，放在有些淡黄色的水溶液里。这些东西早在电视上和网络上都见过，虽然是第一次真实看到，张超也觉得没什么好怕的。除此以外，其他东西就没了。

张超道："就这些东西？"

苏晶晶笑道："这里基本都是些假的标本模型，我来这里拿几件模型给下午上课的学生，你要真不怕，带你去旁边的标本去看看。"

张超忙道："好啊，我正想去瞧瞧。"

苏晶晶拿了个篮子，装了几件塑胶的标本，带他们走出这间屋子，来到第二间屋子前，一开门，只感到一股很重的福尔马林味道冒出来。

进屋开了灯，还是一片通透，苏晶晶转头道："要看的话，进去快一点哦，里面浸泡标本的福尔马林虽然都密封装了，但是里面的甲醛挥发性大，这里味道还是挺浓的。甲醛有腐蚀性，吸了有害健康。"

张超走进去看，前面有一个巨大的开放性冰柜，就像超市里卖酸奶的那种，不过里面放着的可不是酸奶，而是一个个用有机塑料密封装起来的人体标本。有小孩的，也有人体各种器官的，里面都填充着福尔马林。如果粗粗地看一圈，除了觉得好奇外，也没什么大不了。但如果你仔细地盯着某件器官，再稍微联想一下的话，就会觉得比较恶心了。

但陈蓉和苏晶晶仿佛都已经习惯了，对这些东西毫无感觉，只是站在一旁闲聊一些过去的事情。张超看了一圈标本，目光又被最里面靠墙的一个铁制冰柜吸引。冰柜上有十几个抽屉，看过电视上太平间的都知道，这抽屉里是放尸体的。

苏晶晶笑着道："这尸体柜里还有一具鲜尸，下午有学生做实验要用到的，你要不要看？要是想看，你可不能碰，万一碰坏了，我责任就大了呢。鲜尸贵得很，按斤两算，可比你值钱多了。"

张超知道了里面是尸体，想来也是车祸或者其他意外死亡的病人，捐献的，不用说，就非常恶心。他对尸体倒一点兴趣也没有，于是笑道："还是不看了吧。"

陈蓉和苏晶晶看着他的样子，也都笑了起来。

三人很快出了这房间，关上门。苏晶晶道："好了，都看过了，怎么样，新奇吧？"

张超点头："还确实挺新奇的，以前从没看过。对了，晶晶，再旁边这间屋子，是干什么的？"

苏晶晶道："那间呀，说是放着几具干尸，听说还有一些神奇动物的标本。"

张超道："能进去看下吗？"

苏晶晶摇了摇头，道："学校里的尸体，都放在地下一层，免得阳光照到，对死者不尊敬嘛。这里的两间仓库，都是放些简单的标

本，还有学生要用尸体做实验时，就先从地下一层拿尸体，临时放在刚才那间尸柜的。而干尸标本的话，基本上除了观察人体结构外，试验是用不到的。而最里面这间的干尸，不是拿来做实验的，好像是拿来研究的，听说有些是古代的干尸。还有一些是动物标本和干尸，可能是已经灭绝的动物吧。”

“古代的干尸？”张超张了张嘴。

苏晶晶没注意他的神情，继续道：“紫金港的医学院去年才造好的，这里东西也是从湖滨校区搬过来的。那些古代干尸和动物标本，学生做实验用不到，所以我也没有钥匙。你要是想看，不如去博物馆吧，那里更多呢。”

张超想到她刚才说的古代干尸，神情里还是带了几分惊恐，道：“这里有没有发生什么灵异事情啊？”

陈蓉连忙拉了拉他衣袖，可他还是把话说完了。

“灵异事情？”苏晶晶一听，大笑了起来，“陈蓉，你男朋友可挺有意思的嘛。”

陈蓉笑了笑，张超也是尴尬地笑笑，也不反驳，等她把话说下去。

苏晶晶道：“大白天的哪会有什么灵异事情。医学院的新学生闲得无聊，才会在网上说这里晚上会有女人唱歌。呵呵，我晚上从没来过这里，虽然咱学医的，不信这个，但晚上来找尸体，也会心慌的嘛。反正只要是医学院，总是逃不过鬼故事的。以前我在湖滨校区，那里男学生也会编一些鬼故事吓女生，不过尸体接触多了，自然对这些都没感觉了。以前是说湖滨有红衣长发女鬼，还有什么断头人之类的，现在到了新校区，又说女人唱歌了。这些学生呀，呵呵，其实也挺有意思的。”

张超和陈蓉听到她说其他学生也说过“女人唱歌”，不由脸色微变了下，张超又问道：“这里的干尸，都是以前湖滨搬过来的？”

苏晶晶摇摇头，道："好像也不全是，听说当初紫金港建的时候，这里下面挖出过古代干尸，也放到里面了。不过具体情况我就不晓得了。"

张超道："古代干尸为什么不放博物馆去，放这里，到底是干嘛的啊？"

苏晶晶道："可能一方面是收藏的吧，除此外，好像教授们也拿来做研究的。具体做什么研究，就不知道了。"

张超道："那这里的钥匙，保管在谁那里？"

苏晶晶笑道："你该不会真想去看看干尸吧？博物馆里多得是呢。这里的古代干尸恐怕不会让人随便看的，干尸很贵重，上万美元一具呢。学院里，海归的那个林教授，负责研究这些干尸，要看的话，也只能找他的。"

张超正准备还要问下去，陈蓉忙拉住他，笑道："好啦，今天晶晶也带你看了医学院这些神奇的东西了，好奇心收起来吧，以后去博物馆看好了。"

苏晶晶笑道："你男朋友胆子还挺大的嘛。好多其他学院的学生，也跑这里来，要看看尸体到底怎么样的，我都把他们赶了。今天让你男朋友看了，你该怎么感谢我呀？"

陈蓉指着张超，道："让他请你吃饭呗。"

张超连忙笑道："好，晶晶学姐什么时候有空，我请你吃饭。"

苏晶晶笑道："和你开玩笑的呢，难得遇到陈蓉，好久没见了呢。要不是陈蓉面子，这里仓库外人可不能进的。嘻嘻，找到陈蓉这样的美女博士，你也真够有本事的哈。"

张超尴尬地笑笑，也不反驳。

大家打了下招呼，苏晶晶下楼要去给学生们准备实验。等她走后，张超道："我还没问清是哪个林教授呢，说不定，这里的秘密，就在这些干尸里面。"

陈蓉笑道："你再问，那不如干脆摊牌，告诉晶晶，你是因为听到女人唱戏声音，又看到白衣的古装女才来的。"

张超道："摊牌就摊牌，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呀。"

陈蓉笑道："晶晶虽然每天接触这些，但人家毕竟是个女生，你说什么晚上女人唱戏声音，还有古装女的，不是吓人家嘛。别人好心为你开门，让你见识一下，你还影响她以后工作，就太不道德了。"

张超点点头，道："你说的倒也是，我还以为她一点也不怕的。"

陈蓉道："她不怕，是因为她不怕尸体，用科学的眼光来看待这些尸体，看尸体就跟看其他动植物一样了。你要跟她说那些玄的东西，是人，哪会不怕的。"

张超笑道："我看你就不怕。"

陈蓉道："林一昂更不怕。他不信，自然就不怕了。"

"他不信，自然就不怕了。"张超心里重复着她这句话，若有所思，随后，过了好久，才道："陈蓉，我晚上还想来看看这里。"

"还要来？"陈蓉脸上大为不解。

张超笑道："最后一次，就最后一次，我今晚彻底不相信那种事情，那就不会怕了。最后一次了。"

他像个孩子一样乞求着，陈蓉看了看他，最后无奈笑道："好吧，最后一次，那我陪你一起。"

张超就等着她话，笑道。

第三十五章
晚上不要来

到了晚上9点多，张超和陈蓉在东区自修完了，又来到这医学院教学楼下面。

陈蓉道："这次上去，你不怕了？"

张超点点头："子不语，怪力乱神，我不相信，自然不怕。"

"哈哈，是吗？"陈蓉不相信地笑着，"那你一个人上去好了，叫我来干嘛？"

张超皱眉道："来都来了，一起上去有个伴嘛。"

陈蓉脸似乎微微一红，也不说话，和他一起上去。

这一次，也没听到上面的敲门声，也没见其他稀奇古怪的东西，一路平安地走到了六楼。

张超站在第三间放干尸的仓库外面，左右四下看了看，什么也没有。空荡荡的和白天没什么区别。

但仔细盯着这间屋子时，心里却忍不住有一丝的发毛。

陈蓉笑道："你快敲门听歌吧。"

这话一说，张超忍不住打了个寒战，道："这时候，开什么玩笑呀！"

陈蓉道：“你不是说，不相信就不会害怕了吗，快敲呀，我倒想看看，一敲门就能唱歌，不知道能不能点歌来听。”

张超轻声骂了句“神经病”，但似乎被她这玩笑一开，心里那一点的恐惧也没了，伸手在门上敲了几声。

“咚咚咚”，敲门声过后，四下一片寂静，哪有女人唱戏的声音。

张超觉得奇怪，这次怎么没了。又伸手敲了几次，但没有任何声音。

陈蓉笑道：“看来你心里不怕，估计唱戏的女人觉得无聊，回家睡觉了吧，呵呵。”

可正在这时，只听“啪”、“啪”的声音，缓缓响了起来。

传自楼下！

就从他们旁边这南面的楼梯！

一步步，不缓不急，有些沉闷。

张超和陈蓉忍不住都神色为之一变。

张超谨慎地低声道：“你说……这……这会是谁？”

陈蓉大着胆子，悄悄往楼梯那看去，楼梯一片黑暗，只有那一声声，似乎不会停歇的脚步，从下往上，慢慢上来。

陈蓉从黑暗中回过头，皱着眉，无声地摇了摇头。

张超深吸一口气，低声道：“我们在这里等着，还是走到北面去？”

陈蓉思索一两秒，道：“还是先去北面吧！”

张超一点头，两人正要顺走廊往北面走，突然，楼梯那一个声音响起："谁在上面，站住！"

张超和陈蓉一愣，这声音绝对是人的声音嘛。

哈哈，是人。

张超顿时大松一口气，不继续往前走了，而是转身到了楼梯那，看着下面。

这时，楼梯那转过来了手电筒的光芒，没过几秒钟，一个看似六十来岁的老头拿着手电筒，慢慢走了上来，看到他们，怒声问道："你们是学生，还是社会青年？"

张超道："我们是这里的学生。"

老头走上来，盯着两人瞧了瞧，道："这么晚了，来这里干什么！"

张超道："呵呵，我们是随便逛逛的。"

"随便逛逛？"老头似乎有些生气的样子，道，"半夜跑这死人房前干什么！"

陈蓉连忙故作惊讶道："什么！这里就是医学院放尸体的房间！"

老头道："那你们还当什么！来这里谈恋爱啊！"

陈蓉脸上做出满是惶恐的样子，道："那我们还是快点下去吧。"她拉起张超，要走。

张超忍不住问道："师傅，那你是这里做什么的？"

老头道："你问我？我是医学院老师，你说我来做什么！刚才我正好路过下面，看你们跑上去了，这里面都是标本，贵重得很，万一

你们这些学生胡闹，破坏了怎么办？”

张超悻悻道：“老师，对不起啊，我们不知道，我们先走了。”

说着，拉着陈蓉正要走。那老头又道：“以后晚上不许来这里，听到没？”

张超和陈蓉忙满口答应下来，两人快跑到了下面。

到了教学楼外，张超长嘘了一口气，道：“这老头可真够凶，比鬼还可怕。”

陈蓉笑笑道：“也确实吓了我一跳。”

张超道：“医学院老师，怎么这么晚才下班的？就算晚上有培训什么的，也是在东区和西区的教学楼里，可不会到这里来的。”

陈蓉道：“可能这老师刚给学生上完课，车停在这边的，来这里拿车的吧。”

张超道：“对了，你记起他刚才说的没有，他说晚上不要来这里。为什么不说白天不要来这里，而是刻意提到晚上。你说，是不是这老师知道些什么？我们要不要去问个清楚？”

陈蓉道：“难道，你要去问医学院老师，这有没有闹鬼？开什么玩笑呀。他说以后晚上不要来这儿，只是随口说的，平常人说话，哪有分那么仔细呀。”

“是吗？”张超若有所思，回头看教学楼，手电筒的灯光已经照到了五楼的楼梯，正慢慢转过来，看样子，那老头就快走下来了，还是快离开这里，别被他看到，又是一顿骂。

但张超突然间转念一想，他和陈蓉下来都已经五、六分钟了，这老头还没下到五楼，那说明他在六楼呆了五、六分钟的时间。他在六楼呆这么久干什么？

那句“以后晚上不许来这里”，刻意提出晚上，难道仅仅是口误吗？

陈蓉看着他发愣，道：“怎么了，又在想什么呢？”

张超指着教学楼，道：“你看那老头，现在才下来，你说他在六楼呆这么长时间干什么？”

陈蓉笑道：“你又胡思乱想了，别人在上面上个厕所不行呀？”

张超道：“可六楼是没厕所的呀。”

陈蓉笑道：“人家是老师，四处看一下，几个仓库门是不是都锁好了，出于责任心的习惯嘛，这有什么好奇怪的？”

张超只好点了点头，颇有些不情愿地看了眼教学楼，最后，与陈蓉一起去拿了自行车，准备回去。

第三十六章
什么是鬼打墙？

张超和陈蓉一起拿了车，准备回来，两人沿着西区的大马路骑着。

一路上，张超都在想着刚才那个老头，还叫他们以后晚上不许来。这老头在陈蓉看来，再正常不过，为什么自己总是感觉怪怪的?

想起林一昂骂自己，最近实在是不正常。所有人都好好地生活着，自己非得想些稀奇古怪的事情。

究竟是自己脑子坏了，胡思乱想，还是自己所见所闻，都是真的呢？

真实和幻觉，以前看来，是泾渭分明。为何到了现在，越来越感觉捉摸不清了。

突然，张超“吱”的一声急刹车，停了下来。

陈蓉骑出去了两米，才停下来，奇怪道：“又怎么了？”

张超没有说话，只是静静地朝马路西侧的草地上看去。

他们现在所处的位置，是医学院刚出来的地方，西区的大马路一直通到这里，马路的西面，是一块几十米宽的草地，草地再往西，就是那庞大，一望无际的沼泽田了。

张超指着西面草地，低声道：“你看。”

陈蓉退到他身旁，顺着他手指过去，看了一会儿，茫然道："看什么呢？"

张超小声道："还在。把车停下，慢一点，不要惊动它。"说着，他就缓缓下了自行车，不动声色地把自行车停到路旁，向草地上走两三米。

陈蓉也跟着他，把车停好，来到他身旁，奇怪道："你说什么东西还在？"

张超手指着草地远处的一条小河，那河虽然小，但名义上也是学校的护校河，是学校和沼泽田的分割线，宽不过五米左右，深不过一两米。张超道："有没有看到，河的那棵树下，长草的旁边，是不是有个动物？"

这回，陈蓉按着他手势看过去，河靠着学校的这边，长了一棵弯弯曲曲的老树，老树下长了一堆的杂草，至少有半米高。杂草堆里，立着一个黑乎乎，像木头桩一样的东西。陈蓉道："那是根木头吧？"

张超坚决地摇头，道："不是，这是个动物。我上次见到过。我现在明显可以看到它眼睛也望着我。"

"啊？"陈蓉似乎有些担心，再看那根木头，借着光线，好像看起来还真有两颗眼睛。但整个头和身体都黑乎乎，融成一团，看不清楚。

陈蓉似乎有些害怕，道："以前我在紫金港见过蛇、野兔，听说有人见过野猪，那个，应该是野猪吧，我们还是快点回去。"

张超却异常坚定地摇头，道："你不用过去，我过去看看。这动物我真的见过的。"说着，就大着胆子，一个人朝着那一步步走过去。

那动物离他们有30米远的光景，身体和头颅依然一动不动，微微反射着光亮的眼睛，依然锁定着张超。

张超一步步移动，背后的陈蓉也离他越来越远。等到动物离他只有20多米的光景时，隐约可以看出，那动物头上长满了黑色的毛。他悄悄弯下腰，随后突然迈出脚步，要向那边冲过去。

才刚跑出三四步，瞬时，他面前突然冒出一个人影。张超一惊，本能地向后一跳，摔倒在草地上。抬头看时，面前人居然是陈蓉。

张超长嘘一口气，道：“你怎么悄无声息，绕到我前面去了，干嘛呀？”

“我哪有！”陈蓉道，“我不一直站得好好的嘛，动都没动过。”

张超一看，顿时惊得一身凉。陈蓉还是站在自行车旁的草地上，哪里跑到他前面去了。而他现在躺着的地方，是刚刚走进草地的位置。

陈蓉道：“你不是要过去吗？绕着我转圈干什么？”

“什么！”张超大惊失色，“我刚刚是绕着你转圈？”

陈蓉道：“是呀。你还蹲下来，跟色狼一样的，切。”

张超整个人面色大变：“我明明是对着那东西走过去的，怎么……怎么……不可能的！这……是不是叫鬼打墙？”

“鬼打墙？”陈蓉看了看他，摇头道：“你到底怎么回事，我不知道，反正我在农村这么些年，我自己也从没遇过鬼打墙之类的事。”

张超抬头看了看河边，那动物居然还在，依旧一动未动，只是继续睁着眼睛，似乎还是在注视着自己。

张超深吸一口气，道：“我还不信邪了！”他一站起身，再度朝那东西走去。

只是这次他是连走带跑，步伐很快。

可身后的陈蓉一看他的动作，顿时恐慌浮上了她的脸颊，因为张超说是要去追那动物，可他走的方向，居然是斜向了另外一边。

陈蓉眼见他朝另外一边跑着，离河就只有十来米了，忙大声叫：“张超，快回来，快回来，危险！”

张超回头一看，陈蓉正在叫他，只回了句：“没事，我要看个清楚，这到底是个什么玩意儿！”说完，继续扭头向前走着。

突然，张超身后传来“咯咯咯咯”的叫声，他心里一惊，再看眼前时，他呆住了，他哪里是往那棵树跑去，他是斜向了另外一边，要跑进河里去了。

此时自己正站在河边五六米远的地方。

张超赶紧回头，见陈蓉还是站在原地，忙跑了回来，一脸的惶恐和不安，道：“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陈蓉面露忧慌，道：“你没看见，你一直要往河里跑下去了吗？”

张超诧异道：“我……我一直是对着那动物跑的啊。”

陈蓉面色微变，道：“我……我感觉你，好像……好像真的遇上鬼打墙了。”

张超道：“那刚才‘咯咯咯’的声音，是你发出的？”

陈蓉点了点头，道：“以前我爷爷说，要是遇上鬼打墙，就学鸡叫，说是那东西一听到鸡叫，以为天亮了，就会躲起来，鬼打墙也消失了。我没试过，刚才见你再下去有危险，所以突然想到学鸡叫。”

张超道：“你说的那鬼打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陈蓉道：“按照我们农村里的说法，一些鬼魂或者其他脏东西，捉弄人或者故意害人，会用鬼打墙的方法。有时候很短的一条路，你绕了几个小时都绕不出去，外面的人看你，你就是一直在原地打转。还有在水库边遇上鬼打墙，是最危险的，会把你骗到水里去。”

这时，只听轻微“扑”的一声，他们抬头朝那边看去，树下的动物已经不见，河里面泛出一圈的涟漪，对岸沼泽田里的草堆，似乎动了一下，片刻后，全部恢复正常的模样。

第三十七章
出去把门关上

遇到草地上的离奇动物和离奇的事，张超和陈蓉都有些惊慌失措，两人决定快点离开这里。

回来的路上，张超道：“你说，刚才我遇到的，真的是鬼打墙吗？”

陈蓉道：“我也不确定，但我看你刚才跑错了方向，到底怎么回事，恐怕只有你自己知道。”

张超痴痴地回忆着刚才的场景。

第一次，他是一步步，慢慢地朝着那动物走，眼睛一直看着那动物，没想到，反而走着走着，会发现陈蓉站在面前。

第二次，他是朝着那动物笔直跑过去，眼睛也是没有离开那动物，结果，差点跑到河里去。直到陈蓉学鸡叫，他才突然发现，面前是河。

如此古怪的经历，他是这辈子第一次遇到。

光的折射？光的衍射？

任凭他翻箱底地想出所有关于他知道的光的原理，都解释不了刚才的遭遇。

如果他是站在一个设计精密的光折射装置的大机器里，确实可能发生刚才的事。

可他是站在草地上的，怎么可能会出现这种情况呢？

想了一会儿，张超又问道：“对了，你和我在一起，怎么你没遇到鬼打墙？”

陈蓉道：“我站在原地又没动过，如果我跟着你一起跑过去，说不定，我也要跑到河里去了呢。”

张超道：“怎么会有鬼打墙这种事？”

陈蓉摇了摇头：“这个，我也不知道。以前我只是听农村里的人说说，今天也是第一次看到，虽然不是发生在我身上，但我看了，也是有些心慌的。”

张超道：“你说，鬼和脏东西，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又为什么会有鬼打墙这种事情的存在？还有，以前听说，所谓的鬼魂，就是一种电磁波的信号，你觉得呢？”

陈蓉道：“是不是电磁波的信号，那我就不知道了。听说科学家研究过鬼打墙的事，好像是周围磁场发生了变化，让人方向判断出错。就像鲸鱼会游到岸上来，也是同个道理。据说外国模拟磁场变化的实验，也让人产生鬼打墙的情况。但今天这回事，我还真解释不了。反正我说的，也是小时候听村里和我爷爷讲的，老人们说，也不是所有的鬼都能鬼打墙的。鬼打墙说到底，是鬼的一种法术，要比较厉害的鬼怪才行。而且也不是每个人都能遇上鬼打墙的，鬼打墙是一种幻觉的法术，只要人体内‘人气’比较旺，那么鬼打墙一点用也没有。像屠夫和警察这类人，是不会遇上的，鬼也怕他们。”

张超道：“那我是个男人，照说法，应该体内‘阳气’比较旺，为什么还会遇上呢？”

陈蓉道：“体质弱的人就有可能。你刚感冒还没完全好，可能气场弱了点吧。”沉默半晌，叹口气，“好像，也只能这样说得通了。”

张超道：“你刚才说不是每种鬼怪都有本事搞这个的，只有厉害的鬼怪才行。厉害的鬼怪是指什么？”

陈蓉道：“这也是迷信的说法。厉害的鬼怪就是指枉死鬼咯，生前心里有怨气，死后当然厉害一些。不过一般鬼怪人是看不到的，除非身体特别虚弱的人。还有一种是山鬼，人是看得到的，山鬼全身长毛，长得像大猴子一样，据说是僵尸变的，山鬼也有法术，也能鬼打墙。”

“山鬼？”张超记起了陈蓉过去说过和他上次在网上看到的跟帖，现在想想，网上照片里那个黑乎乎的小孩，上次在医学院楼下灭火箱玻璃看到的影子，以及今天看到黑乎乎的动物，越想越觉得是同个东西，莫非，真是山鬼？便道，“你说，今天看到的，有没有可能是山鬼？”

陈蓉摇摇头，道：“我还是觉得，今天看到的那动物，只不过是个野猪或者水獭之类的东西，这种东西沼泽田里估计会有。你遇上的鬼打墙，虽然难以解释，但我也不认为真的是鬼打墙。或许是其他原因，比如我们这下面有铁矿，那么磁场改变了，也或许旁边的移动信号基站，辐射太大了。”

张超道：“紫金港下面会有铁矿？打死我也不相信，这里以前听说是沼泽田，哪有什么矿藏。移动信号基站，学校里也没有呀，一般都建山上，或者人密度小的地方。”

陈蓉叹口气，道：“反正我不懂这些，但我还是不太相信迷信的说法。这事虽然奇怪，但过去也就过去了。你也不要多想了。还有啊，以后再遇到这么大个的动物，可千万不要去追了，万一是会伤人的动物，那就麻烦大了。”

张超深吸一口气，点了点头，最近神经真的绷太紧了，要是再想着这种事，早晚要崩溃。

两人告别一下，张超回到寝室。

他回来后，特意长了个心眼，仔细地搜寻了一遍寝室，发现没有人动过，也没有人放了新东西，这才安心。

叫贝贝的黑猫已经饿坏了，“喵喵喵”直叫唤，张超给它倒了点吃的零食，让它安静点。

“张超，张超。”窗口外，穿着红色羽绒服，白皙漂亮脸蛋的白秋正站着喊他。

张超忙跑了过去，拉开窗户，开心地看着白秋，道：“你来找我呀。”

这时，只见贝贝停下吃东西，一把跳上盥洗台，似乎神情凶狠地看着白秋，身体拱了起来，像一张弓一样立着。

白秋看了看黑猫，吓得花容失色，道：“别让它扑过来，要抓人的！”

张超赶紧把黑猫抱下去，对窗外道：“你等我，我出来。”说着，一把把窗户拉上，黑猫就跑不出去了。

张超兴奋地跑出寝室，可脚刚踏出寝室两步，背后一人道：“出去把门关上。”

“哦，忘记关门了。”可当他正要回身关门，突然愣在原地，看着空无一人的寝室，只有贝贝在吃东西。

谁在对我说话？

说话的明明是个女生的声音。

大晚上的，男寝室怎么会有女生？

他不禁寒毛立了起来，眼睛犀利地仔细打量寝室每个角落，没有藏着任何人。而且寝室就这么大一块地方，根本藏不了人。

张超心里扑通扑通猛烈跳动着，过了好久，才逐渐平静。带着一脑子的疑惑，轻轻关了门，转身向外跑去找白秋。

还没跑出寝室楼道，迎面走来了林一昂，见张超神色有些古怪，道：“你干嘛去？”

张超道：“白秋找我。”

林一昂道：“又这么晚来找你啊，我看白秋还真病得不轻。”

听他这么一说，张超也微微叹口气，好端端的一个白秋，似乎还真病得不轻，叫她平时出来都不肯，也不要手机，只是每天晚上看她高兴，才会来叫自己。

这病，到底什么时候才能好呢。

林一昂见他的神色，道：“你去吧，等下早点回来，别跟她聊太晚了，你也知道，她神经有问题，让她也早点休息。对了，你等下回来时候，给我带包泡面。”

张超应了一声，转身跑出了白沙。

第三十八章
墙上的风铃

见了白秋，两人又来到白沙后面的湖边草地上，张超见白秋的神色似乎好了不少，虽然脸色依然还是偏白，少了些血色，像是营养不良，不过整体精神外貌上，好像比以前开心了一些。

两人坐草地上，闲聊了一会儿，白秋道：“你寝室怎么会有只黑猫？”

张超笑着道：“这黑猫就是前几天我们一起时遇到的那只呀。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它要跑我寝室来，给了它一些好吃的好喝的，现在是想赶都赶不走了。”

白秋笑道：“你还挺有爱心的嘛。”

张超笑道：“其实那只黑猫，也是看起来凶，刚开始我也有些怕它，但给它吃喝，它就乖得要命。下次，我把它抱来，让你抱抱。”

白秋忙摇头：“还是免了，我对猫狗这些动物没什么兴趣，毛绒绒的真恶心。而且我看你这只黑猫，对我有敌意，我可不敢让它靠近。”

张超哈哈大笑，道：“它呀，不光对你有敌意，对林一昂也有敌意。刚才估计是你吵到它吃饭了吧，才会这么凶的。”

白秋微微地笑着，看了眼湖面，又转头看着张超的脸，道：“你，真的，爱我吗？”

张超直截了当道："当然爱你了，不爱你这个大宝贝，我去爱谁呀！"

白秋满意地微笑着，又道："那你，和我在一起时，开心吗？"

"像现在这样子吗？"张超满足地笑着，"当然开心咯，和你在一起，是最开心的。"

"恩，开心，就好。"白秋似又恢复以前的神色，语调舒缓平慢，声音也没有起伏。

张超关切地问："怎么了，怎么突然问起这个？"

白秋微微低下头，似乎在思索着什么，随后又抬起头，道："你，是和我在一起，开心？还是……和陈蓉在一起，开心？"

张超心里一惊，原来白秋在吃醋，忙道："当然是和你在一起开心了。陈蓉只是我的心理辅导员，最近你不肯出来，所以才在一起自修的，你千万不要多想。"

白秋轻轻摇头，目光中似有些晶莹剔透，缓缓道："没有，我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只要你和我在一起时，觉得开心就好了。我不在乎你和谁一起生活。"

"一起生活？"张超道，"这是什么意思，我当然是和你一起生活咯。"

白秋道："我也想，可我有病……"

张超讶道："你……你知道有病？"

白秋笑笑："我，一直都是知道的，只是没告诉你。我这病，怕是好不起来的。"

"怎么会！"张超心里一想，精神病人知道自己得了精神病，并且能冷静地把这话说出来，那说明精神病有痊愈的迹象呀。只有不承

认自己有病的精神病者，才是最难治疗的。听她这么一说，张超顿时兴奋起来，道，“你一定会好的，我一定会陪着你，等你好起来的。”

白秋轻微摇头，笑了笑，也不知道她心里到底是怎么想的，只是静静地躺在了张超怀里，也不说话。

张超也默默地握着她的纤手，安静地享受着这温暖的时光。

到了快11点，寝室要熄灯了，张超才送白秋回去。他自己也回到寝室，开了门，打开灯，突然，目光瞥到墙角，自己出去才不到半个小时，怎么墙上多出来一个风铃。

张超一步步走过去，安静地盯着墙上挂的风铃。

门没关，一丝冷风从门外吹进来，吹得风铃叮叮做响，在夜晚似乎尤其的恐怖。

贝贝没任何的异常，只是懒洋洋地趴在角落，睡眼朦胧地看着主人。

张超道：“贝贝，谁进来了？”

贝贝听到它名字，只是把耳朵竖了一下，随后又耷拉下来，这猫，自然不会知道谁进来过了。

风铃微微晃动，“叮叮”响声不时响起，在这孤独的寝室中，显得尤为寂寞。

张超仔细地看着风铃，越看越觉得奇怪，这风铃，好像在哪里见过！

他脑中，陷入了回忆。

对了，这风铃是白秋的！

两年前，他和白秋一起去吴山广场玩，白秋看这风铃漂亮，张超当时就随手买下来的。

他以前去过白秋寝室，她们阳台（白沙女寝室有阳台，男寝室没有）上，挂着的就是这风铃。

如今这风铃，好端端的，为什么被人挂到了自己的寝室，又是谁挂的呢？

他一想，忙到隔壁找到了林一昂，将他拉到自己寝室。

林一昂一脸不满道：“你泡面都没给我买来，拉我过来干嘛！”

张超道：“有人闯进我寝室了，你看，我出去的时候，墙上什么也没有，就不到半个小时，回来就挂了个风铃。”

林一昂这才安静下来，疑惑地看了看，道：“东西有没有被偷啊？”

张超道：“东西全都在着的，就多了个风铃。”

林一昂不解道：“那没道理啊，既然有你寝室钥匙，进来也是把你笔记本电脑拿走了，不会还送你个风铃啊。”

张超道：“奇怪就奇怪在，这风铃，还是白秋的。”

“啊，白秋的风铃？”林一昂道，“可刚才你不是去找她了吗，怎么她的东西，会放在你寝室？”

张超迟疑半晌，道：“你说会不会别人对我的威胁暗示？”

林一昂道：“什么威胁暗示？”

张超道：“会不会是某个喜欢白秋的猥琐男，就是最近一直整我的那人，威胁我，如果我继续跟白秋在一起，白秋会有危险。”

林一昂不屑道：“那你担心白秋，不如就别跟白秋在一块儿了呢。”

张超骂道：“你这算什么话，我叫你来，是给我参谋一下，出出主意。”

林一昂挠了挠头，道：“既然没偷你东西，就放了个风铃，事情虽然有些古怪，但我觉得也可能不是恶意吧。”

张超冷声一笑：“不是恶意，不是恶意会几次三番整我吗？”

林一昂似乎有些无奈地叹口气，道：“这事，我还真出不上主意。你想知道，就自己找白秋问她风铃怎么不见了。”说着，就转身走了出去。

见林一昂就这么走了后，张超似乎感到有几分古怪，但一时间他也想不通到底怎么回事，只好洗刷一下，吃了陈蓉给的药，躺床上睡觉去。

第三十九章
飘零的布偶

张超入睡后，到了半夜，黑猫突然“喵喵喵”的叫了起来。

张超连忙翻身醒来，仔细一听，狗日的，居然又在敲厕所的玻璃。

是不是有病啊，隔三岔五地要来敲一回。

这频率，比女人大姨妈还多了！

女人至少一个月一回。这敲玻璃倒好，三天两头一次。

这时，外面似乎是听到黑猫的叫唤，敲玻璃声戛然而止。

张超赶紧爬下床，三下五除二，以最快的速度穿好衣服裤子，悄悄开了寝室门，转头无声地关上，然后拔腿就往白沙外跑去。

开了门禁，来到白沙小广场，然后以最快的速度朝那草地跑去。到了草地，只见四下已经无人，他愤恨地转悠一圈，还是一个人影也没有。

妈的，又被跑了！

这时，他抬头一看自己的寝室，窗户上似乎挂了个布娃娃，挂在窗脚的锁把子上。随着夜风吹来，这布偶也跟着悬空飘曳，偶尔转过头来，看着他。

他不由打了寒战，不想去看这布偶。

当初放小棺材，这回挂个布娃娃，到底想干什么？

草地上离他厕所的玻璃有2米多高，他一时拿不下布偶，只好等回了寝室再拿下来看。

等他走到白沙小广场，迎面却还走来一个人，居然是林一昂！

林一昂一见张超，脸色似乎慌了一下，但也仅仅慌了一下，下一秒马上恢复正常。林一昂拿出手机看了眼，起先开口，道："这都2点了，老张你又犯病啦，半夜跑出来干嘛？"

张超道："你不也半夜出来嘛。"

林一昂抹了抹嘴，道："还不你没给我带泡面，我肚子饿，找了个女生，到后面的望月公寓外面吃烧烤了。"

这望月公寓就在紫金港北面，是旁边农民的拆迁安置小区，从校医院那个学校后门可以出去（不过晚上那里关门，得用爬的），那里晚上都是卖烧烤的，生意经常做到第二天早上。有些学生在通宵教室学习，或者电脑玩得晚了，或者出去玩了，半夜会跑出去买烧烤吃。

张超不屑道："你也能找到女生一起去吃烧烤呀？"

"操！"林一昂骂道，"只准你找了我表妹这白沙大美女，就不准老子找女生玩？虽说老子没女朋友，但老子出钱请女生吃东西，还是大把大把美女跑过来滴。"

张超道："不跟你废话了，我回去了。"

林一昂道："你还没说你半夜出来干嘛呢。"

张超沮丧道："又他妈哪个孙子半夜敲我厕所玻璃，我跑出去想抓个正着，居然还是被逃了，明天我非得去电子城，买个录象头，盯着。"

林一昂疑道："又敲你玻璃？这还真挺怪的呀。"

张超愤恨地叹口气："迟早得让我扒了那畜生的皮。"

说着，两人开了门禁，一同进去。林一昂去了121寝室，张超回到自己的123室，关了门，走进厕所，把挂着的那只布偶拿了进来，仔细端详一番，猛然醒悟过来。

这布偶的玩具娃娃，也是白秋的东西！

是以前自己和白秋去延安路逛街，白秋喜欢的，自己顺手买下的。

风铃，布偶，都是白秋的东西。白秋不会出事了吧？

不过转念一想，挂风铃的时候，白秋还是和自己在一起的，应该没事。

只是这人到底是有何用意，为何几次三番非要跟自己玩这套东西。

张超无奈，愤恨地爬上床，看了眼手机，已经快3点了，人也有些困倦，不由骂道："他妈的，每次第二天没课，半夜就要来敲玻璃。"

这话一说完，他突然坐了起来，对呀，为什么每次半夜敲玻璃，都发生在自己第二天没课，或者第二天休息的时候？

而前几天，自己生病时，也不知道是因为自己没听到，还是其他原因，那畜生居然良心发现，没来敲玻璃。

这到底是巧合，还是有其他的原因呢？

实在想不通，只能不去想，盖了被子睡觉。

第二天醒来，他刚想起床，却感到全身头痛无力，扁桃体又再度像火烧了一样疼痛。

伸手一摸额头，额头又是滚烫，铁定发烧了。

这才三天啊，三天前，刚因病毒性感冒打了针，结果不知道是不是因为自己体质好的缘故，才一两天功夫，就奇迹般地好了。可现在，刚好了一天，睡了一觉，居然又发烧了。

这病生得也这么诡异啊！

无奈，张超只好强撑着起床，和三天前一样的步骤，去校医院，挂号，排队，化验，再排队，打盐水。

到后来，依然是陈蓉打电话给他时，知道他又生病了，来医院看他，和他一起吃饭。

张超将昨晚发生的事全部告诉陈蓉，陈蓉帮他思考了一下，也不知道那人挂白秋的风铃和布偶到底有什么用途，只能劝张超放宽心，实在不行换个寝室。

张超摇了摇头，也不知所措，回到寝室后，到网上，找了一间杭州本地的网店，专卖电子产品的。详细询问了店主，店主推荐了一款200多块钱的摄像头，据说夜间极其微弱的灯光下，也能照清楚前面5米内的物件。

张超买下后，店主又发了个软件给他，说这软件是专门放监控录象用的。软件会自动找出监控录象上画面出现变化的时刻，让用户不用一路拉着录象看，只要找到相对的时刻，就能看到录象画面变化的情况了。

张超心里一想，这还真是个好东西。他的笔记本电脑没电时，能撑6个小时，只要把笔记本放到厕所里，上面连着摄像头，摄像头悄悄放在厕所玻璃一角，那么下次那孙子再来半夜敲玻璃时，就能被录下来，第二天只要用软件按到画面变化的时刻，就能清楚地看到哪个畜生搞鬼了。

第四十章
白秋没疯？

一连下了几天的雨。杭州的天气，一晴就是晴很多天，一下雨也是连下很多天。上半年是江浙地区的多雨时节，有时候一连下个几星期，不但衣服鞋子没法干，人心也往往会因此感到压抑。

原本和陈蓉说周末再去趟北高峰，也是由于张超的病和阴雨的天气，只好作罢。

说来张超的病也有些奇怪。医生看了化验报告，说是病毒性感冒，可感冒的话，一般治愈后，接着的一两个月内，身体里都有抵抗力，不太容易再得感冒。可他感冒打针后第三天，又再度严重的感冒。

两次感冒，都是打了针后，第二天基本上就痊愈了。

而按照一般的经验，感冒都需要一两个星期左右，才能康复。这点也让张超怎么都想不明白。

或许不是感冒吧，医生看错了。但反正打完针，好了也就是了，没必要追究到底是什么病。

不过自从第一次感冒后，张超越来越觉得，身体在慢慢地垮下去。不知是什么原因，食欲越来越弱，整天都感到没力气，心慌气短。失眠的情况比过去更厉害，不过幸好有陈蓉给的药。

他不算细皮嫩肉的小白脸，可最近他觉得自己的皮肤越来越白，是苍白，没有血色的苍白。现在还是3月，气温不算高，但他手背上的

暗色的青筋却隐隐突显出来，像几条线，画在苍白的皮肤上，分外明显。

到底身体是怎么了？是不是要买些补品？他捉摸不清。

自从他买了摄像头，每天晚上睡觉前把笔记本电脑放在厕所，摄像头拉到窗户后，那个半夜敲玻璃的，再也没有出现过。

不该来的时候，总是三天两头来。现在盼着他来，却又再也不来了。张超也实在无奈。

这些天里，只要不下雨，陈蓉总会约他一起，或是自修，或是散步逛校园，跟他闲聊，谈天说地。

回到寝室后，只要没下雨，白秋也会到窗户那叫他，他们一起手牵着手，在白沙后面的湖边草地上逛悠。

陈蓉和白秋，谁更好？

虽然和陈蓉相处时间不多，但他也一时间回答不上来。

或许，陈蓉是知音，白秋是恋人。

但又为什么，会对陈蓉这个知音，产生异样的情愫。而面对着白秋这个恋人，总是感觉怪怪的，心里一直像在担心着什么。

这一天晚上，雨过天晴，白秋还是像以往那样，穿着红色羽绒服，在窗口叫了他一下，他出了寝室，来到草地上，拉着白秋的手，一起来到湖边。

只是，这一次，白秋的神色似乎有些不对劲，往日逐渐开朗起来的表情，在今天荡然无存。无辜的双眼中，晶莹有一汪泪水。

张超自然注意到了，关切地说：“秋，你这是怎么了？”

白秋脸上有许多的愁苦，微微凝眸望了望远处，回头摸了摸张超的脸庞，缓缓道：“你越来越瘦了。”

张超笑了笑，道：“冬天过去了嘛，没像冬天吃那么多东西，自然会瘦一些了。”

白秋微微一笑，道：“你瞧你，手上青筋都出来了，人也没什么血色，应该多吃点东西补一补。”

张超道：“你不也这么瘦，人也没血色，要补，我们一起补。后天周六，我去超市买些东西，咱们一起吃。”

白秋微微摇了摇头，道：“你最近，身体好像变虚弱了。”

张超叹口气，道：“我也不知道，可能是连着两次打针吧，感冒都好了快一星期了，还是常觉得没力气。估计用老话说，是生病伤到底子了，要好好调养一段时间才行吧。”

白秋呵呵一笑，随后动情地看着张超，道：“你能再抱抱我吗？”

张超奇怪道：“什么叫再抱抱，我要天天抱。”说着，一把把白秋抱进了怀里。

白秋趴在他怀中，一句话也没说，沉默了许久，这才缓缓道：“我们，分手吧。”

“什么！分手！”张超一把紧紧抓住白秋肩膀，激动道，“白秋，你怎么了！为什么分手！”

白秋微微摇头，平淡地道：“我有病，而且，这病是治不好的。”

张超道：“怎么可能治不到。既然你知道你自己有病，怎么会还治不好。你告诉我，医学院到底是什么东西把你吓到了，是一个唱戏

的女人吗？她在哪里，你告诉，我去找她！”

白秋苦笑着，幽幽道：“你是找不到她的。”

张超道：“你是不是见过她？”

白秋笑得似乎有些凄凉，沉默半晌，道：“见过的。”

张超道：“那你告诉我，她到底在哪里？”

白秋深深吸了一口气，道：“不要去找她，答应我，千万不要去找她了。”

张超哪里肯放弃：“告诉我，她到底在哪里，她把你害成这样，我怎么能不去找她！”

白秋幽幽道：“你，忘了李伟豪了吗？”

张超突然一愣，白秋没疯？她全知道？兴奋道：“白秋，你是不是没有得精神病，你是骗着他们的，其实最近发生的事，你都知道？”

白秋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

张超继续道：“你为什么要这么做？你告诉我吧，不管什么事，我都会替你承担下来的。”

白秋无奈地摇头：“你承担不了的。”

张超不解道：“为什么？”

白秋凄凉地笑着：“我只要你答应我，不要去找那个女人了。算是我求你的。”说着，她的眼泪就滴了下来。

可张超哪肯放弃，道：“你告诉我原因，好吗，我求你了。那个女人究竟在哪，是不是在第三间教室里？”

白秋道：“你都知道了？”

张超道：“果然是在那里，那里有什么秘密，你进去过吗？”

白秋没有回答，只是轻轻地推开张超，道：“你和陈蓉在一起，开心吗？”

张超忙道：“没有，我和她只是朋友，我只爱你一个。”

白秋笑了笑，道：“没关系，我希望你能去找陈蓉，她是个很好的女生。我们，真的不适合，我们，分手吧。”

张超眼睛都要突了出来，怒道：“是不是陈蓉找你说了什么！”

白秋摇头：“陈蓉没有找过我，你不要乱猜疑了。我是认真地对你说，陈蓉真的很好，很适合你。总之，是我的不好，只是我的不好。请你不要怪任何人。”

张超道：“白秋，你怎么会突然变成这样，前几天，我们不还是好好的吗？”

白秋笑道：“张超，不要这样了，被人看到了不好。我们分手吧，以后，你也不要晚上去医学院了。求你，记住我的话。”

说着，白秋转身就走。

张超赶紧上前拉住，但白秋一边流着泪，却丝毫不为所动，甩过他的手，倔强地向前走着。一路到了白沙女寝室门口，最后，白秋回过头，还是一句话：“求你记住我的话，我们分手了，一切都是我不好，你不要怪任何人。求你，永远不要去找唱戏的女人。”说着，甩开他的手，往女寝室楼上走去。

张超痴痴地立在了原地，大声道：“为什么，为什么！”

白秋依然毫无反顾地走进女生楼的门，其他过往的女生，都好奇地向他看来。

白秋根本没疯，这一切，到底为了什么！

第四十一章
红色羽绒服

白秋根本没疯，这一切，到底是为了什么！

张超站在原地，痴痴地思索着，只是任他想破脑袋，也想不出究竟。

白秋为什么突然提出要分手？为什么要让他和陈蓉一起？又为什么反复告诉他，千万不要去找唱戏的女人。

白秋肯定见过唱戏的女人。

但白秋的病，真的是装出来的吗？

他真想冲到白秋寝室去问个究竟。但大晚上的，如果敢视宿舍管理员为无物，强闯女寝室，那么一定会引来警察，以涉嫌企图强奸进所里呆着了。

他虽脑中一塌糊涂，但还没到发疯的地步。

他一个人在寝室楼下痴痴地站了半个多小时，任旁边过往的女生奇怪地看着他，也不以为意。其中还有几个他班里的女生和其他认识的女同学，本来她们看见张超，都准备上去打个招呼，但又看他像个木头人一样杵着，好像是在生气，表情有点要吃人的模样，只好装作不认识，走上楼。

也不知是哪个认识的女生，给班长吴宇打了电话，半个多小时后，吴宇跟林一昂走了过来，一看到张超这样，林一昂忙上前，把他身体拉过来，关切道：“兄弟，怎么了？”

吴宇道："张超，你站着干什么？"

张超看到吴宇，他平时和这班长接触并不太多，两人相识远未到交心的地步，此时自然也不用告诉他女朋友要和自己分手。只是尴尬地笑笑："没事。"

林一昂一看他笑了，刚才关切的表情一扫而光，取而代之的是一头怒骂："没事你站女寝大门口干嘛！瞪着一副臭表情，你他妈学外星人类啊，还是表演特异功能啊！都他妈快熄灯了，你给老子快点回寝室歇着，别瞎折腾了！"

吴宇无奈地看着林一昂破口大骂，只好笑笑："是呀，张超，回寝室休息吧，你最近生病了两次，身体也不好，早点回去好了。"

张超对他感谢地笑了笑，道："大班，你先回去吧，我跟老林还有些话说。"

吴宇显然很明白他们两人的兄弟感情，有些话对着自己不方便说，便笑笑，打招呼回去。

等吴宇走后，林一昂道："你小子有什么话跟我说啊！你先说，你在这儿这么站了半小时，是干嘛？"

张超道："对了，你和吴宇怎么知道我站这儿的？"

一说这事，林一昂又是一肚子气："我他妈刚才在论坛上，看一个女生发帖，说白沙女寝楼下，站了一个很猥琐的男生，不知道干什么的，站了半个小时的，走过旁边觉得挺怕的，谁去看一下。"

张超又惊又怒："他妈的，哪个臭婆娘，没鸡巴舔的，闲得慌。"他突然想起一件事，倒吸一口气，道，"难怪他妈的，刚才一来一帮婆娘，在门口看了我一眼，又上去了。我还没想清楚怎么回事，原来是他妈的网络观光团啊！"

林一昂道：“你怎么说也是我兄弟，你这回，可把我的脸也丢光了。要不是刚才班里女生电话打给吴宇，说你一直站在下面。到现在，我还想不到，我看的那帖子里的猥琐男，居然是你！”

张超心里真想把那发帖的臭婆娘活埋了，又想到今晚的郁闷事，伸手一拳，重重地打向旁边的一棵树，手指关节都破出了血。

林一昂看着他，这时也不好再开玩笑，道：“兄弟，到底什么事？”

张超低头，重叹一口气，道：“白秋要跟我分手。”

林一昂一听，似乎颇有些不以为意，道：“分手就分手好了，反正你有陈蓉嘛。兄弟，这句我不是开玩笑，是说认真的。”

张超一看，愤恨道：“怎么你说的，跟白秋的话一模一样！”

林一昂惊讶道：“怎么，她也让你找陈蓉去？”

张超道：“就是啊！”

林一昂思索了一下，道：“那就按着她说的办吧，明天开始，你去追陈蓉。”

张超道：“你知不知道你在说什么啊！”

林一昂道：“你也知道白秋的病，这病啊，哎，应该是好不了的。”

张超道：“她可是你表妹呀！”

林一昂道：“兄弟，我早跟你说过，她虽是我表妹，可我们只是普通亲戚关系，相比之下，我还是和你关系好些。她病成这样，还是算了，毕竟，精神病就算治好了，也会复发的。”

张超冷哼了一声，道：“我实话告诉你吧，白秋她根本没有疯！”

“什么，白秋没有疯？”林一昂脸上写满了惊讶。

张超果断道：“就算她疯了，她也是我女朋友，以后是我老婆。是兄弟的话，刚才这话，你以后永远不要再说了！”

林一昂听他这话，张张嘴，似乎想说点什么，最后还是没说。

张超回到寝室，疲倦地推开门，一抬头，他的写字台上竟然放着一件女人的衣服。

红色羽绒服！

再熟悉不过的红色羽绒服，白秋的红色羽绒服。

白秋的红色羽绒服，不是刚穿在白秋身上吗，怎么会在这里？

白秋是不是出事了？

张超大惊，忙叫来林一昂，指着衣服，道：“你看，白秋的衣服，怎么会在这里，谁放的，白秋会不会出事了？”

林一昂脸上似乎并不是很担心，只是道：“你是看着白秋上楼的？”

张超道：“当然，而且之后我一直站下面的，哪见白秋重新出来过？”

林一昂疑惑道：“那衣服怎么会跑到这里呢？”

张超沉下一口气，道：“坏了，绝对是白秋出事了。”

林一昂道：“都快半夜了，你别瞎折腾了。”

张超道：“不行，我要去找她。”

林一昂道：“你怎么找她，你怎么上女生寝室？”

张超拿出手机，不甘心地打了白秋手机和寝室电话，自然都接不通。

林一昂见他这样，道：“你别担心，我找班长商量一下，让他找其他女生去看看，这总行了吧。你在寝室呆着。”

林一昂走出123室，张超也跟着，林一昂一把把他推回去，道：“你不许出来，我怕你又发神经。”说着，把门一关，去了125寝室。过了5分钟，林一昂回来，道：“班长找女生去过216了，白秋在的，好好的呢，你不用担心了。”

张超这才松了一口气，只是拿着红色羽绒服，不解道：“那，会是谁，又是为什么放件白秋的衣服到这里呢。”

林一昂道：“好了，别想了，先到这儿吧，你早点歇着，有事，明天再说。”说着，走了出去。

第四十二章
3幢216

第二天是星期六，起床后，张超再次感到了头晕目眩，四肢无力的症状，整个人真希望能够永远躺在床上，继续睡下去。

强撑着刷牙洗脸后，实在支撑不住，又躺回床上睡了一个小时。

再次起床后，精神略微好了一些，但胃口全无，饮食无味，只能勉强喝了一小瓶酸奶。无论怎么样，他今天一定要找白秋谈一下，到底为什么分手，红色羽绒服又是怎么回事。

下了楼，到了对面女生宿舍，向大厅门口的宿舍管理员那里登记。

管理员是个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见了张超，道："同学，去哪个寝室，什么事，有和女生预约过了吗？"

张超编个理由，道："我们班同学叫我上去修电脑，她人在楼上。"

中年妇女"哦"了一声，拿出登记的本子，道："证件拿过来放我这儿，你登记一下。"

张超拿出学生卡，交给她，又接过登记本，在上面写上了"3幢216，白秋，10点30分，备注：修电脑"，并留下了他的手机电话。

管理员收了他的学生卡，道："半个小时内下来，我这里有登记的。"

张超应了一声，刚走上3幢的台阶没几步，后面的中年妇女叫道：“哎，同学，等一下。”

张超重新走下来，道：“阿姨，还有什么事？”

中年妇女指着登记本，道：“你记错寝室号了吧，3幢216没人住，你跟你同学再确认下。”

“啊，3幢216没人住？”张超一愣，道，“阿姨，你弄错了吧，3幢216怎么会没人住的？”

中年妇女对张超怀疑她的“权威性”有些不满，道：“不会弄错的，到底你管女寝室，还是我管女寝室啊？”

旁边路过的女生，听到这话，都不由笑了起来。

张超微微红了脸，小声道：“可我没记错呀。”

中年妇女把学生卡还给他，道：“你再跟你同学打电话确认一下吧。”

张超接回学生卡，悻悻地退出了女寝楼，回到自己寝室，脑子里还是有点发蒙。不知为什么，最近体力和精神越来越差。

是吃了陈蓉的药的缘故吗？

药有这么大的副作用吗？可陈蓉说是中成药配方呀。

还有，管理员说3幢216没人住，是因为白秋治病，所以故意跟管理员交代过的，不要让人打扰她的吗？

似乎朦胧中有种很不舒服的感觉，却一时间也说不出来。

他又疲惫地躺回床上，不愿去想事情了，整个人昏昏沉沉的，但要真睡却睡不着，几乎处于那种严重失眠患者的状态，很困，但就是睡不着。

半睡半醒的趴在床上，过了一个多小时，来了个电话，是陈蓉叫他一起出去吃午饭。

张超摇了摇头，用水冲了把脸，精神似乎比刚才好了许多，到了食堂见到陈蓉。

一见面，陈蓉就盯着他的脸色，关切道：“张超，你这到底是怎么了？”

张超叹了口气，茫然道：“我也不知道，好像自从第一次感冒后，身体一天天变虚弱了，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

陈蓉道：“是不是身体重感冒后，太虚了，要稍微调剂补一下？”

张超摇摇头：“也许过段时间，休息休息就好了。最近好像也没什么食欲，这种情况下，吃补品不好的。”

陈蓉点了点头，又道：“你最近睡眠质量怎么样？”

张超轻微咳嗽了几声，道：“好像你的药，越来越没效果了。刚开始吃，睡得挺好的。最近几天，虽然在吃着，但是想睡，却老是睡不着。我觉得，是不是产生药物惯性了，需要多点安定片，或者换个药吃吃了。”

陈蓉道：“你每天的用量，还是一天2粒的吗？”

张超道：“这个从来没变过。”

陈蓉思索一下，道：“要不我再问问导师，应该给你换种药了。”

张超疲倦地问道：“不就弄点安定片吗，还用得着问导师啊？”

陈蓉笑笑：“安定片种类也有许多，给你的这种，主要是中成药的成分，按理说，不应该有药物反应。但看你的睡眠情况，我也不能

肯定。西药的话，短期效果是好些，但对身体多少有些副作用。”

张超无奈地笑笑：“那随便你，看着办吧，只要能让我睡眠好些，白天不那么困又睡不着，吃毒药我都愿意了。”

陈蓉道：“中午你想吃什么，我请你。”

张超笑道：“我就去整碗菜泡饭就行了，现在也不知道是不是睡眠不好的缘故，东西也没兴趣吃。倒是我寝室里的贝贝，每天都胃口出奇得好。哎，该不会这小畜生把我胃口都夺走了吧。”

陈蓉让张超坐在位子上等着，她去买饭菜。过一会儿，她给张超端来一份菜泡饭，她自己来了一碗面条。

张超用勺子舀着，细嚼慢咽，他实在没胃口，但也知道人不吃总是不行的，只能勉强地吃了半碗。

吃完饭，陈蓉又道：“我看下午天气晴朗，前面都连着阴了这么多天了，不如出去走走，说不定你运动一下，身体恢复得也快些。”

张超虽然今天不想运动，但他觉得和陈蓉出去走走，那种感觉真有说不出的舒服。虽然白秋的事，还萦绕在心头，但他见不着白秋，只好想着晚上找班里的女生，去白秋寝室叫她下楼来谈谈。自己有许多事还要问陈蓉，出去散散步，运动一下，多消耗体力，那么胃口也自然而然恢复了。只要胃口一恢复，人身体的大部分不舒服都会烟消云散。

这么想着，张超便道：“好啊，那我们下去去哪呢？”

陈蓉道：“不如去北高峰吧，上次不是说，再找那个算命先生问问嘛。”

张超虽一点也不信那算命先生，不过当成闲逛散心，倒也并无不可，便笑道：“那行，反正那算命先生想骗我的钱的话，我是一分也

不会拔的。别看我现在没精打采的，如果遇到骗钞票的，我一定会打起十二分精神了。哈哈。”

陈蓉笑着道：“我看你现在精神倒很不错嘛。”

张超深吸一口气，似乎开了个玩笑，精神也好了许多，站起身，道：“走吧，我开车去。”

“你还开车？”陈蓉笑着皱皱嘴。

张超见她的表情，笑道：“放心，我开车时精神绝对好得很。”他又突然头压低过来，道，“你嘴唇，挺性感的！”这本是句随便的玩笑话，但他说出口时，自己和陈蓉的脸都不由微微红了下。

张超忙打岔笑道：“好啦，美女，咱们走！”

第四十三章
上网的算命先生

下午开着车，到了玉泉校区，从玉泉那的老和山上去，走了半个小时，到了北高峰。

今天下午是最适合爬山等户外休闲运动的天气，天上多云，但又不是阴天，阳光微弱地透过云层，不冷不热，空气中荡漾着舒适，正是踏春的好时节。

今天北高峰上人也异常得多，大家都是兴高采烈地出来踏春游玩。

张超的精神比下午也好了许多，尤其是在户外，刚好正舒服的阳光照着，心情也开阔了不少。

两人一起闲聊着，张超不禁提起昨天白秋的事：“陈蓉，有件事，我感到很奇怪。”

陈蓉道：“什么事，这么郑重的样子。”

张超道：“白秋，她没有疯。”

“啊？”陈蓉似乎颇为惊讶，道，“你怎么知道的？”

张超道：“白秋昨天和我说的，她其实一早就知道了自己的病，还跟我说，她的病是不会好的。我就觉得奇怪了，精神病人既然知道自己有精神病，那是快好的迹象啊。”

陈蓉思索了一会儿，道：“她还跟你说了什么吗？”

张超道：“她又告诫我，不要晚上去医学院了。我问她为什么，她说那里有个唱戏的女人。我当时忍不住问她是不是见过唱戏的女人，她没有说，只是默认了。看来我并没有听错，那里，确实有个唱戏的女人。想起这我就有些担心，你说，这唱戏的女人，到底是人还是鬼？”

陈蓉笑笑：“鬼唱歌，只有电视里才有，现实里哪有见过呀。”

张超道：“那你觉得白秋是不是故意在装疯？”

陈蓉思索道：“她说她一直知道自己有病？”

张超道：“是啊。”

陈蓉道：“也许，这是她人格分裂后，正常的那个人格所说的话吧。她处于其他人格状态时，并不清楚这一切。”

张超寻思一下，陈蓉说的好像也有几分道理。人格分裂，不就是同个身体，会出现好几种不同的性格嘛，处于正常情况下的人格分裂者，看起来和正常人没有区别。只有在发病时，出现了完全不同的另个人的情况，才会看得出来。

不知道白秋发病的时候，是否也知道自己有病的事呢？

张超想了一下，又重重叹了口气，道：“陈蓉，昨天白秋突然提出要跟我分手。”

陈蓉脸上似乎闪过一丝莫名的表情，道：“和你分手，为什么？”

张超道：“她说她的病是治不好的，所以要跟我分手。我想想，也实在想不明白。”

陈蓉道：“那你答应了吗？”

张超道："我自然没有答应了。都快3年感情了，哪这么就能分手啊！"

陈蓉脸上似乎又闪过一丝失望的神色，但立即又恢复正常，道："白秋还说了什么吗？"

张超沉吟了一下，道："她，她让我来找你。"

陈蓉脸上有一抹红晕，尴尬地笑笑："找……找我干什么？"

张超自然也是很不好意思，吞吞吐吐道："她，她说你更适合我。"说完，他担心陈蓉误会，以为自己喜欢她，反而假借白秋的话来说，谁也不会真的去问一个精神病人，你是不是说过我更适合张超？他忙解释道，"这……这话是白秋说的，你千万不要误会。"

陈蓉笑了笑，道："白秋为什么这么说？"

张超道："我也不知道，想了也想不明白。对了，昨天还发生件奇怪的事。昨晚见白秋时，我是看着她穿那件红色羽绒服的，也是看着她回了女寝的楼，结果我回到寝室，发现我寝室里，居然放着白秋的那件红色羽绒服，你说怪不怪？"

陈蓉疑道："有这事？你没想过，谁，又为什么要放着吗？"

张超道："我当然想过，但想不通。之前放了我送白秋的风铃和一个布偶娃娃，昨天又放了红色羽绒服。我担心白秋出事了，林一昂帮我去联系女生去白秋寝室看看，女生说白秋好好地呆在寝室呢。"

陈蓉皱着眉，道："那似乎，还真是奇怪了。你想想，到底有哪些可能的原因，别人要这么做？"

张超道："以前半夜敲玻璃，放棺材什么的，我想大不了就是吓唬吓唬我吧。后来我买了摄像头，敲玻璃的好像未卜先知一样，居然聪明地不来了。现在一连三次，放了白秋的东西，白秋又是好好的，我实在想不通那孙子到底想搞什么了。"

陈蓉道：“你再想想，是不是还有其他可能的原因。”

张超奇怪地看着陈蓉：“你是不是知道些什么啊？”

陈蓉笑道：“我能知道什么呀，我知道的，也是你告诉我的。我只是觉得事情挺古怪的，好像也不是有人故意想害你。”

张超叹口气，这些事，何时是个了结呀。

两人信步漫走，又来到了北高峰财神庙下面算命的地方。

陈蓉道：“要不要去算算？”

张超摇摇头：“还是算了，算命都是骗人的。要是真有这么神，算命先生给他们自己算，趋吉避凶，还用得着靠算命赚钱吗？”

陈蓉笑笑：“那由你吧。反正我听人都说，那个算命先生挺灵的，而且上次他说了几句，我总觉得他好像有点本事。”

张超笑道：“既然你相信，那我们过去瞧瞧也好，要是收钱，那就算了。”

两人走到那家算命馆前面，从外面看进去，那个算命先生居然又在上网玩斗地主。

张超小声道：“还是算了吧，哪有算命先生天天爱上网的。”

陈蓉道：“既然走都走到了，进去让他给你瞧瞧气色，如果要收钱，咱们就不算了。”

张超点头，两人走进去，陈蓉道：“师父，能不能帮他看看气色。”

算命先生对着电脑，道：“我下午都不看的，要看，明天早上好了。”说完，转过头看了看他们，目光却突然停留在了张超的脸上。

第四十四章
还在的？

算命先生看了张超三、四秒钟，张超被盯得有些不自然。

算命先生站起身，笑着对站在门口的两人道：“下午我不算命的，你们进来坐下来，稍微聊一下吧。”

两人走到一张低矮的小圆桌旁，拿了两条小板凳，坐了下来。算命先生拉过椅子坐着，看着张超，用半带杭州腔的普通话道：“后生人，你面色否大好伐。”

张超心里在说，随便拉个人也看得出我面色不好，这有什么稀奇的。等下一定是说自己装邪，只要掏点钱，让他帮我化个灾。嘴里只好道：“最近生病，人不太舒服。”

算命先生摇摇头：“你不是生病了。”

陈蓉似乎脸上并没有太惊讶，道：“师父，那他到底是怎么了？”

算命先生嘴巴啧了一下，道：“碰到坏东西了。”

陈蓉似乎知道这个答案一样，继续问道：“师父，是什么坏东西，你能不能看得出来？”

算命先生喝了口茶，道：“你们是工作的，还是学生？”

张超一想，果然开口要钱了，忙道：“我们是学生，没工作，也没什么钱。”

算命先生笑了笑，道："我不是问你要钞票，我说过的，我下午不算命的，只是随便聊聊。"

张超心里想着，凡是高级的骗子，都不会直接要钱的，等下看着好了。

算命先生又问："你们应该是读大学吧，在哪里读书？"

陈蓉微笑道："ZJ大学。"

"哦，Z大啊，好学校，好学校的。"算命先生连口道，"我侄女也去年考进Z大，现在还是大一学生。"

张超心里不屑地道："这也太巧了吧，先说不收钱，再拉关系，接着会怎么样，看着好了。"

可陈蓉似乎并不像他那样一声不吭，而是热情地和算命先生拉起了家常，又问他侄女是读什么专业的，叫什么名字，或许她学妹认识的，以后也好照顾一下，等等。

张超心里想着陈蓉年纪大三岁，果然老道许多，一下子就把那算命先生逗得哈哈傻笑。

等闲聊完了，言归正传，陈蓉又问道："师父，他身体，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体，你能不能解释一下？"

算命先生道："你们是大学生，学的是科学，有些话我说了，也怕你们不信的。我们这个，按照说法，都叫迷信嘛，哈哈。"

陈蓉赶紧道："呵呵，我也信佛的，对这些还是很相信的。"

张超一想，这陈蓉哪里会信佛啊，以前跟她说的事，她好像也都似信非信的，现在为了这算命先生分析一下自己到底怎么回事，居然说她信佛了。

算命先生看了看张超，道：“我记得上次看到你们，我跟你说的，不要去碰不干净的东西。上次我看你气色，还是可以的。现在变成这样，是不是最近去过什么地方了？”

张超心里想着，最近医学院已经很少去了，哪去过什么地方了，肯定是忽悠错了。便道：“最近我一般都呆寝室，没去过其他地方啊。”

算命先生道：“那是不是碰到什么人了？”

张超一想，那就更没了，最近都没碰到陌生人过，便道：“这就更没了。”

算命先生道：“到底你碰着什么了，那我肯定也说不上来的，回去把家里收拾干净，看看是不是有什么东西妨着你的。”

陈蓉道：“师父，那他身体，过段时间是不是就会好的？”

算命先生道：“这话我否好随便说的。”

陈蓉笑着道：“师父，你就说说看吧。”

算命先生吐了口气，皱着眉道：“这次，说难听点，是脏东西碰的时间太长了，伤到魂了。”说完这话，忙补上一句，“你们也就听听，不要当真啊。”

张超脸上似乎没什么惊讶，陈蓉却不禁皱了皱眉头，道：“师父，那该怎么办？”

张超以为问到怎么办了，算命先生总该收钱了，没想到他居然还是没收，只是道：“住的地方弄干净点，慢慢调养。总要个一两个月的。”

“一两个月？”张超惊讶道，“我觉得下星期就会好的。”

算命先生笑笑：“最近你是不是每天没精打采，晚上睡觉，很困，但就是睡不着，经常性头痛，全身用不上力，胃口也差了很多？”

张超这时才有点相信起来，他的描述和他的症状一模一样，忙道：“是啊，就是这样的。”

算命先生道：“你回去再好好想想，有没有可能碰到什么脏东西。住的地方一定要弄干净。一个星期是不会这么快好的，你身体素质好一点的，一个月差不多。”

张超道：“师父，你说的脏东西，指的是什么东西？”

算命先生道：“比方说死人生前用过的东西，还有一些比阴的地方。”

张超想起了医学院唱戏的女人，还有那个古装女，突然郑重道：“师父，世上真的有鬼吗？人能看得到？”

算命先生笑了起来：“这种东西，说给你们大学生听，也不太相信的啦。”

张超道：“你就说说看吧。”

算命先生道：“这东西，信则有，不信则无。鬼是分很多种的，大部分说说的鬼，都是指魂，还有些是尸，像僵尸这样的。按照道理说，魂是人看不到的，只有身体太虚的人，才能撞到。”

张超若有所思，他在想着自己算不算身体太虚弱的人，不过他的虚弱，也是前几天才开始的，上段时间他身体好得很，那么古装女到底是人还是鬼呢？

这时，算命先生看了看电脑时间，已经下午4点多了，他笑了笑：“我也要下山回家了。你们和我侄女是同校的嘛，还有什么要问的，

就说来，我看看能不能帮到你们。呵呵，不用想我会收钱，我说过不收钱的。”

张超对这算命先生的信任更大了，他又想到白秋，不知道白秋的病能不能治好，不如让他算一下。就道：“师父，我想看下姻缘，不知道你方不方便说。”

算命先生看了看他们两个，笑道：“看你们两个面相，是挺合的，生辰八字拿来我看下。”

张超红着脸道：“不是我们两个，是我和另外一个人。”

算命先生笑了起来，道：“那你把两个人生辰都拿写出来。”

张超就在纸上写下了他和白秋的出生年月日。算命先生道：“你有没有她的照片，光生日看的话，有时候是说不好的。”

张超拿出手机，把里面一张比较清晰的白秋照片拿给他看。

算命先生看着白秋照片，又看着纸上的生辰，眉头微微皱了起来。

张超道：“师父，是不是有什么问题？”

算命先生欲言又止，道：“我有句话，说错了，你们不要生气哦。我事先说清楚，算命这事体，也不是一定准的，你们学生读书，更相信科学的嘛。”

陈蓉道：“师父，你说说。”

算命先生看着张超，谨慎道：“你这朋友，还在的？”

“啊！”张超顿时一股冷意冒了上来。一旁的陈蓉听了，顿时间脸色大变。

张超道：“当然在的了。”

算命先生道：“那现在是不是生了大病了？”

张超道：“师父，你太神了，还真是生了大病，你说这病能好吗？”

算命先生呵呵笑了笑：“这话我说不好，现在医学这么发达，一般病都能治的。算命这行嘛，十个里面肯定有几个不准的，你们是学生，我也直截告诉你们，不用信这么多的。”

说完，又彼此闲聊几句，算命先生又特意嘱咐张超一句：“正常人身体，都有‘血气’，脏东西不敢靠近。生病的人，‘血气’弱，有些想害人的东西就会贴上来。后生人，你现在的身体情况，很容易招惹不干净的东西，晚上不要一个人去冷僻的地方，住的地方最好人多一些，那过段时间身体肯定恢复了。”

算命先生收拾店面，准备下山回家。

第四十五章
治疗笔记

张超和陈蓉一起下山后，陈蓉脸上似乎一直有些阴霾。张超问了她，她也只是说可能爬山累了。

张超本来就身体虚弱，经过这一下午的爬山，回来路上，他也没精打采的。

回到学校已经6点多了，两人一起到食堂吃饭。

期间，陈蓉说要上个厕所，就从包里拿出纸巾，将包留在了桌子上，离去。

等她走后，张超胃口不怎么好，没吃几口就吃不下了。这时，他注意到陈蓉的包，包拉链并没拉，里面露出个证件。

张超好奇地拿起证件一看，原来这是杭州第七人民医院（精神病院）的医生证。张超赞道："陈蓉还在读博士，居然就成医生了，还真够厉害的。以前只以为她是心理辅导员，没想到是正规的医生啊。"

这时，他又看到包里有个小本子，好像从没见她拿出这本子，不知道里面会写着什么。他并不算个很懂分寸的人，况且这些天和陈蓉相处下来，已经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了，仿佛是那种有了好几年相处感情的好友，不同与和其他女生客客气气的关系。拿个本子看一下，自然也没什么大不了。

于是，他就大大方方地拿出了本子，翻开后，只见上面写了一行字，"间歇性失忆症治疗记录"。张超眼睛朝下看了下去，但没看几

行，他开始脸色大变，几乎就要晕厥过去。

本子上写着以下内容：

“3月4日夜，病人目睹室友跳楼自杀，对其心理影响，有待观察。

3月5日，据林一昂描述，病人将室友跳楼录象后的反射光影，与网络上看到的古装女传闻，结合起来，似乎对此产生恐惧。

3月5日夜，病人深夜来到医学院教学楼，脑中出现了古装女幻觉，并打电话给林一昂，喊救命。

3月5日夜，据林一昂描述，病人从医学院回来后，出现去世女友的幻觉，独自对着空气进行交谈。显然，病情开始出现恶化。

3月6日凌晨，按照治疗方案，对病人进行第一次恐惧测试，试图唤起记忆。由林一昂敲打病人寝室窗户，并放置棺材道具，刺激神经反射。结果，没有得到应有效果。

3月6日，经过会诊，确定对病人进行接触性心理治疗，通过我与病人的交谈发现，病人完全没有意识到女友已死，并将该记忆片段彻底遗忘。除此之外，病人所有表现，均为正常。

3月6日夜，病人和我一同去医学院，黑暗中，病人再次产生幻觉，说看到一个白衣服、黑鞋子的古装女子经过。根据分析，此幻觉应该是室友跳楼录象中的反射光影和网络古装女帖子的综合影响。

3月6日夜，病人再次产生女友的幻觉，独自在窗口，对空气交谈。

3月6日夜，第二次恐惧测试。林一昂设法在厕所挂去世室友的衣服，刺激病人神经反射。结果，无效。

3月7日夜，病人去教室，说找女友。由于担心病情恶化，紧急修改治疗方案，对病人慌称其女友患了精神病，减少病人幻想次数。

3月8日，我与病人一同去西湖，病人释放了一部分压力。

3月8日，病人描述，他小时曾因触电，产生过阶段性失忆，这与病情的影响，有待考证。

3月8日夜，在医学院图书馆，第三次恐惧测试。在病人上厕所之时，由林一昂放置病人脑中记忆深刻的黑色布鞋，刺激神经反射，试图激发遗忘的记忆。效果并不理想。

3月8日夜，医学院教学楼，病人扔出去的黑色布鞋，消失不见，后寻到一双破布鞋。我也想不通，到底是怎么回事，有待调查。

3月9日凌晨，病人再次出现女友找她的幻觉，并说女友告诉他，不要再去医学院。病人凌晨追出去找女友，我们最后在医学院教学楼找到病人，病人坚称见到白衣古装女，并将全部厕所找寻一遍。病人的病情，有再度恶化的迹象。

3月9日起，我对病人慌称安定片，帮助其睡眠，让他每日服用2粒盐酸阿多奇酮片，降低病人的神经活跃度，效果有待观察。

3月9日下午，与病人一同上北高峰，遇到算命先生，说病人是碰到了脏东西，是真？还是假？我对病人的病因和治疗方案第一次产生了怀疑。

3月9日晚，病人称其女友让他到医学院找朱晓雨，结果在医学院果然找到朱晓雨，病人到底是怎么知道的？我对此处疑问不解。当时朱晓雨神志不清，并做出危险动作。难道病人所说的医学院怪事，是真的？我对病人的病因产生了更大的怀疑。

3月10日，病人得重感冒。

3月10日夜，病人再次出现见到女友的幻觉，并在湖边草地上，一个人对着空气交谈。我开始怀疑，病人真的见到看不见的人了吗？

3月11日，林一昂见其长时间恢复不了，于是按照迷信说法，从庙里求来3张符纸和1个纸人，偷偷放置病人房内，却被病人发现，误以为受人迫害。似乎精神损伤更加严重了。

3月12日，病人白天去医学院，查看三间教室，由于没有第三间教室的钥匙，所以病人心中对第三间教室，依然放心不下。

3月12日，病人告诉我，他没有力气握住笔。经过初步判断，我认为他是吃了盐酸阿多奇酮片，产生药物反应。因此给他更换洛特阿多奇酮片，降低药物刺激。

3月12日夜，病人与我一同，看到一只野猪类动物，之后病人遭遇奇怪的鬼打墙。对此现象，询问导师，也没有结果。对此，我更加怀疑病人的病因和我们的治疗方案。

3月12日夜，病人再度出现女友的幻影，在湖边草地上，对着空气交谈。似乎病情一点也没有好转迹象。

3月12日夜，病人好友在其寝室，挂上病人在女友生前送的风铃，试图唤醒记忆，结果失败。

3月13日凌晨，病人好友通过在其厕所玻璃外，悬挂病人送于去世女友的布偶玩具，试图唤醒记忆，结果失败。

3月13日，病人再次得重感冒，身体情况迅速下滑。

3月14日至3月21日，从病人口中得知，这期间病人三天两头见到去世女友的幻影。显然病人记忆中，将女友去世的所有信息，全部遗忘。期间病人身体也出现了迅速消瘦的迹象。非常，非常奇怪。

3月22日，我开始认为病人得的不是精神病，至少目前的学术理论解释不了。我决定，带病人上北高峰找算命先生，或许会有意外的收

获。虽然这违反学术和治疗原则，但我还是想试一试。”

粗粗扫视了一下，张超顿时目瞪口呆。

什么叫去世女友？

白秋已经死了？

那我这些天都是在跟谁说话？

难怪宿舍阿姨说216没有住人，难怪算命先生说她已经不在了！

我得了失忆症？

我才是精神病人？

周围的人原来都在合伙为我治疗，合伙欺骗着我！

那我爸妈呢，他们是不是也知道这件事？

张超深深吸了一口气，将本子上的几张纸撕下来，放进了口袋里。将证件和本子都按着原来的样子，放进陈蓉的包里。

过了一会儿，陈蓉上厕所回来，看着张超才吃了几口饭，道：“怎么，今天还是没胃口？”

张超勉强地笑笑：“我头有点晕，先回寝室了。”

说完，他也不管陈蓉，站起身，就走回了寝室。

第四十六章

集体的欺骗？

一回到123室，张超赶紧打开电脑，在谷歌上搜索关键词“白秋”，翻了很多页，都不是白秋的，又接连翻了几十页，却突然看到一篇博文，提到了白秋。

打开后，这是白秋的同学的博客，里面有篇日记，是那个同学怀念白秋的，只见日记里有句话：“2月26日，同班同学白秋在医学院跳楼自杀，没有任何征兆，一颗生命就如此离去，让我感到生命其实很短暂，父母养我们不容易，……”

2月26日，白秋跳楼自杀？

对了，我是在2月29日开始发现自己躺在医院病床上，当时，父母、朋友、老师，说我是在2月27日突然昏迷的。我一直不清楚为什么会昏迷。

2月27日以前呢？为什么脑子里一点印象也没有。26日到底发生了什么！

张超脸上微微抽搐着，不知所措。

原来，他们都在欺骗我。

骗得我好苦！

呆坐几分钟，张超打算离开这个寝室，找个地方，一个人静一静。

他赶紧快速地把一些书本、电脑、衣物和日常东西，塞进一个大书包里，随后朝寝室里看了一圈，注意到了趴在地上睡觉的黑猫。

张超一把把黑猫抱起，在黑猫不满的叫声里，塞进书包，拉上拉链，只让黑猫露出个小脑袋。

随后张超关了门，快步往外走。

到了白沙门口，遇到林一昂正面色凝重地跑过来，一看到张超，忙跑上前，急道："张超，陈蓉让我找你，我们要跟你说清——"

"哼哼！"张超咧牙一声冷笑，一把推开林一昂，狠声道，"没必要了！"

说着，就快步踏了出去。

林一昂追了过去，张超回过头，一拳打向他胸口，怒道："不要跟着我！滚！"

林一昂站在原地，担忧地看着张超。张超冷哼一声，扭头快步离去。

走到校园东北角后门的那条路上，迎面看到朱晓雨和一个高大的男生正并肩走来，大概是追求朱晓雨的人吧。

张超激动地冲了上去，一把抓住朱晓雨肩膀，问道："你告诉我，白秋是不是死了！"

旁边高大男生一见这景，自然怒发冲冠凭栏处了，一把用力推向张超，喝道："小子你干嘛呢你！"拳头准备朝他招架。

朱晓雨赶紧挡住旁边男生，拉住张超，似乎有些高兴，道："你……你终于恢复记忆了？"

张超冷声道："白秋是不是死了？"

朱晓雨默默低头，没有说话。

张超哼了一声，放开朱晓雨，朝后门走去。

“张超，你干嘛去？”身后，朱晓雨关切地叫起来。

张超没有理他，只是一个人大步走了出去。

所有人都在骗我，没有人值得相信。

白秋，你究竟在哪里？

张超心中默默地念着，眼中忍不住含满了泪水。

但他并没有停留，背着个大书包，装着一只黑猫，孤独地向外走着。

没有人靠得住，再也没有人了！

这事，他爸妈一定知道，并且授意安排的。

连爸妈都欺骗我。

哈哈！

第四十七章
身体更加虚弱

紫金港东北面的后门出去，是望月小区，小区旁边，有一条叫“温州村”的热闹街道。

据说“温州村”那片地，很早以前就被温州人买下了，所以叫这个名字。现在温州村里，盖满了各种小旅馆和出租房。

张超找了几家旅馆，都因他带了只猫不让他住。最后，一家旅馆的老板没介意他包里的猫，才让他住进去。

他住的这间，是313房间。

这家的旅馆构造，和其他的也没什么两样，上去后，中间是一条走廊，走廊两侧是各个房间。

只不过张超挑的这间房位置有些特别，不是在走廊两侧，而是门开在走廊的尽头，正对着走廊。

这间房比其他的房面积也要大一些，价格也贵了30块。张超之所以挑这间，是因为他睡眠质量一向不好，这种小旅馆隔音效果不好，晚上尽是那种声音，他一个热血青年，孤零零住旅馆，旁边都是那声音，哪能睡得着。

只好挑了这间最贵的，又位于最角落的。

进了房中，张超脑子里一团乱，原本他就身体不好，现在更感到头晕目眩，整个人仿佛筋疲力尽，彻底虚脱了。

打开电脑，上网后，张超继续搜索白秋的信息，结果除了那篇怀念同学的博文外，再也没有相关的了。

白秋难道真的死了吗？

我为什么一点点印象也没有？

他拿出陈蓉的治疗笔记，想着这几个星期来，周围人对自己说的话、神情、表现，综合到一起，原来所有人知道，只是瞒着自己。

为什么第一次林一昂见到我跑过去要跟白秋说话，他会表现出一副不高兴的样子。

为何白秋每次超过寝室关门时间上楼，她都没带门禁。而等到其他女生开门，白秋跟着进去，我跟白秋打招呼告别时，其他女生会奇怪地看着我。

为什么我每次在湖边与白秋说话，路过的人似乎都很好奇，却又不敢看向我。因为别人看起来，我是对着空气说话，自然会觉得恐怖，自然不敢看我。

还有朱晓雨，之所以不想跟我说话，是她既想帮助我，却因为她是个女生，对我口中每天提到白秋，自然会害怕，所以才选择了逃避。

原来一切的一切，只是因为认识的人，都知道了自己的病，并合起来编造了一个谎言，来为自己治疗。

而不认识的人，每次见自己对着空气说话，都以为遇上神经病，难怪神情中都是好奇加恐惧。

我真的是精神病吗？

白秋真的死了吗？

那校医院的唱戏声，白衣古装女，奇怪的动物，该如何解释？

想到校医院，张超突然脑子里像醍醐灌顶一样，瞬时清晰起来。

白秋是在那里自杀的，李伟豪也是，差一点就是朱晓雨。

我现在神志非常清晰，我一点也不认为我遇上了幻觉。

即使科学解释不了这一切，那也并不能证明这些都是我脑中虚构的影象。

古装女很多人都看见过，鬼打墙也是亲身经历过。

事实，根本铁证如山，不容怀疑！

这时，他手机响了，拿起来一看，显示的是陈蓉。

看到陈蓉打来，他心中犹豫了一下，但下一秒钟，就果断挂掉了电话，并将手机关机。

一向最信任的陈蓉，却一直将他当成病人来治疗，一直当他是研究的对象。

尤其是那治疗笔记中，一口一个病人，让他感到一阵战栗，多么冷酷无情的称谓啊！

他突然想明白过来，原来陈蓉早就是七院的医生了，难怪当初她一个做做样子的心理辅导员，却会要求跟他一起去自修，一抽空就会找他。一起逛西湖，一起上登山，原来都只是心理治疗的一部分。

她所做的一切，原来只是为了完成她的工作。

哼哼，谢谢了，居然没把我关进七院，这算是对我最大的恩赐了罢！

还有他父母，他爸妈虽然做生意忙，但以前每个星期都会打两三回电话的，最近这几个星期居然没打过电话。显然，给自己治疗精神病，也是经过他们授意的。

他现在脑中一团乱，恨透了周围的所有人。

白秋，你在哪里，你再出来吧，也许，不管你是死是活，只有你对我才是真心的。

他脑里朦朦胧胧，感到身体似乎也越来越虚弱。晚上没吃几口饭，虽然如今肚子感到饿，但也能感觉到，即便吃的放在他面前，他也吃不下去。

好像，好像是得了严重的厌食症。

现在我离开寝室了，是不是他们都在找我呢？

哈哈，即便找到我，又能怎么样呢？该不会真把我关进精神病院了吧？我说的一切，谁还会信呢？

呆呆地坐在电脑前，慢慢地，精神显得更加恍惚，张超疲倦地看了眼电脑下的时间，已经11点多了，旁边的黑猫吃了些东西，正安静地躺着睡觉。

他刚庸懒地站起身，准备进厕所洗刷一下，突然，黑猫翻身跃了起来，眼中露出极具攻击性的目光，凶狠地大叫了一声“喵！”

第四十八章
谁进来了？

张超住进了旅馆，正当他准备起身去厕所时，黑猫突然醒过来，翻身跃起，两只耳朵立了起来，碧绿的眼睛露出强烈的攻击性，紧紧盯着门口，身体微微拱起，跳跃状，向着门口凶狠地叫了一声“喵！”

厕所位于门口进来的右手边，张超还没进厕所，突然黑猫在他背后一声大叫，吓了他一跳，精神也稍微清醒了一些。

转身看黑猫，黑猫正狠狠地盯着他这个方向，他不由怒骂道：“小畜生，老子给你好吃好喝的，你他妈干嘛呢！想咬我啊！”

本来他就是一肚子的火，如今无处可发，他可不怕黑猫敢攻击主人，随手拿起门旁的纸拖鞋，就朝猫扔了过去。

黑猫轻巧地跳了一下，躲开，却依然攻击性十足地朝他看来。

张超大怒，拿起另只纸拖鞋，走过去要打黑猫。

黑猫见主人来打，机灵地一下从旁边钻了过去，此时站在离门一米远的位置上，对着门口，低沉地吼了句“喵——”

这回，张超才注意到，黑猫要攻击的，不是他。

张超也回过头，朝门的方向望了过去。

门还是好好地锁着，但黑猫却丝毫没有懈怠的样子。

是不是有人在外面走过，猫跟狗一个德行，别人上楼时，经过门外，狗一般都会大叫。他没养过猫，不知道猫是不是也这样。

平心静气，凝神听了一会儿，门外没有任何人走动的声音。

但黑猫的攻击性，丝毫没有降低。

这时，张超心里突然冒出一个想法：是不是有什么人躲在门外？

只有动物听觉敏锐，才听得出来吧。

张超轻步走到门前，拨开了盖着铁片的猫眼，朝外面望去。

他是走廊尽头的房间，通过猫眼，能把整条走廊看个清楚。

走廊上，廊灯幽静地亮着，整条走廊空落落的，没看到任何人。

黑猫又是低沉地大叫了一声“喵”，随后跳到门前，拼命抓着门。

张超赶紧把黑猫抱起来，放到地上，这小旅馆的门是木的，虽然是强化木，但也经不起猫爪子的折腾。万一老板要他赔，那就麻烦大了。

但他刚把猫抱过来，一放下，猫又做出要扑过去的动作，爪子凌空抓着。

我他妈被人当成疯子，你这畜生也疯了？

不过好像不可能呀。

是不是有人躲在猫眼的死角位置。但猫眼的死角位置很小，能躲得下人呢？

张超心中好奇黑猫为什么突然变得那么凶。思索一下，还是决定开启门来看一眼。

他怕外面有什么歹徒之类的，决定先把门上的铁链锁给扣上，这样即便门开了，也只能开个10多公分，外面的人也进不来。

于是，他扣上了铁链锁，轻轻转动门锁，对着门骂了句：“你妈比，哪个傻比躲外面，老子抓住不客气了！”

他骂一句，无非想试探一下，是否真有人躲外面。结果寂静无声，没有人回应。

心下一沉，手抓着门锁，轻轻将门推开了。

“喵——”一声，门一开，黑猫暴露出最凶狠的神色，钻了出去，对着门口的空气一顿猛抓。

看着门口空无一人，黑猫独自对着空气乱抓着，这……这……

看着如此诡异的场景，张超彻底不知所措，心完全纠了起来，慌忙喊着黑猫名字，让它快回来。

而这时，门外不知哪来的阴风，一阵吹了进来，张超打了个寒颤，放开手，接连打了十多个喷嚏。

打完喷嚏，整个脑袋都震得晕了，再看黑猫，已经跑进房里来了。

他正要顺手关门，突然不知从哪刮的一阵风，直接“嘭”一声，自动把门给关上了。

之后，一片折磨人的安静。

张超原本昏睡的状态，瞬间全部清醒，手握着拳，环视着静谧的屋内，拼命压制狂跳的心脏，手心冷汗涟涟。

房间里没开窗，即便走廊里的过道阴风，也没这么大，能把门直接吸得关上。这点的判断，他一清二楚。

那又会是什么呢？

黑猫依然拱着腰，却并没有叫，只是目光冷冷地朝着窗帘的一角望着。

如今已是半夜，房间拉上了窗帘，只有悠黄的灯光照着，张超看着那幽幽的一角窗帘，不禁汗毛立了起来。

黑猫一步步朝着窗帘角落走去，离角落不到两米距离时，将腰拱成了一张弓，嘴里发出低沉的“呜呜”声。

看到这个场景，张超心中一沉，据说黑猫能看到不干净的东西。莫非，刚才门外有不干净的东西，我开了门，脏东西反而到里面来了？

莫非，莫非……现在脏东西就藏在窗帘后面？

张超觉得这一切像是做梦，但又很难怀疑现在的真实性，深深吸了一口气，一步步……一步步……小心地走到黑猫旁边，一同看着那波浪型垂挂下来的窗帘。

好像……越看越……这窗帘越看越像个人形！

是谁躲在里面吗？

还是这窗帘本来就这个造型？

张超嘴角肌肉颤抖了一下，提起胆，轻声问道：“白秋，是……是你吗？”

第四十九章
浴缸

张超提起胆，对着波浪型卷着的窗帘，悄声问了句：“白秋，是……是你吗？”

他声音很轻，但这深夜中，任何轻微的响声，都显得异常清亮，似乎音波迟迟徘徊在房间里，不肯离去。

说完后，没有任何回应，一切，又再度陷入了寂静中。

张超原地站着，注视着波浪型的窗帘，仿佛能听见自己的心跳。

他脑里突然崩出一个想法，总觉得窗帘下面，会露出一双雪白的脚，眼睛不由自主盯着下方。

黑猫的喉咙像是含了颗石子，咕噜噜地响着，身体继续保持成弓形，盯着窗帘。

张超原地站了几分钟，这样僵持着也不是个办法，我就不信了，世上难道还真有鬼！

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咬咬牙齿，正要冲上去，突然，上方的灯光啪啪闪烁了起来，忽明忽暗，整个房间里一亮一黑，伴随着心跳的急剧加速。

张超慌地一把倒退坐倒在床上，正要爬到床头去按一下开关，目光一扫而过，隐约中，余光瞥到床的另一侧，似乎正静静地坐着一个人。在闪烁的灯光中，忽明忽暗。

“啊！”他不由一呼，吓得身体直接弹了过去，按掉开关，重新开了起来。

室内，再度恢复光明。床的另一侧，也没有坐着人。但张超的心跳，依然在剧烈震荡着。黑猫，还是盯着窗帘一角。

张超尽力压制恐惧，大声喊了句：“谁躲后面，快滚出来！否则不客气了！”

没有回应。

张超深吸一口气，缓缓站起身，随后迟疑几秒，几步冲了上去，一把拉开厚重的窗帘。

什么也没有!

原来是虚惊一场。刚刚应该恰好灯泡不稳定吧。

这时，黑猫似乎也恢复了正常的模样，背也没有拱了，只是头在房间里来回转，似乎还在找寻着什么。

张超紧张的神经一旦松弛了下来，突然间感觉全身像被抽光了血液，彻底筋疲力尽。对着黑猫骂了句：“以后别跟我疑神疑鬼的！”

说着，就走进了厕所，开了灯。

他这间客房相当于其他房间的两倍大小，足足有三十个平方。卫生间也比其他客房大了不少。

其他客房的卫生间，都只有两三个平方，里面就一个马桶，一个盥洗台，一个莲蓬头。

他这间卫生间，大概有六个平方，走进去右手边还有个浴缸，厕所最里面是马桶，马桶前还用个布帘分隔开来。

张超看着这布帘，心里总是感觉怪怪的。

现在的他，对于任何的遮挡物，都本能地产生了敏感，希望房间里没有任何能遮挡或者藏东西的。

皱了皱眉头，他走上前，把布帘拉到了一边，看了眼浴缸，想着现在这么疲惫，不如躺里面，好好洗个热水澡。

学校里没条件躺在浴缸里洗澡，反正住宾馆，热水又不用钱。

水放好后，他脱了个干净，躺进浴缸里，仰起头，闭上了眼睛。

最近这几个星期，事情实在发生得太多了。

白秋为什么也跟李伟豪一样，会从那里跳楼？

我又为什么会彻底丧失了那段记忆呢？

我在寝室的时候，除了林一昂搞的鬼外，那半夜跟我应答的声音，又是怎么回事？李伟豪和白秋的声音都出现过，都是叫我不要去医学院。

难道他们显灵？这总不可能吧。

还有医学院唱戏的女人，古装女，奇怪动物，看陈蓉的笔记，这些显然不是他们治疗过程的一部分，她也想不明白，那是不是真有灵异。

对了，我身体怎么会变成现在这样的！

莫非真像算命先生所的，我是不干净东西接触多了，伤了魂！

可是在医学院，没并有直接接触那些古怪的东西。

最近一直在接触的“不干净”东西，只有……白秋！

算命先生说，重病人才能看到所谓的鬼魂。如果白秋真的是鬼魂，我当初身体好好的，怎么会看到她？最后她为什么又要跟我分

手？

一系列的谜团，围绕在张超的心头，以至于他并没有感到，浴缸中的水，已经悄悄冷了。

第五十章
赤脚

张超一个人住宾馆，洗澡自然也没必要把厕所门关上。

正当他闭着眼睛，舒服地躺在浴缸里，听到“喵”一声，黑猫走进了厕所。

张超睁开眼，往旁边一瞧，黑猫站在厕所门口，全身拱成一张弓，头上的毛发全部立了起来，眼睛碧绿，盯着厕所上方。

又他妈要来捣蛋啊！

张超正想开口大骂，但还没出口，下一秒，他彻底闭上了嘴巴。

因为他眼睛余光瞟到他身前的水面上，近在咫尺的水面上，有团黑黑的东西。

一团影子！晃动着的影子！

啊！张超倒吸一口凉气，嘴角忍不住微微抽搐起来，缓缓地，一点点转过头，看向了那团影子。

有一个女人，穿着一件白色睡衣，长发笔直垂挂下来，盖住脸庞，影子漂浮在水面上，轻轻荡漾着。

脑中瞬间醍醐灌顶，完全清晰过来。

天花板上，挂着一个女人！

瞬间，他心跳几乎停止了，但下一秒钟，心跳扑通扑通，几乎要震出来了。

沉默几秒，张超再也忍受不了恐惧的压迫，“啊”一声大叫，手把水全部泼了出来，抬头往上看去，上面只是亮着白色的节能灯，没有任何女人。

这时，他再看浴缸的水面，什么也没有了。

幻觉？真的只是幻觉吗？

老子他妈的活了二十好几了，怎么就最近遇到古怪呢？

他正疑惑不解时，却突然注意到，旁边的黑猫，似乎一点也没有停止攻击的迹象。

只是黑猫的眼睛，没有盯向上面的天花板，而是盯向了浴缸前面的布帘。

布帘？

布帘刚才已经被他拉到一旁了，但刚好留下能藏一个人的宽度。

张超的目光，再次盯到了布帘上，影影幢幢，布帘后，似乎，真的藏了什么东西。

一念之间，心中再次回想起刚才倒映水上的女人影子，全身寒毛立了起来。

他一把从浴缸里爬出，顺手摘下旁边浴巾，围在身上，然后，缓缓一步步，朝厕所门口倒退着。

而黑猫，则是从厕所门外，一步步走进来，挡在了他的前面。

他现在大气都不敢喘一声，只能愣愣地看着布帘。

突然间，他似乎感到了布帘稍微动了一下。室内没有一点风，布帘怎么会动？

是我看错了吗？

但接下来视角余光的一幕，让他后背凉到了骨子里。

布帘下，露出了一双脚，一双赤裸的女人的脚，没有穿鞋子。

这双脚，是不是白得有点太过奇特了？

当！

他吓得慌退了几步，背撞到了外面的墙上，整个人紧紧贴着墙，一动也不敢动。

同一时间，黑猫“喵”地大叫了一声，朝着布帘扑了过去。

下一秒，张超只感到好像有一阵阴风呼得吹了出来。全身阴冷得发慌。

顿时，他感到脑子发昏，即将站立不稳，随后眼睛一闭，昏了过去。

等到他醒来，已经是第二天，是门外清洁工敲门声把他惊醒的。

清洁工问里面有没有人，张超应了句有的。

清洁工又问要不要打扫一下房间，张超看了看自己身上只围了块浴巾，除此一丝不挂，忙对外面道：“不用了。”

他站起身，摇了摇头，感到身体似乎比昨天更加虚弱了，虽然睡了一觉，但精神更加差，像是严重发烧的病人，一点力气都提不出。

昨天的一切是不是真的发生过？

他不知道，在房间里看了一圈，黑猫正趴在地上睡觉。再去看那布帘，也完好无损，并没有被黑猫抓扯过的痕迹。

这一切，居然真的是梦？

可我是昏倒在地的，这个梦，也未免太真实了吧。

看着黑猫懒洋洋的眼神，一切都完好无损，他才基本放心下来。

但愿这真的只是一场梦吧。

不过这家旅馆，他再也不敢继续住了。

第五十一章 短信

就算是梦，也梦得太真实了。这间旅馆肯定是不能住了，那又该住哪呢？

这几天也不能回寝室，张超实在不想看见这些原本那么熟悉，如今又那么陌生的人脸。

思考一下，装好东西，带上黑猫，下楼退房，结清房钱。

他带着黑猫去楼下的沙县小吃，吃了碗馄饨，到下午时，和黑猫一起去学校西区，在启真湖旁草地上，找了一块隐蔽的大石头后面坐了下来。

也许，他们正在找我吧？找到我后呢，会不会把我关进七院（杭州精神病院）？

现在也无处可去，只能先在这里呆上一下午了。

天气还好，是晴天，草地旁的蘑菇喇叭里，正在悠扬地放着校歌：“大不自多，海纳江河。惟学无际，际于天地。……昔言求是，实启尔求真。……”

“昔言求是，实启尔求真？”听到这句，张超突然愣了一下，头脑里似乎冒出了一些想法。

Z大校歌歌词是著名国学大师马一孚在半个多世纪前写的，通篇都是文言文，非常难理解。张超过去大学军训时，天天都要唱这歌，每个学生都对校歌倒背如流，歌词的意思自然也都是知道的。

若是在平时，听到校歌，只会觉得再正常不过。但现在张超脑袋有些晕眩感，听到这校歌，突然想到那时新文化运动也过去几十年了，为什么还要用文言文写校歌呢？

难道不觉得奇怪吗？

昔言求是，实启尔求真。这话是不是还藏了别的意思？

到底是什么，他也说不上来，反正就只是那么一种感觉。

他也没有多想，听着悠扬的曲调，心情也稍微舒畅了些，拿出本书，看了起来。旁边黑猫乖巧地趴着晒太阳。

要是一直就这样了，那也不错的。

可是太多的事情，没有弄个水落石出，心里怎么能安稳。

以后的生活又该怎么过？

他想了很久，最后想出一个让他都感觉荒唐、惊讶的想法：晚上再去医学院！

无论是唱歌女人，还是白衣女鬼，奇怪动物，都一起来吧，看个究竟，我就不信，人的自身意志能被外界所影响，我就是要夜闯医学院。要是真有鬼怪，那鬼怪也都是怕人的，否则，世上人岂不都被所谓的鬼怪害死了吗？我就不信，鬼怪还真能让我跳楼！

至之死地而后生，人遇到了极端，往往会更加坚强。

这么想着，他反而心安起来。

有时候，等待恐惧的到来，往往比恐惧更可怕。

直接面对恐惧时，或许也就是这样了。

一直坐到了黄昏，他把黑猫装回了书包，为了不让认识的人发现自己，一个人低着头，悄悄去了其他学园的小超市，以最快的速度买好面包和牛奶，继续回到刚才的草地上，等待夜幕的降临。

他没开手机，看看天色，应该才5点来钟，还要再过4个多小时才好。闲着无聊，打开手机看一下。结果开机没几分钟，跃入眼睛的是几十个电话。其中一半是陈蓉的，还有他爸妈的，林一昂的，刘老师的，吴宇的，朱晓雨的，还有一些其他同学的。

张超摇了摇头，苦笑一下：“你们都把我当神经病，我病还没好，怎么能见你们呢？”

接着，又是几十条短信，大部分也是陈蓉发的，还有一些是爸妈、林一昂等其他同学发的，基本上是问他在哪里，快点回来，大家都急坏了之类。

而面对陈蓉的名字，他一时不敢点开短信。他对陈蓉最为信任，可她却一直视自己为治疗的对象。

哈哈，突然发现自己那么滑稽。

沉思许久，张超最后还是打开了陈蓉的短信。前面那些都是问他在哪，叫他快点回来之类的。后面说她不是成心欺骗他的，希望他能好好想一想，快点回去。翻到了最后，陈蓉一条几百字的长短信引起了他的注意：“张超，我不是有心骗你的，我知道你现在心里很难过，我也一样。确实，刚开始我只是把你当成我的病人，进行治疗，还欺骗你，让你服用精神病药物。但我渐渐发现，你的事情并不那么简单。有些东西，很难用精神方面知识来解释。所以我才会联想到，你可能并不是得了精神病，而是像我爷爷以前说的那样，撞邪了。所以我也迷信了一回，带你去北高峰，找那位很灵的算命先生。到现在，我也没弄清楚你到底是怎么了。但你一定要相信我。即使你这几天不肯回学校，你也一定要答应我，千万不要一个人再去冷僻的地方了。这些事情我说不好，但我现在越来越感觉这样很危险。此外，我还有另一个感觉，这些事或许是有人在背后搞鬼，短信里说不完，希

望你能当面听我说。我已经一夜没睡了，如果你看到这条短信，一定要回复我，行吗，求求你了？”

张超嘴角冷哼一下：“到现在还想骗我，一夜没睡，不是担心我，是因为病人丢了，哼，医院和领导一定会严厉惩罚罢。你们都不相信我，看来只有我自己查到真相，才能证明了！哼哼，不管是真的有鬼，还是你说的有人在搞鬼，我一定会查到水落石出的。”

第五十二章
官人好比天上月

手机开了一会儿，他就把手机卡给拔了，这样既能当手表看时间，又不会受人电话骚扰。

时间终于熬到了晚上10点，张超疲倦地站起身，把黑猫放进背上的书包，趁着夜色浓郁，向着医学院走去。

走了十多分钟，终于，又来到了这幢既熟悉得要命，又陌生得要命的教学楼下。

抬头看了一眼，上面所有窗口，都没有站着人。

张超迈起脚步，直接从最南面的楼梯走了上去。

寂静无声，惟有他一个人的脚步声，不急不缓地响彻在楼道里。

没有敲门声，也没女人唱戏声。

寂寞的路灯通过走廊上的窗户洒落进来，一切似乎都很正常。

一路没有悬念地来到了六楼，张超四处张望一下，最后，还是站到了那间屋子的门前。

这时，“喵，喵”，黑猫叫了起来，似乎很焦急，爪子在他书包里乱蹬，好像非常想跳出来。

要小便吗？这种关节眼上小便，真是畜生啊！

无奈，张超只好把书包袋拿下，黑猫“喵”一声蹦了出去，可接着，黑猫的样子看起来，并没有要大小便，而是冲到了铁门前，然后爪子拼命地抓着面前的铁门。

黑猫这是怎么了？

据说黑猫能看到一些人类看不见的东西。莫非，莫非，秘密真的在这扇门后面？

张超没有动，只是冷静地看着面前这扇门。

黑猫猛抓了一阵，这铁门自然是完好无损，于是悻悻地停了下来，但全身拱成一张弓，瞪着门，喉咙里低沉地呜嚎着。

张超立在原地，还是静静地看着这扇门。

门后，到底藏了什么呢？

不如试试……

他思考了一会儿，最后，大着胆子，走上前几步，轻轻敲了几下门。

“咚咚咚”。声音不大，但响彻走廊。

“喵——”黑猫似乎突然变得更加愤怒了。

张超看了眼黑猫的状态，心头不由紧紧皱了起来。

正在这时，不知何处，似乎遥远，又似乎很近，但辨不清方向，一个飘渺的唱戏女声，再次响了起来。

张超一听，全身血液都沸腾了，心跳急剧加快，强镇定住，对着空气喊了一句：“哪个狗东西在唱！”

一声呵斥，随后，周围一片静寂，似乎那女声也跟着彻底消失了。

等了好久，再也没有听到回应，正当张超怀疑刚才那声音是不是真的存在时，突然，张超感到脖子一凉。

什么东西？

冰凉如水。

好像有点滑，缓缓贴着他的脖子根，慢慢蠕动着，像要顺着他的后背，伸进他的衣服中。

虫子吗？

这是他心中闪过的第一个念头。

但下一秒钟，他的牙齿开始打架，嘴巴微微抽搐着。

这感觉……这感觉……绝对不是虫子。

好像是……好像人的手指，湿滑的手指！

脑中不知所已地冒出一个荒唐的想法，这，这是被福尔马林泡过的手指。

当！

头脑仿佛遭受重击，全身屏息立住，根本不敢动弹。眼珠缓缓向右侧转动，余光撇向了一侧。

这时，脖子上的冰凉触觉消失。

张超趁此时候，猛地一转身，面前的，是走廊的玻璃窗，没有任何东西。

怎么会这样？刚才到底是什么？

等一下！

刚才我转过身时，楼梯那，是不是……是不是还站着一个女人？

越来越强烈的感觉，身后，有一道目光，正在静静地注视着自己。

他慢慢低下头，想悄悄转过去看一眼。

这时，他突然发现了一个问题，身后的影子，为什么这么暗呢？

当！脑中顿时清晰起来。

身后，有人紧紧贴着自己的背，站着！一动不动地站着。

下一秒，整个人都几乎完全窒息，本能地向前一扑，靠在墙上，转过身来。

还是什么也没有，再向楼梯那望去，并没有站着什么女人。

但黑猫，却站在楼梯口，背对着他，紧紧地盯着楼梯下面。

难道刚才楼梯口的女人，确实是站着的，现在，走下去了吗？

正在这时，面前这间教室里，传出一个断断续续的唱戏女声："官人好比天上月……"

一句呜咽的唱腔，隐约响彻在楼道里。但声音就唱了一句，又恢复了一片寂静。

这次，终于是听清了，果然是唱戏声，而且是越剧！

如果他懂越剧，还会知道，这段曲子叫"盘夫"，是越剧中的名段，唱腔非常凄凉。

但此时的他，哪里管得了什么天上月，整个人瘫坐在地上，看着面前正对这扇铁门，不敢再想下去了，也不敢再留下去了，只想快点离开这里。

正当他想爬起来，准备逃离此地，谁知站在楼梯口的黑猫，扑的一下跳了出去，朝下面跑去了。

接着，从楼梯下传上来的，是黑猫的鸣嗷和疯狂的抓咬声，到最后，黑猫的叫声似乎变得声嘶力竭，还带着那几许尖锐。

过了片刻，声音逐渐远去，很快，听不到任何声音。

直到声音完全消失，张超一慌，急忙爬起来，把书包往肩上一背，得赶紧离开这鬼地方。

刚跑到五楼时，借着窗外照进来的月光，张超发现了地上一件东西。是一块巴掌大的碎布，张超捡起碎布，仔细看了看，这布原本是白色的，只是沾了很多的泥尘。而且，这布薄得跟纸一样，似乎有些年月了。

莫非，刚才站在楼梯口，注视着自己的，就是那个古装女？而这块布，是黑猫追打她时，抓下来的？

张超想把这块布扔掉，觉得脏手，最后想想，这或许是个证据，于是往包里放了进去。

下到四楼时，张超看到地上有几滴血迹，血迹旁，还有黑猫的一撮毛。

黑猫死了？为了救我，黑猫死了吗？

他心下大为着急，忙跑了下去，寻找黑猫，在一楼时，又看到了几滴血迹和一些根猫毛，但没有寻到黑猫的尸体。

他在下面找寻了半个小时，再也没发现其他的血迹和猫毛。

黑猫去哪了？黑猫是不是真的死了？它刚才是跟谁在打？

张超只感到今夜有太多的恐怖和古怪，他再也无心也无力去搞明白这一切了。他真的好累，实在不想烦这些事了。

也许，该回寝室了，以后好好地生活，再也不来这里，那总没事了吧。算命先生也说过，不要去冷僻地方，休息休息就会好的。

生活，还是快点走上正轨吧。

心中突然对所有的事，沮丧到了极点。不是我不想，实在是我无力了。

他想大哭一场，彻底地发泄压抑。

立在原地，思索了很久，最后决定，还是回寝室吧，不管怎么样，事情总归该告一段落的。

第五十三章
水草

张超脑子昏昏沉沉的，实在无心也无力去调查这些了，只能拖着疲倦的身体，往寝室方向走。

外面的马路绕到他寝室很远，他没那么多力气了，只能从西区教学楼沿湖的那条小路上走。

若在平时晚上，那条小路上虽然人不算多，但谈恋爱的男女也会不时从这里经过的。只是现在已经11点多了，能聊得这么晚的情侣，早该去旅馆开房了，没几个会闲着无聊，半夜还到处乱逛。

这条路张超也不知走过多少遍了，过去和白秋在一起时，经常来这里散步。他和陈蓉也很多次从这里走。可以说，这条路虽小，但“人气”一点也不低，相信没有一个学生没走过这条路。

但此时夜半无人，独自走在这条临湖的小路上，一种异样的情愫却悄悄蔓延了开来。

风，好像有点冷了。

是天气冷了吗？

恍惚中，似乎听到有女生在唱歌。

这次，终于不再是刚才那恐怖的越剧声音，是动听的歌声，还是前几年的流行歌曲。

“声音真好听啊！”张超不由赞叹道。

越剧，是江浙地区曾经非常流行的戏曲形式。至今杭州的“小百花越剧团”也是全国闻名，在文二路那块还有个剧场。

不过在张超意识里，越剧一向很陌生。虽然他小时侯也像其他孩子一样，老家镇上有个天妃宫的庙，三天两头有唱戏的人过来表演，这群孩子每逢表演，都会三五成群，聚集在天妃宫里头，嘴里咬根橘子水，图个热闹。

小时侯，他家做生意，为图个吉利，还出了当时看起来挺大的一笔300块，请了个团唱了一夜的戏，好像是唱给庙里菩萨听的。但他从来没听懂台上人在唱点什么。

印象中，越剧声音似乎都很呜咽，仿佛只记得唱戏的女人穿件蓝袍，在台上唱着很低沉、哀伤的曲调。除此以外，就没其他可值得回忆的东西了。

白天唱也就唱了，当热闹听。但晚上唱越剧，总是会感到毛骨悚然。尤其是刚才那句断断续续的“官人好比天上月”，更是听得人发寒。

现在似乎不远处，有个动听的女声正在唱着流行歌曲，唱了一首，还会换首其他的，甚是好听，终于回到了现实的校园，不免听得有些心旷神怡起来。

他抬头望着启真湖东面的临水报告厅，那里经常举办各种讲座和表演，只不过现在很晚了，那里的灯是灭着的。

谁在唱歌，又在哪里唱歌呢？

好像就在旁边唱歌，但看了一圈，都没发现人影。

还是快点回寝室吧，张超感到头越来越重了，再不回去，他觉得自己就要趴在路上睡过去了。

这时，有个声音叫他：“同学，你过来。”

张超回过头，发现右手边临湖的草地上，坐着一个穿裙子的女生。人长得非常漂亮，梳着顺滑的长头发，玉腿从裙子里伸出来，纤细又白净，穿着一双小巧的黑皮鞋。

张超指指自己：“你叫我吗？”

“恩。”美女甜蜜地点了下头，道，“同学，你过来。”

张超道：“干嘛？”但说出口，又觉得这么冷硬的话对美女说并不合适，便温柔地补了句，“同学，找我干什么呀？”

美女“咯咯”一笑，笑得花枝招展，道：“我唱歌给你听，好不好？”

张超心下一沉，前面唱戏，现在唱歌，妈的，都半夜跑来开演唱会啊。老子还要回寝室，美女归美女，但现在他很累，再漂亮的美女也起不了生理反应。想一下，便道：“不用唱给我听了，我很累，想回寝室了。”

美女甜美地笑着：“我都练了很久了，明天要去参加唱歌比赛，你听听，我唱得怎么样？”

张超道：“刚才就是你在唱歌？”

美女笑道：“是呀，你听到了，好听吗？”

张超道：“挺好听的，明天你准第一了，就这样吧，我回寝室了。”

美女有些不高兴，道：“你怎么这么着急呀？”

张超道：“你唱给其他人听吧，我真的很累，要睡觉去了。”

美女道：“那就听一首，好不好，求你了？”她露出可怜巴巴的样子。

张超叹口气：“那你唱吧。”

美女道：“你过来，我要在你面前唱。”

张超无奈道：“好吧。”说着，就走过去了几步，又离她十米远，停了下来。

美女央求道：“你过来嘛，你过来听我唱歌，我亲你一下？”

张超心里不由一乐，但下一秒，突然警觉起来，他妈的这辈子还没遇过这福气呢，这女的会不会有古怪啊？最近他遇到怪事太多，不免提高了警惕性，于是他还是没挪步。

这时，美女站了起来，一脸不高兴地走了上来，拉起张超的手，道：“跟我过来嘛。”

现在的张超脑子虽然昏昏沉沉，但心里还是透亮的，见了这么多古怪事，他丝毫不敢放松警惕。现在的他，心里并不想跟着她走，但全身没力气，就被她这样拉着向前走了。

向前走了十多步，似乎总感觉有些古怪，但到底是哪里古怪，他也说不出来。

又走了三四步，美女回头笑了笑，似乎笑得更古怪了。

他心下开始慌了，便使劲停下脚步，道：“我不要走了，你就在这儿唱吧。”

美女妖艳地一笑，道：“学长，你再过来一些嘛。”拉着他，不由自主地又跟着走了几步。

这时，只听声后传来了一个男声大喊：“同学！同学！你在干嘛，快上来啊！”

张超回头一看，远处十多米外，一男一女两个人，正焦急地往他看来。

此时，他突然感到下半身一凉，低头一看，此刻他居然站在湖中，水已经到了他肚脐眼了。而他手里握着的，那是什么女生的手，而是一把滑腻腻的水草。

“啊！”张超吓得一声大呼，脚底没踩稳，跌到了水里去，本能地向那两人呼道：“救我，救我！”没过多久，就昏了过去。

第五十四章
一语成谶

张超昏迷中，似乎听到了旁边很多人的嘈杂声。

“终于找到了啊！”

“张超，张超，你怎么了？”

“张超，张超，你他妈的快醒醒……啊，阿姨呀，我，不好意思啊。”

“医生，你看我儿子……”

“你们自己商量一下，再确定吧。”

迷迷糊糊中，似乎醒了又睡，睡了又醒，好像还有人给自己打针了。

这一觉，他也不知睡了多久，似乎这么多天睡眠恍惚，都在一觉功夫里给还上了。

等他睁开眼睛，跃进眼里的，是一片白。

一片白，老子他妈的被水鬼害死了，还能上天堂？

再定睛瞧瞧，墙壁和天花板都是白的，原来是间白屋子。

此刻，他正躺在一张床上。

他刚想爬下窗，发现动不了，再一看，原来自己平躺在窗上，但两手两脚居然都被一段铁弧扣了起来，右手上还插着盐水针。

我他妈这是在哪啊！

稍微仰起点脖子，看了看盖着的被子，上面印着“杭州第七人民医院”，妈的，精神病院啊！

过去大家开玩笑，常骂某个人是七院跑出来的，现在是一语成谶，自己居然真被关进七院了。这以后还怎么做人啊！

“我没疯，放我出去，我没疯，放我出去！”张超忍不住大喊起来。

很快，门开了，外面进来一个男护士，不由分说，抓起他的手，肌肉注射了一针。

“妈的，你们杀人啊！干嘛把我拷起来，我犯法了吗？”

那男护士显然这种情况见得多了，天天见神经病，神经病来来回回也就是他讲的那几句话，对这男护士来说，早听得耳朵出茧了。男护士打完针，理都没理他，转身走了出去。

张超愤怒地望着门口，门口，居然站着穿白大褂的陈蓉和一名中年的男医生。陈蓉脸上似乎阴云密布。

张超气急败坏地大骂道：“陈蓉，你这臭婊子，你居然骗我，还把我关到七院，我做鬼也不放了你！”他喊得脖子筋都要爆出来了。

陈蓉一听，眼眶一红，双手掩面跑了。中年男医生看着张超，微微摇摇头，对着门外遮住的地方，道：“你们儿子这样，还是让他多住一段时间吧。”

“什么，我爸妈？”张超急得用宁波话大叫，“阿爹，母妈，快点把我放出去，我否是神经病啊！”

门外，张超爸妈走过来，看了他一下，两人眼眶都是红的。他爸一句话也没说，他妈哭着道："超，你就听医生话，多住些时间吧。你爹这忙阵（这阵子）生意忙，最近身体也否大好，我们过些时间再来望你。"说着，叹口气，两人就转身走了。

张超痛苦地哇哇大叫，哭喊道："我要上厕所，我要上厕所。"

门口刚才那个男护士再次现身，冷漠地问了句："大小？"

张超叫道："都要，都要！"

男护士进来后，把他的床从中间地方一扳，随后摇动转轴，这床居然可以从中间扳过来。

现在相当于张超是坐在一张椅子上，手和脚还是笔直地被锁着。

张超骂道："怎么拉呀！"

男护士上前，不由分说，把他裤子一拉，全部暴露出来。男护士指着他屁股，道："直接拉。"

原来他的床，跟瘫痪病人专用床一样，屁股下面是个洞，下面是个痰罐。

张超脸色通红，看着自己的全部暴露在一个男人面前，那什么滋味呀。只好急骂道："滚开，滚开！"

男护士也不生气，转身离开了房间。

等他拉完屎尿，男护士又进来把他床扳了回去，没多久，刚才打的那枚针起了效果，张超迷迷糊糊中又睡了过去。

第五十五章
飞越疯人院

张超第二次醒来时，旁边坐着陈蓉。张超一见她，正准备破口大骂，陈蓉低声急道：“不要说话，我知道你没疯，把你送进七院不是我决定的。你再骂人，大家一定会把你当重症病人，长期看管起来，你愿意？”

张超深深吸了口气，忍住愤怒，道：“谁把我送进来的？”

陈蓉道：“你爸妈。”

“我他妈——”他刚要骂人，停下来，一脸惊讶，道，“我爸妈？”

陈蓉点头：“除了你爸妈把你送进来，还能有谁？你以为七院是慈善机构，专门接收精神病人的？要不是你爸妈花钱把你送进来，谁会收留你啊。”

张超惊骇道：“我爸妈，他们，他们为什么要把我送进这精神病院？”

陈蓉道：“你还记得你昏迷前的情景吗，你知道你当时在干什么吗，你知道是谁把你救起来的吗？”

张超道：“记得很清楚，救我的，应该是对情侣吧？”

陈蓉笑了笑：“看来这次你很正常，没有失忆嘛。就是那对情侣，他们说你正要跳湖自杀，把你救起来后，你就昏迷不醒了。你同学老师，还有你爸妈，都对你这举动非常担心，怕如果继续留你在学

校，你可能继续会自杀，所以经过商量，你爸妈决定把你放这里来了。”

张超道：“那你什么时候放我出去？”

陈蓉道：“我知道你没疯，我也希望你出去，但这事不是我能决定的。”

张超道：“那我该怎么办？”

陈蓉道：“所有人都觉得你得了精神病，你不要再跟别人解释，你没有得病，因为没人相信你对着空气对话是正常人的表现。现在开始，你只有证明，你的病已经好了，已经恢复一个正常人了，才能出去。”

张超思虑一下，道：“那你说，我该怎么才能证明我的病好了？”

陈蓉道：“你不要再大呼小叫，也不要开口骂人了。”

张超道：“那我就是要保持沉默？”

陈蓉摇摇头：“你要都不说话，大家觉得你病更重了呢。最好就是你恢复像过去那样。就算，就算你再见到或者听到什么古怪的东西，除了我，不要再跟其他人说了。”

“跟你说？”张超冷笑一声，“这次该不会又是新的治疗方案吧，故意说只跟你说，其实你把我的言行还是记录下来，当成病症继续分析吧？”

陈蓉一听，默不作声，眼眶微微红起。

张超一看，似有些内疚，沉默半晌，还是道：“好了，我不是故意气你的。”

陈蓉淡淡地笑了一下："我知道，现在我很难让你再相信我了。我……"她有些哽咽，说不下去。

张超叹口气："现在不相信你，我也出不去呀。这里又不是其他医院，我想走，拍拍屁股就能走了。不过你得先把我手上脚上的铐给解了，否则我动都动不了。"

陈蓉笑道："这没问题。"

张超道："你在医院属于什么地位？"

陈蓉茫然道："医生呀，还能什么地位？"

张超道："那护士听你的吗？"

陈蓉明白过来，笑道："你是不想再让男护士脱你裤子，让你大小便吧？"

张超脸一红，道："还有，千万别给我打针了，好像说这种镇定的针，会让人变笨的。"

陈蓉道："看样子，你一点也不笨嘛。"

张超一笑，道："现在，也只有你知道我没疯了。"

陈蓉疑惑一下，道："那……那为什么你三天前会去自杀？"

第五十六章
神秘老头

陈蓉问起张超为什么要自杀，张超一想到当晚的场景，忍不住还是抖了一下，不过一看窗户，外面是大白天，自然也不怕了。便道：“你先把我铐给解了，我再跟你说。”

陈蓉道：“你还跟我谈条件呀，呵呵，不过你这铐早晚都要解的，我这就去叫人解。”

陈蓉走出去，不一会儿，那个男护士进来，解开他的铐，又关上门出去了。

张超站了起来，手脚总算自由了，在屋子里走了一圈，指着外面阳台，道：“可以出去吗？”

陈蓉笑道：“当然可以。”

张超打开阳台上的门，走出去。阳台虽不是封闭式的，但却围着金属笼，估计怕神经病自杀的吧。阳光照射下来，张超伸开双臂，闭上了眼睛。

身后陈蓉也走出阳台，看着他，笑道：“多晒晒太阳，对你有好处。”

张超闭着眼睛，笑着点了点头。

“后生人，后生人。”一声不轻不响的呼唤，张超转头一看，隔了两米多远的旁边阳台，有个穿病号的老头子，正坐在那里，笑眯眯地看着他，正在叫着。

张超皱皱眉头，转头对陈蓉轻声道："这里都是神经病吧？"

陈蓉笑道："除了你嘛。"

张超可没兴趣搭理神经病老头，没有理他。

那老头又像招魂一样叫着："后生人，后生人。"

张超想骂一句"有病啊"，但想想神经病有什么好骂的，骂他显得自己也是神经病了。

可老头还是阴魂不散，一遍遍叫唤着："后生人，后生人。"

幸亏是白天，要是换成晚上，那还不被这招魂音吓得尿床了。张超实在忍不住，转头很不友好地说了句："干嘛！"

陈蓉在旁边道："你干嘛这么凶，吓到别人的，别人是病人，胆子都很小的。"

老头却缓缓摇摇头："我不是病人，他，才是病人。"老头把手指指向了张超。

张超也不想搭理他，就把头别过去了。

可接下来，老头一句话，可把张超给吓到了："他，撞邪了。"

话音一落，张超和陈蓉的脸都刷一下白了。

老头看着他们表现，似乎有些得意，道："我没说错吧。"

张超明知他是个神经病，可此时听他这么一说，还是忍不住道："你怎么知道？"

老头的表现似乎并不像个神经病，而是有板有眼地道："你额头有黑气呀。"

我额头有黑气？

“有吗？”他看向陈蓉。

陈蓉摇摇头：“哪有什么黑气，你别听人乱说，这里的人，你都知道。你别理就行了。”

老头道：“你要不要让我给你算一下？”

张超道：“算什么，算命？”

陈蓉点点头：“好像听说他以前是个算命先生。”

妈的，张超心里暗骂，怎么走到哪都有算命先生。

老头闭上了眼睛，过了不到一分钟，他又睁开了眼睛，张超不知道是不是他的错觉，那老头睁开眼睛时，脸上血色好像一下少了很多，虽然老头本来就偏黑，但现在看起来，脸都有些苍白了。

老头咳嗽了几声，道：“张超啊张超啊。”

张超大惊：“你怎么知道我名字？”

老头继续道：“你是宁波人，在杭州读书的吧？”

张超转向陈蓉：“是不是你们在说的时候，他听到的？”

陈蓉道：“不记得了，可能吧。”

老头摇了摇头：“你对象死了，你撞邪了，你撞邪了！”

“啊！”张超听得起了鸡皮疙瘩，对陈蓉道，“他，他怎么知道？”

陈蓉拉过张超，道：“快回去，这人有病的！”又对着那老头道，“你再说，我叫护士给你打针了！”

那老头似乎对陈蓉穿着医生装的很畏惧，忙闭了嘴不说话。

陈蓉强拉着把张超推回房间，把阳台门关了起来。

第五十七章
阿爹

一回到自己房间，张超就嚷道：“陈蓉，为什么不让我问清楚了，这老头连我的事情都知道。”

陈蓉道：“你不要急，等我去查一下这个老头为什么进来的。我上次听同事说过，这老头挺邪门的，所以没搞清之前，你不要再跟他说话了。”

张超道：“那你什么时候能打听清楚？”

陈蓉道：“你等我半小时。”

张超看了眼空荡荡的房间，除了桌子上放着他那书包，除此以外，什么也没有，便问道：“网线有吗？”

陈蓉道：“你还想上网呀？”

张超道：“废话，这里电视也没有，我包里就个电脑，要是没网络，那我不无聊死？”

陈蓉笑笑：“很抱歉告诉你，有网线也没用，这里没插座。”

“什么！”张超要崩溃了，“插座也没有？那单机游戏都玩不了啊！”

陈蓉道：“精神病院嘛，怕病人自杀，所有危险东西都收起来了。”

张超道：“那没病也会被你们整出病来的。”

陈蓉笑道："你看看书吧，你好几天没上课了。呆会儿我回来，给你带几本杂志看看。"

张超无奈挥手让她去："行行行，我默哀了。"

陈蓉离开后，张超无聊坐了一会儿，拿起包里的书，可没心情看，况且离春学期考试还有1个月，没必要这么急。想了想，还是打算跟那老头再问清楚，便打开阳台门走了出去，朝旁边看了看，阳台上老头不见了，张超趴在阳台上，对那边叫道："阿伯，阿伯，在不在？"

"我在呀，你叫我做什么？"声音居然是从他身后传过来的。

他猛一个激灵，转过身，原来，是另一面隔壁的阳台上，有个满头白发，但头发非常凌乱的老头，正笑眯眯地看着他。

"你——"张超道，"你是谁？"

白头发老头笑嘻嘻地用杭州话跟他说："阿爹！"

一声"阿爹"，张超听得肉都大了，这么个老爷爷张口就脆生生地叫了他一句"阿爹"，他差点昏倒，原来这个是真正的神经病啊。

张超突然发现，神经病比什么古装女好像更可怕一些。他吓得赶紧跑回了房间，把阳台门关上了。

过了一会儿，陈蓉开门进来，一见面，张超就道："旁边老头是谁？"

陈蓉道："我查清楚了，你听我慢慢说。"

张超道："不，你先说另外一边的那个老头是谁，就是满头白发的。"

"啊，你见过那老头了？"陈蓉掩嘴笑了起来。

张超道：“你知道的啊？”

陈蓉忍俊不禁：“他有没有叫你阿爹？”

张超急道：“叫了呀，我听得头都麻了，吓死我了，你快说呀！”

陈蓉大笑道：“他是个老病号了，去年病人的老父亲死了，他是个大孝子，就变成现在这样了。他有个儿子和一个女儿，都在国外，听说很有钱，照顾不了他，只好把他长期送这里来了。”

张超拍拍胸口，道：“哎，差点被那老东西吓死了。这句阿爹真是杀人不见血呀！”

陈蓉呵呵笑了一会儿，又道：“我看你被他这么一吓，是不会想着出去走走了。”

张超道：“我能出去走动？”

陈蓉道：“当然，不过和你一起散步的，都是些刚才那种人，你要吗？”

张超赶紧摇头，道：“还是忍着吧，你快点想办法把我放出去。”

陈蓉点了点头，道：“我跟导师说过了，他是副院长，我说你其实没病，只是一时受了些刺激，已经基本好了，他说再观察几天。对了，刚才那个算命先生，我查了他的病历，还真有点邪呢。”

第五十八章
老头的来历

张超一听陈蓉说那老头邪门，赶紧问道：“你说，到底怎么回事？”

陈蓉道：“他不是家属送过来的，他是建德那边一个镇的镇政府送来治的。说他是镇上的一个算命先生，算命很准，每天都很多人找他算命，有些人还专门从外地跑他们那，找他算的。但他每天就上午算，其他时间不接生意。这老头每天下午，都要去菜市场买好几只活鸡，他一直是独居的，镇上的人刚开始就在想，他一个人怎么每天要吃这么多只鸡，吃得完吗。而且还不要人杀掉，自己回去杀，觉得有些奇怪。不过个人习惯嘛，有些人就爱吃鸡也是正常的，之后大家也没多注意。后来有一天，有个人下午去找他算命，但他人不在，结果那人进了他屋子后面找他，这一找，就找出问题了。”

张超急问：“什么问题？”

陈蓉道：“那人发现他后院里，一股子血腥味，还有满地的鸡血和鸡毛，看起来像个屠宰场。那人胆子大，进了他后院一间关着的门，里面发现了一张案台，上面放了一个装小孩的包裹，结果翻开一看，把那人吓个半死，里面放了一具小孩的骷髅，骷髅嘴里都是血。那人吓坏了，赶紧逃出来，报了警。后来经过审讯，那小孩的骷髅，是算命先生从一个小孩坟里挖出来的，结果警察就把他放了。但这事在镇上传开，闹得人心惶惶，一些老人都说他算命这么准，又养了这骷髅小孩，准是家里养小鬼了。结果事情闹到镇政府，政府的人去他家查了，在后院地里挖出很多死掉的鸡的骨头。这下镇上的人更害怕，政府说他有精神病，所以把他送杭州来了。”

张超听完，也感到背后脊椎凉了一下，问：“什么叫养小鬼？”

陈蓉道：“以前听我爷爷讲，有些比较邪的农村法师，会在家里偷偷养小鬼。小鬼就是夭折掉的小孩，神棍把死掉的小孩包起来，每天供在案上，还喂他水果、蔬菜、活鸡血这些东西。死掉的小孩怨力越强，一旦养成，变成小鬼后的法力也更强。像平时喂水果、蔬菜这类的小鬼，大部分是好的小鬼，比如帮人找丢掉的东西，帮人治一下简单的病。如果是喂荤腥的东西，那小鬼法力就比较强，能看到人的过去，就是算命那样，有些还能害人呢。”

张超听完，直起鸡皮疙瘩，道：“难道还真有养小鬼这回事？夭折掉的小孩尸体，还真有这么大的力量？”

陈蓉摇摇头，笑道：“我也是听说的，一直以来都有养小鬼这说法，到底真不真，就只有养的人自己知道了。不过要说到厉害，我是不相信的，要不然，旁边那老头用鸡血养着小鬼，照理说很有法力呀，还不是被村民抓到了镇政府里了。也没听说他伤害了哪个村民。现在他被关在这里，要小鬼真有法力，那他直接让钥匙飞过来，让管的人都昏过去，不就可以大摇大摆地走出去了吗？迷信的一些做法，可能虽然有用，但也应该是个概率问题，肯定也没什么大用。要不然，为什么现在迷信的人越来越少了。只听说过别人用刀砍死人的，从没听说过有人被什么小鬼啊，之类的，害死的呢。”

张超道：“或许，真的有被鬼害死的人，只是大家都不知道呢。比如白秋，李伟豪，他们，真的不可能会去自杀。”

陈蓉叹口气，摇摇头：“虽然我也觉得事情怪，但我还是不认为他们是被什么鬼害死的。”

张超道：“你短信里也这么说，到底怎么回事？”

陈蓉摇摇头，道：“这事有些玄，我也不知道答案。原本我只当他们都是自杀，但后来遇到了这么多事，我也想不明白了，和你一样，总觉得里面有些古怪。我查了一下资料，国外有人用催眠方法，

让人做出异常举动的报道。他们两人到底是不是被人为催眠了，我不敢肯定。但我并不相信迷信里所说的鬼能害死人，所以我更相信，医学院的事，是人为的。”

张超摇摇头，叹息着：“原来你也只是猜测啊。”

陈蓉道：“不管是不是猜测，事情总是会有水落石出一天，你不用为之担心。对了，你还没告诉我，你前几天晚上到底是发生了什么。”

第五十九章
昏迷前发生了什么？

陈蓉又问起他那天晚上的事，张超面露不安。他实在是不想回忆那天晚上的经历，尤其是湖边的美女，非要唱歌给他听，谁知是个根本不存在的人，差一点就死在湖里。到底是因为他那时已经精神恍惚，会胡思乱想，出现幻觉，还是真遇上了迷信里的脏东西，他也分不清了。

而那时的回忆，想起来也有几分模糊。

沉默了半晌，最后，张超还是把那晚湖边的经历告诉了陈蓉。

听完张超的讲述，陈蓉也毛骨悚然，颤声声地问：“最后你握在手里的，不是手，是水草？”

张超沉重地点点头，突然灵光一现，道：“学校湖里死过人吗？你在学校比我多了三年，有听过这类事？”

陈蓉神情陷入了思索，过了片刻，眼睛一亮，道：“这还真有。”

张超嘴巴一张：“啊！”

陈蓉道：“那好像是04年的事了吧，有个女生，听说她父亲还是老师，原本第二天要唱歌比赛，结果前一天去游泳，淹死在水里。后来，学校湖旁边都打出了标语，严禁下水游泳。”

张超听到陈蓉讲了这事，似乎隐约觉得有些逻辑上的问题，但到底什么问题，一时也没想过来。

想到学校湖旁边，确实有很多标语，严禁下水游泳，原来还有这回事。突然，他一惊，道：“那女生……那女生当时也跟我说，明天她要参加唱歌比赛，一定要唱给我听。”

陈蓉脸上像结了一层霜，迟迟才道：“难道……难道真是老话里讲的那种东西，……找上了你？”

张超深吸一口气，又叹口气：“可能真像北高峰上的算命先生说的，我这身体，最近碰的东西太多，会招惹不干净的东西了。不管你信不信，过去那些天，我确实几乎天天都和白秋说话，你说，这是真实的吗，还是有人假扮白秋？不过我当时思维很清晰，一点也不觉得是不存在的。原本我更相信这些都是人为的，有人故意的，但自从我前几天经历宾馆的事，医学院的事，湖边的事，我现在更相信算命先生的话，现在这种身体，会招惹脏东西。”

陈蓉不解道：“宾馆和医学院，你又发生了什么？”

张超把宾馆那场稀奇古怪的梦，和医学院恐怖的经历，也都一并告诉了陈蓉，又突然想起来，道：“你帮我查下，宾馆那是不是死过人。”

陈蓉点点头，又面露忧色，缓缓道：“起先我也不相信你，以为只是你的幻觉，但后来我逐渐开始相信，或许你真的是见到了……，不只是你的幻觉。要不然，也无法解释为什么白秋叫你去医学院找朱晓雨了。”

张超道：“可是为什么自从我知道白秋已经死后，就再也没见过她了呢？”

陈蓉道：“或许，或许白秋，知道你明白了整件事，所以不愿再来找你，影响你的正常生活了吧。也可能不是这样，但一时间，我也想不出更好的解释了。”说完，她又笑笑，“我也觉得很荒唐，我一个医生，怎么会相信你这些话呢？连我自己看起来，都觉得不可思议。”

张超道："那你是真的相信，还是不相信？"

陈蓉坦白地道："半信半疑吧，不过我相信，你一点也没有疯。精神病人我见过多了，没有人会像你这样的。即便你是得了人格分裂，但也不会这么清晰地表达、分析你另一种人格时发生的事。"

张超苦笑道："哎，可现在我住的就是精神病院呀。"

陈蓉道："那也是希望你早点恢复记忆。"

张超道："对了，白秋死后，我为什么会昏了好几天，并把之前的事全都忘了？"

陈蓉道："你还记不记得你是在哪里昏倒的？"

张超茫然道："全无印象，我只记得醒来就是医院了。"

陈蓉叹口气，欲言又止。

张超道："你告诉我，我到底是哪种场合下昏倒的？"

陈蓉犹豫了一会儿，最后道："医学院。"

"医学院！"张超嘴巴都张大了，大惊道，"难道我是看着白秋跳楼的？"

陈蓉摇了摇头："白秋跳楼时，没有人在场。白秋死后第二天晚上，也没人知道为什么，你一个人跑到医学院去了，后来也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了，反正你是在五楼和六楼中间的楼梯过道上昏倒的。第二天，学生发现你昏迷，缩在一个角落里，脸上表情好像很惊慌的样子。就赶紧把你送到医院了。"

张超道："那录象有没有拍下来什么？"

陈蓉道："查过了，什么也没有。你是在楼梯平台上昏倒的，录象拍不到你那边的情况，自然也不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自己，

难道一点也想不起来吗？”

张超摇头：“一点记忆也没有。”

陈蓉思考了一会儿，道：“要不，给你做个催眠吧？”

“催眠？”张超道，“真有催眠这回事？我不想睡，难道你们靠催眠就能让我睡着？”

陈蓉笑笑：“我们又没有法术，心理催眠的话，必须要靠患者配合，否则再厉害的催眠师，也没办法的。”

张超想了一下，点点头，道：“也好，看来也只能这个办法，或许能想起点什么吧。”

第六十章
很结棍的东西

下午，陈蓉要去坐班，给张超放了许多的杂志和小说，让他打发无聊的时间。这精神病院的门跟铜墙铁壁似的，他没美国人越狱的精神和力气，自然也不指望着飞越疯人院了。

看了会儿小说，实在闲得无聊，他又想起那个养小鬼的老头，这老头听他经历虽然有点玄，但再玄又能怎么样？还不被结结实实送到精神病院来了，还能整法术逃出去？要真有这本事，早进中科院被人研究了。

虽然他现在是住在精神病院，可他感觉比一个人住寝室反而塌实不少。

如此想着，就走出阳台，先向左手边看了看，那个爱叫人“阿爹”的恐怖爷爷阳台门关着，他稍微放下心来，走到右边，看那阳台门似乎是开着的，就轻声叫道：“阿伯，阿伯，在不在？”

过了一会儿，那个老头果然走了出来，看着张超，笑眯眯道：“后生人，找我有事啊？”

张超道：“你上午说的，真不真？”

老头苦笑一下：“我都一个快死的人了，还能骗你吗？”

“啊，快死了？”张超看了看他，似乎身体还挺硬朗，年纪也就五六十，道，“这话怎么说，哪有人自己咒自己的？”

老头微微摇头：“后生人，我是活不过下礼拜的。”

张超道：“你到底是不是有病，感觉你像在说胡话？”

老头道：“后生人，你有病吗？”

张超道：“我是被当成精神病抓起来的，哎，反正跟你说也没什么，我还真撞邪了，结果家里人都把我当精神病。”

老头嘿嘿一笑，道：“我知道的，你撞的，还不是一般的邪。”

张超大惊，道：“你能仔细说说吗？”

老头道：“要说你遇到的到底是什么，我没见过，也说不上来。看你额头的黑气，唔，厉害类。”

张超道：“怎么个厉害法。”

老头摇了摇头，没说。

张超骂了句：“该不会你都呆精神病院了，还想着怎么赚钱吧？你就当做个好事，跟我讲个明白。”他大拇指一翘，“我上面有人，随时能够出去。你是不是也想出去，继续当你的算命先生？”

他本来以为忽悠老头一下，这种乡下的算命先生，见识有限，要是听说能放出去，肯定乐得屁颠屁颠了。

谁知，老头却摇了摇头，苦笑：“我不想出去，我活不过一个礼拜了。”他撩起了袖子，指着手臂，“后生人，看见没有，这条黑线到我心口，我就走了。”

“黑线？”张超仔细地看着他的手臂，他前臂似乎有些发黑，但也不是电视里中毒的那种黑，只是相比较下，有点黯淡而已，老头自己不说的话，张超也不会注意到。

可老头说的手臂上的黑线，任张超怎么看，也没看出来。

张超不解道：“哪有黑线？”

老头摇摇头："你看不出来啊，一般人也都看不出来的。"

张超不耐烦了："好好，就算有黑线吧，你还没说完呢。"

老头道："你知道养小鬼吗？"

张超一惊，这老头居然真养小鬼，道："知道，听说你还有个小孩的骷髅？"

老头叹了口气，似乎有些难过："骷髅被村民敲碎埋掉了，小鬼没处去，现在住在我身体里。本来小鬼每天喝鸡血，现在没的喝，只能喝我的血了。"

张超惊讶了一下，不过他根本无法理解，小鬼怎么会住他身体里的，看老头样子也不是坏人，于是又问："你为什么要养小鬼？"

老头道："我年轻时拜了个算命师父，当时是老师父教我养小鬼的。说小鬼可以看到人的过去事体，这样算命就准了。算命这行，一直都不入流的，为了混口饭吃，也只能养小鬼，好给人算命。结果搞得一辈子没结婚，连个子孙也没有。"

张超道："你养小鬼，跟你不结婚，有什么关系？"

老头苦叹道："克的，克的，家里供了小鬼，再有生人进去，肯定是要克死的。"

张超道："那你为什么还要养？"

老头道："养了就不能停的，不给小鬼东西吃，它就要附我身上，吸我血气了。"

张超对这老头讲的这一切，都是将信将疑，看他不像精神病，也不像说谎话，但这一切，对他一个读书人来说，还是太玄了点。

老头又道："小鬼本来是附在原本的骷髅上的，一旦骷髅被砸了，他就会附我身上了。我是人的身体，吃下去的东西直接消化掉

了，没有血气好让他吃，他只有吃我的血气了。我估算着，否用一个星期，我就走了。”

张超道：“那小鬼呢，你要是走了，小鬼还活着吗？”

老头道：“小鬼嘛当然也死掉了。”

张超有点放心下来，他问这个问题，不是担心这老头是死是活，他想搞清楚，小鬼这东西是不是长生不死的，老头说小鬼也跟着死了，他似乎感到很安心。

张超又问道：“那你说说看，我遇上了什么东西？”

老头打量了一下张超，道：“凶啊，凶啊，太结棍（浙江话里厉害的意思）了！”

张超道：“你倒说说看，到底瑟歌（宁波话里厉害的意思）在哪里啊？”

老头道：“你到底遇到什么了？”

张超道：“我也不知道。对了，你不说你养小鬼，能看到过去事体吗，怎么你不知道啊？”

老头道：“小鬼只看得出你名字，年纪，父母兄弟姐妹情况，其实啊，大用处也无有的。”

张超郁闷道：“那你怎么知道我遇到了很结棍的东西？”

老头笑眯眯道：“我猜的嘛，要不然，你怎么会关进精神病院啊。普通人，撞到了，最多是生个小病，关节酸痛几天。”

张超皱着眉头，觉得对他这回答很是郁闷，只好问道：“有什么解决方法伐？”

老头摇了摇头，也不说话。

张超不满道："你倒是说个清楚痛快啊！"

老头笑了笑，问："你要不要养小鬼？"

张超当即骂道："有病啊，我一个大学生，搞这种东西干嘛！"

老头叹口气，喃喃道："小鬼在的话，可以帮你挡着。不过你说的也有道理啊，学这东西也确实不好的，不好的。"

张超张大嘴，惊讶道："你该不会想收我做徒弟吧？"

老头笑了笑："我都快死了，总想东西能有人学一下。"

张超基本要无语了："东西我是不会想学的，你有什么办法能帮我挡一下？"

老头摇头："挡不了，看你自己了。我养的小鬼，和大家口中说的鬼，是不一样的，说了你也理解不了。有些事体啊，比如人去哪里生病了，或者说撞邪了，其实是那里比较阴，可能对人身体有害处，并不一定真是撞鬼了。我起初说你额头有黑气，算命看相的都看得出来，到底是什么事体，只有你自己清楚。其实归根到底啊，不信，他就不灵的。你不信，谁也妨不了你的。"

"不信就妨不了我？说到底，你也不知道我到底是碰到什么了？"张超感到莫名其妙，废话了大半天，结果是这么个结论。想着刚才这么久，跟一个有点神经病的人一直谈这话题，他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看来只有做催眠，希望能回忆过来，那天到底遇到什么了。

我是不是真疯了？

要不跟他说这么多这种东西干嘛？

张超头又开始有点晕起来了，看来这几天虽然休息过了，但头痛乏力还是没有好。便道："阿伯，我头痛，下次再跟你聊，我先进去

了。”

老头看着他，似乎颇有些意味深长地笑了笑，随口道：“晚上睡觉，小心一点啊。”

张超回头看了他一眼，有些莫名其妙。

第六十一章
好走了

陈蓉下班后，来找张超，似乎面色不太好，告诉他网上查了一下，温州村2年前确实发生过凶杀案，一个女人被男友杀死在某间宾馆的浴缸中，男友后来自首了。张超回忆着宾馆中那个似梦非梦的模糊场景，心中像是压里一口重气，吐不出来。

更想起北高峰上算命先生的话，自己是接触脏东西多了，才会招惹那些东西。而接触的所谓脏东西，恐怕就是“白秋”了。想到这儿，心里更是一阵闷得慌。

陈蓉安慰了几句，让他不要想太多。可她自己也知道，连她一个医生都忍不住会去想，张超是不是真的撞邪了，更何况张超他自己了。看着他吃了饭，又跟他聊到了8点多，说是明天给他做催眠，这才回去。

陈蓉走后，张超一个人留在屋子里，心里沉甸甸的，感觉生活太寂寞，太索然无味了，虽然他一个男人，但被关这么一间屋子里，又装了这么多事，最后还是忍不住，一个人偷偷哭了起来：“我要回去，我要回去。”他想打电话给他爸妈，但他那身衣服不知去哪了，换了身病号，书包里找遍了，也没见手机。

人在封闭、压抑的空间内，很容易崩溃。

他实在很想大喊大叫，发泄一通，但他想到陈蓉叮嘱过，如果大喊大叫，只会让人当成精神病更严重的情况，所以他只能强压着心头的各种情绪。

夜色落寞，虽然七院就在杭州主干道天目山路边上，但他所在的地方，离天目山路有好几百米，此刻几百米外的车流喧闹，一点也听不到。背后是山，住院楼立在山下，显得格外得冷清。

张超哭完后，实在没事可做，只能重新拿起杂志，打发时间。墙上的挂钟渐渐指到了11点，他头痛又再度发作，只好合上书，拉了窗帘，准备睡觉。

今天是他第一次清醒状况下在七院睡觉，许多人都会有陌生床很难睡着的情况，更何况是睡在精神病院。张超本来就失眠情况越来越严重，如此在床上辗转反侧了一两个小时，还是没有睡着。

折腾到最后，口渴了，起来倒睡喝。

窗外夜光，透着窗帘，落下黯淡的影子。

傍山的住院楼，周围一片静谧，一丝声响也没有。

不过这里是医院，张超倒也没想那么多，从热水瓶里将水倒到杯子里，水不是很烫，可以直接喝。

口挺渴，拿着杯子，张口就喝了下去，但喝了几口，突然喉咙发痒，舌头一动，感觉嘴巴里全是细细长长的东西。

张超一口把水吐了出来，低下头一看，居然是一小簇头发。

太恶心了！从未有过的恶心经历。

一看到头发，张超拼命把嘴角还挂着的几根长头发一根根拉了出来，每一根头发从他嘴里被抽出的那瞬间的痒滑感，头皮都要炸了。

每个人都体会过，饭里吃进去一根头发，拿出来时的那种腻心感。

更何况，现在不是一根，是几十根长头发。

“哇——”最后，他实在是受不了这种感觉，一把全吐了出来，只感到整个胃都翻过来了，还是没把刚才的恶心压下去。

人心中，都有记忆联想和感觉延迟的情况。虽然此时他把嘴里的头发都清理干净了，但整个嘴巴乃至全身上下，都感到痒得发毛。

仿佛一根根羽绒，细细簌簌地轻擦你的皮肤。

张超大口喘着气，再往杯子里看去，杯子里除了水之外，什么也没有，干干净净。他再看到地上，除了他吐的东西，哪有什么头发。

这到底又是怎么回事？

张超低着头，思索着，不知所措。

这时，他感觉到，房间里的光线，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好像变得黯淡了一些。

虽然是晚上，又拉着窗帘，但窗帘是半透明的材料，夜光还是可以部分透进来。

现在……好像不应该这么暗吧？

他意识到这个微妙的变化时，猛然抬起头，朝窗户看去。

薄薄的半透明窗帘上，映出三条影子，左边的高，中间的稍微低一些，右边的最低。一动不动，就立在那里。

张超猛然一耸肩，有人站在阳台上，注视着他？

他想大叫，可他并未完全被恐惧冲昏头，一旦大叫，肯定继续被当成精神病关着，出去更是无望。

怎么办？

三个人影一动不动，就是这么站着。

犹豫了几秒钟，张超走到墙旁，“啪”一声，开了灯。窗帘上的影子，自然看不出了。

随后，大着胆子走向阳台。

握着门把手，犹豫了好几秒，一把打开门，探头看了出去。

什么人影也没有。

外面寂静无声，旁边的每个阳台也都空落落的。

是其他什么东西影子，还是那种……？

盯了一会儿外面的空旷，忍不住有些心慌，关了门，回到房间。思索片刻，还是决定关灯，闭上眼睛睡觉。

眼睛闭上后，心却一直扑扑扑直跳。

外面的人影是不是还在？

张超悄悄睁开眼睛，转头看去，窗帘还是窗帘，并没有什么人影。

正当他要松口气，突然，一袭强烈的恐惧和危险感袭上了心头。

左边……左边似乎有人影，站着。

眼睛余光一点点转过去。

一个男人，穿着一件灰色西装。拉着一个女人，穿着一件黑色毛衣。拉着一个小女孩，穿着一件红色背心。一动不动，就站在他床左边不到半米的地方。脸上没有任何表情，三个人木然地盯着他看，眼睛都没有眨过一下。

无声，寂静。

张超愣了三秒钟，瞬时吓得滚下右边的床。等他站起来时，那三个人还是站在原地，继续默不作声地看着他。

张超神经已经几乎崩溃，扭头拉开阳台门，跑了出去。

大口喘着气，再也不敢进房间了。至少外面还有路灯照着，外面再远处就是天目山路，此时还能看到车子不断经过的踪影。

“后生人……后生人……”一声呜咽的低叫。

张超又被吓了一跳，转头过去，原来是那个自称养小鬼的算命老头。他仿佛抓到一根救命稻草，赶紧跑过去，道：“阿伯，我房里有，我房里有……”

老头点点头：“我知道，你看到什么了？”

张超气喘嘘嘘：“三个人，站着……”

老头道：“可能是外面路上出车祸的人，枉死啊，不想走。”

张超颤声道：“为……为什么找上我？”

老头道：“你看到了？”

张超急道：“当然啊。”

老头道：“看得很清楚？”

张超道：“一个西装男人，一个女人，一个小孩。”

老头神情似乎在思索：“按照道理，就算真有鬼，你一个正常人，是看不到的啊。就算看到，也看不大清楚的。恩……你身上有没有带了什么东西？”

张超摸了一下全身，道：“没有啊。”

老头道："有没有拿过死人用的东西？"

张超突然一想，回忆起前几天晚上，他把黑猫抓下来的一块白布片塞进书包袋里了，忙道："有块破布，可……可能死人用的。"

老头严肃道："快去扔掉！"

张超迟疑道："包在房间里，你……你让我进去拿？"

老头点了点头："他们没法害你的，只能吓着你。"

张超哭了出来："我不进去了，求你，有什么办法伐？"

老头看着他哭得凄凉，沉默了很久，叹了一口气，有些惨淡地笑了下："反正我也要走了。"说完，闭上了眼睛。

过了一分钟，张超还在哭，老头睁开眼睛，似乎脸色突然间苍白了不少，喝了一句："好走勒，不要妨着活人！"

说完，老头咳嗽了起来，咳了一阵，又对张超道："进去吧，已经走了。"

"真的走了？"张超半信半疑看他一眼。

老头疲倦地点了下头。

张超犹豫地站起来，开了门，张望一下，总算都不见了。这才终于松了口气，走进屋子，朝他的书包走去。

等一下。他的脚步突然停住。

等一下！我的影子，有这么长吗？

地上拖下来一条大影子，将他完全包裹住。袖子似乎很宽大。

张超脚步立在原地，背后一阵冷汗冒出。

缓缓低下头，余光扫向身后。

黑色布鞋！

张超顿时向前一扑。

第六十二章
一切是真是假？

第二天一大清早，张超醒来，发现自己好端端地睡在床上。

昨天是梦吗？

站起来看了下，地上，并没有他吐过的污秽，水杯也没动过。

到底是梦还是真实？

如果只是梦，那梦也实在太真实，太恐怖了。是不是真与那块破布有关？

他不由浑身一激灵，慌忙打开书包，找出那张脏兮兮的白布片，赶紧跑到阳台，扔了它。又要去找老头问个究竟。

结果算命老头那间房里，阳台门紧闭，他连叫了一阵，也没人应他。

过了些时间，护士送进早餐，把他的痰盂拿出去倒了，又过了一个小时，陈蓉才来。

一见面，张超就道："能不能带我去找隔壁的算命老头？"

"找他？"陈蓉有些不解，"找他干什么？我早上来时，听说他昨天晚上突发心血管疾病，是他自己按的警报器，现在好像还在抢救。"

"什么！老头快死了！"张超张大了嘴。昨天老头跟他说，活不过一个礼拜了，他其实并没有当真，老头说的手臂黑线，他看看也说

不上什么黑线。没想到就一夜功夫，老头真的要死了。

陈蓉看着他，疑惑道：“你找他有什么事？”

张超道：“他是昨天晚上几点钟发病的？”

陈蓉道：“2点左右吧。”

张超心里一算时间，老头发病时间，会不会刚好和昨天晚上那段似梦非梦的时间差不多？

张超急道：“他现在怎么样？”

陈蓉道：“这我可就不清楚了。”

张超道：“你能不能帮我问问？”

陈蓉道：“听说送到同德医院抢救去了，我打个电话问问其他人罢。”

张超道：“好好，快点。”

陈蓉连打了几个电话，最后，对张超道：“听医生说，大脑供血量不足，虽然经过抢救，现在部分脑组织已经坏死了，而且病人年纪大，身体底子也不好，现在完全靠着葡萄糖供给能量。估计，恩……过不了后天了。”

啊！张超听了如五雷轰顶，老头就要死了？难道是老头用小鬼的法术救了自己，结果害他自己提前死了？

昨天还在跟自己说话的，今天突然就这样了，他实在是难以接受。

陈蓉道：“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你为什么这么关心那个老头？”

张超不知这话该怎么对她说。堂堂大医院，喝水喝出头发，吐出来又没了。半夜有鬼？还出现了古装女？最后是一个神经病的老头救了自己？但醒过来后，什么都没发生过。

这话连他自己从头到尾想一遍，都无法相信，更别说对陈蓉讲了。于是只好道："没，昨天我跟老头聊了一下，他承认自己养小鬼了，就说了他的一些经历。我看那老头并没有疯，跟他聊天挺有意思的。"

陈蓉关心道："那老头没说什么吓人的话吧？"

张超摇摇头："他就是个算命先生，从没害过人的。养小鬼也是为了算命赚点钱。"

陈蓉点点头："反正你当就故事听好了，养小鬼这种事情，真假谁也不知道。要是真有那么神奇的事，央视那什么走进科学，早就会放了。"

张超忍不住笑道："走进科学你也信？"

陈蓉一脸无辜："这又怎么了？"

张超乐道："你还真是幼稚得可以呀，哈哈。"

陈蓉皱皱嘴，道："不跟你说了！等下给你做催眠，你准备好了没？"

张超道："随时奉陪。我也很想知道，我到底为什么会失忆的。"

陈蓉道："好吧，那你现在跟着我来吧。"

第六十三章
失忆前究竟见到了什么？

陈蓉带着张超，离开了病房，来到一间房间里，估计是专门做催眠之类的吧。

里面坐着一位四五十岁的中年眼睛男人，长相挺和气的，陈蓉介绍道："这就是我导师，杜学民教授。他也是Z大的老师。"

张超礼貌地道："杜老师好。"

杜学民笑着看了眼张超，道："张超呀，我观察你这几天，又听陈蓉讲了之前你的经历，恩……你到底有没有病，恩……我说不好。或许，真的没有病吧。"

张超顿时像遇到了个知音，就剩扑上去跪喊"杜大仙啊，活佛啊，救我出去吧"。激动地连道："杜老师，那我什么时候能回学校？"

杜学民笑笑："这得问你爸妈了。"

陈蓉补充道："只要你爸妈不交医药费，医院肯定会把你赶出去的，你放心好了。"

张超郁闷道："什么时候让我跟我爸妈联系呀？"

杜学民道："等今天做完催眠吧。不过做完催眠后，肯定还要再观察几天，才能开个证明。否则学校估计不会接收的。"

张超道："开个证明，就行吗？万一学院不同意，怎么办？"

陈蓉道：“你放心好了，证明上又不是说你人格分裂之类的大病，只说你神经衰弱，学业压力大呗。”

张超点点头：“那就好，催眠什么时候开始？”

杜学民道：“现在可以开始了，你先躺床上去吧。”

张超按照吩咐，躺到床上，杜学民给他倒了杯水，让他先喝了。随后，关了灯，房间上方亮着几盏星星一样的灯，看起来像是躺在野地里看星星。

杜学民让他闭上眼，全身放松，完全配合他，按照他的话想象着，随即，杜学民用带着磁性又略微飘渺的声音对他说：“你躺在草地上，天上的月光正照着你，……你很困了，对了，你很困，你很想睡了，是吗？——”

“是呀。”张超一声回答。

杜学民停下说话。

陈蓉把灯打开了，一脸的郁闷：“谁让你回答了呀。你这一回答，脑子里不是立即又恢复你的意识了。”

张超无辜道：“可明明问我是不是很困，很想睡，我——”

陈蓉打断道：“等下你不要想着，也不要去回答，就完全按着杜老师描述的话想象就行了。等到你完全处于催眠状态，再问你话时，你自动就会说了。明白了吗？”

张超点点头，重新平静地躺下来，完全顺着杜学民的话照作。

“天上繁星，你躺在一片草地上，周围没有一点声音，很静，很静，很静……你想睡了，很困……睡吧……睡吧……”

随着杜学民磁性又带着睡意的声音，在周围的灯光效果配合下，张超不知不觉中，真的进入半睡半醒的催眠状态，自我意识降低到了

最低。

杜学民和陈蓉对望一眼，杜学民点点头，随后，继续用一种近似飘渺的声音问道：“白秋已经死了，是吗？”

“白秋已经死了？”张超应答道，“是的，白秋已经死了。”

杜学民看眼陈蓉，点点头，继续道：“你能告诉我，白秋是怎么死的吗？”

张超木然应答道：“跳楼死的。”

杜学民道：“你看见她跳楼死的吗？”

张超道：“没有。”

杜学民道：“那你是怎么知道白秋跳楼死的？”

张超道：“别人告诉我的。”

杜学民道：“谁告诉你的？”

张超道：“林一昂，老师，还有其他同学。”

听到这个回答，陈蓉和杜学民脸上，都有了一丝激动。杜学民继续问道：“你知道白秋跳楼后，你难过吗？”

“难过，难过。”张超脸上抽动了一下。

杜学民道：“你知道白秋跳楼后的第二天晚上，你去哪了吗？”

张超答：“我去了医学院上的教学楼。”

杜学民道：“你去那里做什么？”

张超道：“我不相信白秋会自杀，去现场看看。”

杜学民道："你走到了几楼？"

张超道："六楼。"

杜学民道："你能不能想起，你在六楼遇到了什么？"

张超脸上出现了痛苦的神情，嘴巴似乎在纠结着："女人，女人，一个女人。"

杜学民道："什么样的女人？"

张超脸上的神色似乎更加挣扎，像是忍受着某种折磨："白衣服的女人，白衣服的女人。"

杜学民看着张超的神色，眉头微微皱了皱，又继续问道："她在哪里？"

张超艰难地道："墙角，她贴在墙角。"

杜学民道："哪里的墙角？"

张超道："楼梯，楼梯的墙角。"

杜学民道："你看清她长什么样子吗？"

"她……她，白衣服，歌声，我看见了……"张超很惊慌。

杜学民道："然后怎么样了？"

"她……她转头了，她转头了，啊——"一声惊呼，张超满头大汗，突然间醒了过来。心脏兀自剧烈跳动。

陈蓉开了灯，从饮水机里给他倒了杯水，让他喝了。道："你，想起什么了吗？"

张超大口喘气着，像是经过了一千米的跑步，思索着，道：“我想起来了，我想起来了！白秋确实在2月26日跳楼死了，是其他人告诉我的。我没有机会见到白秋尸体。2月27日，我不相信白秋会自杀，我独自去了医学院，到了六楼，听到一阵女人唱戏声音，像是越剧，声音持续了几秒，就没了。后来我要下楼时，走到南面楼梯，转弯那里很黑，我走过转弯时，突然感到身后很凉……好像，好像有人给我背上浇了盆水。我回头一看……回头一看。”

陈蓉急道：“看到什么了？”

张超拼命想，但最后，还是想不出什么，沮丧道：“后面的记忆，好像完全是个断层，我又想不起来了！”

杜学民看了看张超，似乎深思了一下，缓缓道：“是不是什么你觉得恐怖的事情，影响了你的回忆？”

张超道：“好像是这一种感觉，我也说不上来，能不能继续帮我催眠一下？”

杜学民摇了摇头，道：“明天吧，今天你情绪已经不稳定了，催眠恐怕做不了了。”

张超点点头。

陈蓉道：“现在我先送你回去休息吧，等下把手机什么的还你，我先跟你爸妈说一下，你再给他们打电话吧。”

杜学民道：“陈蓉，你先送张超回去，等下再来找我。”

陈蓉送张超回去后，又来到杜学民的办公室，道：“杜老师，找我有什么事？”

杜学民微微皱眉，道：“你真打算让张超离开医院？”

陈蓉愣了一下，道：“老师你也看到了，他确实没精神病。”

杜学民犹豫一下，道："说句实话，他有没有精神病，我还真下不了结论。"

陈蓉似乎有些不解："怎么说？"

杜学民道："从我对他的观察看，思维正常，性格也正常，可能有稍许的强迫症，但多数人都有，也不算什么病。而且他的思想，并没有出现第二人格的现象，所以应该没有得人格分裂。不过从他这几个星期的表现上看，还有他提到的那个已故女友白秋。"他摇了摇头，"我没遇到过这类情况，所以下不了结论。"

陈蓉犹豫一下："老师，你相不相信真的有见鬼这种事。"

杜学民笑着摇摇头："你是说张超真的见鬼了吗？可是见鬼这种东西，医学上早就下了结论，是人内心对未知事物的恐惧而已，一切都是人自己想象的。就算有些你说解释不了的现象，但如果你想让我相信有鬼怪的存在，呵呵，难以相信啊。"

陈蓉笑了笑："老师，那还让不让张超回学校呢？"

杜学民笑道："陈蓉，你对他的关心，似乎超过了一个医生对病人的关心吧？"

陈蓉脸一红，笑道："医院可没规定，医生不能和病人谈恋爱哦。"

杜学民笑了起来："我和我太太，也算病人和护士了。以前我感冒，打针认识了太太，哈哈。我教出来的学生，也是一样啊，哈哈。"

陈蓉道："老师，你就直说能不能放张超回学校。"

杜学民似乎严肃下来："这点你要考虑清楚了，不要因为个人情感而乐观估计病人的情况。如果病人回学校，出了事，是要负责的。"

陈蓉思索一下，道：“那责任由我承担。”

杜学民道：“你是他的主治医师，反正给学校的证明，也是你签字的，我盖个章罢了。”

陈蓉笑道：“老师，你可会躲事。”

杜学民道：“医疗事故一旦出了，很可能毁了一个医生前途，你必须考虑清楚了。”

陈蓉道：“我考虑清楚了。”

杜学民似乎有些无奈，点点头：“好，那接下来手续你去办吧，有什么需要帮忙，我会处理的。他回学校后，你还得多盯着点。”

陈蓉点了点头。

第六十四章
做个好孩子

张超回到病房后，心中久久难以平静。

这……这……这催眠也太他妈刺激了，刺激得他差点吓破胆。

张超忍不住又回忆刚才催眠里的镜头。

一个人摸黑上了医学院的教学楼，听到几秒钟的唱戏声，接着找遍了，也没找到声音来源。再之后，一个人摸黑下楼。走到五楼半的楼梯拐弯处，背后感到一阵凉意。回头……回头……回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无论他怎么想，记忆总是停留在了回头的时间点上。不是他不敢往下回忆，而是就回忆不起来了。

看到什么，被吓晕了吗？

被吓晕，是绝大部分人一辈子都没遇到过的事。到底是什么吓晕了自己呢？

还有昨天晚上的一系列景象，到底是真是假，为什么醒来还是好好地躺在床上，什么事也没发生。但那算命老头，突然重病，难道真是救自己吗？

一时间，也实在想不出所以然，张超只能坐着干等陈蓉回来。等了半个小时，才见陈蓉，忙迎上去道：“杜老师跟你说了什么？”

陈蓉道：“没事，就是跟我谈了你出院的手续问题。”

张超道：“有什么问题吗？”

陈蓉笑笑：“杜老师并不同意让你出院。”

张超急道：“那怎么办，再关在这里，我真的要疯了。”

陈蓉抿嘴一笑：“最后我做担保，证明书由我签字，你可以出去的。”

张超一下子兴奋地忘乎所以，一把抱起陈蓉，呼道：“你真是我的女神啊！”说完，才觉得唐突，忙把满脸红彤彤的陈蓉放了下来，尴尬道，“我，我一时精神病发作了嘛。”

陈蓉笑了一下，拿出手机，递给他，道：“我跟你爸妈说过你情况了，说你学业压力大，才会胡思乱想。经过开导和治疗，已经没事了。”

张超道：“他们信了？”

陈蓉叹口气，笑道：“你这种不好不坏的成绩，最容易做人了，哪有什么学业压力。我都怕说出来没人信。幸亏是你爸妈，以为你这宝贝儿子太有上进心了，才会觉得成绩差，要努力追上去，于是压力过大，得了精神病，还差点自杀。反正你放心吧，他们已经信了，你再跟他们多沟通一下，让他们随时来办出院手续吧。”

张超道：“好。”说着，他就拿过手机，拨了他妈电话，一打通，就用宁波话急道：“母妈，你快点和阿爹一起过来，接我出去了！……完全好了，那（“那”的意思：你们）放心好了，我否会再做古怪的事体了，……你们快点啊！……什么，要后天，好吧，尽快，过来阿拉再请陈蓉吃饭吧。……好，那我挂了。”

打完电话，知道爸妈后天来办手续，总算放下心中大石头。

陈蓉笑道：“这就对了，做个好孩子，大家都疼你，要不，就继续把你关着咯。”

张超哼了一句，道：“先答应下来再说吧，回学校后，我行事得小心点了，再不能让人发现了。”

陈蓉惊讶道：“你回学校后，你还想干嘛？”

张超道：“我莫名其妙发生这么多事，总得弄个水落石出吧。”

陈蓉睁大眼睛：“你还不死心啊？”

张超一见陈蓉表情，怕陈蓉反悔不放他出去了，忙笑道：“没有啦，我只是开开玩笑嘛。你放心好了，我再也不会有事了。”

陈蓉将信将疑的表情道：“说到做到哦！”

张超道：“我听你话，做个好孩子，不就行了。瞧你，对我一点信任感都没有，悲剧了。”

第六十五章
精神病人的礼物

这一夜，张超闭上眼睛，总会继续想起催眠时的场景，但他试了无数次，每次都记不得后来发生了什么事，只能作罢。

一夜无事，第二天早上，杜学民又为他做了催眠，但如昨天一样，一说到那个场景时，张超就会被吓醒，怎么也想不起后面的事。下午休息了一下，又做了催眠，一模一样。

最后，杜学民只能跟他说："看来你这部分记忆，短时间内很难恢复了。如果以后调养好，再来给你催眠，帮助你恢复。"

张超只能点点头，跟着陈蓉准备回病房。这时，陈蓉的手机响了，接起电话一听，电话那头道："陈蓉吗，我是快递的，你有个包裹，来大厅拿一下。"

陈蓉道："放门卫签一下就行了，我下班会去拿的。"

电话那头道："这是面签的货物，客户要求当面签收的。"

"哦，那等一会儿吧。"陈蓉应了一声，挂了电话，心下有些好奇。平时不管是文件还是其他的东西，快递都是放门卫那的，从没遇到过一定要本人面签的。

会是什么东西呢？

陈蓉正要把张超送回病房，张超道："我不想一个人呆着了，我想出去走走。"

陈蓉道："这怎么行？"

张超道：“怎么不行，这又不是监狱，我又不会跑了。反正明天就出来了，我能跑哪去呀。去你办公室坐坐呗。”

陈蓉皱眉叹气：“拿你没办法，跟我来吧！”

张超跟着陈蓉到了大厅门口，陈蓉接过快递员手里一个大包裹，是个盒子装的，很重，20多公分长，10多公分宽，10多公分高。

张超道：“你淘宝买了啥？鞋子？”

陈蓉道：“最近我可没买过，也不知道是什么，打开来看看。”

这快递包装很结实，陈蓉一个女生也弄不开。张超三下五除二，咬着牙撕掉外面的硬纸盒。里面露出了一个木质的盒子。

张超拿起盒子，和陈蓉一起看了两眼，两人异口同声叫了出来：“骨灰盒？！”

上下左右看了圈，毫无疑问，就是骨灰盒。

张超急道：“哪个孙子跟你开这种玩笑，快去把那个快递的叫住。”

陈蓉点头，忙拿出手机打电话给门卫，让他拦住那个送快递的，两人捧着骨灰盒，赶紧朝门口跑去。

还没到门口，看到送快递的还没走，张超忙跑上去，拦住，怒道：“你送的什么东西！”

快递员一愣，看了看他手里捧着的，疑道：“骨灰盒？”

陈蓉道：“谁让你送的！”

快递员道：“这……这客户送的，我们也是打工的，负责送一下。”

陈蓉道：“客户是谁？”

快递员道：“刚才那张单子上有，你们自己看好了。”

张超怒道：“你们快递公司，这种东西也会送的？别人故意恶作剧，吓人，你们也送？大便送不送？”

快递员似乎也有些恼怒：“客户给我们送的，公司那边就查一下是不是危险物品。我们送快递的，哪里管得了这许多。别人在网上订了骨灰盒，不是很正常的，你们要找，直接找客户好了，跟我说又没用的！”

陈蓉摇摇手，道：“算了，反正跟他没关系的。”

张超哼了声，让那人走。他们两个拿出包装外上贴着的寄送单，刚才没看仔细就直接撕成两半了，如今拼到一起，一看，原来发件地址是上海，寄件人的名字居然写着“风水师”，电话那一栏写了10个“1”，显然是故意不让人知道的。

陈蓉道：“打开看看，里面有没有其他东西。”

张超一点头，拿掉盖子，里面放着一张小纸片，剪成人的形状，上面就写了三个字“李家明”。

张超看了看，疑道：“李家明，什么意思？”

陈蓉的脸色突然刷地白了一下。

张超急道：“你怎么了？”

陈蓉勉强笑了笑：“没事。”说着，拿过骨灰盒，走到垃圾桶旁，直接扔了进去。

张超道：“你把罪证扔了？”

陈蓉道：“这种不吉利的东西，留着干嘛用？给你以后用呀？”

张超连忙呸了几声，道：“这李家明是谁，我看你好像认识的。”

陈蓉皱眉道：“过去的一个精神病人，听说一年多前已经死了。”

“啊！”张超张嘴，道，“那，那谁送你这个呀？”

陈蓉皱眉骂道：“不知道哪个神经病干的！”

张超道：“是不是你得罪了什么人了？”

陈蓉道：“或许罢，不说这个了，反正只有小人会做这种事情，不敢光明正大。”

张超也同仇敌忾：“要是被我揪出这畜生，一定帮你揍死他！”

陈蓉一听，突然笑了起来：“那你明天回学校，该不会揍林一昂吧，他当时为了配合我，也……呵呵。”

张超叹口气，道：“算啦，当时还真是气死我了。现在只要能出去，什么都好说。”

第六十六章
血溅白沙

第二天，张超爸妈来七院，给他办了出院手续，陈蓉已经将他的病情证明交给了生科的学院领导。

他们班主任刘老师，从来没跟学院说过，张超的症状是一直以为自己女友活着，并与空气交谈。所以学院领导只当这个同学学业压力大，又受了同寝室友跳楼的潜意识影响，才会一时想不开，差点自杀。经过治疗和心理辅导，又有陈蓉保证已经完全恢复正常，学院自然乐意让他回学校。

否则的话，如果学院知道张超的病情是看到死人，并与空气说话，估计说什么都不敢这么短时间，又让他回来的。

张超爸妈接出他，看着儿子完全恢复了正常人，说话好像比以前懂事了不少，都开心得不得了。接着是请陈蓉吃饭，席上，张超也一个劲夸，幸亏有了陈蓉的照顾，等等。父母看着张超和陈蓉的行为举止，显然超过了病人和医生的关系，心下都有明白，暗自乐个不停：娶女博士，又是大医院的医生，有福气啊！而且是心理医生，再也不用怕儿子心理出问题了。

吃完后，张超回了学校，陈蓉还要上班，说是反正她现在还是在读博士，住学校宿舍，以后晚上或者不上班的时候来找他一起自修，他爸妈则放心地开车回了宁波。

张超回到宿舍，按照惯例，班里男女同学都来看望慰问一番，他也一个个接待，又一个个送走，忙得不亦乐乎。

等停下来时，才发现林一昂到现在还没来看过他，估计还怕着他报复以前的事呢。

正这样想着，林一昂恬着脸，笑嘻嘻地徘徊到了他门口。

张超笑着招手：“进来呀，客气什么！”

林一昂嘿嘿一笑：“小的不敢。”

张超怪笑道：“不要客气嘛，当时那个小棺材，花了多少钱，对了，还有那双55块的老北京布鞋，大爷报销给你呀。”

林一昂道：“免了，你爸妈已经把钱给我了。”

“你妈的，还好意思说啊！”张超一把冲出去，掐住林一昂脖子就往屋子里拖，一进屋，一脚把门带上。

林一昂虽然个子块头都比他大，此时却不敢反抗，一个劲求饶：“算了，算了，饶过我吧，我也为你好嘛。”

张超放下他，道：“跟你开玩笑的。兄弟，晚上请你吃饭。”

林一昂一拍大腿：“好，有你一句话，我跟定你了！”

张超道：“我这一个多星期没回学校，有啥好玩的事没？说给我听听。”

“好玩的事嘛，”林一昂思索道，“好玩的倒还真没有，不过你滚开学校才三天，又有人跳楼了。”

“什么！又有人跳楼！”张超忍不住大惊失色。

林一昂笑道：“兄弟，别着急嘛，这事不关医学院那块，就发生在咱头顶上。”

张超疑道：“我们头顶上？”

林一昂哈哈一笑：“是呀，就住咱2幢上面五楼的城规一个男的，蹦极了。”

张超道：“在哪跳的，人呢，怎么样了？”

林一昂道：“还能怎么样，当然是没了咯。就在楼上跳的。”

“啊？”张超从没想过，会直接在宿舍跳楼的，道，“怎么回事，你说说。”

林一昂道：“具体细节的也不知道，反正学校网上早删了这事了。当时晚上9点多，我正在打游戏呢，听到砰咚一声，什么东西砸下来了。过了一分钟，楼上楼下全都是人叫起来，这时我才跑出去。原来那人就在他寝室，爬到窗户上跳下来了，摔在1幢2幢中间大厅的平台上。只有住二楼以上的人才能看得见，我们下面的人当时都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了。后来听说，那男的中午和一个女生吃饭，结果被他女朋友看到了，女朋友上来跟他争吵，结果他勇敢勃起，一巴掌甩在女朋友脸上。这还了得！在食堂里，当着那么多人的面，一巴掌。结果她女朋友一定要跟他分手。最后闹到晚上，他要女朋友回心转意，否则就从窗户上跳下去。当时他女朋友哪里会信啊，他们寝室其他人听他打电话，也只以为是说说的，没想到他直接爬上去，真的跳下来了。”

张超道：“那他女朋友怎么样了？”

林一昂道：“你想怜香惜玉呀，想追求未亡人？他女朋友嘛，知道这事，跑到他寝室，嗨哟，那真个哭得死去活来的呀，整幢楼都听到了。她女朋友嚷着也要跳下去。不过嘛，这么多人在，哪会让她跳下去呀。后来听说回家静养几天了。”

张超咂咂嘴，表示对这种事情实在难以理解，道：“就这么点破事也要闹自杀？”

林一昂哈哈大笑：“去年不还有一个嘛，好像住碧峰还是紫云来着，期末考试基本全亮红灯，那人一郁闷，就从寝室里跳下去了。可

惜呐，他寝室住二楼，谁也想不通他跳个屁呀，结果摔折了腿，还恢复了几个月。”

张超摇摇头：“现在大学生行为艺术，还真是莫名其妙了。”

林一昂大笑：“可不是嘛，有人学业压力大，居然半夜跑湖里自杀，救上来后直接送七院了，你说好笑伐？”

张超怒骂道：“你找抽啊你！”

林一昂道：“好啦好啦，我不说了，兄弟你快乐生活，娶了陈蓉啊。”

这么一说，张超脸似忍不住红了一下。这可没逃过林一昂眼睛，笑道：“我一早就说了，你和陈蓉一对正好，别想白秋——”他赶紧把嘴闭上，这白秋至少现在还是个“敏感词汇”。

一提到白秋，张超有一股惆怅，一股愤怒，更多的还是疑惑和不解。

这么多奇怪的事，难道就真这么轻巧地结束了吗？

白秋、李伟豪，会不会还有下一个呢？

我是不是该像正常人一样，学习，生活，还是继续追查答案？

仿佛火星文出的一道奥数题，心中无解。

一时间，两人谁都没说话。

第六十七章
黑衣女子

接着的一个星期，张超再也没有去过医学院。

再过三个星期就是春学期的考试了，他也该准备起来，否则要是挂红灯，自然又会有人替他担心学业压力大，容易想不开了。

虽然心中谜团未解，但经过这些时间的休息，心中也早接受了白秋已经去世的事实，精神状态也逐渐恢复，看着周围这么多人美好地生活着，他也重新开始了正常的生活。

大部分晚上，陈蓉都会陪他一起逛校园，或者外面吃东西。而且陈蓉好像工资挺高的，一般还是陈蓉请他。他要去自修时，陈蓉也会带着书，陪他一起去东区。

两人的感情迅速升温。

这天是星期六，陈蓉单位要开会，晚上回来晚，就不见面了。张超要准备考试，就一个人去了东1A幢的五楼自修。

自修结束，已经9点半，张超收拾了书包，迈出教室。

五楼的自习室，因为楼层高，还没空调，所以一般人都比较少。9点半后，大部分学生也都已回去。

走廊上只有他一人。

正向楼梯口那边走着，这时，眼睛一瞥，前面楼梯转弯处，一个乌黑长发的女生转弯走了下去。

原本一个女生走下去，自然不会引起他关注。

但这个女生，无论换成谁，恐怕都会忍不住看上几眼。

因为她的装扮，实在太特殊了。

她不止是一头乌黑的长发，更穿了一件全黑的连衣裙。一般的连衣裙，都是短袖多，而且长度也就到女生膝盖处，可她穿的连衣裙，却是长袖，还空落落的，一直挂到脚脖子，把整个脚裸都包起来了。脚上穿的，也是一双黑色的鞋子。

这种长马褂式的连衣裙，似乎只有八十年代，或者更早的时候才流行过一阵。到了现在，相信任何稍有审美眼光的女生，都不会这么装扮，更何况是半夜这么装扮。

这样的装扮，让人不得不引起注意。

尤其，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

张超心中说不出为什么，看见她就产生了一丝好奇，于是悄悄跟了上去。

那个女生，并没有直接下楼，而是从楼梯走到二楼后，拐弯出了楼梯，来到二楼的露台上，继续朝南面走去。

东区教学楼，是用阿拉伯数字命名的，其中，能提供学生自修的，只有东1的A和B两幢房子，东1的南面是东2、东3、东4，全都不是自修教室，晚上自然都关着灯，锁着门。

二楼的露台，是东1连着东2，连着东3，连着东4，一路过去，足足有几百米长。

此时，露台两侧的廊灯也都关了，一望过去，从东2开始，全是黑漆漆一片。

看着这女生，匆忙地步入黑暗之中，张超心中不禁奇怪，这女人，穿得跟件寿衣似的，一个人去那边干什么？

他稍一思考，当即决定沿着露台边缘的阴暗处，悄悄跟上去看看。

女生走得很快，黑色的连衣裙，群摆很大，把脚完全遮住，几乎看不到她如何迈步。远远看去，好像这女生是漂浮着前进的，根本没有脚。

张超赶紧把这想法抹杀掉，胡思乱想什么呢，自己吓自己！

渐渐地，两人都已完全笼罩在了黑暗中，只有借着远处路旁偶尔透射过来的灯光，才能看清人影。

女生每走一段距离，总会把头转过来看一眼。张超每当这时，就把头转过去，靠着露台上的栏杆，装成闲逛的学生。他也不知女生究竟有没有发现他。

不过对于女生不时回头看一下，张超心中更加好奇，她，好像是在躲避着什么？

女生走得比张超快，没过多久，张超刚走到东3的旁边，远远看着女生已经走到了东4，也就是露台的尽头了。两人隔了百米左右。

这时，只见女生往左一拐，似乎是从东4那边的楼梯下楼了。

东4的晚上，简直比西区还荒凉。因为东4白天是做电路之类实验用的，全部是大的实验教室，不提供学生自修。而且那里离东1的自修教室远，就算自修累了，闲逛的学生也不会走到那边去。

漆黑笼罩一片，四处都无人声。

要不要追过去看看？

张超现在的好奇心，已经比过去收敛了许多。想了几秒钟，他还是决定不追过去算了，只是快步跑到露台的左边，想看着那女生走下来后，会去哪。

他是眼睁睁盯着黑衣女生走进了楼梯的，二楼下到一楼，能用多少时间？

可他左右等了近一分钟，就是不见黑衣女生从楼梯上走下来。

她从露台向左边一拐，只有一个楼梯，如果她没下楼，还能去哪呢？难道还能飞了？

到底为什么还没走下来？

到底追不追？

思索片刻，还是决定去看看，总觉得这女生太过奇怪，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

随后，张超沿着左边的露台边缘，快步跑了上去，眼睛始终不离那边一楼的楼梯口，盯着看女生是否出来。

一直到他跑到尽头，始终都没见女生走下楼。

难道真的会飞了？

张超想了一下，深吸一口气，缓缓往左边拐进去。

拐进去的地方，就是楼梯，此时楼梯里没有灯，一片黑乎乎的，有一种说不出的压抑感。

张超来到楼梯前，这时，脑筋突然一转，心思顿时明白过来了，为什么没见黑衣女子下楼呢？

因为黑衣女子一定是上楼了，那就自然看不到了。

他长嘘了一口气，别人只是穿得怪了点，说不定是失恋了，或者其他情况，自修完了随便出来走走罢了。

至于她为什么要走到这黑乎乎的东4，世上古怪的人这么多，那是别人乐意，也或许在这里约了男朋友，准备做什么猥琐事了。

张超怪自己有点神经过敏，这样想着，就走进楼梯，准备下楼回寝室。

可他往楼梯口走进几步，正准备下楼，突然想起，刚才……刚才进楼梯口的时候，眼睛余光是不是还看到了什么？

下一秒，一种无声的窒息悄悄蔓延开来。

好像……好像身后有一道目光，注视着自己。

背后有人？！

一瞬间的感觉，让他全身毛骨悚然。漆黑的楼梯里，身后有人？

张超停下脚步，尽全力压制住呼吸，缓缓将头转过去。

“啊！”张超吓得一把摔倒在楼梯上，两腿站不起来。

漆黑的楼梯口，最暗的那个角落里，全身黑衣服的女生，正一动不动地站着。

而且……好像……好像是死人！

张超心跳开始加快。

乌黑的头发，皂黑的衣服，连皮鞋也是黑的。而她的脸和露在外面的手，却白得过分，没有一点血色。茫然睁着眼睛，面无表情地盯着张超。

真的是死人！

啊！张超感到脑中仿佛被人重重敲打了一下。

黑衣女生依旧一动不动，木然站着，双眼无神。

明明一个大活人进来，怎么……怎么会是死人立在墙角！

而下一秒，当张超抬头去看她的脸时，差点把他吓晕过去，颤声道："啊！白……白秋！"

第六十八章 明代阁楼

黑衣女生一直站在漆黑的角落中，一动不动，面无表情地看着他。直到张超颤声地说出了“白秋”两个字，黑衣女生仿佛突然回过神来，呼吸带动了发梢的轻微晃动。

原来不是死人！

她看了张超一眼，然后，神情冷漠地走出角落，兀自向楼下走去。

“白秋！你去哪，你还活着？”张超见她是活人，压下了恐惧，忍不住叫出来。

黑衣女生停下脚步，缓缓转过头，漠然地看了他一眼，随后，又别过头，加快了脚步，走出了楼梯。

张超大口喘着气，显然刚才把他吓得不轻。

全身漆黑地站在角落，看上去像是个死人，一直望着他，看得他寒毛直立。而她的脸，又白的出奇，而且长相酷似白秋。

这会是谁？为什么这么古怪？到底是人是鬼？

她真的是白秋吗？

不过等张超冷静下来，仔细一想，又觉得不是。她头发比白秋长了好多，而且鼻子比白秋大了一些，嘴唇稍微偏厚，两眼间的距离也宽了一些。

但在刚才那种环境下，整体上一眼望去，真的很像白秋，所以张超才会误以为她是白秋。

以前从没听白秋说起过她有什么亲姐妹，这人到底和白秋有没有什么关系？

张超花了十几秒的时间，平静他的呼吸，随后决定跟下去，看看这女生到底要去哪。

他赶紧跑下楼，到了外面马路上一看，女生离他已经有五六十米远，正沿着马路，快步朝南走去。

她朝南走干什么？回宿舍应该朝北，如果她不是Z大的，往南也出不了学校呀。

张超心下稍微一思索，当即偷偷地走到建筑的阴影里，一路悄悄跟上她。

黑衣女生走路很快，仿佛一阵烟一样，与张超距离越来越远。张超后来是一路小跑才追得上去。

黑衣女生走到马路的最南端，转身往西走去。

朝西走？是去医学院，还是等下拐弯绕回宿舍？

心中搞不清楚，只能继续跟着。

走了五六分钟，女生接近马路最西端，并没有拐向医学院，而是拐向了另一面。

张超一直跟在她后面的两百米处，见她此时已经走出了自己的视线，忙快步跑到女生刚才拐弯的地方。

他目光望着女生刚才拐进去的这条路，这条是向北的小路，能一直通到西区的教学楼，过去后也能回寝室。

黑衣女生回住宿区了吗？

这时，他目光注意到远处一百米外，一道黑影一拐，飘然朝西走了进去。

居然是去南华园！

张超心中大觉奇怪。

这南华园是学校沼泽田中开辟出来的一个小园子，里面有两幢明朝风格的古建筑，古建筑立在沼泽中，四面都是水。进去也是要走搭在水上的木板廊庭。两幢古建筑中，听说是放了一些书画、雕塑还有几件文物，供人参观的。

虽说南华园可以算个文物景点，又古色古香，白天的时候，有些喜欢安静的学生，会拿本书，在园子里傍水坐着。但那时的南华园，刚建成不久，晚上并不开灯，里面漆黑一片，又立在长满茂密芦苇的沼泽田中间，从旁边走过都会感到一阵寒气，谁会半夜去那里呀！

如果说医学院教学楼阴森，至少医学院还有月光和远处路灯照射到。

而南华园，周围都是茂密芦苇，立在水中央，路灯和夜光全部照透不进来，完全是黑乎乎一片。

黑衣女生进了南华园？

有病吗？

张超曾经白天去过一次南华园，印象不是很深。但他一想到半夜去那种立在水中间的明代建筑里，全身寒毛都竖起来了。

况且他以前听人网上说，南华园里，晚上经常会有一个穿红衣服的小孩在跳绳，吓到了不少人，此事也不知道真假。反正那时的Z大里，到这么半夜了，根本没人会进南华园的。

要不要跟进去瞧瞧？

张超心里在激烈地挣扎着，最后，还是决定去看一下。

他小心翼翼地走向南华园，走到木板铺的廊庭前面，向里张望。黑乎乎一片，看不清任何东西。

还要进去吗？

张超一步步缓缓向里走去，心跳一声一声地响着。

突然，“扑通”一声，好像是石头落入水里的声音，接着就是一声女人的怪叫。

张超大叫一声，扭头就跑，一口气跑出了上百米，才停下，大声喘息着。

算了，连电筒都没带，还是不去看了。

这人是不是和白秋有着某种关系呢？

思索一下，好奇害死人啊，算了，别管了，最终，他还是扭头朝寝室回去。

第六十九章
黑秋？

张超回到寝室后，连忙把林一昂拉到他寝室，急问："白秋有没有姐妹？"

林一昂惊讶地看着他："干嘛这么问？你又见到白秋了？"

张超道："我是在跟你认真地说。"

林一昂严肃起来，道："我不知道你上段时间是不是撞邪了，但你出院后，陈蓉说你已经没事了，你难道又人格分裂了？"

张超道："去死，我从来没人格分裂过！"

林一昂道："那你上段时间一直见到白秋，还跟……跟她说话，我其实，一直慌得很啊。"

张超道："你看我像脑子不正常的人吗？我也不跟你说上段时间白秋的事了，你就当我什么也没看到过，以后我也不会提。你只要回答我，白秋是不是还有姐妹？"

林一昂摇头："她家就她一个，到底发生发生了什么事？"

张超道："她有没有长得和她像的表姐表妹，或者堂姐堂妹？"

林一昂道："有啊，她有两个表姐，一个堂妹。两个表姐都三十多了，那个堂妹好像还在读初中，怎么了，你倒是说啊。"

张超吸了一口气，道："今天我在东区自修，回来后看到有个女生，长得很像白秋。"

林一昂“切”了一声，道：“漂亮女生都长差不多，一个模子的多了去了，你看A片里的，你要是A片嫩草，看起来这么多女的，怎么脱了都这么像呢。你得经过多看，才会发现，其实五官和身材还是有区别的，到时你自然就知道，谁是饭岛爱，谁是——”

“闭嘴！没空跟你扯淡。”张超道，“跟你这人说了也没意思，你滚吧你！”

林一昂笑道：“兄弟，别呀，你倒是说说看，那女生像白秋，又怎么了？”

张超道：“说来也不算特别像，只是轮廓比较像。主要那女生全身穿黑色的连衣裙，还穿黑皮鞋，那连衣裙是鬼片里的那种。”

林一昂道：“模特吧？模特都这样穿的，你追不上潮流，少见多怪。”

张超道：“你没觉得一身全黑的，有点古怪？”

林一昂笑着道：“一身全黑，长得像白秋，那就是黑秋了呗。那女生然后怎么样了？”

张超便将那女生一路走到东4，故意躲在角落里吓他，然后又去了一片黑的南华园这些事，都告诉了林一昂。

林一昂思索一下，道：“一个人去了南华园？”

张超道：“是啊！”

林一昂道：“你没跟进去？”

张超道：“我当时想啊，结果还是没这胆。”

林一昂道：“下次再遇到叫我，反正南华园里这么黑，我进去非礼一把再出来，哈哈哈！”

张超怒道：“你滚吧你，跟你没共同语言。”

林一昂笑道：“兄弟，以后这种事你还是找陈蓉说吧，我看她一个心理学女博士，好像居然开始相信你说的这些怪谈了，哎，你呀，太有魅力咯。”

林一昂走后，张超独自又开始思索起来。

一直困饶自己的最大疑惑，还是前段时间我为什么能看见白秋？

如果说白秋真的是魂，那么只有身体差得人才能看到，而一开始自己身体很好，却偏偏能看到白秋。

她真是魂吗？

为什么自从知道白秋已经死后，她再也没出现过了呢？难道是她不愿再来打搅我的生活？

这一系列，怎么看都像鬼片的剧情，真的是发生了的吗？

还有这个黑秋，以后是否还能遇到她？

第七十章
基督教大学生牧区

第二天，陈蓉休息，张超早上上完课，跟她一起去吃饭。

先是随便聊了些其他的，后来，陈蓉话题一转，道："你最近没见过白秋吧？"

张超奇道："你怎么突然这么问？"

陈蓉笑笑："因为现在我不觉得你见的那个白秋，是你的幻觉。"

张超大惊："那你的意思？"

陈蓉道："我解释不了，不过有个人听说了你的事，他说能亲口告诉你答案。"

张超道："谁啊？"

陈蓉道："杨哥。"

张超道："杨哥又是谁？"

陈蓉道："杨哥是牧师，他是基督教杭州学生牧区的创建者。可有水平了，他以前是大学的老师，后来做了耐克中国区的高管，现在又在哪家外企做高管来着。不过这是他的工作，除了工作外，他的另个身份是牧师，宣扬基督的大爱精神。市区、下沙，一个个大学，学生基督徒，都知道他，很多人听过他讲经，水平可高着呢。"

张超道："以前是算命先生，现在是牧师，有什么区别吗？一定是说看到脏东西了吧。"

陈蓉摇头笑道："杨哥不但对《圣经》懂，也知道很多科学技术，他本人对心理学可懂着呢，好像是国外什么大学的硕士。什么都懂的牧师，才能将大道理，用最朴实的语言表达出来，让别人理解基督的爱呀。"

张超道："你难道是基督徒，我怎么以前没见你吃饭祷告过呀？"

陈蓉摇摇头："我不是，我呀，心里太现实了，难以接受超过现实以外的信仰。不过我以前经常去紫金港团契，感受里面那种人与人之间坦诚相处的感觉，我好些朋友，都是基督徒。"

张超不解道："那你为什么说这杨哥能解答我的问题？"

陈蓉道："昨天晚上我在网上遇到杨哥，我以前就知道杨哥对这方面，还有人的心理学非常有研究，就问问他人死后，是不是能看到灵体。他没直接回答我，只是问我什么事，我把你的大致情况，说了一遍，他说这种情况他遇到过，最近他比较忙，过段时间空了，亲自来找你聊一聊。"

张超问了句很扫兴的话："要收钱吗？心理辅导听说按小时收费的，很贵呀。"

陈蓉嘴一皱，道："人家是牧师，不管你信不信基督，人家都会好心帮助你的。什么叫大爱，这才叫大爱，知道不？以前学生团契聚会，没资金没场地，都是他自己掏腰包的。好心帮助你，哪会要你钱呀。"

张超无奈点点头，道："算是明白了，希望他能给我一个解答。不过照这样说来，你是相信我没有精神病，看到的，也不是幻觉了？"

陈蓉道：“一开始我确实以为你是幻觉，但经过这么多事，我也忍不住相信你说的了。”随即苦笑道，“哎，我的心理学算是白读了。”

张超犹豫了一下，道：“有件事，我还没来得及告诉你。”

陈蓉道：“什么事？”

张超把昨天晚上遇到“黑秋”的事，跟陈蓉讲了一遍。陈蓉显然有些不可思议：“一个女生，晚上走到南华园去了？”

张超点了点头。

陈蓉吸了口凉气：“这南华园晚上乌漆抹黑一片，这……这也太那个了。”

张超道：“我总觉得这事，没那么简单。或许跟医学院的怪事，有某种联系。”

陈蓉道：“说不定……说不定她是和他男朋友，去那里约会了呢。”

张超笑道：“这么黑，如果是约会，那也一定发生猥琐事了。哈哈。”

陈蓉揶揄道：“你就挺猥琐的，还好意思说别人。”

张超叹口气：“这事我也不管了，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省得烦心，再进七院就郁闷类。”

陈蓉笑着：“你这样说，我倒也放心了。”

张超道：“你放心什么？”

陈蓉脸一红，道：“关你什么事！哼。”

第七十一章
真的要去南华园？

当天晚上，陈蓉陪张超一起去东1A幢五楼的自习室自修。毕竟过些天就是春学期考试了，要考3门，还是要稍微准备下的。

两人自修完，已经接近10点了，离开教室，下楼后，到了二楼，张超带陈蓉走出楼梯，来到二楼的露台上，指着道："这就是昨天晚上黑衣女生走的地方，一直从这走到东4去了。"

陈蓉看了看前方几百米长黑乎乎的走道，笑着："这么说起来，这女生还真有几分古怪嘛。"

这时，前面很远的地方，看到一个人影走过去。

刚才他们说话的时候没看到，是因为那人影走到露台的阴暗中，现在这人影刚好经过外面路灯能照得到的地方，自然就显现出来了。

张超惊讶地看着前面人影又走入了黑暗中，急道："你看到没有！"

陈蓉面有疑惑："好像……好像是有个人走过去了。"

张超道："你说，会不会还是昨天那个人？"

陈蓉摇摇头："这就不知道了，说不定别人自修完了，随便走走，散散步呢。"

张超道："一个人散步散到这里来，也是有病了啊！"

陈蓉似有犹豫："这么多学生，有些古怪一点的，也是正常的，我们不如回去了吧，也不早了。"

张超咬了咬牙齿，似乎是经过了一番心理挣扎，道："要不，……我们过去瞧瞧？"

"啊？"陈蓉显然不太想去，道，"不用的吧，万一是其他学生，我们……我们不是白跑一趟吗？"

张超道："走吧，就当我们散步好了。"

"散步？"陈蓉嘴一皱，"有病才来这里散步。"

但张超看样子是非去不可，拗不过他，只能跟着他追上去。

两人连走带跑，此时前面黑乎乎的，也看不到那人影走到哪了，一路跑过去，都没再看到过。

一直跑到了尽头，还是没看到。

张超思索一下，道："那人走得快，应该已经下楼了。我们下去瞧瞧，只要走到马路那，看看有没有人往西走，就行了。如果没有，那我们就回去，好不好？"

陈蓉无奈点头："随你吧。"

张超觉得陈蓉这么听话，似乎颇有些男人的成就感，两人拐弯到了楼梯前，张超小心翼翼先进去张望一下，昨天那女生就是躲在他背后的角落，吓得他可心有余悸。

还好，这次楼梯里什么人也没有。

他放心下来，和陈蓉一起下了楼，顺着外面的马路往南一直走到头，转身朝西看去。远远的，大概两三百米外，果然有个黑衣女生正在走着。

张超不禁指着呼道：“你看，又是她啊！”

陈蓉朝那人看去，距离远了，自然看不清楚，但也能看到一身黑，外加披肩的黑色长发。

陈蓉不免有些慌：“你说，她……她会往南华院进去？”

张超点了一下，道：“我们快跟上去，看她到底要干什么。既然这人你也看到了，那肯定不是什么鬼怪，我也不会怕她，我要问清楚了，昨天为什么扮鬼站在角落，吓我一跳。”

陈蓉犹豫一下，道：“我觉得，这中间有点古怪。”

张超道：“什么古怪？”

陈蓉道：“这女生，你从前没有遇到过。为什么昨天你自修完遇到，今天你自修完还能遇到？你每天自修完的时间并不一样，却连续两天都遇到她，这，是不是太巧合了？像是……像是有人刻意安排让你遇到她的。”

张超道：“这个，我觉得应该只是巧合吧，如果是那女生故意在我自修后出现，那她怎么知道，我会对她好奇，从而跟上去呢？”

陈蓉眉头微微一皱：“如果是对你性格了解的人呢？”

张超一愣，心中一想，随即摇摇头，果断地道：“不可能。哪有人知道我看到这女生，就一定会跟上去的？况且，如果是故意引我跟上去，那么昨天在南华园外，就不该把我吓回去，而是继续将我引入南华园中，进行谋害。你觉得呢？”

这么一说，陈蓉也是点点头，道：“你这话也确实有道理，好吧，我们就去看看，我对你说的这黑衣女生，也有几分好奇了。”

说着，两人快步跑了上去。反正隔得远了，两人脚步声大点也没关系。一路上，迎面也就过来一辆保安的车子，其他什么人影都没

有。

保安在学校里见惯了学生们的古怪，平时搞活动闹通宵的都有，自然不会注意他们一路跑着干嘛。

两人与黑衣女生的距离拉到了一百多米，放下跑步动作，而是装成随意散步的情侣，跟在她后面。

黑衣女生也没有回头看他们，继续以同样的节奏和速度往前走着。群摆很大，遮住了她脚的动作，远看更像是悬浮着往前移动。

没过多久，黑衣女生走到了昨天那条路，可这次，她并未往里拐进去，而是继续往西走着。

张超惊讶道：“她怎么没去南华园了？”

陈蓉想了一下，笑了起来：“我现在觉得，其实是你多想了。她只是个普通学生，或许学习压抑，自修完了绕一圈，再回寝室，有什么奇怪的？穿得是古怪了些，但也不算离谱嘛。”

张超刚要点头同意她的说法，却见黑衣女生突然穿过马路，往医学院走了。

两人都是一愣。

第七十二章
又是医学院！

张超和陈蓉都愣在那，望着远处的黑衣女生，飘然走向了医学院。

“这……”张超张张嘴，咽口唾沫，“你说，她半夜跑到这里，总……总不会是去约会了吧？”

陈蓉犹豫一下：“时间不早了，我们……我们好走了吧？”

张超心中也是纠结，到底要不要去看看？

医学院，在他心中已经是个恐怖的符号。难道真的要再次重复几个星期前的经历吗？

他不得不犹豫了。

可是思考再三，他又想到白秋、李伟豪是在这里跳楼的，自己是在这里失忆的，还有朱晓雨的怪事等等，一系列的迷团未解，就像一直压在心头的包袱。

如果这一切解释不了，那是否一辈子都要背着这个包袱呢？

不去想时，自然也就过上正常生活了。但一旦从头开始想起，这些事纠结到一块儿，太难受了！

好奇心大起，再也按捺不住，张超道：“陈蓉，我们还是过去看看吧！”

陈蓉想了一想，随后无奈道：“好吧，我知道你很想了解清楚。这个女的我看也有点古怪，去看一下也好。”

说着，两人也一起上前，穿过马路，向医学院的那几幢建筑走去。

医学院是Z大最有钱的学院，据说是杭州某几家大医院的股东。医学院的建筑，也是所有学院里最豪华的。

几千平方米的木地板铺成的广场，实在是壮观。

广场后面，就是教学楼。旁边还有个圆球顶的金属建筑物，在夜光下，映着冷光。

这时，前面那圆球顶建筑旁，人影一闪，黑衣女生往下面走去了。

她并没有朝教学楼过去，而是直接向着圆球建筑的下面走了。

张超奇怪道：“她不去教学楼，从这儿下去做什么？”

陈蓉面色有些古怪，道：“你不知道这下面干嘛的吗？”

张超道：“我又不是学医的，自然不知道。你对这里熟，你说是干嘛的？”

陈蓉轻轻叹口气，脸上出奇的平静：“我们之前去了几次的那幢，是教学楼，做实验和上课用的。现在她进去的这幢，是放死人的。”

张超大惊道：“放死人！那边六楼不是也放……”

陈蓉道：“教学楼六楼放着的，是做实验前准备着的标本，没多少的。这里下面地下一层，放了很多尸体，这里，才是真正的尸体储藏室。”

张超吸了口凉气。

陈蓉道："尸体是阴的，不能照太阳，为了表示对死者的尊重，所以大部分尸体都放在这地下一层。只有快做实验了，才做成标本，拿到教学楼去。"

张超脑中突然浮现一个想象，想着地下一层里，全是鲜血漫出，尸体一具具漂浮着的场景。

他不由为自己的这个想象，打了个寒战。思索一下，道："你……你说，这个女生往下面走，干什么？这么晚了，她去……看尸体？"

陈蓉吸了口气，道："门关着，也看不了。你说，我们要不要下去？"

张超握了下拳头，咬咬牙，道："好，下去就下去。反正这个是人，也没什么好怕的，看她在做什么花样！"

两人一起慢慢朝着楼梯走去，到了楼梯口，向漆黑的楼道里张望一下，什么也没有。

张超有教训在前，现在特别注意角落是不是藏了人。

两人相互看了眼，点点头，张超拿出手机，借着屏幕的幽光，照着台阶，摸黑一步步走下去。

周围一点声音也没有，静得可怕。

如果此时有一根针掉地上，一定听得一清二楚。

他们每一步都走得很小心，毕竟在这种周围房间都是放死人的地方，不管迷不迷信，谁也不敢去惊动亡者。

短短的一层楼梯，他们两个感觉仿佛走了很久，陈蓉紧紧抓着张超的胳膊，张超伸手拉起她的手时，发现她手心里也全是汗。

终于，迈下了最后一级台阶，张超深吸一口气，鼓足勇气，朝走廊迈出去。

借着手机的幽光，张超转了一圈，没有发现黑衣女生。转过头，看着陈蓉，轻声道：“好像不在这里。”

可是这时，陈蓉的面孔突然扭曲起来，眼睛惊恐地盯着张超身后。颤声着：“她……她在你……后面！”

张超心下大慌，忙转过头去，只见另一端的楼梯口，一道人影贴着墙，匆匆走了上去。

心扑通扑通乱跳，喘息了很久，张超才道：“她……她走了？”

陈蓉缓缓地点了点头。

张超道：“我们……我们还是快回去吧。”

正当他们要迈脚上台阶，突然间，一个女人的声音厉声喝道：“你们不怕报应吗！”

“报应吗！”、“报应吗！”、“报应吗！”……整个走廊中，都充斥着这句话的回音，在这寂静的夜晚，恐怖的停尸房前，犹如巨大的一声霹雳，余音久久徘徊着。

陈蓉整个人都扑进张超怀里，紧紧抓着他，不敢动弹。

张超也被这突然冒出来的声音吓得不轻，人木然地立着，心跳急剧加速，不知所措。

回声停止后，整座大楼里一片寂静。

等了好久，也没有继续的声音。

张超松了一口气，迟迟道：“刚才……刚才是那个女人在喊？”

陈蓉点点头，面色苍白。

张超道：“你们不怕报应，……什么意思？”

“不……不知道。”陈蓉结巴道，“我们……快离开这里吧。”

是的，站在这停尸房外面，本能就会感到冷飕飕的，现在说这种“报应”之类的话题，实在太碜人了，赶紧离开才好。

两人慌慌张张地跑了出去，到了外面的广场上，四周张望一下，再也没看到那个神秘的黑衣女子。两人此时也不愿谈刚才的话题，都扯其他东西聊，快速回了寝室。

第七十三章
神秘的礼物

第二天中午，张超收到一个电话，是送快递的，让他去下面拿。

他回想一下，没人给自己发快递呀，怎么回事？

他来到白沙小广场，快递交给他一个包裹，让他签收了。拿到手里后，感觉挺沉，看大小，似乎和前几天陈蓉收到的骨灰盒差不多大，心下起了一种不好的预感。

再看包装上的地址，发件地上海，寄件人名字还是写着“风水师”！

张超大惊，慌忙回了寝室，拿出刀来，把外面的纸板盒切开，见鬼，真是骨灰盒！

张超气得浑身发抖，到底是谁在搞鬼！

不知哪个畜生，送陈蓉一个骨灰盒，里面是一张写着“李家明”的人形纸片。

今天，张超也收到一个骨灰盒，里面又会是什么？

他拿起盖子，一看，空无一物。

再看，盒中最底下，似乎是用刀，歪歪扭扭地刻着三个字：“李家明。”

又是李家明！李家明到底是谁？

陈蓉说是她以前的一个病人，一年前已经死了。

那现在又是谁送的骨灰盒，上面刻了死人名字呢？

想起陈蓉当时的说话，似乎隐瞒了什么。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看来还得找陈蓉，一定要问个清楚。

一直等到晚上七点多，陈蓉下班回了学校，两人一起在外面吃了饭。最后，张超才吞吞吐吐道："陈蓉，有件事，我必须问清楚。"

陈蓉看他严肃的模样，似乎有些慌，道："什么事？"

张超沉吟片刻，抬头道："李家明是谁？"

一听到"李家明"这三个字，陈蓉脸色白了一下，低下头，沉默不语。

张超认真地看着她，道："到底发生过什么事？"

陈蓉缓缓抬起头，道："你为什么今天突然想起这个了？"

张超吸了口气，又缓缓吐了出来，道："今天，我也收到了一个骨灰盒，里面刻着'李家明'的名字。"

陈蓉脸色大惊，急道："谁送的？"

张超道："和你的一样，也是从上海寄出来的，寄件人还是写着'风水师'。"

陈蓉眉头皱了起来，沉默着不说话。

张超道："是不是有什么不方便说的？"

陈蓉缓缓摇头，道："好吧，本来有些事，我不想再提起了。不过现在又找上来了，我看还是直接告诉你吧。"

张超顿时立起精神，听着她把话讲下去。

陈蓉缓缓道："李家明是我的大学同学。他是新加坡人，作为交换留学生的性质，来这里留学一年的。他个子比我还矮一点，长相也不好，到Z大后，分到我们班。平时他比较沉默，我们和留学生基本上都很少说话，他也不太和其他留学生说话。就这样，他总是孤零零的一个人上下课。有一次，我觉得他一个人每天孤零零的，看着有些可怜，就好心找他一起吃了顿午饭，跟他聊了聊。他说起家里情况，他家是新加坡一户富豪人家，不过他父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相继得了怪病死了。其实他性格并不古怪，只是有些内向，不大喜欢跟不熟的人说话罢了。之后，他三天两头叫我一起吃饭，刚开始，我还跟他一起吃饭，到后来，我觉得他似乎有些不对劲，每到吃饭时间点，都会打我电话，叫我到食堂来一起吃。我自然就烦了，让他不要再打电话给我。接着的几天，他确实没打我电话过了。但过了没多久，他又开始天天打电话，叫我一起吃饭。我问他为什么一定要我一起吃，他说他很喜欢我。但我对他实在没有一点感觉，无论他的身高，他的外貌，还是他的性格，都是我接受不了的。当时我就很果断地回绝了他，让他不要再胡思乱想了。我以为事情到这里，就平息了。谁知道，他从那时开始，变本加厉地开始骚扰我。每天打我电话，害我把手机卡都换了3张，还在我网上的空间到处留言，我当时把所有空间都关了。最后，我实在受不了他的折磨，就把他叫出来，跟他说清楚，我再也不想看到你，请你永远不要再骚扰我，永远。他问我是不是不想看到他了，我很果断地说永远不想见了。结果后面的一个多月，他再也没有骚扰我，上课遇到，也不会再看我。我以为事情总算结束了。谁知道，一个多月后，他回了新加坡，半年后，从其他系的留学生那得知，李家明回去不久，就跳海自杀了。"

张超听完，面色凝重，道："那是多久前的事了？"

陈蓉道："都快4年了。"

张超道："那李家明，是不是真的死了？"

陈蓉点了点头：“当时我也不相信他就这样自杀了，我在网上问了他们同一批的另外几个留学生，他们肯定了这件事，并把李家明家里办丧事，出殡的这些照片都发过来了。当时知道这件事，我也非常震惊，吓了好几天。”

张超深思片刻，道：“那你说，莫非李家明自杀，是因为当时你拒绝他的缘故吗？”

陈蓉摇摇头：“我也不知道。”

张超皱着眉，缓缓道：“该不会他亲戚因为这件事，来报复吧？”

陈蓉道：“我不清楚。当时听他说，他也没什么亲戚朋友，只有一个爷爷在世。但现在这么看来，似乎也只能说是他亲戚或者朋友，来报复了。”

张超骂了句：“不管哪个畜生，敢这么搞，一定饶不了他。”又看向陈蓉，坚毅地道，“你放心，有我在，不会让人伤害你的。”

陈蓉微微一笑，似乎很开心听到这话。张超看着她的表情，也不禁心头一甜，真想扑上去亲一大嘴巴。

第七十四章

我们在天上的父

第二天是周六，吃晚饭时，陈蓉找到张超，道："等吃完饭，带你去个好地方。"

张超笑眯眯道："多好的地方。"

陈蓉道："团契。"

张超一脸不解："什么团契啊？"

陈蓉道："就是上次我跟你提过的杨哥，不是说会解释你为什么能看到那个吗？"

张超道："杨哥有空了？"

陈蓉摇头："杨哥最近在出差，没回杭州。今天去紫金港的团契。团契的意思就是基督教牧区下面的一个小组的叫法。紫金港团契就在望月公寓那里。"

望月公寓是位于紫金港后门出去的一个小区，那里是当地农民拆迁分的房子，现在大部分都是出租给学生或者附近上班的人。

张超对杨哥有兴趣，不过对这基督教的团契还真没兴趣。以前也有人向他传教，别人一说起"我们在天上的父"时，他就毫不客气地说："你们在天上的父，关我屁事。"传教的人性格都好，自然也不会回嘴骂他，不过见他这样的"货色"，显然是点化不了的妖孽，自然也不会继续跟他宣扬主爱精神了。

现在让他去参加团契，不知道会不会遇上以前被他骂走的传教人，一时有些犹豫不决。

陈蓉央求道："就去吧，教会里的人都特别好，不管你信不信，他们对人都很热情。况且这几天的事，压得心里难受，去那边感受一下《圣经》的力量，加强点信仰，也是好事嘛。"

张超并不愿去，不过见陈蓉这么坚持，也只好答应下来。

到了6点多，两人出了学校后门，到了望月公寓。陈蓉带着他，走到一栋单元楼，上了4楼，敲了门。

门一开，里面走出个圆头方脸，戴眼镜的男子，一见陈蓉，忙热情招呼："啊，陈蓉来了，快进来，快进来。这位是……"

陈蓉笑道："他是慕道友。"

张超听不懂慕道友的意思，只顾着点头："对对对，我是木刀油，我是木刀油。"

陈蓉又介绍圆头方脸的男子："这是陈忠，我们都叫他忠哥的。"

"哦，忠哥，你好。"张超转头凑着陈蓉耳朵，道，"怎么像黑老大的叫法？"

陈蓉掩嘴扑哧一笑，陈忠将他们俩迎了进来，里面还有十多个男女同学，一看到，就热情地招呼："蓉姐，好久不见了，你来啦。""蓉姐，这位同学你还没介绍一下呢。"……

陈蓉一一向张超介绍着，反正人挺多的，他也记不住，只记得两个小组长，都是美女，一个是经院的徐海霞，一个是外语的孙静。这两个人都比他大，他只好违心地叫着"海霞姐"、"静姐"。

心中纳闷，怎么一来这儿，老子见谁都叫哥呀，姐的。该不会还有叔啊，伯的吧。

大家一起坐了一会儿，随便瞎聊了些，张超渐渐觉得这里的人都特真诚，特热情，仿佛是个亲兄弟姐妹般的大家庭，一种回归组织的感觉油然而生。

过了一会儿，陈忠走过来，看了看张超，对陈蓉道："这位弟兄就是杨哥说的，遇上了一些困难的？"

陈蓉点头道："恩，是的。"

陈忠笑着对张超道："不要怕，没事的。只要主在你心中，任何东西，都有力量战胜。"

张超尴尬道："可是我还没信基督啊。"

陈忠笑了起来："没事，慕道友嘛，等下你们先聊着，我去给你们烧大盘鸡。等到8点多开吃。"

学生们都高兴地叫了起来："忠哥亲自下厨，那味道可怀念嘞！"

陈忠笑着走到厨房去，关了门，其他人在大厅里围成一圈坐下。

孙静道："咱们先做祷告吧。"

随后，大家都闭上眼，低下头，口中念着："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

张超木然地坐着，陈蓉看了他一眼，赶紧拉他一下，让他也低下头，别傻立着。

祷告了几分钟，大家抬起头，张超惊讶地看着几个女生都眼眶红红的，显然是祷告时感动得哭了，心中不由惊叹："这信仰的力量可真够大呀。要给我这么强大的力量，什么妖魔鬼怪全部灭了。"

随后，大家一起唱诗歌，反正基督教的歌都很简单，跟着一起唱，唱个几遍就会了。张超虽然也跟着大家唱，但声音明显小到只有他自己听得到，再看别人表情，越唱越开心，最后手舞足蹈站起来跳舞，他实在理解不了，不就唱歌嘛，KTV里都没唱得那么兴奋，现在没配乐，居然还能唱出高潮来。

唱完之后，又是讲经，讲完经，陈忠拿出大盘鸡，大家一起吃了。过后，众人都回学校，陈忠却把张超叫了下来："张超，今天还有时间聊聊吗？"

张超一听，自然知道要聊什么了，他一大堆谜团未搞明白，非常需要一个人来解释，忙道："有时间。"

陈忠笑了笑，送走了其他学生，此时房子里，就剩他、陈蓉和张超。陈忠热情地道："来，坐下吧，来这里就当自己家一样。"

张超和陈蓉都坐下后，陈忠先开口道："我听杨哥说，你看到鬼魂了？"

张超一愣，随即道："我也不知道是不是鬼魂。但是我女朋友之前已经死了，我不知道为什么，后来失忆了，忘记她已经死的事实。结果接着的几个星期，她几乎天天晚上来找我，我都跟她一起说话。"

陈忠点点头，道："唔……我问个不恰当的问题，她有没有害你过？"

张超一愣，摇头道："没有啊。对了，基督徒也信鬼神吗？"

陈忠笑道："我们只信耶和华，但鬼确实是存在的，这一点，我们基督徒一直以来都是相信的。《圣经》中也记了许多鬼的事情。许多人身体不舒服，或者生病，有些当然是因为细菌、病毒的关系，我们深信科学的，呵呵，不过有些病，是因为鬼的影响。比如说人去了某些阴暗的地方，有些是可能阴暗的地方滋生的细菌病毒多，有些则是鬼的作用。《圣经》里记载的最多的就是古代的麻风病。麻风病在

古代很常见，但是主耶酥呵斥鬼怪出来，离开人的身体，很快就能康复了。”

张超好奇心大起，道：“忠哥，那你说，我见到的是鬼吗？”

陈忠笑着摇摇头，道：“这我也不清楚，也或许是有人故意这么做吧，呵呵，不过不管是人是鬼，你只要有信心，自然就不会怕，自然就能战胜了。”

张超道：“有信心，这怎么说？”

陈忠道：“对我们基督徒来说，战胜魔鬼的信心，来自于主的信仰，因着主的信，而得生。你不是基督徒，但道理是同样的，靠着你的信心。”

“靠着我的信心？”这话听着这么耳熟，即使这话很容易理解，人只要信心够大，自然什么也不怕，但要做到，也太难了。

半夜的时候，如果你突然发现后面站了个人，你敢大喊一句“去你马拉戈壁，老子信心大得直接压死你”吗？

张超自知很难做到，只能转而寻求捷径，问道：“忠哥，如果真是撞邪了或是撞鬼了，你能降妖吗？”

这话一说，陈蓉和陈忠都扑地笑了出来。陈蓉道：“你当忠哥是法师啊！”

张超正经地道：“《驱魔人》电影，好像是真事改编的，不就是基督教牧师来驱魔吗？”

陈忠笑道：“这个我可不行，我自保有余，帮人可没这本事。还是得靠你自己呀。等杨哥回来后，你再和他聊聊。他知道你的原因。”

张超无奈地点点头。

两人回去后，走在路上，陈蓉道：“今天感觉怎么样？”

张超道：“今天算是彻底改观我对基督教会看法了。”

陈蓉道：“怎么说？”

张超笑道：“我以前只当是群被洗脑的，跟传销一样，今天才知道，原来是真的信仰。看着他们每个人性格都那么热情真诚的，而且好像都很开心，在一起，跟兄弟姐妹一样，难怪都称呼对方弟兄姊妹的。哎，有信仰倒真是件好事，可惜我没信仰。”

陈蓉道：“去和他们聚会，我也放松多了。哎，最近怪事多，是该放松一下。”

第七十五章
黑猫回来了

张超回到寝室后，正在盥洗台洗刷，突然，窗外一声“喵”，他被这突如其来的声音吓了一跳，随即转头看出去，空调柜上，正趴着一只黑猫。

张超忙拉开窗户，激动道：“贝贝，你还活着！”

黑猫歪头鄙夷地看他一眼，似乎在说：“老子当然活着，你咒老子死啊！”接着一把跳了进来，依然懒洋洋地爬回它原来的窝，趴着地上看着张超。

张超道：“你饿了吧？”说着，从零食袋里拿了些薯片饼干出来，倒给猫吃。

黑猫一看到吃的，马上精神起来，趴在碗里很快全部吃完，显然，几个星期的流浪生活过得并不好。

等黑猫吃完，张超抱了起来，这时，却发现黑猫头上少了一个拇指盖大的毛，上面白肉露着，已经结痂了，他忙把猫全身翻一遍，背上和前抓上，都是已经愈合了的伤口，尤其是脚上，一道三公分长的毛全部没了，黑红的痂印还在。

张超想起那天晚上，他躺在地上不能动弹，当时听到一个人上来的脚步声，是黑猫跑下去了。后来找不到黑猫，只看到黑猫丢下的毛，他以为黑猫遇难了，没想到黑猫居然能活着，还自己回来了。

张超忍不住急问：“贝贝，那天晚上你跟谁打架了？”

黑猫自然没有反应，无辜地看着张超。

张超看着它，知道它不会说话，只能放弃，爬回床上准备睡觉。

睡到了半夜，突然，安静的寝室中一声巨大的“喵”叫，张超被惊醒，一把翻身坐了起来，只见黑猫从窗口跳了出去，接着又是几声激烈的猫叫声。

莫非谁来到外面？

张超赶紧爬了起来，跑向窗口，趴着张望，但这时，只听到黑猫叫声继续着，却没看到猫。

从声音判断，黑猫可能已经跑到白沙小广场那块了，他站在寝室后面，自然看不见。

心中想了几秒，当即以最快速度套了衣服，冲出寝室。

到了外面，一个人影也没有。

张超叫了声：“贝贝，贝贝。”也没有回应。

这里就寝室楼下，虽然是深夜，但旁边这么多学生睡着，不管是人是怪，他都不怕。走出去绕着白沙两圈，没看到人影，黑猫也不知去向。

思索一下，这样再绕下去，也不是个办法，无奈只好回了寝室。打开门，发现黑猫正趴在窝里。

张超走过去，随口问了句：“刚才发生什么了？”

突然，张超一低头，发现黑猫身上都是血迹，黑猫浑身发抖着，一直舔着自己的爪子。

张超俯下身，仔细一看，大惊失色。黑猫的右前爪，居然一小截没了。血流如柱，染红了前面一块地。

张超赶紧找出件不要穿的衣服，用剪刀裁下来，抱起猫，把它包扎上。

此时的黑猫，也分外乖巧，似乎明白主人是为了给它治疗伤口，虽然仍痛得浑身发抖，但非常安顺着配合着。

等到处理完，张超吐了一口气，看着自己沾满鲜血的手，想到黑猫在外不知被谁伤成这样，一股愤怒和恐惧一起袭来。

按说，如果有人在外面走过，每天来来往往的人这么多，黑猫从来没有跳出去看过。

这次黑猫激动到要跳出去，那是不是说，在自己半夜睡觉的时候，有人已经靠近窗户了？

所以黑猫出于本能保卫地盘，才会冲出去的？

这个想法一冒出来，他把自己吓了一跳。

半夜，寝室就他一人，已经熟睡。却还有人，悄悄地靠近了玻璃窗。

如果不是人呢？是其他东西呢？

一张苍白的脸，就静静地贴在窗上，一声不响地看着你，看着你睡觉。

当你惊醒的时候，她却飘然转身离去。

想到这里，张超忍不住打了个寒战，洗完手快速爬回床上。但今晚躺在床上，再也睡不着了，不时想着床旁是不是站了什么人，没闭多久眼睛，就会睁开来张望一下。尤其是当他每次抬头看向窗外时，心中总有一分莫名其妙的感觉。

折腾了一晚上，到了黎明才睡着。

第七十六章 古楼幽深

第二天是星期天，张超由于黎明才睡着，一直睡到中午才起床。

起来后，发现黑猫微闭着眼睛，趴在那里一动不动。

张超起先还担心死了，过去才发现，黑猫只是在休息调整。受了这么重的伤，一时间恐怕难以恢复。张超将消炎药混合在饼干碎里，用水拌了，给猫吃，猫瘸着腿，走过来，吃了几口，又回去睡觉了。

张超叹了口气，实在不知道是谁，又为什么把黑猫伤成这样。

中午跟陈蓉一起吃饭，陈蓉知道了黑猫的事，也是一阵狐疑，一起想了半天，想不出所以然，只能叮嘱张超，以后睡觉关了窗户，宁可让猫拉在宿舍里。

张超点点头，心中不爽。

陈蓉下午晚上要和同学一起出去玩，张超只能一个人去东区自修。

自修到了近10点，张超出了教室，从地下车库拿了车，骑出来，心中不由一想，今天总不会还遇到那倒霉的黑衣女人了吧。骑到马路上，还是忍不住回头朝南看了下，没什么黑衣女人。

不知道为什么，遇到那黑衣女人，心中有些慌张，但同时，心中似乎又会产生一丝即将接近真相的兴奋感。如今回头，马路上看不到黑衣女人，好像又有那么些许的失落。

该不该顺着南面的马路骑一圈，看看？

突然冒出的这个想法，张超心中咯噔了一下。他竭力想把这想法压制下去，但想法就像发了芽的生姜，一直在往上顶。

人总是这样，好了伤疤忘了痛。就像炒股票，就算亏得再多，一段时间没亏后，又会想着再干一票，说不定下一次就是连续涨停板呢？还有如同学生考试前玩游戏，挂了，下定决心以后好好努力。结果再次临了考试，又忍不住玩游戏，还是挂了。

循环往复，是人类的天性。

如果张超此时站在医学院里，他一定想着赶紧出来才是，根本不会有好奇心，寻找什么黑衣女子。

但现在站在学生回宿舍的马路上，来来往往的人这么多，哪有怕的念头。

心下决定，当即掉转车头，往南面骑去了。

一路上遇到几个轮滑队刷校园的学生，心中更加塌实，哪会害怕。

到了南面马路，虽然一眼望去，人流稀疏，只有个把学生在走，可能是自修回去的，也可能是闲逛的。但毕竟旁边路上都有灯照着，况且他今天骑着车，一旦发生怪事，逃起来更是脚下生烟。

一直骑了几百米，突然眼前一亮，一百多米外，靠着马路边缘走着的，不是黑衣女人又是谁？

那句“你们不怕报应吗”估计就是这臭婆娘喊的吧！

今天非得冲上去，揪着她问个明白了！

张超一怒之下，当即加快车速。谁知，这时黑衣女人突然回过头来，张超忙停下车，那女人脸色白得异常，隔得远了，也看不清表

情，两人对视几秒钟，黑衣女人直接往右拐，不沿马路走，而是从草地上穿了过去。

张超一愣，随即骑车追了上去。

到了前面，黑衣女生已经到了通往南华园的路上，张超和她隔了50多米，她就一拐弯，鬼魅般闪进了黑暗的南华园中。

张超停下车，一时又再踟躇，这女的又去南华园干嘛？

进不进去？

一想到那天晚上被她一句“报应”的话差点吓成残废，顿时怒火冲上，骑到南华园门口，把车一停，马上大步踏了进去。

在外面时，好奇和愤怒完全战胜了恐惧感，张超直接大步踏了进去。

但真的走了几步后，立在环水的廊庭正中，四周高大树木遮住了夜光路灯，一大片黑暗彻底笼罩下来。而且，他能够很明显感觉到，这里温度，比外面低了许多……

张超不由打了个寒战，脚步也自然放慢下来。

停步聆听，四下静谧，没有任何声音。

有时候，有声音会让人觉得害怕。但静得没有一点声音，这种绝对安静带来的压迫感，更容易挑动人的神经。

张超仔细地盯着里面漆黑一片的环境，深思一下，随即慢慢迈出脚步，继续向里面走去。

转过廊庭，露出了里面的一个小院子。

院子不大，大概还不到100平方，但此时一眼望去，空旷得让人心慌。院子中间，夜光照着，惨白一片，而四周的每个角落，都黑得看

不见五指。

黑衣女人去哪了？

会不会躲在某个黑暗的角落，一直静静地注视着自己？

或者趁自己最放松警惕的时候，突然出现在身侧，对着耳朵尖锐地一声长鸣？

心中不由一惊，轻声地吸了一口气，又踏出了几步，凝望着四周，细心找寻着。

但毕竟是近百平方的院子，除了中间一块亮的，其他地方都黑得不见五指。

还有前面立着的两幢明代的古建筑，幽深，静谧。

两座建筑的瓦尖上，都分别挂着两只红灯笼，虽然此时灯笼里没有亮着灯，但更添了一分诡异。

偶尔的夜风吹动，四盏红灯笼一齐轻轻摇曳着，摇曳着……呼嘘，呼嘘……

张超心中暗骂一句：“哪个傻比想出来的，会把红灯笼挂在这！”

其实白天来这里，看到红灯笼，倒也不会觉得怪，反而有些喜气洋洋的感觉。尤其有时候南华园搞一些参观活动，红灯笼亮着，更增加古色古香的味道。但如今已经夜晚，空无一人，孤寂的四盏灯笼，仿佛将人带到了荒村古宅的场景前。

怎么办，黑衣女人不在，究竟会去哪里了？

这南华园就一个出口，旁边都是沼泽，她总不会游泳出去吧。

心下一沉，还是决定找到她，问个究竟。脚步沿着园子四周，缓缓绕去，眼睛牢牢盯着身旁的景物，精神提起一百二十分的敏锐。

走过每个黑暗的角落，心中都不由紧紧纠起，似乎黑暗中，总是会有一双眼睛，静静地看着自己。

走了一圈后，整个院子里，都没有看到黑衣女人的身影。

张超把目光移向了身旁的两座明代建筑。

会不会在这里面？

脚步停下不动，目光紧紧盯着面前的这座古楼。

木质的雕花门板，微微虚掩着，透过老式的木格子窗棂，缓缓看了进去。

目光看了屋子里一圈，最后落到屋子最深处的一块黑暗处。

那块黑暗直接贴着墙，缩在阴影里，一动不动。

是柱子，还是雕塑？

正当这样想时，那块阴影，突然，动了一下！

张超本能地向后一跳，心扑扑狂跳着，再去看时，那片阴影已经不知去向，墙还是墙。

黑衣女人果然在里面吗？

张超拼命压制奔腾而上的血液，咬了咬牙齿，缓缓走上前，站在门口，思量再三，最后，轻轻推开门。

咯吱……

一声悠扬，门缓缓开启，夜光透过门，照亮了前面的一方地板，他的影子，被拉得巨长，拖在地板上。

张超朝屋子里张望一下，没有看到黑衣女人。

他缓缓走了三四步，转向右边看了一圈，没有。

可正当他要转向左边看时，猛然发现，此刻，正前方地上的影子，并不只是他一个。

第七十七章
警告

夜深，明代的古楼中，张超转头之际，猛然发现，地上的影子，并不只是他一个。

他的影子旁边，出现了另一个黑影。

披肩的长发，蓬松的长裙，人站在门口，一动不动，但夜风轻微吹动着她的长发和裙摆，带着地上的影子缓缓晃动着。

“啊！”张超一声大叫，猛地向后跳去，靠在墙壁上，转过头，看向了门口。

黑衣女生，正站在门槛里，一动不动，脸色白得异常，幽静的眼神，盯着张超。

张超突然见这么个人站在门口，紧盯着他，不由慌了手脚，颤声道：“你……你干什么？”

女人沉默不语，依然不动地注视着他。

张超道：“你……你到底要干什么？”

这时，女人缓缓说话了，声音有些清脆，又带了些飘渺：“你为什么要跟着我？”

“我……你是人是鬼？”张超有些思维混乱。

女人幽幽地冷笑一声：“你猜呢？”

张超慌道："你为什么要吓人？"

女人缓慢道："你……又……为什么要跟着我呢？"

张超吞咽道："我……我看你太古怪了。"

女人冷哼一声，道："吓你，只是给你一点警告。"

此时，张超才感觉到，这女人，应该是个人，不是什么鬼，才慢慢停下恐慌，喘着气道："给我警告……，给我什么警告，为什么要给我警告？"

女人道："让你以后不要再跟着我了，否则，还会有更严厉的警告。"此时，突然厉声喝道，"你怕不怕！"

一阵回音，响彻在南华园中，张超被她的气势彻底压迫住了，低声道："医学院停尸房，也是你在说话？"

女人没有承认，也没有否认，只是道："以后，不要再跟着我！"

说完，飘然回转身，向外走去。走了几步，又突然回身，道："晚上，也不要去医学院。"

张超急问："为什么，医学院到底有什么秘密？"

女人没有回头，只是回答了一句："希望你不是第三个跳楼的。"说完，一声阴冷的"咯咯"笑起，随后，快步走出了南华园。

希望我不是第三个跳楼的，难道，这黑衣女人，知道白秋和李伟豪跳楼的背后隐藏的秘密？

难道，这黑衣女人，就是假扮古装女的人吗？

但那屋子里传出女人唱戏声，又该如何解释呢？

叫我不要跟着她，叫我不要去医学院，看来，这女人一定知道许多医学院的事情。

说不定，说不定，这许多事都跟她有关！

张超贴着墙壁，寻思着，过了好几分钟，才逐渐平静下来，看着周围黑漆漆，慌得很，忙赶紧逃了出去。

到了南华园外面，自行车还停在一旁的草地上。

张超去拿车，趴下头开锁时，眼睛余光一瞥，那是什么东西！

西南方百米外的草地上，立着一根木头一样的东西。

张超盯了几秒钟，那木头却突然动了起来，跑得跟狗一样快，飞速朝着西边奔了过去，很快消失在树丛草堆里。

张超愣了一会儿，寻思着，这是不是就那回遇到的山鬼？

紫金港难道真的有山鬼？

那边西面的茂密沼泽田中，是不是还藏了许多不为人知的秘密？

第七十八章
大变！

张超刚骑上自行车，突然手机响了，拿起来一看，是个一长串的奇怪数字，不是手机的号码。

估计又是什么骗钱的电话吧。

接起来一听，里面传出一长串“兹兹”的声音，过了好一会儿，还没听人说话，张超忍不住对着手机吼道：“谁呀！”

依然是“兹兹”的响声。

张超骂道：“有话快说，没话我挂了。”

“咯咯咯咯……”一阵令人毛骨悚然的男声笑了起来。

张超一惊，觉得对方古怪，道：“你到底是谁啊！干嘛的！”

电话里，一个惨淡的男声缓缓道：“医学院的秘密，你不想知道了吗？呵呵呵呵……”

张超怒道：“你到底是谁？”

男声依旧用他的频率回答道：“白秋，李伟豪，真的会自杀吗？哈哈哈哈……”笑完，就挂了电话。

张超一听，惊恐交加，忙回拨过去，响起来的，却是电话是空号的声音。

这男的到底是谁？他怎么知道医学院的事？

还有白秋和李伟豪，他们的死又有什么秘密？

现在好像更成一团糨糊了。

张超仔细地思索着，看来还是先回去，查查这到底是什么号码再说。

当下，赶紧踏车回宿舍，到了宿舍，站在123的门前，张超突然有了一种说不出的感觉。

什么感觉？

总之是压抑，不快乐的一种心境。

掏出钥匙，犹豫一下，开了门，亮起灯，看了一眼寝室。

好像，好像有点感觉不对劲。

几秒钟后，反应过来，对了，黑猫去哪了？

窗户开着的，没有关，黑猫难道出去大小便了？

张超走向了窗前，但临近厕所门口时，闻到了一股铁锈的味道。

铁锈？鼻子再抽了抽，不对，不是铁锈，是血腥味！

他一步蹿入厕所里，但里面的景象惊得他一动也不能动，身体完全软了下来。

厕所的小窗户上，那窗户栓上，挂着的，正是黑猫。

只见黑猫的头被穿在窗户栓上，下面连着的，是黑猫的整张皮，里面的肉已经被人生生剥了下来，不知去向，全是鲜血，顺着墙壁一路流到了下面的地上。

“喝——”倒吸一口凉气，感到整张背都粘了汗水，张超大口喘息着，随后捏起了拳头，惊怒交加地低吼着：“谁！哪个畜生干的！畜生，畜生啊！”浑身抖动得厉害。

过了几分钟，忙转头跑出去，叫来林一昂。

起先林一昂见他古怪的模样，嚷嚷着：“你拉我来干嘛呀，又犯病了啊——”但当他来到厕所，看到这一幕是，也闭上了嘴，心跳急剧加快着，过了半晌，才道，“这……这东西，哪个……狗东西干的？”

张超摇了摇头，深深吐出一口气，道：“不知道。之前我收到一个电话，我想，可能是电话那头的人干的。”

林一昂道：“什么电话？”

张超拿出手机，把那个号码给他看，道：“打过去是空号，可能是什么软件打出来的电话。”

随后，赶紧打开电脑，搜了一下，知道这电话是用SKYPE之类的这种网络电话打的，打出来后，回拨自然是空号了。而且这种电话许多人专门用来打骚扰、恐吓电话，根本查不到源头是谁打的。

林一昂道：“这事，报警吧！这事，可不是小事了。”

张超道：“没用的。对我来说是大事，但在警察看来，不过是死了个猫，就像邻里纠纷一样，最多给我们做个案件登记，根本不会去查的。就算查了，这种网络电话的源头，最多查到IP，如果用的又是虚拟IP，又有什么用呢？”

林一昂道：“以前半夜我敲你玻璃，是为你治疗的手段。这次这种事情做出来，我觉得大有古怪了。”

张超道：“实话跟你说吧，我和陈蓉前几天都收到一个快递，里面都是个骨灰盒，盒里写着一个叫李家明的名字。我怀疑今天这事，

和那什么的李家明有关。”

林一昂惊道：“骨灰盒？李家明又是什么人？”

张超道：“一个新加坡留学生，过去追求陈蓉失败，后来自杀了，但事情都过去好几年了，这个名字突然重新冒出来，哎……我觉得事情越来越乱了。”

林一昂思索一下，道：“你在医学院遇到的怪事，还有最近的事，莫非，都是和这李家明有关？”

张超道：“可他实实在在已经死了，除非是他的什么朋友来替他报仇。但他追求陈蓉失败自杀，也不能怪陈蓉啊，这样来报仇，也未免太……”

林一昂道：“南洋人古怪得很，要小心啊。今天居然把你猫杀死挂在你寝室，我说句难听点的话，最近，你和陈蓉都要提高警惕了。”

张超道：“你的意思是？”

林一昂道：“如果需要的话，我建议你们俩，还是避他妈的一避吧。”

张超道：“你让我们离开学校？可我觉得，学校里总是最安全的吧？保安这么多，谁敢来学校里惹事啊。”

林一昂道：“这个我也说不好，一般人不敢来学校闹事，可这南洋人就难说了。如果下次遇到古怪的事或者可疑的人，赶紧打电话给我，我也帮你们料理一顿。”

张超有些感激地看着林一昂：“老林……”

林一昂淡然笑道：“如果接下去是感性的话，就不要说了。是性感的话，你一个男的说出来，也恶心了，哈哈。”

第七十九章
速度

第二天陈蓉下班，张超将昨天黑衣女人的事跟她说了，但黑猫被人活生生剥皮和接到电话的事，没跟陈蓉提起，怕陈蓉会想着害怕。

陈蓉听完黑衣女人的事情，非常好奇，道：“你的意思是，白衣古装女，很有可能是那个黑衣女人假扮的？”

张超点了点头，道：“我看她样子这么古怪，尤其她走路的那种感觉，跟死人一样，估计是演死人演惯了，我看，八成就是她！”

陈蓉不解道：“那如果真是她，她半夜假扮古装女，吓人有什么意义呢？”

张超摇头道：“这就不知道了。”

陈蓉道：“那你问过，她为什么要吓你了吗？”

张超道：“她说是因为我跟着她，给我一点教训。但我是因为她穿得这么古怪，长得又有点像白……所以才会跟着她的。你说她穿这么古怪，到底是干嘛去的？”

陈蓉也是摇头：“我也猜不出来。”

张超道：“她还跟我说，让我晚上不要去医学院。你说，是不是她在搞什么古怪，医学院那边的事，都是跟她有关的？”

陈蓉叹了口气，道：“这么说起来，好像确实跟她有关。以前的那个古装女，恩，如果能看到保安室的监控录象就好了。”

张超突然醒悟过来："你说如果真有古装女时常出没，保安怎么会不知道的？他们每天看着监控录象，一定早就知道了呀！"

陈蓉道："学校监控录象这么多，录象室里就几个保安值班，哪会看得过来。况且晚上灯光暗，不注意，不会发现什么古装女之类的。只要不企图盗窃，触发了警报器，就没人关注。不过照你这么说起来，这么长时间，总会有保安应该注意到医学院那块，有个白衣女子经常半夜三更出现才对呀。"

张超心下一思索，道："要不我们去保安室，请他们给我们监控录象看吧？"

陈蓉笑着摇头："不可能的，监控录象可不会随便提供给学生。"

张超想了想，又道："那我们晚上去找医学院附近巡逻的保安，说不定能问出些什么东西。"

陈蓉似乎有些犹豫："说实在话，我现在已经不太想晚上去医学院那边了。"

张超自然明白，那天晚上在地下一层的停尸房外，黑衣女生一声大叫"你们不怕报应吗？"就算是男人，也都差点吓得魂飞魄散了，更何况陈蓉毕竟是个女生。

张超沉吟片刻，道："那我去吧。"

陈蓉笑起来："好吧好吧，你非得想去，那我也一起去，你一个人去，我也总有些不放心。"

张超点头笑道："好，你可真好。我先去买包利群，晚上见了保安，递个烟上去，他自然也会透露些知道的东西。"

到了晚上9点多，张超和陈蓉来到医学院旁，停了自行车，走到外面马路上，想找巡视校园的保安。

两人站在南北走向的那条马路上，张望了五六分钟，只见了几个轮滑队刷学校的过去了，没见保安的车过来。

这时，张超手指一点，道：“你快看，又是那贱人。”

陈蓉顺着他手指看去，医学院外面那条东西走向的马路上，离他们一百多米外，黑衣女人正在快步地走过来，朝着医学院走去。

张超赶紧把陈蓉拉到一棵树后，他们是在南北方向马路上，黑衣女人是东西方向的路上，隔了又远，所以没被她发现。张超道：“看样子，她还真往教学楼里面去了。”

陈蓉微微抓紧了张超的胳膊：“这……这么晚了，她……会去做什么？”

张超迟疑一下，道：“你说，我们要不要过去看看？”

陈蓉沉吟了一下，微微皱眉，道：“好，本来我是不想再晚上去医学院的，但今天听你这么说起来，好像这女人确实很古怪，我也很想知道她到底是什么人。恩，那我们也跟上去看她到底在干嘛吧？”

张超握了下拳头，狠声道：“这次她再敢装神弄鬼，我就不当她是女生了，直接拳头上了！”

陈蓉扑哧一声笑出来：“说不定她也是这里的学生，你打了她，小心被她男朋友揍哦。”

“怕个屁！”张超一下子感到自己都有睥睨天下的豪气了，干瘦的手掌一握拳，招呼道，“走，我们上去瞧瞧。”

陈蓉看着他的模样，笑了笑，跟着他，一起朝教学楼走去。

今晚没带电筒，真是个遗憾。

这是张超走到教学楼北面楼梯的第一个想法。

望着乌漆抹黑的楼道，想着黑衣女人说不定又躲在哪里注视着他们，身上不由有些毛骨悚然。

陈蓉看了看他，轻声道：“走呀，你在干嘛？”

“唔……”张超犹豫一下，“我在思考这女人会躲在哪里。”

陈蓉不屑道：“你要不走，那咱们就回去。”

张超一哼，道：“你跟着我，我会保护你的，不要怕啊。”

两人一起悄悄走上楼梯，楼梯很暗，他们也走得很慢。张超算是见识过那女人的伎俩，总是躲在最黑的地方，所以每个转角，他都看得非常仔细。

到了二楼，走出楼梯，到走廊上，朝着远处张望了一下，没有人。

恰在这时，“咚咚”……“咚咚”，每隔几秒钟，间歇性地响起了那久违的敲门声。

张超和陈蓉都脸色一变，相互望了一眼。

空气似乎瞬间凝固起来。

张超沉思一下，道：“原来古装女果然是那贱人装的，哼！”

陈蓉点头道：“只是不知道，她到底来干什么。”

这黑衣女人故意换身破衣服，还经常半夜来敲门，到底是要干什么！

一定有某种不可告人的秘密。

张超一咬牙，道：“我们快点上去。”

陈蓉一点头，两人一口气，一路跑到了五楼。正要继续跑上去，陈蓉拉住张超，道：“要不要直接从南面楼梯上去，兜住她？否则我们从这里上去，再从走廊走过去，一定会被她跑了。”

张超道：“好，这次一定要抓住她，再送她到保安室，哼哼，到时你们医院再给她一个精神鉴定，说是有危害性的精神病，直接关起来得了！”

话一说完，两人马上走出楼梯，走到五楼的走廊，向南面跑去。

可他们刚跑到一半，敲门声却突然停了，两人停下脚步，相互看了眼。

张超疑道：“我们声音这么轻，不可能被她发现的吧？”

陈蓉道：“不可能听到的。”

张超笑了起来：“估计是她装神弄鬼敲累了吧。我们过去抓着她！她要干反抗，嘿嘿，反正是个女人，我一拳过去得了。”

陈蓉道：“可别打太重了。”显然，对于这古怪的黑衣女人，陈蓉也并不反对张超直接动用“武力”。

两人继续沿着走廊向南去，在即将走到尽头楼梯之时，却突然，一道白色人影从上方楼梯那里跑了下来，一个拐弯，就向下去了，一个拐弯，就看不到人影。

张超和陈蓉看到这人突然跑下来时，都愣了一下，过了好几秒，才反应过来，但人影已经不在他们视野内，跑到下面去了。

第八十章
疑踪迷局

两人愣了一下，白衣人影就跑出了视野之外。

张超和陈蓉走到楼梯口，他看了看楼梯，愤恨地骂了句：“没想到还是被那贱人跑了！恨啊！”

陈蓉却看着楼梯出神，半晌都没有说话。

张超奇怪地看了看她，道：“你怎么了？”

陈蓉嘴巴动了动，似乎声音有些发颤：“这，你说，跑的，有没有太快了一点？”

张超这时才突然想起，刚才那白色人影下去的速度，还确实有点快得不正常呀。目光呆滞地看着楼梯，许久才说：“好像……好像是太快了？”

陈蓉道：“一个……女的，能跑这么快吗？”

张超嘴巴感觉很干，吞了吞口水，缓缓道：“我，也不可能跑这么……快。刚才，刚才好像……不是在跑，好像……是在飘。”

“你们又跟踪我吗？”一个突如其来的女声，吓得张超和陈蓉都向后退了几步。抬头看去，五楼六楼中间的转角楼梯上，居然站着黑衣女人。

张超大惊：“你……你不刚刚跑下去了吗？”

黑衣女人鼻子冷哼了一声，没有说话。

陈蓉看着她，严肃地问道：“同学，你到底是来做什么的？”

黑衣女人冷笑一声，缓缓道：“我警告你们好几次了，不要跟着我，你们总是不听，哼哼，如果出了什么事，可别后悔。”

张超盯着她，道：“你这话什么意思！”

黑衣女人没有说话，目光犀利地扫视着他们两人，缓缓走下楼梯，朝下面走去。

“站住！”张超喝道，“刚才跑下去的，到底是谁？”

黑衣女人停下脚步，缓缓回头，诡异地一笑，道：“你们破坏了我的好事，我还会告诉你们吗？”说着，扭头又继续往下走。

这时，陈蓉拉拉张超衣袖，贴耳轻声道：“她手里有相机。”

张超注意一看，这时才发现，女人右手里，拿了个小巧的黑色相机，要不是陈蓉提醒，他还不会注意到。

这女人拿个相机干什么？该不会来拍古装女的吧？

刚才她在楼上，古装女也在楼上，说不定，她相机里还真拍下了什么。

张超当即追了几步下去，叫道：“站住，你相机给我们看一下！”

黑衣女人头也不回，冷笑道：“你们想抢劫吗？”

陈蓉道：“你半夜穿成这样，又一个人来这里，到底是干什么！”

黑衣女人鼻子一哼：“学校里有规定学生晚上不能出去吗？”

张超惊讶道：“你是学生？”

黑衣女人道："你们不用管我是谁，总之，没有规定我该穿什么，该来什么地方。你们如果想抢劫，哼哼，"突然厉声一喝，"敢吗！"

说不出为什么，这个黑衣女人看起来瘦弱，但语气中有一分咄咄逼人的威胁，很有震慑力。被她这么一喝，张超顿时没了主意，转头看向陈蓉，陈蓉微微摇头，轻声道："让她走吧。"

黑衣女人下了楼，到了他们视野之外，传来幽幽的一声："你们最好以后别来这儿了，出了什么事，可不要怨我。"

张超和陈蓉依然站在楼上，面面相觑，突然，张超一个箭步冲了下去，快速追到那个黑衣女生，一把拉起她的手，就要夺相机，嘴里骂道："老子今天就抢劫了，怎么着吧！"

女生右手相机抓得紧紧的，就是不让他夺走。随后，左手一耍，啪一声，什么东西甩到了他脸上，脸上剧烈疼痛。

张超抬眼一看，地上掉了一个巴掌大的小笔记本。张超微一思索，赶紧放开女生，冲过去，抢起笔记本，随后快步跑回楼上去。

女生站在原地，冷喝道："还给我！"

张超狠声回骂："滚吧你，装神弄鬼，早点死死掉算了！"

女生冷声一哼："以后出了什么事，我可不会管你们！"说完，似乎很生气地一哼，随后走了下去。

张超跑回陈蓉面前，陈蓉奇怪道："你抢了她什么东西？"

张超拿起那本笔记本，道："一本小本子，不知道里面写了什么。但看她好像挺紧张的样子，先翻开看看。"

第八十一章

求是会？

张超这辈子第一回做了抢劫的事，想起从这贱人手里虽没抢到相机，但拿了这本子，也有点得意，早忘了脸上还吃了她一巴掌，赶紧翻开了第一页。只见上面第一排个标题“求是会会歌”。

“求是会会歌？”张超道，“什么求是会，听都没听过，学校有这么个社团？”

陈蓉摇摇头：“看下去吧。”

第二排写了“词：马一浮；曲：应尚能”。

第三排开始，写着如下内容：

“大不自多，海纳江河。（道）

惟学无际，际于天地。（器）

形上谓道兮，形下谓器。（学为器，悟为道）

礼主别异兮，乐主和同，知其不二兮，尔听斯聪。（所谓阴阳，宇宙之意）

国有成均，在浙之滨。（浙滨茶楼）

昔言求是，实启尔求真。（宗旨）

习坎示教，始见经纶。（八卦衍宇宙）

无曰已是，无曰遂真。（保密）

靡革匪因，靡故匪新，何以新之，开物前民。（何以新，陆开物，陈前民）

嗟尔髦士，尚其有闻。（纪念）

念哉典学，思睿观通，有文有质，有农有工。（融会贯通）

兼总条贯，知至知终，成章乃达，若金之在熔。（成功不易）

尚亨于野，无吝于宗，树我邦国，天下来同。（永远护校）”

看完这页字，张超奇道：“这不是Z大校歌吗，怎么又是什么求是会的会歌？”

陈蓉看了，也觉得奇怪：“她在校歌每句后面，用括号注释，又是什么意思？”

这校歌也就算了，那个叫求是会的社团，把校歌拿来当会歌，也不算稀奇事，怪就怪在，每句校歌后面，还用括号，注释着奇怪的东西。

像第一句“大不自多，海纳江河”，为什么后面写了个“道”字？

更奇怪的的，“国有成均，在浙之滨”，本意是中国有所大学，在浙江的海边。她后面注释了一个“浙滨茶楼”，岂不是莫名其妙？

还有后面一句“何以新之，开物前民”，括号里写着何以新，陆开物，陈前民，这听起来像是三个人名嘛。

到底是啥意思？

张超疑道：“你知道有个社团，叫求是会的吗？”

陈蓉摇摇头：“从来没听说过。”

张超又将笔记本翻过一页。只见上面就写了一句话：“4月5日，未遇古装女。”

两人眼睛都为之一亮，异口同声道：“来找古装女的？”

旁边一页写着：“4月7日，遇古装女，未抓获。”

两人更是惊讶，张超眼睛都要突出来了：“这女人到底是谁啊，敢来抓古装女！”

再翻过一页，又写道：“4月10日，医学院六楼调查，并未发现异常，但遇古装女，又被逃脱。”

再翻其他时，都是空白了，再也没寻到文字。

张超大惊：“看来古装女的身份，这黑衣女人明显知道啊！她就是冲着古装女来的！”

陈蓉点点头：“看来这人身份不简单。”

张超道：“可以确定一点，古装女绝对存在。但古装女到底是人是鬼，她又为什么要抓古装女呢？对了，她刚才是说了句，我们坏了她的好事？”

陈蓉点点头：“她好像是这么说来着。莫非，就是指她抓古装女的事？”

张超道：“还有，她总是叫我们晚上不要来这里，而她又来这里抓古装女，这些事，实在太奇怪了，我真的想不明白。”

陈蓉叹口气，道：“算了，我们还是先回去再说吧。”

“恩。”张超无奈点了点头，“这事情，光靠我们想，是想不出什么的，看来，下次一定不能让这黑衣女人走了。”

说完，两人准备下楼。这时，楼梯下，一个缓慢的脚步声，传了过来。

第八十二章
见证

两人正准备下楼，突然，楼下再度传来了脚步声。

两人相视一眼，拿不定主意，张超想着每次都等待着被人吓，实在太窝囊，这次要先发制人。于是咳嗽了一声，对下面喊了句："谁啊，这么晚，干嘛呢！"

这时，下面脚步突然快了起来，张超和陈蓉似乎都有些不安。

没过多久，楼梯那灯光亮起，一个老头拿着手电筒走了上来。

居然又是上次赶他们走的那个老头！

老头看了看他们俩，怒道："怎么又是你们！以前不是跟你们说过，晚上不许来这里吗！你们偷偷摸摸地在这里干什么！是不是要偷东西，我得把保安叫过来了！"

张超道："学校没规定我们不能来这里啊。我们随便逛逛，也没什么问题吧？"

老头呵斥道："医学院里面有多少贵重物品，你们不知道吗？学校没规定？学校没规定的地方多了去了，还要一条条列给你看啊。快下去，以后不许来了！"

张超还想再争辩，陈蓉拉拉他的手，轻声道："先回去吧，不要说了。"

张超皱了皱眉头，悻悻得跟着陈蓉下了楼，到了楼下，不满道："你怎么不让我问清楚点！"

陈蓉微微皱着眉，道：“这个老师有些古怪的。”

张超道：“就是呀，这么古怪，还不让我问清楚？”

陈蓉道：“我在想，这个老师，对这里的事，多多少少知道一些，否则，我们也不会两次都在这里遇到他了。”

张超道：“那为什么不问？”

陈蓉道：“看他的样子，他会把知道的告诉我们吗？这些事，我们得重头再想一遍，到时如果需要，再去找他。”

张超道：“怎么找，哪里找他？总不能天天守这里，等他哪天再出现吧？”

陈蓉笑了起来：“医学院的老师，一般我也都见过。但我从没见过他，所以我怀疑，他不是医学院的老师。刚才我看他里面穿的那件衣服，写了人文学院，这老师，应该是人文的。到时只要在网上搜一下，或找人文的学生问问，总能知道他的身份。”

张超笑起来：“原来你早有打算啊，果然是博士，智商也比我高出一大截。”

陈蓉得意地笑了一下，这时，他们面前的来路上，一个保安骑着一辆电瓶车，正慢慢沿马路转过来。

张超一看，忙跑了上去，拦住道：“保安大哥。”

保安停下车，看了看他们俩，用北方腔应道：“同学，啥事儿？”

张超忙抽出香烟，递了上去，道：“保安大哥，我们有点事，想问你一下。”

保安不好意思地摇手，表示不好接受。

张超硬是塞给他，还帮他点上，笑道："保安大哥，你经常来这里巡逻吗？"

保安道："是啊，我上夜班的，天天要来这里转。你们是学生吧？"

陈蓉笑了笑，点点头，道："保安大哥，我们是学生。听说这里晚上经常有个穿白衣服的女人出没，不知道是真是假，所以想来看一下，对了，你见过吗？"

"啊……"保安张了张嘴，道，"时间不早了，同学先回去吧。"

张超笑道："大哥，我瞧您样子，就一定知道情况。您现在忙不，能不能跟我们聊聊？要是忙，咱们明天一起吃个饭？"

这保安人也挺好的，而且年纪看上去应该比他们俩还小，见他俩这么客气，还被他们一口一个大哥叫着，弄得很不好意思，道："同学，你问这事干啥呀？"

张超道："大哥，我看网上有人在谈论这事儿，我们不也挺好奇的嘛，对这些事也挺有兴趣的，您就给我们讲一下你知道的吧。"

陈蓉也道："是啊，大哥，你就跟我们说一下吧。我们刚才来这儿看了一圈，没遇到。等了你好久了呢。"

保安见他们这么问，吸了口烟，道："同学，这事儿我可不能乱说，不然被我们班长知道了，要骂的。"

张超赶紧把整包烟递过去，笑嘻嘻道："大哥，我们可不会做出卖兄弟的事啊，大哥，我们可好奇着呢，您就给我们透露一下。我一开始看您样子，就一定知道，嘿嘿。——拿着，拿着嘛，别客气呀。"

俗话说，拿人手短，香烟硬塞到了保安手里，保安也不好意思什么也不说了，想了一下，便道："那我跟你们说，你们可不要跟人说，是我说的啊。"

张超举手道："兄弟，我们决不跟人透露的，你放心吧，况且现在网上也有些人都见过了呢，我们就想知道到底是咋个一回事嘛。要说出去，我们他妈不是人。"

保安抽了口烟，道："你们说的这事啊，还真有，说起来还真挺邪门的。按说那边沼泽田你们知道吧？"他手一指西边，那里都是没开发的沼泽水田，杂草乱树丛生。

张超道："当然知道。"

保安道："我好几个晚上经过这里，都遇到一个白衣服女人，往那边走进去了。说实话，我一个人想想也有点慌。那沼泽田什么地方啊，怎么走得进去啊，我实在是想不通的。"

张超和陈蓉相视一眼，看来沼泽田里面果然有古怪。张超又道："大哥，那你有没有看清那女人长啥样？是学生还是什么神经病的？"

保安摇摇头："从没看清过，每次都隔得远去了。有回，那女的刚在沼泽田那边，我骑电动车过去看，那女人马上就躲进去了。我估计呀，说不定是哪个神经病，捡破烂的，把家安那边了，那边隔了水，我们也过不去。反正那个疯子也没出来吓人过，所以一直也没去管她。"

张超想了想，道："大哥，这疯子，有没有进医学院教学楼那块？"

保安想了一下，道："我倒没直接遇上过，但听我们队里的说，他们值班的在监控录象上，有几次看到有个穿白衣服的女人，站在教学楼里。我们怕疯子吓着学生，直接传呼给最近的保安，几次都过去找了，但每次过去，那疯子都已经走了。找不到人。监控录象是装在

北边的，那疯子每次出现在南边楼梯口，所以拍不清楚。不过也没听说哪个学生被疯子吓到，所以我们队里领导也没太在乎这事。我们嘛，主要还是抓偷自行车和防别人爬寝室的嘛。”

张超了解完了关于古装女的事，又问道：“大哥，那你巡逻中，有没有看到大的野生动物？像猴子啊，或者野猪之类的？”

保安笑笑：“猴子野猪这种不可能的吧，兔子什么的，还是有的。怎么了？”

张超道：“没事，上次我看到一只好像猴子一样的动物。”

保安道：“可能狗吧，这里狗啊猫啊还是挺多的。”

又随便闲聊了几句，张超和陈蓉跟保安道谢，随后两人带着满腹的不解，回去了。

第八十三章
背后的目光

听完了保安的话，陈蓉和张超来到白沙后面的那块草地上，坐了下来。

张超道："你现在觉得，整件事，到底是怎么回事？古装女确实存在，并且确实到沼泽田里去了。这沼泽田，怎么走得进去？还有，今天那黑衣女生，又冒出一个求是会。还有一个人文的老头。显然，这两个人都知道医学院的一些事。现在事情越来越糊涂了，我真是彻底搞不明白了。这些事情跟医学院唱戏女人，还有白秋，李伟豪，是不是有关系？隐约感觉，这些都是一件事，但就是串不起来。"

陈蓉微微皱眉，看着夜色中荡漾着的美丽启真湖，沉吟半晌，道："我觉得，不管什么事，感觉越来越复杂时，也是即将逐渐清晰的一个过程。"

张超道："哦，怎么说？"

陈蓉道："我觉得这些事，有些可能现在解释不清楚，到底是人是鬼，也弄不明白。但既然事情已经复杂到一团结了，我们更应该从头回想整件事。"

张超疑道："从头想整件事？头在哪？是白秋自杀开始吗？"

陈蓉摇摇头，道："这个我也说不清。你觉得你遇到的事情里，哪件最古怪？"

"好像，每件都挺古怪的。"张超脑中灵光一现，道，"对了，最古怪的，还是我关进七院前，被一个女生拉着，差点拉到湖里去，

结果发现是水草。这事，我怎么也想不明白。如果说当时有人把我给催眠了，那这人本事也太大了吧，我难以想象世上有这样的事情。”

陈蓉皱着眉道：“这事，只有你一个人经历，但听你说起来，确实很奇怪。”

张超突然冒出一个想法，道：“我以前听人说过，水鬼有找替身的说法。你跟我说过，启真湖04年时，有个女生，第二天要参加唱歌比赛，结果前一天游泳时，淹死了。当时我觉得你说的话，好像逻辑上有些问题，但一时也没想明白。现在我想到了，你说她是游泳淹死的，女生，怎么可能去湖里游泳？不是会走光，被人看到的吗？我从没见过任何女生，会在学校的湖里游泳。”

陈蓉听了这话，眼睛睁大了，道：“对呀，女生怎么会去湖里游泳呢，就算男生叫着一起去，也不会去的呀。来往学生不是都会看到吗？你的意思是，真有水鬼找替身，而那个女生，是第一个受害人？”

张超笑了起来：“哈哈，我觉得我们俩今天说的话，想起来还挺滑稽的，跟电视里侦探剧一样，居然都要查04年的旧帐了。哎，也不知道我们想的到底是对是错。可惜这些事，说出来太悬乎，不但警察不会信，连普通人也不会信。”

陈蓉笑道：“我也彻底傻了，跟着你疯啊，还天天和你一起猜测阴谋论。呵呵，再这么下去，我迟早被医院开除了。”

张超叹口气：“不管怎么说，这事要是别人遇上，我肯定是当旁观者看待了，哪会深思这么多。但这事发生在自己身上，不想不行啊。”

陈蓉道：“算了，既然你这么疯狂，我也陪你疯一把了。明天帮你查一下04年湖里淹死的女生资料，到时再看吧。反正我觉得，这事不弄清楚，你也不会甘休的。”

张超不禁握住了陈蓉的手，道：“你可真好。”

陈蓉脸微微红起，也不挣脱他的手。

张超不说话，两人沉默了许久，张超鼓了鼓勇气，低声道："陈蓉，和你在一起，真的很开心。"

陈蓉低下头，没有说话。

张超迟迟道："你呢？"

陈蓉抿嘴笑了一下："我年纪比你大。"

张超道："这有什么呀！我是说真的，恩……"

陈蓉道："你下星期快考试了，得抓紧复习了。"

张超笑道："我都自修这么久了，以前的我，还不会为考试准备这么久呢，这次铁定全过，而且还是高分。"

两人又不说话了，拉着手，坐在草地上。

过了一会儿，突然间，张超有种奇怪的感觉，一旁的身侧，好像有人正注视着自己。

难道是白秋？

这一个冒出来的想法，让张超顿时感觉不寒而栗。白秋是死了，可是白秋死后，自己明明很长一段时间都看到过白秋。

最近虽然白秋再也没有出现过，那现在呢？会不会还是白秋？

张超心跳缓缓加速，看着旁边的陈蓉，以为微眯着眼睛，看着湖面，并没有注意到他此刻脸上的异样。

难道真是白秋？

如果她看到我拉着另外一个女人的手，她会怎么想？

可当时，她对我说，希望我和陈蓉一起生活。到底怎么回事？

张超缓缓转过头，转了一个九十度直角，往身侧看去。

并没有站了什么人。他松了一口气，感觉自己是太敏感了。

恰在这时，他注意到，远处，通往白沙小广场的那条路上，一个人正背对着他们远去。背影看起来，好像是朱晓雨。

张超不能肯定，况且即便是朱晓雨，自修或者买东西回来，路过这里，看到自己和陈蓉，看了几眼，也再正常不过了。他一时也没放心上，继续回过头，沉浸在和陈蓉的空间里。

第八十四章
淹死的女生

第二天晚上，陈蓉下班打电话约张超，两人又来到白沙后的湖边草地，坐下来。

陈蓉的脸色，似乎有些激动。

张超道：“怎么了？”

陈蓉道：“我查了04年在湖里淹死女生的资料了，还询问了几个现在在学校工作的老同学，拿到了更详细的资料。”

张超急道：“快说说。”

陈蓉道：“那个女生和我同姓，叫陈许，是建工学院水资源与海洋工程04级学生，她爸爸姓陈，她妈妈姓许，所以叫这个名字。她是当时建工学院的美女，歌唱得特别好听。那时大学开学不久，还是9月份，有个学校文艺社团组织的唱歌比赛，她报名参加了。结果在比赛的前一天晚上，有五六个路过西区教学楼的学生看到，她正在往湖里游去。当时学生看到时，水已经到她脖子了，没多久，就发现她在水里挣扎。那几个学生都不会游泳，只好留几个看着，另几个跑去找保安，等保安来时，她已经淹到水里看不见了。最后打捞上来，人已经死了。由于她不可能会有自杀倾向，又有这么多学生目击，所以最后定性为去湖里玩水，结果不小心淹死。后来，湖旁边，都立了告示牌，严禁下水游泳，就是这么来的。”

张超思索了一会儿，道：“玩水的话，不应该走得这么深吧？”

陈蓉点点头："按照常理，是这样的，况且一个女生，衣服穿得好好的，也不应该下去玩水，更不会走这么深，去游泳了。"

张超道："可这事古怪归古怪，毕竟是4年前的了，和现在事也没什么联系。说不定，那个女生是失足滑下去的，结果下面太滑，踩不稳，越滑越下面了。这虽然是小概率事件，但也不是不可能，毕竟还真有人这么淹死的呢。"

陈蓉笑了笑，道："放下这个女生淹死的事不管，还有一件事，你一定会惊讶的。"

张超道："什么事？"

陈蓉道："这个女生叫陈许，她妈妈是高中老师，她爸爸是人文学院的老师，叫陈德茂。这个陈德茂老师，我看了他照片，居然就是医学院我们遇上的，两次赶我们走的。"

"啊！"张超大惊起来，"原来，那老头，就是这个淹死女生她爹！那他两次来医学院，两次赶我们走，他肯定知道很多秘密！"

陈蓉点点头，道："我和你一样，也是这么想的。"

张超思索一下，道："看来要搞清楚医学院的事，必须要先找他了解一下情况了。"

陈蓉道："我听老同学说，这个陈老师，自从他女儿死后，性格有些古怪的。"

张超笑道："他的古怪已经见识过了，再古怪又能怎么样？还怕被他吃了？反正我又不是人文学院的，又不归他管，自然也不会怕他。对了，我看他年纪，退休了吗？"

陈蓉道："退休是退休了，但说他对古代汉语很懂，所以他们学院依然聘他来做兼职讲课的老师，上一些古代汉语之类的课。"

张超道："那就能查到他在哪个教室上课了。到时候等他下课，拦下来问问就清楚了。"

陈蓉得意地一笑："今天晚上就有他的课，也是考试前最后一节课了，在东区，教室我已经在选课网上查到了。"

张超大喜："陈蓉，你真是我的女诸葛啊。快，咱们赶紧去找他。"

"恩。"陈蓉点下头，道，"不过也不用着急，至少过1个小时，他才放课吧。"

张超道："考试前最后一堂课，说不定会提前下课了。我们得赶快过去。"

陈蓉道："这倒是，我没想到。那我们快走。"

两人很快走到了东区教学楼外等着。等了半个多小时，晚上的下课铃响了，过了一会儿，许多学生开始收拾东西走出来。再过了几分钟，东区走出了一个老头，确认一下，正是那个陈德茂老师。

两人赶紧迎了上去，张超忙叫道："陈老师，我们有些问题，想问一下。"

"哦？"陈德茂转身，却一看是张超和陈蓉，有些吃惊，马上又脸板了起来，道，"你们来找我干什么！"

张超开门见山："陈老师，医学院那里的事，我知道肯定有些故事，你能不能跟我们讲一下？"

"哼！"陈德茂怒哼一声，道，"不知道，我回家了！"说着，就快步向一辆黑色小轿车走去。

两人忙追了上去，张超叫道："陈老师，我知道你肯定知道一些事，否则你也不会装成医学院的老师，来赶我们走了。我们确实非常

想知道医学院的事。”

陈德茂没有理他们，继续走到车前，开启车门，坐了进去。

陈蓉道：“陈老师，你女儿的事，也和医学院有关，对吗？”

陈德茂一愣，随后冷声道了句：“我女儿的事，跟那里没有关系。我已经跟你们说过，晚上不要去那里，你们听着就是了。”

陈蓉追问道：“为什么不能去那里，你跟我们说个明白，否则我们年轻人好奇心重啊。”

陈德茂没有应她，钥匙插上车，准备要关门。

张超扳住车门，急道：“陈老师，你也不希望看到还有人和你女儿一样，对吗？”

一听这话，陈德茂脸色铁青，道：“我女儿的事，不会再发生了的。放手，不然我叫保安了！”

张超急道：“我也差点淹死在湖里，我求你告诉我们。”

陈德茂迟疑一下，最后还是用力地把车门关进来，一言不发，发动了车子，开走了。

第八十五章
计划

看着陈德茂就这样开着车走了，张超和陈蓉相视一眼，张超叹口气：“他好像不肯说，怎么办？”

陈蓉摇摇头，道：“我也没办法。”

张超思索一下，道：“看来，只有去他家了，堵在他家里，总会问出些什么。”

陈蓉点点头，道：“他家好像是住在天目山路那个山水人家的小区里，就在我们七院对面，具体地址，还要再问一下的。”

张超道：“对了，忘了问你了，求是会是个啥东西，你有问过吗？”

陈蓉摇了摇头，道：“问了几个校友，都说从没听说过，可能是个社团吧，没跟学校注册过。不过这黑衣女人到底想干嘛，我实在是想不出来。”

张超道：“我觉得，要理清已有的这些事，需要列个计划。首先，我还是想从那个陈德茂的老头那，问出点东西来。第二，下次再遇到那黑衣女生，我一定要强迫她说出古装女的秘密。第三嘛，遇到的这些不能解释的问题，恩……我也不知道找谁来问问。到底有没有所谓的脏东西，谁能给个解释呢？”

他思索片刻，眼睛一亮，道：“你爷爷！”

“我爷爷？”陈蓉觉得不可思议地笑笑，“我爷爷只是个农村里讲讲的法师，其实他到底知道多少东西，还是他拿来骗人赚点小钱的，我一直都不知道。”

张超道：“我听你说起你爷爷的事，我觉得他老人家可能懂一些这方面的。说实话吧，现在我心里，更倾向相信有脏东西的存在。要不然，水鬼找替身，是最说不过去的一件事了。”

陈蓉突然想起来，道：“你有没有记得陈德茂说过，湖里淹死人的事，不会再发生了。但当你说你差点被淹死时，他很惊讶？”

张超也回忆起他当时的神态举止，他当时确实犹豫了一下，好像正准备把事情告诉他们，但最后，也不知什么原因，就没说了。想了一下，张超也道：“不错，这确实是个疑点。看来，事情虽然复杂，但逐渐也开始有了些眉目。只要调查清楚陈德茂和黑衣女生，再搞清楚脏东西的事，所有的事情都串到一起了。”

陈蓉道：“你真打算要去找我爷爷？”

张超道：“当然了，你不也说好几年没回老家了吗？下星期春学期考试完，刚好连着五一，一起放春假，到时，一起去你老家，找你爷爷问问，你看怎么样？”

陈蓉犹豫道：“你是学生，自然能放假，可我还要上班的。”

张超道：“能请假吗？”

陈蓉皱皱眉头，道：“只能把年假拿出来，放到五一一起，请个一个星期假了。”

张超笑道：“好，那就这么定了。这星期周末，我们去陈德茂家堵着。等下星期考试完了，再去你爷爷家。就算你爷爷不知道，看看他老人家，顺便欣赏一下你们那山区的风景，也是不错的。你说怎么样？”

陈蓉微微笑着：“你决定了，那就这样吧。”

张超满足地大笑起来。

第八十六章
意外发现

到了星期六，张超开着车，和陈蓉一起来到天目山路上的山水人家小区。陈蓉早已通过同学网，把陈德茂家住几幢几单元打探清楚了。

两人到了门口，敲了敲门。

门开了，是个五十来岁的戴眼睛女人开的门，一见他们俩，疑道："两位是？"

陈蓉笑眯眯道："阿姨，请问陈老师，是住这里吗？"

"啊，对，你们是？"阿姨问道。

陈蓉笑道："我们是陈老师的学生，来找陈老师问些问题。"

"原来是老陈的学生，请进，快请进。"阿姨张开门，打量了一下他们，忙欢迎两人进来。

两人进来后，发现这小区虽然是在黄金路段，但里面装修倒显得很简单，想必是以前房价低时，他们买的。家具基本上都是些老房子里搬过来的木质家具，墙上也是简单刷了一下而已，地上也只铺了很简单的瓷砖。

张超很有礼貌地问道："阿姨，我们有些古汉语的问题，想找陈老师解答一下，下周我们就要考试了嘛。对了，陈老师呢？"

阿姨对他们的话丝毫没有怀疑，道："老陈早上出去买东西了，对了，你们直接打他手机吧。"

张超和陈蓉相视一眼，心下都在说着，真是粗心大意，居然忘了把手机号记下。陈蓉只好道："上次陈老师告诉同学的手机号，我弄丢了。"

张超忙道："我忘带手机了，哎，粗心大意啊。"

阿姨居然没有去想两个人不知道手机号码，怎么还会记得家庭住址的。只是道："那你们两位小朋友先坐，我给你们倒茶，再打老陈电话。"

"阿姨，不用麻烦了。"陈蓉道。

"要的，要的。"阿姨很热情，"强行"把陈蓉按回椅子里坐下，随后去厨房倒茶。

张超和陈蓉两人坐着，也没事，只能四处张望下。

张超用手悄悄指了指墙上，墙上，挂着一幅字，里面写的，正是Z大的校歌。

陈蓉轻声笑道："看来这陈老师，还真爱校啊，家里都挂校歌，呵呵。"

张超也道："以后我家也要挂校歌，这校歌全文言文的，味道很好，别人看了，一定说我品位高。"

陈蓉不屑地皱嘴笑笑。

过了一会儿，阿姨走回客厅，手里捧了两杯茶，笑道："刚才我跟老陈说了，他现在正在超市，估计要过个半小时才能回来。要不，你们先看看电视？"

陈蓉眼珠一转，笑道："不用了，阿姨，我们就先坐着等吧。对了，陈老师的书房我们可以看看吗，我们就看看陈老师藏了哪些书，也许对我们有用，不会乱动的。"

阿姨笑道：“那有什么关系，老陈又不像其他做学问的人，书房不让人进的，你们来看好了，要是想看哪本书，直接拿，老陈很愿意把书借给学生的呢。”

陈蓉笑起来：“真的啊，陈老师知道这么多，我一直在奇怪，陈老师怎么会懂这么多的，看的是哪些书，要是有一天，我们能像陈老师知道那么多，那我们也可以当人文的讲师了呢。”

阿姨道：“你们是本科生还是研究生呐？”

陈蓉道：“我们都是研究生，希望以后能到陈老师门下读博士。但听说陈老师已经退休了，不能当导师。不过能多听听陈老师的教导，也挺好的呢。”

阿姨听她嘴这么甜，更加开心了，道：“老陈对学生啊，比对谁都好。来来，带你们去他书房看看。”

说着，就带着他们来到书房。书房很大，有近20个平方，三个大书架上，书都放满了，还有一张大写字台，上面还有许多稿纸。

陈蓉惊叹道：“陈老师居然有这么多书啊！真是大开眼界了！”

阿姨笑道：“那你们留这里看，我去烧菜，中午一起吃吧。”

陈蓉客气了几句，阿姨走出书房，留下他和张超两人。

张超盯着她看了半天，终于忍不住偷偷笑了出来：“你演技也太好了吧。对了，你故意引阿姨带我们到书房，该不会……你想搜一下书房？”

陈蓉轻声道：“既然这陈老师肯定知道一些事，那么说不定他会在书房里留下些什么，读书人一般有什么秘密，都会放书房的。”

张超赞道：“聪明。那我们偷偷看一下。”

陈蓉点点头：“动静小一些，注意点哦。”

张超点点头，就来到一个书架前，看了起来。但满目都是什么古汉语，文学类的，看得他头都大了。

正当他在书架前找了半天，没发现任何古怪东西。旁边陈蓉叫了一声：“你过来看。”

张超走过去，只见陈蓉翻开了写字台上一本有些年月的日记本，上面的扉页上，赫然写着“求是会会歌”，接下去的内容，与黑衣女生那笔记本上，竟然一模一样！

第八十七章
替身

张超大吃一惊，轻声道：“求是会？怎么又是求是会？下面校歌后的注释，也一模一样，到底是什么意思？”

陈蓉把日记本往后翻了几页，发黄的纸张上，都是一片片的空白，再也没有写着其他内容。

合上日记本，张超一看，原来是本红皮的旧本子，边角都开裂起毛了，一看就是几十年前的那种本子。陈蓉把本子往写字台上一堆书最下面塞进去，道：“我是在这些书最底下找到的，看来这本子藏得还挺秘密的。”

张超思索半晌，道：“这求是会应该是个组织名字，你说这陈老师，和那黑衣女生，是不是一伙的？”

陈蓉点头，道：“应该是的。只是想不通，校歌后面那几句奇怪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

张超道：“今天非跟他问个水落石出不可。”

两人在书房里又呆了几十分钟，这时，外面开门声响起，接着传来阿姨的声音：“老陈，你两个学生在书房里等着呢。”

“哦，我就去看看。”陈德茂应了一声，往书房里走进来。进来一看，脸上顿时惊怒交加，转头看了一眼，他老婆还在厨房，他忙把门关上，压低声音怒喝：“你们两个居然找到我家来了！你们骚扰我家，我要打110了！”

陈蓉微笑道："陈老师，你不要急，我们只是想来问你一些事的。"

陈德茂果断道："你们出去，以后永远别来我家！"

张超道："陈老师，我们知道你一定掌握了许多秘密，今天我们既然来了，肯定要跟你问清楚，才能走。"

陈德茂低沉的嗓子咕噜道："你们两个怎么这么烦，回学校好好读书去，不要管这么多事情！"

张超见他这么不肯配合，一气之下，直接道："我都差点被水鬼害死了，你让我怎么好好读书！被哪个水鬼害死，就是被你女儿啊！"

"什么！"陈德茂顿时脸色铁青，眼珠都要突出来，凶狠地瞪着张超。

张超和陈蓉都被他盯得心中发怵，缓缓倒退了几步。

可陈德茂却一步步逼近上来，咄咄逼人的目光盯得张超极不自在，甚至担心他会发疯打人。过了片刻，陈德茂似乎脸色缓和下来，道："你说的，是不可能的。"

张超和陈蓉看了一眼，张超道："陈老师，我也跟你说实话，如果不是因为你女儿落水，找替身，差点我是下一个的话，我们也不会查到你就是陈许的父亲。"

陈德茂愣了一下，缓和下来，吐了口气，道："你们想干什么就说吧。在我家，不要让我夫人听到我们女儿的事情，她身体不太好。"

张超道："陈老师，我们就是想问一些事情，你一定知道的事情。"

陈德茂一摆手，道：“坐吧，既然你们话说得这么明了，今天我也只能把知道的都告诉你们了。”

三个人都坐了下来，张超道：“陈老师，你女儿究竟是怎么死的？”

陈德茂脸色一沉，似乎重回过去的哀伤，过了好久，才缓缓道：“看来你们了解过我女儿的事了。她到底怎么死的，说实话，我也不清楚，但她肯定不会是自杀。同时有这么多学生目击着她一个人在湖里游泳，也不可能是被人谋杀的。”

张超道：“那你的意思，真的是老话里说的，水鬼找替身，害死的？”

陈德茂无奈点了点头：“按我看来，只能这么解释了。”

张超道：“难道真有水鬼？那为什么最近这几年，都没出过事？”

陈德茂道：“到底有没有水鬼，已经超过了科学上的说法了，一般人也都不会信的。我女儿死后，她既不是被人害死，我也不相信会是自杀，我和太太特地找了一位高僧问了这事，高僧说，有可能是被水鬼找替身害死的。后来高僧分析原因，说是……说是风水不正气。”

“风水不正气？”张超和陈蓉都奇怪地相视一眼，陈蓉道，“陈老师，原来你也相信风水的说法？”

陈德茂道：“我不是理科老师，风水的说法，在我看来，还是有一定根据的。”

陈蓉道：“我爷爷在农村，也会帮人看风水，我对这个也知道一点。按说，学校里，人这么多，风水应该很正才对呀。”

陈德茂道："按说风水应该很正，但学校这块，过去都是沼泽湿地，按风水上的说法，阴气重，而且有几块地方是老底子的坟场，六十年代这块地方武斗还死了一些人。虽然造的过程中，设计里考虑了风水因素，但许多事，我也不太明白。有件事，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注意到，有一段时间，启真湖的水很臭？"

第八十八章
湖水恶臭的秘密

张超和陈蓉相视一眼，都互相点了点头，想起学校的启真湖，去年的时候，水非常臭，许多同学都跟校长信箱反映过了，据说是外面小饭店里的脏水直接排进来了，很多鱼虾都死了浮上来，经过太阳一照，变得更加臭。

别说走到湖边了。在有风的日子里，就算骑车从外面的马路上经过，都能闻到扑面而来的恶臭。

当时大家都以为是水被污染了，细菌大量繁殖，造成水中含氧量下降，鱼虾大量死亡，结果引发更严重的污染。这在书本上，叫“水华”，水里有机物含量太多造成的一种污染。

但现在听陈德茂讲起来，似乎那段时间湖水恶臭背后，还另有隐情。

张超奇道：“陈老师，有段时间确实湖水发臭，难道不是外面小餐馆，把脏水直接排进来的缘故？”

陈德茂摇了摇头，道：“外面那些小餐馆，没几家会直接把脏水排到湖里来，否则早被工商查了。况且，这么大一个湖，几家餐馆的废水排进来，都不够鱼吃的，怎么会污染得这么厉害呢？”

陈蓉点了点头，道：“陈老师，那到底是什么原因？”

陈德茂道：“是学校里的人故意的。”

“啊，不会吧？”张超不解道，“把自己水弄脏是干什么，也没人从中拿到好处啊。”

陈德茂道：“其实这事跟我女儿的死也有关。我女儿死后，虽然高僧说我女儿，是因为被脏东西拖下走了，但我也没全信，毕竟这说出去，根本不靠谱的。但后来我听说，有几个很说得上话的老校友，也跟学校提了，说湖里可能有不太干净的东西，怕出事情。而对付不干净的东西，最好的就是用最污秽的东西克死。最污秽的东西，当然是人畜的粪便了，在那几个老校友的坚持下，总算争取到了污染启真湖的决定。后来，他们安排，在半夜的时候，找了些人往湖里倾倒大量粪便，因为湖太大了，前后弄了一个星期，才把整个湖变臭。湖变臭了，要靠它自身净化，自然过了个把月，才恢复了干净，之后又放了许多鱼苗下去养着。”

张超和陈蓉听了，都大为惊讶，原来湖水变臭，是为了学生好。

陈德茂又接着道：“那次以后，湖旁边不管白天晚上，再没出过事，也没人再见过湖里的古怪东西了。几位老校友觉得，虽然这次比较彻底，但说不定脏东西没全克死，因为地下水是通到西边那片沼泽的，所以每隔一段时间，总会找人半夜投一些粪便，不过没像第一次那么厉害了。毕竟搞了个把月，影响也不小。”

张超和陈蓉听了，恍然大误，难怪湖水每隔几个月，总会小臭一下，不过臭得不算厉害，过个几天又干净了。原来还有这故事。但一想到，以前夏天还在湖里洗脚，真觉得不是一般的恶心啊。

张超道：“陈老师，那湖里为什么会有脏东西，和风水又有什么关系，我还是不太明白。”

陈德茂道：“风水学上说，阴湿的地方，最容易惹来脏东西躲着。所以造房子，讲究背阴抱阳，门前忌大树遮荫，就是这个道理。紫金港原是个沼泽田，阴湿太重了，容易招惹不干净的东西。学校建造中，也极力避免这方面的影响。所以整个建筑的布局，都是按照五行八卦，引阳制阴的格局来建造的。学生活动中心位于启真湖靠西

侧，四面临水，楼层较低，为极阴。圆心处的高耸灯柱为阴中之阳。剧场前的台阶步步入水，为阴中之阴。湖东行政中心，楼层最高，为阳中之阳，又与计算机中心和图书馆（阳中之阴）呼应，二者成八卦态势。还有其他的各个建筑，都是在整块的大八卦中，再按各自所在区域的小五行来排布的。而七个学园的建造和命名，是其中最关键的地方。七学园分别对应天地金木水火土。如紫云指天，蓝田指地，碧峰的峰与锋利的锋同音，暗指金，翠柏指木，青溪指水，丹阳指火，白沙指土。学校所有的建筑和名字合到一起，构成了一个天罡缚魔阵，能够镇住地下所有的阴气。这些，我也是听我请教的那位高僧说的，他实地看过了所有的布置，说设计这个学校的，有高人。”

张超和陈蓉是第一次听到这种说法，顿时都很吃惊。

张超想了一下，道：“那既然高人参与了设计，还布置成了这么一个大阵，为什么湖里还会有脏东西？”

陈德茂道：“这事我也请教过高僧，他说按照这阵法，就算湖底连到了西面沼泽，脏东西也不敢过来。除非是西面那片没动过的沼泽里，还有什么很厉害的东西，可能是个极大的凶物，妨着整个大阵了。”

张超一听西面沼泽，急道：“什么厉害的东西？”

第八十九章
当初究竟挖到了什么！

张超一听西面沼泽，立即想起了古装女和奇怪动物，曾经都跑到西面沼泽去了，急问道：“什么厉害的东西？”

陈德茂摇摇了头：“不知道，西面沼泽走不进去，全是湿土软泥，有些地方，可能会陷下去的吧。我查过当地资料，那片沼泽空了几百年了，清朝时就一直空在那，也没人开垦成农田。但明清两朝，当地都请过高僧在沼泽附近大做法事，到底为什么，我还没查到资料。”

张超思考一下，道：“老师，如果你说你女儿真的是被水鬼找替身，害死了。但我想不通的事，有一天晚上，我在湖边遇到一位女生，后来经过照片比认，确定是您女儿，我当时神志不清，被她一路拉到了水里，后来幸亏路过的人叫住，我才看到手里拉着的是一团水草。我这情况，是不是，……是不是被你……女儿找替身？”

提到了他女儿，陈德茂稍微沉默了一下，随后，缓缓道：“你见的，不是我女儿。”

张超不解。

陈德茂沉吟半晌，道：“我对这些事情虽然并不太懂，但我听说过一种说法，人死后，虽然可能还有鬼魂的存在，但鬼魂和人生前的思想是不一样的。人是会思考的，鬼魂只是几个念头，并不会像人一样充分的思考。所以我说，即便你遇到的真是我女儿死后的魂，但那也不是我女儿了，那只是不干净的东西。你，能明白吗？”

张超点点头，似懂非懂。

陈蓉想了一下，问道：“老师，如果说您女儿，真的是被水鬼那样的。你为什么会到医学院来呢，还叮嘱我们不要来医学院。莫非，医学院也有什么脏东西？”

陈德茂叹了口气，过了好久，方道：“有个传闻，我不知道应不应该说，怕说出来会吓到你们。”

张超笑笑：“老师，如果是关于脏东西这些传闻，你尽管说好了。我们也正是为这个来找你问一下的。不是我自己亲身经历了许多脏东西的事，我也不会相信这些东西的存在。”

陈德茂点点头，缓缓道：“医学院是造得最晚的，去年才造好。听说，当初在造医学院时，从下面挖出过两口黑棺材。”

这事，张超和陈蓉倒没有特别惊讶，当初听陈蓉同学说过，下面挖出过干尸。

陈德茂继续道：“那两口棺材，比普通的要大一些，外面全部刷成黑的，而且用丹砂画了一些符样的记号。虽然埋的地方是湿地，按照一般的棺木，都早该腐烂光了。但那两口棺材，保存得好基本完好，不知道是木头的关系，还是外面刷了一层东西的缘故。建筑工人没什么文化，本来以为棺材里有什么古董，当场就要砸开来看看。有几个工人说太阳底下开棺材，影响往生人，不吉利。所以就抬到阴的地方，打开来。开来一看，里面放了两具女人的干尸，从穿着看，可能是清朝的女人，有具女尸还是大肚子，其他就没什么值钱的东西了。按照道理，这下面是沼泽田，挖出的尸体，也该是连骨头都烂差不多了，可不仅棺材没烂，里面也很干燥，尸体保存得很好。古人怎么做到的，也不知道。那些建筑工人没什么文化，不懂得保护，一看是干尸，跟施工队领导报告了，领导说第二天再来处理。工人们当时就把棺材放在一边，没去管它，连盖子都没放回去。结果到晚上施工时，有个工人想起来了，扰了往生者，不点香不吉利。就去拿了香火，准备拜一拜。结果就发生古怪了。”

张超和陈蓉一听，面色也跟着紧张了起来。

陈德茂继续道：“那个工人去看时，竟然发现两具女尸，少了一具，不知道去向了。而另外一具大肚子的，肚子居然小下去了。这事情弄大了，结果工人们连夜找，但都没找到失踪女尸去了哪里。有人说是诈尸了，但这事影响太不好，所以施工队马上压了下去，不让学校知道。后来跟学校汇报，就说挖出两口棺材，里面一具是空的，还有一具是个干尸。干尸后来就被医学院拿走研究了。”

张超道：“拿走的那具，是不是就放在六楼最南面的那间房子里？”

陈德茂道：“你也知道？”

张超看了陈蓉一眼，缓缓说出口：“那么，丢失的那具女尸，就是古装女了？”

陈德茂道：“你见过古装女？”

张超点了下头：“见过，但没看清到底长什么样。按陈老师讲的这件事看来，留在棺材里的那具女尸，就放在第三间仓库里，而丢失的那具女尸，应该就是古装女，回来找留着的那个，所以才会经常半夜来那间仓库门口，敲门。”

陈蓉道：“可是……可是死尸怎么会……怎么会动？”

陈德茂摇了摇头：“这事，我也不清楚。我听说过古装女的事，但没亲眼见过。到底是不是丢失的女尸来找另一具，就不知道了。而且我相信有鬼这种说法，但尸体会动，我是不太相信的。尤其是尸体会有意识地行动，太不符合常识了。”

张超道：“会不会有人也知道这件事，借用这件事，来故意扮成古装女搞鬼？”

对于这个解释，陈蓉和陈德茂都没否认，按照常识来判断，确实是有这个可能。而且当时女尸丢了一具，另一具肚子小了，人为的可能性更说得过去。

陈蓉道：“对了，陈老师，那你怎么会去医学院的？”

陈德茂苦笑一下，道：“自从我女儿死后，我花了很多时间来学习这方面的东西。有时候，看这种东西多了，人也会变得敏感。尤其是我得知，自从去年年底前，把那具女尸放到那仓库后，今年以来，有两位学生在那里跳楼，我觉得有点古怪，所以好多次都去调查了一下。”

张超叹了口气，又想到过去，缓缓道：“两位跳楼学生，一位是我过去的女朋友，一位是我的室友。”

陈德茂一听，目光闪烁地看着张超，仿佛有种感同身受的感觉，更因他年纪与自己女儿相仿，增加了一份同情，道：“就是这个原因，所以你才去调查医学院的吗？”

张超点了点头，又问：“陈老师，那你在医学院，有没有发现了什么？”

陈德茂半晌不说话，后来，轻吐一口气，道：“听到有个女人唱越剧。”

张超和陈蓉神色都为之一震。张超道：“我也听到过，声音，好像……好像是从那间仓库传出的。”

陈德茂点了点头，道：“每次唱的时间都很短，但声音应该就是从那间仓库传出的。”

陈蓉道：“老师，那你有没有进那间仓库看过？”

陈德茂摇了摇头：“这事，只有我这样迷信的人，才会相信。否则，跟医学院老师，或者学校说那里有脏东西，谁会信，肯定当我年纪大了，又死了女儿，脑子搭牢了。”

陈蓉思索了一下，似乎对他的话有所怀疑，道：“那老师你为什么当时不肯告诉我们这些事呢？”

陈德茂道："我觉得医学院有古怪，去年干尸搬入库，结果就有学生看到了古装女，我也听到唱越剧声音，还有两位学生跳楼。但是一直没有发现有用的证据，这些事说出来，不会有人信，只会吓到别人。所以我根本没想到，你们会遇到这些事，说出来，只会增加你们年轻人的好奇心，只想让你们不要再晚上去医学院了。"

听了他的话，两人都思索了片刻。这时，陈蓉突然道："老师，求是会是什么？"

一听这话，陈德茂的神色变了一变。

第九十章

求是会的秘密

一听到“求是会”，陈德茂的脸色突然变了一下，随后，看了眼写字台，缓缓道：“你们动了我的东西？”

张超和陈蓉相视了一眼，没想到陈蓉大方地承认：“恩，刚才不小心，看到了老师的那本本子。”

原本张超以为陈德茂要发火，谁知陈德茂只是轻吐一口气，轻描淡写道：“求是会应该不存在了吧。”

张超道：“老师你不是那个什么求是会组织的成员？”

陈德茂摇了摇头，道：“不是。”

陈蓉从包里，拿出那个黑衣女生的笔记本，翻开第一页，递过去，道：“老师，你能解释一下，这是什么意思吗？”

陈德茂接过来，看了几眼，面色大为惊讶，道：“你们……你们是求是会成员？”

陈蓉摇头，道：“不是，这是我们捡来的。上面校歌后的注释很奇怪。刚好和老师你那本子里写的是一样的。所以我们很好奇，这求是会到底是什么，校歌又是什么意思。”

陈德茂盯着笔记本，似乎思许良久，口中喃喃道：“没想到啊，没想到，求是会居然还存在。”

这话一说，两人都正色起来，显然，这求是会应该不是一般的组织。

陈德茂道：“求是会是Z大的一些教授和高年纪学生在半个多世纪前创立的，可能是在30年代吧。创立的目的，是追寻超越科学的更高的科学。”

张超不明白，道：“超越科学的更高科学？这是什么意思？”

陈德茂道：“就像国外大科学家秘密组织的神学会，研究的是上帝。而求是会，研究的，用中国话来说，就是‘道’，《道德经》中所谓的‘道’，包容宇宙万物，超越当今科学的所有法则。”

陈蓉惊叹道：“原来Z大也有这种组织，我以为只有国外才有。”

陈德茂笑了笑，道：“科学做得越高深，对宇宙中各种神奇才会越崇敬，继而去研究它。求是会的成员，并不区分科学与迷信，只追求‘道’。”

张超道：“那求是会后来发展得怎么样？”

陈德茂叹了口气，道：“求是会一直是个秘密组织，低调吸收思维开放的老师和学生。求是会的成员，很多都精通风水堪舆学，他们深信，风水学是老祖宗经验总结的结果，虽然很多风水学上的东西，很难用科学解释，但历史上出过很多位有名的神相士，现实中也有一些很有本事的风水师，可以说，风水学肯定是有其道理在里面的。尽管风水不能决定人或者其他的命运，但能起到改善的作用。譬如风水好，会让一个人运气变好，但最后到底能否成功，还是取决于个人。”

张超惊叹着：“真有这么神奇吗？”

陈德茂笑了笑，道：“到底有没有这么神奇，我对风水只懂皮毛，与求是会成员差远了，但据说求是会成立之初，牵头人之一，是竺老校长。”

“竺老校长！”张超张大了嘴，道，“竺老校长不是气象学和地理学的大科学家吗？”

陈德茂道：“老一辈的读书人，都能接触到民间很多有关风水堪舆的典籍。竺老校长精通气象和地理学，查阅了很多这方面的古书，从而写出了近2000年来我国气象和地理变迁的著作，成为20世纪中国这方面最重要的研究资料。而古代气象和地理的记载，与风水堪舆密不可分，竺老校长想不精通都难啊。”

陈蓉道：“那求是会后来为什么就消失了？”

陈德茂道：“60年代时，你们也知道当时的大环境。而求是会对风水堪舆这方面的研究，属于迷信行为，当时就被人举报，而求是会成员，也凋零殆尽了。我之所以会知道求是会，过去住牛棚时，我和我的导师一起，他是求是会成员，这些过去的事，都是他讲给我听的。那本红本子，也是他留下来给我的。”

陈蓉道：“老师，那本子里那首校歌，后面奇怪的注释，又是什么意思？”

第九十一章

校歌的秘密

陈德茂看着手中的本子，叹息一口气，似乎是在追忆着过去的事情，良久，方道：“这首歌，其实既是校歌，又是求是会的会歌。因为这首歌的作词马一浮大师，本身就是求是会的成员。”

张超道：“难道校歌里还有什么暗语？”

陈德茂点了点头：“当时新文化运动过去几十年了，其他大学校歌都是用白话文写的，为何偏偏我们Z大，用文言文写呢？而且这篇文言文，典故非常多，即便是人文高年纪学生，一大半的典故也都是不知道出处的。因为只有用文言文写，才能更好地求是会的精神隐藏在校歌中，鼓励求是会的成员。”

张超不明白地摇了摇头。

陈德茂指着本子，逐句解释道：“第一句，大不自多，海纳江河。这句话，按照校歌理解，自然指学生要胸怀广阔，包容万物的精神。但按着求是会的解释，什么东西大到能‘海纳江河’？就是道，贯彻宇宙万物的道，也就是《道德经》里的‘道’。”

张超和陈蓉看了眼，都点了点头，这样说确实也有几分道理。

陈德茂继续道：“第二句，惟学无际，际于天地。这话表面理解，自然是鼓励学生，学海无涯的意思了。但如果仔细一想，既然‘惟学无际’，既然学习没有边际，那为什么又要加上‘际于天地’？这不但重复，而且矛盾。天地也是边际呀！其实这话按照求是会的解释，学习是有极限的，通过学习，不能悟得最高深的‘道’，

只能掌握‘器’，也就是工具的意思。为什么说学习只是个工具，而不能得到真正意义上的‘大道’呢？后面两句就是解释。”

“形上谓道兮，形下谓器。这句就是进一步阐明上面两句的观点，学习只能掌握事物的规律，能够利用事物，也就是所谓的‘器’。而真正意义上的‘道’，光靠学习是没用的，要靠悟。”

张超和陈蓉都深深吸了一口气，原来校歌还有这解释。

陈德茂继续着：“礼主别异兮，乐主和同；知其不二兮，尔听斯聪。这两句，按照大家的解释，意思是礼制能区分人的等级，鼓乐能让大家感到和睦；礼乐是一体的，明白这一点，才会更懂事理。这个解释初看没问题，读书人，都懂礼乐制度。但你要想到啊，校歌是接近40年代写的，那时，新文化运动都过去几十年了，大学生非常反感封建的礼教制度。而封建礼教制度，最核心的就是周天子提出来的礼乐制度。那为什么校歌里，还要推崇礼乐制度，更让学生去懂得礼乐制度呢？因为这句话，暗含了求是会的精神。礼是区分人等级的不同，乐是让人和睦相处，归根结底，礼主异，乐主同。恰好分别对应了宇宙的阴阳，借此比喻宇宙阴阳五行的‘大道’。”

“接下来一句，国有成均，在浙之滨。成均的意思你们应该也知道，就是大学。这句话合起来就是，浙江的沿海地区有座国家大学。但只要细想一下，这句非常不妥。Z大在杭州，杭州虽说有个杭州湾跨海大桥，但杭州湾已经不算老杭州的范围了。无论从地图，还是当时人的认识，杭州都是在浙北，而不是浙滨。为什么这句话不说，国有成均，在浙之北呢？而偏偏说成‘在浙之滨’。因为这里有个隐藏意思，当时抗日战争爆发，浙大已经西迁，大部分求是会成员都随学校西迁，但仍有部分校友，留在了浙江，暗中保护当地人文并积极组织抗日。当时，西湖边上有座挺有名的茶楼，叫浙滨茶楼，是留浙求是会成员的秘密聚会地点。校歌是为了纪念留守成员的精神，所以特意加上‘在浙之滨’。可惜，解放后西湖改造中，那座茶楼也被拆掉了。否则，现在去看，一定可以追忆那些先烈的精神风貌。”

张超和陈蓉听到这从未有过的解释，居然还有个“浙滨茶楼”，难怪不叫在浙之北，而叫在浙之滨，原来还有这段故事。

陈德茂继续介绍：“下一句，昔言求是，实启尔求真。这句话一般认为是校歌里最好理解的，本来我们校训就是‘求是’，这句话意思自然说，求是的本质，就是求真。但仔细一想，其实这两句话是重复了。什么叫求‘是’，《说文》中解释，‘是’的意思即‘真谛’，和‘真’一模一样。就算工科学生，也明白，‘求是’的意思就是追求真理，根本无需对‘求是’进行解释。马一浮先生是一代国学大师，校歌中用了许多生僻的典故，其他学生不懂的典故，他没解释，反而要对这句最简单的话，解释一遍？那就太低估马老师的国学造诣了！

为什么后一句要重复解释一遍‘实启尔求真’？校歌不同于文章，最简洁才好，前后两句同个意思，不是很累赘吗？关键的隐藏意思，就在后一句的‘真’字上了，什么叫‘真’，既然这是文言文写作的，真的意思，自然不是白话文中的解释。《说文》里面解释，‘真’，仙人变形而登天也，是指神仙的一种说法。所以古代的道士，才叫真人，还有全真教，都是同个意思。也就是说，到达‘真’的境界，其实就是达到了宇宙‘大道’的境界。所以，这整句话的意思是，求是会的成员呐，你们要追求的，是宇宙大道啊！”

“再下一句，习坎示教，始见经纶。习坎是个典故，比喻流水。整句表面意思是，要像流水那样，孜孜不倦地教育学习，才能掌握书本中的真正知识。不过按照求是会的理解，习坎是分开来解释的。习，指学习。坎，八卦中的水。为什么要学习八卦呢？这自然是对求是会的成员说的。”

“再下一句就简单了，无曰已是，无曰遂真。因为求是会是个秘密组织，这话的意思，就是，不要说自己是求是会的，不要告诉别人追求的是‘真’。就是要求是会成员对外界保密。”

“下一句，靡革匪因，靡故匪新；何以新之，开物前民。这句话意思，自然指大学生要创新，要变革，Z大学生要成为国人创新变革的

先导者。但按求是会的解释，这句另有所指。其中后两句，指了三个人名字。何以新，陆开物，陈前民。这三人都是留杭求是会的骨干，也为抗日和保卫故土做出了杰出贡献。何以新，就是著名教育家何燮侯，他还当过北大校长，当时住余杭，何以新是他那时报刊上发表文章的笔名。陆开物和陈前民，是两位校友，分别是宁波和台州的乡绅，两位为求是会的研究和行动提供了很多资金和人力上的支持。这两位并没有学术上的贡献，所以后人并不知道名字。”

“接着的一句，嗟尔髦士，尚其有闻。是对求是会成员说的，你们求是会中的青年才俊啊，要记住这些人。因为当时Z大西迁，求是会的年轻成员，并不了解浙江地区的情况，甚至不认识这些前辈。所以暗喻他们身在他乡，也要对同志，心怀感恩。”

“念哉典学，思睿观通，有文有质，有农有工。这句话，就是告诉求是会中的年轻人，虽然追求的是宇宙大道，但大道的基础是学习各类知识，不管文科工科，不管工还是农，都有学习的地方，千万不能眼高手低啊。”

“后一句，兼总条贯，知至知终；成章乃达，若金之在熔。这句话按校歌的解释，自然是成功不容易，就像真金要通过长久的炼制，才能出来一样。而按照求是会的意思，成功不容易，就像古代炼金士，炼出金丹的过程一样。”

“最后一句，尚亨于野，无吝于宗，树我邦国，天下来同。这句就是告诉求是会的人，不要有门户之见，条条大路通罗马，万般知识都要学。而掌握这些的目的，是为了学校发展，为了国家，为了民族。”

听完了陈德茂的讲述，张超和陈蓉仿佛上了一堂最生动的史学课，原来校歌背后，还藏着这么多的故事，真是想到想不到，做梦都想不到啊！仿佛有种醍醐灌顶，大彻大悟的快感。再回头去看本子上括号里的那些解释，就完全通了。

陈德茂讲完这些解释，自己也是越发激动："当年我在不知道校歌的这种解释前，做梦也想到不校歌竟隐藏了一个一个大秘密，想不到啊，想不到啊。你们看。短短百来字，开篇先阐明何谓'道'，何谓'器'，又讲了宇宙阴阳五行的融会贯通法则，接着又阐述求是会追求的本质，还告诫年轻会员不要忘记故土老人，再谈求是的过程不易，成员该如何学习，最后提纲扼领，讲出求是会宗旨是为了学校，为了国家，为了民族！前后连贯，头尾呼应，一气呵成。即是校歌，又是会歌，实在是千古绝唱，马一浮前辈的至深功力！绝唱啊，绝唱啊！"

陈德茂仿佛回到了课堂讲课，一下子竟忘乎所已起来了。

张超虽对国学基本一窍不通，但听了他的解析，也是大为惊叹，随后想了一下，又问道："原来求是会的使命，是为了学校、国家、民族的发展，暗中通过各种方法，保护着学校。老师，那求是会当时规模有多大？"

陈德茂摇摇头："我导师也并不清楚具体的数字，因为大家身份都是保密的。据他估算，应该不到一百人吧，不过这些人大部分都是很有成就的人。"

陈蓉道："那求是会现在，是否还可能流传下来呢？否则，我们捡到的这本本子，就说不过去了。这明显是本新本子。"

陈德茂思索一下，道："这个还真有可能，否则我想现在的人，应该没几个知道过去的事情了。对了，你们这本子，是怎么捡到的？"

陈蓉没打算说明白，便道："我们在路上无意中捡到的，真不知道原来还有这回故事呢。"

陈德茂道："求是会既然还存在，那是好事。求是会一直在暗中支持着学校的发展，替学校解决困难。我想，紫金港建造过程中，按照风水学的排布，应该是求是会中的高人指点的。否则，按现在人的

建筑设计，一般不懂这方面的知识。那你们今天了解了这么多情况，接下来准备怎么样？”

陈蓉不想告诉他接下去他们还准备继续调查，怕他担心，便道：“既然了解这么多事情了，我们此前的很多事情，也有了一些答案。我想，这些事靠我们的力量，是解决不了的。我们只能管好自己了，不去招惹其他东西。不管医学院的事是人为的，还是真有不干净的东西，我们无能为力了。”她神情有些沮丧。

陈德茂却是颇为认可地点点头，道：“这就好。事情没搞明白前，你们学生更要照顾好自己。”

随后，又闲话了一些，在他家吃了饭，两人回来。

第九十二章
重整思维

离开陈德茂家后，张超道："你觉得这个陈老师的话，可信吗？"

陈蓉点了点头："我觉得他应该是可信的，他没有理由骗我们。况且校歌被他逐词逐句解释了一遍，我觉得既然能解释得通，那肯定做不了假的。否则，哪有这么巧合，校歌也能用另外一种解释，而且完全说得通。"

张超也认同："看来，一开始创作校歌时，果然埋下了伏笔，求是会也是一定存在的。恩，这些事情太乱了，我得回去后重新理一遍。等下周考试结束，我们就去你老家，找你爷爷，再看他能否解释一下我遇到的事情。"

回到寝室，张超拿出了纸笔，思考了很久，在纸上写下来了这些话：

"1、白秋、李伟豪死后，我在寝室听到他们的声音，不是幻觉。

未解。

2、我见到的白秋，也不是幻觉，到底是他人假扮的，还是鬼魂，不知道。

未解。

3、古装女是真实存在的实体，不是鬼魂。到底是人假扮，还是某种东西。

未解。

4、医学院六楼的唱越剧声音，是真实存在的，声音的来源。

未解。

5、奇怪的动物，神秘的鬼打墙。

未解。

6、身体虚弱的原因。

可能与“白秋”接触时间多了，伤了“神魂”。

7、旅馆中的怪异梦。

可能是伤了“神魂”，身体虚弱，招惹来旅馆中枉死者的脏东西，脏东西影响自己做了个噩梦。

8、医学院六楼听到“官人好比天上月”，以及那些诡异的遭遇。

古装女出现过，贝贝追下去了。而之前手指摸到脖子的触觉，可能也是招惹了六楼那个脏东西。

9、遇到水鬼，差点被找替身。

与旅馆中的原因一样，身体虚弱，才会招惹脏东西害人。身体若强壮，脏东西自然不敢靠近。

10、七院晚上的梦。

也是因为伤了神魂，身体虚弱，况且还拿了一块古装女的“破布”，更会招惹来天目山路上枉死者的脏东西，影响自己做了个噩梦。而养小鬼的老头，说不定真是用小鬼的力量帮我挡了一下，结果血气耗得更快。而最后看到古装女的影子，是那块破布的影响。自从扔掉后，再也没发生过。

11、回学校后，再也没有遇脏东西的遭遇。

身体已经恢复，脏东西不会过来。

12、黑衣女生，可能是求是会的人，不想让人知道身份，所以才用吓人的手段，让自己逃避。

13、黑衣女生要抓古装女，说不定是求是会为了学生的考虑。

14、求是会是真实存在的，校歌的另种解释，是最好的证据。

15、启真湖的水，不时臭一下，是求是会的人投粪便，驱赶脏东西的结果。

16、学校建筑布成天罡缚魔阵，却仍有脏东西，说不定真是西边沼泽下面，还埋了什么古怪的东西。这与古装女，奇怪动物都往西边沼泽去，可以形成相互佐证。”

笔记本上写下这些东西，张超松了一口气，感觉整个思路清晰了不少。他虽然不知道自己这些猜测，到底是对是错，但这是目前最合理的解释了。

如果现在告诉他，世上没有什么脏东西，他肯定是不会相信的了。脏东西肯定有，但不知道以何种形式表现出来，也未必都会对人有影响。有些可能只是潜伏在暗地中，你不去招惹，自然也不会招惹你。

隐约中感觉，这些事情虽然看起来彼此并无实质性联系，但他总觉得，这些其实是一条线上的事。

盯着自己的稿纸，仿佛有种做侦探的感觉，而且还不是一般意义上的侦探。

我这样，算不算求是会的精神？

他自己想到这儿，不由笑了一笑。听说求是会里的人，大部分都是社会上顶尖的精英，不知道到底是些什么人。

他觉得自己思维稍微理清了一些，可他却遗漏了，他和陈蓉都收到了“骨灰盒”，而且，黑猫贝贝恐怖地被人杀死。这两件事，他都没列进去。

转头，他又想到下星期考试完，就可以去陈蓉家，或许陈蓉爷爷能为他解答更多的东西。

张超去过农村，但他们宁波那边的农村，其实就是小乡镇，和真正意义上的山区农村是不同的。张超没去过陈蓉所说的那种山区农村，对此充满了神秘和好奇。

他现在自然不会想到，去那边究竟会发生什么事。

第九十三章
在路上

春学期的考试顺利结束，有个小假期，加上五一的长假，总共凑了个10天左右。陈蓉也向单位里请了年假，加上五一长假，也是差不多。

要去陈蓉老家，自然得买些礼物去。张超去超市里买了一堆的保健品，酒，香烟，准备给她爷爷和亲戚。

陈蓉老家在丽水遂昌一个听上去像“矮口乡”的地方，村子是一个叫“葛陈村”的自然村。听这名字，张超也猜想得出，这村里估计一半人姓葛，一半人姓陈吧。

他们是中午才开车出发的。原本按着陈蓉说的，上高速走，3个半小时就能到遂昌，无奈张超驾驶经验有限，平时很少开车，上高速不敢狂奔，结果一路上的货车都把他追过去。花了近5个小时，才算开到遂昌。

到了遂昌，天色已经开始暗下来了。张超和陈蓉在县城吃了些东西，又开车赶往那“矮口乡”。

从县城到乡里，经验老练的出租车司机，也要开40分钟。张超不认路，都是陈蓉指的。结果离开县城，一上山脚的公路，张超就彻底傻眼了。

他开车的经验本来就不足，可做梦也没想到，世上居然真有这样的公路。

路开在两侧的山中间，水泥铺的，两个车道，路虽平坦，但转弯实在大得恐怖。180度角的大转弯，一个连一个，中间还没有过渡，几十个下来，开得头都晕了。

这不是赛车的路，这是真实的山区公路。

天色已经黑下来，尤其是在山区，天不但黑得早，而且一旦黑下来，是伸手不见五指的那种黑，和城市里的晚上截然不同。

张超打着前后车灯，用2档的速度，慢慢转过一个个弯，每次转弯时，心中都担心万一前面来个喝醉酒开车的，突然冒出来，那真是躲都没地躲。

好在一路过来，居然没遇到一辆汽车，只有几辆摩托车开过。

开了1个小时，车经过了一个大路口，旁边像是个旅游区，陈蓉指着道："这里就是神龙谷了，也算遂昌最著名的旅游景点了，上面有个大瀑布，里面还有漂流的项目。浙江其他地方还有上海那边游客，一到天气热，都会过来，很有名的。"

张超无奈道："没听说过，我对玩也不感兴趣，你爷爷家究竟在哪呀，怎么到现在还没影子。"

陈蓉笑道："继续往前开，以你的速度，再开个30分钟，就到一个路口，我爷爷家就在路口上面。不过嘛，到路口后，我怕你不敢上去。"

张超道："为什么？"

陈蓉笑道："因为你开车技术差，我怕你不敢开上去。"

"啊，不会吧。"张超道，"我连这种一直S形的车道，都过来了，你爷爷家难道比这更恐怖？"

陈蓉笑着说：“你去了就知道了。这里的路，虽然弯，但好歹宽，而且都水泥铺好的，那边呀，都是黄泥路，以前山上人家自己开挖出来，好让拖拉机上去运毛竹，不过那拖拉机装毛竹，都是上万斤的，路一下就被压坏了。不但坑坑洼洼，而且就比车宽个两米吧，盘山上去的，另一侧掉下去就挂了哦。我好几年没回去了，不知道现在怎么样。我猜路比以前更差了。”

张超道：“为什么？这几年应该有钱了，修一下路才对。”

陈蓉道：“山上就1个村，村里人都搬走了，只剩几户老人住住，谁会修呀。”

张超道：“你们村有多少人啊？”

陈蓉道：“我们是自然村，人本来就少，以前也才二十几户，现在都搬到外面去了，估计就剩个六七户人家了。山下的行政村那里人多一些，有几百个人，以前我小学就在行政村里上的。三个老师教六个年级，合起来也就几十个学生。”

张超摇摇头，感觉有些不可思议，这里毕竟是浙江，陈蓉说的情况，他印象中只有西部落后地区才有。没想到浙江也会有这样的山区农村。

张超看着周围一个个黑突突的山头，还有面前只看得清十来米的山区公路，心里莫名有些发慌，忍不住问道：“你们这晚上开车，会不会有什么鬼啊之类的故事？”

陈蓉笑起来：“有啊，跟你说了你可不要怕呀。前面有个急转弯的路口，据说好多晚上运货的司机，经常看到转弯的公路防护栏上，站着一个穿红衣服的女人哦……”

张超心里被她吓了一小跳，再看陈蓉正在笑，知道是骗自己的，哼了一声，继续向前开。不过自此之后，他一路都提心吊胆的，每次转弯目光都忍不住去看防护栏，深怕真站着什么人。

结果一路平安，什么也没遇上，很快，来到了陈蓉说的那个上山路口。

张超停下车，走上去看了下，这路全是坑坑洼洼的黄泥路，只比车宽个一两米，上去后，另一面就是斜下来的山坡，一个不留神，车子滚下去那就铁定挂了。思索一下，不敢开，只能把车停在路口下来的转角处，从后车厢里拿出烟、酒、保健品，叫满脸带着轻蔑笑容的陈蓉下车，一起走上去。

第九十四章
山村的夜晚

上山的路一片漆黑，没有路灯，也没有别人家中的灯火。幸亏陈蓉想得周到，早让张超带上了手电筒，两人一路说着话，上山。

走到半山腰，路分成两条，一条往下，一条往上。陈蓉看了下时间，道："现在才7点半呢，我们要不先去趟我叔叔家，说不定我爷爷在他那里。"

张超道："这里你是地头蛇，你要咋整，我也只能陪着你呀。"

陈蓉笑了一下，带着张超朝着往下的那条路走去。走了五分钟，面前出现一户人家，亮着灯，在这漆黑的山区里显得格外珍贵。

陈蓉手一指，道："这就我叔叔家了。"

张超一看，前面是座大房子，老式的斜屋顶，分两层，合起来至少300多个平方呢。笑道："你叔叔家可真大啊，这么大面积，得几个人住呐，这要放杭州，不发财了嘛！"

陈蓉道："你见识可真少，我们这山区农村里，不管人多少，家家房子都这么大。我爷爷一个人住，也是这么大。山上地又不用钱，自然造得大了。"

离房子还有50来米，两条土狗就从屋子里跑了出来，对着他们汪汪汪直叫。很快，屋子里就走出个男的，看着陈蓉。

陈蓉一辨认，就用他们的土话喊了起来："阿叔，我陈蓉啊！"。张超虽不是全部能听懂他们土话，也能知道个大概。

中年男人看到陈蓉，很激动，忙呵斥着两条狗进去。随后，又走出一个女人和一个10岁左右的孩子，等走上前，叔叔和婶婶看了看张超，对着他憨厚地点头，笑了笑，忙拉过陈蓉，用土话跟她说了起来。

张超用普通话打招呼，“叔叔，婶婶”地叫着，他们也都是热情地笑着回应。

看着陈蓉跟他们聊，张超走到房子旁，拍了拍外面看起来是黄泥糊的房子，这房子外面看上去，似乎黄泥都开裂了，实际上异常结实。这种农村房子，都是用泥土、香灰、草茎，混合成三合土，加上石头、木材，做起来的，几百年都不会塌，比城市里的钢筋混凝土还厉害着呢。

聊了一些，婶婶拿出红糖水，让两人喝，又招呼两人进去坐。陈蓉道：“不进去了，爷爷在上面吗？我们早点上去了。”

叔叔摇摇头：“你爷爷去山下村里给人做头七去了，要过两天才回来。你们晚上住这里吧？”

陈蓉笑着摇头，道：“不用了，那我直接去爷爷家，收拾一下住好了。”

又邀请几次，又推辞几次，后来他叔叔没办法，就说送他们一起上去。

陈蓉笑道：“我路又没忘记，不用客气的。”

接着，陈蓉让张超把酒和烟拿出来，给叔叔，又把零食给小孩吃，还从包里拿了一千块钱，硬塞给叔叔。

陈蓉和张超跟他们打了下招呼，陈蓉从叔叔家拿了爷爷家的钥匙，正准备掉头走，叔叔似乎突然想起什么，跑过来道：“陈蓉，晚上还是住我们这里吧。”随后，他拉过陈蓉，低声说了一些话。

陈蓉脸色似乎也变了一下，不过最后，还是摇了摇头，说“没关系的”之类的话，和张超一同掉头走了。

走在路上，张超道：“你爷爷家里没人，你干嘛不住你叔叔家啊，我们饭都没得吃了。”

陈蓉笑了起来：“饭我会烧的，你怕什么呀，又不会把你饿死。我叔叔和婶婶白天都要出去干活的，小孩刚好周末，待家里，事情也多。你不怕麻烦别人，我可怕麻烦别人的。我还是喜欢自己来。”

张超想想，也有道理，亲戚归亲戚，住别人家还确实挺麻烦的。他又想起刚才，不由问道：“你叔叔最后跟你说了什么，我看你神色有点不大对嘛。”

陈蓉眼神一晃，道：“跟你说了也不懂，就是农村里的小事，你知道了也没用。”

张超道：“你就说嘛，我最不喜欢不肯告诉我了。”

陈蓉笑了笑，道：“你这么想知道，回去后再告诉你，现在，不说！”

张超无奈地摇了摇头。

第九十五章
茅房的故事

两人重新走回分叉路口，朝向上的一条路走去。走了二十分钟，又出现一条向上，一条向下的路。

顺着那条向下的路，走了几分钟，就来到了一间大房子前，也是和他叔叔家差不多的构造。

陈蓉道：“好了，到我爷爷家了。”拿钥匙开了门，进去打开灯，虽是农村，用的也是白色的节能灯。

张超忙把东西放了下来，找条椅子坐下，直喊累。

陈蓉笑着道：“第一次来山区吧，你是该锻炼锻炼，你先等着，我先去上个厕所。”说着，拿过手电筒，正要出去。

张超道：“你去哪上厕所啊？”

陈蓉道：“当然是外面茅房了，农村哪有卫生间啊。这些都是肥料，哎，一看你就是从小没吃过苦的了，早知道不来好了。”

张超不满道：“这有什么！这有什么！不就是个茅房嘛，你先去，快点，我也憋着呢。”

陈蓉走出房子，顺着门前沿山坡的一条小路，走到20多米外的茅房。张超闲着无事，也来到屋外，望着山下。

现在是晚上，一片黑乎乎的，眼前是片竹林，屋子里的灯光，照不了几米远，整个望下去是空旷的漆黑。隐约听到风吹林动，沙沙的树叶交杂声，此起彼伏，除此以外，一片寂静。

这么一座大山，山上不到20口人，彼此相距都很远，即便是别人家的狗叫声，传到这里也早听不见了。

过了五分钟，陈蓉打着手电筒回来，把手电筒给张超，笑道：“要不要我带你去？”

张超没拉过茅房，犹豫一下，还是不好意思地笑了笑：“好。”

张超打着电筒，跟在陈蓉后面，沿着门前小路向另一边走去。

这条小路，一面是山坡一侧，另一面是个几十米高的斜坡，斜坡下面看上去像是梯田，看不真切，不过小路就半米宽，像张超这么没走过山路的，看着右手边空旷的斜坡，心里还是纠结了一下。

他实在很难想象，农村里的那些老人，每次上厕所，都要沿这么窄的小路走几十米，万一来个心脑血管疾病，这后果不用多说了。

走出20多米，就是茅房，木头搭的，大概三个平方左右，顶上是挡雨的，下面一圈木版围着，也就到腰这么高，里面地上也是铺了可拿起来的木板，中间两块木板间，空了10公分距离，自然是让人拉时对准，粪尿往这里掉下去。

张超原本以为茅房会很臭，其实也不臭，毕竟是完全通风的。

他拉开茅房的小门，走了进去，看了陈蓉一眼，尴尬道：“纸有吗？”

陈蓉笑着把纸给他，道：“你就呆着吧，我去烧火煮点热水。”

张超道：“手电筒给你吧。”

陈蓉笑道：“我都走过这么多年的山路了，闭着眼睛都能走，哪像你呀。你拿着吧，免得你等下走回来时，看不准路，滚下面去了。”

张超郁闷地嘟囔一句：“我有那么龊吗？”陈蓉笑笑，转身走人。张超也脱下裤子来解决他的事情。

此时接近5月，虽然杭州已经开始热起来了，但山区，尤其是晚上，温度还是比较低的。张超手里拿着手电，蹲了一会儿，感觉衣服穿得单薄了些，不由打了寒战。

这时，听到茅房前的小路上，传来一个缓慢的脚步声。

第九十六章
午夜寿衣

张超正蹲在茅房里拉屎，突然间，外面的这条小路上，传来了一个人的脚步声。

“啪”……“咚”……“趴”……“咚”……

极其缓慢的节奏，每一下脚落地后，发出一声“啪”，过了一会儿，才传来像是拐杖拄地的一声“咚”。

每两个音节之间，间隔都很缓，仿佛是个行动很迟暮的人，正在慢慢朝着这边走过来。

张超一开始以为是陈蓉，就叫了一句：“陈蓉，你在干嘛？”

没有听到回应，但那“啪”……“咚”的声音，却突然变得快了起来，仿佛是朝着这边跑来。

没过几秒，那声音节奏，又变成了刚才一样的缓慢。

但张超听得出，声音，确实是在向着他靠近，慢慢地靠近，靠近着……

张超心中一沉，加大了嗓门喊了句：“陈蓉，你在干嘛呀！”

过几秒钟，依然没有回应。

张超抬头，视线越过茅房只有腰那么高的木板门，朝外边看去。

几秒钟后，他终身不忘的记忆，出现在了他的面前。

一个长发披肩、杂乱的女人，全着一身皂黑色的长袍子，右手拄了一根拐杖，只有一条腿，一条左腿，右腿到膝盖的地方都没了，左手提着一根枝条，枝条上面挂了一盏破旧白纸包着的灯笼，灯笼里点了根蜡烛，一步，一步沿着小路，低着头，缓缓走过来。

“啪”……“咚”……“趴”……“咚”……

节奏始终如一。

张超再一细看，顿时吓得彻底面无人色。

女人身上的皂黑色衣裳，好像……分明是一件寿衣！

张超吓得一口气吞回肚子里，忙把手电筒关了，全身退到茅房的最里面角落，哪管地上脏，只一个劲蜷缩着身体躲进最黑的角落阴影中，一口气都不敢出，生怕被发现。

披肩的杂乱黑色长发，盖住了女人面容，女人似乎并没有发现他，头也没转动，愣愣地看着眼前的地面，按着刚才的节奏，拄一下拐杖，往前走进一步。

张超极度惊悚地瞪直了眼睛，愣愣地看着眼前女人。此刻他脑子里一片空白，什么也没有想。

眼看女人就快走到茅房前了，张超本能地赶紧趴下头，把自己和角落的黑暗彻底融成一体。

“啪”……“咚”……“啪”……“咚”……

女人依旧以同样的节奏，缓缓走着，逐渐，走过了茅房。

等了很久，很久……那女人……那女人脚步声好像没了，过去了？

张超埋头，趴了许久，再也没听到女人的脚步声了，他抬起头，正要站起身来，突然，茅房木板门上方，一道锐利的目光与他四目相

对。

寿衣女人！

一张布满褶皱的干脸，搭在门上，咄咄逼人的目光盯着他看。

张超的牙齿，肌肉，全部在剧烈颤动着。

寿衣女人盯着他，缓缓举起左手，把那盏白纸包着的、还有几个洞的破旧灯笼伸了进来，似乎是要看清张超的面目。

眼看白灯笼就要举到他面前了。

“啊！”再也忍受不住了，张超以最大的嗓门喊起来：“陈蓉！陈蓉！救命啊！”

声音虽大，但马上消失在空旷的山区中。

不到五六秒钟，小路上就传来陈蓉的跑步声，一到茅房前，陈蓉一看，愣了一下，随后对着那寿衣女人用土话破口大骂起来。

寿衣女人一愣，拿起灯笼，缓慢转过身，微微举高灯笼，盯着陈蓉看了几眼，随后，“嘿嘿”地怪笑了两声。

陈蓉伸手拿过旁边墙上放着的一根木棒，击打着地面，呵斥着寿衣女人，听起来似乎是叫她快滚的意思。

寿衣女人白了陈蓉一眼，随后转过身，继续拄着拐杖，缓缓往路的另一头走去了。

直到寿衣女人走后，张超依然大口喘着粗气，脑中一片空白。

陈蓉走上前，急着叫了几声，过了好久，张超才回过神来，依然脑子转不过弯：“刚才……刚才……是山村老鬼？”

第九十七章
山村往事

这一回，在茅房的遭遇，是吓到张超最厉害的一次。

此前无论哪此经历，都没有这次那么的真真切切，而且是吓到骨子里的恐怖。

张超出了茅房后，是陈蓉扶着回到屋子里的，他心脏一直狂跳不已，过了半个多小时，才逐渐地缓缓平复过来。

陈蓉非常担心，给他倒水喝，一直轻拍他后背。

最后总算勉强回过神来，张超结巴地问道："刚才，刚才是不是你们山上的老鬼？"

陈蓉摇了摇头："不是，她是个疯女人。"

张超道："那……那她怎么穿寿衣，断了腿，还……还提白灯笼。"

陈蓉道："你不要怕，不要紧张，她真的是个人，是个疯女人，不是什么鬼。如果真是鬼，那她肯定怕火，怎么敢点蜡烛呢？"

张超点点头，想一下她的话有道理，拍了拍自己胸口，过了好久，才苦笑道："你们山上怎么会有这种疯女人！你都没跟我说过，一点心理准备都没有。"

陈蓉叹口气，道："我以为她早就死了，没想到还活着。刚才在我叔叔家，我叔叔跟我说了这事，所以才说住他家。我觉得没这么巧，山上这么大，就住了几户人家，山上人平时都不大走动，哪会刚

好晚上遇到她，当时怕说出来吓到你，所以就没当场告诉你，打算回学校后再告诉你山上的事。哎，没想到，没想到她居然真会路过，还用灯笼照你，我看她，我看她疯得越来越厉害了。”

张超此时基本上也算恢复了正常，此时不免问道：“这种疯女人，没人管吗？”

陈蓉道：“农村里的疯子，只有家里人会去管，又不像城市里，政府会处理这种吓人的疯子。这疯婆家里人早走光了，就留她一个人在山上，没人管她，平时见她，大家都是骂着把她赶走的。”

张超道：“她……她住哪的？”

陈蓉道：“就外面那条小路，一直通上去，走个半个小时，就到她家那了。她家的房子白天时，我们站外面也能看得到，不过就她一个人独居在那里。以前我看那房子一半已经塌了，这都好几年了，估计也没人会为她修，房子更破了吧。”

张超想了一下，道：“那她，她怎么会变成这样的，她家里人呢？”

陈蓉面色变了一下，过了一会儿，叹了口气，才道：“这是十多年前的事情了，以前她家有个儿子，年纪和我差不多大。小时侯山上的村民也多，我们这些小孩经常一起玩耍。有一回，大家一起在山上捉迷藏，结果她儿子失足滚下去，运气很不好，下面的斜坡底下，刚好有一根砍掉后刺出来的毛竹根，结果当场被刺死了。后来，我们几户人家都赔了她家一些钱。她们家里人当是运背，也就算了。可是她因为儿子死了，悲痛过度，从此开始变得疯疯癫癫。到了最后，疯病一发不可收拾，不知从哪里弄来了死人衣服，穿在自己身上，每天提着灯笼，说是要去找她儿子。结果半夜在山上走，掉下去了，把腿摔断，后来腿烂起来，家人带她去医院做了截肢。但她病越来越严重，虽然断了腿，还是每天穿死人衣服，提着灯笼满山去找儿子，村里的小孩都被她吓到了，大人们一见她，不是打就是骂，可她毫无变化。

她家人看她这个样子，实在受不了，不想去管她，一家人偷偷搬出了村子，不知道去哪了，就留她一个，还在山上。”

张超听完，沉思了一下，道：“这么说起来，好像也挺可怜的。”

陈蓉点点头，道：“平时村里人，只要见到她，都会骂她赶她走，所以她一般对村里人都很怕。估计你是陌生面孔，她才过来看看你，吓到你了。”

两人又闲聊了一些山上的事情，时间也不早，准备睡觉了。

陈蓉道：“楼上的房间空着，相当于客房，要不我收拾一下，晚上你就住上面吧。”

张超道：“你呢？”

陈蓉道：“我睡爷爷房间好了。”

张超因为刚才被吓的事，不敢一个人睡，思考一下，不好意思道：“要不，要不睡同个房间？……我意思是说，是说，你睡床上，我睡地上。”

陈蓉一想就明白过来，低头想了一下，笑道：“好吧，瞧你这胆小的模样，姐姐就照顾一下你。我先上楼收拾了，灶头里有烧好的热水，袋子里有带来的毛巾牙刷，你自己弄一下吧。”

张超道：“家里有没有痰盂马桶什么的，别让我等下要小便，还得去那黑漆漆的茅房。”

陈蓉笑了起来：“痰盂我等下拿楼上去，你弄好把门闩了，把灯关了，就上来吧。”

接着，陈蓉上去收拾床铺，张超也洗刷一下，关了灯，上了楼。不过他好像忘记闩门了。

第九十八章
夜的阴谋

两人上了楼，陈蓉也收拾好了床铺，地上放着垫子和被子。

原本张超自然是要睡地上的，但借着夜色和屋里朦胧温和的灯光，张超不禁盯着陈蓉明亮的眼睛看去。

陈蓉脸微微一红，低声斥了句：“看什么，好睡觉了！”

张超故意嘿嘿一笑。

反正之后，两人又说了许多话，发生了一些事，总之到了最后，张超并没睡在地上。

等到情深意浓，一发不可收拾时，张超跑下楼，要去拿纸巾和避孕套，结果走到楼下，准备开灯时，突然发现，其实不需要开灯也看得清，因为原本虚掩着的门，此时是打开的。

清幽的月光，缓缓从外边照进来，落下一地的影子。

张超想了想，刚才没听到声音，应该是风把门吹开的。

此时正值热情，他也没想太多，忙闩了门，从包里拿出纸巾和避孕套，匆忙跑回楼上，继续该发生的故事。

等到弹尽粮绝，两人很累了，于是关上灯，一起相拥而眠。

也不知过了多久，张超迷迷糊糊中，似乎感到眼前有一片光亮。

张超睁开朦胧的眼睛，面前是一片昏黄的光亮。

下一秒跃入眼内的，是黑暗中一只残破的白纸灯笼，里面点着蜡烛，纸灯笼就停在他面前。

灯笼后面，一张布满褶皱的肮脏面孔，距离他不过50公分，睁着咄咄逼人的眼睛，锐利地盯着他看。

白纸灯笼、黑色寿衣、断腿……

“啊！”一声轻呼，张超直接昏死过去。

陈蓉被惊醒，一睁开眼睛，看到疯婆正提着灯笼，照着张超，也不禁吓了一大跳。

但她立即反应过来，大骂道：“滚！快滚下去！”说着，赶紧顺手拿起枕头，朝她扔过去，又马上跳下床，开了灯，拿起旁边的一把小椅子，朝疯婆扔去。

“哎哟。”疯婆叫了一声，被椅子狠狠砸中，跌倒在地，口中“呜呜”喊着痛，又夹带着听不清楚的骂声。

陈蓉拿过旁边的一根木棒，打她的脚，口中大骂着：“下去！滚下去！”

疯婆倒在地上，兀自哭喊着，声音不大，但呜咽凄惨，在深夜的山上，显得尤其可怖。

她挣扎着往楼梯爬去，手中还不忘继续握紧她的灯笼和拐杖。

陈蓉哪里会理会她一个疯子喊疼，只顾着用棒打她，要把她赶走。

疯婆一边艰难地爬着，一边哭喊地叫骂着。

但是，突然，正在这个时候，一阵冷风，阴冷的冷风，缓缓从楼梯下吹了上来。

陈蓉一愣，本能地停了下来。似乎隐约感觉到，这空气中，似乎从这一刻开始，有了一些不同寻常的味道。

周围的温度，好像也低下了一点点。

这时，疯婆也突然停下不哭了，趴在地上，抬起头看向了楼梯。

一片静谧，只有听得到轻微的喘息声。

陈蓉立在原地，没有动，微微地眯起了眼睛，看着疯婆，也看向了空无一人的楼梯。

疯婆一直望着楼梯，似乎是在等待着，楼下某个人会走上来。

楼下有人？

陈蓉轻轻地咬了咬嘴唇，凝神聆听着周围的任何响动。

似乎，这种氛围，这种感觉，……有点，不太正常。

究竟哪里不正常？

她一时间想不出来。

但就在这时，疯婆对着楼梯，平淡地说了句：“阿包，妮立包。（阿宝，你来啦。）”

一句话，陈蓉一愣，随即，感到整个头皮正在发麻。

紧接着，最为诡异的一幕发生了。

疯婆握着的拐杖，另一端，居然凭空，缓缓翘了起来，好像……好像是被某个人提起来了。

陈蓉退后了几步，惊讶地捂上了嘴。

随后，疯婆居然缓缓爬了起来，一手提着白纸灯笼，一手握着的拐杖另一端，拐杖居然凭空横到了腰高，她拉着拐杖，“啪”……“啪”，一脚，又一脚，慢慢朝着楼梯跳下去。

好像……好像她的拐杖，被一个看不见的人拉着。

陈蓉倒吸了一口凉气。

疯婆下了楼梯后，依然传来她一脚，一脚跳过去的声音。

随后，又听疯婆用土话说了一句：“阿宝，他们都欺负我，你不要再找他们玩了。”

过了一会儿，听到楼下传来门闩被拿开，疯婆离开房子的声音。

第九十九章
阿宝

看着疯婆走后，陈蓉连忙去看张超，只见他眼睛闭着，似是睡着了。

陈蓉摇了摇，叫道：“张超，张超，你醒醒。”

竟然，没有一点反应。

陈蓉用力摇了摇，还是如此。这一回，陈蓉真的着急了，连连晃着他，大叫着：“张超，张超，你快醒醒啊！”

还是毫无反应。

到了最后，陈蓉急得哭了，一边哭，一边打他嘴巴，大叫着：“张超，你别吓我……你别吓我，你快醒醒，求你醒醒。”

过了一会儿，张超才缓缓睁开了眼睛，双目无神地看了眼陈蓉，随后，一语未发，睁着眼睛望着天花板。

“张超！张超！你怎么了！”陈蓉看着他现在的模样，比刚才昏着的时候更加害怕了。

可张超像个傻子一样，眼睛里面一点神都没有，偶然望望天花板，偶然看看满脸泪水的陈蓉，似乎浑然不知。

“张超！”陈蓉大哭，摇着打着，任她怎么弄，张超总是傻傻地睁着眼，没有一点反应。

却在这时，“啪”……“咚”……“啪”……“咚”，楼下，再度传出疯婆走路的声音。

陈蓉愤怒地大叫一声，拿起一根木棒，冲下楼梯，刚要下到一楼，一楼没开灯，只有疯婆的白纸灯笼幽幽照着，疯婆站在中间，锐利的目光瞪着陈蓉。

而陈蓉注意到，疯婆握着拐杖的那只手里，还拿了一把镰刀。农村里干完活，农具一般都放在房子外面，显然疯婆是拿了她爷爷的镰刀。

陈蓉看着她满脸褶皱、脏兮兮的脸，这样的装扮还拿一把镰刀，不禁心中起了一分胆怯，往楼梯退回两步，又重新壮胆，大声用土话问道：“你要干嘛！”

疯婆恶狠狠地骂道：“阿宝被你们害死了，阿宝被你们害死了！”说着，一边疯哭着，一边摇摇晃晃往陈蓉这里走来。

陈蓉一狠心，拿起木棒，一棍子敲在她头上，她痛得一声大叫，随后摔倒地上。陈蓉用棒子把镰刀挑过来，不让疯婆够到，随后打着她的脚，喝她快点滚。

疯婆一边痛得又哭又骂，一边踉跄着艰难拄杖爬起来，朝门口移去。

陈蓉紧跟她身后，不时用木棒打她的脚，呵斥她快点。

她吓得一边哭，一边跳，中间还又摔倒了两次。

说来也怪，正常人这么折腾，早就没力气了，不是摔得骨折，就是累得动不了。但疯子往往就是疯子，这么折腾，她居然还能跳着走。

赶出了门，陈蓉要继续把她往小路上赶，让她快滚回家去。

疯婆一路跌跌撞撞到了小路入口，突然间，疯婆一声怪叫，向旁扑去，准备要拿起放在地上的一把斧头。陈蓉眼疾手快，哪里会容她拿到斧头，一棍子朝她脸上甩去。

“哎哟！”疯婆一声大叫，没站稳，踉跄几步，竟从小路旁的斜坡摔了下去，一路翻滚下几十米，灯笼也灭了，直到消失在下面的黑暗中。

看到这个情况，陈蓉也是一惊，她没想到一棒子把疯婆打翻下去了，这滚下去有几十米高，虽说下面是山上的梯田，但万一中间有个石头什么的，难保不出事情。要是疯婆真摔死了，那事情可也闹大了。

陈蓉忙跑回屋，拿出张超的大功率手电筒，跑到小路上，向下照去。

隐约中，发现斜坡下的梯田边上，躺着一个人，正是那穿着寿衣的疯婆。

等了一会儿，见疯婆还是一动不动，陈蓉心急了，朝下喊道：“你死了没有！没死快点滚回去！”

疯婆还是一动不动。

这下，陈蓉心急了，想了一下，赶紧跑到房子的另外一边，从那里一条通往下面田里的路，跑下去。

到了田里，陈蓉一看，疯婆已经不见了。

这时，手电筒一照，前面十多米外，疯婆正在一脚，一脚地跳着。

可是，她的拐杖，并没有撑着地，而是一头横在前面的空中，仿佛被某个看不见的人拉着，缓缓前进。疯婆口中，依旧边哭边念叨着：“阿宝，不要跟他们玩了，他们都打我。呜呜呜……”

陈蓉立在原地，突然感到，山上的夜，竟是这么凉……

第一百章
失魂落魄

看着疯婆离开后，陈蓉愣了半天，这才想起张超的情况，赶紧跑回屋子去。

可是张超依然还是像刚才一样，虽然眼睛睁着，呼吸心跳一切正常，叫他也会转头看你一下，但就是双眼无神，面无表情，似乎比完全的傻子还要傻。

难道真是吓傻了？以陈蓉的专业知识，只能这么判断。

难道……难道还是像爷爷以前说过那样，吓走了魂！

陈蓉想到这，心更加慌了起来，不知所措。

想了一会儿，赶紧掏出手机，打电话给他叔叔，把刚才的情况简单说了一遍，他叔叔当下表示赶紧过来看看。

陈蓉赶紧帮张超衣服穿好。

等了二十分钟，楼下响起敲门声。陈蓉赶紧开了门，叔叔手里拿着个手电筒，气喘吁吁地跑上楼，仔细看了看张超，又听陈蓉把刚才的事详细说了一遍，叔叔怒骂道：“这疯子，我早晚收拾她一顿。看样子，你朋友真是被吓走魂了。”

陈蓉急道：“真的是被吓走魂了？”

叔叔点头，道：“要不然，被吓一下，到现在肯定也差不多好了。以前我也看到过，吓走魂就是这样的。”

陈蓉道："怎么，怎么真有吓走魂！我以为爷爷是说说的。"

叔叔摇头道："一般吓走魂，小孩子比较多，大人魂也牢靠了，是不大容易吓跑的。像你朋友这样，刚才肯定是差点吓破胆了，才会把魂吓跑。"

陈蓉急道："叔，那咋办，这样吓傻了，不得了了！"

叔叔道："招魂我也不会，只有阿爹会。这事情得快点弄，否则大人的魂被吓跑，很容易散的，叫都叫不回来。你先在这里等着，我现在就到山下他们村里，把阿爹叫回来。"

陈蓉只能点头，他叔叔赶紧下楼，跑了出去。

过了2个钟头，手机上显示时间已经3点，下面传来摩托车的声音，陈蓉赶紧跑下楼去，到了外面，摩托车上下来叔叔，和一位白头发、很稀疏的老人，自然就是陈蓉爷爷了。

陈蓉忙跑上去，拉住爷爷手，道："阿公，快上来，我朋友不行了。"

爷爷赶紧上楼，叔叔和陈蓉跟在他身后。

爷爷走到床边，坐下来，问道："你朋友叫啥名字？"

陈蓉道："张超。"

爷爷就"张超，张超"叫了起来，张超睁着眼睛，缓缓转过头，茫然看着他们，面无表情。

爷爷轻打了他几巴掌，又叫道："张超，张超。"

张超还是没有反应。

爷爷皱了皱眉头，扳下他的眼皮，两只都看过，随后，老脸绷了起来。

陈蓉急道：“阿公，他怎么样了？”

爷爷道：“小魂灵吓跑了，要招魂的。他这样大人魂被吓跑了，很危险的，天亮之前要是叫不回来，以后……以后就是个傻子了！”

陈蓉急得哭出来：“阿公，那怎么办啊，你一定把他叫回来啊！”

爷爷思索一下，道：“阿蓉，你别急，我们快点弄。阿国，你把小伙子背下去，把案台摆好。阿蓉，你等下跟着我去山上叫魂，我不认识他，只有你叫得应。你朋友第一次来这里，不认识山上的路，万一跑远了，就麻烦了。快快快！”

“恩。”陈蓉应了声，知道现在不是哭的时候，赶紧跟他叔叔一起，把张超弄下楼去，让他躺在一张小躺椅上。

张超茫然地看着他们忙碌的神色，也没什么反应。

陈蓉他们很快拿出桌子，香火，摆了案台，准备农村里的招魂仪式。

第一百零一章
农村里的招魂

很快弄好了案台，案台上，放着一个小香炉，点了三根香，并没放什么牌位偶像，只是脱下张超的一件贴身衣服，放在案台前。

张超正躺在小椅子里，椅子放在案台的一旁。

爷爷又拿出一张黄色符纸，用毛笔潦草地写上“张超”两个字，粘了几颗饭粒，贴在张超头上。

张超依然像个傻子一样，眼睛看着他们，手脚也都不动，任由他们摆布。

随后，爷爷又拿出一个农村里的大口土碗，里面装满水，插上了一根筷子。对叔叔说：“阿国，等下我跟阿蓉去叫魂，筷子动起来了，你走到外面，打个电话给阿蓉，我们马上回来。记着，打电话声音小点，别把小灵魂吓跑了。”

说着，又从他屋里拿出两根竹竿，一根上面挂一件张超的衣服，交给陈蓉，道：“阿蓉，你拿着这个，跟我走。”

而爷爷自己手里拿着的那根竹竿，上端是一面黑纸糊着的三角旗。随后，爷爷把房间里的灯关了，让叔叔看好筷子，便带着陈蓉走了出去。

到了外面，爷爷顺着通到茅房的那条小路一直往前走，陈蓉道：“阿公，我们要去哪里？”

爷爷摇摇头：“我也不知道他小魂灵跑哪去了，只有走着找找看了，希望不要跑远才好。现在3点多了，再过两个钟头，天就亮了，哎，快走吧。”

接着，爷爷就让陈蓉跟他一起用普通话喊：“张超，张超，你在哪里，好回家了，听见了吗？跟着我一起回家吧，不要呆外面了，快点回家吧。”

“张超，张超，这是你的衣服，你快回家吧，家里人都在想你呢。你要找不到路，跟着我们来，快点回来了，好回来了，外面冷，快点回来了。”

“张超，张超，不要跑远了，你是人，要回家的。太阳快出来了，快跟我们回家吧。你听到了，就跟在我们后面，回家了。”

荒野的山村，一老一少的声音，响彻在夜色中，很快又被吞没在无边的空旷之中。

这一路，陈蓉一边用心地拿出最大嗓门喊着，一边眼泪兀自落个不停。爷爷看孙女的样子，自然也心疼不已，虽然年纪大了，也拿出最大的嗓门，喊着。

顺着小路走了三十多分钟，已经到了山的上面。这时，远远看见，前面百米远的一座屋子，半边已经塌了，而屋子前的平台上，一个穿着黑衣服的女人，手里提着一盏没点蜡烛的白纸灯笼，站在夜风之中，似乎正向着他们看。

又是那个疯婆。陈蓉不由一紧张。

爷爷回头看了看她，道：“阿蓉不要怕，这疯子回头再处理。”

虽然隔了远了，那疯婆肯定听不到他们说话，但这时，那疯婆突然对着他们，哈哈大笑起来，笑声凄凉、惨淡、可怖，更增几分夜凉。

爷爷不理她，继续叫着张超的名字，喊他回家。

陈蓉心中记挂张超，此时也不会理会疯婆，继续喊叫。

这时，疯婆突然大声喊道："阿宝！阿宝！好回家了，外面不好，阿妈想你啊！他们又来害你了。"

爷爷眉头一皱，朝她大声骂道："疯子，你再叫我上去打你了！"

那疯婆一听，似乎有些怕，停下叫喊，缓缓背过身，一步一步朝她房子跳去。

这时，陈蓉手机响了，一打开，果然是他叔叔打来的，忙兴奋地接起手机，低声道："叔，回来了吗？"

他叔叔道："筷子动了，你们快回来。"

陈蓉应了声，挂掉电话，忙告诉爷爷，爷爷道："快！我们快回去，让小魂灵早点回去，晚了又要跑掉了。"

第一百零二章
招魂的意外

陈蓉和爷爷抄近道，以最快的速度返回屋子。

叔叔正在在屋子旁边，见了他们，忙迎了上来，压低声音道：“阿爸，筷子是动了，不是立起来，是在转，小魂灵一直不肯回去。”

爷爷眉头一皱，道：“顺手转，还是逆手转？”

叔叔道：“没注意。”

爷爷道：“声音小一点，我们进去看看。”

爷爷领着他们走进去，朝桌上一看，水碗里，那根筷子斜靠着碗口，沿逆时针方向，以很慢很慢的速度，稍微移动一点点，接着又稍微移动一点点。

爷爷老脸一绷，道：“不好，不是你朋友，是山上的脏东西想进去。你朋友身体是好的，脏东西还进不去。”

陈蓉一听，大急：“阿公，那怎么办！”

爷爷看了屋子里一圈，脸上怒容顿起，拿起一根扫帚，对着屋里乱挥，骂道：“走勒！活人呆的地方，过来干什么！再不走把你个小鬼拍死！”如此骂了几句，水碗里的筷子突然停了下来，来回晃动一下，又恢复了平静。

爷爷赶紧叫过陈蓉，道：“快，我们再去找找。”

陈蓉心急如焚，赶紧拿过挂张超衣服的竹竿，跟着爷爷又出去。这次，他们是朝另外一个方向的山路走去。

一路上，也是如刚才一样地大声喊着，眼看时间，再过一个多小时，估计天就会逐渐亮起来了，陈蓉更是着急。

这时，爷爷突然停下脚步，做了个不要说话的动作，陈蓉也停下喊叫。

爷爷抬头朝他的竹竿上看去，此时没有风，但竹竿上的黑色小旗，却是摇晃了几下。

爷爷又喊道："张超，跟着陈蓉，我们回家了。你要听话，跟着我们一起走，不要贪玩走丢了。"

爷爷叫过陈蓉，两人转身，朝原路的方向慢慢走回去。快到屋子时，见他叔叔跑出来，到了面前，道："阿爸，筷子又动了。"

爷爷点头道："我晓得了。"忙跑进屋子，看着碗里，这次，筷子是沿着顺时针的方向，慢慢地滑动着，并且，逐渐地，筷子脱离了碗口边缘，缓缓斜了上来。

爷爷一看，忙对陈蓉道："你快点叫他回去。"

陈蓉马上对着屋子里叫起来："张超，快点回去睡觉了，快点回去睡觉了……"

她一直叫着，过了片刻，突然，筷子完全直立了起来，爷爷一看，脸有喜色，道："好了好了，回来了。"

这时，张超原本睁着的眼睛，突然闭上了，像是睡着过去。过几秒钟，筷子重新倒下，这次，靠着碗口晃动几下，就再也不动了。

爷爷赶紧走到张超身前，叫着："张超，张超，你快醒醒。"

陈蓉也在旁，急切地呼喊他的名字。

过了一会儿，张超缓缓睁开眼睛，疲倦地看了看陈蓉，又看了看她爷爷和叔叔，说了句：“这是爷爷啊？爷爷回来啦。……陈蓉，我怎么这么困啊，咦，你怎么眼睛红的？”

陈蓉一看，大喜，总算是恢复正常了。

爷爷也点了点头，对陈蓉道：“让他好好休息，等下我先给他喝点东西。”

陈蓉温柔地道：“张超，你累的话，就闭上眼，先睡一下。”

张超想说话，但感觉困意无边压来，只好点点头，又闭上了眼睛。

爷爷从房间里拿出一张符，用毛笔沾上一种红色的粉，在上面画了些什么，然后嘴里念叨几句，拿出打火机，点燃后，握在手上，等到快烧完时，把符纸和灰都扔到了水里。端过碗，道：“安神的东西，让你朋友喝了好好睡一下。”

陈蓉接过碗，和他叔叔一起扶过张超，又把他叫醒，让他喝下去。

张超感到脑子昏昏沉沉的，陈蓉让他喝，他也没管这许多，就一口气喝完了。

终于搞定，大家都松了口气，把张超抬回床上，盖着被子睡觉。他叔叔也回家去了，爷爷累了一晚上，年纪大了，自然也要回房睡觉。

陈蓉一直守在张超床边，关切地看着他，最后，想着他平安无事，才合上了疲惫的双眼。

第一百零三章
记忆风化

张超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正躺在屋子外的一张椅子上，盖着被子，睡觉。

中午的太阳照着身上，整个人都暖洋洋的，感到非常舒服和惬意。

张超伸了个懒腰，然后突然想到，谁把我搬到外面睡着的，我怎么都没感觉？

这时，听到身后的屋子里有响声，张超站起身，走进屋去，爷爷正在烧火，陈蓉正在帮忙，一见张超，陈蓉放下手中东西，跑过来看着他，喜道：“你感觉怎么样？”

张超挠了挠头，道：“什么感觉怎么样？爷爷，你什么时候回来的，我怎么都不知道？”

陈蓉转头看向爷爷，道：“阿公，他都不记得了？”

爷爷笑道：“不记得才好，不记得才好嘛。”

张超奇怪地看着他们俩，皱着眉想了一下，道：“好像……好像我见过爷爷的。爷爷，你是不是给我喝了什么水？”

爷爷笑起来：“想起来了啊，哈哈。”

张超道：“陈蓉，到底怎么回事？那时我感觉很困，还喝了什么水，都是灰。我又怎么会睡在外面的？”

陈蓉笑道：“你知道你睡了多久了？”

张超道：“昨晚到现在，10多个小时吧。”

陈蓉摇摇头：“是前天晚上到现在，30多个小时了。”

“啊！30多个小时！”张超大惊。他的记忆里，还停留在和陈蓉一起睡下的时间点上，中间只记得喝过什么水，而这期间的经历，完全消失了。

爷爷道：“陈蓉，你跟你朋友说吧。”

陈蓉犹豫道：“跟他说？会不会还吓到他？”

爷爷道：“没关系的，事情都过去了，哪会这么容易吓到。”

陈蓉把张超拉到一旁，就把前天夜里到昨天早上发生的一切，全部告诉了他。

张超听着她的话，目瞪口呆，起先还不相信，但后来看了手机里的日期，自己真睡了1天多的时间，逐渐相信起她的话来。但无论他怎么回忆，对那晚的记忆，都没有任何印象。

人如果记得自己经历过恐怖的事情，那自然会非常害怕。但如果自己已经完全忘记了记忆，别人讲述给你听，即便再恐怖的事，你也感觉不到那种害怕。

最后，张超只能找爷爷，问：“爷爷，陈蓉说的都是真的？那为什么我一点也记不得了？”

爷爷道：“你小魂灵吓跑了，当然是记不得的了。”

张超不解：“魂真的会被吓跑？这算怎么回事？”

爷爷道：“你魂住在你身体里，遇到危险的时候，你就想跑。但是你身体又不会飞，跑不快啊，魂跑得快，所以你魂就直接跑到身体

外面，逃走了。”

张超道：“就是说，人的意识想跑，但身体跑不掉，所以意识直接脱离身体，跑走了？”

陈蓉笑道：“你跟爷爷说什么意识的，爷爷又不是读书人，听不懂嘛。这些事，我也不懂，按着爷爷话，大概也就是你说的这么个意思。”

张超琢磨了一下，始终对于农村这种吓跑了魂，还有招魂的事情感到不可理解。世上怎么真有这种事？想了一下，又问：“对了，陈蓉，水碗里的筷子，真的立起来了？”

陈蓉点头道：“我亲眼见的，哎，当时紧张，忘了拍照片了！”

张超转向对爷爷道：“爷爷，水碗里的筷子，为什么会立起来的？”

爷爷笑着道：“这个事情说不清爽的，按照老人的说法，魂到了，筷子自然就立起来了。到底是为什么，还是要你们这些读书人用科学了吧，呵呵。”

张超明白了，原来爷爷会干“技术活”，但对“理论知识，好像也是一知半解嘛，不由有些失望。

之后，他们又聊了些其他的，过了些时间，午饭做好了，三人一起坐下吃饭。吃完后，爷爷道：“张超啊，我听阿蓉说，你遇到一些事情，下午跟我说说看，说不定我可以帮你出出主意。”

张超一听，大喜，此行，正是想让陈蓉爷爷解答一下自己的谜团，忙道：“好，爷爷，那我现在就说。”

爷爷道：“我们边走边说。现在先去把山上疯婆的鬼儿子处理掉。”

“疯婆的鬼儿子？”张超不解。

陈蓉凝眉点了点头：“我跟爷爷说了，疯婆那天晚上好几次叫她小孩的名字，她那根拐杖一端凌空立起来，像是被人拉着。爷爷说，她家的那个儿子在作怪，不肯入轮回，还把你吓成这样，这回，直接把那小鬼收拾了。”

张超惊得合不拢嘴：“把鬼给收拾了？怎么收拾？”

陈蓉摇摇头，道：“我也不知道，对这些我以前只听爷爷说的，从没经历过。反正现在大了，我也想知道究竟有没有这方面的事，见识一下。爷爷说没有危险的，可以让我们一起去。”

张超听了，也大为激动，之前听了陈蓉和爷爷的话，原来世上真有魂吓跑了这回事。几乎彻底颠覆自己的认识。

如今，更能亲眼见证农村的法师去抓鬼，而且没有危险。看着现在是大白天，山上太阳更旺，人的胆子也自然壮了不少。张超自然乐意得很了。

第一百零四章
心里有鬼

随后收拾了一下，爷爷拿出一个小桶，张超拿了把锄头，和陈蓉跟在后面，三人一起沿着小路往山上走去。

到了茅房外面，爷爷进去用一米多长的工具舀出了一小盆粪便，倒进桶里。

张超不解道：“这是干什么用的？”

爷爷解释道：“脏东西都怕这个，嘿嘿。”

张超想起来，陈德茂也说过，对付脏东西，要用最污秽的才行，启真湖湖水恶臭，就是往里面投了大量粪便的缘故。爷爷也这么说，看来厕所其实是最安全的，鬼片里总是厕所伸出一只手，那都是骗人的。

爷爷提着桶，两人跟着慢慢走，之前学校的遭遇，张超早就想问爷爷了，于是便把这几个月的事，大致跟爷爷说了一遍，只是当着陈蓉爷爷的面，不好说白秋是他女朋友，只说是同学。还有些细节方面他描述不来的，陈蓉就用土话跟爷爷解释。

说完，张超道：“爷爷，世上真有鬼？”

爷爷笑了笑，道：“这事情跟你们年轻人，说不好的。你们都是读书人，老底子的一些说法，过时了。阿蓉以前也问过我，我嘛，当然是认为有的，但你要我找出来给你看，那就办不到了。鬼呀，我也没见过。”

张超不解道：“爷爷，你的意思是，鬼是看不见的？”

爷爷摇摇头：“正常人是看不见的，只有身体弱，或者遇到特别的情况，才看得见。”

张超道：“什么是特别的情况？”

爷爷道：“比方说身上带了什么东西，还有其他一些情况，我也是听人说的，从来没遇到过。”

张超想了一下，觉得奇怪，自己身上并没带什么东西，如果见到的“白秋”真是鬼，那为什么能看见呢？又为什么最近一直再也没见过了呢？

张超又想起了古装女的事，问道：“爷爷，当初医学院下面，挖出过两具画符的黑棺材，后来出现唱戏女人声音，看到了一个穿古代衣服的女人，还有个貌似山魈儿的东西，你说，这会不会有联系？”

爷爷道：“刚才我也在想着这事，画符的棺材，不寻常的，那是镇尸用的。”

“镇尸！”张超和陈蓉异口同声。

爷爷点点头：“防着尸变。一般来说，没人会在棺材上画符的。肯定是过去那两具女尸，做头七时，尸变过了，下葬时才会在棺材外面画符。按理说，尸变的情况是极少数的，我也就年轻时候，在下面村子里做法事，有个人生前是被人害死的，结果做头七第三天，尸体从棺材里爬出来了，当时都吓坏了，结果大胆的村民一起上去，乱棍打了一通，也就没事了。”

爷爷继续道：“尸变的情况，一种是死时怨气大，心事放不下，死了还想做活人的事。一种是风水不正，容易招惹阴性的东西。听你们这么说起来，那个穿古衣服的女人，说不定是个僵尸。”

“僵尸！”陈蓉惊讶道，“爷爷，还真有僵尸？”

爷爷点了点头：“几十年前山上也挖出过一具僵尸，僵尸不怕的，僵尸最怕人了，只要吸一口人气，僵尸就完全变成死尸了。僵尸说起来也怪，又不是鬼，鬼是没形的，僵尸有形，但没念头，只是跟动物一样会动而已。人要是看见了，当然会怕，其实他更怕人，远远有人过来，他就会躲起来。因为他也知道，吸口人气的后果。”

爷爷接着又说道：“还有你们说的鬼打墙，一般只有水鬼和山魈儿才会，估计你们见到那动物，就是山魈儿了。山魈儿不人不鬼，长得跟大猴子一样，其实也很怕人的。鬼打墙是为了不让人靠近。只要人装着胆，骂几句，他就吓跑了。不过嘛，你们说听到女人唱戏的声音，这个要是真的话，就比较麻烦了。一般鬼在旁边，正常人是感觉不到的。能让人听到声音的，只有阴魂了，这种阴魂怨气很大，人在旁边呆久了，很容易生病。但阴魂这种东西，一般农村里都看不到了，只有那种没人住的地方，风水很恶，才会生出来。你们那边是学校，照理说是不可能的。除非旁边有什么凶的东西放着。”

凶的东西？张超想到，陈德茂也说过，西面沼泽下面，可能埋了某些东西。他感觉离真相已经越来越接近了，而真相，就在西面的沼泽田中。

那边按理说，是无人区，但是否真的无人？这确实是个疑问。

张超又问道：“爷爷，如果真是阴魂，我两个同学，都是被阴魂害死的？”

爷爷很果断地摇摇头：“否可能的！任何脏东西，都害不死人，只有怕人的。阴魂最多让人生病，或者让人脑子一时转不过来。但真像你们说的跳楼，肯定有另外的原因的。比方说人心里有鬼，本身就有自杀念头，结果阴魂一弄，脑子转不过来，就跳了。”

“心里有鬼才会自杀？”张超念着。

“真是心里有鬼！”陈蓉的脸上，却现出了几分惊讶的神色。

张超看着她，奇怪道：“怎么了？”

陈蓉忙摇了摇头，道：“没什么，我和你一样，也想不通。”

张超没注意陈蓉的异样，继续道：“爷爷，按你说的，如果那边真是一个僵尸，一个山魈儿，一个阴魂，与两具棺材里的干尸有关系吗？”

爷爷道：“到底怎么回事，我也只能瞎猜。说不定那两具女尸是姐妹，姐姐是怀孕的那个，肚子里的小鬼，变成了山魈儿，自己成了阴魂，妹妹那具干尸，成了僵尸，僵尸没脑子，只知道去找她姐姐。”

张超奇道：“肚子里的小孩尸变，成了山魈儿？”

爷爷点点头。

张超道：“山魈儿还能开车吗？我看到一张新闻照片，里面开车的小孩，很像那个山魈儿。”

爷爷道：“山魈儿还是挺聪明的，能不能开车，哈哈，就不知道了。山魈儿其实相当于小孩子的脑子，有些聪明得很，有些也笨头笨脑的。”

张超道：“爷爷，就是说，如果就算真有脏东西，同学跳楼自杀，也不是脏东西弄的？”

爷爷点头认可：“僵尸和山魈儿都是怕人的，根本害不死人。如果你们说的女人唱戏，不是人在搞鬼，是阴魂的话，你同学自己心里没鬼，也不会跳楼了。”

陈蓉听到这句话，脸又刷的一下白了，只是张超一直在仔细想着爷爷的话，没有注意到她。

白秋心里能有什么鬼？李伟豪呢，他用心读书，都说读圣贤书，人身体里有股天罡正气，可他为什么会跳楼。难道他也心里有鬼？

张超想不明白，只是觉得爷爷这一个农村神棍，说的话，未必就靠谱。

第一百零五章
阿宝的死因

三人继续向山上走着，不多时，就看见那幢已经塌了一半的屋子，屋子外面，并没站着那个疯婆。

爷爷张望一下，指着屋子旁边的一处斜坡，道："她儿子的坟就在那里，我去捣了它。"

陈蓉眉头微微皱着，道："阿公，捣了那个坟，就行了吗？"

爷爷点点头："坟是鬼住的房，捣了坟，没地方住，自然就散了。"

张超对这些并不懂，只知道捣人家的坟，那是最缺德的事，不过想到那个疯婆曾经在茅房吓得他半死，也不管什么缺德事了。此时阳光正盛，四周明亮，人胆也自然大，提个锄头，自告奋勇要当先锋。

没想到，陈蓉这时却犹豫起来，道："阿公，我看……我看这事就算了吧。捣了坟，总是……总是不好的。"

张超果断摇头："有什么不好！那疯婆吓人，都把我魂吓跑了，也没见她说什么不好。今天我把她鬼儿子给捣了，哼哼，也算报复一把了。"

陈蓉道："她毕竟是疯了，你也已经好了，不如……不如就算了。"

张超奇怪道："你现在又是怎么了，突然改变主意了？"

陈蓉眼神闪烁地摇摇头：“没……我……我只是觉得，这样不太好。”

张超笑道：“又不是捣人家祖坟，怕什么。”

爷爷叹口气，道：“捣坟嘛，说起来总是不太好的，损阴德。但那个疯婆的儿子，不要入轮回，呆山上也不是个事，说不定以后会吓到小孩。人住的地方，这种脏东西还是不要的好。等下我来捣吧，我年纪大了，损阴德嘛，呵呵，也没关系。”

说着，爷爷从张超手里拿过锄头，快步朝那个斜坡上走去。

张超和陈蓉相视一眼，也跟了上去。

三人来到一个小坟包前，坟前的石板上，写着“爱儿葛宝”，爷爷放下装大便的桶，拿着锄头，就开始刨。

没一会儿，上面的坟顶已经挖平了，正当他们要继续挖下去时，外面一声大喝，只见那疯婆，穿着寿衣，拄着拐杖，灯笼不知去哪了，一跌一撞疯狂往这边跑来，一边跑一边叫骂着。

此时虽是白天，张超过去没见过这种农村里的疯子，此时见到她，仍然感觉有点慌。虽然明知一个残疾人，根本伤害不了人，但就像正常人面对疯子时，本能心中会有点怕。

爷爷停下锄头，转头看着疯婆，骂道：“过来干什么！回去，不然打你了！”

疯婆平时都怕村里人的打骂，现在，好像突然变了个人，不但没有退缩，反而口齿清楚地用土话说：“你们干嘛挖阿宝的坟？”

爷爷道：“你儿子不肯入轮回，躲在山上，算个什么事！”

疯婆冷哼一声：“阿宝没死，阿宝没死，要入什么轮回！”

爷爷不想理她，骂了句疯子，继续要开始挖。

疯婆走上前，边走边哭，喊叫起来："阿宝死了，阿宝是被你家陈蓉害死的，你现在还要挖阿宝的坟啊！呜呜呜……"声音凄切。

阿宝是被陈蓉害死的？张超不由一愣。

陈蓉脸上，却是突然变色。

爷爷转过头，怒骂道："疯子，乱说什么！再乱说，我过来打你了！"

疯婆继续哭着："阿宝不是摔下去的，是陈蓉推的，我看到的，我看到的！你们陈家作孽啊，作孽啊！……"

爷爷冷哼一声，没理她，继续快速挖着，很快，看到了一个小坛子，爷爷二话不说，一锄头砸了下去，砰一声，坛子碎了。

疯婆突然停下了哭，出神地望着。

爷爷丝毫没有停顿，从旁边拎过粪便，一把浇了上去。随后快速把周围的土拢过来，填回坟包。

全部的动作，疯婆只是愣愣地看着，一声不响。

张超一直注意着疯婆，心里说不出是什么滋味。

过了一会儿，爷爷弄好了，让张超拿着锄头，三人一起走下去。到了斜坡下的小路上，疯婆站在路中间，一动不动地立着。爷爷上前呵斥着："快点走开！"

疯婆冷笑了一声，突然大喊道："陈家害死了阿宝，陈家害死了阿宝！"说着，居然用单脚一把跳了过去，双手纠住爷爷，两人直接朝下面的斜坡摔了下去。

"爷爷！"张超刚要去抓住爷爷，但反应不够快，已经滚下去了。

“阿公！”陈蓉惊恐地叫着，却眼睁睁看着疯婆拉拽着爷爷，一同滚下了斜坡。

斜坡高几十米，下面是另一条小山路，两人滚到下面山路时，又滚了出去，继续往下摔着，一直摔到最底下的梯田里。

陈蓉和张超都愣了一下，随即赶紧直接顺斜坡，往下面跑去。

第一百零六章
凶手

爷爷死了！跟疯婆一起摔死了！

梯田里，张超立着，愣愣地看着趴在地上哭泣的陈蓉。

哭完，陈蓉打电话给叔叔，跟叔叔说了情况，找人一起处理后事。

这样的结局，是张超万万想不到的。

他心中总觉得爷爷的意外，都是他突然到来造成的。如果他没要去山上，自然不会遇到疯婆，爷爷也不会去捣坟，之后的所有事也不会发生。心中难受。

陈蓉知道他的心思，安慰了一阵，又让张超开车去县城，她取了两万块钱，回到山上，已经是晚上，叔叔找了十多个人，一起帮忙搭棚，处理后事。

陈蓉把钱硬塞给叔叔，又问了疯婆怎么处理。叔叔说乡政府的人会来解决的。

两人心中都压抑，吃了点东西，一起守夜。

到了晚上9点半，张超手机响了，拿起来一看，原来是林一昂，张超站起身，接过手机，没好气地道：“干嘛！”

林一昂压着声音，道：“你在哪？”

张超道：“陈蓉老家，什么事？”

林一昂道："你怎么跑那去了！"

张超不爽道："关你屁事，有事赶紧说，我这忙着。"

林一昂轻声道："陈蓉在你旁边吗？"

张超道："对啊，怎么说？"

电话那头，林一昂沉默了一下，道："你现在离她远一点，我有话跟你说。"

张超不耐烦道："你直接说就得了，干嘛呀！"

林一昂道："这事关于她的，你赶紧出来，我偷偷跟你说，非常非常重要！"

张超看了眼陈蓉，陈蓉正在那低着头，似乎还在哀思。说了句"知道了"，便起身离开了棚子，走到外面，道："好了，我在外面了，你跟我说，到底怎么回事。"

林一昂吐了口气，急切道："我跟你说，你赶紧回学校，不要呆她们老家了。陈蓉，可能有严重的精神病，而且，可能……可能杀过人。"

张超一愣，正经道："什么意思？"

林一昂道："我得到的情况，陈蓉小时候，在村子里跟人玩，把一个小孩推下山，摔死了。——"

"什么！"张超大惊，他以为那小孩是自己捉迷藏摔死的，至于疯婆说是被陈蓉推下去的，他哪里会信一个疯子的话。可这事，这事林一昂怎么会知道！

张超顿时急问，"你快说下去。"

林一昂道：“陈蓉读小学5年级时，班级出去春游，在一个山坡上，陈蓉把另一名女同学，推下山去了，结果还是摔死。陈蓉初2时，路过遇到个孩子，在水库堤坝上钓鱼，她又悄悄走到背后，推了一把，小孩掉下去后，幸亏会游泳，后来活着回来，但小孩不知道是谁推的。陈蓉高中时，遇到一个小孩，趴在水井上想钓鱼，结果她又偷偷上去，推了一把，小孩淹死在井里。你知道为什么陈蓉这么多年还没谈恋爱？”

张超心中一想，也顿时觉得奇怪，他过去一直以为陈蓉虽然现在没男朋友，但以前肯定谈过恋爱，人长得中上，身材很不错，又高学历，怎么可能没谈过恋爱。

但前天晚上和陈蓉发生关系时，陈蓉居然是“处”，他还是吃惊了一下。现在林一昂这一顿雷霆霹雳般的话一说，他更是惊讶到了极点，忙问：“为什么？”

林一昂道：“陈蓉一直以来，都知道自己有这方面的精神病，在别人站在危险地方时，会抑制不住心中的欲望，想要推一把。这种属于极端人格分裂的症状，她自己完全清楚，所以才不找男朋友，怕抑制不住心中推一把的欲望，害了人。估计也正是这个原因，她才会去读心理学的。”

张超怀疑道：“那你怎么知道这些事的？”

林一昂道：“心理医生如果自己有病，一定会丢了饭碗的。陈蓉曾经化名去北京的大医院治疗过，我手里拿着的，正是她催眠的治疗报告！”

张超急问：“你哪里拿的？”

林一昂道：“这事说来复杂，你快点回来，这些事你不要跟陈蓉提到，怕对你有危险。你一定要装成什么都不知道，尤其和她单独相处时，更要保持警惕，不要站到任何危险的地方去。赶紧回来，学校才安全，否则一旦出了事，这种情况连警察都没证据是谋杀！”

张超心中翻江倒海，不知道该不该相信林一昂的话，挂了电话，回到屋子里，看着脸上都是哀愁和疲倦的陈蓉，她，真的会是凶手吗？

第一百零七章 回到学校

自从和林一昂通完电话后，张超心中就很不是滋味。

陈蓉难道真的杀了这么多人？想到这里，张超感到全身都一阵阴冷。

如果林一昂说的是假的，那陈蓉小时候山上发生的事，他又怎么会知道？

如果林一昂说的是真的，那陈蓉为什么又和我在一起？

她平时看起来一切正常，不像一个以前杀过人的样子。如果她真的是极端的人格分裂，抑制不住杀人的欲望，那么，白秋、李伟豪……这又该如何解释？

接着的几天，张超虽然装成和往常一样，但对陈蓉的态度，似乎经意不经意间，显得生淡了几分。陈蓉一直沉浸在爷爷意外的悲痛中，并没觉察这么多。

张超一个外人，其实和陈蓉也远没到定下来的程度，陪在旁边，总是显得不尴不尬的。

一起过了几日，头七还没做完，张超和陈蓉因为要回校，就和叔叔告别了。陈蓉之前给了叔叔两万块钱，对于农村丧葬来说，已经足够了，剩下只是麻烦叔叔处理这些事情。

两人回到学校，已经7点，陈蓉先去了自己寝室，张超也回到白沙123室，短短1个星期时间，寝室里也蒙了一层灰，想起之前的黑猫，

还有一系列的变故，总觉得身心疲惫。但此刻，他最着急的，就是林一昂的话，到底真假。

忙跑到隔壁寝室，叫出林一昂，赶紧拉到自己寝室，关上门，急道：“你电话里说的，到底是真的还是假的？”

林一昂正色道：“这事，我也不能肯定真假。”

张超怒道：“那你怎么知道这么多的！”

林一昂忙安慰他，道：“别急，我给你看个东西。”说着，跑回自己寝室，过了一会儿，拿了个大信封，走回来，关上门，把信封交给张超，道，“你自己看吧，我收到这么一封信，里面就是陈蓉的治疗报告和其他一些情况。”

“谁寄的？”张超拿过信封，正准备掏出来看。

林一昂道：“信封上写着名字是李家明，我好像听到过这名字，一下子想不起来了。”

“李家明！”张超一惊，倒退了两步，才稳住身形，再看信封上面，寄件人一栏写着“李家明”。

林一昂一拍脑袋，激动道：“对了，我想起来了，李家明这名字，就是你跟我说的，上次那个骨灰盒里写着就是李家明呀！”

张超深深了吸了几口气，沉默不语，仔细看了一圈信封外面，除了收件人是林一昂，寄件人写了李家明外，并没什么其他特殊的地方。随后，仔细拿出里面装着的东西，是一叠资料，资料前，还附了一张纸，纸上写着：

“陈蓉是个极端危险的人，她患有极端的人格分裂症状，每当她遇到有人站在危险地方时，都会忍不住上去推一把，期待看着人掉下去的场面。这种情况，在她一生中，至少发生了4次。这种病症并不算罕见，但许多人虽然有虐杀的冲动，到了真实场景中，往往能够用理

智克制住心中的好奇和虐杀的欲望。陈蓉显然很难克制住自己，心中的虐杀欲望太过强烈，手里害了多条人命。

她对自己的情况非常了解，但到关键时刻，总是控制不了自己。她大学报了心理系，与她的病有很大关系。她从来没交过男朋友，也是因为担心自己的病会害了男友。她成为医生后，心理医生如果被人知道有严重精神疾病，前途就彻底中断。所以她从来没有向人透露过她的病，平时表现也全部正常。

事实上，任何心理医生，都有心理疾病。接触的精神病人多了，压力自然更大，需要另外的渠道释放。而陈蓉成为医生后，压力越来越大，但理智也一直克制着她自己，可能终有一天，会崩溃。

去年她去北京一家外资的心理医院，化名陈芳芳进行治疗，以下是她在催眠情况下的治疗记录。

不需要问我为什么能拿到这份记录，也不需要问我和陈蓉到底什么关系，你们也永远联系不到我。若对信中内容有任何怀疑，可以找陈蓉进行试探。

记住，这一切是为了你们好，绝对不可以单独与陈蓉去危险的地方，尤其是高山、湖泊水库。”

落款还是写着“李家明”。

后面的一些资料，就是心理医院对陈蓉进行催眠治疗时，医生的提问和陈蓉口述的内容，基本上和林一昂电话里讲的差不多，只是详细得多。

全部看完，张超愣了一会儿，感觉整个身体都像触电般，不能动弹。

林一昂道：“这事我也不知道真假，但看信里说的，还有资料的纸张，是正规的装订打印纸。我想，如果是别人故意诋毁，恶作剧，那么这样做完全没有意义，更是浪费这么多精力。想想没人会这么无

聊，编出这么大的一个荒唐故事。所以我就担心万一是真的，那你和陈蓉一起去她老家山上，不是危险了吗，就赶紧打电话给你，让你提防一些。现在你安全回来了，我也算放心了。对了，你觉得这信里说的，是真是假？”

张超思索了一会儿，沉重地吐出一句话：“其他事情我不知道，陈蓉小时侯，可能真的把村里一个小孩推下去，摔死了！”

当！林一昂也是一愣，随后缓缓道：“难道……难道都是真的？”

张超道：“这封信，为什么会给你的？”

林一昂道：“我也想不明白啊，刚开始我只觉得这李家明很熟悉，一直想不起来是谁，你回来，刚才才突然想起是那个骨灰盒里的名字。不对！我听你说过，不是说这人已经死了吗，怎么会是他寄的！”

张超摇摇头，叹口气，道：“我也不知道。如果这事是真的，那么陈蓉讲的话，也未必可靠了。……不，陈蓉不会骗我的，绝对不会骗我的！”

他越发感到很难过，很压抑。毕竟，这些日子里，他和陈蓉的关系，已经不只是普通朋友了，如果陡然得知，自己的女朋友，竟然是个严重精神病人，并且杀过好几个人，换成谁，都接受不了。

两人都沉默了很久，林一昂拍了拍张超的肩，安慰他一下，思索片刻，道：“我觉得，这信内容，不一定是真的。你想啊，如果陈蓉真杀了好几个人，那警察不管她？她还一路考大学，当了博士，还当心理医生？如果她真有这么严重心理疾病，当医生时，难道没人察觉？这总不可能吧。”

张超叹口气，道：“这个不是重点。没人看到的情况下，背后推一下人，结果摔死了，谁也没证据，只能说是失足掉下去的。如果陈蓉真的做过，她和被害者又不相识，又没有关系瓜葛，不管警察还是

旁人，都不会怀疑到她。平时都如正常人一样，谁也不会想到，正常的背后，还有秘密的事情。”

林一昂道：“那这治疗记录，是怎么被人拿出来的？对了，如果这一切是真的，医院给她做催眠，发现这些事，怎么不报警？”

张超道：“催眠说的话，不可能当证据。有个问题很奇怪，心理医院的治疗记录，都是病人的秘密，绝对的隐私。没有非常大本事的，根本不可能拿出来的。如果是真的，那这寄件人，到底是谁！呜……我脑子很乱，需要静一下，我……我不相信这些是真的。我没法相信！”

林一昂担心地看着他，道：“张超，你……你还行吧？”

张超点点头，叹口气，道：“这事，我自己会调查清楚的，也会处理好的，你不要担心了。”

林一昂皱眉点点头，道：“其实我给你打完电话后，我又仔细想想，我可能太着急了。还没确认过事情的真假，就打你电话。如果这信是假的，老张，那我……我真对不起了，害你们……”

张超拍了拍他，道：“不用多说了，这事不管真假，肯定不简单。如果我是你，也会这么做的。你是为了我好，兄弟，别多想了，我自己会处理好的。”

林一昂关切道：“你要怎么处理？”

张超道：“不管怎么样，陈蓉现在已经是我女朋友了，我不能对她一点也不信任。我会找机会，旁敲侧击试探一下。如果是假的，那就皆大欢喜。”

第一百零八章
试探

接着的几天，张超一直在思考着，如何向陈蓉问清楚。他想知道究竟，又害怕知道究竟。

如果陈蓉真的杀过人，该……该怎么办？

张超很犹豫。

中间跟陈蓉一起吃过几次饭，但没有一起自修过，张超说考试刚结束，想放松下，借口在寝室玩游戏。

但这样下去终究是个心结，5月9号，是星期五，晚上6点，张超约陈蓉一起吃饭。吃完后，两人在校园里闲逛。

走到启真湖西面的临湖草地上时，张超想了想，指着东面的学校图书馆，故意道：“你说这图书馆后面的行政楼，建了几十层高，学校要那么多办公室干嘛，太铺张浪费了吧。”

陈蓉不以为意道：“官僚机构嘛，都这样的，别人政府的大楼，更加高了，也没见里面有几个人。”

张超道：“行政楼顶上这么高，不知道能不能爬到上面天台上看看，那里风景肯定很爽。我从没去过行政楼呢。”

陈蓉笑了笑：“我也没去过，听说电梯能通上去，不过说是上面天台封住了，怕学生跳楼。”

“哈哈，有人在上面跳楼过吗？”张超问道。

陈蓉摇了摇头："要在上面跳楼，那也太缺德了，下面就是图书馆，还不吓坏一大帮学生啊。"

张超转过头，看向陈蓉，随口道："如果我看到别人站在上面跳楼，我真会忍不住上去推一把。哈哈。"

听到这，陈蓉脸色微微变了一变，没有说话。

但所有的神情没有逃过张超的眼睛，他突然话题一转，直接问道："疯婆为什么说阿宝是你推下去摔死的？"

陈蓉脸上一愣，微微咬了咬嘴唇，沉默了片刻，道："我觉得你今天有点怪。"

张超摇了摇头，道："没，我只是随便问问，我感觉，疯婆好像有时候也不疯。"

陈蓉犹豫了许久，过了会儿，道："你相信疯婆说的，阿宝是我推下去的？"

张超没有点头，也没有摇头，只是冷静地看着陈蓉。

陈蓉深吸了一口气，缓缓道："不错，阿宝，是我推下去的。"

张超虽然已有怀疑，但陈蓉真的承认了，还是让他突然一震。

其实他内心中，一直在呼求着，陈蓉，你一定要挺住，绝对不要承认啊。

但是，陈蓉，就是这样承认了。

张超咬了咬嘴唇，轻声问道："你为什么要把他推下去？"

陈蓉低下头，过了很久，痛苦地道："你不要问了，行吗？"

张超摇了摇头，继续道：“你小学5年级的时候，是不是还把一个女生推下悬崖？”

陈蓉脸刷一下，全白了。

张超冷声道：“初2，把一个小孩推下水库，差点淹死。高中，把一个小孩推下水井，淹死，是不是？”

陈蓉脸色铁青，咬着嘴唇，痛苦道：“你……你怎么知道？”

张超道：“你一直知道自己有这病，只要看到人在危险场地，会忍不住把人推下去。你去年还去北京化名做过治疗，进行催眠，对不对？正因为你知道自己的病，才从来没有谈过男朋友，也因为害怕自己的病被人知道，所以平时强装正常的样子？”

陈蓉声音颤抖地哭着：“是，我是有病，骗你，是我错了，是我错了……”

张超冷漠地道：“白秋，李伟豪，是不是你用了什么办法，害死他们的？”

陈蓉摇晃着头，哭道：“不，他们是自杀，他们是自杀！”

“自杀？”张超一点也不信，道，“他们不可能自杀！你为什么前面要骗我？你还想骗我多久？”

陈蓉哭着：“他们真的是自杀，我根本不认识他们，不信，你可以问林一昂，这两件事他都知道。”

什么，林一昂知道！难道这两件事背后，还有什么我不知道的？

难道陈蓉对我有隐瞒，林一昂也骗着我什么吗？

张超大惊，问道：“林一昂知道什么？”

陈蓉摇头道：“他不知道，都是我错了，我不该欺骗你的。”

张超一脸的痛苦："陈蓉！陈蓉！我对你那么信任，你却接连欺骗我！你杀了人，你……你会心安的吗！"

陈蓉愣在那里，缓缓道："我一直不心安，我一直知道自己的病。过去，我一直没法控制自己，或许是小时侯推下阿宝的心理阴影，后来，我总是克制不住自己，又害了人。所以我才读心理学，所以，我才不敢交男朋友。但我去北京治疗了，此后，我已经好了，完全好了，心理阴影消失了。所以，我认识你之后，才会自私地和你谈朋友。是的，是我太自私了，我不该隐瞒自己的过去，以为从此以后就可以正常生活。我有阴暗的过去，我有肮脏的过去，我不该的，我真的不该和你一起的，更不该骗你的。是我错了，是我错了……"

看着陈蓉语无伦次的哭泣，张超心中，忍不住泛起了想跑上去，抱住她安慰的冲动。

但他实在接受不了，根本接受不了，自己的女朋友，过去会有这样的心理疾病，还害死过好几个人。

他一狠心，继续问道："你说你不认识白秋和李伟豪，他们的自杀与你无关。那么李家明呢？"

"李家明？"陈蓉一愣，道，"他是死了，但他不是被我推下去的，他的事，我一点也没有骗你！"

张超摇了摇头，道："李家明，未必就真的死了。你说的话，也未必就可靠。"

"什么！"陈蓉脸上大惊，"李家明还活着？"

张超道："我不知道你说的话，到底是真是假。李家明到底是不是活着，我也不知道。你问我怎么知道你这些事的，是因为有人把你在北京治疗的记录，给了我，寄给我的人，写着就是李家明！"

陈蓉踉跄着向后倒退几步，道："李家明，真的没死！他，回来了。原来，这一切，他跟踪我，调查我，报复我，原来这一切，都是

他搞的鬼！”

张超道：“你不用再把事情推到别人身上了，不管他是谁，有什么目的，他把资料寄给我，而且资料上是真的，那就足以……足以让我，让我对你彻底失去想法了！”

陈蓉深深到闭上眼睛，吐了一口气，收起眼中泪珠，过了许久，缓缓道：“张超，我确实太自私了，隐瞒自己的过去，欺骗你，以为病好之后，会是另外一个新生活的开始。其实，时间是无法返回的，做过的事，永远都不会改变。是我错了，是我太自私了。对不起。”

张超冷淡道：“不用了，事情已经过去。你放心吧，这些事我不会向其他人透露，况且透露了，也没法拿来当警察的证据。你放心，我不会说，其他人也不会知道，你还是可以重新开始你的生活，继续当你的医生。”

陈蓉摇了摇头，缓缓道：“是我错了，无论你怎么做，我都不会怪你，你都是应该的。只是，如果李家明真的活着，你一定要当心他。他爷爷，是南洋的降头师。”

张超冷笑一声，不以为意，道：“又是什么邪术的法师，我已经见得够多了，再厉害又怎样？刀枪不入？超人？摔下梯田，不也摔死了嘛。”

“你……”陈蓉知道这句话，是讽刺她爷爷，她缓缓摇了摇头，道，“是我错了，对不起，希望你以后能快乐。”说着，慢慢转过身，朝着去宿舍的路，离去。

张超站在启真湖边，痴痴地望着夜色中的湖面，这几天，发生的事情，实在太多了。

太意外了。

陈蓉一直骗着自己，一个杀人凶手，却想通过自己，开始新的生活。

那我又算什么，被她利用了吗？

林一昂，他又知道些什么呢？

周围的人，谁才是可信任的？

这一天，是2008年5月9日，星期五。

第一百零九章
白秋的秘密

张超恍惚地回了寝室，找到林一昂，叫到自己房间，关上门，沉重地叹了口气。

林一昂一看他神色，知道有事，这时也不敢乱开玩笑，正经地问：“怎么，是不是你和陈蓉……”

张超沉重地点点头：“没错，这些事，都是真的……”

林一昂倒吸一口凉气，迟疑道：“那你们……怎么样了……”

张超咬了咬牙根，道：“一切，就过去了。”他突然抬头，锐利地看着林一昂，道，“白秋和李伟豪怎么会自杀的？”

林一昂眼神一闪，道：“都说是学业压力大呗。”

“去你妈的学业压力大！”张超一把冲上去，揪起林一昂领子，道，“你他妈还想骗我，我都知道了！”

林一昂道：“你知道什么？”

张超道：“快说，到底怎么死的？”

林一昂拿开他的手，郁闷道：“你不都知道了，还问我干嘛啊。”

“你他妈的——”张超见他那副二痞子的样，真像揍他一顿。

林一昂皱了皱眉，叹口气，道：“不是不想跟你说，是因为人死了，有些事，不好说的。”

张超正色道：“到底什么事，你今天一定要说清楚！”

林一昂犹豫了半晌，最后，终于点点头，道：“白秋和李伟豪，确实都是自杀的，你认为他们没有自杀理由，其实，不是你想的这样。”

张超皱着眉头，凝神听下去。

林一昂道：“你听就听，反正人已经死了，你就当一切都没这回事，只当个故事听就好了，千万不要激动，人都已经死了，不值得！”

张超怒道：“你他妈能不能痛快点，直截了当说不就行了，干嘛婆婆妈妈的，老子现在耐性一丁点都没了！”

林一昂道：“行行，但你听完千万别激动，你要真做出什么冲动事来，我责任就大了。”

张超道：“你快点说，我不会激动就是了。”

林一昂又犹豫了一下，低着头，不大情愿地说了起来：“白秋的死，是铁板钉钉的自杀，这事你不知道，其他同学不知道，但刘老师和白秋家里人都知道的。因为白秋做了对不起你的事，内疚，才自杀的。”

“做了对不起我的事？”张超彻底要晕了，难道又一个欺骗我的？

林一昂继续道：“这事，说起来，还和我有关，只是我没告诉过其他人。白秋虽然是你的女朋友，还是我介绍的，一开始，我也很看好你们，想着我妹和好朋友以后能走到一块儿，也算挺好的一件事了。后来我看你和白秋，平日里好像不常在一起，关系也不像其他的

男女朋友那么热。虽然嘛，你们也去温州村小旅馆开过，但总感觉有些不正常。不过我也没太在意，毕竟是你们俩的事，我这个介绍人也不好多说什么。但几个月前，我去温州村跟人吃饭，出来时，看到白秋，和另个男人，去旅馆了。——”

“什么！”张超大惊，脸色突变。

林一昂看了看他，张超冷声道：“你继续说下去。”

林一昂只好吞吞吐吐地继续说：“后来，后来两人真去开房了。事后，我找过白秋，问她这个人是谁，她说是建筑系的一个男的。——”

“屁，草他妈的建筑猥琐男啊！”张超怒气冲冲地叫骂着，大口喘着气，道，“你继续说！”

林一昂犹豫着道：“她说，她说，他们认识也很久了，只是，只是因为和你是男女朋友，你也没对她不好，她，她才不忍伤你的心。后来，后来她说觉得很对不起你，不知道该怎么办。我说这事我替她保密，让她，让她以后好好对你。她犹豫不决，没有答应。我威胁她说，如果再跟那个男的来往，就把这事，跟你说，还有跟她爸妈说。结果，结果几天后，她就，跳楼了。”

张超紧紧咬着牙齿，强压着心头怒火。

白秋，白秋居然是这样的人！

林一昂继续道：“后来自杀了，白秋的事，是从她……她网上的加密日志中，查出来的，家里人也都知道了，警察也找过建筑系的那个男的了解情况。但是考虑到人已经死了，这事实在不光彩，所以谁也没透露，老刘知道这事，不好跟你说。我也是，怕你受到打击太大了。后来，……后来你失忆了，这事，就更不好跟你提了。总之，人已经死了，死前做错的事，就不要追求了。所以，所以我也一直让你追陈蓉，觉得白秋对不起你，陈蓉会好。”

张超今天遭遇的事，比他过去几个月遭受的打击都更为沉重。先是陈蓉承认了资料的事，现在又冒出个白秋出轨。

惊叹！

张超感觉自己非常可笑，竟然会遇到两个女人都这么古怪。稍微沉了沉气，道：“那李伟豪呢？”

林一昂一愣，胆怯地看向张超的眼睛，见到他那咄咄逼人的目光，根本由不得他不说，沉默许久，才道：“李伟豪……李伟豪……的死，算是你害……不，跟你有关。”

咣当，张超觉得整个世界都乱了。

第一百一十章
中华牌香烟

张超听林一昂，竟然说李伟豪的死，跟他有关，不由目瞪口呆，等着他把话说下去。

林一昂犹豫着，缓缓道：“白秋死后，你昏迷住院，你回来后，有没有发现抽屉里少了什么？”

张超顿时道：“我放抽屉里的5000块钱不见了！”

林一昂道：“李伟豪拿的。你知道，李伟豪家里经济条件不好。你昏迷的时候，又传出你失忆了，李伟豪就偷偷拿走了你抽屉里的5000块钱。他不知道你失忆了，是否会想起钱的事。但你回寝室第一天晚上，就要跟着他去自修，虽然你没有怀疑他，但他心里非常紧张，以为你知道了是他偷走的。要不然，像你平时都不去自修的人，为什么回来第一天，就要拉着他一起自修呢？”

张超道：“快考试了呀。”

林一昂道：“你是这么想的，但李伟豪并不这么想，觉得你是故意跟着他的。你再回忆一下，当天你们一起去自修时，他有没有什么异样？”

张超回想了一下，道：“除了当时觉得他说听到有人唱歌比较古怪外，好像……好像他跟我说话，确实生分了一些，似乎，似乎是在提防着我。对了，他问我住院一星期情况，我说全好了，他好像……好像确实有那么一些紧张。”

林一昂道："他以为你都知道了，所以才害怕。如果这件事情被人知道，捅出来了，你也知道意味着什么。5000块，足够量刑了，而且好不容易考上Z大，所有名誉，前途，都毁了。所以最后，李伟豪选择了自杀。"

张超摇头道："这说不过去。没有任何证据，就算真偷了5000块，用得着怕吗？还去自杀？"

林一昂道："旁观者自然是认为，没人看到，偷了5000块，也不用担心查出来。但是真正做的人，你觉得心里会坦然吗？"

张超道："可为这自杀，实在是说不过去。还有，李伟豪为什么会到医学院六楼自杀？和白秋一个地点，这也太巧了吧。对了，这事除了李伟豪自己，你怎么会知道的？"

林一昂道："老刘私底下跟我透露的。他说李伟豪书包里其实还有本日记的，写了他偷了你的钱，又说你要跟着他自修，他很害怕。所以他带你去医学院那块，想试探一下，你是不是真的失忆了，还是假装给他看的。所以他才要走上医学院六楼。"

张超道："他走上医学院六楼后，既然我没表现出恢复记忆的样子，那他干嘛还要跳下去？"

林一昂一愣，思考了一下，摇了摇头，道："这事，按你这么说起来，好像，好像他确实不应该跳下去的。"

张超沉思了一会儿，重重吐了口气，道："白秋和李伟豪的事，陈蓉知道吗？"

林一昂道："她是你的主治医生，这些事，她自然也是知道的。"

张超回忆陈蓉爷爷说心里有鬼才会自杀，陈蓉当时脸色变了一下，原来她知道白秋和李伟豪的自杀原因，确实是心里有鬼。

但好像，如果真是这样，无论是白秋，还是李伟豪，就算心里有鬼，也不至于要自杀吧？

莫非，真的是阴魂影响，他们脑中有自杀的念头，阴魂阻碍了他们正常思维，才会最终真的选择自杀？

一时间，他又想不通了。陈蓉爷爷虽是个农村神棍，但还为他招过魂，这么诡异的事，他还是第一次遇到。陈蓉爷爷口中的阴魂、僵尸、山魈儿，都是真实存在的吗？

沉默不语。

回忆起李伟豪死后的场景，班主任老刘让他不要呆寝室，回避一天。原来，并不是因为家属来了不方便，而是老刘知道这事，怕家属觉得是张超逼死了李伟豪，会对张超动手。

遇到这么多事，林一昂也有点郁闷，从口袋里掏出一盒烟，拿出一支点上。

张超一看，奇怪道："你什么时候开始抽烟的？"

林一昂一愣，道："偶尔抽抽，烦的时候抽一下。你要不？"

张超摇了摇头，眼睛一亮，道："你还抽中华？软壳的？"

张超知道林一昂家经济条件也不太好，他抽烟也就算了，还抽软壳中华，实在有点意料之外。

林一昂尴尬地笑笑："摸彩票赚了几千块钱，奢侈一回。"

张超也不以为意。

等林一昂走后，张超愣愣地坐在桌子前，想着一晚上发生的事。真的是越来越乱，头越来越大了。

毫不容易输理一番，想着，真相是不是真的这样？

一开始，白秋自杀，因为劈腿，受林一昂威胁，内疚自责，心中有鬼，产生了自杀的念头，结果才会受阴魂影响，脑子一时转不过来，跳楼自杀。

李伟豪，因为偷了钱。而我一回来，就要硬跟着他去自修，他怕我知道了这事，所以心中害怕。选择去医学院试探我究竟有没有失忆。结果到了六楼，原本他就心中有鬼，又受了阴魂影响，才会自杀。

如果这两件事成立，那么就是说，西面沼泽确实有大凶之物，才会产生阴魂、僵尸、山魈儿这些个脏东西。

事情最原始的开端，是沼泽里的某件东西，造成风水不正，继而惹来脏东西。

正因为脏东西的存在，所以人心有鬼，一点点的自杀念头，也会在脑中被放大，继而真自杀。

而那个黑秋，正是求是会成员，准备暗中除掉脏东西。

但如果上述的说法成立，剩下的疑问就是：朱晓雨为什么也会在医学院遇到怪事，莫非她也心里有鬼？这总不大可能吧。

还有，我为什么能见到白秋？昏迷前究竟是遇到了什么？

黑秋穿着这样吓人，目的仅仅是为了掩盖求是会的秘密吗？

那个李家明，究竟还活着，还是其他人在搞鬼。李家明，又在其中扮演了什么角色呢？

心中苦苦思索着，发现剩下的疑问虽然已经越来越少了，但剩下的几件事，却感到毫不相关，怎么也串不起来。

是人在搞鬼，还是脏东西？或者有人利用脏东西搞鬼？

张超茫然无知，这时，手机短信响了一下。他拿起来一看，是陈蓉发的，只写了一句话：“是我太自私了，不求你原谅。只是你一定要提防李家明的出现，他爷爷是南洋降头师。”

张超看着陈蓉短信，心中一阵酸楚和纠结。

也许，就让这一切，都随风而逝吧！

他突然泛起文人般的惆怅心怀。

又过了半个小时，正当他准备睡觉。手机短信又响了，拿起来一看，是个一长串的莫名号码，上面就写了一串文字：“欢迎你参加这场丰盛的大戏，每个人都在华丽地进行着角色扮演游戏，只有卖力的表演才能为你带来奖励。你们恐惧的表情让我感到欣喜，你们扭曲的面孔让我恢复活力。我不由赞叹大学生的美好生活。你不用发问，因为问题得不到解答。你不用选择，因为你已经在游戏中。你不用好奇我是谁，因为我不会告诉你。你也不用回我短信，因为这是个遗憾的空号。很抱歉，你的黑猫是我杀死的，如果你要问我原因，我只能告诉你，它阻碍了我观察你的视线。其实我是一个快死的人，但我会在你们的惊恐中获得快乐和重生。不要担心，这是一场有结局的游戏，你需要最卖力的表演，才能得到我的奖励。尽情表演，拿出最好的演技。赢取我赐予你的奖励吧！好了，现在预告下一名死者，朱晓雨。”

最后一句结束，短信戛然而止。

第一百十一章
虚晃一枪

张超收到这条短信，反复看了几遍，觉得一阵阴冷。

这……这像电影里的场景吧？

恐怖短信？

这条短信会是谁发的？难道是那个李家明？

从这条短信中，他读出四点信息：

1、有人布局并知道关于他的一切。

2、结局会得到奖励？

3、发短信的人，是个快死的人，但他又说能获得快乐和重生？

4、朱晓雨会出事？

至少，这肯定不是一条无聊人发的短信。因为黑猫这件事，知道的人也没几个。

张超沉思几分钟，忙拿起手机，给朱晓雨打电话。

电话那头，朱晓雨很正常的语气说：“张超啊，找我啥事？”

张超听她目前还平安无事，暂时放下心来，道：“你在哪呀？”

朱晓雨道：“我当然在寝室呀，都要睡觉了。”

张超迟疑一下，道：“你，最近，有没有遇到什么奇怪的人？”

朱晓雨奇怪道：“什么奇怪的人？我每天在学校，除了遇到你们这种猥琐男，还能有什么奇怪的人？哎呀张超，不是说你病都好了嘛，怎么又疑神疑鬼的了？”

张超尴尬地笑笑：“没事没事，我是看到一个长得像你的，和一个猥琐男走一起，才问问的。”

朱晓雨笑道：“长得像我的，和猥琐男在一起？哈哈，猥琐男不就你这样的吗？”

张超心中恼火，强装成好态度，道：“对了，你最近有时间吗，我们一起自修吧？”

朱晓雨一声冷笑：“算了吧，你还是陪着你那位蓉姐姐吧。想陪姐姐我自修的男生，多得去了，姐姐我理都不理会。况且我要跟你一起自修，别人看见了，准问我，你怎么跟一个猥琐男一起啊。”

张超心里暗骂娘，这婊子还真把自己当仙女呀，要不是老子收到这条短信，怕你是下一个出事的，老子才懒得理你。

但他心里确实担心这是一场有预谋的杀人游戏，只好耐下脾气，道：“我最近找不到自修的人，要不，一起自修吧，我每天请你吃饭，怎么样？”

朱晓雨还是不乐意：“吃饭？谁稀罕，老实说，你以前不像个学习的人，为什么要跟着老娘自修，有什么企图？”

张超真想活活掐死她了，强忍着脾气，道：“没呀，我想留学，外语不过关呐，想找人一起好好自修。”

朱晓雨笑了笑，道：“算你说了实话。行，老娘也要考公务员，就一起自修吧，不过，你每天得买好零食，伺候我。否则我可不答应！”

“行行行。”张超挂了电话，骂了句娘西皮，介了母个逼。

第二天是星期六，张超睡到中午才起床，食堂吃完饭出来，遇到林一昂，见他脸色有些白，精神也有些差，随意问了句，林一昂说是玩游戏晚了，没睡好。张超也没在意，一个人回了寝室。

昨天发生了这么多事，心里确实烦闷到极点，大白天的他也不担心朱晓雨会出事，一个人窝在寝室，玩了一下午游戏打发时间。

到了晚上，约上朱晓雨，一起吃了晚饭，两人步行去东区自修。走在半路上，看到二十米外的马路另一边，走来陈蓉。

和陈蓉才分手，就和朱晓雨一起去自修，无论陈蓉以前做过什么样的事，这总不应该的。

张超觉得自己没法面对陈蓉，忙把头低下，希望陈蓉没看到自己。但隐约中的余光告诉自己，陈蓉还是看到了，她低下头，默默离去。

由于隔了一条马路，朱晓雨并没看到陈蓉，只是觉得张超有点怪，问道：“你怎么了？”

张超一直低着头，直到陈蓉到了他们背后方向，才抬起头，笑了笑，道：“没事啊，我刚才在记英语单词。”

朱晓雨似乎并不认可他的答案，道：“有心事就告诉姐姐，或许姐姐能帮你解决。”

张超郁闷地看她一眼，摇了摇头。

两人自修到了9点，张超也极不情愿地看了几个小时的英语书。这时，他手机震动了一下，拿起来一看，上面就写了一句话：“今夜医学院有好戏上映，你不来看看吗？”手机上显示的，还是一长串的虚拟号码。

张超本能一惊，再看旁边的朱晓雨，并没任何异样。

难道，预言朱晓雨有事，只是虚晃一枪，实际上，另外的人，才会出事？

他第一反应想到的，是陈蓉该不会有事吧！

虽然陈蓉的过去，他没法接受。但如果陈蓉出事了，他更加没法接受。忙假装自修累了，说今天就到这里吧。放快步子，送朱晓雨回寝室，离她上楼前，还应她要求，买了一包零食给她。随后，忙以最快速度，拿了自行车，骑往医学院。

第一百十二章
还有一个

张超以最快的速度，来到医学院，放下车，重新站到了这座已经很久没去过的建筑前。

这一天是5月10号，农历是四月初六，天上月儿只露出个尖，光线更显得黯淡。

每次来到这里时，总感觉氛围有些阴寒，这次也是依然。

抬头看了遍上方一排排寂寥的玻璃窗，没有人站着。

张超深呼吸一下，想起以前总有陈蓉陪在自己身边，心中也少了几分恐惧。如今陈蓉不在，感到发自心底的失落和压抑。

犹豫了一下，走向教学楼南面，抬起脚步，直接从这里的楼梯上去。

是不是真有阴魂、僵尸、山魈儿？

即便真有，这些东西，都是怕人的。只要壮着胆子，没什么好怕的！

如此想着，心中对未知的恐惧也少了几分。

到了二楼，仔细凝神聆听，没有听到敲门声，也没有听到唱戏声。

继续向上，一路缓缓走着。

今天忘记带手电筒，月光又显昏暗，在这寂静的教学楼中，他刻意把自己的脚步，放得很轻。

一直走到了五楼，始终没有听到任何的异样声音。

他驻足停留片刻，决定继续走上六楼。他走到了楼梯口，又迈出了一步。

“的”……“的”……

他只迈出了一步，就停了下来。

等一下，不对！

为什么，会有两下脚步声？

第一下，是我自己的脚步声。

那第二下呢，又是谁的声音？

心中猛然一惊，他不敢立即转过头去，只是用眼睛余光缓缓扫着身侧。

没有人吗？听错了？

张超迟疑了一下，又迈出了一步。

“的”……“的”……

呼！一种窒息的感觉，强烈笼罩在他的全身。

这，这，这不可能听错了。

身后，真的有人！

张超猛然转身，一米之外，一个苍白的面孔，与他四目相对！

“啊！”他不由大叫一声，随后倒退几步，坐到楼梯上，颤声道，“怎么……怎么又是你！”

又是那个黑衣女生，全身漆黑的装扮，而这次她的脸上，很明显涂了厚重的白色粉，跟死人化妆后一模一样。

黑衣女生冷冷地盯着他看，道：“这话应该我来问，怎么又是你！”

张超知道她是人，大口喘着气，平复一下，道：“你……你是求是会的！”

黑衣女生眼睛一眯，冷声道：“你拿走我的本子。你还知道什么？说！”一声喝，咄咄逼人，非常有震慑力，回音响彻在教学楼里。

张超此时孤立无援，早已没了当初强抢本子的胆魄，看着她，颤声道：“你……你要抓古装女。”

黑衣女生道：“你还知道多少求是会的事？”

张超忙道：“我，我就知道本子里的事。”

黑衣女生盯着他的眼睛，沉默几秒钟，道：“你眼神告诉我，你在撒谎。你还知道什么？”

张超不知所措，道：“你们……校歌有……有另外的解释。你们……你们是好人的。”

黑衣女生抿了抿嘴巴，道：“本子里写了校歌，但根本没写仔细。校歌的解释，你是怎么知道的？”

张超结巴道：“我……我一位朋友，认识……认识你们会里的前辈，他，他告诉我的。”

黑衣女生喝道：“你那位朋友不是求是会的人？”

张超点头：“不是，他只是认识求是会的前辈，六十年代一起住牛棚时，听……听说的。”

黑衣女生道：“那你，或者他，知道我们是做什么的吗？”

张超道：“你们……你们研究风水玄学，但也……也是暗中维护学校利益的。”

黑衣女生依然冷声地问着：“他有没有提过医学院的事？”

张超老实地回答：“有，有，医学院，有脏东西。”

黑衣女生冷哼一声，道：“那你肯定知道上面第三间教室里放了什么了！”

张超结巴道：“当初……当初挖出来的一具干尸，放在里面。”

黑衣女生摇了摇头，道：“看来你还是不肯说实话。”她袖子里一摸，居然从里面摸出一把明晃晃的刀，指向了张超，道，“如果你不肯说实话，那么我也不会对你客气了。”

张超一看她居然拿出刀来，作为一个常人，哪里真见过现实里有人拿到直指你了，顿时慌了，随即一想，一定是吓唬他的，哪有人敢直接明目张胆杀人呢。便故装勇气，道：“你不用吓我了，这种手段见得多了。要杀人用刀，哼哼，你当警察是饭桶？”

黑衣女生冷笑着摇摇头，道：“你太幼稚了，不要用学生的思维来揣测社会上的人。实话告诉你，我，根本不是这里的学生。”说着，拿着刀，直接逼近到他的脸旁。

一把明晃晃的刀，直接摆在了你的面前。如果是拍电视，那你一定觉得一把刀算个屁。但现实生活中，有人把刀放到你面前，你能不怕吗？

张超眼神纠结地看着她，不知道她到底会不会冲动，脑中飞速旋转着，咬了咬牙齿。想着这一个女人，自己如果一把抓住她的手，她肯定反抗不了了。这里是楼梯转角，摄像头拍不到，但只要把她一拉，拉到走廊上，她拿刀的镜头就会拍进录象，那么一定可以报警抓她了。

如此想着，他一狠心，伸出右手，一把抓住她手腕，站起身，正要把她推出楼梯。谁知，黑衣女生另一只手一拳击中他的脸，随后手挣脱开，抬脚一甩，虽然张超站在楼梯更上级，可女生的这条腿，竟然能直接踢到他的头。

一脚就把他踢翻回去，摔倒在楼梯上，脑子感觉有点发昏了。

如果是专业人士，一定可以看得出，这女生绝对练了自由搏击之类的，而且如果打架，几个男人都不是她对手。可惜张超没想到这点，更不会想到，一招就把他撂倒的身手，上次还会被他抢走了本子。

张超被她一脚踢得头晕，脸上更挨了她一拳，剧烈发痛，只想着这女人发狂起来，可真了不得，此刻对方还拿着武器，他更不敢反抗了。

女生继续问道：“说，上面那间教室，你们知道除了干尸外，还知道什么？”

张超吞吐道：“唱戏的女人。”

女生哼一声，道：“不要跟我扯没用的东西，我问你，你们是不是知道了那间教室放了什么？”

张超道：“不是……不是干尸吗？还能有什么？”

女生冷冷地盯着他看，过了很久，都没说话。

这时，突然另一个声音冒了出来："小王，算了，我看他，只是个普通学生，应该就是巧合才跟着你的，他确实不知道。"

五楼走廊里，走出了一名男子，个子不高，但五官端正，有几分帅气和英俊，看上去年纪应该不到三十，挺有味道的一个男人。只是再细看时，他的全身上下，也穿了漆黑的衣服，脸上，也抹了一层厚重的白色粉。

第一百十三章
化妆的原因

看见这个男子，张超吓了一跳，他根本没想到，居然会有两个人，而且两个人打扮都像死人一样。

黑衣女生听了男子的话，又瞪了张超一眼，转过身，两人准备一起走下楼去。

张超见他们并没要伤害自己的样子，忘了刚才的痛，叫道：“等一下！”

男人转过身，脸上没多少表情，很平淡地看着张超，语气中似乎很有修养和礼貌：“同学，有什么事吗？”

张超一时不知该从何说起，只想从他们口中了解更多关于医学院的事，结巴道：“我……我想问一下，你们……你们是求是会的？”

男子没有说话，黑衣女生道：“你最好把这些事忘掉，这，不关你的事！”

张超道：“这，这怎么不关我的事！”

男子有些奇怪地咦了一声，道：“同学，你对这里的情况知道多少？”

张超脱口而出：“古装女，是不是僵尸？”

男子和黑衣女生都似乎有一些惊讶，男子道：“谁告诉你的？”

张超不知他这么问，到底是哪种态度，结巴道：“我……我猜的。”

男子原本要向下走的步子停住了，转过身，走到张超前面，平静地看着他：“你见过吗？”

张超点点头。

男子笑了一下，可他的笑，只是嘴角抽动一下而已，随后道：“把这事忘了，不要说出去，好吗？我想，这里的事情，很快就再也不会有了。”

张超没有答应，只是问：“你们能抓住古装女？”

男子似乎很自信地点点头：“不该出现在学校里的东西，一定会消失的。这里的一切，也都会恢复正常。我希望你能答应我，这里的事，不要告诉任何人。看到我们，也不要说出去。刚才小王的举动，我代她向你道歉。”

黑衣女生不动声色地盯着张超，她脸上没有一点道歉的样子。只有这男子，态度倒很客气，似乎是个老江湖了。

张超想到陈德茂介绍过，求是会是个神秘组织，不想让人知道，暗中研究风水玄学，也一直是学校发展的暗中助力，想必里面的人，都是好人。刚才小王这样打他，不过是吓唬一下他而已。如果真要对他怎么样，恐怕他早就任由他们摆布了。

想着他们是好人，张超胆子也大了起来，他非常想知道这里的所有谜团，若直接答应他们不说出去，恐怕这里的谜团，自己永远也不会知道了。

思考了一下，便道：“我可以答应你们，绝对不透露出去。只是这里的事情，与我也有很大关系，我如果弄不明白，没法心安。希望你们也能解答我心里的一些问题。”

男子低头沉默了一下，过后，抬头道：“好吧，你既然能知道我们的身份，我也有兴趣，除了我们外，谁还能解释出校歌的典故。这里太暗了，不如我们换个地方聊。”

张超道：“好！”

三个人一起走了下去，黑衣女生对他的态度，好像一直都不太友好，一路都是冷冰冰的。倒是那个男子，似乎很会跟人打交道，给人感觉也挺和善的。

来到教学楼下，男子带着他，朝路旁的一辆大车子走去。走上前一看，张超不由吃惊了一下，宝马730豪华商务车，好像一两百万呐！这都什么人，也太有钱了吧！

男子上了驾驶座，女生和张超坐到后面。

女生拿出一个脸盆，往里面倒了水，又拿出两块毛巾，一块润湿了交给男子，还有一块自己拿来擦脸。

两人很快把脸上厚重的白粉全部擦掉，露出了本来面目。男子的脸上比较光洁。女生的脸也并不那么白，五官倒挺端正的，只是现在看来，长得更不像白秋了。

随后，两人都脱下了黑衣，穿上了休闲的平常衣服，此时看起来，和常人一点区别也没有。

男子身材显得清瘦了一些，女生身材倒是不错的。

张超奇怪地看着他们，道：“为什么你们要穿黑衣服，把自己脸画白？”

男子笑了笑，他笑得角度很小，每次都只是嘴角抽动下而已，通常公司里那些个老总，都是这种笑，很收敛的职业性笑容。男子没有回答，只是问了句：“你知道出殡送葬的时候，为什么大家要么穿黑衣服，要么穿白衣服，总之，不会穿鲜艳的衣服？”

张超道：“每个地方都这样的啊，习惯就是这么穿，鲜艳的衣服太喜气了，和送葬不搭。”

男子又笑了一下，微微摇了摇头，道：“你说的，也不全对。大红的衣服，代表喜气，出殡的时候不好穿，可以说和送葬的氛围不搭。但如果是大绿的衣服呢，绿色不代表喜气，为什么送葬时，大绿、大紫的衣服，也都不好穿呢？”

张超道：“大绿大紫的衣服，送葬的时候，没说不好穿吧，我看现在有些人都穿的。”

男子笑道：“现在的人已经不讲究老话的说法了，所以现在送葬，除了鲜艳的不穿外，也都乱穿了。但家属，一般都是穿白纱，包黑巾的，对吧？”

张超点点头，这点观念再怎么不懂风俗的人，都是知道的。

男子道：“传统里，为什么送葬的亲属，要穿黑色或者白色呢？不只是与送葬氛围不搭的问题，主要是以前人都相信，人死后，是有灵魂存在的。灵魂是阴的，害怕鲜艳明亮的颜色，鲜亮的色彩就像阳光照着，灵魂会痛。只有黑色或白色，代表了夜晚和月光，灵魂才不怕。比方说人虽死了，但灵魂看到家里亲人，自然想上去看看，亲近一下，作为轮回前最后的留念。如果是孝子贤孙，穿出鲜艳的颜色，那就是故意不让灵魂亲近，对亡者是不尊敬的表现。正因为古代人相信死后有灵魂，灵魂只亲近黑色和白色，所以，长久留下来的习俗，就是做丧事和出殡的时候，亲人们都应该穿黑色或白色的服装。”

张超不解道：“那这……这和你们穿成这样，还把脸涂白，有什么关系？”

男子笑道：“我们还是先找个茶楼，慢慢聊这些问题，因为，我也想知道你的事。”

第一百十四章
失算了

男子开着车，带着张超来到杭州文一的一家通宵茶楼里。男子叫了间包厢，三人入座，上了龙井茶和一些瓜脯果品。

男子笑了笑，道：“我们先自我介绍一下。她叫王红，我叫李峥，这是我的名片。同学你怎么称呼？”他把名片递上去。

张超接过名片一看，李峥的头衔，是杭州一家建筑设计公司的董事长，更主要的事，这家建筑设计公司的名字，张超听到过，连他一个学生都听到过，毫无疑问，是家大公司了。难怪开豪车，果然是有钱人。张超也自报了姓名，专业。

李峥点点头，道：“那我称呼你小张，不介意吧？”

张超笑着摇摇头。

李峥接着道：“既然你知道求是会的一些事，那我也不用瞒你了。求是会是Z大一个隐秘的组织，因为我们的研究方向，并不是科学的主流，所以一直以来，我们都不对外公开。呵呵，具体的东西，我不方便向你透露，因为会里的成员，都不想让别人知道身份。我只是会中的一名成员而已，还不是骨干。小王是新入会的。其实我们两个对风水玄学的了解程度，只是皮毛。我主要是向会里提供研究资金，资助一下。当然，我一个小老板，提供的资金也是有限的，比不上其他成员。”

张超奇怪道：“研究风水玄学，需要这么多资金干什么？”

李峥打量了他一会儿，缓缓道："你，或者你的那位朋友，真的不知道我们的研究方向？"

张超一想，看来这人有话没说透，上面的话，反而是想套他的话，忙故意试探道："听说你们在研究某些不能说的东西。"

李峥一直看着张超的眼睛，似乎想把他看穿，张超也聪明地盯着他回看，让他猜不到自己的心虚。

过了片刻，李峥笑了起来，道："你骗不了我，其实，你根本不知道的。"

张超心中微微吃惊，没想到还是能被他看穿。不过也是应该的，一家大公司老板，这么个老江湖的阅历，显然不是他一个学生能比的。

李峥道："好了，我们不谈这个话题了。你为什么会几次三番跟上小王，今天又为什么会在这个时间点，来到医学院？"

张超一回想，他注意到王红，那是纯属意外，只因看到王红穿着奇怪，才会跟上去。但第一次是意外还说得过去，此后不同时间点，连续多次都遇上王红，是不是太巧合了一些了？感觉好像……好像是王红故意在那个时间点出现，诱使他跟踪，而不是他刻意要去跟踪。

还有今天晚上，并不是他要来医学院，而是因为收到短信，说医学院有好戏，他才会来的。

发短信的人是谁，为什么知道李峥和王红恰好在医学院？

张超见他是个大公司老板，又是求是会成员，并没恶意，就将今天的短信拿出来，给他看。

李峥扫了一眼短信，和王红相视一眼，王红低头道："被跟踪了。"

张超道："你们知道发短信的是谁吗？"

李峥摇了摇头，道："不知道。不过就算被跟踪，为什么要通知你一个学生，还是……"

王红突然走到张超身边，道："学生证给我看看。"

张超一想，他们是怀疑自己不是学生，而是跟踪他们的人了。钱包里没带学生证，只带了门禁卡，忙道："学生证没带，门禁卡可以吗？"

王红正要拿来，李峥摇了摇手，道："不必了，如果他真是跟踪我们的人，没必要直接暴露出来，还故意弄出条短信。"

张超奇道："你们……你们在医学院那块，到底，到底是在做什么？"

李峥笑了笑，道："小张啊，你说医学院的事跟你有关，你倒说说看，怎么个有关法？"

张超便将白秋和李伟豪的自杀，跟他说了，还将医学院听到女人唱戏，看到古装女和山魈儿，也都简单说了一遍。

李峥点点头："你说的阴魂、山魈儿、僵尸的事情，是谁告诉你的？"

张超道："一位高人。"

李峥也不多问，只是道："你看清过古装女吗？"

张超摇了摇头。

李峥再问："你真的没和古装女，比方说，近在咫尺，面对面，看到过？"

张超突然想起，催眠中，最后一个场景，他转过头，似乎背后的人就是古装女，但到底是不是，他实在想不起来了。便道："我不知道说出来，是否有人会信。我感觉……我感觉真的面对面见过，可是，可是我好像又想不起来了。"

听到这里，李峥笑了起来，只是这次他的笑容中，仿佛带着由衷的开心。

张超心中奇怪，李峥为什么会对他是否面对面看清古装女这么好奇，想了一下，问道："这有什么关系吗？"

李峥摇了摇头，道："我只是随便问问，看那古装女是否吓到过学生。你说的没错，确实有阴魂，还有山魈儿和僵尸。"

张超听到他的肯定，还是忍不住震惊了一下，道："那西面沼泽田里有凶物，也是真的？"

听到这话，李峥微微皱起了眉头，道："你连这个也知道？"

张超激动道："那就是真的了！"

李峥不置可否，只是简单地说了一句："很快这些就没了，你不用再想着这些事了。"

张超急问："我两个同学，真是被阴魂害死的？"

李峥皱了皱眉头，只是道："阴魂害不死人的。"说完，他就闭上嘴，不说话了。

张超急道："那凶物，到底是什么，你们准备用什么办法来解决？"

王红冷声道："不关你的事，你就没必要知道了。李峥，今天跟他说得太多了，我觉得我们今天失算了。"

李峥点点头，似乎态度有些不太友好了，对王红道：“我以为他知道会里的事，恩，没想到，呵呵，我失算了。”转向对张超道，“小张，其他事情你就不用多管了，安心在学校生活吧。我保证，所有脏东西，会在月底前全部消失的。以后，再也不会发生了。希望你答应我你的承诺，永远，任何人，都不会告诉，好吗？”

张超见他们态度转变如此，只好点点头：“好吧，我答应你们，我不会说的。”

王红补充一句：“你一定要做到的。”似是威胁，语气又是平淡。

第一百十五章
杜学民的邀请

张超回来后，才忘了问他们为什么穿黑衣服，脸化妆成白色了。这跟送葬出殡又有什么关系？

不过也不好意思贸然打李峥电话，毕竟他是大公司老板，就算张超与他没什么牵扯关系，这么个头衔放在社会上，一般人都是高高仰望的，可不敢随便打电话。

第二天是星期天，张超睡到快中午时，电话响了，接起来一听，里面传出个熟悉的声音：“张超吗，我是杜学民，还记得我吗？”

张超连声道：“当然记得，杜老师，怎么会给我打电话的？”

杜学民道：“上次你在医院，催眠做了一半，还有一段记忆没有恢复过来。前些日子我一直在忙，忘了这事了。我看你是不是方便，下午过来一趟？”

张超当然很想知道，那段忘掉的记忆到底是什么，但他转念一想，如果在医院见到陈蓉，那，是不是挺尴尬的？犹豫了一下，问道：“陈……陈蓉下午上班的吗？”

“陈蓉？”杜学民愣了一下，道，“你们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

张超一想，他跟杜学民也不熟，不用说分手之类的事，便道：“没，没什么。”

杜学民道：“有事就跟我说好了。陈蓉停薪留职，请了个长假，问她也不说干什么去了。如果你知道，还请告诉我。”

张超道：“好的。”又随口应付了一下，约定了下午的时间。随后起床吃饭去。

到了下午，张超开车来到七院，杜学民教授已经在等他了，杜学民教授身旁，还有个看起来四十岁左右的男人。

杜学民教授介绍道：“这位是医学院的林教授，他听说你间歇性失忆的病情感到挺奇怪的，想进行一下课题研究。希望如果你不介意的话，由我们两人，共同为你来做治疗。可以吗？”

张超看了看林教授，这人面相属于严肃类的，但脸上似乎倒挺和蔼的，对着他笑笑。张超自然也不反对，就道：“没关系，我这也算为医学事业稍微贡献一下了吧。”

杜学民点点头，进入催眠室前，又问了句：“小张，你和陈蓉，是……怎么回事？”

张超虽然跟陈蓉分手了，但他可不会把陈蓉过去的事情说出来，这样等于彻底毁了陈蓉一生了。突然转念一想，杜学民等下该不会趁催眠的时候，问关于陈蓉的事吧，万一无意识状态嘴巴跑火车，那就太对不起了陈蓉了。忙道：“杜老师，这……这算是我的隐私了，我不说没关系吧？”

杜学民道：“呵呵，不想说就不用说。陈蓉是我学生，我了解关心一下，既然是你们私事，那也不用告诉我。”

张超道：“等下催眠时，你们……你们不会问些这类的吧？”

杜学民忙笑着打消他的念头，道：“这点你放心好了，这事跟你的病无关，我们肯定不会打探你的隐私的。等下催眠时，你还是像上回一样，放轻松一些，不要紧张。”

杜学民和林教授带着张超进入了催眠室，还是按照过去的步骤，将他催眠了。

先是问了几个基本的问题，将张超的思维，逐渐带到了医学院的场景中。这时，杜学民口中缓缓道：“现在，你在医学院六楼，正在医学院六楼，对吗？”

张超回答：“对。”

杜学民继续道：“你现在看到了什么？”

张超脸上的神色，突然纠结起来了，结巴着道：“女人，白衣服的女人……”

杜学民道：“女人在哪？”

张超不安道：“墙角，墙角……”

杜学民道：“你现在站在哪？”

张超艰难地道：“楼梯……转角。”

杜学民眼睛一亮，道：“女人离你多远？”

张超声音颤抖地道：“右边，就在我的右边。”

杜学民看了林教授一眼，道：“你有没有闻到什么气味？”

张超脸上纠结到了一起，犹豫了很久，道：“臭，有点臭。”

林教授眼睛眯了一下，看了眼杜学民。杜学民点点头：“臭味来自哪里？”

张超道：“旁边，女人……”

林教授似乎声音有些激动，道：“你们面对面了吗？”

张超脸上的神色，已经扭曲得恐怖了，颤声道：“我转头，她……她也转头。啊！——”一声大呼，张超再次惊醒。全身上下都是冷汗浸湿了。

杜学民和林教授忙扶他坐起来，给他倒了杯冷水喝下去。张超大口喘气着，过了好久，才道：“杜老师，好像，好像还是没有想起来。”

杜学民很理解地点点头，道：“没事，想不起来也就算了。你先平静一下。”

林教授道：“你太累了，需要休息休息。”

杜学民和林教授带着张超，来到办公室，林教授把办公室的门关上了。

杜学民给张超倒了茶，又拿出零食招待他，让他好好恢复平静。张超面对两个大牌教授这样招待他一个学生，感觉有些奇怪，有些唐突，弄得不好意思。

杜学民笑着道：“不用客气。小张，我想问你几个问题，不知道你放不方便回答？”

张超道：“杜老师尽管问，我一定会知无不言，言无不尽。”

杜学民笑了笑，随后似乎很随意地问了张超一个让他大跌眼镜的问题：“最近，恩，小张啊，你呢，有没有性行为？”

第一百十六章
教室中的秘密

杜学民的问题，实在是让张超大跌眼镜，如果是别人问的，他一定当场骂回去“干你屁事！”。

不过杜学民毕竟是知名的大教授，又是大牌医生，这么问，他也不好骂，只能有点害羞地道：“这……杜老师……这有什么关系吗？”

这时，林教授说道：“有关系，性行为关系到很多的。你说了，我们才好替你分析原因。”

杜学民补充地笑道：“这里是医院嘛，很正常的，不用害羞。我们是医生，在医生眼中，性行为是人正常的生理需求。”

张超想起和陈蓉的那一次，低下头，道：“有过一次。”

林教授似乎有些不太相信，道：“除了和异性的性行为外，你是否——？”

张超忙打断道：“不可能，我一点同性恋倾向也没有！”

林教授笑着摇头，道：“我不是问你这个。我是问，比如说除了和异性发生性行为外，你在寝室，是否会选择自慰？”

张超脸不由红起，犹豫半晌，道：“这个……一般正常男的，都……都会的吧。”

杜学民和林教授很理解地笑笑，杜学民道：“很正常，我们是问你，一般多少频率，你自慰一次？”

张超脸色通红，不肯说。

林教授道："我们又不会说出去，这里是医院，这类问题很正常的。"

张超支吾道："一两天，有时，两三天。"

林教授不知所谓的眼神看了杜学民一眼。

杜学民道："恩，小张啊，虽然是年轻人，恩……我有个建议啊，你能不能接下来的一段时间，克制自己，不要进行任何方式的……性行为？"

张超结巴道："这……这和我的失忆，有……有什么关系吗？"

林教授道："你记忆有间歇性中断，说明你大脑神经中枢有一定的问题。问题从现在看，应该还不是很严重。但是从中医理论上来说，所谓精、气、神，三者是一体的。精不固，会伤及到气和神。我们觉得，如果你能'养精蓄锐'，对于气和神，是非常有好处的。你现在通过催眠，还是记不起来发生了什么，说明你的神，有点虚。当然，到底有什么后果，我们也不好说。但从你自身角度来看，我们建议你，接下来一段时间，要克制自己。让精恢复过来，自然气和神也饱满了。到时再给你做个催眠，相信你所有记忆，就可以全部接合一起了。"

张超听完，点点头，说实在话，他对他们俩说的性行为和他失忆的事，也很难想象到一起。

别人吸毒泡妞的，身子骨跟柴似的，也没见怎么样，精神看起来还挺好的。

不过既然他们这么说了，张超自己也想早点记忆全部恢复过来，这样才能完全算个正常人，于是便答应道："好的，杜老师，林老师，我会按你们说的，好早点做下一次催眠，彻底恢复过来。"

听了他的话，杜学民和林教授都满意地点点头。

张超又道："对了，杜老师，林老师，你们认不认识医学院一位，管医学院六楼最南面仓库的一位林教授？"

两人一听，都愣了一下。林教授突然严肃了起来，道："我就是，你找我做什么？"

"啊！"张超很是吃惊，这也太巧合了吧。

想找的林教授，居然就是眼前这位！但就是眼前这位，他原本想问干尸的事，突然又感觉很难说出口，结巴地道："林老师，那间教室里，是不是放……放了什么东西？"

没想到林教授还没回答，杜学民似乎更激动地道："你说有什么东西？"

张超尴尬地看着两人，犹豫了许久，道："干……干尸，古代的干尸。"

杜学民似乎松了一口气，林教授看了一会儿张超，道："是有具古代干尸，应该是清末。去年建造时，挖出来的，就放在我那间仓库里。不过现在已经不存在了。"

张超道："去哪了？"

林教授道："去年挖出来时，我暂放仓库，后来出国交流，也把这事给忘了。回来后发现保存不好，部分组织坏了，我就全部切片，泡福尔马林里当标本了。上星期发现泡福尔马林里居然也会发霉，不知道到底怎么回事，反正标本坏了，就当医疗垃圾全部处理了。你问这个干什么？"

张超有些放心地道："原来已经全处理掉了，呵呵。"

林教授道："你为什么会问起这个？"

张超笑笑，他总不好在两个教授前，说出他知道的脏东西，便道："没什么，就是听人说那间教室里放了一些标本，还有些奇怪动物的标本，有点好奇，想看一下。"

杜学民和林教授相视看了一眼，也没说什么。

又随便聊了些其他东西，送走了张超。

张超走后，杜学民道："老林，看样子一个学生都知道你仓库里的古怪，你工作不行啊。"

林教授苦笑一下，道："有什么办法，我总不能把东西搬回自己家里吧。"

杜学民道："恩，那倒也是。不过我们得想个办法，尽快转移一下了。这么个学生都听说了仓库的古怪，更何况其他有心人了。"

林教授点头："阴魂的事，我看还是得尽快做场法事。还有那具僵尸和山鬼，得及时清理掉了，否则早晚要吓到学生的。"

杜学民道："恩，但根源还是在那老东西上。等学生放假了，我们挑个日子，进一趟湿地吧，还是要早点处理的。"

林教授点头道："去年出了干尸，我刚好要出国交流，也忽略了这事，没想到惹出这么大的麻烦。这事情我前几天跟会里领导交流过，以前选校址，大家查了这块地历史资料，都以为不会出大问题，况且还有天罡缚魔阵的建筑布局，哪会想到牵扯出南宋的事。毕竟现在会里的成员，没有过去前辈，尤其像竺老校长那样的功底了。会里安排趁暑假，学生少时，由学校出面，去沼泽做个建筑前期地质勘测项目，把事情处理了。"

杜学民道："你觉得张超这学生呢？"

林教授道："我听你说了他的大致情况，还不是很了解。他的记忆问题，十有八九是吸到尸气了。"

杜学民道：“我也是从他进七院进行治疗时，才注意到他的。之后他的大部分经历，我也是从陈蓉那边稍微知道了一些，但也知道得不全。我从陈蓉说的一些事上感觉，可能有人在冒充我们会了。有一次，陈蓉还问我有没有听说过求是会。”

林教授皱眉道：“看样子，事情还不简单了。”

杜学民点点头，道：“只是我想不通，冒充的人为什么要找张超、陈蓉这些局外人，他们又不知道会里的事。不过冒充的人既然知道会里的事，目的说不定和你仓库有关。所以我建议你，需要立即安排一下转移了。”

林教授点头道：“我会尽快的。几十年的成果来之不易。”

杜学民道：“对了，杨牧师出差回来了，他说以前陈蓉跟他约了给张超解释一些问题。”

林教授道：“那正好，不知能不能试出张超他们到底知道哪些东西，或者能查出假冒会里的人是谁，也是好的。”

第一百十七章
白沙第一活宝

张超从七院回来，已经接近吃晚饭的光景。又想起那条预告朱晓雨是下一个死者的短信，想着一天没联系了，不知她会不会出事，忙给她打了个电话，听到她正常的语气接起电话，松了一口气，便道：“晚上一起吃饭不？”

朱晓雨笑着道：“怎么，张大老板请客？”

张超无奈道：“请你就请你呗，吃完一起自修去吧。”

“哟，好像很勉强的样子嘛。”朱晓雨揶揄着，“既然这么勉强，就不用请我吃饭了，晚上我也不和你一起自修了。”

张超捏了捏拳头，对着话筒，却是和声道：“朱大小姐，我真诚地请你一起吃饭，一起自修，可以不？”

朱晓雨得意地笑着挂了电话。下了寝室楼后，两人一起去食堂吃饭。找了个偏僻的位子，两人坐下。

快吃完时，朱晓雨突然神秘地笑了起来：“张超呀张超，你还想骗我到什么时候？”

张超一惊，道：“骗你什么？”

朱晓雨眯上眼睛，道：“你最近正常吗？”

张超做了个“一切坦白”的手势，道：“我哪里不正常了？”

朱晓雨点头道：“那就是了。”

张超茫然不解：“那就是什么？”

朱晓雨一字一顿道：“你——想——追——我！”

我呸！

你马拉戈壁！介了母个撇！

张超差点就骂出口，但这位姑奶奶一向厉害得很，他还不敢当面骂，只是摇头道：“没有，没有，怎么会呀。”

朱晓雨冷哼一声，道：“白秋死了，你就追陈蓉。和陈蓉分手了，又掉头来追我。张超呀张超，你也算咱白沙第一活宝了啊。”

张超几乎喷血了，不由怒道：“你说什么呢！”

朱晓雨见他生气了，语气马上软和下来，笑着道：“跟你开玩笑的，你认真什么呢。说吧，你跟着我，到底是做什么？”

张超道：“没什么，就是一起自修嘛。”

朱晓雨道：“你和陈蓉……有没有交过朋友？”

张超犹豫一下，道：“不算。”

朱晓雨聪明地一笑，道：“我明白了，你和陈蓉一定发生了什么不可修复的矛盾。不过你找我，要么是追我，要么，你是……哼，肯定知道了白秋的事，想问我求证？”

“白秋！”张超一愣，他虽然听了林一昂的话，但白秋真的会跟别人劈腿吗，他不愿意相信。听朱晓雨这么说，他就问，“白秋……她……是不是和别人……”

朱晓雨搅动着饮料瓶里的水，淡淡地道：“你知道，上课的时候，许多人都是会开小差的。”

张超一听，立即明白了她的意思，急道："你怎么也会知道的？"

朱晓雨道："虽然这事学院是保密的，但我们同寝室的，以我和她的关系，当然是知道的。我，是听白秋自己说的。"

张超深吸了一口气，道："她到底为什么会背叛我？"

朱晓雨轻叹一口气，道："其实也不能全怪她，应该从你自己身上找原因。以前追求的时候，看你多热烈呀。追求到了，却只顾着每天在寝室里玩游戏，也不懂得每天叫她一起出来。真想不通，你们男生对着电脑有什么好的，电脑难道还能嫁给你们吗？什么魔兽啊，刀它啊，西游记啊，真的好玩吗？无聊死了——"

张超打断她对游戏的评论，道："说实际点的，别说游戏了，游戏我比你清楚。"

朱晓雨继续道："还不都是你三天两头玩游戏，和她联系少了。去年期末那段时间，白秋好多次叫你一起去自修，你都不答应，还窝寝室玩游戏，最后听说你还挂了科。哎，那段时间她算对你很无语了。你应该知道，白秋在男生里多么受欢迎。你不搭理她，自然有人搭理她。结果，建筑一个学生会的帅哥，天天找她。于是，你也知道，有时候，人会开小差的。"

张超拳头握得紧紧的，嘴里咬牙切齿地骂着："学生会的兔崽子，学生会有个屁了不起，还真当自己是当官了，真是……妈的，到底是哪个猥琐男！"

朱晓雨道："哪个你就不用管了，反正我也就见过一两次。那人和白秋好了一两个星期，谁知道他是个花花大公子，又和其他女生一起玩了。你知道，一个女生，被人玩弄，伤害有多大。她说回头想想，觉得很对不起你，又怕你知道了她的事。结果越想越难受，那段时间她每天不说话。谁知后来就发生了那件事。"说着，她的神色中，也有些落寞。

张超抿了抿嘴巴，鼻子哼了一声，也没说话，他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白秋，可怜还是可恨？

可根本原因是他自己打游戏，结果不但学期初要补考，还害死了白秋。

一场游戏引发的血案！

这他妈到底算什么事啊！打游戏，还不都是林一昂害的，要不他玩网络游戏，我又怎么会跟着一起玩！

他一恼火，心中把责任都归咎于林一昂头上了。要不是林一昂他妈的自作聪明，不跟我说白秋的事，反而去威胁白秋，说不定，说不定也不会死。

虽然自己知道了白秋的事，肯定也是分手，但说不定就不会死人了。

两人沉默了片刻，朱晓雨试探地问道：“你现在，还喜欢着谁吗？”

张超一愣，我还喜欢着谁吗？

白秋，不但已经淡化了，而且现在心中也很难让他产生同情。

背叛，真的是无法原谅的。

可是陈蓉呢？她虽然有恐怖的过去。可她说病已经治好了，并且她始终对自己，是真心的。她虽然隐瞒病情，想从自己身上找到重新生活的开端，这算是自私了一些。可如果我是她，我应该也会一直隐瞒下去，而去寻找一个人，开始一段真正的新生活。

任何人，都应该会这样选择的吧。

没有人是善良的，所有人，只是为了自己的存在而生活着。

爱又算得了什么？关心一个人，本质上只是寻找关心得到的快乐。等到一切水到渠成，谁又会懂得珍惜。

即便多年的情侣，或者夫妻，未必见得是互相坦诚的。和谁在一起，不是在一起呢？

一个打动你的女生，你奋力追求，是因为好奇。

等到你追到了，不再好奇了，你会发现，其实世上能够打动你的女生，多得是。

女人长相千差万别，可都是一个脑袋两张嘴，不都一个样？

张超突然觉得，白秋已经完全过去，陈蓉就让她过去。此后，真的是无所谓的了。

朱晓雨一直看着他，似乎在等待着他的回答。张超看了眼她的眼睛，笑笑：“没有了。”

朱晓雨低下头，似乎眼神闪烁了几下，随即抬头笑道：“走，我们自修去吧！”

第一百十八章
有个电器叫热得快

第二天是星期一，发生了一件大事，那就是08年的5·12大地震。

虽然浙江这边，几乎感觉不到震感，但接着的几天，张超也和其他大多数人一样，都在网上关注着这事。

之后的几天也没去自修，但每天都和朱晓雨保持着联系，见朱晓雨一直没出现任何异常，他也渐渐地对那条短信的预言，产生了怀疑。不过，另外还有一点，他隐约感到，朱晓雨不像过去那么凶了，反而，对他，似乎越来越温和，有时候，还会有意无意地撒个娇。

朱晓雨莫非对自己有好感?

张超心里，说不上开心，也说不上不开心。

三天后，也就是星期四晚上，地震的新闻热过去三天，不是切身相关的人开始逐渐降低了关注的热度。

这次，是朱晓雨主动叫上张超一起去自修的。

自修结束后，已经晚上10点。朱晓雨建议从学校后门出去，吃夜宵。

两人来到温州村里的一间烧烤店了，叫了一些肉串，两大杯可乐。

张超突然一想，林一昂是哥们，出来吃夜宵，不叫上他，总是不好吧。如果被他知道了，又要制造桃色新闻了。便道：“对了，要不我打个电话，叫林一昂出来一起吃？”

朱晓雨当即摇头道："才不要呢！让这么个猥琐男跟来吃，还是你们两个吃吧，我可回去了。"说着，她站起来，要走。

张超连忙道："好好好，别激动嘛，坐下坐下，不叫他就是了。"

朱晓雨不经意地嫣然一笑，随即屁股挪回椅子里，乖乖坐好，道："有个问题问你，不知道你会不会说？"

张超道："你问好了。"

朱晓雨道："你谈过几个女朋友？"

"这……"张超犹豫一下，道，"干嘛问这个？"

朱晓雨道："随便问问嘛。"

张超道："几个吧。"

朱晓雨不放过："到底是几个？"

张超道："两三个。"

朱晓雨摇头道："你说两三个，那一定是四五个。"

张超皱眉摇摇头，一脸无奈状，转移话题道："怎么还没烤好啊！老板，快一点，再不弄好我们走了啊！"

朱晓雨道："你倒是说呀。"

张超道："我想上厕所，小便急了。"

朱晓雨叹口气，道："那你去吧，不想说就算了。"

过了五分钟，张超重新回来，烧烤都已经好了。张超大口吃着肉串，大口喝着饮料，只想快点把这顿夜宵打发了，好送朱晓雨滚回寝

室。

可朱晓雨，却似乎吃得格外细致，一口咬下去，都仔细地咀嚼好一会儿，又不时盯着张超脸上看看，眼神闪烁着。

张超被她看得有些不好意思了，脸好像红了一些。

不消片刻，整个脸都微微热了起来。

朱晓雨突然问道：“你一个人住寝室，恩……寂寞的吗？”

张超一愣，看着朱晓雨亮晶晶的眼睛，嘴里，好像有点渴，忙多喝了几口饮料。

朱晓雨柔声道：“你……怎么不回答我的？”

“我……”张超感到脑子好像有点转不过来了，并且，感到身体好像越来越烫了，一股热流，充斥着下半身。他红着脸，低下头，不说话。

朱晓雨笑了笑，过了一会儿，吃完东西，结了帐，两人站起来往学校方向走去。

走到温州村外面的那条大马路上时，马路上没几个人，朱晓雨突然牵住了张超的手。

张超一愣，但感到整个身体滚烫滚烫的，好想……好想……

朱晓雨口中呢喃道：“其实……我……挺喜欢你的。”

张超立在那里，手不由地更加拉紧了朱晓雨。

这么个小手儿，软若无骨。

夜风微微吹拂，穿着短袖的朱晓雨，脸上更有一种朦胧的妩媚。

夜凉如水，问美人，玉臂寒否？

张超另一只手，握上了朱晓雨手臂上，随后，一把揽过来，在她额头亲吻了一口。

盯着她润泽的嘴唇，是不是……是不是很吸引人呢？

此时的张超，脑子感觉越来越乱，身体也越来越热。

这……好像不太正常。

我没有喜欢朱晓雨吧。这样的发展，是不是太快了一些？

是不是因为刚才喝了可乐，肉串一定放了许多味精。有人说，可乐加味精，会成为类似春药的催化剂。

真是因为可乐喝了，又吃了味精吗？

怎么办？

张超看着朱晓雨，有些不知所措，脑中有一个意识在告诉他，朱晓雨不是他的菜。可另外一个意识，却是很想吃一口这道菜。

朱晓雨微微闭着眼睛，像是在跟他索吻。

随着身体的温度越来越高，张超的男人本性彻底战胜了理性的思维，心跳速度渐渐加快，颤抖道："要不……要不……晚上不住寝室了？"

朱晓雨没有说话，什么也没表示。

张超咬了下牙齿，心中有一种兴奋和强烈的冲动。接着，就拉着她，往温州村的回路方向走去。

只不过，这种时刻，他早就将杜学民的嘱托忘记了。

第一百十九章
牧师的嘱托

第二天是星期五，5月16号，农历四月十二。

早上上课，林一昂一见张超，便坐到了他位子旁，关切道：“老张，你怎么了？”

张超抬起疲倦困乏的眼睛看他一眼，道：“我能怎么了？”

林一昂笑了起来，压低声音道：“昨晚我去你寝室，你不在。现在看你双眼无神，显然是一副纵欲过度的嘛。哈哈，瞧你这德行，该不会去香积寺路上，找知心姐姐了吧？啊，哈哈！”

张超一把推开他，道：“滚开吧你。”

林一昂嘿嘿一笑，道：“下次要是体力不济，吃点药。”说着，赶紧挪开位子，不被张超打。

等到中午下课，张超去吃了饭，回到寝室，手机响了，接起来，里面传出一个男声：“张超啊，我是团契的陈忠，还记得我吗？”

张超忙笑着应道：“哦，忠哥，当然记得了。”

陈忠道：“下午你有课吗？”

张超道：“没课，怎么说？”

陈忠道：“杨哥已经回来了，他下午有空，说上次和你约过的，不知道你下午方不方便来这里一趟？”

张超一听是杨牧师回来了，他或许能解释为什么能看到白秋，这个最困扰他的问题，忙道："方便，方便，我随时有空，什么时候过来？"

陈忠道："现在杨哥就在家里，要不，你现在过来吧。"

张超一口应了下来，随后，马上骑车到了望月公寓那边，放好车，上了楼。

陈忠开门，门内，一个高大的男子身影，落入张超的眼中。这人看起来三、四十岁，身高足足有一米八，穿着西装，脸上，是真正意义上的容光焕发，非常有精神。

高大男子一脸的和善笑容，忙招呼道："小张，快进来吧。"

张超看了看他，道："您就是杨哥。"

杨哥点了点头，倒了杯水递给张超。张超不好意思地接过。

杨哥道："陈忠，我和张弟兄要说一些他的事情，你先忙你的吧。"

陈忠点头，道："我正好下午也要出去一趟，先走了。张弟兄，你和杨哥慢慢聊吧。不要紧张哦，杨哥很好的。"

等陈忠走后，杨哥一伸手，道："张弟兄，坐吧。"

张超坐下，道："杨哥，上次陈蓉说，你可以解答我的一些问题？"

杨哥道："陈蓉也只是跟我说了大概的一些情况，不知道你方不方便把整件事说给我听？这样我才好更加清楚你的问题。"

张超将白秋跳楼自杀，后来他失忆后，却又见到别人都见不到的白秋，这事情说了一遍。他并没有提到阴魂这些脏东西的事，更没提到李峥、王红的事。

听着他说完，杨哥想了一下，直截了当地说：“从你说的这些情况来推断，我认为，你，一定是看见鬼了。”

开场白这么直接，张超惊讶了一下，忙问：“杨哥，你们是基督徒，我听传统的说法是，只有身体很虚弱的人，才能看见鬼呀。”

杨哥摇了摇头，道：“其实并不一定的，这只是大多数的情况，还有一些特殊的情况。国外其实有很多目击报告，一个人和死者的关系非常密切，那么如果在不知道死者已死的情况下，见到死者，这类事并不是没有。美国我认识一位姊妹，她就是鬼存在的见证者。她在纽约出差时，遇到她父亲，对她说准备去外地旅行，还跟她聊了许多，嘱咐了许多事。那时还没有手机，她直到回家后，才知道父亲已经在几天前去世了，而且是在她遇到父亲前。我是宗教人士，对这些说法，没必要遮掩。因为圣经中，也是明确提到鬼的。鬼到底是什么，恐怕现在的科学给不出一个明确答案，但鬼的存在，从我个人角度来说，一点也不会怀疑。鬼可以是光，可以是声音，也可以是某种磁场，甚至，是能让人产生实体感觉的一种存在。你如果问我，为什么只有和死者非常亲的人，并且只有不知道死者已经去世的情况下，才能遇到死者的灵魂。这个问题，我回答不出，可能目前也没有人能给出解释。可能直接见到死者灵魂的情况比较少见，但死前或死后的托梦，许多人都在亲人离去前后遇到过，这一点每个地方都有很多传闻。可以认为，不可能世上这么多人合起来编造一个迷信的谎言吧。”

张超点了点头，道：“可是，我那时，不但能看到白秋，还能听到白秋声音，甚至……甚至我碰到她的身体，也没发现什么异样。”

杨哥道：“无论是视觉、听觉、嗅觉、味觉，甚至是触觉，都是人类大脑对神经的一种反应，归根到底，即神经末梢的反射作用。所以说，其实，视觉、听觉和触觉，虽然神经末梢接受的刺激源不同，但从本质来说，都只是神经末梢的反应。鬼魂的存在，可能以光，可能以声音，可能以电流或磁场，或者其他我们还不知道的形式，从根本上说，并没什么不同，都是产生神经末梢的反应而已。所以你说能

够碰触到鬼魂，只是你神经末梢传递的错觉，也许你摸到的，是一个奇怪的磁场。”

张超仔细地分析着杨哥的话。

任何的感觉只是神经末梢的反应。

神经末梢反应的，并不一定是真实的。

就像用次声波对着你的皮肤，人类的耳朵听不到次声波，但是却能感觉到像是有什么东西在摸着你的皮肤。

为什么有时候听到某些声音，人身上会发痒？就是同个道理。

听觉和触觉，有时候可以互换。

同样道理，视觉、听觉、触觉，都是可以互换的。是神经末梢传递的错误信息。

鬼魂的存在，可能是声波，也可能是光波或者磁场电流等任何形式，或者是未被人知道的形式。

但反应到人的神经感官上，就是一个整体的真实表现了。

张超整理了一下思路，点了点头，对于杨哥说的，基本上有了个大概的理解了。

杨哥补充道：“不过我所知道，一般人见到鬼魂，只是见到而已，听到声音的，已经是极少数了，如果能有触觉上的反应，那么是极少数中的罕见了。”

张超一惊，道：“杨哥，那你觉得会是什么原因？”

杨哥道：“或许，你身上有什么，能加强鬼魂阴性物质表现的东西。”

张超思索来去，实在想不出他身上有什么，但以往多次招惹脏东西的经历，还是让他发寒。

身上不可能带着什么东西，莫非，寝室里藏着什么？但寝室过去那段时间，都被自己翻了许多遍了，从来没有发现什么东西。奇怪，奇怪啊。

杨哥道：“那你，最近有没有遇到什么古怪的事情呢？”

“最近？”张超道，“最近什么也没遇到过了。”

杨哥似乎意有所指：“比如是其他什么奇怪的人？”

张超寻思一下，除了李峥和王红之外，就剩发他短信的人了。但发他短信的是谁，他不知道，跟这杨牧师说了，他又不是警察，自然没办法解决。

而李峥和王红，是求是会的人，正在处理学校脏东西的事，他答应过，不会将两人的身份说出去。所以也不跟杨哥提。便道：“我每天都在学校里，实在想不出什么奇怪的人了。”

杨哥笑着点点头，又和他聊了些其他的，随后，张超准备回去时，杨哥突然道：“张弟兄，我觉得你似乎没什么神采。”

张超奇怪地“哦？”了一声。

杨哥道：“我对医学也懂一些。对基督徒来说，婚姻是主恩赐的，婚前不该有性行为。你不是基督徒，可能不太认可这个观点。不过，我觉得，即便有，也应该节制一些。当然，现在是开放的社会，我不是从道德高度来劝说你。我只是觉得，过度的话，对年轻人身体不太好。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张超点了点头。

杨哥目送着他离去，却是微微皱眉，眼中，似有担忧的神色。

第一百二十章
寝室里的眼睛

张超回到寝室后，想着杨牧师的话，还有以前其他人的话，思索着，我身上带了什么东西，才能招惹阴性物体？

无论他怎么想，也想不通。

衣服是三天两头换的，身上也没带玉佩之类的装饰品。

那会是什么？莫非是在寝室里？

可寝室在白秋那段时间里，已经清查过好几次了，没发现奇怪的东西。

他决定，还是再仔细地搜一遍寝室。

床头，床底，各个衣柜和写字桌都翻遍了，没发现任何其他东西。

直到他爬上柜子顶端时，才赫然看到，2米多高的柜子顶上，厚厚的灰尘中间，摆放了三支笔。笔尖都刚好放在柜顶的边缘处，对向了整个房间。

张超拿起其中的一支笔仔细一看，瞬间反应过来，这笔，是针孔摄像头！

笔的末端，有个突出来的点，显然，是无线信号的发射装置。

张超非常吃惊，这三个针孔摄像头，正对着寝室的不同方向，那么，他在寝室里所有的一举一动，全部逃不过摄像头的观察！

接着转念一想，以他的常识知道，这种无线信号的发射装置，不是移动公司的基站，信号不强。如果能接到信号，那说明，观察他的人，就在他寝室附近，安装了电脑的终端。

外面是草地，电脑终端显然不会放在草地上。

那只有一种可能，盯着他的人，就在旁边的某间寝室中！

而旁边的几间寝室，全部都是本专业的同学！

张超感到脊背发凉。身边有个同学，一直在观察自己，那么，发短信的人，是否，也会有关呢？

寻思一下，去旁边几个寝室走了一圈，大致看了下他们的电脑，没发现特别的地方，猜不出到底会是谁。

此事，只好暂且放下。

到了吃晚饭的时间，朱晓雨叫他一起吃，因为昨天晚上发生的事，张超有些不好意思，朱晓雨倒没有显得紧张，和往常没什么区别。

吃完饭，一起自修，结束后，张超送朱晓雨回了寝室，正当他也准备回寝室时，手机响了一下，拿起来一看，又是一长串的号码，发给他一条短信："想不想知道沼泽地有什么？今晚，求是会的人会在那里出现。呵呵，你想知道我是谁吗？你一定会知道的。你会不会害怕不敢去？还是不知道怎么进入沼泽田？求是会的人已经在医学院后搭了一条木板。你不去，一定会后悔的。好好表演吧，赢取最后属于你的奖励。"

张超思索良久，又是幕后某个人在指示他！幕后那个人，莫非一直在跟踪着求是会？求是会要消灭脏东西，那，幕后这个人又想干什么呢？他，到底会是谁呢？

最后的奖励，又是什么东西？

而当前摆在面前最直接的一个问题是：现在，去，还是不去？

思索再三，还是决定去看一下。毕竟是在学校，他不认为会发生人身危险。但是以防万一，他还是先回寝室拿了电击棒，随后下楼拿了自行车，顺着白沙后面骑去。

刚出了后面的那条小路，迎面，居然遇到陈蓉背着一个书包，正在路上走过来。

张超不知道怎么面对陈蓉，忙低下头，想从旁边快速掠过去，陈蓉却看到他了，并且叫住："张超，你要去哪？"

张超停下车，有点尴尬地看着她，道："去逛逛。"

陈蓉轻叹口气，道："我知道，我不该再打搅你的生活的。但是有件事，我还是想提醒你。"

张超疑道："什么事？"

陈蓉道："你见到的一男一女，不像是好人。"

张超微微眯上了眼睛，道："你跟踪我？"

陈蓉抿了抿嘴巴，道："我……我是为你好。"

张超叹了口气，对于陈蓉，他知道，陈蓉对他，一直没有恶意，只是关心他而已。他吸了口气，道："我自己能够判断的。"

陈蓉摇了摇头，微微叹息："你不能，你不懂。我觉得，你见到的那个男人，身上，身上，有鬼气。"

张超一惊，道："什么鬼气？"

陈蓉道："他，不太像个活人。"

张超笑了笑，摇头道："他穿的衣服和脸上抹的，看上去自然像个死人。那是他们的需要。我跟他说过话的，他是一家大公司的老板，这些事情，你不懂的。"

陈蓉道："也许，他是骗你的呢？"

张超道："你没有直接接触过，你不懂的，我知道他们的事情，但是这是要保密的，我不能跟你说。你放心吧，我没事的。"

陈蓉脸色有些古怪，沉默了许久，最终道："你和朱晓雨？"

张超一愣，他觉得刚和陈蓉分手，就和朱晓雨那样了，也确实……确实太说不过去了。沉默地低下头，吐了口气。

陈蓉眼中红了一下，道："算了，不说这个了。你现在要去哪里？跟我说实话，好吗？"

张超想了一下，道："我去西面的沼泽田里看看。"

陈蓉脸上有几分惊慌，道："去那边干什么，那边不干净！"

张超奇怪道："你知道那边的事？"

陈蓉点点头："这几天，我了解了一些。"

张超道："那里到底埋了什么？"

陈蓉摇了摇头，道："具体什么，我没见过。我只知道，是个很凶的东西，你，千万不要去。"

张超想了一下，沉重地道："不管到底有什么，我就不信，什么东西还能害到我。事情，总是要有个解决的。陈蓉，其实，我对不起你，但我，真的……如果事情不弄清楚，我一辈子对现在这个阶段，总是存在一个问号。对不起，这次，我不能听你的。"

说着，他骑上车，正要骑过去。陈蓉道：“你一定要当心李家明！”

张超一惊，回头道：“为什么，他不是死了吗？”

陈蓉道：“他爷爷是降头师，你，真的要当心他。”

张超道：“降头师又不会武功，难道还能隔空杀人？”

陈蓉道：“我也不清楚，但我知道他爷爷是降头师，就他一个孙子，他爷爷是南洋有名的风水先生，很多富豪都找他。家里非常有钱，说不定会回来搞阴谋。”

张超点点头，安慰她：“如果他来找你麻烦，那你告诉我，不管我们什么关系，我都会替你出头的。毕竟这是杭州，他爷爷家里再有钱，也不敢雇凶杀人的。”

陈蓉叹口气，摇摇头，随后又随便说了几句其他的，忧郁地看着他继续骑着车离去。

第一百二十一章
鬼号响起的时候

短信说的，沼泽田有路可以进了，是真的还是假的？

张超把车骑到医学院，放好，随后来到医学院后面的那条河边。

此河是沼泽和学校的分割线，窄的地方只有三四米，宽的地方也不过是五六米。但河上没有桥，不是超人，当然过不去。

他沿河走了一段，看到，河最西南面的地方，几块又长又厚的木板，搭在了河上，直接贯通前面的沼泽地里。

原来真的已经搭好路了。

张超看了看旁边，周围寂静一片，半个人影都没有，这种情况下，我要一个人走进沼泽？

他犹豫了一下，回想起过去医学院教学楼的经历。而且自己眼睁睁看到过古装女和山魈儿跑进沼泽田中。

就算僵尸、山鬼，都是怕人的，可人如果面对面遇到，能不怕吗？

尤其对面沼泽田里，茂密的杂草丛生着，如果，如果我走着，走着，突然发现，旁边的草堆里，就是古装女，那……那该怎么办！

张超心中纠结着，不敢往那边进去。

这时，短信再度响起，拿过来一看，还是长串的号码：“只有卖力表演，才能获得最后的奖励。”

这明显是个圈套。说不定，圈套里的人，正在沼泽田里等着他呢！

但就算是个圈套，设计者就在沼泽田里等他，又能怎么样！

张超摸了摸口袋中的电击棒，心中下了个决定，让事情做个最后了结！有电击棒在，就算对方有什么武器，也不用怕！

随后，他从河上的木板，快速跑了过去。一进沼泽田中，就踏进了一片腰高的杂草丛中。脚下的土地有点软，但还不至于像电视里的那种沼泽，能让人陷进去。

周围望了一圈，寂静无声，只有无边的杂草和乱树，还有沼泽田中一个个零星分布的水塘，幽幽泛着光亮。

张超深吸一口气，随后手里开始紧紧握住电击棒，谨慎地注意着身前身后的一切，继续向前走去。

走出十几步，前面的杂草，有明显被人砍过的痕迹，中间现出一条小路。

看来李峥和王红，应该已经到过这里了。

张超点点头，顺着小路，继续向沼泽田的更深处走去。

走了将近五分钟，已经到了沼泽田的深处。身后的医学院，远远地立着，有些模糊了。

正当他顺着路，继续要往前走时，前方，突然出现了一大片低矮的草地，草地中间，出现了两个东西。

张超定睛一看，吓得忙趴下身，躲进了草丛中。

白衣古装女，正一动不动地站在草地正中，背着他。古装女旁边，有一只看似大猴子的动物，也直着身体，一动不动地立着。两个东西，都昂着头，对向了天上的月亮。

银白色的月光，静谧地洒落下来，照亮着整片的草地，也照得整个沼泽，都显得异常的幽深、诡异。

张超缩在草丛中，大气不敢出，只是凝神地看着这两个离他百米外的东西，昂头对着月光，一直没有动，像是雕塑一样。

可正当他在凝神关注前方的时候，身后，一道浮影，却在悄然无声地向他靠近。

“官人好比天上月。”一声悠长的诡异乐声，响了起来。

张超一惊，一愣，随即，一丝冰凉，从背上，掠了过来。

古装女和山魈儿，突然转过身，望向了这边。

第一百二十二章
现金佚事

一声越剧唱腔，悄然在耳边响起，随后又重归寂静。但古装女和山魈儿，却是转过头，望着草丛的方向。

背后一丝冰凉的触觉，像蛇一样，缓慢地，缓慢地，悄悄爬上了脊背。

张超一慌，连电击棒也忘了拿出来，本能地要跳出来。

突然这时，还没等他跳起，背后一声女人大喝“滚开”，同一时间，一只手一把蒙住了他的嘴，不由分说地把他飞速向后拖去。

张超竭尽全力地挣扎着，但背后的人力气非常大，牢牢捂了他的嘴，一口气拖出几十米远，才停下来，将他放在一堆草丛上。

张超惊慌地转过头一看，却发现了依然黑衣白脸装扮，满脸怒气的王红，正盯着他看。

张超迟疑一下，道：“是……是你把我拖出来的？”

王红冷声怒道：“你到这里来干什么！今天晚上我要收拾这两个东西，又被你破坏了！”

张超道：“我……我也不知道，我……我怎么破坏了？”

王红道：“你知不知道，你这样突然出现，把僵尸和山鬼都吓跑了，我们怎么处理那两个东西？你是人，好不好，鬼东西都是怕人的。你这么靠近，气息迟早要被他们发现的！一发现就跑了，我守了好几夜了，都是你害的！”

她拳头微微捏起，似乎准备着往张超脸上揍过去。

张超害怕道：“那……那刚才越剧的声音，还有我背上冰凉的感觉，是……是你？”

王红冷哼了一声，道：“不是！”

张超道：“那……那是什么？”

王红道：“阴魂！”

张超一惊，道：“阴魂，阴魂不是怕人的吗？”

王红道：“谁告诉你阴魂就一定怕人了？怕人，那你两个同学就不会跳楼了！这个阴魂又不是一般东西，你靠近她妹妹和她儿子，她不来找你，找谁呀！”

张超又惊又慌，道：“那，那今天跑了，该怎么办？”

王红道：“先出去，你找李峥说吧，哼，我可不像他那么好人，多看你一眼，我就想揍你一顿！”

张超被她吓得不知该说什么，只能站起身，悻悻地跟着她，离开了沼泽田。

走到了医学院东面的路上，前面停着那辆宝马730的大型商务车。王红让他滚上车，一脸怒气冲冲的样子。

李峥坐在驾驶位上，看见先上来的是张超，有些惊讶，再看后面的王红，脸上都是怒火，想了一下，露出个无奈的表情：“小王，他……你没处理掉？”

王红怒道：“都是这小畜生，居然会冒出来。阴魂都找上他了，僵尸和山鬼也发觉了。我真不想救这小鬼！”

张超颇有些内疚，低着头，道：“我……我也不是故意的。”

王红突然一把掐住他的脖子，冷声道：“三番两次破坏我们，你到底要干什么！”

李峥忙叫道：“小王，快放手！他只是个学生，我调查过了的。你听他自己说吧。小张，你说说，为什么今天晚上你会出现在沼泽田里？”

张超被王红这么一恐吓，有点语无伦次，结巴道：“我……我收到……一条短信。说……说求是会在沼泽，叫……叫我去看看。”

王红道：“手机拿来。”

张超只好把手机拿出，交给她。

她把短信都翻了一遍，又把手机交给李峥看了遍。李峥低头想了下，又抬头道：“真是有人跟踪，只是不知道跟踪的是谁。”

王红冷哼道：“谁知道是有人跟踪，还是就是他在跟踪呢！”

李峥道：“他确实是个学生，你放心好了。小张，说句不好意思的话，其实，你我没见面前，我就找人，一直在跟踪调查你，还让人在你寝室装了针孔像头。”

张超一听，大惊，道：“你……原来是你装的？”

李峥坦然地笑了笑，道：“怎么，你发现了吗？实在很抱歉，当王红说好几次遇到你跟踪时，我就开始找人调查你了，你的所有一切，我全部清楚。对于你的突然出现，我必须要顾及一下我们会里的秘密，怕你是什么其他势力的。但是通过录象和其他人跟踪，对不起，我错怀疑你了。”

张超急道：“你们找谁跟踪我的，又是谁安装的针孔像头？”

李峥犹豫了一下，道：“林一昂。”

张超愣了一下，随即想明白了，林一昂怎么会抽中华烟，他又哪来的钱。原来是和这李大老板做了交易。

李峥继续道："小张，希望你能谅解。毕竟，涉及我们会中的秘密，我必须保证不能让外人，尤其其他势力知道。其次，调查你，也是因为你多次遇到王红的结果，我有理由相信，多次遇到王红，不会只是巧合。现在从短信看来，果然有其他人，正在利用你，要做某些事。这人用的号码，虽然是虚拟号码，但我会找警察朋友调查一下，看看能否查出号码的发送地点。"

张超想了想，虽然被人跟踪是件很不爽的事，但从李峥他们角度出来，确实有理由怀疑自己遇到王红不仅仅是巧合，调查自己也是应该的。

只是幕后发短信的人到底是谁，以他一个学生的能力，当然是没法查出来的。但李峥一个大老板，肯定认识警察的人，如果真的去调查，世上应该没什么虚拟号，是查不出的。

随即对李峥点点头，道："我能理解，你们调查我，也是出于你们立场，应该的。"

李峥叹口气，道："今天计划失败了，看来幕后人不想让我们处理脏东西。恩，只能另挑日子了。"

张超好奇道："听王红说，古装女是阴魂妹妹，山鬼是阴魂儿子，这是怎么回事？"

李峥道："据我查了余杭县志，清末的时候，有对感情很好的姐妹，姐姐嫁给了当地的一户有钱人。后来不知发生什么事，姐姐和妹妹都吊死在家中。一般来说，吊死者的怨气比较重，而且当时姐姐快生了，孕妇的怨气，更强于一般人。后来家里人给两个死者做丧事，结果还没下葬，就出现了尸变，到底是怎么情况的尸变，不太清楚。总之，后来请了道士，在棺材外涂了特别材料，还画上符。没想到去年挖出来，两具都是干尸，姐姐居然成了阴魂中的厉鬼，妹妹成了僵

尸，没出生的小孩变成了山鬼。这种尸变，实在是少见，极其少见。”

张超想了一下，道：“那你们准备怎么去处理这几个脏东西？”

李峥神秘一笑，道：“这自然有我们自己的办法。”

张超道：“对了，上次忘了问，你们穿黑衣服，把脸化成白色，是为了什么？”

李峥道：“上次也跟你简单介绍过，鬼魂或者其他脏东西，只有觉得黑色或者白色，才是可以安全靠近的色彩。我们脸上涂成白色，也是为了让自己减少人气，减少人的那种气息，你懂吗？只有穿黑色或白色衣服，把脸涂成白色，才能最大限度地降低人散发的气息，才能让僵尸和山鬼把我们是同类，更好地靠近他们。等到靠近到一定距离内时，他们还是会发现的，但那时，我们就会直接处理掉他们，不给他们逃跑的机会。所以，你穿正常的衣服，僵尸和山鬼远远感觉到，就会跑了，只有我们这样的，才好靠近。”

张超道：“那……那刚才我看那两个东西，抬头对着天，是……是干什么？”

李峥道：“光合作用。”

张超吃惊道：“光合作用？他们是植物？”

李峥摇了摇头：“不管是鬼魂，还是僵尸、山鬼，都是符合科学上的能量守衡定理的。就像你能动，是因为你吃饭，消化后提供了能量。僵尸、山鬼、阴魂不吃东西，但他们的行动，同样是需要能量，他们不会借助阳光，只能借助月光，借用某种尚未知道的转化原理，将月光的能量吸收储存到体里。就相当于他们是玩具，只有放上电池，才能动。月光，就是他们的电池。所以，绝大部分的遇鬼的新闻，都是发生在天气晴朗的夜晚，农历月初月末，天上没有月亮时，或者连续阴雨天气时，几乎都不会遇到脏东西。因为脏东西都躲起来积蓄能量了。即便遇到了，脏东西的能量也不会太强的。”

这时，王红道："李哥，看来接下去，我们要到5月21号再来了。"

李峥点了点头，道："恩，农历四月十七，小满，鬼物活动最旺盛的时候。到时把沼泽里的老东西也解决了，僵尸、阴魂、山鬼就算不处理，在天罡缚魔阵的校园里，也活不长了。"接着，他叹口气，道："不过那天，会里人手不够，几位同志这几天都去外地出差了。如果实在不行，等下个月了。"

王红道："我查了天气，5月21日天晴，难得的日子。万一下个月下雨，就难办了。"

李峥叹口气，似乎很为难，有意无意地看了眼张超，随后道："小张，既然你也知道了这么多我们的事，不如，你帮我们个忙。当然，这事我会付报酬的。"

张超道："帮什么忙？对了，沼泽田里，到底有什么东西？"

李峥犹豫了一下，缓缓道："其实，按照学校的五行布局，本该没有任何脏东西的存在的。但就因为西面沼泽里，当初我们没料到还埋了个极阴的东西，才会破坏了整个吸阳镇阴的风水布局。所以，挖出的两具棺材，正是由于这极阴东西的存在，才会尸变成三种东西，这么离谱。这极阴的东西，到底是什么，我还不清楚。我用金属勘探设备，发现沼泽田一处下面，有个长形的棺状物，猜测下面是个包了铁皮的棺材，阴的东西，应该就在里面。我们准备趁5月21号晚上的时候，把棺材挖出来，用火烧掉，就可以解决了。只是现在我们人手不够，我有设备把棺材挖出来，但开棺时，按照仪式，需要四个人，站在东南西北四个方位，同时打开，并且口中念咒语，才能防止出现某些意外情况。会里的其他几个同志，正在外地办事，只有我和王红两人。这事是我们会中的秘密，不能找其他人帮忙。所以我看，小张，你已经知道了许多我们的事，也替我们保密了。我对你，是信任的。不知道你是否愿意，找上林一昂，一起来帮我们凑人数？"

张超想了一下，犹豫道："开棺材？这……会不会……"

李峥道："不会有危险，这点你可以放心。我们会里，绝对不会让学生做有危险的事。至于报酬方面，你和林一昂，每人5万，怎么样？但是一定要保密！"

"5万！"张超张了张嘴，5万可真不是小数目了，他家虽是做生意的，但还远没做到对5万不屑一顾的地步，别说5万了，就算5千，也很吸引人啊。林一昂家里条件不怎么样，看他那副德行，要是知道抬下棺材盖就能赚5万，还不知乐成什么样了。思索一下，道，"好吧。"

李峥笑了笑，直接翻开车柜，拿出十叠银行包扎好的整齐钞票，让王红拿了个黑袋子，塞进去，递给张超。

张超假装客气了一下，最后，自然是收下了。

李峥开车送张超到了寝室楼下，末了又突然想起，道："小张，你手机号码给我一下。5月21号，不要忘了，到时我会再联系你的。"

张超忙应着，报了手机号码，高兴地拎着钱走回寝室。

第一百二十三章
吃得太饱

寝室楼已经熄灯关门。张超用门禁开进去，走到121寝室前，敲了敲门，开门的正是林一昂，看见张超，愣了一下，表情有些怪。

张超一拉他肩膀，狠声道：“畜生，你给我出来！”

林一昂一句话不说，跟着张超出来，张超开了自己寝室门，进去，关上门，道：“你坐吧。”

林一昂犹豫道：“老张，你……你找我……什么事？”

张超悠长叹口气，道：“你这畜生，居然为了钱，出卖我！”

林一昂一听，神色大变，道：“我……我……”

张超看他紧张的样子，突然又笑了起来，道：“算了，我知道你小子德行，为了钱，什么干不出啊！现在李峥让我给你送钱来了。”

林一昂道：“钱？什么钱？”

张超打开袋子，拿出其中的五万，放在桌上，道：“拿去。”

林一昂看了看钱，不敢伸手拿。

张超道：“叫你拿去你就拿去，他也给了我五万。”

林一昂道：“给你？……给你做什么？”

张超道：“5月21号，我们一起帮忙去给他办件事。就是去西面沼泽那边，一起帮他抬一下棺材盖，但是这事需要保密，对谁都不能说。”

林一昂道：“他……他要我们抬什么棺材盖？”

张超便将李峥和王红的事情，跟林一昂说了一遍，把他们求是会的身份也说了。

听完，林一昂松了口气，道：“那你……你不怪我监视你了。”

张超叹了口气，道：“他当初给了你多少？”

林一昂道：“3万。”

张超点点头，有些无奈，道：“3万块钱，确实不是小数目了。难怪你都抽得起中华了。”

林一昂道：“他……他们来找我，只是说让我监视一下你，不会……不会伤害你，所以我……我一时，就答应下来了。”

张超道：“你怎么知道他们不会伤害我，万一是什么犯罪分子呢？”

林一昂道：“我……我也想过，但我想，如果真是什么犯罪分子，要绑架的话，也不会花这么多钱，绑架你个普通学生。如果，如果是其他要害你的，那找我，一旦你真出事，我肯定会报警，不是故意暴露身份了嘛，我想这也不可能的。”

张超讽刺道：“你想得还挺全面。”

林一昂乞求道：“老张……出卖兄弟，是，是我不好，哎。这钱，你拿着吧，活，我会干的。”

张超道：“算了，一切就当没发生过，兄弟嘛。钱，还是你拿着，我要拿了你的钱，那就太说不过去了。”

两人又说了些其他的，毕竟是年轻人，又是好几年的好朋友了，这事，张超很快也就不计较了。两人都对突然冒出来的钱，兴奋地得意忘形。不过两人也很懂事，说话全部是压低了声音，绝对不让人听到。

平时林一昂虽是个满嘴跑火车的，但对这事，他也有分寸，绝对保密，不会对旁人提起。毕竟，李峥这样的大老板，收了他的钱，替他做桩小事，没什么大不了。但如果一旦泄露出去，一个大老板，总是会有办法收拾他们两个学生的。

两人聊了好几个小时，到了凌晨两点多，才各自回去睡觉。

现在已经5月17号了，张超心里就等着5月21号的到来了，不知道沼泽田里到底会挖出什么，处理完这事，说不定李大老板为了能让两人嘴巴更牢一些，还会额外给些红利报酬，这也难说哈。激动许久，过了很长时间才入睡。

接着的几天，每天晚上，朱晓雨都会约张超一起去自修，并且回来的路上，朱晓雨都会主动地拉过张超的手。

一开始，张超总会稍微闪避一下，但次数多了，加上朱晓雨的撒娇，张超想到都已经发生过关系了，如果连手都不拉，会不会被她认为是个不负责任的男人呢？

这样想着，就和朱晓雨主动地拉起手来。

到5月20日晚上，朱晓雨又提议去外面吃烧烤。期间，张超喝了一杯她拿过来的饮料，之后，身体再度剧烈发烫。

当时，张超心中已经产生了怀疑，朱晓雨会不会为了追求自己，反而主动在饮料里下药呢？

但是，男人总是这样的动物，不管是否饥饿，美味摆到面前时，还是会忍不住去吃一口，有时候，却会吃得太饱了。

此时的张超，也不会刻意去分辨，朱晓雨究竟有没有下药。就算下药，就算是主动追求自己，一个美女主动，又什么不好的呢？

色心一起，便忘了其他人的嘱托。

一夜风花雪月过去，是筋疲力尽的虚脱和快乐。

到了最后，基本上可以用四句诗来形容：

销金帐里春日暖，石榴群下马上疯。

提刀跃马欢胜虎，一头栽倒城门边。

第一百二十四章
卖力表演，这就是你的奖励

5月21日，农历四月十七，小满，天气晴朗，月亮滚圆明亮。

张超的心情也很愉悦，5万块钱落袋，抬一下棺材盖，说不定李大老板良心发现，再送他5万，钱多，人傻，这是他对李大老板的评价。

现在已经是晚上，奇怪，今天朱晓雨怎么没打电话叫他一起？

林一昂坐到张超寝室，两人一边闲聊，一边等待着李大老板的指示，到了晚上8点，李峥果然打来电话，道：“小张啊，你和小林一起吗，你们俩现在悄悄到医学院后面来吧，注意，不要被人发现了。”

张超道：“我们过去要骑车，不如你开车过来带我们一下吧？”

李峥犹豫一下，道：“我没开车，今天晚上事情保密，要低调进行。你们过来吧。”

张超心中奇怪，没开车，那挖棺材的工具怎么拿的？李峥看上去人很瘦，再加王红一个女人，就算加上他和林一昂，一口铁皮包着的棺材，也挖不动啊，更不用说抬出来了。

但想了一下，李峥既然这么说了，总会想到这么简单的事的，他根本用不着替李峥担心。

挂完电话，张超便和林一昂两人，没有骑车，直接快步朝着医学院那里走去。

一路上观察着有没有人跟踪，张超还惦记着发他短信的那人，所以格外留心。

没有异样，没人关注这两个非常普通的学生。

走了大概一刻钟的时间，终于来到了医学院后面，他们前方，正是那条小河，木板架着，一直通到沼泽田中。

四周看了圈，什么人也没有。

正当张超拿出手机准备打电话时，林一昂手一指，医学院里面，李峥和王红悄悄走了出来。李峥全身穿着漆黑的衣服，王红倒是穿着平时的衣服，只是手里还提着个大包裹。

到了面前，张超道："李哥，什么时候开始？"

李峥看了眼张超和林一昂，笑了笑，道："现在吧，我们一起进去了。对了，手机拿出来给我。"

张超道："手机做什么？"

李峥道："电磁波信号会影响的。"

张超和林一昂都把手机拿出来，李峥转身把手机交给王红，道："你处理一下。小张，小林，完事了再还给你们。"

张超和林一昂点点头，他也不会怀疑给了5万的人，会去骗个手机玩玩。

交到王红手中后，四人一起顺着木板走了过去。

到了对面的沼泽。王红转身，用力把木板拉了上来。

张超奇怪道："我们等下不是要回去吗，拉上来，再放下去，多此一举啊。"

李峥解释道："通过你那些短信，我们怀疑，有人跟踪我们，所以先把这里移了。免得到时再受人干扰，出什么意外，就不好了。"

张超点点头，想他说的也有道理。便抬步向前走去。

李峥走在最前面。

走在最后一个的王红，拉起最后一块木板时，顺手，把张超的手机扔进了河里，而林一昂的手机，她并没有扔，也没有关掉。

跟在李峥后面，张超感觉李峥身体不仅瘦，而且腿也很细，一般男人除了穿韩服的，很少能有这么细瘦的腿。不过这也不算特别稀奇的事情，他并没有多想。

走了五六分钟，并不是沿着他上次走的那条路，而是另外更朝西南方的一条小路走。很明显，这条小路也是开过的。

不对，小路前面，怎么会有这么多脚印？

张超感到有些奇怪了。草地上，都是比较湿软的土地，脚印非常明显。但一眼看过去，各种杂乱的脚印交织在一起，似乎很多人走过，显然不只李峥和王红两个人来过的迹象。

张超不禁奇怪地问：“李哥，你看地上，怎么会有这么多脚印？”

李峥停下脚步，过了片刻，转头笑道：“我跟王红来了很多次了。”

随后，继续向前走，走了十多分钟，来到前方的一块空地上。这块空地有些高，也比较干燥，更奇怪的是，上面居然寸草不生。

莫非是极阴的东西，就在那里，才会寸草不生？

等走进了这块空地。

张超看到，空地中间，已经放好了一具大棺材，外面都包了铁皮，一看就知道非常厚重，因为下面的泥地，都因棺材的重量，而陷进去了。棺材陷入地面，至少有半米深。

棺材旁边五六米的地方，有个大坑。张超走到坑旁一看，下面至少有六七米的深度。

这李峥和王红，哪来的本事，把这么大一口棺材挖出来的？就算有工具，凭他们两个人，除非坐在大型施工吊车上，否则也挖不动，更不用说挖出来了吧。

张超奇道：“李哥，你们什么时候把这么大口棺材挖出来的？”

李峥似乎没有听到他的说话，而是抬头，仰望着天上的月光，深深呼了一口气，脸上肌肉颤抖着，抑制不住地激动道：“这一天……这一天……终于来了！”

张超不解地看着他，道：“什么这一天？”

李峥显然已经难以抑制心中的激动了，狂热地看着张超，道：“张超，张超，我要谢谢你，我要谢谢你啊。你猜我是谁呢？你猜我是谁呢？哈哈，你猜我是谁呢？谁发你短信的？谁呀，就是我，哈哈，我的名字叫——李家明！”

张超倒退了两步，吃惊地盯着面前的李峥，吃惊地听着他口中说的这句话。

他就是李家明！

李家明还活着！

张超一惊，瞬时明白过来，这是个圈套，是个极大的圈套！忙对林一昂道：“老林，快跑！圈套！”

他正想跑，王红走到了他面前，拦住他，道：“林一昂，看好他。”

张超一愣，差点趴倒，万分惊讶地看着林一昂，道：“你……你……”

林一昂低着头，道："老张，没办法，我答应他们了。"

张超道："为什么？"

李家明笑着道："为了钱。林一昂家里并不富裕，他爸爸赌博，欠了三十多万高利贷。只有我，可以替他解决，我已经替他爸还了10万了，剩下的，等做完这件事，再支付。林一昂，还等什么呢，快和王红一起，给张超换衣服。"

张超道："换衣服？换什么衣服？"

李家明笑起来："一件黑色的寿衣，为你准备的。"

张超道："你……你到底要干什么？我跟你有什么关系！你……你要杀人！"

李家明摇摇头，道："你放心，我不会杀你的，因为你之前卖力的表演，所以我准备把最后的奖励，送给你。"

接着，王红从大包里，拿出一件黑色寿衣，任张超挣扎着，她和林一昂，把张超的衣服裤子都脱了下来，换上了寿衣，之后，拿出绳子，将他捆绑了起来。

张超一边挣扎，一边破口大骂着。

李家明笑着看着这一切，等张超穿着寿衣，被捆了个结实，放到棺材旁边，对王红道："现在几点了？"

王红看了看手表，道："9点35分。"

李家明抬头看了看月亮，道："快了，今天10点50分，是月亮最正的时候，也是阴气最盛的时候，再等一个多小时吧。"

此时，张超手机被拿走，人被捆着，根本没有反抗求救的机会。人在最危险的时候，反而会逐渐冷静了下来。

张超盯着李家明，道：“你到底在玩什么花样？”

李家明看着他，笑了笑，道：“好吧，反正还有1个多小时，才到仪式举行的时间。我……我实在太激动了，等了很久，等了很久啊，我以为没有希望了，谁知，谁知你出现。哈哈，我真的太激动了一些，抱歉。在那一刻即将到来前，我愿意将我的故事，告诉你。”

李家明抬头，眼中光芒不定，似乎在压制着心中的激动。跺步着，缓缓道：“故事应该从哪里开始呢？对了，应该从03年开始吧。首先告诉你，我，王红，不是求是会的。不过，我爷爷，是求是会的。”

他继续道：“我爷爷，是老浙大的学生，也是过去求是会的成员。六十年代动乱，只身到了南洋，借助所学的阴阳玄学，为富人看风水，或者治病，当然，为了钱，还干过害人的事。很快，我爷爷的名气传遍了南洋，许多大富豪，都会因为各种不容易解决的事，来找他。于是，大量的财富，也开始积累起来。如果你要问我爷爷，为什么有这么大本事，不仅能看风水，还能治病，甚至害人。呵呵，不知道你有没有听说，过养小鬼这种事？”

张超一愣，随即想到，在精神病院，老头向自己介绍过养小鬼的事。养小鬼不仅能算命，还能看病，当然，厉害的也能害人。能养成害人的小鬼，是非常困难的一件事。这一点，他是知道的，便道：“我知道养小鬼，又怎么了？听说养小鬼会克死亲人，你怎么会存在的？”

李家明道：“没想到你居然知道养小鬼。呵呵，没错，养小鬼确实会克死亲人。所以我奶奶，我爸爸，我妈妈，全都得了怪病早死。爷爷也知道这点，但他一直想办法来保护我。谁知，我那时，是这么不珍惜生命。老天没要我的命，我自己差点给丢了。”

他继续道：“我爷爷是求是会成员，但他养小鬼，还是被会里其他人知道了，所以一致决定，开除他的名字。但是，我爷爷知道求是会的一些秘密。抗战时期，浙江两位乡绅大富，陆开物和陈前民，为

什么捐给求是会这么多钱？研究风水？研究风水要什么钱？他们是在研究另一种东西，所以需要非常多的人力、物力支持。至于什么东西，没必要告诉你。我03年来Z大留学，一方面是爷爷让我远离身边，免得被克，另一方面，爷爷让我来查查，求是会是否依然存在，那东西现在藏在哪里。我一向很低调地查着这件事。谁知，我会遇到陈蓉。呵呵，可能是天注定，我过去没有谈过恋爱，遇到她之后，我彻底爱上了她。谁知，她会拒绝我。我绝望了，真的很绝望。回到新加坡后，我想不开，结果我真的会因为失恋，跳海自杀了。”

他吐了口气，继续道：“谁知道，我并没有死成功，而是被救了上来，可惜，海水里泡太久，一个魂没了，整个人跟傻子一样。爷爷想了很多办法招魂，最后魂虽然招回来了，但因为魂在外游荡了太久，伤到骨子里的神魂。人依然像傻子一样，恢复不了。最后，爷爷想出一个办法，就是让小鬼，住进我的身体里。这样一来，小鬼借助法力，会修复我的神魂。我神魂，虽然在不久后，就修复了，但这件事，也留下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小鬼住进我的身体后，他要吃血气。而我吃的东西，都消化掉了，小鬼只能每天吸我的血气了。并且，小鬼一旦住进我的身体，想赶出去，呵呵，那是不可能的。这也意味着，我的寿命，没有几年了。爷爷当时考虑了很多，但想着就算我没几年寿命，也总比做一个长命傻子好。于是就动用了仪式，把小鬼住进我的身体中。此后的这几年，我每天吃最好的滋补品，但我消化下去生成的血气，显然是不够小鬼吃的。我，已经没多少日子好活了。你看——”

他把衣服领子和裤子一拉，张超惊恐地睁大了眼睛，这……这还是人吗？

整个就一具骷髅。完完全全的皮包骨头。难怪，这李峥，不，是李家明，看上去会这么瘦。他的裤子里，还夹着厚厚的棉裤，但依然能看出腿很细瘦。

张超道：“那你设计这个局，把我弄进来干什么？你没多久好活了，我难道还能帮你续命啊！”

李家明的回答，让张超极度意外：“不错，就是续命。”

张超睁大了眼睛。

李家明继续道：“爷爷在做完仪式后，精力消耗太多，知道自己天命不久。接着的一个月里，他把所有知道的风水玄学知识，全部教会了我。我身上有小鬼，不但能算命，同样，也能做其他养小鬼的事。等爷爷去世后，我故意安排了一个葬礼，其实是我爷爷的葬礼。又找人刻意通知陈蓉，让她心中悔恨我的自杀。接着，我就去了整容医院，完全换了一副容貌。当然，后来我又去过几次整容医院了，因为我身体越来越瘦，脸上一定会被人看出奇怪的，所以，我的，都是假肉。你看，呵呵，我笑起来，上面两块肉，是不是不会动的？”

张超感到反胃了。一想到他的骷髅身体，一阵恶寒。

李家明继续道：“对于这件事，我心中一直记恨着陈蓉。你可以告诉我，陈蓉拒绝我，不是我自杀的理由。我也可以这么对自己说，但有时候，心中的恨，不是那么容易修补的。所以，处理完南洋的事，我就回到杭州，创建了一家建筑设计公司。我不但资本足，公司开得大，而且我确实比普通的风水师，更懂得多。很快，公司迅速发展，杭州几个大项目，都是我公司接手的。当然，这只是我的工作，我的目的，还是想报复陈蓉。但我通过对陈蓉详细地调查后，直到去年，才知道了一件事，陈蓉有极其严重的病，会忍不住害人。此时，我也完全理解了陈蓉为什么拒绝我。我不怪她了，还是像过去那样，迷恋着她，一直注视着她的一举一动。”

李家明继续道：“几个月前，我观察她时，你，落入了我的视线。”

张超道：“我那时和陈蓉，只是病人和医生的关系，你为什么会注意我？”

李家明笑道：“她接手了Z大一个病人，病人的表现是，居然能看到已故女友，并与其交谈。以我的经验判断，你这种，不是精神病，

而是你，确实看得到。我知道，一般人是看不到鬼魂的，而能看到鬼魂，并与鬼魂交谈，那么问题就大了。出于我职业本能，我自然要去调查了解，很快，我就知道了一件让我意想不到的事。学校西面沼泽，有个极阴的东西，正因为极阴东西存在，挖出两具棺材，才会发生三种都是罕见的尸变。如果没有那个东西存在，就算发生尸变，在学校建筑布局下，这三个东西早完蛋了，不会一直游荡在学校中。而你见到了已故女友的鬼魂，也是因为极阴东西的力量，将鬼魂的磁场大幅加强了，才会看得到，甚至听到声音。”

他继续道：“白秋的死，我听林一昂说了大概情况，反正是移情别恋，又被抛弃之类的，至于跳楼，一方面是她心理压抑，另一方面，是因为这个阴魂的力量，实在太强了，全拜沼泽凶物所赐，阴魂的力量，几乎快达到厉鬼了。李伟豪的自杀，更印证了我的判断。偷了你的钱，心中害怕，总还不至于跳楼吧？他心中惊恐，恍惚，所以，只有接近厉鬼的阴魂，才有机可乘，害死了他。”

他继续道：“之后，我了解到，你还失忆了。这让我非常兴奋，我在怀疑，Z大是不是还有僵尸的存在。因为据我所知，吸了僵尸的尸气的人，都会对这一过程失去记忆。所以我推断，你昏倒在医学院上，是因为，你走得太快，僵尸来不及逃，结果你和她面对面了。才会吸了尸气，才会不记得了。结果，居然真的被我发现了僵尸。你知道吗，当时我就想到了爷爷降头术中的一种转移小鬼的办法。转移小鬼的仪式，需要两个条件。一是要有极阴的东西，二是要有一个接受小鬼的人，接受小鬼的人，必须是半尸生。所谓半尸生，就是吸了僵尸的尸气的人。僵尸的尸气非常独特，只有吸了僵尸尸气，才能成为半尸生。你说现在这个时代，哪里会有僵尸？我找了几年，深山老林都去过，半个僵尸影子也没有。结果，居然在这里被我找到僵尸，还有一个现成的半尸生，你说我兴奋不兴奋？”

张超狠狠得瞪着他。

他笑了笑，继续说：“后来我一直跟踪你，调查你，认为你能看到白秋，不光是因为沼泽凶物，你是半尸生也很有关呐。你和白秋这

样的鬼物，呆一起时间久了，体内的尸气就沉得更厉害，所以，后来你自己，是一个人，却能招惹到鬼物。”

他歇了口气，继续道：“这就更加深了我的判断，你是半尸生无疑。原本我准备快点整个圈套，对你下手，把你弄到这里来，进行移除小鬼的仪式。谁知道，陈蓉一直陪在你的左右，我实在拿她没办法。只能先让王红，设计出一个求是会的圈套。你为什么几次三番遇到王红？不是因为你跟踪她，是她跟踪你。从我通过林一昂，朱晓雨，对你的了解，你看到王红后，一定会好奇地跟上去的，结果果然不出所料啊。”

张超大惊道：“朱晓雨也被你收买了？”

李家明笑着道：“有钱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我通过从你周围人调查入手，很惊讶地发现，朱晓雨这么一个大学女生，居然会在外做兼职。她家并不算贫穷，只为了更奢侈地生活，会选择出卖肉体，我想不到啊。当然，这是个好机会。我派人跟她做生意，并把她所有照片拍下来，作为威胁，又加上了金钱的利诱，她当然会对我言听计从了。你想一想，朱晓雨在医学院要跳楼记得吗？她没事干嘛跑医学院去？就是因为演戏，让你对鬼怪的事情更好奇，才方便我们后面设计求是会的假戏，欺骗你入局。”

张超张了张嘴巴，道：“原来，朱晓雨跳楼，是假的。那，那白秋，为什么当时还叫我去救她？”

李家明道：“鬼魂只是一些念头，智商低得很，鬼魂哪里晓得是演戏。不过白秋的鬼魂，自然是知道医学院里的那个厉害的阴魂的，她见朱晓雨过去，自然会想着去救她。其实，即便白秋不叫你去，我也会打电话给你，让你去的。至于第二天，你重感冒了，是因为你招惹了阴物太多了，朱晓雨呢，她其实只不过是因为那时刚开始演戏，她觉得欺骗你了，心里很难受。一夜没睡，第二天就生病了，倒并不关脏东西的事。”

李家明又道："故事发生到你进了七院，我担心，你半尸生的状态，如果不接触多一些脏东西，照得太阳多了，就会逐渐消失，恢复成正常人。那我去哪找下一个半尸生？正当我想办法，怎么把你弄出七院时，居然，你出院了，哈哈，真是太合我心意了。接着的故事，就是王红上场了。正是前面医学院的事情的铺垫，让你对谜底欲罢不能。我们呢，故意装成保守一个大秘密的样子，利用你好奇心强的性格，越是神秘，你越想知道究竟，一步步把你引到求是会这个大圈套中。当然，你这人，不是我说你，好奇心强，但胆子却小得可怜，几次居然都半途而废，不想继续探究了，差点把我急死。我也只好通过发恐怖短信的方式，让你不要放弃，坚持到底啊。"

张超呸了一声，骂道："那黑猫也是你杀的，你杀黑猫做什么！"

李家明道："黑猫能看到脏东西，脏东西就不敢靠近你了，我当然是更希望你招惹的脏东西越多越好，所以黑猫，不得不杀。况且，林一昂准备去你寝室装摄像头，好全天候观察你，但黑猫对于陌生人进入他地盘，都有攻击性。林一昂这胆小鬼，居然因为一只猫要跳上来抓他，装了几次，都没装好。最后，只能由王红动手，半夜引出黑猫，本要宰了的，结果第一次居然让猫跑了。第二次杀了猫，顺便剥了皮。吓你一下。呵呵，你知道吗，你和陈蓉在一起，我真的很嫉妒，我非常希望在游戏结束前，看着你们惊恐的表情，那样我就，呵呵，很变态得开心。送你们骨灰盒，一样的道理，就是让你们害怕，当然，因为我的嫉妒，我也忍不住向陈蓉暗示我的存在。还有王红那句'你们不怕报应吗'，其实，是替我说的。"

张超道："那，王红为什么把求是会本子留下来？"

李家明道："你还想不明白吗？我们就是演出一场求是会的戏，来把你引进来，最终目的是为了今天。求是会是个正义组织，对你们年轻人有吸引力。第一次，留下本子，让你含糊地知道求是会这么个组织。没想到，下一次见面时，原本我想找机会，告诉你求是会的事，尤其是校歌中的解释一说，你一定对我们身份深信不疑。没想到，你居然知道了求是会的事，我以为你见过求是会的人，怕这场戏

坏了，才追问你，到底是怎么知道的。原来是那个陈德茂，只是认识求是会的人，本身并不是求是会的。我才放心了。”

张超狠声道：“那陈蓉的病历，也是你拿出来的？你为什么这么做？”

李家明道：“其实我对陈蓉，还是比较痴迷的，但是为了我的重生，不得已把她的秘密告诉你。因为我一直跟踪着陈蓉，所以她去北京看病，我才知道。我也想了很多办法，花了一些钱，才拿到她的病历。那时，我才知道过去她拒绝我的原因。你和陈蓉去她老家后，我非常担心，因为你出了我的视线，我无法监视你，万一你每天晒太阳，又没脏东西招惹你，你在那边呆的时间一长，半尸生状态消失了，我该怎么办？所以，只能找林一昂，把这东西告诉你，迫使你快点回来。并且，只有你和陈蓉分手，你单独一个人了，我才方便设计对你下手。说句实在话，陈蓉这么聪明的人，如果当着她的面，我看，也未必能成功吧。所以离间你们，是迟早必须要做的。”

张超冷声道：“所以你一把陈蓉和我分开，颇不及待地进行着计划，这个月就要施行？”

李家明点点头，道：“没错，我已经等不及了。看到你和陈蓉分手，我自然迫不及待要进行了。这也怪你太无知，对风水玄学一点也不懂。抓鬼驱除凶物，自然是在没有月亮的时候才好进行的。今天小满，月光大盛，正是鬼物活动最旺盛的时候，这种日子里，尸变最会发生，谁会挑这日子处理脏东西呢，哈哈！”

张超颤抖道：“那朱晓雨为什么最近要和我——”

李家明大笑了起来，道：“你应该很爽吧？我羡慕你，以我的身体，是不可能有力气和女人那个的。我到现在，还是个可怜的童男，从来未体验过男女之事。呵呵，不过今天以后，就相反了。之所以让朱晓雨勾引你，让你疯狂和她进行着，主要是耗着你的精气，让你半尸生的状态更加厉害。精、气、神，是一体的，精消耗太多，神自然也弱了，你的灵魂才会很不牢固。说句难听点的，你这样几天的疯狂

性爱，现在吓你，很容易把你魂给吓跑了。哈哈，你这种状态下，和你进行小鬼移换的仪式，更能确保万一。怎么样，毕竟让你爽过了，你该知足了吧。”

张超突然想到，在陈蓉老家，正因为和陈蓉发生了性行为，之后魂才这么容易就被吓跑了。原来，精是本源，中医不是骗人的。

但如今，一切已经这样了，又能怎么办呢？

李家明笑道：“为了今天，我确实耗费了很大的精力、财力、物力。王红是我的徒弟，也是我最得力的助手。你的林一昂和朱晓雨，都是我的人。我花尽心思，让你对医学院的谜底感兴趣，又演绎了一场求是会的大戏，还让你来帮求是会除掉脏东西，真是很大的一个工程呀。但是为了我的重生，一切，都是值得的，哈哈！”

张超骂道：“你不要疯了，什么小鬼转移！你不怕害死我，警察难道会查不出？”

李家明笑道：“你不会死，只是会成为小鬼的主人。当然，这也是因为你的卖力表演，我送你的奖励。我还愿意把我所有知识交给你，还会送你一笔钱。当然，你就算每天吃再多的补品，身体也会逐渐虚弱，在几年后死去。但是，你可以很有钱，让你们家人都过上很有钱的日子。如果你运气好，找到下一个接受小鬼的半尸生，那我也会恭喜你。怎么样，这个奖励，开心吗？”

张超破口大骂道：“你完全是个疯子！”

李家明笑着道：“不管我是不是疯子，总之，我快成功了，王红，准备仪式吧。”

张超看着林一昂，骂道：“畜生，你就这样害我吗？”

林一昂得意地一笑：“老张，你算了吧，就认命了吧。”

随后，王红从包里，拿出香、黑布、碗、旗子等一些古怪的法器，林一昂帮她在整理。

突然间，林一昂一把抓过王红，还没等她反应过来，三下五除二，拉过去一推。

王红大叫了几声，随后倒退着往旁边的大坑里掉了下去。之后，传出她的叫骂声。

如此大变，李家明慌道："林一昂，你干什么！你家里欠的高利贷，还没还完，你替我做了今天的事，我……我再……我再给你一百万！"

林一昂对张超眨了下眼睛，道："兄弟，听到没，一百万，可惜，我不要！哈哈，李家明呀李家明。我陪你演到现在，就是想看看，你到底准备干啥。实话告诉你吧，张超是了解我的人，我呀，满嘴跑火车，我说的话，可不靠谱。你调查清楚我家欠了高利贷，可你不知道欠了多少呀。其实，只欠了十万。你想利用我，问我欠多少，我开口，当然是说三四十万咯，做生意讨价还价都不懂呀？欠的钱，你之前给的十万，已经够了，后来你又给了五万，其实已经多出五万啦。我又不是贪得无厌的人，已经摆脱危机了，别说一百万，一千万我也不出卖老张呀。老张，你还认我这兄弟不？"

张超感激道："认，认，你赶紧把我放开呀。"

林一昂忙跑过去，解开张超的绳。

王红还在坑里，李家明想去救她，林一昂立在前面，他不敢跑过去。

林一昂大笑道："李疯子，你自己找了一帮工人，挖了半天，才把这么个大棺材搞上来，结果却没有填坑，哈哈，怎么样，后悔吧。"

李家明看着他们俩，又惊又慌。

这时，听到远处有脚步声。他们转头一看，杜学民，林教授和杨牧师正朝这边跑过来，三个人衣服裤子都又脏又湿，显然他们是游过河的。

张超奇怪地看着他们，道：“杜老师，林老师，杨哥？”

杜学民喘着气，道：“啊，安然无恙，总算来得及，来得及。你到底是谁？”他指着李家明。

李家明看着他们，突然笑了起来，道：“你们……求是会的？”

张超和林一昂，都惊讶地朝他们三个看去。

杜学民犹豫着没说话，林教授替他开口，道：“没错，你就是假冒我们的？”

李家明疯狂地笑了起来：“真的来了，那我假的，也自然不用演下去了。”

杜学民转头对张超道：“到底怎么回事？”

张超道：“具体的说来话长，就是他小鬼养在自己身上，想转移到我身上。”

杜学民道：“杨牧师，幸亏你想到了这事，否则，我们还都忽略了。”

杨牧师道：“我也是听你们说起了张超的事，才想到，南洋降头术里，会寻找半尸生的人，进行各种古怪仪式。”

李家明道：“那你们怎么会今天来的？”

林教授道：“你假求是会的，会挑日子，我们真的，难道还不会算日子吗？况且，你跟着张超，我们就不会跟着他吗？反正总算没出大事，我看，你还是自己了断一下吧？”

李家明一愣，道：“让我自行了断？”

杜学民道：“反正你出来后，我也是把你带七院关着的。对了，好像坑里还有个女人，也一起关着。”

李家明不屑笑道：“我一个有社会地位的老板，你说我是精神病，就能把我关起来？开玩笑。即便今天我没成功，我活不长了，但我也不会去七院。”

杜学民很得意地笑着：“你有钱，大老板，还能大过我们的会里的同志？呵呵，我们后台，比你硬得多，你就放心吧。”

李家明一愣，倒退两步，道：“以前听爷爷说，中央，你们……真的？”

杜学民笑而不语。

李家明似乎有些失神，脚步站立不稳，沉默半晌，道：“在我进七院前，再问一个问题，求是会40年代发现的那个东西，是否……真的在医学院里？”

杜学民道：“你果然知道这个！”

李家明自己惨笑一下：“难怪，阴魂会有厉鬼一样的能量，原来，不只是因为这口棺材啊，哈哈！”

这时，手表上的时间指向了10点50分。

突然，周围没一个人说话，沉寂了几秒钟，不一样的几秒钟。

身后的黑色厚重的铁棺，里面传来一声沉闷的低叹。

李家明看了一眼棺材，神色有些紧张。

而杜学民三人，却更加紧张。杜学民忙道：“小张，你们赶紧先出去！”

张超犹豫一下。

杜学民喝道："你们两个快点走呀！我们来处理这棺材！快走，不然危险了！"

张超和林一昂看了眼，点点头，两人赶紧朝来的方向跑去。

跑到外面时，发现河上又架了木板，想必是杜学民三人过来时，重新弄好的。张超和林一昂跑了出去，两人大口喘气着。

林一昂内疚道："老张，你……你不会怪我吧？"

张超一把把林一昂抱住，哭道："别说了，兄弟，也是你，救了我，咱们是好兄弟！"

林一昂点点头，也跟着一起哭。

两人哭完，张超回头看沼泽田，杜学民他们还没出来，不知道会不会发生什么事。张超道："老林，我们要不要进去看看？铁棺材里，到底放了什么？还有医学院仓库，听着说起来，好像还放了求是会40年代找到的什么东西呀！"

林一昂想了想，道："这种事情，不知道啊，也还是不要知道的好。我们还是继续等一会儿吧。毕竟这种玄学的事，我们两个去了也帮不上忙。那个王红掉坑里了，没人拉，绝对上不来，放心吧。"

张超点点头，和林一昂一起等在旁边。

这时，前面陈蓉走了过来。

张超经历了生死大难，知道朱晓雨是在骗他的，此时见到了陈蓉，极为感动，想着也是因为自己，陈蓉的病历才会被拿出来的，还有陈蓉爷爷，更是因为自己而死。这么多事情经历了，才觉得，陈蓉，才是世上最美好的。

此时见面，顿时急得跑了上去，道：“陈蓉，你……你怎么来了？”

陈蓉也是急切地看着他，道：“你……你没事？”

张超道：“对，没事，都结束了，没事！”

陈蓉感动道：“太好了！”

张超道：“是你，是你通知杜老师他们的吗？”

陈蓉疑道：“什么，我不知道你说什么啊？到底发生了什么，你告诉我。”

张超转头对林一昂道：“老林，你先等会儿，我和陈蓉说完再一起吃夜宵吧。”

林一昂皱眉骂道：“随你！”

张超笑了笑，拉过她的手，沿着河边走着，向她讲述刚才的事情。

说着说着，两人走到了河边的一个陡坡上。

张超面向河，道：“陈蓉，我发现，过去我真的做错了许多事。真的，对不起你。”

陈蓉没有说话，只是低着头，看着他。

张超转过头，看着陈蓉，觉得她眼神有点不对，红，而且，是血红血红！

正当他要问陈蓉怎么了时。陈蓉嘴角诡异地裂开一道缝，伸手一推，把张超送入了河中。

“陈蓉，你干什么！”张超掉进河里，手脚挣扎着。

这时，胸前，突然，浮出了一双惨白，被水泡得浮肿的手，一把圈住他，往下拉去。

“啊！救命啊！”张超惊恐地叫着。

而岸上的陈蓉，脸上，逐渐变成了白秋，随后，又变成了李伟豪，接着，又变成了猴子，最后，变成一个长发的骷髅头。

“我想起来了，我见到的，就是古装女！”心中这个意识瞬间恢复起来，断层的记忆也快速合上。但他，却在挣扎着下沉。

岸上，传来林一昂的呼声：“张超，张超！”

张超醒来，发现自己正躺一张床上，白色的房间。

第七人民医院！

他大惊，刚想下床，突然发现，手脚都被锁住了。

门开着，门外，正站着杜学民。杜学民对着他视线看不到的方向说道：“你们儿子的病，看来又发作了。5月9号晚上，陈蓉吃药自杀了。你们儿子居然又说见到她，还对着空气说话，这回，看来，病得更厉害了。”

外面，传来了他妈的哭声。

杜学民转过头，看向张超，偷偷对他眨了下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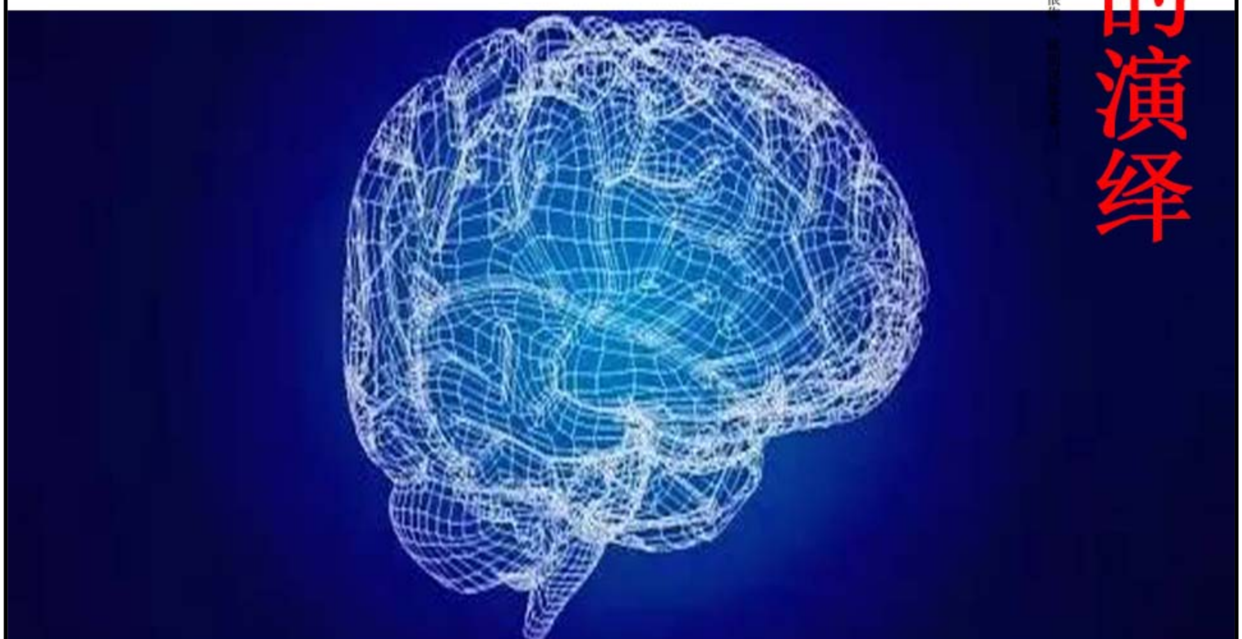
——全文终——

逻辑王子的演绎

高智商犯罪1

死亡太重了吗？那是因为你们对温柔的声音充耳不闻。我恨

紫金陈 著



麦家、雷米、周浩晖、马伯庸联袂推荐

众目睽睽下的杀人游戏，无懈可击的不在场证明，
匪夷所思的逃脱手法，出人意料的悲情结局。

超越本格推理的巅峰暗战，突破犯罪心理学的人性罪与罚

最残酷的恨中藏有最汹涌的爱，可以比肩推理宗师东野圭吾的中国版《嫌疑人X的献身》——麦家

北京日报报业集团
同心出版社

楔子

毕业于浙大数学系的徐策在本科期间就有“逻辑王子”的美誉，他关于数理逻辑的论文多次上过世界级刊物。其后拿到全额奖学金，赴美国加州大学获心理学博士，此后一直担任美国某投行的区域高管。

徐策的单亲老妈在家乡的拆迁中被落石砸中，当场死亡。几名施工队员被判缓刑，现场指挥官员无一受惩。在其母一周年的忌日前，徐策突然离职回国。

老家公安局副局长凌晨被人击杀街头，旁边留下一行大字“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这个公然向公检法挑衅的大案顿时引发轩然大波，市局刑侦处长高栋带队侦办。高栋是徐策的高中同学兼大学校友，全省顶尖的犯罪心理学专家，他能阻止这场疯狂的盛宴吗？

第一章

进入十二月，几股冷空气光顾一圈后，天气骤然降温，冬天似乎真的来了。

日头西沉，徐策套着一件宽松的夹克，在冷风中微微弓起身体，沿着东西走向的沿海南路不快不慢地往西走着。

十字路口是红绿灯，他没有停顿，右转往北进入了凤栖路。他没有抬头，但他的眼睛已经再次把头顶的监控探头观察了一遍。

探头位于红绿灯上方，离地面大约8米，方向对着沿海南路，用来拍闯红绿灯的违章车。从他几次的观察判断，这大概是个固定摄像头，不会转动，应该不会拍到凤栖路的画面。

但这只是应该，他必须确保万无一失，扼杀一切潜在的失败因素。

好吧，再把细节想清楚。

假设摄像头会转，并且在他作案时角度刚好对向了凤栖路。这时候就需要考虑摄像头的分辨率。

国内摄像头通常分辨率是200万象素，少数地区是500万，考虑最糟糕情况吧，假设它的象素是1000万，那么有效观测距离最多是100米。也就是说，只要我站在离凤栖路路口100米以外的地方动手，这个摄像头将毫无用武之地。——尤其，外加晚上光线不好。

他沿着凤栖路继续向北走，这条路只有两个车道，左手是旁边小区的高墙，右手是未开发的荒废农田，里面杂草丛生。虽然已入冬

季，但荒草依旧有半米高。农田大约五十米外，有一条浅水沟，水沟很长，看不到头。

走了一千两百步，大约八百米，出现了凤栖小区的大门。

门口有个摄像头，装在杆子上，高约5米，朝外，所有经过小区门口，以及进入小区的车辆行人，都将被记录下来。

小区门口有保安，此刻坐在门房里。

恩，晚上天气会更冷，到了午夜，保安室也关了灯，保安在门房里睡觉，如果没有大动静，保安决不会跑到凤栖路上来。最近两个星期的踩点都证明了这点。

他以同样的匀速步伐前进着，没有任何的停顿，即便在观察，在思考，他的脚下似乎装上了固定发条，步行速度保持不变。

又走出了约六百米，他左转进入了沿海北路，这里交叉路口依然有红绿灯和摄像头，但这块区域不是他的考虑重点，因为他的动手地点是在凤栖路的南段。

随后，他直走了几公里，转了几条路，回到了自己的家中。

他拉出一条凳子坐下，身体挺直，这是他准备思考的习惯性动作。

这件事从一开始的计划到后面的跟踪、踩点、推翻计划、重新计划，所有工作的思考他从未动过纸笔。他相信大脑是最好的记录仪，比电脑性能更好，比纸笔更让人放心。

——因为纸上记录的东西，容易在不小心的情况下曝光，从而出师未捷身先死。

如果他把行动计划记录在案，如果在他最后行动前，家中被小偷光顾呢？小偷又偏偏对他的文件感兴趣。

这是不是一项潜在的风险？

虽然这种情况发生的概率很小，但他知道，既然要做，就需要把所有可以控制的风险点降到最低，让计划趋于完美，将成功率提高到无限接近于百分之一百。

很多犯大案的人往往败在小节上。

他过去做了三十六年的守法好公民，甚至半点小偷小摸的事都没做过，但他相信犯罪的成功率并不单纯和犯罪经验成正比，很多犯罪经验丰富的人只不过是运气比较好，总是没被抓到，作案手法实际上很低劣，如果他是刑侦人员，那些人准没这样的好日子。

所以在中国，许多被抓的惯犯不是警察刻意捕获的，常常是穿得邋遢又没带身份证，心理素质又极差，碰到查证的，结果戏剧性地落网。

他可不会这么糊涂。

犯罪的逻辑是否近趋完美，是影响犯罪成功率的关键。

要做，就做个完美谋杀。

他的目光很坚定。

第二章

数学中有两种思想方法，一种是归纳，一种是演绎。

归纳就是说，你测量了很多个三角形，发现它们的内角和都是180度，所以你推断所有三角形的内角和都是180度。

演绎是说，三角形的内角和是180度已经成为真理，那么拿出任何一个三角形，你都可以推断它的内角和是180度。

徐策向来习惯用演绎法进行思考，他排斥归纳法。

因为归纳法不是逻辑上的必然证明，存在天然的小概率事件。你不能说谁的儿子搞了个威讯，谁的儿子是最有钱的残疾人，就推论说，上面的大佬全是中饱私囊，没一个好人。也许他们中也有好人，好得不太明显呢？

归纳是经验的总结，演绎是逻辑的推理。

经验往往容易麻痹人。

只有，逻辑正确才足可信赖。

这个道理可以应用在一切事上，包括犯罪。

但他也明白，无论计划多么完美，仍然无法杜绝小概率事件的发生。

比如他在行动时，突然有辆车开过来了；

或者旁边草丛里有个傻子下午睡过了头，刚好那个时候醒来；再或者门房里的保安在那个时间点，突然心血来潮跑到凤栖路上透透

气。

这种事情虽然是小概率，但一旦发生了，就彻底悲剧了。

徐策计划的本质，不是杜绝黑天鹅事件，而是照顾他力所能及的每个细节。

他已经演练了很多遍，包括对假人，对同样体重的活猪，也包括实地的踩点，只要给他35秒，他就能完成这次行动。

很多天的连续跟踪和等待，终于等来了那个晚上。

徐策低头看了眼表，已经将近11点。他站在凤栖路南段离路口大约400米的路旁一棵树下，躲在树后的阴暗里。

面前的凤栖路，每隔二十米是盏路灯，路灯很亮，光线很好。这是个不利因素。

但好在现在是冬季，到了这个时间点，路上已经有二十多分钟没遇到人和车了。这是个有利因素。

冷风中，他不断握捏着手指，不时转动脖子，保持必要的身体灵活性，这样才能在35秒内完成所有事。

今天是一个机会，希望一切如自己意料中进行。即便不成功，他也不担心会暴露，他已经做了周密计划。

这时，沿海南路有辆车打着强光灯转进了凤栖路。

他从口袋里掏出准备好的夜视析光望远镜，举到眼前。——只有析光镜才能在强光灯下看清楚。

这辆奥迪，这个牌照，这个人，而且还是一个人……就是今天了！

车速很快。——得让车停下来才能下手。这个他已经安排好了。

徐策快速将望远镜放回口袋，拎起两个透明塑料袋，一袋是两瓶茅台，一袋底下八条软中华，上面是限量版利群烟。

他走出路边，装成若无其事的样子朝前走。

奥迪车开到离他几十米外时，突然踩了刹车，放低了车速。因为奥迪车的司机已经发现，前面不远处的路面上，洒落着一片碎啤酒瓶，所有开车的人都不会让轮胎傻乎乎地压上啤酒瓶。

奥迪车踩下刹车后，方向打到左边，从左边绕过去，可他刚要再次加速时，发现左侧的前方车道上，同样有片碎啤酒瓶。

这样，他只能再次踩下刹车，绕到了右边。而徐策，此时刚好就在前面。

徐策看了眼车子，装作刚反应过来，挡在车左前方，对着车子大招手，欣喜激动地叫着："李局，李局……"

车子停下来了，距离徐策此刻站的位置大约有五米，这个距离很好，在他意料的范围区间内。

车窗打开，一个略带酒气的中年男探出头，怪眼瞪着他："你谁，干嘛？"

"啊，李局，"他边说边示意了下手里的袋子，用家乡土话讨好道，"我是徐子豪的表哥。"

中年男脸看了眼他手里的袋子，没流露出任何表情，身为县公安局的副局长，绝对是地方上的权势人物，平日应酬的饭局里，能够和他同席的，都是身价几千万上亿的大老板。他对送礼向来见惯不怪，几袋烟酒怎能打动他？听到"徐子豪"这个名字，他似乎有点印象，露出微微疑惑的思索状。

徐策忙接着道："我表弟徐子豪上半年捅了城建公司的人关进去了，年轻人冲动不懂事。我舅舅跟我说了好多次，我在美国做了十多

年生意，赚了点钱，但在咱们老家没人脉，想不出办法捞人。打听了好些人，都说这事情难办，大概也只有李局您能帮上忙。我只能来求您了。去您单位嘛不太好，我只能去您家拜访，可您家里没人，小区保安说您还没回来，我打电话给您单位的人，说您出去吃饭了。我想出去吃饭回来总是快的，我就在您小区门口等了些时候，看看时间晚了，我这正准备回去了，没想到路上居然碰着您了。”

“我家里没人？我老婆不在？”他不解。

“阿嫂在家的？难道我找错了？我也是听人说的您家地址，在三区六单元是伐？”

“哦，那你是错了，是五区六单元。”他笑了笑。

“啧啧，难怪找不着，现在总算见到您，也算没白费。”

中年男脸上浮现客气的笑容，抬头想了想，道：“你说的徐子豪，我想起来了，好像是拆迁的事情，把城建公司的人捅伤了？”

“对对对。”

“这事体嘛，难办的，这案子不是我管的你知道伐？”

“我知道我知道，这事情是挺疙瘩的，我问了好些人了，都说也只有你有办法了，捞人肯定要花点钱的，这我晓得，只要人能出来就好。”

“这不是钱不钱的事体——”他似乎有些不耐烦，对于不认识的送礼者，他这个级别的官员都很忌讳。

徐策忙把袋子往前递：“这点小东西您先拿上，还有几张超市卡。”他把袋子往前塞，却发现超过车窗的高度，塞不进。——这是他有意设计的。如果东西很容易塞得进，万一李局收了东西，说事情明天再谈，他自己却不下车，那么徐策就没法下手了。

李局心里冷笑这人是个美国回来的土包子，素不相识的人有求于己，有这么送礼的吗？真是一点都不懂国内的规矩。

李局伸手推脱：“这事以后再说吧，东西你先拿回去。”

徐策忙恳求道：“领导，您帮个忙吧，东西也值不了几个钱，您先拿着，这是我唯一指望了。我都等了一晚上了。”他露出张苦情脸。

俗话说伸手不打笑脸人，官员即便不收礼也不会把气氛弄尴尬了，也不会故意摆脸色给送礼人。他这个级别的官员深谙此道，出于礼貌，他道：“你上车吧，到我家去说，这事情牵扯到城建公司，我跟你说说要怎么办。”

“哦，那也好。”

徐策上了右手的副驾驶座，把袋子靠着中间放着，边说边掏烟：“时间也晚了，您家改天再拜访，只要您肯帮忙，这事情准成。我简单说一下情况……”

他边说着边伸手拿出根烟递过去，边准备好伸手挡住驾驶盘，以防压到喇叭，同时，还需要注意到，等放倒目标后，目标的脚松开了刹车，他需要马上把驾驶杆拨到泊车档，以防遛坡……

这些动作他已经演练了无数次，他的手很稳定。

整件事期间没有人车经过，抛去前面的对话，行动共花了55秒。

因为原本他计划中的第一种情况是李局出于礼貌，下车跟他客套几句，这种情况下，只需要35秒就够了。第二种情况是上车谈，这种情况下他就需要再额外多做几件事，所以总计花了55秒的时间，这也在计划的合理范围内。

总之，第一步顺利完成了。

从头到尾，他没有半点的紧张。

他原本以为会紧张，实际上真的动手时，反而不紧张了。

虽然他是第一次，但他的心理素质好得惊人。

第三章

七八辆警车排在那里，堵住了两车道的凤栖路，所有进入凤栖路的社会车辆都需要调头绕行。

现场已拉起警戒线，聚满了警察。

远处几十米外，更多的闲杂老百姓围在一起议论纷纷。

这时，又有五辆警车驶入停下，县公安局局长郭鸿恩和一位领导模样的男人在前，领着一队民警走过来，郭鸿恩拍拍手，叫拢现场所有的民警，指着身旁这位三十六七岁的男子介绍：“这位就是市局刑侦二处处长兼刑侦处总指导员高栋警官，高局的大名大家都知道，我也不多介绍。这案子省市两级领导一早下了紧急指示，市里已经成立专案组，高局任组长，以后侦察行动，全权由高局负责，咱们局里所有人都要全力配合高局，知道吗？”

“一定。”很多人一起响应。

接着，县局的大小领导都上前，自报姓名职务，分别和高栋握手。

他们所在的地方叫白象县。

小地方的县城，民警的能力和配备都有限，出现重大刑事案件，往往上面带人来查，他们只是协助作用。对此，他们习以为常，不会有异议。而且他们同在公安系统，听过市局里高栋的名字，他是省级刑侦专家，破过几十个大案，声望很高。

更主要的是，高栋除了自己是正处级干部外，他岳父是市政法委书记，市领导班子排第七的人物，绝对的强悍背景。

高栋无论对谁，人际关系都处理得很到位，他客气地跟每个人打过招呼后，也不再另行客套，毕竟这次事态紧急，得马上进入状态，问现场的县刑侦队陈队长：“尸体几点发现的？”

“早上4点半，是一个清洁工路过时，奥迪车停着，车门呈半开状态，清洁工一张望，发现了驾驶座上的李局，马上就报警了。清洁工已经带回局里做详细笔录了。”

“案发是昨晚吧，怎么到早上才发现？”

“可能案发时已经半夜，没有行人了，经过这路段的都是开车的，没注意到这辆停旁边的奥迪车有异常。”

“死者家属对死者彻夜未归没觉得奇怪？”

“李局是领导，领导有时在外应酬，回晚了也正常。刚问了李局的太太，她说昨晚李局电话告诉她今晚跟朋友喝酒，可能要晚点回，她也没在意，后来就自己先睡了。一早才知道这事。”

“死者是你们的副局长李爱国？”

“恩。”

“他管哪块工作？”

“平时负责治安管理这块。”

“他一个人负责？还是其他几位副局一起负责？”

“治安案件他一人负责。”

“另外几位副局是做什么的？”

陈队长看了眼旁边的一位副局，道：“一共四位副局长，除了李局外，张局——”他手伸旁边指示，张局朝高栋微笑点头，“张局负

责刑事案件。还有两位是……负责各方面的，他们两位快退休了，刚才来过现场，现在回去处理善后了。”

高栋点点头，他明白，两个快退休的副局长说“负责各方面”，其实就是啥都不管，退居二线没权力，养到退休呢。

他又问：“这案子知道的人多不多？”

“什么知道的人多不多？”陈队长不明白他的意思。

高栋侧头朝远处的人群指指：“老百姓都知道了吧？”

陈队长点点头：“事情太大，尤其，尤其那幅字，好多人都看到了，传得挺快的。”

“哦，那得注意，嘱咐媒体别报，影响太坏。哪家敢报，直接约谈负责人。”

陈队长谨慎地问了句：“外地的呢？”

高栋意味深长地道：“你看着办。”

郭鸿恩转向那位张姓副局长：“老张，这事还要你亲自跑一趟，跟县里通个气，再知会维稳办的。”

张局点头说了句“我知道”，就走到外圈打起电话。

高栋接着问道：“现场保护得完好吗？”

“应该算好的，清洁工当时是隔着车窗看到了车内的死者，也吓住了，车门都没碰过。”

高栋恩了声，目光对向了面前停着的黑色奥迪车，正副驾驶座的车门都敞开着。他道：“县里的法医来过吗？”

“恩，来过了。”

高栋点头表示满意：“我带了几位市局的法医专家，等会儿一起过去。”

说着，他拿出胶皮手套戴上，来到车门边，向里仔细张望，驾驶座那块有好多血迹，看了好一会儿，他转出身，问道：“副驾驶座的脚垫是法医拿走了？”

陈队长看了眼，道：“没有啊，本来就没的。”

高栋心里泛起一丝不舒服的感觉：“车里的指纹都提取过了？”

“恩，全部采集了一遍。”

“门把手呢？”

“法医说门把手没有指纹，有人为抹除的嫌疑。”

“指纹被抹了，”高栋嘀咕一声，皱皱眉，随即转身，道，“地上的可疑脚印都提取过了吧？”这其实是句废话，法医把指纹提取了，自然不会漏过脚印。

“取是取了，可是……”

“可是什么？”

“车门两边都没有脚印。”

“水泥地的缘故？”高栋当了这么多年刑警，自然知道常识，脚印在干净的水泥地上很难保留完整，但他看这里的路面，由于旁边是荒田，路边有挺多的泥沙，照理脚印也该能留下来。

陈队长道：“法医说，水泥地上的脚印，被凶手有意破坏了。另外旁边田里发现了一条足迹，应该是凶手逃离现场时留下来的。只不过——”

“不过什么？”

“脚印不太正常。”高栋跟着陈队长走到农田边，蹲下身，这里隐约可以看出一条很长的足迹，一直延伸出去。可他仔细一看才发现，地上的脚印都巨大，大约是47码的鞋子。

好大的脚！而且印子很深，很清晰，但鞋底是完全平的，没有鞋纹。

高栋皱眉不语。

陈队长继续道：“这行脚印一直走到了农田那边的水里。”

高栋放眼望去，田前面是一条长水沟，延伸长度望不到头，如果凶手走到了水沟里，那么之后在哪里上岸，就无从考证了。

高栋抿抿嘴，这案件恐怕比自己预想的要复杂。他站起身，重新回到奥迪车旁，道：“尸体现在在哪？”

“在法医实验室。”

“身体有几处伤口？”

“初步看了只有心脏一处。”

“什么东西杀的？”

“可能是某种尖锐物，一下就刺进胸口心脏。现场没发现凶器，我们正派人周边搜查。”

“死亡时间还没出来吧？”

“恩，只知道是昨晚，具体时间还要调查。”

高栋手按住下巴，思索着：“案件发生在车里，那应该是熟人做案了。”他心里有了方向，“难怪把脚垫拿走了，车里的脚垫的材料是橡胶的，很容易留下凶手的线索，看来凶手的反侦察能力很强。不是个普通的凶杀案。”

陈队长道："高局，有一点比较奇怪，车里没有发现打斗迹象。"

高栋突然转过身，沉声问："怎么回事？车内空间就那么大，凶手没有经过打斗就把凶器刺进死者的心脏？"

"恩……现在是这样，还要等法医的鉴定。"

高栋吐了口气，照目前的大致情况了解，死者怎么被杀的是个谜，现场没凶器，门把手没指纹，地上的47号大脚印显然是伪造，照此推断，他心里预估车里也不会找出有用指纹。

目前他只能猜测凶手是熟人做案，其他有用的人证物证都没有，这还真有点麻烦。

想了片刻，他转头道："那条横幅在吗？"

"在，之前就怕老百姓议论太多，收起来了，我这就去拿。"

陈队长从一辆警车里拿出一卷白布，展开后，上面写着红色的艺术字，虽然高栋已经知道这事，但亲眼看到横幅，还是心里一震。不光他，所有在场的公安人员都是心里一震。

横幅上写着："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

这是他从警以来遇过的最恶劣、最嚣张的大案，无出其右。

高栋面无表情地走出案发现场，朝人群看了几眼，据说谋杀案发生后的36个小时里，有50%的凶手会回到现场，说不定凶手此刻正躲在人群里。当然了，他知道自己不是火眼金睛，即便凶手就是面前的其中一个，他也不会发现，只是本能地想去看看有没有人看上去鬼鬼祟祟的。

当然，敢做这案子的家伙，自然心理素质好得很，看过去就鬼鬼祟祟的人没这水平。

他目光随意地在人群里来回移动了几下，随后对向了一个方向。他微微缩小瞳孔，让视线更集中些，他在辨认着，同时在记忆中抓取曾经的画面。

那个人……那个人……高栋不由自主地向前走去。

徐策站在人群里，看到那个警察队里的领导朝这边看过来，随后发现，那人的目光是盯着自己的，过了片刻，竟朝自己笔直走来，心跳不由加快了，但转瞬后，他的头脑马上告诉自己，不用紧张，没人现在就知道是我干的，放松，放松……坦然无事……

“徐……徐策！”高栋终于认出了这个看着那么眼熟的人，惊喜交加地叫了一声。

徐策盯着他的脸望了一阵，好一会儿，总算认出来了：“高……高……老高……”他一下子名字想不起来，只记得姓高，这个年纪的人了，叫“老高”总不会错。

“哈哈，老同学，”高栋带着徐策走出人群，到旁边一角，笑着说，“一时叫不出我名字高栋了吧，哈哈，老徐，我可对你的大名，一直记得很牢呢。”

“哦，是吗？”徐策淡淡地笑了笑。

高栋也不意外，徐策向来性格有些孤僻，情绪总是波澜不惊，他问道：“你不是在美国吗，怎么回来了？”

“国外呆久了厌倦，想回来寻点事做做，目前暂时先在家里休息。”

“恩，那也好，呵呵，咱们可有十来年没见了吧。”

“应该十一年吧。这案子你负责？”

高栋拍拍额头露出个苦恼表情：“没办法，又得忙活一阵了。”

徐策嘴角略微翘起，道：“破了这个大案，你又能升官了吧？”

“呵呵，哪有那么容易哦。瞧，今天我还挺忙的，等下要开会，你这边住哪儿，手机多少，忙完了我这几天找你聚聚，一直以来，那么多同学里，我就最佩服你了。”高栋拍拍他的肩。

徐策把手机号码和住址报给他。

高栋又闲言几句，先和其他公安离开了，剩下三四个维护场地。

第四章

由于案发是昨晚，也就是十二月六号，所以案件命名为一二六特大杀人案。但此时的高栋显然没想到，过不了多久，这个案件就将改名为一二六特大连环杀人案。

傍晚，高栋刚拿到法医室的初步尸检报告，马上召集专案组成员开会。

开会的除了县局的领导和刑侦队全员外，其他十来个都是他从市局带过来的人，因为小县城里的公安，破破普通刑事案件还过得去，对大案经验少，而且他也更相信自己带的人的能力。

当地的人马，主要让他们负责调查走访，收集资料。

高栋打开投影仪，道：“这案子重要性我就不多说了，据说省厅马上要报到部里，咱们得抓紧时间，最快速度锁定凶手。有些同志和我一样，市局来的，早上没能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咱们先看下案情大致情况吧。”

他按动投影仪的遥控器，切换画面，继续道：“这是死者李爱国被发现时的照片。”

画面中，四十多岁的李爱国歪着头，睁着眼睛，斜躺在驾驶座上，脸部没有表情，胸口心脏处有大量的暗红血迹，一直流到了驾驶座下。

“李爱国的身上只有一处的明显外伤，伤口正中心脏，据法医猜测，凶手大概用了三棱枪刺之类的东西，一把刺进了李爱国的胸口，并且正对心脏。李爱国大约不超过半分钟就彻底死去。”

“大家再看另外几张照片，车内整齐，没有打斗过的痕迹。”

说到这里，不少人都纷纷议论，没有打斗过，怎么就把人给杀死了。

高栋咳嗽一声，示意等下再讨论，继续道：“副驾驶座的抽屉里，有两万块的现金，后备箱里有若干的高档烟酒，凶手杀人后都没动过。显然，凶手杀人不是为了钱财。”

他又切换了一副画面，这是汽车的正面照，车前的挡风玻璃上，放着一条白布红字的横幅，上面写着“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

他没有对这个画面做评价，继续换了汽车各个角度的照片，完后，他道：“死者李爱国，昨晚和几个朋友在酒店喝酒打牌，据他朋友的供述，他们大概在十点半左右散场，随后，李爱国独自开车离开。从沿海南路和凤栖路十字路口的监控看，李爱国的车是10点52分进入了凤栖路，但小区门口摄像头没拍到奥迪车进入小区，这表明，李爱国是在开车进入凤栖路后，快到小区前遇害的，具体遇害时间应该在10点55分左右吧。法医的死亡鉴定结果也与之相符。”

“李爱国老婆供述，李爱国大概昨晚9点左右给她打过电话，说晚上玩牌，大概晚点回来。李爱国老婆没有觉得异常，所以先睡了，直到今天早上才知道出事了。下午去查了他通话记录，昨晚9点左右，他确实跟他老婆打了一个电话。”

“目前这案子有几个难点，凶手杀人后，用布把车内车外的指纹都擦了一遍。由于李爱国与凶手没有发生过搏斗，所以李爱国的指甲、身上以及车内，都找不到凶手的毛发、皮屑、纤维等物件。而车外的水泥地上的脚印，被凶手故意破坏了。凶手在车内脚垫上留下了脚印，但脚垫被凶手带走了。凶手在杀人后，顺着旁边的农田逃到了水沟里，之后从哪里再上来，暂时无法查出。根据法医描述，当时凶手的脚上大概套了一个平底的铁鞋套，所以留了一串平底的47码大脚印。平底的铁鞋套使得凶手的身体重量踩到地上的压强是均匀的，所

以只能推断凶手体重大约在120到140斤之间，无法判断他的身高。也就是说，到现在为止，凶手作案没有留下任何的物证。”

一名警察问：“有没有目击者？”

高栋摇头道：“事发接近深夜，这条凤栖路上，原本就人流稀少，现在又是冬天，更少有人行。据凤栖小区的保安说，他当时在保安室里睡觉，没听到外面有异常动静。”

局长郭鸿恩道：“就是说，到现在为止，凶手整个杀人过程，没有留下任何的人证物证？”

高栋点点头：“正是如此。”

会议室里唏嘘一片，大家都在交头接耳讨论着没人证物证的案子该怎么破。

高栋看了大家一眼，咳嗽一声，讨论都停了下来，他接着道：“根据他朋友的描述，李爱国昨晚开车回家是一个人的，监控探头也表明，副驾驶座上也没有人，但案发时，凶手显然是在副驾驶座上的。所以我们可以还原一下整个案发经过，李爱国在昨晚十点半散场后，一个人开车回家。进入凤栖路后，不知道因为什么原因，还没开到小区门口，半路停了下来，并且打开了车内的保险锁，开门让凶手上车，凶手坐上了副驾驶座，随后杀了他。”

县队的陈队长道：“凶手是怎么杀了李局的？就算凶手有三棱枪刺，但车内空间狭小，怎么可能不经过打斗，就把枪刺扎进了李局的身体里？而且一下就正中心脏，位置不偏不倚，身体的其他地方，却没有任何的伤口。”

高栋道：“答案只可能是凶手把枪刺扎进李爱国的心脏前，李爱国就已经不动了，完全丧失反抗能力。因为如果李爱国能动，凶手无论如何也没办法只一下，刚好就扎准进了心脏位置，身体其他地方不留下任何伤口。即使凶手真就运气那么好，李爱国被扎后的几十秒时间内，还是有反抗能力的，不可能没有任何打斗的迹象。下午我去看

过李爱国尸体了，我发现李爱国的耳朵根下方的脸部位置，有一小块烫伤的痕迹。我跟陈法医讨论了一下，应该是凶手拿了一根高压电击棒，先用电击棒击昏李爱国，再对准心脏，用枪刺一下扎准。当然了，死亡到今天下午已经过了大半天时间，所以法医没法通过体液鉴定李爱国死前是否受了电击，这是我们的推断，也是最有可能的推断。”

会议室里顿时唏嘘一片，因为在这个普通的县城，从来没遇过有人行凶，先用电击棍击昏，再直接往致命器官上扎一刀。

普通的刑事杀人案，大多是失手杀人，即便是有预谋的报复性杀人，手段也很粗劣，往往用斧头、榔头、尖刀等凶器。

用电击棍先击昏，再造成能瞬间死亡的致命伤，这种手法很干脆，而且留下的作案痕迹也最少。

高栋道：“基本的案情介绍到这里，现在暂时没有人证物证，我们对凶手的年龄、性别、体貌特征也一无所知，大家对这个案子有什么看法都提出来吧，集思广益。”

高栋的骨干科员张一昂道：“凶手杀人后，没拿钱物，说明是仇杀。我认为可以从死者的社会关系角度入手。”

底下又议论开了，纷纷讨论谁跟公安局副局长有仇，一说起来，跟李爱国有仇的人可就多得去了，但到要杀人泄恨的仇恨，似乎一下子想不出来。况且就算有仇，有几个人有这个胆，敢杀公安局副局长，这显然是必破的大案，而且抓住就是死刑的。

另一个老刑警有不同意见：“我看，凶手在挡风玻璃上留下了那幅字，也不一定凶手和死者有仇，可能是个仇视社会，报复公务人员的货色。”

高栋插了一句：“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这话再次从他口中说出来，会议室里虽都是经验丰富的老警察，仍感到一种不寒而栗的阴霾感。他冷哼一声，道：“凶手口气很大，这事震动省

市两级领导，领导担心按凶手的口气，还会作案。我不管凶手是不是仇视社会，总之，我们必须尽最快速度把他逮捕！”这番话说得掷地有声，大家都知道，这案子一冒出来，所有人都背负了沉重压力。

其实现场压力最大的不是高栋，而是局长郭鸿恩。

因为按照公安系统惯例，命案必破。凡是出了命案，没有破获的，主管负责人很可能被调岗。即便负责人的关系硬，未来几年想升迁也是麻烦重重，竞争对手总会把这事拎出来。

所以现在很多地方，出了刑事案件，尤其出了命案，往往想方设法不予立案，所以“被自杀”的新闻特别多，这其中很重要一个原因就是公安评测体系里“命案必破”。所以我国命案的破案率高达90%。——因为很多地方奉行“不破不立”。

而这次是个特大命案，更是必破无疑。如果最后破不了案，高栋虽是督办，他也可以借口是协办来推脱，毕竟白象县和他没关系。但郭鸿恩局长作为辖区的负责人，根本躲不过去。他本是厅里下派挂职锻炼积攒资历，此前没有破刑事大案的经验，现在只能全部寄希望高栋身上了。

高栋扫视大家一眼，缓和了下语气，安慰道：“大家也不用紧张，现在咱们分析案情还刚开始嘛，不要给自己增加压力，继续接着说吧。我认为说凶手是为了报复社会有可能，凶手是和李爱国有私仇，也有可能，那幅字是为了转移我们注意力，让我们侦察角度转向那些仇视社会的分子。这两种可能性暂时没法确定。”

张一昂道：“我认为现在最大的疑点，就是李爱国车子开到凤栖路时，快到家门前了，为什么会停下来，而且又让凶手上车了，并且他对凶手的举动没有提防。”

高栋点头道：“不错，这是个关注重点。按照咱们开车习惯，半夜开到一条人流量小的路上，有什么情况会促使人半路停下车？”

一人道：“到路边上厕所？”

随即有人反驳：“都快到家了，怎么可能就差一两分钟憋不住？”

高栋道：“更为古怪的是，李爱国居然让凶手上车了。你们半夜开车到路上，有什么情况会让车外的人上车？”

张一昂道：“凶手是李爱国的熟人？”

高栋道：“不能百分百断定，但这种可能性比较高。”

局长郭鸿恩道：“看来还是要仔细调查李爱国的社会关系。”

高栋道：“这是一块工作。另一块工作，从凶手精心准备的谋杀看来，凶手是提前在路上蹲点，守着李爱国回家的。而案发现场情况判断，凶手只有一个。现在问题是，凶手怎么会知道李爱国昨晚会晚回家的？有三种可能，第一种情况，昨晚和李爱国一起打牌的朋友中，有人是同伙。第二种情况，凶手有帮凶，在跟踪李爱国，而凶手则提前埋伏在凤栖路上。第三种情况，凶手为杀李爱国已经踩点跟踪很多天了，对李爱国的行为习惯非常了解。昨天他已事先跟踪过李爱国，知道他在酒店打牌，回来可能挺晚，所以事先埋伏在了凤栖路上。现在我们要确定的是，凶手的整个谋杀行动，是完完全全他一人一手操办的，还是有另外的帮凶。”

陈队问：“这个怎么查？”

高栋道：“不管哪种情况，凶手在案发前一定经过了多次的跟踪踩点，县区道路上这么多监控探头，一定会留下痕迹。”

郭鸿恩道：“我马上安排人手去查。”

高栋道：“这块工作的工作量很大，先放一放，我们这几天有更重要的事。陈队，下午让你跟交警拿沿海南路和沿海北路两处的监控，拿到了吗？”

高栋道：“这块工作的工作量很大，先放一放，我们这几天有更重要的事。陈队，下午让你跟交警拿沿海南路和沿海北路两处的监控，拿到了吗？”

“恩，拿到了，他们只保留十五天的录像。”

“十五天嘛，够了。还有小区门口的监控呢？”

“也拿了，他们只保留十天。”

“十天也差不多。对了，这三个监控质量如何？”

“都是高速上用的高清摄像头。因为是公务员小区，里面也住着一些交管部门的领导，所以当初建设时，就考虑到自身周边的居住安全，所以三个装的都是高清，比城区其他地方的监控都好。”

高栋满意地点下头：“那么凤栖路上晚上的光线如何？”

“非常理想，两侧不到二十米，都各有一盏路灯，照明亮度也远好于其他路段。”

公务员小区的周边配套设施确实好。

高栋继续道：“就是说，这三个监控，在晚上也能清晰拍摄出画面咯？”

“恩，监控录像是非常清晰，不过……”陈队担忧道，“不过监控拍不到案发地点。”

高栋道：“凶手作案前，一定会经过监控的。”

“如果凶手作案前，也是从水沟里过来的，那监控不也拍不到吗？”

高栋肯定地道：“这是不可能的。第一，凶手在作案前，已经在凤栖路上蹲点守着了，作案前时间尚早，凶手如果从水沟里过来，容

易引起路过的行人注意。第二，水沟里的水深到膝盖，凶手如果裤子湿了，也会引起死者的警觉。当然啦，你或许说凶手裤子湿了，躲在某个角落换干的，但这么做，太折腾了，隐患很大，不符合凶手干净利落的作案手法。”

高栋道：“大家注意到案发所在地的地形了吗？案发在南北走向的凤栖路的南段。凤栖路最南端与沿海南路的交叉口，有一个监控探头。凤栖路中间，也就是小区的正门口，有一个探头。北端与沿海北路的交叉口，也有一个监控探头。虽然案发点没有探头，但整条凤栖路，两头和中间都有监控，一边是小区高墙，凶手爬不过，一边是荒田，凶手来的时候不会从荒田走。这就是说，整条凤栖路完全是个封闭的区域。”

高栋看了所有人一眼，发现大家还没跟上他的思路，他加重了语调：“凶手在犯罪前，必然进入了凤栖路。凤栖路两端和中间都有监控，那么凶手也必然会被监控探头记录下来。陈队和我的人一起重点查，昨晚6点以后，每个人，每辆车，凡是进入了凤栖路，之后没有离开下一个探头，或者车辆半路下过人，就表明此人滞留在凤栖路上，那么他就是凶手！”

此话一出，会议室里瞬时群情激奋，高栋果然是经验丰富的刑侦专家，一个彻头彻脑没有人证物证的死案，那么快就找出了方向。

当晚进入凤栖路的每辆车，每个人，只要从一个探头里进入了凤栖路，之后短时间内没有从任何一个探头里离开凤栖路，那么表明此人留在了凤栖路上，显然，这个人留在了路上，那么必然就是凶手了。

这条思路理清，后面的工作就有方向了。

凤栖路不是主要道路，车流行人数量有限，调查应该不会太困难。

正当大家为有了方向充满信心时，高栋接到了个电话，打完电话，他沉默了片刻，最后道："李爱国身上的六四配枪丢了，枪套放在车抽屉里，大概还有五六发子弹，也被拿走了。"

郭鸿恩抿抿嘴，没有说话。他毕竟是领导级别的人物，不能让别人注意到他的焦虑。

大家也都一片沉默。

高栋轻嗽一声，道："凶手手里有了枪，必须抓紧逮捕，现在一共有五方面的工作要做。第一，陈队，你负责安排，马上按我说的查凤栖路的三个监控，这是现阶段最重要的工作，这几天大家都留局里轮流加班，辛苦一下。第二，郭局，需要你这边安排一些人，查查全县的道路监控，看看案发前一段时间里，李爱国的车子后面是否有可疑的车辆跟踪。第三，张一昂，你联系省公安厅物证专家，把案发现场的所有遗留物，全部重新鉴定一遍，看看是否能找出某些线索。第四，陈队，还是你安排人负责，给李爱国昨晚的几个朋友，以及他的亲友录详细的口供，罗列出完整的社会关系，并且调查他社会关系中，有没有人表现异常的情况。第五，郭局，还是要麻烦你，现在人手不够，需要从下级的各个辖区派出所里，调一些有经验的警察，细致走访周边，看看当晚有没有人见过异常的人。好了，咱们就从监控、物证、人证、社会关系这几个方面着手，全警动员，全力以赴，早日侦破此案！"

第五章

徐策笔直地坐在椅子上，看着手里的六四式手枪。

他在思考。

高栋带队督办，他会从哪个角度入手呢？

以他的智力水平，应该已经发现，凤栖路是个上中下三个监控探头包围起来的封闭区间。

凶手在作案前，显然已经蹲点滞留在路上了。凤栖路一侧是小区高墙，一侧是荒田。他一定认为，凶手作案前是步行或者坐车进入凤栖路的，不可能从荒田那边过来。

作案前时间尚早，如果从荒田里过来，难保不会被目击者发现，这与凶手干净利落的作案手法不符。所以凶手要么从沿海南路拐进凤栖路，要么从沿海北路拐进来，要么从小区里出来。

事实上，如果高栋这么猜的话，他答对了。

我就是从沿海北路进入凤栖路的！

接下来，高栋一定会派人查进入凤栖路的每个人和每辆车，看他们是否从三个方向的监控中离去。如果有人没有及时离去，滞留在了路上，那么此人肯定就是凶手了。

如果是搭车进来的，虽然监控里拍不到车里坐了几个人，但高栋一定会每辆车去核实的，查哪辆车在凤栖路上半路下了人。

可是最后的结果一定是让他失望的。

这点，徐策很自信。

之后高栋会发现这条路走不通后，通过判断是熟人作案，转而重点调查李爱国的社会关系，可是，那样就更错了，我跟李爱国根本不认识。

好吧，接下来不用管高栋了，开始设计下一个对象。

时间已是晚上九点，这时，徐策接到电话，是高栋："老徐，现在有空吗？哈，咱们出来一起聊聊，这么多年没见面……好，那咱们待会儿见。"

挂下电话，徐策心里泛起些隐忧，他为什么找我？难道是我昨天的行动有瑕疵？

他仔细回忆昨晚的每个细节。

不可能，不会留下任何瑕疵。

他深呼吸几口，平复心率，随即拿起手枪，步入了后屋，出来后，身上已不见了手枪。

他走到院子里，那里停了两辆车，一辆是墨绿色的现代，一辆是黑色的奥迪，他坐上了现代车，开到离公安局不远的一条街上，那里有一排的夜排档，他放低车速，降下车窗，向外观察。

"老徐，这边，快过来。"最外面的一间夜排档里，高栋穿着便服招呼着。

徐策停好车，不紧不慢地走过去，坐下。

"来，老徐，吃点什么？我有一个小时空闲，你也知道早上出了这事，我真忙不开，回头还要去局里。咱们老同学十来年没见面，嘿嘿，今天难得逮到机会，我怎么总得和你吃个饭。"

"既然你忙，我怎么好意思打搅。"

“可千万别这么说，难得碰面嘛，你看，你一个那么多年在美国，我呢，成天跟案子打交道，呵呵，咱们聚一起的机会少。这回呢，刚好你回国，我偏遇到这案子到你们白象县，你看，这不是缘分呐？”

徐策笑笑：“没错，咱们是很多年没碰面，我也挺想见老同学。”

“对了，早上忘问了，你什么时候回来的，听说你前几年结婚啦？”

“恩，老婆孩子都还在美国，我在国外呆厌了，想回国来看看有什么机会。等我这边弄好了，再把他们接回国。”

“打算找个工作还是自己创业？”

“想自己弄点事情干吧，上班，厌了。”

“也对，听说你之前在国外投行干，年薪上百万美金呐，要回国还上班，就太没意思咯。”

“没有上百万，其他同学乱说的。”

高栋笑着指他道：“六七十万美金是跑不了的。”

徐策没有否认，道：“你呢，小孩挺大了吧，男女？”

“六岁的男孩。这小孩现在大了，整天吵着要见我，皮得要紧。这回遇到这案子，我看样子要在你们白象县呆段时间了，这不，他妈电话打了好几个，说小孩嚷我要我回去。真够折腾的。”

“案子有线索了吗？”

高栋不好意思地苦笑：“说实话，暂时还没呢。对了，这事你们当地人都知道了吧？”

徐策点头。

高栋道：“哎，影响太恶劣，我背上压力如山。最可恨的现场没人证，没物证，真他妈邪门。这么些年，我自己办的案里，还没遇过手段这么牛逼的货色。”他在官场自然说官话，遇到了老同学，平时的说话习惯也就放出来了。

“是熟人作案？”

高栋嘿嘿一笑：“你怎么知道？”

徐策平淡地回答：“现场看一眼就知道了，车里杀的人。”

“我果然没找错人，呵呵。”

徐策略微表现出惊讶：“你找我是为了案子？”

高栋道：“那也不是，一是想找你叙叙旧，二来这案子颇费我脑细胞。加州大学的心理系是全世界最好的，你都读到了博士，又涉猎过犯罪心理学，我在公安大学进修那会儿，无意中看到你的论文，我对你崇拜之情更热烈了。”

高栋一向如此，这张嘴很能讨别人的喜欢。虽然他工作时偶尔对下属摆个脸色，但他对徐策，是真的崇拜。

徐策是他高中同班同学，那时数学这门课，没有徐策解不出的题。尤其大学后，两人都在浙大，高栋是分数线较低的心理学，徐策是分数线很高的应用数学系，而且他也听到过许多关于徐策在逻辑数学上如何厉害的传闻。后来徐策还拿到加州大学的全额奖学金，此后担任投行高管，更是在同学里成为传奇人物。

徐策谦虚道：“我在美国只接触了皮毛的犯罪心理学，也没进过FBI，能帮你什么？”

高栋客气地笑道：“不不不，其实也没大的事，我只是想让你帮我猜个东西。我们调查的初步结果是，现场杀人的凶手只有一个。但是这次的案子，显然是有人在蹲点守着死者的。我在想，凶手既然知道死者昨晚会在半夜这个时间点回家，要么是凶手自己跟踪的，要么是另有帮凶。你觉得这凶手是一个人，还是另有帮凶？”

徐策眼神转了一下，道：“车上有没有丢失钱财等贵重物品？”

“车上有几万块现金，凶手没有拿，表明不是为了钱。”

徐策断然道：“凶手是一个人。”

高栋好奇问：“为什么这么肯定？”

“这个案子凶手一旦被抓住，是不是肯定死刑？”

高栋笑了笑：“那是毫无疑问的。”

“同伙犯罪，必然有共同的利益诉求。从犯罪心理学角度讲，物质利益是捆绑不同个体间的利益诉求的最好纽带。这个案子里，凶手不是为了钱，所以物质利益这一点不存在。而从仇杀的角度分析，凶手自然也知道这案子一破案，就是死刑，作为一桩谋杀案，而不是凶杀案，极少出现有共犯的情况。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每个人，内心深处真正信任的只有自己一个人。即便有两个人同时对死者充满仇恨，他们也不会联合起来共同犯罪。因为凶手会有长期的顾虑，担心同伙在未来某一天无意间透露了当初这件事，那么面临的惩罚是死刑，这点，每个人都会顾虑。所以但凡是谋杀案，几乎都只有一个凶手，或许有知情人，但共同犯罪的情况太罕见。尤其考虑到这个案件，单纯的仇杀，缺乏物质利益上的共同诉求。”

高栋细细思索着徐策的分析，点头道：“你说的没错，凶手一定只是一个人，做这种大案，而且整个犯罪过程滴水不漏，相信凶手经过了精密的计划，这种人是不会找同伙的，也不会把计划透露给其他人。现在你帮我解决了第一个难题。还有一件事，需要你帮忙再分析一下，早上奥迪车挡风玻璃上的那幅字你也知道的吧，我上面领导担

心，凶手会继续作案，你能否分析下凶手的心理，看他是否真的还要作案？”

“这只能从概率上来讲。”

“我明白，概率分析法从事心理学的研究，是你的专长，我看过你很多的文章。”

“一种可能，是凶手真的仇视社会，所以留下那幅字。一种可能，凶手只是和早上的死者有仇，留下字是转移你们的注意力。”

“我不怕第二种可能，就怕第一种可能。你觉得第一种可能性多大？”

“不好说。如果真是为了报复社会，第一个就拿公安局的副局长来立威，立马就会引起大肆搜捕，这么做的风险代价很高。如果杀个其他单位的普通局长，恐怕也不用派你下来了。”

高栋点点头，如果被害的是其他单位的小领导，这事的震惊程度大大降低。

“但如果凶手的内心，是个自信的人，那么他认为他有能力作案不被查出来，所以先挑了个最难下手的，来证明他的实力，这也是有可能的。所以说，在没办法了解凶手的性格时，无法判断这两种杀人动机，只能说，这两种可能性都存在。”

高栋无奈吐口气：“看来，这个问题只能先放下了。”他看了眼手表，“时间不早了，我先回局里，带点吃的给兄弟们。老徐，咱们今天先聊到这儿，这么多年没见，本想和你多聊聊，等我把这案子办妥，再找你出来玩玩。反正你现在一个人在国内也空，到时来市区坐坐。”

“好的。”徐策点点头，站起身和高栋告别。

徐策回到车里，看手表，今天已经太晚，来不及了，这几天虽然看上去警察都出动了，晚上也会四处巡逻，但大部分警力还是忙于这件案子，事实上的，某些环节比以往更薄弱。

这反倒是很好的机会。

第六章

高栋从一排办公室走过，每间里面都有若干个公安在查监控录像，不时相互交流比对。他来到最后一间，把还在工作的张一昂叫到会议室，关上门，问：“监控看得怎么样了？”

“一共有二十几个人在查，所有进入监控的人和车都在比对，看看哪些进入凤栖路后，没有离开的。暂时还没发现问题。”

“可疑的人？”

“暂未发现。”

高栋长吁一口气，摸了摸额头：“你把陈队长叫来。”

过了会儿，陈队进了会议室，道：“高局，你找我？”

“先坐吧，”高栋拉出条椅子，“下午开会人多，有些情况我不太方便问，现在找你聊聊。”

“您太客气了，有什么事您尽管问。”

高栋抿了抿嘴，眼神一寒：“民警配枪的规定，知道吧？”

“恩……知道。”

“你们这李爱国副局长，没执行公务期间，他怎么随身带枪，子弹也带身上？”

“这……我们做下属的不太好评价。”陈队踌躇着。

他哼了声，道："好吧，也难为你了，咱们先不谈李爱国的作风问题。但为了破案，其他的事你要跟我实话实说，李爱国在你们这儿的社会口碑怎么样？"

陈队犹豫一下，道："不太好。"

"怎么个不太好？"

陈队道："李局分管治安的，他平时特爱抓黄赌毒。"

"赚外快？"

陈队点头。

高栋眼带笑意地看着他："这事你有参与吧？"

陈队顿时哑口无言，尴尬地看着他。

高栋轻松道："放心吧，这种事放哪儿都一样，我又不查你们家底，怕什么，你们一年搞多少钱我不关心，我只关心这案子怎么破，明不明白？"

陈队顿时心领神会，道："理解，理解。"

高栋道："李爱国常抓黄赌毒，他的社会关系里，有很多搞娱乐会所一类的朋友吧？"

"恩，大的会所老板常跟他一块儿玩。"

"这些个老板虽然拍他马屁，不过心里也不太乐意吧？"

"那是当然。"

"抓赌的时候，比方台面上有一百万，你们查到了，全给没收了，当然了，这钱也不用交上去，你们单位里分了，这么一来，那些

赌博的也因为台面上的赌资数额不足以判刑，不用拘留，当然也不敢跟人说，更不敢向你们索要回赌资，钱都被你们拿走分了，对吧？”

“这……”陈队面色发红，身体不由颤抖。

高栋看了他一眼，道：“我跟你说过了，这种事不光你们这么干，哪都一样，你怕什么，我是来办案的。这案子要是能办得痛快，我在白象县就多了个朋友。”

陈队心神一震，这话的意思太明确了，高栋可不管他们平时工作作风，他只是来办案的，如果案子办成功，高栋仕途晋升当然加上了重量级筹码，他也能结交高栋这样市局里的实权人物，将来官途就多了很多机会，他思索片刻，道：“抓赌时，数额上百万的没遇过，多的也就十几二十万。”

高栋道：“那些个娱乐会所的老板，还有些赌博被抓的冤大头，跟李爱国有仇吧？”

陈队果断回答：“恩。”

“这些人你认识吗？”

“认识一些。”

“如果监控中看到，你能认出来吗？”

“我们县就那么大，有头有脸的人都有些印象，应该能认得出。”

“好，那你继续回去指挥大家查监控吧，尤其注意，监控里如果能认出上述两类人，重点关注。”

“明白。”

“好，那你先走吧。”

陈队斗志满满地离去。

等他走后，张一昂道："高局，你认为是仇杀？"

"你认为呢？"

"我原本觉得是仇杀，现在倾向于凶手想报复社会。要不然就不会画蛇添足地留下那幅字了。"

高栋道："好吧，我承认这次我有点困惑了，凶手的犯罪动机有些矛盾。首先你看，凶手杀李爱国的针对性很强，从现场没留下任何线索看，凶手是谋划已久。不是说刚巧遇到了李爱国，心血来潮，把他杀了，而是精心准备的谋杀。照常理推断，凶手是和李爱国有私仇。但其次，如果凶手杀李爱国是出于私仇，那么他杀了李爱国，没必要留下一幅字，还拿走枪，闹出这么大动静。"

"那有没有可能，凶手杀李爱国，是出于私人恩怨，拿出这幅字，主要想分散我们的侦察注意力，使我们误以为凶手是个仇恨社会的人？"

"那他何必再把枪带走呢？谁都知道丢枪是要上报公安部的大案。"

"那您的意见？"

高栋沉声道："这两个犯罪动机都有矛盾，我暂时无法判断。还是先等监控的勘查结果吧。"

第七章

徐策从后屋里出来，手上拿着一只手机，上面显示的时间已经晚上11点了。

这是个诺基亚的高端机，周围一圈金边，实际上是镀金，另有几颗碎钻镶嵌着。

这不是徐策的手机。

他拿着手机反复地看着。

警察能通过手机的信号来找到手机的具体位置，如何使手机不对外发出信号？

他对手机收发信号的原理不太了解，但没关系，他可以根据生活经验进行推理。

当拨打一个手机号码时，遇到拨不通的情况有两种，一种是你拨打的手机已关机，一种是你拨打的手机不在服务范围内。

如果你拨打对方手机时，得到的信息是他的手机已关机，那么表明，移动公司知道了他手机关机的信息。所以证明，单纯把手机关机了，手机依然会对外发送信号，告诉移动公司这个手机已关机。

所以，如果仅把手机关机了，警察依然能通过移动公司，找到手机的位置。

所以，要想让警察查不到手机的位置，必须把电池板取下来。

能量是守恒的，手机向外发射信号需要能量，没有电池板，没有能量供给，手机自然无法发射信号。

徐策拆下了这只手机的电池板和手机卡，这样，警察无论如何也不会发现这只手机了。

他回忆起刚刚这只手机的主人向他哀求的声音：“不关我的事，我只是听领导指示办的，我就是个干活的。”

对于一件恶事，是下达命令的可恶，还是执行命令的可恶？

执行命令的会说，他的本职工作就是执行命令，如果不执行命令，他会受到处罚。

有些国度里会宣扬一种长官意志的思想，军令如山，士兵是不应该，也不需要有自己的想法的，只要执行命令就可以了。无论这个命令是什么，作为下级，必须要服从，否则就该受到惩处。

但现代的文明国家都规定，士兵如果接到长官违反人道、违反法律的命令，可以有权不予执行。

东德和西德合并后，法院审理了一起东德警察开枪打死翻越隔离墙的人的案子，警察辩称当时他在执行上级的命令，这是警察的本职工作。但法庭最后还是宣判其有罪。因为法官认为，虽然你在执行上级的命令，但是你的手枪口径如果偏离了五公分，那么你既执行了命令，也不会伤害到那个人了。所以，你在杀那个人时，存在了主观恶意。

对于一件恶事，下达命令的固然应该在以后的清算中受惩罚，而执行命令的，你原可以敷衍执行，结果却助纣为虐，有什么理由逃避惩处呢？

徐策对那位手机的主人一点都不感到同情。

他又想起了上半年的那件事。

徐策从小父母离异，由其母独自带大，随母改姓徐。

今年的二月份，那时他尚在美国。白象县进行旧城拆迁改造，徐家的祖宅位于拆迁名单中。

徐家的祖宅面积不大，年岁很长。从清朝慈禧太后开始，那宅子就姓徐，后来军阀混战，宅子姓徐，国民党时期，宅子姓徐，日本人占领期间，宅子还姓徐。结果到了现在，宅子突然改姓“违章建筑”了。说房产证、土地证，一本都没有，要强拆，只补偿每平方一百块。

徐策舅舅找出了民国时候宅子的房契，证明房子不是违章建筑。旧城改造维稳工作室的笑他拿前朝的尚方宝剑来挡本朝的官，不予理会。

徐策母亲和他舅舅都另有住处，不在祖宅居住，祖宅隔成了几间出租，每个月能有几百块钱的收入，就这样每平方一百块的补偿标准被征收，当然不同意。于是他们阻止拆迁人员施工，发生冲突，徐策母亲不幸被房梁的一块落石砸中，当场身亡。

后来县政府认定他母亲是“妨碍公务造成的意外事故”，只给予了三万块钱的赔偿，几个施工人员象征性地判了缓刑，主管官员无一受惩。

每一想到这，徐策总是会咬咬牙口。

他当然不是为了赔偿多少的问题。他在美国收入颇丰，不在乎赔的是几万还是几十万。他在乎的是命。

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养而亲不待。

在国外多年，突遭从小独自把他带大的单亲母亲的噩耗，他顿时追悔莫及。

没有人对这件事情负责。

好吧，他们应该要负责的。

在回国前，徐策已经想得很透彻。

他走到了屋外的院子里，坐进了奥迪车，驶出了家门，顺着沿海北路拐进了凤栖路，又从沿海南路驶离，开到了县里五星级的半岛大酒店的门前。

他停下，看了眼电子表上的车辆里程数。

随后掉头又进入沿海南路，开进凤栖路，到了中间，他踩刹车停顿了一下。再看了一眼车辆里程数。

两次的里程相减，半岛酒店到凤栖路一共是二千三百米。

他记下了这个数字，随即松开刹车，继续开回家中。

整个县城的各条路上，都有数量不等的电子监控，这让杀人显得困难重重。

从那么多个电子眼的监控中，寻找出合适的地点，避开电子眼，实施计划，不太容易。

从半岛酒店前往凤都小区的这段路上，前面的路都人流过大，只有凤栖路上，公务员小区，人口结构简单，人流量少，看来，下一次的动手，还是得在老地方。

当然了，上一回的手法已经不适合再用了，需要更精妙的犯罪技巧。

现在需要重新规划一下方案了。

电子监控，如何全部避开呢？

还是上一回的手法？

他陷入了思索。

唯一让他欣慰的一点，正因为现在有太多的电子监控，所以警察的破案，也更依赖于监控录像。只要骗过了监控，就骗过了警察。

真正的完美犯罪，依靠的永远是思想和大局观，而不是高端的科技手段。

第八章

距离李爱国被害，已经过去了三天。

这次会议室的案情通报会上，气氛压抑得让人难以呼吸。

“你们查清楚了，一个滞留在路上的人都没发现？”高栋沉声问。

陈队低头“恩”了一声。

“每辆车，每个人都查过了，问过了，一个都没漏掉？”高栋显得有些气恼。

主管刑侦的县局副局长张相平打个太极：“这事是市局的兄弟们一起办的，高局可以问问他们。”

高栋听得出来，张相平的意思是查不出可别怪他们县局的人没本事，这活可是大家一起干的。

高栋缓和了语气道：“我知道大家这几天都很辛苦，我有时候脾气不大好，容易急躁，不好意思。”

他这级别比自己还高的官员会马上认错说软话，丝毫没有做作的样子，出乎张相平的预料，他对自己先前这句略带挖苦的话有些不好意思，忙转头对陈队道：“高局没有怪你们的意思，你们具体怎么查的，说来大家听听，看看是否还有遗漏的地方。”

陈队道：“我们查录像时，分成两个方向，一个是对行人，一个是对车辆。从三个点的监控上看，案发当晚六点后，从沿海南路走进凤栖路的人，沿海北路走进凤栖路的人，以及小区里走出进入凤栖路

的人员，所有的人全部在之后的监控中，走出了凤栖路或进入了小区，没有一人滞留在凤栖路上的。”

高栋点点头，任何一个人，如果从沿海南路或沿海北路进入凤栖路，或者走出小区进入凤栖路，如果这个人不是凶手，那么他必然会在过几分钟后走出凤栖路或进入小区。

滞留在路上，没有继续在监控中出现过的，一定是凶手。

陈队继续道：“对于车子，电子监控只能拍到坐在前排的车内人员，没法拍到坐在后面的车内人员。但电子监控能很清晰地拍到牌照，除了小区内住户的车辆，一共找到了891例社会车辆或出租车、黄鱼车、三轮车进入过凤栖路的，我们共有三十名队员每辆车主进行了询问，除了还有25辆联系不到的，其他车主都表示当天夜里，没有坐他们车的人在凤栖路上半路下的。所有车主的身份也都进行了排查，没发现可疑者。”

高栋道：“还有25辆是什么车？”

“都是没牌照的车子，有几个三轮车。”

“三轮车上带顶棚，监控拍不到里面有没有坐着人？”

“恩。”

高栋抿抿嘴，道：“好吧，那再安排人手，想办法把剩下的25辆问清楚。另外，再安排几个人，查看案发前几天的监控，看看有没有像是在踩点的可疑分子。有的话，马上调查。”

散会后，高栋躺在椅子里，眯起了眼睛。

怎么可能？

所有的人没有在凤栖路滞留的，所有的车没有把人放到半路下的。

那凶手是怎么出现在凤栖路上的？总不可能天上飞下来的吧。

他相信以凶手的作风，凶手只有一个，没有同伙和帮凶。所以查询的那些车主不会说谎。这些车主既然都说没有人在凤栖路上半路下车，那么凶手究竟是通过什么办法，滞留在凤栖路上的？

难道答案在剩下的25辆车里？

旁边的张一昂看着他，谨慎地问：“高局，万一……万一凶手来的时候，也没经过摄像头呢？”

高栋仰起身：“那你说会怎么来？”

“说不定，跟他逃离现场一样，也从农田过来。”

高栋摇头：“不可能的，案发前凶手一定已经等在那里了，案发前时间尚早，如果凶手从农田走进来，很容易引起旁边几条路上的人的注意，凶手所有手段都计划得这么周密，怎么会提前就把自己暴露在别人关注的眼光下？你们这几天也调查走访了很多周围的居民，包括当晚有外出过的，没有一个人看到过可疑人，也没有一个人当晚看到有人在田里走。小区的墙很高，没法爬出来。再者，前天我安排物证科的人把凤栖路的农田全部搜查过了，没有发现从水沟过来的新鲜脚印。所以凶手一定是从路上过来的，监控中一定出现过凶手，只是我们还没把他找出来！”

张一昂点点头，高栋的判断还是很有道理的。

高栋继续道：“现在必须继续抓紧查所有的车辆，尤其那25辆没联系到的车辆。如果凶手搭个黄鱼车在凤栖路半路下了，现在已经隔了好几天，即便找到车主，很可能车主想不起来凶手的长相。所以必须尽快找。”

张一昂皱皱眉头：“现在只能这样了。凶手的犯罪动机自相矛盾，凶手如何来到现场的也是未知。哎……”

第九章

两天后的傍晚，高栋身穿便服，顺着沿海南路拐进凤栖路。他重新观察这里的环境，他已经无数次地走过这条路，但都没有发现有价值的线索。

现场早已清理干净，这里又像往日那样安静、冷清。公务员的小区人流都很少。偶尔有车子经过，吹动他的裤脚起伏。

他愁眉不展，这件事省市两级领导天天催问，在接案时，他以为一个星期内破案，毕竟只是个县城的案子，县城的人员结构比不上城市里复杂，即便一个星期内抓不住嫌犯，也该能锁定嫌犯的大致轮廓了。

可事到如今，人证、物证都没有，犯罪动机有矛盾，更诡异的是，凶手是如何来到案发现场的，这点至今没有任何突破。

这是惊天大案，几乎所有的警力都投入此案的侦破了，所以才能在一个星期内完成了几千人次的调查，进入监控的所有人，所有车，包括三天前还没能联系到25辆车主，全部进行了排查和走访，但都没有线索。所有车主都表示没有在凤栖路上半路下过人。

不光是县局里的警力，自己带来的刑侦科人马，斗志也都开始萎靡了。

难道，这案子就这样成了悬案了吗？

上级领导天天施压，他背负的压力很大。

穿过了整条凤栖路，一无所获。

他来到了沿海北路，脑中激烈思考着，脚步漫无目的地朝西走去。

这时，他经过一家沿街的小饭馆，门口一桌的说话声传入他的耳朵里。

那桌坐了四个中年劳动力，一人道："派出所的李爱国被人杀了知道伐？"其实李爱国是县局的副局长，老百姓弄不清级别，所以称是派出所。

另一个人哈哈笑着："那可厉害着呢，听说就捅了一刀，直接要命，杀人犯还留下一条大字，'杀够局长二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这话多气派！"

高栋摇头笑笑，老百姓的传言越传越不靠谱，字条是写着一十五，到现在就传成了二十五，将来会传成三十五、四十五，乃至二百五。他一摸肚子感觉有点饿，就进了饭馆要了碗面条。

刚才那桌的其中一人喝了口老酒，道："李爱国被人杀了，老百姓都叫好呢。"

"这家伙平时太横了，惹的人不少，金碧辉煌、银都时代都有他股份。"

"公安局的都敢杀，杀人犯胆子真大。"

"反正搞那些当官的，跟我们没关系。"

"他要没死，说是明年升局长，我们白象的治安就更差了。"

高栋的面还没上，停下来，转头道："师傅，谁说李爱国明年要升局长的？"

那人道："明年不是县委换届嘛，现任局长要调到省里，肯定是李爱国了。"

高栋道：“不是有好几个副局长嘛，也说不定市里派个局长下来，正局哪有这么好当的。李爱国是本地人，好像不能当一把手的吧？”

那人道：“这你就不懂了，李爱国钱多，关系硬。还有几个副局长轮不上，本来铁定是他的，现在嘛嘿嘿，张相平要笑死了。”

高栋浑身一激灵，脑中冒出几个词，熟人作案，犯罪动机矛盾，李爱国死了，张相平笑死，弄出这么大的动静，显示白象县治安环境很差，张相平貌似前几年还在市局里得过奖，能力口碑过得去，而且张相平是湖州人，不是本地的，按规定可以当一把手，张相平也住凤栖小区，这样就自然避开了监控。

这个想法一冒出，另个想法又说，不可能吧，自己从警多年，还没遇过争位子杀人的，张相平已经五十左右，就算当局长，也只能当一届，之后即使没退休，也会安排到二线，没必要冒风险走这一步。

高栋心里琢磨着，不可能占了大多数，但回去后还是需要再观察一下。

他吃完面条，准备回警局，这时看到路牌，想起徐策跟自己说过，他家住这里附近，现在时间尚早，就掏出手机拨了徐策电话。

五分钟后，徐策来到路上，高栋迎上去招呼：“老徐，刚巧我又去凤栖路走了一遭，糊里糊涂乱逛，就到这儿了，想起你就住附近，索性叫你出来一起逛逛。”

“怎么，又去凤栖路，案子还没破？”

高栋无奈点头：“我每天被上面领导压着、催着，真一个头，两个大了。”

“你总能想到办法破的，我对你有信心。”徐策敷衍着。

高栋道：“你想不想听听案情？”

徐策摇摇头：“没什么太大兴趣。”

高栋有些失望：“你虽不是专业警察，我晓得你是这方面专家，当时我在公安大学进修，老师都推荐过你的犯罪心理学文章。我本想找你帮我分析分析，我想的对不对。”

“案情是你们公安的机密，我不能听。”

高栋笑道：“你还是以前一样的硬脾气，呵呵，也不是什么机密，对你这老同学我也没什么好瞒的。破不了的时候才叫机密，要真破得了案，早找媒体报道宣传了。”

“好吧，你说说看。”

高栋道：“这案子最头痛的地方，现场没有留下任何的线索。”

“你的意思是？”

“指纹、皮屑、凶手的遗留纤维都没有，甚至脚印都是假的，凶手脚上套了平底的47码铁鞋，身高也判断不出。案发在半夜，没有目击证人。”

“做得很干脆。”

高栋苦恼道：“案发现场凤栖路，路上没有监控，但路的两头，中间的小区门口都有监控。路一边是小区的高墙，凶手爬不过。另一边是荒废的农田，案发前凶犯到来时，应该时间尚早，凶手不会从农田进来引起别人注意。所以我判断，凶手进入案发现场时，一定是经过了监控。”

“你说得很对。”

“我们的人查遍了当晚进入凤栖路的每个人和每辆车，都没发现有人在凤栖路滞留，或者半路下车。”

徐策心中一想，高栋果然如他所料，高栋也是有很强的判断能力的，他能立刻注意到案发现场是个封闭区域，凶手进入现场，必然会经过监控，可是他永远猜不透我是如何光明正大地骗过监控的。

徐策点头应付：“我认为你说的没错，可能你们的人没查仔细。”

高栋道：“虽然我也是这么想的，一定是把凶手漏过去了，但现在已经过了一个星期，即便再找出凶手当时搭乘的车，司机也准记不清凶手的容貌了。”

“你们应该做嫌犯模型。”

“信息太少，没法形成模型。现在只猜测凶手应该和死者认识这一条线索。凶手胆子大，反侦察能力强，而且只捅了死者一刀，直接致命伤，下手很稳，一捅到底，没出现因为紧张没捅进而划破其他皮肤的情况。所以我判断，凶手可能当过兵，当过侦察兵。一个和死者认识，曾经当过兵的人。”

“那应该就把范围缩小了许多。”徐策的话语依然平淡无奇，丝毫没暴露他心里的半点想法。只不过他心里在叹息，高栋呀高栋，你如果把凶手定位成一个与李爱国认识的退伍兵，那你这条路就越走越远了。

“话虽如此，但死者社会关系复杂，当过兵的朋友也不在少数。”

“那恐怕真不太好查。”

高栋沉声道：“我告诉你件机密，这事你可不能告诉别人。”

“机密的话还是不要告诉我，我怕被灭口。”徐策幽默地做了个枪的手势，朝自己头上打了下。

高栋道："你可别跟我开玩笑了，我现在一看到枪的形状就头大。因为我要告诉你的是，凶手把死者的枪和子弹带走了。"

"是吗？"徐策眯眼，似乎在思考，过了会儿，道，"你上次问我，猜测凶手会不会继续作案。现在我能肯定回答你了，一定会。"

"为什么？"高栋眼睛瞪圆。

"如果凶手和死者是私人恩怨，他在杀人后，留下一块字幅转移你们侦察的注意力，那也就算了，他不会拿走死者的枪的。遗失枪支是特大案，我虽常年在美国，对国情也知道一些，丢枪的案子要报到公安部的吧，单纯的仇杀伪造现场，没必要犯这么大动静。既然凶手不会是单纯的仇杀，那么他拿走枪支，你说他还会不会继续作案？"

高栋瞬时感觉身上一阵凉意。下一个目标会是谁？在这个案子还没破前，如果继续出现下一个领导岗位的人被杀，上级施加的压力非逼死他了。

高栋浑身不自在，看了眼时间不早了，便告辞离去，徐策叫住他，道："老高，我有件事，可能需要麻烦你。"

高栋爽快道："什么事，你说吧，咱们这么多年老同学，能帮得上忙的地方我一定帮。"

徐策道："你和县局里的张相平副局长熟吗？"

"张相平？"高栋眼睛微微一闪，想起了刚才的事，随后道，"他是县里主管刑侦的，这几天我们一起合作办案，说熟也谈不上，有什么事的话，或许我能说上几句话。"

"是这样的，去年县里开始搞旧城改造工作，今年二月份时，我妈这边的家里老宅要被拆除，因为补偿没谈拢，所以我妈和我舅舅一家阻止他们拆迁，结果起了冲突，因为我不在场，具体情况不是很了解，听我舅舅说是当时有辆挖机要强挖，刚好我妈站屋下，机器推倒

房子，房梁石头掉下来，刚好把我妈砸中，恩……就这么没了。”徐策语气里带着苦楚。

“发生了这种事！”高栋也替他难过。

徐策苦笑一下：“事情发生了，也就算了。当时我就跟我妈他们说，补偿能谈得多自然多拿点，谈不下来就算了，你们也不能用自己身体去挡拆迁队吧。结果最糟糕的情况发生了。事情过这么久，我倒不是想追究这事了。”

“那你是？”

“事情发生后隔了几天，我舅舅的儿子，也就是我表弟，他在技校读书，回家来知道这事后，就带了几个狐朋狗友去施工现场找人算账，结果起了冲突，捅伤了人，现在还关在看守所里。我妈死了也不能复生，我总不想活人再受罪吧，我舅舅就一个儿子，要是多判了几年，可怎么办呢。所以我想托关系捞人，这些年我钱是攒了一些，我舍得花钱，就是你知道我一直在国外，国内没关系，所以没门路。”

“这事情是张相平办的案？”

徐策点头：“听说他是管刑事案的，而且他是旧城改造维稳指挥办的主要领导，人也是他抓的，所以我想求求他，总该有用。”

高栋摸了摸额头，道：“要是其他的案子，我也可以直接托关系帮你忙。这是地方上的案子，也是张相平办的案，没办法绕过他。”

“这我知道，我只是想找个机会认识一下，送点东西，想想办法，毕竟我家也死了人，双方沟通一下，事情简单处理。”

高栋笑了笑：“看来你脾气也改了，没想到美国呆了这些年，还懂国情。”

徐策摊双手苦笑：“没办法，不这么办不行，人总是要向前看的，不能老顾着过去。”

高栋道：“捅了谁，伤得厉害吗？”

“捅的是个城建公司的小经理，赔了几万块钱，人现在也没事了。”

高栋道：“这事情也不大，我觉得不会麻烦。这样吧，我回去先跟张相平聊聊情况，到时再介绍你去认识一下，我在旁说几句好话，具体怎么处理，还需要你这当事人跟他沟通，你明白我意思吧。”

徐策点头：“了解，要准备些什么东西，要怎么说，还需要你这资深官僚指点指点我，我不太懂这道。”

第十章

回到县局，高栋依然满腹心事。案子办到这里，似乎走入死胡同，陷入僵局了，人证物证都没有，直接线索已全部断了，这很头痛。因为现在即便知道凶手是谁，在没有人证物证的情况下，凶手只要一口咬定没做过，也很难判案。

虽然在中国的政法系统里，案件定性、量刑尺度，这些往往可以由领导的个人意识所自由裁定，但究竟能否判得了案，还是要靠人证物证。

毕竟这里是沿海开放城市，此案又是省市两级领导压着的大案，没法随便糊弄过去。

而高栋心里最担心的，还是正如徐策所说，无论哪种犯罪动机，凶手既然拿走了枪，一定会继续作案。如果在没抓到凶手前再死一个官员，那他这专案组负责人的脸上就被人打了个大巴掌了。

之前他甚至有一丝怀疑张相平杀了李爱国，但考虑到凶手拿走了枪，张相平的可能性就基本排除了，因为他如果出于争局长位子杀人，没必要画蛇添足把案子捅这么大。

看来这案子还是要从头从李爱国的社会关系入手，毕竟在车上杀的人，应该是熟人作案。

高栋叫来了张一昂。

“老大，你找我？”张一昂眼睛有些红血丝，显然这一个星期工作强度很大。

高栋点起一支烟，道："这几天你们跟李爱国亲友的摸查进行怎么样？"

张一昂道："现在……现在还没有什么进展。"

高栋吐了口烟，道："他老婆案发前有没有觉察出什么异样情况？"

"没有。"

高栋抿抿嘴："他的社会关系中，有没有什么人这几天行为异常的？或者谁几天没出现过了？"

"老大，你说的是畏罪潜逃？"

"恩。"

"暂时排查的结果，没有一个人有异常的，也没有人这几天不见人影。"

高栋哼了声，道："车里杀人，一定是和熟人作案，凶手的心理素质很好，一定是你们调查不够深入，把人漏过去了！"

张一昂恩了声，低头不语。他并不否认高栋的判断，毕竟这么多人次车次的排查，不可能面面俱到，如果凶手在排查中隐藏过去了，也是有可能的。

高栋看了他一眼，又道："不要灰心，你们不要放过任何的蛛丝马迹，从不同的人口里拼接信息，还原案发前的情况。尤其是案发当晚，和李爱国一起喝酒的一群家伙。"

"这些人都问了很多遍了。"

高栋严厉道："问得再仔细点，把所有人的笔录重新整理好，明后天再交给我。"

“恩，好的。”

“对了，我让你联系省厅物证专家过来，他们有什么进展？”

“老大，我正准备跟你说呢。具体的结果还在核查，但今天有了些新发现。”

高栋眼神一亮：“哦？发现什么？”

张一昂道：“是凶手留下的那副字。字是用美术体写的，自然没法确认笔迹。写字的那块布是化工纤维，这个材料很普遍，国内生产的大小厂家不计其数，所以也查不出来源。而字所用的颜料，凶手露出了破绽——”

“什么破绽？”

“物证科的人把字幅上的颜料提取出来，又从市面上买回了上百种红色的颜料，每种经过比对，总算查出来了，凶手用的是萧山产的一个合资品牌的颜料。今天我找陈队商量，他那边县城安排了十几个人，县里其他几个乡镇也都委派了当地派出所的民警，我们把全县基本上所有的文具店和办公用品店都走了一遍。”

“结果呢？”

“这个牌子的颜料，只有县城一家连锁的办公用品店有卖。据店员说，因为这种颜料牌子成立的时间短，价格高，在白象县也没有专门建立过销售网络，所以估计全县只有他们家有卖，他们是全国连锁的办公用品店，总公司铺货的，所以才有卖。”

“这么说，这颜料的销量在白象县的销售也不会多。”

张一昂点头：“恩，那家店翻了销售记录，这种颜料他们是在三个多月前才开始卖的，至今只有五次卖出过这种颜料的记录。其中一次在本周，就是案发后，实际上只要查前面四次就行了。”

“有办法查出那四次都是什么人买的吗？”

张一昂道：“如果顺利的话，明天应该有结果。这家店里有两个摄像头，监控视频在他们老板电脑上，老板今天在外地进货，明天早上能赶回来，我问过了，他们的监控保存60天，只要凶手是在两个月内购买的颜料，就一定查得出来。”

高栋点点头：“这算目前一条比较重要的线索了。”

张一昂道：“如果明天查出的结果，买这颜料的四个人中，有一个就是凶手，那就万事大吉了。”

高栋轻嗽一声：“明天我跟你们一起去。”

高栋并没有张一昂这么乐观，他想到这个凶手心思缜密，整个谋杀经过了精密的策划，任何人证物证都没留下来，难道最后就会败在这个颜料上？

但愿如此吧，凶手应该不会想到我们警察连颜料这个细节都不会放过。

可是，如果他用的颜料，并不是在白象县购买的，那么明天的工作岂不又白费了？

而另个疑点在于，凶手为什么会买这种用的人少，价格贵的颜料？而且偏巧这颜料整个白象县只有一家店有卖。

如果他用的是大众牌子的颜料，卖的地方多，公安根本没办法排查凶手的购买渠道，自然也无法锁定凶手。

或许是因为凶手并不知道颜料的品牌，仅告诉销售员买个红色的颜料，店员随手拿给他的。

对于颜料这种非犯罪的“必要道具”，相信凶手也会疏忽大意，决不会想到他买的颜料，刚好全县只有一家店有售。

一切顺利的话，明天拿到当时购买颜料的录像，疑犯就显山露水了。

高栋又道：“明天我跟你们一起过去，希望有收获。另外你还要跟郭局长那边跟进一下，查查案发前两个星期内，李爱国的车经过县内道路上的各个摄像头时的录像，有没有什么车在后面跟踪。这个案子凶手经过精心的踩点准备，而且时间挑了半夜，肯定是事先跟踪的，而且跟踪了很多天才逮到李爱国这个时间点回家的机会。查仔细些，一定能有眉目的。”

“好的，老大，我这就去办。”张一昂虽然面容有些憔悴，但对待工作还是很认真的，尤其很听高栋的差遣。

高栋也欣赏这个得力的助手，不但“懂事”、听话，脑子也转得快，这样的人自然是他的铁杆手下，他笑了笑：“小张，这次辛苦你了。等案子办完，回市里我给你和另外的兄弟好好犒劳一下。”

第十一章

第二天一早，高栋穿着夹克便装，身旁跟着穿警服的张一昂和陈队，到了一家店面较大的连锁办公用品店。

高栋走进店里，抬头看了眼店里的两个监控，刚好一前一后，安装位置和高度都很科学。起先他还担心监控拍不到人脸，现在许多商店里的监控，装的角度不好，都是店主自己胡乱装着防贼的，很多情况下拍不到人的脸部。这里显然是连锁店统一设计的，这两个监控对于任何进出店的人，都能准确拍到面部。

经过和店主的询问，这两个是百万像素的摄像头，店里光线充足，显然，拍清人的脸部特征没有问题。

店主带他们来到后屋的简易办公室，抽出早已准备好的销售单据交给高栋，道：“领导，这是我们按你们指示找出来的，我们销售都有通过电子扫描仪入库，这是四次购买的单据。”

高栋把手里几张纸扫了几眼，四次购买记录中，最远的一次是两个月前，其后大约隔两三个星期卖出一次，这四次购买记录中，居然都开了发票，抬头都是机关单位。

高栋好奇问：“买的四次，都开发票了？”

店主道：“我们是县政府定点采购企业，这种颜料的价格比较高，一般人自己用都买国产牌子的，前几回有单位采购的来买，我们销售人员推荐这种试试看。”

高栋点点头，让张一昂把这几张发票带走，发票抬头两次是县国土局，另两次分别是两家事业单位。

高栋注意到销售单据上，四次购买时间都记录到了几点几分，这给查视频带来了方便，只要拉到那个时间点就可以了。

他让店主打开电脑，准备先看一下视频，等下再把视频拷贝带走。

由于第一次的购买日期超出了视频保存时间，所以他们只看了后面的三次。

前两次分别是两个事业单位的人购买，高栋让陈队注意着这两人，回去再派人调查。

到了第三次，是一个四十岁左右的男人出现在视频里，最后买了一大堆的颜料和一些纸张，顺便还买了一些文具。

陈队辨认了半天，告诉高栋："这不是国土局的副局长王修邦嘛，他怎么自己来买东西了？"

"哦？他是国土局副局长？"高栋多看了几眼这个人。

陈队转而一想，笑着道："他估计是给自己小孩买的。"

高栋道："哦？"

陈队补充道："听说他前几年离婚了，有个十多岁的小男孩，大概读小学吧，跟他的。看样子是买回去给小孩画画用。"

高栋点点头，显然这个王修邦开单位发票，自然是拿单位报销办公用品的，看他买了这许多，也有几百块了。身为副局长，为个几百块东西还拿单位报销，真掉身价，高栋冷笑一声。

这时，王修邦买完东西，离开了商店，他走出了视频一会儿后，视频里出现了另个人，高栋心里一闪，是他？

视频中，出现了徐策清晰的脸部，他走进店里似乎跟店员说了几句，随后买了一包打印纸走了。

高栋自然没有对徐策起疑，毕竟他很自然地走进店里，没说几句话，就买了包打印纸离开了。任谁也不会对他的正常行为有所怀疑，更不会想到其实他是在跟踪王修邦。

高栋见到了视频里的徐策，想起徐策托他和张相平打招呼捞人的事，最近一直在忙，打招呼捞人不是时机，等过几天再帮他安排吧。随后，带了人回到了局里。

第十二章

回到县局，高栋招呼陈队、他们局长郭鸿恩和主管刑侦的副局长张相平一起商量。

那家办公用品店，公关搞得不错，确实是县里很多机关的定点采购单位，一般小金额的日常办公用品的采购都从它那儿买。

所以几家事业单位和机关单位去那买颜料一点都不奇怪。

现在要搞清楚的是，视频中的两个事业单位的办事人员，是不是真的是事业单位的，他们买走颜料拿去做什么，有没有办法证明他们买走了颜料，没有用到其他地方。

其次，国土局副局长王修邦的儿子是不是在学画画，这个也最好想办法找人了解一下。

关于王修邦买颜料的事，张相平倒是知道，他和王修邦有些私交，据他说王修邦的儿子确实在学画画，而且王修邦也不可能会去杀害李爱国。

一是王修邦是个很保守的官员，做人低调。二是王修邦与李爱国只有开会时见面点头的认识关系，双方没有任何工作和生活的交集，据说两人如果面对面走在街上，都不一定认得出来。

当然，现在的事情就剩下了确认视屏中两个事业单位的办事人员的身份，以及购买颜料的用途。

因为案子调查到现在，几乎没有任何进展，现在从颜料这个细节着手，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要去调查体制内其他单位的人员，也是很为难的举动，这事情被其他单位知道了，影响很不好。

如果调查展开了，又被其他单位知道，最后调查结果又证明他们判断错误，就更尴尬了。

所以高栋需要跟他们县局的人商量着办，这办法也是在无奈之下对所有的可能犯罪人员进行逐一的排除。

最后商量的结果是让陈队想办法找朋友侧面打听，首先确认视频中出现过的人身份，再想办法了解一下他们买这牌子颜料的用途。

高栋虽这么安排，他心里对结果也不抱着多少的期待。毕竟单位采购颜料，是很正常的事。

这个小会开完后没多久，陈队就再次找到了高栋，报告他一件事："县国土局的一个工作人员早上到县城派出所报案，说他们土地执法办队长林啸失踪了。"

高栋冷不防一个激灵，心里发出了一个声音："下一个开始了！"

第十三章

高栋冷不防一个激灵，心里发出了一个声音："下一个开始了！"

这些天来，他时刻担心着案子没破前，照着"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的口气，下一个官员遇害发生，就事态严重了。

现在陈队突然报告国土局一个科员失踪，似乎正中他的心声。

他随即注意到面前还有陈队站着，忙恢复了心神，不让心中的动摇落入下属的眼里，依然保持着他平日的处变不惊，慢声问："怎么回事？"

陈队赶紧道："是这样的，今天他们单位一个管日常的秘书来报案，说执法办的队长林啸已经有三天没来上班了，今天是第四天没上班。林啸是宁海人，早上报案时，他家属也一起来的。说他这几天电话关机，人也没上班，到他住的地方，敲门没人应，所以他家里人担心，就找到单位，单位领导让他们来报案。所以他们一早就到县城派出所去了，这我也刚得到消息。"

高栋抛了根烟给陈队，自己也点了起来，微微皱着眉，吸了口，道："你们局长怎么说？"

陈队眼睛跳了跳，道："郭局说，全权由高局您处理。"

高栋眼睛斜斜一瞥，怪笑着道："郭局说要不要立案呢？"

"一切高局您定。"

高栋笑一声："我是负责来查你们李爱国的案子的，失踪案子也归我管，呵呵，这是什么说法？"

“恩……”陈队支吾道，“这……这我不太清楚。”

高栋心里透亮，人员失踪案放哪里都是小案子，现在郭鸿恩把这案子也说由高栋全权负责，显然他是怕出事。连立不立案都左右为难了。

如果换个普通人失踪了，立个案放在那儿，没什么大不了。

现在是一个机关科员失踪了，放到以往也是个小事，可在这风口浪尖的，一个科员失踪，郭鸿恩怕的不是失踪，而是下一个被害者。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在他们李爱国这大案尚未破之际，再冒出个被害的公务人员，那不是天塌了？

所以郭鸿恩对这个科员的失踪，到底立不立案，心里没底，只能全权交由高栋，高栋是有硬背景的技术性官僚，郭鸿恩相信他对处理这事比自己更懂分寸。所以连立不立案，都让高栋安排。

高栋现在也没法判断这个名叫林啸的科员失踪，和李爱国被害有没有关联，深吸了几口烟，抿抿嘴，低声道：“先不要立案，放着。”

陈队心领神会，道：“我这就去告诉他们。”

高栋道：“等一下，这事情现在知道的人多不多？”

陈队道：“除了他们国土局的，还有林啸的亲属外，应该没什么人知道。”

高栋点头道：“好，你去安排，这事慢慢来，让他亲属不要急，就说我们警方一定会全力查找的。找你们单位领导，跟国土局打招呼，这事情低调处理。好吧，你先去忙，半个小时后拿他们早上派出所报案的卷宗再来找我。”

过了半个钟头，陈队再次找到高栋，顺便带来了派出所早上的卷宗。

高栋随便翻看了几页，道："这个叫林啸除了写着宁海人外，其他你了解到的情况跟我说说。"

"林啸是宁海人，复旦毕业，三年前省公务员考试进到我们白象县国土局，一直来跟这副局长王修邦。"

"就是早上我们谈的那个王修邦？"

"恩，没错。"

"好，你继续说。"

"他在我们县没有自己的房子，租住在县城高档小区文峰公寓里。从星期二开始没来上班，手机也处于关机状态。他们单位的人以为他可能另外有事，毕竟是公务员，几天没来上班也正常，昨天他父母到了这里，去他租的地方，敲门没人应，他们没钥匙，打不开房门。于是今天早上找到了单位领导，双方一商量，连着几天没上班，手机关机，家里没人，这才觉得有些不对劲，所以安排人陪他父母过来报案。"

"这人平时工作情况怎么样？在单位里混得好吗？"

"据我了解了一下，这人工作挺认真负责的，也懂交际，单位里很吃得开。据说他是他们副局长王修邦的左膀右臂，很受重视提拔。所以那么快就当了执法队一个支队的队长。"

"他和李爱国呢，认识吗？"

"完全不认识，他们不是一个级别的，应该面都没机会见的。他和我们张副局长倒是认识的。"

"哦，张相平？他们怎么认识的？"

“去年开始县里搞旧城改造，成立了旧城改造维稳工作办公室，由王修邦挂主任，林啸是他的得力干员，另外，城建、公安、城管三家单位各派一名副局长担任工作组领导成员，张局就是公安派过去的领导，所以自然和林啸认识的。”

高栋哦了声，他想起徐策跟他提过，他舅舅的儿子捅了人是被张相平的人抓的，也是因为拆迁的事情，所以想从张相平那里捞人。

原本他以为张相平主管刑侦，所以捅了人自然由张相平抓。

现在知道了，原来张相平自己就是旧改办的主要领导之一，看来这捞人的事更要麻烦点。

这旧改办的领导成员里，就有公检法的人，徐策表弟捅了城建公司的人，估计要判挺重，难怪徐策这内敛性格的人，都会开始托关系了。这老同学的忙，必须得帮！

听了陈队的话，高栋分析，那个林啸，在公安系统里，顶多只认识张相平，和李爱国一点关系也没有，有没有见过面都是未知数，看来林啸的失踪和李爱国的被害，应该是不相干的两件事了。

但现在特殊时期，也需要考虑到林啸如果也被害了，那凶手是纯粹的报复社会，仇视公务人员的行为特征就更清晰了。

他思索一下，心想这事情还是要稍微再了解一下情况，如果林啸的失踪跟现在的案子没关系，那他也不管，随便他们县公安局怎么处理，失踪个把人跟他一点关系都没有。如果有关联，到时再看着办吧，至少现在李爱国案子还没破，如果被上级知道凶手在这几天又干掉一个，那他就难辞其咎了。

所以现在失踪案还是要压着，即便他不是失踪，而是遇害了，就算被发现尸体，现在也不能直接提并案。

思索已定，便道：“他家里现在还没人进去过吗？”

“早上听说是在跟房东联系拿钥匙，现在有没有进去过不清楚。”

高栋道：“你们找几个人去他家里看看情况再说吧，这事情要是不关李爱国的案子，就暂时不用浪费精力放里面。如果有关，记住，别声张，回来告诉我。”

第十四章

今天徐策开的是另外一辆的黑色奥迪车，他坐在车上，看了眼仪表盘，刚才至今开了两公里了，车子一点倾斜感都没有，看来实验又失败了。

他把车停到郊区一条偏僻的路上，下车查看轮胎，车子右侧的前后两个轮胎都扎着一个东西，但轮胎几乎看不出漏气的样子。

这轮胎质量真好。——但对他来说，这可不是什么好消息。

他正通过试验，来对付下一个目标，轮胎是其中最关键的一环。

——当然，实验如果实在不行，他还有枪。但开枪的声音很响，很可能马上引起周围人的警觉，很难做到全身而退，不到万不得已他是不会用枪的。

半岛酒店离凤栖小区外面的凤栖路南段，也就是他预期的目标作案地点，也就是上次李爱国遇害相距几百米的地方，大约有两千三百米。

张相平经常在半岛酒店应酬，应酬结束后，他通常会独自开车回到凤栖小区，他和李爱国住同个小区，他开的是和徐策这辆同型号的奥迪车，车身的重量是差不多的，徐策也注意过，张相平的奥迪车用的大概也是米其林的轮胎。

——这只是大概，他无法靠近张相平的奥迪车的车底仔细辨别。

他之所以知道张相平的车大概用的也是米其林轮胎，是有一次跟踪张相平洗车，在他洗完后，徐策也去洗车，随意向洗车工询问说，原装的轮胎快磨平了，如果换胎，哪种轮胎比较好，对了，刚才前面

那辆奥迪车，用的是什么轮胎。洗车工告诉他用的是米其林，张相平的车在他们店换过胎。

这条信息仅是洗车工告诉他的，无法判断正确性。

因为洗车工或许并不知道张相平车的轮胎牌子，他只是想做成这个生意，他们家有卖米其林轮胎，所以才告诉徐策是米其林。

在一开始，这个无法判断准确性的信息，确实给他的计划造成了不少困扰，但好在，他通过实验证明，事实上大部分牌子的轮胎质量差不多，同样的车身重量下，在轮胎下扎个洞，漏气的时间几乎一样。

现在的实验是他计划最关键的一步了。

他需要在张相平的奥迪车停在半岛酒店时，在他的轮胎下放置扎胎钉，车子一发动，轮子向前滚，扎胎钉就进入了轮胎里，等到张相平的车行驶了两千三百米，也就是快到凤栖小区门口时，漏气会比较严重。

到时，徐策有办法让张相平下车，告诉他轮胎漏气了，只要张相平一下车，他随后立刻动手。

当前的难题，就是这个两千三百米。

如果扎胎钉很大，那么轮胎漏气会发出比较大的响声，或者还没开到凤栖路，轮胎漏气已经造成了车身倾斜，引起车里人的注意，那么张相平就不会开到凤栖路上才下车处理了，那样徐策也没办法动手。

如果扎胎钉太小，那么就达不到让车子漏气的效果。况且，现在大部分轮胎里面都灌了自动补胎液，一种充在轮胎内的物质，遇到轮胎有破口时，会迅速填充修复。这只能针对小口子，如果扎的口子较大，是没作用的。

此外，漏气的速度与车速也有一定的关系，车速越快，漏得越快，车速越慢，漏得也越慢。

总的来考虑，张相平从半岛酒店到凤栖路，仅两千多米，大概三分钟左右就到了。既然不能扎漏气有声音的大洞，小洞又没法在三分钟时间里让轮胎从视觉上看出漏气了，唯一的办法，就是放一排多枚组成的扎胎钉。具体需要几枚才能有恰当好处的效果，还需要再进行实验。

好在现在的多次实验已经有一定眉目了，徐策相信这几天内就能得出最后的结论。

他费力地挖下插在轮胎上的扎车钉，随后从后备箱里拿出两个新的轮胎，自己用千斤顶换上后，把破轮胎放回了后备箱里。

每次实验，他都会把旧轮胎拿下，弄回家自己修补，换上好胎。

用不了几次实验，整个轮胎都将废弃。

虽然这么做，成本很高。但如果把轮胎拿去店里修补，轮胎上这种特殊的扎胎钉留下的痕迹说不定会引起修车小工的注意，万一在以后犯案后，警察想到对修车店进行排查，很可能暴露自己。

尽管实验费钱，但比起自己的生命，当然生命更重要。

徐策重新回到车上，把车开到了附近一家修车店，下了车，叫过小工：“米其林的轮胎有吗，我要买两个。”

小工好奇道：“老板，你上星期也买了两个哦。”

徐策眉头微微一皱，这才注意到，这家修车店上星期确实来过，偏偏又是上次卖他轮胎的那个小工，这家伙的记忆力真让人讨厌。

他每次购买新轮胎，都想方法尽量找不同的修理店，这片郊区的地理位置他不太熟，所以才会间隔不到一星期，就来到同一家，而且

偏偏遇到个记忆力好的小工，看来再也不能来这家买轮胎了。

徐策只能嘀咕几句，说可能遇到小人了，家里另一辆车两次都被人扎了胎，而且扎得很厉害，补不了。小工倒也没再啰嗦。

趁补车的工夫，他又想到了对付张相平的一系列细节。高栋这边还没给他引荐张相平，估计他们这些天依旧忙于侦破李爱国的案子，不合时宜谈论私人的东西。

案发至今已经有一个多星期，也许过个几天，他们案情再无进展，也该歇上一歇，高栋到时应该会帮这个忙。

当然了，他原本的计划中，根本不会出现高栋这个同学，即便高栋不帮忙，他也有办法拉上张相平的关系，完成计划。

多了个高栋，他不知是福还是祸。

第十五章

高栋正躺在椅子里冥思苦想，办公室门敲了三声，高栋坐直身体，说了句请进。

进来的是陈队，高栋道：“查怎么样了？”

“那两个事业单位买颜料的人已经确认过了，他们都是单位的办事人员，平时没有任何异常行为，颜料买回去是用来单位里的宣传工作，没发现任何疑点。”

高栋似乎早预期这个结果，没说什么。

陈队又道：“派出所的民警去林啸家里走了一趟，听他们说，林啸所租住的文峰公寓家里没人，也没有留下字条，东西整齐，没有被翻动的迹象。我跟派出所所长说了，县局领导的意思是先记录情况，暂时不要立案。”

高栋嗯了声，想了想，道：“那个文峰小区有监控吗？”

“这是县城比较高档的几个小区之一，肯定有。”

“查一下他最近一次什么时候回家，最近一次什么时候离开小区。”

“好的，我马上去落实。”

陈队走后，高栋又仰面躺下，思考起李爱国的案子。

他在半夜打完牌后，独自开车回家，从沿海南路拐弯进入凤栖路，开了三四百米的距离，到底遇到了什么情况会让他半路停车？又遇到了谁会让他打开车门，让凶手上车？

这点依旧是破案的关键点所在。

而最主要的是，凶手究竟是怎么来到凤栖路上蹲点的？

监控中，凡是行人，都很容易排查，只要看是否在短时间内离开下个监控，就能判断此人是否滞留在路上。

唯独是坐车来的。

凶手一定是坐车来的，而且一定坐在了后排的车位上，这样监控才会拍不到。

但犯罪心理学的常识推断，凶手是一个人，没有同伙，那么开车的司机应该和凶手没关系才对。可是所有当晚经过凤栖路的车辆都排查过了，司机都表示没有人在半路下过车。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高栋始终想不明白这其中的矛盾点差在了哪里。

难道这次凶手是有同伙的？开车的司机是他的同伙？

也或许是几百辆车子的排查工作繁重，自然没法每个当晚的司机做详细笔录，很容易出现纰漏，公安在排查中疏忽遗漏了？

但现在已经错过了黄金调查期，案发已过十天，就算现在找到当时搭载凶手的车辆，只要凶手不是长得奇形怪状的人，司机也一定记不清楚凶手的容貌了。

当时案发之初，高栋定下了五个方向的工作。

现在第一个方向，查凤栖路的监控，已经注定以失败而告终。

第二个方向，查案发前一段时间里，李爱国开车被谁跟踪了。这部分的工作繁多，难度很高，想必凶手跟踪时，也是异常小心，避免被李爱国本人发现。现在他们要从监控中查出谁跟踪了李爱国，更是难度重重。但可以肯定的一点，凶手必定跟踪了李爱国，只要用心查监控，这方面有结果是早晚的事。当前能做的也只有等结果了。

第三个方向，查凶手留下的物证。唯一有价值的物证，只有那幅字，可颜料的线索已经断了，这方面很难再有突破。

第四个方向，李爱国的亲友做笔录，查社会关系。这块工作还在进行中，但迄今为止，没有任何有价值的情报。

第五个方向，走访案发地附近，询问老百姓。这块工作已近尾声，目前尚无目击者和知情人。

看来现在最靠谱的还是第二个方向，谁跟踪了李爱国。这是现今最有价值的工作。

想到这儿，高栋喊来了张一昂，道：“调全县的监控，查谁跟踪李爱国的事怎么样了？”

“还……还没结果。”

高栋嗯了声，道：“毫无疑问，凶手是跟踪过李爱国的，对李爱国的行踪了如指掌。照道理，这块工作应该很快有结果才对，到现在还没有有价值线索，问题出在哪里？是工作量很大？”

张一昂低头道：“倒不是工作量的问题，县局和我们自己的人这几天都忙这块活，全县各个监控，只要出现过李爱国车子的镜头，我们都看了很多遍，实在没发现什么可疑的人。”

高栋冷哼一声：“可疑的人你们用眼睛看看就能看得出？”

张一昂有点惶恐，道：“我……我们在想，凶手既然能上李爱国的车，应该是李爱国的熟人，可以从这角度着手查。如果是他的熟人，那么……那么我想，凶手说不定用不着跟踪李爱国。”

高栋抿抿嘴，皱眉看着他，道：“当晚跟李爱国打牌的几个人，都排除过了？”

“恩，他们打牌完后，各自散了，从别个路口的监控中，都拍到了他们车子经过的情况，他们都有不在场证明。”

“既然这些人不是凶手，那么凶手就算是李爱国熟人，怎么会知道当晚李爱国这么晚才回家的？必定经过了跟踪。这跟踪也不是那么巧的事，刚那天跟踪，就发现那天有机会。凶手肯定跟踪了好多天才找到那晚上的这机会的。”

“如果，如果是当晚那几个人中的某个，表面跟李爱国要好，一起打牌，实际恨李爱国，雇凶杀的人呢？”

高栋冷冷道：“雇凶杀人拿枪做什么？雇凶杀人的亡命徒，看到抽屉里除了子弹外，还有现金，为什么不拿了？有这样不要钱的杀手？”

张一昂顿时被他训得不敢说话。

高栋语气软下来，道：“查案子要看出问题的本质，你要设身处地，假想你自己是凶手，来模拟还原犯罪现场，不能站在第三者旁观的角度破案。尤其你要知道，这次凶手的反侦察能力异常强大，我实话告诉你，我从没遇过这种级别的凶手。”

张一昂低头道：“我明白了，老大。”

高栋道：“你们查谁跟踪了李爱国，不能光凭感觉判断哪辆车可疑，你们要做数据分析。李爱国的车子经过摄像头的时间点，之后五分钟内经过的所有车子，包括一些电动车、助动车、没牌照的车，只要速度跟得上跟踪的，全部记下来，列成一张表格。把每一天，每一个路口经过时的情况做统计，拿出一份报表，看看哪几辆车出现的次数最多。三天内，把报表发我。”

张一昂恍然大悟，按高栋的方法，把李爱国车子每次经过后的所有车做统计，列出哪些车出现的次数最多，次数多的那几辆车，其中一辆，一定是凶手。这方法比他们凭经验，凭感觉判断哪个车是跟踪的要靠谱多了。

现在是数字时代，破案也要用到数据分析的精神。

徐策或许并没想到，高栋的破案思路，至少到目前为止，方向上都是对的，只不过或许在细节上，还存在纰漏。如果高栋继续延现在这条路查下去，徐策还能隐藏多久呢？

第十六章

下午，陈队急匆匆到了高栋办公室，高栋看着他，问了句：“林啸的事情查怎么样了？”他预感可能出事了，因为陈队的脸色并不淡定。

“林啸12月10号晚上6点半进入小区，第二天没见出来，他车子还停在小区地下车库了。”

“哦？”高栋轻微皱了下眉，道，“这么说，他在小区里，就这样失踪了？”

陈队道：“现在也不能下这判断，毕竟才大致看了下小区门口的监控。”

高栋点点头，早上到现在也没过几个小时，他们那帮人查监控也只能大致地拖动一下，没法每一分每一秒仔细看。他想了一下，道：“就是说，12月10号晚上6点半，他是开车进入小区，此后车子没再开出来？”

陈队点头道：“恩。”

高栋隐隐有种预感，林啸的失踪和李爱国的案子说不定有某种关联。因为公务员的失踪，本不常见，偏偏又发生在案发后的第四天。

高栋给陈队一支烟，他自己也点上抽了几口，道：“林啸的车子停在地下车库，那林啸到底有没有回过家里，有监控能查吗？”

“电梯里有监控，我们没来得及查。我刚刚去过一趟他家，所有东西都很整齐，没有被人翻动过的痕迹。”

高栋想了想，看了眼手表，道：“你有他家里钥匙？”

“跟房东那里拿的，已经还回去了。”

“房东在哪？”

“房东开了个小公司，离这里不远。”

“好吧，你先去拿钥匙，等下我们一起过去一趟。”

“高局，您亲自去？”

陈队原本以为高栋靠的岳父的背景，才当上这职位的，高栋破案只是坐镇指挥，他出出主意，让手下的人去查，查到的结果报上来由他分析后，安排工作任务。

他并不知道高栋在结婚前，就是市刑警队的骨干，考进警察公务员后仅三年，依靠连破几次大案的突出贡献，得到上级赏识，才只花三年就当了科长。上面领导对他极其重视，因为他能力强，领导大案要案都得靠他，所以他在没背景的情况下，也能窜步高升，后来才在领导的介绍下，结实了现在的妻子，攀上了现在的岳父。——当然，他这张脸的卖相也很对女性喜好。——相比较，徐策长相就完全说不上好看了，算中下阶级。

如果高栋自己没能力，长相再好，市政法委书记会把女儿嫁给他？

他对现场侦察的仔细、敏锐和专业能力，不输于市里任何一名法医。法医通过实验判断结果，很多时候，高栋仅凭经验就能推断个大概。一般的年轻法医，都没这种水平。

之所以高栋会亲自去，因为他隐约感觉林啸失踪与李爱国案子可能有关。他想排除这种可能性，以免误导李爱国案子的思路，所以才接手这与他不相干的失踪案。

高栋恩了声，道：“只要能排除被绑架可能，那失踪就随他失踪吧，回来大家再专心管李爱国的案子。”

一个小时后，陈队穿着警服，开着警车，带着身穿便服的高栋来到的文峰小区。

在林啸所住的单元楼下停了车，原本陈队把警车直接停在了单元楼下的门口空地处，高栋叫他把车开到路边停车位，停得规范些。

陈队有些不解，他们现在是执行公务，停在空地上并不会挡住其他车的通行，而且没人敢给警车贴罚单。

但高栋指点他，凡事谨慎些，尤其开警车在外，以免给人留下话柄，多花几分钟没有坏处。

陈队算是有些体会到高栋这种官的作风了。

下车后，高栋将小区打量了一番。这是个县城里的高栋小区，不论设计布局，建筑风格都不输于城市里的小区。小区很大很规范，里面有多层、高层，后边似乎还有几排的排屋别墅。

林啸所租住的地方，是个有十层的小高层建筑，每层两户，电梯房。

林啸住在三楼。

高栋随陈队到了林啸家门口，陈队打开门，两人往里走了几步，来到客厅里。这是个小户型的房子，大约只有七十多方，两室一厅一卫一厨房一阳台。客厅不大，装修也很简单，毕竟只是出租的房子。

高栋四处看了一圈，没发现有异常的地方。这时，他突然注意到，刚进来的门口旁，放了一个拖把，是个现在最常用的一字型扫地拖，拧干水时只用抓住拖把上的把手即可的那种。

随即他视线往地下看，发现地上有明显拖把拖过地的痕迹。

门口旁边是个玻璃柜，拖把拖完地，怎么就靠在玻璃柜上？随即他醒悟过来，看到陈队正要往卧室里走去，忙叫住：“不要走动！”

陈队疑惑道：“高局，怎么了？”

高栋又看了几眼拖把，这拖把的底下，全是黏着黑色的头发灰尘等脏东西，洗都没洗过，就放在那里了，那里原本干净的地上，反而弄得脏兮兮的。

他低头看向地面，地上有一些不太明显的脚印，想必是民警留下的。但沙发前等平常容易走动的地方，却只有拖过地的痕迹，没有任何足印。

高栋道：“这里的门到早上才开的？”

“恩，是的。”

“早上除了派出所的民警，他亲属有没有一起来过？”

“恩，他爸妈一起来的。”

“然后一起离开的？”

“恩，是的。看了大概情况，没发现异常，就一起离开了。”

“他爸妈后来有没有再回来过？”

“应该没有，钥匙还给房东了。”

他深吸一口气，道：“你小心地上，尽量不要留下脚印，大步跨出来。”

陈队满腹疑惑地跟着高栋大步走出了房子，回到了门口，高栋指示道：“马上打电话给陈法医，叫他把物证科的人多带几个来，你们县局的警察也来两个，等下跟物业拿监控。”

陈队完全不明所以，道：“高局，您发现什么了？”

高栋指指门内玻璃柜上倚着的拖把，道：“有人把房子里的足迹全部拖干净了，既然不是林啸他爸妈早上拖的，我看应该也不是林啸拖的。”

第十七章

晚上，高栋坐在办公室里，门敲了两声，进来一位四十岁左右，套白大褂的人，他是物证科的组长，也是法医的头。

“老陈，怎么样了？”

“老大，正如你所想的，应该是有人把整个房子都拖了一遍，此人把拖把随意放在门口，就没再走进去过，屋内没有再发现那人的脚印。我之所以判断地不是林啸拖的，因为一方面拖把不应该放在那个位置；二是拖把很脏，没有去洗，就靠在那里；三是连进屋后的门口一段，除了我们自己人和林啸父母外，没有其他人脚印，说明此人拖完地，退到门口，就离开了房子。”

高栋抿抿嘴：“好吧，这作风倒和李爱国的案子有几分相似。”

“不过屋子里没有找到血迹和搏斗的痕迹。”

高栋点点头：“这件失踪案，暂时还没有足够证据表明跟李爱国案子有关。”

“此外还发现了一个疑点，林啸卧室内的很多衣服和枕头都不见了，现在是冬天，但他屋子里找不到厚衣服，只留了夏天的薄衣服。”

高栋微微皱眉：“这是什么道理？现在穿的衣服都不见了？”

老陈道：“但屋子里的钱物、电脑都完好。”

“电脑查过了？”

“恩，上一次开机时间是12月10号的晚上6点50分。”

高栋嗯了声："这和监控上显示的林啸那天晚上6点半进小区相符。其他还有什么线索吗？"

"暂时没有。"

高栋寻思一下，道："好吧，那先这样，这事先不要告诉其他人，我们几个知道就行了。你先回去休息吧，帮我把张一昂和陈队叫过来。"

过了几分钟，张一昂和陈队进了办公室。

高栋让他们坐，给他们每人扔了包中华，道："小区的所有监控拷贝都拿到了吗？"

陈队道："全部拿来了。"

"好吧，那你们俩安排几个人，现在就开始查吧。这事除了你们县局的几个领导外，其他人都暂时保密。"

张一昂道："老大，这事跟李爱国案子有关吗？"

高栋抿抿嘴："暂时不知道，但愿没关系吧。还是先查一下保险。就算有关系，没我的话，也绝对不能透露。"

"明白。"两人都心领神会，李爱国案子还没破，如果下一名公务人员现在就出事了，这事情不太好控制了。

两人离开后，高栋心里隐隐有种很不好的预感，林啸的失踪八成和李爱国的案子有关。因为这次失踪，也是跟李爱国遇害一样，没有留下线索。屋内没有打斗过迹象，包括足印也被拖过了。

而林啸的冬天衣服，为什么都被拿走了，这是什么道理？

林啸在12月10号，也就是李爱国案发12月6号过去后的第四天，晚上6点半他回到小区，6点50分还打开过电脑，此后就失踪了。没留下任何的征兆，就突然失踪了？

高栋舔舔嘴唇，觉得头有点痛，先回酒店睡一觉吧。

第二天一早，高栋来到办公室还不到五分钟，张一昂和陈队就一起赶了进来，急声道：“老大，林啸案子发现重大情况。”

第十八章

第二天一早，高栋来到办公室还不到五分钟，张一昂和陈队就赶了进来，急声道："老大，林啸案子发现重大情况。"

高栋微微后仰，闭眼吸了口气，重新睁眼，淡定问："怎么说？"

张一昂道："老大，电梯监控里有线索，我看林啸八成凶多吉少了。"

他马上拿出笔记本电脑，打开其中一个视频文件，拖到中间的地方，道："这是林啸回家时的画面。他在地下车库停了车，进入了地下一层的电梯，然后升到三楼，回家。"

监控是在电梯里的顶部，俯视向下，照着人头顶。

画面中，电梯门打开，随后一名男子走了进去，他在电梯一边的按钮上按了下，电梯上升，过了十几秒，他离开电梯走了出去。期间此人曾半抬过头，监控中能大致看清他的容貌。

高栋道："这就是林啸？"

陈队道："恩，我们找他单位的同事辨认过，肯定这人就是林啸。"

高栋看了眼时间，道："就是说，他是晚上6点37分进入电梯的。"

"恩，没错，进入小区时间是6点半多些，这个时间和之前车子进入小区的时间相吻合。"

高栋点点头：“好的，接下来呢？”

张一昂关上了这个视频，打开了另一个视频，拖到中间一处，画面上显示的日期是12月11日了，也就是失踪第二天。时间是凌晨1点钟，也就是在大半夜。

画面里，电梯里一个人也没有，这时，画面微微震动了一下，应该是电梯开始运动了，过了十几秒，电梯门开了，又隔了几秒钟，一个物件移进了电梯里。

这是个橘黄色的大号带盖的垃圾桶，就是很多小区里楼下放着的那种，底下有四个轮子，居民们把日常垃圾扔里面，保洁员推着垃圾桶倒掉。

这个垃圾桶移进了电梯后不久，电梯门关上了，并没有人进来。

高栋急喊了声：“停，把画面切前面点，这垃圾桶怎么没人就跑进来了？”

他感觉有点莫名其妙，像放鬼片一样，大半夜怎么会冒出一个垃圾桶，垃圾桶自己竟移进了电梯里。

画面往回切了点，慢镜头切进，这时，画面中显示了，电梯门口，一条手臂推了一把垃圾桶，把垃圾桶推进电梯后，门外的那个人却没有进来，随后过了会儿，电梯门自动重新关上了。

高栋把画面再切到那只手，仔细辨认，这双手上还戴了胶皮手套，衣袖看起来是个劳动装的工作服。但画面只拍到了手肘，手的上臂都几乎没进入画面，更不用说这个人的面目了。

高栋重新放动视频，过了一分多钟，画面重新震动了一下，表明电梯再次开始运动。过了十几秒钟，电梯门重新开了，一只手伸入画面，把垃圾桶拉了出去。还是那只戴着胶皮手套的手，还是只拍到了手臂，没法拍到人脸。

高栋沉声道：“这算怎么回事？”

“老大，你再看下面。”

他关了这个视频，打开了下个视频。

这时，时间显示是12月11日的1点半。

画面震动了一下后，电梯门重新打开，又是这个垃圾桶被推了进来。只是这一次的垃圾桶与上次有所不同，上次垃圾桶的盖子是关着的，这次垃圾桶里装满了黑色的垃圾袋，每个袋子都鼓鼓的，以至于盖子都合不上。

过了一分多钟，同样的事情再次发生了，那只手把垃圾桶拖了出去，自始至终，监控只拍到了这只手，没有拍到手的主人。

张一昂道：“老大，我们后面一天的监控都查了，再没发现林啸重新出现过。他既然回过了家，总不可能凭空就消失了，我怀疑他是被人抓了，装在这垃圾桶里运下去。你看，大半夜的不会有清洁工吧，而这个弄垃圾桶的，始终没把脸进入监控中，显然他对监控的位置很清楚，而且他也不敢暴露面目。第一次，他应该是在地下停车库，把垃圾桶推进了电梯。随后电梯长时间没人按，自动关上了门。他通过后面的楼梯跑到三楼后，按了‘向上’，电梯运行到了三楼停住，他把垃圾桶拿出来。之后他把张一昂装入了垃圾桶底下，上面塞了很多袋垃圾，以防万一被人撞倒，任谁也不会把垃圾翻出来。他再把垃圾桶推入电梯，通过楼梯跑到地下停车库后按了‘向下’的按钮，电梯运行到地下一层，他再把垃圾桶拖出来，把林啸装车后备箱带走了。所以此后的监控中，再未出现过林啸，小区保安也没注意到有什么可疑的事情发生。”

高栋点了支烟，吸了口，寻思着张一昂的分析。

如果真有人把林啸给绑了，要弄出小区，肯定是要用车的，而且要装在后备箱里，这样才是最保险的。如果仅放在后排车位上，要是保安多长个心眼，朝你车里看几眼，说不定就会暴露。

如果把人装在大箱子里，拎出小区，这样也太明目张胆了，更容易引起别人关注。

让人在布满监控的高档小区里凭空消失，最靠谱的，还是要用车，用车的后备箱。

林啸既然已回到了家，凶手把林啸制服了，运到地下停车库，最方便的还是用电梯。

但直接运的话，时间是半夜，虽然很少有人在这个时间进出，但万一就遇到人了呢，有人刚好那时搭电梯，岂不是暴露了。用垃圾箱就稳妥的多了。第一次把垃圾箱运到楼上，这时是个空垃圾箱，即便有人刚好搭电梯，虽然觉得电梯里莫名其妙出现了垃圾箱，有点奇怪，但就算打开垃圾箱，里面也是空的。第二次，把人装垃圾箱底下，上面堆满垃圾袋，就算刚好被人撞到，觉得多出个垃圾箱很奇怪，但按人的心理，是不会把垃圾箱里的垃圾袋都拿出来，翻翻底下的。这样就能顺利地把林啸带出去了。

看来林啸冬天衣服和枕头不见了，应该就是看中冬天衣服体积大，用黑色的垃圾袋一装，叠在垃圾箱上面，自然能掩人耳目。

这次凶手把房子里的脚印都拖干净了，从监控上看，凶手带了胶皮手套，不会留下指纹，而且想出了用垃圾箱运的方法。

这思路、这细腻的做法，和李爱国的案子有异曲同工的地方。

莫非真是同个凶手干的？

但问题是，如果真是一个凶手干的，为什么不把林啸直接杀死在家里算了？而是费力把林啸运走？现在林啸到底是死是活呢？

林啸失踪案，虽然没有直接线索证明和李爱国的案子有关。但从现场清理的手法和高超的犯罪思路看，高栋越来越感觉这其中大有关联了。

尤其是，偏偏发生在李爱国案子后这个时间点。

高栋思索一下，道：“你们两个待会儿跟我去趟文峰公寓，跟房东打个招呼，那套房子公安暂时查封侦察。”

第十九章

今天早上徐策接到个电话，是太太从美国打过来的。

太太是台湾人，他在美国工作期间认识的，随后结婚。

她温柔贤淑，结婚后成了全职太太，在家带孩子。孩子今年三岁半，主要以英语教育，会一点中文，但小孩本就口齿不清，他太太的一口台湾腔更是让小孩的普通话显得不伦不类，好像天天强迫他回家就只能看台湾综艺节目。

孩子今天在电话里用英语问他，爸爸什么时候回来。

徐策心头微微一震，最后强笑着说，大约过一个多月就回来了。

太太并不知道徐策回国后到底做了什么事，只是听他说母亲一周年忌日，他回去料理一下家里的东西，把国内的事情全部办完，再回到美国后，大概永远不回国了。

太太过去从他口中知道他的家庭情况，对他来说，只有母亲一人是至亲的亲人，父亲早年离异，这些年来，对他并无几分关心，他自然也对父亲的印象淡漠。

如今母亲亡故，国内已无可留恋，只等着把事情都料理完，回国外再继续回到投行工作，安安静静地抚养妻儿。

每当他想及此处，他那张似乎永远波澜不惊的脸庞，总是会眼带湿润。他不知道现在做的事，是否有一天会暴露，如果他在国内被抓，那么毫无疑问，将判处死刑，或许都没办法再见儿子一面。

如果他已回到美国，案件暴露，按照美国的法律，特大的刑事杀人案也将被引渡回国。

他在回国前买了份保险，受益人填的是妻子和儿子的名字。

在他做这个计划前，他心中总会冒出一个反对的声音，人已经死了，你想方设法把他们全杀了，对你又有什么好处呢？而且如果一旦被抓住，你的一生，你的家庭，都将彻底毁灭。你这么做太自私了，只顾及你心里的仇恨，却不考虑你那位爱你的妻子，以及喊你爸爸的那个孩子。

或许吧，我是太自私了。

他仰面吐了口气。

即便妈妈在天有灵，她也一定反对我这么做的。

但是——

公义的标尺，总是要有人去衡量的。

如果每次屠夫对良善的人们落下刀钺后，余下的人总是抱着逝者已逝，活着的人要向前看的态度，那么，谁来惩治罪恶的屠夫呢？屠夫也必然会将把手里的刀钺再次对向良善的人们，谁能保证你不会是下一个？

律法已经败坏，需要殉道者誓死抗争。

以暴易暴，从来都是无奈的选择。

想起母亲，他总是很惭愧。

昔年出国后，总想着早日事业有成，好让母亲享受好日子。可当他已经成为别人眼中的事业有成时，他总觉得还不够，相比起更有钱的人，他又算得了什么？所以，只能在所谓的事业这条没有尽头的路上，继续忙碌。

而这时，他母亲去世了。

出国至今，平均每年只回国一次。太太和儿子由于签证的关系，一共更只回来过两次。

作为一个独自把他带大的母亲，只见过儿媳四次面，只见过孙子两次面，在预期的未来美满生活即将照进现实之际，突然遥不可及。

这是怎样一种痛！

这是怎样一种恨！

尤其当徐策听过舅舅讲述那一天的情形，两辆大型挖土器逼到了家门前，他们尚在苦苦哀求。那位城管局的副局长抛下一句话：“别说是强拆，就是强奸，你们也要配合。”

顿时气得他妈妈跳到房子前，用身体挡向机器。

施工人员停下挖机，向这些领导询问该怎么办。

那位叫林啸的科员打电话跟国土局副局长王修邦确认后，冷然向施工队下令：“给我推，推个干净，看他们要钱还是要命。”

挖机的大机械手，直接砸向了老宅的墙壁，机器的力量非常大，还没把房子推倒，梁上一块大石头突然砸了下来，他母亲当场死亡。

每当想到此处，徐策心里问一句，他们该死吗？他心中会坚定地回答自己，全部该死！

林啸已经被他控制了，下一个就是张相平。

再接下来，是城建局副局长和城管局副局长。

唯独困难的是那个旧改办的主任，始作俑者，王修邦。此人是个低调、行事处处小心谨慎的官僚。

从林啸口中探知，此人几乎没有显著的弱点。或许贪钱，但应该没贪过大钱；也不好色，从来没听过有关他的绯闻；人际关系相对简

单，与社会老板接触适可而止；不贪杯，应酬少，即便在外应酬，几乎都会在晚上九点前回到家；没有业余的兴趣活动；性格老练，在官场既不得罪人，也不跟一些高调的人站队。

更困难的是，他家住在闹市区，中途没有像凤栖路那样人迹少的路段。

这样的一个人，几乎没有下手的时机。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如果只有几天出现了半夜回家的情况，徐策没办法抓住这偶然的机会。加上此人性格保守，甚至都没有机会认识他，靠近他。

从对他进行过几天跟踪的情况看，正与林啸所说的一致。他按时下班回家，虽离婚几年，但却从没和女人接触。

这更是个不寻常的官僚。

当然了，最坏情况下，徐策还有枪。如果徐策不要命豁出去，偷偷揣把枪，找个机会理由，直接进他办公室，掏出枪来当场崩了他，那么肯定能成事。但这样一来，徐策也会毫无悬念地落网。遥在国外的妻子儿子，再也看不到了。

他不会这么做，他不是个冲动的人。——他几乎从来没有冲动过。

对付王修邦，还需要继续准备着那套方案。

现在的工作还是对付张相平吧，这个旧改办的主要领导之一，还是抓了他表弟的家伙。他的日子快到头了。

因为——徐策的扎胎实验已经基本完成。

第二十章

高栋穿着便服，和穿着警服的张一昂、陈队，另带着几名年轻民警和物证科的同志，再次来到了文峰公寓。

这一回，车子停在小区外，高栋下车，先前一位民警已经跑过去跟物业讲了他们领导要来侦察现场，找一名熟悉小区监控的保安过来协助。

一队人马一路往前。

高栋注意了一下，小区大门口处有监控，所有进出小区的车辆行人都会进入监控视野。

“门口这探头，有监控死角吗？”高栋问了句。

保安道：“没有，整个门口都能拍进去。”

张一昂也道：“老大，我们看过了，没有死角。”

高栋点点头：“小区有几个门？”

“还有个北门，不过我们小区保安不够，所以北门一直关着。”保安回答。

“铁门锁着的那种？没有人员车辆能进出吗？”高栋问。

“恩，是的。”保安回答。

高栋嗯了声，道：“先去北门看看。”

他需要亲眼见过，才能判断北门是否确定没办法进出。排除掉其他可能后，就只需要调查正门的进出情况了。

小区很大，走了一圈，总算来到北门。期间高栋也一路仔细观察过来的环境，路上有几个大的转角路口也有监控。

北门是两扇大铁门，中间用大铁链锁起来，高栋查看一番，铁门的钢条间距很小，人是钻不过的。

他也注意到小区四周，有些是高墙，有些是沿街的店面屋，显然要翻越过去很困难，更不用说凶手还带着林啸。

而小区内也没有树丛茂密的地带，显然，如果凶手把林啸杀了后藏在小区里同样是不可能的。

所以只有两种可能，凶手把林啸，或者是林啸尸体，从正门带出了小区。也有可能是凶手就住在小区里，把林啸带到了自己的房子。

高栋道："小区里所有的探头的分辨率都一样？"

保安道："不一样，门口的是高清的，比较清楚，其他路上的监控不是很清晰。电梯里的监控是电梯自带的，清晰度也不是很高。"

对电梯里的监控，高栋已经看过，虽然清晰度不高，但毕竟距离近，还是能分辨出大概的。

高栋点点头，在其他人指点下，到了林啸家楼下的地下停车库。

停车库很大，上方是六个单元楼。

也就是说，六幢楼共用同一个地下停车库，每幢楼底下，都有一部电梯和一部楼梯。

"地下停车库有监控吗？"

保安道："没有，电梯里有。"

“楼梯呢？”

“也没有。”

高栋不满地哼一声，如果地下停车库有监控，那么事情就好办多了。

由于要涉及案情，高栋让保安先回去，他在陈队指点下，来到停车库最里面的一个角落，那里就是林啸所在一栋楼的底部，有一部电梯，电梯旁边是个楼梯通道。

高栋道：“林啸的车子是哪辆？”

陈队指着靠近电梯不远的一个停车位，那里有一辆本田车，是国土局单位里的配车。

高栋走近车身，转了一圈，没有发现疑点。随后目光对向了那部电梯的门。

就是这部电梯，凶手把垃圾桶推进电梯，又运走。

事情很棘手，丝毫找不出凶手留下的任何线索，该从哪块着手？

还是靠监控吗？

但监控里，凶手只露出一只戴了手套的手，看不见脸。

当然了，凶手把垃圾桶拖出装车后，他一定是开车走的。他或许在小区正门的高清监控里露了脸。

但怎么判断出去的哪辆车子是凶手的？

现在只知道凶手把垃圾桶拖出电梯的时间点，那是在大半夜，大半夜出小区的车子肯定不多，查那个时间点就能找出凶手的车辆吗？

如果凶手谨慎些，一直等到早上上班时间点再离开小区，岂不是又无从找起？

“高局，这边！”一位物证科的人员叫了出来。

高栋赶了过去，楼梯一侧的墙角最里处，也是最黑的地方，立着一只崭新的垃圾桶，橘黄色，有盖子，底下是四个轮子。

就是这个垃圾桶！

高栋眼神一凌，示意物证科的人拿双胶皮手套过来，同时道：“垃圾桶放了这么多天，没被人发现，说明这个角落没人走进去过。老陈，你先过去看看，地上是否还保留足印。”

老陈戴了手套脚套，打着手电，慢慢往前挪。先是细致地看了一圈，随后返回来，从工具箱中拿出一种喷剂，朝地上喷洒着，过了十几分钟，他回来报道：“老大，没有。”

“一点也没留下？”

“恩，水泥地本来就很难保留足印。也有可能对方是站在远些的地方，把垃圾桶用力一推，推进去的。就算是走进去的，过了这么多天，保留下来的足印也不具备实验价值。”

高栋理解地嗯了声，他明白，过了一个星期了，水泥地上即便还留了足印，以此为参考判断凶手的身高体重的情况，结果会有极大的误差。

他对指纹更不抱希望，监控中就看到凶手是戴了胶皮手套的，显然凶手对指纹已经产生了反侦察意识。

但高栋还是按照步骤，套上手套，和老陈一起过去，打开垃圾桶的盖，里面果然是一包包黑色垃圾袋包裹着的东西。

打开上面一个袋，里面是个枕头。

把里面的袋子都拿出来，全部打开后，都是冬天的厚衣服。

不用说，就是林啸的衣物。

垃圾桶里没有任何血迹，很干净。

仔细搜寻一番后，再无其他发现。

高栋抿着嘴，看着眼前这个垃圾桶，脑海里浮现出监控中看到凶手只用了一只手，把垃圾桶推进电梯，随后又用一只手把垃圾桶拖出电梯。

他心头有种奇怪的感觉，一定是把某个细节遗漏了。

这细节到底是什么？

应该是和垃圾桶有关。

这个垃圾桶到底有什么问题？

但他此刻偏偏想不出，脑中一晃而过的细节是什么。

他皱皱眉，回身对其他人道："看情况，林啸是被人抓了，是死是活现在还不知道，至少到现在为止，还没发现血迹。陈队，你安排人把这里收拾一下，确认衣物是不是林啸的，老陈，你再在去林啸家里查查，也许有什么新发现吧。我们先回去，看看接下来的事该怎么办。"

此时，他的心中，感到一股气压着吐不出来，特别的难受。

他摇摇牙，突然眼睛亮了亮，为什么最近越来越觉得不对劲？

没错，因为自始至终，我的思路都被凶手带着走！

凶手似乎先我一步，算准了我会怎么查。

该怎么办才能突破这个思路？

他暂时还没有办法，回到车上后，闭了眼，冥思苦想。

第二十一章

午饭的时候，林啸闹绝食。他在密闭的环境里被囚禁了一个星期，心理快到奔溃的边缘了。

他起先几天时常啜泣着恳求徐策放过他，他只不过是个无足轻重的小卒子，都是王修邦指挥他干的。没有王修邦的点头，他敢下令拆屋吗？

这是体制里的集体决定，他不过是最终执行的那个人，如果要报复，找错对象了。

但徐策显然不会这么认为。

集体永远是个虚无缥缈的玩意儿，许多人就借着集体的名义来行各种罪恶。

如果是集体作恶，谁都不用受惩罚吗？

错！

集体是由个人组成的，没有人可以说干净，只不过脏的程度的不同。

一人得罪了领导，领导要你揍他一顿，你把人揍得半死，你没有责任？

你为了自己的前途、事业，像一条哈巴狗一样讨好着上级，上级要你犯五分恶，如果你有一颗正直的心，那你应该辞职不干；即便你这份工作关系着你的一家生活，你迫不得已，你出三分力，犯两分恶还情有可恕；可你却偏偏犯了十分恶。

这样的狗腿子，简直比那个发号施令的人更可恶。

从这几天徐策对林啸的审问看，他能分析出此人的人格。

如果此人已经结婚并生了孩子，而王修邦若是有个女儿并愿意嫁给他，林啸这人一定会和原本妻子离婚，投身到有权势丈人的门下。

用徐策的话说，此人的人格，简直低劣可憎！

后面的几天，林啸似乎感觉到即便自己哭，装可怜，徐策也不会放过他，他心理的希望逐渐瓦解，开始对徐策破口大骂。

但对付这个很容易，徐策只需稍用点刑法，林啸立刻闭上了嘴。

徐策心里冷笑，此人没半点骨气。

今天林啸以绝食抗衡。徐策马上想到了一个好方法。

他把笔记本电脑摆在林啸面前，下了一部日本电影，打开后，告诉林啸，只要你下面那个变大，立刻把你的割掉。

他把声音开到最大，并且拿出一把剪刀，凑到赤身裸体赤裸肮脏不堪的林啸身旁。

林啸马上哭喊着求饶，他要吃饭，他再也不敢反抗了。

徐策很满意，在看他吃完饭后，离开了。

“现在的林啸，一定认为我是个心理变态。”徐策笑了笑。

如果不熟识徐策的人，也一定会认为，他这个向来性格内敛的人，在极度的仇恨作用下，扭曲了人格，变成了不折不扣的心理变态，施虐狂。

但如果是高栋知道此事，他一定不会认为徐策是因仇恨变成了变态杀手。他是个逻辑完善、冷静异常的人。

高栋只见过一个用逻辑思维来主宰性格的人，那就是徐策。

没有人像他这样理智，沉入心底的冷静。

他虽然觉得自己让林啸看电影并且威胁他的做法，很恶心，他自己也反胃。但没办法，他必须这样演，必须让林啸觉得他是个心理变态。他在构思着一个计划，演戏是这个计划的重要步骤。

同时，虽然他已经看出林啸是个性格软弱的人，但为了防止这种性格软弱的人对生还的希望完全破灭后，会选择咬舌等自尽的方式，所以他还是人性化地在他不在的时候，给林啸放电视打发时间，让林啸觉得，还是有机会生还出去的。

林啸现在不能杀，林啸还有很多用得着的机会。

徐策离开那个封闭空间后，接到了高栋的电话，高栋请他去局里坐坐，聊聊天，顺便谈一下问张相平要人的事。

徐策思索一下，决定马上去。

第二十二章

高栋请徐策坐在办公桌对面的沙发上，关上门，他自己坐到对角的沙发，点起一支烟，吸了口。他知道徐策不抽烟，所以没有递。

徐策淡淡地笑了笑："怎么愁眉不展的，还是为了案子？"

高栋苦笑一下："现在不光是一个李爱国的案子了，怕是真被你说中了，凶手又动手了。"

"哦，是吗？"看来，林啸的失踪，已经被警方注意到了，但林啸没死，也没发生过搏斗，更没留下血迹，高栋是如何判断是同个人干的？

高栋低声道："国土局里有个科员，叫林啸，一个星期前失踪了，从小区家里失踪的，现场没留下任何线索。"

"失踪了？尸体找到了吗？"

"没有，现在只知道失踪了，是死是活我们都不知道。"

"这案子和先前你查的案子有关？"

"我猜是同个人做的。"

"有什么依据？"

"现场没留下任何线索，而且凶手刻意避开了所有的监控，这手法和李爱国的案子如出一辙。如果这次失踪发生在其他城市，或者不是发生在这个时间点，或许我没理由怀疑是同个人干的。但现在，白象县这么个小县城里，几天里出现这两桩高明的案子，我没有理由不去怀疑是一个人干的。"

徐策点点头：“你说的有道理。但没有尸体，是去哪了？”

高栋道：“这个科员现在的死活我不知道，我只能猜测，凶手把这么个人弄出小区了。根据小区的监控，那个叫林啸的家伙当晚已经回到家了，凶手之后进了他家的门，随后也许杀了他，也许击昏了他，再把房间里的指纹、足印全部清理个干净，再把林啸运走。”

“怎么运走的？”

“坐电梯。电梯里有监控，监控显示，凶手在半夜，先在地下停车库，按了电梯门，他戴了双胶皮手套，把一只垃圾箱推进电梯。当然，凶手没有露脸。此后，他通过楼梯，走到三楼，就是林啸所住的楼层，再按电梯，把垃圾桶拖出来。把林啸装入垃圾桶后，用同样的手法，把垃圾桶运回了地下停车库。之后应该把人装进某辆车的后备箱里，开出小区。我之所以判断开出了小区，因为小区里没有茂密树林这样的遮掩物，大致能藏的地方我们都搜过了，没有发现抛尸。而凶手是小区内住户的可能性太小，这小区从没出过这种事。”

徐策微微眯眼，过半晌，道：“这案子有点难办。”

高栋请教道：“你认为该从哪方面着手呢？”

徐策半思索半道：“小区大吗？”

“文峰公寓。”

徐策道：“县城的大型小区。那么监控没有用。电梯里凶手没露脸，虽然证明凶手肯定事先进过电梯，查看过探头的位置，但凶手如果不是傻到极点，事先踩点就不会踩同一座电梯，他可以进其他小高层的电梯踩点。所以电梯里的监控是没用的。小区里的监控嘛，你们没法确定是哪辆车，如果凶手把这名科员装上车后，没有立即开车出小区，而是拖到了上下班的高峰期，那么小区里的监控也空无用处。”

高栋很佩服徐策的思维敏捷度，如果换成张一昂，他一定会说，凶手知道电梯里探头的位置，肯定踩过点，调前几天的电梯监控查可疑人员。只要是细心的凶手，踩点肯定不会上同一部电梯，查电梯监控毫无用处。徐策果然是研究过犯罪心理学的人，这一点上，他相信他的那帮手下，没一个比得上徐策这位业余人员。

高栋苦笑道："监控没用，又没留下线索，那真是束手无策了。"

徐策看了眼高栋，道："这个科员和之前被害的李爱国副局长，有什么关系？"

高栋道："没有任何关系，彼此都不认识。"

徐策摇摇头："如果真像你说的，是同一个凶手犯的案，两者一定有关。"

高栋问："如果凶手的犯罪动机，单纯是报复社会呢？那两人就有可能并无关系了。"

"你有见过报复社会的，杀两个毫不相干的官员？"

高栋微微皱眉，摇头道："我还没遇过报复社会的案子。不过你们美国的枪击案——"

徐策笑笑："那是一些心理有病的疯子，端着机枪扫射，发泄心中的病态不满。而你的案子，是谋杀，有准备的谋杀。"

高栋似是心中豁然开朗，连连点头："没错，你说得很对。这种精心布置的谋杀，不会单纯为了杀人而杀人，如果只是要报复社会而杀几个公职人员，就算他第一个目标放在公安局副局长身上来立威，后面的目标大可以找一些家住郊区偏远地带的下手，没必要这么做。而且这次没有当场杀人，而是让人失踪了，死活都不知道。"

徐策不知道自己这番透露“信息”，会对未来的发展产生怎么样的结果，可能有利，也可能会危害到他自身。

所以他还是补充了一句：“现在你也仅是凭感觉，凭犯罪手法推断概率，来猜测林啸的失踪与李爱国的案子有关。建议你不要形成固定思维，影响判断。”

高栋点头：“我晓得。对了，今天找你来，本来是想跟你说说这捞人的事，最近案子烦，我就忍不住向你这位应用数学毕业的心理学大博士讨论起案子的问题了。你跟我提过的捞你表弟的事，我一直都放心上。只是你也知道，最近出了这么大案子，还不太适宜找县局里的其他领导谈私人的话题。”

徐策道：“我知道。”

高栋笑了笑：“你放心，大概下周吧，我安排个饭局，请你和张相平一起来聊一聊。”

徐策诚恳道：“这很麻烦你。”

高栋挥挥手：“老同学嘛，相互帮忙是应该的，老同学这点小忙都不帮，岂不是要被其他老同学骂死。呵呵。”

徐策也笑了笑：“我需要准备什么东西吗？”

高栋道：“不必，初次见面不太适合送东西，况且张相平这级别，真要送，一般东西也送不出手。咱们俩老熟人，我也就跟你说实话，真要送东西，怕是破费不少了，有我出面，你也能省则省了。以后捞人时，其他人事方面需要怎么打点，到时再说，你放心吧，我会看着的。”

高栋说的是实话，县局副局长这级别，一般东西也都看不上了。李爱国不是看上自己手里的几万块钱礼物，而是出于“官场规则”，和自己客套几句，结果把命搭了。

当然了，就算没有高栋这位老同学出面，徐策多花点血本，找中间人搭桥，一样能联系上张相平，到时还是会做了他。如今有这位身居要职的老同学，倒帮他省了不少本钱。

高栋的这张脸，至少抵得上十斤茅台了。官场上互帮互助，只需要费些口舌而已。若是普通老百姓遇到难事，不晓得得花多少的金钱、时间、精力，牵线搭桥，才能和对方说上几句话了。

看来再等几天就有结果了，接下来该找招商局的人拉点关系，联系上王修邦了。

只不过他从和高栋的几次对话中，发现高栋确实是个心思细腻的人，不少的细节都被他一步步摸清了。虽然最关键的点，高栋尚没看出来。但这样发展下去，会是什么结果呢？

对此，他丝毫没有办法。

他不会在分析上误导高栋的判断，更不会说谎话来隐瞒自己的意图。因为高栋很聪明，徐策若是言语上出现任何不符合他自己特征的情况，说不定会被高栋觉察到。所以宁可告诉他实情，也不能说谎。

就像高栋问自己对案情的看法时，只有一针见血地指出案情中的关键点，才能和自己的“智商”相符合。

如果为了不让高栋发觉其中的关键点，而故意装成想不明白凶手怎么作案，或者试图误导高栋，可能就适得其反了。

而高栋经过徐策今天的一番话，思路拓展了不少，随着侦察的深入，他会发现什么呢？

第二十三章

高栋手里拿着张一昂刚交来的报告，是通过监控调查李爱国事发前被谁跟踪的统计报告。

李爱国事发前一个月内，县城中几个分辨率较高的监控都派专人查过了，凡是李爱国车子经过监控后，五分钟内进入监控的所有车，包括电瓶车和摩托车，都做记录，最后统计哪个车出现的频率最高。

如果是个每天准时准点上下班的人，这番统计的意义不大。因为你每天差不多时刻开车在路上，总有些人的上下班时间和你差不多，那么这些人和你在差不多时间经过同一个监控的概率很高，也就不能说是他们在跟踪你了。

好在李爱国是公务员里的领导，没有考勤的限制，他每天往来单位的时间差别很大，有时中午才去上班，有时干脆没去上班，有时又一大早去上班了，下班也是如此，不定时，这样时间错开了，如果还有人总是和他在同一时间点经过同个监控探头，那就可疑了。

高栋看了一遍统计报告，眉头微微皱起，最可疑的居然是一辆墨绿色的电动车？

这辆电动车在11月23日到11月26日，也就是案发前两周，这四天时间里，每天都跟在李爱国车子的后面。

这辆车没有牌照，而且始终混杂在非机动车道上，所以才一直没有被之前查监控的警察怀疑。

直到高栋指示，把所有的车，包括电动车全部统计下来，才落入警察的视野。

由于县城这种小地方，路不像城市里那么长，电动车跟踪一辆汽车是完全可行的。

高栋暗自点头，看来，凶手就是这辆车了。

他拿起电话，打给张一昂，道："你过来一趟，把那辆电动车的所有镜头准备好，给我看。"

一个小时候，张一昂来到高栋办公室，按他吩咐，把这辆电动车的所有镜头一一播给高栋看。

有些监控分辨率高，看得清晰，有些监控分辨率低，看得模糊。

高栋全部看完后，抿抿嘴唇，摸了摸鼻子，点起一支烟："看来这人就是凶手了。"

张一昂道："老大，可是这人一直没抬起头，而且看监控显示，他戴着帽子，戴了口罩，还戴着手套，衣着普通。就算他抬过头，也没法看出脸部特征，没法查啊。"

高栋嗯了声，如果现在是夏天，那这凶手戴口罩会引起路人注意。可现在是冬天，他戴着帽子，戴着口罩，都是很正常的装扮，没有人会注意到他，该怎么查呢？

手也套进了电动车车把手的那种大手套里，可以说，身体的皮肤任何部位，都没有暴露。虽然他们总算找到了最有可能是凶手的影像资料，但貌似也没什么用处。

高栋沉吟半晌，问："12月6号，案发当晚，这辆电瓶车却没有跟踪在李爱国车子后？"

张一昂点头："恩，案发当晚电瓶车没出现过，这点已经反复确认过了。"

高栋道："你回去再查一查，林啸车子在案发前是不是也被这辆电瓶车跟踪了。"

张一昂离开后，高栋再度陷入了思索。

这辆电瓶车只在李爱国案发前的两个星期，连续跟踪了李爱国四天，此后再也没出现过。

看来这四天的时间，凶手是为了摸清楚李爱国的家庭住址和日常行动轨迹，在摸清楚情况后，凶手就不再进行跟踪了。

可是在最后一天，案发当晚的监控显示，李爱国的车子并没有被可疑车辆跟踪的迹象。

凶手仅在案发前跟踪了四天，此后再没跟踪过，包括案发当晚也没有跟踪过，凶手又是怎么知道李爱国那天晚上会在酒店玩牌到深夜，才开车回家的？

高栋对这个问题，还是没想出合理的解释。

他拿起电话，又打给了张一昂："你这边关于林啸的监控继续查，顺便把这辆电动车的视频，交给市局里的图像专家，看看有没有办法把电动车的图像弄得清晰些。"

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充分的证据证明林啸的失踪与李爱国案子有关。如果林啸在失踪前也被这辆电瓶车跟踪过，那么，就有必要并案了。

第二十四章

李爱国案发已过去两个星期，林啸失踪已过去十天，现在除了得到凶手骑电瓶车的影像外，可以说，几无其他任何线索，包括凶手的犯罪经过，不少地方高栋还想不出合理的解释。

“你有见过报复社会的，杀两个毫不相干的官员？”

徐策的这句话在高栋的心头再度响起。

是的，没有道理凶手会去搞两个毫不相干的人。第一个目标对准公安副局长，就算他立威吧，第二个为什么要挑中这个和李爱国毫无关系的林啸？

一个是公安局副局长，主管治安工作。一个是国土局科员，兼执法队队长。这两个人的岗位在社会上都是容易和人结仇的。他们和同一个人结仇了？

他把陈队叫过来：“林啸在社会上有没有和人结仇？”

陈队想了想，道：“具体情况我不太知道，不过这林啸是国土局里负责行政执法的，应该总有些人结仇的吧。像一些开发商、工厂乱占地的情况，还有拆迁等等。”

高栋道：“能不能查出，林啸结仇的人，跟李爱国也结仇的？”

陈队想了想：“照道理，我没听说过李局和他们国土局的有来往，只有张局跟他们国土局的走的近点，要不和张局问问？”

高栋想了想，道：“好，我去找张相平聊聊。”

高栋踱步来到张相平的办公室，进去后，递了烟，道："老张，我来跟你打听个情况。国土局的科员林啸失踪的事，郭局长也跟你说过了吧？"

张相平道："恩，郭局说了，这事情先压着不立案，怎么了？"

高栋笑了笑："现在这两桩案子，很多地方有相似点，所以我这边猜测，可能是同个人干的。"

张相平点头道："小陈跟我说过，我也觉得有疑点。"

高栋道："你在白象县工作了很多年，也和国土局的关系熟，你知不知道这林啸跟社会上什么人结过仇？"

"这个嘛，"张相平思索着回忆，"国土局执法队结仇的总有些吧，但貌似我一时想不出有什么深仇大恨的。林啸去年开始主要弄旧城改造的事，县里去年成立旧改办，我也是成员之一，旧城改造过程中，倒是出过几桩事体，但后来也都摆平了。"

"出过什么事？"

"还不是有些刁民不肯拆，引起的矛盾嘛，小纠纷出了不少，大事嘛就出过一次，当时我也不在场，听说就是有个女业主，站在挖土机前不让拆，后来挖土机强拆，不小心碰倒了房子，房梁上有块石头落下来，把那人砸死了。"

高栋哦了一声，想起张相平说的，肯定是徐策的老妈了。

张相平接着道："当时出面拆的，是城建公司的人。过后没几天，那女业主的外甥，跑去把城建公司的人捅了，后来这娃被抓了，现在还关在看守所了，都半年了，还没判呢。这死了人和捅了人是两码事，死人了，城建公司赔了二十万给他们家，孩子把人捅了，自然要抓起来，要不然城建公司接下去的工作不好展开。"

高栋接口做了人情："准备怎么判？"

张相平道："按我的意见，毕竟他们家死了人，我这边也不想把事情闹大，所以想稍微判个缓刑就放出来了，毕竟捅得也不厉害。城建公司这边要求重判，因为捅的是他们的人。这事情交县里领导研究，还没个结果。"

高栋笑了笑："这件事我倒知道，想跟老张你买个人情。被石头砸的女业主的儿子，是我的老同学，这事他找过我好几回了，想让我帮帮忙。我这老同学，是美国的成功商人，他对他妈死的事，既然已经了结，没什么意见，就是他表弟，毕竟是年轻人，还在学校念书，偶然冲动犯了事，希望能够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他们家毕竟死了人，这事情我觉得还是软处理比较好。"

张相平笑道："高局，就算你不跟我这么说，我也想软处理。他们家死了人，根源上说是城建公司的人不对。如果判重了，万一他们家气不过，跑上面告状什么的，弄得事情更麻烦。我的意见本就是事情已经发生了，双方各退一步，民事调解就好了。县里有几位领导也和我想的一样。可城建公司的不同意，他们说这事情都不从重处罚，以后他们工作的人生保障更没有了。"

高栋道："老张，那你看这事该怎么办？"

张相平道："城建公司是县国资委管的，现在的直接领导是国土局，国土局副局长王修邦现在是旧改办的主任，这事情最后怎么处理，还是要王修邦点头。我跟他关系不错，过几天我跟他商量一下，安排王修邦和你那位老同学谈一谈，双方沟通一下，你看怎么样？"

高栋笑道："行，还是老张你安排得周到，你先谢谢你了。"

张相平连声道："举手之劳，高局你太客气了。"

高栋又客套了几句，回归正题，道："老张，你觉得林啸除了这件事外，还有跟什么人结仇吗？"

张相平思索道："高局，我的看法，旧城改造的事应该和案子没关系。首先你看，虽说我们成立了旧改办，实际具体工作都是城建公

司他们这帮下面的人在做，我们基本没出过面。林啸直接和他们结仇的可能性不大。有仇也是冲着城建公司的人去。其次，李局生前和拆迁工作一点也没碰边。旧城改造那边，都是不太有钱的人，没听过李局跟那边谁有瓜葛的。若说国土局行政执法的，跟什么企业主结仇了，这企业主又和李局结仇的，倒还说得过去。毕竟有些企业多占地的情况时有发生，企业主跟李局有仇也是可能的。”

高栋点点头。

张相平接着道：“按我不成熟的看法，现在也没法判断林啸的失踪案跟李局的案子是同个人干的。而且就算是同个人干的，杀李局的犯罪动机是报复社会，那么他又搞了林啸，这纯粹是随便挑个目标，未必就有关系。”

高栋闲言几句，站起身离开，他并不想跟张相平过多解释，就算报复社会，也不会杀毫无关系的两个人。如果真是同个人干的，凶手挑中林啸，此间定有关联。

第二十五章

“老大，真被你说中了，林啸失踪前也被那辆电瓶车跟踪过！”张一昂道。

“是吗。”高栋不知是该高兴还是该苦恼。

这条线索直接证明了李爱国案子和林啸失踪案是同个凶手干的，同时，这条信息也说明了，下一个被害对象已经发生了。

什么时候是第三个？

高栋背对着他吸了口烟思索着，就算确认了是同个凶手干的，现在还没找到林啸的尸体，此事需要先当跟李爱国案子无关的失踪案登记在册。

李爱国案发到现在两个多星期过去了，毫无进展，现在要是被上级知道凶手又害了一个，岂不是更头大如斗。

高栋转过身，道：“什么时候跟踪的？”

张一昂道：“11月27日到29日这三天，连续三天跟踪。”

11月23日到26日，连续跟踪了李爱国四天，摸清李爱国行踪后，凶手并没直接动手，而是先去跟踪了林啸。看来凶手的这盘棋下得很大，而且很有耐心。

他又问：“凶手12月10日晚上在文峰公寓搬弄垃圾桶这个时间点后，有哪些车出了小区？”

张一昂道：“凶手把垃圾桶再次弄进电梯的时间是12月11日的凌晨1点半，我们查了门口的监控，凌晨1点半以后，一直没有车出过小

区，最早的一辆是将近凌晨4点时才出小区的，但那辆车我们查了，是停在后面排屋区的车，此后的时间点，车子逐渐多了起来，我们查了排在前面的几辆，都排除了怀疑。凶手的车到底什么时候离开小区的，我们没办法查。”

看来凶手果然是一直等到了早上，混在其他车子里出了小区。因为这个大型小区的车子实在太多，没法一辆辆去核对是否有作案可能。这块的侦查工作，看样子很难展开了。

高栋道：“市局的图像专家对电动车的画面处理有结果吗？”

张一昂打开电脑，道：“你看。他们弄图像的，通过数字手段，把其中几帧较为清晰的画面做了处理。凶手的面目是查不出的，只知道凶手大约身高在170到175之间，体重应该在120到140斤之间。这辆绿色的电动车，前头是个黑色的车篮，车篮的左角缺了个口，车上尾巴左侧通过几幅图片对比，确认那有个凹坑，车尾的红色灯框的塑料玻璃应该是有破损。这是他们最后经过处理的图片，能很清楚显示这辆电动车的特征。”

高栋仔细看着图片，这张处理后的效果图，把车的颜色，破损特征都很清楚地表现出来了。但是在一个县这么大的区域里，能否找得到这辆电动车呢？

无论如何，还是要找一找的，最后能否找得到，只能看运气了。

他电话叫来陈队，给他看了电动车的效果图，让他马上下令，发动全县各个地方派出所和联防队的人，一起想方设法，挨家挨户，拿着这张图，找出这辆电动车。同时，也要注意找可疑的车辆，因为这辆电动车有可能已经被凶手改装过了。

只要找到这辆车，哼哼，凶手还逃得了吗？

他们俩走后，高栋重新陷入思索，现在证据已经证明，林啸和李爱国两个案子的凶手是同一个。

即便凶手的犯罪动机是报复社会，也没有道理第二个下手的对象挑林啸，而且到现在为止，生不见人，死不见尸，没有任何消息。

看来一定如徐策所说，林啸和李爱国是有关系的。

可他们两个无论从哪个人口中的问话，都表示两人从不相识，也从没交集。不论工作还是生活，这两个人根本没有共同点。

而且这两个的社会关系中，几乎也没有交集。

和李爱国接触的要么是官员，要么是社会上的大老板。林啸主要做点国土执法，管理旧城改造的工作，平时接触的人和李爱国完全不是一个阶级。

他们俩是谁的共同仇人？

而且仇到要杀之而后快？

就拿林啸来说，他旧城改造得罪的都是些没钱没势的老城区居民，大都是中老年人，而且普通的小纠纷，就算老百姓吃了亏，赔偿少了，往往也是忍一忍算了，谁都知道民不与官斗。就算有人气不过，也该先跑上级告状，如果告状不行，再走极端吧。没有谁会不试过其他维权途径，直接玩阴的，把人给做了，这么做，也不会多拿补偿款，对自己只有坏处没有好处。唯一闹出点事的，只有徐策他们家了，可他家跟李爱国一毛钱关系都没有。

看来无关拆迁的事，是不是林啸在其他进行国土执法时得罪了人，而此人又偏偏跟李爱国结仇？

但从多方面渠道了解，国土执法包括旧城改造在内，这几年都没出过大事。

不是大事，小纠纷，维权者只想多弄点钱，不会铤而走险，设计个连环杀人的闹剧，对他有什么好处？

最让他想不通的是，凶手对付李爱国，是直截了当地杀在了路上。对付这林啸，却生不见人，死不见尸。若凶手真和林啸有仇，既然进了林啸的家门，并且制服了他，直接杀死在家不就结了？和李爱国案子一样，把现场处理一遍，不留下任何线索，他们警察还是拿凶手没办法。

可凶手把林啸运走了，又是什么道理？

也不是绑架，至今没有接到凶手的绑架电话。

真是莫名其妙！

凶手先跟踪了李爱国，再跟踪林啸，显然是有计划地要做掉这两人。为什么要挑这两人呢？他实在百思不得其解。

这时，物证科的老陈进了办公室，道："老大，那个垃圾桶全部检查了一遍，没有发现任何线索。"

高栋抿抿嘴，垃圾桶没有任何线索。

他当时看到垃圾桶时，脑中浮现出的奇怪感觉再次笼罩上来。

到底遗漏了什么细节？

他咬牙思索了片刻，顿时灵光一闪，道："垃圾桶底下有没有找到毛发纤维？"

第二十六章

老陈道："有几条，确认后都是垃圾桶里的衣物的纤维碎片。"

高栋微微皱眉："如果凶手把林啸塞进了垃圾桶，怎么着林啸的头发丝，总该掉几根在桶里吧？"

老陈道："按理说是这样的，我猜想凶手可能先用什么东西把林啸包起来了，再放进垃圾桶里，这样就不会留下毛发了。"

高栋眼睛盯着自己的面前，手指轻轻敲打着桌面，过半晌，摇头道："不对，你说的不对。"

"老大，你的意思？"老陈不明所以，他虽然年纪比高栋大了近十岁，但还是从来都习惯叫他老大。

高栋道："垃圾桶现在在哪？"

"楼下我们实验室里。"

高栋站起身，拍了拍老陈，道："咱们下去一起做个实验。"

老陈跟在高栋身后，来到楼下的走廊尽头，那里的办公室是最大的一间，这其实不是办公室，是法医的实验室，准确说是物证科的实验室，验尸的实验室不在这栋办公楼里，即便是公安系统的领导，也忌讳自己办公室旁边，经常躺着恶心的尸体。而一般的物证查验工作，都是放在这间屋子里的，里面有各种实验仪器，小县城里本没这么多设备，其中不少是高栋从市局带过来的。

高栋推开门，门口不远处一名年轻的物证科工作人员正在玩网络游戏。

他是高栋从市局带来的人之一，深知高栋很忌讳手下工作期间不干正经事，他没料到他们老大会在这个时间里突然来到他们实验室，慌忙关了显示屏，搓着手站起身。

他的直接上司是老陈，此时老陈站在高栋背后，皱皱眉瞪了眼这年轻人，意思是说："这下你玩大了吧？"

年轻人惶恐不安，不敢看向高栋。另外几位物证科的工作人员站在一旁，暗暗替他捏把汗。

高栋进来时，已然瞥见了游戏画面，最近他压力大，脾气自然不好，手下的人还撞到枪口上，这个时候找不自在，他正要发火，想了想，还是算了，和气道："最近大家压力大，精神紧张，适当放松下也没关系，只要齐心协力，一起加油把案子办了，就是大成绩。"

听他突然这么一说，大家顿时如释重负。

那小青年更是如获大赦，倘若高栋此时不在场，他定会连拍胸口，呼着"伴君如伴虎呐"。

这是高栋高明的地方，想着现在办案压力日益加重，需要激励全员的努力，才能想办法，早日找出案件的突破口。

这在领导岗位上叫一张一弛。平时高栋见到这种情况，大可以骂他一通。现在办案关键时期，激励人比批评人的效果要好，否则容易让大家产生负面情绪，从而影响工作效率。

他看了眼那个年轻人，道："小王，你几斤？"

"几……几斤？"这位叫小王的家伙不明白他的意思。

"你的体重有几斤？"

小王结巴地说："一百，一百二十斤左右吧。"

高栋挥了挥手，道："你过来。"

小王顺从地走到他面前。

高栋指了指前面的垃圾桶：“你进去。”

“进……进去？”小王不明所以，其他人更是面面相觑，想着老大要用什么方法教训他。

高栋和颜悦色地笑了笑：“我让你进去，我们做个实验，看看凶手到底是怎么把林啸带出去的。”

小王只好照做，他想爬进去，但他一撑起身体，垃圾桶底下有滑轮，轮子一滑，垃圾桶差点翻倒，搞了几回，他怎么都爬不进去。

大家都笑了起来，高栋指着其他几人，道：“你们帮忙，把他抱起来塞进去。”

几个男人一起抬起小王，放进了垃圾桶里。

高栋把盖子一合，拉过垃圾桶的把手，感觉很沉重。他用力推了一把，垃圾桶只前行了很小的一段，而且方向也开歪了，他试了几次，果然如此。

他转向对老陈道：“凶手用垃圾桶只是个幌子，凶手并不是用垃圾桶把林啸运走的。小王只有一百二十斤，装在这里面，已经使垃圾桶底下的滑轮不顺畅了，林啸体重一百二十六斤，比小王更重一些，装在这里面，垃圾桶推行更显困难。而我们在电梯里的监控看到，凶手每一次把垃圾桶推进电梯，垃圾桶的推行速度几乎是一样的，而且动作很轻巧，他在电梯门外一推，能够顺利地把垃圾桶推到最里面。如果垃圾桶里真装了人，这是办不到的。正因为垃圾桶从头到尾都没装过人，所以垃圾桶里才找不到林啸的任何毛发纤维。”

老陈思索片刻，道：“老大，你说得很对。”

高栋终于识破了凶手抓走林啸的帽子戏法，但这个消息对高栋来说，并不是什么好事。

如此一来，林啸失踪一案的线索，显得更加苍白了，他们对林啸一案接下去的侦察，更陷入了绝望的境地。

凶手应该是把林啸装进了大箱子或者其他类似东西，通过楼梯直接拖到了地下停车库，装上汽车后备箱运走了。林啸住在三楼，凶手这么做，一点都不困难。而且凶手大半夜通过楼梯运个人，也不会有人路过看到。

但现在的情况，已经完全没办法通过监控查哪个是凶手了。

一种情况是，凶手把林啸拖进汽车后备箱后，又去上演了这么出帽子戏法，来干扰侦察。

更高明的凶手，会先把林啸运出了小区，把垃圾桶留在了地下停车库，再重新回到小区，上演一出帽子戏法，然后步行离开。这样一来，其实凶手第二次离开小区，没办法判断他是开车走的，还是步行走的，侦察彻底陷入了僵局。

而凶手之所以要上演这出帽子戏法，显然是想误导警察的侦破工作，让他们把大量的人力浪费到浩繁复杂的查监控里。

或许最佳的黄金侦察期就在凶手玩了这出把戏，把他们兜得团团转中怠误了。

高栋想起自李爱国的案子发生后，凶手似乎一直在引导着警察的脚步走，把警察的绝大部分精力，都耗费进了查各种各样监控的工作中。

先是杀李爱国的地点选在了凤栖路这条两头和中间都有监控的封闭区间内，让高栋信心满满地认为凶手必然滞留在凤栖路上，也必然进入过监控。结果耗费大量人力查三个探头，又耗费大量人力对探头出现过的车辆逐个排查。结果一无所获。

林啸的案子，同样搞了帽子戏法，让他们耗费了大量时间查小区和电梯监控，同样徒劳无功。

只有县城的监控中，才查到凶手的图像资料，但凶手戴了帽子口罩，真实面目从无暴露过。

显然，这个凶手对监控的敏感程度，丝毫不亚于他们警方的侦察。

甚至可以说，凶手在某种程度上，正是利用了警方侦察过度依赖监控的情况，导致往返做无用功。

黄金侦破期就在凶手的这般戏弄中，错失了。

查监控极耗时间，因为监控不是看电影，不能快进。事情发生往往是在几秒之间，你查验监控时，没法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或者如上一秒一样，什么都不发生。如果采用快进的方法，很可能错过了重要画面。

一个小时的监控视频，至少需要耗费三个工作小时去查验。尤其很多探头清晰度不足，更是考验公安人员的耐性。

也只有出了这样的杀官大案，而且凶手还嚣张地留下一副字，才能调动几十号人马日夜加班加点，做着查监控这等乏味无趣的工作。

高栋现在感觉到，凶手正是利用了监控，把他们给耍了一圈。

他轻微咬了咬牙，看来到现在为止的工作，都还没抓住破案的那个突破口。

需要变一些方法了。

第二十七章

徐策自忖王修邦是最难对付的一个，他行踪规律，直接动手的机会根本找不出。他又不贪女色。从林啸口中问知，他似乎也没有贪腐的把柄，真是个“奸猾”的官场老油条。

今天高栋打了个电话给徐策，说是他派人在半岛酒店定了桌晚饭，约了张相平、王修邦，大家一起吃个饭，双方沟通一下，就算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

到了时间点，徐策挎了个包来到酒店，找到包厢入座，没几分钟，高栋和张相平也到了，徐策和张相平先握手认识了一番。

没多久，一个四十来岁的中年男人进了包厢，这人穿着件米黄色外套，中等身高，中等体型，大约是不贪杯不好色的缘故，所以他虽在官场混居多年，身材还没走样。

他自然就是王修邦。

王修邦和徐策没有见过面，当初处理母亲的事体，全由舅舅出面的，徐策晚了几天才回国处理后事。也正是由于儿子被抓的缘故，他舅舅担心重判，所以才妥协了赔偿协议。但签字后过了很久，儿子始终没放出来。他舅舅找过几次相关部门，主要卡在城建公司这一块不肯放手，他舅舅担心如果上去告状，反而会判得更重，所以一直在想其他渠道托关系捞人。无奈城建公司态度坚决，上级领导意见有分歧，判也不是，不判也不是，就一直拖了半年多。

见了面，王修邦也表现出态度和蔼的样子，毕竟他听张相平说了，这位高栋是市政法委书记的女婿，常委里主要领导的女婿，他当然要卖几分面子。

四人入座后，徐策道：“三位领导再稍微等下，郑建民局长马上也过来。”

高栋问：“郑建民是谁？”

张相平笑着道：“我们副县长，兼招商局的正局长。呵呵，徐老板，郑县长你也认识？”

徐策低调地笑笑：“郑县长负责招商这块嘛，我这边刚好有个美国的企业想来华投资，所以和郑县长有过接触。”

高栋介绍道：“我这位老同学，很厉害的呢，在美国大投行搞了好些年，认识很多美国的老总。”

张相平和王修邦附和着：“原来如此。”

王修邦想的是，徐策看来真有几分本事，能拉上高栋这位背景官僚和张相平来卖面子，城建公司的态度，就是他的态度，本来他不同意放人，只是担心城建公司下面的工作人员不乐意，现在这两位来说情，他早准备好放这面子了。

常委领导的女婿亲自为了小屁孩求情，若不答应，岂不得罪大头了？

现在徐策居然又拉上了副县长，这面子更是不得不给。

看来，等下这事不要等他们开口求情，自己主动点说比较好。毕竟，级别比自己高的人反而出口拜托自己别为难那个小屁孩了，实在不成体统。

不消片刻，郑建民就到了，他们站起来让位请坐，郑建民急急摇手，让他们不用客气。听张相平介绍高栋后，他深知高栋岳父在市里的地位，忙起身向高栋敬酒：“原来您就是高局，今天正好，趁着徐老板一起，您又是徐老板同学，我先敬你一杯。”

高栋同样客套着，五个人寒暄一番，徐策和高栋是同学，郑建民又是徐策今晚请来作陪的，而郑建民、王修邦、张相平三人本来就相识，此刻酒桌上就不再显得生分，彼此间敬来敬去，相处甚欢了。

开场客套话一结束，王修邦就先表个态度："徐老板，你表弟的事情张局已经给我说过了，你母亲的事我这边也很过意不去——"

徐策摆手道："过去的事情咱们也不用提了嘛，反正总是向前看，呵，向前看，以后还有事要麻烦到王局呢，来，咱们干一杯先。"

大家干完一杯，王修邦接着道："你表弟的事情，城建公司这边不会有问题，你放心好了。剩下的怎么把人放出来，这流程张局熟。"

高栋接口道："老徐，你放心吧，这边我会安排。"

徐策笑逐颜开："那就好，王局，我再敬你一杯，我喝完，你随意。"

他和王修邦坐在相邻的位置上，拿起酒瓶，给王修邦酌了酒，给自己加满，随后和王修邦干了一杯。

此时酒瓶是放在徐策的左手边的，徐策把酒瓶一拿，弯下身，放到了自己左脚边的地上，他趴下身体时，偷偷把酒瓶倚翻在地上，酒流了出来，脚边全湿了。

不过这事，谁都不会注意到。

大家又喝酒畅谈了一些后，徐策道："老高，上次我不是说要回国创业嘛。"

高栋道："是呀，你准备做什么想好了吗？"

徐策道："我在美国做投行时，认识了一个在美国办工厂的台湾老板，我跟他比较熟，我们俩商量后，决定在我们白象县一起办个厂。他有技术和资金，我另外也能拉来资金，现在准备先期投两千万美元。"

"哦？"高栋好奇问，"那么大投资，是做什么的？"

徐策道："做一种半导体的材料，这材料主要用在飞机和大型设备上，目前国内这个材料完全靠进口，我调研过了，这块的市场空间很大，如果工厂落地，保守估计一年产值两三个亿没问题。"

徐策从挎包中拿出三根黑乎乎的东西，分别交给高栋、张相平和王修邦看。郑建民显然已经知道这事了，否则也不会应徐策邀请来吃饭。

三人拿在手里，看了一番，三根小棒子，外面似乎包了层炭黑橡胶皮，就像轮胎的材料，里面看着似乎是铅笔的内芯。他们不懂那么多工业用品，只觉得这玩意挺高科技的，虽没见过，但想来飞机上的零件又见过几个了？

连样品都看过了，更没人会对徐策的投资忽悠起怀疑。

三人看完，把东西还给了他，他装进包里放好。徐策接着道："美国政府的生产批文正在审核，这不是保密技术，审核通过只是时间问题。现在资金也已经基本到位，我自己出了百分之十的资金，另外的资金是那个台湾人和其他我拉的美国投资人。各种相关文件我给郑局看过了。"

郑建民点头笑道："徐老板搞这么大手笔，看来我明年的招商引资指标，解决了大半，呵呵。"

高栋笑道："老徐，我就说你够牛逼，你在外国投行认识的大老板，跟我们平时社会上相识的一些老板，根本不是一个数量级。"

张相平和王修邦也点头附和地笑。

徐策谦虚一下，道："王局，等明年开春项目到位，工厂用地方面还需要你这边帮帮忙了。"

郑建民道："是呀，我们招商局剩下的好地皮不多，到时县里开个会讨论下，王局你这边也需要帮忙安排安排了。"

王修邦笑着道："好说好说，到时还不是听你们领导的意见。"

徐策侧头又对郑建民道："郑局，我这边要是下个月美国批文发了，我回趟美国拿文件，安排下其他事宜，明年还需要你多帮忙的。"

郑建民笑道："那是肯定的，你这边也是帮我完成指标呐，来，大家一起干一杯。"

饭局结束，原本是徐策去买单的，高栋说："替你节省点钱，张局，麻烦你签单吧。"

张相平道："对对，能省就省嘛，我签单好了。"

徐策果断摇头："那不行的。"

高栋笑道："一样的，都是自己人，大家来市里玩时自然我签单。"

就这样，徐策连这顿饭的钱都没出，张相平签单拿单位去报了。

在这次饭局中，徐策很满意，他通过投行的那套忽悠办法，拉到了郑建民这个中间人，同时总算和张相平、王修邦这两人混了个脸熟。

所有的事情，正朝着他的计划，一步步迈进。

而其余的人，却毫不知情。

原本他想着等表弟捞出来后，再对张相平下手。现在既然城建公司没有态度，而剩下的捞人工作，只是流程上的问题，高栋这位老同学在公检法关系很深，他既然开口答应，自然水到渠成，不需要用到张相平。

张相平既然没用了，那就死了吧。

对张相平的下手，可以提前了。

第二十八章

张一昂急匆匆跑进来，道：“老大，电动车找到了。”

“什么！”高栋喜出望外，他没想到这小县城里的干警效率这么高，他原以为虽有电动车的图片，但一个县里，电动车少说也有几万辆，这么小的电动车可不同汽车，要找出来简直大海捞针，忙问，“在哪，人抓到吗？”

张一昂点头道：“人赃并获！车主一口认定这辆车就是他自己的，一直是他自己的。”

高栋有些疑惑，这凶手怎么承认得这么彻底，是算准了他们没有其他物证？

思索下，问：“怎么找到车子的？”

张一昂道：“听陈队说，也是运气，电动车的照片打印出来，上面特征标记很明确，下发到各个乡镇辖区的派出所。县城派出所的两位同志在街上执勤时，偶然看到一家电动车修理店门里，停了这辆车。”

“是家电动车修理店？”高栋皱了皱眉，道，“人在哪？我去看一眼。”

“抓到楼下审了。”

高栋和张一昂走进审问室，里面两位县局的民警站起身，说了句：“领导好。”

高栋微微点头，道：“问出什么了？”

一人道："起先他说电动车是他自己的，后来又改口说是有人卖给他的，谁卖的他说记不清长相。"

高栋道："好吧，辛苦了，你们俩先出去，我问问。"

两人出去后，高栋往凳子上一坐，隔着不锈钢的铁栏栅，看向里面的那个人。

此人大约四十来岁，穿着显得土气，头发也没有梳整齐，整体乱糟糟的。高栋第一感觉就判断此人肯定不是凶手。

他想象中的凶手，非常注意细节，反侦察能力很强，智商很高，应该是个平时穿着看起来体面的人，不会这副德行。

那人低着头，默不作声，间或有低声的呻吟发出。

审讯室一边放了辆电瓶车，高栋看了几眼，没错，车篮有个破洞，车左尾有处凹陷，尾灯塑料玻璃破损，和效果图的照片完全一致。

高栋看了看审问的笔录，对那人道："把头抬起来。"

那人抬起脸，嘴角有破损，沾了血迹，眼神惶恐不安。

高栋道："你先说车子是你自己的，现在又说是别人卖给你的，谁卖的？"

那人哭着道："领导，我真想不出卖车子的人长相了，我求你们不要打我了。"

高栋眼神一横，道："他们对你刑讯逼供？"

那人道："是啊，领导，我没犯事，为什么抓我啊，他们还打我，我求求你不要这样待我啦！"

高栋冷哼一声，站起身，道："小张，走吧。"

张一昂奇怪道：“老大，不问了？”

高栋哼一声，没答话，甩身走出了审讯室，来到旁边一间办公室，刚好陈队也在，高栋瞪了刚才两位民警一眼，道：“刚才你们打他了！”

两人顿时面面相觑，原本见那家伙说话不老实，当然要教训教训，没想到那家伙居然在高栋那里告状，高栋看起来是满脸的怒容。两人不敢答话，只能把求救的目光对向他们的直接领导陈队。

陈队不敢对视高栋的眼睛，只能尴尬地应着：“高……高局，他们俩也是看他不老实，所以——”

“所以就打他了！”高栋冷声道。

没有人敢应话。

高栋道：“谁教你们打人打脸的？”

他们不明白高栋的意思。

高栋话语稍微软了下来：“现在办案处在风口浪尖，别说外面的舆论影响，就是我们系统内，这日子也不好过。案子还没进展，别惹出新花样来。要是这家伙跟案子没关系，把他放出去后，他在外面说警察对他刑讯逼供，再或者找媒体告状，怎么办！”

陈队小声道：“那……那他要是不肯说，怎么查？”

高栋道：“别整出外伤，也别让他乱说话咬你们尾巴，赶紧问出结果来报我。”说完，转身就走。

两名警察不明所以，问陈队道：“高局是什么意思？”

陈队毕竟比他们俩有经验，马上就心领神会，道：“这家伙要是嘴巴再硬，打得更狠点，就是别出外伤的打法，也封牢他嘴巴，别让他乱说什么警察刑讯逼供的事，把他彻底弄怕了。”

两人顿时醒悟回来，这时才明白，高栋原来不是怪他们刑讯逼供，而是怪他们把他脸上打出血来了，而且还张嘴就说警察刑讯逼供。看来领导就是领导，就算刑讯逼供，也说的这么有艺术性。

第二十九章

没过多久，陈队找到高栋，道：“高局，嫌犯交代说电瓶车是个江西人卖给他的，他开电瓶车修理店，既卖新车，也卖二手车。”

高栋道：“既然如此，一开始他为什么要嘴硬？”

“他说那伙江西人是个盗窃团伙，经常偷电瓶车拿到他们这种店里销赃。他一是担心供出销赃的事要坐牢，二是担心供出了那伙江西人，会遭报复。”

高栋琢磨片刻，这车是伙盗窃团伙弄过来的，莫非盗窃团伙把凶手的车子给偷了？

他寒毛一竖，不会这么巧吧！

无论如何，先要抓获这队团伙再说，即便是他们偷的，也该记得从谁家偷的。

高栋便道：“那好，这店老板先关着，咱们替他摆平这伙江西人。你马上安排人，按店老板供述的情况布点抓人，这帮人一个都别漏了。抓到后可以稍微宣传一下，毕竟现在命案没破，算是打掉个盗窃团伙，也可以向市局申报一下。”

这次破案效率很高，一个蹲在白象县长达两年之久的七人盗窃团伙，在半天的时间里，就被整个端掉。

傍晚，高栋吃完饭，就接到陈队电话：“高局，这伙人全抓到了，您要不要亲自审？”

“好，我这就过来。”

高栋走进其中一间拘留室，身后的陈队指道：“高局，这家伙就是店老板说的卖他电瓶车的那个人。”

高栋盯着铁窗后的那张脸，看似还不到二十岁的小青年，这小青年一脸无所谓的样子，歪头望着高栋。

高栋看了他几眼，比较厌恶这家伙的表情，问了句：“叫什么名字，年龄，住址，工作？”

小青年撇嘴道：“身份证上都有，你们自己看，别问我。”

“你他妈——”陈队正要骂人，高栋拦住了，继续道：“挺有脾气的嘛，”他指了指铁窗外停放着的那辆电动车，道，“这车是你的，还是你偷来的？”

小青年瞪了高栋一眼，道：“我没见过这车子，你们抓我干什么！”

高栋牙齿咬了咬，又道：“我在好好问你话，你别自己找不自在，说，车子哪来的？”

小青年似乎有些被他沉着的气势镇着，低头嘀咕着：“我又不知道，抓我做什么。”

高栋吐了口气，最近这场命案已经搞得他焦头烂额了，这蠢货还在他面前卖萌。他转过身，对陈队说了句：“这傻逼看样子没进过号子，教懂他做人了再叫我。”

高栋回楼上的办公室坐下还没五分钟，电话就传来了，陈队告诉他，这小子愿意招了。

高栋抿抿嘴，重新去见那小青年，此时小青年受过了教训，眼中布满血丝，整张脸都是害怕的表情。

高栋道：“车子哪来的？”

小青年低头回答：“我偷来的。”

“在哪里偷的？”

“建设路旁的帝景园外面的一条路上。”

高栋看向陈队，陈队解释道：“帝景园是县里的一处高档别墅区，那附近一共有三四个高端楼盘，有钱人住在那块很多。”

高栋心中一想，有钱人这个身份定位，倒和他想象中的凶手接近。可恼的是面前这傻逼青年，偷什么不好，居然把凶手的作案工具给偷了！要不然，他们警方很可能有机会把凶手人赃并获了。

高栋道：“你偷的这个车的车主，长什么样，你能认出来吗？”

“我没看到过车主。”

高栋眉头微微一皱：“车子停在路边哪里？”

小青年道：“在路边一个角落上，我那天本没想偷车，是去网吧玩，路过时，看到那里刚好停了辆电瓶车，我看车上钥匙还插着，主人忘记拔了，我等了几分钟，看看没人过来，就顺手骑走了。”

“钥匙也留在车上？”高栋眉头一皱。

“恩，我真是顺手骑走的，不能说偷啊。”

高栋冷声道：“钥匙本来就留在车上，你没说谎？我警告你，你说的我们会再查证过，你要是敢说错一句话，我把你往死里整！我再问你一遍，你想清楚了再回答，车子是你撬的，还是钥匙本来就在车上？”

小青年哭着道：“我说的真是实话，钥匙是在车上。”

高栋心里顿时沉了下来，钥匙本来就留车上，凶手可不会这么粗心大意。一定是凶手故意留的，他觉得这车子早晚会被我们查出来，

销毁藏匿的难度都大，容易露出马脚，最好的办法，就是把钥匙留车上，让人给骑走了。

偷电动车本就很常见，你锁得好好的，如果停在没人的地方，不出半天，说不定车子就不见了。

更何况这辆车，不仅孤零零地停在没人的角落，而且还留着钥匙，这不是成心要让人骑走吗？

即便这小青年不偷，也会有第二个小偷，第三个小偷把这辆车骑走。

如此一来，线索不又断了吗！

高栋问了最后一句：“你哪天偷的？”

小青年仔细地算了算，最后问了自己卖车的日子后，才做出回答：“是卖车前一天，是11月30号。”

高栋没再问话，转身走出了拘留室。11月30日，凶手在11月23日到26日期间，跟踪了李爱国，在11月27日到29日之间，跟踪了林啸。跟踪工作结束后，第二天，他就把车带钥匙留在了路边，让人骑走了。

高栋长呼一口气，所有的路，看似都堵死了。

第三十章

这几天，全县各个乡镇，各条街道，都贴上了悬赏公告。

公告上贴着一张图片，是个人带着帽子和口罩，骑着电动车。画面中的这人除了耳朵，其余身体皮肤几乎都没露出来，是男是女都难以确认，更不要说长什么样了。公告介绍说这人参与了一起凶杀案，极具危险性，希望老百姓但有知情的，就来向所属的派出所举报，破案奖励20万。

但几天过去了，没有接到一份举报。

这在高栋的意料中，冬天骑电瓶车，戴帽子戴口罩的太常见了，谁会注意自己身边经过的这个人呢？何况这位电瓶车男是在11月底期间露面的，现在都快12月底了，整整过了一个月，谁记得呢？

而林啸那边也是石沉大海，死活再没出现过。林啸失踪案发生后没多久，高栋就找人去联系手机运营商查手机信号，但直到现在，运营商的信号接收系统没有收到他手机的任何信号。高栋知道手机信号的发送原理，这种情况下，只有两种可能，一是这个手机的电池板被凶手拆掉了，二是这个手机目前完全处于信号覆盖区域外的地方。不管怎么说，林啸失踪案也查不下去了。

高栋一筹莫展，原本他岳父让他接手这案子，是因为他们都以为这是场报复杀人的案子，很容易就能破案。这么个既是大案，又容易破的案子交给高栋，能为他的政绩添加丰满的一笔，明年换届有机会升到市局副局长，往后再运营一番，争取四十岁之前把他拉上副厅级的领导岗位。如此一来，高栋仗着年轻的资本，本身又有本事，退休前很有潜力升到正厅级的位子。

唯独没想到，这居然是个无头案。高栋接手了这个烫手山芋，迟迟交不上答卷，对他的前途只有负面影响。看来明年的升职有点麻烦。

徐策这边最近几天都很忙。

今天他和前几天一样，临窗坐在半岛酒店六楼的一间客房内。

半岛酒店是五星级，一共高三十几层，底下三层是饭店，四楼是私人会所，五楼以上是客房。

今天是他第四天住这间客房了。

屋子里关着灯，显得幽暗。

他身后的电脑里放着音乐消遣时间，怀旧风格，他喜欢八九十年代的老歌。

他坐在窗边，看了眼手表，现在快到晚上六点，他重新拿起带夜视功能的望远镜，撩起厚重窗帘的一个小小角落，朝楼下的广场望去。

这是个耐心的活，只有足够的耐心，才能保证工作的完美。就像对付李爱国一样。唯一的区别，这次的目标是张相平。

等待了十多分钟，他看到张相平的车驶进了楼下酒店的广场。

这是辆奥迪车，和他那辆二手奥迪车的型号一模一样。

张相平在广场边缘的一个角落停好车，随后下车，朝酒店里走去。

徐策知道他应该是去和朋友应酬吃饭，一般吃完了他们会赌会儿牌，这个习惯和李爱国差不多，只是李爱国比张相平更爱赌罢了。

张相平走进酒店后，徐策就放下了手中的望远镜，现在能做的只有等待了，希望张相平今晚能玩得晚点。

谋杀的时机挑选，不是每一天都行的，要靠蹲点。

前面的三天，张相平有两天都来了半岛酒店，只不过这两天他离开的都很早，不到八点就走了。显然这么早的时间点徐策没法动手。

徐策坐到了电脑前，上着网打发时间。

到了八点钟，他看了眼手表，重新回到窗边，拿望远镜张望了下，张相平的车还在。

半个小时后，他又到了窗边，望远镜张望下，张相平的车还在。

又过了半个小时，到了九点，他再次回到窗边张望，张相平的车还在。

徐策心中有了一丝小激动，看来张相平今晚会走得挺晚。但他决定还是再等等。

等待是件很痛苦的事，尤其是守株待兔的猎人。在长久的等待后，看到有兔子靠近，猎人总是容易心中激动。但最后守株待兔能否成功，关键只看一点——耐性。

当兔子还没跑进陷阱中，你就急于捕获，暴露了自己，那么前面所作的长久的守株待兔工作，都将付诸东流。

只有最充分的耐性，直到兔子真正踏入陷阱的那一刻，你再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动手，这时候的猎物，才归你。

徐策说服了自己，不要着急，再等等。现在虽然已经九点了，如果张相平没过几分钟就走了呢？那这个时间点下手，依然不是好时机。

最好是在十点以后下手，那时凤栖路上的人车几乎已经看不到了，能最大限度地保证自己不会被人看到。

所以，宁可让张相平活得更久一点，也不能让自己暴露出来。就算今天是个难得的机会，错过了，还可以捕捉下一次杀他的机会。但一旦自己暴露了，那再也没有机会进行计划了。

时间依旧在静静流逝。

徐策这一次抬起手表，时间指到了九点四十分。朝外面张望，车子还在。

徐策暗自点点头，好吧，就是现在。

他脱下有些笨拙的羽绒服，换了件轻便的米黄色外套，动手时手脚一定要灵活，挎了那个包，下了电梯，来到酒店楼下的广场，这个停车广场很大，除了车辆出入广场的门口外，没有其他的监控探头，这对他来说是好事，否则他还需要找辆车子做掩体来进行工作。

他观察一番，停车场上没人站着，便悄悄走到了张相平所在的奥迪车的右侧，他装作俯下身系鞋带，用极快的速度把一块铁板子放到右侧前胎的底下，这块铁板子上有一排的扎胎钉。他把铁板稍微往轮胎里压了压，使车子一开动后，轮胎一定会压上扎胎钉。随后，他又用同样的手法，把扎胎钉的铁板放在了右侧的后胎下。

由于扎胎钉放在了轮胎底下的偏里位置，所以站在车旁从视觉上是看不出异样的。

整个过程最多只花了十几秒的时间。

徐策准备妥当，站起身，离开了广场，准备用那个同样的手法，避开监控，来到凤栖路的预备地点守候。

第三十一章

凤栖路南段的一处地方，离上次李爱国遇害大约隔了两百米。

这是必要的，虽然离李爱国遇害已经过去了二十多天，如果选择和李爱国遇害的点动手，难免不引起张相平心理上一种潜在的警觉。

徐策站在一旁的树后，拿着望远镜静静地朝着南面观察。

离他不远处，右车道上洒落着一地的大块啤酒瓶碎片，过来几米后的左车道上，也撒了一地的啤酒瓶碎片。

张相平独自开着奥迪车，从沿海南路拐进了凤栖路，准备回凤栖小区里睡觉。

今晚酒喝的不多，打了一晚上的“十三张”，在满是香烟味的地方呆久了，有点困乏。他空调开着大风，整个车厢内暖洋洋的。

这时，他看到前方车道上撒了一地的啤酒瓶碎片，他咒骂一句，哪个傻逼发神经，酒瓶乱扔。

他只好踩下刹车，方向往左打，从左车道过去。

刚把方向打到左边，就看到左车道前同样是一堆啤酒瓶。

一定是超载货车掉下来的。妈的！

他只能再踩刹车，小心地把车绕到右车道，这时，他看清前方不远处走着的一个拿着个挎包的人，咦，这不是高栋的老同学，副县长的朋友徐老板吗？

他本没打算开窗打招呼，想直接开过去，却发现这徐老板正大幅度向自己挥手，他停下车，摇落车窗，道："徐总，你怎么在这儿啊？"

徐策表情有些惊讶，道："咦，怎么是张局你？我刚从这小区拜访朋友出来，我看你这车子轮胎破了，所以叫住你，没想到是张局！"

"我轮胎破了？"张相平有些意外，他第一反应是被前面的玻璃扎破了？但一想，玻璃扎破了，哪有破这么快的。

徐策走到车旁，道："你看，你这右面前后两个胎全瘪了，车子都斜着，你还不知道？"

张相平一感觉，没错呀，经他一说，还真明显感觉车子向右侧倾斜了。

张相平忙停了车，拉上手刹，下了车，站车前一看，车子微微向右倾斜。

徐策接着道："我刚在前走，看你这车要往右倒了，你右面的胎都软了，我以为车主不知道，所以叫住提醒下，没想到是张局您的车。"

张相平向他感谢一句，微微皱着眉，走到车子的右侧，前后两个胎瘪了一小半。

"这有点麻烦嘞，"张相平盯着轮胎，自语道，"我就一个备胎，看样子还要叫修车店运个轮胎过来了。"

徐策走到车子的右后轮胎处，蹲下身，看了几眼，道："看起来破得挺厉害的。"

这时，一道强光灯打了过来，一辆车子从沿海南路拐进了凤栖路。

徐策暗叫一声，不好，看来今晚会遇到目击者了，如果实在没机会，只能再放过张相平了。但今天这条设计很久的计谋一旦错失，恐怕再想其他方法杀了张相平，就有点麻烦了。

现在才十点半，不是半夜。尽管是冬天，但出去玩到十点半回家也不算太晚。

徐策事前已经考虑过这点，一旦有目击者看见他的容貌，那么今晚的这次谋杀断然不能继续了。

徐策赶紧身体蹲得更矮，背向那辆车，装成检查轮胎的样子。

张相平站在旁边看了看过来的车子。

车子经过前面的啤酒瓶地带，同样降低速度，慢慢绕过来，到了他们旁边，这辆车停下来，车窗摇下，一人探出头：“嘿，张局，怎么回事？车子坏了？”

张相平无奈笑笑：“两个轮胎都爆掉了。”

那人道：“两个轮胎爆掉？前面这啤酒瓶扎的？”

张相平无法肯定，他虽然刚才没听到过任何的爆胎声音，但猜想也只有可能是刚才被大块玻璃扎的吧，便道：“大概是吧。”

那人道：“需要帮忙吗？”

张相平客气地摇手：“没事，两个轮胎坏了，我也没那么多轮胎拿来换，只能等明天找人修了。”

那人道：“哦，那我先回去了，要帮忙打我电话。”

“好的。”

那人车子踩了油门，朝前开去，很快拐了个弯，进了凤栖小区。

徐策哼了口气，看来行动可以继续。

他突然说了句：“张局，这轮胎好像被人扎的嘛。”

“啊！被人扎的！”张相平有些意外。

徐策微微站起身，弓着背，指着轮胎道：“轮胎上扎了个东西，我拿没拿出来，看起来是被人恶意扎的。”

“是吗？”张相平蹲下身，顺着他的指示，检查轮胎。

只不过，这次他蹲下身后，再也没有站起来。

第三十二章

凌晨零点半。

公安局协议酒店的标准间内，高栋正裹在被子里呼呼大睡，手机响了。

他恼怒地拿过手机，看了眼显示屏，是陈队。他顿时睡意全消，因为他知道，陈队不可能半夜无缘无故打他电话，一定出了大事。

他谨慎地按下接听，把手机放到耳边，低声问了句：“陈队，有事？”

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两秒，最后，还是道：“高局，张局长死了。”

“张相平？”高栋眉头一皱。

“恩。”

“地点……好，我马上过来。”

挂下电话，高栋心跳加速，手心冒出了丝丝冷汗，呼吸变得急促，眼眶里有些发红，眼泪都快掉下来了。

当然，他不是为了张相平而难过，他是为了自己接下来的遭遇。

这次部里省里一定会问责了，他岳父能否保到他也不好说。

对于官场的生态环境，他很懂。

他深呼吸几口，平复下心绪，手指仍有些轻微颤抖，点起一支烟。

这时，门口传来敲门声，高栋站起身，打开门，看到张一昂等自己这帮手下已经换好了警服，等在门外。

高栋抿抿嘴，疲倦地挥手道：“你们先过去，我待会儿来，不用等我。”

他感觉嗓子有点沙哑，打发了他们，重新坐到床边，灭了烟，拿起手机，放在手里不停地捏放着，最后，下定决心，还是拨出了一个电话：“爸，吵到你了吧？”

电话那头，传来高栋岳父粗厚的声音：“阿栋，出什么事了？”

高栋舔了下嘴唇，道：“张相平刚死。”

电话那头默默无言，过了十几秒钟，才道：“什么时候死的？”

“今晚，几个小时前，和李爱国死在同条路上。”

“好，你那边先稳住，不要慌，我跟你们局长先通个电话，再找省里朋友帮忙打听情况。你知道现在最要紧干嘛吗？”

高栋点头：“封锁消息。”

“好，马上去弄，注意着手机，随时接电话。”

“好，我这就去现场了。”

高栋挂了电话，握了握拳头，低语一句：“走一步算一步吧。”他站起身，以最快速度换上了制服，开门出去。

来到凤栖路，那里已停满了警车，很远处有五六个外表看上去是外地打工仔的人在望着热闹。

高栋下车，陈队、张一昂等一帮人忙围了上去。

高栋张望了几眼，对陈队道：“你们局长呢？”

“郭局长说他有点事要先处理下，等下就赶来。”

高栋心知肚明，郭鸿恩一定也是在联系人，打听情况，为问责处分做好退路了。

他冷哼一声，道：“马上封锁现场，那几个民工，对，就是那边站着的几个，全部赶走。陈队，立刻安排人整条凤栖路交通管制。”

他听到了远处的哭声，看到一个中年妇女在哭，旁边几个人拉着，道，“这是张相平老婆？”

“恩。”

“全部先带到局里再说，整条凤栖路上，除了公安以外，其他人一个都不许留！再传话下去，所有办案民警，今晚的事倘若敢对外透露、讨论半个字，直接革职查办，检查院再以泄密罪起诉，绝不是开玩笑！”

陈队看着高栋怒睁的双目，简直不敢对视，慌张地记住他的话，应承着。

高栋又道：“你再找你们局长或副局长转告县委宣传部的人，未来几天如果有哪家媒体登了今晚的事，市委领导会直接找县里宣传部算账的。还有，要是有人在你们当地网站上贴这事，马上找来约谈。知道吗？”

“恩，我一定马上安排。”

“好，咱们要赶紧现场勘查，”他抬手看了手表，“现在一点十五分，五点钟前结束勘查，早上太阳出来前，现场要全部清理完毕，都听明白了吧。好了，咱们动手吧。”

第三十三章

高栋戴了手套脚套，和陈法医及另几个年轻法医一起走进现场。

首先引起他注意的是地上的两处啤酒瓶碎片。

哪搞的一地的碎啤酒瓶？感觉有点古怪。是运啤酒的小货车摔下来的？

他只是觉得地上碎啤酒瓶的排布有些不自然的感觉，但无法断定是否和案件有关，便对一名工作人员道：“这块地上先拍几张照，等下再找人弄干净。”

走近前方，一辆黑色的奥迪车停在右车道上，车灯依然大亮着，红色尾灯，车前打着强远光灯。车子向右侧倾斜着。

显然，右侧的轮胎此刻已经完全瘪了。

高栋走到车子的右侧，看了几眼轮胎，随后把目光盯向了张相平。

靠近路边的地上，张相平正一动不动仰天躺着，四肢摊开，睁着眼睛，心口处大量血液流了一地。

高栋微微眯了下眼睛，没有直接靠近尸体，而是先在旁边的地面上仔细搜寻着，看看是否有特别的发现。

“老大，你看。”陈法医手一指。

高栋盯了几眼，赫然睁大眼睛道：“脚印！”

路旁一行脚印，穿过泥地，如李爱国那回一般，一路延伸到远处的水沟。

唯一不同的地方，这次的脚印，是真实的，不再是大尺码的平底脚印了。

高栋道：“马上记录下来，回去实验。”

陈法医欣喜道：“老大，这回总算留下线索了，这行脚印深刻在泥地了，非常清晰，纹路分明，凶手的身高体重能比较精确地定出来了。”

高栋嗯了一声，心里想着这回凶手为什么没有清理现场，也没有套上铁鞋套，直接走了。

难道……

他眼睛一亮，最大的可能，凶手这次行凶，最后关头遇到了麻烦，他来不及清理现场，只能匆忙离去。

最有可能的情况，那时刚好有人过来了！

按照凶手的一贯做法，他会把现场清除得不留痕迹才对。

上一回，凶手杀了李爱国，不但车子看起来像是自然地停在路边，而且把车内外的指纹、脚印、皮肤组织全部清除了干净。所以直到第二天天亮，才被人发现车里死了个人。

林啸的房子，同样被他整理得干干净净。

而这次，张相平的车就这样亮着灯停着，张相平就如此死在车外，不管是行人还是车辆，只要经过，立即就会觉得异常，马上会发现这出凶杀案，从而报警。警方也能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

警方来得越早，对凶手越不利。

如果凶手有足够时间，一定会把车灯全关了的，把张相平尸体移到背光处，如此，很可能到第二天才被人发现，那么很多短时间内保留的线索就将错失。

看来情况就是这样，那么凶手这次一定不仅只留下脚印了，一定会有更多的意外发现！

陈法医一边指挥人给脚印测量和拍照，一边低着头，仔细观察，过了会儿，他又有了新发现："老大，这次脚印和上回有区别。"

"什么情况？"高栋转过身。

陈法医用笔指着地上的几个脚印，道："有些脚印只有半个，而且脚印间的距离间隔也比上次大了至少十几公分。"

"哦，这说明什么？"

"上一回，凶手是耐心地走着离开现场的，这一回，凶手是逃走的，处于跑步状态，而且步伐尺寸上，我敢肯定，凶手一定处于慌乱的跑步状态。"

高栋眼睛一亮："对对对，这就对了，凶手这次没清理现场，一定是他在最后时刻，遇到某些事了，这才匆忙逃离。很可能……没错，很可能他想处理后事时，刚好有车开过了。喂，张一昂，你去问最早出警的人，把报案的人带过来。"

法医把张相平身旁的脚印区分出凶手和出警的民警后，再测量拍照记录，随后，高栋和陈法医靠近张相平蹲下。

陈法医解开张相平的衣服，大致翻了他的身体，道："初步看，死法和上次一样，估计也是像老大你猜的，先用电棒击晕，再用三棱枪刺扎入心脏。看呐，这回脖子处也有块擦伤，不，不不不，是两块擦伤。"

高栋目光铿亮："电了两次！"

陈法医道："没错，就是电了两次！"

高栋心中一阵波澜，这次凶手从行凶时到行凶后，都处于一种慌乱状态，说不定，这次凶手作案时，不仅仅作案结束时遇到了意外，作案过程或者作案前，同样发生了什么干扰他行为的事情。

他此刻还不知道，确实是因为那一辆车的突然到来，把徐策吓了一跳，他脑中一直冒出是否继续动手的两种争议念头，从而使今晚整个状态都出现了失误。而在徐策清理现场刚进行一半时，偏偏又冒出了一辆车，把他计划近乎全盘打乱，只能慌乱中逃走。否则，他绝不愿意让张相平直接倒在这么显目的位置，更不会让车如此亮着大灯停靠一旁。直到此刻，徐策依然在家中坐立难安，他无法肯定这一回到底有没有留下如DNA等致命性的指向性证据。

陈法医继续道："其他地方嘛，暂时没发现额外的外伤痕迹。"

高栋点点头，用戴着胶皮手套的手抓起张相平的手，仔细观察着。

"老陈，把手电再往我这边照照。"

陈法医依言把手电打到高栋这边。

高栋微微眯起眼睛，向身后伸出一只手："喂，小周，把镊子递我。"

他拿起镊子，小心地探入张相平的指甲，轻轻翻起。

翻了几个指甲，终于在其中的两个指甲里，发现都塞了一团毛绒绒的丝状物。

"老陈，你看。"

陈法医欣喜道："衣物纤维！"

高栋严肃问："能确定是衣物纤维吗？"

“一看就知道，一定是。”

高栋点点头：“张相平被电棍击晕后，心脏被三棱枪刺扎中，大约半分钟内就死了。老陈，你觉得他在死前的二十多秒内，有没有可能临死前抓了凶手一把。”

陈法医道：“非常可能，老大，死者虽然被电棍击晕了，但心脏被三棱枪刺扎进的一刹那，一定会马上醒来，此时大脑组织还没缺氧，完好无损，意识清楚，这时候人本能第一反应就是反抗。张相平完全有能力抓了凶手一把。你看，张相平衣服是黑色的，这个纤维是有点淡黄色，肯定是凶手的衣服或者裤子。”

高栋表情逐渐放松了下来，叹口气，道：“只可惜只有衣物纤维，能抓到皮肤组织就好了。”

陈法医道：“说不定也有皮肤组织，这个我们需要回去再慢慢检查。”

高栋心里想着，这次不管怎么说，也总算有几处物证了。凶手这次不但来不及套铁鞋套，连衣服或裤子都被张相平临死前抓了一把。

但只有衣服和鞋子的证据，能锁定目标吗？

清除指甲中的纤维很有难度，用东西刮一时半会儿是弄不完全的。最好办法就是把死者的手指剁下来扔了。

凶手之所以没清除张相平指甲里的纤维，恩，一种可能是凶手在最后杀人时紧张，没注意到张相平抓了他一把。这种推断是完全有可能的。因为只要是个人，不管看上去多么残忍，杀人的时候都会紧张。尤其今晚凶手连电了张相平两次，很有可能当时凶手处于紧张状态。

第二种可能，凶手知道了张相平抓了他一把，但一时半会儿想不出怎么清除指甲里的纤维。而凶手又没带菜刀一类能剁下手指的工具。因为凶手的作案工具是三棱枪刺，这是没办法把手指剁下来的。

就算随身带了匕首，匕首也很难剁下手指，只有菜刀一类的凶器，才能把手指快速弄下来。

第三种可能，凶手担心把手指割下来时，太多的血液流出，沾到他自己身上，容易在逃离现场时，引起别人的注意。

第四种可能，凶手时遇到突发事件，急匆匆逃离了现场，来不及顾虑这么多东西。就像凶手还留下了脚印，车灯亮着，张相平躺在很显目的位置，这是一个道理。

看来，还是先要找最早发现死者的报案人问个清楚，或许报案人就见过凶手本人呢。

他站起身，准备再去查看车子的情况。车子两个轮胎都爆了，这不是件寻常的事情，肯定另有隐情，以此为调查突破口，也许能有所发现。

这时，他手机响起。

高栋脱了手套，掏出手机，一看是他老丈人。

他抿了抿嘴，离开现场，快步走到没人一处，接起电话：“爸。”

“阿栋，这次事情有点麻烦，一个月内死两个副局长，而且是性质恶劣的杀害官员案件，北京担心是基础政权不稳定，部里一位副部长几个小时后会上飞机，下午杭州要开个会。等下有人会通知你开会，你和郭鸿恩都会去。”

高栋嗯了声，道：“这会是什么性质的？”

“主要是问责。你不用担心，我跟你们局长和省里几位朋友商量好了，我们一定会保你。郭鸿恩那边，他是姚副厅的人，也会有人保，不过他这局长位子指定保不住。”

高栋笑笑：“那也没什么大不了。”

“我听省里朋友说，这次王孝永可能要向你和郭鸿恩开火。”

“王孝永？省厅里那个处长？”

“恩，他是高干子弟，他爸是前高院副院长，老婆是现在纪委李书记的千金，听说本是安排他这几年去地级市当公安系统一把手，只是资历不够，所以现在他要攒政绩。早些天他就对你们迟迟没破案有意见，多次请缨他来督办。”

“他？”高栋冷笑一声，“一个没办过刑事案的书生，天天对着电脑，读几遍文件，能破个屁案！”

“他资源多，能调一大批刑侦骨干去帮他办，他自己当然用不着破案。下午主要是提防他这边的力量。”

“我该怎么做？”

“你也不用急，你这边事情先安排好，带足资料，早上赶到市里，我和你们局长会教你怎么应对的，中午我们再一起去杭州。总之，现在下午的会定性是问责为主。我们要想办法把会议基调，扭转为侦办案情为主题。对了，你最好和郭鸿恩沟通一下，你们两个如果相互推诿卸责，反而中了王孝永的主意。你这边先准备准备吧，下午的会规格很高，除了公检法系统外，省里的领导班子也会过来几个。”

挂下电话，高栋已经没心思再去看奥迪车的情况了，全部交由陈法医勘查。

他看到郭鸿恩现在已经到了现场，只是他脸上心不在焉的样子，显然，他也收到消息了。

高栋走上前，悄悄拉了拉郭鸿恩，两人走到一旁，高栋道：“郭局，下午开会的事你知道了？”

郭鸿恩惨笑一下：“恩，刚收到。”

高栋皱眉点点头：“没想到李爱国案子还没破，又来了一个，这事你我两人谁都不愿意看到。”

郭鸿恩嗯了声。

高栋顿了顿，道：“省厅的那个王孝永处长的事，你知道了吗？”

郭鸿恩看了高栋一眼，伸出手，拍拍高栋肩膀，道：“高老弟，我明白你的意思，咱们是同条船上的，总不能中了看热闹人的下怀。”

高栋笑了笑，又和郭鸿恩闲言几句，回头去找张一昂。

“老大，我们接下来该怎么查，要不要重新调监控看？”

高栋思索片刻，道：“你看着办吧。”

“啊，我看着办？”张一昂一脸愕然。

高栋淡笑一下道：“把所有有关的东西先全部搜集过来，保存好。具体怎么查，等我回来再说。”

“你要去哪？”

高栋道：“部里有位领导下午到杭州，我和郭局长都要去开会。出了这种事，问责在所难免。也许我回来后就不再是这案子的督办了。”

“那？那我们现在工作怎么弄？”

高栋低声道：“有关线索先搜集，但侦察情况暂不要透露出去。你们现在只管自己查案，查得越细越好，但不要把查到的东西和其他人，包括县局的人透露，只我们市局的自己人知道就行了。如果我回

来后，不再是专案组组长，到时侦察线索怎么移交，听我的安排。这话的意思你传下去，但除了老陈之外，不要告诉任何兄弟，说是我的意思。你就说是你和老陈决定的，明白吗？”

张一昂心领神会，道：“老大，我知道了。”

高栋这些话一说，张一昂顿时明白了，高栋担忧的是他不再是这案子的负责人，新的专案组组长一上手，肯定需要从头到尾，全面接触案情和各项证据线索。如果他们今天的侦察有重大发现，专案组组长一上手，没多久就把案子给破了，那高栋面子岂不全掉光了？

他当了二十多天专案组组长，案情没有任何实质性紧张。

换个人当组长，马上就破了案。

高栋以后还怎么混？

所以高栋指示他，尽力去破案，但不要把线索告诉其他人。高栋还是希望破案以他为主导，而不是其他人。

但这话只能告诉张一昂和陈法医这样跟了自己很多年的心腹，手下的其他人未必都靠得住。

末了，高栋再嘱咐张一昂：“我待会儿就要去市里，你现在先把现场勘查的工作放放，先把这案子前后的卷宗，侦办记录和各种资料，全部准备好，我带上去。另外，今天你手机随时准备接听，待县局里等着，我有什么东西遗漏了，随时找你发我。”

第三十四章

高栋敲了两下门，随后转动把手，开了进去。

“爸，老大，你们都在呢。”

这是间很大的办公室，装修豪华，一张宽大的实木办公桌后面，坐着一个五十多岁，戴着副双梁金丝边眼镜的男人，头发梳得很整齐。

面前沙发上，坐了位也是五十来岁的略胖男人，他头顶已经秃了，却用头部边缘蓄着的长头发一丝不苟地横向梳着。

办公桌后面的，是他岳父李茂山。沙发上的，是市公安局局长张国盛。

局长张国盛朝他笑了笑，道：“小高，这段时间累坏了吧？”

高栋眼眶充血，一夜未睡的结果，他勉强笑了一下，往沙发里靠下，道：“还好。”

岳父李茂山从办公桌后走出来，给他递了瓶绿茶，道：“你最好养下精神，今天的会估计要弄的挺久。”

高栋抽出包烟，分了下，道：“我没什么关系的。”

张国盛指着他笑笑：“年纪轻就是好，我早上补了一觉，现在还觉得困，呵呵。”

李茂山呼了口气，道：“那好吧，你要么中午在车上补个觉吧，现在我们要跟你确认下情况，核对下午的口径。”

张国盛道：“小高，情况你都知道了吧？”

高栋点点头，苦笑道：“案子办了三礼拜，结果张相平又被人杀了，这事情后果我有心理准备。”

李茂山宽慰道：“也没大关系，我跟老张说好了，我们铁定保你，省里有几位领导也答应过，肯定替你说话。”

高栋道：“那这次事情问责，责任谁背？”

李茂山皱皱嘴，踱几下步，道：“会议最后到底开成啥样，现在我们谁也不知道。我探了省里的口风，据说是准备把郭鸿恩记过处分，并且撤销县公安局长职务。”

“撤了郭鸿恩？谁当局长？”高栋道。

李茂山道：“我猜应该不会现在就撤，现在刚好风口浪尖，案子还没破，把局长撤了，会动摇军心。我估计会议最后的结果，是让郭鸿恩继续暂代局长职务，等案子破了，再把他撤走，换个局长。总之，现在这种关口，应该不会具体问责。”

高栋道：“我呢？”他不关心郭鸿恩的仕途，他只关心他自己的前途。

李茂山抿抿嘴：“专案组组长大概会换上王孝永，你当副组长。你这边主要是这次案子查了这么久，没结果，反而又死了个副局长，上面有些恼怒，说市局里没良将。我想，你明年换届的时候，恐怕有点麻烦。”

原本按李茂山和张国盛的安排，明年换届，把高栋提为市局的副局长。由于高栋是本市的人，他是不能担任本市的正局长，所以准备在副局长岗位上积累几年资历，再进省厅或者部里任职。如果有机会，再到重点城市当公安一把手，就更好了。

此前这条计划可以说是一帆风顺的。因为高栋本身能力强，最关键的是他年纪轻。他才三十六七岁，只要四十岁之前能到副厅级的位子，以后的前途更是无可限量。

他们局长张国盛也极其看重高栋，高栋的婚姻也是张国盛介绍的，高栋为市局破过不少大案，深得张国盛的信任。

当然，张国盛极力提拔高栋，李茂山也帮忙把张国盛的女儿和儿子安排进了兄弟单位。只不过张国盛的女儿和儿子本身没什么能力，只能当当类似开发区管委会主任这类官，握大把实权的一把手职务是干不了的。

高栋想着这次案件没破又添新案，到现在为止居然什么都没查到，他身上算了沾污点了，恐怕明年换届当上副局长会添不少变数。

他咬咬牙，冷笑一声："把我这专案组组长换下去了，哼哼，我看王孝永有什么本事破！"

张国盛道："王孝永人脉广，这次听说准备调好几个有名的刑侦专家协助他破案。"

高栋不屑道："那也没用，他根本不知道这案子的实情，到时看他怎么下不了台。"

张国盛和李茂山对视望了一眼，张国盛道："我们对案子的具体侦办进展也不太了解，你觉得王孝永到时也破不了案？"

高栋道："老大，我破案的能力你该知道的。"

张国盛道："那当然，局里几个大案都是你破的，你如果都破不了，一般人也更别想破了。"

高栋道："我从警十年也没遇过这样的凶手，什么证据都没留下，而且犯罪手法到现在为止，我们还有很多不知道的。人证物证都没有，犯罪动机也想不明白。"

李茂山道：“会不会有什么地方漏了没查？”他并不懂刑侦，所以问得也很小心。

高栋摇头：“所有监控，现场，周边走访全部做过了，没有线索。”

李茂山来回踱步几圈，随后，与张国盛眼神交流了一下，道：“要是王孝永到时也查不出，那么我们可以另外想想主意了。老张，你看是不是这样？”

张国盛笑道：“没错，要是王孝永这边也查不出，事情就好办了。没人敢说是我们市局的能力不够。”

李茂山再次确认一遍：“你有几分把握王孝永到时也破不了案？”

高栋道：“只要凶手还是和以前一样，没露出大破绽，王孝永肯定查不出。”

张国盛点头笑着道：“要是王孝永也破不了案，那你这关就没什么大不了了，明年换届，没人会说闲话。”

李茂山道：“好，那就这么办，咱们分两步走。第一步，今天的会上，咱们要想办法把问责的基调，转到破案工作上来。另外要重点分析案情的复杂性，刨除上面对我们市里警务人员能力的质疑。当然，最重要一点，要让部里领导对我们市的情况有信心，我们的基础政权是稳固的。第二步，咱们暂且顺着王孝永，让他接这出戏接着唱。我们把高栋的人马，留在白象县，协助他破案。但是，高栋，你要注意了，如果你的人马发现了什么重要线索，要先跟你汇报，你再权衡是否提供给王孝永。恩，不要让王孝永很容易就破了案。只要熬，熬到王孝永没辙，他撤退了，你再接手。案子毕竟发生在我们市，破总归还是要破的。我希望是你来破。你看，怎么样？”

高栋笑了笑：“我来之前已经跟手下打过招呼，发现什么线索，先告诉我，暂时谁都不要透露。”

李茂山和张国盛都笑起来，夸他做事越来越细致了。

真正的凶手徐策做梦也不会想到，他这出连环杀人案，居然也会变成政客手中权力斗争的工具。

当然了，高栋虽然不想让王孝永破案，但他自己对这个案子是抱了必破不可的态度，否则，这将成为他未来几十年仕途的最大污点。

他认定了凶手已经渐渐露出马脚，他相信，很快他就能抓出凶手了。

而徐策呢，他是否对未来，有所准备了呢？

第三十五章

隔了一天，高栋回到了白象县，他回到办公室，张一昂就跑了过来：“老大，你被换掉了？”

高栋淡定地笑了笑：“上级任命省厅的王孝永处长为一二六连环凶杀案的专案组组长，我暂时退居二线。”

“这……”张一昂不明白高栋表情的意思，道，“那我们是回市里？”

高栋摇了摇头：“不，我们一起配合协助王处长查案，所有人都继续留下来。”

张一昂更不明所以，支吾道：“万一……万一这案子，被王处长破了，那老大你……”

高栋低声道：“我说我们一起协助王处长查案，没说协助王处长破案！”

张一昂道：“老大，那……那我们该怎么做？”

“还是按我之前告诉你的，有什么线索先告诉我，咱们内部要保密。当然了，如果王孝永问起，那就告诉他，如果他没问的，就不用多说了。他今晚会到，到时要开个动员会，具体该怎么做，我待会儿再告诉你。先说说张相平的情况查怎么样了？”

“我把老陈叫过来，一起说吧。”

“好。”

过了几分钟，陈法医推门而入，高栋示意关上门，随后道：“老陈，一共找到哪些线索？”

陈法医道：“老大，脚印确认过，凶手大约身高一七零到一七五之间，体重一百二到一百四之间，穿的是双皮鞋。张相平手指中留下来的纤维我化验过了，是种羊尼材料，而且羊绒的含量很高，我专门找了服装企业的技术专家看过，说这种布料档次很高，轻薄，保暖性能极佳，是欧洲进口的，国内暂时没有生产这种布料，如果制成衣服，售价至少要卖四五千以上。”

高栋点点头：“果然没错，凶手至少不是个穷人，和我心目中凶手的形象一致。”

陈法医道：“尸体的伤口和李爱国的情况一样，尸体上没有其他更多有价值的发现了。”

“张相平的指甲只抓到了凶手的衣服，没抓到凶手的皮肤组织？”

“恩，想来冬天大家衣服穿得都比较多，露在衣服外的皮肤组织很少，而凶手依然采用电晕人捅死的方法，没有和对方发生直接肢体冲突，所以张相平临死前没机会直接碰到凶手的皮肤。”

“车子上有什么发现？”

“车子的右侧前后两个轮胎，均被人为扎破了，就是这个东西。”

陈法医拿出两块铁皮板，上面布满了很粗的尖针，这就是扎胎钉。

高栋接过来仔细看了看，思索片刻，道：“这东西是凶手自己做的，还是哪里有卖的？”

陈法医道：“我猜想应该是凶手自己把钉子焊上去的。”

高栋背过身，寻思道："凶手为什么要把车子右侧的前后两个轮胎扎破呢？"

陈法医摇摇头："我也想不出原因。"

高栋又道："对了，前天看到地上的碎啤酒瓶，和案子有关吗？"

陈法医道："说不上来，现在看不出是不是和案子有关，我们正想办法通过监控调查，看看是否有运啤酒瓶的人和车那天通过凤栖路，只有查到啤酒瓶的来源，才能判断是不是和案子有关。"

高栋不太满意地唔了一声，道："就是说，到现在为止，也就这么点线索？"

张一昂道："我们问了当天报案的人了，报案的是住凤栖小区的一名交警队的工作人员，他当天晚上刚好外出和朋友聚会，回来时，开车进入凤栖路，车灯照到前面地上停了辆车，车身倾斜着，他仔细一看，注意到车右后侧地上倒了个人，所以马上报警了。根据监控显示，张相平的车是晚上10点25分进入凤栖路的，而报案人的车子是10点31分进入凤栖路的，只隔了不到六分钟。我们猜测，报案人车子进入凤栖路时，凶手完成杀人后，还没来得及清理现场，凶手一看到有人过来，所以仓皇之下，来不及清除证据，直接逃离，所以张相平指甲里留了他的衣服纤维，地上的脚印也没时间清理。"

"报案人有看到当时车子附近有人吗？"

张一昂道："报案人说他没注意那么多，他只注意着前面地上倒下的这个人，或许凶手在发现有车辆进入凤栖路后，马上逃进了农田里。不过这次倒是有个目击者。"

"目击者？"高栋眼睛发亮。

张一昂道："交警队一位姓李的副队长，当天晚上开车进入凤栖路时，看到了张相平车子停在路边，张相平站在车旁。李队长停下

车，摇下车窗，看到奥迪车的右侧，有个人正蹲着，应该是在查看轮胎。他问张相平遇到了什么事，张相平说车胎爆了。李队长问张相平要不要帮忙。张相平说两个胎都爆了，他车上也只有一个胎，帮忙也没用，只能等明天找修车店过来。所以这位李队长先行回家了。我们推测，当时趴在右侧查看轮胎的这个人，应该就是凶手。按照李队长描述，他当时没有下过车，那个人也一直背对着他，没看到脸。但据他回忆，那人是穿了一件米黄色的外套，张相平指甲里的衣服纤维，高清放大后也是米黄色的。这个人头发不长不短，从背影上看过去的感觉，他觉得是四十岁左右的人的样子。而当时和张相平在一起的这个人，事后我们经过多方调查，都没找出来。所以我们判断这人肯定就是凶手。”

高栋听话张一昂的话，心中分析着，凶手四十岁左右，与张相平认识。这个案子的案发经过与李爱国的案子相似，看来这个人也跟李爱国认识。也就是说，凶手既认识李爱国，也认识张相平。或许……或许他也认识那个失踪的林啸。

想到林啸，他又在心里默默念叨，这林啸失踪就让他失踪吧，可千万别改天冒出具尸体来。现在除了郭鸿恩的和他的人马，上级谁都不知道现在的遇害公务员很可能不是两个，而是三个。要是知道是三个，那前天的会议恐怕就不会那么容易收场了。

再来说凶手，凶手是个有钱人，虽然不能判断他有钱的程度，至少能证明，他不是个穷人。和那种一穷二白，单纯想搞点事，报复社会的完全不一样。

同时，凶手又认识李爱国、张相平这种级别的领导，看来他是个有社会地位的人，这样一个人，有什么理由会去犯下一系列的枪毙大案呢？

这点他百思不得其解。

其次，再回到张相平的事情上来。

高栋原先以为，那辆奥迪车车身倾斜着，轮胎破了，他以为是凶手在作案后不知出于什么目的，把轮胎扎破了。

现在目击者证明，张相平死前，轮胎就破了。

轮胎又厚又硬，这两块扎胎钉，如果用人力敲进轮胎里，不是件容易的事。

应该是车子在行驶中，压到了扎胎钉，才会陷进轮胎里的。

凶手是什么时候把扎胎钉弄进轮胎里的？他这么做到底是出于什么目的呢？

还有地上的碎啤酒瓶，真与案件无关？

高栋一时间陷入了迷茫。不过对此，他也有几分开心。

看来凶手这次犯案，虽然留了几条物证，却没落下实质性的关键证据。要抓到凶手，恐怕也并不容易。

况且凶手的作案动机是个谜，为什么要扎轮胎，如何扎了轮胎，这些犯罪经过，也是个谜。

高栋想不通，他相信王孝永的人也更想不通。

当前最紧要的，不是抓到凶手，而是让王孝永抓不到凶手。

他相信，最后查出凶手的那个人，一定是他，也只有是他——高栋。

第三十六章

徐策这两天有些心神不宁，他觉得谋杀张相平这一次稍微有些仓促了。

如果再让他选择一次，他有可能会放弃这次机会。

首先，这一次时间是在十点半，这个时间点，路上虽然人不多，但不像李爱国那次十一点，路上十几分钟都看不到人和车的踪影。如果他再多点耐心，多花几个星期时间，一定能守到张相平十一点后回家的机会。那时再动手，风险会小很多。

其次，当天晚上还是出了意外。

在告诉张相平轮胎破了，诱他下车时，刚好一辆车开来，这辆车打乱了徐策的心绪。尽管徐策作案前，已经心里勾画过如果犯罪途中刚好有人经过该如何应对。但他毕竟只是个正常人，心理素质还没上升到不怕死活的变态杀人狂的高度，考虑再周密，到事情真正发生时，未必就能如想象中应付的那般自如。

这个意外插曲也使他在后面的行动里，总是心神不安。况且路过的那位车主还认识张相平，停下车问了情况。徐策虽然从头到尾一直蹲在车轮旁边，装成在检查轮胎，但毕竟背影被那个人看到了，不知道那个人对自己背影的印象有多深。

此外，他被这辆车打扰后，杀害张相平时有一点心慌，电他时手抖了一下，张相平当时甚至发出了一声叫喊，直到赶紧补电第二下才让他昏死。此后匆忙插了一刀，收拾现场只进行了一半，隔远就望见有辆车拐进凤栖路，他直接转头跑到了农田里，一次都没回头，一直朝前走。

那辆车最后到底怎么样了，他一无所知。现场到底有没有留下什么，他感觉记忆很模糊，实在没有太大把握。

这几天他拼命回忆当晚行动中的所有细节，想要知道到底是否留下了致命的纰漏，但隔了越久，这份记忆就越不清楚，记忆中，夹带着想象的成分。这就如同考试时，遇到一个不会的选择题，你随便填了个选项。考完看过正确答案，你试图回忆我到底选的是A还是B，会越来越记不清。

而最让他心怀不安的一点，他担心张相平没死。

前一次，李爱国被杀后，第二天整个县城都传得沸沸扬扬。而这次张相平死了，到现在为止居然没听到周边有人提及。只听过一次有人说派出所有个警察半夜在凤栖路上遇袭，但遇袭结果是死是活，并不知道。

旁人传的派出所警察，肯定是指张相平，因为一般普通老百姓并不知道县公安局里的领导姓名，把公安局的一律称呼为派出所。

徐策一度怀疑，张相平没有死。

他知道医学上的一个知识，有一定百分比的人是镜像人，即内脏位置与正常人是相反的。万一张相平的心脏位置异于常人，岂不是死不了？

他想进凤栖小区探个究竟，看看张相平家里是否聚集着准备丧事的亲戚朋友。但此时此刻，这种行动无疑要冒很大风险，所以他没有去做。

他忐忑地等了两天，直到现在，还没有警察来找他。

他分析一遍，看来张相平应该是死了，如果没死，张相平早就供出是徐策下的手，警察早就包上门了。

那么，张相平被杀的消息，是被公安封锁了，他们一定不想让这事再次传得满城风雨，增加他们的破案压力。

而对于整个作案经过，他能肯定的一点，当时绝没有和张相平进行皮肤上的直接接触，不可能留下DNA等指向性的线索。

恩，只要没有留下直接指向性的线索，其他因慌乱而未处理的细节，也威胁不到他。

况且，那虽是坏事，但也不是很糟糕嘛，哈哈。

他嘴角笑了笑。

好吧，暂且不管张相平了，得快点动手准备下一个了。

还有三个目标。

罪魁祸首，最大的欠债人，就是国土局的王修邦了。此人性格内敛阴沉，没有官场上普遍的兴趣爱好，活动规律，每天开车来回，住的小区地段热闹，直接下手有难度。——当然，如果拿着李爱国的枪，跟王修邦玩个同归于尽，那自然不在话下。不过徐策有妻子，有孩子，他不能这么不负责任。

对付他，需要制造几次混乱，再用一个大套子，把他瞬间玩死。

另外两个目标，分别是城建局的副局长胡生楚和城管局的副局长邵刚。

胡生楚，籍贯安徽人，来白象县已有十余年，白象的老百姓都叫他“胡牲畜”，据说他儿子和县长公子合伙开公司，承接县里的市政工程，家里着实有钱。旧城改造的拆迁队，听说有部分是他儿子找来的。他当然是必须要死的了。他为官低调，大概年纪大了的缘故，并不大喝酒应酬，也没有包养情人。他很爱惜身体，每天晚上六七点间，都会在小区外慢跑。动手应该可以放在他跑步的时间。

邵刚，白象县刚设立城管局时，他就进来了，早年是执法队队长，为人凶悍，谁都不敢惹他，后来不知他怎么运作，混上了副局长。他看上去似乎挺有钱的，但他钱从哪来的，徐策并不清楚。徐策只知道邵刚除了回家外，还经常到县郊的一个高档小区留宿过夜，他猜测，那里应该包养了一个情人。他家住在闹市区，看来动手需要到他金屋藏娇的所在了。

至于那个林啸最后怎么处理，徐策心里已经有了主意。

禽兽之所以敢残暴伤人，只因为他的爪牙。如果拔光禽兽的爪牙，他就没法伤人了。

助纣为虐者，往往以为自己不是纣而不会遭受清算，岂不知，酷吏比狗官更可恶！

徐策常常思考，为什么受到欺辱，日子过不下去，渴望公平正义的人，总是选择自残的方式申诉。要么跳楼，要么躺在车底下，要么拿汽油浇自己身上，用火点了。

且不说他们申诉的方式是如此幼稚，徐策认为他们普遍缺乏逻辑思维的锻炼和熏陶。

他们以为欺辱他们的基层官吏虽坏，上面的高官总是好的。

岂不知上梁不正下梁歪？

用辩证思维来论证。

如果上面的是清官，你需要用极端方式牺牲自己来祈求申诉吗？

如果上面的是贪官，你用这种方式牺牲自己有什么用？

所以说，自杀解决不了任何问题。

用自杀来告状的，智力存在缺陷，并且念书时的数理成绩肯定不好。

民不惧死，奈何以死惧之？

如果他们打破了你对明天的所有希望，怎么办？

很简单，杀了他们。

徐策相信，只要是省部级以下的官员，你如果已经不在乎自己生死了，完全有百分百的成功率跟他拼个同归于尽。当然了，如果你有子嗣，你怕自己拼个同归于尽后，你的子嗣会受他们的子嗣欺负，那么干脆，满门。

所以奉劝天下所有有点权势的人，坏事不要做绝，总要留点良心，你不可能永远没有落单的时候，即便如此，你别忘了，你还有父母，有老婆，说不定你正在念小学的孩子，放学时，有个绝望的人正在校门口等着他。

徐策笑了笑，他感觉，他在做一件有些人想做，却缺乏他那样“智商”才能做的事。

要知道，他除了讨回他们的“欠债”外，他压根不想拼个同归于尽。

第三十七章

王孝永年纪比高栋大几岁，行政级别一样，系统内的职位级别比高栋高一级。

他不知听了哪个幕僚的建议，或者是他攒政治资本升职心切，一个并未专门从事过刑侦的人，却拉上了五六个其他市里调过来的高级刑侦指导员，要接手一二六案子。

虽说这几个刑侦指导员高栋也听过他们名字，知道他们在各自管辖范围内破过不少大案要案，但一个办公室里的官僚带队，哼哼，高栋不惧怕他能破案。

今天的工作动员会上，张一昂和县局的陈队向王孝永一行人详细地做了案件侦破描述，部分细节上，高栋做了补充。

高栋知道，凭目前掌握的线索和证据，全部告诉王孝永他们也无妨，现在的线索根本不足以破案。而且他对自己前期的一系列刑侦流程和手段都很具信心，他们找不出瑕疵来责难自己工作不力。

总体上，虽说王孝永是目前专案组的组长，高栋降级为副组长，但专案组成员中，至少有一半人，全部是高栋市局带来的，毕竟白象县是归他所在市局管，所以实际上高栋比王孝永更有发言权。

高栋是个懂分寸，明白进退的人，他在会上故作谦态，拔高王孝永，似乎显得很尊重他领导的样子。毕竟这是上级安排的，一开始工作就拆台，对他只有负面影响。

相反，表面上奉承王孝永，到最后王孝永如果破不了案，只能尴尬收场，也没理由是说高栋的人不配合，那么最后受益的，还将是自己。

郭鸿恩在会上几乎一言未发，他现在是“戴罪之身”，不管能否破案，局长职务都会在几个月后撤销，现在只是为了稳定军心，让他暂时继续当着正局，明年他晋升恐怕也是阻力重重。

而县局另外两名已经退居二线的副局长，这次都没参加会议。高栋听郭鸿恩说，县局连死两个副局长，这两位已经退居二线的副局，担忧下个轮到自己，所以以身体不适为由请假，外出去他们子女所在的其他城市暂住了。

会议结束，高栋独自一人再次来到了凤栖路上，此时已经晚上，寒风不时呼啸，高栋身体裹在羊绒外套里，脑中在思索着。

还是要一步步从头进行分析。

凶手是个有一定经济和社会地位的人，他为什么要连续杀人？

他心理变态？他极端仇恨官员？

心理变态应该算不上，凶手杀人用电棍击晕，再在心口上扎一刀，干净利落，手法不算残忍，更谈不上变态或有某种邪恶癖好。

极端仇恨官员嘛，如果是个生活一穷二白，无牵无挂的人，才会冒枪毙大罪，连续作案。以一个有经济和社会地位的人，不应该这么做。这样的人，不会去报复社会。即便报复社会，已经杀一个副局长立威了，为什么还要接着杀个副局长？即便是仇视公安系统，关林啸这个国土局的小执法队长什么事？

对，最大的可能，他一定有私仇。

先是李爱国被杀，接着林啸失踪，再者张相平遇害。

李爱国与张相平是同事，张相平与林啸认识，李爱国与林啸没有半点瓜葛。

什么人会和这三个人同时有私仇？

难道凶手是林啸？他杀了人自己逃起来躲了？可是他与李爱国又是无冤无仇的啊。

也或许林啸甚至在其他人都不知道的情况下，和李爱国结了仇？但他和张相平没有矛盾呀。

在高栋的大脑里，这三个人的名字写在三角形的顶点上，李爱国和林啸间没有连线。三个人中，只有张相平一个人是把他们两个都关联起来的。

突破口应该是张相平！

目击者看到凶手在帮张相平检查轮胎，凶手和张相平相识，会是谁呢？

重点还是要掌握张相平案子的整个犯罪经过。

张相平当晚在半岛酒店打牌，离开半岛酒店是十点二十几分。他的朋友证实，他离开时，是独自一人开车的。监控也证实了，他的车里，至少副驾驶座上，没有人。

随后经过两公里的车程，张相平进入了凤栖路，在遇害地点停下车。

右侧前后两个轮胎的扎胎钉，一定是在他离开半岛酒店，到遇害点这中间开车压上后，扎进的。

凶手没有办法在马路上放置扎胎钉，等着张相平的车子前后两个轮胎刚好压上去。如果凶手要在马路上这么做，一是凶手没办法事先预测一辆车子轮胎的运行轨迹，二是如果凶手放了很多个扎胎钉，保证车子一定会压上，那就不会只扎到张相平一辆车。因为他手下案发后专门拿扎胎钉找各个修车店看过，都说是自制的，他们没见过这种扎胎钉，而且这几天也没遇到其他车子轮胎被这钉子扎爆的。

高栋眼睛一亮，唯一的可能，当张相平把车停在半岛酒店下方的停车场时，被人在轮胎下放了扎胎钉，这样张相平的车必然就会中招！

没错，就是这样！

接下来，该考虑凶手为什么要放置扎胎钉了，这对杀害张相平的过程，有什么帮助呢？

高栋思索一下，对，明天找辆车，亲自做个实验。

第三十八章

第二天，高栋与陈法医一起，拿着两块原样复制的扎胎钉，开一辆县局里随便找的本田车到了半岛酒店下方的停车场。

他们两人都穿了便衣，不想引起其他人注意。

下车后，高栋拿扎胎钉，到轮胎前，他仔细研究一番，如果直接放在轮胎下，车子发动后，可能会压弯，不一定能很正地刚好开到扎胎钉上，应该凶手先把扎胎钉一部分按进了轮胎，车子启动后，才能完全压进去。

高栋如法炮制，重新上车发动，他注意到，扎胎钉完全压进轮胎时，并没有听到刺耳的破胎声，难怪张相平当时没有发现。

随后开了两千多米，来到了凤栖路上停下。

高栋和陈法医一起下车到一旁观察，虽然扎胎钉埋在轮胎下，但现在为止，车辆只是呈现出小幅度的倾斜，若不注意观察，都不会发现这两个轮胎有点瘪。

高栋疑惑不解："半岛酒店到凤栖路只有两公里，扎胎钉在这段时间内发挥不出效果，张相平那个时候为什么会知道轮胎爆了，下车检查轮胎？"

陈法医道："该不会这扎胎钉和凶杀案是两码子事吧？"

高栋摇头："不可能，肯定有关。首先这扎胎钉是自制的，周围的修车店没见过这种形状的扎胎钉。其次，目击者说当时张相平说轮胎爆了，旁边还有个人在检查轮胎。这两点足以表明，轮胎爆了与张相平的遇害，有着重要的关系。也许凶手就是借助轮胎爆了，诱使张

相平下车查看的。但是，半岛酒店离凤栖路仅两公里的车程，扎胎钉发挥不出效果，张相平应该不会感觉出轮胎爆了。”

“会不会这扎胎钉在张相平车子停在半岛酒店下时，已经被扎进去了，而不是车子发动，才压进去的？这样一来，时间长，张相平才能感觉出车身倾斜。”

高栋否认：“也不可能，我问过张相平的朋友，他们打牌结束的时间不固定，有时候打完牌也会继续喝点茶聊会儿天，凶手没办法提前知道张相平会在什么时候离开酒店回家。如果他提前把扎胎钉刺入轮胎，说不定张相平离开时，就看出车身倾斜了，他就不会发动车子开走了。这样，岂不辜负凶手的这招精心准备，也使张相平提高了警惕，凶手下次再想办法，就更难了。”

“唔……我想想，老大，你这车是本田的，张相平的是奥迪，奥迪车要重很多，说不定同样的扎胎钉，在不同车子被扎后，漏气的速度会不一样呢？”

高栋稍一思索，立即认为老陈的判断有道理，他马上打电话给张一昂，让他找辆县局里与张相平的同型号的奥迪车开过来。

这一次，扎胎钉用同型号奥迪车做的实验，让高栋有了重大收获。

奥迪车开了两千多米，到凤栖路后，车里人能够稍微感觉到车身倾斜，虽然这感觉不太明显，但一下车，到了车外，就能很明显看出车身倾斜了，一眼就知道轮胎瘪了。

这个发现简直让高栋大惊失色，同时也对凶手产生了强烈的恐惧感。

这块凶手自制的扎胎钉，无法使本田车在行驶两公里后，视觉上产生明显的车身倾斜感，只能让同型号的奥迪车，在视觉感官上产生很明显的倾斜感。

这个凶手的算计岂不是高深得让人恐惧？

另外，高栋猜测，扎胎钉上的钉子直径和数量，也都是经过精心计算的，刚好能使奥迪车行驶两公里后，出现这种瘪胎的情况。

高栋抿抿嘴，凶手一定是理工科出身的，要不然，他不会有这种精妙的设计。

高栋感到自己心跳加速，凶手的手法高超，显然超过了他过去所遇过的任何一个凶手，与此同时，他对凶手的整体轮廓也更加清晰了。

能做出这个案子，一定经过了实验，既然经过实验，凶手也拥有一辆奥迪车，并且他在实验过程中，车胎也补过多次。

对，逐个修车店进行排查！

第三十九章

高栋显然没想到凶手甚至已经提防到警察会排查修车店。

徐策总是以最坏情况考虑，最坏情况就是警察想明白了他为什么扎破张相平车子轮胎，继而会推断出凶手在杀人前，进行过多次的实验，那么势必会损耗很多个轮胎。而凶手用的扎胎钉形状很特别，如果把轮胎拿修车店里补，很可能引起修理工的注意，警察一问，就知道几个星期前，确实有辆奥迪车，轮胎破损的孔洞很特别，来这里补过胎。并且，现在大部分正规一点的修车店，为了避免修车洗车时与车主造成纠纷，店里都会安装摄像头，那么警察只要一查，真相就会大白。

徐策选择的方法，就是自己补胎。他买了补胎材料和设备，在自家的院子里补，当然，一个轮胎补了几次后，漏洞太多，影响实验效果，他就会购买新的轮胎。

高栋并不知道，他的这次调查，最后还是会一无所获。尽管他对凶手的特征已经越来越清晰，但还不足以让他成功锁定凶手。

如果徐策第一个让林啸失踪，第二个再杀张相平，高栋百分百会怀疑到旧改办的事情上。可是第一个被杀的却是跟旧改办风马牛不相及的李爱国，所以在这三个人出事后，他始终抓不准其中的犯罪动机。

一个四十岁左右的男人，拥有一定的经济和社会地位，应该有一台奥迪车，当然，奥迪车也有可能是借的，应该是理工科出身，智力过人，反侦察能力强，有实验的耐心和能力。

这样的人，虽然看似特征很突出，但所有的特征都只是轮廓性的，还没有深入到明确锁定目标的程度。因为迄今为止，还没有找出

指向性的线索。

高栋对排查修车店报了较高的预期，他相信这次调查很可能会直接让目标浮出水面。

他自然不想现在破案，便宜了王孝永，所以他让张一昂偷偷找陈队商量，悄悄安排人手以查盗车案的名义，来排查县城内和郊区附近的汽车维修点，看看最近有没有补过这种破损样子的轮胎。

虽说王孝永是专案组组长，但陈队是白象县的，归市局管，他当然更听高栋的吩咐。接到命令后，立刻找下面派出所的民警去办。

想明白了凶手是如何用扎胎钉扎破张相平的轮胎后，高栋需要继续分析张相平案子的整个经过。

当晚，凶手在半岛酒店下方停车场，把扎胎钉按进张相平的车。张相平上车后，压进扎胎钉。此时他并未发觉异样。在开车行驶了两千多米后，来到凤栖路，这个时候，他为什么会停下车？

如果说他那时已经感觉出车身倾斜了，按照他们实验，这种感觉很轻微，车内人基本觉察不出，张相平没有道理在离小区几百米的地方，就下车检查，一般人都会先开进小区再说。

他当时为什么停下车？

对了，一定是凶手刚好出现在车子前面，拦下车，告诉他轮胎瘪了。按照常理，如果是个陌生人，张相平应该不会下车。只有是他所放心的一个熟人，告诉他轮胎瘪了，他自然会下车检查。凶手趁机才能把他杀了。

没错，过程应该就是如此。

现在对张相平案子的犯罪经过还留下两个疑问。

第一，凶手是如何知道张相平当晚会晚归的？

根据他老婆的介绍，张相平在外跟人玩，回来早晚不一定，大部分时间九点左右就回来了，十点后回来的情况不多。张相平朋友也说，他们打牌的结束时间是不一定的。凶手没有办法预知张相平回来时间。

可显然，凶手扎张相平轮胎的手法只用了这一次，从他朋友同事那里了解到，之前从未发生这种事。

凶手一次即压中了张相平晚归的时间点，不会是巧合。

第二，案发地旁边的两处碎啤酒瓶，和案件有无关联？

其实，高栋如果亲自驾车做实验，就会发现，当开车遇到前方有一地破啤酒瓶时，会自觉地踩刹车绕行。而前面一处在右车道，后面一处在左车道，保证了车辆刹车后先往左边，再刹车往右，最后被凶手叫住时，刚好可以让车停在右车道。如此一来，保证了凶手作案时，身处右侧，视野隐蔽，不易被目击者刚巧发现，并且作案完成后，直接走上农田逃走。

高栋询问民警后，查到半岛酒店的下方停车场，并无监控，看来通过监控找谁放的扎胎钉是没指望的了。

现在还有一处监控，就是凤栖路上的三个高清摄像头。

案发后，高栋当场指挥陈队，调取这三个监控，人和车辆逐个排查，要找出当晚滞留在凤栖路上的人。

这次案件可以说与李爱国的案子有诸多的相同点，凶手出现在凤栖路上，也一定是从路上走过来的，必定会进入监控。

上一回，李爱国的案子中，毕竟开始查监控时，已经隔了整整一天多，或许有些司机忘了乘客中有人在凤栖路半路下车了。

这次是案发后才过几个小时就进行排查，高栋认为很有可能找出滞留路上的那个人。

很可惜，到现在为止，排查了数百次车辆，还是没问出那个半路下车的人。

凶手在两个案子中，他到底是如何来到凤栖路这案发现场的？这始终想不出合理的解释。

高栋抿抿嘴，想着，不如找徐策聊聊，前几次他的看法给了自己一定的启发，徐策这么聪明，又在美国涉猎过犯罪心理学，他或许能给出更具建设性的意见。

第四十章

“最近怎么样？”今天是元旦，新的一年开始。一家茶楼包厢里，高栋正在给徐策倒上茶。

“还不是老样子。”徐策道。

高栋笑了笑：“你那个美国项目有新进展了吗？”

“美国那边手续还在办，估计过几个星期弄好了我再回趟美国。”

“过几个星期？那不是都快过年了吗？”

“对呀，但愿过年前能弄完，回美国跟老婆孩子聚一聚，孩子对中国的新年并没太多概念，还需要熏陶一下。过完年回来，就能开始自己的工作，到时老婆孩子这边签证办妥，也可以回国。”

高栋笑道：“以前你成绩这么好，读的数学系，后来又留学心理学，原本我们大家都以为你会从事研究一类的工作，回来后就是心理学大专家。没想到你后来去了投行，怎么现在还做起生意来了。”

徐策淡淡笑着：“不管是做投资，还是做生意，其实在我看来，都是心理学研究的一种方式。学校里读书，总是书本上的死知识，真正的心理学，一定在社会中。譬如做投资，其实归根到底，就是心理上的决策。包括自己做生意，也是首先要让自己的内心够强大，同时要琢磨打交道人的心理想法，这都是研究。你知道，过去读书那会儿，我不善言辞，现在工作这么多年，比那时好多了，但相对其他人，我语言表达能力还是弱项。这个不影响我的工作。因为无论做投资还是做生意，口才只是最后达成交易的次要因素，掌握人的心理诉求，才是影响买卖的首要条件。譬如买房买车，大多数购买者并不会

被销售人员的语言表达所魅惑，影响最后成交意向的，主要是看购买者内心的购买欲和价格定位。如果掌握购买者的内心诉求，提供他们真正想要的诉求，即便是个口才拙劣的人，也能达成成交意向。”

高栋抿嘴摇头：“跟你打交道可真恐怖，处处要被你算计。”

徐策一笑：“若真要算计，又怎么会直接告诉你呢？对了，我表弟怎么样了？”

“你放心吧，现在在走流程，这几天元旦放假，过完元旦他就能出来了。”

“需要怎么打点吗？”

高栋笑着摇头：“不是什么大事，国土局和城建公司那边都点过头，自然没问题。况且我这边也打过招呼，用不着什么打点。”

“那……那怎么好意思，老高，这个人情我不知该怎么谢你。”

“你这样说就见外了。社会关系是社会关系，同学是同学，一种是欠了人情要还的，一种是纯粹的同学间的帮助关系。”

徐策笑着打趣：“看来你为官多年，内心还留着同学这样一片净土。”

高栋哈哈大笑：“其实归根到底，无论是从商还是从政，人的本质属性，还是一个人，是人的内心总有块干净的地方。这人就算表面上看，对打交道的人脾气很差，但他总是对某些人会表现出真正的好。何况，我也不是脾气很差的人，我对真正的朋友和老同学，向来还是很看重的，不会按社会关系的法则进行交往，也希望别人能仅仅以我是‘高栋’这个老朋友来交流。”

徐策点头：“我很同意你的看法。咱们都学过心理学，看来对周围人的看法，存在不少异曲同工的地方。”

高栋微笑道：“好啊，咱们以茶代酒，干一杯。说实话，我还是更喜欢喝茶，喝酒都是应酬。”

两人又闲聊几句，徐策问：“对了，今天不是元旦吗，你怎么没回市里陪老婆孩子，难道李爱国的案子还没了结？”

高栋苦笑：“一个李爱国也就算了，现在张相平也死了。”

“什么！”徐策故作惊讶，“张相平死了？”

高栋无奈点头：“原本你表弟在元旦前就出来了，正因为张相平死了，事情没人跟进，我后来才想起催了一下。”

徐策道：“不可能吧，张相平死了得多大的事，怎么都没听周边人谈起过？”

高栋有些惊讶：“你周边没一点这事的风传？”

徐策露出回忆的表情：“好像听人说派出所有个警察在凤栖路上半夜被人打成重伤，没想到是张相平，而且被人杀了。”

高栋道：“是呀，这事发生在半夜，我们第一时间就赶到现场，暂时要求封锁消息，这消息也不可能封死的，过不了多久，估计你们县城的老百姓都知道了。”

徐策露出担忧的神色：“李爱国案子还没破，又死了个张相平，你会不会压力更大？”

高栋哈哈一笑：“压力反而小了，这不，上面撤了我专案组组长的职务，改当副组长，另派了个人来督办，我现在倒也无所事事，案子破了，首功不是我，案子没破，我也不用当替罪羊咯。”

徐策摇头笑着：“不，你这话是自我挖苦，寻求心理安慰，其实你心里是很不爽的。”

“哦？你怎么看出？”

“别忘了我们的科班出身。”

高栋大笑：“我这国内心理学的小硕士，果然比不上你这美国名校的博士，瞒得了别人也瞒不住你。恩，实话实说吧，现在我是希望暂时破不了案，但让我找到证据，到时由我主导破案。”

徐策点头：“人之常情嘛，每个人总有利己的功利心，理解。怎么样，现在你找到什么证据了吗？”

高栋苦恼摇摇头：“难，李爱国的案子嘛，几乎没留下人证物证。张相平的案子，虽然现场发现了凶手的足印，和凶手所穿衣服的纤维，但其他有用线索，暂时还没找出。”

“凶手所穿衣服的纤维？”徐策微微睁起眼睛。

高栋道：“法医找专业人士看了，说这衣服是国外进口布料，只有高栋羊尼大衣才用，出厂价都至少几千起，凶手是个有经济基础的人。”

徐策道：“但光凭这样的物证，没法判断凶手。”

高栋承认：“是啊，证据链太单薄了。”

徐策道：“按你们现在发现的物证，有没有能够明确锁定性的人证或物证？譬如指纹，DNA一类的？”

高栋摇头：“没有指向性的证据。”

徐策道：“那就算你现在知道了凶手是谁，没有指向性的证据，如果凶手自己也不认罪，法院也判不了的吧？”

高栋笑了起来：“老徐，看来你还是用美国思维在思考问题，国情不同，司法审判的规则自然不一样。你在美国法院里，有一堆的陪审团，公诉机关需要提交明确的人证物证，尤其是单一指向性的证据，像DNA之类的，才能说服陪审团，来认定凶手有罪。咱们不需要，

现在证据链虽不完整，但如果已经明确了谁是凶手，审判时，口供是最重要的一环。”

“如果凶手据不交代口供呢？”

高栋呵呵一笑：“没有犯人进了局子，能不交代口供的。”

徐策思索下，道：“你们用刑……”

高栋低声道：“不，这叫侦察手段。”

徐策叹口气：“好吧，那如果犯人虽然交代了口供，可其实是假口供呢，到了审判时，发现口供与犯罪事实有出入，那你们怎么办？”

高栋意味深长地道：“我不可能会让这种事发生。只要进了局子，想要什么口供，就会有什么口供。”

徐策顿时身上感觉一寒，道：“那……那你还破什么案，直接抓个人，说是他干的。”

高栋正经地摇摇头：“这可不行，只有内陆地区小地方的小案子，那些蠢蛋的官吏才这么干。大案子一定要办成经得起检验的铁案，否则后果难料，若以后翻案，是要追溯责任，有大麻烦的。其实你别看社会上对我们的评价不太好，事实上，遇到大事情，我们还是认真对待，讲究真凭实据，不敢乱来的。要是大事小事都乱搞，这国家还能撑得住？所以，现在官场上，小事情上，常常会出现乱来的情况，大事情上，大家都懂分寸底线，碰线不光关系前途，甚至惹怒同僚上级，会把你查办了。其实正如你说的，按我们现在掌握的物证，即便知道凶手是谁，如果他咬定牙关，坚决说没做过，到法院里也判不了刑。但我活到现在也没见过有这号人物存在，就像我说的，只要进了局子，想要什么口供，就有什么口供。”

徐策心中波澜涟漪，只能点点头，道：“看来你现在最急迫的，就是找出到底哪个人是凶手。”

高栋道："是呀，人证物证锁定不出凶手，又缺乏侦察的范围，找出那个人，简直是大海捞针一般艰难。况且，我对这案子的不少犯罪经过，都还没想完全，今天找你喝茶，有个自私的原因就是想让你帮我分析分析犯罪经过。"

徐策听到高栋说找他帮忙分析案情，他微微眯了下眼睛，心中风驰电掣般快速分析着高栋到底是在试探自己，还是真的只是找他分析案情。

好吧，不管是试探，还是单纯分析案情，都得接下来，下面的谈话需要谨慎了，不能说任何与事实相矛盾的话，否则，很容易引起高栋的警觉。

第四十一章

徐策笑了笑，道：“你说说看。”

高栋详细讲述了他所知的张相平案子的所有细节，包括他猜测凶手一定做过了多次实验，才能制作出刚好试用于奥迪车的扎胎钉，使得车子在行驶两千多米后，车内人感觉不出异样，车外人能够看出车子倾斜了。如果漏气太快，车内人感觉出车胎漏气，就很可能在没转进凤栖路前，就下车检查，如此，凶手就错失了犯罪的机会。他讲完，道：“有个地方我想不明白，距张相平被害点旁，有两处碎啤酒瓶，这到底是凶手布置的，还是原本路上某辆货车落下的。”

徐策微微凝神，随后道：“李爱国也是死在这条路上的。”

“恩，没错，两次地点差了三四百米吧。犯罪经过有不少相似的地方。”

“我没看错的话，李爱国的车胎没被扎吧。”

“恩，他的车子完好。”

“那么就是说，凶手让李爱国停下车的方法，与让张相平停下车的方法不同。”

“对。”

“李爱国的案发点旁边，是否也有碎啤酒瓶呢？”

高栋顿时醒悟，说了句“等等”，忙拿起手机，拨了陈队的电话：“小陈，上回李爱国案子发生时，附近有没有碎啤酒瓶？”

电话那头回道：“我不是第一批到案发现场的，我问问。”

过了一会儿，电话打过来：“高局，我刚打听过了，李局案子接到报警后第一批赶到现场的同事回忆，当时大概十几二十米外，也散落着碎啤酒瓶，他们看过后，认为与案件无关，所以让事发时在场的清洁工弄走了，腾出场地好办案。”

高栋挂了电话，呼了一口气，道：“老徐，果然被你料中了，李爱国案子当时也有碎啤酒瓶。”

“哦？”徐策眼睛微微亮了下，道，“碎啤酒瓶的照片有吗？”

高栋马上打电话给张一昂，让他把现场的照片发到他邮箱里。过了几分钟，高栋打开手机，把张相平的案发现场照片，一张张展示给徐策。

徐策慢慢地看完，思索道：“这两处碎啤酒瓶的位置，在张相平的车后，意味着张相平当时开车，经过了这块区域。”

“不错。”

“照片上看，这两处碎啤酒瓶是聚在一起的，我猜想，如果是货车上落下了啤酒瓶，应该不会这么集中地分布在一起，而是零零碎碎遍地都是。当然，地上的啤酒瓶分布，到底有没有可能是从货车上落下的，应该找力学专家分析可能性，我只能说是常规的情况。”

“恩，有道理。”

徐策继续盯着照片，摸了摸鼻子，过了片刻，道：“我明白了！”

高栋急问：“明白什么？”

徐策道：“既然你说两次案子，凶手都不是本来就坐在车内，而是在车外出现，诱使李爱国和张相平停下车。你想，半夜，路上没有人，路况极其好，凤栖路上的路灯我印象中特别亮的吧。”

“没错，那段路通往公务员小区，所以路灯选的都是高亮度的灯，相互间隔很近，晚上光线很好，也正因为此，我们才能查得出监控中的人和车。”

徐策道：“半夜路况极好，光线充足，李爱国和张相平开的都是奥迪车，照理车速应该挺快的。”

高栋微微眯起眼，道：“对，车速不会慢。”

徐策接着道：“现在是冬天，又是大晚上，李爱国和张相平开车一定关着车窗。”

高栋有些领会到了徐策的意思，沉声道：“你继续说下去。”

徐策道：“大半夜，车速快，车窗关着，即便凶手与李爱国、张相平熟识，凶手在前方打招呼，李爱国和张相平也未必会留意到前方的一个人是熟人，即便看到是熟人，也一下就开过去了，很少有人会在高速开车时，看到熟人停下车打招呼的。”

“你说得很对！”

“凶手要让半夜高速行驶的车辆停下来打招呼，只有两种办法，一种是凶手在做一件很特别的事，比如拦在路中间等，使车辆不得不停下来。但这么做虽然能让车停下来，但会引起车内人的警觉，不符合情理。另一种办法就是通过其他方法，让车停下来。你看，碎啤酒瓶就起到了这个作用，任何人开车，看到前方有一堆大块的碎啤酒瓶，一定会绕行的。你看着两处碎啤酒瓶的位置，第一处位于右车道，占满了整个右车道，并且占了一部分左车道，车辆要绕行，必须踩刹车，把速度降到很低，才能绕到最左边。绕到左边后，隔了七八米，又一处碎玻璃，这时车辆必须再踩刹车，绕行到最右边。这时的车子速度是很低的，在这个时候，出现熟人打招呼，车辆自然就顺便踩停了。”

高栋狠狠点头，道：“经你这么一说，我全然了解了！没错，一定如你所说，碎啤酒瓶的作用就是让车停下来。”

“你上次说，凶手是从右边的农田里逃走的？”

“恩，张相平的案子也是同样。”

徐策道：“这就对了，凶手的碎啤酒瓶位置布置也有讲究，先右后左，刚好能使车停在右车道，这样他作案后，逃走更显得安全。”

高栋呼了口气，道：“好吧，这凶手的智商真不下于你了！”

徐策一愣，马上放松情绪，笑了笑，没说什么。

高栋道：“既然犯罪经过是这样，那么凶手为什么两次都布置碎啤酒瓶。要知道，张相平是主管刑侦的，既然李爱国案子发生了，凶手为何不担心警方已经注意到了碎啤酒瓶，对付张相平时，用同样的招数呢？如果张相平在李爱国案子中，知道了碎啤酒瓶的用途，那他当晚再次看到碎啤酒瓶，就该立马提高警惕了。凶手难道没顾虑到这点？”

徐策道：“我想像你所说的会通过做实验进行犯罪的凶手，一定会想到这点的。可能的原因在于在李爱国案发后，凶手隐藏在围观的群众中，亲眼见到了警察第一时间就让清洁工把啤酒瓶清扫走了，而且当时张相平也没第一时间到现场，所以凶手才会放心地使用同一伎俩。”

高栋想起了他一开始接手李爱国案子的画面，当时他就想，凶手说不定就隐藏在围观的群众中，他还曾抱着侥幸的心理想从人群中找出可疑人，结果就遇到了徐策。

莫非，真如徐策所说，当时那个凶手，就在他们旁边，看着他们的一切行动？

有点渗人，这样一个从头到尾冷静、理性、经验丰富的凶手，实在从未见过。

而凶手在案发后，竟然就站在旁边，冷眼旁观警方的一举一动。

而徐策一“坦白”完这番话，立马就后怕起来，当时明明自己就是站在人群中，而且被高栋认出的。高栋会不会怀疑到自己头上来？还是自己这番话，反而使高栋无论如何都怀疑不到自己头上？如果专案组组长不是高栋，是个和自己压根不认识的陌生人，他能百分百肯定，已有线索绝对不会怀疑到自己。可偏偏是高栋，看来对手是熟人，弊远大于利。

必须抓紧行动了，只要再给我几天，再给我几天就能把另外几个全部干掉！只要在未来几天内不出事，一切都将风平浪静！

还有一把枪，需要派上用场了！

高栋听完这番话，深吸了口气，瞥了眼徐策，笑道：“老徐啊，你果然厉害，我几天来都没想明白的问题，被你轻松就解决了。你呀，简直就像站在凶手旁边看着他行凶一样，一举一动你都了如指掌。”

徐策顿时脊背一股冷流逆袭，他瞬时屏住呼吸，拿起杯子喝茶，毕竟他心中再怎么理性，他也只是个人，和所有人一样，对未知有恐惧感。他不知道高栋到底掌握了哪些线索，他也不知道高栋真的只是单纯跟他聊案情吗，他喝茶的潜意识动作就是让茶杯挡住脸部，阻止别人窥测他的表情，增加个人的安全感。

他刚喝了一口，就醒悟过来，这次喝茶的姿势遮住了太多脸部，不自然。他也顿时就想到了自己这个表情，是潜意识里不由自主伪装的外在表现。

高栋学过心理学，他或许和自己一样，会习惯性地对周围人交流时的一些小动作，进行细心观察，从而分析旁人此刻的情绪，是否在说谎，是否在掩饰自己。

徐策与人交往时，头脑始终会在处理着这些信息，分析判断面前人此时此刻的心理特征，从而做出最适合的行为。不晓得高栋是否也会如此呢？

他仅喝了一口，脑中就敲响了这警钟，忙放下了茶杯，发现高栋没在看着自己，稍微松了口气，解释道：“不是我厉害，而是你做了太久的官，缺乏生活经验了。”

“哦？这话怎么说？”高栋笑着看着他。

徐策道：“因为你现在很少自己开车吧？”

高栋点头：“不错，一般司机开。”

徐策道：“若你现在只是个普通的小警察，又是自己开车的，以你的分析判断力，早该想到车子遇到碎玻璃堆时，会自主地绕行，而不必头脑里冥思苦想地上碎啤酒瓶的用处，脱离生活经验的分析推理，好比是纸上谈兵。”

“好吧，我承认这道理很简单，只不过自己这几天一直没转过这个弯。”

徐策笑了笑，又端起杯，这次是自然地喝了一口。

高栋道：“现在的问题基本都弄明白了，只差了一个，李爱国和张相平的两次案子，凶手一定都是从路上过来的，也必然经过了监控探头，为什么两次所有人车的排查，居然都没找出这个半路下车，滞留在凤栖路上的人。”

徐策想了想，道：“这个问题我想不出答案，只有靠你继续调查了。”

高栋无奈地撇撇嘴，心里在说，看来，查清凶手到底用了什么办法滞留在凤栖路上，才是最关键的。

而徐策心中马上下了决定，动手必须要尽快抓紧了，否则指不定再这么下去，高栋迟早要怀疑到自己头上。城建局的胡生楚和城管局的邵刚，要杀他们不难，只有王修邦这个大货色，看来，必须立刻要搞出点混乱了，才能把这家伙网进去。

第四十二章

办公室门开了，张一昂走进来。

高栋扔给他一支烟，道："王孝永那边最近在做什么？"

"听说在查林啸的失踪。"

"哦？他们为什么会特别关注这件事？"

"我跟他们刑侦队员交流了看法，他们说李爱国和张相平都是公安系统的，而且被杀的情况相似，唯独林啸是失踪的，而且到现在为止全县包括周边县市里，没有发现无名尸体，不晓得到底去了哪里。林啸案子算是三个命案中最特别的一个，他们想以此为突破口。当然，也有人是怀疑林啸就是凶手。"

"那么查到什么线索了吗？"

"还没听说，我接着再去打听。"

"王孝永对这几起案子有什么看法？"

"听说他这一星期已经连发几次火了。"

高栋冷笑一声："案子没进展，他坐不住了？"

"恩，他已经接手一个星期了，到目前为止，没有找出任何有用的线索，听他下面的刑侦队员说，他开始后悔接手这案子了。"

高栋不以为意道："迟早就是这样，一个坐办公室的书生，能查什么案子，哼哼。"

张一昂低声道：“老大，我们这边也没查出有用的东西，我们接下去该怎么办？”

“修车店调查轮胎的事怎么样？”

“县城周边的大小修车店都问过了，没人补过这种破损样式的轮胎。”

高栋抿抿嘴，深吸一口烟，道：“附近居民的走访工作也没进展咯？”

“恩。”

高栋咕噜一声，道：“现在线索又全断了。”

张一昂道：“老大，咱们接下去重点查什么？”

高栋叹口气：“只能一边查李爱国、张相平的熟人，一边等凶手杀下个人了。”

张一昂大惊：“凶手还会作案！”

“当然，”高栋不以为然，“他拿了枪到现在也没用吧。”

“那……那要是再出新案子，岂不是麻烦大了？”

高栋不屑一笑：“现在王孝永是督办，再冒出新案子，也是他扛首责，郭鸿恩的日子更不好过了，我嘛，处分也要打个折扣，呵呵，我无所谓。”

这时，张一昂手机响了，他接起电话说了几句，挂上后，马上道：“老大，轮胎有新发现。有家修车店，最近回收了六个轮胎，全部布满了扎胎钉的洞。”

高栋顿时一震，道：“把人先带局里。”刚说完，他补充问，“这事王孝永的人知道吗？”

“不知道，我们市局的人刚巧问到的线索。”

高栋思索一下，道：“那先不急把人带局里问，你跟我过去一趟。”

高栋和张一昂，另带着两个警员，到了这家修车铺。

这是间单个店面的小修理铺，位于县郊，高栋下了车，让警员叫出老板，同时把旧轮胎拿过来。

老板是个三十来岁的男人，穿了件蓝色的劳动褂子，手指全部沾了黑乎乎的机油，看到四个警察找他，其中一个一望就是领导，不由紧张，道：“领……领导，找我什么事？”

高栋抽出支烟递给他，走到旁边刚搬出来的轮胎处，指着道：“把内胎拿出来，我看看。”

老板连忙照做，三五下功夫取出内胎。

高栋俯下身仔细观察，内胎上，布满了很多的小洞，他拿出了扎胎钉，试着去比对，胎上的两个洞的间距，与扎胎钉上的钉间距，刚好吻合。只是洞的数量不吻合，显然还是凶手在实验的阶段。

高栋站起身，对张一昂说了句：“一样。”随后转向老板，道，“这几个轮胎哪来的？”

老板不明所以，惶恐问：“领导，这……这轮胎有什么问题？”

高栋扯谎道：“轮胎本身没问题，这批轮胎涉及一起严重的交通事故逃逸车辆，我们要做进一步的调查。”

老板这才放下心来，道：“是个中年男人卖给我的，我回收了废旧轮胎，再卖给橡胶回收厂的。”

“中年男人！”高栋眼神一亮，道，“什么时候的事？”

“大概三四个星期前。”

“轮胎一共有几个？”

“五六个的样子。”

“那个男人是一次性拿来的？”

“不是，他第一次拿了两个，后来隔几天又拿了两个，再隔几天，又拿过来。”

高栋道：“你有那个人的联系方式吗？”

老板摇头：“没有，他卖了我轮胎，就走了。”

“你们店里有没有监控？”

老板还是摇头：“没有。”

高栋抿抿嘴，道：“他大约几岁，长什么样，有什么特征，你还记得吗？”

老板道：“人大概四十岁左右，长得很普通，说不上特别的，开一辆什么车我忘了，大约隔一两个星期就会来我店里洗车，我想应该是住附近的吧。”

“车子号牌有记录吗？”

“没有，我们就是个小店，没这么正规。”

高栋有些泄气，指着其中一个警员，道：“好吧，小刘，你留下跟老板记录所说的情况，尤其是那人的脸部特征情况，包括头发长短，高矮胖瘦等，详细记录。老板，那人长什么样，还要麻烦你再仔细想想，另外，下次如果那人再来洗车，你第一时间打这个电话，二十四小时开机。”他把张一昂的手机报给老板。

随后，正要离去，小刘道：“老大，这批轮胎拿回局里吗？”

“当然，物证当然保留，还需要问？”

小刘马上对老板道：“老板，这批轮胎我们要先扣回去——”

他话还没说完，高栋转身冷声打断：“不是扣回去，是买回去，老板，这几个轮胎你卖工厂多少钱，开了发票给他。小刘，你付钱，回来报。”

高栋不爽地转过身，走回车里。心里骂着这小刘真是跟猪一样，现在正需要老板在那人下次来洗车时报案，居然还敢把别人的财产扣回去，如此还指望别人配合警方？一定是在外仗着警察的帽子作威作福惯了，才动不动就把别人财物扣回去。这种人早晚踢到其他部门去，带自己手下指不定哪天惹出事来，还得自己给他擦屁股。

——高栋手下的人性格都很低调，从不在外作威作福，在警局里口碑好。当然，高栋可不会亏待自己的人，他们除工资外的隐性收入，并不比其他科室少。这是高栋聪明的地方。

第四十三章

国土局副局长王修邦近来有些心神不安。

张相平被杀的事，最近已经在白象县传播开来了，毕竟发生了这种大事，不管警方多么想封锁消息，还是挡不住传播的。

先是李爱国，再是张相平，不少县里体制内的人都人心惶惶，尤其那句“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使得不少居于领导岗位，本身作风不那么正的人，过去上下班，经常自己开车，现在出行，宁愿麻烦点，还是要让司机来接送。不少单位也趁机安排进了许多司机零时工，那些级别本不够配司机的小领导，也名正言顺地有了司机。

王修邦了解一些内情，张相平还活着的时候，张相平跟他透露过案情，包括林啸的失踪。

林啸是他的得力助手，可以说是左膀右臂，失踪以后，他工作多了不少麻烦。他听张相平说过，林啸失踪在警局内部有两种说法，一说是林啸也被凶手抓走了。另一说林啸就是凶手，他畏罪潜逃，故意用失踪藏起来了。但那也只是猜测，没人说得清林啸这位正处事业上升期的正科级干部，为什么要杀害不同部门的两位实权领导。

林啸父母在这段时间里，多次找到单位，王修邦应付起他们来，也感到甚是疲乏。

今天是星期天，王修邦早上起床后，先去小区外不远处的超市买了食物和菜，后回到家中别墅，在跑步机上锻炼了会儿，吃了东西，随后拿出一把钥匙，打开了家中一个抽屉，从里面拿出四五瓶药，每样倒出一些吃下，其中一样是“六味地黄丸”。

做完这些，他来到书房，读小学的儿子正在专心致志地练习画画。

他认为儿子的画画得很不错，在学校的文艺节上每次都拿特等奖或一等奖，当然，他不能肯定这是他儿子画得好，还是老师知道这小孩有个副局长的爹。不过不要紧，不管画得好坏，只要他自己热爱画画，就放任他自由培养爱好吧。

王修邦承认自己的生活有些单调，四十来岁的男人，妻子离异，平时他又不爱好喝酒打牌，应酬也是必须的时候才去，比起其他官员的天天喝酒打牌女人，他算是好得多了。——当然，这不是因为他想洁身自好，而是他患了阳痿，对女人性趣寡然，自然也不爱好和别人一起喝酒打牌了。

阳痿是他的一块心病，妻子前几年的离异，很大一部分原因也是为此。他妻子很漂亮，正处虎狼年纪，面对这样一个男人，即便口头不怪罪，王修邦自己心里也常因为自卑而发火，最后争吵太过频繁，两人离婚。

王修邦想过治疗，也多次偷偷去上海治疗，但都没有效果。据医生分析，可能的原因是他早年当兵时在训练中受过了不可逆的损伤，年纪越大，越恢复不了。他目前唯一能做的，就是锻炼身体，并且通过药物想缓解自己这种情况，但似乎都不太理想。

命根子长年韬光养晦却始终不能出人头地，于是王修邦的生活重心，都倾注到儿子身上，希望他能快乐地成长。他不要求儿子功课多么好，只想让他开心。

做人嘛，开心最重要。

不管以后儿子能不能考上好大学，作为四十多岁就当上县土地局这种肥单位的副局长的王修邦，他完全有能力为儿子安排好漂亮的未来。

官二代的出身，已经预告着这孩子将来的成功。

但为了让儿子将来更成功，他自己也必须在仕途上更上一层楼才行，所以他在官场中，性格阴毒，包括征地时、土地执法时，那些怎样收拾反抗者的恶毒指令，都是他亲自下的，为此，他的工作执行效率极高，上级领导对他的表现非常满意。

就如徐策家的遭遇中，徐策母亲被砸死后，表弟捅伤城建公司的人，一些县里其他领导觉得，对方家里毕竟死了人，城建公司的人只被捅伤了，双方就相互协调下算了。但王修邦说不，他找人调查过徐家，徐家不是大家族，人丁不旺，不会有人聚众闹事。

所以他下令，必须要把人抓起来重判，这样才能使后面的工作顺利。之后的工作，也正如他所说的，非常顺利。

王修邦满意地看着儿子画画，这时，手机响了，是条短信，他拿起一看，上面只有两个字——“救命”。而短信的发件人，居然是失踪多时的林啸！

第四十四章

王修邦收到林啸的这条“救命”短信，顿时大吃一惊，刚想打电话过去，猛然想到林啸现在一定被人控制了，不方便打电话，要不然，他就不会只是发了两个字的短信了。

现在林啸的处境一定很危险，如果我一个电话打过去，很可能使凶手知道了林啸发短信，给他带来杀身之祸。

王修邦寻思之下，急忙找出县城派出所所长的电话，打过去报案。

所长一听是一二六连环杀人案的线索，哪敢耽搁，急忙报到县局，半个小时候，王修邦坐在了县局的会议室里。

门一开，从外走进一大帮人，包括专案组组长王孝永、郭鸿恩、高栋，以及骨干的刑侦队员。

王孝永当先来到他面前，道：“你是国土局的王局长吧，短信在哪，我看看。”

王修邦把手机交给他，他看了眼，递给其他人。高栋只是随意地盯了眼，并没发表意见。

王孝永想了想，道：“这个……这个情况说明林啸还活着。”

他带来的一位老刑警道：“林啸失踪都一个月了，没有任何消息，怎么现在突然会冒出条求救短信，我看，会不会是凶手故布迷踪？”

另一人道：“凶手这么做有什么好处呢？”

“他想引我们往错误的角度查呗。大家想，林啸失踪后，手机信号检测不到，说明林啸的手机，被凶手控制了，现在手机怎么会重新回到林啸的手中呢？这点很可疑。”

“但凶手这么做，一点用也没有呀，他当我们警察是傻子，想要我们吗？”

“我看事情并不这么简单，林啸失踪一个月，手机重回他手中，其中定有名堂。”

“我看就是这么简单，可能的情况是，林啸一直并凶手控制，今天林啸想办法，挣脱了控制，但还没逃出来，说不定凶手正在门外守着，不知道林啸已经挣脱束缚了，林啸从旁边拿到手机，不敢打电话，怕引起凶手知道，所以悄悄发了条求救短信。”

“你这纯粹是猜测，无凭无据，听着跟剧本写的一样，你是导演呀？”那人不屑地冷笑挖苦。

这人也不甘示弱：“我看你才是疑心太重，林啸清楚明白的求救短信，你还觉得里面有诈，错过了黄金救援期，万一有个不测，你负得起责任吗！”

这两个刑侦骨干是两个地方的，从前在一起工作过，向来有矛盾，这次被王孝永拉到一起破案，也时常嘴角相撞，火花四起，王孝永不甚恼怒，中间调停过多次，总是没用。现在有外人在场，两人还是针锋相对，王孝永终于冷声喝道：“好了，别争了！”他对两人的说法也持不下主意，只能征求这里的二号领导高栋：“高局，你看怎么样？”

高栋心中冷笑王孝永这个书生当然镇不住刑警队这帮老油条，要不是他有大靠山，谁会跟他来破案立功。

哼，这次功恐怕分不成，要让这帮老油条失望了，人也丢在外面了。

高栋心中虽然不屑，嘴上还是认真谨慎地打了个太极：“恩，我看这件事，还需要深入调查。”

这句话说了等于放屁，但别人也不好说他讲了句屁话，因为话并没错，现在不知道林啸处境，所有猜测都是徒劳的，唯一肯定的一点，这事确实还需要深入调查。

另一位刑警向王孝永建议：“王局，还是先通过手机定位，查林啸所在的位置吧。”

王孝永马上醒悟过来，吩咐手下：“马上去找移动公司，查林啸的手机位置。”

高栋道：“我这边已经和移动联网一直派人盯着，一旦林啸的手机开机，就会查出来。”

王孝永暗骂高栋真是个老狐狸，难怪一本正经、稳如泰山地坐着，原来他早就查了。他只能忍气道：“高局，什么时候能有结果。”

高栋道：“快了，刚之前我接到通知，就找人去查了，相信过会儿就有结果。”

又过了十几分钟，高栋下面物证科的一名工作人员敲门而入，手里拿着一台平板电脑，道：“老大，查好了。林啸手机现在已经处于关机状态，相信电池板也取出来了，收不到任何信号。他早上手机从开机到关机，只不到三分钟的时间。具体精确定位需要根据信号进行跟踪，现在没有信号可供跟踪，只能根据早上开关机的一些信号数据，通过移动基站信号强弱的对比，判断手机所在位置在建设路东边的区域内，整个区域的直径是三千多米，就是这样。”

他展示平板电脑上的一张图，是县城的一块区域的地图，上面用阴影覆盖的地方表示手机所在的区域。

高栋皱了皱眉：“这块区域面积有多大？”

“五个平方公里多。”

高栋抿抿嘴：“这块面积也太大了，有没有办法定位得再准确些？”

“开关机时间太短，我们也不是第一时间知道手机开机了。如果一开始就知道手机开机，及时跟踪，精度应该能锁定在一个平方公里内，现在的信号数据有限，回头我再进行整理排除，但总面积不会少于四个平方公里。”

所有人的表情都有些压抑，四个平方公里，就是个边长两千米的正方形，这样一块面积，能容纳几万人的区域，要找出林啸的位置，谈何容易！

而更让在场人担忧的是，早上林啸开关机时间还不到三分钟，过后，连手机的电池板也取出来了，是林啸自己把东西放回原样？还是被凶手发现了？若被凶手发现，林啸一定凶多吉少。到时过几天冒出具尸体，两个案子还没破，第三个案子冒上来，上级领导岂不又要问责？

之前王孝永知道了林啸的案子后，他也没有选择上报省厅里，毕竟暂时也没有发现林啸的尸体，仅仅是依据监控显示也有个骑电瓶车的人跟踪过林啸，从而判断他与李、张的案子有关，报到省厅只会徒增麻烦。

这下悲剧了，高栋当组长时，林啸只失踪了。

现在由到自己担任组长，林啸这长命鬼居然还没死，如果在自己当组长期间，林啸死了，岂不是自己替高栋背了个大黑锅？

王孝永风驰电掣地闪过一系列想法后，心中极为恼火，但恼火也徒劳无功，现在最重要的是把林啸找出来，不管是死是活，一定要找出来。即便林啸死了，只要能抓到凶手，多死个林啸算什么！

王孝永当即道：“当务之急，一定要把林啸的位置找出来，对吧，高局？”

高栋点头：“恩，需要马上增派大量警力，在信号覆盖区域内，进行大范围的深度走访工作。如果林啸现在还在这片信号覆盖区域内，凶手想转移，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说不定走访会发现可疑情况。”

这时，王修邦看着平板电脑道：“咦，这地图上的区域，把我家小区也括在里面了，难道林啸当时发短信时，就身处我家附近？”

听到这话，高栋问：“王局长，你家住哪个地方？”

王修邦指了其中一处，道：“这个小区。”

高栋道：“这块区域里，另外这几处地方，地图上看起来也像小区？”

王修邦解释道：“恩，没错，这条建设路算是县城里比较新的大路了，这两边住宅很多，我这边路上有几个小区，都是近几年新造的。路对面几个小区，是九十年代造的。那边再过去，信号区域外的地方，是旧城区和私人的宅基地，有些地方目前尚在改造。”

高栋点了点头，转向王孝永道：“王局，那事不宜迟，你马上下命令派人整块区域大范围走访吧。”

王孝永用力点头，道：“我们这次一定要下大力气，布一张大网，把凶手给揪出来！”

第四十五章

表弟终于出狱了，今天徐策专程接了舅舅一家到酒店吃饭洗尘，结束后，徐策回到家中，他心头的一块石头也算落下，可以准备下个人了。

他穿过前面的房子，步入后屋，这间屋子挺大的，放了一些杂物，算是作为储物间。旁边放着修补轮胎的设备，还有相应的工具。右手边有个厚重的保险箱，里面锁着那把六四手枪。

徐策来到屋子西北一处地方，那里的地面上有块木板，他抬起木板，露出了地下一个大洞，里面有灯光照出。

这原本是家里屋后院子过去挖的一个地窖，后来随着时代发展，地窖用不着了，所以九十年代时，在这片地上加盖了一间屋子，就是现在的储藏室。地窖的入口用水泥封上了，直到几个月前，徐策才重新找人把水泥敲开，露出了地窖，里面装修加固一番。

他顺着洞口的铁楼梯往下走，走了三米，到了地窖中。

地窖总面积大约有十几个平方，三米多高，里面装修一新，铺了瓷砖，顶上是一盏明亮的白光灯，通透。旁边放了一台电视机，正开着。俨然像个起居室。

电视对面的墙角，放了一个一米见方的铁笼子，笼子里，竟然坐着一个人！

这人完全赤身裸体，衣服裤子早已被剥光，蓬头垢面，嘴角和下巴的胡须杂乱地长着。他旁边放了饭菜，吃剩还有一半，另一个角落上放着一个痰盂，里面泛着粪尿的臭味。他的手边是个电视遥控器，

此时他正双目无神地盯着电视看，徐策下地窖时，他只回头看了一眼，随后似乎万念俱灰般地重新转过头，看向电视。

这个铁笼子，就是养大狗的那种笼子，笼子门上，十多把大锁锁住，笼旁开了一个小洞，可以把饭盆和痰盂递进递出。但笼子周围的两米范围内，全部是空旷一片，没有任何物件，这当然是徐策为防他偷偷利用工具砸开门锁了。

徐策微微一笑，走上前，先检查了一遍铁笼上的锁，发现所有锁都牢牢的锁住，没有一把有异常。随后他又仔细地查看铁笼的每根铁管，都完好无损，他这才放下心来。

检查一遍所有的锁和铁管，是徐策每天的必备工作。他知道十几把大锁想短时间内撬开是不可能的，但不排除有恒心、有智慧、有毅力的被困者，试图每天破坏一点，最后逃脱出去。就像《肖申克的救赎》和《基督山伯爵》中的主人公一样，耗费十数年的时间，挖出地道逃跑。他可不希望发生这种事。

徐策从铁笼对面拉出一条椅子坐下，看着铁笼中的人，轻松的笑容浮现在他脸上：“怎么，林啸，这么久了，你还住不惯？”

林啸没有说话，表情木然，依旧盯着电视。

徐策不以为意，继续道：“你看，我虽然把你困住，但我和其他绑架者相比，算是非常人性化的吧。我怕你在黑暗中害怕，所以特意把房间开着灯。睡觉前，我又担心你开灯睡不着，替你把灯开成昏黄的睡眠灯。我白天常不在家，觉得你孤独，所以给你留着电视，遥控机也交给你了，你想看什么都可以自由换台。如果你想玩电脑游戏，我可以拿一台没网卡的给你玩单机的。当然了，有网卡的我可不放心，万一哪天旁边人家家中装了无线路由器，你就可以上网了。另外，我尽量变着花样，每天买不同的菜肴给你吃，保证一个星期都不重样，我还告诉过你，如果你特别想吃什么东西，告诉我，就算大黄鱼、鱼翅，我也一定买来满足你。你看，我还每天替你倒痰盂，这种事情我从来没做过。你想想，你现在的生活多好，不用上班，每天有

吃有喝，有人伺候你，还有电视看，也可以玩电脑。当然了，考虑到你年轻力壮，你一定想要个女人，这个我实在没办法满足你，但我说过只要你愿意，我可以给你买真人模型娃娃。你看看你，每天愁眉苦脸，脸也不洗，头也不洗的，弄得如此邋遢，似乎我在虐待你一样。”

林啸冷哼一声，没有答话。

徐策淡然笑了笑，道：“好吧，看得出你对我给你安排的生活还是不太满意，如果你有什么建议，请告之我。接下来，咱们还是继续前几天的话题。为什么我从没见过王修邦玩女人呢？是不是因为我跟踪的时间不对，而他把情人隐藏得很好。”

林啸还是没应他。

徐策盯着他的眼睛看了会儿，随后，深深吸了口气，道：“咱们相处这么长时间了，你该对我也有所了解，我并不是一个内心残忍，有折磨他人欲望的人，你来这里至今，你看你身上，几乎没有皮外伤，除了一开始，我回来再没打过你吧？但是你最近接二连三的不配合，使我的忍耐已经逐渐到极限了，我并不想做那些折磨人的事，那样使我反胃，你懂吗？”

林啸依旧不说话。

徐策皱了皱嘴，起身拔掉电视机的电源，可林啸的目光没动过，依然盯着那已经黑屏的电视。

徐策道：“我知道，一个人被长时间关在密闭的空间内，精神上会逐渐出现越来越大的压力。就像你刚被关到这里，你大喊大叫，大声求饶，表现得非常焦虑，心中只希望警察快点知道你的情况，找到你，把你救出去。在我离开的时候，你一定在大呼救命，试图希望有人听到你的呼救，及时报警。当我告诉你这是个地下室，并且四周包括天花板，都用泡沫材料覆盖，隔音效果非常好，就算站在头顶的地面上，也几乎听不到下面有人在呼救，你放弃了喊话求救的想法。转

而，你想破坏铁笼子，但你发现那样做更徒劳无功。在你被困一个多星期后，你一开始的焦躁感逐渐降低，随着时间推移，你对被警察找到救出去的预期也就越来越低，你逐渐无奈地接受了你的处境，并且你的精神会逐渐表现出万籁俱灰的样子，情绪越来越低沉，你的情绪将逐渐被绝望所控制。”

徐策继续道：“如果一个人在密闭空间中被关个几年，恐怕精神压力会把自己压崩溃，出现严重的精神障碍。所以我才特别人性化地不再给你施加额外的压力，并且让你有一定的娱乐生活来改善情绪，让你感觉这还算一个开放的空间。你知不知道监狱里，狱警折磨犯人最恐怖，最杀人不见血的手段是什么？就是关禁闭。把人锁到长三十公分、宽三十公分的房间里，关上几天，在那几天里，你身处一片黑暗中，更要命的是，你只能一直站着，连蹲下的空间都不够，更不用提躺下睡觉了。那样，你就会明白生不如死的感觉是如何。你该不会想尝一下那种滋味吧？”

林啸还是不配合，没说话。

徐策道：“好了，你不要再装了，我是研究心理的，我知道你远未到身心绝望，被关出精神障碍的地步，不要再演戏了。”

林啸突然眼神闪了闪，似乎被人戳穿了心事。

徐策笑笑：“你知道我怎么发现的吗？我发现你换台了。”他抬起手表看了看时间，唔了声，接着道，“这个时间点其他电视都没意思，能看的只有民生类的新闻节目了，你刚才看的，不就是新闻节目？而早上我离开时，我记得电视是停在电影频道的。你如果真心已经彻底绝望了，还会换着节目看？哈哈，不用再装了，你演技真不太好。”

这时，林啸终于开口说话了：“你到底要怎么样才肯放我走？”

“你看看，你又露出真实心理想法了，如果你真的身心绝望，就该问我到底什么时候杀了你，你心里还留着逃出去的希望，所以才会

问我怎么样才肯放你走。”

林啸冷哼了一声。

徐策道：“只要你把我想知道的告诉我，我自然会放你走。”

林啸用力摇摇头：“你不会的！”

徐策愣了下，随即道：“你很聪明，识破了我的谎言。说实话，我真压根没打算放你活着离开，你出去了，我不就得枪毙吗？你一定认为，只要你不把所知道的事情全部说完，你就还有利用价值，我暂时也不会舍得杀你，你想着多拖一天时间，警察找到你的概率也高了一分，所以你一点都不配合我。其实你的想法是错误的，即便你今天把所有事全部告诉我了，我暂时也不会杀你。我必须等到王修邦死后，才能杀你。至少留你活着，万一我后面的行动失败了，我还有个讨价还价的筹码。”

林啸听完，默不作声，丧气地垂下头。

徐策道：“今天废话有点多，不妨开始我们的主题交流吧，我希望你能认清形势，如果还是不配合，那么我会用一些手段，让你醒悟过来的。好了，我问你，王修邦到底有没有情人？”

林啸沉默片刻，最后开口道：“我……我不知道。”

徐策盯着他的眼睛半天，坚定摇头：“不，你在说谎，你一定知道。说实话的表情不该像你现在这样。”

第四十六章

徐策从远处桌上拿了那只小巧的电击棍，把玩在手上，道："被电的滋味应该很不好受。我如果把电压降低点，电上去不会直接把人电昏，那样的滋味应该更难受。我从来没试过，你要不要再试一次？"

林啸惶恐地看着他一步步靠近，心理防线彻底崩溃，连忙道："没有，王修邦没有情人。"

徐策半信半疑道："你怎么这么肯定？"

林啸犹豫着道："因为……因为他阳痿。"

徐策盯着他的眼睛急问："这种隐私你怎么知道？"

"我……"

"快说！"徐策知道，如果回答快，那么假如林啸是在撒谎，谎言的漏洞自然也就多，所以他不容林啸有筹划思维的时间。

"他有一次吃药忘了放回去，我刚巧看到的。"

"他吃什么药？"

"万艾可、强肾片、六味地黄丸，还有几瓶英文的，我忘了。"

"你是复旦硕士生，会看不懂英文？"

"是……是……我名字一下子记不起来，反正是美国产的，英文的药，上面有单词是阳痿。"

徐策眼珠转了转，晃动着手里的电击棍，冷声道：“你没有骗我吧？”

“这……这我为什么要骗你？不光我，局里还有其他人知道，傅万强，傅万强他肯定知道。”

“傅万强是谁？”

“王修邦的秘书。”

徐策思索一下，看来林啸说的情况，可以肯定是真的了。因为他没有说谎话的必要，也没一点好处。

如果问的问题是王修邦的贪污腐败情况，林啸或许会挑轻避重地说，不透露实情。因为林啸如果还指望着活着出去后，继续做他的公务员，那么透露领导的贪腐情报，显然是自毁前途。但林啸说王修邦阳痿，这可不是什么好话，即便林啸活着出去，王修邦若知道他跟其他人透露他是阳痿这种隐私，不会给他好果子吃。所以说，林啸根本没理由撒谎。

阳痿，这是个大问题。

王修邦没法对付女人，这样的人心底一定自卑，所以他也出去应酬的次数少，即便应酬，也早早回家，不像其他人，在外喝酒吃饭赌博嫖女人，搞到很晚才回家，也正因此，才很难找出下手的机会。

徐策总算把困扰心中多时的疑惑的解决了。他过去推测王修邦和同僚生活作息有明显不同，应该不只是他的心理和生活习惯问题，原来答案竟在于此。

徐策思索一番，怪笑着道：“王修邦对女人没有兴趣，那么他对男人呢？”

“当……当然没了。”

徐策干笑一声，道："他对你呢，他和你之间，会不会存在某种不大被社会所容纳的感情？他一个阳痿，对女人有自卑感，很多这种情况，常把注意力转移到男人身上。你一个进单位没几年的小伙子，就深受他信任，几番提拔，当了执法队队长。他该不会是和你有那种关系，你才能仕途一帆风顺吧？"

林啸感到胃里有点恶心，面前这个人，实在心理变态，他极力争辩："怎么可能，你在说什么！我……我是正常的！"

徐策悻悻地咂咂嘴，道："好吧，算你说的是实话。咱们再来聊聊王修邦的儿子吧。他儿子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

"恩……比如，学习成绩？"

"听说成绩不是很好，但王修邦不介意，他说这年纪的小孩，过得开心就好。他儿子喜欢画画，画得不错。"

"哦。那么，他儿子在学校是个什么样的人呢？比方说，嚣张吗？"

"这个，这个怎么说？"

"你就照你知道的说。"

"听说有点……有一点嚣张，有时会仗着他爸的地位，欺负其他人。"

"他儿子还是个小学生吧，小学生应该不是很拼家庭背景，主要拼谁的力气大吧？"

"我上次听其他人说，他儿子在学校拉帮结派，纠集高年级同学打人，有一回把人打伤了，王修邦出面处理的。"

徐策骂了句："有其父必有其子！这种狗东西，在外欺负老百姓，作为官二代，小小年纪就在学校里结伙了，哼哼。"

徐策问完话，心中已有了主意，正要转身回到地面，林啸突然跪倒在地，哭求着他："求求你了，你能不能给我条活路啊，我真的受不了了！"

徐策回转身，饶有兴致地望着他："你们在迫害其他人时，有想过给别人一条活路吗？其他小孩，看着家里房子倒塌，看着父母缩在角落哭泣，也只能跟着哭，这是怎样的一种情绪？你们小孩呢，哼哼，小小年纪，在学校仗着家里势力，结伙打架，把人揍上，老爹出面解决。哼哼，你们真下得了手啊！"

"我错了，我真的错了，我以后再也不会了！那次，你妈妈那次，是王修邦拍的板，我当时也说人拦在房子前，万一他们就是不走，挖土机开上去，容易出事。是王修邦说的，是他说的，叫挖土机大胆开上去，他们一定会跑。就算他们不跑，最后出了事，公检法全部是我们的人，别怕，只要彻底吓住带头的，后面工作就容易多了。我，我也是没办法，你如果做我这个工作，也一定……一定没选择，只能照他的话下令的。我求你了……"

徐策平淡地道："如果我做你这份工作，我会辞职，我不会继续作恶的。一切都只是为了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的借口。"

说完，他转身走上了地面。

经过今天的谈话，他已经基本掌握了所有他需要的信息了，脑中的后续计划也更加明了。他想起刚才对着林啸说出那些"心理变态"的话，就一阵恶心。

他自身的心理很健康，之所以要表现出自己"心理变态"，是为了他这场剧情的需要。作为即是导演又是演员的徐策，有时候为了倾情演出，也没有办法。

他一想到林啸口中的王修邦儿子，目光中就一阵寒意。他亲眼见到其他小孩，家中因为他们那帮人的肆意妄为而遭到不幸，举家无声哭泣。

他们那帮人的孩子呢？只想让孩子活得开心。哼哼，牺牲平民的开心换来他们子女的开心？小小年纪，就结伙揍人。

学校中的孩子本该平等，没有地位等级的差别，一切，只不过因为他们的爹妈是那些人。

王修邦的儿子是吧，哼哼，不过这个小鬼的好日子，很快就要到头了。

第四十七章

今天，高栋来到县局上班才过一个小时，张一昂就跑进来，急着道：“老大，王修邦又过来了，说林啸打电话给他了。”

“什么！”高栋大惊，站起身，忙跟着出去。

到了一间办公室，王孝永已经在了，他旁边是另外几个老刑警，里面坐着王修邦，正拿着手机，说明情况。

王孝永道：“高局来了，那么王局长把刚才的话再重讲一遍吧。”

王修邦语气有些紧张，道：“九点半时，我手机接到个陌生电话，我接来一听，里面传出林啸的声音，他说‘我……我，老大，我在……’，他还没说话，电话就突然挂掉了。”

高栋诧异道：“有这种事？是个陌生电话？电话多少？”

王修邦马上把手机给他看，高栋忙吩咐技术人员赶紧去查。随后问：“你能肯定是林啸的声音？”

王修邦点头：“恩，我能肯定。”

所有人都露出了百思不得其解的表情，这件事情很奇怪！

首先，现在林啸一定是处于被控制的状态，可他昨天居然拿到了自己的手机，发了条求救短信。今天，林啸居然拿了个另外的陌生手机，打了个求救电话。

“我在……”这句话接下去一定是要表达他现在身处什么地方，却突然挂掉了，没把最重要的线索讲出来。那肯定是被凶手发现了。

疑点在于，他昨天怎么拿回自己手机的？又为什么只发了两个字的短信，而不说明其他情况？即便他发短信时，是趁人不注意，时间紧迫，总该再留个只言片语，露点线索吧。而今天，他又怎么得到了另一个陌生的手机，拨了求救电话，在最关键信息没说出口前，突然挂断了。

是不是此刻林啸已经出事了？

恐怕凶多吉少了。

所有人心中都惶惶不安，只能焦躁地等待着技术人员的工作进展。

过了大半个小时，昨天那名物证科的人员进来，向众人报告：“查得差不多了，这个手机号码没有实名登记，一般的诈骗电话都用这种号码。我们正在去跟运营商那边查数据，这张卡什么时候生产，什么时候开通，以及能否查出充值记录等，希望能确认相关人员。早上的信息显示，这张卡信号发送时间不超过一分钟，就在打电话的那会儿，也就是说，这张卡的手机早上开机后，打了这个电话，随即马上关机了。信号数据比昨天的还少，根据信号源追踪，可以大致确认，当时手机位于太平洋广场一带为中心，总面积共五平方公里的区域内。”

“太平洋广场？”陈队惊讶道，“这带是近几年最新的开发区，包括县政府在内的很多政府机关都在那里。咦，王局，你们国土局不就在旁边吗？”

所有人俱是脸上一惊，王修邦更是脸色一紧，怎么，昨天的求救短信是他家附近发出的？今天星期一，他在上班，求救电话怎么跑他单位旁了？难道凶手是在向他示威？凶手最近在盯着他？凶手的下一个目标是他？

王修邦不禁心中惴惴不安起来。

王孝永和高栋对视一眼，随后道：“高局，这事有点古怪，你觉得呢？”

高栋点点头，问那个工作人员：“昨天和今天的信号覆盖区域，有重叠吗？”

“有，但重叠区主要是些县郊，大多是农田区域。而且重叠区位于两次信号覆盖区的边缘地带，如果是两次信号都是从重叠区发出的，我们对于信号分析的结果，不会出现两次中心相隔这么远的情况。”

“你的意思是说，昨天和今天的信号发出地点，是不同的？”

“恩，肯定不是同个点。”

高栋故意看向王孝永，寻求他的意见：“王局，这事你看怎么查？”

王孝永想了想，问左右道：“昨天的信号区域排查工作怎么样？”

一人回他：“有好几个群众报案说最近听到楼上或隔壁之类的，有异常声音，但我们逐个调查后，发现都只是邻里纠纷，或者是报案者无中生有。暂时没发现有价值的线索。”

王孝永皱皱眉，思索片刻，道：“那今天继续加派警力，把今天的信号区域也进行排查吧，大家看呢？”

有些人说好，另有些人说如果林啸被绑架，那也是该困在某个地方，凶手不可能光天化日之下，把林啸转移来转移去，昨天和今天的信号出现在不同地点，更有可能是凶手故意想分散他们的警力，转移视线。

王孝永拿不定主意，只能转问高栋：“高局，你怎么看？”

高栋微眯了下眼睛，问王修邦道：“早上电话你接起来，只传来林啸说了几个字，你有对他说过话吗？”

王修邦摇头：“我刚要问他话，他就把电话挂了。”

高栋道：“你当时接起电话时，感觉对方可能处于什么地方？是马路上？还是周围很安静？”

王修邦回忆了一下：“如果我没记错，当时电话那头还听到有喇叭声，应该是在马路上？”

一位刑警道：“那表明当时林啸很可能处在车里，或者是沿马路的房子。”

另一人摇头：“如果处在车里或沿马路的房子里，凶手难道会不在旁边吗？凶手在旁边，怎么会允许他打电话？如果凶手不在旁边，林啸既然能打电话了，自然是有能力逃出车子，或者打开窗户求救了。”

高栋对王孝永道：“王局，这事很蹊跷，我看咱们查还是要查的，虽说可能查不出什么有用线索，但也不能把该办的流程漏了。”

王孝永点点头，忙安排下去把今天的信号区域，也找人进行走访。

随后，王孝永对王修邦道：“王局长，昨天和今天都是你接到电话的，这事有古怪，你看，需不需要我们派人最近跟着你一下？”

王修邦想了想，摇头道：“我一般就是单位和住的地方，两点一线，沿途都是城区，没有偏僻地方。只不过我有个儿子，他还在读小学，我怕……”

王孝永道：“明白，我会安排人看一下的，你放心。”

送走王修邦后，各人开始干活，高栋走出会议室后，嘴角露出一丝轻蔑笑容。

第四十八章

高栋回到自己的办公室后，张一昂随即进来，问：“老大，王局那边派大量人手排查昨天和今天的信号区域，我们要不要想办法跟进？”

高栋摇摇头，平淡道：“不用管他。”

张一昂道：“万一被他们抢了先手，我们……我们岂不是很没面子？”

高栋笑了笑：“怕什么？他们纯粹是做无用功，我敢肯定，他们最后找不到一丝线索，这么折腾几次，不光白象县的人，连王孝永自己带的人都会对他心生不满了，他这活还怎么做下去？”

张一昂好奇问：“老大，你怎么那么肯定，他们查不出线索？”

高栋道：“你还没看出来，凶手到现在，已经是在逗我们玩了？”

“逗我们玩？”

“你想想看，哪有绑架案，昨天让被绑架者用自己手机发条短信，今天再次让被绑架者用陌生号码打个电话？凶手是头猪吗？”

“嗯……这是很蹊跷。”

“凶手对付李爱国和张相平，直接把两人杀在现场，却把林啸给带走了。带走至今这么久了，也没见凶手跟林啸一方任何人联系吧，他也没有提任何条件，他废力气绑架了一个人，图什么？没有人知道。林啸现在是死是活，也没有人知道。”

“可是……早上电话里不是林啸在说话吗？”

“电话只持续了几秒钟，整个通话过程中，就林啸一个人说了几个字，王修邦一句话都没说过，怎么判断电话那头是林啸本人？或许是凶手把林啸的话录音下来，拨了个电话，放了下录音呢？”

张一昂连连点头：“恩，没错。”

“何况昨天到今天，仅仅一天的时间，信号发出的地点就转移了。如果林啸就在电话那头，今天的电话是在马路旁发出的，林啸在车上，或者在沿街的楼层里，他既然腾出了手来打电话，难道还没能力闹出点动静求救？”

“恩。”张一昂思索道，“凶手这么做的目的，就是让我们浪费警力，做无用功，最后查不出任何线索。”

“你错了。”高栋道，“凶手这么做的目的，或许有让我们浪费警力，查错方向的意图，但这一定不是凶手的首要目的。我们现在的侦查工作，尚没有取得任何对凶手有威胁的进展，他为什么要冒风险发个短信，打个电话，来重新引起我们的关注？按照凶手此前趋于完美的严谨作案风格，他一直来都是尽可能地减少线索，而不是多留出线索。如果他要让我们浪费警力瞎查，早在李爱国案子时，他打开车头的抽屉，拿走了枪，此时再拿走几万块的现金，那样我们当初就会判断是抢劫杀人。可他没有，他留下了钱，明白无误地告诉了我们，他不为了钱。这么做，要么是他自忖犯罪手段高超，警察拿他没办法，要么就是他不想多生事端，只做谋杀该做的事。所以，他昨天发短信，今天打电话，在警察的侦查工作根本没威胁到他之前，他画蛇添足，多做了两件事，一定另有其他的动机。只是这动机是什么，我们暂时无法知道。”

“也许，凶手是个心理有点变态的人，同时也自信智商很高，看我们警方这么久没破案，故意想留点线索给我们。”

高栋不屑道：“你见过高智商凶手，还特别想让警察抓到他的？”

“这……我没见过。”张一昂低下头。

高栋道：“那种神经病是国外电影里的人，现实犯罪中，有哪个凶手会希望警察找到他的？”

张一昂道：“那，既然查信号区域没用，就留给王局他们查吧。我们呢？我们需不要跟一下王修邦？”

高栋道：“你是不是觉得凶手下一个目标是王修邦？”

张一昂道：“是啊，我猜很多人都会这么想。”

高栋笑了笑，点头道：“王孝永那边肯定会派人留意着王修邦了，但如果有下一个遇害者，那肯定不会是王修邦。”

“为什么？”

“第一，凶手要杀王修邦，太难。不用公安保护，凶手也很难杀得了王修邦。我已经了解过了，王修邦这个人每天上下班很规律，而且几乎从不晚回家。他家和单位间没有偏僻的路，凶手没机会下手。除非是凶手最后用了某种手段，把王修邦诱骗到一处地方，但……呵呵，王修邦了解了这么多案情，他会没警觉吗？他可不傻。第二，凶手如果下一个目标真是王修邦，他会故意把短信和电话发他吗？这不是正提醒公安，要留心保护一下王修邦和他儿子？”

张一昂不解道：“那……那为什么短信和电话都是王修邦接到的，而且都是在王修邦当时身处环境附近发出的手机信号？”

高栋道：“林啸被抓，短信和电话能发给谁？单位里，林啸的直接领导，也是和他关系最密切的，就是王修邦，这短信和电话自然要发给他了。发给其他低级别的，或者发给林啸的家人，缺乏影响力。

王修邦级别够高，更容易引起我们警方的关注。我说了，现在凶手就是在逗我们玩，我们不该被凶手带着走。”

“老大，那你的意思呢？”

“不管王孝永那边怎么查，我们的方向不变，就是盯紧了轮胎的来源。”

他们聊完没多久，张一昂手机就响了，接完电话，他急道：“老大，修车店老板打来电话，那个卖他轮胎的人来了。”

高栋低声道：“走，快带几个自己人，穿上便衣，低调抓捕！”

第四十九章

城东派出所的一间审讯室里，铁窗后坐着一个中年男人，双手被反铐着，嘴里一直大声重复着："你们为什么抓我，你们是警察，怎么能随便抓人！"

高栋坐在凳子上，旁边还有几个工作人员。高栋看了看对方，戴眼镜，身高、身材都和凶手留下来的相吻合，笑了笑，心想，这下看起来比较靠谱了。

一名警员交给对方一张表格，叫他填，起先此人不配合，在警员威吓下，他只好就范。

高栋拿起资料表，道："杜文维？这名字和他身份证上对过了吗？"

一人答道："对过了。"

高栋继续看下去，稍微惊讶了下："你是高中老师？"

中年男子不满道："对，有什么问题！"

"白象一中。"高栋转头问，"白象一中在哪？"

当地一名警员道："在建设路上，是省一级重点中学，县里最好的。"

高栋笑了笑，转头看向那人，道："这么说，你还是个重点中学的老师？教什么的？"

"语文！"名叫杜文维的中年男子冰冷地回答他。

高栋心中有些犯嘀咕，教语文的不该有如此严谨的犯罪头脑，如果教理工科的才比较靠谱。而且凶手应该是个相对经济条件不错的人，他嘛……

高栋继续道：“你有奥迪车吗？”

“你说什么？”他没听明白。

“我问你是不是有一辆奥迪车。”

中年男子果断回答：“没有，我只有这一辆斯柯达。”

高栋抿抿嘴：“你前段时间是不是借了辆奥迪车？”

中年男子大声道：“你们在说什么！要栽赃我什么！我从来没开过奥迪，我怎么会有奥迪！”

高栋皱眉道：“那你前几个星期，为什么卖了六个轮胎给你今天洗车的这家店，你这斯柯达用的不该是那种轮胎吧？”

中年男子想了想，顿时道：“这几个轮胎我是捡来的，我不知道是别人的，我看路边放了两天，没人理，就顺便带走了。好吧，我捡了几个轮胎，确实不属于我，你们也没必要这样对我吧！我该还钱还钱，该赔偿赔偿，这样难道构成盗窃了？”

“你是捡的？”高栋有些意外，暗暗有种感觉，这回又悲剧了，他只好道，“哪里有那么多轮胎好让你捡？既然你说捡来的，哪里捡的？”

“建设路上，大概离我们学校不到七八百米的样子，那有条拐进去的小路，就在路口，三次都是我捡的。”

“你捡了三次轮胎？”

中年男微微有些脸红：“没错，这个我承认，第一次，看到那里放了两个轮胎，外表看着补过多次。我第二天经过，发现轮胎还在，

我想应该是别人扔掉的，我车子以前轮胎换下来后，卖给了修车店，我知道废轮胎能卖钱，所以我就停下车，把轮胎拿到后备箱里，卖给修车店了。”

“后来呢？”

“第一次我捡了两个，后来隔了几天，我下班又看到同个地方放了两个轮胎，我就又拿走了。第三次也是隔了几天，也是两个轮胎。情况就是这样。”

“为什么三次都被你一个人捡到，太巧合了吧？”

“那个路口很偏，轮胎这么大东西，捡垃圾的说不定以为是别人的，不敢捡呢，我下班路过看到，当然就捡了。”

听他的描述，似乎暂时没发现不妥的地方，这种情况好像也合情合理。凶手把轮胎遗弃路上，开车的高中老师经过，拿走了轮胎，卖到了修车铺，而且这老师填写的住宅地址，刚好是顺路。

也就是说，老师下班后，沿着建设路开，发现了轮胎，拿走，继续沿着建设路开回家，路上经过了那家他习惯洗车的修车店，就把轮胎卖给了店家。捡到轮胎的地方和修车店，都在他家与学校这条路的中间。合情合理。

高栋不甘心，废了这么大力气侦察轮胎的归属，结果又像上次查电瓶车一样？

他道：“你认识李爱国吧？”

“李爱国？哪个李爱国？”

“以前县公安局的副局长。”

“他？”老师激动道，“他不是死了吗，我怎么会认识他？你们不要栽赃啊，我就捡了几个轮胎，你们把我和他提一起干什么！”

高栋盯着他的反应，笑了笑：“你为什么这么激动，是不是有什么想法？”

老师只好强自忍着平静下来，道：“你们到底是什么意思？”

高栋道：“你认识李爱国吗？”

老师坚决回答：“不认识！”

高栋道：“你认识张相平吗？”

“谁是张相平？”

高栋没直接回答他，只是道：“你对李爱国被杀这件事有什么看法吗？”

“我能有什么看法，我又不认识这么高级别的领导。”

高栋吐了口气，道：“你现在说实话还好。如果我们查出来，你认识李爱国或者张相平，你就麻烦大了。”

老师激动道：“你们胡说什么！我是个老师，本本分分的老师，我不就捡了几个轮胎吗？你们到底想怎么样？”

高栋道：“你知不知道你捡的这几个轮胎，跟一二六特大杀人案有关？”

“不……不会吧。”老师被他吓得脸色惨白。

高栋笑了笑：“要不然我们找你做什么？你捡几个轮胎这种事，我们好玩呐，费了千辛万苦找到你。”

“你，你不要乱说，让我想想。”老师突然冷静下来，随后道，“真的不关我的事，我想起来了，李爱国是十二月初出的事吧，那时我在杭州，我在杭州省教育学院接受培训，全日制的两个星期培训，

学校还有三个老师跟我一起去的，你可以问他们，这期间我们没离开过杭州，不可能回到白象县，我跟案子不可能有关系。”

高栋心里一沉，如果连不在场证明也有的话，那么眼前这个老师就完全排除是凶手了，那么这次调查，也将像上回查电动车一样，彻底地无功而返。

高栋失望地站起身，吩咐其他人把他讲的情况跟学校那边核对一下。

到了傍晚，张一昂回来报告：“老大，查过了，这个杜文维老师十二月二号到十四号期间，一直和学校另外三个老师一起，在杭州省教育学院进修，他们上午下午都要接受上课培训，四个人住在一个宿舍，并且没有人中途离开过，天天晚上都在。而且他是前年从安徽挖过来的高级教师，确实不认识李爱国和张相平。另外他也没有奥迪车。他供述的卖轮胎时间也和修车店里的记录吻合。”

高栋叹口气：“看来凶手又玩了出帽子戏法。算了，把他放了，跟他道个歉，就说因为追查轮胎赃物的关系，影响了他一天的工作，让他为我们公安保密，这件事不要跟其他人提了。”

“恩，好的。”

高栋走到窗户旁，静悄悄点起一支烟，望向远处：“凶手，你到底在哪呢？”

第五十章

到了周末，就进入腊月。

年前的最后一个月，往往是社会案件高发的阶段，有些好逸恶劳的务工人员想体面地回家过年，总会选择干上一两票。

所以，这个月是盗窃、抢劫的高发时间段。

公安也不可能因为一二六案子没破，一直拖下去，如果又冒出几起影响大的社会案件，这个年对于公安更是不好过。而且案子虽没破，年终奖总归要发，总得腾出一部分人扫黄赌毒罚款。

况且，案件到现在，已经彻底进入了死胡同。

王孝永非常后悔接手这案子，原本他以为这案子影响大，可供调配的警力多，况且案发点附近布满监控录像，抓着凶手很容易。破这种大案，最能积攒政治资本。

谁知案情虽不复杂，只是凶手太狡猾，所有证据都只给他们调查一半就没线了，他带来的刑侦专家也彻底不知道该从何下手了，只期望突然某一天，凶手或许被其他案子带进来，从而“曲线救国”，破了一二六的案子。

但谁都知道，这种可能性几乎不存在，因为凶手是个高智商的人，这种人行事不会找同伙，更不像社会上那些悍匪，有时酒后吐真言，就摔出去了。

王孝永现在想的，就是怎么能甩手不干，请神容易送神难，他一时也想不出该怎么才能卸下专案组组长的头衔，回到厅里继续当他的处长。

所以，对于县局建议暂时调回一二六的人马，把主要精力集中在严打年末治安案件上，王孝永并没意见。

而他找人跟踪保护了几天王修邦，发现王修邦的行动轨迹很规律，每天经过的地方，根本没有凶手下手的机会，这才恍然大悟，难怪高栋一伙对王修邦的人身安全漠不关心，原来高栋早就发现这点，并且看出凶手之所以发短信、打电话给王修邦，是因为王修邦是林啸的直接领导，不发他，还能发谁？

王孝永也自然撤回了跟踪保护王修邦的人手，忙其他事了。

当然，警察放弃跟踪王修邦，徐策也注意到了。

县郊一个小型的高栋小区，金屋花园。

这个小区去年才造好，所以只住进了很少一批人，另有些房子尚在装修，大部分的房子都无人居住。后面小区的二期、三期工程还在开发。所以，小区的物业安保自然也没健全。

晚上七点，城管局副局长邵刚来到了金屋花园，这里是他金屋藏娇的地方。

他四十多岁，精力旺盛，有钱有权，自然不愿意天天对着家里的黄脸婆。

前年他认识了一个水嫩漂亮的专科大学生，尤其床上的功夫让他痴狂，于是他就购置了这处房子，把小情人安置到这儿。

通常他一个星期至少三天在此过夜，他原配老婆当然有所耳闻，但她也想得开，男人混到了这级别，哪有不出去玩的？看到身旁的官僚尽是如此，她也心理平衡，和另外几个官员的太太经常一起打麻将，或者购物，享受生活。对他的私生活，并不干涉。

邵刚走进五号楼的楼道，他刚按亮了楼梯进口的触摸灯，一个硬邦邦的东西顶在了他的后脑勺上，随即传来一声冷冰冰的“别动，一

动就崩了你！”

邵刚原本性格很“悍”，所以早年进了城管队时，出去管理，大家都怕他。但他当了好几年的副局长，那种彪悍的性格已经淡化了不少。此刻知道一把枪顶在脑后，第一反应就是，不好，遇到年末抢劫的了。

这里是县郊，又是新小区，歹徒挑这里正合适。

他嘴巴抽了抽，发不出声音，双手悬在空中，依然保持着按灯的姿势，腿脚微微发抖，眼角慢慢转过去，看到一个戴着毛线帽和一只白口罩的男人，正用枪顶着他的头。

歹徒道：“兄弟，借点钱回家过年，配合点，你要敢乱喊乱叫，咱哥俩同归于尽吧。”

邵刚喉咙发干，想着自己多少是个见惯世面的人，要冷静下来，不要把对方逼急了，这种亡命之徒逼急了，会真开枪的。他不就想要钱嘛，要多少，全给他就是了。他颤声道：“哥哥，我……你要钱，尽管拿去。”

歹徒冷声一笑：“好，走，上楼，到你家里拿。”

“为……为什么上去，我包里有。”

“别他妈废话，你以为老子想在外面用枪顶你个头啊！手抱胸前，上去，进屋！”

邵刚只好照做，手抱在胸前，被他用枪顶着后脑勺，一步步小心地往上走，到了二楼他家门口，歹徒道：“里面还有人吧。”

“恩……有一个。”

歹徒掏出准备好的一块胶布，贴到了猫眼上，因为他担心如果里面的人听到开门声，趴到猫眼上看到外面情景，很可能会锁着门，不

让他们进去，跑进房间报警。同时，也贴住了对门的猫眼。

这个歹徒想得很细致。

“开门后你叫她别出声，她一喊，我先崩了你。你看清楚了，这是真枪！”歹徒刻意把枪往他目光一侧晃了晃，让他看到金属壳子，那可不会是把玩具枪。

邵刚痛苦地咬咬嘴唇，颤抖地掏出钥匙，转动着开了门，一开门，里面的一个小姑娘正要扑向他，突然发现有个人正用枪顶着他，刚要叫出声，邵刚急喊：“别叫！这……这是我朋友。”

小姑娘麻木地站在原地，不知所措。

歹徒嘿嘿冷笑一声：“兄弟，这就对了嘛，我只借点钱就走，大家都不想事情弄大。”

说着，顺手把门关上，把邵刚和小姑娘一起逼到沙发坐下。随即从口袋里摸出条绳子，道：“你先把你的小情人捆上。”

“这……”

“不照做嘛？你们不捆起来，我怎么拿钱？”

邵刚还是没有动。

歹徒嘿嘿一笑，把枪口对着邵刚晃了晃，他更能看得清楚，这真心是一把真枪。

邵刚只好照做，把小姑娘先捆了起来，随后，在歹徒的逼迫下，邵刚先把自己的脚捆起来，歹徒又一手拿枪指着他，一手把邵刚的两只手都分别绑在了沙发把手上。之后，他小心检查一番，把枪放进口袋，拿出新的绳子，双手把邵刚和小姑娘重新绑了一遍，把两人捆成粽子一样动弹不得，还在嘴里塞上了毛巾。

做完这一切，歹徒笑了起来：“邵局长，你还真心挺配合的嘛。”

邵刚被堵得嘴巴发不出声音，但他眼神中显现出他此时心中的震惊。这歹徒怎么会知道自己身份的？

歹徒继续道：“这枪，是真枪。你知道这枪哪来的吗？嘿嘿，这是李爱国的枪。”

邵刚眼睛瞪得又大又圆，他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了。

歹徒继续道：“那么你就该知道了，今天我找上你，可不是为了借钱回家过年，我是要借走你的命。至于你嘛，小姑娘，原本你和这件事无关，谁让你做了邵局长的情人呢？这几年优越的生活条件品尝够了吧，好好年纪，却不去自食其力，你也是个好逸恶劳的人。你花的每分钱，事实也充满了更多人遭受不公的待遇。所以，你们两个，再见吧。”

他手里摸出了一根小巧的电击棍，走上去……

第五十一章

城建局副局长胡生楚，安徽人，来白象县已有十余年，老百姓都叫他“胡牲畜”，据说他儿子和县长儿子合伙开公司，承接县里市政工程，做出的都是豆腐渣，家里着实有钱。

旧城改造的拆迁队，听说有部分是他儿子找来的。

他当然更要死了！

胡生楚已经五十多岁了，他很注重养生，只要没有应酬，也没有下雨，他每天晚上晚饭后过半个小时，都会绕着小区外的区域慢跑，这是他的一个习惯，寒暑不改。

今天也是一样，只不过今天他总觉得心神不宁，说不出为什么。

他和往常一样，慢跑在小区外一条林荫道上，这条路上车辆行人本就不多，夏天时也会有些人和他一样，锻炼身体。但如今已是腊月，锻炼身体者寥寥。

他在人行道上跑着，进入了路边一棵大树的背面阴影里，随即他突然失去了知觉。

深夜十一点多，远处有人放起了烟花，只是谁也没注意到，这旁边的农田深处，在这个时候，又发生了一起命案。

第二天，林荫道上布满了警车，王孝永、高栋和郭鸿恩都站在路旁，王孝永脸色惨白，抽烟时，手指都会不经意间微微颤抖。

过了些时间，陈法医从旁边的农田里走出来，王孝永着急问：“怎么样，有发现什么吗？”

陈法医道："初步判断死亡时间是昨晚的下半夜，具体还要实验鉴定。死者和前两次案子一样，都是被人用三棱枪刺扎中心脏死亡。现场发现了脚印，目测和张相平案留下的脚印属于同个人。"

一名刑侦专家道："看来凶手知道我们已经掌握了他的脚印，他也不需要掩饰了。"

王孝永狠狠吸了口烟："其他还有吗？"

"死者是被人先在人行道上制服，再拖进农田的，我猜测，凶手还是用了老套路，先用电击棍击昏。总共大约拖行了五十多米，在农田深处，又是半夜，所以我看，很难有目击者。"

"就这些？没其他线索了？"王孝永声音发颤。

陈法医道："我们物证科能做的就是这些，这条路上没有监控，恐怕……恐怕比上两次案子更缺少线索。"

王孝永目光闪烁不定，挣扎好久，把视线投向高栋和郭鸿恩："高局，郭局，又一个城建局的副局长，这事你们看……"

郭鸿恩默不作声，高栋抿抿嘴，想了片刻，道："没办法，咱们几个去省里接受调查吧。"

第五十二章

徐策一手拿着一根长得像香蕉的塑料棒，一手拿着一根细钢筋，走入了地下室。

林啸颓然坐在地上，两眼无神地看着电视。

徐策走到铁笼面前，笑意盎然，道："把手伸出来。"

林啸缩了缩身子，道："你要干什么？"

徐策有些猥琐地笑了笑："我叫你把手伸出来呀。"

林啸害怕地看着他，更缩了身体，道："你……你到底想怎么样？"

"你不把手伸出来吗？"徐策并不着急，转过身，拿出一只金属打火机，开火，随后，把细钢筋的一头放到了火苗上，足足烧了有一分钟，钢筋微微发红，徐策笑着把钢筋伸到铁笼里，道："你不把手伸出来，我就伸进去咯！"

林啸忙惊恐万分地大声道："我伸出来，我伸出来。"

徐策笑着收回钢筋。

林啸把手伸出来后，徐策拿出绳子，把他的手结结实实地绑在铁笼上，随后如法炮制，把他另只手也如此绑着。

他拿出了十几把钥匙，把铁笼上的锁逐一打开。

"你……你到底要怎么样！"林啸尖叫着。

徐策没理他，开了铁笼，把他的脚拉出来，也绑到铁笼上。

如此，林啸就俯卧在地上，身体四肢都被牢牢绑到了铁笼四周，动弹不得。

徐策随后拿出那个香蕉状的塑料棒，往上面抹了点凡士林，怪笑道："第一次，总是忍不住有点痛，忍着点啊。"

在林啸极度痛苦的尖叫中，徐策把那个东西，插入了林啸的肛门，括约肌裂出血来，塑料棒在进出着。

"你，你变态……"林啸最后痛得有气无力地发着声音。

徐策搞了一阵子，停下来，笑着望他，摇摇头道："我变不变态，你很快就知道答案了。怎么样，我想知道你被这东西进入身体，到底是什么样的感觉？刚才你有高潮吗？说说真实的想法。"

"求……求你，求你给我吃安眠药，杀了我吧。不要再折磨我了。"

"吃安眠药死？"徐策笑了笑，"处方药很难买的，我怎么弄得到这么多安眠药啊。不过你说得也有道理，这种方式折磨你，我心里也觉得很抱歉。好吧，如果你能好好配合，我总能想出让你死得舒服的方式。"

"你……你真要准备杀我了？"林啸眼里流出无限绝望的痛苦。

"不是你叫我杀了你吗？"徐策笑着逗他玩。

"我……我……"

"别忘了呀，你可是个公务员，还是个党员，你这么就投降，要是放到解放前，你这人一被抓获，不就成叛徒了吗？别这样，要不我们再试试吧，我当个坏蛋，把你抓住后，严刑折磨你，你就是坚决不顺从我的条件？"

林啸急道：“不，不，我不要试，你有什么条件，只管说吧，我什么都答应。”

“真的？”

“真的，求你饶了我吧。”林啸大哭。

徐策笑着：“既然你这么配合，我也于心不忍了。那么好吧，再帮我做完最后一件事，我就不会折磨你了。”

徐策摸出一张写着字的纸，摊开，放到林啸的面前，同时，从桌上拿过母亲排位，立在地上，摆上香火，道：“你带着真情实感地读完这篇祭文，如果你让我觉得你是真心悔改的，我就不会为难你了。”

“真的？”林啸不敢相信。

徐策认真地点头：“恩，相信我吧。你为我妈念篇祭文，告慰她的在天之灵，也算对得起我了。”

林啸抬眼望纸上看去，看了几行，整个身体都忍不住颤抖起来，眼泪唰唰落下。

徐策笑道：“看来我写的祭文，很有感染力，你这么快就哭了，这说明你还是个有良心的人。好吧，我会接受你的道歉的。”

做完这一切，徐策回到了地面上，他对刚才对林啸做的事，极度恶心，他忍住反胃，走出后屋，看了眼天空。

气象预报说明天上午开始有一阵强冷空气袭来，到时会有强风，中间有雨，但这股冷空气很快就会过去，到大后天，就又雨过天晴了。

雨过天晴了，那时空气会比较新鲜吧。

那时我也已经在美国与妻儿团聚了。

徐策嘴角浮现了一抹笑容。

第五十三章

高栋一脸阴沉地回到县公安局，张一昂凑上去小心翼翼地问：“老大，情况怎么样？”

高栋撇撇嘴：“王孝永甩手不干了！”

“什么！”张一昂显然很意外。

“我没想到他会主动引咎请辞，调回省厅。哼，估计他看到胡生楚被害一案，监控都没有，线索比前两次更渺茫，知道破不了案，担心过年前再出案子，就吃不了兜着走了。他主动跟省厅领导认错，自认能力有限，对案情侦破的方向把握不准，导致凶手继续作案。现在倒好，他把摊子重新踢给我了。”高栋气呼呼地说。

张一昂道：“这么说，省里又让你负责这案子了？”

高栋哼一声，点点头。

张一昂道：“省里对王孝永怎么处理？”

“没处理，他关系硬，而且带去的各地刑侦专家也都说他们侦办过程没有失误，只是凶手太狡猾，而且凶手手里有枪，不太好对付。所以省里这次谁都没处理，只是说要尽快破案。”

“那……那老大，你重新督办这案子，算是好事还是坏事？”

高栋道：“破得了，自然好事。一直拖着，自然坏事了！过三天公安部专家会来，不过上级领导考虑到，公安部专家行政级别虽高，但对地方警力的调动管理能力有限，所以继续让我当专案组组长，他们协助。哼，整个省厅没个人敢接手，只能推我头上！”

张一昂看着他冰冷的面容，也不由紧张，道：“老大，那我们接下去该怎么办。”

高栋吐了口气，道：“抱怨归抱怨，事情来了也挡不住，我这边也只能耐下心来仔细勘查了。对了，胡生楚案子有什么调查进展？”

“胡生楚是前天晚上六点半左右出去跑步锻炼身体，他一直有这个习惯，一般他在七点半左右会回家。当晚他出去后，一直没回来，家里人打他电话，电话是开机的，只是没接通，家人以为他在外遇到朋友，出去应酬了，一时没听到，直到第二天才知道出事了。”

“胡生楚几点死的？”

“老陈说是晚上十一点到十二点之间。”

“哦？”高栋思索道，“就是说，他六点半出去跑步，跑到林荫道附近，被人给黑了，拖到农田深处，没有马上杀死，而是又过了四个钟头才杀的？”

“没错，老陈也说这点很奇怪。”

高栋长呼了口气，寻思着：“凶手为什么要等了四个钟头，为什么不直接杀了他？这期间，凶手应该没有离开现场，因为那时胡生楚只是被电晕了，随时可能醒来。”

“老陈说胡生楚尸体上看，当时他手脚应该被人绑过，嘴巴里也塞过毛巾。”

“凶手把胡生楚拖到田里，绑起来，堵了嘴巴，他又是为什么要等了四个钟头，才把人给杀了？这期间他在干什么呢？”

“会不会这四个钟头里，他去做其他事了？”

“不可能，虽然把人绑了，但留在农田里去做其他事，万一被人看到了怎么办？或者胡生楚自己想办法把嘴里毛巾吐出来了怎么办？

凶手前几次行事极其小心，他不会这么做。他一定一直就在旁边。”

“哎，可惜现场没监控探头。”

高栋冷哼一声：“有探头有什么用，凶手哪次不是躲过了探头？”

张一昂无助道：“老大，这个案子老陈说线索就到这儿了，他这边的物证勘查没法继续做下去了。你看，我们现在该怎么办？”

“周边人员走访呢？”

“还在进行，没发现线索。”

高栋点点头，心想着周边肯定没目击者了，要是有目击者看到凶手把人拖进农田里，一定马上报警了，根本不用等到今天。

他暗自寻思起来，第一个李爱国，第二个林啸，第三个张相平，第四个胡生楚，这几个人里面，一定有某种联系。

按工作单位分，四个人分别是三个单位，没有直接关联。

按职位级别分，三个副局长，一个科长，但这三个副局级之间又找不出更深的联系。

按遇害方式分，三个人都是被电击棍击晕后扎死，一个是失踪，至今无音讯。

表面上看，这四个遇害者中，林啸是独特的一个，他级别低，而且也无法判断生死。

如果凶手就是林啸？

没可能，他们还没查出线索，林啸就畏罪潜逃？

何况监控显示，林啸被骑电瓶车的凶手跟踪过，自然不可能是同一个人了。

高栋道：“李爱国、林啸、张相平、胡生楚，这四个人他们彼此的相识程度怎么样？”

张一昂道：“这个我不太熟，我找陈队过来。”

“好。”

从高栋着手分析胡生楚与另外三个人的人际关系时，显然，他已经接近真相了。

第五十四章

“陈队，李爱国、林啸、张相平和胡生楚，这四个人彼此的相识程度怎么样？”

陈队想了想，道：“除了林啸和李局不认识外，其他都认识。”

高栋点点头，道：“林啸和胡生楚也认识的？”

“恩，他们俩应该还挺熟的吧，胡生楚也是旧城改造维稳办的，林啸是王修邦下面的人，平时工作中总是多有接触吧。”

“旧改办……”高栋念叨着，道，“除了李爱国，其他三个都是旧改办的？”

“恩，是的。”

“旧改办还有谁？”

“国土局的王修邦副局长和城管局的邵刚副局长。他们四个副局长组成旧改办负责人，林啸是里面的主要工作人员。”

高栋背过身，点起一支烟，寻思了良久。

这么久以来，他们一直猜不透凶手的真正犯罪动机是什么。

徐策曾经告诉过他，如果单纯仇恨社会，挑的遇害者不该是这种顺序，凶手和遇害者之间，一定有某种关系。

到底是什么关系？

到底是什么犯罪动机？

高栋一直没想出来。

这时，他眼睛一亮，一个崭新的猜想冒了出来。

他急转过身，问道：“李爱国一向随身带枪吗？”

陈队愣了一下，道：“恩，没错，李局有这个习惯。”

“你怎么知道有这个习惯的？”

陈队被问得有些不知所措，不明白高栋的意思，支吾道：“好多……好多人都知道。”

“你的意思是，社会上的老百姓，也知道李爱国随身带枪？”

“厄……可以这么说。”

高栋急问：“老百姓为什么会知道李爱国有这个习惯？”

陈队支吾着不知该如何回答。

高栋道：“你尽管说，人都死了这么久，爆料死者生前的纪律问题有什么关系！”

陈队恩了声，道：“是这样的，李局作风有些彪悍——”

“你直接说目无王法不就行了，别这么婆妈！”高栋等不及了，他迫切需要知道这个答案。

陈队不敢看着他眼睛，忙如实供述：“李局过去作风有问题，平时很爱出风头，整个县里没人敢得罪他。他经常醉酒开车，交警知道他的车，都不敢问。有一回，李局喝醉了，那天晚上他在KTV跟一帮小混混吵起来。小混混不知他是公安副局长，也很拽，双方动了手，李局被打了几拳，身边人不在，他寡不敌众，后来大概酒精上来，直接掏出枪。”

“他开枪了？”

“恩，开了一枪，不过是朝天开的，那些小混混全部被吓住，动都不敢动，他又用枪顶着那个打他的小混混的脑袋，骂他，你再牛逼啊，你再嚣张啊，你再动手啊。周围很多人都看见了，没人敢上前劝。后来还是派出所来了，把他劝回去，那帮小混混都带回去关了一阵子。最后因为李局的关系硬，这事没有处分，而是说那帮小混混惹事，警察便衣执法，朝天鸣枪威慑。后来大家都知道李局随身带枪，不少人都看到他每次走出去，腰间鼓起，知道那是枪，更没人敢和他顶。”

高栋道：“因为这事，县城里的老百姓都知道李爱国随身带枪咯？”

陈队道：“是的。”

高栋让陈队回去，他独自点起一支烟，想了片刻，冷声道：“李爱国啊李爱国，你这死，根本是你自找的。原本你跟凶手的杀人计划一点关系也没有，谁叫你平时那么嚣张，直接把命搭进去。”

高栋已经逐渐勾画出了整个犯罪过程。

凶手的根本目的，是杀旧改办的人。

而凶手第一个杀的是和旧改办完全无关的李爱国，有两个目的。

第一，凶手知道李爱国随身带枪，只要杀掉李爱国，拿了枪，他后面的计划实施就方便多了。如果遇到没机会直接电晕的对手，凶手还有一把真枪可以对付。

第二，凶手第一个杀的是和旧改办完全无关的李爱国，就能彻底误导我们的侦察方向。即便第二个、第三个遇害者是旧改办的，由于第一个不是，我们压根就不会想到凶手目标是旧改办的负责人。只有当第四个受害者出现，才会根据三个受害者中的共同身份特征，来猜测凶手目标是旧改办。

好了，既然如此，犯罪动机已经清楚，那么接下来要做的就是两件事，一是保护剩下的两位副局长，不让凶手继续作案。二是彻底调查哪几个人与旧改办有仇。

他一想到谁跟旧改办有仇，脑中马上浮现出一个人名字。

徐策，难道是你？

第五十五章

高栋马上叫来张一昂，道："我怀疑一二六的案子，凶手是冲着旧改办的人去的，现在旧改办负责人四个副局长里，已经两个被杀了，剩下两个不能出事。你赶紧和陈队商量，看看怎么暗中保护王修邦和邵刚。"

"好，我马上去办。"

过了半个小时，张一昂跑回来，道："邵刚的电话接不通。"

"什么，接不通！"高栋眼中挂着惊慌。

"已经好几天接不通了。"

"这……他家人遇这事没反应？"

"他老婆和他关系不太好，邵刚在外可能有女人，所以他老婆不管他是不是回家。"

高栋咂咂嘴："快，赶紧找老陈他们查手机信号，尽快找出来。我怕夜长梦多。王修邦那边呢？"

"他一切正常，我们不准备告诉他，而是偷偷派人跟踪保护。"

高栋点起一支烟，反复地来回踱步，思忖良久，掏出手机，拨了徐策的电话。

电话关机了。

高栋眉头一拧，道："把陈队给我叫来。"

片刻后，陈队来了。

高栋道：“旧改办当时工作中，除了徐家死了人，还有哪家出现过激烈的冲突？”

陈队马上打电话了解情况，过后，道：“其他都是小冲突，没有大过节。”

高栋点头：“好吧，你帮我去户籍管理后台查个人，徐家的独子，名叫徐策，策略的策。”

陈队道：“高局，你是怀疑……”

高栋果断道：“你先别问，快去办吧。”

很快，陈队回来，道：“徐家在户口本上登记的地址是中街十五号，不过那里现在已经拆了，我正叫辖区查他们现在住址。”

“你说什么！”高栋急问，“他们原来的住址是十五号？”

“恩，中街十五号。”

高栋瞬间心里亮起一句话，“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难道早在一开始，十五这个数字，就暗示了门牌号？

不久，陈队接到电话，告诉了高栋徐策一家现在的住址。高栋说了句好，就让他先下去了。

高栋点着烟，来回走动几圈，最后，似乎下定了决心，对张一昂道：“好吧，你现在跟着我出去一趟，对了，给我带把枪。”

“带枪？”张一昂睁大眼睛。

“恩，你也带上枪吧。现在先别问，我找个朋友谈谈。”

外面下着冰冷的小雨，风很大，高栋坐在副驾驶座上，看着窗外横着飞行的雨滴，心中既激动，又焦虑。

徐策，如果真的你是凶手，那么一切就很好解释了。

你有经济和社会地位，你智商高，你逻辑强，你性格内敛，你有犯罪动机，你也有犯罪能力。

你母亲去世，你心怀极大仇恨，所以制造了这起连环的报复杀人案。

你的整个犯罪设计堪称完美，不留给我们任何有用的线索。

你又是一个犯罪心理学家，反侦察能力极其强。

难怪我们迟迟没有进展，原来对手是你——徐策！

但另一方面，高栋心中也不由焦虑，徐策手机已经关了，难道他已经发觉了什么，逃走了？

如果他逃回美国，虽然这种重大刑事案件，可以引渡，但也要耗费不少的时间和手续。

希望他还没有走，希望他还留在这儿。

汽车疾驰着，很快就到了徐策家门口。

院子大门敞开着，高栋心里轻呼一声，总算有人，还好没走。

他让张一昂把车停在外面，留车上，他自己摸了摸腰间的手枪，心里念叨着，对，等下不要暴露，仅仅是试探一下，不会真用到枪的。

他把衣角拉了拉，随后撑了把伞，走出了车子，迈入了徐策家中。

第五十六章

从院子门口，就看到屋子里亮着灯。

高栋撑着伞，慢慢踱步进去，他注意到院子里停了两辆车，都盖着遮阳布。他走过去，轻轻拉开第一辆的前头，是辆现代，他见过。随后，他走到第二辆车前，拉开看了看，赫然是辆奥迪！

与李爱国、张相平一样的奥迪车！

高栋强忍着心中的震惊，正站起身，房子门口传来一声："喂，谁呀，你干嘛的！"

高栋抬眼一看，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他认识，这是徐策的表弟徐子豪。

徐子豪也马上认出了高栋，连忙跑出来，满脸迎笑："高领导，怎么是你，来找我表哥的吧？"

高栋嗯了声，点点头。

徐子豪道："我表哥昨天回美国了。"

"回美国了？"高栋嘴巴半张着。

"恩，昨天早上的飞机，现在大概已经到美国了吧。"

"哦……"高栋一脸的失望。

徐子豪道："领导，你先到屋子里坐坐吧。"

高栋点头同意，随他走进屋里。高栋走得很慢，每一步都细致地查看着屋子里的所有物件，但没有发现有价值的东西。

徐子豪看着高栋的样子，很奇怪，但他毕竟是救他出来的领导，自然不能说什么，想着大领导来视察时，经常这种表情吧。

他给高栋倒了杯茶，拿出零食，高栋摇摇手，表示不吃。他又拿出好烟，招待高栋。高栋就点起一支，道："你表哥去美国了，你怎么在他家？"

徐子豪道："我表哥说这几天您可能会来找他——"

他话还没说完，就被高栋打断："老徐说我这几天可能会来找他？"

"恩，是呀，他让我这几天住在这儿，快过年了嘛，帮他看管一下房子，顺便如果您来了，他让我告诉您他的美国号码。"

"这样啊。"高栋心神不定地接过徐策的美国号码，装进口袋里。

徐策难道算准了我这几天会来找他？这太恐怖了吧！

高栋没心情地点着烟，望着周围的一切，却没看出有任何线索。他只好随口道："老徐家里还挺大的嘛。"

"是呀，表哥家里以前他爸是做生意的，有钱人，这块宅基地也很大，后面还有房子呢。"

"屋后还有房子？"

"恩，是呀，面积比这里稍微小点。"

高栋眼神一转："能带我过去看看吗？"

“这……”徐子豪想不明白这领导为什么要去后面参观，道，“后面就是堆放杂物的，没什么东西。”

高栋笑了笑，道：“让我看看老徐家有多大，走，过去瞧瞧。”

他拉起徐子豪，就走。

徐子豪带他来到了后屋，钥匙一打开门，高栋就闻到了一股淡淡的汽油味。开了灯，他走进这间后屋，目光向四周搜索着。

只有些旧家具，没有其他东西。

这时，他注意到地面上有处新浇的水泥，大约有两个平方的面积，水泥还没干。他好奇问：“这里地上怎么补着了？”

徐子豪道：“这里呀，这本来是屋子后面的一个地窖，后来地窖用不着了，就在地窖上方盖了间房子，地窖当地下室，堆积些杂物。这不，前天地下室着火了，里面东西烧了个一干二净，后来我哥就把这块地方封起来了。”

高栋道：“地下室怎么着火了？”

“您闻到汽油味了吗，现在还没完全散。我哥说地下室储藏了一桶汽油，没想到不知什么时候就着火了，幸好火势不是很大，也就烧了地下室的杂物，其他房子和人都没受影响。”

高栋心里感到一份沮丧。地下室这把火，显然不会是自己烧起来的，一定是徐策放火，他烧毁了证据。

地下室烧了个一干二净，这……这还怎么查下去？

高栋无奈地回转身，跟徐子豪告辞离去，重新步入横行吹刮的雨雪中，他步子显得沉重，显然，现在即便他能猜到徐策是真凶，接下来，该怎么办呢？

第五十七章

回到县局后，高栋拿出徐策的美国电话，踌躇不决。

徐策如果真心要把美国的电话留给自己，直接发短信就好了，为何要叫徐子豪留在家里等他上门?

徐策是怎么猜到我这几天一定会找上他家的?

高栋看着纸上的一串号码，思考再三，还是打个电话吧，至于这通电话该直接摊牌，还是隐藏目的，以免引起徐策注意，哎，顺其自然吧。

他清退左右，一个人留在办公室中，关上门，吩咐张一昂在门外守着，说是要打个很重要电话，任何人不要进来。

他打开了录音设备，放到了一边，拨了徐策的美国号码。

电话接通，里面传来一个稚嫩的孩子声，用英语说着：“我叫吉米，请问你找谁。”

高栋也用英语问答他：“我找你爸爸。”

过了片刻，传来徐策的声音：“谁？”

“老徐，是我。”

“老高呀，怎么，找我什么事吗？”

“厄……你上次说回美国办投资的手续，怎么样了，什么时候再回国？”

“哦，这个呀，等过完农历年再看吧。对了，上次关于李爱国和张相平的案子，你问我凶手是怎么避开监控来到凤栖路上的，我想到了一个方法，当然，我不知道凶手是不是真的用了这方法。”

高栋愣了一下，只好笑道：“好吧，你说说看。”

徐策道：“凶手当晚叫了一辆出租车，坐在出租车的后排位子上，让出租车从沿海北路拐进凤栖路，开到凤栖小区门口。凶手在车上时，一直拿着手机，装成打电话。出租车开到目的地，也就是小区门口，凶手对着电话说，哦，这样啊，既然你不在，我只好改天拜访了。说着，凶手继续打着电话，一边告诉司机继续往前开，不在这里下车了。出租车刚开出几米，离开了凤栖小区门口的监控范围仅几米的地方，凶手马上叫司机停下车，一边对着电话说，原来你快回来了，那我就先在你家外面等你吧。于是，凶手挂了电话，付好钱，下车了。就这样，凶手实际上是在凤栖路的南段下车的，但出租车司机在问询时，自然说没有人在半路下车，而是在小区下的车。上千人次的盘完，我相信警察不可能问得出乘客具体是在小区门口哪个点下的车。凶手玩了一出瞒天过海的小戏法，自然就骗过了监控，也骗过了警察。不过即便警察特别仔细，反反复复去比对每个司机的说法，最后发现了那辆出租车，也没用，毕竟对于一个陌生人，人只存在着短时间的记忆，隔了一天你让他描述只见了一面人的长相，说不清楚的，你们没法拿描述的长相抓人。何况，凶手在车上时，如果一直低着头呢？”

高栋呼出一口气：“原来是这样。”

“另外，凶手为什么每次都能挑到被害者晚回家的时候下手，我想凶手应该是蹲在被害者玩乐的地方附近，蹲点好多天，才抓住一个机会。比如说，今天被害者晚上8点就回家了，那么凶手继续等待，不动手。第二天，被害者9点就回家了，凶手依然不动手，忍耐。第三天，凶手等到了10点，发现被害者的车还停着，那么凶手就知道，今晚被害者肯定要晚回家了。于是，凶手立即动手，如刚才出租车的方法，来到了凤栖路南段，等待着被害人的出现。”

高栋尴尬地笑笑："原来是这样，总算解决了我心里最大的疑惑。"

徐策道："我所能猜测的情况，就是这些了，还有什么事我能帮你的吗？"

"厄……"高栋犹豫许久，最后还是道："暂时没有，有问题我再找你帮我想想。"

"好吧，老高，你帮了我表弟出来，我总该回报你一些，"他意味深长地笑笑，"不能总是给你添麻烦呀。我想，你这几天应该能破案了，相信你一定能高升的。"

高栋咳嗽了几声，强忍着心中的各种情绪，说道："好的，谢谢。"

挂完电话，高栋心中波涛汹涌。

"不能总是给你添麻烦"，这句话，哼哼，果然是他！

下面，该想法子找出其他的人证物证，只有证据链充足了，才能定徐策的罪，才能想办法把他引渡回来。

现在是不是该搜查徐策的住宅？

但他一把火把地下室烧个精光，能找到物证吗？

那把枪是烧不掉的。可徐策有这么傻，自己出国了，把枪还留在家里吗？不怕被徐子豪无意中翻出来？枪也一定早被他扔哪都不知道了。

这里是海边，只要徐策把枪往海里一扔，再没任何线索。

怎么办？

如何查？

有办法让徐策伏法吗？

正当他绞尽脑汁思索时，门轻轻地响了两下，高栋不满道：“谁！”

“老大，是我。”传来张一昂谨慎的答复。

“我不是跟你说过，叫你在外面吗，我有事情！”他对打断他的思路很不满。

张一昂小声道：“我也不想的，是……是邵刚的尸体找到了。”

“什么！还是死了！”高栋一把开门，大步走了出去。

第五十八章

案发在县郊的金屋花园，邵刚的手机没关机，物证科先锁定信号区域，随后找民警去敲门，发现无人应答。最后通过物业拿到钥匙，进去后，发现了邵刚和他小情人双双被人用绳子捆着，心脏处有个破洞，依然是那把三棱枪刺的杰作。

屋里很整齐，地拖得干净，拖把放在门口处，现场清理得与林啸家中如出一辙。

凶手每次动手，都没与受害人发生身体冲突，要留下物证，太难！

只有张相平那一次，留下了一点凶手衣服的纤维，但这又有什么用呢。徐策一定早就把那件衣服处理掉了。

高栋揉了揉太阳穴，在现场看了一圈，就转身出去了。

过后，等来了陈法医，两人相互交流一番，这尸体从现场上看，大约死了三天多，也就是说，邵刚还是在胡生楚前一天被杀的。现场没留下物证。虽说不指望周围有人证，但例行的排查走访的工作，还是要做一下。

好吧，徐策，算你狠，算你手段高明，算你先走一步！

高栋心里痛恨着，但现在他也无可奈何。单纯从徐策跟那几个被害者有仇，法院能判是他做的？人证物证，什么都没有！

徐策杀完了人，只留了一个王修邦，看来生活检点总是好的，至少对于王修邦，徐策没机会下手，只能逃回美国了。

高栋头有点痛，他想着前天死了胡生楚，连王孝永都甩手不干了，今天马上发现了邵刚的尸体，这该如何是好？这事今天报上去，大概过个一两天，又要去趟省里问责了。今年这个年，就别指望过了。

更糟糕的是，连续的出案子，不但使他在省市两级领导里，面子全无。他手下这帮人，也跟他吃了那么长时间的苦，却一点进展都没有，连这个年都过不好，该如何向兄弟们交代呢？

这时，高栋手机响了，接起来，是手下的年轻民警小吴：“老大，县局有个你的包裹。”

高栋不耐烦道：“你不知道我有事在忙啊！一个包裹跟我说个屁！”他也实在是心情太坏，所以直接出口骂人。

小吴小心地低声道：“老……老大，这个包裹，我想……我想你还是回来亲自看一眼比较好。”

高栋听出了异样，道：“这是什么包裹？”

小吴轻声回答：“关于一二六系列案件的关键线索。”

“一二六的关键线索？”高栋寻思一想，顿时破口大骂，“你小子敢私拆我包裹？”

小吴断然否认：“没有，我没拆过。”

高栋喝道：“你没拆我包裹，怎么知道里面是一二六的关键线索！”

小吴委屈道：“看一眼就知道了。”

果然看一眼就知道了，高栋回到县局办公室，就看到桌上放了个小包裹，包裹单上写着“一二六的关键线索”。

高栋掂量了下包裹，里面很轻，不可能是放了炸弹这种玩意儿，他拿出把剪刀，拆开包裹，里面是一封打印了字的纸，上面写着：“领导你好：

我是一二六系列案件的知情人。我害怕凶手知道，所以不能把真实姓名透露给你们。只能偷偷跑到外地，发了这个包裹。你们不用费心调查我是谁，我戴了口罩，快递员也没看到我的长相。

我们从李爱国案件说起吧。

凶手和李爱国并无瓜葛，因为凶手知道李爱国随身带着枪，所以他要先杀了李爱国，这样，才能更好地为后面的行凶做准备。

凶手是个细心狡猾的人，他的真正目标是张相平、胡生楚、邵刚三人。凶手担心后面的行凶出差错，所以第一目标选择了李爱国，拿到枪后，他一旦在后面的行凶中出现状况，他也可以掏枪解决对手。只不过枪声较大，不到万不得已，凶手不愿意掏枪。他运气比较好，每次行凶都成功，所以他自始至终没有掏枪。

凶手和李爱国相识，他在凤栖路上叫住李爱国的车，随后坐上车，假借给李爱国递烟的间隙，用电棍击晕了李爱国，随即实施了谋杀。在杀害李爱国后，他迅速清理现场，从农田处逃脱。

在杀死李爱国，拿到枪后，凶手开始了他的正式计划。

他先绑架了林啸，我不清楚他为什么要绑架林啸，总之，他就是这么做了。凶手也与林啸相识，他到了林啸家中，趁林啸不注意，用同样的手法，电晕了林啸。随后把林啸全身捆绑，动弹不得，装入大箱子中，从楼梯拖到地下室，放进了车的后备箱里。再运出了林啸后，凶手重新回到现场，拿了一个大型塑料垃圾桶，伪装成是把林啸从电梯运走的情况。这些过程相信你们也调查出来了。他这么做，是让你们无法判断他把林啸运出小区的时间，从而无法通过监控排查可疑车辆。

在绑架走林啸后，凶手又把目标对准了张相平。他通过做实验，得出奥迪车轮胎被扎后的漏气过程数据，实施了这起案件。手法与李爱国的案子相似。

在这之后，凶手又跟踪到了邵刚，凶手拿出从李爱国处得到的手枪，在邵刚进入楼道后，凶手突然蹿出，拿枪顶着邵刚，逼迫他遵照自己的指示，开了门，随后用绳子捆绑了邵刚和情人，再将两人实施杀害。

第二天晚上，他趁胡生楚晚上跑步锻炼的习惯，在胡生楚跑到一棵大树背面时，凶手用电击棍击昏了胡生楚，随后多次电击，使胡生楚处于深度昏迷状态，再将他拖到农田中，实施杀害。

凶手为什么要杀这几个人的动机我不清楚，但我想你们很快就有结果的。”

在这封信的最后一排，还有一句话：“只要进了局里，想要什么口供，就有什么口供。”

高栋一看完最后一句，脱口而出：“果然是徐策！”

因为最后一句话，是高栋曾经对徐策说过的。

看完了信，他也知道了为什么徐策会料到他这几天会去他家。只要高栋收到这个包裹，看了里面的信，自然会去趟徐策家了。

他拿着这封信，反复看了几遍，除了简要记录犯罪经过外，并没透露其他更多的信息。

高栋满腹不解，徐策发来这封信，到底有什么目的呢？他最后一句话，又代表什么意思？是想全盘告诉我犯罪经过，知道我没掌握任何人证物证，向我示威？

向我示威，对他个人有什么好处？

毕竟同学一场，为什么要置我于死地？

我可没得罪过他，我还帮助过他，他为什么要为难我？

此时的高栋还不知道，答案在第二天就揭晓了。

第五十九章

第二天，彻底雨过天晴了，天空重新亮起阳光。

高栋还没起床，就接到了陈队的电话：“高局，不好了，林啸尸体找到了！”

半个小时后，大批的警员出现在了县郊的一处山坡上。

很多中老年人每天早晚会来这座山上登山锻炼，前几天大风雨雪天气，所以没人来。今天雨过天晴，一早登山的人就发现旁边土坡里露头一大截的透明塑料袋，看上去很不寻常。走近发现，里面好像装了东西。

随后，那位第一个目击者的老头子，看清了塑料袋里的头发，顿时吓瘫在地，马上报警。

郭鸿恩面色惨白，现在是一天死一个人，真不知该如何交代，自己的仕途也算彻底交待了。

高栋忍气默不作声站在一旁，他心里还是在想着徐策作案，不可能永远都是完美犯罪，总会留下证据，该怎么把证据找出来，让徐策认罪伏诛。

他与郭鸿恩的心中想法不同，他已经对新出的这起命案无所谓了，因为他心里已经知道了谁是凶手，只不过苦于没有证据罢了。

现场的所有民警，包括外围那些拉警戒线，阻止人围观的民警，各个脸上俱是阴沉着，愁眉不展，这种事情接二连三出现，他们已经彻底身心疲惫了。

过了半个小时，塑料袋中的尸体被挖了出来，陈法医仔细看过后，走出来向高栋和郭鸿恩汇报：“老大，尸体保存得非常好，由于塑料袋包着，这几天雨水都没进去。从状态上看，大约死了两天多，死法一样，也是三棱枪刺扎穿心脏。”

高栋哦了一声，道：“就是说邵刚被杀第二天，凶手杀了胡生楚，第三天，凶手再杀了林啸？”

“恩，没错。凶手这件案子上有点不谨慎了，他这个埋尸洞挖得太浅了，如果他再挖深个二三十公分，恐怕一时半会儿也没人会发现尸体，到发现时，也早已完全腐烂了，更不要说辨认出林啸了。而且凶手又傻乎乎地用塑料袋把尸体包起来，包得很严实，这几天雨水一点都没流进去，加上天气这么冷，就更不可能腐烂了。现在塑料袋一包，洞又挖得不够深，这几天大风雨一过，自然就露出来了。”

旁边的陈队道：“是啊，若不是这场风雨，尸体还不知道什么时候露出来呢。”

陈法医点头：“凶手没想到埋尸后，马上就遇到了大风雨的天气，看来他没看气象预报。”

他想故意说点轻松的俏皮话，但显然两位领导都无心跟他开玩笑，他只好悻悻地闭上了嘴。

这时，张一昂在里面叫着：“老大，又挖出个东西，看来是个小箱子。”

闻言，高栋等站在外围的一行人，都向里走去。

陈法医手下的两名工作人员把新挖出的盒子放在地上，是个木盒子，外面同样包裹着塑料袋，显示出里面完好的样子，没有进半分水。

他们戴着手套，小心地拿掉外面的塑料袋，取出盒子。是个普通的木盒子。

陈法医指挥着他们先检查盒子外面是不是有指纹等残留，确认没有后，才打开盒子，里面放了几件物品。

所有人的眼睛都睁得大亮，除了外围几个拉警戒线的，其余民警全部围拢过来！

第一件进入大家眼帘的，竟是凶器——三棱枪刺！

前端是尖锐锋利的三棱枪刺，上面还沾了已经干涸的暗红色血迹。后端是一个橡胶的把手。

陈法医亲自蹲下身操作。他小心地拿起这把三棱枪刺，拿到背光处，点开一只特殊的灯，仔细照着。随即，陈法医大为激动："上面有指纹！"

所有人听到这句话，都心头一震，持续奋战了这么久，总算有收获了，而且是唯一拿得出手的物证——指纹。

连郭鸿恩的脸上都不禁浮现了一抹笑容。

高栋不惊不喜，默默地看着他们工作，这把三棱枪刺有点眼熟，但他一时想不起来了。

陈法医继续道："上面的血迹，估计就是林啸的吧。小王，快，收拾起来，待会儿马上回去提取指纹。"

随后，陈法医从盒子里拿出一个小巧的棍状物，看了几圈，发现没有指纹，对大家道："这是电击棍，凶手用的一定是这个无疑了，不过没指纹，被凶手清理过了，真遗憾。刚才的三棱枪刺，把手是橡胶的，有粘性，一旦沾上指纹，很难清除，我想凶手原本是抹过把手的，但他没想到橡胶上的指纹，不是一下就可以抹除的。"

接着，陈法医又从盒子里拿出一个香蕉状的塑料棒，检查一圈，发现没指纹，但一头上有点油油的粘液，他把塑料棒朝大家扬了扬："这个看上去，像个女性用的自慰器，上头似乎涂了凡士林，呵呵，

我没见过，看似应该和案件无关，不知道为什么出现在这里。小王，你收起来保存好，回去化验。”

最后，陈法医把剩下的三样东西拿出来，一块手机电池板，一张手机卡和一只镶金边的高档手机。

陈法医检查一遍，这三样东西上都没指纹，他疑惑不解道：“这手机是谁的呢？”

旁边张一昂道：“我猜应该就是林啸的。”

陈法医道：“也许里面还有什么线索呢。”

他反复检查，确认没有遗留其他线索后，把手机卡和电池板装回了手机，按下开机按钮。

“居然还有电。”他嘀咕一句。

这是个智能的触摸屏手机，陈法医脱了手套，在手机上找了几下，看到了个文件夹，点开后，里面还有个文件夹，再点开，还是文件夹，他觉得有些不对劲，向领导说明了下情况。

郭鸿恩道：“继续打开看看。”

再打开一个文件夹后，出现了一个音频文件。

陈法医点开音频文件，随后，手机发出了一个干涸带着哭泣的声音：“我是林啸……”

所有人全部瞪大了眼睛，大吃一惊！

第六十章

郭鸿恩马上道：“什么，林啸！先暂停，打开扩音器，我听不清楚。”

陈法医照做，随后，手机里传来了林啸清晰的声音，所有人都听得一清二楚：“我是林啸，我不知道这段录音最后有没有人能听到，不管能不能听到，我想那时大概我都已经死了。我希望凶手能被抓住，他折磨我太苦了，我实在受不了了，王修邦，你个畜生！”

这句话似乎声嘶力竭。

所有人脸上全部迸发出彻头彻尾的惊讶。

王修邦！

难道凶手是王修邦？

高栋更是满腹狐疑，这个变故超出了他的想像。

大家继续听着手机里的声音：

“王修邦很贪钱，但是一直没机会贪大钱。去年旧改办成立，他担任组长。城建公司和开发商一起拨下了三千万，打到旧改办的账户里，作为拆迁维稳的特殊基金。因为特殊基金是专门拿来找人维稳的经费，用途特殊，这笔账目是不走财政途径的。这笔钱说是维稳经费，实际是让旧改办的几个单位共同拿去，作为额外回报，所以旧改办中，除了四位负责人领导，其他人几乎都不知道有这笔钱，而外人更不知道了。

王修邦不想把这笔钱与其他单位分享，他想独吞这笔巨款，反正这笔账目没走过正规渠道，上级不知情，也没法监管。于是他就想到

了杀死张相平、邵刚、胡生楚三位局长。而我，一直是王修邦的助手，知道这笔钱的情况，他想拉我下水，我不敢，我觉得这种事有损政府、国家、人民的利益，我一个人民公务员，怎么能背着良心做这种事？

我坚决反对，他一开始表示算了，不准备贪污这笔钱了，没想到他一天晚上跑到我家里，我丝毫没料到他会用电棒击晕我，随即绑架了我。

现在我不知道我身处哪里，只是被他一直困住，没法逃脱。我是在被他抓后，他才告诉我他要杀死另外三位局长的计划。他还告诉我，他已经杀死了李爱国，拿到了枪，后面杀死三位副局长，根本不费吹灰之力。

我不知道他现在是否完成了计划，他曾跟我说，如果他顺利完成了整个杀人计划，下面就会轮到我。如果他中途出了意外，还可以拿我的生死作为要挟公安的资本。

我的生死不要紧，只要能抓住这头恶魔，我死了也对得起自己良心。

王修邦是头恶魔，是头畜生，他……他强奸了我。他本身是个阳痿，对女人不感兴趣，在把我困住后，他……他居然对我做了那种恶心事。我真想马上死掉。但这样的凶手依然逍遥法外，我实在不能忍受。

上天，你若开眼，就早点让警察抓到王修邦吧！

我不知我还能活多久，只希望他不会发现手机里的录音，这样，总有一天，他这样的畜生一定会认罪伏诛的！”

录音到此结束。所有人都愣在了那里，随即，全场爆发出了强烈的欢呼。

终于要破案了！

这是遇害者的生前口供，还有什么物证比这个更铁的！

别说他们市，就是全国几十年的凶杀案里，有哪个案子还会冒出被害者生前指控的录音！

高栋脸上露不出笑容，怎么……怎么事情会朝这个方向发展？他有些不知所措。

没有人留意着高栋脸上表情此刻看起来这么怪异，大家都在纷纷讨论着。

这时，陈法医道："刚才没注意，现在检查过了，林啸肛门括约肌严重松弛变形，一定遭受了外物的冲击，你们知道的，就是那种事。"

一名警察道："难怪刚才盒子里还装了根'香蕉'，王修邦这老畜生的口味真够独特的。"

一人道："瞎，你没听录音说嘛，这老变态是个阳痿，他对女人没兴趣，当然玩这套啦。"

"哈哈，建议把他送日本去，不过他那玩意儿可不会大哟。"另一人大笑起来。

一人好奇问："我就奇怪了，王修邦这么聪明，怎么最后败在了这小节上，连手机里的录音都没发现。"

一人马上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嘛，这老家伙准不会玩现在的智能机，他可想不到，那么多层的文件夹里，还有一个要他命的玩意儿。"

"话说，林啸死前，是怎么拿到手机，录了音呢？"

"这还不简单，王修邦虽把林啸困住了，不小心把手机留在旁边，林啸录了音，偷偷放回原处，神不知鬼不觉。绑架案中，凶手出

现纰漏是在所难免的嘛。你看那些从绑匪手里逃出来的人，不都利用了绑匪的疏忽大意。”

“说的倒也是，不过林啸拿到手机，为什么不打电话报案呢？”

“你傻呀，王修邦显然已经取走了手机卡，他会那么傻，把手机卡放进手机里？这样会对外发送信号的。”

“哎呀，我想起来了，前段时间王修邦不还接连两次报案，说林啸的手机第一天发他了条求救短信，第二天打了他个求救电话嘛。我们信号追踪结果，发现前一天，王修邦在家，信号是他家附近为中心的区域发出的。第二天，他在单位，信号又变成了是在他单位为中心发出的。原来都是他在演戏，故意让我们浪费警力，满县城的乱找。原来这手机，就是他手里发出的，难怪两次信号都在他旁边呢。”

“就是说咯，这老畜生害我们吃了那么多苦，跑了那么多冤枉路，真是该死啊。”

“千刀万剐都不过分。”

“王修邦杀了林啸后，为什么把这些作案工具都埋在这里？”

“这还用说，他怕作案工具乱丢，被人捡到了不好，就想着埋起来咯。谁知那么快就被发现了呢。”这个解释虽然不太说得通，但在场也没人怀疑，因为物证实实在在就在那里摆着，或许是凶手又一次疏忽大意呢，或许是凶手想暂时放着，过段时间再另行处理呢。反正解释很多，而且不管解释如何，都不影响案件的侦破工作。

张一昂也喜洋洋地插话：“我想起来了，一开始我们调查横幅上字用的颜料，是种合资牌子的高档颜料，县城里只有一家店卖。我们查监控时，已经发现了王修邦买过这种颜料，当时直接把他的犯罪可能性排除了，哎，都怪一时疏忽大意呀。”

县局一位民警责怪道：“这事怎么我们都不知道呀，哎呀，你们市局的朋友可不够意思呀，这线索如果及时追下去，早就把案子解决

了。”

陈队替市局解围：“那也不能怪市局朋友，主要是王修邦当着副局长，换做我们，我们也不可能想到像他这样的官员，会做这种事吧。”

“恩，那倒也是。”这人随即就心平气和了，案子眼见破了，过去吃过的苦，受到的怨气早就烟消云散。

郭鸿恩对陈法医道：“老陈，你们这边证据提取工作差不多了吧。”

“恩，差不多完了，收拾一下回实验室整。”

郭鸿恩向大家拍拍手：“好啦，咱们先不要忙着高兴，先把王修邦这老畜生给抓了，过几天咱们好好办个年终聚会，我给大家整个满意地庆功宴，大家彻底放松放松！——高局，你看怎么样，现在直接抓吧。”

高栋犹豫一下，他此刻不知道该怎么形容自己心中的感受，他更不晓得为什么事情发展成了现在这样，他只好道：“郭局，你们马上带人去他单位抓人，我们这边马上去他家里搜查。”

“好嘞！抄家咯！”众人一片欢呼，兴高采烈地离去，只留下几个资历轻的警察，郁闷地继续守着现场，不能参加这抓捕的活。

第六十一章

最后的工作如火如荼展开，高栋带了十几个人到了王修邦家时，电话那头传来好消息，王修邦已被抓获，押往县局，虽然他现在装傻充愣，但不担心他不招。

高栋只能苦笑。

警方没有钥匙，他们等不及从王修邦处拿来钥匙，一个多月的满腔怒火无处发泄，直接用工具锯开了王修邦别墅的铁门。大家如虎狼一般冲了进去。

高栋站在门外，心神不定地等着里面的消息。

没几分钟，物证科的一名人员跑出来，透明塑料袋里装了一把枪和几发子弹，道："老大，花坛右下角的矮树丛里，发现了这把六四手枪，还有子弹，你看。"他得意忘形地把枪在高栋眼前晃了晃。

高栋半闭着眼道："别忘了拍现场照片。"他看了一眼手枪找到的位置就知道，一定是徐策隔着墙把手枪扔进去的，所以刚好落在围墙一侧的花坛丛中。

"当然，这个可不敢漏，早拍好了。"他摇了摇手里的数码相机。

"好，继续吧。"高栋淡淡地说了句，那人高兴地跑到一边车子前，那里有另外的物证科人员接应，把物证安排好。

不久，又一人跑出，报告高栋："老大，这里有王修邦的病例，他去上海看过病，确实是阳痿，上面写着早年受过机械性损害，年纪

大后，影响更甚，性功能很难恢复。难怪他对男人有意思呢。哈哈，这里还有一大堆药，都是壮阳的。”

高栋无奈地朝他笑了笑，夸他一句做得好，继续查。

马上一人跑出来，汇报：“老大，卧室里发现了从军证书，王修邦过去当过兵，难怪有这么好的反侦察意识。”

过了些时间，物证科又一人出来，道：“老大，书房找到颜料，就是那副字上用的颜料。”

高栋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但他始终忍耐着心情，微笑地看着他们工作。

又过了一个多小时，陈法医从里面出来，手里拿着一双鞋子和一件米黄色的衣服，道：“老大，这双鞋子的底纹和尺码，跟我们现场录到的脚印完全一样。还有，你看这件衣服，上面的纤维和张相平指甲里的，也是一模一样。”

高栋朝他点点头，背过身点起一支烟，他心中的情绪已经很难用语言形容了。

徐策，你是怎么把事情发展，搞成现在这样的？

对了，这件衣服，高栋想起，当时和徐策、张相平、王修邦、郑建民一起吃饭时，王修邦似乎穿的就是这件米黄色衣服。说不定徐策偷偷拿手机拍了张照呢。这种级别官员衣着考究，身上穿的一般都是当季的新款，牌子基本就是市区金光百货里的那几个，要买到同样衣服，太容易了。

于是徐策买了件一模一样的衣服，作案的时候穿，张相平指甲里的纤维，根本不是张相平临死抓了一下留住的，而是徐策刻意拿起他的手指，往衣服上抓的。

高栋震惊了。

可他永远都想不明白，徐策就算拍下王修邦的皮鞋，他买到同样皮鞋，可他怎么连王修邦鞋子的尺码都知道呢？

其实高栋永远猜不到，当时一起吃饭时，徐策喝啤酒，弯下身放酒瓶时，他故意把酒弄翻了，酒流出到地上，那样，王修邦脚踩下后，瓷砖上有很多脏脚印。徐策回头找个借口，回趟包厢，只须花一秒钟，就能量出鞋子尺码大小。于是徐策购买了同样牌子同个款式同个尺码的鞋子，作案的时候穿。

也正因为，所以徐策在第一次杀李爱国时，他并不知道王修邦穿什么鞋子，多大尺码，于是用上了铁鞋套。

之后他买到了和王修邦一样的鞋子，所以才在作案时，把脚印留下来了，为的就是今天！

而警察呢，还以为凶手第二次作案，慌乱之下没有及时换铁鞋套，所以留了脚印。于是以后作案，既然已经被警方发现，凶手自然也不用再掩饰脚印了，所以每次都留有脚印。

这时，几辆警车朝他们开了过来，郭鸿恩下车，满脸笑容，道：“高局，你们这边查得怎么样？”

高栋只好道：“物证很多，进展不错。”

郭鸿恩道：“我们这边也不错，王修邦那老鬼现在还不肯招，已经修理过一顿了，嘴倒是很硬，但这么多证据面前，他不招也得招！林啸的录音找熟人听过，确定是他本人。我跟他们局长谈过，他们局长说旧改办好像是有两千多万的账目没经过正式财政通道，这事王修邦负责，他不知情。”

郭鸿恩又绘声绘色地描述了抓捕王修邦的情景。

当时王修邦正在办公室跟人闲聊，他们局长在门口挥手叫他过来一趟，有事情商量。王修邦刚一脚迈出办公室，四五个刑警直接扑上来，把他按倒在地，嘴里爆喝着：“别动！”

王修邦被四五个人按着哪还动弹得了？

可那几个刑警因为迁怒王修邦害他们加班几个月的缘故，依旧把他暴打一顿，一边踢踹，一边骂着动弹不得的王修邦：“叫你别动你还动！”就这样被莫名其妙暴打一顿后，王修邦被扔进警车，押了回去。

郭鸿恩找他们国土局局长沟通过实情，他们局长起先有些惊讶，后来知道林啸生前录音的证据后，马上义愤填膺，顺便落井下石，主动承认林啸的录音内容属实，说他是听过王修邦的旧改办有笔上千万的资金没走过正规财务通道，但这件事是王修邦负责的，他不太知道详细，所以这事情跟他一点关系也没有，以后上级领导责怪单位一把手监管不力，还望郭局从旁解释一番。

还爆料说王修邦这人自从前几年离婚后，性情古怪，国土局下面那帮人经常搞聚会，其他几位副局长空时会参加，王修邦很少参与，他干出这种事，虽意外，但仔细分析，还是有迹可循的，都怪自己平时对属下的思想问题观察不够。另外，他最近才知道王修邦这人很贪钱，平时常把几百上千的购物吃饭拿回来报销，他正准备处理他呢，没想到就案情曝光了。现在盯上几千万的大金额贪污，也是量变到质变的必然结果。这种害群之马一定要从严处理，直接枪毙，绝不姑息！

高栋听了默默无言。

郭鸿恩继续道：“对了，另外，三棱枪刺的指纹初步验过了，果然是王修邦本人的。”

“指纹也是他本人的？”高栋大惊失色。

“是啊，有什么问题吗？”郭鸿恩看着高栋怪异的表情，好奇问。

高栋只好道：“没问题，这就好，证据链完整了。”

郭鸿恩笑笑，并不在意高栋刚才的失态，想着高栋累了这么多天，突然意外破案了，有点喜不自胜罢。他打完招呼，就过去看物证科那边的收获了。

高栋反复寻思，三棱枪刺总觉得有点眼熟。

他再次想到那个晚上他们五人一起吃饭，猛然想起一件事。徐策当时拿出了几根说是半导体材料的橡胶棒，说是投资生产这东西，把橡胶棒交给每人手里观看，后来拿回去了。

没错，三棱枪刺的把手，就是那个橡胶棒！

徐策一定是把橡胶棒里面掏空，外形修正过，只留下王修邦的指纹，把三棱枪刺插进了这个橡胶把手里。

但这件事，橡胶棒的外形也变了，谁还会记得？当时吃饭的张相平也死了，现在又有什么凭证是徐策设计陷害王修邦的呢？

但这件事，橡胶棒的外形也变了，谁还会记得？当时吃饭的张相平也死了，现在又有什么凭证是徐策设计陷害王修邦的呢？

最为重要的是林啸的那段录音，一个被害者生前的录音，这可是铁一般的凭证。

全国凶杀案都找不出这种铁证！

有哪个案子，被害人被杀了，还留下录音指控凶手的？

如果有这种铁证，还怎么翻案？

这注定是个铁案，根本翻不动。

这个案子的证据从一开始到昨天为止，还没有半点实质性的证据，到现在，人证物证齐全，证据链环环相扣，居然都找出了死者生前的供词。

高栋显然没想到会有这样强大的证据链共同指向了王修邦。

这时，郭鸿恩接了个电话，过后，走过来，笑着对高栋低声道："高局，这案子我跟省里汇报过了，当然了，我没说这案子是我们早上无意中发现了这么多证据，从而破了案。我汇报时是说，我们通过辛苦漫长又慎密的侦察，发现了王修邦有重大嫌疑，随后挖出一条条线索，串到一起，锁定了他。这样，你觉得可以吧。"

高栋无奈笑着点头："幸好郭局机警，如果上级知道我们是无意中破了案，脸上不太挂得住。"

郭鸿恩对自己的"足智多谋"很满意，道："具体的细节，咱们两人还要稍后统一口径。省厅和公安部的领导对你们这次破案，赞誉很高，说要过几天给我们开个表彰大会。"

高栋笑道："说来也有点惭愧。"

郭鸿恩道："高局，你可不要这么想，反正案子都破了嘛。"

高栋道："看来这次王修邦要判极刑了。"

郭鸿恩哼了声，道："那是当然了，必须死刑无疑，你看，浪费了我们这么多人这么长时间的白白辛苦，相信所有人都跟我一样，恨不得他千刀万剐了。我以前跟王修邦有些相识，万万没想到他是这种畜生。省里常委的领导已经发话，领导担心王修邦毕竟是个县里的局长，总有不少人脉，怕有人为他托关系求情，影响侦察和审判，常委领导说凡是为王修邦求情的，全部登记下来，报到省委组织部，以后再算账。其实这份担心大可不必，你瞧王修邦，杀了几个局的二把手，把我们公安局更是上下得罪个精光，甚至像你这样市里的领导，还有省里、部里的其他领导都得罪了，哪能容下他，谁敢替他求情呀，你说是吧。"

这话一说，高栋原本心中仅存的那几丝为王修邦翻案，抓真凶徐策的想法，彻底荡然无踪了。

又过了些时间，屋子的搜查情况已经完成，所有人员拉了警戒线，逐渐从屋里退出。

陈法医走上前，笑着向两位领导汇报："查得差不多了，这次证据链空前强大，犯罪动机，林啸的录音中有。物证方面，王修邦家中搜出了李爱国的手枪和子弹；横幅所用的颜料在他家里放着；现场的脚印与王修邦鞋子一致；张相平指甲中纤维初步目测与王修邦的一件米黄色衣服一致；王修邦当过兵，所以有很强的反侦察能力；王修邦阳痿，对林啸实施性侵犯，从他病历本中得到证实，也有那根香蕉证明；使用的凶器，有王修邦的指纹；凶器电击棒，也已找到。人证方面，虽没有直接目击证人，但最重要有被害者林啸的生前录音，录音确认过是林啸本人。另外，张相平案发前目击者口供的凶手大致身高体型以及目测的年龄程度，也完全和王修邦相符。这绝对是完美到没法更完美的证据链了，我从警几十年，从没见过一个案件有这么强大的证据链，更没见过被害者的生前录音。现在人证物证俱全，犯罪动机清晰，只差王修邦自己的犯罪口供了。但这不是问题，就算他死不承认，现有的证据已经足以判他死刑了！"陈法医显然语气都有些激动。

高栋想起了徐策给他的那封信，那封信写的，就是犯罪经过。

最后留一句话："只要进了局里，想要什么口供就有什么口供。"显然，这是提醒高栋，王修邦与案子根本毫无瓜葛，当然不知道该怎么交代问题了。这是让高栋按照那封信上的所说，给王修邦录口供。

一定会录到一份完全合情合理的口供的。

因为王修邦"进了局里"。

当然了，如果不是高栋当督办，徐策连写这封信的功夫都省了，因为是像郭鸿恩这样的人当督办，就算王修邦交代不出犯罪过程，郭鸿恩也早已发挥出自己丰富的想象力，替王修邦写好口供了。

他同时也想明白了，为什么徐策在杀害胡生楚时，拖进了农田迟迟不动手，而是足足等了四个多小时才下手。

因为徐策会担心，早点动手，万一王修邦还没回家，岂不是有了不在场证明？

而按照王修邦习惯，晚上十一点多，他必然是在家中的。这个时候胡生楚被害，他当然没了不在场证明。

另外的受害者，都是在半夜，不存在这种顾虑。

难怪徐策杀了三个副局长后，直接出国了，没有杀这位旧改办的主任。因为他对王修邦的仇恨更大，他不愿直接让王修邦轻而易举就死了。

他导演出这场戏，目的是让王修邦被判死刑，而且判死刑前，还被人说成是老变态，用工具强奸男人的阳痿老变态。王修邦的儿子，这位官二代的少爷，再也不能在学校横行了。他爸遭受了灭顶之罪，而且把全县主要单位，大小领导，包括市里，省里的领导全部得罪了，王修邦判死刑，他们没办法。受害者家属，岂不会找他那个爱画画，爱打架的儿子麻烦？

这龟儿子的一辈子，也就此毁了。

此外，高栋也明白过来，徐策挖坑埋林啸，他是故意挖这么浅的，目的就是让警方发现。如果他再挖深二十公分，林啸尸体若迟迟未被发现呢？

同时，他还把林啸尸体和物证，又小心地用塑料袋层层包裹，就是怕损坏了尸体和物证，就起不到陷害王修邦的作用了。

雨水，对了，雨水，徐策挖了这个浅洞埋尸体，接着第二天就下起了雨，过后被人发现，大家都会以为是雨水把埋尸袋冲带出来的，而不会再过度怀疑为什么洞挖得这么浅。

徐策啊徐策，俗话说人算不如天算，可你连天气因素都考虑在内了，我还有什么好说的呢！

张一昂补充道：“前面王修邦还故意报假案，又是求救短信，又是求救电话的，真是头畜生。我还记起来了，当时那辆电瓶车遗失的地点，以及抛弃破轮胎的地点，都在建设路上，也就是王修邦家到单位的路中间。”

大局已定，徐策彻底完成了他那个完美的计划。

高栋找不出徐策计划的任何破绽，人证物证俱在，证据链强大到超过他从警十年遇过的任何一起命案，没人会相信这案子不是王修邦做的，省委领导下指示谁求情王修邦处理谁。

这将是绝对会被写进公安侦破教科书的案例！

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呢？

高栋露出了一个会心的微笑：“这案子总算办妥了，咱们晚上先小型庆祝一下。接下来快速审出王修邦吧，对他的犯罪经过，我已经大致想明白了，不怕他不招，我亲自审。”

众人脸上洋溢着久违的喜悦笑容。

高栋缓缓背过身，点起一支烟，心里哀叹着：“早知对手是你，我又怎敢接这个案子？徐策，你赢了。”

他这回知道了什么叫真正的完美犯罪。

真正的完美犯罪，不是让警察抓不到凶手，而是警察明明知道了谁是凶手，却偏偏不能抓他。

他又转念一想：如果每个县城都出现上百个徐策，这个国度，恐怕无官敢作恶了吧。

他脸上再次浮现了微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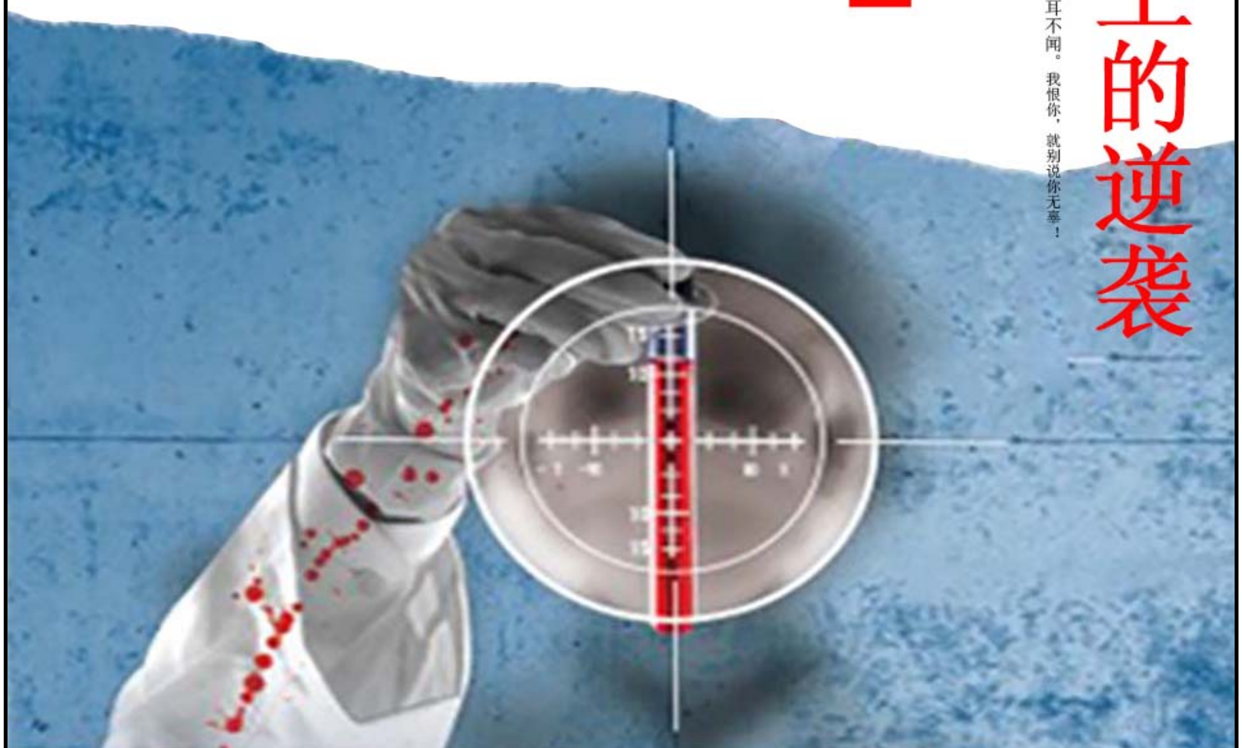
——全文终——

化工女王的逆袭

高智商犯罪2

死亡太重了吗？那是因为你们对温柔的声音充耳不闻。我恨你，就别说你无辜！

紫金陈 著



麦家、雷米、周浩晖、马伯庸联袂推荐

众目睽睽下的杀人游戏，无懈可击的不在场证明，
匪夷所思的逃脱手法，出人意料的悲情结局。

超越本格推理的巅峰暗战，突破犯罪心理学的人性罪与罚

最残酷的恨中藏有最汹涌的爱，可以比肩推理宗师东野圭吾的中国版《嫌疑人X的献身》——麦家

北京日报报业集团
同心出版社

楔子

何建生得罪了派出所所长的小舅子，被派出所拘留，十天后，妻子甘佳宁收到一个骨灰盒，领导说，何建生在派出所拘押期间，因心脏病突发死亡，考虑他们家经济情况，免费替他家火化了。

突遭惊天变故，顷刻之间家破人亡，甘佳宁看着一夜白头的婆婆和懵懂无知的四岁幼子，痛哭一场后，却笑了。

他们不知道，曾经的甘佳宁是浙大化学系的高材生，她要让他们知道，昔年“化工女王”的称号从来不是徒有虚名！

第一章

水泥平台上立着一个大理石的巨型地球仪，地球仪上刻着两个大字——“法律”。

这座庄严雕塑背后，是一栋巍峨的大楼，楼顶悬挂六个镀金大字：金县人民法院。

县检察院申诉科科长徐增从大楼里走出，今天他有些心神不宁。

到了法院外，他还没回过神来，几个男人就冲到面前，把他打倒在地。

门口的保安和法警顿时反应过来，急冲过去，按倒行凶者。还在大楼里的同事和法官见此情形，立刻跑下来，扶起徐增。

周围聚拢了看热闹的老百姓。

徐增站起身，眼眶出现一道青圈，额头微微肿起，带着血丝。

被法警按住的三个行凶者年龄都在五、六十岁，他们身后两名同样年纪妇女坐倒在地，对着围观群众哭诉：“畜生啊，我儿子被人捅死了，凶手没人管啊，还放出来了，没天理啊……”

徐增不经意间抬眼，瞧见了远处雕像上刻着的“法律”，心里泛出一阵愧疚。

他下属的一名科员凑到耳旁：“老大，我打电话叫派出所把他们抓了吧，你头上出血了，我送你去医院。”

徐增摇摇头：“跟法院朋友说，把他们放了。”

“放了？”他大惑不解。

“恩，事情到此为止。”

“可是，他们以后再来找麻烦怎么办？”

“以后的事，以后再说，我自有分寸，你叫他们把人放了，我先走了。”

徐增朝法院的人点下头，算是打过招呼，随即上车，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事情是这样的，金县县城所在地镇长的儿子，是当地有名的混混，因纠纷把一个二十来岁的小伙子捅死了。

整个案件事实清楚，责任明确，照理凶手至少判十五年以上。但他的老子能量大，找了一堆人跟上级求情，希望软化处理。

即便软化处理，七八年总跑不了，结果有人想出个法子，帮他儿子做精神病鉴定，结果显示此人患了严重的偏执狂，遇到情绪激动时，会做出极端举动，案发时正处于发病状态。

于是几家单位坐下来商量，决定这么弄。

检察院不按故意杀人罪起诉，而按故意伤害罪；公安开出精神鉴定，证明案发时凶手处于发病状态；法院考虑到凶手一家愿意积极赔偿受害人家属，并且根据相关精神病犯罪的法规，做出强制治疗的判决，当然了，凶手一家需要承担大额的民事赔偿。

但受害人一家不接受只拿钱，让凶手逍遥法外的判决，所以今天没有当庭宣判，准备庭后调解再择日宣判。

这才会发生刚才的一幕。

不过徐增知道，接下来会有很多人跑到受害人家里做工作，过不了几天，家属会想通人死不能复生，把凶手关起来对他们也没好处，

凶手一家还会找他们麻烦，镇长的关系网根本是他们底层老百姓得罪不起的，不如拿一笔大额赔偿了事。

这种事儿做多了，徐增心中也常有悔恨。

毕竟他是个人，一个心智普通的正常人。任何一个正常人，除了政治一贯正确的某些人，谁愿意天生做恶？

但世界就是这样，他没有办法。社会原本就是不公的，原本就充斥着诸多不公平的事。

圣经上说，上帝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照义人，也照不义的人；照 耀邦 紫阳，也照 锦涛 邦国 长春 永康。

——连上帝都不管人间的不平事，徐增能怎么办？

他只能做个随波逐流的人。

若有选择，他也想做个好人。

今天真正让徐增心神不宁的，倒不是这个案子，而是早上跟公安聊天听到的一件事。

甘佳宁一家出大事了，他与甘佳宁交情并不算很深，本没啥好管的，只不过他知道，甘佳宁一旦出事，他那位现在美国的老友，恐怕就要激动了。

他一激动，不知会做出什么样的举动。

对于这位老友的性格，他很了解，却也琢磨不透。

第二章

挂下电话，甘佳宁木然僵硬，几秒钟后，江河决堤，泪如雨下。

旁边玩耍的四岁儿子顿时被这从未见过的场景吓哭，跑过来，抱住妈妈，也跟着大哭：“妈妈，妈妈，你为什么哭呀？”

甘佳宁想伸手摸儿子的脑袋，却发现手重得无法抬起。

婆婆去买菜了，她若回来，听到这个消息，会怎么样？

十多天前，派出所所长范长根的大舅子张宏波，也是县里最有权势的房产商，地盘扩张，想把何家的小工厂买下来，何建生不卖，起了纠纷。张宏波带人上门殴打何建生，双方被派出所带走。

张宏波是所长老婆的亲哥，去派出所简直跟回家没两样，但何建生一直被拘押着。何家也想办法托人求情，但派出所就是不肯放。

刚接到街道主任的电话，说何建生在派出所突发心脏病死了，镇上考虑家属经济条件，垫资帮他们火化了，骨灰盒下午送到。镇上也愿意对此不幸遭遇，给他们家一定补偿。希望他们稳定情绪后，坐下来具体商量。

顷刻之间家破人亡，突遭的惊天变故让甘佳宁这本性柔弱的女子，一下子瘫倒在地。

明天怎么办？

还有明天吗？

她对一切茫然无知。

不久，婆婆回来，两个女人都哭昏过去。

下午，一辆警车开到门口，后面还跟了辆普通车子。

前头下来了几位辖区民警，后面跟着街道的几个小领导。一群人商量下，最后把骨灰盒交给一名五十来岁的协警，跟他说，还是你送进去，你是他们家的远房表舅，多少算个亲戚，劝劝他们，让他们早点签协议领赔偿金，别弄出什么乱子来。

协警不情愿地答应，捧着骨灰盒，硬着头皮进去。

走进院子，来到房前，协警敲了门，发现门没关，犹豫下，轻推进去。

迎接他的，是一双冰冷的眼神。

屋子里只坐着甘佳宁一人，眼睛泛红，但泪痕已经完全擦干。

协警小心地把骨灰盒放到桌上，谨慎地问了句："建生他妈呢？"

"昏了。"

"那……那先节哀顺变吧。"

"我会的。"甘佳宁冷声应了句。

协警摸摸额头，脊背发凉，不知道该怎么开口。

甘佳宁道："坐吧，你毕竟是建生的表舅，我给你倒杯茶。"

"这……这不用这么麻烦了。"

他觉得有点奇怪，怎么还给他倒茶，有这种好心态？

还没等他反应过来，一把磨得锋利光亮的菜刀已经架在了他的脖子上。

“啊！”协警吓得大惊失色，他显然没想到一个弱女子，转身工夫会掏出把菜刀对着自己。

此刻其他人都在外面，不晓得屋里的事，她若恼羞成怒，连兔子急了都会咬人，谁能保证这把刀不会抹过来？

他急着求饶，“别……别……不要冲动。”

甘佳宁冷声问：“建生到底怎么死的？”

“死？……心脏病发作。”

“你还要撒谎，你可是建生的表舅！”甘佳宁的刀果断刺进了一些。

协警感到脖子处流血了，只要她再用点力，马上动脉就破，神仙也救不了自己。情急之下根本顾不上许多，忙求饶：“我说，我说，是……是被打死的。”

“被谁打死的？”

“派出所的人。”

“到底是谁？”

“是……是副所长江平带头打的。”

“你们所长呢？”

“是……是所长让他打的。”

“你是他表舅，怎么能眼睁睁看他被打死？”

“我，不关我的事，我一个协警，零时工，能说上什么话，我不知道的，我后来才知道的。”

“他们为什么打死建生？”

“是……本来想教训一下的，建生说他手指断了，江平嫌他吵——”

“手指断了！他手指怎么断的？”

“是……是江平掰断的。”

当！仿佛有人在她脑中敲响了一记大铜锣，震得整个头脑嗡嗡作响，手中的菜刀都不由松了松。一个大活人，被他们硬生生掰断手指，再活活打死！

她无暇多想，任由苦泪往心里流，赶紧重新拿稳菜刀，道：“你继续说下去。”

协警恐慌地答应：“建生手指折了，痛得又叫又骂，江平嫌他吵，继续打，结果……结果就那样了。”

当！菜刀落到了地上，甘佳宁退后两步，颓然坐下。

协警如释重负地逃脱到一旁，小心安慰：“侄……侄女，你不要这样了，这事可不能让你妈知道，她年纪大了，万一想不开。”

“我知道，我会保密的，也不会让人知道是你告诉我的。”

甘佳宁的反应大大出乎他意料，原本他还担心着，自己把派出所的秘密说出来，虽然也是逼不得已，他本就不是聪明人，刚才的工夫哪留给他构思谎话的时间？但以后声张出去，自己饭碗准砸，说不定得罪上江平，还会惹一身的麻烦。

现在她突然变得这么冷静，协警心中顾虑放下一半，忙趁热打铁：“老表舅有句话还是要劝你，事情已经发生了，你们也别闹了。

你不顾虑自己，也要想想建生他妈和你们小孩。你好好劝劝建生妈，早点坐下来谈。人死不能复生，最重要是多要点钱。出了这事，只要你们答应就此算了，镇上肯定愿意多出钱的。这事发生了，谁都不想的。”

甘佳宁愣着半晌没说话，最后，缓缓地用力点头：“谢谢你了，表舅，我心里有数，我会劝婆婆的，你放心吧，我们还有个孩子，大人的事，总不能连累到孩子，我们两个女人还能怎么样？”

协警松了口气，连声道：“那就好，那就好。”

甘佳宁冷声道：“你告诉外面那帮人，钱赔得不够，我们决不谈，大不了我们日子也不过了。”

协警忙道：“那不会的，钱多少可以慢慢商量，只要你们有这个态度就行。那你看，什么时候坐下来谈呢？”

甘佳宁冷哼一声：“出了这种事，我们总该先把后事料理好吧？总要过个十天半个月的，这期间，你们不要来烦我们家，我也要给婆婆做工作。”

“好吧，你是大学生，容易想明白问题。那这样，我先走了，不打扰了？”

“不送。”

协警忐忑地走出去，大吐了口气。

建生老婆是大学生，果然明事理，懂得权衡轻重，要是遇到个泼妇，工作就难做了。接下来再找几个亲戚朋友轮番去他们家做思想工作，相信很快能把协议签好。

而他根本不知道，此刻的甘佳宁，已经做了一个艰难的决定。

第三章

手机铃声一直响着，徐增看着屏幕上的那个名字，犹豫好久，最后还是接起来。

电话一头传来了一个沉稳的男子声音：“甘佳宁怎么样了？”

“嗯……你好久没给我打电话了，怎么样，工作还顺心吧？”

男子没回答，只是重复问了句：“甘佳宁怎么样了？”

徐增吐口气，道：“好吧，你怎么知道的？”

“出了这么大事，我上网看到其他同学在谈论。”

“哦……”徐增意味深长地应了声，急思接下去如何应付，只好道，“你怎么不问我，我为什么没告诉你这事？”

“你当然是怕我担心，所以不说。对了，甘佳宁怎么样了？”

“又来一遍，”徐增很无奈，“事情你早晚也会知道，没错，甘佳宁家里是出了点事。”

“她丈夫何建生怎么死的？”

“心脏病发作死的。”

“这么巧，刚好在派出所里心脏病发了？”

“你……你知道他进了派出所？”

“是的。”

徐增抿抿嘴，虽然没有直接面对电话那头的人，他脸上还是浮现出不知所措的表情，他不晓得该用什么措辞，让整件事的描述显得最苍白无力。他在单位是个中级领导，在县里也算个有面子的人，可他拿这位朋友一点办法也没有。

“你怎么不说话？是在想着怎么骗我？”男子问。

“不可能，”徐增断然否认，“我会骗你吗？我骗得了你这位智商一百六的大博士？”

“好，那你告诉我，何建生是怎么死的？”

徐增犹豫了下，道：“他得罪了镇上一个大老板，双方闹纠纷，带到派出所，后来关了一个多星期，他心脏病发作，就死了。”

电话那头冷笑：“他才几岁，就有心脏病了？”

徐增一本正经地回答：“这个我不太清楚，我听说五六岁的小孩也有患心脏病的，每个人的天生体格差异，何建生大概天生有身体缺陷，所以心脏病发作也不奇怪。”

“他到底怎么死的？”

徐增叹口气，看来这话根本骗不了这位朋友，犹豫好久，最后只能如实相告：“听说是被打死的。”

“好，我知道了。”

说完，对方就要挂电话，徐增忙叫住。

对方问：“还有什么事？”

徐增结巴道：“你知道了，然后呢？”

“然后……”电话那头似乎想了想，道，“然后就不关你的事了。”

“喂，我好歹跟你说了这么多，你至少要告诉我你到底想干什么。”

“下个月见吧。”

“你要回国？”徐增隐隐感到一种不安。

“恩。”

“你美国工作不干了？”

“工作辞了，大可以再换，人没了呢？”

“你……你怎么回国，签证办好了？”

“不需要签证，我还没销户口。”

“哦，对的，我想起来了，你还没签出去。但是……等等，你要做什么，先跟我说？”

电话那头沉默半晌，最后道：“帮我一个忙。”

“你说，我一定帮。”

“找甘佳宁，劝劝她不要太伤心了。如果她有什么要求，希望你能帮她，我知道你在县里挺有本事的，现在只有你可以帮她了。”

“好，我一定照做。但你要答应我，回国后先来找我。”

“好，我答应你。”

电话挂断，徐增不知道对方此刻到底在想什么，他有些忐忑不安，似乎总预感着会出什么事。

但他转念一想，甘佳宁是个柔弱的女人，只需要好好安慰一番，度过这最难受的阶段，就不会出什么大事。

只要甘佳宁不出事，相信老友回国也不会怎么样，他只在乎甘佳宁一个人。

对了！到时他再从中撮合一番，甘佳宁毕竟丈夫已死，她才三十五岁，总不能就此守寡吧。如果老友回国，能用十多年的真情打动甘佳宁，最后两人去美国过活，这岂不是坏事变好事了！

这想法一冒出来，他越想越激动，甚至免不了得意的飘飘然，何建生呀，你死了确实有点冤，但毕竟人死不能复生，你若死后在天有灵，劝劝你遗孀，让她改嫁我老友。如此我每年过年、清明、七月半，一定到你坟头给你好酒好菜金元宝伺候。

不过，这种好事还需要从长计议，现在首先要做的事，还是去看望一下甘佳宁吧。

第四章

已近深秋，太阳下山早，现在将近八点，天上已然全黑。

婆婆在今天接连哭昏几次，如今已在楼上睡去。

甘佳宁一天没吃饭，只是觉不着饿，她强忍着悲痛给儿子做了饭，喂下后，又哄着睡着。

安顿好儿子，甘佳宁坐在床头，伸手摸着儿子的脸蛋，她心里苦，她不知道这是倒数第几次能这样看着儿子了。

自从她下了那个艰难的决定，她就知道，日子已经不多。

坐了好久，她眼中一抹寒光闪过，站起身，搬出凳子，来到衣柜前，站上后，费了好大力气从顶上拉出一个箱子。

她把箱子轻声放在桌子上，慢慢打开，露出了一箱子的实验室设备。

自从结婚后，她就没做过化工研究的工作，但作为昔年学校里，同学口中久负盛名的“化工女王”，她对化学充满了难以割舍的感情。

即便离职后，过上相夫教子的生活，她也带着这些设备留作纪念。

她曾经以为这些东西都将成为尘封的收藏品，作为她曾经刻苦、曾经专研、曾经狂热、但已经逝去的青春的回忆，直到将来儿子念了初中，念了高中，如果那时她还记得从前的知识，可以拿出来，给儿子做化学的课业辅导。

没想到，现在就要用上这些“老朋友”了。

她伸出纤细的手，拿出一个没有把手的大口子搪瓷杯，感受着杯上的温度，回忆着学生时代的故事。

搪瓷杯里，套了几个大小不一的烧杯，她一个个小心地拿出，摆放在桌子上。还有酒精灯、试管、烧瓶、干锅、蒸馏管、温度计、天枰、量筒、铁架台等……

看着这些，她真心笑了。

太久没见过这些东西了。

好吧，用这些来做什么呢？

黑火药，就是古代中国最传统的火药，成分很简单，硝酸钾、硫磺和木炭，这几样东西很容易弄到。不过黑火药威力太小，爆炸范围也小，当然，想威力大也行，做个大炸药包就行了，可是这太容易被人看出。

思索一会儿，还是用TNT吧。

TNT全名三硝基甲苯，是所有基础炸药中，威力最强，性质最稳定的。而且她昔年毕业论文谈的就是三硝基甲苯制作的工艺改良。

制造炸药的步骤，如电影般在她脑中滑过一幅幅画面。

制造TNT，需要甲苯和超高浓度的发烟硝酸，以及浓硫酸。对于甲苯，很容易从其他石化类东西里提取。发烟硝酸是禁售品，市面上只有65%浓度的浓硝酸，只有浓度达到86%以上，才能称为发烟硝酸。工业上制作很简单，有专业的机器设备。她自己只有这些简易的设备，要提取出来，不是不可能，只是麻烦点。

无论多麻烦，也需要做。

大多数化学物，都是过去的化学家在实验室里弄出来的，他们用的也只是酒精灯、烧杯等简单仪器，所以只要想做，无非步骤多点，麻烦点，终究是能做出来的。

好吧，这几天偷偷去买材料，做一个TNT吧。

她曾经干了好几年化工行业的工作，知道好几处能买到中学化学实验品的地方。

只要拳头那么大，足够炸死他们所有人了。

当然，或许也包括我自己在内。她苦笑一下。

她不懂电路知识，没本事做遥控炸弹，她唯一的机会，恐怕要送出自己的命了。

就在这时，外面有人小心地敲了三下门，随后传来一个男人声音：“甘佳宁在吗？”

“谁？”她谨慎问了句。

“厄……是我，徐增。”

甘佳宁把桌上的东西快速放回箱子，翻上盖子，拿了块布遮住，随后走出去，顺手关上了房门，开了灯，打开大门。

徐增买了点水果，走进后放桌上，看着几眼甘佳宁，有些手足无措。

“是你呀，坐吧。”甘佳宁拉了凳子给他。

徐增摸着额头，犹豫好久，道：“我听说你家出了事，所以……所以过来看看。”

甘佳宁感激地看着他，真诚道：“我真的谢谢你。”

“嗯……你我相识多年，其他客套的话我也说不来，我只希望你能挺下去。”

“恩，我会的。”甘佳宁眼神飘忽，语气有点怪。徐增倒没注意这许多，只当她是伤心过度。

徐增想了想，道：“对于……对于这事情，你有什么打算吗？准备怎么处理？”

甘佳宁冷笑一声：“还能怎么处理？人都死了，我还有婆婆，还有孩子，我能怎么样？”

徐增点点头：“恩，那也是，首先要保重自己。你这边有什么要求？我跟镇上虽不熟，但也可以托人帮忙，你想镇上怎么样，我会想办法替你争取的。”

甘佳宁缓缓摇摇头，谢绝道：“不必了，你的好意我明白。我们现在能做的，只有多要点钱了，我想镇里总会答应的。”

徐增抿抿嘴，看眼手表，道：“好吧，不管现在还是以后，有什么困难尽管找我，我一定帮忙。时间不早了，你……你今天也累了，早点歇着吧。”

甘佳宁柔弱地点点头：“那我不送了。”

“好。”说完，徐增转身走出了何家。

坐在车上，他隐约觉得不对劲，甘佳宁在他印象里，一直是个软弱的小女人，现在怎么变得如此坚强？

也对，家里顶梁柱死了，她公公听说在何建生小时候就已去世，婆婆近六十岁，受不住丧子之痛，儿子年幼，现在家里的顶梁柱只靠她一人。她如果再不坚强，这个家靠谁再撑下去？

她说要跟镇里多要点钱，可她们家经济底子是不错的。虽说男人没了，但家里以前做汽车配件，有个小工厂，攒了不少钱，有房有车，县城和市区买了好几套。现在男人刚死，怎么会首先想着赔钱？

他转念一想，甘佳宁有这种想法也很正常，她一个女人，无力回天，还有个孩子要照顾，接下来的日子，不就指望多点钱嘛。

恩，只要这一关她挺过去，过了这个阶段，他再想办法从中撮合，希望他那位老友跟甘佳宁能够有情人终成眷属。

这样想着，他心下释然，开车离开了。

第五章

一个星期后，丧事办完下葬结束。

他们家没有办酒席，一是这种枉死，主人家根本没心思请吃酒；二是出了这事后，很多亲戚怕这份干系担到自己，只象征性地来看过一眼何家，不敢再与何家有瓜葛了。

不幸之后，人情冷暖一望而知。

这天，表舅和几位街道的小领导过来，跟甘佳宁商量赔偿的事。

婆婆看见他们就开始哭骂，甘佳宁把婆婆劝回楼上，她心中笑了一下，一切，就由她这位现在的女主来担当吧。

一位领导谨慎地试探："你看……你们这边什么时候能谈这个……关于你丈夫的补偿问题。"

甘佳宁冷静地回答："具体的金额对吗？"

"厄……是的。"

甘佳宁冷笑一声："你们几位谁能拍板？"

"这个……"几人互望一眼，彼此都是个小干部，哪能说得上话呀，能说得上话的大领导自然不愿来做思想工作这种事，其中一人想了想，道，"你大致有什么要求，说出来我们带回去给领导商量。"

甘佳宁爽快道："我丈夫赔二十万，少一分不行。"

他们几个听了，心下都大松一口气，原本他们内部决定是，如果对方狮子大开口，死亡赔偿金怎么也得讨价还价压到五十万以内。没

想到对方只开口要了二十万，那岂不是捡了个大便宜？

其中一人马上拍板跟她保证：“你的条件我们一定会跟镇上争取的，我相信没大问题。你看合适的话，什么时候一起把协议签了？”

“协议谁跟我签？”

“副镇长李刚和我们街道的领导。”

甘佳宁点点头，道：“我还有个条件。”

“你说。”

“派出所副所长江平，一定要亲口跟我道歉！过后，要到我丈夫灵位前上香磕头。”

“这个嘛……”那人不能表态。

表舅一听她要找江平，怕她把他透露江平带头打死何建生的事抖出去，忙道：“人死不能复生，这个……这个我看还是不用了吧。”

甘佳宁眼一瞪：“表舅，我不会给你添麻烦的。我丈夫死了，派出所的来上炷香怎么了！这点都不应该吗？”

另一人忙开劝道：“我觉得这个要求不过分，是吧？不过分的，我看应该没问题。这样吧，你看什么时候合适，我们把手续办了。”

甘佳宁道：“明天。但签协议时，必须让江平跟我亲口道歉，否则一切免谈！”

那人考虑一番，毕竟是江平惹出那么大麻烦，镇上和县里领导都很火大，尤其县公安局副局长王格东都已经把江平抓起来了，检察院的态度也很强硬，要把江平正法了。但派出所所长范长根家族在县里人脉错综复杂，这次动用大量资源，最后以事情曝光会成为全国头条新闻的借口，说服各主要领导，硬是把事情压下去了。

但不管怎么说，江平这下的祸闯得够大，这位街道小干部想了想，把何家要江平道歉的要求提上去，领导肯定会抱着息事宁人的态度，要求江平照办，把事情填平。便道："好的，我下午打你电话确认。"

第二天上午，甘佳宁安顿了婆婆，说一切由她来就好了。又去看了眼儿子，忍住泪水，告诫要听奶奶的话。

如约来到了街道的办公楼，她化了妆，手里拎着一只大单肩包，今天她很美，就像她学生时代一样美好。

她被带到一楼最西面的一间办公室，里面坐着三个人正在等她。

坐在中间的是副镇长李刚。另外两人她不认识，但看得出，也是领导。

甘佳宁丝毫没有胆怯紧张。她拉过一条凳子坐下，看着对面三个人，道："江平没来跟我道歉吗？"

李刚手指右边的寸头胖子，道："他是江平。"

江平仰着身体，一脸不爽的表情，在被戳破身份后，才坐直身体，不甘心地说了句："对不起。"

甘佳宁冷笑一声："没有诚意。"

李刚忙笑着打圆场，同时伸手轻拍江平后背，江平深呼吸一口，无奈地站起身，弯下腰道："对不起。"

甘佳宁冷然一喝："跪下！"

"你说什么！"

"我叫你跪下！"

李刚刚想拉住江平，江平这个莽夫已经克制不住，大拍桌子吼道：“你他妈个臭寡妇，给脸不要脸！找抽啊！”

李刚急忙拉他，他才稳定下来，气呼呼地坐下。

甘佳宁丝毫没有胆怯，反而笑着道：“没错，我现在是成了个寡妇，但这是谁害的？好吧，这事已经过去就不说了，我丈夫的死亡赔偿金二十亿带来了吗？”

李刚道：“二十万是没问题的，我们已经讨论通过了，钱过几天会打给你，今天先把协议——”

甘佳宁打断他的话：“你说错了吧，不是二十万。”

李刚奇怪问：“那是多少？”

“二十亿！”

李刚表情木然，江平噗嗤一声，笑道：“你当这里什么地方？二十亿，嘿嘿，整个金县赔给你家好不好？”

“好啊，当然欢迎了。”甘佳宁轻蔑地笑出声。

李刚微微皱眉，道：“你要是这么说，今天也谈不下去了。”

甘佳宁低声冷笑：“是啊，是谈不下去了，也用不着谈了。”

她突然放声大笑起来，笑得花枝招展，笑得对面三个人不知所措，甚至隐约感到有些毛骨悚然。

如果那个人看到此刻的甘佳宁，一定会对她说，你永远都是那么美。

第六章

黄昏，正值下班高峰。

那里围满了人，近半条街都拉上了警戒线。

徐增站在路边，他不需要刻意打听，旁边自有无数围观群众一遍遍描述着早上的场景。

当时只听到巨大的一声“嘭”，好像地球都崩了一个角，活这么大，从没听过这么大的响声，地都震起来了。

所有路上的行人车辆，在那一刹那，全都停下来。整条街鸦雀无声，过了五六秒钟，所有人一起叫喊了起来，纷纷朝街道办跑去。

街道办公楼的西面一角已经坍塌，黑烟滚滚，里面的人全部没命般冲出来。

有人问：“死了几个？”

“听说当场死了四五个，炸烂了，尸体都零零碎碎。还有十几个人重伤，现在还在医院抢救呢。”

“什么东西炸的？”

“不知道啊，可能是煤气瓶吧。”

另一人否认：“不可能，煤气瓶哪能把房子都炸塌了，他们那边办公室我去过，没厨房的，哪来煤气瓶啊。”

“那就不清楚了，可能是管道之类的吧。”

“不对，我听说是炸药包。”

“哇，怎么会有炸药包！对了，死的都是谁啊？”

“我听逃出来的人说，当时爆炸是在西面一个办公室里，那里几个镇上的人跟一户人家签赔偿协议，哦，就是姓何的那家。”

“这几个人是不是都死了？”

“肯定的。”

徐增心里剧烈地颤抖起来，听到周围人的议论，他已经对这件事了然于胸了。

如果真是炸药，那一定是甘佳宁这位昔年“化工女王”的杰作。

她居然直接和他们拼了！

老友啊，这次想拦你也拦不住了，你肯定要回国了。

徐增按了按太阳穴，颤抖的双手掏出手机，拨了公安朋友的一个电话，询问死者里是不是有一位叫甘佳宁的。果然是。

他挂下电话，脑中激烈挣扎一番，还是掏出手机，拨打了那个电话：“喂？”

“怎么了？”

徐增犹豫着：“有件事，迟早该要你知道。”

对方深吸了一口气，淡淡道：“甘佳宁出事了？”

徐增狠下心，道：“恩，是的。”

“她出什么事了？”对方似乎并没有表现出很焦虑。

徐增沉默许久，最后道：“她死了。”

电话那头很久都没有说话，大约隔了一分钟，对方反而轻笑了一声，道：“那好吧，我知道了。咱们过几天见。”

“你……你要提前回国了？”

“是的。”

徐增叹口气：“好吧，我知道你肯定要回来最后看一眼她的，不过未必能看到她的遗容……嗯，前几个月你说你近来身体不适，你不要激动，保持心态平和，好吧，到时见面了再说。”

第七章

县公安局主管刑侦的副局长王格东一脸阴沉地走过来，朝里面正在忙碌的法医组长老陈招招手。

“老大，你来了。”

“死了几个？”王格东皱着眉。

“可能是死了四个，因为现场被炸得透烂，尸体根本拼不全，听说爆炸点里面一共是四个人。还有十六个人不同程度受伤，有五个重伤，还在抢救。”

“救得活吗？”

“跟医生打听了下，死大概死不了。”

王格东按了按太阳穴，呼口气：“这么牛，谁干的？”

“不知道，刑侦队还在查，我这边现在只知道是炸药爆炸。”

“什么炸药？”

“还不能完全断定，需要继续分析爆炸前后的反应产物，现在分析进行一半，我看应该是三硝基甲苯。”

“三硝基甲苯？这是什么玩意儿？”

“TNT。”

王格东顿时两眼放光，他忘了TNT的全名就是三硝基甲苯，当他听到“TNT”这个词，仿佛一拨冷水朝他浇下来，沉声问：“军用炸

药？”

“军用比较多，民用的爆破工程里，很多也都用这个。”

王格东递给老陈一支烟，又自己点上，想了想，道：“凶手是被炸死了，还是逃走了？”

“不知道，听说刑侦队还在给街道办的伤者做笔录，早上到底怎么回事，我这边不太清楚。”

王格东思索片刻，又问：“三硝基甲苯市面上能买到吗？”

老陈道：“这东西管得比枪还严，建设单位买多少用多少都有严格监管。咱们省里过去发生的这类案子，用的都是土火药，土火药威力有限，稳定性差，好多情况下凶手只把自己炸死了。我还从没见过用TNT玩命的。”

王格东捏了捏烟屁股，道：“土火药一般自制的吧？”

“恩，这东西很简单，随便买点材料就好了，或者从烟花爆竹里弄。”

王格东道：“TNT呢，能自制吗？”

老陈摇头：“难度很大，要用到发烟硝酸和浓硫酸，需要工业设备，自己应该整不出来。”

王格东点点头：“好吧，你继续去忙，我再跟其他人了解下情况。”

他思索已定，这案子影响很大，现在县里已经动员所有相关部门封锁消息，但显然这种事根本压不住。要早点破案，弄清事实才行。

目前要做的，一是等老陈那边最终完全确定炸药的成分，如果真是TNT，需要到周边县市相关地方好好排查。另一块工作，先去问问刑侦队最新调查进展吧。

他朝着刑侦队几间办公室走去，还没走到，迎面队长林杰跑上来，急声道："老大，应该锁定凶手了。"

"哦，这么快？"王格东有些喜出望外，没想到才半天时间就知道凶手了。

林杰道："早上镇上跟何家签协议，就是那个被江平弄的何家，是户主的儿媳去签的。当时办公室里一共四个人，除了甘佳宁外，分别是副镇长李刚，江平，还有街道主任陆卫国。四人全部当场死亡。当然，尸体完全炸烂烤焦，一根完整手指都找不出，但在这房间里是不可能逃生的。我们也问了其他人，确定当时房间里只有他们四人。爆炸就是从那间办公室出来的。我们查过监控，当时甘佳宁提了个单肩包，单肩包里装着什么看不出，我猜就是炸药。之后我们查了甘佳宁的简历，她十多年前是浙大化学系的学生，我又翻了她在学校的文档，发现她几篇论文谈的都是炸药工艺，她对炸药制作这一块工作很精通。"

"这……"王格东显然没想到，一个女人搞出炸药跟他们玩命了，随即冷笑一下，"江平这蠢货也是死有余辜，要不是有人保他，我早把他废了。李刚那家伙也不是什么好东西。不过这陆卫国，我听说他在老百姓那边口碑很不错，这件事本不关他的事的，哎……"

他想了想，继续道："现在案情基本清楚，你们就领了搜查令，去搜何家吧。回头再把犯罪动机，犯罪经过，监控录像整整，就结案了。过几天跟上级领导沟通后，再决定什么时候用什么方式向社会公布。"

林杰道："好的，我马上去办。"

之后，林杰带人搜了何家，搜出了各种化学设备和用剩的材料，家中也发现遗留的TNT颗粒。

县局再派人走访相关的材料销售点，甘佳宁的材料大多是从农材市场和中学化学品销售点买的，店家也确认这个女人前几天来买过东

西。甘佳宁把买来的各种化肥、硝酸、硫酸、农药经过反复提纯，化学反应，最后做出了TNT炸药。

整个案情结构清晰，犯罪动机明确，证据确凿。

凶手和受害者同归于尽，凶手家属对此并不知情，后续也就没什么好思考如何量刑，如何赔偿的问题了。

县里向社会公布时，遇到点麻烦，他们不能说是何家男人被抓到派出所，最后送了个骨灰盒回来，如此女主才怒发冲冠，炸了个干净。

经过统一口径，对外宣布，甘佳宁此人性格古怪，不太与人说话，有严重精神疾病，同时她生活不如意，夫妻生活遭遇到严重障碍，于是她仇视社会。证据是她几年前在网上评论跟帖也骂了几句政府，又调侃过几句婚后生活。

县里也加派人手，增加维稳规模，在近几个星期内，控制舆论媒体，尤其不让外地媒体有机会采访甘佳宁家属。

总之，案子就这样了结了。

他们以为事情已经结束，很快风平浪静。

可他们不知道，他，回来了。

在他眼中，甘佳宁玩的，简直是小儿科。

徐增说那个人智商一百六，虽然他从未测过智商，但应该不会太低。

学生时代，化学系同学戏称甘佳宁是“化工女王”，如果真有“化工女王”，那他一定是真正的“化工教皇”，只不过，他不喜欢炸药这种悲情的方式。

要做，就做高端的！

第八章

黄昏，何家院子外。

一个男人抬起一脸盆的大便，朝着何建生母亲头上泼去，她沉默无言，捋了下头发，擦干脸上的粪便，独身拦在门口。

院子里，一个小孩坐在地上大哭，他是甘佳宁的幼子。

门外十多个人站着，一个劲地朝里谩骂，有的拿起木板拍打，吐着口水。

这些人是副镇长李刚、派出所副所长江平的亲属。

一名妇女疯狂地一把将婆婆推倒在地，带人冲进去，把幼子拎了出来。

孩子顿时吓得都哭不出声了。

婆婆急跪在地上，拉扯着他们裤腿，苦求着："不要弄孩子啊，要打打我吧。"

成年人打小孩，毕竟不像话，万一下手重了，要出大事的。

那名妇女虽然满腔怒火，也知道轻重。

她把孩子一把扔地上，教唆自己十来岁的儿子："打他，就是这小畜生他妈把你爸害死的！"

在母亲和一干亲戚的撑腰下，那个小鬼马上冲上去，肆无忌惮地踢着这才四岁的小孩。

婆婆忙爬过去，用背护住孙子，任由他们踢打着。

远处，围了很多人，只是没人敢上前帮忙。其中不乏何家的亲戚，可他们也只是说着些无关痛痒的话：“算啦，人都死了，他们婆孙两个也可怜的，不要这么弄啦。”

另一侧，停了辆110警车，几个警察在车外抽烟，并不上去制止。他们接警到现场后，看到是受害者家属在报复何家，因为彼此都相识，况且受害者家属都是他们那圈子里的人，而何家素来没有任何背景关系，所以警察也不插手，只看着事态发展。如果闹得太厉害，等下再出面劝阻也不迟。

街的另一头，徐增和一位胖乎乎的戴着帽子的中年男子站在不起眼的一角，男子紧紧握住了拳头，眼中迸出火光，他咬咬牙，正忍不住要走上去，徐增把手一拦：“我去。”

徐增马上来到警车旁，打了招呼，给他们分了烟，说了几句客套话，又说这样子恐怕影响不好吧，万一传播出去，上面领导会不高兴的，警察一想觉得很有道理，过去劝退了那些人。

过后，徐增抿抿嘴，看了眼身旁的老友，拍拍他的肩，没说什么。

一间高档的餐厅会所里。

徐增手指轻轻敲击着桌面，看着面前一桌的好菜，他时而喝几口酒，时而抽几口烟，皱眉看着坐他对面的戴帽子男子。

男子实际年纪和徐增一样，也是三十五岁，但他长了一张圆胖脸，头发秃了一些，身材已经明显走样，肚子凸起，腹肌锻炼成了一整块，看着比徐增这位英俊的男人老了至少十来岁。

一个晚上下来，这人没吃一口菜，只叫了一碗面。

此刻，他正专心致志地埋头吃面条，他吃得很慢，一小口一小口。鼓着肥厚的腮帮子，让人觉得他真像一头猪，而且是一头垂暮老矣的猪。

总算等到他吃完了，徐增厌恶地看他一眼，道："要不要来点酒？"

那人终于抬起头，笑着缓缓摇摇头："你知道的，我不喝酒。"

徐增道："我知道你不喝酒，现在这时候，我觉得你应该会想喝点的，来吧，别客气。"

"好吧，那我喝点。"他的态度似乎逆来顺受，对一切都无所谓。

徐增给他倒上一小杯白酒，他一口喝完，喝完后，马上皱起眉头，张嘴哈哈："白酒更喝不来，好辣呀。"

徐增看着他的样子，哈哈大笑，最后眼泪都笑出来了。

男子看见徐增的笑，也跟着笑了起来，隔了好久，才停下，道："咱们好久好久没这样坐一起吃饭了。"

"是啊，你去美国后，一住就是十年，听说你爸妈也搬去澳洲跟你弟弟住了，我以为这辈子都见不到你了。"

"我们见面这么少，彼此却没有感觉陌生，算难得了。"

"谁让咱们俩是从小一起混到大的发小呢。"

男子笑了笑，道："还记得初中那会儿吗，那时正处于青春叛逆期，学校内外到处都是些混混学生，天天收保护费，打架斗殴，咱们两个一心只读圣贤书的好学生，总遭人欺负。"

"可不是，那个时候简直是噩梦连连，你我的日子都难过得紧，天天被那帮小畜生欺负。不过嘛，后来不也熬出头了，昔年这些同学

里，你我都还算混得不错的。你自然不用说，美国公司的科学家，一年赚我十几二十年的钱，我嘛，呵呵，你知道，也还过得去。”

男子笑着点点头，继续回忆：“有一回咱们两个放学路上，遇到那个外号叫拖拉机的流氓收保护费。”

“恩，当时我们都没带零用钱，被那头畜生抓住，威胁要揍人。”

“我当时喊了句什么话你还记得吧？”

徐增哈哈大笑：“你说了句‘快跑’，那时的我也真够没义气的，一个人拔腿就跑，后来才知道你替我挨了不少拳头。不过那个拖拉机前几年被老家那边的派出所抓了，寻衅滋事罪，本来也不关我的事，我刚好听老家那边说他被抓了，连忙托人跟那边的兄弟单位打招呼，最后足足判了他六年，后来我还跟那边的狱警朋友联系过，一定要好好招待他，哈哈，也算曲线救国，替你我报了当年大仇了。”

男子嘿嘿一笑，指着他道：“当初我替你挨的那份打，你承不承认你欠我一份人情？”

徐增一愣，发现这话有些不对劲，收敛了笑容，道：“你想说什么？”

男子轻松地回应：“其实也没什么，你是检察院的，刑事大案公诉时警察都要把各种证据先交给你，我知道你对警察办案的一套东西很了解，想问你个问题。”

徐增警惕问：“什么？”

男子道：“我这次回国，带了个手机信号的干扰器，就是让手机发出的信号，不是固定地传向最近的一个基站，而是分散发射，使移动公司定位不到我这个手机的具体位置。这东西你知道吗？”

徐增微眯了下眼睛，道："知道，很多诈骗电话的人就用这个。"

男子继续道："我买的时候，那个美国佬跟我说这东西是高科技，最新版本的产品，他还开玩笑说恐怖分子都用这个进行联络。不过话说回来，这东西到底有多管用，我不太了解。如果我用这东西打电话，警察想查我位置，能查到吗？"

徐增警惕感更盛，压低声音质问："你到底要做什么！"

男子随意地笑笑，道："其实我也不想瞒你，他们死定了。"

徐增大吃一惊，过半晌，讶然问："你说什么！"

男子不以为然地重复一遍："他们死定了。"

徐增轻嗽一声，道："你……你说他们是指谁？"

"下午见过的那些人。"

"你想做什么？"

"我准备杀了他们。"男子似乎一点也不对"杀"这个字存在敬畏的情绪，可徐增知道，这胖子从小到大连实在的架都没打过，他会想到杀人？

徐增浑身一寒："你没开玩笑吧！本来甘佳宁一家的事，我担心的是你知道了，你会承受不了，自己做傻事，你上次网上跟我说你大概是从事太多年化学工作，最近身体常感觉不适，我怕雪上加霜。你……你怎么会想到那种事？"

显然，男子的反应远出乎他预料。

他先前只担心老友伤心过度，或者是想不开折磨自己，加上身体本就差，没想到他居然会想着把这些人都给杀了！

男子道："我回国前就想好了，下午看到这些事，更坚定了我的想法。"

"你发什么神经！你被枪毙了，你爸妈怎么办？"

"他们在澳洲和我弟弟住一起，没关系。"

"你……你从没杀过人，你怎么会变得这么变态！"

"我不变态，他们逼的。"

"你要怎么杀？你以为，你想杀人就能杀得了？"

男子露出很轻松的表情："你忘了我是学什么的。"

"好吧，我知道你是化工大博士，炸药是你的专长，你要学甘佳宁是不是！"

男子一本正经地摇了摇头："她太冲动了，值得吗？如果早点告诉我，我一定帮她杀得一干二净，而且不留任何线索。"

"天呐！"徐增感觉血液冲向脑部，有点晕眩，"你以为你是谁啊？你要真做了傻事，你以为警察会抓不到你？"

男子轻蔑一笑："只要我不想被他们抓住，他们永远抓不到我。说实话，我不懂刑侦，但再高超的刑侦手段，永远脱不出逻辑两字。现在就像一场考试，唯一与学生时代不同的是，我是出题的老师，他们是答题的学生。而我这位老师，准备出一道无解的证明题。"

在男子轻松的口吻描述中，徐增的脸色彻底沉了下来，过了许久，道："十年没见，我没想到你思想这么变态。我建议你去看看心理医生。"

这句话刚说完，男子的手突然剧烈颤抖起来，嘴角流出泡沫，马上一口呕了出来，包括之前吃下的面条，都吐在面前。

“你怎么了！”徐增对突发情况还没反应过来。

男子手伸进夹克口袋，从里面掏出一个药瓶，颤抖着转开，倒出两粒药，送到嘴里，拿起桌上的水杯，一口咽了下去。

过了几分钟，他终于恢复稳定，淡淡地笑了笑：“对不起，弄脏了。”

“服务员，这边过来清理一下。”

过后，徐增道：“陈进，你得了什么重病？”

这个叫陈进的男人摇摇头，轻松地道：“小病。”

徐增一把从他手里夺过药瓶，看了圈，道：“英文？好像是植物神经紊乱？”

“恩，呵呵，看来你的英语功底没全丢光。”

徐增道：“我看八成还是心理因素导致的，是因为甘佳宁的事吧？”

“医生也这么说，也有可能是多年做化工吸入太多的有毒物质积累的结果吧。”他脸上一副无所谓的表情。

徐增郑重道：“我建议你还是去精神病医院看看。”他摸出张名片，道，“这医生是市精神病院的主任医生，也是我朋友，专家级的，很难约到，如果你需要的话，回头我打他电话，替你联系好。”

陈进收下名片，点头笑了笑：“谢谢你，我真该去一趟的，不然以后行动里突然发病，就麻烦了。”

徐增痛声骂道：“你是不是无药可救了！”

陈进笑着摇头。

“人都已经死了，你还想怎么样？”

“替她完成未了的心愿。”

“她不是跟那几个混蛋同归于尽了吗，还有什么心愿？你怎么知道她死了还有什么心愿？”

陈进冷静地分析：“她至少还有两个心愿。第一，她不愿自己儿子以后过上天天提心吊胆，受人欺凌的日子。她不想儿子这辈子就此毁了。”

徐增打断道：“这儿子是何建生的，又不是你跟甘佳宁生的，你凑什么热闹？”

陈进呵呵一笑：“毕竟是她的血脉呀。”

“第二呢？”

“第二，始作俑者还没死，炸死的三个，我打听了下，都是小卒子。”

“你……你真是……”徐增沉默半晌，冷声道，“你要是真这么想，咱们绝交吧。”

陈进抿了抿嘴，抬头笑了笑：“好吧。”

徐增面无表情地道：“你不要仗着我们多年的交情，如果你犯事，我一定会第一个举报你！”

陈进笑了笑，道：“你是不是怕我被抓后，供出你是知情人？”

“你……”徐增表情复杂。

陈进道：“你放心，如果被抓，必然死刑，我为什么要拉上你这位朋友？”

“你……你以为只是死刑这么简单？你以为你死前不会受折磨？你根本不知道里面那套东西多恐怖！”

“你不就是指用刑嘛，就算真能抓到我，他们不敢，也不会对我用刑的，我做了双重保险的准备。”

“你……你到底什么意思？”

陈进笑道：“没有别的意思，你有你的立场，我明白，我有我的眉角，也无法改变。”

徐增默默坐在位子上良久，最后，他叹口气，疲倦道：“我问你最后一遍，你刚才的话是开玩笑的，还是认真的？”

陈进笑了笑，嘴角很镇定：“认真的。”

徐增缓缓站起，原地伸直了身体，深吸一口气，冷声道：“好！从此你我各不相识，你今晚的话我都没听见。”

这句话说完，此刻开始，徐增的眼神已经很陌生了。

陈进点点头，笑了笑，但没说什么。

徐增紧闭嘴唇，掏出钱包，快速叫过服务员结了账，站起来转身就走。但走出几步后，他又停下，立在原地许久，背着身冷漠地说了句：“不要以为美国货是什么高级东西，只要锁定你的手机号，五分钟以上铁定查得出，最好别超过两分钟，每次电话换张手机卡对你构不成经济负担。”

当他说完这句话时，他就有些后悔了。这句话一旦告诉陈进，自己就从实际意义上的知情人变成了共犯，难道我也要跟着陷入这个泥沼？

他咬咬牙，大步走了出去。

陈进坐在位子上，苦笑一下，直到徐增的背影离开目光所及处，他才低声说了句：“谢谢。”

他并不责怪他，身份不同，立场自然不同。

从此刻起，他就没了这个“朋友”。

从此刻起，他只是一个人，面对的，是一部庞大的机器。

从此刻起，他要用自己的智慧和技术向他们证明，即便天空阴霾蔽日，一己之力也可以刺破一段光明！

第九章

经过细致严谨的分析和自我论证，陈进认为，要完成整个谋杀计划，需要做极其充分的准备工作，并且，最好能有个帮手。

他一个人虽然也可以把整个计划完成，但显然那样的结局是不完美的。必须要一个帮手，一个藏在暗处的“影子凶手”。协助他完成整起案子。

幸好，那天以后过了不久，他终于找到了那位“帮手”，一位意想不到的好朋友。

这位朋友，将成为他整个谋杀计划最关键的合作伙伴。

这位朋友是他最重视的人，一位事先他压根没想到会存在的帮手。

有了这位朋友的帮助，一切，都顺水推舟了，天衣无缝。

甚至……简直犹如上帝在犯罪。

经过了长时间的准备工作，第一起案子差不多可以动手了。

一个半月后，江小兵上完夜自习。

江小兵是原派出所副所长江平的独子，也就是上回在他妈教唆下，踢踩甘佳宁儿子的角色。

这一脚虽然是踢在甘佳宁儿子身上，实际上也把他自己的小命踢没了。如果真有生死薄，江小兵的名字很快就可以划去。

你可以得罪散打冠军，因为他最多把你暴揍一顿；可你也不要得罪化工博士，他轻易就能想出几百种方法弄死你。

许多人总觉得数理化和生活无相关，可陈进显然不会这么以为。

知识就是战斗力！这话是伟人说的靠谱的一句。

所有的犯罪，逃不脱逻辑。

警察破案，不可能凭空破。

想要犯罪成功，首先要制造一个无懈可击的犯罪逻辑。

江小兵很拽，大概是承袭他老爹彪野的天性，学校里的人都怕他，才初二年纪，就敢去收高中生的保护费。

初高中正是男生叛逆期，校内外混混很多，他俨然是里面的老大，许多社会小青年，也跟着叫他大哥，因为交上这个大哥，打架斗殴，进去了很容易出来，也不会被派出所的人揍。

晚自习还没结束，他和几个同学就溜达出来，来到校外，叼起一根烟，肆无忌惮地抽着。可是他不知道，黑暗中，一双眼睛已经盯上了他。

这双眼睛平视似乎显得很疲惫，但一看到江小兵，这双眼睛就发亮了。

别让我抓住你落单的机会。陈进心里冷笑着。他蹲了这小子好几天，这小子每天都跟一群人一起走，不太好下手。

不是说他跟一群人一起走，他就没办法要了他的命。

他有办法把对面四个流氓学生在两分钟内一起干掉。

之所以没这么做，不是他心地好，不想伤及无辜。过去他或许心地好，现在的他，为了整个计划，根本不在乎身上多背几条人命。之

所以没这么做，只是因为，他要把第一个案子，做得完美。

完美到什么程度呢？

——他要在警察面前，光明正大地杀死江平一家满门，而且还要让警察对他完全无可奈何。

甘佳宁自忖三硝基甲苯威力大，走上了不归路，真是蠢到家了！

他常恨甘佳宁什么不告诉他，而是一人扛起了所有责任。

如果让他知道，他决计能帮她把对手一个个全部干掉。干得不露痕迹，警察永远找不出线索破案。

不过陈进知道，甘佳宁是不可能告诉他的。

他只能哀叹怨恨。

今天运气很好，等了好多天，总算等到江小兵落单了。

这四个人经过一个网吧时，另外三个说要去上会儿网，江小兵家里有电脑，没有同去，而是一个人抽着烟，大摇大摆地往家走。

经过路口的一个监控，他穿入了一条一边沿河的偏僻小街，此时，由于已是冬天的缘故，路上没见行人。

在走出二百米后，刚经过一棵路边大树后面，他突然感到脖子一阵刺痛，发出了一声本能叫喊，但没过十几秒，还没等他完全看清面前这个人，就头脑发昏，随即倒下了。

陈进心里笑了句，搞定，以后的事，让那位朋友处理吧。

第二天早上，江小兵的母亲王丽琴急匆匆跑到了派出所，直接找到所长范长根，焦急道：“老范，我儿子不见了。我刚去了学校，我儿子也没去上课。”

范长根知道她儿子是个小混混，以前要不是江平是他的铁杆手下，早把江小兵给处理了，现在江平已死，念在过去的交情，他还是安慰道："不会有什么事的，你放心吧。你儿子大概出去玩了，要么去哪个同学家过夜睡过头了，你找他同学问问。"

王丽琴道："我打他手机也关机了，而且今天连课都没去上。"

"手机没电了吧。"范长根知道江小兵这小混混在外混一夜很正常，有什么好着急的。

王丽琴皱眉道："可他从来没有不回家啊，也没听老师说他旷过课。"

范长根心里冷笑一声，这家伙没旷过课？鬼才信。这种流氓学生，老师哪个敢管，还管他来不来上课啊。

说了一番，范长根始终还是那个态度，不认为江小兵这小混混能出什么事，打着太极劝她去学校再问问其他同学。

王丽琴没法，只能失落着离开，心里怨恨着，如果老江还活着，范长根决不会这种态度，都怪何家！都怪甘佳宁这贱女人！

她真想把甘佳宁的儿子活活打死，让她死了做鬼也不安心。

可她还没出派出所大门，手机就响了，接起一看，名字显示"宝贝儿子"，她连忙接起电话，正准备把儿子大骂一通，谁知电话里头先传出了一阵陌生的笑声。

王丽琴心头一沉，感觉不对劲，忙问了句："你是谁？"

电话一头传来轻快的男声："你家有多少钱？"

"我……我家……你到底是谁，怎么用我儿子手机？"

男声依然很轻快，很高兴的样子："我问你家有多少钱。"

王丽琴心中不安更甚了，她试探地问：“你到底是谁？怎么用小兵的手机，我儿子呢？”

“哦，江小兵啊，在我这里呢，不过我想问你借点钱，但我可能不打算还了，不知道你同不同意？”

“他……”王丽琴马上意识到被绑架了，急声道，“你让他跟我听电话。”

“喂喂喂，每次我问你问题，你都不正面回答，你是天生逆向思维吗？既然这样，没什么好说的，再见！”

男子语气轻松，直接挂掉了电话。

王丽琴大急，忙回拨过去：“喂喂，你别挂，有什么要求好说，好说。”

“这就对了嘛。”男子笑了声，道，“你家有多少钱？”

“我……我家……”她不知该如何回答，说的多呢，肯定要的也多，说的少，对方恐怕不信。

她正不知所措，没想到对方又开口了：“你不说算了，没关系，我看你家别墅挺大，应该有不少钱，你准备好三百万吧，少一分就等着收尸，哈哈。”

“三百万！”王丽琴顿时倒抽了一口冷气。

“对，三百万，有问题吗？”

“这……这么大一笔钱，我去哪里弄？”

“这样呀，我看江平这些年，总是搜刮了不少钱吧，三百万应该不多，你要觉得多，可以不要儿子呀，哈哈。”

“等等，等等，你先让我听听小兵的声音，我要知道他怎么样了。”

“听听声音是吗？”

“恩。”

“就这一个要求吗？”

王丽琴不明白他的意思，想了想，还是道：“恩。”

男子哈哈大笑：“可我不同意呀，现在人质不在我这儿，我只是个中间人，只负责交接赎金的过程。总之你听好了，准备三百万，不准报警，到时候我会再联系你的，再见吧。”

男子再次挂掉电话。王丽琴又回拨时，已经关机。

她陷入了麻烦，要不要报警？现在她还在派出所里。

第十章

王丽琴想了很久，她一个女人实在拿不定主意，最后，下定决心，还是回头找到范长根。

范长根听完她的描述，先惊讶了一下，后又觉得事有古怪，他听过很多小混混故意找人演一出绑架戏，来讹自己爹妈的钱。

江小兵就是典型的小混混，他这种人会被人绑架？他是不是也在讹他妈呢？

思索一番，范长根问："打你电话的人声音听起来怎么样？"

"很年轻，好像就二十岁左右的样子。"

"哦……"范长根更相信是一出戏了。一群十几、二十岁的流氓，教唆江小兵，也可能是江小兵自己想出来的主意，跟他妈要钱。

这时，王丽琴手机又响了，拿起一看，还是江小兵，她向范长根示意："又打来了。"

范长根道："好，你接，开录音器和扬声器。"

王丽琴开了录音器和扬声器，接起，小心翼翼问了句："喂？"

"你是不是报警了？"

王丽琴和范长根相视一眼，范长根忙摇头示意，王丽琴马上答道："没有，我……我没报警。我儿子怎么样了？"

"哦……"电话那头应了声，接着道，"你可不要骗我呀，我很善良的，可要是你报警了，我就不再善良了，我们会在江小兵身体上

做几个小洞的，哈哈。”对方残忍地大笑起来，随即听到王丽琴的焦急求饶声后，笑得更开心了。他就是要看着这仗势欺人的一家转头被人玩弄的滋味。

王丽琴没等范长根指示，大急道：“我真的不会报警的，你们不要动我儿子，我求你们，不要动他。”

对方马上转悲为喜：“好吧，我相信你了，可你为什么还呆在派出所不肯出来呢？”

两人顿时一惊，范长根更是心中一震，这小子居然敢在派出所门口蹲点！

他忙来到窗户边，微微侧头朝外看，大门前没有人站着，只是对面街上人来人往很多，对方是哪个？也没看见谁在拿手机打电话。

这时，电话里继续快乐地说着：“好吧，就这样了，准备好钱，我会继续给你指示的。”

“等等，”王丽琴见他又要挂电话了，忙道，“让我听听小兵声音。”

那头不耐烦道：“我跟你说了我是中间人，江小兵不在我旁边，你听不懂我的话吗？对了，我还有个条件。”

“你说。”

“这手机怎么搞的，提示余额不足二十块，如果停机了我就不再跟你联系了，你看着办吧，再见。”

说着又挂掉了电话。

回拨过去，对方已关机。

王丽琴和范长根面面相觑，隔了会儿，范长根大骂道：“这货脑子有病啊！”

王丽琴咬咬嘴唇，焦急道：“老范，你看……你看这件事怎么办？三百万不是小数目，我家哪有这么多现金！”

范长根除了爱抓黄赌毒，哪里是块破案的料，他还在想着对方到底是不是江小兵一伙的一起讹诈他妈呢，思考一番，道：“可以查一下手机信号发出的地方，这事情我们派出所办不了，得报到县局里去。恩，这事还需要从长计议。”

他还在从长计议，电话那头又打过来了：“你怎么还没出来，你再不出来，我就可以断定你在报警了，那我们也没什么继续谈下去的必要了。”还没等王丽琴说上话，对方居然又挂了。

回拨过去，再次关机。

范长根简直气得从椅子里跳起来，大骂道：“这货当自己是谁啊，神经病！”

王丽琴可没心思再跟他从长计议，把录音拷贝给他，恳求他赶紧报县局刑侦队帮忙，随后匆忙离开派出所，提心吊胆地回到家中，先无奈地给江小兵手机充了话费，后思忖着接下来到底该怎么办，虽然她家资产不止三百万，但一时间要凑三百万现金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如果逼不得已，只能跟亲戚朋友先匀一下，毕竟她家有好几处房产，借钱倒也不会太难。

第十一章

范长根重新把整件事梳理一遍，还是不太相信江小兵是被人绑架了。但不管是真的绑架案，还是一帮小兔崽子联合起来坑爹妈的把戏，这行为都已触犯刑法。

刑事案件还是交给刑侦队吧，我在这儿废脑筋干嘛。于是他就派了个警员，把拷贝的录音交到县局去。

县局刑侦队队长林杰反复听了几遍录音，又问了来人关于江小兵的情况，江平已死，下面警员也不再客气，直截了当说他是当地学校里的小混混，很多家长都来报过案。

林杰打发人走后，思索一番，和手下人商量。

手下队员问：“林队，这事要不要告诉老大？”

“告诉个屁！”，林杰不屑道，“这种小事也浪费老大精力，知道了不把我们臭骂一顿！”

“可是……可是是绑架案呀。”

林杰果断摇头：“用你的小脑子想想，怎么可能真是绑架案？江小兵那兔崽子是个混混，很会打架，谁吃空了去绑架个很会打架的小混混？开口就要三百万，没脑子啊，有这么狮子大开口的绑架犯吗？就算要绑架勒索一大票，绑其他当官的，做生意的，更有钱的多得是，选个女学生下手不是更容易，还会挑江小兵？我听手机里这傻瓜的声音，听着就是一、二十岁的毛头小子，百分百是江小兵这混球在外厮混没钱了，就和一帮兔崽子合伙演了出绑架案，讹诈他老妈。哼，开口就勒索三百万，一听就是还没走上社会的混蛋学生，对钱压根没概念。还有啊，对方说什么自己是中间人，江小兵不在他身边，

所以没法给王丽琴听他儿子声音。绑架案还有中间人？一定是怕江小兵和他妈一通话，就露出破绽，所以捣鼓出一个中间人的角色。”

警员连连点头，崇拜赞赏：“有道理，那我们怎么处理？”

林杰道：“抓了这帮兔崽子再说，谁让这些傻子给我们乱添麻烦的。”

“怎么抓呢？”

“这还不容易？你再找个人，一起上王丽琴她家，等对方打电话过来时，你们直接戳穿他们，吓唬一下就回来了。这帮小鬼！”

可怜的陈进做梦都没想到，他们根本不信江小兵被绑架了。谁让这几年公务员大热门，刑警队一大半人都是新进的嫩头菜呢。

两个刑警队的警察光明正大地开车进入王丽琴家的小区，按了别墅门铃，王丽琴出门看到两个警察，大惊失色，慌张放他们进来，急问：“你们……你们就这样来了？会不会被人看到？凶手说我报警，他就撕票。”

一名刑警自信地呵呵一笑：“对方说绑架你就信了？”

王丽琴不明白他们的意思。

这位刑警聪明地做出分析，证明江小兵没被人绑架，而是他和那些小混混联手导演的一场讹家里钱的戏。

一是对方一直不让王丽琴听江小兵的声音，因为对方知道，王丽琴如果和江小兵对话上了，江小兵很可能说漏嘴，露陷了。哪有绑匪连人质声音都不让家属听一句的？从没有过的。

二是对方说他是绑架的中间人，江小兵不在他身边，我们做了这么多年警察，自己经办的和听到的绑架案里，哪有什么中间人的？这帮小鬼一定看多了电影。

三是听说你儿子挺横的，绑架为什么不抓更有钱人家的女学生，挑你家这个有点横的男生？

四是我们了解了下，你儿子放学回家，都是和一大帮人一起走的，哪有机会被绑架？其他人都好好的，唯独他能在众人眼皮底下被绑架？

五是绑匪声音听着幼稚，一听就是不超过二十来岁的毛头小子。即便绑架，哪有绑匪张口就要三百万巨款的？说明绑匪对钱压根没概念，肯定是还没走上社会，没接触过生活的小混混。

五条理由一展，听得王丽琴将信将疑，但刑警说得言之凿凿，她细想一番，认为很有道理。但想到儿子居然会伙同他人一起讹自己的钱，她又是一阵伤心难过，看来以往过分溺爱孩子，长大了管不住。

随后，她醒悟过来，忙问："我儿子被他的狐朋狗友带坏了，联合起来搞绑架，最后你们找出来，会不会有事？"

一名刑警郑重道："这是触及刑法的行为，要承担刑事责任的。"

"我自己不追究他们，他们也要承担刑事责任？"

"当然了，民事案件民不举，官不纠，刑事案件一旦立案，改不了的。另外几个年纪大点的家伙要坐牢，你儿子虽然未成年，还是要承担一些责任的。责任大小就看谁是主谋了。"

王丽琴大急，真后悔没想清事实就报警了，忙问："我儿子到时会怎么处罚？"

"劳教一段时间吧，具体时间长短，得看实际案情。"

王丽琴听得提心吊胆，她想着儿子这次回来后，必须要好好管教一番，但关进去劳教，那也太过了。

她是江平老婆，自然知道劳教所里都是些什么人，好孩子进去也被弄成流氓，而且劳教所跟监狱一样，新人进去不知要吃多少苦头呢。

她忙转身回屋子里，拿出五条休闲利群，外加两瓶高端白酒，在和刑警的一连串客套中，最后还是塞进了他们后车厢，拜托他们和林队长说说，这事情是别人带坏她家儿子的，不要让孩子被劳教等等。

两位民警一边笑着推脱，一边表示此事会有很大的斟酌余地的，劝她尽管放心。

刚一番客套完毕，王丽琴手机响了，又是江小兵的手机，她忙跟刑警示意，刑警叫她把录音器和扩音器打开，到时要作为证据。

她照做接起电话，对方轻快地问："怎么有辆警车进你们小区了，该不会是你报警了吧？"

王丽琴气呼呼地质问："你到底是哪个？别把我们小兵带坏了！"

这句话一冒出，显然是对方始料未及的，隔了半晌，对方才反应过来："等等，等等，这是什么剧情？什么叫我把你们小兵带坏了？这……这不太合适吧？"

王丽琴道："你这小畜生别废话，快让江小兵接电话！"

对方无奈道："我跟你说了多少遍了，我只是个中间人，江小兵不在我旁边。"

一位刑警直接凑上来，拿起手机就喊话："我是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的，你们和江小兵马上到镇派出所来投案自首，你们这种行为已经触犯刑法了，现在自首，看在你们年纪轻，还能从轻处理。"

对方讶然了一阵，然后才呢喃吃惊道："王丽琴，你真的报警了？"

王丽琴一听他口气，显然是听到报警后，心虚了，冷哼一声，道："你不要再装了，也不要继续带坏我家小兵了，让江小兵接电话，你们都去自首吧。"

"等等，等等，我刚来，你们就叫我来派出所自首？这样……这样不合适吧？"

刑警严肃道："对，你们这次玩得太过分了，马上到派出所，我等你们。"

"咳咳咳，别这样，"电话那头干咳一阵，才回过神来，"对不起，我真有点跟不上你们的节奏，让我想想，让我重新分析一遍，现在的情况，现在的情况是，你们不相信我绑架了江小兵？"

三人面面相觑，这蠢货还不承认吗？

刑警道："你不要妄想继续演下去了，你好好思考下轻重缓急，听你声音，大概满十八周岁了吧，有些事你要考虑清楚，明白后果。快到派出所来！"

对方沉默了一下，吐口气："哎，好吧，我这边考虑一下，待会儿再给你们电话。"

刑警很得意，看吧，这帮小鬼心虚了。

过了会儿，绑匪再打来电话："江小兵的耳朵是不是有颗大黑痣？"

王丽琴狐疑地看了眼两个警察，随后奇怪问："是啊，干嘛？"

"哦，那等下再说吧。"对方挂掉了电话。

他们再回拨过去，又关机了，气得两个刑警直咬牙，恨恨道："这蠢货怕是没进过派出所，等他进来我要他好看！"

而王丽琴的心里起了一重担忧，她隐约感觉这事恐怕不是刑警说的那般轻巧。

第十二章

两个没经验的警察正在派出所里跟人聊天打发时间，等着预期中的几个小流氓带着江小兵一起投案自首。

这时，见到王丽琴急匆匆跑进来，道："对方刚才又打了我一个电话，说要我去望江路东面尽头的一个垃圾桶旁，捡一个小纸盒。他说过半个小时会再打电话给我。"

"这是什么道理，这帮家伙还不醒悟？"一人道。

另一人也隐约觉得有些不对劲，想了想，说："还是去看看吧。"

望江路是城郊的一条偏僻马路，造好没多久，路灯监控等配套都还没搞起来，东面的尽头果然有个垃圾桶。

三人来到垃圾桶旁，周围找了一圈，哪有什么小纸盒？

正在气恼时，电话又响了，接起后电话那头似乎洋洋得意地问："怎么样，纸盒找到了吗？"

一名刑警夺过手机，大怒道："你们这帮小兔崽子到底在玩什么花样！哪有纸盒啊，我现在就在垃圾桶旁。"

"没有？难道你们找错了？"对方很惊讶。

"几百米内就这一个垃圾桶，哪里会找错！"警察怒不可遏。

对方沉默了片刻，抱怨一句："都怪我疏忽大意，纸盒子放着说不定被捡垃圾的收走了。麻烦，难道又要让我恶心一次？"

“什么恶心一次？纸盒里是什么！”警察急问。

可是电话已经挂掉了。

“妈的，这小子真不想活了！”另个警察破口大骂。

方才那位警察和王丽琴感觉事态似乎越来越不像所说的，只是联合起来演的一出绑架案，脸上都开始笼罩上一层阴霾。

他们在垃圾桶周围继续搜寻一番，没有结果。

没多久，那位怒气冲冲的警察接到了个电话，过后，他张张嘴，脸色沮丧，干声道：“有个捡垃圾的来报案，说他……说他捡了纸盒子，打开发现装了只人耳朵，上面有颗大黑痣。”

王丽琴听完，当场昏了过去。

县局刑侦队的办公室里，王格东脸上泛着铁青，看着眼前这个纸盒子里的“恶心”玩意儿。

一只人耳朵，一只长了颗大黑痣的人耳朵，如果仔细看，会发现这只耳朵还是煮熟的。

王格东手指重重地戳了戳桌面，冷声问：“到底怎么回事！”

队长林杰和另外两外队员支吾地把事情经过复述了一遍。

听完，王格东狠狠咬了咬牙，怒道：“你们有没有脑子，我问你们有没有脑子！你凭什么武断是江小兵跟其他人设的骗局？就凭你那么几条幼稚可笑的分析理由？就凭你那么点脑容量你就直接下结论！现在是少了个耳朵，要是灭口了怎么办？林杰，你说现在怎么办！绑匪把受害人耳朵割了，还煮熟了！你说怎么办！”

林杰无言以对，他早上还信誓旦旦坚决认为是出戏，没想到马上就出了这种事。

确实，也只能怪他们太武断，跟绑匪通话时认为对方话语轻佻，声音年轻，并且不让家属听人质声音，坚信是江小兵同伙设的骗局，还催促对方快点去投案自首。这才闹出耳朵的事情。

这时，一名警察扶着眼眶通红的王丽琴跑了进来，手上捧着手机，铃声大作。

“老大，又打来了。”

王格东照例打开录音器和扩音器，让王丽琴接起再说。

“喂，还是我，我们在望江路东面尽头的倒数第五个垃圾桶，又放了个纸盒，可是这次没有痣，不知道你会不会认得出来。”

“你……你又……”王丽琴差点又当场昏倒。

“什么你又？”对方愣了下，随即明白过来，抱怨道，“你们找到了耳朵怎么不早告诉我，捧着这东西我也觉得很恶心。”

王格东听到这个年轻的声音，心里泛起一股厌恶，这俨然像极了变态杀手的口吻，反正对方已经知道王丽琴报案了，藏着也没有用，他接过手机，沉声道：“我是县公安局的，你们不要冲动，我劝你们考虑仔细，不要再做糊涂事了。你们有什么条件，说吧。”

对方似乎在琢磨：“本来我们商量着，说如果王丽琴报警的话，我们就撕票，现在可怎么办呢？”

王丽琴激动道：“你要钱是不是，我一定给你，不要伤害我儿子。我求你们，我求你们了！”

“哦，看不出你这么好说话，很通情达理嘛，我们如果再撕票就太说不过去了。咱们的合作还是可以继续的，我相信你儿子就算没了两只耳朵，看起来很奇怪，但毕竟还活着的，是吧？你只希望他活着就行了，对吧？那个谁——就是刚才说自己是公安局的那位老兄，还在吗？”

王格东皱眉道："你想怎么样？"

"你声音听着不像早上的笨蛋那么嫩，看来你应该是他们的头，把你的姓名和职务报上来听听。"

他犹豫一下，不爽地开口："王格东，"他加重了一下语气，"副局长，专管刑侦！"

"啊哟哟，我好怕呀。"电话那头传来一阵怪怪的腔调。

听到这副欠揍的声音，王格东真想回他一句"去你妈"！

对方继续道："王丽琴在吗？你报警的事我们可以不追究，原谅你吧。不过等到咱们交赎金那会儿，如果警察跟在你后面，那就只好拜拜了。——还有那位号称专管刑侦的了不起的王局长，既然王丽琴报案了，我相信你们不会撒手不管，好吧，你们要玩我们就陪你们玩，只是，别在交赎金时让我看到你们。"

王格东一脸冷色："怎么交赎金？"

"你又不是王丽琴，我干嘛告诉你？拜拜。"

说完，又挂断电话，打回去依旧关机。

第十三章

王格东被绑匪气得脸色都变了，他从没见过这么嚣张，甚至可以说老三老四的绑匪。对话中的声音分析，这人年纪很轻，但恐怕是个心理变态的家伙。他自称“我们”，看来还有同伙。

他忙叫人再跑一趟望江路，把另一只盒子拿回来。

随即思索一番，要按步骤抓捕绑匪。

他把刑侦队主要队员全部叫过来，布置工作。

第一，马上查手机信号，一旦确定目标所在的区域范围，即刻回报，到时再安排便衣，以维修管道等方式，接近绑匪所在点。

第二，找两个便衣，到学校问江小兵昨天一起的同学，昨天晚上到底发生了什么事，还原整个事实经过。这件事一定要做得隐蔽小心，因为绑匪很可能会在暗中盯着警方行动。现在时间已经晚上六点半，要快点到学校去，赶在夜自修结束前完成工作。

第三，从仓库里拿出相关的电子设备，把王丽琴的手机改装过，使不管接到什么电话，都能第一时间连到警局，并能由公安发出对话的指示。

第四，先让王丽琴回家，派两人穿成便衣，偷偷潜入家中，把家里电话也连线到警局，同时房子内外要彻底搜查，是否有监听设备等。

至于绑匪索要的三百万现金，王格东压根就没想过，他认为一切顺利的话，今晚就能把绑匪揪出来。

工作迅速展开，王格东留守办公室坐镇指挥。

很快，林杰带来了第一个消息："老大，信号查不出。"

王格东一迟疑，道："怎么回事？"

"对方关机了，今天白天绑匪每次打电话，都是开机打完马上关。根据白天信号所在的地点，发现绑匪处于移动状态，技术人员说绑匪可能是用了信号干扰装置，使手机信号不是固定地发往同一个手机基站，这种装置很多诈骗电话也用。另外，由于绑匪开机时间很短，移动公司收到的信号数据有限，技术人员只能确定几个平方公里内的区域，没法准确锁定位置。"

王格东道："歹徒下一回开机时，我们多久能查出他的位置？"

林杰道："我们已经监视江小兵的手机号，正常情况下，就算他继续用信号干扰装置，只要他开机时间超过两三分钟，我们就能把他锁定在直径不超过一百米的区域内。"

"如果他还是和今天一样说几句就挂了呢？"

林杰无奈摇头："那测出的区域，面积还是挺大的，不太好确定。"

"我们公安里，就找不出厉害点的技术人员，能准确锁定信号位置的？"

"技术员说，如果对方没有使用信号干扰装置，我们既然已经监视对方号码，只要对方开机，十几秒里就能锁定对方位置。查位置的原理是根据移动基站接受信号的位置，进行校正，时间越长，范围越精确。但信号干扰装置就是让手机信号，并非固定地发向最近的基站，所以确认准确位置有难度。而且国内移动公司的技术比不上发达国家，像美国等因为反恐需要，移动运营商的数据更丰富，国内在技术搭建环节就没考虑这么多。如果绑匪继续用干扰装置，打一两分钟就挂电话关机，就算找来国安的，也查不出来。"

王格东挠了挠头发，皱眉道：“知道了，你继续去盯着其他事，安排专人二十四小时盯手机信号。”

没几分钟，潜入王丽琴家里的便衣打来电话：“老大，家里搜过了，没有任何监听监控设备。给她手机安装的连线设备已经弄好，我们正在她家呆着，随时候命。”

“好，你们今晚就守在她家吧。”

又隔了些时间，两个警察捧了另只纸盒子回来，里面自然是江小兵第二只煮熟的耳朵。

王格东看了一眼，一阵厌恶，这歹徒真是个变态，居然把耳朵割下来，还放锅里煮了。从煮熟的程度看，应该是清蒸的。

他叫他们把东西拿下去交给法医，顺便查查纸盒子是否有额外线索。

因为望江路没监控，纸盒子又很小，甚至可以往衣服里一塞，即便歹徒是从其他有监控的路段经过，也没法被警方看出嫌疑，所以王格东没有要求他们对望江路附近的监控进行排查。

到了晚上十点多，学校的便衣回来报告：“老大，昨晚江小兵和三个同学在夜自修结束前逃课回家，时间应该在九点十分左右，他们路过一个网吧时，这三个同学就去里面玩儿了，江小兵是一个人回家的。之后发生什么事，他们三个都说不知道。”

王格东脸色有些阴沉，道：“三个人是分开做笔录的吗？”

“恩，分开问的，我们仔细核对口供，三人供述没有矛盾，这是他们的详细口供。对了，老大，这三个学生要不要带回来继续审？”

王格东看了一遍口供，发现并无出入，摇头道：“先不用，毕竟是学生，明天要上课，初步看和这三个学生无关。恩……这样，你找

一下江小兵可能的回家路线，看看哪些路段是有监控的，然后打电话给交警，让他们把监控拿过来。”

“好，我马上去办。”

一直忙到大半夜，总算在监控里找出了江小兵的身影，他是走进一条非主干道的小马路，这条马路不长，大约就四百多米，两头分别有一个监控，路一边是河道，另一边是整排连成一体的居民楼和店面屋，没有其他的通道。

所以这条马路相当于一个封闭区间。

录像在晚上，清晰度很差，但还是能看出大致的情况，江小兵从第一个监控进去后，再也没从任何一个监控中出来。

王格东陷入思索，是绑匪就住在这短短四百多米的居民楼里，把江小兵抓楼上去了，还是绑匪开车，把江小兵带走了呢？

不管答案如何，妄想今天晚上破案是不可能的了。

第十四章

第二天早上，一名刑警急匆匆跑进王格东办公室：“老大，有个陌生号码打来，怀疑可能是绑匪。”

王格东急忙跑进网络室，一边叮嘱技术人员马上监测信号点，一边通过话筒传指示给王丽琴：“你接。”

王丽琴接起后，颤巍巍地道：“喂？”

电话那头问了句：“你好，还是我，怎么这么久才接电话？你儿子的手机卡我不再继续用了。”

王格东心里一惊，刚监听了江小兵的手机号，绑匪居然不用了，这可怎么办？忙使个眼神，暗示身旁的技术员监控这个号码。

对方继续道：“钱准备好了吗？”

王丽琴不知如何回答，王格东道：“告诉他，这么大一笔钱一时半会凑不齐，需要点时间。另外，尽量拖延电话时间。”

见王丽琴迟迟未回答，电话那头突然笑了起来：“是不是在跟警察商量怎么回答我？”

王丽琴连忙否认：“没有，怎么可能！我，我不会找警察合作的。我只要我儿子活着回来。”

“哦，那你的意思是说，你现在这个电话，昨天那位主管刑侦的好厉害的王局长听不到吗？”

这句话不光王丽琴听得到，王格东听得到，全办公室里的所有刑侦队员都听得到，王格东冷哼一声，默不作声，他心里在骂，我就说

了我主管刑侦，什么时候说过我自己“好厉害”了，这小子几次揶揄自己，根本是活得不耐烦了！

王丽琴道：“没有，当然，他听不到，只有我自己——”

“对不起，这个电话你接的有点晚，到现在时间超过两分钟了，我马上要挂电话，对了，听说只要手机开机超过五分钟，你们公安就能锁定我的位置吧？是不是这样，那位主管刑侦的好厉害的王局长？”

王格东浑身一震，直接切过信号，对电话喊：“你到底是谁，怎么知道的？”

对方没有回答他，只说了笑着说了句：“再见。”

说完就挂断了电话，所有队员都尴尬地看着王格东，王格东抿抿嘴，看向技术员，问道：“信号锁定了吗？”

技术员干张张嘴：“没有，绑匪换了新号码，我还没做好监控的工作，他就挂了。”

王格东微眯起眼，道：“绑匪怎么会知道开机超过五分钟，就能锁定他位置的？”

技术员绞尽脑汁想着解释：“也许歹徒也懂这方面技术。”

“哼！”王格东站起身，道，“林队，马上带人，一起去王丽琴家。”

林杰疑惑道：“老大，绑匪如果派人盯梢，看到我们光明正大去王丽琴家，会不会……撕票？”

“他们都知道我们的行动了，藏着掖着有什么用！”

一群人刚到王丽琴家没多久，手机响起，只是这次又是另一个陌生号码。王丽琴小心接起：“喂，哪位？”

“还是我，又换了个号码。对了，钱准备好了吗？”

王丽琴按照身旁王格东的吩咐，道：“三百万，是不是太多了，我没有这么多钱，能不能少点？”

对方倒是很爽快：“没问题，少了两个耳朵嘛，一个耳朵一万块，这样吧，二百九十八万。当然了，我这人很好说话，还能继续打折，一根手指算三万块，一条胳膊二十万，一个——”

王丽琴忙制止：“我一定凑，我一定凑，给我点时间好吗？”

“没问题，三天后我再联系你。对了，我要求钱是从银行取出的，十万块一叠的钱砖，没有拆过，这样我才容易运走，也不用费力气点数，其他包装的我都不要。记住，别想用假钱糊弄我，否则后果自负。还有那帮警察，有本事这三天找到我们吧，交赎金那天如果跟来，你们会后悔的。”

见他模样又要挂电话了，王格东急忙切过音频通道，道：“人质现在怎么样，让我们听听他声音。”

“我有跟你说话吗？那位好厉害的专管刑侦的王局长！”

对方发出尖锐嘲讽的笑声，说完，又直接挂断电话。

回拨过去依旧关机，王格东本在官场中修炼出内敛的性格，此时也不免被他气得脸都胀了，几次三番只要他一张口，歹徒就揶揄一句“好厉害的专管刑侦的王局长”，随即就挂掉电话。

我跟他前世有仇啊！这畜生！

被我抓住非打得他跪地求饶！

林杰道：“老大，绑匪好像是在挑衅我们警察？”

王格东咬牙：“岂止是挑衅，他们就是向我们警方下了挑战书！哼，三天内，我一定把这帮畜生揪出来，到时带回局里，看怎么收拾

他！”他眼中流露出厉厉凶光，显然除了这家伙外，从没人敢对他如此揶揄调侃。

王丽琴急道：“王局长，我该怎么做，我家小兵能回来吗？”

王格东自信满满：“你放心，一定找得到！”

“那三百万我要不要先准备起来？”

“怎么？”王格东瞪了她一眼，“你不相信我们三天内一定把那混蛋抓出来？”

王丽琴连忙否认：“不是不是，我是……我是不知道怎么做，而且……而且小兵的耳朵被他们割了，我怕——。”

王格东哼一声，打断道：“你留在家等消息吧，反正电话已经连好线，凶手若再打来，我随时能接通，有什么情况再联系我吧，我派两个人在你家守着，另外再加派几个警力，二十四小时监控你家附近的人员往来。其他我自有安排。”

说完，王格东吩咐一番，带着林杰一群人走了。

他势必要在三天内把这帮可恶的绑匪揪出来！尤其是绑匪里这个揶揄自己的小畜生！

第十五章

城外一座山上的公墓，陈进背负着双手，拾级而上。

找到甘佳宁的墓很简单，他那天跟踪何家婆婆上坟就知道了。

这是个双人墓，上面贴着何建生与甘佳宁的合照，当然，陈进知道，甘佳宁的墓是空的，因为尸体根本没法拼。看着两人的合照，陈进心头泛起一阵酸酸的醋意，嘴里念叨着："个子高，长得帅有什么用，最后还不是被人打死了，还连累了你，现在后悔吧？"

他抿抿嘴，摸了摸自己不太茂密的头发，掏出钱包，从里面抽出一张一寸照，盖在何建生的照片上比对，本想嵌进墓碑上的照片框里，代替何建生，随后想了想，道："算啦，我若这么做，你肯定要跟我算账了。你呀，就喜欢这种小白脸。何建生啊何建生，你可真娶了个不要命的好老婆。对你一往情深，你知道我有多羡慕你吗？若我有你的一半福气，我第二天就死也心满意足了。"

他转而把照片放到了墓碑一旁，拿了块石板随意盖住，坐到一边，继续道："你们俩夫妻在这儿，我这张照片当个电灯泡不介意吧？即便介意，反正现在也没法反对。不过这便宜我也不会白占，我帮你们做点事的。如此结果，是我失去了徐增这位发小的老友，他一定是以为我疯了，你们呢，听我这般神神道道的说话，也觉得我脑子坏了吗？其实我脑子清醒得很，我所做的，是徐增没法理解的事。不过甘佳宁，你既然敢这么做，你当然理解。"

说完这些，陈进又感到一阵头晕目眩，他强行忍住，掏出药吃下，过了几分钟，重新恢复了镇定："我现在说的这些话，你们也听不见，无非是我有些寂寥，对着墓碑说说，也是对着我自己说。甘佳宁你猜我会用什么手法对付那些人？你肯定猜不到，你就在一旁看着吧，让我先做完第一个案子让你开开眼。当然了，这次也不算我一个

人动手，我还带来一位意想不到的帮手，那位朋友才是犯罪的主角，我嘛，甘心做个配角。哈哈，不过警方一定以为我是主角咯。其实对付起他们来，也挺讽刺的，想着他们那天怎么对付你儿子，现在他们又如何苦苦哀求我，我随便耍个情绪，就把他们弄得神经紧张，真富戏剧化。好吧，今天我还有很多事，就先聊到这儿，以后有机会再来看你们。”

他站起身，拍了拍屁股，收敛了下他一整块的腹肌，重新背负双手，嘴角挂着一抹笑容，拾级而下，缓缓离开。

山下过道处，正走上来一男一女两个人，男的是徐增，手里拿着一束白菊花，女的年轻漂亮，身上的穿着和手里的包包一望而知，是个富家女。

两人擦肩而过时，徐增看了陈进一眼，随即目光平视向前，似乎这个人压根不存在。

双方相隔远后，身旁的女子悄声问道：“刚才那位怪大叔干嘛一直看着你？”

“怪大叔？”徐增一愣，随即笑了出来，“那人看上去很老？”

女子道：“废话。”

“你看他有多少岁？”

“有什么好看的，五十岁吧。”

徐增咳嗽着把笑意忍回去，道：“要是这人和我差不多岁数，不知道他听了会不会吐血。”

女子奇怪问：“你和他认识的？”

徐增果断摇头否认：“怎么可能，我哪认识这种古怪的神经病呢。”

“哦，”女子释然，“吓死我了，这个人一直看着你，又听你这么一说，我还以为你和他认识呢。”

徐增道：“走吧，送上花，咱们就走人。”

女子道：“今天又不是什么日子，你干嘛要跑公墓来？”

“不是跟你说了嘛，看个朋友的朋友，今天刚好是她的七七。”

“你哪个朋友的朋友？”

“我的发小，现在在美国，是个化工的博士，托我来送束花。”

“哦……就是你说的何家那个姓甘的女人？”

“恩。”

女子咂咂嘴巴：“她可也算个烈女了，看来你朋友一定是喜欢她咯，她结婚好几年了，现在死了，你朋友还记挂心上。不知道你对我会不会这么用心。”

徐增哈哈一笑：“不妨你也当回烈女，你看看我会不会这么用心。”

“去死！”女子扭抓他的脸，徐增大笑躲闪着，但间隙的目光依然瞥了眼山下遥在远处的那个孤独的身影，心里不禁一抹悲凉袭来，忙赶紧瞥回视线，不再去想。

到了甘佳宁的墓前，他看到墓旁已被打扫了一遍，还放了一束花，他以为是陈进放的，并不在意。

女子无聊地在一旁等着，徐增把花放好，清理了一下墓前的杂草，不小心碰到了那块石板，看到石板下有张照片，他抬起石板，抽出发现是陈进，站在原地微微眯起眼睛，心里冷哼着，把自己照片放在这儿，如果将来被人看到，岂不是直接就成了怀疑目标？他一把抓起照片，撕碎后揉捏一团，朝旁边乱扔出去。

徐增立在原地，默默驻足了一会儿，随后气恼地捡起地上的尖石头，把墓碑上何建生的照片划得稀烂，吐了口气，转身离开。

第十六章

会议室里聚满了刑警，金县治安还算可以，一年到头没几次刑事大案。这次闹出个绑架案，而且绑匪一开场就割下人质耳朵并煮熟，手段残忍，性质恶劣，加上绑匪大言不惭的口吻挑衅警方，彻底将警方震怒了！

王格东向全体做了案情通报，随后道：“我们首先要搞清楚，绑匪一共有几个人。目前跟我们联系的只有一个人，但他一直自称是‘我们’，现在不清楚这伙人一共有几个，以及他们有几个窝点？”

一名老刑警分析道：“对方自称是‘我们’，但我觉得绑匪就是他一个，没有其他同伙。”

“哦？”王格东好奇地看他一眼，道，“为什么这样认为？”

“绑匪说他是绑架的中间人，江小兵不在他身边，但割耳朵煮熟那一回，对方又称这件事让他很恶心。如果江小兵不在他身边，而在另一个窝点的其他同伙处，那么他怎么割下江小兵耳朵的，又哪会觉得恶心？这说明所谓的中间人是假的，江小兵就在他身旁，他自称‘我们’，只是为了壮大声势，装腔作势。”

另一人反驳道：“你这个分析不对，我记得绑匪第一次要割耳朵前，电话里说他们要商量一下，挂断电话后，过了几分钟才重新打过来问江小兵的耳朵是不是有颗大黑痣。这表明江小兵确实不在中间人身旁，他先打了电话给其他绑匪确认后才说的。至于绑匪说的恶心，不是指割耳朵这件事，是指把耳朵放在望江路上。江小兵的耳朵，是绑匪的同伙在其他地方割的。随后同伙把耳朵交给他，他把耳朵装盒子里，放望江路上。”

老刑警道："可是如果说，江小兵在其他同伙手里，为什么同伙割下耳朵煮熟了，先交给中间人，再由中间人来安放，不是同伙直接放到望江路上？"

这人道："这说明绑匪有严密的分工合作，其他人只负责控制江小兵，所有的与外界接触，都由这位中间人来完成。即便中间人被抓，他们手中依然控制着人质，能与我们警方周旋。"

听了他的话，老刑警暂时也找不出理由反驳，因为他们目前所有的猜测，依据的都是这个"中间人"的所有对话，此人的话里有几分真几分假，根本没法断定。

王格东对他们的观点，觉得都有几分道理，与绑匪通话中，他自称是"我们"，又称自己是中间人，江小兵不在他身旁。但江小兵耳朵至少他是见过的，也是他安放在望江路上的。如果绑匪真有如此严谨的分工合作，看来对方有点来头，案子不是那么容易破的。

思索一番，王格东道："目前仅有的线索依据只是我们跟绑匪进行的几次通话，仅凭这些，还无法完全判断绑匪究竟有几个人。我们姑且从最坏情况考虑，相信绑匪说的，他是中间人，另有团伙在控制着江小兵。现在最关键的，还是找出绑匪的位置。无论是这个中间人，还是控制江小兵的其他团伙，只要找到其中一处，就能一举抓获这帮匪徒。嗯……还是按步骤来吧，林队，你先给大家讲解一下江小兵失踪的情况。"

林杰站起身，安排投影仪在墙上投出一幅地图，他拿着天线杆介绍："江小兵是进入这条长度四百多米的安乐路后失踪的。大家可以看到，安乐路的地形比较利于我们警方的破案。这条路上，一边是河道，河道很深，绑匪不可能从河道出入。另一边是居民楼和店面屋，共一百多户人家，整排沿街房屋，背后是片绿地和已拆迁路段，房屋中间没有隔断，也没有其他小路进出。而在安乐路的两头，分别有一个监控探头，也就是说，整条安乐路是个封闭区间。绑匪作案，也必然经过监控探头。虽然案发是晚上，两个监控的清晰度都不好，但我们初步从头到尾看了一遍，只发现江小兵从西面这个探头进入后，再

没从任何一个探头出去。那么绑匪让江小兵这样一个大活人，从安乐路这个封闭区域内消失，只有两种办法：一是用车把江小兵装上后带走了；二是绑匪的窝点就在安乐路一侧房屋的某一间内。”

王格东补充道：“绑匪的窝点就在安乐路上的可能性不大。因为经过我们的前期侦查，得知江小兵的回家路线不固定，大部分时候都跟其他同学绕外面的大路回家，很少会穿过安乐路。如果绑匪的窝点就在安乐路上，他要绑架江小兵需要等待三个条件：一是江小兵落单；二是江小兵选择走安乐路回家；三是安乐路当时没有其他行人。三个条件同时成立的概率很低。所以我考虑，绑匪想提前在安乐路上租下房子，等这三个条件同时满足时绑架江小兵，造成江小兵凭空消失的假象，得等到猴年马月了，这种犯罪可能性很小。所以绑匪更应该是用车把江小兵带出监控的。”

大家对王格东的分析都很认同。

王格东继续道：“如果绑匪是用车子把江小兵运走了，那么不管绑匪是在案发前车子就已停在安乐路上，还是案发后，制服住江小兵，才把车子开进来运走。最终的结果，绑匪的车子必然是在案发后，驶离出了安乐路上的监控。林队，案发后驶离出安乐路监控的车子有几辆？”

林杰道：“当时已是晚上，冬天人流车辆少，我们统计了下，案发后一个小时里，只有九辆车开出了安乐路的监控。这九辆车都是经过安乐路，不是原先就停在安乐路上的。”

王格东道：“这几辆车能排查吗？”

“探头清晰度低，又是晚上，车子打着灯，一大半车子看不清号牌。不过我准备找市局的图像专家帮忙，把画面调清晰。即便最后结果不如人意，我们通过车子的主要特征，早晚也能找到这几辆车子，但找寻工作恐怕很难在三天里做完。”

王格东用手摩挲着脸上的胡渣，思索下，道："这几辆车也未必就是绑匪的车了。安乐路上能停车的吧？"

"能，路的右侧是停车道，我们了解过，每天晚上会停二、三十辆车子。"

王格东道："这次绑匪的语气很硬，底气很足，显然有备而来。聪明的绑匪不会在第一时间里就经过监控离开现场，他会先把江小兵控制在车内，等到第二天再离开的话，我们的排查工作就困难了。"

林杰道："我感觉这伙绑匪是心理变态，不会这么聪明有耐心等到第二天。"

王格东不软不硬地说一句："不要带着感觉办案。"

这话虽没明说，也听得出意思。

如果不是林杰凭感觉自作聪明，江小兵的两个耳朵也不会被割下煮熟了。王格东一向觉得林杰这家伙有点轻浮，办案不够严谨，成不了大事。

林杰抿抿嘴，只好道："江小兵的失踪情况基本就是这些了，老大，现在我们接下去该怎么做？"

王格东想了一阵，道："要在交赎金前锁定绑匪身份，我们剩下只有两天多的时间了，接下来要做好四块工作内容。一是安排便衣到学校附近进行走访，询问江小兵要好的同学，看他最近是否有异常情况。江小兵平时都跟一帮人一起回家，当天晚上刚好他落单就被绑架了，说明绑匪一定经过了很多天的踩点跟踪才抓到机会。说不定有同学注意到这个跟踪的人。另外，重点关注跟江小兵要好的社会人员，尤其是一些成年流氓，看看有没有可能是几个流氓联同绑匪做的案子。不太好问的话直接把那些个流氓抓回来关上一阵，等案子清楚了再放回去。第二，安乐路上的一百多户人家，安排便衣和辖区民警一起，逐门逐户进行摸查走访工作，虽然绑匪窝点就在安乐路上的可能性不大，但流程工作我们还是要做好，以防万一。对了，做这个工作

的人身上带枪，因为绑匪口气很大，我怕说不定有些手段。第三，对安乐路附近的居民进行走访，看看案发当晚是否有人听到呼救的声音，或者是目击证人。第四，车辆的调查一定要深入。这是江小兵在监控眼皮底下被带出安乐路的最可能情况。虽说这块工作不是两三天内就能完成，但能做多少是多少吧，抓紧办就是。林队，这四件事你马上安排，除了咱们队的人外，辖区的派出所抽调几个有经验民警一起办。”

林杰马上应承：“没问题，老大，那么王丽琴家里这边呢？”

王格东道：“这块有人盯着，一旦绑匪再打电话，随时能接到我这里。只不过绑匪既然下了三天的战书，我们如果不能在这期间破案，不仅是警方的面子问题，接下去到了必须交赎金的阶段，我们就会很被动了。”

第十七章

会后，王格东走向法医实验室，林杰小跑跟过来，道：“老大，都安排好了，按你的四块工作，即刻就查。”

王格东点了下头：“好的。”但看林杰依然站在原地，似乎欲言又止，便问，“还有什么事？”

林杰支吾着道：“老大，江小兵耳朵的事，确实……确实是我不对。”

王格东拍拍他的肩，宽慰道：“刚才我在会上不过随口一提，你不用往心里去。每个警察总会犯错误的，犯错误不可怕，及时吸取经验教训就好。你放心，这件事我不会报到上面去，就算上面知道了，也是我顶着，不会查到你这节。”

林杰大松了一口气，真心感动，道：“老大……我，我知道了，我以后一定多向你学习经验，提高自己。”

“好吧，客套话不必多说，你去干活吧，破了案我才高兴。”

林杰走后，王格东步入法医实验室，叫过陈法医，道：“老陈，耳朵和纸盒子有什么发现吗？”

陈法医摇头：“没有，上面提取不到任何指纹、DNA等有效物证。”

王格东抿抿嘴，道：“纸盒的来源呢？”

“普通的纸板，哪都能随手弄到，或许绑匪随便楼下垃圾桶拿的呢，没有任何特殊的地方。”

王格东思虑一番，道："看来绑匪有些反侦察的意识。不过有点我觉得奇怪，绑匪为什么要把江小兵耳朵割下来，煮熟了呢？"

"绑匪一定心理变态，有虐待狂倾向，说不定有异食癖。"

"异食癖？"王格东忍不住汗毛张起，道，"你是说绑匪有吃人肉的癖好？"

陈法医不敢肯定："我说是有可能，但没法确定。因为把人身体器官某部分割下来，并且煮熟的案子不多，我查了一下国内这几年的卷宗，这种案子的凶手往往有异食癖，心理也极端不正常，所以我才会这么推测。"

"耳朵拿过来时，已经煮熟多久了？"

"我拿到耳朵后看过，大概煮熟后不超过十个小时。"

"哦，就是说，绑匪把耳朵煮熟了，马上装在纸盒子里，放到望江路上了？"

"恩，没错。"

"用刀割的吧，不是咬下来的吧？"问出这个问题，王格东自己也一阵头皮发麻。但如果真是异食癖的变态杀手，说不定真会咬下来。

陈法医尴尬笑笑："利器割的，对方还没这么变态。"

王格东放心松了口气，点点头，思索一番，随后道："我觉得你猜测绑匪有异食癖和我心里的想法不太一样。"

"老大，你觉得是怎么样？"

王格东点起支烟，思索着道："从这案子一开始到现在，跟我们通话的绑匪始终称自己是中间人，从来不让人质与我们通话。现在耳朵被割下了，我看，重点不是耳朵被割，而是煮熟了。"

“你的意思是？”

“耳朵煮熟了，是不是血液凝固，你这边测不出江小兵被割耳朵时，是死是活？”

陈法医顿时醒悟，道；“没错，除非死了很久，现在是冬天，尸体容易保存。如果就在这几天，从尸体上割下耳朵再煮熟，耳朵都是软组织，血液很少，煮熟后我更没法判断江小兵现在的生死。”

王格东微微眯眼，道：“绑匪自称是中间人，江小兵不在他身边，我这些年接触过或者听到过的绑架案，从来没出现过什么中间人，他以这个为借口，不让王丽琴跟江小兵通话。那时我就隐约猜测，江小兵可能是遇害了。同时，绑匪割下耳朵，是因为我们队的几个蠢货不相信江小兵被绑架了，如果绑匪要证明给王丽琴，江小兵确实在他们手里，那对方直接割下耳朵就行了，何必要煮熟呢。既然煮熟的耳朵无法判断江小兵死活，我现在更有理由怀疑江小兵已经死了。”

陈法医思索片刻，道：“但如果说江小兵已经死了，也不太合情理。”

“为什么？”

“如果江小兵已死，绑匪还想继续讹钱勒索的话，应该尽快完成交易才对。对方也肯定会想到，时间拖得越久，我们越容易猜测出江小兵已经遇害，从而不会跟他进行交易。可对方还给我们三天的时间破案，三天后再进行交易。这不太合乎逻辑。”

王格东重重地嗯了声，沉着脸道：“这次绑匪的口气很大，非常嚣张，我感觉对方来头不小，现在这起绑架案，从头到尾都与以往接触的不同，而且整个案子疑点重重，真是难办。”

第十八章

当天晚上，王格东依然留在县局等消息，林杰急匆匆跑进来，道："老大，第一块工作查江小兵学校情况差不多了，他要好的朋友没发现他最近有异常，也没注意到被人跟踪过。另外和他有接触的几个社会流氓都抓进来了，初步审了一遍，没得到有用线索。"

王格东点点头，道："几个混混继续关着审吧，就算最终没结果，也等过了这一阵再放出来，免得被绑匪知道了，引起警觉。"

"第二个调查安乐路上居民的工作还在进行中，暂时没有发现。第三个走访周边的工作也在进行，到目前没线索。不过第四个排查车辆，市局的图像处理结果还没发回来，但我们注意到一个细节，有个人估计很可能就是绑匪中的一员。"

"哦？"王格东有些吃惊，道，"有这种事，什么情况？"

林杰道："视频我已经发到你邮箱，你看一下吧。"

王格东点开视频文件，画面中先是静态的场景，正对着安乐路出口的一端，灯光昏暗，此时路上没有人车经过。过了一会儿，一个人出现在视频中，不紧不慢地走着，中间停顿片刻，很快走离了视频区域。画面也到此结束了。

王格东抬头不解问："你说的就是这个人？"

"嗯。"

"可这人有什么不同寻常的地方？"

林杰道："可能是视频的光线太暗了，我调整一下对比度，你再看一眼。"

随着林杰调整了光影效果，这次再看，画面比上一回略微清晰，王格东全神贯注地盯着屏幕，仔细分辨中能够看出，那个人穿着一件宽大的长款夹克衫，似乎体型有点胖，戴了毛线帽，脸上也遮着口罩，他走到视频中间时，突然抬起来头，似乎是在看向监控探头，同时朝空中伸出了右手。

王格东惊讶指着视频："这个人……这个人在对监控竖中指！"

太嚣张了，实在太嚣张了！世上竟有这般气焰的罪犯！

"是的，看他样子就是在竖中指，所以我们怀疑他就是绑匪之一。不过他戴着帽子和口罩，就算图像经过处理，也没法知道此人是谁。"

王格东寻思着，半晌，道，"此人之前是什么时候进入安乐路的？"

"江小兵走进安乐路后，过了不到半分钟，他也进去了，随后过了大概八分钟，他走出了安乐路。"

"八分钟……"王格东心里计算起来，"安乐路一共四百多米，普通人走完大概要花三分钟，这个人一共待了八分钟，嗯，没错，他就是绑匪！"

"不过他是一个人走出安乐路的，没有带着江小兵。此后这个人也没回来过。"

王格东点点头："这证明绑匪至少有两个人或以上，既然不是他带走江小兵的，那就是同伙用车等把江小兵运出去了。"

可王格东想不通，这人为什么不跟同伙一起离开，而是一个人这么嚣张、大摇大摆走过，对监控竖中指，这不就是在自己额头上写上"我就是绑匪"吗？他凭什么这么自信，敢挑衅警方？

可转念一想，这家伙挑衅警方次数还少吗，这畜生不知吃了什么仙人屁，他就是这么自信，就是这么嚣张，你能拿他怎么样?

“老大，接下去我们怎么查？”

“调周边监控，查这家伙的行动轨迹，同时找找看，说不定他在其他监控里摘下口罩了呢。”

“好，我马上去安排。”

“还有，案发第二天的监控也查一下，看看是否有疑似这个家伙的人再次走进安乐路。”

“好的。”

“对了，早上过后，绑匪一直没打过电话了？”

“嗯，对方的几张手机卡我们都做了监控，一直没收到过信号。同时我们查了绑匪用过的所有手机号码，都是不记名卡，购买地有的是市区，有的是杭州。”

“杭州，跑这么远买手机卡？”王格东寻思道，“绑匪知道我们警方介入后，再也没用过江小兵的手机卡，每个电话都换新卡，而且从购买地看，既有市区，又有杭州，绑匪不会同时在一个点购买多张卡，他一定是每个销售点只买一张。对了，这些手机卡是哪个销售点，哪天卖出的，有记录能查？”

“查不了，这些手机卡是书报亭和小卖铺销售的，移动公司没有登记哪家卖出，这几张卡都是在前几天才刚刚开通使用，所以也没办法知道绑匪到底是哪天买的。”

看来绑匪这次准备得极其充分，打电话时用了信号干扰设备，通话不超过两分钟就挂断，而且每个电话，都用一张新的不记名手机卡，用后即丢，难怪这么有恃无恐，不怕我们警方查到他们。

很多案子都是通过犯罪分子的手机信号定位出结果的，这些罪犯大都文化层次低，对手机的知识很有限，直到警察找上门，还想不通到底是怎么找到他的。

这伙绑匪就不同了，对手机的监控格外敏感，警方根本没法通过手机信号查到他们的任何线索。

对于这个时间紧迫的绑架案，查手机信号是最有用也是最有效的手段，现在绑匪把这扇门给关上了，嗯，案子很棘手，对方不太好对付。

王格东思索片刻，吩咐道："先这样，我布置的四块工作还要继续做下去。视频里的这个绑匪，只能看出是个胖子，长相和年龄都没法判断。衣着上看不像个小青年，但也不排除小青年穿这种夹克衫的可能性。跟我们通话的绑匪听着声音像二十来岁的，但也可能是用了变声器，不让我们听出真实声音。视频里的这个家伙到底是不是和我们通话的那个人，现在也没法确定。恩……今天只能先这样了，你安排几个人继续查监控的线索，其他人先回去休息吧。"

等林杰走后，王格东一支支地点起烟，闭眼躺在椅子里分析着。

这个案子不简单，绑匪有很强的反侦察意识和能力，可以说，警方对他们的一切都一无所知。

他们有几个人？

用了什么手段能在短时间内控制住江小兵，周围居民没听到动静？

江小兵现在是死是活？

如果还活着，绑匪为何不让江小兵与王丽琴通话？

如果已死，为何绑匪不尽快完成交易，而是给警方三天时间破案，三天后再交易？

该不会绑匪得知警方介入后，就放弃了继续交易的打算，虚晃一枪，故意约定三天期限，这中间处理干净江小兵尸体，此后警方再想找出凶手，凶手是谁，躲在天涯海角谁知道呢！

此外，绑匪口气真大，丝毫没把警方放在眼里，甚至抱着把犯罪当成游戏的态度。

不过话说回来，王格东也不由承认这次的对手干得很利索，从头到尾没留下人证物证，还嚣张地光明正大从监控底下走过，竖中指挑衅。却让警方依旧对他无可奈何。

通常的绑架案，警方都能在短时间内查出绑匪和人质的所在地，从而进行围剿，到时派谈判专家沟通，几乎所有的绑匪都会在警方软硬兼施的包围下，心理崩溃，从而投降。

但这起案件，最关键的是警方不知道绑匪是伙什么人，更不知道他们的位置，所有常规处理绑架案的惯用套路都无效。

如果三天时间一到，警方依然不知绑匪的行踪，最后只能进入交易阶段吗？这是王格东不愿看到的。

他细细思索着案情，除了绑匪狡猾，不留线索以外，他觉得这起绑架案更是疑点重重，似乎不单纯只是一起绑架案。

第一，绑架对象挑的是江小兵。一般绑架案对象都是女学生，这起案件中，江小兵是男生，还是个混混，年纪虽小，但个头挺壮，会打架，放学回家也总是一帮人一起走，对绑匪来说，这种目标下手很有难度。金县虽然是浙江中部的县城，但有钱人同样很多，有钱人中，总有不少人家的子女，正在读初高中，需要夜自习，夜自习结束也是自己独自回家的。挑他们下手不是更方便？

第二，绑匪对这次犯罪显然是做足功课了。他们专门准备了很多不记名手机卡，分别从不同地方购买，每打一次电话，就丢弃一张卡。而且对方很有耐心，江小兵独自回家出现的概率不高，回家路线也不固定，从同学口中得知，江小兵最近一直和他们一起走，唯独那

天刚好落单，绑匪就抓住这个机会下手，显然是经过了多天的跟踪结果。

第三，如果江小兵现在果真已经遇害了，那么凶手没有选择尽快完成绑架交易，而是给足警方三天时间破案，到底是为什么？

如果到明天结束，还是没有进展的话，后天只能准备钱，与绑匪做交易了。

王格东心里异常恼怒，绑匪挑衅他的话语萦绕心头，本来他势必要在这三天里把绑匪揪出来，要是到最后揪不出，反而要满足绑匪条件做交易，面子全失。

不过他转念一想，如果真要做交易，他倒也不担心，到时他有办法让绑匪现形！

第十九章

窗帘紧闭，陈进点着一盏台灯，坐在椅子里，专心致志地检验着他面前的皮箱。

这里一共有两个皮箱，大小和长相都差不多，皮箱也是他专程跑到杭州不同的两家街头小店分别买的，买来有些日子了，连他自己都记不清哪里买的了。

这是最普通的杂牌箱子，若说警方想从皮箱入手找出买家，别说县城的公安民警，就算换来美国FBI，也照样查不出。

箱子很大。他事先做过计算，三百万现金堆叠起来将近一米高，箱子小了当然不行。

不过这么多现金还有个问题，全部一百元面值的金额，三百万合起来大约重六十六斤，王丽琴他们一定会以钱太重，她一个女人拿不动为借口，找个便衣说是她亲戚，跟着她一起过来交易。

如果要这么说，我也不反对，就顺了他们意，到时，他们会更后悔的。你说是吧，我最重要的朋友？

陈进嘴角忍不住挂出一抹笑容。

对于这点，陈进很有信心。

身旁的另一张大桌子上，摆放着各种各样的化学实验仪器，桌子底下堆满了一条条香烟，各种牌子都有，大多是便宜的品牌。不用说，这些烟也是他分批从外地买来的，没有人会注意一个人带了几条廉价烟。

过了很久，他终于抬起头，揉了揉太阳穴，大功告成，万无一失！

其实这两个箱子，他在之前就已经测试过很多次，完全没有问题，合乎他实验的结果。现在只不过在最后时刻，再次确认可靠性。

对于实验，他永远追求最可靠的结果。

化学反应是世上最奇妙的过程。

大千世界，包括人体内，无时无刻不在进行着化学反应。即便你死了，你体内也在进行着反应。

你的衣食住行，用的任何一件产品，都是化学的杰作。

可以说，近几个世纪人类快速发展的源泉，得意于化工技术的突飞猛进。

上帝创造了物质，又创造出物质的相互反应规则。

人类通过不断的研究发现，总结出这套规则，从而发明了化学这门最神奇的学科。

陈进对化学的一切，都充满了敬畏之情。

同时他也知道，理论上可靠的化学反应，在实际中未必能如计划进行。

譬如气压强度、溶液的酸碱度，任何一点的误差，或许就会让实验的结果大打折扣。甚至有时候一个实验失败了，你找来找去就是找不出原因。

再如理论上，金属不与碱性溶液发生反应。但实际中，金属铝却偏偏即能和酸溶液反应，也能和碱溶液反应。实在奇妙！

陈进毕生的绝大部分精力，都投入到无尽的化学世界中。

而今，他需要把他的知识，投入到他一生最有“价值”的一次实践中了。

在回国之前，他对冒出这个计划也吓了一跳，他有过犹豫，有过矛盾，我这么做究竟能否代表正义呢？

我到底是想践行心中的正义，还是发泄我内心的情绪呢？

是否有比我这个做法更公正、更有效的方式解决问题？比如，法律？

当他看到了何家婆孙两人受尽欺辱，连做人最底限的尊严也遭他们践踏时，他心中的矛盾一扫而空。

没错，发泄心中情绪，完成甘佳宁的心愿，和践行正义，一点都不矛盾。我的做法，是最好的选择。

因为，制度已经够完善了，法律也已经够完美了，瞧那部宪法，写得多漂亮动人！

问题出在哪？

不是律法，而是人！

马车跑不动了，你是举鞭子抽马呢，还是拿鞭子抽车？

答案毫无疑问是在马身上。

可总有那些自作聪明的人物，偏偏想着把马车弄得更结实些，而不去想着马跑不动的原因。还总爱冠冕堂皇地说些漂亮话，自诩是个理性客观的现代知识分子，头顶道德和智力的优越感，批判燥怒的人群，说要给上面的人时间，让上面的人不断完善制度。

实际上呢，这种人不过是把大头钉扎在裤裆下——闲得蛋疼！他们的逻辑思维存在天然的缺陷。

恶徒拿着正义之剑，就是好人了吗？

陈进轻蔑地笑了笑，还是让我这位老师，给他们上一课吧。当然，我的朋友，这些活你肯定要参与。

还有一天多的时间，留给王格东。

第二十章

第二天过去后，县局对绑匪的行踪依然没有任何收获。

通过排查工作，已经排除了绑匪就住在安乐路一侧居民楼里的可能。同时，周边的走访工作没有半点进展，江小兵失踪时没有目击者。从江小兵同学朋友处了解的情况，也是如此，根本一筹莫展。

县局把经过监控探头，需要重点排查的车子视频发到了市局，但由于光线条件差，监控分辨率低，图像处理需要时间，并且说这个处理的最终结果，也不会太清晰。

到了第三天，王丽琴已经完全坐不住了，多次打电话问绑匪抓到了没，搞得王格东不甚厌烦，只能一次次好言宽慰。

到了下午，王丽琴又打电话过来说，她跟几个朋友约好了借钱的事宜，现在就过去写借条，同时把钱转到她账户上，跟银行预约，第二天一早就能取出三百万。

王格东虽然基于绑匪不让人质通话，又煮熟人质耳朵这两点，判断江小兵已死。但这个判断仅仅是由已知线索的合理推断，从一名刑侦专家的严谨角度出发，现在没有证据断定江小兵已经死了。如果贸然告诉王丽琴，恐怕她马上会情绪失控，再与绑匪周旋想一网打尽会很麻烦。

所以于情于理，他都不太好把这个未经验证的猜测告诉王丽琴。

反复忖度一番后，王格东同意她去准备钱，他这边也准备好了明天的计划，绑匪再打电话时，必须要跟江小兵通上话。

如果绑匪执意不肯，那么江小兵遇害的可能性更大了，到时派便衣跟王丽琴一起，提着假钱去诱出绑匪。那时的工作重心就不是解救人质，而是抓获凶手。

如果绑匪同意通话，证明江小兵实际上并没死，到时用真钱还是假钱做交易，王格东心里也有了打算。他已经做好了万全的准备，只要绑匪真敢交易，他一定让对方无处遁形。

安排已定，当天晚上，王格东先让便衣把手小区的主要通道，监视是否有可疑人员在附近徘徊，确认没有后，他和六名刑警穿着便衣，趁着夜色笼罩，偷偷来到王丽琴家中。

王格东带来了一大袋的“钱”，这些钱是按绑匪要求的，十万块一叠的钱砖，不过每个钱砖只有上下两面一张是百元真钞，中间都是银行的练功券，钱砖的侧面涂好了颜色，若不拆开看，还真不容易分辨真假。

王格东向王丽琴详细吩咐了一遍该如何跟绑匪沟通的事宜，包括各种情况下如何应对，所有人都严阵以待，准备明天把绑匪捉拿归案。

第二天早上九点，王丽琴手机响起，一看是个陌生号码，大家顿时按计划行动起来。

县局里的技术人员马上开始着手查信号，现场所有人耳朵里都戴好无线耳麦，可以同时听到手机的对话和王格东的指令，王格东嘴上戴了个小话筒，用来发指示，也可以直接接通手机与绑匪通话。

王丽琴咬咬牙，还是接起了电话。

对方轻松地说：“喂，还是我。意外吗，还是不意外？期待吗，还是不期待？”

王丽琴求助的眼神看向王格东，王格东确实教了她对方说什么话该如何应对等，可王格东从没教过她，如果对方的开场白是套莫名其

妙的说辞，又该如何回应。

王格东张着口形示意："问他怎么交易。"

王丽琴只好道："今天就交赎金吗？"

"当然，我们不是给了警察三天的时间嘛，可惜他们太笨，找不到我们，现在我也不想继续玩了。三百万准备好了吗？"

"还……还在银行。"

对方微微有点恼怒："怎么还没取出来？如果你不想花钱换回你儿子，那也就不用浪费时间了。"

王丽琴忙道："三百万数额大，要预约的，昨天刚预约，今天……今天马上就能取。"

对方笑着道："原来昨天才预约呀，看来那位很厉害的专管刑侦的王局长，前几天一定信心满满地认为肯定能抓到我咯，哈哈。对不起，时间差不多了，我得挂电话，等下再聊。"

说着，就挂了电话。

县局技术人员马上传来声音："老大，还是新号码，时间太短没查好就挂了。"

王格东冷哼一声，把头一别，没有说话。

过了几分钟，对方果然又打来了电话，依然是新号码："喂，还是我，哈哈，是不是觉得我有点阴魂不散？你现在先去取钱吧，记得是十万块一刀的钱砖，过后我会通知你如何交易。对了，可不要妄想用假钱啊，如果是假钱，我直接撕票了。还有告诉那位很厉害的专管刑侦的王局长，电话背后偷听我不介意，等到交易时再派人跟着，我就真的生气了。"

所有人都脸色一震，不少新人都在心里想，绑匪怎么知道我们在监听电话？

王格东一点都不意外，绑匪准备这么充分，显然会想到警方一旦介入绑架案，是不会退出的，当然会监听着王丽琴的手机。

王丽琴按照指示问：“等一下，我取钱之前要听到我儿子的声音。”

对方道：“我为什么要满足你这个条件？”

王丽琴声音哽咽起来：“你们……你们一直不让我听我儿子声音，是不是……是不是已经被你们……”

“哦……我明白了，你是担心江小兵已经死了，那接下来的交易就是纯粹讹你钱了对不对？”

大家都没想到绑匪居然会直截了当地戳穿他们的心思，把问题挑明了说。

对方继续道：“好吧，今天江小兵就在我身旁，我没理由不让你们通话。不过我只给你几秒钟时间。”随后电话里头传来对方走路的声音，过了几秒钟，又传来对方声音，“我现在松开你的嘴，你只能跟你妈说几秒钟的话，如果你说了现在所在地的话，我直接杀了你，听见了吧？”

隔一秒钟后，传出了一声：“啊……啊……你要干什么，不要……啊……”江小兵的声音就此中断。

“小兵，小兵，你怎么了，怎么了！——你把小兵怎么样了？”王丽琴着急问。

“没怎么样，你不是要听他的声音吗，我不过是碰了下他耳朵的破口，让他发几句声音给你听听。还要继续跟他说话吗？他现在耳道

里结了血块，听不太清我的话，估计也听不清你的话，需不需要我替他把耳道的血块挖干净，和你通话？”

王丽清连忙摇头：“不要，不要……我求你们不要虐待他了，钱我一定会给的，求你们一定放过他。”

对方笑道：“这样合作就很愉快了嘛，放心，只要钱到手，江小兵一定会放的。我们也不想杀了江小兵，绑架案和凶手案的量刑还是有挺大不同的，我们比你们更懂法。如果不是逼不得已，我们也不愿杀人。只要你配合好，一切都会顺利的。你去取钱吧，一个小时后见。”

说完，再次挂上了电话。

王格东皱着眉头，问道：“刚才声音是不是江小兵的？”

王丽琴非常肯定，同时焦急道：“王局长，现在要不要去取钱，你们一定能救出小兵吗？”

王格东烦闷地按了按太阳穴，他想不明白，怎么江小兵还活着？

听对方的话中意思，不愿让江小兵说太多，是因为江小兵知道此刻身处的位置，怕他说出来曝光绑匪的窝点。这也合乎绑匪的立场。同时也证明了这伙绑匪比一般的犯罪分子高明得多，谨慎得多。

很多普通的犯罪分子，自以为很聪明，自以为防备心理很强，但往往在和警方通话中，无意间就被套出话了，到时怎么被抓的都没想明白。

而这伙绑匪呢，冷静、不慌不忙，所有的计划似乎都有条不紊，按照他们自己的节奏进行着，丝毫不被警方的介入打乱。实在是棘手的对手。

同时，刚才也表明了，之前对方说自己是中间人，江小兵不在身旁是真的了。那么把耳朵煮熟，可能仅是绑匪中的某个人比较变态

吧，无关掩盖江小兵已死。

思忖片刻，王格东道：“小李，你陪着去银行取钱吧。”

等他们走后，林杰凑上来，低声道：“老大，您真准备让王丽琴去取钱，我们用真钱跟他们交易？”

“等下看绑匪要怎么交易再决定吧。银行是肯定要去的，万一绑匪盯着王丽琴没被我们发现呢，绑匪若没见到王丽琴去银行，对钱的真假自然要怀疑了。既然现在我们知道江小兵还活着，我们首先要保证人质和王丽琴的安全，其次才是保证钱不能落入绑匪的手里。”

“不过我在怀疑绑匪难道真敢来交易？”

王格东道：“绑匪如果来交易，有三种情况。一是他们直接带江小兵过来，这种情况下，我们就把他们果断包围了，到时谈判专家和狙击手都上，软硬兼施，对方最后一定全部投降。二是绑匪派了那个中间人过来，江小兵继续跟其他绑匪躲在幕后，这时候要先控制住中间人，再想办法把对方一网打尽，救出人质。第三种情况，绑匪让我们把钱放在某个地方，他过后会来拿。这个地方即便不适合警方直接在旁边跟哨蹲点，我们钱里面还放了GPS定位装置，绑匪敢拿钱更是只有死路一条。”

林杰道：“可是我们目前对绑匪情况一无所知，不管哪种情况抓捕时，绑匪一定是跑不了，但江小兵都有可能保不住。”

王格东眼睛里寒光一闪，点点头道：“确实，不管哪种情况，江小兵都有可能出现意外，具体情况具体处理吧，最坏情况是送对方一个江小兵，绑匪一个都走不了。”

事到如今，这个不知道绑匪和人质身处何方的案子，想要直接解救人质是不可能的了，交易一定要进行。王格东把三种所有可能的交易情况都做好了充分准备。

交易时，绑匪如果直接带人质过来最好，但这么狡猾的绑匪，王格东猜想他们一定会先收着钱，再继续扣着江小兵当人质以保证他们的安全。

如果绑匪以为用这种方法可以继续要挟警方的话，哼，太天真了，王格东自有对付这帮家伙的办法。

第二十一章

一个小时后，非常准时准点，绑匪打来电话：“钱准备好了吗？”

“恩……好了。”

“是十万块一叠的钱砖吗？”

“是的，银行拿出来就这样。”

“你是不是准备用假钱呢？”

王丽琴忙道：“不会的，一定真钱。我能再和我儿子通话吗？”

“不行，你的要求有点多，你儿子话说多了，对我们只有坏处。我拜托你别再污蔑我的身份，我不是好心人，更不是慈善家，我是绑匪！废话不多说，嗯，好像废话也都是我自己在说，好吧，这回真的废话不多说了，你自己会开车吗？”

“恩……不会。”

“那你怎么过来？”

“去哪里？”

“有点远。”

王格东眼神一动，忙指示她按计划回复。

“三百万很重，我一个人拿不动，我表弟和我一起来行吗？”

“你表弟，为什么这种剧情都会冒出个亲戚？不会是找个便衣警察冒充吧？”绑匪笑声连连。

王格东忙使眼色，王丽琴镇定下来，道：“不是，真的是我表弟，不信你可以查。”

绑匪苦恼地笑了句：“哦……你知道我没法查，所以说得这么自信。也罢，你和你表弟一起来吧，记住，如果带了警察，那就没法交易了。你表弟会开车吧？你们开车到南湖水库吧，到时见。”

说完挂掉电话。

南湖水库？

王格东心里马上算计起来，南湖水库在乡下，面积非常大，四面环山，离县城大约有二十公里的路程，如果绑匪要在那边交易，湖周边全是山，地理位置对警方很不利，他们不太好布控。

但事到如今，没有其他选择，只能继续和绑匪做交易。反正还有GPS定位工具放在钱里面，哼哼，绑匪能跑得了？

王格东连忙吩咐小李带枪装成表弟，跟王丽琴同去，做好保护工作，同时，给小李的衣领处装上一个小巧的对讲机装置，对讲机最大有效距离是一千米，警方大部队跟在后面，嘱咐他一有情况马上联系，不要中了绑匪圈套。

另外，一大袋的真钞和一大袋的假钞都带车上，到时具体用哪个，等王格东的指示。

南湖水库的位置很偏，虽说距离县城的直线距离只有二十公里，但从县城出发，开过一段省道后，就转入了弯弯曲曲的乡村公路，再开一段，出现了一条泥土路，坑坑洼洼，蜿蜒通向山区深处。

一路经过了将近一个小时，终于到了山区的最深处，出现一个巨大的湖泊，湖泊有几个弯口，望不到边际，是个环山而建的大水库。

这个水库是金县最大的饮用水源头，由于库区地势深，平时闲暇钓鱼的人也不愿跑这么远，所以他们下车后发现视野所及处，一个人都没有。

王格东带着的警察，开着普通牌照的公车，偷偷在后面距离一千米左右处跟住。同时一路也小心注意着是否还有其他人蹲哨。

小李和王丽琴下车后，王格东的车子在水库外拐进了一条小弯道里藏了起来，同时早已下令其他车辆的人员，悄悄绕后跑到库区附近的山上躲藏起来。

王丽琴拨打绑匪的几个手机号，全部关机。等了好久，绑匪终于打来电话："到了吗？"

"到了，你在哪？"王丽琴和小李四处张望，没发现人影。

"你是想问我是不是躲在山上观察你吧？"

王格东心头一震，又被绑匪猜出了用意。王丽琴不知如何回答。

绑匪继续自信地道："你的一举一动都在我掌控中，不用费心思抬头找我位置了。待会儿你就知道我在哪，现在按我指示进行交易就行。当然了，我已经警告过你了哦，别想用假钱，否则就算警察在远处跟着，你也救不回你儿子了。"

王格东监听着手机，暗暗分析着绑匪一定就在某处的山上，此刻正用望远镜进行观察，这才如此自信满满。

王丽琴只能继续按指示道："你们什么时候放人？"

"钱收到自然就放。"

"我怎么相信你们会遵守承诺？"

绑匪轻松一笑："这实在不太好证明，我总不能把我的信用卡还款记录给你看，彰显我是个诚信的人。信不信是你的事，你儿子的命

在我们手里，你可以选择不交易。”

王格东给王丽琴下指示：“答应他，先交易。”

王丽琴道：“好，你说，我怎么把钱给你？”

“石头滩知道吗，你们先到石头滩上来吧，我会继续打电话给你的。”说完，就挂断电话。

距离他们此刻所在位置大约五六百米远处，有片石头滩，两人上车，开车过去，同时，后面跟着的警察也下了车，偷偷向前移动，使距离保持在一千米的对讲机范围内。

到了石头滩后，没几分钟，绑匪又打来电话：“石头滩北面外圈有棵特别大的树，比周围其他树明显大，看见了吗？”

他们抬眼去看，那棵特别大的树很显目，周围都是其他的小树，可是这附近没有见到人，绑匪呢？

王丽琴只好应承：“看到了，然后呢？”

“走到树那儿去，树后放着个箱子，你们先找到箱子吧，待会儿说。”又挂了电话。

监听手机的王格东狠狠抿嘴咬牙，绑匪太狡猾了，每次都用新手机卡，而且通话时间都很短，他们根本没办法确定信号源。

王丽琴和小李走到树后，果然看到一块石板下，压了个大箱子，拎起箱子掂了掂，里面没东西，是个空箱子。

这时绑匪又打来电话，道：“箱子找到了吧？”

“恩。”

“把箱子拿到你们车旁，装钱。箱子里有三十张锡纸，把十万块一叠的钱砖用锡纸包好，包严实了，放进箱子里。不要用假钱哦，真

假我马上就知道了。如果是假钱，那就永不再见了。你可以考虑下，你是该相信警察，还是相信我。我给了警察三天时间，还是抓不到我们。如果警察怂恿你用假钱，后果自负吧。”说完又挂了电话。

王丽琴心中忐忑，原本她也想用假钱，但绑匪几次三番如此自信地威胁自己和警方，并且想起绑匪给了警察三天时间都没抓住他们，可见这群绑匪的手段比警察更高明。加上现在警察大部队远在一千米外，到时怎么支援呢？

一定要用真钱，否则儿子的性命难保。

小李见王丽琴脸色异样，明白了她的顾虑，低声对着领口的小话筒道：“老大，现在怎么办？”

王丽琴对话筒道：“王局长，还是用真钱吧，万一……万一就不好了。用真钱你们不是有卫星定位装置吗，这钱肯定能追回来的。”

王格东深呼了一口气，他根本琢磨不透绑匪的用意，为什么把钱放到这个箱子里，又为什么要用锡纸包好，真假马上就能知道是什么意思？他不敢疏忽大意，如果绑匪此刻就躲在山上，等下突然现身交易，而他们警察大部队又在远处来不及支援，小李虽有枪，但毕竟一个人，绑匪说不定也有枪呢，若被绑匪发现是假钱，一定知道上当了，到时直接通知其他绑匪撕票，那么即便控制了来交易的绑匪，也没法救出人质。

绑架案如果是因为警方冲动导致的人质死亡，王格东多少要吃几个问责，他不想这么做。并且连王丽琴自己也想着用真钱，他还有什么好顾虑的。

思考已定，他下指示：“按绑匪的要求做。小李，顺便把GPS装置放进箱子里。对了，待会儿如果绑匪现身，你要想办法把对方引到视野隐蔽处，其他绑匪可能在山上某处用望远镜观察，你要挑个有遮掩物的位置，不让对方的其他人能观察到你们的情况。同时，第一时间摸清楚他的底细，把他控制住。”

“好的，老大，我会随机应变的。”小李心中既激动又紧张，这次办成功了，他一定会记上首功，往后升职的机会很大。而且他带了枪，他枪法很准，演戏时多次评过神枪手，他一点都不怕绑匪要什么阴谋。

两人把箱子拿到车子旁，打开一看，果然是个空箱子，里面放了一叠的锡纸，就是烧烤用的那种。

绑匪反复提醒不要用假钱，否则立即撕票，王丽琴不敢怠慢，小李更无所谓，反正局长也说了用真钱，用的又不是他自己的钱。而且自己持枪守在箱子旁，绑匪一现身，就会想办法控制住对方。加上待会儿箱子里会放入GPS定位装置，即便绑匪用人质威胁要拿走钱，哼哼，除非他跑出地球了，否则每时每刻的位置都在警方的掌控中。

两人提出装真钱的袋子，取出钱砖，用锡纸一块块包好，放进箱子里。随后就是等待绑匪的电话了。

第二十二章

过了几分钟，绑匪再次打来电话："包好了吗？"

"包好了。"

"包仔细了，不要漏水呀。"

王丽琴不解问："什么不要漏水？"

"等下你们要把箱子扔到水库里，如果漏水，那这些钱我不还要晒过吗？当然了，你们也不要在钱外包塑料袋，影响我验钱，如果包了塑料袋，同样撕票。"

所有人听到这句话全部大吃一惊，把箱子扔到水里，难道绑匪通过潜水拿走钱？这个变故显然出乎了王格东的意料，他做梦也没想到绑匪会用这种方法交接赎金，难怪不怕他们警察，顿时惊得目瞪口呆。

如果用这方法交赎金，绑匪这边显然已经做足了准备，可他们警方一点预防措施都没有。水库这么大，一望无边，若绑匪从水底下拿了钱，飞快游走跑到某处上了岸，这可怎么办？

小李马上跑到一边，低声询问："老大，我们怎么做？"

还没等王格东想出办法，绑匪声音又传来："马上把钱包完整，合上箱子，然后走到石头滩靠水库的最大那块岩石处，把箱子扔下去，三分钟后我们收钱，确认无误放人。如果三分钟后见不到钱，那么你也永远别想见着你儿子了。"还没等他们反应过来，绑匪就挂掉了电话。

王格东抿抿嘴，三分钟时间一眨就过，根本不给他留下思考应对的时间，他牙齿咬住嘴唇思索了几秒钟，又问：“箱子是不是就是普通的行李箱？”

“恩，没发现异常。”

“箱子里有袋子吗？”

“有的，拉链袋。”

“GPS遇水会坏吗？”

“防水装置，没关系。”

“好，那你把GPS定位的小圆球塞到袋子里装好。”王格东心里冷笑，绑匪啊绑匪，就算你们潜水，你们要是有胆拿钱，我就怕你没命花！

小李马上按要求塞好定位装置，随后道：“老大，接着怎么做？”

“时间紧迫，现在换钱也来不及了，按绑匪的要求做，钱全部检查一遍，包好了，不要进水。王丽琴，你放心，绑匪就算拿了钱，我们肯定也追得回来。小李，等下你去扔箱子，不要扔得远了，尽量扔在浅水区，随时准备好枪。如果绑匪出现在湖底下，一定要想办法控制起来。”

这个命令他下得模棱两可，小李也是茫然不知所措。

绑匪出现在湖底，还怎么想办法控制起来？

是直接击毙？还是自己跳进水里跟绑匪搏斗？

那位置可不是隐蔽区，不管直接击毙还是跳到水里跟绑匪搏斗，其他守在远处的绑匪一定会看见的，到时准撕票。

人质被杀，责任算谁的？

责任自然不能领导背，总是自己扛。原本想通过这一役来积累功劳，可现在这活不太好办呐。小李相当苦恼。

王丽琴只希望儿子能活着回来。她也考虑过，这回儿子也是凶多吉少，即便交了钱，最终儿子真能活着回来的可能性到底有多大？如今儿子还在绑匪手上，她无依无靠，只能全部依赖警方，她即便怀疑王格东这个命令是否会影响到儿子的生命安全，此时也没有其他更好的办法，只能照做。

两人最快的速度确认了一遍钱砖的包裹，由于锡纸可以做出折皱，钱严实地包在里面，短时间内一定不会进水。绑匪提醒不要包塑料袋，影响他点钱，一来他们也没这么大的塑料袋，二来时间紧迫，根本没功夫再包严实点。反正钱暂时不会进水，绑匪拿走钱也能查出位置，一切照做吧。

时间过去一分多钟后，两人准备完毕，小李扛起大箱子，跑到石头滩最外侧的那块大石头上，石头下的湖水目测有三四米深，这么深的水阻力很大，绑匪即便出现，也很难直接击毙，赤手空拳跳下水里跟潜水的绑匪搏斗，他更不敢。

他周围看了一圈，把箱子朝右手边稍微浅一点的地方扔了下去，那里大概不到两米深，距离也很近，他趴下身，思考着绑匪一旦出现，击毙应该没大问题。直接击毙在湖底，其他绑匪是否会发现，不太好说，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箱子扔下去后，稍微浮了几秒钟，随后马上沉了下去，一个个小气泡从箱子表面冒出，显然已经有水逐渐渗入了。接着，气泡开始越冒越多。

很快三分钟到了，湖面四周静悄悄的，没有出现绑匪的身影。小李趴着躲在岩石的一侧，细心观察着，心里紧张万分。

“老大，没人来呀。”

“再等等。”

又过了几分钟，绑匪还是没有出现，箱子里的气泡一直在冒着，速度很快，说明不断有水涌入。小李握枪的掌心已经冒出了汗珠。

四周一片静谧，现在是冬天，连虫鸣鸟叫都没有。

王丽琴站在远处的车旁，更是心急如焚。

再过了几分钟，依然毫无动静，那个箱子沉在水底，压根没人来拿。

“老大，还是没人来呀。”

王格东心中有个奇怪的预感，这次他们中了绑匪圈套了，但到底是什么圈套，他说不出。犹豫片刻，道：“钱会不会进水？”

小李肯定地答复：“不会，我们包得很严实，锡纸折了几叠，箱子进水了，钱也不会湿。就算钱湿了，银行也能换。”

王格东思索一番，道：“那好吧，再等一下。”

又过了将近十分钟，期间经历了多次彼此询问情况，到这个时候，王格东再也忍不住了，道：“先把箱子捞出来再说。”

小李有些胆怯：“捞出来？绑匪会不会就藏在水底附近，等我下水后，他再下手把箱子夺走？”

王格东深深吸了口气，这种可能性也不是不存在，如果绑匪穿了潜水衣，隐藏一侧，等小李下水再用鱼枪之类的玩意儿突然袭击，说不定不光钱保不住，人质保不住，还会牺牲一名民警。

正当王格东举棋不定时，绑匪的电话却再打来了：“我查过你那位表弟实际上是名便衣，所以这次交赎金的行动暂时取消，我暂时不撕票，再给你一次机会，等明天重新交易吧，到时我会通知你，可别带什么表弟了，这剧情一点都不好玩。”说完，挂断电话。

这……王格东用力握了握拳头，心里把绑匪全家都咒骂了个遍。整了这么久，居然是逗我们玩！

他刚要下令叫小李把箱子弄上来，又想到说不定这又是绑匪的计谋呢，还是保险起见为好，他马上吩咐手下，开车直接到水库那边，一起把箱子弄出来。

箱子终于捞上来了，王丽琴茫然无措，心里怨恨着从头到尾都是这帮警察瞎搅和，帮倒忙，如今弄了这么久，还是被绑匪识破了，结果暂停了交易。她心里想象着儿子在绑匪手里，又要吃不少苦头了，不由得眼泪如流水般落下。

还没等她伤心个够，另一边的一声大叫引起了所有人的注意。

“老大，这……这怎么回事！”小李打开箱子后就是一声大叫。

锡纸没了，钱也没了！

第二十三章

箱子打开后，里面灌满了水，所有的锡纸竟然全部凭空消失不见了！

而一刀刀的钱砖，全部变成了一团团滑腻腻的东西，如沾了洗洁精一般，钱上的图案，变成了黑褐色的一块块，小李扯开一块钱砖，想掰开来，却发现成了豆腐渣模样，一捏就整块胶结在一起，费力从中间掰开，里面只剩很小一块的红色图样，周围的绝大部分面积，都已完全面目全非，根本看不出是钱。

也就是说，三百万，废了！

这……这到底是怎么回事？锡纸去哪了？钱怎么会变成这样？

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箱子里的狼藉，王格东干张着嘴，发不出声音，脊背感到一丝冷汗渗了出来。

王丽琴更是不知所措，先前担心儿子的安危，现在却发现交易的现金全废了。

江家的总资产当然不止三百万，但三百万可是江家近一半的财产了，现在江平已死，以后没有收入，就指望着吃老本。儿子被绑架了，当然性命第一位，凑出三百万实是无奈之举，本想当然认为有县刑侦队的介入，绑匪就算把钱拿走，早晚也追得回来。钱还能在眼皮底下跑了不成？

可现在情况是，儿子还没回来，钱也没被绑匪拿走，可这些钱却废了！

变成这幅模样，根本看不出是钱，银行铁定是不给更换的。

平白无故，便衣警察视线从未离开过一秒的情况下，箱子里的钱却成了一堆废纸浆。

如果不是身旁有警察搀扶，王丽琴已经昏倒下去了。

这时，绑匪又一个陌生号码打来，王丽琴颤抖着接起，绑匪问：“箱子你们收回来了吧？”

“钱……怎么……怎么会这样……哇……”王丽琴再也忍受不住，大哭出来。

绑匪轻松地笑着：“听你声音，看来你们用的是真钞，这我就放心了。我刚才就说了，钱的真假我马上就能知道。不过这事情可不能怨我，是你先让警察跟着的，我提醒过你很多次了。明天同一时间，继续在这里交易吧，当然你也可以选择不交易，我会继续等你的。不过这一回，可别带什么表弟咯。”说完挂断电话。

所有人都哑口无言。

王格东不知怎么开口，因为闹成这副局面，他担心王丽琴这女人张口要县局赔钱。钱是歹徒弄坏的，又不是警察弄的，当然不可能赔，但这女人真要闹腾起来，事情也很头大。

王丽琴心中也是充满了恐惧矛盾复杂恨，她既担心儿子的生命安危，又怪警察无能，同时也想着家里近一半资产没了，另外几套房子得卖了还债，当然了，她当了江平这么多年老婆，大局观上还是懂的，知道出了这种事，警察不可能赔钱给她家，要是闹腾的话，警方既然介入调查了，现在再袖手旁观，那明天不但交接赎金不知怎么着手，儿子性命更无从保证，再去弄三百万也已无能为力了。

若是从头到尾没报过警，说不定反而也是好事，儿子也已经被放了，但现在正处这尴尬的境地，你让她能怎么办？

大家都沉默了许久，反而王丽琴这个女人先冷静下来，求着道：“王局长，您看明天怎么处理？我儿子能活着回来吗？新筹三百万我

也一时间拿不出来啊。”

王格东并无主意，以往的绑架案，至少很快就知道了绑匪在哪吧，绑匪也会告诉在哪里交接，知道绑匪位置，直接包围上去，再派狙击手和谈判专家一起软硬兼施，鲜有绑匪不投降的。

可这个绑架案，从头到尾他们只知道江小兵在绑匪手里，绑匪到底在哪一无所知，而且绑匪表现出根本不怕他们，软硬兼施也派不上用场，才会被迫走到交赎金这个地步。

可交赎金过程绑匪却没现身，还不知道用了什么手法，在警察眼皮底下把锡纸变没了，钱也变成一堆黏糊糊的东西，这剧情，绑匪根本没按套路出牌。

这样的绑架案，别说他没经历过，连听都没听说过，包括省内这几十年来的绑架案，从没有像这起那么棘手，那么让公安头痛的。

思虑良久，王格东只能道：“咱们先收队回局里分析一下如何应对吧。”

第二十四章

一群人回县局后，王格东先安排局里的女同志安抚王丽琴，自己带刑侦队的人马上开了个专项会议。

王格东一脸阴沉："今天的情况大家都是看到的，绑匪太狡猾，一开始就知道王丽琴表弟是我们的便衣，一直没有点破，反而不知用了什么诡计，把整箱钱都弄废了。这件事部分责任也在我，只想着绑匪会用什么办法在带枪便衣眼皮底下拿走钱，没料到绑匪没现身，却把钱毁了。他这是向我们示威，向我们报复，向我们警告带警察跟着的后果！"

众人都是义愤填膺，没一个人能料想到这个结果。

钱用锡纸包裹得很严实，翻了好几圈，折叠压住所有角，不会进水，这才顺了绑匪的要求，把钱箱扔到湖里。而且钱箱就在持枪便衣的眼皮子底下，就算水下来人，要拿走钱箱全身而退，几乎不可能。即便绑匪做到了，钱箱里塞进GPS定位装置，绑匪拿走钱更只是自投罗网。

王格东在定出这个计划时，已经做了多重保险，可是意外偏偏还是发生了，锡纸莫名其妙消失，钱也烂光。

据小李和王丽琴描述，当时他们还特意检查过锡纸，可以肯定是烧烤用的那种，绑匪没法做手脚，问题到底出在哪，绑匪是怎么做到的呢？

简直像一场魔术，绑匪在谈笑间，把他们一帮人全骗了，而且骗在眼皮子底下，到现在还想不明白。

王格东继续道："绑匪最后电话里说明天同一时间同个地点重新交赎金，大家有什么看法？"

小李脱口而出："老大，这一定又是个陷阱。"

这是句废话，所有人都认为这是个陷阱。

有哪个绑匪会提前一天通知人质家属包括一堆警察在内，交赎金的时间和地点？

而且地点又挑在了南湖水库的石头滩，这里四周都是山，绑匪容易隐藏，公安当然也容易隐藏。继续这个地点交易，公安只要事先偷偷埋伏在四周的山上，安排狙击手布置，绑匪要拿赎金，有这个胆量有这个命吗？

林杰道："老大，我觉得今天这整件事很可疑，绑匪明明知道王丽琴表弟是小李扮的便衣，却任由我们继续扮下去，到最后才毁了三百万。连三百万这么大一笔金额毁了，绑匪似乎一点都不觉得心疼，这太不正常了。"

没错，绑匪似乎对三百万一点都不心疼，这是个疑点。

当然，这不是他的钱，但这是他精心计划后索要的赎金。巨额赎金说毁就毁了，眼睛都不眨一下，绑匪凭什么理由相信，王丽琴会再凑足三百万给他？

换做一般的绑匪，眼见三百万送上门，都已经是恶狗扑食，瞬间放弃了原有计划，甚至明知眼前有警察，也要铤而走险带走钱了。

可是这伙绑匪，用三百万只换来他一句知道钱真假的调侃！

王格东把头埋进了手里，默默思考，始终想不出办法来化解当前的困局。

花光心思也想不出绑匪这么做的动机。

不知道绑匪和人质的位置，根本没法对其进行威胁打击。

除非是绑匪自己打电话过来，其他时间绑匪电话一概接不通，谈判专家毫无用处。

虽然这起绑架案疑点重重，但摆在他们面前可供选择的路只有一条，继续跟绑匪做交易。

也只有这一条，才能让绑匪最终现身，只要一现身，一切都好办了。

想通了面前的路只有一条，王格东也就不用再犹豫了，马上道："不管绑匪明天是否会再变更交易地点，南湖水库那边的埋伏工作还是要提前做的。小张，马上找相关单位，把南湖水库周边最详细的地图弄来。"

半个小时后，队员就从水利局弄到了详细地图，包括周围山脉的等高线等各种资料都有记载。

地图投影到墙上后，王格东看了许久，站起身拿天线杆做解释："明天绑匪会不会改变交赎金时间和地点，现在没法确定，但我们也必须做好南湖水库区域的提前布置工作。大家看，石头滩这个位置刚好是个视野空旷区，现在我们没法判断绑匪是否在周围山上蹲守监视，但要做好最坏的打算。假设绑匪就在远处的山上，用望远镜观察南湖水库，短时间内我们没办法把他们抓出来，而我们警方的布置工作，也不能直接出现在石头滩上。林队，你看仔细，这几个点的山上，刚好能把石头滩的区域包围起来，我们干警埋伏其中，一旦出现情况，都能在三五分钟内冲下支援。同时，安排狙击手准备着，具体行动到时听指挥。只要把这几个点的埋伏工作提前做好，绑匪一旦出现，他百分之百回不去！"

林队道："好！"

王格东继续道："另外，这远处的几个点，也需要派人守着，防止绑匪依然采用今天要求把箱子扔水里，他们从水下拿钱。只要这些

点全部守住，视野就能包围住南湖水库的整个库面，即便绑匪用潜水的方式拿赎金，他也逃不出我们的监视。此外，明天让王丽琴继续带着GPS定位装置，就算绑匪临时更改地点，我们也能从容应对。林队，你马上安排人，并且申请狙击手支援，今晚趁夜色掩护，不从车道走，从水库周边其他山上绕上去埋伏，沿途注意观察是否有人，一旦半夜山上看到人，先拿下再说。”

“好，我马上安排。对了，老大，明天交易的钱还没准备好。”

王格东冷哼一声：“用假钱！”

“那……万一绑匪看到假钱，直接要撕票呢？”

“哼，现在绑匪位置不明，我们一直担心着江小兵会不会被撕票，反而中了他们圈套，时刻处于被动。大家记住，明天最重要的，是抓住绑匪！”

这话的意思一说，大家都心领神会了，显然王格东已经被绑匪彻底激怒了，明天的行动，将不再把江小兵的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而是抓获绑匪为首要任务。即便江小兵遇害，把整个案件报上去，有了今天的事做铺垫，上级一定不会怪罪他们没能成功解救人质，抓获绑匪才是首功！

王格东如同作战指挥一般，对着地图交代完毕，他坚信，只要绑匪若还是在南湖水库交易，必定能控制住。即便绑匪临时改变交易时间和地点，大不了今天晚上的安排工作白费，其他人马也能迅速调动，又有GPS的协助，绑匪根本没有逃脱的可能性。

散会后，他又到了法医实验室，找到陈法医：“老陈，箱子查得怎么样了？”

陈法医苦恼地摇摇头：“锡纸怎么会消失的，这一点现在还没结论。”

“其他呢？”

“现在只测出钱是被碱性溶液腐蚀的，而且是强碱性溶液。”他怕王格东听不懂，又解释道，“就像肥皂水，是碱性溶液，我们测出的PH值很高，而且这还是经过长时间湖水浸泡后稀释的结果，一开始的碱性一定更强，所以才会把这些钱全部废了。”

“这强碱溶液的腐蚀性很强？”

“当然，你看钱都成纸浆了。”

“可这溶液哪来的，箱子里要是有强碱性物质，王丽琴和小李放钱的时候多少该有所察觉啊？”

老陈表示无奈：“箱子里放不了液体，而且锡这种金属不与碱性溶液反应，我想不通保护钱的锡纸为什么也会消失了。”

王格东深深吐了口气：“你这边多久能全部弄清楚？”

老陈道：“估计总要个一两天时间。”

王格东只能道：“好，那尽快吧。”

他对法医鉴定物质的工作步骤有一定了解，法医的工作并不像普通人想像中的那么神奇，那么高端。

许多人会觉得物质鉴定不是很简单的工作嘛，放到超高倍的电子显微镜下，直接看物质的分子结构就知道了。

这是不可能的，世上还没这种仪器。

法医的鉴定工作，首先测量物质的酸碱度，也就是PH值，然后根据结果，进行推断物质中含有那些离子，再弄出少量样本，经过显色反应，确认猜测的离子是否存在。最后把里面所有的离子成分都确认出来了，才能下结论这个物质到底是什么。

这需要不断猜测，再实验确认，没办法几个小时内就给王格东一个准确结论。

陈法医虽然有着二十多年的法医工作经验，但他一是从未接触过这类案子，二是化学知识远不及陈进这位化工博士来得深厚，所以他才想不通到底用什么办法，变魔术一般把锡纸弄没了，又冒出了一箱子的强碱性溶液把钱全腐蚀坏了。

如果陈进知道他们此刻还想不明白他是怎么做到的，一定会笑着说，少年人，你们还是太年轻了。凭借他丰厚的化学功底和职业敏感度，早就明白过来这其实只不过是简单的几次化学反应的结果而已。

第二十五章

第二天一早，绑匪同样时间再次打电话给王丽琴，提示她一个人带钱，别让警察跟着了，地点依旧在南湖水库，说完挂断。

王格东已经详细吩咐过她该怎么做，一切按计划进行。

她坐上警局安排的出租车，一路开到南湖水库，独自下车后，拿出装满假钱的箱子，摸了摸口袋里的GPS定位装置，又朝四周山上看了眼。虽然她看不到人，但她知道，周围至少有十多双眼睛密切地盯着保护她。

或许，除了那十多双眼睛外，还有绑匪的盯梢。

不过，现在已经没有选择余地了，想救儿子的唯一一条路，只能继续做交易。

出租车开走后，她一个人站在水库的石头滩上，强行让自己显得镇定，等待着绑匪的进一步指示。

半个小时后，绑匪的电话终于响起："你到了吧？"

"恩，下面你们想怎么样？"

绑匪笑了起来："这么严肃紧张做什么呢？放轻松点，开心一点，很快你就会和你儿子会面了嘛。"

这句话一说，王丽琴倒没觉得什么，王格东心里突然泛起一种不好的感觉，他压低声音，先对各个蹲点人员下指示："所有人员注意，密切盯住现场，保证人员安全。"同时，他通过王丽琴耳朵插着的小耳麦，道，"王丽琴，你小心一点，有什么情况千万不要轻举妄动。"

王丽琴深呼了一口气，她这样一个女人，从未有哪一刻如今天这般坚强，不管恶毒的还是良善的人，对自己孩子的爱是真实的。

她冷静地对电话说："我钱带来了，是真钱，我身边也没有警察，说吧，这次怎么交易？"

"你身边没警察，不代表警察没在远处盯着你呀。"绑匪笑着道。

在他轻描淡写的笑声中，所有人都吃了一惊。

新手警察们都在发挥想象力猜想着，这家伙怎么又猜到了？该不会有内奸吧？

王格东低声道："告诉他，周围没有警察。"

王丽琴道："我周围也没有警察，你放心。"

绑匪笑着道："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有警察我们也不担心，依然会让今天的交易顺利进行的。"

王格东心里一惊，绑匪这次料准他们派了人守在附近，还有这么大自信，他凭什么？

绑匪继续道："时间到了，我换个号打你。"

几分钟后，又一个陌生号码打来："为了今天的交易快点进行，我也不多废话了。石头滩的南面外围有一棵小桑树看到没有，周围只有这一棵是桑树，相信你不会找错。"

王丽琴此刻正站在南面，目光搜寻一番，就找到了那棵桑树。

"看到了。"

"桑树背后有片小石子，石子下面埋了个箱子，你去挖出来，三分钟后再见。"说完挂断。

王丽琴刚要跑过去，王格东道："你小心点，现在你是一个人，不要中他们圈套。你过去时，不管看到什么，都马上通话保持联系。"

"好的。"

王丽琴跑到桑树后，果然是一片小石子，她翻了一圈，看到下面有个黑色的箱子背。

"王局长，我看到箱子了，埋在石子下面。"

"你先不要乱动，仔细听听，箱子有声音吗？"王格东刚经历过甘佳宁这位炸弹烈女还不到两个月，本能想到箱子里会装炸弹。但附近视线可及处，没有绑匪身影，这距离肯定是超过遥控炸弹的，就怕遇到震动炸弹或定时炸弹。——当然了，国内有这技术的家伙也没几个，他不过是以防万一。

王丽琴小心听了一阵，回报："没有声音。"

"好，那你先不要直接把箱子拿上来，把上面的小石子先弄开。"

王丽琴依言照做："好了，箱子没看出奇怪的地方。"

"好，你小心，平着手把箱子弄出来，不要晃动。"

"王局长，好像是个空箱子？"

"哦，里面一点重量也没有吗？"

王丽琴不明白他担心的是炸弹，直接摇晃了下，道："我摇了摇，是空的。"

王格东心里暗骂这臭婆娘胆子可真够大的，万一炸死了他这总指挥得背黑锅，好在没出事，只好道："那你打开箱子吧。"

“恩，打开了，里面也是空的。”

王格东道：“里面也没放锡纸？”

“什么都没有。”

王格东不解，照理绑匪又弄出个空箱子，应该是和昨天一样的手法，想借水路拿走钱，可怎么锡纸都没放？那绑匪待会儿会用什么办法拿走钱箱呢？

正在他还没明白过来，绑匪电话响起：“喂，你打开箱子了吗？”

“打开了，什么都没有。”

绑匪笑道：“是呀，当然什么都没有，难道我这么傻，继续用昨天的招数，让警察抓我吗？你们是不是都觉得我很傻，是吗，是吗？”

王丽琴忍气应着：“你到底想怎么样，我怎么把钱给你，你们什么时候放人？”

“别着急嘛，箱子底下有个紧贴着的小袋子，看到了吗？”

王丽琴往下看，箱子底下是个紧贴的内袋，大部分箱子都有这个底袋。

“看到了。”

“袋子里有封信，你打开后上面会给你下一步的指示，待会儿聊。”电话挂断。

王丽琴犹豫片刻，对着对讲装置道：“王局长，他难道不准备继续在这里交易了？”

不在南湖水库交易，这倒没超出王格东的预料。只有傻子绑匪才会前一天就告之今天的交易地点呢，他早就预估绑匪一定会临时变更交易地点的。但他脑子里又冒出了几个疑问。

既然不在这里交易，留这一个箱子做什么用？

要留一封信，何必非用个大箱子装着呢？

信里面是下一步的提示，提示难道不能直接电话里说，非得写在信上？

而且昨天他们派人蹲守附近，监视着石头滩，没有人回报说可疑人员出入过石头滩，表明这个箱子是在昨天之前绑匪就放在石子下面的，而不是昨天这场戏演完后才放着的。

表明这个箱子，也是绑匪之前既定的计划，而不是昨天戏曝光后重新制定的交易计划。

总之，很有疑点。

王格东道："你小心点，你先摸摸袋子上面，看看里面是不是一封信？"

王丽琴照做，回报道："摸上去硬硬的一块东西，像是箱子的底板，信可能在这里面。"

王格东想了想，道："好，那你先把信拿出来，念给我听。"

第二十六章

王丽琴把手伸进袋子里，感觉这袋子缝得有点紧，她再向前摸，终于摸到一封信了，忙回报："王局长，是有一封信，我马上拿出来。哎哟……"王丽琴手上感到一股刺痛。

王格东急问："怎么了？"

"手好像被什么东西夹……夹住了……我拿不出来，"她另只手伸向布袋子，要把夹住她手的铁板扳开，费了好大劲，左手才把夹住她的铁板撑起，右手拿着一个信封抽了出来，"我拿……拿出来了。"

这时，她感觉头有点晕，看到手上出现了几个针孔的破口，有一点点疼。

王格东没注意到她的声音已经不对劲了，问了句："拆开看看，信上写着什么？"

她的眼睛已经迷离了，但她的头脑意识中，还没彻底反应过来，用着微弱的力气，撕开了信封，抖出里面的信纸，看到纸上只打印着三个大字："死了没？"

她最终没有回答王格东的话，直接倒了下去。

"喂？喂？喂？王丽琴，你怎么样，你在听我说话吗？"

没有人回答。

旁边林杰急道："老大，不对劲啊！"

同时旁边山上的监控人员声音传来：“老大，王丽琴躺下去了。”

王格东一把站起来，大声道：“所有人员全部赶到石头滩！”

等王格东赶到时，王丽琴已经躺在地上不省人事，一名刑警上前翻开她身体，测了呼吸、心跳，翻看瞳孔，回头沮丧着脸：“老大，死了。”

王格东身体一震，强行站稳，走过去，看到王丽琴手里依然拿着那张信纸，上面三个字：“死了没？”

大家都默不作声，昨天是带枪便衣目光从未移开过箱子，绑匪没有现身，一箱子真钱毁了。今天在山上多位刑警和狙击手的众目睽睽下，绑匪依然没现身，但王丽琴却莫名其妙死了。

怎么回事?

他怎么做到的?

王格东抬眼看地上摊开的箱子，确实是个空箱子。

这时，王丽琴手旁的手机再度响起，还是一个陌生号码。

王格东强行平静呼吸，捡起手机，接起。

绑匪问了句：“王丽琴还在吗？”

王格东怒不可遏地大声道：“钱毁了，人杀了，你到底是什么目的！”

“哦，呵呵，听你这么说，信上的问题已经有答案了。好厉害的专管刑侦的王局长，你真的好厉害呀。去大青石对面的湖底看看吧，王丽琴跟江小兵见面了，我刚就说过，今天她会见到她儿子的。”

“你当自己什么东西——”王格东正要破口大骂，才发现绑匪说完自己的话就把手机关了，根本连让他骂一句的机会都不给。

照绑匪说法，显然江小兵已经遇害了，现在是冬天，他们也没法下水打捞，只能打电话找来搜救队。

过了几个小时，果然在大青石对面的一块大石头下的深水区，捞起一个大包，里面装着几块石头，以及江小兵那早已被水泡得变了形的身体。

王格东颓然坐到在地，一个绑架案，把整个刑侦队刷得团团转，到最后，绑匪从未现身过，却杀了两人，毁了三百万，真正灭了江家满门，同时废了江家近一半的资产，彻底的家破人亡。

王格东心里各种的恼怒、怨恨，他势必要把凶手抓出来，但他也有个清醒的预感，这次的凶手是他从未见识过的对手，要抓住显然不会是件轻松的事。

接下来，他有很多事要做，他要把这起丢尽脸面的案子从头到尾重新梳理一遍了。

陈进做完这一切，会心地笑了：“我说你做的都是小儿科吧。第一个案子，我顺利地拿到了first blood（第一滴血），同时，还是一次double kill（双杀），也为你家烧了三百万纸钱，江家彻底毁了。不过你放心，这只是个开始。”

他嘴角笑了笑，又说了一句：“更要谢谢你，没有你，一切都寸步难行，我最重视的天才朋友。”

第二十七章

一起原本影响不大的绑架案，在半天时间里变成了惊动市局的凶杀大案。

王格东从局长办公室出来后，脸色很难看。

一般单位里，一把手不懂业务，往往是上级派来管人事的，副职才是业务精英，他们县也不例外。

局长不懂刑侦，所以也没怎么训斥王格东，只是市局领导下令要他解释，为什么交赎金时，人质他妈也被弄死了，你们的神枪手在站台吗？

绑架案中，救不出人质时有发生，也情有可原。但人质他妈去交赎金，却在警察眼皮底下被弄死了，这是绝无仅有，不可原谅的！

更可恶的是，凶手从未露过面。

这份调查报告他需要好好斟酌该怎么写，若理由不能让上级领导信服，他的仕途也基本上到头了。

他不是背景官僚，他是个完完全全的技术官僚，完全靠自己的业务能力坐上现在位置，出了事也没大佬罩他，只能全部自己顶。

相比起来，隔壁市的市公安局副局长高栋，去年出了一场连环杀官大案，到最后凶手把目标全杀光了，才被抓住，可高栋不但没受问责，反而今年换届升到市局的副局长位子，谁让人家的岳父是他们市政法委的正书记呢。

真是官比官，气死没背景官。

相较之下，在官场里，王格东算是个有点“憨”的人了，也可以说他比同僚正直不少，当时江平闹出事，王格东第一个下令抓人，要不是被其他同僚压制劝说，他早把江平废了。

他在县里领导群中，人缘不太好，幸亏是仗着自己刑侦的业务本领，其他人对他不喜欢归不喜欢，出了大案子还是要靠他出手。

现在闹出这起同行听了一定会嘲讽的绑架案，他真是不甚头大。

重新调整下心绪，还是从头详详细细地查案吧，只要破了案，一切都好说了。

他深呼吸一下，走进法医实验室，叫出陈法医：“老陈，尸检结果怎么样？”

“江小兵早在前几天就死了，他身体泡软了，具体死亡时间还需要进一步检查，按我经验看，死了应该有五天了。”

“五天？”王格东吃了一惊，“江小兵被绑架那天就死了？”

“应该是这样。”

“那么昨天绑匪让王丽琴听她儿子声音，显然是之前的录音了。难怪从头到尾只听了一次！”

老陈扶了下眼镜框，道：“老大，这次的案子不简单，凶手绝对是个厉害的货色，你看，这是早上箱子的底袋里拿出来的东西。”

老陈拿出一个由三块铁板做成的夹子，夹子最里面有个弹簧机关，第二块铁板上布了十多个小洞，第二块铁板和第一块铁板中间排布着十多根针头，这些针头被切短，切面重新剖成锋利，正对着第二块铁板上的洞口。针头的另一端是很短一截针筒，针筒与第一块铁板相连。

老陈道：“这个就是凶手做的机关，机关不复杂，但挺巧妙的。你看，直接从铁板上面压，这个机关不会锁上。当时凶手把信放在弹簧旁边，王丽琴手伸进底袋里拿信，抽出信时就会拉动弹簧，机关合上。这些针头就会从第二块铁板的洞中插下，夹住王丽琴的手，同时扎入她的皮肤。针头上连着一个切得很短的小针筒，针筒用活动橡胶塞与铁板相连，所以当机关一合上，上方铁板对橡胶塞产生向下的力，使针筒里的液体从针头注入王丽琴的皮肤内。凶手思虑得很周到，他考虑到铁板夹下后的力量有限，橡胶塞的阻力大，所以他特意在橡胶塞周围涂上润滑用的煤油。显然凶手经过了多次实验，确保这个装置一定会发生功效。就像这样。”

陈法医摆弄着手里的机关，不断让铁板开合着。

王格东眉头深深皱起，道：“针筒里装的是什么？”

老陈目光一寒，道：“尼古丁，高纯度尼古丁。”

“尼古丁？可这针筒里能装的只有这么点，铁板夹的力道也不是特别大，注入王丽琴皮肤的尼古丁也很少量吧？”

“恩，是很少，但只要几滴，就足以杀死一头牛，更不用说王丽琴了。尼古丁是一种生物碱，在人体内的渗透非常快，只需十秒钟，就能作用于神经组织。我相信王丽琴当时只注意到手被扎破了，根本没意识到发生了什么，等到她觉得要昏倒时，已经来不及了。王丽琴从手被扎，到她真正死亡，应该不超过三分钟。这还是慢的，因为她是手被扎，如果扎的是脖子等离大脑更近的位置，不超过一分钟她就死了。”

王格东手摸着额头：“我以前只在公安刊物上看到过尼古丁是种毒药，没想到这么厉害。”

“是的，尼古丁最早从烟草中提取，事实上，一包烟的尼古丁足以致人死亡。之所以抽烟的人很少会发生尼古丁中毒，一方面烟草点燃后，部分尼古丁与甲醛反应中和了；另一方面，大部分尼古丁挥发

到空中。而且人不是一刻不停地抽烟，吸入体内的量很轻微，会被迅速分解掉。如果一个人一刻不停地抽烟，相信抽完几包后，也会当场死亡。一次性超过30毫克的尼古丁进入体内，是致命的，致死很快，根本没法救活。注入王丽琴皮肤里的尼古丁，显然超过了30毫克。”

这时，一名工作人员跑了过来，道：“老大，江小兵体内也检测出尼古丁成分。”

王格东朝陈法医看了一眼，道：“他身体其他地方没有外伤吗？”

“没有，致死原因肯定也是尼古丁中毒。”

王格东抿抿嘴，道：“结合你说的江小兵死亡时间在五天以上，看样子当天根本不是绑架，而是直接把江小兵杀了。”

老陈点点头：“看来江小兵的几秒钟声音，是中毒后的几秒钟说的话，被凶手录音下来的。”

“那个三百万的事查得怎么样？”

老陈道：“查清楚了，我问询过同行，现在超市里卖的所有锡纸，实际上都不是锡纸。因为锡纸烧烤后，容易残留在烧烤物上，对人体造成危害，所以现在所有的锡纸，实际上都是铝纸。”

“铝纸？那铝纸消失了，钱被腐蚀了有什么关系？”

“我们把箱子盖拆开查过了，凶手在箱子盖里面做了个夹层，夹层上布满了小网格，每个小网格中都装了金属钠，金属钠是极其活跃的物质，在空气中会快速反应，甚至自燃，所以凶手在金属钠外面，用一层密实的高纯度石灰石，就是碳酸钙覆盖，阻挡空气与金属钠的接触，同时，由于石灰石有强吸水性，也避免了水分与金属钠发生反应。等箱子放入湖底后，水进入箱子，石灰石吸水，水随后与金属钠接触，反应产生氢氧化钠和氢气。随即氢气撑开了密实包裹的石灰石，使水与金属钠充分接触，更快速地发生反应，在极短时间内产生

大量强碱性的氢氧化钠，同时释放出大量热量。铝在元素周期表中位于对角线，是种很特殊的金属。一般金属都只能和酸反应，不会与碱性溶液反应，只有铝等两三种金属，既能和酸反应，也能和碱反应。铝纸很快在高浓度的氢氧化钠作用下，反应溶解，露出了里面包裹的钱。钱当然吃不消高浓度氢氧化钠的腐蚀，马上烂成一堆。有部分钱上出现炭化的烧焦痕迹，就是因为这场反应释放大量热能，水温急速升高的结果。”

王格东虽说早年的化学知识早交还老师了，但陈法医的讲述他还是听得懂的，他总结一下，道：“你的意思就是说，里面一共发生了两个化学反应。先是金属钠跟水反应产生强碱性的氢氧化钠和氢气，随后氢氧化钠溶解了铝纸，接下来钱就被腐蚀了。对吗？”

“恩，没错。”

王格东挠挠头：“这听着也不复杂。”

陈法医道：“这两个反应都不复杂，但凶手会想出这种法子，用这两个连环化学反应来达到目的，我觉得很了不起。尤其是用石灰石覆盖，保证金属钠不会事先变质。随后金属钠与水接触产生的氢气，冲破石灰石的覆盖层，让反应更快速充分地进行下去。并且凶手在夹层上做出一个个小网格，有两个作用，一是金属钠在空气中反应极快，凶手只有放一个网格马上覆盖一层碳酸钙才能保存，二是金属钠在水中反应很剧烈，这么多的金属钠一起投入水中，恐怕都能产生爆炸的效果，箱子会剧烈震动。但先装小网格再用碳酸钙覆盖，就能使金属钠与水接触的表面积减少，从而让反应慢慢进行。总之，这想法很有创意了，我从未见过。”

王格东感觉有点茫然无措，做刑侦工作的人，年纪都不小了，哪还会记得几十年前学的化学东西，想了片刻，道：“你刚才说的高纯度尼古丁，哪能买到？”

“应该买不到，这方面的购买渠道我还要再跟同行问问。”

“好吧，那就先这样，有什么结果第一时间通知我。”

王格东有点丧气地走了，他觉得这个绑架案的整个思路还没完全理清，他需要从头再想一遍。而凶手又是用尼古丁，又是搞化学反应，他可从没见过这种水平的歹徒。

第二十八章

王格东躺在椅子里，分析着案情。

刚才老陈又来找过他，把更多的情况向他做了汇报。

由于江小兵尸体被泡了很多天，身上没找出明显伤口，只能判断死于尼古丁中毒，应该也像王丽琴一样，被什么东西扎的吧，但具体怎么死的，没法知道。

很多东西里都有尼古丁，如每天在抽的香烟，还有一些杀虫剂里，但都是微量的。别说高纯度的尼古丁，就是低纯度的市面上也买不到。高纯度只有一些医药公司里有专门的生产，作为临床上用药。

而尼古丁作为剧毒物质，国内管控非常严，由于用途少，也没几家公司会去专门生产，更没购买渠道。并且生产时的管理也异常严格，因为尼古丁可以直接通过皮肤和空气进入人体，所以生产时也要很小心，工作人员都做好充分的防护工作，生产出的高纯度尼古丁，根本不会让工作人员有机会带出来。

所以陈法医的推断，尼古丁是凶手自己炼出来的。

事实上自己提炼尼古丁并不复杂，大学的有机化学课本里有专门介绍，香烟是最简单的提取材料。但一般自己实验室弄出来的，都是普通浓度的尼古丁，提炼高纯度的，要颇费一些功夫。

如果陈法医推断是正确的，凶手是自己提炼出高纯度尼古丁的，那么凶手显然是个化学专家了。

同时，凶手弄坏一箱钱的计谋更是匪夷所思，两个化学反应不复杂，但凶手经过精心策划，简直是他首创独一无二的犯罪方式。

首先，金属钠作为最活跃的金属，与空气或者水分一接触就发生反应，通常是保存在煤油里。而凶手想出了用石灰石做隔绝的方法保护。石灰石不与金属钠反应；石灰石吸水性好，不会导致水分与金属钠的接触；石灰石被做成密封覆盖，也隔绝了空气与金属钠反应。同时，这一层石灰石也保证了箱子落入水中后，金属钠不会瞬间与水完全接触，产生爆炸般的剧烈反应。

其次，箱子扔入湖底，水进入箱子后，先是石灰石吸水，随后水渗透到金属钠区域，金属钠反应产生氢氧化钠和氢气，氢气自然要冲破石灰石冒出来，于是石灰石的密封覆盖就破损了，金属钠和水充分接触，发生反应。这也是为什么小李在箱子下沉后看到更多的水泡冒出来。

最后，在整个箱子充满强碱溶液的情况下，包裹钱的铝纸被迅速反应消融，随即所有钱被腐蚀得干净。

好一个精妙的犯罪思维！

若不是凶手现在是王格东的对手，而是他在看着其他人的卷宗，他都要忍不住为凶手拍掌称快了。

从头到尾，凶手一直牢牢把握着王丽琴和警方的心理，把握了他们的行为，一步步按计划进行。

王格东本埋怨自己为什么每一步都按凶手的计划走，每一步都被凶手算计，但他仔细从头到尾分析一遍整场案情，才发现，即便从头再来一次，凶手也一样会得逞，因为凶手每一步给他们的选择，都是只有一条路的必选题。

案发当晚，江小兵独自走进安乐路，当时街上没有其他行人。凶手不知用哪种手法，将高纯度尼古丁扎进了江小兵身体，同时，凶手也打开了录音，录下了江小兵最后发出了“啊……啊……你要干什么，不要……啊……”，随即，毒素触及神经，江小兵还没明白到底

发生了什么事，就再也没醒过来。之后，凶手应该是用汽车把江小兵带走，离开了安乐路。

第二天，凶手打电话给王丽琴告知绑架，当时江小兵已死，凶手录的江小兵最后声音只能用一次，自然要用在最关键时候。所以凶手才要一直声称自己是中间人，不让王丽琴与江小兵通话。所以林杰那帮蠢货才怀疑绑架案是场戏。于是直接以刑警队名义与凶手通话，奉劝凶手来自首。

凶手知道警方已介入，警方不相信是绑架案，又没法让江小兵活过来通话，只能割下耳朵煮熟给警方，使警方鉴定不出这耳朵是死人的还是活人的。

虽然那时王格东就怀疑江小兵已经遇害，但那也只是猜测，没有任何证据支持。在没法确定的情况下，不管换成哪个刑侦专家，首先都是要保证人质安全，加上他们对绑匪的身份位置毫无所知，不可能冒险武断认为接下来的交赎金是个骗局，拒绝绑匪做交易。话说回来，就算那时他们知道江小兵已死，在不知道凶手身份位置的情况下，想要抓获对方，也只能继续跟他做交易。

在这件事情上，王格东认为自己没有做错，换成谁都是一样的选择，不跟凶手继续交易，对方一走了之，天涯海角以后还怎么破案？上级听完报告一定是认同的。

再接下来，绑匪准确抓住了警察的心理，给了警察三天破案。这三天的抓捕工作中，王格东自问也没有犯错。他们通过监控，通过走访，通过排查，该做的都已经做了，但凶手太狡猾，始终没留下线索。三天工作徒劳无功。

三天期过，绑匪选择了南湖水库的石头滩做交易，那时绑匪显然已猜到表弟是便衣，但他没直接点破，而是顺水推舟，任由公安的安排进行计划。

那时用真钱进行交易这个命令，我是否下错了呢？

王格东寻思着，最后摇摇头，换成其他人，也会下令用真钱的。

第一，当时凶手为了让警方和王丽琴打消江小兵已死的顾虑，播放了那几秒的录音。警察都相信了江小兵还活着，根本不会想到那几秒钟的话是生前录音，从保护人质角度考虑，需要用真钱交易。

第二，小李和王丽琴检查过箱子，没有发现异常，并且小李带枪，把箱子扔到湖底后，他与箱子的距离不超过四米。箱子装了三百万，总重至少有七十多斤，即便绑匪是个游泳高手，从水下距离持枪民警不到四米的地方，把七十多斤重的箱子拿走，显然是不可能的。加上箱子里装了GPS装置，绑匪拿钱更是自找死路。

第三，由于绑匪多次警告不要使用假钱，王丽琴因警方三天没找到关于绑匪的任何线索，对警察的能力产生怀疑，更不敢用假钱糊弄对方。

几项因素一中和，导致他们最终用了真金白银的三百万跟凶手做交易。

对此，王格东自问也没做错。

即便刑侦经验再丰富的人，几时遇过这种案子，见识过这种手段？

简直是匪夷所思的手段！

在警方看来万无一失的准备后，经过十几分钟，他们这才发现被绑匪骗了，钱全毁了，绑匪给出的理由是早提醒过王丽琴别让警察跟着。

到此，现有的绑匪行为和调查线索，依然看不出绑匪并不是真正要钱，而是要杀了王丽琴。

尽管被骗，但警方还有其他选择吗？要抓住凶手，还是只能继续交易。

到了第二天，狙击手和干警已经在周围布置好，把石头滩监视得严严实实，这才放心让王丽琴一个人去交易。

同时也长了个心眼，这次用假钱。

但在最后关口，凶手用了新的招数，依旧不现身，把王丽琴在短短三分钟里弄死了。

天衣无缝的大骗局。

结果是江平一家死了个干净，总财产打了一半折扣，凶手是谁，几人，在哪，依然毫无线索。

从头到尾分析一遍，王格东知道，尽管中间发现了几处疑点，但每一步都没有其他的选择，只能按着凶手的诡计，一步步落入圈套。在警方看来天衣无缝的布置下，绑匪依然把人给杀了。

他恼怒地把头埋进手里。

过了好久，他猛然抬起头，眼睛一亮："终于想明白了！这次根本不是绑架案，凶手弄死江小兵后的所有事，只有两个目的。一是败掉江家的家产，二是杀死王丽琴。显然，凶手和江家有着深仇大恨！"

犯罪动机出来了！

第二十九章

仇杀，实实在在的仇杀！

通常情况下的仇杀，凶手单人居多，很少有团伙犯罪。

但这个案子呢？绑架者口口声声地称“我们”，虽然中间人的说辞不过是绑匪因人质已死玩的把戏，但监控实实在在显示，江小兵不是那个胖子带出安乐路的。——即使是，也是胖子事后开车回来带出去的。

所以，只要在稍后调查清楚出入车辆中是否有形似胖子的家伙，这个问题就解决了。

目前没法准确判断凶手到底是单人还是团伙，只能先把这个问题搁置一边。

既然犯罪动机明确后，接下来工作就有方向了。

王格东马上叫来林杰，先向他解释一番是仇杀的依据，随后道：“林队，你这边帮我调查个东西。你找人去镇派出所调查，做个极其详细的调查，把和江平有仇的人全部列上。”

“江平？”林杰琢磨一下，“这名单恐怕会很长了。”

王格东露出厌恶的表情：“江平这畜生平常坏事干得够多，我耳朵里听见的就不少。要不是他是范长根的狗腿子，范长根家族在县里、市里的关系盘根错节，我老早把他废了！现在他自己被炸死，老婆儿子被人弄死，也是死有余辜。但我们案子还是要破，你去好好调查一番，把所有可能的人都列出来。”

“好的，老大，我马上派人去查。”

“另外，查查甘佳宁生前的人际情况。”

“查她？她不是死了吗？查这个做什么？”

王格东道：“跟江家的仇最大的我猜就是何家了，这次凶手作案，像尼古丁，还有毁了一箱钱的手段，一般人是弄不出来。甘佳宁十多年前是浙大化学系的高材生，她生前接触的人里，包括她的同学，工作接触的朋友，一定很多是搞化工这块的。指不定是谁为她复仇来了呢。”

林杰连连点头：“没错，我听老陈说高纯度尼古丁是凶手自己炼制出来的，一般人不可能做到。要是凶手是为甘佳宁复仇而来，就好解释了，他们那圈子里的人弄些化学品不是难事。”

“如果凶手真是为甘佳宁而来的，恐怕一般关系的也不会为了她复仇酿造这起大案。首先，你查查何家的亲戚里有没有这行业的人物，其次查她昔年的同学，尤其是有恋爱关系的人，再次查她工作后的朋友圈。”

“好，这块工作我相信不会太难，很快会有结果的。”

“还有，老陈说这么高纯度的尼古丁只可能是凶手自己提炼，但那个装三百万的箱子里，有大量的金属钠，有可能是凶手买来的。还有那个石灰，不是我们平时擦墙的石灰，是没什么杂质的高纯度碳酸钙，也是实验用品。像实验用的金属钠，一次弄来这么多，销售单位肯定有记录。这张单子是老陈写的凶手可能买的基础材料，你找人把周边县市的实验用品销售点都调查一下吧，包括学校的实验室。”

说完，王格东由于已经明确了犯罪动机，想着破案也快了，不由眉头舒展，笑了笑，道：“不过老陈还说，就怕单子上写着的几样东西，也全是凶手自己炼出来的。”

林杰啧啧嘴巴：“这也太夸张了吧。”

“谁知道呢。你我都不懂化学，老陈说提炼尼古丁是有机化学，难度很高，其他几样都是无机化学，像金属钠，似乎通过电解我们吃饭的食盐也能得到。凶手连高纯度尼古丁都弄出来了，其他几样他自己动手，丰衣足食也不是不可能。”

林杰无奈道：“好吧，我这边只能尽力去查了，希望这凶手不是个太勤快的人。”

“对了，上次找市局技术人员修复监控画面的事，进展怎么样？”

“他们说今天能把图像交给我们，虽然不是太清晰，但也能辨认出车辆的号牌。等拿到了我们马上着手去查。只要凶手不是第二天才把车子开出去，排查的范围不大。”

王格东点点头，道：“第二天也是有可能的，但我们只要查江小兵进入安乐路前的几分钟，到第二天六点开进安乐路的车子。”

林杰好奇问：“为什么你判断是在这期间的？如果凶手在第二天晚些时候才开车运尸的也是有可能的呀？”

王格东摇摇头：“你没明白我的意思，这一回我是要你查这期间开进安乐路的车子，而不是开出安乐路的车子。”

“这有什么区别吗？”

“当然有。如果查开出安乐路的车子，确实如你说的，凶手有可能在第二天更晚的时候，把车子开出安乐路。但查开进安乐路的车子就不同了。凶手用车运走江小兵只有两种情况。第一种，凶手看到江小兵开始朝安乐路方向走后，凶手同伙先开车进入安乐路等着，随后胖子跟踪江小兵进入杀人。第二种，胖子在杀死江小兵后，把他临时藏在安乐路上的某个隐蔽处，或垃圾桶，或用遮掩物挡住。在此之后，胖子或同伙开车再次来到安乐路，运走尸体。如果是第一种情况，要查江小兵进入安乐路前几分钟内，进入安乐路的车辆。第二种情况，第二天早上六点开始天就亮了，路上行人增多，如果此时还没

运走尸体，那么凶手把尸体装上车就很容易被目击者看到了。所以，不管哪种情况，只要查天亮前进入安乐路的车辆即可！”

林杰连连点头，王格东的分析非常有道理，用车运走尸体只有这两种可能，所以只要调查这期间进入安乐路的车辆，凶手一定在其中！

他道：“之前做过统计，我记得从案发时到第二天早上天亮前，经过安乐路的大概有五六十辆车子，也就是说，只要把这些车子都调查一遍，凶手一定是里面中的一个！”

“恩，不过这工作也挺难的，毕竟案子过去好多天了，车上当时留下线索痕迹，现在肯定也处理光了。就算上门去查，光靠嘴巴问，凶手也不可能直接告诉你们他就是凶手。恩……这样吧，你们调查每辆车前，顺便把车主的身份也查一下，看看是否有从事过化工行业的经历，如果有，哼哼，那就更靠谱了。当然，格外关照车主中体型像那个胖子的。”

林杰离开后，王格东笑了笑，凶手啊凶手，虽然你没露过面，可你直接暴露了作案动机，这下迟早要揪出你来了。

此时王格东显然没想到，江平虽然是直接打死何建生，毁了何家的元凶。凶手想做的，远远不是只惩治江平一家。

第三十章

王丽琴母子一起被害，凶手分文未拿，却毁了江家三百万的“事迹”很快传遍了。

这案子警方当然想保密，但哪保得了密。

江平生前是范长根的狗腿子，一个狠角色。平时最爱抓黄赌毒，被他逮到必须交罚款，否则就关上十天半个月。罚款从不开单据，但你要配合交了罚款，马上就能大步走出派出所。

一些社会人员由于平时对他奉承得好，出了事也很关照，每回都象征性关几天算了，当地老百姓对他是深恶痛绝。

他儿子也是学校里的有名混混，被江小兵骚扰的学生告知家长后，家长三天两头告学校，告派出所。

当然了，家长里有些也是有权势的，捅到县里，王格东知道后也曾一度要抓这小子教他如何做人，但每每被范长根家族的关系网劝阻。江小兵没触犯过刑法，又未成年，平时收保护费，欺负学生这种事，王格东这副局长的身份还真没法把他怎么样。

王丽琴也是镇上有名的得意人物，为人刻薄，仗着江平的身份，出门在外很是嚣张。有回逛街和店家起了争执，直接打电话就了一帮社会人员把店砸了。店主在他们的淫威下，半分不敢声张，一肚子苦水自己咽。

包括江平夫妇的亲属，各个嚣张跋扈。

现在一家满门死个精光，留下的遗产少了一半，江家气势顿萎，再也不敢张扬。当地老百姓全部鼓掌称快，各个都争当免费的宣传

员，没几天时间，这个案子传遍了大街小巷。

当然，传得最神的，还是凶手从头到尾没露面，就在多名警队神枪手的狙击枪下把人杀了，把钱毁了。不少迷信的人纷纷说这是城隍菩萨显灵，江家坏事做尽，小鬼收人了。

另一头，徐增愁眉不展。

他从公安朋友处听了整个案子的描述，他心里期望着陈进就此收手，警察还没掌握他的犯罪事实前，逃回美国，这样警察接下去的调查，也很难对他构成威胁。但他知道，陈进从来没做过半件违法的事，甚至从小到大都没见过陈进打架，像一个从来都是合法公民的家伙，一旦开始疯狂，只会是愈加疯狂。

他早晚会落网的。

徐增对这一点并不怀疑。

他虽然仗着自己的知识技术，不露面就杀了人毁了钱，可这不也直接把犯罪动机暴露了吗？不光犯罪动机，也把他的化工背景曝光了。

警察迟早要关注他了。

不过如果陈进真的落网，自己会不会也被他拖累进去？陈进犯的是枪毙大案，一旦落网必死无疑，没必要拖累自己，但难保呀，警局里面的那套手段，徐增一清二楚，想起都汗毛直立，这不是陈进想不招就能不招的。

如果供出自己是……某种意义上的帮凶，后果很可怕！

要不要现在就向公安举报是陈进干的？可这样一来，自己是知情人兼某种意义上的“帮凶”不就显然了？为什么之前不举报，等案发事情闹大了才举报？自己前途也算毁了。

但现在不举报，等将来陈进落网后呢，自己能推脱一干二净吗？觉得陈进只是在开玩笑，自己根本没想到他真会去犯罪，所以也没料到江家的案子真是他干的。

这事情可真够棘手的。

正当徐增坐在办公室里左右踟蹰，电话响起，一看是刑侦队的林杰，接起打招呼道："林队，你好啊。"

"徐科，你现在在单位吗？"

"在啊，什么事，又有新案卷？"

"不不，也没什么大事，就想过来跟你聊聊一些东西，你这边现在方便吗？"

徐增顿时心头一惊，不是为工作的事，聊一些东西？这么快就找上自己，不可能吧？只好强行定住，道："好的，我今天手上没什么工作。"

"好的，那我过会儿就到你们单位见。"

挂完电话后，徐增心神不定，林杰这几天一定是在忙于江家案子的事，来找自己聊些东西，肯定也是跟江家案子有关的。

难道陈进这么快就被锁定目标了？

不会吧。

待会儿该怎么说呢？

我算知情人吗？

知情个屁！他马上把自己这想法否决。

没错，陈进和我是多年的同学，算得上发小的朋友。可他要杀人，会事先跟我这检察院的人说？就算他真跟我说了，他还没杀人，我难道要举报他有这想法？我怎么知道他是不是在开玩笑。我跟他十年没见面，就算我知道王丽琴母子被害的事，我又不是神仙，我怎么会猜到是他干的？

几秒钟的功夫里，他就想好了全套说辞，把责任推得干干净净。如果陈进你真被盯上了，我显然救不了你的，我只能自保逃脱干系，你可不要怪我不讲义气啊。

他又想起了中学那回被拖拉机收保护费，陈进喊他快跑，他就不讲义气地一个人跑了。

事情总在轮回，现在又是一样的遭遇？

他叹了口气，舌头发干，倒了杯水喝下。

十分钟后，林杰到了检察院，徐增和他常有业务往来，私交不错，带他到旁边一间小会议室里，客气地招待着。

林杰客套一番后，就开门见山说了：“江平老婆和儿子被杀的事你知道吧？”

徐增点点头：“当然，这事谁不知道？”

林杰笑了笑，道：“你对这事怎么看？”

怎么看？徐增心头一紧，握了握水杯，道：“咱们这是算私底下聊，还是怎么样？”

“当然是私底下聊，你不要见怪，我这就是了解下情况。”

“为什么找我？”

“听说你和甘佳宁是大学校友，这些年也有点来往吧。这案子我们老大判断跟何家有关。”

徐增故作惊讶道："你们该不会怀疑我杀了人吧？"

林杰忙笑着否认："怎么会呢，实话说，杀江平妻儿的家伙，是仇杀，而且用了不少化工的技术，所以老大推测凶手是甘佳宁熟人，你是甘佳宁朋友，所以来了解一下她的人际关系。"

"哦……原来是这样。"徐增稍微放下心，道，"既然咱们俩是私下聊，那我也抛开我身份的立场，我只能说杀得好。"

林杰微微一愣，随即尴尬地笑笑："你这说法跟我老大简直一模一样。"

"哦？王局也这么看？"

林杰道："说实在话，我心里也在说杀得好，你也知道，看看他们派出所那帮人多肥啊，普通协警都比我们刑警队的活得好。我们长年累月辛苦破案，他们抓点黄赌毒，哼。不过说归说，案子还是要破。这次凶手用的化工技术非常专业，甘佳宁又是化学系出身，我们老大怀疑这凶手是甘佳宁的熟人，替她报仇来的。"

徐增笑着道："幸亏我是学法律的，压根不懂化学这么高深的学科。要不然，我住在这县城，又是甘佳宁的校友兼熟人，岂不是第一个要怀疑我？哈哈。"

林杰道："情况就是这样，你跟甘佳宁熟，帮我想想，哪几个人和她关系好，又是搞化工的。"

徐增无奈道："这我还真不太清楚，我和她们系过去读大学时认识一些，现在都过去十多年了，据我知道，他们系在金县的就甘佳宁一个吧，其他人都天南地北的，这些年我没什么联系，实在想不起来。"

"甘佳宁结婚前，做了几年的化工研究工作，你知道吗？"

"知道一些。"

“她工作中有什么特别要好的人，或者是爱恋她的人？”

“我只认识几个她们系的人，而且这些年几乎都没联系了，她工作的情况跟我完全不搭嘎，我更不会知道了。”

林杰抿抿嘴，怀疑地看了看徐增，又问了句：“你真不知道？”

徐增一愣，果断道：“实在不记得了，如果以后想起来，我一定马上打电话给你。”

林杰又打量他一下，只能无奈客套几句，离开了。

第三十一章

“老大，案发后到第二天天亮前经过安乐路的五十多辆车子，每个车主的档案都调出来查过，只有一个当过化工厂的销售，其他人都没有与化工有关的经历，我们初步派人跟每个车主聊了，没发现可疑的。体型像胖子的人大概有四五个，但仔细对比发现身高等情况不符合。”

怎么一个都没有？王格东闭着嘴，心中思量着。

江小兵一定是车子运出去的，既然胖子不是这些车主中的一人，那么现在可以断定胖子是有同伙的。而这个同伙，就是这五十多人中的一个，对方隐藏的很好，光靠民警问是问不出结果的。

林杰继续汇报：“另外周边县市的化学品销售点也走访过了，单子上的几样东西，基本都是学校和科研单位买的，近期没有出现私人大量购买的记录。不过凶手有没有可能就是学校或科研单位的人，就没法判断了。”

王格东点点头：“这个查起来确实有难度，凶手无论是私人，还是通过单位名义购买，一次性买一堆的金属钠，可能性很低。哎，估计又是凶手自己炼出来的。对了，最重要的甘佳宁人际关系查得怎么样？”

林杰面露苦色：“他们都不太配合。”

王格东不解：“谁不配合？”

“甘佳宁过去的同学朋友。我们先从浙大拿到当年她同学的联系方式，电话打过去说明身份后，对方反应都很冷淡，清一色说不清楚，和甘佳宁不熟。”

“哦？甘佳宁读书时人缘不太好？”

“不，我们后来了解了到，甘佳宁性格开朗，当时和同学间的关系普遍融洽。我们反复套话，总算大致弄明白了，原来他们同学在网上有个群，虽然毕业多年，也常在网上联系。原本甘佳宁自杀后，他们同学全部很悲愤。江家母子死后，这案子马上在他们同学间传开，全部说杀得好。所以我估计是这个原因，他们不愿意配合我们警方调查。”

“这也怪不了他们。假如你的好朋友被人弄死，后来那户人家又被人杀了满门，你当然也不希望警察抓到凶手。我想这案子从他们同学口中，总能探出不少信息，光电话里问，怕他们确实不会配合。恩……这样吧，这事还需要上门直接找到他们同学谈，警察找上门，这帮家伙一定会说实情了。”

“甘佳宁的大学同学里，没一个在金县的，后来我打听到，检察院的徐增和甘佳宁是大学校友，彼此认识，并且这么多年一直有联系，私交不错。今天我专程找过他，想问他甘佳宁的人际情况，他却一概说不清楚。”

“徐增？申诉科的科长吧？”

“恩。”

“这人办事很稳重，是他们院中级干部里最有潜力的一个，听说还是他们院长的准女婿。我想他大概也是为了朋友的一时气愤，以他的身份立场，肯定会说的。要不这样，你问他明天有没有空，让他来找我，我跟他聊聊。对了，甘佳宁的同学里，有在我们市的吗？”

“有三个吧，都在市区，其中一个是他们的班长，现在自己开了家化工品的贸易公司，规模做得挺大。”

“这人叫什么名字？”

“叫刘志勇。”

王格东暗暗点头，道：“做企业的嘛，对警方查案不敢不配合，这样吧，你跟他联系下，我过两天要去市局汇报工作，顺便跟他碰个面。”

“好的，我马上去办。”

第三十二章

摸清目标的全部生活规律，是干掉目标的前提和基础。

这工作看似简单，实则复杂、细致且艰巨。

陈进一开始想用直接跟踪的方法，但他稍微试了一下，发现不靠谱。

跟踪时，你不能太近，也不能太远。太近容易被发现，太远容易跟丢。尤其是陈进的作案时间选择晚上，冬天晚上路上行人少，如果你发现和你隔个一两百米，总有一个人在后面走，你再笨也该觉察出情况不对劲。

这可不像古装电视剧的标配情节，目标感觉身后有人跟踪，他一回头，你忙凑到个水果摊前买梨，就这么躲过去了。大半夜的，陈进去哪找那么多水果摊？

更加上陈进是个胖子，目标太大，行动没法敏捷。就算他是运动健将，一路能轻松地跟随目标，现在的路上到处都有监控，这无疑是骗自己。

他对跟踪想了很久，最后还是采用最笨最繁琐，但也是最安全的方法——守株待兔。

比如找江小兵下手时，假设他家到学校共有三条路，你事先不知道他会走哪条路线，该怎么着手？

很简单，第一天，你躲在第一条路上，发现从头到尾江小兵没出现过，那么表明他走的不是第一条。第二天，躲在第二条路上，重复这个过程。如果你连续多天这样守株待兔，就会统计出他每天从各条

路线走的概率是如何，每天出现在某条路的时间范围大致是如何。有了这两项数据的支持，你的犯罪成功率和安全性才会提高。

而这种跟踪方法，警方调监控是不可能注意到你的，因为你在一个点压根没动。

凡事都要进行数据分析，不管是从事化学研究，还是犯罪，这是他的职业习惯。

现在是晚上九点四十分，陈进坐在一辆二手奔驰里，手边的车窗摇落下一条缝。

车子是他一个月前买的，牌照落户杭州，之所以挑中这辆，一方面原因它是奔驰，任何人包括办案的警察，潜意识里都会想开奔驰的不可能去杀人吧。另一方面，如果新买一辆奔驰，可能会吸引眼球，犯罪可不像混演艺圈，还是低调点吧。

这时，离他不远处的金县一中，最后一节晚自习的下课铃响了，随后教学楼传来一阵喧嚣，学生们成群结队地离开教室，有些迈向寝室方向，有些走往自行车棚。

一中是省重点中学，已经被甘佳宁炸死的街道主任陆卫国，他的独女陆晴就读于这所中学。

一定是买读进去的。陈进心里想着，嘴上发出轻蔑的一声哼。他不相信官二代里也有上进的孩子。

他只知道陆晴在一中读书，具体读高几不太清楚，是个走读生，不住校。他对陆晴的跟踪工作没进行过几天。

不住校，呵呵，挺好。

过了五六分钟后，开始有学生骑车从他的车边经过，他细心搜寻着陆晴的身影。

这个女生……挺像的。他拿出手机里偷拍的照片，再比对了一遍，嗯，就是她了。

还没等陆晴经过，他发动车子，先开到前头，从另一条远路先行绕过去，来到了一条非主干道上。他需要积累多次的数据，判断陆晴从这里经过的概率和大致时间点。

不多一会儿，后面陆晴骑着自行车进入了这条路。

陈进仔细地观察了片刻，不会运气这么好吧！今天她一个人回家，身旁没有同学，更巧合的是，现在这条路上，居然一个人都没有！而且他也知道，这条路附近没有监控探头。

原本只想着跟踪摸清规律，今天就直接给了下手机会？

动手吗？

我的朋友，这次机会太好了，不用你来帮忙了。

他心里有点激动，忙掏出药片灌了一口水，他知道他一激动，很容易植物神经紊乱，必须先吃抑制药。

这时，陆晴的自行车正在不紧不慢地接近，陈进眼睛紧紧通过车窗上的一段缝隙观察着，一只手悄悄摇落了一点窗户，另一只手，已经摸向了副驾驶座下方。

十米……五米……三米……

这时，陆晴口中的声音传入了陈进的耳朵里。

她在背英语单词！

认真地背着英语单词。

尽管她的英语在陈进这位美国生活十多年的人耳里，显得多么撇脚幼稚。

可是，陈进却笑了。

他的手松开了，他的心软了。

或许，陆晴永远不会知道，在她十七岁冬天的一个夜晚，一生中最危险的一刻在她不知觉中擦肩而过。

死神，就这样微笑地望着她远去。

第三十三章

徐增今天一直心中忐忑，昨天林杰找过他后，不久又打来电话，说他们局长约他今天来局里聊聊。

已经找自己谈过了，还要找自己聊聊？

是不是刑侦队后来又发现什么新线索了？

是不是他们已经锁定陈进了？

再次找自己，莫非想试探出自己是知情人，一并拿了？

他不敢打电话给陈进，甚至不敢找公用电话打，谁知道警局是否派人跟踪自己了呢。

犹豫再三，徐增还是如约来到县局。

王格东亲自接待，领他到一间会议室后，闲话几句就开门见山地说：“今天找徐科过来，也没其他事，就是想问你些情况。江平的老婆和儿子被杀的案子你清楚的吧？”

徐增道：“大致有过了解，现在还是你们侦查阶段，还没移送到我们院来，具体细节我不是很了然。”

王格东笑了笑：“凶手毁了三百万，又杀了王丽琴和江小兵，实实在在的仇杀。江平这家伙相信你也有耳闻，不是个好东西，结仇的人不少。不过仇最大的，还是上次爆炸案的何家了。这次的谋杀案，凶手手段很高超，而且用了几个颇有技术含量的化工手法，据此判断，凶手对化工行业很了解。而甘佳宁十几年前是浙大化学系的高材生，这不免让我怀疑，凶手是甘佳宁的熟人，为她复仇来了。”

徐增喝口茶掩饰自己的焦虑，点头道：“王局分析得有道理。”

王格东拿出烟，给徐增递了支，徐增摇摇头说正在戒烟。王格东笑笑，随后话锋一转：“听说你和甘佳宁很熟？”

徐增只好道：“很熟算不上，我们是大学校友，金县里面大学校友不多，所以平时过年过节有走动。”

“嗯，你好像读的是法律吧？”

“对的。”

“我没记错的话，浙大是1998年才四校合并的，你读书那会儿和甘佳宁不是同个学校吧？”

“我是杭州大学的法律系，她是老浙大的化学系。”

“那你们怎么认识的？”

徐增道：“大三时刚好四校合并，所以我们算得上半个校友。”

王格东道：“我的意思是，你们是在哪种场合下认识的？”

徐增又喝了口茶，道：“我一个发小朋友跟甘佳宁是同个专业的，后来大家彼此间走动就认识了。”他不想透露陈进，忙补充一句，“因为那会儿我看到甘佳宁，挺有好感的，所以准确地说，是我刻意去认识她的。”

王格东笑了笑，道：“我看了甘佳宁的照片，年轻时一定是个美女，听说性格也不错，工科专业里出个美女，自然会受追捧。对了，既然你也喜欢甘佳宁，应该知道她有哪些追求者吧？”

“这个嘛……那时都快毕业了，不太关注男女问题。大学毕业前，我跟甘佳宁的接触很少，反而是毕业后我到了金县，发现她也在金县，因为……因为我对她有点好感，这才多了一些联系。”

“就是说你对甘佳宁的了解，还是在工作后才更深入的？”

“可以这么说。”

“他们专业里谁喜欢过甘佳宁，你一个都不知道吗？”

“我对他们专业其他人不熟，我学法律的，不管是上课还是以后的工作，和他们都没交集。”

王格东无奈吐口气：“甘佳宁毕业后做了几年化工行业的研究工作，这期间有谁追求过她你知道吗？”

徐增点头道：“这我倒是知道一些情况。她丈夫何建生是后来才出现的，之前听她说，她所在部门的一个研发主管，喜欢她，不过她嫌对方年龄大，没有接受。”

王格东眼睛一亮，道：“这个研发主管叫什么名字？”

“名字我不清楚，似乎记得姓叶，具体叫什么我想不起来了。”

王格东在本子里写上了“叶先生”这三个字，随后道：“好吧，既然是她工作过的单位的人，一定能查得到。还有其他你知道的情况吗？”

徐增摇摇头：“后来她认识了何建生，以后的情况你们都知道的。至于她大学期间的人际关系，我不太晓得，也没有多过问。”

王格东咋咋嘴，道：“甘佳宁的亲戚或者是何建生的亲戚里，有从事化工行业的人吗？”

“据我所知，应该没有。”

王格东点点头：“你之前说的那位发小朋友，跟甘佳宁同属化学系？”

“是的。”

“化学系是个小专业，人不多吧？”

“可能就三十来号人。”

“小专业里通常大家彼此关系都不错，你朋友和甘佳宁熟不熟？”

“他比较内向，他们小专业的同学间彼此多少应该都有了解，但到底有多熟，我说不上来。”

“你朋友叫什么名字？”

徐增喝了口茶，无奈道：“陈进。”

“他现在在哪，做什么的？”

“在美国，是个公司的科学家。”

“还是从事化工行业吗？”

“嗯，是的。”

“你和他平时联系多吗？”

“这十几年很少联系了，他本科毕业就去了美国，至今一直留在美国。他父母跟着他弟弟移民去了澳洲，所以他十年没回国了。这些年相隔远了，时差也相反，除了偶尔网上恰巧遇到问候几句外，很少联系。”

“你有他的美国电话吧？”

徐增脑中闪电般浮现过一系列想法，如果把电话告诉王格东，警方一定会打过去找陈进，当得知陈进已不在美国时，傻子都该怀疑凶手是他了。

怎么办，说还是不说？

还是改号码的末位数，告诉王格东？

电光火石般的一刹那，徐增想了很多，但王格东就坐在他面前看着他，一旦犹豫，不但陈进保不了，自己也将拖进这痛苦深渊里。他只好吸了口气，无奈道："有的。"

王格东倒不会想到在他一个呼吸间，会想了这么多事，只是道："是否方便告诉我？我这边想多找几个甘佳宁的同学问问情况，所以跟你要他的号码。"

徐增抿抿嘴，心里叹息着，陈进，我是逼不得已，不要怪我。他只能把陈进美国的家里电话写在便纸条上，给了王格东。

王格东收下便条，满意道："徐科，先谢谢你了，最近事情多，改日破了案请你一起吃个饭。"

从公安局走出来，徐增强装镇定，掩饰着满腹的心事。他觉得自己很对不起陈进，当警方得知陈进已不在美国，以王格东的脑子，一定会查下去，那将发现他在不到两个月前，也就是甘佳宁死后没多久，就搭乘航班回国了，又加上王丽琴母子被害一案如此明显的犯罪动机和犯罪手段，傻子都知道是陈进做的了。

哎，陈进啊陈进，就算你要报复，你不是会下毒吗，为什么不弄些稀奇古怪的毒药，把你仇人一个个毒死，弄成意外死亡的模样。为什么你偏偏要整出一起声势浩大的绑架案，不但杀人，还废了江家的财产，有必要吗？

你为了自己的一时气愤，杀人直接把犯罪动机露出来，你跑得了吗？

该怎么办，要不要现在通知陈进？

徐增陷入了苦思。

第三十四章

窗帘紧闭，房间里灯光通明。

陈进穿着专业的工作服，戴着口罩、头套、手套，全身皮肤无一寸暴露在空气中，他耐心地等在桌子旁，看着酒精灯缓缓加热着某种无色透明液体。

昨天差一点杀了陆晴，想起来他还是心有余悸。

今天他打听了一番，陆卫国是个难得的好官，周围老百姓对他评价都很好。虽然身为街道主任，但大家都知道他是个正直的人，不但从不贪污，对来办事的老百姓态度也很好，遇人有困难时，多会悉心帮助。

甘佳宁炸死陆卫国，实在不应该呀！陈进暗暗叹息。

陆卫国一家至今住的还是九十年代购置的商品房。十多年前的商品房质量普遍差，外墙已经斑驳开裂了。他妻子是超市的收银员。只要陆卫国愿意，他妻子进事业单位当个工作人员毫无阻力，可是他没有。陆卫国生前每天骑自行车上下班，他家里也没有购置汽车。女儿读书成绩很好，品行俱佳，在附近也是有口皆碑的。

甘佳宁炸死三个人后，李刚和江平家属常来找何家麻烦，但陆家从来没有，她们娘俩只是自认倒霉，也同情何家，并没找上门过。

就这样一个正直本分的老好人，在这场变故中却不幸陪葬，陈进想着心里也十分难受。好官本就不多，从此又少了一个。

更何况他昨天差一点在没调查清楚前，就害了陆晴。如果他真这么做了，他一定无法原谅自己，说不定现在烧杯里的东西，他就会一

饮而尽了。

他叹息一声，思想重新回到当下，还是继续准备吧，下一个李刚一家满门了吧。

李刚生前是公认的坏蛋，口碑比江平不会好哪里去，他身为副镇长，兼管治安，联防队就挂在他名下。他死后，没一个老百姓为之叹息。他儿子李启明也不是个好东西，在县电视台挂职，平时开跑车，带美女，招摇过市。还有他老婆也如王丽琴一般。

谁让这对母子也是那天找何家麻烦的人呢。

陈进笑了笑，甘佳宁，对于李家的满门陪葬，你一定也会如江家一般开心的。

当然了，这案子最后动手的不是他，而是那位朋友，那位朋友这回要亲自动手了。

这时，他的手机响了。

这个手机号是他回国后用的，号码只有徐增知道。这些日子来，除了诈骗促销和打错的外，从没接到过一个电话。本想既然和徐增已经陌路了，这个手机号也没有继续使用的必要，或许是心里潜意识中放不下朋友的旧情，他依然给手机充电，保持着开机状态。

他拿过桌上的手机，显示是一个陌生的固定电话。

他拿着手机，打开门出去，重新合上门，这才拉下了口罩，接起。

电话接通后，对方没有说话。陈进不知道对方是谁，心中谨慎，也没有开口。

隔了十几秒钟，电话那头传来徐增疲倦的声音：“你这个自己用的手机卡登记了你的名字吗？”

陈进愣了一下，随后道："没有。"

"你有用银行卡给这手机号充钱过吗？"

"没有，直接买来的充值卡。"

"还有谁知道这是你的手机卡？"

"只有你。"

"现在或许是将来，别人有办法知道你用过这张手机卡吗？"

陈进想了想，道："没有。"

徐增似乎略微松了口气，道："警方问我要了你美国的家里电话。"

陈进心中一紧，随即又沉稳下来，道："为什么？"

"他们怀疑最近某个案子的凶手是甘佳宁的同学或朋友。得知我认识甘佳宁，找我了解情况，随即说到了你。因为我对你们专业的人员不熟，说是因为你，我才跟甘佳宁认识的，所以警方会打你电话，问问你们专业当时的情况。"

陈进笑了一下，道："谢谢你。"

徐增冷漠地回应："没什么好谢的，最近有起案子很恶劣，警方早晚会破案的，你既然是甘佳宁同学，对你们系的人员肯定很了解，如果你知道点什么，请多配合警方的调查。"

陈进笑了笑："我如果知道，一定好好配合。"

徐增道："这个手机号既然只有我知道，以后我也不会再打你电话了，这张手机卡没必要用了。"

陈进爽快地应着："我马上取出来扔抽水马桶里，一定一定。"

徐增挂掉了电话。

陈进站在原地，深呼吸一口。

以徐增的身份和立场，他不应该帮我的，而且他也已经说了跟我绝交，可是他还是冒险打了我这个电话。

看得出，他还是很害怕，他应该是用公用电话打的，而且电话里也没有具体说什么情况，他潜意识里一定担心如果我将来被抓，会供出他是知情人，所以这通电话他要完全当成第三者的角度说话，所以才会说“如果你知道点什么，请多配合警方的调查”，这样将来即便回朔过去，顶多说徐增认识凶手，但他不是知情人。

真是难为他了。

徐增一定希望我马上收拾好这里的一切，回美国去，这样一来，没有物证的情况下，永远不知道我是凶手。

不过，真正的凶手还在逍遥。我这个“凶手”能回去吗？

陈进叹息一声，随后，取出手机卡，扔进了马桶冲走。

第三十五章

此时此刻的王格东显然做梦也不会想到，徐增的那位美国朋友就是凶手。他要了陈进的电话，只不过是想通过不同的人，共同还原甘佳宁过去的人际关系。

案发至今，线索几无，凶手杀人时都没露过面，王格东反复斟酌案情，寻找侦查突破口，始终难有进展，这才只能通过甘佳宁的人际关系着手。

整个案子分成两个阶段，一是凶手当晚杀死江小兵，并运出安乐路的过程；二是此后几天的绑架过程。

第二阶段的绑架留给警方侦查的空间几乎完全封死。凶手用的手机号没法查来源，凶手的声音一定用了变声器，犯罪用的化学材料，几乎可以断定是他自己炼的，而犯罪工具如两个皮箱，更是普通得不能再普通了。加上南湖水库地势偏远，路上没有监控，显然也不会有目击证人看到凶手藏箱子、沉尸湖底的经过。

唯一有点用处的，还是犯罪的第一个阶段。

凶手在监控上故意露面，王格东找人调了案发当晚周边的监控仔细查找这个胖子，看他路过其他监控时，是否把帽子口罩摘了，但这个胖子再没出现在其他监控中。看来他走出安乐路后，绕其他没有监控的路段离开了。

不过毕竟他露面了，身高和体型都被记录下来。

据图像专家分析，凶手的身高大约是174到176之间，这是穿鞋子的高度，目测是双皮鞋，一般鞋高三公分左右。再增加一些误差范

围，凶手脱鞋后的实际身高应该在170到174之间。体重由于冬天衣物庞大，无法准确判断，只知道凶手体重至少在150斤以上。

有了身高这条依据，如果凶手真是甘佳宁的同学，那就好办了。只要调取甘佳宁前后五届的学生体检报告——因为要考虑到，凶手可能并非甘佳宁的同届同学，学长泡学妹，学弟追学姐的剧情很多，把他们化学系前后五届学生的体检报告中，所有身高符合标准的都罗列出来，再一一进行排除。

化学系是个小专业，五届学生合起来就一百多号人，符合身高标准的男性估计最多就六、七十个，逐一进行排查，工作量虽然还有些大，但是这是目前最可行的办法。

至于体重嘛，只能作为参考，毕竟当年体检报告的体重和如今十多年后的情况大有不同，只有身高是不变的。当然了，等列出符合身高的所有人后，逐一看现在哪些是胖子，调查范围又能大幅缩小。

王格东心里很清楚，只要凶手是甘佳宁的老同学，一定很快会落入警方的视野。

可凶手至少是两个人。

江小兵是开车运出的。当晚开出安乐路的车子，五十多位车主中，已经排除了胖子。这表明五十多个人里有个是胖子的帮凶，不过对方心理素质好，没被警察问出来。在找不到证据的情况下，想从五十多个人口中直接问出谁是帮凶，几乎不可能。

所以目标还是要回到已知的胖子身上。

两名凶手中，必须有一人具备化工的专业背景。五十多位车主中没人具备，那么证明胖子有化工背景。——当然，还有种可能，五十多车主的背景经历有人造假，但你要查遍五十多个人的细致背景情况，无疑是项更难的工作。

现在只能寄希望五十多位车主的背景经历是真实的。那么就只要调查胖子一人了。

既然现在的假定情况是胖子具备化工背景，那么如果凶手真是甘佳宁的同学或化工行业的亲戚朋友，此人无疑是胖子了，而不是车主中的一个。

但王格东还有一点想不明白，这种要枪毙的大案，胖子来复仇犯罪，那位不是化工行业的帮凶为什么会帮他？

帮凶是男是女？

究竟是有什么利益纽带让两个人联合在一起，敢犯下枪毙大案呢？

这个问题只有等抓获胖子才能弄明白了。

现在思路明确，只要把胖子的身高体重与甘佳宁的熟人、同学逐个比对，还怕找不出来吗？

后面的侦破工作已经有了明确方向。

一是查甘佳宁前后五届同学的体检报告，列出符合身高条件并且现在体重150斤以上的人。

二是把戴帽子口罩的胖子照片，交给一些甘佳宁的生前熟人、同学辨认，看看形态上像谁。

三是继续调查案发当晚的车主，说不定会有意外收获。

四是抓紧从甘佳宁熟人同学口中还原她生前的人际关系，包括工作后的人际关系，摸清她所有从事化工行业的亲戚朋友。

好吧，终于把许多此前没想明白的问题一一分解细化了，接下来今天先跟那位徐增的朋友陈进聊聊情况了。

王格东考虑到对方身处美国，时差相反，白天打电话，对方还在睡觉，哪会配合你办案？

警察在国内很牛，没人敢不配合调查，可对方在美国生活了十多年，举家都移民了，又不打算回国混饭吃，哪会给你一个县公安局的面子？

所以王格东为了礼貌起见，一直在县局等到了晚上十点半，这才叫来一名刚考进公务员的硕士警察帮他打电话。

因为王格东不会英语，虽说陈进是中国人，但接电话的未必是他本人，所以王格东下班前叫了这名硕士生留下陪他。

到了时间点，手下按指示拨通了电话，对着叽里咕噜说了几分钟，挂断了。

王格东奇怪问："怎么挂了，我还没跟他说话？"

硕士生道："这电话换人了。"

王格东不由奇怪道："怎么回事？"

"接电话的是个美国年轻人，他说这套房子是他们三个多星期前通过中介租下来的，我问他是不是有个中国人叫陈进，对方说租房合同里的房屋主人是叫陈进，听中介说房屋主人被公司派到其他州工作，所以房子腾出来出租的。我问他是否有房屋主人的联系方式，他说没有。老大，我要不要请对方告知中介的联系方式，我们再通过中介，找陈进的最新联系电话？"

王格东摇摇头，道："算了吧，跨国打交道可真麻烦，反正甘佳宁的同学不止这一个，这头联系不上，我们找国内其他人好了。"

至少这通电话，还没让王格东对陈进起疑。也正因为是三个星期前房子才出租的，使王格东做梦都没想到实际上他早在两个月前就回

国了。但他接下来会向甘佳宁的同学求证了，并且有那个“胖子”身高体重数据，作为甘佳宁的同班同学，陈进能跑得了吗？

第三十六章

陈进缓缓踱步，绕着滨江小区走了一圈。

这是个中大型规模的小区，约有一千余户人家，南面是多层，中间是排屋别墅，北面是小高层电梯房。东南西北各有四个门可以进出。虽然每个门都有保安室，但他观察后发现，这些保安除了看进入车辆是否有小区通行证外，对行人、自行车、电瓶车都不闻不问。

这点很好！

李刚一家就住在滨江小区里，这个小区建成大约有十年了，现在看这小区的建筑风格有些落伍，但在十年前，这是县里档次最高的小区。

陈进只知道李刚家住在小区内的别墅区，具体是哪幢不太清楚，他还没有进入过小区。

他站在小区外，再仔细地打量一遍，每个门口都有监控，现在还不是露面的时候，他想了想，走到离小区隔着几个路口的一处停车场，上了自己的奔驰车。

车子开到小区东门，保安拦下，看到是奔驰车，态度显得很客气："请问你是业主吗？"

陈进摇头："不是，找个朋友，很快就走。"

保安没有多问，因为白天停车位不紧张，对社会车辆进出管理也松一些，不过即便保安问找哪位朋友，陈进随便胡诌个名字，几千人的小区，还有很多房子里住的是租客，保安不可能记住所有业主的名字。

奔驰车顺利地开进了小区，陈进径直来到排屋别墅区，停车后打量一圈四周，停车位附近有几个监控，这几个监控当然是防偷车贼的，小区内的路面上却只有为数不多的几个监控，要避开只需绕道行走，根本不费力气。

陈进很满意，背负双手，不紧不慢地走在排屋别墅区，边走边偷偷向周围打量着。

排屋别墅不多，总共也就几十户，都是统一规格的铁栅栏的大门，他朝每户人家的院子里张望一眼，很快发现了靠西面最外围的一套别墅里，停着一辆奥迪车，车牌号码正是李刚的座驾。看来他虽死了，这辆公车还是在给他们家用。当个领导就是好，即便人死了，亲戚朋友还在体制内，李刚家的权势得以继续保留。

难怪这么嚣张，找上何家报复的人里，李刚家族的最多。

江平一家满门被灭口，留下的遗产被陈进弄没了一半，剩下的亲戚中，即便依然在体制内的，见到江家如此遭遇，也早已深以为戒，在外行为处事都收敛起来。又听人传言这是凶手替何家报仇来了，江家三口都死了，他们这些亲戚朋友，没必要也不敢再去找何家婆孙的麻烦。

李刚一家就不同了，他们直到前些天，得知王丽琴母子被人杀了才有所收敛，此前的两个月里，不时隔三岔五带人欺辱一趟何家，陈进每每远处看着，却不能出手制止。不过在他心里，已经把李刚一家的忌日写在了笔记本上。

今天既然已经知道了李刚家的住址，接下来就是构思犯罪过程了。

李刚儿子李启明已工作，说不定没住家里。李刚老婆自然住在这儿。如果分别把这两个人杀死，对陈进来说不算困难，但这样一来，案子就缺乏轰动性，与整个计划的最终宗旨不符，他朋友会失望的。

嗯，为了最终的整个计划，最理想的是把李刚老婆和儿子，一起杀死在家中。——没错，上门杀了他们母子俩，做得比江家的案子更有轰动性！

但上门杀对方两个人，同时又要不留下线索给警方破案，似乎很有难度。需要好好地计划一番。

当然了，现在最重要的是摸清他们母子俩的日常行踪情况。

陈进脑中思索一番，暂时还没想出把他们母子杀死在家中的方法，只能转回身，原路返回他的奔驰车。回来的路上，他照样是绕道避开监控，偷偷地用手机把经过道路的重要位置信息，都拍照存好。

这工作他需要来回多做几次，把最后行动时可能经过的路线的所有信息都记录下来，保证他闭上眼都能想起这条路的哪个位置有个垃圾桶，哪里有片绿化带，绿化带种了什么植物，有多高，等等。

不要觉得准备工作又繁琐又累，只有准备工作充分了，才能保证下手时的成功。当然，这次下手的将不是他，他要为那位朋友的安全负责。

第三十七章

市区一座办公楼中，这里的半层属于刘志勇开办的公司，是家中等规模的化工品贸易公司。

县局已在两天前联系过这位化学系的老班长，尽管金县管不到他，但一个生意人自然不敢得罪政府里的人，他丝毫不敢怠慢。

会议室里，王格东正坐在沙发上，刘志勇快步走来，热情地握手寒暄：“王局长，你好。”

王格东把刘志勇打量了一眼，中等身高，中年发福，面孔方正，看得出他年轻时是个帅哥。王格东笑了笑：“刘总坐吧，我的来意你应该知道了吧，我们金县公安局有点事情想麻烦一下刘总。”

“嗯，您下面的林队长已经跟我打过电话，能帮上忙的，我一定全力协作。”

“好吧，刘总这么爽快，我也不多客套了。甘佳宁是你的老同学，她的事你该清楚吧？”

刘志勇马上流露出惋惜的表情：“她走上这条路，实在出乎我们这些老同学的意料。哎，她也是个可怜人啊。”

王格东道：“前段时间我们金县出了起命案，死者是甘佳宁仇人的家属。我们这边的初步勘查结果判断，凶手很可能是为了甘佳宁复仇来的，而且凶手作案手法里，用了几个很专业的化学知识，我们不由怀疑此人是甘佳宁的同学或同事。”

“嗯，这个情况林队长已经大致和我讲过。”

王格东从文件袋里掏出一张照片，交给他：“上面这人就是凶手，不过他戴着帽子和口罩，看不出具体长相。刘总帮我瞧瞧，看到这人的身影，是否会让你想起谁？”

刘志勇接过照片端详着，过了些时候，他把照片还回去，摇摇头：“实在抱歉，光看照片我想不出符合的人选。”

王格东理解地点点头，照片上的胖子穿着厚重衣服，又遮住了面容，他们这帮大学同学毕业后分隔多年，每个人的外貌体型都发生了改变，光从照片很难发现异常。

“借你电脑用下？”

“当然可以。”

王格东打开电脑，插入了自己的优盘，打开里面的一个视频文件，正是胖子从监控下走过竖中指的片段。

“刘总你再看看这段视频，这个人的走路姿势是否让你想到谁？”

刘志勇反复拖动看了几遍视频，疑惑道：“这人右手抬起来是做什么？”

“竖中指。”

他惊讶道：“这个凶手对着你们的监控竖中指？”

“嗯。”

“这么嚣张？”

嚣张不嚣张也不干你的事，王格东不愿跟他废话许多，一个局外人知道太多案情不好，只好敷衍道：“凶手是挺嚣张的，所以我们警方才要加紧抓捕。你看看这人，有没有印象？”

刘志勇皱眉道：“他走路的姿势很普通，没什么特别的。”

王格东抿抿嘴，道：“姿势是挺普通的，没特别的动作习惯。但其实我们每个人的走路姿势，都是独一无二的，都带着个人风格的烙印，或者说是某种感觉。就像你对你熟悉的人，不用见着他面孔，只要看到他背影，就知道他是谁。你再仔细回忆回忆，这人你到底认不认识？”

刘志勇继续想了很久，最后还是摇头，道：“抱歉王局长，我真想不起来我认识这个人。”

王格东无奈皱眉，只能转而问：“据你了解，有哪几个人跟甘佳宁关系较好，尤其是，甘佳宁过去的男朋友。”

“男朋友？”刘志勇背过身去，过了会儿才慢慢转回来，道，“您是问她大学时的男朋友？”

“也不一定非是大学里的，她过去谈过的男朋友，或者追求过她的人，你知道几个？”

“这个嘛……你知道我们工科的女生本就少，甘佳宁又是当时我们学院里的美女，挺多人对她有好感，但说隔了十多年，我的同学里会有人为她复仇杀人，我不太相信。”

王格东没兴趣跟他讨论情感上是否相信的话题，道：“现在也只是怀疑，并不能肯定，你能不能把跟甘佳宁要好的男生，或者追求过她，或者是她男朋友的人列个名单出来？我们需要逐个调查一番，才能最终确定。即便说最后发现凶手是你们同学，但我相信刘总也不会为了老同学的感情，而不愿吐露这个杀人凶手吧？”

刘志勇尴尬地笑笑：“当然，当然，这是当然的，我回忆一下。”

王格东耐心地看着他。

刘志勇有些紧张，沉吟半晌道：“有个人追求过甘佳宁，追求了好几年，这件事大家都知道，是我们同班同学。当初他追求甘佳宁时，行为有点极端。”

“哦？”王格东好奇问，“怎么个极端？”

“他会在宿舍楼下站上一晚上，只为要甘佳宁见他一面，说上几句话。还有，据说他总跟踪甘佳宁。你知道，这种表达爱的方式，对女生来说是很恐怖的，只会增加女生的反感。但他在甘佳宁多次明确表示过不可能后，依然如此，直到毕业时，他还在追求。”

“这个人叫什么名字？”

“叫吴刚。”

王格东把这个名字写在了本子上，道：“他现在在哪？”

刘志勇摇摇头：“他性格有点孤僻，刚毕业时听说他出国了，这些年也没与大家联系，我不知道他在哪。”

“吴刚和其他同学中哪个关系比较要好？”

刘志勇想了想，摇头道：“没有。”

“没有？”

“嗯，他性格有点怪的，不太与人交际，不合群。”

王格东意味深长地点点头，工科男生里，总是不乏一些内向，甚至性格怪僻的人，追求甘佳宁很多年，说不定即便甘佳宁结婚后，这人心中一直保留着对她的爱。当得知甘佳宁以那种方式自杀后，这个怪癖、内向的工科男心中的魔鬼被唤醒，从而走上极端犯罪这条路。

此人多年不与同学联系，更显得可疑！

好吧，先重点查查这个吴刚。

第三十八章

“老大，你今天找刘志勇谈过了？”王格东回到县局，林杰凑上来。

“嗯，他给了我一个可疑人选，叫吴刚。此人性格孤僻，不与人打交道，大学时追了甘佳宁好几年，而且追求的方式有点极端，此后毕业出国，这么多年来没有和其他同学联系。”

林杰道：“这种性格的人很有可能犯罪呀！”

王格东点头：“他们老同学都没和此人联系，估计直接联系上这家伙有困难，你打电话跟浙大要吴刚的家庭住址，好好调查一下他。”

“好的。另外我们跟何家的几个亲戚打听过，何家的亲戚和甘佳宁的亲戚里，没有从事化工行业的。徐增上回说的甘佳宁工作后，有个姓叶的同事追过甘佳宁，我们调查过，情况属实，但姓叶的家伙早几年就去了中化集团的江苏公司上班，跟他公司包括他本人确认过，最近几个月他一直在江苏，从没离开，所以排除了可能性。”

王格东对林杰的工作效率表示很满意：“如此看，目标就在甘佳宁的昔日同学里了，哼哼，尤其是这个叫吴刚的家伙。对了，你跟浙大拿他们前后五届学生的体检报告办妥了吗？”

“拿到了，你的要求是找170到174之间身高的人，不过我考虑到过了十多年，或许有些人出现轻微驼背的情况，所以把当年的身高范围扩大到170到176之间，这样的结果更不会有遗漏。”

王格东点头夸赞：“不错，这回你想得很周到。这样身高的一共有多少人？”

“一共有七十八名男性。”

“这么多！那就逐一排查吧，一是查他们现在的体重有没有超过150斤，二是在体重也符合的人选中，查他们案发前后的行踪，三是查行踪没有明确不在场证明的人中，与甘佳宁的关系程度。”王格东冷哼一声，“只要凶手真是甘佳宁同学，我就不信他还能躲得过去。咦，这七十八个人里，有吴刚的名字吗？”

林杰翻看一遍记录，激动道：“有，吴刚身高170，当初的体重是133斤，过了十多年，肯定更胖了！”

王格东道：“目前最重要工作，还是查身高符合条件的人选，尤其是这个吴刚。其次，继续深入调查案发当晚经过安乐路的五十多辆车子，每位车主要详细调查他的身份背景，不仅要从个人档案，档案是可以伪造的，还要从他的生活、圈子方方面面进行调查，以免被对方所蒙蔽。当然，这部分工作的工作量太大，调查难度也很高，每个人深入调查是不现实的，你先挑出几个你觉得可能的怀疑对象，查一下吧。”

林杰道：“好的。”他又想了一下，道，“老大，既然凶手是为了甘佳宁复仇而来。那么这个凶手在甘佳宁出事后，有没有可能跑何家安慰一番呢？”

王格东眼睛一亮：“你这个想法很好。如果凶手为了甘佳宁报仇，那一定是个对甘佳宁极其关心的人。当初何建生死后，凶手很可能上门看望过甘佳宁。到甘佳宁也死后，凶手指不定也会上何家看望婆孙两人！好吧，过几天等你这边情况调查差不多了，我去趟何家问问。”

第三十九章

金县只有一家上档次的健身会所，徐增和女友正在打乒乓球，眼睛瞥见门口走进一个中年胖子，他视线刚从胖子身上滑过，立即又被引回了胖子身上，女友打过来的一个简单球没接住，落空了。

因为这个胖子不是别人，是陈进。

这一刻开始，徐增本来轻松愉悦的脸上覆盖了一层旁人难以觉察的阴霾。

陈进没有看到他，径直来到一架跑步机上，慢慢地跑动着。

“你怎么回事，好多球都接不住了，真没意思，你是不是看到哪个美女了，心不在焉的？”女友皱起小嘴抱怨着。

徐增忙笑着道：“再漂亮的美女哪有你漂亮。哎，可能是白天卷宗看多了，眼睛累，你先去瑜伽馆练会儿吧，我去跑步机上活动下。”

女友打量了附近，发现并没什么好看的女人，遂放心地说了好，一个人去了瑜伽馆。

徐增站在原地，抿抿嘴，深呼吸一口，迈动沉重的步伐，虽不情愿，最终还是朝跑步机走去。

他来到陈进旁边的一架跑步机上，陈进看了他一眼，笑了笑，没说什么，依然按自己的频率慢跑着。

徐增也一直默默无言，低头慢跑，有满腹的话，却不知如何开口。犹豫好久，他终于抬起头，看着面前的空地，边跑边说：“江家被杀一案的凶手有线索了。”

陈进毫无反应。

徐增继续轻微动着嘴唇，低声平静地说着：“凶手很嚣张，在监控下刻意露面了。虽然凶手自以为戴着帽子口罩，警察不知道他的长相，但他的身高和体重，已经被警方的专业技术人员模拟出来了。”

陈进还是毫无反应。

“警察已经把怀疑目标，对向了甘佳宁的昔日老同学，准备拿着凶手的视频找他们的同学辨认。而且警方也已经拿到当年同学每个人的体检报告，一一比对身高，把所有符合条件的嫌疑人都列出来进行排查。”

陈进继续慢跑着，脸上没有任何波澜。

“化学系就只有几十号人，凶手是不可能躲得过去的，很快就会被查出来。如果凶手还抱着侥幸的想法，甚至想继续作案，无疑是飞蛾扑火。我想聪明的凶手，此刻应该想办法逃出国去，警方也无从排查确认了。”

陈进低头笑了笑，终于开口了：“如果凶手有不在场证明呢？”

徐增不屑道：“如果凶手这么自以为是，以为小聪明小伎俩小手段就能躲过法律制裁，实在太天真了。”

陈进还是闭上嘴不说话。

徐增道：“听说凶手还找了个帮凶共同犯罪，他会找了谁？照理他在金县没有什么朋友？”

陈进轻微摇头笑道：“你不是已经和我绝交了吗？你不觉得你今天的话有点多，说不定将来某一天会给你带来麻烦。”

徐增一愣，手指紧紧握住跑步机把手，狠声道：“没错，我今天话实在太多了！我真后悔自己这么多嘴！”

陈进道：“还是要跟你说声谢谢。”

“你到底打算什么时候回美国？”

“等事情全部了结的时候。”

“怎么样才算全部了结？”

陈进笑了笑，没有回答，过了片刻，才道：“你一定要记住，我回国后，你从未跟我见过面。”说完，又闭上了嘴，嘴角挂着一丝可恶的微笑，尤其配在这张丑陋的胖脸上。

徐增深吸了一口气，沉声道：“我已经彻底受够你了，你把我生活全部打乱了，我马上就去举报你！”说完，他走下跑步机，舒缓一下情绪，向瑜伽馆走去，再不看陈进一眼。

“对不起。”陈进用微弱的只有他自己听得到的声音默默地说了一句。

徐增话是太多了，再这么下去，将来难保有一天会牵连到他，恩，我必须为他再做点什么。

至于那个帮凶，警方永远不会猜到那个人是谁。即便我被抓，也不会吐露那位朋友半个字，我会用我的生命来保护那个人的安全。

第四十章

今天是星期五，据陈进的观察，李刚的儿子李启明通常周末回家住两天。

晚上六点半，陈进戴上帽子口罩，穿上宽大的夹克衫出门了。

他从滨江小区的东门走入小区，保安只管车辆，不管行人和非机动车。

经过门口的监控时，他没有抬头，而是径直走入。到了小区里面，他根据早已绘制详细的地图，顺利避开小区内的几个监控，来到了中间的别墅区，一直步伐均匀地走到最西面这座别墅前。

他向里望了一眼，别墅里只停着李刚的座驾，没有他儿子的车，看来他儿子还没回家呢。不知道今天李启明会不会回家，不过无所谓，如果最终没回家，就等下一次动手吧，反正机会多得很。

他再看了一眼别墅的铁门，随后拍了下夹克衫内包裹的一样东西。

好吧，我的准备工作和踩点的工作都已经完成，接下来就让那个朋友亲自动手了。

陈进笑了笑："现在，又到了该我抛头露面的时候。"说完，转身离去，走出了小区。

李启明今天不太开心，他跟朋友在酒吧玩了几个小时，结果发现玩弄调戏的美女竟然是个酒托，提出开房的时候那婊子说给钱才行，实在是天大的悲剧。他这位花花公子不是小气的人，不缺这几个钱，可他压根没打算找妓，他从来都喜欢良家。

于是早早地结账离开，今天喝了酒，他还是有自知之明的，知道这几个月近年底，交警酒驾查得严。酒驾被查到了是很麻烦的事，尤其是遇到某些严打时间段，如果被抓后先报到上面，那么交警队里有人也未必保不下来。即便他爸还活着，他也不敢在近年底时候酒驾添乱，更何况现在李刚已死。

他打电话叫了个朋友，开他车子送到了小区门口，跟朋友道谢后，他自己开车进入小区。

这时不过才晚上八点。来到家里的铁门外，他下车掏出钥匙准备开门，走到门前刚把钥匙送进锁眼，“噗噗噗”连着几声，几股水气对着他充面而来。

他不经意间吸了一大口，什么怪味道，随即本能地向后退一步看清情况。

他发现正对着他面门有个塑料瓶子挂在铁门上，瓶子涂成了黑色，挂在铁门的阴暗处，所以刚才没注意到，此时瓶子继续对他喷出一连串的水气。他还没彻底反应过来，整个人顿时感觉呼吸困难，他向后跌跌撞撞，又张大嘴吸了几口气，更觉不对劲。

“啊呀，什么……什么东西……”还没等他大声叫喊，就倒了下去。他从吸了第一口怪味道到他昏倒在地，没超过一分钟。在他倒地后，那个塑料瓶依然继续喷出一些气雾，过了会儿才停下来。

显然，那是为了保证让他吸入足够的剂量，救不活。

姚素月正在家里看电视，儿子周末都会回家住，今晚儿子打电话给她说外面有事，要晚点回来，她并不多想。

到了八点多时，家里的门铃响了起来。姚素月站起身，按通门铃的通话键，问了句：“谁呀？”

门口传来一个陌生声音：“你儿子在门外昏倒了，你快出来看看吧。”

姚素月大惊，忙开了门出去，到门口就看到铁门外停着车，车灯亮着，一旁的地上，果然倒着李启明。

姚素月赶紧跑了过去，她正转开门锁，“噗噗噗”连着几声的水气正对着她的头顶喷过来。

“什么东西？”她没来得及多想，心里只想着出门看儿子，终于，她开启了铁门，此时气雾已经对她喷了好几下，她感觉呼吸困难，来到儿子身旁，还没弄明白儿子怎么了，她也跟着倒了下去。

第四十一章

王格东坐在办公室中，满脸凝重。这几天他们正忙于江家案件的侦破，压根没想到此时会添个新案，而且又是大案。

陈法医急匆匆跑进来，还没等他开口，王格东就问："怎么样，查清楚了吗？"

陈法医面容严肃，道："我们设备有限，塑料瓶不敢动，直接封存起来交市局的专家鉴定去了。以我的经验，初步看来两名死者都死于氰化物中毒。一来我闻到瓶子上带了股苦杏仁味，是氰化物独有的味道。二是两名死者面带桃红，我们初步解剖过，发现血液不凝固。这都是氰化物中毒的典型症状。"

王格东背过身凝神半晌，沉声道："用氰化物进行谋杀的案件，不光县里，就是周边县市也从没遇到过。"

"老大，估计是同个凶手啊。"

王格东沉重地吸了口气："没错，这种手段的案子一起冒出来，肯定还是那个凶手了。李刚也是被甘佳宁炸死的，他的妻儿同江平一样，也被凶手一口气杀了满门！哎，都怪我，根本没想到凶手会再次作案，早知道堤防一下，说不定就直接把凶手抓个正着了！"

陈法医安慰道："老大，也不能全怪你，毕竟江平是何家的直接仇人，当初甘佳宁要炸的目标是江平，李刚只不过刚巧负责协调，本身跟何家并没瓜葛，谁也想不到凶手的第二次作案目标会放在李刚全家。"

"嗯，估计凶手只一心想为甘佳宁复仇，并没调查清楚当初一起死的三个人和甘佳宁的真正恩怨，看着甘佳宁把三个人炸死了，以为

这三个都是有仇的，所以下一个目标挑在李家。对了，如此看来，凶手第三次目标很可能是对向陆卫国一家了！”他忙掏起电话，叫来了林杰。

几分钟后，林杰跑进来，道：“老大，滨江小区的四个大门监控，以及小区内的八个监控都已经拿到，我们正在调查。”

“好，周边物证勘查做得怎么样？”

“现场勘查没发现凶手的遗留物。”

王格东寻思一下，道：“从现场情况看，别墅铁门外插着钥匙，显然是李启明正准备开门时被塑料瓶里的氰化物毒倒。此后姚素月走出别墅，看到铁门外躺在地上的儿子，要去开门，再次被氰化物毒倒。一种可能是姚素月听到了儿子的呼救声，第二种可能是姚素月不知道儿子在门外出了状况，如果是那样……对了，那就是凶手按门铃了，门铃上有没有查过指纹？”

陈法医道：“录过了，门铃上有好多指纹，不清楚凶手的指纹是否在上面。此外，铁门附近的地方也勘查过了，该取指纹的都取过。地面是水泥路，又是小区内的道路，没法判断凶手的脚印。”

王格东点头：“这案子凶手显然是同个家伙干的，我们已经知道他的身高和体重，脚印无关紧要。对了，林队，你马上找局长，调六个治安民警，两人一组，跟踪保护陆卫国的家人安全，三班倒，二十四小时不间断监控。我们刑侦队人员有限，还是要以继续破案为主。”

林杰道：“老大，你的意思是凶手下一个目标就陆卫国的家人？”

“没错，江平、李刚、陆卫国是一同被甘佳宁炸死的，江家和李家都被杀光了，现在就剩陆家了，一定要严加保护，再也不能出半点的差错。你们跟踪发现有任何形迹可疑的人，立刻带回来审问！”

“好，我这边马上去安排。”

“另外，甘佳宁同学的情况查得怎么样，尤其是那个叫吴刚的家伙找到没？”

“符合身高条件的男性同学还在一一排查犯罪的可能性，现在还没有线索。吴刚的老家电话接不通，跟他们当地派出所联系后，经过走访，得知他们家已经搬走，邻居说搬走很多年，不清楚去哪了。当地派出所正在试图联系他们亲戚，我估计这几天里应该就有消息。”

“好的，你这边一定要抓紧。现在我们在跟凶手赛跑，凶手极度危险，精通化工手段，擅长用毒杀人，指不定他下一回又想出什么诡异方式谋杀，我们一定要尽快捉拿归案！”

第四十二章

姚素月母子被杀的第二天，徐增一听到消息，就仿佛当头一泼冷水冲了下来，心脏颤动不止。

陈进，你真是个疯子！

徐增觉得自己原本正常、未来一片大好的生活被陈进彻底打乱了。如果还有重新选择一次的机会，他一定愿意在一开始，陈进还没犯罪前就向公安举报。

但现在呢？上一回王格东问话提到他的发小朋友时，他撒谎陈进在美国十多年，没回来。如果公安抓到陈进，调查发现他几个月前已回国，并且和自己见过了几次面，自己岂不完全栽进去了？这种大案一旦曝光，谁也保不了自己，也不愿来保自己。

怎么办，现在能有什么办法弥补？

徐增微微眯了下眼睛，最后一次劝他回美国吧。

如果他依然执迷不悟，最好的办法……最好的解决办法就是，陈进在被警察抓到前就已经死了，再也死无对证！永远也牵扯不到自己！

徐增浑身一寒，被自己冒出的这个恐怖想法吓了一跳。

他突然想明白了甘佳宁这个柔弱女子为什么会自爆，陈进这个从没打过架的好人为什么会杀人。

当自己最在乎的利益遭到破坏时，每个人都会成为犯罪的实施者。正如我也不例外，为了保护我的生活，我会希望让陈进去死。

到底是不是真的非得走上这条路，有更好的解决方法吗？徐增惊慌恐惧，又犹豫不定。这一整天，他都在惶恐交加的情绪中度过。

收拾完李家后，陈进又要开始下一轮的忙碌了，只要再完成两个案子，整个计划就能彻底成功了。好吧，下一个目标就是范长根了。

范家在金县势力非常庞大。范长根死去的老爹是曾经的金县老书记，范家是典型的官员世家，号称“全家公务员，一局三所长”。老大是市国税局正局长，二姐是一个经济发达镇的司法所所长，老三范长根是县城派出所所长，老四是县城工商所的副所长。除了他们兄弟姐妹四人外，还有个表哥是省委领导的秘书，他们各自的配偶子女也都在各个机关、事业单位、国企担任职务。虽说范家里面没一个人官做到正处级，但家族中人都掌握实权，遍及地方各个部门的关系网牢不可破，共同组建了范家在地方上根深蒂固的势力。

看范长根的舅子张宏波都是县里排名十几的富豪，范家的实力可见一斑。

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整个金县，压根没有范家办不成的事。

所以当初王格东想办了范长根的狗腿子江平，被众人阻止。甚至他想教训江小兵这个小混混，也力所不能及。

也正因此，何建生得罪了范长根的小舅子张宏波，对方敢上门打人，后来又让派出所把何建生关起来，酿成了悲剧。

江平一家的势力当然没法跟范长根比，甚至李刚一家也远比不过范家。李刚虽说一人得道，家里的鸡犬还没升天。范家是满门公务员，各个部门里都有很深的关系网，任何一个都得罪不起。虽说陈进有把握杀死范长根，但杀了他一个，范家的势力依然健在，这算是替甘佳宁报仇了吗？

不，要完成这个计划，还是要我的那位朋友一同协作，才能把范家整得从此趴下做人！

但现在这个案子的第一步有点麻烦，杀范长根有难度。

范长根平时在派出所里，我总不可能学甘佳宁抱个炸药去派出所找他。出入都是开车，派出所到他家没有偏僻的路段，没法下手。

更麻烦的是，李刚住的虽是高档小区，但物业只管汽车，不管行人和非机动车，进小区踩点还是很方便的。

但范长根住在金县高级公务员别墅区，小区在县郊的一个风景湖旁，规模很小，里面不到一百户人家，全部是独门独户的高大别墅。除范长根外，据说还住了县里的好些领导，包括县委书记。

门口保安非常严格，只允许小区内的车辆进入，所有外来车辆要进入，保安要先跟小区内的目标住户联系确认，确认无误才予以放行。而所有的外来行人和非机动车，都要进行一一登记，仔细核对确认后，才能进入。

陈进是在小区外徘徊观察后，得到的上述信息，而他本人，从未踏进过小区大门一步，甚至连范长根住在里面的哪幢都不得而知。

这样的安保程度，还怎么完成谋杀？

连范长根住哪门哪户都不知道，有什么机会下手？

整个安保工作似乎铁桶一般，根本无懈可击了，但徐增转念一想，这里又不是中南海，哪有安保工作真正无懈可击的？一定有机会，一定能抓到这个机会。

至于到底该怎么做，还需要好好构思。同时，也需要那位朋友的协作。

第四十三章

“老大，塑料瓶拿回来了。”陈法医一手拿着个东西，一手看着报告，道，“市局法医处的人说好多年没见过这么危险的玩意儿，他们在毒气实验室全身安全服的装备下，才拆出来。”

“里面是什么？”王格东焦急问。

“果然是氰化物，是氰化物里面最危险的一中，氰化氢。”

“氰化氢？”王格东思索着这个名字，道，“好像是纳粹杀人用的毒气？”

陈法医点头：“没错，纳粹当年就是用这个。氰化氢在二十六摄氏度以上是气体，现在是冬天，氰化氢呈液态。这是属于公安部门严格管制的剧毒物，但提炼很简单，用碳和氨气以固定比例加热就行了，整个过程所需材料仅是甲烷、氢氧化钠、氨气等简单物质，所有这些都可以轻易从其他物质中提取。凶手能够自制金属钠和提纯尼古丁，制作氰化氢的工艺更不在话下。唯一需要注意的是炼制过程中提炼者自身的保护，但凶手既然能够提纯尼古丁，这方面的保护工作肯定也了如指掌。市局通过鉴定，发现塑料瓶里的氰化氢浓度高达95%以上，外加凶手制作的高纯度尼古丁，市局专家称凶手如果没有使用工业设备来完成，那他对实验条件、各种物质剂量搭配的精确程度，绝对是专家中的专家。”

王格东紧抿嘴唇，脸色泛青，这一系列证据更加坚定了他对凶手是甘佳宁同学的判断。

普通的化工从业者，根本不具备这种程度的专业水平，即便能提炼出尼古丁和氰化氢，纯度也不会高到媲美工业水准。只有甘佳宁的同学，科班出身的专业人士，才能做出如此恐怖的毒药。

陈法医拆开塑料，指着里面讲解："氰化氢有强腐蚀性，但这种PE塑料瓶是可以保存的。凶手一共弄了两个塑料瓶，里面都装入氰化氢，把这两个瓶子绑到一起。瓶盖是凶手另外加工过的，瓶外连接电池、电机和遥控装置。这套电机和遥控器应该是凶手从遥控汽车或玩具飞机上拆下来的。凶手把这两个连在一起的瓶子挂到李刚家铁门的栅栏上，高度刚好和人头部差不多。这样一来，一个瓶子对着铁门外，一个瓶子对着铁门内，当李启明站在门外时，凶手躲在远处，操作遥控器按下了门外瓶子的开关。当姚素月站在门内时，凶手又按下了另一个开关。此外，凶手把这整个装置涂成黑色，在夜里不容易被目标发现。一旦凶手按下遥控开关，电机转动就会压下瓶盖上的瓶塞，氰化氢就会以水雾状大量对外喷洒而出。老大，我要不要试下给你看？"

"好，你试试。"

陈法医把瓶子放到地上，他用手压下瓶塞，里面装着的水就对外喷了出来，喷的速度很快，量也很大。

王格东道："这东西很像浇花用的打气瓶。"

"嗯，没错，瓶口的塞子就是用打气瓶改装的。大气瓶十多块钱一个，哪都能买得到。凶手拿了个打气瓶进行改装，先对瓶子里打足气，造成里面的高压，一旦电机转动，瓶塞压下后，里面的毒气就会喷洒而出，估计能喷两米远。喷出的量也远多于大气瓶。也就是说，当时李启明正准备开门，就算他看到了这个瓶子，只要凶手按下开关，李启明两米内全部充满了高浓度的氰化氢气体，他还没反应过来，吸进的量就足够他死了。想逃都来不及。"

王格东眼睛微眯着："遥控器的距离能有多远？"

"二、三十米内都不成问题。"

"也就是说，当时凶手就躲在李家别墅外的某处，暗中看到了李启明回家开门，他按下遥控开关，就把李启明毒死了。随后等到姚素

月走出门，她走到铁门时，凶手再次按了下遥控器？”

“没错，第一个瓶子朝外喷，对向李启明。第二个瓶子朝里喷，对向姚素月。”

王格东补充道：“而姚素月当时的注意力都在倒地的儿子身上，更不会注意到铁盒子的存在。”

陈法医道：“就算注意到也来不及了，只要姚素月踏入瓶子的喷射半径，里面是高纯度的氰化氢，只要吸入一口，很快就会呼吸困难，此时人会不由自主地张嘴大口呼吸，只能加速死亡。”

“氰化氢中毒根本没办法救？”

“如果是吃下去，并且马上发现吃下了氰化物，立即催吐，有一定的概率能救活。但这么高浓度的气雾只要吸入一口，十几秒内会呼吸困难，根本没办法救。”

王格东想了想，明白过来：“如果瓶子里的氰化氢浓度不够高，姚素月母子是否有一定概率活下来？”

“嗯，如果浓度低，第一口吸入的量不足以完全致命，而被害者反应快，赶紧逃出喷洒半径，虽然有生命危险，但只要及时送到医院抢救，是有可能救活的。”

王格东深吸一口气：“凶手不惜直接向我们警方暴露他的专业水平，制作出超高纯度尼古丁和氰化氢，原来目的在于一旦实施，被害人短短一两分钟内就能百分百死亡，没法救活。他是抱着要目标必死的态度进行犯罪。到底和甘佳宁什么样的关系能让凶手这么疯狂？”王格东陷入了思索。

第四十四章

“果然又是他！”王格东手摩挲着满脸的胡渣，面容肃穆地盯着电脑视频。

视频中，一个身材发福的男人戴着帽子口罩，从画面中不紧不慢地走过，经过中间时，他还刻意抬起头，站在原地朝监控看了几眼，随后离开。

林杰道：“如果不是胖子刻意停留在视频下，我们也不会这么快就发现嫌疑人。”

“他是几点进入小区的？”

“七点零八分，胖子从小区东门走入，此后他还是从东门离开了小区。这段视频是从李家旁边的小区内监控获取的。因为他刻意停留，所以排查的干警很快注意到了他，通过衣着分辨，从东门的监控里找到了他出入小区时的画面。”

“他出入小区时，没有对着视频做明显动作吗？”

“没有，他只在这个小区内的监控停留了一阵，并且抬头。出入小区大门时，都是正常的行走，还略微低着头。”

王格东微微眯起眼，分析道：“这么看来，凶手出入小区时没表现出异常，是因为不想被人注意，而他在作案后刻意在监控下停留，暴露自己，是想直接告诉我们，这案子又是他干的。”

林杰狠声道：“正是，这歹徒实在太嚣张了！”

王格东点点头，随后又摇摇头，寻思道：“不对，我觉得答案并不这么简单。你看，他其实是个很细心的人，出入大门时，并没对着

监控做任何怪异举动，装成普通居民路过。而仅在作案后，在李刚家附近的这个小区内监控——当时监控下只有他一个人经过，在周围没人的时候，他才对着监控有意暴露自己。如果他是发自内心的嚣张，呈现心理变态式的犯罪，他会有一种强烈的犯罪表现欲，会忍不住彰显这是他做的案，出入门口监控时，也会急切地想留下自己的独有特征。这种拥有强烈表现欲的心理变态犯罪者往往更容易留下线索，方便我们破案。但他没有，从头到尾，我感觉他应该是个很冷静的人，从头到尾没留下任何直接线索。结合江家案子的情况，凶手也只在安乐路上的监控露面竖中指，而其他路段的监控，他都绕过去了。回头想想此人跟我们通话的情形，——假设通话的也是这个胖子，而不是另一个共犯，跟我们通话时他一定用了变声器，话语轻狂嚣张。我觉得这是他有意隐藏自己的真实性格，你学过犯罪心理学，应该知道，那些构思严谨的谋杀案中的主角，犯罪时的性格和他真实的性格是相反的，目的就是隐藏自己。这个凶手的真实性格有可能不是个嚣张的人，相反，理智、低调的形象与我心中的凶手更加符合，也更符合他避开监控的细谨风格。”

林杰细细思量着王格东的话，点头道：“老大，照你这么推断没错，凶手只是两次在作案后，对着一个监控刻意暴露自己，而在其他监控中，根本找不到他的痕迹，都是避开有监控的路段离开的，目的当然是减少被抓住的风险。可是他要么索性从头到尾不表现出异常，为什么两次犯罪都偏偏要在监控中露个脸呢？”

王格东也是满腹不解，叹气道：“是啊，照理如果他两次经过监控，也装成路人一般走过，恐怕我们到现在连凶手的高矮胖瘦都不知道呢。可是他偏偏表露出他是凶手，在监控下停留露面，虽然戴着帽子和口罩，不露出真实面容，但还是会给我们破案提供线索。至少我们现在很清楚他的身高和体重。他是个细心冷静的人，两次犯罪都很好地没留下关键证据，而且犯罪都做得很巧妙，很低调，一点不变态血腥，四名被害人身上都没伤口，如果不是我们警方介入，旁人都不会知道被害人是被人谋杀的。他并不是那种，想闹出大案子，最后被警方抓住来表达他犯罪欲的家伙，那么他在监控下的这个异常行为就很难解释了。”

林杰他思索半天，道：“老大，我观点和你不太一致，我还是更偏向于认为凶手是个心理有障碍的人。从凶手跟我们打电话时的嚣张语气，以及他刻意对监控表露他就是凶手。而你说的他在其他监控里没表现出自己，我觉得一个罪犯没必要每经过一个路口，就表露一番自己吧，他在作案后露个面，已经足够彰显他的表演欲望了。”

王格东坚决摇头，继续要说服林杰：“你看问题要结合两个案子从头到尾的所有线索，保持思路的连贯性。第一，四名受害者全部是中毒身亡，手法干净利落，从犯罪行为学上分析，凶手下毒是为了让谋杀更低调，更能保护自己不被发现。如果有心理障碍，或者有犯罪表演欲的人行凶，往往会采用见血、分尸等残忍手段来表达自己潜意识中的变态诉求。第二，两次凶手都只在他犯罪后对着一个监控露面，而经过其他监控时，没有表现出任何异常，并且选择了尽可能绕开监控的方式，这不是巧合，这说明了他并不是想真正暴露自己，应该是另有某种其他目的。至于这目的是什么，我现在完全猜不透。第三，他在江家案子中说话轻狂嚣张，但整个案子你回头看一遍，他的嚣张根本目的是引着王丽琴和我们警方一步步按他的节奏，步入他的诡计，从而实现毁钱杀人的阴谋。你看他虽然嚣张，但江家整个案子做得滴水不漏，甚至从头到尾没露面。这样细致的犯罪手段的实施者，会是一个轻狂嚣张的人吗？不可能！第四，凶手的犯罪动机现在很明确，就是为甘佳宁复仇。如果是为了单纯发泄仇恨的情绪，凶手该把案子的动静闹得越大越好，但两次都是低调地用毒杀人，杀人不见血，这点也与你说的凶手有犯罪表演欲不符。”

林杰想了想，咂嘴道：“好吧，也许你是对的，不过我还是保留自己的判断，我更相信凶手是个有犯罪表演欲的人。”

王格东无奈点点头：“我所做出的分析，也仅仅是建立在目前有限线索的推理上，也未必就是最终的答案。凶手到底是个什么样性格的人，现在谁都说不好。”

林杰道：“对了，这次犯罪中，凶手除了这名胖子外，另外一名同伙是谁还是不清楚。根据老陈那边的鉴定，凶手是站在李家几十米的范围内，用遥控器操纵塑料瓶。根据监控显示，李启明是八点十一

分进入小区的，估计过了一两分钟到了自己家门口，下车开门就遇害了，他妈姚素月的被害时间差不多。因为两人倒地是在八点二十分就被其他路过居民发现。所以姚素月母子的死亡时间都是在八点十一分到二十分之间。但胖子七点零八分进入小区，停留了十分钟，七点十八分就离开了小区。此后的监控，再也没看到胖子进过小区。也就是说，胖子在案发前就走了。最后操作遥控器动手的是另外一个人。但我们监控里暂时没注意到哪个人有嫌疑。”

王格东摸摸额头，想不明白：“胖子七点多进入小区后，为什么过了十分钟就走了？操作遥控器是一件很简单的工作，他既然已经进入了小区，为什么不等在小区里，自己动手，而是让另个同伙动手？”

林杰道：“是啊，这件事很古怪。我们多少还知道胖子是凶手，但对那个同伙，连是男是女都一无所知，没有任何线索可供我们调查的。我们也没办法知道这名同伙到底是在胖子离开小区后进入的，还是之前就已经在小区里了，更没办法知道同伙是在案发后很快离开了小区，或者藏在小区里第二天再走，甚至有可能同伙就住在小区里，连着几天没出入过小区，要找到他更是困难了。”

王格东思索一阵，叹口气：“是啊，这名同伙的身份更神秘。胖子和同伙的彼此关系，他们犯罪中各自扮演的角色，我们一无所知。明天我再去躺滨江小区，把里面的环境再仔细看一遍。”

第四十五章

第二天，王格东和林杰、陈法医穿着便服，开车到了滨江小区，由于王格东准备把所行路段全程观察一遍，所以车子在小区外停好，三人步行进入。

走入东门时，保安并没阻拦他们三个行人，甚至看都没看一眼。林杰道：“老大，这里保安根本不管行人和非机动车，这才给凶手提供了条件。”

王格东无奈抿抿嘴：“没办法，这么大的小区，东南西北四个门，想管也管不过来。机动车呢，都有登记的吧？”

“我们问过了，白天对机动车大部分还是会放行的，过了晚高峰后，外来车辆一般不让进。”

王格东思索一下，道：“回头需要查查，江小兵案子当晚经过安乐路的几十辆车子，最近一段时间里有没有进入过滨江小区。”

“这个……李家案子中用不着车子，你看那个胖子是步行进入的，他那位同伙只负责按遥控器，也用不着车子吧？”

“话是这么说，但不排除凶手犯罪前踩点会直接开车进来。”

“可是滨江小区太大，每天出入车辆上千次计，监控探头也不能把所有车子的号牌都清晰记录下来，这块的工作量实在超出我们的人力范围。外加如果凶手即使踩点是开车进来的，也许用的不是同一辆车，或者号牌换了块，这部分工作就查不下去了。”

王格东也很理解，首先凶手踩点未必是开车，即使开车也未必是同一辆车，即使同一辆车号牌也可能换了，而且到底哪天来踩点的，

是在案发前几天，还是案发前很多天呢？这些都无从知道。别说刑警队只有二十来号人，就算两百来号人，要把每天出入滨江小区的上千次车，每一辆都去比较是否是安乐路几十辆车子中的一辆，这工作量也承担不下来。更何况如果凶手这次犯罪压根没用过车，岂不是大量排查工作都将是无用功？

王格东思索一番，靠监控确认车子是否重复，实在不靠谱，他转念一想，道："换种方式，你回头再派人对那五十多名车主排查一遍，看看他们李家案发当晚在哪，有没有确凿可靠的人证或不在场证明。当然，如果是凶手，他一定为当晚的行踪做好了准备，会伪造证据让警方排除他犯罪的可能性。嗯，你在调查完后，整理一份详细的报告，把每个人当晚的行踪，和支持他行踪的证据列好，我要逐一看过，看看谁在说谎。"

"好的，这块工作待会儿马上去办。"

"一定要抓紧时间，现在才过三天，早点调查更容易有突破，拖久了对这些车主当晚的行踪更不好确定了。"

随即三人继续朝前，往李家走去。一路上王格东再次把所有路段的细节、监控全部记在心里，到了李家门前。

此时李刚家中聚满了帮办丧事的亲友，他们三人没有进入，而是来到别墅周边查看了一番。

王格东道："刚才我看过了小区内的监控，有几个路段监控有空缺，凶手很容易避开绕过去。"

林杰道："是的，除了进出大门和胖子刻意留下的那个监控外，都没发现胖子身影，显然他是绕过去的。"

陈法医指着西面的一块绿地道："老大，我们推测凶手当时就躲在这里树丛里，用遥控器控制喷瓶。"

"草地也查过了吧？"

“恩，没有发现遗留线索。包括脚印，由于走过的人很多，也没办法知道哪个是凶手的。”

王格东面色阴沉，今天这一趟对凶手的犯罪经过又有了更深一层的了解，但对案件的侦破工作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他凝神半晌，道：“林队，回去马上查安乐路上的车主当晚行踪。另外，这几天被李家新案子耽搁了，回头甘佳宁同学，尤其是吴刚这一块，马上继续查。”

“好的，我赶紧办。”

“另外，你明天陪我去趟何家，我要找甘佳宁婆婆聊一聊。”

第四十六章

陈进再次绕着这个安保严密的高档公务员小区走了一圈。

表面上看，进入实地踩点的机会实在渺茫。门口保安对出入的人员、车辆管理十分严苛，整个小区一圈都是高墙，别说他身体素质差，即便他是个运动明星，也爬不过这堵高墙。

要进小区，只能走正门。但正门安保严密，几乎没有可乘之机，这可怎么办？

不如先做了张宏波，再回头解决范长根？

陈进犹豫一阵，还是否决了这个想法。继续按计划进行吧。

但如何踩点呢？

陈进张望了一圈四周，这里属于县郊，周围没有高楼大厦可供俯视小区全景。随即他的目光落到了不远处的一座山上。这是最近的一座山，从高度上看，站在山上足以看清小区的全景。但距离太远了，需要借助望远镜。普通望远镜看不清一两公里外的东西。

对，得买个专业的高倍望远镜。幸好望远镜可不是管制物品，就算买军用望远镜也用不着实名制，这还是很方便的。

嗯，就这么办，先去买一副高倍望远镜，再到山上进行远距离观察踩点。虽说麻烦点，但这个方法很安全，也是目前他能想到的最靠谱办法。

傍晚，陈进来到小区外的一家中式快餐连锁店，他端盘子拿好了饭菜，正准备找个位子，蓦然间一个眼神与他四目相对。

徐增坐在一个角落里，装模作样地细嚼慢咽，看着他。

陈进眼神向四周打量了一番，确实只是徐增一个人时，随后慢吞吞地朝那张桌子走去，放下盘子，吃了口饭，同时边吃边用旁人觉察不到的声音说了句："怎么找到我的？"

徐增低下头吃饭，边小声说着："你现在没手机，我记得你说过你买了这小区的房子，旁边看了圈，只有这家像样的吃饭点，你一个人肯定不会买菜做饭，我想你总该来这儿吃。"

陈进继续低头吃饭，仿佛两人从不认识一般，语气中带着笑意："看来你这些年跟警察打交道，学了不少东西，我觉得你比县里那帮警察更合格。"

"别废话！"徐增沉声道，"李刚老婆和儿子是你做的？"

陈进夹了口菜放嘴里，边吃边摇头："这个问题你不该问的，因为你从来不知道我已经回国了。这事和你也没关系，你还是不要问，知道多了，你心里更不踏实。"

徐增咬了咬牙口，用力握住了筷子，强忍着不发作："又是你做的，对不对？"

"我不知道，我不认识什么李刚。"陈进平淡地回答着，继续吃饭。

"不知道？"徐增低声怒道，"你以为将来我一句不知道，别人就会信？"

"信不信是别人的事，你可以叫不信的人拿出证据来。我们每一次的见面，或许你没有警觉，我挑的所有地方都是没有监控的，没有人知道我们见过面。你明白我的意思吗？所以，你从来不知道我回国了，更没和我见过面。"

徐增缓缓吐了一口气："你到底还要疯多久？"

陈进垂着头轻松笑了笑：“很快，真的很快就完了。”

“是你完了吧！也是我完了！”徐增忍不住语气急了。

陈进蠕动着肥胖的腮帮子，依然一脸的淡定：“你为什么对未来这么悲观呢？”

“你现在还不走，你早晚要被抓，你知道吗？”

陈进笑着点点头：“照现在案情的发展，我被抓的概率是越来越高了。不过嘛，我被抓了，也碍不着你什么事，没有人会怀疑到你的。”

徐增压住声音，咬牙切齿道：“你以为王格东是傻子吗？”

“不不不，王格东不傻，至少从我知道他查我的身高体重，进而查甘佳宁老同学这一点上看，他一点都不傻，相反，还有点聪明。不过，他的智力，还是在我意料范围内。”

“你真是个疯子！”徐增撇过头去。

陈进笑了笑：“你不用担心的，就算我被抓，王格东也不会怀疑你的，我更不会供出你。”

“你凭什么这么自信？”

陈进道：“我打听了一下，王格东是个好警察，绝对的好警察，很多人都说他很有正义感。当初他带头要抓江平，如果不是被其他同僚阻拦，江平早就被他收拾了。听说他还想动范长根，不过他没这个本事。他这个人我很喜欢，也很欣赏，曾经我跟他开了几次玩笑，不过那只是玩笑，他会原谅我的。”

“狗屁！”徐增恨不得大声训斥他，无奈周围都是人，他只能继续压低声音，“他很有正义感就说明他不会放过任何一个有瓜葛的罪犯！很有正义感不代表他不会对你用手段。”

“他不会对我刑讯逼供的，你放心好了。”陈进依然充满了自信。

“你懂个屁！”

“将来你就会知道为什么了，我抓住了他的软肋。”

徐增冷哼一声：“他一不贪，二不坏，不可能让你抓到他的软肋。”

“是吗，不过你这么认为也无所谓，将来你就会知道了。”陈进继续卖了关子。

徐增深吸了一口气，筷子停了半晌，过后，道：“我再问你一次，你到底什么时候滚出去？”

“再等等吧，剩下的工作真的很快了。”

“你那个同伙到底是谁？”

“抱歉，这问题我更不能回答。”

徐增咬着下嘴唇，一副心灰意冷的模样：“我真恨不得现在就杀了你。”

陈进一愣，隔了一会儿，道：“我很理解你现在的立场，你的身份，你的想法，我知道想我现在马上就死是你的真实意愿，可我也知道，你不敢。”

“你怎么就这么自信，你以为我真不敢？”

陈进哼了口气：“我做这些事，是因为我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你有这个想法，是因为你想保护你最宝贵的东西。不过杀一个人又做到全身而退，对你这位文科生来说是很难办的。从你的利益诉求点来说，杀我的风险远高于即便我被抓后吐出你的可能性。你会算清楚这本帐的。”

徐增被他说得木然坐在椅子里，半晌，目光从火焰转成了寒冰，冷声道：“好，好，陈进，算我白认识你了，算我白交你几十年的朋友，没想到你是个这么自私的人！我实在后悔第一次和你碰面，为什么不直接告发你！”

陈进面有愧色，道：“对不起，原本这一切都是我的私事，不该把你拉扯进来。只因当初我对手机技术的不了解而牵涉了你。你信任我吗？”

“信任你什么？”徐增轻蔑地看着他。

“相信我会把一切都安排妥当的。”

“哼，不相信。”

陈进无奈摇摇头：“但不管怎么样，你还是要相信我一次。为了把你的所有牵扯全部剖干净，你自己还需要去做一件事。”

“什么事？你还想继续利用我吗？”

“很抱歉我们第一次碰面时，我确实利用了你对我这个老朋友的心理，但此后，我再也没想过利用你。如果你还能信任我一次，你尽快跑去告诉王格东，说你想起来甘佳宁大学时候的事了，大学时，我们班上有一位叫吴刚的学生追求了她三年，追求行为很疯狂，甚至直到毕业时，依然纠缠着她，这件事你应该听我说过的。另外，甘佳宁大学时的真正男朋友叫刘志勇，是我们班的班长。”

徐增不屑地冷哼一声：“你还说不是在利用我？你想让我干扰他们警方的破案思路吧，把罪责嫁祸到你同学身上，陈进，你真的够毒，够自私！”

陈进摇摇头：“不，这不是为了我，是为了你。这两条线索，虽说会暂时影响警方的侦破方向，但他们不消多久就会调查清楚的。之所以让你跟王格东这么说，不是为了我争取时间，而是让你取得王格东的更大信任。因为说完这两条线索后，最重要的是，你要想办法透

露给王格东一个信息，你在毕业到金县工作后，曾经追求过甘佳宁，并且追求成功了，但没过多久，你觉得她对你的事业帮助不大，你提出了分手！”

“狗屁，我什么时候追求过甘佳宁？你还想嫁祸给我？”

“徐增，”陈进目光郑重地看着他，“以我们几十年的交情立场，我绝不会害你的，如果你不愿意再牵涉更多这个案子的周边，我也能理解。我会另想其他办法的。当然，如果你愿意配合，我就不需要为你再想其他办法了。”说完，陈进抽出桌上的纸巾，抹了抹肥厚油腻的嘴唇，站起他短胖的身段，什么也没说，慢吞吞地离开了。

留着徐增一人继续坐在位子上，茫然吞了一口饭，不知所措。

陈进到底想做什么？

难道想嫁祸给我？

这不可能，他捏造不出任何证据嫁祸是我做的。还是他想继续利用我，跟王格东透露几个干扰性的线索，影响侦破进度，为他的犯罪争取更多的时间？

可这能给他争取多少时间呢？王格东已经派人查体检报告的身高了，陈进很快就会进入警方的关注范围。

我如果按他说的做，是否会让自己越陷越深，根本无法自拔？还是陈进本就希望我也完全陷进去，彻底成为他的从犯？几十年的交情，他真的忍心为一个死去的女人，也害上我吗？还是他的心中早已认为，我在何建生出事后，没有及时察觉到甘佳宁的异常，也没对甘佳宁带去足够的安慰，从而认为我也是害死甘佳宁的间接凶手，从而……从而下一个目标，难道是我？

徐增浑身一激灵，战栗不止。

还有关于那个吴刚，徐增过去确实听陈进谈到过。不过甘佳宁大学时的男朋友叫刘志勇，是他们的班长，这可从没听说过。徐增对甘佳宁大学的情况确实知之甚少，这点在那次谈话中，他也没欺骗王格东。

会不会刘志勇压根就不是甘佳宁的曾经男朋友，陈进让自己这样告诉王格东，根本就是让王格东查出我在说谎，从而怀疑到我头上。陈进最后再次用某种手段，杀了我，再伪造成我畏罪自杀的样子，让这一切成为彻底的无头悬案？

事到如今，他对陈进的昔年情谊已经荡然无存，只想着怎么样才能最大限度，百分百地剖干净自己的所有干系。

难道真的只有一条路，我亲手杀死陈进，伪造他畏罪自杀？

还是我再信任他一回，真照他的主意，告诉王格东那几条干扰性的线索呢？

徐增彻底陷入了茫然苦思中。

第四十七章

王格东来何家前，没安排人通知何建生母亲，因为他担心若提前通知，何建生母亲如果知道这次犯罪的内情，很有可能会提前做好一番说辞，从而让他们无功而返。

早上九点，王格东带着林杰穿着便衣，提了几袋水果到了何家，敲了大门后，不久婆婆走出来，看到两名没见过的男子，警惕问："你们找谁？"

王格东和善地笑了笑："这里是何家吧？"

"你们是谁？"

林杰介绍道："这位是县公安局王局长，我们来看看你。"

婆婆紧张地皱起眉："事情都过了这么久了，你们……你们还想干什么！"

王格东对她的反应感到有些奇怪，只好道："没事，我们就是顺路过来看看，顺便跟你聊聊。"

婆婆经历了这么多事，深知连辖区的片警都得罪不起，更不用说眼前这位公安局的副局长了，犹豫了一下，没办法，还是开了门，让他们进来，给两人倒了茶水。

王格东从走进院子后，细心地打量着何家，经历两场风雨变故，何家宅子显得有些落寞，院子里堆积着杂物和一些破碎垃圾并未清理，一楼的窗玻璃也碎了，主人也并未更换。

走进屋子后，家具摆设虽然还算整齐，但总感觉一股子的萧条。他心里叹了口气，江平这畜生造的连环孽真是害得这一家子彻底家破

人亡了。

打量一圈后，他问道：“你孙子呢？”

婆婆抿着嘴，不想回应却又不得不回答：“在幼儿园。”

王格东点点头，又道：“最近你们家怎么样？”

婆婆吸了口鼻子，道：“还能怎么样，不就是这样吗？你们到底还来做什么？”说着，忍不住小声啜泣起来。

王格东和林杰彼此对望一眼，他心中也泛起一阵酸楚，但安慰人不是他的强项，他也没那么多时间精力浪费在安慰人上，便单刀直入道：“你先别哭，事情毕竟都过去这么久了。我们今天来，也没其他事，江平一家被人杀了相信你也知道了吧。这案子坦白说，跟甘佳宁有关，我们——”

婆婆直接打断，哭出声来：“甘佳宁会那样做，我们婆孙真不知道。大领导，求求你不要再为难我们家了，我们天天跟王八一样做人，你们就不能放过我们吗！求求你了，求求你了！”说着，竟直接跪倒在王格东面前，拼命扑拜着。

王格东和林杰忙慌张把她搀扶起来，王格东听了她的话，一分析就觉得其中定有古怪，忙问：“我从来没到过你们家，什么叫不要难为你们了？”

婆婆继续大哭：“房子砸过了，人也打过了，领导我求你们，给一条活路吧！”说着又要跪拜。

王格东忙用力把她扶回椅子里，瞪着眼问：“甘佳宁案子不是早结了吗，罪犯就她一个，你们全家不知情，我们早调查过了。谁来砸你家房子，打人？”

婆婆哭诉着：“江家、李家三天两头来人，连我四岁的孙子都要打，我……我……”她实在泣不成声了。

王格东惊怒交加，急声道：“甘佳宁案子后，江平和李刚家属多次找过你们家麻烦？”

婆婆哭着点头。

王格东转头看向林杰：“这事你知道吗？”

林杰摇头：“不知道，从来没听下面人说过。”

王格东转而安慰着婆婆，总算等她停歇下来后，道：“真的很对不起，江家、李家来找你们麻烦，我们县公安局一直以来都不知道，如果早知道的话，我一定替你们家主持公道。江家、李家来找麻烦时，你为什么不报警？”

婆婆抽泣着说：“报了，派出所不管，警察就在旁边看着他们打我孙子。”

王格东狠狠一拍桌子：“还有这种事！派出所是范长根管的吧？”

林杰道：“恩，县城这块都归范长根，估计是派出所跟江家、李家都交好，这件事不太好管。”

“哼！”王格东满脸怒容，“什么叫不太好管，根本就是范长根这王八蛋故意的！闹事的畜生闹一次抓一次，那些狗屁家属还敢来找麻烦？”

林杰小声道：“他们那些家属，都是有关系的体制内的人。”

“放屁，体制内的人又怎么了？范长根要他妈管不了，怎么不报县局里来，我他妈把他们一个个全抓了！”

林杰在一旁默不作声，他深知老大脾气很大，骨子里是个难得的好官，他跟刑警队一帮人虽然也是些老油条，但对王格东的人品，是发自真心的佩服。实在王格东这性格很容易得罪人，所以前几年被从

其他县调过来，管金县的刑侦。王格东这些年办案硕果累累，却迟迟不能晋升，也正因为他上面没人。他刑侦业务精熟，从警以来两次得到公安部的表彰，包括省里的领导对他的业务能力都是认可的，但领导认为他不善人员管理，所以一直都是安排他负责刑侦的具体业务工作。若不是他业务能力突出，而且为人正直，没把柄，并且还有一批同为警察的老同学支持，说不定早被人搞下来了。

王格东气归气，但他根本没能力处置范长根这东西，深呼吸几口平复一下后，他心中突然想明白了一件事。

李刚一家被杀，很有可能凶手是出于报复李刚亲属上门欺辱何家的！

因为李刚跟何建生一案半点瓜葛都没有，只不过因为李刚兼管镇里的治安，所以何建生出事后的协商工作由他来主持，这才被甘佳宁也一同炸死了。凶手只要稍微跟人打听了解一番，就知道李刚对于甘佳宁之死，完全无关。但凶手依旧残忍杀害李刚一家，凭凶手处处谨慎细心的作风，他在作案前一定是经过多方面打听了解的，必然知道其中的关联。

唯一的解释只有，李刚家属找何家麻烦时，被凶手看到了！

王格东恍然大悟，心中一个疑团被解开了，同时他在心里也叹了口气，他能想象出以李刚亲属的作风，他们来欺辱何家时，会用哪些恶毒的手段。

刚好，这一切都被凶手尽收眼底。

你可以说姚素月和李启明冤，因为若不是甘佳宁炸死了李刚，李家也不会上门欺辱何家。

你也可以说他们俩死得不冤，砸房子，打人，连四岁小孩都不放过，而且据何建生母亲的说法，他们是三天两头来，可见这样的发泄性报复，做得实在太过分了。

凶手为了甘佳宁残忍杀死王丽琴和江小兵，又岂会放过你们姚素月和李启明？

王格东心头有了更多的线索和想法。

第四十八章

看来今天何家这趟没白来，继续问下去，应该会得到更多的线索。

王格东安慰一阵："很对不起，他们来你家闹事，县里不知情，我跟你打包票，以后决不会发生这种事了。"

婆婆大为感激，情绪也逐渐平复下来。

王格东继续道："现在我要跟你了解点其他情况，你要如实答复我，好吧？江家和李家来闹过几回？"

婆婆撩起袖子，露出多块瘀斑的手臂，道："不知道多少回了，你看我，我一个老太婆被他们打成这样，我孙子也被他们打，你们看外面墙壁，到处都是被砸的。"

王格东看了看她的手臂，相信身体其他地方也有同样的伤，气恼地抿抿嘴："你仔细回忆下，他们两家来闹过几回？"

"大概，大概十多次了。"

"从什么时候开始的？"

"甘佳宁出事后过了几天他们就一起来了。"

"他们隔几天来一次？"

"一开始三天两头来闹一次，后来隔一两个星期来一次，只要他们路过，就会来闹一回。"

王格东心里思索着，闹事次数太多，恐怕没法查凶手到底是什么时候得知江家李家欺辱甘佳宁遗子的，只能转而问：“每次江家、李家过来闹事，都是些什么人来的？”

“都是他们的亲属。”

王格东耐着性子道：“我知道是他们亲属，你回忆一下，都是江平、李刚的什么人过来的？”

婆婆道：“江平的老婆和儿子，还有江平和他老婆的兄弟姐妹，李刚老婆儿子和他们兄弟姐妹家。”

“陆卫国呢，他们亲属没来过吗？”

婆婆痛惜道：“陆主任是个好人呐，外面的人都说甘佳宁把陆主任炸死了不应该啊，我们对不起陆家啊……”

王格东没心思听她啰嗦哭诉，只想知道最终答案，打断道：“陆卫国亲属没来找过你家麻烦？”

“从来没有，我听人说，陆主任家里也同情我们，怪命不好。”

“哦，我知道了。”王格东道，“江家跟李家的人，谁打的你和你孙子？”

“他们都动过手。”

王格东皱皱眉，跟这上了年纪妇女问案情实在麻烦，对方根本揪不住问话的重点，但自己也不能怪罪她，只好继续耐着性子：“谁动手最多，下手最重？”

“江平和李刚的老婆儿子，还有江平老婆的兄弟。”

王格东抿嘴点点头，他心里有了更多的想法，看着婆婆问：“你恨甘佳宁做了那件事吗？”

婆婆盯着王格东的眼睛，半晌，疲倦地摇头："我不恨，我也不怪她，她跟了我们家建生，也是拖累她了，她是个好媳妇。"

"她与何建生是怎么走到一块儿的，是有媒人介绍，还是怎么认识的？"

婆婆回忆着："好像是网上认识的，后来建生追她，最后结婚的。"

"你们家和甘佳宁家里的亲戚，有没有跟甘佳宁一样，也做化工方面的工作？"

婆婆想了想，道："没有，只有她学的是化工，做化工对身体不好，结婚后我们就叫她不要上班了。"说着她又哭了起来，"要是她没有做这行，也不会……也不会发生这么多事。"

眼见她情绪又上来了，王格东忙安慰几句打发，随即问："甘佳宁出事以后，哪些人来看望过你们家？"

婆婆鼻子哼了声，道："亲戚朋友跟我们回避都来不及，还会谁来看我们。江家李家找上门，没一个亲戚来帮忙劝的。"

王格东想了想，道："那么，甘佳宁的老同学有没有来看过你们？"

婆婆不明白他到底想问什么，想了一遍，回答道："有一个来看过。"

"那人是谁？"

"好像……好像是在市区工作的，他说是甘佳宁大学的老班长，代表其他同学过来的。"

"老班长，叫什么名字？"王格东顿时一惊。

"名字……名字我忘记了。"

王格东脱口而出："是不是叫刘志勇？"

"对，好像是叫刘志勇。领导，你怎么知道的，他怎么了？"

"哦，没什么，当初甘佳宁出了事，我们也找她同学了解过情况，"王格东敷衍着打发，"对了，他是什么时候来的？"

"大概……大概三个多星期前。"

"他来说了什么吗？"

"也没说什么，跟我了解了一下家里情况，说以后他们同学还会来看看的，还问了甘佳宁的坟在哪。"

王格东心头一亮，道："其他还有什么人来看望过你们吗？"

婆婆想了想，道："另有几个亲戚过来说了几句，就走了。还有一位检察院的徐科长人很好，好几次来过了，说以后有什么事可以找他帮忙。"

徐增！王格东眉头皱了皱，甘佳宁闹出这么大事，连亲戚朋友都避开何家了，作为体制内有身份的人，反而是他来看望过几次。

王格东又了解了一些情况，跟婆婆打包票，他会督促派出所保护他们家以后不受人骚扰的。随后，带着一肚子的疑惑离开了何家。

第四十九章

林杰开着车，王格东坐在副驾驶座上，握着纸笔，仔细地把今天记录的所有信息全部分析一遍。

何家和甘家的亲属中，只有甘佳宁一人从事化工行业。通过凶手极其专业的犯罪手法可以判断，凶手一定是甘佳宁的同学或同事。而从甘佳宁曾经的工作单位了解到的情况，她工作期间只有一个姓叶的同事追求过她，那家伙已经排除了犯罪可能性，而其他同事这几年都没和她继续保持联系。

既然排除亲戚和同事，那么凶手最大的可能，就是甘佳宁的同学。

也就是说，胖子一定是甘佳宁的同学。至于那位非化工行业的同伙，背景没法判断。

胖子和甘佳宁之间有着什么样的感情，能让胖子为了这样一个已婚女人，在她死后，犯着枪毙大罪为她报仇呢？

王格东想了一下，暗自点头，只有一种情感才能如此强烈，那就是爱。只有刻骨铭心的爱，到了疯狂的地步，才会做下这一切疯狂的举动。

答案呼之欲出，凶手就是甘佳宁昔日学生时代的追求者或者男朋友。

根据之前探得的信息，吴刚是个疯狂的追求者，但此人举家搬走了，到现在还没查出在哪，不过迟早会知道的。

而关于男朋友，昔日甘佳宁的老师表示记不得了，问了他们老班长刘志勇说没有，到底有没有男朋友，或者是个短时间内交往又分手的男朋友，现在还不能直接下定论。

关于凶手第一个目标杀的是江平的老婆儿子，这对凶手的动机而言是理所应当的，江平弄死了何建生，相当于间接害死了甘佳宁。

至于第二个目标李刚的老婆儿子，原本王格东以为是凶手并不完全了解甘佳宁之死的前因后果，通过今天的谈话他知道自己想错了，以凶手的细谨性格，他一定是经过调查的，他肯定知道李刚和甘佳宁之死无关，只因李刚的老婆儿子上门找何家麻烦，被凶手知道了。

换作任何一个凶手，他既然挚爱着甘佳宁，面对甘佳宁的儿子被人欺辱，显然是要痛下杀手的。

那么我们警方的保护工作做错了，不是要保护陆卫国的老婆女儿，因为陆卫国是好人，陆家在甘佳宁死后从来没找过何家麻烦，凶手不会去对付陆卫国的遗孀女儿。

根据何建生母亲的描述，除了王丽琴和姚素月两对母子外，对何家欺辱时动手最重的，就是王丽琴的兄弟了。看来这才是重点保护对象。

王格东转念一想，也不能抱着这种侥幸的想法，或许凶手目的是把上门找过何家麻烦的全部杀光，那么就不能只保护王丽琴兄弟一家了。

当然了，也有可能凶手会去加害范长根，范长根可以说是间接害死何建生的，但范长根毕竟是派出所的，对这两起案子也都知道，职业警惕性高，对他下手几乎不可能。并且范长根和县委领导住同个小区，听说那小区安保很严，可不像滨江小区任由凶手出入。凶手没下手的机会。

唔，回头到局里再重新安排接下去的工作方向吧。

王格东抬起头，呼了一口气。旁边的林杰看他一眼，问：“老大，我突然想起个事，刘志勇三个多星期前来看过何家，你说是不是有点巧合？”

“你说什么巧合？”王格东一时没想明白。

“江小兵被绑架不就在三个星期前嘛。”

王格东恍然大悟，一拍脑袋，道：“他说是代表同学来看何家，甘佳宁那时死了都有一个半月了，为什么早不来，等了这么久才来！”

林杰道：“老大，就你亲眼见过刘志勇，他和视频里的胖子像不像？”

王格东皱眉回忆着：“他个子比我矮点，大概一米七出头，身体显胖，咦，照你这么说起来，我觉得还真有点像了。”

林杰继续道：“你上次见他，他有提到他来看过何家吗？”

“没有，一个字都没提。”

林杰继续道：“我看这人有点可疑，他办化工品贸易公司的，要弄犯罪的那些材料，实在太容易不过了。查吴刚的那条线索也是他给的，说不定他才是凶手呢！”

王格东眯着眼思索，隔半晌又摇摇头：“不过我感觉他的形态特征跟视频里的胖子不是同个人。”

“胖子穿了那么多衣服，又把头脸遮起来，只要换层皮，谁都认不出了。”

“像他一个做生意的，有家庭有事业，不该会做这种事。”

“谁知道呢，反正我看凶手要么是到现在还没查出来的吴刚，要么就是他了。要不我顺便查下刘志勇吧。”

王格东点点头：“也好，现在凶手的范围已经很小了，甘佳宁大学期间追求过她的同学，一个个查下去，总能找出来。”

这时，林杰的手机响了，他接起听了一阵，挂断后道：“老大，是检察院的徐增，他说他想起一些事，说不定会对我们破案有帮助。”

王格东嗯了声，道：“正好，我也正想找他呢。他什么时候过来？”

“我约了午饭后。”

“好，到时领他来我办公室。”

第五十章

徐增很矛盾，到底是该直接揭发陈进，还是按照陈进说的，告诉警方关于吴刚和刘志勇的事，以及说自己曾追求过甘佳宁。

他需要重新评估风险，判断自己到底陷入有多深。

他非常后悔，后悔认识了陈进，更后悔陈进回国后他们第一次见面时，当他得知了陈进的疯狂计划后，没有果断举报，甚至嘴上说绝交，可临走时又鬼使神差地告诉了他监控手机信号的原理，还叫他每次打电话都换张手机卡。

事后想起，那时完全是自己多嘴，根本没必要多说这一句。即便自己不说，手机信号的监控原理又不是特别机密的东西，陈进随便找个电子工程师就能问清楚。

哎，一句话害得自己也跟着陷进这案子去。

如果警方最后抓住了陈进，会不会查出自己是知情人，不但跟他说过手机信号的事，更在之后多次提醒他叫他回美国？

他仔细分析了一遍，自己和陈进的接触没有被任何人注意到过，而且陈进说了，他对于每次的碰面，总留心了避开监控探头，所以两人的相处也没有留下证据。只要陈进自己不招，警方不可能知道我是知情人。

但是王格东是个经验丰富的刑侦专家，他会不会怀疑我呢？一旦他怀疑我，审讯时逼迫陈进交代，关在里面的情况下，没有人能不松口的。

现在举报陈进，十年努力的前程废了，还会坐牢；现在不举报，将来如果陈进被抓后供出自己，更是在劫难逃。无论选哪条路，整件事的期望值都是负的。

徐增左右为难，最好的结局，警方最后没抓到陈进，这样大家都相安无事。抱着这一分侥幸的心理，徐增还是拨打了林杰的电话，准备按陈进所说的情况告诉警方。吴刚疯狂追求过甘佳宁，以及刘志勇曾是甘佳宁的男友。而陈进要我说我也追求过甘佳宁，追成功后又提出分手，这压根不存在，不过警方也没法查证我到底有没有追过甘佳宁。

可是这么说有什么用呢？陈进有什么目的？

下午，徐增来到公安局，林杰领他到了王格东办公室，坐下后也没多客套，王格东问道："徐科，你跟林队说你想起一些信息要告诉我们，是什么？"

"是这样的，我想起来了，甘佳宁跟我提过一次，大学时他们专业有个男的追了她好几年，还经常跟踪她，那会儿把她吓到了，直到毕业那家伙才离开。这事甘佳宁当初也只跟我轻描淡写谈到过一回，所以上次我没记起来。王局你看这情况有用吗？"

王格东笑了笑，道："那人是不是叫吴刚？"

徐增故作惊讶："原来你们已经调查出来了，我不知道叫什么，记得好像是姓吴。"

王格东点点头："这个人也是我们现在的重点调查目标，但这家伙原籍举家搬迁了，搬哪去了还要等对方公安的查找结果。"

徐增道："还有件事，甘佳宁大学时谈过男朋友。"

王格东有点惊讶："哦？她有过男朋友？"

"嗯，是他们专业的班长，叫刘……刘……刘什么来着。"

王格东脱口而出：“刘志勇！”

“对对，就是刘志勇！”

王格东突然站了起来，道：“你说刘志勇是甘佳宁的男朋友？”

徐增被他的突然举动吓住了，结巴地应着：“是……是的。”

“你怎么知道的？”

“是甘佳宁很多年前告诉我的。”

王格东怀疑地看着他：“上回你怎么没说？”

“我……那时忘记了。”

“今天记起来，所以来告诉我们？”

“是……是的。”

“吴刚和刘志勇两个人你是今天突然想起来的？”

“是……是的。”

王格东笑了一声，回身坐下，望着徐增，放缓语气道：“今天是什么缘故，让你把这两个人突然都想起来了？”

徐增虽然准备好了这顿说辞，但压根没想到王格东会有这么一问，心下大惊，嘴里支吾道：“有件事，有件事我要坦白，希望王局不要追究。”

王格东笑着看着他，道：“说吧，不涉及原则问题，就是咱们俩之间的聊天。”

“其实……其实我原本就知道吴刚和刘志勇两个人的。”

“哦？你上回怎么没说呢？”

“因为那时我不希望凶手被抓住。”

王格东奇怪道：“你和江家没仇吧？还是你和吴刚、刘志勇是朋友？”

徐增摇摇头：“我跟江家没仇，也不认识吴刚和刘志勇，但……但甘佳宁是我的前女友。”

“什么！”王格东的惊讶溢于言表。

徐增继续编造他的谎言：“毕业后我考进检察院，我不是本地人，无亲无故，后来发现甘佳宁也在金县，所以就追求她，两个人好过一段时间，后来由于一些问题我提出了分手。但之后我们一直保持着朋友关系进行联络。当第一个案件发生时，我了解情况后，心里猜测凶手或许是吴刚和刘志勇其中的一人，他杀的是江平的妻儿，我去何家时，听到很多江平妻儿在甘佳宁事后多次找上何家的事，所以我内心不希望凶手被抓住，所以……所以我那时没有向您坦白。”

王格东听完后，默默深思半晌，点点头，道：“好吧，这件事我知道了，虽然从你身份来说，这么做不应该，但我还是能理解你当时的考虑。你放心，这件事我会替你保密的。呵呵，也难怪，当初江平弄死了何建生，除了我想抓江平，就属你们检察院最积极，想来也是你的坚持了。”

徐增并不否认：“范所长能量大，最后还是保下来了，其实那会儿就抓了江平，后面也没那么多事。现在李刚一家也被杀了，凶手实在太残忍，我这几天经过深思熟虑，还是要把事情跟您坦白。”

王格东道：“其实我还是该谢谢你，今天你提供的线索有帮助，你如果不说，也是你的个人隐私权，我也不能怪你什么。我早上去了趟何家了解到一些情况，原本我还奇怪何家出事后，亲戚朋友都躲着来不及，何建生母亲说你多次去看过他们，本来我还在奇怪，原来你是甘佳宁的前男友，呵呵，难怪。”

徐增心中又是一惊，自己从未想过去看何家也会被人起疑，如果今天自己不说是甘佳宁的前男友，岂不是会被王格东怀疑？难道陈进是想到了这一点，所以才叫自己说追过甘佳宁来脱掉干系？还是他另有什么目的？

他只能掩饰心中的各种想法，道："王局，我跟甘佳宁的事是很多年前了，这么多年来，一直是单纯的朋友关系。我明年就结婚了，如果不是这次案子出来，我也不会提这些往事，希望您能理解我的情况。"

"呵呵，放心，我说了这是我们私人谈话，你岳父洪院长不会知道。"

徐增感激地点点头。

等徐增走后，王格东又想了一阵，徐增看望何家的疑惑已经消了，现在最重要的是查吴刚和刘志勇，尤其是刘志勇。

今天从徐增口中得到的最重要线索就是刘志勇曾是甘佳宁的男朋友，这点刘自己却没交代，尤其加上刘在江平妻儿被杀这几天到过金县，看过何家，嫌疑非常大！而且刘自己办化工品贸易公司，很容易得到犯罪的化学材料。刘的身高体型也基本符合胖子的影象。虽然他这样一个有事业有家庭的人不该做这种事，但世事难料，犯罪心理没有百分百的必然性结论。种种迹象表明，刘是现阶段的重点侦查目标。

可最让他放心不下的是，江家、李家的两次案子都表明，凶手有共犯，除了胖子外，还有个帮凶。不管凶手是刘志勇还是吴刚，这个帮凶又是谁，跟甘佳宁会有什么关系呢？

第五十一章

徐增离开后不久，林杰进来跟王格东报告：“老大，按你要求查问安乐路五十多位车主在李家案发当晚的行踪，其中四十多位车主表示当晚在家中，除了四名是单身独居者外，其他人都说有家人作证。另有八名车主说和朋友在一起。这些车主的不在场证明我们还需要进一步调查确认。”

“四个单身独居者情况怎么样？”

“两男两女，女的不太可能，我们只要——”

王格东打断道：“现在没有任何证据表明胖子帮凶的性别，如果帮凶偏偏是个女人，我们不深入调查很可能会把人漏过去。这五十多位车主中，所有的人，包括女的，要全部同样认真地勘查确认。”

“好的，我一定注意。”

“再说那四个人吧。”

“两个男的，一人三十多岁，自己开了家店；一人二十多岁，外地人，在县里一家私企上班。两个女的都不到三十岁，也都是外地人，一人无固定工作，一人是教师。”

“四个人里面谁跟甘佳宁认识？”

林杰摇头：“他们和甘佳宁或何家，都没有亲属上的关系。口头询问，四人都表示从不认识，但我想凶手也不会主动承认的，所以后续还要想办法继续调查。”

王格东点点头：“不过这名同伙也并非一定和甘佳宁直接认识，或许这名同伙仅是胖子的熟人，和甘佳宁无关，所以要想办法调查清

楚，他们中的谁有这样一个做化工的胖子朋友。”

“这个……不太好查。”

王格东很理解，光甘佳宁一个人的人际关系就折腾这么久还没完全理清楚呢。

科技再发达，警方电脑里的数据再详细，也仅记录了个人和直接亲属的关系情况，永远不可能把一个人的所有交际圈都登记在内。

你想查一个人这辈子都认识过哪些人，普通人连自己都说不清楚，更何况要查的人。

好在目前有一条最具价值的线索，胖子是主犯，也是甘佳宁的同学。

王格东沉默半晌，又问：“甘佳宁的同学查怎么样了？”

“符合身高要求的同学正逐个排查，好多人联系方式变更了，暂时联系不上，这部分工作还需要更多的时间。吴刚这块对方社区最后确认他们全家本是外地人，回原籍了，跟原籍调查后得知举家移民加拿大，我们正想办法和吴刚家的国内亲属联络，要最新的联系方式。至于刘志勇这边，我们下午已经开始查了。”

“对了，刘志勇这家伙，你打电话让他明天来一趟。”

“让他到我们县局来？”

王格东冷哼一声，点头道：“没错，刚才徐增告诉我，刘志勇是甘佳宁的前男友！”

“什么！”显然林杰听到这个信息，也颇为吃惊。

“这家伙很不老实，上回他压根没跟我提及他跟甘佳宁的关系，加上他偏偏在江家案发前后到过金县，看望过何家。哼哼，我看他实在很可疑。”

“如果真是他做的……”林杰寻思道，“老大，如果打电话叫他过来，会不会引起对方警觉？万一跑了呢？”

王格东经他提醒，马上道：“对，你说得很对，如果他是凶手，这样会打草惊蛇。我看这样吧，你先跟市局里联系，找人盯住刘志勇。然后再打电话给他，通知他明天……不，后天过来吧。明天你们再继续查刘志勇的各方面情况。这两起案子没有直接的人证物证，我也仅是怀疑刘志勇，没法强行控制他审问。最好的办法，我们掌握的信息足够多，等他来时，一旦话中有破绽，就可以直接锁定目标了。”

“这样行，我马上去办。”

第五十二章

经过多天的跟踪，陈进终于摸清范长根居住小区帝景苑的安防规律。

这个高级干部小区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有保安执勤，即使是晚上，保安虽在门房里，但小区门口灯光通透，门口有道闸阻拦，加上小区进出人很少，想要晚上偷偷潜进去风险太大，一旦被保安抓到，前面所有工作都将功亏一篑。

但这里毕竟不是中南海，只是个县级的官员小区，安保再严密，总存在漏洞。

陈进在一天早晨发现了这个漏洞。

每天早上五点到八点间，有若干送牛奶、送报纸的人会进入小区，保安对这些人并不过问。凡是送报纸的，都穿邮递员衣服，并且电瓶车后是绿色的报纸袋。而送牛奶的，电瓶车后都带了一个自己牛奶品牌的箱子。

唯一的顾虑是，保安天天看着这几个人进出，如果某一天送牛奶的来了副新面孔，不知道是否会格外留意呢？

需要试验一下，扮成送奶工进入小区踩点。如果能顺利进入，那就证明保安不是看面孔，而是看衣着打扮判断职业的。如果被拦住，也无妨，大可称自己是牛奶公司的。

望远镜已经买到，待会儿就拿到后面山上蹲守一番，摸清范长根住哪栋。

好吧，等准备工作全部做完后，就需要考虑该怎么对付范长根夫妻了，——因为他一子一女都在外地机关单位上班，所以陈进并不打算把这两位也列在其中。

他并不是个想赶尽杀绝的人，如果可以选择，他宁可杀最少的人，来达到整盘计划的目的。可是现在，他没有选择，范长根必须死，否则计划行不通。

对付李刚家的方法虽然管用，但已经用过了，范长根作为公安系统内的人，自然知道这件事，这办法对他恐怕没用。

直接用凶器杀死更不行，陈进身体不好，打架不是普通人的对手，更不用说范长根好歹也是个警察。

用炸药嘛，虽然他自信他比甘佳宁更精通炸药的炼制，但要炸毁一栋别墅，还要炸死里面的人，需要很多的炸药，并且布置起来会很麻烦。

想来想去只有继续用毒，氰化物是最好的选择，可惜喷瓶的创意已经用了，其他的他也暂时想不出更好的装置。他只是个化工博士，并没有太多机器装置上的天赋，改装喷瓶已经是他动手能力的极限了。

想了一会儿，他头再度感到一阵晕眩，忙从车里掏出药丸服下。

时间已经不多了，他自信警方第一轮的排查抓不出他，但第二轮呢？第三轮呢？如果不尽快把计划全部完成，警方一定会抓到他的，到时的结果不但远达不到计划的目标，甚至后果是适得其反的，必须速战速决。

好吧，具体怎么杀死范长根一家，等回头再仔细构思。把办法想到后，剩下最关键的一步就是制造不在场证明了。

如果没有不在场证明，计划也是存在缺陷的，而且也保护不了我那位朋友。我被抓无所谓，那位朋友的身份如果被警方查清楚了，那

我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的。我也无法原谅我自己。

保护那个人，远胜过保护我自己的生命。

只要那个人安好，即便我死了，又如何呢？

但保护那个人的前提条件还是要制造我的不在场证明，这样即便王格东再聪明，最后也将徒劳奔走在失败的轮回里。

不在场证明最好的办法是有人作证。

可我一个外地人，在本地并无朋友，该如何制造出坚定的不在场证明呢？

有了，他想到了办法。

第五十三章

早上十点，刘志勇来到了金县公安局。

上回是王格东亲自到市区拜访他的，于情于理，他都该配合警方查案。而这一次，县局工作人员打电话给他，似是下达命令的要求，让他在今天上午到金县来。市区和金县有两个小时车程，凭什么要求自己花费时间和金钱赶到金县？

虽说刘志勇做了些年生意，结识了一些官员，但他可不敢得罪公安局的人。

金县是管不了他，但你要是得罪了体制内的人，秋后算账，以后再收拾你的案例不胜枚举。

他听过有的老板一时高调，不明所以得罪了领导，后来被安上罪名判刑了，连财产也得不了保全。他自问行事正派，但做账避税的事做生意的都不同程度干过。

中国法律堆叠起来比人都高，没事的时候，法律不会管你。若有官员想收拾你，嘿嘿，这么多条律法，总有一条适合你。

刘志勇掩着脸上的不悦，堆砌笑容，在县局人员带领下，到了王格东的办公室。

王格东吩咐人关上门，客气地让他坐下，先道个歉：“很不好意思请刘总跑我们金县一趟，实在我最近抽不出身，不能上门拜访，所以只好让刘总来了。”

刘志勇心中冷笑这套官僚做派假得可怜，有什么情况要问，直接电话不就行了，还非得让自己上门配合你们查案，但他没有让这种情

绪流露，只能笑着敷衍：“王局太客气了，有什么吩咐您只管说，能帮上忙的地方我一定尽力，是不是还是为了上次的事？”

王格东点点头：“上一回有些情况我也没向你具体讲清楚，江平知道吗？”

“就是跟何家……那样的那个派出所副所长？”

“没错，江平被甘佳宁炸死了，他的老婆儿子后来被人杀了，这件事你知道吧？”

“同学中有传，听到过一些。”

“江小兵，就是江平的儿子，起先是被人绑架了，时间是11月19日晚上。”

刘志勇点点头，等着他把话继续说下去。

王格东坐回椅子里，盯着他看一眼，似是漫不经心，却又咄咄逼人：“11月19日晚上，你在哪里？”

“我？”刘志勇一惊，还不明白他的话到底是什么意思，为什么要问到自己，但都隔了一个月了，让他回想这么久之前的晚上自己在哪儿，实在困难，是在陪客户，还是在家里，他一时搞不清楚。只能道，“我在哪里和案子有关吗？”

王格东没有直接回答他，而是继续问：“11月20日呢，你又在哪里？”

刘志勇有些紧张：“间隔这么久，我……我一时想不起来。”

王格东盯着他道：“我来帮你回答，11月20日下午2点15分，你上了高速，4点10分，你下高速到了我们金县。”

刘志勇瞬时醍醐灌顶，浑身一阵冷汗，明白了王格东问话的深意，这是在怀疑自己是凶手呐！

“案发第二天，你来我们县里做什么？”

“我……我……”刘志勇很紧张。

“之后你去了何家对吧？”

“对，对，我去看望何家了。”

“你跟何建生的母亲说你是代表你们班的老同学来看望何家，可是我们问了其他同学，他们从不知道有你这个代表来看望何家。”

“我……我只是……”

王格东继续道：“上一回我来找你，问你甘佳宁过去的男朋友，你说不太清楚，只提了吴刚这个人的名字。可是你怎么会忘了，你自己就是甘佳宁的男朋友呢！”他冷笑着。

刘志勇浑身一寒，他从未接触过这阵势，结巴地辩解：“我……跟甘佳宁只谈了几个月的恋爱，也没……也没发展很深的关系，后来……后来是她提出分手的，我想……我想这个事情不是很重要，而且……过去的事情我不想提及，所以……所以没有说。”

“是吗，这个理由听起来合情合理，你跟甘佳宁分手原因是什么？”

“性格不合。”

王格东冷笑：“这真是个万能的理由，所有分手的原因都是性格不合嘛。可你对甘佳宁倒是很痴心啊，过了这么多年，她跟别人孩子也生了，自己也死了，你反而独自一个人跑来看望何家。你来看何家，你现任太太知道吗？”

刘志勇脸色通红，老实回答：“不知道。”

“你来看何家的时间刚好是江家案发的第二天，这是不是有点巧合？”

“这……11月21日刚好是甘佳宁去世的七七忌日，我20号来何家问了坟所在，第二天上午上了坟就回市里去了。”

“有没有什么人或者其他东西能证明你20号下午到21号上午，仅仅做了看望何家和上坟两件事？”

刘志勇紧张地急思苦想，他在金县又没有其他朋友，那天问清坟的所在就去酒店住下了，第二天上午上坟送了束花，很快开车回市里，哪有谁能证明他只做了这两件事呢，一时不知该如何回答。

这时，王格东接到一个电话，挂下后，他面有愠色。隔了没几分钟，刘志勇的手机响起，他一看是老婆，向王格东示意接电话，王格东也没反对。

接起后，老婆告诉他，早上他离开家不到五分钟，一队警察上门，拿出搜查令，花了几个小时把家里里里外外全部搜了个遍，翻得乱七八糟。与此同时，早上公司一开门，也有一队警察上来搜查。最后警方问他老婆家里还有哪几处住址，老婆告诉他们只买了这一处房子，他们又打电话给房管局核对，确认后才肯罢休。如此折腾了几个钟头，直到刚刚他们才离开。她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所有警察口风都很紧，刚才不敢打电话，直到他们走了，才赶紧给他打了个电话询问情况。

刘志勇背着身，气得咬牙切齿，自己好心配合警察查案，花费时间金钱跑到金县，原来这是一个套，他们早就派人跟踪他了，他一离家上车，家里和公司马上遭到他们的搜查，妻子和员工压根不知道出了什么事，还当是他犯了事，被抓了。

他强忍心中的悲愤，极力劝慰着妻子，说自己现在不是能打电话嘛，没事的，说了一堆的话好声安抚，最后在妻子的满腹焦虑中，挂下了电话。颓然转身，面对王格东这位公安的副局长，刘志勇心里再气愤，也是敢怒不敢言，只是皱着眉不满地问：“王局长，你们这到底什么意思？又是问我话，又是搜我家，你们真把我当凶手了吗！”

第五十四章

面对刘志勇的不满，王格东并不打算扯谎，他既然把刘志勇叫到了县局，就不打算只是套话，而是审问，只不过缺乏直接证据，不太好在刑讯室审。

刘志勇避而不谈他曾是甘佳宁前男友，以及高速路政登记显示，案发第二天他曾经到过金县，并且他从事化工贸易，很容易得到作案工具，他身高符合监控画面的分析结果，体重虽比分析中的“胖子”轻，但监控中的胖子穿着冬天的厚重衣服，可能实际上并没他们预期的那般胖，刘志勇三十六岁的年纪已经开始中年发福，至少不是个瘦子。

种种迹象都表明，刘志勇有重大的作案嫌疑。

所以王格东才会在派人二十四小时跟踪刘志勇行踪后，通知他来趟县局，在他前脚刚离家上车，警方同一时间把他家和公司都端了，原本想寻获犯罪剩余的材料，但结果一样都没找到。

不过光凭这点，依旧难以排除刘志勇犯罪的嫌疑，在警方看来，像尼古丁、氰化物这类剧毒物品，一般情况下都不会放在家中或公司，警方相信他定有其他的藏匿之所。

王格东看着刘志勇，很坦然地说：“刘总，我很坦白告诉你，现在摆在你面前的情势很严峻，你最好好好想一想，你11月19号晚上到底在哪里？”

刘志勇急道：“都这么久了，我一时怎么想得起来，有可能在家，有可能在外面陪朋友，反正……反正不可能在金县。”

“12月6号晚上呢？”

“12月6号？12月6号又有什么事？都半个月了，让我想想，让我想想，我不记得确切在家还是在外面了，要回去查查，总之我肯定在市区。”

“我怎么相信你说的话？”

“我11月20号下午确实来金县看望何家，可11月19号你们可以查我的车啊，我车根本没出过市区。”

“这很容易，你可以借辆车子。”

刘志勇更是大急：“王局长，这是不可能的！我有老婆有孩子，怎么可能去做杀人这种事！我实在想不明白，你们干嘛会怀疑我啊！”

“你曾经是甘佳宁男朋友的事实，你本该如实相告的。”

刘志勇极力争辩着：“我们根本不是正式的男女朋友，我是很喜欢她，我是追求过她，她也有一阵跟我走得近，但我们之间的关系发展很浅，甚至接吻都没有过，从头到尾也就两个月时间，她觉得和我性格、志向各方面不合，主动提出分手。这件事很多同学都知道，你们可以向他们求证。之所以我没说，一方面是我不认为这样算男女朋友，怕说了给你们和给我自己添麻烦；另一方面这件事情一直埋在心底，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也不想再提了。没想到……没想到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会让你们怀疑我！如果我真是有意欺瞒，这件事其他同学都知道，我瞒得了吗？”

王格东冷声笑了笑：“十多年来你一直对她念念不忘？”

刘志勇有些脸红：“人心里总是藏了些记忆的，偶尔想起怀念一下而已，毕竟我曾追求过她，她在我心里形象一直很好。”

“于是就算她死后，你也偷偷背着老婆孩子，跑到金县来看一下她家，这份感情真够强烈的。”

一听这话又是要把自己绕进去了，刘志勇急忙申辩：“不是，我这个人有时候会有点怀旧，知道她的事后，一直想过来看看，但抽不出时间，想到她的七七忌日到了，所以才过来上一下坟，了却一下心头的回忆。”

王格东意味深长地点点头：“听上去，关于你隐瞒了你是甘佳宁前男友这条信息，以及你在案发第二天到我们县的理由，都合情合理。”

刘志勇再也控制不住，大声道：“事实就是这样！”

王格东晃了晃手，做了一个别激动的姿势，道：“好吧，咱们暂且抛开这个话题，我想问问你，哪里能买到尼古丁？”

“尼古丁？买尼古丁做什么？”刘志勇不明所以。

“高纯度的尼古丁。”

“那是剧毒物，做什么？”

“我知道是剧毒物，我就想问问哪里能买到。”

刘志勇道：“可能一些农药厂里有吧，杀虫剂里要用的。”

王格东道：“农药厂没有纯度95%以上的尼古丁。”

刘志勇摇头：“那我就不清楚了。”

“听说这个可以自己提炼，你会吗？”

刘志勇一愣，他虽不知道江家母子是被尼古丁杀死的，但王格东这么问，他也大致猜到，尼古丁肯定和案子有关。说自己不会提取，显然王格东更要怀疑了，尼古丁的提取工艺并不复杂，只好道：“以前读书时看到有机化学里讲到过，现在早就忘了。”

“翻一下书不就会了？”

刘志勇气愤道：“这种实验如果控制不好，蒸气泄露到空气中对自己身体有危害，我从来没做过这类危险实验。而且要做出像你说的95%以上纯度的，要经过反复提纯。如果我真是你们所说的那个凶手，我家里肯定能搜出提炼的工具和材料，你们不是去过我家了吗，有吗！”

王格东并不想点明他或许还有其他处所，毕竟现在他们没证据，所有这些也是空口无凭，只是接着问：“氰化氢这东西哪里有卖？”

刘志勇一听，刚刚是高纯度尼古丁，现在又是剧毒物氰化氢，他又不知道案子的细节，心中疑惑，只好回答道：“氰化氢是一些有色金属企业提炼中用的，他们会跟化工厂买的。”

“你们公司有采购过氰化氢吗？”

刘志勇一口否认：“不可能，从来没有。氢氰酸是管制物品，所有采购都要登记备案。我们公司做的是石化类产品，从来没接触过任何剧毒物。”

王格东叹口气，道：“好吧，今天就问这些了，这几天你就留县里吧。”

刘志勇大惊，再也怒不可遏：“你们凭什么！你们有什么证据怀疑我！”

王格东冷笑一声：“你是算准了我们现在没直接证据？”

“你们这么做不合法！”

“放心，所有侦查手续全部齐全，我们也不是打算拘留你，已经给你安排了宾馆，这几天需要你的配合调查。如果能排除你的嫌疑，到时我亲自向你道歉。”

“我不同意，我有公司，我有家庭，我又不是罪犯，你们凭什么限制我的人身自由！我公司有律师！”

王格东丝毫不以为然，道：“工作家庭的事，你可以电话里沟通，我们不限制你打电话。至于这几天要你留金县，也是侦查需要，所有手续全部齐全，如果你有意见，可以投诉我。另外，如果最后查出来排除你的嫌疑，你家庭和公司这边，我们县局会派人上门道歉解释，这样你满意了吧。”说完，打了个电话叫来林队，带刘志勇出去安排。

路上林杰告诉刘志勇，意思是要他多配合，王局已经是好的了，所有的手续都提前备好了，换成其他人办案，侦查手段就不那么正规了。

刘志勇抿抿嘴，默默无言，他听说过一些地方上办案的事，找到个嫌疑人，直接各种手段伺候，就算最后真凶落网，错抓的也仅仅敷衍补偿下了事。王格东虽限制了他几天自由，却有各项手续，有相关的法律法规依据，他自知即便投诉也是没用，惹急了警方，最后再收拾他也说不准，只能自认倒霉。

当务之急，赶紧查日历，回想11月19日和12月6号晚上自己到底在哪才最重要。只要能排除自己的嫌疑，他们肯定会立马让他回去的。

第五十五章

下午，林杰回来报告："老大，刘志勇已经安排妥了，二十四小时看着他，他的手机已经进行监控，所有电话全部会录音下来。"

王格东有些疲倦地吐口气，深深往椅子里陷进去，微闭着眼道："不过我认为刘志勇不会是凶手。"

"为什么？他不是撒谎了嘛，而且案发第二天到过县里，并且他身高、职业都符合凶手条件。"

王格东摇摇头："问题就在于他第二天到了金县。如果真是他做的，他何必在案发第二天，开着自己车子，明目张胆上高速，到我们县里呢？"

"他这么做，可能是想故意掩饰19号晚上他就在县里，下手后，他再回到市区，20号下午再开车上高速，让我们误以为他是20号才离开市区的，错开案发时间。"

王格东依旧摇头："没这个必要，两次犯罪，凶手都是隔空杀人，我们迄今为止提取不到任何凶手的脚印、指纹等直接指向性证据。对于这点，凶手本人自然也很清楚。我们掌握的线索，没法直接怀疑到具体的个人，如果真是刘志勇做的，在我们没法怀疑到他之前，他何必故意引起我们的关注？此外，他20号来县里去了趟何家，而之前他从没去过，凶手不会故意暴露自己，让我们查他。"

林杰道："或许他就是反其道而行之，故意做出些不合犯罪常理的举动呢？"

"那我问你，他为什么要隐瞒他曾经是甘佳宁的前男友？"

林杰一脸茫然："是啊，他为什么？他自己怎么说的？"

"他说一来由于他和甘佳宁的交往时间很短，发展不深；另一方面过去的事他藏在心里，不想提，也不想给我们和他自己找麻烦。如果他是凶手，没道理会刻意隐瞒他是甘佳宁前男友这条信息，因为这条信息我们迟早也会通过询问他们其他同学，知道这点。"

林杰沮丧地吐口气："如果他不是凶手，那这案子就难办了。刚中午我接到消息，吴刚一直在加拿大上班，他已经注销国内户籍，市局的人给当地警方发了传真函，证实他一直没离开过当地。而安乐路当天车主的排查工作，已陷入僵局，除了部分人有坚定的不在场证明外，大部分人说当时在家，既没有明确的嫌疑，又无法完全排除嫌疑。"

王格东手拄着头，沉吟半晌，抿抿嘴："这案子办到现在，路已经很窄了，对方太狡猾，除了明确的犯罪动机，没留下任何实质性的线索。最关键的是凶手是两个人，两个人的身份、性别、关系都是未知，这大大增加了破案的复杂度。"

林杰也是一脸苦色，他从警以来，还从未见过这样性质恶劣，但手段高超的犯罪。以往警方办案最重要的手段是走访，这次却没得到任何周围群众提供的相关线索。其次当前警方最依赖的工具监控探头，除了凶手刻意暴露的画面外，周边所有的监控，包括银行、商店、加油站等社会监控，都没找出这个"胖子"的身影，显见凶手对犯罪周边环境极其熟悉，避开了所有监控。再加上凶手偏偏是两个人，众所周知，不以金钱为目的的仇杀案，极少会出现团伙犯罪，两人身份未明，胖子和当初绑架案打电话的家伙是不是同一人也无法确定，这更让整起案件显得扑朔迷离。

思忖良久，林杰对下一步的工作一头雾水，一切只听王格东的安排了："老大，接下来我们还能怎么查？"

王格东深呼吸一口，挺直身体，沉声道："前期对安乐路车辆的调查、查监控、周边走访这些常规的侦破手段，到目前为止都一无所

获。这三块工作已经很难继续开展下去了，我们暂且把这三块工作放一放，人手全部重新安排。首先，我们要牢牢把握方向，这起案子的犯罪动机非常明确，就是为了甘佳宁而来！其次，凶手的犯罪手段清楚暴露他的化工背景，甘佳宁的同事关系我们已经查得很透彻了，当初她同事中有这化工水平的人也没几个，已经排除过了，剩下就是她那帮化学系的老同学或老师。我们也了解过，他们系的老师里，没有和甘佳宁关系密切的，而甘佳宁也不认识其他学校化学系的人，剩下的就是她这帮本校的同学。所以虽然我们现在能走的路很窄，但方向是明确无误的，就是查她前后几届的同学！”

他顿了顿，继续道：“敢为死去的甘佳宁报仇杀人，这份感情一定不简单。从最近多人口中了解到的情况，还原甘佳宁过去的人际关系，除了吴刚强烈追过她，刘志勇曾当了她一、两个月的男朋友，其他的男性同学中，不少人对她有好感，但似乎找不出特别走得近的人。但也有可能是某个情感内敛的人，苦恋过甘佳宁，但没引起旁人的关注，这样的人在理工科高材生里并不罕见。”

他继续说道：“接下来其他工作全部放下，所有人集中精力，快速把甘佳宁前后五届符合身高条件的男性彻底摸查清楚！”

“好，我明白了。对了，刘志勇那边怎么办？”

“查他11月19号和12月6号晚上到底在哪。如果他确实人在市区，不管他在家里，还是在外面，总会有几个监控拍到他。如果排除他的嫌疑，就把他放了。当然，如果一个监控都没记录到他，那……哼哼，那就对他不客气了。”王格东眼露凶光。

林杰思索了一番，道：“老大，我觉得我们目前有个难题。即便知道了谁是凶手，现在我们没证据。如果凶手把化学材料全部处理掉了，现在没人证、没物证，有怀疑对象也很难处理。”

王格东皱皱眉：“这点确实有点麻烦，不过也没大问题，只要我们能确定出凶手，抓来审几天，即便对方把证据清理光了，我们也能让他交代出来。”

林杰明白王格东的意思，只要知道谁是凶手，抓到县局里连审几天几夜，没人能咬住牙不交代的，到时一系列的证据链都能问个清楚。

当然，这么做的前提是能明确地怀疑到具体某个人是凶手。现在警方已经放弃前面的常规侦破手段，集中警力逐一排查甘佳宁的同学，陈进还剩多少时间隐藏呢？

第五十六章

通过军用望远镜的观察，陈进已经对帝景苑的内部情况完整地了解了一遍。

小区内或许是出于保护领导隐私的需要，并未安装监控探头，仅是小区门口有个监控。

追踪范长根的丰田座驾也让他掌握了范家在小区里的具体住址，所有信息他都已经按照标准比例绘制在图纸上，把周边的环境熟记于心。

同时，今天他还得到了一个极其有用的线索，范长根家里订了牛奶。今天早上6点多，他在山上透过望远镜看见送奶工在范长根家停下。不过他只看到送奶工的车后箱上是“光明牛奶”的专用送奶箱，具体范家喝哪个品种的产品他没办法知道。

这并无大碍，他脑子里很快构思出了范长根夫妻喝牛奶中毒死亡的画面，他嘴角笑了笑，要做到这个并不难，之前通过多次的勘查地形，已经知道帝景苑安防虽严密，但保安是允许送奶工、送快递的不经过登记直接进入小区。当然，他不清楚保安是认识送牛奶、送快递的几张脸孔，还是看到他们电动车上的职业装备，这还需要亲自去做一回实验。

现在他需要考虑的，是该用什么毒药。

尼古丁当然不行了，尼古丁加到牛奶里，一股子苦味，傻子才会喝呢。

氰化物呢？大部分氰化物也带有味道，普遍是杏仁味，但有几种氰化物是闻不出味道，效果极佳。他转念一想，这也不行。

他目的是杀了范长根夫妻，现在有几个麻烦。

一是不知道他们家谁喝牛奶，范长根自己喝，他老婆喝，还是两人都喝。这个问题可以潜进小区时查看一下他家的牛奶箱。

二是即便两人都喝牛奶，也未必两个人同时间喝。因为氰化物起效太快，加入足够致死量，喝下没几分钟就发作了，另一人如果还没喝，看到这情况，怎么可能还继续喝呢？如果第一个喝的是范长根倒也罢了，如果死的是他老婆，他自己反而没事，以后再想下手就困难无比了。

恩，最稳妥的办法，是要加入能致死，但又不是马上起效的毒药。他头脑里马上就有了答案，三氧化二砷，也就是砒霜。

这个实在太简单了，比提炼尼古丁和合成氰化氢轻松多了，只要把雄黄先提炼出五氧化二砷，再加热成三氧化二砷，最后提纯一番就搞定。而雄黄可不是管制品，很容易得到。

主意已定，回去后就可以行动了。

旁晚，陈进来到小区外唯一像样的那家快餐店，拿了两碗粥，并没有拿菜，付完钱正准备寻位子，瞥见一道目光正偷偷地朝自己打量，凝神一看，徐增依旧坐在角落上，装成在吃饭的样子，眼睛正瞧着他。

陈进目光朝四周简单扫视一遍，周围人不多，也没有人看向自己，判断是徐增找他谈话，而不是徐增联合警察诱捕他。

思量已定，他放下顾虑，若无其事地朝徐增隔壁桌子走去。

徐增瞥了他一眼，又扭回头，低头道：“怎么只喝粥不吃菜，胃口不好？”

“不，今天刚拔了颗牙齿。”

“哦，”徐增没在这个问题上继续深究下去，急切地道，“我已经按你的那些话告诉了王格东。”

陈进顿了顿，低头边吃边问：“有没有说你是甘佳宁的前男友？”

徐增皱着眉：“说了，你到底是什么目的？”

陈进平淡笑了笑：“总之我不会害你，你相信我。既然你说了，那就妥当了。”

徐增深深吐了口气：“刘志勇被抓了。”

陈进有些意外：“他被抓？他虽然是甘佳宁的前男友，但为什么会被抓起来？”

“11月20号他来了趟金县。”

“他来金县做什么？”

“据他说第二天是甘佳宁的七七忌日，他是来扫墓的。第二天你我也去过公墓。”

陈进想起那天他去上坟时，看到坟头一束花，想来那是刘志勇送的，不由唏嘘一声：“没想到他也是个有情人，隔这么多年还来看看。”

“之前王格东曾找过他了解甘佳宁的人际情况，他没说自己是她的前男友。他自己又做的是化工品生意，凭这几点，现在警局上下怀疑最重的就是他了。”

陈进道：“原本报上他的名字，只希望警察多查他几天，时间上能更宽裕些，没想到却害他被抓了。”

“这不是你故意嫁祸他？”

陈进淡然一笑："我怎么嫁祸，我怎么会知道他11月20号会来金县，又怎么会知道王格东找他谈时，他没说自己是甘佳宁的前男友？"

"呼呼，那真是老天都在帮你了。我再劝你一句，你赶紧走吧，你走了，现在无论谁都不会怀疑到你！"

陈进摇了摇头："刘志勇过几天肯定会被放了的，警察找不到他犯罪的证据，或者他有不在金县的证明。我的事还没办完，不能走。"

徐增满脸狰狞："你到底还要害几个？你害刘志勇被抓了，是不是你打算也把我害了！"

陈进叹息道："我不会害你的，原本你是我最好的朋友，彼此是很信任的，但这件事以来，我们的关系也走得越来越远了。你若不信，看看这个，如果你的英文退步了，我来翻译。"陈进从衣服的内口袋里，拿出一本绿皮的本子，上面印了些英文，递给徐增。

徐增翻开后，看了第一页，神色就从刚刚的恼怒转为了震惊。隔了许久许久，他缓缓把本子递还给了陈进，沉声道："既然如此，以后我也不再多说。再见吧。"

"等一下，"陈进犹豫片刻，道，"过些日子你会收到一个包裹，永远不要碰那个包裹，你就放在一旁好了。若是有一天我被抓了，警方怀疑到你是知情人，这个包裹会有用。但愿用不到这个包裹。"他点点头，微笑了一下。

徐增没有回应，默默站起身，眼中似有红润，吸了下鼻子，神色恢复正常，不回头朝门外走去。

第五十七章

陈进戴了顶鸭舌帽，穿着蓬松看不出身材的羽绒外套，骑了辆二手电瓶车，这是他之前跑到杭州贩子手里买的，他在第一次犯罪之前准备了很多东西，当初并不确定一定会用到电瓶车，但他想到在县城区域里，有时候用电瓶车跟踪人更方便。

电瓶车的前面是个在车行做的挡风板，目的是尽量减少自己身体暴露在监控中，后面架着一个送奶箱，他仔细观察过送奶工的电瓶车，包括送奶箱上的图画和文字，他买了差不多大小的收纳箱，从网上下载了图片文字，去打印后包在箱子外，看不到这是塑料盒，目测很真。

前面就是帝景苑，此时是早上六点，天还蒙蒙亮，隐约可见保安室里坐着一位保安正在值班。

陈进深呼吸一口，保持匀速开向了小区大门。他不能确定保安是否会拦下他询问，如果问，他自称送牛奶的，同时可以报上要送的目的地范家的地址。如果不问，自然最好不过了。

车子靠近了小区大门，前方正对着一个监控探头，陈进有意识低头，身体微微弓起，尽量让自己被挡风板挡住，并且用鸭舌帽挡住了自己脸。

保安似乎在瞌睡，并未看到有人要进小区。陈进抿抿嘴，按了两下小喇叭，保安抬起头，朝他看了眼，随即按了开关，小区门口的道闸升起，陈进顺利地进入了小区，他松了一口气。

也许是天气太冷，保安不愿出来；也或许是保安习惯了给送奶、送报的开门，并不以为意。总之，这个保安从头到尾没仔细瞧过他，更没离开保安室半步。

陈进心里笑了笑，毕竟这里不是中南海，保安也不是中南海保镖，看似严密的安保，也就看看而已，实际上总有可乘之机。不过他并不完全放心，或许是这个保安比较懒，需要多试几次，看看其他的保安是否对于送奶工也是一样的处理。

陈进进入小区后，一边行一边仔细观察周围的地形物貌，果然如望远镜观察一样，小区内没有一个监控探头，这给了他很大的方便，否则他又得多添几件麻烦事了。

很快，他来到了范家门外，朝奶箱中望了眼，真正的送奶工已经来过了，奶箱里放着两瓶牛奶，牛奶型号他也看清楚了。范长根子女在外地，此处只有他和他老婆两人居住。里面是两瓶牛奶，证明两人都喝牛奶。好了，收工回家。

对于这次的犯罪，陈进的计划轮廓已经非常清晰了，现在剩下最关键的一件事，在这次犯罪中要制造不在场证明。

这次犯罪如前一次一样，最后的时刻依然由那位最重要的朋友动手，他负责所有毒药、道具的准备工作。制造不在场证明，对于他以及他的那位朋友，都是至关重要的，这关系到整场犯罪计划的最终结果。

他自己已做好了最坏打算，可他不能让那位朋友的身份暴露给警方知道。

最好的不在场证明，是让凶手在犯罪的时候出现在另一处地方的监控中，警方破案最依赖监控，如果有监控作证，那就万无一失了。

他先回到家，换上了高档的衣服，拿上钱包，钱包里有三张身份证，一张是他，另两张都是假证。随后，他开着车来到了浦江大酒店。

现在是酒店业的淡季，客房很空。他来到前台，掏出自己的身份证，要了间客房，房号806，预付了一个星期的房款。来到八楼，楼道

一头是个监控探头，直对着整条走廊，他朝监控望了眼，随后进入房中，彻底松了口气。

剩下的工作很快就能完成了，他一时心中激动，不禁浑身颤抖起来，忙掏出药丸吃下。

第五十八章

林杰疲倦地踏入办公室，失望地告诉王格东：“老大，11月19日晚上刘志勇在市区一家餐厅跟人吃饭，已经调来监控，证明这点。而12月6日晚上，他所在小区的监控拍到了他，从时间上判断，排除了他赶到我们县的可能。”

王格东坐在椅子了半晌，默默无言，良久才道：“那就先把他放了吧。”

林杰道：“不过我觉得光凭这点也未必能证明就不是刘志勇干的，他虽然人没在县里，可他挺有钱的，可以通过买凶杀人啊，凶手不是至少有两名吗？”

王格东摇摇头：“这种明目张胆在警方眼皮底下的杀人，不是那些亡命之徒敢做的，而且此案有很大的技术含量，买凶买来的歹徒都没那么专业。凶手，一定是化工专业人才，帮凶和凶手之间，不太可能会以金钱作为利益纽带，两人一定有其他更深层次的关系。”

林杰满是茫然：“吴刚和刘志勇都排除了，那还能是谁呢？”

“上次那份符合身高的名单查得怎么样了？”

“大部分人目前所在地都离金县比较远，我们通过他们单位、当地派出所进行电话确认，这些人在两次案发的附近几天里，都有明确的不在场证据。只有五、六个人住在市区或其他几个临近的周边县市，虽然也有不在场证明，但不排除作案时当夜来回的可能性。”

王格东微微眯起眼，思索了片刻，道：“这两次案子作案前，凶手都需要经过多次的来回踩点，不是当天赶到县里，就能下手成功

的。如果这几个人在案发前几天都有不在场证明，那么凶手是他们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了。”

林杰无奈道：“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名单上的所有人全部排除了。”

“所有人？”王格东道，“你能肯定所有人都排除过了？名单上有没有人现在在国外的，或者其他地方联系不上的？”

“前几天有几个，但这几天都联系上了，也都排除过了。”

怎么可能?

这怎么可能!

王格东神色顿时凝重起来，所有符合凶手身高的同学全部排除过了，竟无一人有犯罪的可能性。

难道我从一开始就判断错了？凶手压根不是甘佳宁的同学，而是其他人，或者是并非化工专业出生，但半路出家钻研化学的?

如果真是那样，那么茫茫人海，该如何找到那个并未露面也从未留下指向性证据的凶手呢?

他第一次对自己入手这个案子的所有判断都产生了怀疑。

王格东木然坐在椅子里，沉默了很久，长长吐出一口气，打电话叫来了陈法医，一进门就问：“老陈我问你，凶手一定是化工的科班出生吗？”

“这个……”陈法医不明领导意图，有点不知所措，“应该是的吧。”

“什么叫应该是？”

“嗯……第一次凶手箱子里藏金属钠把钱毁了，这个化学反应高中生应该也有所知道，但提炼金属钠，尤其是提炼出来保存好，不让钠暴露在空气中，这个步骤很麻烦，需要很强的实验操作能力，我想不是科班出身的，应该没这么好的手段吧。后来的尼古丁和氰化氢，这两样东西都是高纯度的，应该也是凶手自己提炼的，这就不是高中化学课本里能学到的了。虽然光凭这几点也不能排除凶手是自己通过学习查资料找到的方法。但如果是那样的话，第一，通过查资料自学毒药提炼不稀奇，稀奇的是提炼出了超过浓度的毒药，这需要非常专业的实验能力，我下面一个本科读化学的实习法医说他自问可以提炼出这两样东西，但是浓度不会达到这么高。他怀疑凶手可能从事过化工的专业研究工作，甚至懂得化工工业设备的原理。第二，无机化学是初高中学的东西，凶手既然是为甘佳宁复仇来的，那么凶手的年纪也不会太小，如果是凶手自学提炼毒药，那他也应该不会想出金属钠先和水作用，再溶解铝纸这两个巧妙的无机化学反应。所以综合判断，我才说凶手是科班出身的，并且长期从事化工行业。”

王格东再次细细回味了一遍陈法医的分析，朝林杰点头道：“没错，老陈说得很对，有一点我们必须下定决心坚持，凶手一定是化工科班出身的！这个侦查方向决不能乱！”

“可是，甘佳宁前后几届的学生里，符合身高的全部排查过了，包括全国各地和国外的，都没有犯罪的可能。”林杰似乎依然不太相信这个并没有实质证据支撑的分析推理。

王格东咂巴嘴，道：“这只能证明，我们查甘佳宁的人际关系时有遗漏。这样，林队，你再派人从头查一遍她的所有人际情况，包括亲属、工作后的同事，甚至学校里的老师也再更深地问一遍。”

“好吧，我去办。”林杰回答得似乎有些无奈。

王格东也理解，案子办了这么久，他们连凶手的影子都没摸到，凶手当初电话挑衅的话语历历在目，在所有队员心里留下了阴影。更何况至今他们尚未掌握半点实质性的线索，所有的侦办方向全部是建立在这个没有实质证据支撑的假设推理上。

只要是假设推理，就不可能保证百分百的正确，连王格东自己也不能百分百肯定凶手一定是化工科班出身的，只是这种可能性比较大而已。

如果不是呢？

他不敢往下想，如果这个目前所有侦破工作的前提是错的，那么他们一帮人都在做无用功，而且这案子恐怕会成为永远的无头悬案。

他心中虽然觉得这几个死者都挺可恶的，但也罪不至死，他不会让这位嚣张的凶手逍遥法外，这在他感性和理性上都无法接受。

他理解林杰的想法，也明白目前刑侦队对这起茫然命案的懈怠，拖得时间久了，破案又迟迟没进展，每次有个可疑目标出现，没几天又排除了可能性，这对每位警察都是件很难接受的事。

目前要做的，是他自己的情绪一定要稳定，一定要乐观，才能鼓动刑侦队全员继续斗志昂然地追查下去。

王格东并不是个官场左右逢源的人精官员，他虽主管刑侦工作，但他知道有时候手下的队员并不十分听自己。

管治安的副局长和管经侦的副局长，手下人都随叫随到，十分顺从，因为这两个部门都是油水最多的岗位。

相比起来，刑侦这块的人员吃苦最多，有时候还要冒点危险，但他们除了日常的常规收入外，主要靠的是破案奖金了。

可王格东性格太过耿直，即便有时候也会对其他官僚卖点人情，但他也是适可而止，总想方设法保持他心中的“正义”，这与目前整个官场是格格不入的，这也导致了他并不讨上级欢喜，所以每次申请破案奖金，批到的总是三五万块钱，几十张嘴巴分，人均到手可怜，手下人颇有怨言。

相比隔壁市的刑侦副局长高栋，人家的队伍带得就靓多了，他岳父是市政法委的正书记，即便上级对高栋也是十分客气，加上高栋是省里有名的刑侦专家，破获大案要案无数，跟着他不但容易升官，而且他申报破案奖金，一批就是几十万起，手下人甚至比经侦队的都肥。

王格东正是因为过去与上级不睦，才在几年前被调到金县，刑侦队不是他一手带出来的。现在包括林杰在内的一帮人，之所以还是会尽心跟他办案，一方面是他的耿直个性也会得到底层部分警察的欣赏，另一方面，大家都知道王格东是刑侦专家，这几年凡金县出的刑事大案，没有一起不破的，即便人没抓住，也成功锁定了目标，成为全国通缉犯。而王格东每次都把功劳归给手下，刑侦队的也知道，他们老大升官有难度，但他们底下这些人，功劳积攒几年，升上去没问题，所以还是会听王格东的吩咐。

看到林杰疲倦的神色，王格东吸了口气，重新鼓足底气，笑着道："林队，你是不是觉得这案子迟迟没进展，感觉破案无望？"

林杰忙摇头："破是早晚肯定要破的，就是现在没找到十足证据，底下一些人开始悲观了。"

王格东笑了笑："其实也难怪大家会有这种情绪，破案工作就好比打麻将，有时候等一张牌，都快打完了都没见这张牌露面，这时候肯定会想，说不定等的这张牌在别人手里牢牢握着了，看来这把是胡不了的。谁知到最后，快结束时这张牌突然出现了。破案也是一样，要有耐心，等着最后这个契机的出现。前面工作就算很困难，等到最后的这个契机出现，一切都会在瞬间变得水到渠成了。"

他继续道："以前我年轻刚从警时，处理过一起凶杀案，一直忙了大半年，才算把凶手给逮到了。凶手既然做了案，早晚是会抓到的，我们当警察的不仅需要细心，还要有耐心，尤其是选择了干刑侦这块工作。我办案十几年了，经手的命案少说也有五六十起了，到现在为止，只有两起案子没破，不过这两起都是流窜杀人犯，最后被其

他地方的警察抓获了。我经手的谋杀案中，没有一起不破的。这次是典型的复仇谋杀案，不可能例外！”

他顿了顿，又道：“现在我们手里暂时没有更多的实质性证据，最关键的是坚持正确的破案方向不能动摇，这个方向就是坚信凶手是化工科班出身的！包括甘佳宁同学和同事，化工科班出身的就那么百八十号人，我们一个个详详细细地追查下去，不可能查不出来。所以你们一定要有信心，坚持这条线深入下去，我敢保证，很快凶手就能露出水面！”

听了他这一番话，林杰的情绪顿时变得积极了许多，正声道：“老大，我这就去查，一定不会让这个嚣张的凶手躲过去！”

王格东满意地点点头：“对了，刘志勇那边我就不去看他了，你找人替我跟他道个歉，顺便告诉他，所有关于案情的情况，不能向任何人透露。凶手很有可能是他同学，如果他跟其他人透露了，我们警方要再找他麻烦了。”

第五十九章

陈进又经过了连续三天的“送牛奶”，遇过了好几个保安，每次都如上回那般，保安看到电瓶车后的送奶箱，直接就放行了，从未走出门房打量过。看来冬季实在是犯罪的黄金季节，不但衣服穿得多，戴帽子戴口罩不会引起人的奇怪，也没法让监控拍到面目，所有人的防备心理也大大降低，都情愿缩在屋子里，不愿走到室外。

看来进小区这一步已经搞定，剩下的工作继续完成不在场证明吧。

他拿出手机，查看了天气预报，一场冷空气正要到来，明天晚上开始会有降雨，偶有小雪，这场冷空气预计持续时间很久，未来一个星期都将是雨雪天气。

陈进笑了笑，机会这么快就来了。

他回到酒店，并且留心看了看一楼大厅和酒店前台的监控位置，已经了然于心，随即在房间里待了会儿，又离开酒店，来到车上，换上紧身的衣裤，让自己的胖身段看上去稍微苗条点，稍微化了点妆，让皮肤显得白几分，更年轻些，同时贴上了一撇横胡和一些络腮胡，戴了顶鸭舌帽，帽檐微微向下拉，遮住了额头部分。他拿出镜子照了一遍，很满意。

做完这一切，他放心地开车到了酒店门外的街上，下车后朝酒店走去。

进门后，他把头微微向下低，使大厅里的监控拍不到他的脸，随即来到前台处，同样，他把头微微向旁边侧避开监控，同时，他的双手也插在口袋里，他不希望身体任何一处能找出特征的皮肤被监控拍进去。

“服务员，我要间豪华型的标准间，我喜欢住顶楼，顶楼还有房间吗？”

一名服务员微笑向他点头，请他稍等，另一位服务员很快地打开软件，看了一遍，回复道：“先生你好，九楼还有豪华标准间的。”

“哦，那好，我上次来住你们的906，这间还空的话就这间吧。”

服务员查看一下，道：“恩，这间空的，您要住几天，请拿身份证登记一下。”

“开三天吧。”陈进一边低头说着，一边手侧在柜台后不让监控拍到手，从钱包里拿出那张假身份证，又说着，“这张身份证磁条好像坏了，有时候刷不出来。”

服务员接过身份证，试了一下果然刷不出，朝他看了眼，和身份证上的照片脸型有些相似，而且都是络腮胡子，便没有怀疑，道：“我这边输入一下就行了。”

输入后，发现身份证号码是对的，这点陈进当然早已在其他酒店试过了，办假证的现在水平都很高，办的都是真号码、真照片。

随后，服务员人工输入登记后，陈进交了钱，顺利拿到了钥匙。

所有工作都已完成，一切，就等这场冷空气的到来吧。

这一天是12月20日，明天是12月21日，后天是12月22日。

第六十章

12月23日凌晨，王格东还在睡梦中接到林杰的电话，声音很急促：“老大，县城派出所打来电话，他们所长范长根和他老婆在医院双双抢救无效死亡，医生断定是急性砷中毒，忙报上来了。”

“砷中毒？砒霜！”王格东顿时惊醒，睡意全无，“范长根，妈的，又是跟何家案子有关！哪家医院？好，我马上赶去！”

王格东立刻从床上爬起，嘱咐老婆照看下孩子，遇到要案，他得马上赶过去。他心急火燎，心里很清楚，这次案子与前两次意义完全不同了。

前两次死的顶多是官员家属，而且是已故官员家属，报到市局里也是普通的民间命案。这次死的是县城派出所的正所长，公安系统内的人，而且范家在金县官场势力庞大，这一回显然酿成了惊天动地的大案！

派出所所长连同老婆在内一次性被人杀了，岂不引起金县的官场地震？再联想到之前江家、李家的双双灭门惨案，哪个官员不会人人自危？所有的罪责恐怕都要迁怒到他这位主管刑侦的公安副局长头上了。

王格东咽了口唾沫，胃中感觉翻滚作呕，强行忍住，经过了一个月苦闷的排查工作，他们的侦破到现在还没有任何进展，凶手在杀死李家母子后，沉寂了半个月，又开始行动了！此前派人保护的几个凶手可能行凶目标，都安然无恙，反而是范长根这位派出所的所长，知道案情的人，却成了下一个被害目标！

兹事体大，兹事体大！这件事不知会牵连多少，自己被问责在所难免，手下这帮跟着自己连续加班苦查的刑侦队员，恐怕都要遭受批

评牵连了！

一时间，很多烦恼的事体在他心头泛起，他无心去想明天怎么应对上级，现在第一时间赶到医院再说。

到了第一人民医院，那里一间抢救室外已经站了几名刑侦队员，另外县城派出所的人守在门口，里面用白帷帐围了起来，远处几个病人和家属正在围观私语，王格东恼怒地看了一下围观者，径直朝里走去。

林杰和几个人马上围了上来。

“怎么样，确认砷中毒了吗？”

林杰用力地点头：“恩，老陈已经在里面了。”

王格东快速穿入房间，里面两张床铺，分别躺着死者范长根和他老婆蒋萍，两人闭着眼睛，面色灰白，神态削瘦，显示出严重脱水的症状。

旁边陈法医正仔细地查验尸体，回头见到王格东，站起身道：“老大，医院说是急性砷中毒，我看症状也完全符合，回头把身体组织带回去检验就能确定了。”

王格东抿抿嘴，回头看林杰：“整件事到底什么情况？”

“刚刚我们初步问了所有当事医生，昨天下午大约1点，医院接到范长根打来的急救电话，电话里声音已经有些不对劲了。救护车赶紧开到范所长所住的帝景苑小区，按门铃时，范所长捂着肚子出来，蒋萍已经站不起身了，两人赶紧送到医院抢救，抢救了大半天，还是没有救活，两人全死了。”

王格东转身叫来一名派出所的问：“昨天你们所长没来上班？”

那人道："所长一早上没来，到下午我们才知道这事。所长的子女刚收到消息，正准备连夜赶来。"

王格东稍一思索，就问陈法医："砷中毒发病时间要多久？"

"从医院的症状描述和两人的中毒情况上看，他们体内的这个剂量，发病只需要几个小时。"

"就是说两人是在昨天早上中毒的？"

"没错。"

他继续问派出所的："你们所长住在帝景苑？"

"恩，是的。"

"帝景苑不是好多县里领导也住着，听说安保很严密吗？"

林杰道："是的，我有一次办事要进小区，保安拦下后，还要查看身份证，登记过后才让进。"

王格东长长吐了口气："好吧，你再叫上人，还有，老陈，赶紧让你的人起床，到帝景苑调查取证，其他几个留在这里守着，另外医院的医生叫他们不要声张，外面围观的闲杂人等立刻赶走。"

他心情很沉重，现在得到的信息，范长根是在家中被人毒死的，而且偏偏住在帝景苑这全是领导居住的小区。杀人都杀到县领导家门口了，这件事他这个县局的副局长，这回注定是扛不下来了。

第六十一章

外面风雨交加，天气阴冷刺骨。还在车里，局长就打来电话，询问王格东这次事情该怎么办。王格东满腹烦心，这种事只能报上去再说，要怎么处理他也无可奈何。局长语气也不太客气，前面命案没破，现在县领导居住的小区，公安人员被毒死了，这件事的责任可不光主管刑侦的副局长背，他这位正局也跑不掉。

他这位不懂刑侦的正局长，平时也顶多问问王格东的办案进展，没能力插手，如今事情一出，明天铁定直接省里要来人了。他听完王格东的话，只能嘱托一句赶紧去帝景苑查线索，他这边要想想办法如何应对明天省里的人了。

到了小区门口，跟值班保安简单说了几句，当即放行，四辆警察浩浩荡荡开了进去。在保安的指引下马上到了范家门口，让保安找钥匙开了门，包括王格东在内的几个专业人员仔细地戴好手套脚套，穿入屋中。

屋里散发出一阵的臭味，原来地上流了一些污秽的呕吐排泄物，老陈介绍，急性砷中毒的典型症状就是严重上吐下泻，很快脱水而死，即便及时输液补充，也会因脏器功能衰竭而亡，只要中毒的剂量达到致死量，几个小时内一旦开始发病，几乎救不活。

王格东面色阴沉，几人在客厅查看一番，除了地上的赃物外，没发现其他有用线索，随后往前走来到餐厅，一张西式大餐桌上放着几个盘子，盘子装着小菜，旁边放着碗，痕迹显示喝了粥，此外还有两个空的玻璃牛奶瓶。

不用等王格东吩咐，经验老到的陈法医就指挥人把吃剩的所有食物器皿包裹好带回去化验。之后众人每个房间巡视了一圈，都没找到任何可疑物件。

王格东愤懑地挠了挠头，道：“刚才问了保安，说范长根昨天早上没出过门，下午直接救护车带去医院了。看来毒是在家里中的，老陈，你觉得是不是那些吃的东西有问题？”

陈法医点点头：“这次没发现李家案子喷瓶之类的装置，而且砷化物是固态，如果是空气中毒，一般情况下剂量不会直接致死，应该是通过食物吃下去的。”

王格东点了点头：“粥肯定是自己家做的，另外几个小菜刚才看了冰箱，是从里面拿出来的，从剩余量看，不是昨天才刚开始吃的，剩下最可疑的就是牛奶了。”

“没错，这种瓶装奶是订购的，牛奶厂每天早上送来，如果凶手在牛奶里下毒，是最有效的。”

王格东不解：“如果真是牛奶里下毒，凶手是怎么办到的，是怎么把毒药放进牛奶里的？对，咱们先去看看门口的送奶箱。”

他们到了别墅门口，马上就发现了情况，铁门一侧的墙壁上挂着的奶箱，奶箱上方还插着一张打印的纸，纸已被雨雪沾湿，但还可以看得清楚，上面写着：“公司近期将分批对所有用户的奶箱进行拆除更换，请用户妥善保管好钥匙。”

王格东再仔细看向奶箱背后，顿时发现这个奶箱不是用螺丝钉敲上去的，而是直接用万能胶粘到墙上的。他忙叫过陈法医，请他查一遍奶箱上是否还有指纹。陈法医对此丝毫不抱希望，一是凶手没一次留下指纹，二是这风雨天里，就算有指纹也很难保留下来。他给奶箱喷上一层液体，用荧光灯看了一圈，摇摇头。

王格东气恼地叹口气，让人拿来工具，直接把奶箱从墙上挖下来带走。挖下后，清晰看到万能胶旁边有两个螺丝洞，显然是之前那个真的奶箱留下来的。

顿时，王格东目瞪口呆，他一下子就想明白了，凶手在真正的送奶工送奶后，来到奶箱旁边，撬下了真奶箱，而把自己的假奶箱粘到

墙上，箱子里装着两瓶剧毒奶。

这样的犯罪显然经过了精密筹划，凶手在细节上处理得十分到位。

首先，真奶箱的钥匙在屋里，凶手如果想在真牛奶里下毒，箱子上的空隙太小，只能看到里面装了什么牛奶，很难用工具朝牛奶里注射毒药。

其次，就算真用什么能弯曲的注射器往里面注射毒药了，奶牛密封罐上有了针孔的破口，说不定会引起范长根这位警察的警觉。

再次，凶手也不能直接撬开奶箱换奶，因为那样奶箱的锁坏了，容易引起主人警觉，所以凶手采用了直接换了整个奶箱的做法。

第四，凶手要等到真正的送奶工送完奶后他才能下手。否则先换了箱子，真的送奶工来了，发现钥匙插不进去，当然要跟主人说了。

第五，凶手把假的奶箱放到墙上选择了万能胶，而不是模仿真奶箱敲螺丝钉，因为你用工具撬开奶箱时，不会发出声音，而要敲螺丝钉安装奶箱，必然会发出声响，说不定会吵醒小区里睡着的人。

第六点，在时间挑选上，凶手一定是一直在旁蹲点，一看到真的送奶工离开，马上动手，否则太晚了，说不定范家已经出来拿了奶，那样他就前功尽弃了。

仅仅是一个牛奶下毒的过程，短短几件事里，凶手的做法就暴露出了他无微不至的犯罪细节，王格东不仅脖子一凉，一阵从警以来从未有过的害怕浮现在心头。

确实，他从未遇到过如此高明的对手。

这时，旁边一人撑着伞走过来，一看是住在同个小区的县委书记，王格东一阵头大。

书记脸上表情沉闷，看不出喜怒，只是道：“老王，我听说范长根和他老婆被人毒死了？”

王格东只能应着：“恩，李书记，这件事我们局长已经报上去了。”

“在这里被人毒死的？”

王格东有些不知所措，只能尴尬地答应着。

书记似乎有些恼怒地长吐口气：“听说前几个礼拜江家和李家也是被人毒死的，你们公安局还没破案，这次是不是同个人干的？”

“嗯……现在还没法完全判断。”

书记冷哼一声：“连我们小区都出这种事，你们公安局该干点事了吧！”说完，铁着脸转回身离去。

身旁的刑侦队员都咬着牙口，如果是个其他人说出这种话，早忍不住冲上去揍人了。他们这一个多月来辛辛苦苦查案，还被说不干事，谁受得了。

包括林杰在内，所有人都替王格东打抱不平，不少人嘴里不干不净地骂着：“这狗官自己干过几件人事，有本事他妈你来查。”

王格东嘴里劝慰着队员算了，消消火，这件事责任在他这个主管者，他心里也清楚，这把火算是把他自己这原本就不畅的仕途，可算烧得一干二净了。他苦笑一下，看来这案子再拖段日子，他一定会被退居二线，调到经文保处这种养老部门了。

事情已经发生，说什么都没用，谁让他这位主管怎么都没想到凶手下个目标会对向范长根这位知道案情、又住在这个小区的派出所所长呢。

他强撑着自己的情绪，安排人去跟保安拿小区监控，一边留下两人，让他们守在现场，不过也别太累，这小区没什么闲杂人等，只要把警车停别墅门口挡牢不让任何人进去，他们在车里补个觉吧。

吩咐一番后，让其他人都先回去休息，各种侦查工作等天亮了再展开。他收起雨伞，微微闭眼仰头，对着漫天的雨雪，驻足彷徨片刻，深深吸了口夜里的冷气，神色落寞，步伐沉重地迈入车里。

他已完全没了睡意，这是准备到县局坐等明天的挨批呢。

第六十二章

中午刚过，林杰就跑进办公室，小声道："老大，省厅专案组到了，已经找局长聊过，现在专案组组长正在小会议室里等你，要找你单独谈谈。"

"还要找我单独谈？"王格东眉头一皱，反正这个黑锅自己背定了，兵来将挡，水来土掩，随他去吧，他疲倦地站起身，伸直身体，做了个深呼吸，朝门外走去。

一进门，王格东做梦也没想到这次的省厅派来的专案组组长竟是一张老面孔。

对面那人大约六十岁左右，头发有些花白，戴着眼镜，穿着一级警督的制服，坐在椅子里看见王格东，微微皱眉，随后站起身，啧啧嘴："不就案子没破嘛，用得着这样灰头土脸的，怎么，昨晚没睡吧？"

王格东尴尬地看着他："老……老大，怎么是你过来的？"

原来这位老警察叫朱国山，王格东刚从警那会儿，在另个县公安局刑侦队，而朱国山当时是县局主管刑侦的副局长，王格东整整跟了他六年，一起破获了好几个大案。

朱国山对他一向很看重，也是朱国山一手提拔了他，可谓领导兼师长，有着知遇之恩。后来朱国山因破案能力突出，直接调往公安部，再后来又下派到省厅当刑侦一处的处长兼指导员，高级专家的技术职称，同时这几年还兼任省公安厅进修院校的刑侦教授，对刑侦这一套有着丰厚的理论和实践经历，省内不少地方上的刑侦领导都算他的半个门生。

自从老领导调往公安部后，王格东与他来往就少了，前些年调回省里后，每年过年王格东都会到朱国山家里拜年。这一回他做梦也没想到，省厅一大早成立的专案组，组长竟是他的这位老领导。

朱国山看了他一眼，道：“你们县这一个多月连发三起性质极其恶劣的下毒谋杀案，尤其是昨天死的是你们县城派出所的所长夫妇，案发地竟然还是你们县委领导住的小区，省市两级领导极为震惊，昨天半夜接到消息，一大早省厅马上召集开了个紧急会议，会上当即以省厅名义成立专案组，赶到你们县接管这案子的后续调查工作。我听到是你们县出的案子，担心这回你要吃苦头，所以就自荐当专案组组长，来你们县里看看，顺便也多少能护着你点。”

王格东眼眶红润，愧疚兼感激道：“老……老大，你都好几年没直接办案了，这回为了我却……”

朱国山淡然笑道：“这个案子听说了大致情况，凶手犯罪从未露过面，前两次监控也没拍到凶手的面目，别人怕这个大案会查成死案，影响前程，所以会上没人表态接手此案。我反正过两年就退休了，也没什么前程好计较，会前我跟姚副厅说过我的意向，他也知道你是我带出来的，懂我意思，所以会上他点名推荐让我来带队，其他人更不会有意见。”

“可是……可这案子确实查起来有难度，如果……如果拖得久没破，您都快退休了，岂不是给你丢脸吗？”

朱国山眉头一皱：“你怎么对你自己这么没信心啊？”

“我？”

朱国山点头：“这次名义上我是省厅派来的专案组组长，实际上破案的总指挥还是你。”

“怎么还是我？”王格东有点惊讶，出了这种事，自己被调往养老部门也不意外，怎么还会让自己主导破案？

“你跟过我这些年，我也关注过你这几年破的案子，对你的办案能力是丝毫不怀疑的。案子发生在金县，你对县里情况比较了解，我越俎代庖办案，肯定没好结果，所以办案的主导还是在你。你要对自己有信心。来之前我跟省厅的几位领导谈到过你，商量对你的处理意见，他们对你的办案能力都是认可的，你办的案子省里领导也多有耳闻，所以都同意继续让你来破这个案子。我这边帮你争取了资源，知道你们县刑侦人员偏少，人员能力偏弱，所以特别带了十来个省厅有经验的技术骨干，协助你办案。另外，市局里的人也会调来。同时，省厅领导批示，这起连环谋杀案影响恶劣，所以当前省市县三级公安的工作重点是把案子破了，一切办案需要资源尽管提，要人给人，要钱给钱，各单位都要协同配合。”

王格东顿时眼前一亮，像黑暗中看到了光明，原本他们县局刑侦队就人少，而且人员办案经验参差不齐，就连查甘佳宁的人际关系，都耗费了不少日子，现在老领导为自己争取了大量办案资源，要人给人，要钱给钱，其他单位、部门都要以该案为当前工作重心，这样情况下如果还破不了案，那自己真的可以去养老部门呆着了。

朱国山继续道：“格东，当前你要对自己的能力有信心，不要沮丧，更不要悲观，你放心大胆地查，这案子破了，功劳是你的，案子没破，责任在我。”

王格东尴尬地连声道：“这……这样不行啊——”

朱国山把手一横：“没什么行不行的，我很清楚你的性格，那，咱么先不谈案子，案子放到晚上的动员会上再说，现在我作为你老领导，或者老师的身份，跟你聊聊你的性格问题。”

王格东不明所以：“这个……这个聊什么？”

“这几年凡是你接手的刑事案基本都破了，尤其是命案，破案率百分之百，而且破案时间短，效率高，你的这些成绩省里领导都知道，但你知不知道为什么你比人家高出一大截的成绩，职位却一直升不上去，反而跟着你的那些手下升迁了，有的调到省里，现在级别都

比你高，你却一直在县局的副局长徘徊，前几年还被调到金县这种内陆县城？”

“我……我……”王格东当然清楚这是他不会与上级搞关系的缘故，但他根本没法说出来。

朱国山叹口气：“你性子太直了，总不肯委曲求全。我在车上听人说了你们金县的事，上半年你们县城镇长的儿子把人捅死了，是你抓的吧？好多人跟你来求情，你都不理会，还弄了详实的证据，要检察院申诉时建议死刑？就这一件事，你知道你要得罪多少人？那家伙能当上县城的镇长，关系铁定比你这靠抓刑侦工作的副局长硬得多。你这么坚持最后有什么好处？检察院有理你吗？法院有理你吗？别人还不是照样直接绕开你。你管刑侦，也就负责抓抓人，抓到了到底怎么判，你能说得上半句话？”

王格东闷着气红着脸，他知道老领导说的没错，他的权力范围只负责抓人，抓到人后又能怎么样？但我若这点关乎正义的底限都不要了，我还要警服这层皮做什么？

这些年来，整个公安系统的大环境已经和他刚从警那会儿完全不一样了，他也时常觉得自己格格不入。

刚从警那会儿，抓罪犯是一种享受，一种正义的舒张，一种骨子里的人生价值观的体现。

现在呢？有时候该进去的在外面逍遥快活，不该进去的莫名其妙进去了。很多人都随波逐流适应着改变，而王格东，却依然在坚持着一个警察的本分。这也是他仕途坎坷的最大根源。

朱国山继续道：“你有能力没错，这点省市县三级公安领导都一清二楚。要是你没这能力，凭你的性子，早被调到经文保处了。但领导用人，既需要良将，更需要心腹。良将是遇到事情派出去打打仗的，心腹才是随时随刻提拔升迁的。你的性子，之所以升不上去，因为任何一个领导都没把握让你当他的自己人。所以领导关键时刻要用

你，但平时不会重用你。就拿我自己当比方，当初我调到公安部，后来又调往省厅，也不是光凭我破的那几个案子，因为我一帮老同学都在厅里、部里任要职，姚副厅就是我老同学培养出来的。我劝你要改改性子了，你和隔壁市局的副局长高栋也认识吧，他是省厅所有领导公认的能吏，也是大家最看好的，大家都相信十年内他一定会坐到大市的正局长岗位。他光凭他岳父是政法委书记的关系吗？那也只是起步高，后面的路都是自己走出来的。你和他年纪相仿，你该学学他的做人做事方法，他同样是刑侦专家，破案效率也很高，遇到大案几乎一个没落全破了，可人家在坚持正义抓罪犯的同时，遇到小事情很懂怎么处理，有些事你睁个眼闭个眼就过去了，别那么较真，懂吗？”

王格东闷红着脸，他不敢跟老领导顶真，只好点头道：“我会考虑一番的。”

朱国山道：“你自己是要好好想想了，我过几年就退休了，我子女工作都已妥当，现在最担心的就是你。你是我一手带出来的，也是能力最强的，我一向最看好你，实在你性子不适合做这行。哎，等这案子破了，靠这笔政绩，加上我找老朋友说说，努力下让你换到沿海市级的大县，或者进市局的刑侦处干干，总在这么个内陆县城呆着也没出息。”

王格东忍着眼泪，感动道：“老大，你这么为我费心，我……我……”

朱国山拍拍他的肩膀：“其他都是次要的，关键是你换个环境后，要学着变一下自己的性子，懂得变通。好了，多余的话我也不说了，说多了你心里总怨我啰嗦。当前最重要的，还是把这起连环谋杀案破了，案子要是破不了，你的处境就更艰难了。”

第六十三章

范长根夫妇被害的第二天，徐增就听说了，他倒抽了口冷气，连派出所所长都敢杀，而且是在县领导集体居住的小区被杀的，这案子注定要捅破天了。

很快他就听闻省公安厅成立了专案组，由著名刑侦专家朱国山带队，立即赶赴金县，所有周边县市兄弟单位全部都要协助配合，以抓捕凶手为近期最重要工作。金县公安局及下辖的各乡镇派出所，全部由专案组统辖管理，包括治安分队、经侦队等其他部门，暂由专案组统筹近期的工作安排。

一夜之间，所有资源全部集中起来，目标直指抓捕凶犯。

徐增既心中为陈进的处境担忧，又想不明白一件事。听公安的朋友说，他们根据监控测算出了凶手身高，以及模拟出大致的体重，之后翻出甘佳宁前后几届同学当年的体检记录，所有符合凶手身高的人员全部进行了调查，结果全都排除了。

照理说，身高是不会变的，即便是变，也是年岁增长产生轻微的驼背，但大致是差不了多少的，陈进是甘佳宁的同班同学，查身高应该很快就揪出他来，可是他是怎么躲过去的？

对于这个问题，他没法问公安朋友有没有查过一个叫陈进的人，他想着或许陈进人在国外，警方没有调查深入罢了。

除此之外，他绞尽脑汁也想不出陈进这一回到底找了谁来做他的帮凶。公安的调查结果显示，很显然的证据是此案有共犯，所有人都知道这案子有共犯，可是这共犯是男是女目前都毫无线索。徐增脑中把所有陈进认识的面孔都想了个遍，实在想不出谁会冒着枪毙的大罪帮他作案。

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他担心天罗地网下，陈进最后还是逃不出去。如果那样，他进了公安局，若王格东怀疑我是知情人，在刑讯逼供之下，陈进能忍住不招？自从上一次见面后，他相信陈进不会害他，但在逼供中，谁能保住自己的立场呢？

像这个捅破天的大案，一旦暴露出来自己是知情人，谁也护不了自己了。

苦思半晌，徐增面对眼前的局面完全束手无策，中午出去吃饭，路过门口保安室，告诉他有个包裹，拿到一看，是个不认识的人寄的，电话一栏也是空白。他一想，这准是陈进上回说的包裹。

小心地收起，一个人回到办公室偷偷拆开，里面是个精致的木盒子，掀开盒子，整齐地排列着二十根雪茄，每支雪茄上贴着英文，显然是外国货。

徐增不由皱起了眉头，送来一盒进口雪茄做什么？这个就是陈进说的但愿不会用到的东西？莫非雪茄里藏了什么东西？

徐增犹豫一下，抽出一支雪茄，扮断，里面是烟草，没有任何其他东西。

他把烟草全部弄碎，确实只是烟草，再无其他。

这算什么意思？

徐增完全猜不透。但他想起陈进说过，永远不要碰他寄来的东西，他不会害我的，还是听他的，放到一边不管。

对，陈进知道我这几年很少抽烟了，所以会选择送雪茄，这样我不抽放到一边也显得很正常。他拉开抽屉，把雪茄往里面一塞。

陈进疲倦地躺在家里的椅子中，手里握着药瓶，面前放了杯水，杯旁不少水溅出，现在是冬天，他却满头冷汗。

药物控制头晕的效果越来越短了，不能再拖了，范长根已经解决，只要再把范长根的小舅子张宏波处理掉，就能完成她的所有心愿，所有事情都可以告一段落了。

今天补了半个月前拔的牙，所有的后续工作都已完成，只剩最后一次犯罪。

不知道警方办案查得怎么样了，想必范长根被杀在帝景苑内，一定很轰动，警方也一定加派了人手查我。这么下去早晚还是会怀疑到我头上，不过好在回顾了所有的作案细节，最后负责杀人的那位朋友从未留下任何的证据，想必目前警方甚至对那个朋友的性别也无从知道。

好吧，就是需要这样，只要那个人不被查出，怀疑到我也没关系。

陈进笑了笑，笑得很心满意足，丝毫没有任何伤悲。

第六十四章

专案组动员会已开完，夜已深，王格东办公室里，他和朱国山两人一支接着一支点起烟，分析着案情。

王格东道："整个案情不算复杂，但凶手手段很高明。"

朱国山点点头："今天看了详细卷宗，又听了你的办案经过跟何家事情的来龙去脉，我才知道还有这样一号凶手的存在。现在唯一明确的就是犯罪动机了，凶手不图财，只害命，而且所有被害者都指向甘佳宁的事。但凶手的下手对象是有选择的。"

他顿了顿，王格东认真地听他讲下去："第一次作案，凶手目标是江平的遗孀和儿子，这很显然，江平是打死何建生的直接凶手，同时甘佳宁炸死三人后，江家也多次找何家寻仇，这点凶手一定早看在眼里了。接着，凶手的目标是李刚一家。李刚与何家案子无关，只是刚巧协调时被甘佳宁炸死了。此后李家也多次找何家寻仇。凶手杀害李家，完全是因为李家来找何家寻仇这一点。街道主任陆卫国也被炸死，但他家从未来找过何家，所以凶手没有对陆家动手。此后，凶手的目标就锁定在了江平的上级，也是何建生被打死的间接凶手范长根。你看出了什么名堂没有？"

王格东寻思一下，道："凶手的杀害目标分成两类，一类是所有事情源头的始作俑者，另一类是虽和何家没直接关系，却因甘佳宁事后到何家寻仇的。"

朱国山道："如果凶手杀人分这两个方向，那么他如果还会继续犯罪，下一个目标会是谁？"

王格东脱口而出："张宏波，所有事情归根到底，都是范长根这位小舅子惹出来的！"

朱国山道："你明天马上派人手，穿便衣，找张宏波说一下事情的严重性，另外多派几名便衣，二十四小时不间断保护张宏波。前几次作案中，凶手都没直接和被害人接触，而是用了化工毒药，所以一定要告诫张宏波注意饮食，决不吃任何外送食品，另外便衣要把他起居和工作环境的周边好好检查一番，以免留下后患。如果在跟踪保护中，发现任何可疑人员，直接控制起来。除了张宏波外，另几位江家、李家的亲戚，曾经找过何家麻烦的，也要跟踪照顾一下。人手问题嘛，张宏波这边你们刑侦队的直接跟进，其他人的安防工作可以让治安队和下面派出所的调用。"

"好，明天一上班我就安排。"

"咱们再回到案情上来，除了那名胖子外，另外一名帮凶的身份信息一点点线索都没有？"

王格东叹口气："查不出，第一次胖子在安乐路上对江小兵下手后，他是一个人出来的，江小兵尸体肯定是被车子运走才不会被监控拍下来，但一共五十多辆车，每辆都在第一时间进行了问询，可是没有结果。第二次杀李刚一家，小区监控拍到胖子在犯罪前离开了，显然最后操纵遥控器是另有其人。"

朱国山沉吟着："这么说来，到现在为止帮凶是男是女也不清楚了。"

"没错，包括当初杀害江小兵后，伪装绑架案，电话中的声音是凶手还是帮凶也无从判断。"

"凶手精通化工，又为何家复仇而来，证明凶手和甘佳宁的关系非同一般。那么这个帮凶和凶手之间又会是什么关系呢？莫非是夫妻？现在也不排除帮凶是女性的可能，因为帮凶只做了两件事，运走尸体和操作遥控器，这两件事女人也可以办到。"

"但夫妻的话，妻子怎么会帮助丈夫，为了另一个死去的女人而实施犯罪呢？"

朱国山道：“如果凶手是女人，胖子才是帮凶呢？妻子和甘佳宁有着深厚的友谊，胖子是帮助妻子杀人。”

王格东恍然大悟：“难怪查遍了符合胖子身高的老同学，也没找出谁有犯罪嫌疑，如果答案真是这样，就讲得通了。我明天就去查甘佳宁的女性同学！”

朱国山思忖片刻，又自己摇摇头：“我这个假设有点不靠谱，你千万别被我打乱了思维。女性同学，就算当年的关系再密切，无非也仅是朋友关系，而且女性间的友谊，往往不太坚固，好吧，就算很坚固，但我实在没法想象女性会为了友谊而抛开自己的人生去犯重罪。”

“老大，那你的看法是？”

“我暂时还没想出其他合理的解释，咱们还是先等明天范长根案子的勘查结果吧。”

第六十五章

第二天中午，林杰到办公室跟两人报告："老大，范家案的勘查结果出来了。市局毒化实验室提取了牛奶的存留物，证明果然是砒霜中毒，而且牛奶中的砒霜量非常大，超过了砒霜在水中溶解度，砒霜甚至以固体沉淀的方式存在牛奶瓶中。法医说可能是凶手考虑到牛奶对胃黏膜有保护作用，所以才放入了大剂量的砒霜，确保必死无疑。同时，还检测出极其微量的硫，工作人员拿了同款牛奶做对照实验，对照组中未发现硫，表明硫也是凶手放入的。"

王格东不解："那又说明了什么？"

林杰道："法医的意见是，凶手所用的砒霜，是他用雄黄自行经过氧化反应得到的，因为雄黄里含硫，所以提取后的三氧化二砷中，也混着微量的硫。"

王格东看向朱国山："砒霜是凶手自己用雄黄提炼的，雄黄到处能买到，这犯罪工具的追查还是如之前一样，没法进行。"

朱国山显得有些无奈，他办案几十年了，遇过的投毒命案，也是农药、老鼠药等农村里的寻常案子，他也只听过没有亲自见识过凶手用上尼古丁、氰化氢等市面上根本买不到的剧毒品。尤其是这个凶手毒药都是自己用普通物质合成的。他抿抿嘴，只能道："其他情况呢？"

林杰接着道："我们大量人手连夜查监控，还原了凶手的犯罪经过。12月22日早上六点零五分，真正的送奶工离开帝景苑小区后，过了不到五分钟，凶手骑一辆灰色电瓶车进入小区，电瓶车后有一个标志性的送牛箱，估计是伪造的，保安理所当然认为是送奶工，所以并未阻拦。根据后来的侦查分析，大概是凶手骑电瓶到了范家门外，用螺丝刀撬下了真的奶箱，随后拿出假的奶箱，用速粘胶连接到墙上，

奶箱的锁口留下钥匙，箱上贴着那张伪造的公司告示。此后范长根夫妇拿到牛奶，喝下后中毒。”

林杰接着道：“此外，我们发现案发前一个星期，凶手曾多次伪装成送奶工进入小区，保安一次都没有觉察。估计前面几次都是为了踩点，以及试探小区的安防环境。”

王格东问：“凶手依旧没露面？”

“是的，前几次的踩点，从骑车人背影判断，依旧是那个胖子，戴着帽子和口罩，手也插在手套中。但案发当天实施犯罪的人，由于前一天开始有暴风雪，当天早上雪下得很大，监控拍不清晰，隐约看，骑车人身形似乎瘦了一圈。”

王格东和朱国山顿时一惊，这一回这名帮凶首次出现在监控中。

林杰继续道：“不过依旧戴着帽子口罩，加上当天天气影响，犯罪时间天也没亮，光线昏暗，根本无从对此人身份进行确定。”

王格东思索片刻，道：“把视频发到我邮箱，我再看看。其他还有什么情况吗？”

“基本就是这些，所有详细报告，都在这份卷宗里。另外还有件事……”林杰面有难色。

王格东迟疑地看着他：“什么？”

“早上接到派出所消息，范长根的儿子和女儿一大早带了一帮亲戚朋友，闯进何家把家砸了，把人打伤了。”

“什么！”王格东和朱国山同声叫了出来，大惊失色。

王格东忙问：“人怎么样？”

“何建生他妈被打昏了，现在已经送往医院。甘佳宁的四岁儿子据说也在混乱中被人一脚踢昏，现在也在医院，我刚问了，两人都暂

时没有生命危险，只是小孩可能被吓到了，醒来后变得不哭不闹，却神情木然，一句话也不会说。”

王格东愤怒地咬着牙，道：“范长根的一对狗儿女怎么会找上何家的？”

林杰吱唔道：“听说……听说是派出所的人告诉他们，他们父母是被甘佳宁的朋友弄死的，所以叫上了一大帮人去……”

“派出所的呢！我之前不就特意嘱咐过，不能让任何人再去找何家麻烦！”

林杰尴尬道：“去的人……去的人里就有他们派出所的。后来……后来是一位副所长知道了，带其他人赶过去，才把事情劝下，把人送医院去，我这也是刚收到的消息。”

“去他妈的混蛋！”王格东忍不住爆粗口，“林队，你马上带县局的人，把早上闹事的全部抓回来，包括派出所参与的家伙！”

林杰很是为难：“老大，这……范长根虽死了，范家其他亲戚全在领导岗位，早上的事……范长根的兄弟姐妹也有参与，这个……这个恐怕抓不动。”

王格东愤怒地长长呼出一道鼻息，默不作声。

朱国山想了想，道：“这几天我也听了不少关于范家的事，好像范家在你们县势力很大吧。”

王格东冷哼了声：“范家死去的老头是县里的原书记，子女各个当官，号称‘全家公务员，一局三所长’，包括他们各自配偶、子女，以及亲戚朋友在内，很多都是县里和周边县市的领导，省市两级都有范家的关系网，在县里没有范家办不了的事。”

朱国山点点头，道：“当初江平打死何建生，你都办不了他，现在因早上的事抓范长根的子女，确实不太好办。”他顿了一下，突然

冷声道，“不过这人肯定是要抓的。”

王格东和林杰都抬头惊讶地看向朱国山。

“咱们现在抓不到凶手，首要工作是防着下一起命案，咱们昨天已经商量过了，凶手的目标分两类，一类就是找何家麻烦的人。早上的事一闹，说不定凶手很快就知道，那么早上那帮人就危险了。还是先抓回来，安排到宾馆住着，等过段时间再说。负责抓的人嘛，你们县局的不方便出面，我这边带的省厅的人有十多个，早上市局也派了一支刑侦分队过来，等下午到了，让市局和省厅的人来抓。遇到范家的人，解释一遍相信他们也会理解。”

第六十六章

林杰走后，王格东紧抿着嘴坐在椅子里。朱国山劝慰道："好了，你也别再为这事犯气了。这种事我遇过的比你多，官场从来都是吃人情饭的。你们内陆县市，多的是家族势力盘旋根植。沿海大县市，重要的是站好队伍，跟进实权领导，归根到底还是换汤不换药，一样的。你要学着适应。"

王格东无奈点点头："我知道，就是心里这口气不舒服！"

朱国山看了他一眼，没继续说什么，转回案子上来："咱们看一下范家的这次监控视频吧。"

王格东注意力转回破案上，打开邮箱，两人仔细地反复看了几遍所有监控，过后，他思索良久，道："最后12月22日案发当天，画面太不清晰了，光线很差，又飘了雪花。"

"但这个骑车人的轮廓和前面几次踩点的胖子，似乎有点不同，瘦了一圈。"

"照这样看，最后案发当天去换牛奶箱的，不是胖子，而是那个帮凶。"

朱国山眼睛一亮，道："三次案子有共同点，帮凶都扮演了关键角色！"

王格东顿时兴奋道："没错，现在看来，除了第一次江小兵到底是谁杀的不清楚，后面两次犯罪中，胖子包揽了犯罪工具、现场踩点等所有的犯罪准备工作，而最后实施犯罪杀死被害者的，都是那个帮凶干的！"

“第二次李家的案子中，胖子在李启明车子开进小区前，就离开了小区。范家当天的置换牛奶箱的家伙，身形也不像那个胖子。现在有个问题，胖子做了这么多工作，为什么每次最后杀人时，胖子都不自己直接动手，而是让那位帮凶来做呢？要知道，胖子的各项准备工作才是最困难的，也要在监控探头下露面，具有危险性，而最后杀人时，一次只需要躲在一旁操作遥控器，一次只需要换个牛奶箱，都是很容易办到的事，却偏偏交给了另外那个人。”

王格东沉思了半晌，开始缓缓地点起头来，最后一拍大腿，道：“唯一的解释只有一个，那个人才是主犯，胖子才是从犯。真正的策划者不是胖子，而是帮凶！也就是说，真正要替甘佳宁复仇的，并不是胖子，而是那个帮凶！如果胖子是主犯，是来替甘佳宁报仇的，那么他既然做了所有的准备工作，最后实施杀人的简单操作没必要分摊给另一人。只有一种解释，那个帮凶才是要替甘佳宁复仇，才跟被害人有着深仇大恨，所以那个人才要亲自去实施最后的杀人工作，如此才能泄恨。而那个胖子，只是协助那个人犯罪的。”

朱国山思索片刻，道：“但现在有个矛盾点，如果胖子是从犯，真正要替甘佳宁报仇的是那个帮凶，那么理应帮凶和甘佳宁的关系比较密切。帮凶肯定就是经过安乐路车主中的一人，但这些车主你们都调查过，没有一个有化工背景，更不用提是甘佳宁的同学了。矛盾点在于要替她复仇的主犯，也就是那个帮凶，不具备化工背景，当然更不会是她同学。而协助犯罪的胖子，具有很专业的化工背景，有可能是甘佳宁同学。这其中的人物关系就扑朔迷离了。”

王格东顿时陷入了苦苦思索：“如果这个矛盾点成立，那么侦查目标就有无限种可能了。一种是胖子确实是甘佳宁同学，主犯也是通过胖子认识了甘佳宁，此次作案胖子用专业知识提供协助。另一种可能是主犯并非甘佳宁同学，却是和甘佳宁关系极深的一个人，胖子作为协助者，学的是化工，但不是甘佳宁同学，或许是其他学校化工毕业的。那么调查就压根没法展开。”

朱国山皱着眉说：“原本很清晰的犯罪经过，就因为是两人共同犯罪，让我们的调查陷入了扑朔迷离的怪圈中。如果凶手只有一个，

那个胖子，那么我们也可以清晰直接地调查甘佳宁的同学圈子。现在两个人，谁是真正来复仇的主犯，谁是从犯，存在两种可能。主犯的专业背景，也存在两种可能。从犯是否和甘佳宁相识，还是单纯为了帮助主犯，也存在两种可能。两两相乘，现在的可能性就达到了八种，此外主犯和从犯间的关系存在更多的可能性，朋友、恋人等等。嗯……这案子越分析，越复杂。”

王格东显得有点丧气：“如果真像今天分析的，胖子是从犯而不是主犯，那么前期调查甘佳宁同学的工作就白费了。”

朱国山点头承认：“这次凶手的犯罪能力、犯罪细节和反侦察意识是空前强大的。每次用化工毒药杀人，可以做到不与被害人正面接触，就把人弄死。三次下手选择的毒药不同，第一次用尼古丁，剂量少，起效快，被害人还没完全觉醒就昏迷随即死亡。第二次用的是氰化氢，由于选择了喷瓶的装置，液态的氰化氢是最好的选择。尼古丁由于提纯难度高，要弄到一瓶子的尼古丁很麻烦，所以直接合成氰化氢。第三次用了起效慢，但同样一发作就救不回来的三氧化二砷，可见凶手也预见到了范长根夫妇喝牛奶未必是同一时间一起喝，若用起效快的，一人尚未喝下，就见另一人出事，自然没法做到杀死夫妻二人。而凶手历次犯罪中，从未留下关键证据，对案发现场外的监控探头都尽量选择回避，证明环境勘测的前期工作也做得很完善。甚至换牛奶箱时，也想到了等真正送奶工前脚刚送完奶离开小区，后脚马上踏入小区实施计划。这样的对手，我实在闻所未闻。”

王格东吸完了整整一根烟，微眯着眼道：“现在还有个疑点，凶手怎么会知道范家订了牛奶的。”

“凶手进小区踩点，看到范家门口的奶箱自然就知道了。”

王格东摇摇头：“凶手没法确定小区内哪幢别墅是范长根家的。我们问过小区的保安，帝景苑平日安防很严密，除了送报纸和送牛奶的，其他人要进入小区，都要进行严格的身份登记，我们查了近一个月的访客记录，暂时没发现可疑人员。而我到范家仔细看了一遍，屋外没有任何能表明屋主身份的。”

“范长根的车子应该很多人认识的吧？”

“可是小区别墅院子里都建有停车库房，库房在墙壁一侧的背面，从别墅外向里张望，看不到库房里停着什么车。我们也问过范长根儿女，范长根的车一直停在库房里，不会直接停院子里。”

“其他有人知道范长根的住所吗？”

“问了他们派出所的人，很多人都知道他住在帝景苑，但具体哪门哪户，同单位知道得也没几个，领导的私人住所一向保密，范长根也不例外。况且我们查了范长根的车，没发现跟踪定位装置。”

朱国山不解道：“难道是真的送奶工透露出去的？”

王格东还是摇头：“我们昨天严审了送奶工，他的口供毫无破绽，又询问他的单位，他负责这片区域的送奶工作已经好几年了，没有参与犯罪的可能性，同时他也说了最近没接触过其他人，更没人问过他帝景苑的情况。”

朱国山疲倦地闭上眼：“看来这个问题只有凶手本人能够解答了。”

王格东不甘心地兀自摇摇头，他相信案件的任何一个疑点都极可能成为侦办的突破口。现在案子未解的疑点很多，可能性也很多，到底哪个方向才是突破口？

他躺在椅子里，皱眉瞪着眼，凝神苦思，只要犯罪，总会留下线索，嗯，需要再度把三起案件从头到尾分析一遍，才能确定最终的侦破方向。

第六十七章

今天中午陈进在楼下吃饭时，听到旁边人在说范长根的一子一女回到县城，第一件事就是带人砸了何家，据说范长根的死与何家人有关，是有人来替何家报仇的。

另一人说着，范家在金县呼风唤雨，谁敢得罪他们家呀，听说范家几个主要人都去了，带了一帮人，不但砸了何家房子，连那对可怜的婆孙都打去医院了，小孩才四五岁呢，不知道现在怎么样了。

陈进深吸一口气，脸上没有任何动容，继续拿起筷子吃完了饭。

下午，他打了辆车，在离何家三个路口的地方停下，若无其事往前走。

经过何家院子外时，他看到院墙已经塌了一半，地上堆着家具和电器，房门已经不见，楼上楼下窗户全破了，院子外有两个警察守着，远处尚有几个年纪大闲来无事的中老年人，窃窃私语。

看来吃饭时那两个人说的是真的，他默默叹口气，没有朝何家看，步伐上也没有任何的停留，顺着对面那条路离开了。

经过那群老年人时，他侧耳听到一人说："孙子先被他们暴打一顿，后来又被他们踢昏了，现在没事吧？"

另一人道："不知道啊，何家人没人敢出面，何家娘舅早上过来的，还没到就被他老婆拉回去了，范家的事情谁敢管呀。"

那人低声叹口气："哎，确实是坏。"

"听说是有人替何家来报仇，才把江平、李刚、范长根家里都杀光的。"

“哎哟，这也有点恐怖的。”

“那也是这帮人活该啊，你看当初何家儿子被抓到派出所，直接送个骨灰盒回来，多惨啊。”

……

陈进没有停留听下去，脚步不停，径直离去。

好吧，做得真够漂亮，连她的儿子也打！你们做初一，我做十五，看谁先死！

陈进心跳加速，赶紧遮掩着拿出药片直接吞下去，强忍着头晕目眩继续走，过了好几分钟，等症状好些了，他已走出了几个路口，叫了辆车，离开此地回到家中。

一到家，他马上换了件大衣，把犯罪工具装进大衣的内口袋里，又拿出两颗药丸服下，稳定神经，抿抿嘴，离开了住所。

张宏波，本来我想准备更充分些再去找你，你们范家今天做的事已经让我无法再忍耐了。

这一回，他不用让那位朋友动手了，他要自己送张宏波上路。

陈进坐进自己的车里，来到张宏波房地产公司楼下的一条路上，路上两边零星地停着几部车，现在是下午，又是上班时间，路上人不是很多。

他把车开到街对面的一侧，虽然他很想快点动手了，他甚至都忍耐不住了，可是他还是用理性告诉自己，一定要冷静，筹划完全了再行动才能让犯罪更完美。

这回犯罪是很有风险的，因为他这次准备直接近距离杀人了。

他深呼吸一口，平复情绪，收敛心神，朝那座办公楼看去，他需要观察筹划，寻找合适的机会。

这时，他看到那边办公楼下的路边不远处，停了一辆黑色的桑塔纳，车辆发动机开着，车尾巴的排气管间或冒出一缕白气。

幸好是冬天，如果是夏天，他或许就没注意到车尾巴的白气了。

他微微眯起眼，朝那辆桑塔纳观察，桑塔纳前头正副驾驶座上分别坐了一个人，一人在吃泡面，一人开着半边窗户抽烟。

陈进看了几秒钟，心下起疑，随即下车走进了旁边的咖啡馆中，走路的余光又瞥了一眼桑塔纳，发现两人并未看自己。

当然，从停下车到下车，还没超过一分钟，陈进的一切行为都很自然。

他来到咖啡厅，要了个靠窗的位子，点了饮料和小吃，坐在沙发离窗户远些的一侧，不动声色地继续观察着这辆桑塔纳。

看了好久，这两个人始终没有下车，而是隔些时间就拿出烟点上，有时目光会向四周打量，当然，他们是看不到陈进的。

过了大概一个多钟头，快到吃晚饭光景了，路上的车子也逐渐多了起来。

这时，一辆黑色的本田车开到了桑塔纳旁边，本田车车窗摇落，车里人对着桑塔纳里的两人说了几句，过后本田车开到旁边停下，桑塔纳随即开走。

本田车里也是坐着两个人，两人并不下车，停好车后，两人朝周围打量了几遍，随即和前面两位一样，抽着烟，间或聊几句，有时又偷偷地向四周看看。

当然了，这一切都尽落在玻璃背后沙发一角的陈进眼中。

好吧，你们都是好演员，演戏很逼真，当便衣真是屈才了！

“服务员，买单。”

陈进站起身离开，便衣轮班蹲着张宏波，只能让这家伙多活几天了。

第六十八章

王格东想了一夜，现在最大的困境在于对两名凶手的身份、彼此关系、与甘佳宁关系还是一无所知。

原先他认准胖子是甘佳宁的同学，现在这个本就由或然性概率推理出的结论已经摇摇欲坠了。

因为至少有两次犯罪的最后杀人操作，不是由胖子进行，而是由另一名不知身份、性别、年龄、长相的同伙。最后的简单杀人操作由这名同伙进行，证明这名同伙才是替甘佳宁复仇的元凶，胖子很可能是帮凶，是其他学校化工出身的。所以按胖子的身高查甘佳宁的老同学才会一无所获。

那么案子到这一步还能怎么查呢？

现在放在手里最有用的线索只剩一个，那个牛奶箱。

经过牛奶公司确认，这个箱子不是他们公司的，也就是说，这箱子是凶手通过其他途径弄来的。

凶手就算是个化学专业，犯罪用的化工毒药都是他亲自炼出来的，王格东也不相信一个印刷精致的铁箱子他能自己做出来。

不可能的，这一定是找模具制造商订做的。

每个地方都有模具店，都能订做工具，凶手会去哪订的这个箱子？

就在金县本地？有可能。但聪明的凶手更可能去外地订制。

不管怎么说，这肯定是凶手订制的，而且凶手不可能很久之前就设计好了杀人计划，这一定是近一两个月内订制的。

想清楚了这点，王格东一早来到单位，马上跟朱国山商量，下令县局跑一趟工商局，找出全县所有的模具加工厂，不管工厂大小，都要找人亲自上门跑一趟，问清楚有没有人来订过这个箱子。

之所以找工厂，因为生意虽然是模具店做的，但模具店最后还是要找工厂加工，一来模具店数量多，二来有些未在工商部门登记，查起来有困难，三来凶手也有可能直接找到工厂。

只要哪家工厂确认做过这个牛奶箱，再找到提交订单的模具店，最后就能查出订制人的情况了。

同样的方法，朱国山帮他报到省厅，要求周边县市立即派人着手调查各自区域的情况。

安排完这件事，王格东又询问了手下昨天去医院看望何家婆孙的情况，一方面的目的也是想从婆婆口中问出最近家里有没有什么人来过，可是得到的答案与案情无关，看来婆婆确实不知道究竟是谁来为他们何家复仇。

林杰陪着王格东再次来到帝景苑，王格东心里还有个谜团未解。凶手是怎么知道范长根家的具体住址的?

一种情况是熟人，但根据范长根子女的供述，除了亲戚外，只有个别单位的领导知道范家具体住哪门哪户。

凶手是为了何家复仇，这凶手又是范长根很熟的亲戚朋友，这种可能性几乎不存在。而且范长根子女说家里从不认识什么搞化学的人。

另一种情况只剩下跟踪了，但帝景苑除了大清早允许送报工、送奶工进入外，外人根本没进入的条件。一大清早范长根不会从外面回家。而如果范长根下班时跟踪，到了小区门口，来人要登记，范长根

车子早就进去了。等到凶手登记完再进入小区，此时范长根早已把车子停到了别墅门外看不见的停车库内，凶手也没法知道哪户是范长根。

况且范长根的车子查了，没有跟踪定位装置。这种可能性也排除了。

王格东在范长根的别墅外面来回徘徊踱步，四周看了一遍又一遍，确认别墅外观没有任何地方能显示户主身份。

王格东皱眉抬起头，看向四周的空中，这里是郊区，旁边没有高楼，无法借地势查看小区环境。

这时，他目光对向了小区后面的山，把自己代入成凶手，心中形成了一个想法。

如果我是凶手，要跟踪范长根会挑什么地方？

没错，就是面前的山。

山并不高，山上能看到一座凉亭，还有人工石材铺就的山路，这里环境看上去应该有人会去早锻炼。

他来到小区门口询问保安，保安确认后面那座山上有些中老年人会在早晚登山锻炼。

他点点头，细细琢磨了一下，虽然不太确定，但还是决定派两个警察明天一大早问问登山的人，或许会有所发现呢。

于是他赶回警局，叫了两个年轻警察，布置任务，要他们明天一大早去登那座山，顺便问问登山锻炼的人是否在前段时间看到有人用望远镜之类的东西观察山下。

这个想法他想着甚至觉得不可思议，凶手若是细心到这种程度，都想出了站在山上观察地形，那么他整个犯罪计划的严谨性该是多么

可怕！

但如果凶手不是用这个方法查到范长根家的情况，他也实在想不出其他更好的解释了。

第六十九章

第二天中午，王格东正在办公室跟朱国山商讨案情，昨天两名警察敲门进入，脸色凝重中带着兴奋。

王格东还没等他们俩说话，顿时激动站起身："查到了？"

一名年纪稍长的警察立马趁机拍个马屁："老大你太神了，凶手果然是在山上蹲点观察帝景苑的！"

朱国山脸上闪过一抹意外的惊喜，欣慰地看着王格东。

昨天王格东跟他提这事时，他大不以为然，他不相信会有罪犯爬到山上去看清犯罪地点的结构布局，这又不是打仗。

他认为凶手一定是有别的途径得知的，或许是某个范长根熟人提到过，熟人自己当然不记得了，但凶手听进耳里。若凶手会跟打仗作战一样，为了犯罪计划的周密性，到山上俯视全局摸查环境，这种级别的对手，未免太可怖了吧。

不过王格东下令查一下，他也不反对，目前警力除了调查那个牛奶箱外，大都继续反复看着过去的各个监控，始终没有进展，大家也都觉得力不从心，无所适从。所以抽调两个警察去问问也好。没想到这一问，还真问出了凶手的庐山真面目。

那名警察继续道："有两三个老头都记得，大概半个多月前，他们早锻炼看到一人在山上一处拿着有立杆的双筒望远镜看东西，他们好奇，问他看什么，他说在欣赏山下的风景。但他们有一天晚锻炼时，发现那个人又在那里看。虽然觉得奇怪，不过也没多想。"

王格东急问："那几个老头还记得此人长相吗？"

“当时他们觉得好奇，所以多跟那人聊了些时间，对那人有印象。那人是个年纪五十岁的男人——”

“等等，五十岁？”王格东打断。

“嗯……是的。”

王格东和朱国山都满脸不解地对望一眼，怎么会是五十岁？甘佳宁才三十五，为她复仇的凶手怎么会年纪这么大？难道是当初和甘佳宁有关系的大学老师？不过十年前的大学要干净得多，师生恋爱情况极少，而且前期调查也没发现过去有老师和甘佳宁走得近。

他还是把不解放下，等着继续听下去。

“那人大概五十岁，头发是寸头，但额头一圈秃上去了，圆脸，皮肤偏黑，是个胖子，身形很矮，大概只有一米六五左右。”

“一米六五的矮个圆脸黑胖子？”

“嗯，没错，他们是那样描述的。”

王格东点点头，继续道：“你们有没有问那几个老头，他们是几点上山看到这家伙的？”

“问了，他们冬天锻炼一般早上五点半上山，到山顶六点来钟。胖子在山腰附近，应该早上六点前遇到。”

“晚上呢？”

“冬天天黑得早，他们大概下午五点就山上，到山顶待一会儿，一般六点前下山，他们下山时那人还在。”

“也就是说胖子早上五点前就在山上蹲守了，晚上六点后还在，难怪他会对帝景苑环境摸查得这么清楚，不但知道范长根住所，甚至知道范家订了牛奶。”王格东抿抿嘴，仰头思索了一会儿，道：“几个老头的联系方式都记了吧？”

“记了。”

“那你请他们来县局一趟，协助调查，下午安排技术人员一起绘制出黑胖子的面部特征图。”

“好，我马上去办。”

等两名警察走后，王格东来回踱步，摇头不解：“凶犯年纪五十岁？这和甘佳宁的差距也太大了吧，这其中会是什么关系？”

朱国山皱眉道：“凶手跟何家的关系在抓到凶手前，我们猜了也是白猜。我想不通的疑点是，山上的胖子身高只有一米六五，而监控中的胖子身高在170以上，差得太多了，难道山上踩点的胖子不是监控中的胖子，而是帮凶？”

对这个问题，王格东也同样想不明白，两人只好守在办公室里等消息。

到了晚上，林杰跑进来报告：“老大，朱局，凶手的脸部特征画像失败。”

王格东皱皱眉，问：“是目击者记不清了？”

林杰点头：“恩，几个老头想了半天，对凶手的脸到底长什么样回忆不出。他们说当时并没特别留意，而且对方是个长相很普通的人，脸上没有能让人记得住的特征。技术人员拼凑了各种类型的五官，他们几人都说无法判断。即便是让他们在路上面对面见到那人，恐怕也很难认出来。”

朱国山道：“这也正常，大部分案子目击者回忆凶犯脸部特征都不靠谱，除非是脸上有残缺的特殊面孔，何况是回忆一个半个月前只打过照面的陌生人。现在咱们毕竟多了条线索，再查下去总有收获。”

王格东想了想，道："对了，林队，你让那几个老头回忆出具体几号在山上遇到的胖子，然后马上到山脚附近路段搜集全部监控，凶手如果不是直接开车到山脚，那么很有可能会留下带脸部的监控画面。对方一定想不到我们会查到山上去，而且这只是他的前期踩点阶段，他在平时应该不会戴口罩。"

第七十章

第二天下午，林杰跑进办公室，急声道：“老大，牛奶箱线索查清了！”

王格东顿时兴奋地立了起来：“这么快就有结果了！”

“恩，是市区的警察找到的，负责制造这个牛奶箱的是市区的一家小模具厂，订单是市区的一家模具店下的。”

一旁朱国山笑道：“明天就是元旦了，警察也想早点干完活放假，这才不到两天，就有结果了。”

王格东道：“市区的同志已经问清楚了？”

“对，是昨天下午查到的，把工厂老板、日常管理员、模具店老板全部带回局里，连夜审出了结果。”

“情况怎么样？”

“凶手大约是在两个星期前到市里的这家模具店，给了店主一个箱子的尺寸，并用一个优盘把箱子上需要印制的图案拷给老板，让他尽快做出来。对方自称是牛奶公司的区域采购经理，需要订制一批新的牛奶箱，跟店老板谈了成批订做的价格，最后让他先做个样品出来。”

“凶犯留下电话了吗？”

林杰摇摇头：“他问店老板多久能完成，店老板说两天内，让他留下电话，做好就通知他，他说不用留了，两天后他会来拿的，留下三百块的押金就走了。第三天下午，对方准时来到店里，付清剩下的二百块，拿着箱子走了。”

“店老板记得那人的长相吗？”

“店老板的描述和昨天几个老头的差不多，对方是个皮肤偏黑的胖子，个子挺矮，大概只有一六五，平头，有部分秃顶的迹象，年纪大约四、五十岁，眼睛小，说话声音挺清朗。另外店老板记得那人似乎身体不太好，时不时皱眉并用手按住太阳穴，中途还有一次背过身去从口袋里拿出东西吃下，喝了几口水，店老板看到是种白色的药片，所以他对这段记忆印象比较深。但是市局技术人员要他协助做脸部特征画像时，同样遇到了麻烦，毕竟这个人是在两个星期前出现的，店老板每天要遇这么多人，除了那人上述几个明显特点外，其他五官都长得很普通，他想像不出来。”

王格东撇撇嘴，挠挠头道：“他们店有监控吗？”

林杰摇头：“没有。”

“旁边其他店呢？路上呢？”

“市局的同志正在查，现有的消息是这些。”

王格东点点头，现在很多商店都有监控，他不信没有一个监控拍到那个胖子。这两天案情已经有了很大的进展，他相信过不了多久，凶手的真面目也会水落石出了。

哼，尽管你们犯罪时很小心，甚至杀人都是隔空进行，但你们最终还是要输。你们只有两个人，找你们的警察可有几百个！

等林杰走后，王格东重新坐回椅子里闭着眼思考。朱国山也是闭目养神，若有所思。

过了片刻，王格东突然眼睛睁起，道：“老大，我差点忘记了一件事！”

朱国山不解：“什么？”

“前面的三次案子中，我们不是查清了，犯罪的前期工作都是那个胖子干的？包括跟踪江小兵，到李刚小区踩点，装成送奶工进入帝景苑踩点。”

“嗯，没错。”

“山上看到的胖子所做的工作也是踩点，那么山上的胖子、订制牛奶箱的胖子，和我们前期监控中录到的戴口罩的胖子一定是同个人！”

朱国山思索下，点点头：“没错，是这个道理。”

“我们监控中拍到的戴口罩胖子和目击者描述的胖子，最大的区别是什么？”

“是什么？”朱国山想了几秒钟，顿时睁大眼睛，“是身高！”

“对，没错，就是身高。监控中拍到的胖子身高170到174，目击者看到的胖子身高165，身高只有办法做长，没有办法变短，胖子的真实身高就是165，犯罪中他一定是故意穿了增高鞋，所以才特意明目张胆在监控中露面，目的就是干扰我们的判断，让我们去查身高170以上的人，根本想不到凶手实际身高只有165。这样一来，我们民警在走访排查时，即便胖子从身旁经过，也会从身高上第一时间就排除了这个人！”

朱国山狠狠点头：“你说的对，快去跟市局的图像专家核实下，监控中的胖子是否有穿增高鞋的可能。”

两个小时后，市局给王格东打来电话，告诉他不能排除胖子穿了增高鞋的可能。当初确定胖子的身高是通过画面中的人物与周围事物、监控探头角度等各方面因素反复比对的结论，结论是非常精确的。

但现在是冬天，胖子穿大衣，监控中无法判断胖子的上下身比例，更由于胖子走路时，监控中看不出膝盖的弯曲，所以也没有办法

确定小腿的长度。

这样一来，如果胖子穿了双内增高的鞋子，完全有可能把他们骗过去。因为警方做梦都想不到，凶手犯罪竟然会考虑到身高因素，特意穿一双增高鞋，并且特意出现在监控画面中，这么做只是凶手想误导警方的侦查方向。

这个问题想明白，王格东也瞬时明白了胖子冒险刻意在监控中留下身影，并非他特别嚣张，向警方挑衅，而是他格外细致，对犯罪的细节滴水不漏，甚至提前猜到了警方的可能办案方向。

所以警方查遍了甘佳宁前后几届身高在170到174间的男性，都没找出可疑人员。

那么，胖子到底是不是甘佳宁的同学？

如果是的话，为何目击者说此人年纪在四、五十岁？

当然，有可能面相偏老的缘故，二十多岁的少年人长得像四十多岁的也大有人在。或许是做化工行业，对身体影响大。

好吧，有必要再次调查一番甘佳宁的同学了，这次调查的工作量不会很大，因为个子特别矮的人也没几个。

王格东把视线对向了办公桌上叠在最底下的甘佳宁前后五届男性同学的体检报告，他先拿出了甘佳宁同班的那一叠，翻了一圈，最后筛选出七份身高低于170的男生报告，而排第一份，也就是最矮的一个，封面上印着两个字——“陈进”。

王格东看着陈进的名字，似乎有点印象，回忆半晌，想起他是检察院徐增的发小，人在美国多年没联系了，给了个电话打过去已经搬家，没能联系上。

现在是侦查的排除阶段，任何可能性都不能放过。

他翻开体检报告，看到了陈进的照片，是个很瘦的家伙，神态显得是个不太自信的人，加上长得难看的五官，看上去甚至带了些猥琐。不过这个人皮肤倒是偏黑，眼睛也小，恩，不排除可能性。

他再翻起其他几份体检报告，皮肤有黑有白，眼睛有大有小，但他没有排除其中任何一个。因为皮肤、眼睛大小这些表面的外观，十年岁月的洗礼足够使一个人发生深刻变化了。重点还是查每个人在案发期间是否有足够坚实的不在场证明。

第七十一章

大量警力加班加点，各项工作进展很快，到了元旦第三天，林杰跑来报告：“老大，帝景苑后面山下附近路段的监控都查了，找不出目标嫌疑人。因为山脚下是没监控的，所以没法判断凶手当时是步行、开车或是打车来的。”

王格东失望地点点头：“市区模具店呢？”

林杰脸上露出喜悦的笑容：“结合附近商铺和路口的监控，我们基本可以肯定，凶手是开着一辆奔驰车来的。奔驰车查了，是套牌车辆，无法知晓真实号牌。后来市局同志调了县里到市区的高速监控，成功在高速摄像头中得到了嫌疑人的清晰画面。”

王格东大喜：“快拿来看看！”

林杰从文件袋里拿出一张放大的彩色打印照片，王格东和朱国山急忙凑过去看，照片中心是一辆奔驰车，通过车窗，能够清晰看到驾驶人的脸部五官。车辆处于高速行驶中，也只有高速抓拍违章用的高清摄像头才能如此清晰地拍到凶手脸部。

皮肤偏黑，眼睛大小较难分辨，但脸上肉挺多，显然是个胖子，而且额头部分秃顶，看着年纪确实有四、五十岁。开的又是一辆套牌车。

没错，就是他！

林杰道：“照片已经给模具店店主确认过，就是这个人！”

王格东忍不住拍了下手，表扬道：“好，这次干得漂亮，有了这张照片，天罗地网也能把这家伙抓出来！”

林杰激动道：“老大，我们马上贴通缉令吧？”

王格东和朱国山对望眼，朱国山摇摇头，道：“不急，先把这人身份弄清楚了，更好抓。”

林杰不解问：“为什么不直接海捕？凭这张照片要直接确定对方身份，很难查吧？”

朱国山摇摇头，道：“咱们侦查的环节基本上快结束了，接下来就是抓捕工作。抓捕工作不一定比侦查环节轻松。这次我们的对手很聪明，很有头脑，如果直接张贴海捕，打草惊蛇了，那么对方说不定会化妆后逃逸。这样一来人山人海，如果没知情人告密，我们短时间内是很难抓到的。现在我们连对方是谁都不知道，一旦逃逸后，对方即便逃回老家，我们也无从得知。最好的办法就是查清对方的身份，这样连同他的窝点也能探明了。这个案子影响大，不仅要破出来，更要抓出来，否则在上级看来，你们还是徒劳无功。”

林杰皱眉道：“可是现在其他线索都查完了，最后只得到这张照片。套牌车的真实来源很难追查，光凭照片也没法判断身份。”

朱国山轻微摇摇头，重新拿起照片，反复看了几遍，道：“我们线索还没全部查完，最重要的甘佳宁同学这一环节的工作还没结束。我一拿到这张照片，就觉得这人我好像看到过，现在细想一下，似乎是前几天咱们看的甘佳宁同学中的一个。”

王格东赶紧拿过那几份体检报告，全部翻开看了一圈，目光微微一收，凝聚在陈进的照片上，道：“以前是个瘦子，现在成了胖子，不过这个鼻子看起来是一模一样啊！”

朱国山手指重重地戳着照片，冷声道：“八成就是这小子！”

第七十二章

看到高速摄像头拍摄的画面与陈进十年前的照片神似，王格东当即想到了徐增。

对了，徐增说过，他自己曾是甘佳宁的前男友，莫非……莫非元凶是徐增，陈进这位发小来帮他一起犯罪！但不应该啊，徐增是名公职人员，未婚妻是他们院长的独生女，年轻漂亮，徐增自己仕途一片顺利，前程大好，他会为了一个很多年前的女朋友来干下这几起滔天大罪？

王格东皱了皱眉头，先把这个怀疑按在心底，毕竟无凭无据，不好随便怀疑兄弟单位的同僚，需要再调查清楚。

他想了片刻，找出张志勇的电话，拨了过去。

今天刘志勇休息，还在家待着，接起电话听到对方是王格东，不禁一阵冷汗冒出。上一回金县公安局的一番折腾，自己平白无故被限制几天自由，更由于警察还到了他单位搜查，导致单元员工甚至背地里在传他犯了大事，事后两名员工辞职走了，工作生活被弄得一团糟。这回王格东又打电话给自己，会遇到什么事？

他虽不情愿接电话，也不敢怠慢，只好问："王局长，有什么事吗？"

王格东爽快地道个谦；"刘总，上回的事很抱歉，耽搁你几天功夫，还请见谅。"

刘志勇忙道："没事没事，配合警方调查是我们老百姓的义务。"

王格东笑了笑，也不多废话，直接问：“刘总，你还记得陈进吗？”

“陈进？谁是陈进？”他一时想不起来。

“你们大学的时候有个男同学叫陈进。”

刘志勇回忆了片刻，这才想起：“对，我记起来是有个同学叫陈进，怎么了？”

“他现在在美国？”

“恩，听说是的。”

“这人和甘佳宁关系怎么样？”

“他？”刘志勇不明所以，回答道，“他是个很内向的人，很少跟其他人说话，他和甘佳宁……应该不太熟，怎么了，难道你们怀疑是他？”

王格东并不想跟他透露案情，道：“其他情况也不方便告诉你，我问你，陈进有没有可能当过甘佳宁的男朋友？”

对于这点，刘志勇回答很肯定：“不可能，甘佳宁是美女，又在我们理工科，你……你看下陈进的照片，甘佳宁不会做他女朋友的。”

王格东想起陈进的长相，这副外表确实很难交到女友，他继续问：“陈进是什么时候出国的？”

“大学一毕业就出去了，听说考取了美国那个……什么学校的奖学金。”

“此后你见过他吗？”

“没有，我们每两三年都会搞同学会，他从来没来过，听说一直在国外，他全家都移民了。”

“那你们同学中，有人跟他有联系吗？”

“我想想……好像同学群上他很少说话。貌似没人跟他有联系吧。”

“你们知道他在美国从事什么工作吗？”

“记得曾经问到过，大概是一家化工厂的技术经理，从事化工品的研发工作。”

“你们有人见过他这几年的照片吗？”

“没有。”

“好，你现在能上网吗？”

“可以。”

“待会儿我给你看张照片，你帮我确认下是否是陈进。”

很快，王格东把照片发给刘志勇，得到的答案是脸型有点像，但不能完全肯定。

王格东跟他说了声谢，同时要求他一定要保密，今天问的事对谁都不能说出去。

挂完电话后，王格东更能确信奔驰车里的人就是陈进，而且对陈进的整体轮廓有了更清晰的了解。

陈进大学时是个个子矮瘦，皮肤黑，长相难看，性格内向、沉默，不太与人交流的学生。毕业后考取美国学校的奖学金，出国留学。此后全家移民国外，他也一直在美国工作，没有回来过。

而他一直以来从事的是化工行业的研发工作，完全具备炼制犯罪毒药的能力。

唯一的疑点是他不可能是甘佳宁的男朋友，顶多他曾深深暗恋过甘佳宁，但都过去这么多年了，为了一个暗恋的人回国杀人？这不太解释得通，应该他是帮凶，协助真正要替甘佳宁复仇的人犯罪。

而那个真正要替甘佳宁复仇的元凶，徐增倒真的很有可能。

不管怎么说，先把徐增叫到局里试探下口风。另外马上联系民航总局，查查陈进是否在几个月前回国了，一旦确实回国了，那么照片中男子就是陈进也就百分百确认了。

第七十三章

1月4日，元旦结束后的上班第一天，徐增就接到林杰的电话，王局长请他去公安局聊聊。

挂下电话，徐增忐忑不安，一种很不好的情绪浮上心头，案子隔了这么久，现在突然又找他去公安局，难道已经锁定了陈进？甚至已经抓获了陈进？把自己也套进来了？

但他转念思索一番，现在不可能已经抓到陈进了，否则这么大的消息公检法内部早已传开。

上一回王格东找自己了解甘佳宁的人际情况，该说的都已经说了，再次找自己，只有一种可能了，陈进已经被他们怀疑了。

该如何应对？

他想起陈进的话语，还有陈进给他看过的那本东西，以及那盒雪茄。

深思熟虑一番，陈进不可能会坑自己，事到如今，不管陈进会不会被抓住，自己只有咬紧牙关否认一切，否则，这么大的案子，陈进注定被抓就是死刑，自己这辈子也一定全搭进去。

一定要把好口风，把所有事全部理顺一遍，决不能让警方套出半句矛盾的话。

思索已定，徐增手心在裤腿上擦了擦，上车前往县局。

到了警局后，徐增被带到一间小会议室，里面只坐着王格东一人，他让林杰先出去，关上门，坐下与徐增客套寒暄一番，便道：

“徐科，今天找你来也没其他的大事，就是想跟你了解下关于你那位发小朋友陈进的情况。”

“他？他怎么了？”徐增显得有些焦急。

王格东咳嗽一声，从桌子上的文件袋里拿出那张高速照片：“你看看，这位是陈进吗？”

徐增拿起，一眼就看出这家伙当然是陈进，心头一阵大惊，陈进不是被警方怀疑了，而是已经被警方锁定了！

他强忍着心中的惊慌，因为他知道，面前咫尺之外，一双锐利的老刑警的眼睛正紧盯着他看，他多年官场锻炼出来的情绪控制能力全部搬了出来，整个身体所有细节不敢有片刻的松懈，决不能露出半点不自然的潜意识动作。脑中急忙思索一遍，忍住颤抖，双手稳定地把照片还给王格东，道：“看着是挺像他的，我和他十年没见了，不能完全确定。”

“你没见过他这几年的照片？”王格东继续盯着他的眼睛。

徐增照实回答：“前几年见过一两张，他这人很少拍照。”

“学生时代他很瘦，现在的陈进是有那么胖吗？”

“可能是吧，他是有点发福了。”徐增控制着自己，不敢让自己大脑有片刻的停顿，尽量使自己的眼神平静地对向面前这双咄咄逼人的双眼，又问一句，“王局，这张照片你们哪来的，为什么会问到他？”

王格东很清楚，如果徐增真是另一名凶手，他们已经锁定陈进的事瞒着也没用，不妨告诉他才能套出他的话，便道：“车上的这个人就是我们公安苦苦要找的凶手，至于他到底是不是陈进，现在还不能下百分百的定论。”

徐增故作惊讶：“他？是陈进？不可能呀，他十年来都呆在美国呀。”

王格东冷笑了声：“我们已经去跟民航总局调出入境信息了，很快就有结果。”

徐增心中一阵波动，只要查到陈进在甘佳宁死后没多久就回国了，那么更是证据确凿。

王格东看着徐增有些苍白的脸，道：“你怎么了，情绪不太好的样子？”

“我……我没想到……这不可能，他怎么会做这种事？”徐增只好如此来解释他的脸色。

王格东道：“我们不管他为什么做，我们只管谁做的。徐科，你最近一次跟陈进联系是什么时候？”

徐增对警方的侦查手段一清二楚，如果回答几年前，警方只要去查他的网络聊天记录和手机通话记录，立马就把自己拖进来，只好露出回忆的表情思索一番，道：“大概……大概三个月前。”

“三个月前？那不是何家刚出事的那会儿？”

徐增尴尬道：“恩……是的。”

“当时你们是怎么联系的，上网？还是打电话？”

“打电话。”

“是因为何家的事联系的吗？你们电话里都说了什么？”

“当时……当时好像是何建生刚出事那会儿，他打给我的，问了我何家的事。”

“他为什么要问你何家的事？”

“他说他在网上看到其他同学说甘佳宁家里出事了，我是金县的，所以他打来问问情况。”

“他为什么对何家的事这么关心，他和甘佳宁有什么关系？”

徐增摇摇头：“我从没听他说过和甘佳宁有什么关系，我想他打电话是出于同学间的关心吧。”

“那么当时你是怎么说的？”

“我说何建生是死了，传言是被派出所的人打死的，但具体情况怎么样，我不是很清楚，等过些日子事情弄清楚了，我再告诉他。”

“那他怎么说的？”

“好像没说什么，只说一有结果要马上告诉他。”

“你有没有觉得奇怪，他这么关心何家的事？”

徐增摇摇头：“不奇怪，毕竟是老同学家里出了这么大的事，出于关心也是有的，如果是我同学遇上了，我也会很关心的。”

“后来你们就没联系过了吗？”

徐增想了想，道：“我想起来了，后来没多久，甘佳宁死的那天我打电话告诉他了。”

“你为什么打电话给他？”

“因为前一次通话他让我有最新情况马上告诉他。”

“他有什么反应？”

“没什么特别反应，只是好像有点生气的样子。毕竟是打电话，隔了这么久了，我也很难形容清楚。”

“此后呢，就再也没联系过了？”

“恩，是的。”

“包括网上聊天？”

徐增想了想，道：“我不太上网聊天，好像也很少见到他在线，应该没再联系过了。”

“你和他打电话时，对他的语气、言辞，有没有觉得不太寻常的地方？”

“没有吧，有的话我应该有印象。”

“陈进十年没回国了，对吗？”

“恩，他大学毕业到美国读书，读书期间全家移民澳洲，他有个弟弟，现在也在澳洲和他父母一起居住。”

“他父母是做什么的？”

“他父亲是大学教师，母亲是工程师。”

“这十年来，你和他的联系多吗？”

“很少，我们时差刚好相反，所以很少联系。”

“你对他这个人有多了解？”

“王局是指哪方面？”

“比如性格、习惯。”

“他是个性格很内向的人，以前念书时，他跟我话还挺多，跟其他人很少说话。但读了大学开始，他连对我也很少说话，整个人几乎不与外人交流。”

王格东点点头，道："就是说，他是个性格很古怪的人？"

"恩，过去可以这么说，现在过了十年了，我不是很清楚他目前的情况。他现在是美国一家什么公司的化学研发负责人，需要跟很多人沟通，我想他现在的性格应该不会太内向吧。"

"除了你之外，他在国内还有什么比较熟的人吗？"

徐增思索一遍，摇摇头："好像没有，从没听他说起过他还有其他朋友。"

"好吧，那么他在生活上呢，喜欢去哪些地方？"

"这个我不清楚。"

王格东狐狸一般的双眼总算才徐增的脸上移开，笑了笑，道："徐科，今天我要了解的情况也就这些，谢谢你的配合。你也知道了我们查案的进度，你该清楚，这案子的凶手，百分百逃不脱制裁的！"他在说"制裁"两个字时，意味深长地加重了语气，看了眼徐增，接着道，"所以今天的所有信息，你要替我们保密，咱们都是政法系统的，我也不用多说了。"

"恩，一定的。不过我心里一时还很难接受，我真希望是个长得像他的其他人做的。"

离开县局后，徐增才缓慢从刚才的紧张惶恐中恢复过来。

今天这场根本不是谈话了解情况了，简直是审问，尤其王格东的眼神，他的语气，历历在目，徐增回忆起来仍是不寒而栗。他掏出钥匙开车，发现双手抖得厉害，刚才做劲拼命控制自己的表情和各种细小动作，现在神经一松开，再也控制不住。

他不敢在县局停留，忙开车回到检察院，进门后立刻跑进厕所，忍不住呕吐起来。

第七十四章

公安局内，王格东回到办公室，朱国山和林杰都在等着他。

林杰道：“老大，徐科是同伙吗？”

朱国山道：“是同伙还能放他走？”

王格东摇摇头，道：“现在我还看不出，这家伙很镇定，有可能他确实不知情，有可能他就是另一名凶手，他在检察院待了多年，对我们刑侦手段一清二楚，若他真是凶手，对今天的问话早已做好了十足准备。哼哼，如果他真是凶手，那就能更好解释为什么凶手反侦察意识这么强了。”

林杰道：“老大，那怎么办？如果他真是凶手，他这一回去，岂不马上通知陈进潜逃？”

王格东笑了笑：“他要真敢通知，倒是帮了我们大忙。你马上安排便衣二十四小时跟踪徐增，同时让技术人员监听他的手机，还有，让腾讯公司提供他所有时间内的网络聊天记录。对了，他说平时很少跟陈进网上聊天，电话也不多，最近两次通话一次是何家出事后，陈进打给他的，一次是甘佳宁出事后，他打给陈进的，这几点信息都要核对一下。”王格东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小盒子，交给林杰，“这是刚刚谈话的录音，徐增所说的所有信息点，你们全部要一一核对，如果哪点与事实有出入，马上报我。”

林杰刚要下去安排，朱国山叫住他，低声道：“这位徐科既然是检察院的，对我们的侦查手段自然很了解，便衣这节嘛，你们县局的老刑警不多，我怕年轻人跟踪的水平不够，等下我让市局过来的老刑警安排四个做这活。另外，林队，这件事你们的调查一定要低调再低调，所有参与调查的人都要叮嘱把好口风，决不能透出半个字。这次

我们调查检察院的人是没有任何正规手续的，而且调查他个人隐私，这些都是不常规的侦查手段——”

林杰不解：“这个调查工作还需要申请什么手续吗？我从没听过。”

朱国山道：“那得看调查对象了，徐增是正规公务员，而且是有级别的，你们查手机，查聊天这些手段调查他，就算有成果，上级领导知道了不但不会表扬你们，反而要提防你们。每个领导都有私生活，这方面是禁忌，不能犯。这种事向来只有国安和纪委能做，公安是不能用这套办法查公职人员的，一定要记住。而且我听格东说徐增是检察院院长的准女婿，明年就结婚了，这件事如果最后跟他无关，我们调查他的事被其他人知道，麻烦很多。所以这件事一定要谨慎再谨慎。”

不久，林杰又回来，道：“老大，刚收到民航总局的回复，陈进确实于10月8号回国了。”

王格东笑了起来：“那就可以百分百断定照片上的人是陈进了。”

朱国山点头：“接下来就是怎么抓的问题。”

林杰道：“民航总局的记录还显示，陈进此后没有出入境的记录，表明他此刻还在国内。”

王格东吸口气：“杀了范长根后都过了十多天了，如果他的目的达成了，应该早出国了，很可能他此刻依然留在我们县里准备继续杀人呢！”

林杰道：“可是最近保护可能下手目标的便衣都报告，没有发现可疑人员。”

王格东道：“他每次做案都经过精心筹划，而且上次杀了范长根，他也一定知道这件事影响很大，风声紧，想必会暂时躲起来。”

林杰道："那我们现在怎么办？"

王格东思索一下，道："马上查清四件事，一是找手机运营商，查陈进是否用真实姓名购买过手机卡。二是找房管局，看看他有没有专门购买了固定住所，因为他这次犯罪要做很多化工的工作，租房不安全。三是找车管所，查查陈进买的奔驰车是否在登记上。四是本市以内的各家银行都查一遍他是不是开户了。"

第二天下午，四件事全部查清。

陈进并未用真实姓名购买过手机卡。

房管局电脑备案中没发现陈进购买的不动产。

车管所内找不到陈进的记录。

唯独银行卡这一项，陈进在农业银行开了户，户头上有二十多万的现金和几万美元，当然，这笔钱已经被冻结了，更为重要的是，他在元旦第二天在县里一家农业银行的自动取款机上取了两千块钱。

这条信息极为重要，这也表明了陈进此刻依然留在金县的概率非常高。

房管局查不到他的住房信息，现在尚没办法知道陈进的当前住所，只能进行海捕了。

王格东立刻下令去申请批捕手续。

技术人员马上根据高速照片，绘制陈进的正面脸部图片，做成彩色打印照片。配上他的身份证号，年龄，体貌特征，肤色，口音，所驾驶的套牌奔驰车照片等资料，做成海捕文书。对于他的身高，他犯罪时一定是穿了增高鞋，但平时应该没穿，还是写165吧。这项工作一定要今天完成，贴遍全县的大街小巷。

由于这次案子犯罪动机、杀的人都很敏感，所以海捕文书中没写此罪犯犯的是哪起案子。另外考虑到老百姓的猜测和影响，悬赏金额只写了三万元。注明此人是长期逃犯，手段残忍，极具危险性，广大群众一旦发现，即时报警。

此外，王格东向朱国山要求报到上级，立刻申请武警协助，全县范围内所有对外通行道路，今天起全部封锁，每辆车每个人查验后才能放行。所有站哨搜查的人员，一定要把陈进的外貌照片反复看仔细，印在心里。

陈进取钱的银行网点为中心的三公里方圆范围内，安排便衣、民警、刑警、特警二十四小时不间断巡查走访，不能给他任何的逃脱机会。

另外，考虑到陈进虽没暴力性武器，但他身上可能带有化工毒药，具有一定危险性。一旦发现目标，先与县局总指挥取得联系，再进行计划抓捕。

与此同时，通缉文书马上报备到公安网上，成为全省目前第一要案，包括出入境检查，以及联系陈进家乡的公安，以防他在元旦取钱后已经离开金县的意外发生。

安排已定，王格东深信各方面工作筹备已经完善，整个金县就像一个大铁笼把陈进完全困在了里面，他插翅难飞！

大网徐徐拉开，陈进还有逃脱的机会吗？

第七十五章

连续几天下来，陈进都没找到对张宏波下手的十足好机会。

其实机会倒是出现了几次，那几个便衣虽然一直在张宏波公司外守着，但也不是近距离保护，更不是贴身保护，他觉得混在人群里进入公司杀掉张宏波存在很大的可能性。

但他还是没有这么做，因为他觉得这么做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他从没进过张宏波的公司，不清楚里面的情况，如果进去后被拦住，惊动了这几个便衣，就麻烦了。所以他还是想继续等待，等到便衣不再继续保护张宏波的那天，他相信警察总不会接下去几个月都保护他。

可是他心中还有个顾虑，警察早晚会查到自己的，尤其自己订制牛奶箱的过程，这期间他不但没有化妆，更没有刻意避开监控。

这本来就是他故意留给警方的侦查线索。要不这么做，他觉得自己并未给警方留下多少可侦查的空间，到他杀完所有目标者警方还不知道谁干的，那么他接下来的计划就很被动了。

当然了，他暴露自己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保护那个朋友。

王格东显然不会去想，这样一个凶手，所有的作案线索都处理得干干净净，所有作案工具都找不出来源，为什么会光明正大地留下一个牛奶箱这么大的物证。这种特征极其显著的物证很容易查，凶手其他都考虑到了，会想不到这一点？即便他必须要订制一个新牛奶箱，他明知这会给警方未来的侦查提供重大线索，为何不像犯罪时那样，避开监控呢？

显然，警方自从发现了这条线索，对局势的理解，就太乐观了。

陈进要玩一出大的，一出让警方根本意料不到的大戏！

不过现在的麻烦在于他不知道警察何时能锁定到自己。为了以防万一，在这几天他每天出门都戴假发、贴胡须、戴眼镜化妆了，对着镜子看过后，他自己也很难认出这就是我。

其实一个人的外貌改变很简单，大部分人换个差别大些的发型，就能瞬间像换了个人，再加上胡子、化妆、眼镜的修饰，恐怕走过熟人面前都不会被认出了。

今天早上他起得很早，他的作息时间一向很科学，加上最近神经衰弱更严重了，他天天很早醒来，出去吃完早餐，回来后开始筹划着如何结束张宏波。

此时刚七点多，他下楼准备去餐厅吃饭，刚出小区不远，看到两百米外路口停了辆警车，几名警察在车旁交谈着。陈进停下脚步，朝几个警察看了一眼，三人穿警服，两人着便衣，背着一个单肩包。

通常背单肩包的便衣，意味着包里有枪和手铐。

陈进站立不动，思索了一两秒，随即掉转头往回走。经过小区外的通告栏时，他有意瞥了一眼，自己照片正贴在其上。

效率挺高的。

他没有细看，告示栏贴了通缉令而警察尚未找上门，证明警方还不知道我的具体住所。

好吧，赶紧回去收拾一下。

回到家中，陈进换了件新夹克，拿上单肩包，同时不忘再对着镜子照一遍。戴了假发、眼镜、胡子的他，连自己都差点认不出来了。

他又花了半个小时把家里该做的后续工作准备妥当，关好房门，随即下楼。

张宏波，我来了。

第七十六章

上班早高峰，路上人很多，戴着黑框眼镜的陈进混在人群中，若无其事地向前走。他的目的地就是张宏波的公司。

虽然他知道在没有充分准备的情况下这么做存在很大的风险，但既然已经挂出他的通缉令，他在这个县城能够隐藏的时日已不多。

不过他对今天的犯罪计划倒不太在意，杀死范长根，并且让警方发现了他是凶手，整个计划已经差不多完成了。

今天若能顺利杀死张宏波，自然是锦上添花。如果失败，影响也不大。至少对整个计划影响不大。

来到张宏波的公司楼下小广场，陈进看了眼，没有张宏波的车，再四周看了圈，道路两侧目光所及停着的车子，车内都没有人，看来便衣也还没到。

陈进思索下，不妨就跟着上班的人先进他们公司吧。

他来到办公楼的一层大厅，墙上贴着各公司的楼层，这座楼一共六层，五、六两层是张宏波的地产公司。

陈进和几个上班者站在一起，坐电梯来到五楼，出电梯看到玻璃门关着，需要门禁卡。他朝里打量一眼，自信地按了一旁的门铃。

前台小姐按下开关让他进入，朝他看了眼，他穿着体面，衣服裤子一看就是高档货，前台小姐不敢怠慢，站起身客气地问：“先生请问您找谁？”

“张宏波来上班了吗？”陈进突兀地问了句。

前台小姐一愣，往常来找张宏波的，都很客气地称呼张总，要知道张宏波可是县里排行十几的富人，好几个楼盘都他们造的，而且范家的势力在金县谁人不知，从没遇过来客直呼老板名字的。

前台小姐谨慎问："请问您是哪位，找张总有什么事吗？"

陈进伸手拿出一个证件，摆在桌上，道："我是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有张传票要交给张宏波本人。"

前台小姐心里嘀咕，原来是市区法院的人，难怪一副拽兮兮的样子，张宏波一个做房地产的老板，遇到官司也不奇怪，范家人脉广，虽然出了县城，但在市里范家也是能拉上关系的。

前台小姐忙请他到会议室等待一会儿，奉上茶，她打个电话给张总，问张总什么时候来公司。

陈进鼻子嗯了声，独自坐在会议室里抿着茶，想像着张宏波到时的表现。

半个多小时后，陈进整了整衣衫，衣服一角已经被张宏波临死前的挣扎拉破了，随后他打开了会议室的门，顺手带上门，走了出去。

来到门口时，他还客气地朝前台小姐点点头，随后前台开了门，他扶了下眼镜，回头笑了笑，说了句："有劳了。"大步迈了出去。

来到了办公楼下的道路上，陈进站在原地，微微眯起眼睛，寻找便衣警察的车子。很快，他注意到一辆现代车子里，驾驶座上的男子在抽烟，副驾驶上的男子在吃包子喝豆浆。他笑了笑，一切终于快结束了。

他放心地朝那辆现代走去，径直来到车前，停下脚步，站立不动，对着车子里的人笑了起来。

"喂，大军，这家伙站我们车前干什么？"吃包子的那位撞了下抽烟男的手。

抽烟男瞥了眼陈进，道：“神经病吧——”突然，他手中的香烟直接落了下来，下巴都快掉下来了。

因为陈进摘掉了眼镜，摘掉了假发，摘掉了胡子，抹了一下脸。

“是……是陈进！”两人不约而同大叫起来，急忙打开车门，奔到车前，一把把陈进按在引擎盖上。

陈进双手被反剪，剧痛无比，可他还是忍住痛，笑着说：“轻点，把我弄伤了你们领导会骂你们的。”

抽烟男哪管这么多，深怕陈进反抗逃了，激动地直接给了他一拳打在脸上，痛得他大叫，随即两人急忙用手铐把他控制起来。

街上好奇的过路人纷纷围上来看。

两人心里既紧张又兴奋，陈进是他们抓获的，这下可立了大功了，忙驱散周围人，喊着：“我们是警察，抓捕逃犯，大家都散开！”

第七十七章

昨晚全县张贴完陈进的通缉令后，王格东一宿睡不着，心里一直惦记着这事。

一早王格东还没到单位，就接到林杰电话："老大，刚有名退休教师来报案，陈进住在他们小区，他说百分百见过照片里的人，而且这个人也是开奔驰车的。"

王格东立马兴奋问："哪个小区？"

"桂花苑，离陈进银行取钱的地方仅四公里。"

"好，我现在离那不远，马上过去，你也立刻叫上人，对了，叫上陈法医，还有通知市里省里的同志。先派人把桂花苑整个围起来，再带大队人马过去。"

王格东把车子路边一停，急忙脱下身上的警服，换上便装，他可不想打草惊蛇，随即驱车开往桂花苑。

半个小时后，桂花苑外围一整圈都被实枪核弹的警察围住了，门口停了十多辆警车，县局、市局、省厅的各路人马全部聚集在门口，由朱国山和王格东指挥。

在报案人的带领下，一群人很快在小区里找到了那辆奔驰车，此时奔驰车的套牌已经摘去，是真牌照。王格东等人忙拿出照片比对，车头部分特征完全一样，就是这辆车！

随即，警方叫过保安，王格东拿出照片问他："这人住在小区吗？"

保安仔细看了半晌，点头："好像……好像有印象。"

“这辆车子是他的吧？”

保安回忆片刻，肯定道：“没错，我想起来了，他是开这辆车。”

“你们小区车辆有登记的吧？”

“有。”

“马上查查他住哪户。”

很快，车辆登记本子拿到，找出这辆车的登记人名字叫“陈前”，不用说这是陈进的假名，住址是三单元十零二，也就是顶楼，跃层的复式公寓。

王格东又问：“这人早上离开小区了吗？”

保安回想半天道：“没注意。”

王格东抿抿嘴，现在也不知道嫌疑人是否还在家中，和朱国山商量了下，考虑到凶手使用化工毒药，有一定的危险性，安排一队特警穿上防弹衣，直接上门抓捕。

朱国山留在楼下指挥，王格东亲自上阵，换好防弹衣，跟在五名特警身后一同乘电梯上楼。

到了十楼，特警两两分开，站在门的两侧，另一名特警敲门。大家全神贯注，屏住呼吸，等了片刻，屋内没人回应，也没听到任何声响。又一阵敲门喊话，结果还是如此。

现在依然不能判定屋内是否有人，王格东走到九楼，拿出对讲机跟朱国山说明了下情况，两人商量后，决定直接破门而入。

很快，楼下等待的警察送来了冲击钻，特警拿起电钻朝门锁一打，随即两人同时抬脚一把把门踹破，紧接着所有特警提枪冲了进去。

屋内都拉着窗帘，显得有点暗，王格东微微眯起眼，让眼睛适应屋内的光线，这时他的目光看到客厅空荡荡的桌子上放着一张纸，走近一看，上面用圆珠笔写着：“非专业人士勿动楼上卧室化学品。”底下还有落款，写着两个大字：“陈进。”

“这……这……”王格东脑中一阵充血，难道这家伙已经跑了？他没来得及吃早饭，此时肚中更是一阵难受。抿抿嘴，只好下令，“搜。”

楼下的房间全部查过，果然没人。

一群人来到二楼，这里用的是厚重的遮光帘，屋子里一片黑漆漆的，不由加重了所有人的警惕之心。

王格东按下开关，开亮所有灯，发现楼上并没什么异常，唯独那间卧室的门是关着的。他对一名特警使个眼色，特警小心翼翼地靠近门，拧开门把手，接着快速地一把推开。

推开后，就冒出了一阵实验室常有的化学品味道，卧室里的摆设也一览无余。

整个卧室很大却没有床，放了几张大桌子，桌子上有各种玻璃器皿，不少其中还盛着东西，地上也堆着一些杂物。可是空无一人。

陈进果然跑了！

王格东一阵头晕目眩，拿出对讲机把上面的情况跟朱国山说了下，随后商定卧室里的实验品可能有一定的毒性，安排专业法医上来搜集各项物证，其他人继续围着小区，仔细搜查。

王格东不甘心地抿抿嘴，带着特警下楼，和朱国山沟通了一阵，对陈进会跑到哪里暂时没有头绪。

这时，林杰跑了过来，小声道：“老大，刚刚大军打电话来，他们两个抓到陈进了。”

“什么，他们两个抓到陈进！陈进怎么会被他们俩抓到的？”王格东很是惊讶。

林杰道：“他们说陈进是自己直接来到他们车前束手就擒的，不过……不过……”

“不过什么……”

“不过张宏波已经被杀了。”

“当！”一记闷钟敲在王格东头上，他步伐都抖了一下，颤声道：“这……这……不是要你们二十四小时派人保护盯着的，怎么还会出事！”

朱国山站一旁皱皱嘴，默不作声。

“他们说……他们说陈进早上是乔装进入张宏波公司，没法认出。况且陈进什么时候到的公司，他们也不知道。陈进到的时候，张宏波还没来上班，他们是跟着张宏波的，根本不知道陈进在公司里。”

王格东狠狠捏捏拳头，道：“那还等什么，赶紧把人带到局里来。”

“哦。”林杰刚转身要走，朱国山叫住，把两人都叫到一旁，低声道：“你说陈进是在杀完张宏波后，自己来到便衣车前自首的？”

“恩，是啊。”

朱国山想了想，道：“陈进已经归案，这事知道的人多吗？”

“刚两三分钟前的事，大军立刻打电话给我了。”

朱国山微微一眯眼，朝旁边的其他人看看，道：“先别带到局里，赶紧打电话给大军他们两个，陈进已经归案的事现在不能告诉任何人。”

王格东不解问：“怎么说？”

朱国山皱眉道：“全城通缉令都下了，被害目标也是我们警方二十四小时跟踪保护的，结果还被是被杀了，最后这凶手还不是被我们抓出来的，而是投案自首的。你们看看，这种事说出来不觉得丢脸吗？”

王格东叹了口气，谁也不会想到陈进被全城通缉了，他不逃，反而又去杀了个人再来自首。

朱国山继续道：“这案子就算破了，报到上面，你们说领导会怎么看？我们兴师动众调了武警、特警围捕陈进，还有专人二十四小时保护被害人，结果陈进把人杀了，最后也不是我们抓到的，而是他自首的。那我们这么辛苦折腾跟什么也不做有什么分别？反正他最后还是会来自首的！我们从侦办此案、到保护被害人、再到围捕凶手，所有的工作都是在做无用功啊！非但没一分功劳，还要承担不小的责任呢！”

王格东皱眉道：“那怎么办？”

朱国山闭眼想了一下，道：“带上你们的自己人，走。”

第七十八章

大军坐前头开着车，另个警察押着双手被拷的陈进坐在后排，一旁放着针管等作案工具。

陈进表情很怪，时而叹息，时而又露出笑意，看得一旁的警察不明所以。

“喂，大军，”陈进上车后，连两人的名字都记住了，他不解问，“你们这是要带我去哪？公安局不是这条路吧，押我去市里也不是这个方向呀。”

“别废话，老实点！”两人满腹心事，没心思跟他说话。

可陈进还是自顾自地说着：“我知道张宏波死了你们要吃处分，可我好歹考虑到你们天天在外守着，吃了不少苦，所以主动让你们抓了，也算你们俩立功了。”

旁边警察鼻子冷哼一声，手肘用力朝陈进的肚子撞去：“闭嘴！”

陈进痛得大叫一声，冷汗直流：“你们领导要知道你们打我，一定会骂你们的。我……我……头晕，我要吃药……药……药……”

警察别过头不理会他，但没一下子，陈进就吐了起来，嘴角瞬时流出了唾沫。

那名警察起初还以为他在装病，但过了会儿见情况不对劲，急忙叫大军停车，道：“你看，你看他……”

大军也慌张地转头看陈进，狐疑道：“该不会是装的，想趁机逃吧？”

陈进强撑力气道："我……我要逃……干嘛让你们抓。药……我右口袋的药……"

两人一想有道理，旁边警察赶紧从他右口袋拿出一个药品，上面全英文，他看不懂，在陈进眼前摆动下，道；"这个？"

"对，两粒。"陈进脸色已经惨白了。

警察赶紧拿出两粒药，合着矿泉水给他喂下去。过了几分钟，陈进脸色终于逐渐恢复，说："好了，多谢。"

警察这才松了一口气，放心他不是要逃走，继续开车上路。

很快，车子开到县郊临山的一条偏僻马路上停了下来，路上没有其他车辆行人，唯独停了四辆警车，警车外站了一队实枪核弹的警察。

大军开车靠近警车后，摇下车窗，朝外面的林杰问："林队，到哪边？"

林杰手往前指："到前面上山的路口吧。"

"好的。"大军继续驱车向前。其他警察也各自上车，跟在后面。

陈进莫名其妙："你们在做什么？"

"别废话。"两人无心和他搭腔，都在筹划着接下来的事。

五辆车子最后在靠山的路口处停下，林杰和其他警察先下了车，他朝众人挥手道："都打起精神，把枪拿出来，待会儿可是一场考验！"

众人都把枪紧紧握在手里，如临大敌。

现代车上的三个人依然坐在车内，陈进看着外面的阵势，开始有些惶恐不安了。自己都已经被抓到了，他们一堆人拿枪守在外面做什么？

过了五分钟，林杰接到个电话，随即敲了下车窗，道："快到了，开始准备。"

身旁的警察咬了下牙，似乎很紧张，掏出钥匙解开了陈进的手铐，把陈进随身携带的作案工具也原模原样放回他口袋，对他说："你下车吧，朝前走。"

陈进完全不明所以："怎么……你们放了我？"

车外林杰道："对，放了你，你下车走吧。"

陈进摸不着头脑，在一堆警察的威胁催促下只好下了车，按他们的吩咐朝前走。可他心里很害怕，身后一堆人拿枪看着他，难道……难道自己犯的案子太大，他们担心社会影响不好，想在这偏僻冷清的地方，伪装成自己拒绝抓捕逃逸，被警方击毙？

陈进顿时感到一片的心灰意冷，所有的计划、所有的准备在这一刻间都泡汤了。他站在原地不动，仰头屏住眼中绝望的泪水。

"你干什么，继续走呀！"身后林杰催促了句。

好吧，既然如此，千算万算，还是错算了一环，也罢，就此被他们击毙吧。对不起了，甘佳宁。他撇撇嘴，目光慵懒，步伐疲倦地继续往前走。

"别这么慢吞吞的，跑起来！"林杰又喊了句。

陈进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只好抬起脚步跑起来。

"大家跟上，等下听我指挥。"林杰朝众人吆喝了句，十多个警察跟在陈进身后，距离十多米远，以同样的速度跟随着。

跑了一会儿，他们还是没有动手击毙自己的迹象，陈进不解地回头，他们正老老实实地保持和自己同样的距离跑着。

“你别停呀，继续，跑不动可以稍微慢点。”林杰又嘱咐了一遍。

陈进无奈只好低头继续跑。

这时，林杰接到个电话，挂完后，他朝众人说了句：“大家看着后面，有车来了我们就上。”

一群人又继续慢跑了几分钟，陈进累得气喘吁吁，身后一帮身体素质好得多的刑警总是催促他不要停。

这时，一人喊了句：“林队，他们来了。”

林杰顿时大声喊一句：“停下，再逃我们要开枪了！”

陈进心中只道原来还是要击毙自己，临死前还被折腾一番实在倒霉透顶，他只好停了下来。

身后十多个警察马上奔到跟前，四、五个警察一把将陈进贴脸按倒在地，大军激动地叫了起来：“抓到了，终于抓到了。”

仿佛排练过一般，这时，旁边五辆警车停下，车里出来王格东、朱国山、县局的领导以及市局、省厅的领导和工作人员。

一群人重新把陈进铐起来，拉起身，林杰一本正经地大声质问：“你是不是陈进？”

陈进无奈道：“我们不是刚见过面？”

林杰不理他，拿出随身携带的照片，认真地比对一下，转身走过去对几位领导道：“报告领导，凶手陈进已被抓获！”

朱国山高兴地点点头：“做得好。”

王格东咳嗽一声，道："先带回局里审，我们还要查另一个帮凶是谁。"

陈进马上被带上车子，几辆车护送着押往县局。

朱国山问："陈进是怎么被你们这么快抓到的？"

林杰道："昨天贴出通缉令后，王局就安排我们全城巡逻抓捕罪犯。我们刑警队两位便衣警察早上发现了一名形迹可疑的男子，通过跟踪怀疑可能是陈进乔装的。他们两人一边继续跟踪，一边通知大部队，陈进可能是发现了有人跟踪，所以逃到这里，准备潜逃进山。一旦他跑进山里，再抓捕就很困难了，所以我们当机立断，马上包抄上去，果然是陈进！"

朱国山点头肯定："这次你们做得很好！你们这两位便衣眼睛倒是挺亮的，他们人呢？"

"刚随车子回局里了。"

"好，回头要好好表彰一下。当然，你们大家都有功劳！"

这时，旁边一名刑侦队员走上来，道："报告领导，刚……刚接到消息，张宏波在早上被陈进杀害了。"

"什么？"朱国山顿时变色，"怎么回事，不是安排了专门警力二十四小时保护张宏波吗？"

那人道："便衣确实是二十四小时跟踪保护张宏波的，但陈进早上在张宏波上班前就潜入了他公司，假冒法院人员在会客室等候，随即杀害张宏波。凶手进入公司时，张宏波还没来公司，便衣是跟着张宏波本人的，所以我们才会被凶手提前一步。"

朱国山深深叹口气，抿抿嘴，朝其他领导看了下，道："看来凶手果然极其残忍，在全城通缉后，依然铤而走险继续杀人，而且犯罪

手段很高明。这也不能怪我们办案人员，毕竟大家都很用心，现在既然已经抓到凶手，这是件大功，我们先回去审清楚了最重要。”

大家都点头称是，这案子是大家伙一起办的，张宏波被杀，真要深究起来，大家脸上都挂不住。所以没人再理会张宏波的死活，赶紧审问破案吧。

第七十九章

陈进被抓获后，警方马不停蹄，马上开审。

审讯室里，中间坐着王格东，旁边是林杰和一个记录员。

这案子太大了，惹出一大堆麻烦，王格东当初还被这凶手气得浑身咬牙，几次揶揄“好厉害的王局长”犹记在心，他必须亲自审。

他仔细端详了一遍陈进，此人面容显老，长相难看，却实在是张大众脸，这张脸犯罪最不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可就在这样一张普通的面孔下，竟藏了一颗极其残忍的心，前三次作案都杀了别人全家，甚至全城通缉令下达后，他还冒险再杀一人。

这个人已经不能用疯狂来形容了，简直变态！

尤其看他现在似笑非笑的表情，王格东更是气不打一处来。他厌恶地皱皱眉，道：“陈进，我们找得你好辛苦！”

陈进脸上露出一个笑容：“你们刚才的剧情真别致，我想了好久，这才回过神来。”

王格东咳嗽一声，避开这个话题，道：“其他事以后再问，现在只要你交代一件事，你同伙是谁？”

“同伙？”陈进表情显得很意外，“什么同伙？”

“不用装了，我们证据确凿，这案子你还有个同伙。”

陈进摇摇头：“我想你们一定是弄错了，从头到尾都是我一个人，我上哪儿找敢做这么大案的同伙？”

林杰骂道：“你小子别他妈装模作样，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你想自讨苦吃？”

陈进一本正经地问：“你的意思是说要刑讯逼供吗？”

林杰朝王格东看了看，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哪有犯人会这么直截了当反问的。

王格东道：“我们肯定有办法让你交代的，你最好主动一点。”

“你的意思是刑讯逼供吗？”陈进继续认真地问。

王格东顿了顿，直接回答他：“你他妈真聪明，还真被你说对了！”

陈进笑了笑：“你们打算把我送到法院审判，还是直接让我在监狱里不正常死亡？”

林杰道：“放心吧，我们这儿监狱还没死过人，不过你要是还不配合，就让你比死了还难受。”

陈进似乎一片胸有成竹，摇了摇头：“你们不敢的。”

林杰站起身朝他走去：“你看我敢不敢。”

王格东并未制止，现在他们最重要的是确认另一名同伙的身份，而且要尽快确认，因为同伙很可能已经潜逃了。

陈进道：“你们找到我的住所了吗？”

林杰停下脚步，道：“当然找到了。”

“好吧，那你们把我家里的物证都搜查过了吗？”

“废话！”

“看来你们物证搜查的工作还没做完，也对，现在刚中午，你们找到我住所也没过几个钟头。如果你们不想我死在狱里，建议你们不要对我用非常手段，因为我是个病人。”

王格东微微皱起眉：“什么病？”

林杰嗤笑一声：“神经病吧。”

陈进道：“我家里有两份病历本，你们早晚会知道，一份是美国医生给我看病的记录，一份是省肿瘤医院的诊断报告。我得了脑瘤，已经中期偏后了，大约还能活半年到一年，不过这期间如果一旦发生内出血，我随时可能死去。”陈进冷笑了一声，仿佛是在讲述别人的病情。

林杰跟王格东四目相对，王格东抹了把额头，看他说话的样子，不像在说谎，如果是说谎，也瞒不了多久，他们可以带他去医院检查。

可如果他说的是真的，那还真动不了他了。毕竟这么大的案子，各级领导都在等结果，此人一定是要放到法院审的，结果当然是死刑，可是在审判前，万一他在监狱里非正常死亡了，这就大麻烦了。

王格东只好道：“你说的我们会查证，如果你是在说谎，别怪我不客气！”

陈进朝他笑了笑。

王格东忍气继续问：“说，你同伙到底是谁？”

“我确实没有同伙。”

“不可能！”王格东拍了下桌子，怒道，“你没同伙，江小兵尸体是怎么运出安乐路的？安乐路两头都有监控，我们已经查过，当时你是空手进来，空手出去的！江小兵尸体呢？”

陈进笑了笑："原来你说的是这个，我杀完人后，我又没开车，我总不能抱着尸体走出安乐路吧？况且那时如果我把江小兵尸体直接背出去了，你们通过监控一查，不就会怀疑江小兵已经死了，那么接下去的绑架案还怎么演？"

"可江小兵的尸体呢？"

"王局长，不知道你是否还记得安乐路的周边环境？"

"废话，一边是河，一边是房子，中间没有其他路连外面了。"

"房子后面呢？"

"房子后面？"王格东问林杰，"后面是什么？"

林杰回忆着道："好像……好像有片公共绿地。"

陈进道："没错，那里本来是个小公园，后来拆了一半，就堆放了各种杂物垃圾，平时也没什么人会来那块。我杀了江小兵后，扶着尸体上了旁边居民楼的楼梯，来到一楼二楼的中间，把江小兵从楼梯的窗户口扔到背面去了。我离开安乐路后，再折回那片绿地，开车运走了江小兵。"

王格东干张着嘴，思索着陈进的回答，犯罪经过怎么会是这样？他通过分析监控，想来想去，认定凶手一定是开车运走了江小兵，怎么会直接从楼道扔到了房子的背面？他咬咬牙，问："你怎么会想到把江小兵从楼梯扔到房子后面的？"

陈进笑了起来："其实杀个人很不容易，我需要处处考虑细节，避免被你们抓到。首先自然要避开监控拍到我了，其次嘛，犯罪前要经过严谨地踩点考察，才能提高最后的成功率。就拿对付江小兵来说，杀他前，我跟踪了很多天，把他放学回家所有可能走的路段都考察了一遍，并且制定了不同的处理方案。安乐路是江小兵回家的路线之一，我自然要对周围环境做最充分的了解，根据地形，决定善后工

作。如果江小兵当晚走的不是安乐路，而是其他路段，我自然有其他的方法运走尸体，同时也不让监控拍到。”

林杰道：“那你电话里为什么一直自称‘我们’？”

陈进露出些许鄙夷的目光看着林杰，似乎在怀疑他的智商：“江小兵已死，我仅有他一句生前的录音，当然只能让他说话一次。我只有自称我们，自称我是中间人，才能让你们相信江小兵并不在我身旁。要不然，每次通话你们都要跟人质说上几句，我一次都不满足你们，岂不是被你们识破？”

王格东盯着陈进眼睛，想看出他是否在编造谎言，但对方表情很镇定，他无法下结论，只能继续问：“你说你想避开监控，为什么又站在监控下竖中指？你是在挑衅警方？”

“挑衅？或许吧，我有这方面的考虑，我以为你们永远找不到我呢。不过除此之外，我还有个更大的目的。那时的我带着口罩，你们无法看到我的脸，我思考你们通过监控会得到什么信息，想来想去你们能得到的信息只有我的身高和体型。所以那时我穿了一双内增高的皮鞋，我不知道这个小技巧是否对你们的破案带来了一些阻碍。”

王格东沉沉地吐口气，这家伙在监控底下露面的目的果然是用身高误导他们，这也是后来目击者说对方身高只有165左右才被他想明白的，这一双增高鞋实在为陈进的犯罪立了大功，害他们做了很久的无用功。

他思索了片刻，现在还是要搞明白陈进的同伙问题，继续审：“你杀李刚的老婆儿子那回，那个装了氰化氢的瓶子是你做的？”

“当然，这个装置原理很简单，虽然我是学化学的，但这么点动手能力还是有的，况且也用不着电路知识，遥控器是遥控汽车上现成的。”

“我们查过监控，你是在李启明回家前就离开小区了，那么后来又是谁操作遥控器的？”

“还是我。”

王格东冷哼一声：“你难道还能在小区外操纵遥控器啊？”

“当然不是，我就躲在旁边的树后等着。”

“你不是已经离开小区了吗？”

“离开了也可以再回来的嘛。”陈进笑了笑，“他们小区不管行人和电瓶车，我走出小区后，又骑了辆电瓶车进来，所以你们没发现我。”

王格东盯着他沉吟半晌，道：“你为什么去而又返？”

“因为那时我的病发作了。”

“你的病？”

陈进点点头：“我自从得病后，一直需要靠药物维持，每隔三四个钟头，就需要吃药。很不巧，偏偏那时候发病，我又发现药瓶空了，所以只能先回家一趟，吃了药再赶过来。”

“你第一次来是步行，为什么第二次要骑车？”

“节省时间嘛，我不想错过机会，我前一个星期天天跟踪，发现李启明只有周末两天才回家。所以我相信这个周末他也会回家，我不想错过，错过就要多等一星期了。汽车晚上进不了小区，所以我就骑了电瓶车。”

“那你杀李刚一家时，为什么再次在监控下停留？”

“很简单，一方面，告诉你们还是我做的案子。另一方面，我担心安乐路的监控由于光线问题，清晰度不够，你们查不到我的身高。而小区内那个监控旁的路灯光线非常好，所以我打算再拍一张照，让你们看得更清楚。”

王格东抿抿嘴，他描述第二次犯罪的经过，暂时也没找出明显的漏洞，只能道："你说的我们会重新调查，如果真是你一个人去而复返，我们一定会找出你所说的那辆电瓶车。"

陈进笑了笑："当然，你们会找到的。"

"第三次杀害范长根一家时，是你假冒的牛奶工？"

"除了我还能有谁？"

"可最后那天早晨的送奶工，身形明显偏瘦，根本不像你！"

陈进道："不可能吧，确实是我干的，也许那回的衣服穿得比较紧身些。我记得那天是在下雪。"

对于这个回答，王格东也很难反驳什么，毕竟监控中的人看似比陈进瘦，但监控中人照样没露脸，也没证据说就一定不是陈进。或许真如他说的，衣服穿得紧身的缘故。

继续问了一阵，始终问不出另个同伙，陈进的回答都显得合情合理，王格东无奈站起身，嘱咐手下把陈进先带下去，单人间里看押，同时考虑到陈进或许真的有病，叮嘱手下暂时不准动他分毫，他有什么生理要求，权且满足他。

王格东需要跟朱国山商量一下，接下来该怎么办了。

原本以为抓住陈进，一切都会水落石出，但现在一席问话，似乎让案情显得更扑朔迷离。

第八十章

回到办公室后，王格东跟朱国山讲了刚才的审讯经过，听完朱国山皱起了眉头；“这小子真得了脑瘤？”

王格东无奈摇头：“不知道真假，看他说话样子，似乎是真的。”

朱国山沉思下，打电话把陈法医叫进来：“你们物证收集工作完了吗？”

“基本已经处理完毕，那套房子贴了封条，暂时派两位民警继续看着。后续的物证勘查还在继续。”

“这块工作抓紧吧。对了，你们有没有找到陈进的病历本？”

“病历本？我问问。”陈法医打了个电话，过后回答道，“有两份病历，一份是美国医院开的，一份是省肿瘤医院，上面写着……写着陈进大脑内部有个恶性肿瘤，还有CT照片。”

朱国山皱起眉，踱步半晌，道：“难怪这家伙敢犯这么大案子，原来他早知道自己活不久了。”

王格东道：“接下来怎么审？”

朱国山思索片刻，道：“审还是要审，不要太过分，把握尺度。这起案子惊动很大，上级领导必须要得到案情的完整结果，最后肯定是要上法院判的，审判前不能让他出事。”

“好吧，”王格东叹口气，“我会想想办法。如果他配合最好，如果不配合，总能有其他法子的。”

陈法医道："早上搜查房子时，还遇到一件事。"

"什么？"王格东问。

"顶楼阳台上放着个大铁桶，里面是一堆刚烧毁的杂物，没有完全烧干净，初步看了下，里面有两把牙刷、几个茶杯、枕套、被套、床套、毛巾和几双袜子等，从痕迹看，是陈进在今天早上把这些东西烧了，然后又倒进水，并搀和了一些酸性液体。"

朱国山不解："就这些东西吗？"

"恩，是的。"

"他干嘛把这些东西烧了？"

陈法医摇摇头。

王格东思索片刻，突然眼睛一亮，道："差点被他骗了，果然他还有同伙！"

"哦，怎么说？"朱国山问。

"这些东西都是一个人的私人物品！老陈，如果牙刷、毛巾这些东西上占有毛发纤维等能测出DNA的，经他这么一弄，是不是测不出了？"

"如果还有残存的毛发，应该可以测出来，但毛巾、被套这些易燃的东西都烧得差不多了，只有牙刷、茶杯这几样不容易烧着的留下，况且在烧完后还放入酸性液体，恐怕皮屑、唾液等完全查不出来了。"

王格东深呼一口气："这种情况来看，同伙可能长期或临时在陈进的家中住过。"

朱国山双眉紧锁："除此之外，要证明陈进还有个同伙，只能靠房间内的脚印了。可是早上咱们压根没留心这一节，那么多人走进他

家里，地上的脚印也全乱了。”

王格东道：“就算早上留心勘查脚印也没用，光凭脚印他也大可说是其他人走进来的，随便编造个维修家电的伙计，我们也很难查证。”

朱国山想了想，道：“为今之计，还是要先审出他的同伙。有一点你没问他，他犯罪动机呢？如果没同伙，他和甘佳宁又没多深交情，哪来的犯罪动机？另外，物证组的工作要抓紧，只有你们查到的情况越详细，陈进就装不下去了。对了，格东，你审完安排陈进到医院重新拍个片，看他到底是不是得了脑瘤。再问问医生，如果他确实得了脑瘤，我们是不是不能动他了。”

第八十一章

审讯室里，王格东当天第二次审陈进：“我们在你家阳台发现了一个铁桶。”他仔细盯着陈进，观察他的表情。

陈进脸上毫无波澜：“哦，是的，里面有两把牙刷、一个水杯、一个茶杯、四块毛巾、一副床上四件套，大约还有几双袜子。然后呢？”

王格东冷笑一声：“你倒是交代得很彻底。”

陈进淡定道：“既然我让你们抓了，就没打算继续隐瞒，你想问什么，我都会配合你。”

“我们查过了，你卫生间里的牙刷、毛巾都扔到铁桶里烧了，为什么？”

陈进想都没想直接回答：“这是我早上烧的，烧后还倒了一些我用剩的稀硫酸。”

“我们知道，我问你为什么这么做？”

“牙刷毛巾这些东西上粘了我的DNA，不光这些，早上我离开家门前还把地大致拖了一下，清理了地上的毛发和脚印，当然，应该没彻底清理干净，但时间紧迫，我只能尽可能地收拾一下，避免留下我的DNA。早上我出门时，看到你们的通缉令，我没想到你们竟会查到我。我只能按照既定的最坏打算，清理完DNA后潜逃，潜逃过程中，伺机寻找和我身形相仿的人，然后杀了点燃，毁去部分容貌，伪造成我畏罪自杀的样子。如果你们没有我的DNA，通过死者身旁遗留的证件等线索，就会判断死的是我。”

王格东眼角抖动一下，这家伙毁灭DNA难道不是隐藏同伙，而是还想杀人伪造现场？这家伙该多么冷血呀！但这只是他的供词，也许是说谎呢？继续问：“可你最后没有这么做，而是自己来到了警车前。”

陈进淡定地笑了下：“那是因为张宏波死了，我的所有杀人计划已经全部完成，没必要逃了。我原以为你们都下了全城通缉令，我没多久可逃了，更没机会杀完最后一个人。结果我乔装打扮一下，发现走在路上并没被人识破。路过张宏波公司附近时，我想进去碰碰运气，最后居然被我轻易得手了。既然最后一个目标已经被我杀了，那我这个只剩半年寿命的人也没必要再去杀个无辜者，帮助自己潜逃。我活够了，赚足了，一条命换了七条狗命，不亏。”

王格东脸色冰冷，面前的罪犯十足是一个冷血的变态杀手，他真想冲上去给他一顿爆揍，收拾他嚣张的气焰。他狠狠捏了下拳，忍住怒火，道：“你做这些到底是为了什么？”

陈进奇怪道：“你们到现在还没查出我为什么杀这些人？”

王格东狐疑问：“你是为了甘佳宁？可你跟甘佳宁除了同学外，还有什么关系？”

陈进低头沉默片刻，重新抬头看向王格东，此时他的眼里微微发红：“甘佳宁曾是我的女朋友，你说这些人我该不该杀？”

王格东大惊：“什么！你说甘佳宁是你的女朋友？”他又兀自摇摇头，“不可能。”

陈进惨笑一下：“你也不相信，哈哈。虽然只做了我一个月的女朋友，但我永远忘不了她，至今我未婚，也没谈过恋爱，就是因为此。”

王格东连连摇头：“不可能的，我们早调查了你同学，从没人提过你是甘佳宁的男朋友。”

陈进失望道：“是不是你也觉得我的外貌配不上甘佳宁？”

王格东打量着他，一个不到四十岁看着像五十岁的脸，秃顶，塌鼻子，小眼睛，肥胖，黑皮肤，矮个子。

即便换成十年前，陈进学生时代照片看起来也是相当丑陋，当然配不上甘佳宁。对此，王格东没有说话，似是并不否认。

陈进哼哼一笑：“不用你说出来，我也自认为配不上她，也没有人会相信我能成为甘佳宁的男朋友。大学时，甘佳宁是我们化学系的系花，公认的美女，喜欢她的人很多。我们班长刘志勇后来成功俘获了她的心，两人谈起恋爱。但时间很短，没多久甘佳宁就和他分手了，具体原因我至今还不太清楚。”

“总之，那段时间她的情绪不太好，这个时候，我走近了她的生活。事实上，我从第一眼见到她就喜欢上了，不光她的外貌，包括她的气质、个性、一颦一笑，哎，都是那么美好。可是我知道自己个子矮，长得丑，从来是不被注意的一个，我怎么敢去喜欢她？可我克制不了自己的感情，我实在太爱她了，你体会不了我这样一个在旁人看来极其卑微的家伙会去喜欢一个女神般存在的人。”

“我爱她，可是我也不敢让其他人知道我爱她，别人一定会嘲笑我，说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所以，一直来，我只能在心底默默爱着她，关注着她的一切。直到她和刘志勇分手后，我实在克制不了自己，偷偷向她表达了爱意，结果奇迹竟然发生了！我并不自恋，我自始至终都很清楚，她同意接受我的爱是分手后情绪低落的缘故，她或许是自暴自弃，或许是随便找寻一种新的体验，总之，她同意了。”

“不过，这也仅仅是口头上的同意，她从来没有和我牵过手，更没有做其他亲昵的动作，也没告诉任何人我和她的关系，就像把我当成一个朋友，跟我倾诉她的事。但这对我已经足够了，已经让我品尝了人生最快乐、最满足的时光。尽管不到一个月她就告诉我，她太自私了，或许只是想找个能说心里话不会传出去的朋友，我们的所谓男女朋友关系，也告一段落。我并不太难受，那时的我早就想得很明

白，我配不上她，她也不是真的接受我。但这一个月来的生活，是我最最美好的回忆，我永远忘不了那段快乐的感觉。”

“大学毕业后，我虽然身在美国，却无时无刻不在心里挂念着她。得知她结婚后，我为她感到高兴。得知她有了孩子后，我就像做那个孩子父亲一般的开心。可谁知道她有朝一日会变得家破人亡。当我得知何建生死后，我就想回国看望她，安慰她，可是谁知道我还没回国，就发生了这种事。你说，我能不恨吗？那时我恨得浑身颤抖，后来昏倒了，去医院检查，才知患上了脑瘤，并且发现时已经是中后期，医生说或许是和我多年的工作有关，我职业是化工研发，每天需要接触各种化学物质，也多少会吸入一些有害成分，你看我的外貌就知道了，日积月累，终于癌细胞在脑中诞生了。但是发现得太晚，治疗的价值不大，私人医生建议我剩下的日子过些任何想过的生活。”

“你知道吗，得知我的寿命只有半年到一年，那一个星期我几乎都蜷缩在家里，万念俱灰。但一个星期后，我想通了，原本我最大的希望就是看着喜欢的人快乐地生活，现在喜欢的人已经没了，我的寿命也进入了倒计时，不如就用我剩下的时间，为她做些她想做，却没做完的事吧。好在脑瘤的发生部位并不是大脑皮层，否则我的思维就会出问题，怎能想到这一系列的犯罪？脑瘤暂时影响的只是我的植物神经，我一直用药物控制着，所以，我成功杀了那些人。”

听完他的讲述，王格东陷入了沉思，他终于理解陈进为什么这么做了。他平时工作繁忙，家庭关心得少，但他也打心底爱自己的妻子和孩子。他能体会陈进的心境。当你深爱一个人，爱到骨子里时，你最大的愿望就是永远看着对方快乐的生活，即便她嫁给的是另外一个人。可当有人把你的愿望顷刻间击打粉碎时，你再也控制不住了。

更何况陈进得知自己仅有半年到一年的寿命，他已经没有什么好顾虑的了。

如果有人杀了我的老婆孩子，我是否也会像陈进一样疯狂报复？这个问题在王格东脑海里一闪而过，他不敢想下去，这种事不可能发生的。

每个人都有可能变得疯狂，就看他失去的是什么。

第八十二章

当天陈进到县人民医院做了检查，确诊得了脑瘤。

县局打电话到省肿瘤医院调记录，查到陈进回国第二天就到肿瘤医院做了检查，医生建议他化疗，否则最多只能活一年，他说回去考虑一下，购买了多瓶与他美国带来相同的药，之后就没再去过医院了。

结果表明，陈进确实得了绝症。

为避免他的突发情况，对他的审讯，也不能采用常规的那些手段。当然，他有绝症这个结果也很符合警方预期，这样犯罪动机就好理解了。——当最爱的人死了，而自己又时日无多，于是极端的他选择了疯狂报复杀人。

但对于那个模棱两可的同伙，王格东和朱国山都没了主意，他到底有没有同伙，无法确定。因为陈进口供中的解释似乎都合情合理，警方从头到尾怀疑的合伙犯罪，缺乏足够的证据支撑，只能说是王格东当初一厢情愿的推理。

跟踪徐增的人马，回头报告徐增最近期间没有任何的异常，监听的电话也显示他从未和陈进联系过，他之前供述几个月前和陈进的两次电话联系，完全符合事实，和陈进的网络聊天记录最近几个月也是空白，包括之前的，确实如他自己所说，这些年联系不多。

目前的情况看，徐增应该和案情无关，也没有和陈进进行过联系，但事实是否真的如此，王格东还是心里存疑。

到了第二天，县刑侦队的后续侦查工作基本有了眉目，结合陈进自己的口供，可以还原全部犯罪经过。

陈进每一次杀人前，都经过了细致的计划、踩点、准备工作。

对江小兵下手前，他远距离跟踪观察多天，并且跟踪时，并非一路跟随，而是分路段跟踪，例如今天跟踪他一段路，明天在另一段路上蹲点继续跟踪他，所以跟踪过程从未被人发现。同时，陈进在最后下手前，对江小兵所有可能经过的路段进行了详细勘察，制定不同的尸体处理方案。

当夜，江小兵独自进入安乐路，陈进抓住时机尾随，并且发现此时路上并无其他车辆行人，于是他拿出医用麻醉枪，经过江小兵身旁时，突然将装有高纯度尼古丁的针筒打入江小兵的脖子处，很快中毒身亡。陈进在动手前，点开了手机上的录音开关，录下江小兵死前的声音，为后面的绑架杀人做准备。

随后，陈进按照既定的该路段的尸体处理方案，利用安乐路的特殊地形，把江小兵扶上一旁居民楼，在一楼二楼中间的楼梯转角处，把尸体通过窗户扔到房子后面的荒废绿地上。

做完这一切，陈进刻意在监控下竖中指，留下身影，留给警方的线索只有他的身高和体型，利用内增高的诡计，引导警方寻找身高170到174的人，却怎么都没想到，实际案犯的身高仅为165。

离开安乐路后，陈进避开路面监控，快速回到自己车上，驾车来到绿地旁，带走了江小兵的尸体。第二天一早，陈进开始那一段绑架的计划。在通知水库的前一天夜里，他布置了箱子和沉尸湖底的工作。

第二次犯罪中，陈进用同样的分段跟踪法，连续跟踪了姚素月和李启明母子，掌握了两人的日常出入规律。在李启明回家的那天，先步行进入小区，准备在铁门上挂上剧毒氰化氢的喷瓶，自己躲一步伺机操作遥控器。此时他的疾病发作，发现药瓶空了，无奈只好先快速离开小区，回家吃药后，为了抓住这星期的机会，他开电瓶车快速折回，此时李启明尚未回家，他挂上喷瓶后，李启明下车开门，陈进操作遥控器，氰化氢大量喷出，李启明因吸入过量很快身亡。

而后，陈进查看四下无人，来到门旁，为不留下指纹，用衣服包住手指按下门铃，引姚素月出门。姚素月来到院中，看到门外倒地的李启明，没时间多想就跑过去开门，陈进趁机再次按下遥控器上喷瓶另一个方向的按钮，将姚素月毒杀。

第三次犯罪对陈进是极大的考验。因为范长根一家住在帝景苑这安防严密的官员小区，并且范长根身为派出所长，本身警觉就比前两次犯罪中的人好，并且他知道案情，可能会提高警惕，设置机关装置的犯罪成功率不高。

陈进购买了望远镜，来到小区后的山上，连续几天的观察，确认了范长根家的准确住址，并且看到送奶工和送报工可以进入小区而不用登记，更意外看到范长根家订了牛奶。

于是陈进伪装成送奶工进入小区踩点，经过分析，认为更换牛奶箱，在牛奶中加入三氧化二砷的计划可行，便依照计划，在真正送奶工刚离开小区不久，他进入小区更换了范长根家的牛奶箱。当天范长根及妻子因喝下的牛奶中三氧化二砷含量过高，抢救无效死亡。

最后一次犯罪，也就是昨天，陈进一早出门看到了街上的警察，他怀疑自己身份暴露，经过告示栏时，看到了自己的通缉令。他火速回到家中，烧毁了带有自己DNA的物件，并且快速拖了一遍地，尽可能减少屋内残留的毛发等携带自己DNA的东西。他计划之一是毁灭DNA后，在外潜逃杀害一名身材相仿的中年男子，随后点燃毁尸，伪造成畏罪潜逃，惧怕抓捕，最后自服毒药并自焚的假象，让警方尽早结案，不再通缉自己。他的计划之二是继续完成他的犯罪计划，杀死计划中的最后一人，张宏波。

所以他在清理完房间的DNA后，带上了杀害张宏波的犯罪工具，穿上增高鞋，戴上假发、眼镜、胡子，经过化妆后出门。

来到街上后，他发现没有人注意自己，甚至经过警察身旁，都未被发现。他逐渐放下心来，想着实行计划中的最后一人。

他来到张宏波的公司，伪装成法院人员进入等待。

张宏波来到会议室后，陈进关上门，突然掏出一把仿真枪，说自己就是警方要找的人，叫张宏波不要动。张宏波知道此人已经连续三次作案，并且看到他手中的仿真枪，以为是真枪，极其害怕，丝毫不敢动。陈进把他控制在沙发上，举枪威胁绕到其身后，迅速掏出装有高纯度尼古丁的针筒，扎进张宏波的脖子。张宏波虽然奋力反抗，甚至把陈进推倒，把陈进的衣服都撕破了，但陈进拼了全力和张宏波搏斗，没过几十秒，张宏波体内的尼古丁作用到大脑，很快不省人事，自始至终未能冲出会议室。

所以直到陈进离开公司，还没人发现张宏波已死。

陈进离开公司后，想到自己的计划已经全部完成，而自己的寿命也已不多，没必要杀害一个无辜者换取自己半年的自由。于是他心甘情愿地来到便衣警察的车前，投降。

案件似乎到这里已经很清楚了，但王格东始终觉得其中存在一些疑点，他反复斟酌整起案子，疑点虽有，但总能被陈进的回答解释得通。

他心里最耿耿于怀的一点是陈进到底有没有同伙，但陈进的回答里找不出任何矛盾的地方，即便刑讯逼供，如果真没同伙呢，结果还不是审不出？

第八十三章

下午，陈法医带来了初步勘查报告：“老大，铁桶里找到了两小截燃烧后剩下的头发，已经送到省里去测DNA了，最迟后天有结果。另外，按你吩咐，他房间角落也收集到了少量毛发，一同去做DNA，看看是否有同伙。”

王格东点下头：“好的，要尽快。”

王格东相信，只要测出来的结果不是陈进本人，那么他的同伙再也藏不住了。

陈法医从包里拿出一个病历模样的东西，交给王格东。

“这是……？”王格东翻开看了眼，全是手写的英文字母，他看不懂。

“这是从陈进家里搜出的另一份心理辅导记录。”

“写着什么？”

陈法医停顿一下，道：“上面说陈进有同性恋倾向，需要心理治疗。”

王格东大吃了一惊：“你说他是同性恋？”

陈法医摇摇头：“不是准确的同性恋，是同性恋倾向。同性恋分两种，一种是天然的生理上的，一种是后天的心理的。上面说他心理有同性恋倾向，建议他进行心理健康治疗，可以矫正。”

王格东不解问：“他是同性恋，又找医生想纠正自己的变态心理？”

陈法医道：“不一定是他自己找心理医生看病，我找专门人看过了，这是他们美国许多公司的福利，不定期为员工进行心理辅导。这不是专门的医院诊断结果，这是心理医生的谈话记录，上面写了这一点，愿不愿意接受治疗，矫正同性恋心理，是他的个人隐私，心理医生无权干涉。”

王格东想了下，心中不解，陈进不是说甘佳宁做过他的女朋友，他深爱甘佳宁，他怎么会是同性恋，难道他在说谎？嗯，这个问题需要再向他们的老同学求证。

陈法医继续道：“从他家中实验室里搜出了各项化学仪器和剩余的化学材料，验证了此前的判断，尼古丁、氢氰酸、三氧化二砷这些东西都是他自己提炼的，包括金属钠和纯净碳酸钙，都是他通过化学反应得到的。除了这些敏感材料，其他如稀硫酸等常规原始材料，他是通过正规渠道购买的，由于这些材料很普遍，他的购买量也不大，而且分批到外地不同点购买，甚至部分非液体材料是网购的，所以从未引起任何人警觉。”

王格东点点头：“他确实是个化工方面的人才，在美国化学公司做了多年，这些事对他来说不算什么，可惜了，用错了地方。”

这时，陈法医脸色沉下来，道：“我们连夜到现在测了他家里发现的物质，除了我们知道的以外，发现陈进还提炼氰化钾，材料瓶中找到少量粉末。此外，我们还找到了大约三十克的TNT。但是根据他自己写的购买清单记录和剩余材料的比对，他应该至少提炼了一百克的TNT，剩余部分找不到了。而且，我们还在地板角落发现了剩余雷管材料。”

王格东顿时大惊，他一听到TNT马上联想起了甘佳宁的疯狂举动，现在陈进这个更疯狂的家伙也制作TNT了，他想要干什么？

他的谋杀中从没用到TNT，而且这个烈性爆炸物不同于他的毒药杀人，TNT杀人需要制作成炸药，近距离炸药自己也得跟着死，甘佳宁就

是牺牲了自己才把仇人炸死，而要制作遥控炸药，难度颇高，陈进的供述里从未提到他想和对方同归于尽啊！

这个消息来得非常突然，王格东知道这件事事关重大，如果陈进确实有同伙，并且这部分TNT在那个同伙的手中，那么这名同伙拿着这部分TNT去做更疯狂的事，岂不是要捅破天了？

他不敢耽搁，忙打发陈法医离开，快步迈向审讯室，必须马上问出剩余TNT的下落，现在不管能否对陈进刑讯逼供了，不知道TNT的下落，就像一颗定时炸弹放在身旁，一旦出事就是大事！

第八十四章

陈进刚被带到审讯室坐下，王格东一把冲过去，拎起他的衣襟，寒声质问：“说，你做了TNT干什么？”

陈进并不慌张：“本来想着如果远距离杀人存在难度，直接学甘佳宁引爆炸药，不过最后没用上。”

“之前你为什么没交代？”

陈进平静地看着王格东的眼睛，道：“你们没问，我也忘了说了。”

王格东气急败坏道：“从你家剩余材料推算你至少炼了一百克的TNT，现在你家里只找到三十克，剩下的呢？”

陈进有些意外地笑了笑：“没想到你们警方真的很能干，会从化学反应式里计算反应产物的质量。确实，本来该有一百克左右的，结果前面的实验发生意外，实验失败了，所以没有炼制成功。”

王格东把他的领子拎得高了些：“你他妈别跟我废话，你这样的人做化学实验还会失败？说，剩下的到底去哪了？是不是在你同伙手里？”

陈进依旧平静道：“我想我跟你们说了很多遍了，我实在没有任何同伙，我也想不明白为什么你们总怀疑我有同伙。任何人做任何化学实验都有可能失败的，影响成功率的原因很多，原料的纯度、温度、环境控制、时间……”

“闭嘴！”此事事关重大，王格东根本不相信他做实验会失败了一大半，仅省下一小半，大声呵斥，“我再问你一遍，剩下的TNT到底

去哪了？”

陈进道：“实验失败，连着材料一起倒掉了。”

“你小子活到头了！”王格东抛下这句话，立刻叫过林杰一起帮忙，狠声道，“你有脑瘤打不得是吧，把你手折断了再接回去没问题吧！”

他和林杰把陈进绑在凳子上，解开他的手铐，一人一只手向后扳了过去。

“啊！”陈进顿时痛得大叫。

“你说不说？”

陈进冷汗流了下来：“真的……真的是实验失败了？”

王格东已经没有耐心了：“你还不交代，我这就直接把你手扳断了！”他顿时加重了力气，陈进的手已经变形，甚至听到筋格的一声。

陈进再也无法忍住疼痛，大叫：“我说，我说！”

王格东对林杰使了个脸色，两人放手，发现陈进的裤裆已经湿了一大片。

王格东满意地折身到他跟前：“现在招了吧？”

陈进痛苦地揉捏着臂肘关节，颤声道：“在……在检察院徐增那里。”

“徐增！”王格东眼睛一亮，“徐增是你同伙！”

陈进苦笑一下，惨然道：“徐增怎么会是我的同伙，他可是你们一帮的人啊，如果他知道我回到金县，或许就想到案子是我做的了，他早就第一时间举报立功了。”

王格东不解："那你怎么说剩余TNT在徐增那里，你还想继续编？"

"是……是在他那里，我匿名寄给他一盒雪茄，是美国的进口雪茄，其中底下的一排雪茄里，烟草里面放了一段三硝基甲苯。"

王格东和林杰都睁大了眼镜，他怀疑过徐增是同伙，甚至到现在还有一定的怀疑，怎么可能想到陈进会想杀了徐增，这全然出乎他们的意料："你……你想炸死徐增？"

陈进面无表情道："是，我想炸死他，可是到现在我都没听到检察院的人出事了，看来他并没有抽到底下那排的雪茄。我记得他过去是抽烟的，难道现在戒烟了？或者快递包裹丢了。要不然，上好的进口雪茄，一盒价值两千多，他没有理由不抽的。但都过去这么多天了，看来我的计划确实失败了。"

"听说你和他是发小，虽然你去了美国后联系不多，但你为什么想杀死他？"

陈进冷哼一声："没错，我和他是发小，从前我没什么朋友，只有他一个朋友，我很重视我们的友情。可是他变了！我去美国后，一直在偷偷地关心着甘佳宁，听着同学们聊天中的只言片语来得到她的近况。我也知道徐增考进了你们县的检察院工作。后来，我听徐增告诉我，甘佳宁做了他的女朋友，但过了几个月，他再告诉我，他觉得甘佳宁并不会给他的前途带来什么，于是他决定分手。一个很单纯的恋爱，非要扯上前途这些物质的东西，你说他可恨吗？他变了，进了单位，总是想着仕途顺畅，拍马奉承，跻身出头。仅仅因为物质的考虑，他去选择和甘佳宁分手，这算什么！他怎么对得起甘佳宁！更何况，何建生死后，我打电话给他问情况，我请他帮忙安慰照顾甘佳宁，可他做到了吗？他没有！他为了自己的仕途，不想得罪人，不想牵涉进这起事关范家的事，他没有做到。结果呢，甘佳宁死了。范家一干人固然可恨，你说徐增可恨吗？可恨吗？哼哼。"陈进冷笑起来。

王格东抿了抿嘴，同时也对TNT下落松了口气，皱眉道：“这件事你也错怪徐增了，据我所知，徐增在事后曾几次跑到何家看望，也算尽他的力了。”

“哼哼，是吗？”陈进脸上依旧是不屑和仇恨。

王格东寻思下，道：“你家里还找出了氰化钾，你四次犯罪并未用到过，你炼出来做什么？”

陈进道：“本来我想在范长根家的牛奶里放氰化钾，但后来考虑到如果对方喝下氰化钾，会在一两分钟内迅速发作。如果范长根夫妇不是在同一时间喝的牛奶，看到一人发病，另一人当然不会再喝。顾及这一问题，所以我放弃了氰化钾，改用发作时间慢，但同样致命的三氧化二砷。”

王格东点点头，这个解释是完全符合情理的。

剩下还有疑问，但他需要回去整理一下思绪再行发问。现在先去处理徐增的那盒雪茄问题，虽然到现在没出事，万一今天他偏偏抽到了有TNT的雪茄，那就麻烦大了。

第八十五章

回到办公室，王格东立马打电话：“喂，徐科吗，我是王格东，你最近有没有收到一盒雪茄。”

“雪茄？”徐增犹豫一下，道，“有啊，怎么了？”

“雪茄现在在哪？”

“我一直扔在抽屉里。”

“好，那你先别动，我们马上过来。”

“怎么回事？”此时，王格东已经挂了电话。

十多分钟后，王格东带着陈法医一行人来到检察院，说明情况后，径直来到徐增的办公室。

“雪茄呢？”

“在，我这就拿出来，”徐增把雪茄摆到桌上，心中忐忑问，“王局，这……这雪茄有什么问题吗？”

“恩，大有问题。”王格东抛下一句话，随即就小心翼翼地翻开雪茄盒，徐增在一旁紧张地看着他，至今徐增尚不知道这盒陈进送的雪茄到底藏了什么秘密。

“你抽了一根？”王格东发现雪茄少了一支。

“恩，是的。”

事实上，少的那支是徐增扮断一支想看下里面藏了什么。

王格东转过身再度试探徐增：“你这雪茄哪来的？”

“我收到个包裹，上面没写寄件人，里面打开就是这盒雪茄，我拿出来抽了一支，但雪茄的味道我不习惯，而且我已经戒烟，所以一直放抽屉里没动。”

王格东笑了笑，徐增的回答和陈进的供述没有任何出入，他想起第一回和徐增聊天，他拔烟时，徐增也说戒烟，加上最近对徐增的跟踪了解，以及电话和网络聊天记录的侦查，他对徐增彻底放心了。

随即，他让陈法医把下排的雪茄拿出一根，扮断后，里面果然掉出了一截白色的晶状体物质，此外，烟草中还藏了根雷管。陈法医仔细辨认，道：“老大，果然是TNT。这雷管是火雷管，遇火后马上能引爆TNT，与陈进家中发现的一样。”

“TNT？”徐增吓了一大跳，“这雪茄里怎么会藏有TNT？”

王格东道：“幸亏你没继续抽这盒雪茄，否则恐怕就已经出大事了。”

“王局，到底怎么回事？”徐增注意到了王格东对待自己的态度也发生了微妙变化，只是他不明白为什么雪茄里有TNT，陈进又用什么办法摆脱了自己的嫌疑。

王格东又拿起底下的一支雪茄，扮断，依然掉出了TNT和雷管，嘱咐陈法医把东西带回去，称一下分量。随后转头向徐增解释：“你能猜出这盒雪茄是谁送你的吗？”

“是谁？”

“陈进。”

“是陈进！”徐增脸上露出夸张的惊讶。

“没错，陈进已经被我们抓了，想必你也知道这事了。据他供述，他购买了一盒美国进口的高档雪茄，雪茄的底下一排，是他用雪茄纸包上TNT和一些烟草，重新做的。他的目的，就是让你在抽烟的时候，炸死你。”

徐增惶恐万分：“不……不会吧。”此刻，他也明白了，为什么陈进告诫他永远不要动收到的礼物，原来是怕他自己尝试抽一根偏偏出事。

王格东道：“事实就是这样，你自己也看到了，万幸的是你只抽了最上排的一支烟。”

“可他……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他说你当初和甘佳宁谈恋爱，后来你选择了与甘佳宁分手。”

“可是……可是那也不至于使他会想杀了我啊，不可能，我想一定是弄错了，他和我小时候关系很好，不可能这样对我！”徐增一副不能相信的表情。

“他还说，何建生出事后，他曾嘱咐你安慰甘佳宁。”

“恩，有这事，这件事上回我也跟你讲到了。”

“可是最后甘佳宁还是选择走了极端，为此，他对你怀恨在心。”

徐增面露苦色：“可我确实去安慰过了，我……我也不会想到甘佳宁会这样，他怎么会……他怎么会对我有这么大误会！而且……而且陈进怎么会为了甘佳宁来恨我，甚至要杀我？”

“你不知道甘佳宁曾是陈进的女朋友？”

“恩……”徐增愣了一下，他很清楚，甘佳宁从来没做过陈进的女朋友，王格东这么问，显然是陈进的口供这么说的，但自己该说知

道还是不知道？稍一思索，他打定主意，说不知道总不会有事，因为不知道才是事实，如果说知道，而王格东再去问其他人都回忆没这回事，那自己岂不是会被王格东怀疑？忙道，“我从来没听说过，不太可能吧。”

王格东道：“或许用男女朋友来形容不太合适，恩……准确说，有一段时间陈进和甘佳宁走得挺近，你知道吗？”

“我和他不是同个学校，我也从没听他说起过。”

“好吧，”看来至少徐增不知道陈进和甘佳宁的关系，只能再问问其他人了，王格东拍拍他的肩，道：“我知道这件事让你会很难受，但事实就是事实，他就是这么做了。”

徐增长叹一口气，沉默半晌，道：“王局，我想知道陈进最后会怎么判。”

“等全部东西侦查清楚，剩下的工作就不归我们公安管了，你在检察院多年，很清楚这次案子的定性，除了死刑，不可能有其他。”

徐增咬着嘴唇点点头，过了一会儿，恳求道：“王局，我能看一下陈进吗？”

“怎么，你还想看他？”

“毕竟几十年的朋友了，我不想他对我有误会。”

王格东摇摇头：“不行，这是报备公安部的重案，我也没权力让你看他。”

徐增默默转回头，忍不住热泪盈眶，这一次他不是在王格东面前演戏，而是他真心替陈进难过。

第八十六章

回到县局，林杰带来了最新的侦查消息，陈进随身携带两张身份证，一张是他本人真实证件，一张为仿真度很高的名为“陈前”的假身份证，并且还打印了一张叫“陈前”的户口薄。

他拿着“陈前”的身份证和户口薄，办理了购买二手奔驰车和那套二手房的手续，没有人买车买房会拿假证过去，那样产权不就非他本人了嘛，而陈进偏偏这么做了，所以他们查车管所，查房产局，没有找到陈进名下的房、车登记信息。

只不过，警方永远查不到陈进还有第三张假证，因为那张已被他自己销毁了。

结合陈进的口供，得知他在整起谋杀案前，进行了详细的筹划布置。他并不是一次犯罪后再构思下一次的犯罪计划，而是在第一次犯罪之前，就进行了通盘考虑。

虽然一开始他没办法具体构思出每次犯罪用什么方法实现，但他罗列出各种的犯罪可能，并且记下可能用到的作案工具。此后，他多次来到杭州、宁波等其他城市，购置了电瓶车、化学材料、玩具仿真枪、医用麻醉枪、手机卡，以及根据电线杆上的广告，订制了各种假证。那张法院工作人员的证件只是他众多假证中的一张，此外他还有各种机关单位、企业单位的假证件，不过这些最后没有派上用处。

唯独牛奶箱是在他作案前订制的，也正因为此点才暴露出凶手的身份。

王格东悉心整理着这几天下来的所有侦查成果，用笔一一记在本子上，案子到现在基本已经很清晰了，但他心里还有几个疑点需要确认。

第一，还是那个老问题，陈进到底有没有同伙。尽管陈进自己的口供与他们掌握的勘查证据不存在任何矛盾，但王格东始终对此将信将疑。没有同伙，一个人就能干出这闻所未闻的大案，实在不可思议。但前期判断凶手有同伙的证据都被陈进解释通了，并且通过其他人的了解，陈进此人性格内向，出国前本就没什么朋友，他十年没回国，突然回来犯罪，去哪找同伙？唯一可能的徐增也被排除了。

第二，其实还是第一个问题悬而未决带来的。陈进和甘佳宁到底是什么关系？

如果确实如他所说，甘佳宁在与刘志勇分手后，短时间内做过他的所谓的，更多是一厢情愿的“女朋友”，他对此刻骨铭心，所以回来复仇，那么他一个人犯罪就能成立了。

但如果并不是同他所说，甘佳宁做过他的“女朋友”，那么陈进所谓的犯罪动机就不成立，那么他也势必有个同伙了。

所以只要搞清楚第二个问题，就能解决第一个问题，陈进到底有没有同伙。

王格东沉思了一会儿，叫来林杰，让他打电话给刘志勇询问当年情况，自己在一旁听着。

拨通电话后，林杰先告诉了刘志勇他们案子破了，凶手是你们的老同学陈进，人也已被抓了。

电话那头，刘志勇表现得非常意外，他怎么都不会想到，当初看起来瘦小猥琐的一个内向同学，最不起眼的一个，甚至不提起都想不出他名字的人，会做下这场大案。尽管上一回王格东打他电话询问陈进这个人时，他也在猜想难道陈进会是凶手，但当警方明确无误地告诉他这个消息，还是把他震惊得半晌没回过神来。

林杰催促问：“刘总，现在还有个事需要你这边回忆回忆。当初你和甘佳宁分手后，她的情绪怎么样？”

“分手是她提出的。”

“我们知道，这点你已经说过了，那么她此后的情绪呢？”

“唔……不太好，有些低落，或许她也并不想分手，只是觉得性格不合，分手了人总会要有个适应期吧。”

“那么这段期间，陈进是不是和她走得很近，甚至做了她的男朋友？”

“做了她男朋友？”刘志勇显然又吃了一惊，随后果然否认，“不可能吧，甘佳宁怎么可能会喜欢陈进！”他觉得这个问题简直是对自己的侮辱。他记忆中的陈进形象已经很模糊，但仍记得很清楚，他是个外形丑陋的人，甘佳宁怎么可能会喜欢他！

王格东在旁悄声提醒一句：“听陈进口供的意思，我认为他们这种也不算男女朋友关系，顶多走得近了些，你问问他，这期间陈进和甘佳宁有没有什么往来。”

林杰继续问：“甘佳宁与你分手后的这段时期和陈进有什么往来情况吗？”

刘志勇回忆片刻，回答道：“记不太清楚，就算有往来也不会太密切的吧。”

“你再仔细回忆回忆。”

刘志勇又回忆了一阵：“我实在想不起来陈进和她有什么往来的地方了。”他停顿一会儿，突然道，“对了，有件事我倒想起来了，有一回上课，我看见甘佳宁给了陈进一封信，后来我问甘佳宁怎么回事，她没有告诉我，那时我们已经分手了。”

“那你有没有找过陈进问？”

“找了，他不肯说，我也不好意思强问。他这人很内向，平时他不跟其他人说话，我们也很少主动跟他说话。”

“就是说，信的最后内容你不知道？”

“恩，是的，如果说有什么往来的话，我记得的就只有这一件事了，希望能帮到你们。”

“好的，谢谢了。现在还是我们的侦查阶段，陈进被我们抓了的消息还望你保密。”

“一定一定。”

挂下电话，王格东若有所思，看来关于陈进口供中，他和甘佳宁曾有一段秘密交往的事应该是可信的。

此后又打了几个同学的电话，那些人的惊讶程度和答复基本与刘志勇一样，甚至有个人还见过陈进给甘佳宁一封信。

如此看来，陈进和甘佳宁的关系是真实的了，那么他确实没有同伙也是真实的。不过，还需要最后再验证一次。

第八十七章

两天后，王格东接到陈法医的报告，省厅物证鉴定中心对于铁桶内残存毛发的DNA比对结果出来了，上面留下的毛发确实是陈进的，没有发现第二个人的DNA。并且陈进的卧室角落也找寻到几根毛发，鉴定后也是陈进的。

这让王格东更进一步相信了陈进没有共犯。

此后，王格东又找了陈进问话，询问他在第一次绑架案中，是如何知道手机怎么打才不会被警方追踪到位置，他的答复是网上看到的，他回国前就带了一个手机信号发散装置，这从他家搜出的这台装置上得到了验证。

又问了他同性恋怎么回事，陈进一开始不愿意交代，此后断断续续说了或许由于对甘佳宁爱得太深，他对其他女人压根没有兴趣，所以心理变得有一点畸形，但他也一直在克制着，仅偶尔试过几次那种事。

王格东又拿出家中搜查到的变声器，让陈进重复当时的话，经过和当时录音的声线比对，确认电话那头说话的家伙就是陈进。

此外，王格东拿出李刚案子的监控，让陈进自己指出哪个骑电瓶车的是他，陈进很快就指出来了，通过比对，那辆电瓶车确实是小区搜出来的陈进的犯罪用车，也是杀害范长根时送牛奶的那辆电瓶车。

唯独一点，电瓶车上的人始终是低着头行驶的，没有一个监控能拍到面部特征，而骑车人的身形与杀害范长根当天的送奶工很相似，看上去比陈进的实际身材要瘦一圈。可是陈进坚称就是他本人，只是当时衣着的缘故。

对此，警方也实在找不出理由和证据否认。

王格东甚至用了测谎仪，来重新对陈进录口供，他大部分供述时，测谎仪的显示都是正常的，期间偶有波动的时候，但仪器毕竟是仪器，即便说的全是实话，如果说话当时人心中紧张，测谎仪也会显示错误结果。相反，如果在说谎，说得理直气壮，连自己都深信自己的谎言，测谎仪的结果也会认定你没有撒谎。

种种勘查结果和陈进的口供，都支持他是独自犯罪的事实。

包括王格东在内，所有人都接受了陈进没有同伙的事实。

十多天过去，这起惊天大案的调查基本也告一段落。

陈进自己很配合，加上警方对此案投入的大量人力物力，侦办效率极高。

关于陈进的犯罪动机、犯罪经过等，已经一清二楚，各项物证勘查工作都已结束，当然了，对于陈进的抓捕过程，除了县局的自己人知道陈进是自首的，其他各级领导都以为陈进是在继续潜逃过程中，被眼尖的便衣发现，在逃亡山上的时候被抓个正着。

案宗叠起来已经有半尺高，就等着上级公检法领导的意见，准备把案子从公安移交给检查院了。

这天，朱国山找到王格东：“明天我就打道回府了。”

“这么快？”

“是啊，案子都办完了，该回去了，这不再过半个月就过年了嘛，我部门里还有许多事等着处理呢。”

王格东点点头：“也行，那我过年再到您家拜年。”

朱国山笑起来：“好！”

“对了，陈进怎么办，总不能一直关在我们县局吧？”

“恩，我正要跟你说这事呢，我跟省里的领导说了情况，包括陈进恐怕只有半年好活了。领导对这事也很急，谁都不想他在审判前死在狱里，到时万一传到外边，这种非正常死亡，又是这么大案子的嫌疑人，到时就说不清楚了。省政法委领导的意见是过完年马上开审。”

“年后就审？”

“对，速战速决，马上审，马上判死刑，最快速度把这整件事淡化下去，翻过这一页，否则夜长梦多，尤其这案子的起因太敏感，真要传出去影响极差。幸好你们这儿是小县城，你们这几次办案对外保密工作也还不错，老百姓虽然知道范长根那几户人家死了，但也不清楚是被谁杀的，更不知道是被甘佳宁的老同学复仇杀害的。省里会跟最高法汇报情况，说明陈进的特殊身体原因，到时审判一下来，省里马上报到最高法，最快时间内完成死刑复核，立即处决。”

王格东点点头，这是意料中的事，随后问：“那其他单位什么时候来接手陈进？”

“这个嘛，还没定，上头初步计划是陈进案子还是由你们县检察院起诉，县法院判，当然了，肯定是不公开审理。”

“这么大的案子我们县自己处理？”

“不是你们县自己处理，是在你们县办，具体怎么起诉，怎么判，到时上头会有指导意见。因为考虑到这案子从头到尾，方方面面的影响都极其恶劣，放到市里反而容易引起别人关注，所以这案子放在你们县审，找个节假日，偷偷审判完处决了就完事。等我回到杭州，过一两天就给你准确电话。”

王格东叹口气：“好吧，也只能这样了。”

朱国山笑道：“案子办完了，你也该放松些，虽然最后张宏波还是被杀了，但省里领导对你这次办案还是赞赏有加的，尤其你的前期保密工作做得很好，媒体都没报过这案子。我相信你明年调岗位的事八成没问题，我再回去给你走动走动。对了，省里这次会批十万元的破案奖励，你们市里据说有五十万，你们县里想必也会不少，这回你和你的弟兄们也能过个好年了。”

王格东笑了笑：“大家几个月来确实比较辛苦，幸好案子过年前就破了，不然这年都不好过。”

朱国山拍了拍他的肩。

第八十八章

“什么，陈进在我们县里审？”徐增对着一个五六十岁的男人问。

他是县检察院院长，也是徐增的准岳父。院长点点头：“是的啊，早上省里刚下了指示。”

“这案子是我负责吗？”

院长没有正面回答，看了几眼徐增，站起身，走过去给徐增倒了杯水，让他坐下，慢吞吞道：“我听公安局王局长说，你和陈进是发小的朋友？”

“没错，我们从小一起读书，我和他那会儿很要好，我父母和他父母也是相识的朋友。”

院长若有所思，片刻后，道：“本来这么大的案子是该你来做，但我考虑到你的关系，所以还是换个人。”

“这……怎么能这样？”徐增表示不满。

“他不是差点都杀了你吗？怎么，你还顾虑你们的友情？”讲起这件事，院长心有余悸，他想象着如果徐增不是因为这几年谈恋爱戒烟了，继续抽光那盒雪茄，现在面前这个准女婿已经是个死人了。

“不，这是他对我的误会，我不怪他。”

院长皱皱眉：“我不管是不是他对你的误会，总之，这件事让我现在想起都替你后怕。这次开庭时间放在年后第一个星期六，为了尽可能减少影响，这次审判也不会对外张贴告示，非公开审理，并且省里市里县里的很多领导要来旁听。一方面，他们要是知道公诉人是凶

手的发小，对你以后的影响不太好。另一方面，我考虑到你和他的关系，怕你起诉时，措辞不够强烈。”

“什么算措辞不够强烈！陈进会怎么判？”

“这还用问，当然是死刑立即执行了。”

徐增急道：“可是他得了脑瘤，本身就没几个月的命了，何必这样！”

院长长时间看着他，轻叹一口气：“这不是我们这级别能决定的，上面领导早说了马上处决，避免夜长梦多，事情传了出去不好。”

“他要是上诉呢，能拖延几个月吗？”

院长摇摇头：“不可能的，不会给他上诉的机会，他如果敢上诉，回头到看守所里就有得受了，这点审判前相关人会跟他阐明的，他也一定会权衡轻重。这事情是省里领导定的，媒体就算知道他的内情，这件事没一家媒体敢报。你也要考虑一下，其实我觉得死刑对他反而是好事，拖下去他的病情发作，要知道癌症晚期是极其痛苦的，看守所哪会给钱让他看病？谁也不想他死在监狱里，但谁也不想他继续活下去。这是唯一的选择。”

“他的律师呢？”

“市里会指定一个给他的。”

“指定的律师哪会帮他辩护？”

院长咳嗽一声，盯着他看，过半晌，道：“我能理解你的心情，但你要知道，这件事的结果是没法变更的，我劝你就不用多想了。”

“他有脑瘤，应该给他做精神鉴定，他不具备完全刑事责任能力！镇长儿子当初我们不就这么搞的吗？”

院长无奈摇摇头："你呀，换成平时就不会这么想了，这又不是小案子，你想保他不判死刑，安稳度过剩下几个月？不可能，我也没这本事，算了，你还是休息几天，别想着这事吧。如果你还想做点什么，我只能帮你安排跟他见一面，除此之外，你想再多也是无用。"

徐增彻底闭上了嘴，默默无言，悄声走出了办公室，拿起昔年的照片，忍不住眼泪再次流了下来。

为了保全自己，陈进设计了雪茄盒这出把戏，自己之前却还一直怀疑他的动机，甚至疑心他要陷害自己。陈进做这一切虽然疯狂，但他从头到尾，心里都还记着自己这个朋友，从来没有想过要害自己。

而他自身，却要为所犯下的罪行，在生命自然终结之前，被人为终结了。

这个年大家都过得很好，唯独过得不好的是徐增。

徐增今年没回老家，在大年三十晚上去看守所看陈进，但陈进为了表现出记恨徐增的样子，选择不见，这让徐增既理解又感动。

后来，他从看守所的人口中得知，有多位领导交代过，一定要注意观察陈进的病情，一旦出现紧急情况马上处理，决不能让他现在出事。他被关在单独的一间牢里，作息时间随意，满足他的各项合理要求，吃的药一旦用完，马上继续配上。王局长也曾几次看过陈进，跟看守所的打了招呼，好好照顾他。

陈进自己倒没表现出任何悲伤的样子，每天看看书，睡觉，仿佛没当这里是看守所。每当工作人员送来饭菜，他还会礼貌客气地对人说谢谢，朝人微笑，表现坦然。

当然，看守所的还告诉徐增一件事，陈进前段时间上厕所总会发出痛苦的呻吟，估计是癌症病痛。但医护人员去照顾他，他总说没事，仅吃了点止痛药了事。

徐增叹口气，看来陈进做完了他想做的一切，自知几个月后就算不处决，也走到尽头了，或许早日处决也是件好事。

好吧，这样也好，老友，既然你的目的达到了，祝你也新年快乐吧。徐增心中默默念叨了一句。

可是他不知道，陈进的目的还没达到，他还有一件他自认为最有意义的事没有完成。

当他从指派的律师口中得知，年后第一个星期六就是审判的日子，他打心底里开心。

很快，就有个美好的结束。

第八十九章

年后的第一个周六，金县人民法院在未张贴启示的情况下，不公开审理了这起案子。没人会想到法院周末还会加班，所以这次审理保密工作做得非常到位。

虽然是不公开审理，但今天旁听席的规格很高，有省政法委、公检法系统的领导，还有市级县级的各有关单位领导，部分政府官员，以及范家的几个官员亲属，徐增也坐在旁听席上，连人大代表都没被邀请来参加旁听，目的就是尽可能减少这案子的后续影响力。

负责审理的法官和公诉的检察院人员都是上级指派县里的人，所有的剧本早已根据上级指示，反复修改整理，确保所有的剧情朝他们构思的那般发展。

但陈进这个一直在演戏的戏霸，能否别出心裁呢？

此刻，没人会想到接下去会发生什么。

陈进一人犯下四起重案，杀七人，犯罪规模庞大，卷宗厚厚一叠，负责起诉的检察院人员花了整整一个上午还没念完。

徐增没心思吃午饭，他知道，今天以后，陈进很快就会走到生命的尽头。不过被告席上的陈进，情绪却很稳定，一直默默听着公诉人的话，时而脸上露出一个难以名状的表情。

到了中午，中途休庭，下午继续开审。

一直到下午三点多，起诉书中的内容，各项证据展示工作才算一一完成。

法官询问陈进的代理律师对公诉人的质证环节有什么疑义，那个指派的律师表示完全认同。

法官又问律师有什么需要反驳的，律师表示请求法官和陪审席按照法律法规，进行宣判。

徐增心里默默骂着，都是一帮演员！

就在这时，坐在被告席上从头到尾合起来也没说过几句话的陈进开口了：“法官、陪审席的诸位以及旁听席的各位领导，你们好。”他脸上浮现出了红光满面的笑容，声音清朗，饱含着精神，根本不像一个癌症晚期的病人。

所有人对他的突然开口都愣了一下，尤其看到他的表情，仿佛他不是被告，而是一位资深自信的辩护大律师。

法院马上反应过来，道：“被告，你要进行发言吗？”

陈进笑了一下：“前几天我看了几本法律的书，现在这个环节，应该可以让我发言了吧？对，我应该说，法官，被告请求发言。”

所有人都对他的异常举动感到奇怪，徐增睁亮了眼睛，法官有些不知所措，按法律，被告的这个请求是该被核准的，可他又打算说什么？

法官的目光看向了旁听席上坐着的省政法委领导。

领导也是心中起疑，不清楚陈进到底会说出什么话来，但又想到这是不公开审理，即便他喊几句不合时宜的话也不会传出去，如果他想为自己辩驳，现在证据确凿，谅他也没法驳，便朝法官点点头。

法官说了句：“被告可以答辩。”

陈进摇摇头：“不，我不是答辩，我不想否认什么，这四起命案是我犯下的，按照法律，我该被判死刑，这点我没有异议。我只不过

想纠正公诉人起诉书中的几个错误。”

他顿了顿，突然微笑地看向了旁听席上的领导和众人：“这四起命案，事实上不是我一个人做的，我有个同伙，你们却没抓到。”

此言一出，语惊四座，所有人全部悚然动容，王格东更是浑身一阵，怎么……怎么还是同伙的问题！

没有人阻止他说下去，所有人都想知道他到底会说什么。法官也被震住了。

陈进继续道：“专案组抓捕我归案后，曾经一度怀疑我有个同伙，不过最后在我的口供和其他证据面前，被我骗了，相信我是个人犯罪，没有同伙。事实上，我现在可以说出来，我有个同伙。”

几个领导的目光投向了王格东，王格东表情极度尴尬。

这时，陈进却似乎在为王格东说话：“不过这个也不能怪专案组的朋友，我觉得他们还是挺专业的，只能怪我对同伴保护得太好了。”

“公诉人的材料中，似乎少了一项，我有份心理诊疗记录，上面记载了我有同性恋倾向，也许是检方觉得这个与案情无关，所以没有提交吧？”

旁听席上一些领导开始窃窃私语，更多人看着王格东，王格东的表情已经明白无误地告诉他们，确有这回事。

“其实我不仅仅有同性恋倾向，我承认我是个标准的同性恋。你们想啊，一个同性恋怎么会爱上甘佳宁，并且为了她去犯罪呢？”

此话一出，像个炸弹投进了湖里，顿时炸开了。

被告的犯罪动机在顷刻间，被这一句话改写了！

“或许是我年少时候由于外貌丑陋，内心自卑，不敢与女生接触，至少从我自己发现有这个倾向的时候，已经读大学了。你们不妨去调查我的同学，问问我大学期间有和女同学接触吗？没有。你们还可以调查我美国的工作环境，问问这些年来我交过女朋友吗？没有。为什么？大学期间或许是因为容貌，可是毕业后，我有一份在美国也值得人祈羡的工作，为什么我没谈恋爱。因为我没办法接受女性！”

“所以，我告诉专案组甘佳宁曾经做过我短暂的女朋友，是谎话。我自己编造这个谎话时都觉得恶心，因为我实在很难想像和女人在一起的感觉，那样会使我呕吐。如果你们还不信，可以脱下我的裤子，看看我的肛门括约肌是否有些松弛。”

“再来说说犯罪经过吧，每一次犯罪，全程负责计划的是我，做准备工作的也是我，但最后杀人的一半是我，一半是我的朋友。”

“第一次杀江小兵时，确实是我亲手做的，因为我那位朋友坐在车里，没有机会下手。公诉人的材料中，说我跟踪江小兵进入安乐路，伺机用麻醉枪将尼古丁注射进他的脖子，随后扶上身旁的居民楼，通过楼梯的窗户抛尸在屋子背后，回头再开车到屋后运走了尸体。我也带专案组指认了现场，公诉人刚才也提供了照片。事实情况呢，根本不是这样。真实情况就是我杀完人后，把江小兵尸体藏在一旁角落，用东西覆盖住，此后我那位朋友开车进来，运走了。试想，对于犯罪的整个过程，我能考虑得那么周全，当时就想到从楼道扔到房子背后吗？万一那片绿地上有人怎么办？我岂不是会冒更大的风险？最安全的做法，我不会在安乐路这条两端都有监控的地方杀死江小兵。还有种办法，我购买三辆车，每天分别停靠在江小兵回家的三条可能路线上，由于三辆车每天交换着停，所以根本不会引起别人注意。而我在杀害江小兵后，第二天甚至第三天再把他尸体运走，你们怎么排查车辆呢？这方法可比把他尸体扔到房屋背后安全得多了。大家应该相信三辆车对我构成不了经济负担吧。”

旁听席窃窃私语，确实，按照警方的侦办过程，如果陈进用了这个方法，并且挑选第二天晚些时候再运出去，那简直就滴水不漏，警

方根本找不出半点线索了。可是公诉人的起诉书中，陈进用的是明显更笨、风险更高的办法。

“杀姚素月和李启明时，后来的那个骑电瓶车进入的家伙，你们觉得他的体型和我的一样吗？专案组当时也起了怀疑，但我坚称这就是我，说或许是天黑光线外加骑车、衣服穿着的缘故，于是你们就相信了。”

“杀范长根夫妇的时候，前面几次踩点的家伙，相信不用说，你们也看得出是我。最后那天早上呢，这身形是不是和前次的人很像？没错，那还是我朋友，不是我。”

“如果你们不信，还可以调查一件事。如果我记得没错，杀范长根夫妻是12月22日的事，刚好那几天我因家中化学实验有毒物质泄露，并未住在家中，而是住在了浦江大酒店，房间号码时806，我记得很清楚，我房间旁边不远处，走廊里有个监控，监控一定拍到我在12月21日晚上进入房间，第二天也就是案发当天，我出房间的时间，绝对是在犯罪完成后了。如果你们查证一遍，就会发现我根本不具备作案时间，所以我也根本不可能是骑电瓶车的人。”

砰一声，王格东的心被一拳重重击碎了，陈进从来没有说过这件事，他们警方也根本不可能会想到有这么一出。

如果一旦查证了酒店监控确实如他所说，犯罪发生的时间他没出过房间，那么电瓶车的家伙毫无疑问是他同伙了！

陈进骗了我，也骗了整个警队，他现在重新说出来，是想让整个专案组出丑吗？王格东紧紧咬住牙关，浑身都因激动而忍不住颤抖起来。

陈进继续道：“警方在抓到我后，搜查我家时，找到了一个铁桶，里面有烧过的牙刷、毛巾等私人物品，这点刚才公诉人已经提到，并有相关的照片为证。专案组从桶里找到了遗留的毛发，拿去做了DNA鉴定，幸好，结果是我自己的，大概我朋友遗留的毛发都被烧彻

底了，同时也被我用稀硫酸腐蚀一遍，相信即便有皮屑等物质遗留，警方也查不出他了。而我朋友仅在我家住了几天，仅是睡个觉而已，我相信地板上找不到他的毛发物质。”

他笑了笑：“你们认为我真有这么冷血，想找一个年纪身材相仿的人杀害，伪造成畏罪自杀。即便我想这么做，我也很清楚，这项工作不是那么容易的，因为房子里的地上多少还能找出我的毛发组织，甚至我的许多衣服上也有，包括鞋子上的汗液据说也能测是DNA。我伪造得了吗？”

现场的人细细分析他的话，都深有同感。这么重大一起案子的凶手如果畏罪自杀了，一定要做DNA鉴定。而他家中地板尽管清洁过了，但不可能所有毛发纤维组织全部清理干净。这么设计根本是无用功。

“不过好在我那位朋友仅在我家中住过几天，所用的东西都被我清理了，你们再也查不出来了。”

王格东把头整个埋进了手里，他再也不想听下去了，每当听到陈进新的一句供述，他就仿佛被打了一百个巴掌，他很羞愧，也很愤怒，更是怒火无处可发。

“还有我设计想杀死徐增那一回。”

徐增睁大眼睛听下去。

“如果我真想杀死徐增，为什么装有TNT的雪茄放在下排，我听专案组说他只抽过一支，因为口味不符合，没有抽下去。如果我整盒雪茄都是TNT，他即便想先抽一支尝尝口感，岂不是直接就没命了，我何必上排都是真雪茄，下排才是装有TNT的雪茄呢？”

又是一记耳光抽打在王格东的脸上，这个问题他怎么没想到？如果陈进真要杀徐增，为什么要把雪茄放在第二排？

“说到这里，诸位一定很想知道我的那位同伙是谁，很遗憾，这是个秘密，我不可能告诉大家。因为那个人才是我最爱的人，可惜他

不是个完全的同性恋，他是因为爱着甘佳宁，得不到才会选择同男性交往。我知道，他心里永远最爱的，还是甘佳宁。可是，他却是我最爱的人。他为了甘佳宁要犯罪，我便帮助他，义无反顾、全心全意地帮助他，这是爱情，恐怕是诸位难以体会的爱情。”

所有人都忍不住产生一种呕吐感，同性间义无反顾的爱，为了这份畸形的爱而选择杀人，这种思想、这种情感该有多么变态！

“事实上我很嫉妒甘佳宁，甘佳宁才是得到了他的全部爱。如果说我为了甘佳宁犯罪杀人，哈哈，大错特错，甘佳宁死了我心里高兴得不得了，我又怎么会替这个恶心的女人去复仇呢？我知道，他心里真正爱的只有甘佳宁，我不过是他一时的寄托，一时的伴侣，一时的合作伙伴，可是我克制不了爱他，为了他，帮助他，实现他想做的事，我可以牺牲自己。尤其当我得知我得了脑癌，我的时日已经不多，也许我能做的最有意义的事，就是帮助他替甘佳宁复仇了。”

又是一阵恶心的反胃，异性间的爱为对方牺牲，世人都能理解。可现在是同性间畸形的爱，为了这种爱而去牺牲自己，成全另一人，这实在难以接受。

“我压根不想伤害徐增的，尽管我和他十年没怎么联系了，可他毕竟是我的发小，是我为数不多的几个朋友。可是我朋友因迁怒徐增早年离弃甘佳宁，在何建生事情发生后，又未能阻止后面甘佳宁的悲剧，所以非常怀恨在心。在他的强烈要求下，我只能制作了这盒雪茄。但我心里并不想让徐增出事，所以把有TNT的雪茄放在第二排，徐增到底会怎么样，也只能听天由命了。”

“其实从我选择帮他复仇那一刻开始，我就没想过能安然离世。一开始我在监控中刻意露面，一方面的原因是用穿内增高鞋的身高来误导警方。另一方面，我已经考虑到，接下去这么多次的犯罪，总有被监控拍到的时候。只有我的特征越明显，才会显得他的特征越不明显，警方才越查不到他。为了保护他，只有牺牲我自己。你们贴出通缉令后，我压根没想逃，所以我才在当天早上，冒了最大的危险直接

跑到张宏波的公司动手。如果我真想逃，化妆打扮一番，即使是个小小县城，你们要抓住我，还是要费不少功夫的。”

这点经办的人都不否认，抓捕过程从来都是办案最麻烦的一个环节。当时即便陈进经过警察时，也没被认出来。如果不是由于他自己摘下伪装，真正抓到他也不会这么容易。

“我相信我做了这么多，即便在我死后，我朋友一辈子的心里都会有我。”

“至于为什么要杀这七个人嘛。张宏波和范长根一家就不用多说了，没有这两位，就不会出何建生的事，甘佳宁也不会死。而江平和李刚的家属，因为在甘佳宁事后，多次上门找何家麻烦，甚至连甘佳宁的幼子都不放过，我朋友可气坏了，他甚至对他们家属比对范张两人的仇恨更大。所以先选择了这两户下手。我朋友脾气比我坏多了，虽然我进去了，可我那位朋友依然还在外面，哼哼，上门找过何家麻烦的小心了，哈哈。”

他突然放声，笑声冰冷恐怖，透露着赤裸裸的威胁恐吓，随后，他伸出手指，探进了嘴巴里，用力一按，拿出手指，笑着看着所有人：“专案组不是在我家中找出了氰化钾吗？我口供说是本打算杀害范长根夫妇用的，后来考虑到氰化钾作用效果太快，选择了三氧化二砷，其实，我也在说谎。真正的用途，你们很快就知道。”他用力一咬牙。

那一刻，全场一片安静，所有人都注目着陈进的异常举动。

徐增的心在那一刹那突然崩塌，他想起了那次在快餐厅见到陈进时，陈进没有吃饭，说自己刚拔了牙。原来……原来……一刹那，他心中透亮，瞬时明白了陈进拔牙的原因，因为他在假牙里放置了剧毒物氰化钾，为了是最后时刻自我了断！

这也就是为什么陈进曾经告诉他，他不惧怕警方的刑讯逼供，警方不敢也不会对他用刑，他声称自己有双重保险。一重保险是他是脑

癌中后期，警方不敢对他用刑。另一面，他顾虑到万一警方如果依旧对他用刑，他吃不住折磨，还能用嘴里的毒药自我了断！

好一个双重保险！

第九十章

从陈进咬破氰化钾到昏迷，随后抽搐死亡，整个过程仅持续了几分钟。

现场一片混乱，法警拉扯倒地的陈进，试图抢救，结果当然徒劳无功。就算专业医生在旁边，服下高剂量氰化钾，同样也救不活。陈进在死前对这一点完全心知肚明。

他在最后抽搐前，脸上是挂着笑容的，因为他的所有计划在这一刻全部达成了。

他让所有的人都相信了他有犯罪同伙这一点。

如果他没同伙，他是个同性恋，怎么会替甘佳宁复仇？要知道，大学同学全部说陈进几乎没和女生接触过，也没印象他和甘佳宁有关系。

如果他没同伙，杀害江小兵何必选择更有风险的方法移尸？

如果他没同伙，杀害李、范两家时，那个骑电瓶车的身影为何偏瘦许多？

如果他没同伙，如何能做到12月22日杀害范家时，他自己却一直住在浦江大酒店客房内，并且有酒店的监控作证？

如果他没同伙，何必要销毁牙刷、毛巾等带DNA的东西，却根本没办法把家中地上的毛发全部弄干净？

如果他没同伙，他真心要害徐增，为什么不是整盒雪茄都装了TNT？

在这之后，公安一定会重新调查他的同伙，到时会查浦江大酒店的记录，通过8楼走廊的监控，可以清晰地看到陈进在12月21日晚上进入房间，直到12月22日早上9点才离开房间。在此期间，他寸步未离开过806房。

可是当公安再想调查他的同伙到底是谁时，会发现寸步难行，因为没有他同伙的任何线索，陈进已死，再也找不到人录口供了。即便查陈进的同性关系，会发现更是一无所获。

因为陈进，压根就没有同伙。

徐增掩上脸为陈进叹息，他也不清楚陈进的同伙会是谁。但一瞬间，他脑海中浮现出陈进第一次回国见面交谈时的对话。

那时，陈进告诉他，甘佳宁“至少还有两个心愿。第一，她不愿自己儿子以后过上天天提心吊胆，受人欺凌的日子。她不想儿子这辈子就此毁了。第二，始作俑者还没死，炸死的三个，我打听了下，都是小卒子。”

是的，陈进所做的所有事，都是为了甘佳宁的这两个遗愿！

第二个心愿，陈进已经杀了范长根夫妇和张宏波，甘佳宁的直接仇人全部已经死了。

可是对甘佳宁的第一个心愿呢？保护她的孩子。

陈进曾想过无数的办法来保护她的孩子，但都是不可行的。因为甘佳宁炸死了一个江平，自己要替甘佳宁复仇，杀掉剩下的仇人。

自己这么做，毫无疑问，犯罪动机是必然会暴露的。

犯罪动机暴露后呢，该怎么办？

陈进倒是有办法能把犯罪做得天衣无缝，自己逃回美国，过剩下几个月的生命。

但犯罪动机根本没办法掩藏。

如此的结果只有是仇人的家属会继续像江平、李刚家属那样，对何家进行疯狂的报复！

人是杀不完的，就像范家那样，在金县拥有只手遮天的能力，他们要让一家毁灭，要让一个孩子的一生悲剧，他们做得到，很容易就做得到。

谁敢管？

没人敢管范家的报复行为，这在他看到江平、李刚家属侵犯何家时，已经完全心知肚明。

为了复仇，害活着的人饱受仇人家属的欺凌，甘佳宁若是在天有灵，也一定后悔难过。

陈进想着怎么样才能完成甘佳宁的第一个遗愿，保护她的孩子。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办法，牺牲自己，来营造一个不存在的“同伙”，让那个永远找不到的同伙一直威慑着范家，使他们不敢再去欺辱何家！

那个同伙是他最重视的人，才是他要用生命保护的朋友。

只有警察永远查不出这个“同伙”，甘佳宁的第一个遗愿才能完成！

所以他必须做出轰轰烈烈的大案，在被抓之后，要给出充分的理由，让警方相信他是一个人犯罪。而在最后法庭上的机会，当着省市县三级领导，当着范家家属的面，最后一辩，爆出那个永远找不到的同伙，并进行赤裸裸的威胁，让所有人再也不敢找何家的麻烦！

不这样做行吗？

不行。

这案子一开始他的犯罪动机就会曝光。而警方也早晚会查出是他干的。就算他逃回美国，度过剩下时光，警方早晚会通过一一排除甘佳宁同学，查到他的出入境信息，发现他在案发后回国了。

如果一旦曝光案子是他干的，范家还会放过何家的婆孙吗？

即使他在犯罪中营造出另有同伙的迹象，但那些迹象不是坚固的证据。警方如果迟迟找不出他的同伙，最后一定认为案子是他一个人干的。

唯有在最后时刻，当着所有人的面，摆出铁一般的证据，证明另有一个没抓获的同伙，才能彻底震住所有人！

这是可行，也是唯一的办法！

还有其他办法吗？

如果在一个正常的社会，法律会制裁范家。可是在金县可能吗？

江平硬生生弄死了何建生，他得到制裁了吗？

甘佳宁事后他们找到何家，甚至对幼子都动手，警察管了吗？

没有，他们没有管，不想管，不敢管，也管不了，因为他们这个关系网实在太恐怖了。

陈进唯一能做的，只有走这条路，牺牲自己，来彻底完美地达成甘佳宁的两个心愿。

没有人会知道陈进是怎么做到的，徐增也想不出来陈进到底是怎么营造出一个不存在的朋友。

尤其是12月22日杀害范长根那次，警方的后续调查会找到监控中陈进走进806房间时的清晰面部特征，从而形成坚定的不在场证据。

这是陈进精心设计的一个铁证。

他一共有三张身份证，除了购车买房的那张外，他用真身份证订了806的房间，再用第二张假身份证订了楼上906的房间。

在晚上，趁着夜色笼罩，他先来到906房间，这是顶楼，他从窗户上挂下一条软梯和一根保险带，那天是风雪天，陈进早在前几天的气象预报中就得知，没人会看到一个风雪天夜晚的顶楼房间会有这么一幕。随后，他来到806客房，用保险带固定自己后，顺着软梯爬进906房，把保险带和软梯收了后，一晚上他都住在906房。第二天早上作案时，他离开906，并且经过化妆打扮，戴上帽子，离开酒店，使酒店的一楼大厅监控也拍不到他的脸。

在作案后，他回到酒店的906客房，按同样方法爬回806，在这个风雪天依然没被任何人看到。此后，他一直等到9点，这才正大光明地离开了806房，从而营造了一个坚定的不在场证据。

当然，他考虑到如果警方有极端聪明的家伙，会怀疑他一个人作案，并且想出了楼上楼下转换制造不在场证明的可能性。

好吧，如果真有那么绝顶聪明的警察，警方依旧会一无所获。因为警方会发现，那一天九楼的监控或许是被清洁工的拖把幢歪了，拍不到906房的画面，从而根本没办法确定陈进是否用上下楼的方法制造身在806房的不在场证明。

而他登记的906房间的身份证，经查确实有这个人，但查了后会发现不是。

但凭这点能判断陈进没有同伙，一切都是他死前虚张声势吗？

没办法，逻辑上要证明一样东西存在很简单，找出这样东西。

但要证明一样东西不存在呢？很难。就像你没办法找出证据证明上帝不存在。

他们找不出陈进的同伙，难道就能说陈进是在唬人，根本没有同伙吗？

找不出只因这个同伙被陈进保护得太好，线索太少，而陈进在法庭上的最后一辩，简直铁证如山，各项证据都指向了他还有另一个同伙。

通过随后的尸检，警方会发现陈进的肛门括约肌松弛，这也是他在前几个星期弄出来的。所以看守所的人会告诉徐增，前段时间陈进上厕所在呻吟，以为是癌症发病，事实上根本不是，而是他用很痛苦的方式，让自己的肛门扩张，从而再次制造出自己是同性恋的铁证。

而警方问遍陈进同学，得到的供述都将是他整个大学期间从未和女性有接触。

其实那是因为他大学时的自卑，根本无关同性恋。

在美国多年他也从未谈过恋爱。这是因为他一直深爱着甘佳宁！

但警方呢，一定认为他是同性恋！

至于杀害李范两家的骑电瓶车男子，无疑是陈进本人。只不过他穿了紧身的薄衣服，并且整个人缩着骑车，造成视觉上这人不是陈进的印象。

事实上，陈进在警局交代的犯罪经过，才是真实的。所以测谎仪都证明他没有说谎。唯独涉及到他的犯罪动机，他和甘佳宁的关系，这些的交代是他编造出来的。

他不惜冒着更高的风险设计处理江小兵的尸体，不惜在后面的每次犯罪中，都画蛇添足，无疑是要营造出他有另个同伙的坚实铁证。

他的整个犯罪计划无疑是让人瞠目结舌的。他明明独自犯罪，却要让犯罪在警方侦查过程中，看起来是合伙犯罪。同时，在被抓获后，他又能给出十足的证据与合理的解释，让警方放弃案件是合伙犯罪的判断。最后，在法庭的最后一辩，他还要能列出更坚定强大的证据链，来推翻前次的解释。

三重的动机嵌套在一场犯罪计划中，并且每一重的犯罪动机都需要有足够的证据支撑，而每一重的犯罪动机又能找出更坚固的证据来推翻前一重的犯罪动机。

这需要多么强大的智慧，这需要多么精妙的构思！

可是这一切，他做到了，陈进做到了自己的终极计划。

只有这样，才能在最后来一句赤裸裸的威胁："虽然我进去了，可我那位朋友依然还在外面，哼哼，上门找过何家麻烦的还要小心了，哈哈。"

后来的事实证明，陈进赢了这一局。

所有受害人家属，包括范家，再也不敢找何家的丁点麻烦，对于何家的事，更是闭口不谈。

这其中一方面原因是每个人都是爱惜自己生命的，尤其亲眼见证了这四起凶残的杀人案，并且得知还有一个凶手始终逍遥法外，警方再也没抓住。更得知了陈进并非为甘佳宁复仇的，那个没抓住的凶手，才是真正替甘佳宁复仇的。

这就像一柄达摩克利斯之剑，永远悬挂在他们头顶，让他们做事不禁收敛许多，并且凡事都留有余地。

另一方面，当省市县领导在当天审理完商讨抓捕另个凶手，保护受害者亲属的应急会议上，都下了指示，要求他们亲属以后绝对不能再骚扰何家，否则公安机关一律进行抓捕，按照法律严格审判。

这是省级领导下的指示，下面的人当然要听，没有领导会想这案子还有新情况发生，所有人都想尽快把这一页翻过去。

不管是干干净净翻过去，还是糊里糊涂翻过去，随着时间淡化，总之，绝对不能再出事了。

而让徐增最意外的是，在陈进生命的最后，他不光是牺牲了自己，更为了甘佳宁的两个心愿，把自己带上了同性恋的标签。

徐增很清楚，陈进从来都不是同性恋，他十多年来一如既往深爱着甘佳宁，怎么可能是同性恋。也正因他爱着甘佳宁，所以这么多年来一直没有谈恋爱。

他竟不惜毁坏了自己的声誉，给自己贴上了异样的标签，来营造出另一个同伙，完成甘佳宁的心愿！

可徐增从来都想不明白，像陈进这样一个人，为什么会爱着甘佳宁这么多年，更重要的是，所有人，包括甘佳宁自己，都不知道有这样一个人默默爱着她。

陈进从来没有像甘佳宁表白过，甚至从头到尾，他和甘佳宁都没说过几句话，陈进也从不让徐增告诉甘佳宁自己爱她。

徐增逢年过节来看望甘佳宁，并不是自己对她有好感，而是为了这个老朋友想知道她的近况。

甘佳宁从不知道陈进会如此深爱着他，她的世界里，或许根本没有陈进这样一个人的位置。可是陈进的世界里，全部是她。

这个秘密，恐怕只有陈进一个人知道，永远被带入他临死前的微笑中。

陈进永远记得那个故事。

刚进入大学时的他，瘦小丑陋，在班级中的学习成绩又差，从来不被人注意，他很自卑，极其自卑，感觉所有的生活，所有的未来都是黑暗的。看着周围的同学一个个活泼开朗，享受着大学的自由和对未来的憧憬，他心中更无法承受，他觉得那是他这辈子最难以忍受的时光，他甚至想着自杀来结束这没有趣味的生命。

那一天晚上，他在学校后山的林子中，对着一棵树，一边低声流泪抽泣着，一边脱下裤子，对着树做那种事。这是他唯一发泄的途径。

很不巧，甘佳宁偏偏在那个时候路过，并且看到了这一幕，她吓得马上逃走了。

陈进极度惶恐，他对未来的一切更是彻底心灰意冷，第二天，恐怕所有同学都会知道了，自己再也没有脸面活下去了。

他一夜没睡，整夜都在想着如何结束自己的生命。

第二天，他心灰意冷地前去上课，在上课前，甘佳宁从他身旁经过，微笑着朝他点点头，偷偷递给他一个信封。

他恐惧地拆开，看到里面写着几行隽秀的字："你放心，我什么也没看见。我想你一定有很多心事，我希望你平时能与大家多沟通，如果有什么困难，相信同学都会热心帮助你的。当然，我也会。希望你尽快从低落情绪中走出来，做一个开朗、积极的人，热爱你的明天。"

"热爱你的明天"，陈进顿时热泪盈眶，把这封信偷偷折好，放进自己的书包里，一直保存着。他回头看了眼坐在另一侧的甘佳宁，甘佳宁对他抱以一个亲切的微笑，伸出手做了一个加油的手势。

这个微笑，陈进永远忘不了，这是天使的笑容，这是人间最美丽的笑容。

从那一天起，陈进的一生都改变了，他开始对未来有着憧憬，他开始努力学习着，希企通过努力，明天一定会美好。

后来，他偷偷给甘佳宁一封信，信上只写了"谢谢"两个字。

或许对于甘佳宁，这点小事不算什么，恐怕她早已淡忘了。

可是陈进永远忘不了，如果不是那一份鼓励，恐怕他早已选择了过早结束自己的生命，他的所有生活都是这位天使给予的。他深爱着这位天使，他并不是想成为这位天使的另一半，他只是想这位天使能永远快乐地生活下去。

当得知甘佳宁结婚了，陈进替她由衷开心。

当得知甘佳宁有了孩子，陈进仿佛是自己有了孩子一般高兴。

大洋彼岸，永远有一颗坚定的心期待着她的美好生活。

只不过，这一切甘佳宁永远都不知道罢了。

法庭一片乱，各个相关人员都在处理着后事，徐增悄悄离去，他心在颤抖，他的心在流泪。

刚步出法院，徐增就接到了女朋友的电话："喂，我听我爸说庭审现场出状况了，他那边正在处理，发生什么事了？"

徐增抿抿嘴，不情愿回答："没什么大事。"

"陈进判了吗？"

"判了。"

"死刑立即执行吗？"女朋友对于这个差点害自己没老公的凶手依然很记恨。

"差不多吧，"徐增无力地回答一句，过片刻，又笑了起来，莫名其妙说了一句，"不过他现在应该挺好的。"说完就挂了电话。

是的，陈进的目的达到了，他是应该挺好的。至少他死前是开心的。

可是，这一切从头到尾难道不是悲剧吗？

何建生因自己的倔强被打死了。

甘佳宁为了何建生付出自己生命。

陆卫国无缘无故牺牲。

李刚的生命时钟被改写。

江平为自己的所作所为付上代价。

江家、李家、范家为此灭门。

张宏波死不瞑目。

陈进也闭上了眼睛。

王格东的仕途彻底走到了尽头。

但是，这一切悲剧的根源到底是什么？！

徐增拾级而下，当走下金县人民法院最后一级台阶时，他找到了答案。

水泥平台上立着一个大理石的巨型地球仪，地球仪上刻着两个大字——“法律”。

哈哈，法律算个球！

他终于找到了答案。

——全文终——

物理教师的时空诡计

高智商犯罪3

死亡太重了吗？那是因为你们对温柔的声音充耳不……你无辜！

紫金陈 著



麦家、雷米、周浩晖、马伯庸联袂推荐

众目睽睽下的杀人游戏，无懈可击的不在场证明，
匪夷所思的逃脱手法，出人意料的悲情结局。

超越本格推理的巅峰暗战，突破犯罪心理学的人性罪与罚

最残酷的恨中藏有最温柔的爱，可以比肩推理宗师东野圭吾的中国版《嫌疑人X的献身》——麦家

北京日报报业集团
同心出版社

楔子

如果法律有性别，那它一定是母的，因为它不公。

当了半辈子警察的老好人叶援朝做梦也想不到，退休前会沦落到家破人亡。

一年前，叶援朝的独生女叶晴与县纪委书记儿子交往不久，提出分手，双方发生争执，这位公子哥一怒之下，开车把叶晴当场撞死。后经公安、交警联合认定属于交通事故，因为本案事实清楚，所以法院决定不公开审理，检察院不以刑事罪名公诉，最后仅赔钱了事。

为此事，叶援朝妻子一直要上访，但都被这位委曲求全的老好人劝阻，本着息事宁人，死者不能复生的态度，劝慰妻子。妻子与他争吵不断，患上严重抑郁症，最后跳楼自尽。

瞬间，叶援朝幸福的小家就剩他孤零零一人。在妻子七七忌日的晚上，他喝着闷酒，悲伤大哭。一阵宣泄之后，他掏出了那把多年来从未扳动过的手枪。

这时，一双年轻温厚的手握住了他的肩，告诉他，就让一切，都交给我来处理吧。

第一章

大部分民众忍耐力很高，这点深得官员们的喜欢。

你叫他闭嘴，他就闭嘴；你骂他，他决不还口；你揍他，他还能给你笑一个；甚至你突破了他容忍的底限，谁知，他还有更低的底限，继续息事宁人维系他的生活。

于是你误会了，以为人都是这么好欺负的，你觉得自己很强大，权力在手，无所顾忌。

可你不要忘了，世上还有一种人，他们很记仇。

当最后一根稻草压垮了骆驼，于是，兔子开始咬人了。

晚上十点半，现场到处都是照明灯，当然，这里不是开演唱会，而是刚出了起命案。

宁县公安局除了文职人员，几乎所有人都来了。

县检察院检察长王宝国被人割喉杀于自家别墅门口，把当晚全县领导都惊得从酒桌上跳起来。

侦查圈围了方圆近100米，警察、法医、警犬、各色闻讯赶来的领导熙熙攘攘。

侦查圈外，县公安局局长正忙着打电话向上级汇报情况，主管刑侦的副局长江伟焦急地在一旁踱步。

几分钟后，县局的法医从人群中出来，眉头紧皱。

“怎么样？”江伟急躁地冲上去问。

法医面色很凝重：“一刀割喉，直接割破气管，手法极其干净利落。”

“其他呢？”

“车上财物分毫未动，就把人杀了。”

江伟瞪着他：“那就是仇杀？”

法医点头：“应该错不了。”

江伟抿抿嘴，继续问：“凶手留下什么没？”

“一个脚印。”

“一个脚印？”

“恩，我初步看了下，应该是王院长下车正要走过去掏钥匙开他家别墅的铁门，背后突然一人冲上来，一刀割喉，随即在他背上猛踹一脚。从现场痕迹看，这一脚足足把王院长踢出了两米远。”

江伟一时间还没想明白：“为什么割喉后还踢了一脚？”

法医道：“大概是凶手怕颈部动脉喷出的血弄脏自己，所以猛踹一脚。这个脚印留在王院长的夹克背面，非常清晰。”

一直忙到半夜，县检察院检察长王宝国被杀一案的基本案发经过大致弄清楚了。

王宝国住在金星小区，金星小区是个中等规模的小区，有多层、小高层和别墅，王宝国住在小区后侧的别墅群。

小区内有多个监控。但昨天电力公司已经贴出公告，今晚6点到明天早上6点，线路检修，附近区域停电一晚。所以今晚是没有路灯的，不光如此，监控机房也停电，小区的监控探头派不上任何用处。

更糟糕的是，现在是深秋，天气冷，今夜又是阴天，光线差，案发前后附近区域估计也没什么行人。

报案人是王宝国的邻居，一位做生意的老板。报案时间是晚上八点半，他从外归来，经过旁边时，看到王宝国车子停在门口，车灯亮着，另一侧，王宝国伏倒躺在血泊中。

王宝国今晚和朋友一起，据朋友描述，他大概八点不到回家，预计八点十分左右会到家。而报案时间是八点半，也就是说，王宝国死后仅过十几二十分钟就被人发现了，警方也是在第一时间赶到了现场。

现场保留很完整。

从现场迹象上，当时王宝国下车准备掏钥匙打开自家别墅的铁门，就在此时，一个男人从背后扑上，用锋利的匕首一刀割破王宝国的咽喉，从伤口看，这一刀刺入很深，直接切断气管，使王宝国甚至都没来得及发出声音，这才使他老婆在屋内都没注意到外面的情况。

男人割喉用的是右手，也是大部分人的习惯，这点并无出奇。

割喉的同时，凶手为防劲动脉喷射的血液溅到自己，一脚踢在王宝国背上，将王宝国踢出两米远，在死者衣服背面留下了一个清晰的脚印。

从现场遗留血迹看，凶手最多只是手上沾了点血，身上衣着没受影响，所以一旦凶手逃离现场，恐怕很难被人看出他刚杀了人。

至于凶手作案中，有没有留下其他包括DNA在内的证据，还有待进一步的侦查。但根据已知情况，凶手是背后突然杀人，这一切发生得太快，凶手并没有与王宝国发生正面的肢体冲突，恐怕很难留下DNA之类的证据。

在犯罪经过初步调查结束后，江伟和局长商量了下，安排几个人留下看护现场，其余人先回去休息，等明天天亮再具体规划。

第二章

会议室里气氛紧张，县局刑侦队的全班人马外加县局所有领导，包括一大早省里和市里下来的领导、专家、刑警齐聚一堂。

桌子一头坐着一位四十岁左右的男人，气定神闲，一望而知便是这里级别最大的官。

他叫高栋，是市公安局的刑侦副局长，全省公安系统闻名的刑侦专家，多次获得公安部表彰。他岳父还是市政法委的书记，常委领导班子成员，可谓是个要能力有能力，要背景有背景，要关系有关系的人物。

检察院一把手被人割喉杀于自家门口，这不是一般的大案，这是报备到公安部的特大刑事命案。

一大早，省里召开专项会议，成立专案组，最后决定此案交由市刑侦副局长高栋督办，因为一则考虑到高栋能力强，办案经验丰富，二则县局的刑侦副局长江伟曾是高栋的下属，高栋督办此案容易协调管理当地警力资源，三则高栋背景硬，人脉广，办案中需要各兄弟单位的协调工作，他出面最好。

高栋平静地听完江伟的案情介绍，问："今天县里法医的最新调查有什么进展？"

下面坐着的一位四十多岁的法医汇报："昨晚开始我们一直在做物证鉴定，到现在为止，现场仅发现了一个凶手的脚印。从鞋的纹路上看，是一双皮鞋。鞋子大小是40码。除了王院长身上留下的这个脚印外，附近水泥地上也找到几个，但水泥地保留脚印有困难，所以我们的提取和鉴定工作很难进行，这块目前交接给市局的法医组做进一

步的分析。初步判定结果是凶手身高在165到175之间，体重在120到170斤之间。”

高栋不禁皱眉：“这个结果范围太大了。”

一刀割喉，随即一脚踢出两米远，毫无疑问凶手是男性。但男性40码的脚印，正常情况下身高就是在165到175间，根本不用法医鉴定。而水泥地弹性差，鉴定凶手体重更是困难。

法医尴尬道：“范围……是挺大的，不过背上这个脚印虽然清晰，却是凶手一脚的巨大外力作用下踢到王院长背上，这种情况下判断脚印所有人的实际身高、体重会有很大困难。而水泥地的弹性差，鉴定脚印的工作也不会太乐观。”

“周围花坛之类的地方没发现脚印？”

“没有。”

高栋抿抿嘴：“其他的呢，诸如凶手是否也受伤了？”

“没有，可以肯定凶手没有被王院长的最后挣扎抓伤，因为这一切发生太快，割喉和踢出王院长的动作，几乎是在同一时间发生的。我们检查王院长的指甲，也没找出任何可疑的皮肤和衣服纤维组织。说明王院长和凶手未发生直接的肢体冲突。”

“就是说，除了那个脚印，凶手压根没在现场留下任何包含他DNA的证据？”

“是的。”

高栋思索一会儿，又问：“凶器是匕首已经完全确认了？”

“恩，是一把较长的匕首，很锋利，市局法医组同志也看过，这项结论没问题。”

江伟补充道："金星小区内外及周边附近路段我们都进行了地毯式搜查，没找到凶器。"

高栋点点头："看来凶手作案后把凶器也一同带出了现场。"

他思索一下，继续道："现在唯一能肯定的一点，这是百分百有预谋的仇杀。因为人和车上财物没动过。并且，凶手是从背后袭击，表明王宝国回家时，凶手正在他家门外的某个位置蹲点。显而易见，凶手是有备而来，目标明确，下手干脆。而且凶手偏偏挑了昨晚，昨晚小区停电，没有路灯，监控也全然无用。诸位想想，凶手挑昨晚下手，这是巧合吗？"

很多人都摇摇头，这案子很明显，敢对检察院检察长下手，凶手也一定知道后果，这一刀下去，就将制造出一个省市县三级轰动的大案。从杀人方式上，手法干脆利落这一点看，凶手也是有备而来。而案发当晚刚好停电，这显然不是巧合。而是凶手特意利用了停电的机会。

高栋继续道："案发前一天，电力部门在附近区域都贴出告示，第二天晚上要线路检修，停电一晚。金星小区听说是你们县的高档小区，平时安保还算可以，要进小区在王宝国自家门口割喉杀人，有点困难。凶手一定是抓住了停电的机会，在所有监控全部歇业的情况下，趁机进入杀人的。"

江伟点头："保安已经问过了，平时除了车辆，行人只要不是衣着邋遢的，出入小区是不需要登记的。加上昨晚由于停电，他们也就一个年轻保安坐在保安室里值班，当时那年轻保安在玩手机，没注意到有什么可疑人员。保安这块接下来怕是查不出什么线索了。"

"昨晚停电的区域是哪块？"

"县城东面的大部分地区。"

"这块地方面积有多大？"

“大概五、六个平方公里。”

高栋点点头：“这面积倒是不小啊。”他沉吟片刻，又问，“停电通知贴了哪些地方？”

“停电范围内的大部分街道和小区都有张贴告示。”

“你们县停电次数多吗？”

“不多，一年也就两三次。”

高栋点点头，分析道：“根据已有线索，我们可以肯定这是起仇杀案。既然是仇杀案，也就是说凶手不会是昨天才想着去杀王宝国的，一定是在这之前就有了杀害王宝国的想法。而下手的时间挑在了停电的昨晚，这更不会是巧合。凶手一早就有动机，停电这个契机促使他下手。那么我们该想一想，凶手是怎么知道昨天晚上会停电的？”

高栋顿了顿，继续道：“凶手知道停电消息，共有三种可能。一是凶手刚好路过，看到了告示。二是凶手也住在镇东的范围内。三是这是一起雇凶仇杀案，仇人住在镇东，看到消息后通知凶手下手。”

说到这儿，高栋给专案组下了一个当前的侦查方向：“目前对这起案子，咱们要做的工作分三步走。第一，也是最重要一点，彻底查清王宝国的人际情况，谁跟他有仇，并且仇大到敢动手杀人。第二，金星小区附近区域进行大面积的排查走访工作，寻找是否有目击者当晚见到可疑人员。第三，市局法医组接手物证的后续勘查工作，看看是否还有新的发现。其他还有什么要补充？没有的话即刻动起来，虽然是停电又是冬天，但八点多也不算晚，我就不信凶手杀人后没一个人见过他。”

说完，他想了想，又补充一句：“对了，大家注意到杀人手法了吧，背后一刀割喉，再踹出一脚。这种事不是大部分人做得到的，首先要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和承受力，其次要有一定的身手敏捷度。王宝国人际排查中，尤其要注意是否有人干过类似侦察兵之类的工作。”

第三章

这套九十年代的商品房显得老旧而冷清，顶上一盏白炽灯寂静地亮着，灯管覆盖了厚厚一层灰，显已久未擦拭。

墙上有个佛龛，里面是两张女人照片，一个中年妇女，另一个是展露亮白牙齿笑着的妙龄少女，只是两张照片都是黑白的。

佛龛前，两支白烛悠悠燃烧，不时发出呲呲声响，下面的小方桌上放着一个盛满米的碗，碗上插了几支香，已快燃尽。另外还有几盆荤素菜，供奉着。

一旁的桌前，一个身穿警服的男人颓废地喝着闷酒，他头发花白，眼睛通红，警服敞开着。

他叫叶援朝，今年五十多岁，是镇派出所的副所长，公认的好警察，老好人。辖区内的各种治安纠纷，邻里矛盾，老百姓都愿意找他调解。可他从前做梦也想不到，家破人亡的遭遇有一天会落到自己头上。

原本叶援朝有个幸福的小家，独生女叶晴年轻漂亮，大学毕业后考进县里一家事业单位上班，妻子早年国企内退，他过五六年也能顺利退休，一家收入虽说不上多，但很稳定，福利也丰厚，夫妻俩积攒了一笔钱准备给女儿买房。

一年前，经人介绍叶晴与县纪委书记的公子沈浩谈恋爱，原本以为对方父亲身居要职，女儿若能和沈浩结婚，一辈子吃喝不愁。相处不久后，叶晴发现沈浩多有不正当男女关系，遂提出分手。谁知沈浩执意不肯，双方多次争执。

最后一次沈浩驾车守在叶晴单位门口，叶晴下班一见沈浩，转头就走。沈浩大怒，放言今天你不回头，我直接开车撞死你！叶晴不理会，继续走，随后耳旁听到发动机呼啸，一辆坦克般的宝马越野车压住她，她再也没有机会站起来。

事后，沈家动用多方关系处理善后，由于事发地是道路，经过交警、公安多方联合认定，这是一起交通事故，车主负大部分责任，行人乱穿马路，承担小部分责任，车主也对死者家属积极赔偿，因此免于承担刑事责任。

独女突遭噩耗，叶援朝夫妇一夜老了十岁。

妻子后来从派出所人员那儿听到了事故的内幕，怒不可遏，要去告状让凶手偿命。但叶援朝深知此事牵连众多，领导也不断来做他的思想工作，他自己也明白，他这都快退居二线的派出所副所长压根没办法动沈家分毫，便本着息事宁人的态度，一直劝慰妻子别乱来。

不久，妻子患上了严重的精神抑郁症，多次去精神病院治疗，但效果有限，最终，趁叶援朝不在家时，选择跳楼结束自己的生命。

叶援朝独坐在桌子旁，回想着一年来发生的一切，脸部肌肉开始剧烈颤抖起来。他再次猛灌下一口酒，望着佛龛里的两张照片，张大了嘴，憋红了脸，最终，没有发出任何声音，只是通红的双眼落下了大颗的泪珠。

他仰头朝向天花板，咬牙切齿一番，豁然站起身，从包里掏出那把从未扳动过的手枪，狠狠地拍在了供桌上，随后，他拿出一直包在信封里的所有六发子弹，一颗颗竖直立在枪前，朝着照片低下头，紧握双拳。

“咚咚咚。”突然这时，一阵敲门声传来。

叶援朝吓了一跳，忙伸手把枪收回包里，却碰翻了竖排在桌上的子弹，叮铃咚隆，几颗子弹落在地上，发出一阵声响。

叶援朝忙快速地把桌上和地上散落的子弹装回包里，擦了下眼睛，收敛情绪，问道：“谁啊？”

“是我。”一个年轻、平静的声音从门外传来。

叶援朝松了口气，走过去开门，门外站着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男人，个子比叶援朝略高，脸上五官长相普通，但整个人显得很沉着、冷静、文质彬彬，给人足可信赖的感觉。

“你今晚没在学校值班？”叶援朝问了句。

男子微笑点点头：“我请了个假，夜自修让其他老师代了。今天是阿姨的七七，我过来一下。”他朝里张望一眼，颇有些唏嘘，“我也好些年没进这道门了。”

他走进屋，关上门，打量了一下叶援朝的表情，又看了眼桌上的酒瓶，没说什么，缓步来到供桌前，抽出三支香，点上，认真地拜了拜。随即转身，目光朝房子里看了圈，无意中发现了落在地上一枚尚未收拾掉的子弹。他走过去，弯腰拾起子弹，轻轻地放回桌上。

叶援朝看着他，他也看着叶援朝，两人都没说话，过了好久，男子微笑一下：“叶叔，这颗子弹是怎么回事？”

“大概……可能我整理东西的时候弄掉了。”叶援朝掩饰着。

“枪和子弹，你不是一向藏得最仔细，连阿姨生前都不让碰吗？”

叶援朝没有说话。

男子看了一眼桌上的挎包，包里还鼓着，他淡淡地笑了一下，道：“叶叔，你是不是想着……”

“想什么？”

“想着为她们做点什么？”

“你……”顿时，叶援朝不知该说什么，在这个聪慧男子温和而明亮的目光下，叶援朝感到自己被瞬间看穿了心思。

男子停顿了些许时间，才道：“昨天，王宝国死了，本来我只是猜测，”他叹了口气，拿起桌上的那颗子弹，随又放下，缓缓道，“看到这颗子弹，我确信了，真的是你……叶叔，是你做的。”

“你……”叶援朝瞪大了眼睛，神情复杂，欲言又止。叶援朝深知对方是个聪慧的人，他没有办法欺骗对方，不光现在，即便是这男子还是个十多岁的少年时，叶援朝每次说谎话，都会被他马上识破，不过这男子却从未点破他在说谎。

男子继续平静地道：“王宝国没有杀人，却也间接杀了人。他罪不至死，却也同样该死。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叶叔，你是个好人，好人不该遭遇这么多不公平，好人不该负担这么多，好人更不该去杀人，即便杀的是个——混蛋。”

男子径直走过去，拿起叶援朝的包，叶援朝木然立在原地，并未阻止。

男子从包里掏出枪和子弹，放在桌上，平淡地笑了一下：“这个玩具太危险，暂且由我替你保管。叶叔，你是个好人，不要再想这么多了。”他露出温和的笑容，伸手握住叶援朝的肩，轻拍一下，“现在开始，就把一切，都交给我来处理吧。”

男子的笑容淡定从容，叶援朝心里充满矛盾。

那一晚，他们谈了几个小时。

此时的专案组组长高栋做梦也不会想到，他即将迎来他从警以来最强大的对手。

第四章

顾远快要迈入教学楼时，有个大物体径直从他视线前方落下，他本能地往旁边一跳，一个装满水的气球在他面前炸开了。

看清是水球后，他松了口气，皱眉抬头寻找“肇事者”，楼上刚有许多脑袋探出来，在他抬头的一瞬间，缩得一干二净。

好吧，他无奈撇撇嘴，还好，没砸中自己，也没溅湿衣服。他转念一想，幸好只是水球，这帮学生尚未邪恶到用尿球、粪球的地步。他只能捡起地上的气球，扔进垃圾桶，走入教学楼。

顾远从浙大物理系毕业后，回到家乡宁县一中教书，一晃就是六年。

他思想很开放，对学生的管理很松，不过这不影响他带的班级成绩，带过两届毕业生都有人上了清华北大。

现在，他是高二文科重点班的班主任，同时还是两个理科重点班的物理老师。学生们知道他好相处，从不责骂学生，所以对他的善意恶作剧也频频发生，不过他总是一笑了之。

上课铃响起，他握着课本迈入文科班的教室。

一进门，他看到了不少同学脸上拼命压制住的笑意，他撇撇嘴，露出一个苦笑：“招吧，谁干的？”

全班哄堂大笑，但没人承认，显然，这是一起拥有大量同伙的“集体犯罪”。

顾远眼珠动了动，拍拍手示意安静下来，道：“理论上说，刚才我并没有防备，走进教学楼的速度是匀速运动，气球直径接近二十厘

米，你们从楼上扔下气球，理应可以砸中我的，为什么失败了？当然了，我不相信你们这帮家伙会手下留情。”

一名小个子男生在下面起哄：“那我们下次可看准了砸。”

顾远摇摇头，笑着看着那人：“难怪你上次物理不及格。”

男生一脸无辜：“这跟考试有什么关系？”

顾远笑了笑：“这明明是一道物理题，好吧，我给你们出个题。”他转身拿起粉笔在黑板上画起来，“一个人以两米每秒的速度朝A点进行匀速直线运动，此时，A点上方十米处有一个水球随时可能掉落。问，当此人距离A点多远时，水球落下刚好能砸中他？”

下面的学生马上给出了答案。

顾远满意地点头：“瞧，这个简单的题你们都答对了。如果你们先掐秒表计算我平时的走路速度，再计算气球的高度，于是就能算出气球的落地时间，然后在我走到你们计算结果时，你们扔下气球，我今天不就洗了个澡吗？所以呀，物理这门课是很有意思的。我知道你们很多人心里想着文科高考不考物理，平时都不愿在这门课上花时间，不过我担心好多人接下来的会考有麻烦呐，不管你们喜不喜欢物理，会考前总要花点心思的。如果大家会考都拿了A，再来好好设计捉弄我的方案吧，怎么样？不过游戏道具上限只能是水球，如果哪个混蛋敢用铅球，我做鬼也不放过你！”

“哈哈，好！”学生一片欢呼，一场学生的恶作剧被他分析成了一道物理题，这样的老师哪个学生不喜欢呢。

顾远眨眼道：“不过嘛，鉴于你们今天没砸中我，我觉得你们在力学方面还比较薄弱，需要着重攻关，这堂课后我给你们出个力学的小测验，不及格的我得找他‘促膝长谈’了。”

学生们叫苦连篇，忙道：“别呀，今天的事是班长策划的，气球也是她扔的，她没扔准不代表我们物理没学好呀，让班长一个人测验

吧。”

“曾慧慧扔的？”顾远意外地看向班长，这女孩长得斯文，平时也很懂事听话，他实在想不到这么一个文静的女孩居然成了恶作剧的“策划人”，看来任何外表乖巧的学生都有腹黑的潜质。

曾慧慧红着脸低下头，顾远心里无奈苦笑，大概学业压力太大了，连这么老实的女生都学会恶作剧了。

第五章

高栋坐在办公室里，反复看着卷宗，思索破案的方向。

江伟推门而入，坐到他面前，放下手中的一叠文件。

“查到些什么了吗？”

江伟皱眉摇摇头：“法医组那边工作没什么进展，除了现场遗留的这个脚印外，很难再有大突破了。”

高栋点点头，这个结果不出他意料，因为几次现场搜查下来，都没发现其他物证。

“王宝国的老婆、亲戚、朋友、同事，我们基本都问过了，他的大致人际关系已经登记在卷宗里，不过从他家人和单位同事的口中，都问不出有谁会想着杀了他。”

高栋皱眉道：“王宝国在你们县干了多久？”

“八年。”

“这八年里，他总会跟人结怨结仇吧？”

江伟点头：“小过节应该有，但和他有实质大仇的好像找不出来。就算有人不喜欢他，讨厌他，甚至恨他，但他毕竟是检查院的一把手，对他有不满也不敢表现出来。”

高栋微眯着眼睛，分析道：“一般这种典型的仇杀有三种可能性。一是经济纠纷。二是感情纠纷。三是工作矛盾。你要重点分这几块去查。”

“嗯，这部分工作还会继续深入的，但现在暂时没找到具体可以怀疑的对象。”

高栋掏出烟，给江伟扔了支，自己也点上，缓缓吸了一口，问：“王宝国家里经济条件怎么样？”

“还可以，也就一些人情的往来和工作上的额外福利。”

江伟说的“额外福利”自然是指阳光工资外的收入了，不过做到这个级别的领导，这压根不算什么事。

高栋继续问：“他有没有在社会上的公司参股之类的？”

“没有，他是外地人，有个女儿还在读书，他姐姐在经商，不过他没有参与。我们问了他老婆，他老婆也说只是自己买房投资，没有跟人合伙办过企业。”

“看来经济纠纷不存在，那么感情这块呢，他外面有女人吗？”

“我们问了个别人，他们透露王宝国前几年跟一个小学女老师有关系，后来那个老师调到市里教书去了。我们从多方渠道了解到，那个老师是有家庭的，虽说现在可能还与王宝国有联系，但联系不会太频繁，基本排除了犯罪动机。这件事没几个人知道，那个老师的丈夫最近一直在市区上班，没离开过，排除了犯罪可能性。另外，王宝国在外没有固定的二奶，顶多是娱乐场所的小姐，也仅仅是逢场作戏。”

“工作上呢？”

“王宝国性格稳重，懂分寸，检察院内部和其他单位间，没听闻谁跟他特别不和的。”

高栋牙齿咬着香烟，手按在额头上：“照这么看，这案子有点难办了。”

江伟道：“老大，现在情况虽然不太乐观，但我想问题还是出在人际关系这块。因为这案子是个典型的仇杀，一定是我们人际调查还不够深入。毕竟凶手在平日里，忌惮王宝国的身份，就算心里再恨、再多的不满，也不会轻易表现出来，所以人际关系需要挖得足够深。”

高栋点点头，道：“你说的没错，这块工作必须越早有结果越好，时间拖得久了，就算找出可能的嫌疑人，到时由于证据被凶手销毁了，不太好处理。另外一点你要知道，凶手是知道王宝国住所的，也就是说，凶手是熟人的可能性较大。”

“那也未必吧，或许凶手是通过跟踪查到王宝国住所的呢？”

高栋摇摇头：“靠跟踪知道王宝国具体住所，可能性不高。一则金星小区平时安保较严，监控探头多，跟踪很困难并且容易留下证据。二则停电这个机会促使了凶手杀人，这是临时性的契机，不是凶手可以提前预料的机会。前一天贴出停电公告，第二天凶手杀人，短短一天时间，凶手很难跟踪出具体住所。当然了，你也可以安排人查下前几天的监控，看看是否有人跟踪过王宝国，不过我觉得希望很小。”

这时，办公室有人敲了下门，一个县局的刑警队员跑进来，道：“老大、高局，刚我们民警走访时，得到一条线索。前天晚上大概八点多，有人在离金星小区三条街的地方看到一个人急匆匆经过。现在还不能判断目击者看到的人是不是凶手。”

高栋急忙问：“目击者看到的人有什么特征？手里拿着刀吗？”

“没看到有没有拿刀，当时路上停电，很黑，目击者距离那人大概五、六米，说是看着背影有点像派出所副所长叶援朝，打招呼叫了声，对方没回应，径直走了。他也不能判断看到的到底是谁。我们民警这两天在附近走访，今天刚好问到的，也不知道这条信息是否会和案子有关。”

高栋抿抿嘴：“到现在就这一条线索吗？”

“嗯，是的。”

“好吧，”高栋有点无奈，“那你们继续接着查吧。”

等警员走后，高栋哼了声，道：“现在快冬天了，晚上本来就行人少，又遇停电，这下连目击者都找不出来了。查了两天也就问到这一个可有可无的线索。目击者连对方是谁也没看清，手里有没有拿刀也没看到，更不能判断目击者看到的到底是不是凶手了。”

等警员走后，高栋哼了声，道：“现在快冬天了，晚上本来就行人少，又遇停电，这下连目击者都找不出来了。查了两天也就问到这一个可有可无的线索。目击者连对方是谁也没看清，手里有没有拿刀也没看到，更不能判断目击者看到的到底是不是凶手了。”

江伟道：“我估计凶手杀人后，匕首应该藏在衣服里了。”

“这是肯定的，如果凶手拿着一把长匕首走在街上，就算停电也会带来很多目击证人。对了，刚才你们的人说目击者看到那个人背影像谁？”

“县城派出所副所长叶援朝。”

“派出所副所长？他和王宝国有关系吗？”

江伟思索下，道：“直接关系没有，间接倒是有点关系，”他摇摇头，道，“不过不可能的，老叶是个老实人，虽然最近情绪不太好，但不会做杀人的事的。”

“最近情绪不太好是什么意思？”

江伟犹豫了一下，支吾道：“老大，这事你们市局一点都不知道？”

高栋奇怪地打量他："我知道什么，你们下面派出所的人我又不认识。"

"恩……是这样的，我们县纪委书记你认识的吧？"

"好像姓沈的一个老头吧？市里开会时见过，我一时想不起来。"

"他叫沈孝贤，在县里当官几十年了，关系很硬——"

"我听说过，好像他战友是省里的领导。"

"没错，反正就是个有能量的人物。"

"那又怎么了？"

"一年前他儿子沈浩和叶援朝的女儿叶晴谈恋爱，沈浩那小子是个花花公子，在外经常和各种女人玩，叶晴知道后，提出分手，结果沈浩不同意，双方发生争执，这小子一怒之下，开车把叶晴撞死了，事后——"

高栋脸上赫然变色，打断道："等一下，你说故意把人撞死！"

江伟脸露尴尬："是的。"

高栋冷声质问："这种刑事命案怎么没报到市里来？"

按规定，所有刑事案子都要报备到市局，高栋是市局刑侦副局长，大部分卷宗都会看过，尤其是出了命案，他一定有印象。但他从不知道这件事，显然是他们县没报上来。

江伟低着头："这……这件事后来没立案，因为……因为沈孝贤托了很多关系，县里几个部门一起把事情压下来，当成交通事故处理了。"

高栋鼻子冷哼一声，抽出一支烟点上："这事你有份吧？"

江伟急忙推脱："这事是邵局长亲自拍板的，我没插手，只是告诉我这不是刑事案件，不用我们刑侦队出面。"

高栋长长吐出一口烟，冷冷道："你自己在外做官几年，遇到事也不跟我打招呼了。"

江伟慌忙否认："没有的事，这……这案子是省里和县里领导来说情，让所有相关单位不要报到上面的。"

高栋叹口气："这件事真没你的份？"

江伟坚决道："我顶多知情，这件事从头到尾我们刑警的人马没参与。"

高栋抿抿嘴，皱眉道："好，我相信你，以后这件事不要再提了，我也从不知道。我必须跟你说几句，以后再碰上这种事，提前跟我打声招呼。你以为这种事你们县里压着就没事了？以为凭几个领导张张嘴就能把事情彻底圆上？你见识太短！这种案子极容易翻案！现在体制内也很乱，难保某一天突然天翻地覆，当初所有责任人都要追究。这种事又不是没发生过，有空你多看几本历史书！"

江伟被高栋一顿不怒自威的话说得胆颤心惊，低头红着脸道："老大，以后我一定先问问你的意见。"

"算了，你现在也是个副局长，其他话我也没必要多说。你继续说叶援朝吧。"

江伟收拾了一下情绪，又道："后来几家单位联合认定后，按交通事故处理。沈家赔了叶家近百万的补偿。但叶援朝老婆不同意，他们家就是个独生女，一下子没了难怪她接受不了。她一直闹着要上访，要凶手偿命，不要赔偿。叶援朝是个老实人，一直苦劝着老婆不要闹了。结果她老婆得了抑郁症，病情越来越严重，最后，刚一个半月前跳楼自杀了。从那以后，叶援朝很少说话，整天愁眉苦脸，听派出所的人说他现在天天酗酒，也不管事了。"

高栋点点头：“也是个苦命人。那么他跟王宝国有关系？”

“直接关系倒没有，间接关系是王宝国当初也是一起协调叶晴被撞案的领导。当初叶援朝老婆闹到检察院，王宝国不想把事情弄大，就打电话叫来了叶援朝，还有县里、公安局、派出所的人一起来劝。后来王宝国放狠话，说如果他老婆再来闹事，就抓到精神病院去。叶援朝求大家原谅，大家毕竟也都理解，安慰他一番，让他管好老婆的事，工作可以先放一放。”

高栋沉思片刻，让他头脑中的叶援朝形象更清晰一些，过了半晌，问：“叶援朝知道王宝国的家庭住址吗？”

“知道的吧，县里政法系统各级领导都登记了通讯录，老叶是县城派出所的副所长，肯定知道。”

高栋想了想，道：“我看这样吧，下面的人继续进行案发地周边的走访工作，同时安排人把目击者的口供录得再详细些，另外，派人查查叶援朝最近的行踪，尤其是前天晚上的动向。”

江伟道：“我觉得叶援朝不可能吧，他是个老实人，大家公认的老好人，叶晴死后他也一直劝着老婆不要闹。再者说就算他受刺激了要报仇，也该找沈孝贤，跟王宝国没关系啊。”

高栋点点头：“你说的有几分道理，目击者也没看清，只说背影像叶援朝。但现在我们手头没其他线索，这条线还是先查一查吧。”

“查叶援朝的行踪是直接问，还是怎么样？”

高栋思索一下，道：“先不要直接问，我们光凭单个目击者说看到一个人背影像叶援朝，就去调查他，影响不太好。一则目击者看到那个急匆匆走过的人，是不是凶手无法肯定。二则就算是凶手，背影像叶援朝，又不是说就是他了。三则我也感觉像你说的这样一个老实人，不会去杀人，即便要杀人，冤有头债有主，不会找王宝国。乱怀疑体制内的人不太好。你们先到他们派出所问问情况，查查考勤记

录。对了，这事别让你们刑警队的人办，让其他人找个事由去了解下。”

第六章

晚自习时，顾远把班长曾慧慧叫到办公室，作为一个班主任，经常给学生做思想工作是必须的，尤其是现在的高中生，想法很多，加上社会变化大，吸引了学生过多的注意力。许多原本学习用功的家伙到了这个阶段，常常会懈怠，成绩快速下滑。

很多家长和老师是站在圈外看问题，觉得成绩下滑是因为学习压力大，跟不上节奏。作为过来人的顾远很清楚，但凡出现这种情况，一定要找内因，一定是学生本人的心理变化。

顾远从不建议班上的学生遇到心理问题去找学校的心理老师。

前几年他的一个天真的男学生去找心理老师，说自己有个喜欢的女生，最近看不进书，该怎么办。结果第二天心理老师就把该生谈恋爱的事告知了班主任和年级组长。

顾远认为这种出卖学生隐私的所谓“心理老师”，还不如称“心理屠夫”恰当。

他很擅长观察每个学生的一举一动，会以一个朋友的身份和立场给学生建议。

“你先坐吧。”顾远让曾慧慧坐在一旁，他放下手里批改的作业，打量一下她，“最近你的成绩好像有点下滑，数学差点不及格，是意外吗？”

“也……也许吧。”曾慧慧一听到成绩，就低下了头。

顾远哈哈一笑，摇摇头：“应该不是意外，成绩有波动很正常，但波动太大肯定有问题了。说说，你遇到什么问题了？”

曾慧慧抬头看了他一眼：“没有问题。”

“我感觉你最近常心不在焉的。”顾远看了眼旁边很远处坐着的一个老师，伸过脖子轻声问，“该不会是谈恋爱了吧？”

曾慧慧顿时脸一红，连忙否认：“没有的事呢，下次我一定会考好的。”

顾远打量她几眼：“真的没有？”

“没有。”这次曾慧慧的回答很干脆。

“那会是什么问题？我希望你能坦白告诉我，我相信我的观察是没错的。”

“真的……真没什么。”

顾远皱皱嘴，笑了笑：“好吧，你不愿说就算了，我相信你自己能解决的，对吗？”

“恩。”

“行，那你先回去自修吧。”

曾慧慧正要起身离开，犹豫了一下，又坐回椅子里，脸上微微泛红：“小顾老师，等一月份会考完，你是不是就不教我们了？”

顾远笑了笑：“当然，物理会考结束，你们就全身心准备高考科目了，物理书就可以扔掉了。”

“那……那你还继续当我们的班主任吗？”

顾远做了个不知道的手势：“我是个物理老师，至于到了高三学校是否还要我继续带你们这个文科班，我不知道，一切听学校安排。反正高二肯定是我带完的。”

“如果……如果你不当我们班主任，会去教哪个年级？”

“这我就更不清楚了。怎么了？”

曾慧慧显得有些慌张：“没什么，就是……你知道，我们全班都很喜欢你。”她忙又加了句，“很喜欢你当我们班主任。”

顾远不以为意地笑了笑：“我也很愿意继续当你们的班主任。”

曾慧慧站起身：“如果……如果学校要换其他班主任，我们全班同学一定找学校强烈反对。”

顾远尴尬地张张嘴：“这个没必要吧，哪个班主任都一样。”

“不，你不一样！”顾远一愣，曾慧慧表情尴尬，忙扯开话题，“你鞋子破了。”

“我鞋子？”顾远一直坐在位子上，脚伸在桌子底下，曾慧慧根本看不到，不过鞋子在今天打球时确实破了。

曾慧慧忙补充一句：“晚饭后路过篮球场，看到你鞋子破了，这双球鞋好像没见你穿过。”

顾远眉头微微皱了下，笑着道：“你观察挺仔细，快回去自修吧，今天耽误了你挺多时间。”

“没关系，我愿意。”说完，曾慧慧顿觉唐突，忙起身告别回去自修。

顾远看着她离去的背影，叹口气，摇摇头，重新批改起作业。

第七章

江伟走进办公室，看见高栋正站在旁边，右手里拿着一支笔，对着空气比划着。

“老大，你在做什么呢？”

“模拟凶手杀王宝国的场景。凶手从背后一刀割喉，再一脚把王宝国踢飞，这两个动作很娴熟，不但需要经过精心的准备，更重要的是凶手心理素质要好。换成普通人，即便想好了从背后割喉后再猛踹一脚，使自己不沾上血，但到真正犯罪时，能够冷静控制自己情绪，按照计划中的两个动作完成，这不简单。你们县之前有出过类似恶性案件没被抓到的吗？”

“没有。”

“看来凶手是第一次犯下这种极度凶残的罪行，这份心理素质好得出奇。对，胆大心细，极其冷静。这样的凶手在现实生活里会是一个怎么样的人？一个内向的，看上去古怪的家伙？还是一个平时生活中压根看不出会犯罪的人？”高栋心里打出了问号。他亡命之徒见过很多，但亡命之徒杀人虽然凶狠，也胆子极大，表现出很冷静，却很少会在杀人的瞬间想到踹出一脚，使自己不沾上血液。这一脚一定是凶手计划内的！这点他可以肯定。

江伟道：“老大，你让我调查叶援朝有眉目了，我下面一个刑警和县城派出所一个警员是同学，我让他套话，对方说自从叶援朝老婆跳楼后，老叶就整天酗酒，曾经一次酒后发怒说这些狗官，都该死！”

高栋眉头微微挑起：“他一个副所长，敢说这种话？”

“对，不知道是酒后胡言乱语，还是这正是他心中所想。”

高栋慢慢道：“酒后说的话，有些虽然是心中的真正想法，不过到清醒之后，会不会继续抱着这种想法因人而异。对了，叶援朝11月25日晚上在哪里？”

“案发当天他没值班，也没人知道他在哪里。不过你刚才说到凶手胆大心细，这点让我想到一条信息。”

“什么？”

“听说老叶年轻时先入伍当过侦察兵，打过越战，复员后后进入公安系统，当过刑警——”

“他当过侦察兵，还做过刑警？”高栋眼中寒光闪了下。如果凶手是叶援朝，那么当过侦察兵和刑警的身份，就能很好解释凶手冷静的心理素质和敏捷的手脚了。

“是的，他过去是刑警，后来有一次抓捕一个杀人犯时被捅伤了。上级给他申报了二等功，考虑到他当时被捅伤了腿，以后行动有所不便，所以安排他当了派出所的副所长，一干就是二十年。”

高栋仔细地询问：“他伤了哪条腿？”

“左腿。”

“现在对他的走路还有影响吗？”

“我见过他很多次了，他走路有点左倾。”

高栋思索了片刻，打电话问刑侦队的人目击者口供有没有录好，下面人说录好了，还在整理。高栋让他们别整理了，直接送过来。

等他看完了整个口供，寻思片刻，道：“目击者口供说无法确定看到的人是不是叶援朝，他当时认为是叶援朝的判断依据是，看到背影发现此人走路微微左倾，整体印象感觉是叶援朝。”

江伟将信将疑道：“难道真会是老叶干的？这……这如果真这样，太不可思议了。”

高栋咳嗽一声：“现在也没其他线索，只能按这条线先查查看，确认一下他是否有犯罪可能。首先他有一定的犯罪动机，尽管他犯罪动机不充分，他更该直接找沈孝贤，而不是找处于间接关系的王宝国，但说不定正由于王宝国家中当晚停电，所以他趁机先杀了王宝国吧，目前不能排除他犯罪的可能性。其次他干过侦察兵和刑警，心理素质应该是好的，而且年轻时底子在，身手应该还可以。目击者判断依据是遇到那个人走路是左倾的，这点也跟叶援朝符合。另外叶援朝左腿有伤，踢王宝国的一脚是右腿，不碍事。恩，总之先把这人查查，如果排除了犯罪可能性，咱们再找其他的破案线索。”

“我看这样行。”

高栋又问：“对了，叶援朝家住哪里？”

“我听说是靠东南面的老城区一带。”

“这次他家有没有停电？”

“这我不清楚，得打电话问问。”

很快，江伟打电话问清了叶援朝的住所和11月25日晚上的停电具体范围，在电脑前打开县城地图，指给高栋看。

高栋微微沉吟：“当晚叶援朝家里没有停电，而他家的隔壁一条街刚好是停电区域。他知道停电消息很正常。而且他家与王宝国小区直线距离仅两公里，这个距离在快速犯罪完成后回到家中也很方便。行吧，既然这样，就先详细调查下这个叶援朝。”

“老大，主要查哪块？”

“查他11月25日晚上人在哪里，有什么证明。这次调查从旁人口中是问不出的，得直接找他本人。你们县局的都是熟人，不太方便。

我派市局的人过去。”

第八章

今天是周六，学生下午上完三节课就放假了。

顾远早早吃了晚饭，开着他那辆廉价的三厢雪佛兰来到城北，今天他是来踩点的，目标是县人民法院院长胡海平。

胡海平在当地的口碑不太好。

首先他是学历史的，不是学法律的，结果也能当上法院院长，这证明当前制度是全世界最开明，最先进的，不拘一格录用人才。

其次据说他为人好色，他离异多年，膝下一女在国外，平时独居，所以他经常下基层慰问女群众。

倒是他的财产方面，他在财产这方面似乎很低调，没住别墅，住的是小区电梯房，开的也是公车，身上不戴明显的奢侈品。不过这不是说他没钱，他有钱，很有钱，这点宁县人都知道。

胡海平的住所是叶援朝告诉顾远的。

顾远很谨慎，开车来到城北后，把车停在了很远一条街上，然后步行前往胡海平的小区。这么做自然是避免日后被警方查监控时注意到他。

他正穿过一条热闹的街道，背后传来一声叫喊：“小顾老师！”

他回头看去，是他所教的理科班上的尖子生陈翔，陈翔正手里拿着书，站在一个卖盐水鸡的小推车旁。

“小顾老师，你怎么在这里？”陈翔眼中充满喜悦，见到他很开心。

顾远笑着走过来：“这不你们放假了，我也休息休息，去朋友家一趟。”

陈翔转向小推车后的中年妇女：“妈，这就是我跟你常说的小顾老师。”

顾远看向那名妇女，两处鬓角发白，脸上也多有皱纹，看着比实际年龄显老得多，他朝女人点点头：“原来您是陈翔妈妈，陈翔学习很好，数理化都很突出，是我带的最好的学生了，明年全国竞赛时，如果他数学和物理都拿到好成绩，保送清华北大都不是问题哩！”

妇女脸上洋溢出满满的幸福，皱纹笑得更深：“真是多亏顾老师的帮助啊，我常听他说顾老师你很照顾他的，他特别喜欢你。来，顾老师，这只鸡你拿去。”她忙着抓出一支油光发亮的盐水鸡，熟练地切起来装袋子里递给他。

顾远忙着拒绝，但盛情难却，母子俩一定强塞给他这只鸡。于是他只能拎着一只盐水鸡去犯罪踩点。

走出街道好远，顾远偷偷背过身看了眼陈翔母子，母子两人正有说有笑，或许母亲正在为儿子的成绩感到由衷高兴，儿子正在为将来的出人头地充满憧憬。

顾远笑了笑，眼眶有些湿润。

他所教的宁县一中是省一级重点中学，全县的尖子生都在这里，除了中考成绩好进来的外，每年还有一些家境优越的借读生和官员背景的关系户子弟入学。

他所教的学生里，家庭条件千差万别，有的是特困生，甚至双亲早亡跟着亲戚的，或者双亲患病的，他们生活很勤俭，学校食堂中每餐只打一个素菜，更有人常常廉价泡面过活，但这些学生的成绩都很好。

也有的学生家境非常优越，每天上下学都有高级车接送，这类学生中的成绩有好有坏，也并非有钱人的孩子一定不思进取。像曾慧慧家庭条件就很好，爸爸是公安局的领导，妈妈也是事业单位的，她自己读书也很上进。

顾远对自己学生的家庭情况多少有一定了解，他知道陈翔家境不太好，所有的学习参考书都是去图书馆借的过时书籍，所以他也常常会把自己的资料借给陈翔。陈翔学习很用功，除了英语不是很好外，其他科目都领先。照此前景，即便清华北大不一定十拿九稳，其他的重点大学肯定没问题。

相信这孩子心里也是为了改变家庭命运而努力读书吧。

顾远仿佛从他身上看到了自己的身影。

平时过年过节，他这个班主任也常有家长来拜访，多送超市卡之类的东西。不过比起今天，他突然觉得手里的这只鸡沉甸甸的。

又看了眼手中的鸡，顾远笑了笑，继续朝胡海平的小区走去。

叶叔告诉他那天杀害王宝国后，路上遇到人叫他，他没理会径直走了，虽然此后叶叔偷偷潜回家中没被人看到。但毕竟有目击者在案发地附近见到他了，这是个风险点，警方有可能问到了那个目击者，或许已经在调查叶叔了，但顾远已经做了安排。

不过此刻的警方绝对想不到，胡海平的最后一天也快了。

第九章

“老大，我们找叶援朝谈过了，他说自己11月25日晚上在家里。”办公桌前，站着一个三十开外的警员，他叫张一昂，跟随高栋多年，是他的得力干将。

“哦，”高栋想了下，问，“你们怎么问的？”

“我们到了派出所，约叶援朝到小办公室聊聊。我们直接告知了来意，说王宝国案发后，通过走访附近群众，有人说当晚看见一个人匆忙离开，背影看有点像他，所以进行例行的调查，希望他不要见怪。”

高栋点点头：“对方毕竟也是个警察，你们这样直接问虽有不妥，暂时也想不出其他好法子了。好吧，那他有什么反应？”

张一昂道：“他表现出生气的样子。”

高栋思索下，道：“是很生气吗？”

“那倒也没有，我们提前亮明了身份，市局刑侦大队的，例行调查。他倒没发怒，只是言行举止对我们调查他表现出不满，说他一个警察，怎么会涉及命案等等。”

高栋点点头：“这个反应是正常的，如果他表现得平静或者特别生气，就有问题了，那样子就显得像在演戏。然后呢，你们还问了什么？”

“我问他11月25日晚上在哪里，做过什么事？——”

“等等，当你们问了这个问题后，他表现很配合吗？”

张一昂摇头："没有，他回答很敷衍，就说自己最近时间每天晚上都在家，不愿意配合说具体在干什么。"

"恩，这个态度是正常的。"高栋道，"你继续。"

张一昂道："后来我们软硬兼施，做他思想工作，跟他说，这案子他也知道，是大案，我们办案是很严肃的，既然有人提供这条线索，我们不管对谁，都会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调查一遍，你是警察，自然也该理解。然后他的情绪总算平复下来，回忆着说11月25日晚上大约5点多，他先在楼下小吃店吃饭，后来回家，一直在家里没出来过。"

高栋微微眯了眼，道："关于他一直呆家里有证据吗？"

"我们也问了他，他说5点多时他在楼下吃饭，我们可以去找店老板调查。之后回家他看过电视，上过网，电脑上搓了下单机版的麻将，以及给他老婆牌位上香，但整个晚上他的行踪没有其他人可以作证。"

"这就比较难办了，他称自己一直呆在家里，又缺少足够的证据支撑。"高栋思考了一下，突然眼一亮，道，"他还说自己上过网？"

"对。"

"这个好办，你们马上去宽带运营商调他家的上网记录。"

张一昂不置可否："这数据会有记录吗？"

对此高栋也拿不准，毕竟他以前办案只查过别人的网络聊天记录，还从没去宽带运营商查一户人家某一天是否上过网。想了一下，道："去问一下就知道了。我想电厂有每户人家每天的用电记录，宽带运营商应该也有。"

"好，我这就去办。"

张一昂正要走，高栋叫住：“等下，你们忘了个重要事，叶援朝鞋子穿几码？”

张一昂一拍脑袋，慌张自责道：“这个还真忘了，只想着问他的不在场证明了。”

“这样吧，你先找江伟，问问他们县局这些年给单位里人发的东西里，有没有鞋子。有的话直接调记录，如果没有的话，你们再直接找叶援朝调查。”

等张一昂走后，高栋掏出本子，记下了今天调查的信息。

叶援朝称自己当晚一直在家，却没有证据提供，这条线还要继续查一查。王宝国案发现场遗留的最有用证据就是那个脚印了，只有鞋子对上号，才是真凶，这个是重点。至于王宝国的人际关系这块工作，相关警力依旧在调查着，截至目前尚未得到特别有价值的线索，希望能早日水落石出吧。

高栋揉了揉酸乏的太阳穴，闭上眼睛，仰头疲倦地躺在椅子里。

这种仇杀特征极其明显的命案，原本最好破，偏偏凶手挑在停电这个时间点下手，现场没留有用证据，而被害人王宝国又是个人际关系复杂的角色，和他有矛盾甚至结仇的一定很多，但仇人碍于他的官职，再大的怨恨平日也一定憋在心里，佯装笑脸迎合。

真是麻烦，麻烦呐。

第十章

从事任何职业的人都可能走上犯罪，但这并不意味着任何职业都适合犯罪。

比如老师。老师这个职业犯罪时有点麻烦。

昨天是星期天，顾远买了辆新的电瓶车，从商店骑回学校附近的教师宿舍，短短几条街的距离，已经有三个人跟他打招呼了：“顾老师，买了辆新电瓶车啊？咦，你不是有汽车的吗？”

顾远只好连续解释了三遍，油太贵了，他一个老师开不起，老城区路窄，开车有时反而不方便，不如买辆电瓶车代步。

好在没人会对他买辆电瓶车好奇，深究下去。不过这提醒他犯罪时要格外小心，避免遇到熟人就悲剧了。

对于下面的行动，他已经有了充足的计划。再过几天就会有场冷空气，到时气温会更低，真正的冬天来了。那个时候出门，骑着电瓶车，戴上帽子和口罩，就不会引人注意了。

当然，电瓶车也需要改装，他将用喷漆把电瓶车换个模样。因为他考虑到案发后警方查监控，有可能注意到他，他的面部自然不会被拍进去，不过电瓶车的形象是跑不了的。尽管警方要在全县查一辆电瓶车可不太容易，小心驶得万年船，必须谨小慎微，从最坏角度考虑问题。

如果电瓶车不换个模样，警方对着监控的照片每家商店去问，说不定真被问出来，发现这辆车最近刚卖出过一辆。

所以，作案前，他需要把电瓶车全身换个颜色，再换几个外观的部件。作案后，同样要用喷漆再次对电瓶车进行装扮，避免被警方地毯拉网式的搜查找出来。

法院院长胡海平的生命倒计时已经响起，只不过现在没有人会想到，胡海平更是不可能想到他的死法。

现在要做的，还需要再观察胡海平几次。

顾远作为一个高中老师很忙，常常要晚自习待办公室，所以只能在没排班的日子或晚饭时间去踩点。

今天是星期一，早上上完第一节课，门卫打来电话："顾老师，你有个包裹。"

顾远心中不解，他没买过东西，为什么会有个包裹，不知是什么东西。他来到门卫领了包裹，拆开后看到是一双球鞋，他先是微微一愣，随即思索着觉得情况不太对，他把球鞋收好放进办公桌底下，继续去上课。

上课一开始，班长曾慧慧喊了起立后，全班同学一起喊："小顾老师，你收到新鞋子了吗？"

顾远一愣，随即露出笑容；"你们还跟踪看我去门卫拿了包裹？"

全班同学笑成了一片，不少同学急着问："小顾老师，鞋子喜欢吗？"

顾远连连点头，眼眶闪烁："喜欢，很喜欢，太谢谢了，不过这是谁花的钱，我作为老师可不能受贿？"

大家纷纷表示这就太见外了，曾慧慧道："是我们班费出的钱，我们看到你打球鞋子破了，一商量，所有人都强烈赞同给你买双新鞋子。"

“恩……多少钱？”顾远满脸都是不好意思的表情。

“不贵，几百块，你就别问了，谈钱太伤感情了。”同学们纷纷表示。

“这可不行，好吧，我个人赞助班费五百元，你们心意我心领了，但花班费给老师送礼物，这个确实不行。”顾远态度表现得很坚决。

“这……”大家一时没了主意，曾慧慧道：“班费还有很多，我们不要你的钱，就算破例一次，下不为例，我们只想你答应我们一个要求，会考结束后，你依旧当我们的班主任，一直到高三结束。”

顾远心中一团暖意泛起，看着全班同学期待的眼神，点头笑了笑：“好吧，到时如果学校要换我去带其他班级，我会尽量跟学校申请的。至于班费，曾慧慧，你下课来我办公室一趟。”

下课后，曾慧慧被带到办公室，还没等顾远开口，她就问：“小顾老师，鞋子试过了吗？大小合适吗？”

“稍微大了一点。”顾远回答。

“我问了班里的男生，他们说按你的身高，大概穿42码鞋子合适，我们想给你一个惊喜，没有问你，结果偏大了。”她皱了皱嘴，“那你穿多少，是41码吗？”

顾远顿时目光一闪，随即收敛了表情，笑道：“没关系，大点也能穿的。”

“不行，鞋子不合脚穿着不舒服，你是多大的尺码，我把鞋子拿去换了。”

顾远半点都不想在鞋子尺码的问题上停留，忙道：“真没关系，有时候我也穿42码的鞋，不用费心了。对了，送我鞋子这个主意是你想出来的吧？”

曾慧慧脸上微微泛红，轻低下头，道：“恩，我跟班上同学说了，看到你打球鞋子破了，大家都想给你一个惊喜。”

顾远抿抿嘴，道：“好吧，不过这次用的是班费的钱，一定要我来出，以后这样事情不要再做了。其他老师知道了，还以为你们厚此薄彼，心里有想法了呢，知道吧？”

曾慧慧有些失望地点点头：“好吧。”

顾远轻松地笑了笑：“不管怎么样，真的很感谢你们的信任，我很感动。”

第十一章

张一昂很无奈，调查叶援朝这活可不是他想干的。

没有任何证据指证王宝国是被叶援朝干掉的，仅凭单个目击者说看到一个走路匆忙的人像叶援朝，就要去调查这样一个老警察？这太不合适了。

就算叶援朝老婆女儿都死了，他情绪不稳定，每天酗酒，甚至酒后扬言这些狗官都该死，难道他就一定会去杀人了？叫骂着收复钓鱼岛的人多了去了，这些人会去上岛？天天喊着打击腐败的家伙，他们敢对自己下手？

可是领导的一句话，这活再难办，他也得去干。

你总不能让高栋亲自去做这种尴尬事吧？

张一昂只好带了三个市局的同事，硬着头皮再次来到县城派出所。

昨天他们走后，派出所内马上知道了他们调查叶援朝的事，叶援朝为人老实本分，所有同事包括所长都尊称他一声叶叔，他们也都知道叶援朝家中变故，很是同情。全所上下都对刑侦队光凭单个目击者说辞就来调查叶援朝愤愤不平。

今天张一昂带人又跨进派出所，所内人员光明正大地先来一声不待见的冷哼。

张一昂一行愈加尴尬，他抿抿嘴，耐着性子问值班警察：“你好，请问叶所在吗？”

值班警察看了他们一眼，懒洋洋地拿过自己水杯起身倒水，背身说了句：“不在。”旁边坐着的其他警察也都各自管着自己事，对他们四人不闻不问，个别人还掩嘴偷笑。

“他今天没上班还是出勤去了？”

“我不知道，你们有事吗？”值班警察慢条斯理地倒完水回到座位，瞥了他们一眼。

张一昂心头泛起怒火，只是在人家地盘上不能发作。他跟了高栋多年，也算见多识广，其他兄弟单位领导见面也会叫他一句“张科”，实在没受过这种刁难。

可他毕竟也只是个副科级的警员，如果高栋这位副厅级的领导亲自过来，谅这帮小警察心里再不满，也不敢造次。

张一昂皱皱眉，继续道：“麻烦打个电话给叶所，说我们市局要找他谈点事情。”

那人依旧敷衍着：“可我不知道叶叔今天有没有上班啊。”

张一昂咬牙吸了口气，沉声道：“电话多少，我自己来打。”

那人看到对方隐隐动怒，这才不紧不慢地掏出通讯录，交给他们。

张一昂拨通电话，简单说明来意，需要再找他确认一下情况。

叶援朝倒还算客气，说自己今天休息，现在在外面，如果需要的话，他马上到派出所来。

张一昂微微一思索，忙说不用，他们到他家去。

听到要到家里来，叶援朝停顿了下，最终还是答应了。

问清住址后，一行四人很快到了叶家，开门进入后，张一昂先打量了一圈屋子，房里很旧，也显得很冷清，进门处是一个鞋柜，上面放了几双鞋子，有皮鞋和休闲鞋。他朝这些鞋子多看了几眼，又注意到对面墙上挂着的佛龛，里面放了两张女人照片，佛龛前的供桌上已经收拾一空，另一旁的桌子上放着一台笔记本电脑。

叶援朝搬出四条凳子让他们坐，随后自己坐在一旁，点起一支烟："找我还有什么事？"

氛围显得有点尴尬，张一昂轻嗽一声，道："是这样的，昨天还有些事没完全确认过，需要再了解一下。"

叶援朝吐了口气："好吧，我也知道你们是工作需要，有什么要问的尽管问吧，速战速决。"

张一昂松了一口气，这样的态度就方便了，忙道："我想问一下叶所，你脚上穿的鞋子是多大的？"

"问这个做什么？"叶援朝脸上露出一丝不解和警惕。

"王宝国案子凶手留下了一个脚印，"张一昂忙补充，"当然，我们不是怀疑你，只是例行的调查排除。"

"怀疑就怀疑，不用说客套话，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叶援朝一声不屑的冷笑，"我鞋子穿41码的，怎么，是不是和凶手的一样，如果是的话，你们可以抓我了吧？"

张一昂表情顿时停滞住了，满是尴尬，其他三人也不例外，过了片刻才道："叶所，我们能不能看下你的鞋子？"

"随便，尺码大小又不能骗人。"叶援朝抬起脚露出鞋子给他们看。

这双皮鞋的鞋底确实写着41码，张一昂朝旁边的一位警员示意，那人站起身来到鞋柜前，把上面放着的鞋子一一拿起来看。叶援朝也

不阻拦，一脸的无所谓表情。

全部检查完成后，警员朝张一昂点点头，重新坐回位子里。

张一昂心里已经完全把叶援朝犯罪可能排除了，无奈高栋要求必须查仔细，分毫不能放过，只好讨好地笑了笑：“叶所，昨天你说11月25日晚上5点多时，你先在楼下小餐馆吃了饭，是哪一家？”

“就是楼下斜对门的阿旺饭铺，你们下楼就能看到，我常在那儿吃。”叶援朝回答很干脆。

“之后你说你回到家里没出过门，有看过电视，上过网对吗？”

“是的。”

“我们能看下你的电脑吗？”张一昂目光对向了一旁的笔记本，笔记本没有连着网线，下面有一个无线路由器。

“随便。”

张一昂安排身旁的技术员开了电脑，查看一番后，道：“张队，可以了。”

张一昂点点头，跟叶援朝道歉，说他们下面干活的人也是没有办法，麻烦了叶所两次等等客套话，带人离去。

第十二章

“老大，叶援朝的鞋子都是41码的。”一回到县局，张一昂就拿着调查记录找高栋汇报。

“所有鞋子？”

“是的，我们今天去了他家，他家门口鞋柜上，放着四双鞋子，两双皮鞋，一双休闲板鞋和一双球鞋，都是41码的，他脚上穿着的一双皮鞋也是41码。”

高栋思索一下，又问：“所有的鞋子都是旧鞋子吗？”

“对。”

高栋点点头：“这表明叶援朝平时所穿的鞋子，确实是41码。不过这还不能排除他的犯罪可能。凶手什么线索都没有留下，唯独留下一只鞋印，有可能凶手故意在犯罪时穿了双40码的鞋子，干扰我们的侦办。”

张一昂一听，脸露尴尬：“那我们得拿张搜查令去他家搜一遍了？”

高栋笑了笑：“这个再说吧，无凭无据申请搜查令查一个警察不合规矩。如果案子真和叶援朝无关，你们已经找了他两回，再去就不太好了。”

张一昂苦笑道：“是啊，派出所的人一见我们就摆脸色，就差没轰我们出来了。”

高栋哈哈一笑，安慰他：“辛苦了。然后不在场证明查得怎么样？”

“11月25日下午5点多，叶援朝在他家楼下的一家小餐馆吃饭，这点我们已经跟餐馆老板确认，叶援朝经常在那儿吃饭。之后叶援朝称自己回家看电视、上了会儿网，再没出过家门。我们查过他的电脑，11月25日晚上确实有他的上网记录。”

高栋微微眯眼，问：“他上什么网站？”

“百度、新浪、网易、天涯，看的基本上是新闻页面。”

“他看什么新闻？”

“主要是国内的政治和实事新闻。”

“他有没有上过不符合他年龄特征的网站？”

张一昂看了一眼调查记录，摇头：“没有，看这些政治和民生新闻应该符合他的行为习惯吧。”

高栋点点头，继续问：“他上这些网站是在几点？”

“浏览器的历史记录只保存哪天看的，不记录具体几点几分，后来小刘找他的硬盘记录，查出上网时间是在当晚七点到七点半之间。”

高栋眼睛微眯：“如果他七点半还在上网，就没有足够时间去杀人了。嗯……对了，你们有没有问过宽带运营商了，核实他家的上网时间？”

“查过了，现在小区里用的都是区域内的共享带宽，所以宽带运营商不记录具体每个小时段用户家中的使用流量，只记录该用户某天是否联网。由于叶援朝家里装着路由器，所以宽带运营商那边的记录是叶援朝家中一直处于网络连接状态。”

高栋思索下，道：“对了，叶援朝说11月25日晚上还在电脑上玩过单机版的麻将，有没有查过麻将文件的最新访问时间？”

“查了，最新访问是昨天，所以没办法知道11月25日当天他是否也玩过。”

高栋吐了口气，又问：“叶援朝家附近有没有监控探头？有的话还需要查查11月25日晚上他是否真没出过家门。”

张一昂道：“我们周边看了一下，那块地方是旧城区，监控很少，最近的一处监控离他家大概有五六百米远，是个路口监控，他就算出了家门，也没必要从那个监控下面走。老大，叶援朝11月25日晚上七点多上过网，证据确凿，可以完全排除怀疑了吧？”

高栋没有直接回答，转过身，思忖片刻，最后叹了口气，决定让张一昂回去继续围绕着王宝国人际关系调查，叶援朝的事暂时就到此为止吧。

他重新理了一遍思路。叶援朝有一定的犯罪可能，但基本上可以排除嫌疑了。

首先从动机上说，他如果因为家庭破裂去报复，应该直接找沈孝贤一家，不该去找处于间接关系的王宝国。

其次现场留下一个40码的鞋印，叶援朝的几双鞋子都是41码，并且全是旧鞋。表明他平时就穿41码的鞋子。如果都是新鞋，那就要怀疑是叶援朝杀人后，买了41码的鞋子来撑门面，摆脱嫌疑。

另一种假设的角度，如果说是叶援朝犯罪时，故意穿一双和他平时不同号的鞋子，杀人时故意留下一个鞋印误导警方侦办，那么他应该穿42码的鞋子，而不是41码。因为一个人穿着尺码比实际脚码小的鞋子，会非常难受，行动不自如，这种关键的谋杀时刻绝对不能出现行动不自如的情况。而穿比实际尺码大一号的鞋，可以通过塞鞋垫，系紧鞋带来消除影响。

再次，叶援朝案发当天下午5点多在楼下吃饭，已经被证实。此后他回到家中，虽说没有人证来证明他没出过门，但他确实在11月25日

晚上七点到七点半之间上过网，上网后再去蹲点犯罪，时间上很紧张，况且他也没办法预知那时王宝国还没回家。

当然了，叶援朝也可以下载个软件来进行自动上网，伪造他当晚上过网的假象。不过高栋从江伟、张一昂以及县局其他接触过叶援朝的人得到的共同信息，勾勒出的叶援朝形象是个憋屈的老好人，并不是个逻辑严密、无懈可击的聪明人，而且也不太懂电脑技术。这样的人不会想出一整套不在场证明的伪证制造。

从犯罪动机、现场遗留的证据和不在场证明，几乎都排除了叶援朝犯罪的可能。

再加上两次张一昂找叶援朝调查时，叶援朝的态度和反应特征，也完全符合他的心理。

到此，高栋总算把叶援朝排除在了王宝国案子外。

但他还有个更大的难题，是谁杀了王宝国？目击者看到走路微微左倾，行动匆忙的家伙是凶手呢，还是个普通的无关过路人？

第十三章

今天是星期五，本周是大周，也意味着高一、高二年级的双休日来了。

下午放学后，顾远买了几个熟菜，开车来到叶援朝家不远处停下，在进入单元楼前，他先若无其事地朝街两边张望几眼，判断应该没有人盯梢叶家，这才不慌不忙地走进。

进入楼道，他抬头不断打量，确认警方没有安装隐蔽的监控设备后，在叶家门前停下脚步，敲响了门。

带着一身酒气的叶援朝打开门，看到是他，愣了一下，随即让他进来，马上关上门。

顾远把菜放在桌上后，一言不发，沿着门口的鞋柜到整个客厅一圈仔细地搜寻了一遍，这才放下心，道："我去煮点饭，晚上你别喝酒了。"

叶援朝应了声，又问："你刚才在做什么？"

顾远淡定地笑了笑："查查警方是否留下窃听器之类的东西，还好，没有。"

叶援朝唔了声，也不再问，坐到一旁，点着烟吸着。

顾远放好电饭煲，回到客厅坐下，看着面前的烟雾缭绕，笑了笑，道："叶叔，以后烟还是少抽点，酒就更不要喝了。"

叶援朝顺从地点点头："我知道了。"

两人沉默着，过了半晌，顾远道："他们来找过你了吗？"

“找过了。”

“来家里还是去的派出所？”

“星期一在派出所，星期二到这里。”

顾远微微眯眼，思考了一下这条信息，道：“果然来了。”

“案子惊动很大，所有警力都在查，一定是问到了那个目击者。”

顾远点点头：“来了两次，看来他们对你怀疑挺重的。”

“他们说是例行调查。”

顾远摇摇头：“如果只是单纯的例行调查，来一次就够了，不该来两次。尤其你是体制内的警察。来的人什么级别？”

“市局刑侦大队的人，带头的是个副科级。”

“这次专案组谁是头？”

叶援朝深深吸了口眼：“市局的刑侦副局长高栋，也是几个副局长里面权力最大的。”

“这人厉害吗？”

叶援朝吐出口烟圈，狠狠点两下头：“很厉害！据说他从警至今，接手的命案没有不破的。他岳父是市政法委书记，非常强势，所以这次他当专案组组长，所有相关部门一呼百应，铁了心要破案。”

顾远不以为意地笑了笑：“来调查你的是市局的人，市局的人江伟应该差遣不动，恩，看来是这位高栋对你产生了怀疑。”

叶援朝把烟头往烟灰缸里按灭了，似乎无所谓地道：“或许吧。”

“星期二以后他们继续找过你吗？”

“没有。”

“这几天什么事都没发生吗？”

“是的。”

“有没有感觉他们在盯梢你？”

“我注意过，没有。”

“他们过来调查了哪些东西？”

“星期一是在派出所谈的，问了我11月25日晚上在哪里，我按你的办法回答了他们。——”

顾远打断道：“你的态度，是否也按照计划中的，先是生气不配合，继而忍住生气，配合他们的调查？”

叶援朝点头：“是的。”

“恩，叶叔你继续说。”

“第二天他们先到派出所，我休息，他们电话打来，约了我到家里谈。到家后，他们先查了我的鞋子尺码，后来又打开电脑，一个技术人员仔细地查了一遍电脑。”

“他们有没有搜查了整个屋子？”

“这倒没有。”

顾远沉默了一会儿，分析着所有的信息，片刻后，道：“他们的两次调查，一定已经知道了你鞋子的尺码与案发现场的不符，并且上网记录证明了你的不在场证据，虽然这两项证据都不是无懈可击的铁

证，还缺少人证，但足够了。加上你的犯罪动机不够明显。而他们在星期二之后再没找过你，我判断他们已经把你的嫌疑排除了。”

叶援朝眼中露出佩服：“他们要调查的东西，都被你说中了。”

顾远笑了笑：“我不过是通过现有已知条件，判断他们会查什么，除了这些以外，他们也没什么好查的了。顶多再走访一下周边的群众，查看监控，当然这些工作是徒劳的。不过我觉得这只是暂时的。如果他们继续找不到杀害王宝国的凶手，恐怕只能再回过头调查你。”

叶援朝吐了口气：“要查就查吧，我也不怕。可是你……你为了我……为我们家做了这许多，哎，你年轻，前程大好，我不想害了你啊！”叶援朝眼中红了起来。

顾远笑着摇摇头：“叶叔，那天我们不是说好了吗，这样的话不用再说了，我会妥善处理完一切。你是个好人，如果没有你，现在的我不知道会是什么样，我欠你的。”

“不，”叶援朝坚定地摇头，“你记住，你从来没欠过我！”

顾远含泪点点头，笑了：“好吧，我从来没欠过你。”

叶援朝沉默许久，又道：“你好像话中有话，除了帮我造伪证外，你还打算做什么？”

顾远笑了笑：“才死一个王宝国，叶晴能满意吗？阿姨会开心吗？”

叶援朝顿时面色一寒，顷刻间被他的话震得惨白：“你……你还要？”

顾远握住叶援朝颤抖的手，坚定地看着他：“剩下的都将是自然死亡，而不是谋杀。相信我。”

之后，顾远说了很多，让叶援朝也不用为他担心，他会把一切都处理好的。

临走前，顾远告诉叶援朝，今天过后，为了避免嫌疑，他基本上不会再过来看他了，警方以后可能还会继续调查他，需要他从容应对。

叶援朝望着顾远足可信赖的眼神，他不想顾远为了他惹上无尽的麻烦，可他也不想看着“凶手”逍遥法外，他满是矛盾。

第十四章

胡海平是法院院长，今年五十一岁，头顶已秃，他把边缘处的头发蓄得很长，横向批过来遮掩他的光脑袋，这是许多领导的标配。不过今天有件事将会破坏他的发型。

如果他算过命，并且算命先生靠谱的话，他在这个周一，也就是这星期的第一个工作日，该选择休息在家。可是没有，他还是如往常一样上班去了。

下午5点半，天色已经黑了下来，胡海平开着单位的奥迪车回到小区，他把车子停在自己所住单元楼下方的地上停车位里，随后下车，一手提着公文包，和往常一样朝单元楼走去。

他住的是小高层电梯房，共十七楼，是近年新造的高档公寓住宅，房子的外立面统一刷成经典耐看的土黄色，显得很气派。

他住在十二楼，是一套一百七十多平米的豪华大房子。

如果他今天走路的脚步能够快些，那么他将躲过一场致命的灾难，可是他没有，他还是以平时的走路速度，不急不慢地往家走去。

他马上要走到一楼的水泥挡雨板下了，他甚至已经拿起公文包准备掏一楼铁门的钥匙。

就在这时，就在他离一楼的挡雨板仅一步之遥时，“砰”一声，一块天降巨石毫无预兆地轰隆把他砸倒，头颅直接开花，他没有任何的反应机会，当场殒命。

一刹那，周围万籁俱静，大约过了三五秒，远处其他路过的居民同时叫喊起来，纷纷往这边跑。

喊人的喊人，叫保安的叫保安，打电话的打电话，家长忙挡在孩子身前不让看见，一些跑得急的凑近看到砸碎的脑袋旁，手脚尚在植物神经作用下抽搐抖动，顿时吓得面无人色，转身大吐。

谁也没注意到，这么多围观人群中，有人偷偷捡走了两根绳子。

一个小时后，现场停了七八辆警车。

此前救护车已经来过，但医护人员下车一看，显然神仙都救不活，询问了现场警察意见后，暂交警方处理，便先回去了。

高栋沉着脸下车，江伟和县局邵局长马上迎了上去，高栋扫了一眼不远处满满一大片交头接耳的围观人群，瞪眼不满道："马上把所有围观人全部打发走，小区外的人都赶出小区，小区内的居民都让他们上楼！"

县局警力忙去疏散人群，高栋皱眉背负双手穿进法医隔起来的帷幕中，仅看了一眼包在塑料薄膜中的只剩半个脑袋的尸体，忙扭头不看，快步走到一旁，紧闭嘴巴忍住胃部的翻滚。

市局的法医组长老陈看见高栋，忙走过去，刚开口："老大——"

高栋手一横，连忙制止："等我缓口气。"

陈法医理解地等在一旁，他知道高栋接触过很多命案，也见过很多尸体，但极少有尸体会像这具那么恐怖，半个头颅被砸扁了，头发搅合在血肉里，难怪连高栋这样的人都看不下第二眼，从业没几年的警察今晚刚赶来时，鲜有不吐的。甚至刚才检查尸体时，他带的两个法医也支撑不住，退到旁边休息了，整个现场敢对着尸体看的，恐怕只有他一个。

过了好几分钟，高栋才道："好吧，查怎么样了？"

陈法医道："死者是县法院院长胡海平，被石板砸死。"

“被石板砸死？”

陈法医点头：“根据尸检的初步结果和现场目击者的描述，可以判断是被石板砸死的。当时至少有十来个人第一时间目击了胡海平的死。胡海平下班后，走向他住的单元楼，就是这栋，他差一步就跨进挡雨板里面了，就在这时，一块大约80公分长，60公分宽的青石板从天而降，直接把他砸死了。”

陈法医指着一旁塑料薄膜上放着的几块碎裂青石。

高栋俯下身，盯着那些碎石板。这是常见的上山铺路的青石板，现在已经碎成了七八个小块，石块上都沾了血迹，还未干涸。目测这一整块青石板，大约有六十斤重，这样分量的东西从天而降，脑袋就算是铁锅打的也被砸裂，更不用说胡海平的头了。

这时，高栋注意到这些石块上，有一排玻璃胶的痕迹。

他向陈法医要来一双手套，戴上后拿起其中一块，仔细辨认后，确定涂了玻璃胶，并且玻璃胶已经干固了。他把石块又翻了个面，注意到石块的一面用油漆刷成了土黄色，另一面是天然颜色。他拿起另外一碎块，也是如此。

他站起身，把这块碎石板拿到照明灯下近距离观察，看到石板的中间有一条裂缝。他把石板翻个面，发现这条裂缝是贯穿的，但奇怪的是他用力扳石板，却不能把石板扳断。

“老大，你有什么发现？”

高栋思索了一下，摇摇头：“暂时说不上来。”

他抬起头看向了住宅上方，这一侧是每一楼层的过道位置，墙上都装了大玻璃窗，玻璃窗外是水泥搭建的挡雨板，挡雨板厚重坚实，伸出建筑约一米多宽，一些挡雨板上放着别人家的花木和蔬菜盆。

胡海平就是在跨进一楼的挡雨板前被这块青石板砸死的，说明石板是从楼上某一层的挡雨板上掉下来的——当然，也可能是被人为抛下来的。

高栋驻足沉默许久，转过身看向陈法医，低声问：“你觉得这是意外还是谋杀？”

陈法医不置可否：“从以往的情况看，这应该是一起意外。我能想到的可能情况是这块石板立在挡雨板的外侧，被风吹掉下来了。或者是当时刚好有个人在挡雨板上弄东西，不小心碰到了立在边缘上的石板，石板掉落砸中下面的胡院长。如果说是有计划的谋杀，从楼上拿块石板往下砸，哪有这样的谋杀？从来没听说过。况且这块石板我估计至少有六十斤重，普通人抬起都非常困难，哪有本事举起来往下砸？而且这石板掉下去，不是说想砸中谁就能砸中的。胡院长如果走得快一步，到了一楼挡雨板下，石板落下来顶多把他吓一跳罢了。或者他走得慢一步，石板也是砸在了他面前。如果没把他砸死，这种事情他铁定饶不了那个肇事者，非得活扒了他不可。”

高栋出人意料地爽快点头：“你说得很对，这是个意外！”他故意把声音说得很大声，让其他警察听到，“你分析很对，这是场意外！剩下工作主要是查清石板是怎么掉下来的，这工作是他们县局的事情，我们市局的可参与可不参与，恩……另外，这是场意外，可别让不明真相的老百姓把王宝国案子联系起来。”

陈法医奇怪地看了眼高栋，高栋从来不会如此轻率地给案子下结论定性，但他转念一想，马上明白过来了。

陈法医跟随高栋多年，深知办案中的轻重缓急。如今王宝国案子还没头绪，如果连法院院长也被人谋杀了，高栋是要负责任的，而且是大责任。

所以，现在最重要的是赶紧把胡海平的死与王宝国的案子做切割。

即便胡海平真是被人谋杀，即便两个案子能并案，现在也不能并案，必须单独当意外事故处理。

再者说，陈法医自己想想，今晚这次很明显就是一起意外，和王宝国案子的割喉凶杀半点相似度都没有。

第十五章

已经深夜，法医实验室里，高栋站在这块拼凑起来的青石板前默默无语，过了许久，招呼一旁的陈法医："查出石板是从几楼掉下来的吗？"

"还没，不过明天应该就有结果了。"

"石板的长宽和重量分别多少？"

陈法医拿过一份报告，读着："长度是85公分，宽61公分，重63斤。"

高栋点点头，现在首先能确定的一点，胡海平即使是死于谋杀，凶手也是站在挡雨板上把石板扔下去的，不可能站在窗户以内的位置。

重达63斤的石板，光抬起来就很费力了，更何况建筑外还有延伸一米多的水泥挡雨板，把石板举起向前抛出一米半，那是大力水手的能力，普通人压根办不到。

高栋抿抿嘴："石板长的一边都有玻璃胶的痕迹，看样子石板原来是固定立在建筑外面的水泥挡雨板上的。"

陈法医点点头："等明天天一亮，我们再去楼上查一遍。"

高栋道："对了，你有没有发现这块石板原本就不是固定的一块？"

陈法医凑近石板，翻来覆去仔细看了一遍，道："老大，还是你看得仔细，石板原本就裂成了四块，这里几条裂缝都是贯穿的，四块

石板应该是用建筑胶水粘合起来的。大概是装修用的瓷砖胶，瓷砖胶专门粘合石材，强度很大。”

破裂的石板上，可以清晰看到有几条贯穿性的纹路，把石板分成了四块差不多大小的石板，后经人用瓷砖胶相互黏贴，重新贴回成一整块石板。瓷砖胶很牢固，所以这块石板落到地上时，断裂成了几块，而此前已经裂开后重新粘合的地方，不少仍处于粘合状态，并未裂开。

高栋道：“还有一点，你看，这块青石板的一面用油漆刷成了土黄色。”

“是这样，可这有什么问题吗？”

高栋苦恼地摇头：“从目前的情况看，有几个疑点。第一，他们这座楼上怎么会冒出一块青石板？第二，石板是拿来做什么用途的？第三，石板上的玻璃胶有什么用途？第四，石板为何原本就处于断裂状态，又是谁用了瓷砖胶把石板黏合一起的？第五，石板的另一面为何要用油漆刷过？”

陈法医谨慎地开口问：“老大，你是怀疑这不是一场意外，而是一场谋杀？”

高栋不露态度地看着他：“你说呢？”随后平淡地笑了下，“现在王宝国案子正处风口浪尖，如今胡海平死了，对外我也只能说这是场意外。”

“我还是之前的观点，我从来没听说过会有这种谋杀方法。你站在楼上，看着谋杀对象走到楼下时，突然投个重物下去砸死他。这种谋杀手段太不靠谱，成功率太低，一旦没砸死后果很严重。”

“可如果不是谋杀，那么这块石板的疑点——不，现在还不能说是疑点，而是不同寻常的地方太多了。这不是一块普通的青石板。如果是个花盆，或者一个烟灰缸掉下去，刚好把胡海平砸死了，那么非

常合情合理，完全符合意外事故的判断。可凶器是块大石板，楼层里哪冒出一块青石板？”

陈法医咳嗽一声，道：“老大，可是你想啊，如果真是有人投下这块石板砸死了胡海平，他哪来这么好的眼力劲？石板从扔下到落地有个时间，哪有这么巧合，凶手想把石板扔下砸中胡院长，扔下时，凶手就能保证刚好砸中他呢？石板的宽度不过60多公分，下落时也未必是水平落地，一般经验，分量重的一头下倾，因此石板落地角度是倾斜的，我估计水平的投影宽度大概也就四十公分左右。也就是说，胡院长必须不偏不倚，在石板落地的一刹那，刚好站在这个宽度四十公分的狭窄区域内。他多走出四十公分，或慢走出四十公分，石板就砸不中他，即便砸中也未必是砸死。如果那样一来，胡院长岂会放过凶手？这后果想必凶手也一定知道。”

高栋给出了一个假设：“这很容易做到，比方凶手在楼上喊了句‘胡院长’，那么按照人的本能，胡海平自然会停下脚步抬头朝上看，天降石板正中他脑门。”

陈法医尴尬笑了笑，他没想到高栋会勾画出这样“奇思妙想”的犯罪主意。这个假设虽然可能，但他想象那个场景，就觉得很滑稽。别人喊一句你的名字，你一抬头，莫名其妙落下个巨大石板把你砸扁，这种剧情很难会发生在现实里。

高栋思索片刻，又摇了摇头，否定自己的假设：“我刚才说的也不靠谱，如果楼上有人喊你一句，你一定是退后几步朝楼上看的，站在离水泥挡雨板一步之遥的地方是看不见楼上的。况且你喊一句‘胡院长’，也不能保证胡海平一定会停下脚步往上看。现在咱们也是瞎猜，还是等明天的勘查结果吧。但愿这案子就是场意外吧。”他抬眼，显得有几分疲惫。

第十六章

早上第一节上完理科班的物理课，顾远回到办公室，朝一旁的理科班班主任问了句："魏老师，陈翔今天没来上课？"

魏老师是个四十来岁的中年女教师，皱着眉叹气："小顾老师你昨晚不在，不知道情况呐。昨天下午陈翔请假回家，结果到了晚上就被派出所抓了。"

"什么！"旁边的几个不知情老师也都围了过来。

魏老师愁眉苦脸道："也不知道陈翔怎么搞的，昨天晚上去城管队闹事，还把一名城管队员咬伤了，结果他被派出所抓走，关到现在。昨天很晚派出所电话打到学校，说了情况。"

顾远急着问："现在人在哪？"

"还在派出所关着，刘老师早上去派出所了，等他回来才知道具体情况。"她口中的刘老师是高二年级的年级组长。

顾远心事重重，走出办公室，来到教学楼下的空地处，掏出手机。他想了想，还是不给叶叔打电话了，避免警方查叶叔通讯记录时注意到他这个人，犹豫片刻，他拨了派出所的值班电话："喂，你好，我是叶叔的侄子，请问叶叔在单位吗？"

"哦，是顾老师吧？叶叔开会去了，有什么事吗？"

"是李警官！"顾远听出了对方的声音，他过去曾去过派出所几次，认得里面的几个人，忙接着道，"是这样的，李警官，我一个学生昨天晚上被抓了，我想问问他怎么样了？"

"陈翔是你的学生？"

“对。”顾远语气很焦急。

“他现在还在后面拘留室里关着，前面你们学校的一位老师已经来过。这学生真是不懂事啊，昨天晚上一个人跑到城管队闹事，还把人给咬伤了。”

“李警官，他什么时候能放出来？”

“这个目前恐怕很难，这件事情闹得不小啊——”

顾远着急打断：“把人咬伤了赔医药费，还会怎么样？他毕竟还是个学生，你们能不能通融一下？”

“他咬伤的是谁你知道吗？他把城管局的一名副局长给咬了。”

“啊！”顾远显然没想到陈翔闯出这么大祸，竟然把城管局的副局长给咬了，忙道，“伤得厉害吗？”

“很厉害，整个耳朵差点被咬断，鲜血直流，人还在医院呢。”

“他为什么昨晚会跑到城管那边去？”

“说来这学生也太冲动了，昨天下午城管上街处理违章流动摊点，这学生妈妈是个卖盐水鸡的，被城管抓牢要没收推车，结果他妈拖着车逃跑，摔了一跤，手摔伤了，车子还被没收。陈翔傍晚接到家里电话，请假回家，知道事情后，一个人不声不响背着家里人找到城管，想把车子要回来。后来就在城管队里跟人发生冲突，他们的一名副局长出来劝架，被陈翔咬住了耳朵不放，被拉开后耳朵就挂在头上，差点没掉下来。”

顾远顿时倒抽了一口冷气，问：“陈翔会怎么处理？”

“现在还不知道，我们查了他身份证，今年已经年满十八周岁了。城管那边要我们按照刑事案件处理，说他寻衅滋事，扰乱政府部门正常办公，抢夺公有财产，故意伤人罪。我们考虑到他毕竟还是一

中的学生，不懂事，而且年轻人冲动。所以案件暂时报到了县局，等县里面的意见。”

顾远站在原地，身体忍不住颤抖，寻衅滋事，扰乱政府部门正常办公，抢夺公有财产，故意伤人罪，任何一条罪名都足可以改变陈翔这孩子的一生。

他能体会陈翔昨天的心情，当得知母亲推车被收走，母亲在逃跑过程中一跤摔伤，这个文质彬彬的好学生涉世不深，在青春期荷尔蒙的冲击下，孤身一人来到城管队，想把推车要回来。城管队哪会让你这么一个学生就把推车拿回去，一定是拒绝的。双方最后一定发生了言语冲突，转而发生肢体冲突。一个瘦弱的学生，面对一群成年人，他在肢体冲突中，哪能考虑到这么多，这时候，人本能的动作“咬”就出现了。可是他咬的不是别人，而是城管的一位领导，并且差点把对方的耳朵给咬掉了。

归根到底，仅仅是少年人的一次冲动。年轻的时候，谁都冲动过，可惜你的冲动对象错了，是一个你根本无法匹敌的对手，比你厉害一百倍的家伙。

可是，如果仅仅因为少年人的一次冲动，而断送他原本充满遐想的人生前程，这应该吗？

顾远真的很心痛，他犯罪时没有心痛，他杀人时，他看着石板落在胡海平头顶开花时，心里没有任何的怜悯，没有任何的波澜，甚至可以说处于他意料之外的平静，这份平静中还带了一分快感。

可是此时此刻，当得知自己的学生发生了这种事，他就像那块突然失去支撑的青石板，顺着重力直直往下坠，顷刻间就要摔得四分五裂了。

他不是一个通常道义上的好人，可他是个实在的好老师。

顾远沉默了一瞬，忙道：“多谢你了李警官，如果叶叔回来，麻烦跟他讲下给我回个电话。”

“好的，不过这案子叶叔大概也帮不上什么忙，我建议你找你们学校领导，让你们领导找教育局，再找公安局和县里面的领导商量看看，是不是有通融的办法。”

“恩，谢谢你了。”顾远疲倦地挂上电话，开始寻找对策。

第十七章

年级组长老刘刚回到办公室，顾远和陈翔的班主任魏老师马上迎上去问：“刘老师，派出所怎么说？”

老刘眉头紧锁：“事情很严重呐，陈翔昨晚咬伤了城管副局长，耳朵被咬断半个，构成轻伤级别了。派出所还说陈翔刚好年满十八周岁，这……这弄不好得按故意伤害罪关起来。”

顾远忙道：“有没有什么其他办法？毕竟他还是个学生，平时表现一直良好，这点我们所有老师都看得到，昨天的事肯定是情急之下，青少年冲动造成的。陈翔明年全国竞赛肯定能拿名次，刘老师你一定要想想办法才行！”

魏老师也说：“是啊，陈翔一直是品学兼优，如果……如果被关起来，这孩子一辈子都毁了！”

旁边的其他老师也都附和着，老刘安慰道：“你们先别急，这件事咱们谁都帮不上忙，只有请校长找县里领导协调处理了，校长早上已经去了教育局，等下回来再看情况。”

这时，门卫给办公室打来电话，说陈翔的妈妈在学校门口，要进来。他们忙让门卫放进来。

来的是陈翔母亲，她一进办公室，就急得忍不住哭起来：“魏老师、顾老师，我儿子……我儿子能不能放出来？”

顾远问：“你去过派出所了吗？”

她啼哭着：“去了，只见了几分钟，他们……他们说要刑拘。”

顾远忙安慰着让她坐下："陈妈妈，你先别着急，这件事情学校一定会想办法解决的。"

陈翔母亲拍着胸口哭着："都怪我，我应该不让他舅舅打电话给他的，东西给城管没收就没收了，他在学校读书好好的，回家干什么！昨天他一声不响出去了，我们都以为是回学校上课去了，没想到……没想到……"她大声咳嗽了起来。

这时，下课铃响起，很快，喧闹的办公室吸引了学生的注意，老师们忙关上门，但同学们在各种消息的传播中，依然很快知道了陈翔的事。

老师们花费好大力气，安慰一番，送走陈翔妈妈，劝她回家先等消息，学校一定会想办法让陈翔出来。

陈翔妈妈前脚刚走，没几分钟校长蒋亮到了他们办公室。

所有老师都围了过来，急着询问陈翔的处理。

蒋亮咳嗽一声，严肃地说："不像话，太不像话了！我们一中的学生竟然做出这种事！脸都丢尽了！"

校长开场的一句话基调顿时把老师们都震住了，魏老师小心地问："校长，陈翔……他会怎么处理？"

"还能怎么处理！"蒋亮瞪了她一眼，看向所有老师，"高二年级出了这种事，值得所有老师好好反思！早上我找过教育局领导商量处理意见，最好的办法就是马上开除陈翔学籍，此后的处理由公安机关，我们学校不参与！"

顾远忙道："可他毕竟是我们学校的学生啊。"

蒋亮不以为然："我决不允许触犯刑法的学生在我们学校上课。"

顾远急着替陈翔辩解：“他毕竟还年轻，一直以来都品学兼优，年轻人应该给他一次改正错误的机会。”

“可是这个错误也犯得太离谱了！何况他已经年满十八周岁，已经走上社会的人了，他需要为自己的行为承担相应的责任。”

顾远几乎是恳求着说：“校长，如果学校不管他了，他这辈子就算彻底毁了。他一向成绩很好，所有老师都有目共睹，明年的全国竞赛他一定能拿奖，他考上清华北大都是很有可能的，他会为学校争取荣誉。”

“哼哼，”蒋亮冷笑声，“成绩好的学生就能犯罪吗？这样的学生不是给学校带来荣誉，而是给学校丢脸。好了，下午教务组再开个会商量，但陈翔是必须要开除的，这点毫无疑问，不用多说了。”

顾远狠狠咬了咬牙，气急之下，大声吼了起来：“就不能给条活路吗！”

一句话，顿时震得整间办公室鸦雀无声，包括办公室外偷听的围观学生，校长闭着嘴，怒气腾腾地瞪着顾远，所有老师都以万分惊讶的目光看着他。

顾远冷哼一声，转头拂袖而去，一把打开办公室的门，门外的所有围观同学都尴尬地看着他，他默不作声，脸色冰冷地从人群中穿了出去。

直到他走下楼梯，空气才仿佛重新流动起来，几个胆大的男生偷偷叫了起来，“顾老师真男人！”“顾老师好样的！”一开始还说得比较小声，很快声音越来越大，这些男女生都大声喊了出来，最后在几个带头学生的起哄下，几个文理科班的学生一起朝着已经走到教学楼下的顾远齐声喊：“顾老师，你是最棒的！”

顾远回头，看了眼这些学生，吐口气，心情低落地自顾朝着操场走去。

另一头，办公室里其他老师听着外面学生的喊叫，胆战心惊，纷纷劝着安抚校长，说顾老师年纪还轻，平时和学生们走得近，彼此关系好，这才一时激动顶撞了校长。

第十八章

上课铃响过，顾远一个人走在操场上，原本这节本该是文科班的物理课，他实在没心思静下心去上了，反正一定会有其他老师代课的，现在他只想一个人静一静。

蒋亮，你也算个老师？

顾远心中出离地愤怒。

学生出了事，不想办法挽救，反而第一时间落井下石，要把学生开除出校，跟他划清界限，完全交由警方处理。看似言之凿凿的表态，实际上就是这个校长推诿卸责，自私的表现。这样的人，根本不配当一个学校的校长，当全体师生的表率。他压根就是一个官僚，一个只想自己麻烦越少越好，压根不管他人死活的官僚！

一个学生，仅一次打架就毁了他一辈子？

若本该如此的话，为何副县长儿子纠集社会上的流氓打群架，多人受伤，影响极坏，最后仅给了个警告的处分？这公平吗？这是一个省一级重点中学该有的态度吗？

而陈翔，平日里一直是个本分的好学生，如果不是受了极其的欺辱，如果不是念及家中的窘迫，如果不是因为他妈妈在逃跑中受伤，给他一万个胆子他也不敢去闹事！

这样一个有担当的好学生，竟然要被学校开除，竟然要去受刑法审判！

好一个校长，好一个蒋亮！

顾远眼中寒光一闪而过。

这不是这位校长第一次这么干了，顾远记得很清楚。

蒋亮这位一中的校长在学校老师私底下的交流中，口碑都不太好。

他原本是浙师大的讲师，教书期间与学生谈恋爱，并与原配离婚，跟学生结婚。这在九十年代是影响很不好的事，所以当时大学领导认为他不适合继续担任讲师一职。蒋亮通过托关系，最后调来了宁县当中学老师。他善于经营，揣摩领导的脾性，在做了十几年教师后，终于当上了宁县一中的校长。

传闻他作风不太正派，当上校长后频传花边，又有人说他染指过教育部门的审批资金，甚至有人告到上面，但都被他摆平了。他跟县里的领导关系处理得很好，加上宁县一中的学生在几届高考中发挥出色，他成了当地教育界炙手可热的人物。但他在处理多起校园事务中，总是以一个官员角度处理问题的手法引起很多老师的不满，甚至有几位高级教师跟他发生争吵，最后一怒之下，出走去了外地学校。

顾远记得很清楚，他刚参加教书那会儿，他带的一个高一男生因不满补课，给校长信箱写了封投诉信，天真地声称要找媒体曝光。结果蒋亮直接要开除该生，该生对这次冒失行为多次进行反思道歉，高一很多任课老师也帮着求情，但最后，蒋亮为了维护自己的校长体面，决定杀一儆百，必须开除该生。

这件事引起很多老师的不满，老师们也同情该生，年轻人谁不曾天真过？最后经过各方努力，该生被开除出校，但保留学籍，档案上不写处分的处理结果。好在那名学生去了二中后，自己努力，最后还是考上浙大。

顾远对蒋亮那时处理学生的冷酷，犹记在心。

但现在摆在桌面上，急待解决的事是该怎么把陈翔放出来，让他回学校继续读书。

苦思冥想，得分两步走。

第一，自己低头找校长认错道歉，求他找县里领导说情，把事情淡化处理。

第二，找外地媒体来报道此事，给县里施加压力，毕竟这件事百分百是城管先动的手，否则陈翔怎会去咬别人耳朵？但他转念一想，这个办法并不可靠，一来媒体是否愿意报道也未可知，二来事情迫在眉睫，如果媒体来时，已经按刑事罪把陈翔收监了，到时媒体采访，县里各单位为了面子问题，一定会统一口径说是陈翔先动的手，城管没有打过他，到时不但人放不出，反而会重判。

看来需要另想个办法。

这时，对面曾慧慧朝他走来。顾远没等她开口，苦笑一下："好吧，我去上课。"

"小顾老师，我不是叫你回去上课的。"

顾远睁了睁眼睛，道："那你来做什么？"

"班里同学都很支持你，说你敢于——"

顾远连忙挥手打断："好吧好吧，我也冲动了一回，没做到为人师表，我可不想你们学我样子。"

曾慧慧低下头，微微红了脸，轻声道："小顾老师，我很理解你的心情，也许……也许我能帮点忙？"

顾远打量她一眼，皱皱眉，他越来越不喜欢和曾慧慧独处时，她所流露出来的不该有的情感，叹口气往教学楼走："你怎么帮？"

曾慧慧在一旁小声地说着："我爸爸是县公安局的治安副局长，陈翔的事，也许……也许他有办法。"

顾远知道她爸是公安局的领导，不知道居然是副局长，这件事她爸肯定有话语权，但顾远一点都不想把学生卷入进这个成人的交际世

界，如果他爸帮了这个忙，以后我对曾慧慧在学校要多照顾点?

他不愿这么做，他的理念里，所有的学生都是平等的，而不是由学生父母的身份决定学生的地位。

他果断谢绝道：“没事，我再去找找校长，这事情不是你们这年纪的孩子该管的。”

“我已经不是孩子了。”曾慧慧固执地说，偷偷朝他看一眼，又迅速低下头。

顾远假装没看见，笑了笑，又摇摇头。

“真的，这件事我相信我找我爸一定会有办法。”

顾远道：“我知道，不过这事情是成年人的事，你还是学生，不要管这么多。”

曾慧慧突然几步走到顾远面前拦住，看着他：“顾老师，你能不能不要总是按照师生眼光对我？”

顾远愣了一下，道：“那该是什么？”

“朋友。”曾慧慧犹豫了一下，道，“很好的朋友。”

顾远避开对方眼神，说了句：“我一直把你们当朋友。”他想绕过曾慧慧继续往前走。

曾慧慧大声道：“是朋友就该互相帮助！”

顾远停下脚步。

曾慧慧在一旁想了片刻，又道：“小顾老师，我说找我爸爸处理陈翔这件事，也不光……不光是为了你考虑。我知道陈翔是他们理科班成绩最好的，我觉得如果不能救他，他这么多年读书的努力就浪费了。难道你不想让他重新回学校上课吗？”

顾远点点头，吐口气：“我也想。”

“我知道你是不想让我们过早接触太多的社会现实，可是这件事还有其他办法吗？你为了你的学生可以跟校长翻脸，难道同样作为你的学生，能够出力时却要袖手旁观吗？”

顾远思索良久，毕竟，一个人的一生前程是最重要的，如果自己此刻没能尽到全力，最终未能救出陈翔，他永远原谅不了自己。为了叶家，他是冒着生命危险去做的。现在为了学生，暂且放下所谓的原则和脸面，有什么大不了的？他吸了口气，道：“你家住在哪里？如果需要，接下来我可能要拜访一下，麻烦你爸爸。”

“皇朝花园。”

“皇朝花园？”顾远心中突然一亮，沈孝贤一家也住在皇朝花园！

曾慧慧当然不知道他此刻心里还会想到以后的事，只是接着道：“今天我回家就问一下我爸爸，你哪天来先跟我说声，我好让我爸早点下班。”

顾远谢过了她，满腹心事地回去上课。是否真的需要麻烦到自己学生的父亲，他还没完全打定主意。

第十九章

中午，陈法医来到高栋办公室门口，看到高栋正在里面给县局的人开会，他正准备走，高栋叫住了他，跟其他人说了几句，打发他们走后，合上门，招呼坐下，随即问：“怎么样，你们早上看了现场，谋杀还是意外？”

“从早上的情况看，基本更能断定是意外。”

高栋皱了皱眉：“具体的。”

“我们在五楼过道窗户外的挡雨板上——这属于四楼窗户的挡雨板，我们从五楼的窗户爬出去，站在挡雨板上，挡雨板最外侧有一排玻璃胶，长度和青石板的一致，所以我判断青石板原本是用玻璃胶粘在那里的，大概是玻璃胶没粘牢，青石板落下去，刚好砸中胡院长。”

高栋想了想，问：“那么石板为什么一面刷上黄色的油漆？石板原本是碎裂的，为什么用瓷砖胶粘合起来？这两个问题怎么解释？”

“县局的刑侦队还在查这块石板的主人，相信找到此人就有答案了，之后的赔偿问题也解决了。”

高栋摇摇头：“这件事恐怕不太容易。谁会承认石板是他放的？以前新闻放了个案子，有个人走在大街上，天上掉下个烟灰缸，把人砸成了植物人，事后家属和警方找遍了整栋楼的人，都不承认烟灰缸是自己丢的。而那只烟灰缸掉下来后，现场围观民众不懂科学，把烟灰缸整理起来交给警方，结果这烟灰缸上查不出主人的指纹。这种案子永远也找不出答案。”

陈法医道：“烟灰缸毕竟大多数人家中都有，查不出也不奇怪。可是这块石板，我想应该能得查出。上面的玻璃胶很干净，没有任何霉变，表明这块石板一定是近期放上去的，可能就在几个星期内，最多也不会超过一两个月。”

“有办法通过玻璃胶确认石板放置的具体时间吗？”

陈法医摇摇头：“没办法，玻璃胶一旦和空气接触，二十四小时内会完全发生化学反应，彻底凝固。不像一些长期进行的慢性化学反应，能够通过分析物质中的剩余成分判断。”

高栋露出不太乐观的表情：“不知道玻璃胶什么时候放的，怎么查石板是谁弄的？”

陈法医道：“石板很重，搬上去不太容易，我想石板的主人搬动石板时，一定会有人看到，或许还能通过小区内的监控查出来。”

高栋沉默片刻，道：“挡雨板上，除了玻璃胶之外，还有其他东西吗？”

“什么都没有，空无一物。”

高栋躺进椅子里，闭眼思索了良久，睁开眼又问：“我看这块石板挺厚的，这石板能直接在地上立牢的吧？”

陈法医不明所以，只能点点头：“当然可以。”

“玻璃胶把石板粘在挡雨板上，目的是让石板立得更牢固吧？”

“当然。”

“前面你们的结论是，昨天晚上胡海平回家，刚好起风了，风把石板吹落，掉下来砸在胡海平头上？”

“嗯……猜测的可能情况是这样。”

“好吧，我们假设昨天晚上的时候，石板与挡雨板连接的玻璃胶已经断了，也就是说，石板是直接立在挡雨板上的，那么这个时候，你们有没有计算过，多大的风、朝哪个方向吹的风、施加在石板上的力该多大时，才能把石板吹落下去？”

陈法医脸露尴尬：“这个恐怕要找力学方面的专家来计算了。”

高栋点点头，他知道法医们对力学的知识，仅局限在判断凶器等方面，这类问题可从没接触过。高栋想了想，道：“还要再查，这样的结果远远不够。”

“好，我们再去一趟现场。”

“现场有人看管吧？”

“有两个派出所的民警一直在旁边看着，除了楼里的居民，其他人暂时不让进入。”

高栋满意地点头：“好，下午我跟你们一起去。”

“老大，你还是怀疑……”

高栋皱眉点点头：“是啊，如果单纯是个意外就太巧合了。这不王宝国案子才刚发生，胡海平下班就被一块石板砸死了。而且一个检察院，一个法院，两个兄弟单位的一把手。早上局长和省里的领导都跟我通过电话，要查清这起案子是否和王宝国案子有关，如果纯属意外，也一定要找出石板是谁放的，落实具体责任人的赔偿工作，好给他们法院系统一个交代。这案子上面很重视，我也不敢怠慢。另外呢，这块石板还有好几处疑点没有得到解释，在我自己看来，问题并不简单呐。但愿是场意外，是我想太多了吧。”他有些自嘲地笑了笑。

第二十章

胡海平住的小区和大多数小区一样，保安只管进出的车辆，不管行人和电瓶车。

高栋身穿便服，和张一昂及法医组的几个人一同到了小区。

昨天太晚了，许多现场情况尚未来得及看仔细。

小区很大，共有东南西三个门，大约一千余户，全部是小高层的电梯房，胡海平所住位置在小区中间的一幢。

高栋注意到小区门口有监控，小区内也有多个探头，看来这个小区还是挺正规的。

很快，他们来到胡海平所住的单元下，警戒线已经放下，现场还有两个民警在看守，地上的血迹差不多已处理干净，其余所有痕迹都按要求原封不动保持原样。

高栋跟两个值班民警打过招呼，就在附近走了一圈，没发现有价值的线索，随即带着陈法医上楼。

来到五楼电梯旁的过道，陈法医指着窗户外道：“老大，石板就是放在这外面。”

高栋扣下窗户中间的月牙锁，拉开窗户，朝外看去，窗户外的水泥挡雨板最外侧，有一条清晰的玻璃胶痕迹，长度和宽度都与石板相符。

他思索下，随即翻窗爬出，陈法医也紧随他身后跟出。

高栋仔细地检查了一遍玻璃胶，玻璃胶透明，上面没有一点霉斑和污垢，这表明玻璃胶是最近涂上去的。因为露天的玻璃胶，时间长了一定会长霉斑。他俯着身子，顺着挡雨板最外侧向下看去。这里距离地面大约有十多米，这个高度一块六十多斤的石板掉下去，肯定是要当场砸死人的。

底下的民警正抬头朝他看，他转身朝挡雨板其他地方看了圈，这个不到两平方大小的空地上，空无一物。他揉了揉太阳穴，又从挡雨板最外侧垂直向下看。凝神几秒钟，他眉头深深皱起，随即转身跟陈法医说："走，下去。"

"老大，你发现什么了吗？"

"嗯，也许吧。"高栋并不多说，爬回了窗户里，两人坐电梯很快到了三楼。

"来三楼做什么？"陈法医很不解。因为按照石板的破裂程度，从经验上看，石板不会是从三楼掉下去的，这里的高度不够。

高栋没有回答，又爬出了窗户，在三楼外的挡雨板上趴下身，仔细观察了一会儿，随即站起，朝下面的警察喊了句："车里的卷尺拿上来，送到五楼。"

高栋重新爬进来，折回到五楼，再次爬出窗户，站在挡雨板上。

很快，一个年轻法医带来了卷尺，高栋抽出卷尺，一端往下扔，一直扔到地面，对下面的人说："小刘，旁边找块石头绑在卷尺上。"

下面警察马上照做，高栋又把绑着石头的卷尺拉了上来。他把卷尺紧贴在五楼挡雨板的边缘处，绑着石头的另一头一直垂到三楼挡雨板的位置。随即，他叫人跑到三楼，把尺子的落地位置画上标记。

做好这一切后，他收了卷尺，再度来到三楼，把标记做了测量，此时，他脸上的表情更不好看了。

“老大，怎么了？”陈法医还没看出高栋的用意。

高栋冷声道：“这案子恐怕不是意外，是谋杀。”

“谋杀？可是……可是这怎么做到呢？如果有人要杀害胡院长，用这个方法谋杀，成功与否完全看运气，如果失败了，胡院长岂能放过他？”

高栋摇摇头：“凶手到底怎么用石板杀胡海平的，还有疑点，现在我能肯定的只有这是起谋杀，绝不是意外！”

他顿了顿，道：“我刚才用卷尺绑石头仔细测量过了，三楼的挡雨板比五楼的最外侧还宽出两公分。按照你们此前的结论，石板原先是用玻璃胶粘合固定在五楼挡雨板上的，没固定牢，被风吹了，石板掉落下来，刚好砸中胡海平。这结论有个大问题。如果是被风吹的，石板掉下来，那么一定是石板的上方先倾斜落下，当整块石板在空中处于水平位置时，贴地的石板另一侧才开始跟着掉下去。石板在整个下落过程中，只受到垂直向下的重力，水平方向是不会发生位移的。而三楼的挡雨板最外侧比五楼的宽出两公分。也就是说，如果石板是从五楼被风吹掉下去的，那么石板下落中，一定会先碰到三楼的挡雨板，接着再落地。我刚才检查过了，三楼的挡雨板边缘处没有任何被砸到的痕迹。”

陈法医微微眯起眼，点点头。他知道高栋昔年是浙大工科毕业的，所以才会想到这一层。

三楼的挡雨板比五楼的宽。而石板如果是被风吹掉下来时，石板不会出现水平位置的位移，所以无论如何都该先砸到三楼的挡雨板，再落到地上。

现在三楼的挡雨板完好无损，唯一的解释，法医的结论是错的。

高栋深呼吸一口，道：“基于这个证据，现在能断定的是，石板绝不是被风吹下来的。有两种可能。一是石板是被人推下来的，这才造成原本贴地的一侧发生了水平的位移，使掉落过程中没砸到三楼的

挡雨板。另一种可能是，石板不是从五楼掉下来的。这两种都意味着，这不是一起普通的意外，而是谋杀！”高栋眼神寒光一闪。

“不是从五楼？可是上面的玻璃胶和石板宽度一样啊？”

高栋道：“假如是一起谋杀，凶手故意留着玻璃胶，让我们误以为石板是立在五楼，然后被风吹下来的呢？走，咱们再去另外几个楼层看看。”

第二十一章

到了六楼后，高栋依然不辞辛苦亲自爬出窗户，这时，他看到窗户外底下靠墙处，钉着一块有些古怪的铁片。

铁片大约有十多公分长，钉的位置刚好是正中间，铁片上有个突起，整个形状像个老式的窗栓，中间有个手指粗细的洞。

高栋看着这东西半天，叫过陈法医："老陈，这是做什么用的，你知道吗？"

陈法医蹲下身也研究了半天，最后摇摇头："不清楚，没见过这东西，看样子是人为把铁皮加工成这个形状的。"

高栋皱眉点点头："莫名其妙冒出这个东西，有点奇怪。等下你先拍几张照片。"他又找人测量了六楼挡雨板延伸出去的宽度，结果是六楼的挡雨板比下面几楼的都要宽，也就是说，如果石板一开始是立在六楼，被风吹下去后，石板是不会撞到底下的挡雨板的。

现在高栋已经排除了石板是从五楼掉下去的可能，不，准确地说，是排除了石板原本立在五楼边缘处掉下去的可能。当然了，如果嫌疑人从五楼把石板扔下去了，也是有可能的。

但六楼冒出一个钉在墙根正中，人为加工，形状古怪的铁片，又因为六楼的挡雨板比楼下的都宽。

高栋不禁思索，会不会石板是从六楼掉下去的？而这块铁片又跟石板有什么关系呢？

如果真从六楼掉下去，凶手又在五楼涂了玻璃胶，显然本意是想误导警方的侦查。他在误导什么？他在掩饰什么？

高栋深知，谋杀案中，凶手多余的动作总是存在动机和目的的。

现在已经排除了石板是立在五楼边缘处自然掉落的可能，那么五楼的玻璃胶显然是个掩饰。

所谓掩饰，就是凶手希望警方把注意力集中在五楼，而不是调查其他地方。

为什么凶手希望警方调查五楼？一定是因为五楼调查不出结果。

真正的线索，在其他地方！

这案子凶手从头到尾没和胡海平直接接触，凶手的脚印、指纹、DNA这些线索是查不到的，那么凶手还会担心什么线索被警方注意到呢？

把犯罪的几项基本要素都列出来，只剩一个答案：那就是犯罪工具！

凶手一定把某种犯罪工具遗留在现场了！并且这个东西是凶手短时间内无法带离现场的！

所以才要五楼弄玻璃胶干扰警方的侦查注意力！

用枚举法排除了所有可能，只剩下这一种可能，只有凶手知道自己没办法第一时间清理犯罪现场，才需要事先伪造另一个现场！

从逻辑的必然演绎上推断，既然看破了五楼是故布疑阵，那么这就是唯一的结果。

但是现在还有几个问题。第一，石板不是从五楼掉落的，就一定是从六楼掉下去的吗？第二，石板是怎么被凶手弄下去的？第三，凶手怎么知道石板掉下去，一定能砸死胡海平？

对于第三个问题，高栋从五楼的故布疑阵中得到了启示。

五楼的玻璃胶不是犯罪后涂的，而是犯罪前。说明这不是即兴杀人，而是有计划的谋杀。同时，这也表明凶手对整个谋杀计划已经考虑周全了，说明凶手是个很有想法，很细致的人。

那么这样一个人，显然不会冒险去用一种完全凭运气，从高空扔重物砸死底下人的方式进行谋杀。这个谋杀成功率很低，并且一旦失败，后果很严重。

看来凶手对谋杀的成功率有着很高的把握。

高栋抿着嘴，想像着当时石板掉落的可能情景。

这样的谋杀要成功，条件就是胡海平刚走到底下时，石板也刚好同一时间落到他头上。

一种可能是，在胡海平走到挡雨板前的那个点时，被什么事耽搁了，停留在原地。

另一种可能，凶手计算好了胡海平的走路速度，也计算好了石板下落的所需时间，在胡海平走到凶手既定的位置时，凶手抛下石板，随后胡海平继续往前走，石板在下落，当他刚走到挡雨板前，石板刚好落在他头上。

高栋揉了揉太阳穴，这第二种可能听着似乎有些匪夷所思，但他细想一遍，这种谋杀的可能性确实存在。

每个人的走路速度在不同的时间，不同的环境下是不同的。但你在大部分时间里，却是以你自己的固定速度在行走。或许人自己从来不曾发觉，也不曾想过，但你每天大部分走路时，速度都是一样的。

尤其是下班回家，走进家门口时。

胡海平每天下班回家，车子开进小区停好，下车后，朝单元楼走去。此时，他没有心事，也没有急着处理的事，而且是在平地上走，这段时间里，每天的走路速度几乎没有任何差别。

走平地和爬楼梯不同。爬楼梯时，有时会心血来潮，跑几步。但走平地时，同样的一个人，同样的一天，同样的下班，同样地走向单元楼，这个时候的速度也是同样的。

高栋回想着自己下班回家的情形，他会把车开进地下停车库，下车后朝电梯走去，仔细回忆，似乎自己每次的步行节奏也是差不多。

当每天走向单元楼的步行速度是一致的，那么凶手就完全能通过设置这个诡计，造成重物高空坠楼，不幸砸死人的意外假象了。

当然，这只是一种可能，高栋暂时无法排除第一种可能。

假设第二种可能成立，那么他可以判断凶手八成是理工科的，因为这需要计算时间。

高栋是理科高材生，虽然高中毕业都快二十年了，但这些基础的计算速度的物理学知识还是记得很清楚。

第二种方式杀人，凶手需要计算石板从空中坠落的时间，这涉及到重力加速度，不过这很简单，任何一个中学生，甚至文科生也知道该如何计算。然后还要知道胡海平的走路速度，这也很简单，在单元楼附近蹲点守候几次，掐秒表就能知道了。

虽然这样的谋杀所需要掌握的信息很少就足够，但高栋想着如果真有人会用这种方式进行谋杀，他依然觉得匪夷所思，毕竟，他从未见过，甚至从未听说过。

现在是案件侦破阶段，遇到匪夷所思的案件，匪夷所思的假设是需要的，并且这个假设的一切出发点，均是看破五楼玻璃胶诡计后的逻辑演绎，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可能性。

随后，高栋指挥警员，每一楼层逐层进行细致的检查，不放过任何可疑的东西，包括窗户内外。

一直忙了几个小时，除了在六楼看到墙角钉着的那块铁片外，再无其他发现。

高栋苦恼地叹口气，难道这块铁片就是线索？可是他看来看去这块铁片，始终想不出会有什么关联。

无奈，他只能让人一边先收集小区内的所有监控录像，一边安排人继续逐门逐户调查单元楼的每户居民，另外，小区内的其他住户也要进行走访调查，胡海平的亲戚朋友的人际调查也要马上展开。

对上，为了避免被批评王宝国才死不到两星期，又死一个法院院长的失职，高栋只能报称是意外。可高栋今天经过调查，心里已经很清楚，这不是意外，并且，这次的凶手恐怕有点水平。

第二十二章

顾远当众和校长顶撞的消息很快就传开了。

顾远平日性格好，易与人相处，不计较个人得失，不光学生，大部分教师也和他关系不错。

他一回到办公室后，几个楼层的办公室都有老师跑过来，劝他消消气，低头跟校长道个歉，毕竟这件事可大可小，这事情若不妥善处理，难保下回校长不给他穿小鞋。

顾远仔细思量一番，自己前途事小，但因此得罪校长，最后害的还是陈翔。校长为了面子，更会坚持到底开除陈翔，学校和陈翔划清界限，此后必然就是司法审判了。如此一来，这学生的人生规划将被彻底颠覆。

思虑已定，他决定去找校长赔礼道歉，同时为学生求情。

年级组长老刘本说陪他一起去，怕这个年轻人脾气控制不住。顾远谢过了他的好意，不想让他难做，还是执意自己一个人过去。

进校长的办公室前，顾远悄悄打开手机上的录音功能，他打算无论如何也要求得校长帮陈翔，又怕校长一时答应后将来在城管局干扰下反悔，所以要留作证据。

他来到校长办公室门口，朝里张望一眼，蒋亮正坐在办公桌后看文件。

顾远敲了两下门，蒋亮抬眼一看是他，什么话也不说，继续低头看文件。

顾远小心地走进，低声道："校长，对不起，早上是我不好，我太激动了，希望你能原谅我。"

蒋亮冷哼一声，并不答话。

顾远只好忍气继续道："我仔细思考了一遍，您的决定有你的道理，也是为了从学校的大局考虑，是我太鲁莽，看问题目光短浅。我会在月底的职工大会上写报告进行反思，希望能得到你的原谅。"

这样的话出自一个年轻男老师之口，也算是极限了。在职工大会上当众反思，这是多么丢面子的事，顾远这么低声下气地道歉，蒋亮的威信有了，所有老师也知道了顶撞校长的后果。蒋亮再生气，此时也差不多气消了，朝他点点头，招呼坐下。

顾远谨慎地拉过椅子，在他面前坐下。

蒋亮道："你的心情我也理解，毕竟陈翔是你带出来的尖子生。也不是我故意为难你，不给你面子，你也知道，陈翔不光是你的尖子生，魏老师是他们班主任，刘老师是年级组长，你们都想保住这个得意门生是吧？只不过这次事情弄得很大，没法收拾了。"

顾远试着恳求："校长，他毕竟还是个学生，这次事情能不能当成一个打架事件处理，虽然是发生在社会上，但如果当成打架处理，他落一个留校察看的处罚，也算挽救了他。陈翔家里条件不好，他爸爸前几年去世了，就靠他妈妈一个人做点小生意养家糊口，他一向读书很用功，照此发展，考个好学校，也算有出息了。这回的突发意外，很可能彻底改变了他们家的一切。"

蒋亮道："我知道，我也想挽救这学生，但这件事我很难办。一大早我就去了教育局，你应该知道，教育部门在县里的领导级别比不了其他社会职能部门，这件事教育局帮不上忙，最后还是要县领导来决定。所以教育局领导的意见是，这件事我们学校不要参与，由公安部门去处理。"

"那么县里和公安部门有没有基本定调了？"

蒋亮摇摇头："还没有。最近检察院院长王宝国和法院院长胡海平都出事了，这件事你知道吧？"

"听说了。"

"所以公安局现在很忙，尤其是刑侦队一天忙到晚，这件事虽然报到公安局了，但最后由治安部门出面，还是刑侦出面，还没有最后决定。"

"多久会有结果？"

"估计总要几天时间的。主要是听说城管这边态度很坚决，希望公安部门尽快按刑事案件立案处理，另外，我还听说纪委的人也打电话给公安局，希望能按刑事案件定性。最后的结果，我个人估计不太乐观，所以我劝你也不用再多想了。"

顾远一惊："纪委？这案子不关纪委的事啊。"

蒋亮摇摇头："我不清楚，说是纪委沈书记的意思。"

沈孝贤，好一个沈孝贤，你欠的债又多了一笔！

顾远压抑住心中的杀意，恳求着问："难道这件事再也没回旋的余地了吗？"

蒋亮有点不耐烦了，但看着顾老师的眼神，也不忍发作，只能摊手道："情况就摆在面前，这也是我早上去了教育局，跟相关单位多方打听了解到的结果。这件事我们做不了主，所以和教育局领导商量，既然这样，还是开除学生，这也是为了学校的利益着想。"

"校长，开除陈翔的决定能不能先缓一缓，等公安部门的最终决定再看？"

"你还想做什么？"蒋亮瞪了他一眼。

“我叔叔是派出所的，我想找他再看看，能不能有回转的余地。”顾远的态度很诚恳。

蒋亮冷哼一声，道：“那随便你吧，开除决定也是要等县里最后结果的。另外有件事我早就想跟你谈谈了。上个星期你们学生给你送鞋，有这回事吗？”

顾远一愣，不明白他的意思，只好点头：“有。”

“这事谁安排的？”

“这……学生自发的。”

“你自己对这事怎么看？”

“什么……什么怎么看？”顾远不解。

蒋亮严肃道：“就算这件事是学生自发的，我听说上课期间给你送鞋，还搞得很隆重的样子，这样其他老师怎么看？还有我听说你们班学生放话，高三一定要你继续带他们，如果换其他班主任，他们要集体去向学校抗议，有这回事？”

顾远一惊，这些学生的话是怎么跑到蒋亮耳朵里的？一定是哪个老师打小报告了，所有单位里都不乏这种可恶的家伙。他只好佯装不知：“我没听说过有这个情况，如果有，我一定给学生去做思想工作，这种态度太不应该了。”

见他表态很快，蒋亮也点点头：“学校都知道你教导学生，采用了比较自由开放的方法，但这套方法是否真的适合当今体制下的高中生，我个人持保留态度。至于高三后，你这个物理老师要不要继续带文科班，还要等教务组商量后决定。”

“我知道，我完全服从学校的安排。”

蒋亮对他的态度很满意，准备继续恩威并重："你是个年轻教师，思想活跃，也有能力，如果好好做下去，我相信过几年等教龄到了，学校推荐你评选高级教师职称也是水到渠成的事。你回头好好思考一下，不要为了个别学生浪费太多的时间精力，你现在带的是重点班，如果能出好成绩，会对你个人的加分不少的，我看好你。"

"好，我考虑一下吧，谢谢校长，如果没其他事，我先回去工作了。"

蒋亮点点头。

顾远迈出教务楼后，感觉双腿很重。今天的这番道歉，不能促使学校为陈翔向县里求情，唯一的帮助就是让校长同意暂时不开除陈翔，等县里最后的决定。

尽管争取到了一些缓冲的时间，但陈翔的最终命运，还是要看公安系统怎么立案。

城管局和压根不关他事的纪委沈孝贤却都希望重判，陈翔的案子还有转机吗？

尽人事，听天命，但愿下一招有用吧。

第二十三章

不久，顾远接到一个电话，是叶援朝用座机打来的，因为彼此已经约定，双方不再用手机通话，也是为了减少两人的关联度。

“小顾，你找我？”

“叶叔，我有个学生被抓了。”

“我知道，叫陈翔吧？刚刚小李已经跟我说了，说是你的学生。”

“恩，他现在怎么样？”

“现在还好，你暂时可以放心，我们给他加了被子，早饭和中饭都有同事给他买了外卖。我们知道他是个学生，也知道昨晚的事不是他一个人的责任，都很同情他。”

“昨晚到底是怎么发生的？”

“陈翔他妈妈昨天下午在路上卖盐水鸡，遇到城管执法队的，他妈妈要逃跑，在追逐中摔了一跤，受了点轻伤，车子也被拖走了。陈翔接到他舅舅电话，知道这件事，昨晚回到家后，借口回学校自习，谁知他一个人跑到执法队，要领回推车和车上的灶具。这孩子也不懂事，整个车加东西也就一千来块钱，他怎么敢一个人跑去要呢。结果和城管值班队员起了冲突，发生扭打，他们一位刚好在还在单位的副局长赶出来劝架，知道他是个学生，不打算为难他，让他走。可这孩子就是一根筋，硬要领回车子，又跟其他人发生肢体冲突。那位副局长听说人还不错，看着这么多人围个孩子，怕出事，赶紧上去拉架，结果这孩子惊吓中哪分得清，一口差点咬断他半个耳朵。这之后，城管马上把他控制起来，报警，之后陈翔就带到我们所里了。”

顾远着急问：“那他有办法出来吗？”

“现在还不清楚，本来我们考虑他毕竟是个学生，年轻冲动，想按治安处罚关一天就放回学校去。城管局不同意，要求按照刑事案件定性。这件事已经报到县公安局去了，刑侦队现在很忙，暂没立案，但最后到底是按照治安，还是按刑事定性，不清楚。所以所里也放不了人。”

“叶叔，这件事你能帮得上忙吗？”

“你放心，这件事我会想想办法的。”

顾远想了一下，道：“这件事的结果，最重要是不是让城管局松口？”

“对，没错。”

“我去联系陈翔家里人，让他们找那位受伤的副局长求情，陈翔家境很不好，希望他念在陈翔也是一时冲动，不要跟这个学生再计较了。”

叶援朝道：“据我所知，那位副局长本人了解事情原委后，不想多事，没打算追究这孩子，劝大家就这么算了。只是城管局的其他人一定要求重判，所以事情很难办。”

“听说县里的纪委也要求重判？有这回事吗？”

“我也听县局的人说了。”

“这事关纪委什么事？”

“我不清楚，纪委要搀和一个学生的案子，大家都很奇怪。”

顾远思索片刻，又道：“你看这件事县局的曾博能帮得上忙吗？”

“曾局长？”叶援朝道，“他肯定说得上话，你认识他？”

“他是我一个学生的爸爸，既然这样，我今天就上门拜访一下，希望陈翔能尽快放出来。”

“嗯，我们派出所的也都了解到陈翔的家境，知道他的情况，他是个好学生，你这么为他着想，我这边也会多想点办法，多找点人看看。我这头有最新的消息，就跟你联系。”

第二十四章

回到县局不久，陈法医就来向高栋报告最新情况："老大，我们把现场和石板照片发给了浙大建工学院的力学实验室，刚收到消息，实验室给的初步答复是石板下落高度在十到二十米之间，再精确的数据需要做现场实验，你看有没有这个必要？"

高栋想了一下，问："请他们来现场要花多少钱？"

"大概几千块，我们和学校有长期的课题合作，他们就收点差旅费。"

高栋点头认可："行，那你安排吧，回头找江伟签字跟他们县局报销。"

"对了，刚江局来找过你。"

"让他现在过来。"

陈法医离开不久，江伟进入办公室，急问："老大，听说你亲自去现场查了，怎么样，是起意外吗？"

高栋皱皱眉，并没直接回答，而是问："王宝国案子的调查有没有新的进展。"

江伟苦恼地摇摇头："还是这些情况，该问的人都问了，也问出几个可能和王宝国有仇的人，但经过调查都排除了犯罪可能。当晚停电，小区监控没电，附近有后备电源的监控也因一片漆黑，一个都派不上用场。加上阴天天黑，冬天路上没几个行人，周围走访工作还是停滞不前。"

高栋深深叹口气："这案子照现在的情形看，就要办成死案了。时间拖得越久，就算查出一些蛛丝马迹，也很难去核实当晚情况了。需要想点办法呐！"

"老大，你有什么想法？"

高栋摇头道："该做的工作也就这些了，还能有什么想法。对了，叶援朝最近怎么样？"

"你还在怀疑老叶？"

"那倒也不是，你们提交材料里写的可能的嫌疑人里，我看来看去也就他一个当过侦察兵，又做过刑警，有这能力从背后对人一刀割喉，并且他也知道王宝国的住址。"

"可是他的嫌疑不是排除了吗？"

"他的不在场证明就是些物证，没有人证。至少没法完全证明他在案发当晚一定在家。"

"可是他作案动机也不够充分呀，他该去找沈孝贤算账，找王宝国算什么。"

高栋挥了挥手指："假定，我是说假定，假定这案子是叶援朝干的，他目标挑在王宝国，应该还有更深的内情，你再找人了解下，当初几家单位联合处理沈浩的案子时，到底发生了哪些事，王宝国参与此事到底有多深。另外，你再了解下，叶援朝最近是不是还天天喝酒。"

江伟不解："他有没有天天喝酒跟案子有什么关系？"

高栋解释道："如果他继续天天喝酒，那么他这种状态也没办法在短时间内又杀了胡海平——"

"等等，老大，你说胡海平是被人杀死的？"

高栋无奈地冷笑一下，看着他：“可以这么说吧。今天我去现场看了，已经排除意外可能。”

江伟脸上顿时冷汗都要下来了：“这……这不到半个月里连死两个一把手，这……”

高栋笑了笑，低声道：“这件事你们邵局长还不知道，你可以悄悄跟他支会一声，其他人就通通保密吧，要完全当成一起意外来查。”

“这……这……我明白了，这件事如果现在就让上级知道是第二起谋杀，影响太坏。可是人多口杂，咱们这么调查下去会不会让其他人起疑？”

高栋道：“这点不用你担心，胡海平案子主要工作全部由市局的人来干，我带的这队人都跟了我多年，可以完全放心。你们县局的主要工作就是走访小区内外周边，看看能不能查出石板是谁的。”

“行，反正县局的工作都由你来安排。对了，现在连死两个，是不是要提醒体制内各单位的头，口头通知大家注意个人安全？”

高栋摸摸额头：“我也正在为这件事犯愁。通知下去，动静就闹得太大，我们公安系统的压力就更大了。如果不通知，万一……万一再来一个，岂不是……很难办。”

江伟也深深皱起眉头，这件事的处理确实很尴尬，死了一个王宝国，他们加班加点调查，眼见案子都快成死案，没法向上级交待。现在再死一个胡海平，只能权当意外处理。这虽然有点巧合，但胡海平是在众目睽睽之下被石板砸死的，系统内外的人也都相信这是一起意外。如果现在通知各单位注意人身安全，岂不是会让大家起疑？那么背负肩上的破案压力无疑倍增。

高栋想了想，最后还是决定：“暂不通知吧，咱们尽快查清这两起案子才是重点。短短半个月，两起一把手的谋杀案，我猜凶手八成

是同个人。你这边马上去做一件事，查查谁和王宝国、胡海平都有仇。”

“好，我马上去办。”

“胡海平经济情况怎么样？”

江伟低声道：“据我所知，他比王宝国有钱得多，只不过他很低调，不过县里都知道他有钱。”

“他哪来的钱？”

“送礼啊，参股啊。”

高栋点点头：“法院院长跟社会层面的打交道比检察院多得多，这也难怪。也有可能里面有经济纠纷，调查需要深入一点，多找些人谈谈，要不然这种水下的经济账查不清楚。对了，他家庭情况怎么样？”

“他不是本地人，在这里当官有些年了，听说他离异多年，有个女儿在国外读书。这里没他的亲戚，朋友倒是不少。”

“那么人际关系就要从这些朋友里查了。”高栋默默思考一下，又道，“我估计调查会比较困难，既然他财产很多，跟他打交道的人一定不会吐露实情，尤其是跟他生前有往来的体制内的人，对有些方面的问话会格外敏感，你们要想点办法。”

“恩，尽力去办吧。”

高栋又叮嘱他一遍：“调查要把握原则，记住，现在这是一起意外，绝不是谋杀。明天我要去省里见领导汇报两次案情，有什么情况及时打电话给我。”

第二十五章

隔了一天，高栋回到宁县公安局，江伟第一个找上门：“老大，省里结果怎么样？”

高栋笑了笑，表情显得很轻松：“王宝国案子我跟省里领导解释了我们现今的侦办困难，领导表示理解，不想再给我们增加压力，只是说希望能尽快破出来，如果实在找不出线索，到时再想办法。”

江伟对这个结果深感意外，连检察院院长被杀案破不出都能得到谅解，江伟知道，这不是领导突然变得通情达理了，而是高栋的能量巨大，人脉宽广的缘故。

高栋继续道：“胡海平的案子我暂时当意外报上去，给领导看了我们的调查情况，也都相信了是一起意外。”

江伟顿时松了口气。

高栋面色一沉：“但我们绝对不能掉以轻心，外人不知道，你我都清楚这是第二起命案，一定要尽快把凶手捉拿归案，否则再出一起意外，我怎么费口舌都说不圆了！另外，王宝国案子如果最后破不了，我不想发生这种事，也不会发生这种事，记住。”

江伟尴尬地点点头。

“你这么急着找我有什么事？侦查有进展了？”

江伟道：“有件事需要跟你商量一下，我们县有个学生把城管副局长的耳朵差点给咬断了，现在按治安、还是走刑事立案渠道，大家意见不统一，我想征求下你的意见。”

高栋挥挥手，表示懒得理这种小事，道："你们随便商量下，你或者找你们邵局长拍个板不就行了。"

"邵局的意思是直接按刑事立案，抓人，审判。但昨天有个家伙，自称是香港的媒体，打电话过来询问这个案子我们会怎么处理……"

"等等，你说海外媒体？"

"嗯，对方是用网络电话直接打给我们县局对外办公室的，说想了解这个案件的最新进展。"

高栋静下心问："这是什么案子，还惊动媒体了？"

"那个学生叫陈翔，是县一中的学生，在学校成绩很好。他家里经济条件不佳，他爸前几年生病死了，他妈靠在路边卖盐水鸡养家糊口。结果星期一下午，他妈快收摊时遇到城管，逃跑中摔了一跤，最后推车还是被收走了。他儿子知道这件事后，当晚跑到城管执法队要拿回推车，双方发生冲突，他们一个副局长刚好路过劝架，结果混乱中耳朵差点被咬下来。"

"这学生有前科吗？"

"没有，派出所说他品行良好，这是他长这么大唯一一次闹事。"

高栋想了想，又问："惊动媒体了，嗯……这案子是他理亏还是城管理亏？"

"他来强行所要推车，没按程序走，当然是他不对。不过……不过嘛，据说当晚是多个零时工殴打他一个，他才发狂咬人的。"

高栋抿了一圈嘴，道："你们县里怎么看这事的？"

“这学生家境不好，自己却很上进，我们单位，包括下面派出所的，都很同情这学生，好多人都来为他求情。曾局大概也是受了什么人委托，这次也极力建议马上放人得了。不过城管局方面态度很强硬，要求按刑事罪定性，杜绝此类情况再度发生。县纪委办公室的也打来电话，也是想按刑事罪收监了。”

“纪委？”高栋冷哼一声，“这关他们屁事？”

“这件事我倒听说了一些原委，其实城管局的坚持倒不是因为那位被咬伤的副局长，那位副局长本人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并不想追究这学生，他们执法队的大队长据说跟此学生一家有私仇，大队长他爸是我们下面一个最有钱的乡的书记，他们家跟纪委沈书记关系很好，所以两头都要求重判。”

高栋嘘了口气，脸上露出不满，问：“你自己呢，你什么态度？”

江伟双手一摊：“我跟这学生无冤无仇，咱们单位好多人都觉得这孩子太可惜了，想着他也受过教训，直接放回学校读书得了。据说这小孩都能考上清华北大呢。一旦收监，不就全毁了？”

“他们学校的意见呢？”

“学校说一切听执法机关的意见。”

高栋苦笑地摇摇头，他了解了县里各方的态度，实在没想到，一个简简单单的日常小案，也会派生这么多事体，他问：“现在你是很为难，不好办咯？”

“是啊，邵局让我按刑事罪立案收监，可我又担心这件事闹得太大，媒体介入后不太好办。我这边想着你马上回来了，所以暂时没立案，等你的意思。”

“我的意思嘛，”高栋冷笑一声，“今天就把人放了。”

“直接放了？”江伟露出为难的表情，“城管方面给了处理意见，这回又是纪委办公室打的招呼，直接放了恐怕会驳了沈书记的面子，邵局这边也不好处理。”

高栋毫不在乎，道：“你告诉城管和纪委，就说我在你们县，是我亲自要求案件直接移交市局处理的，然后市局直接放人了，城管和纪委要啰嗦，让他们直接找我好了。至于你们邵局，这点小事也不会来找我。”

江伟不明所以，奇怪高栋为什么把这个小案子直接包身上，道：“老大，你怎么这么帮这学生？”

高栋责怪地看他一眼：“你呀，不要总被人当枪使。如果媒体曝光，事情闹大，案子翻盘，责任是谁的？还不是你的，还不是最后你立成刑事案的？到时关城管什么事，关纪委什么事，管你们局长什么事？以后有风险的事少参与，别总当排头兵往前冲，另外，”高栋咳嗽一声，“你的名牌手表、皮带藏起来，别这么亮着给所有人看，搞得跟个暴发户似的！”

江伟顿时一惊，他当然知道高栋不管权力还是财力都远胜于他，但高栋日常没穿警服时的装扮，只知道都是高档货，却从来没看出牌子。

第二十六章

“对了，让你查的东西怎么样了？”高栋泡了两杯茶，将其中一杯移到江伟面前，随后，手指交叉着，往椅子里斜躺。

江伟啧啧嘴，道：“胡海平交际太广，人际方面的调查还在进行中，暂时没有特别的发现。唯一的收获就是我们在胡海平所住的对面一幢楼找到了一位目击者。对方是个做生意的老板，上个周末刚好在家。对方说在周日那天，他站在窗户口看到对面有个人，爬到窗户外，把一块黄色的水泥板立在外面。”

高栋顿时打起精神：“立在几楼？”

“他说立在六楼的窗户外。”

“他能肯定吗？”

“是的，他家住就住在六楼，所以对方的位置和他是齐平的，这点他有印象。”

高栋微微一眯眼，果然是六楼，既然如此，那就完全证明了五楼的玻璃胶是反侦察伪装了。

江伟继续道：“对方说看到那人穿着工人的工作服，隔太远看不到长相，也不知道年纪，只知道是个男人。他以为是施工人员在修补外立面，所以并没有太多注意。”

高栋手指按住太阳穴，心里在快速算计着，他想明白了石板一面刷成土黄色的原因了。

这小区内所有建筑的整个外立面都是土黄色，并且，单元楼间虽隔了几十米，却能隔空相望。

如果凶手贸然把一块青石板立在外面的挡雨板上，虽然本楼住户看不见，对面住户就看得一清二楚了。如此突兀的一块青石板立在那儿，难保多事的家伙会找物业来问问。

而把青石板的一面刷成和外立面一样的土黄色就截然不同了，对面住户隔空望来，几乎不会注意到这里有块石板。就像那个目击者当场看到有人在立石板，也以为是修补外墙的施工作业。

玻璃胶是为了误导警方对石板原本所在楼层的判断，石板涂黄色油漆是为了让对面住户不注意到。

现在摆在台面上的主要问题就剩两个，一是石板上原本分成四块，粘合到一起是什么缘故？二是案发当时，石板是怎么落下去砸死胡海平的？

高栋思索片刻，道：“放石板的那个人有线索了吗？”

“还没，单元楼里每个住户都逐一询问了，全部否认自己和石板有关。”

“既然知道了石板是上周日放的，也知道了放石板的是个穿工作服的人，赶紧查监控，一定要找出这个人！”

江伟点点头：“好，我这就去安排。”

江伟刚要起身走，高栋叫住：“还有，叶援朝的情况打听过了吗？”

“我差点忘了，这事我找人详详细细问了，老叶的犯罪动机还真有。”

“怎么说？”

“当初叶晴死后，他老婆要告状，几次都被他拦下来了，但他毕竟派出所事情多，也没法天天管着老婆。他老婆先是找了几次我们，

局长不让立案，让人打发走。后来她多次找检察院，检察院说沈浩不是公职人员，不归他们管，沈孝贤他们更管不了，就算要管，也是要公安先立案，依旧打发她走。她闹了几次后，有一次王宝国下班开车上路，在路上被她拦下来，她死缠烂打不放行，王宝国发怒说再不让开他开车撞过来了。原本也只是吓唬吓唬她，王宝国稍微踩了下油门，把她往前推，谁知就撞倒了，结果头部着地。其实当时也没受什么伤，只是暂时昏迷了，王宝国随后打电话叫人送去医院，也派人传话给叶援朝，他要再管不住老婆，自己也别干了。这件事后来虽然就这么不了了之了，但我找人从派出所人口里问出，他老婆死后，叶援朝曾迁怒于王宝国，说要不是当初被撞了下，他老婆脑子也不会坏，也就不会得上严重抑郁症，最后跳楼了。”

高栋冷哼一声，皱眉摇摇头，他不想对这件事的是非对错做评价，他管不了宁县这么多，他的目的就是破案。

寻思半晌，高栋点点头，道：“叶援朝如果为了这个动机杀人，倒显得靠谱多了。上回说叶晴出事后，公检法都不管，才导致他老婆得抑郁症自杀。家破人亡后，叶援朝迁怒当事人，于是杀了王宝国。这动机无论怎么看，都显得弱了。如果说他认为王宝国开车一推，结果把他老婆脑子撞坏了，又加上王宝国家里停电给了他下手机会，这才导致他第一个目标不是沈孝贤，而是王宝国，就说得过去了。那么胡海平呢，这哥们有没有做过什么让叶援朝上头的事？”

“一开始叶援朝老婆也找过法院，要起诉。法院说她程序不对，公安都没立案，他们怎么受理？这案子别说他们县法院不会受理，就算告到市中院，告到省高院，还是一样结果，让她别白费力气了。可她不听，多次偷偷跑进法院，到胡海平办公室闹。一开始胡海平还是给叶援朝面子，不和她计较，每次打电话给派出所让他们带走。连着几次后，胡海平终于发怒，让法警把她拖走。谁知在争执的过程中，她又昏倒一次。”

“昏倒？该不会是打的吧？”

江伟摇摇头：“应该不会动手的，毕竟叶援朝好歹是派出所副所长。但叶援朝心里是否把这次昏倒和后来的神经病联系起来，就不得而知了。”

高栋冷笑一声，一个神经不正常的女人，多次跑到办公单位闹事，换谁都受不了，这些事也不能全怪王宝国和胡海平，毕竟他们前几次也是给叶援朝面子，让他管好老婆。但叶援朝派出所的工作也忙，哪能天天看得住。不过这事归根到底还是叶晴被沈浩撞死，几家单位都不管酝酿出来的。

当然了，谁让沈孝贤是纪委书记，监管所有其他单位，又是县委班子主要成员，为官多年，势力根深蒂固，又有省里的硬关系摆着，县级单位哪个敢动他儿子，就算告到市级单位，他儿子最后八成还是安然无恙。所以责任也不尽在王宝国和胡海平等人的身上。

如果沈浩他爹不是纪委书记，换做一般人，就算是个大老板，开车把派出所副所长女儿撞死，怎么都得按故意杀人罪死刑了。

这就是现实。

高栋没能力也没心思管他们宁县的“现实”，他要做的就是破案，只要能破案，管他们县里谁是谁非，跟他都没半点关系。

就像他让江伟放了陈翔，并不是他有多大的同情心，不想一个孩子的前途毁了。而是连着两起敏感案子的侦办期间，他已经下令周边媒体都不能报道了，要是因一个随便能处理的小案子把媒体引来，最后把这两起命案捅出去，那才是大问题。

所以这种时间点，他压根懒得理会放走陈翔会跟宁县其他单位闹不睦，别给他添乱就行。

现在的情况，把叶援朝作为假定嫌疑人，和目前的侦查线索是不矛盾的。

先杀王宝国，再来胡海平，叶援朝有这方面的动机。

他做过侦察兵，又干过刑警，有杀人的能力。

而且，王宝国和胡海平的住址，他都清楚。

但他也仅仅是有嫌疑而已，最关键的是：证据！

在没有证据指向的前提下，贸然就把叶援朝列为第一嫌疑人，顺着这条线查，如果和他无关呢？

那么就会犯了案件侦破中的头号问题，方向性错误。

高栋向来的办案技巧中有一条，在没有足够证据的前提前，尽可能少下或者不下方向性结论，只有强证据支撑下做出的必然性推论，才是无错的方向。

这套他擅长的办案方法有着强大的容错率，尽可能地利用人力物力，减少做无用功。

这也是他破案率远高于其他刑侦专家的原因。

高栋寻思许久，显然，表面上看，叶援朝是个嫌疑人的“合适人选”，却没有证据，尤其叶援朝的鞋码不符，并且在王宝国案发当晚，有不在场证明的物证，所以他不能贸然下结论。

“最近叶援朝的表现和过去一样吗？”

江伟点点头：“我找人偷偷问了，他还是和以前一样，经常喝酒，也不太管事。”

高栋心里刚对他重新泛起的怀疑又减少了一层，因为连续杀人案中，凶手杀人后，往往会出现杀人的亢奋期，生活状态多少也该有所改变。例如叶援朝最近突然不喝酒了，生活积极向上了，那就更符合嫌疑人特征了。可叶援朝依旧颓废的状态，这与嫌疑人有矛盾。

当然，也有可能是叶援朝故意伪装的，这是在演戏。高栋也想到了这一点。

他挠挠头，道：“12月6日傍晚，胡海平死的时候，叶援朝在哪？”

“执勤表上没有叶援朝，他是不是在家现在没法确认，需要调查一下吗？”

高栋点点头：“我上一回已经派人跟他当面确认两次了，如今再去查，恐怕不太好办。如果人真是他杀的，这回问一定是问不出的。”

“那怎么办？”

高栋道：“他的事你们县局不方便参与，我自会酌情考虑。你这头还是跟市局的人一起，抓紧时间查上周日的监控吧。”

第二十七章

江伟离开后不久，陈法医带着浙大力学实验室的老师来找高栋。

“老大，这位是齐老师。”

高栋伸手请坐，倒了杯水放到对方面前，道：“齐老师，相关情况老陈和你讲过了吧，这案子比较重大兼敏感，我也不多客套了，你讲下你们的实验结果吧。”

齐教授慢条斯理地说着：“我们做了几次实验，最后判断石板是从五楼、六楼或七楼掉下来的，由于石板下落时的方向、位置不能确定，下落后撞击地面的情况也无法精确计算，所以这三个楼层都是有可能的——”

高栋打断他：“中间值是六楼，对吧？”

“嗯……是的，不过这三个楼层的概率是一样的——”

“这点我们已经调查清楚，是六楼，因为有目击者看到有人把这块石板立到六楼窗外水泥挡雨板最边缘的翻边处。”

齐教授尴尬地闭上嘴，他们的工作也仅是通过实验，判断石板到底是从几楼掉下来的，既然高栋已经有了答案，那他们的结果也没多大用处了。

高栋接着道：“不过现在我有个疑问，齐老师，在你看来，如果有人在六楼把石板往下扔，砸中胡海平的概率怎么样？”

“很低，因为六楼高度大约在二十米，物体自由落体下落二十米，需要两秒钟。我们实验了那块石板，由于石板的重心并不完全均匀，所以石板下落时，也不是处于水平状态，而是稍微有点倾斜，水

平投影宽度大概在四十到五十公分左右。如果真像高局您说的那种情况，楼上的人在投掷石板前，需要预估出被害人在两秒后刚好处于五十公分内的狭窄区域。而正常人一秒钟的步行速度在两米左右。也就是说，投掷石板的人的时间判断精度误差不能超过四分之一秒。”

高栋思索着齐教授的话，脑中绘制着胡海平遇害的情景。

胡海平在离一楼的挡雨板约四米多时，六楼的石板开始落下，两秒后，胡海平踩入那个“五十公分”宽度的致命区域，被石板击中身亡。

齐教授又道：“这是最简单的情况，计算的是石板只做自由落体运动需要的时间。这个前提是，六楼的人是把石板以相对水平的位置抛到空中，扔下去的。但石板很重，我想很少有人能把石板抛出去。更大的可能是那个人把石板推下去。”

“哦？推下去和抛出去有什么区别？”

“推下去需要计算的时间就更复杂了。”齐教授喝了口水，继续说，“假如石板当时是立在边缘处，人为推了一把，把石板推下去。那么运动要分解成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石板的底部一边依然受挡雨板边缘的支撑，石板上方在空中向外倾斜，当倾斜成水平位置时，受支撑的一边也脱离了挡雨板。随后就是第二阶段，石板开始做自由落体运动。在第一个阶段中，石板是做了一个圆弧的翻转运动。这个翻转的时间很难准确计算，因为如果推出的力度大，翻转的过程就短，反之，推出的力度小，翻转所花费的时间就长。”

“你估计这个翻转过程需要多少时间？”

“大概零点几秒，应该会超过四分之一秒。”

高栋皱上了眉，这一下问题比他原先的假设更加复杂了。

原本他认为，凶手如果要砸死胡海平，必然是对速度和时间进行过计算的，而且这些工作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复杂。

凶手只要通过反复连续的跟踪，掐秒表精确地计算下胡海平平时走向单元楼的速度，再计算出石板从六楼落到胡海平头顶所需的时间，然后在地上做个标记，当胡海平一走到标记处，开始把石板往下扔，只要当时胡海平走路速度与平常一样，最后谋杀的成功率是非常高的。

但现在齐教授的话给了他新的思考。

石板非常重，一个成年男子搬起很困难，而你搬起后是要保持水平状态往前扔出去的。扔出的力气小了，石板直接撞在了六楼挡雨板上。而扔出的力气够大时，石板在水平方向会有位移，相当于做了个抛物线运动，落地时很难砸准胡海平。

从常理上来说，成年男子搬起石板并有这力气水平抛出去的已经罕见了，而且扔出的时间点要恰当好处，这更不可能办到。

看来石板应该原本立在边缘处，推下去的。

但这个环节的问题就是推下去的瞬间，石板并不是直接自由落体了，而是先做了一个翻转运动，当石板处于水平时，受挡雨板支撑的一侧才脱离挡雨板，这才开始做自由落体。

而翻转运动又要花费零点几秒。

但凶手犯罪成功的前提是计算出石板下落的全部所需时间，精确地把误差控制在四分之一秒内。

高栋抿了抿嘴唇，他现在有两个判断。

第一是凶手这次的谋杀，运气成分也占了很大一部分，或许他从来没想过石板下落过程是这么复杂的，完全是看情况大致预估胡海平的走位。或者是他会计算自由落体的时间，把整个过程计算成自由落体，结果也成功了。

这得归咎于他的运气好。

第二种情况是凶手并不是靠运气完成了此次谋杀，甚至，石板下落的两个阶段所需时间他都精确计算在内了。第一个阶段的时间计算要用到微积分，高栋早就把大学学过的微积分知识抛到九霄云外了。

如果凶手会用微积分，那么凶手会是什么身份？

高栋瞥了齐教授一眼。

没错，如果凶手杀人不是靠运气，那么凶手的职业逃不脱教师、工程师或者大学刚毕业没几年的人群。

叶援朝呢？

似乎不可能了，他这把年纪绝对不会微积分。放三十年前他也不会微积分。他肯定这辈子都不会微积分。

可问题是，凶手这次犯罪，到底是凭借了运气，还是抱了必然的胜算？

第二十八章

星期五，陈翔重新来到学校上课。

早自修时，班主任魏老师就把他叫到办公室，和年级组长刘老师一起给他做了思想工作。他们并没提星期一晚上的事，这些拥有人生阅历的成年人很清楚，这学生承受的压力已经够大了，他们的责任是帮他减压，告诉他一切都过去了，以后好好学习，早日考上大学，同学和老师依旧是你的同学和老师。

陈翔感动得边哭边点头。

在派出所关了三天，这是一个十七、八岁的学生从未经历过的处境，一度他被告知要刑事立案，这也意味着坐牢。他顿时万念俱灰，多年的苦读，在离大学仅一步之遥时，戛然而止。

更有为了他每天起早摸黑摆摊的母亲，他觉得自己是个罪人，对不起关心自己的每一个人。直到昨天下午，他突然被告知可以回学校读书了，他几乎不敢相信，据说被他咬伤的那位副局长和城管局都不打算追求了，小小年纪的他压根想不到外面关心他的人为他所做的努力，他更不会想到，自己是否要被刑事立案的命运，仅掌握在领导的一句表态上。

如果不是高栋那句“放了他”，他这辈子就将彻底改写；如果不是他那位物理老师刚犯下重案，高栋不想节外生枝，才说放了他，他这辈子还是会被彻底改写。

命运就是这么奇妙！

顾远以为是自己假冒海外媒体，用网络电话打进公安局，才使警方有所顾忌，放了陈翔。他压根不知道真正原因是自己那天晚上的杀

人，才阴错阳差，救了自己的学生。

中午吃过饭，顾远正在办公室备课，陈翔找到他，说想跟他私下谈一谈。

顾远笑了笑，站起身，带着陈翔来到操场的偏僻一角，转过身，微笑地打量着他：“状态恢复得很快，怎么，想找我聊什么？”

陈翔突然双膝一沉，在他还没跪下前，顾远就一把托住，道：“你这是干什么？”

陈翔顿时眼睛红了：“小顾老师，同学和魏老师都告诉我了，这几天是你一直在为我奔波，还……还跟校长闹翻了，我……我对不起你，我对不起你！”他眼泪在打转了。

顾远拍拍他肩膀，咳嗽一声，他向来不习惯煽情感人的场景，想了想，道：“你是我学生嘛，当老师的不可能面对学生出事不管不顾，你可别这样，啊，我们现在是师生，以后毕业了是朋友。这件事也不光我一个人出力，魏老师和刘老师为你的担心不比我少。事情已经过去，我们就当从来没有发生过吧。学校这次对你留校察看处分，也只是形式上的，你不要多想，总之到下学期，处分一定会撤销的。加油，好好学习，你可是半只脚踏进清华的学生了。”

陈翔感激地笑着点头。

“对了，你家认识纪委的人吗？”顾远对沈孝贤居然打招呼要重判陈翔这么个学生很好奇。

“不认识，”他顿了顿，咬咬牙，又说，“反正纪委的没有好人。”

顾远奇怪地问：“为什么这么说？”

陈翔脸上露出了苦涩，又带几分坚强，道：“这些都是过去的事了。”

顾远搭过他的肩膀，轻拍几下，道：“能告诉我吗？”

陈翔犹豫了一下，看着顾远真诚的关心目光，缓缓开口道：“我家本来住在绿湾乡，我爸是乡里一个村的村长。六年前，造公路占了我们村的地，上级安排了一千多万的补偿金，结果被乡党委书记江盛截住私吞了，只给我们村不到五十万。我爸为全村人去告状，告到县纪委去了。谁知县纪委书记沈孝贤和乡党委书记江盛是战友，纪委直接把举报信转交给江盛。江家当天就带了一群人来我家砸了个遍，又把我爸打伤。我爸伤好后，跑到市里告状，为此事不但又得罪江家，更得罪了沈孝贤。听说沈孝贤权力很大，最后不但把这件事压下来，还指示江盛要彻底把我家整得不敢乱说话。我爸伤好后，气不过，又去省里上访，这一次江盛把补偿款全部退回村里了，还受了处分，但过后没多久，我爸被人发现淹死在海塘里。乡派出所经过调查，说我爸喝酒后不慎失足落水。可我爸有肝炎，不能喝酒，他怎么会酒后落水呢？”陈翔的脸已经被气愤所憋红，只是此刻他眼中没有泪水，只有愤恨的目光。

顾远紧紧地握住拳头，口中不禁道：“实在是畜生，根本不是人！”

“我爸死后，我考上县城的第一初中，我妈也到县里来打工，后来一直摆摊卖盐水鸡。谁知江盛的大儿子江华当上了城管队的队长，有次看到我妈在摆摊，直接把推车收走了，此后他在路上看到我妈，都要把车收走。这次已经是第五回了，我……我实在忍不下这口气，所以……所以才做了错事。”

顾远直直地摇头，大声道：“你没有做错事，换了任何人都受不了。”他顿了顿，放低声音，充满鼓励地看着陈翔，“只是你社会经验不够，做事不够聪明。记住，你有这样一位妈妈很了不起，你再忍几年，等你将来工作了，赚钱了，你妈妈会为你自豪的。”

与此同时，顾远也明白了，为什么沈孝贤会跟公安打招呼，要重判陈翔这学生。

陈翔他爸当初几次告状，害他们不但把钱退回去了，还受了处分，于是甚至迁怒于陈翔这孩子。城管局的坚持，自然是因为那个江华，也一定是江家告诉了沈孝贤，当初害他们摔个跟头的人的儿子闹出大案子，所以才要彻底把人往死里整。

好吧，沈孝贤，你该死，你儿子该死，你老婆该死，你全家都该死！

你或许以为你可以一手遮天，没有人能整你，只有你整别人。可是你别忘了，你的命只有一条！

可是顾远心里又抗拒杀了沈孝贤，因为一旦那样做，叶叔的动机就一览无余了，接着也会查到自己，不管叶叔还是自己，都将走到命运的终点。

第二十九章

下午，顾远接到校长办公室电话，蒋亮要他去一趟办公室，有点事需要找他谈谈。

挂上电话，顾远思索片刻，陈翔已经放出来了，蒋亮还找自己会有什么事？难道江华他们家又通过关系找到蒋亮，学校还是要开除他？可早上老刘明明说学校会对陈翔进行留校察看处分。

顾远心中有些忐忑，想了想，好吧，如果蒋亮你玩阴的，早晚我也要玩你一回。

他收拾一下心绪，朝教务楼走去，进校长办公室前，他又一次偷偷打开了手机录音。

“顾老师，坐吧。”蒋亮出人意料地摆出了一张客气的笑脸。

顾远谢了声，坐到蒋亮的对面。

“顾老师，是这样的，有个问题我想征求下你的意见，陈翔昨天被放出来了，今天也回学校上课，但是后续的处分问题你怎么看？”

顾远微微皱眉：“早上刘老师不是说，给予留校察看处分吗？”

“嗯……”蒋亮咳嗽一声，“一开始是这样的，但这也只是初步意见，教务组不还没最终决定嘛。”

顾远直盯着他的脸问：“校长认为留校察看是处分轻了，还是重了？”

蒋亮尴尬地避开他的眼神，道：“这次陈翔犯的错误是很严重的，这点你不否认吧？嗯……之所以公安机关不对他进行刑事立案，

主要顾虑到他毕竟是我们宁县一中的学生。他人虽然放出来了，但他这本身行为是触犯刑法的，一个触犯刑法的学生是否适合继续在我们学校读书，这点还值得商榷。”他瞥见顾远的眉角正微微收缩，心中虽然甚是厌恶，却想避免再闹出上回老师训斥校长的尴尬，连忙补充道，“我个人的意见嘛，一个学生成材不容易，我们学校应该给他改过自新的机会。但是县里有几个单位和领导跟教育局打过招呼，说是这样的学生不该继续留在宁县一中，最好是开除了，再不济让他转学到二中、三中去。我这边也很难办，所以需要问问你们任课老师的意思。”

顾远忍气道：“我觉得不该开除，留校察看处分已经够重了。在这件事之前，陈翔一向品学兼优，每个学期都拿到奖学金，这样用功上进的学生很难得，开除他将是我们一中的损失。”

“可是他毕竟碰了法律红线吧，这件事整个学校包括社会上都知道了，继续留他在学校，其他家长势必要担心自己小孩在学校的安全问题，社会上对我们学校的评价也会是负面的，这点你有考虑过吗？”

很明显，蒋亮心里想的就是开除陈翔，这件事恐怕和江家、沈孝贤脱不了干系，否则现在人都放了，他也不会逆着学校老师的人心说出这番话。

蒋亮也知道，开除陈翔一定会引起相关任课老师的集体不满，甚至引起高二年级全体教师的反弹，后果可大可小。如果能把最关心此事的顾远摆平了，其他老师就不会冒出来再当出头鸟，开除陈翔也就水到渠成了。

顾远思考了一下，道：“这方面的担心根本没必要，首先陈翔从来不是个会闹事的学生，不可能做出伤害同学的行为，我想没有家长会有子女安全方面的担忧。其次，如果我们学校留陈翔读书，社会上会认为我们学校愿意给犯错的孩子机会改正错误，评价反而是正面的。”

蒋亮厌恶地瞥一眼顾远，道："你的说法也是你自己想当然的，没有任何根据。"

"这样吧，这件事我明白校长你也很为难，对陈翔的处理意见，我看不妨留到教职工大会上讨论，必要的话进行全体民主表决。"

蒋亮冷哼一声，留到教职工大会上表决？这不是成心给自己难堪嘛！任课老师都对陈翔印象很好，各个课程组相互一沟通，表决大会上，岂不成了自己一个人跟学校全体老师唱反调？这姓顾的上回还说要在教职工大会上念检讨书，这次是成心跟自己过不去了！

蒋亮长长地吐了一口气，道："顾老师，你知道公安局为什么放陈翔出来吗？"

"因为他是学生。"

蒋亮摇摇头："光这个还不够，因为有海外的媒体，打来电话问这个案子，公安局不想多事，所以息事宁人，把他放出来。"

顾远表情没有任何变化，道："那又怎么了？"

"这件事发生才几天，国内媒体都没有过问，海外媒体怎么会知道？这事谁做的？"

顾远依旧面不改色："可能有人告诉媒体的吧。"

"你别骗我了。"

"骗什么？"

"一定是你干的，至少，你一定是参与者。"

顾远连忙否认："怎么可能？我从不认识媒体。"

蒋亮又故作轻松地笑了下："陈翔家里都是农村人，不会这么快想到找媒体。学校老师里，你最关心他，你年纪轻，脑子转得快，这

件事我想来想去，也只有你会第一时间去找媒体。”

顾远眼睛动了下，还是坚定地否认：“没有，我真不知道会有媒体过问。”

“顾老师，你放心，你也别紧张，这件事我会替你保密的。我知道你的苦衷，也知道你的最终目的，你觉得陈翔成绩好，希望他能竞赛获奖，甚至上清华北大，好为你争光。”蒋亮似乎吃准了顾远。

顾远只能说：“校长，如果你一定这么认为，那我也没办法。”

蒋亮把身体向后一仰，道：“好吧，不管是谁参与的，我只想说，找媒体这种事是很敏感的。但这件事我也不想再深入调查了。我们再回头说说陈翔这件事，你知道，学校并不是孤立的，学校发展，要靠政府的支持。政府的意见，学校在很多时候是很难拒绝的。所以，在这件事上，我希望你能改变一下你的态度。说实话，从我本人角度，这学生，我不太喜欢他，只要你同意学校的处理意见，过几年我一定推荐你评选高级教师职称。”

蒋亮以为前面暗示威胁找媒体的事跟他有关，又画了“高级教师”的甜饼给他，他一定会就范，至少对开除陈翔能保留自己的意见。

谁知顾远听完就站起身，道：“对不起，校长，不是所有老师都想着评职称的。我冒犯你的地方，我愿意道歉，愿意检讨，但让我同意开除我的学生，我做不到。”

他直接转身离去，又一次让蒋亮身处目瞪口呆的尴尬中。

好你个蒋亮，公安局都放人了，你还想把人往绝地逼！

顾远快步迈回教学楼，心里只想着一件事，蒋亮已经不适合继续当校长了。

第三十章

星期六，县局还在加班加点，高栋已经几个星期没好好休息，他手下这批人也是一样，眼见离过年只有两个月，这案子若破不了，再闹出新的案子来，这一大帮人都不用过年了。

高栋心急如焚，却只能表现出一幅成竹在胸，谁让他是领导。

他安排了市局几个人查胡海平小区的监控，到了下午，终于传来消息，发现了目击者口中那个穿工作服的男子。

高栋带着张一昂来到专门为物证科人员开设的办公室，仔细地看了几遍监控。

这个监控探头装在胡海平单元楼不远处的路灯杆上，刚好能拍到单元楼门口的场景。

星期日下午1点多，一个身穿灰色工作服的男子出现在镜头里，他戴了顶鸭舌帽，帽檐压得很低，并且工作服里套着一件高领外套，外套领子立起。从男子现身，直到离开监控区域，他始终低着头，压根看不到他的面部特征。此外很明显，男子还戴了一副手套。可以说，身体几乎没一处皮肤暴露在监控中。

男子进入监控时，手里抱着一块用纸板包裹的东西，那东西形状是个平的物体。男子站在单元楼门外时，停留了一些时间，此时他背对着监控，看不到他在做什么。高栋猜测他应该是在按门铃。

片刻后，他拉开了门，同时用手里的东西挡住会自动关上的门，返身到旁边花坛里拿了块石头，抵住门。他捡起地上的东西，进入单元楼，没过几秒钟，空着双手出来。

再过了不到一分钟时间，男子再次拿了同样一个用纸板包裹的东西，走进监控里，他又走进单元楼，几秒钟后还是空着双手出来。

如此，一共进行了四次，最后一次男子除了依旧拿了一块纸板包裹的东西外，还挎了一个工具包，他进入单元楼后，踢开地上的石头，关上了门。

下一段监控隔了一个多小时，也就是2点半，男子打开单元楼的门，离开了。这次他只挎了一个工具包，之前出现过的四块东西都不见了，说明那四块东西都留在单元楼内。

高栋点上一支烟，看了几遍监控，隔半晌，吐了口气，问："这家伙始终没露脸，看不到长相，单元楼的电梯监控有没有查过？"

"查过了，没发现此人。可见他一定是走楼梯上去的，没坐电梯。"

"果然如此，我明白了。"

张一昂不解问："老大，你明白什么？"

高栋看着他："你知道为什么石板是裂成几块，并且用瓷砖胶粘合一起了？"

张一昂茫然摇头："想不通。"

"本来我也想不明白，看了这段现场监控，我知道了答案。这样一块重六十多斤的石板，一般人都搬不动。他要把石板弄到六楼，只有走楼梯，或者坐电梯。他为什么没坐电梯，而是走楼梯呢？因为电梯里都有监控，虽然他戴着鸭舌帽，又把领子立起来，但进入电梯后，监控离他很近，就算拍不到他完全的脸部，至少身体上或衣着上的一些特征能够近距离很清楚地拍进去，他不想多此一举，冒这个险。选择走楼梯嘛，问题是六、七十斤重的石板，一个人搬上去谈何容易。于是他就把石板敲成了四份，每份约十五斤，用纸板包裹后，

一块块抬到六楼，再拿出石板，用瓷砖胶粘合起来。瓷砖胶粘合后，过五分钟强度就足够牢固了。此时，又成了一整块的石板。”

张一昂嘴巴微微张起，显得很惊讶。凶手连把石板搬上去这个小环节上都做得如此细致，又想出用高空落物砸死人的谋杀计划，实在太可怕了。

他想了片刻，道：“老大，既然凶手是通过楼梯把石板搬到六楼的，也就是说他来回走了四次楼梯，需要花费挺多的时间，我们找找单元楼里的居民，说不定有人刚好那时经过，遇到了他呢？”

高栋摇摇头：“没用，遇到了又怎么样，如果换成你下楼时遇到一个装修工从旁边经过，你记得住他的长相？这事都隔了六天了，就算当时真有人走过，你现在去问，对方一定连当时有没有遇到过一个装修工都想不起来了。何况刚才监控时间内，并没有居民从单元楼里走出，而且这种电梯房，大家一般都坐电梯，很少会走楼梯。”

张一昂无奈点点头，高栋说得很对，人眼不是照样机，你生活中每天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陌生人，没人会记得上午街上遇过谁，更不会记得别人的长相，除非是特别奇形怪状的人。——当然了，如果天生爸妈对不住你，给了你一张外星人的脸，谁见你都过目难忘，你还去玩犯罪，这被抓到就别怪公安机关太厉害了。

旁边一名年轻的小警察问：“老大，这男的似乎是先按了单元楼的门铃，随后门开了，会不会楼里住了他的同伙，同伙按了有线门铃，给他开的门？”

高栋冷笑一声摇摇头：“楼里住着他同伙的话，还能让你们监控中查出谁搬来的石板？他何必要一次性连续搬四次石板，他隔几天带一块石板上去，用纸板包住，你根本想不到里面会是石板。”

这位刚加入刑警队，还在实习期的小警察天真地问：“可是他按了门铃后，就有人给他开门了，怎么会给陌生人开门呢？”

这个问题高栋都不想跟他废话，心里想着张一昂破这种大案，怎么把队里笨得跟猪一样的人都给带上了。

张一昂只好尴尬地向自己这位手下解释：“你随便去任何一幢底下装了有线门铃的单元楼，按一下上面的门铃，不管哪户有人在家，跟对方说你是网络公司的，进去检查网络盒，请开下门，都会开的。”

高栋眼都不瞥一眼那个小警察，把张一昂叫到一旁，低声道：“你见过叶援朝本人，他个子高矮胖瘦怎么样？”

“大概一米七出头点，挺瘦的。”

“和监控里这人呢？”

“体型上倒没看出多少差距，老大，你还在怀疑叶援朝？”

高栋抿抿嘴：“这问题我很难回答，那天江伟跟我说的情况我也告诉过你了，两次谋杀都没涉及被害人的财物，两个被害人间无直接经济往来，可见都是仇杀。叶援朝是目前我看过的所有人里，犯罪动机最强的一个，也是犯罪能力最强的一个。虽说还没有证据指向他，可是……嗯……现在破案进入瓶颈期，任何可能都不能轻易排除。”

“可是两起案子除了被害人都是单位一把手外，其他方面没有任何的相似点，暂时还不具备并案的条件吧。何况，这人走路姿势跟叶援朝不像，叶援朝有点瘸腿。”

“你说两起案子其实并无关联，这点我也有想过。第一起案子手段极其凶残，第二起案子表面看是起意外，手法和风格差别太大了。有可能是跟胡海平有仇的人，看到王宝国被杀后，搭车杀人，做掉了胡海平，手法上差点误导我们是一起意外，就算被我们查出不是意外，这搭车杀人也容易将我们的侦查突破口往第一个案子上引，把罪责赖到杀王宝国的凶手上。”

“对啊，如果事实真是那样，我们把两起案子合并，误以为是同个凶手，于是从犯罪动机上判断，注意力集中在叶援朝，这不就容易办成死案了嘛。”

高栋点点头：“我明白，如果是同一个凶手，跟王宝国和胡海平都有仇，那么犯罪动机上叶援朝最强。如果两起案子无关，各有凶手，那么有可能是王和胡各自的仇人，不关叶援朝的事了。但我考虑了一下，叶援朝这边还没法完全排除嫌疑，你最好再深入调查调查。”

张一昂道：“老大，我有个自己的想法，这两起案子中，我们的注意力都集中在调查王和胡的人际关系上，查他们有哪些仇人，哪些仇人有足够的犯罪动机，会不会方向错了？也许真正的凶手并不在人际调查的名单上，如果凶手是个仇视社会的家伙呢？或者凶手曾经遭遇过政法系统不公正的处理，一直怀恨在心，报复社会？”

高栋摇头否认：“这是不可能的。报复社会的心理因素是发泄，要把事情闹得越大，犯罪手法越残忍，他心里的不满才能得到发泄。王宝国被杀，影响够大，手段够残忍。但胡海平案子呢，凶手设计很巧妙，很像一个意外事故。这就完全排除了报复社会的可能。”

张一昂点头认同他的判断，又问：“老大，我们怎么调查叶援朝？”

“你们问也问了，再去直接问也没有用。如果他真是凶手，他做过侦察兵和刑警，反侦察能力一定很强，回头我打电话从市里再调几个有经验的老刑警，对他跟踪一段时间。另外，你们这几天查监控也很辛苦了，再辛苦几天，把小区其他监控和小区外的路面监控再查查，一定要找出拍到这人面部特征的画面。今天这番监控让我想明白了石板用瓷砖胶粘合的原因，但胡海平案子还有几个疑点没解决，包括六楼窗外墙角的那块铁皮是否和案件有关，还想不明白。嗯……先等你们这边的结果吧。”

高栋吐了口气，他心里很疲倦。

第三十一章

在顾远和多位老师的劝说下，校长蒋亮不想因为此事触犯众怒，终于放弃了开除陈翔，维持原定的留校察看处分。顾远总算松了口气。

周末到了，顾远需要花点时间，为料理下个目标做些准备工作。下一个是公安局局长邵小兵。

上课期间，顾远隔一天有晚班，加上他是班主任，大部分晚上他都在办公室，只能抽空在傍晚时分踩点几回，到了七、八点钟，他都得赶回学校备课、值班。

这种零零碎碎的踩点当然是不够的。

更困难的是，最近警方办案压力大，邵小兵也很少准时下班，下班了也未必就一定回家，所以顾远在邵小兵家附近，几次都没碰到过他，能做的只有反复熟悉周围的环境。

另外一点，检察院和法院一把手都被人黑了，他相信邵小兵心里多少会有所提防，要下手的难度可远比胡海平高。

杀胡海平的方法已经用过，同样的办法在邵小兵身上不具备可复制性，所以得另外谋划。

这回他估计可能要用枪了。

不过用枪后该怎么制造出意外事故的效果，他还没有思考周全。

事实上，他以为警方对胡海平的案子查不出什么，他压根想不到专案组负责人高栋已经抽丝剥茧般把他的诡计看破一大半了。如果他

现在知道警方的侦破进度，他要做的不该是继续筹划下个对象，而是考虑自己的后路。

邵小兵是地道的当地人，当地人担任当地重要机关一把手的情况不多，他老爹九十年代是宁县的常务副县长，整个家族中既有从政的，也有从商的。他妻弟办的企业很多年前就挂牌上市了，原本做的是摩托车配件，这几年开始涉足航空零件生产，宁县的有钱人里排名第二。不过生意做得再大，也就那样，怎么都比不上当官的，家族里，依旧邵小兵是公认的领头人物，社会、政府都摆得平。

原先邵小兵住在县西面的山庄别墅群，传言他家相当豪华，仅占地就一亩多。后来遭人举报，省里派人调查他，他把别墅转到小舅子名下，说是借住的。此后他得到他人“指点”，生活开始低调，现住在城北的一个高档小区中，也是电梯房。

家中只有他和他老婆，一子在澳洲读书，此外，家中是否还有保姆不得而知。

这些情况当然是顾远从叶援朝那儿问到的，要不然他一个工作很忙的高中老师，光是要跟踪到邵小兵的住所，就要花费不知多少天的时间了。

星期天，顾远在邵小兵家的小区和小区外路段又走了一遍，这个县城小区虽然建造很高档，但安防还是弱了些，除了开车外，行人和电瓶车依然可以畅通无阻地出入小区。比不上沈孝贤一家和其他县里重要领导集体居住的皇朝花园。

对于小区内外的监控，顾远已经看得差不多，但他并没有太多的时间每一处检查详实，不能排除没发现的监控。不过没关系，犯罪时只要不暴露脸部，也不要遇到目击者，仅靠监控警方顶多能知道他的大致身高，其他线索一无所知。

正当他走在路上，构思着该如何下手，又如何处理善后时，手机响了，他掏出一看，是曾慧慧打来的。

“喂？”

“顾老师。”

“恩，曾慧慧，有事吗？”

电话那头传来笑声：“顾老师，我知道你现在在哪里？”

顾远眉头微微皱起。

曾慧慧继续说：“你在金光公馆外面，对不对？”

顾远忍不住浑身一个激灵，本能地向身前身后的路上看了一圈，哪有曾慧慧的影子？更要命的是，今天自己特意戴了假发、眼镜和胡子，穿的是平日从来没穿过的衣服，连走路节奏都刻意与平时显得不同，怎么会被人知道他在这里的？

“顾老师，你怎么不说话？我猜的对吗？”

“嗯……”顾远犹豫一下，悄悄深呼吸平复紧张的心绪，回答，“我是在这里附近，你怎么知道的？”

曾慧慧道：“你来这儿做什么呀？我家离你只隔了三条街，欢迎老师来我家做客。”

“嗯……今天不行，我来看望一位朋友，改天吧。对了，你在哪？”

“我在家里呀。”

“那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的？”

曾慧慧发出调皮的笑声：“明天再告诉你吧，呵呵，到时你可不许生气哦。”

顾远只好尴尬地应了声“哦”，他不敢多问，怕引起怀疑，只好匆忙地挂断电话。

今天的踩点工作看样子只能到此为止了。

是不是警察已经在跟踪调查我了，曾慧慧想给我提醒？

不太可能，他爸不管刑侦，根据叶叔的说法，刑侦的工作很特殊，遇到大案要案，侦破工作连同单位的非刑侦队人员都无从知道，曾慧慧就更不可能知道了。

如果警方要查我，首先需查出叶叔。

对了，有些天没联系过叶叔了，得找机会和他交流一下。

第三十二章

星期天下午下班前，顾远电话打到叶援朝的办公室座机。

“叶叔——”

他刚开口，叶援朝就打断他的话：“吃饭我不去了，我就在街口那家快餐店吃，你们不用那么麻烦了。”

顾远一听，微微愣了一下，随即说了句“好的”，挂上了电话。看来一定发生什么事了。

他等到了5点多，也就是叶援朝平时下班的时间，提前来到叶援朝楼下附近的一家中式快餐连锁店，他知道叶援朝有时会来这家店吃饭。电话里所说的快餐店，也只可能是这家。

顾远走进快餐店，先漫不经心地打量一圈所有座位上的人，没有看到叶援朝。随后，他拿起餐盘，挑了两个小菜，拿上一碗饭，结账后坐到靠里的一个位子。

果然，等了十多分钟，叶援朝出现在门口，他和顾远四目相对看了眼，随即叶援朝不再看他，而是拿了饭菜，很快结完帐，他先站在原地装成找位子的模样，接着来到顾远同一桌斜对角的那个位子坐下，低头吃饭。

“怎么了，叶叔？”顾远同样低着头吃饭，低声说话，并不看他。

“我被人跟了，大概市局的。”

“什么时候开始的？”

“应该就这几天，我下午出去办事看到一辆车早上和中午都出现过，起了怀疑。”

“你的手机、电话呢？”

“不清楚，也许也被监听。”

顾远想了想，又低头佯装吃饭：“以后联系时，来这家店吧，这个时间点，我每三天来一次。如果没必要，请不要来。另外，不要让人有机会接触你的贴身物品，小心监听器。”

叶援朝应了声，他有许多话想说，但在这种场合下，不知道该先问哪个。

顾远又道：“最近他们有来找过你吗？”

“那次以后，再没有了。”

“和我想的一样，他们既然问过你，知道再来问也问不出什么了。不过他们既然跟了你，大概是再次对你起疑了。这也难怪，他们一定是觉得动机上你有可能，并且你过去的经历让他们觉得你有这能力。况且你说当晚有人认出你了，还喊了你名字。”这时旁边一个路人端着盘子经过，顾远马上闭嘴不说。过了片刻，眼睛余光看到路人已经在远处的一桌落座后，压低声音重新开口，“但是你不要担心，他们跟踪你是好事，很快他们会彻底排除你的犯罪可能。”

叶援朝眉毛抽动了一下，抿抿嘴，含混的声音问：“那你呢？”

“不用管我，我有我的办法。”

“你是怎么把胡……”

“这你就不用管了。”

“你下面还想做什么？”

顾远塞了口饭，口齿含混地说：“邵小兵。”

叶援朝顿时脸色大变，低头快速道：“不行，太危险了，他和其他人身份不同。”

这点顾远当然知道。

检察院和法院一把手死了，当然是大案，省公安厅出面督办的。如果是公安局局长成为下一个被害人，那一定是惊动公安部，甚至北京最高决策层的大案了。尤其是邵小兵是警察，戒备心自然比常人重，要下手成功并不容易。

顾远平淡地说：“他们跟踪你，说明胡海平案发生后，他们也还没完全排除你的可能，所以需要再多做点事。如果邵出事时，你正被他们跟，到时就有十足不在场证明，就能彻底摆脱嫌疑，这是好事。你不被怀疑，我更不会被怀疑，剩下只要不留下证据，他们永远查不出。只要处理完邵，接着就是沈家，如果一切顺利的话，过完年就能彻底把这一页翻过去。”

事实上，顾远从头到尾都不想真的对付沈家，那样一来，会因犯罪动机太明显，直接把叶叔拖进去。他这样告诉叶援朝，只是想早日解开叶援朝仇恨的心结，放弃报仇，继续平稳地过完这辈子。

他杀胡海平以及计划中要杀邵小兵，并不是因为他多想替叶晴母女报仇，事实上，他一点都不在乎叶晴母女，一切，只是为了叶叔。没有叶叔，现在的他会是什么样的呢？顾远不敢想象。

顾远看得出，杀了胡海平后，叶叔依然还未“醒悟”，依然未放弃复仇。但他知道，只要邵小兵死后，叶叔的心结一定会解开，再不会想着提枪去找沈家灭门。

这是他计划中的打算，尽管这个打算让他手上添了人命。但没有办法，为了叶叔，他可以改变自己的人生，因为他的人生，本就是叶叔改变的。

叶援朝口中含着饭，嘴角抽动了一下，总算把这口饭咽下去，他低头沉默了一会儿，最后摇摇头，看着碗里的饭说：“不了，一开始我就错了。人死了，活着的人做再多也是没用的。我不该一时兴起，趁着停电做下错事，结果害得把你拖进来。算了吧，不要继续了，就当一切都过去了。如果他们最终查出来，我一个人顶。我年纪大了，生活并无企盼，你有你的人生，你为我做的够多了。”

顾远轻轻摇头笑了笑：“如果那天我没来你家，不知道王是你做的，现在会怎么样？一种是你已被抓。二种是如果你未被抓，那么你现在会怎么做？你会放弃吗？”

叶援朝一愣，整个人木在那里。

“我太了解你了，叶叔，你是个实实在在的好人。可是他们却把你所有的希望都打破了。我知道，你已经铁了心，抱着同归于尽的心思了。我决不能让你这样。”

叶援朝缓缓吐了口气，依然是低着头，不让人看出他们在交谈，低声诉说着：“那时我太糊涂了，现在我还有生活的希望，那就是你，我把你当我的孩子看，我想你过得好。”

顾远眼眶顿时红了，他苦涩地笑了一下：“我知道的，因此，我更不能坐视不理。这也算是为了叶晴和阿姨。”

“可是她们过去对你……”

“别说了，从她们的立场是对的，我从没怪她们分毫，她们都是我的亲人。叶叔，那天不是说好的吗，你不用多想了，就把一切交给我来处理吧。现在我需要你帮一个小忙，手铐借我。”

“你要这个做什么？”

“我有用处，另外再过些天我把那个还你。”顾远做了个枪的手势。

谁知叶援朝却摇摇头：“不，我不能答应你，我不想你再为了我做更多了，一切就让它过去吧。”

“你心里放得下吗？”

叶援朝一愣，随后缓缓说：“放得下。”

“你在撒谎，你的表情告诉我你根本放不下。”

叶援朝沉默无言。

“相信我，我会处理好一切，你看胡的事，他们不是查不出任何结果吗？”

“可是邵不同，他是警……”他没有直接说出警察两个字，这两个字比较敏感。

“没有不同，人的命都只有一条，他们不明白这个道理，他们轻易结束了别人的生命。”

叶援朝叹了口气，低声道：“把那个东西还我。”

顾远果断地回绝：“不行，现在决不能还你。”

叶援朝咬牙，紧握着筷子，过了半晌，从牙齿中憋出几个字：“我不想你替我死！”

顾远从容地一笑：“我不会出事，你放心吧。”

叶援朝用力咬住牙，沉默了很久，道：“告诉我你的计划。”

“你不必知道我的计划，只需要至少一件事，胡海平是意外，邵小兵是自杀，畏罪自杀，他杀了王宝国，所以畏罪自杀。”

叶援朝顿时瞪大了眼睛。他沉默了很久，最后叹口气，道：“好吧，三天后，我把手铐给你，还是在这里。”

可话一说出口，叶援朝心里就矛盾了，他觉得自己是个极度自私的人，竟然默许了别人来为他的仇恨冒天大的险。但另一方面，他心里似乎又企盼着这些人都死了。

顾远似乎看穿了他的心事，抿抿嘴，笑着点点头。

他已经为叶援朝做好了牺牲一切的准备。可是他不知道，叶援朝也为了他做好牺牲一切的准备了。

他们谁都不想对方出事，他们谁都愿意替对方顶罪。

他们不是父子，他们也没血缘关系，却同样父子情深。

第三十三章

第二天是星期一，顾远来到学校上课，他并未主动去找曾慧慧问清她到底是怎么知道自己位置的，尽管他很想知道。那样容易显得他特别关心这件事，引起旁人的注意。

于是，他就当什么事也没发生，把疑问抛在脑后，照常上课、下课、改作业。

到了中午休息时间，顾远走向办公室，恰好在楼道遇见曾慧慧，顾远如平时一样朝她点头问好，随即继续往前走，心里却在企盼着曾慧慧能告诉他答案。

果然，在他走出几步后，曾慧慧叫住了他："小顾老师，你猜我昨天怎么知道你在哪儿的？"

顾远心中还是忍不住一惊，随后转回身，饶有兴致地看着她："怎么知道的？"

"你猜呢？"

顾远思绪快速飞转，昨天他下车前戴了帽子眼镜胡须，保证不让人认出来，并且走路也有意识地改变往常的节奏。如果这种情况下都能被人认出来了，那就完蛋了。

应该不会，她应该不会认出我。

对了，或许是她看到我的车停在城北？

可是我车子停在路边一排车中间，这种雪佛兰的低端车随处可见，没有任何引人注目的地方，况且车身是青色的，这一种低调色，不容易让人注意到。

也许她记得我的车牌。可有那么巧，我车子停在一堆车中间，她偏偏路过看到?

顾远想了想，还是摇摇头：“我猜不出。”

“我说了你可不许生气，我定位了你的手机。”

“手机？怎么定位？”顾远不解。

“我爸说市公安局联合移动运营商，部署了最新的手机信号监控设备，为了打击现在特别多的电话诈骗。只要手机开机时间两分钟，他们系统就能收到信号。只要从电脑里输入要查的手机号，马上就能知道这只手机所在的精确位置。”

顾远啧啧嘴：“这么厉害！”

他心里想到看来以后出门踩点，身上不能带着手机了。

曾慧慧道：“昨天我趁我爸爸不在，偷偷上了他的电脑，打开这套软件，试了几个同学都很准，忍不住也试了一下小顾老师你的位置。”

闹明白是虚惊一场后，顾远干张张嘴：“这么做不合适吧，会侵犯其他同学的隐私的。”

曾慧慧马上笑着说：“哈哈，我保证以后绝对不会再侵犯老师的隐私了，当然，也包括其他同学。”

顾远笑了笑，他从不责怪学生的偶尔顽皮，顽皮是这个年纪的人的天性，如果只知道一天到晚学习，就不是个正常人了。

“那个软件能多精确知道我的位置？”

“听我爸说精度能锁定在两米的直径里。”

“那真是够厉害的。”

他是学物理的，对电磁波和手机信号的定位原理自然也知道一些，不过通过手机信号的数据反馈，能把目标位置精确锁定在两米直径里，这需要很强大的技术支持。

顾远回到办公室后，坐在位子上想着刚才的事，现在公安的技术强大到已经超出他的常规认识了，看来以后行动中需要多注意更多的细节，考虑更周全，不能用固有的逻辑思维来进行犯罪，因为警方或许有更多的手段，他不知道，叶援朝也不知道。

只要一个疏忽，哪怕是很小的一个疏忽，就能让警方彻底翻盘。

过了些时间，几个老师吃完饭陆续回到办公室，走在前面的魏老师看到顾远就说："小顾老师，集资房造好了呢，你知道吗？"

"这么快，本来不是说要到下个月？"顾远说。

另一位老师说："提前竣工了，过几天就交房，这个星期天大家一起去验收。"

魏老师露出担忧的表情："也不知道质量怎么样，现在偷工减料特别普遍。"

顾远道："应该没问题的，我们是集体跟开发商签约团购，商品房性质。现在的房屋，土地成本是大头，建安是小头，一般开发商不会在质量问题上偷工减料。"

"希望是这样吧，以后还要还15年贷款，想想都累的。"

顾远笑了笑："我贷了30年，更是干到退休才还得清。"

"顾老师你买的几楼？"

"四楼的小户型，就71个平方，我工作几年积蓄不多，首付一部分还是问大学同学临时借的呢。好在总算房子造好了，不用继续住学校的宿舍了。"

顾远眼中露出对未来向往的神色，不过他想到接下去还要做的事，神色又添了几分不安。

可是他还是要做，因为这是为了叶叔。

如果没有叶叔，他现在会是什么样的一个人？他不敢想象，他甚至一想到自己的童年，心中的恐惧马上把思维拉回当下。

第三十四章

警方经过几个昼夜的查监控，结果总算出来了。

设置石板杀害胡海平的男子在星期天离开单元楼后，出现在下一个监控中的他，依旧戴着帽子，还额外戴了个口罩，骑着一辆黑色的小型电瓶车，车头是白色的。

通过沿路的一个个连续监控探头追查，发现该骑车男子最后在小区三个路口外的一条名叫建业路的马路上消失了。

建业路的不长，大约就七八百米，东西两端的路口各有一个监控，中间并无其他小路通出。

所谓的消失，就是说电瓶车最后只在建业路西面的监控出现过，东面的监控却没记录到。

查电瓶车来时的记录也是如此，电瓶车最开始就直接出现在西面的监控里，东面的监控也没有记录到他。

这辆电瓶车就像凭空出现在建业路的中间，再凭空消失。

此外，骑车人在进出小区前后，都戴上帽子和口罩，并且从未抬过头，监控压根没拍到他脸部任何特征。

高栋起先对他凭空出现又凭空消失颇为不解，在实地来到建业路查看后，高栋马上明白了其中的奥秘。

人是不可能凭空出现在马路上，又凭空消失的。

马路的两侧是免费停车位，平日里泊着好多汽车。

凶手一定是先开汽车来到这条马路上，随后从车上拿下电瓶车，前去犯罪。犯罪完成后，骑电瓶回到建业路，再次把电瓶车放进汽车里，再开车离开。

凶手开的是哪辆车？

这点无法判断，可能是货车，也可能是家用轿车。

那辆电瓶车模样小巧，放到轿车后备箱里没有一点问题。看着重量也很有限，成年男子完全搬得动。

那么这个时候的调查又该如何继续展开？

专案组例会上，所有刑侦骨干都在看着高栋，等他给下一步的指示。

高栋扫视了所有人一眼，并没说话，而是点起了一支烟，抬头望着天花板。

江伟道：“老大，现在很明确一点，凶手只有一种可能把电瓶车带到建业路上，又不经过监控，就是用汽车载过来。”

高栋脸上没有任何表情，这个结论他来到建业路上看了会儿就想明白了。

江伟继续说：“那么表明，凶手一开始是驾驶一辆汽车来到建业路上的，这辆汽车一定会被监控拍下。凶手犯罪完成，骑着电瓶车回到建业路后，把电瓶车放到汽车里，然后再开车离开。只要我们统计凶手来到建业路前一个小时内，进入建业路的车辆；以及凶手最后回到建业路，此后一个小时内，离开建业路的车辆，如果哪辆车两次都出现在监控里，那么可能性就非常大。我估计重复出现两次的车辆不会很多，只要一辆辆排查，很快能锁定目标。”

高栋点着烟，看了眼江伟，吐口气，依然沉默不语。

大家等了好久，高栋始终是这副表情，对江伟的判断既不肯定，也不否定，看得大家都心急如焚。江伟忍不住道：“老大，你看这办法怎么样？”

高栋深深吸了口气，道：“凶手未必像你想得这么简单呢。”

江伟表情尴尬，不甘道：“那……那还能怎么样？”

高栋看了所有人一眼，道：“你们有没有注意一个细节，路上的监控显示，凶手在骑电瓶车时，他是戴口罩的。凶手进入单元楼时，单元楼门口的监控拍到他那时并没戴口罩，只戴着帽子，因为他没抬头，所以依旧没拍到他的长相？”

张一昂不解问：“这个能说明什么？”

“细心，极其细心！”高栋沉声道，“如果你从单元楼上下来，遇到一个人戴着口罩，你会不会多看几眼？一定会。咱们是南方地区，室内戴口罩会显得很奇怪，对吧？你多看他几眼，虽然不一定会记住他的外貌特征，但至少你注意到过这个人了。凶手不想被任何人注意，所以他进入单元楼时，宁可摘下口罩。这样一来，就算你下楼刚好遇见此人，你没有理由会去注意这个看上去一切正常的陌生人，更不会对他的外貌留下印象。就像你早上出门第一个遇见的人长什么样，此刻你百分百想不起来。”

高栋顿了顿，继续道：“所以，凶手对人的心理观察得很仔细，他知道进入单元楼后，不戴口罩反而更安全。但另一方面呢，他路上骑电瓶车为什么要戴口罩？因为这个季节，骑车上路戴个口罩太常见了，骑车时，你并不能保证一直是低着头的，比如对面来车，你要避让时，忍不住抬头了，此时，刚好前面有个监控把你拍下来，这不就完蛋了？所以，他骑车时，必须戴口罩。”

江伟道：“老大，或许凶手压根没想这么多，这只是他的习惯呢？”

“不不不，”高栋摇摇头，“犯罪时人都有一种害怕的心里，想寻找遮掩物掩饰自己。犯罪时戴口罩不奇怪，奇怪的是他犯罪前戴了口罩，真正执行犯罪时，反而敢脱掉口罩。换成一般的罪犯，进入单元楼时，内心会比在路上更惧怕，更担心被人记住长相，决不会摘掉口罩。从上一回的玻璃胶上我就看出这凶手格外细心了，会想到五楼粘玻璃胶干扰我们的判断。这次他脱、戴口罩的细节，虽然很不起眼，但更说明对手不是一般罪犯。”

江伟点点头，他相信高栋说的凶手是个极度细心的人，但转念一想，又有不解：“可是，老大，他戴不戴口罩和我们查监控的汽车有什么关系？”

“你刚才分析的，只是凶手把电瓶车运到建业路的一种可能，而且是最简单的可能性。”

“难道还有其他可能？”

“你能肯定杀胡海平的凶手是一个人？”

“这……我们只看到这一个人啊。”

高栋道：“所以我们的结论只能是至少一个人。有没有其他帮凶？不得而知。如果有同伙呢？那么把电瓶车运进建业路的汽车可能有两辆了。把电瓶车运进建业路是一辆车，犯罪后同伙开了另一辆车，把电瓶车运出了建业路。这种情况怎么查？”

高栋继续道：“此外，就算凶手只有一个人，他也未必就按照你说的做了。他驾驶着装有电瓶车的汽车，开进建业路，未必在接下来的一个小时内就会拿出电瓶车，开进胡海平小区吧？他有可能在路上停了几个小时，也有可能是他前一天，或更早几天把车开进来停在路上，直到星期天才动手。离开建业路时，也是同样道理，他甚至可以把电瓶车装进汽车里，换下工作服，然后步行走出建业路，过些时间再回来开走车。”

江伟顿时吸了口气，鼓着腮帮子说不出话。

凶手确实可以这么做，这么做显然也更安全得多。但这样一来，凶手把电瓶车弄进建业路的可能性就多种多样了，你不可能把几天内经过建业路的车辆全部排查，况且排查也未必能找出嫌疑人。如果你有本事把几天内经过建业路的车全部调查一遍，你还不如抓了全县每个人审一遍，凶手肯定是其中一个。

听了高栋的分析，所有人脸上都写着“沮丧”两个字。

高栋咳嗽一声，道：“按照嫌疑人做其他几件事上看，他很细心，绝对的细心。江伟说的那种可能，很容易暴露身份，我个人猜想凶手同样不会在这个环节上疏漏。不过大家也不用灰心，先按江伟说的可能查一遍，这个工作量也不大，如果凶手偏偏在这节上马虎了，那算他倒霉。如果查不出，再想其他的办法。会就先开到这儿，都去干活吧。”

散会后，高栋留下了张一昂，问：“怎么样，最近几天跟踪叶援朝，有没有被他发现？”

张一昂很有信心地说：“没有，几个人都是您钦点的老队员了，大家跟得都很小心。”

“他举止有没有什么异常的地方？”

“暂时没看出来。对了，老大，叶援朝我也见过两次，他走路有点瘸的，胡海平案子里那个男人走路很正常，不可能是叶援朝吧，而且感觉上此人的年纪不会太大，至少不会像叶援朝一样五十来岁。”

高栋道：“我知道，监控看了这么多遍，胡海平案子的那个人肯定不是叶援朝。”

“那你是觉得王宝国案子是他做的？”

高栋不置可否：“两个案子手法上太多不同了。王宝国案下手极度凶残，社会影响很大，那案子倒不是说凶手反侦察能力多强，只不过凶手挑了个停电的好日子下手。相反，胡海平案子凶手要厉害得

多，白天在众目睽睽之下杀人，还要弄得像一出意外，胡海平被杀五分钟内有上百个目击者，却没有一人知道谁是凶手，并且凶手所有细节处理上无可挑剔，暴露出反侦察能力极强。两起案件到底是不是同一个人干的，依旧无法判断。现在第二起案件最后的希望就在监控是否拍到凶手用汽车把电瓶车弄进弄出建业路这环节了，但我感觉不太理想，只能把注意力回顾到王宝国案子上来。王案最显著特征是一刀割喉，踢出一脚，有这种心理承受力和动手能力的人，不多的。现在我所有已知的可能人选里，只有叶援朝符合。可是他有不在场证明，鞋子尺码也不合，而且都是旧鞋子，和你们的谈话表现正常，杀人动机也不够强烈，只有跟踪他才能进行最后的彻底排除了。”

张一昂撇撇嘴，道：“叶援朝这几天一切都和过去一样，下班后，街边小店里吃点东西，然后回家，有时会买点酒。怎么看都不是犯罪的状态。”

高栋想了想，道：“综合来看，他有犯罪动机和犯罪能力，王案有不在场证明，胡案更排除了是他的可能。”他叹口气，道，“也许真是我太多疑了，这样吧，三班倒跟踪也很累，跟完这个星期，如果还是一切正常，那就不用跟了。”

第三十五章

几天后，监控查清楚了，电动车进入建业路前一个小时和回到建业路后的一个小时里，经过监控的重复车辆一共有十多辆，其中一大半是出租车，出租车从未接送过客人要放电瓶车的，剩下的三辆经过对车主的调查，发现都是和被害人压根从未见过面的普通人。其他所有几天内经过建业路的出租车也问了，没有客人放电瓶车的。看来凶手自己有车。

果然如高栋所料，嫌疑人在这个环节上也没有漏洞。

剩下的工作只能先根据监控中拍到的电动车，试试全县范围内找出这辆车了。但全县范围找一辆特征并不显著的电动车谈何容易，更何况警方也没想到，这辆车在犯罪前后经过顾远的两次外观改动，找出来是不可能的。

而盯梢叶援朝的消息也同样毫无新意。

胡海平被害当天，单元门口监控中，没发现类似那个嫌疑人体型的非住户进入单元楼，有可能是人未直接上楼，而是用了某种机关控制石板掉落。但高栋在现场只找到了六楼外墙角的一块铁皮，除此并未找到其他可疑的机关装置，这铁皮会不会和机关有关呢？他一时也想不出来。

这几天高栋眉头紧皱，眼见两起案子的侦破都进入了死胡同，他冥思苦想，还是没找出方向性的对策。

期间又接到市局的电话，说下星期隔壁一个县的许多民众会聚集到市区的天天广场上散步，说是抗议那边建设一个化工厂，虽然所有相关的网站都删光了号召散步的帖子，发帖人也逮了几个，但事情有越闹越大的趋势，下星期到底会有多少人聚集还未知，公安系统全员

要严正以待，让高栋可以先把宁县的工作放一放，星期天回市里开会一起商定对策。

今天是星期六，农历十一月初六。

农历十一月初六是个犯罪吉日，顾远早就算计好这一天了。

今天下午他没课，很早离开学校，他需要为晚上的行动做准备。他必须快点做完这些事，因为明天早上还要和学校的其他老师一起去验收新房。

这时才四点半，顾远来到邵小兵所住的小区“金光公馆”外五个路口的路上停好车，戴上假发、眼镜、胡子，穿着一件大衣，挎一个包，手上还挂着一件外套，外套盖住了拳头，他在寒风中微微拱着背，低头向邵小兵的小区走去。

进入小区后，他来到邵小兵单元楼下，边走边用目光扫视周边，没有看到邵小兵的车。他不放心，走进地下停车库，依旧若无其事地边走边看，还是没有邵小兵的车。

很好，他还没回家，希望他老婆在家，对付一个人方便点，两个人都在家就不容易成功了。

随后，顾远进入单元楼，走楼梯来到六楼，这里一共两户人家，门是同一方向开的，所以顾远不用在另一户人家的猫眼上贴纸片盖住了。如果是对门，下手时必须要在另一户人家猫眼上贴纸片，防止传出声响时，对门里的人会朝外偷看。

顾远深呼吸几口，让自己的心情更放松一些，随后左手戴上了一个胶皮手套，按响了门铃，随即把左手缩进衣袖里，免得被主人看到一个戴胶皮手套的人起疑。

很快，门里传来了一声“谁啊”的问候，顾远声音不高地回答一句：“我找邵局长。”

接着，门开启了一小半，一个中年穿戴考究的妇女握着门把手，打量他一眼，道：“你是哪位？”

顾远笑了笑，偷偷朝屋里看了眼，有电视声，但没看到其他人，也没有其他人的声音，应该只有他老婆一人在家吧，便道：“我找邵局长，请问邵局长在家吗？”

妇女的手还是握着门把手：“老邵还没回来，你是哪位，找他有什么事吗？”

“还没回来呀，那也没关系，麻烦嫂子把这东西交给邵局长。”

顾远盖着外套的右手佯装要伸包里，突然在下一秒，“砰”一声，他把叶援朝的那把六四手枪直接贴着妇女的额头开了一枪。

近距离开枪威力极大，顾远都被向后震退了两步，子弹从妇女额头穿入，径直从后脑颅骨穿出，射进了客厅里。

由于枪上包了毛巾，又有外套的遮盖，枪声比正常小了一些，但依然挺响，他相信现在单元楼附近几层的住户一定会听到这声响，但普通人只会以为鞭炮或者什么东西爆炸了，不会联想到枪声。至于其他远处楼层的人，或许会听到一声“砰”，但不会太响。

顾远丝毫不敢在门口停留，立马窜入屋内，关上门，奔到房里检查一遍，确认整个屋里只有她老婆一人。

他把尸体检查一遍，赫然发现子弹竟直接从颅脑后穿出了，他顿时大惊，这是他计划中始料未及的情况！

尽管他是个物理教师，尽管他力学学得很好，可是他还是没有开枪的经验。他通过电视上的情景，想当然地以为子弹射入头部后，自然会留在颅腔内，万万没有想到子弹会直接从脑后穿出，射到了客厅里。如果警方将来发现这是一起枪击案，那就与他既定的计划出入很大了。

他急忙跑到客厅，四处找寻一番，居然没看到遗落的子弹。

他更是心急如焚，但此时理智告诉自己，绝对不能慌乱。他强行平复下心绪，重新回到门口位置，顺着刚才的射击方向笔直望过去，那个方向的尽头是客厅的沙发。

他径直走向沙发，终于看到了沙发的一个坐垫上有个洞，他把坐垫拿出来，看到子弹嵌在沙发垫下面的基座内。

顾远静下心，思索了一会儿，行，情况不是太糟糕，这个局面还是可以收拾的。

他稍微松了一口气，深呼吸几口平复后，把邵小兵老婆抬进了衣柜藏好，顺便清理了地上的一点血迹和他的脚印，擦干净鞋底，把旁边窗户拉开一小半，使室内的火药味清除，随后来到客厅坐下休息。

现在，就等着邵小兵回来吧。

如果邵小兵是一个人回来的那自然最好，如果还带着朋友一起回来，就有点麻烦了，虽然手里有枪，但杀死多人能否命中是个问题，即便都杀死了，连续的枪声是否会惊动左邻右舍呢？只能先躲在他家静观其变。

但犯罪就是这样，再完美的计划也存在变数，有时候运气也是成功必不可少的环节。

没有百分百成功率的犯罪，只有想办法提高犯罪的成功率。

邵小兵，看你的运气了。

第三十六章

邵小兵的运气不是很好，他今天是一个人回来的。

事实上也不能说他运气不好，因为平时基本上他也都是一个人回家，和朋友相聚多是在外应酬，他不喜欢招呼人到家里玩，因为那样要收拾，很麻烦。

晚上七点，邵小兵打开门，边说着：“饭还有吗，我还没吃。”

进来后，他才发现里面是黑的，老婆不在家。

真烦，估计又是去打麻将了！邵小兵心里抱怨着。他做梦也不会想到老婆已经被人杀了，凶手依然留在他家等着。

他打开灯，关上门，脱下鞋子换了拖鞋，往前走，刚想从包里拿手机给老婆打电话。

正当他走出几步，就要踏进客厅时，转角突然出现了一把枪，正对他肥硕的大头。

枪上还包裹着毛巾，只露出一个枪眼，故意让邵小兵看得出是枪。此时毛巾包得比下午紧多了，因为现在是晚上，周围更安静，如果逼不得已开枪，他必须把声响控制在最低。

“啊！”邵小兵顿时吓了一跳，本能往后一步，那把枪也紧贴着跟过来。

邵小兵看清了枪后的人，颤声问：“你……你是谁，怎么在这里？”

顾远心跳很快，手都感觉有些发麻了，但他强力保持出镇定的模样，脸上露着冷峻，沉声命令：“举手，过去，坐到沙发上去！”

“你……你是谁？我老婆呢？”

“已经被我控制了，看，这是枪，你是警察，真伪一看就知，相信你不会看走眼。”

邵小兵内心强烈震动着，此人知道自己是警察还这么大胆，他想干什么？从枪口的特征，他一眼就看出了是真枪，而且……而且好像不是仿制的手枪，像是……正规枪支，何况，屋子里没有半点老婆的声响，莫非……已经凶多吉少？

“举手，快过去！”顾远口中依然命令着。

邵小兵脚步颤抖，但在黑漆漆的枪口前，丝毫不敢有任何的轻举妄动，只能举起双手，在这把枪的震慑下，胆战心惊地朝沙发一步步挪去。

“坐下！”

邵小兵只能坐到沙发上。

此时，顾远居高临下，用手枪指着他，他反抗的成功率就更低了。

“你……你是谁，你想怎么样？”邵小兵惊恐的眼神望着他。

顾远没有回答他，两眼紧盯着他的脸，不敢有片刻的疏忽，右手一直紧握手枪指着他的头，慢慢移动脚步，绕到沙发背后，此间，枪口一直紧紧指着对方的头。随后，顾远左手慢慢地伸进挎包，从里面拎出一副手铐，放到邵小兵的身旁，道：“自己拷上双手，别想耍花招。”

“你……你到底想怎么样，我老婆呢？”他极度害怕。

“让你做你就照办，别废话。”

此时，枪紧紧贴着他的后脑勺，邵小兵尿都快吓出来了，小心地放下手，拿起手铐，一见手铐上印制的字样，他更是大吃一惊：“宁县公安局！这……这是警械。”

顾远不搭理他，只是道：“赶紧，我没太多耐心。你放心，我不会要你的命，只是听说你家很有钱，想来发笔财。”

邵小兵脑中急速权衡着状况，这副手铐一旦自己戴上，将再没有任何反抗的余地了。凶手只是谋财吗？

不，恐怕不会，凶手没有蒙面，而且明知我是警察，还敢用枪指着我。对方应该心里清楚，他如果只是谋财不害命，让我活下来了，等他离开后，第二天就会成全国通缉犯，连宁县都逃不出去。恐怕，恐怕对方不但要谋财，更要害命了！

这一想，邵小兵马上犹豫了，与其要死，还不如豁出去拼一下。

对了，我包里就有把手枪，现在包被扔到了茶几上，只能搏一把，冲过去拿过包，赶紧跑到旁边卧室关门！

邵小兵目光朝客厅看了眼，只要冲过去，逃出七八米远就能跑进最近的一个房间了！他必须试一试！他心里拿定了主意，握着手铐，假装要戴上的样子，突然，他一把翻身要跳起来。

在他跳起的同时，高度紧张的顾远直接全身扑上去，用枪狠狠顶住他的头，叫道：“你动，你他妈敢动！”

在顾远跳上去时，脚踢到了茶几上的不锈钢水果盘，水果盘被踢飞出去，撞在地上发出刺耳的声响。

邵小兵在极端紧张下，瞬时吓得面无血色，看着顾远发红的双眼，以及顶在自己头上的那把枪，半分不敢动弹了。

“我数到十，你手铐没拷牢，我直接开枪了！”顾远这回不是在吓唬他，如果再生什么变故，就顾不上计划，只能直接杀了他了。

这一回，邵小兵再也不敢做任何的反抗，思维也变得慌乱，只能按照顾远吩咐，自己戴上手铐，把自己铐住。

顾远一把拉过拷住他双手的手铐，从包里掏出绳子，快速地把手铐绑到沙发上，随后返身回到邵小兵面前，一边用枪威胁着他，一边拿出绳子把他的脚也绑住了。

邵小兵手脚的主要关节都被绳子绑死，他再也动弹不得了。

现在邵小兵成了一头待宰的牲畜，并牢牢固定在了沙发上，没有了任何的反抗能力。

顾远大口喘着粗气，一颗心脏逐渐平复下来。

喘息了一阵，顾远开始了善后工作。

第三十七章

顾远先把客厅的灯关了，他可不想让人看到邵小兵家有人，万一现在刚好来个访客呢？

随后，他冷漠地打量几眼邵小兵，问：“衣柜里的保险箱，密码多少？”

“你，你怎么知道有保险箱？”

“我在你家呆了半天了，能不知道吗？”

“我……我老婆呢？”

“死了。”顾远连眉头都没有皱一下，“她不配合，被我杀了。”

“啊！”邵小兵脸色惨白。

“如果你配合的话，我会饶你一命。”

如果换成平时的邵小兵，只要稍微动脑就知道歹徒不可能会给他留活口。

夜闯公安局长家里，还不蒙面，直接把局长夫人杀了，如果留下局长活口，这种极度恶劣的案件一定会调集周边几个城市的所有警察、武警，封锁一切通行道路，全面通缉，这种情况下歹徒顺利逃亡的几率几乎为零。

可是人在被死亡阴影笼罩的情况下，脑中会泛出最后的一丝非理性的求生希望，希望凶手最后能放过自己，或者尽量拖延时间，让凶手在杀害自己前被警方拿获。

人很难想象自己到底什么时候会死，谁都不希望死。

邵小兵想拖延时间，但顾远可没这么多时间，见他不说话，马上从包里掏了根缝衣针出来，不给任何征兆，直接往邵小兵大腿上扎了下去。

“啊——”

顾远拿起沙发的枕头，压住邵小兵的嘴，使他叫不出来。然后冷声问：“快说，不说我再扎了。”

邵小兵立刻求饶：“我说，我说，密码是XXXXXX。”

顾远站起身，检查了一遍邵小兵，他被绑住，确实动不了了，然后拿走他的手机，并且把邵小兵身体可能接触到的地方都看了一圈，他够不着任何剪刀等工具，随后掏出一块布，硬塞进邵小兵嘴里，这才放心地走向卧室。

卧室不临窗，所以顾远开灯，拉开衣柜，瞥了眼塞在旁边的尸体，不再理会，快速打开了衣柜角落那个做进墙里的隐蔽保险箱。

那个保险箱还是他在放置尸体时，无意中手碰到衣柜靠墙的隔板，发觉和旁边的不同，观察了一下才发现了奥秘。

保险箱一开，顾远看了眼，大吃一惊，保险箱共三格，上格放了多块金条和首饰珠宝，中间一格放了存折、一本笔记本和一叠文件，下面最大的一格堆放着齐整的百元大钞。

顾远在原地愣了几秒钟，他这辈子从没有近距离见过这么多钱，虽然他并不是个很贪钱的人，虽然他犯罪的初衷压根和钱无关，可是当他面对这样一笔他一辈子都攒不出来的钱时，他也和常人一样，动心了，毫不犹豫地动心。

好吧，没收了。

原本计划里只有处理尸体的善后，现在多了一项，搬钱。

他先大致点了一下现金，约有近两百万，目测有三、四十斤重。他估计之所以巨款不存银行，而是放家里，大概是存银行有被银行职员透露出去的风险吧。上面的金条里，一公斤的有五条，此外还有其他首饰手表玉器等。再翻中间那格的东西，光房产证就找到八本，多本存折里面有本币和外汇，几项加起来，也有上百万，还有几张银行卡，里面有多少钱就不得而知了。此外，还有几个公司的投资凭证。

这时，顾远拿出了一本黑皮封面的笔记本，翻开看上去像账单，记得有些隐晦。

比如其中一条“20020706，王（乡），5”，顾远想了想，这大概是一个在乡里任职的姓王的人，送了他五万元。这也没什么好看的，很多官员手里都有这么本东西，防着万一某天自己被抓，还能留一手。

留一手不是为了指证他人，来立功减刑。这圈子里进去后指证他人没有好处。而是用这本子，威胁本子里的人，为你想办法活动。

随后，他拿起了下面厚厚的一叠文件纸，原本他以为也是财产之类的，但翻了一下，却发现全是办案的卷宗。顾远一时想不明白，邵小兵居然这么敬业，放一堆卷宗在家里，而且还藏在保险箱这么隐蔽的地方？和他人口中的邵小兵完全不是同个人呀？

他胡乱翻了一下，正准备放回去，却突然瞥到中间一眼熟悉的名字“江盛”和“江华”。

这不是陈翔一家的仇人吗？

顾远赶紧往回翻，找到了那份卷宗，快速浏览。

卷宗分几块内容，一项是关于陈翔父亲陈水根的尸检鉴定结果，上面赫然写着“机械性窒息”。顾远眼睛跳了下，原来公安是查出来

陈水根并非直接酒后溺死，而是死于“机械性窒息”，那么就是谋杀！

后面是办案人员对江盛和江华的笔录部分，两人均否认参与杀害被害人。

再有就是其他的各项侦查记录了。

顾远听陈翔说过，他爸爸最后被认定是酒后落水溺毙，可现在的卷宗上明明是写着“机械性窒息”，好吧，看来这案件中间定有猫腻。

顾远看了眼卷宗的时间，是07年6月，思索片刻，马上翻开那本账单，翻到差不多时间，逐项查找，终于找到了。

“20070612，江（乡），3条，20。”

“3条，20”是什么意思？顾远用不着自己想，马上跑进客厅，拉开塞在邵小兵嘴里的毛巾，问：“07年6月陈水根酒后落水溺毙的案子你还记得吧？”

邵小兵惊恐又疲倦地望着他，道：“你，你问这个做什么？”

“尸检结果是机械性窒息，那么就是人为谋杀了，为什么最后以酒后落水溺毙结案？”

“我……我不知道。”邵小兵不敢看他。

“哼，你不知道？”顾远冷笑一声，“凶手就是江盛一家对不对？他们送了你东西，你就让案件以意外了结了？”

邵小兵连忙否认：“不……没有，这……这是命案，我不敢马虎，不是你想的这样。”

“那么我要问你，07年6月12号，江家送了你3条和20是什么意思？”

邵小兵大惊，冷汗冒出。

“你不说吗？”顾远走过去，拿起缝衣针准备再扎。

邵小兵情知抵抗无用，只能尽量少受痛苦，急道：“江家给了我3根金条和20万现金。”

“于是你就把命案给弄成了意外？”

“不不不，这不是我一个人说了算的，是……是纪委沈书记，他要我这么做的，他有我把柄，我必须听他的。江盛是沈书记战友，他们关系很好。”

顾远心里清楚了，又是沈孝贤，纪委监管其他所有部门，像邵小兵这种，历来很不干净，沈孝贤当然有他把柄，自然能指挥得动他。

顾远冷笑：“你可真有本事，硬是把命案都给摆平了。”

“不，我一个人说了不算，这件事还有其他人参与，江盛下了大血本，把所有知情人都封口了。而且，而且沈书记很厉害，大家都要听他的。”邵小兵以为对方这么在意这件案子，想必是陈水根一家的亲人，这才报复找上门来，此时急于要撇清自己的干系。

顾远想了想，道：“那陈水根到底是谁杀的，江盛吧？”

邵小兵急忙道：“我不知道，案子查到一半就结案了，我……真不关我的事。”

顾远笑了笑：“你能不知道？如果不是江盛杀人，他干嘛要来四处打点？”说着，顾远拿起枕头压住邵小兵的脸，缝衣针连扎了几下。

邵小兵脸色惨白，喘着气说：“我说，我说，是他儿子江华杀的人。”

“有证据吗？”

“本来有的，后来……后来没了。一开始刑侦队抓了江华，连审三天三夜，他招供了，后来，后来沈书记传话，说刑讯逼供不能算，要处理刑讯逼供的警察，再后来，口供销毁了，这案子就那样了结了。我求你，我求你放了我，我知道的都说了，真不关我的事。”

“你为什么藏了卷宗，还有其他的卷宗，大概也是类似徇私枉法的吧，你是不是担心万一某天你掉进去，能用这些留条后路，要挟当初和你接触过的官员，发动关系网救你？”

“我……我……”被顾远说中心事，邵小兵无话可说。

顾远看了眼手表，已经是晚上九点，不能再耽搁了，得赶紧处理完后事。

保险箱里的东西他准备拿走一部分，首饰留着，首饰拿走脱手不容易，金条拿三根，留两根，现金拿走一百多万，留下五、六十万。因为他准备制造一起特殊的自杀案，如果把钱都拿走了，那显然就不是一起自杀案了。

第三十八章

星期天的凌晨一点，高栋正在睡觉，天一亮他就要回市里开会了。他现在的梦里显然没有邵小兵已死的剧情。

手机响了一下，是条短信，高栋眉头微皱，厌恶地睁开眼，拿过床头柜上的手机，是邵小兵的短信。

高栋不满地点了下屏幕，出来一行字：“高局，对不起，王宝国是我杀的。”

高栋愣了一下，片刻后反应过来，迅速坐起，怎么回事？

他连忙拨打过去，传来几声等待接通的声音后，突然间冒出个“您拨打的电话已关机”。

这怎么回事？在搞什么名堂？

顿时，高栋睡意全无，马上打了江伟的手机：“你有你们邵局长家里的电话吗？”

“嗯……有。”

“赶紧打。”

“老大，怎么回事？”

“别废话，赶紧打，我等你消息。”

过了两分钟，江伟打来电话：“老大，邵局手机关了，家里电话没人接啊。”

“他家还有什么人，他老婆吗？”

“他老婆电话我不知道，老大，到底发生什么事了？”

高栋眼睛微微一眯，随即睁大，道：“邵小兵住址你知道吧？你赶紧叫几个人，开车过来接我，等下见面跟你说。”

挂下后，高栋马上打电话叫起张一昂等人，这条短信大有古怪，他一时还弄不明白到底发生什么事了，但隐隐有种很不好的预感。

二十分钟后，三辆警车在邵小兵的单元楼下停住，高栋一马当先带人快速冲上去，按了一楼铁门上邵小兵家中的可视门铃，一直没人接。

他正要按其他人家的门铃，叫醒别人来开，手在半空中停住了，不行，现在还弄不清状况，万一……万一出了大事，影响越小越好。

“张队，叫保安过来开门，快！”张一昂忙跑着去找来保安，快速打开一楼铁门，高栋带着七八个警察就往楼上走，边走边嘱咐：“你们手脚轻点，别吵醒旁边人。”

到了六楼邵小兵家门前，高栋连着按门铃，里面却始终无人应答。

一旁江伟道：“奇怪了，嫂子总该在家的。”

高栋不发一言，掏出手机给楼下的警察打了电话：“问保安，有没有邵小兵家的钥匙。”

马上得到保安答复：“没有。”

高栋眉头紧皱，想了想，让江伟赶紧打电话问熟人，看看谁有邵小兵老婆的电话。

几分钟后江伟问到结果，但拨打过去，这手机也关了。

高栋脸上泛起一层浓重的阴霾，到此为止，就收到一条古怪的短信，家里没人，电话关机了，该怎么办?

情况似乎很不对劲呐!

高栋想了想，马上道："找消防，这种防盗门我们没工具打不开。另外，下楼去找找邵小兵的车还在不在。"

五分钟后，楼下警员打回电话："老大，邵局的车子看遍了，没寻到。"

"问保安晚上邵小兵车子出过小区没。"

"保安说没注意。"

"可恶！"高栋咬着牙挂断电话，旁边站着的包括江伟在内的几个警察从没见过高栋这副表情，都缩在一旁大气都不敢出。

高栋在过道上徘徊几步，按了旁边那户人家的门铃。

旁边那户人家正在熟睡，被门铃吵醒后男主人透着猫眼朝外张望，看见门口站着一群警察，这大半夜的一堆警察站在自家门口，他又惊又怕，谨慎地挂上门内的链条锁，开了门，颤声问："你们……你们找谁？"

高栋还是收敛了情绪，道："不好意思吵醒你了，我们不是来找你的，隔壁的邵局长家今天晚上有人吗？"

男主人想了一下，道："好像……可能回来过，似乎听到过隔壁动静。"

"什么动静？"

"好像盘子打翻了。"

"其他呢，说话声音有吗？"

“嗯……就算有的话，我们隔壁也听不见。”

高栋点点头，这房子质量看上去不错，隔音效果自然也不会差，除非你拿个大喇叭，否则就算一般的房子，别人也听不到隔壁的说话。他只好道：“多谢，麻烦你了，你回去睡觉吧。”高栋顺手直接帮他关上了门。

立在原地，双手交叉着，思虑片刻，道：“江伟，你们车上有没有装GPS定位？”

“嗯……说是要装的，好像还没有。”

“别说好像，快去确认！”

江伟不敢看高栋的脸色，忙到一旁打电话跟县局后勤确认，得到的结果是没装。

高栋脸色更加冰冷，谁也不敢问他邵局可能会发生什么事，现在到底是个什么情况。众人都跟着他在一旁等待消防。

十分钟后，消防赶到，看过房屋结构，没办法从隔壁爬过去，警方这边也忘了提醒他们带绳索，没法从楼上敲破窗户进去。只能用工具强行打开防盗门。

这铁门的质量相当好，费了足足二十多分钟时间才弄开。

高栋一言不发，站在门口按开墙上的开关，客厅的大灯把房屋内一切照得透亮。高栋站在原地，仔细地把里面从地面，到家具摆设，全部打量一遍，一切都显得井井有条，没有任何不对劲的地方。

他让其他人站在门外，他脱了鞋子，小心地一步步朝里面走去。所有房间全部看完，一个人影都没有，每间屋子都很整齐，看不出任何疑点。

邵小兵啊邵小兵，你到底去哪了？

这时，高栋注意到玄关后的衣架上挂着一个包，他认得这是邵小兵的包，看来他晚上回过家。他翻开包，里面有个钱包，装着几千块钱，没找到房子钥匙、汽车钥匙和手机。

这么大一套房子，一整圈看下来，再也没看出其他有价值的线索了。

邵小兵现在会在哪？

王宝国真是他杀的？

他老婆又去哪了？

该不会邵小兵也出事了吧？

各种念头冒出，反正不管是哪个答案，高栋都不想看到。

他站在客厅中间，紧锁着眉头，门外一帮警察不知所措地等待。

高栋疲倦地伸手拍了拍太阳穴，让自己头脑更清醒些，判断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但信息太少，压根推测不出可能的情况。

他再次将房间打量了一遍，这时，他注意到沙发少了一个坐垫。

这套L型的沙发，对向门口一侧是个四连座加一个太妃椅，上面一共五个坐垫齐全。唯独旁边L型另一边的三连座沙发的右侧坐垫是空的，放了个大枕头替代。

怎么坐垫丢了一个？

高栋不解，走过去，小心地拿起枕头，仔细地看了看坐垫下侧，没有任何不对劲的地方。随即他拿起中间和左侧的坐垫，赫然发现最左侧一边的坐垫底下，沙发基座上有好几个破洞，像是被尖锐物乱扎一通。

他不解，不知道这原本就是如此，还是和今天晚上的事有关，但他留心记下了这条信息。

又看了几遍屋子，暂时没得到更多的信息，无奈，只能返身来到屋外，吩咐江伟找人留下来先看着屋子，等天亮后让陈法医带人来查一遍屋子。

对于晚上的事，高栋和所有人一样，都乱无头绪，有人猜测王宝国真是邵小兵杀的，他畏罪潜逃了，可让人不解的是，他逃去哪了？王案根本没查出线索，他跑什么？他跑了何必跟高栋发短信？他老婆又去了哪里？

一切一切，都预示着案件的侦破更迷踪复杂了。

高栋一早还要去市里开会，只能先暂时放下，坐进车里闭目养神。

第三十九章

今天的这场会议规格很高，市里几套班子人马都到齐了。

对高栋来说，这是一场尴尬的会议。

会议是由刘市长主持的，公检法、政法委、联防、武警、监狱、劳教所，市里相关单位的主要领导全部到齐。

这次会议目的是为了商讨对待后天民众自发散步的处理基调。

这件事的起因是下面一个县要投资造一个大型化工项目，当地老百姓害怕环境污染，对此很有意见。于是县里一小部分民众开始呼吁抗议抵制，结果当地公安抓了几个带头人。这一闹，事情不但没克制，反而激怒了更多人。很多人上网呼吁到市区的天天广场进行集体散步，结果帖子是删了不少，人也抓了几个，却把事情闹得更大了。于是当地很多人商定，下周二来市区一起散步。加上市里很多支持当地民众的人，初步估计最少也有几万人。

所以这次的事态非常严峻，省里的意见是让市里妥善处理。这是个模棱两可的意见，因为省里的领导也不知道怎么处理最妥当，害怕万一事情闹大，牵涉到自身，影响仕途。于是就给了个“妥善处理”的要求，一切让市里自己看着办。

主持会议的刘市长要求公安机关采取严厉的高压态势，把散步扼杀在摇篮里。高栋很清楚，刘市长这么强硬因为这项目本来就是他引进要上的。开会的其他人中，虽然很多人心里不认可这种做法，认为会把事态扩大，但也不愿站出来直接表态。大家都知道，如果表达反对意见，肯定会得罪刘市长。

高栋他们公安局的正局长是去年刚调过来的，根基不稳，所以这次决定为前途赌上一把，旗帜鲜明地站在刘市长这边。分管治安的副局长则含混其词，只说一定遵照会议指示落实。

高栋的岳父是政法委书记，公检法都要听他的，但他再过几年就退休，并且是本地人，不想给人留下骂名，会议前就跟高栋商量。高栋不想这种事牵涉自己，却又不想因此得罪其他领导，于是就跟他岳父商定，不管到时抓不抓人，抓多少人，顶多按治安管理条例处理，不要扣上刑事罪名，闹大了不好收拾，只要不上升到刑法高度，自然也跟他这位主管刑侦的副局长无关了。于是他岳父在会上就表达这个观点，尽力控制事态的扩大化，不要闹出刑事案来。

轮到高栋表态时，他也是打着太极说妥善处理，不要闹大，尽可能避免刑警介入等等。私下也已经招呼好手下所有刑警，到时别管治安警和武警怎么整，他们的人绝不要出头。

刘市长虽然对高栋这方的表态不满，可高栋把话说得很圆，他也没什么能直接反驳的。

如此大家各自心照不宣、有所保留地讨论了几个小时，还是没给会议定出最后的落实基调。

这时，高栋手机震动了一下，这种规格的会议上他不好接电话，一看是张一昂打来的，按掉后，马上发了条短信问有什么情况。

很快，张一昂回过短信，手机上赫然写着：“邵局长死了。”

瞬时，高栋脸色大变，牙关紧紧咬住，手指都忍不住颤抖起来。

他强行保持镇定，站起身悄然往门外去，他们局长和他岳父都见他脸色异样，此时在会中也不好过问。

高栋来到会议室外，颤步走到窗口，犹豫了一阵，还是拨出了张一昂的手机。

“老大……邵……邵局长死了。”张一昂说话也结结巴巴。

“怎……怎么死的？”高栋再也无法像往日那样镇定了。

“老陈正在查，初步判断是自杀。”

“自杀……哦，自杀，自杀就好。”高栋脑子有点乱，他明知自杀很不合常理，刚死了王宝国和胡海平，现在邵小兵也死了，宁县公检法三巨头全死光了，这说给谁听都不信，可是他此刻心里，还是强烈希望邵小兵真的是自杀。如果邵小兵不是自杀，也是被谋杀的，那他这位市局刑侦副局长，专案组组长，注定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老大，你这边什么时候能回来？”

“可能……可能还要过几天。你，你赶紧说说，详细情况。”

“早上一个渔民报案，说在县城东南面的一片小沙滩的岩石滩那儿，发现了一具尸体。刑侦队跑去一看，竟然是邵局长。老陈已经在那边查了一个多小时了，他说初步看邵局长是从岩石滩上方的山坡上跳崖自尽的，现场各项证据还在提取中。刚刚他们在一公里外的乡边小路发现了邵局长的车，车上财物完好。”

“那……那邵小兵老婆呢？”

“到现在没有任何消息，调了多条警犬，还有上百名警察漫山遍野都在搜，目前没有消息，死活不知。”

高栋急忙收拾心神，想了想，道：“好，好，那就先这样，你记住，去盯仔细了，让老陈仔仔细细地查，还有，对了，邵小兵昨晚回过家，让老陈把邵小兵家里查清楚，任何细节都不能放过。有最新情况，马上打电话给我。”

挂上电话，高栋感觉双手已经缺氧发麻了，他深呼吸几口，去卫生间洗了把脸，收拾一番回到会议室，走到他岳父那儿，偷偷说了句：“邵小兵死了。”

顿时，这位政法委书记也脸色大变。

第四十章

星期天一早，顾远赶到福田花园，这里已经有几个老师在等着了，各人脸上纷纷带着期待，都想赶紧看看自己的房子造得怎么样。

顾远一宿没睡，强打着精神和其他人问好，他现在想着警察有没有找到邵小兵尸体了，以及他的诡计能否把警察骗过去。希望赶紧发现邵小兵尸体，发现越多线索越好。

但不管怎么说，叶叔已经安全了。

短期内公检法三个一把手都死了，警察应该是要并案侦查的。

胡海平案如果警察发现不是意外，而是谋杀，那么自然会去查监控，自然也能排除叶叔的可能性；可是胡案后警方依旧调查叶叔，要么是完全被他的诡计欺骗，认为是起意外，没查到监控中穿工作服的他，要么警方太聪明，认为两个案子有不同凶手。

但现在邵小兵也死了。如果邵案警察认为是自杀，自然也相信邵小兵临死发的短信，叶叔嫌疑当然排除了。如果不相信是自杀，叶叔这些天一直被警察跟踪，叶叔也有了充分的不在场证明。

总之，不管警方怎么查，胡海平和邵小兵案子都和叶叔无关。

想必警察这下总该把叶叔杀害王宝国的嫌疑排除了。

但这只是顾远杀害两人的一个目的。更重要的一个目的，是让叶叔彻底放弃复仇，好好地过下半辈子，不再想着找沈家了。

顾远想不出任何办法去杀沈家，并且还能保证叶叔安然无恙。

因为只要沈家一死，不管顾远用什么办法杀人，不管他们死得多么匪夷所思，仅犯罪动机一项，警方百分百牢牢锁定叶叔。

所以，沈家绝对不能动！

死者已矣，何必去管。只要活着的人好好活下去，一切都好了。顾远更在乎的是当下。

教师们到齐不久，开发商工作人员带着大家去验房，整个过程很顺利，除了个别墙壁渗水外，房屋的主体质量都过关了。

顾远看着手中的钥匙，不禁憧憬起未来的生活，总算有一个自己的家了，昨晚去一趟邵小兵家，连同装修费都有了，真好，他笑得面若桃花。觉得按现在的发展，不消多久，就可以过上安稳的日子了。一切都将烟消云散。

“小顾老师，什么这么开心呢？”

旁边的年级组长老刘注意到顾远一个人在笑。

“哦，”顾远赶紧把思绪拉回现实，“我在想好不容易要住进新房了，开心嘛。”

老刘笑了笑：“先别高兴太早，后面装修的活可累了呢，等到真正住进去呀，我看总得等明年年底了。”

“为什么这么久？”

“你没装修房子的经验吧？”

顾远笑笑：“那当然，这是我第一次买房，哪有什么装修经验呀。”

“装修嘛，总需要三四个月，装修完了，房子还要空半年，把里面的甲醛这些东西排干净了才好住。装修的那几个月呀，可累了，三

天两头要跑去看工人活干得质量如何，等装修好了，还得每个星期过去开窗通风。这不，时间一算就明年底了。”

顾远连连点头：“装修这门学问要学的还太多了。我真想快点住进去了，刘老师，你们家打算什么时候开始装修？”

“至少要等过完年了。”

“现在不可以吗？”

老刘摇摇头：“春秋时节的温度最适合装修，冬天太冷，夏天太热，油漆这些东西不太好处理，还有遇到接连的阴雨天也容易积水发霉。何况都快年底了，现在找装修队，活干到过年也做不完，过完年如果小工不来了，换人做很麻烦的。”

“哦，原来如此。”顾远点了点头，看样子这几幢楼年前都不会有人来装修了，得空到过年后。

老刘又道：“以后装修遇到问题找我吧，虽然我也就一次的装修经验，但还是学了不少东西的，哈哈。”

“那先谢谢你了。”

“对了，小顾老师，你们班申报这学期奖学金的名单，你还没有给我吧。”

顾远这几天也都在想这个事，奖学金不是助学金，是发给成绩最好的学生，他班上成绩最好的几个家境大都不错，像曾慧慧她家，哪里缺得着这两千块钱，家境不好的几个学生成绩也不都是靠前。顾远有心想照顾几个家境不好的学生，但奖学金不光是钱，更是一份荣誉，如果他安排给几个家庭条件差、学习成绩却不是第一阶梯的学生，恐怕其他学生和家长们有意见。他左右为难，不知如何设置。

想了想，道：“我们班名单我再权衡一下，明后天我一定交过来。对了，魏老师他们班陈翔这次能不能评上？”

老刘皱眉摇摇头：“魏老师想把陈翔放上去的，也来问过我意见，我跟学校领导打听了一下，这次不可能评给他，就算名单报上去，恐怕校长又要找过来了。上次的事校长已经对我们高二年级很不满了，这回要再惹到他，大家都不好过。”

顾远点点头表示理解，叹息一声：“听说他家还欠了挺多债，他妈妈街上摆摊收入也不稳定，每年的学杂费都交不出，靠学校免的。两千块钱对他们家也是笔不大不小的帮助了，哎，前阵子闹出那件事，真是后患无穷。”

老刘啧啧嘴表示束手无策：“等明年处分销了，下次评选我们再尽量为他争取吧。”

“嗯，也只能这样了。”

第四十一章

市里会议一结束，高栋的岳父李茂山向政法系统几家单位简单布置了工作，忙把高栋约到一间小会议室，合上门，沉声问：“邵小兵什么时候死的？”

高栋吐口气，舔舔嘴唇：“不清楚，估计是昨天晚上吧，还在验。”

“怎么死的？”

“说初步判断是自杀。”

李茂山眼珠转了下，双手交叉着，徘徊踱步几圈，抬头道：“这不太可能吧，王宝国死了才一个月，上回胡海平被石头砸死了，现在邵小兵自杀？”

高栋无力地点点头：“事情肯定是有蹊跷的。”他把昨天晚上收到邵小兵短信，又去他家找人的事说了一遍，道，“爸，现在该怎么办？”

李茂山坐下来，给高栋一支烟，自己也点上，想了整整几分钟，道：“现在王宝国案子查得怎么样？还有那个胡海平，你上次托人来市里跟我说，他不是意外，而是被人设计谋杀的？”

他们这级别的官员，怕电话被人监听，重要事情从不电话里说，高栋很忙，所以派人去市里专门转告他岳父。

高栋眉头紧锁：“对，这两起案子现在很难查下去了，陷入死胡同，有可能搞成死案。”

“胡海平的死你是以意外事件报上去的，知道他死内幕的人多吗？”

“这倒没问题，全是我自己人，他们嘴都很紧。”

李茂山应了声，又道：“现在邵小兵案子刚出来，你了解到的情况也不多，嗯，以后到底能不能破得了案也难说啊。”

“是啊，我就是担心这个。短短一个月，宁县公检法一把手全死了，胡海平案子正因为查不出来，我才按意外事故报上去了，这下如果再上报邵小兵自杀了，恐怕……恐怕省厅和部里不太会信，会认为我这边欺上瞒下。”

李茂山皱眉点点头：“这事确实很难让上面相信，而且这回三个人全死了，影响太大，我估计这事部里也不敢轻易下结论，肯定报到最高决策层。你这边处境很麻烦，很麻烦。”

“爸，我该怎么做？”高栋官场十多年经验磨砺，最近几年已经很少有问题需要老丈人给他拿主意了，但这一回他实在想不出对策。

李茂山道：“现在唯一的有利条件就是后天的民众散步。”

“你的意思是……”

“几万人散步比你的案子影响大得多，短时间你们市局包括省厅、部里的领导没功夫管你，散步后，按一般经验还没完，这段时间公安系统都会很忙，给你提供了一些喘息的时间。但你必须要抓住这些时间破案，如果等散步这波风平浪静后，案子还不明朗，恐怕会有大麻烦。省里领导我这张面孔还能为你说点话，但一个县公检法一把手全死了，必定惊动北京。如果北京方面下来问责，省市两级都保不了你。”

高栋咬着嘴唇，沉思片刻，道：“我不敢保证一定能破案，这次对手我知道，反侦察能力很强。”

“不是能不能破案的问题，”李茂山手指重重点了点桌子，“抓到凶手要破案，抓不出凶手，你也要破案！”他意味深长地看了高栋一眼。

高栋琢磨了一下，道：“如果……如果这三个死了还不算完，还有人死呢？”

李茂山道：“你不能让这种如果发生，一发生，你的仕途也算彻底走完了。”

高栋倒抽了一口冷气。

李茂山继续道：“你知道，两年后我正式退休，明年三月一过就要退居二线，让出书记的位子，你现在已经是市局副局长，再往上走的路全靠自己了，我这级别已经帮不了你太多了，省厅领导向来极其看重你，这才让你来破这棘手案子，如果案子越闹越大，收不了网，那你的竞争对手都会发难，省里领导也不会保你了。”

高栋深知事态已经到了迫在眉睫的时候了，这次案子影响恶劣前所未有，如果不能限时破案，官场上的竞争对手一定会趁机发难。他现在还不满四十岁，虽然做官多年，但羽翼远未丰满，一旦墙倒众人推，自己被调去文职工作也极有可能。正当壮年时期，若被调往经文保处这类养老部门，想想就要吐血。高栋沉吟片刻，果断道：“我想后天下午就回宁县。”

“散步一结束你就走？”

“对。”

“散步结束恐怕还有很多扫尾工作，这么做会得罪刘市长。”

高栋冷哼一声：“不管了。姓刘的还没本事对公安系统我这级别的人事安排指手画脚，你也看到了，今天会上他要对散步镇压，就局长一人支持，其他人都不想直接表态站队。散步如果闹得不可收拾，姓刘的自己也难堪。我现在头上顶着专案组组长的头衔，案件到这地

步，我管不了那么多了，破不了案才是对我的最大威胁。散步的事我的人都不参与，等后天一结束，我马上回去办案。”

李茂山想了想，道：“应该你的判断是对的，散步的事不管闹得怎么样，责任人怎么也轮不到你头上，宁县的事要是弄不好，你们局长肯定不会帮你兜，只能把你扔出去问责。还是宁县的事为重中之重！”

“邵小兵死了我要不要今天告诉局长？”

“嗯，应该的，这样吧，待会儿我跟你一起去，他也不敢说你什么。周二散步一结束，你马上赶回宁县办案。剩下的事你不用管，我会跟省里领导打好招呼，这案子系统内权且有范围传达，不要闹得太大，也给你留出时间早日破案。如果到时实在破不出，咱们再从长计议。总能找到个合情合理的凶手。”

第四十二章

还是那家快餐店，今天顾远到时，看到叶援朝已经坐在一角吃饭了，只是脸色看着不太好。

顾远端着餐盘走过去，同样是在斜对桌坐下，吃了口饭，低头问：“叶叔，身体不舒服？”

“没有。”

“那你脸色怎么了？”

“没……没事，正常的。”

顾远想了想，问：“你在为我这边担心？”

叶援朝并未直接回答，而是道：“你……这次你太大胆了。”

“这不没事吗，一切都过去了。”

“邵……他老婆在哪？”

“死了。”

“死了？”

“对。”顾远吃了口饭，脸上没有任何波澜。

“他……他怎么会是自杀。”

顾远笑着看他一眼，又低头吃饭：“大概是做坏事太多了，心里亏欠想不开，所以自杀了。对了，王也是他杀的。”

“这……怎么会是这样？”

“他死之前，我用他手机给高栋发了条短信，说王是他杀的。”

“可是……可是就凭一条短信，高栋会信吗？再者说，如果王案当天，邵有不在场证明呢？”

顾远无所谓地说：“信不信是他们的事，也许会信，也许不信，也许将信将疑，可是他们查来查去，最后会发现邵就是自杀的，除了畏罪自杀，还有其他解释吗？”

叶援朝皱着眉头，道：“可是他老婆死了，自杀何必杀死老婆，他们能不认为是另外人下手吗？”

顾远笑了笑：“没人知道他老婆死了。”

叶援朝不解：“你不是说死了吗？”

“嗯，只是他们不会知道了，找不到了。”

“你毁了？”

“不，埋了。”

叶援朝露出担忧的神色：“埋了很容易被找到的。”

顾远摇头：“不，不会，他们永远找不到了。”

“你埋哪了？”

“邵旁边，也在沙滩上。”

叶援朝担忧更甚：“这……你太不了解他们的能力了。你就弄在沙滩上，他们这么多人，一定会找到的。他们还有警犬，很快会发现的。”

顾远自信地说："不会的，他们这两天没找到，永远找不到了。就算让我找，我也找不到了。我都找不到，他们怎么找得到？"

"为什么？"

"那天是初六，今天已经初九了。叶叔，你别管了，总之你不用为我担心。对了，他们还跟着你吗？"

"这两天好像没有，我也不能完全肯定。"

顾远放心地点点头："看来那天你有不在场证明，他们这回彻底排除你了。"

叶援朝摇摇头："我没关系，就怕你……"

"叶叔，你不要担心我。"顾远自信、温和地看了他一眼。

叶援朝沉默片刻，点点头："好吧，接下来你不要再做了，现在全县都在布控抓人，不要碰沈家了。"

顾远点点头："暂时不碰沈家，如果沈家出事，你的嫌疑又开始了。"

"永远不要碰沈家了。现在你先把东西还给我吧。"

顾远想了想，道："叶叔，你答应我，你自己千万不能乱来。"

叶援朝道："你放心，现在我不会了，现在我乱来，反而要害了你。"

顾远笑了笑，他相信不管叶叔心里仇恨是否真的消了，叶叔都不会去犯罪了，因为叶叔会顾忌到犯罪将拖累顾远。只要叶叔好好地活下去，不再想着报仇，那么自己所做的一切，值了。

顾远从包里拿出一个信封，朝旁边看了眼，确认没人看向自己，不经意地把信封放到腿上，从桌下悄悄递给叶援朝。

叶援朝摸着信封，里面是手枪，他又摸了摸子弹，怎么少了两颗？他又仔细摸了一遍，没错，确实少了。他惊讶问：“你用过枪了？”

顾远并不否认：“嗯。”

“少了两颗？”

“嗯。”

“可是，可是邵是自杀，没听说枪击啊？”

顾远道：“他们不会知道枪击的。第一颗我自己做了实验，试试怎么开枪。第二颗给了他老婆。这辈子只有一次开枪经验，想得不周全，还出了点小插曲，不过幸好无碍。”他指的小插曲自然是开枪时，子弹从头颅另一侧飞出去了。他看到电影里开枪自杀，头上都只有一个枪孔，想当然以为子弹会留在头颅里，并没想到不同的手枪威力差别极大。好在子弹飞进沙发里，要飞进墙壁里，他得把整块墙敲掉了，那样恐怕很难掩藏。

听着顾远把话说完，叶援朝嘴角开始忍不住微微抖动，他强打精神吃饭，不想让顾远看出自己心中的不安。

可顾远还是发现了：“叶叔，你怎么了？”

“不，不，没事。”

顾远微眯着眼睛想了想，道：“他们不会知道是枪击案的，子弹我已经带走了，现场清理很干净，他老婆尸体他们也不可能找到。”

“嗯，他们不知道也没关系。”

顾远看着叶援朝的表情，觉得其中一定有问题，继续道：“叶叔，我是不是有什么地方做错了？”

“没，没有。”

顾远盯着他，道：“你不用骗我。”

叶援朝抿抿嘴，看到顾远如炬的目光，只好老实说：“每个警察子弹数目是有登记的，没关系的，我会另想办法再弄两颗来。”

顾远愣了一下，他以前听叶援朝说过，警械每隔些时间会检查登记一次，看看是否有丢失的情况，但子弹数量是不查的，以前也有警察弄丢子弹的情况。他小时侯上学时，记得同学爸爸是警察，甚至拿未开过的子弹来玩。这表明子弹的数目并不是很重要。

他上邵小兵家杀人前，想过一些其他办法，但想来想去，直接开枪最稳妥。因为他顾虑到邵小兵是警察出身，身手肯定比他好，其他办法正面控制人，几乎都不可能。所以直接用了枪，再设计后续处理问题。

可看叶叔的表情，似乎少了两颗子弹是个大问题。

如果被人发现叶叔子弹少了两颗，会不会起疑呢？

“叶叔，你真有办法重新拿两颗子弹回来吗？”

叶援朝肯定地点点头：“问题不大，只要过了今年，等明年风平浪静了，我说整理东西时丢了两颗子弹，警械室也不会说我什么，这种情况以前也发生过，而且不止发生一次。丢子弹是小事情，我没见过丢子弹受处分的。或者我一直等到退休，上交警械时才说子弹丢了两颗，不知道什么时候丢的，自然也没关系。”

顾远略微放心地点点头，总之，只要过了今年的风口浪尖，并且警方查不出邵小兵家是枪击案，那么一切都将过去了。

第四十三章

星期二晚上九点，六辆警车在宁县公安局门前停下，前头高栋一下车，就快步朝办公楼走去，径直来到张一昂办公室。

“老大，这么快就回来了。”

“嗯，市里的事我暂且不管了，你先去外面跟江伟把三队的人安排住所，完事后你和江伟一起到办公室找我。”

“三队的人也来了？”张一昂有些意外，刑侦三队不是负责案件侦破的，主要是负责可疑人员的跟踪和抓捕工作。

前期高栋从市局各刑侦队分别抽调了一些人员来处理王宝国案子，胡海平案发生后，他又调来几个查监控经验丰富的警员和专家，但大部分刑侦人员还是留在市局，毕竟这么大一个市每天都有刑事案件发生，大部分人还是要按部就班进行日常工作。

刑侦三队共有人员五十多名，均是经验丰富的干警，他们不负责普通案件的侦查工作，主要是重刑案的人员跟踪和抓捕，例如解救人质、抓捕犯罪团伙以及高级领导巡查本市的安防布控，全市公安系统每年比赛评出的神枪手，几乎一半是三队的人。

这一回高栋再次回到宁县，直接带了二十几个人手。

高栋点头道：“嗯，我带了一半人，你先去安排，等下我再跟你说后面的工作。对了，把老陈叫到我办公室。”

几分钟后，陈法医来到高栋办公室。

“怎么样？你电话里跟我说，你最后结论邵小兵还是自杀？”

陈法医面露尴尬："虽然……虽然还有疑点，但……我这边工作的直接结论，邵局长是自杀的。"

"详情说说。"

"星期天，也就是12月19日早上8点多，110接警，有个渔民在县东南面一个小沙滩的一角，发现了一具男尸，县刑侦队人员过去一看，是邵局长。9点多我这边带人赶到，初步看现场保留得很完整。邵局长摔死在沙滩旁边的一处岩石滩，岩石滩上面是个二十多米高的小山丘，我们到山丘上面看了后，山丘顶部是含沙量很高的泥地，那里海边潮湿，泥地湿软，脚印保持得很完整，我这边仔细检查过，泥地上有邵局长的脚印，并且只有他一个人的脚印。"

"死亡原因就是摔死吗？"

"对，摔下来的地方是岩石滩，所以全身骨骼碎得一塌糊涂。我仔细检查过了，骨骼碎裂完全符合二十多米掉下来的特征。"

高栋想了一下，问："能不能查出来，除了摔伤外，身上还有没有其他外伤。"

"我当天下午就进行了解剖，详细看过，所有明显外伤全部是高空摔落造成的。此外，手腕等部分有些轻微挫伤，判断是坠空过程中，邵局本能挣扎与崖壁相撞造成的。"

"他身上有没有中毒迹象？"

"血液经过毒化测定，没测出任何中毒情况。这是完整的验尸报告，老大你看一下。"

高栋接过验尸报告，逐字逐句详细地看下去，陈法医有几十年的验尸经验，水平高超，市局里老陈绝对是首席法医，在高栋手下干了近十年，几乎从未出过差错，高栋对他的能力自然是深信不疑的。

高栋把验尸报告连看了三遍，确认验尸在程序步骤上没有任何问题，所能想到该测的环节也全部测过。

死者邵小兵死亡时间是星期一凌晨0点到2点之间。高栋想了下，当时邵小兵那条短信的时间是凌晨一点，也就是说，发短信时间和死亡时间是一起的。

直接死亡原因即高空坠落摔死，死者皮肤及骨骼伤口与尸体所在位置的石头形状完全吻合，附近未找到任何搬动尸体的痕迹，也就是说，石头滩就是第一案发现场，不存在在其他地方死后，被人运到石头滩伪装成自杀的可能。

并且死者体内血液没有中毒迹象，除高空坠落造成的伤势外，找不出任何其他伤口。

石头滩上方的山坡上，只找到邵小兵一人的足印。而下方石头滩周围，由于岩石构成，无法保留足印。

高栋寻思了一遍，既然已经确认邵小兵是高空坠落的，并且石头滩是第一现场，那么只有两个可能。

第一种情况，邵小兵确实是自己跳下来的。

第二种情况，邵小兵是被人扔下来的。

但山坡上只有邵小兵一个人的足印，没有第二个人的脚印，从常理判断，不可能被人扔下来。

可是，他真的是自己跳下来的？

难道他真的是杀害王宝国的凶手，畏罪自杀？

但胡海平又是谁杀的？

就算邵小兵杀了王宝国，动机呢？他干嘛去杀王宝国？

并且到目前为止，警方对王宝国案子的侦查毫无线索，他何必要畏罪自杀？

其中一定有疑点！

第四十四章

高栋思忖良久，想到了第三种可能。

虽然山坡上的脚印是邵小兵的鞋子，但有没有可能是另外一个人穿着邵小兵鞋子，背着邵小兵走到边缘处，然后把他扔下去？

这可能性不是很大，因为邵小兵是个胖子，体重目测大概在一百六十斤左右，把这么个大胖子背到山坡边缘处，你要把他扔下去，他一挣扎，说不定把你给拖下去了。

如果邵小兵当时没有挣扎反抗的能力，意味着要么被下药，要么被绳子捆住身体了。

被下药的可能已经排除了，因为尸检结果体内没中毒。

被绳子捆住的话，邵小兵手腕上有些挫伤，老陈判断是他坠空时与悬崖壁上碰的，当然，高栋觉得也有可能是被绳索捆绑留下的痕迹，因为尸体摔烂了，一些东西没法下准确结论。

如果邵小兵是被人用绳索捆住了，那么凶手必须要把他的手脚全部绑牢，他才没法挣扎。腿脚都绑牢没办法背他，只能抱他或扛他。扛他是不可能的，这胖子体型太粗，扛不上。抱他更不靠谱，世上应该没几个人能把一百六十斤的庞然大物抱在手上吧？

那么会不会是两个凶手一起把邵小兵抬过去的？

山坡上只有一个人的脚印，意味着处理邵小兵时，只有一个人。山坡上是泥地，脚印没法清理，也没有发现清理过现场的痕迹。

对了，也许两个凶手，一个人穿了邵小兵鞋子，另一个人买了一双品牌、尺码完全一样鞋子？

可是凶手怎么知道邵小兵穿什么鞋子，多大脚呢？

高栋让陈法医把山坡上拍的照片拿给他，陈法医拿出了几张X光片大小的巨幅高精照片，高栋仔细地看着里面的脚印，发现鞋子的底纹是完全一样的。

就算两双同样的鞋子，也有新旧之分，鞋子底纹很难做到完全一样。所以两个凶手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了。

实在是费解，费解呐！

高栋躺进办公椅，仰着头闭上眼睛，分析目前已知的线索。

已知线索是：邵小兵肯定是山坡上掉下去的；之前没有受过伤；山坡上只有一个人的脚印；邵小兵摔死的地方即第一现场，尸体位置绝没移动过。

这些已知条件证明，另一个人把他扔下去，或者推下去，或者先杀死后移尸此处的可能性都不存在了。

如果没有之前王宝国、胡海平的案子，这种情形百分百可以判断是跳崖自杀。

但接连命案摆在眼前，这回的自杀就显得格外匪夷所思了。

高栋抬起头，使劲按了按太阳穴，再次把目光朝这几张现场照片看去。

照片中，现场脚印很多，很凌乱，并且脚印来回走动多次。

“奇怪。”高栋啧了一下嘴。

“老大，怎么了？”

“你看地上的脚印，显示邵小兵曾经来回走动多次。他要自杀何必要走来走去？”

陈法医对这个问题倒不以为然："人自杀的时候都会恐惧的吧，当时他应该在做思想斗争，到底要不要跳下去，所以就走来走去。"

"原本我还想过会不会有人逼邵小兵自杀的，比方拿枪指着威胁他跳下去，但看到脚印走来走去，显然就不可能是被逼跳下去了。"高栋接着道，"可还有个疑点，你有没有想过，他要自杀，干嘛挑这个地方？"

"你的意思是……"

"他自家阳台跳下去也有二十来米高，保证必死无疑，何必选在这里呢？"

"嗯……老大，你说的有道理。"

高栋道："邵小兵之死，从你法医的鉴定角度判断，是自杀。但之前出了两起命案，所以从情理上判断，应该不是自杀。那么我们现在就假设这是一起谋杀案吧。你想想，凶手让邵小兵在这里自杀，而不是在他家自杀，为什么？"

陈法医想了想，道："如果真是有凶手设计让邵小兵'被自杀'，邵小兵在自己家跳楼，跳楼落地声音很响，马上会惊动周边很多人，包括小区保安，凶手怕自己被抓。"

高栋挥挥手，道："好吧，我这个比方打的不对。就算让邵小兵在家自杀，凶手容易被抓，那么凶手为什么不找个没人的工地什么的，何必跑到这偏僻的海滩来？"

"嗯……大概找不到没人的工地吧。"

高栋无奈苦笑："老陈，这回你没抓住我问题的重点。我想说的是，在其他地方跳楼自杀，和在这里跳崖自杀，对我们警方的侦查来说，最重要的差别在哪？"

陈法医想了好久，还是摇摇头："在哪？"

高栋手指戳了戳桌子上的照片：“脚印！老陈我问你，是什么让你相信邵小兵的死是自杀，而没有其他的凶手？死亡地是第一现场，死亡原因是摔死，死者无其他伤，也没中毒迹象，这些都没错，但如果仅凭这些信息，你能这么坚信他是自杀的吗？也有可能是先被人制服，推下去的吧？而让你做出判断的最重要因素在于山坡上只有邵小兵一个人的脚印。如果换成其他的场所死亡，一则，普通水泥地不容易保存脚印；二则，一般地方周围都有多人脚印，我们没法判断是自杀，还是谋杀。”

高栋继续道：“这案子挑的地方，山坡上是潮湿的泥地，脚印一清二楚。这仿佛是有人故意透露给我们的信息，让我们知道，山坡上只有一个人的脚印，让我们相信，邵小兵不是被逼着跳崖，也不是被人扔下去，他就是自杀的。”

陈法医想了想，道：“老大，你说的有道理，可是我们目前没有任何证据来支撑你的假设，判断邵小兵是‘被自杀’的。”

高栋吐了口气，把照片全部按顺序排在桌上，相当于还原了山坡上的全部脚印位置，凝神细看。

他想到了还有一种办法判断邵小兵是“自杀”，还是“被自杀”。

如果邵小兵是“被自杀”，那么这些走来走去的脚印就不是邵小兵的了，而是凶手的。

不管凶手如何来回走，最后一次，凶手一定是离开悬崖走下山坡的。凶手从山坡走向悬崖是一行脚印，离开悬崖是第二行脚印。不管重复多少次，凶手只要最后是离开悬崖的，脚印的行数一定是偶数行。

相反，如果邵小兵真的是自杀，那么不管他怎么走来走去，最后一次脚印一定是通向悬崖处的，也就是说，脚印是单数行。

高栋睁大了眼镜，仔细地数着照片中的脚印行数是奇数还是偶数，结果颇让他失望，因为他发现很多脚印是绕圆圈走，到底来回走了几次，无法判断了。

难道凶手也想到了这一环节，也猜到警方甚至会通过来回脚印的行数来判断邵小兵之死有没有其他凶手？

高栋瞬时感觉不寒而栗，如果凶手连这点都考虑到了，这样的凶手还能留下破绽吗？

他忙问：“除了这些悬崖边的脚印，山坡上其他地方有没有拍照留证？”

“做了，脚印显示邵局——或许是凶手，上山、下山同样进行了多次。”

“具体上山、下山了几次？”

陈法医皱眉道：“没法判断。”

他拿出一张照片给高栋，这是山坡上的某处脚印，照片里，脚印很多，有些脚步相距较远，有些靠得很近。没办法判断哪些脚印是同一次上山留下的。自然，也没办法知道凶手到底上山、下山了几次。

感觉是故意走给警方看的。高栋心里气愤地想着，只能转而道：“对了，一开始你说还有疑点是什么？”

“我去邵局家里查过了，地上有拖把当天拖过地的痕迹。——”

高栋眼睛微眯：“就是说，有可能凶手来过邵小兵家里后，在他家做了某些事，之后把痕迹清理了？”

“有这个可能，但也有可能是他家那天刚好拖过地，拖把倒是放在了卫生间，地上也没发现除邵局夫妻外的脚印。”

高栋“嗯”了声：“可能是凶手拖地处理完现场后，把拖把放回原位，换了邵小兵家的拖鞋回到门外，这样我们也找不出是否有第三人的脚印。”

“还有一个线索比较重要，邵局家中沙发少了个坐垫，相隔一处的坐垫底下的沙发基座上有几个洞，我判断是用匕首一类的工具扎的。所以我猜测有可能家中发生了打斗，但是找来找去，没发现其他血液等搏斗的痕迹。当然，或许被清理了，但基本上物品都没有被破坏，旁边住户说当晚只听到了一声盘子打翻的声音，说明打斗不会剧烈，并且持续时间很短暂。”

高栋默不作声，邵小兵当天回过家，家中也传出过异响，沙发上还被匕首扎了洞，并且有个沙发坐垫丢了，这些线索之间到底有什么关联呢？

表面上看，有可能邵小兵夫妇在家中被人制服了，但沙滩那里又是第一现场，邵小兵确实是从山坡上掉下摔死的，此前并无外伤。

总之，很蹊跷。

高栋抿抿嘴，只好道：“这案子很复杂，尽管鉴定结论是自杀，但我更相信是谋杀，不过我没有任何依据，暂时也推翻不了自杀结论。你这边还要做一件事，随机多抽几个悬崖附近的脚印，让省厅的足迹专家计算脚印所有人的身高体重，判断这些脚印是不是邵小兵本人的。”

“可是即便邵小兵不是自杀，而是有凶手导演的‘被自杀’，但如果悬崖边脚印是凶手的，而不是邵小兵的，那邵小兵又是怎么掉下去的？”

高栋垂头道：“你这边先查吧，如果脚印不是邵小兵本人的，我暂时也想不出他是怎么掉下去的。”

“好吧，那我马上去联系专家。”

第四十五章

陈法医离开不久，张一昂来到办公室，手里还捧了盒快餐：“三队的人已经安排到宾馆，他们先去吃饭了，他们说您还没吃，我给你带点过来。”

高栋接过快餐，刚打开，又摇摇头合上，丝毫提不起胃口，只是嘱咐：“待会儿等他们吃完，叫到办公室开个会。”

“三队的人过来是负责哪块？”

高栋抿抿嘴，不太情愿地说：“跟踪保护。”

“保护？”

“已经出了三起命案了，无论如何，绝不能有第四起。”高栋苦笑一下，“再来个第四起，以后你大概也不用跟着我干了。”

张一昂脸露尴尬：“这……这怎么行？”

“现在案子已经报到部里，闹得很大，我不得已，今天就赶回宁县了，要不然市里的事情得花好几个星期处理，我哪有这么空闲。趁这几个星期上级注意力都集中在民众散步上，我们这边要赶紧破案，否则嘛，呵呵……”他冷笑一声，没有说下去。

张一昂也自然知道事态严重，短短一个月，公检法一把手全死光，这种案子恐怕建国以来都没发生过，上面的动怒可想而知，摆在高栋面前的是关乎后面几十年的仕途。当然，他们这些跟了高栋多年的老人，老大地位不保，他们接下去几年也别想升职了。

“可是县里这么多领导，咱们人手有限，该保护谁呢？”

高栋略显无奈道："按重点有针对性地照顾吧，主要是要害部门的，咱们也不可能给他们人人安排上贴身保镖，只能一方面加强全县昼夜巡逻力度，一方面这回得直接通知县里所有单位的政府工作人员，注意人身安全了，动静闹大了也无可避免。最关键的是咱们要和凶手赛跑，尽快抓出来才能一了百了。当然，媒体这边要更重点关照一下，上面已经下了封口令，一般媒体也不会报，就怕广东那边的几家。反正不管哪家，只要敢过来，要想采访或报道，你们直接抓人，想怎么收拾这回都不用跟我汇报。"

张一昂尴尬地点头应允。以前敏感案子遇到媒体采访，高栋只是跟上级打招呼，要求案件侦破期内保密，可从没见过高栋直接让他们抓人的，可见这次案子把高栋都逼到了何种地步。

"对了，邵小兵死后这几天，县里机关内部和民间有什么传言吗？"

张一昂道："这次按您的要求，大家口风守得很紧，江伟跟全县公安系统人员关照过，谁跟外人透露半个字，直接按违纪处理。民间现在知道具体情况的还不多，公检法系统内因为尸检鉴定是自杀，并且邵局死前发了你那条短信，所以大家普遍认为邵局是杀害王宝国的凶手，畏罪自杀了。"

"就没有起疑的吗？"

"有是有，但公安系统内的人都知道，现场脚印就邵局一人，只可能是自杀，并且畏罪自杀说得通，大家还等最后的调查结果。"

高栋想了想，道："也好，如果大家都认为是自杀，到最后实在万不得已，只能以邵小兵杀害王宝国，后畏罪自杀结案，胡海平则是意外事故。"

张一昂笑了笑："我觉得这个结果是最好的。"

这个结果当然好，两起案子都了结了，王宝国案有了凶手，并且凶手已自杀；胡海平案成了意外事件。虽说一个月三个一把手死了，

但两个人死于一起案子，一个是凶手一个是被害人，另一起则是意外。报到省厅甚至部里，只能说巧合。为什么这么巧合？天下那么大，总有巧合的时候，高栋命背所以被他遇上。高栋也希望查清的结果真的是邵小兵杀害了王宝国，后畏罪自杀，胡海平案他明知凶手另有其人，但只要这家伙不继续犯罪，就能按意外事件结案处理了。

可是最大的风险就在于如果凶手还不收手呢？

高栋瞧了张一昂一眼，冷笑一声："现在先别这么想，尽快查清案子最重要，如果再冒出一起案子，到时怎么都圆不了了。"

张一昂皱着眉道："可是现在邵小兵案子查不下去了，所有线索都表明他是自杀，我们查什么？"

高栋站起身，给他一支烟，宽慰道："不要急，任何案子就算凶手计划再周全，总是有突破口的。这几天我在市里忙，很多情况没法深入了解，你把星期天你们接警后的全部过程详细跟我再说一遍。"

"星期天早上八点多，110接到一位渔民报警，说在海滩上发现一具男尸，派出所和县局刑侦队的人一起过去的，到那儿才知道是邵局长，赶紧通知老陈他们过来了。大约九点多，老陈他们赶到现场，当时现场保留得很完整，尸体上方的山坡也没人走上去过，老陈他们是第一批上去勘查的。幸亏发现得及时，要不等到下午三四点，邵局的尸体就要被水淹了——"

高栋打断他的话："你是说要涨潮了？"

张一昂道："听那位渔民是这么说的。"

高栋想了想，道："那片石头滩平时是在海平面以上还是以下？"

"当时去的时候水已经开始没淹上石头滩，还没没过尸体那块，但听说涨潮后会整个淹没。"

高栋回到椅子里，打开电脑，查了一下，抬头道："对，星期天那天是初七，是该涨潮了。"

"老大，涨潮和日子有关系？"

高栋点点头："你不是我们这里人，你不懂。海边每天有一次潮汐起落，一般下午三四点潮水涨得最高，此后慢慢退下，到凌晨三四点是海平面最低的，此后再涨潮。每个月也有两次大小潮，一般初六和二十一左右是小潮，海平面最低。到了十四和月底是大潮，海平面最高。钱塘江观潮节知道的吧，每年八月十五、十六潮水最大，其实钱塘江入海口是在十四这一天潮水最大，过了一两天后海水涨到海宁、杭州一带。"

张一昂连连点头，道："还好，邵局死的时候是小潮，如果是大潮，估计都被海水冲走了，不知哪天才会发现尸体呢。"

"对了，渔民有没有调查过？"

"做了笔录，也了解过对方的情况，对方是一大早驾小舢板船到旁边一些岛屿上采螺，经过那带时看到的，只是个普通的渔民，家里一辈子没和公检法打过交道，没有嫌疑。"

高栋点点头，现在邵小兵现场的大致情况了解差不多了，就等陈法医那边的最后结果。他又问："邵小兵车子在哪找到的？"

"离海滩大约一公里多的一个农村村道上，这村人不多，住的也分散，我们附近走访后，没人知道这车是什么时候开到这边来的。"

"村子附近有监控吗？"

"没有。老大，不过有一点很奇怪，车子轮胎里有沙子，并且海滩上有车轮印，车轮印跟邵局车子的轮胎吻合，表明这车曾经开到过沙滩。"

“车子曾经开到过沙滩？”高栋握住拳头抵着下巴，不解道，“如果邵小兵真是畏罪自杀，车子先到过沙滩，此后又开到了一公里外，然后他再步行回到沙滩自杀？干嘛要这么做？”

张一昂摇摇头表示不知道。

高栋继续道：“所以如果他真的是自杀，应该不会这么麻烦。”

“你的意思是……”

“肯定是他杀，开车的就是凶手！凶手让邵小兵在沙滩上被自杀后，开车逃离到这一公里外的村子，村子没监控，让我们查不出凶手最后到底会去哪。”

“可是老陈说车上方向盘只有邵局一个人的指纹，没有第二个人的。”

高栋不以为然：“戴手套犯罪就行了。”

“如果凶手要逃，何必开车留下个这么大的疑点，直接走人不就行了。”

“也许他想快点离开现场吧。”高栋此时对这个问题回答不上，只能以此假设。

“如果是那样，会不会，凶手也有可能就住这村里？”

高栋道：“可能性是有，但很小，凶手把这车子开到自己家门口，难道等着警察来调查？”

张一昂说不出话了，直接证据很明确，邵小兵是自杀的。可是高栋说的也很有道理，自杀何必开车先到沙滩，后来又离开一公里外，再步行走回沙滩自杀？这自杀也太累了吧。

高栋又问：“邵小兵车子几点离开小区的，去沙滩的过程中是否车子还到过其他地方，这些细节路上的连续监控应该都拍得到吧？”

“已经按您吩咐去办了，这两天跟各个监控所有权的单位拿视频，还有部分加油站、酒店门口的监控，十多个人正在做这事，大概一两天内会有结果。”

“监控画面里，邵小兵车子是他本人在开吗？”

“暂时还不能确认，由于是晚上，路上光线不是很好，并且车子开着大灯，很亮，车内的遮阳板也是放下的，看不到人脸，但衣服上判断，应该是邵局死时所穿的。”

高栋眼睛一亮：“车内的遮阳板是放下的？”

“嗯……是的。”

“大晚上的放下遮阳板做什么！”

“也许是白天放的，晚上忘了收。”显然张一昂对这点并不怀疑，因为白天放下遮阳板，晚上没有收也很正常，遮阳板不会影响开车人的视线。

高栋吐了口气，听得出，连张一昂到现在都不相信邵小兵是他杀，陈法医也将信将疑，估计其他人也认为邵小兵是自杀吧。

自杀证据很齐全，仅有几处疑点，例如自杀何必在悬崖边走来走去，又上下山坡几次，并且先把车子开到沙滩，后来离开，再徒步走回沙滩自杀。但这些证据都只是疑点，无法推翻自杀这个结论。

高栋想了下，看来现在要想在侦查中有所突破，首先要找出他杀的证据，排除自杀的可能。

高栋抿抿嘴，只好继续问：“邵小兵老婆找到了吗？”

“没有，到现在也没有任何线索，只知道邵局老婆星期天下午进小区，回了家，后来监控也没看到她走出小区，总之就不见了。”

“邵小兵家里查过了吗？”

“老陈说查了，没看出有什么问题。我们在邵局家里衣柜暗格发现了一个保险箱，不过保险箱是关着的，我们也不方便打开，只能等邵局儿子回国后再看家里是否有什么不对劲的地方了。”

“他儿子什么时候回来？”

“本周会回家处理后事的。”

高栋点点头：“他儿子也是要保护一下。对了，从沙滩到车子的一公里路段周边，你们有没有进行过搜查？”

“有啊，我们想找到他老婆，江伟发动了三百多个人找，这附近都找过了，几公里内都翻了个遍，警犬也派去了，就是找不到。”

“那这段路上有没有发现其他什么线索，比方说什么被遗弃的东西。”

“那段路都是些荒地和滩涂，没看到任何有侦察价值的东西。”

高栋很无奈，打发张一昂离开，一个人坐进沙发里沉默不语，看来这个案子更头大了，到现在为止各种环节都很模糊，关键性的突破口压根找不出方向。邵小兵老婆跟着失踪，八成凶多吉少，可几百个人带着警犬找人，一点线索都没有，更古怪。

这样下去可不行，没有方向的侦查是不会有好结果的。

到现在为止，高栋内心唯一深信不疑的是邵小兵不会是自杀，而是谋杀。

但案子显然有好几个难以解释的问题。

首先，邵小兵家里那天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其次，悬崖边仅有一个人的脚印，凶手是怎么让邵小兵‘被自杀’的？

第三，邵小兵老婆会在哪？监控显示回过家，可再没见过她出来。可能是死了，可家里这么干净，显然不可能分尸处理过，车子沿路经过的地方，大量警力，甚至警犬都搜过了，如果是尸体，怎么可能搜不出来？

只能明天一早去海滩亲自看看吧。

第四十六章

这几天顾远睡得不踏实，时常做恶梦，白天在办公室批改作业也会神情恍惚。

那个星期六晚上他耗费了太多精力，长达七八个小时的高度紧张中，他做掉了邵小兵夫妇，之后还一夜未睡参加了第二天的验房。

就仿佛一根弹簧，被长时间拉伸超过了弹性应变值，缩不回去了。

他脑海里至今时常浮现邵小兵夫妇临死的样子。

邵小兵老婆是在他见面后直接一枪结束的，虽然他有心理准备，并且包了毛巾和外套，但还是担心枪声会引来单元楼里的其他人。那时他在关上门后依然凝神静听了几分钟外面的声响，确定楼道里没人开门来看才逐渐放心。至于邵小兵老婆的尸体处理，当时直接溅出的血不多，一股喷到门背后，倒地后头颅里流出的也不多，并且只流在门背后的一块巴掌大面积，他把门和瓷砖擦了很多遍，擦得很干净。他听说过即便把血擦得很干净，警察也有办法鉴定出一些微弱的异常，不过这点他倒不担心，一方面警察应该想不到门背后曾经流过血，另一方面就算发现了也说明不了什么问题，可能是邵小兵和他老婆最后打架留下的呢，只要没看出枪击，一切都没关系。

可是他记得很清楚，他在拖动那具身体依然温热，睁着眼睛，抽搐的尸体时，他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反胃。这与杀害胡海平完全不同，那时他设计让一块石板砸死他，并未和胡海平有过直接的接触。为了防止头部伤口继续有血液渗出，他掏出自带的浴巾把头包了很多圈，又拿保鲜膜封住。一想到用浴巾包头的场景，他就想吐。

杀邵小兵的场景也让他久久不能平静，当邵小兵发出本能的叫喊，随后传来一声沉闷的“砰”，一个活着的人就这么摔死了，这让他想起了自己童年的噩梦。另外他在弄死邵小兵前，看到他手腕上有一点被手铐挫伤的痕迹，他思考过，最后还是决定不另外处理了，毕竟摔下20多米，全身肌肉骨骼都摔烂了，皮肤有多处破口，一点挫伤算不了什么。大腿上的针扎嘛，就算不是摔死的，警方也未必会注意到。现在他全身肌肉都破损了，更是不可能被人知道针扎了。不过就算知道了，又能说明什么呢？顾远对此丝毫不担心。

只是他心里非常痛苦和矛盾。

我是个好人吗？

我这么做对吗？

他产生了怀疑。

这几天他一直在为自己寻找心理安慰，这几个人都该死，他们并没有亲手杀人，却间接杀人了，不止害了叶叔一家，还有陈翔一家，邵小兵账本上的每条记录，背后都有另外的人遭受了不公，甚至家破人亡的悲剧，换来的是这些混蛋的金钱、权力、地位以及蔑视他人的底气。

如果一个好人，面对这些为官的混蛋应该怎么办？

像曾经的叶叔那样，继续息事宁人，想尽法子维持现有生活？可是他们会得寸进尺的。

还是像陈翔父亲一样，做个现实主义的英雄，承受无尽的压力，也要告状，把混蛋拉下马？可他就是被告状坑的。

或者心里祈求老天开眼，指望那迟来的正义？可谁告诉你正义迟早会来的？

再或者跟他们比命长，没错，你比他们年轻，理论上他们先死。可当你老后，他们的子嗣不就是另外的他们，你的子嗣不还受这帮王八蛋的欺负？

顾远寻不出答案，他既想为叶叔解决烦恼，心里也想着抛开自己曾经的阴影，向往未来的生活，于是他只能利用自己的物理知识，杀人后伪造成意外和自杀，尽可能一方面排除叶叔的嫌疑，一方面做各种谜局，让警方查不到真相。

这些混蛋并不是自己亲手杀人，所以他们心安理得，吃得香，睡得着，不在意他人的命运。可他们实在比直接杀人的凶手更可恶。

他们尚且心安理得，我又何必睡不安稳，仅仅是心中在那座所谓正义的模糊天平左右摇摆，太不值了。

好吧，今天开始，调整心态，别再为了这几个该死的人的生命而矛盾了，等专案组撤走，生活又将回归正轨了。

中午，年级组长刘老师找到顾远，告诉他这次他们班上报的奖学金名单没通过。

顾远不解问：“为什么，普通班两人，重点班三个，我是按名额写的，怎么会没通过？我从没遇过这种情况。”

刘老师有点尴尬，想了下，还是告知实情：“教务组会议上，校长看了名单，说你们班的名单再改改，你报上来的三个，其中两个不是你们班成绩最好的。”

顾远道：“全校就我一个？”

刘老师连忙否认：“那也不是，高一年纪还有两个班的名单也需要改改，校长这次不是针对你一个人，你不要往心里去。”

顾远点点头，道：“刘老师，你了解我们班情况，有几个同学家里条件不是很宽裕，每个学期的学费都靠学校减免，虽然两千元数额

不大，但我想分配给贫困学生，可能更有用。”

刘老师认同地点头：“我知道你的用意，但你最好把那两个人里，去掉成绩相对偏差的一个，换上曾慧慧。”

“为什么，曾慧慧成绩是不错，可她也不是稳定在前三名。”

刘老师犹豫了一下，还是不情愿地说出口：“校长的意思是曾慧慧爸爸是公安副局长，公安局这几年对我们学校周边治安很照顾，还有一些活动和业务往来都很积极，所以既然曾慧慧成绩也不错，那就把她放上去。”

顾远很无奈，学生的事总要牵涉到学生的父母，他一向对此很抵触，却也深知社会就是如此，不便明说，只能说：“那我把名单再整理一下，下午报给你。”

事实上，顾远不写曾慧慧有他自己的考虑，曾慧慧这学期开始，或许是女生的思维逻辑天性决定，数学成绩明显落后下来，其他科目也有被别人反超之势，原本她能稳定在班级前三，这学期一直在前十名左右了，如果选她，恐怕其他同学心里会不服气。而他写的三个名字，两个是成绩稳居前三的，另一个也始终能保持在前五名内，外加这个是贫困生，家里条件很困难，同学们也都看得见他在食堂永远只吃一个素菜，把奖学金评给他，自然没人说什么。可要是把奖学金给了名次五名以外的曾慧慧，同学们也都知道她爸爸是公安局领导，他们会怎么想？这对他们年轻人的世界观又有什么影响？让他们在学校期间就认识社会这位花枝招展的妓女，应该吗？

再加上顾远通过曾慧慧的言行举止，觉得她对自己大概有一种学生不该有的情愫，他更不想给她任何错觉，觉得是格外照顾她。

一份简单的奖学金名单，却弄得他左右为难。

第四十七章

“就是这里啊。”高栋下车，站在这个才足球场大小的沙滩里，向着周围使劲张望。

宁县地处沿海半岛地形，全县内有很多个沙滩，最著名的要数县内第二大镇上的皇家沙滩，据说过去有个大内太监抱着南明小皇帝在此殉国，以此得名。皇家沙滩是旅游胜地，投资上亿，每天人来人往络绎不绝。而除之以外的众多小沙滩，往往地段偏僻，无人问津，连当地人也甚少知道，平日自然也无人往来。

这个沙滩也是一样，周围一圈是低矮的小山，视野所及处，除了他们几个警察，一个其他闲杂人都没有。

“平时这里没人来吗？”高栋向一位当地的警察问。

“人不多，山后面有几块滩涂，渔民养了点蛏子，有时会经过这里吧。”

高栋点点头，转向张一昂：“尸体在哪儿发现的？”

张一昂手指离他们百多米的一座只有半边的小山丘，道：“就在那儿。”

高栋走到山丘下，山丘不高，大概就二十多米，靠海一半被海水长年累月的冲刷，早已倾塌，变成现在这样一个小悬崖。悬崖底下是一片石头滩，海水离此不远，所以涨潮后就会没过石头滩。

高栋看了几眼石头滩，石头滩不同于沙地，上面是留不下脚印的。

张一昂带他来到邵小兵尸体的准确位置，那里石头位置突出，人掉落摔死在此特征会很明显，所以老陈的尸检结果也不会有问题。

随后，高栋来到山丘后面，他仔细地查看了周边，这里长着各种枯黄的野草，没有明显的路，但坡度很缓，走上去毫不费力。草旁又看到一些羊粪，看来周围的养殖户有时会来这里放羊。

高栋想了想，抬步往山上走，到了这二十多米高的山丘顶部，面前是一块大约二十多个平方面积的平缓地带，地上是含沙量很高的泥土构成，由于冬季海边气候阴湿，所以泥地也很容易保留脚印。

现在的整个平坡上，到处布满了脚印，这是法医证据采集完后，工作人员来回走动勘查留下的。

高栋抿抿嘴，到此刻为止，尚未发现任何能够引起他思考的东西。

他叹口气，无奈走到平坡的边缘，向下张望。下方就是邵小兵掉落后死的位置，二十多米高掉到石头滩上，保证马上死亡。

现场的一切情况看来，都无法推翻邵小兵是自杀的。

这时，高栋的注意力集中在自己脚前的边坡上。

有一个二十多公分长的铁钩伸出边坡外，铁钩的一头连着一块铁皮，铁皮上用几枚长钉牢牢敲进边坡的岩石里。

“这是什么东西？”高栋问。

县局的当地干警过来瞧了下，道：“可能渔民挂东西用的。”

“挂什么东西？”

那人也不置可否地回答：“也许挂海上照明灯，或者是旗子，也可能是菩萨之类的，海边人多迷信。”

高栋叫过张一昂：“老陈没注意到这东西？”

张一昂回忆了一下，道：“当时也问过，后来说跟案子无关，可能是海边人家放的。”

高栋道：“把这个照片拍一下。”

张一昂不解：“老大，这和案子有关吗？”

“先拍下来再看吧。”高栋不想跟他多解释，因为他现在也无法确定这个与案子是否有关，之所以会关注到这个铁钩，不是因为悬崖边坡处突然冒出个铁钩，要知道农村山上钉个钩子之类的挂东西很常见，而是因为高栋注意到，这铁钩上锈迹很少，显然是新的。一个刚不久前订上去的钩子是否会和案件有关，他给不出结论。

随后高栋又让县局的当地干警抽空找周边渔民问问，看他们知不知道这钩子。他又看了一圈，再没发现其他可能有用的线索，只能悻悻不甘地走下山坡。

准备上车前，高栋又停下脚步，打量了海滩一圈，看向众人道：“邵小兵老婆这么多天还没出现，大家心里清楚，可能，嗯……也不在了。整个海滩有没有仔细找过？”

其中一人道：“我们和派出所的几十个人在这附近全找过了，带了几条警犬，这片沙滩包括后面的几座山，已经翻了好几遍，没找到任何有人翻动过的痕迹。警犬闻出邵局夫人坐上过车，可到底是那天坐过车，还是平时留下的气味，就不知道了。”他说翻动的意思，自然是说埋尸了。

事实上大半人也都是这么想的，邵小兵莫名其妙畏罪自杀，不是很靠谱，于是其他人自然而然加入了猜想的成分。邵小兵杀害王宝国后，他老婆知道了这件事，因为害怕所以打算告发，结果邵小兵把老婆也杀了，事后担心早晚暴露，所以自己也畏罪自杀了。

他老婆这么多天没出现，估计已死的可能八九不离十。唯一让他们纳闷的是这尸体就是找不着，警犬闻到车上有他老婆的味道，这也可能是平时坐车留下的。警犬在邵小兵车子到沙滩这一路段内找了很久，始终闻不出味道，可能是海边腥味重，盖过去了，但这么多警察人眼查看，也没发现地上有翻动痕迹。

当然，也有可能是抛尸海里，但这么多天过去，也没接警发现浮尸。况且根据海边的经验，浅水处抛尸几乎都会被冲上海滩。

他们就连沉尸入海的可能也想过了，可你要沉尸，总得选个水深的地方吧，没办法在沙滩上直接往海里一抛了事吧？附近几处靠海的悬崖下倒有深水处，可找了一下没有收获。当然了，再或者用船运到深水处沉下去，可这怎么查？别说局长夫人找不到，就算省长夫人找不到，部长夫人找不到，甚至谁谁谁的夫人找不到，你也没本事把宁县的海岸线翻个遍呀。

高栋越来越觉得这案子的侦查陷入彻底的僵局了，三个命案，一条实质性线索都抓不住，还能怎么办？

看来接下去只能等老陈的足迹鉴定和监控录像勘查的两块结论了。

第四十八章

中午，张一昂找到高栋：“老大，邵局单元楼的走访工作有一定进展。邵局楼下的住户星期天一早出差去了，昨天才回来。昨天晚上县局干警找过他了解情况，他说星期六全天他都在家，那天下午他记得听到单元楼里传来一声响声，声音挺响的，像爆炸声，只知道传自楼上，具体几层他不知道，他认为是别人家在装修。当天晚上他也听到上方传来盘子打翻的声音。这些情况是民警是问到他周六有没有听到楼上邵局房子里异常声响时，他回忆出来的。”

高栋眯上了眼，道：“隔壁住户也说当天晚上邵小兵家里传来盘子打翻声响。其他住户呢？”

“房子造好没几年，那小区房价高，大多是买去当投资的，住进去的没几户，其他人家楼层隔得远了，都说没注意。”

高栋手指点点桌子，道：“这是条重要线索，等等——，你刚才说下午也传来声响？”

“对，挺大一声的。”

“什么声音？”

“对方说像放鞭炮，或者东西爆炸了。”

高栋顿时寒光一闪：“该不会用了抢吧！”

“可是邵局家里我们都仔细查过了，没发现异常，更没找到开枪的迹象啊？”

高栋抿抿嘴，思忖片刻，道：“家里是没发现枪击痕迹，可是，如果子弹直接进了人身体里，家里当然找不出枪击了！”

“邵局身上没有枪伤。”

高栋道：“他老婆不还没找到嘛。”

张一昂反应过来，结巴道：“您……您是说邵局老婆被枪杀？”

“有这个可能。”

张一昂道：“如果真是枪击案，那咱们得调查枪支来源了。我们市治安一向还好，以前也没出过什么枪击案，这要查也不太容易。”

高栋点点头，就算真是枪击案，要查出宁县范围内，谁有枪简直比登天还难。非法持有枪支，直接要刑拘的，就算藏枪的人，除了至亲的亲人，谁都不会知道。他脑中想起了叶援朝有枪，可二十四小时监视叶援朝的干警说他近来从未有异常举动，并且案发当天回家后没有出去过，叶援朝的嫌疑已经完全排除了，连跟踪的人也撤了回来。

那么案发当天下午的爆炸声是什么声音呢？和案件有关吗？

高栋拿不定主意。

到了下午，江伟找到高栋，告诉他一条让他大跌眼镜的消息：“老大，警械保管处的工作人员回收邵局警械时，发现少了把枪，还有五发子弹。”

“什么！”

“邵局原本是配了把枪的，一直放在单位保险箱里。两个星期前邵局跟警械保管处又申请了一把枪，是德国的PPK，但现在这把枪找不到了。”

高栋原地来回踱步，急声道：“PPK是自卫手枪，两个星期前，对，两个星期前刚出了胡海平案子，邵小兵是知道胡海平被谋杀内幕的，他一定是多领把枪，好增加自己的保险系数。原来的枪在单位，

那……那这把PPK要么带身上，要么藏家里。家里没找到……他家那个保险箱看过了吗？”

“他儿子明天回来，这得等他来了打开保险箱才知道。”

高栋握着双拳，道：“赶紧，明天他儿子一回来，马上查保险箱，如果这把PPK找不到，恐怕要出大事！”

打发江伟走后，高栋急躁难安，如果真是枪击，并且邵小兵的PPK不见了，那么当天下午的爆炸声，可能就是那把PPK的。

邵小兵周六下午应该在单位，自己见过有印象。对，有可能是那把PPK放在家里了，凶手进去后，拿到PPK杀了他老婆，再控制住晚上回家的邵小兵。

可是枪就算放家里，也是极其隐蔽的地方，又不会放在茶几上，客人进来就看得到。假设凶手以各种理由进入他家，除非先制服了他老婆，才有时间慢慢找出那把枪，可既然已经把人制服，何必要开枪呢？

还是难道凶手本来就有枪？

或者爆炸声压根和案件无关？

总之，这其中一定另外发生了什么事了。

但现在邵小兵家里的一切看起来都完好无损，问题到底出在哪？自己的想法到底哪里不对？

第四十九章

晚上，陈法医带来了足迹的最后鉴定结果：“老大，根据脚印模型和土质、湿度综合分析，脚印所有人体重在一百四十五到一百六十五斤之间。再加上脚码大小和脚印间的距离判断，该人身高在171到175之间。这两项数值都和邵局长基本吻合。”

高栋坐在椅子里，眼睛注视着前方，身体保持不动，过了半晌，摸摸下巴上已经刺手的胡渣，道：“邵小兵体重不是有一百六十多斤吗，你们脚印的测量结果上限只有一百六十五斤？会不会有问题？”

陈法医道：“相差几斤在误差范围内，这是正常的。如果对方当时在考虑自杀，走路状态会和平时不同，步伐异常，测量结果有误差也在所难免。”

高栋默默无语，照这么看来，山坡上的脚印也和邵小兵吻合，似乎更有理由相信他是自杀的了。

他思忖良久，又给出了另一种假设：“有没有可能是一个人穿了邵小兵鞋子，先把邵小兵捆住放在石头滩上，然后爬上山坡，从山坡上扔一条绳子下去，再回到山坡下用绳子系住邵小兵，最后再次回到山坡上，把邵小兵拉起来，拉到顶时，解开绳子，让他掉下去？”

陈法医想了想，摇头道：“这不可能，把一个一百六十多斤重的人拉高二十多米，一个人办不到的，至少需要两个人，山坡上只发现了一个人的脚印。另外如果那样做，一个人加上邵局的体重，合起来都三百斤左右了，必然会有脚印特别深的，我们没找到这样的脚印。”

高栋吐了口气，躺进椅子里说不出话。

陈法医宽慰道：“老大，照我看法，邵局确确实实是自杀。”

高栋看他一眼，冷哼道：“他老婆不见了怎么解释？”

“应该是他杀害王宝国被他老婆知道了，准备告发，他杀了他老婆，然后觉得事情肯定藏不住，畏罪自杀了。”

高栋怒喝道：“这种事情就是你们无凭无据臆想出来的！”

陈法医尴尬地低下头：“他们……大家都是这么看的。”

高栋立马拿起电话，喊来了张一昂，厉声道：“你马上去查，邵小兵11月25号晚上在干嘛，只要排除他杀王宝国的嫌疑，咱们才能一个方向找凶手！”

张一昂一进门就看到高栋发火，不知所措地低声问：“老大，都一个多月了，现在怎么查？”

“你有没有脑子啊？他考勤记录干嘛用的？公安局门口监控看不到他几点下班？他家小区监控看不到他几点回家？”高栋顿了顿，收拾了下情绪，缓声道，“对不起，我有点过了，你就按我说的先去查一下吧，辛苦了。马上元旦了，这个假期估计大家都要加班。”

张一昂理解地点头退出，他们也都知道，这个案子压力最大的就是高栋。高栋极少发脾气，以往办案遇到再大的压力，他也总表现出一幅信心十足，游刃有余的样子，这一回案子实在闹得太大，破案又显得遥遥无期，高栋毕竟是个人，总有爆发的时候。

张一昂走后，高栋看着一脸紧张的陈法医，拍拍他的肩，苦笑道：“大概年纪大了最近也没睡好，脾气有点不好，不要往心里去。对了，老陈，你有没有注意到悬崖边上钉了一个二十多公分长的铁钩？”

“铁钩？”陈法医想了一下，小心地说，“哦……我知道了，那个……那个铁钩有什么问题吗？”

高栋拿出今天拍的铁钩照片，递过去：“你看，铁钩是新的，上面几乎没锈蚀，这又不是不锈钢，在海边风吹雨淋的，哪能不生锈呢？”

陈法医点点头：“说明这铁钩是最近钉上去的。”

“现在我们不知道这铁钩和案件是否有关，假设这铁钩和案子有关，那么你觉得这能做什么用？”

陈法医想了半天，还是没有结果，只能摇头道：“想不出来。”

高栋道：“还记得胡海平案子六楼墙角的那块铁皮吧？”

“记得。”

“那块铁皮，再加上这个铁钩，两起案子的案发现场，我们都发现了这类看似与案情无关的东西，有点巧吧？”

陈法医点头：“是有点巧。”

“之前胡海平案子，如果不是由于发现了五楼是伪造的案发现场，就不会去调查六楼，继而也不会发现那块石板是有人在星期天特意搬上去的，那么自然就当成一起意外处理了。这案子有异曲同工的地方，表面上看是自杀，一定有什么线索能否定自杀的，只是我们还没找出来，或者找出来了，但还没注意到。”

陈法医低头沉吟：“照这么看，恐怕胡海平和邵小兵两个案子可以并案。”

“对，感觉上是可以并案，”高栋摸摸额头，“只不过我没证据嘛。两个案子都伪造成非谋杀，手法有一定相似度，应该是同个凶手干的。”

“那王宝国呢？”

“王宝国案子手法完全不同，一个凶手的作案手法不应该有这么大的差别，极有可能另有其他凶手，杀害王宝国后，另一人再搭车设计杀害胡和邵。至于两个凶手间有没有联系，还是单纯搭车杀人，没办法判断。”

陈法医脸上皱纹都挤到了一起：“老大，若真是这样，咱们这案子可实在不好破呀，现在一个凶手都抓不到，更不用说抓两个凶手了。”

高栋摇摇头：“王宝国案子的凶手是次要的，重要的是后两个案子的凶手。”

“为什么？”

“我们现在当务之急，不光是破案，也要提防下一起案件发生。你觉得哪个凶手更难对付？各单位通知已经下发了，相信这些头头脑脑最近上下班出门一定会多加注意，并且全县二十四小时巡逻布防。王宝国案的凶手想再来一次背后割喉杀人，很困难了。唯独后面两个案子的凶手，让人防不胜防。你下班回家时，你能想到头上突然掉块石板把你砸死？邵小兵到底如何死的，我也压根没有主意。这个凶手才是最难对付的！”

陈法医点头表示认同，又问：“那我们接下来该怎么查？”

“重点两方面，一是查清犯罪经过；二是查出犯罪动机。急事须缓行，尤其邵小兵案的详细经过现在还根本没法还原，咱们要一步步调查过去，首先把他家查个水落石出。其次，公检法一把手死了，犯罪动机很明显，凶手必然是遭受了司法不公，咱们要把这几年所有的冤假错案全部翻出来，过一遍。这回顾不上哪些是他们县的敏感点，不能动，涉及任何级别岗位的案子，都要查！”

“恐怕……恐怕他们县不会配合。”

高栋点头：“我知道，现在江伟是代局长，他有这个权限。我也是只查案，不翻案，如果谁还有意见，江伟摆不平的，直接来找我。

这动机只是一方面，旧案翻出来后，也是大海捞针，需要一个个嫌疑人排查过去，关键还是在你这边！只有犯罪经过清楚了，凶手的身份轮廓才能清晰，这时候再结合动机一起查，才能立竿见影！”

第五十章

顾远按照约定，隔三天来到快餐店，叶援朝若没事则不来，但今天叶援朝却来了，这让顾远有点不安。

“怎么样，他们还在调查你吗？”叶援朝在对角坐下后，顾远马上开口。

叶援朝摇摇头：“没有。”

顾远瞥了一眼他的表情，眉头不展，似有心事，低头轻声问：“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叶援朝犹豫了一下，道：“你把邵的枪也拿走了？”

“嗯。”顾远应了声。

“为什么这么做？”

顾远笑了笑，淡然道：“看到后，顺手拿了，以后也许有用。”

“你还要……”

“不，应该用不上，看情况，以防万一，我希望永远用不上。”

“已经三起命案了，如果再有，我……我倒没关系，就怕你……到时，恐怕动机就会很明显了。”

顾远点头道：“叶叔，我知道，你放心吧，不用担心。死了公检法的一把手，按正常逻辑，凶手遭遇过司法不公，或者心理仇视社会。现在最坐立难安的，应该是政法委，公检法上头就是政法委。当然，姓沈的也一定有所警觉，但只要姓沈的安然无恙，犯罪动机就不

够怀疑到你这边。加上王案你没留下实质证据，胡案监控中的人与你体形不符，邵案你更有十足的不在场证明，他们更没道理怀疑你。只要沈家不出事，警方不会查过来。”

叶援朝眼神复杂地说：“那你呢，你有多少信心不会查到你呢？”

顾远笑了一下：“只要没怀疑到你，更不会怀疑到我，叶叔，你放宽心好好生活吧。”

叶援朝心颤抖了一下，忍住眼泪道：“你……你为我做了太多，背负太多风险，我……我……有点我始终想不明白，你阿姨和叶晴以前这样对你，你为什么还……”

“那些我都已经忘记了，并且，我不是为她们报仇，而是为了叶叔你。”

叶援朝惊讶道：“你做的一切不是为了你阿姨和晴儿，都……都是为了我？”

顾远看了他一眼，又低下头吃了口饭，微笑道：“悲剧发生了，任何人都无力回天，对我来说，叶叔，你好好地过完下半辈子比什么都重要。如果仅仅是为了报仇，我为何要找胡和邵，直接找沈家不就行了？但那样做，动机太显著了，他们肯定直接把你带走调查，怎么办？没有办法，我只有先处理了胡，可是他们依然怀疑你，幸好他们跟踪你了，邵死那天，你有十足的不在场证明，这一回，他们彻底放弃你了。当然，胡和邵两个，跟王一样，也是间接凶手，也该死。这么做，一方面也是为了祭奠阿姨和叶晴的在天之灵。以后，你就把这一切都忘了吧。”

叶援朝深吸了口气，王宝国被杀后，顾远第一时间找到他，跟他交换了鞋子，又把电脑交给他使用，告诉了他所有以后应对的策略和细节。他那时很犹豫，不想让顾远牵涉进自己家的悲剧，可是顾远的态度前所未有的坚决，让他没办法拒绝。

那时，他只是勉强同意顾远帮他制造伪证，却从没想过顾远杀人。

当他知道顾远准备杀人时，他试图阻止，不想让顾远越陷越深。

是的，他过去曾经帮助过顾远，却从未想过回报，更没想过让顾远用这种方式回报，也许由于自己心中的仇恨，由于自己的自私，将会拖累这个年轻人原本已经开始走向光明的人生化为乌有。

他强烈反对顾远继续帮助他，帮助杀人。可是顾远却以他根本想不到的速度杀死了胡海平，他怎么也没想到，王宝国案发才两周，顾远就成功杀死了胡海平。

当顾远杀了第一个人，叶援朝也明白了，这场悲剧彻底将顾远这个无辜者拉入进来了，再多的努力也改变不了顾远杀人的事实了。

那么该怎么办呢？

叶援朝想过办法，唯一的办法就是自己亲自动手杀死沈家，然后自尽，警方什么都审不出来，自然会结案，从而保全了顾远。

可是现在，顾远告诉他，杀害胡海平和邵小兵，不单纯是为了报仇，更重要的原因是为了洗脱他的嫌疑，顾远还告诉他，监控显示胡海平案凶手不是他，邵小兵案又有十足不在场证明。现在即便自己去杀了沈家，然后自尽，警方也知道胡和邵案另有凶手，还会继续调查。

事到如今怎么做才能让顾远洗脱嫌疑呢？

没有办法了，即便自己送死，也没办法了，叶援朝感到空前的绝望。

唯一能做的，只有不暴露自己，才能让警方不会怀疑到顾远。

叶援朝深呼吸一口，劝道：“你把邵小兵的枪埋了吧，找个永远不会被人找到的地方埋了。”

顾远摇摇头：“不，留着以后会有用的。”

叶援朝惊慌道：“我真的不想报仇了，我想明白了，当初不是我一时头脑发热，找上王宝国，根本不会发生这么多事。我答应你，我已经彻底放开仇恨了，也不可能再去找沈家，这辈子都不会，你答应我，一切，都到此为止吧！”

顾远看着叶援朝的表情，放下筷子，抿抿嘴，沉吟半晌，道：“叶叔，你真的完全想清楚了吗？”

叶援朝肯定地点头：“对，我完全想清楚了。”

顾远摩挲了下腮帮，笑了：“叶叔，我答应你。你也要遵守你的诺言，好好地生活下去，比什么都重要，叶晴和阿姨也一定是这么想的，你说对吗？”

叶援朝叹气点点头：“对。”

“那么，就让日子，回归正轨吧。”

至此，顾远终于彻底放心了，叶援朝彻底想明白了，永远不会再去找沈家报仇了。当王宝国案子发生后，顾远帮他做伪证，并且劝他不要报仇了。叶援朝虽然答应了，但顾远知道，叶援朝那个时候的应允是假的，他过去生活的支撑和希望倾塌了，他宁愿自己死也要和沈家同归于尽。他早晚会去杀沈家的。

现在的叶叔，顾远相信他永远不会去报仇了，因为叶叔担心拖累自己，如果叶叔被抓，警方下一步的矛头一定会指向自己，所以，叶叔不会再杀人了。

对于顾远来说，报仇并不是最重要的，事实上，叶晴和阿姨生前对他不好，使他十几年没有踏进叶家半步，他只关心叶叔一个人。只

要叶叔好好地过下去，他就放心了。

顾远先杀了胡海平，但警方还在怀疑叶叔，为了最大程度帮叶叔洗脱嫌疑，没办法，他只能再杀邵小兵。

总之，一切到此结束。

叶叔从此安稳地继续过日子，自己的未来也可以适当地憧憬一下了。

今天是这些天来顾远心中最开心的一天。可他并不知道，自来好梦易复醒。

第五十一章

“我爸怎么会自杀的！我妈去哪了！”高栋面前，坐着一个二十来岁，头发染成黄色的毛头小子，此刻，正瞪着高栋，目光咄咄逼人，口中也是一副质问的语气。

高栋坐在宽大办公桌后的沙发里，手指交叉着摆在身前，一脸平静地看着他：“对不起，这些问题还处于侦查阶段，不方便告诉你。”

“我是邵小兵儿子啊！我爸死了，怎么死你还不方便告诉我，你这算是办什么案子！”

高栋瞳孔微微眯了一下，隐然有些怒火，却没有发作，只是鼻子冷哼了一声：“江伟让你把你家保险柜打开看过了吧？里面有什么？”

年轻男子一脸不屑：“我家的东西，不需要你管，我就问你我爸——”

“啪”一声，还没等他把话说完，高栋一把拍在桌子上站起来，大步走到他面前，居高临下瞪着他：“我问你话你听见没有？”

男子被他气势顿时吓了一跳，但还是强装嘴硬道：“你……你想干什么？你专案组组长了不起吗？我爸死了啊！你怎么不去抓凶手，对我凶什么！”

高栋咬住牙关，走到一旁拿起电话就拨：“江伟，你马上过来把他带走！”

没几分钟，江伟带走了男子，又回到高栋办公室，问："老大，怎么了？"

高栋怒道："邵小兵教出什么杂种儿子！在我办公室里大呼小叫！"

江伟连忙尴尬地解释："他……他可能年纪小，不懂事。"

"不懂事？二十几岁的人还不懂事？仗着他老子是公安局长，在外横惯了吧，还有他舅舅，听说是什么上市公司董事长？哼，这种货色自以为了不起，敢在这里摆谱。你，带他去审讯室。"

"去审讯室？这……这不太好吧？"

审讯室是审问犯人的地方，像带受害者家属做笔录，都是去专门的办公室，有烟和茶招待。

高栋道："对，就是去审讯室，让张一昂来审，他不开口就揍他！"

江伟脸上一片阴晴不定，他是高栋教出来的，当然知道高栋审人的手段。可高栋自己嘴里从来不说该如何审人，都是让手下人去办，向来只说句"一定要想办法把话问清楚"，怎么问，随手下想各种办法，他不管。他更是不可能会亲口指示殴打犯人。何况，这次不是犯人，是被害人亲属。

江伟只能口头应允，退出去，找张一昂商量，再去给邵小兵儿子做思想工作。

半个小时后，张一昂来办公室报告："老大，差不多问好了，邵聪说他家保险箱没少任何东西。"

"枪在吗？"

"不在。"

“有问过他爸通常把枪放在家里哪里的吗？”

“他说他爸从来不把枪放家里，要么放单位，要么放公文包带身旁。”

高栋啧啧嘴，叹口气：“好啊，枪果真丢了啊。”

张一昂沉吟道：“如果真有凶手谋杀，凶手只拿走了枪，家中其他东西都完好无损，连邵局公文包里的钱都在，这似乎不合常理。”

高栋叹口气：“只拿枪不碰钱，一来更显得邵小兵是自杀的，二来凶手不要钱，这种人更危险呐。对了，保险箱里放了什么？”

“邵聪这小子闭口不谈。”

高栋眼珠一转，道：“估计是他们家见不得光的东西，怕他爸死了，万一箱子里东西被人知道，要没收家产了。咦，你说他家这么大一个保险箱里会放什么东西？邵聪这小子不是在澳洲留学，一年回来一两次吗？邵小兵往保险箱里放什么东西，总不会详详细细跟他儿子说吧，这小子怎么就那么肯定保险箱里一样都没少？”

张一昂道：“早知道趁这小子回来前，咱们直接打开保险箱看看了。”

高栋冷笑一声：“有这么容易的事吗？邵小兵虽然死了，邵家的各方面关系还都在，县局里也有几个邵小兵的心腹，我们这么做，万一他们说少了东西，我们就说不清楚了。”

“嗯，那倒也是。对了，老大，王宝国的亲戚和一些他们检察院系统的人来问案子调查进展，特别是想知道人究竟是不是邵小兵杀的，连胡海平的人都怀疑也是邵小兵下的黑手，这些天人一波接一波，我都打发不断。”

高栋苦笑着摇摇头，道：“让你查王宝国被杀那天，邵小兵的不在场证明怎么样了？”

“监控显示邵小兵当天五点多就下班回了小区，但不能排除他此后是否又离开小区了，去找王宝国。因为他们小区内的绿化带有多个监控的死角，完全可以绕过去。”

高栋倍感无奈，他深信这是一起谋杀案，王宝国不可能是邵小兵杀的，邵小兵也不可能是自杀，所以才让张一昂去调查邵小兵的不在场证明，来说服所有怀疑邵小兵先杀老婆后自杀的人，但现在这番调查，给不出不在场证明，这岂不是很尴尬？

高栋叹口气，道：“再有人来打听案子，你就说案子还处于侦查阶段，不要妄加猜测，让他们等我们调查完了再说。”

“好的。”

张一昂正要走，高栋思索一下，马上叫住：“你待会儿单独把邵聪叫出来聊聊，跟他说检察院和法院都怀疑他爸杀了人，然后又杀了他妈，再自杀。你告诉他，现在我们警方的调查难以还他爸清白，需要他这边的配合。你私底下问他保险箱里有什么东西，凭什么认为没少东西的。还有，让他回家仔细地看看，有什么地方和以前不一样。”

第五十二章

下午，张一昂告诉高栋，他私下跟邵聪聊了很久，总算开口，说保险箱里原本有五根金条，每根重一公斤，现在只剩下两条，其余首饰珠宝等都完好，另外还放着一些钱，他不知道原来有多少，总之，保险箱里还剩几十万。至于保险箱里还有什么东西，邵聪一概说就是这些，是父母这些年收入加投资攒下来的。

高栋冷笑一声："收入加投资买了五根一公斤重的金条！哼，不过这事也跟我们无关。"他转念一想，吃惊道，"少了三根金条？三根按市价算，足足有一百多万！"

张一昂道："邵聪不能肯定少了的这三根金条是父母拿走派用场了，还是被什么人拿走了。不过我想，如果是凶手拿走了金条，其他首饰珠宝也不该留下呀，还有钱，也留在箱子里。或许是邵小兵拿走卖了。"

高栋不屑地嗤了一声："把金条拿走卖了？邵小兵会缺这点钱？我听说早年邵小兵住山庄别墅，光占地就一亩，后来被人举报了，为显低调，才搬到这商品房里住，他妹夫还是妻舅来着，貌似是宁县大富豪，邵家有的是钱。他把金条拿去卖，丢不起这个脸。"

张一昂继续猜测道："会不会他拿去送其他领导了？"

高栋想了想，道："有这个可能，但万一不是呢，万一金条是被凶手拿走的呢？"

"那也不该只拿走三条，留两条，还把其他首饰珠宝和钱都留下了。"

高栋摇头道：“如果胡海平和邵小兵案是一个人干的，那这个人杀人的首要动机是仇杀，而不是为了钱。有可能是他看到了金条，忍不住带走了。如果他把钱财全部带走，显然邵小兵案子就能直接认定是谋杀，而不像现在我们查来查去，找不出谋杀的直接证据。换成一般的凶手，见到这么一堆财富，一定全部搬空了，这家伙在关键时刻依然不贪心，很理智，很难对付。当然，说不定除了金条外，其他现金什么的，他也拿走了一部分呢。”

“可是保险箱之前老陈他们查过，关得好好的，并且找不出其他人的指纹，而且保险箱这么隐蔽，凶手未必能发现吧。即使发现了，要打开也需要邵小兵提供密码啊。”

“只要戴上手套就行了，整个房间都没发现第三人的脚印和指纹。地有拖过痕迹，肯定是为了除脚印，自然，他也会戴上手套避免留指纹。”

听高栋这样说，张一昂抿抿嘴，低头沉默不语。

高栋瞥了他一眼，奇怪问：“怎么了，有什么想法？”

张一昂犹豫再三，还是开口了：“老大，有句话我说了怕你不高兴。”

“说吧。”

“我觉得……我觉得这次案子您都是在猜测，没有……没有确凿的证据。我担心……担心这样下去会跑偏方向。”

高栋愣了一下，吐口气，默认式地点点头。

没错，邵小兵案发后，一口认定是谋杀的只有高栋一人。以往高栋办案，从不轻易下结论，所有的结论都是依据调查结果的确凿证据。

但这回呢？

证据在哪？凭什么咬定是有人谋杀了邵小兵夫妇？

怪不得下属会对破案的前景悲观，连到底是谋杀还是自杀，尚且难下定论，更不用说找准破案的正确方向了。

高栋整理了一下思路，道：“你说的没错，有些确实是我的猜想，而不是有根据的推理。但我们把邵小兵事发前后的所有线索罗列出来，如果是自杀，疑点就太多了。首先，王宝国被人割喉，胡海平被人设计杀死，两起案件调查都没有实质进展的情况下，邵小兵何必畏罪自杀？当然，很多人猜是他老婆要举报，他杀了他老婆，后来担心事情败露，所以自杀。但你想象一下，他老婆知道了会举报吗？如果举报，整个邵家家族就垮了。其次，当天晚上邵小兵家中传出盘子打翻的声音，如果那时是邵小兵跟他老婆在打斗，打斗痕迹呢？你可以说是邵小兵清理了现场，但他既然要清理现场，何必后来又畏罪自杀？第三，如果是邵小兵本人开车离开小区，前往沙滩，为什么车上的遮阳板翻着？好吧，也可能是他白天忘记放下来了。可是沿路所有监控中，没一张拍到他的面部，难道他沿途开车身体都靠后躺着？这巧合得很不自然吧。第四，他先开车到沙滩，后来又开车到了一公里外的村庄，此时又步行回到沙滩自杀，这更不靠谱吧？”

张一昂点点头。

高栋继续道：“咱们之所以判断邵小兵自杀的根据，就是山坡上只有一个人的脚印，并且脚印穿的是邵小兵的皮鞋，脚印所有人的大致身高体重和邵小兵符合。但有没有可能凶手用了某种我们想不到的办法，既让邵小兵自杀了，又成功在现场留下这些自杀的特征呢？暂时没想到，不代表就不可能。”

张一昂点点头，认同了高栋的看法，想了想，道：“老大，可是现在对邵小兵案子的调查似乎找不到实质的突破口，要不我们重点还是回到王宝国和胡海平案子上查？”

高栋咬了咬嘴唇，沉吟半晌，摇摇头：“从犯罪的复杂程度上看，王宝国案子最简单，邵小兵案子最复杂。最简单的案子留下的证

据也最少，我们查了这么久，既然还没找到实质证据，再往下查破案的成功率也是渺茫。相反，邵小兵案子最复杂，凶手做的工作最多，我不相信一个罪犯能把一切环节都考虑进去，总有他疏忽遗漏的地方，现在我们有很多疑问没得到解释，只要找出一个，抓出凶手疏忽的任何一个细节，都能成为案件的突破口。对了，胡海平案子上回让你查案发当天所有进入过单元楼的人，怎么样了？”

“基本上差不多了，案发当天累计共有一百多个人进入过单元楼，大部分是楼内住户，还有一些是拜访住户的亲友以及几个业务员，所有人都安排专人对其身份、动机进行过调查，到现在没发现有嫌疑的人。有几个人体形和那个穿工作服安装石板的人相似，但都排除了可能。”

高栋凝神看着桌面，过半晌，道：“如果你们的调查没问题，那么，看来石板不是人弄下去的。”

“不是人弄下去的？那石板怎么会突然那个时候掉下去？”

“遥控装置。”

“遥控装置？石板这么重，遥控装置需要一个很大的机器才有足够力道把石板推下去吧？”

高栋想了想，道：“你先出去，我再考虑一下。”

第五十三章

高栋一个人坐在办公室里寻思着，如果张一昂他们的调查没有疏漏，即胡海平案发当天，凶手并没有进入单元楼，那么凶手只可能用遥控装置操纵让石板掉下去。

据单元楼对面的那个住户说，他看到石板是立在六楼的。

石板分量很重，要把石板推下去，需要花点力。如果是遥控装置，小型的遥控装置不足以把石板推下去，那会是什么呢？

现场找得很仔细，唯一发现的就是六楼外面墙角的一块奇怪的铁皮，莫非答案果然在铁皮上？

胡和邵两起案子凶手的犯罪手法都闻所未闻，尤其邵案凶手到底是如何做到让邵小兵自杀的，至今找不到线索。

但高栋相信，抛开王宝国案，短时间内胡海平和邵小兵这两个一把手都遭遇如此离奇的犯罪，手法都从没见过，凶手必定是同个人。

他既然敢做出这么大的案子，并且把邵小兵案子做得这么匪夷所思，必然，他用石板把胡海平砸死，不会靠的是运气，而是有充分的把握。

如果杀胡海平时，凶手身处单元楼内，靠用手把石板推下去，那么他当时一定是站在挡雨板上的，这样的目标很大，石板砸下后，发出巨大声响，对面单元楼的人看过来，不可能没注意到挡雨板上的这个人。所以这不可能。并且用手推石板，推的时机和力度把握难以确定，不能保证一定会砸中胡海平。

如果凶手身处单元楼内，并没站在挡雨板上，而是站在窗内，用木棒之类的东西把石板碰下去，也不可能的，因为胡海平走到离单元楼较近时，六楼室内的凶手是看不见他的，没法判断何时推下石板。

凶手没有在单元楼内，而用遥控装置控制石板掉落，砸死胡，那么这一切就容易解释了。只要凶手事先计算好胡海平回家的走路速度，再计算出石板的落地时间，确定出一个点，当胡海平走到这个点时，操作遥控器让石板往下掉，就能砸死胡海平。

但立直的石板往下掉落的过程中，先做一个翻转运动，再做自由落体。而根据上回那个大学教师所说，如果凶手没做翻转运动的时间计算，而是当成自由落体计算，最后的误差很可能会导致胡海平没有在石板落地瞬间，踏入那个半米宽的“死亡”区域。

计算翻转运动所需的时间涉及到了微积分，此前高栋只是怀疑，现在结合邵小兵案判断凶手胆量和犯罪能力，高栋几乎可以肯定，凶手一定接受过大学教育，并且记得大学的微积分知识，身份可能是大学毕业不久、工程师、学校老师这几类。

光确认出凶手的身份类别并不够，茫茫人海，这三类人群在一个县里也数不清，很难逐一调查。

对于胡海平案，关于那个铁皮和遥控装置依旧想不明白。

推下石板需要力道，遥控装置的体型不会小，那么装置是什么样的，会放在哪？

装置是否被凶手事后拿走了？

不可能，高栋否定了这个想法。

因为凶手五楼涂玻璃胶，让警方误以为石板是从五楼掉下去的，多此一举的背后必然是要掩盖真正的证据。如果凶手犯罪后能够轻易地拿走装置，让警方知道石板是六楼掉下来的又如何，不还是抓不到他的把柄？所以凶手的装置肯定还留在楼上。

答案肯定是在六楼，但六楼仅留下墙角的一块奇怪铁皮，这一切是怎么实现的呢？

高栋吐了口气，摇头不解。

从胡海平案子的调查来看，现在高栋掌握的线索只有凶手是个知识分子，并且有车。这是凶手电瓶车在两个监控中间的路段消失的必要条件。——当然，车也可能是借的。

但光知道是个知识分子，应该有车，这还远远不够。

他把思绪又回到了邵小兵的案子上。

毫无疑问，胡海平案仅是凶手安装了石板，又操作石板掉落两件事。而邵小兵案凶手显然做了很多事，费了这么大劲，总会留下线索，哪件事会是突破口呢？

先说家里，家里地有拖过痕迹，但无法判断是凶手拖的，还是邵小兵老婆当天拖的，但高栋认为肯定是凶手拖的。沙发少了一个坐垫，间隔的一个坐垫下方有匕首捅了多下的痕迹，这条线索最显得莫名其妙，用匕首捅几下沙发算什么意思，沙发只是皮破了，里面的海绵都没少。除此之外，就是邵聪说金条少了三根。这倒是个疑点，但如果是凶手拿走了金条，短时间内也不会直接把金条变卖，即使凶手缺钱，保险箱里还有现金，他拿走一些也看不出。现在人手不够，等过段时间再联系各单位周边县市的金店问问是否有人来卖金条吧。

之后就是大半夜在路上，邵小兵的车子开着大灯，车上遮阳板翻下，根据最新的侦查报告，开车人不光在小区内监控里拍不到脸部，沿路所有监控也没拍到脸部，说明开车人一直把脸部靠后，没让监控拍到。而高栋对比过之前邵小兵开车的监控画面，他开车时，一般都坐直着，并不是向后躺。基于这点，虽然开车人穿着邵小兵的衣服，但高栋判断，开车人就是凶手。

最后，沿路监控拍到车子并未去过其他地方，而是径直开向沙滩，此后车子在沙滩上转了几圈，沙滩上也留下过不少轮胎印，但最

后车子出现在一公里的偏僻村庄。留下了邵小兵在沙滩上的自杀现场，并且现场保存极其好，脚印非常清晰。

另外还有个最大疑点，他老婆凭空消失了，任他们派出警犬和大量警力四处搜查，始终找不到。

高栋躺在椅子里沉吟半晌，看来，邵小兵案的犯罪地点出现过几次变换，每一处都让人摸不着头脑，但最诡异的，还是那个保存完好的自杀现场。

突破口，应该还是在自杀现场。

高栋拿出文件袋，把所有现场拍摄的高清照片全部拿出来，一张张从头到尾仔细看过，这些照片他已经看了无数次了，并无任何新意。

只是，功夫不负有心人，这一回，他终于在照片中发现了一处端倪。

第五十四章

高栋的注意力被一张山坡上的脚印照片吸引，照片边缘处有一个脚印，脚印中间嵌着一个直条形的印痕。

是绳子！

当时凶手的脚下踩住了一段绳子。

他急忙把山坡上所有照片全部摆一起仔细查看，找了半天，没有看到山坡上有废弃的绳索之类的东西。

他又重新把每个脚印看一遍，终于，在另外一张照片的不起眼角落里，也发现了脚下踩过绳子的证据。

凶手用过绳子！但警方在现场没有发现绳索，可见绳索被凶手拿走了。

高栋连忙拿起电话把陈法医叫到办公室，指着照片问他：“这是什么？”

陈法医看了片刻，马上道：“应该是绳子。”

高栋点头：“形状上看，大约是直径不超过1公分的纤维绳，你们在现场可有发现遗留的绳子片段？”

陈法医摇摇头：“没有。”

高栋又指着另外一张照片：“你再看这张也有绳印。你们现场没发现绳子，照片里的脚印踩到过绳子，这绳子会哪来呢？不可能凭空冒出来，表明凶手当时带了绳子，并在走路过程中，把绳子踩到了脚下。但事后我们在现场没找到绳子，说明什么？说明凶手又把绳子带

离现场了。他为什么要这么做？答案只可能是绳子是他的犯罪工具！”

陈法医思索片刻，又质疑道：“用绳子伪造自杀现场，山坡上只有凶手一个人的脚印，邵局确实是从山坡上掉下来摔死的，那么结果只有一个，凶手先把邵局制服捆绑后，放到悬崖下的石头滩上，再爬上山坡，从山坡上抛下绳子，再走下山坡来到石头滩上，用绳子系住邵局，再又一次回到山坡上，把人拉高二十米，拉到山坡上后，再解开绳子，让人自然掉下去。”

高栋点点头：“山上脚印可以判断出，凶手上过山也下过山，并且发生了几次。他为什么要上山又下山多次？就是因为他没办法一次性完成邵小兵的自杀，必须来回多次。”

陈法医道：“可是这个办法跟脚印的鉴定重量不一样，邵局体重一百六十多斤，不光一个人根本拉不动，即使拉得动，凶手和邵局体重加起来，留在山坡上的脚印所有人体重恐怕要在三百斤左右了，这与鉴定结果不符。”

高栋皱皱眉，琢磨道：“这倒是个难题，对了，有没有办法伪造脚印的重量？譬如实际重三百斤，通过某种办法伪造，让你们的鉴定结果显示脚印所有人体重在一百四十五到一百六十五斤之间，相当于少了一半？”

陈法医摇摇头：“不可能，除非他有四条腿。”

高栋闭上了嘴，世上没有四条腿的人，可见他的推断有问题。

陈法医想了想，又继续道：“我觉得关键问题不是伪造脚印的重量，而是凶手怎么把邵局拉上来。一百六十多斤的重量没人拉得动，何况要拉高二十多米呢。”

高栋叹口气：“是啊，如果邵小兵不是个胖子，体重一百斤还有可能拉得动。——等等，”高栋突然停止了说话，过了半晌，睁大眼

睛道，“如果邵小兵不是个胖子，如果邵小兵不是个胖子！绳子，铁钩——”

“老大，你想到什么了？”

“我想到一个办法是可行的，对了，你下面物鉴科去年考进来一个结构力学的硕士叫什么来着？”

“叫郭杰。”

“对，就是那个郭杰，你把他叫过来。”

“叫他？他就是公考总成绩第一招进来的，工作才一年多，经验缺乏，专业能力不够，脚印鉴定的工作我是联系学校做的，和他没关系啊。”

高栋连连点头：“我知道，可我们这儿力学出身的就他一个，你快叫过来，我有问题问他。”

很快，陈法医带着一个戴黑框眼镜，一脸书呆子气的年轻警察进来。

高栋马上问：“小郭，你是学力学的吧？”

这个物鉴科资历最轻的小警察，从警以来都没和高栋讲过几句话，如今被高栋亲自叫到跟前问话，诚惶诚恐地回答：“我大学本科是土木工程的，硕士方向是结构力学，去年考进公务员。”

高栋道：“行，我给你出道题目。现在你站在二十米高的悬崖上，悬崖下面有个一百六十斤重的物体，你有一根绳子，你有什么办法把这物体拉上来？”

郭杰想了好久，谨慎道：“直……直接拉上来不可以吗？”

高栋顿时一脸失望，陈法医瞥了瞥嘴，一百六十斤的东西你拉得动，你当自己是起吊机？这家伙就是一脸的书生气，还来当刑警？

高栋咂了下嘴，控制情绪道：“兄弟，一百六十斤重的东西你拉不动。”

郭杰脸涨得通红，思索再三，道：“光……光靠一根绳子只能直接拉呀。”

高栋道：“除了绳子外，你可以再添加其他工具，除了机械设备。”

郭杰马上回答：“那就简单了，用滑轮装置。”

“滑轮装置？”陈法医脸上露出了惊讶。

高栋却似乎一切在他意料之内，满意地笑了笑，道：“你继续说。”

“只要一个动滑轮，能够让所需的力气减少一半，就是八十斤了。当然，如果再加一个定滑轮，就是说一个定滑轮加一个动滑轮的组合，能让施力变为三分之一，相当于只用拉起五十多斤重的力就可以了。”

高栋拿起一支笔，递给他：“把你说的动滑轮和定滑轮的组合画到黑板上。”

很快，郭杰在黑板上画好了，高栋笑着点点头，道：“那行，你先去忙你的吧。”

打发郭杰走后，高栋和陈法医看着黑板上的滑轮装置。

黑板上，顶端是一个铁钩挂着一个定滑轮，定滑轮下方是一个动滑轮，动滑轮中心引出一条绳子，向上绕过定滑轮，再向下绕过动滑轮，最后牵引向上。动滑轮下方，挂着一个重物，相当于这个重物是由三根绳子同时拉着，每根绳子所需的力仅是三分之一。

这样一来，就能只花三分之一的力气，把邵小兵这个重一百六十多斤的胖子拉起来了。

高栋笑着看着陈法医，道：“这办法怎么样？”

陈法医连连点头，乘机拍个马屁：“老大，这怎么被你想到的？太厉害了。”

高栋道：“还是受你刚才那句话启发，关键难题不是凶手如何伪造脚印的重量，而是他怎么才能把一百六十多斤的邵小兵拉高二十米。照片里发现了绳索的痕迹，悬崖边缘处钉着一个铁钩，我自然就想到以前中学学过的滑轮装置。不过都过去二十年了，我差不多早忘了，只能叫来你下面这书呆子问仔细。”

陈法医道：“这个办法确实可行，我从警几十年，还从未见过这样设计自杀的情景。”

“咱们再查下照片，如果凶手真是用这招，说不定他安装滑轮时，把滑轮放地上，或许会留下压痕。”

很快，两人仔细找寻照片中的痕迹，在一张悬崖旁的照片里，发现了很小很浅一截圆弧形的压痕。如果不是想到滑轮，有针对性地找这样的压痕，绝对不会被他们注意到这样浅短的痕迹。

陈法医看着照片道：“压痕很浅，看不出是不是滑轮压的。”

高栋道：“压痕的弧度很圆滑，应该不是挪开石头留下的，是滑轮。如果这就是滑轮留下的压痕的话，那么这滑轮大概直径在二十公分左右。山坡高二十多米，他用定滑轮和动滑轮的组合，所用的力是三分之一，需要的绳子长度是三倍，也就是绳子至少有六十多米。”

陈法医点点头。

高栋继续道：“咱们来推算一下凶手的实际体重，凶手站在山坡上拉绳子，需要花五十多斤的力来拉邵小兵。凶手应该是把绳子贴着

铁钩上的定滑轮拉的，施加的力是斜向下，而不是完全的垂直作用力。也就是说，五十多斤的重量一部分分摊到了水平作用力上，一部分分摊到垂直作用力，形成了脚印的重量。从正常人站在山上拉绳子的角度判断，五十多斤的力分摊到垂直作用力，大约有二十到三十斤。你们鉴定的脚印重量减去二十到三十斤，我估计凶手的实际体重可能在一百三十斤左右。”

陈法医点点头，道：“至于其他的脚印，重量与邵小兵的体重符合，是因为凶手上山时，他带着滑轮和六十多米绳子的重量。”

高栋道：“那你有没有想过，凶手上山时带着东西，体重鉴定结果与邵小兵相符，但他不是所有时间内都拿着东西的，为什么所有脚印的体重鉴定结果基本是一致的呢？”

陈法医思索下，不解摇摇头，道：“这是个矛盾点。”

高栋道：“这表明，凶手放下滑轮和绳子后，一定拿起了身旁的石头，来保证自己所有脚印的体重基本一致。”

陈法医吃惊地张大嘴：“这……这都能想到吗？这是什么凶手？”

高栋继续道：“凶手选择让邵小兵自杀的地方，不挑在其他地方，偏偏挑在这里，就是因为这里的脚印能够得到最好保存，让我们有足够证据认定是自杀。他故意把脚印留给我们，自然是考虑到了我们警方会对脚印进行的各项鉴定工作。鉴定工作无非是身高、体重等几项，他肯定想得到。”

“但是鞋子呢，凶手是穿了邵局的鞋子来完成这个自杀的布置，他最后还是穿着邵局的鞋子下山，鞋子没从二十多米高的地方掉下来。但我们发现的鞋子，显然是摔破的。”

高栋不以为意，道：“你们当时看到尸体时，鞋子是穿在邵小兵脚上吗？”

“这倒不是，鞋子掉在一旁，摔裂了。”

“那就行了，凶手弄死邵小兵后，继续穿着他鞋子带了滑轮和绳子下山，来到石头滩上，然后脱下鞋子朝崖壁上多摔几次，最后扔到邵小兵尸体旁边，让我们看上去判断是邵小兵跳崖时摔脱出来的。石头滩有个好处，留不了脚印，凶手弄完后，直接走到海水里绕出去，也不会留下脚印。”

陈法医连连点头，按高栋的方法，沙滩上的疑问基本都能解决了。

高栋拿起电话，叫来江伟，把分析结果和他沟通一遍后，吩咐他马上派人去调查邵小兵案发前一段时间内，全县范围内哪家店出售了至少六十多米长的绳子，还有最近有没有人买过滑轮。

高栋知道，宁县是沿海渔业大县，这种直径的绳子和滑轮在渔船上用的很多，这种店也很多，调查需要颇费一些功夫，但现在这是最直接的办法了。

打发两人走后，高栋坐在椅子里重整了一番思路。

凶手的身高在171到175之间，真实体重在130斤左右，监控上判断此人是个中青年，具体年纪不详。

邵小兵案子中，尽管凶手匪夷所思地用了滑轮装置来制造自杀假象，但他细节不可能百分百尽善尽美。譬如他脚下踩到过绳子了，他把滑轮放在地上时，留下一小段圆弧的压痕。当然，如果不是想到了滑轮装置，面对这一小段若有若无的压痕，高栋只会以为旁边踢开了块石头留下的，根本不会格外注意到。

邵小兵的伪造自杀过程已经基本清晰了。

凶手大概是先控制住了邵小兵，应该是用捆绑的方法，老陈说邵小兵手腕上有挫伤，现在看来应该是被捆绑留下的，而不是摔下去造成的。凶手捆住邵小兵后，把他放在了悬崖下，再来到山坡上，挂好

滑轮，放下绳子。为了保持自己体重前后基本一致，此时凶手拿起身旁的石头，走下山坡，回到悬崖下，把绳子系住邵小兵。又重新回到悬崖上，通过滑轮装置把邵小兵拉起后，解开绳子，让他自由落体。最后，收拾完一切，拿上东西走人。

如果剧本真是这样写的，那么邵小兵车子最后出现在一公里外也有了解释。

两个滑轮和至少六十米长的绳子，这一堆东西不可能是凶手随身带的，一定凶手是在邵小兵家中，控制住邵小兵后，随后开车从县城前往沙滩的中途拿的。此前已经分析出凶手有一辆车，那么凶手一定是把这些犯罪工具事先放车里，驾驶邵小兵车子从县城前往沙滩的中途，开到自己车旁停下，下车到自己车上拿犯罪工具。随后继续驾驶邵小兵的车前往沙滩。

在沙滩安排完一切后，凶手带着滑轮和绳子离开现场。

如果凶手的车辆事先是停在沙滩附近的，他没必要开邵小兵的车子，直接把犯罪工具拿回车里离开就行了。一定是凶手觉得车子停在附近这片荒凉的地方容易被路人记住，所以车子停在离沙滩很远的地方，很可能是停在县城的路上。

正因为凶手的车辆与沙滩很远，滑轮和绳子这么多东西凶手没办法直接拿在手上走回去，所以重新坐上邵小兵的车里，驶离到一公里外的地方。

但是村庄所在位置，和来时的路线是相反的，证明凶手的车子不在村庄附近。

那么凶手自然也不会拿着这么多东西，从村庄走回车子。

如果这一切的推理是正确的，一定，凶手一定把犯罪工具扔在村庄附近！

事后第二天警方就调查了村庄，凶手应该不敢回到村庄拿走犯罪工具，因为那样做风险很高。

高栋想了想，马上决定派人到村里去问仔细，并在村庄附近仔细找寻，只要找到了犯罪工具，那么这一切的推理就完整了。

他把凶手在邵小兵案中的整个犯罪经过思索了一遍，凶手在犯罪细节的处理上已经无可挑剔了。譬如在山坡上挂好滑轮和绳子后，凶手甚至会想到拿起身旁的石头下山，使他所有的脚印体重鉴定结果基本一致。

可他千算万算，实际操作过程中，至少六十多米的绳子依然不小心踩到过。

仅此一个瑕疵，但，这就是突破口！

思绪回到胡海平被石板砸死的案子上来，尽管高栋还没想明白凶手是怎么控制石板掉下去的，但显然石板掉落的时间是经过精确计算。

一个是自由落体，一个是滑轮装置。

高栋眼神寒光一闪，凶手的物理力学知识可真学得扎实啊！

第五十五章

第二天中午，县局民警就来向高栋报告，村里一户人家前几天捡到了两个滑轮和一根长绳。两个滑轮是同样大小的，直径都在二十多公分，是渔船轨杆上常用的滑轮。而长绳足有八十多米，是渔船上用的绿色的化纤绳，牢度极高。那个村民是在村旁的一个堆着垃圾的滩涂地上捡到的。

高栋兴奋异常，在江伟面前大大褒奖了一番县局刑侦队的工作效率。

这一结果和他的推理完全吻合，证明了他的判断是完全正确的！而这一切根本出发点，就是山坡上只有凶手一个人脚印，邵小兵却能跳崖自杀的“不可能犯罪”。让这一切都得到合理解释的，就是凶手留下了钉在悬崖里的铁钩，以及脚下不小心踩住的绳印。除了用滑轮装置，没有其他办法实现这起“不可能犯罪”。

你犯罪的计划再完美，实施起来不可能百分百如想象中一样。铁钩深深钉进了悬崖里，很难拿走。八十多米长的绳子在操作中，加上半夜天黑，不可避免会踩到。

虽然其他细节处理得很细致，但失误只要有一个，哪怕一个，足够让警方翻盘了。

这一天，整个专案组军心大振。这滑轮和绳子他们一看就知道是渔业用具，要去渔业用品店购买。

于是高栋连忙安排大量警力，去全县的渔业用品店查。县城并不靠海，县城内基本没什么渔业用品店，离县城三十多公里的一个石滩镇是全国闻名的渔港，镇上几千艘渔船，几万个渔民，那里的渔业用品店多的不可胜数。

这一回警方的运气出奇的好，在当天晚上就有了消息，这两个滑轮和绳子是二十来天前石滩镇上的一家渔业用品店出售的。

之所以老板记得这笔生意，因为平常他们店都是渔民和一些渔船上的打工仔来买东西的，而那一次，来的是个文质彬彬的年轻人，大约三十岁光景，他对渔船上的用品叫不出准确的名字，只是比划着说要买滑轮和网绳，老板问他要买什么型号的滑轮，他叫不出来，只是让老板拿几个出来看看，后来选中了二十几公分的，买了两个，并且买了足足八十多米的绳子。

对于此人的相貌，老板已经记不清了，只记得看上去文质彬彬的，并且说的是县城一带的方言。宁县县城在北面，石滩镇是第二大镇，在南面，南面和北面的方言是不同的。老板还记得此人开车来的，但具体什么类型的车，记不清了。

唯一的遗憾是店里没监控，店外路上附近也找不到监控。

尽管还不知道此人的外貌，开什么车，但今天的调查已经把范围大大缩小了。

此人是县城周边的人，年纪三十岁左右，身高171到175之间，体重120到140斤，有车，理工科出身，力学知识记得很牢，并且应该会进行微积分计算。

高栋心里细细想象着凶手的整体轮廓，一个三十岁的人还记得微积分，会是什么身份呢？

教师，非常可能。但县城附近中小学所有三十岁左右的男教师合起来至少有个三、四百人，理工科的也至少有两、三百人，排查工作一个个落实下去要花很久。

工程师，也很有可能。但哪些单位有工程师更难统计。

也许是硕士或博士刚毕业的家伙，这类人毕业不久，自然也会记得这些知识。

当然，说不定凶手不是上述三类人中的任何一个，可能在读书时，知识学得特别牢固，过个几年也还记得呢。

暂时还没办法完全把凶手轮廓清晰勾勒出来，但高栋知道现在已经很接近了，只差最后一步。

他忙下令把凶手特征对应到和胡海平、邵小兵相识的所有人中，一个个对号入座进行排查，只要找到有相似度的家伙，立刻重点排查。

现在，主要的谜题还剩两个。

一个是邵小兵老婆去哪了？她就像凭空消失了一般，始终没有任何线索。即便邵小兵被自杀的过程分析得清楚透亮了，但似乎这一切跟他老婆的消失毫无瓜葛。这其中还有什么未解的关键线索呢？

另一个问题是，邵小兵家里当天到底发生了哪些事？仅有的证据是少了一个沙发坐垫，相隔一个坐垫下被匕首扎了几刀，邵聪说金条少了三根，楼下住户那天下午听到爆炸声，晚上听到盘子打翻的声音。这几条线索哪些是和案件有关，又有什么样的关联程度呢？

如果把这个问题也弄明白了，高栋相信凶手的身份也完全呼之欲出了。

好吧，明天一早再去躺邵小兵家里查询一番。

两天后就是元旦了，过完元旦，市里上回散步的事也处理差不多了，省厅和部里就要给我施压了，时间所剩无几，得尽快抓出凶手才行。

高栋叹了口气，同时也咬了咬牙。

第五十六章

第二天一早，高栋带着法医组的成员再度来到邵小兵家中。

之前高栋已经吩咐过其他警员，继续看护邵小兵家中现场，让邵聪清理完家中财物，暂时住到亲戚家去。今天高栋可能还有些问题要问邵聪，所以让他到家等候。

上回邵聪跟高栋顶嘴，引得他大发雷霆后，县局早就有人跑去邵小兵家族说话，委婉地透露高栋这个人脾气并没像表面看起来这么好，他岳父是市政法委正书记，关系绝非邵家可以比的。前几年高栋还是市局处长时，有回下基层办案，当地一位副县长不晓得高栋背景，当众没给他面子，结果不到半年被双规，据说是高栋下的黑手。邵小兵活着的时候，尚且不时讨好高栋，江伟更是对他惟命是从，县局几个相关单位对高栋的任务指派不敢丝毫马虎，如今邵小兵已死，邵聪上回还斥责高栋，现在高栋专注破案没心思计较，但以后破案后高栋来个秋后算账，邵家的把柄这么多，对于他还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就算邵家上面也有人，可高栋又不怕邵家的这点关系。而且高栋业务水平高超，省市两级都对他仕途的未来行情一致看涨，好些表面级别比高栋高的领导这几年都来主动拉近关系，万一高栋几年后到省里甚至北京担任要职，铁了心要对付邵家，那就糟透了。

邵聪经家族中人提点，幡然醒悟，对当日的冒失深感后悔，所以今天一大早就赶到家门口，给看守自家楼下的警察送烟，希企为自己说好话。

高栋人马一下车，一名看守的警察就上来道：“老大，邵聪按你的吩咐，一早就到了。”

高栋点点头，没说什么，径直朝单元楼走去。

门外候着的邵聪马上跑上前，满脸笑容讨好：“高局，对不起，我年纪小，父亲刚去世，母亲又失踪，前几天情绪差，出言冒失，恳请你原谅。”

高栋冷笑一声，随即伸出手拍拍他的肩，道：“没事，我理解，上楼吧，等下或许还有几个问题要问你。”

邵聪顿时一阵感激涕零，连忙跟着高栋上楼，主动开关电梯，迎接高栋进出。

打开房门，现场一切都如上回一般保存完好。

高栋扫视几眼，对邵聪道：“上回让你瞧瞧家里有什么地方不对劲，看出什么了吗？”

邵聪指着沙发：“那里少了个坐垫，隔一个坐垫的沙发下面破了，听刑警说是被匕首扎破的。”

高栋点点头，看向陈法医道：“坐垫少了一个是重大疑点，看来问题还是出在沙发上。”

陈法医走过去，把另外两个坐垫都拿起来，指着另一头扎洞的地方道：“可是我这边除了判断是匕首扎的洞外，其他线索都查不到。”

“里面的填充物拆开来看过也没问题？”

“看了，填充物完好。倒是另个沙发也有个破口，但鉴定结果和案件无关。”

“是这排沙发？”高栋指着这套L形沙发另一边上的一排四座沙发，这排沙发正对着房屋的门口。

“那里下面有个指甲盖大小的破口，应该是过去弄破的。”

陈法医搬开四座沙发的第二个坐垫，下面靠里位置有一个拇指盖大小的黑色胶带纸贴着。在这套黑色的真皮沙发上，贴着一块拇指盖大小的黑色胶带纸，一时间还不容易发现。此时胶带纸半敞开，显然是警方此前撕开调查过。

高栋走过去，戴上一副胶皮手套，小心地撕开胶带纸，放到一边，随后手指伸进洞里，掏了一阵后，挖出一块小海绵，这就是沙发基座里的主要填充材料。

高栋看了眼邵聪，道："你家沙发这里原来就有这个小洞吗？"

邵聪茫然摇头："我不知道，也许有吧，但这种小事我爸妈也不会专门跟我说。"

高栋想了想，问陈法医："这块黑色胶带纸好像是装修用的那种吧？"

"对，水管也用这个。"

"你认为这跟案子无关？"

陈法医犹豫着回答："嗯……想不出能和案子有关。"

"这里的填充物也没发现问题吗？"

"我们挖了几块海绵带回去，没鉴定出有问题。"

高栋想了想，道："这房间里你们有找到黑色胶带纸吗？"

"这……这没找过。"

高栋转头问邵聪："你家放装修工具的那种工具箱放哪儿？"

邵聪马上跑进厕所旁边的杂物间，搬出一个工具箱，打开道："都在这里。"

高栋朝里面打量，那儿放着榔头、钳子等五金工具，一旁，还放着一卷黑色的胶带纸。

高栋拿起这卷胶带纸，看了一下，和沙发上的胶带纸是一样的。随即，他拿起贴洞的那片指甲盖大小的胶带纸，比对到手里的这卷上，看了几眼，面色悚然动容，随即面容恢复正常，打发邵聪先离开屋子，说他和法医还要进一步勘测。

等邵聪走后，高栋道："老陈，你看，贴洞的这块胶带纸和这卷胶带纸的切口完全吻合！"

陈法医看了几眼，点头道："是的，完全吻合。"

高栋盯着他的眼睛，道："也就是说，这卷胶带纸，上一回使用的时候，正是撕下了这一小截，贴到了沙发的洞上。"

"是的，可是这……这也说明不了什么吧？"

"你不觉得巧合了点吗？"

"什么巧合？"

"问题就是沙发上。这房子里一切完好，唯独沙发少了个坐垫，并且有几个匕首扎破的洞，我们的调查重点自然而然就落到了少一个坐垫和几个洞上。但除了这两个以外，沙发还有个指甲盖大小的洞，这点过去一直被我们认为与案件无关，基本无视它的存在。沙发上面，平时一直放着真皮坐垫，如果有意外损伤，也是坐垫弄破了，坐垫下的部分怎么会弄破呢？并且，这个破口不是沙发刚买来时就有的，如果沙发买来就有个破口，主人一开始没发现，后来看到了，邵小兵贴个胶带纸，这不奇怪。但这个胶带纸是上一回使用这卷胶带纸时使用的，也就是说，破口的产生是在最近一次使用这卷胶带纸的时候。"

高栋冷笑一声，继续说："王宝国案，是不是那个凶手干的，我没有证据，不发表评价。但胡海平和邵小兵案，随着这几天调查的深

入，通过作案的手法和风格，我有足够信心判断来自同一个人。要制造一起高质量的谋杀案，必须涉及处理犯罪证据，一般的证据很容易处理，譬如防止留指纹可以戴手套，防止留脚印可以擦拭地板。但有些犯罪证据，凶手是没办法清理的，必然会留在犯罪现场。这时候就是考验凶手的智慧了。最好的处理犯罪证据的办法，是伪造新的证据，让警方注意力都被凶手刻意伪造的证据吸引，而忽略那本该和案件牢牢相关的证据。譬如胡海平案子中，石板明明是六楼掉下来的，凶手偏偏在五楼涂玻璃胶。邵小兵案子里，凶手偏偏在山上留下清晰的脚印。不知你有没有发现，这个对手有个习惯，我们轻易获得的线索，都是他想让我们发现的，目的在于隐藏真正的证据。”

高栋顿了顿，继续道：“咱们回到这套沙发上，进这房子我们第一时间掌握的线索就是沙发少了个坐垫以及被匕首扎了几个洞。按照凶手前几次的犯罪习惯，我们这么容易得到的证据，一定是他伪造的，是他希望我们去查的。这么做对他有什么好处呢？就是忽略了他真正犯罪中所留下的证据。沙发坐垫下居然破了一个小洞，用胶带纸贴着，这胶带纸又偏偏是上一回胶带纸使用时的。不妨大胆假设一下，这个洞就是凶手留下的，并且他没有其他办法掩盖这个洞的存在。所以才拿走了一个沙发垫，又故意用匕首捅破沙发，让我们去查匕首捅破沙发的原因，而忽视了另一排沙发上的这个小洞。”

高栋指着这个指甲盖大小的洞，道：“你看洞的边缘，是剪刀剪出来的，也就是说，一开始的洞破损面积更小，有人把洞破损的一圈边缘剪掉了，然后用胶带纸贴上去。”

陈法医缓缓点头，依然皱着眉，不解道：“可是这么个洞，就算确实是凶手留下的，但和案件能有什么关系呢？”

高栋笑了笑：“是啊，能有什么关系呢？我们现在基于凶手的立场考虑问题。凶手意外弄破了沙发，又不想被我们察觉异常，于是用胶带纸补了。可是为何偏偏拿走了一个坐垫，又在另一处坐垫下方用匕首扎洞，这样岂不是更显得异常吗？假设这个洞，是匕首或其他利器弄破的，他没必要补了这个洞，又用匕首去额外扎另几个洞。唯一的答案就是，这个洞不是普通凶器弄出来的。”

陈法医看着高栋，过了半晌，缓缓张口：“枪？”

高栋点点头：“记得楼下邻居当天下午听到过一声爆炸声吗？过去只是怀疑凶手可能有枪，但毕竟枪击案在我们市发生得很少，通常只是打架斗殴用的气枪，谋杀命案中用枪极其少有。所以我一直不敢下定论。现在你看这个洞，如果这个洞是凶手弄出来的，那么唯一解释就是凶手开过枪了。如此，这套沙发的所有疑点都很好解释了。坐垫下方有洞，必然是子弹经过了坐垫，这坐垫如果留着，百分百能被我们鉴定出枪击案，所以凶手拿走了那个被枪击的坐垫，换上一个旁边那排三座沙发的一个坐垫。又在三座沙发那里用匕首扎洞，让我们重点去调查三座沙发。又用胶带纸补好了枪洞，让我们忽视了真正问题是在这排四座沙发上。这个洞周围边缘为何用剪刀修过？因为子弹射入时，必然会灼烧真皮边缘部分。”

陈法医睁大眼睛道：“这么说来，子弹还在沙发里？”

高栋不置可否：“未必，子弹经过了坐垫再穿入沙发，力度有限，应该射不到底下，可能只是陷在海绵里，凶手把海绵和子弹挖走了。”

陈法医跟高栋商量了一下，又去跟门外的邵聪打个招呼，要剪破沙发，邵聪自然应允。

很快，陈法医剪破了沙发，仔细找寻一番，并未发现子弹。

高栋不以为意道：“很正常，沙发基座的海绵是否少了几块我们也看不出，既然没找到子弹，那么自然是被凶手拿走了。”

陈法医想了想，又皱眉道：“老大，这个解释确实能把房子里所有疑点都讲通，但还有个疑点，邻居一共只听到一声爆炸声，说明只开了一枪，这一枪又开在了沙发里，但邵小兵夫妇两人都被凶手制服了，这很难做到吧？”

高栋点点头：“邵小兵是晚上回家的，当时只听到盘子打翻声音，没再听到爆炸声，应该没开过枪。至于邵小兵老婆，当天下午她

在家，并且凶手开了一枪，既然凶手都敢开枪了，如果一枪没击中，此时换成任何一个人当凶手，都会继续开第二枪，防止计划失败。但现场只有一次枪声，表明这一枪命中了。要证明这点有办法，开枪命中后，总会流血。耶……这房子的瓷砖看似表面密度很大，如果凶手擦干了血迹，你还能验出来吗？”

“如果擦得很干净，可能验不太出。毕竟验血的发光反应最后还是要靠人肉眼判断，发光强弱度完全在于物质中的血液残留。不过我房子里的主要地方验过了，没找到明显的血液痕迹。”

“是吗，你都验了哪些地方？”

“客厅、卧室、卫生间内一些常见可能的点位和棱角处。”

高栋站在原地，反复打量着沙发的位置，沙发正对着门口，他想了想，道：“门那儿呢？”

“鞋柜那儿也查了，没有，门背后没查，一般打斗流血不会弄到门背后去。”

高栋点点头，道：“还是查一下吧，从门到沙发的直线距离内，你带人都查下，我先回去，到单位等你。”

几个小时后，陈法医回到县局，来到高栋办公室，道：“老大，还真在门背后验出来了，但显色反应很弱，显然被凶手多次擦拭，我是凭经验判断那里流过血，流过多少血难判断，估计面积不会很大。”

高栋唏嘘一口气，道：“门背后有血，子弹最后在沙发里，哼哼，我做梦也没想到，有人敢在邵小兵家门口对他老婆直接开枪。”

陈法医不解道：“门口射击，最后射入沙发，并且如果按你所说，这一枪是命中的，这枪的威力怎么会这么大，射穿人体，继续前进七八米后，还能射穿一个沙发垫？”

高栋冷笑一声，看着他："你是说枪械没这么大威力？"

"对。"

高栋摇摇头："仿真枪当然威力没这么大，不过你想过没有，如果是真枪呢？"

陈法医张了张嘴："民间……民间很少有真枪的吧，并且这种威力的型号没几款。"

高栋道："对，这就是我们的突破口！有这威力的型号，国内最多的就是五四式。胡海平和邵小兵都是一把手，如果是我们体制内的人干的呢？"

陈法医顿时大惊。

高栋道："沙发上这个洞，显然不是凶手之前计划内的，如果是他计划内的，就会自备胶带纸，而不会使用邵小兵家里的胶带纸。错就错在他疏忽了一点，他直接切下胶带纸，并未撕掉剩下一卷的缺口，这才使我看出这个洞的疑点，才知道这个洞是在胶带纸上一回使用的时候贴上的，才使我觉得这太巧合了。凶手百密一疏，尽管是个微不足道的细节，但够我们抓住他把柄了。咱们接下来，要最快速度查清全县范围内的警械保管情况，重点是子弹数目，要一一确认清楚，任何一个人都不能成为特例不检查。"

第五十七章

明天就是元旦，高栋知道，元旦是个分水岭，一旦假期过后，市局的散步事件将彻底烟消云散，上级领导自然会向他施压，政治对手也会趁机向他发难。仕途与破案牢牢捆绑到一起，他倍感压力重重。

做到他这个级别的官员，加上他丈人的权势，早已不是当官为钱财的阶段了。

不用说他，就拿邵小兵这位县局的局长来说，虽然邵小兵小舅子是县里第二富，又是上市公司董事长，但邵家家族中，邵小兵永远是领头人。有钱解决不了的事有很多，但有权解决不了的事就很少了。商人赚再多的钱，在更高的领导看来，只是社会财富权且寄存在你这儿，如果得罪了人，随时有办法把你收拾。

高栋是个普通老百姓眼里级别很高的官了，可他依旧想往上走。丝毫不是为了财富，而是权力、实力和面子。

可仕途这条道上的政治对手很多，他风光时，大家都来依附，不仅因为他现在有实权，更看重他是省市公认最有潜力的年轻官员。妓女靠吃青春饭，当官的更是如此。他还不到四十岁，正是最黄金年纪，一旦政绩再添几笔，就能更进一步。

可现在，这个公检法一把手全部殒命的案子，实在把他逼到了绝无仅有的苦境。

线索虽然很明确，凶手的整体轮廓已经很清晰，他知道案子迟早能破了，即便暂时没有凶手的直接线索，但根据整体轮廓区分出来的凶手所在人群，逐一排查也是几个月内的事。

最多三个月，此案必破。

但他等不起。

三个月太久，他在宁县耗不起。省市两级拖不起。政治对手更不会给他三个月的时间。

他只能寄望好运气来临，快速排查出凶手。

好运气真的来了，这个元旦前的最后一天早晨，江伟跑来告诉他：“老大，刚查到，叶援朝少了两枚子弹。”

高栋眼睛微眯了一下，冷声问：“给他配的什么枪？”

“五四式。”

高栋拳头微微收紧，道：“他现在在哪？”

“还在他们派出所里，今早我们县局两个负责此次警械检查工作的民警到他们派出所，全所所有人员当面拿出警械确认，叶援朝少了两枚子弹，他说应该在家里，他先回去拿。我的人先打电话来说明下情况，等下陪他一起去。”

高栋冷笑一声：“好，如果他家找不到子弹，直接把他带到局里，我要跟他好好聊一聊了。”

“不会……不会真是老叶干的吧，可他有不在场证明啊。”

高栋冷哼一声：“真铁了心要犯罪，这些都可以伪造，当然，说不定他还有同伙呢。这些暂且不用下结论，等他们的调查结果吧。”

五分钟后，江伟脸色青白地跑进办公室，颤声道：“老……老大，叶援朝……叶援朝当街开枪自杀了。”

“怎……怎么会这样！”高栋顿时感到一阵头晕目眩，倒退两步，扶住办公桌才站住，“当……当街开枪自杀？”他倒吸一口冷气。

江伟结巴地说：“我……我看我们还是先过去吧。”

高栋强咬住牙关，点点头：“只能先过去了。”

案子还没破，嫌犯刚有了点苗头，居然当街开枪自杀，一个警察闹出当街开枪自杀，这是多轰动的新闻，他这个负责统筹宁县工作的专案组组长，该如何面对上级脸色？高栋瞬时感到前所未有的巨大压力。

派出所门口，简直人山人海，整条路堵住了。高栋车子开不进来，老远就停下，在民警簇拥下挤过围观群众，穿入封锁线内。

封锁线拉了前后几十米，警察肩并肩站在一起组成人墙，拒绝围观人群靠近。

现场中央，叶援朝躺在地上，太阳穴一个黑洞，另一侧头颅也有个洞，是自杀时子弹穿过颅骨留下的，地上有一小摊血。

派出所所长一见高栋和江伟过来，连忙跑上去道：“高……高局，——”

他还没把话说完，高栋就打断道：“尸体怎么还放着？”

“法医还没来，等……等验尸。”

“验个屁！”高栋冷声道，“赶紧清理现场，快！”

一声令下，身旁一帮警察连忙行动起来，拿出塑料布用最快速度把叶援朝尸体裹了抬走，其他人纷纷返回派出所里打水冲地。

高栋脸色极其难看，咬牙把负责这次警械检查的两名当值警察叫过来，怒问：“怎么回事！怎么会让叶援朝死了！”

两人吓得脸色铁青，一句话都不敢说。

“快说！”高栋咬紧着牙齿，似乎要吃人的模样。

旁边的江伟连忙跟他的手下说："愣着干嘛，还不快说。"

其中一人咽了口唾沫，小心翼翼地报告："是，是这样的。我们到派出所后，按照要求，集合所有配备警械的警务人员，一起拿出所有警械进行确认。叶援朝登记在册的一共有六发子弹，这次他只拿出了四颗，说还有两颗大概放家里。我就先出来跟局里打电话汇报情况，局……局里同意我们陪他一起回家去拿。后来，叶援朝借口上厕所，我们在会议室等他，没……没想到，他跑出去了，马上……马上就外面传来一声枪响，就……就这样了。"

高栋怒喝："你们发现他少了两颗子弹，居然还让他拿着枪？干嘛不当场收了他的枪？"

"这……这没有先例，我们……我们没权力收他的枪。"

一旁江伟小心地帮他手下开脱："原本……原本也没想到会出这种事，他们俩不是刑警，不知道案情，叶援朝少了两颗子弹，也……也没理由当场收了他的枪。"

高栋冷哼一声，又吐了口气，心知事情已经发生，怪这两个蠢货也没用，叶援朝当街开枪自杀，实在没比这更糟糕的事了，不用想也知道，旁边那些围观的当地老百姓中，此刻一定是各种流言小道消息满天飞了。今天的事实在闹得太大，刚刚准有围观者已经拍下照片了，这次消息封锁是封不住了，只能马上向上级如实汇报，请求联系新闻主管部门控制媒体报道。

这回的问责是吃定了，到底怎么善后现在还不好说。

高栋深吸一口气，让自己冷静下来，快速权衡一遍当前事态情况和未来的事态发展，一方面马上下令周边警员处理现场事宜，另一方面很快坐车回到县局，现在他需要打好多个电话，发动好多人事关系，做好多事了。

第五十八章

中午，顾远在食堂吃完饭，正坐在办公桌里看教学期刊，门口两个吃完饭的老师走进，边走边聊："派出所副所长叶援朝早上当街开枪自杀了，你知道吗？"

"是吗，怎么回事？"另一教师瞪大了眼睛。

"不知道具体什么情况，反正听说他在派出所门口，直接掏枪自杀的。当时街上有好多人，听到一声枪响，都原地愣了几秒，随后转头去看时，看到他直挺挺倒了下去。"

"唔……咱们县越来越乱了，前阵子死了好几个当官的，这下连警察都出事了，哦……太乱了……"

两人还在继续说下去，他们没注意到，旁边拿着期刊的那双手正在微微颤抖。

怎么会这样！

怎么突然事情会发展到这一步！

丝毫没有任何预兆的结局！

原本他以为事情将逐渐风平浪静，谁知，叶叔会选择当街开枪自杀的方式来结束自己。

当街开枪自杀？

顾远混乱的头脑中突然像亮起一道闪电，照得通透，惊得他浑身一个激灵。他顷刻间明白叶叔的用意了，好吧，叶叔牺牲了自己，我绝对不能辜负他！

为今之计，必须用出最后一个计划了。这个计划不到万不得已，他不会使用，他一度以为再也用不上了，但现在不得不如此了。

好吧，所有人新仇旧恨一起做个了断！

时间已经不多了，过几天警方彻底处理完叶叔当街开枪自杀的事后，一定会很快怀疑到我，最迟明天必须完成一切了。

拿着期刊的双手缓缓合起，顾远深呼吸一口，平复情绪，努力让自己的思维恢复清晰。他用力睁了一下眼睛，站起身，来到办公室外，给年级组长刘老师打了个电话："刘老师，我下午请假去趟医院，反正我就一节课，请方老师代一下。"

"嗯，没关系，你去吧，身体出什么问题了吗？"

"最近总是肩膀酸，找朋友挂了专家门诊号，下午去看看。"

"好的，你去吧，多注意休息。"

挂上电话后，顾远回到办公室，拉开抽屉，里面装着五、六部手机，都是几个不太学习的家伙自修课玩手机被他收上来的，准备期末还给他们。看来这回手机不能还给他们了，顾远歉意地笑了笑，随手把这几个手机都装进包里，还带了个万能充电器。

他以最快速度来到学校对面的一个农业银行，取了五万块钱，原本他还想多拿点，但五万以上需要预约，于是他用报纸把钱包裹好，装进自己的单肩包内，返身回到学校，叫出在教室里正学习着的陈翔，来到操场上，对他说："这学期的奖学金因为上次的事，学校觉得这次不适合评给你，我希望你能理解学校。"

陈翔点点头："我知道，我完全理解，是我自己不好。"

顾远笑着拍拍他的肩膀，道："不，你很好，很优秀，是我教过的最好的学生。我有个校友，现在是个成功企业家，准备捐一笔钱给学校成立私人奖学金，奖励学习成绩好的同学。我跟他说了你的情

况，他很是同情和理解，也认为你是个很孝顺懂事的孩子。他想评给你一笔奖学金，但又担心刚出了上回的事，学校方面不太好出面，所以他私底下给了你一笔奖学金，希望你以后能好好努力，早日成材回报社会。”

顾远从包里拿出报纸包裹的五万元现金，递给陈翔。

陈翔捧过来一看，顿时惊得张大了嘴：“怎么会这么多！”

顾远笑了笑：“不多，你收好了，不要让其他同学知道，否则说不定心里会有想法了呢。”

陈翔胆怯地摇摇头：“不不，这么大数额的奖学金我不能收。”

顾远拿出个塑料袋，帮他套好，道：“收着吧，又不是我给你的钱，那位校友钱可多着了呢，五万对他算不了什么，眨下眼的事。其实五万的奖学金不多，以后等你读大学了，考取国外大学的奖金，那才算多呢。把钱收好了，对了，你妈妈手机多少，我待会儿跟她联系下说明这件事，要不然她还以为你这钱来路不明呢，呵呵。”

陈翔感动得热泪盈眶，把她妈妈的手机号码告诉顾远，又说：“顾老师，您那位校友是谁，我要当面感谢他。”

“呵呵，他是匿名捐赠的，不想让同学知道他名字，平时都在国外，下次如果回国方便的话，我再通知你吧。记着，钱收好了，以后要更用功学习。”

陈翔点点头。

让陈翔回教室后，顾远又来到自己班上，叫出曾慧慧，来到操场上，笑着问了句：“你觉得我是个好老师吗？”

“当然了，你是我见过最好的老师！”曾慧慧回答很直接。

顾远摇头笑了笑：“也许吧。我知道咱们班觉得我这个班主任还不错，如果将来换了其他班主任，希望你们也能表现一样好。”

曾慧慧皱眉道：“顾老师，你要调其他班去了？”

顾远笑了笑：“有这个可能吧，我也希望能一直带我们班，我会尽量跟学校争取的。明天就是元旦，新的一年开始了，你们高中生涯正式跨过了一半，我真为你们感到高兴。”

“顾老师，你今天好奇怪。”

“有吗？”顾远哈哈一笑，“总之，在我心里，你们永远是我最好的学生。”

“你……你这么说，真的要调走了？”曾慧慧脸上一下子变得很难看，眼睛中都含泪水了。

“这不还没定吗，”顾远出人意料地伸出手，拭去曾慧慧柔嫩脸颊上的泪水，笑了笑，“回去学习吧，你们是我心中最珍贵的人了。”

曾慧慧认真地点点头。

可是她和陈翔都没听出顾远话语背后那股前所未有的凄凉感。

送走曾慧慧后，顾远柔和的眼神顷刻间一扫而空。

来个了结吧，成败在此一举。

第五十九章

顾远来到学校的物理实验室，拿了一个火花塞，几条电线，一个高敏开关等东西，随后离开了学校。在车子开出学校门口的那一瞬，他抬眼望见了校门口写着的“宁县第一中学”，唏嘘一声，摇摇头，脚下油门更用力踩下去，离开了。

他先去了文具店，买了几个氢气球，随后回到学校附近的教师宿舍，把所需要的东西都整理到一个箱子中，放进车里。又拿出万能充电器，给一只从学生处上缴的手机充了电，随后坐进车里，用这个手机拨出了一个电话：“喂，是江华队长吗？”

“对，你是哪位？”城管队的分队长江华接起手机，发现是个陌生号码。

“我朋友是市公安局刑侦队的。”

江华的第一反应是遇到骗子了，因为现在专门有诈骗电话冒充自己是公安局或法院的，说你有张法院传票，要你打多少保证金之类的，江华不太客气地说了句：“我不认识公安局的，有什么事？”

电话那头，对方突然冷笑了一声，随后道：“你们县公安局局长邵小兵死后，我朋友从他家发现了一些东西。2007年6月12号，有个姓江的人送了三根金条和二十万现金，这手笔有点大了，你说对吧？”

江华顿时倒抽一口冷气。

对方继续说：“我这里有份陈水根的尸检报告，写着机械性窒息，上面有法医的签字。可我这里还有另一份陈水根的尸检报告，上面写着，陈水根死于酒后溺毙。可是另一份办案资料显示，陈水根肝

脏有病，不能喝酒，这份漏洞百出的尸检报告是怎么弄出来的，奇怪吧？很奇怪，我也想不明白。”

“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

“听不懂没关系，现在邵小兵死了，如果有人来宁县清场，很多东西难保不会翻出来。大概你没想到邵小兵会把尸检鉴定结果的原件保留下来吧？”其实邵小兵保险箱里的只是他为防将来某天出事自保的复印件，原件早已被他销毁，顾远这么说，只不过是吓唬江华。

江华还是一口咬定：“你跟说这些干什么？你说的谁我都不认识。”

“江队长，我想你现在一定是误会了，以为我想通过这个威胁你，或者是电话里套你的话。其实如果我真要这么做，何必套你话呢，尸检结果原件交给省公安厅，肯定会翻案的。邵小兵的几份文件现在都在我朋友手里，他受命搜查邵小兵房子时，发现后偷偷藏起来了，没有上交到市局。我条件很简单，十万现金，马上把全部文件资料，包括原件都还给你，今天我就在你们县，怎么样？”

那头的江华犹豫了一下，谨慎道：“你是谁？”

“不用问我是谁，也不用管我朋友是刑侦队的哪位。我知道你家跟你们县纪委沈书记关系好，上面也都有人，我朋友只是个普通警察，比不上你们。这事我建议你不要找人托关系处理，如果你找人调查我们身份，当然，我朋友会有挺大麻烦，不过这些文件一定会全部公开。区区十万对你们家不算什么，对我们是笔很大的钱，我朋友冒着受处分的危险，替你们家截下这文件，没交到市局，也该得点好处吧。你放心，这次交易仅此一次，我会直接把原件交给你，以后你没见过我，我不认识你，永远不会有瓜葛。怎么样，下午三点，城西安顺路的福田花园我等你。”

电话那头沉默了好一会儿，似是在思考，最后道：“好吧。”

城西的安顺路是近几年新开发的区块，马路够宽，旁边有几个零星的小区，大都尚未竣工。

宁县一中许多教师团购的福田花园就在这条路上。福田花园几个星期前进行了一期项目的验房，还有一些问题要整改，现在物业和其他配套设施尚不完善。

再过一个多月就过年，没有人在这个时间点装修，现在整个小区空荡荡的，门口保安室里有个老头在睡觉，绿化带上零星坐着几个工人晒太阳。

顾远站在自己这套房子的窗户边，朝外望着。他这套房子是沿街房，平时噪声大，价格自然也低，现在最大的好处就是站在自家房里，能看见安顺路上的情况。

他不担心会被江华识破这是一个局，因为他刚才对江华所说的，都是从邵小兵那儿得到的案件真实信息。他也不担心江家会找人联系市局领导，调查打电话的人，这么做对他们的风险很大，就算把这名私自截留文件，企图敲竹杠的警察挖出来，对方势必会鱼死网破，告到省里，事情闹大后，江家就未必摆得平了。而区区十万块钱，对江家来说没什么大不了的，他们为陈水根的死花了有上百万了。

而且，顾远把交易的地方约在了安顺路这条大马路上，又是大白天，他相信江华做梦也想不到即将见面的陌生人会光天化日之下直接杀了他。

很快就要到三点了，顾远看到对面马路上有辆印着“城管执法”字样的车子停下来，马上，他接到江华的电话：“你在哪？”

“看到你了，等我一分钟。”

江华坐在车里，左右踟蹰，心里忐忑不安。当初为了狠狠教训陈水根，却不小心直接把人弄死了，他和几个带来的人只能把陈水根扔进水里。后来警察传讯了他，在几天几夜不给睡觉的情况下，无奈招供了当天晚上的事。幸好他爸江盛动用了能动的一切关系，花费大量

钱财，在多个单位联合干预的情况下，上级公安认定当事警察存在刑讯逼供的情况，口供不能为准，当事警察被调离到其他岗位，而陈水根一案最终被认定是酒后溺毙了结。知情的几个人都是牵涉此事的，自然守口如瓶，当初所有的鉴定报告也全部作废。他以为这件事就此过去了，又经过几年，一切风平浪静。谁知邵小兵这混蛋竟然还留了一手。

江华皱眉吸了口气，摸了摸旁边的十万现金，钱倒是小事，希望今天过去，这事算彻底翻过去了吧。

之前他电话跟他爸商量过了，最后两人判断对方也就是个想捞点钱的小警察，如果对方今天能把原件带来，那么把钱给他，双方相安无事。如果对方还想以后继续威胁勒索，到时只能再求沈书记帮忙处理，找出那个家伙。

这时，他看见一个长相斯文的年轻人，手里拿着一个文件袋，朝他走过来，来到副驾驶座外，说了句：“我能上车吗？”

江华按开了保险锁，那人拉开门，一点也不客气地坐到了副驾驶座上。

“钱带来了吗？”

江华拿出装满钱的包，打开让他看一眼。

顾远点点头：“好，我把东西给你，以后谁也没见过谁。”

顾远一边拉开文件袋，一边眼睛看向后视镜，后面有辆车快开过来了，他看了眼车前，前方没有过来方向的车。

他慢慢地拿出文件交给江华。这时，后面的那辆车已经超过他们，快速离去了。

“怎么是复印件，原件呢？”江华瞪大了眼，正要抬头，突然眼前出现一块黑色的东西，砰一声，子弹从额头穿过。

顾远为了防止血液溅到车窗上，所以没从太阳穴射击，而是选择手弯到他跟前，从额头朝驾驶椅方向射击。

江华已经死了，陈翔，以后你妈卖盐水鸡应该少了很多麻烦。

顾远冷哼了一下，又看了旁边都没车，快速把江华尸体从正副驾驶座中间，推到后排座椅上去，顺便拿毛巾和纸巾把驾驶座附近的血擦干净，自己则坐上了驾驶位。他还需要点汽油。

第六十章

晚上六点半，顾远提着一个单肩包来到皇朝花园门外。

这是整个宁县档次最高，安防最严格的小区。

皇朝花园的产权方是宁县人民政府，里面共有大约五、六十套别墅，清一色住着县里的各方领导。沈孝贤就住在此处，具体的位置叶援朝已经告诉过他。

顾远相信，今夜就是给一切做了断的时候！

小区门口，道闸合着，顾远正要走进去，被门口的保安叫住，问：“你是找人还是做什么？”

“我是老师，来做家访，去公安局曾博局长家，我是他女儿的班主任。”

保安看着这张斯文的脸，并不起疑，态度和蔼地道：“证件给我，登记一下。”

顾远照做，拿出身份证和教师证，然后在访客的单子上仔细地填表。

保安看了下证件，一点没对他随身带着教师证起疑。

如果是一般访客，保安还会通过电子门铃跟具体的住户确认，经同意进入才会放行。由于顾远是老师，有教师证，保安也记得曾博的女儿在读高中，所以并未跟曾博家确认，直接让他进去了。不过即便要确认也没关系，这都在顾远的计划内，大不了上她家坐个二十分钟再离开也没关系。

顾远顺利地进入皇朝花园，径直来到沈孝贤家门前，按响门铃。

过了一会儿，一个富态的中年妇女走出别墅，来到铁门前，打量他几眼问："你是哪位？"

"您好，您是沈夫人吧？我是绿湾乡政府的，我今天刚好来县里办事，我们江书记托我带点东西过来给沈书记。"

沈孝贤老婆一听是江盛派来的人，她自然知道江盛跟她家老沈是战友，一直关系很好，江盛逢年过节都来送东西，有时自己来，有时让他儿子江华带，或者让其他朋友顺道带，每次都很客气，所以她对这年轻人丝毫没有怀疑，忙笑着开了门，让他进去，边说道："老沈在里面呢，快请进。老江每次都这么客气，对了，老江身体还好吧？"

"挺好的吧。"

"上次不是说他有点肝硬化，要去上海看看，现在怎么样了？"

顾远一惊，他对江盛的一切丝毫不了解，长什么样都没见过，哪知道身体状况如何，此时只好道："江书记说没什么大碍，以后饮食注意些就好了。"

沈孝贤老婆倒没起疑，领他进了别墅，关上门，朝正坐客厅看电视的沈孝贤叫着："老江又找人来看你，可真有心呢。"

"是嘛。"沈孝贤站起身，打量着这个长相斯文的年轻人，笑着招呼，"饭吃了吗？你叫什么名字啊？"

顾远腼腆地答复着："已经吃了，我叫顾远。"

"哦，我倒没听老江说过，你是他什么人啊？"

"我就乡政府里面打打杂的，跟着江书记混呗。"顾远故作憨厚地笑了笑。

沈孝贤大笑起来："老江让你过来，该不会你是他的准女婿吧？看你这年纪和他女儿很近。"

顾远连连害羞地摇头："哪有这么好运气呢，在努力，在努力。"

大家相视哈哈一笑，坐下来，一切显得其乐融融。

沈孝贤老婆给他倒了水，他连忙双手客气地接过，似是不经意地问："沈书记，怎么没见您家公子，明天元旦，他没回来过新年啊？"

沈孝贤道："他呀，大概再过一个小时才回来呢，年纪不小了，每天只知道在外面玩。"

"是吗，那有空也多陪陪你们才行。对了，江书记让我带点东西给你们，"他看了眼两人的位置，沈孝贤就坐在跟前两米远的地方，他老婆在厨房旁拿糖果准备招待他，距离有点远，他手伸进包里，边说道："沈夫人，江书记给您也带了点东西，您过来看看？"

沈孝贤老婆闻言走过来，来到跟前时，顾远左手掏出了三块金条。

"金条，这么贵重东西？"沈孝贤说着，他们俩目光都看向金条。

顾远右手随后摸出了那把从邵小兵处拿的PPK手枪，用他最快速度跳上去，顶着沈孝贤的额头就是一枪，还没等他老婆反应过来，他急忙一把揪过她的头发，对着她的头也开了一枪。

这里是私家别墅，两栋间相距远，小区内没有闲杂人走动，PPK没有五四手枪声音大，不怕被人听到枪声。

开完这两枪，顾远气喘吁吁地站在原地，看着两具尚在睁大眼睛抽搐的尸体，咬咬牙："叶叔，就差最后一个了。"

大半个钟头后，沈浩开着自己的豪华座驾来到自家别墅门口，按了门铃，半天没有反应。无奈，他只能自己掏出钥匙开门，把车开进院子停好后，又自己开了自家别墅门，里面一片漆黑。

“搞什么，怎么两个人都出去了。”他心里抱怨一句，开了灯朝里走。

刚走出玄关转角，“砰”一声，肚子感到一阵刺痛，还没等他明白过来，一把小巧的手枪指向了他的脑袋。

三个小时后，顾远离开了别墅，开的是沈浩的车。小区外面负责保护沈孝贤的刑警做梦也想不到，要保护的对象已经遇害。

第六十一章

今天是元旦，新的一年。

高栋很忙很烦恼。

昨天叶援朝当街开枪自杀，影响极度恶劣，他一整天都在忙着打电话处理这前所未有的棘手事件，一夜未睡，头发都白了几块。

再过几天，等元旦假期一过，他就要去省城向省厅和部里的领导汇报情况，这次上头派了好多人，大部分人都拉不上关系，因此极其难处理。

可这还不够，他知道叶援朝虽然死了，但胡海平和邵小兵的凶手肯定不是他，他势必和凶手有关，否则也不会畏罪自杀了，抓到这真正的凶手才是当务之急。何况，几起案子还有些问题没有调查清楚。

一大早高栋就来到县局，召集专案组所有人员开会。

先是问了张一昂：“叶援朝家里查得怎么样？”

“我们找遍了也没找到子弹，但也没发现其他可疑东西。”

陈法医道：“我们法医组看过叶援朝尸体，他的脚应该穿40码鞋子，不该是41码。”

高栋冷哼一声：“这么说，王宝国就是被叶援朝杀了！当初弄出一堆伪证骗了我们！”

张一昂皱眉道：“当初查他的鞋子都是旧鞋，我们也实在想不到他短短两天就能弄来一堆41码的旧鞋欺骗我们。加上他本身是警察，我们也不能强行带过来审。”

高栋冷声道：“王宝国肯定是叶援朝杀的，他当过侦察兵，又干过刑警，有这本事，而且还有目击者看到过类似他的人出现。现在我们通过监控和调查知道，胡海平和邵小兵是一个年纪不大的人杀的，此人不是叶援朝，但一定和叶援朝有关。王宝国案子没用枪，我们是查邵小兵案子去查枪的，叶援朝这时候畏罪自杀，显然邵小兵案的枪是他提供的。所以之前叶援朝的一堆旧鞋，很可能是那名同伙给他的。现在叶援朝已死，我们必须抓紧全力捉拿另一名共犯！敢犯这种案子，这名共犯必定和叶援朝有着极其密切的关系！江伟，昨晚我让你把叶援朝所有亲戚、朋友的关系详详细细调查列出来，做得怎么样了？”

江伟道：“我们连夜找了派出所他的同事和他家的多户亲戚做了详细笔录，所有亲属已经调查完整了，这是他的亲属名单。另外他的朋友圈以及社会上的各种关系，我们还在调查，完整调查完毕恐怕需要几天时间。这里是已经调查好的主要朋友名单。”

高栋接过两份名单，看了亲属名单，皱起了眉头。

名单上，罗列着每个亲戚的年龄、性别、身高、体重、与叶援朝关系、职业单位、受教育情况和部分性格特点。但没有一个人与之前高栋归纳出来的凶手特征完全相符。

随后，他拿起第二份朋友名单，稍瞥了几眼，立刻注意到了名单中间一个叫顾远的名字，因为顾远旁边的职业赫然填着“宁县一中物理老师”。他又看了其他人名，觉得这个顾远的职业跟凶手的特点最接近，连忙问：“这叫顾远的人和叶援朝什么关系？”

江伟脸色尴尬：“我……这份名单，我还没来得及详细看过。”

高栋不满地瞪他一眼，看后面写着这条信息是派出所指导员提供的，连忙让江伟把这位指导员叫到县局来，必须最快速度。

十五分钟后，这位年纪五十多岁的指导员气喘吁吁地来到办公室，高栋没给他休息，立即问：“昨晚你跟他们说的这个顾远是什么

人，你现在详细说说。”

指导员面对一屋子的警界高层，略显紧张地说：“他是老叶……不，叶援朝的表侄，没有血缘关系。”

“那怎么会是表侄？”

“我跟叶援朝共事快二十年了，他的事我知道一些。大概十八、九年前，叶援朝是县刑侦队的分队长，有一回接到报警，县旁一个村里有人持刀挟持人质。叶援朝赶过去后，得知是村里的一个二流子拿菜刀劫持了自己老婆，屋子里还关着他们十多岁的小孩。后来知道，这二流子一向在村里游手好闲，整体跟外面女人勾搭，回家又打老婆，打得可狠了，周围人都怕他，也不敢劝。这回大概是他老婆积怨爆发，要带走小孩跟他离婚。谁知他不肯，直接关上门来打，打得非常惨，周围人看不下去了，一起过来劝，这家伙横惯了，谁也不听，还拿刀要砍来劝架的人，无奈旁人只好报警。叶援朝他们赶到后，这家伙知道按当时的严打环境，他这种行为是要坐牢的，就拿刀架在老婆脖子上，威胁警察走，要不然他就把他老婆杀了。听说这人平时横起来就脑子一根线，那时火气上头了，叶援朝为了避免激怒他真的杀了他老婆，让其他人退到外面，他一个人推门进去谈判。半个小时后，外面人听到几声惨叫，但门关住了，好不容易撞开门冲进去后，发现他老婆喉咙被割破，血喷出来，没法救，很快就死了。叶援朝腿上也被砍了一刀，从此腿上落下毛病，走路有点瘸。而凶手自己脑袋被菜刀砍烂了。”

高栋奇怪不解地问：“这人把他老婆杀了，怎么自己脑袋会被砍烂，叶援朝砍的？”

指导员先点点头，又摇摇头，道：“事后叶援朝说他看到这人情绪失控，对老婆抹脖子，他想救人，上去夺刀，反被砍伤了腿，他抓住菜刀夺过来后，本能反应一顿乱砍，不小心把这人砍死了。后来公安系统和现场群众都认为叶援朝没有做错，出于救人需要和正当防卫的本能反应，还受了嘉奖。”

高栋摸了摸下巴："你说的这件事里的小孩，就是顾远吧？"

"对，当时大家冲进去时，据说那个小孩坐在父母尸体旁，满脸都是血，睁大眼睛，一眨不眨，半句话都说不出，谁叫他都没反应。其实我听人说，当时其他刑警也都看出来了，凶手根本不是被叶援朝砍死的，而是被凶手自己的小孩砍死的。大概这小孩看到母亲在眼皮底下被他爸爸杀了，又想起每天家中的暴力都是他爸一手造成的，对这男人充满了恨意，所以在他爸杀死他妈的瞬间，夺过菜刀，把他爸活活砍死。按理，这孩子是要被劳教的，叶援朝不忍心，所以自己兜下来，说是自己出于自卫把人杀了。其他刑警队的人虽然了解真相，但也知道这孩子本身并没有罪，一切都是家庭逼的，所以都默认了叶援朝的谎言。"

高栋点点头，寻思片刻，道："这小子童年有严重阴影。恩……他妈在他眼皮底下被亲爸砍死，这小子砍死了亲爸，经历过这种事，精神没发疯已经难得了，居然最后还成了老师。本来这小子砍死他爸，得按故意杀人罪，就算未成年人，也要劳教几年，叶援朝替他掩饰扛过去了。对了，叶援朝当时的腿伤是男孩他爸砍的，还是……"

"许多人猜测是叶援朝自己砍的，为正当防备找充分理由，只是这刀砍太重了，才砍伤自己的筋。"

高栋唏嘘一声："为了救一个素不相识的陌生小孩，替他掩饰罪行，砍自己一刀，还把自己砍残疾了，哼哼……叶援朝对顾远的这份恩情，可算很大，相当于再造之恩了。恩……这样一个十几岁就砍死他爸的小子，替叶援朝报仇，恩……很有可能。对了，后来他们两人有什么联系？"

"顾远父母都死后，由于爷爷奶奶早已过世，娘家人也不要带他，亲戚没一个肯照样，本来政府打算联系市里面的福利院接收，叶援朝同情他，所以收养了。带回家里住了没几天，听说他老婆天天跟他吵架，说带了个不相干的杀人犯小孩回家，家里还有个女儿，太不安全了，坚决要把他送走。叶援朝不忍告诉顾远实情，大概是顾远自己知道了，很主动地离开他们家，说也不去福利院，自己住校。此后

叶援朝不定期给他一些生活费，我听叶援朝说过，他给顾远生活费这事他老婆也知道，但没说什么。顾远这小孩从初中、高中、大学一直住校，过年过节要么呆学校里，要么自己一个人跑回家里过，有几次在派出所住过几天。总之，此后再也没进过叶家门。他读书很用功，成绩也很好，后来还考了浙大，毕业后到一中当老师，最近几年逢年过节都会到派出所给叶援朝买东西，所里很多警察都认识他，除了我这几个年纪大的，其他人都以为是老叶……不，叶援朝的侄子。”

高栋微眯着眼睛思索片刻，基本想明白了，顾远和叶援朝的关系，虽无血缘，却应该比血缘更亲。

叶援朝为了救顾远，砍伤自己腿，又能让这一个有巨大心理阴影的家伙最后考上浙大，成了老师。想必在顾远心里，没有叶援朝，也一定没有他。

这种极其特殊的关系下，顾远这家伙协助叶援朝犯罪就完全说得通了。否则换成普通亲戚朋友，给他一百个胆子也不敢帮叶援朝杀人。最重要的是他浙大物理系毕业，是物理老师，胡海平和邵小兵案子的计谋无疑想得出来。

他点点头，道：“顾远身高大概多少？”

“大约一米七出头些。”他用手对着自己比划了下。

高栋点点头，身高和监控中的凶手相符。

“身材呢？”

“不胖不瘦，均称。”

“你估计体重会有多少？”

“一百三十来斤吧。”

“他有车吗？”

“听叶援朝说他去年买了辆小车。”

高栋思索片刻，马上拿定主意，吩咐张一昂：“把叶援朝手机拿出来，找到这个叫顾远的电话，嗯……不，不这样，今天元旦学校放假，你马上去跟他们学校联系，让他们学校老师打个电话给他，找个借口约到学校，然后带人过去看看，我估计这家伙八九不离十，就是凶手。不管能不能直接确认，你都带他回来。”

张一昂马上着手去办，几分钟后，回到会议室道：“老大，顾远手机关了。”

“什么？”高栋预感不太好，连忙道，“有他住址吗？”

“有，他住学校旁边的教职工宿舍。”

“江伟，你马上安排人跑去那边，记住，一定记住，一定要把人给我活着带回来！马上！”

江伟刚离开才过几分钟，就以冲刺的速度跑回办公室，脸色惨白，大声道：“110接到……顾远……顾远打来电话，说……说沈浩，就是沈孝贤儿子，沈浩在他手上，沈孝贤夫妻已经被他杀了。”

高栋豁然从椅子里站起，脚下支撑不住，突然向后跌倒。

第六十二章

身旁众人正要去扶，高栋摆摆手，按住桌子站起。

他突然想明白了为什么叶援朝昨天会当街开枪自杀，警方仅猜测邵案可能用了抢，于是排查枪械，随即发现他少了子弹，但少了子弹从来都不是什么大事，警方没有任何实质证据抓捕他，他为什么会直接畏罪自杀。都敢自杀了，为什么不敢继续在刑警面前演下去，搏一个生机？

现在高栋明白了，叶援朝的自杀是为了通知顾远。

叶援朝很清楚，如果家里也找不到两颗子弹，那么刑侦队肯定会把他带回去审，用一些手段，总能从他嘴里逼问出顾远。而如果他不在派出所门口的大街上开枪自杀，而是把地点选择在派出所或者家里面，按照警方的作风，一定会立即封锁消息，避免社会影响恶劣。这样一来，顾远根本就不会知道叶援朝已经死了。过不了几天，警方通过查叶援朝的人际关系，就能揪出他来。

叶援朝只有这么做，只有当街开枪自杀，才会瞬时闹得全县沸腾，不到半天时间，县城消息都传了个遍。所以才提醒了顾远，马上就会查到他了。于是顾远就狗急跳墙了！

高栋愤恨地咬住嘴唇，脸色惨白，深怪自己昨天只顾一头忙着叶援朝的善后，怎么就没想到这一层，没想到叶援朝开枪自杀的地点大有用意。

他咬咬牙，问：“确定是顾远吗？”

“他……他自己说是顾远。”江伟回答。

高栋皱皱眉，冷静下情绪，道：“他想怎么样？”

“他……他说要跟你通电话，又说过几分钟再打来，就挂了，我们打过去他关机了。”

高栋转身对市局的一名老刑警厉声质问：“三队的这群蠢货不是派人保护沈孝贤了吗！”

那人胆战心惊地回答：“是……应该是的，我……我马上去问。”

高栋看向江伟：“顾远现在在哪？”

“不清楚，他手机刚关了，等下只要他一开机，我们马上能定位出他的准确位置。”

高栋冷声道：“好，所有人马上整装待发，准备抓捕工作。江伟，立即派人跟所有辖区派出所、民警站联络，随时准备配合抓人。对了，你找人马上联系学校，问问顾远除了宿舍外，还有哪些住所？另外准备好通讯工具，我等他电话。他手机一开机，你这边马上查他位置。”

高栋咬咬牙，心里在说你要真敢再打电话过来，立马抓住你！

当然，为以防万一，顾远不再打来电话，高栋让手下去跟学校要顾远照片，同时调派武警，封锁全县对外通行道路，所有私家车和中巴车、大巴车都要一一查过，货车也查是否还藏了人。这项工作安排至少要半天时间，不过高栋认为无所谓，顾远如果真想逃，昨天就该逃离宁县了，何必打个电话过来。他暴露自己，说明他还留在宁县。至于绑架了人质，不知道他到底有什么要求。暂且也只能静观其变。今天和顾远的对手戏，该做个了结了。

总之，现在事情已经到了最坏地步了，公检法一把手全部陨落，沈孝贤夫妻被杀，凶手叶援朝当街开枪自杀。

高栋现在能做的只能是不出现更坏的情况，那就是人质也死了。

保住人质，抓获顾远，在这一刻，比任何事都重要得多！

高栋命令已下，会议室里所有人连忙跑了出去，各司其职，准备各项抓捕工作。

县城附近所有的派出所、警站在接到命令后全部严正以待，荷枪实弹，坐上警车，等待县局的一声令下。狙击手拿好枪支。医院救护车联络到位。就连110警讯中心，虽然有三条线路，但为了能在第一时间把电话接给高栋，避免出现占线等意外，这几分钟里接到个报警电话，发现不是顾远，忙敷衍几句连忙挂断，此时就算打架打个半死，当街有人卖淫，公安局门口摆摊赌博，也无多余警力有工夫理你。

高栋坐在车里，握着双手，忐忑不安。

这时，接到张一昂电话，道："老大，顾远宿舍没人。"

高栋很快地回答他："知道了，你跟江伟联系吧。"他不用想就知道顾远肯定不在宿舍里，准是找个地方躲着了。

这时，车外那名老刑警跑过来，颤声道："老大……三队他们刚看过了，沈孝贤夫妇在家中被枪杀了。"

"这群蠢货！这群蠢货！"高栋怒不可遏。

"沈孝贤住的小区安保很严，他们每天保护沈孝贤上下班，下班后守在小区外，不知道怎么回事，让顾远溜进小区把人杀了。沈孝贤儿子不属于保护对象，所以怎么会也落顾远手里的，还要调查。"

高栋现在无心理会，只是道："就这样了，过后再说吧。"

正当这时，高栋耳朵里的对讲机传来县局信息处理中心的声音："嫌犯手机开机。"

高栋立刻下令："马上查他位置。"

过了会儿，信息处理中心回答：“嫌犯目前在城西安顺路上的福田花园里。”

高栋立刻按下对讲机的另个按钮，下令：“所有人员马上前往安顺路上的福田花园。”关闭通话后，忙问坐在前面副驾驶座上的江伟，“这是什么地方？”

“县城新的开发区，旁边都是些新小区，很多还没建好。”

这时，对讲机里又传来声音：“顾远打来电话了。”

高栋立刻按下说话键：“接给我，时刻钉牢嫌犯位置，有情况和江伟联系。”

信息处理中心转接了电话，传来顾远的声音：“是高栋高局长吗？”

“对，我是高栋，你就是顾远？”

“没错，是我。”

“人质现在怎么样了？”

对方一声冷笑，道：“沈浩呀，情况不太乐观，不妨我让他跟你说几句。”电话那头静默了几秒钟，传来大声的喘息和有气无力地呼救，“救命……救我，救我！我是沈浩，我……我中枪了。——求你，求你放过我，求你……”

电话里传来“呜呜”的声音，似乎对方正拿东西堵了沈浩的嘴，随即道：“高局，人质还没死，你听清了吧？”

高栋皱着眉，冷声道：“你想怎么样？”

“给我一条活路，我保证从此隐姓埋名，再也不犯罪了。”

“这……人质受伤了，命在旦夕，你让人质先就医，条件我们可以再谈。”

“人质就医？就医了你们会和我谈条件？”

高栋不假思索道，“你在哪？让我们派医生先去救治人质。”

“我在哪你们会不知道？”

高栋不想透露他们已经查到他的位置，怕他伤害人质后再逃离，此刻车子还在半路，没到那里。忙道：“你应该知道你肯定逃不掉的，全县警察都在抓你，不要再继续了，如果你保证人质安然无恙，我一定保证你是投案自首的，并且保证会在法院审判前，给你做精神鉴定，你一定不会判死刑。”

“呵呵，”顾远冷笑一声，“如果我相信你的话，那我真该去做精神鉴定了。”

“你到底想怎么样？”

“给我一条活路，我保证从此隐姓埋名，再也不犯罪了。”

“我现在答应你，你能信吗？”高栋知道对方可不是单纯的白痴凶手，警方一番忽悠就会投案自首，他这次犯下的罪枪毙十次都够了，忽悠他不会判死刑他压根不会信。

谁知，顾远却出人意料地认真回答一句：“只要你答应我，我会信。”

这一番搞得高栋这位经验丰富的人物反而一时接不上话了。

高栋只能劝慰道：“收手吧，你杀的人够多的了，你知不知道你这么做是害死了叶援朝，害了很多人，更害了你自己？”

“你想转移话题，突破我心理防线吗？”顾远狡黠地笑了声，“我不是个善于反思自己行为对错的人，发生的事已经无法改变，并

且，我不认为是我害了叶叔，而是那些该死的人害了叶叔。如果我没杀人，叶叔也会继续杀人，最后还是会被你们抓到判死刑。只不过，我虽然以为自己做了很多，却没想过依然改变不了这个结局。但让我重新选择，我还是会这么做，因为叶叔的能力不够杀光这几个畜生。等等，不要挂电话，我撒泡尿。”

去你妈！高栋狠狠咬住牙，心里大骂，他妈的上百个警察来抓你，跟我打电话你还撒泡尿？

高栋关闭通话键，问江伟：“嫌犯还在原地吗？”

“一直没变，手机定位显示他在福田花园二幢一单元，学校刚回复那是教师团购房，顾远买在401。现在估计他就在401的房子里。”

对讲机里传来“啪”一声轻响，似乎是手机旁边的声音，接着传来几声脚步声，不到半分钟，对方声音又传来了，道：“好了，高局，我的条件你能答应吗？”

高栋很恼火，放他一条活路？这显然不可能的。但现在不能激怒他。他不想直接给顾远太大压力，害怕人质再死，他责任就更大了，想尽量稳定住他，更多拖延时间。尽管顾远很聪明，一下就看破他的用意，但他这么多年的刑侦经验知道，再聪明的人时间拖得够长，迟早也会心理崩溃，从而投降。

“你听我说，不管怎么样，叶援朝已经死了，这是不能更改的事实，你已经杀了这么多人了，就放过人质一马，我以我的一个副厅级的领导身份向你担保，一定在审判前为你做精神鉴定，保证你不会判死刑。”

“我不相信。”

高栋皱眉道：“那到底要怎么样，你才肯放人？”

“我说过了，给我一条活路，我保证从此隐姓埋名，再也不犯罪了。”

高栋忍气道：“你认为这样可能吗？好吧，你想让我们具体怎么做？”

“我还没想好。”

高栋猜想他现在正处于狗急跳墙的时候，只能慢慢来，便道：“这样，条件我们可以再谈，你先让我们派医生过来给沈浩治疗，行吗？反正人质依然在你手里，你手里有枪，我们拿你也没办法。”

“这个要求我拒绝，不用想着骗我了，进来的医生肯定是警察，哪个医生敢这么大胆子进来？或者在我开门的时候，突然冲出几个警察，直接把我制服了。不过高局你现在暂时可以放心，人质腹部中枪，暂时还死不了，拖个一两天问题都不大。”

“你知不知道你再这么下去，只有死路一条？”

对方传来一声轻笑：“高局，你说的这条路我有想过，但其实还有另一条路，杀了人质我自杀。反正到这份上了，我放人也是死，多拉个垫背的也好。”

“你到底什么意思？”

“没什么意思，不想活了。”

高栋顿时觉得不好，看样子他很可能杀了人质再自杀，如此一来，人质死了，凶手也死了，这案子他该怎么交差？连忙转换话题问：“你要是死了，你不想想那些关心你的人吗？”

“我没有亲人啊，也没有女朋友。”

“你是老师，如果你学生知道了你杀人的事，他们会怎么想？”

顾远丝毫不为所惑：“别人怎么想跟我有什么关系？不管我放不放人，学生不都知道我杀了人吗，有区别吗？”

高栋握紧拳头，忍住气，继续转换话题，避免对方情绪失控，问："你是个很聪明的人，很有才能，你犯下的案子是我从警以来从未见过的，你为什么要替叶援朝杀这么多人？"

"叶叔对我有恩，这是应该的。"

第六十三章

这时，高栋的车队已经在福田小区门口停下，所有警察出了车，一旁江伟给他们下命令，各就各位准备，随后对高栋做手势示意，指出顾远所在房子的位置，是一套沿街房屋。

高栋点了下头，挥挥手示意他去安排，自己拿着对讲机，站在小区外顾远家的楼下，继续跟顾远对话："可你有没有想过，你杀这么多人，犯罪动机太明显了，我们怎么可能不怀疑到叶援朝头上？你这么做反而最终害了他。"

"不不，原本不该是这样的。我并不想杀人，我也想过自己的生活，我只是为了叶叔。叶叔杀了王宝国，我很了解他，他这样一个老好人都逼得去杀人了，这是怎么样的仇恨呢？他从没做过半点违法的事，我知道，他迈出这一步后，就不想活了，我知道，他肯定要找沈家报仇的。我并不是为了伸张社会正义而去杀人，我只不想看到叶叔再错下去。所以我设计杀了胡海平，又杀了邵小兵夫妻，这么做，只是为了一是替叶叔泄恨，二则也希望你们三个案子并案侦查，从而排除叶叔的嫌疑，三是我知道当我连续犯下两起重罪后，叶叔也会想明白，如果再杀了沈家，犯罪动机太明显了，不光他会出事，也必然会牵连出我。我知道那样一来，叶叔就会顾虑到我，放弃报仇。之所以我一直没动沈家分毫，是因为沈家一出事，犯罪动机就彻底出来了，你们肯定要审他。就算我替他顶罪也没用，刚好王宝国被害当天，我在学校值班，你们会查出我有不在场证明，从而还是会查到王宝国是叶叔杀的。我只有这么做，只能这么做才能让叶叔放弃报仇，而我，也能过自己的生活了。可是很不幸，结局不是我设想的美好，叶叔还是死了。叶叔当街开枪自杀，昨天中午我就知道消息，我明白，叶叔是故意当街开枪自杀的，这样才能让消息传得这么快，这是他用死来提醒我快逃。但都到这一步了，我能跑得了吗？索性把罪魁祸首沈家

一锅端了。可惜啊，我运气不好，邵小兵老婆的尸体被你们找到了。”

“邵小兵老婆尸体？我们到现在还找不到。”

“哦？”顾远很意外，“她脑袋里中枪了，我以为你们是凭借这点发现邵小兵案用枪了，而且是警用五四枪，于是调查警械，发现叶叔少了子弹。看来是我当时开枪被人听到了。”

“不，这也不是直接原因，我们是经过多条线索联合推断你使用了枪，并且是射击威力很强的枪。民间仿真枪没这么大威力，所以我们怀疑是真枪，于是调查警械。”

“那你们真是了不起，我还是低估你们警方的办案能力了。”

高栋继续拖延时间，消耗对方精力：“能告诉我邵小兵老婆尸体你弄哪了吗？”

这时，江伟走了过来，表情有话要说，高栋关闭通话键。

江伟道：“特警已在他家门口，门上安了窃听器，里面说话声听得很清楚，肯定顾远就在401里，大概在不临街一侧的卧室位置。隐约听到含糊不清的挣扎声，大概是沈浩被他堵了嘴。”

高栋关闭通话键，快速问：“防盗门吗？钥匙有吗？”

“物业没钥匙，强冲有困难，考虑到门里可能还反锁着，我怕惊动嫌犯，暂没有动作。狙击手也不好瞄。”

高栋看了眼四周，房子在四楼，对面是马路，没有能供狙击手瞄准的高点，并且窗户是关着的，双层玻璃，狙击手不太好瞄。而防盗门要想破门而入，势必会惊动嫌犯，很容易造成人质和嫌犯双双死亡。若让特警从楼上挂绳索下去，面对窗户上厚重的钢化玻璃，一脚踹破窗户跳入室内是电影手法，现实中给你把铁锤都要敲半天。

高栋思索一秒，马上道：“上面几个窗户每个都分配狙击手，门外人员暂且不动，继续监听，一切听我指挥，我先多耗他精力。”

电话那头继续说着：“邵小兵老婆，被我扔海里了。”

高栋重新按开通话键：“扔海里？你扔在哪片海里了？”

“就在沙滩上。”

“不可能，我们找遍了没找到。”

顾远细心地为高栋解释，“我抛尸时间是农历十一月初七的凌晨两点钟，不知道高局知不知道海边潮汐的涨落规律，初七凌晨的一点到三点，是未来半个月内海平面最低的时候。那时我把车一路朝海滩开，下车后挖了个浅坑，抛下了装有邵小兵老婆尸体的麻袋，随后就开始涨潮了，到你们发现那片沙滩时，麻袋早被海水彻底淹没。并且麻袋里装着石头，沙滩表层沙子的密度低，且呈流动状态，海边玩水时，你只要在水里站一分钟，脚就会陷进沙子里去，同样道理，那个麻袋也会越陷越深，不用半天，就会完全陷入沙子里，难怪你们没找到。事实上，你们当天找不到，以后更找不到了，现在让我去找，我也记不太清具体位置了。”

高栋咬咬牙，原来是这样，他们一直怀疑他把尸体扔深水区了，结果几处地方都找不到，他怎么都没想到，顾远会利用农历初七凌晨海平面最低，开车扔到浅水区后，等警方找到沙滩，那里已经成为深水区了。

学物理的自然知道潮汐是受地月引力的影响，难怪他会想出这招抛尸的办法。

这时，电话那头又传来一声喇叭声，高栋顿时警觉，凶手显然走到窗户口了。他抬头费力地朝楼上望去，却没看到窗户旁有人站着，看来这小子很警觉，没直接走到窗户口。但高栋又有种说不出的古怪感觉，觉得哪里不对劲，但此刻也没更多时间细想这种感觉。

高栋继续问：“邵小兵的伪造自杀现场，你是不是用了滑轮？”

“这都能被你看透吗？”顾远更显意外了。

“我们找到了你丢弃的滑轮和绳索。”

“我听叶叔说高局你没有不破的命案，现在看来，果真如此。看样子，我现在所做的一切，你们都调查清楚了吧？”

“那倒也没有，我知道胡海平案，你是在六楼用遥控装置把石板推下去的，我想了下，除非是很大的遥控装置，否则也没力道把石板推下去，可我们现场又找不出。”

“不不，这个装置不大，两条绳子，一个遥控弹簧锁就可以了。你们有没有注意到六楼窗外的墙底下有块东西？”

“看到了，肯定是你留下的。”

“我把弹簧锁扣在那块东西上，弹簧锁上引出两条绳子，绳子一头是L型角铁片，这两块角铁片分别勾住石板的左右两侧，使石板保持平衡。事实上石板不是放在水泥挡雨板的边缘处的，而是悬空的，下方和水泥板接触，左右用两条绳子的力拉住，使它悬空。它本身是外倾、斜立在空中的。所以，石板并不是被推出去的，而是借用它本来的重力掉下去。当我按下遥控开关时，弹簧锁连着绳子飞出，石板失去了绳子拉力，自然掉落，不需要施加推力了。当然，石板掉落所需要的时间我早就经过精确计算，胡海平回家的走路速度我也测量了多次，误差很小，我反复演算结果，保证了他被石板砸死的成功率在百分之九十以上。飞出的绳子嘛，直接被我捡走了。”

高栋唏嘘一下，他虽然想到了顾远用遥控装置，但一直以为是用某种装置把石板推出去，没想到不用推，石板原本就是悬空的，靠绳索拉力支持。当拉力一撤去，就直接自动往下掉了。

顾远继续道：“说了挺多的，你们现在应该到我楼下了吧？”

高栋抬头往上看，没看见窗户里的人，道：“你看见了？”

“不，我走到窗户口恐怕就被你们狙击了，我不敢。”

“你明知我们到了楼下，你现在的出路只有一条，放开人质，投降。”

顾远没有接他的话，只是道：“对于犯罪经过，你还有什么不明白的需要问我的吗？”

高栋嘲讽道：“你认为自己设计这一切很自豪吗？”

“那倒也不是，只是不想自己死后，你们还查不出我的犯罪经过，觉得可惜。你真没有其他不明白地方问我了吗？”

高栋不解道：“你什么意思？”

“好吧，看来差不多了，那我和沈浩也一起上路了吧，哈哈。”直接挂断电话。

高栋一愣，几秒钟后，旁边的江伟大叫：“老大，听到里面开枪了！”

高栋大喝一声：“冲进去。”他带着一群人拔腿就往小区里跑，跑到四楼门口，几个特警还在奋力踢门，可是一时踢不开。

这时，从顶楼用绳索吊下的特警已经打破窗户，冲进房间，立马打开门，所有人赶了进去。

卧室位置浓烟滚滚，烧着大火，传出浓烈的汽油味，里面什么都看不清。

高栋急得大喊：“快去救火，快去救火！”他心里清楚，看样子沈浩必定是救不活了，顾远也是死了，再没有更坏的结果了。

无奈火势太大，他们在屋外拿衣服拍打根本没用，这里是居民住宅，不是办公楼，哪有灭火器，于是大家赶紧拧开这未装修房子里的水龙头，用衣服接水，不少人赶紧下去找东西想办法救火。

烧了足足五六分钟，也不用等消防队了，大火烧光了东西，火势自然小了下去，大家拿来了盆子接水朝房子里再扑了几盆，总算彻底扑灭。

第六十四章

高栋双腿颤抖地迈进这间只有半扇墙，其他都是框架结构的未装修卧室，水泥地上都是灰烬和水，墙角一侧躺着两个烧得彻底面目全非的人，哪个是沈浩，哪个是顾远，一时都没办法辨认出来。

现场充斥着汽油味。

视线再望去，地上有些金首饰和一根金条，旁边有一堆钱烧成灰的剩余物，目测总有几十万块钱化为灰烬了。靠近尸体旁，倒着三个烧得摊开的塑料壳，细看能分辨出是三个手机，其中两个靠得很近。另一个手机旁边是几根电线，一个电瓶车的电瓶，还有个火花塞一样的装置，都被烧化了。两具尸体旁，有很多报纸、纸板、书籍烧后的灰烬。高栋扫视了一圈，看到卧室门口没烧到的地方还有块橡胶皮，看着像是气球，不过已经在高温下烤得变了形。

他叹了口气，众人也都默默无言，破案破到这个下场，所有人胸口都像被大石头压住，动弹不得。

这时，陈法医和张一昂带的人赶到楼上，一看到这个场面，都愣住了，不发一言。

高栋背过身，挥挥手，对陈法医道："收拾一下吧。"

陈法医点点头，还是带着人过去，尽本分地验尸、现场拍照。

过了些时间，陈法医起身来到高栋身旁，道："应该左边是顾远，他额头有弹孔，是自杀的。右边是沈浩，他腹部中枪，嘴里有毛巾残留，他是被活活烧死的。"

高栋点点头，一言不发。

“死者都被烧得面目全非了，按道理，要做个DNA鉴定才好最终判断两人分别是谁，老大，现在有这个必要吗？”

高栋吐口气：“好吧，按规定要做就做，结案报告还是要写的。”他都说不出话了。

这时，一个警察突然指着客厅的水泥墙上说：“这句话有什么意思吗？”

众人顺着他的目光看去，墙上是一行用粉笔写的大字，也是一行所有人永远都看不明白的字。

“看不懂，大概是嫌犯涂鸦的，不用管它。”江伟说了句。

“老大，发现一个手机。”一名物证鉴定科人员的叫喊把大家目光都引向了另一边，他戴着手套拿着一部手机走过来，道：“找到一个手机，手机里有这个。”

大家低头一看，手机桌面上有个音频文件，文件名是“犯罪录音留证”。

高栋迟疑了一下，道：“手机哪来的？”

“那边窗户口放着的。”工作人员指了下。

刚才大家都在想着救火，哪有心思注意其他，所以没人发现窗户口放了个手机。

高栋道：“打开听听。”

工作人员点开文件，里面传来了一段录音，是两个人的对话。

一开始，是个陌生男子的声音，有点显老：“最近检察院院长王宝国和法院院长胡海平都出事了，这件事你知道吧？”

接着是顾远的声音：“听说了。”

“这事谁安排的？”

“我不知道。”

“你别骗我了。”

“骗什么？”

“一定是你干的，至少，你一定是参与者。”

“怎么可能？”

“顾老师，你放心，你也别紧张，这件事我会替你保密的。我知道你的苦衷，也知道你的最终目的。”

“我有什么目的？”

“沈书记。”

“你难道也想杀了他？”

“只要你同意，过几年我一定推荐你评选高级教师职称。”

“你为什么想这样？”

“我不太喜欢他。”

“我考虑一下吧。”

录音到此结束，所有人都睁大了眼镜，愣在了那里。难不成这案子还有同伙？

过了半晌，江伟道：“这声音肯定不是叶援朝的。”

一人道：“听说话的样子，对嫌犯说话的另个人像是他们学校的，说推荐他评选高级教师。”

另一人道：“不会吧，学校里的人跟沈孝贤也有仇？”

高栋闭上眼睛，过几秒，吐口气：“回去再说吧，剩下工作留几个人处理下。”

第六十五章

高栋坐在办公桌后，头埋在双手里，显然，这两天一切发生太快，事情也已到了没法弥补的地步，他还没从情绪中缓过来。

门敲了两下，高栋疲惫不堪地抬起头，说了句：“进来。”

江伟推门而入，看了高栋布满血丝的眼睛，不敢开口。

“什么事，说吧。”

“录音查清了，说话的人是顾远和他们学校校长蒋亮。”

高栋有气无力道：“录音假的吧，他们校长怎么有这胆子参与杀人。”

江伟表情停顿了一下，尴尬道：“陈法医说，经过鉴定，录音……录音是真的。”

高栋抬起头，满脸写满了疑惑不解：“这……他们校长带来了吗？”

“已经抓到审讯室了，他不承认他说过这话，更不承认他知道顾远杀人，一口咬定是顾远栽赃他。”

高栋想了下，道：“把老陈叫来。”

很快，老陈来到办公室。

“录音是真的？”

陈法医点点头："和蒋亮声音经过声波对比，可以确定是蒋亮本人，并且背景音是连续一贯的，说明这些话是蒋亮在同一场合说的。"

高栋揉了下眼睛，看向江伟："你怎么看？"

江伟道："我们问了一些纪委的人，说曾经有人举报蒋亮贪污学校资金，告到纪委了，据说沈孝贤当初让人把蒋亮带到纪委留了几天，后来又放了，到底两人之间有什么交易，谁也说不清，也有人怀疑沈孝贤那时狠狠敲了蒋亮一笔，他一直怀恨在心。但我们从学校了解到，顾远和蒋亮有比较大的矛盾，甚至有一次公开吵起来，不排除顾远陷害他的可能。不过这录音又是真的，我这边……不知道怎么办好。按现在规定，录音只能作为次要证据，不能作为主要证据定罪。我在想要不要申请搜查令上蒋亮家一趟，但是万一是顾远栽赃他的，到时就挺尴尬。"

高栋摸了摸额头，道："我估计这录音是顾远栽赃他的，就算沈孝贤曾敲过蒋亮竹杠，他也没这么大胆子敢上顾远这条贼船，要知道，顾远犯的，可是枪毙十次都不为过的死罪。"

"那么录音……"

高栋看向陈法医："有没有这个可能，这些话确实是蒋亮同一场合说的，被顾远录下来了，顾远事后用断章取义的办法，删掉中间一些话，截取部分原话，拼出了这段录音？"

陈法医点头："有这个可能，我们鉴定录音是凭里面的声波图形判断的，如果这段录音是同一场合说的，并且顾远截取其中的完整话语拼接出来，我们是没办法识别的。伪造录音很容易鉴别，但原话中的断章取义截取出来，就很难判断了。尤其顾远学的是物理，肯定对波这块东西很了解，他应该知道怎么截取原话我们就没办法判断，通过电脑软件操作，声波形状一目了然，他有目的地截取，自然就能伪造出来了。"

江伟不解道：“这录音显然不是这几天弄出来的，顾远这么有心机，很早前就想着用这套陷害蒋亮？”

高栋道：“别小看了这畜生。你想想，他十多岁砍死了他爸，这段人生经历一定对他大有影响。他是个很记仇的人，说不定他跟他们校长结仇后，想着万一被抓的最坏情况，还能多拉个人下水。你看他，临死前杀了沈孝贤夫妇，又绑架了沈浩，最后把沈浩活活烧死，我没见过比这更毒的畜生了！”高栋心里充满了恨，恨顾远让他陷入了爬不上来的泥沼，他真想把他鞭尸已泄心头之恨！

江伟道：“老大，那对蒋亮我们该怎么处理？录音是真的，说它拼接也是我们的猜测，没法证明，如果就不查了，结案报告上恐怕不好写，很多人都听过这段录音，就这么不了了之不太好吧。”

高栋思考了半晌，握紧拳头，沉重地吐口气：“怕是要遂了这畜生的愿了，录音是真的，我们不调查会落人口实。怪就怪蒋亮这蠢货得罪顾远这头牲口，你去拿张搜查令，派人去他家吧，我估计只会查出经济问题。蒋亮跟顾远掺和一起，算他倒霉，就算我们没证据抓捕蒋亮，这蠢货以后怎么都说不清了，前途也算是走到头了。”他想起自己现在也是前途堪忧，不由皱起眉头。

第六十六章

晚上八点多了，高栋还留在办公室里看卷宗，张一昂拎着一盒快餐走进来，小心地放在桌上："老大，还没吃饭吧？"

高栋放下卷宗，勉强笑了笑，道："等你这边结果呢。"

张一昂劝慰道："我这边查清楚，不过您还是先回宾馆睡一觉吧，昨天到今天，您都两天一夜没睡了。"

高栋摆摆手，道："不急，你说吧。"

"沈孝贤被害已经查清楚了，其实也不能怪三队的人，那小区我去过，安保太好了，所有小区外的人都不准进，要进去不但要证件登记，还要保安取得住户的联系。为了不影响沈孝贤的正常生活，三队的人事先跟他说过，每天会在他小区外轮班守着，保护他去单位，下班后保护他安全到家，如果突然有急事要离开家里或单位，给他们打个电话安排。昨晚顾远是借口去他学生家里家访的名义进入小区的。"

"他学生哪个？"

"曾慧慧，曾博的女儿，顾远是她班主任。当时保安看他拿出身份证和教师证，也知道曾博女儿在读高中，就没通知曾博，直接放他进去了。不过就算通知了，顾远先去家访一下，再到沈孝贤家也不碍事。不知道他用什么办法，进了沈孝贤家里，然后开枪杀死了沈孝贤夫妇。监控显示，顾远进小区后过了快一个小时沈浩才回家的。估计那时沈孝贤夫妇已经遇害，沈浩进去后，被持枪的顾远控制。后来顾远是把沈浩装上车，开着沈浩的宝马车离开小区的。由于我们也没这么多人，能够一一保护宁县领导的家属，所以三队的人根本不认识沈浩，也不知道沈孝贤家里已经出了事。他们小区都是独栋别墅，相距

远，人员往来少，房子质量也好，所以顾远在沈孝贤家里开枪，没人听到。”

张一昂继续道：“另外顾远把沈孝贤家里值钱的东西都搬空了。按理沈孝贤家里总藏了不少钱的，我们去时发现家里都被翻过了，珠宝现金全被拿走了。早上现场留下来的首饰黄金就是沈孝贤家的，那些钱也都被烧了。”

高栋微微不解：“这畜生把他家钱都搬空了，直接逃不就行了，干嘛先抓了沈浩，又打电话给我们，最后还来个自杀，再把沈浩活活烧死？”

“大概是本来想逃，后来想想这么大案子闹出来，全国警察都会抓他，逃也逃不了多久，就烧死沈浩再自杀吧。早上顾远房子后来我们查了，门底下的缝隙里塞着毛巾，所以屋子里一堆汽油，我们外面的特警没闻到。如果早点知道里面都是汽油，也许能早点想到这一出，及时采取应急措施了。”

“其他呢，王宝国是叶援朝杀的，已经清楚了，顾远帮叶援朝做伪证的环节弄清了吗？”

“差不多了，当初应该是顾远跟叶援朝换了鞋子，所以叶援朝那些全是旧鞋子。而我们找了几个学校的学生了解，据曾博女儿曾慧慧说，大概是11月下旬，就是王宝国案发后没几天，她看到顾远打球时鞋子撑破了，后来他们班级同学给他买了双42码的新鞋子，顾远说稍微大了一点，但曾慧慧问他具体穿几码时，他没说。从顾远宿舍找到了几双新鞋，都是41码的。判断那时他跟叶援朝换了鞋子后，他41码的脚穿40码的鞋子，这才打球撑破了。后来他把叶援朝的鞋子都扔了，买了几双41码的新鞋。至于叶援朝的那台电脑，经学校老师看过，确认是顾远以前用的。顾远平时夜自修没事会上网，所以电脑换给叶援朝，帮他制造不在场证明。”

这时，陈法医来到办公室门口，朝里看了眼，发现高栋在，走进来，站到一旁，似乎有话要说。

高栋示意他稍等，问张一昂：“其他还有工作没弄好的吗？”

“差不多就这些，其他都是些零碎的事，这几天内查完。”

高栋点头道：“辛苦了，你先回去休息吧。”

等他走后，高栋看向陈法医：“怎么了，这么晚你还来找我？”

陈法医低声道：“我们去顾远宿舍采集样本拿去做DNA鉴定，我个人感觉有点问题。”

“什么问题？”

陈法医皱着眉道：“我们进他宿舍，卫生间牙刷上有血渍，似乎他有严重的口腔溃疡。马桶里尿液未冲。另外床上有挺多头发，都是带着毛囊的新鲜头发。”

高栋迟疑了一下，道：“就是说，你们DNA样本提取工作很顺利？”

“有点太顺利了。以往我们采集DNA样本鉴定都很头痛，要么大便，要么尿液，再不济找找头发。如果是干枯头发，DNA鉴定工作会比较困难，新鲜头发就好很多。这次不但床上的全是新鲜头发，连血都有了。”

高栋表情木然不动，过了半晌，舔了舔牙齿，道：“一切看起来像是预备好的，是吗？”

陈法医愣了一下，然后缓缓点点头。

高栋坐在椅子里，思考了很久，抬头道：“DNA鉴定要多久？”

“最迟后天。”

“好，明天一大早，你亲自，一定要亲自去，到他们学校，拿顾远以往的体检情况记录，然后去医院把登记顾远信息的体检记录原件

拿过来。注意，一定拿原件，不要让学校和医院保留记录。另外，你去跟张一昂说声，让他查查顾远从昨天叶援朝死后开始，都做过哪些事，一堆汽油又是什么时候从哪里弄来的，调查结果不用告诉其他人。”

“好，我马上去办。”

高栋眼睛微微发出一丝寒光，心里有个不好的预期缓缓升起。

第六十七章

1月3日早上，陈法医急匆匆跑进高栋办公室，关上门，他脸色不太好。

高栋看了他一眼，沉声问了句：“DNA鉴定结果出来了？”

陈法医低声道：“顾远家里搜集的血液、尿液、毛发的DNA对比结果和死亡现场那具头部中枪的尸体一致，但顾远留存在医院的体检记录数据项中，他的血型是A型，而现场尸体血型是O型。”

高栋握住拳头抖了抖，站起身，气得咬住嘴唇道：“果然，这畜生果然没死！”

陈法医疑惑不解：“可是这就奇怪了，当时抓捕顾远时，特警明明听到他就在里面说话，并且听到开枪后很快就冲了进去，如果他没死，没人会愿意演这出戏，替他死来让他逃脱吧。”

高栋道：“张一昂已经跟我说过顾远在12月31号的动作。那天中午，大概是他听到叶援朝死的消息，他马上请了个假，随后去过一趟学校物理实验室，据值班老师说，他好像拿了几根电线走了，值班老师以为他是教学需要，没有过问。他离开学校后，来回了几趟宿舍和他的新房，中间4点多，他又去了趟加油站，拿了几个大塑料桶，加了六百多块钱的汽油。再后来才是去杀沈孝贤一家。”

高栋停顿下，继续道：“沈孝贤一家的现金和首饰黄金都被他搬空了，照理，他应该是想潜逃吧，可是他为什么又抓了沈浩，第二天给我们打电话，最后又自杀，活活烧死沈浩呢？这不是和他拿走现金、黄金的行为矛盾吗？前天张一昂猜测说可能顾远原本想潜逃，后来又觉得逃不了放弃了。可现在调查清楚了，他那天下午就去买汽油

了，那天下午就想好这一套了，压根不是他觉得逃不了了才同归于尽。他就是玩了一出时空诡计，把我们都骗过去了，这个畜生！”

陈法医想不明白：“这么说，那天顾远不在房间里？可他的声音，还有他开枪。”

“根本就不是我们以为的那样。尸体旁边一共有三只手机，其中两只是靠得很近的。我判断，他就是用这两只手机制造人在房子里的假象。他用自己手机跟我们通话，然后点开扩音器。又拿出另外两只手机，相互拨通后，也都打开扩音器功能。随后把他自己的手机和第二只手机面对面摆在地上，拿着第三只手机离开房子，继续说话。这样一来，他在房子外用第三只手机说话的声音，打到了地上的第二个手机上，又传到了他自己的手机上，最后还是和我们继续保持通话。也就是说，他跟我们打电话，一共用上了三只手机，自己的和第二只手机面对面摆地上，这两只手机都只是通话中间的媒介，而他本人，早就拿着第三只手机离开了房子。”

高栋道：“我重新听了一遍那天他跟我的通话录音，录音开始没多久，他说去撒泡尿，这时候传来手机放地上的声音。那时他撒尿只是个借口，就是想暂时不说话，因为说话的话，我们会听到两个他的声音，从而起疑。他离开房子后，才继续说话。电话中途，我听到一声喇叭响，当时我以为他站窗户旁，但没看到他。那时我隐约觉得不对劲，现在我才想明白，因为当时我们身旁根本没车经过按喇叭，他手机里怎么会传来喇叭声的呢？因为他此刻已经在路上了。他为什么要跟我打这么久的电话？就是因为一旦电话挂断，他也没法重新拨打给我，我拨打也不会有人接听。所以他才一直跟我聊，我当时还高兴他上当了，想拖延他时间，分散他精力，没想到他反过来耍了我一把。”

陈法医道：“可是，他要设计这么做，有一个前提条件，他知道我们会用手机定位的方式去查他位置，这样才能先跟我们打电话，然后用三个手机伪造成他还在房子里跟我们打着电话，实际上本人已经离开的假象。”

“可能猜的吧，一般绑架案如果我们警方不知道对方位置，都会通过手机定位。”

高栋永远都不会知道，顾远设计这套时空诡计的灵感，在于他学生曾慧慧当初告诉他，现在警方能在开机两分钟内精确定位出手机持有人的位置。

陈法医点点头，道：“可是最后谁开枪的呢？”

“根本就没人开枪。”

“枪声也是手机里传过来伪造的？这个门外的警察总该听得出来吧？”

高栋摇摇头，拿出一张现场照片，指着角落上的破气球，道：“枪声是这气球爆炸传出来的。你看现场，除了那两只面对面摆着的手机外，不还有一个手机吗？旁边还有蓄电池、火花塞、电线、触控开关这些烧剩的东西，我猜顾远可能是把这个手机设置成震动，和电线、触控开关、蓄电池、火花塞连接起来。他最后拨打那个手机，手机震动后，触发机关，火花塞放电，瞬时点燃满屋子的汽油，从而气球爆炸了，发出类似枪声。这种东西对他这个物理老师来说，再简单不过了。”

“那么他怎么保证最后引爆时间呢？他本人已经不在房子里，相信也不敢躲在附近观察，他怎么保证我们警方不会在他决定引爆前，冲进房子里呢？”

“这点很容易，地上两只手机都开了扩音器，我们听得到房子里的声音，他那头也同样听得到房子里声音，门和窗都关得严严实实的，我们要闯进屋子，必定会发出较大声响。他只要一听到异响，马上拨打电话触发机关就行了。”

高栋继续道：“还有，他为什么要用这么多汽油？就是要烧得尸体面目全非，我们辨认不出他来。而他宿舍里的牙刷上血液、尿液、床上毛发，本来就是那个死者的，他故意摆好了等我们去做DNA鉴定。

除此之外，现场那间屋子里，地上各种各样烧得乱七八糟的杂物一堆，一方面是让燃烧更充分，另一方面杂物越多越乱，我们就不会注意到扔在地上的蓄电池、电线是他设计的机关。一切都烧成灰了，地上手机成了烂塑料，开关电线也都烧断了，换成其他人，怎么看得出这是他事先设计的东西呢？如果不是你们搜集他宿舍DNA信息这么顺利，才让我起疑，我压根不会想到这么多。”

陈法医唏嘘道：“这家伙还真是聪明呀。”

高栋吐了口气：“这畜生确实挺聪明，现在回过头重新瞧瞧，每一次我们直接调查出来的结果，都是他想让我们调查出来的。给叶援朝做伪证，他想让我们查鞋子和电脑，我们果然查了。胡海平案，他留下玻璃胶，想让我们以为石板是从五楼掉下来的，一开始也是这么认为的。邵小兵案，他留下山坡上清晰的脚印，也是想让我们以为邵小兵是自杀。结果一度一直没法否定是自杀。这一回，他想让我跟他打电话，我顺他意思做了。他想让我们以为里面开枪了，我们信了。他想让我们验DNA，我们又验了。这畜生太聪明了，想什么我们都配合他，哎，难怪案子会办成这样。”

陈法医道：“老大，现在怎么办？翻案重新海捕吗？”

高栋苦笑着摇摇头，站到窗户口，过了半晌，不情愿地下了一个决定：“把他学校和医院的体检记录毁了。”

“毁了？”陈法医很意外。

“已经结案了。”

“可是……可是他不是还没死吗？”

高栋无奈道：“他那天跟我打电话，其实说了很多别人听不懂的画外音。他一直求我，‘给我一条活路，我保证从此隐姓埋名，再也不犯罪了。’那时我误以为他脑子坏了，现在知道了，他这句话，是为以后说的。他为什么后面这么坦白地交代清楚所有犯罪经过？问我还有什么问题吗。因为他如果不回答，恐怕其中一些犯罪经过我们永

远想不出来，他说得这么清楚，就是帮我彻底结案。现在他跑了，去哪抓？现场他扔了首饰和一根金条，又烧了几十万块钱，沈孝贤家就只有这点值钱东西？谁信呢。还有邵小兵家，他肯定从保险箱拿了不少东西。他扔在地上的首饰黄金，至少有两三公斤，价值百万，可见他身上还带了多少钱，多少黄金？他说了自己再不犯罪，从此隐姓埋名，带了一辈子吃喝的钱，我上哪抓他？你看他们X省抓那个姓周的，派了多少人，花了多少年？那姓周的不过就是个悍匪，能跟顾远比？这畜生的聪明，你想抓他，谈何容易！”

高栋吐口气，走过去拍拍陈法医的肩，道：“不是我不想抓他，我也没办法呐。市局里只有你跟了我十多年，有些话只能讲给你听。这次案件后，很多领导对我极其不满，我岳父虽然花了很大精力，但这次处分我是跑不了的。听说明年我会调往省厅刑侦分局当局长，说是平级调动，权力哪比得上市局副局长。这案子再不结案，再冒出顾远还没死，我怎么交代？我得一辈子耗在宁县吗？”他苦笑着摇摇头，“算了罢，那天我口头答应了他，这次就算真的答应他，放他一条活路了。”

“万一顾远以后又出现了呢？”

“不可能的。出现了也无妨，只要时间长一点，事情过头了也不会问责。毕竟所有人都深信顾远那天开枪自杀了。所有人都看在眼里，所有人都能作证。”

陈法医理解地点点头，道：“这也是没办法的选择，相较之下，还是这样处理好。”

高栋点点头，道：“等这几天邵小兵老婆挖出来，就能彻底结案了。反正已经这样了，我现在只能多做些弥补工作，过后让江伟把宁县近几年的无头悬案翻出来，看看哪些能赖在顾远头上，也算多点成绩交差了。”

他苦笑一下，看向窗外：“等彻底结案后，就算顾远走到我面前，我都不想认出他来。”

1月4日，元旦假期过后，宁县一中重新上课。

全校师生都知道了顾远的事了。

中午，顾远班上的几个学生聚在走廊里讨论。

一人道：“真的是顾老师杀了人吗？校长也参与了？”

曾慧慧点点头：“我爸说了，是顾老师杀了人。校长参与多深就不知道了。”

一名男生笑起来：“真想不到教我们的顾远是个杀人犯。”

曾慧慧怒瞪他一眼：“不！顾老师是好人，他杀人一定有苦衷的！”

男生继续嘲笑：“有苦衷就能杀这么多人吗？杀人犯还有好人？”

这时，隔壁班的陈翔路过，他脸色很难看，今天一整天，他都听到旁边人争辩着顾老师到底是不是好人，他为什么杀人。在他心里，顾老师是他见过的最好最好的老师。可是他从那次事发后，在学校一切行事都处处小心，不敢惹上任何麻烦。他很想替顾老师争辩，可是他不敢与其他学生起冲突。

曾慧慧眼眶一下子红了，大声道：“顾老师是好人，顾老师是好老师！一定是！”

旁边一个女生拉住曾慧慧，也鄙夷地瞪了男生一眼，对曾慧慧说：“别理他，这种没良心的人，我们都相信顾老师是好人。对了，听说顾老师拿走了贪官家的好多钱？”

陈翔站在原地，愣了一下，似乎想起了一些事。

曾慧慧收住眼泪，点头道：“但后来都被火烧掉了。”

“好像说顾老师家里的墙上，最后用粉笔写了一行遗言，写了什么？”

“我爸说所有人都看不懂那行字有什么意思。”

“具体写着什么呢？”

曾慧慧茫然不解道：“盐水鸡，真好吃。”

瞬时，陈翔立在了原地，下一秒，他再也控制不住，发疯一样冲进厕所，打开隔间门，把自己关在里面，顿时，泪如雨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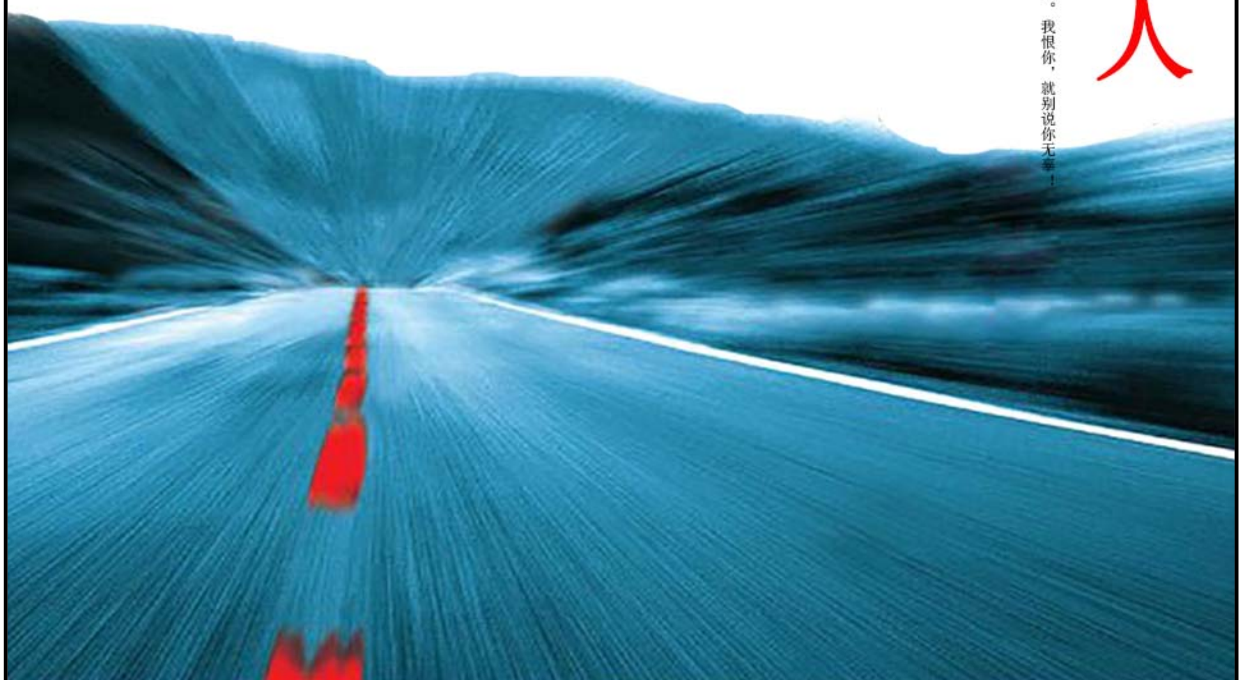
——全文终——

死神代言人

高智商犯罪4

死亡太重了吗？那是因为你们对温柔的声音充耳不闻。我恨你，就别说你无辜！

紫金陈 著



麦家、雷米、周浩晖、马伯庸联袂推荐

众目睽睽下的杀人游戏，无懈可击的不在场证明，
匪夷所思的逃脱手法，出人意料的悲情结局。

超越本格推理的巅峰暗战，突破犯罪心理学的人性罪与罚

最残酷的恨中藏有最汹涌的爱，可以比肩推理宗师东野圭吾的中国版《嫌疑人X的献身》——麦家

北京日报报业集团
同心出版社

楔子

工商所的一次聚餐中，执法队长在众目睽睽之下被人杀死。现场至少有十多位目击者亲眼看到了全过程，却无一人出来指认凶手。

几个月后，工商所集体旅游，所有人员连同司机在内，全部凭空消失了。在高速监控调查中，看到了这辆商务车驶入监控，却再没有看到此车驶出监控。警方把这段高速及周边寻了个遍，始终找不到车子的半点踪迹。

有什么办法能让一辆车和整车人集体在高速上消失得无影无踪？难道真的是上帝在出手吗？

第一章

今天是1月10号，元旦已过去一个星期，各单位都在准备人员的年终福利，这段时间里，几乎没有会议，也不必接待上级领导，少了各种应酬，对许多基层领导来说，一年之中难得这几天最清闲。

此刻，白象县公安局局长马党培正坐在办公室里，悠闲地对着电脑打牌。

门敲了两下，马党培关掉游戏，让对方进来。

一名警察快步走进办公室，脸上透着几分焦迫：“马局，早上工商所的人来报案，说他们全所的人都失踪了。从昨天——”

“什么什么，你等等，”马党培打断他的话，“说慢点，失踪？你说工商所的所有人失踪？”

“是啊，工商所的家属说，他们所里的六名正式编制人员，也就是全所的人，连同一名司机，昨天上午坐一辆别克商务车集体旅游去了，但到了昨天下午，有家属打电话想问到哪了，发现手机关机，到了晚上，依旧关机，家属们相互一问，这才知道车上七名人员电话全关机了。到了今天早上还是关机，他们担心路上出了大事故，所以急忙来报警问问情况。”

“电话都关机了？”马党培琢磨下，道，“他们去哪旅游？”

“说是先去杭州住几天，然后再去上海住几天，总行程五天。”

“没带家属吗？”

“没带，他们所里趁这段时间空闲，每年这几天都会集体出游一次，已经连着好几年了。”

马党培想了想，随后古怪地笑了起来，道："如果手机是开机的，打过去没人接，说不定集体出了车祸。现在所有人的手机都关了，嘿嘿，无非是这帮家伙去哪里潇洒去了，不想让家里人知道。你看，他们公费旅游居然不带家属，鬼都想得出他们是要去干嘛。"

"可是……可是晚上玩的时候关机，大白天的不应该关机吧？"

马党培微微一皱眉，这话也对，工商所一帮人出去快活，不该白天也把手机关了，今天是星期一，属于上班时间了，万一有人找呢？

那名警察继续道："我们问了沿途县市的交警，昨天到现在没有出过大的交通事故。后来我们查了工商所这次旅游开的那辆商务车，车上装了GPS定位系统，查了后，发现这辆车最后的位置显示停在高速通往杭州方向的绍市服务区里，此后GPS信号就断了。"

马党培眉头皱了起来，微微感觉事态有点不对劲，道："这么说，现在是连人带车都联系不上了？"

"是的。"

他眼珠转了转，道："你们跟李局说过了吗？"他口中的李局是他们县局的刑侦副局长李卫平。

"刚打过电话，李局这不前几天刚请假了嘛，他说他人还在上海，等着做手术，只问了下基本情况，他说肯定是这帮家伙去哪消遣，关了手机，不让家里人知道，没事。"

马党培这才想起李卫平前几天请假了，他耳朵下面长了颗手指头大小的肉瘤，长了好几年了，当官的虽说不必长相英俊，但多出个"耳朵"总是难看，李卫平说趁这几天空，去上海动手术割了。

此刻他人在外地，显然没办法叫回来商讨意见。马党培是管行政出身的，对公安的具体专业能力有限，通常他都询问李卫平的意见，现在李卫平不在，他一时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想了一番，人和车都联系不上，这事确实有点古怪。但一则没有出过特大交通事故，二则车辆最后出现在高速服务区，若真出什么事，服务区里还能发生什么大事？

他思来想去，总之，最可能的情况应该是工商所的这群家伙去某个绝对不能让别人知道的地方，譬如性爱派对之类的，所以集体关了手机，甚至更把车辆的GPS定位系统也拆了。除此之外，既非交通事故，他实在想不出还有其他可能，使得人和车都联系不上。

他思索已定，就让这名警察回去先告诉他们家属，再耐心等等，警方这边会联系周边县市的兄弟单位继续了解情况。

马党培心里想着，说不定真查清这帮家伙现在在哪，回来后各个家庭闹破裂，又得派出所麻烦一阵了。

显然，此刻的马党培不可能想得到，这群人不但出事了，而且出了大事。

第二章

1月11日早上，马党培来单位还不到半个钟头，刑侦队长直冲进办公室，脸色煞白，急声呼着："马局，快，赶紧的，出大事了，工商所集体被绑架了！"

马党培愣了一下，似乎还没反应过来："你说什么绑架？怎么回事？"

队长喘着粗气说："刚刚，就五分钟前，一个……一个人打来报警电话，说……说工商所七个人都在他手上，要求……要求二十四小时内解散……工商所下面的工商协会，登报向公众……道歉，承认这几年的乱收费，保证……保证今后再也不设立类似组织，否则……否则——"

"否则怎么样？"马党培急问。

刑警小心地看他一眼，寒声道："否则明天晚上前杀死所有人。"

瞬时，办公室里一片死寂，马党培整个人像被冻住了，足足愣了半分钟，最后干嗽一声，张张嘴："哪个神经病打来的，是……是开玩笑吧？"

刑警脸色尴尬，道："好像……可能不是开玩笑。"

"电话录音了吗？"马党培问。

"录了，对方直接打警讯中心的110报警电话，不过对方的声音，应该做过技术处理。"

"马上接给我。"

刑警拿起桌上的电话，拨给警讯中心，说了一番，警讯中心把录音播放出来。

电话里出现了一个显然经过技术处理，呈现金属质地的声音：“喂，你好，我绑架了一车人。”

“你是哪位？你在说什么？”这句是警讯中心的女工作人员说的，显然她还没反应过来。

对方没理会她的反应，继续说：“县城工商所的六名工作人员加一个司机，共七个人，现在都在我手上。你也许认为我在和你们开玩笑，请听听人质声音吧，这位是他们的所长，‘我们怎么在这里？你要做什么？……’这位是副所长，‘这是哪里，你要……’，好了，其他人声音就不逐一放了，你们可以找人确认下，刚才声音是不是正副所长的。——”

“你是谁，你想干什么？”警讯中心工作人员连忙追问，她可从没遇过这种突发状况。

对方还是没有理会，自顾说着：“听好了，七个人都在我手里。我的条件很明确，二十四小时内，解散全县工商部门名下的各种协会组织，登报向公众道歉，承认这几年存在乱收费行为，保证今后不再设立任何类似组织，企业年检和日常工作不再刁难人，更不准强迫企业使用任何定制产品。否则……哼哼，”对方冷笑了两声，“明天晚上之前，我会杀死所有人。”

“喂喂……”

电话已经挂了。

办公室里又是一片死寂，这种事会发生在自己头上？马党培一时半会难以接受。过了好一会儿，他才回过神来，急忙道：“快打电话，叫李卫平马上回来。”

“李局在上海动手术。”

“还动个屁手术，叫他马上回来！”马党培慌张地来回踱步，他对处理突发事件几无经验，李卫平又不在身边，想了一会儿，道，“这事我们县局处理不了，我先跟上级汇报，你继续盯着。”

下午三点，李卫平刚回单位，第一时间就跑进局长办公室，他耳朵下的肉瘤还在，显然压根没来得及动手术就赶回来了，进门后，看着马党培正一脸焦虑地打着电话，等他挂断后，忙问：“怎么样了，确认工商所七个人被绑架了？”

马党培紧皱着双眉，烦躁道：“还不能完全确定，现在人和车都联系不上。”

“绑匪后来还打过电话吗？”

“没有，我让你下面的人一直盯着电话机，第一时间接过来，到现在就打来早上那一个电话。”

李卫平寻思道：“这要真是绑架案，那就闹大了，咱们县局办不了，报上去了吗？”

“早报了。”

“上面怎么说？”

马党培道：“我先给市局打了电话，市局说如果是真的，这案子太大，要报到省厅和公安部，省厅确认所有人目前都联系不上后，中午前就召开了紧急会议，成立专案组，已经赶往我们县了，估计晚上前能到。”

“绑匪要求的条件怎么办？”

“省厅领导说，一切由专案组负责人来决定，明天的白象日报先不刊印，晚上再定。”

“专案组谁带队？”

“你的老领导。”

“我的老领导？”李卫平不解问。

“高栋。”

“高局？他亲自督办？”李卫平显得有几分意外。

高栋是他们所在市的原公安刑侦副局长，也是他的老领导，李卫平这个县局副局长的位子是高栋推荐上去的，去年高栋调到省厅去了，任省刑侦总队总队长兼省刑侦副总指导员，负责全省的特大要案。

高栋刑侦专业能力极强，并且岳父是市政法委书记，政治资本厚实，一般的案子自然请不动他。

正当马党培和李卫平继续商讨案情时，马党培手机响起，接起一听，差点吓得他下巴掉下来，电话里说：“马局，出事了！工商所的人都死了！”

马党培感觉一切来得太快太突然，像做梦一样，还没彻底反应过来，头脑一片空白，失魂落魄地干张口：“怎么回事？”

“县城西南面的盘山公路，就是原来的老省道，已经废弃好些年了，中午派出所接警说山下翻了一辆车，我们赶过去，初步确认后就是工商所的那辆车，整车都被烧毁了，人也死在里面，我们这边先不动，等刑侦队过来吧。”

马党培愣了好一会儿，机械般地张嘴说了句“先这么办”，挂下电话后，顿时瘫倒。

李卫平看着他表情不对劲，急忙问：“怎么了！”

马党培强忍心中的震惊，把电话内容跟李卫平复述一遍。李卫平眉头紧皱，肃然道：“绑匪电话里不是说明天晚上前杀死所有人，现

在还没到明天，怎么这么快就出事了！”

“什么这么快？”马党培头脑一片混乱，没领会他的意思。

李卫平愤怒道：“可恶！现在专案组还没到，人死光了，这责任得我们扛了！”

马党培顿时恍然大悟，明白他话里的意思了。

如果高栋此刻已在白象县了，发现工商所的人已经全死了，高栋作为专案组组长，自然要扛一部分责任。现在，专案组还没到，人已经死了，这事就完全与专案组无关，责任百分百落到了县局头上。

也就是落到马党培和李卫平头上！

马党培是一把手，显然，他受冲击最大！不过李卫平作为主管刑侦的副局长，他也好不到哪里去。所以两人都是脸色惨白。

“那……现在该怎么办？”马党培无助地征求李卫平意见。

李卫平紧闭嘴唇，默然思索片刻，凑过来低声道：“马局，现在先不要着急，我看……如果……如果这事我们先装不知道，等专案组来了再通报，你看……”

马党培疑惑地看着他：“你是说，等专案组来了，再去发现工商所的车子？”

“这样我们压力也会少一些。不然的话，死这么多人，这种大案子肯定要问责，我们两个恐怕都……”

马党培道：“可是……可是这样一来，专案组就要背责任了，高栋是你老领导，这么做会不会？”

李卫平叹口气：“事已如此，我也没有办法啊，要不然上级肯定会问责下来。”

马党培目光空洞地聚焦在远处，点点头，他明白所谓赌场无父子，仕途这条路上更没有朋友，自私是人的本性，虽说李卫平是高栋提拔的，但关键时刻，当然保全自己紧要，哪能管这么多。

他刚想点头同意，随即连忙摇头，道："不行不行，行不通，高栋是原来市里的副局长，县里很多人跟他有关系，车子已经出事了，很多人都知道这事，早晚包不住。就算高栋被问责，他刚赶到我们县就出事了，责任也不会他背，而且他关系硬，官位保得住。可一旦日后被他知道是我们故意让他背黑锅，一定会对我们下狠手的。不行不行，我看还是先打电话给高局，跟他说了吧。"

李卫平不太情愿，不过最终也无奈地点点头："只能先这样了。"

此时正赶赴白象县的高栋怎么都想不到，他亲手提拔的手下，在面对一起特大命案发生时，最先想到的不是破案，而是想着把这黑锅踢给高栋。要是让高栋知道这番对话，当初他一定早让李卫平滚去当门卫了。

第三章

高速上，八辆警车正在疾驰，直奔白象县。

案子非常大，接警后的一个小时里就报到了公安部，公安部急忙下令省公安厅部署应急预案，确保人质安全。

白象县县城工商所的六名公务员，也是所里全部正式人员，外加一名司机，共七人，在旅游途中，突然失去联系，音讯全无。两天后，一名自称是绑匪的家伙说人全部在他手上，如果不答应他的要求，明天晚上前杀死所有人。

这样的案子史无前例，震惊了所有相关领导。

省公安厅立刻召开紧急会议，经过磋商，第一时间成立专案组，组长由省刑侦总队总队长高栋担纲，专案组人员由他点，所有人即点即走，必须在今天晚上前就赶到白象县，开展工作。

“又是白象县。”高栋坐在警车里，听着窗外呼啸的风声，思绪回到了四年前。

四年前，他还是市公安局的处长时，白象县发生了一连串的官员被害案，凶手更是嚣张地在犯罪现场留下了“杀够局长一十五，局长不够科长补”的字幅，引起轰动。那案子当时弄得他十分难堪，险些仕途不保，幸亏最后还是圆满收场，他还受到了嘉奖。

后来他当上了市局的刑侦副局长，正当仕途一片锦绣灿烂时，去年，旁边的宁县又闹出连环谋杀案，案子最后虽然破了，但因种种原因，他受了处分，最后被平调到省厅，虽是当了刑侦总队总队长，但权力哪比得上原来这个全省第二大城市的市局副局长。

好在他岳父是市政法委书记，虽然今年临近退休，已退居二线，但人际关系还在，高栋自身有能力也是厅里和部里都知道的，如无意外，他在三年内有望升到副厅长，主管全省的刑侦工作。

再过半个多月，过完年，高栋刚好四十，这个年纪如果能迈入省厅主要领导行列，前途不可限量。

可是意外来了。

白象县工商所全员被绑架，这种惊天大案高栋知道处理起来很有风险，处理好了当然能给仕途狠狠加一笔筹码，但一旦处理过程中出了问题，对前途影响也是致命的。为官之道，有功最好，不过大部分时候还是不求有功，但求无过。

这案子既然歹徒敢绑架一车人，显然是亡命之徒，从这种人手里解救人质，最后结果完全不可控。

他压根不想接手，但政治上的竞争对手硬是塞给了他。

中午前厅里召开紧急会议，讨论专案组由谁领导，没人想接手。谁都知道，这不是一般的绑架案，神不知鬼不觉，就把工商所全员集体绑架的案子，对手能没点本事？何况到现在，怎么绑架的，人和车在哪，绑匪在哪，这些信息什么都没有。最后期限也仅在明天。

万一，万一最后人质救不出，责任肯定专案组背。

但事态紧急，专案组的大旗必须有人来扛，于是有人就极力推荐高栋，说他是全省闻名的刑侦专家，他接手的命案迄今为止破案率百分之百，无人能及。他又曾在白象县破过大案，只有他对白象县熟。他去年还在当他们市的刑侦副局长，地方上人脉广。白象公安局局长马党培和他相识，副局长李卫平昔年是他的下属，更是他推荐上的位。另外，他本身就是副厅级干部，级别够大，刑侦总队本来就专管这类特大要案，他还是全省刑侦副总指导员，他不去谁去？

这些条件一综合，专案组组长除了他，别无他选。

高栋简直想把推荐他的人撞死的心都有，可经人这么一说，时间紧迫，领导都觉得高栋是不二人选，为了保证民主，与会者集体投票，结果全票通过由高栋负责成立专案组，需要什么要求尽管提，但必须马上出发开展工作。

一路上，高栋愁眉不展，既然扛了这口担子，就必须处理好，否则一旦出事，就是大事，相当麻烦。

别看媒体报的绑架案最后警方都成功解救了人质，实际上高栋很清楚，除了街头拿刀劫持的那种，其他绑架案最后人质死活的概率也就一半一半。

若是通常的绑架案人质没救出，也没什么大不了。可这起绑架七人，且绑架公职人员的极端恶性案件，人质一旦救不出，那问责可是一大片压来的。

现在手里连案件的基本卷宗都没有，白象县报上来的信息只有人车都失踪了，凶手打了个绑架电话，对绑架过程和人质再哪几无所知。

高栋想了想，掏出手机，赶紧给李卫平打了个电话：“卫平，是我，省里让我办这案子，你已经接到通知了吧，大概再过两个小时我到你们县。我问你，怎么冒出这种事！”

李卫平显得有些慌张：“我……谁也不知道会发生这种事，——”

“好了，不废话了，你们查到什么新线索了吗？”

“我们跟移动运营商查了手机信号，这些人手机在1月9日中午集体关机了。亲属是昨天来报的警，说是联系不上，我们以为出了交通事故，跟沿途地市询问过，得知没有出过特大事故，后面没再接着查，压根没想到会发生这么严重的事。我们还查了他们车子的GPS系统，也是在前天中午同样的时候，GPS信号消失，最后的消失地点是通往杭州方向的绍市服务区。现在知道的情况就是这些。”

高栋想了想，道：“绑匪的信息呢？”

“查了绑匪打来的号码，这号码是工商所所长的。手机拨出地就是我们县城附近，现在我安排人在全县周边到处找，看看能不能找到车辆，再想办法查人质当前的位置。早上绑匪手机打了那个电话后，马上就关机了。现在手机的定位已经准备好了，只要对方再开机，很快能锁定绑匪位置。”

高栋道：“好的，县城周边加派人手巡逻，路上仔细查，既然是整辆车失踪，目标很大，相信很快能有线索。对了，早上以后，绑匪还打来过电话吗？”

“再也没有。”

高栋眼珠转了下，道：“有可能下回绑匪再打来电话时，会用其他几个人的手机，把车上所有人的手机号码都做好位置监控。”

“已经做好了。”

高栋点点头，他对李卫平的能力还是挺放心的，该做的工作都在第一时间准备妥当了。

可是半个小时后，李卫平又打了高栋电话，颤声道：“老大……工商所的人……已经死了。”

“什么！”高栋惊得差点从车里站起来。

等李卫平把事情介绍完，高栋许久没有说话，隔半晌，才干巴巴地开口：“我先跟上级汇报，你们现场基础侦查工作先做起来，但尽可能保持原样，等我的人过来。”

挂下电话，高栋心脏剧烈跳动着，还没到白象县，还没和绑匪周旋，人质已经死了？

这算怎么回事？不是说最后期限是明天晚上吗？

随即，他转念一想，顿时惊醒，还好，好险，幸亏没到白象县，如果已经到了他们县，才报出来人质死了，这责任他得背一半了。

第四章

旁晚，冬季天黑得快，再过半个小时就要打开探照灯了。

现场到处都是警察，却显得非常安静，每个人都忙碌地做自己份内工作，即便有交流，也是低声耳语。

高栋的车队在这条山区老公路停下，他一下车，马党培、李卫平等县局的主要领导纷纷围了上来。

“全死光了？”高栋简单打过招呼，面无表情，快步朝前面警察最多的地方走去。

一旁李卫平紧跟着他汇报：“车上发现五具尸体，都被烧焦了，难以辨认，车子也被烧成了空壳。”

“五个？”高栋停下脚步，看了他一眼，“不是说车上共有七个？”

“总共去旅游的一共七个，车上只找到五具尸体。七个人是六男一女，车上的五具尸体都是男性。”

“哦，”高栋应了声，继续快步向前走，道，“就是说，还有一男一女没在车上。”

“是的。”

“法医的工作赶紧做起来，把发现的五具尸体交给家属辨认，——不不，尸体都烧毁了是不是？烧得面目全非了？这案子影响太坏，这样子的尸体给家属看了会引起集体情绪奔溃。暂时不要让家属看到尸体，不是不要，是绝对不能！让法医拿尸体的身体组织和家属

做DNA比对，一定要最快时间确认死的分别是哪五个人，还有两个没在车上的是谁。”

“我已经安排去办了。”

高栋点点头，李卫平曾跟了他多年，这些刑侦经验还是很老道的，随即又道：“对了，这些人是什么时候死的？”

“还不清楚，等法医这边回实验室后做出准确判断，按照经验看，死的时间应该一天以内。”

高栋道：“谁报的案？”

“几个大学生，今年放假早，他们刚放寒假，集体骑车去山里露营，经过这里时，看到山下摔着一辆车，发现的时候就是这样了，他们也不是第一时间看到案发经过。”

高栋奇怪问：“车子整辆翻下山，并且还烧起来了，这都没人第一时间看到吗？”

李卫平也显得很无奈摇摇头：“这条山区公路刚才您进来时应该看到了，入口拦着水泥墩。这条路是县里几十年前的老公路了，后来新路造好后，就没用，这条路进去的山里早就没人住，路也荒废了好多年，前面有多处塌方，路政部门几年前就把路封了，平时没人往这里经过。”

高栋点点头，他心里有了个初步判断。

无论换到其他任何一条路上，整辆车翻下公路，并且着火了，一定会第一时间被过往司机看到。而这条路荒废了好几年，入口也被水泥墩拦住了，不会有车辆，平时连行人也不会有，所以没人第一时间看到了车子出事。

可见，绑匪对白象县的交通路径相当熟悉。

高栋来到出事地点，向下张望，公路一侧下方二十多米处躺着一辆全身烧黑的商务车，旁边还有很多刑警四处搜集可能有用的线索。

公路一侧本有护栏，车子是不会掉下去的。但这段地方半边已经塌方了，所以车子就从塌方处一头栽倒下去，路边缘的泥土还有清晰的轮胎印。

高栋想了想，案子刚发生，现在一切都处于证据搜集阶段，没法对破案方向给出任何意见，问了旁边工作人员各项现场细节，又让他自己带来的法医组接手县局刑侦队的工作，在现场指挥了一个多小时后，先回了县局，向更高级领导详细汇报情况，同时，也打电话加派人手赶赴白象县。

第五章

“这就是工商所所长？”高栋坐在会议室里，手里捏着一张照片。

“对，他就是王红民。”一旁，马党培正在给高栋介绍基本案情，其实也不用介绍，马党培知道的信息，高栋都已经知道了。

李卫平此刻还在现场指挥，高栋和马党培先回了县局。

“看着挺年轻的。”

“不年轻了，大概四十出头。”

“哦，有四十多了？”高栋好奇地看着照片，里面这人长相白净，面容英俊，是个帅哥，看上去顶多才三十出头。

马党培道：“我没来宁县前，王红民就当所长了，听说三十岁不到就当上所长，干了十多年。”

“三十岁不到就当上所长？”高栋皱了下眉，不怀好意地低声问，“是不是靠他这张脸上位的？”

马党培苦笑一下，摇摇头，出了这么大的事，此刻他心急如焚，高栋这专案组组长却像没事人似的开玩笑扯淡。

其实高栋并不是在开玩笑，他需要掌握所有细节，无微不至，这是他的办案习惯。

马党培不理解，却也只能一本正经地回答：“不是，王红民算是县里最正宗的官二代了。听说他爸在他很小时候就死了，他叔叔对他很照顾，他叔叔是王振国。”

高栋顿时收敛了一下眉头，王振国他当然知道，九十年代是市委书记，关系极其硬，当时反腐败，市委班子连倒两届，系统内外都以为王振国会跌进去，谁知他毫发无损，还升官调到了直辖市大津市任常委，现在更是大津市的市长，政治局委员。

关于他背景的传言很多，有说他是得到某位九十年代大领导的保举；民间龌龊点的传言是他进国家党校读书时，同学是胡书记，他给胡书记打过洗脚水。这个传言当然不可信，不过高栋做官这么久，自然知道，总之，王振国背景很硬。

当地官员也都知道这点，王振国出生在白象县一个曾经很穷的乡，后来发迹后，这个乡就成了当地的重点开发区。一条左右六车道大马路直通乡里，不过那条当地的豪华公路在过了王振国老家的几百米后就戛然而止。

高栋摸了下额头，显然，王红民这位王振国的亲侄子出了事，给这案子多添了几分麻烦。

他故作镇定地笑了笑，道："难怪，白象是个大县，没背景没关系三十岁前当个单位一把手不太可能。对了，他不到三十岁就是所长了，王振国是他亲叔叔，这些年他至少得是个副县长吧，怎么还当着所长？"

马党培摇摇头，道："不太清楚，我来白象县才四年，跟王红民不是很熟，我只听说县里一直想让他当常委，他自己拒绝了，继续选择当小单位的头，只不过他这个工商所所长，说话比工商局局长还管用。"

高栋点点头，在本子上记下了几笔，又一张张拿着工商所其他人的照片仔细看过，跟马党培询问每个人的基本情况。

马党培也仅认识正副所长，平时关系浅尝辄止，至于工商所的其他人，他一个都不认识。

见高栋只问每个人的情况，却丝毫不过问具体案情，马党培心中窝火，忍了好久，终于憋不住了：“高局，出了这事，咱们下一步怎么破案？”

“破案？”高栋掏出香烟，递给马党培一支，自己也点上，慢声道，“等吧。”

“等？”

高栋笑了笑：“原本我是来处理绑架案的，但没想到，我们人还在半路，绑匪已经把人质杀了，所以我的任务暂时告一段落。我给省厅领导打了电话，下一步具体怎么安排，还得等上级的指示。”

马党培皱着眉，这话的意思很明显，高栋是要告诉他，人质被害跟高栋的团队没半点关系，他们还没到白象县就出事了，能怎么办?

他心里怨恨今天那帮骑车去露营的学生，早不去晚不去，偏偏今天去，如果明天再发现人质死了，高栋至少也会跟县局一起同舟共济，拉上高栋这位省厅的大员，上面问责下来多少能留余地。

可现在，高栋人马半点责任都不用担，全部落到县局头上。

高栋继续道：“绑架案变成恶性凶杀案，这次的案子太大，我是继续留白象县办案，或者省厅甚至部里下派其他的专案组，还没定，所以我只能等。不过马局，我知道现在你这边压力很大，急也没有用，该怎么处理，上头一时也定不下来，该怎么破案，也要先等现场的勘查结果出来。为今之计，就是等。”

马党培双眉深皱，摆着一张苦脸道：“高局，这么大案子冒出来，上面会怎么问责？您能不能帮忙想点办法？”

高栋道：“我记得电话录音里，那个绑匪要求工商所登报道歉，承认乱收费，撤销下面各种杂七杂八的商业协会，就是说，凶手杀害工商所一帮人的动机是因为工商所过去的乱收费，估计是某个工商户被逼急了吧。而凶手电话里的最后期限是明天，实际上他至少今天或

昨天就把人质杀死了。马局啊，你要让上面明白两个意思。一是白象县的治安一向都还是不错的，工商所的乱收费不归公安管，这才导致他们把凶手逼急了报复，公安没有办法预判犯罪。二是凶手根本不是绑架，是直接杀人，没有预留给公安应急的时间。所以，你们需要把责任往工商那边推，是他们日常工作积累的矛盾。把这两个重点明确了，上头问责自然也留有余地了。但接下来的关键，是破案，尽快抓住凶手，如果凶手抓不住，责任总是公安的吧。”

一席话，顿时让马党培醍醐灌顶，连声道：“多谢，多谢，我明白了，嗯，就这么办，接下来重点是破案了。”

高栋笑着点点头。

下午高栋刚接到报告说人质都死了，他确实吓出一身冷汗，但后来他反应过来，他们还没到白象县，人质就死了，关他屁事？他也就没什么好担心了。

至于接下去的破案，他还要等省厅的意见，不过他猜测最后还是会让他继续担任专案组组长，负责破案。

对此，他心里还是很乐观的，虽然目前各项工作还处于侦查阶段，但他已掌握的情况是工商所的别克商务车最后是在1月9日中午出现在绍市服务区，此后GPS断了。商务车上装的是内置的GPS定位系统，拆掉得费些功夫。至少，在绍市服务区时，车子已经出事了。可见凶手是在高速上动手的。

高速上那么多监控探头和高清相机，车辆的整个行驶过程都会一目了然，凶手无处可逃。

当然，也有可能是凶手预先拆了别克车的GPS系统，装到其他车上，再开上高速，伪装成别克车最后停在服务区，实际上别克车并没有上过高速。但除了高速以外，现在的地面道路也布满了很多监控，这么大一辆车的行动轨迹，要查出来一点都不困难。

并且从凶手的那个电话看，凶手的犯罪动机太明显了，八成是个工商户，被县城工商所的乱收费逼急了眼，这才怒发冲冠杀人。

这案子是惊天大案，看上去并不难破，如果成功破了案子，平复这场风波，那么升职当上副厅长也指日可待了。

高栋很乐观。

第六章

很快，省厅领导给高栋打来电话，转达了公安部和省厅紧急磋商后的决定。

这起案子命名为一零九特大凶杀案，由省公安厅挂牌成立专案组，借调部里刑侦专家若干，其他省级、地方市级多名专家协同作战，专案组骨干成员近二十名，整个专案组团队超过两百人，其他县市公安特警可随时根据需要调遣，任命高栋为专案组总指挥，全权负责侦办此案。务必尽早破案，抓获嫌疑人。

同时，考虑到这案子一旦传播出去，社会影响一定空前恶劣，当前必须严控案情通报，所有知情人员对外一律保密，还要做好家属的安抚维稳工作。

既是机会，也有风险，高栋心里想着。

如果案子如期告破，毫无疑问，高栋将成为全国公安系统通报表扬的英雄。如果案子破不了，那也将是未来很多年仕途不可逾越的绊脚石。

不过高栋心里还是很乐观，这次的机会远大过风险，绑架一车人的案子，沿路线索肯定一大堆，相信很快就能破案。

至于当前的维稳保密工作，所有知情人都会下发公安部门的保密通知。车子摔在那条废弃的老公路上，普通民众都不知道这件事，对外可称工商所一车人遭遇了车祸。唯独工商所这些人的家属，瞒不住，肯定会知道实情，嗯，还得让白象县当地政府做工作，全部评烈士，再补偿一部分钱就差不多了。

晚上十点，高栋手下合作多年的金牌法医老陈回到县局。

“怎么样？”高栋倒了杯水，递给陈法医，“现场处理如何？”

“李局带着县刑侦队和市局派来的人马还在搜现场。车里一共发现五具男性尸体。车上本有六男一女，还有一男一女究竟是死是活，目前还不知道。方圆一公里内大致找过了，暂时没有发现，搜查队正带着警犬，扩大搜索范围，晚上看不见，主要还是靠警犬。具体死亡时间，初步判断可能是昨天晚上，具体还要等实验结果。”

“死了五个，还有两个下落不明。凶手肯定会关注警方的动向。嗯……今天这么多警车一齐开向老公路，凶手一定已经知道案发了，并且到现在没再有打过第二个电话，剩下两个人活着的概率极小。嗯，营救剩下两个人恐怕没意义了，何况我们现在根本没办法知道对方在哪。”高栋来回走了几步，思索下，道，“尸体查过了吗？”

“我初步看了下，全部是颈椎被扭断致死，手法极其残忍，干净利落，不像一般人所为。我怀疑凶手曾当过兵，或者接触过专业培训。从现场痕迹上看，应该是凶手杀完人后，把车子挂上前进档，然后走出车子，等车子翻下路基后，凶手再走下路基，点火烧车。”

“等等——”，高栋打断他，“你说是凶手刻意地点火烧车，而不是车辆翻下路基后，油箱摔破，自己烧起来的？”

陈法医点头：“对，这点已经确认了。一开始我也以为车子摔下去后自燃的，但后来我们在上方的地面上找到了部分汽油，并且车内的残留物也留有汽油痕迹，表明凶手先曾对车辆内外泼洒了汽油，然后发动汽车，离开驾驶座，让车子朝基坑摔下去，此后凶手再走下路基，来到汽车旁，点燃汽油。汽车旁都是泥土山石，凶手当时留下的脚印至今保留完整。凶手穿四十一码的鞋，具体的身高体重模拟结果大概明天能出来。”

“其他还有什么发现？”

陈法医翻开了一下记录本，道：“车内的残留物中看到一个类似GPS定位装置烧剩的东西，我听李局介绍，车辆在1月9号中午GPS定位

装置就失去了联系，据此判断凶手确实是把GPS拆下来了。主要情况就是这些了，其他细节还需要回实验室里一一分析。”

听完，高栋转过身，点起一支烟，缓慢地吸了一口，又摇摇头，道：“老陈，你觉得这案子到目前为止的发现，什么地方有问题？”

“有问题？什么方面的问题？”陈法医不解。

“就是不合常理的地方。”

“不合常理？这案子的发生本来就不合常理，什么人会跟工商所结这么大的仇，要把整个工商所的人全杀了？杀了还不算，居然还打电话给公安局谎称绑票。就算有仇，就算是某个工商户记恨工商所搞了什么商业协会乱收钱，可他杀了人对他自己能有什么好处呢？我看，八成是个疯子，性格极端疯狂的人。”

高栋摇摇头，道：“你凭什么认为凶手是一个人？”

“这……”陈法医一下子愣住，道，“这种仇视社会的案子通常都是一个人犯的吧？打报警电话是一个人，现场也只搜到一个人的脚印。”

“没错，通常情况下这类案子是一个人，因为这种报复社会的恶性大案，抓到就是死刑，并且杀了工商所所有人对他个人没有任何好处，通常情况下无非是宣泄个人心中的不满。敢犯这种案子的，他必定连至亲的人也不会告诉。但是，如果是一个人，他怎么控制住一车人的？”

“这个……还得等更多的调查结果才能知道。”

“查查死者体内是否中毒。”

“嗯，今晚就送到实验室分析。”

高栋接着道："抛开凶手到底是几个人这问题，你觉得这案子还有什么不合理的地方？"

陈法医想了想，道："工商所连同司机在内，一共七个人，凶手既然杀了五个，另两个想必也不会放过，现在找不到另两个的尸体。"

高栋点点头："这也是一个疑点。"

陈法医又补充道："凶手电话里说了杀人的时间是明天，也就是1月12号。可我初步检查了死者，按经验判断他们大概昨天晚上就死了，也就是1月10号晚上，人质失去联系的第二天。凶手明明已经把人质都杀死了，还打这个电话，要求登报道歉，否则威胁杀死所有人。这个电话的目的是什么呢？"

高栋继续点头，接着说："还有一个疑点，按照你的初步尸检结果，凶手先把车上的人扭断脖子杀死，再让车摔下路基，甚至点燃车辆。他既然已经把人杀了，为什么还把车摔下路基？并且凶手还亲自走下过路基，留下了脚印，这种证据对他是个大威胁，何必如此？"

"我猜凶手犯下这惊天大案后，也没打算活了，知道早晚会被抓出来，也不怕留下更大的证据，说不定此刻凶手已经潜逃了。"

高栋摇摇头，道："关键不是这点，而是既然他已经把人杀死了，何必把车摔下山又点燃。这条路是他们县废弃多年的老公路，平时也不会有行人车辆经过，杀了人后，车子大可以停在原地。而摔下山，非但不能隐藏罪行，那段路你也看过了，如果路上有人经过，一定会注意到路基下摔了一辆车。而且凶手把车点燃了，整辆车烧着，一定火光很大，容易被远处的人家看见，这也是件很冒风险的事。当然，案发点附近没有人家，所以车子被烧也没人看见。不过，他何必多此一举烧车呢？"

陈法医无奈地摇摇头，表示同样不理解。

高栋嘘了口气，笑了笑，让他早点回去休息，明天要忙的事更多。

通过初步的案件了解，高栋已经发现了凶手不合常理的犯罪举动，甚至显然是“多此一举”，没有意义，非犯罪经过的“必要内容”。这家伙算是怎么回事?

他心里打上了个大问号。

一切还有待进一步的调查。

第七章

第二天是1月12日，原本今天晚上才是绑匪电话里通知的最后期限，谁知昨天就发现了尸体。

一早，陈法医告诉高栋，车上五名被害人的准确死亡时间是在1月10日晚上11点到12点之间，那时正是大晚上，并且事发点是荒废多年且用路障封闭的老公路，所以一个目击者也没有。

详细尸检已经做过，确认直接致死原因是颈椎被扭断，手法很专业。

另外体内经过毒化检测，判断至少被害时，死者体内并没有中毒。人质是1月9号中午失去联系的，而被害时间是在1月10号的晚上11点后，将近间隔36个小时，大部分常见毒物都会在24小时内代谢完成，也就是说，无法判断人质被绑架时，是否中毒。

通过凶手遗留的脚印判断，此人大概身高173，正负误差两公分，体重135斤，正负误差5斤。

这是成年男子很普遍的身高体重，对确认凶手身份显然是不够的。

综合各项目前已知的线索，高栋先把整件事的时间顺序排了一遍。

1月9日早上，工商所五男一女六名正式工连同一名男司机，共七人，乘坐工商所自有的一辆银灰色的经典款别克GL8商务车离开县城，驶上高速，前往杭州方向。

1月9日中午大约12点，车辆的GPS装置失去信号，最后显示地点在离杭州半个小时车程的绍市服务区内。手机运营商提供的线索显示，在车辆GPS信号中断的差不多时间，七个人的手机先后关机了。也就是说，1月9号中午12点，一车人遭遇了某种事情。GPS的行驶记录还显示，车辆是从白象县收费口直接上的高速，中间没有停留，一直开到了绍市服务区，此后无信号。

1月9日傍晚，工商所家属发现失去联系，晚上手机依旧拨不通，相互一问，才知道七个人手机都关了。

1月10日早上，工商所家属来报警，说失去联系，当天警方压根没想到出了大事，没有做出实质性的调查举措。

1月10日晚上11点到12点间，凶手在白象县老公路杀死五名被害人，烧毁车辆，同时另有一男一女不知所踪。至此，距车辆前一天中午出事，刚好过去一天半。

1月11日早上，凶手打了个报警电话，用电脑合成的机械声威胁政府登报道歉，否则扬言杀死人质。

1月11日中午后，几名大学生发现了出事的汽车。而到现在为止，凶手再也没和警方继续联系。

高栋长久地看着笔记本里的时间记录，心里泛起了几处疑点。

首先，凶手在工商所的人1月9日离开白象县几个小时后，就成功控制了整车人。人质却是在第二天的晚上才被杀死的，那么这中间空白的一天半时间里，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间隔这么久才杀人？

其次，凶手明明已经把人质杀死，为何还要在第二天早上打报警电话，威胁不按他的要求，会在1月12日把人质杀死？他以为这种让政府自打耳光的要求会得到同意？

目前唯一较明确的一点，就是凶手的犯罪动机。

凶手从头到尾都没提过钱，甚至昨天车子里抬出的尸体，钱包中的财物也基本完好，只不过被烧成了灰。这些烧成灰的现金初步清点就有两万多。显然，凶手不是为了钱。

普通的仇杀？没道理一车人都和他有仇，犯下这么惊天动地的案子。

排除钱和仇杀这两个动机，那么仅有的动机就是报复工商所的人了。

从他的那个电话，可以判断此人应该极端痛恨工商所的乱收费，所以不但要杀死工商所的所有人，还要求登报向社会道歉，让工商所颜面扫地。

这得多大的仇恨才敢犯下这种罪行呢？

这时，高栋手下的刑侦队长张一昂走进办公室，道：“老大，昨天发现车辆的几个大学生重新请到局里做详细笔录，这是笔录副本。”张一昂把几张纸放到桌子上。

高栋随便看了几眼，就放到一旁，问：“我听说这条山路已经废弃多年，因为中间有多处塌方，路口也被水泥墩拦了起来，凶手是移开一个水泥墩后，把车开进去的，平时根本没人往那儿走，怎么这几个学生这么巧，偏偏从那条路去山里面露营？进山就这一条路吗？”

“那倒不是，这条路封闭了，另有一条前几年造好的路进山。这几个学生说因为这条路没人走，所以他们特意挑了这条路，他们的露营有点野外生存体验的意思。我们调查了几人的身份，他们都是今年刚进大学的大一新生，原先是高中同学，彼此几个很要好。今年过年早，所以学校放假也早，他们最早的7号就放假了，最晚的9号放假，去露营的决定是9号晚上他们几个人聚会时临时确定下来的。”

“谁提议这条路线的？”

张一昂拿起笔录副本，目光搜寻一番后，指着其中一人的名字说："这人提议的，他们选择了多条路线，最后考虑到几个人都住县城，彼此碰头后从这条路最近。"

高栋看了这个人的信息，是上海一所大学的，9号才放假回来，不可能有作案时间，又粗略扫了一遍整个笔录，确定他们选择这条路线也仅是巧合。并且这几人学生身份已经查证，不存在犯罪可能。

他点点头，让张一昂先继续去查线索。

高栋看着这份笔录，现在已经弄清了，烧毁的车辆和尸体在凶手约定的日期前被提前发现纯属巧合。

这几个学生的出现，并且提前发现了尸体，是随机事件，是个意外，是凶手没预料到的情况。

假设，昨天这几个学生并未发现尸体，恐怕警方现在还在为能否成功解救人质烦恼呢。

凶手从昨天早上的那个报警电话后，到今天早上，再也没有联系警方，想必是看到这么多警车开向西南面的老公路了。

如果没有这几个学生提前发现尸体的意外，凶手接着会怎么做？

现在对凶手的一切依旧一无所知，甚至对方是几个人也不知道。——当然，除了动机非常明显。

一切等待监控了，昨天晚上高栋连夜派人去绍市服务区拿监控，现在正安排了三十多号人查看，相信很快会有结果。另外，今天也派人去查别克车上高速时领的通行证，根据通行证就能确定车子是几点几分从哪里下的高速了，到时再提取监控和照片。

第八章

中午，专案组就最新侦查结果召开讨论会。参加会议的除了县局的几个领导和刑侦队的骨干成员外，还有省市两级的刑侦专家，余下的都是高栋从省厅带来的嫡系精英人马。

高栋先是转达了公安部和公安厅的领导意见，说上级对这次案件极为震惊，要求专案组不惜一切代价及早破案。除了破案之外，当前最重要的自然是保密工作，对外宣称是车祸，其他安抚被害人亲属的相关工作由局长马党培出面，和县政府协商处理，省政府也会在今天派专员到县里指导工作。

专案组当前的唯一任务就是破案。

介绍完后，高栋按部就班地让各侦查小组介绍到目前为止掌握到的情况。

张一昂先说了昨天早上那个报警电话的事，经过最终确认，报警电话用的是工商所所长王红民的电话，对方是提前通过电脑合成了录音，拨通110电话后，播放了录音，自始至终没有开口。这也是为什么接线员问话时，对方不回答，直接继续他的录音。

凶手从头到尾仅打过这一个电话，现在查明电话是在县城城北一带打出的，目前手机已关机，警方已安排技术人员24小时监视，一旦重新开机将很快查出具体位置。但如果凶手不开机，那么电话的线索就此断了。

接着陈法医介绍物证勘查情况，车上五名死者全部是男性，致死原因是扭断颈椎，手法很专业，怀疑是退伍兵或接触过相关工作的人员为主。

死亡时间都在1月10日晚上11点到12点间，也就是说，工商所人员失踪的第二天晚上，凶手杀死了他们，第三天拨打了那个所谓的“绑架电话”。

死者身上衣物大部分被烧毁，没找到可供辨认的证件，所以五名男性死者的具体身份还要等DNA的进一步鉴定。失踪的一名男性和一位名叫朱梦羽的年轻女科员，目前依旧下落不明，李卫平带领的搜查队还在扩大搜索范围。

案发现场比较有价值的线索就是凶手当时走下路基，在烧毁的别克车周围留下了多处脚印。由于车烧得几乎只剩个黑色铁架子，所以凶手留在车内外的指纹、DNA这些东西无法提取了。

到现在仅有这么点线索，高栋微微有些恼怒地点点头，转而又问张一昂：“监控的事安排怎么样？”

“早上绍市服务区的几个监控录像已经带回局里，现在我们和市局的人正在联合查监控。监控显示，别克车是在1月9日12点不到进入绍市服务区的，暂时还没找到车子离开监控的情况。由于杭甬高速是省内的主干道，绍市服务区又是沿路最大的一个服务区，1月9日是星期天，车流量较平日大，所以这部分工作量很重，但我们共有三十多个人查监控，最迟明天也该有结果了。”

高栋抿嘴说了句尽快，又问李卫平：“县里通往这条山区老公路方向的沿路监控也在查吗？”

李卫平略显为难道：“县里有多条道路都通往老公路方向，靠近老公路处至少四五公里内没有设置监控，是片侦查盲区，不过这个距离外的最近监控正想办法搜集。另外包括加油站、酒店等单位门前的监控，我安排人实地去看，有需要的话也会一并调过来。”

“别克车上高速领的通行证呢？查清通行证，就能知道车子是什么时候从哪个口子下的高速，那样调沿路监控查就方便多了。”

车辆进入高速收费口时，会拿到一张通行证，收费站的电脑系统里，会记录这张通行牌的序号，但不会记录车牌号。所以没有牌照或者套牌的车辆，同样可以驶入高速，不会有任何人阻拦。

不过每辆车进入高速收费口时，拿到通行证的同时，收费口的监控会拍下该辆车。

现在通过别克车GPS行驶记录，很容易能知道车子大概是几点几分上的高速，只要警方调来高速入口的监控，查到别克车是几点几分几秒拿到的通行牌，再找出该通行牌的序列号，然后通过高速收费的电脑系统，查出别克车是几点几分几秒，从哪个高速出口下的高速，调取该出口的监控，就能找到别克车当时的画面。并且还能通过这条路径信息，调取沿路的监控，查出别克车当时谁在开。

“我们的人早上刚去路政部门，应该很快就有结果了。”

“好！”高栋对手下各方的效率还是很满意的，毕竟这是大案，谁也不敢马虎，他想了一下，看向所有人，“现在侦查工作刚开始，案件的很多细节还不清楚。首先凶手是几个人，我们不知道。其次凶手是否还会再打来电话，也不知道，但从昨天早上以后，凶手再也没打过电话，我想对方应该不会再打了，并且很有可能此刻已经开始潜逃，所以我们目前必须抓紧确定嫌疑人，才能早日把凶手抓获归案。对于案子的接下去侦破，大家有没有什么想法？”

下面坐着的一位市局的老刑警道：“这案子很蹊跷，按GPS显示，别克车一路开到绍市服务区，中间没有停留，也就是说，这期间车辆在运动状态中，凶手不可能有办法控制一车人。等到别克车进入绍市服务区后，在服务区内车辆GPS失去了信号，与此同时所有人手机先后都关机了。照此推断，凶手是在服务区动手的。但绍市服务区是个特别大的服务区，平时车辆就很多，星期天更多。凶手要绑架一车人，怎么可能在这么热闹的服务区，不闹出一点动静就把所有人制服了呢？”

另一名刑警猜测："会不会服务区内车辆GPS断了，所有人手机关了只是凶手设置的掩护，实际上凶手早就控制了一车人，之后带上所有人的手机，然后故意把别克车开到服务区，再断了GPS，关掉手机，造成凶手是在服务区绑架一车人的假象？"

张一昂马上否定了这个猜测："不可能，监控拍到的画面显示，别克车开入服务区时，车前正副驾驶座分别坐着司机林小峰和所长王红民，两人状态都很自然，绝不像被人控制的样子。GPS行驶记录显示，在此之前车辆没有在路上停留，绑架需要的时间不具备。车辆开进服务区后，仅过了不到十分钟，就发生了GPS断了和手机集体关机。这证明车辆是在开入服务区后，一车人才被控制的。"

刚才的刑警道："可这也解释不通，有什么办法能在短时间内控制一车人呢？除非用枪威胁，可这也不靠谱，一来这是服务区，周围人很多，掏枪风险太大。二来这是辆七座的别克商务车，不是大巴车。如果是大巴车，车上冲上来一人，拿枪说不定可以威慑住一车人，可这辆七座商务车，工商所刚好七个人坐满，就算突然来一人拉开车门，拿枪威胁，车内人坐的位置高，大可以踹出一脚关上车门。即便没有这样的随机应变，凶手也不会一直拿枪站在门口，他必须上车，可车内空间小，凶手上车，他必须低头缩身，此时，车内的几个大男人，只要有一个人按住他的手，凶手就被制服了。"

张一昂道："可能工商所的几个人胆子都小，谁也没敢这么做呢？"

那名刑警悻悻地撇撇嘴，冷哼一声。一般人胆子再小，这种性命攸关的时刻，也不会轻易就让对方制服了，总会随机应变一下。而且这随机应变并不是难做到的事，七座商务车已经坐满了，车内空间狭小，凶手想上车，任何成年男子按住他拿枪的手立马就能把他制服了。不过他也不是工商所的人，也无法肯定工商所的这些人遇到紧急情况也会这么做。说不定一时害怕犹豫，就让拿枪的歹徒上车了呢。

一人道："如果用迷药之类的下毒倒是可行，现在社会上迷药泛滥，我们之前收缴的迷药，药效只需要两三秒就能让一个人失去意

识。”

另一人马上反驳：“那是用迷药湿巾，得一个个下手，怎么可能直接控制七个人？除非是医用的手术麻醉气体，但要毒倒七个人，必须保证七个人都在车内，并且车门紧闭，突然冒出的高浓度麻醉气体。可要车门紧闭，凶手怎么实施释放气体呢？”

这时，李卫平道：“我认为凶手极有可能就是车上的某位成员，就像刚才说的，就算拿枪，要在服务区内控制一车人，也有极大难度，只要工商所的人采取任何一种方式反抗，只有两种结果，一是凶手被制服，二是惊动周围人，但事实上这两种情况都没有发生。外人用迷药接连迷倒七个人也不现实。如果是车上的某位或某几位成员作案，就方便多了，很容易能控制一车人。这不，我们在烧毁的别克车里只找到五具尸体，还有一男一女去哪了呢？周围也找了一圈，还没任何线索。说不定，他们就是凶手呢？”

其他不少人纷纷点头表示这个结果很有可能。

李卫平接着道：“凶手打电话时，他人的位置在县城。别克车翻在我们县的老公路，这条路就算县里的人，也很多都不知道，或者早忘了有这条路，显见，他对县里路况很了解。别克车开进服务区才过了几分钟，就出事了。如果是其他人刻意谋杀工商所的人，对方怎么知道别克车会开进绍市服务区？如果是路上跟踪，高速路上跟踪很有难度。而且服务区动手，极其需要胆量。加上外人怎么会知道这辆车上内置了GPS定位装置，特意拆除了？如果凶手是车上的成员，这几个问题都可以解释了。”

有人不解问：“可是凶手电话里透露的动机，他和工商所有仇，应该是工商所乱收费把他逼急了，车上的成员都是工商所的人，乱收费拿去的钱，他们都有好处分，怎么会恨工商所乱收费呢？”

李卫平轻叹一声，摇摇头：“这点恐怕还要等调查继续深入。”他转向高栋，“老大，你觉得呢？”

高栋面无表情，不置可否地说了句废话：“现在一切都只是我们的猜测。猜测，当然是有价值的，是破案的前提假设，一切就待下一步的侦查线索，用证据来证明哪些猜测是对的，哪些猜测是错的。”他看了眼所有人，道，“先这样吧，大家回去分头工作，现在，监控是重点，只有监控才能证实我们的猜测。”

散会后，李卫平留了下来，道：“老大，刚才我说凶手有可能是车上的某位成员，我还想起了一件事。”

“什么？”

“几个月前，应该是去年九月中旬，工商所这些人在一次聚餐中出了起命案，这案子我怀疑是他们工商所内部的人干的，但苦于找不到证据，最后只能草草结案。或许那个案子和这次的凶案有一定联系。”

第九章

“聚餐中出了命案？怎么回事？”高栋好奇问。

“我没记错的话，那天应该是9月17号，星期六晚上。他们工商所的人在县里的金港大酒店聚餐，参加的人有工商所的七个公务员，单位里的临时工和部分家属。一共开了六桌，开在一个酒席厅里，整个酒席厅一共能摆下十多桌，当晚这个酒席厅里只有他们工商所的六桌人。门口进去左侧坐着六名男公务员和所长王红民的司机林小峰，旁边一桌坐着这几个人的亲属和另外一名女公务员朱梦羽，因为他们男性一桌要抽烟喝酒，所以和女眷分开坐。再往右是四桌临时工和部分家属。”

高栋眼睛眯了下，脑中已画好了李卫平描述的画面，点点头，道：“你接着说。”

“聚餐开始没多久，有个喝醉的某工厂老板闯进他们的酒席厅，直接找到工商所的执法队长汪海全，对他破口大骂。事件缘由据我们后来调查，是这老板得罪过汪海全，汪海全多次刻意刁难他工厂，还查封了他老婆开的一家饭店。那老板当天刚好在金港大酒店吃饭，喝了不少酒，席间听说工商所的人今天也在酒店里聚餐，所以一怒之下就闯过来叫骂。汪海全据我们后来的调查了解，是个挺横的家伙，单位聚餐遇到对方闯进来指着他鼻子骂，当场发作，站起来就和开始推搡那老板。旁边的人马上起来劝架，老板的朋友听到出事了，也赶紧跑过来一起拉开。几分钟后，纷争平息，汪海全气呼呼地坐回椅子里，同桌的人都纷纷劝他消消气，所长王红民拿起自己面前没喝过的水杯，交给他，让他喝杯茶平复下。结果他喝完这杯水没几分钟，马上倒地抽搐，随后立即死亡。”

高栋眼神闪了一下，道：“中毒？”

李卫平点头："对，当天很巧，我们刑侦队前不久刚抓了伙金店抢劫团伙，市里给了三万奖金，我们那天晚上就在他们楼上吃饭。出事后我们不到五分钟就赶到现场，汪海全死亡后面若桃花，综合几个其他典型特征，法医判断是急性氰化物中毒，事后验尸也证明了汪海全是氰化钾急性中毒。我们当时判断出急性氰化物中毒后，怀疑这不是意外，而是谋杀。于是马上守住酒席厅的门，控制现场所有人，因为担心凶手丢弃罪证，所以就算有人要上厕所，也由刑警全程监视。此外，我们也立即封存现场所有物证，让法医马上勘查。询问了其他人，汪海全出事前碰过哪些东西，由于其他食物酒水都是其他人一起吃喝的，唯独最后王红民给他的那杯水，王红民此前并未喝过，汪海全是唯一一个喝的，法医怀疑那杯水有问题。事后的鉴定结果也是那杯水中有氰化钾。"

"杯子指纹查了吗？"

"验了，上面只有三个人的指纹，汪海全、王红民和服务员。据现场人的集体回忆确认，那杯水是他们入座后，服务员拿着水壶一杯杯倒的，其他人水杯中的水都确认过，没有问题，唯独王红民的那杯有氰化钾。"

高栋想了想，道："如此看来，通常情况下有几种可能，一是服务员下的毒，下毒对象是王红民，虽然表面是同个水壶倒的水，但稍微做点手脚就可以蒙混过关了。第二种是王红民下的毒，这杯水放在他面前，他可以趁前面打架混乱，下好毒，等打架平息后，再给汪海全喝。第三种是别人想毒杀王红民，却最后让汪海全喝了。当然，前面那个老板也有可能是同伙，故意过来制造混乱的。"

李卫平道："是啊，这三种情况我也想过，但需要找物证。整个酒席厅内外以及所有人员身上都搜过了，没找到残留的氰化钾。现场每个人都做了笔录，没人注意到谁下了毒。原本我们重点怀疑王红民，但一来没物证，二来他矢口否认他知道杯中有毒，尽管我们后来从其他人口中了解到，王红民和汪海全应该有某种矛盾，准确说，可能是王红民有把柄在汪海全手里，他是所长，但平时他都顺着汪海全，汪海全仿佛是工商所里说话最管用的人。王红民有杀人动机，但

通过初步问话，他完全否认和汪海全有矛盾。没有任何物证支撑，甚至王红民的指甲缝里都检查过，提取不到氰化钾。加上王红民的背景，我们没办法抓来强审。最后，这案子只能草草了结。”

高栋笑了笑，道：“听你把案子这么一说，我看，凶手用氰化钾杀人，虽然用量很少，但物证依旧摆在酒席厅里，只不过你们没找到。凶手呢，是当着所有人的面下毒杀人，几十双眼睛看着犯罪的全过程，在对现场其他人录口供中，我想可能有某些细节你们没注意到。要不然，这案子没道理会办成死案的。”

李卫平解释道：“我们是第一时间赶到现场，酒席厅内外甚至地毯下一寸寸都找过了，没找到物证，相关人员当晚就做了详尽的笔录，但依旧没有线索。不是我们调查不严密，是这凶手太狡猾。”

高栋不屑地摇摇头：“好吧，反正都是过去的案子了，没破就没破吧。你说这案子和这次的案子有关系？”

李卫平点头道：“是的，工商所本来有七名正式员工，上回被毒杀了一个。这回剩余的人都遭了难。上一回的毒杀案中，我们事后调查，汪海全的死没给任何人带来实质性的利益。这次的案子也是一样，凶手犯下这么大的案，其实也不会给谁带来利益。毒杀案中，凶手有可能的第一目标是王红民，结果却意外杀死了汪海全。似乎毒杀案和这次的案子，凶手的动机都是为了报复工商所的人。另外，毒杀案中，我们调查极其严谨，却找不到现场的证据，显示凶手相当狡猾。这次的案子凶手更有能力控制一车人，手段难以捉摸。所以我怀疑，会不会是同个凶手做的？”

高栋想了想，道：“在我看来，两起案子还是有本质区别的，毒杀案中，凶手自始至终没有暴露，也没有宣明他的犯罪动机。而这次的车毁案中，凶手打了个报警电话，挑战警方，同时表明他的犯罪动机。如果毒杀案中凶手的动机也是仇视工商所，那么下毒杀人这种神不知鬼不觉的办法，虽然很安全，但根本无法宣泄凶手心中的不满。这两起案子唯一的共同点就是死的都是工商所的人，而且时间隔得近了些。其他的所谓共同点，大部分还是主观判断，不够客观。好吧，

这案子就先谈到这儿，不要让主观想法影响接下来的判断。你先回去继续工作，我这边最重要的是等监控结果。”

第十章

开完会没多久，李卫平找到高栋，脸上写满吃惊："老大，高速通行证调查过了，别克车领的这张通行证没下过高速。"

这是第一个让高栋诧异的消息。

"没下高速……怎么可能？"

李卫平道："电脑系统里显示该车的通行证没出过收费口。"

"车子还在高速上？不可能！"高栋连连摇头，"没下高速怎么可能最后出现在老公路那里！车子要下高速，必须到收费口交卡付费，又不可能飞出去。"

"这个……我也想不明白。"李卫平低下头。

高栋来回踱步几下，道："对，没下高速也是可能的，冲卡直接闯过去了。帮我把市局的马队叫过来，我要他马上派人联系省高速公司，让他们查1月9号和10号两天有没有车冲卡了。"

李卫平刚要走，高栋又叫住，道："等等，如果不是冲卡呢？"

李卫平不解问："不是冲卡的话，怎么可能卡没下高速，车子出了高速呢？"

高栋询问道："如果有辆车来到高速收费口，发现通行证丢了，这种情况他们收费口会怎么处理？总不可能不让车下高速，顶多罚点钱吧？"

"具体的规定我不清楚，还要再问问。"

“嗯，这种情况也要考虑到，我让马队问清楚具体规定，再查查有没有车前几天说通行证丢了，交罚款下的高速。”

下午三点，监控机房内一片忙碌，几十名警察各自坐在电脑前，查看自己所负责的某一时段内的监控。每个人都全神贯注，盯紧着每一辆进入画面的车辆，丝毫不敢懈怠。

查监控的活儿枯燥而乏味，但却是现代刑侦工作中最重要的手段。

这几年的城市建设，天罗地网的监控布满了大街小巷，当然，大部分地方的监控都有盲区，但鲜有歹徒能避开所有监控。只要其中任意一个监控拍到了歹徒，公安通过其他的线索堆积，很快能明确目标。

高端犯罪中，歹徒也许事先会经过多次踩点，掌握了途径道路上的大部分监控位置，可你想不到，最后让你落入法网的，也许只是某个便利店门口装的防盗探头。

高速路上的监控更是让人无处遁形。高速相比城区的路面监控，探头密度更大，没有盲区，而且画面要清楚得多。

交警每隔一段距离都会在高速路面上安装高清照相机，抓拍违章车辆。同时，还有为数众多的用来实时监控高速车流量的探头。

在路面犯罪时，如果你事先踩点掌握了监控的确切位置，可以通过走盲区、绕行等方法躲避，而高速上就行不通了。因为高速监控没有盲区，你不可能半路下得了高速。

高栋站在门口，一声不响地看着里面忙碌的身影，他心里很急，希望早点把关键的监控画面找出来，可是他也知道，急也没用，查监控的工作不像看电影，可以快进。不过有一点他心里很清楚，出事的别克车一定会被沿路的多个监控拍摄下来，能否从画面中找出关键线索，明确凶手身份是重中之重。

这时，正在里面负责指导工作的张一昂看到他，连忙走出来，道：“老大，还没结果。”

高栋点点头，他知道如果有结果，张一昂早来向他报告了，他摸摸下巴，道：“查到多久了？”

张一昂微微皱着眉，道：“说来也奇怪，绍市服务区内的两个监控我们一起在查，别克车是1月9号中午进入服务区监控的，但查到当天晚上了，还没看到车子驶离出监控，难道别克车是第二天才离开服务区的？”

高栋一听，顿时脸色变了，冷声问：“你们真查清楚了？别克车1月9号当天没离开过服务区？”

张一昂低下头，不敢直视，低声道：“每时段的画面都分别交给两个人看两遍，这些人部分是我们自己人，还有些是市区调派下来的刑侦老手，按道理应该不会漏过嫌疑车辆，只是到现在还没发现别克车出了服务区。”

高栋吐口气，思索片刻道：“你跟我去旁边会议室里说。”

两人进到小会议室，高栋连忙问：“绍市服务区的两个监控位置分别在哪里，有没有监控盲区？”

张一昂肯定地摇摇头：“没有。我们查的两个监控分别在服务区的入口和出口。服务区是内是客货分离的，车辆进入服务区后，客车往右开，货车朝左开，客车道和货车道的中间用绿化带和铁护栏隔离，并且有保安管理，只有人能从中间走过，车辆无法从客车区驶入货车区。1月9号中午别克车驶入了客车区，但两个监控查到晚上，始终没看到别克车开出来。”

高栋接口道：“就是说，别克车一直停在服务区里？”

“对，目前查到的结果是这样。”

高栋眯眼寻思了一下，摇头道：“不应该，别克车中午就出事了，不应该1月9号全天都停在服务区里不出来，对方应该越早离开越安全。”

“是啊，我也觉得奇怪。”

“你们是以哪些依据判断每辆出去的车是不是工商所的这辆别克车？该不会只看牌照吧，牌照要套一个新的上去太容易了。”

张一昂详细解释：“通常的案子是看牌照，但这种大案谁都不敢马虎。我们首先是盯着视频中出现的别克GL8这款型号的车。其次是车身颜色。当出现同是银灰的别克GL8时，为了保证万无一失，每辆离开监控的银灰别克，我们都记下车牌，再调取该车此前进入监控的画面，核对一下。如果这辆车此前进过监控，那么显然是其他人的别克车了。如果这个车牌的银灰别克此前没有进过监控，那么就表明是工商所那辆伪装的，套了号牌。”

高栋点点头，这套调查方法很科学。刚刚他还担心按通常的办法只看车牌呢，凶手换了车牌，难怪会查不出。现在听了张一昂的详细讲解，当同色的同款车辆驶离监控时，只要查这辆车此前是否进过监控，进过监控，说明是无关车辆。

可是这么严谨、万无一失的调查，怎么可能没查到别克车离开监控呢？难道别克车在服务区过夜，1月10号才走的？这不太可能吧？

高栋想了想，又问：“绍市服务区当天的车流量共有多少？”

“我问过服务区管理人员，说通常周末每天进入服务区的车流量大概在一万五到两万辆。”

高栋显得有些意外：“怎么会这么多？”

张一昂解释道：“杭甬高速本来就是省内最重要的高速，流量很大，杭甬这一段上，共两个服务区，除了绍市的这个外，余姚服务区

从去年开始就在装修，处于封闭状态，所以路过车辆通常会到绍市服务区休息。恰逢周末，流量就更大了。”

高栋点点头，来回踱步一圈，抬头道：“服务区里就这两个监控吗？”

“服务区内的几家商店内外也都有监控，但基本拍不到停车的地方。我们调的出入口两个监控，一定可以确保拍进别克车了。因为服务区里没有其他通道能离开，别克车进入服务区后，要出去，必然会被其中一个监控拍下来。”

高栋还是摇摇头：“不应该，不太可能，别克车如果1月9号没出服务区的话，那就是1月10号才出去的，1月10号晚上就把人杀了，而1月9号车上的这些人是活着的，控制一车的活人，在这么热闹的服务区里过一夜，不太可能。会不会晚上的光线不好，你们查监控的人没看清楚？”

张一昂还是确信地回答：“高速晚上虽然没灯，接下来查监控的工作可能有困难。但现在我们查的是服务区的监控，服务区里面晚上亮着路灯，光线很好，从实际的监控画面来看，过往车辆的基本特征都很明显。”

高栋嘘了口气，握起拳头摇摆一下，道：“再查，查仔细，我觉得车子不太可能1月10号才离开服务区。总之，你们加班加点查仔细，1月9号和10号的监控都详细查，尽快找出车辆离开监控的确切时间。”

张一昂走后，高栋觉得有些心神不宁，查监控这个环节显然出了些状况，他觉得别克车不太可能在服务区停留一夜，应该是查监控的人员疏忽了，毕竟面对一个大服务区，当天的车流量在一万五到两万间，平均下来每小时有近千辆车进入监控，每过三四秒，就有一辆车进入，疏忽也是在所难免的。

服务区是全封闭的结构，入口和出口分别都有监控，除非别克车长了翅膀，否则不可能避开监控驶离服务区。

对，一定是下面的人没查清楚。

高速通行证没下过高速，是个疑点，现在，服务区监控的调查似乎也是个隐患了。

高栋隐隐有种不安。

第十一章

“怎么样，有其他发现吗？”李卫平双手插腰，脸上写满了焦急，把旁边几个搜查队员都招呼过来。

一名侦查员手里牵着一条大狼狗，擦了下额头的汗心，愤懑地摇头：“一直在找，周围没发现任何线索。”

李卫平看了其他人，答案都写在脸上。

他皱着眉，分析道：“车上还有两个人找不到，只有两种可能，要么这两人是凶手或其中之一是凶手，要么这两人被凶手抓走了。”

他身旁的刑侦队长道：“是凶手不太可能，犯下这么大案子铁定跑不了，他们工商所的人放着好日子不过，哪会去做这种事。可要说被抓走，凶手杀了车上的五个，抓走另外两个算什么道理？凶手也没继续给我们打电话做更多的威胁呀。”

另一名队员道：“有可能也已经遇害了。”

刑侦队长道：“如果也遇害了，何必不直接杀在车上，还把人带走了？”

“或者失踪的一男一女，男的是凶手，把女的抓走强暴了。”

所有人都叹气加摇头，各种可能性都有，瞎猜也没用。

李卫平思索了一会儿，问：“这附近有人住吗？”

一名县局的侦查员摇头：“没有，几十年前更里面的山上有几个村子，没几户人，老早都搬出来了，我们附近山上找了，一户人家都没看到。”

李卫平咬咬牙，问："现在搜索过的范围有多大？"

搜查组长回答："大概方圆一公里内都找过了。"

李卫平不满道："怎么才方圆一公里，这进度太慢了吧！这是公安部点名的案子！"

搜查组长无奈解释："昨天刚出的案子，我们县自己的搜查人员只有四五十号，早上市局的两队人刚赶下来一起找，昨天高总队特意跟我们交代过，案子太敏感，只安排刑警搜山，不动员其他人，我们总共就这么点——"

李卫平生气打断道："好了好了，人手不够是客观条件，要今天再没找到其他线索，我找高总队安排市局的刑警明天再来几组。现在咱们人手不够，地毯式搜索来不及，重点分析下可能的情况。"

众人听着他的安排，他接着问："这条路再过去一直能通吗？"

"不行，再过去塌方更严重，路上大块石头很多，车辆通行困难。再过去两公里的地方，路塌方了一半，另有几块大石头堵住，车子完全过不去。"

李卫平点点头，道："好，我们假设失踪的两个人都不是凶手，现在可能情况要么是已经遇害，要么还被控制在凶手手里。还被继续控制着的可能性不高，凶手这次绑架不是为了钱，已经杀死五个了，没理由继续抓着两个活人。很可能，很可能另外两个也遇害了。凶手会选择在这条废弃的山区公路动手，表明对方对县里的地理情况很熟。咱们先把这段公路的范围全部摸查清楚，如果还是找不到其他线索，再想另外办法。咱们就以前面公路无法通行的地方为界，从那头开始往外搜查。"

一名队员道："李局，如果凶手上山了怎么办？这段公路还有多条通向山上的小路，如果跑上山，范围就太大了。"

李卫平想了想，道："通到山上的小路都是泥路吧？"

“对。”

“那好办，这里长久没人来过，泥路上不会留脚印，如果发现不是我们自己人的足迹，再按足迹搜查。大家按我说的，从里往外搜，不管有没有，尽管出一个结果。”

第十二章

高栋晚饭都没来得及吃就赶到了现场，已经有不少警察在周围，法医组正在检查尸体，旁边已提前打开了照明灯，因为再过半个小时天就完全黑了。

许多人脸上都写着愤怒，因为这是第六名死者，凶手一口气杀了这么多人，极端残忍。不过大多数人并不惊讶，因为车里杀了五个，失踪两个，失踪的两个十有八九也是遇害了，他们并不抱多大的生还希望。

这次死者的位置还是在这条公路，与出事的车辆距离不到两公里，就在车辆能通过的尽头处，那里路基坍塌了大半，剩下的一半被旁边山上风化掉落的大石头堵住了。搜查队员在李卫平重新安排工作后，从里往外搜查，就在那里路基坍塌的下方发现了一具女尸。

高栋闷闷不乐地站在一旁，跟马党培、李卫平一起商量着案情。这次虽然又发现了一具尸体，但问题倒不是很严重。高栋在给上级的报告里，早就打了预防针，说失踪的两人十有八九也是被害了，生还可能性微乎其微，他们正派人附近搜索，看看还能否发现更多线索。

马党培脸色很难看，虽说他心里也早有预期，可多添一条人命也就是多给他添了一分压力。李卫平毕竟是干刑侦出身，心理素质好得多，此刻只是紧闭着嘴唇，默不作声，脸上也是一脸沉郁。

“看来肯定被性侵了。”一名市局的老刑警叹息道。

高栋点点头，表示认同。

五人直接被杀害在车里，失踪了一男一女，女的叫朱梦羽，高栋看过她的简历，才二十七岁，照片上长得很不错，两寸照就长得很不

错了，真人一定更好看。这女的没有被杀在车中，而是失踪了，如果不为了性侵害，单独抓出来也没必要。

不过还有个男的呢？这男的为什么也失踪了？

当然，有可能这男的是凶手，不过现在也只是猜测，几个人的身份还没确认，一切都要等进一步的调查结果。

半个小时后，陈法医从路基下方走上来，后面法医组的其他成员用塑料布包裹着尸体小心地运到路面。

高栋连忙走上去，掀开塑料布，仔细地盯着死者脸，又拿出朱梦羽的照片比对。死者脸部除了粘着泥土，没有任何损伤，可以百分百确定死的就是朱梦羽。

高栋面无表情地转过头，问陈法医："什么情况？"

"尸体完好，面部特征清晰，可以确定就是朱梦羽。按经验初步看，死亡时间可能也是前天晚上，和车上的五个人被害时间接近。死者同样是被人直接扭断脖子的，手脚关节处有明显的捆绑痕迹，与车上的人一样。只不过尸体手、胸口多处被砸烂了，是旁边一块石头砸的，似乎凶手跟朱梦羽有很大仇恨。旁边也同样留下了凶手脚印，判断应该是凶手杀死她后，把她运下路基，拿起旁边一块石头砸了泄愤，再埋在此处。埋的地方较浅，按搜查队员的说法，发现时看到一只手露在泥土外。周围没找到挖土的工具和其他直接物证。另外，死者身边带着一个女式包，我们还要回去再做指纹和物证相关的鉴定工作。"

高栋嗯了声，点点头，随后凑到陈法医耳边，低声嘱咐："重点查阴道中能否发现精液残留。"

陈法医摇头道："我初步检查一遍，死者没有被性侵啊。"

"没有被性侵？"高栋脸上露出了几分意外，皱眉沉吟片刻，再一次问，"你确认没被性侵吗？"

“我做了几十年法医这都能看不来吗？”陈法医似乎微微不满，抗议高栋对他能力的怀疑，继续道：“死者衣衫完整，我也检查过下体，肯定没有被性侵。不过如果某些变态点的凶手采用体外猥亵的方式满足自己的欲望，就没办法鉴别了。我们会在周边查找仔细的。如果体外射精，地上总能找到残留精液。”

高栋愣了一下，这个结果让他心中多了几分想法，他握着拳头，轻轻捶了几下嘴巴，看着周围的人都在等他的指示，便道：“今天就先到这儿，这里余下的工作交由法医组处理。其他搜查队员轮班再查找周围，说不定还能有其他发现。”

随后他转身走到马党培、李卫平身旁，嘱托他们现在多确认了一名被害人，当前安抚死者家属及相关的保密工作仍是重中之重。这次专案组体系庞大，不排除人多口杂传出风声，市局和省厅来的人倒没太大关系，主要是白象县当地警察，一定要监督到位，口风收紧。

大致处理一番，高栋连忙上车回县局，现在张一昂这块查监控的工作是最核心的重点。

第十三章

晚上八点，高栋回到县局，简单吃了盒快餐，就去找张一昂要结果。

站在门口看到里面的几十个刑警依旧在忙碌着，他招手把张一昂叫出来，见他低着头，显然还没结果，心里顿生不满，微怒道：“还没查到？”

“嗯……”张一昂的表情不置可否。

高栋冷声质问：“就两个探头，就算从1月9号中午算到1月10号晚上12点，合起来也就七十个小时的监控时长，我给你安排几十号人，从早上弄到现在，还没查出来！你他妈当电视看也看到吐了吧？”

张一昂不敢对视，低头小声解释道：“不……不是，监控每个时段至少有四个人看过，不过……不过不知道怎么搞的，再没见过那辆车出来了。”

“不可能！”高栋毫不犹豫地否定，“监控查不到别克车出来，难道它自己飞回白象县的！”

“可是……可是……”张一昂正准备分辩，想着在领导面前承认失职比争辩要好，只能道，“我已经把人员重新分成六个小组，再从头查一遍监控。”

高栋鼓起嘴，默不作声地踱步几下，转过头道：“我感觉有点不对。”

“什么不对？”张一昂不解。

高栋掏了两支烟，一支给张一昂，一支自己点上，深吸了口，道："以往大范围查监控的工作做了很多了，这类工作经验很足，似乎从没遇到过这种情况。过去有些案子的监控光线条件差，最后还是找出来，抓到嫌疑人了。这次光线条件非常好，每段监控分别交给四个人看过，不太可能还会看漏吧？"

张一昂也点头："这次我也觉得奇怪，按道理早该查出来了。"

高栋点了下烟灰，低声道："这种绑架一车人的案子我从警至今也没遇见过。对了，下午查了别克车的高速通行证，通行证显示没下过高速。现在监控里也查不到别克车出来，有没有可能是别克车开上了一辆货车，直接运出去了？这样连通行证没下高速也能解释了。"

张一昂否定这个猜想："服务区是客货分离，监控中看到别克车开进客车区域了，客、货两个区域之间有绿化带和铁栏杆隔开，并且有保安一直在引导车辆，不会允许大货车开进客车区的。"

"先别下定论，人为管理容易有纰漏。要把别克商务车装进货车里，中小型货车当然不行，你要查监控，看是否有大型集装箱货车或者半挂车开进别克车所在的客车区。"

张一昂点点头："好的，我马上重新安排一下工作。"

"嗯，"高栋想了想，又道："你确定服务区没有另外的后门直接通到高速外的？"

"我们问过了服务区负责人关于服务区的整体情况，从对方的介绍来看是个全封闭区域。"

高栋思索了一下，道："好吧，暂时就先这样，你们再辛苦一下，明天上午一定要有个结果。"

张一昂应了声，又问："老大，你们刚才新发现的那具尸体可有什么线索吗？"

高栋摇摇头：“具体情况老陈还在查。不过这案子到现在，越来越感觉有点不对劲了。”

“怎么？”

“刚刚发现的被害人是工商所里的唯一一名女性朱梦羽，死的地方离车子直线距离不到两公里，初步判断死亡时间，也是1月10号晚上遇害的。按道理，凶手既然要杀她，直接杀死在车上就行了，拉出车外杀人，通常是为了性侵犯，但老陈说了，死者生前没有遭遇过性侵。所以这里面有个矛盾点。不过这些都是次要的，关键还是在你这边。只要监控有结果，凶手马上浮出水面。”

第十四章

高栋刚回到办公室，李卫平就找上门，神色匆匆。

“什么事？”高栋略感疲惫地问了句。

李卫平皱眉道：“工商所一帮家属找上门了，现在马局拉他们去会议室安抚，通知了县里的主要领导赶紧过来，等下一起给家属做思想工作。不过家属说要见你。”

“见我？”高栋冷哼一声，“见我干嘛？不见！”

李卫平为难道：“他们闹得挺凶的。”

高栋不满道：“不是说了让你们暂时先告诉这些家属是车祸吗？具体怎么安抚，你们县里商量着办呀。”

李卫平露出一张苦脸：“本来通知他们是车祸，他们虽然不信，但我们说一切正在调查，很快会出结果，他们也只好等着。今天朱梦羽尸体挖出来了，结果这些家属知道了，完全不信是车祸的说法了，还打听到省厅派了你这位领导来督办，知道你是刑侦总队的，车祸的说法藏不住了，他们都知道了是特大命案，就一起闹到县局要讨说法。”

“讨什么说法？人又不是我杀的，也不是我们已经知道了谁是凶手故意不抓，讨个屁！”每个领导都最烦别人讨说法这种事，高栋自然不例外，冷声问，“我一早就说了案情要保密，给我查，谁透露给家属的？”

李卫平道：“都是县城里的人，这事我们保密再严，迟早也会被他们知道。而且车祸出在这条封闭的老公路，他们也不信。”

高栋无奈皱着眉，道："你和马局商量一下，再找你们县领导说明了，这案子影响太坏，无论如何要压下去，决不能让家属闹开来。你们县的维稳工作，我不方便参与，我也没权力替你们拿主意。有问题直接请示市政府，或者省政府。好吧，就这样吧，原则是把事情压住，补偿是一方面，另外也不能表现太软，具体怎么拿捏，你们地方上应该有经验，好吧，就这样了。"

"可是……"李卫平看着高栋一副敷衍的样子，深知他半点都不想过问这事，但高栋要求把事情压住，实际上显然不止是高栋一个人的要求，所有上级领导都希望把这事压住，具体怎么压的工作，领导们都不会有兴趣参与的，只能由他们县的地方政府想办法了。想了想，只好道，"好吧，我找马局和县领导再去商量。对了，刚刚王家人打电话来，说想让你回个电话。"

"王家？哪个王家？"

"对方说自己是大津市市委办公室的秘书，说他领导想了解一下案情。"

高栋疲倦点点头："王红民叔叔王振国的电话，嗯，好吧，你把电话给我，等下我会回的。"

高栋感觉满腹无奈，谁让王红民有个直辖市市长的叔叔呢。高栋官做到这个级别，虽然普通人看他很风光，可他心里清楚，越到这级别，越是谁都得罪不起。大津市和他们省虽然没关系，但大津市是直辖市，王振国是政治局委员，放个屁都能把普通人弹出十万八千里，这背景绝非高栋能比。他的手下叫高栋回电话，高栋不敢不回。

可怎么说案情呢？

说他们还没查到具体线索？

旁人问起，高栋大可以一句案件处于保密侦查中打发了，可对王振国他没法这么说。

这种事麻烦极了，相当麻烦，比查案还要麻烦。

高栋陷入了苦恼。

第十五章

夜已深，高栋依旧留在办公室里，一个小时前和王振国的秘书通了电话，简单介绍了下案情，说现在死者身份还没全部确认，侦查工作仅开展了一天，各种线索都处于搜集过程中，这案子从公安部到省厅都很重视，派了大量刑侦骨干，成立了几百人的专案组团队，他们一定会尽全力尽快查个水落石出。

对方表示王振国市长知道这件事后非常震惊和气愤，王红民是王振国的亲侄子，王红民小时候父亲就过世了，王市长一直把他看成半个儿子，而且听说去年一次工商所聚餐中，王红民差点被人毒害，那起案子也没破，怀疑是同个嫌疑人上回没得手，这回再次铤而走险，希望公安系统的同志能尽快查明真相，还家属一个公道。

高栋满口应承着挂下电话，脑海中思考着案子的全过程。

凶手自昨天早上的电话后，再也没联系过警方，相信以后也不会联系警方了。

而破案的最关键线索是查明车子在服务区到底出了什么事，以及是谁干的。高速上有很多监控，而且都是高清探头，只要被拍进去，凶手断然无处遁形。可张一昂那伙人居然说只查到车子进服务区的画面，再也没发现车子离开服务区。

服务区是个封闭区域，前后两个监控牢牢守住了通道，又不是直升飞机，怎么可能车子不经过监控就失踪了呢？

他想不明白。

回忆起刚才和王振国秘书的电话，对方说上回有人要毒杀王红民的案子，自然是李卫平说的那次最后死了工商所的执法队长汪海全

了。

两起案子间隔才几个月，不算久。听李卫平大致讲了那次案子，看起来凶手本意是要毒杀王红民，结果王红民把水杯给了汪海全，成了替死鬼。

那次案子没破，是否凶手第一次毒杀王红民失败，过了几个月重新策划这起案子呢？

但杀王红民一个人，最后闹到杀了全工商所的人，也太夸张了吧。

高栋燃着烟，静静地坐在椅子里。对这起案子，现在的他还是相对乐观的，毕竟凶手这次犯罪过程搞得太大了，警方可以从多个渠道进行侦查，任何一块如果有实质进展，就能立即准确锁定凶手。

希望不会像上回白象县的那个案子搞得这么累。

那是四年前，高栋还是市公安局的处长，负责处理白象县一起特大连环杀人案，案子虽然最后圆满收场，但那一回的经历对所有当事的警察来说，一定是刻骨铭心的，险些所有人的仕途都被那场案子毁了，好在最后的“好运降临”。

想到这儿，高栋不由想起他在白象县的一位老同学，那家伙虽然可恶，但高栋心中对他还是很佩服的，他现在在美国一定过得很好。可惜他不是警察，如果他做自己的助手，相信再大的案子，高栋都敢接了。

这时，马党培和李卫平推门而入，两个人脸上都写满了疲惫。

高栋看着他们俩，点点头，掏出烟分给他们，道：“怎么样，处理完了？”

李卫平叹口气：“暂时先稳住了，今天书记、县长，几个常委，检方和法院的一把手，还有县工商局的领导全来了，一起给这帮家属

做思想工作。”

“结果怎么样？”

“我们跟他们反复说，现在还是警方的侦破阶段，具体情况不能透露。他们一定要我们说清楚，到底是车祸还是命案。”

高栋厌恶地挑了下眉毛，道：“你们怎么回复？”

李卫平道：“我们说还要继续调查才能得出准确结论。可是他们不认同，说我们在敷衍他们，结果争执了很久，没办法，我只能跟他们说，是命案，还在查。”

高栋顿时站起身，怒道：“你怎么能告诉他们是命案！传到社会上，再传到媒体上，怎么办！”

李卫平吓得退缩几步，一句话都不敢说。

马党培见况，连忙替李卫平说话：“高局，这事也不能怪卫平，刚才的情况是我们不把问题说清楚，他们留局里不走了，而且要求见到死者遗体。如果他们见了遗体，有点经验的一眼就能看出朱梦羽是被人杀死的，出车祸的说法也就不通了，他们更要闹了。”

高栋咬咬牙，坐回椅子里，耐心想了想，马党培说得也对，这件事就算社会层面瞒得住，死者家属这边也瞒不住。况且这次不是只死一个人，如果只死一个人，那么总有办法稳定家属情绪，做好保密工作。现在死了一群人，这些家属聚在一起怎么压得下去？而且这些家属中一定不乏公职人员，强行打压是行不通的。

高栋无奈道：“你们有让他们见到遗体吗？”

马党培摇头，道：“没有，我们说死者遗体可能从中查出被害信息，为了早日破案，还家属一个真相，暂时由公安负责处理，等处理完毕后，再将遗体火化归还。主要还是考虑到几个人死状太难看，家属看到后，情绪更要失控了。”

高栋点点头，遗体绝对不能让家属看，试想不管是谁，看到自己亲人被烧成这样，哪还能站得住，非闹出大动静不可。接着又问：“对了，家属没见过遗体，那法医这边的DNA比对工作他们还配合吗？”

李卫平道：“早上县里刑警就带法医组的去找所有家属调取DNA样本做对比了。”

高栋嗯了声，道：“那之后呢，家属有什么要求吗？”

李卫平道：“两个方面，一方面是破案抓住凶手，另一方面是政府的补偿。”

“破案自然是要破，不用他们说，我们也要破。补偿反正是你们县政府的事，一个漫天要价，一个就地还价，慢慢拖，总能解决的。”

“他们还问我们多久能破案。”

高栋冷哼一声：“多久能破案谁知道啊，我们当然也想越快越好。”

李卫平道：“我们跟家属协商了多遍，他们态度强烈，我们只好说过年前给他们一个较明确答复。”

高栋皱眉不满道：“过年前？现在线索还没影，怎么能给他们时间期限？如果明天有线索，明天就能破案，如果没有呢？自然是要接着查，就算查到了，还有抓捕阶段。现在离过年才半个多月，你凭什么保证半个多月里一定会抓到凶手？”

李卫平只好道：“权且给他们一个期限，让他们暂时先稳定下来，配合警方的工作。至于以后的补偿问题，县领导已经承诺，等案件查清楚后，再坐下来协商。但目前家属必须配合警方工作，严格对外保密，如果造成任何不良的社会影响，将来的协商就没了。同时，

特别叮嘱了部分家属中的公职人员，让他们做好劝解工作，不要给政府出难题。”

高栋点点头，道：“他们同意了？”

李卫平道：“是的，暂时同意配合政府的工作。”

高栋想了想，道：“今天都有哪几个人的家属来的？”

马党培回答道：“工商所包括司机在内的七个人的家属都来了。”

“王红民家来的是谁？”

“他老婆，他家就来了他老婆一个。他老婆从头到尾话不多，表示还是愿意配合政府工作。我想出事后王家是不担心后续的赔偿工作的，县领导没人敢得罪王家。”

高栋叹口气，道：“好吧，今天事情太多了，你们也肯定累了，咱们都先各自回去休息，等明天的后续侦查线索吧。”

李卫平道：“老大，张队那边的监控结果还没出来吗？监控结果一出来，整个过程相信都可以还原了。”

高栋抿抿嘴，不情愿道：“他们工作可能出了点问题。”

李卫平不解问：“什么？”

高栋道：“他们居然没发现别克车出服务区。”

李卫平严肃道：“这怎么可能？”

对刑侦工作相对接触不多的马党培替他们解释：“也别急，服务区那边车子多，这才一天工夫，没找到也在情理中嘛。”

高栋没说什么，不置可否地笑了笑：“或许吧，看明天的结果了。”

第十六章

第二天临近中午，张一昂神色古怪地走进高栋办公室，犹豫着艰难地说出：“老大，监控反复查了，还是没找到。”

高栋缓缓站起身，似乎很难接受这个结果，紧皱双眉盯着面前的空气，隔了良久，问：“有没有查过，会不会车子装进其他货车里了？”

张一昂摇摇头：“考虑了这个可能，所以监控也查了货车信息，除了几辆小货车开进了客车区外，没有大货车往那边开，小货车还没别克车大，装不进去。我本怀疑可能有大货车提前开进了客车区，可是查来查去，也没找到客车区有大货车开出来。这事太古怪了。”

高栋思考了一下，再次郑重问：“你能百分百确定，监控里没看到这辆别克车开出来？”

“嗯……不同的人看了不下十遍的监控，也没看到这辆车。”

高栋愤懑地想了好久，转身拿起电话，拨给陈法医，让他马上过来。

几分钟后，陈法医来到办公室，高栋立即问：“法医组查得怎么样了？”

陈法医看着手中的打印纸，道：“死者身份早上刚比对出来，车上的五个人分别是所长王红民，副所长姚江，三个科员徐涛、周国贸、方剑。外加昨天发现的女科员朱梦羽。”

高栋拿过打印纸，匆匆翻了一下。第一张写着，王红民，血型O，DNA吻合度99%；第二张写着，姚江，……依次是个人的结果，DNA吻合

度都99%左右。看来没有错。

他把名单再看了一遍，凝神问：“没发现的只剩下了那个司机林……林什么？”

陈法医道：“林小峰。”

高栋点点头，又问：“朱梦羽身上查出什么了吗？”

“死者致死原因也是被直接扭断脖子，手法残忍干脆。除此外只有手和胸口上的外伤，是被现场一块石头至少砸的，手指、手臂、肋骨多处骨折，几乎被砸烂。没发现被性侵迹象。尸体身旁遗落的女式包里，找到钱包、化妆品等物件，从具体细节看，包内有明显被翻动痕迹，现金还在钱包里没动过，只是没找到手机，包内外没发现除死者外的其他人指纹。”

“包被翻动过？”高栋寻思一下，道，“车上的五个人除了王红民的手机被拿走打电话外，其他人的手机都在吗？”

“全在，虽然被烧毁了，但还是能辨认出来，都放在各自的裤袋或皮包里。”

高栋点点头：“车上的钱财没动过，朱梦羽的钱财也没动过，可朱梦羽的包被翻过，少了手机，难道手机里会有什么信息？”他立刻转向张一昂，“去查查，朱梦羽最近的通话记录情况，另外，其他六个人的手机通话都要查。”

“好，我马上去办。”

高栋手一伸，道：“这件事你交给其他人办就行了，现在有件更重要的事要你跑一趟。”

“什么？”

“你带几个人，亲自跑趟绍市服务区，带上录像机，绕服务区走一圈，详详细细把服务区全景图拍下来。另外，你找服务区负责人，让他把1月9号和10号上班的员工包括保安都问一遍，一问是否注意到可疑情况，尤其是可疑车辆和行人。二问有没有人注意到一辆银灰别克那天在服务区里的停留情况。三问当夜值班人员，是否注意到服务区那天晚上停了什么车，尤其是别克车是否在那过夜了。”

张一昂立刻应承：“好的，我马上过去。”

高栋再三叮嘱：“记着这两件事，一查工商所七个人的手机通话记录，二跑一趟服务区，快去办吧。”

第十七章

张一昂带着三个侦查员，以最快速度驱车赶到绍市服务区。

今天虽不是周末，服务区里依然车流量很大。绍市靠近杭州，又是轻工业重要城市，车辆往来一直都很密集。加上杭甬这段高速上，余姚服务区从去年开始整修，至今仍处于关闭状态，往来车辆只能选择了绍市服务区停留。

张一昂按高栋吩咐，带人先沿服务区走了一圈，包括各个角落全部用摄像机拍进去，结果更让他们失望，经过这次仔细实地考察，更证明了绍市服务区完全是个封闭区域，外围只有围墙，连后门都没设。

客车区和货车区中间，有绿化带和临时架着的铁护栏阻隔，车子通不过。前后两个出入口的监控，更是把进出的每一辆车都一览无余地拍进去了，没留下半点死角。

高速路段的规划建造，都是经过多层次、方方面面的设计论证，探头是寻找不法车辆的重要工具，服务区的建造中显然也考虑过这点。

现在问题更明显地摆在面前了，服务区是个完全的封闭区域，前后两个监控把所有进出车辆都拍进去了，那么怎么可能只看到这辆银灰色别克商务车进了服务区，不见它出来呢？

张一昂想到另一种可能，难道出事的这辆别克车，并不是工商所的那辆？掉包了？

这是有可能的，工商所的别克车进入服务区后，另有一辆别克车开进服务区，凶手控制了车上的人，再转移到另一辆别克车上。最

后，驾驶另一辆别克车开出了服务区，而工商所的车子，一直停在服务区内，直到1月10号晚上过后才离开，他们的监控是只查到1月10号晚上。这就是为什么他们查遍监控，没看到车子出来的原因了。

张一昂初一想，对这个结论满怀信心，认为这是目前能解释的最好理由了。

不过他转念一想，如果凶手搞这么一套，那这招玩得太大了，不但成本很大——需要再搞一辆同型号的别克商务车，动静也很大——在服务区内光天化日之下转移一车人，而且似乎并不会对他的犯罪提高多少安全系数。因为这就意味着工商所的别克车至少在服务区内停留了两个晚上过夜，服务区虽然车流量很大，但晚上过夜的车主要还是货车为主，小客车在服务区过夜是极少的，很容易引起管理人员的注意。

好吧，不管怎么样，先找服务区管理人员了解下吧。

张一昂一行四人来到服务区的办公室，找到管理主任，亮明了省刑侦总队的身份，简单说明来意后，主任按他们吩咐，马上叫来了1月9号和10号两天当班的保安和一些管理人员。

张一昂先问了客车区管理的保安：“1月9号中午，你有没有注意到一辆银灰色的别克商务车？”他同时拿出了那张商务车的照片，车身、车牌都拍得清清楚楚。

保安拿着照片端详了一会儿，皱眉道：“9号？那是上星期的事了，都隔了好几天了，嗯……每天车子这么多，没注意到啊。”

“一点印象都没有？”

保安努力地想了好久，最终还是摇摇头：“没印象，这辆车怎么了？”

张一昂当然不会跟他解释这么多，又去问当晚值班的人员：“9号晚上停在客车区的车辆里，有没有这辆别克车？”

“好像……，我也没太注意……”这家伙的说话也是语焉不详，无法给出准确结论。

张一昂皱眉道：“晚上过夜的车子不多的吧？怎么会没注意？”

那人无辜道：“我们值班也……不太需要来回查看的，这个……而且都好几天前的事了，如果有什么异常，我们会注意，可是印象中没有出现过异常情况啊。”

“那有见过这几个人吗？”张一昂拿出七个人的各自照片。

几个保安和管理员端详一阵，还是摇头：“记不得了。”

张一昂很无奈，这几个人的话没有半点参考价值，不过这很正常，调查中得到的大部分信息都是毫无价值的，尤其是对于“潜在目击者”的走访，如果当时没发生异常的事，大部分人不会记住太多有效线索。

这可不像是某些推理小说，许多推理小说中，侦探询问一些人员时，那些人对几天前，更夸张的是几个月前被害人或者嫌疑人的一举一动都能绘声绘色地描述出来，完全还原当时的情况。好像书里的那些人时刻都预感着谋杀案会发生在自己身旁，对生活中的小事事无巨细地全记在脑子里，为以后的侦探调查服务，准确地说，是为“伪推理小说”的作者服务。

现实中的记忆力可没这么好，绝大部分人对今天早上街上遇过哪些人，他们什么穿着打扮，做什么动作，压根没有任何印象，更不用说是对几天前的人和事了。

即便是保安来说，保安只是他们的工作，他们可不会预知自己身旁即将发生大事，时刻敏锐地观察周围的一举一动。每天车流量这么大，只要这辆车没出现过特别异常的情况，事后没人会对这车留下印象。

张一昂又问了许多是否有异常情况等问题，回答上来的信息无非是服务区内发生打架事件等等诸如此类的小事。

最后，管理人员告诉他，除了停车场可以停车外，服务区出口处的加油站也能停车。

张一昂只能带人来到加油站，找到他们经理，问了9号和10号那天有没有车子长时间停在加油站，甚至在加油站过夜，经理找来了这两天的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明确回复没有，说过夜的车辆都会停在服务区那边，不会停在他们加油站。

又排除了加油站的可能，张一昂无奈，只能跟加油站也要了监控，回去调查一下别克车是否来到加油站加过油。

离开加油站，他目光看到不远处服务区背面的汽车修理店。一般服务区的汽车修理店由于价格比外面的高，生意都不会太好，只有车子出了紧急情况，比如高速上发现轮胎漏气了，或者出了小事故，才会就近来服务区修理。修理店当然也能停车，这是最后的可能了。张一昂虽然对此更不抱大希望，不过还是按照谨慎原则，来调查一番。

经过和工作人员沟通，工作人员翻看记录单加回忆，说1月9号傍晚过后来过一辆同型号的别克商务车。

张一昂顿时很兴奋，但稍后工作人员告诉他，那辆来修理的别克商务车是蓝色的，和照片中这辆银灰色的截然不同，那辆车是因为车主借了别人的车来开，傻乎乎地加了柴油，导致车子发动困难。车主询问了要多久能修好，修理店说要把整个油箱清理过，要半天，修理工下班了，得明天修，车主等不及就先走了。后来车主在1月11号中午才回来开走的。

车子颜色不一样，案发后才离开了服务区，时间也不对，那么铁定不可能是工商所的别克车了。

张一昂再次放弃了希望，拿过旁边的侦查员写了几页的满满记录，今天虽然调查工作做了很多，也很详细，可是到头来却是无用

功，只更加清楚地证明了一点，服务区是个封闭区域，两个监控探头没有死角。那么监控怎么可能没拍到别克车离开呢？张一昂现在头痛地觉得回去怎么跟高栋交差是个大问题。

第十八章

下午，市局的马队找到高栋，道："高总队，高速收费公司我们已经联系过了，他们查过系统记录，最近时间均未发生车辆丢失通行证的情况，车辆丢失通行证本来就是很少见的。我们问了他们具体规定，车辆通行证丢失通常情况下，如果是本省的车辆，按照省内最远距离收费，如果是外省的车辆，按外省到这里的距离收费，如果车主提出异议，再另外处理，查清具体上高速地点，除了高速通行费外，额外需要交纳两百元罚款。看来别克车肯定用了其他办法下高速。"

还有什么办法呢？

高栋站在原地，眉头紧锁。

车子进了服务区后，突然间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监控查不到，甚至通行证都显示没下高速，可最后偏偏出现在白象县的老公路上。

他叹口气，表示再分析分析，让马队先出去继续工作，顺便把李卫平叫来。

几分钟后，李卫平走进办公室。

高栋抿了抿嘴，开口道："刚刚马队跟我说，最近这些天高速均未发生车辆通行证丢失的情况。"

"嗯，刚刚马队也跟我说了。"

高栋看了他一眼，道："你怎么看？"

李卫平道："马队问的是省内情况，我想会不会车子一直开到外省，谎称通行证丢失？"

高栋眯了下眼睛，脑中浮现出临近省市的地图，点点头：“也好，你再跟马队说声，福建、江西、安徽、江苏、上海这几个地方的高速公司去也问问，确保万一，再远的省份不太可能了，来回时间来不及。”

他顿了顿，又道：“现在能否完全确认，烧毁的别克车是不是就是工商所的那辆？”

李卫平不解道：“不是工商所的那辆还能是哪辆？”

“关于通行证没下过高速这个结果，我想了一下。既然别克车的通行证没出过高速收费口，只有三种可能。第一种可能，出事的那辆车，不是工商所的别克车，真正工商所的那辆车，还在高速上。第二种，别克车在高速上装上其他货车，运出了高速。第三种，别克车在高速上时，被高速外的吊车直接吊出去了。但不管哪种可能，这案子恐怕是起团伙作案，抓捕需要颇费工夫了。”

李卫平摇头道：“这种不会产生任何金钱利益，纯属报复机关单位的案子，我觉得不可能会是团伙作案，案子缺乏团伙作案必然具备的共同利益因素。”

高栋应了声，道：“理论上是这样，实际过程中会出现什么情况都说不定，这是初步猜测，还要等进一步的结果，希望张一昂他们去服务区调查会有收获吧。对了，烧毁的别克车现在在哪？”

“在仓库里，当证物保管起来了。”

“嗯，还是要先确认下到底是不是工商所的车。问问工商所的其他人，看看哪些人坐过这辆商务车，问清楚车有什么特征，和烧毁的别克车比对下。”

“别克车都烧成这样了，比对有点困难吧？”

“我知道，也许车身以前哪里磕碰过，当然，现在车从路基上摔下去，很多地方都变形了，但过去磕碰的地方应该还在，详细了解一

下。还有啊，像车上的发动机铭牌之类的识别信息，可能没完全烧毁，留点残骸，仔细看看能不能比对。这些对案情有好处。”

“好的，我马上去安排。”

高栋接着道：“张一昂是不是把调查工商所七人近期通话记录的工作交给你们县局了？”

“是的，我手下已经从移动运营商那儿调取出来了。”李卫平拿出放在笔记本后的一叠文件，道，“这七人最近一个月的通话、短信记录已经逐条打印出来了，我下面的人还在和运营商仔细核对每条记录分别是和什么人之间进行的。这是七人手机记录的打印单。”

高栋拿过一看，就放到一旁，因为上面只是满页的电话号码，这号码是谁的也不知道，看不出什么结果，需要等下面的侦查员把所有的号码换成姓名和身份信息才有看的价值。点点头，道：“详细的记录什么时候能搞定？”

“我想最早明天，最迟后天。”

“那就定在明天，明天下班前必须整理好，交给张一昂，他会再进行数据分析的。”

“好的，我会催促的。”

“对了，案发地现场的搜查情况怎么样了？”

李卫平皱着眉道：“自从发现朱梦羽尸体后，到现在还没进一步发现。”

高栋想了想，道：“那几十个搜查队员也挺辛苦的，如果还是找不到，可以让他们先歇一歇。”

李卫平忙道：“可只找到了六具尸体，还有个人是死是活都没发现。”

高栋眼睛微微一眯，冷声道：“还少一个工商所的司机林小峰，如果他就是凶手呢？正如你说过的，如果凶手不是车上人，恐怕控制一车人很不容易吧？我今天中午听你的人说林小峰曾当过兵？”

李卫平道：“是的，我正准备跟你说，他十年前当过兵，具体兵种有待查证，而且我调了工商所这些人的体检记录，林小峰的身高、体重和留在案发现场的脚印鉴定结果符合。不过光凭这些还不能下结论，毕竟法医鉴定出的身高体重很常见，当过兵的人也有很多。”

高栋缓缓点头：“不错，杀人手法很专业，一般人没扭断脖子的本事，当过兵……嗯……”

李卫平继续道：“现在证据链太单薄，我这边还是想继续搜查现场，说不定还能找到线索。毕竟现场区域较大，我们工作还没完全做仔细。”

高栋道：“好吧，搜查工作你再落实吧。对了，更重要的事，你安排几个高素质、高水平的侦查员，三班倒，日夜监视林小峰一家的情况。他家还有什么人？”

“昨晚过来的是他老婆和父母，听说他还有个三四岁的儿子。”

高栋道：“好，摸清楚他家人员的具体构成情况，千万要小心，不要打草惊蛇。如果他是凶手，我想家里可能会有异常举动发生。”

李卫平为难道：“我们县跟踪意识好的老刑警很少，我想还是需要你这边调人。”

高栋点点头，马上答应下来：“人手不是问题，我给你三个人，你那边出一个人，毕竟你的人对县里情况熟悉。就算最后查出林小峰是清白的，我们只不过是浪费三四个刑警的工作力，总之现在专案组不缺人，只缺时间，要想一切办法破案。”

李卫平连声道：“好，我这就去办。”

第十九章

李卫平走后，办公室里再次剩下高栋孤零零一人，他有些寂寥地坐在椅子里，思考着这两天接触的信息。

似乎情况越来越不对劲了。

案子的侦破工作感觉正在朝不好的方向发展。

本来这案子的调查该分两步走，一是走访，查问哪些人和工商所可能有仇，搜寻可能的嫌疑对象，但这是早些年的常规工作方法，工作量太大，不是短时间可以完成的，理论上说被工商所乱收费的都有仇；二是查监控，也是这几年刑侦工作的主要方法，更是最快捷的办法，因为这次案件全程都是在监控眼皮底下发生的，所以自然是先做这步工作。

可是现在查监控遇到了麻烦。

原本以为凶手敢在高速路上绑架一车人，最后竟然开回白象县，杀人烧车，整个过程经过的距离长，闹出的动静大，间隔的时间久，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这案子，这绝对是一起会留下大量明确指向性证据的案子，甚至理论上都该有大量目击者，案子非常好破才对。

怎么……怎么现在警方一个个努力的方向，走下去都发现被凶手堵住了？

时间久、动静大、距离长的一起特大犯罪过程，凶手是靠什么做到掩人耳目的？

从张一昂告诉高栋监控中查不到别克车离开开始，高栋隐隐感觉这回的凶手，是个很棘手的对手。又加上别克车的通行证没下过高

速，高栋更有理由确信这次的对手恐怕设计了一手极其庞大复杂的计划了。

怎么办？路越走越窄了。

当然，现在还有多个方向可以侦查，像人际走访这些都没深入展开呢，但哪条路才是最有效率的突破口呢？

先等张一昂回来再说吧。

晚上，张一昂回到县局，艰难地开口：“老大，服务区内的区域地形完整查过了，嗯……，不存在其他出口，对于汽车来说，完全是个密闭的环境，前后两个监控也不留死角。其次查1月9号别克车是否在服务区过夜，服务区管理人员没留意，也没注意到有异常情况。我们后来去了服务区的加油站，加油站工作人员肯定地说没有别克车停着过夜。此后又去了服务区的汽车修理店，店里说1月9号晚上来过一辆蓝色别克，但那辆车最后是1月11号也就是案发后才开走的，也排除了可能。”

张一昂正等着高栋训斥怎么可能什么都没查到，谁知高栋却并不意外地点点头，吐口气，道：“车辆的高速通行证也没下高速，真是古怪啊！”

张一昂猜测道：“会不会出事的那辆别克车，压根不是工商所原来的那辆车！”

高栋道：“我本也有这方面考虑，但如果出事的车不是工商所的别克车，那么进入服务区的这辆车又是什么车呢？这辆车怎么会进去后就直接消失了？”

张一昂也回答不出。

现在问题关键不在于出事的车到底是不是工商所的车。摆在面前最直接的疑问就是进服务区的这辆别克车怎么就消失了？

这实在太诡异了，从来没发生过这种情况。

高栋叹口气，又道："我办的案子中，骗过监控的也见了几次，但像这种情况，整辆车进入封闭区域，结果从监控眼皮底下消失的，还从没遇过，想象不出，嗯……想象不出怎么做到的。太诡异了，这就像……呵呵，这就像这压根不是人做的案子，而是……呵呵，而是上帝在出手，收拾工商所一帮人。"

张一昂忍气闭着嘴，低着头，没有想法，似乎颇感绝望。

高栋看着他的样子，笑了笑，挺直一下身躯，摆动手臂舒展开来，鼓励道："也别丧气，这案子不简单，我们开始把对手小看了，以为这么大的案子，破绽和证据一定很多，现在证明显然低估歹徒能力了。但现在我们能做的事还有很多，我需要好好思考接下来的布线，明天再开专项会重新布置工作，你们也累了几天了，今天早点回宾馆休息吧。"

张一昂走后不久，李卫平来说了最新的调查结果，结果显示，出事的那辆车，就是工商所的车！连车辆被掉包的嫌疑也排除了。

根据调查，工商所的多名合同工记得，两个月前，别克商务车停在单位门口时，被一个来办事的人倒车不小心撞了，赔了两百块。撞得很轻，对方车辆的车尾保险杠撞到别克车的右前车门上，车门下部有一处轻微的凹陷。

县局仓库里的这辆别克车，虽然已经面目全非，但右侧没怎么变形，同样位置果然有一处轻微的凹陷。

另外发动机上残留的钢印也找车管所核对过了，确认无误。

发动机和车身都是这辆别克车的，那么出事的自然也是工商所的别克车无疑了。

进入服务区的别克车，车上坐着王红民等人，这些人自然不可能不认识自家的车，这辆车自然也是工商所的别克车。

好了，现在问题很明确，从头到尾就是这一辆车，不存在出事的车辆不是工商所的别克车这种可能。

猜想全部否定。

只剩一个老问题，车子怎么消失了？车子最后是怎么下的高速？

高栋再次陷入了沉思。

一辆别克商务车，在进入服务区这个封闭区域后，从监控眼皮底下消失了，很明显，这是一起不可能犯罪，这不符合逻辑。

逻辑，高栋突然想起了他那位在白象县的过去朋友。

他是高栋的高中同学兼大学校友。

高栋大学读的是浙大心理系，分数线较低，这位同学，读的是浙大的高分专业数学系，并且本科期间就多次在国际刊物上发表关于数理逻辑的论文，他在他们专业号称“逻辑王子”。后来拿到美国全额奖学金，在美国转攻心理系，获得心理学博士。

他是个极其冷静、思维缜密的人，与一般读心理学的人不一样，他似乎不太认可大部分心理学的所谓“结论”，而是习惯用数学思想来进行心理分析。也许正因为他打心底不认可心理学的很多结论，他在美国获得心理学博士后，并没从事专业相关的工作，而是进了投行，从事投资研究。

他并没有专业系统地学过犯罪心理学，可他从数理逻辑角度批驳犯罪心理学的一些常见观点的几篇论文却传到国内，得到警察院校教授的认可，高栋也是对这位老同学打心底佩服。

此后那位老同学曾给高栋带来了一堆麻烦，高栋一度对他恨得咬牙切齿，不过一切雨过天晴后，高栋无奈地接受了“数学是一切学科的基础”，因为那位老同学用“实践”证明了逻辑分析的可怕。

那位老同学叫徐策。

一晃已四年没有联系了，高栋也是四年后再次来到白象县办案。

他思绪颇多，回忆在心头逐一绽放。

他抬手看了眼手表，此时已经夜深，美国刚刚早上，那位朋友应该起床了吧，也许还在家里。

给他打个电话？

高栋为自己突然冒出的想法也颇感惊疑不定，聊什么呢？聊这起古怪、不合逻辑的案子吗？

他犹豫再三，最后，还是掏出了公文包里的通讯录，找到那个电话，抱着试试看的态度，拨了出去。

第二十章

“hello？”电话那头传来一个中年男子的美语。

高栋停顿了一下，努力回忆徐策的声音，他不敢肯定，他也早忘了英语，只能谨慎用中文问了句：“是徐策吗？”

电话那头沉默了几秒，回复道：“您是哪位？”

“是我，高栋。”

对方再次沉默了几秒，谨慎问：“有什么事吗？”

“有空吗，想找你聊一下。”

对方又陷入沉默，最后道：“有空，你说吧。”

高栋想打破这尴尬的对话氛围，故意笑出声，道：“不介意的话，我们通过网络电话聊？”

那头还是沉默几秒，回复道：“可以。”

徐策把网络电话的账号报给高栋，高栋很快打开笔记本电脑，又走到门口，关上门，把门上了锁，随后回到电脑前，拨通了网络电话。

“找我有什么事？”徐策的声音毫无情绪，却又似乎充满防备的意思。

高栋故作轻松地笑了笑：“老同学，四年没联系了，现在在做什么呢？”

“嗯……你有什么事？”

“你很赶时间吗？”

对方依然是毫无情绪的声音回答：“不，我有时间，不过我想国内已经很晚了，你作为领导，应该很忙。”

高栋笑了笑，道：“其实我并不没有像别人看起来这么忙。”他顿了一下，道，“老同学，一切早就翻过去了，四年前的那个案子，凶手几个月后就在监狱突发心肌梗死了。”

“我知道。”

“你知道这件事？”高栋有些意外，随即笑了下，道，“当然，你肯定会关注，你知道这消息也是应该的。”

对方突然换了个话题：“为什么用网络电话？”

“嗯……”高栋想了下，只能随口想了个理由，“国际长途太贵了。”

对方哈哈笑了起来，这是今天他的第一次带情绪的声音：“高局长的理由编得太次了。”

理由顷刻间就被对方识破，高栋脸红了一下，还是不示弱道：“除此外还会是什么原因？”

“我想不出，总之，不可能因为你想省电话费，你一个大领导如果都这么省，国家早比美国还富了。而且你打再久的长途，中国的电信公司也不敢乱收费，否则你大可以按经济诈骗罪抓人了。”

高栋忍不住笑出声：“什么都瞒不了你，跟你可以说实话，其实，我是防着电话被监听。窃听电话实在太方便了，随便在线路中间装个东西就行，虽然我是管公安的，也管不了万一有心人对我感兴趣呢？”

“你办公室的电话都有可能被窃听吗？”

“办公室里我有两部电话，一部是公线，一部是后来装的私线，不过我重要通话会用一个知道人不多的非本人手机号。”

“看来都一样，国外也常用两条线防止重要信息窃听。你这么懂得保护自己，难怪官位步步高升。”

高栋笑了笑：“你还关注我？”

徐策笑道：“现在你已经是省刑侦总队的总队长了，在这个年纪，到这个级别的很少，当然别人级别更高的也有，不过大部分靠家庭背景或者格外的贵人照顾，而你，主要还是靠了能力。”

高栋道：“你一个常年在国外的人，我很奇怪你为什么对国内的事这么了解，尤其是各种的人情世故，人际关系的微妙处理。”

“其实，国外的信息比国内更通畅，除此外，人的诉求，这是不分国界，不分体制的。”

高栋哈哈一笑，道：“和你打交道真是如履薄冰，因为每句话都会被你转化为信息进行分析。对了，你现在在美国做什么？”

“在一家大学教课，同时偶尔给一家投资公司做研究。”

“你难道还缺钱吗，做两份工作？”

徐策笑道：“工作有时候并不是单纯为了金钱，大学教课是我兴趣。”

“教什么呢？心理？”

“不，回归我本科的老本行，数理逻辑。”

“有没有兴趣回国内大学教书？”

徐策果断回答：“不考虑。”

“为什么？四年前的案子早就翻过去了。”

徐策似是不想提及这件事，转换话题道：“说吧，你深夜找我，总不会就是为了闲叙家常吧？”

高栋犹豫了一下，道：“现在我在你们白象县公安局。”

对方再次流露出警惕：“做什么？”

高栋故作轻松地道：“和过去的事没半点关系，而是，你家乡新出了一起恶性案件，而且案件诡异，我带队的侦查遇到了点麻烦，想找你聊聊。”

“找我？我能帮助你什么呢，我对刑侦工作知之甚少。”

“不不，这次的案子，刑侦工作的展开遇到了点麻烦，光从一般的刑侦手段我感觉没办法触及案件的灵魂。案子的过程在逻辑上讲不通，你在逻辑分析上的能力我是很清楚的，希望跟你聊之后，能得到你从逻辑突破口上的一些启发。更重要的是，我虽然从警多年，办了很多案，但只是从破案者角度，很难从犯罪者角度思考，因为我自己从没有犯罪过，而……”高栋突然停顿住，连忙笑道，“总之，想找你聊聊，也许能拓展一下思路。”

高栋找徐策，自然有他的考虑，这案子逻辑上讲不通，而从逻辑角度抓漏洞，正是徐策最擅长的。

更主要的是，一个刑警，即便最厉害的刑警，他也只有破案经验，他没有犯罪经验。而徐策，他有着所有刑警都比不上的经验。他有“实践”。

电话那头的徐策一直在沉默，并不说话。

高栋自知一时语失，想了想，又道：“过去的事，早就彻底翻过去了，没有人会再提及，对任何人都没好处，当然，也包括我在内。别忘了，老朋友，不管怎么说，我总帮过你一些忙，当然了——你也可以说我也是帮自己，呵呵，不过愿不愿意帮忙，最终的选择权还是在你。”

电话那头再度陷入沉默，过了几秒，徐策终于再次开口，话语中带着笑意：“没错，老朋友，我欠你一个人情。不过我首先说明，我对你们刑侦工作具体怎么展开的，并不是很熟，我一向只是从数学角度思考，能否帮到你，或者给你带来一些拓展性的思路，我不能确保。”

高栋连连点头，笑了起来。

第二十一章

高栋先向徐策介绍了工商所一群人从1月9号中午失去联系，第二天家属报警，警方查了没交通事故，并没做太多理会，结果第三天早上接到绑架电话，下午发现烧毁车辆和五具尸体，第四天下午再次发现朱梦羽尸体，第五天，也就是今天，调查开始陷入了困境。

“非常凶残。”这句回复是徐策听完后说的第一句话，不过他的语气很平和，似乎并不是为几具生命的终结而悲愤，只是很冷静，很客观地评价了这一个事实。

高栋喝了口水，润润嗓子，接着道：“现在我们警方最大的困境是只查到了这辆别克商务车进入了服务区，监控里却再也没看到该车出来。”

“服务区的结构呢？有其他路线能让车绕开监控出来吗？”

高栋否认：“没有，我的人两次去了服务区，今天还专程拿DV把服务区沿线一圈的场地特征不中断拍下来。服务区是个完全的封闭环境，监控也没有盲点。”

“封闭区域，一辆车包括在车里的人，凭空消失了？”大洋彼岸，徐策也陷入了思考。

“原本我还怀疑最后出事的那辆别克车和进入服务区的那辆别克车，不是同一辆车。但刚刚得到确切结果，就是同一辆车。”

徐策似乎一点都不关心这点，直截了当道：“管它是不是同一辆车，这一点都不重要。重点只有一条，进服务区的这辆车是怎么出去的。”

“逻辑上有问题，实际中也行不通，车子怎么可能凭空消失了？”

徐策笑道：“逻辑上不会有问题，实际中也一定行得通，因为这件事它就是发生了。只不过有些违背通常的惯性思维罢了。”

“另外一点，我们查了这辆车高速的通行情况，这辆车上高速时领的那张通行证，到今天依旧显示该车没下高速。”

“是吗？这问题倒是有趣了。”徐策沉默了片刻，道，“我觉得这些都是次要的，思路还是应该集中到服务区的这辆别克车上来。在你看来，一个封闭的服务区，两头都安装了监控，如果车想只出现进入时的一次，此后再也没出现过，会有哪几种可能呢？”

“第一，车子始终停在服务区，直到1月10号晚上后才离开，我们的监控排查只查到1月10号晚上。但现在证明是同一辆车，而车子1月10号晚上已经出现在老公路上了。所以这个可能被排除了。第二种可能，别克车被装上了其他货车，运出了服务区。不过我们通过监控和现场考察，服务区分客车区和货车区，中间放了路障不相通，并且有管理人员在，不会让人搬开路障，所以这种可能也排除了。”

“好，既然都排除了，就把这两个可能彻底扔到垃圾桶里吧。”

“第三种可能，有吊车开到服务区的围墙外，把别克车吊出去了。”

“嗯……这似乎是个大手笔的动作了，”徐策笑了笑，“如果真是吊车操作的，你们警方能调查出来吗？”

高栋很肯定地回答：“当然，我准备明天再派人去服务区外围调查一番，因为服务区外围是泥地和部分农田，如果有吊车前几天开过，自然证据很明显。”

“还有第四种可能吗？”

“暂时想不出。”

徐策笑道：“确实很难再想出其他可能了。数学上的枚举法来列出各种可能情况，是最不靠谱的研究手段，却是我们日常生活中最常用的。枚举法有个致命问题，对于绝大多数的现实命题，用枚举法会产生无穷多个可能，只不过各种可能性的概率存在差异。枚举法的缺陷在于无法反向论证目前列举出来的所有可能就一定是全部了吗，就没有其他可能了吗？”

高栋耐心地听着徐策的描述，他对徐策一向很佩服，通常人遇到一件事，只会用基本的本能思维去思考，而徐策，他会分析为什么要用这种思维去思考问题，不同角度思考问题的优缺点，哪种思维方式对解决问题最有效。

徐策继续道：“用枚举法继续看这个难题，还有更多的可能，比如汽车是不是飞上天飞走了呢？也或许不是吊车，而是直升机运走了。可能性是存在，只不过相比较前几个，可能性更渺茫。”他停顿一下，自嘲般笑起来，“似乎我有些跑题了。”

高栋连忙道：“没有，我很乐意听你的分析。”

“呵呵，我把这几年学校教课的习惯带进来了。说了这么多，其实我想说，我想到了另一种可能，不知道技术上是否能实现，别克车确实从监控中出去了，只不过它换了个模样，没有让你们认出来。”

“这个……似乎很难。你想说车身换了个颜色吗，这太难了。车身做油漆可不是轻松的事，需要专业设备、专业人员和几天的时间。直接喷漆更不靠谱，喷漆只会把车身弄得乱七八糟，我手下的人早会发现了。”

“你们警方查监控中车辆的辨别依据是什么？换句话说，就是凭什么判断出去的一辆车是不是那辆别克车？”

高栋道：“主要有两点，一看车型，车型没办法改变，毕竟不是变形金刚的电影，一辆别克商务车，不可能变成一辆桑塔纳。二看车

身颜色。在确定车型的基础上，再看车辆的颜色。这辆别克车是银灰色的，车身颜色要全改，很麻烦，得上漆，短时间内办不到。在这两点基础上，如果发现银灰色的别克商务车离开服务区，调查人员就会记下该车车牌，回过头看这辆车是否之前刚进了服务区，如果是此前进入服务区的，那证明是无关车辆。如果没进过，那说明是换了个车牌。”

徐策沉默了一会儿，道：“似乎你们的调查很完备，车辆短时间内想要通过改变外观来骗过你们似乎很难？”

“对，应该说几乎不可能。”

“但也不是完全不可能？”徐策补充一句。

高栋只好道：“当然，凡事没有百分百的肯定结果。”

“好吧，那我暂时把我的这个改变车辆外观的想法先放一边。我还有个问题，你们查监控时，遇到的这种型号的别克商务车多吗？”

高栋肯定道：“经典款别克GL8是国内中高端商务车里市场占有率最高的，因其性价比很高，一般单位用的商务车都会选这种。我们省厅就有两三辆，这次我开下来的就有一辆银灰的，这里的白象县局里我也看到一辆蓝的，其他单位肯定也有很多。我们从1月9号中午查到1月10号晚上的监控，大约出现了三、四百辆不同颜色的别克GL8。”

徐策沉默了一会儿，又开口道：“是不是吊车在服务区外把车吊出去了，这个结果你们明天能确认了，对吧？”

“对。”

“好，那就先等明天的结果吧。”

“不同结果会怎么样？”

“不同的结果有不同的侦查方向，关于这个案子，我有一些初步想法，请给我一些时间，我再整理一番。我希望最终能对你有所帮助，但我不能确信，我尽力。”

“好，谢谢。”

结束电话后，高栋认真地把刚才的对话内容思考了一遍，当然，徐策今天并没有带给自己太多帮助，不过徐策倒是帮自己理顺了许多思路。

徐策的思维判断很直接。

不用去纠集其他问题，不用管车子是不是掉包了，也不用管车子高速通行证为什么没下高速等等，抓住核心关键！

进服务区的这辆银灰别克怎么消失了，这才是关键！

只要破解了这个谜，所有答案一定都呼之欲出了。

第二十二章

第二天早上，高栋立刻召集了专案组的主要成员开会。

讨论会一开始，高栋就坦率表明了当前遇到的困境：“案子查了几天了，大家是不是也觉得奇怪，好像关于凶手的实质性线索一点都没查出来？”

专案组成员全部点头默认。看着这两天所有人都很辛苦，都在日夜加班，做了很多工作，似乎收集到了很多信息，可回头仔细一看，没有任何信息能够表明凶手的身份，别说直接线索，甚至间接线索也没有。

高栋沉声道：“案发地周围除了烧毁的车、车上人员，以及12号新发现的朱梦羽尸体外，并没有其他发现了。”

李卫平接口道：“案发地面积太大，案子因保密关系只配备了四十多个搜查组成员，这块工作还要接着做。”

高栋应了声，道：“但目前为止，除了留下凶手脚印外，其他能够明确的线索都没有吧？”

李卫平点头默认。

高栋继续道：“车辆是在绍市服务区失去联系的，服务区监控查了，只查到车辆进，没看到车子怎么出去，这是个大问题。高速收费系统也查了，工商所那辆别克车领的通行证，到现在还没下高速，这也是个大问题。为什么侦查结果是这样？”

高栋瞪了下眼，扫视了一圈人，没人应话。

他加重了语气，道：“因为我们的调查方向错了，严重低估凶手了。车辆能凭空消失，甚至通行证都没下高速，这一切都是凶手布的局，反侦查意识——不，不能只说是意识了，应该是反侦查能力空前强大，早就算准了我们警方的侦查方向。这样的对手大家遇到过吗？”他手指交叉着，眼神再次扫射一圈，冷声道，“没有，谁都没遇过这样的对手，我没有，恐怕全国都没有，史无前例的反侦查能力。”

众人脸上皆有愤懑、不服气的表情。

高栋接着道：“针对现在的实际情况，我想了一夜，需要换个方式侦查了。开始我们想得很理所当然，车子在服务区出事的，高速上监控探头很多，从监控查是最有效、最快捷的办法，谁知我们想的正是凶手期待的。这几年随着城市监控探头越来越多，大家办案早养成了一个习惯，查监控，什么凶杀案、抢劫案，乃至街头的盗窃案，大家都习惯查监控，愿意查监控，并且也从实践中得出查监控很有效。这案子不同，从开始到现在，我们就是陷在监控这个陷阱里了，也可以说，我们思维局限在了监控里。所以，我们必须重新寻找方向。”

一名市局的侦查员不解问：“高局，不通过监控查，又找不到目击者，我们该怎么查呢？”

高栋看了眼那人，那人年纪也就三十刚出头，显然是这几年当的警察，缺乏传统侦查能力，他咳嗽一声，道：“监控，当然还要继续查，怎么查，我会重新布置。但另一方面，假设我们全部抛弃监控，假设这案子发生在九十年代，我们该如何破？”

现场的刑警大部分都是近十年警察队伍扩大招进来的，九十年代全国警力普遍偏弱，刑警的编制更少，会议室里从九十年代出来的老刑警不到一半。

一名老刑警思索着高栋的话，道：“那得从动机，从人际特征，从相关人员排查的工作做起了。”

李卫平也接口道：“案子的动机是确切的，报复工商所的人，因为这起案件杀这么多人的结果，对任何人都没有实质性的好处。”

那名老刑警也附和道：“对，我赞同李局的看法，要人际关系角度详细摸排所有与工商所结仇的人，而且肯定不是一般的仇。”

李卫平道：“工商所在去年九月份也出过一起命案，但我也无法判断和这次的案子是否有关联，我想假设有关联的话，并案侦查，重点排查当时的人员情况，应该会更有效率。”

他把那个毒杀案重新在会上讲了一遍。

会上的刑警听完，有的说应该并案侦查，也有的说那回的手法、犯罪后果跟这次的截然不同，那次是针对个人的，动机也不像报复整个工商所，应该无关。

高栋耐心地听着各人的意见，思索良久，对李卫平道：“等下把当时的卷宗拿给我，另外复印给今天会上的其他人。不过并不并案暂时不是我们的考虑重点，大家的注意力也别太多集中到过去的案子，毕竟去年9月的案子，那时没查出来，现在要查更不容易了。好吧，咱们暂时把凭空猜想放到一边，要着重查证据，我重新安排一下工作。”

他先对李卫平道：“卫平，你的人对县里情况熟，但正因为熟，具体调查工作，比方说调查工商所相关人员的情况，由于你的人也许和他们原本就认识，很容易产生主观判断，不够客观。所以我准备把你手下的一组人分拨给张一昂。”

李卫平抿抿嘴，脸上似有不甘，毕竟没有人愿意自己的手下听别人指挥的，但在高栋面前，也没办法。

其实高栋这么安排，也不仅仅是考虑到当地警察调查当地人不够客观这一点。

李卫平和张一昂都是高栋的老部下，这两人彼此也共事过三四年，高栋心里当然更偏爱张一昂，因为他相当于自己的嫡系部队，跟他的时间最长。不过高栋很清楚，论能力，李卫平要比张一昂高出一截，而且李卫平是个很刻苦上进的人。

当然，不是说张一昂不上进，谁都想立功升职，只是李卫平比一般的警察更能吃苦，更会学习提高。

早年两人都在高栋下面干活时，出了一起碎尸案，当时整具尸体被剁成碎猪肉一样，装在一个大塑料袋里，到场刑警全部吐起来，张一昂吐得整个人瘫了，连法医都站不住，高栋也是强忍着没去看过，只有李卫平一个人上去把尸体带回来，协助法医拼接好，最后又连续几天不睡觉，四处走访，最后破了这起案子。

那时李卫平只是高栋手下一名普通侦查员，这案子后，高栋格外留意了他，事后问他心理素质为什么这么好，他笑笑说事情总得有人去做，但高栋留意到他接着很长一段时间，在食堂从不打肉，并且吃饭时都一个人吃，高栋很明白，他完全是靠意志忍住的。

此后高栋总把他带在身边协助破案，他也屡屡立功，并且体力好，加班时常常能几天几夜不睡觉，深得高栋的欣赏。后来高栋了解到他出身农村，从小家里很穷，学费总是拖欠，理解了他工作后这么拼命的原因，他想出人头地。

高栋给了他机会，在白象公安刑侦副局长人选这件事上，高栋费足了劲，又拉上市政法委书记的岳父一起帮忙，总算把李卫平送上了这位子。

相比较起来，张一昂和李卫平是有明显差距的。张一昂父母都是国企人员，家庭条件优越，后来考上警察，跟了高栋，一切都顺风顺水，并没有太多靠打拼改善生活的动力。但张一昂有个好处，他执行力很强，高栋让他往东，他马上跑步往东，工作效率很高，唯独欠缺点独立判断的经验和能力。

这回之所以高栋安排李卫平的人分拨给张一昂，主要考虑到李卫平虽然能力好，但如果把市局和省厅的人调给他，让他管理，让他去查，市局和省厅的人肯定不服，工作不会尽责。

调查工作最忌讳敷衍塞责了，所以高栋深思熟虑后，还是决定让省厅的人负责接下去的几项重点调查内容。

高栋转向张一昂，看了下自己昨晚写好的笔记，道，“你的工作分这么几块，第一，询问工商所其他的非正式工，——对了，卫平，他们有多少人？”

“大概二十个左右吧。”李卫平回答。

他点头道：“好，这些人要一个个找来详详细细问，问什么呢？首先问在他们所知范围内，谁和工商所结仇。其次问工商所那七个人最近都有和谁接触，看看是否有人留意到哪些异常细节。顺便把工商所下面设的什么工商协会的事了解清楚，回头跟我说说。”

张一昂仔细地把高栋的要求记到本子上。

高栋等他写完，继续道：“第二，调查工商所七个人的详细情况，主要是各人的背景、性格，最近做过哪些事。”

“第三，仔细询问这七个人的家属，问清楚每个人得罪过哪些人，尤其有没有仇人。其次，还有各人最近的情况，特别是异常细节。”

“第四，昨天跟你说的查通话记录和留意林小峰家人的事，不要疏忽了。通话记录调查结果卫平今天会交给你。”

“第五，调查工商所的别克商务车，购买日期、日常使用情况、维修情况等等。就这些，有问题吗？”

张一昂详细摘录好，又看了几遍，抬头道：“应该没问题，只是工作量挺大，可能……可能人手还不够。”

高栋道：“人手不是问题，你和卫平，还有市局的马队商量协调，不够问他们要，再不够你要多少，我给你调多少。”

张一昂道：“老大，监控还继续查吗？”

“当然要，不过监控的事暂时交由卫平和马队两人负责。”

高栋考虑查监控团队换帅，也是想既然张一昂查不出，或许李卫平和马队有其他的思路，毕竟张一昂的能力，高栋心里打了个折扣。

就这样，彻底重新布置了一遍工作，重点是不再以监控为核心，而按传统侦查手段开展工作。

散会后，高栋把李卫平单独留下来。

第二十三章

“关于监控的事，我要跟你再商量一下。”高栋躺进办公椅里，舒展了下略感酸楚的手臂。

李卫平为难道：“张队查不出结果，我怕我这边也……”

“嗯，我知道，确实遇到了瓶颈。”高栋点头道，“但是也不用气馁，虽然暂时不知道车子是怎么在服务区消失的，但总不可能是飞上天去的。今天需要你的人再做一件事，你派人去一趟服务区，到服务区外围去看，看看有没有吊车近期开过的痕迹。当然，我知道吊车直接把一辆车从服务区里弄出去，手法太大了，有些不合常理，但毕竟没有完全否定过这个可能，查一下，彻底确认。”

“如果结果没有吊车把车子弄出服务区呢，接下来我们再怎么查？”

高栋也明白，吊车在服务区外围操作，太显眼了，服务区工作人员不是瞎子，这种可能性极低，之所以还要查一遍，无非是确认后，彻底排除各种可能。

他眯起眼，道：“这项工作的目的是让我们彻底放心地删除掉各种可能性，才能更集中精力考虑其他方向。另外，林小峰当过兵，身高体重符合脚印特征，专案组里不少人现在都怀疑他是凶手，只不过没有实质证据。工商所七个人，六个人尸体都找到了，唯独林小峰到现在无影无踪。而绑架一车人，虽然什么手法不太清楚，但若不是内部人员犯罪，服务区不动声色控制一车人，不可思议。所以林小峰这个人是重点排查目标。你去找各种林小峰的照片，把他五官外貌牢牢记在脑子里，再把服务区的几个监控全部调出来，把他找出来。”

高栋接着道："另外，老公路沿线是没有监控的，但通向老公路的方向上，总该有几个监控吧？"

李卫平道："我在附近区域跑了一趟，离老公路方向最近的监控也要在路口三公里外，有多个方向的路段可以通往老公路，这个调查比查服务区难得多。"

高栋思索片刻，点点头，服务区是封闭区域，而通往老公路方向是开放区域，周围的监控探头难以围拢成一个封闭路段，这方面的监控虽然能查，但工作量很大，并且也未必能找到涉案的别克车。

高栋道："不管怎么样，别克车最后出现在老公路上，不去管它是怎么离开高速的，但它肯定是从路上开过来的，也必然会被监控拍进去。大海捞针也要想办法，尽快从监控里找出来。"

李卫平用力地点头："我这边会和马队一起商量，仔细规划一遍，争取早点找到。"

第二十四章

下午，李卫平给高栋拿来了去年9月17日工商所聚餐命案的卷宗，高栋反复看了几遍，努力把每个细节都印在脑子里，随后闭上眼睛，把整个过程如电影般过了一遍。

卷宗搜集了现场所有相关人员的口供，包括当时第一时间赶到的刑警，将不同人对当天情况的描述做了汇总，对每个人供述的细节都一一做了印证，基本还原了整个过程。

9月17日，那天是星期五，下班后大约五点半，工商所一群人和部分家属来到县里的金港大酒店。

工商所不定期进行聚餐，短则一个月，长则一季度，费用由“工商协会”负责。这次的聚餐是副所长姚江提议的，本来上个星期就准备聚餐了，结果当时所长王红民外出开会，所以顺延到这个周五。

金港大酒店共十七楼，一层是大厅，二到六层是饭店，七层以上是住宿。当时工商所吃饭位于二层的中号酒席厅“熊猫厅”，这里的名字都以珍惜动物命名。

他们共开了六桌，六名男性正式工和司机林小峰同坐一桌，位于门口进来的左侧。往右一桌是他们几人的女性家属和小孩，再过去四桌是其他的合同工和部分家属。

当时县局刑侦队在上星期拿了三万元的破案奖金，这星期县局又额外批了他们五千元的庆功奖，所以也刚好在9月17号那天来到金港酒店消费，他们在三楼的“鲸鱼厅”，开了四桌。

工商所聚餐开始后，两名女服务员拿茶壶给每位客人倒了大麦茶，此后一直站在门内左侧的服务间内，通过服务间的窗口拿菜上

菜，并不时按照客人吩咐，开酒、倒饮料、换托盘。

根据两名服务员的交代和相互证明，从聚餐开始到汪海全最后倒地，她们俩均未出过酒席厅，厅外的监控也证实了这点。厕所位于服务间旁，两名服务员说从头到尾没去上过厕所，但这点除了两人自己相互证明外，没有其他人或监控能作证。

上菜开始后，第一桌的七个男人觥筹交错，相互敬酒、分烟，没有发生任何状况。执法队长汪海全背门而坐，他的右手边坐着工商所的司机林小峰，再右边是所长王红民，下面依次是副所长姚江，三个科员徐涛、周国贸、方剑，七人间距均匀。并且由于一张大桌只坐了七个人，彼此距离很宽敞。

过了二十多分钟，门突然被打开，一位做水产品外贸加工的企业老板闯进来，当时他的脸通红，显然喝了不少酒，站在门口看了一圈，目光马上对准了前面离他最近那个位置上的汪海全，直接走上去，拉过汪海全骂道："你个短命有完没完！前天封了我家店算什么意思！有本事把我工厂封了啊！——"

汪海全喝了一些酒，外加他性格本就暴躁，顿时转身一把挣脱开对方的手，用力推搡起来，大喝："你干嘛！这地方是你来的吗！你算什么东西，滚出去！滚出去！"

对方比汪海全更高大，在酒精的作用下并不惧怕，一把把汪海全反推回去，撞到桌子上，撞翻了汪海全自己和旁边司机林小峰的酒杯托盘，乒呤乓啷。

邻桌的女眷顿时吓得跳起来，本能地向后躲去。

其他桌工商所的合同工纷纷站起来，很多人向打斗中心这一桌靠拢。

那名老板见他们人多势众，稍微有些退缩，只是伸直了脖子大叫："你们敢动我？你们公务员要打人是不是！"

汪海全怒不可遏，伸出脚就朝他肚子踹去，还想继续上前打架，被旁边的科员方剑拉住。那名老板也被此时赶来的朋友死死抱紧。

两名当事人依旧叫骂着，伸腿隔空做着踢打的动作，其他人纷纷呵斥着劝架。

场面很混乱，大家都注意着两名当事人的这一块区域，纷争至少持续了一分钟，王红民走了出来，瞪着那个老板大声说：“今天我们单位吃饭，有什么事你明天过来找我行不行？”

那个老板经过一番宣泄，又见对方人多，酒也清醒了大半，此时哼了声，挣脱朋友的束缚，大步走出酒席厅。

工商所众人指责对方一阵，也陆续回到自己的位子上。经过这一番折腾，大家兴致大减，除了继续指责刚才那家伙外，也没吃多少东西。

汪海全回到座位上后，酒店的几个男服务员和领班跑进来，问有没有事，王红民说算了，打发他们走了。此时，汪海全和林小峰的杯盏全部被打翻了，旁边人叫服务员换新的来。众人继续纷纷劝汪海全消消气，王红民把自己的那杯大麦茶拿起，放到转盘上，道：“老汪，我这杯没喝过，先喝口水，消消气。”

其他人也附和着劝他。

王红民转动转盘，把茶杯移到汪海全面前，汪海全拿起茶杯，喝了几口，嘴里继续骂着刚才的人。

很快，服务员从服务间里拿来新的酒杯托盘给汪海全和林小峰换上，汪海全随意吃了几口菜，过了大约三四分钟，突然呼吸变得粗重，没一会儿，身体剧烈颤抖起来。

同桌的人连忙问：“老汪，怎么了？”

“好像……好像抽到筋了。”汪海全说话变得艰难，说完这句，突然从椅子里滑了下去，顿时同桌人全部起来过去扶他，但扶起后，他状态更差了，连话都说不出，很快全身抽搐，大小便失禁，睁大眼睛停止了呼吸。

有人赶紧按人中，但毫无反应，瞬时整个酒席厅里众人大叫：“快，快叫医生。”

王红民连忙拿起手机打120急救电话，其他的人围在旁边，救援了一阵后，急切地叫喊着：“不对啊，这情况不对啊！……”

这时，两个合同工跑出去找酒店工作人员救援，瞬时，整个二楼吃饭的人都知道了这事。很多人跑到门口来看热闹，工商所的人主动地把看热闹的无关人员拦在外面。

有人说死人了要报警，县公安局刑警队一群人正在楼上吃饭，于是酒店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就找到楼上的刑警，李卫平等人听说死了人，放下筷子就赶下楼来，至此，距汪海全死亡还不到五分钟。

县局的法医一看尸体，面若桃花，又询问了旁人死前症状，典型的中毒迹象，怀疑是氰化物中毒的可能性很大。其他刑警看了死亡特征，凭经验也都断定不是正常的猝死。刑侦队连忙现场展开工作，拉起警戒，整顿秩序。并且考虑到有可能是食物中有毒，投毒案是重案，于是立刻把所有人都控制起来，仔细询问刚才的事发经过。李卫平又打电话调集了更多警力，进行现场的物证搜查。

但此后经过一晚上的调查，却一无所获。

现场所有人员身上、酒席厅、厕所、服务间均没有找出毒药，甚至连地毯都经过了详细搜查，也是一无所获。

最后的鉴定结果，汪海全生前喝的那杯大麦茶里含有剧毒氰化钾，杯子上只发现服务员、汪海全和王红民三个人的指纹。

茶是王红民给汪海全的，王红民没喝一口，据他交代，他肠胃弱，大麦茶是通便的，他喝了会拉肚子，所以从头到尾没喝。从王红民周围人的调查看，他确实肠胃弱，过去吃饭他也不喝大麦茶，所以他没喝过那杯茶不能作为疑点。

关于两个服务员的调查，两人都是外地人，和工商所一干人完全不认识，并且她们身上也没搜到残留的毒药成分。

此后虽然据他人交代，王红民和汪海全似乎并不太合，警方一度怀疑王红民或许有什么把柄落在汪海全手里，因为在短短一年间，王红民就把汪海全提拔为执法队长，手下安排了最多的人，并且言语间旁人明显感觉到他在让着汪海全。但警方找他谈了几次，他完全否认这些情况，由于他叔叔的身份，即便有怀疑，在没有证据印证的情况下，警方也不能抓他强行审问，于是案子就成了死案。

高栋看完整个卷宗，似乎从动机角度看，王红民是可疑对象，但也没办法肯定。更无法确定这个案子和现在的案子是否有关联。

他揉了揉太阳穴，感觉现在的侦查有些陷入混乱了，需要一个明确的突破口，需要一道光照下来。

第二十五章

到了傍晚，又有消息传来，李卫平的搜查队再次从案发地找到了物证。

这次找到的是只手机，经确认该手机属于朱梦羽，是在公路旁的一处草丛里找到的，位于出事车辆和朱梦羽中间。当时李卫平刚重新安排完现场布置工作，和两个队员一起去路旁方便，其中一名队员眼尖，在落下的尿液冲开几株杂草后，看到了这只遗留现场的手机。

搜查队员马上戴上胶皮手套，拾起手机，小心装进物证袋中，送到县局，经法医鉴定，手机上只有朱梦羽自己的指纹，手机已经摔坏，法医组取出里面的存储卡，装到了新的手机上，打开后发现了重要线索。

待处理好手机中的文件后，陈法医连忙跑到高栋办公室汇报：“老大，手机里果然有东西。”

从接到消息说找到手机后，高栋一直在办公室焦急地等待着结果，一见面，马上问：“什么东西？”

“我已经把手机里的一段视频发到你邮箱了。”

高栋立刻坐回电脑前，打开邮箱，点出刚刚收到的一段视频。

画面有些暗，毕竟是手机的像素，无法与DV比，但不影响大致的观看。

视频一开始就处于轻微的抖动状态，显示有人正拿着手机拍摄视频。画面在晃动几下后，镜头里出现了好多人在饭桌旁，有人坐着，

也有人站着，里面声音嘈杂，似乎很混乱的样子。从镜头角度看，手机被人拿在手中，放在较低的位置拍摄。

此时，画面中的一个坐着的人突然站起来，走出镜头外，视频里传来一个相对清晰些的声音：“今天我们单位吃饭，有什么事你明天过来找我行不行？……”接下去的话听不清楚了。

此时镜头没有移动，继续对着刚才的位置。

刚刚离开画面这个人左手边坐着的一个人，突然回过头朝镜头方向看，随即画面中出现了一只手挡住了镜头，镜头变得漆黑，过了几秒钟，那只手移开镜头，画面依旧对着那个方向。

回头看的那个人手伸进口袋里，迅速地拿出一个瓶状小东西，他转了几下那个东西，随后站起身向前倾，画面中刚好能够看清他手里拿着一只小瓶子，移到他右侧的一个茶杯前，往里点了几下，随后他迅速把手伸回来，藏在桌子下，把瓶子放回了口袋里。

视频到此结束。

高栋直愣愣地瞪大了眼镜，转头看着陈法医，惊讶道：“这是去年9月17号工商所毒杀案的视频！你也看过卷宗了吧？”

陈法医点头：“下午看的，刚刚离开画面说话的人是他们所长王红民，下毒的这个坐他左手边，很好辨认，就是司机林小峰！”

高栋连连点头，道：“有视频为证，林小峰下毒是千真万确的了！他本要毒害王红民，谁知阴错阳差，王红民把这杯水给了汪海全，于是汪海全就做了替死鬼。而现在这次案子，七个人里面唯独林小峰下落不明，他有极大的犯罪嫌疑！”

陈法医点头道：“视频从朱梦羽的手机里得到，朱梦羽尸体旁的皮包被翻动过，财物不少，只少了这个手机，看样子当时林小峰拿走手机就是因为惧怕手机里的这段视频。”

高栋微眯了下眼，琢磨道：“林小峰为什么会知道朱梦羽手里有这段能要他命的视频？”

陈法医按照常理进行推断：“一定朱梦羽事后拿这段视频威胁林小峰，我们从朱梦羽的手机里还找到多条短信，是她和副所长姚江相互发的，内容暧昧，怀疑朱梦羽和姚江之间有某种关系。如果王红民死了，所长的位置理所应当由姚江顶替。或许朱梦羽借此要挟林小峰，再杀一次王红民，但林小峰想着证据在朱梦羽手里，迟早是个隐患，于是把所有人都杀了。”

高栋不解地摇摇头：“可林小峰要杀王红民，动机是什么？真是报复工商所？他自己就吃这口饭。”

“不管什么动机，毒是他下的，这点视频为证，千真万确。”

“视频的真实性还需要再鉴定下吗？”

陈法医摇摇头：“不需要，画面中有清晰的当事人肖像，无法伪造。”

高栋皱眉低下头，沉吟了片刻，道：“明天我再让张一昂调查一下工商所各人间的关系。这案子我始终觉得总有地方不对劲。”

等陈法医走后，高栋又兀自想了许久，案子似乎突然间柳暗花明了，但他觉得太多的细节没有实证作为依据，还达不到破案的高度。看看时间差不多了，他关上办公室的门，按好保险，打开电脑，拨打了徐策的网络电话。

第二十六章

“能把视频发给我看下吗？”听完高栋大致讲了去年工商所毒杀案卷宗记载的经过，又听他说发现了视频的事。

高栋犹豫了一下，最后道：“你看完一定要马上删除视频。”

“当然，我不想给你找麻烦，也不想给我自己带来麻烦。”

高栋笑了笑，爽快地把视频传了过去。

“怎么样，你怎么看？”高栋耐心等了几分钟，问。

“稍微再给我一点时间。”

短短不到一分钟的视频，电脑那头足足过了十分钟，终于有了明确的答复：“对这个视频，我有一个怀疑。”

“怀疑什么？”

“视频造假。”

高栋笑道：“我下面的专业人员说了，视频不可能伪造，因为上面人物肖像清晰，要伪造，呵呵，太难了，除非找那几十个人拍一遍戏。”

徐策不解道：“抱歉，对专业技术我不懂，说错了请见谅。我只是有一个疑问，朱梦羽为什么会拍摄这段视频，难道她未卜先知，提前知道了林小峰会下毒犯罪，于是准备好手机，拍下罪证？”

高栋微微一惊，过了些时间，道：“我猜想的情况应该是，当时现场出现打架，现在很多人有随手拍的习惯，朱梦羽拿出手机，准备

拍冲突的情况，无意中拍到了这个画面。”

“镜头角度没动过，若是准备拍冲突画面，应该对向汪海全这个主人公，可镜头里从头到尾没对向汪海全。”

高栋想了想，道：“这个也容易解释，这段视频不是原视频，只是原始视频的一个部分，本来朱梦羽是在拍汪海全这边的，随后她注意到了林小峰的异常，于是把镜头对向他。最后作为罪证，只需要保留下林小峰这一段就够了。”

“可是镜头一开始的林小峰并未表现出足够的异常。”

“这……”高栋似乎陷入了难以自圆其说。

徐策继续道：“你有注意到遮住镜头的那只手吗？”

“看到了，怎么说？”

“当林小峰转头的瞬间，这只手挡住了镜头，也就是挡住了当时的手机，应该是不想让林小峰发现此时正有人拍他的举动。”

“没错。”

“这只手的主人，应该就是拿着手机的人。从镜头角度看，手机的位置在下方，并没有举在手里，可见这场拍摄从头到尾都很隐蔽。”

高栋继续点点头，道：“是的。”

“除了视频是朱梦羽手机里找到的外，你有办法证明这段视频是朱梦羽拍的吗？”

高栋道：“怎么证明呢？”

“手的主人就是拍摄视频的人，我这边一帧帧播放手出现时的画面，发现刚好背光，看不到手上的指纹或掌纹，你那边的技术人员有

办法弄清楚吗？”

“我问问，过几分钟再打你电话。”

高栋挂断电话后，来到物证勘查办公室，看到还有图像专家在加班查监控，叫过来把情况简单介绍一下，让他看看视频里的这只手的指纹能否确认。

图像专家把出现手时的视频按每一帧画面提取出来详细查看，最后摇头告诉高栋，没有办法，手当时是背光的，像素分辨率也低，完全无法确认指纹。

高栋无奈回到办公室，再次打网络电话给徐策，告知了这一结果。

徐策想了一会儿，道：“这只手虽然看不出指纹，但还有留了一些特征。首先，这是只右手。其次，骨架纤细，指甲修长，八成是女人的手。”

高栋完全认同，男人手指细的也有，但这只手都蓄着指甲。男人里，顶多有些恶心的家伙小指上留了长长的指甲，掏耳朵、挖鼻屎，弹一弹。如果其他手指也蓄指甲，就成野兽了。

徐策继续道：“我找了其中一个最能体现手指特征的画面截图。”他把图传给高栋，接着说，“这只手有个很特别的特征，拇指、食指、无名指、小指都蓄了指甲，唯独中指，指甲很短，至少画面中看起来很短。可以猜想，当这只手伸展开时，食指和中指的指甲顶端差不多是齐平的。”

“嗯……是这样，可是这又能说明什么呢？按这条特征去核对视频是谁拍的？或许当时此人刚剪过指甲。”

徐策道：“一名女性，手指蓄指甲的目的当然是为了美观，葱葱玉手，女性都追求。其他手指都蓄了指甲，唯独中指没有蓄，在旁人眼里或许压根从不会注意，但在女性自身心里，应该会觉得这样子不

够漂亮。一个女人，唯独中指不蓄指甲的原因，我能想到的只有两个。第一个是她的中指指甲之前磕到了，于是修正过。”

高栋等了片刻，徐策迟迟没说第二个原因，不由问：“第二个是什么？”

那头的徐策缓缓道：“第二个原因是这个女人缺乏性生活。”

高栋冷不防一向很正经的徐策突然冒出这一句，他刚喝了口水，差点喷到电脑上：“拜托你开玩笑别这么突然好不好？对这起案子，我是很严肃的。”

谁知徐策却很认真地说：“我不是开玩笑。大部分女性都蓄指甲，但大部分女性的指甲并没那么长。蓄指甲对很多人的日常工作、生活多有不便，视频中的女人其他手指都蓄着指甲，证明是个爱美的人，选择了美，而忍受日常的不便。一个选择美的人，不会拒绝更美。当全部手指都是葱葱玉手时，才是最完美的。可是偏偏中指没有蓄指甲。当然，我不能排除此人中指刚磕到了，修剪过指甲。但如果不是呢，而是她原本就是保持这样的指甲。那么这根不蓄指甲的手指拿来做什么用？如果是工作，并没有特定的工作需要中指不留指甲的。比如握笔写字，没指甲的应该是食指，而不是中指。所以除指甲磕到以外的唯一答案就是该女子性生活欠缺，她需要自慰。”

高栋无奈抿抿嘴，叹口气道：“我真佩服你的思维了，一根手指能让你想到这么多东西，看来你一定常观察女性手指，如果发现某人指甲符合你的推理特征，你可以试图去安慰一番了。”

徐策笑道：“不用揶揄我了，我只是就事论事，进行合理性的推测。因为我觉得这案子很有疑点，想必你也是这么认为的。现在看，你们很大程度上都是怀疑林小峰。不过这案子真是他犯的，他处心积虑地设计了高速汽车消失，显然他并不想让警方查到犯罪经过吧。结果他杀了六个人，自己活着，警方难道会不怀疑到他头上吗？此外的各项细节，现在也完全不知。在对犯罪经过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得出谁是凶手的结论，不可靠。”

高栋点头道：“是的，我和你想的一样。”

“你那边能否查出视频本来就是用朱梦羽的手机拍的，还是此后再把视频文件传进手机里的？”

高栋道：“对这种专业技术我不是太懂，现在问题是手机已经摔坏了，更没办法确认这一结果。即便能确认，也不能说明什么，这段视频可能是经过剪辑，只留下林小峰的片段。”

徐策道：“在现在线索有限的情况下，我认为应该把已有线索做最大化的分析利用。比如这段视频，你们有办法确认那只手到底和朱梦羽的是否一致。”

高栋应了声，道：“明天我拿朱梦羽尸体比对一下。”

“好吧，关于这段视频，我们聊了这么久，接下来我再把对于高速汽车消失的想法跟高总队汇报下，希望对你的工作有帮助。”

第二十七章

“在回答服务区汽车消失的谜底前，我需要再问几个问题，接下去的每个问题，你只回答肯定、否定，或者不确定，好吗？”徐策问。

“行，当然没问题。”

“第一个问题，服务区四周一整圈，没有其他出口？”

“不错。”

“不不，请不要用‘不错’这样的含蓄的方式回答，只用肯定、否定，或者不确定。”

高栋无奈撇撇嘴，道：“肯定没有其他出口。”

“好的。第二个问题，不是吊车弄出去的吧？”

“今天已经调查过了，肯定不是。”

“第三个问题，肯定不是装上其他货车，运出去的吗？”

“肯定。”

“第四个问题，两个监控探头，肯定没有任何的盲点吗？”

“肯定。”

当高栋回答完这四个问题，那头的徐策笑了下，道：“我所有的判断依据的前提，均建立在你这四个问题肯定回答的基础上，也就是

说，除非你手下对这四个问题的调查存在漏洞，否则，我的结论没有问题。”

“真是够自信的。”高栋咂咂嘴，笑道，“不过就算你猜错了也没关系，你不是我的人，我也没法扣你工资。”

“不，不是猜测，而是严谨的数学模型。”徐策的回答很认真。

高栋有点意外：“这东西也能建数学模型？”

徐策笑笑：“当然，现实中的一切都能建出相应的数学模型。许多人对数学模型的概念并不清晰，以为数学模型就是要量化地计算某样东西的结果，这是很狭义的数学定义。实际上，在这次的服务区汽车消失事件里，尽管没有任何的数字，但这也是个模型，一个动态的几何模型。”

高栋仔细地听着，道：“你接着说。”

“我昨天说过，车子在服务区消失，用枚举法的方式来思考，理论上有无限种可能，枚举法是不靠谱的思维方法。不过你知道枚举法的极限是什么吗？”

“是什么？”高栋好奇问，他对数学的理解与徐策比，自认为是个小学生。

“穷举法。穷举法就是列出了所有可能性，是严谨的、科学的思维方式。但不是所有问题都可以用穷举法解决的。适应穷举法的问题，必须有多项条件限制。比如说，平面上的三条直线，会有几个交点，这个答案是固定的，结果是零个、一个、两个或三个，不存在第四种可能。相对的，枚举法的条件限制不严格，答案也就有了无穷多个。比如说男人的身高是多少，答案有无数种可能。为什么前一个问题的答案是有限的？因为它有足够的限制条件，同一个平面、三条、直线。后一个问题如果增加限制条件也能采用穷举法，把问题改成某单位的男人身高是多少，答案就是有限的了。——嗯……真的很抱歉，我又啰嗦了，这几年教书的结果就是让我总有说不完的话。”

高栋很理解地笑道：“职业病，不奇怪，现在的你总比过去在投行说话很谨慎的你，更让人觉得亲切。”

徐策笑着道：“昨天的限制条件很有限，只有服务区这一项，所以我没办法给你肯定的回答。今天，当更多的调查结果出来了，把限制条件加上后，就能用穷举法解决问题了。我也能给你肯定的答案。我们先把服务区假设成一个空间。服务区四周一圈没有出口，这个空间的四个侧面都被限制了。服务区总不可能存在地道，让车子出去吧？所以空间的底面也被限制了。车子不是吊车吊出去的，当然，更没可能是直升飞机，车子也不会飞上天，所以空间的顶面也限制住了。”

徐策咳嗽一声，接着道：“现在服务区这个空间的四周和上下都被限制住了，我们就可以把整个服务区看成一个盖上的纸盒子，这个纸盒子有两个小孔，相当于出入口。我们把经过服务区的车辆模拟成蓝色的小球。现在，有很多蓝色小球从盒子外通过小孔，进入盒子里，同时盒子里的蓝色小球也不断地通过小孔滚到外面。两个小孔都会自动记录每一颗进出小球的颜色。我们再把工商所的那辆车想象成红色的小球。这时，一颗红色的小球跟着一群蓝色小球滚到进盒子里了。此时盒子里的情况是有很多蓝色小球，中间混着一颗红色的小球。过了些时间，我们打开盒子，此时发现盒子里没有红色小球了。这种情况下，只有两种可能。第一种，红色小球还在盒子里，被涂成了蓝色。第二种，红色小球已经滚出盒子外了。”

徐策接着说：“通过你们之前的调查，红色小球还在盒子里的可能性已经排除了，那么只剩下第二种解释，红色小球已经滚出盒子外。这时，我们通过两个小孔的颜色记录，发现滚出盒子的小球里，并没有红色的。现在就只剩一种可能了。小球在盒子里被涂成了蓝色，混在其他蓝色小球里滚出去了。”

高栋分析着他的话，过了半晌，迟疑道：“你的意思还是工商所的别克车是从监控眼皮底下直接开走的，只是我们的人员没注意到它？”

徐策非常肯定地回答：“没错！”

高栋犹豫道：“可是我们派了这么多人查监控，每段监控不同的人至少看了十多遍，怎么会没发现呢？如果我手下几个人能力不行，我信，如果说所有人都能力不行，我不信。”

徐策道：“无关能力的事，只不过红色小球被涂成了蓝色。这个结论的前提，就是你之前回答过的四个问题。要验证我的结论是否正确，很简单，查数量！”

“怎么查数量？”

徐策道：“先统计所有进入服务区的别克商务车，再统计所有开出服务区的别克商务车。如果这两个数字是同样的，那就证明涉案车辆光明正大从监控眼皮底下开走了，你的人没看出来。”

高栋顿时如同醍醐灌顶，这个办法科学！

现实里没有变形金刚，车子的形状是不会变的，别克车从头到尾始终是别克车，不可能变成桑塔纳。如果别克车要伪装，只能选择车身颜色、车身细节、车牌等方面。

但就算靠伪装骗过查监控的警方，进出监控的别克车总数是不会变的！

进去的如果有100辆别克商务车，出来的也是100辆，那么就表明其中一辆是伪装的。

如果数据差了一辆，那么说明别克车并没通过监控，而是被装上货车，或是其他现在根本没想到的可能。

经徐策这一提醒，高栋的思路瞬时被打开了，明天就安排人查！

第二十八章

第二天一早，因昨天发现的视频清楚证明了林小峰是去年毒杀案的嫌疑人，专案组立刻召开了紧急讨论会。

高栋先给所有人看了这段视频，随后道：“关于去年工商所毒杀案的凶手，现在已经可以明确肯定是林小峰了，但他是不是这次的凶手呢，大家怎么看？”

一名刑侦专家马上道：“毫无疑问，肯定是，案发现场搜了这么久，其他六个人尸体都找到了，唯独少了林小峰。在服务区绑架一车人，除了车内人作案，其他人根本不现实。我看他简历介绍，他当过兵，具备直接扭断他人脖子的能力。他的身高、体重、体型和留在案发现场的脚印吻合。我看，开完会就可以发布通缉令了，只要抓住他，案子就破了。”

所有人都议论纷纷，高栋看得出，基本上所有人都认可这个结果，听到要破案了这消息，兴奋都写在了脸上，不用说，这么大的案子告破后，集体至少要记一等功。连高栋自己一瞬间也觉得案子马上就要告破了，有些按捺不住心底的兴奋，可是他转念一想，想起昨天和徐策的对话，这案子不应该这么轻松就告破了。凶手设计了高速汽车消失这套不可思议的计划，到现在并没留下具备指向性的证据，显然布局周密，反侦察能力极强。

如果凶手是林小峰，具备这么强大反侦察能力的林小峰，他会想不到就他一个尸体没下落，公安还不怀疑他？既然肯定要怀疑他，何必布这么庞大的局？

高栋强行压住心中跳动着的那份喜悦的冲动，把情绪控制回理性的平静，他不动声色地扫视一圈所有人，问道：“其他人怎么看？”

另一名专家谨慎地道："按一般破案思路，目前的证据情况，可以先假定林小峰是嫌疑人，通过各项其他证据的侦查来印证这个结论。目前最主要差的是犯罪经过和动机这两项。"

一人道："动机是报复工商所，这一点很明确了。"

那名专家说："可他自己就是工商所的，又怎么会报复工商所？"

张一昂道："昨天我们初步找工商所其他人了解过各人信息，据说林小峰是四年前进工商所当司机的，只是个临时工，工资才一千五，算不上工商所的人。在这之前，别人听他自己说过，他从部队退役后，做过好几样小生意，也都没做成，后来开了家修车店，最后也关门了。这之后他就应聘到工商所当司机了。会不会他开修车店关门，与工商所各种收费多有关？当然，其他店也都交各种钱，他做关门了主要还是他自己经营不善，但他会不会心里迁怒是工商所的乱收费把他的店铺弄倒闭了？最后想办法混进了工商所，先是毒杀王红民，没成功，这次索性杀了所有人。"

李卫平和市局的马队都点头附和："极有可能！"

另一人道："他潜伏工商所几年才动手，这耐心有点久吧，这得结多大仇，都四年过去了，还想不开？"

李卫平道："我们实际工作中抓捕的很多犯罪分子，他们心理想法和常人不太一样。我以前抓的一个人，就因为十多年前老婆被人睡了，十多年过去了，本该说早就物是人非了，他老婆也人老珠黄，本分在家呆着了，结果因对方在街头和他起了点小冲突，他联想到十多年前的事，忍不住，当晚拿菜刀闯进对方家里把人砍死。这种事，我们正常人想不通，问十个，十个都会说不值。可有些人他心理就是这么古怪，心里这个结就是打不开。我觉得可能林小峰过去就记恨着工商所的乱收费，虽然进了工商所，但他这个心结也一直打不开，可能去年也因某些事加重了他的心理负担，所以忍不住了。你看他杀了六个人，还打电话威胁警方，这都是极具心理宣泄性的行为。其实归根

到底，咱们工作中哪管得了罪犯去犯罪有什么动机，法律讲的是事实，只要犯罪事实成立，就够了。”

其他人也多表示同意此观点，也许他就是上述所说的动机，也许他另和工商所多人有恩怨，管他呢。分析动机是在命案发生后，为缩小侦查范围、锁定某个方向而准备的，现在林小峰是凶手的预兆已经非常明确了，到时抓捕、判死刑，这些程序可用不着管犯人的动机。也许你杀人的理由很悲壮，可再悲壮，也改不了这起最恶性案子判死刑的结果。

高栋听着众人的讨论，一直沉默着不说话，通缉林小峰是必然的，至少上回的毒杀案是他干的，这案子嘛……如果说和他一点关系也没有，解释不通怎么绑架一车人的。关键问题是，是否还有共犯？

“高局，你怎么看？”马党培一脸焦急地问道。

高栋自然知道他最盼着案子早点了结，不管后续问责与否，他作为当地一把手，总是难辞其咎，何况当天工商所家属报案说人联系不上时，他除了派人问了沿途交警和查了汽车GPS以及手机信号，压根没往更深的情况想，也没做任何实质性的调查举措。——当然，他不是神仙，他不可能想到一车人会在那晚被害，就算他想做点实质性举措，也改变不了结局。不过总归责任最大的还是他。

“老大，可以发布通缉令了吧？”李卫平也跟着问。

其他人纷纷看着高栋，也都是这个意见。

这里不是一言堂，大家的意见也有道理，高栋想了想，转头对自己手下的一名警察道：“散会后去发通缉令。”又看向大家，“我担心的问题不是林小峰是不是凶手，我担心是否只有他一个凶手。”

众人都愣了一下，如果不止一个凶手，那么就麻烦了。

高栋继续道：“现在这个案子看似很明了，但还差林小峰绑架杀人的实质证据，以及犯罪过程依然模棱两可。我这几天派人监视林小

峰一家，暂未发现异常情况，林小峰现在在哪也未可知。我看这样吧，待会儿我派人去搜查林小峰的家里和单位，看看能否查出什么结果。等掌握基本情况后，再安排抓捕林小峰的具体方案。”

第二十九章

散会后，高栋把张一昂单独留下，道：“我要你亲自去趟林小峰家里，问他老婆几个问题。”

“什么问题？”

高栋没有直接回答他，而是道：“换成以前，这种调查的工作交给你下面的人去做就行了，你知道这次我为什么要你亲自去？”

张一昂茫然不解地摇摇头：“不知道，为什么？”

高栋笑了笑，不知道是正常的，很多情况下领导需要下属问为什么，通过对下属的解释来显示自己的“高瞻远瞩”，加强自己的存在感。如果有个特别聪明的下属，领导想什么都知道，不给领导发挥的空间，这种聪明显然就成了“不聪明”了。

高栋打心底里喜欢张一昂这家伙的一个原因也是他常问为什么，当然，有些显而易见的问题你如果要问为什么，领导一定觉得这家伙蠢得要死，跟白痴一样，无药可救了。

高栋低声道：“我们很快就要发林小峰的通缉令了，今天会上的其他人都认为林小峰是凶手无疑，当然，大家的怀疑是有道理的，他身高、体重都符合，当过兵，前一个毒杀案是他做的，这次七个人唯独他尸体找不到，绑架一车人的案子外人很难操作，有很多理由怀疑他。不过我还是有几分顾虑，毕竟现在整个犯罪过程几乎一片空白，也许凶手另有其人，也许是共犯，我不想被对方牵着走。让你去找林小峰老婆，主要是调查清楚林小峰的真实情况，他的过往经历，他的个性，他是否有足够的犯罪动机。换成其他人去，此刻心里已经认定林小峰是凶手了，调查会不客观，而且其他人去恐怕就不是询问的口吻，而是审问的口气了。通缉令我会让他们晚点发，并且林小峰是嫌

疑人的消息暂时保密，你去找他老婆，只是为了调查七人的案子。如果让他老婆知道了我们已经把林小峰锁定为嫌疑人，询问上恐怕很难配合，会保留很多。”

张一昂顾虑道：“可是如果林小峰真是凶手，他老婆是否知情呢？我去问，会不会跟我们演戏？”

高栋摇摇头：“应该不会，有报复社会倾向，并杀害多人的谋杀案，凶手是不会跟家属透露的。杀这么多人，对他个人，对他家庭，没有任何的好处，他老婆是个正常人的话就会阻止了。假设他老婆真是知情不报，当你面撒谎，你干了这么多年警察，这点辨别力总有吧？”

“问明情况后还搜不搜他们家？”

“当然搜，问清各种要问的事情后，你再出示通缉令，看他老婆是什么反应，派人对他家和单位进行详详细细的搜查。”

“好，我这就去办。”

高栋想了一下，又道：“昨天嘱咐你调查工商所其他人的人际关系、那份手机通话分析和别克车最新保养维修记录的事怎么样了？”

“手机通话记录下面的人还在整理，其他的事也在抓紧。”

高栋点了下头，道：“好，人际情况的调查向来都纷繁复杂，你这边任务最重，但还是要加把劲，过年也近了，大家都想回去过年呢。”

张一昂斗志激昂地用力点头：“我马上去落实！”

第三十章

安排完张一昂这边的工作，高栋又马不停蹄地找到李卫平和马队，刚好两人正在讨论查监控的方案，高栋掏出两支烟，扔他们面前，自己也点上，道：“查怎么样，有情况吗？”

马队愤恨道：“真是奇了怪了！查来查去居然真查不到这辆车！”

高栋安抚道：“别急，咱们调整一下方案，我们需要统计一下进出服务区的所有别克商务车数量。”

马队不解问：“统计数量做什么用？”

高栋解释道：“首先可以肯定的一点，别克车是在服务区失踪的，现在已经调查清楚，别克车不是被吊车直接吊下高速，也不是装上了其他货车，所以它肯定是从监控下面过去的，当然，它肯定是经过了伪装，所以才没让我们查出来。”

“伪装？”马队似乎并不认可这个判断，“车子想要伪装，顶多套个牌，总不能变个车型吧。咱们这次不是只按车牌查的，而是直接按车型和车身颜色等信息。所有颜色的每辆车的车型、车身和车牌都跟车管所的登记资料核对过，一辆套牌的都没有。每一辆出去的车都和它进来时的状态比对，全都一一对牢，就是没看到工商所的这辆出去。而且还考虑到这案子是白象当地人干的，特别注意了进出的所有白象牌照的别克商务车，除了工商所这辆外，只有三辆是白象的，三辆车全是民营单位的，都经过调查完全排除了嫌疑。”

高栋抿抿嘴，看得出调查已经很充分了。没有套牌车进出服务区，所有的车牌和车身都能对得上。每一辆车子进出也都比对过，没

发现问题。案子发生在老公路，显然凶手是本地人，就连三辆白象本地号牌的车辆也排除了嫌疑。真是头痛。

他只好道：“也许有其他我们没想到的伪装方法呢，咱们以前没遇到过，这次可能是个新问题。当然，我相信车型是变不了的，就算把别克商务车的标志换成其他牌子商务车，整体外观动不了。至于到底是怎么伪装的，我还没想到。不管怎么样，就先按我说的办，把进出的总数都统计起来，如果出去的别克车比进来的车少一辆，那说明我的猜想是错的，到时再另想办法。”

李卫平也对高栋的这个想法表示质疑：“老大，就算别克车是直接从监控下出去的，它高速通行牌不还在高速上嘛？它最后怎么下高速？它也许有办法伪装骗过监控，逃出服务区，可它逃不出收费口啊。马队的人查了，最近全省和周边省市都没发生通行证丢失或强行冲卡的事。”

高栋顿时又被李卫平这个问题问住了。

是啊，如果是徐策所判断的那样，别克车经过伪装后，从监控底下过去了，可最后还不是要出收费口？通行证没下高速，它怎么出的收费口？

往小了看，服务区是个封闭区域，车子逃过监控出去很难。

往大了看，整个高速也是个封闭区域，没有车辆通行证丢失，也没有车辆强行冲卡，车子要下高速，高栋想到的是两种可能，一是车子被装上货车，二是车子被吊车吊出去了。

来回折腾后，这道题目又回到了原点，车子在服务区内被装上货车或是被吊车吊出去了？

被吊车吊出去可能性已经彻底排除了。

难道最终结果依然是别克车上了其他货车？

高栋不由怀疑起之前针对服务区货车的调查是否存在纰漏，存在严重瑕疵。

他想了一下，只好问：“对了，通向老公路方向的监控查得怎么样了？”

李卫平道：“已经查过一遍，没发现那辆别克车。所有经过的各种颜色别克也都仔细查了，包括车牌也都找车管所核对过，没有套牌车，也没有发现司乘人员异常的车辆。特别是银灰别克，我们更看得仔细。不过那些监控组成的区域不是完全封闭的，监控存在盲区，我们怀疑工商所的车绕过监控了。”

高栋微微不满道：“不可能绕过所有监控！这得做多少反侦查工作！一定，路上一定有很多个监控拍到这辆别克车了！”

李卫平无奈道：“话是这么说没错，可我们现在不知道别克车是怎么出的高速，从哪里出的高速，沿哪些路返回的白象县，包括什么时候返回的。别克车要从绍市那边返回白象县，有国道、省道，还有各种穿梭其中的路可以行，对此我们一无所知。我们只有几十个人查监控，在这种完全不知道哪个监控可能会拍到嫌疑车辆的情况下，就算有几千个警察一起查，恐怕也很难出结果。”

高栋咬紧着牙齿，突然间他感觉窒息，无边的黑暗笼罩下来，那个凶手仿佛神通广大到可以穿梭时空，直接从服务区出现在老公路上。

关键，关键的问题果然还是徐策一开始所说的，别克车是怎么离开服务区的，因为后续的所有调查都是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

不清楚它怎么离开服务区，就不知道它怎么离开高速，也不知道它几点从哪里离开高速，更不知道它会几点从哪条路返回白象县。说不定它没有直线沿路返回，而是绕行呢？

全省公路网上的所有监控，自然有多个监控会清楚记录下别克车的一切，可是，哪几个会拍到？谁也不知道。

别说死了整个工商所的人，就算死了整个工商局的人，警方也没能力把全省的所有路面监控彻查清楚。那就相当于几乎把全省所有别克车都调查一遍了。

高栋沉默了一会儿，还是坚持道：“老公路附近的监控怎么查你们两个再商量着办。尽快把进出服务区的所有别克商务车，按我说的，统计每个颜色的进出数量。记住几个统计的要点。第一，所有出服务区的别克车，都要和他进来时的状态比对一遍，包括车身颜色、号牌，还有，司机前后是不是同一个人，有没有异常。第二，看看有没有车的司机长得像林小峰的。第三，每辆车的进出时间间隔做统计，如果在服务区停了一个小时以上的，重点关注。”

李卫平和马队只好点头应承。

第三十一章

张一昂带着一名手下记录员和一名当地刑警去林小峰家，他特意跟两人嘱咐过，等下他来询问，谁都不要透露林小峰已经是通缉犯了。

他看了资料，林小峰是本地人，三十三岁，老家在离县城较远的一个乡，父母在老家从事渔业相关的小行贩，家庭收入较低。他自身只有高中学历，当过几年兵，在部队学过汽修，退伍后，回白象县做过小生意，给摩托车修理店打工，后来自己开了个汽修铺，但经营不善，坚持两年多后关门了，此后应聘到工商所当司机。

老婆是他们乡的，叫苏春伊，结婚五年，有个四岁的儿子。没有具体工作，家庭收入基本靠林小峰。林小峰是四年前来工商所当司机的，照理他工资也就一千多，但他家居然去年在县城买了套房。

县城新房八千起步，他家面积不大，七十方左右，但好歹也要六十多万，就算按揭也要拿出几十万，还有装修也是笔大支出，对此，张一昂产生了一点不解和怀疑。

来到林小峰所住的小区外面，张一昂看了眼，是个近几年新造的小区，虽然地段不是很好，但听当地刑警说这小区的房子也要卖到八千多。

他又拿出林小峰照片看了眼，这家伙面容白净，看着很斯文，不像当过兵的样子，据说性格也同他长相一样，比较内向。不过嘛，这张脸好歹也是个帅哥，何必放着好日子不过，来犯罪呢？张一昂叹息一声。

按照约定时间到了林小峰家中，只有老婆苏春伊在家。张一昂在房子里张望一圈，看着装修和家具家电，判断大概也要花上十多万块

钱。又打量了一下苏春伊，这女人看着三十岁不到，姿色一般，神态显得颇有几分疲惫，眼眶有红印，似是哭过的痕迹。——不过也可能是在演戏，张一昂心里想着。

苏春伊请三位警察坐下，给他们倒了水。

“你儿子不在家吗？”张一昂寒暄着客套。

“去幼儿园了。”苏春伊说话时的表情并没有变化。

“林小峰父母有来过吗？”

“他们……”她咬咬嘴唇，似乎很艰难地说，“出了这事，我还没告诉他爸妈。林小峰……他……他找到了吗？”

她所问的“找到”，自然指找到尸体了，七个人里面六个人尸体都找到了，剩下一个还活着的几率自然渺茫。

眼见她眼泪就要落下来，张一昂马上道：“先别着急，我们调查还在进行中。这不，需要你们多多配合，提供更多的线索，才能帮助我们早日找到真相，你丈夫生死现在还没有定论，还有希望。”

“希望……”她哽咽起来，“要是还活着，都这么多天过去了，他怎么还不回来！”

张一昂仔细注意着她的表情，道：“这么多天过去，你家里没收到他的任何消息？”

她咬着嘴唇用力点头，然后缓缓无声地哭了。

张一昂略显尴尬，咳嗽一声，道：“你手机里有没有收到什么奇怪短信？或者是陌生人的奇怪短信？”

她软弱无力地摇摇头。

“那么你上网吗？有人给你留言或发什么消息吗？”

她还是摇摇头。

“那你的生活里最近这段时间以来，有没有什么不同寻常的事情发生？”

“都这样了，还能怎么不同寻常！”她痛苦地说了句，声音并不响，但听上去很难受的样子。

“好吧好吧，”张一昂无奈点头，从桌上抽了几张纸巾，塞给她，安抚了一阵，又说你控制情绪配合我们的调查，对你，对我们的工作都有好处。费了好大劲，终于让她停下不哭了，张一昂接着似是无意地问，“你们家的房子看起来挺清爽的，这有多大？”

“七十六平。”

“哦……挺贵吧。”张一昂东张西望，显得漫不经心地问。

遗憾的是，苏春伊在一旁低声抽泣着，没理他。

无奈，他咳嗽一声，道：“你们这房子按揭的还是全款的？”

“问这个做什么？”苏春伊仿佛有些警惕地看了他一眼。

“不，随便问问，”他转换了一个话题，“那件事……嗯……我们还想再做进一步调查。在那之前，你有没有注意到林小峰接触过什么人，或者和什么人有比较密切的联系？”

“他……我不是很清楚。”

“怎么会呢，你是他老婆，又是女人，平时生活里总该注意些细节的吧？”张一昂说这句话时刻意加重了语气。

“这……这很重要吗？”苏春伊终于停止了哭泣，看向张一昂。

“当然，我们怀疑那件事是熟人干的，所以要特别调查下车上所有人在这之前，都和谁联系了，这对破案很有帮助。”

“嗯……”她陷入思索，“好像之前我老公有好几次很晚出去，他说外面有事情，但没说什么事，我总觉得有点怪怪的，那段时间，他好像有心事，问他也不说，每天闷在那里，只是回家上网。对了，我记得他们出发前一天晚上，他将近十二点才回来，我问他去哪了，他说跟朋友喝茶去了，我不信，再问他他不肯说，为此我们还吵了一架。谁想到……谁想到这次吵架后就……”她又开始啼哭了。

张一昂这次不再考虑她的情绪，而是急忙问：“你觉得他有心事，情绪不好，有多长时间了？”

“大概……大概几个月了。”

“具体什么时候能想起来吗？”

“我也说不好，可能……可能去年国庆过后。”

张一昂顿时眼前一亮，他已经得到了部分想要的信息，他更觉得林小峰是凶手无疑了，去年国庆后，也就是9月17号工商所毒杀案过后没多久，也许那个时候开始，朱梦羽找上他，用那段视频威胁他，要他做某些事，他当然惶恐不安，却又没法告诉老婆，只能闷在心里，经过了几个月筹划，终于抓住机会，把所有可能的知情人全部杀了。

从案发前林小峰的情绪状态看，他是凶手的可能性几乎百分百了，还要确认他的动机。

张一昂继续问：“听说林小峰在进工商所前，他开过一家小型汽配店，后来关门了，为什么关门了？”

“这个……这有什么关系。”

张一昂虚伪地笑道：“你不明白我们的调查工作，我们的调查需要把每个人的个人情况也做详详细细汇总，才能更快破案。”

苏春伊虽然面露不解，但还是回答道：“关门也是没办法的，本来我也在一家商店当营业员，那时我们结婚快一年，我怀上孩子了，

就把工作辞了。可是他的那家店旁，那几年接连开了好几家修车店，生意越做越差，最后没办法，只能把店转了。刚好他看到工商所招司机，他开车技术好，就去应聘了，后来就进去了。”

张一昂微眯了下眼，道：“汽配店生意难做除了旁边新开了几家店外，还有其他原因吗？”

“其他原因？嗯，他这人内向，我早说过他不是做生意的料，早就劝他找份其他工作了，毕竟以后要养小孩——”

张一昂不想听这些啰嗦的后续，直接打断道：“那时你们店每年要向工商所交多少钱，工商所有为难你们店吗？”

“这个怎么说呢，反正每年年审的时候挺烦的，要花钱，还有一些罚款。”

“罚款多吗？每年要交多少？”

“大概千把百块钱，”苏春伊疑惑道，“这个和调查也有关系吗？”

张一昂没有直接回答，只是道：“你觉不觉得，或者林小峰觉不觉得，当初汽配店关门，是因为每年工商所收的钱太多了。”

“这怎么会呢？这个有关系吗？”苏春伊已经明显感觉到对方调查问的内容很奇怪，似乎不是在问案子的事，而是在问林小峰个人。

张一昂笑了一下，继续他的谎言：“不要误会，这是我们警方调查的必要步骤，请你回忆一下，你或者林小峰是不是觉得汽修店关门跟工商所的乱收费有关？”

苏春伊敏感地看着他，摇摇头，道：“其他店也都要交这些钱，这是没有办法的。”

张一昂加重语气问：“林小峰个性就是这么个逆来顺受的人吗？”

苏春伊越加听出了对方话语中的咄咄逼人，微微不满道：“怎么能这么说，我老公也是工商所的人，尽管他是个临时工，可也不能说单位的坏话啊。”

张一昂冷笑一声，道：“我们现在怀疑林小峰涉嫌这次的命案，今天要对你家里进行搜查，你需要配合。”

“什么！”苏春伊脸色大变，叫了起来，“怎么是这样！你们警察怎么能冤枉人！我老公也失踪了，现在死活都不知道，你们怎么能这样说！我知道了，你刚才不是在调查案子，是在调查我老公！上回工商所死了个人，你们就怀疑我老公，问过他，这次你们还要冤枉他！”

“上一回？你是说汪海全被毒杀的案子吧？”张一昂冷哼一声，“上回调查被他逃过去了，现在已经有确凿证据证明是他杀了汪海全，这次的案子也是他做的！”

说完，张一昂让那名当地警察控制住苏春伊，随后拿起电话让在远处等待的搜查警员赶过来。

第三十二章

“哦，你觉得苏春伊不知情，林小峰案发前情绪异常。好吧，等我回头看完笔录。哟，你那边已经开始搜他家了？好吧，有什么结果再告诉我吧。”挂下电话，高栋默默无言，林小峰案发前情绪异常，种种迹象越发显示他就是凶手了。

可是，他这个在所有警察看来都“一目了然”的凶手，何必要折腾汽车失踪，这不是骗他自己吗？

高栋不明白，不理解，有所怀疑，有所保留。

暂时先不去管了，等张一昂那边的调查结果吧。

现在他想起昨晚和徐策的对话，徐策对手机里那段视频的来源抱有很大程度的怀疑，高栋也在怀疑。

正如徐策所说，那段监控的拍摄角度，显然是偷偷藏在手里拍的，但镜头从头到尾一直锁定在林小峰身上，难道视频拍摄者提前知道林小峰会下毒？

唔……不可思议。

如果上回的毒杀案中，视频拍摄者提前知道了林小峰会下毒，那么应该是林小峰的同伙，可是同伙何必要用视频记录下这一切，岂不是会害了林小峰？

他想到了毒杀案卷宗里记载的各人座位情况，结合手机视频的角度，这名拍摄者当时应该身处第二桌，也就是朱梦羽、王红民老婆、姚江老婆等多名女眷的一桌。

视频真是朱梦羽拍的？

可惜视频里的那只右手背光，显示不出掌纹，不过应该可以通过手指的粗细长短和朱梦羽的比对一下。

想到这里，高栋起身离开办公室，去找陈法医。

来到法医的工作间，高栋叫出陈法医，道："朱梦羽的尸体还放着吗？"

"暂时放在冷柜里寄存，该做的尸检都做了，是要拿去火化了吗？"

高栋摇摇头，道："让我再看下。"

"都查完了嘛，还要再看什么？"陈法医对自己的工作经验非常自信，高栋还要再看尸体，莫非怀疑自己尸检不够仔细，漏了什么？陈法医很有不满。

高栋笑了笑，道："那段手机视频里不是出现一只右手嘛，我比对一下，看看这只右手是不是朱梦羽的手。"

陈法医奇怪问："你是怀疑视频不是朱梦羽拍的？"

高栋摸摸下巴，道："嗯，有一点这方面的怀疑。"

"这不太可能吧，视频是她手机里放着的，而且视频里出现的那只手明显是女人。如果不是她拍的，难道还是其他女人拍的，再传给她？你看林小峰财物都不碰，就拿走她的手机摔了，而且还把她单独杀死，可见是恨透她用视频威胁他了。"

连陈法医现在也确信一切都是林小峰干的了。

高栋无奈抿抿嘴，道："朱梦羽用视频威胁他，要他干什么？"

陈法医理所当然地道："这恐怕只有问林小峰自己了，不过肯定是威胁他一些很难办的事，所以他一怒之下，把所有人杀了。"

高栋略显无奈道：“他一怒之下，杀了朱梦羽就行了，何必要把所有人都杀了。”

“这……也许其他人也有知道视频的事了呢，或者林小峰以为其他人也知道了。”

高栋深深吸了口气，黑着脸问：“你这些想法都是怎么来的？纯属猜测，纯属无稽之谈。”

陈法医无奈撇撇嘴，道：“除此之外，我就想不出林小峰为什么要杀这么多人了。当然，我听其他刑警说他过去做生意亏了，怨恨工商所，又加上朱梦羽用视频威胁他，彻底把他惹恼了。听说他性格内向，这种个性的人一旦犯罪是最可怕的，因为他们会特别极端。”

高栋哈了口气，摇摇头，苦笑起来：“老陈啊，你什么时候也学会了犯罪心理分析了？重实证才是你法医的工作啊。哎，不行了，再这么下去，我身边又多了一个张一昂了。”

陈法医大笑起来：“好吧，老大，不开玩笑了，说你的事吧，你要找朱梦羽尸体比对手，恐怕不太行。”

高栋不解道：“为什么？”

“你忘了呀，朱梦羽尸体被石头狠砸了多下，两只手都砸烂了呢。”

高栋顿时一愣，他回忆起朱梦羽尸体的模样，心里多了层怀疑，连忙道：“快带我去看看。”

陈法医带高栋来到冰柜前，拉出朱梦羽的尸体，高栋正要上前，陈法医道：“老大，等我给你拿副口罩和手套，尸体不卫生。”

“不必了。”高栋急不可耐，直接凑到尸体跟前，专注地看着面前这具冻得像块石头的冰尸。朱梦羽脸上只有轻微的擦伤，甚至连化

妆品的痕迹都在，两侧手臂、手掌以及中间的胸口一带，被石头砸烂了，尤其是两只手，破损最为严重。

高栋回头看了陈法医一眼，道：“照理，就算凶手极其憎恨死者，死者死了，他还要砸石头来发泄。可是有点奇怪，他为什么不砸头，砸身体，尤其是两只手受损最严重？”

陈法医马上替高栋想出了一个天衣无缝的解释：“很好理解，林小峰怨恨朱梦羽偷拍他犯罪的视频，在杀死朱梦羽后，他拿起石头，嘴里骂着‘叫你拍！叫你拍！老子砸烂你的贼手！’所以拍视频的手受损最严重。”

高栋无奈咳嗽一声，心里想着陈法医和张一昂是不是有某种程度的血缘关系。他抿抿嘴，俯身凑近右手旁，仔细观察着朱梦羽的右手。

手指尽管被石头砸得破损很严重，无法和视频中的进行比对，不过指尖部分保存尚可，尤其是指甲部分，基本完好。

朱梦羽的右手上，几根手指都蓄着指甲，但看上去显得比视频里的短些。他着重看着中指，果然，中指的指甲剪平了，看上去其他手指都蓄着指甲，唯独中指没蓄，这点和视频中的相吻合。

唔……看来是自己多心了，视频确实是朱梦羽拍的。

等等——这指甲似乎刚剪过。

他赶紧招呼身后的陈法医上来，道：“你瞧瞧，朱梦羽手上的指甲是不是刚剪过？”

陈法医戴好手套口罩，拿着一把镊子走上来，小心扳起尸体的右手掌，先用镊子剔除了指甲中的部分泥土，仔细地看了几遍，点头道：“没错，应该是死前一两天内刚修剪过指甲。”

高栋又来到左边，看她的左手，她左手指甲长度和右手差不多，不过左手的中指蓄了指甲。他仔细观察几根指甲的尖部，个别指甲也有刚修剪过的痕迹。

高栋马上走出尸体房，来到外面的工作间，打开电脑又看了一遍视频，对陈法医道：“你瞧，视频里这只手的指甲是不是比朱梦羽的长？要长许多，大概零点五到一公分。”

陈法医点点头，又摇摇头：“你的意思还是怀疑视频不是朱梦羽拍的？视频是去年拍的，大部分人两个星期内都会修剪一次指甲，去年她指甲留得长，后来剪短了一些，不是很正常吗？而且你看，视频里中指没有指甲，尸体的中指也没留指甲。”

高栋皱眉看着他：“可是尸体的中指没留指甲是死前刚剪过的。”

“这点也很正常吧，我办公桌上也放了把指甲刀，三头两头剪一下，很多人都是这样的。”

高栋认真地望着他，道：“你难道不觉得这有点巧合吗？尸体的手被砸烂了，无法直接根据手指长短比例比对视频，唯一有特征的是指甲，可尸体上的指甲却在死前修剪过？会不会是视频拍摄者压根不是朱梦羽，凶手怕我们看出这点，故意砸烂朱梦羽的手，又把朱梦羽的指甲修剪成和视频中的相似？”

陈法医犹豫了一会儿，然后谨慎地道：“老大，我觉得在这个问题上，是你钻牛角尖，用主观的态度，先入为主地给出结论，然后再找线索，想印证你结论是正确的。你只会去注意那些和你猜想符合的线索，而抛弃和你猜想违背的线索，这是很不客观的。在我这个旁观者看来，这一点都不巧合。朱梦羽的手是被砸烂了，无法比对视频。可是她被砸烂的不仅仅只是手，更多的还有手臂、胸口。你主观地看问题，所以才会把注意力都集中在凶手砸烂的是手。事实上，砸烂的不只是手。而朱梦羽死前一两天内剪过指甲，这就更没什么奇怪的了，通常人一两星期内至少剪一次指甲，凑到死前一两天内剪过，没

有稀奇。况且她不是每根手指都剪过指甲，只有其中的几根剪过，这也完全符合正常人剪指甲的习惯。你觉得视频的拍摄者不是朱梦羽，而是另有其人。可是如果是那样的话，又多了新疑点，凶手为什么要伪造成是朱梦羽拍了视频？谁拍下林小峰犯罪的视频和这次的案子有关联吗？没有。难道视频是凶手拍的？可视频拍摄者明明是个女人，杀这么多人的案子如果是个女人干的，我把尸体吃下去。”高栋古怪地看他一眼，很难理解他是什么心理，他还是浑然不知地自顾说着，“话说回来，拿到视频后，大部分人也是理所当然认为视频是朱梦羽拍的，压根没想过要比对手指，看看到底是不是朱梦羽的手。凶手怎么会料到警方会去怀疑视频中出现的这只手，是不是朱梦羽的呢？假如您没查这一节，其他人更没人提这一节啊。”

听完，高栋沉默半晌，最后点点头。

是自己太主观了？先入为主地看问题，所以把正常的情况都看成疑点？

还是凶手处处算计，在所有细节上确保警方不起疑呢？

现在的情况，大家似乎都认定了林小峰是真凶，都往这个方向查，都先认定了林小峰是凶手，再找他的犯罪证据。

这是本末倒置的呀！这是严重违背刑侦重实证、轻猜想的精神啊！

可是现在已知的线索，似乎越来越多地指向了林小峰犯罪。

高栋心里隐隐有种不祥的感觉，觉得现在一切都在朝一条相反的道路上走。

到底是自己太多疑，不客观，这案子压根没想象得那么复杂。还是真凶是个极其厉害的高智商罪犯，把一切都算计到了？

他感觉有些气闷。

第三十三章

“我们是省刑侦总队的，今天需要来做几项调查工作。”张一昂把证件递到面前一位四十多岁的眼镜男手里。

眼镜男双手接过证件，仅看了一眼，就还给张一昂，道：“张队长需要我们怎么做，我们都会全力配合，市里和县里领导都已经交代过我们要全力支持公安部门的工作。”

“好的，请问您怎么称呼？”

“我是县工商局的常务副局长费国安，这不，出了事，现在暂派我和几个人来临时管理工商所的日常工作。”眼镜男也把自己的证件交给张一昂看一眼。

“好的，待会儿我们找人做笔录时，还要再麻烦到费局。对了，几个人的东西，没人动过吧？”

“前几天李局带刑侦队的人过来粗略检查一遍，嘱咐了相关七个人的办公室和各项东西都不准动，等刑侦总队的再调查。我们完全按照要求，几间办公室都上了锁，所有可能相关的物件全都封存了。”

“哦，家属有来拿过遗物吗？”

“有几个来过，我们拒绝了，说要等公安的意见。”

张一昂放心地点点头，道声谢。他很清楚，案子闹这么大，除了公安外，最坐立不安的就是工商系统的人了，毕竟凶手当初的要求直指工商所的乱收费，既然是乱收费，那账目肯定没进财政专户，作为直接主管单位，县工商局的对下面乱收费自然一清二楚。目前是命案为先，没查经济账，万一到时结案了上级再派经侦队过来查，工商局

的也逃不了干系。这种大事面前，当地官吏不敢不配合，必然会全力按上级要求办事了。

张一昂先安排了一队人去搜查七个人的相关物件，看看能否发现什么额外的线索。随后又拉过费国安，道：“费局，现在我们需要找些人了解下几个当事人生前的情况，所里还有哪些人对他们比较了解的？”

“不是问了大家好几次了吗？哦，你们省队的人还没来过。剩下的都是合同工，有几个在所里干了五年以上了，前几天李局带来的人已经问过一批，你这边是需要再找这批人，还是再问问其他人？”

张一昂想了下，道：“把对所里日常情况了解的都叫过来吧，我们分几组人一起做笔录，费不了多少时间。”

“好吧，那我马上去召集人员。”

很快，费国安带着十来个合同工赶过来，张一昂安排人在工商所临时腾空的几间办公室分别做笔录。他和一名记录员请了所里一位工作了八年的女员工，给对方倒了茶，简单客套几句，说明了来意。

虽然公安对外口径一律是工商所的七个人出了车祸，但警方都来所里调查好几次了，其他的合同工心里都清楚这所谓的车祸非比寻常，私下风传各种故事版本，但面对警方的当面问询，都装作毫不知道事情的严重性。

“听说你是所里工龄最长的？”

这位四十来岁的胖乎乎女人道：“不算长，非正式员工里面我算最早进来的吧。”

“你对王所、姚副所这几个人熟悉吗？”

“嗯……这个怎么说呢，每天见面的，应该算了解吧。”

张一昂点点头，继续问："你们所里的司机林小峰，对这个人，你熟吗？"

"小林呀，当然熟，他很腼腆的，我们平时都叫他小林子，《笑傲江湖》里的那个，——"

张一昂打断问："哦，好像《笑傲江湖》里的那个小林子是反派吧，抱歉，我不太看电视？你们这么叫他，他不生气吗？"张一昂心目中的林小峰，应该是个肚量小，容易生气，但即便生气，也会憋在心里不让人察觉的内向者。

"不会，他从没生气过，他没有脾气的。我们一开始这么叫他，他每次都是笑笑，后来就叫习惯了。从他进单位到现在，从没见他生气过呢。"胖女人的回答很轻快。

好吧，心肠最歹毒的人，往往平日里反而让旁人觉得很和善，国外一些变态杀人狂的案子他看过很多，总是这样。和善的大叔往往是腹黑男，腼腆的男生通常是老流氓。

"林小峰和所里其他人关系怎么样？"

"很好呀，跟每个人都挺好，因为有什么小活计，大家总是差使他，他从来不会抱怨。所里以前大家开玩笑，说要评个最任劳任怨奖，一定非小林子莫属。姚副所常说他是个大枕头，打一拳马上就弹回来。"

张一昂心里在嘀咕，整个社会都喜欢捏软柿子，越是单位里的老实人，越受各种差使，反而好处往往被别人拿走。看吧，你们以为他脾气好，容易捏，哼哼，到头来突然吓你们一跳吧。

"对了，他和王所还有其他人，关系怎么样？谁和他关系最好，谁和他关系最差。"

胖女人心里在想，为什么一直在问林小峰呢，前几天县公安局的过来，可没问这么多他的事。不过领导已经告诉她，今天是省公安厅

的人过来，要全力配合调查。她也不敢多问，只能回答道：“王所最看重他了，凡事外出开会办事，一定会带着小林子，关系好得很，据说王所想把他转成正式工，无奈他学历太低，没办法。其他人嘛，和他的关系都还不错，他们去开会时，都是小林子开车的。”

张一昂着重提醒她一句：“所里有人和他关系不太好的吗？”

“不太好？”胖女人思索着，“这我得想一下，哦，不太好的是汪海——，哦，已经是过去的事了。”

张一昂眼睛微微一眯，连忙道：“过去的事情也可以说，也许对我们的调查有帮助。”

“哦，是汪海全，以前所里的执法队长，不过去年一次吃饭的时候，中毒死了，据说县里的警察最后也没调查出什么结果。以前小林子好像很怕他，当然，也不光是小林子了，反正大家都不太喜欢汪海全，他每次差使人，态度都不好，很凶的，但我们怎么敢说呢。好像以前汪海全刚来单位时，不是这样的，人还挺和气的，大概从去年上半年开始，就像变了个人。王所应该也不太喜欢他，我们私下跟王所说过，最好把他调走，王所总是笑笑说，他没人事调整的权限。实际上王所要调走汪海全，应该不难吧，王所叔叔是谁你们总知道吧，王所说的话在县里都管用。可是王所一向为人很厚道的，不想跟他计较，但其他人都看不惯汪海全。”

“哦，你们王所这个人的脾气很好吗？”

胖女人立刻夸奖起来：“不是我夸自己单位的领导，王所实在是大家公认的好领导了，为人很客气，很大方，不仅对所里的其他人员，还有我们下面这些非正式工，他经常给我们发这个发那个，我亲戚事业单位的都羡慕我。按说他叔叔做那么大的官，可王所对所有人从来没一点架子，也从来不会骂人，反正脾气好得很。”

“嗯，那个汪海全，这个人林小峰很怕他，会不会恨他呢？”

胖女人不明白他所问的画外音，只是道："恨他？不知道诶，反正心里一定是讨厌他的了。不光我们所里的人，反正社会上的人对汪海全评价都很差，好几次告到上面去了，最后还是得王所出面，替汪海全擦屁股。"

张一昂好奇问："别人什么事情把汪海全告到上面去？"

"他呀，"胖女人撇撇嘴，显示出不屑，"他总是弄得好像周围人都欠他钱似的，常常找社会上工厂商店的麻烦。得罪他的人，他三天两头带人上门执法，要么检查执照有没有过期，要么检查食品卫生，还有打假。有个做工厂的老板，另外开了家饭店，不知怎么得罪他了，他三天两头去查卫生，终于被他抓到把柄，把饭店查封了，那个老板去年吃饭的时候喝醉酒，找上汪海全打起来，就是那回事啦，公安一度怀疑是那老板下毒，后来查了没证据把人放了。还有我听说有个跟他结怨的人开了家中等规模的超市，他说要查验是不是假酒，把对方店里的一排茅台、五粮液这种高档酒都收走做检查。检查结果当然是真酒，可别人平白损失几千块，后来他又上门查，逼急了对方告到市里，最后王所出面调解，补了几千块损失给对方，私下替汪海全承诺不再无故找麻烦。"

张一昂点点头，他知道，做生意得罪工商部门会相当麻烦，工商有权去你店里抽检产品是否合格，当然，抽检的产品是不会付钱的，小东西也罢了，如果拿你几瓶高档酒去做检测，那只有哭的份。

"对了，汪海全是什么时候进你们工商所的？"

"大概三四年前吧？"

"他这年纪不是考公务员进来的吧？调进来的？"

"对，他原来是下面一个乡里的副所长，调到我们这儿当执法队长。"

张一昂点点头，这几个问题把林小峰、王红民、汪海全几人的形象缓缓印在了脑子里，他询问一下记录员，前面的问题是否记录妥

当，得到肯定答复后，他继续问其他人的情况。

第三十四章

“朱梦羽你熟悉吧？”

“小朱呀，当然熟了，她是正式工里的唯一一个女同志嘛。”胖女人似乎在为有一个女公务员而自豪。

“她这人性格怎么样？”

“她是考公务员进来的，大学生嘛，所里最年轻，最漂亮，多才多艺。人又聪明，很能干，她是所里唯一的财务，反正大小账目都靠她一个人。都说做财务的为人刻薄，她这个小姑娘不是这样的，我们平时工作中需要报销的地方，她尽量都会帮我们解决。”

张一昂点点头，又道：“她和你们所里其他人的关系怎么样？比如说，和谁关系最近，和谁关系比较差。”

“关系最近？”胖女人眼神闪烁一下，道，“都是差不多的吧。”

张一昂注意到她的眼神，继续问：“她和林小峰关系如何？”

“他们俩？好像没什么吧。”

“林小峰不是长得挺帅的吗，朱梦羽也很漂亮。”

“哟，你是说这个呀，”胖女人笑起来，“他们俩不可能有那些关系的了，小林子结婚有孩子了，小朱还是个年轻姑娘呢，从没听过他们俩有私下往来的事。”

“那么朱梦羽和姚江呢？”张一昂知道朱梦羽手机里，有较多和姚江间的暧昧短信。

胖女人顿时闭了嘴巴，表情有些尴尬。

张一昂笑了一下，道：“你放心，你把你知道的情况说出来，我们做笔录肯定是保密的。”

胖女人犹豫再三，张一昂反复保证所做的一切调查，绝不会向他们县任何人透露半句，才总算半推半就地开口：“好吧，我说的只是些道听途说，都是别人传的，我都是听别人说的。”

张一昂连声道：“我知道，你尽管把你听说的说出来。”

“他们有人风传小朱和姚副所有那种关系，当然啦，都是传言嘛，姚副所是有家室的人。不过有好几次都是他们两个人一起出差去，也不要小林子当司机，喔，傻瓜都猜得到这是要做什么呢，嘿嘿，傻瓜都猜得出。而且听说当初公务员面试时，是姚副所直接跟考官打了招呼，说要这个女的。好像她笔试成绩是排第三的，最后总成绩是第一。听说她在笔试前就托人找到了姚副所，当然啦，这些都是传言啦，我不过随便说说，随便说说的啦。再后来有一回姚副所老婆闹到单位，说要打死狐狸精，王所出面做工作劝回去的。再后来，我们见两个人平时不再直接联系，也不两人偷偷出差了，都是跟其他人一起去出差。但是我们看得出，他们两人还是眉目传情……眉目传情的意思啦，还有哦，出差的人私下说他们两人开了两个单间，可是半夜别人听到姚副所房间里传出怪声，呵呵，好怪的声音哦，结果你猜怎么着？小朱的房间里没人，呵呵，没人。”

张一昂只好也跟着干笑几声，刚刚这胖女人还佯装不敢说，结果一开口谈别人的私情，马上说得连眉毛都跳动起来，生动如画。刚说自己只是道听途说，但说起来好像当时他们出差开房时，她就住在隔壁一样。

张一昂接着道：“那么王所和朱梦羽呢，他们有关系吗？”

“你说那种关系吗？肯定没有的。你没见过王所的老婆，王所的老婆比小朱还有漂亮呢，嗯，简直是……简直，哦，反正很漂亮的。

尽管年纪要比朱梦羽大几岁，但没人看得出她有三十多了呢。王所自己长相就好，家世也好，娶的老婆当然漂亮啦，还是个高材生，浙大的博士呢。王所有个这么漂亮的老婆，外面当然不会去沾花惹草了，王所一向风评很正的，从来没有过什么不良的记录。总之，郎才女貌，大家都很羡慕王所。”

“哦，王所老婆是干嘛的？”

“县人民医院的，好像是什么药剂科的副主任，反正是王所给她安排进去的，工作很闲，当然了，她闲也是应该的，漂亮女人又有个这么能干的丈夫，自然不用像我们这样辛辛苦苦给企业办执照，每天应付这么多人，赚点辛苦钱了。”

张一昂点点头，貌似这位王红民，在他们工商所下属的眼里，简直是完美男人了。有个中央级别的亲叔叔，当着工商所的一把手，——据说只要他愿意，至少能做副县长，可是他并不是很有权力欲，只当着他的所长。脾气好，从不对人发火，旁人惹事了，他还出面替人擦屁股。长相好，张一昂见过他照片，四十多岁了，依旧很英俊。娶的老婆是个连女人都夸赞漂亮的美女，学历也高。生活作风正派，从不在外沾花惹草。唔……简直是，反正是个女人，大概都想嫁给他。

“那么姚江呢，姚江这人除了和朱梦羽有点暧昧关系外，他个性、为人处世方面怎么样？”

“姚副所嘛，他一直跟着王所的，一起在工商所十多年了，他平时脾气好坏说不上来，大部分时候是好的，偶尔也会对下面人工作不满意，发脾气。可能社会上对他评价不会太好吧，因为他是管执法这块的，以前汪海全算是他的半个手下，不过他比起汪海全，应该好不少了，毕竟他不会刻意找人麻烦，别人被罚款时，找他说情，也能视情况通融，减免一些。反正县城里嘛，别看我们县挺大的，县城有二十万常住人，上万家商户企业，有些事情难免不像城市里这么正规，很多时候都是私下解决的。作为工商所，执法和人情，两样都会平衡些，姚副所还是通人情的，也不会和人关系闹得太僵，可不像汪海全

那样的。汪海全这种货色嘛，反正我们平时都避免跟他靠近，跟他混熟的总没好下场，明知他是老流氓，还跟他走进小树林，不是自讨苦吃嘛。”

看来这个胖女人在工商所多年，各方面情况果然是很了解的。

张一昂又问了三个男公务员的情况，徐涛是王红民的亲戚，从下面一个乡的其他单位调进来的。周国贸是姚江最要好朋友的儿子，也是从其他单位调进来的。还有个方剑，是县长的亲戚，额外落实的。

总之，他们这工商所，算是全县最肥的单位了，不对外招聘公务员，只有个朱梦羽是姚江特意安排考进来的，其他人要么本来就在，要么是调进来的，甚至原级别更高的也想来他们工商所。

了解完人员的情况，张一昂又道：“对了，你们所里下面的工商协会是怎么回事？”

“这个？”胖女人脸色马上变了下，道，“不太清楚吧，所里下属没有事业单位，只有我们这些合同编制人员。”

张一昂不信她居然会不知道，又问了许多，可这个胖女人面对有关工商协会的事，总是吞吞吐吐说点只言片语，张一昂知道这肯定涉及单位小金库的事，所以她才口风守得紧。不过这案子动机和钱财无关，纯属因为凶手电话里提到这个才问，大致了解一番后，又安排其他人来做笔录。

第三十五章

张一昂刚给人做完笔录，一名负责搜查的侦查员过来告诉他：“张队，搜查工作做完了，可能有用的东西，包括各人的办公电脑等，需要带回去一一检查。朱梦羽是工商所的财务，她那儿有大量账本，这案子涉及工商所下面的工商协会，应该账目也会在里面，可是那个费局的意思是账本是工商部门的过往工作记录，和案情无关，不该交由我们警方。您看是否需要通知经侦队的过来？”

张一昂想了下，凶手电话里虽然点明了工商协会这东西，可凶手杀人本身并没有为了金钱，工商所的帐毫无疑问肯定有问题，但也是纪委等监察部门的事了。案子已经闹得很大，查工商的帐肯定会惹工商部门的不满。嗯，还是回去让老大决定。

他便低声道：“我回去问问老大的意见，查账的事其实跟咱们的命案没直接关系，就算要查，也是经侦队的活，跟我们刑侦无关。这帐一旦查了，恐怕会直接把他们县工商局乃至市工商局的都牵扯进来。这种事咱们这级别的决定不了。”

“好吧。”侦查员又道，“对了，我们从林小峰桌子抽屉的最里面找出一瓶药片，透明玻璃瓶装的，没有标明用途，里面有大半瓶，不知道什么用的，很有嫌疑。”

张一昂微微一皱眉，道：“拿回去让法医看看。”

一行人收拾妥当，回到县局，张一昂整理了一下今天的调查结果，第一时间找到高栋汇报，包括林小峰家的笔录、搜查以及工商所的各项调查。

高栋听完他的大致描述，又仔细地把笔录中所有涉及林小峰的信息看了一遍，结果心头的疑虑不减反增。

从苏春伊处了解到的情况看，林小峰案发前的行为举止，似乎更符合他是凶手的猜测了。

他从十月份开始，情绪就显得心神不宁，尤其案发前，这种特征更明显，甚至案发前一晚，他很晚才回家，却不告诉老婆有什么事。

可是从他老婆、单位同事口中描述的林小峰，却是个性格内向，或许有些懦弱，但总表现出一个老好人的模样。

这样性格的人到底会不会做出极端的事呢？

或许该换一种方式问，什么样性格的人才会成为最极端的罪犯。

旁人印象中的表观个性，和成为极端罪犯之间的概率是怎么样的？

高栋一时并没有太大把握。

他是浙大心理系毕业的，从警后到公安院校进修，系统研究过犯罪心理学，可他对林小峰这样性格的人会否成为极端罪犯，依然没有把握。

他记得徐策过去的论文里，对犯罪心理学的常规研究方法很是不屑，用了大量实证数据来批驳所谓犯罪心理学的实用性，从逻辑角度证明所谓的罪犯心理分析纯属概率赌博，没有实用价值。——犯罪心理学门人总是拿成功案例来说明心理分析的厉害，却全然无视误入歧途的典型，社会上的文学作品也往往夸大了犯罪心理学的功能。——高栋笑了笑，当然，徐策永远只信他的数理逻辑，总是从数学化的角度，把信息转化为数学上的量化条件，完全秉持命题式的绝对推理手法，不做任何主观的猜测。

一起案子，对于抓出凶手，这是两套截然不同的破案手法。

一种是假定某人是凶手，再找证据证明他是凶手，或者排除他是凶手。

另一个彻底放弃猜测，纯粹地从已知条件入手，用百分百的逻辑来推算出凶手。

哪个方法才是最科学的？

如果从纯理论的角度，高栋相信徐策的办法是最正确的，因为不作任何的主观猜想，直接按已知条件，进行单方向、必然性的推理，结果必定是正确且唯一的。

而先假定某人是凶手，再找证据加以证明或排除，从过程的第一步——猜想，就带入主观情绪了。

可是现实中似乎很难按照徐策的方法进行查案。

一个案子，比如会得到一千条信息，但只有其中的十条是真正和案子有关的，警方该如何把一千条信息中的这十条完完全全地提取出来呢？

在手里已知条件有限的时候，似乎只能先假定某人是凶手，再把一千条信息逐条与之核对，加以辨别。

可是问题就出在这儿，假定某人是凶手后，侦办人员会把不由自主地把对他不利的线索往其身上靠，而忽视其他或许真正有价值的线索。

可话说回来，这也是没办法的事，就拿徐策的老本行数学来说，不也如此吗？

大部分数学上的定理，都是先有人提出假设，再有人加以证明，单向性证明得出的定理几乎没有。

高栋抬了下眉毛，摇摇头，徐策的一些想法很好，可他毕竟不是办案人员，没有实际的侦查经验，就像这案子里，到现在徐策也没给他带来多大的帮助，看来当初自己高看徐策了。

高栋思绪回到眼前，看完了笔录，目前他也倾向于林小峰是凶手了。只是不解的是林小峰的动机，以及明明警方很容易会怀疑他是凶手，他何必要搞出汽车消失这种事情来。

沉吟一下，他掏出烟，给张一昂，自己也点燃，随后道：“动机好像还是不够扎实。他老婆说他修理店关门是因为经营不善，不是因为工商所的乱收费。”

“谁知道呢，性格内向的人不会把心底深处的想法告诉别人，即便对自己老婆也不会说。他老婆不认为是因为工商所的乱收费，他自己是这么看的呢。”

“嗯……话是这么说，可是他进工商所后，也没有对任何人表现出该有的敌意吧。”

“这个就很难说了，比如我心里讨厌一个人，可是咱们在社会上生活，很多时候也不能表现出来，反而要表现出一点都不讨厌的样子，还处处讨好。——哇，老大，我对你可决不是这样，我只是打个比方。他心里本来就憎恨工商所的人，结果进工商所后，大家觉得他是个软柿子，使劲捏，各种大小差事总是叫他跑腿，他心里的积怨更深了。后来又遭遇到朱梦羽的视频威胁，他心里最后一根弦也崩断了。你看，他从去年十月份开始，情绪显得不正常，那个时候刚好是毒杀案过去了，想必那个时候他知道了朱梦羽手里有他的犯罪铁证，于是开始构思怎么处理了。”

“可是朱梦羽用视频威胁他干嘛呢？”

“人已经死了，所谓的犯罪动机只有等抓到林小峰才能知道了。反正不管是咱们办案，还是审判，犯罪动机都不重要，重要是有证据证明是他做的就行。现在他各方面都很吻合，只要抓到他，相信一审马上全交代了。”

高栋深吸了口烟，又吐出来，道：“现在抓林小峰也是个难题，我们监视他家这么多天，也没发现他跟家里联系。他现在在哪恐怕谁

都不知道。通缉令虽然发出去了，但海捕的工作怕不是一两天就有结果的。人山人海，要找到他，难呀。”

张一昂皱皱眉，道：“可是我们现在能做的也就是这些了，一切只能等抓捕他的结果。”

高栋转过身，沉吟了半晌，犹豫一下，回头又道：“话虽如此，我们的侦查工作不能放下。我怕……我怕万一不是，毕竟现在还有好多情况没调查清楚。对了，那个工商协会到底怎么个操作的，现在他的犯罪动机，嗯……我还是挺怀疑的。”

“关于这个工商协会，大概是涉及他们单位的小金库，我们笔录上问的这些人，谁都不肯说仔细。大致情况是这个协会是大家口头叫叫的，其实是家公司，负责县城所有企业商店的办证、年检和各项抽查，另外比如被罚款，可以通过这家公司活动，还有要求一些工商户订购产品之类的，总之，是他们赚外快的手段。这家公司据说一开始是王红民个人名义设立的，但他结婚后不久，就把公司转到了他老婆名字下面，他老婆并不参与经营业务，只是挂个名，工商所的几个人是公司的实际管理人员，那些合同工很多是给这家公司干活的。如果要知道公司的实际操作情况，需要查账。你看是否需要把工商所的账本调过来？”

高栋稍微一想，马上摇头道：“不必，要查也是经侦队的事，和我们无关。而且这案子不是经济犯罪，经侦队也没权限。有权的就是纪委，但这事纪委是铁定不会插手的。如果查账，肯定会涉及多个单位和人员。既然和案子无关，我们也不要去管，免得因这种于己无关的事而体制内树敌。我不需要知道他们工商所赚了多少钱，我只想知道他们平时收钱厉不厉害，是否会触怒当时开修理店的林小峰，我只想更清楚地理解他的犯罪动机，懂吗？”

“明白，我明天会再通过其他渠道了解工商协会的事。”

高栋满意地点点头，道：“你这边的调查不能断，我交给你的几件事，继续一件件落实起来。林小峰是凶手，固然最好。如果他不

是，或者还有同伙，我不希望后续侦查陷入被动。我需要详详细细地知道工商所这些人的所有情况，你这些信息还不够，对于一个人的情况了解，要多方面、多渠道，不同的角度共同还原出本来面目。”

第三十六章

晚上，陈法医找到高栋，道："老大，从林小峰办公桌抽屉里搜出的那瓶药我已经化验过了，是比较常见的迷药。"

"什么成分？"

"主要成分是安眠药，另有其他的制幻药物，足够剂量服食后，大约十五到三十分钟人就会显得很困乏，很容易进入深度睡眠的状态。"

"哦，这种药的来源能查到吗？"

"恐怕很难，现在非法渠道太多，这药我见过多次了，好几个市破获的抢劫、迷奸案子，收缴到的药都是类似这种的。去年网监注意到网上有人兜售这种药，抓了他们整个团伙，收上来一批，就是这种药。我听网监说，广东、广西那边是源头，现在网上卖，私底下非法渠道卖，太多了，应付不过来。一些犯罪团伙拿去偷偷放到别人食物里，等药起作用后，进行盗窃、抢劫等，被害人往往当时已经昏迷，个别没有昏迷的，也因这种药物影响，事后很难完整回忆整个案发经过，对抓捕带来很大困难。"

高栋抿抿嘴，道："看样子没抓到林小峰之前，要查他这瓶药的来源，不太容易。"

"是啊，如果他是网上买的，他电脑里记录总该有，就怕私底下找什么渠道买的，完全没办法知道了。不过现在更确认了林小峰是凶手这一点了，案子一发生，就有好多刑警怀疑是用药物才能绑架一车人，现在确定了这个结果。我估计可能是林小峰用保温瓶之类的装了饮料，说这种饮料是他当天早上亲自弄的，诱使车内其他人员都品尝了，结果中了圈套。"

高栋微眯一下眼睛，这种可能性很大，瓶装饮料里下毒难以实现，如果他当时拿个保温瓶，说里面是自家熬的酸梅汤，车上人员都会喝上一些，随后就昏迷了。——不过别克车残骸里好像没见到保温瓶类似的东西，也许被林小峰带走丢弃了，他不想留下证据。你看，他把朱梦羽带走两公里外埋了，手机又丢在偏僻的草丛里，而且朱梦羽的包和手机上都没留下他的指纹，可见他犯罪后把诸多证据都清理过了。

现在加上迷药的证据，林小峰犯罪似乎就更加证据确凿了，为了谨慎起见，高栋还是额外问了仔细：“药瓶上有留下指纹吗？”

陈法医肯定地点头：“有，完整的指纹，和林小峰生活用品上留下的指纹比对过了，确认是他本人无疑。”

高栋嗯了声，这个结果表明药瓶是林小峰本人的。

答案变得更清晰了。

陈法医接着道：“另外他平时经常上网，从他的一些个人签名、心情日志里，也找到一些他案发前心理活动的佐证。”

“是吗，给我看看。”

陈法医把整理好的一份文件交给高栋，上面是他长达一年多的网络签名、心情日志等，重点的地方已经印成了黑体字。

高栋从头到尾大致地看了一遍，这份文件的一开始，似乎都是很正常的心情记录。包括发工资、发奖金，儿子如何了，他和老婆吵架了，买的基金亏损了，各种各样快乐和抱怨都有，很生活化。看得出，这个内向的家伙心理情感还是很丰富的。

但自从10月4号开始，似乎开始了有一些变化。

10月4日，猝不及防。

10月10日，生活总是不容易，也许出来混，总是要还的吧。

10月17日，在忐忑中度过每一天，希望明天都是新的开始。

10月29日，不要在乎压力多大，好好地做自己，所有不开心的事一定都会过去的。

11月8日，生活确实好累，但是想想孩子，我要坚定地走下去。嗯，我一定要坚强。

11月20日，没有什么是过不去的坎。

11月27日，未知的世界才是最可怕的。

高栋注意到，从10月份开始，林小峰的各种心情签名，更新得越来越少，12月以后，他再也没改过签名。从他在网上的聊天记录中，也发现了这个规律，12月以后，他几乎没在网上聊天了，偶尔说几句无关痛痒的话。相反，过去的聊天记录中，看得出他还是个很活跃发言的人。

陈法医在一旁道："从他上网情况看，越接近案发，他越不正常了，和他生活中的情况符合。看来毫无疑问，他就是凶手。"

"好吧。"高栋点点头，答案已经很清晰了，林小峰在案发前几个月的异常举止不会是巧合，他作为一个极端犯罪者的轮廓跃然纸上。

尽管对于他犯下这样大案的直接动机并不太明确，但作为警察，见识过各种各样的罪犯，高栋知道，有些人为什么要走这条路，连他自己都说不出来，他如果自己能说得出来，反而是他心智正常的表现，反而就不会走这条路了。

许多内向沉默的人，总是把生活中的各种琐事、宿怨，像种子一样埋在自己的心底，很多时候连他自己都不知道，他心底众多充满仇

恨的种子已经吸足了水分，只待一个刺激，最后一根稻草压弯了骆驼，他会像火山一样，喷薄爆发。

连续杀人犯，肆意杀人的家伙，或是无固定目标的杀人者，大都是这种性格。

接下来抓捕是一方面，弄清楚整个犯罪过程是另一方面。当然，犯罪过程这个最困扰高栋的难题，还是需要从监控着手。

想了想，高栋抬起脚步，走向了查监控的办公室。

第三十七章

“怎么样，所有颜色的别克进出数量都统计过了吗？”高栋过来时，看到李卫平和马队正在一起商量着。

李卫平抬起头道：“统计过一遍了，现在还在进行第二次的复查。”

“哦？结果呢？”高栋很是期待。

李卫平抬了下眉毛，表示无奈，拿起手里的打印纸，道：“从监控下面进入服务区的这款车共计382辆，出去的共381辆，少了一辆。其中白色的进来40辆，出去40辆。晶灰的进来65辆，出去65辆。咖啡色的进来57辆，出去57辆。蓝色的进来147辆，出去147辆。唯独银灰色的，进来73辆，出去72辆，少一辆。有三十多辆车停留超过了1个小时，我们一一和对方单位确认过，也联系了开车当时人，均排除了嫌疑。另外出入服务区开车的司机也对过了，全是同个人。并且没有找到长得像林小峰的可疑人物。”

高栋皱着眉，鼓着嘴，来回踱步了数圈，方才停下。

这个结果把徐策的判断也给否定了。

徐策说车子只可能是经过了伪装后，从监控下面光明正大地出去了，所以才需要统计进出的车子总数。

可现在的统计结果，进来382辆，出去381辆，这381辆的车牌都核对过，都是进来的那些车，唯独少了工商所的那辆。

如此说来，工商所的别克车并不是直接从监控下面开出去的？

上天入地不可能，要么被吊车拖出去，这个已经调查过服务区外围，排除了可能性。要么就是被装上一辆更大的货车，离开了。可是服务区货车客车中间有隔离呀，别克车是怎么跑到另一边，被装上货车了？

高栋抿了抿嘴，看向两人道：“这不可能啊，既然是这个结果，那你们说别克车是怎么出去的？”

李卫平道：“我跟马队商量了一下，我们觉得只可能是装上其他货车出去了。”

“可是张一昂他们几次去了服务区调查，服务区客车和货车区中间有铁护栏隔着，并且有人员在管理，它怎么跑上货车的？”

李卫平道：“我觉得我们过去把别克车在服务区消失想得太复杂了，我认为最可能的情况是，林小峰把护栏搬开了，开进货车区，上了一辆集装箱式的半挂车走了。护栏只是放在地上的，要搬动很容易。虽有人员管理，人为管理总有疏漏，并且人员管理的主要时间段还是集中在车流量大的时候，如果等到晚上夜幕降临，服务区没多少车辆时，也不需要人员现场管理了，这时他在把护栏一搬，快速上车开到货车区，随后上了集装箱车，从监控眼皮底下开出了服务区。这种情况我们很难查了，服务区每天有大量的半挂车进出，每一辆车都有嫌疑，别克车上了其中一辆大货车后，事后也没法从大货车上查出痕迹，只能通过口头询问，但口头询问的结果是，我们无法判断对方是否在撒谎。并且需要询问的至少上千名大货车司机。这块工作……没法查。”他皱皱嘴，露出为难的样子。

马队也道：“我也同意李局的看法，我们俩商量了各种办法，全都排除过了，只剩别克车装上大货车，但这样一来，货车这环节的排查工作量太大，且无从判断是否有人撒谎，结果不可靠。”

高栋紧皱着眉，道：“可是如果这么说，林小峰就存在同伙了，这同伙怎么查是个大问题了。”

李卫平道："这也未必，一种情况是，林小峰租了辆货车，事先就已经把货车开进服务区，或者他事先把货车就近停在高速附近的地面道路上，他下手成功后，再走下高速把货车开上高速，开进服务区。另一种情况是，林小峰跟某个货车司机联系好，谎称他有辆违法车辆停在服务区里，怕被查，需要货车帮忙运出去，开出有诱惑力的运价，货车司机也乐于效劳。行动时只要把别克车里面的人安置好，不让司机靠近发觉异常，事后快速给完钱，离开，从头到尾不让司机接近别克车，这也行得通。"

高栋摇摇头："这听着像是神话，太不靠谱。"

李卫平道："可是目前的情况，这也是仅有的合理推断了。对了，我听法医组的人说从林小峰单位的抽屉里搜到了一瓶迷药？"

"没错。"

李卫平道："现在连物证也确凿了，只要抓住林小峰，关于犯罪过程的疑问全都可以找到答案了，也能早点结案。"

马队也笑道："是啊，这一个林小峰，害苦了咱们这么多人，再过十天就过年了，弟兄们都想能早点破案，回家过年呢。"

高栋笑了笑，道："我也想，好吧，今天就先这样，你们也早点回去休息。我们明天再开会商量下怎么抓林小峰，现在这家伙躲到哪去了，谁都不知道，要抓他可不容易。"

第三十八章

“出去的别克车比进来的少一辆，其他颜色的进出数量均相同，唯一银灰色的少了工商所的一辆。这个结果……”电脑那头，徐策在微微沉吟后，立即肯定地说，“你们的调查有问题。”

“有问题，不会吧，每个调查步骤我都派了不同的人，反复查了，怎么可能有问题？”高栋似乎不满徐策对他手下能力的质疑。

“必然是有问题的，按已知条件建立数学模型的结果是唯一的，不会出错。出问题的可能性有两点。第一种情况，数学模型的建立条件是错的，服务区并不是完全封闭的，或者客车区和货车区之间有通行的办法。如果是这里错了，那么‘盒子’模型的产生条件就不存在了，别克车消失有多种解释。第二种情况，如果前面的几项调查是确认无误的，问题还是出在进出别克车的数量上，你们统计错了。”

高栋鼻子呼出口冷气，他对手下的能力绝对信任。这不是信任某一个人的能力，因为这几项调查都是派了不同的人反复多次查证的，如果这都能出问题，那他手下集体都是废物了，还破什么案？

他甚至后悔今天晚上又给徐策打了电话，徐策不但没有给出更好的建议，反而说是他的人调查有问题。

徐策又接着道：“刚才听你说，林小峰的犯罪证据已经确凿了？”

高栋有些不情愿，但考虑到已经跟徐策聊了几次，他对这案子细节也知道很多，对帮助自己也挺上心的，还是开口道：“是的，今天我的人搜了他家和单位，也询问了很多人，得知他是个性格内向的家伙，极端犯罪者大都是性格内向的人，总是把事情累积在心里，对很多事就是放不下，看不开，走上不归路。根据他老婆笔录，他从去年

10月份开始，整个人就显得有些异常，闷闷不乐，心里似乎装了很多事，但问他，他就是不开口。他的上网记录也证明了这点，他过去是个挺热衷网络聊天的人，但去年10月份以后，网上聊天频率明显少了，他的心情签名也隐晦可见他当时的情绪想法。另外还从他单位里搜出一瓶迷药，更确信了他犯罪的嫌疑。”

“迷药？是吃下去的那种吗？”

“对，通常犯罪分子会加在饮料酒水中，诱使受害人喝。”

“真有这东西吗？我不是很清楚，尽管看过媒体报道，但我总怀疑是不是夸大其词。”

高栋解释道：“有些报纸上说的确实夸大其词了，其实迷药的主要成分是安眠药和制幻类的成分，如果服食的量不是很大，并且你个人意识坚定，就是不肯睡觉的话，会感到头晕，但还能坚持住。就像普通剂量的安眠药对顽固性失眠作用有限。所以犯罪分子常常选择酒吧之类的场所，混在酒精里让被害人服食。但如果大剂量服食，效果就很明显了。人的意志抵抗不了大剂量的药物作用，尤其是本人并未有所防备的情况下。”

徐策道：“我刚网上搜索了一下有关报道，被害人服食迷药后，醒来连发生过什么都记不得了？”

高栋笑了笑：“不会完全记不得的，顶多服食的成分里制幻类的成分过多，他会迷糊，就更人喝醉酒或者吸毒的结果一样。”

“这药物服食后，马上就起效吗？”

“这得看你的马上是多久了，服食迷药后，首先进入消化系统，再经血液循环作用到大脑神经，这个过程有长又短，视不同剂量，也看不同人的体质反应。我听法医说，通常起效的时间在十五分钟到半个小时。”

“十五分钟到半个小时？”徐策突然道，“等等，让我想一想。”

“想什么？”高栋不解。

过了片刻，徐策道：“我记得你当时告诉我，你们一开始从监控里看到那辆别克车时，清晰地看见驾驶座上是林小峰在开车，旁边副驾驶是所长王红民，当时一切正常，显示车子进服务区时，并没有被人控制的迹象。”

“没错，是这样。”

“我记得你还说过，车子进服务区后，不到十分钟就出事了。”

高栋愣了一下，豁然大惊，颤声道：“十分钟之内，药物不会起作用！”

“对，这是疑点。”

高栋缓和了一下，道：“也许车子还没进服务区前，林小峰让另外六个人喝了混有迷药的饮料，进服务区后，这些人发作昏迷了。或者是迷药剂量大的话，起效时间更快，会在十分钟以内，毕竟十五到三十分钟也是我手下法医凭经验说的，不是实验的准确结果。”

徐策道：“你说的这两种可能听着似乎可行，可是细想一下，现实不太会发生。首先，假如车子是在进入服务区前，车上人喝下了饮料，林小峰是怎么做到呢？他在开车，他总不能在高速半路停车，告诉大家车里有饮料，可以倒出来喝。开车时，车内倒饮料很麻烦，会洒出来，相信其他人也会说到服务区后再喝。其次，也是最关键的一点，凶手并不能确保所有人一定会去喝。就算所有人都去喝了，每个人喝的多少不同，昏迷的时间也不同。第三，就算饮料里的迷药浓度很高，稍微喝些就能起作用，对凶手还是有巨大风险，你刚刚说了，不同体质的人，对迷药的反应快慢，反应强度也是不同的，凶手无论怎么做，都不能保证所有人在同一刹那同时昏迷了。昏迷间隔必然有先后，也许只差几分钟，但车内人一旦见同伴出现异常，肯定会做些

什么。即便没有第一时间怀疑是饮料的问题，也会按照正常人习惯，要求停车、开窗、查看。任何一种动作，都会宣告凶手的计划直接破产。如果林小峰发现别人已经有所察觉时，想要强行控制住人，车内空间就这么点大，两侧都有门，他没办法制服一车人。总之，我的结论，迷药这个环节，不管怎么做，都将会以失败而告终。所以，我认为，林小峰抽屉里搜出的迷药，绝不是控制一车人的办法。”

高栋深深吸了一口气，徐策的这段分析极尽严谨，他找不出任何可反驳的地方。

迷药有反应时间，有产生反应的必要剂量，不同人对迷药的耐受力也不同。

无论林小峰用什么办法让他们喝下迷药，也没办法让所有人在同一秒失去抵抗力，在最后昏迷之前，任何人都有反抗力！即便此时林小峰想强行控制，人在危急时刻迅速分泌的肾上腺素，也会打破迷药的效果！

迷药是疑点！

可是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呢？

徐策又问道：“迷药是用什么东西装的？”

“一个透明的塑料药瓶。”

“你们有查过上面的指纹吗？”

“查了，药瓶上只有林小峰的指纹。”

一时间，两人都默不作声了，现在迷药是个很大疑点，可这能说明什么问题呢？

有人故意陷害林小峰？可是药瓶上只有林小峰一个人的指纹。

他不是凶手，或者他是凶手，另外还有同伙？

高栋一时想不明白了。

过了半晌，徐策道：“你今天一开始说的林小峰犯罪证据确凿，就是这些吗？”

高栋瞬时不知该如何作答，只能道：“嗯，就这些。”

“这些证据够定罪了吗？”

高栋想了下，道：“虽然如你所说，有疑点，但恐怕这只是现阶段我们两人的看法，专案组里其他人都认定了是林小峰犯罪。从完整的证据链角度，现在的证据链是有欠缺的，包括犯罪的整个过程尚不清晰，但凭着现在已经查到的物证，按照我多年的司法经验，这案子直接抓人、结案也无可厚非了。”

徐策笑了下，道：“好吧，光从所谓的证据上说，林小峰犯罪确实够算得上确凿了。”

高栋坦白道：“我知道理论上这还够不上结案，但我们实际办案中，很多案子证据链更单薄，也同样结案了。相对来说，这案子的证据很够了。林小峰身高、体重和现场痕迹符合；他当过兵；六个人尸体全部找到，就差他一个；绑架一车人，车外人难以办到；并且车子一进服务区，就动手控制一车人，自然是有预谋的，旁人无法预知车子会在这个时间点，一定会开进服务区；案发前几个月林小峰就显示出异常。坚定的物证方面，那段视频是铁证，今天又发现了这瓶迷药……”

徐策道：“我们来梳理一下认为林小峰是凶手的根本原因。我想，也许车子出事后，你就在怀疑内部人犯罪了吧？”

高栋承认。

“当五具尸体的DNA结果出来，又找到了朱梦羽的尸体，唯独找不到林小峰开始，你开始高度怀疑他了吧？”

“没错。”

“但真正让你相信是林小峰犯罪，还是在那段视频出来之后？”

高栋心里琢磨了一下，徐策说的一点都没错，尽管一开始就有不少刑警包括自己怀疑林小峰了，但那只是怀疑，属于猜测的阶段，远没到认定他就是凶手。可自从第二天那段视频一出现，当大家都知道了林小峰是毒杀案的真凶后，自然而然对他也是这次犯罪的真凶深信不疑了。

高栋点点头，道：“你说的很对。”

徐策继续道：“抛开他的身高、体重、当过兵、前几个月状态等等因素，还有那段视频，视频只能证明他是上一回犯罪的凶手。直接证明他是这次案子真凶的物证，只有迷药一项？”

高栋想了一下，道：“是的。”

“可是我们刚讨论了，迷药是个疑点。也就是说，没有任何物证能够精准地指出他就是凶手。”

高栋道：“话也不能这么说，并不是所有命案都会留下精准指向凶手的物证，比如指纹、DNA之类的。否则的话，如果凶手清理干净了现场的指纹和DNA这些判定身份的证据，岂不是不能判对方有罪了？实际工作中，证据链的构成有强证据和弱证据，综合起来能够推断此人是凶手就够了。”

徐策坦诚道：“是我把你们的侦查工作想象得太理论化了。理论上来说，如果缺少指纹、DNA这些东西，是不能判一个人有罪的，就算有目击者，那也可能是另一个长相相似的人犯的罪。当然，这是我一个门外汉理想化的命题。不过现在我担心你这边的工作会陷入……陷入一种麻烦。现在你们先认定了林小峰有罪，再去搜集和他有关的线索，对他不利的提取出来，作为证据链的一环。对此，我保留意见。”

高栋理解地笑了笑：“我也思考过这个问题，这就是办案时，是该先假设，接着证明或推翻假设。还是直接证明，推理出结论。这是两种截然相反的方法，两种不同的方法论。我知道你一定会说，只有直接证明得出结论才是最科学，最客观的。先假设，再验证的前提是假设，也就是主观的判断，这会出问题。可是你看，就拿你最擅长的数学，大部分数学上的定理不都是先有假设，再证明出来的吗？”

“不，数学上的跟你们办案的方法有本质区别。虽然数学上的定理都是先有人提出假设，再有人加以证明产生的，但这个证明过程是严谨、单向，最后得出必然性结论的。举个例子，我假设一条几何定理，直线外一点到直线上各点连接的线段中，垂线段最短，我可以用三角形来证明，这个证明结果是必然性的结论。而你们侦查方法中，先假设再证明的情况就不同了。比如你们假设林小峰是凶手，接着把所有和林小峰相关的信息提取出来，来判断他是不是凶手。如果，跟他有关的信息能够明确表明他是凶手，你们直接证明就行了，何必用先假设再证明，用这种反证法呢？这只能说明，和林小峰相关的信息推理他是凶手的‘证据性’不够强。”

高栋抿抿嘴，他知道徐策说的很有道理，如果直接线索能证明林小峰是凶手，他们根本没必要用反证法，这说明判断林小峰是凶手的证据不够硬。

可是现实办案和理论办案是有差别的，没几个警察系统学过数理逻辑，大部分情况下都是靠个人的经验，甚至是所谓的“直觉”，历来被翻案都是因为当初的证据链单薄。可是如果大家都认为现在的证据足够给林小峰定罪了，高栋该怎么办？他能向每个人去解释什么是逻辑学？什么是办案的世界观？什么是侦查的方法论？

不能！

高栋只能道：“可是现在该怎么办，如果林小峰不是凶手，或者还有其他同伙，我真感觉这案子查办起来力不从心了。”

徐策安慰道：“老同学，不要着急，不要被各种信息干扰破坏了自己的正确思路。我虽然不懂你们该如何查案，可对这个案子，有一点我看得很清楚，最重要的核心还是回到别克车消失上。所有问题都出在这一环节，其他关于林小峰的一切都是次要的。只要查清这个环节，包括林小峰是不是凶手，有没有同伙这些问题全部迎刃而解。抓重点，抓核心，坚持住。在这个环节的调查上，你们肯定出错了，相信我，数学模型没有第二种可能，逻辑上无懈可击的观点不管运用到生活中，还是你们的办案中，都是永远无懈可击的结论。”

挂断网络电话后，高栋陷入了沉思。

徐策讲了很多数学的方法论在实践中运用的观点，高栋心里还是认同的。

尤其有一点，徐策说的很对，这案子目前线索看似纷繁复杂，太乱了。

核心是什么？还是要回到别克车消失这件事上。

一切的疑惑都和这件事密不可分。

难道，真的是某个环节查错了？

第三十九章

第二天早上，专案组再次开会商讨抓捕林小峰的方案，结果商量来去，还是想不出方向。

林小峰的手机、银行卡等等这些与身份相关的物件都做了监控，案发后到现在，这些东西他都没碰过。

昨天搜了他家后，他父母已经接到了警方的通知，当地警方一直跟他爸妈“做思想工作”，要求交代林小峰去哪了。结果到现在，依旧问不出来，甚至连可能去的几处亲戚朋友家都查了，没来过。

苏春伊昨天一度情绪奔溃，考虑到还有个孩子，高栋让人安排母子俩先住在宾馆，专人接送孩子上幼儿园，当然，刑讯预备队一直在和苏春伊“聊天”，可是什么都问不出，倒不是她嘴硬，刑讯预备队的人都是软硬兼施套话的老手了，他们觉得苏春伊似乎确实不知道林小峰情况。

此外，高栋额外叮嘱李卫平和马党培，工商所其他被害人家属或许会去找林小峰家的麻烦，在这点上一定要保护林小峰家属，绝对不能出任何漏子。因为高栋接触刑事命案这么多年，很清楚，如果命案的凶手和被害人是同个地方的，凶手归案后，被害人家属往往要去凶手家里折腾，前几年另个市的金县就出过一起案子，某人丈夫死在派出所，妻子是搞化工的，携炸药在地方组织的私下协调会上引爆，当场带走多条人命，结果被害人家属疯狂报复她家，又引来她生前的一位朋友更疯狂的报复，一口气犯下几起灭门惨案，连公安部都为之轰动。那次事件当地直接封网一周，全省的网监和舆论管理部门都如坐针毡般地奋战几个星期，才没让事情飞传出去。

高栋可不想出这种事，处理任何命案，他都希望越低调越好。

现在林小峰个人相关的信息都被监控了，家属也一直被监视，始终没发现任何关于他的踪迹，这让抓捕工作完全无法展开。

单纯靠张贴通缉令，靠各地警方的联合搜捕，靠民警在重要汽车站、火车站蹲点，实在不乐观。毕竟通缉令就是张照片，你就算看过照片，真人从你面前走过时，几人能认得出？况且犯了事的人，装扮都不会高调，甚至会在五官特征上做些伪装。

所谓哪里警方抓获了网上逃犯，无外乎几种情况。一是胆子小的歹徒见路上走来警察，他转头就走，这种被抓了只怪他芝麻大的胆子也敢做西瓜大的事。二是潜逃歹徒多年后想念家人，偷偷联系，被发现了。三是原本潜逃好好的，结果在异地又犯事被抓现行。四是运气实在差，遇到联防队查暂住证，他没有，态度还不好，引来一顿暴打后拉回去一查，发现是逃犯，结果联防队兴高采烈地立功了。

高栋当然清楚，警察也是人，没比常人火眼金睛，也是公务员考进来的，就算接受了些专业培训，人生理上的能力提高很有限，在没有任何方向的情况下抓捕逃犯，还得靠天。

此外，他经过昨晚和徐策的交流，觉得这案子疑点更大了，尤其是迷药发作时间的问题，这个漏洞是无法回避的。今天会上，他并没有把这疑点说出来，毕竟现在所有人都在等着抓捕林小峰，而迷药无法达成犯罪结果这一点上，高栋也只是猜测，没有实质的证据，这时候和所有人唱反调，打击大家的办案决心，万一最后高栋猜错了呢，或者林小峰一直抓不到，犯罪过程永远是个谜，他该怎么写结案报告？他该怎么跟上级，跟所有专案组的人，跟手下的交代？

他必须留点心机，必须给自己留条退路。

现在的抓捕决定，是集体定的。

在体制内生活的一条重要原则，永远顺着大多数人的脚步走，这样即使方向错了，你也永远不会掉队。反之，如果一意孤行，也许你走的是真理方向，可大多数人在河的另一边。

你是该追求真理呢，还是该追求大多数人所认为的真理？翻翻建国至今的历史，答案不言自明。

体制内混熟的高栋深深理解，你有时可以当队伍的领跑者，有时也可以当队伍的跟随者，偶尔也可以停下来歇歇看看观察，只要你别和队伍跑了反方向。

开完会，高栋找到张一昂，嘱托他尽快把几项调查做完，除了询问笔录外，那份工商所众人的手机联系人分析早些形成书面的数据报告，以及查证那辆别克车的维修记录。

高栋觉得自从林小峰被确定为嫌疑人后，原本的这几项调查工作都开始停滞了，下面人的调查重点都直接转向了林小峰，觉得另外几项工作和案件没太大关系，本来此刻这几项工作都该有明确结果，一直拖到现在。查清这案子的疑点，也只能寄托在这几项工作上了。所以高栋要求张一昂无论如何，今天对这几个问题都要有清晰的书面结论了。

打发完张一昂后，李卫平又找到高栋，有些沮丧道：“老大，通向老公路方向的沿线路上的多个监控，我们查了上千小时的录像了，还是没找到别克车。”

“绕过去了？”高栋微微眯眼。

李卫平道：“我和马队研究了地图，这些监控本就不构成封闭区域，并且很多监控有盲点，有些偏僻路段没监控，如果别克车这么绕，倒是可行的。”

高栋咬牙瞪了他一眼，狠声道：“监控是谁装的？总不是凶手装的吧！都是你们装的！交警归谁管？马党培还是你们陆副局？你让你们最清楚监控位置的人去开车，马上去！看他有没有本事绕过所有监控跑进老公路里？去！去啊！”

李卫平诚惶诚恐地立在那里，没有动。

“你以为对方会飞吗？开车避过所有监控进入老公路？可能吗？查上千小时的监控算什么？查不出结果还不是等于什么都没做！”

李卫平小心地低头道：“我和马队商量了一下，我们觉得可能林小峰在高速上把别克车开进集装箱货车，随后货车一路开进了老公路再出来，这样一来，我们查任何一个监控，都不会发现别克车了。”

高栋气鼓鼓地抿抿嘴，没有说话。如果是用货车，要么还有同伙，要么林小峰自己借了辆货车，犯罪前就停到了服务区或附近高速下，犯罪后又还了。总之，案发经过有很多疑点。可是高栋没法反驳李卫平的观点，因为高栋也没证据，都只是按照常理的猜想。

缓了一下，高栋只好打发李卫平先回去继续查监控。他觉得现在就像一只很有力的拳头，可是四周都是空气，他无处发力。

可是有时候，最黑暗与光明，仅一瞬只差。

第四十章

张一昂因为名字谐音的关系，十多年前学生时代常被同学喊成“蟑螂”，当警察这些年，除了昔日同学朋友，好像没人这么叫他了，可他今天早上却感慨自己的命运就像一只“小强”，差点被高栋踩死。

早上开了个毫无头绪的抓捕会，开会的最终结果，只多了一项模棱两可的决定，大家齐心协力、想尽办法早日抓到林小峰。开完会，高栋就把他拉到隔壁小办公室，莫名其妙骂了他一顿，说他工作效率太低，交代下去的几项工作到今天都没完成。

他感觉很无辜，这些天他一直奋战在第一线，丝毫不敢懈怠，每天睡得很少，从一开始负责查监控，到后来负责调查工商所，他觉得每日的工作安排满得不能再满了，实在工作太多，调查总是要一项项完成，没办法快进。

昨天晚上跟高栋汇报调查结果时，高栋没说什么，也没怪他还有几项工作没完成。结果睡了一觉，高栋翻脸比翻书还快，责怪他效率低下了。

哎，伴君如伴虎啊。

话说回来，林小峰目标都这么明确了，要查犯罪经过也该继续查监控，工商所另几个人相互间的关系跟这案子有个屁瓜葛？深挖工商所这几个往生者的隐私，包括男女关系这种事，他实在想不明白高栋为什么要这样。不过领导要求的工作，他心里即便不满，也不能马虎，还得继续去想办法。

回到办公室，他把脾气转嫁到手下人头上，要求数据分析组今天必须搞定工商所所有人手机通讯情况的书面报告，另外又分了几组人

员，一组去工商所查别克车最近的使用维修记录，另几组分别去约相关人员做笔录，继续人际关系的调查，他自己这边早上约了王红民的老婆做笔录。

王红民的老婆叫骆慧慧，听说是浙大的医学博士，毕业后回到白象县人民医院当医生，工作第二年就在别人介绍下嫁给了比她大整整十岁的王红民，随后王红民把她安置到医院的药剂科当副主任，不用加班不用值班，工作很清闲。至今结婚五年，暂时没有小孩，但听她单位说现在怀孕八个多月了，自从王红民出事后，请假在家休息。所以今天做笔录的地点约在王红民家里。

从照片上看，骆慧慧绝对是个美女，比朱梦羽更漂亮，主要长相更大气，五官更立体精致，难怪王红民这位家庭、工作、社会地位、长相俱佳的男人，在接近四十岁未婚时，经人介绍认识骆慧慧后，两人快速步入婚姻殿堂。

不过她现在怀孕，王红民却死了，以后这孩子倒有几分可怜，张一昂不禁唏嘘。

王家住的是别墅，地址在老城区，据说十年前这片别墅群是县里最贵的房子，现在的新开发区在原本的郊区，老城区的这片别墅就显得挺鸡肋了。

按了门铃后，很快，挺着大肚子的骆慧慧出来开门，脸上并没有太多表情，不咸不淡地招呼一声进来后，张一昂和记录员跟着走进去。

到里面后，骆慧慧并没有给他们倒茶，只是道："我行动不是很方便，冰箱里有饮料，麻烦两位自己拿吧。"

张一昂连声道："没事，没事，我们只是例行调查，不喝东西。"他打量一眼房子，里面的装修虽然显得有些老旧，但看得出，用的材料都是当初最好的，全部的木地板到现在看起来也不落伍，除了固定装修外，家具电器都很新，看来是近年新换的。此刻屋里只有

骆慧慧一人，张一昂奇怪问，“家里只有你一个人吗？你现在这样不是不方便？”

骆慧慧表情冷淡地道：“婆婆在老家，情绪不好，家人安慰着，我妈也过去了。刚刚知道你们要过来，我打发保姆出去中午再回来。”

张一昂悻悻地抿抿嘴，这女人尽管很漂亮，给人感觉太冷冰冰了，不知道她平时是不是也这样，还是因为王红民刚死的缘故。她和昨天见的苏春伊是两个完全不同的女人，苏春伊一提这案子就哭，情绪很波折，而她，仿佛毫无情绪，一开口说话就能给人明显的距离感。

他只能继续道：“嗯……关于您丈夫的事，我们也感到很抱歉，希望你能坚强——”

她打断道：“不用抱歉，我知道这和你们警察无关，也谢谢你的好意。”

“嗯……你现在不伤心了吗？”

她马上反问了一句：“伤心一定要表现出来吗？我在医院工作，生离死别见了很多，人的生死很多时候是捉摸不定的，指不定某天飞来横祸，这是命，没办法。”她似是哀怨地垂下脑袋摇摇头，又把她的一簇头发拨回耳后。

张一昂注意到她的手指很细长很漂亮，涂着淡色的指甲油，指甲长短合适，修剪得很精致。

骆慧慧又抬起头，看了一眼张一昂，倒把他看得有些不知所措，冷哼了一声，道：“我知道你们警察最近为了这件事也忙了很多，听说林小峰是凶手，对吗？”

“嗯……这……”张一昂略一沉思，反正通缉令也发出去了，被害人家属自然也是知道了，便道，“准确地说，林小峰是这次案件的

犯罪嫌疑人。”

“什么时候能抓住他呢？”她盯着张一昂的眼睛。

张一昂目光移向手里的笔记本，心里潜意识里似乎不敢与她对视，他有种很奇怪的感觉，这女人的言行举止像有种魔力，好像在她面前就该低下头。本来是他们对她做笔录，为什么像是反过来了。他模棱两可地回答：“具体抓捕的工作我们还在落实中，如果有结果，我们会及时通知被害人家属的。”

“如果抓不住他呢，你们又会怎么样？”

“嗯……”张一昂显得被动又尴尬，想了一下，道，“不会的，你放心吧，我们一定会抓住他的。”

“好吧，反正到底会怎么样，只有你们知道。既然已经确认林小峰是凶手了，你们来找我想问什么？”她似乎有些咄咄逼人。

话题终于回到了本来的目的，张一昂咳嗽一声，道：“是这样的，关于一些案件的具体细节，我们还需要做进一步的调查，需要和被害人家属做充分的接触，掌握更多更细的线索——”

“请开始问吧，希望快点结束，我需要休息。”骆慧慧把身体向后微微仰去，又摞了下头发，张一昂闻到一阵愉悦的香水味。

第四十一章

“你对工商所里的其他人了解吗？”

骆慧慧看向他，微微皱了下眉：“我不太明白你说的了解是哪种程度。”

“就是对一个人的为人、性格、平时行为的了解。”

骆慧慧摇摇头：“如果是那样的话，只能说认识，了解？谈不上，许多人我叫不出名字，我不太去他单位。”

“相对来说，你对所里的哪几个人更熟一些？”

她再次皱眉，露出思索状：“姚江？朱梦羽？应该还是林小峰吧。”

“哦，为什么是他？”张一昂有些奇怪。

“谁知道呢，红民生前总爱带着这个跟班，来我们家吃过几次饭，我真不喜欢陌生人来家里，——哦，当然，不是指你们，我是说吃饭之类的事。大概是红民把这跟班当秘书用了，反正什么事都爱差遣他去办，出门开会更离不了，那时我就觉得林小峰就像乾隆身边的和珅——不，他可没和珅那么聪明。他总是笨头笨脑的，好像人挺老实，——现在证明是他留给旁人的假象了，但以前谁知道呢，这司机在他们单位也很讨人喜，除了会干活，不和人计较，人老实外，也没看出有什么缺点。这社会，奸诈的人太多了对吧，所以大家都喜欢老实人咯。我听他们单位的人都叫他小林子，其实我看就是个小太监，大家说他人老实又会干活，其实我看他心里聪明得很呢，知道装老实能讨好。现在呢？没人说他好了吧，谁知道他心里想些什么呢，该有多阴毒呀。”她发出一声厌恶的冷笑，同时抬起头，眼睛瞥向天花

板，但张一昂看到她眼中泛着泪光，微微地咬牙切齿，判断她把悲愤都埋在心里，并不是个会轻易表露情绪的女人。

“林小峰经常来你家吃饭吗？”

骆慧慧缓了一下，又看向张一昂，道：“我不知道一个月一两次算不算经常，总之，我很讨厌陌生人来吃饭。”

张一昂故意笑出声缓和气氛，道：“因为每次都要劳驾你烧菜吧？”

“当然不是，有保姆。我才不要给陌生人烧菜。”她的表情充满了天真，似是一个小姑娘跟人计较着一件成年人看起来微不足道的小事，任何男人看到她的表情，心里总会咯噔一下。——即便她现在是个孕妇装扮。

张一昂继续问：“对了，听你这么说，王所一向很信任林小峰了？”

“是的，我说了，他就是个小太监，当然，说好听点，他相当于红民的秘书，反正大小事，都爱交给林小峰去办。”

张一昂点点头，许多领导都和司机建立起特殊的关系和友谊，司机知道领导的很多秘密，去哪儿，跟谁见了面，甚至收了谁东西，这些事司机最清楚。所以许多领导调任都会带着司机。有句话说部长司机副厅级，司机就是领导的影子，办事前先找司机问问是惯例。

他接着问：“你知道去年九月份所里汪海全被人毒杀的事吗？”

“当然知道，你们不还问过红民吗，不过他不可能犯罪。”

“为什么不可能？”

骆慧慧反问一句：“他犯罪能有什么好处？”

“嗯……听说他和汪海全不太合。”

骆慧慧嗤笑一声：“不太合？红民是他们单位里的老好人，不和人计较罢了，汪海全听大家说他人品很差，不过他再怎么样，也就是个小小的执法队长，红民还能怕他？不和他计较罢了。红民有必要犯罪吗？如果红民不能忍他，想办法调走他就是了。”

张一昂点点头，这说法和单位里的胖女人一样。

“对了，当时毒是从王所的酒杯里查出来的，因为这事，县里的刑警也找过王所了解过情况。王所回家有说这些事吗？”

“当然说了，他怀疑有人要下毒害他，想起来还心有余悸呢。”

“他怀疑过具体谁会害他？”

“我不知道，也许他心里有答案，他没说。”

“你也没问吗？”

“问了，他不说，也许他有点想法，但他不说，反正，事情过去了，我叫他以后可千万要小心，他说知道了。”

“你觉得他有怀疑林小峰吗？”

骆慧慧略微吃惊道：“你说毒也是林小峰下的？”

张一昂并没有直接回答，但他的表情显然是默认了。

“应该没怀疑吧，我看他们关系还是好好的。”

张一昂道：“当时林小峰就坐在王所旁边，王所为什么没怀疑是林小峰干的？”

骆慧慧摇摇头：“换做我也不会怀疑林小峰的，平时对这小太监这么好，谁想他会有这心眼呢。”

张一昂道："这几个月来，王所和林小峰的关系还是和以前一样吗？你有注意到林小峰有什么异常吗？"

骆慧慧想了一下，摇摇头："我不知道，我没看出特别的。"

"你觉得王所和林小峰之间会不会有什么恩怨，导致林小峰杀人？"

"恩怨？这我就不清楚了，红民很少跟我谈工作上的事。他对林小峰这么信任，甚至直接把那么大笔钱借给林小峰买房子都没打借条，我实在想不出林小峰为什么要这么做。"

"等等，你说王所借给林小峰很大一笔钱买房？"张一昂思维顿时被点亮。

"是呀，这应该是前年的事了吧。家里钱都是红民管的，本来我不知道，后来一次我去银行拉单子，发现一次性转账了一百万，——嗯，"她似乎顿觉语失，一个公职人员手头有这么多钱，总归不正常，连忙道，"这钱是我们平时收入积攒下来的，我是医院的，收入不错，还有一些投资的收益。一下子转走了一大半，我觉得很奇怪。女人嘛，都是敏感的，怕他在外面……花错了地方，回家我问红民钱做什么用了，他说借给林小峰买房装修，我怕他……怕他骗我，问他拿借条，他说没有开借条，直接划给他了。我当时还不信，我找过林小峰，他也承认借了钱，后来确实买房装修了。我想过凭林小峰的工资，哪能还得清，可是红民说了算，我也没办法，谁想林小峰会这样。"

张一昂连忙问："最近半年王所有让林小峰还钱吗？"

骆慧慧摇摇头："这我就不知道了，工作和经济收支的事，他从来不和我说。"

张一昂心里有了新的想法，如果王红民要林小峰还钱，他会不会旧怨涌上心头，杀了王红民呢？反正连借条都没有，只要人杀了，一切一了百了。

对，这是个合理的犯罪动机，可是他何必杀工商所其他人？

张一昂继续问：“王所近半年来有没有很需要花钱的地方？”

骆慧慧依旧摇头表示不知道。

张一昂接着又隐晦地问了她工商协会的事，她说她知道王红民用她名字注册了一个公司，但公司具体操作都是所里的人在做，她不知情。家里是王红民说了算，包括钱，也是王红民管，她对王红民到底有多少钱，以及开销花在哪里，并不清楚。

当然，这些话张一昂并不是全盘相信，她很可能不想透露具体的家底，反正，王红民应该有不少钱的，否则也不会不打借条直接给了林小峰一百万。这也说明林小峰很受王红民的重视。

对于骆慧慧话里的可信度，还需要再找其他的佐证才行。

第四十二章

当天下午，正当张一昂等人还在做手里的几项相关调查时，高栋一行人正以最快的车速赶往县城西南面二十公里外的一个水库，早上有人在水库里发现一具男尸，警方到场确认后，从尸体身上搜出的证件显示，赫然竟是林小峰。

下车后，高栋一行人走上堤坝，前面几百米处晃动着很多警察忙碌的身影，他加快脚步赶上去，找到正在本子上写记录的陈法医，连忙问：“确认是林小峰了吗？”

陈法医抬头道：“长相分辨不出了，身上证件是林小峰的，具体还要DNA比对过才行。”

“尸体呢？”

“就在那儿。”陈法医指向他背后的不远处，一个担架上放着一卷塑料布，尸体已经包进去了。

高栋来到尸体旁，让工作人员拉开看看，翻开塑料布，里面是个被水泡得发白肿胀的巨人，眼球突出，面目完全分辨不出了，皮肤上布满了浅浅的褶皱，散发出一阵恶臭。

高栋挥挥手让他们包起来，转身回到陈法医身旁，道：“死了多久？”

“这个季节这种腐败程度，应该三四天以上吧，但水里泡太久了，具体时间不好说，总之在三到七天范围内差不多。”

高栋摸了摸脸颊；“这么说，案子发生没多久，他就死了？”他心里更觉得一种蹊跷。

陈法医点头：“身上初步看过，没有明显外伤，是不是跳水自尽淹死的，还要等回去解剖，看肺部的特征。”

高栋不解道：“你说死了至少三天以上，这水里淹死一天就差不多浮起来了，”他抬眼看看四周，旁边是山，道，“地方是偏了点，这湖不大，浮着个死尸总不能几天都没人发现吧？”

陈法医很肯定地道：“被水草缠住了，短时间没浮上来。我听接警的民警说，早上有两个退休老人来钓鱼，刚到这儿就看到湖前十来米处浮着一具尸体，马上报警了。打捞上来后，尸体的右脚缠着水草，右手和左腿也有被水草缠绕过的痕迹，判断是落水后被水草缠住，尸体短时间内没浮上来，后来尸体开始腐败，组织极度膨胀增加了浮力，到今天才浮上来的。”

高栋不置可否地点点头，看来还需要等法医的进一步实验室结果确认。

没过多久，不远处的侦查员过来急忙报告：“高总队、陈法医，那边发现了可疑物件。”

陈法医连忙带着手下赶过去，那里一块扁平的石头已经被翻开，地上放着两只手机，手机下还压着一张短小的钱包照。

陈法医戴上手套，小心地拿起手机，初步检查一遍，放入助手的透明塑料袋里。拿起两只手机后，底下这张钱包照上是三个人，林小峰、妻子苏春伊和苏春伊手里怀抱着的一个婴儿，夫妇两人正朝照片外的人微笑。

高栋不动声色地站在一旁，皱着眉，微微鼓着腮帮子，看着法医们的操作，默不作声。

看到这几个场景，他总感觉几分怪怪的。

照今天的情况看，林小峰杀人后自杀了？手机和相片放在那块石头下面做什么？

费尽周折，杀了一车人，又制造了车辆凭空消失的诡计后，他就自杀了？

高栋晃晃头，鼻子冷哼了一声，转头离去。

反正也想不明白，反正也觉得莫名其妙，反正最后结果也要等法医。

他需要好好想想怎么写今天的调查报告，一下子似乎案情就大逆转，柳暗花明了，可他却觉得调查报告更难写了。

前几天一头雾水时，他还纠结着给上级的案情通报怎么说，现在一下子好像豁然开朗了，大家看到林小峰死了，很多人大概都觉得只要等法医确认林小峰是自杀的，连最后一口气都可以松了，案子可以结了，表彰大会可以开了，大家可以及时回家安心过个好年了。

真相真的是眼前看到的这样吗？

高栋在心里刻下了一个问号。

第四十三章

张一昂手下的另一组人通过几个特殊渠道的调查，对王红民以及那家外人叫商业协会的公司摸清了些眉目。

笔录一：某水产品加工厂老板。

“咦，你们怎么知道我认识王红民的？……哦，你们是警察，当然会知道了。他不是刚出车祸了吗，你们要调查他？……奥，保密，我懂，你们要问工商所的收费问题？这个嘛你们最好去问别人，我不太清楚。……你们肯定会替我保密？……当然，当然，我当然愿意配合政府的调查。好吧，我把我知道的都告诉你们，工商所乱收费，嗯，好像是有这么回事，这个情况大概有七八年了吧，其实也不是工商所的乱收费，是有一家叫大金商贸公司的，商业协会也是大金公司成立的民营组织，办执照、做审批、过年检，直接到工商所办效率很低，而且，而且不是那么容易办得下来。企业第一次去工商所办手续，总是办不成，但马上这家大金商贸公司会跟你联系，让你交点钱，加入他们成立的商业协会，以后工商所的事都由他们代办。价格嘛，看办什么事，还有企业的规模。我和王红民是朋友，我的厂就象征性地付了点钱，不多。我朋友差不多规模的厂，办年检大概要花两三千。个体工商户当然少得多了，一般不超过一千的。除了这些嘛，平时一些检查、罚款等等，这个在我们县里很普遍，通常他们不会直接开罚款书，而是大金公司会在接下来联系你，让你把打折后的罚款直接给大金公司，他们会帮你处理，也就不用停业整改了。不过话说回来，也不只是工商所这么干吧，消防、税务也有，可能总的来说，我们这里工商所收得比较多，其他部门倒还好。……什么，你说上告？也许有吧，不过我想应该很少，嗯……警察同志你也知道，我们做点生意的，没文化，经营过程里总有些不合规矩的地方，大家都想继续把生意做下去，没人会上告的啦。再说了，我们是个县，不像城市那么规范，我们这里有地方上的生存规矩。哦，还有，王红民叔叔

你们应该知道的吧，上告了王红民也不用担心的。除此外嘛，还有些产品定制，比如好像前几年做餐饮的要定制大金公司的厨具，不定制嘛，工商所会上门检查各种证的，大家都不想添麻烦嘛。……哦，你问大金公司一年能赚多少钱？这个我就不知道了，我想几百万甚至上千万可能有的吧。……大金公司赚的钱去哪了？这个我就更不知道了，我听说大金公司是王红民个人的，里面人员是工商所的这批人，工作人员是所里的合同工还有些社会上招的吧。……王红民的为人？他给大家印象都挺和善的，嘿嘿，这个我真不太好说，我知道的就是这些啦。”

笔录二：县城工商局的一位退休领导。

“你们是省公安厅的？这次是真的要调查工商所吗？虽然工商所的几个人这次集体出车祸死了，不过王红民他叔叔是谁你们应该知道的呀，这种事不是我这样的人能随便点评的。……你们不是针对王红民？你们不是为了工商所的经济问题，而为了查其他案子？我听县里有领导说这次他们好像不是出车祸那么简单？……好吧，公安部门的事我不问。这个大金商贸有限公司我知道，一开始直接登记在王红民的名下，后来转到了他老婆，好像叫骆慧慧，对，是这个名字，他老婆我见过，人挺漂亮的，就是不太爱说笑，跟王红民性格截然相反。据我所知，大金公司一年收入应该有一千多万。为什么收入这么高？我们白象经济算发达了吧，县城区域二十多万人口，近万家工商户和企业，至少三分之一是大金公司的会员，其他就算不是，很多年检、办证也要靠大金公司，这钱很容易赚的。这是这几年的情况，前几年可能没这么高。这家公司是王红民设立的，商业协会和赚钱方式也是他想出来的。他是个很聪明的人，按他的关系，本来早可以当官上去的，他拒绝了，要继续当所长。树大招风，他很清楚这点，反而一个所长更容易低调赚钱，而且因他的关系，他不用费心思特地去搞好其他单位和上级的关系。工商所的日常工作也很正规，不存在乱收费，收钱的都是这家民企性质的大金公司，所以一直以来从没出过事。……关于这家公司的运作，他们实际的管理人员就是工商所的那几个，下面的工作人员应该是所里的合同工吧。公司虽然是王红民个人的，不过听说他每年会拿挺多钱出来分给其他人，尤其是所里的几个

正式工，据说每人都能分四五十万，王红民口头承诺大家都有股份。……大部分人应该都说王红民好的，因为他还算厚道的吧，毕竟都是同个地方的，如果有人想少交点钱，托关系跟他说下，他大都不计较了。哈哈，不过在我看来，这是他做人聪明的地方，闷声发大财。我们县局虽然名义上是所里的上级单位，实际上因他叔叔的关系，不会把他当下级的。嗯，我知道的情况基本就是这些了。”

笔录三：县公安局经侦队的一名警察，张一昂下属的同学。

“这次工商所整个被人黑了，我想应该是社会上的积怨。对于工商所，社会上评价基本都是负面的，我们也接到过很多对于工商所的匿名举报，不过查他，呵呵，你知道，我们这级别的还是算了，就算你们省厅的经侦局也不敢查。那个大金公司实际上是王红民的个人财产，我们当初接到举报后，也暗中调查了一下，这家公司的资产很复杂，王红民把赚来的钱基本上还是放在这家公司里，没有转移到他个人账户上，我想可能是他不想私人账户出现这么庞大的金额，万一某天他叔叔退休失权了，私人账户这么庞大金额是个铁证。你猜大金公司有多少资产？千万？应该不止，恐怕有上亿。王红民这人对赚钱很有一套，收来的钱他又用大金公司的名字做投资了，县里有几个楼盘，大金公司都参股，还有半条街的店面，都是大金公司名下的。我想关于这点，他们工商所的许多人应该是知道的。他们没说？当然，他们当然不会说，王红民对他们很大方，我听说那几个公职人员，王红民每年从大金公司里给他们几十万的奖金，而且王红民口头跟大家说公司都有份，其他的临时工少则几万，多则十几万，而且平时福利除所里的正常支出外，还有额外的，也是大金公司出的。他们拿这些钱实际上都是违规的，所以他们不会告诉你们，他们当然觉得王红民为人好了。大金公司对普通个体户的工商企业收的钱应该不会很多，至少不会让别人觉得难以承受，如果超出大多数人的承受力，恐怕大家早就闹了。王红民很聪明，收钱也有分寸，让别人觉得每年多掏几百块省点麻烦就是了，不会去闹。不过有时候对一些企业的罚款可能挺高的，这才导致有匿名举报。很多人说王红民为人好，容易说话，其实我不这么看。不管执法的是汪海全还是姚江，归根到底，都是王红民的手下，收的钱也是进王红民个人公司的，这能不得到他的应

允？无非汪海全和姚江对外唱黑脸，王红民对外扮和事佬，装红脸，这叫一张一弛。估计是过去被整的某个人心里记恨，所以这次才会对整个工商所下手。话说你们案子还没查出来吗？……嗯，这案子确实太大，也难为你们了。闹出这种事，我想王红民要是活着，肯定后悔赚了这么多钱了呢。现在倒好，人死了，这么多财产都剩给他老婆了，工商所其他人也没份咯。”

第四十四章

吃过晚饭，高栋坐在办公室里焦急等待着法医组的解剖结果。

门敲了几下，陈法医开门进来，高栋连忙起身，道："结果出来了？是淹死的还是被人杀死的？"

"淹死的，鼻腔和肺部都有较多泥沙，肺泡特征与淹死完全符合。身上皮肤除了部分轻微擦伤外，应该是跳河时本能挣扎留下的，没有特殊外伤，包括头颅，也找不出任何的内伤。"

高栋转过身，皱眉缓缓道："这么说，可以肯定是淹死的了？"

"对，投湖自杀。"

"自杀？怎么看出？"

陈法医道："这种情况除了自杀，没有其他可能了呀。"

高栋道："如果是被人打昏扔到湖里淹死的呢？"

"打昏的话颅脑内多少会有伤痕的。"

高栋想了想，道："如果是其他手段，比如一个水性好的，把他拖进水里，淹死他呢？"

陈法医撇撇嘴："要是那样的话，我这边就没法判断了，我只能判断他是淹死的，身上没其他伤口。另外，倒是还有其他证据证明林小峰就是凶手，畏罪自杀了。"

"什么？"高栋表情很严肃。

“他们从湖里打捞上来两只皮鞋，和老公路犯罪现场发现的脚印一样。另外湖边发现的两只手机，其中一只是王红民的，另个手机是他自己的，里面还有那段绑架电话的录音，手机里下载着一个变声程序，下载时间是1月9日的，也就是他们去旅游当天，表明那天他用王红民手机拨通报警电话后，打开自己手机里的绑架录音进行威胁。自己手机里没有手机卡，手机确认过是林小峰本人的，里面有个文档，就写了一句话，‘我对不起家人，但也许这样是最好的’，放在那张全家照上，意义很明显了。写这句话的时间是1月12日的凌晨2点，正因为那只手机里没有手机卡，所以他当时开机写下这句话，我们手机监控也追查不到。看来他应该是在1月12日凌晨2点写下这句后，跳湖自杀了。”

高栋的瞳孔微微收缩，又放开，沉吟半晌，道：“手机和照片上有指纹吗？”

“有，他自己手机和照片只有他自己的指纹，王红民的手机上，除了他的指纹外，还有另个指纹，我们拿王红民生前用过的东西比对过，指纹是王红民的。”

高栋吞了下唾沫，显然，今天的发现结果，林小峰是凶手的证据更明确了，从头到尾没有出现过第二个人，看来，这案子确实是林小峰一个人犯下的，没有同伙。

高栋也逐渐降低了心中的怀疑和忧虑，也更认可这个结论了。

迄今为止，证据链基本已经形成，足够证明林小峰就是凶手，并且没有同伙。

案发现场留下脚印，脚印就是林小峰的鞋子。身高体重吻合。林小峰当过兵，拥有扭断脖子杀人的能力。他是杀害汪海全的真凶，足见他蓄谋已久。他在车内，只有他有条件控制一车人。朱梦羽掌握他杀害汪海全的犯罪证据，所以他单独杀死朱梦羽，又砸石头泄愤。他办公室的抽屉里发现一瓶迷药，上面仅有他一个人的指纹。他性格内向，容易走向极端。他案发前几个月的状态明显异常，上网情况也是

很好的佐证。他投湖自杀的现场，找到王红民的手机和那段绑架录音。他写在手机里的那句话，以及手机下放了全家照，意义明显。

不管从哪方面来说，这些证据链，包括直接证据和间接证据，都可以契合锁定出他是凶手这个事实，并且毫无证据显示还有同伙。

现在唯一不明确的地方，只有林小峰的动机和他的犯罪经过了。

陈法医又道：“只要等明天DNA比对，确认尸体就是林小峰，我想差不多可以结案，处理善后了吧？”

高栋不置可否地问：“犯罪动机和犯罪经过还很模糊。”

陈法医道：“犯罪动机嘛，很难说，内向的人可能把自我想象成一个理想主义的英雄，看到工商所这么多年乱收费，加上自己的积怨，以及朱梦羽的威胁，走上极端的不归路。犯罪后想到这案子他根本逃无可逃，只能畏罪自杀。关于犯罪经过，人已经死了，百分百还原经过是不可能的，我们只能根据已知的调查结果进行推断。老公路那段还原不难。服务区别克车消失的事，我想可能是我们想象得太复杂了，或许他用了某种我们没想到的简单方法呢。不过这些都不是重点，重点是证据链完全足够支撑结论了。”

高栋神色疲倦地默然点点头，道：“好吧，先等你明天的DNA对比结果。”

第四十五章

陈法医刚走不久，张一昂就走进来，道："老大，听说林小峰跳湖自杀，尸体找到了，现场也发现了他更多的犯罪证据？"

高栋面无表情地点点头。

"那不是可以结案了？"张一昂脸上掩饰不住喜悦。

看到林小峰尸体找到，又发现了更多确凿证据，专案组所有成员无不心情激动。年关将近，谁都想快点结案，开表彰会，拿破案奖金，回家过个好年。

高栋不置可否道："林小峰犯罪动机和犯罪经过还有些模糊，这案子是不是现在就结案了，我还要想一想。"

"他的犯罪动机嘛，我这边基本能给出结果了。"张一昂心情愉悦，"早上我找了王红民老婆骆慧慧做笔录，她回忆起王红民前年曾借给林小峰整整一百万，并且没打借条，林小峰拿去买房装修了。后来我派人查了林小峰的银行账户记录，前年八月份，王红民的个人账户直接划了一百万给他。他没过多久就买下了现在这套房，房屋信息查了，全款，没按揭。查他银行账户时，意外发现他在银行购买了几批理财产品，有一年期和三年期，多次购买，共值八十多万。从购买记录上看，他从前年年末开始，分好几次买，最近一次是去年九月底，他整整买了三十万。这些钱经查，是大金公司账上直接转到他银行卡下面的，办理人是朱梦羽。大金公司就是那个所谓的商业协会，是王红民个人的公司，法人代表用他老婆骆慧慧的名字，管理和工作人员都是工商所的那些人，朱梦羽兼任大金公司的财务。根据多人的笔录，林小峰是王红民的司机，深得王红民的信任，王红民借给他巨款都不打借条可见一斑。我想他杀人的其中一个目的就是不想还钱了。"

“不想还钱？”高栋愣了一下。

“对，算下来王红民借给林小峰将近两百万了，并且都没打借条，部分钱是从大金公司账户上走，经办人是朱梦羽，相信工商所其他几个都知道王红民借钱给林小峰。林小峰把这几个人都杀了，又没有借条，这些钱就完全归他家所有，不用担心还钱了。”

高栋琢磨道：“为了两百万巨款？嗯……似乎这样的杀人动机更合情合理些。可是他为什么要打绑架电话？”

“当然是干扰我们的侦查视线，从一开始就把我们的注意力转到报复工商所的人身上，而忽视了犯罪动机是为了钱。”

“可是王红民既然肯把巨款借给他，又不打借条，可见对他是非常信任的，甚至或许并没指望他哪天还钱。照理他跟着王红民，以后好处还会不少，何必要这样？”

“我怀疑是王红民跟他有矛盾了，要他还钱。不过关于这点，没办法查证了，毕竟现在当事双方都死了。王红民要他还钱的事，肯定也是私下里的，不会让很多人知道，恐怕没法调查。不过我觉得可以试图猜测一下，朱梦羽用视频威胁林小峰，这件事可能后来王红民也知道了，当他得知林小峰是个杀人犯后，彼此的信任立即奔溃。在这种情况下，林小峰为了巨款，也为了掩盖他杀汪海全的事实，铤而走险，选择杀死一车人。”

“可是他为什么还是自杀了？”

“他犯罪前可能还抱着侥幸心理，犯罪后经过沉思，觉得逃无可逃，自杀后这笔钱毕竟还留给母子。据我们调查，林小峰虽然性格内向，但在家对孩子非常宠爱，他很爱这个家，他希望给家里留下点东西。”

高栋摇摇头：“就算他自杀了，按照法律，他的个人财产还要对几个被害人家庭进行民事赔偿，剩下给他老婆孩子的钱也没多少了。他应该清楚这点。如果他真想自杀，把钱留给家里人，最好是直接自

杀，不要在湖边留下手机这些证据了。如果警方没办法证明他是凶手，也就用不着用他的个人财产进行民事赔偿了。”

张一昂想了想，觉得高栋说的也有道理，只好道：“不过他的犯罪事实这么清楚，犯罪动机方面，也许既有钱的因素，也有过去的积怨，加上朱梦羽的威胁，总之，几项因素综合起来，让他这样一个性格内向容易走向极端的人，犯下重罪。”

高栋吐了口气，晃了晃脑袋，让自己头脑更清晰。

这犯罪动机这一环，人死了，没办法百分百还原真正促使他犯罪的因素，一切只能靠证据基础上的猜测，似是而非，又模棱两可。谁知道呢，也许他就是陷入极端思维里走不出来了，这在医学上讲叫偏执狂，许多暴力犯罪者都脑子想不明白，你根本想不通他为什么要走这条路。

沉默了一会儿，高栋换个话题，道：“其他让你去办的工作呢？”

张一昂先交上一叠文件，道：“这是今天做的笔录情况。”又交上另一叠文件，道，“这是工商所几个人手机通讯的数据分析。结果显示，案发前工商所每个人，包括林小峰在内，手机通讯里均没异常情况。林小峰也没有和可疑对象通过电话，表明他没有同伙。里面唯一能得出的结论，就是姚江和朱梦羽肯定有不正当关系，不过这点好像跟案子没关系。”

高栋拿起这份分析文件，目光选中和林小峰相关的内容，数据分析结果显示，他和王红民电话挺多，除此没有任何异常，也没有和可疑对象通过电话，发过短信，更证明了没有同伙这一点。

张一昂继续道：“关于别克车的维修保养情况，我们重新问了工商所的相关人，说别克车是前年在市区4S店购置的，用工商所的名义购买上牌，日常的保养都在县城的一家4S店。平时不太开这辆别克车，大都开其他车子，只有好几个人乘坐时，才开这辆，比如他们这

次的集体旅游。这辆车购买至今，去年年初出过一次事故，撞了绿化带，车子拿到市区4S店修了。此后案发前两个多星期时，那天晚上别克车停在工商所前面不远处，第二天早上发现车身被人用利器大量涂划，还写了‘工商所王八蛋’，由于接下去的旅游时间已定，要用到这辆车，当天林小峰开车去市区给整个车身做油漆，案发前三天，林小峰去市区把车子开了回来。”

高栋微微一凝神，连忙道：“这条信息核实过了吗？”

“据说车身被人写了‘工商所王八蛋’，把王红民和姚江气得不得了，还当即报警了。当然，这种事别人半夜偷偷干的，肯定查不出。再说也不是什么大事，恶作剧，派出所也没花心思。考虑到七人出去旅游，所里没有大车，开两辆车麻烦，王红民让林小峰当天就送到市里做油漆了。”

“你有确认过油漆确实是在4S店做的吗？”

张一昂摇摇头：“这倒没有，不过要确认也简单，明天问清楚哪家4S店，打电话过去就行了。”

高栋想了想，道：“好，案发前车身被人划，做过油漆，这件事很可疑，我怀疑和车子在服务区消失的事有关。”

张一昂不解道：“可是我们监控看到别克车好好的呀，再者说，做油漆和别克车消失能有什么关系呢？”

高栋回答不出，沉吟片刻，道：“我再想想。你明天记着跟4S店核实做油漆的事。另外，那次车身被划，工商所不是直接报警了嘛，你找人跟派出所要当时报警拍下的照片，看看上面划的字和林小峰的笔迹是否符合。”

张一昂连忙道：“我明白了，如果笔迹和林小峰符合，说明划字是他干的，他借此做油漆的机会，对车子外观做了某些手脚，安排后来的别克车溜出监控。对了，他过去开过汽车修配店，要做手脚他是

内行。嗯，只要这点查清了，整个犯罪经过都能很明确，结案报告就更扎实了。好，我明天一早就去查。”

“对了，”张一昂刚准备走，高栋叫住他，“你们不是接触了工商所好多人吗，他们知不知道这次不是车祸，是谋杀？”

“嗯……看得出有些人应该了解到一些风声，但他们都没提，我相信他们知道这事的敏感性，传出去的话，政府查下来会给他们带来不小麻烦。”

“几个被害人家属的情绪怎么样？”

“王红民的老婆骆慧慧表现挺理性的，就是感觉这人态度冷冰冰的，我们问了其他人，说她一向是这种性格。另外姚江他们的几个家属，县政府都找他们协商过了，大概每户补偿几十万安抚一下，不过今天他们不满意，他们找过县工商局，想分大金公司的资产，说大金公司平常都是他们在管理的，王红民生前承诺每年按收益比例分给他们钱，骆慧慧一口拒绝了，还去单位把大金公司的图章和所有财务报表全部拿走。工商局的意思是大金公司的法人代表是骆慧慧，他们也无权干涉。反正这里面利益纠葛很复杂，他们也不想把事情闹开。听说在县政府和工商局的协调下，骆慧慧同意从大金公司账上再支一部分钱给其他人，具体金额由他们私下协商。”

高栋点点头：“只要不闹起来，压住了，一切都好。”

第四十六章

今晚高栋的办公室很忙，张一昂前脚刚走，马党培和李卫平一起走了进来。

“有事？”高栋看着两人欲言又止的样子，掏出烟分给他们。

马党培先开口道：“高局，这案子……差不多可以结了吧？”

李卫平也接口道：“是啊，老大，林小峰尸体找到了，绑架录音也找到了，现在证据确凿，可以结案了吧？”

高栋不太乐意地瞥他们一眼，道：“急什么，林小峰DNA不是还没确认过，等明天法医结果出来再说吧。”

马党培迫切问：“这么说，只要明天DNA确认是他本人，就可以结案了？”

高栋没有直接回答，而是问李卫平：“犯罪经过查好了？”

李卫平苦着脸摇头：“监控里就是找不到别克车，我和马队商量来商量去，判断唯一可能还是别克车被装上大货车运出去了，只有这样，才能躲过服务区监控，才能不用交出通行证下高速，又避开所有监控进入老公路。”

高栋抿了抿嘴，道：“证据呢？把这辆大货车找出来。”

李卫平显得很为难：“这……这不太好查，毕竟经过服务区的大货车太多了，几千辆大货车总不能没辆去问。就算问了，司机不承认，我们也辨别不出啊。”

“司机不承认，那就是有同伙？”

“那也不是，比方说林小峰本就明确告诉司机，他要用货车把他的车运下高速，给了高额的租车费，司机知道他肯定有某种不法目的，但为了钱还是干了。林小峰把六个人控制了放在座位下，不让司机看到，司机压根想不到他的不法目的是杀这么多人，就按着他的主意做了。现在去调查，司机知道这么做违法，很可能不承认，我们无从判断司机所说的真假。而且几千辆货车此刻在全国各地，根本没办法展开调查。也可能货车是林小峰自己借来的，自己开的，这样要查也很麻烦。”

高栋转过身，闭上眼睛，沉吟半晌，又转回身，道：“是挺头疼的一件事呐。”

李卫平道：“我跟马队还有其他几个专案组成员对这个问题专门商讨了一下，林小峰已经死了，犯罪经过想要全部还原是不可能的。但现在他犯罪的证据链足够充分，并且我们整个调查过程都没发现还有其他同伙的可能。我们觉得以现在的情况，结案没有问题了。”

马党培也道：“是啊，反正现在凶手已经水落石出了，早点结案晚点结案都是要结的，晚结不如早结。”

李卫平道：“老大，你也知道我们县局现在的处境……”

马党培继续恳求：“高局，这事我们知道，上面问责怕是逃不了的，如果能赶在年前尽快结案，问责肯定也要等正月十五过后了……”

李卫平道：“老大，不瞒你说，我们县局和县政府现在压力都很大，如果能现在结案了，刚好隔了过年，时间拖得长些，事情自然也淡化了，我们也准备趁过年期间想点办法，让这事赶紧翻过去。其他专案组成员我们也问了意见，他们也想快点结案，也好回家过年。”

高栋长长吐了口气，缓缓点点头，道：“我知道你们的意思，我也理解你们现在的情况，这件事我知道了，我再想一下，明天先等法医的结果吧。”

送走这两位，又有县政府的领导打来电话，询问高栋意见，话中意思也是想早点把这一页翻过去，他们县里也能松口气，就连县工商局和市工商局的人，也都想早点结束，因为闹出这案子，查案虽是公安的事，但工商协会这种东西揭出来，他们也很担心，因为这不是一个地方的事，很多地方都这么做，除了工商的外，税务、消防很多部门都办了附属公司，这是很多部门阳光工资外的收入，靠这块不光养活了许多单位的正式工，更多亲戚朋友的临时工的收入超出财政预算，也是靠附属公司里出。别看县城工商所一家出事，这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很多单位对这案子非常关心，全想快点把事情淡化，趁着过年，过完年事情就过去了。

高栋坐在椅子里，默不作声，他也在权衡。

他觉得还是有些疑点，他并不是担心林小峰不是凶手，现在林小峰是凶手的证据很翔实了，他就怕林小峰背后还有人，林小峰是被人利用了。

万一以后再冒出什么事——甚至翻案，当然，案子不是他一个人查，有责任也是集体的责任，所谓集体的责任基本上就是没责任，但面子上总是会难看，毁了他向来办的案子都是铁案的形象。

不光专案组其他人想着快点结案，他自己何尝不是这样想？

早点结案对所有人、所有部门都有好处。

可是，他心里始终有个顾虑。

会不会真被徐策说中了，此案另有玄机？

他想了一下，打开电脑，拨打了徐策的电话。

第四十七章

“马上就要结案了吗？”听高栋花了半个小时讲了今天的情况，徐策问道。

高栋坦诚回答：“我现在正在为这件事烦恼，结案没问题，我就怕……就怕以后再出其他事。”

徐策笑了笑，道：“就算现在结案，以后也不会出其他问题的。如果林小峰背后还有人，此人从头到尾没留下线索，一直躲在幕后，那么这件事了结后，他更不会现出原形了。他花了这么多功夫隐藏自己，好不容易等到结案了，警察经过他身边也没怀疑他，他当然不会再做犯罪的事让你们重新查回去。”

高栋一愣，道：“这么说，你的建议也是我可以结案了？”

“不，这不是建议，仅是现在情况的客观评价，结果只取决于你。”徐策笑了笑，“我的老同学，我想问一句，对你来说，是真相重要，还是仕途重要？”

高栋显然没想到他会这么突兀地问这个敏感问题，沉吟片刻，咳嗽一声，道：“我不是很明白你的意思。”

“听你刚才讲了这么多，给我的印象是，如果现在结案，对你，对专案组，对你的团队，对县政府以及更多其他相关不相关的单位，都是好事？”

“嗯……可以这么说吧。”

“如果暂时不结案，继续查，有可能查不出结果，最后还是会以现在的结论结案？”

“对，是这样。”

“如果晚一些时间结案，对你个人的影响大吗？”

高栋微微眯了下眼睛，坦白地告诉他：“不大。命案是我带队的专案组到白象之前就发生的，我的团队没有任何责任。唯独直接责任人是县公安局和县政府，他们希望快点过去。不过拖一些时间结案，到时的结果并没查出什么东西，我会有点尴尬罢了，但我也可以说是本着谨慎原则，更好地还原案件。回头想来，如果不是那帮大学生提前了尸体，而是等我赶到白象后，呵呵，那样我肩上也有责任，恐怕我现在也巴不得马上结案了。”

“我们按最坏的结果，假设最后没查出更有新意的东西，只能按现在的结论结案，你觉得你个人能接受的，最迟能拖到什么时候结案？”

高栋想了下，道：“年前无论如何也要结案了。”

“好吧，也就是说，时间只剩下一个多星期了。”

高栋不解道：“你想做什么？”

“如果你愿意再拖几天结案，我想，有可能会查出更有新意的东西。——当然，我只是说有可能，纯属概率上的可能，也有可能最后查不出其他东西。”

“那又怎么样？”

“现在我唯一知道的结果，这案子除了林小峰外，背后一定还要人。”

高栋皱了下眉，认真地问：“为什么这么肯定？是觉得我们现在猜测的林小峰的犯罪动机不够坚挺，犯罪过程没办法还原？”

徐策道："不，所谓犯罪动机，我并不看重，当一个人已经死了，你们所还原的犯罪动机永远只是'可能'的犯罪动机，也就是猜测。我所坚持的，只是所有的事实依据，从事实角度出发，得出结论。就说迷药这一环节，我们俩已经讨论过了，用迷药控制一车人，发作时间、药物效率上都没办法掌控，这是很重要的一个疑点。"

他顿了下，继续道："我们再分析林小峰犯罪的态度，他是想杀完人后逃走呢，还是一开始就想着同归于尽，杀完人后自杀？从这一点上，他整个犯罪活动里不同的表现有多处矛盾。他设计别克车从服务区消失，这表明他不想被发现。老公路那里他留下了脚印，这又显得他并不想隐藏。他抽屉里更是留下了一瓶迷药，明白告诉警方他就是凶手，这时他又是不想隐藏。可是他案发后，从头到尾没和家里人联系，这点上，他又是不想被发现。最后他却选择了自杀，留下了证据。从头到尾的犯罪态度多处矛盾，这太奇怪了。"

高栋承认："确实，你说得对，尽管林小峰犯罪的证据链很充分，可是细想之下，很多地方又是疑点重重。"

徐策道："其实归根到底，想查出最后的真相，关键还是在服务区别克车消失这一环节。我可以肯定你们对此的调查存在问题，导致了查不出结果。如果可以的话，对服务区调查的每个环节，再做一次。当然，这只是我的建议，一切的决定权，包括什么时候结案最合适，都取决于你，老同学。"

结束通话后，高栋点起一支烟，抬眼望着天花板。

真的要重新调查一遍吗？

他陷入了长久的思索。

第四十八章

第二天中午刚过，法医就回馈了鉴定结果，尸体就是林小峰，DNA比对完全吻合。

接着专案组开会讨论了一下，专案组的多个成员，包括其他市暂时调派过来的刑侦专家，都建议可以结案了。大家虽都知道监控里查不出林小峰是怎么把车移出去的，但证据链摆在面前，凶手就是林小峰，没有同伙，凶手已死，犯罪经过无法还原，过程并不重要，结果很确定，就是这样。

高栋犹豫再三，决定还是按徐策说的，再拖一点时间看看会否查出新情况，于是便本着谨慎原则，告诉专案组诸位，各自回去把资料整理一下，再合计着做结案报告。

开完会后，高栋去各个组的办公场所转了一圈，发现大家都没在继续查案情，他也理解手下的想法，几千个小时的监控都看过了，没找到别克车，现在继续查也不会有结果，反正凶手就是林小峰确认无误。

回到办公室，省厅的领导也打来电话，林小峰尸体被发现，省厅和部里当然也第一时间接到了报告，领导告诉高栋，这案子影响敏感，既然结果确认无误了，结案宜早不宜迟，早点结束消除影响，建议他这边快点处理一下，赶在年前把结案报告和所有相关卷宗全部处理完，到时开个表彰大会，公安的事就到此为止了。剩下的工商所善后工作，留给他们地方政府去处理，趁着过完年，影响也能降到最低。

高栋虽然口头应承下来，心中依旧犹豫不定。没多久，大津市的市委办公室打来电话，这回是王振国亲自找的高栋，跟他详细了解了

案情，最后说反正事情已经这样了，他很感谢公安系统的辛苦工作，凶手既然已经自杀，事情就到此为止吧，同样建议他早点结案了。

他想起徐策昨天问他的话，是真相重要，还是仕途重要？

他自嘲般地苦笑摇摇头，想法已经动摇。尽管徐策说了多个案子中的疑点，这些疑点正中他心里想法，可是他在想，再查下去真能查出更多的东西吗？他没有信心。

即便此刻他把这些疑点说出来，这些只能算是疑点，不能算作翻案的证据，既然只是疑点，自然也能找到各种理由进行解释。

这就像一大群人穿越沙漠，好不容易看到了眼前的绿洲，你告诉这群人，先别休息，我们再找找，或许能找到更大片的绿洲。别人能答应吗？

事到如今，林小峰是凶手的证据链很扎实，整个团队显然都想着能结案了，无心追查更多的东西。

话说回来，前面所有人齐心协力侦查，都没得出更多的线索，放到现在这种心态下，恐怕更查不出了。

这时，张一昂进来找他，说昨天交代查的事已经办好了。

高栋看着大多数人此刻都沉浸在即将结案的喜悦心境里，此时还能克制住内心的浮躁，继续按高栋要求办事的，不多了，高栋一时间对张一昂这名跟了多年的下属，甚至有一种感激。

张一昂道："老大，我们早上去了派出所，拿到了别克车车身划着'工商所王八蛋'的照片，加上从单位里拿到的林小峰笔迹，一起发给省厅的笔迹鉴定专家做对比，他们说字肯定不是林小峰写的。字是用利器划在车上的，和正常的写字手法不一样，但他们说因为林小峰的构字习惯和笔画特征与车上的字相差太大，所以还是很容易鉴定的。"

高栋手指敲了几下脑袋，道：“4S店问了吗？”

“问了，他们说这辆别克车没有来做过油漆，最近的一次记录是去年上半年来换过一次保险杠，就是那次别克车撞了绿化带。”

高栋起疑道：“这么说，林小峰没把车开到4S店做油漆，能查到他是在哪做的油漆吗？”

“我们后来又去工商所，想找林小峰做油漆后拿回来的报销发票，发现报了三千块，用的却是部分餐饮和车票。我判断是林小峰拿到其它店里做了油漆，费用比4S店少很多，他再拿三千块其它发票来多报销。”

高栋想了一下，道：“有办法查出林小峰是去哪做的油漆吗？”

张一昂露出为难的表情：“恐怕很难，如果是在本市做的油漆，整个市里的所有汽车修理店一家家去问，总能有结果。可是全市包括各县的汽车修理店至少有上千家，一家家去查，人手、时间都要很多，短时间内做不完。万一，车子不是本市做的油漆呢？那么调查就无止境了。关键问题是，我觉得是不是真有必要这么做呢？林小峰怎么做油漆和别克车消失的事是否真有关联，我想不出。”

高栋也是同样想不出。

打发走张一昂后，高栋再次陷入了沉思。

他想起徐策的话，所有问题的关键只有一点，就是别克车的消失。

一定是这项工作的调查有问题，建议他把这项工作的每步调查都重新走一遍。

重新做？

光查监控，就是几组人手的劳动力了，以前查不出，现在就能查出？

高栋叹口气，摇摇头，压制住心中的各种情绪，把服务区调查有关的全部卷宗拿出来，沉下心，每一页每一行仔细地看过去。

服务区的调查工作分成两块，一是针对服务区的环境设置，是否确实是个封闭的区域。二是查两头的两个监控。

高栋再一次把思路逐项分散开来。

服务区周围没有其他出口，这项结果不会有问题，没必要复查。

两个监控没有盲区，这点张一昂的几个人亲自去了服务区看过，而且他自己也看过监控，这项结果也不会有问题，没必要复查。

客车道和货车道之间有护栏，并且有值班人员管理，张一昂那边调查服务区值班人员时，对方很确信表示不会有车穿过去。现在专案组大部分人的猜测是林小峰趁晚上值班人员不注意，挪开护栏，把车开过去上了一辆大货车，此后再把护栏挪回去。真实情况是不是这样，现在也没法追溯了。这项结果可能有问题，但没办法复查。

监控的结果显示，出监控的别克车比进监控的别克车少了一辆，少的也是工商所的银灰色那辆，而其他车的车牌都和进监控时核对过，完全一致。这项工作是多个组反复查监控得出的结果，也不会有问题，没必要复查。

问题出在哪？是出在客车道和货车道这个没办法复查的环节上吗？

高栋眉头紧皱，翻开服务区的平面图，再次看了起来。

上面详详细细标注着服务区内的各块区域、绿化、设施、店铺。

当他视线移到服务区背面的那家汽车修理店时，曾经张一昂随口说的一句话突然在他脑海里重新浮现。

那个细节曾经只当是和案件无关，听了一遍就过去了，谁都不会刻意留心那个细节。

没想到，那个最不起眼的细节，是关键！

一瞬间，高栋像触电般瞪大了眼镜，他手里拿着的文件都不住地颤抖起来。

原来是这样！

原来是这样！

徐策说得一点都没错，果然是调查环节出了问题！

第四十九章

高栋想起张一昂当时随口说的一句话，他们去服务区的那家汽修店时，修理工说1月9日傍晚来了一辆蓝色的别克商务车，车主说错加了柴油，于是把车留在了服务区，直到1月11号才回来开走。

监控查的时间点是1月10号的晚上。

监控显示，所有出服务区的别克比进来的少一辆，少的是工商所银灰色那辆。

停在汽修店的这辆车，进服务区时，肯定被统计到了，而它1月11号才离开，显然没被统计到出去的车辆里。

之所以在统计中，发现出去的比进来的少一辆，因为少的就是这辆停在汽修店，直到1月11号才离开的这辆！

算上这一辆，出去和进来的数量是完全相等的！

这也意味着工商所的别克车并不是装上货车开走了，而是直接从监控底下离开的。

出服务区的银灰别克车少了一辆。而进出的总数又是相等的。

答案很明显，蓝色别克车多了一辆！

那意味着什么？

进服务区的所有银灰色别克车中，有一辆变成了蓝色，离开了服务区。

毫无疑问，就是工商所的那辆车变成了蓝色，离开了。

至于工商所的这辆银灰别克是如何在光天化日下变成蓝色，并且骗过所有查监控的警察的，高栋暂时想不出。

不过没关系，现在他思路非常清晰，工商所的这辆是变成蓝色离开了监控，留在汽修店的那辆蓝色车是第二部犯罪车辆，目的是起掩护，造成出去的车比进来的少一辆的假象！

高栋抑制住满腔的热血沸腾，连忙打电话把张一昂叫回来，把这个结果告诉他。

张一昂也瞬时觉得此案后背还隐藏了重大玄机，立刻道：“我马上再去服务区，看看汽修店里有没有监控，查查到底是谁把这辆蓝色别克留在店里的。就算没监控，他们做汽修的都会记录车辆信息，一查准清楚。”

高栋连连点头，又看看手表，摇摇头道：“今天来不及了，你过去也是晚上，他们关门了。这样，明天一早，你立刻带人过去查，务必要第一时间把情况搞清楚。”

“老大，可是工商所的车是银灰的，怎么能变成蓝色的？这得全车做油漆啊，没几天功夫不行。”

高栋冷哼一声，道：“也许有其他办法，现在很多案子里犯罪分子掌握的手段，也是破案后我们公安才知道，没接触过的事情多着了。不过不管怎么说，可以完全肯定的一点，银灰别克车变成蓝色开出监控了。而且留在汽修店的别克车，肯定是涉案车辆，工商所的车离开监控时，一定套用了它的号牌，所以李卫平他们把进出服务区的所有车核对号牌时，全部对得上号。”

张一昂整理了一番思维，道：“我明白了。凶手控制住工商所一车人后，所里的这辆银灰别克暂时没有出服务区。此后凶手又开了一辆同型号的蓝色车进入服务区，把自己的号牌给了银灰色别克，并且用了某种办法，把银灰车变成了蓝色。此后开着这辆车从监控底下离开了服务区。所以核对服务区进出车辆时，因其颜色、号牌都和第二

辆蓝色的一致，我们误以为是其他无关车辆，躲过了我们的排查。此后我们查的其他监控里，都注意着查银灰别克车，而忽视了一辆蓝色车。”

“对，就是这样。”

“可是还有个问题，银灰别克用这个方法躲过了监控，可它没有交出高速通行证，怎么下得了高速？和其他车换通行证也不行，换了的话，其他车要下高速，还得交出通行证。我们问了高速公司，近来没有车辆丢失通行证下高速的。”

高栋想了想，暂时没有答案，只好道：“这些是小节，不是核心，重点是我们现在已经弄明白车子是怎么离开服务区的，顺着这条线查，肯定会水落石出。现在我更严重怀疑这案子不是林小峰干的，他只有高中学历，而想出这套办法，甚至会想到我们会核对进出车辆的数量，用这么巧妙的办法造成出去的别克车少一辆的假象，哼，这案子的设局思路，要有全局的考虑，还要有对空间和数字的敏感度，他……我不信一个仅有高中学历的林小峰会有这本事。”

第五十章

紧接着，高栋立刻把李卫平和马队叫进来，跟他们说了这个重大发现。

李卫平显得将信将疑：“真的会是这个办法？”

“对，就是这个办法。”高栋很肯定。

“可是，车身要换个颜色可不轻松呀，做油漆没个几天不行，而且我们以往办案时，查监控找涉案车辆，从来没有遇到过改车身颜色的。”

高栋自信地道：“没见过的情况多着了，对方怎么变颜色的，我暂时不知道，也不用瞎琢磨，反正清楚一点，他就是用这方法逃出监控的就行。”

马队点点头，爽快道：“高总队，你就说我们接着该怎么查吧。”

高栋道：“服务区的监控重新查，只看出去的蓝色别克车，尤其是1月9号傍晚前后离开服务区的。因为留在汽修店的那辆车是傍晚时候来的，工商所的别克车换了它的车牌后，替它离开了监控，如果停留时间太久，容易引起我们警觉，所以应该在做完交替工作后，很快离开的。你们要格外留意正副驾驶座上的人员情况，看看有没有异常。另外，出服务区的蓝色别克车全部统计下来，在老公路附近的监控里找找，这些别克车里，有没有后来开到老公路附近来的。有的话，就重点关注吧。”

打发两人走后，高栋继续看着卷宗，想象着各种可能的背后真相，好不容易等到了深夜，看看时间，美国已经早上了，他迫不及待

地打开电脑，连接徐策，激动地告诉他这个重大发现：“老同学，你是对的！你的数学模型果然正确！确实是我们的调查有问题。”他快速地讲了别克车离开服务区的方法。

听完，徐策笑了笑，道：“我说过一切都可能骗人，唯独数学是不会骗人的。不过这次只能说你是运气好。”

“运气好？”

“对，你能够发现别克车离开的秘密，很大程度上都该归功于运气。你手下的那名侦查员把服务区调查遍了，抱着试试的心态去问了汽修店，结果得知有辆蓝色的别克停了几天，案发后才开走的。如果他最后没去问汽修店呢？当汽修店告诉了他这一条在那时看来完全与案件无关的线索，我想他当时一定没放心里去，认为是和案件无关的，因为你给我看的卷宗里，没有记载这一条。如果他回来后没跟你顺口提及呢？如果你把他这句随口一提的信息抛在脑后，忘记了呢？任何一种如果，你都不会想出别克车是怎么离开服务区的，不但现在想不通，以后更想不通。你说，这是不是该归功于运气？”

高栋点头叹息：“是啊，当初这条信息不过是随口一提，放在那时没人会觉得跟案件有关，可是就是这条随口一提的信息，才成为了案件的关键。现在回头去想真是后怕，好在我这手下张一昂，人虽不是很聪明，办事很靠谱，很细心，不像许多聪明人敷衍了事，随便应付上级。好在他去查了，好在他跟我随口一提，好在我今天看地图，想到了。哦……这是我办案这么多年，第一次有这种侥幸的快乐。”

徐策道：“这次是运气好，如果没有这个运气，凶手将永远躲过去了，你我永远猜不透他用了什么方法。不过我有一处担忧，你接下来的办案恐怕不会太顺利。”

“为什么，连这个最核心的关键点都看透了，破案也进入尾声了啊？”

“不，当你今天告诉我，凶手用了这个方法，我只想到一点，这个凶手的能力，让我这个远在重洋之外的人看了，都感到不寒而栗。”

高栋不以为意笑了笑：“虽然我也很震惊凶手想出了这么巧妙的躲避监控办法，不过我想，如果——我是说假如，由你来构思，你应该也能设计出这个局。因为你有足够的空间想象力，更对数字的统计有强烈的敏感度。”

徐策愣了一下，随即谨慎道：“老同学，不要再开这种玩笑了。”

高栋连忙笑道：“好，好，对不起，我打住，我保证不会再开类似玩笑了。”

徐策道：“好吧，就顺着你这个假设说下去，我只能告诉你，我不可能做到。首先我问你，你知道他为什么要设计这样一个局吗？刻意选择在服务区让汽车消失，手法很大胆。”

高栋微微一皱眉，想了想，道：“你这么问起来，我也有点想不通了。他为什么非要让汽车消失，非要这么折腾？绑架一车人，应该不必做这么大手笔的操作吧？而且故意选择绍市服务区这个封闭区域，如果挑其他地方，其他非封闭的区域，那样车子离开的可能性就更多了，我们的侦查也会更加困难。”

徐策道：“不，我认为凶手这么做，一定是经过统筹权衡，通盘考虑的，犯罪实施地点，非绍市服务区不可。”

“为什么？”

“我记得你说过，绍市服务区是车流量最大的。”

“没错。”

“如果选择在高速上动手，他一定要在绍市服务区，这样你们查下来会发现有几百辆别克，他知道你们没办法每辆都去深入调查，只会挑一些可疑的查。如果停在其他小的服务区，一方面，小服务区车流量少，管理人员更容易注意到异常，尤其当他把车较长时间停留在服务区时，难保不给人留下记忆，改变车身颜色这种事更容易被人发现。另一方面，小服务区总共车流量就这么点，如果你们发现经过的别克车就那么几辆，不管是什么颜色的，你们都会详尽调查。即便换种办法，把车子开上货车运走，可是货车也不是很多，你们也会一辆辆查，并且这种操作也很容易被管理人员看到。所以他必须是在绍市服务区动手，必须车流量大，场地大，周围人注意力分散。”

高栋道：“可是凶手没必要一定要在高速上动手吧？出了高速呢？”

“工商所这次的旅游路线先杭州，再上海，再回来。这条路线必然走高速，就算中间路段不走高速，也是走重要的公路，不会经过人迹稀少的路段。他动手，必然要在停车的时候。而车子下了高速后，就是城市的重要路段，紧接着是宾馆。整条线路都没有动手的机会，在宾馆停车场动手要查出来就更容易了。所以，最佳的动手地点还是绍市服务区，地方大、车流多、周围人注意力分散。”

高栋连连点头：“是的，照你这么分析起来，确实绍市服务区是最合适的。”

徐策继续道：“可是服务区又有个对凶手不利的先天条件，那就是服务区因车流量大，而实行客货分离，把客车区和货车区隔开来。如果没有客货分离，你们监控里查不到别克车时，自然先判断它上了某辆货车，又因货车太多，每辆都有嫌疑，很难排查，早就放弃了思考别克车躲避监控的其他可能。”

高栋道：“还有个对他不利的条件，服务区前后刚好有两个监控，并且没有盲点。”

徐策道："这不重要，即便服务区没有监控，高速路上也有很多监控，同样能构成封闭区域。而且我认为，服务区前后两个没有盲点的监控，反而恰恰是凶手需要的。你看，你们一开始查监控就放在服务区了，为什么？因为GPS是在服务区内被关掉的，他刚动手控制住一车人，第一个动作就是拆掉GPS，明白无误告诉你们他是服务区里动手的。为什么要这么做呢？他希望你们查监控，他希望你们发现别克车凭空消失了，而你们通过查监控，核对进出的别克车，发现出去的少一辆，其他号牌完全符合，自然就会怀疑上了货车，排除了车辆外形、颜色改变的可能。这样一来，你们不但会忽视服务区的蓝色别克，连老公路附近监控里出现的蓝色别克车，也会被排除在外。这正是凶手希望的。"

徐策补充道："凶手在服务区动手后，第一时间关掉GPS的同时，也关掉了车上人员的手机。按照通常情况，第一时间关了所有人手机对他不利。如果那时家属就拨打手机，发现都关机了，心里起疑直接报警呢？如果报警后，警察很重视，马上查车呢？恐怕那天下午凶手的计划就破产了。可他还是第一时间关了所有人手机，这是因为他不想让警方知道他是什么时候离开服务区的，离开后又走了哪条路线。手机信号也可以定位，只是没GPS那么准确，如果不关机，警方就能知道别克车那天下午位置一直在服务区附近，没有变过。你看，凶手连这点都考虑到了，该是个什么样的对手？"

高栋点点头，深感认同，道："你觉得真凶会是个什么样的人？"

徐策笑道："我不擅长猜测，做不了预言家。只是你看凶手做的这个局，他对犯罪地点经过了谨慎选择，对整个服务区环境包括里面的监控他一定是了如指掌的。不过，照现在的情况看，他的犯罪动机不太像报复工商所，如果这次案子成功了，你觉得谁是最后得到好处的那个人？"

高栋紧紧皱起了眉头，工商所所有人死了，谁有好处？而且一定是个很大的好处，否则没必要冒这么大的险，犯这么大的案。

他问过工商系统，工商所集体出事后，会派谁来管工商所没有定论，说明觊觎工商所职位的动机不存在。

其他呢？

除了工商所的职位外，似乎只有大金公司的资产了。

最后大金公司的资产全部留给了王红民的老婆骆慧慧。

可是她只是个女人，没道理有这么大本事设这个局。并且大金公司本来就是她家的，旁人说王红民和她感情也一向和睦，工商所继续存在，她家的资产只会更多。王红民死了，大金公司以后也做不成工商所的生意了。

看来她也不是。

那会是什么？

凭空猜测得不到结果，算了，还是等明天的调查结果吧。

第五十一章

第二天一早专案组的会议上，高栋讲了昨天的发现，通过分析出涉案的有另一辆别克车，怀疑这案子另有隐情，很可能还有另一名同伙。

对于案件突然间的转折，诸人的态度各有不同，不过大多数人都赞同高栋继续把案子查下去，查清楚，毕竟都是搞刑侦工作的，都想办的案子是铁案，将来不会出问题。马党培和李卫平知道继续查下去，时间拖多久就不好说了，虽情感上不太愿意接受，但事实摆在眼前，总不能不查，只好配合。

张一昂带人一大早就开车上路，以最快的速度赶到服务区，再次来到这家汽修店。

由于他们穿着醒目的警服，并且一个星期前刚来过，修理工一眼就认出他们了，客气地上前打招呼："警察同志，有什么能帮忙的？"

张一昂道："上回你说的1月9号傍晚停在你们店的蓝色别克商务车，有记录吗？"

"维修都有记录的。"

张一昂放心了："好，麻烦把记录给我们看下。"

修理工拿来了维修本，翻到那一页，指着给他们看："就是这个，车牌是浙BXXXXX，维修项目清洗油箱。"

张一昂朝他们店看了一圈，皱眉道："你们店里没有监控吗？"

"一直没装啊。"

张一昂有些失望，道：“还记不记得来修这车的人长什么样？”

修理工谨慎地问：“是……是有什么事吗？”

张一昂故意吓唬他们一下，道：“那辆车涉嫌一起重大犯罪，我们正在对它进行调查，你要把能回忆起来的情况都明明白白告诉我们。”

“啊，这么严重……”那人显然被警察的三言两语唬住了，皱着眉急忙回忆，“那辆车好像……好像没什么特别，车上也没看到有什么东西啊……”

“不管车上，我们主要是问这人长什么样。”

“他……大概三十多岁，胡子很多，络腮胡，戴一副眼镜，穿着……衣服什么颜色我实在想不起来了，感觉应该是挺休闲的装扮，对了，他还戴了顶毛线帽，像球星一样，把帽子拉到耳朵处。唔……哦，还有，虽然他帽子拉得很低，但我记得……哦，那时我蹲下去检查汽车，那人也蹲下来跟着我看，我站起身时撞到了那人的头，把他帽子撞斜过去了，他的耳朵……对，站在这边看，对，是左耳，左耳下面长了个肉瘤，半个肉瘤露出帽子了，像个小耳朵，这点印象挺深的，其他……”

他还在拼命回忆，张一昂已经瞪直了眼睛。

左耳下面有个肉瘤，那……不可能……不可能啊，怎么可能是李卫平呢？

一定是其他人耳朵下长了个肉瘤，长肉瘤的又不止李卫平一个。

李卫平没有胡子，更不是络腮胡。

他心里急忙否定着，尽管他知道贴胡子伪装是很轻松的事。

修理工看着他急剧变化的表情，还以为说错什么话了，急忙闭上嘴，胆怯地望着他们。

张一昂马上收敛了情绪，又问了他各项相关事宜，随后带着手下离开。

如果真相是李卫平，那事情就太大了，没弄明白前千万不能瞎猜忌，他谨慎地嘱咐手下今天的调查不要告诉任何人。

一直到了下午四点，张一昂才来到高栋办公室，高栋急忙问："你早上不是六点就出发了吗，怎么弄到现在？路上堵车了？"

张一昂摇摇头，谨慎道："服务区调查做完，我又回来核实了下相关情况，再来汇报。"

高栋不耐烦道："好，快说吧。那辆蓝色别克信息查到了吗？"

"查了，车牌号是假的，这个号牌对应的车是辆大众，那辆大众也是白象县的车。"

高栋道："大众车的车主查过了吗？"

"那人登记的是个私营业主，我打电话过去问情况，还没等我说完，他就叫起来，问我那个号牌是不是又违章扣分了。他说他被不法分子害死了，他这车去年收到多张罚单，他去交警队申诉，来回跑了多趟，才还他清白，说他的车辆被人套牌了。后来没多久，他行驶在县城路上时，突然看到前面有辆大众车那么眼熟，仔细一看，前面那辆车不但车型跟自己的一样，号牌也和他自己此刻所开的一模一样，他马上加速冲上去拦下车，因愤怒对方套他车牌，害他来回折腾多次，就和对方车主打了起来。最后警察到了，把套牌的家伙和套牌车押回交警队了。我又问他套牌的人的信息，他说具体名字记不得了，派出所当时报了案，有登记。"

"问过派出所了吗？"

“打电话问了，派出所翻出当时的报案卷宗，给了我那人的信息。我打电话过去问，那人说当初是一时抱着侥幸心理，套了别人车牌，免得违章扣分，交警把他查处后，车辆扣了半个月，交了两千块罚款，又因打架拘留了一天，他再也没这么干了，说不信我们可以过去查。我问他号牌是谁做的，他说跟网上制假车牌的人联系的，报给对方需要的号牌，到时会送货上门，花了三百块。我问他假车牌去哪了。他说被交警收走了。”

高栋有点失望地吐口气：“既然被交警收走了，那么蓝色别克的假车牌跟大众车的没关系了。这条线又断了。对了，汽修店有监控吗？有监控的话应该能拍到把蓝色别克留在店里的那人长相。”

张一昂低着头回答：“没有监控，我们问了修理工是否还能回忆起那人长相。他具体的五官外貌回忆不出，说印象里那人大概三十多岁，络腮胡，戴了副眼镜，穿着挺休闲的，戴了顶毛线帽，像球星那种戴法，把帽子一直拉到耳朵下。”

高栋点点头：“虽然外貌描述比较模糊，但根据这个描述，查当天下午开进服务区的蓝色别克车的驾驶员长相，应该能锁定出几个相似的。”随即他又摇摇头，道，“就怕什么帽子、眼镜、胡子这些都是伪装的，他开车时不是这个装扮，就麻烦了。不过不管怎么样，你先把李卫平叫来，我让他们先按这个条件筛选一下。”

“老大，等一下。”张一昂欲言又止。

高栋奇怪道：“怎么了，等什么？”

张一昂抿抿嘴，还是道：“有个情况我但愿是想多了，修理工说那人虽然戴着毛线帽，帽子拉到耳朵下，但是他印象很深的一点，他那时不小心撞了下那人的头，那人帽子撞斜了，左耳下面部分露出来，那里……那里长了个肉瘤。”

“哦，这算比较大的特征了。等等，肉瘤？肉瘤！”咯噔，高栋整个人都动了一下，瞪大了眼睛。隔半晌，才呢喃道：“你是说……

李卫平？”

张一昂低着头，神情尴尬地道：“应该不会的，左耳下长个肉瘤的总不止李卫平一个。”

高栋沉着气问：“你给修理工看了李卫平照片了吗？”

“我偷偷找手下从内网上找了张照片，发到我手机，给修理工看了，他说间隔时间太久，他对五官确实没印象了，并且来的那人戴眼镜，有络腮胡，照片上是没有的，他没法判断。”

高栋缓缓点头，随即慢慢坐回椅子里，心中布满阴云。虽说左耳下长肉瘤的全天下总不止李卫平一个，可是他所见过的人里，还真就只有李卫平这一个。

如果真是他，这……这就麻烦了。

他心里极力希望不是李卫平，李卫平是他的人，是他很看好的一名下属，一向觉得李卫平的能力是他所有下属里最强的。他和李卫平也有多年深厚的交情。工作时是下属，更多时候当做朋友。

而且，李卫平是他的学弟。李卫平跟高栋都是浙大心理系毕业的，李卫平比高栋小了五届。工作上同门师兄弟本就特别容易有亲近感，从李卫平一开始当警察，高栋私心上就对他多几分重视。

如果是他……这个结果非但他不愿想，根本是不敢想。

张一昂看着高栋变化着的表情，低声谨慎道：“我刚才问了县局的人，他们说交警收走的东西一般都交到了县局，假车牌之类的东西也是堆在县局的仓库。”

高栋重新抬起头，把情绪完全掩盖，道：“你去过仓库了吗？”

“还没有，我先来向你汇报这些情况。”

高栋紧咬嘴唇，神色木然不动，过了很久，才道：“好，你跟我一起去仓库看看那块假车牌还在不在。”

高栋默然站起身，他清楚，很快就能知道答案了，他心中祈求答案千万不要是李卫平。

可是他忍不住地担心，万一假车牌没在仓库里，那说明了什么？说明真凶是从县公安局仓库里拿了犯罪工具。县公安局的仓库有几个能进得去？如果是那样，答案就很明显了。

他默不作声，带着张一昂一起来到后勤处，叫后勤处的许主任拿上钥匙，带他们去仓库。边走边问：“仓库钥匙平时都谁保管的？”

那名文职警察许主任认真地回答：“一般是我们后勤管的，局长和其他几位副局长也都有钥匙。”

李卫平也有钥匙。高栋心中泛起了不详的预感。

“从仓库拿东西要做登记吗？”

许主任笑了笑，道：“用不着吧，仓库里没什么重要东西，都是些收缴上来的管制刀具啊，假发票啊之类的，像犯罪中重要的物证、还有毒品假钞什么的，放在专门的保管室，那些进出我们都严格管理，需要登记，领导放心好了。”

高栋点点头，又问：“收上来的假车牌是不是放在仓库里？”

“我想想，对，仓库里是堆了些假车牌。领导，您需要什么我去拿就是了，不用您亲自跑一趟。”

高栋和善地笑了笑，敷衍道：“没事，我就去随便看下，找点东西。”

许主任也是个聪明人，听他这么说，明白话里的意思就是没必要告诉他，他也不再多问，带他们来到仓库门前，打开库门。

进去是几排架子，架子上堆了些管制刀具，还有些棍棒之类的玩意儿，肯定是社会上打架收上来的，架子后甚至放了几把梯子、脚手架和油漆，应该是他们县局办公室装修用剩放那儿的，因为警察不可能把别人家的梯子当非法物品收上来。

最靠里角落地上有几个大木箱，有个箱子里装了许多假发票，还有彩票，估计都是从骗子团伙那儿收来的，高栋看了一圈，看到其中一个箱子里叠了几十块车牌。这些东西上大都盖着灰尘，说明长时间没被人碰过。

高栋看了眼张一昂，示意他去翻一下，顺便问许主任："这些车牌都是交警拿过来的？"

"嗯，是的，有些是历次执法时扣下的，有些是从假车牌制作团伙那里收缴来的。"

张一昂把这些车牌都拿出来，一块块地看，没多久，他就拿起其中一块，脸上露着欣喜，道："老大，就是这个车牌，车牌还在。"

高栋看到车牌脏兮兮的，看来也是堆在这里很久了，顿时大松了口气，幸好还在，幸好还在，看来不是李卫平。

看来蓝色别克车套的假车牌跟这块假车牌一样，只是个巧合。

但他转念一想，又觉得不太对劲。两块假车牌的号码都一样，这也太巧合了吧？

可是仔细看这块车牌，脏兮兮的，和其他车牌差不多，不像最近被人拿来用过的样子。

第五十二章

晚饭后，高栋走到马党培办公室外，朝里看了眼，只有马党培一个人在，高栋走进办公室，合上身后的门，打招呼道："马局还没回家呀。"

马党培一脸苦色："哎，高局，大家都在这么辛苦工作，我哪能这么早回家啊。"

高栋笑了笑，道："也就这几天了，案子快到尾声了，再过几天就全部水落石出了。"

马党培惊喜道："有眉目了？年前能结案吗？"

"眉目是有了，年前能否结案现在还不好说。"高栋补充道，"我知道大家都希望早点破案，急也急不了一时。我过来，是想跟马局谈谈省厅关于这次案件问责的消息。"

马党培脸色马上就转为了紧张，他虽然省厅里也有关系，但当然比不上高栋的关系，他的领导还没跟他透露具体会怎么问责，想必高栋是收到最新消息了。忙问："省厅怎么说？"

高栋故意皱起眉道："省厅领导跟我私下透露了下，说这次问责多少是要做的，关键不是在你们白象县出了这案子，而是案子出来的第一时间，你们什么都没做。"

马党培不解道："什么意思？"

高栋道："整个案发前后的情况，市局、省厅包括部里都很清楚，1月10号早上工商所的家属就来报案了，说所有人失去联系。可是那天你们县局没做任何实质性的举措。要知道，这些人是在1月10号晚

上才被杀死的。如果你们接到报案，立刻警觉起来，派出大量人手做实质性的侦查，当然，这不能保证你们当天就会找到老公路那边，救出人质，但如果那样做，说不定有效果呢？人质也不会死光了呢？”

马党培当即郁闷地吐苦水：“高局，你设身处地替我们想想，当时遇到这种事，人全部联系不上，第一反应肯定是出车祸了，我们那天当即就派人跟沿路县市的公安问了，都说没有重大车祸。后来就觉得是他们一帮人去哪里玩，故意关了手机了。谁也不可能想到光天化日下，一车人会被人抓走啊。像这种案子，不光我们这儿，就是全国也找不出第二起，没有这种经验，哪能想到后果这么严重呢。”

高栋抿嘴道：“我知道马局你刑侦接触的不多，你没想到还情有可原，李卫平呢，他有多次处理突发事件的经验，他总该安排些人好好查一查吧？”

马党培道：“卫平那时刚好去上海动手术，要割掉他耳朵下面的肉瘤，不在单位。电话跟他说过，他说没事的，我也没放心里去。”

“哦？当时他不在单位？”高栋眼珠转了下，道，“他什么时候请假去做手术的？”

马党培想了下，道：“应该是1月7号走的，他说整形手术要预约，多请几天假。”

“那他哪天回来的？”

“1月11号呗，绑架电话打来后，我一边跟上级通报，一边打电话叫他手术别做了，先回来再说。”

高栋得到了想知道的消息，随即跟马党培敷衍下，说设身处地细想一下，县局的这次处理也情有可原，毕竟谁也没经历过这案子，等他回省厅开会讨论时，会把具体情况详细说说。马党培自然连声道谢。

高栋出了马党培办公室，火速返回自己办公室，打电话喊来张一昂，把门关得严严实实的，凑到张一昂面前，低声道：“我要你马上查一件事，查李卫平从1月7号到1月11号这几天的手机，看看他人在哪里。这件事必须你亲自去办，不要交给任何人。对了，你查的时候不要让任何人看到，明白吗？”

张一昂严肃地点点头，马上去做。

半个小时后，张一昂重新返回，同时关了办公室的门，皱着眉艰难地道：“老大，查过了，手机的通话地结果显示，卫平……卫平1月7号去过绍市，当天返回白象县。1月8号都在县里。1月9号又去了绍市，晚上又出现在县里。1月10号和11号，都在县里，没有出去过。”

听完，高栋心中支撑希望的最后一根柱子轰然倒地。

李卫平压根没有去过上海，他只在白象县到绍市之间来回，答案非常清晰了！

竟然是他，知道答案后回过头去看整起案子，很多疑点瞬间得到了解释。

李卫平也是一米七多的个子，体重应该比林小峰重些，但在法医鉴定的误差范围内。

他是刑警，准确说，是名素质极高的刑警，他办案有水平，精通各种侦查手段，当然，他也精通反侦查了，而且作为一名刑警，他过去接受过专项身体训练，会擒拿，有把人直接扭断脖子杀死的能力。高栋还记得以前市里办过公安警队的格斗比赛，他还拿过奖。

除此外，整起案子的调查过程中，他也是疑点重重。

当老公路案发后，车辆被焚毁，车内发现五具尸体，搜查队附近找了方圆几公里，没发现其他的线索，高栋准备放弃继续搜查时，李卫平却说应该再找找，或许还能找到线索。结果他安排搜查队从里搜起，果然发现了朱梦羽的尸体。

朱梦羽包被人动过，其他东西都在，唯独手机不见了。可是大家附近前后找了个遍，没找到手机。

就在大家又准备放弃搜索时，李卫平和搜查队员在旁撒尿，“意外”地发现了朱梦羽的手机。

手机已经被摔坏，无法查证手机里的视频文件是什么时候传进手机里的，只在备用的存储卡上，发现了那段视频。

正是由于那段视频，让整个专案组从猜测林小峰涉案，一下子变成了认定林小峰是凶手。

为什么不把朱梦羽也杀死在车内，而是带到这么远的地方。朱梦羽没有被性侵，凶手干嘛单独杀她，还用石头砸她的尸体？

李卫平就是为了制造林小峰对朱梦羽有格外仇恨的假象，尤其故意翻动她的包，其他东西都不动，只拿走她手机。这是要让警方觉得朱梦羽的手机里一定藏有重要信息。

结果果然从找到的手机里发现林小峰前一次犯罪的证据。

如果把朱梦羽也杀死在车内，那么朱梦羽手机也跟着车辆被烧毁了，这个最能让大家认定林小峰犯罪的视频证据也不存在。

可见李卫平这一系列的操作都经过了深刻分析，在警方最需要证据的时候，每当办案陷入困境，李卫平总会找到恰当合适的“证据”，来让专案组更确信是林小峰犯罪。

林小峰抽屉里的药瓶，毫无疑问，也是李卫平放的。在张一昂他们调查之前，县局的人已经去过几次工商所了，那个时候李卫平就偷偷把药瓶放了进去。并且格外嘱咐，任何人都不要动七个人的东西，把几个人的办公室都锁了起来，等省厅的人过来调查。

而林小峰的自杀现场，刻意把两部手机和照片留在旁边，还用石头盖着，明显就是为了完好保存“证据”。

所有案子当初的疑点，只要把凶手放在了李卫平身上，这些疑点都会迎刃而解了，甚至当初看起来是林小峰犯罪疏忽的地方，只要凶手换成了李卫平，那么这些地方都不是疏忽，而是李卫平每一步精心策划的结果。整场犯罪的所有动作，都有明确的目的。

不过整个案子还有更多不清楚的地方。

譬如林小峰为什么要杀汪海全，也是李卫平指示的吗？

李卫平跟林小峰有什么关系？

李卫平为什么要犯下这起大案？

以及更多的犯罪细节。

不过这些等把李卫平抓来，一切都会真相大白了。

原来真是他！……

高栋疲倦地躺在椅子里，眼神绝望，空望着天花板。

过了很久，抬头看了眼张一昂，缓缓道：“你先回去吧，今晚好好休息，明天养足精神。”

第五十三章

“卫平，马队，老大让你们过去开会。”张一昂来到他们那间大办公室，叫过两人。

“好，马上来。”

李卫平在拿笔记本的时候，偷偷看了眼门外等着的张一昂，对方表情没有异常，他微微咬下牙，不由自主地摸了一下裤袋，随后拿起纸笔，和马队一起走出去。

当李卫平一脚刚踏出门口时，突然四名刑警集体扑上来，一把将他顶在墙上，牢牢抓住他。

瞬时，这大动静立刻惊动了旁边几个办公室里的人，里面的警察纷纷跑了出来。

县局的人看到李卫平被架到墙上，以为发生了打架，见自己领导被人架着，马上冲上去叫嚷：“干什么！你们干什么！”

张一昂挡在人前，大声叫道：“都别动！这是高总队的命令！”

“放屁！什么意思，你们省厅的人牛逼了啊！牛逼了啊！”几名李卫平手下的刑警直接上来推搡张一昂。

“你们几个干嘛？要动手是吧？李局好欺负是吧？”

“就是就是，来这里撒野啊！”县局的人员立刻向前推搡起来。

张一昂和手下几人奋力顶住，脸上还被人拍了几下，忍住痛大叫道：“高总队要抓李卫平，你们全都退后！”

马队也在旁叫着：“大家不要吵，听高总队的命令！”

“听个狗屁命令！”

转眼间省厅的人和县局的人就要打成一团，市局的人不便插手，都在围观，马队倒是帮着张一昂顶住，架住李卫平的四名刑警用背后顶着各种冲击，始终牢牢控制住李卫平，不让任何人靠近，因为这是高栋刚刚亲口交代他们办的，他们一点都不敢放松。

“全都给我住手！”人群外，高栋一声大喝，把整个走廊的喧哗都压制下去。

所有人听出了他的声音，都停下手，让开一条道，不过县局的很多人看他的眼神都极其不友好，只是碍于他的级别，不敢造次。

高栋表情像冻住了，泛着青白，从两侧的人群里穿过去。

“高局，到底怎么回事？”马党培等人纷纷问。

高栋没有理会他们，径直来到李卫平面前，瞪着他，冷声道：“知道为什么抓你吗？”

李卫平一脸无辜地叫起来：“老大，怎么回事，抓住我干什么，我没做违纪的事啊。”

“没违纪，你做的事，枪毙十次都绰绰有余了！”高栋脸色史无前例的阴沉。

此言一出，走廊上所有人都突然愣住了。

高栋这话是什么意思？

不知情的人心里都快速转动起来，高栋竟然派人直接在公安局里抓副局长，以往纪委抓人，也是“请喝茶”，从来不会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用强制手段直接抓捕。李卫平到底犯了什么事？肯定不是小事。

高栋冷冷地注视着李卫平，道：“你手段可真厉害。后面仓库的车牌，你用完，居然想到抹上灰尘，弄得和原来一样放回去。你亲自开车出入高速和服务区，以为你把头往后仰，把车前遮阳板放下来，监控就拍不到你？”

“老大，你在说什么？”李卫平表情古怪。

“没错，高速上的监控确实拍不清你的脸，而且你还化妆了，以此定罪证据不够。我让马队的人查了一夜高速的各个探头和照相机，都不够对你形成直接的证据，做得很好，果然是个好刑警！”

“我……我不明白。”

高栋咬了咬牙：“还不认罪？还以为自己做得天衣无缝？还以为我手里抓你的证据不够？1月7号你不是请假去上海做手术了吗？”他看了眼马党培，马党培此时瞪大了眼睛，显然他领会到高栋在说什么了，“可你从没去过上海，你只是在白象和绍市中间来回了几趟。你能解释一下吗？其实你也用不着解释了，你要说你去办事，我会查你办了什么事，你要回答去见人，我会查你见了哪些人，总之，不管你找什么借口，我都会一查到底，让你无话可说。”

李卫平紧紧咬着牙，目光开始颤抖。

高栋继续道：“你们县局的这辆蓝色别克商务车，我早上让法医的人开到汽修店查了，油箱里几乎没有积碳，刚洗了油箱吧？服务区的汽修店洗的？”

李卫平咽了口唾沫。

“我不得不说你真的很聪明，很细致，当然，这跟你出色的刑侦能力分不开的。你犯罪前就预料了到时会查别克车，会查每辆进入服务区的别克车，所以你进服务区时，不敢用套牌，必须用真车牌。可你又考虑到，如果直接开单位这辆蓝色别克犯罪，车牌核对环节会发现有辆白象公安局的车当天下午五点进了服务区，容易让人起怀疑。所以你犯罪用的虽然是单位的蓝色别克，车牌却是绍市一个区的法院

的，五分钟前我派人刚和对方法院联系过，他们副院长是你朋友，你案发前借了他们同样一辆的蓝色别克。你是把他们车牌换下来，装到自己单位的蓝色别克上，这样进绍市服务区，车牌核对出来是绍市一家法院的，就不会让人起怀疑了，对吧。”

李卫平的头突然垂了下去，过了片刻，耷拉的脑袋缓缓抬起，目光显得很疲惫，张张嘴，却半晌没发出声音，最后苦笑一下，点了点头。

架着他的其中一名刑警拿出一把枪，捧给高栋看：“总队，从李卫平口袋里搜出这把枪。”

高栋寒着脸接过，拨开弹匣，手指压住一颗子弹，把它弹了出去，子弹落到地上，发出清脆的声响，整个楼层肃静无声，听得清清楚楚。

“口袋里放这个干什么？”高栋直瞪着他的眼睛，突然大吼一声，“你他妈口袋里放枪干什么！”

李卫平又试图张了张嘴，还是没发出声音，他用力咳嗽了一声，勉强出声道：“本来想最后给自己的，谁知来不及了。”

刚才叫嚷的所有人全部屏住了呼吸，竟然……李卫平是凶手！

高栋长长地吐了口气：“去审讯室。”

他没有看一眼任何人，脚步毅然踏向了审讯室方向，所有人看得出他的脸色很难看，张一昂从没见过他这么难看的表情。

第五十四章

高栋已经很多年没有亲自审过人了，罪犯捉拿归案后，都有专门的刑审人员。

审犯人是一件极耗体力的事，常常是几个人轮班几天几夜审，逐渐把对方耗得精神奔溃，才会交代。当然有时候刑审人员没那么多耐心，会采用一些特殊的办法，总之，既然进来了，早晚要配合的。

做领导的不会自己去审，可高栋这次却破例要亲自审李卫平。

李卫平由于突然间被抓后，情绪急剧变化，成了暂时性失语状态，发不出声。高栋不急，他人性化地让人拿水给他喝。

工作人员马上拿了个玻璃杯进来，高栋摇摇头，让换个搪瓷杯，他心里想着李卫平口袋里装着带子弹的枪，已经做过自杀的准备了，玻璃杯有危险，他不愿冒风险。

手下警员重新拿了搪瓷杯，给李卫平喝了水，他双手被拷在椅子上，神色木然，双眼涣散，整个人显然奔溃并充满了绝望。

高栋紧闭着嘴，坐在他对面，一直看着他，身旁的手下见领导不开口，自然也不发问，耐心地在一旁等着。

一直过了十多分钟，高栋才开口，语气里没有任何情绪：“能说话了吗？”

李卫平缓缓地抬起头，露出了一丝苦笑：“我……”他咳嗽一声，勉强发出声音，“我……我想抽根烟。”

“给他解开一只手。”高栋对手下人说，同时走到李卫平面前，从口袋里摸出一整包没开过的大中华，细心地撕开烟盒，放在他面

前，又把打火机留下，想了想，又摸出一排润喉糖，同样放在椅子把手上，叹口气，道，“抽吧，少抽点。”

神情黯淡地回到自己座位，看着半个小时前和现在判若两人的李卫平，道：“前天你知道了我要去查蓝别克，你怎么没逃？以为我还查不出？”

李卫平点起一支烟，深深吸了一口，似乎回复了一些情绪，接受了当前的处境，叹息一声，道：“本来还想赌一把，试试运气，也许再拖些时间就结案了。逃？呵呵，对我来说，逃跟死有什么区别。”

高栋吸了下鼻子，他很明白，像李卫平好不容易混到现在，如果逃走当一辈子逃犯，每天担惊受怕的日子确实和死了没有分别。

他在设计这番计划时，一定认为不会查到他，如果真查到他头上了，那么任何伪装都没用了。

昨天刚查到李卫平手机只在白象和绍市之间来回时，木鱼脑袋的张一昂还怀疑如果凶手真的是李卫平，他整个犯罪过程的细节都想得天衣无缝，为何连自己手机这小节却不做处理，让他们一查就发现他没去过上海。其一因刑警需要二十四小时开机，其二李卫平自己很清楚，如果真有一天调查会落到他头上，所有的伪装都没用，只要查出修理店的蓝别克是哪辆，沿路监控一直查到蓝别克一开始从哪来的，李卫平依旧逃不了。

或许他长个肉瘤被修理工记住是他运气不好。不过就算没有这回事，他落网也是个时间问题，不会超出三天。

现在，最让高栋百思不得其解的，就是李卫平为什么要去犯罪。

“告诉我，你为什么这么做？”

李卫平用力吸了口烟，苦笑一下，道：“我说我是为了社会公义，你……信吗？”

高栋直接摇头：“不信。”

“我看不惯工商所的乱收费。”

高栋面无表情：“他们收你钱了吗？没有，你看不惯个屁！”

“我不是为了我自己，我是为了整个社会。”

高栋连连摇头：“不要跟我来这一套。”

“也许你很难相信，很难理解，可是我这么做，就是为了社会，为了制裁工商所这帮畜生的乱收费。我并不想把自己塑造得多么伟大，可我实在看不惯。我作为一个刑警，一年接触多少死尸？一年拼死拼活下来，有几个钱？可是工商所那帮人呢？”

“你一年下来钱也不会少，二十万怎么都跑不掉，房子车子都单位给你配了，制裁工商所？哼，他们收钱跟你半点关系都没有，这种事还轮不到你出头！”显然，高栋一点都不信李卫平这个说法。

“是的，我承认，我个人日子过得还可以。也许正是因为日子过得太舒坦了吧，我总想做点事。人不会跟比自己差的人比，只会看着比自己日子过得好的。我始终觉得付出和收获应该是等价的。当然，我这个年纪的人应该对社会现实有深刻认识了，可是心里依旧不平衡，也许是当警察的缘故，也许是心里本能的正义存在感，我心里像住了个上帝，总想实现社会的公义。我常常对自己说，别这样想，可是内心的躁动越来越强烈，甚至我觉得已经遏制不住犯罪的冲动了。你知道去年我调查工商所毒杀案时，询问王红民，他怎么说吗？他说都不清楚我脑子装了什么，会去怀疑他，让我洗洗头再来找他，还打了我一巴掌。”

“他打你？”高栋有些意外，他很难想象王红民这样一个公认好脾气的人，会去打公安副局长巴掌，他眼睛微眯了一下，道：“就是因为王红民的一句话，一巴掌触怒了你，你非杀了他不可？”

“不，准确地说应该不完全是，我是学心理学的，我也会进行自我剖析，我觉得自己憎恨工商所在社会上胡作非为是内因，王红民是外因，是刺激我最后杀人的导火索，不光是王红民，工商所其他人的脸，我看见了就很不爽。不就是凭关系吃饭吗？凭什么活得这么潇洒？你看过那些商户的表情吗？你看过那些商户被他们乱收费敢怒不敢言背后的愤怒吗？我是个有点感性的人，这种事接触多了，我感同身受，真的很想做点什么。该怎么做呢？最好的办法就是法外制裁，这样才能让他们，更包括其他部门，收敛点。之所以会挑工商所下手，一方面是因为那次毒杀案的调查，让我觉得我受了侮辱。另一方面，我拿到了那段视频，我可以利用这段视频，实现一次华丽的集体谋杀。”

高栋瞪着眼望着他：“什么狗屁外因内因！根本就是你内在的犯罪欲导致的。”

李卫平近乎狂野地笑了笑：“也许吧，我也认识到自己内心这一点。可能是接触刑事案太多了，我对自己的能力太有信心，我觉得设计出一起匪夷所思的特大命案是一种强烈的成就感。那种犯罪欲实在太强了，我很想看看从头到尾每一步都细心布局的设计，能不能最终达成效果。可惜，差一点……本来可以结案了，本来可以成功了，差一点点，就因为你的坚持，我失败了。”

高栋冷哼了声，道：“你怎么拿到那段视频的？”

“调查毒杀案时，朱梦羽事后偷偷给我的，她说她无意中拍下这段画面，她是个女人，不敢直接成为证人，只肯提供这段视频，要我保密，不要说是她拍的。我假装答应了，本来想直接逮捕林小峰，后来我转念一想，用这个是不是可以做出更大的事？我把案子暂时压了下来，没给其他人公布这段视频，随后用这段视频威胁林小峰，要他配合我的设计。”

“你一直不抓林小峰，朱梦羽难道不找你吗？”

“她给我视频时，这案子已经结案了。后来她偷偷找过我一次，我说这件事已经结案，现在翻案抓人，影响很大，而且要先搞清楚林小峰背后有没有人指使，需要从长计议，我答应一定会替她永远保密。”

高栋微眯了下眼，道：“这段视频你经过剪辑吗？”

“没有，朱梦羽给我就是这样的。”

“她为什么这么巧，视频镜头从始至终对着林小峰，好像她本来就知道林小峰会杀汪海全。”

“肯定是朱梦羽对视频进行过剪辑，把能证明是她拍的前后视频给删除了。当时她掏出手机应该是要拍冲突画面的，她突然注意到了林小峰的异常，所以镜头对向了他，拍下了这一幕。”

“朱梦羽拍到林小峰下毒，为什么不说出来，而是看着汪海全喝了？”

李卫平道：“这个问题我也想过，我也问过朱梦羽，她说当时她根本没想到林小峰扔下去的是毒药，而且她胆子小，不敢说出来，又怕即便说出来，也没人信那杯水里有毒，说不定林小峰事后还会报复她。”

高栋嗯了声，觉得自己头有点痛，昨晚到现在他一分钟都没合眼，现在李卫平已经抓进来审了，他提着的一口气总算可以吐出来，却又像压上了更大的石头。

他揉了揉太阳穴，站起身，离开审讯室，他准备把具体的审讯工作交手下去做，反正李卫平已经认罪了，对犯罪经过的口供肯定也不需要隐瞒了。唯独他实在很难理解李卫平的犯罪动机。

不过现在他没时间想这么多，最后的凶手居然是县公安局的副局长，这件事太大，他还要出面做很多工作，包括地方上的工作指导和对上级的报告。

高栋刚走出审讯室，又折返回来，对剩下的工作人员说："把他看好，不要让他做任何危险的事，他有自杀或自残的倾向，他如果出什么意外，你们也可以脱下这身衣服提前回家过年了。"

张一昂也紧随身后跟出来，道："老大，你不审了？"

"还有太多事要办，我没空，你去录口供吧，录好了给我，对了，重点挖掘他犯罪动机，我总觉得李卫平不是这样的人，哎。"他深深叹了口气。

"我来录口供，这不好吧？这一向是刑审队的工作。"

"我知道，我等下过去就跟刑审队的人说，这次口供你的人来录。"

"为什么？"张一昂不解，通常凶手抓住认罪后，具体口供由专门的刑审人员负责，张一昂是刑侦的。

高栋唏嘘一声，道："刑审队的那些路数你很清楚，我怕卫平吃不消……"

张一昂奇怪地看他一眼。

高栋咳嗽一声，坦白道："他毕竟跟你，跟我，啊……懂吗？稍微客气一些，放这里还好些，等转到看守所，他犯这案子结的仇人太大，我也护不了他。"

张一昂注意到高栋的话里有些哽咽，眼眶甚至微微发红，他知道，高栋虽然刚才言辞冷冽，可是他心底，始终接受不了这个事实。

第五十五章

高栋很快召集了所有人开会，这次不光是专案组的成员，也包括了整个县公安局的所有警察。

会议一开始，高栋就向大家通报了李卫平已经认罪，具体口供还在录。所有人都唏嘘不已，谁也想不到这场大案的最后真凶，居然是他。

高栋要求所有人保密今天的抓捕过程，他解释了之所以直接在单位公开抓捕，是因为考虑到李卫平手里有枪，并且他身手比大部分普通刑警更好，担心偷偷抓捕引起他警觉后出现意外。

事实证明高栋是对的，李卫平身上搜出了装弹的手枪，如果不是第一时间控制住，他有可能直接自杀，也有可能最后闹出更大的事。

此外，这次的案情如何向家属通报，如何向社会公布，还有待更高层的领导意见，在意见公布前，任何人不要对外透露，否则一经查实，必当重办。

开完会后，马党培单独找到高栋，直到此刻，他的脸上还写满震惊，他做梦也想不到身边一起工作好几年的李卫平，居然是这次大案的真凶。

不过作为官场上的一员，他深刻地明白，这次的案子无论如何，他都逃不了大问责了。

案子发生在白象县，他这个公安一把手兼副县长本就难辞其咎；凶手是李卫平，他这个和李卫平朝夕相处的直接领导更是难辞其咎。

在上级领导眼里，李卫平是凶手，可你马党培跟他一起工作了好几年，又是他的顶头上司，几乎天天见面，你会没发觉任何异常？你是个草包吗？

马党培惶恐不安，思来想去，只能去求高栋帮忙说情。

他知道高栋破了这案，还挖出了系统内部的大毒瘤，这份功劳加上高栋的人脉，以及高栋的年轻资本，他拿下下一届的副厅长十拿九稳了，他绝对会成为省厅的主要领导，并且他是这次案子的负责人，如果他能在上级的讨论会上替自己说话，无疑是最有效果的。

马党培找到高栋，马上向高栋透露了一条信息，说1月11号下午，老公路被几个大学生发现后，李卫平曾向他建议，案子先不上报，等专案组来了再报，这样专案组会一同背责任，但这个建议被他果断拒绝了，他马党培不是那种人！

后来县局包括县政府、其他单位、市里的领导都找高栋，希望案子快点了结，也是李卫平向各家单位建议的。他目的当然是最后以林小峰为凶手结案，自己则继续逍遥法外，幸亏高局办案经验丰富，从蛛丝马迹中寻找到突破口，才让李卫平现出原形。

好话说了一堆，高栋明白他的意思，此刻他还需要跟上级详细汇报，无心听他啰嗦，就答应会给他做解释，最后问责会怎么样，他个人无法保证，建议马党培再通过其他关系做做工作。

一直忙到晚上，高栋片刻都不曾歇过，匆匆吃过晚饭，张一昂就找到高栋，道：“老大，笔录基本上做好了，你看下。对于李卫平的杀人动机，他说来说去就是他看不惯当前社会上许多部门的所作所为，其中以工商所最甚，又因工商所的人直接得罪过他，他要给予他们最致命的惩罚。他坚持说他骨子里社会正义感太强。”

高栋皱眉，表示很难理解李卫平的想法：“他就这么有社会正义感？”

张一昂道：“他以前抓犯人时很拼命，你也看到的。”

高栋叹气摇摇头：“他抓犯人拼命我知道，他一直很有上进心，很想立功。可是现在他日子已经很不错了，整个县的刑侦工作都归他管，他怎么会去做这种事！”

张一昂略微无奈道：“或许吧，如他自己所说，犯罪欲望太强烈，控制不住，很想证明自己的能力，也或许，真是正义感太强？”

高栋头脑有些发胀，挥挥手，道：“先这样吧，我先看看他的口供。”

第五十六章

高栋看完笔录，闭上眼睛，想象着李卫平交代案情时的样子，把笔录中的话语转化为画面，在脑子里仔细地回放一遍。

去年9月17号晚上，我们在酒店三楼吃饭，吃到一半，几个社会上的朋友跑上来，说楼下工商所聚餐吃死人了。

我们马上放下碗筷跑下去，我看了死者汪海全的体貌特征，跟过去遇过的氰化物中毒案很像，我和法医都怀疑是氰化物中毒，于是马上调派更多人手过来，把现场控制住，并且搜集各项物证。

当天相关人员，现场环境，包括地毯下都搜遍了，没有找到毒药的物证。事后我想一定是林小峰偷偷把毒药扔到了我们没想到的地方吧，或许是他开窗扔的，不过大家没注意。

第二天，法医鉴定出来那杯大麦茶里有氰化物，茶杯是王红民给汪海全的，茶杯上只有王红民、汪海全和一个服务员的指纹，另据多人口供，王红民和汪海全似有不和，我们刑侦队全都怀疑这是王红民干的。

我派了刑侦队长去传唤王红民做笔录，他不配合，直接不来。我手下都知道王红民的关系硬，不敢用强制措施，没办法，只能我自己去。

我到了王红民办公室，关上门，耐心和他谈，跟他说希望他能配合调查。我已经把话说得很委婉了，说只是让他配合调查，并不是怀疑他，谁知他非但不配合，还指着我的鼻子骂："你算什么东西？你们怀疑我？你脑子进水了？把头洗干净再来找我！有本事直接抓我走，我看马党培怎么说。"

我也是有脾气的人，当时一下子火大了，想采取强制措施，我知道手下不敢抓他，我只能自己拉他，这时，他居然直接打了我一个巴掌。当时我真恨不得一拳往他鼻子上砸过去，可是我不敢，我知道他背后所代表的能量，我很清楚我虽然是个副局长，可我是个没背景没关系的副局长，在他眼里什么都不是。如果我这一拳打出去了，我知道马党培也保不了我。

我不像老大，有深厚的背景关系，我的副局长是靠老大费了很大力气帮我安排上的，同时，也是我多年拼命努力的结果。我这一拳出去了，不光我的多年努力化为灰烬，也对不起老大。

当时，我最终克制住了。

王红民见我不敢对他怎么样，又对我进行羞辱。我咬牙忍着，直到脸上的火辣辣退下，我才离开他的办公室。我不敢让我的手下看到我脸上的指印，更不敢让人知道我被王红民打了不敢还手。

出了他办公室后，本想再找其他人了解情况，姚江也过来跟我说：“你们警察办事不要乱查，知道王所是什么人吗？你们还想调查王所？不要影响我们正常办公了，如果还需要调查，请先跟县政府取得同意。要不然，走吧！”

看看，这就是工商所这帮人的态度。我从未受过这样的侮辱！

后来对王红民的调查，只能被迫结束，这起毒杀案，也只好如此收场。

最后，案发还不到一星期，毒杀案就草草结案了。

结案后又过了一星期，朱梦羽约了我下班见面，见面后，给了我这段视频。那时我才知道，原来案子跟王红民无关，难怪他发了这么大火，原来是工商所的司机林小峰干的。

我本想第二天去抓林小峰的，但我转念一想，林小峰杀了工商所的人，而且是个口碑极差的汪海全，我何必抓他，最好让他把工商所

的人全杀光才好呢。

嘿嘿，我真希望他把工商所的人杀光，我何必要去抓林小峰呢？嘿嘿，我准备放过他。

在对这起毒杀案的调查中，我接触过很多商户，几乎没有一家认为工商所好的，乱收费乱罚款，简直令人发指。那些商户接受调查时，透露出来的都是对汪海全的死幸灾乐祸。

你想想，像这样一个死了普通民众都高兴的人，你觉得他该不该死？

那时，我突然想到，如果整个工商所的人都死了，那该多好呢？

一开始我被这个想法吓了一跳，但我清楚地感觉到我的左脸依旧微微发烫，我想到王红民，我想到从未受过这种羞辱，我心里沸腾了，我无法遏制杀死整个工商所的人的想法。我觉得那样的结果一定很华丽，想到王红民被我亲手杀死，想到姚江的嚣张嘴脸变得惨淡，想到普通商户听到这个消息都会私下喝彩，会有各种民间传言会来讲述那个神秘杀手！

我太希望这些了！

我这个一年到头和犯罪分子打交道的警察最擅长什么？

犯罪分子想掩盖证据，我揭破他们的伪装，把他们抓出来。

我最擅长的是刑侦，当然，我对所有刑侦手段如此了解，我当然也擅长反刑侦了。

我完全相信，只要我真去犯罪，一定是场完美犯罪，无人可挡的完美犯罪。

于是我就想着利用手里的这段视频，来做一场史无前例的完美犯罪。

我恨王红民，又带着强烈的社会正义感，更想扮演上帝，于是，我不可遏制地开始了犯罪计划。

第五十七章

那时我仅是有了杀死他们的想法，还没设计好具体该怎么杀死他们。

我很清楚，如果王红民被杀，更甚者，整个工商所被杀，都是特级的大案，这种案子不查出凶手是不会了结的，到时专案组团队一定阵容很强大，可能是市里的人，也可能是省厅甚至部里的人过来。人手多，查得细，想要不被查出来，难度很大。

我想来想去，最好的办法，就是寻找替罪羔羊。

林小峰是个很好的替罪羔羊，毕竟他是杀死汪海全的凶手，不过我还需要调查下，他为什么杀人，看他是否有利用价值，能否成为我犯罪时的最重要“工具”。

为了不引起旁人注意，我特意挑了国庆放假的时候，我私下单独找到了林小峰，把他约出来，亮明了自己的身份，同时给他看了那段视频。

他很紧张，很害怕，他做梦也没想到，他下毒的整个过程，被人拍在了手机里。

我故意装成审问他，要他交代犯罪过程和犯罪动机。他以为这是直接把他逮捕了，只能老老实实配合地说出了原因。他说他本来是想杀王红民的，因为王红民借了他很多钱，最近王红民要他还钱，他还不出，一旦还钱，他就需要卖房子，所以思来想去，最后只能搞来了氰化钾下毒，想铤而走险。谁知最后却被汪海全把那杯水喝了。

我问他王红民是否有怀疑到他，他说不知道，但王红民最近没问他要钱了，和他关系也变得生疏许多，不过王红民也没有提及这件

事。

我问他怕不怕王红民知道这事。他说很害怕。

随后，我告诉他，只要他按着我的意思办，以后也不用怕了，我也不会用那段视频抓他，因为我也想杀了王红民。

我还告诉他，如果你自以为今天我跟你说的这些话可以倒过来威胁我，那你就说出去吧，看看有没有人信，明天刑侦队就会把你抓回来，你这段视频铁证如山，法院判下来只有个死刑。

他想了很多，考虑到他的生死掌握在我手里，并且他担心王红民已经对他下毒起了疑心，只能做到底，把王红民也杀了，否则也是夜长梦多。

于是他答应了我们间的协议。

之后，我马上开始设计如何犯罪的具体构思。

从林小峰那里得知，工商所每年年底前都会有一次集体旅游，那次旅游去的只是工商所的这几个人，不带家属，因为姚江和朱梦羽关系暧昧，其他人则会在酒店找其他服务，这是王红民给他们的福利。

我想着那个时机应该是最合适的，因为工商所的目标都聚在一起，没有多余的其他闲杂人，一次性作案最干脆，也是效率和成功率的保证。

一次杀七个人，总比分七次每次杀一个人更靠谱得多。

但该怎么动手？

在酒店？各人分别住自己的房间，而且酒店动手难度太大，不可能。

那么半路上呢？

几个目标都在车里，似乎也不可能。

但我仔细一想，目标都集中在车里，这反而是最好的下手机会，唯独比较麻烦的是，他们开车不会经过没有人的路段，现在的公路上到处都是监控，高速上更是数不胜数，在他们行车过程中犯罪的最困难地方在于躲过监控。

同时我还要考虑一个问题，怎么样把一车人控制住。并且，这件事需要林小峰同意配合。

我的设计当然要把他当成最后的替罪羊，不过如果提前让他发现我的企图，无论怎么用视频威胁，反正是个死，他不会帮我犯罪的。

所以，关于如何下手这一点，我花了很多心思，既要控制一车人，又要让林小峰自愿配合，不会想到我最后会拉他当替罪羊，更要躲过监控。所有的目的都要考虑进去。

我承认，做到这些，很不容易。

第五十八章

对于控制一车人，我觉得并不困难，用强制手段当然是不行的，但可以用药。

这几年我们县局破的几起迷药案，收缴上来的许多迷药都放在保管室。

我有保管室的钥匙，我是县局管刑侦的领导，我进去拿点东西，不需要登记。况且我想得很细致，我带了个空瓶子进去，倒了部分药出来，这样即便以后清点，也不会发现少了一瓶药。

在想好控制一车人的办法后，重点就是躲避监控了。

关于躲避监控，我首先想到的是对汽车的车身进行伪装。

我用的办法是贴汽车外膜。

给汽车贴过外膜的人不多，我也是一次朋友聊起，说他给汽车贴了外膜。

所谓的汽车外膜和车玻璃上的贴膜一个道理，无非是一个贴在车身外，一个贴在车玻璃内，大部分的汽车装潢店都有这项业务。

我看了朋友的汽车，车身不细看不会发现贴了层东西。就像许多家用电器，新买来时外面贴了一层透明塑料膜。

我朋友贴的是透明膜，主要用来保护车身，防止轻微的刮擦。他说还有其他各种颜色的外膜，可以根据需要订制。

我觉得贴外膜是个不错的主意。只要把工商所的银灰别克，先做一遍油漆，做成蓝色，再贴上银灰色的外膜。如此一来，这辆车开进

监控时，是银灰色的，在监控看不到的地方，我把车膜撕了，就成了蓝色别克，到时开着蓝色别克离开监控，就能骗过去。

可是光改变车身颜色是远远不够的，根本无法骗得了监控。

第一个监控看到银灰别克进去，第二个监控再没看到银灰别克出来，却多了一辆蓝别克，毫无疑问，专案组一定会想到车身变了颜色，依旧会调查这辆出去的蓝色别克。

该怎么做才能把这个致命问题解决呢？

我想出的方案是“瞒天过海”。

再找一辆蓝色别克。

当工商所的别克进入监控后，再让第二辆蓝别克进入监控，在两个监控的中间段，把第二辆蓝色别克的车牌换给工商所的别克，同时撕掉外膜，于是工商所的这辆车，就完完全全变成了第二辆蓝色别克，再光明正大地开出监控。而第二辆蓝色别克，则停在服务区内，等待案发后再离开。

可光这样还是不行。

服务区内几乎不会有小车停留过夜，如果第二辆蓝色别克停留过夜，肯定会被调查注意，我的计划依旧要破产。

该怎么办才能解决这个问题？

把蓝色别克留在修车店里。

大部分情况下，刑警甚至不会调查到这辆车。即便调查到了，也会认为是一辆无关的车。我很清楚，对于服务区的调查，得到的信息将非常多，非常复杂。国内的所有犯罪记录里，从未发生过短时间快速改变车身颜色，逃避打击的案例，所以我认为专案组不会凭空想到

这个办法。在明白整个犯罪过程前，没人会想到修车店那不起眼的一辆蓝色别克，是最关键的破案线索。

如此一来，你们会发现工商所的银灰别克进入监控后，就再也没有出来。随后必然会怀疑车身做了伪装，继而核查进出的每辆车，却发现，所有出去的比进来的少了一辆，就是找不到工商所的银灰别克。那么想当然地会认为这辆车一定是上了某辆大货车运走了，调查大货车的话，工作量超出了专案组的能力范围，而且结果也一定是一无所获。

我自认为这是个非常安全的犯罪设计。

我通过实际的线路考察，最后选定了绍市服务区这个最佳的犯罪地点。

这里面积大，车流量大，工作人员势必不会注意到每一辆车，尤其是，修车店的那一辆。——我到现在依旧不明白，为什么会这么巧，老大会注意到这辆停在修理店的蓝色别克。我想换成一般刑警，就算调查过修理店，就算知道店里停了一辆蓝色别克在维修，可是这车是蓝色的，还是案发后才离开的，应该想当然认为和案子无关，不会把它和别克车消失联系起来。

对于借一辆蓝色别克，很容易，县局就有一辆现成的。

可是我有个担心，案发后专案组的调查里，一定会核对每辆进出服务区的别克商务车的信息。如果核对牌照时，发现是白象县公安局的车，我怕会引起怀疑，所以我必须再弄一张车牌，当然不能是假车牌，必须是对应蓝色别克的真车牌。

我想到了我朋友，因为我有个很要好的朋友在绍市一个区的人民法院当副院长，好几次去绍市是他接待我的，开的是辆蓝色别克。如果借用他单位的车，换上他单位的车牌，这样查监控核对车辆信息时，一辆绍市牌照的车进绍市服务区，那是再正常不过的了。

所以我向他借了车，把他的车牌换到县局的这辆上面，进行犯罪。

在进行整场犯罪前，还有个影响成败的大问题需要解决，那就是如何让林小峰配合。

第五十九章

林小峰显然不知道我的目的不光是杀王红民一个，他做梦都想不到我准备杀了所有人。

他告诉我，他同意配合的前提是，王红民死后没人会怀疑是他干的，他不想担负任何的风险。如果我把我的真实想法告诉他，哈哈，打死他也不会配合我犯罪了。

我想他答应配合我犯罪前，一定已经权衡过利弊了。如果拒绝，我会用视频将他捉拿归案，即便他说出我的计划，可是，在一切没有做之前，谁会信他的鬼话呢？如果答应我的要求，那么犯罪成功后，他手里也掌握了我的犯罪把柄，就不用怕我继续用视频威胁他了。

可是他根本不会想到我的目标是杀死所有人，这是疯子才会干的事，对吧？他压根想不到我是如此疯狂。

起初我把方案告诉他后，希望全程由他来开车，他当即就拒绝了，说这样最后一定会查到是他干的，反正都是一死，他不会帮我。

哈哈，如果他当时答应了，我根本没必要设计汽车消失的诡计，一查是他开的车，毫无疑问，他是凶手，换谁都查不出我。

没办法，和他协商的结果，犯罪的整个过程都由我来做，他只负责下毒。

为了打消他的顾虑，我告诉他一个假的方案。

即他先把车子开进绍市服务区，我提前在服务区里等着。到服务区后，他拿出自制的饮料，让大家喝了解渴，饮料里放了迷药。等迷药起效果后，我上车把所有人绑好，蒙上眼睛，然后开车离开。把车

子开到白象县的老公路，为了不让其他人怀疑林小峰，我把他也绑起来。再把保温瓶里的饮料倒了，换上没加迷药的饮料。然后，我戴上面具，弄醒所有人，再当着所有人的面，杀死王红民，把车子烧毁，使看不出车子做过油漆，再离开。事后刑警队会来调查这起案子，一切都在我的掌握中。保温瓶中的饮料，已经被换掉，查不出迷药成分。活着的人不知道什么时候失去知觉的，绑架案是怎么发生的，谁下的手，林小峰给大家喝的饮料里，也没有问题。这样，他们也不会怀疑林小峰。

林小峰对我的这个方案提出了两个问题，一是如果有人不喝饮料怎么办？我告诉他，如果那样的话，计划就取消。二是监控会不会拍到这些。我告诉他大可放心，全程我来开车，他躲到后面，不会被拍进去，即便犯罪失败，要抓也是抓我。

他想了很久，最后觉得我的方案可行，而且整个过程最冒风险的是我，不是他，他终于同意了。

12月下旬，王红民定了集体旅游的具体日期。他们出发前两个星期的某一天，我让林小峰把别克车停到马路对面，到了深夜，我戴上眼镜和帽子，贴了胡子，绕道躲开监控，来到别克车前，用螺丝刀划上“工商所王八蛋”的字。

第二天王红民来单位看到这字，气得报警，随后让林小峰开车去做油漆。

借着这个机会，他把车交给我，我把车开到杭州一家偏僻的汽修装潢店，让装潢店把车身油漆做成了蓝色。四天后，我开着这辆变成蓝色的别克车，到了杭州另一家汽车装潢店，那里我早就定制了我需要的银灰色车膜。改车身颜色当然是违法的，但汽车装潢店很多生意都是靠这类，所以没有店会拒绝。贴好银灰色车膜后，我让装潢店再把车膜没贴到的边边角角，用银灰色油漆笔涂上去。这样，整个车看来，依旧还是那辆银灰色别克。

注意到我把车开到了杭州做油漆的吧？

我没有在市里做油漆，市里做这些有被查到的风险，而杭州，呵呵，你们总不能把全省的修车店都差个遍吧。

直到他们出发前三天，我才让林小峰把车开回单位，目的是不让其他人看出车子贴了外膜。同时，我还细心地给了林小峰三千块的发票，让他去报销，免得让人对他给车子做了油漆，却不来报销引起怀疑。

现在，离我真正动手，只有一步之遥了。

第六十章

让汽车在高速消失，除了上述这些环节外，还有一件事需要解决，高速通行证。

不管别克车颜色怎么变，最后要下高速，还是得交出通行证。所以我动手前的准备工作还需要多做一件事。

1月7号，我请假，借口去上海动手术。那天我把一辆从县里一企业主那儿借的丰田车开到了绍市服务区高速外的一条普通道路上停好。随后又坐大巴返回白象县，再把已经换上绍市法院号牌的县局蓝色别克也开到那条路上停好。

1月8号晚上，我叫出林小峰，跟他最后确认了一遍所有过程，给了他一只手机，叮嘱他这只手机是明天跟我联系用的，不要让任何人看到，包括他老婆，都不要看到这个手机，否则很可能暴露。

1月9号，我坐大巴来到绍市服务区，走下高速，来到停车的道路上，开着丰田车从最近的一个高速入口进来，随后开进服务区停好。等到中午，林小峰他们到了服务区，一切如计划进行，他给其他人喝了饮料，所有人都喝了，很快昏迷。他通知我可以了，我上车，把所有人都绑得死死的，蒙上眼睛，放到车内的地上，然后从丰田车里拿出帷幕，贴在车内的玻璃后，使车外的人没法看到里面，再把车开到偏僻点的角落停好。

我需要等天黑下来，因为大白天我撕掉车膜，车身突然变了个颜色，太容易引起旁人的关注了。

等到四点半，我看时间差不多了，就让林小峰先在车里把人看好，随后我走下高速，把县局的蓝色别克开上高速，开进服务区。到

服务区后，趁着天已经黑下来了，我把县局别克的法院车牌换给工商所这辆车，同时把车膜撕了，使工商所别克变成了蓝色。

撕车膜我也是非常小心，我必须在最短时间内撕掉车膜，以免被人注意到。

所以我先把车膜的边边角角撕起，然后在没人注意的时候，整大张撕下来，整个过程不超过一分钟。

我再拿出柴油，用管子灌进县局别克的油箱里，上车发动后，果然发动机出现异响，我趁着车子还能走，赶紧把车开到汽修店，让他们修理。随后，我拿着县局别克的高速通行证，上了工商所的车，直接离开服务区，中间找了个高速出口下了，再来到附近的一处偏僻公路停了。

我暂时不能去白象县，因为如果这辆别克深夜进入白象县的老公路，很容易被事后的调查起怀疑，我要等到白天，开着这辆蓝色别克，光明正大从监控底下过去，进入老公路。

林小峰见我不走了，开始起疑，此时他已经没有利用价值了，我用电警棍直接把他打昏，绑了起来。

等到天亮后，我开着车重新上路，从省道绕回白象县，再进入老公路，那里停着我自己的车，我怕白天动手不安全，一直等到了晚上，随后就是我杀死王红民等五人的过程了，并且用汽油把整辆车烧了，目的自然是不想被发现车身做了蓝色的油漆。烧完车，我留在现场仔细检查，部分油漆还没完全烧掉，我烧了第二遍，最后确认车身油漆完全看不出了才行。

随后，我把林小峰和朱梦羽带上我自己停那儿的车，开到了公路最里面，把朱梦羽也杀死埋掉。当然，这两次的犯罪过程，我都穿了林小峰的鞋子，我和他身高差不多，体重应该比他重十斤左右，但我知道这些都在法医鉴定的误差范围内。

做完这些后，我再开车把林小峰运到水库，再次用警棍把他击昏，然后给他身上用绳子绑上石头，直接扔进湖里淹死了。电警棍的外伤是验不出的，法医最后的鉴定结果一定是他并无外伤，致死原因是溺毙，完全符合他畏罪自杀的情形。

对了，杀死他前我还做了几件事，我戴上胶皮手套，把几个东西上我的指纹全部擦干净，再用林小峰的手握几遍，使事后发现的那几项物证上只有林小峰自己的指纹。

我考虑到如果林小峰的尸体很快并人发现，那么法医很容易鉴定出他的具体死亡时间，当发现他的死亡时间只比其他人迟几个小时，势必对他的畏罪自杀产生怀疑，所以我把他绑石头上，沉到湖边一处较深的地方，仔细检查过，旁边即便有人走过，也不会轻易发现他的尸体。等他尸体在下面沉上一星期后，我再弄出来，给他原来捆绑过的地方缠上水草，造成他跳水自杀后，被湖底水草缠住，一时没浮上来的假象。只要他尸体在水下沉上一星期，法医就无法鉴定出他具体是哪天死的了，我很懂刑侦，当然知道这点。

犯罪计划基本做完了，不过我知道，这不算完，很快会有大量警察调查这起案子，如何让专案组彻底相信林小峰是凶手，是关键。

第六十一章

第二天是1月11号，早上我戴上手套——避免留下指纹，拿出王红民和林小峰的手机，用王红民的手机打通报警电话后，打开林小峰的手机，播了那段录音。随后我去了绍市服务区，把汽修店放着的县局别克开回来，下高速时用的是丰田车的通行证。

为什么事后调查高速通行证时，工商所的别克通行证没下高速，而且全省高速并没发生过谎称通行证丢失的情况？

因为工商所的别克车下高速，用的是县局别克车的通行证。县局别克车下高速，用的是丰田车的通行证。而这辆无论谁都不会想到和案子有关的丰田车，此时此刻还停在高速上，我把它停在了奉化服务区。

我原本准备等过完年，彻底风平浪静后，再回去把它开出来，到时谎称丢了通行证下高速。反正车主是个企业老板，有好几部车，我借了他的车后，他不会催要的。

1月11日，我拨打了绑架电话，里面威胁的杀人时间故意定在了1月12号晚上，因为我知道这个电话过后，当天上面就会派专案组到县里，安排人质的解救工作。如果第二天过去后，人质还没发现下落，第三天或更晚，发现人质都死了，那么救援失败的责任就要专案组背了。此后警方就会开始侦办这次命案，迫于救援失败的问责压力，专案组必然希望尽快破案。利用专案组的破案心理，在恰当的时候，把林小峰犯罪的线索一个个展现出来，想必一切都顺理成章了。

可是运气不是太好，出了点意外，1月11号我刚打了绑架电话，谁知道当天尸体就被发现了，而且是在专案组赶到县里之前。如此一来，专案组没有责任了，急于破案的压力就不存在了。

当搜查工作开始两天后，搜查队还没找到朱梦羽的尸体，老大觉得现场搜不到其他东西了，准备放弃，这时我着急了，建议继续搜查，并且刻意重新安排搜查的方向，很快就让搜查队找到了朱梦羽的尸体。

看到她的包里被翻动过，唯独少了手机，此时大家肯定会觉得手机里有线索。

第二天，我故意和搜查队员一起在旁小便，于是很“意外”地找到了那只手机。

朱梦羽手机里的视频是我用电脑传进去的，为避免被技术人员发现文件的建立日期，我把手机弄坏，把视频备份到存储卡内，等着专案组看到。

在没有这段视频前，尽管现场留下的脚印与林小峰基本符合，扭断脖子的杀人手法也符合林小峰当过兵的经历，可是大多数人仅是有点怀疑，并不是确信是他干的。

当视频一露面，当大家发现去年的毒杀案是林小峰干的，于是，惯性思维，自然而然就会认定这次案子的凶手也是他。

为了充分完成证据链，我在工商所检查时，故意在林小峰的抽屉里留下了那个只有他指纹的药瓶，等着过几天专案组的人亲自发现。

与此同时，我抽出时间，晚上再次来到水库旁，将林小峰钱包里的合家照、他的手机以及王红民的手机，放在地上。这几项东西都只带了林小峰自己的指纹，我一怕天气下雨会冲坏指纹，二怕有人经过看到手机会拿走，所以故意盖上石头，不让人发现，只等着专案组过来。

另一处林小峰侧面帮到我的地方就是他的个性了，他性格内向，这点很容易让人把他跟极端犯罪者联系到一起。

自从去年国庆期间我找过林小峰后，我一直关注着他的一举一动，包括他的网上的个性签名。我反复告诫过他，决不能把我们的事告诉任何人，包括他老婆。

他把柄在我手上，却又不能向旁人吐露心声，想必他日夜活在恐惧和不安中。于是他在网上的微博和签名里，暗暗表达了这样一种情绪。我觉得这简直是帮了我一个大忙，当专案组调查他时，发现他前几个月的异常，更会认定他早就在策划这起谋杀案了。

自此以后，林小峰犯罪的证据链已经充分，唯独犯罪动机和犯罪过程不清晰，导致难以快速结案，而且我看出老大对结案还在犹豫。

我需要尽快结案，需要尽快以林小峰是凶手，杀人后畏罪自杀结案。所以找到了马党培，告诉他必须赶在年前结案，这样过年期间可以活动一下，过年后事情也淡化了，到时问责程度一定低，甚至可以避免不被问责。

马党培经我的点拨，深表认同，快速开始活动，发动各种关系，希望专案组快点结案。

关于犯罪动机，大家普遍觉得不重要，凶手已死，真正的犯罪动机再也无法知道了。而犯罪过程模糊，我当然不能真的让专案组弄清楚，于是和马队商量各种可能，诱使他也认为别克车上了某辆大货车开走了。

不过这一切，在老大坚持没结案后，发现了别克车消失的秘密而彻底宣告失败了。

第六十二章

高栋把李卫平的口供放到一旁，深深吸了口气，躺进椅子里。李卫平是个人才，可是走错了道。他心中各种情绪交织在一起，莫名难受。

想了想，还是习惯性地打开电脑，拨打了徐策的电话，两天没有联系，情况却完全逆转，他不由唏嘘。

“你这位手下可真够本事的。”听完高栋讲了这两天发生的事，徐策也颇感震惊，“他把每一步的细节都考虑得这么仔细，实在让人难以想象。”

高栋鼻子冷哼一声：“他以前是个优秀的刑警，协助我破了多起大案要案，我知道他的刑侦经验丰富，没想到他反刑侦的水平更高，哼，真是……哎……”

“对了，他口供录了吗？”

“录了，细节还等待核实，我看了一遍口供，和调查结果没有出入。”

“他是怎么控制住一车人的？”

“他让林小峰把迷药事先溶进饮料里，在服务区时，林小峰给车上其他人喝了饮料，不久他们陷入昏迷。”

徐策质疑道：“可是当初你不也承认，迷药的药效难以控制，每个人的耐药力不同，用迷药控制一车人，不可行啊。”

高栋突然皱了下眉，两天没睡觉，他脑子有点发昏，所以刚才看口供时，并没想到这一点。

这确实是个疑点。

难道李卫平在撒谎？

可是他已经被抓，而且也认罪了，他自己肯定清楚，这案子不管他怎么交代，最后一定还是死刑，他何必撒谎？

高栋想了想，道：“老徐，我把口供发你，你看看是否还有可疑的地方。”

他把口供扫描传给徐策，随后因太过疲惫，趴在桌上小憩。

足足过了半个多小时，电脑里再度传来徐策的声音：“我看完了。喂……喂……不在了吗？”

高栋连忙道：“在，刚睡过去了，怎么样？”

“嗯……”徐策犹豫了一下，还是道，“我知道你现在很累，不过我还是要告诉你，恐怕你的任务还没完，我认为，口供是假的。”

高栋瞬时坐直身体，道：“口供是假的？没道理吧，我看了里面的细节，和目前的调查结果几乎不存在出入，怎么会是假的？而且李卫平自己也认罪了，他何必还要撒谎呢？”

“不，我并不是说整份口供都是假的，应该说，大部分内容都是真实的，譬如别克车消失的手法等等，这些都是真的。只不过他在某些细节上撒谎了，当然，我只能判断他撒谎，不知道他为什么要撒谎。”

高栋皱着眉道：“你说说看，口供哪些地方有问题？”

“先说第一处可疑的地方，按口供里的说法，李卫平去年国庆找到林小峰，要求他配合自己犯罪，也就是说，这场犯罪虽然只进行了两天，李卫平前面的准备工作足足有三个多月。”

“没错。”

“按口供的说法，林小峰只同意帮他杀死王红民，如果林小峰知道他想杀死工商所所有人，一定会拒绝。”

“是的。”

“他之所以挑在1月9号工商所集体旅游的时候下手，是因为林小峰告诉他，工商所每年年末都会集体出去旅游。”

“恩。”

“问题在于，林小峰并没有想杀其他人，为什么要告诉李卫平每年年底工商所会集体出游？难道建议他在集体出游时动手？这根本不可能。他要林小峰配合自己，杀死王红民，林小峰只会告诉他一个王红民落单的机会，而不可能告诉他年底集体出游的时候动手。”

高栋眼睛慢慢睁大，点点头，道：“你继续说。”

“第二处疑点，迷药能否成功控制一车人的问题，这个已经说过了。第三处疑点，李卫平在1月9号中午就控制住了一车人，当天傍晚离开服务区，出了高速，为什么他要等到1月10号晚上才杀人？”

高栋回忆口供的内容，道：“李卫平说1月9号下了高速后已经是晚上，如果当晚就把车开回白象县，开进老公路，当老公路附近的监控看到一辆别克车深夜开过去，容易引起怀疑。所以他把车停在了绍市地区的一处偏僻山路上，等到天亮后才走，回到白象县，在白天开进老公路。”

“那么他在1月9号晚上把车停在绍市的偏僻山路上时，为何不直接把这些人杀了，偏偏要等到1月10号晚上才动手？要知道，他车里装了七个大活人，虽然七个人都被他捆起来了，但这几个活人一直在身后，难免夜长梦多，他不怕出意外吗？”

高栋摇摇头，道：“这点是因为你没做过刑侦工作，所以才会觉得不合常理。在我看来，这正是李卫平反侦查能力强的表现。因为一旦1月9号他就把人杀了，法医鉴定出死亡时间是1月9号，那么我们判

断上，凶手总不会在服务区里杀人，一定是下了高速才杀人，于是服务区监控的调查时间段就锁定在了1月9号，那样排查工作量会少一大半。相反，李卫平1月10号晚上才把人杀了，如此我们无法判断别克车是9号还是10号离开服务区的，本着谨慎原则，需要把9号和10号两天进出服务区的别克车都查一遍，工作量会大增，更没办法对每一辆别克车都派人上门查仔细。也有利于他瞒天过海的计谋得逞。”

徐策道：“原来是这样，是我没想到，看来你那个手下的思维真是太缜密了。”

“不过你说的前面两个疑点，我也觉得很有问题。”

“第四点，我始终觉得朱梦羽拍的那段林小峰下毒的视频有问题。视频的镜头从头到尾都是对着林小峰的，可是视频的一开始，林小峰并未显示出异常，视频开始后，他才偷偷拿出毒药的。如果朱梦羽本来要拍打架画面的，发现林小峰异常后，才拍他，林小峰在拿毒药前，能做出什么异常举动让朱梦羽起疑？如果他真有异常举动，为何他身旁的人都没发现，事后也没人怀疑林小峰干的，唯独朱梦羽发现他的异常呢？”

高栋点头道：“你这么说没错，可是朱梦羽已经死了，没办法问他当时发生什么了。”

“朱梦羽的手指和视频中一样吗？”

“她的手被石头砸烂了，看不出。”

“两只手都砸烂？”

“对。”

“手这么小的一块面积，偏偏会被石头准确地砸烂？而且是两只手？”

“李卫平口供里说，他并没有刻意去砸手，他只不过想营造出林小峰憎恨朱梦羽的假象，所以拿石头砸毁尸体。两只手受损特别严重，应该是巧合。”

徐策笑了笑，道：“好吧，这点我只是猜测，没办法证实。可话说回来，既然朱梦羽知道林小峰毒杀了汪海全，她把视频交给李卫平后，李卫平并没处理，这种情况下，她应该对林小峰很提防才对，在服务区里，林小峰提供饮料，她怎么会喝呢？即便喝，也应该浅尝辄止，喝不下足够的昏迷剂量才对。还有一点则纯属我个人没有依据的猜测了，去年毒发案发生时，李卫平刚好在楼上吃饭，是巧合吗？林小峰下毒后，把毒药放回口袋里，事后却没被搜到，呵呵，我很好奇他藏哪去了。”

高栋眼珠转动着，思索徐策的话语，过了半晌，道：“明天我再问仔细。”

第六十三章

第二天早上，高栋来到审讯室，把手下支到门外，独自一人留在屋内，看着一夜之间变得憔悴的李卫平，拿出烟，道：“抽吗？”

李卫平点点头。

高栋点燃一支烟，塞进李卫平嘴里，自己也点上，坐到他对面，道：“昨晚没睡好？”

李卫平笑了一下：“开始总不习惯，过几天就好了。”

高栋点点头。

李卫平又道：“什么时候把我转到看守所？”

“怎么，你怕转进看守所？”

李卫平苦笑一下：“没什么好怕的，反正剩下时日也不多了，就是想知道什么时候结束。”

高栋深吸了口烟，再度看着他：“你后悔吗？”

“无所谓后不后悔的，人嘛，早晚都会死，做完自己想做的，足够了。况且我也不是一时冲动，你知道，我筹划了几个月，我做过最坏打算，哼哼，我以为不会发生，谁知还是到来了。”

“如果时间回到去年九月呢，你明知这样的结果，还会去做？”

李卫平哈哈一笑：“王红民我是一定要杀的，其他人嘛，其实也可以一个个杀，不用一次性做这么大，对吧？哈哈。”

高栋厌恶地瞪他一眼，冷声道：“你还死不悔改！”

李卫平有些不屑：“悔改有用吗？反正我只希望案子快点移交检察院，快点判我死刑，你知道吗，等待一个不确定的死亡时间，比知道死亡时间更难熬。”

高栋仰头深深吐了口气，抿抿嘴，道：“你昨天给张一昂的口供，是不是有问题？你没有把所有真相都说出来，对吧？”

李卫平完全否认：“我都已经认罪了，而且我也知道不管怎么狡辩，判刑时终难逃一死，我还有什么理由撒谎？老大，你想多了。”

高栋看着他的眼睛，问：“你是具体什么时候开始想到杀死工商所全部人的？”

“我被王红民打过巴掌后，其实也不能说具体某一天突然下定了决心，我中间有反复，有犹豫，有思考，也加上往日我听闻的工商所的所作所为在心里发酵。如果一定说一个时间，应该是在我拿到朱梦羽给的视频后的几天里，正因为有了这视频，让我觉得可以利用林小峰，才下定决心犯罪，最后全部嫁祸给林小峰。”

“那么你是什么时候想出整个杀人计划的？”

“什么时候？嗯……”李卫平眼神晃动一下，随即略略朝下看着前方，道，“计划是反复思考，设计出来的，具体说不准哪一天，因为方案初步定了后，我后来也进行了修改，把各种因素和细节考虑进去。”

高栋注意到他的眼睛，他的眼睛是向前略朝下的，这种状态是典型的回忆特征。相反，如果是撒谎，编造谎言时，人眼习惯性会向左上或右上转，根据每个人的左右脑使用习惯不同而有所区别。

不过高栋转念一想，李卫平跟他一样，老本行就是心理学的，这种常识他肯定知道，也许是故意装出来的。用测谎仪对付李卫平？更不靠谱。本来测谎仪的有效性就值得商榷，许多人说真话时由于紧

张，显示他在撒谎。心理素质好的犯罪者根本不怕这一套，测谎仪在他们眼里就是一坨屎，他们习惯性地先在心里编造谎言，让自己都相信了谎言，随后心平气和地说出来。

高栋继续盯着他，道：“你最开始想到要在服务区动手，是什么时候？”

“应该去年十月份。”李卫平说的很干脆。

“你为什么会想到在服务区动手？”

“林小峰无意中告诉我工商所年底会旅游，而且是一车人不带家属去。”

“那你怎么会想到利用别克车？”

“当我得知他们年底前会旅游的这条信息后，问了林小峰他们会开几辆车，如果是开多辆车，我就会换其他的计划，结果得知是一辆车，激发了我布局设计的灵感。”

“你什么时候告诉林小峰你准备在他们旅游时动手？”

“去年12月下旬，案发前半个多月。”

“之前你都没跟他说吗？”

“对，之前我都在反复规划这个方案的可行性，我只告诉他，等我想妥当了再通知他怎么配合，直到12月底，他们具体的出发日期定出来了，我才最终把别克车消失的计划告诉他。”

高栋微眯着眼道：“他们旅游的路线，几个月前就确定好了？”

“对，去年十月份林小峰告诉我年底旅游时就基本定好了。”

“当你最后告诉林小峰，你准备在他们旅游时动手，他难道没有怀疑？他只答应配合帮你杀死王红民，并不想杀死其他人，他难道不

怀疑你为何不挑王红民落单的时候，而是挑所有人一起的时候？”

李卫平眼皮微微动了一下，道：“他有过怀疑，但我解释给他听，告诉了他整辆别克车消失的方案，说只有这样，监控查不出，才能做成死案，否则平时的情况下动手，现在到处都是监控，很难逃过去。”

高栋想了想，无法判断他这个回答的真实性，继续道：“当工商所这些人，到了绍市服务区后，林小峰骗他们喝他自己做的饮料，在短短十分钟内都昏迷了？”

“是的。”

高栋冷哼一声，道：“陈法医告诉我，这种迷药的起效时间在十五分钟到半个小时间，十分钟都不到就起效了，这也太快了吧？”

李卫平继续看向前面的空气处，道：“是我担心起效慢，所以剂量加得比较大。”

高栋道：“昏迷总有个先后顺序吧，总不会所有人在同一秒一起昏迷了吧？如果一个人看到其他人昏迷了，他难道一点警觉都没有，继续留在车内等着昏过去？”

“当第一个人出现昏迷时，其他人的情况也好不到哪里去，并且我让林小峰把车子锁住了，开不了窗户和车门。”

这个疑点在李卫平的解释下，似乎也说得通，毕竟没亲眼见到一车人是怎么昏迷的，高栋依旧无法判断真假。

“朱梦羽知道林小峰是杀汪海全的凶手，她把视频交给你，可是你迟迟没抓林小峰，当在服务区林小峰拿饮料给众人喝时，她一点都不起疑，还是喝了？”

“我想她根本想不到林小峰会在饮料里对所有人下毒，而且事情过去几个月，相信她也认为当时是林小峰个人恩怨，不会加害其他

人。”

这个疑点的理由也过得去。高栋还是没办法判断真假。

他想了想，站起身，严肃地看向李卫平，道：“我希望你不要跟我撒谎，你说的这些，我会再调查过的。”

李卫平道：“我到现在这个处境，还有撒谎的必要吗？”

高栋不置可否，拿出两包烟留下给他，转身走了出去。

第六十四章

回到办公室不久，张一昂进来道：“老大，昨天搜查了李卫平的住所，里面没找到和犯罪有关的东西。本来想他设计这么庞大的一套方案，总不会只在脑子里想想，应该把各种细节完整地记下来。我问过李卫平，他承认他确实为这场犯罪准备了很多，设计了好几个方案的文档，最后的计划也经过反复修改，包括沿路实地考察的照片、地图、服务区的平面图等，不过在他得知你注意到修理店的蓝色别克那天，就格式化删除了。”

高栋点点头，随口道：“这些次要物证删了就删了，反正他自己口供很翔实，少几样物证不影响定罪。”

过了片刻，高栋突然瞪眼道，“等下——，以我对李卫平的了解，他是个思想很有逻辑的人，这么做没道理，完全多此一举。如果他是怕我们查他电脑，发现犯罪的方案文档，才把电脑格式化的。可是，只有我们明确怀疑是他干的时，才会去查他电脑，而文档删除根本无济于事，我们还能找出人证和监控等物证，这么做，只会让我们更起疑，接着寻找其他证据。相反，如果没怀疑到他，谁会去查他的电脑？他也没必要把电脑里的文件删了。他很清楚，这案子要么以林小峰为凶手结案，如果一旦开始查到他头上了，任何掩饰都已无用，我们会找具体的人证查清楚这几天他到底在哪里，做了哪些事，就像他并没有用其他手段掩盖他手机在那几天的行踪，而是一直带身上。因为他深知，只要查到他头上，所有细枝末节的掩饰手段都将是徒劳的。”

张一昂挠挠头，不解道：“那他干嘛要把电脑格式化了，多此一举嘛？”

高栋来回踱步，寻思着道：“电脑里除了和犯罪直接有关的文件，还会有什么……嗯，通常一个人电脑里会存储着哪些东西？

嗯……电影、小说，这些跟案子没关系。嗯……上网记录、聊天文件……对，你查下他平时上网聊天用哪种工具的，再让省公安厅的人直接联系软件商，看他都和哪些人联系，聊些什么。”

到了下午，张一昂再次找到高栋，道：“老大，查过了，李卫平用QQ，但很少上，软件商的聊天记录只备份了三个月，最近这三个月，他偶尔发过几条消息，其中他似乎对一个女人很关心，几次都是问她最近身体好吗，不过那个女人一句都没回他。我通过那个女人QQ上的其他好友核对该女人信息，发现她居然是王红民的老婆骆慧慧。李卫平的手机里也找到骆慧慧的电话，查了运营商记录，李卫平和骆慧慧有短信和电话往来，但是频率很少，并且都是李卫平发给她，她从没主动联系过李卫平，近一个多月两人没有联系过。”

“王红民的老婆骆慧慧？”高栋眼珠转了下，“他们怎么认识的？”

“我问了李卫平，他说骆慧慧是浙大医学院的，比他小一届，大学时候认识的，他调到白象县工作后，前年街上遇到了骆慧慧，于是留了彼此的联系方式，偶尔会联系下。”

高栋缓慢道：“你觉得……李卫平的这次犯罪，骆慧慧是知情人，甚至……甚至参与了？不不，这个似乎不可能，骆慧慧干嘛想让自己老公死呢，而且也没必要杀全单位的人。”

张一昂道：“这个倒不一定，按我之前的调查，工商所全部死了，最大的受益人是骆慧慧。”

高栋不解问：“这是为什么？”

“现在大金公司的全部财产都归骆慧慧一个人了。”

高栋更加不解：“大金公司不是说王红民个人所有，法人代表骆慧慧吗？王红民死了，大金公司自然全归骆慧慧了，和其他人不相干啊。”

“不不，大金公司虽然是王红民个人，骆慧慧是法人代表，日常的管理除了王红民本人外，都是工商所的其他几个在参与，王红民口头多次说过，大金公司的资产，大家都有份。其他人相当于没有写进股权协议的股东。而骆慧慧，只是个名字上的法人代表，从来没接触过大金公司。大金公司的整个资产的管理，包括公司的财务记录、公司图章、银行账户等等，全部在工商所其他几人手里。如果只死了一个王红民，其他人会好好地把他们都有权力分红的大金公司送给骆慧慧？一定是马上转移资产了，骆慧慧银行账户、公司图章一个都没有，而且从没接触过大金公司的日常管理，她怎么阻止？要知道，他们几个是工商所的，股权登记就是他们管的。你看，这些人死后，他们家属都找骆慧慧要求拿钱，要求分大金公司的资产，可见一斑。如果那几个人没死呢？”

高栋紧皱着眉头，道：“听你这么说，有几分道理，骆慧慧显然是整起案子的最大受益人。你怀疑……骆慧慧跟这起案子也有关？”

张一昂略显无奈道：“我找李卫平问了，他说怎么可能，骆慧慧跟王红民关系好得很，怎么可能会想着王红民死。关于骆慧慧和王红民的关系，我上去去做调查时，其他人也都说两人关系很好，而且王红民在外从没有男女方面的负面传闻，王红民长相这么好，家世背景都好，李卫平的相貌……嗯嗯，差强人意，跟王红民比更是差远了。也许是我想多了，他们只是大学时同学，后来工作中重新遇到，普通朋友罢了。”

高栋来回踱步几圈，思考了片刻，低声嘱咐张一昂再去调查几件事。

第六十五章

张一昂马上按高栋的要求，派人从几个方面展开了调查。

调查一：骆慧慧的一位大学女同学，杭州某医院医生。

“你们怎么知道我的电话？……什么，你们是省公安厅的，去死吧，骗子！”

“啊，真是不好意思，还麻烦你们打电话给我们院领导，抱歉抱歉，一场误会。嗯，领导跟我说过了，你们要调查一起跟我不相干的案子，需要从我这里侧面了解一些线索，对吧？……嗯嗯，好的，我现在有时间，我一定配合。……骆慧慧是我的室友啊，睡我下铺的，我们的感情嘛，怎么说呢，还算挺好的吧，不过女生间嘛，同个屋檐下，小矛盾也是有的。……我对她的了解程度？嗯，应该算是挺了解的吧，这几年我们偶尔还有联系的，上次同学会我们也见过面。……李卫平？这个名字好像听到过。哦对了，他是不是学心理学的？对对，我想起来了，他个子不太高，脸黑黑的，长了很多痘痘？……呃，你说现在没有痘了，我是说读大学的时候，反正给我印象这人长得挺不要好的，而且看着脏兮兮的，总穿一身很旧的运动服。……他呀，他当然追过骆慧慧咯，而且是追求最疯狂的一个，要不然我怎么会记得一个不是我们专业的丑男人啊。骆慧慧是个大美女，追求她的人可多了，那个李卫平，人难看，不干净，而且听说家里很穷，我们同寝室的几个总说，这家伙为什么不照照镜子，他这样条件的也来追骆慧慧，真是搞笑。……嗯，他的追求方式嘛，无非总是等着自修回来啦，写情书啦，我们那个时候有手机的不多，还有打寝室电话，不过骆慧慧说很讨厌这个人，总是骚扰她，跟他说了一千遍，他还是那么信心满满，以为肯定能追到骆慧慧，实在想不通他哪来的底气。我们说他自己还读心理学的，真该让他们老师给他看看，他心理到底出了什么毛病。哦，对了，最后一次我记得李卫平在学校运动会上演

讲，演讲进行到一半，他突然喊起来医学院X届的骆慧慧，我爱你！哦，那时整个运动场沸腾了，全场鼓起掌来，很多人在喊，谁是骆慧慧，快出来呀。那一次实在太轰动了，骆慧慧很感动，然后拒绝了他，并且警告他以后千万不要骚扰自己，并且把他过去寄的一叠情书，原封不动地还给了他。从那天以后，大概李卫平有自知之明了，反正从我们视线里消失，我们没见过他再来骚扰了，偶尔路上见到，他也是低下头匆匆走开。……嗯，你们问我这些做什么？……呃，跟我没关啊，跟我没关你们干嘛问我？……好吧好吧，你们工作忙，挂了。”

调查二：骆慧慧的另一名大学女同学，某制药公司销售副总监。

“李卫平追骆慧慧，我知道，我记得，不过都好些年了，我需要想想，回忆下。追骆慧慧的人太多了，谁让她长得漂亮呢，哎，我大学时的男朋友，总跟我提我们寝室的骆慧慧真漂亮，我觉得他心里肯定也喜欢她的，只不过他自知骆慧慧不会看上他，哼，反正他每次这么说，我都很不爽，后来我就跟他提出分手了。话说回来，虽然我和我男朋友因为这个原因分手，我也不能迁怒骆慧慧吧，长得漂亮有什么办法，她也没勾引过我男朋友呀，不过话说回来，同样作为女人，我心里难道一点嫉妒都没有吗？……什么什么，说说李卫平和骆慧慧，不用谈我自己的事？好吧好吧，那我把话接回来说，对了，为什么要打电话，你们不能直接见面问我吗？……你们很忙？姐姐我也不空呐。你长得怎么样，听你声音还不错，姐姐三十多了还没结婚。……什么，你已经结婚了？就不能找个长得英俊又未婚的警察问我话吗？……不会吧，你们全都结婚了？……好吧好吧，烦死了，那我继续说李卫平和骆慧慧了，李卫平这小子听说家里很穷，长得猥琐，空有一腔追美女的热心，我始终怀疑他脑子是不是有病。他追骆慧慧应该是大二的事，我们大二，他那时大三。我粗算了下，他大概平均三天就会写一封情书，每次都偷偷摸摸来到我们宿舍楼下，鬼鬼祟祟地投进我们的信箱。起先骆慧慧拆开情书看过，老实说，字也好丑。后来每次情书拿回来，我们都揶揄他，李白马又给骆美女写信了，她生气又无奈，把情书扔在一旁，拆都没有拆。除了写信，经常晚上骆慧慧自修回来，李卫平都已经站在宿舍楼外的必经之路上等她，必经之

路懂吗？就是骆慧慧如果不会飞，回寝室一定会被李卫平拦截。奥，他就像美国的导弹拦截系统，骆慧慧是朝鲜的导弹，你说她能躲得过去吗？那家伙每天一定要缠着她跟他说几句，每次骆慧慧跟他说得很明白，不可能会喜欢他，他心理素质好得很，不愧是心理学的，每次还是开开心心走了，第二天又过来接受一次拒绝，不过我看得出，李卫平眼神里还是闪过了一丝失望和伤心。……你问我为什么知道得这么清楚，好像我每次都站在旁边？咳咳，那个，其实也没有啦，部分场景经过我的个人艺术加工。不过话说回来，你们问这陈年八卦，找我可算找对人了，我大学时同学叫我八卦女王，天上的事我知道一半，医学院的事我全知道。……好好，又要回到主题了是吧？还有一件事，也是最关键的。学校办运动会的时候，听说李卫平是他们学院的运动健将，开幕式时被邀请到主席台上讲话，我不知道是被邀请的还是他自己哭着求着学院让他说的，事后想想第二种可能性非常大，总之，他在演讲进行一半时，突然大喊起来‘骆慧慧我爱你’。哦，当时骆慧慧可尴尬了，我们几个女生本在运动场边上凑热闹玩，突然听他这么一喊，整个运动场里都叫起来‘骆慧慧，谁是骆慧慧，快上主席台’，连主席台上那个想装好人、却适得其反特别讨人厌的学生会主席，也装模作样地拿起话筒，含笑说‘请问哪位是骆慧慧同学，请快到主席台上来，这里一位热情的男生在等你，同学们，大家一起鼓掌，给她信心吧……咦，怎么还没来，骆慧慧不在运动场吗，那么就请所有场内的同学跟我一起帮这位男同学喊，骆慧慧我爱你，一定要大声，要让她听到哦，大家一起来，一二三’。呀，当时骆慧慧别提多尴尬了，我们系的该死的男生还凑热闹叫起来‘快来看呀，骆慧慧就在这里’，骆慧慧连忙低着头跑出了运动场。那天晚上她就把李卫平约出来，把所有拆过没拆过的情书全部还给他，很生气地告诉他，这辈子都不可能，让他死了这条心，以后再也别来骚扰她，这样只会让她更厌恶。也许这一次教训总算让李卫平开窍了，从此以后，李卫平就再也没来联系过骆慧慧了。……我不太明白，你们为什么要问这么多关于骆慧慧和李卫平的事？其实我也可以和你们聊聊其他人……真的不聊了吗？……今天我挺空的，可以多说会儿……喂喂，信号不好吗？喂喂……”

调查三：李卫平的一位大学同学，国外工作。

“你们怎么会联系上我的？有点厉害呀。……哦，寝室其他两个你们已经问过了啊。可是李卫平不是当上公安的副局长了吗？你们调查他什么？该不会他又贪污了吧？……哈哈，你问我为什么说‘又’？他当官的第一天我就知道，他早晚有一天会因贪污被抓的。知道为什么吗？大学时他借了我一百块，到今天都没还。这事我记得可清楚了，那时已经六月份了，再过半个月就毕业各奔东西，这时候他问我借钱，你见过临毕业问人借钱的黑心人吗？可是他睡我下铺，跟我关系挺不错的，我想不借吧，说不出口，就这么被他黑了一百块，当时的一百块可是我两个星期的生活费呢。你说他是不是一早就有贪污的潜质？虽说后来见面时，他请我吃了几次饭，可他压根没再提这一百块的事，瞧瞧……呃，你们不是查他经济问题？……你问他这个人的性格？他嘛，刚进大学时给我感觉是个很内向的人，后来知道不是，他自己跟我说过，他家是农村的，小时候家里穷，他爸是个乡村教师，收入很低，他上大学是靠借钱和贷款，所以刚进大学，来到杭州这座城市，看着城市里面的繁华，看着周围的人光鲜亮丽，看着同学们活力四射参加各种社团活动，他说那时他比较自卑，所以给人内向的感觉。后来嘛他适应了大学生活，知道了大部分同学也是来自农村，家里也都没啥钱，也就整天跟我们哥几个混着，嘻嘻哈哈了。要说起来，他应该是我们几个里面最聪明的一个了，平时他也和我们一样，不太学习，话说回来，也没啥好学的，心理学在中国就是个莫名其妙的专业，你瞧我，最后还不是在日本开饭店？每次期末考试前，我们也都冲击复习，几个星期看完十多本书还有练习题，反正最后结果李卫平基本每门都拿90分以上，后来他有保研资格，不过没读，心理系保研有个鸟用，他直接报了警察。这小子运气真不错，听他说，当时带他的领导是我们学长，好像叫，叫什么忘了，我记得姓高。姓高的也是个小白脸，没多久就听说睡了市政法委书记的独生女，马上仕途看涨，李卫平也跟着发达。……呃，姓高的是你们领导？好吧，就当我什么也没说，继续说李卫平吧，你们还想知道什么？……他性格嘛，应该说很细心，做事很仔细，有次几个骗子到我们寝室骗钱，这帮人嘴巴很厉害，也不知怎么回事，把我们这些心理系的学生都说绕进去，差点掏钱了，李卫平提醒了大家，马上揭破了骗局，还把这几个送去校保安处。那伙骗子当时要逃，还想打人，李卫平这小子一向体育好，一个人打三个把对方全打趴下了呢。……你

说他在男女方面的情况，嗯，这个嘛，他一向脑子很聪明，就是在这点上好像蠢得像头猪。大三的时候，他开始追一个大二医学院的美女，叫什么我忘了，反正那阵子追得特疯狂，整天情书、电话、楼下守候，这些事无所不用其极，可人家压根不鸟他。那女生我见过，是挺漂亮的，追的人很多，随便谁换成那女的，怎么挑都轮不到李卫平这家伙啊。也不知他脑子哪根筋搭错，跟我们说真心付出一定会得到回报，每次被拒绝都会给自己打气，还搞得信心满满的，说什么来之不易才会愈加珍惜之类的屁话。我那时很想不通，这世上的丑男丑女为什么都对自己这么有信心呢？内心强大到这种程度，我想心理学博士都解释不了。后来还有一次更疯狂的，开运动会时，李卫平代表我们学院在主席台上演讲，演讲到一半，他突然喊起来‘谁谁谁我爱你’，名字我忘了，不好意思，反正当时全场轰翻天，他以为这样会让女孩子感动嘛，哈哈，结果当天人家把所有情书全都还给他。他回到寝室，看着情书都没拆开过，这次总算死心了，好几天没说话，从那以后感觉他像变了个人吧，总算变得稳重了，每天看书学习，搞得自己很上进的样子。……你问李卫平现在和那女生的关系？这我就不清楚了，前年开同学会没见他提过，他现在是副局长，找女朋友应该很轻松吧，那女的也有三十多了，早该结婚了吧。我知道的就是这些。”

第六十六章

调查四：工商所一名老合同工。

“王所打过李卫平局长？不可能吧，我从来没听过这回事。王所为人很低调的，怎么可能打人？……再生气也不可能啊，从来没见过王所给别人摆过脸色，更不用提打人了。再说了，李卫平是公安局的副局长，行政级别比王所高啊，而且是公安的人，怎么敢打他？……是的，我们都知道王所的叔叔背景，可王所自己不会拿这个出来唬人的，当然，别人也都知道王所叔叔，也不会有人去惹他。可你要说王所打了李卫平，我无论如何都想象不出。”

调查五：县公安局刑侦队大队长。

“我不记得王红民有打过李局——不，打过李卫平的事。当时去工商所调查情况，李卫平、我还有几个同事一起去的，李卫平确实是和王红民关起门来聊了些时间。……聊多久？我不记得了，反正大概几十分钟吧？……出来后没见李卫平有什么异常啊。……他的脸上？我想想，没注意，应该没看到红印，看到的话我肯定有印象的。……这中间？他们两个谈话，我们又不会偷听，反正没听到办公室里有大的异响。……如果你说两人吵翻脸，我想有这个可能，不过要说王红民打李卫平，唔，开玩笑吧，王红民再拽，当着我们一帮刑警，就隔了扇门打我们领导，把我们当空气？要真有这回事，管他叔叔是谁呢，我们肯定把王红民揍得他老婆都认不出。话说回来，王红民看着文质彬彬，对我们态度都很好的样子，不像那种会发脾气，甚至动手打人巴掌的人。李局——不，李卫平人虽然不高大，可他身手我们都见识过，他刚调到我们县局时有回抓通缉犯，李卫平亲自带队抓的，几个逃犯躲车里，拿着砍刀不肯下来，李卫平二话没说，拿了根电棍砸破他们玻璃，照人连捅几下，一把把对方一米八几个头的拽下来，又把车里剩下两个一手一个拽出来，我们愣了一下，还没冲到前面，

李卫平一个人就把那三个打得满嘴是血，倒地上不敢动了。要说王红民打李卫平巴掌他忍下不还手？我很难想象。”

调查六：县公安局局长马党培。

“被王红民打了巴掌不还手？我想想，嗯，我觉得可能确有其事吧。别看李卫平平时那个工作时——犯人抓回来，他刑审时确实挺粗暴的，不过他这人有肚量，很懂分寸。他来白象几年，从来没在外面惹出一件事，也没传出任何的负面东西，外界，包括我们县局内部，这点我实话实说，对他的评价一直都非常高。坦白说，过去下面单位有时候执法不太规范，乱收钱的现象也有一些，他来之后，刑侦队这块管得非常严，县里几个算不上黑帮的社会团体，基本都被他抓了个遍。可能他没结婚，老家也不在这里的缘故，他根本不怕，过去有人放话十万块买他一只手，他直接上门把对方团伙十几个人全抓回来了，收拾得很老实。他对社会上的普通人，包括各个政府部门的人，态度一向很好，从来不惹事，系统内外普遍认为他是个很有正义感的好警察，他手下的人都很听他话。所以他口供交代说一是因为王红民打了他，工商所的人给他脸色看，二是因为工商所的乱收费，导致他杀了这些人，我想，可能性挺大的。”

调查七：县公安局某个刑侦支队长。

“哎，听到这案子是李局做的，我，不光是我，我们所有县局的人都很痛心。尤其是我们这帮跟了他几年的刑警，都知道他的为人。他非常有正义感，我不怕坦白说，他比我见过的任何一个领导都好得多。李局是出了名的有勇有谋，多起重案要案，大家都一头雾水，查不下去了，最后都靠他的判断破了案。不光查那些大案要案，过去我们县收学生保护费的混混特别多，尤其下面几个乡镇，城乡结合部之类的地方，现在呢，学生晚自修回家，再没小混混敢收保护费。过去这种事，也算不上案子，顶多是治安处罚，县局的懒得管，派出所的抓了关几天就放，也不想管。李局呢，接了几起家长报案后，专门搞了个专案组，先把这些混混后面的所谓社会大哥全部抓来，又把这些年纪小的混混都送进劳教所，而且李局对付这帮人特别狠，用电棍一个个打。我做了这么多年警察，从没见过做到他这级别的领导还亲手

对付犯人的，大部分领导对这种抓了早晚要放的犯人都得过且过，因为也怕这帮人出来后某天路上报复自己或家属，只有李局动真格教训。以前还有个叫什么‘十二生肖’的社团，都是些二十出头的混混，手下带几十号退学的学生，根本不知好歹，见李局抓了几批人后，放话要买李局的手，李局什么人呀，平时都电棍带身上，就算不带武器，这帮兔崽子三五个也不是他对手，他根本就不怕，直接上门抓了他们全部，那十二生肖都被打成了一个生肖——老鼠。自此白象老百姓都在叫好，说只要李局在县里，学校门口没人收保护费，码头没人跟鱼贩收进场费，几个外省的盗窃抢劫团伙也没抓走一批。这些成绩上级领导都看得见呀！哎，我们都在说，李局这回实在太可惜了，他是个理想主义者，追求的是绝对的公平正义，可哪有绝对的公平正义，有些事他管不了的啊，他这条路实在走偏了，走太远了，哎，我心里很难过，发自肺腑的难过。”

调查八：县城派出所副所长。

“李局出了这种事，我想想就难受，别说什么现在敏感时期，讲这种同情的话不好，我无所谓，我不说，大家心里谁不是这么想的？我觉得关键问题还是李局为人太正直了，眼里容不下沙子。工商所这帮人乱收费吗？当然乱收费，可是罪不至死，李局没想明白啊。他该想想，光工商所乱收费吗？其他哪个部门没有？他杀了这些人，以后工商所再来的就会消停？其他部门就会消停？不可能的。而且我实事求是说，李局心里一定是把工商所乱收费想得太极端了，这才走上极端的路。其实工商所乱收费也没想象中那么夸张。不错，他们一年收入上千万应该是跑不了的，但绝大部分工厂商户还是能承受的，并没有太大的反感。你想啊，要是工商所乱收费，真乱到大家都忍不下去的地步，管他王红民叔叔是谁呢，谁保得了工商所，现在又不是封建社会？我亲戚也有开店的，我知道情况。他们工商所下有个大金公司，包括年检办证这些，大金公司包办，一年普通商店也就收个几百块。交个几百块能省一堆的事，少跑很多腿，基本上人都愿意交这份钱的。而且也不是强制的嘛，不愿交，自己愿意多去工商所跑几趟，也是可以的，就算工商所会难为你一下，归根到底还是会依法办事，手续全了，工商所肯定给你按时办好。当然了，换做是谁，如果能不

交几百块就把事情办好，都是愿意的。工厂商户这么多，总有些人几百块也不愿交，来举报投诉工商所乱收费的。但其实举报的比例很低的。过去我记得工商所汪海全这人惹了不少事，好几次跟商户打起来我们出警的，但后来汪海全被人毒死了，工商所几乎没出过事了。我很难理解李局心里一直想着这事，最后走上这条路，哎，我知道这案子谁都保不了李局，不过省厅的同志，如果可以的话，我们想在李局带离白象前，所里派几个代表去看一下他，您看可以吗？”

第六十七章

吃过晚饭，张一昂带着整理好的几十份调查笔录和其他信息找到高栋，道：“老大，这里是今天的调查结果。”

高栋拿进手里按了按，足足一叠，这些可不是宣传材料里的套话空话，这些东西他都要详细看过，晚上注定是要加班了，皱了皱眉，道：“对了，骆慧慧那边，有侧面调查过她案发前后的情况吗？”

“查了，案发这几天她都在医院上班，通话记录也查了，案发前后不但没和李卫平的手机联系过，甚至陌生号码都没有联系。我们专门找人侧面了解过，没看出她案发前后有任何异样。包括近几个月来，只有李卫平零星打过她的电话，她从没主动给李卫平打过电话，同样她手机里也没有其他陌生号码多次出现的情况。她的上网聊天情况也查了，李卫平发过她消息，她从没回过。”

“李卫平这几个月和骆慧慧有见过面吗？”

“不清楚，调查的人都说没见过她和李卫平在一起，但我想如果两人真有私情，这种关系也一定偷偷摸摸，不让其他人发现的。我问了李卫平，他矢口否认。在现在情况没调查清楚前，是否需要直接找骆慧慧做专门的笔录，还要看老大你的意思。”

高栋转过身，想了想，分析道：“我需要想想，毕竟骆慧慧是受害人家属，如果没有证据去调查她，发现最后搞错了，嗯……挺尴尬的，而且她是王家的人，需要谨慎些。你也忙了一天，这些材料我先详细看一遍，你回去休息吧。”

打发走张一昂后，高栋坐进椅子里，点起一支烟，一页页地翻看着这些材料，把每个细节都在脑子里印下痕迹。

看完所有材料，他闭上眼睛，竭力思索着李卫平和骆慧慧的真正关系是什么。

大学期间，李卫平曾疯狂追求过骆慧慧，但被拒绝，此后两人多年来未曾发生过联系。

前年李卫平在白象县再次遇到了骆慧慧，此时李卫平未婚，也没有女朋友，而面前曾经自己深爱过的人，已经嫁作他人妇，并且有个令人羡慕的丈夫。尽管单纯的体制行政级别上，李卫平比王红民高，但无论长相、财富、家世背景，王红民都比李卫平高出了狠狠一大截。

李卫平应该心里会充满嫉妒吧？

如果王红民打了李卫平一巴掌确有其事，那么李卫平杀王红民的动机太好理解了。

可是李卫平不光是杀王红民，更把工商所其他人也一并杀了，他是出于自身的正义感？

从与他共事几年的人的口中，确实说李卫平有很强的正义感，他杀王红民的动机很充分，因此也一并杀了其他人，这点似乎也说得通啊。

这几年来，李卫平和骆慧慧在网上偶有联系，彼此也偶尔通过几个电话。不过案发前几个月的联系频率并未增加。也没人见过李卫平和骆慧慧在一起。

案发几天，骆慧慧在上班，期间未表现出异常，手机和网上联系情况也和往常一样。

她真的和案子无关吗？

高栋叹了口气，以他对李卫平这个人的了解，他出生农村，家里条件不太好，他本人是个很上进的人，这样一个人已经有了今时今日

的地位，应该会选择继续积累政绩，更进一步才对，冒险去犯重罪，仅为他心中的那个所谓正义感？不合适。

还是要再找李卫平问问。

高栋把资料合起放好，离开县局回到宾馆睡觉。

接近十二点，高栋被手机铃声惊醒，接起是张一昂：“老大，我手下刚打电话，李卫平割脉自杀，现在送到县人民医院正在紧急抢救。”

高栋顿时从床上跳起来，大叫道：“死了没！”

“还……还在抢救，不……不知道。”

“你们都他妈的猪猡啊！”高栋大怒挂断电话，穿上衣服急忙跑出去。

车子疾驰到医院，抢救室外面已经围了一大堆警察，有张一昂的人也有县局民警和随后闻讯赶来的。

高栋皱眉瞪着张一昂，低声道：“怎么样了？”

张一昂灰着脸道：“还好发现得快，医生刚说暂时没有生命危险，查了他过去体检记录是O型血，现在还在输血。如果……如果再晚半个小时，恐怕……就出大事了。”

高栋冷哼一声，这么重要大案的凶手，如果在公安局里割脉自杀了，这事责任谁背得起？没人背得起。所有人都会被记大过，高栋别说破案立功，恐怕要直接以重大责任事故降级问责了。

他愤恨地扫视一眼，马上认出张一昂手下的两个今晚值班警察，此刻两人都低着头，甚至瑟瑟发抖，高栋冲上去一手一个抓着领口直接拖到角落，沉声问：“怎么回事！我问你们两头猪怎么回事！李卫平割脉自杀？他刀哪来的？你们给的？”

“不……不知道，不知道怎么有块刀片，我和小方听到轻微呻吟，感觉……感觉不对，进去看，他……他被子盖着，被子上有血，我们……我们翻开被子，看到……看到他手上有块刀片，都是……都是血……”两个人压根不敢看高栋一眼，刚才张一昂已经对他们俩破口大骂了，如果晚发现十几二十分钟，李卫平死在里面，他们两个马上可以不用干滚蛋了。这本就不是一般的案子，一般的案子嫌疑人在局里死了，涉事民警都难逃干系，重则渎职罪判刑，更不用提这么重大的案子，公安部点名限期破案的案子。高栋早就叮嘱过他们，看好李卫平，说他可能有自杀倾向，千万不能让他出事。结果还出了割脉自杀的大事，两人此刻感觉像在做梦，浑浑噩噩的，仿佛这一切都是假的。

这时，高栋看到县局很多人赶到楼上来，马党培也是眼神惊慌，他抿抿嘴，又瞪两人一眼，冷声抛下一句话：“你们等着，这事没完，回头我肯定找你们算账！”

扔下他们，高栋向其他人走去，马党培几乎带哭腔地问：“人……人没事吧？”

高栋皱眉道：“医生说暂时没生命危险。”

这时，又有新的刑警赶到，也是张一昂的手下，见了高栋，马上道：“老大，李卫平应该是从县局的卫生间拿的剃须刀片，他下午上过厕所。我们刚去卫生间看过，纸篓里有个拆掉刀片的剃须刀。”

县局一名刑警道：“是的，县局有时候值班人员早上起来就在卫生间梳洗，那里确实放着一些梳洗用品。”

高栋瞪着张一昂道：“你下面的人第一天当警察？看犯人怎么看的？我有叫你们二十四小时盯着吗？他这样的人上厕所你们不跟的？”

张一昂尴尬地急忙拉出下午值班的人员，斥责道：“下午李卫平上厕所你们没跟着？”

那人不敢抬头看任何一人，慌张道：“跟……跟着的，一直看着的，就是……就是他偷偷拿了把剃须刀，没……没看到。”

马党培知道李卫平已经没有生命危险，这时也急忙替高栋打起圆场：“高局，我想这几个人……嗯……他们也年轻，干警察没几年，经验不足。话说回来我们县局也有责任，我们值班人员不该把剃须刀等危险用品留在卫生间。毕竟县局不是监狱，管理那么严格，以往抓来的人，从来没想过他们会自杀，所以……所以这里有点疏忽。我看……人暂时没事，先吸取教训，这事就以后再说吧。”

高栋听得出，马党培也是替他在说话，尽管人没死，但李卫平居然在里面割脉自杀，差点酿成大祸，上级如果知道当时李卫平是高栋手下看管的，高栋也没面子，马党培这么说，自然是想替高栋把这件事藏起来，不用报告上级，至于高栋手下，随他以后怎么处置，外人也不用过问。

高栋点点头，道：“好，暂时也只能先这样。”随后再三叮嘱张一昂的人，现在开始，二十四小时寸步不离盯着李卫平，不管他睡觉还是大小便，面前必须有人看着，再出任何问题，负责看守的整个小组都可以滚蛋了。

第六十八章

一大早，高栋又赶回医院，李卫平已经从急救室转入病房，病房外几个警察如临大敌地坐在两侧，不让任何人靠近窥视，见高栋到来，一人连忙站起来道："总队，嫌犯暂时无恙，医生说暂时观察下，过一两天就可以出院。"

高栋点点头，割脉自杀要么死了，没死输点血包扎一下就没什么大问题。他推门走进，里面还坐了四名刑警，看到高栋，也集体起身。

高栋看了眼床上的李卫平，他闭着眼睛，不知是睡着了还是装模作样。除了那只包扎着的右手，左手和双腿都用绳子捆在了床上。

高栋不解道："怎么绑着他？"

一人道："医生抢救时，他很不配合，无奈绑起来。我们一晚上都盯着他，怕出事，所以没解。"

高栋点头表示理解，手下经过昨天的折腾，都如临大敌，生怕自己值班的时候再出万一，只能出此下策。

他挥挥手，招呼他们都出去。

打发走四个警察后，高栋独自留在病房内，拉了条凳子，坐到李卫平身边，撇嘴说了句；"睡着了？"

李卫平没有动。

高栋冷声道："我知道你醒着，别在我面前装模作样了，起来！"

李卫平在他的呵斥下，缓缓睁开眼睛，有些惧怕高栋的样子，不敢直接朝他看。

“你知道我现在在想什么？”

李卫平默不作声地摇摇头。

“我在想骆慧慧到底用了什么手段，让你这么死心塌地，甚至自杀都不吐露关于她的半个字，你真有本事。”

李卫平眼睛突然闪了一下，随后又恢复茫然无神，似乎不屑道：“她有理由害自己老公？”

高栋冷哼一声：“暂时我还没查出她害王红民的动机，本来我只是怀疑，昨天张一昂刚问了你关于骆慧慧的事，你当晚趁大家不注意割脉自杀？怎么，想着你一死，所有线索都石沉大海，再也牵扯不到骆慧慧身上了？你这招太蠢了，如果你不那么做，当然我还是会接着查骆慧慧，不过可能就被你骗过去了，以为你当初没追到她，后来遇见她找了个比你优秀多的男人，出于嫉妒，或许出于想杀了王红民后重新追求骆慧慧，走上这条路。现在我重新理了一遍思路，你这次杀这么多人，最后最大的好处是骆慧慧，当调查你跟骆慧慧关系时，你突然自杀，哼哼，你说我有什么理由不查下去？”

李卫平鼻子哼了下：“我杀这么多人，骆慧慧有什么好处？哪个女人愿意老公被人杀死？”

“不错，表面看，她确实是受害人，实际上，从金钱利益出发，她是最终的受益人。工商所下面的大金公司，资产可能有上亿，这点你比我肯定更清楚。大金公司挂着骆慧慧这个法人代表，实际所有人是王红民，管理人是工商所这帮人，骆慧慧从来没接触过大金公司。如果你只杀王红民一个，工商所这帮人不会看着自己多年辛苦赚下的资产直接给骆慧慧了，必定会转移资产，要知道所有账目和资产包括公司账户和图章，都在那几人手里，骆慧慧对大金公司到底有哪些资产恐怕也说不出来。只有把这些人全杀了，大金公司才会完完全全变

成骆慧慧的个人资产。你瞧她，王红民刚死没几天，她就去了工商所，把大金公司所有账本图章全拿走了。至于她为什么会害王红民，我想应该是夫妻间有重大矛盾，只不过外人看不出，对吧。”

李卫平冷笑一声：“随你怎么想。”

高栋并不动怒，反而平静地道：“我刚刚还在想，如果我把这番话说出来，你会有什么反应。我在想以你的经验，你审过的案子太多了，给嫌疑人下实，套他话，让他开口的路数你一清二楚。我这番话说出来，如果你反应很强烈，说明你心虚。如果你反应平淡，说明你早就做了心理准备，想好了回话的套路。”

李卫平笑出声来：“这么说，不管我怎么回答，你都是要怀疑骆慧慧跟我有关系了。”

“没错，从你昨晚的自杀，让我想明白了，你一定是为了不吐露骆慧慧才选择早点结束自己，除此之外，什么你心理压力大、畏罪自杀之类的结论，都是扯淡。我很清楚你这人，你这人本质不坏，还是很重感情的，你昨天之前认罪态度很坦然，再者说，你多少会顾虑到警局的其他人，包括我这个曾经带着你办过很多案的老队长。以你的性格，虽然明知最后结果还是死刑，可是你知道现在自杀会给很多人，包括我，包括你刑警队的战友带来很大很大的麻烦，你是个负责任的人，也不是个胆小怕事的人，你想着这么多出生入死的兄弟，不会贸然做这种害苦一堆人的事。”

李卫平咬了下牙，闭上了眼睛，这回索性一动不动，对高栋不理不睬了。

高栋鼻子冷哼了一声，道：“你知道我为什么让张一昂的人审你，不让刑审队的人来？”

李卫平依旧毫无反应。

“刑审队有一百种办法让你开口，让你每一个都不敢撒谎，你自己做刑警这么久，这点很清楚。之所以我安排张一昂来办，坦白说，

我有私心，我不想看着我的老部下多受罪，考虑到张一昂也是你的老同事了，他知道分寸。不过你要自己选择不开口，我会另外考虑下。你自己抓的人里，你见过哪个进来后问不出话的？我从二十五岁当警察，干到现在整整十五年，我从没见过一个人进来后还充英雄好汉不开口的。刘胡兰最后还不是承认自己是共产党？我看你李卫平嘴巴能有多硬。”

李卫平还是一动不动。

“你爸妈在苏北老家应该还不知道这事吧？”

李卫平睁了一下眼，眼神空洞，随后马上闭回去。

“要不要我找他们来跟你谈谈？”

李卫平的腮帮鼓动了一下，很快又恢复刚才状态。

高栋看着李卫平，见他依旧没有开口的样子，叹口气，站起身，凑近他冷声道：“李卫平你记着，我今天暂时放你一马。寻死觅活的事你就不用想了，我派人二十四小时视线不离开你半步，你要不吃饭，灌也灌下去，保证你死不了。今天过后，明天就把你接回县局，要是三天内我没办法撬开你的嘴，我十五年警察白当，我马上脱下衣服滚蛋！”

高栋狠狠甩了下袖子，大步走到门前，拉开门出去，嘱咐门外的警察，继续严密看好他。

随后掏出手机，打给张一昂：“帮我安排好，我等下找骆慧慧谈谈。”

第六十九章

保姆沏了一壶茶，给高栋和张一昂倒好。

“麻烦阿姨了，”骆慧慧淡定从容地跟保姆说声谢，接着道，“阿姨，要不你出去买条鱼吧，我今天想吃鱼。”

“好的呀，怀孕的胃口都特别好，想吃啥我就做啥，我再买点牛肉回来，等下烧个汤。”

“好的。”骆慧慧点点头，目送保姆离开，随后转向两人，脸上看不出情绪，“高总队，你们找我有什么事吗？”

高栋捧起茶，喝了一口，抬头一道锐利的目光扫了她一下，她本能地侧过头躲避。

高栋开口道：“你丈夫的案子我们抓到最终嫌疑人了，不是林小峰。”

她脸色突然冷若冰霜：“李卫平吗？我听县里的人说了，我真没想到会是他干的。”

高栋道：“你认识他吧？”

高栋本以为她会闪烁其词，没想到她坦然回答：“没错，是认识，大学时候认识的，这人过去很疯狂，以为他当了公安副局长，会变了性情，没想到，哼，世上居然有这么恶毒的畜生！”

高栋听到“畜生”这个词从她口中说出来，心里很不是滋味，只能道：“你们大学怎么认识的？李卫平是心理学的，你应该是学医的吧，怎么认识的呢？”

骆慧慧摇摇头：“过去的事，不提罢了，反正过去想起他，我觉得恶心，现在，我真恨不得把他千刀万剐。”

高栋微微眯了下眼睛：“李卫平调到白象县后，你们见过面吗？”高栋期待她说谎，只要她说谎，用实质证据揭破她的谎言，那么深入调查她，甚至直接传唤她都顺理成章了。高栋口袋里装着录音笔，也别了微型摄像机，记录她的所有言行。

“见过，我想想，应该是前年路上碰到的。我不知道他会出现在白象县。”

“哦，你们后来有进行过联系吗？”

“有啊，毕竟是老同学，大学时不愉快的事也就过去了，偶尔发个短信，或者简短的电话聊几句，也或者网上遇到打个招呼。”骆慧慧的表情带了几分不屑。

“都是谁主动联系谁的，你们都聊些什么？”

骆慧慧略显警惕地看着高栋，微微皱起蛾眉，道：“高领导，问这些做什么，和你们的调查有关吗？”

高栋笑了笑，道：“我们是想通过李卫平在白象县这几年的情况了解，来分析他犯下罪行的本质心理状态。”

骆慧慧冷哼一声：“这还用说吗？这不明摆着是他报复社会呀？领导，你们跟他都是公安的，我们这些受害者家属一点也不希望看到法外容情，一定要判处他极刑！”

高栋默然地冷笑：“当然，我们肯定是依法办案，不会错抓任何一个好人，但同时，我们也不会放过任何一个坏人。”他笔直地看向骆慧慧，骆慧慧目光坦然地回望着他。

高栋咬咬牙，道：“李卫平过去在和你的聊天中，有没有向你透露过一些，现在看起来显得可疑的征兆？”

骆慧慧想了下，道："应该没有吧，我想不出，我们聊天很少，几乎只是平淡地彼此问候一下而已，我是个结了婚的女人，通常不会和其他男人多聊。哦，对了，我电脑里这几个月的聊天记录应该都在的，如果你们想看，只要能帮到你们的工作，我都乐意。"她表现出非常坦然大方。

高栋毫不客气地接受，让张一昂拿出优盘，跟随骆慧慧来到房间，打开电脑。

罗慧慧一边打开电脑，一边说："哦，有时候上班时，大概也聊过几句，我单位的电脑里或许还有，你们要的话去单位拿。"

高栋道了声谢，目光专注地看着电脑缓缓打开的画面。

电脑屏幕上，是片绿草鲜花的背景，背景中间，站着一个优雅美丽的女人，就是骆慧慧未怀孕的照片，照片中，骆慧慧把手张开，做了个拥抱大自然的动作。

桌面放自己的照片，这肯定是个自恋的女人，不过不可否认，高栋也觉得她确实很漂亮，像明星一样。

突然间，高栋注意到，照片里张开的右手，中指指甲比另外几根手指稍微短一些，顿时，他立刻想到了拍摄林小峰犯罪的那只手。

由于手在照片中的比例很小，高栋还想进一步确认时，画面已经转入我的电脑。

骆慧慧打开装QQ的文件，落落大方地道："我不知道哪个文件是装聊天记录的，你们是专家，你们请便。"

张一昂刚想去操作，高栋直接接过手，插入优盘，快速传输完毕后，关掉文件夹，让屏幕回到桌面，一边虚情假意地说着："麻烦你了，真不好意思。"一边又仔细扫了一眼照片里的手，没错，中指的指甲确实短一些。

他心中已有答案，关掉电脑，和骆慧慧再次回到客厅坐下，打量了一眼她现在的手，手指白嫩细长，指甲都不长，可是她原来是蓄了长指甲的。

“你和林小峰熟吗？”

骆慧慧看了眼张一昂，道：“张队长上次来问过了，不太熟，红民对他很好。不过我听说是林小峰下的毒，杀了汪海全？”

高栋盯着她点头，道：“没错，当时有个女人拍了段视频，证明了林小峰下毒杀人的全过程。”

“哦？有这回事？”

高栋直截了当地问：“视频不是你拍的吗？”

骆慧慧顿时簇起眉头，明显表现出不悦：“高领导，你在开玩笑吗？我家刚出了这么大的事，我可没心思开玩笑。”

高栋严肃地摇摇头：“我没有开玩笑。”

骆慧慧气愤地一声冷笑：“我实在搞不懂你们来我家干什么了？你们说是李卫平杀的人，我好心把聊天记录都给你们了。你们呢，怀疑我什么？我拍的视频？我怎么都不知道？你的玩笑一点都不好笑！”

高栋依旧沉着气道：“你和王红民的关系好吗？”

“这么说什么意思？我越来越听不明白了。你们是在调查我吗？”

高栋面无表情，没有点头，也没有否认。

“哼哼，我和红民的感情好不好？你问问我婆婆，问问我爸妈，问问单位里的所有同事，问问我家的阿姨，我们结婚这么多年，从来没吵过架，我怀孕后，他更是对我无微不至。我很爱他，他也很爱

我，你觉得我们关系好不好？”说完，骆慧慧脸上已经挂着泪花，仿佛一席话激起她对王红民的无限思念。

高栋默不作声地看着她，他知道，光凭中指指甲这一点，根本无法定骆慧慧的罪，因为那段视频是背光的，显示不出掌纹，恐怕李卫平早就料到这点了，或许原视频有更清楚的地方，李卫平进行过处理。在没有掌纹的情况下，单纯比对手指粗细长短，是没办法当做证据的。

现在高栋肯定的一点，世上没有这么多的巧合，偏偏她过去中指的指甲也如视频中的短了一截，她必定和案子有密切关系。

可是这女人口风实在太硬了，心理素质也极好，这样问根本问不出个经过。如果直接抓回局里审呢？不能抓，没法抓。抛开她是王家人这一点，她还是受害人家属，现在有什么证据怀疑她是嫌疑人，光凭指甲一点？根本算不了证据。而且案发时，她有实实在在的不在场证明，并且她案发前，没人觉得她表现出异常。通讯记录里，更没找到她和李卫平联系的线索。

这么大的案子，抓嫌疑人要多人签字，万一最后审了没结果呢？高栋不仅会面子全失，骆慧慧必定要反咬一口说他乱办案，说不定她怂恿受害人家属集体反扑，王家人也不是那么好欺负的。受害人家属、县里、专案组、省厅、王家人，他都没办法交代。

看来突破口还是要从李卫平身上找。如果他把实情交代出来，那么应该有足够证据逮捕骆慧慧了。

高栋想了想，冷笑一声，站起来道：“今天多有打搅了，实在抱歉，我们先走了。”

“再见，我怀孕，不送了。”骆慧慧依旧坐在椅子里。

高栋抿抿嘴，和张一昂一起走出去。

来到外面，张一昂道：“老大，我觉得刚才你急了些，看不出骆慧慧有嫌疑啊，正如她说的，她和王红民的关系好着，王红民死了对她可没好处。”

高栋不置可否地回答道：“也许吧，呵呵。”

不过此时他回想起徐策说的一点，当一个女人其他手指都蓄了指甲并且爱护妥当，唯独中指指甲剪短了，结论是夫妻性生活不和谐。

当时他只当是玩笑，如今，或许这是事实。

骆慧慧和王红民的关系，并不像周围人看上去的那般美好。要不然，她也绝对不会想着杀死自己的丈夫。

到底什么样的关系，才会促使她害自己的丈夫？

为了李卫平？高栋想起她话语中对李卫平的冷漠，看着就不像，而且李卫平无论哪点都比王红民差远了，任何女人面对这两个男人，都会毫不犹豫地选择王红民做老公。哪怕即便王红民吃喝嫖赌，也远比李卫平这模样的男人有吸引力。何况王红民吃喝嫖赌据说都不沾，如此的好男人，有什么理由想他死呢？

第七十章

晚饭后，高栋再次来到医院，先去病房外问了值班警察：“李卫平怎么样？”

“情况稳定，中午他喝了些粥，只是从头到尾没说过话。”

高栋点点头，道：“好，我进去看看。”

打开门，看到三个警察依然一丝不苟地看着李卫平，招呼一句：“你们先出去，我跟李卫平谈一下。”

把人全部支走，高栋关上门，并上了锁，拉过凳子坐到李卫平床头，叹口气，低声道：“我身上没带任何录音设备，只不过想找你好好聊聊。”

李卫平闭着眼，没有睁开，高栋看到他眼睑动了一下，知道他显然在听。

“我找过骆慧慧了。本来我想骗你，说她已经交代了，套你的话，但我想骗骗普通人还行，骗你？我没这水平呐。哎，说实话吧，她什么都没说。”

李卫平脸上没有表情。

“其实我也没必要找你聊的，因为明天把你带回局里，有很多办法让你开口，你每句话我都会派人查过，呵呵，或许你想着你编的口供有疑点却没破绽，我调查来调查去，最后也找不出实证反驳，难辨真假，对吧？本来对你的口供，有些部分的真假，我确实难以下定论，可是现在不一样了，我已经知道这案子骆慧慧参与了其中一部分，你猜我为什么这么肯定？因为那段视频，根本不是朱梦羽拍的，

是骆慧慧拍的。你把朱梦羽的手指砸烂，甚至剪过她的指甲，就是为了隐藏这一点，让我即便怀疑，也无法下结论，只能相信是朱梦羽，对吧？”

李卫平眼睛快速动了几下，腮帮肌肉也抽动一下，侧过头转过身，背向高栋。

高栋叹了口气：“我之所以今天找你聊，而不想明天把你带回去审，是因为我不想看你受苦。你知道吗，我真替你感到不值。你爸是乡村教师，一辈子也没职称，你妈是农村务农的，家里收入很低。辛苦把你供养大，你成绩出色，考进浙大，又当了警察，最后当上了副局长，我想他们应该替你感到很自豪，如果知道你今天的处境，我都替他们心酸，你自己呢？何况如果我告诉他们，你为了一个女人犯下这种重罪，到现在了，你还在替那个女人掩护，你爸妈怎么想？”

高栋看李卫平的表情，看见他此刻正牢牢地咬住牙口。

“你在白象县的口碑很好，打黑帮、抓混混、破大案，老百姓对你评价高，体制内的人也对你一片好评，你那帮手下干警，包括派出所的，知道你出了事，他们是一万个不相信，人人都遗憾，各个都心痛，你应该想得到的。这要放到古代，他们肯定认为你是被冤枉的，劫狱的心都有。你就不能考虑一下他们的感受吗？想想他们此刻脸上的表情？”

李卫平脸上的肌肉全部鼓起。

“再说那个骆慧慧，她真的值得你这么做吗？我见过的人比你见的多多了，我敢保证，她根本一点都不在乎你。今天我见到她，跟她说你被抓了，你知道她什么态度吗？事不关己，冷漠，更是对你恶言相向，说你是害死他丈夫的‘畜生’。她居然说你是畜生啊！”

李卫平脸上突然放松了下来，似乎，他脸上似乎有隐隐的笑意。

高栋眼睛微眯了一下，瞬时睁大，激动道：“她这番说辞是你教她的对吗？是你教她万一有一天你被抓了，教她该如何应付，教她该

如何回答，教她怎么对付警察的套话，对不对？”

李卫平依旧没有任何反应。

“好，很好，”高栋心潮澎湃，连连点头，“李卫平，你真以为自己很伟大吗？你真以为你自己闭着一张嘴，我就拿你没办法了吗？你做人清醒一点好不好？你想想你爸妈，想想你同事。我告诉你，我真想救你一命。如果你说出骆慧慧是主谋，我保证，我一定给你去做精神鉴定，让你不判死刑，我会动用一切资源保下你这条命！你见我什么时候为人做过这种保证？你还有没有半点良心？”

这时，李卫平终于回过头，睁开眼睛，他眼睛里很红，充满了眼泪，他苦笑一下，道：“老大，你就不用再骗我了，这案子，你根本保不了我，公安部长都保不了我不判死刑，我清楚。”

被李卫平一句话戳穿，高栋咽了下唾沫，道：“是，这案子是保不了你，可你以为我就拿你没办法了吗？”

李卫平缓缓摇摇头：“我知道，你有办法，你有的是办法。”

“那你早说晚说，还不都是说！你还不如痛痛快快告诉我真相，告诉你的这些同事真相，别再一个人硬扛了！”

李卫平苦笑一下，道：“真相，你不会想知道的。”

“我不想知道我还管你这么多？直接把你扔给刑审队就好，我管你个屁！”高栋咬着牙齿，心里极度愤怒。

“老大，能给我一支烟吗？”

高栋不满道：“这是医院。”他看了看四周，病房里就他们两个，想了想，还是掏出了烟，给他点上，塞进他嘴里。

李卫平深深吸了口，用包扎的右手拿起烟，弹了一下，闭上眼睛，过了半晌又睁开，勉强笑了一下，道：“好吧，我告诉你真相，

不过这个真相，未必是你想要的真相。”

第七十一章

“真相就是汪海全是王红民指使林小峰毒杀的。”

“什么！”高栋瞪大了眼睛。

“你们已经调查得很清楚了，王红民对林小峰极好，给他钱买房，最器重他，出门在外都要带着林小峰。林小峰的毒是下在王红民的杯子里的，你们都认为林小峰想害王红民，最后误杀了汪海全，认为是王红民要林小峰还钱，他才下毒谋害。其实不是，如果是这样，王红民事后联想到他身旁就坐着林小峰，谁会向他杯子里下毒，除了要他还钱的林小峰，没有第二人选。这样一来，事后王红民一定处处提防着林小峰了，还会继续用他吗？所以真相就是，毒是王红民给林小峰的，让他往杯子里下毒，此后王红民再亲自把水交给汪海全，让他喝。”

高栋不解道：“那么汪海全跟人发生肢体冲突，那个冲突的另一方，是王红民安排的？”

李卫平摇摇头：“不是，如果那个社会老板是王红民事前安排的，我们刑侦队传讯了那个老板，连审了两天，他不会不交代的。因为下毒是既定的计划，汪海全与人起冲突是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恰好给了下毒的好时机。你知道为什么王红民要杀死汪海全吗？”

高栋摇摇头，道：“我听说他们俩有点矛盾，汪海全对王红民指手画脚，王红民怀恨在心？”

“不不，相信你不管调查谁，都是说王红民是个很大肚的人，他有底气大肚，他叔叔的位置摆在那儿，谁敢对他不客气呢？他如果真讨厌汪海全，大可以把对方调走。可是他没有，因为他确实有把柄在汪海全手里。从大家的描述里，王红民是个完美的好男人，不抽烟，

少喝酒，偶尔会赌一下，但在外乱搞的负面传闻从来没有，对吧？其实他确实没有乱搞男女关系，因为他搞的是男人，搞的是林小峰，他是个同性恋。”

高栋张大了嘴。

“王红民是个实实在在的同性恋，他条件那么优秀，别人家介绍给他的女朋友数不胜数，他从没和任何一个发展关系，多年未婚。大概是为了打消旁人的猜忌，他在三十七岁的时候，经人介绍认识骆慧慧，很快跟她结了婚，但婚后几乎没有性生活。”

高栋顿时明白了，原来徐策判断完全是正确的，骆慧慧岂止性生活不和谐，简直没有性生活，所以她的中指指甲剪短，是用来自慰。

李卫平把这口烟抽完，又要了一根，高栋帮他点上，他继续道：“至于林小峰呢，我不清楚他到底是不是同性恋，反正他个子小，长相英俊，大概正符合王红民这家伙的审美眼光吧，在我看来，林小峰不就是个慰安妇嘛，哈哈。”他哈哈大笑起来，目光中带着胜利者的得意和对王红民的鄙夷，“王红民很器重林小峰，说白了，是太喜欢林小峰了，所以总是带着他，并且对林小峰出手很大方，上百万都肯直接借给他，不开借条。我把林小峰用电棍击昏后，淹死在湖里这么多天，一方面是为了掩盖他的具体死亡时间，以免让你们产生怀疑，另一方面目的呢，把他尸体泡烂了，避免法医看出他的括约肌有问题，从而发现了这个核心真相。”

他吸了口烟，继续道：“我不知道汪海全到底是怎么发现王红民和林小峰这两人的事的，总是，他就是知道了，并且有这个把柄在手，工商所几乎成了汪海全是一把手了，所以那段时间汪海全到处惹事，反正总有王红民这个谁都给他面子的老好人替他收场。一开始，汪海全也没怎么样，仅是比平时更理直气壮了些，到后来，王红民见他总拿这个要挟，经常惹事，他再也忍不下去了，知道再这么下去，事情永无了结，于是想到了杀死汪海全。可是他根本不知道怎么杀死一个人，他这么笨的一个人哪想得到怎么杀人最好呢，想来想去，也许是看电视有了灵感吧，他想到了下毒。”

高栋道："毒药是骆慧慧给的，对吧？她是医院药剂科的，应该有办法弄来氰化钾。"

李卫平摇摇头："不是，医院哪来的氰化钾？其实，毒药是我给的。"他脸上再次浮现出得意的笑容。

"怎么是你给的？你怎么会参与进这件事？"

"该从哪说起呢？骆慧慧在结婚后，发现王红民很少和她发生性关系，起初以为是王红民身体不好，但渐渐起了一些怀疑。最后，她有一次回家，终于在床上发现了王红民和林小峰在滚床单。那时她哭得很惨，老公是个同性恋，换成任何一个女人，怕都是要撞墙了，谁也想不到这种剧情会真真切切落在自己的身上。她告诉我，那一次王红民跟她坦白了，甚至恬不知耻地说她也可以去找其他男人，他决不干涉，只要两人继续在外人面前装成和睦恩爱的夫妻，要她这件事绝对保密。骆慧慧说她当场就跑厕所吐了起来，她做梦也没想到会亲眼见到自己老公跟其他男人赤身睡在床上，哪怕他找其他女人也好，找再多女人都好。这张床她每天都睡，她想着就觉得万分恶心，更没想到自己老公无耻到这种地步，竟会怂恿她也去找其他男人。她觉得万念俱灰，当时连死的心都有。你作为旁观者，很难想象一个女人遇到这种事，她心底深刻的羞辱感，仿佛人格都被王红民侮辱了。不过她是个胆小的女人，也知道家丑不可外扬，最后，她还是妥协了，只不过睡另外一个房间，再也不肯碰到那张床了，在外，依旧强颜欢笑，没有表现出来。你想想，那个时候，她该是多么孤单无助啊。"

李卫平说到这儿，目光流露出了无限温柔，仿佛忘了自己此刻依然被人绑在病床上，神思飞到了骆慧慧身旁，像是陪伴着她，安慰着她，无微不至地关心着她的一颦一笑。

高栋点点头，道："然后遇到了你？"

"对，此后不久，我和她在路上偶遇，她没有认出我，但我一眼就认出了她，我觉得这真的是缘分。我做梦也想不到，这辈子还能遇见她，我更想不到，我真的可以和她在一起。话说回来，我应该感谢

王红民，如果不是他，这辈子我和骆慧慧都不可能了。当时我有些胆怯，我不知道该怎么开口，怎么向她打招呼，不知道她还认不认识我，或者，她还是像过去那么冷淡。可是我真的很想知道她现在的情况，很想知道她过得好不好，开不开心。我看她的脸上似乎挂着阴沉，挂着不开心，我再也不犹豫了，我走上去跟她打招呼。没想到，这次的她比大学时的她，对我态度要好得多。我们去了咖啡馆，我们聊了一下午，啊，这真是我感觉很奇妙的一下午，我到今天依旧印象深刻，刻骨铭心，忘不了。我还记得那天本来我是要开会的，马局打了两个电话催，我都推脱不去了，我实在太想和她这样一直聊下去了。”

李卫平脸上的幸福感在快乐地跳跃着，高栋不忍打断，听着他继续说。

“那天我们留了彼此的联系方式，后来我又多次主动找她联系，尽管我从她口中得知她已经结婚，可我真的很想见她。过了几个月，我忍不住约她出来再去咖啡厅坐坐，本以为她会拒绝，谁知她居然答应了。坦白说，就算省厅、部里的领导下来视察，我都没像那一次那么忐忑，对着镜子看了很多遍自己，努力想保持最好的状态，最合适的笑容，就像个女人。我和她见面后，聊了更多，她也向我吐露了她婚姻的无奈，我非常同情，非常理解，此后，很自然的，我们走到了一起。只不过这一切都很低调，因为我的身份，因为她的身份，每一次我们的相聚都要偷偷摸摸，生怕被人看到，可是每一次短暂的相聚，都是那么美好。因为我是做刑侦的，出于职业敏感性，既保护自己，也保护她，所以，我给了她另外一只收缴来的不记名手机，我也用一只这种手机保持联系，当然，现在两个手机都已经被我毁掉了。”

“这种状况持续了几个月，到了去年七月份，她告诉我她怀孕了。我非常高兴，她怀了我的骨肉，可是她马上告诉我，她准备把孩子打掉，她不想被王红民发现。尽管王红民同意她可以去找其他男人，但她从来不敢把找了其他男人的事真告诉王红民，更不敢告诉王红民她怀上了孩子。我很着急，我建议她试探下王红民，看看他的反

应。可是她拒绝了，她说她怕，不仅怕王红民反对，更怕小孩出生后，长大后，如果王家人看出孩子一点都不像王红民，如果某一天发现了，王家绝对饶不了她的，她在王家面前，根本没有任何的反抗能力。我真想拼尽全力保护她，可是我也没有办法。王家，在我们眼里，坚固得无法动撼丝毫。这种心情，我作为一个男人，真想一头撞死，那一刻，我叫她再等等，事后，我给了她一副微型摄像机，教她如何安装，让她用这副装置拍到王红民和林小峰苟且的镜头，以后可以留一手作为自保的手段。其实，从那天起，我就已经对王红民起了杀心。看来为了幸福，只有杀死王红民才是永无后患的。我必须要和她光明正大地在一起！”

李卫平眼中泛起一丝阴冷，高栋看了都不由皱起眉头，不过还是一言不发，等着他说下去。

第七十二章

“机会终于来了，去年八月，王红民发现骆慧慧怀孕了。骆慧慧很害怕，本以为王红民会把她怎么样，谁知，王红民笑嘻嘻地对她说，怀孕了很好，结婚了好几年没生小孩，有点说不过去，有个孩子就显得是个正常家庭了。她看见王红民的这副嘴脸，只有想吐。王红民随后又问小孩是谁的，她坚决闭口，任凭王红民怎么质问，就是不说，没有把我说出来，因为她知道，我也是体制内的人，王红民如果哪天后悔了，有一百种办法整我。最后，王红民没有再追究了，却要她帮忙做一件事，从医院带一种能快速致人死亡并且放食物或饮料里吃不出味道的东西。骆慧慧很害怕，不清楚王红民要这种东西做什么，谁知王红民这个不要脸的蠢货，爽快地把他想杀死汪海全的事说了出来。骆慧慧不知所措，随后找到了我。”

“我为了能抓住王红民的更多把柄，准备将来除掉他，马上告诉骆慧慧有办法，我从县局拿了一点氰化钾交给骆慧慧，顺便问明王红民准备怎么做，到时我会想办法设计王红民的。”

“骆慧慧照我说的，把氰化钾交给了王红民，问清了王红民计划，王红民丝毫不担心她透露出去，坦白地告诉她准备在聚餐时下毒。得知了那天聚餐的时间，我也刻意安排当晚刑侦队的人在楼上吃饭，这样不管出了什么事，我都能第一时间赶到现场，亲手处理善后工作，以防出现万一的突发情况，更重要的一点，我必须确保这案子不会关系到骆慧慧头上，我必须保护她。我让骆慧慧在保证自己不被发现的情况下，偷偷拍下视频留作证据。其实那段视频本来不是手机拍的，是别在衣服上的微型摄像机，后来出了点意外。王红民那个草包，光有杀人的心，却没有杀人的胆量。我本以为他会自己下毒，没想到他把毒药事先给了林小峰，让林小峰下毒。但他实在太笨了，下毒的细节根本没想好。聚餐开始后，他们七个男人坐一桌，十二人的圆桌只坐了七个人，彼此很空，尽管王红民安排汪海全坐林小峰旁

边，可这么空落落的桌子，林小峰哪有机会凑过去下毒？结果这草包运气倒不错，怪也只能怪汪海全平时惹祸太多，吃饭没多久，一个企业主找上他，还发生了肢体冲突，现场乱成一团。王红民示意林小峰凑过去下毒，结果刚好打架时，把汪海全和林小峰自己的杯盏都撞翻了。王红民连忙让林小峰把毒药放到他自己的杯子里，因为他的那杯大麦茶没喝过，等下给汪海全喝刚好，并且事后他可以说自己肠胃不好，从来不喝大麦茶，从而撇开嫌疑。骆慧慧看到他们要行动了，连忙转过身，但发现微型摄像机角度朝上的，对不准，她连忙拿出手机拍，手机偷偷放手里，对着他们。王红民跟林小峰耳语几句，嘱咐他下毒，随后故意走出去劝架，吸引大家的注意力。此时林小峰本能回头张望下，看看是否有人正注意自己，骆慧慧连忙用手遮了下手机，这是为什么视频里会出现一只手的原因。如果林小峰当时没转头，那么一切更顺理成章了，可惜，哎，万事不能尽如人意。打架结束后，王红民找到借口给汪海全醒酒，把下了毒的茶给了他。”

高栋想了想，道：“看来视频你果然做了剪辑。”

李卫平吸了口烟，承认道：“对，没有办法，林小峰下毒的这个过程里，出现了一只手，这段没法删，删了就没有林小峰下毒的过程了。前后暴露过这只手明确特征的片段，我都剪掉了。我经过反复研究，判断当时手出现时刚好背光，无法看清掌纹，并且手指不是水平伸展出现的，无法准确比对手指粗细长短。保证没办法从这只手的特征寻找视频拍摄者。唯一的特征是视频里手指的指甲长短不一，为了保险起见，我让骆慧慧剪了指甲，并且最后把朱梦羽的手砸烂，使无法依据手指长短验证，又稍微修剪了一些她的指甲，让朱梦羽的手更符合特征。当然，我没有把朱梦羽所有指甲都修剪了，那样会引起怀疑，只是修剪了其中的几个，看起来更自然些。”

高栋叹口气，他不得不佩服李卫平的细心，可是李卫平也不会想到，骆慧慧指甲长短不一的原因，是因为这个女人需要自慰，如果知道这个，想必他对骆慧慧的好感会降低一些吧？不，也可能是这样更激起他的怜爱感，他会更保护骆慧慧。

高栋继续道："当初你给我的卷宗里写着，你们调查了所有人，饭店场地搜了个遍，甚至地毯下都找过了，没找到毒药。当初我以为你手下没搜仔细，现在我想，因为这毒药，最后回到了你的手里？"

李卫平冷笑一声，道："没错，当刑警队过来后，骆慧慧跟林小峰要回了毒药，在我询问她时，偷偷交还给了我。所以，不管刑侦队怎么查，他们都找不到毒药来源。"

"为什么要这么做？当场人赃俱获，抓了林小峰，再抓了王红民，不是更合你心意吗？"

李卫平道："老大你忘了我所做一切的出发点，之所以拿回毒药，不让其他刑警破案，因为要保护骆慧慧，林小峰和王红民，任何一个人栽了，都会吐出毒药是骆慧慧提供的。所以林小峰和王红民这两个人，都是我亲自调查的，目的就是怕他们在其他刑警前露出马脚。"

高栋叹口气，道："事后你利用这件事做了这次的案子？"

"对，有了这段视频，我就不怕王红民将来反悔，要报复骆慧慧了。不过，只要王红民还活着一天，我和骆慧慧的爱情永远是看不到太阳的，我无法容忍只有片寸的光阴，我需要整个艳阳天。"

"你怎么说服林小峰杀王红民的？"

"说服他杀王红民？这不可能，我想都没想过。即便我拥有林小峰犯罪的铁证，可我知道，拿视频威胁林小峰，做其他事可以，让他杀王红民，给他一万个胆子都不敢。不光不敢，他的一切都是王红民给予的，如果王红民死了，他怎么办？"

高栋不解道："那么他最后怎么会配合你？"

"我骗他的。我口供的内容大部分都是真的，我确实是国庆期间第一次找的林小峰，拿视频威胁他，要求他帮我做一起案子，一起绑架整个工商所的案子。不过我没说我要杀王红民。"

“即便杀人，你也只恨王红民一个，杀了他一个就好。杀整个工商所的人，也是骆慧慧指示你的吧，目的是为了大金公司？”

“不，她从来没有指示我做任何事，杀王红民是我自愿的，当她知道我的想法，她也是极力劝阻，但是我已经听不进去了，我必须这么做，换成现在的我，我依然毫不后悔这么做。我本来仅想着杀王红民一个，可我担心，或许工商所不止汪海全一个人知道王红民和林小峰的关系呢？也许其他人也知道，只是他们守口如瓶罢了。如果就贸然杀了王红民，王红民死了，肯定是大案，肯定要查个水落石出，如果其他把王红民和林小峰的事抖出来，即便我用林小峰做替罪羊，难免会出现不少疑点。林小峰根本没任何动机和理由杀人，同性恋闹不合吗？从没见他们俩不合。而林小峰的财产，完全靠王红民给的。并且王红民还在持续给钱。此外，如果仅杀死王红民，嫁祸林小峰，事后我和骆慧慧结婚，生下的孩子像我，你说旁人会不起疑心吗？后来骆慧慧又告诉了我大金公司的事，得知大金公司有这么庞大的资产，而如果单独只杀一个王红民，大金公司的大部分资产肯定被工商所几个人分走了，骆慧慧能拿到多少？在这两个基础上，我想，如果能有机会把工商所这些人都杀了，那就好办了，杀害所有人同时也能掩盖只杀一个人的动机。全部杀死后，给林小峰制造一个仇视社会的动机。经我对他的调查，他过去当过兵，开过汽修店倒闭了，并且他是个性格内向的人，这真是很符合仇视社会的特征，所以，整个犯罪过程，我都刻意模仿得像是林小峰的习惯做的。而一旦事成，大金公司的全部资产，都转到骆慧慧名下。我和她结婚后，根本不会有人怀疑是我一个公安副局长杀了一大帮人。”

高栋皱了下眉，道：“既然林小峰压根没想过杀王红民，他更不会协助你对一车人下手，可见工商所的年末会集体旅游这件事，不是林小峰告诉你的，而是骆慧慧，对吧？”

“是的，我和她聊天中，知道了这个消息，也知道了他们会坐一辆车，就是那辆别克商务车，我回去反复思考过，觉得这是杀死一车人的最好机会。经过多次的计划和实地踩点，我让她给王红民提建议，安排这次的旅游路线通往杭州，因为绍市服务区是我计划中最好

的动手地点。当然，骆慧慧那时压根不知道我的想法是杀死所有人，她照做了。如果最后王红民没有采用这条线路，那么我的计划破产，至少王红民他们会活得久一点，没想到王红民同意这个建议。其实也许不是骆慧慧的建议起了效果，因为我国庆期间第一次找林小峰时，威胁他，要他也向王红民提这个建议。他问我到底想干什么，我骗他说我想绑架整个工商所的人，当然，不会伤害任何一个人，只是制造一起大案，最后我会用此案来立功。”

“他这就相信了？”

“不，当然没这么容易，我费了很多口舌编造谎言使他相信，并且告诉了他我的整个计划，唯独没说我准备杀死车上所有人。如果我说了，即便不是杀死所有人，只杀其中一个，我想以林小峰的胆子，也决计不会答应的。我告诉他计划中如何让别克车消失，整个过程我是主要参与者，他都不会露面，而且他是和车上其他人一起昏迷的，根本不会使人起疑。查案也是我办的，最后绝对查不出来，我说我会从外地搞到交通事故面目全非的死尸破案，到时制造畏罪自杀的假象，为的是年底的立功加分，准备明年的升职。我详细地把每一个步骤告诉他，让他知道这案子警察是查不出别克车如何消失的，他自己也不会被人怀疑，从头到尾监控里露面的都是我本人，而不是他。并且，我不但用他下毒的视频威胁他，更用他和王红民苟且的视频威胁，告诉他我已经调查得清清楚楚，只有你好好配合，才能安然无事。否则，不但罪行暴露，你会判死刑，你家人更会知道王红民为什么会给你这些钱，你的家人，你的孩子，以后该怎么过呢？”

高栋咬牙皱了下眉，道：“真是够歹毒的！我想你这么告诉他，还不至于让他放心配合你犯罪吧。毕竟车上的人喝了他给的饮料才集体昏迷，事后别人肯定会怀疑他干的，他能放心？”

李卫平道：“不，实际上这些人根本不是吃了迷药，如果我让林小峰给大家下迷药，他这个胆小的人也不会答应的。而且下迷药有个问题，所有人不是同时昏迷的，万一有人当时不想喝饮料呢，这些意外我都不允许发生。”

高栋不解道：“那你是用什么手段控制这一车人的？”

李卫平冷声道：“麻醉药。别克车的空调排风扇那里，我装了一个医用麻醉机，我告诉林小峰，到了服务区休息后，在上车前，他故意装作打开引擎盖检查清洗液，趁机把麻醉机开启。随后回到车里，打开空调，关上门窗并锁住，这样他们一车人都会在一分钟内集体昏迷，到时谁也不知道为什么会发生昏迷，怎么被绑架的一无所知，因为林小峰自己也是跟其他人一起昏迷的，这样事后别人也不会怀疑到他。”

高栋冷声道：“麻醉药，那是骆慧慧提供的吧？”

李卫平回答很坦然：“对，警局没有这类东西。是我问她要的，她并不清楚我拿去做什么。”

“猜也该猜得到。”

李卫平笑了笑，还是替骆慧慧否认道：“总之，她不知道我拿去做什么，她是药剂科的副主任，拿瓶麻醉药根本没法查，因为医院手术里，呼入式气体麻醉手术用剩的液体，都是倒入处理池的，不会重复使用。外人尽管很难拿到这类东西，但对她很容易，你们根本没办法查证。麻醉药有一定的鼻粘膜刺激性，但医院使用的往往是几种混合后的，对人体刺激程度降到最低，药效最快。为了防止还没起效时，工商所的人察觉，我特意在车内放了瓶香水。事后果然如预料的，麻醉药起效很快，但这些人恢复也很快，于是我最快速地给他们除了林小峰外，注射了体内麻醉药，加深效果，并且把他们都捆绑起来，戴了头套。我之所以1月9号动手，直到1月10号晚上才把他们杀死，一方面是多一天增加服务区一天的车流量，加大破案难度，另一方面我需要等待麻醉药在他们体内经过24小时代谢排出。否则，一旦发现了麻醉药，我怕怀疑到骆慧慧头上，这样，我所做一切的根基就毁了。”

高栋深深叹了口气：“林小峰这个白痴，居然会相信你说的破案立功。”

李卫平道："他也是没有办法，不得不相信，心理学上说，即便他自己内心有怀疑，也会说服自己去相信。首先，我用两段视频威胁他，第一段能直接将他定罪，第二段同性恋视频，能彻底毁了他在妻子、孩子、家庭中的形象，简直比第一段更让他受不了。其次，整个犯罪过程，除了杀人的计划外，我都详细地告诉了他，让他相信整个我是最主要参与者，车子如何消失，人如何绑架警方都查不出，监控里也只会拍到我，不会拍到他，让他彻底放心。第三，我编造破案立功的谎言，让他对我的动机有更好的理解。这样三条的结果，无论谁换做是他，都抗拒不了执行的结果。他是个内向胆小的人，尽管知道我的整个计划，依然害怕，却又不敢告诉他人，只能再网上偶尔说几句无关痛痒的话，我时刻关注他的一举一动，发现他网上的话语，更加符合最后嫁祸他报复社会这个动机的形象。"

"你就不怕他把这件事透露出去，告诉别人吗？"

李卫平自信地吸口烟，道："不怕，大不了我计划不再执行了，以后再想其他办法对付王红民。在这些人死之前，就算他把我找他的事说出去，谁会信呢，只会当他是天方夜谭，我有犯罪证据吗？我有犯罪事实吗？什么都没有，他威胁不了我任何一点。"

高栋咬了咬牙齿，叹息道："李卫平啊李卫平，我真不知道该说你是个人才，还是什么。整场犯罪，你一个人导演了整出戏，你难道不累吗？"

李卫平苦笑一下："有时候会觉得累，有时候觉得杀人是件残忍的事，不过，我想着自己的幸福，所有这些又算得了什么？当然，我是个自私的人，这点，我丝毫不会否认。"

高栋极其厌恶地看他一眼，叹口气，道："你也许自认为很聪明，可是我要告诉你，这一切，你都被骆慧慧骗了。"

"哈哈，她会骗我吗，不可能。"李卫平丝毫不相信。

“我真想拿泼冷水浇醒你！你到现在还看不明白吗？整个计划，明明就是骆慧慧暗示你做的！她不暗示你，你怎么会知道大金公司资产的事？她不暗示你，你怎么会想到杀死所有人？她不暗示你，为什么要告诉你工商所年末会集体旅游？你以为她真的担心你个人，想阻止你的犯罪吗？哼哼，你看她，麻醉药是她给你的，她如果真担心你个人，还会怂恿你犯罪吗？”

李卫平颇为不屑地笑笑：“你不用挑拨我们之间的关系了，她一直很担心我，一直在说这样做会不会有危险。不过我心意已决，我必须下手！”

高栋看着李卫平坚定不移的表情，再次深深地叹了口气。

他觉得李卫平脑子已经陷入太深，常人一目了然的事，他却陷在里面出不来。

李卫平是心理学的，哼哼，骆慧慧才更是心理学的吧。

最高明的人，她让别人为她做一件事，不会求着他，反而最后会弄得别人倒过来求她，求她让他去做这件事。

这才是心理学的最高境界！

李卫平继续道：“听了这许多，现在你对我的口供，还有怀疑吗？”

高栋回想了一下，这一回李卫平的解释，确实就是真相了，所有原来口供中的疑点和不解之处，包括徐策提的这几点，在视频拍摄者换成骆慧慧，王红民、林小峰、汪海全关系理清，并且知道林小峰本意压根没想杀人后，这一切的疑点和不解，都有了答案。

只不过，李卫平制造这一切，太庞大了。

李卫平道：“现在的这个真相，是你想要的真相吗？”

高栋微微皱起眉。

李卫平道：“也许你现在还想抓骆慧慧，可是，凭什么抓，就凭我刚才这番话吗？这是我单方面的口供，有证据吗？有证据证明王红民是同性恋？有证据证明他们夫妻感情不合？有证据证明氰化钾是我提供的，骆慧慧交给王红民，最后又是骆慧慧交还给我？有证据证明骆慧慧参与了这次案件，麻醉药是她提供的？没有，什么证据都没有。王红民已经死了，林小峰的尸体烂了，查不出是同性恋，麻醉药的来源更是无处可查。什么证据都没有，仅有我单方面的口供，能抓人吗？”

高栋愤恨地鼓起嘴巴。

“原来的真相多好，对所有人都好。对被害人来说，王红民的声誉保住了，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他是同性恋，更不会知道，汪海全是他杀害的。他们家属，要恨，就恨我一人。对我这个凶手来说，尽管我死了，可是大家都认为我是出于社会正义而杀人，尽管大家嘴上不说什么，心里还是会同情我，我爸爸是个乡村教师，他如果知道我是因正义而杀人，他虽然依旧很悲痛，但至少比他知道真相好。对于你们专案组呢？如此复杂的案件破获了，定会受到嘉奖，各项荣誉加身，我会坦然认罪，绝不会做任何翻供的事。对社会，对整个司法系统呢，我是杀人犯，罪有应得，理应处决啊，死刑，是威慑未犯罪者最好的工具。对各方面，都是个很好的结果。”

李卫平继续道：“如果你想追求真正的真相。首先，光凭口供，你没有任何实证证明骆慧慧涉案。所有证据都被我毁灭了。其次，我身败名裂，我死前在法庭上一定翻供，这样不是很麻烦嘛？第三，对于被害人家属，你认为王家愿意接受王红民是同性恋这个事实吗？你愿意王家知道王红民才是杀汪海全的凶手吗？你想让王红民叔叔面子往哪里放？即便你不说出去，王红民叔叔知道你掌握了他们家族的这个丑闻，他心里怎么想？第四，所有同事知道了我并非出于社会正义感杀人，他们是不是很失望？第五，这案子牵涉面这么大，领导是不是希望早日息事宁人？如此种种，对所有方面，都是个坏的结果，没有任何一方有好处。”

高栋紧闭着嘴，默不作声。

李卫平叹口气，道："我之所以把真相告诉你，并不是因为自己被你的话打动，也不是因为我觉得牙口撑不到最后。我只是想告诉你，老大，想要的真相，对所有方都好。而真正的真相，没有任何一方愿意接受。你追求的是真相，还是追求一个大家都想要的真相？"

这句话，如同一块巨石，深深砸进高栋心里。

高栋沉默了很久，最后，站起身，停顿良久，并没直接回答他，只是缓缓道："你好好休息吧。"

"等等，"李卫平叫住他，道，"老大，我有两件事，想要求你。"

高栋转回身，目光疲惫地看着他："你说。"

"去年九月份，我下定计划的时候，尽管我认为百分之九十九的概率，我能笑到最后，但我也做了最坏的百分之一的打算。那时，我把四十万现金转账到我妈账上，我说我不会管钱，让她管着。我知道判刑后我的个人财产会全部赔偿给被害人还远远不够，这四十万按道理上说，已经不是我的个人财产了，希望能够按照法律来，不要追究，留给我爸妈养老。"李卫平眼睛红了起来，不过没有掉下眼泪。

高栋闭上眼，缓缓点点头。

"另外我家里书架上有个盒子，里面装了我大学时写给骆慧慧的情书，希望在我执行死刑后，拜托您转交给骆慧慧，让她留个纪念。"

高栋叹口气，不做任何回答，转身离开。

高栋默默走向房门，李卫平在后面轻声说了句："谢谢。"

高栋打开门，招呼远处聊天的警察重新进来，他强装笑脸跟他们打过招呼，迈着沉重的脚步离去。

你追求的是真相，还是追求一个大家都想要的真相？

他不是不想抓骆慧慧，而是……除了今天李卫平的口供，其他证据呢？而把李卫平的口供翻出来，能对谁有好处？没有。

这是满盘皆输的口供！

你追求的是真相，还是追求一个大家都想要的真相？

这句话反复在他耳朵里响起。

他走出医院，来到一个垃圾桶旁，掏出一支烟，慢慢吸，直到燃尽。

最后，他从衣服口袋里摸出一支录音笔，犹豫了很久，还是拿出了里面的芯片，用拇指一下按断，闭上眼，扔进垃圾桶，离开。

第七十三章

大半年过去了，一晃时间已经到了十月。

上个星期李卫平被执行了死刑，行刑前高栋去过看守所，但李卫平拒绝见他。从看守所其他人那儿得知，此前李卫平父母也来过，但李卫平同样拒绝见面。他特意问了还有谁看过他，他们说白象县的一些警察，包括马党培也来过，这些人李卫平倒是都见了面，不过时间很短。他问有没有女人来看过他，看守所的人查了记录，整整大半年都没有。

高栋略略感觉失望，心里不是滋味。

想着跟自己奋战好些年的一个大活人，就此彻底没了，他不免唏嘘。

李卫平的案子给他带来了很多荣誉，如此复杂的案子，他在短时间内抽丝剥茧，挖出真相，得到了各级领导的赞誉。他还专门去了两次北京，得到公安部领导的当面表彰。这次的破案经历也下发到多个省市，成为经典案例。他本人成了公认的神探。

全省公安系统，几乎无人不知高栋的大名。过往其他城市的公安干警，只知道他是刑侦总队的总队长兼省刑侦副总指导员，觉得是个官吏，可这案子让所有刑警对他充满了发自内心的崇拜，有了高神探的美誉。

如今他已是省刑侦总指导员，明年换届升任副厅长，主管全省刑侦工作已经是铁板钉钉的事了。

也因此，李卫平的案子成为他刑警生涯的最后一案。

到了副厅长后，他将成为真正的官吏，不会去接手任何一起案子了，最多给予理论上的指导，平时主要给各下属单位下指标、做考核、安排人事。因为任何案子，都存在破案失败的风险，而做到这个级别的领导，是不会接受任何破案失败的风险的。

做到副厅长，再往上走，已经不看专业技能了，只看他“如何做人”。对所有刑事案子，哪怕再大的案子，也是只起领导作用，不当直接的办案人了。

高栋的最后一案，到底是完美收场，还是带了那么些遗憾呢，他自己也说不出个所以然。

国庆假期，他抽空再次来到了白象县，因为他还要做一件事。

咖啡馆中，对面坐着骆慧慧，正慢条斯理地搅动着咖啡杯，似是不经意地问：“领导约我出来，有什么事吗？”

“孩子生了？”高栋笔直坐在椅子里，右手握着一个精致的木盒子。

“嗯，谢谢领导关心，孩子生了，很健康。”

“男的女的。”

“是女孩。”

“叫什么名字？”

骆慧慧奇怪地看他一眼，还是道：“王若然。”

听到名字里没有半点纪念李卫平的味道，高栋索然无味地撇撇嘴，把手里的木盒推到骆慧慧面前，道：“是他要给你的。”

“谁？”骆慧慧眨眨眼睛，表示不解。

高栋不太满意地抿抿嘴：“李卫平。”

“他？他这个畜生，有什么东西交我给？”

她的一句咒骂让高栋很是不悦，冷声道：“你看一眼就知道了！”

骆慧慧很不情愿地接过木盒，翻开看了眼，马上推送回去：“干嘛给我这种东西？”

高栋瞪她一眼，道：“你还记得里面的东西吗？”

骆慧慧做出一个难受的样子：“我看到就反胃，想起这家伙大学时的行径，让我觉得头皮发麻。”

高栋咬牙道：“他都已经死了，你难道不知道吗？”

骆慧慧撇撇嘴，道：“听说了，这种人总算死了，我们都放鞭炮告慰亲人呢。死人的东西拿给我做什么？”

高栋面孔肌肉轻微抖动，冷声道：“你怎么会说出这种话呢！”

骆慧慧似乎很是不屑：“那我应该怎么说？凶手死了，我难道不应该高兴？”

高栋压低声音道：“你难道对他所有的付出，都这么不屑一顾？”

“付出？付出什么了？”骆慧慧皱着眉，露出不满，“领导，我实在不懂你话里的意思。”

高栋叹了口气，道：“好吧，我也理解你的顾虑，这样吧，你把这东西留着，做个纪念，我也任务完成，走了。”

骆慧慧推托道：“领导，我实在不理解你留下这个给我做什么，我能做什么纪念？”

高栋心里大怒，但考虑到一个女人，而且事情早已风平浪静，自然不想再多生瓜葛，还是强忍怒火，凑近低声道：“有些话过去了，真没必要说出来。你想想你孩子吧，留着，以后看看也好吧。”

骆慧慧瞪着眼睛，生气道：“领导，我真不知道你说这种话到底什么意思了，又关我孩子什么事？”

高栋再也受不了她的虚伪，脱口而出道：“你女儿身上毕竟流有他的血脉！”

“你在说什么！”骆慧慧脸上怒火闪烁，随即转为一声冷笑，“我想你肯定哪里误会了。李卫平追过我没错，可我从来没拿正眼瞧过他。他是不是在监狱里说了言语上沾我便宜的话？哼，如果这就让你相信了，实在太不幸了！我是A型血，我女儿是B型血，难不成这么巧，李卫平也是B或AB型血吗？”

她似乎算定了李卫平不是B型血也不是AB型血，抱着胜利者的神情看着高栋。随后她优雅地站起身，走到前台，掏出一张百元钞票，说了句：“不用找了。”然后不急不慢地迈着步子离开了。

高栋整个人愣在了那里，她是A型血，女儿是B型血，可是……可是……他记得很清楚，李卫平割脉自杀那回，明明……李卫平明明是O型血啊，那么……那么……那么这孩子根本不是李卫平的，他彻底被这个女人利用了。

接着，他更是醒悟过来，他想起了当时案发后，法医拿来的DNA鉴定记录，第一页就写着王红民，血型O，DNA吻合度99%！

这孩子！也不是王红民的！

这……这是骆慧慧跟其他男人生的，她真的照王红民的建议，去找了其他男人！最后……最后却彻彻底底利用了李卫平。

李卫平做的一切事，全部是为了骆慧慧。

整个犯罪过程中，李卫平用了那段视频，却千方百计保护她，不露出骆慧慧是拍摄者的证据。在用麻醉药的过程中，他刻意暴露的迷药，却留下了迷药无法控制一车人的漏洞，他这么做，也是为了掩盖麻醉药来源这个事实，根本目的还是保护骆慧慧。他在被抓前，做了最坏打算时，也教了骆慧慧如何串供，更教她直接以“畜生”称呼自己。在他被抓后，用了早就做过最坏打算的一份假口供，替骆慧慧背负所有罪责。后来，他更是为了保护骆慧慧，而选择割脉自杀，早点闭上嘴，让专案组再也问不出更多情况。即便到了最后，高栋说了他父母他同事，所有这些他朝夕相处的人都无法打动李卫平，只有说到已经知道骆慧慧是视频拍摄者，要审她时，他才总算交代。而且在交代整个过程中，始终还是护着骆慧慧。

他到死都没有让骆慧慧浮出水面，而是给了她一个婚姻的自由身以及丰厚的财产。

他为她付出了一切。

可是到头来呢，那个孩子竟然不是他的！他彻彻底底被利用，他这么聪明的一个人，设计这么庞大复杂案件的一个人，却丝毫没看穿骆慧慧对他的利用！

甚至骆慧慧在他死后，都不愿说半句他的好话，依旧以畜生相称来撇清自己的干系，甚至……甚至那些李卫平视之最珍贵，最有意义的情书，她看都不想看，更不用提收藏。

即便高栋明显地暗示，她最终还是选择了严词拒绝。

到李卫平死去，她都不肯提及和他的任何瓜葛！

有些人，你在他眼里，你是他的全世界。可是，他在你眼里，却是可以轻松翻过的一页脸谱。

李卫平为这个女人奉上了自由和财富，她呢……

高栋突然浑身打了个冷战，失魂落魄地拿起桌上的盒子，站起时，差点摔了一跤，在服务员异样的眼光中，独自步履蹒跚地走出咖啡厅。

来到路边，他再也控制不住，大口吐了起来，休息了很久，他才艰难地走到马路对面，回到自己的车内。

他闭上了眼，心情久久难以平静。

他想到了许多，想到自己第一次当警察上班的第一天；想到自己每一次奔走在命案现场的场景；想到他当上领导对人训话；想到开会时面对上级的唯唯诺诺；想到这些年官场上的勾心斗角；想到破案中的各种无奈；想到当上副厅长后即将迎来的尔虞我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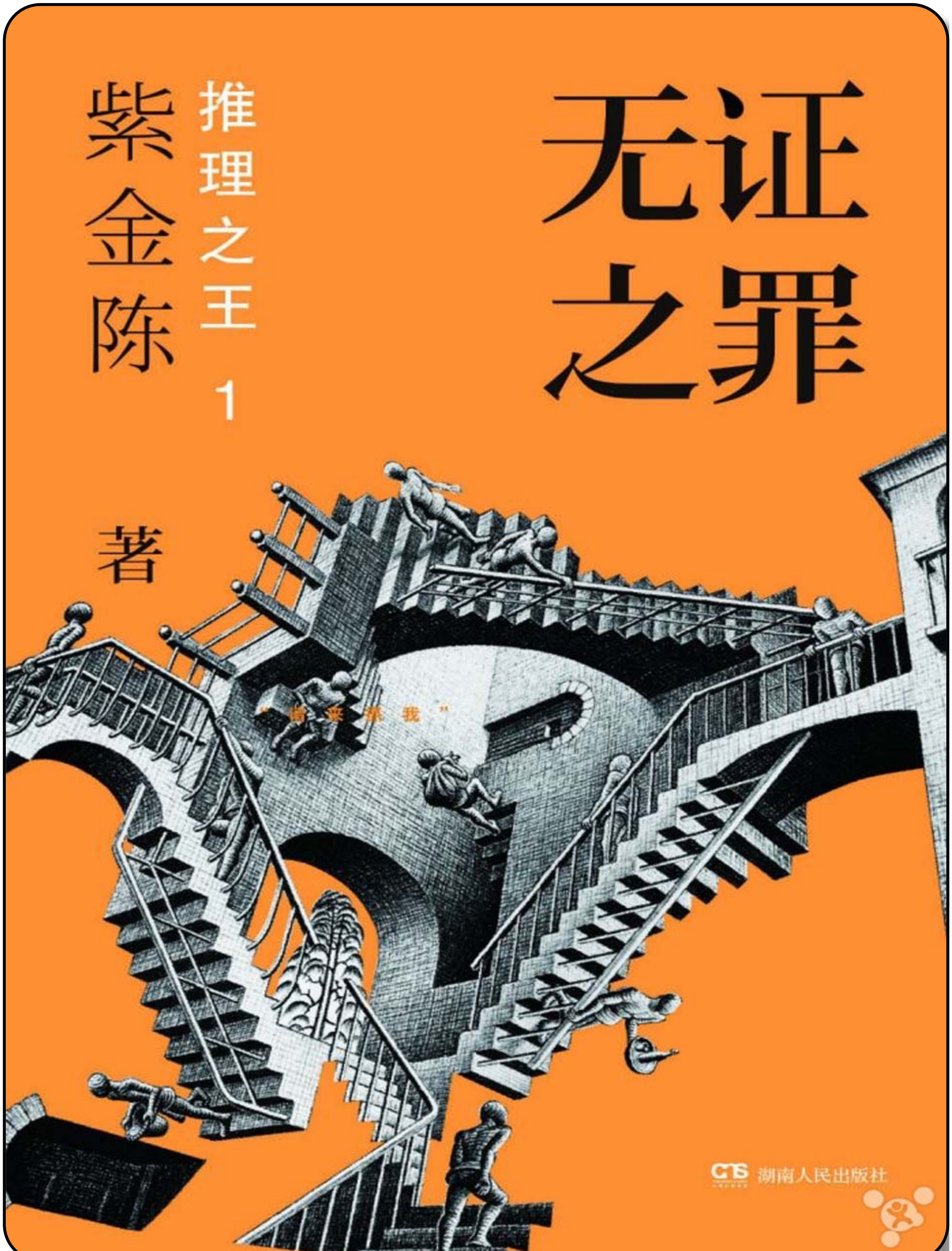
他感觉一切都好假，就像整个世界都是假的。

唯独……他想到了自己的太太，想到了自己的女儿，她们对自己，是真的。

他长长地呼出一口气，狠狠转动钥匙，一脚油门，汽车快速向前驶去，他要离开白象县。

他很累，他只想回家。

——全文终——



无证之罪
推理之王 1
紫金陈 著
“请来抓我”
湖南人民出版社

楔子

曾经的宁市公安局刑技处处长、省公安厅刑侦专家组成员骆闻，在一次出差回来后，发现妻女离奇失踪，多年来，他一直苦苦寻找妻女失踪的真相。

三年来，杭市连发多起命案，凶手每次杀人后，都在地上留下“请来抓我”四个大字，这个公然挑衅公安机关的大案顿时激起警方高层震怒，省厅领导拍桌下令缉凶，可是，专案组成立四次解散四次，始终未能破案。

在杭市打工的朱慧如长期受一当地小流氓骚扰，一次意外中，她和朋友郭羽失手将他杀死。正当两个平凡的普通人对突发状况束手无策，对是否去自首犹豫不决时，一位中年大叔出现在他们面前，告诉他们，也许可以有另一种解决方式。

一起原本看似简单的小流氓被杀案，随着调查的深入，警方渐渐发现，这次遇到的对手，恐怕不简单，并且，这起案子似乎与三年来不断上演的系列命案存在着某种关联。

就在警方的破案工作日渐陷入僵局时，全省闻名的犯罪逻辑学专家严良介入了调查。可当他抽丝剥茧，逐步接近真相时，他却发现，凶手的真正犯罪动机，让他不寒而栗。

第一卷

请来抓我



第一章

现场都是人，五辆警车好不容易找到位置停下。

杭市刑侦支队长赵铁民刚打开车门，探出脑袋准备下车，面前突然伸过一根黑漆漆的棍状物把他顶了回去。

“搞什么！”他叫了声，懊恼地按住被戳痛的额头重新站出来，面前立刻冒出了一排长柄话筒，把他拦住，后面跟着一堆摄像机，还没等他找出用话筒戳他的“肇事者”，话筒另一端的记者们就开始七嘴八舌地提问：“听说这是第五起命案了，警方这次有把握抓住凶手吗？”“凶手再次留下‘请来抓我’的字条，公安局怎么看？”“关于这起案件，能否为我们简单介绍一下？”

……

赵铁民抿了抿嘴，脸上透着几分不悦，刚出了这大案子，他正急着进现场查看，这帮记者实在烦人。

如果换做他刚当警察那会儿，面对这些人，他一定是不耐烦地嚷道：“我都没到过现场，我知道个屁啊！”那样做的结果就是当晚的新闻节目上会出现“警察对命案线索一无所知”“命案现场突现警方咆哮帝”诸如此类的标题。

现在的他自然不会这么做，作为市刑侦支队长，现场警方级别最高的领导，保持形象很重要。

赵铁民用力咳嗽一声，拍拍手，大声道：“各位，关于案件的具体情况，请大家联系市公安局的宣传部门。其他信息，无可奉告。”

他懒得跟记者纠缠，挥挥手，手下一群警察立刻上去驱散人群，层层叠叠的围观者像摩西开海般被分到两边，赵铁民带着十多个刑警快速穿过警戒线，守在里面的区公安分局的刑警连忙迎上来打招呼。

赵铁民面无表情地朝他点点头，问了句：“老陈到了吗？”

“早来了，陈法医在里面验尸。”

“嗯，”他挥下手，“那么你们的人跟我的人做一下工作交接，这案子由市局直接处理，你们分局不用管了。”

赵铁民抬眼望着四周，这里是文一西路旁的一块宽幅绿地，绿地后面是一处水泥空地，空地正中架着一个临时遮阳帐篷，里面隐约躺着一个人。帐篷旁还有几个警察在勘查。

赵铁民走到帐篷前，里面躺着一个胖子。胖子身上贴了很多测量标签。

胖子双目圆睁突出，布满血丝，意味着眼部的毛细血管全部破裂。他的上半身赤裸，胸口和手臂上有文身，显示此人大概是个“混社会”的家伙。此外，他的舌头微微向外吐出，肥厚的嘴唇中间，插着一根香烟。

“查怎么样了？”赵铁民瞧了眼蹲在尸体旁的陈法医。

陈法医用戴着手套的手，抬起尸体的下巴，指着脖子上的一条瘀青，道：“这是勒痕，结合尸体眼部、舌头外吐等特征，可以判断是被人用绳子勒死的。凶手从背后勒住死者，勒痕显示凶手左手力量更大，是个左撇子。死亡时间大概在昨晚11点到1点间，回去做解剖能更精确些。不过时间得抓紧了。”他抬头看了眼天空，九月的烈日正照得厉害，“这气温，现在就开始臭了。”

赵铁民摸了下鼻子，今年夏天特别热，尸体死亡时间才八九个钟头，就隐隐散发出一股臭味。

接着，陈法医伸手拿过一只透明物证袋，小心地取下插在尸体嘴上的那根香烟。

赵铁民皱眉道：“又是……”

“对，又是利群牌香烟，”陈法医苦笑着摇摇头，“所有情况和前四起案子几乎一样。离这里五六百米的草丛里，找到了凶器，一条绳子，依旧是学生体育课常用的跳绳，两头有木柄，木柄上有凶手留下的指纹。凶手用这种绳子从死者身后袭击，勒死对方。杀死对方后，拿出一支利群烟，插入死者口中。随后留下一张打印出来的A4纸，印着‘请来抓我’。相关物证都已经装好了。”

赵铁民抿抿嘴，默不作声。

通常命案发生后，都是属地的公安分局负责的。

之所以这案子第一时间就从分局转给市局，并由赵铁民这个级别的领导亲自督办，是因为分局的警察一到现场，看到了尸体旁有张印着“请来抓我”的打印纸，又发现尸体嘴里插着根利群烟，马上想到了这是那个三年未破的连环命案的第五起，连忙报到市局，市局和省厅的领导紧急电话沟通后，决定让赵铁民负责这次的案子。

这个连环命案非常出名，影响极其恶劣。

早在两年多前，第一起命案发生时，由于现场留下了“请来抓我”这光明正大挑衅警察的字条，瞬时引发轩然大波，媒体一度大量报道，引起省、市两级领导的震怒，省厅领导拍桌下令必须抓到凶手。

随后，省、市两级立刻成立联合专案组进行调查，结果半年后，由于案件侦破毫无进展，专案组只能解散。

谁知专案组刚解散不久，又出了第二起，除了死者和犯罪地点不同外，几乎完全重复了第一起案子的情节，同样，第二次的专案组最后也解散了。

就这样，专案组成立四次，解散四次，累计投入了几千人次的警力进行侦查，至今连凶手的基本轮廓都没有。当初领导拍桌查案也不了了之，到最后，也没领导敢拍桌了。

而到今天的第五次命案发生，赵铁民成了专案组组长。

这连环命案凶手的犯罪过程基本相同，都是用一根学生用的跳绳，从背后勒死死者，随后在现场附近随手丢弃了绳子，绳子的木把手上都采集到了凶手的指纹。

几次办案中，警方对周边居民大量采集了指纹进行比对，始终未找到凶手。而案发地都处郊区，附近监控本就少，监控的排查中，尽管发现了几个“可疑人员”，但经调查均排除了犯罪可能。

此外，最令人百思不得其解的是，凶手每次杀完人后，都会在死者嘴里插上一根没抽过的利群烟。

凶手为什么每次杀完人后都朝死者嘴里塞上一根利群烟?

这个举动有什么意义?

是凶手想传达吸烟有害健康，还是凶手是利群公司的形象代言人?

这个问题以往专案组讨论过无数次，始终没有结论。

陈法医看着赵铁民的表情，知道他心里正在烦恼，前四次专案组同样声势浩大，却都未能破案，这次轮到他就一定能破吗?

陈法医咳嗽一声，提醒道：“这次的案子和前四次还是有几点不同的。”

“是什么？”赵铁民睁大了眼睛。

第二章

陈法医指了指死者右手边的地面。

赵铁民顺着指示望去，意外道：“地上有字？凶手写的？”

陈法医摇头：“看情形应该是死者生前最后挣扎的时刻写下的，我翻开死者右手时，看到他手里握着一块小石子，随后发现地上划的字。”

赵铁民皱着眉，凝神看了一阵，缓缓道：“木……土……也，这是什么意思？”

陈法医道：“不是木土也，一共是三个字，这三个字写的时候重叠在一起了。我估计当时情况是凶手用绳子勒住死者，死者拼命挣扎，最后感觉逃脱不了，于是随手抓起一块石子，靠着感觉留下这最后三个字。三个字应该是‘本地人’。”

“本地人？”赵铁民又看了一阵，连连点头，“没错，是‘本地人’三个字叠一起了。既然是死者留下的，莫非是说凶手是杭市本地人？”

陈法医道：“我也是这么想的。从死者身上找到的身份证显示，死者名叫孙红运，是山东人，具体身份还有待调查。既然死者不是这里人，那么本地人这三个字显然是指凶手身份了。”

赵铁民思索片刻，道：“相比前四次的线索，这次如果能确认凶手是本地人，那么排查的范围也能缩小不少。”

杭市是省会大城市，外来人口比例很大，如果能明确凶手是本地人，那么调查范围就能小一半。

陈法医道：“另外，我认为，这条线索暴露了凶手很可能与死者认识。”

赵铁民摇摇头，道：“未必，从前四次命案的调查结果看，凶手和死者是熟人的可能性几乎不存在。死者留下本地人这三个字，有两种可能。一是死者确实和凶手认识，但关系很浅，连名字都叫不出，只知道对方是本地人，否则他大可以写下对方名字，而不是写本地人。二是死者和凶手不认识，凶手杀人过程中，说了杭市本地的方言，所以死者才知道他是本地人。”

陈法医继续道：“除了死者留下字外，还有个地方和前四次案子不同。现在死者躺的这个位置，并不是凶手一开始下手的地方。”

赵铁民眼中露出兴奋的光芒，道：“你是说，凶手杀人后再移尸到这里？”

如果是杀人后再移尸，整个犯罪包括了杀人和移动尸体两个过程，那样调查下来的线索会比单纯原地杀人多得多，案子自然也更容易破。

陈法医摇摇头，道：“人就是在这个位置被杀的，这点错不了，因为死者快死前在这里写字了嘛。根据现场情况，我大约还原了一下昨晚的案发经过。昨晚11点到凌晨1点间，死者走在外面的马路上，当他来到绿化带旁边时，死者开始小便，此时，凶手突然从背后用绳子套住死者，把他往这里拉，一直拖到此处，才把人勒死。前面的绿化带旁发现了尿液残留，是不是死者的尿，回去验一下就知道了。死者的拉链处于拉开状态，说明他还没拉完，就被袭击了。但这里还有个问题，凶手从绿化带把人拖到这里，中间穿过了整个绿化带草地，大约有十米，绿地上的拖行痕迹一目了然，不过很古怪，绿地上只有死者的脚印，居然找不到一个凶手的脚印。”

“什么！”赵铁民睁大眼睛叫了起来，“你没开玩笑？凶手把人拖过绿地，居然地上没他脚印？”

陈法医略显无奈地点点头：“我也觉得很怪，可是找来找去，只找到死者被拖过来的过程中，一路上挣扎留下的脚印，半个凶手的脚印都没找到。”

赵铁民倒抽了一口冷气，凶手把人拖了几十米，居然不留脚印，难道凶手走路可以脚不沾地？难道他会飞？

他感觉浑身一阵不自在。

第三章

八月已经过去，酷暑丝毫未减。

晚上7点，天光依旧大亮。

郭羽疲倦地下了公交车，往租住的小区走去。他戴着一副略显沉重的黑框眼镜，面色黯淡，身形清瘦，一看就是长期加班的苦命人。

自从大学毕业后，他到了一家私企成为一名程序员，一干就是三年。

他不是技术牛人，只是底层的小程序员。每天工作繁重，经常加班，唯一值得他欣慰的一点，每个月银行卡里会打进六千多的工资。

在这个城市生存并不容易。尽管他租的只是一套市郊的三四十平小房子，但每月依旧要为此付出一千五，此外，他还要拿出几千给农村的父母。当初他考上了一所三本大学，家里为了供他读书，借了几万。去年父亲干活出了意外，也花了好几万。他还有个残疾的妹妹在家需要照顾。

什么都要钱，每个月的工资总是捉襟见肘，他也想过以后在这个城市买房买车，安身立命，可是每次想了一阵，他都苦笑一番，那纯粹是做梦。

有些人生来就可以衣食无忧，有些人注定了一出生就背负了诸多压力。

所以他很珍惜手里的这份工作，他太需要一份稳定的工作了，尽管加班很辛苦，可是他能力有限，想要跳槽去大公司几乎是遥不可及

的梦想。

从公交车站穿过一条街后，是小区侧门的一条路。

不远处，两个二十岁左右的当地小流氓用铁丝系住了一条土狗，那狗就四五个月大，脖子被铁丝缠住，铁丝上连着电线，两个小流氓拉着电线的另一头，开始拖着狗跑来跑去，肆意地笑着。

而那条狗，嘴巴和四肢很快就磨出了血，发出刺耳的哀叫，眼中充满惊恐。

很快，两人的行径引来了不少人的围观，众人纷纷斥责：“喂，你们干吗，这样弄狗干吗，快把狗放了啊！”

那个头上一撮染黄的小流氓不屑地回应：“这是我自己家的狗，爱怎么着怎么着，谁他妈规定我不能弄自己家的狗了！”

郭羽经常见到这两个小流氓，据说都是本地人，原是附近农民，前几年拆迁，家里都分了几套房，从此更是游手好闲，经常在周边惹是生非，派出所也带去过几次，但因他们没犯大事，最多只是治安处罚。

郭羽出身农村，从小家里就养狗，他也很喜欢狗，若是手里有吃的，常会分一些给流浪狗。对于这两个流氓残忍地拖行小狗，他心中泛起一阵怒火，可是他是个内向胆怯的人，从不多管闲事，又身在异乡，更不敢当出头鸟，所以他也只是暗自愤慨，站在人群中，当一个旁观者。

这时，一位当地的老大爷实在看不下去了，大声呵斥：“你们两个干吗！有这样弄狗的嘛！你是不是张家的小子？你再弄叫你爸来了！”

两个小流氓尽管已二十出头，但都没工作，生活尚靠父母，所以对父母仍有些忌惮，见更多人围拢过来，不敢惹众怒，遂放下绳子，末了还踢了狗一脚，强撑面子骂骂咧咧几句，慢慢走开。

人群中马上跑出一个二十多岁的小姑娘，冲到躺地奄奄一息的小狗旁，抱起狗并解开铁丝，查看伤口情况，其他路过的好心人也纷纷上前帮忙。

郭羽认得这个小姑娘，她和她哥哥在小区门口开了家面馆，郭羽几乎每天都去她店里吃，能看到她的身影，是郭羽每天最期待的事，只是他从来不曾向她吐露过喜欢之类的话，因为他认为现在的自己不能给女生带来依靠。他只是把这一份感情静悄悄地放在心里。每天看到她，偶尔说上几句话，就足够了。

站在不远处的那个黄毛小流氓对同伴道：“这小婊子多管闲事，等下再去她店里找她！”

同伴揶揄地笑着：“你想干吗？上了她？”

他歪嘴邪笑：“早晚的事，上次要睡她，她居然不肯。哼，这小婊子长得确实挺性感的，老子肯定要睡了她！”

第四章

夏季的白天总是格外长，晚上7点，日头恋恋不舍地抛下最后一片余晖，一天的燥热正在慢慢冷却。

城西的一条河边，此刻，几个老人正坐在小板凳上纳凉闲话。前面，一对年轻夫妇牵着一条贵宾犬，慢吞吞地闲逛。旁边有个四五岁的小女孩看到小狗，想跑过去逗玩，被她严肃的母亲喝止住了。再往前，公交车站旁有对大学生情侣似乎正在闹矛盾。

整个城市的生活因夜的到来而放慢了节奏。

骆闻斜挂着一个挎包，不紧不慢地按着他固有的节奏低头往前走，散步的行人擦肩而过，他一次都没抬头，穿着超短裙、露出坚实秀美大腿的年轻女人在旁边谈笑风生，他同样视若无睹，仿佛一切事都惊不起他情绪上的一点波澜。

不远处是一个安置小区，也就是通常说的城中村，这里租金相对便宜，很多刚参加工作的年轻人都会选择租在这里。

小区外的一排沿街店面大都开着各种餐馆和水果店。

骆闻和平时一样，走到一家名叫“重庆面馆”的店里坐下，叫了一碗片儿川。

面馆是一对来自重庆的兄妹开的，哥哥叫朱福来，个子瘦小，还是个瘸子，平时不太说话，只负责做面点。妹妹叫朱慧如，人如其名，一个聪慧开朗的女生，帮着店里招呼客人、送外卖、做些杂活。

等吃面的时候，骆闻掏出口袋里的钱包，翻开，里面夹着一张三口之家的照片。照片里的男人自然是骆闻，不过比现在的骆闻看上去年轻多了，还有一个算不上漂亮可他深爱着的妻子，两人中间，有个四岁的小女孩耷拉着脸，似乎一点都不想拍照。

看着女儿的古怪表情，骆闻不禁莞尔一笑，但很快笑容就收敛了，只剩下不可捉摸的一脸阴郁。

他把钱包收回口袋，微微皱着嘴抬头看向空中。

算起来她们失踪已经整整八年多了，现在到底还活着吗？如果女儿还在人世，此刻都已经上小学六年级了。

为了寻找妻女，八年来他一直苦苦追寻着点滴线索，不放过任何蛛丝马迹。他放弃了工作和事业，放弃了宁市公安局刑技处长的身份，放弃了法医和物鉴两个部门双料主管的职务，放弃了省公安厅刑侦专家的头衔，只为寻找那一个答案。

沿着妻女失踪那些支离破碎的线索，他从宁市一路追查到了杭市。在杭市一住就是三年，他不知道这样的日子还要过多久。反正，即便有万分之一的希望，他也要追查下去。

可是如果没有希望了呢？他略显无奈地苦笑一下。

这时，他背后传来一个声音：“哥，我捡来一条小狗。”

朱慧如神色慌张地抱着一条浑身是血的黄色小土狗跑进店里。小土狗眼神布满惊慌，身体瑟瑟发抖。

朱福来站在厨房里向外张望了一眼，埋怨道：“脏死了，你抱这样的狗回来干吗呀，快扔掉。”

“不行！”朱慧如似乎早料到她哥一定会这么说，道，“那几个流氓用铁丝缠着小狗拖来拖去，小狗差点被他们弄死了。”

“哪个流氓？你可别去惹事啊。”朱福来担忧地看着她。

“就是住小区里的那两个，可坏透了！”

“那两个？”朱福来皱眉道，“你干吗去招惹他们啊。”

朱慧如生气地分辩：“不是我去招惹他们，他们要把小狗弄死了，很多人都看不下去！”

这时，郭羽也来到店里，叫了一碗面，他听见兄妹两人的争吵，偷偷抬眼瞧着朱慧如，并没说话。

朱福来从厨房里端出一碗面，拿给骆闻，随后转头打量了几眼小狗，皱眉坚决地道：“你快点把狗扔了，以后别去惹那几个人！”

朱慧如不满道：“我哪里会去惹他们啊！再说了，这狗我也没想一直养着，看到了总不能见死不救吧？现在小狗这样了，扔了它肯定要死的，等把它养大点再送人吧。”

“别人怎么不抱回家，就你多事！”

“那总得有人管的吧。”

“你管不着！”朱福来生气地转过身，回到厨房继续下面。朱慧如气呼呼地把小狗放在地上，小狗艰难地想站起来，却马上倒下趴在地上，然后又费力地朝骆闻的桌子下爬了几步，缩在角落，恐惧地打量着周围。

骆闻低下头，瞧了眼狗，那条狗的目光也正好对向了他。这是条很普通的小土狗，灰黄的毛，两个眼睛中间有撮白毛，像是三只眼。

骆闻愣了一下，随即，汹涌的回忆向他袭来。

八年前，他下班回家，看到家里多了条小土狗，女儿正在逗狗玩。他不是个动物爱好者，就把女儿拉到一旁，说狗很脏，不要玩，要把狗扔出去。女儿急得哇哇大哭，妻子也阻止了他，说这条狗是刚

刚路边捡来的，只有几个月大，大概被车撞了，站不起来，所以先抱回家。从来没近距离接触过小动物的女儿显然对小狗非常喜欢，一定要把狗留下来。骆闻只好无奈答应，又发挥了他医生的才能，帮小狗治好了伤。

可是几个月后妻女失踪时，连那条狗也一并消失了。

他记得很清楚，那条狗也是黄色的毛，眼睛中间有一撮白毛，像极了这条狗。

对视着小狗的眼神，骆闻不禁心中一颤，夹起碗里的一片肉，弯下腰递到小狗嘴前，小狗犹豫了一下，马上把肉吃了。

骆闻笑了一下，转头对朱慧如道：“能把小狗给我吗？”

朱慧如认得他是店里的常客，只是向来只吃面，从没说过话，她犹豫地道：“你要养着它吗？”

骆闻点点头：“我会把它治好伤，养起来的。”

还没等朱慧如回答，里头的朱福来连忙答应：“那好啊，慧如，你给找个箱子，方便这位老板带回去。”

朱慧如想了一下，还是点了点头，毕竟店里确实不适合养狗。

做完这个决定后，骆闻突然又开始后悔刚刚的举动了，现在应该专注做自己的事，哪有精力管狗呢？可是低头看到缩在角落的小狗的眼神，他又笑了笑，如果女儿在旁边，她一定也会这么做的。

结账后，骆闻正要抱起纸盒子离开，店里闯进了那两个小流氓，带头的黄毛瞪着朱慧如道：“喂，你把我的狗拿哪去了？”

随即他看到了地上纸盒子里的狗，冷笑道，“原来在这里啊！”

他正要去抱起纸盒子，骆闻伸出脚把盒子往自己这边一勾。

小流氓怒道：“你要干吗？”

骆闻平静地问：“狗是你的？”

“当然，快还我！”

“哦，原来是你的。那么，卖给我好了。”

“卖给你？”小流氓看着对方是个中年人，也不敢太放肆，想了想，道，“好啊，三百块行吗？这是我家母狗生的，已经养了好几个月，喂得很壮——”

还没等他把优点夸完，骆闻打断道：“没问题，三百是吧？”

说着就拿出钱包，干脆地掏给他三百。

小流氓看着对方爽快地掏出三百买了条土狗，颇为惊讶，接过钱后才后悔应该多要点，估计开口要五百，这傻瓜也会给的。平白得了一个傻瓜的三百块，两人得意地往旁边桌上一坐，张口叫道：“来两碗爆鳝面！”

朱慧如生气地道：“不煮，你们前几次的都没付钱！”

“我操——”

朱福来害怕妹妹生事，连忙瘸着腿跑出来道：“没事的，没事的，慧如，你到里面去！——我马上煮，你们稍等啊。”

“哥！不要煮！”朱慧如怒道，“干吗让他们白吃！这都好几次了！上次我送外卖，他不但没给钱，还……还对我……”

“对你怎么样啊？不就摸了几下嘛，哈哈，别说你没被男人碰过哟。”黄毛马上露出了无赖的嘴脸。

朱福来流露出疼惜又无奈的眼神，可是他是个瘸子，从小到大都受同龄人欺负，已经习惯了忍气吞声，他只能咬咬牙，轻轻拉着妹妹

的手臂，阻止她和对方继续起冲突。

这时，听到朱慧如受辱，在旁边桌子吃面的郭羽再也忍不住了，一把放下筷子，拍在桌上，紧鼓着嘴，愤怒地瞪着这两个流氓。

听到声响，黄毛转过头去，发现郭羽瞪着他们，立马站起身：“看什么看，小子！”他径直走上去，指着郭羽的鼻子问：“你他妈想出头吗？”

郭羽抿抿嘴，他只是一时激动而已，怯弱的他马上被对方吓住了，慌忙把头低下。

“没种就别他妈乱瞪眼，知道吗？”那流氓瞧着他的模样，就知道好欺负，更是重重地拍了一下郭羽后脑勺，随后趾高气扬地坐回位子上。

“你……你没事吧？”朱慧如跑过去，关切地问，同时怨恨地瞪着流氓，流氓丝毫不以为意。

郭羽憋红着脸，低头道：“没……没关系。”

骆闻坐在位子上，一言不发地看着整场冲突的开始和落幕，随后，盯着那小流氓看了几秒，摇头笑了下，抱起纸盒子离开了。

第五章

市公安局的一间办公室里，坐着本次专案组的核心成员。

侦查员杨学军正向众人说明最新调查结果：“案发时间经陈法医确认，是在昨晚11点到12点间。被害人孙红运，45岁，山东人，曾有多次犯罪前科，三次服刑记录。19岁时因盗窃罪在老家判了四年，25岁因故意伤害罪在老家判了七年。出狱后第二年来到杭州，一待十多年，据说起先贩卖些赃物等，这几年纠集了一批人，在城西一带经营货运，通过威胁等非法手段垄断了一个钢材市场的物流，前年因纠纷把一名货车司机打成重伤，今年刚出狱。据说为人很凶狠。他在这里有两个姘头，我们通过初步的侦查，两人均对他昨日的情况不知情。调查了他手下多人，说他平时作息时间不固定，昨晚与朋友在城西一条街上吃完夜宵后回来，到文一西路上与众人分手，独自回家。走到那块绿化带旁时，他开始小便，此时被凶手从背后袭击，一路拖行至绿化带后的水泥地中间勒死。绿化带上的尿液经过鉴定，是他本人的。而昨晚和他在一块儿的人，均未发现有异常表现，我们接下来还会逐个调查，确认是否有犯罪嫌疑。”

赵铁民吸了口气，道：“他昨晚回家独自走文一西路，有没有人事先知道？”

杨学军摇头：“我们问了昨晚和他一起吃夜宵的朋友，说吃夜宵是临时提议的，事先并无安排，几点吃完、他是否会独自回家，以及会走哪条路，这些都无法预料。”

赵铁民点点头：“那意味着凶手是一路尾随跟踪了他，而不是事先就在绿化带附近蹲点守候的。”

杨学军道："我想也是如此，但据其他人回忆，当时均未感觉到有人跟踪，看来凶手跟踪时很小心。这路段监控探头不是很多，我已经跟交警调了监控，正在查，看看能否发现可疑人员。"

赵铁民道："前四次案子里，监控都没发现可疑对象，这次路段的几个监控都是拍马路的，人行道和绿化带等区域存在大量死角，我个人对监控的结果不太乐观。不过嘛，监控还是要查的。"

赵铁民转向陈法医，道："老陈，现场都查过了，还是没找到凶手脚印？"

"水泥地本来就不太容易保存脚印，而且还存在凶手故意破坏部分现场的情况。绿化带上的足迹倒是保存很完整，可居然没有凶手的。"

赵铁民抿抿嘴，看向其他人："凶手把死者拖行几十米，却没留下脚印，大家怎么看？"

众人也是面面相觑，因为这按常理，根本是不可能发生的，除非凶手会飞。

赵铁民摸了摸下巴，众人对这问题的沉默，也在他意料之中，他也想不明白凶手是怎么做到的。

沉吟半晌，他对大家道："这个细节，大家一定要保密，每个人都跟手下人员通知一遍，除了专案组成员，这细节不要对任何人提起，包括非专案组的其他警务人员。"

他看着众人脸上的表情写着不解，解释道："这件事如果传出去，凶手把死者拖行几十米却不留下脚印，又加上这连环命案我们查了三年，到现在都对凶手情况一无所知，恐怕社会上会出现类似'凶手不是人，会飞'等谣言，尤其一经某些媒体渲染，很容易造成恐慌情绪，对我们办案也会增加很大的舆论压力。"

大家纷纷点头，这里开会的都是老刑警，他们都是唯物论者，知道凶手肯定不会飞，是个正常人，一定是用了某种手段而已。但社会上的普通人不一定会这么理性，各种传言一散播，会给警方接下来的工作带来各种麻烦——当然，最主要还是案子传得越玄，上级领导对限期破案的要求自然越强烈，他们的办案压力也更大了。

赵铁民已经是支队长了，手下直接管着几百号人，这案子即使破不了，他不过是面上无光，倒不至于受处分，不过他一直想进省公安厅的领导岗位，案子尽快告破的话，能为他的将来加分不少。所以在案子没明朗前，他不想舆论方面压力太大。

赵铁民接着道："这件事暂且放到一边，大家回去都想想，看看有哪些办法能做到不留脚印。现在我们先综合分析一下五起案子的共同点。首先，加上今天这个，五名被害人均为刑释人员，而且犯的罪都不轻，有强奸的，有盗窃的，有故意伤害的。"

一名老刑警道："赵队，你的意思是……凶手是法外制裁犯人？"

赵铁民道："通常命案的犯罪动机，无非是过失杀人、劫财、仇杀。这五起案子显然不是过失杀人。而所有死者身上财物完好，自然也不是劫财。看样子似乎就剩下仇杀了。可是根据之前的调查，几名死者间完全互不相识，也找不出有任何可疑人员跟他们全都结仇的。所以仇杀的动机也站不住脚。排除这三个常规犯罪动机，再结合五名被害人均是刑释人员，所以我认为凶手想替天行道，法外制裁的可能性很大。"

杨学军道："可是我看过五名被害人的资料，他们当初犯罪被抓判刑时，量刑基本合理，并没有被轻判啊。"

赵铁民道："也许在凶手看来，他们所犯的罪应该判死刑。"

一名犯罪心理学的专家点头认同："从犯罪心理学的意义上说，这凶手自认为是正义的化身，想要替天行道。他不屑法律的判决，而

是依照自己心目中的量刑标准。”

另一老刑警不以为然道：“可是其中有名被害人只是个盗窃犯。盗个窃也该被判死刑，凶手是不是疯了？”

赵铁民思索了下，觉得他说的也有几分道理，便道：“那个杀人动机这个问题权且先放一边，犯罪动机的分析对这次的案情帮助不大，光凭动机我们无法勾画出凶手的具体特征。先说说五起案件的第二个共同点，凶手每次犯罪后均在现场不远处丢弃了作案工具，而且每次都用绳子。凶手为什么每次都用绳，而不用刀具等？用刀具杀人更快吧，而用绳勒死对方，如果被害人反抗能力强，凶手很可能会失败。”

手下均摇摇头，表示不解。如果成心要谋杀，用刀具是最快捷、成功率最高的手段，干吗每次都把人勒死？

赵铁民继续道：“第三，每次的绳子都是用了两头带木柄的体育课跳绳，均在上面找到了凶手的指纹。难道凶手不怕指纹对自己构成威胁？”

杨学军道：“要么此人并未意识到留下指纹是对他的威胁。”

“不，”赵铁民坚决地摇摇头，“从五起案件看，我们到现在对凶手的基本轮廓都没掌握，可见此人一定具备了相当的反侦查意识，不会没想到指纹对他的威胁。”

另一人道：“我想此人第一次犯罪中，经验不足，杀人后慌乱丢弃了犯罪工具。此后犯罪中，他知道警方已经掌握了他的指纹，继续掩饰也没有必要，所以索性每次犯罪后都丢弃工具，把指纹给我们看。这也是另一种意义上的挑衅，和他留字条的行为一致。”

赵铁民道：“这倒是有可能，只是我们以往几次办案中，都采集了附近大量居民的指纹进行比对，始终找不出凶手。”

那人道："比对没办法把所有人的指纹都采集到，肯定有漏网之鱼，而且凶手是否住在附近也不好说。"

赵铁民道："我想凶手应该是住在城西附近的，因为五起命案均发生在城西一带，也都发生在晚上。如果凶手住在其他区域，总是晚上过来踩点、伺机袭击，太费周折了。"

那名警察有些无奈："可现在人员流动太大，如果凶手有心避开警察上门采集指纹，也是很容易做到的。"

赵铁民点点头，继续道："第四，凶手犯罪完成后，都在现场留下'请来抓我'的字条，足见挑衅我们警方的意思。而他五次都把一根利群烟插进死者嘴里，这就更想不明白了。"

杨学军道："或许是凶手故意想留点莫名其妙的线索，误导我们的侦查方向呢。"

其他人也点头认同，道："只能这么解释了，否则留根香烟毫无意义。"

杨学军又道："那我们现在该怎么查下去？"

赵铁民道："接下去的侦查分几个方向同时进行。第一，学军，你的人负责调查监控和被害人的人际关系走访；第二，宋队，你安排人拿着凶器绳子，调查城西一带的文具店，看看能否找出来源。另外'请来抓我'这张字条，让省厅的物鉴专家鉴定油墨和纸张，看看能否有所发现；第三，多派几队人马对文一西路一带的居民进行大量走访，询问昨晚是否见过异常人或事，包括近期出现在附近的可疑人员。希望这三项工作能够有好消息，否则的话，只能用最后一招，广泛采集指纹比对了。这次死者留下了'本地人'三个字，大家要重点留意的是本地居民。"

散会后，赵铁民刚回办公室，一名手下跑进来，道："刚得到一条重要线索。"

昨天半夜城西当地派出所接到一名女性报案，说她从酒吧下班回家时，被一名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挟持，拉进附近的绿化带中进行猥亵。猥亵的时间与命案的发生时间重合。而猥亵的地点，就在案发点旁，离案发的那块水泥空地仅五六十米，中间隔了片景观绿地和几排树。

赵铁民顿时睁亮眼睛：“难道昨晚猥亵女性的家伙就是凶手？”

他眯了下眼，看来有必要先对昨晚的猥亵案调查一番了。

第六章

一早，赵铁民刚到单位，杨学军就找上他：“分局拿来了猥亵案的资料。据说这名四十多岁的中年男子过去几个月多次在半夜挟持猥亵女性，每次都是半夜把独自回家的女性强行拉进绿化带，持刀威胁，随后进行猥亵。猥亵完成后，还嚣张地威胁几句，然后大摇大摆地走了。新闻也多次报道过。”

赵铁民瞪眼道：“那怎么还没抓住？”

“那家伙都是在没人的路段蹲点等待夜晚独自回家的落单女性，伺机下手，所以一直没被当场抓获。分局一开始虽然立了案，但也不是很重视，毕竟那家伙仅仅猥亵女性，并未直接强奸或造成其他的人身伤害，也没有抢劫女性的财物，性质不算太严重。近几个星期那家伙作案频率明显增加了，平均每两三天就犯罪一次，立案在册的已有八名女受害人，所以分局加大了夜间的巡查力度，也通过周边监控查找嫌疑人。但此人通常戴帽子，拍不到正面脸部特征，沿路监控调查后，还发现他有个怪癖。”

赵铁民瞧着杨学军脸有异色，奇怪地问：“什么怪癖？”

杨学军歪歪嘴，道：“沿路监控几次追踪到他半夜跑进一些小区，在小区的电梯里拉屎。”

赵铁民摸了摸额头，抬起眼皮道：“跑进电梯里拉屎？单纯只是拉屎？”

杨学军点点头：“是啊，每次他都是戴个帽子，走进电梯里，然后当着电梯监控的面，脱下裤子拉屎，还不擦屁股，拉完后又离开小区。”

这是什么心理？

赵铁民心里泛出一股怪怪的味道。

看样子是个变态，这变态会是连环命案的凶手吗？他无法确定。

赵铁民接过分局的卷宗，浏览一遍，想了想，道：“联系过前晚报案的女性了吗？”

“约过了，我准备等下就过去跟她详细了解情况。”

“好，她家住哪？”

“就在文一西路往北，位于浙大西南面的一个小区。”

“浙大？”赵铁民凝神站在原地，提到浙大，他想到了一位老朋友，那家伙应该有办法解释凶手为何不留下脚印的问题。他顿了顿，道：“好，待会儿我跟你一起过去。”

“你要亲自过去？”杨学军显得有些意外。

以往这种基础调查工作，几乎都是杨学军这些普通侦查员负责的，赵铁民是刑侦支队长，相当于分局的正局长，这级别的警官，很少亲自参与破案，大部分时间都是给予一些“理论指导”，做些“批示”，更不可能亲自去做基础调查了。

赵铁民点点头：“对，一起去。”

一个小时后，到了女孩家。

女孩姓刘，北方人，租在城西这套出租房里。

赵铁民看她长相，尽管早上未化妆，但也算是美女，身材很棒。

女孩自称在酒吧当服务员，所以基本上白天休息，晚上出去上班，通常半夜回家，回家时间多在12点。由于前晚受了惊吓，请假了

一天，昨晚并未去上班。

对于女孩的基本情况，赵铁民就简单问了这么多，至于女孩是否单纯只是酒吧的服务员，还是另外有兼职的生意做，与案情无关，他自然没好奇心探究。

了解大概情况后，赵铁民道：“刘女士，关于前晚的情况，能否请你再详细地跟我们复述一遍？”

“真能抓到那个变态佬吗？”女孩回忆起前晚的场景，眉目中露出厌恶的神色。

杨学军愣了一下，对于是否一定能抓到嫌疑人，任何一个警察都不敢打包票，他正想着怎么应付，赵铁民直截了当地回答她：“一定能。不过我们需要了解更详细，派出所你报案的这份笔录还不够详尽。”

“好吧。”女孩点点头，“前晚大概12点不到，我从公交车上下来，当时文一西路上我没看到什么人，往前走了一些。”

“大概走了多少米？”赵铁民问。

“就是从公交车站往前走到那块地方嘛，就一二百米。”

“嗯，好的，你接着说。”赵铁民在本子上记了一笔。

“这时迎面走来一个戴眼镜的四十多岁的男人，长得……嗯……脸就是普通的脸，有点偏长，脸上没什么皱纹，头发不长不短吧，看起来还挺干净的一个人。”

赵铁民又打断道：“他戴帽子吗？”

女孩摇头：“没有，不过背着一个单肩包，好像……好像是个古驰的大皮包，总之，那人看起来挺有钱的样子，不是那种民工，当时我怎么也不会想到他会做那种事。后来我听派出所警察说那人监控里

拍到戴帽子，我想应该是他把帽子藏包里了吧，如果他当时大晚上就戴个帽子出现我面前，我可能还会有所防备。”

赵铁民点点头，大晚上四周没人，如果一个戴帽子的人向你走来，这副标准的坏蛋装扮，无疑会让被害人提高警惕。而对方没戴帽子，装扮很正常，看起来也挺干净，甚至还有其他被害人回忆起来，此人手上戴了串翡翠手链，整体印象看起来挺有钱的样子，谁都想不到如此文质彬彬的一个中年男子，转头就会把被害人拖进绿化带进行猥亵。

女孩脸上露出惊恐的神色，继续道：“我跟他刚擦肩而过，走了几步，突然听到背后很快脚步声跑来，我还没反应过来，这畜生就把我头发拉住，他手里还拿了把刀，把我往绿化带里拖，还叫着如果我喊出来，他马上杀了我。”

尽管已经过了一天多，女孩想到当时的场景，依然会吓得瑟瑟发抖。

“你在派出所登记的情况，他猥亵你的方式是……”赵铁民咳嗽一声，还是把下面的话说了出来，“他猥亵的方式是让你帮他打飞机？”

女孩皱了皱眉，露出恶心的表情，低头道：“不是，是他用刀逼着我，对着我打飞机。”

“不是你给他打飞机，而是他自己打飞机？”

“嗯。”女孩厌恶地点点头。

“持续了多久？”

“一下子就射了嘛，”说完，女孩顿觉不妥，瞥了眼警察，两人表情很认真，她忙补充一句，含蓄且温婉地解释，“一两分钟的事。”

赵铁民神色尴尬，他觉得两名男警察当面问女受害人对方的猥亵细节很不妥，但为了办案，还是坚持问下去："然后他就走了吗？"

"是啊，他……他弄完，显得很慌张的样子，马上逃走了，其实我更害怕，等他走了过了好一会儿才敢站起来，一直逃到小区门口，叫了保安，再报警，可是没能抓到他。"

赵铁民听了她的描述，隐隐感觉其中哪里不对，可一时偏偏想不出她的描述中到底哪里有问题。随后又确认了一遍犯罪地点，离命案现场仅隔了五六十米，中间隔了些树和绿地。

调查完后，赵铁民让杨学军把警车开到了浙大，他决定找一位老朋友聊一聊。

第二卷

逻辑专家的悲剧



第七章

高温依旧在肆虐。

今天是浙大新学期上课的第一天，数学系老师严良站在教学楼下的电梯口，按下电梯。

烈日射进走廊，把他的背影钉在墙壁上，严良热得头皮发痒，只想赶快到教室吹空调。

“叮！”左侧的电梯门开了，严良急着跨进去。

“耶——？”就在脚即将落地的一刹那，严良本能地把脚往更远处伸过去，因为他余光发现脚下有堆东西。

等他叉着两条腿，看清楚时，顿时倒抽了一口冷气，在他两腿中间的居然是坨大便！

他瞬时跳起来退出电梯，抬起脚反复确认，呼，没踩到，他劫后余生般庆幸，因为他穿的是凉鞋，这一脚要是下去了，不光鞋子毁了不说，这只脚都可以锯掉了。

这是什么情况？居然有人在电梯里拉了一坨屎！

光天化日之下，电梯里居然出现了一坨屎？

这不只是惊讶了，他头顶上方隐约浮现出一个惊叹号。

他摇头叹息现在人的心理，一边继续按着电梯，想从右边的电梯进去。可右边电梯数字一直显示停在6楼，他每按一下，左边这个有大

便的电梯便自动开门。如果上面楼层没人下来，按电梯的程序设置，右边门是永远不会开了。

烈日照得他浑身冒汗，教室在6楼，这天气他可不想爬楼梯，反正忍一下就到了。他只好捂着鼻子走进左侧电梯，按了数字6。

很快，电梯升到6楼，随着一声“叮”，可是意外发生了，电梯门并没有随之开启。

他再次按开门，门晃了晃，还是没动。他连按开门键，结果，所有数字全亮，电梯却再也不动了。

要命，严良心里咒骂着，开学第一天就被关电梯里，又是大热天，里面还有坨散发恶臭的大便，要窒息了。

他按住电梯里的报警按钮，对讲机响了很久，没人接听。

混蛋，学校这帮管后勤的在搞什么！

足足等了几分钟，情况没有一点好转，他热得受不了，拉起衬衫猛扇。

必须想其他办法，他掏出手机，拨了班上学生的电话，让他们到门外开门，结果还是开不了，学生们转而去找保安，直到上课铃响过后，保安总算赶到，打开了应急开关，让他重见天日。

严良挥动手臂，大步走出电梯，用力吸了一口外面的新鲜空气，看着保安和七八个学生，表示了一番感谢，叹息道：“这是一段痛苦的经历，不过好在出来了，啊，憋死我了，上课铃响过了吧？我们先去上课。”

他招呼学生去上课，可他向前迈出几步后却发现身旁的学生们都驻足不动，他停下步伐，奇怪地回头看，学生们的表情出奇一致，张圆了嘴，目光直盯着电梯门内的那坨大便。

严良愣了一下，瞬时反应过来，大声道："等一下，这个——我能解释一下吗？"

下一秒，周围空气在一片死寂中重新流动起来，保安显得很机智，连忙替他解围："没关系没关系，老师你先去上课吧，等下我让清洁工处理一下就好。"

学生们也是颇为理解："老师放心，我们不会说出去的。"

"对，人之常情。关了这么久，换我也憋不住。"

"嗯，老师也是人嘛。"

……

"这根本不是说不说出去的问题，我刚刚说'憋死我了'，不是指这个意思——"

学生们纷纷安慰他："没关系的，谁都有意外情况嘛，我们绝对理解，一定保密！"说着，学生们竟然全都当什么也没发生，集体往教室走去。临走时有个女生还塞了包纸巾到目瞪口呆的严良手里——因为电梯里没纸巾，学生理所当然认为严良还没擦屁股。严良夸张地瞪着两眼，愣在原地，看着自己摊在外面皱褶的衬衫和松垮的裤带，现在就算他全身长满嘴也没法解释了。

第一天上课就遭遇这种事，严良的心情被破坏殆尽。

原本开学第一堂课，他照例准备了一番题外话，通过他风趣诙谐的风格，来表达"数学是一切学科的爸爸"这个主题。

现在呢，不需要题外话了，学生们已经觉得他很幽默了。

他兴致全无，只能干瘪枯燥地上了两节数理逻辑，总算熬到下课，只想快点离开。

一名男学生一边整理书包准备走，一边看着手机读着：“今天的杭市新闻说，城西一带近期出现一变态男子，多次半夜将独自回家的年轻女性挟持，拉进绿化带中进行猥亵。据受害人描述，此人四十多岁，头发较短，戴一副眼镜，外表看似斯文。记者从西湖区公安分局了解到，警方已经掌握了此人的更多特征，通过周边监控排查，此人多次半夜在附近小区的电梯里拉屎，行为怪异，警方正在抓紧搜捕工作，同时也会加强附近区域夜间的巡防力度……”

读着读着，所有学生的目光都开始看向了严良。

四十多岁，头发较短，戴眼镜，外表斯文，最重点是——电梯里拉屎……不会吧，完全一样？

严良正收拾着讲义，突觉气氛异常，他眼睛余光瞥到学生们的异样，脸上忍不住变得滚烫，更显窘迫，天哪，今天真有这么倒霉吗？

可是，没有很倒霉，只有更倒霉。

这时，一个本已离开教室的女生又跑了回来，喊道：“严老师，外面……外面有警察找你。”

所有学生都看向了教室门口，那里站着两个警察，赵铁民鼓嘴瞪着眼，一脸严肃地看着严良，似乎不耐烦地喊了句：“快点吧，找你很久了。”

学生们的目光又回到严良脸上，各自表情写满了充满震惊的“真相大白”。思绪中纷纷涌现严良被戴上手铐拉走的场景。

严良瞬时像被冰冻住了，他看了一眼赵铁民，把最后一张讲义狠狠塞进了皮包，随后紧闭着嘴，更显做贼心虚地低头朝门口走去。

严良紧咬着牙关，走到门口，瞪了赵铁民，低声怒斥：“你穿警服跑学校来干吗！”他瞥到教学楼下停着一辆PTU机动警车，抓捕犯人常开这种车，他更是吐血，“耶，居然还开PTU车子来，我一身清白算是毁于一旦了！”

第八章

赵铁民满脸无辜："什么清白毁于一旦？我刚去办案了，就在文一西路上，没来得及换衣服，想到你了，就顺道过来。"

"好吧好吧，有什么事吗？工作上的事不要找我，请我吃饭的话，改天等你换身衣服再来吧。"他快步向前走，一点都不想和这个警察接触。

赵铁民跟在他身后，微微笑道："行，那就一起去吃饭，我去车里换件衣服。"

严良转身道："老兄，你到底找我什么事？你不像单纯找我吃饭的样子。"

赵铁民抿抿嘴，低声道："其实是有个案子。"

严良面无表情道："那没必要谈下去了，我五年前就辞职了，早就不是警察，我现在只是个老师，不想和警察有任何瓜葛。"

"嗯……我知道你的想法。不过你也肯定想得到，普通的案子我根本不会来找你。只是这次案子有点棘手，昨天文一西路刚出的命案你听说了吗？"

"没听过，也不关心。"

"咳咳，"赵铁民干嗽一声，"以前媒体也报道过，城西一带这三年来发生了多起命案，每次案发现场凶手都留下'请来抓我'的字，这你总听说过吧？"

严良看着他："第五起了？"他冷笑一声，幸灾乐祸地看着他。

“不过，这又关我什么事呢？”

“你以前毕竟当过刑警，还是省厅的专家组成员。”

“不要跟我提以前。如果没其他事的话，我先走了，你办案忙，也别在我这边浪费时间。”严良转头就走。

赵铁民拉住他，凑过来道：“不谈案子也行，我就问你一事。如果凶手把另一个人在泥地上拖了几十米，凶手有没有办法不留下他自己的脚印？”

“泥地上不留下脚印？这倒从未见过嘛。”严良好奇地皱起了眉头，不过马上又恢复刚刚的冷漠，道，“破案是你们警察的事，与我无关。”

赵铁民道：“你可以暂时不把我当警察，仅作为我们私下的聊天。”

严良想了想，道：“你就这一个问题吗？”

赵铁民点头道：“对，就问你这一个问题。”

“告诉你答案你就走，不再骚扰我？”

赵铁民笑着回答道：“行，不再骚扰你。”

严良道：“可我有个条件。”

“尽管提。”赵铁民很爽快。

严良道：“你是大领导，有话语权。我希望你能给西湖分局施加压力，让他们花点力气，早点抓到城西的一个变态佬。”赵铁民瞬时脸色一变，肃然道：“你是指新闻里说的那个？”

“对。”

赵铁民严肃道："你有什么线索？"

严良指着电梯，道："左边这部电梯里，早上有坨屎，我看新闻里说的，可能是那个变态佬拉的吧。"

赵铁民连忙转身叫过杨学军，对他吩咐了一阵，让他去学校保安部门调电梯监控回来查。随后对严良道："你放心吧，这家伙我一定很快抓出来。这个变态佬的案子从昨天开始已经不归分局管了，直接由我处理。"

严良颇显意外道："你负责这种小案子？"

赵铁民很认真地点点头，道："因为我们怀疑这个变态男子和杀害五人案件的凶手是同一个人。"

严良一声冷笑："哈哈，是吗？"

"现在还不确信，前晚变态佬猥亵女性的地方就在命案现场旁，而且时间很接近，所以抓住变态佬是我们的当务之急。唔，不过我挺好奇的，你怎么对这个案子这么关心？"

严良面露窘态，含糊道："没什么，早上我进了左边这部电梯，出来时刚好遇着人，发生了点误会。"他连忙补充道，"仅是一点点误会，你别想太多，我早就解释清楚了，你瞧，我怎么看也不像那种人对吧，我是去上课，怎么可能会……"

赵铁民第一次见到说话这么啰唆的严良，他强忍着心中的大笑，拉过他来，道："好吧，我不会想太多，我们先去吃个饭。"

第九章

“时间过得真够快的，一晃你去学校教书都五年了。先是你，后来是宁市的刑技处长骆闻，都走了。这几年新出来的人，我始终觉得比不上你们两个。”赵铁民喝了口水，看着严良。

严良微眯了一下眼：“你是说骆闻不当警察了？”

赵铁民略显惊讶：“你不知道吗？哦，对，你比骆闻更早辞职，看来你果真对警察的事不闻不问了。”

“骆闻去哪了？”

赵铁民摇摇头：“不清楚，我听宁市的朋友说，他辞职去做生意了，算起来也有三年多了吧。”

“他都会辞职去做生意？”

“是啊，现在个个都想着多赚钱，听说当时他打辞职报告后，他们市局的领导各种挽留，还给他申请了高级别的人才房，结果他还是去意已决。好像说他手里有几项专利，又有几项专家级的职称，辞职出去，光是拿职称和专利挂靠给别人，就能赚好多钱。”

严良叹息一声，点点头：“他大部分专利都是单位名义的，不过他保留了几项微测量的个人专利，嗯……不过我一直以为他是个淡泊名利的人，他选择当法医是出于对这份工作的热爱，我想他辞职应该还有其他原因吧——也许就像我。算起来，自从我离开省厅后，就再没和他见过面了。他辞职了，嗯，可惜……真可惜。”

赵铁民接口道："是，大好的专业知识，不用来解决实际问题，却窝在学校里教书，实在可惜了。"

严良瞧了他一眼，笑起来："你都学会挖苦人了？"

"认识你这么久，多少也学会一点，"赵铁民拍了下手，道："好吧，言归正传，你提的抓变态佬的要求，我答应了。现在你帮我想想凶手是怎么样不留下脚印的。"随即，他把现场的细节逐一告诉严良。

听完，严良沉默了很久，终于抬起头，看着赵铁民，道："没想到你会遇上这样的对手。"

赵铁民微微皱眉："怎么？"

"专案组成立四次解散四次，投入这么多警力查了快三年，到现在连凶手的基本轮廓都没有，这家伙的反侦查能力不是一般强。"

"是的，要不然我也用不着找你了。"

"可是他却偏偏留下一张'请来抓我'的字条挑衅警方。"

"很嚣张。"

严良摇摇头："我认为仅仅定义凶手嚣张，是片面的。凶手犯罪用了很多反侦查手段，显然是不想被警方抓住。一起谋杀案中，如果凶手不想被抓，通常他的犯罪手段越低调越好。他如果不留下这张字条，恐怕也只是普通的命案，不会惊动到省市两级警察，也不会由像你这个级别的领导负责督办，投入的警力规格自然也少，对凶手本人自然也更安全。"

赵铁民点点头："如果不是那张'请来抓我'的字条，这案子大概就放区分局负责，不会专门成立省市两级联合专案组。"

“他用很多反侦查手段，显然不想被抓。可他留下这张字条，引起警方重视，显然又会增加他被抓的概率。这不是矛盾的吗？”

赵铁民思索片刻，道：“你有什么看法？”

严良道：“我不知道，现有的线索无法进行推理，只能猜测，而猜测不是我的强项。总之，警方如此高规格的阵容，三年时间抓不到他，显然他是个高明的对手。高明的对手犯罪中的每个动作，一定有他的用意。”

赵铁民摸了摸下巴，道：“先不管他的用意了，我需要先弄清楚他怎么把人拖过绿化带不留脚印的。”

严良道：“把人拖行几十米不留下脚印，倒不是没有办法，只不过，我想不明白凶手为什么非要把事情变得这么复杂。”

“你有什么办法？”

“现场的限制条件很多。首先，凶手是人，不会飞。其次，绿化带是泥地，只要踩上，必然会留下脚印。凶手拖行尸体的办法只有两种可能。一是，凶手确实从绿化带上走了；二是，凶手并没从绿化带中经过。”

“没从绿化带经过，这怎么可能？”赵铁民摇摇头。

严良道：“如果凶手勒住死者后，再拿一条长绳系住，然后把长绳的另一端扔到绿化带对面，然后他绕着绿化带走到对面，捡起长绳把人拖过来，这是可行的。但这样做有两个问题，一是死者当时还没死，如果凶手这么做，被害人会逃跑；二是他绕绿化带跑到后面，要浪费很多时间，如果刚巧此时有车辆经过，那么犯罪就会当场被发现。”

赵铁民想了想，道：“如果凶手是两个人呢？一个人控制死者，另一个人在绿化带另一面拉人。”

严良果断地摇头：“不可能。你说这案子不为钱财，也不是仇杀。而团伙犯罪要么是为财，要么有共同仇人，否则缺乏团伙犯罪必备的共同利益基础，团伙犯罪的前提不存在。并且你们五次命案调查，得到的线索都有限，指纹也是同一个人的，而团伙犯罪，通常会留下更多的证据。另外，即便团伙两个人，也没必要搞这套。”

赵铁民点点头，道：“那么你说的另一种可能，凶手确实走过了绿化带，可是没留脚印，这是怎么做到的？”

“很简单，凶手穿了死者的鞋子。拖行痕迹上不是有死者的脚印吗？你们认为是死者被人拖着，挣扎中留下的，也许这脚印压根不是死者的，而是凶手的。凶手不但穿了死者的鞋子，而且在拖行过程中，模仿死者挣扎留下的那种脚印特征。”

赵铁民道：“可是如果那样，凶手穿了被害人的鞋子，被害人是赤脚挣扎，也会留下赤脚的脚印啊。”

严良目光微微一收缩，道：“如果死者当时已经死了呢？”

“可是死者后来还在水泥地上写了字，说明之前还没死。”

“你们确定字是死者留下的吗？”

赵铁民想了想，道：“这还得回去做更细致的调查。不过如果字是凶手留的，他留下字有什么意义？”

严良摇摇头：“这我就不清楚了，该是你们警察思考的事。总之，根据你提供的线索，不管采用哪种拖行方法，我能得出的结果只有一条，就是孙红运在绿化带旁时，就已经死了，而不是被拖到水泥地后才杀死的，水泥地上的字，一定是凶手留的。我建议你一是回去核对水泥地上字的笔迹鉴定。二是找省厅的足迹鉴定专家看看，留在地上的脚印到底是谁的。”

严良表现出对自己的判断很确定。

赵铁民缓缓点头：“好！”

严良又道：“可是凶手为什么要这么做，是个大问题。”

“什么意思？”

严良解释道：“对于凶手来说，最干脆的做法，他在绿化带旁袭击死者时，直接把他杀死，随后往绿化带树丛里一扔，走人。这才是对凶手来说最安全的做法。他何必要把人拖到水泥地上，费这么大周折，还制造出一场不留脚印的犯罪。他一定有他的犯罪逻辑，只不过我想不明白。所以呀，赵领导，”他抿抿嘴，“三年时间，专案组成立四次解散四次，不是单纯因为警方运气不好，一直没抓到，而是这凶手绝对不简单，你要做好心理准备。”

赵铁民吸了口气，神色更显凝重。

严良笑了笑，缓和下气氛，道：“对了，你之前说变态佬涉嫌这场连环命案？”

赵铁民恢复了平常神色，点头道：“没错。”

“关于变态佬有哪些线索？”

“我们掌握的直接线索和新闻里的差不多。这男人四十多岁，戴眼镜，身高体型都中等，嗯……就像你这样。”他瞧着严良脸上的苦色，笑了笑，继续道，“近几个月来，此人多次在城西一带半夜挟持独自回家的年轻女性，拉到附近的草丛等角落进行猥亵。犯罪时通常戴个帽子，所以监控并没有拍到他的真实长相。受害人的事后回忆也只能得到个大概轮廓，五官并无大的辨别特征。此人多次作案后，派出所调取了附近的沿线监控，结果意外发现此人还好几次半夜跑到附近小区的电梯里拉大便。真是个标准的变态男。”

“你说猥亵是指……哪种程度？”

赵铁民皱皱眉，道：“就是掏出生殖器，当着女人的面，打飞机。”

“强迫受害人替他打飞机？”

“不，他自己打飞机，只是当着受害人的面，最后射到了受害人身上，除此外，他没有对受害人进行性侵，也没拿走受害人财物。”

严良啧啧嘴：“真是心理够奇怪的。不过，凭什么认为他和命案有关？”

“前天晚上12点不到，城西一个辖区的派出所接到一名女性报案，说她被人猥亵。那名女性在酒吧上班，当晚下班回家，末班公交车到站后，她独自一人沿着马路向前走，前面走来一个戴眼镜的中年男子。那男子一开始没瞧出异常，等快靠近时，男子突然向她冲过来，掏出一把刀，把她拉进了绿化带，随后进行猥亵。而我们的命案现场，离前晚的报案地点仅隔了几十米，法医尸检结果判断的死亡时间和猥亵发生的时间接近，所以我们有理由怀疑命案是那个变态男干的。”

严良笑了笑，道：“我个人认为，可能性接近于零。”

赵铁民张嘴问：“为什么这么说？”

“我听你说，凶手前四次犯罪中，你们调查了监控，都没发现他。也就是说，凶手把犯罪地点周边的监控都避开了？”

“对，尽管监控有很多盲区，但每次犯罪把所有监控都避开，显然凶手在犯罪前做足了功课。”

严良道：“命案的凶手是个高水平的家伙，神出鬼没，没人见过他。而那个变态男，没被抓住纯粹是因为他运气好，如果猥亵女性时刚好遇到路人，说不定此刻已经在公安局里了。尽管他犯罪时戴了帽子，但连电梯大便的事都被你们查到了，显然这家伙并没有多少的反侦查意识。这两个人的水平差太多了。”

“你说的有道理，”赵铁民抿抿嘴，“那你说该怎么查？”

“具体的细节我不想过问，但既然你说死者的死亡时间和变态男的猥亵时间相近，我想，抓住变态男或许是个突破口。目前的情况看，似乎也只能这样了。”

赵铁民笑了笑，望着他说：“谢谢你。”

严良道：“今天我谈了这么多我本职工作外的话题，单纯因为你答应抓变态佬。仅此一次，下不为例，我希望我们下次见面是纯粹的吃饭，我不想再谈案件的话题了。”

赵铁民叹息一声，不过还是点点头，尊重严良的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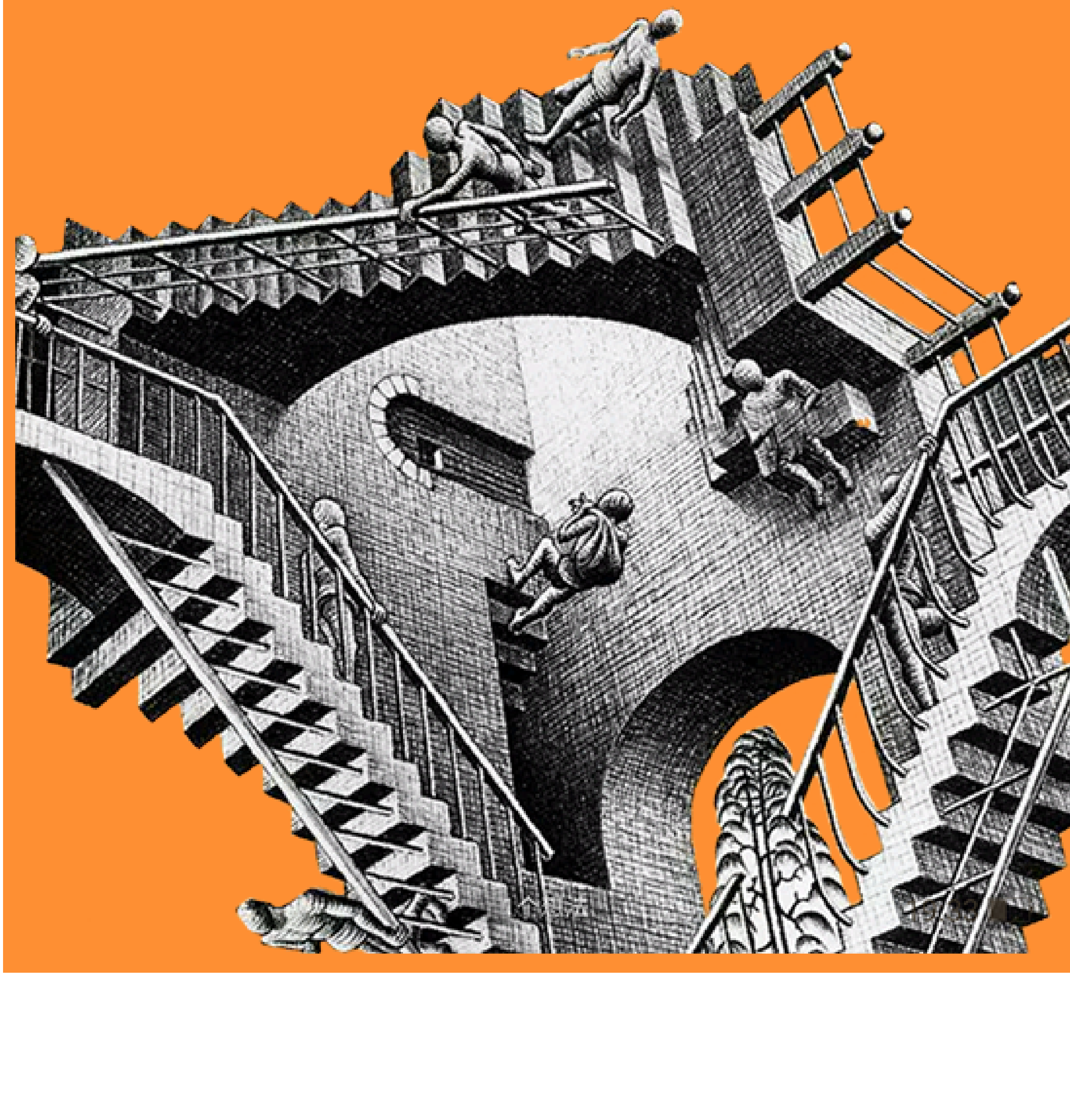
他今天回去多了两件事，一是让人核对笔迹，看看“本地人”三个字是否确实是孙红运本人写的；二是拖行痕迹中的孙红运的脚印，做一下身高、体重的鉴定，如果一致，那么脚印确实是孙红运的，如果不一致，那意味着是凶手穿了孙红运的鞋子留下的，也就是严良判断的那样。

今天一直加班到晚上9点多，郭羽才下班。

他拖着疲倦的身子上了公交车，坐了半个多小时下站，向前走了一段是片大排档。

第三卷

无证之罪



第十章

此时，昨天的那个黄毛和几个混混模样的年轻人围着一张露天桌子坐着，吃着烧烤，喝着啤酒。

郭羽看到他们，就侧头往边上走，他可不想惹上这些人，昨天被狠狠打了一记后脑勺犹记在心，说实话，当时他很害怕，怕被那两个流氓群殴。

几个小流氓今天倒没注意到他，因为黄毛的视线被走过的一个漂亮女生吸引住了。那姑娘穿着黑色的超短裙，大腿纤长，上半身穿着一件职业装的白色短袖小衬衣，看着应该是个公司的销售人员。

在酒精的刺激下，黄毛不管女孩旁边还有个男朋友模样的人，肆无忌惮地对同伴大声笑道："身材真好，屁股又圆又大，摸起来肯定很舒服啊！"同伴大笑起来，对着那陌生女生吹口哨。

女生厌恶地瞪他们一眼，咒骂了句："神经病！"

"哈哈，嘴巴好泼辣，我喜欢。"小混混叫着。

旁边的男朋友对她道："走吧，别理这些傻逼。"

正当两人要走，谁知刚刚男朋友说的话稍响了些，传入了这群流氓的耳朵里。黄毛当即站起来，喝道："你妈逼，你他妈骂谁傻逼？"

她男朋友并非想惹事，看着对方人多又来势汹汹，先自胆怯了，但在公开场合，又在女朋友面前，不想丢了面子，低声朝向空气说了句："我又没说你。"

“那你他妈的嘴里嘀咕个鸡巴？”黄毛冲到他面前，点着他的鼻子质问。

女孩连忙拉过男朋友，嘴里冷哼一声，转头就快步走。

“没种就别他妈跩！”黄毛见对方退了，以胜利者的口吻叫嚣一句，顺道又拍了一下那男人的后脑勺。

男人当即回过身，道：“你干吗？”

黄毛见对方居然还敢回过来，于是走上两步继续指着那男的，道：“你他妈再多说一句？你他妈再多说一句试试看？”黄毛的同伙也纷纷站起身，走到了他们周围。

周围人见起了纠纷，也都聚拢过来，口中劝着：“算了算了，没事的，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双方都消消气。”

男人面对对方五六个混混模样的人，有些胆怯，不知所措。女朋友也害怕了，赶紧拉他：“算了，快走吧。”

男人冷哼了声，转头走了。

谁知，黄毛突然飞起一脚踹到男的腰部：“你他妈跟谁哼呢！”

同伴见对方怯了，本来准备坐回去继续喝啤酒，不想黄毛这么忍不住气，对方都要走了，还扑上去踹一脚，怕闹出事。毕竟杭市城西一带的治安一向管得很严，连忙上去拉住他，口中也劝着算了，继续喝酒等。

男人在女朋友害怕的哭声中爬起来，什么话也不敢说，低着头，和女朋友两人快速走开。

一旁看着的郭羽叹口气，这种流氓简直是社会的垃圾，但他对此什么也做不了，只能多叮嘱自己几句，下回遇到这几个，更小心点，

千万不要招惹。万一惹了这种人，他把你暴揍一顿，就算派出所抓了他，也只能按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关个一两天，出来后还会找你麻烦。

这时，突然有人走到他身旁问了句：“这几个家伙一直都这么坏吗？”

郭羽转头一看，是昨天面馆里那个收养小狗的中年大叔，他点点头，语气显得有几分无奈：“这一片他们算是出名的。那个人，”他示意黄毛，“好像叫小太保，算是他们的头了，经常这样。”

“哦。”骆闻点点头，朝他微笑了一下，转身离去。

“对了，师傅，你昨天拿回去的狗怎么样了？”

骆闻转回身，道：“我看了下似乎都是皮外伤，应该过几天就能恢复过来了。不过我想大概是受了惊吓，反正到现在都缩窝里，基本不太动，给它买了牛肉条，好像也不太喜欢吃，水也没喝过，唔……真有点麻烦。”骆闻淡淡笑了下。

“你以前养过狗吗？”

“以前？”骆闻想起了八年前那条狗，不过那时他和那条狗接触的时间很短，他点点头，道：“养过几个月，后来狗丢了。”

郭羽道：“狗不吃不喝，我觉得应该是到了陌生环境害怕，以前我养狗都是这样的，到新家头几天都胆子很小，过个三四天，狗习惯了就会又吃又喝，而且你这条有点像土狗杂交的，以后食量可大得很了。”

“哈哈，是吗，我养狗经验少，以后还要向你请教。”

“我也很喜欢狗，只是现在住这里不方便养，下回等狗伤好了，你把狗拉出来玩玩吧，我会教狗一些起立、坐下、叼东西的动作，训好后可有趣了。”

骆闻在杭市三年，除了单位里，很少跟其他人接触，也没有什么朋友。听郭羽这么说，他感到一份温馨的感觉，朝他笑了笑：“好的，如果真能那样，就太感谢了。”随后，骆闻转过身，扫了一眼那个黄毛，面无表情地走了。

第十一章

郭羽和往常一样，来到“重庆面馆”，看时间已经晚上10点，店里没其他客人，朱家兄妹正在收拾店面准备打烊。

郭羽正要离开，朱慧如看见了他，跑过来招呼道：“你要吃面吗？”

“呃……你们关门的话就算了。”他微微侧过头，面对朱慧如，他总是害羞不敢直视。

“没关系，不差这么一会儿。”朱慧如很热情。

“嗯，那请给我来一碗馄饨面。”

朱福来进厨房烧面，朱慧如坐到了他面前，好奇地问道：“你今天怎么这么晚？好像经常挺晚的？”

郭羽感觉自己的脸有些红，他略低着头，像是面对老板的表情，老实地回答着：“公司有时候要加班，没办法。”

“你做什么工作的？”

“开发，唔，就是程序员，电脑里编程序写代码的。”

朱慧如拿出手机，把玩着道：“像手机里的游戏，就是用代码写出来的？”

“嗯，不过我不是做手机这块的，我做的是网页上的一些程序，就是你电脑上网时会用到的。”

“哇，好厉害，我就是以前不会读书，觉得读书好难，你肯定学了很多才这么厉害的。”

第一次有人夸自己“厉害”，郭羽笑着低下头。

两人聊了一阵，很快面做好了。朱慧如一直坐在他对面，他吃得很忐忑，似乎生怕大口吃，难看的吃相落入她的眼里。他感觉这一刻很温馨，也许……也许她对自己也有好感？可是他始终不敢吐露自己的真实想法，因为现在的他，养活自己尚且紧凑，对于未来，他没有太多的想法。

这时，黄毛独自走到了他们店口，朝朱慧如道：“喂，美女，弄个蛋炒饭，待会儿你送到河边公园那儿来。”

朱慧如看到这家伙，当即皱起眉头，表示出了厌恶：“我们店关门了，今天不做了。”

黄毛瞪着眼指着郭羽：“这不刚做了吗，怎么轮到我就不做了，什么意思啊？”

“今天饭没了，没法做蛋炒饭。”

“饭没了面也行，赶快送来。”

“面也没了。”朱慧如显然不想做他这单经常不付钱的生意。

黄毛怒道：“你什么意思啊你！”

朱福来闻声连忙跛着脚从里屋跑出来，连声道：“有的有的，您稍等，我去做。”

“哥！”朱慧如重重叫了声。

黄毛抛下一句：“美女，我有事先走，等下你给我送到河边的公园来，一定要你送来。放心，不会少你钱，顺便把前几次的钱一起付

了。”说着，他掏出一张一百块，放在桌上，又道，“多的零头下次吃面时算。”说完就走了。

朱慧如不情愿地站起身，拿过一百块，放进抽屉里，抱怨道：“哥，这神经病烦死了！”

朱福来劝慰着：“哎，没办法，做生意只能多忍着点。你要不愿送，等下我送过去吧。”

“算了算了，你腿脚——”朱慧如看着哥哥的瘸腿，道，“你还是留店里整理一下吧，我送去好了。”

郭羽凝神了片刻，小心地低声问：“他为什么要你把外卖送到河边的公园那里？”

“谁知道搞什么鬼。”朱慧如嘀咕一声，想起前几次送外卖，这黄毛对自己动手动脚的，送到河边，万一他想……应该不至于吧，这流氓是本地人，不会这么大胆吧？还是以防万一的好，朱慧如系上腰包，然后走到抽屉那儿，为了不让哥哥担心，她偷偷地拿出一把水果刀，放进了腰包里。

很快，蛋炒饭做好，朱慧如熟练地打包好，拿着外卖往西面一条河旁的公园处走去。

郭羽心中担忧她一个女生送外卖到这么偏僻处给一个流氓，他不放心，可是他又能保护得了她吗？想了一阵，还是鼓起勇气，把面钱留在桌上，也往河边的公园快速走去。

第十二章

面馆门前这条路往西走到底，七八百米左右的路程，是条景观河，河两边都是草地和人工种植的树木。那个所谓的公园其实只是社区架了一些铁质的健身器材，供市民锻炼。冬天来这里玩的人比较多，夏天的河边，蚊虫很多，尤其晚上更甚，所以很少有人来。此刻已夜深，这里更是寂无人声。

朱慧如独自提着外卖，走到公园处，看到黄毛正踩在扭腰器上左右晃着，她没好气地叫道：“喂，外卖给你送来了。”她放下塑料袋就准备走。

黄毛叫道：“别呀，美女。”他一手握着一听啤酒，一手拎着一个塑料袋走过来，“今天难得凉爽，咱们一起喝喝酒，聊聊天好不好？”

朱慧如懒得搭理他：“我没空，要回去睡觉了。”

“别这么不给面子嘛，就聊一小时好啦，你看得出，我很喜欢你的。”黄毛腆着脸，一副油腔滑调的样子。

“我真的走了。”朱慧如皱眉抛下一句，她一点都不想跟这流氓纠缠。

“哎呀，你这么不给面子吗？”他走上来，拉着她手臂，“一起喝点酒，你看我买了一袋啤酒，就是想跟你多聊聊。”

“放开我！”朱慧如叫着，开始挣脱。

黄毛咯咯笑着，把她往里面的草地上拉。

朱慧如被他一路拖到河边，用力地拍打他的手：“放开！放开！你这样我报警了！”

黄毛手被她拍得发痛，又加上酒精刺激，恼怒道：“我跟你说了这么多遍，一起喝酒聊聊怎么了！你别这么拽我告诉你！你坐下！”

朱慧如用力扭动手臂，挣脱开，正要逃，黄毛抛下啤酒，两只手一起抓住她：“今天老子非亲亲你不可！”说着，嘴巴就往她脸上凑。

“你放手！你放手！”朱慧如用尽全身力气挣扎，拉开腰包，掏出水果刀，顶到他胸前，“你再弄！你再弄我捅过来了！”

黄毛退后一步，浑身散发着酒气，冷笑地看着她：“有性格，漂亮！”说着，又开始向前逼近，想要把刀夺过来。

朱慧如慢慢后退，和他保持距离，眼中充满惊恐：“你……你再过来，我真不客气了。”

黄毛依旧嬉皮笑脸：“你这样是想谋杀亲夫吗，哈哈，把刀给我吧，坐下来一起喝酒，哥哥会很疼你的。”

“别过来，你别过来。”

突然这时，黄毛猛地向前冲，朱慧如因为害怕而本能地闭上眼睛，拿着水果刀向前乱刺。下一秒，她感觉手上有一股热流，睁开眼，赫然看到黄毛的胸口和肚子上有三个血窟窿，其中胸口的那个血洞正一股股往外喷血，甚至溅了她一身。

朱慧如“啊”一声叫，慌忙推了黄毛一下，颤抖地往后逃几步，黄毛整个身体竟直直向后仰面躺下，只发出几声沉闷的呻吟。他倒下后，出现在朱慧如面前的，是郭羽瞪大的眼睛，他手里还举着一块石头，看到黄毛倒在血泊中，郭羽瞬时吓得面无人色。

“怎么……怎么会这样？”郭羽颤抖的眼神望着躺地扭动着的黄毛。

他做梦也没想到，他眼见朱慧如受辱，想冲上去帮忙，可他从小到大没打过架，他是个怯弱的人，他不敢跟黄毛对打，他鼓足了所有勇气，抛开了黄毛日后找他麻烦、报复打他的可怕想法，捡起一块石头从旁跳出来冲上去砸黄毛的头。

可这一砸，使得黄毛向前冲去，朱慧如以为黄毛要强行夺刀，本能地凭空乱刺，结果把黄毛扎出了三个血洞。

这一秒，空气中安静得能听见蚊子的叫声，两人都愣在原地，完全不知所措地看着面前发生的一切。

这一切发生得太快了，心中没有一点预期和准备。

他俩都想着快点摆脱黄毛，谁也没想到会酿成如此惨剧。

黄毛会死吗？即便不死，以后的日子他肯定会报复呀。而且，这……这要赔多少钱？

可就在两人瞪大眼睛，头脑一片空白之际，朱慧如瞥见了草地前此刻正站着一个人，她瞬间吓呆了。

那人在原地停留了片刻，随即朝他们笔直地走过来。

第十三章

骆闻站在草地前停留了片刻，随即快步跑了上来，看到躺在地上满身是血、手脚尚在一阵阵抽搐着的小流氓，愣了几秒，转头对这对早已吓傻的男女厉声叫道："你们都做了什么啊！"

朱慧如一言不发，脸色惨白，瞪大了眼睛。

郭羽抽动着嘴巴，颤声道："快……快送医院。"

骆闻蹲下身，看了几眼小流氓，叹口气："心脏破了，救不活了。"

"救不活了……"郭羽重复着这句话，看着小流氓手脚渐渐停止不动，忍不住眼泪直流下来。

骆闻看着他们两人低头哭泣，抿抿嘴，道："你们还是快点报警自首吧。"

"报警自首……"郭羽愣了一下，随即站立不稳，一把跌倒，"是……是他先要来非礼她的，这个应该算正当防卫吧？这样……这样要坐牢吗？要……要赔多少钱？"他显得头脑混乱，彻底不知所措。

骆闻认真地看着他："你想听真话吗？"

他痴呆地点点头。

"我看到尸体头上有破口，身上被扎了三刀，并且一刀扎破肋骨，刺入心脏。通常情况下，肋骨很坚硬，很不容易被刺穿。死者头

上被砸，身上又刺了三刀，甚至刺破肋骨，有这样的正当防卫吗？恐怕连过失杀人都算不上了。”

郭羽痛苦地叫道：“可是……可是事实就是这样啊，就是他先非礼她的，这怎么不是正当防卫啊！”

骆闻无情地摇摇头：“警察是看证据的，在尸体的直接证据面前，是否会采信你的单方面口供，不好说。”

“这！”郭羽感觉想呕吐，他紧紧闭上了嘴，感觉整个世界一片灰暗。他想起他微薄的收入，他想起他在农村的父母，他想起他那个残疾在家、需要人照顾的妹妹。他感觉人生突然失去了颜色。

骆闻看着两人，暗自叹息一声，撇着嘴摇摇头。

突然这时，郭羽睁亮眼睛，望着骆闻，道：“人是我杀的，我看到他要非礼她，就跑去砸了他的头，又捅了他几刀，不关她的事！”

这句话说完，骆闻大吃一惊，因为他看到此刻刀还在朱慧如手里，朱慧如手上和衣服上都是血，而郭羽身上手上没有半点血。他要替她扛罪吗？

朱慧如同为惊讶地看着郭羽：“你……你为什么……为什么要这样说？”

“没……没为什么，就是我干的，不关你的事，你要好好生活。”他慌张地低着头，手里摸出手机，“我……我现在就报警，我……我现在就自首。”

“不不，这根本不是这样的！人明明是我杀的，不是你杀的！”朱慧如连忙叫道，同时，脸上更是泪如雨下。

“小伙子，等一下，”骆闻冷静地叫住他，“你说人是你杀的，刀为什么在她那儿，她身上为什么都是血，而你身上没有？”

“这……”郭羽一下子愣住，反应过来，即便自己这么说，警察也不会相信的。

这时，朱慧如突然停下哭泣，缓缓道：“人是我杀的，大叔也看见了，可以作证，刀在我手里，我身上全是血，不关你的事，你走吧。”

骆闻再次大吃一惊，尽管他刚刚并没有看见他们杀人的那一刻，不过以他的专业眼光看得出，小流氓被杀与两个人都有关系，并不是某一个人单方面杀的。

他看向两人：“你们都想包庇对方？”

两人都闭嘴没回答。

“你们是男女朋友关系？”

郭羽微红着脸，摇摇头：“不是。”朱慧如也同样予以否认。

骆闻看着郭羽：“那么，你很喜欢她？”

郭羽一愣，随即低下头，然后，极缓慢地点了一下头。

朱慧如惊讶地看着他：“你喜欢我？为什么你没告诉过我？”

“我……”郭羽说不出话。

“我明白了。”骆闻叹口气，“人是你们两人一起杀的，尽管是场意外，对吗？但我实话实说，这样的现场不可能让警察认为是正当防卫，不过早点报警自首，把当时的情况向警方说清楚，也许可以被判过失杀人，或许……应该会减免一些刑责。我需要提醒你们，不要想着替对方揽罪，那纯属徒劳，而且如果那样一来，即使你们之后再把当时情况说出来，警方也会怀疑真实性的。”说完，他转过身，迈着沉重的脚步离开，他不想多惹事。

走出几步后，他听到郭羽低声痛苦地念叨着：“为什么是这样？为什么是这样！”他回头，看到两人呆坐在原地，眼中充满了绝望，他唏嘘了一下，又继续向前走，再走出几步后，回头看，两人依旧如此，他又咬咬牙，再向前走出几步回头看，两人还是如此，他的心突然重重收缩了一下。

两个年轻人的人生轨迹，就因这个晚上的一场意外，就因一个小流氓的惹是生非，而彻底改写了吗？

即便轻判，关个七八年，可是他们这年纪，这个最珍贵的青春，就因此蹉跎，出来后的日子，该如何度过呢？

他心中突然有一种莫名的冲动，纠结了几下后，终于这一次，冲动战胜了理智，他骤然转过身，快步走到两个人面前，停顿了一下，还是开口道：“如果，如果还有其他的挽回办法，你们想尝试吗？”

说完这句，骆闻自己心中也咯噔了一下。

曾经省厅刑侦专家组成员，宁市公安局的刑技处长，四十多岁就荣获公安部物鉴学科研进步一等奖的天才，法医和物鉴两项业务的双料全能专家，这一次，决定用自己的能力，改写两个年轻人无助的命运，他准备制造一场无证之罪，一个永远破不了的案。

第十四章

“什么挽救办法？”郭羽急迫地问。

“嗯，”骆闻犹豫了一下，还是说出口，“比如，对现场处理一下，来证明这个人的死和你们俩没有关系，你们可以继续过你们的生活。”

“这个……真的可以吗？”一瞬间，郭羽心中害怕、犹豫、茫然、憧憬，各种情绪交织在了一起。他想到在农村的父母还有残疾的妹妹，如果他入狱，家中不但没有了主要收入来源，以后出狱后，他也完全无法胜任程序员的工作，到时还能怎么赚钱？回家种田吗？更何况，他看新闻知道，出了这种事，民事赔偿对他来说恐怕也是个天文数字，一辈子都看不到头的天文数字。如果……如果真的可以不用承担责任……他真希望这几分钟的时光可以倒流一遍。

朱慧如睁大了眼睛：“您是说，我们逃走躲起来？”

骆闻摇摇头：“不是逃走，而是把现场与你们有关的一切因素处理一下，而知道你们杀人的，只有你们俩和我，如果三个人都不说，警察就查不出来了。”

郭羽还在权衡着，不置可否：“如果最后警察还是查出来，那我们本来是过失杀人，不就变成故意杀人了？到时再也说不清了。”

骆闻点头道：“没错，确实是这样。但警察最后查出是你们杀人的唯一可能就是，你们俩自己告诉警察了。”他看了眼两人，两人都全神贯注地看着他，他继续道，“只要你们俩坚决保密，那么这个案子警察将永远查不出。”

郭羽吞吐道：“你……你为什么这么肯定？”

骆闻很认真地道：“因为我曾是一名法医，我对警察怎么查案一清二楚，我有能力改变案发现场。”

郭羽和朱慧如面面相觑，两人都拿不定主意。郭羽心中想着如果自首，至少要做七八年牢，还有对他而言天文数字般的民事赔偿，这辈子看不到生活的希望了，再糟糕还能怎样？不如一试？可是他心里又有个疑问，这个陌生的中年大叔仅和自己说过几句话而已，为什么要帮我们。便问：“你为什么要帮我们？”

骆闻平静地笑了下，道：“我觉得你们不该遭受这种磨难。”他又看了眼朱慧如，“谢谢你送的小狗。”

郭羽还在犹豫不决，朱慧如突然抬头道：“请告诉我们接下来该怎么做？”

骆闻严肃地道：“在你们下决定之前，我请你们最后再考虑清楚一个问题。如果未来警察找到你们，你们敢不敢对着警察撒谎？”

“对警察撒谎？”郭羽结巴地重复他的话，他从没接触过警察，在他的概念里，警察是天神般英明的存在，对警察撒谎都会被识破的。

朱慧如却毫不犹豫地直接问：“怎么撒谎？”

骆闻道：“怎么撒谎是技术层面的考虑，我自有安排。关键问题是你们敢不敢撒谎。如果不敢，或者觉得自己到时一定会怯场，请忘掉我们刚才的对话，去自首吧。因为我并不想做一场无用功，否则唯一的结果是，你们俩判得更重，我也会被拖累进去。我们三个，都会被判刑。”

两人都沉默了片刻，朱慧如坚定地看着骆闻，道：“我敢！”她瞧向了郭羽。

郭羽咬咬牙，道：“我也敢。”

“决定了？”

“决定了。”两人异口同声地回答。倘若现在自首，这辈子的人生已经毁了。如果冒险一试，说不定会有转机。再糟糕也无非是多坐几年牢的问题。人生只能活一次，年纪轻轻就将未来的大门全部关上，那么人生还有什么意义可言？两个年轻人都不想自己的人生因此而突然画上句号。

“好！”骆闻看了眼手表，“我们的对话已经浪费了四分钟，幸好这四分钟里没行人走进这里。接下来马上动手，我需要你们完全听我的指挥。”

第十五章

骆闻问清了两人名字，从挎包里拿出一副黑色的胶皮手套，套在自己手上，随后道："我把尸体拖到旁边的树丛里，避免尸体过早被人发现。"

郭羽忙问："我帮你一起抬吧？"

"不，一起抬就会出问题了。"他解释道，"因为现在尸体死的位置，地上流了很多血，案发地点是无法改变的，如果两人一起抬到树丛里，从案发点到树丛，没有拖行痕迹，警察会发现是两个人一起抬的尸体，有理由判断此案有同伙。而我一个人拖过去，故意留下明显的拖尸体痕迹，就能避开这一点。"

郭羽和朱慧如连连点头，此刻郭羽心里才逐渐相信这人比他们"专业"。

骆闻又道："郭羽，你找块石头，把地上有血的草地先翻过来，不要让人一眼就看到这里流了很多血。"

"这是为什么？警察最后还是会发现这里的血的吧？"郭羽不解。

"你们知道太多细节的话，在将来面对警方问询时，可能吐露出你们不该知道的信息，所以我不打算告诉你们。"

朱慧如道："那我做什么？"

骆闻道："你手上有不少血，不要碰任何东西，你先到河边洗干净。"

“我身上的衣服怎么办？”朱慧如的紫色小衬衣上，也有不少血，尽管晚上看不太出，但近看会很清楚。

“不急，等下我自有办法。快，你们两人必须争取时间。”

骆闻刚准备把尸体拖起来，朝树丛方向拉，郭羽关切地道：“您……这样直接走进去，会留下您的脚印的吧？”

骆闻边拖边回答：“你不用管，我有额外的处理办法。”

时间争分夺秒进行着，骆闻还在树丛里检查尸体，朱慧如洗完手跑了过来，道：“我手洗好了。”

骆闻从尸体口袋中找出一只手机，低头专注地看着，嘴里道：“我记得外边的草地上有盒外卖，是你送来的吧，你去把外卖拿过来，还有这家伙的一袋啤酒和地上的一个空啤酒罐。你走到草地外围时小心点，如果外面路上有人经过，就先不要过去，等人走了再过去拿。”

朱慧如连忙按吩咐照做。她拿了那袋没动过的外卖后，又捡起一袋啤酒，把地上的那个空啤酒罐扔进袋子里，拿着跑过来，结果因树丛距路边太远，路灯根本照不到，几乎完全漆黑，朱慧如又因太过紧张，快到骆闻跟前时，脚上绊了一跤，摔倒了。那袋啤酒全部滚了出来，朱慧如连忙伸手捡。

骆闻道：“不要捡。”

朱慧如立即停下来，可是已经来不及了，她的手已经碰过了好几个啤酒罐。

骆闻道：“也没关系。你碰过啤酒罐，会留指纹，等下我会抹干净的，不必担心。”

“我记不清摸过哪几个了。”

“我会把每个都处理的。”

可是有一个啤酒罐滚到了一棵树后面。

这时，郭羽道：“我处理好了。”

骆闻停下看手机，站起身，快步走出树丛，看了一下地面，基本差不多，道：“那把水果刀交给我处理。”

朱慧如把刀交给了他。

骆闻又道：“从刚刚意外发生到现在，大概十分钟了，你们的时间很紧张，必须抓紧，一些该让你们知道的信息暂时不解释了。你们来这里是走哪条路，面馆门前的这条路？”

“对。”两人都点点头。

“这段路就中间的一个十字路口有个监控，我不清楚监控的具体视线范围，但要做好最坏打算，监控把你们过来的情景拍下来了。你们回去如果绕监控避开了，反而会显得可疑，还是如正常的路线回去为好。朱慧如衣服上有血，尽管晚上远看看不出，但仍需防路过的人注意到。所以郭羽你背朱慧如回去，这样她胸口上的血就看不到了。你背她的理由是她的腿受伤了，为防警察调查，必须假戏真做。朱慧如，现在我需要把你腿弄伤，请你准备好。”

“啊，一定要这样吗？”郭羽脸上露出了痛惜的神情。

反而是朱慧如微微皱了下眉后，马上点点头坚强道：“没关系，我忍着。”

“好，得罪了。”骆闻很果断地捡起地上一块石片，直接朝她膝盖上重重刮了过去。瞬时，一层皮刮破，血快速渗了出来。接着，他又拿起块石头狠狠地在朱慧如脚腕处敲击了一下。朱慧如闷哼了一声，不过坚强地忍住了痛。

骆闻把割破皮的石片交给郭羽，道：“你们走到草地外围时，寻个容易摔跤的坡地，把石头放坡地上，不管谁问，都说是在那个地方摔的。现在，郭羽你背起朱慧如，按原路走回去。对了，朱慧如，到家时你要避开你哥，先去换好衣服，不要让你哥知道这件事。一方面他会担心，一方面多一个人知道多一分危险。有办法做到吗？”

朱慧如道：“可以，我先给我哥打个电话，说我摔了一跤，先不去店里，直接回家换衣服。”

“嗯，那样最好。到家后，郭羽你去小区侧门的那家24小时便利店，给她买点基本的药品包扎下，记住，一定要去那家便利店，最好多说几句话，让营业员对你印象深刻。”

郭羽忐忑道：“这样……这样就完了？”

“当然没有，我这里还需要再处理，你们先回去。你们俩都住小区里的吧？”

“对。”两人异口同声回答。

骆闻道：“你们各自住几幢几单元告诉我，今晚2点整，我会开车来接你们去我家，告诉你们如何应付接下来的调查。你们下楼不要惊动任何人，可以吗？”

两人都把住址留给了骆闻，心中虽然还有不少的疑虑，但看到这位中年大叔让人充满信赖的眼神和眉宇间隐隐的一份自信，他们也安心了不少。

但愿这一切能如大叔说的那样吧。

两人走后，骆闻抿了抿嘴，对于现场的处理，他有十足的把握，唯独担心两人太嫩，在接下去面对警察的调查中，会露出马脚。那样一来，连他自己都会牵涉进去。自己的那个做了多年的计划也会面临破产。

帮助这对无关的陌生男女，是否太多事了？

骆闻心中也感觉一阵莫名和怅然，也许是觉得他们的遭遇其实是自己的错？也许是因为自己犯罪太多，所以想做件好事吧？可是这件所谓的“好事”，也是一种犯罪。

算了，反正帮都帮了，那就帮到底吧，给他们换一个崭新的未来。

第十六章

晚上2点，骆闻开着他的奥迪越野车，依次载了郭羽和朱慧如，离开他们的小区，绕开监控，开往自己所住的小区。

“这奥迪Q7，要一百多万吧？”郭羽坐上车后，左顾右盼。

“嗯。”骆闻应了声。

“这……这是你的车？”郭羽很惊讶这个帮助他们的中年大叔居然这么有钱。

“嗯。”

“真有钱。”郭羽显得有些自卑地低下头。

骆闻苦笑一下，没说什么。

他向来是个对物质利益看得很淡的人，不在乎开什么车，住什么房子。以前他还是个法医时，由于他有高级技术职称，属于技术性人才，收入远比普通警察高得多，还有公安部和省厅的特殊津贴，可他生活一直都平平淡淡，从来不去想怎么花钱。按他的级别，单位可以给他配辆高级车，他谢绝了，因为他不会开车。单位领导甚至说给他单独配个司机，他也谢绝了，因为他不想招摇。直到三年前辞职后，他才特地去学了车，又买了这辆车。

很快，车子开进了一个当地有名的高档小区，在地下车库停好车后，骆闻道：“下车后，你们跟着我走，必须跟在我身后。因为地下车库里有几个监控，我知道监控位置，带你们走会绕开监控。待会儿我坐电梯，你们不要坐电梯，我家在七楼，你们俩从楼梯走上来。同

样，电梯里也有监控，为的是不能让监控拍到你们。尽管警方最后查到这里的监控的可能性极小，但如果出现万一的可能，查到我们三人半夜在一起会无法解释。所以，谨慎起见，还是多费些功夫吧。”

“您为什么对哪里有监控都一清二楚？”郭羽问道，他想起之前骆闻说面馆门口那条路上，只有十字路口有唯一一个监控，叮嘱他一定要背着朱慧如走过去。

骆闻敷衍地笑了下：“大概职业病吧。”

郭羽和朱慧如渐渐愈发感觉面前是个深不可测的人，他想到的事，他们根本想都没想过，便不再有疑惑，完全按照骆闻的指示做。

郭羽和朱慧如从楼梯走到了七楼，坐电梯上来的骆闻已经打开了门，伸手示意请两人进去。

房子很大，显然要花不少钱，不过装修简单得几乎可以用寒碜来形容。地上铺着常见的廉价白色大瓷砖，墙面是最简单的白色涂料粉刷的，没有贴过墙纸，连通常的背景墙、张贴画都没挂，网线、电视线随意铺在地上，沙发等家具也都是很普通的布艺材料，窗帘用的是办公室里常见的单调的遮光帘，卧室的门敞开着，里面只有一张床和两个床头柜，连个电视机也不放，床上只有一条被子，客厅里倒有台电视机和电脑。

郭羽看了一圈，好奇道：“这房子您刚买的吗？”

“也不算吧，买了好几年了。”

“那……那怎么不装修一下？”

骆闻尴尬道：“这不是装修过了吗？”

“这个……”两个人都有点无语，这装修和他们出租房的差不多，甚至比出租房的还差。

骆闻挠挠头笑道：“我不太懂这些，反正我一个人住，能住就行了。”

朱慧如打量着房子，她很快注意到了墙上的唯一一件装饰物，是个很简单的相框，里面塞着一张小照片，照片上是一家三口的合影，里面的男人是这大叔年轻十岁的模样。朱慧如示意照片道：“这……这是您太太和女儿吧，她们怎么不在家？”

她刚问完又觉后悔，她看到卧室床上只有一条被，其他房间都空着，就说明他太太和孩子并不在这房子里住。也许是离婚了吧，这样问难免有探听他人隐私的嫌疑。

听到谈及妻女，骆闻目光黯淡了一下，道：“我老婆和女儿多年前失踪了，到现在也没找到。”他背过身，吸了口气，随即又道：“不聊这些了，我给你们倒杯水，等下还有重要事情要说。”

他走进厨房，随即传来他惊慌失措的声音：“哎呀！”郭羽和朱慧如都大惊，忙一起跑过去看。

骆闻一脸苦涩地望着地面：“这……这小狗，怎么又到处乱拉？”

那条小土狗，此刻正缩在一角，紧张地望着三个人，地上到处是东一摊、西一块的大小便。

骆闻不知所措地站在一旁，似乎他只会处理犯罪现场，对动物的“犯罪现场”，他压根束手无策。

郭羽和朱慧如都笑了起来，朱慧如马上找来纸巾，帮着打扫，郭羽则说了小狗崽的脾性以及如何训练定点大小便的问题。骆闻连声谢谢，在两人的帮助下处理完毕后，才算恢复了平日里的骆闻，引两人到客厅坐下后，开始了今晚的主题。

第十七章

骆闻先看向朱慧如道："那把水果刀哪来的？"

"店……店里的。"思绪回到今晚的事后，朱慧如难免再次惶恐不安。

骆闻很平静地道："我看这把刀好像挺新的，什么时候在哪里买的知道吗？"

朱慧如回忆了下，道："大概一个月前，我哥在店对面的小超市买的。"

"一共买了几把？"

"就这一把，买来削水果的，没用过几次。"

"这把刀通常放在外面，还是放在抽屉里？"

"抽屉里。"

"你哥平时用这把刀吗？"

"没怎么用过。"

"今晚你带刀他知道吗？"

"他应该没看到。"

"那他知道这把刀放在抽屉里吗？"

"知道，不过我想他不太注意这些小事的。"

“哦。”骆闻点了点头，便不再问水果刀的事，接着，他又让两人把今晚事情的前后经过详细说了一遍，思索片刻，道：“那时小流氓是一个人来到店里，叫你送一份外卖到河边？”

“是的。”朱慧如点点头。

“情况似乎比我预期的要更好些，照此情况来看，知道小流氓要你送外卖这件事的人，除了我们三个，还有一个你哥，”他抿抿嘴，继续道，“不过不能抱以侥幸。郭羽，你说之前你看到他和另几个人一起在吃夜宵？”

“对。”

“那么也有可能，实际上他和几个朋友吃夜宵时，曾说过待会儿要来找你。这样情况的话，如果警察问起，你说昨晚没见过这人，就很容易引起怀疑并揭穿了。所以，如果警察问起，你完全一五一十地照实说。”

“完全照实说？”朱慧如微微张着嘴。

“对，如果警察将来调查到你们两人，所有的事全部照实说，唯一要撒谎的，仅仅是杀人这个片段。郭羽，你喜欢她吧？”骆闻看向郭羽。

郭羽红着脸，低下头，一言不发。今晚之前，他从来没有向朱慧如表示过半分好感，现在这大叔却这么直白地问。

骆闻笑了下，道：“对，就是这个状态，警察如果问了，你也最好是这个状态，心里喜欢，却害羞，说不出口。”

朱慧如忍不住笑了起来。

骆闻很认真地道：“如果你直接承认，就不符合你的性格了，有经验的警察会通过调查你的周围人，了解你的性格习惯，你表现不正

常，就会引起怀疑。所以，你们两人，所有的说话，包括撒谎的话，都要保持平时的状态，不要故意添油加醋。”

两人都点点头。

骆闻继续道：“我先把整件事的基本经过讲一遍，稍后我会把每一处的细节，包括警方可能问到的所有问题全部告诉你们，教你们该如何回答，不光是内容，还有回答时的语气。这些都很重要，虽然很烦琐，但是必需的。我看得出你们两个都是脑子灵活的人，脑子很死的那种人，教一千遍一万遍也不会明白的。”

两人都笑了起来。朱慧如想着他哥应该算是大叔口中的永远教不会的那种人吧。

骆闻道：“晚上10点多，那个小流氓到你们面馆，要你送一份外卖到河边。你虽不情愿，但为了不惹麻烦，还是去了。此时在吃面的郭羽，由于他心里偷偷喜欢你，听到了小流氓的话，担心你出意外，所以在你走后，他想了一阵，决定跟过去看看。你把外卖送到河边后，小流氓想非礼你，你挣扎逃脱，结果摔了一跤，此时郭羽路过，小流氓看到有人来了，就逃回河边去了。你的腿摔破了一层皮，并且扭到筋了，很痛，试了很久，发现根本没法走路，郭羽只好把你背回去，后来又去便利店买了药水和纱布。整件事就是这样。”

“这样就好了？”郭羽显得有些不可思议。

“这只是基本上的大致情况。具体细节和各种可能问题的应答，我稍后再教你们，”骆闻拍了下头，道，“对了，差点忘了一件事。”

他戴上一副胶皮手套，返身拉开单肩包，从里面拿出两叠半的百元大钞，又拿出两双崭新的胶皮手套，看了眼完全不解的郭羽和朱慧如，道：“这里一共是两万五千元，你们两人帮忙，戴上手套，把每张钱折成一个桃心。我不会折纸，我想你们应该会。这是很重要的一环，你们不需要知道为什么，只需照做就行。戴上手套是为了钱上不

留你们的指纹，一张人民币上有很多人的指纹，但为了最大限度地不留瑕疵，一个指纹不留才最安全。”

他们俩面面相觑，根本不明白骆闻的用意。

骆闻解释道：“这是有关犯罪现场的处理，不过我并不打算告诉你们原因。如果你们知道了太多的细节，当面对警察问询时，透露出你们不该知道的信息，那样将非常危险。你们两人只需要知道我告诉你们的这段撒谎的话，以及与之有关的各种问题的回答，你们不要试图去探听案情。尤其明天尸体被人发现后，附近一定有许多人在谈。你们只需记着街头巷尾议论中的故事版本，而不要去想着真相。”

他进一步解释道：“大凡任何一起命案，警方要查出真相，无外乎三要素，人证、物证、口供。所谓的完美犯罪，通常情况下属于零人证、零物证、零嫌疑人的口供。今晚的事，人证，只有我，只要我不说，就没有第二个人证。物证，我已经完全消灭了，只剩把钱折成桃心一项。所以，最大的风险还是在于口供。”

“倘若将来某一天，警察亲自向你们两人进行问询，有经验的警察会各种套话，把你们两人各自说的话汇总起来，看看是否有矛盾的地方。有同伙的共同犯罪中，通常情况下，伪造的串供很容易被警察发现。”

郭羽和朱慧如都脸色一变，充满了紧张。

骆闻笑了笑，道：“我们稍加反向思考一下，为什么伪造的串供很容易被警察发现，把原因堵上，不就可以了吗？一种情况下，你们两人各自的口供合并到一处，有逻辑漏洞，比如两人回忆出来的事情发生的先后时间、顺序不一样。这点我给你们的口供不存在这个问题，只要你们事发前的经过完全按照实际情况描述，事发阶段的口供完全按我提供给你们的，不要自己添油加醋，也不要自己发挥任何想象，记住，不要有任何的添加想象，所有的想象都是多余的，只会带来麻烦。不知道就回答不知道，和你所知情况不同的时候，不要试图替警察思考。警察问一条，你答一条，千万不要警察问一条，你答上

三条，话多了很危险。第二种，警方通常会说同伙已经招了，此时，心理素质不好的犯罪者，往往就会心理瓦解，在警方的一番‘早点交代可以从宽处理’的开导下，很快露出了马脚。我之所以选择帮助你们两人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你们两人都有为对方替罪的心。不像其他共同犯罪者，当警方欺骗一人说对方已经招了，并且说对了几处犯罪细节后，他就心理崩溃，相互拆台交代了。记住，你们两人既然都想保护对方，那么无论警方怎么问，你们都不能坦白。即使他说对方已经交代，甚至很多犯罪细节也说对了，你们依旧不要相信。你们要相信彼此，对方一定会坚决不说的，你只有不说才能保护对方。否则，一个人交代，我们三个都完蛋。”

骆闻极其郑重地看着他们，他们两人也认真地点点头。骆闻知道，这一环，是最危险的一环。只要这一环过去了，两人都将平安无事。

郭羽问道：“警察什么时候会找到我们？”

骆闻笑了笑，道：“也许会找，也许不会找，也许即便找到你们，也是当成普通周边群众了解一下有没有线索，而不会把你们当成嫌疑人。”

“如果……如果其他人知道我给那个流氓送了外卖，警察……会不会很严重怀疑我？”朱慧如有点忐忑不安。

骆闻道：“一开始有可能会，但很快就会放弃——如果他们是合格的警察的话。”

“为什么？”朱慧如很好奇。

骆闻神秘地笑了笑：“如果他们业务素质够专业，会发现你们俩有不在场证明的，以及你们根本没有足够的犯罪时间。如果是那样的话，他们根本不会把你们当成嫌疑人。”

“什么！”两人都睁大了眼睛。两人明明去了现场，而且骆闻说他们俩被监控拍进去了，怎么还会有不在场证明？

第四卷

天才设计的不在场证明



第十八章

早上9点，河边公园外的人行道上，站了不少围观群众。

区公安分局刑侦二中队的队长林奇带人穿过警戒线，一现场，他就对先来的手下吼了起来："搞什么！你们怎么保护现场的啊！"

整片草地上，到处是烟头，还有各种各样的脚印，甚至石头都被翻起来了，还有不少旁边树上折断的枝条。

侦查员小宋无奈道："我们来的时候就这样啦，各种乱七八糟的人都跑进来了，连乞丐都来了走了好几拨，地上踩得一团糟，脚印根本没办法提取。"

"该不会这帮白痴的老百姓连尸体都动过了吧？"

小宋道："那倒没有，我问了现场的目击者，尸体这块区域只有两个人走进去了，看到有具尸体连忙跑出来报警了，其他人没进去过。这些人他们都是来捡钱的。"

"捡钱的？"林奇茫然不解地瞪着眼睛。

小宋摊手道："是啊，最开始是早上4点40分，清洁工在附近扫地，地上捡到了一个用一百块折起来的桃心，后来又接连捡到好几个，再后来发现这片草地上散落着很多用一百块折起来的桃心，还有一些硬币、五块十块的散钱，周围早锻炼的、上班的、路过的人全都跑过来捡，有些钱是扔在树上，还有的是塞在石头下面的，所以这片草地都快被他们翻个遍了。再后来有两个走到树林里的人弄开地上的落叶时，发现了下面盖着的尸体，连忙吓得跑出来报警了。"

“尸体是这样被发现的？”林奇有些瞠目结舌，他早上刚上班去单位，中途接到电话，直接赶现场来了，对发现尸体的细节并不清楚。

“是啊，地上这么多散落的钱也许和案子有关系。钱全部折成桃心，或许是求爱表达用的，也许是这男的出轨了，女方杀了他，把当初的定情信物当场抛掉了。”小宋充分发挥了言情剧的想象力，把现场的线索“完美”地串联在一起。

如果骆闻听到这话，想必也会很吃惊，他压根没想过这套剧情，之所以要把钱折成桃心，散落在四周，是想让路人找得吃力些，人一多，乱翻乱走，就把现场彻底破坏了。如果直接是整张的百元大钞，不经折叠，说不定第一个见到的清洁工很快就把所有钱都找到捡走了，现场也只多了清洁工一人的脚印，破坏很不彻底。那样，这两万五千块就真打水漂了。为了保险起见，他不但把一些钱扔树上，塞草丛石头里，还扔了些他的散钱，这样一来，想把所有钱都捡完，就不是一时半会儿的事了。并且地上有白捡的钞票，没有什么事能比这更能让早起的路人、早锻炼的大妈大爷疯狂了，一人捡钱，马上就会引来一大波人。

郭羽和朱慧如做梦都想不到，骆闻竟然会用两万五千块的真金白银为他们两个陌生人伪造现场。

林奇瞪了他一眼，小宋是个新警察，没接触过几次大案，想法莫名其妙也不足为奇。他冷哼了声，领着法医到了树林前。法医拿出专业设备，对地上附近的各种信息做了拍照，确认了一遍，没有遗漏信息，两人一起走了进去。

尸体旁有两名警员在看护，现在是夏季，只过了一夜，尸体已经发出一阵难闻的恶臭。当然，林奇这些老刑警对此早有了免疫力，司空见惯了。可是走到尸体旁，林奇仍然忍不住打了个寒战：“好凶狠，这得多大的仇啊！”

尸体的无袖衫被割破，扔在了一旁，凶手心脏处有个破口，大量血渍在周边凝固，腹部还有两个刺口，能隐约看得见肠子。可这还远远不够，尸体整个腹部、胸口，以及两条手臂上，是用利刃割出的一圈圈血条，所有血条的间距几乎相等，很匀称。远看仿佛尸体穿了一件条纹状的衣服。

法医看了眼林奇，哈了下嘴，似乎有些幸灾乐祸的样子："林队，今天你摊上大案咯。"

林奇皱皱眉，表情颇有几分无奈。如果单纯是发现了一具尸体，那是普通的凶杀案。而现在尸体上一圈圈的血条，很明显，是凶手杀人后，费了好大劲慢慢在尸体身上割出来的，这是社会影响极其恶劣的恐怖凶杀案，容易引发人民群众的恐慌心理，案件性质恶劣得多，也意味着破案压力大得多。

法医接着检查，一边道："死亡时间是昨晚，具体时间要解剖比较靠谱，现在气温太高了，光看不太好判断。嗯……死者手机钱包都在呀，呵呵，林队，是仇杀，钱包里有死者信息，待会儿你让手下去查吧。"

法医又抬起死者的手臂检查，啧啧嘴道："怎么指甲里全是泥？……唔，现在全身检查过了，身上这些血条嘛，刻得很均匀，显然是人死了才刻的，从血迹看，是死后不久就开始刻的，如果死后的时间隔得长了，血液凝固，刻出的血条不是这样的。致命伤是心脏这块，看着像匕首刺的，回去解剖了整理出凶器的横截面图像。肚子上的两刀都不致命。此外死者后脑有被钝器敲打过的痕迹，具体现场能还原到什么程度，我还要等下再查看周围的信息。不过不太乐观哦，你看现场都被破坏成这样了。"

林奇无奈地撇撇嘴："反正你看着办呗。"这时，他注意到尸体旁的几个啤酒罐，道："老古，你看看这地上的易拉罐。"

这位姓古的法医脱掉粘血渍的手套，重新换了一双，捡起地上的一个易拉罐，放避光处用专门的放大镜检查了一遍，眉头微微皱了起

来。

“怎么？”林奇发现了他眼神中的不对劲。

古法医郑重地抬起头，看着他，道：“林队，这案子可能比我刚想的还要复杂。本来我以为是普通的凶杀案，凶手和死者结了很大仇，所以不但杀人，还要割尸体，那样的话，即便我这边工作帮助不大，你手下通过死者的人际关系网，相信也能很快发现嫌犯。但这个易拉罐却……却被明显擦过了，没有半个指纹。”

林奇不以为意道：“现在的凶手刑侦节目看得多了，犯罪分子都知道不留指纹，像现在的小偷，撬门时手上还包块毛巾……”他话说到一半，停住了，愣了一下，随即道：“这不是凶杀案，是谋杀案！如果嫌犯通过人际关系网就能找出来，他压根没必要去清理指纹。结合刚刚，刚刚地上都是钱……如果这钱是凶手留下的，而他的目的根本是让无关的路人踩进现场，破坏现场，那么……”他倒抽一口冷气。

“地上撒钱故意引无关的人进来破坏现场的凶手你见过吗？”古法医很严肃地问。

林奇瞪着眼缓缓摇头：“没有，从来没有。从来没凶手会这样想，会这样做。”

古法医吸口气，点点头，道：“但愿我们把凶手想得太高端了吧，应该不至于这么聪明。”

林奇也是点头安慰自己，因为从警十多年接触过大大小小几十起命案，基本上的凶手都是些文化程度比较低的人，尽管也有些看电视学杀人手法的，但电视里那一套在警方眼里压根弱智得很。

随后，古法医和其他工作人员把现场一个个易拉罐装进物证袋里，他以为装完时，手下一人道：“古老师，那里还有个。”

古法医这才注意到树丛一棵和易拉罐同样粗的树干后，还躺着一个罐子。他趴着伸手探进去摸出易拉罐，本以为和其他罐子一样，上面没有指纹，随便看了眼，却叫了出来：“这个有指纹！”

第十九章

傍晚，林奇坐在办公室里，两名侦查员提着工具箱走进来，一人道："林队，我们在附近走访了一遍，死者大致情况弄清楚了。死者叫徐添丁，是旁边一个农民房小区的拆迁户，他妈听到消息昏过去了，给他爸做了基本的笔录，另外通过他的亲友和附近居民了解到，这家伙是个有名的混混，绰号小太保，从初中开始到现在，派出所不知进了多少次了。过去他常去旁边学校收学生保护费，这几年打击严了，据说偷偷收，更多时候在附近瞎混，打架斗殴是家常便饭。他在外结交了很多小混混，和他关系最好的是个从小玩到大的小流氓，叫张兵。据张兵说，昨晚他们俩以及另三个小流氓一起吃了夜宵，吃完后大约10点，他说他再去旁边逛逛，就一个人走了。后经案发地附近的一家小超市了解到，徐添丁在10点多的时间来买了六听啤酒，就是案发地留下的那些。其中一听他喝了大部分，还有五听他没动过。"

林奇思索片刻，道："他一个人买这么多酒干吗？找人一起喝？"

侦查员摇头道："不清楚，问了昨天几个同伙，均说他没提起过喝酒原因，在小超市买酒时，他也没说。"

林奇皱眉道："从现场迹象看，凶手对死者有极大的仇恨，肯定是仇杀。他的人际关系中，结仇的情况怎么样？"

侦查员笑道："和他结仇的，整条街都是。附近居民都表示这家伙就是个人渣，像旁边开店的多是外地人，他常常赊账不付钱，外地人做点小生意不愿惹地头蛇，再说欠的钱不是很多，所以也都忍着。此外，他行为不端，有时外地打工妹走过，他也要去戏弄一下。打架更是家常便饭，昨晚就因为一个女人差点跟人打了一架。"

“昨天晚上？”

“对。”侦查员将昨天徐添丁调戏那名美女，又揍她男朋友的事说了一遍。

林奇冷笑一声，显得几分无奈道：“结仇这么多，仇杀这块人际调查的可疑对象估计得列好几页了。”

“好几页也未必列得完，能知道的都是他和其他混混一起干坏事惹的人，谁知道他一个人走在外面时还欺负过谁呢。”

“好吧，”林奇想了想，道，“明天你们再继续走访周边群众，看看有哪些可疑程度高些的嫌疑人，昨天被打的那对男女重点查一下。另外，旁边有监控吗？”

“河边这条路上没有，离此过去半条街的十字路口上有一个。”

“行，那把监控调过来看看。嗯，我先去找古法医问问情况。”

林奇转到法医实验室，古法医正在吃面条，旁边垃圾桶里还扔着带血的手套。林奇咽了下唾沫，道：“老古，查怎么样了？”

古法医拍拍手站起来，笑着揶揄道：“徐添丁胃里有不少东西，有没有兴趣看看？”

林奇咳嗽一声，他和古法医认识好多年了，最受不了他的这种幽默，皱眉道：“免了，我刚吃了饭，可没你这么好胃口，你直接说吧。”他看了眼面条，又看到垃圾桶里的血手套，连忙转过身去。他心理素质也不算差，毕竟当刑警这么多年，尸体见得多了，只不过他从来没有在尸体旁吃饭的经历，也不想有。

古法医哈哈一笑，接着道：“这家伙可真能吃，别看这么瘦，十足一个大胃王。他肚子里除了没消化掉的烤肉外，还有很多啤酒，另外，还有不少蛋炒饭。不过蛋炒饭只有部分在胃里，另有部分还在他的食道上，这有两种可能，一种是他呕吐，没吐出来。吐的原因也有

两种，一种是他酒喝多了吐，一种是他被凶手袭击时由于后脑被石头敲了下，造成植物神经紊乱而呕吐。另一种不是他呕吐，而是他在吃蛋炒饭时，被凶手袭击了，所以饭还没来得及完全咽下去。不过随便哪种可能都和案件没大关系，重点是，胃里留下的饭基本未消化，显示他吃蛋炒饭与被害时间非常接近。”

“蛋炒饭？”林奇道，“蛋炒饭他从哪里买的？”

“我从他胃里发现蛋炒饭后，专门让人去案发地找，在树丛外的草地上发现了一个外卖盒，里面还有大半碗蛋炒饭。另外树林里并不是直接案发现场，案发现场是在外面的草地上，也就是蛋炒饭外卖盒的旁边。那里的泥土下发现了大量血迹，但泥土是被人翻过掩盖起来的。案发点到尸体发现的树丛这段几十米的路，尽管早上被很多路人踩到过了，但依然能看得出一条明显的拖行痕迹。也就是说，凶手在草地上把人杀死后，拖到树丛里暂时藏起来。不过凶手的脚印，由于现场脚印太混乱，已经完全没办法看清楚了。尤其树丛里的地方，凶手显然还破坏了地面。”

“这是为什么？”林奇微微不解。

“我认为，凶手用地上撒钱引路人踩乱现场，目的自然是破坏现场痕迹，包括他的脚印。但他肯定也想过，树丛中未必有很多人走进来，所以树丛里的那块区域，他自己破坏了地面，使脚印保留不下来。”

“案发时间呢？”

“从了解到昨晚吃夜宵的时间和解剖结果两方面综合判断，死亡时间是在昨晚10点到11点半间。但我们通过他的手机找到了一条通话记录。徐添丁在10点50分，打了一个电话给张兵，我让小宋去问了张兵，张兵说当时徐添丁就说了一句，‘明天一起吃午饭吧’，随后突然传来一声‘啊啊’的叫声，不知道出了什么事，随即电话挂断。张兵再打过去没人接，然后很快就关机了。张兵并没想到徐添丁会被

害，所以当时也没当回事。看来案发时间就是在10点50分徐添丁打电话的时候了。”

林奇点点头，案发时间已经能够精确到分钟了，这对接下来的侦查有很大帮助。接着道：“老古，你看凶手会不会是徐添丁的熟人？”

“熟人？为什么这么判断？”林奇道：“昨晚徐添丁在旁边小超市买了六听啤酒，他一个人显然喝不完，带着六听啤酒来到草地上，照理说应该是找什么人一起喝吧？但他几个狐朋狗友都说不知道这件事。”

古法医点点头，道：“很有道理。不过我在想，河边蚊子这么多，他一个人跑那儿去干吗。”

林奇微微眯了下眼：“对，一般情况下就算找朋友喝酒，也不会挑到处蚊虫的河边，现阶段搞清楚这一点很重要！不过他蛋炒饭倒只是要了一份，没给潜在的同伴买。嗯，明天我想让人调查清楚他在几点在哪家店买的蛋炒饭，说不定会有相关线索。”

古法医补充道：“另外，调查时最好问一下周围群众，那天晚上是否看到一个人身上沾了血。”

“凶手身上有血？”

古法医点头：“这是很显然的结果。死者身上的三刀是连续刺的，尤其心脏一刀，必定在拔刀时喷出一股鲜血，凶手手上、衣服上必定沾了不少血。”

林奇缓缓点头。

第二十章

今天赵铁民接到了四个不好的消息。

其一是文一西路案发地附近的几个监控查了个遍，没有发现嫌疑人，因为马路监控有很多死角，比如绿化带和人行道都拍不到，凶手前四次犯罪都有意识地避开监控了，此次也不例外。尽管这在赵铁民的预期内，不过他还是感觉很失望。

其二是人际关系排查毫无结果，没人事先知道孙红运当晚会独自经过那条路，还会停留在绿化带旁小便，可见凶手是尾随跟踪，而不是固定蹲点伺机下手，但当晚没人看到有人跟踪，表明对方跟踪时很小心。而孙红运的人际关系网中，几个潜在结仇的人经过初步调查，都排除了犯罪可能，并且结合前四次案子，警方也不太相信是死者的熟人干的。

其三是凶手留字的这张纸，经省厅的物证专家鉴定，所用的是最普通的A4纸，最普通的油墨，最普通的打印机。全国这种打印机这种油墨至少有几百万，根本没法查来源。

其四是附近居民的走访工作也陷入僵局，问了几个当晚路过的人，并未注意到有异常人事。这点很容易理解，平时生活中一个陌生人从你身旁经过，除非长得像外星人，否则谁也不会没事留意对方长什么样，是否有异常。不过这块工作还是要靠基层民警继续做下去，也许有人注意到了呢，只是还没问到这个人。

这四方面的调查工作仅仅一天时间，几乎全面沦陷，让赵铁民颇感沮丧。

不过，关于凶器绳子的调查，倒让他多了几分思考。

刑警带着绳子走访了城西很多家文具店，结果得知，这牌子的绳子早已经停产了，最后一批两三年前就断货了。

这个消息让赵铁民颇感震惊，这意味着绳子是凶手两三年前就买好了，难道他在三年前第一次犯罪之初，就打算犯下这一连环命案吗？

赵铁民顿时感觉有些不寒而栗。

他检查了很多遍绳子，绳子非常新，肯定是凶手买来的，而不是从垃圾堆里捡到别人丢弃的。他翻阅前四次的卷宗，从照片里仔细观察每次犯罪所用的凶器绳子，发现绳子都很新，但彼此之间有差别，说明不是同个厂家生产的绳子。这表明凶手应该不是去同一家文具店一口气买很多根绳子，而是这家店买一根，另一家店买一根，如此购买，根本不会引起任何人的记忆。可见凶手行事之缜密。

绳子是凶手几年前买的，追查凶器来源也成了不可能。

现在还能怎么往下查？

赵铁民笔直地躺在办公椅里，仰头瞪着天花板。命案发生才第三天，警方调查的方向几乎就被堵死了。难道都第五次犯罪了，还抓不住他吗？

难道只能再靠大海捞针般登记附近居民指纹，再逐一比对？

这时，陈法医走进办公室，手里拿着一份文件，道："省厅的笔记鉴定专家核对过地上的'本地人'三个字了。"

赵铁民顿时立直身体，道："什么结果？"

陈法医摊了下手："无法确定是否是孙红运本人的笔迹。"

"为什么？"

“本来孙红运写过的字就很少，在他家里找来找去，只找到几张收货单上有他写的几十个字，拿给省厅笔迹专家后，专家说地面刻的字和收货单上的字显然不是同一种字体，不过这也不能判断‘本地人’三个字不是孙红运写的，因为他在危急情况下，根本看不见自己写的字，他一边在挣扎，一边凭感觉在地上划，换成任何一个人这么做，划在地上的字显然和平时正常写的完全不同。”

赵铁民无奈抿抿嘴，道：“那留在绿化带里的脚印，能确认是孙红运本人的，还是凶手穿上孙红运鞋子留下的？”

“这次的脚印情况较复杂，我们自己这边这方面的鉴定工作做不了，已经联系了浙大的力学课题组，请他们帮忙通过实验确定。”

赵铁民点点头，道：“好，那就等学校那边的消息。”

陈法医犹豫了一下，还是开口道：“我听小杨说，另外几块常规的侦查工作都遇到了些麻烦？”

赵铁民吐口气，岂止遇到麻烦，几乎完全没查到任何线索。

他思索片刻，道：“还有个突破口，抓到那个变态佬或许有新线索。明天我重新安排一下人手，早点把变态佬抓了再说。”

第二十一章

日头逐渐西沉，面馆门外这条街，骆闻斜挂着他的挎包，不急不慢地踱步向前。

来到面馆前，他稍作停留，驻足看了眼里面。

此刻，郭羽正在靠里一张桌子上吃面，朱慧如在收银台边上打杂，两人也同时看到了他，都停下手中的动作，脸上露出了一丝紧张。

骆闻避开他们的视线，又看了眼街上周边，随后佯装不经意地走进店里，却没有坐郭羽的那张桌子，而是坐到了一张空桌上，抬头望着墙上的菜单。

朱慧如连忙走到他身旁，道："要吃点什么？"接着又低声道，"怎么……怎么不坐他那桌，他说要跟您说情况。"

听到郭羽要跟自己说情况，骆闻丝毫不紧张，他深信现场处理已经完全把警方骗过去了，如果真有情况，郭羽现在应该在公安局，而不是好端端地坐着吃面。

"嗯……我看看，番茄鸡蛋面？哦，番茄鸡蛋面最近吃了好多了，等等，我再想想——"骆闻同样压低声音道，"有空桌不坐，挤到他旁边不自然。"他又放开声音道："那就牛肉盖浇面吧。"

"哦。"朱慧如应了声，正要转身走。

骆闻低声道："你想个办法呗。"

骆闻的眼神看向了收银台后挂着的面筛。

朱慧如马上心领神会，进去跟哥哥说来碗牛肉盖浇面后，拿下面筛，对骆闻抱歉地道：“我要晾下年糕，能否麻烦您坐旁边那桌？”

骆闻爽快地起身坐到了郭羽的对面。郭羽放下筷子，正要说话，骆闻连忙手捂着嘴巴，低声道：“继续吃，边吃边说。”

郭羽对他言听计从，马上重新拿起筷子，装作吃面，同时悄悄道：“朱慧如说今天白天她看到警察在附近走过，好像进了一些店铺问些什么，不过没来过这里。”他笑了下，似乎显得一丝轻松。

骆闻一点都不意外：“第一天嘛，他们只是做些最基础的调查工作。不过我想最近一两天内警察一定会找到店里的。”

“啊，这么快？”

骆闻悄悄道：“不要紧张，只是例行调查。警察只是想知道那人几点在这里要了外卖，朱慧如又是什么时候送过去的。按我说的回答就不会有任何问题。”

“哦。”郭羽忐忑不安地点点头。

“她什么时候告诉你刚才的情况的？”

“就刚刚，我刚来面馆的时候。”

骆闻叮嘱一句：“小心点，尤其你们两人的手机上不要谈任何有关信息，包括电话和短信。”

“嗯，我知道，凡是您交代的，我们都牢牢记下了。”

这时，朱慧如给骆闻端来了面条。

骆闻拿起旁边的调料，当着朱慧如的面把醋全部倒进面里，随后道：“小姑娘，醋没了，再给我弄点来。”

朱慧如马上心领神会，跑进厨房拿了醋，走过来，故意很慢地倒进调料罐。

骆闻在旁偷偷道："今天我看到你们有点问题，记住，你们和我是陌生人，以后见到我不要有任何不自然的表情。还有，你的腿已经扭伤了，要多表现出走路困难的样子。对了，你那件衣服洗了几遍？"

"按您说的，用洗衣粉洗了十多遍，完全看不出了。"朱慧如的演技更好，她的嘴巴几乎不动却照样能说话。

"看不出不代表就一定行了，血液试剂很灵敏的，你再多用水加洗衣粉泡些遍。"

朱慧如倒好醋，正要走，骆闻又道："再多倒点。"随即很快地从包里拿出一把水果刀，偷偷放在朱慧如身体下方，道："新买的，一模一样，拿去收好。另外，一两天内警方会到店里问那人叫外卖的事，一切按计划进行。"

朱慧如点点头表示知道了，两人都对骆闻产生了越来越强烈的信赖感。

吃完，骆闻起身付钱，朱慧如却拒不肯收，骆闻微微一笑，低声道："记住，你我是陌生人。"他大声说一句"老板，找钱！"

第二十二章

第二天早上9点，朱福来出去买菜了，朱慧如正在面馆里收拾着，为中午的开张做准备。

小宋和小李两名警察走进店里：“哎，老板娘，请问一下，最近见过这个人吗？”小宋掏出了一张照片。

朱慧如看到警察，微微一愣，随即马上镇定下来，凑上去看照片，照片里的人正是死去的黄毛。“见……”她感觉喉咙有点发干，咳嗽一声，道，“见过，这人好像住小区里的，怎么了？”

“你不知道他出事了吗？”小宋有点意外，因为面馆离案发地不到一公里，昨天案子发生后，他们去其他店里问时，几乎都知道死的是他。

“出……出什么事了？”朱慧如有些紧张，骆闻教她的是警方各种关键问题怎么回答，他不是神仙，不可能预料到警方的普通对白会怎么问，只是告诉朱慧如，保持自然状态，不要害怕，随机应变，话可以说得慢些，但一定要想好了再说，不要说错话。可是朱慧如毕竟是生平第一次接触警察，紧张也是在所难免。

由于徐添丁的死，附近居民大都知道，这也不是什么秘密，所以两个警察大方地告诉她：“昨天河边的事你知道吧？躺里面的就是他，外号小太保。”

“原来死的是他？”朱慧如一副恍然大悟的表情，同时按照骆闻的吩咐，嘴角上挂出了一抹笑意。

小宋跟小李对视一眼，道：“你认识他？”

朱慧如冷哼一声，道："不认识，就记得他常常吃饭不给钱，还总是平白无故弄人。"

徐添丁劣迹斑斑的情况警察早已知道，对朱慧如的表现就不觉得意外了，反而感觉很正常，因为旁边的一些居民走访下来，大都对他的死抱着幸灾乐祸的态度——当然，除了家属，尽管徐添丁在外是个人见人恨的小流氓，周围商户巴不得他每天被车撞一遍，但在家长眼里，他还是个顽皮的孩子。尤其是他奶奶，在小区里哭得死去活来，可惜其他居民少有人上去安慰。

小李道："你最后一次见到他大概是什么时候？"

"最后一次？"朱慧如眉头皱了一下，脱口而出，"前天晚上。"

"前天晚上什么时候？"

"我们快收摊的时候，这人过来要吃蛋炒饭，我不想给他做，说饭没了，但他表现很凶，我哥怕他，于是——"还没等她说完，小宋就张大了嘴："蛋炒饭是你们店里做的？"

"对啊。"朱慧如回答得很理所当然。

小宋连忙道："后来怎么样？"

朱慧如道："我不想做他生意，但我哥怕惹恼他，还是做了。他说他先走了，等蛋炒饭做好，送到河边的公园来。"

"他叫你把蛋炒饭做好后，送到河边的公园去？"两个警察互看一眼，显然是发现新线索了。

"对呀。"朱慧如很坦然地看着他们。

小宋继续问："他一共要了几份蛋炒饭？"

"就一份啊。"

“然后你照做了吗？”

朱慧如抿抿嘴，道：“我当然不想送了，我哥不想惹事，说我不送的话，他去送。我哥从小腿脚有毛病，走路不方便，平时都是我送外卖的，没办法，我只好送过去。”

“你外卖送到河边后的情况怎么样？”

“他……他……”朱慧如欲言又止。

两个警察顿时打起精神，知道肯定有情况，小宋连忙问：“发生了什么？”

朱慧如神色扭捏地道：“他一个人在公园那儿喝酒，手里还拎着一袋啤酒，见到我后……见到我后，他上来拉我，要……要我陪他一起喝酒，还对……还对我……”

“对你怎么样？”小李急忙问。

“没……没什么……”朱慧如似乎很不想说。

小宋收敛起表情，严肃起来：“女士，我们是在调查案子，请你如实告诉我们当时的情况。”

朱慧如被他吓住了，犹豫片刻，这才结结巴巴地说道：“他……他拉我要我一起喝酒，还……还对我动手动脚乱摸。”

“这样子！”小宋气愤地握了下拳，紧张地问，“然后怎么样了？”

“我要逃，他拉住我不放，一定要我陪他喝酒，我不知道他是真醉还是装醉。我大声喊救命，他还要捂我的嘴，我跟他对打了一下，费好大劲跑出来，跑到路边他才没追，结果害得我摔了一跤，腿上流了好多血，筋也扭到了，最后还是我一个朋友路过把我背回来的。差点……差点吓死我了。”她表情确实充满了恐惧，不过这也是骆闻教

她的，在表现害怕的情绪时，脑子想着刚把黄毛杀死的心情，那样的恐惧就会很真实。

两名警察打量了她一遍，她穿的是条牛仔裤，所以看不出腿上是否真受伤了，不过他们也不能为了验证她的话，当场就叫她把裤子脱掉吧。

两名警察又问了她一些关于当时的细节问题，不过并没有其他有价值的线索了，两人商量一下，决定再去其他店里了解下情况，回去汇报后再做打算。

第二十三章

“她的腿真的受伤了吗？”办公室里，林奇摩挲着下巴，打量着小宋和小李。

小宋道：“看她走路的样子，有点一扭一扭的，不过还能走路，应该伤得还好吧。”

“不，”林奇摇摇头，踱了几步，道，“她说摔了一跤后，不但脚扭到了，腿上也流了好多血？”

“对，她是这么说的。”

“你们有见过她腿上的伤口吗？”

小宋摇头：“没看到，她穿着牛仔裤。”

“长的牛仔裤？”

“对，有什么问题吗？”

林奇点点头，转身走了几步，皱眉道：“这样倒是合理的。”

“什么意思？”两人都不解。

林奇道：“现在是夏天，如果外伤破皮了，最好的办法是暴露出来，免得细菌发炎，这样才好得快。”

小李立即睁大眼睛道：“你是说她腿上其实没伤，骗我们的？所以故意穿了长裤，让我们看不出是否有伤？”

林奇摇头否认：“不不。如果她穿着裙子，让你们看到伤口了，这反而不合理。因为对一个女性来说，外观是更重要的，腿上破了皮，流了不少血，她却穿着裙子，露出有个大伤口的腿，这似乎是想故意把伤口给我们看。可是她穿的是长裤，反而是合情合理的。”

林奇想了想，又道：“你们问她当时情况时，她是直接把徐添丁对她动手动脚的事告诉你们了，还是你们费了好大劲才问出来的？”

小宋回忆着说：“一开始她不肯说，就说了送外卖的事，但我们觉得她话没说干净，所以追着问，她吞吞吐吐地才把这件事说出来。”

小李也道：“是啊，当时宋哥瞪眼告诉她，我们是在调查案子，要她把实情通通说出来，她才交代的。”

林奇摸了摸鼻子，道：“这也合理。遇到这种被骚扰的事，既然她当时没报警，事后肯定也不想被更多人知道。如果她一见你们，就把情况一口气说完了，反而像在演戏。”

小宋道：“这么说，朱慧如没有嫌疑了？”

“那也不一定，”林奇目光投到窗外看了眼，又转过头，眼角微微收敛，道，“她的表现从表面上说没有任何问题，也很符合常理。可是，如果她的这番表现是在演戏呢？那说明她的想法已经走到了我们警察前面，而这个女人，就了不得了。”

小宋哈哈一笑，道：“这不可能吧，这种细节我们俩也没想这么多，一个打工妹如果在警察面前都这么会演戏，那世上的罪犯都太厉害了啊，以后我们还怎么办案？”

小李也道：“是啊，一个普通的打工妹哪有这么聪明，如果是她杀的人，就算她想掩饰，她肯定迫不及待想让我们看到她腿上的伤口，迫不及待说出前天晚上的事，让我们对她放弃怀疑呢，更不会反其道而行之了。”

小宋接着道：“我听古老师说，现场当时有很多张一百块折成爱心状，扔在案发地附近让人捡，很可能是为了破坏现场，估计有几万块。一个打工妹哪会舍得花这么多钱，还想出这么巧妙的办法破坏现场呢。而且凶手杀死徐添丁后，还在他身上割了很多刀，划出密密麻麻的血条，这种事一个小姑娘做不出来。”

林奇抿抿嘴，点点头道：“也对，换个角度看朱慧如的嫌疑度不够。不过她是现在所知的，当晚最后和徐添丁发生纠纷的人。而徐添丁买这么多啤酒，不是约了其他人喝酒，而是想找朱慧如一起喝，好以此借酒精发生关系。至少，徐添丁当晚一个人出现在河边，又买了一堆啤酒，这两个动作都是为了朱慧如，而不是别人。啤酒罐上有被人擦去指纹的痕迹，显然指纹和凶手是有关的。那么在朱慧如走了以后，是什么人杀了徐添丁，并且还碰过啤酒罐呢？这很奇怪。”

小宋道：“不是还找到了一个啤酒罐，上面除了徐添丁自己的指纹外，还有另一个人的指纹吗？拿这枚指纹跟朱慧如比对下，不就知道是不是跟她有关了？”

林奇道：“不急，比对是肯定要做的，不过现在还无法肯定留下的指纹一定是凶手的，也许是卖酒给他的商店里的人的，也许是更远时的啤酒运送员。如果现在比对发现不是，容易影响我们对潜在嫌疑人的判断，主观上先否定了朱慧如涉案的可能。在这之前，我想再去找趟朱慧如，我要看看她的表现。你们先去把监控调出来，我要看看当晚朱慧如进出监控时的状态。”

第二十四章

一个小时后，林奇站在刑技中心的一台电脑前，旁边的小宋指着电脑道："林哥，这段监控有点意思。10点19分，朱慧如提着外卖，经过监控，走向河边方向。10点20分，也就是她离开监控1分钟后，有个男人步伐很快地跑过监控，也朝河边方向去。10点42分，那个男的背着朱慧如再次出现在监控中，往小区的方向。"

林奇微微眯着眼，转过身，计算了一番，道："监控到河边案发地的距离是五六百米，看着朱慧如的步行速度，走过这段路大约需要3分钟。扣除来回的两段3分钟，也就是说，朱慧如在河边大概待了17分钟。嗯……待17分钟，可真够长的啊。徐添丁对她动手动脚，两人发生纷争，怎么都用不了17分钟吧。"

旁边的小李道："我记得她说脚摔伤后，在路边待了一阵子，也许是她在路旁看伤耗费了不少时间呢。"

林奇道："可是那样的话，路过的人应该会注意到路旁有个女人受伤了，可是你们走访周边群众中，有人提到过这个情况吗？"

小李摇摇头："暂时还没有。不过，这也不能表明她撒谎啊，那个时间点本来经过那条路的人就很少。"

林奇道："既然人少，那就更容易注意到旁边有人受伤了。"

小李道："也许有看到的人，我们走访中还没问到。"

林奇道："和朱慧如在一起的这名男性你们有问过吗？"

小宋道：“她早上说是一位朋友见她摔倒了，看她没法走路，把她背回家的，具体情况我们没问详细。”

林奇道：“那名男子第一次出现在监控中时，步伐很快，仿佛急着去干什么事，嗯……这个男的需要好好调查一番。这案子凶手把人捅了三刀，并且把尸体拖进树林里，还用了一些销毁证据的手段，本来我觉得一名女性做出这种事的可能性太低，现在加上这个男人，嗯……那就可以办到了。”

“不过这男的身上没血，”小李道，“古法医说凶手连续刺了三刀，其中一刀刺在心脏，拔刀时必然会有大量血液喷出，溅到他身上。”

林奇看了他一眼：“监控里光线不好，你怎么看得出他衣服上没有血？”

小李道：“如果他身上沾了血，从这条路上经过，肯定有路过的人会看到的呀。”

林奇点点头，身上沾了不少血，就算晚上，也很容易被身旁路过的人注意到。随即，他的目光落在了朱慧如身上，她穿着件看着像黑色的小衬衣，不过她趴在那男子的背上，更无法判断她身上是否沾了血。

也许……也许她身上有血，所以才让男子背着，免得被人发现？

不过这样一个女人，捅徐添丁三刀，不至于吧。

他正犹豫不决，背后传来一个声音：“他们俩不可能是凶手。”

林奇转身，看到是古法医，随即问：“为什么。”

“你忘了，徐添丁被杀时间是10点50分，他打朋友张兵电话的时候。张兵很肯定，电话里的声音是徐添丁自己的，说明这个电话不是伪造的。而他们俩10点42分出现在监控里，此后并未折返。当然，他

们也可以经过监控后，再绕其他没有监控的路回到案发地杀人，但我刚看过地图，即便从旁边最近的路绕过去，除非是一路快跑，否则赶不及在10点50分重新回到现场杀人。也就是说，两人有不在场证明。”

林奇顿时闭了嘴，徐添丁被人袭击发生在那个电话时，电话时间是10点50分，可是朱慧如和那个男人，在10点42分前就离开了，此后无论如何也来不及回去杀人。这几乎是个铁一般的不在场证明啊！

古法医接着道：“那个男的身份还不知道，不过光从朱慧如的情况看，她缺乏这次犯罪的能力。这次犯罪中，凶手破坏了大部分现场遗留的证据，包括死者的指甲。你应该记得死者的指甲里全是泥吧？死者的指甲被凶手修剪过了，并且挖出了其中的泥垢，又插在泥中。这么做的原因，恐怕是因为徐添丁与凶手发生过肢体冲突，徐添丁的指甲抓到过凶手的皮肤组织，指甲中留有凶手的DNA。但凶手清理了徐添丁的指甲后，我们没办法提取了。最让我想不明白的是死者身上的血条，血条割得很精细，彼此间距差不多相等，这得花上凶手不少时间。我不理解的是，凶手杀人后，留在案发现场，花费大量时间割划出的血条，是否包含着某种意义。”

林奇皱眉道：“有可能是什么意义？”

古法医摇头，道：“我不清楚。有些凶杀案现场，凶手会留下某些符号来传递某种信息，譬如电影里放的一些谋杀案，现场留下一些具有宗教意义的符号或图腾。最近的例子看，市局一直在查的连环命案，死者口中都会插上一根利群烟。这次的死者上半身割满血条，我翻查过很多案例资料，没有类似记载，所以也无法判断含义。”

林奇有些不甘心地点点头，道：“尽管这样，明天我还是去找趟朱慧如吧，毕竟她在案发现场停留了17分钟，受伤后蹲路边却没有其他行人证明，我倒要看看她会怎么解释。对了，老古，凶器的形状确定了吗？”

古法医拿出一张照片，道：“根据伤口的横截面图做出的凶器模型，看着像把普通的水果刀，不是专业的杀人匕首。”

“水果刀？”林奇拿着照片看了几眼，若有所思。

第二十五章

市公安局内，连环命案的调查依然在如火如荼地进行中。

陈法医手拿一叠文件，走进赵铁民办公室，道："学校的力学模拟结果出来了，草地上留下脚印的那个人，体重在120到150斤之间，而死者孙红运的体重有170多斤，所以脚印是凶手的，而不是孙红运挣扎所留下的。另外，学校方面说，从脚印的痕迹上看，也更像是拖行者的，而不是被拖行者挣扎留下的。这表明，凶手穿了孙红运的鞋子，把人拖到水泥地中间后，再把凉鞋给死者穿回去，当然，他一路拖动孙红运的过程中，走路时的足迹模仿了被拖行者挣扎的情况。既然能模仿这么到位，看样子凶手相当专业，不止是杀人，尤其是对现场的处理水平。"

赵铁民拿过报告，看了一遍，眉头微微皱起，这结果居然完全被严良说中了。当时案子刚发生，严良仅凭拖行痕迹没凶手脚印一点，就下了这个判断，严良果然还是当年那个严良。

不过既然如此，那么严良的下一条判断也成立了，孙红运并不是被拖到水泥后才被杀死的，而是一开始凶手就已经杀死了他，然后才把他的尸体拖到了水泥地中间。否则的话，如果孙红运期间还活着，那么拖行痕迹中，除了这个凶手自己模仿的脚印外，也会有孙红运赤脚挣扎的脚印。但事实是没有。

不过，凶手为何要这么做？

他想了想，道："那么凶手的体型特征也出来了？"

陈法医微微沮丧地摇摇头："留存的脚印太凌乱，并且是凶手在拖动一个大胖子的过程中留下的，学校说凶手穿过绿化带时，步履模

仿了被拖行人挣扎的样子，而绿化带上的泥土，每天都会因水分含量的不同，导致受力状态的不同，因为不是案发当天直接做的实验，所以只能得出凶手身高数据是170到180之间，体重在120到150之间，这个结果实在太模糊了。”

赵铁民按住了额头，这个结果确实没多大帮助，大部分人的身高体重都落在这个区间内，这个结果只是排除了凶手是个矮子或大高个的可能。

陈法医又道：“但还有条结果与我们已知线索似乎不合。”

赵铁民肃然道：“什么？”

“我们之前的调查一直认为凶手是个左撇子。通常左撇子的人，左腿的力量也大过右腿，可是现场的脚印看，右腿的着力点更深。”

赵铁民全神贯注地看着陈法医：“那又意味着什么？”

“凶手也许不是一个左撇子，他在犯罪中故意显得自己左手力量比右手大，伪造自己是个左撇子。”

赵铁民不太相信地问：“有这个必要吗？”

陈法医皱了皱眉，道：“这只是我的一种猜测，通常情况下没必要。因为大部分人都是右撇子，国内外犯罪过程中，倒有不少左撇子的人，故意伪造现场弄成右撇子的犯罪，这样能增加警方的搜查范围，并摆脱自己的嫌疑。可是本身就是右撇子的人，从没见过故意伪装成左撇子犯罪的。”

赵铁民思索片刻，道：“你这个判断可靠吗？”

陈法医很干脆地摇头：“不可靠，这算不上判断，只是我个人的一种猜测。左撇子的人也未必都是左腿力量大过右腿。就像大部分人是右撇子，但其中也有人左腿比右腿强壮的。”

赵铁民嘘了口气，这说来说去各种可能性都有，纯属扯皮，啥结论都没有嘛。

他想了想，又道："整个拖行痕迹中，只留下一个人的脚印，现在证实这脚印是凶手的，而不是死者孙红运的。也就是说，孙红运在绿化带旁边小便时，遭到袭击，此时他直接被凶手杀死了，否则拖行中肯定会留下他赤脚挣扎的脚印。而不是他被拖进水泥地后，才被杀死的。这个结论没问题吧？"

"没问题。"

"那么另一点，水泥地上刻着的字，压根不是孙红运留下的，而是凶手写的。凶手在水泥地上刻字，然后把石子塞入孙红运的手里，伪造成孙红运死前留下来的。"

陈法医想了想，点点头："没错。"

"新的疑问摆在我们面前了，凶手为何要借孙红运的手，写下'本地人'这三个字？"

陈法医茫然不解地摇摇头："不知道，这个问题就像凶手为何要在死者口中插根利群烟一样，想不出可能性。"

赵铁民叹口气，闭眼想了会儿，又睁眼道："我能想到的可能两种，一是凶手不是本地人，故意留下这三个字，让我们侦查方向转向本地人，这样他会更安全。二是凶手就是本地人，他是个内心特别自大的疯子，觉得我们警方一直抓不到他，想给我们警方留些提示。唔……这两个可能性也都是扯皮，说了等于没说。"

陈法医犹豫着道："那接下去我们怎么办？"

赵铁民颇显无奈道："还能怎么办？只能先找出当晚的那个变态佬，看看他会不会跟凶手有关了。"打发走陈法医后，赵铁民重新陷入了思索，现在对直接抓捕凶手一点方向都没有，今天的调查结果显

示，凶手对案发现场进行了多处伪造，能伪造现场留下来的线索的凶手，那注定不是一般人了。

尽管几个点的伪造被他们识破了，可是其他发现的线索是否也是伪造的呢？如果是……甚至如果发现的所有线索都是凶手伪造的——赵铁民倒抽了一口冷气。

他心情烦躁地抿抿嘴，转而重新翻看起关于变态佬的所有卷宗，又看了几遍他亲自去问的那名当晚被侵害的刘女士的笔录，那天他就有种感觉，这份笔录有问题，但想来想去想不出问题究竟在哪。现在他连看几遍，心中始终还是觉得不对劲。

他把卷宗放到一旁，把每起报案人做的笔录形成图像，在脑海中过了一遍。当再度回忆刘女士的笔录时，他一个激灵挺起身。

没错，笔录确实有问题！

他连忙把所有笔录翻开来再次比对过，问题出现了！以往的笔录中记载，那名变态佬每次猥亵完女性后，都拿着刀子对着被害人口头威胁一番，然后嚣张地大摇大摆地离去。唯独这最后一份，也就是案发当晚的那次，刘女士描述那名变态佬在猥亵完后，显得很慌张，连忙逃走了。

那个时候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才让他很慌张？

第二十六章

傍晚，骆闻背着他那个斜挎包，出现在面馆门口，朱慧如一看到他，先装成不认识低下头，后一想，重新抬头，连忙朝他快速地使了个眼色。

骆闻没有直接去看朱慧如，而是不动声色地站在原地，朝附近打量了一圈，随后才往店里走去。他站在墙壁的菜单前，佯装看菜单：“唔……吃个什么好呢？”

朱慧如凑过来，低声道：“今天警察找过我了。”

骆闻微微一笑，点点头，随即叫道：“还是牛肉面吧，唔……不知道你们店送不送外卖？我现在还有点事，最好能做好送过来。”

朱慧如马上心领神会，道：“没问题，您地址告诉我，等下就送去。”

“哦，真是不好意思，麻烦了。”骆闻报了住址，随后走出了面馆。

回到家后，又过了十多分钟，门铃响起，骆闻开门，朱慧如拿着外卖站在门口。

骆闻招呼道：“进来吧。”

这时，那只小土狗跑了过来，对她汪汪低叫了两声，又跑到沙发旁躲起来。

朱慧如开心地看着小狗：“呀，它伤完全好了啊，会跑了！”

骆闻微笑地望着小狗，道："是啊，好得很快，没几天就活奔乱跳了。"说完，他背过身，目光有些黯淡。他想到八年前，几乎是完全相同的一条狗，也是受伤了，也是没过几天就痊愈了，活蹦乱跳的——就像现在这样。那时候他女儿可高兴了，跟着妈妈一起把小狗洗得干干净净，抱在手里玩。骆闻看到总是把小狗抢过来，说狗脏，小孩子抵抗力差，要生病的。他女儿最拿手的就是马上哇哇大哭，骆闻只好无奈地把小狗还给她。

想起往事，他各种情绪交织着，眼眶也不觉湿润。如果时光能定格，那该多好。

他轻声吐了口气，抿了抿嘴，把思绪拉回当下，收敛了情绪，给朱慧如倒了杯水，道："今天什么情况？你慢慢说。"

朱慧如把早上的对话尽可能详细地还原，告知骆闻。

听完，骆闻笑了笑，道："很好，就是这样说，你做得很对。对了，早上你也是穿这条裤子的吗？"

"是啊，是您让我这几天都穿长裤的。"骆闻当晚因时间紧迫，并未把所有吩咐他们要去做的事的原因告诉他们，不过朱慧如和郭羽都是一五一十、完完本本地照做了。

骆闻点头道："那就好，现在伤口怎么样了？"

"已经结痂了。"

"嗯……方便的话，能否让我看一眼？"

"当然。"朱慧如去卷裤脚，可是伤口在膝盖，牛仔裤卷不上去，朱慧如尴尬道，"我……我去卫生间换一下裤子？"

骆闻连忙摇头，道："不用了，你一个女孩子在我房里换裤子，太不合时宜，否则我就成怪叔叔了。"骆闻做了个鬼脸，又道，"裤脚卷起来，我看个大概就行。"

朱慧如露出一个温婉的笑容，她对这位中年大叔的信任更深了一层。因为她看得出，大叔的帮助并不附加其他龌龊的企图。

她尽量卷起裤子，骆闻看了眼大概，随即道：“现在气温高，伤口愈合得比我想象中更快一些。对了，伤口发痒吗？”

“挺痒的，我又不敢挠，好难受。”

骆闻点点头，道：“那么，明天早上开始，你就穿短裙子吧，把膝盖露出来。不过明天你要包块纱布，不是把全部的伤口都包进去，而要留出一截让别人能看到。后天的纱布也不要包了，涂点消毒药水。”

“好的。”

“对了，你脚腕处的扭伤呢？”

“就是昨天还有点痛，今天几乎全好了，我感觉不到痛。”

骆闻叹息一声：“真糟糕，好得太快了。都怪我那天下手不够重，最理想的情况是脚筋肿起来，这样更能解释走不了路，需要人背。不过嘛，筋扭到了，子非鱼，焉知鱼之乐，旁人不是你，也不知道到底还痛不痛。那么你接下来这几天，尽量还是走路瘸着点，慢慢地好，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朱慧如连连点头：“我明白，不过我有点不懂，为什么这两天要穿长裤子，明天开始穿裙子？”

骆闻道：“抱歉，那天没有足够的时间跟你解释。警察第一次找你时，你告诉他们你摔了一跤，流了不少血，警察一定会想看看你到底有没有受伤，来判断你是否撒谎。可是如果你穿裙子，让警察一眼看出伤口，笨警察当然不会发现问题，但遇到敏感的警察，尤其如果是女警察，她们有生活经验，通常女生腿摔伤了，会穿长裤掩饰伤口，毕竟对女性来说，外观比舒适度更重要。今天警察找过你了，看到穿长裤，稍一想就会觉得你的状态很符合常理。而他们接下去再来

找你时，你穿裙子，贴上纱布。这是因为夏天伤口愈合时会特别痒，穿长裤会非常难受。但纱布外依旧要暴露一点伤口，让他们看到你确实受伤了，没撒谎。再之后，结痂开始脱落，自然用不到纱布，没几天就会好了。”

朱慧如不可思议地睁大眼睛：“原来是这样！”

骆闻道：“你今天见过郭羽吗？”

“刚你走后不久他来的，我跟他说警察今天找过我了，我先来找你，他说他晚点再来吃夜宵跟我商量。”

骆闻道：“好的，那么你待会儿转告他，警察未来几天内，很可能会分别找你们俩了解情况，一切按计划进行。另外，再重复提醒一遍，你们两人不管多紧急的事，都不要相互打电话或发短信。”

第二十七章

第二天早上，面馆刚开门，林奇就带着小宋走进店里。

朱福来看到他们，连忙迎出来：“警察同志，我们店里没早点，等中午来吧。”

林奇笑了笑，道：“我们不吃早点，我找朱慧如聊点情况。”朱福来顿时脸上流露出了紧张：“又是……又是那个小太保的事？哎哟，他的死跟我们没关系啊，那天晚上他要了份蛋炒饭，让我妹妹送去，我妹妹送去后，他动手动脚，还害得我妹妹逃跑时摔了一跤，摔得可厉害了。”

“是吗？”林奇不置可否地说了句，打量一眼朱福来，他的腿一条长一条短，是个瘸子，而且是个实实在在的瘸子，不可能是伪装的瘸子。这表明视频里的那个男子并不是朱福来。他是瘸子，也能解释为什么外卖是朱慧如送的，而不是他去送。

这时，朱慧如闻声从厨房里出来，看见他们，微微皱起眉头：“警察同志，昨天还没问完吗？”

林奇微笑道：“很抱歉又来打搅了，因为你是最后一个见过死者的，所以还有细节要麻烦跟你核实一下。”他看到朱慧如脸上露出不悦，忙补充道，“麻烦你真不好意思，不过配合我们警察的工作也是每个公民的义务嘛。”

朱慧如只好应道：“那当然，那当然。”

“对了，今天能不能换个地方谈？”林奇尽管口中问得很客气，但脸上的神情却是不容对方抗拒的样子。

朱慧如小心道："去哪儿？"

"唔……就带我们去趟河边吧，把当时情况详详细细地再跟我们说一遍，对我们的调查有帮助。"

"好吧。"朱慧如低着头，有些紧张地向外走。

"咦，"林奇好奇地打量着她，道，"你的腿好了？"

朱慧如本能地一顿，这才突然意识到她这几步路走得偏快，因为扭伤已经完全不痛了，她一时紧张忘记了骆闻教她继续瘸几天。

从今天这警察一来他们店，她就感觉这人与昨天两人完全不同。昨天两人她很明显感觉到是两个经验不足的新手，可今天这个人，每次说话的举手投足，都让人感觉此人似乎什么都知道。而且今天这警察肩上的警衔，比昨天的高，尽管她看不懂警衔所代表的级别，不过她能肯定，这人一定比昨天两个的级别高。看来这是个难应付的角色。

朱慧如不清楚是自己心虚还是正确的感觉，她觉得这人从一进店开始，就在观察试探她了。

如此想着，她心中更加紧张，但骆闻教她无论何种情况，一定要表现自然的观念已经根植在心。

面对林奇这么问，她只好随机应变，转过身道："脚脖子不太痛了，基本可以走了。"

林奇点点头："那好得挺快的，大前天晚上扭的脚，那时都不会走路了，今天就不痛了嘛。"

朱慧如此刻压根不知道如何回答，只好敷衍地笑了一下。

林奇又道："你膝盖的伤怎么样了？"他注意到朱慧如膝盖上贴着纱布，纱布下方露出一小截已经结痂的伤口。

朱慧如按着骆闻的吩咐，原模原样回答："已经结痂了，估计这几天差不多就好了吧，现在不痛，就是很痒。"

她正警惕着林奇还会问什么，谁知林奇却不问了，只是说了句："行吧，我们先去河边，早点问完情况，也不想多打搅你们做生意。"

说着，三人走出店，朝河边走去。沿路上，林奇并没问到具体案情，而是像聊天一样问她是哪儿人，什么时候来杭市的，店开了多久，平时生意如何等。

到了河边，林奇停下脚步，回过身，眼睛直直地打量朱慧如，朱慧如胆怯地避开，又觉这样不自然，只好把目光转向另一名警察小宋。

林奇道："朱女士，你能把当晚的情况原地重复一遍吗？"

"嗯，我当时拿着外卖走到这里，看到那个小流……那个人就站在健身器上，"她向前指着最近的一台扭腰机，这确实是徐添丁当时站的位置，她继续道，"我把外卖放地上，准备走——"

"等等，"林奇蕴含深意地笑了笑，"你忘了收钱了吧。"他注视着朱慧如的表情。

朱慧如没作停顿回答道："他之前来我们店里时，要蛋炒饭，我说他以前好几次没付钱，不送。他扔了一百块，说前几次包括今天的钱一起结了，非让我送过来。"

林奇点点头，看她的表情，似乎并不像撒谎的样子——当然了，朱慧如这番表述就是当晚的事实，她没有撒谎的必要。

"你接着说。"林奇示意。

"然后他就走过来，叫我先别急着走，到草地上坐坐、聊聊，一起喝啤酒，还说专门为了我买了啤酒。我不答应，他拉住我，强行把

我往里面拖，我当然反抗了，但是他力气大，我没挣脱开，被他拉进里面的草地上。”

“具体哪里？”

朱慧如带他们走到草地一处，这里是当晚案发点的另一个方向，指着道：“大概这里。”

“好，你接着说。”

“然后他就对我动手动脚，我只能拼命反抗，和他打在一起。费了好大力气，我总算一把推开他，马上向路上逃，一边喊救命。他在后面追，这时幸好我一个朋友路过，他看我跑到人行道上了，又有人过来，就没继续追了。结果害我快跑到马路边时，摔了一跤，就成现在这样。之后他发生了什么，我就不知道了。”

“你和他发生冲突的时候，那盒外卖放在哪？”

“我刚到这里的时候，就放地上。”这当然也是实话。

“你摔倒的地方还记得吗？”

“当然，那里有块尖锐的石头绊了我一下。”朱慧如带他们走到一块薄片状的石头旁，石头插在泥土里，锋利的一侧朝上，这是当晚他们按照骆闻吩咐做的。

林奇蹲下身，从口袋里摸出手套，把石头拔出来，仔细看了一圈，尖锐的锋口上隐约有血迹，他把石头装入证物袋，交给小宋，随后又道：“你朋友叫什么名字？能把他联系方式给我们吗？”

朱慧如照做，把郭羽的姓名和电话报给了小宋。

林奇又道：“你还记不记得，你和徐添丁发生冲突的时间，大概持续了多久？”

“大约……”朱慧如做出回忆状，“几分钟吧。”

“具体多久呢？”

“也许四五分钟这样。”

“你受伤后，你和你朋友直接回去了吗？”

“没有，那时我感觉脚扭了，而且膝盖流了不少血，走不了路。我又怕那个……那个人追来，所以就和郭羽一起到了马路对面先弄脚，后来才回去的。”

“你和郭羽在这里待多久。”

“嗯……挺久的，有十来分钟吧。”

林奇微微咬了下牙齿，对方今天的回答似乎没有任何漏洞，她和徐添丁冲突发生了四五分钟，在路旁跟郭羽一起待了十来分钟，这样合起来的时间刚好符合停留十七分钟的结果。难道她真和案子没一点关系？

他又问：“既然小太保对你企图不轨，你当时为什么没报警？”

“报警？”朱慧如冷笑一声，“报警有什么用啊，就算派出所抓了他，没几天就放了。那个人过几天肯定要来店里捣乱报复的，我们做点小生意的，哪敢惹事，只能忍气吞声啊。”说着，露出一副可怜巴巴的模样。

林奇微微有些尴尬，老百姓遇事不敢报警，说到底，还是警察的问题咯，他想了想，道：“对了，你和郭羽在路旁停留这么久，期间有其他人路过吗？”

“有的啊。”

“你还记不记得谁路过这里？”林奇心里想着，只要她说出谁路过，回头再核实一番，只要能确认朱慧如当晚确实受伤，在路边待了十多分钟，那么她的嫌疑就完全没有了。

朱慧如摇摇头：“不记得了啊，没看到认识的人啊。”

林奇心里想着，这个回答也属正常，因为如果一个陌生人从你身旁经过，别说几天后了，几个小时后你都记不起来了。

他稍微思索片刻，马上心生一计，试探道：“当晚路过的人里，有没有一个人牵着两条狗从你们旁边走过？因为我们调查问到一个居民，他说他当晚遛狗，看到路旁有一男一女，不知道是不是你们。”

林奇的这段话是捏造的，他在等待着朱慧如的回答。他们调查根本没问到一个人出来遛狗，如果朱慧如迎合他的提问，说好像看到了，那么朱慧如的嫌疑就很大了。

谁知骆闻早就反复叮嘱过他们俩，切记不要站在警察的角度思考问题，也不要去完善警察的疑问，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不知道，对于无法判断的事，一律回答不知道。她想了想，道：“好像没注意呀。”

林奇点点头，想起了唯一一个带有指纹的啤酒罐，最后问了句：“你有碰过徐添丁的啤酒吗？”

“没有，他要我喝，我一口都没喝过。”

“不，我是说，你手有碰到过啤酒罐吗？”

“没有。”

“对了，那天晚上你穿什么衣服？”

“嗯……紫色的小衬衣。”

朱慧如的这个回答也和监控里显示的一样，证明她没有撒谎。林奇想了想，道：“能把衣服暂时借给我带回去看下吗？”

“这个……”她犹豫片刻，故意装出不解的样子。

“你放心，我们是例行调查，衣服会还你的。”

“那好吧。”

随后，林奇跟着她来到小区的住所，拿了她那件衬衫，和小宋一起离开。

等走远后，小宋道：“林队，朱慧如应该没嫌疑了吧。”

林奇撇撇嘴：“回答得倒是滴水不漏啊。”

“这么说，你还在怀疑她？”

林奇也不置可否道：“她刚刚一度的表情有点怪，很不自然，我有种莫名的感觉，像是她在撒谎。”

小宋并不这么认为：“面对警察询问，大部分人都会紧张的吧，尤其这是命案，如果她一点都不紧张，才更像装的呢。还有啊，现在基本情况已经清楚，徐添丁是为了勾引朱慧如，所以故意叫了外卖，还买了一袋啤酒，朱慧如对徐添丁的描述完全符合当前的调查结果。尸检结果显示，徐添丁胃里有蛋炒饭。朱慧如刚把蛋炒饭送来时，徐添丁既然想非礼她，肯定不会去吃蛋炒饭。一定是等朱慧如走后，他自觉无聊，才开始吃的。并且朱慧如和郭羽在10点42分前已经离开现场，徐添丁死于10点50分，他们俩有不在场证明。”

林奇没有表态，只是道：“好吧，那就接着去跟郭羽了解下情况，如果两人的表述没出入，那么看来命案就跟他们俩没关系了。”

另一头，朱慧如独自走在回面馆的路上时，心脏剧烈跳动着，今天这一关看样子又闯过去了，但愿以后警察不用再来了吧。她在心里默默祈祷。

第二十八章

区公安分局的一间办公室内，小李道：“古法医鉴定了朱慧如的衬衣，衣服上没找到血迹。”

“哦。”林奇点点头。

小李又递给他一份文件：“这是整理后的郭羽笔录，他和朱慧如的供述完全一致，没有任何出入。当晚他从公司加班回来——关于他加班这点，得到了单位的证实。后来他在面馆吃东西，期间徐添丁过来，扔下一百块钱，要朱慧如送一份蛋炒饭去河边——这点朱福来的描述也是一致。朱慧如离开后，他越想越替朱慧如担心，怕出事，所以跟过去看看。他刚到河边时，找了一圈没看到人。过了四五分钟看到朱慧如从里面草地跑出来，徐添丁在后面追。快跑到路上时，朱慧如摔了一跤，他赶紧上去扶。徐添丁看到有人过来，就没继续追，退回草地后面了。因为朱慧如这一跤摔得很厉害，走不了路，两人待在对面马路边查看伤势，他说持续了十来分钟，朱慧如揉了很久脚脖子，还是走不了路，最后两人商量了一下，郭羽把她背回去了。这段时间内，他说肯定有人经过，不过他不记得具体是谁，因为路过的人都不认识。他们俩都是外地人，原本附近认识的人就很少。”

“是吗？”林奇思索下，道，“他是朱慧如男朋友？”

“不是。”

“不是？那他跟到河边去干吗？又把她背回来？”林奇道。

小李道：“根据其他人对他的描述，郭羽平时就是个胆子比较小的人，我们跟他面对面交流，也感觉到这点。他一开始说只是单纯的

普通朋友，后来在我们再三追问下，他才吞吞吐吐说他喜欢朱慧如，请我们保密，不要告诉她。”

林奇道：“你觉得他的解释靠谱吗？”

“靠谱，我们跟他同事侧面了解过，他就是这么个性格。另外，我们根据他的口供，又去调查过了，案发当晚大概11点，郭羽去了小区旁一家二十四小时便利店，买了纱布和跌打药水，这也和朱慧如的受伤情况相符。而古法医说凶手杀死徐添丁后，花了至少有半个小时在尸体上割出血条，这种事，朱慧如这个女孩子肯定做不出，郭羽11点多在便利店买纱布有店内监控作证，显然他没犯罪时间。”

林奇点点头，没再说什么，两个人的调查看似都没问题，唯独朱慧如早上一瞬间不自然的表情让他印象深刻，这只是因为面对警察盘讯而紧张吗，还是心里有鬼？

小李道：“林队，这两人口供与事实相符，并且两人没有犯罪时间，这条线可以先放下了吧？”

林奇只能应道：“暂时考虑其他可疑人选吧。”

这时，手下另一小组的人走进办公室，一人道：“林队，我们拿古法医给的凶器横截面图找了一圈，找到了这种水果刀。”他把手里一把刀递给林奇，“这种水果刀案发地附近几个小超市和小卖部都有售，没法追查销售记录。”

林奇接过刀，看了几眼，放到桌上，抬头道：“最近和徐添丁有过矛盾的人选调查怎么样？”

“我们主要问了徐添丁的好朋友张兵和另外几个小流氓，这几个人几乎天天跟徐添丁一起玩。据他们回忆，我们大致列了一些近期跟徐添丁结仇的人选，有十七八个。徐添丁这小子真是不安耽，这十七八个人里，有被他打的，有被他欠钱不还的，甚至还有徐添丁虐待一条狗，被个好心人救下来，最后徐添丁开口要三百块才能把狗卖给对

方，这样的人也登记了。这只是最近的，久一点比如徐添丁收了谁保护费，打了谁，去吃饭不给钱这种事，根本没办法统计了。”

林奇皱着眉道：“这人际关系真够复杂的，没办法，我们只能一个个去核实了。”

“现在调查下来，我个人觉得最可疑的是当晚夜排档前被徐添丁打过的一名男子，我们找他谈过，他说当晚回家后，一直待家里，但能证实这点的只有他女朋友一人。可他态度很坚决，说自己不可能为了这么一件小事而去杀人。林队，你看是否有必要把他带到局里来审？”

林奇无奈道：“无凭无据就把人带局里来，那名单上的所有人都可以带回来了。如果案子和他无关，小心他投诉我们。”

那人无奈道：“那怎么办？”

“还是靠侧面调查，从他女朋友着手问，如果是在撒谎，通常女性心理素质差，谎言很容易被揭穿的。”

“也只能这么办了。”

林奇拍拍手，道：“行吧，大家今天都累了，已经下班时间了，先回去休息吧。”

打发完其他人后，他带上了那把水果刀，离开了办公室。

第二十九章

傍晚，正是饭点，城中村周围小饭店生意最好的时候。

骆闻背着个斜挎包，来到面馆门口，店里生意很好，已经坐满了，他正想离开，看到郭羽正坐在里面，朝他使眼色。他照例站在原地，仿佛不经意地巡视一遍四周，没有异常，也没人跟踪，他若无其事地步入面馆，叫了一碗面，随后坐到郭羽的旁边。

他刚坐下，郭羽就迫不及待地道："今天警察找过我了。"

骆闻不动声色地笑了下，他知道郭羽这一关已经过去了，否则就不会在这里吃面了。随即低声道："今天警察也找过我了。"

郭羽大惊："怎么……怎么会找到你？"

骆闻连忙使个眼神让他别激动，平静地笑了笑："警察正在围绕那个人的人际关系做调查，想摸排一下最近跟他结仇的人。"没等骆闻说完，郭羽就打断道："你……你怎么会跟他结仇？"

"你忘了吗，那天我买了那个人的狗，花了三百。"

"这……这也算结仇？"

"那一定是警察让那个人的同伴尽可能回忆潜在的可能结仇对象。警察大概是觉得我花了三百块钱买狗很亏，说不定心里会记恨。随后找到了我。"

"他们怎么找到你的？"

骆闻道：“我问警察怎么联系到我的，他们说问了朱福来，当天朱福来也在场，肯定记得我，而且我叫过几次外卖，留了电话。”

郭羽紧张道：“他们找到你，你怎么说的？”

骆闻很轻松地道：“那时我刚好在家，就约了他们到我家小区楼下见面。他们问我案发那天晚上在哪，我回忆着说应该在外面闲逛。我明白他们的来意，直接挑明告诉他们，花三百块买狗，不是那小子强卖给我的，而是我自己主动提出的，这点现场所有人都可以证实。另外，我跟那个人无冤无仇，而且收入还不错，不可能为了三百块钱怀恨在心，就不要浪费彼此时间了。我给他们看了我的工作证，他们马上信服了。”尽管郭羽不知道骆闻的工作到底是什么，不过看他这么有钱，单位一定是很好的，所以警察看一眼他的工作证，就相信他不可能为了三百块冤枉钱杀人。

骆闻又道：“你呢，你那边怎么样？”

郭羽道：“一切按您说的办，他们也相信了。”

“他们问了你和朱慧如的关系了吗？”

“问了。我按您说的，先说是普通朋友，在他们追问下，才说我喜欢她，请替我保密。听说他们后来还找我同事了解情况，问的大致是我的性格之类的。”

骆闻笑着看他一眼：“你说话的情绪到位吗？”

郭羽总算笑了出来：“我觉得我表现不错。”

骆闻点点头：“那很好，估计接下来就没事。”

郭羽有些难以置信：“这……这就结束了吗？”

“对，我想今后警察应该不会再找你们了。即便还来问，依旧这番话就行。对了，朱慧如呢，送外卖去了吗？”

“是的，我刚来时在的，后来出去送外卖了。她跟我简短说了下，她那边也过关了。”郭羽脸上露出着开心的笑意。

骆闻道：“别笑得这么明显。”

“哦，是的。”郭羽连忙收敛了笑容。

这时，门口走进了一个人，不过那人穿着便服，骆闻和郭羽并不知道他是警察。

第三十章

林奇下班后，换上便服，独自再度来到案发点，望着散发臭味的小河，心中百感交集。

一起原本稀松平常的小流氓被杀案，搞得他异常头大，各种线索交织在一起，他觉得整个脑子被填满了。

以往他也处理过几起流氓混混的被杀案，几乎都是几天内就顺利破案，并抓获凶手的。一般这种案子，凶手水平低得很，现场粗陋，线索一大堆，就算线索少的情况下，通过人际关系排查和问询，也会在极短时间内确定嫌疑人，这类嫌疑人的心理素质很低，看到警察找上门，马上流露出要被抓到的表情。

可是这次案子的对手，显然不同。

首先，对方敢舍得用几万块钱当诱饵，吸引路人进来破坏案发现场，这种手法他从未见过，甚至从未听说过。

其次，凶手在杀人后，还把尸体拖入树丛，停留在现场至少半个小时，精细地用刀在死者身体上割出一圈圈血条。这有什么目的不可知，但仅凭凶手杀人成功后，还在原地停留半个小时以上，证明对方心理素质极其好。

凶手把脚印清理了，同时，他还擦去了啤酒罐上的指纹。这动作显示啤酒罐上本来应该有凶手的指纹，所以他才有必要这么做。可是这啤酒是徐添丁买来准备勾引朱慧如用的，并不准备招待其他人，朱慧如走后，到底是什么人来到徐添丁面前，在什么情况下碰触这些没喝过的啤酒罐呢？他想象不出任何一种可能的场景。

如果朱慧如是凶手，倒是容易解释啤酒罐这一点，她在和徐添丁发生争执时，碰触过了啤酒罐，事后自然要擦掉指纹。可是徐添丁是在朱慧如离开后才被杀的，监控探头不会骗人，她和郭羽都有完全的不在场证明，并且郭羽11点多还去过便利店，连割血条的时间都不存在，他们俩的口供没看出任何问题。

案发当晚到底发生了什么？

对此，林奇百思不得其解。无奈，他在河边站了一会儿后，感觉肚子有点饿，转头朝城中村方向走去，他知道那里有很多小饭店。

来到“重庆面馆”外，林奇走了进去，店里只有朱福来一人，虽然郭羽也在里面坐着，不过给郭羽做笔录的是林奇的手下，林奇并不认识他。

朱福来看到林奇，认得是早上的警察，连忙跛着脚走过去，有些惊慌道：“警察同志，您是吃点什么，还是……还是要问……”

郭羽和骆闻听到“警察”两个字，都不禁偷偷朝对方瞧去。

林奇道：“来碗肉丝面吧。”他刚想找个位置坐下，突然想起一件事，抱着碰碰运气的想法，拿出一把水果刀，道：“老板，帮忙看一下，你见过这种刀吗？”

朱福来看了一眼水果刀，脸上露出了一丝警觉：“这……这不就是普通的水果刀吗？问这个做什么……是……是和案子有关？”

林奇微眯着眼打量他：“嗯，有没有在哪里看过这把刀？”

骆闻心中暗笑，只要朱福来把店里的水果刀拿给对方，那么朱慧如的嫌疑就更能彻底排除了。

因为店里的水果刀是骆闻事后重新买来给朱慧如的，杀人的刀由于刺入了人体肋骨，刀刃上必然有磨损，和新的水果刀在专业人士眼里是完全不同的。

由朱福来这个毫不相干的人提供警察这条线索，最好不过。

谁知朱福来接下去的回答让骆闻大跌眼镜：“从没看到过。”

林奇盯着他的表情半天，最后和气地笑了笑，在骆闻他们旁边的一张桌子上找个位子坐了下去。

正当骆闻想不明白朱福来干吗要撒谎时，送完外卖的朱慧如回到了店里，她还没走到里面，林奇就站起身，把她拉到一旁，道：“朱女士，你有没有见过这种水果刀？”

朱慧如故作不解道：“这和案子有关吗？这就是普通的水果刀啊。”

“嗯，凶器就是这个，我们正在周边走访，碰运气找找这种水果刀的来源。”林奇看了她一眼。

她微微眯着眼：“嗯……看着挺常见的，哦，对了，好像我哥以前买的差不多就是这样的，应该放抽屉里吧。”

顿时，骆闻紧闭着嘴，脸色很难看了。

朱慧如转身来到抽屉旁，翻找了一阵，很快就拿出了一把一模一样的水果刀，正是骆闻给她的那把。

骆闻心中叹息，糟了，这下兄妹两人的答案闹矛盾了。

林奇接过她的这把刀，简单看了几下，刀口崭新，毫无磨损，凭他的经验立即就能判断这把绝不是凶器，不过这兄妹俩的回答……他微微眯眼，道：“你们这把刀好像没用过嘛？”

朱慧如道：“是啊，以前买来想削水果的，后来好像就一直扔抽屉里没用过。”

“这把刀什么时候买来的？”

“嗯……一两个月前了吧，我哥买的，我问下他——哥，你出来下，这把刀什么时候买来的？”

骆闻一听，顿时觉得更糟糕了，朱福来自己买的刀，怎么会说从没见过呢？

朱福来从厨房里出来，脸上表情明显带着几分尴尬，他咳嗽一声，道：“这刀哪找来的？”

朱慧如道：“抽屉里的呀？”

朱福来连忙道：“哦，对的，这刀是我从对面小超市买的吧，好像买来有两个月了，一直放着没动过，我都忘了。”

“这样啊。”林奇饱含深意地笑着点点头，把刀还给了朱慧如，又坐回了位子上。

这时，骆闻吃完面条，站起身，走到朱慧如旁，道：“老板，多少钱？十块是吧，给。今天面真不错，晚点我再叫份外卖。”

第三十一章

骆闻打开门后，朱慧如战战兢兢地站在门口，显得很紧张。骆闻朝她点下头，道：“进来吧。”

进门后，朱慧如一直低着头，不敢坐下。

骆闻给她倒了杯水，耐心道：“怎么了？你哥今天是什么情况？”

“我……我也是后来等警察走后才知道的，我哥……我哥说他以为小流氓是我杀的。”

“怎么会这样？”骆闻皱起眉头。

“他说那天晚上我过了这么久才回来，而且又摔伤了，第二天知道小流氓在那里死了，被刀捅死的，他说……他其实看到我出去时拿走水果刀的，又见警察找了我，他以为……他以为人是我杀的。所以他想替我掩饰，故意说没见过这把刀，才……才反而弄巧成拙，都怪我不好，对不起，都怪我不好！”说着，朱慧如抽泣了起来。

骆闻抿着嘴唇，来回走动了几遍。

“这个警察不像新手，从他问话状态可以大致判断。”他回忆着那名警察当时的言行举止，如此说道。

朱慧如哽咽道：“早上也是他找的我，我感觉……我感觉他一直在怀疑我。”

“他怀疑你？”骆闻停下脚步，转过头，道，“他早上都问了你什么？”

朱慧如原原本本地把早上的情况详细描述了一遍。

“你的回答没问题，”骆闻很肯定地说，“也许……是不是你当时表现出紧张的样子？”

“有……有一点。”

骆闻思索着道：“只要稍微专业点的刑警，到现在一定已经查过监控了，如此一定知道你和郭羽都有不在场证明，并且从尸体检查上，会发现你们缺乏足够的犯罪时间。我看今天这个警察是专业的。嗯……我明白了，他怀疑你只是感觉上的一种怀疑，并不是基于证据的判断，应该是你表情不自然引起他的怀疑的。对，是这样，如果有任何蛛丝马迹能证明你与案子有关，他就不会采用这种上门假意找你帮助提供线索的方式试探，而是直接把你传唤过去了。没关系，不用担心。”

朱慧如擦拭了眼泪：“真的……真的没关系吗？”

“证据上他们是没办法怀疑你的，不过今天你和你哥截然相反的话，唔……恐怕会让警方继续对你深查下去。”

朱慧如皱眉抱怨着：“都怪我不好，都怪我！还……也许还差点连累到您。”

“怪你什么？”骆闻笑了笑，“怪你没告诉你哥，你杀了人，好让他也统一口径吗？多个知情人，即便最亲近的人，也是多一分危险。如果真要怪，应该怪我，是我想得不够周全，并未把你哥这个元素考虑进去。”

“不不，您千万别这么说。”

骆闻道：“事情既然已经发生，不用再去思考怎么会这样，只需要去想怎么样处理。放心吧，你和郭羽依旧很安全。也许再过一些时间，当警方发现这案子其实——”他顿了顿，把未说完的话吞了下去，转口道，“到时自然会彻底放弃对你的怀疑。当然，你的回答没

问题，不过以后尤其需要注意面对警察问询时的语气神情。也许你躲在房里多练习几次，想象着警察最严厉的模样会有帮助。只要你的口供没问题，他们根本没有任何机会。唔……不过为了帮你们更早走出这道坎，我该打出第二张牌了。”

“是什么？”朱慧如好奇地睁大了眼睛。

“你知道的信息越少越好，”骆闻摸了摸下巴，悄声自语，“明天摸排对方住所，后天行动比较好。后天是星期五，郭羽上班，他那头就不用管了，主要是朱慧如这边。”

思索已定，他抬起头问：“你白天通常都干什么？我是说除了做生意的吃饭时间点。”

“一般早上起得比较晚，起来后帮哥买菜收拾东西，准备中午的生意，下午有时候睡一下，有时候去旁边小商品市场逛逛，就这样。”

“你平时有看电影吗？”

“电脑上看的。”

“不，我是说有去电影院看吗？”

朱慧如摇摇头：“小时候看过，大了就没去过了，我们家乡以前的电影院很早就倒闭了。”

骆闻转过头望向旁边的那条狗，苦笑道：“我也没去过了，也许八年，也许九年了。”

“啊，为什么您也不去？”朱慧如觉得他条件好，看起来又很空闲的样子，应该想去就去呀。

骆闻咳嗽一声，没有正面回答她，只是道：“本想让你后天一个人或叫上你哥去看电影的，但既然你很多年没去看过电影了，突然跑

去看电影，会显得不自然。嗯……好吧，你手机给我看下。”

朱慧如不明白他的意思，但还是把手机拿了出来。

“这是你们店叫外卖用的手机吧？你自己有另外私人用的手机吗？”

朱慧如拿出了另一只手机，手机很普通，但上面精致地贴满了闪亮的星星，一看就是小女生的手机。

骆闻拿过来，看了眼，道：“这手机买来花了多少钱？”

她不明所以：“一千二，这个……问这个做什么？”

骆闻返身从包里拿了一些钱出来，随后突然用力地把手机掷到了地上。

朱慧如惊讶地一声“啊”，忙去捡起来。

骆闻把钱递给她，道：“这里是两千，后天你去买个新手机。记着，你等下回去就告诉你哥，你手机摔坏了，准备这几天重新买一个。这钱，你不要让你哥看到，免得他多虑。另外，你要去市区买，去市中心的手机大卖场，越大的越好，最好叫个小姐妹陪你一起去。多逛一些时间，晚点回来。你大概要在后天中午1点出发。”

“这……这是为什么？”

“你不知道原因，面对警察的问询时，说的就完全是实话了，更安全。”骆闻笑了笑。

朱慧如把钱推回去：“不不，您已经帮了我们够多的了，如果我这么做是必需的，我自己花钱买，我不能用您的钱。”

骆闻硬把钱塞给她，道：“拿去吧，这对我没什么的。”骆闻在一开场就为他们扔了两万五了，更不用提两千。

朱慧如惶恐不安道：“您……为什么……为什么这么帮我？”

骆闻露出毫无掩饰的微笑：“你放心，我对你没有抱任何其他的想法。我这么做，对你们，我是救了两个年轻的人对未来的希望，对我自己，也许是……呵呵，也许是某种意义上的赎罪，或者也是某种意义上对未来的希望。请见谅我无法告知你我的故事，但我对你们没有恶意。在这件事结束后，请忘记我这个人，也不要再向任何人提到我。”他诚恳地朝她点点头。

朱慧如尽管不知道这位大叔口中的“意义”是什么意思，不过她看得出，这位中年大叔，肯定不是坏人。如果他抱有其他想法，他早有机会这么做了。

第三十二章

刑侦支队办公区内，赵铁民正急匆匆地往里走，到了办公室门口，杨学军早就迎了出来，道：“你回来得可真够快的。”

“废话，你们把那变态佬抓到了，我一听电话，马上赶过来了。”赵铁民脚步不停，问道，“人在几号房？”

“二号审讯室。”

“那家伙招了吗？”

杨学军摇头：“没有，嘴巴很硬，抵死不承认，硬说不知道为啥我们要抓他。”

赵铁民停下脚步，皱眉道：“抓进来了口风还这么紧，该不会真抓错人了吧？”

杨学军笑道：“错不了，在他车后备箱里找到了匕首和帽子。我们正联系几名女性受害人，让她们过来确认嫌疑人。”

“你们怎么这么快就抓到了？”

“我们监控里查到一段两头都有监控的路段，那变态佬进去后，没见他出来，不过他进去没一会儿，监控就拍到一辆宝马车开出来了，我们怀疑这是那家伙的车，就去调了车牌资料，根据他住址马上就抓获了。”杨学军表情有几分得意。

赵铁民点头嘉奖：“嗯，你们这次干得很好。”

“不过，现在还有件事有点麻烦。”

“什么？”

“刚刚那家伙的老婆到局里，还带了两个电视台的记者，说我们警察乱抓人，光拿了张逮捕令，也没说原因，莫名其妙把她老公带过来了，她要来讨说法。”

“这样啊……”赵铁民眉头皱了下，公职人员最烦和媒体打交道，不过他随即就笑逐颜开了，“你说那家伙不肯招？”

“是，从头到尾就说干吗抓他，不过我看他表情里透着心虚。”

赵铁民欢快地道：“你去接待一下他老婆，说等下我带他过来。”

赵铁民问杨学军拿了变态佬的基本资料，此人名叫江德辉，杭市人，41岁，家住城西一处高档小区，开的是辆宝马，看着是个有钱人。

赵铁民快步走进审讯室，里面手下跟他打了声招呼，他点点头，拉了条凳子坐下，道：“江德辉是吧？这几个月来多起的挟持猥亵女性案是你做的吧？”

江德辉立刻摇头，道：“怎么会啊，我不知道你们在说什么！”

赵铁民笑了笑：“这么说不是你做的？”

“肯定不是，我怎么会去做这种事！”

赵铁民很轻松地道：“那很好，你老婆在喊冤，而且还带了两个电视台的记者在外面等你，我带你出去，等下几名女性受害人就会到了，让她们确认一下，如果她们说不是你干的，我们马上放你回去，再当着电视台记者的面，郑重向你道歉。”

江德辉听到“电视台”这三个字时，脸刷一下就白了，再听到受害人要过来指认时，他嘴巴开始剧烈抖动着，说不出话。

赵铁民笑了笑，道："怎么样，带你出去，在摄像机前还你清白吧？"

江德辉整个人顿时软了下来，颤声道："能不能……你们能不能让我老婆先回去？"

赵铁民笑着摊开手，做出一副束手无策的表情："你老婆是她自己要过来的，可不是我们抓来的，我们公安没权力要求她去这去那，没办法哪。"

"我……我……"他彻底不知所措。

"你肯交代吗？"赵铁民笑了笑，"配合一点的话，我们还会顾全你的隐私。看你老婆的样子，看来她压根不知道你会做出这些事吧？"

江德辉整个脸涨得通红："我……我，求你们千万不要说出去，我……我什么都交代。"

"很好，"赵铁民对旁边一名审讯员道，"把手机还给他，让他跟他老婆打个电话。"

江德辉接过电话，深吸了一口气，又叹了口气，随后拨给他老婆，借口说他有笔经济案子，恐怕这几天得待在公安局了，让她不要闹，先回去。

等他打完电话，赵铁民站起身，跟两名手下道："问仔细了，等下把口供整理好拿给我。"说着走了出去。

第三十三章

赵铁民回到办公室不久，杨学军进来道：“江德辉老婆接了个电话，后来不知怎么回事，就自己跟记者说了一通，带他们离开了。”

赵铁民笑而不语，其实他倒蛮希望记者不离开，近几个月的猥亵案搞得满城风雨，今天当着记者面做案情通报也不错。不过考虑到案件侦查期尚有诸多不便透露的地方，所以才让江德辉打发他老婆走人。

杨学军又道：“刚刚两名女受害人看过，确认是他。不过我看他那时已经在交代了，口供录得很顺利，不知道怎么的他突然就开口了。”

赵铁民也不多做解释，今天这家伙口供交代这么顺利，一方面还得感谢他老婆，居然带着记者过来，显然他很怕万一电视把他这个人播出去，犯的是这种案，他都没法做人了。

现在唯一的麻烦在于，虽然江德辉已经确认是猥亵案的主角，可他到底是不是连环命案的凶手呢？

严良一早就下结论说他不是，赵铁民心中各种情绪交杂，如果这么个家伙就是连环命案的主角，警察却几年没抓到他，真像天方夜谭；可如果他不是凶手，那么接下去破案的方向还有哪条路可走呢？

很快，刑审队的人带着笔录过来了：“江德辉对各起猥亵案供认不讳，只是……只是他完全不承认他杀了人。”

真的不是他？

赵铁民抿抿嘴，道：“他的指纹取了吗？”

“取了，比对后发现他的指纹跟凶器上遗留的不符。”

赵铁民接过笔录，翻到案发当晚的那段情况记录，仔细看了一遍。

当晚，江德辉应酬完几位客户后已是晚上11点多，他独自驱车来到文一西路，下车后戴上帽子做伪装，在附近伺机寻找独行的女性下手。其后遇到了那位酒吧上班的女子，把她挟持到绿化带中，持刀威胁下进行猥亵。在他射精之后，正拉上裤子准备威胁几句再离开，突然看到面前的一排树后站着一个男人，相距二三十米，加上天黑光线不好，无法看清容貌，但他记得这男人大概是背着一个斜挎包。男子手上似乎还拿着什么东西，但他看不清。他发现男子正慢慢向他走来，显然是看到他的。此时他很害怕，来不及威胁女子，便连忙转头逃走了。

赵铁民脑海中将当时的情节回放了一遍，难怪，当时他找受害女子录口供时，就觉得口供不对劲。后来仔细分析后，发现之前的猥亵案结束时，歹徒都口头威胁一番，随后很嚣张地大摇大摆离开。而最后一次时，歹徒却是匆忙逃走的。

原来是江德辉看到了真正的凶手，而且凶手还向他走来。

可是江德辉当时只看到凶手向他走来，并未看到凶手杀人的过程。江德辉逃走后，受害女子也没看到有人走出来，说明凶手见江德辉逃离后，并未追赶，自行走了。

赵铁民唏嘘一声，心里感慨，凶手向他走来，显然是担心谋杀被发现，江德辉也真够命大的，如果当时他没发现凶手向他靠过来，那他现在恐怕已经是个死人了。

从江德辉口中得知，凶手当时是背了个斜挎包，可是这也没多大用处。

之前的监控调查中，没找出可疑人员，尤其带着包等可以存放物件的人员都详细查了，全部排除了。光知道凶手当时背了个斜挎包，可他平时是怎么样的，总不会一直背个单肩包吧。这点单薄的线索显然对案子帮助很有限。

除这件事外，江德辉的案子跟命案就没其他关联了，江德辉的口供录得很详细，没有隐瞒的成分。他承认威胁女性和在电梯里大便都是他干的，他说是因为工作、生活的压力太大，他特别想干点刺激的事。但他也知道干刺激的事有风险，所以他猥亵女性时，并不是强奸，也不是要求对方为他手淫，而只是当着对方的面手淫，他以为这么做情节很轻微，殊不知同样触及了刑法。他做这些事，显然是一种严重的心理疾病，不过这案子接下来该如何处理，是否该为他进行精神鉴定，这些事赵铁民可没心思理会。他现在头疼极了，案子的侦查工作迎来了最大的瓶颈期。

第三十四章

傍晚，面馆斜对面，一辆警车缓缓停下。

林奇正要开门下车，小李指着面馆门前道：“咦，那不是郭羽吗？他也进面馆了。”

“他就是郭羽？”林奇盯着一个瘦弱的眼镜男走进面馆，他并不认识郭羽。不过大概是由于职业习惯，他记忆力很好，他记得昨天傍晚他来到面馆问水果刀时，前面桌子上坐着的就是这个人。

林奇想了一下，道：“他每天都来这儿吃面吗？”

小李摇摇头：“不知道，不过他说他暗恋朱慧如，大概经常来的吧。”

林奇点点头，道：“那正好，本来也要找他录指纹。”

随即两人下车，走进面馆。

此时面馆生意正好，里面坐满了人，看到两个警察进来，其他人都抬头注目。郭羽独自坐在最里面靠近收银台的桌子上，看到警察，本能地低下了头。不过这一幕逃不过林奇的眼睛，林奇望了他一眼，转而装作没看到，走到收银台，朱慧如强装热情地迎上来：“警察同志，要吃点什么吗？”

林奇笑了笑：“不用，稍微再打扰你一下，我们录个指纹，马上就走。”

“录指纹？”朱慧如脸上露出不解的表情。

林奇哈了口气，压低声音，却故意又用刚好能让郭羽听到的声音，道："是啊，我们在现场找到了疑似凶手的指纹，按照调查规定，所有相关人员都要录指纹比对一下。说来也真巧，你猜我们怎么找到指纹的？"

朱慧如感觉对方是在试探，随即道："不知道呀。"

林奇解释道："现场留了几听啤酒，我们查过了，易拉罐上没有指纹，而且有用布擦拭过的痕迹。显然这是凶手干的。不过我们在旁边一棵树后找到了一个空易拉罐，上面居然还留了指纹，没被擦过。原来那棵树刚好把视线挡住了，想来是天黑凶手没看到有个易拉罐在树后的缘故了。"

朱慧如顿时心中一跳，她记得当时她把易拉罐摔地上后，伸手去捡，那位大叔让她不要捡，说会帮她擦掉上面的指纹，可是怎么会有个罐子滚到树后去了？

当时天太黑，她又紧张，压根记不得当时的具体细节了。真的有个罐子滚树后没被大叔发现吗？还是……这只是警察在试探？

她心中慌乱不已，但脸上兀自强装镇定，道："嗯……那样应该很快就能把人抓到了吧。指纹现在录吗？"

"对，现在录。"林奇让小李拿出一张印纸，让朱慧如两只手都往上面按。

朱慧如只好照做。

随即，林奇又道："请你哥也来录一下指纹。"

"我哥也要录？"朱慧如道。

"对。"

朱慧如转身进入厨房，说了一阵，朱福来抿着嘴，带着古怪的表情走出来，随后略显紧张地在纸上印上掌纹，又充满关切地望了妹妹一眼，默不作声回到厨房去。

林奇微微一笑，给小李使个眼色，小李马上转到郭羽那桌，道：“咦，郭羽，你也在？我们调查需要所有相关人员录一下指纹，麻烦了。”

郭羽有些勉强地朝他笑了笑，把双手按了上去。

做完这一切，林奇带着小李离开面馆，他心中只有一个声音，可疑，这几个人的神情举止显得很可疑。他们似乎很害怕。一切就待今晚的指纹比对了。

警察走后，过了一个小时，背着斜挎包的骆闻出现在面馆，他看着菜单正要点面条，朱慧如走到他身旁，悄声道：“刚刚警察来过，录了指纹，我怕——”

骆闻立刻打断她：“牛肉面，我有事先回家，麻烦做好送过来。”

十分钟后，骆闻开门，看到提着外卖的朱慧如，把她迎进来后，马上关上门，道：“有话请尽快说，这几天警察对你们高度怀疑，有可能会派便衣跟踪，如果发现你在这里停留时间过长，恐怕引起更多的怀疑。”

朱慧如更显紧张，结巴得开不了口。

骆闻略显尴尬地笑了笑：“大概我的话吓到你了，真不好意思。”

“没……没事。今天，就一个多小时前，昨天的那个警察又来了，他要录指纹，录了我、郭羽和我哥的。”

“你哥的？”骆闻微微一皱眉，马上明白了，“当然，昨天你哥撒谎，他们自然对你哥也起了怀疑。不过这对你们俩没有关系，毕竟你哥和案子无关，任他们怎么查都是和案子无关的。”

朱慧如点点头，又道：“警察……警察说他们在一棵树后面，找到一个易拉罐，上面留有怀疑是凶手的指纹，他们说……他们说其他易拉罐都擦掉指纹了，唯独这个，应该是凶手当时视线被树挡住了，没看到树背后还有一个罐子。”

骆闻轻松地笑了笑：“就这件事？”

朱慧如疑惑不解地看着他：“对。”

骆闻直截了当地说出了她的顾虑：“你担心我没看到那个易拉罐？”

“我……我……”朱慧如不知该如何回答，毕竟这一切都是这位中年大叔在帮助他们，即便有疏忽，也无法责怪大叔。

骆闻道：“警察这么问时，你紧张吗？”

“我……我心里有点……紧张，脸上应该还好吧。”

骆闻微微皱眉：“我告诉过你，不管他们怎么调查，你绝对不能表现出紧张，甚至害怕。”

朱慧如满脸都是愧疚：“都怪我，都怪我……”眼见要哭出来了。

骆闻道：“不用自责，是我对你们的要求太高了，毕竟普通人面对警察的质询，很难做到一点都不紧张。不过一个人面对警察质询时，表现不自然，警察也仅仅会当成感觉上的怀疑对象，当他发现证据都表明案子与你们无关时，他就会把你的紧张理解为普通人遇到警察问话时的正常反应。”

“您是说——”朱慧如眼睛亮了起来。

“对，那个指纹不是你的。”

“那会是谁的指纹？”朱慧如疑惑不解，突然间，她瞪大了眼睛，“是……是您留了您自己的指纹？”

骆闻苦笑一下，不置可否地道：“你不用多想了，原本你们昨天就该安全了，但昨天凶器调查时的情况引起了警方的怀疑，你们还需要再熬几天。明天你去市区买手机的事跟你哥说了吗？”

“说了，他没有怀疑。”

“那很好，一切照计划进行。嗯，外卖时间够长了，你再不走就奇怪了。”骆闻朝她笑着点点头。

朱慧如从骆闻家中出来，心中依旧在震荡着，留下的指纹……这位大叔为了排除他们俩的犯罪嫌疑，难道真的是把他自己的指纹留在现场了吗？那他……那他岂不是自己冒了巨大的风险？如果某一天查到大叔头上后，他能如何应对？他……他为什么要这样帮助我们？

第三十五章

古法医一脸严肃地走进林奇办公室，道：“三个人的指纹都和现场留存的指纹不符。”

“都不符？”林奇有些意外地张大嘴。

古法医冷冰冰地回应他：“废话，肯定不符。我早就说过了，朱慧如和郭羽不可能是凶手。案发时间是10点50分，监控拍到他们俩在这之前就离开了，从没监控路段折返回来的时间也不够，他们俩有有力的不在场证明。”

“那……那朱福来没有不在场证明吧？”

古法医很是不屑：“我真搞不懂你怎么会怀疑到朱福来头上，他是个瘸子，行动不便，现场根本没留下任何瘸子的特征。当然，你可以说现场被破坏了，那我问你，一个开面馆的小民工有什么本事把现场破坏得我们半点线索都找不出？而且凶手在杀人后用刀细心地在尸体上割出一道道血条，至少花费半个小时，他有什么理由这么做？他有这么好的心理素质？再者，第二天早上凶手地上撒钱引人破坏现场，开面馆的小民工有这么聪明吗？好，就算你说他有，据说地上的钱有好几万，他哪舍得花好几万来处理现场？”

“这……”林奇一下被问住了。

“你干吗非要揪着这三个人不放呢，好好去找其他线索，别浪费时间了，好吗？”古法医今天显得有点咄咄逼人。

林奇只好耐心地解释道：“不，我觉得这三个人很可疑，我认为应该继续查他们。”他把昨天问凶器时，朱慧如和朱福来截然相反的

回答说了一遍。

古法医冷笑一声：“就是这样呀？那明显是你得了疑心病，代入了主观情绪，先入为主认为他们有嫌疑了。这把刀买来几个月了，朱福来忘了是他买的，很正常呀，开个面馆经常买这买那的，他记不清也理所当然。”

“不不不，”林奇直摇头，“你没亲眼见到他们的神情，他们表情很可疑。”

“是表现很紧张，说话结结巴巴，像是害怕什么，又像在躲避调查？”古法医道。

“咦，你怎么知道？”林奇好奇地问。

古法医冷笑一声：“很多人面对警察说话都这样，我想想就知道，肯定是这样才让你觉得他们可疑。我问你，你和你手下三天两头找他们，换成任何一个普通人，警察天天上门找，还是调查命案的，他能不紧张吗？”

“嗯……”林奇反思了一下，“也许是这样。”

“第一次找他们了解情况时，他们有紧张吗？”

“第一次不是我去的，是小宋和小李，嗯……据他们俩说对方反应正常。”林奇照实回答。

“那就行了，我认识你这么多年了，你这么个咄咄逼人的警察找上门，换谁不紧张啊？”

林奇尴尬地点点头，好像是这么回事。他转念一想，感觉有点奇怪：“老古，你今天是怎么了？吃了火药了？”

“我是嫌你做这种莫名其妙的调查，浪费我时间，害我晚上留在单位加班，我很烦！拜托你以后核对指纹这种简单工作，白天拿过来

就行了，要么你自己人看一下也成，比对指纹根本就是些没技术含量的活，谁都能做。这种事用不着非得要我在报告上签字吧？”

林奇歉意道：“好好好，实在对不住老兄你了，以后我绝对改。”

“我认识你这么多年，你的脾气什么时候改过？”古法医终于笑了一下，道，“不过这案子你也不用操心了，反正凭你本事也破不了的。”

林奇颇为尴尬，不悦道：“老古，你也对我能力太没信心了吧，案子才发生几天，侦查遇到点麻烦也是正常的事，很多案子不是花上几个月才破了的嘛，现在不用说这种丧气话吧。”

古法医道：“算了吧，就凭你？这案子别说几个月，就算给你几年你都破不了。”

林奇顿时红了脸，很是不满：“我又不是刚当警察，我的破案率在局里排第一，老兄！”

古法医哈哈笑起来：“我知道你破案了得，是分局的破案标兵，那又怎么样？你要知道这次案子是谁干的，你就不敢这么说了。”

林奇皱着眉道：“你知道这案子是谁干的？”

古法医点点头：“谁干的我不知道，我只知道，省厅和市局派了大量刑侦专家，大量警力，耗时几年都抓不到这凶手。”

“怎么回事？”林奇郑重地看着他。

古法医道：“你知道最近赵铁民在忙什么？”

“赵队……”林奇突然睁大眼睛，“你是说……”

古法医点点头：“我刚刚无意间翻看了市局下发的要求各分局协查的卷宗，我看里面的指纹很熟悉，一比对，那个易拉罐上的指纹，

居然是那个抓不到的人的。”

林奇顿时挺直了身体，倒抽一口凉气，咽了下唾沫。

那起连环命案专案组曾经成立四次解散四次，拥有大量经验丰富的刑侦专家和老刑警的阵容，却连凶手的影子也摸不着，居然这次小流氓被杀案，会是那个人干的！

他感觉喉咙有点发干。

第五卷

无解的方程组



第三十六章

赵铁民在区公安分局的局长和主管刑侦的副局长的带领下，快步走进林奇办公室。

局长介绍道："林队，这是赵队，你们应该早认识吧，我就不多介绍了。现在这案子交由市局专案组负责，我们要全力协助专案组的工作。"

林奇点头答应。他和赵铁民之前工作中接触过几次，彼此并不陌生。赵铁民曾破过几起大案，在全市公安系统内很有名。而且他是支队长，跟他们分局局长平级，比他高了好几级。

安排已定，赵铁民向林奇要了卷宗和各种调查记录。赵铁民道："我就在你旁边办公室看吧，有疑问直接问你。"

"没问题。"

随后，赵铁民到了旁边的小会议室，细心察看卷宗和调查记录，他带来的其他人则分别跟分局的相关人员沟通工作，按各自的分工了解案情。

他很细致地将案发现场的勘查记录详细地看了几遍，翻到对徐添丁人际关系的调查时，他翻得很快，因为现在知道了杀害这小流氓的凶手居然是特大连环命案的凶手，之前调查嫌疑人时，问的都是些和小流氓有过纠纷的人，这些人都是普通的小老百姓，能犯下特大连环命案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正当他快速翻阅调查过的人际关系记录时，一个人的名字映入了他的眼里。

“骆闻？”他的目光在这个名字上停留住了，随即看向此人的身份介绍，“××微测量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顾问。”

他微微皱了下眉，自语道：“骆闻这名字不多见，难道是宁市的那个骆闻？而且从事的正是微测量工作。”

再去看年龄，48岁，留下的身份证上的户籍也是宁市人。

“真的是他？”

赵铁民立刻回到林奇办公室，指着骆闻的名字道：“你见过这个人吗？”

林奇摇头：“没见过，他是我下面人调查时问的。”

赵铁民连忙让林奇把亲自找过骆闻的小李叫过来，又借用林奇的电脑，在公安内部网站上搜出一张以前新闻里留存的照片，指给小李：“你见过的这个骆闻，是他吗？”

小李看了几眼，马上肯定地道：“是他没错，不过真人比照片上的老多了。”

赵铁民点头：“当然，这是好多年前的照片了。”他微微皱眉：“他居然在杭市。”

林奇不解问：“赵队，你怀疑这个骆闻有问题？”

赵铁民摇头，笑了笑：“他怎么可能有问题，我就是好奇他怎么来杭市了，还这么巧被你们问到他。”

林奇道：“这人有什么来历吗？”

赵铁民道：“你知不知道原宁市市局的刑技处长，管他们法医和物鉴两大部门？”

“好像……好像是姓骆，就是他？”

赵铁民点头：“是啊，国家一级法医师，特高级专家，很多法医学和物证勘查学专业教材的编者名单都会出现他，以前还是省厅的专家组成员，不到四十就当上宁市的刑技处处长。”

林奇看着调查记录上骆闻的身份介绍，道：“他怎么辞职去企业了？”

赵铁民笑道：“肯定企业给的报酬多得多咯，你看他在这么大一家公司，头衔是董事、总顾问，拿的钱少不了。”

小李道：“是啊，他当时还开一辆奥迪Q7呢。”

赵铁民道：“瞧瞧，他要继续在体制内，当然，他是技术人员，收入比我们其他公务员要高得多，不过他有钱也不方便买辆豪车，否则会引起非议的。你看他去了私企，钱更多，要花也没这么多规矩约束了。对了，你们当时见到他时，他有给你们一些案子的建议吗？”

小李摇头：“什么都没说，我们都不知道他过去是知名法医，看他样子，似乎对死了个人漠不关心。”

赵铁民低声叹息：“怎么不当警察后，都对案子没兴趣了呢。”他同时想到了严良。

第三十七章

“老兄，这办公室里的位子，不是博士就是硕士，你一个小小本科生，哪来的勇气不敲门直接闯进来，还自顾自跷起二郎腿？”严良冷眼瞥着旁边的赵铁民，赵铁民大咧咧地拉了条凳子坐在他旁边。

“说话不用这么刻薄吧，”赵铁民颇感无奈地皱皱眉，道，“今天我是来告诉你好消息的。”

“好消息？”严良想了想，笑起来道，“那个变态佬抓到了？”

“抓到了。”

“什么时候新闻里通报？”严良对这个消息颇为在意。尽管他第二天接着去学校上课了，但他总觉得学生看他的眼神怪怪的。他真想在课堂上当众宣布这条消息。

赵铁民道：“反正就这几天吧，你也不用急。”

“好吧，”严良呼了口气，“不过看你的表情，似乎不太高兴。一定是查清了变态佬并非凶手，你现在不知道下一步怎么办了。”

赵铁民皱眉点点头：“是啊，他不是凶手，不过凶手又杀了个人，实在麻烦。”

“耶？怎么这次隔了短短几天就又出案子了？前几次不是隔半年才杀一个吗？”严良眼睛微微一眯。

赵铁民吐口气：“是啊，我才接手几天功夫，命案又多一起，实在是烦。不过这次的案子和前几次的完全不同，前几次案子里，凶手都在死者口中塞上一根利群烟，又留下‘请来抓我’的字，并且在现

场附近丢弃凶器。可是这次，原本是一起普通的命案，结果在比对现场遗留的指纹时，意外发现了是同个凶手干的。凶手这次杀完人后，在现场停留了很久，用刀在死者身体上割出了一圈圈血条，相互间隔均匀，我们讨论过很多遍，想不通凶手这么做有什么目的。所以我找你来商量。”

“抱歉，你们想不明白的事，我更加无能为力。”严良明白了赵铁民的来意，立即摆出一副不想插手的模样。

“真的不愿介入？”

“我觉得我的态度是很明确的。”

赵铁民无奈叹口气，道：“算了，我早料到你会这么说。你这人太冷漠，比不上我还总是想着你的事。”

“我的事？什么事？”

“上回你不是说你好多年没见到骆闻了嘛，这次巧了，我们办案时遇到他了。”

严良眼睛一亮：“骆闻回去当警察了？”

赵铁民摇头道：“不，他现在在做生意，看着日子过得很不错。这次新出的命案被害人是个小流氓，区分局先前不知道这案子是连环命案的凶手干的，对小流氓的人际关系进行了排查走访。小流氓生前可能结怨的人大都问了。小流氓死前几天，有回虐待小狗，小狗被好心人救了，随后别人把狗送给骆闻。小流氓看到骆闻拿着狗，要他付三百块买下，否则狗要拿回去，骆闻就付钱把狗买下了。就这样，调查人员找到了骆闻。”

严良笑了起来：“你们查案可真够细致的，连花三百块买条狗都列入可疑对象。”

赵铁民道：“当初不知道小流氓是被连环命案的凶手杀的，以为是普通的仇杀案，所以到处做人际调查工作，要不然也不会遇到骆闻了。”

“我觉得你找我，还不如找骆闻，他比我有正义感多了。他常说，无论什么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所以他选择当了一名法医，他向来工作态度都很严肃，总是通过翔实的物证鉴定技术势必要让凶手伏法。尽管他现在不是警察了，不过你们找他，相信他会提供建议的。他可不像我，呵，你是知道的。”

赵铁民微微笑了笑，他想起了许多往事，严良是赵铁民见过的犯罪逻辑学应用得最好的人，他极其擅长通过案发过程中的凶手行为，来推理给出答案，可是，他不是一个合格的警察。甚至可以说，他是个不及格的警察。大概正是因为如此，严良自那次事件后，辞去所有警察的职务，回到学校当了一名老师。

不过找骆闻提供建议，赵铁民摇了摇头：“我手下说他对案子表现出漠不关心的样子，大概和你一样，不再是警察了，也就不想去介入警察的工作了。”

这时，赵铁民手机响了，他接起电话，听了一阵，挂断后立刻站起身，道：“我还有事，这是骆闻的联系方式，你想见他的话自己联系吧，我先走了。”他面色郑重，扔下一张纸给严良后，快步离开。

第三十八章

赵铁民还留在严良那儿聊天时，林奇给他打了个电话：“赵队，徐添丁从小玩到大的朋友张兵，他们一家人刚来分局报案，说在自家门口捡到一张打印纸，上面印着‘下一个杀你’。纸我已经让人原封不动地包好，送到你们市局化验去了。张兵父母我们安排送到市局协助调查，张兵本人还留在分局，怎么样，你要不要见一见？”

“好，我马上就来。”挂下电话，赵铁民连忙告别了严良，驱车赶往分局。

学校离区公安分局只有四五公里，十分钟后，赵铁民到了分局，林奇带他进了一间小的会客室，里面一个头发有点长，穿着白色汗衫背心的年轻人此刻耷拉着脸，一改往日的神气十足，正畏畏缩缩、忐忑不安地坐在椅子里，手指不断转动着水杯，却没有喝。

赵铁民看了他一眼，咳嗽一声，朝他点点头：“张兵是吧？嗯……你别担心，我们警察一定会负责你的安全，绝不会让你出事的。那张纸是什么时候捡到的？”

张兵孱弱地抬起头，望着赵铁民一副镇定自若的表情，稍微放松了些许，咽了口唾沫，道：“是……下午我爸出门时，看到门把手上塞着的。”

“在这之前出门时，门把手上没纸吗？”

“我今天一天都在家弄电脑，没出去过。我爸中午出去过，他说中午回来时没有的。如果有的话，开门时肯定会看到。”

“你爸下午几点看到这张纸的？”

“3点，刚才我爸已经跟你们说过了。”

赵铁民点点头，又道：“最近有没有见过什么人有不同寻常的言行？”

张兵想了一阵，摇摇头：“好像没有。”

“那么换句话说，如果有人要杀你和徐添丁，你觉得谁最有可能？”

“这个……”张兵报出了几个人的名字，又列举了与他们之前的纠纷，大都是打架斗殴一类的事，赵铁民知道这些小混混是连环命案真凶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不过警方也不敢怠慢，旁边一名记录员耐心地把所有人的相关信息写下来，以备事后调查。

又问了一阵，没有再多的线索，赵铁民和林奇退了出来，道：“林队，如果那张纸的调查结果是其他人的恶作剧，那么事情另当别论。如果鉴定结果，这张纸是凶手的，那么张兵一家的安全工作需要你们分局来妥善负责。”

林奇很认真地点头道：“没问题，纸上写着‘下一个杀你’，应该是冲着张兵来的。张兵父母都是附近的拆迁户，房租是主要收入来源，听说平时除了他爸喜欢赌博外，其他方面的为人还是比较本分的。凶手杀了徐添丁，徐添丁和张兵从小玩到大，平时关系很好，张兵是凶手下一个目标的可能性很大。不过为了保守起见，他们一家三口都应该保护起来，等他父母从市局回来，我们组再商量安排人手，二十四小时保护他们一家安全。”

赵铁民对林奇的安排很满意，道：“嗯，凶手明目张胆地说要杀下一个，我们必须提高警惕，决不能出半分差错。对了，门把手上的纸，是在中午到下午3点之间塞上的，他们小区有监控吗？”

“小区里有两三个，不过都是管停车区域的，恐怕没什么大用处。”

“那就要继续走访周边群众了，看看是否有人见到这张纸是谁塞的。”

林奇道：“做肯定要做，不过我想结果也许不太乐观。一张纸可以随手塞进口袋，凶手衣服里藏一张纸走到他们家，很难引起旁人的注意。”

赵铁民理解他们调查的困难，只好道：“暂时我们没有其他更好的调查办法，只能先这么做了。”

这时，林奇接了个电话，挂断后，苦笑着摊开手，道：“本来我一度怀疑徐添丁的死跟当晚最后一个目击者朱慧如有关。我安排人跟踪朱慧如兄妹，今天下午朱福来一直在店里，朱慧如拉上个旁边商店的小姐妹去市区买手机了，还有个喜欢朱慧如的郭羽今天上班。纸不可能是他们三个放的，看来我真怀疑错了。”

赵铁民不太关心这几个人的事，他详细看过卷宗，又听林奇说了他调查这几个人的情况，不过他们有不在场证明，指纹也不合，并且以这几个人的身份、背景、能力、条件，尤其凶手扔掉几万块引无关路人破坏现场的举动，赵铁民一点都不相信凶手会是这几个人。

赵铁民拍拍林奇肩膀，打发他走开：“行吧，林队，这里的事先交给你了，我赶去市局等化验结果。”

第三十九章

傍晚，严良在骆闻小区外的马路上停好车。他拿起一袋东西下车，站在原地张望了一阵，很快就注意到了不远处站在树荫下的一个男人，这人有个很大的特点，他出门在外总喜欢斜挎着一个单肩包。

两人都望见了彼此，露出会心的微笑，同时走上前。

严良用力地握住骆闻的手，道：“好久好久不见了！”

骆闻微笑着寒暄：“你这几年怎么样？”

“还不错，我在浙大当老师，日子比过去轻松了很多。你呢？听说在做生意，想必也过得不错吧？”

骆闻笑道：“还行，我和你一样，也想过点轻松的日子。”

“不过我看到你，一点都看不出已经下海的样子，你看起来还是那个骆法医。”

“是吗？哪里像？”

“你的装扮，”严良指了指他的包，“想起我第一次见到你，是去省厅开会，那时你就背着个单肩包，后来办案中看到你，你还是背个单肩包，我问你怎么老背个包，你说是职业习惯，每次去现场都得带着个包，装各种工具，以至于平时生活里，也习惯性地背个单肩包。看来你这职业病是改不了了。”

骆闻笑了起来：“是吗，我倒没注意，看来职业病也是种顽疾。”

严良道：“这次我们能见面，实属巧合。幸亏你花三百买了条土狗，结果警察找到你了，要不然我都不知道你会在杭市。五年前我辞职后，本想找你聚聚，但那时你还是法医，我嘛，因为那件事，我特别不想再和警察有瓜葛，所以放弃了。后来我不知道你也有一天会辞职。”

“这次警察来找过我，你怎么会知道的？”

“赵铁民找我闲聊时说起的。赵铁民你应该知道的吧——”

“听过这名字，我还当法医那会儿他好像是……杭市的刑侦支队长？”

“对，现在还是。他说城西出了起命案，他调查卷宗时，注意到了你的名字，一验证，果然是你，这不，他就告诉我了。”骆闻心中泛起一层警惕，不过他看严良坦率真诚的表情，不带任何试探的意味，并且他深信，如果警方真的怀疑到他，根本用不着让严良来试探他，而是对他进行有针对性的调查了，遂又放宽心，道：“现在你还参与办案吗？”

“我？”严良笑了笑，“一方面我自己不想再过那种生活。另一方面，如果我想参与办案，你觉得那次事情后，警察还会放心让我参与吗？”

“你的那次事情——”骆闻低下头，“对于你的做法，我个人保留意见。”

严良不以为意地笑道：“我知道，你肯定是反对的。你总是说，无论什么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不过我至今都不后悔当时的做法。呵呵，这些陈年旧事不提也罢，先去你家把东西放下。”

“什么东西？”

严良伸手示意手里的大塑料袋：“好久不见，我琢磨着给你买点什么见面礼。可你一不抽烟，二不喝酒，比我还无趣。我至少还经常

在家喝点小酒呢。我想到你刚买了条小土狗，考虑到你一定没有养宠物经验，所以就去买了些狗粮和狗零食，哈哈。”

“这……”骆闻有些难为情，低头道，“我倒没为你准备什么。”

“呵呵，开个玩笑，不用这么正经，我只不过刚刚开车路过一家宠物商店，临时想起来的。”

骆闻点点头：“好吧，不过我家没什么可招待你的，我只能待会儿好好请你吃一顿弥补了。”

两人走进小区，严良打量着小区里的环境，道：“这地段，这楼盘，不便宜吧？”

“还可以，我辞职后，来杭市的单位安顿好后买的，那时一万七八的样子。现在嘛，也许两万多，我不太清楚，中介公司总是打我电话，很烦。”

“全款买的？”严良笑着瞥他一眼。

骆闻低头应了句：“嗯。”他不是个看重钱的人，所以从来不愿在他人面前表现出他很有钱的样子。

直到进了骆闻的房子，严良吃惊地站在原地：“这就是你的房子？”他看着整整一百多平的大户型新房，光房价就值两百多万了，可这里的装修，包括家具电器估计只需两万块全搞定。地上随便地拖着网线，客厅里还有条小土狗，看着脏兮兮的，见两人进屋，围着他们转，附近还有一些屎尿，房子更显脏乱。

骆闻有些不好意思地低下头：“装修稍微简单了点。”

“这是简单吗？”严良笑了起来，“这根本是简陋。你自己随便找几个人装的吧？”

被严良一眼看穿，骆闻更觉尴尬："我不太懂这些门道，反正就一个人住，简单布置了下而已。"

这时，严良注意到了墙上唯一的装饰物——骆闻的一家合照。

照片中一家三口站在一棵开满花的树下，朝着相框外开心地笑着。

严良唏嘘了一声，他没再继续嘲笑骆闻装修的简陋，他多年一个人住，生活上自然就不太讲究。他是严良见过的最好的法医，像他这样的人，把精力都花到了他的专业工作中，对生活品质从来没什么追求。

严良望着照片，抿了抿嘴，微感歉意地看着他："还没找到？"

骆闻背过身去，低声说了句："八年了，也许……这辈子都找不到了。"

空气似乎一下子陷入了沉默，严良咳嗽了声，打破尴尬，注意力转到了小土狗身上，拿出袋子里的狗零食，拆开一包胶皮骨，扔了一根给狗，小土狗咬起骨头就跑到一旁啃起来。严良笑道："瞧，这狗很喜欢吃。"

骆闻脸上也再度浮现出笑容："还是你想得周到，我就买了狗粮，并没准备什么零食给它。"

"那个……"严良停顿一下，看了眼相片，道，"这么多年了，应该有不少人给你介绍过其他人了吧，你……有没有考虑？"

骆闻笑着摇头，道："我觉得我现在这样挺好。"

"嗯……我们学校有一些年轻的女教师，相貌、学历、素质各方面都不错，正所谓上得厅堂，下得厨房，我想肯定有适合你的，如果——"

骆闻打断他：“不用一见面就当起媒人吧，呵呵，你的好意我心领了，我不需要。”

严良皱眉看着他：“你总不能就这么一直一个人过下去吧？”

“这样不挺好吗？自由。”

严良摇摇头：“不用骗自己了，你和我不同，你是很热爱法医这份工作的，你辞职了，还跑到杭市来，我想，也许主要原因是你想换个生活环境吧。”

骆闻抿嘴笑了笑，却没说什么。

“我印象中的你，总是热衷于工作，并没多少生活情趣。如今你都养起狗来了，是因为你一个人太孤独了。其实如果有个人走进你的生活，会好很多。”

骆闻摇摇头：“养狗和孤独没有关系。”他目光看向照片，“以前我女儿也养过一条狗，和这条很像，所以我看到它时，一时心血来潮，就养下了。”

空气再一次陷入了沉默。

这次骆闻咳嗽一声，打破尴尬，道：“时间差不多了，咱们一起去吃饭吧，请你尽情点菜。”

两人在离小区不远处的一个精致的饭店包厢里聊了三个多小时，多年未见，有说不完的话题，以前的警察生涯对这两人都已成了过去时，彼此讲着各自生活中遇到的有趣事，骆闻好久没有这么开心了。

吃完饭，两人沿着马路往回走。

快到小区时，严良道：“你这里离学校很近，我以后可以多找你。对了，你工作忙吗？”

骆闻笑道："挺轻松的，基本不太去公司，只要你有空，我随时奉陪。"

"哦，你在公司都做些什么？我看你的职务，应该挺忙才对。"

骆闻呵呵一笑："你知道我手里有一些专利，包括几个微测量鉴定技术的专利，我借给公司算是项目入股的形式吧，具体的事情不用我干。另外我的几项资质头衔也比较紧缺，公司在很多项目申报上需要。正因为工作轻松，所以我才来杭市的。"

严良点点头："这样倒也不错，相比起来，我在学校教书，有时候遇到课题什么的，就远没你那么自由了。"

走到小区门口，两人准备分手，骆闻道："你送了我一袋小狗用品，我却没什么能招待你的，实在不好意思。"

严良哈哈大笑："不用这么见外吧，今天的单是你买的。"

"我知道你空闲时喜欢小酌几口，我是完全不会喝酒的。我突然想起来前几天单位一位客户送了我一瓶拉菲，我也不知道真假，就交给你鉴定吧。酒还放在车里，现在去拿。"

"唔……拉菲！你可真够慷慨。"严良啧啧嘴。

两人走进小区，走到了一辆漂亮的奥迪Q7前，骆闻靠近车身时，自动感应锁响了一下，他打开后备盖拿酒。

严良看到骆闻的座驾是一辆奥迪Q7时，微微惊讶地张了下嘴。

骆闻拿出酒，交给严良，笑着问："这拉菲是真的假的？"

"嗯……应该是真的吧，我也不会看。"他接过红酒，瞧了几眼，如捡到宝贝般捧在手里，又好奇问，"你以前好像不会开车嘛，辞职后才学的？"

“是的，现在驾驶成了国民技能了，大街小巷都是车，以前工作时不想浪费时间学车，辞职后空闲了，就去学了。”

“哦，这车是你自己买的，还是你们公司给你配的？”

“自己买的。”

“这要一百多万吧，什么时候买的？”

“嗯……大概快三年了吧，来杭市后买的。”

严良哈哈大笑：“你可真够有钱啊，买这么贵的车，能换一打我的车了。”

骆闻不好意思地笑笑：“你可千万别这么说，你是老师嘛，开太好的车不合适，学生看到了，容易过于追求物质，会忽略学习的本质。现在的我则没这么多限制了。”

“开这么好的车，果然骆法医成了骆老板了。可你一向低调，开这车去上班，拉风的状态会不会不习惯？”

骆闻抿嘴笑了笑：“我并不喜欢开车，去单位我通常坐公交，那样更方便。”

严良脸色微微一变，道：“你上班不开这车，那买来干吗？”

骆闻并未注意到严良眉宇间多了一分异样，依旧坦然道：“偶尔私下出门逛逛，开这车……唔，还不错。”

“有面子吧？”

骆闻冲他笑了笑：“也可以这么说。”

“呵呵，是一个人逛，还是带上某个——”

骆闻白了他一眼：“严老师，我建议你不要教数学了，去教想象力更丰富的人文科学吧。在杭市我没什么朋友，也只能一个人逛。”

严良哈哈笑起来，点点头，同时，笑容背后，他的一颗心逐渐沉了下去。随后，他唯唯诺诺地应付了几句，匆匆跟骆闻道别，迈着有些沉重的步伐，离开了小区。

第四十章

已经晚上9点，赵铁民依旧留在单位加班。

陈法医走进办公室，交给他一份文件，道：“下午那张纸的鉴定结果出来了，纸张、油墨、打印机均和凶手过去留下的字幅一致。此外，由于这次的纸就塞在门把手上，保存得很好，我们应用了美国进口的微物质鉴定设备，提取到了纸上的轻度指纹压力，指压的痕迹排除了张兵父子的指纹外，另外找到的指纹与凶手在凶器上留下的完全一致。不过微物质鉴定未能提取到纸张上留存的凶手的汗液等物质，大概是含量太低的缘故。”

赵铁民拄着头，思索半晌道：“凶手越来越明目张胆了，短短没几天就杀两个人，这次还留字扬言继续杀人，你觉得他真会这么做吗？还是……虚晃一枪，扰乱我们的侦查方向？”

陈法医撇撇嘴：“也没什么好扰乱的吧，我们现在也没有具体的侦查方向，威胁不到凶手。”

“说得也是，凶手如果单纯做点无关的动作，纯属画蛇添足，给他自己带来更多的风险。嗯……这么看来，他确实想杀张兵了。”

陈法医点头道：“很有可能。”

“现在他们分局已经派了人，二十四小时跟踪保护张兵一家，并且跟张兵一家说了事态的严重性，他们一家也说了会充分配合警察的工作。理论上凶手根本不会有机会杀人，如果真敢动手，也一定是当场被抓获的结局。可这凶手处事很谨慎，不知道他接下去到底会怎么做。”

“会不会下毒？”

“下毒？”

“用某些剧毒物，找机会让张兵吃下。”

赵铁民点头道：“你说得没错，这样的案子以前也出现过，嗯，明天我就提醒一下分局的人。”

陈法医道：“徐添丁被杀的卷宗我也看过了，分局的现场报告没问题，我没发现其他有价值的线索。”

赵铁民微微眯起眼，想了好久，道：“目前我们唯一真正掌握的线索，就是凶手的指纹。看样子只能走海量比对指纹的老路了。短短几天，死了两个，张兵又接到谋杀警告，显然这次办案我们拖不起了，必须尽快抓到人。明天我再跟领导汇报下，商量下该投入多少警力，设计个严密的统计方案，把重点区域内该比对指纹的人都录进去。”

这时，他接到一个电话，拿起一看，是严良的：“你什么时候有空，我想跟你聊聊案子。”

赵铁民颇有些意外严良会主动找他聊案子，马上道：“你有什么看法吗？我现在就在单位。”

“好，我马上过来。”

很快，严良到了办公室，关上门后，开口第一句：“我想介入你的案子，你看怎么样？”

赵铁民对他突然间的一百八十度大转弯，还有些措手不及，犹豫着道：“你……你的态度？”

严良笑了笑，道：“我们毕竟多年朋友，我对你的工作表现得漠不关心，你却还记着我随口提到的想见骆闻。今天我跟他吃了个饭，

回来后颇感几分惭愧，如果可以的话，我希望能给你一点点有用的建议。”

“真的？”赵铁民有些疑惑地望着他，“你不是一时心血来潮？”

“当然不是，不过如果你拒绝我介入，我也无所谓。”严良摆出一副吃定赵铁民的样子。

赵铁民笑起来：“好，当然好。”他顿了顿，又道：“不过……最好不要太高调，因为……嗯，你现在不是警察，我找你聊天当然没问题，公开介入办案，恐怕……”

“我知道，我有前科。”严良很坦然地说。

赵铁民连忙咳嗽一声，道：“我不是这个意思，你不要误会。”

“行，你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赵铁民奇怪地打量着他：“你今天跟骆闻见个面，怎么像突然换了个人？”

严良笑着寻理由搪塞：“大概是聊了很多过去办案的事，有所感触吧。”

赵铁民点点头，道：“你想怎么样介入案子？”

严良道：“请把所有的相关卷宗的副本全部给我，包括全部的调查细节。”

“这很多，恐怕要浪费你好几天时间。”

“没关系，我有时间。”

赵铁民朝他笑笑：“明天上午，我让人把资料准备好，给你送过来。”

严良点头，道："好。对了，还有件事要跟你确认下。我记得你似乎提过，所有被害人均是刑释人员？"

"没错。"赵铁民点头。

不过他随后又道："除了最后一个，最后一个只是个小流氓，派出所拘留了很多次，不过从没进过监狱。而且，最后一个案子的作案手法和前面五起完全不同，这点很古怪。"

最后一个居然不是刑释人员？作案手法和过去完全不同？怎么会这样？

严良微微锁着眉，想了想，随后告辞离开。

今天与骆闻的这次重逢，原本是好友久别相聚的快乐，如今，严良心头之前的愉悦早已荡然无存，取而代之的，只剩下满腹的阴郁。

第四十一章

“林队，你好。”

敲门声响了两下，林奇抬头看去，门口站着一位四五十岁、戴着一副精致眼镜的中年男人。他的目光在那人脸上停留了一下，随即脸上写满了惊讶。

他分明还记得第一次见到这人时，对方说的第一句话：“我知道你们都不情愿来上这门课。从事实际刑侦工作的警察中，绝大部分人都认为犯罪逻辑学跟犯罪心理学、行为学一样，都是马后炮的工作，事后分析犯罪原因头头是道，可是在案件侦查中却毫无用处。你们都是这样想的吧？诚然，案子出现后，你们很擅长现场采证，实地走访，查看监控，并且用这些基本工作方法破了很多案子。犯罪逻辑学基本都是坐在办公室里思考，你们一定觉得是纸上谈兵。好吧，那是因为你们的对手太低端，根本用不着犯罪逻辑学。今天，我就用具体案例为大家证明，数学是其他一切学科的爸爸，逻辑推理是对付高端犯罪的利器。”

那还是在六七年前，林奇被单位推荐为先进工作者，和省内其他二十多位刑警一起，到省公安进修学校进行省厅专门安排的地方骨干刑警职业技能培训。他和其他刑警一样，做惯了实际调查工作，从心底里看不起公安大学里面那些纸上谈兵的老师。刑警们都很乐意学习现场勘查的课程，但对心理学、行为学这几门课兴趣寡然，感觉对实际工作没有任何帮助——除了严良的犯罪逻辑学。

严良课上讲解的案例，大部分都是他自己办案积累的现成素材，后来他们了解到，严良与其他老师不同，他不是专职的老师，他是这次省厅专门安排给他们上一轮课的。他本职是刑警，而且是省公安厅

刑侦总队的副指导员，警衔很高。他在刑警界很早成名，一直参与各种大案要案，还多次被推荐到公安部参与部级点名大案的侦破工作，才四十多岁就成为了省厅的刑侦专家。而他在课堂上讲解的案例，也让这些年轻的刑警们大开眼界，通过严谨的逻辑推理，不但能大幅减少工作量，还能明确侦办工作的准确方向。

不过严良也承认，他这块逻辑推理工作只是过程，最后需要更具体实证的验证，这还是要依赖基层刑警的调查取证。但这并不妨碍这些年轻刑警对他的崇拜，即便时隔多年，林奇依旧一眼就认出了严良。

“严老师！怎么是你！”林奇脸上的惊讶转为激动，他豁然站起身，快步上前紧紧握住严良的手。

两人寒暄一阵后，严良道明了自己的来意：“今天来你这儿，其实是为了案子，不过——我现在已经不是警察了。”

对于严良五年前突然辞职，去了大学教书，林奇有所耳闻。

省公安厅刑侦总队副指导员的岗位，在行政级别上也很高，大部分警察，奋斗一辈子还是最普通的基层民警，区区四十多岁就当上省厅刑侦总队里的领导，非常难得。

对于他的突然辞职，当时很多人都不理解，也包括林奇，只不过他并不知道当初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什么案子？您说。”

“赵铁民的案子，”严良道，“老赵跟我是多年的老朋友，而且这案子似乎颇有挑战性，引起了我的兴趣，所以——”

“所以您帮着破案。”林奇马上把他的话接了下去。

严良想了下，顾虑到赵铁民的声誉，这样的说法不太妥当，他纠正道：“不，我说了，我已经不是警察了，按道理，我是不能接触案

子的，尤其侦查阶段是警方的保密期。只是我个人对这么具有挑战性的案子很好奇，于是——”

林奇快速道：“我明白了，你是要我保密，不告诉别人您介入案子的调查，对吗？”

“嗯……”严良停顿一下，笑起来，“可以这么说吧。”

“不过……”林奇微微有点犹豫，“这案子是赵队负责的，不知道他那边——”

“我已经看过六起命案的全部卷宗了。”

林奇彻底放心，这么说来，赵铁民把卷宗都给严良看了，无疑是赵铁民请严良来协助的，那他这边自然也就没什么可以保留的了。当然，严良一个非警察介入案子的调查，这件事还得低调一些，因为这是违反警察办案规定的。

林奇道：“我这边有什么能帮助的吗？”

“我想着重调查徐添丁的命案。”

“查这个？”林奇道，“这案子是最后法医发现凶手留在一听啤酒上的指纹跟赵队案子的一致，才发现是同个凶手干的。而且这案子的现场当时被群众破坏得很厉害，我觉得这案子没法成为抓到那个凶手的突破口。”

“不，”严良摇了摇头，“如果这个连环命案能找到突破口，那一定是在你这边。”

“为什么？”林奇不解。

“前五起命案的具体案情，基本大同小异，省厅和市局先后调拨了多批人马，多次成立专案组，查了三年却依旧没找到凶手的任何马脚。我不比那么多人更聪明，也不比那么多人更有本事，几千人次的

专案组都调查不出结果，我去查也是一样。唯独最后的一起案子，犯罪过程和手法与前面完全不一样，这才是机会。”

“可是……这次案子现场被无知群众破坏得厉害，而前五次，我也看过卷宗，说是现场都保存得很完整。”

严良笑了一下：“现场保存得很完整，警察却没查到真正有价值、能实际威胁到凶手的线索。前五次的现场，相信都是凶手犯罪后自行处理的。而徐添丁的这一次，凶手想出了满地撒钱的办法，引其他群众来破坏现场。这是为什么？如果这一次，他能自己把现场处理得天衣无缝，何必要用这个办法？这说明，这一次他的犯罪出现了意外，他自己的能力已经无法处理好现场的一切，只能借用这个办法，只能借他人的手，来破坏现场，破坏线索。既然凶手的这次犯罪并没按照他计划中的来，发生了意外，那么一定会留下马脚。找出凶手这一次犯罪的失误，就是突破口！”

林奇连连点头：“对，您说得对。”

严良继续道：“我来找你，就是想了解关于徐添丁被害的更多线索。”

林奇道：“我所有知道的情况，还有我们所有的调查经过记录，都已经写进卷宗里了。”

“卷宗我已经看过，我看到里面有很多篇幅是你在调查朱福来、朱慧如兄妹还有一个叫郭羽的年轻人，你甚至派了人跟踪过他们。我想知道这是为什么，仅因为朱慧如是最后一个见过徐添丁的人吗？可是我又看到其实你们调查一开始，就找到了朱慧如和郭羽的不在场证明，按道理，理应把他们排除在外了。我想知道你自己对这起案件的看法，甚至是某些想法或感觉，因为我知道，这些东西都是主观的，并不写进卷宗里，但有时候，这些东西，也能从中琢磨出一些线索。”

林奇对严良的认真和仔细感到惊讶。大部分人看卷宗，只是看里面的线索，以及卷宗记录的调查工作是否出现纰漏、矛盾等。可是严良却注意到了他们一开始就有朱慧如的不在场证明，却接连反复调查她的经过。赵铁民看完卷宗时，对朱慧如几人丝毫不挂心，因为他认定朱慧如这几人绝没有凶手的本事。可是严良，在看到了朱慧如等几人有多项不是凶手的铁证前，却表现出对这件事很感兴趣的样子。

林奇点点头，道出了之所以反复调查朱慧如等人的详细隐情，因为他一开始调查时，就觉得朱慧如有几个瞬间的表情有点怪，感觉像是隐藏了什么，但又问不出所以然。后来在偶然调查凶器时，朱慧如和朱福来截然相反的回答，更像是没串通好的口供，像是共同隐瞒着一个秘密。

但说到最后，林奇最后还是叹口气，道："不过这些事后证明都是我在瞎猜。坚挺的证据表明我对他们几个的怀疑都是错觉。首先他们有不在场证明。其次他们店里的那把刀是新的，绝不是凶器，我还专门让人拿这三人的照片去附近商店问过，近期他们都没来新买过水果刀。第三，既然杀徐添丁的凶手跟连环命案是同一人，而他们三个的背景我查得很清楚，他们没能力犯下这些命案，而且三年前朱慧如兄妹并不在杭市。第四，他们三个都没钱，想不出也舍不得用几万块钱来引人破坏现场。第五，如果徐添丁真是他们杀的，在面对警察问询时，也许他们心理素质很好，可是从逻辑上，很难串通伪造出没有破绽的口供。第六，昨天下午徐添丁的好友张兵家收到凶手的恐吓信，已经查明是凶手的了，可是昨天下午他们三人都有不在场证明，可以肯定信不是他们写的。总之，我事后总结反思过，他们有坚挺的非犯罪证明，我却抱着主观想法一直调查他们，浪费了不少时间。唉，如果一开始我没走错这条路的话，可能会发现更多有价值的线索呢。现在已经过了案发前三天线索搜集的黄金期，恐怕再难有其他发现了。这次查案陷入困境，我有一定责任。"

严良很认真地听他讲完，并把要点都细心地记在了本子上。

显然，林奇认真反思过这次办案的经过，所以很有逻辑性地讲了六点他们三人的非犯罪证明。

严良思索着，之所以林奇当初面对诸多非犯罪证明前，依然反复持续地调查他们三人，一定是他们在面对林奇问询时，表现出了足够让林奇起怀疑的不自然表情和动作。不过林奇当时问询时，严良并不在旁边，所以他无法判断林奇对他们的怀疑中，主观先入为主的成分占了多少。

他知道有些警察，尤其是迷信“犯罪心理学”的警察，很爱在问询时，仔细观察对方的言行举止，甚至据说调查对象在回答时，眼睛朝上朝下、朝左朝右看都有讲究，某些潜意识里不自觉的细微动作能表明对方是在回忆事实还是在撒谎伪造事实。

不过严良并不信任这一套，他本身就反感“犯罪心理学”，他认为问询时，调查对象回答的内容才是最重要的，要从逻辑上判断是否有漏洞。因为真正的高端犯罪中，凶手心理素质会好到让人吃惊，他们会事先编造出口供，然后用这段口供把自己说服了，让自己相信这段口供的真实性。

这样一来，别说面对警察，就算面对最先进的测谎仪，他们也能像描述事实一样，把这段虚假口供表述出来。相反，有些人天性胆怯，面对警察时本能会紧张，会害怕，这样一来，案子明明和他无关，正因他的表现紧张，警察反而对他产生了高度怀疑。在没有直面接触的前提下，关于朱慧如三人的一切都是猜想而已。严良决定找机会接触他们一下。

第四十二章

今天是周六，傍晚，骆闻挂着斜挎包，出现在面馆前，照例佯装无意地站在路边，看了一圈，没发现可疑的监视人员，随即步态自若地走进店里。

“唔……老板，今天嘛，来碗片儿川。”骆闻看着墙上的菜单，又看了眼朱慧如，发现她脸上带着轻松的表情，遂放心了。

今天朱慧如并没有急着上去找他说话，而是直到面做好后，趁把面端给他的时机，低声道：“昨天到现在，好像警察再没来过了，连最近常在附近做调查的片警也不见了。”

骆闻笑了一下，道：“那是因为他们彻底对你们排除怀疑了。”

“这次……真的……真的没问题了？”朱慧如脸上惊喜交加。

“嗯，放心吧，事情到此为止了。”

朱慧如开心地点了下头，回到了后面继续忙活。

骆闻心中很清楚，这一回包括上次见到那名目光犀利的警察在内，一定都放弃了对朱慧如的调查。

一方面是因为昨天的恐吓信放出的时间段内，朱慧如和郭羽都有不在场证明。另一方面，他昨天见到严良时，听到他说赵铁民来处理这个小流氓的案子了，市局的专案组已经发现这次留在现场的指纹与前面的连环命案是相同的，那么朱慧如和郭羽更不可能是凶手了。

好吧，这次帮两个年轻人的事算是告一段落了，接下来依旧是看市局的专案组会怎么处理了。

他笑了一下，夹起一口面吃进嘴里，感觉肩膀上的负担瞬时少了下去，毕竟，帮人掩盖罪行真是件麻烦的事，而自己独立犯罪则轻松得多了。

这时，他背后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老板，来碗片儿川。"他本能地回头，顿时与严良四目相对。

严良也看到了他，眼睛微微一眯，随即笑逐颜开："骆闻！怎么这么巧，昨天刚见了面，今天这儿都能碰到你！"

骆闻道："这句话应该我说才对，我住在这附近，经常来这条街上吃饭，你怎么会这么巧，也来这里吃饭？"

严良坐到了他对面，随口编个理由："今天下午刚去了趟系里另一位老师的家，就在这旁边，出来肚子饿了，就到这里。唔……你经常来这里吃饭吗？"

"是啊，"骆闻低头笑了笑，"你知道我一个人懒得下厨——其实也不太会下厨，所以总在外面解决。"

"来这家店吃得多吗？"

骆闻微微一迟疑，还是没有隐瞒："挺多的。"

"那么，"严良把头凑近，低声道，"对这家店的主人，了解吗？"

骆闻稍微停顿了下，随即道："面烧得不错，所以我经常吃。"

严良道："不，我的意思是，我听说这家店的女店主朱慧如——我身后的那个小姑娘，是前些天小流氓被杀案中，最后一个见到被害人的人，好像警察也将她列为嫌疑人调查。"

骆闻心中顿时一惊，严良今天来到这家面馆，恐怕不能说巧合了。他知道店主妹妹叫朱慧如，那么朱慧如这个名字，一定是警察告

诉他的，今天他到这店里来，到底是想做什么？

对于其他警察，骆闻并不担心，他对警察工作的一切流程都了如指掌，知道自己的安排一定会让警察彻底放弃对朱慧如的调查。

可是严良……他不是一个简单的人。

心中虽想了许多，骆闻嘴上依旧没停顿地接口道：“真是这样吗？我不知道啊，不过我听过小流氓被杀案的一些事，听说很残忍，看着不会像这小姑娘干的。”

“是吗？我也不太清楚具体情况，呵呵。”严良笑了一下，随后道：“不过今天碰巧遇到你，有个问题我可以回去交差了。”

“唔，什么事？”

严良道：“赵铁民那家伙案子破不出，找我帮他一起想办法，我被他烦透了，只好答应下来。他说有个犯罪细节想不出凶手是怎么做到的，我本来就只懂数理逻辑，对犯罪的具体方法知之甚少，自然更想不出了。不过我觉得你，一定知道。”

“是什么？”

“那个连环命案里，每一个被害人都是被人从背后用绳子勒死的。”

“这有什么，说明凶手体力好，也许身手好，从背后偷袭，对方无法反抗。”

严良摇头道：“不，勒死很正常，问题是，每个被害人除了被直接勒死外，身上并无太多的明显伤痕，而且每个受害人的指甲内都找不到皮肤或衣服组织，说明凶手在勒死被害人时，双方并未发生直接的肢体冲突。而这几个被害人，都是刑释人员，以往打架斗殴是家常便饭，这样的几个人，却被人活活勒死，完全反抗不了，这很奇怪。”

骆闻点点头，道：“没错，即便从背后偷袭，要勒死一个人也并不容易，人都会剧烈反抗，很难不出现直接的肢体冲突。”

“问题是，几次犯罪中，凶手都是这样轻松就把人勒死了。”

骆闻故作思考，过了片刻，道：“我想可能是凶手先从背后把人打昏，然后再勒死，等到被害人意识醒来时，也已处于濒死阶段，无力反抗了。”

“但凶手怎能每次都确保成功把人打昏呢？每个人的身体情况不同，抗击打能力也不同，有些人也许被木棒随便敲下头，直接就昏倒了，但也有些人即便遭受重击，也不会昏倒。并且尸检结果是，所有死者的颅骨都未遭受过撞击。”

骆闻心里思索着，他感觉今天严良的来意似乎不太寻常，他虽嘴上说对案子并不关心，可他今天亲自到店里问及了朱慧如的事，恐怕……他真的已经介入调查了。

怎么样做到勒死一个人而对方不反抗，这个问题对于骆闻这位经验丰富的法医而言，简直易如反掌，他闭着眼睛就能举出几种方法。如果他连对他来说本该很简单的问题都回答不出，是否会引起严良的怀疑？

他权衡了一下，怎么杀死那几个人的，这不是他设计这些命案的核心，告诉严良也无妨，如果说不知道，那么就明显和他自身能力严重不符了，尤其是在严良这位绝顶聪明的人面前，恐怕这样低级的隐瞒只会适得其反。

于是骆闻便道：“我记得有几个这样的案例，我们宁市下面的一个县曾经出过的一个连环命案，当时负责办案的是现在省厅的高副厅长，那次情形也是相似，被害人几乎没有反抗就被人杀死了，不过不是勒死，是刺死，但大同小异。凶手用了高压电棒。凶手先用高压电棒直接将被害人电昏，随后勒死的话，即便被害人会醒来，那时也已经濒临死亡，无力反抗了。”

“原来有这样的方法。”严良吸了口气，“这点从尸检中能查证吗？”

骆闻道：“高压电棒的电流荷载会短时间内剧烈刺激人的神经中枢，使人昏迷。但电流荷载是不会停留在体内的，事后无法通过验尸判断。但使用这个方法，肯定会在死者的皮肤上留下一点灼烧的痕迹，这个专业术语叫电击伤。不过电击伤和大部分的皮肤挫伤很像，如果没认识到这点，就会忽略过去。”

严良连连点头，又道：“可是还有一个地方很奇怪，如果凶手真用你说的这种方法，先把人电昏，再勒死。那么他为什么要勒死人，而不是直接用刀把人刺死呢？”

骆闻心中微微一愣，这个问题的答案，他不能告诉严良，否则以他的推理能力，恐怕会发现更多的细节。他笑了下，道：“这我就不清楚了，不过似乎很多谋杀案中，凶手杀人用的都不是特定的方法，有些人用刀，有些人用绳子，有些人用毒药，还有人直接用枪。我想也许凶手怕见血，所以觉得用绳子勒死人干净点吧。”

严良突然笑出声：“敢杀这么多人的凶手，我想他一定不怕见到血。”

骆闻只好道：“也许怕见血是心理洁癖。”

“是吗？”严良不置可否地笑了笑，随后，他并没有继续聊案子，而是边吃着刚送上来的面条，边聊着以往的趣事。

吃完面后，两人来到外边，沿路走了一段，分手告别。

两人转过身时，各自都微微皱起了眉，只不过他们都看不到对方的表情。

第四十三章

与严良分手后，骆闻低着头往回走，来到河边小公园旁时，迎面看到郭羽正慢吞吞地走过来。

骆闻故意把头侧向另一边，装作不认识他，可是郭羽还是叫出了声：“先生！”

骆闻看了他一眼，见他眼神中有话要说，低声说了句：“过来吧，跟我保持距离。”说话间脚步不停，径直来到了公园的一个扭腰器上，趴在把手上晃动着腿，左手悄悄示意，让郭羽到旁边的一根单杠上锻炼。

郭羽身体瘦弱，但大叔这么说，他也只好勉强地做着不标准的引体向上。心里却在说，为什么不是大叔做引体向上，我去扭腰器上摆弄？

骆闻道：“有事找我吗？”

“不，也没什么事，只是……”他抿了下嘴，道，“我刚去面馆，朱慧如说警察没再来过，事情已经告一段落了，我……我不知道该如何感谢您。”

骆闻微笑了一下，道：“没什么，不必感谢我，总之，我希望你们以后能忘掉这些事，也忘掉我，如过去一样，生活下去。”

“是，”郭羽抿抿嘴，奋力再做了个引体向上，道，“您帮了我们这么多，可是到现在，我们依然不知道您如何称呼，实在……实在很不应该。”

骆闻呵呵一笑："我说过的，事情过去以后，我和你们并不认识，我们彼此是陌生人，知道吗？这对你们好，对我也好。如果你真想感谢我，就记住这一条吧。"

郭羽犹豫了一下，眼中微微泛红，停下引体向上，默然朝骆闻低下头致意，道："我记住了。"他想了想，又道："那么也许几年后，彻底风平浪静了，我们能光明正大地跟您做朋友吗？"

"为什么要跟我做朋友？"骆闻看了他一眼。

郭羽结巴着道："因为……因为您的付出。"

"也没什么吧，"骆闻抬头望着小河，用低得只有他自己听得到的声音说了句，"帮你们也是帮我自己。"

"那么……可以做朋友吗？"郭羽忐忑地问。

骆闻没有回答，过了半晌，平淡地说了句："接下来我还有很多事要忙。"

"哦。"郭羽满脸失望地低下头。

骆闻笑了下，看着他道："你和朱慧如怎么样了？"

"什么……什么怎么样？"

骆闻笑意更深："年轻人像你这么害羞的倒是少见得很。"

郭羽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我……我，我们还是和以前一样。"

"怎么？"骆闻有些奇怪，"经历这些事，你们还没有确定关系吗？"

"这个……"郭羽整张脸都红了，"我……我给不了她幸福的。"

“为什么这么说？”

“我……我现在工作不好，而且……我家里条件不好。”他很为难地说出了实情。

“不必这么在乎物质条件吧。我看得出，朱慧如明明对你是有感觉的。”

郭羽轻吐了一口气：“我会努力工作，争取过几年变得好一些。”

“那时再表白？”

“嗯……”

骆闻轻轻摇了摇头：“人不一定非得工作多好，赚多少钱才有资格追求幸福的。你都没试过，怎么知道给不了她幸福。她要的幸福仅仅是物质条件吗？男人总觉得要追求事业，而忽略家庭和亲人，这真是一种自私透顶的表现。”

郭羽抬起头时，看到骆闻已经低着头慢慢离开了，他一直觉得大叔很神秘，很厉害，不过此刻，他突然有种感觉，这大叔似乎很可怜。

第四十四章

赵铁民穿着便服，径直走进严良办公室，扫了眼旁边几个严良带的硕博，低声道：“我有话跟你说。”

严良站起身，领赵铁民到了旁边一间小会议室，关上门，道：“说吧。”

赵铁民皱着眉，打量了他几眼，道：“你找林奇问案子，为什么不事先告诉我？”

严良笑了一下，坐进椅子里，道：“你后悔让我介入调查了？”

赵铁民叹口气，收敛了表情，道：“你是知道原因的，你这样我会很为难。”

严良道：“你放心，我跟他嘱托过，我现在不是警察，所以我介入调查的事，不要告诉其他人。”

“这样啊。”赵铁民脸色稍有和缓，马上道，“抱歉，刚才我的态度不好。”

严良冷笑了一声，道：“我明白，你在你的位置上有你的立场。”

赵铁民咳嗽一声，做了个一切撇开的手势，道：“你有什么发现吗？”

“有一些，不过我还需要寻找证据加以核实我的猜想。”

赵铁民目光发亮，急问：“你发现了什么？”

严良双手交叉起来，摆出无可奉告的姿态：“目前我发现的只是猜想，在没有找到证据前，我不会告诉你。”

“你！”赵铁民瞪起了眼，道，“为什么不能告诉我？你怕你的猜想最后验证是错的，没面子，所以你才要核实后再说？”

严良道：“大概就是这样吧。”

“什么叫大概！”赵铁民一脸的不满，他刚刚不过是想用激将法激他一下，谁知严良却老老实实承认就是因为怕猜错了没面子。以他对严良的了解，严良可不是这么容易服软的人啊。

严良微微一笑：“请给我一些时间寻找准确答案吧。赵大队长，这次的对手绝不是普通级别，你要有心理准备。”

赵铁民皱了皱眉，停顿了一下，道：“你需要核对哪些信息，交给我，我会派人给你提供你要的答案。”

“不，”严良摇摇头，“暂时我不需要找其他人帮我调查。当然，也许以后需要，我会再告诉你。”

赵铁民盯着他瞧了半天，他知道严良的脾气，只好吞了口气，道：“你准备接下来怎么办？”

严良拿出一支笔，在黑板上画了起来：“截至目前，一共六起命案。其实也可以归结为两起命案。包括孙红运在内之前的五起命案，犯罪手法基本一样，警方采集到的线索也基本一样，可视为一起命案。徐添丁的这一次，所有犯罪手法与之前截然不同，可以设定为第二起命案。这一点，你没意见吧？”

“嗯，是的，可以这么说，六起案子可以归类成两起。”

“在我接下去表达我的观点之前，我需要先向你解释一个数学命题。你知道高次方程吗？”

赵铁民稍微思考了下，道："平方？立方？"

严良摇摇头："平方、立方都是叫多次方程，数学上定义的高次方程，是指五次方以上的方程。"

"嗯，然后呢？"

"我相信你几十年前读高中、读大学时，一定没接触过高次方程。"

"嗯……好像是没有。"

严良道："无论高中还是大学，非数学系的学生，能接触到的最多是四次方，不会接触到五次方以上的高次方程。平方、立方、四次方的方程，都有现成的公式代入，能算出答案。而高次方程，现代数学很早就证明了，高次方程——无解。没有现成的公式可以直接求解。那么数学上该如何求解高次方程呢？办法只有一个，代入法。你先估摸着假定某个数是方程的解，代入方程中运算，看看这个数是大了还是小了，如此反复多次，才能找到方程的解，或者，找到最接近方程解的答案。"

赵铁民疑惑道："可是这跟案子有什么关系？"

"破案也是同个道理，大部分案子都很简单，就像四次方以内的方程，通过调查取证，把各种线索汇集到一起，按照固定的常规破案套路，就像代入公式，马上能得到嫌疑人是谁。可是这次案子不同，凶手很高明，案发后留下的线索不足以推理出谁是嫌疑人。这就像我说的高次方程，没有公式可套，常规办法无法找到答案。"

赵铁民微眯着眼："常规办案手法找不出嫌疑人，那你的意思？"

严良用粉笔在黑板上快速地写下三个字——"代入法"。

赵铁民思索着道："你是想先找出可疑对象，再把可疑对象放到案子中，假定是他犯罪，然后看看他是否符合案子中的凶手特征？"

严良点点头："没错。这案子无法正向推理得出凶手，只能反过来，先确定凶手，然后再判断如果是他犯罪的话，一切是否能解释得通。"

赵铁民立刻问："那么你已经有嫌疑人的人选了？"

严良点点头。

赵铁民急忙道："是谁？"

严良道："我还不太确定，在我完全确定之前，我是不会告诉你的。这次案情的复杂度，超过了我的想象。两起截然不同的命案，就像两个高次方程组成的方程组，而需要求解的未知数，未必只有一个，也许……是三个。"他的目光投向了窗外遥远处，过了片刻，接着道："解方程的第一步，是明确方程组里究竟有几个未知数。然后再把几个数代入，判断是否就是要找的答案。我现在做的，正是判断方程组里一共有几个未知数。接下来，我会找出这几个未知数，把他们代入。最后，验算方程组是否成立，那时就需要你这边的调查取证工作了。"

"好吧。"赵铁民表情透着无奈，严良的脾气他很清楚，而且严良也不是他下属，他没法强迫严良。如果换成他手下任何一个，谈破案居然谈到了领导几十年没碰过的解方程，他早就上去掐死他了。

赵铁民只好换了个话题："你看过卷宗后，对凶手为什么给死者插根烟，徐添丁案子里，凶手又为什么要在死者身上割血条，这几个问题有什么看法吗？"

严良道："我说过了，这次的方程组，出题人太高明了，留下的函数非常多，无法直接解算得出答案，必须用代入法。而你的这几个问题，是解方程最后一步，验证方程是否成立时。而到了那一步，我

相信这些问题的答案都已经呼之欲出了。所以，现在这几个问题，不用着急。”

赵铁民皱着眉，强忍着拆掉数学系教学楼的冲动，听严良传播了一回数学思想，只好敷衍着道：“嗯……也许你这种很特别的破案思路，嗯……真很特别，也不妨尝试啊。”

严良道：“现在，我有两个问题，需要你来核对。”

“你说。”

“孙红运的尸体还在市局吗？”

“在法医冰柜里，暂时还没火化。”

“请查验一下孙红运尸体的脖子等处，看看是否有类似灼烧留下的痕迹。”

“哦？为什么？”见严良不再宣教数学理论，赵铁民也瞬间恢复了好奇心。

严良道：“我找过骆闻，跟他说了案子，几名被害人都是被人用绳子勒死，可是被害人与凶手间，似乎没发生直接的肢体冲突，我问他有几种能够实现。他列举了几种，其中一种办法就是先用高压电棍把人击晕，随后勒死，据说同类案子他们宁市前几年出现过。而高压电棍电人后，一定会留下触电形成的电击伤，所以需要重新检查孙红运的尸体。”

赵铁民点点头，道：“很好。骆闻这家伙到现在还这么专业啊。”

严良冷笑一声，目光瞥向窗外，幽幽说了句：“他当然很专业。”

赵铁民道：“你的第二个问题呢？”

“我记得刑释人员释放时，都被要求登记地址和联系方式，尤其是重刑犯，以便当地社区和派出所监视对方是否走上正途？”

“对，是有这个规定。哦不……你说得也不对，不是监视刑释人员，而是社区和派出所会不定时地送上爱心和必要的帮助，让刑释人员早日融入社会，成为社会和谐大家庭的一分子。”

严良白了他一眼：“对着我，别用你那当官的口吻，讲些冠冕堂皇的话。”

赵铁民尴尬道：“呃……好，就算你说的是对的。”

“那么我问你，哪里能查刑释人员的居住地、个人身份等信息？”

赵铁民撇撇嘴，道：“我们公安的内部网站上。”

“所有警察都能查到这块信息吗？”

赵铁民摇头道：“这块涉及人员隐私，当然不是随便哪个警察都能看的。监狱系统的人、政法委的人、派出所、刑侦队一般都有账号能查，唔……另外嘛，地方公安的领导应该都有权限查的吧。”

“就是说很多警察都能看到该项信息？”

“当然了，每个辖区都要知道辖区内有哪些刑释人员，很多时候办案要重点留意有前科分子。对了，你问这个干什么？”

严良看了他一眼，道：“你认为凶手的犯罪动机是什么？”

“法外制裁，”赵铁民很肯定地道，“孙红运那五个都是刑释人员，最后一个徐添丁虽没坐过牢，派出所倒是进了很多趟，也差不多。”

严良道：“我不知道凶手真正的杀人动机，但我认为法外制裁的假设很牵强。好吧，暂时抛开犯罪动机。你认为，凶手杀了这么多刑

释人员，他是怎么找到他们，知道他们是刑释人员的？”

赵铁民道：“几个被害的刑释人员都生活在城西，凶手也应该长期居住在城西一带，所以对这里的人员情况很了解。知道这些人是刑释人员。”

“我的问题是，他怎么知道？”

“这有什么困难的，一般哪户人家里有个刑释人员，附近住户肯定有所耳闻。”

严良摇摇头：“你太想当然了。”

赵铁民脸上流露出不悦，他做到刑侦支队长了，手下直接管的就有几百号人，除了严良外，还从没人会说他想当然，皱眉道：“那你说呢？”

“事实上，一个人是很难知道附近区域内，哪些人是刑释人员。凶手总不会路上找人问，哪户人家坐过牢吧？给你一天时间，让你上街问，我相信你一个都问不出来，其他人都会把你当神经病看，并且牢牢记住你，留下深刻的印象，这是凶手最不愿看到的情况。”

赵铁民嘴里虽冷哼了一声，但心里还是认同严良的说法。

严良继续道：“想知道区域内有哪几个刑释人员，并且得到对方的具体体貌特征、住址，以便犯罪前的跟踪，是否只有查询公安内部网站这一个方法？”

赵铁民眼中寒光一闪，沉默了半晌，低声道：“你认为这案子是公安内部人犯的？”

“不一定是内部人，只要能登录网站查看的人。”

赵铁民转过身，闭上嘴没说话，严良的这个假设太可怕了，如果真是内部人干的，警察犯罪，杀害多人，即便案子告破，恐怕也要震

动四方了。那时该如何处理，不是他赵铁民能够决定的事。

严良看出了他的顾虑，道：“你放心，这案子不会是警察干的。”

“可是你这么说……”

“我说了，现在我查到的一切，都处于假设阶段，我会很快找到最后的正确答案。总之你放心，这案子不会是警察干的。”严良很肯定地望着他，目光充满了坚毅。

第四十五章

当晚，赵铁民的办公室内，杨学军告诉他陈法医对孙红运的二次尸检结果，死者脖子处确有一处挫伤，看着很可能是电击伤。此外，更早的四名被害人验尸照片上，也发现了脖子处有类似伤痕。可以判断五名被害人确实是先遭受高压电棒袭击，随即被凶手勒死的事实。不过最后一起徐添丁的身体上，找不到相似的伤痕。

赵铁民听完，点点头，杨学军准备离开，他思索一下，叫住了他：“你去把这个结果告诉严老师。”

“好的。”杨学军应了声。

“另外……”赵铁民犹豫了一下，站起身，走到杨学军跟前，凑近道，“你偷偷安排人，跟踪严老师，记住，这件事不要让其他任何人知道。”

“这……”杨学军想了片刻，突然睁大了眼睛，“您是怀疑严老师是凶手，故意试探他？”

“试探个屁！”赵铁民撇撇嘴，冷哼一声：“你在想什么呢！严良怎么可能是凶手，给他一百个胆子他都不敢杀人。”

杨学军尴尬低下头：“那……那为什么要跟踪严老师？”

赵铁民皱着眉道：“他说他已经查到了一些线索，还要继续核实，却不肯告诉我。我是让你派人跟着他，看他到底去了哪里，去见哪些人，尽可能偷偷把照片拍下来给我。我总觉得这家伙话里有话，对我隐瞒了什么。这件事一定要保密，不能让任何人，尤其是市局里的其他人知道，明白吗？”

杨学军很爽快地点头：“没问题。不过这严老师到底是什么人，你让他参与到案子里来，他不是警察，恐怕……不合适吧？”

赵铁民唏嘘一声，叹口气：“他原来是警察，刑警，最好的刑警，不过后来出事了。”赵铁民看着杨学军，这小子当刑警后一直跟着他，严良的事倒也没必要对他隐瞒，便道，“他以前是省公安厅刑侦专家组成员。”

“啊！”杨学军吃惊地张大了嘴，他知道省厅的刑侦专家组可不是那么容易能进的，连破过很多起大案的赵铁民都没评上，专家组的组长是省厅主管刑侦的高副厅长，他没当副厅长前就已经是全省闻名的神探，破过好多起轰动一时的大案，其他成员包括省内几个大市的刑侦副局长、总指导员等，专家组成员的身份不光标明了刑侦经验丰富，也标明了警衔一定很高。

赵铁民继续道：“严良过去是省厅刑侦总队的副指导员，也是省公安学院的特聘教授。省厅的多名领导过去还在地方上任职时，严良曾协助他们破过案，所以他们对严良格外推崇，破格将他评上专家。全省不少单位的刑侦骨干，也都听过严良的课。”

杨学军不解道：“那他现在怎么到了浙大当个数学老师？”

尽管严良现在是博导，属于大牌教授了，可是这身份跟他过去的职务相比，实在算不上什么。

“他栽在了一起案子上，”赵铁民望着窗外，缓缓地说起来，“大概五年前，我记得应该是十月份吧，城东有个新建小区，本该年初就交房的，但因房产公司资金周转出了问题，老板携款潜逃被抓了，那小区就成了烂尾楼。后来区政府介入料理善后，安排了一家国企收购了这家地产公司。小区的主体结构在被收购之前就已完工了，剩下一些配套设施而已。被收购后，过了大半年到了十月份，房子正式交付。可是就在业主前来验房的当天，他们在天台上找到了一具烂得只剩骨头的尸体。根据法医尸检结果，这是具男尸，后脑颅骨有个大破洞，是被钝物直接敲死的，死了有三四个月。也就是说，是在五

六月份死的，由于过了一个夏天，尸体已经彻底腐败，只剩骨骼和少量硬化的皮肤了，尸体身上也没有可供辨别身份的证据和衣物。这还不算，根据当时的情况，小区顶楼通往天台处是用一扇铁门锁着的。铁门是铁栅栏的那种，钢条间距离很窄，只能伸过手臂，人无法穿过。而据房产公司说，上半年房子烂尾的时候，天台就上了锁，做小区绿化等配套设施期间，铁门从没有打开过。而铁门的钥匙完好，没有任何撬动过的痕迹。钥匙一直放在房产公司的办公室抽屉里，由公司的一名女性主管保管，此人性格温和，而且刚怀孕不久，不可能有犯罪嫌疑。”

杨学军皱眉疑惑道：“这怎么可能？铁门完好，一直没开过，钥匙也没撬过，保管得好好的，就连死者本人也上不去天台啊。”随即，他亮眼道：“我知道了，凶手一定是用了某种机械装置，把死者尸体从建筑外弄到了天台上。”

赵铁民摇头道：“那个小区是电梯房，一共二十几层，机械没办法弄上去。”

杨学军抿嘴道：“那就想不明白了。”

赵铁民继续道：“区公安分局查了几天后，很快查明了死者的身份。六月份的时候，旁边一个老小区里一位中年妇女向派出所报过一起失踪案，说她丈夫一个星期不见人，联系不上。根据这条线索，警方通过提取死者身上的DNA与妇女的儿子做对比，证明了死者就是那家失踪的男人。派出所民警通过妇女和她读高三的儿子，以及周围邻居、熟人了解到，这家人很穷，不过这男人却是个吃喝嫖赌俱全的家伙，经常几天几夜不回家，在外跟一些街边洗头房的女人乱搞，人际关系较为复杂。所以他老婆也是直到他失踪一个星期后，怎么都联系不上才报了警。”

“可是案子已经过去三个月了，死者是怎么上的天台也想不明白，所有物证都没有，这案子能怎么破？”杨学军道。

“正因为表面上看，天台是个封闭地点，任何人都进不去，死者怎么会出现在天台上更是个谜，所以这是一起典型的不可能犯罪。又因为发现死者是小区验房当天，当时很多人在场，所以案子一时闹得很大，可是区公安分局查了多天，依旧没有线索，于是省公安厅派了严良来办这案子。严良最擅长各种奇怪的案子，尤其是这类不可能犯罪。很快，他就知道了，凶手把死者弄上天台的方法是，他直接用电钻把铁门镶在地上和墙壁里的固定螺丝给转出来了，也就是把整个门卸下来了，随后凶手把死者弄上天台，最后他离开天台时，凶手再把铁门的各个螺丝在原位转回去。”

“原来是这个办法。”

赵铁民继续道：“随后，严良通过和死者老婆的问询，很快发现了对方口供中不合逻辑的地方，随即他又在他们家发现有个电钻，还没等他找出其他更多的证据给对方定罪，死者老婆就迫于压力，向警方投案自首了。据她说，她丈夫多年来一直在外吃喝嫖赌，回家后经常酗酒，一喝醉了就施以家庭暴力，一言不合，就动手暴打，不但打她，还打儿子。儿子六月份时正读高二，有个星期回家，说期末考试完后，要上暑期培训班，为明年的高考做准备，需要五百块钱。男人这几天赌钱输了，一听儿子要钱，就把气撒到儿子头上，骂他是败家子。老婆出言相劝，求他给儿子学费，可是他酒精上头，就开始辱骂母子俩，一分钱都不愿给。她实在忍无可忍，多年的积怨即将爆发。在第二天儿子去学校后，她趁男人不注意，拿起榔头把他敲死了。事后，她担心杀人暴露，就想着如何处理尸体。他们家没有车，也不敢把尸体包起来打车跑到远处抛尸。她想到了隔壁那个停工的小区，平时都没有人在那儿，连个保安也没有。所以妇女当天半夜把男人的尸体搬到了旁边小区，拖到了天台上，希望几个月内都没人发现，那样将来尸体就辨认不出了。而她过了一个星期后，故意来派出所报失踪的假警，也骗过了儿子。此后她不时来派出所打听人找到没有，演得很像那么回事。对于男人的脾气性格，警方在对亲友和周围邻居的调查中也得到了证实，这家伙是个彻底的混蛋。不过毕竟妇女杀了人，负责案子的警察虽然很同情，但也只能依法办事，唯一能做的就是凑

了些钱给她正在读高三的儿子，安慰他好好读书，对于这点，妇女很感激警方。”

杨学军疑惑地道：“这样案子不就结了吗？严老师能有什么问题？”

赵铁民瞧了他一眼，道：“你没听出上面这段话有问题吗？”

杨学军尴尬地低下头：“有什么问题？”

“问题就在于，一个中年妇女，哪有力气把一个成年男子的尸体运到隔壁小区，而且还搬到了顶楼？好吧，就算她真有这么大力气，这可是一个没多少文化的中年妇女，当她把尸体搬到顶楼时，看到铁门关着，她会那么聪明想到把铁门的每个螺丝转掉，把尸体弄到天台上去，再原模原样地把铁门装回去？通常的可能是，她直接把尸体扔在了顶楼，而不是非要弄到天台上。”

“唔……那确实不合常理，”杨学军想了想，皱眉道，“难道是她儿子帮着一起搬尸体的？”

赵铁民点点头：“其实凶手不是她，而是她儿子。她被正式批捕后，过了半个月，她儿子来派出所投案自首，供出了他才是凶手，而他母亲，是为了给他顶罪。案发的真实情况是，那天儿子回家要学费，男人喝醉了酒，辱骂母子俩，甚至动手打儿子。母亲为了护子，用身体挡住男人的拳头。而儿子从小见识父亲的家庭暴力，这一次见男子用皮带抽母亲，他实在忍不下去了，就拿起榔头，用尽力气往男子头上敲了下去。这一敲，他妈彻底吓呆了，可儿子却有一种如释重负的快感。随后，儿子说他不孝，不能照顾母亲了，要去派出所自首。他正要走，母亲突然跪倒在他身后，说他是自己这些年忍受的唯一理由，她的所有心血都是盼望着儿子将来出人头地，如果他出事了，那么自己也没法再活下去了。所以，即便自首，也让她来，只要儿子以后能有个好将来。这儿子从小读书非常努力，虽然家庭条件差，可是他成绩一直很好，在重点高中里，一直排名前三，不出意外，肯定能上北大清华。他是他母亲的全部寄托。他没有办法，他知

道自己自首后，母亲生活的希望就破灭了，日子更没法过了，他为了保护母亲，只能想出两个人都不被抓的方法。他们家没有车，无法远距离抛尸，只能就近选择隔壁没有人的停工小区。趁着晚上，母子俩一起把尸体偷偷运过去，一直抬到了顶楼。当看到通往天台的铁门关着时，母亲本想直接把尸体扔在顶楼了，儿子却觉得这样不安全，他是个聪明人，想着如果能把尸体运到天台，那样被发现的概率就小了。他观察着锁，发现上面沾满了灰尘，说明很久没人开过了。如果直接把锁砸了，那么巡查的人上来发现，就会到天台上查个究竟。所以他跑回家，拿了充电电钻，把铁门完好地整扇卸下后，把尸体搬到天台一个排烟管背后的小角落里，就算有人走上天台，也很难当场发现尸体。就这样，过了几个月，母子俩以为安全了，谁知尸体被发现，严良很快就直接怀疑到了他们。母亲为了保护儿子，告诉他，一定要好好读书，争取考好大学，她要为他顶罪。儿子当然不肯，但母亲以死威胁，儿子只能无奈答应。可是母亲被抓后，儿子每一天都在负罪感中难以自拔，终于，过了半个月，他忍不住了，到了派出所，跪在民警面前供述了他的犯罪事实。”

杨学军听完，唏嘘不已，他们以往办案时，也接触过一些不幸的家庭，就因为一个混蛋的男人，害得整个家失去了希望。他很能理解那对母子当时的心理抉择，充满无奈，就像在沼泽中挣扎，拼尽全力使自己不再掉下去。可是这是命案，警方即便再同情他们，对他们的遭遇也是无能为力。不可能因同情而放水，把嫌疑人放走的。

不过他转念一想，又道：“严老师当年以妇女为凶手结案，抓的不是真凶，那也只是一次失误啊，如果其他警察遇到这个案子，同样也会认为妇女是凶手，谁也想不到死者的亲生儿子才是真凶，杀死父亲后，却一直没表现出异样。那只是严老师工作上的一次失误，顶多算是业务不够精熟，不需要承担责任吧。”

赵铁民重重地叹口气，道：“问题在于严良他办案，从来不会出错，他一早就知道了儿子才是凶手。”

“啊？”杨学军张大了嘴，“那是……严老师同情这家人的遭遇，不想抓他儿子吗？”

“光这样知情不报也就算了，问题在于，他给犯人造了伪证。”

“什么！”杨学军瞪大了眼睛。

“在儿子自首后，警方的其他同事核对原始卷宗时，意外发现严良其实很早就去学校拿了学生出勤登记。案发当晚是星期天，照理，星期天晚上是要夜自修的，学校登记的结果是，儿子当晚请假了，没有来夜自修，第二天早上也是迟到的。可是原始卷宗的记录里，学校提供的学生出勤记录却是他并没有请假过。这显然不是工作失误会造成的，出现这种事，同事感到情况不单纯，连忙向上级汇报，上级立刻对此展开调查，最后发现原来是严良在做卷宗时修改了结果还修改了学校开具的证明。并且，严良甚至还修改了妇女在公安局做的笔录，原始笔录和卷宗记载的一对比，马上发现严良将妇女口供中几个有矛盾的地方逐项修改，使口供完美。当事警察为犯人造伪证，是重大风险事故。对此，省公安厅极其震惊。本来按照规定，严良会被严肃处理，甚至不排除判刑的可能。但后来省厅领导考虑到，犯罪家庭确有可怜之处，好在最后儿子自首，不影响案件结果，并且严良是出于同情，并不是为自己谋私利，加上他多年成绩显著，多次立功，还培养了一批刑侦工作的骨干人员，再三考虑后对严良进行停职处理。随后，严良自动提交辞职报告，说他不适合警察工作，于是去了学校教书。”

杨学军紧闭着嘴，没有说话。

赵铁民继续道：“严良事后私下告诉过我，他很早就知道了儿子才是真凶，他看到母亲为儿子顶罪，又了解了很多关于他们家庭的情况，他基本上隐约已经猜到儿子是母亲的全部希望，母子间达成了母亲顶罪为儿子换取未来的约定。所以，他决定违背自己的职业要求，帮他们一把。尽管最后一切都是无用功，不过他说，他并不后悔当时的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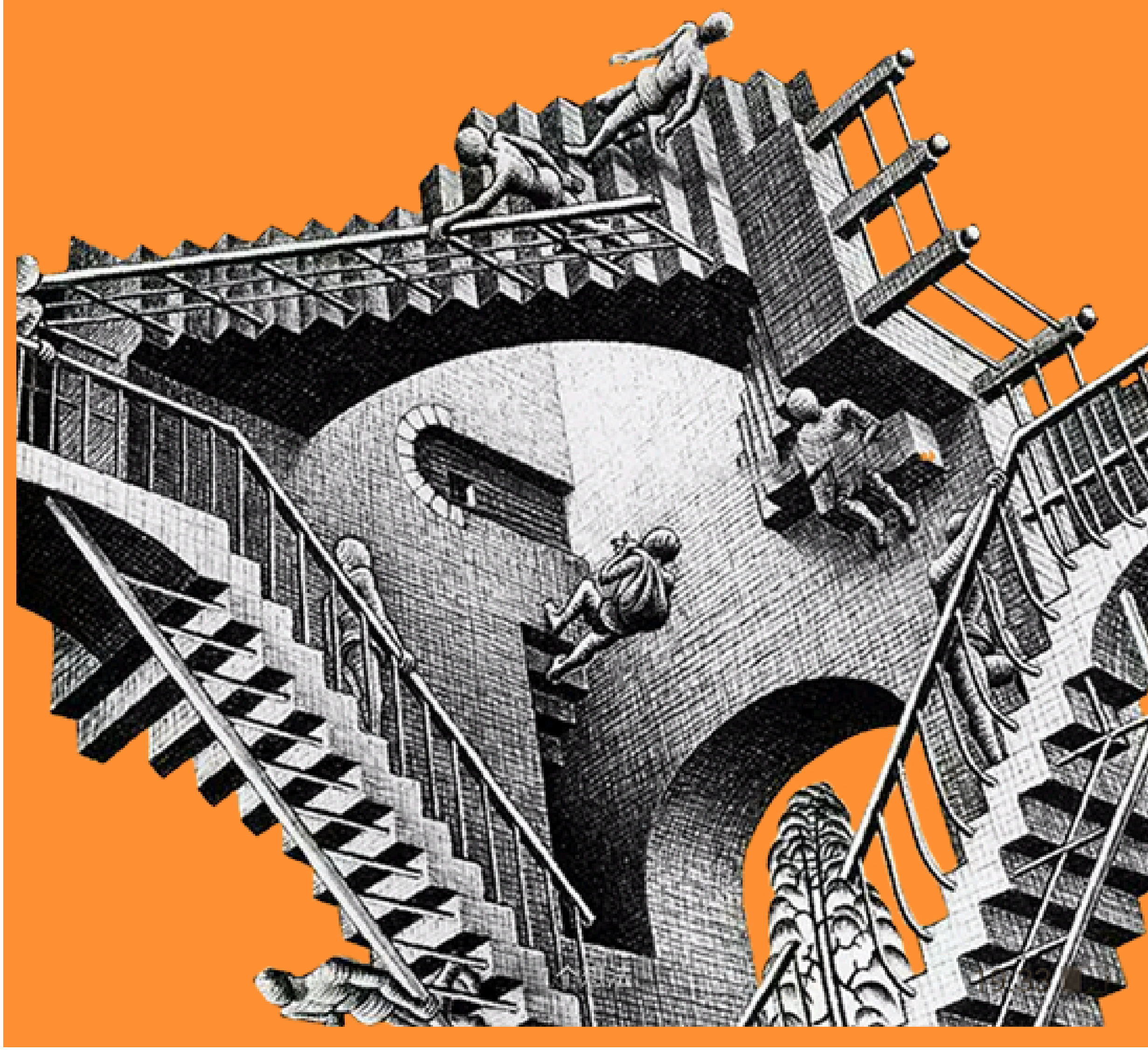
杨学军唏嘘道：“难怪您说他不适合当警察。”

赵铁民点头：“对，他的犯罪逻辑学的实际应用非常有效，他是个最理性的人，同时，他也是个最感性的人。这次他介入案子的调查，是件好事，但我对他突然愿意介入案子还是觉得几分奇怪，所以我让你跟踪他，我绝不希望看到他再一次重蹈覆辙，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杨学军咬着嘴唇，缓缓点头，道：“没问题，我一定牢牢盯紧。”

第六卷

反证法



第四十六章

中午，面馆开张，只不过一天生意大部分是在晚上，现在店里没几个客人。

严良把车停在了面馆门口的马路对面，坐在车里观察了好一阵，这才不紧不慢地下车，朝面馆走去。

“老板，要吃点什么？”朱慧如看到他，似乎略有点印象，却一时想不起来。

严良站在墙壁菜单前看了好久，期间也在偷偷打量着身旁的朱慧如，最后叫了份烩面和一瓶汽水。

他坐到了骆闻昨天吃面的位子上，靠近收银台，等朱慧如从厨房出来后，他拿着汽水喝了几口，微笑道：“你和骆闻很熟吗？”

“谁是骆闻？”朱慧如显出一脸的茫然。

严良盯住她的眼神，注视了一两秒，看着目光很稳定，并不飘浮，难道骆闻并未把自己的姓名告诉她？那么他们会是一种什么关系呢？

他无法肯定，转而继续道：“就是昨天傍晚坐我这个位子的，我坐他对面。”

一提到这些，朱慧如瞬时眼神一闪，把头侧到一旁，本能地没去看严良，佯装收拾着收银台上的杂物，做思索状：“昨天？客人这么多，我忘了您说的是哪位。”

“你不是送了他一条小狗吗？”严良继续看着她。

她心中一颤，她不敢长时间目光不看着严良，怕引起对方怀疑，便看向他，道：“哦……对，是那位客人，他昨天是坐这个位子，唔……怎么了？”

“你和他熟吗？”严良依旧表现出一副和蔼的微笑。

朱慧如摇摇头：“不熟，那次我捡了条小狗，刚好他说他愿意养，就送给他了，怎么了？”

严良又笑了一下：“我是他朋友，听他说他经常来你们店里吃面，是吧？”

“嗯……是这样。”

“他平时喜欢吃什么面？”

朱慧如不明白他的意思，也不清楚他这么问的目的，但想起昨天他和大叔坐一起，有说有笑，看样子确实是朋友，应该只是随便问问，没有其他意思吧？她无法确定，还是谨慎地按照大叔教她的做法，自然地回答道：“鸡蛋面、牛肉面、杂酱面，都吃的，好像没有固定喜欢吃哪种面。”

“是吗，我以为你对他会很了解。”

“为什么这么说呢？我不记得这位大叔特别爱吃什么面啊。”

“他是不是经常帮助你们？”严良继续盯着她的眼睛。

“……”朱慧如又是一惊，心中瞬时产生了高度警惕，目光移到了收银台的杂物上，强装镇定，“帮助什么？”

严良笑道：“他是个很乐于助人的人，他说他曾经帮过你一个大忙，你这么快就不记得了吗？”

“啊？帮我一个大忙，什么大忙？”朱慧如故意把声音放大了一些，掩饰心中的慌张。

“是他告诉我的，我也不清楚他说的帮了你一个大忙是指什么。”

“唔……也许是那条狗吧，”朱慧如快速地回答着，“我捡了那条小土狗后，不知道怎么处理，我哥说要把狗扔掉，我不同意，可是养在店里不方便，刚好大叔愿意收养，解决了这个难题。”

“我听他说，当时他收养了你送的小狗时，有个小流氓过来，说狗是他的，要拿回去，最后我朋友花了三百把狗买下来了，有这回事吗？”

“嗯，有的。”

“结果第二天晚上那个小流氓就死了，是吧？”

朱慧如尽管很想急着结束对话，可是一时间找不到暂停的理由，只好道：“是的，就在河边那儿出事的。”

“我还听说，小流氓死的当天，你是最后一个见到他的人？”

“唔……这件事警察已经调查过了。”

“小流氓身上的刀伤和你们店里的一把水果刀一模一样，是吧？”

朱慧如心中更惊，急思着应对，道：“您是警察吗？”

这时，朱福来端着面从厨房走出来，微微皱着眉，把面条端到严良面前，说了句“慢慢吃”，随后一言不发地往回走。

严良瞥了眼朱福来，对朱慧如缓缓地道：“我不是警察。”

朱福来脚步停顿住了。

朱慧如连忙道：“警察说有关调查的事要我们保密，不要跟其他人提。”

严良哈哈一笑，道：“抱歉，恕我好奇心太重了，呵呵。”

朱福来又往厨房里走了进去。

严良夹起面条，吃了一口，又道：“有时候帮助别人，反而会给自己和别人带来更多的麻烦。”

朱慧如打开手机，自顾摆弄着，不想搭理他。

严良看了她一眼，问道：“是吗？”

“啊？”朱慧如仿佛才反应过来，道，“您说什么，我没听清。”

严良把刚才那句话重复了一遍。

朱慧如道：“哦，如果您朋友觉得养小狗麻烦，那么把小狗拿回来吧，我再想办法送人。”

严良笑道：“尽管麻烦，可是我想他既然帮了一个忙，就会一直帮到底的吧，他就是那种人。”

朱慧如又把头低下，摆弄着手机，没去搭理他。

吃完面条，严良离开了面馆，他心中有了隐约的猜测，尽管他没有掌握任何证据，但他觉得未知数的个数差不多满足了，猜测未知数的步骤已经完成，接下去就是要验证这组高次方程的解了。

第四十七章

“我想和你探讨一下朱慧如和郭羽涉嫌杀人的可能性。”

林奇的办公室里，严良端坐面前，啜着一杯冰水。

“他们俩？他们俩有十足的非犯罪可能啊！”林奇微微皱起眉头，不解道，“他们的嫌疑早就完全排除过了，严老师，你在怀疑他们？”

“能否将你们排除他们嫌疑的所有理由，再向我讲述一遍？”严良拿出了纸和笔，很严肃地看着他。

“哦，好的。”林奇点点头，因为对面坐着的是严良，所以他才愿意耐心地重复一遍。如果是个其他非警务人员，或者其他的小警察，他一定冲对方嚷着，那么多证据表明他们和案子无关，你还要查个屁？

林奇翻开卷宗，重新整理一遍思维，道：“第一，他们有不在场证明。案发时间是10 点5 0 分，他们在这之前已离开现场，出现在监控里，即便此后绕路也不可行。并且死者胃里检查出了蛋炒饭，只有他们离开后，死者才会开始吃蛋炒饭。凶手杀人后立即在尸体上割血条，而小区旁的便利店证实了郭羽在背受伤的朱慧如回家后，去便利店买了纱布和药水，这个时间点刚好是凶手割血条的阶段，所以他们不在场证明很坚挺。第二，凶手花费几万块钱引路人破坏现场的做法是大手笔，他们都没多少钱，舍不得也想不出这种破坏现场的方法。第三，他们店里的这把刀是崭新的，并且近期附近商店没有见过他们新买了同把水果刀。第四，他们的口供没有缺陷。第五，星期五下午张兵收到经鉴定是凶手的恐吓信，他们俩都有不在场证明。第六，案件证实是连环命案的凶手干的，可是连环命案刚发生时，朱福来、朱

慧如还没来杭市，郭羽也不具备连环命案的能力。他们的指纹也都不匹配。”

严良快速地把这六点记录在本子上，又看了一阵，点点头，自语道：“真的很厉害。”

“您说什么很厉害？”

严良抬头道：“一场犯罪能制造出一系列的非犯罪证明，而且看着证据都是异常坚挺的铁证，真的很厉害。”

林奇露出了不太相信他判断的表情：“这些都是铁证，没法伪造的。”

严良笑了笑：“似乎可以这么说，即便这片区域内所有人都有嫌疑，唯独他们是最不可能犯罪的。”

林奇干瘪地张张嘴，回应道：“他们是凶手的话，不可能伪造出这些铁证。”

“你说得没错，”严良点点头，“不过，如果在此基础上，再加一个条件，那么以上的所有铁证，都能分崩瓦解。”

“哦？什么条件？”林奇惊讶地看着他。

“除他们两人外，第三个人的帮助。”

“第三个人？唔，您是指朱福来吗？尽管我当初调查时也一度觉得他可疑，可是他是个瘸子，本身行动很不便，而且他大部分时候都在店里，给张兵家塞纸的那回，他也有不在场证明。即便真是他用某种方法避开调查，参与犯罪的，可是凭他这么个瘸子的能力，也做不到这些吧？”

“普通人当然做不到，哪怕一项也做不到，只有—”他停顿住了，没有继续说下去，转而道，“我想跟你逐条来探讨，首先是第一

条不在场证明。”

严良喝了口水，认真地看着对方，道：“所谓不在场证明，最基本的直接定义是，凶案发生时，有证据表明嫌疑人不在现场。徐添丁的案子里，10 点4 2 分，郭羽和朱慧如出现在监控中，由于这是机器记录的，无法伪造。这是最客观的事实，即时间、地点、人物三要素都无法伪造。而之所以让你们认为他们有不在场证明的基本逻辑是，凶案发生时间是10 点5 0 分，他们经过监控后，即便再从远处没监控的地方绕回案发地，8 分钟的时间也是不够的。所以，解释这个不在场证明的关键是，凶案的发生时间，并不是在10 点5 0 分，应该在10 点4 2 分之前，结合他们走路耗费的时间，我认为，命案发生的准确时间，大约在10 点2 0 分到10 点4 0 分之间的二十分钟里。”

林奇摇头道：“10 点5 0 分张兵接到徐添丁的电话，电话里听到他出事了，说明案发时间就是在10 点5 0 分。如果徐添丁之前就死了，10 点5 0 分是谁打的电话？”

“那个人就是……这案子除郭羽和朱慧如外的第三个人。”

林奇微感不屑地摇摇头：“朱福来？”

严良摇头道：“我只说有第三个人，并不是说那个人一定是朱福来。”

“好吧，”林奇显得无奈地叹口气，“可是10 点5 0 分的电话确实是徐添丁本人打的，我们问过张兵，他很肯定是徐添丁的声音。他和徐添丁认识十几年了，三天两头在一起，不可能听不出徐添丁的声音。”

“有其他可能吗？”

林奇想了一下，道：“如果凶手先控制住徐添丁，然后威胁他，让他说几句话，事先录下来，倒是可以做到。可是看徐添丁尸体上的伤，那三刀显然是一口气刺的，脑袋上还被砸过，显然凶案的发生是个很突然的过程。而不是凶手先控制住徐添丁，录音后再杀死他。”

“那么……”严良思索着，“要得到徐添丁的声音，肯定要先录下来。徐添丁已经死了，那他身上……对，他的手机里是否有那句‘明天中午一起吃饭’的录音？”

“哦，这个我们没查过。”

严良道：“他的手机现在在哪？”

“目前物证还放在我们分局这儿。”

“那么麻烦你安排人，仔细检查一下他的手机，找出手机里的这句话，行吗？”“这当然没问题，不过—”林奇抿了抿嘴，还是说了出来，“我觉得您这次的判断……唔……从办案步骤上讲有点……问题，也和您过去说了查案方向不一样。”

“怎么？”

林奇咳嗽一声，直言不讳道：“从公安的办案步骤上讲，是要先查证，再确定嫌疑人。可是您这次是……先认定了嫌疑人，再去找出他们犯罪的证据。咳咳……我说句不太准确的话，有些落后地区的警察，为了破案率，出了命案后，先认定嫌疑人，再拉回来录口供，想法设法找出证据来证明他们犯罪，这种情况下出了很多冤假错案。大部分冤案都是这么来的，省厅最近也平反了一批错案，处理了一批过去的责任人。我想……如果按这种反过来，先入为主的办法查，恐怕……不太合适。而且您以前上课时也说，办案时最忌讳主观上先入为主，先怀疑谁是嫌疑人，然后总想着找出证据跟他沾边，越调查判断越主观，最后往往抓错人。您说办案就像解方程，按部就班代入公式，纯粹客观理性的调查，不带入自己任何的主观偏见，这样查清证据，一项项代入既定公式后，自然能够得出答案了。”

严良点点头，承认道：“没错，我是讲过这个观点，并且我一直都认可这个观点。我说过，办案就像解方程，大部分案件都可以借鉴已有的破案办法，相当于套公式，把证据一项项代入进去，自然就能得出答案。可是，那只是对大部分案子。大部分案子，都只相当于初

中、高中的方程，这些方程的答案，都有固定的公式可以套，按部就班来就行了。只不过，如果一个案子非常复杂，就像数学上高次方程，理论上是无解的。唯一求解的办法只有，你先大致猜测未知数的解，然后把解代进去，验证你的猜测。现在这个案子，就像典型的无解方程组，无法用常规办法获得答案，只能先代入，再验证。”

林奇沉默了一阵，笑了出来，道：“幸亏我早年数学功底好，能够理解您的说法。好吧，我马上让人查，尽早给您一个答案。”

第四十八章

傍晚，骆闻背着斜挎包，牵着小土狗，顺着河边马路的人行道慢慢向前走。

小狗每走过一颗树，都要停下来闻上一阵，然后不厌其烦地留下一些尿液做记号。骆闻很耐心地牵着它，注视着它，思绪不自觉地回到了八年前。

“爸爸，小狗什么时候才会长大？”女儿握着牵引带，强行把不情愿的小狗拉到骆闻面前。

“唔……也许要一两年吧。”骆闻并不懂狗，他正收拾着旅行袋，心不在焉地敷衍着女儿。

“怎么要这么久啊！”

此时，妻子将几件叠好的衬衫塞入骆闻的旅行袋，俯身搭着女儿的肩，微笑道：“你爸爸胡说的，再过几个月小狗就长大了。”

“只要几个月吗？”骆闻走到写字台旁，拉开抽屉，整理着里面的一堆证件。

妻子嘲笑着他：“狗一年就成年了，这你都不知道呀，亏你还是学医的呢。”

“是吗？”骆闻拿起几本证件，塞进旅行袋，随口回应着，“那么等我回家，这已经是条大狗了。”

妻子撇撇嘴：“你这次出差到底要多久？”

“这次是受公安部的委托，在北京开几次会后，还要暂时留北京给进修的一些年轻法医和物证鉴定人员上课，唔……大概一到两个月。”他又起身去收拾文件，随口答应着。

“你总是这么忙。”妻子略显幽怨地叹口气，又一遍细心地检查着旅行袋里的衣物，不让丈夫有遗漏。

“没办法，工作需要嘛。”

妻子皱着嘴道：“你今年刚晋升为处长，又评上了省厅的专家，我还以为你以后就是指挥别人干活，自己不用做了呢，哪想到你比以前更忙。你现在在局里头衔好几个，又是法医主管，又是物鉴中心主任，你瞧谁会像你这两块工作都干的，不如辞掉一个？”

骆闻抱起一堆文件塞进旅行袋，随后拉上拉链，坐到床头，微笑地看着妻子，道：“辞哪个？”

妻子知道他是在开玩笑，不过还是天真地配合他：“嗯……辞掉法医吧，物鉴中心的活白天可以干，法医嘛，有时候大案子出来，半夜把你叫过去。”

“可我本来就是学医出身的，这才是我的本职啊。”

“嗯……那就辞掉物鉴中心主任。”

骆闻笑道：“我也拿到了物鉴学的博士学位啊，还有微测技术的高级专家职称，国内做这个领域的很少，比法医职称稀有多了。”

妻子推了他一把：“行吧，我知道你一直心中暗自得意，你心里一定天天在喊，我有法医学和物鉴学的双博士学位。”

骆闻低下头，抱起女儿，亲了额头，道：“爸爸厉害吗？”

女儿固执地摇摇头：“不厉害，妈妈更厉害。我要小狗快快长大。”

“好吧，等爸爸这次回来，小狗就会长大了。”

“你要给小狗买零食。”

“没问题，买零食。你零食要不要啊？”骆闻握着女儿的肩。

“要，我现在就要喝果汁。”

“这爸爸可做不了主。”骆闻把女儿转过来，对着妻子。

“不能喝，你都快睡觉了，现在喝要尿床的。”妻子一本正经地看着女儿。

女儿马上跑到母亲身旁，用出各种法宝撒娇，骆闻看着妻女，脸上荡漾着微笑。

这一份微笑，马上流转到了八年后的骆闻脸上。

“骆闻，今天又这么巧？”一个熟悉的声音传来，打断了他的温馨回忆。

骆闻脸上的笑意渐渐收拢，思绪回到了当下，目光从小狗身上移到了面前，严良正微笑地看着他。

“严老师，怎么又碰面了？”骆闻挤出一个微笑，走上前，“怎么，又去其他老师家？”

“不，今天是查案子，刚好路过这里。”

“查案子？”骆闻脸上露出了几分意外的表情。

严良笑道：“是啊，这次我决定介入赵铁民的案子，协助他调查。”

“你重新当警察了？”

“不，我还是大学老师，现在是，以后也是。”

“那你……怎么突然转变了对警察的态度？”

“也许是因为你。”严良望着他。

瞬时，骆闻的瞳孔微微收缩一下，心中一沉，但面部表情依旧毫无变化：“因为我？”

严良哈哈一笑，道：“遇到你后，让我想起来你说的，无论何种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我很喜欢你这句话，你这句话改变了我的一些原有想法。”

“哈哈，”骆闻干笑两声，道，“反正你当老师空闲时间多，偶尔为社会出一份力也挺好。”

“是吗？”严良微笑道，“那你是否也有同样的想法？”

“我嘛……”骆闻摇摇头，“我辞职后就不关心这些事了，当个普通公民挺好的。”

“嗯，这样也好，”严良笑道，“哦，对了，昨天那家面馆的女孩，叫朱慧如的，你熟吗？”

骆闻心中快速打转着，不过脸上毫无变化：“我吃过他们家挺多次面条的，不过我没和小面馆的老板说过几句话，你是查到什么了？”

“那个叫朱慧如的，有很大的犯罪嫌疑。”严良继续打量着他。

骆闻的表情依旧淡定从容：“是吗？我倒看不出，只是个普通的小女生嘛，这样的人也会犯罪？呵呵，我没见过这种案子。”

“哈哈，听起来是不靠谱，我也不能确定，我还有事，今天就不打扰了，改日再见。”

“再见。”

及至严良消失在背后，骆闻脸上表情依旧是毫无波澜，他还是如刚才一般，慢吞吞地拉着小狗，朝家的方向缓缓踱步。

第四十九章

晚上9 点3 0，朱慧如接到骆闻的外卖电话，准备好以后，连忙朝他家赶去。

今天中午那个中年眼镜男来店里吃面，问了一堆古怪的问题后，朱慧如心中一直隐隐不安，很想急着把情况告诉大叔。可是大叔今天一天都没来过，大叔之前说过，事情告一段落后，他们就素不相识了，需要减少联系次数。她正愁着什么时候能再见到大叔。

朱慧如刚走到大叔所在的小区门口时，突然身旁传来一个冷冰冰的声音：“是给我那位朋友送外卖吗？”

朱慧如顿时一惊，停下脚步，顺着声音方向看去，那个中年眼镜男正在向她走来。

她心中紧张，故意张望了眼，装作没看到严良的样子，连忙抬步继续向前走。

可是这时，严良已经走到了她的身旁，微笑问道：“是给我那位朋友送外卖吗？”

朱慧如心中一颤，还是抿着嘴巴，点点头，表示承认。

严良也朝她点点头，随后从她身旁走开了。

朱慧如心脏剧烈跳动，顽强表现出什么都没发生的样子，继续按原有的步行速度往小区里走。

到了骆闻家，朱慧如一放下外卖，连忙把中午和刚刚的情况向他复述了一遍，刚说完，就哭出来了：“对不起，都是我不好，我反应

不够快，我刚才不该承认是给您送外卖的，这样会连累到您的！”

骆闻摆摆手，道：“刚刚你做得很对。如果你说是别人叫的外卖，那么他回去让警察一查叫外卖的电话单，立刻会发现电话是我打的，随即会对你起明确的怀疑，以及对我的怀疑。所以，你做得很对，永远记着我的话，除了当晚事发经过的那份口供外，所有事都不要撒谎。”

“我……我刚刚做对了？刚刚我说的是实话，那样他就不会对我起怀疑了吗？”朱慧如还有些不敢相信，随即连忙道，“可我感觉他在怀疑我啊。”

“当然，他当然是在怀疑你，”骆闻很明确地说，“刚刚你在小区门口遇到他，你以为是巧合吗？不是，这么晚了，不可能是巧合遇到。他在等你，也许，他一直在你们面馆附近跟踪你，观察你全天的一举一动。”

朱慧如瞬间全身冰凉，睁大眼睛道：“他……他到底是什么人？他说……他说自己不是警察，还说，还说是您的朋友。”

“他现在确实不是警察，”骆闻停顿了一下，继续道，“他是个大学的数学老师，不过他比任何警察都更危险，而且这一次他介入了警方的调查。他不光在怀疑你，我认为，他也已经对我起了怀疑。我分析了一遍，想不明白到底是凭哪点让他对你、对我起怀疑的。不过以我对他的了解，他并不是一个没方向，胡乱调查，做无用功的人。既然会让他起怀疑，那一定是某一项环节有问题，并且这个问题被他发现了。”

“啊，是什么出了问题？”朱慧如一脸的焦急，“他为什么会起怀疑的？我想不出哪里没做到位。”

骆闻微笑望着她，淡定地道：“不用紧张，一点都不需要紧张，事情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糟。他来找你说一些莫名其妙的话，是想调查你？不，根本谈不上调查，只是试探你而已。我可以肯定，他手里没

有掌握到任何能威胁到你的证据。我承认，他是个很聪明的人，之所以他会对我们起怀疑，大概只是因为对话中的只言片语。一句在常人心中一晃而过的话，他会很细心地留意，在他那个头脑里，转化为丰富的信息加以分析，这是学数学人的职业习惯。不过警察办案是讲证据的，即便他再怀疑、再试探，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也全然没用。你放心吧，即便他这次猜测对了，他也找不出任何实质性的证据，哪怕半点证据都找不到。”

“真……真的是这样？”朱慧如将信将疑。

“没错，我之前告诉过你们，这是一次没有人证和物证的犯罪，警方拿不到半点实质证据。只要你们坚定地按照我的话来做。人证、物证、口供，犯罪三要素警方一个都没有，拿什么抓人？”骆闻自信且认真地看着她。

朱慧如想了一下，又睁大眼睛道：“可是您留了那个指纹。”

骆闻抿抿嘴，他不能说出指纹的真相，因为这跟朱慧如的事无关，只是道：“那个指纹的事，你们不要管。一切都在我的计划中。”

望着骆闻坚定的眼神，朱慧如心中的惊恐慢慢淡化了，她觉得这个大叔是个可以十足信赖的人。她顺从地点点头，道：“我们接下去该怎么做？”

“一切依旧和过去一样，除了事发过程的口供外，所有事都不要撒谎。他调查你们几天后，发现找不到任何一条证据，自然会和先前的警察一样，放弃怀疑了。当然，如果他对你们的怀疑不减，却又找不出证据，或许会传唤你们到公安局协助调查，那时，依旧是这套应对，无论他说什么，甚至他准确说出了犯罪经过，都不要相信。因为，这一切都是他的猜测，他没有证据的。”

第五十章

“严良一天都在干什么？”一大早，办公室里，赵铁民喝了口咖啡，望着杨学军。

“严老师昨天中午去了趟那家面馆，吃了顿面，我手下瞧见他和那个叫朱慧如的女孩聊了一阵。下午他去过一趟分局，后来回学校上课去了。上完课，他早早地在学校吃了晚饭，又跑到河边的案发地附近走了一阵，期间大概是遇到了一个朋友，就是这位……”杨学军打开数码相机，指着屏幕上的照片。

“骆闻？”赵铁民瞧着照片里的人，微微眯了下眼。

照片里的骆闻，斜挎着一个单肩包，手里牵着一条狗。

“他就是骆闻？”杨学军知道骆闻，不过没见过面。

“对，以前省里最好的法医，也是最好的物证鉴定专家，警察取证规范的起草人上就有他名字。”赵铁民又看了眼照片，道，“骆闻是在遛狗？”

“是的，我们看到时，他正在遛狗。”

“哦，”赵铁民点点头，“他们聊了多久？”

“没一会儿，看样子只是路上遇到打个招呼而已。不过严老师后来跟骆闻道别后，并没离开。”

赵铁民微微皱起眉：“他在做什么？”

“看他的样子，他也在跟踪监视。”

赵铁民顿时眼睛亮起来：“他跟踪监视骆闻？”

杨学军摇摇头：“不，他上了车后，把车开到了面馆的马路对面，一直在盯着面馆。期间那名叫朱慧如的女生每次出去送外卖，他就连忙下车，悄悄尾随，跟过去又跟回来，重复了很多遍。最后一次是在晚上接近10 点，朱慧如送外卖快到一个小区门口时，这次他没有只在后面悄悄盯着，而是直接走到了朱慧如面前，跟她说了些什么，然后离开，上车回家了。”

赵铁民眼睛注视着面前的案件卷宗，沉默地思索了一会儿，随后拿起卷宗，翻到了关于朱慧如和郭羽的调查部分，从头到尾仔细看了一遍，抿抿嘴道：“奇怪，照严良的行为看，他应该是在调查朱慧如吧？”

“没错，肯定是的，严老师都跟踪一晚上了，期间不断跟着她送外卖来回，一趟都不曾落下。”

“可是我看卷宗的调查记录，朱慧如不可能是凶手啊，证据非常坚实。”

杨学军同样道：“我昨晚回来后，也看了卷宗，确实朱慧如肯定和案子无关，该不会严老师没看完整卷宗吧？”

“不可能，”赵铁民摇了摇头，“他一向细心谨慎，既然他参与调查，那么整个卷宗的所有细节他一定早就倒背如流了。而且他这个人很懒。”

“很懒？”杨学军伸出舌头，一副惊讶的模样。

赵铁民笑道：“是啊，他很懒，以前他总是说把调查方向明确了再去做，因为他不想做无用功浪费时间。而且他只喜欢动脑，不喜欢体力活，他以前当警察时，像蹲点、跟踪、抓捕这类活他从来没参与过。可他这次的举动就让我更想不通了，明明朱慧如不可能是凶手，他还费这么大力气跟踪了一晚上，到底他发现了什么？”

“直接找他问问不就行了吗？”

赵铁民瞥了他一眼：“他不肯说的事，逼他也没用。上回他就是说等他调查清楚了，才会告诉我。要不然我让你安排人跟踪他干什么？”

杨学军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那怎么办？”

赵铁民收起卷宗，拍了拍手，道：“算了，你继续派人跟踪他，了解他动向吧。其他的嘛，破案也不能光靠他一个，我要是把宝都押到他一个人身上，还查什么案呢。我们现在还是要抓紧手头查指纹的工作，凶手给张兵一家发了威胁信，尽管现在他们一家有警察跟踪保护着，但这不是长久之计，我们必须赶紧把凶手找出来，才能彻底解除后患。这几天指纹查了多少人次了？”

“到昨天为止，已经搜集了五万三千多人次的指纹，一一比对后，没有找出凶手。”

“速度倒是还可以，就是怕……怕凶手这次又躲过去了。”赵铁民抿抿嘴。

“应该不会，这次按你的规划，将整块城西历次命案发生地辖区和附近辖区，按照社区为单位，一一比对成年男子的指纹，所有上门采集指纹时，不在家的人都登记下来，回头联系采集过来，做到不漏掉任何一套房子。这几天几乎所有片警和协警都出动了，细致程度比人口普查还高，还两百多名有经验的刑警，专门负责采集回来的指纹比对工作。我觉得这次凶手一定跑不掉。”

“现在流动人口多，就怕凶手看到警察入户上门采集指纹，事先搬家逃跑了。再或者凶手是跟人合租的，找个理由让同伴说房子里就住了他一个，我们调查也只是口头询问每户人家里有几个成年男子，不可能搜房子。”

杨学军低头无奈道：“这种情况就没法控制了。”

赵铁民叹口气：“好吧，继续这样查，尽快把所有可能对象都比对一遍。”

第五十一章

林奇打开电脑上的播放器，电脑里发出一个声音：“明天一起吃午饭吧。”

严良坐在办公桌对面，脸上浮现一抹笑意：“果然如此。”

林奇道：“严老师，你可真厉害，手机里还真找到了徐添丁的这句话。这句话并不是直接储存在手机的音频文件里，而是手机的微信里。案发当天的白天，徐添丁曾和一个女生聊微信，这句话是其中的一句。”

严良道：“这证明了我的猜测，在徐添丁死后，有人拿过他的手机，从手机的微信上找到了这句话，随后他播放这句话，并用他自己的手机录下来。在10 点5 0 分的时候，他拨打了张兵的电话，播放这句话，最后一声‘啊’是他叫的，由于只是一声‘啊’，张兵当然想不到，这个‘啊’并不是徐添丁发出的。对方这么做，是要让警察对案发时间的判断，确定是在10 点5 0 分。实际上，案发时间要更早。”

“如果徐添丁手机上没有这句话呢？”

严良道：“即便不是这句，微信上还有其他的话，对方可以同样录下来，给张兵打个电话。即便徐添丁手机里没有装微信，我想对方还会想出其他办法来伪造案发时间的。”

林奇依旧不解：“凶手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对方很清楚，第二天警方发现尸体后，对死亡时间的判断，只能是一个大致的区间，不能精确到分钟。在死亡时间这个大致区间

内，当警方发现郭羽和朱慧如与死者相处了一段时间，自然将他们列入重点可疑对象进行调查。只有把死亡时间精确到分钟，通过那个电话，让警察相信徐添丁的死亡时间是在10 点5 0 分，也就是郭羽和朱慧如离开后，那么这就能制造出他们俩的不在场证明了。”

“可是郭羽和朱慧如还有其他方面的证明。”

严良点头道：“那让我们来逐条推翻他们的非犯罪证明吧。首先，这个案子除了郭羽和朱慧如外，还有第三个人的协助，那个人的协助才是案件的关键，也是他帮助朱慧如和郭羽制造出了一系列的非犯罪证明。除了死亡时间这一点外，你提到的郭羽和朱慧如的不在场证明还有两条。一是凶手在徐添丁死后，留在现场花了很长时间对尸体割血条，而此时，朱慧如和郭羽已经回家，并且郭羽在此期间去了便利店替朱慧如买纱布和药水。这个不在场证明的解释是，留在现场割血条的人，并不是朱慧如和郭羽，而是那第三个人。第二点，徐添丁的胃和食道内，留有一些蛋炒饭，似乎能够证实徐添丁是在他们离去后，吃蛋炒饭的过程中遇害的，因为朱慧如还在时，徐添丁不会莫名其妙地一个人吃起蛋炒饭来。但是我注意到尸检报告中提到的一点，徐添丁吃得很撑。当晚徐添丁吃了很多烧烤，又喝了不少啤酒，他原本就很撑，为何还会吃下蛋炒饭？现在是夏天，人可不那么容易肚子饿。”

“那是……怎么回事？”林奇微皱着眉。

“关于这件事，我询问过市局的陈法医，我的猜测在他看来是可行的。徐添丁死时，并未吃过蛋炒饭，而是徐添丁死后，有人将蛋炒饭强行塞入了他的嘴里。那个做法非常恶心，远超过了一般人的心理承受力。把半碗饭强行塞入一个死人的嘴巴里，用手指一撮撮往喉咙里塞，随后再用细长的棍子一点点把饭往下捅，弄进胃里。就像做胃镜的办法。”

林奇咬了咬牙，他喉咙一阵发麻，感觉胃部正在抽动。

严良继续道："这就是为什么尸检发现，徐添丁不光胃部有蛋炒饭，还有部分蛋炒饭停留在食道上，并未咽下去。一开始法医怀疑是徐添丁当时刚好呕吐的结果，但试想，他又不是傻子，为什么吃个蛋炒饭要吃得这么撑？所以，这根本就是在他死后，才把饭硬塞下去的。"

林奇想了想，道："您说的倒是能够解释不在场证明的几项证据，可是还有其他的非犯罪证明呢？"

严良拿出本子，瞥了眼，道："第二条，你说凶手为了引路人破坏现场，花费了数万元，郭羽和朱慧如并没有这么多钱，也不会这么聪明。你说得很对，因为这不是他们俩做的，这是第三个人做的。那个人不但有钱，而且非常聪明。几万块钱对那个人根本不算什么。第三条，他们店里的那把水果刀是新的。那是因为这把刀是在事后第三个人给他们的。第四条，他们的口供没有缺陷。那是因为第三个人教的，那个人很聪明，思维很严谨。第五条，张兵一家收到恐吓信时，朱慧如兄妹连同郭羽都有不在场证明。那是因为恐吓信也是第三个人送的。第六条，徐添丁案子发现的指纹和连环命案的相同，而朱慧如兄妹与郭羽的指纹经比对都不符合凶手。那是因为这指纹确实是第三个人留的，而他，也正是连环命案的凶手。所以，只要加上第三个人参与犯罪这一点，朱慧如和郭羽所有的非犯罪证明，都可以推翻了。"

林奇坐在位子上，显得有些瞠目结舌，经过严良的一段分析，似乎朱慧如和郭羽的所有非犯罪证明，顷刻间全部瓦解了。

可他想了一阵，觉得有点不对："严老师，我个人感觉……这一切，好像都是您的猜测。"

严良很坦然地向后一躺，道："没错，准确地说，是假设。我所说的一切，都是假设，因为现在我拿不出任何一条能证明我假设的实际证据。"

“我有点不太明白，为什么徐添丁的案子非得是三个人联手干的，而不是那第三个人在郭羽和朱慧如离开后，才杀了徐添丁？为什么您这么坚信郭羽和朱慧如跟徐添丁的死有关？”

“不是有关，而是，杀死徐添丁的，并不是那第三个人，而正是郭羽和朱慧如！”严良很认真地看着他。

“为什么？”

“有两个原因。一是因为那把水果刀。徐添丁的伤口和面馆的水果刀完全匹配，如果是第三个人杀了徐添丁，他用一把型号跟面馆里的一样的水果刀的概率，太低了。第二，如果真是那第三个人杀的徐添丁，那么，现在我也没必要坐在这儿，你也不用绞尽脑汁、愁眉苦脸，想尽办法怎么破案了。”

林奇不解问：“为什么？”

严良深吸一口气，抿抿嘴：“如果是那个人直接犯罪的，根本不会留下任何证据，这案子，根本破不了。”

他瞧了林奇一眼，他并未直接点破骆闻的名字，而是解释道：“那个人犯下连环命案后，专案组查了他三年，毫无所获，现场都处理得很干净。而徐添丁不是他杀的，他只是善后，替他们隐藏。因为朱慧如和郭羽在杀徐添丁时，留下了太多的线索，他没办法彻底清理干净，所以才需要用撒钱引路人破坏现场的办法。”

“如果照您这么说，那个人替郭羽和朱慧如善后，肯定是冒了巨大风险的。我当初调查郭羽和朱慧如的人际关系时，没注意到与他们关系密切的人中，有这种的犯罪能力。”

严良沉默了片刻，道：“关于那个人跟朱慧如他们间的关系，我还不清楚。也许，他们之间确实不太熟。”

“不太熟的人会冒巨大风险，帮这样的忙吗？”

严良微微摇头，苦笑道："这点也是我想不明白的。我同样想不明白的是，郭羽和朱慧如杀人后，那个人为什么会刚好出现在旁边。"

林奇道："严老师，现在您想怎么做？虽然您的假设能够解释所有的问题，可是也没证据证明您说的一切就是当时的真实情况啊。没法证明人是朱慧如和郭羽杀的，也没法证明有你所说的第三个人的介入。"

严良承认道："你说得很对，我给出的这组答案是方程的一组解，可是现在还不能证明是方程的唯一解。就像X 的平方等于四，二是一个解，负二同样是一个解。我现在无法证明这组方程只有一组唯一解。所以，我的假设，相对于整个方程组，只是一个充分条件，还不能反向证明是必要条件。"

林奇认真地看着他："您对您的假设有几分把握？"

"十分把握，只不过，"严良笑了笑，"从办案的严谨性角度看，旁人也会觉得，我这些假设是纯粹瞎猜，为了解释而解释。"

林奇道："既然您有这么大把握，那我马上找人把朱慧如和郭羽带回来审。"

严良马上制止他："不，绝对不可以这样！"

"为什么？您不是说现在没办法证明？这案子没人证没物证，只剩口供了。如果能逼问出真相，那么不光第三个人能抓到，后续的其他定罪证据也都能浮出水面了。"

"带回局里审，是最后无可奈何的办法，轻易不要去用。因为没有任何证据能表明他们俩犯罪，逮捕令申请不下来，把他们带回来的唯一理由就是传唤，协助调查。可是如果一旦传唤进来了，他们还不交代呢？那岂不是非常被动，以后就压根没办法再去调查他们了？这案子，没人证没物证，只剩嫌疑人的口供，我相信这一点不光我清楚，那个人也是再清楚不过了。他既然教了他们一套案发经过的口

供，那么势必也教了他们面对警方问询的各种应对。只要朱慧如和郭羽口风紧，我们压根拿他们没办法。”

“那您说应该怎么办？”

严良挺起身体道：“二十四小时监听朱慧如和郭羽的手机通话，并且监视他们手机上的所有信息往来。不过一这点我相信他想的也会同样周到。那个人的思维绝不输于我，我能想到的，他没道理想不到。我不知道能否找出对方的疏忽。如果你有空的话，今天和我一起去见见朱慧如和郭羽吧，我不是警察，没有强制要求他们谈话的权力。我想试探一下，那个人到底教了他们俩多少本事！”

他的目光转向了窗外，看得很远很远。

第五十二章

下午2 点，天气很热，路面温度足够煎荷包蛋，街上行人寥寥，面馆里自然也没有生意。

朱福来打着赤膊，躺在收银台后面的一张折叠躺椅上，吹着电风扇午睡。朱慧如倚在另一条藤椅里，玩弄着手机，打发下午枯燥的时间。

这时，严良和穿着短袖警服的林奇一起走进了面馆，朱慧如并未觉察。

林奇看了眼全神贯注玩手机的朱慧如，咳嗽一声，道：“这个……嗯，朱女士，又要打搅了。”

朱慧如抬起头，看到他们，眉头微蹙。

朱福来也从睡梦中醒来，看到又是警察，连忙起身走上前，打量着他们俩，道：“警察同志，这次……还有什么事吗？”

林奇道：“是这样，还是关于上次那个案子的事，我们需要再问朱女士一些话。”

朱福来道：“我妹妹知道的不是都说了吗？还……还需要问什么？”

林奇正准备随便弄个理由打发了朱福来，按计划把朱慧如约出来。严良冷笑一声，抢在他前面道：“说得未必很彻底吧？”

朱福来脸色微变，朱慧如却不动声色地做出无奈状：“我已经把我知道的跟你们说了很多遍了啊。”

“嗯，先前你说得很好，”严良微笑道，“这次我们需要再向你了解一些模糊的地方。”

林奇不容对方拒绝，连忙补充了一句：“协助公安调查是公民的义务，还请配合一下。我们专门挑了下午这个时间点过来，因为现在你们店里很空，朱女士也有时间。天气这么热，我们大热天在外跑也很辛苦的，体谅一下我们工作，麻烦朱女士跟我们走一趟吧。”

朱福来脸色大变：“去哪里？”

林奇盯着朱福来的眼睛，却对着朱慧如道：“我找了个旁边的咖啡馆，去那儿吹下空调，聊一会儿。”

朱福来脸上露出担忧神色，道：“不用去外面吧，就在这儿行不行？我把空调开了。”他连忙拿遥控器，开启墙壁上的空调。

林奇依旧盯着朱福来的举动，道：“不用麻烦了，我们还约了朱女士的那位朋友郭羽一起过来。”

朱福来还想说点什么，朱慧如却轻松地答应下来：“好吧，反正下午也没事，就去蹭一下警察叔叔的咖啡了。”她一跃而起，将手机塞进裤袋里，当先往外走。

林奇微张着嘴，惊讶地看着她一副坦然的样子，哪里有半点惧怕和紧张？严良笑了笑，拉了把林奇，示意他可以走了。

三人到了咖啡馆，林奇已经定了位子，坐下后，朱慧如道：“你们还需要问些什么？”

严良道：“不急，等郭羽一起来吧。”

“好吧。”朱慧如掏出手机，低头把玩着。

林奇看了看她，又瞧瞧严良，严良嘴上挂着浅浅的微笑，打量着朱慧如，林奇也只好闭嘴没说话。

很快，郭羽来了，他额头上挂着新鲜的汗珠，瞧见他们俩，又突然发现他们对面还坐着朱慧如，顿时目光一闪，但连忙恢复正常，朝他们点头，道："我来了。—咦，嗯……慧如，你也在？"

"嗯，是啊，警察叔叔还有些话问我。"

林奇伸手道："请坐吧，实在抱歉，这么大热天还把你从单位约出来，实在不好意思。"

"哦，没关系，我请了半天假。"郭羽双手在裤子上擦了擦，和朱慧如坐到了同一侧。

"需要喝点什么，吃点什么，随便点。"林奇把菜单递过去。

"哦，谢谢，我喝杯饮料就可以了。"郭羽道。很快，服务员把咖啡果汁和点心都上齐了，郭羽很小口地喝饮料，朱慧如倒是一副轻松的样子吃着点心，喝着咖啡。

严良笑了笑，对两人道："很抱歉打扰两位了。上一回你们对案件情况的描述，我们都已经看过，很感谢你们对警方工作的配合。这一次找你们，主要想问一个问题。案发的那一天晚上，你们在河边是不是见过一个背单肩包的男子？"

郭羽低着头啜吸着饮料，没有说话。

朱慧如微微鼓着嘴，想了下，道："背单肩包的男子？我没注意呀，况且事情过了这么久，就算见过，我也想不起来了。你呢，郭羽？"

"我……嗯，我也没什么印象。"郭羽天生一副老实人的面孔，即便是在撒谎，他给人感觉也是在说实话。骆闻告诉过他，他这张面相，撒谎时根本不需要做出更逼真的表情，他面无表情就是最真实的效果了。

严良笑了笑，道：“也许我说出这个人的外貌，会让你们回忆出来。那个人四十多岁，更靠近五十岁，头发不长，斜挎着一个单肩包，而且，那个人几乎每天都斜挎着一个单肩包，他看上去很有钱，开一辆很好的越野车，是辆奥迪越野车，住在一个高档小区的房子里，房子装修却很简陋，他一个人住，家里墙上挂着一张三口之家的照片。还需要我描述更多吗？”

朱慧如和郭羽早被中年大叔反复叮嘱过，即便警方讲出了真相，也不要承认，因为这只是警方的猜测，他们没有任何证据。尽管案子刚发生后，警方来向两人调查时，他们都曾出现过几个瞬间的紧张。但那是因为他们对中年大叔说能替他们隐瞒过去，并没有十足的信心。但过了这么久时间，警察从来没抓住过任何真实的证据来调查他们，他们已经彻底信赖了大叔的能力。经过几次直面警察的问询后，他们俩的心理素质提升了不少。或者说，已经习惯了坦然应对警方的问询。

所以，尽管严良把大叔的一切特征都描述出来了，他们俩心中还是充满了震惊，为大叔担心，也为他们自己担心，不过这一切，都没在表情上显露出来。

可是林奇听到严良对第三个人的描述，眼睛瞪大了。他只知道卷宗上记录的，被抓获的那个变态佬交代，当时看到的一个男子身上斜挎着一个单肩包。可是严良怎么知道那人在徐添丁被害的当晚，也是背着单肩包？怎么知道那人四十多岁？怎么知道那人开好车，住好房子，连房屋的装修和摆设都知道？

此刻，他真急得恨不得马上把严良拉出去，先问清楚这些情况。

朱慧如脸上透出不解：“你在说谁？”

严良没有直接回答，而是继续道：“我相信徐添丁的死更大可能是一场意外。两个人本质上都是善良的，都是很简单的普通人，和周围大多数人一样，即便生活中遇到一些不尽如人意的事，或被羞辱，或被揩油，或被拍了下后脑勺，都会选择忍气吞声，而根本没想过要

杀死那个人。可是如果原本是由某个意外导致的命案，他们俩最后却为了逃避应有的惩罚，而选择了撒谎，那么，整件事的性质就发生了彻底的改变。现在如果及时悔悟，即便比一开始会承受更多的惩罚，但那总比继续遮掩导致最后不可收拾的后果强。你们说，我说得对吗？”

朱慧如眼中流露出锐利的目光，盯着严良，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郭羽咳嗽一声，也看着他，轻声道：“警察同志，你的意思……好像是在怀疑我们？”

严良冷笑一声，道：“也许那个背斜挎包的人，在某些人眼中是好人，那是因为他们根本不了解他所犯下的事。他不是第一次犯罪了。不知你们有没有留意到新闻上的城西连环命案，就是杀人后在死者嘴里插上一根香烟，然后留下一张‘请来抓我’的字条。我可以很明确地告诉你们，那个背斜挎包的人，就是那起连环命案的凶手，他至少已经杀死五个人了。他是个很危险的人物，如果替一名杀害五个人的残忍暴徒隐瞒信息，后果可以想象。如果我没有掌握足够的证据，根本不会对你们说下这番话！”他目光一亮，扫视了两人一眼，同时，手指敲击了一下桌面，尽管敲得很轻，但这声音却传入了每个人的心底。

郭羽捧过饮料，吸了一口，道：“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

朱慧如同样拿起饮料喝了口，冷哼道：“我也无法理解，我都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严良有些尴尬地愣在那儿，过了半晌，他才抿抿嘴，干声笑了笑：“很好。既然你们没见过那个背斜挎包的人，那么今天的情况了解就到此为止吧。打扰两位实在抱歉得很。”

朱慧如有些意外道：“我们可以走了吗？”

严良点点头：“可以走了。”

“哦，那好吧。”朱慧如刚站起身，又坐下，道，“这个咖啡挺好喝的，我把这杯喝完。嗯，对了，今天这一次，是……我们买单还是？”

林奇道：“当然是我买单。”

朱慧如犹豫着看着桌子，道：“嗯……你们点的这几样点心，你们俩怎么都不吃？”

严良笑了笑，道：“天气太热了，没胃口，吃不太下。”

“那太好了—哦，我的意思是，我吃得下，如果你们不吃，我就打包带走了，挺好吃的。”

“当然，当然。”林奇目瞪口呆地看着她，仿佛见到了一名外星人，他做警察这么多年，找了无数人问询了解情况，第一次看到被调查人请求把警察点的东西打包带走的。

等两人走后，林奇才从刚刚的惊讶中回过神来，道：“这两个怎么看都没有嫌疑啊。”

“他们今天的表现足够打满分，”严良抿抿嘴，道，“那是因为那个人教得好。今天我也知道了那个人教他们的应对技巧了，你看，我都说得这么直白了，这两人依旧面不改色，如果现在就贸然带回局里审，能有什么收获？他们闯过了局里这一关，以后再尖锐的提问都难不倒他们了。”

“可是，我觉得他们俩是清白的呀，”林奇道，“如果说可疑，我倒觉得朱福来更可疑，他好像总是心事重重，看见我们来就一副担惊受怕的样子。”

“他和案子无关，他不可能。”严良很明确地说。

“为什么？朱慧如和郭羽这么淡定，您一直认为他们俩杀的人，而朱福来表现看着挺心虚的样子。”

严良道："还记得你去面馆问水果刀的事吗？朱福来居然说没见过，后来反而是朱慧如很直接地把水果刀找出来，给你看。显然两人的行为是不一致的，两人的信息并未沟通好。朱慧如显然是想用新的水果刀证明自己的清白。而朱福来，我猜测他或许感觉到一些什么，不过他居然在水果刀这个小问题上遮掩，显然太不聪明，和案子无关。"

林奇严肃地看着他，道："您刚才说的凶手的特征，为什么这么鲜明？就好像……您见过凶手，甚至……您还去过凶手家。"

严良笑了笑："我只是猜测。"

林奇追问道："那您猜测凶手四十多岁，有豪车，住高档小区，房子装修简单，墙上挂有照片的根据是什么？"

严良道："是我胡诌的，想让郭羽和朱慧如心理承压而已。我说了，现在一切都是我的假设，等我找到足够的证据，我会向你说明一切的。"

林奇将信将疑地皱起眉。

第五十三章

晚上6 点多，太阳虽已落山，天空依然大亮。

骆闻斜挂着单肩包，背负双手，微微弓着背，沿着河边慢吞吞地向前走。

他一直在留意警察的举动，这几天通过周围人口中得知，城西各个辖区的警察都在上门采集指纹，这次规模很大，动员的警力据说也是最多的一次，很细致地一户户上门采集，不漏过任何一个。不过似乎速度并没他预想中的快，至少他所在的小区还没警察来过。

这也难怪，整个城西人口几十万，非常庞大的规模。警察不光需要采集人员指纹，拿回去后还要对每个指纹进行比对，工作量超乎想象。人口普查时，政府派出的是辖区内的各种工作人员，所以才能在短短几天时间内把人口普查做完。而采集指纹，这项工作显然是不能安排普通工作人员做的，必须是警察。而警察的数量相对就有限多了。

骆闻抬起头，望了眼远处，面无表情地自语一句："如果有心躲避警察的采集指纹，也不是难事。"他抿抿嘴，继续向前走。

今天严良约了自己在河边公园见面，看来这家伙还不死心，盯牢自己了。不过骆闻一点都不紧张，他很清楚一点，所有的牌都握在自己手里，严良手里压根没牌，即便自己手中的个别几张牌被他猜对了，他也没法判断自己下一张会出什么。

这是一场稳赢的局，严良做再多的事，到头来也不过是徒劳。

不过他又转念一想，即便严良赢不了自己，可是这场赌局最后的赢家一定会是自己吗？他叹息一声，苦笑着摇摇头。

也许这场赌局从一开始，就是自己在和自己玩吧？

结局到底是什么？他这个布局的人也不知道。

他继续按着自己习惯性的慢步伐往前走。一个大概刚下班的姑娘从他身旁经过，姑娘脖子上戴着一根白金项链，中间挂着一颗蓝宝石做的椭圆吊坠。

他突然停住了脚步，愣了一下，心境瞬间被牵到了八年前。

那是他在北京待的最后一个星期的某天晚上，他不记得具体几月几号了，因为当时的他压根想不到这就是他和妻子的最后一次对话。可是他和女儿的最后一次对话是在什么时候，说了些什么呢？他完全记不起来了。

“饭吃过了吧？”他拿起电话，拨到家中。

“都9 点了，当然吃过了。你还刚吃完饭吧？”妻子道。

“嗯，刚吃完。”骆闻笑了笑。

“你要不是吃完饭没事干，哪会记得给家里打电话。”妻子抱怨着。

骆闻笑道：“事情多嘛，没办法。”

“这可不是理由，”妻子戳破他的谎言，“这两个月你一共给家里打过几个电话？不可能天天都这么忙吧？你心里就没想到我们。”

骆闻连忙道歉：“好，我会注意，我一定注意，我以后一定改。”

妻子嗤笑一声：“你认错每次都很积极。”

“那是应该的，虚心接受组织批评嘛。”

“哼！我跟你说，女儿生病了。”

“生什么病了？”

“感冒了，还发烧。”

“去医院看过了吗？”

“晚上开始发烧的，吃了退烧药，好些了，明天我请假带她去医院。”

“哦，那好的，”骆闻想了想，叮嘱道，“最好就配点药，不要打抗生素，长期打抗生素免疫系统……”

还没等他说完，妻子就打断他：“知道啦，真啰唆，你的这些理论从孩子一生下来到现在，中间就没停过。”

骆闻尴尬地笑笑：“我这年纪，正稳步迈入更年期，难免话多，请多谅解。”

妻子嗤笑道：“对了，你到底什么时候能回来？你刚走时孩子还经常问，最近孩子都没提过你了。”

“这样啊……”骆闻心中泛起淡淡的一抹苦味，抿抿嘴，道，“下周，具体星期几，还没定，到时我再给你电话。你可要多跟孩子聊聊我，免得把我这个爸爸给忘记了。”

“你再不回来，真要把你忘了。小狗这两个月也长很大了，说不定不认识你了，你要是一个人回家，小心被咬。”

“啊，知道啦，哈哈。”骆闻想到回家后，心中又泛起一层暖意。

“那么，给孩子的礼物买好了吗？”

骆闻歉意道：“还没有。唔……我周末出去看看，对了，北京买东西去哪里好？王府井？”

“我又没去过北京，我怎么知道？你在北京都待了两个月了，就没出去过吗？”

“刚来北京时，大家一起去过长城，后来我一直待宾馆，也没出去买过东西。”

妻子很了解骆闻这个人，像购物这些事永远指望不上他，只好道：“那你就去王府井吧。”

“给孩子买什么呢？”

妻子无奈道：“你临走前不是说给孩子和小狗都买零食嘛，除了零食外，你再看着挑几件玩具吧。”

“你要不要礼物？”

妻子知道骆闻在这方面就是个白痴，这还需要问吗？当然，她不会赌气说不要。因为她知道，如果她说不要，骆闻就会当真认为她不需要，真的不会买了。她果断道：“要，给我买条项链。”

“好的，那我去看看。”

那个周末，骆闻独自去了趟王府井，原模原样地按照妻子吩咐，给孩子和狗买了零食，又挑了几个娃娃，最后又买了条项链，也是蓝宝石的白金项链，和经过这个姑娘脖子上戴着的很像。

可是，到了下个星期三晚上，他打不通家里的电话，妻子的手机也显示关机，他以为妻子带着女儿去外面玩了，手机没电，他并未在意。直到第二天飞机回到宁市后，他依旧拨不通家里电话，妻子手机还是关机，这时他才略微感觉不对劲。打开家门后，却发现家里空无一人，连家里的那条狗都不见了。那一刹那，他的职业本能告诉他，出事了。

第五十四章

骆闻唏嘘一声，思绪拉回到了当前。他抿抿嘴，提起精神，继续往河边公园处走去。

远远望过去，严良正站在当晚徐添丁所在的那个扭腰器上晃动着身体。他不禁心中又泛起那个疑虑，严良到底是为什么会怀疑到他的？

自从他感觉出严良开始怀疑他后，他不断这么问自己，同时也把犯罪后的细节处理想过很多遍，始终不觉得哪里有漏洞。

也许是严良的一种感觉？可是他并不是个依靠感觉办案的人。即便是感觉，那也是某些细节才让他产生了这种感觉？到底是什么？

不知道。

但好在他知道，严良顶多只是感觉，没有真凭实据，否则也不会仅仅是反复试探了。

“这里还不错吧？”骆闻走上前，打了声招呼。

“是还不错，”严良停下身，伸了个懒腰，看着周围一些推着婴儿车，或是带着孩子散步玩耍的父母，道，“城西很适合居住，不过如果长期一个人住，即便环境再好，也未免有些无聊。”

“你该不会又打算为我介绍女同志吧？”

“哈哈，我还不至于这么多事，不过只要你愿意，我随时可以效劳。”

“你的好意心领了。说吧，今天找我又是为了案子吧？”

“耶？你怎么知道？”严良稍微瞪大了眼睛，仿佛很惊讶。

骆闻道：“昨晚我叫了份外卖，面馆的朱慧如说她送外卖时遇到了你，你又说了很古怪的话，我想这大约是你在调查她。今天你站在这儿，离那边—”他指着发现尸体的树林，“听说尸体就是在那里发现的。”

“哦，朱慧如是怎么跟你说的？”

“她说她在小区门口时，遇到了我那位朋友，问她是不是我叫了外卖，说你已经找她好几次了解情况了。”

严良咳嗽一声，道：“没错，我确实很怀疑她—以及那个郭羽，昨天我跟踪了她，今天下午我和分局的一位刑警也专门找了他们俩。他们俩口风很紧，问不出什么，真麻烦。”

骆闻笑了笑：“你一向很严谨，相信你如此怀疑他们，他们总归有很多疑点。”

“没错，疑点很充分，他们俩一定是凶手。”

骆闻心里在说，如果真的疑点很充分，你可以直接抓人呀。他笑了笑，道：“既然如此，那么你把他们俩带回去审问不就行了，需要我帮你些什么？我现在不是法医了，尽管知识没全忘光，恐怕也比不了公安里的专业法医了，而且我手上也没任何仪器，这些活都是靠仪器。”

“我来找你只不过想求证一点，”他目光直盯着骆闻的眼睛，仿佛想把他看穿，“在一个人死后，有没有办法让死者吃下半碗蛋炒饭？而且是让蛋炒饭大部分进入胃里。”

这都被他发现了吗？

骆闻心中微微一惊，脸上不动声色，装作思考了几秒，道：“当然可以，塞下去。你知道大黄鱼吗？”

“那是你们宁市的特产，听说很贵。”

“是的，相当贵。野生的大黄鱼，大概要上千块一斤吧，以前我在单位，有年快过年时，副局长给了我两条，我带回家我太太剖开后，发现每条肚子里都有个铅锤，称了一下，一个铅锤四两重，把我惊呆了。”

“哈哈，那一定是送礼的人遇到黑心商人了。不过，死人也可以这样吗？”

“当然，只是如果对于一个死尸，这样做未免恶心点罢了。人的食道比较长，把饭塞下喉咙后，还需要弄根细长的棒子慢慢塞到胃里去，就像去医院做胃镜时，医生会把整个胃镜通过咽喉塞进肚子里。这还不够，如果为了效果更接近现实，塞下蛋炒饭时，需要托弄死者的下巴，让他把蛋炒饭咀嚼一下。这样子会很恶心的。”

“哦，那样子凶手的心理素质一定异常好吧，哈哈。”严良虽然在笑着，可是他的目光闪现着锐利的亮光。

“或许如此吧。”骆闻同样淡淡地笑了一下。

“对了，还有个问题想请教你。你应该看过媒体关于连环命案的报道，凶手每次杀人后，都往死者口中塞入一根利群烟，你认为凶手想表达什么意思？”

骆闻淡然笑道：“也许是凶手爱抽利群烟吧。”

“哈哈，是吗？如果凶手并不抽烟呢？”

骆闻摇摇头：“那我就不清楚了。这应该是你的专长，即便我还在单位时，工作也只是找出现场能够找到的信息，关于信息背后的意义，我不懂分析。”

严良点点头，道：“那好，今天又麻烦你，真是不好意思。”

“没关系，在我的经验能力内，有什么能帮助的尽管开口，不过现在的我，未必像以前那么专业了。”

“是吗？不过我瞧你依旧相当专业。没经验的法医一定想不出来你刚刚的答案。”

“呵呵，毕竟我干了几十年。”

“好的，那么今天就先谢过了，下回我请你吃饭。”

“我等你。”

严良道别后，转过身，向前走了几步，又转回身，笑道：“我觉得你那句话真的不错，任何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这句话很激励人。”

骆闻朝他点点头。

望着他离去的背影，骆闻心中不禁起了一丝寒意，同时，还有一种胆怯。不是为他自己，而是，他在想着有生之年能否再见到妻女了。

第七卷

必须踩进去的圈套



第五十五章

杨学军把严良带进办公室后，赵铁民挥挥手打发他离开，随后关上了门，亲自倒了一杯水，放到严良面前，自己坐在了沙发一侧，道：“老严，查了这些天，有什么结果吗？”

“还没有，有结果我会告诉你的。”严良的回答很直截了当。

“这几天城西各辖区的警察都在挨家挨户采集成年男性指纹，已经有十多万份了，可是还没找到凶手。你觉得有必要继续做下去吗？”

“当然，现有最直接的线索只有指纹一项，尽管大规模核对指纹是件很辛苦的工作，但这也是最直接的工作。”

“会有效吗？如果凶手有心想躲避，怕也不是难事。”

“任何调查都存在被凶手躲过去的可能，难道都不做吗？”

赵铁民不悦地抿抿嘴，站起身，踱步几遍，道：“关于凶手杀人后，为何在死者口中插一根香烟，最后一次又为何故意借用死者的手，在地上留下‘本地人’三个字，你有什么解释？”

“没有任何解释。”

赵铁民皱眉看着他：“这些问题连你都想不出来？”

严良冷笑一声，道：“当然，我又不是神仙，我怎么会知道。”

赵铁民哼了一声：“我一直觉得你很厉害的。”

“这些问题，专案组上千人都没想出答案，我的智力不可能敌过上千人，我当然也不会知道。况且，寻找一个答案，不是靠猜，是靠从已知信息中推理出来，已知信息有限，所以答案也只有凶手一个人知道。”

“会不会是凶手故布疑阵，扰乱我们的侦查方向？”

严良果断摇头：“不会，原本案子就没线索，凶手根本没必要多此一举。而且，以凶手的能力，他不屑这么做。”

“那会是什么呢？”赵铁民摸着寸头。

“我不知道。”严良说的是实话。

赵铁民瞧着他的表情，点起一支烟，吸了口，缓缓道：“听说你这几天一直在调查朱慧如和郭羽？”

严良并不否认：“林奇告诉你的吧？”

“对，听说你坚信这两人是凶手，能说说理由吗？”

严良双手一摊：“对不起，我还真没有拿得出手的证据，证明两人是凶手。”

“那你为何……”

“一种假设，尚需求证。”

“大胆假设，小心求证是你数学中的思想方法。”

严良惊讶地瞧着他：“你也懂数学？”

赵铁民撇撇嘴：“不要把我想得这么没文化好吧？”

严良哈哈笑了几声。

赵铁民继续道：“不过这次你假设了两个这么不靠谱的人作为凶手，还坚信他们就是凶手，实在不合你的习惯。不如我给你再加一个人—骆闻？”他抬眼，打量着严良。

“你在说什么？”严良微微眯着眼。

“骆闻为什么每次都背着一个斜挎包？”

严良瞪着他：“你见过他？”

赵铁民并没否认：“看着他让我想起了还关着的那个变态佬说的，凶手背着个斜挎包。”

严良略微皱起了眉：“背斜挎包可不是特殊装扮，随便哪条街上都有一大把。”

“当然当然，凶手犯罪时背着个斜挎包，不代表他平时也是这副装扮。不过—”赵铁民细细地瞧着他，“原本你去见骆闻一次，也没什么，不过你这几天见他的频率似乎高了点吧？而且林奇告诉我，昨天你找朱慧如和郭羽时，说到凶手特征时，有点不太对劲。”

严良静静地看着他，沉默半晌，才道：“你跟踪了我？”

“不，我只是调查案情。”赵铁民解释。

“所以你今天找我来，就是问我，骆闻到底是不是凶手？”严良道。

“因为你昨天描述凶手特征的情况，似乎和骆闻……”

严良笑了一声，随后摇摇头：“那又怎样？”

赵铁民站起身，给严良杯子里重新加上水，道：“骆闻我几乎没怎么接触过，不太了解，你和他熟。以他的专业技能，他完全拥有这次案子凶手的犯罪能力，他的心理素质——他接触过的死尸恐怕都有成百上千了，杀人后对着尸体割血条这种事当然不在话下。可是……

他以前毕竟是个警察，还是他们宁市市局法医和物鉴部的双料主管，他的犯罪动机……我不理解。”

严良呼了口气，笑了笑，道：“你怎么就认定凶手是骆闻？”

“你昨天描述的凶手特征，除了骆闻，还有别人吗？”

“证据呢？”

赵铁民摊手道：“我还想问你要证据呢。”

严良苦笑一下，摇摇头：“我没有任何证据。”

赵铁民奇怪地看着他：“那你为什么会平白无故怀疑起他？就因为他在城西，他拥有凶手的能力和心理素质？”

严良道：“我掌握的证据，只是逻辑上的，并不是法律上能认定他涉案的。不过既然你把话说得这么明白了，我也可以坦白告诉你，不错，我就是怀疑骆闻犯罪。我从一开始见到他的第一天就怀疑是他在犯罪。这也是我为什么突然要求介入案件调查的原因。如果不是因为我怀疑他犯了重罪，你的这些命案我压根没兴趣参与。”

赵铁民一愣，脸上透出几分尴尬，他对严良当时突然说要参与调查确实感到几分奇怪，但严良说是帮助老朋友，他当时并未想得这么深，也根本想不到是因为严良怀疑案子是骆闻干的。

他咳嗽一声，恢复了神色，道：“以你对骆闻的了解，他为什么杀人，而且还是连续杀人？杀的都是些刑释人员，他仇视法律，想要法外制裁吗？”

严良很果断地摇头：“不，他不是那种人，你错估他的正义感定位了。他的正义感一向只放在法律的框架中进行，他很厌恶超越法律之上的惩戒，哪怕这是在很多人看来正义的行为。他追求程序上的正义，所以他选择了这一行，因为他的工作能把犯罪时的细节铁证拿出来，给犯人定罪，而不是单纯靠口供、靠人证。他说过物证相比人证

和口供都靠谱得多。人证也许会撒谎，口供可以靠严刑逼供，唯独物证，是实实在在，改变不了的。他更不是一个追求法外制裁的人，他说过，任何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

“那么他……”

“如果真的是他犯罪，那么他一定有另外的目的，这个目的绝不可能单纯是为了法外制裁。不过，现在我并不清楚他的真实目的。”

“那么徐添丁呢？我听林奇说，你说人是朱慧如和郭羽杀的，有另外一个人替他们掩盖了罪行。那个人自然是骆闻了。他似乎和这两人并没太多关系，这又是为了什么？”

严良摇摇头：“我不知道。”

赵铁民来回踱步几圈，回过头，道：“这么说，你只是怀疑他，没证据？”

“是的。”

“行吧，那么查证据的事，就交给我来办吧。我只希望你的怀疑是对的，可别到最后骆闻压根不是凶手，只是因为他有犯罪能力引起你的怀疑。”

严良立即道：“你要怎么做？”

赵铁民笑了笑：“很简单，拿他的指纹比对一下不就行了吗？”

严良顿时摇头：“我建议你不要轻举妄动，那样做没有任何结果—除了打草惊蛇。”

赵铁民不解道：“你怀疑他是凶手，那么采集他的指纹比对一下不就有答案了吗？”

严良不屑道：“如果那样就有答案，他就不是骆闻了。”

“他犯罪留下的指纹，难道会是个不相干的第三人的？”

严良道：“换成别人不可能，但骆闻，他就很有可能。我告诉你吧，如果是他犯罪，凭他的专业技能，完全可以做到不留下任何证据。因为一起命案出现后，警方到现场勘查，根据现场遗留的信息、数据，能够分析得出什么结论，他了如指掌。他更对勘查会采集到的数据信息，采集的步骤，分析的过程，一清二楚。什么样的现场能得出什么样的结论，还有人比他更了解的吗？所以，如果真是他犯罪，那么警方在这一连环命案得到的所有勘查结果，都是他希望你们得到的。也就是说，他不光出了一份试题，还把标准答案也给你印好了，他等着你们按照他给出的标准答案往试卷上填空而已。”赵铁民眼中一抹寒光闪过，过了片刻，他摇摇头，道：“我不信，我会去验证的。除了指纹，还有电击棒、绳子，也许，这些犯罪工具就藏在他的斜挎包里。”严良生气道：“我已经告诉过你不要轻举妄动了，你这样是查不到任何结论的！”

赵铁民顿时咬牙怒道：“我办案还用不着别人教！只要他真是凶手，我肯定把他的证据抓出来。”

严良抿抿嘴，和他对视了片刻，叹了口气，道：“随你吧，也许你这么激一激他也好。现在我只要你帮一个忙。”

“说！”赵铁民虽然显得满脸怒气，但看样子这忙他终归还是会帮的。

严良不禁笑了出来，道：“好了，我不跟你争了。我请你开一张介绍信，我去宁市查几样东西。”

“关于骆闻的？”

“是的。”

“你一个人去？”

“对，在事情没有明朗前，我不希望其他人知道我怀疑的对象。”

赵铁民点点头：“好，没问题。”

第五十六章

今天是周六，骆闻和往常一样，下楼吃了早点，回到家中，看着电视打发时间。

他的爱好很有限，以前在单位时，他几乎没有任何娱乐方面的活动，空闲时也是看些国外的专业书籍。这几年他的爱好就多了一样，躺在沙发上看电视。

他常常想着，如果能寻回妻女，那么躺在沙发上看电视该是多么惬意的事，也许妻子会称呼他“土豆男”，现在大概是“土豆大叔”了，那样的感觉很好。可是每次回过神来，他只能望几眼墙上的小照片。

再过三年自己就是五十岁的人了，头上的白丝也会跟着变多，那样的自己是不是太老了？

他记忆中的妻女，是八年前的妻女。记忆中的人，女儿不会长大，妻子不会变老，永远定格在当初的岁月里。只有他自己，在岁月蹉跎中，比相框中的男人老了很多，好像已经不再是他妻子的丈夫，他女儿的爸爸。

这时，门铃响起，骆闻站起身，心中带着几分好奇。

他自从住进这套房子后，几年里除了两三次维修工人找错楼层和送外卖的外，门铃没被任何人按过。

此刻会是谁？

他走到门后，通过猫眼向外窥探。

门外站着一个老头，看着有点眼熟，骆闻想了想，好像是小区物业公司的一个工作人员。

“有什么事吗？”骆闻隔着门喊了句。

对方回答道：“你好，楼下住户说家里漏水，我们上来检查一下。”

楼下？

骆闻心中快速反应了一下，楼下根本没人住，是空房子，他在阳台时，能看到楼下的阳台，没有装修，也从来没有人出现过。而自家唯一可能漏水的只有卫生间，但卫生间昨天他洗澡依旧是好好的。最近也没有下雨，楼下怎么可能漏水？

他在警局工作了这么多年，当然对有些套路一清二楚。如果真是那样，说明严良已经不再只是怀疑了，他是否发现了更多证据？朱慧如和郭羽现在怎么样了？

骆闻心中泛起了一丝焦虑。

不过，他们既然来了，躲是躲不过的，他决定还是大大方方地开门。

“咔嚓”，他刚转动门锁，突然听到门外几声急促的脚步，紧接着“砰”一声撞在了门上。

骆闻虽然有此预期，但还是被吓了一跳。

“耶？”门外传来一声惊呼，穿着警服的杨学军右侧肩胛骨隐隐作痛，和另外三名警察站在一起，杨学军皱着眉，脸上透着尴尬。

原本他计划等骆闻一开门后，几人瞬间冲进去，把骆闻控制住，随后开始采证。那样效果是第一时间给嫌疑人造成巨大的心理震慑，说不定当场就露陷了。

但他始料未及的是，骆闻尽管把门开了，但他把门内的链条锁挂上了，高档小区的防盗门极其牢固，杨学军奋力一撞后，只觉得自己骨头差点开裂。

骆闻心中感慨着，幸亏刚刚挂上了链条锁，否则他们这一下冲进来，直接把他撞飞了。他故作惊讶地瞪大眼：“你们要干吗？”

四个警察满脸尴尬，这原本是设计得很好的搜查方案，一开门突然袭击，给对方一个措手不及，让对方自以为罪行暴露，心理崩溃，说不定还没搜证前他就认罪了。谁知犀利的开场方案被一根链条锁就轻易地打断了节奏。

杨学军收起尴尬表情，咳嗽一声，露出严肃的表情，道：“我们是缉毒队的，接到举报，怀疑你房子里藏有毒品，我们要进去搜查。”

这都行？

骆闻心里想着，这肯定不是严良教他们的，自己烟酒不沾，怎么可能吸毒，傻子才想出用这个理由来搜查他家呢。

他转念一想，这也是一个好的信号。他们编了个理由来搜查，而不是明说调查命案的，这是为警方的调查行动留后路，表明他们目前依旧没有任何证据。当然，朱慧如和郭羽此刻也很安全。

骆闻微微皱眉，隔着门打量他们：“缉毒警通常都是便衣行动的吧，不应该穿警服吧？”

杨学军稍微愣了下，他知道骆闻对警队工作人员的职能安排一清二楚，可是现在话已说出口，只能咬牙到底了。他冷声道：“别废话，开门！”

“我想你们一定是误会了，或者报案人搞错了，甚至是恶作剧。”他平淡地说着，大方打开门，让到一旁—他可不想被人按到墙壁上。

见他大大方方地开了门，让到一边，杨学军心中又是一阵惊讶。

这哪里像是连环命案的凶手？警察都找上门搜查了，马上就有结果了，还会这样淡定吗？一定是搞错了吧。他心中已经把骆闻的嫌疑稍稍淡化了。

他依旧摆出一副严肃的样子，不过态度显得客气了不少：“我们是按程序调查，希望你配合。”

“当然当然，我一定配合。”骆闻表现得不卑不亢。

杨学军继续道：“按规定，我们要对你房子内外进行搜查，为防贵重物品遗失，请你跟着我们监督。”

“我想你们一定是搞错了，不过你们的程序我懂。既然要查，那么就开始吧？”

骆闻跟着警察一起，到每个房间看他们搜查。家里东西很少，家具没几件，几名警察很快把所有房间都找了一遍，当然，他们的搜查很细致，床底下，家具和墙壁的缝中，吸顶灯的灯箱全部看过。甚至骆闻发现他们对每块墙壁都仔细看过，大概是想看看墙上是否有暗格吧。

由于房子很空，所以这次搜查只用了半个多小时，结果一无所获。杨学军又把目光对向了他放在桌上的斜挎包，道：“包能看看吗？”

“当然。”骆闻很自然地把包交给他。

杨学军当着他的面打开包，里面细致地翻过，只有一堆现金、几张银行卡和一些证件而已。

杨学军抿抿嘴，道：“能检查一下你的车吗？”

“可以，在地下停车库，我带你们去。”

很快，警察也对奥迪车做了检查，车上除了车辆证件和一些单位客户送的东西外，空无一物。

末了，杨学军略显尴尬地道：“不好意思，看样子我们这次的情报搞错了，打扰你了。”

“没关系，配合警方调查是每个人应该做的。这么大热天，你们还在外劳碌，很辛苦。”骆闻客气地说着。

这话让几名警察都对他产生了好感。

杨学军抿了下嘴，稍微笑了笑，道：“最后请留一下你的指纹，我们要回去留档。”

“好的，”骆闻伸出双手，在采集纸上印下去，随后又道，“我需要拜托你们一件事。今天既然是场误会，那么请你们出去时，跟小区物业的工作人员解释一下，否则他们以为我是个涉嫌吸毒的人员呢。”

“当然当然，这必需的。”杨学军连声道。随后，带着三名警察离开了。

骆闻吁了口气，目光望着远处，暗自低语：“严良，这回你该死心了吧。”

第五十七章

“指纹不符合？”赵铁民抬起头，瞧着站在面前的杨学军，随后又看了眼坐他对面的严良。

杨学军道：“是的，骆闻跟凶手的指纹完全不一样。”

赵铁民道：“其他呢？”

“他家和他的汽车，我们都详细搜查过了，没有找到任何犯罪相关的可疑物件。不过单位没去过，似乎找不到合适的理由去他单位搜吧？”

“没有跳绳？”

“没有，也没有电棒。”

严良道：“看过他的包吗？”

“看了，有挺多现金，还有银行卡证件什么的。”杨学军如实回复。

严良道：“有多少现金？”

“几千块吧。”

“只有几千吗？他家其他地方还放了现金吗？”

“卧室的抽屉里倒有几万块的样子。”

严良微眯了下眼，点点头。

赵铁民摸着下巴思索片刻，挥挥手打发杨学军出去，随后看向严良：“怎么样？什么也没找到。”

严良道：“我说过这么做只会打草惊蛇，查不到任何证据。”

“那么指纹呢，你怎么解释？”

“假的。”严良很是理所当然地道。

“指纹也是假的？”赵铁民冷笑一声，道，“他的指纹怎么造假？”

严良道：“指纹造假很简单，有些单位上班需要员工指纹打卡，网上有店铺，专门为人制作指纹模型。只要把指纹图片发给对方，很快就能收到模型。于是就有员工做了模型交给同事，帮忙上下班打卡。”

“这我当然知道，但用这种方式造假，指纹总是真的吧？总是某个人的指纹吧？不可能是他自己凭空捏造画出来的指纹吧？既然你认为骆闻是凶手，指纹不是他的，那么指纹是谁的？”

严良撇撇嘴，道：“也许是某个无关陌生人的，也许是他从某个过去案件卷宗里找来的。”

“你这么说岂不等于白说！”赵铁民咬牙瞪着他，握拳扬了扬，“那么照你的说法，指纹也是假的，我这边派了无数人采集指纹比对的工作完全是无用功，没必要做咯？”

严良抿嘴道：“这是调查的常规步骤，我没理由反对。”

赵铁民哼了声，道：“你怀疑骆闻的理由到底是什么？仅仅因为他住城西，而且他有处理犯罪现场的能力？这个理由实在太牵强，我没办法相信，相信其他人也同样无法信服。”

严良无奈地笑笑："我的理由更难让人信服。很抱歉，现在我只是假设出了方程组的答案，验算过程的难度超过了我的预期。"

"如果你的假设从一开始就是错的呢？骆闻跟案子根本没关系呢？"

严良微微摇头看着他："似乎我参与调查到现在，并没浪费你的警力资源吧？调查骆闻是你派手下去的，我并不支持。你找人跟踪我的警力浪费总不好算我头上吧？除此之外，我并没有差遣你的一兵一卒。也就是说，即便我从头到尾都是错的，那也不影响你的正常工作。对吧？"

"你影响我的破案思路和判断！"

严良坦然嘲讽道："好像原本你对这案子就没有什么思路。"

"你！"赵铁民气恼地看着他，过半晌，吁了口气，又笑了出来。他想了想严良的话，也有几分道理。严良介入案子后，确实没跟他要求过警力，从头到尾都是严良自己一个人在忙活着。随便他怎么查吧，反正有线索自然是好事，没结果，似乎也怪不到严良头上。

他伸了个懒腰，坐回椅子里，躺着问："接下来你想怎么样？"

"明天我就带着你的介绍信去趟宁市，不过—"他顿了顿，道，"既然你都已经派人上门找过骆闻了，那么，就请继续调查他吧。"

赵铁民一愣，瞪眼道："查什么？还要去他单位搜？如果他跟案子无关，要知道，他以前是他们宁市市局的重要人物，省厅也有很多熟人，他要是去投诉我，说我莫名其妙查他，影响他工作生活，我怎么解释？"

严良摇摇头："不用查这些，东西既然家里和车上都没有，想必他也不敢放单位，单位是个公共场所，东西放单位的风险更大。你只要查一下，徐添丁死的那晚，骆闻所在小区的监控。我注意到他所在

小区的门口就有个监控，里面也有不少路面监控，地下停车场和电梯里也都有监控。我相信，当晚他一定很晚回来，甚至—没回过家。”

“查他小区监控？”赵铁民思索片刻，点点头，“这个倒不难。”

“好吧，那我们过几天再见。”

第五十八章

“骆闻是在9 月8 号晚上接近12 点回的小区，一个人走路回来的。”电脑里正在播放着监控的视频，杨学军在一旁做着解释。

赵铁民盯着画面，尽管晚上光线条件不是很理想，但毕竟是高档小区，摄像头的像素比普通的高些，小区门口刚好有两个路灯，所以大致能够辨认出人的容貌。

“他走路没低头，行动举止很自然，身上好像也没有血，看不出异样。不过12 点回家……嗯，有点晚了。”赵铁民道。

“后面还有，”他关掉这段视频，又打开了下一个视频文件，拉到中间处，道，“几个小时后，2 点差10 分，骆闻开着他的奥迪车离开小区了。当然，光线不好，开车人的面孔看不清，不过车牌很清楚，这辆车就是他的。2 0 分钟后，2 点10 分，骆闻开着车回到了小区。大半夜的，他出去了2 0 分钟，不太正常。”

赵铁民皱着眉缓缓点头：“果真如严良怀疑的一样？”他将骆闻开车回来进入小区的画面反复看了几遍，道：“能判断他回来时车上是否还有人？”

杨学军摇摇头：“只能判断副驾驶座上没人，但不清楚后排座位上是否有人。”

“这似乎还不够。”

杨学军关上这段视频，又打开了下一个文件：“3 点3 5 分，骆闻再次开车离开了小区，不过这次以后，直到9 点多他才回小区了。”

赵铁民呼了口气，道：“严良说徐添丁是朱慧如和郭羽杀的，骆闻是料理善后，两人的口供也是骆闻教的。既然骆闻要教他们如何应对，那么一定是案发后马上就教他们了。他2 点不到开车出了小区，2 0 分钟后又回来，2 0 分钟的时间要教两人口供显然不够。会不会是……他当时车上就载了这两个人，把两人带回家来了？”

“很容易，直接找骆闻，问他半夜出去干吗了，不管他说什么，我们都会去验证，看他能说出什么样的理由。”

赵铁民摇摇头：“很难，如果他说自己半夜睡不着，去街上逛了一圈呢？这大半夜的没办法验证他说的到底是不是实话。”

“这……”

“这不是能证明他犯罪的证据，只能显得他很可疑，他如果随便编个谎话，我们也没办法反驳。”

“那怎么办？”杨学军显得束手无策。

赵铁民想了想，道：“他家住几楼？”

“七楼。”

“嗯，那好办，电梯里也有监控，住七楼肯定会坐电梯。查他当晚进出时，电梯里除了他之外是否还有朱慧如和郭羽，如果是的话—”他冷笑一声，“那就不怕他抵赖了。”

“好，我马上去查。”

杨学军刚离开办公室不到五分钟，就心急火燎地跑了回来，急声道：“抓到了，凶手抓到了。”

“什么！”赵铁民惊讶地瞪大了眼睛。

“刚抓回来的！”杨学军喘着气道，“二中队的人在采集了一个单元楼的指纹后，回到车上初步比对一番时，发现一个人的指纹跟凶

手的完全吻合！他们当即直接上楼把人抓了，刚带回来。那人名叫李丰田，三十二岁，杭市本地人，除了指纹相符外，他还是个左撇子，而且抽的就是利群烟，完全一致！前面骆闻这几个人的事，纯属我们多疑了。”

赵铁民激动地站起身，来回踱步，道：“好，赶紧审，录口供，要他详细交代清楚每起案件的杀人经过！这次做得很好，没想到这么快破案，哈哈，很好！”他脸上洋溢着笑容，显然，这起连环命案，省市两级重视的大案，没想到短短几个星期内就破了，尽管投入了大量警力，但这一切都是值得的！相关人员这次都立大功了！

至于严良的这些分析，骆闻、朱慧如、郭羽这些人，那纯属跟案子无关的小插曲了。

第五十九章

严良敲了敲门，办公室里赵铁民答了一句：“进来。”

严良推门而入，径直走进去，道：“听说你们抓到凶手了？”他觉得气氛异常，抬头望去，赵铁民点着烟，低头默默吸着。

严良微微一眯眼，道：“凶手不肯招？”

赵铁民用力吸了一口，把最后的一截烟头按灭在烟灰缸里，抬起头，满脸的烦闷：“这家伙居然有不在场证明。”

“你们查过他的不在场证明了？”

赵铁民缓缓点头，道：“此人名叫李丰田，在建材市场有个摊位，卖油漆。他九月七号跑江苏进货，九号下午才回来的，期间店铺是他老婆管的。徐添丁被害是在八号晚上，而他八号晚上人在江苏跟厂方人员吃夜宵，吃到晚上10 点多，根本不具备犯罪时间。这点有好几个人可以作证。本来我们以为他故意撒谎想伪造不在场证明，可是调查了跟他一起吃饭的几个人，所有人都给他作证。不光如此，他过去一直在江苏做生意，去年才回到杭市，连环命案的前两起发生时，他都在江苏。而且他和每个被害人都不认识。我们把他抓回来到现在，已经有四十多个小时，一直没让他睡觉，可是他到现在依旧不承认犯罪事实，始终喊着冤枉的。而且他家也搜过了，没找到任何犯罪相关的东西。”

严良点点头，道：“他还交代过什么吗？”

“我们把每起命案的各种细节、照片拿出来问他，可他就是不交代。”

“除了这几起命案外，他有没有交代过其他的事？”

赵铁民疑惑不解地看着他：“什么其他的事？”

严良笑着摇摇头：“看你样子，就是没有了。”

“你想表达什么意思？你是不是还认为他不是凶手，骆闻、朱慧如、郭羽才是凶手？”

“不不，”严良道，“他确实也是凶手，不过只是次要凶手，主凶是骆闻。”

赵铁民皱眉道：“犯罪现场哪有指向骆闻的证据？所有证据都是指向李丰田的。指纹完全对上号，他是本地人，他是左撇子，而且他还抽利群烟。”

严良连连点头，道：“那就对了，果然如此。”

赵铁民急问：“你去宁市到底查到什么了？”

严良站起身，舒展一下筋骨，倒了杯水喝上一口，不急不慢道：“这件事得从头说起。还记得一开始我们聊过的那个问题，凶手杀人为什么用绳子，而不用刀直接捅呢？”

赵铁民凝神思索片刻，道：“对，你是说过这个疑问，到现在也不清楚答案。”

“凶手杀孙红运时，为何不直接杀死在绿化带旁，而是把人拖到里面，还刻意制造出地面不留脚印的把戏？”

“增加我们侦查难度？”

严良摇摇头：“这只会增加凶手自己的犯罪难度。”

“你现在知道答案了？”

严良并不否认，他继续道：“凶手为何要假冒死者临终时，写下本地人三个字？”

赵铁民依旧摇头不解。

“杀人后为何要点上一支利群烟？”

赵铁民皱着眉看着他。

“为何要留下一张‘请来抓我’的字条？”

“继续说下去。”

“为何所杀的全是刑释人员？”

“看样子你是知道答案了。”

严良长叹了一口气，道：“没错，所有这些疑问，都可以用一个原因来回答。”他缓缓地把这个答案告诉了赵铁民。

听完，赵铁民干张着嘴，半晌没有回过神来，过了许久，方才开口道：“你说的这些——”

严良沉重地道：“这些都是我的猜测！我的猜测可以解释所有疑点，可是，从法律层面上说，我的猜测尽管能解释所有疑点，却根本不能证明骆闻犯罪。也就是说，这是一起无证之罪，我们拿骆闻没有任何办法。”

赵铁民摸了摸额头，眼中寒光一闪，抿抿嘴，道：“我马上找人把骆闻带回来，审他三天三夜，我就不信三天三夜不合眼，他的意志还能支撑他不交代。”

“没用，一点用都没有，”严良有些不屑地冷笑一声，道，“不是所有人都会对高压审讯就范的。没错，你是破了很多案，抓进来的嫌疑人，我相信没有一个能咬牙坚持到最后始终不交代的。如果你以为这是高压审讯的功劳，那就错了。高强度的审讯确实会给嫌疑人的

身心造成很大的压力，许多人扛不住，心理防线崩溃，最后只能交代了。但为什么明明许多心理素质极好的人，在被抓进来前，一直反复告诫自己，决不能招供，否则就要面临最严重的刑罚，可是最后他们还是招了呢？因为在审讯过程中，警方拿出了一些证据，当面还原了一些案件的真相，嫌疑人以为警方已经完全掌握了犯罪事实和证据，自然觉得抵抗已经没用，只好招了。可是这次的案子不同，因为骆闻他自己很清楚，我们手里没有任何人证、物证，没有任何可威胁到他的牌，只要他不招，没口供，我们拿他丝毫没有办法。而一旦招供，那么就会面临致命打击。你说他会怎么选？”

赵铁民站起身，来回走了几圈，道：“那怎么办？总不能看着凶手在面前晃，却拿他一点办法都没有吧！”

严良道：“这案子还有唯一我想不明白的一点，骆闻为什么要帮助朱慧如和郭羽这两个跟他萍水相逢的人。”

赵铁民道：“如果他自己不说，我们更不可能知道。前面调查已经很深入了，也没发现他跟朱慧如和郭羽有什么特殊关系。总不会他是朱慧如的亲身父亲吧，啊哈哈！”他故意大声笑几下，打破办公室里的烦躁。

严良道：“我有个办法，也许可以试一下。”

“什么办法？”

“既然李丰田有足够证据证明人不是他杀的，现在羁押调查时间应该到了吧，不如先放了他。”

“放了？”

“对，先放了李丰田。然后我要给骆闻看一件东西，给他设一个圈套。”

严良将他的计划详细地告诉了赵铁民。

听完，赵铁民面露担忧道："我想以骆闻的经验，一定看得出这是圈套，他会上当？"

严良肯定地道："他一定会上当，并不是因为他看不出这是圈套。而是，他等了这么多年，就在等着这个圈套。他一定会来的。"

赵铁民道："要不再想个其他办法？给他看这东西也不一定非要你亲自去吧。如果他发现你已经有了所有问题的答案，我怕他会对你……"

"不，我必须亲自去找他，"严良咬住牙，脸上隐现着怒火，"我要看看他做人的底线到底在哪里！"

赵铁民默默地看着严良，他从未见过这家伙会露出这种目光。他咳嗽一声，驱散办公室里的凝重，笑道："好吧，既然如此，那你就亲自去吧。如果出事了，尽管你现在不是警察，我也一定想办法跟上级说明情况，给你报个因公殉职。"

第八卷

真相的吸引力



第六十章

晚上7点，骆闻躺在沙发上看电视，小狗躺在他拖鞋旁睡觉。

这几天显得很平静，严良和警察都再没来过。

连日来，他为避嫌，没去过面馆，也没叫过外卖，不过他今天在路上遇到正去送外卖的朱慧如，两人并没多聊，朱慧如只告诉他一句，最近几天一切安好，警察没有出现过。

他放心了，看来，严良在没有证据的处境下，只能选择了放弃。

这时，门铃响了一下，小狗汪汪大叫了几声跑过去。

骆闻敏感地站起身，脑中浮现一个念头，怎么，又要玩这招吗？上次禁毒，这次搞什么，总不会想出查暂住证吧？—不过好像虽然房子是他的，可他却不是这里的户口，也没有暂住证，他不知道法律上这种情况他们到底有没有理由闯进来。

他走到门后，对着猫眼向外瞧。

“严良？怎么又是他？”

骆闻微微皱了下眉，虽不清楚严良的来意，但还是开了门。

小狗看到来人，一边畏惧地往后退，一边嘴里担负起看家护院的天职，对着来人叫。

骆闻呵斥一声，把小狗赶回去。

严良笑眯眯地看着狗，道：“上回来这狗还不叫，看样子它已经认你做主人，把这里当成家了。”

骆闻也笑道：“是啊，养了它这么久，你送的一袋零食差不多都被它吃完了，如果还不认主人，那就太没良心了。”

严良拿起桌子上放着的一根咬胶，扔给小狗，小狗连忙叼到一旁啃起来了。严良笑道：“你挺喜欢这条狗的吧？”

“嗯。”骆闻点头。

“是因为这条狗长得像你女儿过去养过的狗？”

骆闻淡淡一笑，点点头：“是的。”

严良笑着叹息一声：“朱慧如的这条狗送得可真值啊。”

“嗯？”骆闻瞥了他一眼。

严良咳嗽一声，道：“朱慧如捡来这条小土狗，带着是个累赘，早晚要送人。送给别人的话，别人大概也不会喜欢。送给你才是送得值。”

“呵呵，是嘛。”骆闻平淡地回应了一句。

严良走到客厅，打量了一圈四周，最后看向了电视机：“你也看电视？”

骆闻做了个怪表情：“我看电视很奇怪吗？”

“这么悠闲的骆闻可与以前的骆闻完全不一样啊。”

骆闻道：“现在空闲了，平时晚上没事，我总待家里看电视打发时间，我还挺喜欢这种生活。”

“是嘛。”严良笑了下，眼睛微微一亮。

“要喝点什么？好像只有茶叶，将就一下？”骆闻走到饮水机旁，拿起杯子。

“白开水就行了。”

“好的。”骆闻倒了冷水，拿到严良面前。

“谢谢，”严良接过水杯，道，“其实我今天找你是想聊点正事的。”

“哦？什么正事？”骆闻也坐到了另一侧的沙发上。

严良看着他，道：“以你的专业眼光看，世上是否有完美犯罪？”

“你指的完美犯罪是什么？永远抓不到凶手？”

“不，”严良摇摇头，“很多案子都是永远也抓不到凶手的。比如流窜犯跑到一个人迹罕至的山村，杀了人后继续逃亡，这样的案子除非运气好，否则永远没法破。再比如驴友登山，一个心怀恶意的人趁另一人不注意，把他推下山摔死了，除非他自己交代，否则同样永远查不出真相。这一类的案子，或者因为缺乏有效线索，或者因为缺乏排查对象，能否破案全凭运气，这些案子之所以破不了，主要是破案的先天条件不足，而并非凶手的手段多高明。我说的完美犯罪是指，凶手在杀完人后，却能够彻底颠覆性地伪造了整个现场，消灭了所有与他有关的证据。”

骆闻面色毫无波澜，笑了笑，道：“理论上你说的情况完全有可能存在。尽管现代刑侦技术水平已经很高，但尸检、物证勘查等等手段的根本，在于指纹、脚印、DNA、纤维、微物证等几项。如果这几项都处理过，就没问题。”

“那么如果一起案子中，现代刑侦技术所能掌握的几项信息都被人为改造过了，这样的案子能怎么破呢？”

骆闻笑着道："这也就是说法医的工作全部无效，剩下只能看你逻辑推理的了。"

"可是逻辑推理的基础，偏偏是法医的勘查工作。"

骆闻皱眉道："这是个悖论命题，缺乏物证的案子要靠逻辑推理，而逻辑推理的基础恰恰是物证。那么这案子就没法破了。"

严良点点头："我明白了，你果然知道答案，这样的案子没法破。对了，出来时匆忙，我上个厕所行吗？"

"当然。"骆闻指着厕所门，"请便。"

严良拿起他的手包，包下还有一个信封，走进厕所。

过了一分钟，传来一声"哎呀"，骆闻连忙站起身，走到厕所外，问道："怎么了？"

"哦，没事，差点滑了一下，"说话间，听到冲水声，随后，严良从厕所里出来，关了门，道，"我还有事，下回再聊，再见。"

骆闻送他出了门，关上门后，躺在沙发上闭上了眼睛。

看来严良已经很清楚，这案子是没法破的，这一回他可以死心了吧。

一个小时后，骆闻手机响了，拿起一看，又是严良的电话。他微微迟疑片刻，接起来。

"老骆，你帮我看看，我是不是有个信封落在你家里了？"

骆闻环顾一圈沙发，道："没有啊。"

"厕所里呢？那时我差点滑了一跤，也许是落在那里了。"

骆闻进了厕所，果然，台盆底下一侧落着一个信封。骆闻道：“对，是有一个，你现在过来拿吗？”

“哦，不了，太晚了，我明天再来找你要吧。”

挂上电话后，骆闻站在原地，微微皱着眉，盯着地上的信封。他并没有动，只是观察。信封上印着公安厅的字样，没有封口。

骆闻想了想，转身到书房里拿来了工具箱，关上厕所的灯，打开荧光灯，朝信封仔细地照了一圈，没有发现异样。随后，他戴上手套，拿出镊子，拱开信封，朝里面仔细看了好一会儿，他是提防严良设圈套，故意让他碰信封。确定信封内的信件摆放位置没有做记号后，他用镊子小心地把信纸夹出来，随后又是一番检查，这才翻开来。

里面装的是若干张文件纸。

他看着文件纸上的内容，渐渐，他的拳头已经握紧，身体都不禁开始颤动。

他很清楚，这上面的东西，一定是严良故意留给他看的。

也许自己的犯罪让严良压根束手无策，人证物证一样都没有，可是，严良还是抓到了他的软肋。

这一定是圈套！

可是即便明知这是圈套，是否还要往下跳呢？

骆闻陷入了矛盾。

第六十一章

杨学军走进临时重案组指挥中心，对赵铁民和严良道：“已经根据骆闻小区门口监控登记了他日常的回家情况。他的回家时间并不固定，有时候晚上6 点左右就回家了，有时候9 点多甚至半夜，其中孙红运被杀时，他是凌晨回家的。徐添丁是晚上12 点。这两起命案发生时，他都不在家里。不过，平常他也有很晚回家的，恐怕这不能对他构成实质威胁。”

严良点点头，微微叹息一声，转向赵铁民，道：“这是他故意的，他的精细程度实在太极致了。他故意经常晚回家，这样一来，犯罪那天的半夜回家就不会显得突兀了。即便我们去问他案发当晚干什么去了，他也一定能找出让我们没法验证的理由。”

杨学军继续道：“另外，徐添丁案发当晚的小区电梯监控，只看到骆闻一个人，未发现朱慧如和郭羽。”

严良咬了咬牙：“他所有事都算到了，一定是他让朱慧如和郭羽走了楼梯，不让监控拍进去！这样连朱慧如和郭羽犯罪的证据都没有！”

赵铁民皱眉道：“那怎么办？”

“只能等了。”

“你确认他会踏入圈套？”

“我相信会的。”

“万一他没看过那份文件呢？你说你昨天去把信封拿回来后，看不出里面是否被他动过了。法医用电脑显示仪查文件纸上的指纹，也没发现有新的指纹痕迹。”

严良道：“他要动信的话，肯定不会用手碰的。”

赵铁民颇感对方实在太高端了，抿抿嘴，道：“可是昨天我们的人一直在他家附近蹲点，始终没见他有什么异动。”

“也许他发现了有人跟踪。”

“不至于吧，跟踪人员没看到他朝他们看。”

“我想他一定看得出这是圈套，所以他要等到我们失去戒备的时候再动手。我建议撤掉在他家附近蹲点的人员。只要最后一关把住他，就行了。”

赵铁民摇摇头：“不，我决不允许最后关口再出什么差错，我不能看到再出新的案子。之前为这案子已经花了大量人力物力，既然现在已经高度怀疑他，我必须掌握他的二十四小时行踪。”

严良点点头：“好吧，那么就是等了。”

赵铁民依旧将信将疑道：“你肯定他会上当？”

严良郑重地朝他点点头：“他必须上当！”

赵铁民也是缓缓点点头。

这一步棋，是他破案的全部希望所在了。

这时，赵铁民面前的电话机响了，这是重案组专线电话，不相关电话是打不进这部电话机的，打电话的人必定是跟踪踩点的人。

赵铁民看向旁边的电脑显示屏，显示电话是面馆门口那条路上的一个点的跟踪人员打的，他连忙接起来。

“目标步行穿过路口，拐向北面走了。他刚刚从挎包里拿出一个东西，是用黑色小塑料袋包着的，似乎很谨慎地看了几圈周围，最后扔到了转角的垃圾桶里。”

赵铁民下令道：“你们快去拣出来。”

他转向严良，低声道：“有可能是犯罪工具，上回大概他藏得好，没被搜出来，现在他想丢弃了。”

严良犹豫着摇摇头：“不太可能，处理犯罪工具有很多办法，烧掉是最好的一种，没道理这么做。”

很快，电话那头传来侦查员的回复：“袋子已经捡到，嗯……这是？”

“里面是什么？”赵铁民焦急道。

“一块肉。”

在一起的另一名侦查员也道：“是一块肉。”

“什么！”赵铁民大惊失色，“是……难道是人肉……”

“不像，嗯……应该是一块鸡胸肉。”

另一人也跟着道：“就是鸡胸肉，冷冻过的，看着刚从冰箱里拿出来。唔……他走这么远扔掉一块肉干什么？”

赵铁民和严良都疑惑不解地皱起了眉，对看一眼，同样想不明白。

这时，下一个跟踪点的电话传进来：“注意！目标突然转头，原路返回。”

严良凝神一秒钟，连忙道：“快，把塑料袋扔回垃圾桶，尽可能按原样扔回去。”

赵铁民也瞬间醒悟，道：“快去！”

很快，侦查员回复：“已经把袋子原样扔进垃圾桶里了。”

两分钟后，侦查员又道：“目标打开垃圾桶，把塑料袋又捡起来了……他往回家的方向走了。”

赵铁民吐了口气，看向严良，低声道：“看来他果然是在反侦查，试探警方是否跟踪他。他故意把块肉包进黑色塑料袋，搞得神秘兮兮的，丢掉后，过几分钟再回去捡出来。嗯……幸亏及时放回去了，否则就被他发现了。”

严良紧皱着眉头，没有回应，过了片刻，对电话机那头的侦查员道：“刚才袋子里的鸡胸肉有什么特点吗？”

“没什么，就是刚冰过的。”

“你们有碰过那块肉吗？”

“没有，只碰过袋子。”

“那么你们俩碰过袋子的回来一个，手先不要擦洗，等回来后让陈法医测一下上面是否有其他东西。”

赵铁民低声问：“这是为什么？”

严良道：“你不认为他把塑料袋从垃圾桶里捡回来这个举动很不正常？”

赵铁民不解道：“怎么说？”

“他先拿一块鸡胸肉，包进黑色小塑料袋里，故意装神弄鬼。走到垃圾桶旁，把塑料袋扔掉。继续向前走了几分钟，随后折返回到垃圾桶旁。如果单纯用这个方法试探是否有人跟踪他，那么他发现垃圾桶里的塑料袋还在，就该放心了，何必非要把塑料袋再从垃圾桶里捡出来，带回家呢？”

赵铁民寻思着点点头：“是的，这么做多此一举。”

严良道：“他对警方的所有套路一清二楚，我们想到的、可能采用的办法，他也一定早有预期了。”

第六十二章

骆闻回到家中，走进卫生间，关上门，却并不开灯。

他拿过一旁的荧光灯，朝塑料袋和鸡胸肉上照去，他低头看了几秒，随即关上灯，面无表情，默不作声。

事先他在塑料袋和鸡胸肉上都涂了荧光剂，此刻他发现，鸡胸肉上的荧光剂保留完好，不过袋子外面，除了他自己的几枚指纹外，多了另外几枚陌生的指纹。

果然是个圈套，严良留下那份文件，就是为了让自己看到里面的东西，然后上当。

塑料袋上多了陌生指纹，表明自己被人跟踪了，丢弃的袋子被跟踪者捡起来检查过。但更可怕的是，他原路折返回到垃圾桶时，袋子还在。这表明，不光自己走到垃圾桶旁时，有人在跟踪，随后自己折返回来，同样被他们知道一举一动。

这说明，警方对自己不仅仅是派一组人跟踪了，显然是派了多组人，分头蹲点监视他的一举一动。

而自己刚才出门，虽然走路时装成若无其事，但他实际上注意力提高到极点，始终在偷偷观察着是否有人跟踪。可是他刚刚没见到可疑的跟踪人员，说明警方这一次派出的都是老手。

严良已经不是警察了，他没有权力下命令安排这么多组的老侦查员跟踪自己，唯一的解释，他们那位专案组组长赵铁民已经对他严重起了怀疑。

不知道严良到底掌握了多少信息，能够说服专案组组长把大量警力投到他的身上。

骆闻唯一能肯定的一点，专案组没有抓捕他的证据，否则根本用不着这样。

现在摆在面前的路很清楚，只有两条，两条结局截然相反的路。

一条路是继续装成一个局外人，若无其事地按原有频率，过着自己的生活。那样一来，即便警方天天跟踪他，又能如何？当每天都发现他没有任何异常，警方最后也只能放弃对他的调查。而朱慧如和郭羽，他很放心，两人几次下来，愈加成熟应对了。而指控他们俩的证据，压根没有。如此，他们三人都会很安全。

另一条路是踏入严良的这个圈套。那样一来会是什么结果，他无法预期。可是，等了这么多年，不就是等着今天寻找一个答案吗？

他陷入了矛盾的苦思中。

骆闻想了一下午，到了傍晚，收拾了一些东西放进单肩包里，给小狗饭盆里倒了好几天的狗粮，随后出门。

这一次，他不再去注意哪里会有人暗中监视他，因为他知道，从他走下楼的那一刻起，周围一定有几双眼睛在观察着他，发现了又能怎样？反正他没办法躲过他们的监视。

他信步往街上走，几分钟后，到了面馆门口，他没有犹豫，直接走了进去。

他来到最里面，盯着墙上的菜单。

朱慧如连忙凑过来，道：“要吃点什么吗？”

“嗯……今天吃什么呢？”他张开手臂挠头，迅速道，“我就跟你说一句，如果警察继续调查你们，甚至说我已经被抓了，甚至说出

了很多细节，全部不要相信，全部按照以前我告诉你们的去做。因为所有这些都是想套你们话而已。坚信一点，你们俩不说，他们没有任何证据。”

“哦……怎么……怎么突然……”朱慧如有些不知所措，因为她从未见过大叔说话语速这么快。不过幸好，她的表情被骆闻的手臂和身体挡住了。

“表现得自然一点，牢记我一开始就教你们的话。三人不说，全部安全。一人交代，全部完蛋。嗯……还是牛肉面吧，再弄个凉拌黄瓜，好的，就这样。”他放下了手臂。

朱慧如道：“好的，您先坐，稍等啊。”她转身进了厨房忙碌起来了。

吃完面条，骆闻付了钱，走出面馆，又走进了不远处的一家小饭馆。

第六十三章

法医实验室里，陈法医手里拿着一块玻璃贴片，展示给赵铁民和严良："从小周手上刮下的微粒物质看，发现了微量的粉末状结晶体，经过鉴定，是荧光粉。"

"荧光粉？"赵铁民和严良都皱起了眉。

"不是普通工业用的荧光粉，是法医专用的荧光粉，专门检测某些微证据用的。这种颗粒很小，肉眼几乎看不出，你们瞧，贴片上还是透明的吧。我问过小周，他只碰过塑料袋外面部分，说明塑料袋外面部分涂了荧光粉。我想骆闻把塑料袋拿回去后，用他的荧光灯一照，就能发现袋子上出现了不是他自己的指纹。"

严良道："也就是说，骆闻发现了我们派人跟踪他？"

陈法医点点头："应该是这样。"

赵铁民颇显无奈地苦笑一声，叹口气，看向严良："以他这种手段，我们还怎么弄下去？"

严良抿抿嘴，道："被他发现就发现了吧，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如果他浑然无知，就不是骆闻了。不过嘛，这也是好事。"

"好事？"赵铁民不解道，"好在哪？他都发现被我们跟踪了，他还会这么傻，跳进圈子里来？"

严良笑了笑，道："对，正是如此。你想，如果他到此就洗手不干，从此不再犯罪了，以现有证据，你能拿他怎么样？"

赵铁民冷哼一声，并不答话。但显然他也是承认了，如果事情到此为止，那么永远没办法抓骆闻。

“我们不光对骆闻束手无策，包括郭羽和朱慧如，他们俩在面对警方直接施压问询时，也表现出了很稳定的心理状态，并且口供很严密，无从推翻。在没有任何证据的基础上，我们对他们俩也是同样束手无策。”

赵铁民咬了咬牙，还是没说话。

严良继续道：“骆闻明明已经知道了我在试探他，警方也在调查他，如果他想求稳，就该在最近这敏感时期按兵不动，过正常人的生活。即便他知道警方会跟踪他，他也该佯装不知。而不是主动出击，去试探警方是否跟踪他。”

赵铁民点点头：“是这样，没错。”

严良道：“可是他主动出击了，用计试探警方是否跟踪他，这样一来，警方不是更有理由怀疑他了吗？一定会紧咬着他不放。”

“咳咳，”赵铁民打断他的话，“请注意你形容警察的动词。”

严良醒悟过来，笑了笑，道：“我是说紧追着他调查，不放手。他为何要主动出击？为何要冒风险？那是因为他想踏进这个圈套。”

“可是现在他已经知道了我们警方跟踪他了，他还会踏进来吗？”

严良很肯定地说：“会。既然他冒这么大风险去尝试了，居然反过头试探警方，那只能表明，这个圈套对他的吸引力够大，他必然会去。他等了这么多年，明知前方有危险，也一定会行动了。不过现在有个问题，我担心他最近可能按兵不动，想着等某天警方懈怠了，他再突然行动。”

赵铁民冷声道：“不能允许发生这个突然。”

“可是如果他一直在等呢？他是个很有耐心的人。”

赵铁民肃然道：“我也跟他耗着。”

“如果他接下去几个月，甚至一两年都没动静呢？你还是一样派人耗着？”

赵铁民长长呼了一口气，按了按拳：“我会调整下方案，缩减跟踪的人手。不过，我绝不会让他出现下一个突然。”

严良点点头：“有你这个决心，我就放心了。也不用太悲观，我想他等了这么多年，一定早想知道答案了，他不会忍耐太久的。”

傍晚，赵铁民和严良吃完饭，一同又来到了指挥室。

赵铁民对值班的警员道：“怎么样，有新消息吗？”

“四组的人说目标刚刚去面馆吃了面，出来后又到相距不远的一家小饭馆里去了。”

严良微微皱了下眉，道：“他刚刚去的是重庆面馆？”

“对。四组的人说他先是站着看了会儿菜单，点餐后坐一旁一直一个人吃，期间没和别人说过话。”

严良点点头，又道：“他吃了面后，又去了家小饭馆？”

“对。”

“去了多久？”

“大概二十分钟了吧。”

“他在里面吃饭？”

“嗯，我们也奇怪，他刚吃了面，又去吃饭。”

赵铁民想了想，连忙拨通四组的电话：“目标还在饭馆里吗？”

“在的，他没出来过。”

“他在吃饭？”

“这家生意特别好，他走到里面后就看不清了。”

赵铁民的脸色顿时微微一变。

严良立刻道：“让便衣进去看一下。”

几分钟后，电话里传来便衣紧张的声音：“不好，目标逃走了！我们问了店主，店主说他点了几个菜，又说没带手机，借了店里的电话叫了出租车，后来没过几分钟，他说有事要先走，付了菜钱后，没吃饭，直接从后面厨房的小门溜进小区了。”

“你们这帮——”赵铁民一拳敲在桌子上，正要张口骂，严良拉住他。

严良道：“没关系，小区只有正门和西面的侧门，侧门那条路上也有人蹲着。”

赵铁民狠狠挂了电话，拨给侧门的便衣，便衣说他们待一天了，从没看见过骆闻。

赵铁民连忙下令手下赶紧跟出租车公司确认，才过五六分钟，就得到消息，骆闻叫的那辆出租车是直接开到小区正门的，因为正门人多，而便衣专注地盯着小饭馆的人员进出，所以没注意到他什么时候溜出来了。而出租车司机的回答是，骆闻坐上车后，只朝东开出了五六个路口就下车了，此后去哪了不知道。

赵铁民瞬时脸色泛青，骆闻在他们眼皮子底下溜走了，实在可恶！

现在怎么办？只知道他在哪里下的车，当然，详细追查下去肯定能调查清楚他去哪了，但涉及查监控、查其他路过的出租车，不是一时半会儿有结果的。

他正感觉束手无策，严良微微思索道：“我想，他有可能等不住，直接行动了。”

赵铁民目光一亮，道：“你认为他会直接去……”

“他既然知道我们在跟踪他，也一定会想到，当警方发现他溜出视线后，必然会立刻抓紧找到他。所以，他在跟我们赛跑，他想先我们一步找到李丰田。”

赵铁民点点头，冷笑一声：“李丰田楼下也全是警察，他去了也是自投罗网。”

“是的，所以，等他去找李丰田后，警察就可以去抓他了。不过时机要把握得恰当好处，否则抓不住他的罪证。”

“我知道。”

第六十四章

出租车开到目的地后，骆闻下了车，向四周张望着。

这里依旧属于杭市城西区域，归留下街道管辖，其实距他所住的地方并没有多远，开车大约十分钟就到了。

等了八年，在杭市住了三年，原来答案离自己这么近。

十分钟的路程，他整整走了三年。

这么近却又这么远。他心里念叨一句。

他心里有几分紧张，少了往日的气定神闲。

终于，答案快来了，是吧？

面对即将揭晓的真相，他反而有了一种畏惧，他甚至觉得，如果一直不揭晓答案，一直这样过下去，也挺好的。

他在原地站了好久，深深吸了一口气，调整一番情绪。

天色已经暗下来，想必警方也发现他从饭馆后面溜出去了吧，必须抓紧时间了。

他微微握了一下拳，抬起脚步，往面前的这座拆迁安置小区走进去。

地点已经深深印在他的脑子里，他看了几眼建筑，很快找到了目标，上楼，在302。

站在门口，骆闻犹豫了一下，又调整了一下呼吸，随后按响了门铃。

“谁呀？”门开后，里面站着一位三十岁左右的女人，旁边还凑着一名四五岁的小女孩。小女孩学着大人样子说话：“你找谁？”

在开门的一瞬间，骆闻甚至觉得前面站着的就是他的妻子，而那个四五岁的小女孩，就是他的女儿。

不过这只是一刹那的情绪，他马上就恢复了镇定：“请问李丰田住这儿吧？”

女人朝里喊了声：“丰田，有人找。”

“谁找我？”说话间，一个三十多岁，显得精瘦的男子出现在门口，打量了一眼骆闻，发现不认识，疑惑道，“你是……”

骆闻镇定自若地道：“还有个事要调查，跟你确认下。”他还没等对方表态，就往门里走了进去，随后关上了门。

李丰田一家都为之一愣，随即，李丰田转头对妻子道：“你们先进去看电视，我跟警察同志聊一下就好。”

妻子厌恶地看了眼骆闻，不过还是带着女儿走进房间了。

果然，他把我当警察了。骆闻心里冷笑一声。

“警察同志，还有什么需要调查的吗？”

“还是关于指纹，请把你的手再给我看下。”

李丰田眼中闪过一丝警惕，犹豫了片刻，把右手伸了出来。

骆闻抓起他的右手，看了过去，一秒钟后，骆闻的脸色渐渐开始泛白，他站立不动，依旧抓着他的手，盯着他的手掌，口中以极缓慢

的语速说道：“八年前，宁市海曙区平康路，186 号，天成公寓，2 幢1 单元2 01 室，住在里面的那一对母女，现在在哪？”

咔嚓，李丰田的脸唰一下变得惨白。

“在哪儿？”骆闻依旧抓着他的手，抬起头，眼睛直接而锋利地看着他，一动不动地看着他。

李丰田连忙把手抽了回去，畏惧地退缩一步，道：“你在说什么，我听不懂。”

骆闻苍白无力的嗓音，机械般地重复了一遍：“八年前，宁市海曙区平康路，186 号，天成公寓，2 幢1 单元201 室，住在里面的那一对母女，现在在哪？”

“你在说什么，什么宁市，什么八年前，我前些年一直在江苏啊。”话虽这么说，但李丰田的眼睛并不敢看着骆闻，他闪烁着眼神，本能地向后退却。

骆闻缓步向前逼近：“告诉我，她们在哪？”

“你在说什么啊，莫名其妙！”

“我知道你听得懂，不用装了，在哪？”骆闻继续缓缓逼近，随后一把抓起他的领口。

李丰田连忙打开他的手，叫道：“你要干吗啊！”

听到叫喊声，李丰田的妻子从房间里跑了出来，看到这情景，连忙喝道：“喂，你干吗呀，干吗呀，可可，你先回去。”她把女儿关进了房间里，“你知不知道，你这样吓到小孩了啊！你要搞什么！你警察能动粗吗？”

骆闻冷哼一声：“我没说过我是警察。”

李丰田妻子冲到他跟前，呵斥着：“那你是谁啊！”

骆闻一眼都不去瞧女人，只是目不转睛地盯着李丰田：“我是那户人家的男主人。”

李丰田连忙叫道：“你在说什么！有病，神经病啊！”

李丰田妻子一把拉住了骆闻，把他往门的方向推，嘴里喊着：“神经病快出去，快出去。”

骆闻一把推开女人，瞪着李丰田，冷声道：“我再问你一次，在哪？”

“神经病出去出去！”李丰田嘴里也是同样喊叫着，可是他并没上来推搡。

李丰田妻子被骆闻推开后，连忙跑上去抓骆闻头发，要把他推出去。骆闻做出了他这辈子从未有过的粗暴举动，抬起一脚狠狠地踹开女人，随后抓起凳子狠狠地摔在面前，“砰”一声，整栋楼都为之一震，他手上也割破，出了很多血。他丝毫没有疼痛感，歇斯底里地吼道：“在哪里？”

紧接着，李丰田和妻子啊啊大叫，两人一起朝骆闻扑来，厮打在一起。

骆闻并不是他们两个的对手，马上被他们俩压在地上挨了好多拳。

就在这时，门“咚咚咚”敲响了，外面传来好几个人的声音：“警察，快开门快开门！”

李丰田妻子又打了骆闻几个巴掌，才站起来，开了门，看到门外有七八个男子，都穿着便衣。

为首者举着证件在她面前晃了眼：“警察。”

李丰田的妻子吓了一跳，看着架势，肯定是警察，不过她很好奇，哪里突然来了这么多警察，邻居报警的话也没这么快到啊，而且一来就是这么多人。不过她没想太多，连忙道：“警察同志，这个神经病跑到我家里来闹事，快抓走他。”

马上，七八个警察都跑进屋来，把躺在地上、满脸是血的骆闻拉起来，随后立刻取下骆闻的包，打开搜了一遍，为首的便衣皱起了眉，转身到门口，拨了电话：“报告，他没带凶器。哦，我知道了，我们在原地等。”

挂下电话，那人随即回到屋子里，关了门，道：“几位都在这里稍等。”他听到房间里传来小孩的哭声，对女人道，“你先进屋带孩子吧，你丈夫留在这儿。”

打发她走后，几名便衣都站在一旁，一言不发。

李丰田神色透着几分惊慌：“有……还有什么事吗？”

“等一下我们领导要过来，我也不知道。”为首便衣侧了个身，对向墙壁。

骆闻面无表情地站在原地，一动不动，目光只是看着面前的空白，似乎永远不觉得时间在流淌。

而李丰田，四顾左右，颇显几分紧张，但这些警察一个都没跟他说话，他也只能干站着。

过了将近二十分钟，门铃再次响起，便衣开了门，门口站了满满一堆穿制服的警察。

人群里让开一条道，一脸严肃的赵铁民从里面走了上来，进到屋中，看了眼李丰田，随后转过头，仔细地打量着眼前这位曾经的骆法医。

骆闻同样看着他，表情很淡然。

赵铁民朝他微微点了下头致意，啧啧嘴，道：“骆闻，跟我去趟局里吧。”

骆闻不慌不忙地点点头：“好。”

“带走。”赵铁民吐出两字。

门外的刑警马上进来，直接拿出手铐戴在了骆闻手手上。

“这是做什么？”骆闻质疑道。

赵铁民冷眼望着他：“你很清楚。”

“是吗？我想一定有什么误会。”

“那就回去再说吧。”

刑警当即把骆闻押了下去。

赵铁民转过身，看了眼李丰田，手指了一下：“也带走。”

“抓……抓我干什么？前几天不是已经调查清楚了吗？”李丰田叫喊着。但刑警也马上给他戴上了手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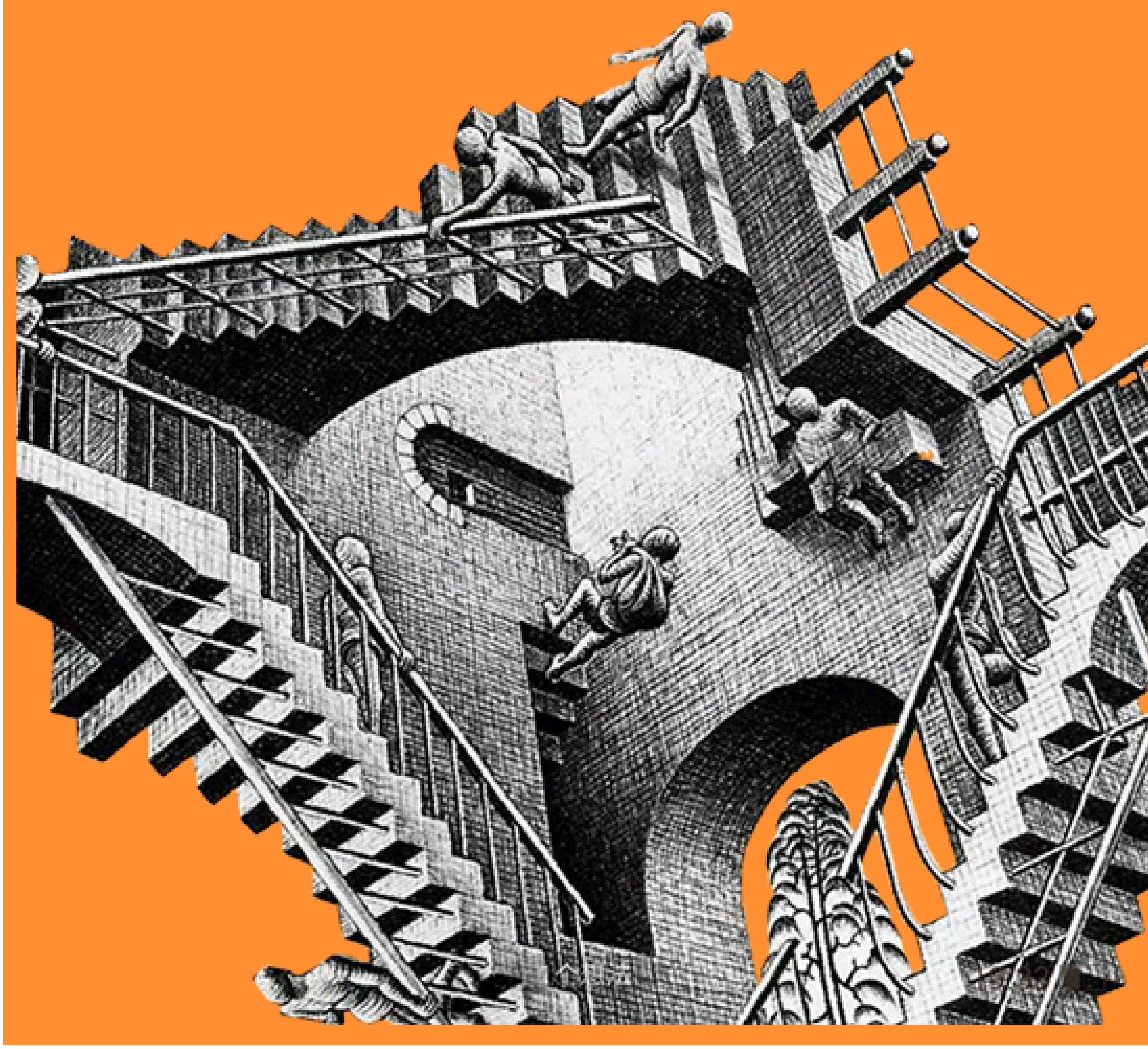
他妻子忙从房间里跑出来，看到手铐戴丈夫手上，拉着赵铁民大叫：“你们又要干吗？”

赵铁民毫不理会，一把伸手挣脱开，快步走出了房门，随后，一群警察在李丰田妻女的哭喊中，还是强行拉走了他。

已经到了楼下的骆闻，听到上面的喊叫声，停下脚步，抬头往上瞥了眼，随后嘴角浮现一抹笑容，从容不迫地坐上了警车。

第九卷

天才的殊途同归



第六十五章

骆闻被带回刑侦支队两天后。

一大早，严良走进办公室，瞥了眼正在抽烟的赵铁民，道：“他招了吗？”

赵铁民弹了下烟灰，冷哼一声，道：“从前天晚上到现在，我就没让他合过眼，看他样子已经困得不行了，可他意志力很强大，一直装无辜，什么都不肯交代。”

严良隐隐觉得他的话似乎不对劲，细细一想，瞬时瞪大了眼睛：“你正式逮捕了骆闻？”

“没有，我手里压根没他的犯罪证据，怎么签逮捕令？”

“那你是？”

“传唤他，协助调查。”

严良微微皱眉道：“传唤的话，最高控制人身自由的时限是24 小时，前天晚上到现在都三十多个钟头了，这么做……不太符合规定吧？”

赵铁民不屑地道：“规定我比你懂。”

严良冷声道：“我最恨你们这帮人搞逼供那一套！”

说着，严良就往外走。

“等等，你去哪？”赵铁民站起身叫住。

“回学校，这事情我没兴趣管了，祝你好运，早点审问出来吧！”

“喂——等等，”赵铁民上去拉住他，道，“我知道你很讨厌逼供这一套，逼供确实会搞出不少冤案。可谁告诉你我对骆闻逼供了？”

“你都违反规定，超出传唤时间，他三十多个小时都没睡觉了，还不是——”

赵铁民打断道：“首先，我承认，以前有些地方是存在逼供的情况，不过现在至少我们杭市的环境已经好多了。其次，你知道我为人，我也一向反对逼供。第三，这么大的案子，我敢逼供吗？万一弄不好，我岂不是有麻烦？而且骆闻曾经是他们宁市的人，我要逼供让他认罪，最后他翻供怎么办？他们宁市的领导告我怎么办？”

严良不解道：“那你是？”

赵铁民拍拍他的肩，微微一笑：“你放心，我一切都按规定来。昨天傍晚的时候，传唤时限快到二十四小时了，我让人把骆闻带出公安局门口，让他下车，随后又拿了张传唤单，再把他抓进来。”

“这都行？”严良惊呆了。

赵铁民似乎颇为得意自己的创新，道：“当然，连续传唤也是不允许的，但法律没规定到底多久算是连续传唤，我这么做对付骆闻，也是情非得已。而且两张传唤单上他都签过字了，一切手续合法。”

严良张张嘴：“你……这样你天天把他送出公安局门口，再给张新传唤单又带回来，岂不是能把他关到死？”

赵铁民咳嗽一声，道：“理论上是这样，不过我希望他赶快招了结案，总不能一直这样搞下去。”

严良低下头，沉默了半晌，抬头道：“我能审他吗？”

“当然可以，”大概严良最近在警队出入多了，赵铁民这次倒是很爽快地回答，“这里不是市局，是支队，都是我的人。尽管你现在不是警察了，不过我跟手下都说过了，你是刑侦专家，反正老刑警都知道你，这事不让厅里的领导知道就行了。”

严良看着他，微微颔首：“谢谢。”

“应该我谢谢你才对，不是你的话，现在连谁是嫌疑人都不知道呢。不过，你有几分把握审得出来？”

严良坦白道：“我不知道他会不会招，我只能试试看。原本最好的情况是，他去找李丰田时，从他的包里至少搜出一样凶器，那样他就无从抵赖了。我没想到他手无寸铁就去找了李丰田。”

赵铁民转过身，拿出一叠卷子，道：“好消息是李丰田已经招了，细节还待继续调查。”

严良接过卷子，看了一遍，把卷子交还赵铁民，默默转过身，吐了口气。

第六十六章

当严良走进审讯室时，看到的是一张布满疲惫的脸。

尽管骆闻还不到五十岁，年纪上算是处于壮年，但两天两夜未合眼，也快达到他的极限了。

他面前放着咖啡和香烟，但香烟没动过，严良知道，骆闻从不抽烟。而咖啡，应该喝了不少了吧。

赵铁民叫出主审人员说了几句，随后关了门，一同离开，把严良和一名记录员留在审讯室里。

骆闻看到严良，强打了一下精神，微微挺起背，朝他平静地笑了一下，道："警方一定是搞错了，我说了很多次，案子与我无关。"

严良缓缓坐下，目光一直盯着骆闻的眼睛，情绪复杂，过了许久，一声轻叹，随后道："你还不肯承认吗？"

骆闻深呼吸了一口，缓缓摇摇头，似乎是在冷笑："我不知道该承认什么。"

"对于你的一切所为，我都已经调查清楚了，你一共杀了五个人，犯了六次罪。"

"杀五人？犯罪六次？"骆闻嘴角隐含一抹微笑，"数学老师也会算错数吗？"

严良脸上渐渐多了几分肃然，道："徐添丁不是你杀的，但是，如果不是因为你的插手，不出三天警方就会抓到凶手。是你，你替凶手重新设计制造了一场犯罪。"

骆闻摇着头，脸上似乎写着不可思议。

“不得不承认你的犯罪能力很高，接连杀害多人，警方却始终抓不出你。你故意把犯罪搞得似乎很复杂，不用其他更快捷的工具，偏偏用绳子把人勒死；杀人后在死者口中插根烟；留下‘请来抓我’的字条；以死者的身份伪造三个字‘本地人’。这些一度使得警方根本想不明白凶手想表达什么，这些线索里面究竟有什么关联。”

骆闻很无奈地叹口气：“我已经说了很多遍了，这些案子跟我完全无关。”他微微抿了抿嘴，道，“有什么证据证明是我犯罪的吗？此外，我还想补充一点，作为一个曾经很成熟的刑技从业人员，如果真是我犯罪，我想，我有能力根本不留下证据，甚至尸体，都未必找得到。”

严良道：“我相信骆法医完全做得到这一切。但你之所以留下这么多线索，是因为，杀人，本就不是你的犯罪目的。”

骆闻摸了下鼻子，没有说话。

“即便我开始怀疑到你，认为这些命案跟你有脱不了的关系后，始终还是有很多疑问困扰着我。譬如，你为什么要杀人后在死者口中插上一根利群烟？是为了制造案发现场的疑点，扰乱警方的侦破思路，增加破案难度吗？如果换成其他人是凶手，这种动机出发点的可能性很大。可当我把你代入当成凶手，就否定了这个判断。因为你非常非常专业，你很清楚，最能增加破案难度的，是不留线索，而不是额外制造扰乱侦破的线索。可我还是想不通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严良喝了口水，继续道：“直到我去宁市调查了你的往事，才让前面命案中所有的疑点都有了一个共同的答案。我这才发现，所有警方勘查得到的线索，均是你刻意留下，刻意让警方发现的。”

“按你犯罪时的行为顺序来说吧。你杀人时，不用效率更高的刀具等器械，而用了绳子。你在现场附近丢弃了凶器，当然是为了让警方找出上面的指纹。不过，刀具的把柄上也可以留下指纹，为何不选

刀呢？对你来说，用绳子杀人有两个好处。一是绳子有两个把手，你可以在两个把手上都留下清晰的凶手指纹，方便警方的提证工作。二是用绳子杀人能够更容易让警方判断凶手是个左撇子。你曾是优秀的法医，你很清楚，如果你用刀杀人，即便你用的是左手，事后勘查现场时，法医也只能判断凶手用左手持刀杀人，由于缺乏右手的比照，无法完全判断凶手是个左撇子。而用绳子把人勒死，由于你故意让左手的用力远大于右手，再加上一些你在现场故意使用左手操作的细微证据，法医很容易认定凶手是个左撇子。”

骆闻笑了笑：“如果真是我干的，我为什么要做这么复杂？大部分人都用右手，我即便不伪造左撇子，警方的调查工作量依然会很大。万一我伪造失败了呢？岂不是更容易露出马脚？”

“你不会伪造失败的，因为你是骆法医。”严良很直接地看着他。

“这算是对我专业技能的认可吗？呵呵。”骆闻叹息着摇摇头，把杯里的咖啡喝完。

“其次，你杀人后在被害人口中插上一根利群烟。这个举动看起来显得很古怪，其实最直接的想法才是最正确的。凶手是个抽利群烟的人。”

“我不抽烟。”骆闻平淡地应了句。

严良道“：可你想让警方认为凶手抽烟，而且抽的是利群烟。”

“有这必要吗？”

严良继续道：“你借用死者的身份，留下三个字‘本地人’，其实也应该按照最简单的理解，凶手就是杭市本地人。此外，你每次杀人后，都故意在现场留下一张充满挑衅口吻的‘请来抓我’字条，就是想把案子闹得足够大。你很清楚，杭市这样一座大城市里，几乎每天都会有命案发生。你杀了人后，当然，区公安分局会很重视，会安排人手破案，但这对你太不够了。你需要做大案，需要引起更大的效

应，需要让市局甚至省厅震惊，组织大量人手破案。所以你在现场留下挑衅的四个字，目的就是逼迫警方把大量的警力投入到你这个案子的侦破中。你这招确实管用，命案现场留下‘请来抓我’这四个字，简直绝无仅有，第一起案子一出来，立刻引起了媒体的高度关注，当然，也引起了警方高层的严重注意，随即安排大量人手组成专案组破案。”

骆闻淡淡一笑：“你既说我杀人，又说我故意想引起警方重视。我是不是能这么理解。在你看来，我既犯罪，也想早点被抓？”

严良点点头：“你确实是这么想的。”

骆闻笑道：“那也不用审我了，给我去做个精神鉴定，如果我是神经病，那么杀人也不会判刑。”

“你的真实动机是想让警方去抓另一个凶手。”

骆闻嗤笑一声，并不说话。

严良抿了抿嘴，道：“八年前，你从北京出差回到宁市，下了飞机后，你发现家里电话打不通，你妻子的手机关机了。你在回家路上时，又打给了你丈母娘，她说这几天没联系过女儿。你又打给你妻子的朋友，他们说这几天你妻子手机都关机。你打到她单位，她单位说你妻子两天没来上班了。这一下，你急了，赶到家后，打开家门，发现家里空空如也，你妻子、你女儿，还有家里的一条狗都不见了。家里地板擦得干干净净，一尘不染。你一眼望去，应该感觉这个家里既新鲜，又陌生。那一刻，凭你的职业本能，发现了家里的不正常。”

骆闻看着严良，微微咬着牙。

对八年前他站在家门口那一刹那的感觉，直到现在，依旧宛如昨日。

他这一生中，从未有过那一瞬间的害怕，发自心底的害怕。那一份深藏心底的恐惧，八年来，不断将他从午夜睡梦中惊醒，他的面前

总是冒出深不见底的那一套空房子，所有家具摆设，都擦得一尘不染。

“当时，你没有直接走进家里，而是很冷静地留在了外面，电话打给你的部门，让人带着勘查的工具仪器赶到了你家门口。随后，你和一位你认为能力最好、最细心的学生一起进了房子，对每一寸的地面进行了细致的勘查。那一次，你用尽了各种方法，把整个房子勘查了很多遍，一直从当天傍晚，持续到了第二天天亮。从当时卷宗你自己的记录上看，整个勘查过程还是发现了极其细微的线索的。首先，房子内的大部分地面，都被人用抹布用力地擦过了，没找到一个脚印。而你根据抹布擦地的施力情况判断，擦地的人用的是左手，而你妻子的习惯一向是用右手。其次，你几乎对整个房子都做了血迹显色反应，发现房子里没有出过血。第三，你在卫生间的水槽下方，找到了一小片灰烬和少量的灰质成分，事后，你通过实验室微物质鉴定，发现是烟灰，你又通过购买了市面上各种香烟，对之进行了燃烧后微物质比对，你通过微量元素的细小差别和烟纸燃烧后的不同成分判断，这里的烟灰是利群烟。第四，你找遍了整个房子，最后，在卫生间水槽旁的瓷砖上，发现了一枚指纹。这枚指纹经确认，不是你妻子的，也不是你的，而是一枚陌生的指纹。整个房间找遍了，就只找到这一枚指纹。这些情况都是八年前你自己写在卷宗里的，你应该记得很清楚。”

骆闻点点头，道：“我记得很清楚。”

“你妻女和家里的一条狗都失踪了，家里发现了几项不正常的线索，你判断两天前你家里一定发生了某种意外，于是你在市局报案，做了登记。这部分的卷宗依然保存完好。由于你在宁市市局的地位，所以你报案后，局里很重视，连忙派了大量人手进行附近的人员走访工作。很快，调查到有一名收废品的年轻人，在案发后失踪了。你亲自去了那人的出租屋，提取了此人留在出租屋内的指纹，发现该人的指纹和遗留你家卫生间内的那一枚完全相符。你又对他屋内的东西进行详细勘查，确认他是左撇子，并且抽利群烟。利群烟是中档烟，收废品里的人中，大都抽很便宜的烟，此点显得很奇怪。随后，警方将

该人列为了嫌疑人，经过房东和其他几个相关人员调查，他们说此人刚来才两天，印象很浅，只记得身高170 多点，体形略偏瘦，长相很普通，由于接触很短，无法描述绘出他的长相。但房东记得他来租房时聊了几句谈到过，他是杭市城西一带的农民。杭市人大部分都抽利群，所以你认为他是杭市城西一带的人是可信的。可惜八年前那个时候，手机还是相对的奢侈品，社会上大部分人没手机，否则房东租房一般都会留下对方的手机号码，一查身份立刻清楚了，再也没有后面的这么多事了。”

骆闻默不作声。

严良继续道：“随后，你请求局里联系杭市的警方，协助查找这样一个人。但由于线索太少，只知道对方是杭市城西一带人，二十多岁，身高体形长相很普通，抽利群烟，是左撇子，尽管有他的指纹，但杭市的警方也根本无从查起。你先后多次恳求市局催促，但一来杭市不归宁市管，查找这样一个模糊的人难度太大。二来你家中门窗未发现被撬痕迹，所有地方都没发现血迹，所以无法以命案立案。不以命案立案，自然警方也不会投入足够人力去查了。于是，这个人怎么都找不到了。”

骆闻抿着嘴唇，牙齿咬紧。

严良咳嗽一声，突然提高了语调，正色道：“可是谁也没有想到，你居然会犯下这么大的罪，杀害这么多的人。你犯罪的目的不是杀人，而是找人！当我想明白你这个目的时，坦白说，我整个人不寒而栗！”

严良激动道：“我在警界这几十年，接触过各种各样的案子，看到过各种各样的凶手，见识过各种各样的犯罪动机。有的是意外，有的是为钱，有的是仇杀，有的是因情，有的是为了栽赃陷害。可是我做梦都没想到，竟然有人连续杀人不为别的，只为要发动警察，帮他找出另一个人！”

“关于你妻女失踪的真相，你一无所知，甚至对于那个出现在你家中的人的情况，你知道的也很有限。你仅有的线索是他二十多岁、身高中等、左撇子、抽利群烟，杭市城西一带的农民，有他的指纹。你为了用你一己之力，把这个人找出来，于是到了杭市城西，连续犯下命案，每次犯罪中，都故意巧妙地留下这几条线索，除此之外的犯罪过程，你处理得一干二净。你很清楚，在这几条有限的证据面前，警方想破案，只有一条路可以走，那就是海量比对指纹，找出这个人。同时，你必须要犯下惊天大案，才能迫使警方足够重视，投入足够的警力去比对指纹，帮你找人。所以你要嚣张地留下‘请来抓我’四个字，挑衅警方。你每杀一个人后，就等着警方去海量比对指纹。可惜，尽管警方每次都去周边比对了，却都没找到人。你认为杭市城西一带这个范围太大了，每次的比对往往也是在案发地附近进行，所以你不断在城西不同的区块犯罪，目的就是利用警方不断投入的警力，把整个城西的所有人比对个遍，帮你找出这个指纹的所有人来。”

“所以，更多的犯罪细节都可以解释了。你很清楚，时隔多年，那个人的身高大致不会变，但他的体形也许变了，也许现在是个胖子了。你无法确定，你不知道对方的体重。所以你每次犯罪中，都处理了地上的脚印，避免让警方通过脚印确认出凶手的身高体重，从而去比对指纹时，可能会错过真正的那个人。但是经过四次后，警方依旧没找出那个人。你感到很着急，希望提供警方更多的线索，更大范围地去比对。于是你在杀害孙红运时，原本他是在马路边的绿化带旁被你袭击，你杀死他后，却把他拖过了绿化带，带到里面的水泥地上。你这么费力，只不过想借他的手，留下‘本地人’三个字，告诉警方，凶手是杭市本地人这一点。绿化带里的泥土很松软，根本无法写下足够清晰辨认的字。马路旁铺的地砖很硬，如果留下字，需要很大的力气，不符合一个临死挣扎人的状态。于是，你只有把他拖到了水泥地上，那里才能最好地留下‘本地人’这三个字。而你要把他拖过绿化带，必然要踩到绿化带上，你不愿留下脚印，所以穿了他的鞋子，并模仿死者被拖行的足迹特征，把人拖过去，使受力分析无法准确判断你的身高体重。”

严良叹息一声，继续道："其实，在你自己的内心中，我还是看到了一点点的良知。因为，你内心是厌恶犯罪的，过去你的思想是，任何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可是你为了自己找寻妻女失踪的真相，为了找到那个出现在你家里的陌生男人，你还是选择了杀人，杀了很多人。从你自身角度出发，我相信，你也认为你是个自私的人。你为了寻找答案，去杀人，可是以你的本性，你无法对普通人下手。于是，你用曾经的账号，登录了公安内网，专挑居住地登记在杭市城西一带的刑释人员下手。我已经找人查过，你三年前虽然辞职了，但你账号一直有登录公安内网的情况。"

骆闻平静地道："我虽然辞职了，但偶尔感兴趣了解一下公安内部动态，这应该不算什么吧。如果不合规，停掉我的账号就行了。"

严良皱着眉望着他："你还不认罪吗？"

骆闻笑了笑："我觉得这个故事很新颖。"

这时，审讯室门敲了两下，记录人起身去开门。

赵铁民推开门，朝里望了下，目光在骆闻身上停留了几秒，随即对严良道："问好了吗？"

严良大声道："差不多都交代了。"

赵铁民笑着从身后拉出了两个人，正是朱慧如和郭羽。两人看到骆闻，都不禁瞪了眼，但随即表情恢复正常。

骆闻连忙大声道："严老师，你的故事很有趣，不知道有没有证据支持？"

赵铁民咬了下牙，说了句："那好，你接着审。"他忙关了门，把朱慧如和郭羽带走了。

等他走后，严良道："不用再掩饰了，刚才朱慧如和郭羽两个人你看到了吧？他们看到你被抓了，一定心理防线顷刻崩溃，很快和盘

托出的。即便你前五起命案依旧不肯承认，但只要他们俩交代，对你的效果一样。”

骆闻恢复了平静的表情：“是吗，朱慧如我认识，面馆的，另个男的？我见过几次，叫不出名字。不知道他们跟我有什么关系。”

“他们俩杀了徐添丁，而你，帮助他们伪造了现场，躲过了前面几次的调查。”

“是吗？这也和我有关？”骆闻一声冷笑。

“证据在于徐添丁的案子找到了同样的指纹。”

“这是我的指纹吗？如果不是，好像似乎丝毫不能说明跟我有关吧？”

“那一晚的经过，还需要我重复一遍吗？”

“我想听听在你的故事版本里，我又和这两个几乎不认识的小孩子有什么瓜葛。”骆闻笑了下。

严良道：“9 月8 日晚上，朱慧如和郭羽在某种情况下杀死了徐添丁，我想他们本意并不是杀了他，而是意外，因为他们俩都不像敢杀人的人。徐添丁头部被石头砸了，以及前身的三刀，是他的原始伤。两人意外杀死徐添丁后，你第一时间出现在了现场，不知你们间进行了何种对话，总之，最后你帮助他们掩盖了罪行。首先，由于不是你本人亲自犯罪，犯罪现场简直一塌糊涂，到处都是线索证据，你无法把现场彻底清理干净。于是你想出了把尸体抬到旁边树丛里藏起来，而在第二天凌晨，弄了几百张折成心形的百元大钞，放在现场周围，引路人进来找寻，从而颠覆性地破坏了现场。其次，朱慧如去送过外卖，这点想必很快就会调查出来，无法隐藏，那样一来，警方也会将她列为重点嫌疑人。于是你马上想到了要为他们俩制造不在场证明。怎么制造呢？你让他们先回去，故意走到监控下面，让监控记录他们回家的时间。随后，在徐添丁手机里找出微信他说的话，录到你手机里，拨打了他通话记录里最常联系的朋友电话，打通后，播放这

句话挂断，伪造成徐添丁是在10 点5 0 分遇害的假象。这还不够，你为了让朱慧如和郭羽的不在场证明显得无懈可击，你还让郭羽回去后，特地跑到便利店买药，有了人证的证明。同一时间，你在现场细心地割划着徐添丁的身体，留下血条，显示凶手杀人后停留现场很长一段时间割血条。如此双重保险足够给他们制造不在场证明了。其三，徐添丁心脏处的一刀，拔刀时必然溅出了大量鲜血，我想朱慧如衣服上一定有不少血。于是你要郭羽把朱慧如背回去，免得被路过的人发觉。但背她回去需要理由，所以，我相信朱慧如腿上受伤，也是你想出来的。你真的很细致，她受伤后，你故意让她先穿牛仔裤，符合女性爱美的心理习惯。同时，警察看不到她的伤，会怀疑她撒谎。可是当她再穿短裙露出伤口后，警察对她的怀疑心理当然就烟消云散了。其四，一定是你在案发后买了把新的同款水果刀，交给了朱慧如，让她在必要时候拿出来，展示给警方一把新刀，更打消她的嫌疑。可惜，这一条朱福来并不知情，我想朱福来可能是想替妹妹掩饰罪行，于是两个人的话说反了，差点露出马脚。其五，面对警方的问答技巧，也一定是你当晚的晚些时候找到他们俩，告诉他们的。其六，你做了双重保险，你留下了李丰田的指纹。一来警方肯定会对可疑对象比对指纹，发现朱慧如和郭羽都不符合，自然就会排除。二来，一旦警方发现这指纹是连环命案的，那么更会彻底排除朱慧如和郭羽的嫌疑，因为他们不可能是连环命案的凶手。并且你格外细心地故意把留有指纹的易拉罐放在树后，造成凶手没看到这个易拉罐，忘记擦除指纹的假象。”

“我承认，你在协助朱慧如和郭羽的这一次犯罪中，几乎把所有人都骗了，几乎差一点我也排除了朱慧如和郭羽的嫌疑。唯一让我能保持清醒头脑的一点是，当我认定你是凶手后，将你代入案件中，我相信你杀徐添丁的现场根本不会弄得这么狼狈，而且除了指纹外，也不像前几次丢弃凶器，留下其他几条线索，那么唯一的解释只有，徐添丁不是你杀的。”

骆闻撇撇嘴：“是吗？我跟你说的这两个人很熟吗？我为什么要帮他们掩盖杀人罪行？”

严良道：“原本我也不理解，你为何要为了两个萍水相逢的人冒这么大风险。本来我以为你暗恋朱慧如—”

骆闻听后不禁一声冷笑。

严良接着道：“后来我觉得不可能，你不是那种性格。我实地去了河边好几趟，朱慧如和郭羽杀死徐添丁的位置，走在人行道上是看不见的，必须走到下方的草地里面才行。否则你们停留在那里好几分钟，路过的人早发现了。可我按照时间推算，你一定是在他们杀人后的第一时间就在现场了，怎么可能这么巧合呢？于是我想到了另一种可能，那就是，当天晚上，原本是你准备杀死徐添丁的。还有一条理由支持这个判断，当晚你在现场留下了李丰田的指纹。你一定专门制造了李丰田的指纹模型。我认为，对于这种犯罪证据，平时你不会带在身旁的，而当晚你身上就带着，说明你那个时候出现，分明本就是想杀他。”

骆闻没有说话。

严良继续道：“你杀徐添丁的理由很简单，一是徐添丁足够令人讨厌；二是在前四次你每次杀一个人，警方随后比对周边指纹的节奏，你认为太慢了，你要制造大案，逼迫警方投入最大的警力，进行最大面积的指纹比对工作，找出李丰田。孙红运刚死没几天，如果徐添丁又被杀了，那么连续两起命案的规模效应会对警方产生最大的震动，他们一定会全力以赴比对指纹的。并且孙红运和徐添丁被害的地点属于城西两个不同区块，那么这次比对指纹的范围也会涉及整个城西吧。可是巧合的是，朱慧如和郭羽意外地先你一步杀了徐添丁。你既觉得如果是你杀了徐添丁，这两个小孩子的人生也不会遭遇这么大悲剧，你又觉得挽救他们的人生同时，还能继续进行计划，是最好的选择。所以你决定替他们伪造现场。但由于现场太糟糕，你无法做成前几次相同的案子，于是你放弃了留下另外几条线索，只留下指纹而已。”

骆闻平淡地抿抿嘴：“故事很生动，可我还是一句话，所有这些都跟我无关。”

严良瞪着眼，隐隐含着怒气："你以前总说，任何理由的犯罪都是可耻的，这也是你的从业精神。可我万万想不到，说出这句话的人，竟然杀死这么多人，却丝毫没有羞愧之心。你的自私彻底掩盖了你的良知！"

骆闻道："确实和我无关。法律是讲究证据的。不是你能把整个故事说得通，就能判断一个人有罪。否则，这套剧本，我可以改装在任何一个人头上，相信也有办法说得通他的犯罪动机。"

严良怒气冲冲地问："你9 月8 号为何半夜才回家？"

"我经常很晚回家，这一点，我相信如果你们调查了小区的监控，能够证实。"

严良冷哼一声："我很清楚，你经常晚回家是为了掩盖你需要犯罪的那几天的晚归，使你犯罪那几天的晚归显得不突兀。你9 月8 号晚上去哪了，有谁能证明？"

骆闻做出思考状："我想想……嗯，一般我经常晚上在附近闲逛，都是一个人的，恐怕没人能证明。因为我常去的地方是河边、公园、旁边山上，我喜欢半夜在外面呼吸新鲜空气。我一个人居住，百无聊赖，放松一下身心。"

"那你为何9 月9 号凌晨2 点出去又回来？"

"我想想……哦，我记起来了，当时我肚子饿，家里没东西吃，想开车去外面看看有没有吃的，到路上发现店面全关，我跑了一圈就回来了。"

"那为什么你3 点多又出去了？"

"我实在饿得难受，想看看3 点多有没有小吃店开门了。"

"不是因为去案发现场扔几万块钱吗？"

骆闻平和地笑了笑："当然不可能了，我说了我跟案子无关。再者说，如果是几万块钱，我该去银行取现吧，警方可以调查一下我的取现记录。"

严良冷声道："上次搜查你家就发现了，你抽屉里就有几万块现金，说明你平时家里有放较多现金的习惯，所以你不需要临时去取钱。"

骆闻叹息一声，苦笑："那我又该怎么自证清白呢？"

严良哼了声，道："你在哪吃的早饭？"

"我记得当时我出来时没找到开门的早餐馆，于是我只好去爬山，打发时间。后来我开车到了最近的一家肯德基吃的，如果那家店还有当时监控的话，能够证明我说的话。"

"可是爬山这个时间段，就没人能证明你确实在爬山了？"

骆闻道："爬山时还遇到过其他人，不过我不认识他们，他们是否还记得我，我不清楚。"

"你这么说，我们根本无法查实。"

"可你这么说，我也无法自证清白。"

严良道："你为什么去找李丰田。"

骆闻道："前面关于八年前的卷子，你说得很对，我这么多年来也确实想知道那个人到底是谁，可我没办法调查。前几天你来我家时，落下的那个信封，我无意看到了里面的内容。里面写着你们通过指纹比对，找到了你们案子里的那个嫌疑人，随后又因证据不足，把人放了。我无意地看了眼上面印着的那枚指纹，我对八年前卷子里印着的指纹印象极其深，我只看一眼，就发现两个指纹是一样的，李丰田就是我需要找的人。"

严良道："当时你为什么没告诉我，而是你自己跑到他家去了，你到底想干什么？"

"抱歉，我对这个答案的追求，实在太迫切了，我等不及了，我必须马上去看看，他到底是不是我要找的人。而你的卷子里写着，警方虽比对指纹，发现了他和你们案子里凶手留的指纹一致，可是他有很多不在场证明，证明他不是你们要找的凶手。你们抓了他后，又把他放了。于是我就按照你卷子里登记的地址，直接找到了他家里。"

"那么前天白天，你走在街上，为何往垃圾桶里扔了一块鸡胸肉，后来又捡了回去？"

"当时我感觉有人在跟踪我，我想试验一下，这只是反跟踪的小技巧，我已经跟你之前审问的那位警察介绍过了。当时我并不知道原来你们怀疑我是凶手，所以跟踪我。"

严良叹息一声，道："你的所有话倒是滴水不漏！"

"不，我只是说实话。"

严良低下了头，随后长长叹了口气，问："这么多年，你寻找你妻女失踪的真相，你找到了吗？"

第六十七章

顿时，骆闻眼中闪现出了光亮，整个人挺直了，严肃地望着严良，慢慢地吐出几个字："请你告诉我。"

严良没有看着他，只是望着面前的空地，缓缓道："李丰田是这里的农民，前面些年，他都在江苏，在一家建材市场租了间店铺，做点建材生意，他老婆也是江苏人。这几年杭市拆迁很多，他家的农田被征用后，分了六套房，所以他去年回到了杭市，也接着做建材生意。你知道他为什么这么多年不回来吗？"

骆闻面无表情地看着严良。

严良依旧没看他，还是望着地面，淡淡道："八年前，李丰田赌博，输了很多钱，被人追债，于是逃到了宁市。他一向游手好闲，不务正业。逃到宁市后，他什么也不会，本想表面装成收废品，实际想入室盗窃赚快钱。但他到了宁市的第三天晚上，他逛到了宁市海曙区平康路1 8 6 号的天成公寓。"严良停顿了一下，还是说了下去："他看到2 幢1 单元2 0 1 室阳台的窗户开着一小半。刚好入冬了，晚上人很少。他一直等到半夜，直到周围人家的灯都关了，他沿着水管爬到了二楼，拉开那户人家的窗户，跳了进去。"

骆闻的嘴角抽动着，虽然他早有预期，但当八年前妻女失踪的真相开始缓缓向他打开时，他害怕了，他不敢接受了，他不想听下去了……

"阳台直接通到的是主卧。他以为主人已经睡了，谁知，当晚那个时候，女儿半夜尿床，女主人去收拾了一通，正走回卧室，刚好与李丰田四目相对。李丰田此前并没有盗窃经历，这是他第一次入室盗

窃，他很紧张，一时间并不是选择往外逃，而选择跟女主人扭打了起来，试图去控制住女主人。”

骆闻瞬时感觉头脑发白，仿佛整个世界都是空的，只看得到严良抽动着的嘴唇，以及仿佛遥远世界传来的声音。

“他当场失手把女主人掐死了。”

当！骆闻整个大脑仿佛遭受了重击，整个嗡嗡作响。尽管他八年来，已经无数次假设过妻子已经不在人世了，但每一次，他都劝慰自己，也许不是这样的，也许是其他的可能。每一次都是将大脑中的这种想法匆匆打散。

唯独这一次，他再也打散不了了。

“他当场失手把女主人掐死了。”这句话就像发条上了永不停歇的弦，一刻不停地在他脑中震动着。

他面无表情，茫然地看着审讯室里两张陌生的面孔，他感觉面前这两个人从来没有见过，他根本不认识。

严良停顿了好久，还是接着道：“家里还有一条狗，当他掐住女主人时，狗一直在旁边大叫着，吵醒了女儿，女儿走到了卧室门口，看到了骇人的一幕，吓得没发出任何声音，只是站着。李丰田掐死女主人后，发现人已经死了，知道自己闯下大祸，所以当即狠下心，抓过还不到半岁的狗，也扭死了。那个小女孩……同样被他掐死了。”

瞬时，骆闻整个人从椅子里滑了下去，重重栽在了地上。

记录员连忙跑了过去，扶起他。

骆闻干张着嘴，使劲抽动着，却没发出任何声响。

严良痛苦地盖上了额头，道：“后面的事想必你都已经知道了。凶手自知闯下大祸，所以用袋子把一大一小两个人以及那条狗的尸体

都包走了。他不敢拿走任何东西，为了不想留下罪证，他把所有经过的地方，都擦了一遍。只留下他因紧张在厕所抽烟时无意掉下的一点烟灰，和唯一不经意留下的一枚指纹。八年前，路上很少有监控，所以事后没有抓到李丰田。他犯事后，逃到了江苏，直到去年以为风平浪静，才回来。”

骆闻整个人像根木头，直挺挺地坐在地上，没发出任何声音。足足过了五六分钟，骆闻突然面无表情地开口：“我妻女的尸体被他弄哪去了？”语言间仿佛充满了冷漠，似乎问的是个普普通通的案子，而不是他的妻女。

严良咽了下唾沫，道：“据李丰田交代，他半夜把尸体装进袋子，拿到了三轮车上，后来骑到离你家几百米外的一个湖，把石头一起装进袋子里，把尸体沉到湖底了。”

突然间，骆闻“啊”“啊”地发出两声怪叫，然后张大了嘴，却没发出任何声音，紧接着，眼泪如断了线般从他眼睛里冲了出来。

审讯室里一片寂静，谁都没说话，安静地看着骆闻无声痛哭。

直到眼泪仿佛流干了，骆闻突然颤声道：“那个湖……那个湖已经被填平造上大楼了！这辈子……这辈子再也看不到了！”

所有支撑他的全部信仰和希望在这一瞬间，崩塌殆尽。

尸骨无存。

这辈子，他连妻女的遗骸都见不到了。

严良双手掩面，不忍看到骆闻的状态。

直到半个小时后，骆闻木然地坐在地上，眼中已经没了泪水，不过，他的表情像极了一座雕塑。

严良轻声叹息，随后试探地问道："你已经知道真相了，现在，你可以说出我要的答案了吧？"

骆闻缓缓把头转过来，道："李丰田会怎么判？"

"你心里已经很清楚了，他这样的犯罪性质，一定是死刑。"

"好，很好。"骆闻慢慢地点了点头。

严良道："那么你呢？"

骆闻深吸了一口气，回望他："我跟案子无关。"

"你！"严良咬住了牙齿，指着他，"你还不肯承认！"

"如果有任何证据，马上可以逮捕我。"骆闻似乎瞬间从情绪中走了出来，很坚决地道。

严良手指紧紧握成拳，颤抖地道："我实在没有想到，你根本是一个毫无底线的人！"

"我累了，我想回家睡觉。"骆闻突然出人意料般平静，说出这句话。

严良一把站了起来，转身走出了审讯室。

第六十八章

“什么，你想放骆闻回家？”赵铁民一把站起身，果断摇头，“不行，绝对不行。”

严良道：“他不承认，你关着他，他依旧不承认。”

“可是放他回家他就会承认了吗？”

严良不置可否，道：“也许……等他情绪调整好，他会认罪的，嗯……我始终不相信我认识的骆闻，会是一个毫无底线的人。”

赵铁民依旧摇头：“不行，他不能走。现在朱慧如和郭羽这两个小畜生也不肯承认，绝对不能放。”

严良意外道：“他们俩也不认罪？”

“对，两个是分开审的，也给他们看到骆闻已经被我们抓了，也给他们俩施加了很大心理压力，可这两个嘴巴硬得很，就是不肯承认，来来回回说的还是那番话，怎么套都没用。我总不能天天把他们三个放出去，再出示一张传唤单，带回来吧？”

严良想了想，道：“骆闻一定很详细教了他们俩如何应对的套路。短时间内要让他们露出破绽不容易，但审的时间一长，我相信这两个年轻人心理素质毕竟有限，肯定会交代的。不过骆闻，他的心理素质你我都见识过了，他不承认，关他十年都不肯承认，而且说话里根本没漏洞可言。传唤的时限早就到了，不如先把他放了，让他回去休息一下。”

赵铁民表情复杂地看着他："因为你还当他是朋友，所以才开口为他求情，想让他回去休息吧？"

严良坦白道："这是半个原因，另外，刚刚我告诉了他真相，再关着他，他很难承受了。"

赵铁民眯着眼，斟酌了半晌，又打量了半天严良，随后有些不情愿地点点头："按规定，是该放他走了。嗯……如果到明天朱慧如和郭羽那儿还没交代，我再把骆闻传唤回来接着审。不过放他走后，我还是要派人跟着他。"

"谢谢你！"

赵铁民白了他一眼，转头不去看他，挺直身体道："我不是卖你人情，也不是放凶手一马，我是公事公办。"

十分钟后，严良亲自将骆闻送出了支队门口。

骆闻朝他点了下头，说了句："谢谢。"

严良抿抿嘴，道："你为了找一个人，而杀了这么多人。对于这点，我理解，也同样无法理解。"

骆闻眼睛看着地面，默默不语，缓缓转过身，准备离开，刚走出几步，突然回头，对严良道："其实你说对了所有事实，唯独一点。"

严良皱眉望着他："是什么？"

骆闻平静地道："我不是一个没有底线的人。等李丰田审判执行完，我会给你一个交代，决不食言。"

严良凝视着他，过了好久，嘴角浮现一抹笑容，朝他点点头。他明白了骆闻的想法，骆闻并不是怕认罪，怕自己被判死刑，而是，他

想看到李丰田被判死刑后，再来认罪。他大概是想给另外一个世界的妻女一个交代吧。

骆闻同样朝着他微微一笑，犹豫了片刻，然后道："严老师，我好奇一个问题。你是怎么知道这个纷繁复杂事件背后的最终答案的，怎么知道答案就是我？"

严良坦白道："我是先知道答案是你，才理透整个事件的各条脉络。"

"哦？"

"整个事件就像一个多元的、五次方以上的方程组，从数学理论上说是无解的。无论采用哪种逻辑方式，无论是哪个逻辑大师，都无法正面计算出这种方程组的解。一方面，这个方程组的所有函数都是假的，每起案子的线索都是假的，都是出题人故意留下的，这样水平的出题人哪里去找？另一方面，杀多个人是为了利用警察，帮他去找到另一个人，这样的动机哪里去找？这样的出题思路哪里去找？对于多元、五次以上的方程组，数学上唯一能用的方法就是反代法。先假想出方程组的可能解，然后代入进去，看看整个方程组能否成立。幸好，我只试一次，就发现了你这个解可行，否则，永远无法解开。还记得几个星期前我们第一次见面吗？"

"这次见面我有露陷吗？"骆闻道。

"你没有露陷，可是你的车出卖了你。"

"为什么？"

"你在高档小区，花了大价钱买了房子。你有这个经济条件，有居住需要，买这套房子并不稀奇。可是你房子装修之简陋，简直让我大跌眼镜。"

"这有什么关联吗？我一向不太注重这些基础生活条件，我本来对此就无所谓。"

严良道：“当然，这很符合你的习惯，一点都不奇怪，还额外证明了一点，你辞职后，依旧不是一个要面子、贪慕虚荣的人，因为如果你是那样的人，任何一个客人走进你家，看到你家简陋的装修，都会让你感觉面子扫地。可是你却偏偏买了辆高档的百万豪车，还告诉我，你去单位时，是坐公交的，并不开这辆豪车。豪车只是你一个人私下出门闲逛开的，那样更有面子。这里有两个矛盾点。其一，你房屋装修的不要面子与买豪车追求面子是截然相反的行为。其二，你买豪车并不是为了让人看见，我没见过一个人买豪车，只是拿来自己私下欣赏的—尤其是你这样一个根本对车子没兴趣的人。所以，这两个矛盾点出了你，你买豪车的理由只有一个，犯罪中开着豪车出入，更不容易引起调查者的怀疑。因为没人会去想，开豪车的是个连续杀人犯。就像你杀孙红运当晚遇到的一个变态男，他开着一辆豪华宝马，所以很长时间以来，警察调查监控，多次都把这辆宝马车忽略了。在有了你这个答案后，我代入方程组中，于是真相逐步推理出来了。”

骆闻叹息一声，道：“事实证明，逻辑学比物证勘查学高端。”

严良望着他，道：“可是如果你没有选择去帮朱慧如和郭羽，我根本不会遇到你，也根本不会怀疑到你。尽管你自认为你的技术很专业，可是帮助两个萍水相逢的人，依旧要冒着巨大风险。如果他们俩一开始口供不牢，把你说出来了，你多年寻求答案的过程都将白费。对此，你后悔吗？”

骆闻没有直接回答他，而是道：“五年前，你帮一个素不识的小孩销毁他弑父的罪证，可是后来，还是被查到了。对此你后悔吗？”

严良愣了一下，骆闻转身离去。

这两个问题，有着一样的答案。

两个既相似又截然不同的天才，面对他人犯罪时，给出了同样的回答。

第六十九章

坐在出租车上，骆闻茫然地看着窗外滑过的景物，仿佛八年的时光重新经历了一遍。

自从妻女失踪后，他不断在寻找。

房间里没检测出血迹，周边也没出现过不明尸体，他一直都抱着一丝侥幸，他以为妻女还活在人世，他假想过各种可能的情况，譬如被拐卖了，困在某个山村里，逃不出来。

当然，他也想过最坏结果，两人都已经遭遇了不测。可是，每当这个想法冒出来，他心里立刻把它否定了。

不知道答案就还有希望。

知道了答案，那么所有的希望都破灭了。

八年来，他不断往返宁杭两市，求宁市市局，求杭市市局，求省公安厅。

但房间没血迹，周边没找到尸体，按照规定，无法将此立为命案侦查，只能作为失踪案处理。尽管因他的身份特殊，市局领导对他家的情况也很是同情，下令派出过大量警力调查，但毫无收获。

杭市方面，省厅领导也打招呼帮忙找到那个指纹的对应人员，可是线索太少，杭市公安局不可能为了一起失踪案把整个城西居民的指纹都比对一遍。

妻女失踪后，足足过了五年，依旧杳无音信。

最后，他在三年前提出了辞职，因为他只有用最后一个办法找到那个陌生男子了。

他要犯罪，而且要做下惊天大案，逼迫杭市警方投入大量警力去帮他找出那个人。

犯罪中，他一切都是以留下那个陌生男子的信息为目的。

他按照陌生男子的指纹印制了一副胶皮手套，犯罪时都戴着这副手套留下指纹。同时，也插上利群烟，显示凶手抽利群。用绳子勒死被害人，证明凶手是左撇子。除此外，他不留任何线索，目的是让警方破案的方向别无他路可走，只有一条海量比对指纹的路。

到如今，他终于找到了那个他找了八年的李丰田。

可是，真正答案来临，他却后悔了。

出租车开进面馆门前的那条马路没多久，停了下来，司机道："咦，前面发生什么事了？封道过不去了，我得调个头。"

"哦。"骆闻心不在焉地应了声，无动于衷，似乎随便司机开去哪都无所谓。

司机奇怪地看了他一眼，这乘客从坐上车到现在，都没说过话，整个人看着就像块木头，他几次试着去聊天，对方却是一副根本不想理会的态度。他自感无趣，一路上也就听着收音机。

司机一脚油门，车子转了个弯。

这时，骆闻的视线才突然回到了现实中，他看到前面围了很多人，人群中拉着警戒线，能看到很多穿制服的警察在周围指挥着，而这一切的中心，似乎就是面馆。

他愣了下，开口让司机停车，他在这里下就可以了。

下车后，他朝人群里走去。耳边听到了周围人的议论。

“面馆老板说是他杀了小太保？”

“是啊，听说早上警察传唤了他妹妹和另外一个男人，要调查案子，肯定就是小太保的案子了。没想到一直跟小太保混的那个小流氓路过，那个瘸子直接冲出来拿菜刀把人架进去了。”

“他不是瘸子吗？”

“是瘸子啊，他是拿菜刀突然冲出来的，那小流氓根本不敢反抗，就被他拖进去了。”

“他到底想干吗？”

“他跟警察说是他杀了小太保，不关他妹妹的事，要警察把人放回来，他跟警察走。”

“人真是他杀的啊？”

“不知道啊，是他杀的话，那警察怎么会抓了他妹妹跟另外一个男人呢？如果不是他杀的话，他这么搞也没用啊，警察肯定会调查清楚的啊。”

听到这儿，骆闻突然心头一沉，朱福来啊朱福来，你到底要搞什么？你妹妹跟郭羽又不是被正式逮捕，只是传唤走了，这一切，我都跟他们早就说过了，他们不招，很快就会回来了，你这是添什么乱啊！

骆闻费力地往前挤，总算挤到了警戒线，警察站在线内，不让人进去。

朱福来持刀扣着张兵，退在面馆最里面的收银台后面。门口，两名警察正在朝里说着什么，大约是在做思想工作。

这时，对面的人群起了一阵骚动，随后人群撤散到了四周，几辆警车开了进来。

第一辆警车上，赵铁民和严良走了出来。第二辆车上，下来了朱慧如和郭羽，他们没有戴手铐，显示是自由身，警察仅仅对他们传唤调查而已。后面的车上，下来了更多的警察，其中一个提着长条形的黑箱，骆闻一看就知道是狙击手。

朱慧如哭着朝面馆大叫：“哥，你在做什么！”她想往前跑，不过赵铁民伸出手臂，阻止了她。

严良跟赵铁民说了几句，接着，赵铁民低头向手下吩咐了些什么，随后，严良走到了面馆门口，让原本的警察走到一旁，他和里面的朱福来攀谈了起来。

赵铁民不动声色地站在原地，冷眼瞧着狙击手熟练地在汽车引擎盖上放好防滑垫，然后架上了狙击枪。

周围群众难得近距离见到警方狙击手的场面，纷纷拿出了手机拍照。

赵铁民让手下把警戒线范围拉得更开些，然后转头看着朱慧如，冷声问了句：“人绝对不可能是你哥杀的，现场证据很容易就排除了一个瘸子。看到他这样，你还不承认吗？”

“我……”朱慧如咽了下唾沫，随后还是摇摇头，“你们肯定搞错了。”

“是吗？”赵铁民面无表情地瞥了眼身后的狙击手，道，“这是突发事件，如果警方就此击毙了你哥，恐怕—”

突然，面馆里传出一个响亮的声音：“小太保是我杀的，跟我妹妹完全无关，我现在就把命还给你们！”

瞬时，骆闻心中紧紧抽动了一下，他在这一刹那明白了朱福来这个智慧并不高的普通人的用意。

朱福来即便再笨，也该知道，警察把他妹妹传唤走了，他挟持人质，即便让警方把他妹妹暂时放回来，警方肯定还是会追着调查的，这么做根本没用。

那他想干吗？

他想自杀！

他想自杀，死前说人是他杀的，最后让警察来个死无对证，也录不到他的口供，以此来保护朱慧如，让朱慧如脱险。

他是个很普通的人，智慧很低，如果他不这么闹，朱慧如反而没事。

可是他却偏偏做出了挟持人质的事！

骆闻心中一阵懊悔，他自认是聪明人，帮助朱慧如和郭羽的计划很完美，即便被警方怀疑了，警方也没证据能治他们的罪。

可是他千算万算，没有算到朱福来这一个环节。

他只是觉得多一个人知道真相，多一分危险，所以他一直叮嘱朱慧如，不要让她哥知道情况。

可是他并没算到，朱福来看着警察接二连三地调查他妹妹，而且案发当晚看到妹妹带着那把水果刀出去了，并且妹妹回来时的状态很怪，他心里已经清楚人是他妹妹杀的。他也从来没有明说，否则会让他妹妹更担心。

他不过是心里默默祈求着，妹妹不要被抓。

可是当他看到警察传唤他妹妹时，他这个没见过世面的人以为这就是正式逮捕了，妹妹没办法翻身了，于是，他这个一点都不聪明的人，情急之下想出了这样一个糟糕的主意，挟持人质，自杀，试图来换妹妹的清白。

任何一个有点常识的人都不会这么做，因为这么做根本不可能救得了他妹妹，他这个笨蛋，偏偏选择了这条最愚蠢的路！

可是这能怪他吗？

恐怕还是怪我，我千算万算，漏算了亲情这一条吧。

他对朱慧如的感情，不是正如我对老婆孩子的一般吗？

“住手！”两个声音同时冒了出来，严良和在警戒线外的骆闻同时喊了出来。

但骆闻还有接着一句：“人是我杀的，不是你杀的！”

顿时，所有人都朝骆闻看了过去。朱福来的菜刀，在要挥向自己脖子的那一瞬间停住，又架回到了张兵脖子上。

赵铁民瞧见了骆闻，嘴角隐隐浮现出一抹冷酷的笑容，这家伙总算还是招了。

严良回头看骆闻的表情，充满了各种复杂情绪。

骆闻往前走，民警拦住，赵铁民喊了句：“让他进来。”

骆闻朝他微微点头致意，径直走到面馆门口，看了眼严良，随后走了进去。

他看了眼浑身抖动着的朱福来以及吓得面无人色，脖子皮肤已经被菜刀划破，流出血的张兵，随后，他侧身半朝着面馆外，望着远处流着泪却是一副惊慌失措表情的朱慧如，大声说了起来：“你是不是以为徐添丁是你妹妹杀的，所以想用这招来替她抵罪？真是莫名其妙，哈哈，莫名其妙。人是我杀的好不好！你添什么乱！”

严良、赵铁民、郭羽、朱慧如、朱福来，还有那个被挟持着的张兵，以及很多警察，纷纷张了嘴，惊讶地看着他。

骆闻继续放大了嗓门说道："假如人真是你妹妹杀的，你这么做能改变什么？能改变现场？你以为警察都像你这么笨吗？你说是你杀的就是你杀的，他们都不调查了？笑话，哈哈，笑话！我实在看不下去了，才走出来承认，人是我杀的，跟你一个屁的关系都没有！"

"我为什么杀徐添丁？因为他虐待狗。张兵，你家收到过恐吓信吧？没错，也是我弄的。因为你们两个虐待狗，太可恶了！你们把那条狗虐待成什么样了？差点被你们活活拖死！幸好那条狗后来我收养了，但我那个时候就决定了，非得宰了你们两个不可！"

严良吃惊地望着骆闻的表述，难道他……

"你很走运，先死的那个是徐添丁，本来我准备接着杀你，不过警察查得紧，没下手的机会。不光如此，市公安局的同志听好了，在杀徐添丁之前，我还杀了五个人，就是你们一直在查的那些案子！关于我的犯罪证据，实在太多了，六起命案现场的一切都跟我吻合。我有一辆奥迪车，车子右前轮胎里面的铝轴上，我用胶带纸粘了所有犯罪工具，包括两条没用过的绳子、一根电棍、杀徐添丁时用的一把水果刀，还有一副印着其他人指纹的特制手套，你们可以去搜出来。还有历次犯罪中用的纸张，都是普通的办公纸，我从单位拿的，上面打印的字，也是我用了单位有间会议室里的打印机，你们可以去比对油墨。"

这话一说，所有刑警都张大了嘴。物证就藏在他的轮胎里，难怪上一次没找到。只要找到轮胎里的物证，那么就铁证如山了！然后他们又看向了郭羽和朱慧如，心里想着，本来就觉得两个小孩子不可能是凶手，果然不是。到现在也没有任何关于这两个小孩的犯罪证据，倒有很多不是他们犯罪的证据。

骆闻深深吸了一口气，转过头，脸上带着冷峻的一抹怪异笑容，看向朱福来："我都承认了，你想要替我顶罪吗？呵呵，我不会感谢你的。还不快把人质放了！"

朱福来感到一阵头晕目眩，难道……难道人不是慧如杀的，我一直替她白担心了？竟然……竟然是他杀的？可我居然持刀挟持了人质。

他顿时感到一阵害怕，手中的刀不自觉地松开了，张兵一把推开他，跑了出去。

同一时间，门外的警察蜂拥而入，但他们刚跑进面馆，又停住了。

因为骆闻一把夺过了朱福来的菜刀，架在了他自己的脖子上，退到了墙角。

“骆闻，你不能这样！你一死了之，是懦夫！”严良紧张地看着他，厉声喝道。

骆闻张嘴干瘪地笑了下，随后，眼神一晃，仿佛失去了颜色，空洞地看着前方，随后，又把视线停在了严良的身上，缓声道：“人真是我杀的，跟其他人无关，我车子的轮胎里，铁证如山。我家还有条狗，狗粮快吃完了，如果可以的话，找个愿意收养它的人。”他微微一停顿，吸了口气：“本来我家也有一条长得差不多的狗，只是后来……不见了……”

说完这句，他奋力一刀朝脖子划了上去，鲜血笔直喷出，直接溅到了天花板。

所有警察一齐冲了上去，口中大喊着：“快叫救护车。”然后有人用衣服去裹他的脖子，试图不让血流出来。

严良没有冲上去，他只是痛苦地抱头跪在了地上，他知道，没人比骆闻更懂得人体结构，他自杀，注定是救不活的自杀。

现场一片混乱，他只感到身旁无数警察在蜂拥走动着，传来嘈杂的声音。

“报告，凶手死了，救不活了。”

“这下可怎么办？”

“这也算是结案了吧？”

“凶手畏罪自杀。”

“那么先去拿他车子轮胎里的证据吧。”

一片混乱过后，有人轻轻拍了拍严良的肩膀，他抬头，看到赵铁民。

赵铁民抿抿嘴，想说什么，最后还是没说，把他拉了起来，朝外走去。

朱福来被几名警察押上了警车，不管人是不是他杀的，持刀挟持人质，都是刑事罪。

朱慧如站在警车外，朝里大叫着：“哥！哥！”旁边跟着郭羽。

赵铁民看到他们俩，对严良道：“他们两个……”

朱慧如瞧见赵铁民，连忙转身跑过来，直接跪倒面前，哭诉道：“人是我杀的，请放了我哥，请放了我哥！”

“不，人是我杀的，是我！”郭羽一把拦在朱慧如面前，也跪了下来。

突然，严良冲到两人面前，对着两人狠狠分别甩了一巴掌，斥责道：“你们这两个小孩子是不是没见过死人，没见过这么多血？被吓傻了吧！说什么胡话呢！人是骆闻杀的，已经清清楚楚了。快滚回去吧！你哥劫持人质，再怎么样也不会放的。快滚！”

他站起来，拉着赵铁民就要走。

赵铁民脚步没动，望着严良，皱眉道：“五年前的教训，你还要重复吗？”

严良一愣，松开手，哼了声，一个人夺路走出。

赵铁民盯着跪在地上的朱慧如和郭羽，看了几秒，最后，抿了抿嘴，转过身掏出一支烟，点起，往前走，朝其他警察喊着：“现场赶紧处理干净，朱福来先带走再说，围观群众不要让他们靠近，骆闻的证物快去提取……”

他正远离他们而去，谁知，身后的朱慧如却再度开口：“人真的是我杀的，那位大叔帮我掩盖罪行！但人，是我杀的！”

“不不，不是的，是我们杀的，不是你一个人杀的！”郭羽喊道。

赵铁民停下了脚步，他发现其他警察此刻也注意到了这两个年轻人。他微微咬了下牙，没有转身，只是用力咳嗽一声，朝远处道：“杨学军，把两名嫌疑人也带回去！”

朱慧如和郭羽被戴上了手铐，这意味着这次不是传唤，而是正式逮捕了。

他们俩的眼睛中充满了恐惧和绝望，这是他们从未经历过的。

终究，还是这样了……

只不过，在走向警车的过程中，两个人的手，第一次碰到了一起。

——全文终——

坏小孩

推理之王 2

紫金陈 著

“明天开始，我想做一个全新的自己。”



湖南文艺出版社
HUNAN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楔子

结婚第四年，徐静有了外遇，并向张东升提出离婚。

作为上门女婿入赘的张东升，婚前有过财产公证，一旦离婚，几乎是净身出户。左思右想之后，他决定做几件事改变这个结局。

筹划了近一年后，他假意带岳父母旅游，在市郊的三名山上，突然将两人推下山崖摔死。这本是他精心设计的完美的犯罪开场白，谁知，这一幕却被三个在远处玩耍的小孩，无意中用相机的摄像功能拍了下来。

更让他没想到的是，这三个小孩，一点都不善良。

第一卷

“意外”的谋杀



第一章

从这里望上去，六七米宽的石阶一直通向山顶。沿路的一侧，是一排厚重的城墙，据说是南明小朝廷造的，原本很高，经历数百年风雨洗礼，大都损毁，前些年开发公司重新修葺后，更加宽厚结实，高度只到人的腰部，成了游客登山的扶手。

这一片都叫三名山，是宁市最出名的山，古时是军事要塞，现今则是三名山风景区。

今天是七月的第一个星期三，既非节假日，又是旅游淡季，风景区里的游客屈指可数。张东升专门挑了今天带岳父母上山游玩。

“爸，妈，我们到山腰平台那儿休息一下吧。”张东升背着一个登山包，脖子上挂着相机，耐心地照顾着身后的岳父母，在任何人眼里，他都是一个标准的好女婿。

很快，他们到了山腰处一块五六个篮球场面积的大平台上，三人站在平台外侧的一块树荫下，眺望远处空阔的风景。

岳母大口呼吸着新鲜空气，显得对今天的出游很满意：“我早就想来三名山了，上次我听别人说，这里节假日人很多，五一、国庆挤都挤不过来，幸好东升当老师，有暑假，来玩不用凑节假日，瞧今天这里都没人！”

张东升向四周张望一圈，今天是工作日，没几个游客，整个平台上只站着他们三个人，平台后面有几间卖纪念品的店铺，零星几个游客在那儿吃东西、乘凉，隔他们三十多米开外的地方有个小凉亭，此刻里面有三个初中生模样的小孩在自顾玩耍。

没人注意到他们。

“爸，妈，喝点水。”张东升把包放地上，拿出两个水壶，递给两人，随后道，“爸，这里风景不错，你和妈站一起合个影吧。”

老夫妻听了女婿的建议，顺从地站到了一起，摆出经典的剪刀手。张东升拿相机比照一下，放下相机，指着前面说：“你们后面有排城墙，挡了空间，要不你们坐城墙上，我换个角度，把天空的背景拍进去，这样照片效果更好。”

老头略嫌麻烦道：“随便拍下就行了，我是不喜欢拍照的。”嘴上虽这么说，他也不好违拗女婿的一片热情，看着老伴兴冲冲的模样，他还是依言走到了身后几米处的城墙那儿。

城墙高不及腰，非常宽厚，游人多喜欢坐上去拍照，老头双手一撑就坐了上去，老伴也跟着坐上，搭着他胳膊。张东升朝两人笑了笑，拿出相机比画了几下，又放下，朝他们走过去，笑道：“爸妈，你们动作再靠紧点，更亲密些。”

老头忸怩地敷衍：“随便拍下就好了。”老伴则笑嘻嘻地按照女婿的话，将老头的手臂挽得更紧了些。

张东升最后时刻再次扫视了周围一圈，平台上没有其他人，远处零星的几个游客也没在看他们，三十多米外凉亭里的三个小孩也是自顾玩耍的模样。

筹划了近一年，就是现在了！

他一边笑着说话，伸手帮他们调整姿势，突然间，他双手猛然圈起两人的双脚，用足力气猝然向上一抬、一拔、一推，瞬时，老头和老伴就像两具木偶，翻出了墙外，伴随而来的是两人长长的“啊”的惊叫，随后叫声成了远处的回音。

跟着，张东升愣了几秒，忙趴到城墙外向下张望，嘴里迟钝地大吼着：“爸！妈！爸！妈！”

没有任何声音回答他。

必死无疑的高度。

他连忙转头朝平台远处的风景区商店跑去，此时，远处的人们听到动静也跑了过来，急着问出了什么事。

他一副惊慌失措的样子，惨声呼救：“快救人！快救人啊！我爸妈掉下去了！”

此刻谁也想不到，这不是意外，而是谋杀。

张东升心头浮现一抹冷笑，为了今天这一秒钟的动作，他筹划了近一年。这才是完美犯罪，任何稀奇古怪的杀人手法在这样的“意外事故”面前都逊色多了。每年成千上万的意外事故中，也许有些也不是意外，而是谋杀，只不过人们永远都无法知道其中的真相了。

第二章

浙江大学已经放了暑假，上个星期还是一片熙熙攘攘的校园，此时颇显几分冷清。

今天，数学系博导严良参加完一个学术会议，回到办公室已是中午，他叫出帮他批考卷的一男一女两个博士生，带他们去吃饭。

出了校门后，他从公文包里拿出手机，刚才学术会上关机了，此刻看看是否有讯息。刚打开手机，就连响了数下，他举起手机，背对着正午的阳光，眯眼看去，有三个未接电话的讯息，都是徐静打的，末了还有条徐静的短信："严叔叔，如果您看到信息，请尽快回我电话。"

严良皱了皱眉，他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不过短信看着似乎很着急的样子。徐静的爸爸是严良的表哥，曾是宁市烟草局的一个主任，如今已退休。徐静是他的表侄女。这份关系原本不算亲切，不过徐静当初大学考进了浙大，严良作为叔叔，平日多有照顾，两家走得很近。此外，徐静的老公张东升是严良的学生，而且是得意门生，当初正是徐静找他时，认识了张东升，两人很快坠入爱河，并在毕业不久后就结了婚。可以说，严良不光是徐静的表叔，更是他们婚姻的媒人。

每次想起张东升，严良总会忍不住叹息。严良教过很多本科生，张东升是少数几个让他记住的。张东升在数理逻辑方面很有天赋，严良很看好他。

毕业前，张东升有直博的机会，严良也很愿意带他，可他出人意料地放弃直博，去找工作。严良多次找他谈，建议他进修深造。可张东升却透露，他出身农村，家庭条件差，这几年都是货款读书，他想

早点赚钱减轻负担，并且他和徐静准备结婚了，不方便继续读书。后来没多久，徐静回到宁市，托家里关系去了烟草公司上班，而张东升在宁市找了份高中数学老师的工作。

思绪回到手机上的短信，严良正准备给徐静回拨过去，旁边男博士生突然叫了起来：“啊呀，那边一个老人摔倒了！”

严良停下回拨电话，赶紧跟着跑过去。

路口转弯处的人行道上，躺着一个老太婆，手上和膝盖上都有血，双手勾着脚脖子，嘴里“哎哟哎哟”叫唤着。

严良不假思索，正要去扶，身旁男学生连忙拉住他：“严老师，等一下！”

“等什么？”

男学生警惕地在他耳边嘀咕：“现在老人假摔讹人的很多，新闻里都报了很多起了，您要是上去一扶，老太起来就说是您把她撞伤的，要您赔钱，到时就说不清了。”

女学生也道：“对啊，扶老人这种事还是不要掺和了。”

老太婆听到他们的话，睁了一只眼朝他们看去，随后颤巍巍地伸出一只手：“帮忙……帮忙扶我起来，我是自己摔的。”

男学生不为所动，依旧拉住严良。严良蹙着眉，犹豫不决。毕竟，老人摔倒讹人的新闻他也听了很多。这时，一个骑电瓶车的中年粗汉从旁经过，一见此情景，立马放下车，跑过来正要扶起老太，却又停住，回头瞪着三人道：“你们把人撞成这样了，怎么还站着啊！快扶起来送医院哪！”

顿时，男女学生本能退后一步，离地上的老太婆远点，异口同声争辩：“不是我们碰的，我们刚走过就这样了！”

中年粗汉皱了皱眉，语气缓和了一些：“不是你们撞的，那你们也该扶起来送医院哪！”

男学生立马反问一句：“大叔，你怎么不扶？”

“我？”中年粗汉愣一下，又扬眉，理直气壮地说，“我还要去工地干活，我要空的话，早去帮了！”他瞧着严良胸口挂的工作牌，啧啧嘴，“你们是浙大的老师吗？”

“我是老师，他们是我学生。”

粗汉连声叹气：“连浙大的老师和学生都不敢做好事了，现在人都怎么了，做个好事有这么难吗？还自称高级知识分子呢。”

严良心里大叫，我什么时候自称“高级知识分子”了？可听粗汉这么说，他也脸有愧色。

粗汉瞧着他们为难的样子，便道：“我还有活要干，抽不出时间。这样吧，老师，你做好事不放心的话，我给你当证人，我帮你手机录像，证明老太太摔倒跟你们没关系。”他从严良手里接过手机，凑到面前，点着屏幕，道：“老师，这样录像可以吧，你瞧，这样拍进去明明白白证明是她自己摔倒的，不关你们的事。”

严良思索了一下，觉得他说的有道理，有人证，有录像物证，那就妥当了，这才和两个学生一起扶老太婆起身。

“谢谢，实在谢谢你们啊！你们都是好人啊！”老太婆紧紧抓着严良手，颤颤巍巍走了几步。

严良温和地笑了下：“您没事吧，要不我们叫辆车送您去医院？”

可老太婆一听去医院，连忙拒绝：“不用了，我能走了，不用麻烦了，谢谢，谢谢你们啊。”说着，快速挣脱了他们的搀扶，一个人往前走，走了几步，越走越快，竟直接跑了起来。

男学生瞪着老太快速远去的背影，脸上表情逐渐从惊讶转为愤怒：“我就说，这老家伙肯定是骗子，瞧，简直健步如飞。要不是看我们人多，今天她肯定得向严老师讹上几百块，现在讹人失败，听到送医院，赶紧逃了！这老骗子啊！”

女学生连连点头附和。

严良皱眉站在原地，挠了挠头，心中有个奇怪的感觉，不解道：“可我总感觉发生了什么。”他顶住额头，下一秒，他顿时大叫：“不对！我手机呢？我手机呢！”

回头张望，那位帮忙用手机录像的中年粗汉鬼影都不见了，而那个老太婆，远远瞧见骑上一辆电瓶车，溜得飞快。

于是，徐静的电话也没法回了。

第二卷

陷阱



第三章

初二4班的教室里，第一排最右侧的课桌上，刻着“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

夜自修第一节下课，朱朝阳正伏在桌子上，专心致志地做着数学参考书上的习题，为明天的期末考作准备。

其实他的数学已经足够好了，几乎都考满分，不过他从心底特别喜欢数学，解难题不是单纯为了考试，而是一种愉悦感，所以他把考前的最后时间依然给了数学。至于其他几门课，理、化、生，他有九成把握拿满分，语文、英语、政治三门，拉不开分差，对于明后两天的考试，他早已成竹在胸。

突然，一双手“啪”一下拍在他的桌子上，把朱朝阳从习题中惊起，吓了一大跳。抬眼看去，一个单眼皮的短发女生正冷冷瞪着他。

朱朝阳没好气地瞥她一眼：“叶驰敏，你吃了什么药！”

“陆老师找你。”对方眼睛里带着挑衅的神色，冷冰冰地抛出这句话。

朱朝阳站起身，以同样的眼神盯着她，不过很快放弃了，因为他是全班最矮的男生，叶驰敏这女生也比他高，他回瞪对方需要微微向上仰视，那样很掉面子。

朱朝阳不屑地哼了声，还趁着肠道有蠕动朝她偷偷放了个屁，过了几秒钟，他夸张地捂住鼻子叫起来：“叶驰敏，你放臭屁都不提前说一声的？”

叶驰敏眉毛拧了下，憋出两个字：“白痴！”

朱朝阳哈哈一笑，又做鬼脸嘲讽叶驰敏几下，随后挺直身板，大摇大摆地朝办公室走去。可一进办公室他就蔫了。

班主任陆老师是个四十多岁的女人，高而精瘦，不苟言笑，几乎所有学生都怕她。朱朝阳也不例外，尽管他成绩好，不过他英语是相对较差的一门，陆老师教的正是英语。更重要的是，陆老师此刻脸上写满了更年期综合症的愤懑状。

朱朝阳一看她表倩，就感觉气氛不对，刚刚面对叶驰敏的气势荡然无存，本能地缩起脖子，像只乌龟，忐忑地问：“陆老师，你找我？”

陆老师耷着嘴，仍旧改着手里的作业，一副不想搭理的样子。朱朝阳双手搓揉着裤子，开始紧张不安，寻思了一遍，自己最近没惹任何事，老陆这是怎么了？聋了？吃撑了？离婚了？足足等了五六分钟，陆老师把手里一叠本子总算改完，这才抬起头，瞥了他一眼，语气毫无波澜：“你为什么要把叶驰敏的数码相机镜头敲破？”

叶驰敏是学校广播站的小记者，所以经常会带相机到学校。

朱朝阳皱着眉，满脸困惑：“什么……什么相机镜头？”

“她相机镜头是不是你故意敲破的？”

朱朝阳一头雾水，道：“我什么时候碰过她相机了？我从没碰过呀！”

“你还不承认吗？”

“我……我没有啊。”朱朝阳特别夸大地扭曲面孔，表现自己的无辜。

“还说没有！”陆老师脸色一变，“叶驰敏看着你从她桌上拿了相机，往墙上敲，她抢回相机，镜头已经裂了。”

“不可能，怎么会啊，我干吗去碰她相机啊，我从没碰过啊。”朱朝阳只感觉这场对话来得完全莫名其妙，为何突然凭空冒出个相机镜头？

陆老师很讨厌地看着他：“你不要赖了，叶驰敏说了，她也不要你赔，她都这么大度，你却还要撒谎！”

“我……我……”朱朝阳平白无故被冤枉，急得眼泪都快掉下来了，这完全是无中生有的事，他一天都在做习题，从来都不昔碰过叶驰敏的什么鸟相机，这算怎么回事？

陆老师看了他几眼，脸色又逐渐转和缓：“你先回去自修，明后天考试，这件事先到此为止，以后你不要去碰其他同学的东西了。”

朱朝阳还想为自己争辩，心中一想又放弃了，莫名其妙出了这种事，他完全摸不着头脑，跟老陆争辩有屁用？只能先回去问候叶驰敏这臭婆娘了。

第四章

夜自修上课铃已经响过，朱朝阳回到教室，狠狠瞪了叶驰敏一眼，只见她嘴角浮现一抹轻蔑的笑容，又低下头看书。

朱朝阳无奈坐回第一桌的位子上，同桌女生见他回来，偷偷用笔戳了下他手肘，他刚转过头去，女生忙压低声音道：“不要转过来让她们看到，我告诉你一件事。”

朱朝阳低头对着参考书，小声问：“什么事？”

女生身体保持不动，对着自己的书本，偷偷说话：“你是不是被老陆叫去，问你叶驰敏相机的事？”

“是啊。”

“你被她们冤枉了。”

“啊？”

“晚上我吃完饭的时候回到教室，看到叶驰敏和班长在摆弄相机，说是摔地上，镜头磕裂了。后来我听说她们准备向老陆告状说是你弄坏的。”

“这都行？”朱朝阳吃惊地瞪大眼，“我就知道，这是她们故意设计陷害的！我整天都在做习题，哪碰过她的鬼相机！这禽善！我下课就找老陆澄清去！”

女生急忙道：“求你，别，我是偷偷告诉你的，你千万不要告诉任何人是我跟你说的，要不然，我就成女生公敌了。”

朱朝阳皱着眉，一脸纠结的样子，考虑了很久，最后，还是无奈地应了句：“嗯。”

“你知道就行了，绝对不能说出去！”

“我不会说的。”

“嗯，她们这次这样冤枉你，有点过分了。”

“她们为什么要冤枉我？”

女生道：“不知道，我猜可能是叶驰敏摔坏了相机，怕被她爸骂。她爸是派出所的队长，以前当过兵，把她管得很严，她稍微犯点错就会打她。她说同学敲破的，她爸就不会怪她了，而且她爸一个警察总不好意思来学校要同学赔个镜头吧。”

“可恶！”朱朝阳握着拳，道：“居然为这个理由嫁祸给我！哼，她都这么大了，她爸还会打她？”

“她爸当过兵的嘛，说把她管教得比男孩子还凶，有次我见她耳朵根红红的，她说是被她爸打的。”

朱朝阳幸灾乐祸地哼笑：“难怪，她爸把她当男孩养了，难怪把她头发剃这么短，跟个男人变态尼姑婆一样，每天瞪着双死鱼眼，估计是被她爸打成这样的吧！”

同桌女生听他这么说，忍不住“咯咯”笑了出来，正在这时，两人陡然感觉周围气温瞬间降到了冰点，不知什么时候陆老师已经从后门如鬼魅般走了进来，立在他们身旁，冷声质问：“聊得很开心啊！”

女生吐了下舌头，忙低下头，大气都不敢出。朱朝阳尴尬地坐着，过了几秒，鼓足勇气道：“是我说笑话害方丽娜笑的。”

“明天就考试了，还有这么多心思！”

朱朝阳觉得老陆的肺部一定装了个冰箱，因为他隐约可见她鼻子喷出一股冷气。

熬到了下课，朱朝阳去上厕所，到了厕所外的洗手池边，看到叶驰敏正在洗茶杯，他拍了一下台盆，怒道：“你干吗要冤枉我？”

叶驰敏打量了他一会儿，冷笑了一下，没搭理，继续低下头洗茶杯。

“死贱人！”朱朝阳骂了一句，正想往厕所里走。

突然，叶驰敏“哇”一声哭了出来，朱朝阳吃惊地望着她，心中不解，我就骂了她一句，她就哭了？林黛玉啊！

更让他意想不到的是，紧接着，叶驰敏拿起茶杯，把里面装着的整整一杯水，倒在了她自己头上，随后转身哭着跑走了。朱朝阳皱了皱眉，不知什么情况，忐忑地上完厕所，走向教室。刚经过办公室门口，就瞥见叶驰敏正在办公室里对着陆老师哭，旁边还有两个老师在劝慰着。

就在这时，陆老师也看到了他，立刻站起身，厉声叫道：“朱朝阳，你给我进来！”

朱朝阳浑身一激灵，看着老陆怒气冲冲的眼神，只好惊惧不安地走进办公室。

“你把整杯水泼到叶驰敏头上，你怎么会做出这种事的！”

“什么！”朱朝阳瞪大了眼睛，“我……我没有啊，明明她自己泼的啊！”

这一刻，朱朝阳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可现在任他怎么辩驳，都显得徒劳了。叶驰敏哭得那么伤心，头上全湿了，而且刚刚告过他的状。所有老师，理所当然相信，朱朝阳记恨她告状，于是拿水泼了她。

“明天把你妈妈叫来！”

朱朝阳脸上抽搐了一下：“我……真不是我泼的，她自己弄湿的，我……我明天还要考试。”

“还要赖！你这样不用考试了。”陆老师的态度非常决绝。

“我……我真没有泼她水，真的是她自己弄的。”他嘴角都在颤抖了。

“你还要赖是不是！我从来没见过你这样的学生！成绩好不代表品德好，明天一定要把你妈妈叫来，否则就不用来学校了。”

朱朝阳指甲深深钉进了肉里，腮帮在颤抖着，从没有一天如这般糟糕。

上课铃响后，陆老师让叶驰敏回去自修，又柔声细语地安慰她几句，让她保持好心态，不要影响明天的考试。

等叶驰敏走后，陆老师重新对向了朱朝阳，看了他一眼，随后缓和了一下语气：“嗯……你妈跟我说过你家里的情况，你爸妈离婚后，你爸不太管你，你妈在风景区上班，平时也都不在家。你妈说你大部分时候都一个人在家，让我们做老师的好好管教。但你怎么会做出这种事？”

“没有，我真的没有。”朱朝阳带着哭腔了。

“你竟然还要赖！”陆老师眉头一皱，冷冷望着他，“你前几天还打了叶驰敏——”

“没有，那次也是她冤枉我的。”

陆老师深吸一口气，似乎对面前这个学生彻底放弃了希望：“你这个样子下去肯定不行，你明天把你妈叫学校来，我要跟她谈一下。”

“我……我妈明天上班。”

“请假也要来。今天晚上你夜自修不用接着上了，早点回去跟你妈打电话，让她明天来学校，不来的话，你明天也不用来考试了。”

朱朝阳抿着嘴，伫立不动。

“去，现在就回去！”陆老师拉着他的手臂，要把他拖出办公室。

快拖到门口时，朱朝阳再也忍不住，哭了出来：“对不起，我错了，我再也不会这么做了，陆老师，让我明天考完试吧，我真的错了，我不该欺负叶驰敏的，我真的错了。”

办公室里的其他两位老师，平时都挺喜欢朱朝阳，此时也一起来劝：“陆老师，算了吧，他认错了，让他写保证书，考试还是要让他考的。”

陆老师深深吸了口气，最后，在两位任课老师的共同劝说下，又看在朱朝阳痛哭认错的态度上，让他在办公室写好了保证书，才放他回教室。

回去后，他一直低着头，同桌女生偷偷问发生了什么事，他摇摇头，什么都没说。夜自修结束，他疲倦地收拾书包回家，刚走出教室，恰好又遇到叶驰敏，叶驰敏冷笑地说了句：“谁让你总考那么好，害我总被我爸骂，我就是让你难受，让你明天发挥差！瞧你这次还能不能考第一！”

朱朝阳一惊，这才明白叶驰敏今晚连番在老师面前演戏冤枉他的动机，竟然是妒忌他考试的分数，所以才这般设计陷害他！

他抬起愤怒的眼睛看了她一眼，随即视线又低垂下去，什么话也没说，默默背着书包，走了。

他真盼望着这个学期快点过去。

第三卷

被抛弃的孩子



第五章

暑假到了，朱朝阳觉得终于可以和晦气说声再见了。

这是一套才六十平米的九十年代老商品房，两室一厅。地上依旧铺着当年很流行的塑料地毯，墙上刷着石灰，很多地方显得乌黑油亮，沾满了岁月的味道。

右手边的房间里，头顶上的铁制大吊扇正呼啦呼啦不紧不慢地转动着，朱朝阳上身赤裸，穿了条小短裤躺在地上的席子上，手里捧着一本书，书大约才五六十页，印刷粗糙，封面有四个大字“长高秘籍”。

这是他从某个杂志上看到的广告，给对方汇去了二十块钱，果然寄来了这本“秘籍”。秘籍写了各种长高的方法，他用笔一一圈出重点。此外，有一点引起他的特别重视，想要长高就不能喝碳酸饮料，碳酸饮料会影响钙的吸收，看来以后可乐绝对不能喝了，他在这一条上额外加注了一个五角星。

正当他看得入迷，外面突然传来了急促的敲门声。他把秘籍合上塞进书架，起身打开铁门，外面还隔了扇老式铁栅栏的防盗门，门外站着一男一女两个小孩，年纪与自己相仿，男孩的个子大约有一米六五，比他高一个头，女生比他还矮一些，两人的表情似乎显得很惊慌。

他迟疑一下：“你们找谁？”

“朱朝阳，你果然还住在这里！”男孩眼中放出光芒，激动地指着他自己，“还认得出我吗？”

“你？”朱朝阳打量着他，没过几秒钟就脱口而出，“丁浩！你……你怎么会在这里？”

“来投靠你的，别说了，快开门！”

门开后，丁浩领着后面的女孩快步走进屋，忙把门合上，急促问：“有水吗？渴死了。”

朱朝阳给两人倒了水，丁浩咕咕就喝，女孩微微侧过头，喝得很细致。

那个女孩脸上从头到尾都没流露过表倩，像是冰块做成的。

“她是？”朱朝阳指指女孩。

“普普，你叫她普普好了，她是我结拜妹妹。普普，这是我总跟你说起的朱朝阳，我们小学时是最要好的哥们，嗯……四年级到现在，都五年没见面了。”

“你好。”普普面无表情地朝他点下头，算是打过招呼了。

由于有女生在场，朱朝阳只穿条小短裤不合适，回去套了件短袖，领他们到自己房间坐，道：“耗子，几年没见，你怎么长这么高了？”

“哈哈，高吗？我也不知道啊。”丁浩有些难为情地挠挠头。

“唔……刚才看你们很急的样子，发生了什么事？”

“哎，一言难尽，”丁浩甩甩手，做出个很老成的动作，“有人要抓我们走，我们是从车上逃下来的。”

朱朝阳惊慌道：“人贩子吗？要不要报警？”

“不不，不是人贩子，人贩子哪有抓我们这么大的小孩的？而是……”丁浩欲言又止，呵呵笑了下，随后又吐了口气，“真是一言

难尽啊。”

朱朝阳更加不解：“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你怎么回来了？你这几年都在哪读书？四年级一开学，老师就说你们家搬去外地了，我以为再也见不到你了呢，当时你走得真匆忙，都没跟我打声招呼。现在搬回来了？”

丁浩表情变了下，看了眼普普，普普仿佛像根木头，根本不在乎他们的谈话，脸上毫无波澜。

“怎么了？”朱朝阳愈发感觉奇怪。

丁浩吐了口气，低声问：“你真不知道我为什么去外地了？”

“你又没跟我说过，我怎么会知道？”

“恩……那是因为……我爸妈当时被抓了。”

“什么意思？”

丁浩抿了抿嘴：“我爸妈杀了人，被抓了，枪毙了。”

“什么！”朱朝阳睁大了眼睛，随即用警惕的眼神扫了两人一眼，尤其是身高块头都大他一圈的丁浩，咳嗽一声，道：“我……我们怎么从不知道？”

“嗯……大概老师想保密，不想让你们知道，你们有个同学是杀人犯的儿子吧。”丁浩嘴角扬着一丝自嘲般的笑容。

“咳咳……你千万不要这么说啊，你爸妈杀人了，跟你又没关系。唔……你爸妈为什么杀人？”他其实并不想知道，只想随便扯点什么，好尽快想办法打发这两人走。他一听到丁浩爸妈杀了人，立刻起了警惕心，杀人犯的小孩，他可从来没接触过，一别五年，昔日友情也淡了，突然跑到他家来，他一个人在家，可不好应付。

丁浩微微胀红脸，低头道："我也不清楚，我听他们说，我妈曾出过轨，我爸很记恨，就要我妈替他找女人，然后……然后我妈扮成孕妇，路上装晕倒，骗了一个好心的女大学生送回家，嗯……然后被我爸强奸了，后来……他们俩一起把人杀了，很快被抓到，最后枪毙了。"

"这个样子……"朱朝阳听他简单的几句描述，又被吓了一跳，心中忐忑不安，更想早点把他们打发走，过了好久，才问："那这几年你去哪了？"

"北京的一家孤儿院，像我这样的杀人犯小孩，家里亲戚都不要养，只能送去孤儿院。普普也和我一样，我们都是第一监护人没了，第二监护人不愿养，就被送到那家孤儿院了。"

普营抬头看了朱朝阳一眼，又把头转开。

气氛一下子陷入了尴尬。

两个都是杀人犯小孩！朱朝阳再一次被震住。他真后悔刚刚开门，如果早知道是这样，他该躲在房间里，装作屋里没人。现在他们来找自己干吗？

隔了好久，朱朝阳咳嗽一声，打破沉默，道："对了，你们在北京，怎么会回这里了？"

丁浩表情有些古怪，撇撇嘴："逃出来的呗，反正我们都不想待了，花了好几个月，才从北京一路找回了宁市。普普是江苏的，她不想回老家，我其他地方也不认识，只能回这里了。我不敢找亲人，他们知道我们逃出来，肯定要找警察把我们送回去的。本来我们想在宁市待几天，再去想以后去哪落脚，可今天真不走运，我们在路边——"说到这里，他突然闭了嘴，不说了。

"在路边干什么？"

丁浩犹豫了片刻，哈哈一笑：“我们身上钱不多了，只能在路边讨饭咯。”

“什么！”朱朝阳根本无法想象，昔日最要好的小学同学，现在竟会沦落到路边乞讨的境地。

“我知道我说了你会看不起我的，不过我也没办法。”他低下头。

“不不，我没有半点看不起你的意思。”

“嘎嘎，是吗？”丁浩又笑了笑，抬起头，“后来嘛，有辆车停下来，车上写着……普普，写着什么？”

“城管执法。”普普冷冰冰地吐出几个字。

“对对，城管执法，说这里不能乞讨，让我们换别处。我们就先走了，那时肚子饿了，我们就去旁边一家小面店吃东西，还没开始吃呢，又来一辆面包车，下来的人说他们是民政局的，说有人打电话，有两个小孩乞讨，他们要把我们带去收容站，联系家长。没办法，几个成年人要带我们走，我也不敢怎么样。但如果真回去了，他们要是知道我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不是又要把我们送回去吗？所以半路我和普普借口要小便，让他们停下车等我们，我们就赶紧逃了。刚好跑到你家附近，我记得你家住址，就碰碰运气来敲门，没想到你果然还住在这里啊！”

听了他的描述，朱朝阳心中愈加忐忑不安，尽管丁浩是他小学时最好的玩伴，可是几年不见，感情早已淡漠，现在这两个“问题少年”进了家门，该如何是好呢？

直接赶出去，会不会发生一些危险的事？如果留他们待家里，接下去会怎么样呢？他微微皱起眉头，吞吞吐吐道：“那你们……你们有什么打算？”

丁浩双手一摊：“还没想好呢，也许我去找份工作，不过普普太小了，你看她个子也小啊，她比我们小两岁，虚岁才十二呢。最好她能有个地方读书。”

“你呢？你不读书了？”

“我在孤儿院最不愿意的就是上课，哈哈，我早就想出来打工了。”

“可是你这个年纪，是童工。没人敢用你的啊。”

丁浩不屑一笑：“我不说，谁知道呢，你看我，个子这么高，哪点像童工了？”

朱朝阳想了想，有些尴尬地问：“那……那你们最近什么打算？我是说……你们打算住哪里？哦……我家就这么点大，嗯……你们也看到了。”

丁浩仿佛看穿他的心事，笑道：“你放心吧，我们不会赖你家的，不过如果可以的话，能否让我们暂时住个一两天，休息一下就走。”

“这个……”朱朝阳露出为难的表情，留两个问题少年在家住，这是很危险的事。

普普抬起头，道：“耗子，算了，我们走吧。”

丁浩凑近普普，小声道：“今天包落在那个车上了，身上钱不多，我怕……怕没地方住。”

“没关系，总有办法的。”普普波澜不惊地说。

丁浩看了普普一眼，又看了眼朱朝阳，站起身，哈哈笑了笑：“好吧，那我们就先走吧。朝阳，再见，等我以后找到工作再来看你。”

朱朝阳皱着眉，把两人送到了门口。

“下次等我工作赚了钱，再来请你吃肯德基，嘿嘿。朝阳，再见啦！”丁浩朝他挥挥丰，转身带普普走，走出几步，又返身道，“差点忘了，朝阳，我包里有袋冰糖葫芦，是北京买的，一颗颗包装起来的，你肯定没吃过，我本来就说，如果还能见到你，就给你尝尝——”

普普白了丁浩一眼：“包不是落车上了吗？”

丁浩啊了一声，随后尴尬地摸摸头、耸耸肩：“那只能以后有机会再给你带了。好吧，你多保重，拜拜！”

“这个——嗯——等等——”朱朝阳听他这么说，心中颇有几分愧疚，毕竟，丁浩曾是他小学时最要好的朋友，两人一起上学放学形影不离好几年。朱朝阳有回被一个高年级的学生欺负时，丁浩还出头帮他打架，结果丁浩被人揍了一顿，他却自己逃走了，事后丁浩半句怪他的话都没说，反而说如果你不逃，两人都要被打，一人被打总比两人都被打要好。想到昔日的交情，朱朝阳不禁感动，一瞬间忘了他们是杀人犯的小孩，鼓起勇气道：“你们今天没地方住的话，先住我家吧，我妈在景区上班，隔几天回一次家，明后两天都不在，你们暂时住我家好了。”

“真的？”丁浩显得有些喜出望外。

“嗯，我妈房间不方便住，要不普普睡床上，我跟你睡地上，行吗？”

丁浩看着朱朝阳，又转向普普：“你觉得呢？”

普普面无表情地沉默了几秒，摇摇头：“打扰别人不好。”

朱朝阳连忙道：“真的没关系。”

普普又沉默了一阵，最后点点头："那就麻烦朝阳哥哥了，如果你改变主意的话，告诉我们，我们不会怪你的，我们不会赖在你家。"

朱朝阳一阵脸红。

第六章

“普普面条做得真不错，比我做的好多了。”朱朝阳手里捧着一碗面条。

“是的，以前在孤儿院，她经常帮阿姨做饭。”丁浩道。

普普面无表情地坐在一旁，很小口地吃着面条，咬得很细致，从头到尾没说过几句话，似乎一点都不在乎别人的看法。

看着她一副冷冰冰的样子，朱朝阳试图去讨好她：“普普，你吃这么点面条就够了吗？”

“嗯，够了。”普普很平静地应一句。

丁浩瞧了她一眼，替她解释：“她一直吃很少的。现在又是中午，天气太热，我都没什么胃口了。”他嘴里虽说没胃口，可朱朝阳明明看着他已经捧起第三碗了。

“那么……普普，你家里也是同样的原因，你才到了孤儿院的？”

丁浩替她回答：“当然了，我们这个孤儿院里都是没有第一监护人，其他监护人不要的，哈哈，我们这样的小孩全国有一百多个。”

“哦，”看着丁浩开朗的神情，朱朝阳很难想象如果自己也是这样的经历，是否能这么笑着说出来，仿佛在说别人无关紧要的事，他现在和两人接触了一阵，已经对他们是杀人犯小孩的身份不太介意了，“嗯……那普普的爸妈是因为什么原因呢？”

“咯噔”，话音一落，普普的筷子突然掉在了桌子上，她面无表情地凝视着面前的碗。

朱朝阳连忙慌张道：“对不起，对不起，我不该问的。”

营营没有说话，重新拾起筷子，吸了一口面条。

丁浩故意哈哈一笑，挥着手说：“没关系的，你是自己人，告诉你也没关系。对吧，普普？”

普普表情木然，没有回答。丁洁就当她默认了，声音垂了下来，叹口气：“她爸爸杀了她妈妈和她弟弟，然后她爸爸被抓了，判了死刑。”

“不，我爸没有杀人！”普普顿时抬起眼，认真地看着丁浩，“我告诉过你，真的，我爸没有杀人。”

“可是……其他教导员都这么说。”

“不，他们都不知道。我爸枪毙前一个小时，我见到他，他亲口告诉我，他要我相信他，他真的没有杀了妈妈，虽然他和妈妈不合，会吵架，可是他很爱我，为了我，他不可能杀了妈妈的。”

朱朝阳不解问：“那为什么警察抓了你爸爸？警察不会抓错人的。”

“会的，他们就是抓错人了，他们就是冤枉我爸的！我爸告诉我，警察不让他睡觉，逼着问了他很多天，他没办法才承认杀人的。可他真没有杀人！那时我七岁，但我记得很清楚，那天我爸跟我说，现在说什么都来不及了，他只希望我知道，他真的没有杀妈妈，他永远爱我，即便他死了，也会一直爱我。”普普的表情很认真，可她却没流半点泪，甚至眼眶发红都没有。

朱朝阳默然无语。这时，普普又道：“朝阳哥哥，你有相机吗？”

“相机？做什么用？”

“我爸说让我以后有空把我的照片烧给他，让他看到我在长大，我每年在我爸忌日时，都会拍照片，还写一封信给他。下个月是我爸爸忌日，可是我今年没有照片了。”

“这样啊，”朱朝阳抿抿嘴，“相机我没有，看来只能去照相馆拍一张了。”

“拍照片要多少钱？”丁浩连忙问，他的包丢民政局车上了，他现在必须为身上仅存的一点钱做精打细算的准备。

“大概……十几块吧。”朱朝阳也不能确定。

“十几块啊……”丁浩皱眉摸进口袋，过了会儿又笑起来，“嗯，照片是一定要拍的，十几块，也不贵，呵呵，普普，我有钱的。”

“嗯。”普普朝他点点头。

吃完面条，三人又开始了聊天。毕竟都是小孩子，彼此熟络得很快，不似成年人总会有所保留。三人聊着这几年的经历，知道朱朝阳成绩年级第一，两人羡慕不已。随后又聊到丁浩和普普从北京花几个月时间回到宁市的经历，看得出，他们俩都不想谈这几个月的事，总之，有很多朱朝阳想象不到的困难和遭遇，他们骗过好心人的钱，也偶尔偷过超市里的零食。

说到曾偷过东西，朱朝阳原本已经放松的心又开始纠结，再度后悔留两人住下了。他视线不由自主地看向他妈的房间，那里柜子里有几千现金，待会儿就去把门关了，千万不要被发现。他打量着丁浩和普普，两人似乎都没发觉他的这个想法，遂稍微放下了心。

正聊得开心，家里电话响了，他跑到妈妈房间接了电话，挂断后，思索了几秒，连忙把抽屉里的现金拿出来，塞到了床头柜后面，

又找到一根毛线，走出房间时，关上门，同时把毛线压在门缝上，这样如果门开过，那么毛线就会掉到地上，他长了个心眼。

出来后，朱朝阳说："我爸刚打电话来，让我现在去他那儿一趟，那么下午……你们待哪儿好呢？"

丁浩愣了一下，随即明白过来，笑着说："没关系，我和普普到楼下逛逛，等你回来。"

听到这个回答，朱朝阳如释重负，看来他们俩并没有其他坏主意，反而是自己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吧。

第七章

沿区政府往东五公里有片工业园区，坐落着诸多规模不一的渔业冷冻厂。园区西面有家规模中等的厂子，叫“永平水产”，此刻，办公室里烟雾缭绕，桌上放着的都是软中华，朱永平正在跟五六个旁边工厂的老板打牌。

这一把开牌后，朱永平看了一圈，大叫一声：“通吃！”笑着将台面上的三四千块现金全部拢进手里。

“永平今天手气好得不得了，连庄不知多少把了？”一个叫杨根长的老板说。

“前天输得多啊，今天总要赢回来的！”朱永平笑呵呵地切起牌来。

“钱赢这么多，给点你儿子啊。”另一位叫方建平的老板道。

“我给的啊。”

“给个空气啊！”方建平摇头冷笑，“昨天我带我家丽娜去新华书店，碰到你儿子坐地上看书，我问他怎么在这里看书，他说天气太热，新华书店有空调。你瞧瞧，爹做大老板，儿子弄得跟个讨饭的一样，要跑新华书店蹭空调。”

朱永平脸微微发红，强自道：“钱我也给的啊，朝阳跟他妈都比较省，不舍得花。”

方建平拿起发好的牌，一边摆弄一边继续说：“肯定是你给的少。丽娜跟你儿子是同桌，她说你儿子衣服很少换，穿来穿去就那么

几套，你这做爹的，自己穿几千上万的名牌，把你老婆、女儿打扮得漂漂亮亮，亲儿子却像个小讨饭。我说句实在话，儿子总归是儿子，就算离了婚，那也是你亲儿子，总归要照顾的。”

杨根长也说：“就是，我听建平女儿说，你儿子全校第一，多争气的小孩，我们这些人的小孩里，就你儿子成绩好。”

“他全校第一啊？”朱永平随口问了句。

“你这做爹的连他考全校第一都不知道？”方建平冷笑起来，“你那个书读不进的宝贝女儿，才小学两年级就考不及格了，这么没用，你还每天弄得像块宝，把这么聪明的儿子扔一边不管。我们这些人里随便哪个小孩有你儿子一半聪明，做梦都在笑了。”

其他朋友也纷纷数落起朱永平来。

朱永平脸上挂不住，尴尬道：“我过几天把他叫来，给他些钱。”

方建平道：“不用过几天了，今天你老婆不是带你那宝贝女儿去动物园了吗？反正她们不在，你把你儿子叫过来玩玩好了，我也拜托他多教教我家丽娜，让她成绩提高点，过完暑假都初三了呢。”

杨根长道：“就是的，你老婆不让你跟你儿子联系我们也知道，平时你老婆和你女儿在，也晓得你不方便见儿子，今天她们出去玩了，不是刚刚好？让你儿子教好建平他女儿，说不定教着教着，教出感情，建平将来就是你儿子老丈人了，建平那辆宾利就是你儿子开了，建平这么大的一爿厂，到时候就改姓朱了，你赚死了。”

大家哈哈大笑。朱永平经不住朋友的揶揄，脸有愧色地拿起手机，拨给了儿子。

第八章

“爸爸，方叔叔，杨叔叔，叔叔，伯伯，好。”朱朝阳走进他爸的办公室，依次有礼貌地跟每个人打招呼。

杨根长笑道：“瞧你儿子多懂事，这叫知书达理，不像我那狗屁儿子。”

朱永平略略得意地摸摸儿子的头，道，“儿子，帮叔叔伯伯倒点水来。”

朱朝阳依言照做。

方建平一边配着手里的牌，一边瞅向他：“朝阳，我家丽娜这次考的只有班上的二十几名，这个成绩连二中都不一定进，你跟她同桌，平时要多教教她啊。”

朱朝阳点点头：“嗯，我会的。”

“那方叔叔先谢谢你啦。”

“方叔叔您太客气了。”

几位老板都连连点头，觉得一个初中生如此彬彬有礼，实属难得。

方建平继续道：“你爸平时有没有给你钱？”

“嗯……有的。”

“这次给了你多少？”

“这次？”朱朝阳不解地看着他爸。

朱永平连忙解释：:“暑假不是刚开始吗，我还没给过，等下给你。”

方建平道：“上次你爸什么时候给你钱的？”

朱朝阳低头道：“过年的时候。”

“给了多少。”

朱朝阳老实地回答：“两千块。”

众朋友嘴里冒出一阵笑意。

朱永平脸色发红，看着手里的牌，解释着：“过年时我手里也不宽裕，给少了。”

方建平道：“今天你爸赢了一万多了，等下你爸赢的钱都会给你的，对吧，永平？反正你老婆不在，赌桌上的钱她又不知道，我们也不会跟她说你赢了多少，你就说你输了好了。”

其他老板们也纷纷点头，说就该这样。

朱永平只好道：“那必须的，儿子，到老爸这里来，看老爸今天能赢多少。”

这局打完，轮到了杨根长坐庄，他正在洗牌，有两个人走进了办公室。前面一个女人三十出头，装扮艳丽，看上去很年轻，手上戴着翡翠链子，脖子上是镶宝石的白金链，挎着一个皮包，手指上勾着一把宝马的钥匙，她身后跟着个九岁的小女孩，一脸不开心的样子。

“哎哟，累死了。”女人把钥匙扔桌上，揉着手臂。

“你们这么早就回来啦？”朱永平一见她们俩，慌忙站起身，挡在朱朝阳前面，脸上写满了尴尬。

“相机太老了，电池充电不行，拍几张就关机了，只能早早回来。这相机可以扔掉了，都四五年了，明天去重新买一个。”她把一个数码相机扔到了桌子一角，一副很嫌弃的表情。

“哦，那要不你们先回家，我们还要玩很久呢。”

女人对丈夫打牌本来不感兴趣，但感觉丈夫今天有点异样，仔细看了眼，马上注意到了他身后还坐着个小男孩，她一眼就认出了是他儿子朱朝阳，脸上瞬时浮过一抹冷笑，瞪了朱永平一眼。

朱朝阳当然知道这女人就是勾引走他爸的人，那小女孩是这女人跟他爸生的，他抿抿嘴，侧过头，不知所措地坐在位子上，装作没看到她们母女。

杨根长停下发牌，几个朋友都脸带笑意看着这一幕。

小女孩也看见了朱朝阳，好奇地跑过来，指着问：“爸爸，这位哥哥是谁呀？”

“是……”朱永平脸色尴尬，犹豫了片刻，道，“这是方叔叔的侄子，今天过来玩的。”

“哈哈！”其他几个打牌的朋友哄堂大笑。

杨根长忍不住嚷道：“太有才了，实在太有才了，阿拉宁市的朱有才啊！”

“喂喂，你们别笑，”方建平一本正经地说，“有才哥说的没错啊，朝阳叫我叔叔，当然是我侄子了。”

女人微微一愣，随即脸色也掠过一抹冷笑。

杨根长笑嘻嘻地看着小女孩，道：“朱晶晶，听说你这次期末考试不及格啊？”

小女孩害羞地躲到朱永平身后，拉着她爸的手臂撒娇：“不是的，不是的，我粗心没考好的……”

杨根长指着朱朝阳，道：“你要跟哥哥学习啊，他是他们学校第一呢。”

女人脸上浮过一抹不悦，但稍纵即逝，拉过女儿，也附和着说：“对呀，你要好好学习，要考得比这位哥哥还要好，知道吗？”她把“还要好”这三个字特意加重了语气。

“知道了，知道了啦！”小女孩一脸不高兴。

方建平又道：“瞧我侄子，衣服都洗得雪白了，有才哥，帮我带侄子去买几套衣服没问题吧。待会儿花了多少钱，回来跟我算账好了。”

他朝朱朝阳眨了下眼睛，朱朝阳茫然无措地坐着。

“这个……”朱永平很是尴尬。

“去吧，你位子阿杰替上，”杨根长说，“建平侄子衣服这么旧了，多买几件是应该的。你说呢，阿嫂？”他瞧向朱永平老婆。

女人不好在丈夫朋友面前驳了面子，只好道：“嗯，正好我们也准备去买衣服，永平，你就带上朝阳一起去吧。晶晶，我们先去车上，等下爸爸带我们去买衣服。”

小女孩开心道：“好呀，我要去金光百货！”

女人又扫了朱朝阳一眼，笑了笑，拉着女儿先出去了。

等她们出去后，朱永平在一帮人怂恿下，只好道：“儿子，爸爸带你买衣服去。”

“哦，”朱朝阳站起来，想了想，又摇头，“爸，我不去了，我想早点回家。”

其他几位老板连声给他鼓励："都说去了，怎么能不去？不差这么点时间，你爸等下会开车送你回家的，去吧！"

朱朝阳只好缓缓点点头。

朱永平带着儿子走出几步，又停下脚步，低头悄悄嘱托："你妹妹一直不知道她还有个哥哥,现在她太小，告诉她你爸离过婚，对她心理影响不好，嗯……所以我说你是方叔叔的侄子，等她大了我再告诉她。等下你……你……你暂时叫我叔叔，好吗？"

"嗯。"朱朝阳低着头，小声应了句。

朱永平收了赌桌上的钱，点了下，摸出其中五千，交给儿子，道："钱藏口袋里，不要拿出来，等下不要告诉你阿姨我给你钱了。"

"知道了。"

朱永平歉意地拍拍儿子肩膀，抿抿嘴，转头对朋友们打了下招呼。为了显得神态自若，他又拿起桌上的相机，摆弄一下，道："这相机岁数是有点大了，难怪拍不出，该扔掉了。"

朱朝阳突然记起普普要拍照片，连忙道："爸，你这个相机真不要了？"

"嗯，是啊，这个没用了。"

"哦，那能不能给我？"

"你要相机？我下次买个新的给你。"

朱朝阳一点都不奢望爸爸真会买相机给他："嗯，如果不要的话，给我吧，我有时候拍下玩玩。"

朱永平点头爽快答应："好吧，反正你还读书，用不到专业相机，你想要就拿去玩吧。我拿个盒子给你装下。"

从坐上这辆宝马越野车开始，朱朝阳一直忐忑不安。

他坐在副驾驶座上，几乎都低垂着头，一语不发，偶尔几次抬头，看到车内反光镜上，女人也正朝他看，脸上带着些许笑意，他又连忙把头低下。身旁三个人的欢声笑语仿佛是另一个时空的，他完全是多余的。

很快到了市里最好的商场金光百货，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朱永平和朱朝阳走在一起，女人带着女儿却跟在后面，没跟上来，母女俩似乎在窃窃私语。

朱朝阳走到一家运动品牌店前，停下脚步。

朱永平看着儿子，道：“你想买运动服？”

“我……我想看看运动鞋。”

现在中学生很早就有了攀比意识，穿名牌运动鞋很流行。不过朱朝阳从没穿过，他一直穿普通的胶鞋。

他看中了一款学校里很多同学讨论的鞋子，忍不住兴奋道：“爸——”

他突然醒悟，同时也发现朱永平咳嗽一声，朝他眨了下眼睛，连忙改口:“叔叔，我想看看这个鞋子。”

服务员马上热情地问了脚码，拿出鞋子让他试。朱永平在旁边等着，他刚试到一半，小女孩在店外喊起来：“爸爸，快过来，我要买那个衣服！”

“等下，等朝阳哥哥试好鞋子。”

“不，我不要，我要你马上过来！我要你马上来！”小女孩带着哭腔撒起娇来。

“哎，真麻烦，好好好，我马上来。”

朱朝阳抬起头，看到女人站在女儿身边，正在跟女儿悄悄说着话，脸上有一抹胜利者的微笑，他连忙把头低下。

“爸，你快过来，快过来！”小女孩拖长音调撒娇着。

“好好，来了。试好了吗？”朱永平看着儿子试鞋，着急问，“大小合适吗？”

“嗯，刚刚好。”

“嗯，那就不用试了，我看这双挺好的，就买它了。小姐，多少钱？”他急着掏了钱。

朱朝阳站起身，看着爸爸因小女孩撒个娇就变得急迫的神色，抿了抿嘴，随后道：“我鞋子买了，衣服裤子下次买吧，我先回家去了。”

“嗯……等下我送你吧。”

“不用了，我自己坐公交车回去就好。”

“这样子……那好吧。”朱永平也希望早些结束今天的尴尬。

朱朝阳站起身，拎着打包起来的旧鞋子，拿着装在盒子里的旧相机，默默地朝商场门口走。朱永平则到了妻子女儿前，解释说朱朝阳有事先走了，我们继续逛之类的话。

朱朝阳快走到门口时，回头看了眼，女人正脸带笑意瞅着他，小女孩则很生气的样子瞪着他，接着又做出一个鬼脸，朝他呸呸呸。

朱朝阳紧紧握住拳头，死命咬住牙关，走出商场。

第九章

刚到家楼下，朱朝阳就瞧见了倚在墙边聊天的丁浩和普普，丁浩皱着眉,一副苦闷的样子，普普依旧是一副冷冰冰的模样。两人看见他后，丁浩马上换上了笑脸，带着普普朝他奔来。

“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丁浩问。

“嗯……没什么事，就早点回来了。”

普普打量着他，过了一会儿，说了句：“你好像不高兴。”

“嗯……有吗？我很好啊。”朱朝阳故意笑出声，掩饰自己的心情。

“他不高兴吗？我怎么看不出？”丁浩好奇地瞧着他。

普普没有搭理丁浩，只是盯着朱朝阳的眼睛，问：“你是不是哭过？”

“怎么可能啊！我干吗哭啊！”

丁浩看着他眼睛，也发现了：“咦，朝阳，你真的哭过吧？”

普普用很平静的语气说着：“如果是因为我们的突然到来，让你不开心的话，你可以直接告诉我们，我们不会怪你的。”

丁浩一愣，低下了头：“哎，对不起，是我太自私了啦，没有通知，突然就来你家找你了。我们这样的小孩随便找谁，都是带来麻烦的，哎，朝阳，我们先走了，不打扰你了，以后再见。”

两人径直要走了，朱朝阳顿时感觉一阵空荡荡的失落，突然间，他很想找人说话，在他们走出几步后，连忙叫住：“错了，你们误会了，不关你们的事。”

普普微微皱了下眉，将信将疑地望着他：“不是因为我们？如果是其他人，如果是谁欺负你的话，你告诉耗子，他打架很厉害，整个孤儿院没人是他对手，你不要怕。”

“对，我打架很厉害，朝阳，你放心，如果谁欺负你，我替你出头！”丁浩得意洋洋地说着，立刻用着半带痞腔的调子，吹嘘起他以往跟人打架的豪华经历，总之意思是，不管谁欺负朱朝阳，就是欺负他丁浩，他丁浩可不是好惹的，分分钟就能削死一个人。

朱朝阳平时在学校，一心用功读书，性格内向，几乎没有朋友，更没有能说心里话的人，见他们俩如此关心自己，瞬间感到了一股暖流，便把刚刚发生的一切原原本本向他们倾诉，唯独略去了他口袋里装着五千块的事，因为他对他们俩还是不放心，不敢让他们面对五千块的诱惑。

听完，丁浩道：“你毕竟是你爸的儿子，他怎么对你不关心，反而关心女儿呢？”他瞧了眼普普，忙补充一句，“男女平等我知道。我意思是说，一般大人都更宠儿子，怎么你爸是反过来的？”

普普不屑地反驳道：“那也不一定，偏心眼的多了去了，同样两个孩子，有些人对其中一个不闻不问，对另一个好得要死。”

朱朝阳泄气地摇摇头：“我妈说我爸怕那个婊子，一见到婊子，就丢了魂，整个人都被勾走了，婊子说什么就是什么。他也一直特别宠小婊子，那个小婊子很会撒娇的。前几年我爸还会经常偷偷联系我，给我钱，后来听我奶奶说，为这事，婊子跟他吵了很多次，还要查他电话，这几年他都很少联系我了。”

丁浩义愤填膺地握起拳头：“这个大婊子和她的小婊子这样对你，实在太可恶了，要是没她们，你爸肯定还是和你妈好好过下去

的。嗯……可是现在是她们俩欺负你，我……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帮你。”

朱朝阳拍拍他肩膀，苦笑下：“没关系，谁都帮不了的。哦，对了，普普，这是相机，我爸说电池充不太进，充了电只能用一小段时间，但我想拍几张照片应该够了，到时我们自己拍好，再拿到打印店打印出来，你看好吗？”

普普微红着脸低下头，道：“谢谢朝阳哥哥。”

丁浩道：“朝阳真是大好人，对吧，普普？”

“嗯。”

朱朝阳被他们说得很不好意思。

普普道：“朝阳哥哥，那个大婊子是大人，我们没办法，小婊子你知道是哪个学校的吗？”

“不知道，只知道读小学二年级。”

“如果知道哪个学校就好办了，下次我们去学校打她一顿，替你出气！”

丁浩连忙道：“好办法，我想好了，到时你不要露面，只要告诉我哪个是她，我一把抱着她扔到垃圾桶里，再盖上盖子，哈哈，到时有的她哭了吧。”

朱朝阳听了他的“计谋”，仿佛眼前就出现了小婊子被人扔进垃圾桶哇哇大哭的模样，瞬间被逗得哈哈大笑。

普普冷笑一声：“这就够了？最好是把她衣服脱光，把衣服扔进厕所大便堆里。”她脸上露出怨毒的表情。

朱朝阳微微吃惊地看着她，没想到一个比他还小两岁的小女孩，主意更毒辣，不过如果真能那样，一定很酷。

普普一本正经地说："以前我有个弟弟，我妈生了我弟弟后，对他很好，对我从不关心，我真恨死她们了，只有我爸才对我好。朝阳哥哥，你刚好跟我相反，你爸爸对你冷淡，对小婊子好，你妈妈对你好。"

"那现在你和你弟弟还有联系吗？"

"哼，"普普嘴角一撇，"已经死了，跟我妈一起死的，听说我弟弟是我妈偷偷跟其他男人生的野种，不是我爸亲生的。所以别人冤枉我爸杀了她们俩，结果害我爸爸被枪毙，我真恨死她们了！我真恨不得她们俩再死一遍！"

朱朝阳感同身受地点点头，现在他明白为什么普普从之前的冷冰冰中，话一下子变得多了起来，原来普普的经历跟他很像。也难怪普普这么想帮他报复那个小婊子。

可真能那么报复吗？恐怕也只能这样背后说点玩笑话，出出气吧。

第十章

吃过晚饭，丁浩和普普都迫不及待地去卫生间洗澡，在他们几个月的流浪中，并不是每天都有条件洗澡。

稍后，三人坐一起闲聊，朱朝阳和丁浩都席地而坐，普普独自靠近小阳台的位置，似乎刻意与两人保持了很远的距离。朱朝阳稍微感觉有点奇怪，不过也没多问。

“耗子，你们为什么要从孤儿院跑出来？”

“这个嘛，”丁浩看了眼普普，道，“那里的人太坏了，实在待不下去了。”

“怎么坏了？”

“其实也不是一直坏啦，以前院长是个老阿姨，她对我们大家可好了，把我们当成她自己的孙子孙女一样。前年老阿姨退休了，换来了现在的院长，是个男人，一个死胖子。”

普普冷哼一声，补充道：“还是个恶心的大色狼。”

“色狼？”

丁浩严肃地点头：“对，他摸普普了。”

“摸什么？”尽管现在大部分初中生对性知识懂很多，不过朱朝阳平时不太和同学交流，对男女知识并不十分了解，仅限于电视上常见的牵手和接吻，虽然也听到过一些男同学口中的做爱，但也一知半解。

普普也才刚刚开始发育，对男女之事并没多少害羞感，很直接地说：“他把我带到单独的房间，脱了我衣服裤子，要摸我。”

“这……怎么这样子！”

“有好多次，他还脱了他的裤子，把他的小鸡鸡塞我嘴里，臭死了，他小鸡鸡上还有很多毛，几次吃到我嘴里，太恶心了，每次都想吐。”普普忍不住干呕了一下。

“他为什么把小鸡鸡放你嘴里？”

“不知道。”

朱朝阳看向丁浩：“你知道吗？”

“我？嗯……”丁浩脸上露出怪怪的表情，看着他们俩浑然不知的模样，嘿嘿笑了下摇摇头，“反正不是好事。后来有一次，死胖子又来找普普。普普之前跟我说过，要我去救她，死胖子还没脱裤子，我就闯进来了，他很生气，把我关在一个小屋子里关了一天一夜，东西都没给我吃，这死胖子，等我以后长大了，我一定回去揍死他！”他揉搓着双手，做出一副磨刀霍霍的样子。

普普补充道：“不光是我，他还强拉其他女生去，很多女生都被他摸过。”

丁浩反驳：“李红是自愿去的！她说死胖子给他买零食，对她特别好，她想做死胖子的老婆。”

“哼，随便她！反正我受不了，我再也待不下去了！”

“我也是，上回我偷偷出去玩，回来被他发现，还被他揍了一顿，硬说我偷钱。”

朱朝阳不解：“他为什么说你偷钱？”

“我出去打游戏机了，他冤枉我偷了教导员的钱，说要不然我怎么会有钱的。”

“嗯……那你怎么会有钱的？”

“以前社会上有好心人来看我们的时候给的，我没交出去。其他人都交上去了，死胖子说钱拿来给我们买零食，可每次交上去有几百上千，也没见他买什么东西给我们吃。所以我就不交，偷偷藏着，逃出来打了下游戏机，这死胖子就冤枉我偷钱。”

朱朝阳道：“那你们这次逃出来，孤儿院会找你们吗？”

两人同时点头，丁浩道：“肯定找的，我以前听老阿姨说过，孤儿院里的每个小孩都是登记的，上级要来查人数。后来我们逃出来后，住在北京一间小旅馆里时，看电视，有个新闻里还在找我们两个呢，我们俩的照片都有，死胖子还在电视里假模假式哭着叫我们回去。我们就怕被他们抓回去。如果回去了，死胖子指不定会怎么对付我们呢！而且，哈哈，我们逃跑前，我偷偷到死胖子办公室，偷了他的钱包，里面有整整四千多块钱，要是没这笔钱，我们逃出来没几天就过不下去了呢，正是靠这笔钱，我们才敢出逃，过了这么久日子呢。所以啊，无论如何，都不能回去，我们私自逃跑加上偷他钱包，死胖子一定会把我活活打死。”

“你们如果不逃出来，难道一辈子都要留在孤儿院里吗？”

丁浩道：“那也不是，只有到了十八周岁才能走，到那时，不走也会赶你走的。不过到十八岁还要好些年呢，我和普普都等不住了。住在里面就跟坐牢一样，平时都不能出去玩，好像说我们这个孤儿院管得特别严格，决不许小孩私自逃出去的。”

普普冷声道：“那是因为我们爸妈都是杀人犯，他们也是这么看待我们的，觉得我们出去就是祸害！”

这时，朱朝阳听到“噗噗”几声放屁响，随即闻到一股臭味，他皱眉道：“耗子，你放屁也不提前通知的啊？”

丁浩看了眼普普，普普微微把头侧过，表情显得黯淡，丁浩歪了下嘴，笑道："好啦，下回我放屁一定提前三分钟通知你。"

三个人旋即又笑成一团。

笑过以后，丁浩神情又转回沮丧，叹了口气："真羡慕你，你虽然爸妈离婚了，可你至少有个家，有个学校读书，有这么多同学，不像我们，谁都不要，以后去哪里都不知道。"

谈话的气氛一下子变得不是滋味，朱朝阳看着丁浩和普普的神色，勉强笑了笑，道："也别羡慕我了，我也不好，在学校总是被人欺负。"

"谁欺负你？我削死他！"丁浩又摆出了打架的天赋。

"是女的，你敢打女的吗？"

"女的？"丁浩尴尬地笑了笑，"好男不跟女斗，女的我不好打，让普普打，哈晗，不过普普比我们小两岁，恐怕打不过你的女同学。"

普普撇撇嘴。

朱朝阳吐口气，道："打她也没用啦，她爸是派出所的，谁敢打她呀。而且这事也不是靠打能解决的。"

朱朝阳郁闷地把叶驰敏几次在老师面前诬陷他的事说了一遍。

丁浩皱眉道："明明是她冤枉你，老师就是不肯相信你吗？"

朱朝阳冷哼一声："成年人就会听一面之词，尤其是女生的一面之词，笨得跟猪一样。"他愤恨地握任拳，"在成年人眼里，小孩子永远是简单的，即便小孩会撒谎，那谎言也是能马上戳穿的。他们根本想象不到小孩子的诡计多端，哪怕他们自己也曾当过小孩。"

丁浩和普普都认同地点头。

朱朝阳道：“成年人眼里，刚出生的婴儿到十几岁的学生，他们都一概视作小孩。几岁大的小孩当然很简单，撒的谎也很容易识破，可是到了十几岁，小孩已经不再单纯了，可是他们还是把小孩想象得很简单。”

普普道：“成年人更坏，你被你同学故意栽赃，我和耗子哥都被成年人多次冤枉过。”

“是吗？”

丁浩鼻子重重哼了声，点点头。

普普道：“我爸被枪毙后，那时我叔叔家愿意收养我。可是才过了几个星期，有回一个女同学放学路上跟我吵架，她骂我是杀人犯小孩，我跟她打起来了，把她打哭，她逃走了。当天晚上，她家里人在水库里找到她，她淹死了，然后就说是我把她推下去的，到叔叔家找我，要打我，警察都来了，把我带到派出所，关了整整两天，我说我没推过她，不知道她怎么掉水库里的，大家都不信。最后，警察也说没证据，把我放了，可她家里人又来找麻烦，婶婶不同意继续收养我，最后把我送到孤儿院。”

“那么……”朱朝阳小心地问，“那个女同学，真的是你推下去的吗？”

普普失望地看他一眼，撇撇嘴：“当然不是，我打了她几下后就回家了。我也不知道怎么掉下去的。”

丁浩道：“我爸妈刚被抓进去那会儿也一样，我回了老家，亲戚没人要我，我一个人在外面玩时，店老板说我偷东西，明明不是我，我身上也搜不出来，硬要冤枉我偷的，店老板儿子还打了我一顿，当天晚上我拿石头砸了他家玻璃，结果被抓了，后来也被送到孤儿院来了。”

三个小孩各自脸上都写满了愤恨和无奈，仿佛整个社会太多的不公加诸他们身上。

过了一会儿，朱朝阳故意笑出声打破气恼的氛围：“不提这些事情了，我们看下相机，晚上充满电，明天给普普拍照片吧。”

“这相机你会用了吗？”普普很期待地看着他。

朱朝阳摇摇头：“不会，得研究一下，我看别人是把数码相机连到电脑上的，我床底下有台旧电脑，我妈以前失业培训时，政府送的，帮助练打字，不知道还能不能用。”

他们搬出电脑，折腾了好久，依旧弄不来，最后找了隔壁邻居的一个年轻哥哥来帮忙，总算弄好了电脑，又连上了相机。年轻哥哥简单教了一下各种操作，朱朝阳本就聪明，很快学会了。

他通过电脑打开相机里的文件，出现了很多照片，全是他爸爸和那女人、女儿的合影，他们一家非常亲热，爸爸总是抱起女儿亲她。

朱朝阳正想一股脑儿全删掉，普普连忙道：“别删完，留几张，我们记下小婊子的长相，下次如果有机会，可以替你出气。”

朱朝阳看着照片中亲密的一家，又想起下午本忘不了的记忆，用力地咬紧了牙，把删照片的动作停住了。

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调整好情绪，问普普：“明天你想去哪里拍照片？”“嗯……最好找个漂亮的地方。”

“什么地方算漂亮？”

“我也不知道，朝阳哥哥你觉得呢？”

朱朝阳想了一下，道：“要不去三名山吧，我妈在三名山检票，我们进去不用钱，那里风景可好了，明天一起去玩一下？”

“好啊，我一直没爬过山啊。”丁洁兴奋地叫起来。

普普望向窗外：“我爸爸看到我在山上玩的照片，一定会很高兴的。”

第四卷

烦恼



第十一章

镇上没有通往三名山的直达车，三个孩子起个大早，先坐车到了市区，然后再坐了两个小时车到了三名山风景区。

远远的，朱朝阳指着检票口一个矮墩墩的胖妇女，介绍道：“这是我妈妈，你们先等下，我先过去跟我妈说几句。”

他跑到妈妈周春红边上。

“咦，你怎么来了？”

“我带两个同学过来玩。”他指着远处的丁浩和普普，“一个是我小学同学，后来转去杭州读书了，这几天来玩，还有个是她妹妹。对了，妈——”他连忙从口袋里掏出五千块钱，偷偷塞给她，“昨天爸爸叫我过去，给了我五千块，你收好。”

“朱永平这次怎么良心发现，给你这么多？”周春红把钱塞进口袋。

朱朝阳微微低下头：“昨天过去时，另外几个一起打牌的叔叔让他多给我点的。不过，昨天被他老婆和女儿撞到了。”

周春红关切问：“她们怎么说？”

“没怎么说，他女儿不认识我，还问我是谁，爸爸……他说我是方建平叔叔的侄子。”他声音很小。

周春红看着儿子的模样，眼眶不禁发红，强自忍住，冷声哼道：“朱永平这种话都说得出口！做爹做到这种份上，还不如去死呢！”

朱朝阳抿了抿嘴，没说什么。周春红岔开话题，拉了拉儿子衣服：“衣裳很脏了，自己没洗吧，本来我明天休息的，昨天李阿姨她爸生病住院了，我跟王阿姨要留下来顶班，这几天回不去了，你今天自己回家把衣服洗掉，知道吗？”

“知道了，我会洗的，嗯，那我带同学上山去玩了。”

“去玩吧，你们回去后，你请同学到外面吃，别人过来玩，你要招待好一些，不要让人觉得你小气，你有钱吗？”

“我还有几百块，够用了。妈，你这几天不回家的话，我留我同学在家住几天，一起玩玩，好吗？”

“嗯，你们随便玩吧。”周春红对儿子平日里没多少约束，她一向对儿子很放心，而且儿子特别争气，从小学开始功课就不需要她管，成绩一直数一数二，这是她的骄傲。

朱朝阳朝两个小伙伴招招手，两人过来很礼貌地叫了阿姨好，跟周春红一起上班的王阿姨偷偷说普普这小女孩长得真漂亮，像瓷娃娃一样，给朝阳当媳妇挺好，周春红笑着拍了她一下。同时，这话也被普普听到了，她歪嘴笑了一下，做了个鬼脸，没说什么。

三个小孩一起爬山玩耍，很快忘记了各自的烦恼。今天是七月的第一个星期三，不是节假日，又在旅游淡季，山上没几个游客。三人打闹着一路走上去，很快就到了半山腰平台边缘的一个凉亭里休息。

“要是每天能这样一起玩就好了呀！”丁浩感慨一句，伸直了身体，朝向凉亭外侧的空旷天空。

普普望着山下一大片的风景，也不由开心地笑起来：“朝阳哥哥，你看这里风景怎么样？”

“很好啊。”

“我想在这里拍几张照片。”

“没问题，你先站着，我试几张看看。”

普普马上认真地站直身，两个剪刀手伸到脑袋上，笑得很灿烂。

“真像个兔子，哈哈。”朱朝阳摆弄着相机，丁浩在他后面看他的操作。

拍了几张后，朱朝阳点开照片看效果，背景很漂亮，普普也很可爱，三人都说好。随后又换角度拍。

这次相机对着的方向是平台前方，此刻平台上只有一个年轻男人和一对五六十岁的老夫妻，朱朝阳连拍了几张，打开看时，效果很好。

“怎么样？”

普普连连点头：“拍得很漂亮！我好喜欢。”

“耗子，你也拍几张吧？”

“我就不用了吧，我对拍照没兴趣。”

“嗯……那我给你们拍录像吧。”

“相机还能拍录像？”普普很好奇。

“是啊，还能录音，快，我已经开始了，你们两个对镜头说几句话呗。”

“说什么呢？”普普道。

“哈哈，看我的，”丁浩开始装模作样，“各位观众大家好，现在大家收看到的节目是新闻联插，由著名主持人丁浩先生为大家主持，首先我们看一条今天的热点新闻，三名天才少年在三名山游玩，然后……”

“然后发生了什么？”朱朝阳笑着问。

普普道：“丁主持，后面呢？没啦？”

“然后……然后……”丁浩害羞地挠着头，编不出后续的话。

可就在这时，突然，两声撕心裂肺的“啊”同时传了过来，把三人都吓了一跳。三人同时朝平台方向看去，此刻平台上只剩下刚刚那个年轻男人，那对老夫妻已经不见了。

几秒钟后，山下传来了几声嘭嘭闷响，那个男人趴在城墙边，向下大叫几声：“爸！妈！爸！妈！”转身冲到平台后面的几间小卖铺前，大吼着，“快救人，我爸妈掉下去了，快来人帮忙啊！”

朱朝阳连忙收好相机，三个人一齐跑了过去。

第十二章

顷刻间，附近的人们都跑了过来，景区管理人员一边打着电话，一边赶紧下山救人。三个孩子也像其他人一样，趴在城墙上向下张望着。

“这么高！人影都没看到，还能活吗？”丁浩倒抽了一口凉气。

“肯定死了。”朱朝阳把身体略略缩回来，这高度往下俯视，人本能会产生一种恐惧感。

普普摸着城墙，道：“奇怪，这么宽的城墙，怎么会掉下去？”

这里的城墙有半米多宽，人坐在上面是很稳当的，所以经常会有游客坐在城墙上拍照。当然，旁边有块景区设置的提示牌“注意安全”，不过之前从来没人坐城墙上掉下山。

丁浩道：“可能是朝外侧坐着的吧，想爬回来时，一不小心滑下去了。”

普普摇头道：“怎么可能？谁敢朝外坐着呀，而且还是老年人。”

朱朝阳想着可能的解释：“大概其中一个老年人突发什么病，向后昏倒了，顺势把另一个也带下去了，嗯……反正命不好呗。”

这时，他们远远看到山下已经有几个景区的工作人员走进下方树丛里找人了，丁浩连忙招呼两人：“走，我们也下去看看。”

普普撇撇嘴：“这有什么好看的？”

“我还没见过人从这么高摔下去是什么样的。”

朱朝阳鄙夷地望了他一眼：“肯定摔得一团糟，很恶心的。”

“就是，一定到处都是血。”普普同样不感兴趣。

丁浩好奇心特别重：“下去瞧一下吧，到时你们站远点，我过去看看好了。”

两人被他说得厌烦，朱朝阳只好道：“好吧，我去看下我妈是不是要帮忙什么的，出了这么大事，她们景区肯定要忙死了。”

三个人走下山，刚到检票口，周春红正和几个景区同事围着议论死人的事。

“妈，掉下来的人找到了吗？”

“你们下来了啊，你们早点回去，我们等下还要打扫，做很多事呢。”

“人找到了吗？”

周春红啧啧嘴：“刚找到的，保安正在抬出来呢。”

“阿姨，人怎么样了？”丁浩问道。

旁边一个男同事怪笑着吓唬三个孩子：“两个人都摔得七零八碎，哎呀，刚刚进去的两个保安都跑出来吐了。”

正说话间，几个保安和已经赶来的景区警察从山下林子里走出来，手里一齐提着两筒用塑料布包起来的东西，塑料布上沾着血，这些人脸色都很难看，显然是强忍着胃里的翻滚，赶紧把尸体先弄出来。

跟在后面的，是朱朝阳三人刚刚在山上见过的男人，他脸上都是眼泪，哭得很伤心，一路快步跟在保安和警察身后，嘴里啜泣着朝着

塑料布喊："爸！妈！爸！妈！"所有看到的人都被他的情绪感染，感同身受，纷纷叹息着死者命不好。

三个小孩驻足原地看着，少年人没经历过多少生离死别，并没有过多思考生命短促之类的感想，只是抱着看热闹的好奇。再待了些时间，三人跟周春红告别，准备回家。走过景区管理站外面时，又遇到了那个男人和一些警察、保安、管理人员站一块，他们正商量着处理办法，是直接把死者送去火化还是带回家办丧事，男人打了几个电话后，哭着说先送殡仪馆吧。谈妥后，众人把两卷塑料布放上了景区的皮卡车，警车跟在后面，男人则走向了他停在一旁的车子。

"是宝马车，这人好有钱。"朱朝阳啧啧嘴。

其实张东升开的是国产宝马，并不贵，不过朱朝阳分不清国产的、进口的，反正看到宝马的标志，就觉得是有钱人。普普停在原地，朝宝马车打量了一会儿，直到宝马车驶离，消失在他们视线外。

三个孩子本以为这不过是他们游玩中的一次插曲，此刻他们并不知道，今天的事，将彻底改变三个人接下来的命运。

第十三章

徐静两眼通红地走进调解室，一个错步，差点跌倒。跟在她身后的张东升连忙抓住扶稳，徐静却在下一秒，手腕一扭，把手从张东升手里挣脱出来，似乎一点都不想碰到他。

张东升微微一愣，眉角皱起，看了她一眼，随即连忙低声哽咽起来："对不起……是我，是我没看好爸妈，真的对不起。"他通红的双眼中，滚出了两行热泪。

徐静冷哼一声，毫不领情地把脸扭过去，咬住嘴唇抬头朝上，泪水翻滚着。

看到这情景，办公室里的警察赶紧招呼两人坐好，给他们倒了水，拿来湿毛巾擦脸。

"谢谢你们。"张东升接过毛巾，感激地朝警察点点头，擦拭眼睛。

一名负责这次接警的中年警察叹息一声，道："发生这样的事，我们也很难过。二老已经送殡仪馆了吧？我们按照工作要求，要对景区内的这次事故做个登记，等今天的工作弄完后，明后天或者你们哪天有空的时候，我们再把景区的人叫过来，一起协商处理善后工作，你们觉得怎么样？"

张东升看向女人，轻声询问意见："徐静，你觉得呢？"

徐静依旧沉浸在伤心中，没有任何回应。

警察只能转向张东升："张先生，今天事故是怎么发生的？"

张东升抽泣着说："本来是好好的，我是老师，刚放了暑假，爸妈早就说想出去玩了，前几天我网上找了下，觉得三名山环境好，离家又近，早上去玩，下午就能回家了，就跟爸妈说了。爸妈也都说想去三名山玩，徐静昨天还让我照顾好爸妈，爸有三高，爬山怕吃不消，爸自己却说没事，锻炼一下也好，谁知道……谁知道……都怪我啊！"

他痛苦地把头埋进了两手中间。

"三高？"警察注意到了这条信息，眉头一皱，忙问，"老人家的高血压厉害吗？"

张东升重新抬起头，回答道："只有爸有高血压，妈身体一直还不错的，而且爸的血压在他们这个年纪也不算高，平时很少吃药。"

"嗯，"另一名警察在记录本上快速记下，接着问，"然后他们在山上是怎么掉下去的？"

"我们到了中间平台后，准备休息，妈让我给他们俩拍几张照片，本来想拍外面风景的，结果被城墙挡住了，爸就拉着妈坐到了墙上，说这样拍比较好。那时我刚低着头弄开相机，就那么几秒钟的工夫，我就听到爸妈'哎呀'叫了声，抬头就见两个人朝外仰天栽下去了。我……都怪我……我……"他难受得说不出话。

妻子徐静哭着道："你怎么会让爸妈爬到城墙上去！他们……他们这个年纪，怎么会爬墙上去？是你，一定是你——"

张东升立马打断她："是，是！怪我……都怪我，我根本没想到会这样掉下去。那个城墙看起来很宽，根本不可能掉下去的啊。我怎么都想不通爸妈是怎么掉下去的。"他把目光投向了警察。

警察替他解围道："是这样的，徐女士，三名山上有古城墙，城墙还是挺宽的，也很矮，平时挺多人坐在上面拍照，从来没出过事。那城墙看起来挺安全的，没人想到坐上面会掉下去，这点也不能怪你老公啊，毕竟他也不想的。"

徐静抽动着道：“那我爸妈怎么会掉下去的？”

张东升哭着道：“我也不知道，就那么几秒钟的事，我根本想不到会发生这样的事。”

警察给出了可能的解释：“我们已经到山上看过了，城墙很宽，照理说，坐上面不会掉下去的。我想可能是你爸爬山后，高血压犯了，坐在城墙上后，一时晕眩，向后倒，本能地抓了把你妈，两个人就这样一齐掉下去了。刚刚我们在你爸口袋里也找到了高血压的药。你爸最近有吃降压药吗？”

“我……我不知道，这要问张东升。”

张东升解释道：“徐静工作忙，平时主要我照顾比较多些。”

警察旋即对张东升加了不少印象分，女婿比女儿照顾得还周到，这年头这样的年轻人可不多了。

张东升继续道：“我经常提醒爸，让他吃降压药，爸却总说没感觉难受，药能不吃就不吃，吃药总是不好的。哎，要是最近一直吃着降压药，我想……我想无论如何都不会发生这种事啊！”

警察连连点头，心中对张东升的印象愈加好了。

很快，这场意外的经过登记完成了。警察的事故调查报告上记录老人家爬山后突然坐下休息，这种剧烈运动后直接休息，极其容易诱发高血压，随即向后晕倒，此时本能地抓了一把老伴，两人一起跌下山去。

随后民警纷纷安慰两人，劝他们别太伤心，回家处理善后工作，毕竟事情已经发生了，再也挽回不了，注意自己的身体之类的。在这件事上，景区几乎没什么责任，毕竟景区在出事地旁还立着安全牌，不过出于人道角度考虑，景区可以给个五千块慰问金，具体情况，派出所还要跟景区管理方沟通。

所有人都没有想到，这样一个比女儿照顾还周到的女婿，却是杀人凶手。

不过这一切都在张东升的计划内，对于这次谋杀，他筹划了将近一年。他深知，以这种方式结束岳父岳母的生命，不会有任何风险，再厉害的警察来了也没用，因为，没有办法能证明这是一起谋杀，是他把岳父岳母推下去的。何况，他今天的演技很到位，博得了所有人的同情。也许除了徐静，不过，这已经不重要了。

因为，徐静也快了。

第十四章

“你们说人的脑浆是什么颜色？我看到有的书上写着是黄色，有的说是白色。”回到朱朝阳家后，丁浩依旧眉飞色舞地讲着今天的事。

朱朝阳和普普都对此感到厌烦，说他实在太八卦了。今天的意外是三个人一起看到的，丁浩掌握的信息与他们俩并无差别，可他还当成一个特大新闻，不断向他们渲染。如果这事是丁浩一个人碰见的，恐怕他非得把新闻反复播报几十遍，一直到大半夜才肯罢休了。

他们给丁浩新取了两个外号，一个是大嘴巴，一个是包打听，说以后但凡有秘密绝对不能让他知道，否则，他知道了，整条街都会知道了。

尽管今天游玩遇到重大事故，不过这丝毫不影响三个少年的心情。他们拍到了照片，刚回到家，就迫不及待地拿出电脑，连着数码相机看起来。

照片拍得很令他们满意，看着各自或是故作成熟，或是故意搞怪的情景，都相互取乐，咯咯直笑，连一向冷冰冰的普普今天也笑得格外开心。看完照片，他们又打开了最后拍的那段视频，视频开始时，丁浩正在学新闻主持人播报，朱朝阳大笑着说：“你在北京待了几年，普通话讲得很标准啊。”

“那当然了，我长大想当记者。”

朱朝阳挖苦道：“嗯，你这个大嘴巴，果然很适合干新闻。”

普普道：“记者要读书好的，你肯定不行，朝阳哥哥行。”

丁浩一愣,笑容从脸上消失：“是啊，我成绩差，而且……以后也没有书读了。”

瞬间，快乐的氛围仿佛被一把无形的刷子，刷得一干二净。

朱朝阳马上转移话题，道：“我妈妈说，今天让我请你们吃肯德基。”

“是吗，太好了！”丁浩马上又大笑了起来，笑得特别大声，弥补刚刚的话影响了大家情绪，“我和普普都没吃过，不过我们在肯德基住过好几个晚上了，他们二十四小时营业，不会赶人。”

“好啊，那我们现在就去吧。”

朱朝阳说着，正准备把视频关掉，却没注意到普普表情的异样。

“等等——”普普眉角微微蹙起，身体一动不动，极其专注地盯着电脑屏幕。

“怎么了？”朱朝阳不解地问。

普普依旧盯着电脑：“能把这段视频往前拉一下吗？”

“当然可以，”他操作了一下，“拉到哪里？这里？”

“对，就是这里开始。”普普异常严肃，目不转睛地盯着画面。

两人都不解地看着她：“怎么了？”

普普咽了下口水，完全面无表情，直到视频放完停住，隔了半晌，她才冷冰冰地吐出几个字：“他杀人了。”

“嗯？”两人还是不明白。

普普从朱朝阳手里接过鼠标，再度拉到了刚刚的位置，然后点下暂停，冷声道：“凉亭前面两个人不是掉下去的，是被开宝马车的男

人推下去的。”

“什么！”听明白她的话，两人都张大了嘴。

普普按下插放键，画面再次动了起来。朱朝阳和丁浩这回看得很清楚，他们身后不远处，那个男人抓住了坐城墙上两个老人的脚，瞬间做出一个幅度很大的向上掀翻的动作，坐着的两人本能地伸手向空中抓去，但男人避开了他们的手，而是用一个更猛烈的向外推的动作，一把将两人掀翻了出去。

整个过程只持续了一两秒。

可是直到视频再一次放完了，朱朝阳和丁浩依然站在原地，目瞪口呆地对着静止不动的画面。

“他杀人了。”普普冰冷的脸上再次冒出这句话。

朱朝阳仿佛刚从噩梦中惊醒，心脏剧烈跳动着：“怎么……怎么会是这样！”

一直喜欢说八卦的丁浩，此刻也变得木讷了，干张着嘴，发不出声音。朱朝阳感到很紧张，也是一股前所未有的害怕，他从来没经历过这么大的事，更从来没见过别人杀人。新闻里听到杀人和亲眼见到眼皮底下的杀人，是完全不同的，尤其是刚刚视频里看到那个男人在大约一两秒的时间里，一把将两个人掀翻推下山的镜头，彻底把他吓呆了。

他握着拳头，结巴道：“怎么……现在该怎么办？刚才看样子，景区其他人都不知道这是杀人，都以为是不小心掉下去的，只有我们知道，怎么办？怎么办？我们报警吧。”

丁浩忙慌乱地点头：“好好，我们赶紧报警，这是大事，天大的事！”

朱朝阳连忙打开他妈妈的房间，跑到电话机前，颤抖着拿起话筒，道：“我们……我们直接打110吗？该……该怎么说？”他一时不知道该怎么向警察组织语言，描述清楚整件事。他又想到三个小孩报警说有人杀人了，警察会相信吗？会认真对待吗？还是当成小孩的恶作剧，把他们斥责一顿？

另两人没给他提供任何建议。

朱朝阳想了想，把话筒朝丁浩递去：“耗子，你能说会道，你来讲。”

丁浩向后退了一步，道：“我说不好，要不，普普，你来说。”

普普无动于衷地摇摇头。

朱朝阳道：“那我……那我直接照实说，会不会警察不相信我们小孩子的报警？”

丁浩道：“不相信的话，我们就直接到派出所里报案吧。”

“嗯，也好，那我打了啊，那我真打了啊。”

朱朝阳鼓足勇气，按下了110,话筒响了几下，马上传来一个女声：“喂。”

“嗯……我是——”朱朝阳刚吞吐地说了半句，突然，一只手伸到面前，直接把电话按断了。

普普看着他，摇了摇头，道：“先不要报警，再想想。”

“想什么？”朱朝阳不解看着她，着急道，“这……这是人命大事啊！”

普普面无表情地道：“报警的话，你准备把相机交给警察吗？”

“当然了。”

“那么我和耗子呢？”

“你们？你们怎么了？”

“警察一定会去询问视频里出现过的人，我和耗子都会被警察叫去，他们一查我们身份，就会知道我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然后我们就会被送回去，回到孤儿院，我们就生不如死了。”

丁浩愣了一下，倒吸一口冷气，慌张道：“对，朝阳，等一下，再想想，再想想。我们说过，无论如何都不回去了，不能……不能直接报警啊。”

“那……那该怎么办？”

这时，电话再次响了，朱朝阳想去接，但望着丁浩和普普，又不敢伸手接，犹豫不决。铃声继续响着，声音在房间里徘徊，每一秒都过得很慢。朱朝阳摩挲着手指，不知所措。

这时，普普一把抓过话筒，对里面的接线员柔声说了句：“阿姨，对不起，我刚刚不小心拨错了。”

电话里传来了一阵训诫，说小孩子暑假不要乱玩电话，110报警电话不是闹着玩的之类的。普普连声道歉。

挂下电话，普普朝两人看了眼，道：“我们再思考一下吧，我肚子饿了，能不能先去吃饭？”

第十五章

三人坐在餐厅的角落，围着一个全家桶，朱朝阳从里面掏出一根玉米棒，咬了两口，索然无味，愁眉苦脸地看着两人：“不报警的话，就没人知道他是杀人犯了，他就逍遥法外了。”

普普道：“可是我跟耗子都被拍进去了，警察一旦知道我们俩的身份，一定会通知孤儿院，把我们送回北京。”

“可我们不能眼睁睁看着杀人犯什么事也没有吧？”

普普眉毛挑了挑：“也许他杀的是坏人呢。”

“那两个老头老太，不像坏人啊。”

“坏人你又看不出。”

谈话一比一战平，朱朝阳只能转向丁浩：“你说呢？”

丁浩很为难地塞下一块肉，咕哝着：“你说得对，杀人犯不能逍遥法外，普普说得也对，报警会把我们送回去。嗯……要不然这样，等过个几年再报警吧？那时我们满十八周岁了，不用担心被送回孤儿院，杀人犯也能被抓住。”

“这是个办法。”朱朝阳皱着眉头，旋即又摇头，“可是，这样一个视频放着几年，我……我有点怕。”

普普不以为然道：“怕什么？除了我们三个，没人知道这件事。到时警察问你为什么当年不报警，你就说当年看视频没注意到后面，刚重新看时，意外发现的。”

“嗯……可是这样一段视频放好几年，夜长梦多啊。”朱朝阳忐忑地说着。

三人沉默了一阵，各自吃着东西。

普普吃完一个小面包后，突然很郑重地看着他们俩，道：“我有个新的处理办法。”

朱朝阳急忙问：“什么？”

普普犹豫了一下，缓缓道：“我们可以把这段视频利用一下。”

“怎么利用？”朱朝阳不解。

普普眼角微微眯起来，沉声说：“我们把视频还给那个男人，不过，在此之前，我们要向他拿一笔钱。”

“啊！你是说把视频卖还给他？”朱朝阳张大了嘴。

普普点点头，表情很成人化的模样：“那个人开宝马车，一定很有钱。现在我和耗子生活没有着落，急需一笔钱。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把视频卖给那个人，跟他要一笔够我们用几年的生活费，我们总得需要一些钱过下去，耗子你说是吧？”

“是……可是这样……”

“朝阳哥哥，要到的钱我们三个人平分，这是我们三个人的秘密，只要我们自己不说，没有人会知道。当然了，拿到钱后，你要存到银行去，不要被阿姨发现你有这么大一笔钱，那样就说不清楚了。”

听到她的主意，朱朝阳吓得目瞪口呆，过了半晌才恢复说话能力：“我们这么做是敲诈勒索啊，而且是敲诈勒索一个杀人犯，我们这是犯罪呀！”

“耗子，你觉得呢？”

丁浩抓了抓头发，纠结地道："如果真能顺利跟他要到钱倒是挺好的一个主意，我就担心跟杀人犯做交易会不会有危险？"

普普抿抿嘴："这个视频能要了那人的命，那人肯定是愿意付钱买下视频的，不过……我这样想，太自私了，"她看向了朱朝阳，"我们俩确实很需要钱，可是朝阳哥哥并不急需钱，甚至……甚至拿到钱，他还要想办法存起来，一直要存到他长大，不让人知道才行。"

朱朝阳沉默无言，他半点都不想跟杀人犯做一场可怕的交易，如果杀人犯把他们三个也杀了呢？即便杀人犯没这么做，可是他们这种行为，一方面是知情不报，另一方面是敲诈勒索，甚至某种层面上，也成为杀人犯的帮凶了。

他从小学到初中，一直都是好学生，在学校只有挨揍的份，从没主动打过架，可以说是清清白白的好学生，突然之间要和犯罪分子的标签挂钩，而且是和杀人犯挂钩了，这即便放到校内外的小流氓身上，他们也不至于啊，他实在没法接受。

他非常后悔昨天留下丁浩和普普，这是个大错误。他们是杀人犯的小孩，从孤儿院逃出来的，跟他完全不是同路人。他们没有家，也不用在乎其他人对他们的看法。他们俩在别人眼里比社会上的小混混还糟糕，他们几个月流浪中，坑蒙拐骗的事都做过了，再多一件犯罪自然无所谓了。

可是他从来都是个好学生啊！昨天到现在，因两人的到来，他花了一百块钱，这对一个零花钱很有限、每月各种开销只花几百的初中生来说，算是个不小的数字了，他觉得再和他们一起混下去，后果难以设想。

最好的办法，是找个什么机会，偷偷告诉警察，说他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把他们送回去。可是这样一来，耗子和普普一定会记恨自己了，那时再也不会把自己当朋友，会揍他，甚至采取更激烈的报复手段。即便他们当场被送走了，难保以后不会再逃出来。就算没逃

出来，到了十八岁后，他们离开孤儿院了，说不定会记仇来报复自己。要知道，丁浩就说过等他长大，要去找孤儿院的死胖子麻烦。而且他总说打架的事，看得出他这人很记仇。

对此，他也害怕。

一时间，他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

这两个人的到来，给他带来了无穷烦恼。

第五卷

麻烦



第十六章

这顿晚饭在断断续续的谈话中，磨了好久才结束。

三人各怀心事走出肯德基，此时天色尚早，街上很热闹，朱朝阳对在外面玩耍毫无兴致，只想早点回家。可他们刚走了几步，普普突然紧张地停下脚步，绷住脸道："你们先回去，我过一会儿再回来。"

丁浩连忙道："你口袋有钱吗？"

"有十多块，我待会儿坐公交车回来。"

丁浩道："你记得路吗？"

普普转向朱朝阳："嗯……朝阳哥哥，公交车怎么坐回去？"

朱朝阳疑惑地看着她："你要干吗去？"

丁浩打岔说："不用管她，让她一个人转一会儿吧，朝阳，要不我们也在外面再待会儿，喏，我们去对面的新华书店，看会儿书，等普普弄好了来找我们？"

"可是……普普一个人干吗去？"他忧心忡忡，担忧普普该不会一个人去做什么可怕的事吧。

"她没事的啦，我们走吧，"丁浩强拉过他，又对普普说，"你好了就来找我们，我们待在书店里等你。"

普普点下头，很快离开了。

等她走后，朱朝阳顿时情绪躁动了起来："普普到底干吗去了啊？"

"嗯，这个嘛……"丁洁有些支吾。

朱朝阳着急叫出声："快说啊！"

"好吧好吧，我告诉你，但你不要跟她说是我说的。"

"废话，我保证不告诉她。"

丁浩放心地点点头："你知道她为什么叫普普吗？"

"普普不是她名字吗？"

丁浩歪嘴大笑："有谁名字会叫普普啊？"

"那是为什么？"

"嗯……"丁浩显得不好意思地开口，"因为她小时候生过一场病，后来一直肠胃不好，她吃完东西过半个小时左右，就会开始放屁，'噗噗'地放屁，所以后来其他人就给她起了这个外号，普普。你瞧她昨天吃面条，吃很少对吧，因为吃多了，更要放屁。"

"原来是这样！"朱朝阳恍然大悟，"难怪昨天晚上聊天，她离我们那么远，靠着阳台一个人坐着，后来好几次我闻到屁臭，我一直以为是你。"

丁浩哈哈笑着："没办法，她是我结拜妹妹，我这个做大哥的只能替她顶着，承认是我放的。对了，你可千万别告诉她，她是女生，脸皮不像我这么厚。"

"你也知道你脸皮厚啊。"知道普普独自离开并不关视频的事，朱朝阳也放心了。

丁浩亲密地把手圈住矮他一大截的朱朝阳："一开始我知道她吃完饭就放屁，我笑死了，后来看她很不开心，又觉得她挺可怜的。"

朱朝阳点点头："是啊，这样肯定被其他同学说死，她真的蛮可怜的。可你这个做大哥的，怎么还跟其他人一样叫她普普，这是侮辱性的绰号。"朱朝阳在学校被一些男生叫成"矮卵泡"，他一直对绰号很反感。

"这个无所谓，她也习惯了，她告诉我的。"

"哦，那好吧，我们去书店等她。"

第十七章

这家新华书店是区里最大的一家，是个书城，上下三层，规模很大。里面打着空调，在这个季节显得特别惬意。

进了书城后，丁浩很快跑到少儿读物区看了起来，朱朝阳对这些文学故事毫无兴趣，他最感兴趣的就是参考书。他一到连着五座书架的初中辅导书前，就彻底心旷神怡，就像女人来到超市的感觉。书架前的大桌子上，平摊着各种模拟试卷，他真想把这些都买下来做一遍。把这些书的目录全部看上一圈，就过去了半个小时，他丝毫没感觉时间流淌，选了很久，最后拿到一本奥数竞赛的例题集，在旁边书架下挑个空处坐地上看起来。

又过了半个小时，普普手里拿着一本作文书，在他身旁坐下，嘴里咕噜着："我回来了。耗子看一个鬼故事入迷了，现在还不肯走呢。"

朱朝阳也不想走，在这里看书比回家看电视有意思多了，更重要的是，他实在不想听他们说勒索杀人犯的事，能拖一阵子是一阵子，便道："我们再多看一会吧，书店九点钟关门，到时公交车还有，我以前暑假一个人没事做，常来这里，一待就是一天。"

"嗯，这样的生活挺好的。"普普投来羡慕的眼光。

就这样，三人都在书城看起书来。没多久，前面有个熟悉的声音传进朱朝阳的耳朵。

"晶晶，你们班主任说的那个书放在哪？要不去问营业员吧。"

“爸爸，四大名著嘛，《西游记》，水……水什么传，还有……”

“《水浒传》《红楼梦》《三国演义》。哎呀，你们班主任让你们小学二年级就买什么四大名著，我都没看过啊。”

“不是的，老师说现在我们看不懂，但以后肯定要看的，我要看看四大名著到底长什么样。”

“哈哈，好，爸爸给你买，别说四大名著，四十大名著都给你买，你这么爱学习，将来成绩一定好得不得了。”

听到熟悉的声音,朱朝阳瞬时抬起头，本能地对着前面的人脱口而出：“爸爸——”不过他旋即闭了嘴。

身旁的普普好奇地抬起头，看着他。

朱永平看到儿子，忙朝他挤了个眼，随即伸出一根手指放在嘴前，做了个不要说话的动作。

一刹那，朱朝阳咽了口唾沫，什么话也没说。

朱永平拉住了继续往前走的女儿，把她扳过身，道：“四大名著在楼上，晶晶，爸爸带你去楼上拿。”

“好啊，对了，我还要买描摹字的字帖，明天书法课老师说要的，上回我忘记买了。”

“好，等下一起买。”

两人转身就走，朱永平牵着女儿，径直朝楼梯走去，没有回头，直到走上楼梯转弯处，他才侧着头瞥了儿子一眼，发现儿子隔了老远依旧在眷恋地凝视着他，他咳嗽一声，悄然把头别过，拉着女儿继续上楼。

朱朝阳仿佛陷身在了另一个世界，无法动弹，无法逃脱。

“那个是你爸爸？”

直到普普这句波澜不惊的问话，才把他拉回了现实世界。他没有回答，只是点点头，又把头深深地低了下去。他不知道此刻普普看他会是哪种表情，是同情？是可怜？还是一如既往漠不关心的神态？

“你的书皱了。”普普说完这句，又把头转过去，看起了她的作文书。

朱朝阳一愣，这才发觉，整张书页已经被他的右手握成了一团。

第十八章

当天晚上回家，朱朝阳很少说话，普普也没有再提和杀人犯做交易的计划，唯独浑然不知的丁浩，总是问着视频的事该怎么办，两人对他皆敷衍了事。

第二天起来，丁浩又开始想着去哪里玩，说趁这几天再好好玩玩，过几天离开了朱朝阳家，也许就没多少机会了。这样的话题总是让人伤感，朱朝阳怕普普和耗子再提勒索杀人犯的事，想着出去玩倒是能打发时间，说不定几天后他妈回家，两人离开后，自然不会提了，至于以后视频该怎么处理，到时再去想吧。

他提议去少年宫，区少年宫和游乐场是建在一起的，里面很大，而且游乐场里的设施很便宜，像过山车，只要三块钱，不过以前他每次去，都需要排很久的队。

丁浩听说少年宫有游乐场，自然一百个高兴。普普很少有娱乐生活，也想去玩，不过又要花朱朝阳的钱，她感觉很过意不去。朱朝阳倒是觉得玩一天下来，也就几十块钱，毕竟朋友一场，真能跟他说得上话的朋友，学校里半个都没有，似乎也就他们两个了，而且他们过几天就要走了，以后未必有这样的机会。再加上如果花几十块钱能封住他们的嘴，打消他们的念头，让他们不好意思再跟他提勒索杀人犯的事，自然最好。

区少年宫是一座六层楼高的大房子，建在八十年代末，过了二十多年，虽经过几次外观修缮，依然显得有些陈旧。

少年宫外面是儿童游乐场，当初里面种了很多树，经过这么多年，都已长成参天大树，尽管现在是七月，但游乐场在树荫下一点都不热。里面有电火车、旋转木马、碰碰舟、小型过山车这些设施。这

里是针对儿童开放的，多年未涨价，价格实惠，唯一不好的地方在于，由于价格便宜，暑假期间几乎每天都有大量的家长带着孩子来玩，任何游乐设施前都排着等候的长队。

少年宫的大房子里，一楼是免费的科普展览馆，二楼是乒乓馆、图书馆，三楼以上都租给社会机构，办各种培训班。

三人下了公交车，走进游乐场，看到满目都是人，瞬时心血来潮，恨不得马上冲进去。丁浩正兴冲冲地往里走，普普却突然站住，拉了下朱朝阳，示意他看路口的方向。朱朝阳顺着她指示望去，渐渐地，他咬起了嘴唇，因为视线中出现了朱晶晶和她妈妈。晶晶妈正拉着女儿，把书包递给她，口中嘱咐着什么，女儿似乎不耐烦，挥手让她走吧，随后，她离开女儿，钻进了路边停靠的一辆红色越野车里。

这时，朱晶晶一个人背着书包，走向了少年宫的大房子。直到朱晶晶身影消失在了人群中，朱朝阳才抿抿嘴，招呼普普：“走吧，我带你坐过山车。”

普普奇怪地看着他：“你不想报仇了吗？”

朱朝阳低下头，叹息一声：“报什么仇，我能怎么样？”

这时，丁浩见两人没跟上来，又折回来，叫道：“怎么了？快走呀，里面还好多人排队呢。”

普普道：“朝阳哥哥看到小婊子了。”

“哦，看到就看到呗，别不开心了，走，咱们去玩，不用想着了。”

朱朝阳点点头。

普普板着脸道：“你不是说要替朝阳哥哥出气吗？怎么一说到玩你就全然忘记了？”

“啊……我是说过，”丁浩挠挠头，有些尴尬，“可是……要怎么做？”

普普冰冷地吐出三个字：“揍死她。”

丁浩张了张嘴：“在这里？不会吧！这里这么多人，打一个小孩，不好吧？”

“刚刚她妈妈走了，现在就剩小婊子一个人进了那栋房子，咱们跟过去，然后找机会把她拉到角落揍一顿，替朝阳哥哥出气。”

朱朝阳顿时感到一阵血脉喷张，可是考虑几秒钟后，他还是摇了摇头，放弃了：“揍她，她肯定要告诉我爸的，那样……那样就不得了了。”

普普自信地浮出一抹笑容：“你不用出面，你只需要在远处看着，耗子去揍她一顿，他不认识耗子，当然不可能向你爸爸告状。”

“为什么是我？”耗子指着自己，张圆了嘴，“我这么一个大男人，去揍一个几岁的小女孩，这样不好吧？”

“不是小女孩，”普普纠正他，“是小婊子。”

“好好，就算是小婊子，我一个大个子揍她，很不光彩呀。”

“你不是说会替朝阳出气吗？”

“是，可是……”

普普打断他：“我明白了，反正是你们男生的那种面子，你揍她，除了我们两个，又没其他人知道。你要不去，我也可以去，但你要在旁边帮我，如果她还手，你帮我打她。”普普瘦小的手握成一个拳。

“这样子……朝阳，你觉得呢？”丁浩投来询问的目光。

“我觉得……”朱朝阳纠结地思考起来。

他两岁父母就离了婚，如果不是因为那个女人勾引走他爸爸，他原本有一个幸福富裕的家庭，现在呢？他在学校一直自卑，因为小孩子闹矛盾时，总爱拿对方父母的事情说事，每当此时，他只能忍气吞声。

如果他有个健康的家庭，陆老师不会认为他没家教，所以学坏吧？他妈妈这十多年忍受了多少委屈，前些年企业倒闭失业，后来政府照顾本地失业居民，好不容易找到了景区管门票的工作，却大部分时候都不能在家，只能他一个人照顾自己。他跟妈妈上街买菜，妈妈为了几毛钱都要讨价还价，那女人一定不会为了几毛钱磨嘴皮子的。原本妈妈应该开越野车，他应该坐在车里。可是现在，他妈妈只有自行车，他也没有机会坐进汽车里。

一切，都是那个女人害的，她颠覆了本该属于他的一切。现在，他该享受的生活，又都被她女儿代替了。当他脑海中冒出昨晚他爸牵着朱晶晶上楼那一幕时，他紧紧握住拳头，下定了决心：“我们跟过去找找，等下你们先进去，不要让小婊子看到我跟你们是一伙的。”

朱朝阳又偷偷拉了下普普，认真地对她说：“谢谢。”

普普脸上没多少表情，只是轻描淡写地回了句：“我和你是一样的。”

随后，普普和丁浩在前，先进了少年宫。朱朝阳独自若无其事地悄悄跟在后面。

第十九章

朱朝阳来过少年宫很多次，对这里很熟，他说朱晶晶看样子大概是学兴趣班的，不会在一楼二楼。

他跟在两人身后十来米外，一直偷偷地做手势指引他们往哪儿走。三人径直到了三楼，朱朝阳独自躲在男厕所等消息，普普昨晚亲眼见过，认得朱晶晶，所以由她带丁浩去找人。

他们俩装成来上课的学生，在每间教室后面张望几眼，三楼没找到。随即三人到了四楼，如法炮制，四楼也没有。五楼也没有。最后，他们到了最顶上的六楼。

相比下面几层的热闹，六楼就显得格外冷清了，整个走廊里一个人也没有。正当朱朝阳以为六楼没有兴趣班开课，准备下去时，普普说："前面那个教室好像有声音，你等着，我过去再找找。"

普普过去偷偷打探了片刻，马上折返回来，指着最远处的那间教室："小婊子果然在里面。"

朱朝阳担忧地问："人多吗？"

"不多，我全部看过了，六楼就设了这一个班，好像在教毛笔字，只有一个女老师和十几个差不多年纪的小学生，他们在练字。"

朱朝阳点点头："学书法是没几个人参加的。不过有老师在，你们直接冲进教室打她总不行吧，怎么把她叫出来呢？"

普普道："我们等上一阵，待会儿她上厕所一定会出来的，希望到时她是一个人出来的，否则不太好办。"

“好吧，那我们就在楼梯转角那儿等，看今天运气如何。”

丁浩有些紧张道：“等下该怎么揍她？揍成什么样？出手多重呢？”

朱朝阳想了一下，道：“打伤她是不行的，把她弄哭就行了。”

普普哼了声：“弄哭就行？太便宜她了吧。”

朱朝阳道：“那还能怎样？”

普普冷声道：“我有个好办法，既不会把她打伤，又能让她今天哭个半死，让她一辈子都忘不了。”

朱朝阳兴奋问：“什么办法？”

“把她头弄到厕所的大便里。”

丁浩脸上做出个夸张的表情：“这都被你想出来，天才啊。”

朱朝阳眼睛放光，想了想，激动得差点拍起手来：“这个办法实在太好了！”

普普冷笑道：“现在唯一还有一个麻烦。”

朱朝阳着急问：“什么？”

普普缓缓道：“不知道厕所里有没有大便？”

朱朝阳扑哧笑出声：“这还不简单，我马上去厕所里拉一坨。”他欢快地奔向厕所。

他刚跑进厕所没一会儿，丁浩和普普远远看见教室里走出一个小女孩。普普眼睛很亮，指着她告诉丁浩：“小婊子出来了。”

“她朝我们走过来了，看样子是上厕所吧？”

“对，而且是一个人，我们截住她，等下把她拖进男厕所。”

由于教室在走廊的最里头，而厕所靠近楼梯转角的位置，隔得最远，朱晶晶走到厕所门口时，刚好碰到守在楼梯口的丁浩和普普。

还没等朱晶晶走进女厕所，普普一把拉住她的辫子，叫道：“你站住。”

朱晶晶哎哟叫了声，回头看到两个比她高得多的人，生气又害怕地问：“你们做什么？”

普普冷笑着：“看你不顺眼。”说着，她又抓过她的辫子，用力拉了一下。

“哎哟，你们干什么呀！”朱晶晶叫道。

“打你，怎么了？”普普又拉了下她辫子。

“你们！你们是谁啊！干什么呀！救命啊救命啊！”

眼见她要叫起来，丁浩怕被人发现，连忙伸手去捂她的嘴，朱晶晶本能地用力一口咬上去，痛得丁浩一声大叫，竟直接咬出血来，慌忙松开手。朱晶晶忙转身想逃回教室，普普眼疾手快，一伸手又把她头发拉住了。

朱晶晶顿时痛得眼泪流出来，转头“呸胚”朝他们俩吐起了口水。丁浩的手被她咬出血，指甲盖大的一块皮破了，露出白红相间的肉，顿时气急败坏地朝她头上脸上狠拍了几下，她哽咽着断断续续哭起来，只是教室隔得远了，加上少年宫本就嘈杂，到处有小孩子的哭笑打闹声，所以没有惊动老师。

正在这时，朱朝阳刚好从厕所里走出来。

“耗子、普普，怎么了？她——”

本来他听到外面有响动，因少年宫嘈杂，他没听清，以为两人和其他人起了纠纷，压根没想到这么快就把朱晶晶拦住了。他出来后视线恰恰被丁浩和普普挡住，没看到朱晶晶。下一秒才突然发现普普和丁浩已经截住了她。他刚想退回厕所躲起来，不让她看到他，朱晶晶已经和他四目相对了。

“呀！你，是你，你们是一伙的！是你叫他们来打我的，对不?”朱晶晶虽然只有九岁，但九岁的孩子智力已经趋近成熟了，看到这三人的关系，马上明白过来。

“没……我没有。”朱朝阳支吾着，迅速把头转过去。

朱晶晶停下了哭，怒气冲冲地指着他：“妈妈说你是爸爸跟一个胖女人的私生子，妈妈让爸爸以后不要见你，所以你才叫人打我的，对不对！”

一刹那，感觉周围一片安静。下一秒，朱朝阳整个人的血液直冲大脑，脸胀得通红，两步跨过去，指着她额头喝道：“你才是婊子生的私生女！我是爸爸的儿子！”

朱晶晶是个倔小孩，从小娇生惯养，哪里被人打过，刚刚被他们这样暴揍一顿，非常生气，此刻面对朱朝阳的状态，年纪小还不懂得什么叫害怕，继续愤怒地顶撞着：“我妈妈说你是私生子，说你妈妈长得矮墩墩的，所以你也很矮，以后肯定没我高，爸爸向妈妈保证过，以后不见你这个私生子了，也不会给你一分钱，看你还能怎么样！”

普普突然伸手一个巴掌狠狠打到朱晶晶脸上。朱晶晶“哇”一声，彻底大哭出来。朱朝阳一把抓过她的辫子，直接拖进男厕所，普普和丁浩也跟着进去。

到厕所后，朱朝阳并未把朱晶晶拖到便池，而是直接揪到了窗户口，抱起她往窗户上拱。尽管朱晶晶奋力挣扎,但年纪差太多，个头也差太多，还是被他拱上了窗户口。

朱晶晶两脚紧紧勾在窗框内，双手牢牢死抓着窗框，嘴里却依旧倔强地叫骂道：“你神经病啊，放开我，放开我啊。”

丁浩眼见情势不对，连忙上来拉住朱朝阳，道：“快放下来，你想干吗啊，这要出事的。”

朱朝阳只是一时怒极，想吓唬她，并没打算真把她推下去，在丁浩的拉扯中，恢复了理智，收了力道，抓牢朱晶晶，不让她真掉下去，冷声道：“你再敢说一句我是私生子，我马上把你推下去。”

可朱晶晶还是不管不顾地叫着：“你就是私生子，你就是私生子！救命啊，救命啊！”见她在窗口喊着救命，朱朝阳连忙把她扳过身朝内，不让楼下的人发现，手指拧她的嘴唇，喝道：“你还要嘴硬是不是？”

朱晶晶奋力摇头，然后张嘴对着朱朝阳手指用力咬去，朱朝阳迅速缩回手指，差点就被她咬到。普普冷声道：“她就是条狗，只会咬人，把耗子手都咬出血了。”

丁浩伸出手展示他血淋淋的伤口，咒骂着：“这条小狗，我这么大一块皮被她咬掉了！”

朱朝阳狠声道：“小婊子，你再敢咬人试试。”

“神经病，神经病，神经病！”朱晶晶摇着头，依旧哭骂着。

朱朝阳一巴掌打到她头上，再次把她打得哇哇哭，可她嘴里始终不肯屈服。朱朝阳喘着粗气，心头火冒三丈，却又不敢真把她推下去，顿时不知道该如何收场。

普普冷哼一声：“这小狗还嘴硬，我有办法收拾她！耗子，你过来。”

丁浩走到边上，普普在他耳边悄声说了几句，丁浩面露难色：“这不好吧？”

普普一脸坚决地说："就是要这样！"

朱朝阳正好奇普普想出了什么主意，就见丁浩手伸进了裤裆里，抓了几把，夹出了几根阴毛。丁浩一把抓住朱晶晶的嘴："张嘴！叫你咬我，还把我咬出血了！"他在面颊两侧用力一捏，就迫使朱晶晶嘴巴张开了，随后把那几根阴毛塞到她喉咙里。

朱朝阳心头一阵惊愕，他刚发育，下体毛还是软的，而丁浩拔出来的毛又黑又硬。他诧异地望着普普，他做梦都想不到普普会想出这么狠毒的主意。

这一招果然有效，朱晶晶立马咳嗽干呕，嘴巴被丁浩抓着，吐不出来，她瞬间放弃了所有倔强的抵抗，流着口水，浑身颤抖着哭求："我错了，大哥哥，姐姐，求求你们了，放我下来，我再也不骂你了，哇，我错了，我再也不骂你了。"

丁浩看着手上的血齿印，道："你还敢咬我吗，小狗？"

"不敢了，我不敢了。"

普普一副胜利者的表情冷笑着："现在知道错了？你要说对不起。"

朱晶晶干哭道："对不起，对不起啊，放过我吧，求求你们了……"

普普哼了声，随后道："朝阳哥哥，看她样子，以后不敢惹你了，放她下来吧。"

丁浩也劝道："收拾服帖了，差不多了，哎，可怜了我的手哦。"

朱朝阳刚刚虽然怒极，但还是知道分寸的，见她嚣张的气焰荡然无存了，心中怒火也解了大半，瞪着她道："真知道错了吗？知错的话我放你回去。"

朱晶晶顺从地点点头："哥哥，我知道错了，你放了我吧。"

听到她叫了声"哥哥"，朱朝阳不由心软了，不管怎么说，朱晶晶和自己之间还是有间接血缘关系的，不过他还是恐吓一句："你记住，你是私生女，我不是！以后你再乱说半句，我还要打你！"说着，他又示威性地打了一下她。

其实这一下打得并不重，可朱晶晶已被吓坏了，见他巴掌又要拍到自己脸上，马上缩起脖子重新大哭起来："救命啊，我都道歉了，你还要打我，哇……我要告诉爸爸妈妈去。"

"你——"朱朝阳愣了一下，瞬间被她一句话惊醒，仿佛当头一盆水泼下来，浑身一个激灵，世界都在这一刻停止，下一秒，他一声大吼，"去死吧！"

他愤然用尽全力，一把将朱晶晶推翻出去，丁浩伸手去拉时，已经来不及了，紧接着，楼下传来一声剧烈的"砰"！就像西瓜从高处落到了地上。

第六卷

大案



第二十章

朱朝阳浑身都在颤抖，立在原地。

丁浩和普普冲到窗户边，手按在窗玻璃上，朝下探视。

朱晶晶仰面躺在地上，手脚蜷缩成一团抽动着，脑后溅出一大滩血。

同一时间，地面传来了惊呼声，人们四面八方狂奔着朝朱晶晶围拢过来，几秒钟后，许多人抬起头向上打量着。

普普一把将丁浩从窗户口拉了回来。

丁浩牙齿打颤地望着朱朝阳："现在……怎……怎么办？"

朱朝阳默不作声，一动不动。

普普看了他一眼，拉住他手臂，果断道："我们先逃走再说！"

来到厕所门口时，普普向外探视一眼，走廊里暂时没人，立即拉着两人奔到楼梯口，快步往下跑去。一口气跑到二楼，二楼原本就有许多人，此时人们纷纷挤着楼梯，要下去看热闹。茫然无神的朱朝阳突然停下了脚步，把两人拉到角落，抿了抿嘴，道："我闯下大祸了，你们先走，我不想拖累你们。"

丁浩急问："你怎么办？"

朱朝阳强笑了一下："这件事跟你们没关系，是我惹出来的，你们俩先走吧。"

丁浩去拉了拉普普，普普却站着没动，很严肃地问，“你害怕吗？”

“害怕？”朱朝阳冷笑了一下，表情中仿佛瞬间长大了好多岁，“既然今天揍小婊子被她看到我了，她一定会告诉我爸的，原本我就是个死，现在出了口恶气，也没什么好怕的。反正……就这样了。”

普普道：“你接下来准备怎么做？”

“我去自苜。”

丁浩摇着头叹口气，低声说了句：“那样你妈妈就剩下一个人了。”

闻言，朱朝阳一愣，腮帮子抽动一下，瞬间眼睛就红了，低下头，默不作声。

普普皱着眉，思索道：“也不知道小婊子死了没有。如果没死……”她眼中流露出绝望，“那……那就真没办法了……”说完，她的眼睛又微微眯成一条缝，“如果她就此摔死了……那么也没有人看到我们……”

丁浩立刻道：“赶紧下去瞧瞧情况。”

普普摇摇头：“不行，如果她没死，我们过去看，她看到我们，我们当场就被抓起来了。”

朱朝阳腮帮鼓了下：“还是我去看吧，不管怎么说，事情是我干的，第一个抓的就是我。你们不一样，你们和她没任何关系，她不知道你们是谁，也没人知道你们是谁。如果我被抓了，你们还有逃跑的时间。嗯，就这么定了，我现在下去看情况，你们到那边窗户口看着，如果我被抓了，你们不要惊慌，偷偷跟着人群出去，谁都不认识你们，赶紧跑到其他城市去吧。”

三人权衡了一下，朱朝阳说的没错，如果朱晶晶没死，朱朝阳无论如何都跑不了，而丁浩和普普，即便警察到时要抓他们，也不是立刻马上的事，有时间逃到其他地方去。从最坏结果考虑，只能这么办了。普普和丁浩连忙跑到窗户口，费力挤过很多趴窗户往下看热闹的小孩，等待朱朝阳出现。

楼下许多人口中喊着“死了，救不活了”之类的话，而朱晶晶的身体，虽然还在抽动，幅度已经变得很小了，少年宫的几个管理员围在朱晶晶身边，不让其他人靠近。那些陪孩子来玩的家长们，纷纷把孩子拉走，避开这血腥场景，只有外面路过的人和胆大的男孩子，继续蜂拥着往里冲。

朱朝阳个子小，被人群远远挤在外面，根本挤不进去，也不知道朱晶晶是死是活，急得不知所措。等了好久，他听到人群传来一声刺耳的尖叫：“晶晶，你怎么了，晶晶！你醒一醒啊，妈妈在这里啊！晶晶！晶晶！啊……”

朱朝阳眉头微微一皱，毫无疑问是晶晶妈来了，他可不想跟她碰面，便走到一处空地，抬头看向少年宫二楼，找出普普和丁浩的位置。他们俩也正望着他，普普嘴角露着笑容，朝他伸手做了个OK的手势。朱朝阳指指少年宫后门的方向，独自先行走去，两人心领神会，也向后门走去。三人在少年宫的后门出口重新碰头，普普冷声道：“小婊子已经死了。”

“真的？”朱朝阳瞪大眼睛，也不知是喜是悲。

普普道：“肯定死了，我和耗子在上面看得很清楚，他们把小婊子扶起来时，后脑勺整块陷进去了，怎么弄她都不会动，救护车刚来，我看着医生抬起来时，她还是一动不动，医生看了下就走了。后来我们下楼时，看到警察来了，他们正往楼上跑，我听到他们嘴里说人死了，要调查怎么死的之类的话。”

丁浩苦恼道：“是啊，警察这么快就到了。”

朱朝阳绝望地叹口气："死了，死了，这下我也死了，警察很快会抓到我了。"

普普不屑道："没必要害泊，谁见你推她下去的？就我们俩，我不会说的，耗子，你呢？"

"我？"丁浩瞬时挺直身体，道，"做人怎么可能出卖兄弟！打死我都不会说的，我宁可说是我干的，也不会出卖兄弟的。"

普普斜眼微笑着："可你是大嘴巴。"

"你……我是有分寸的，放心吧，朝阳，好兄弟，讲义气！"这年纪的孩子最有英雄情结，他大笑两声以示自己的豪情万丈，伸出手来在朱朝阳的小肩膀拍上一拍，心想如果此刻自己已经长出一把大胡须，摸上一摸，就更应景了。

朱朝阳见到两个朋友都如此，稍稍放宽心，勉强露出一个笑容，道："反正已经这样了，听天由命吧。走，我们回家。"

刚说完这句，就听天上轰轰两声炸雷，紧接着豆大雨点扑面而来。少年宫里没带伞的人纷纷四散奔逃。他们三人也赶紧跑到公交车站，坐车回家。

朱朝阳站在公交车上，望着窗外瓢泼大雨出神，感觉今天的一切就像一场梦。他抬眼看向两个小伙伴，丁浩正兀自低着头，一副心事重重的模样，别看他个子最高，性格最豁达，可他胆子其实很小，他现在一定很害怕，很矛盾吧？

普普则一脸无所谓的模样，她总是这个样子。她看到朱朝阳看她，也对他笑了一下，仿佛毫不在意。朱朝阳脸上艰难地露出一个苦笑，随后把头转过去，视线又投入了窗外的茫茫大雨中。

第二十一章

雨下得很大，冲淡了地上的血污，却荡成很大一片。

救护车刚赶到现场，医护人员就判定死亡，脑壳破了个大洞，神仙都救不活，将人转交给随后到来的警方。

民警根据现场情况猜测，应该是四楼以上掉下来的，否则不会摔得这么厉害。落地点上方，刚好是每个楼层的厕所位置，他们立刻对四楼以上的厕所进行调查。民警第一反应是从女厕所里掉下来的，可是四、五、六楼的女厕所找个遍，也没发现对应的痕迹。

结果，警察赫然在六楼男厕所的窗台上发现了可疑脚印和衣料纤维。

小女孩，男厕所！

民警顿感不妙，连忙叫来了派出所刑侦中队支援。队长叶军带人上了六楼男厕所后，连忙拓好窗台的脚印跟警车里的朱晶晶鞋子比对，结果完全吻合。所有警察都在这一瞬间感觉到了脊背发凉，小女孩在男厕所坠楼，显然，这就不太可能是意外事故了。

很快，派出所的陈法医穿着雨衣跑上六楼，顾不得脱下雨衣，一把将叶军拉到一旁，急声道：“老叶，小女孩嘴巴里找出四根阴毛。”

“什么！”叶军顿时瞪大了眼睛，随后，眉角渐渐收缩成一条线，拳头因愤怒握出了声响，“在少年宫奸杀女童？”

“对，就是这么恶劣！我刚通知了分局，分局的技术人员正赶过来对尸体做进一步检查，这次案件不得了，镇里可从没出现过这么恶劣的案子！”

他们镇治安一向过得去，一年下来立为刑事案的，不过百来起，其中大部分是盗窃抢劫故意伤人之类的，命案通常都在个位数，从来不曾发生过强奸女童案。可这次不光强奸，更是杀人，最关键的是，凶手还在少年宫这样的地方，大白天强奸杀害女童，令人发指！

叶军满脸怒气，他想起他女儿正读初中，也经常会来少年宫玩，这本是孩子们的乐园，却出了这样恶劣的事，显然，案子要是破不了，一定会在社会上引起极大负面反响，以后家长们都不敢让小孩来少年宫了，他咬牙道：“不管用什么办法，我们也一定要把这头禽兽抓出来，老子非扒了他皮不可！”

这时，刑警拿来了法医工具箱，陈法医脱下雨披，叶军及另几名刑警和他一起，熟练地戴好头套、手套、脚套，走进男厕所进行勘察。

这是公共厕所，每天进出人流量很大，地上脚印很混乱，而且少年宫是老房子，厕所是水泥地，对保存脚印很不利。他们查了一圈，寻到一些模糊的脚印，有些是先前进入过的民警和工作人员的，寻不出有效的足迹线索。

随后，几间便池隔间的门被一一打开，几人仔细搜寻了一番，未发现任何线索，也没找到任何朱晶晶的脚印和其他疑物，证明朱晶晶从未进入过便池间。其中一个隔间的大便槽里还有坨没冲的大便，不过没人会觉得这坨普普通通的大便和命案有关。

再三检查一圈，都没找到线索，最后，他们的希望只能全部放在了窗台。外面正下着倾盆大雨，之前的民警为了保护窗台的线索不被雨水冲刷，在窗外架起一把雨伞，朱晶晶在窗台上的脚印基本保留完好。

很快，陈法医在窗框内外注意到了几处位置很不同寻常的指纹，连忙拓了下来，又在窗玻璃上找到了多个不同人的指纹，也一一拓了下来。窗台下方是水泥墙，不是瓷砖，所以几乎难以保留指纹。他们又在厕所里细致勘查了好几遍，可是能找到的只有这点线索，法医的现场勘查工作暂时告一段落。

到了晚上，各项基础调查工作差不多完成，刑侦队在所里开了个小会。

先是陈法医做了案情描述。朱晶晶从六楼男厕所坠亡，口中发现阴毛，头发杂乱，眼睛红肿哭过，并有被人殴打的痕迹，显然，这不可能是意外事故。而是一起性质极其恶劣的奸杀女童案。厕所的窗玻璃、窗框上，都找到了多处朱晶晶的指纹。窗户折角处找到几处朱晶晶衣服摩擦后留下的纤维。对于她坠楼的过程，有两种可能。一是她是被人抱到窗台后，被推下去的。第二种是她被猥亵时，因害怕自己爬到窗台上，跳下去的。窗玻璃上找到了很多其他人的指纹，细数下来，较新的指纹至少属于十多个人，凶手是否在这其中，无法判断。不过从常理上来说，凶手在她坠楼后，应该会趴到窗户口看一下，所以窗玻璃上的指纹，很可能有凶手留下的。而朱晶晶头部有多处被殴打的痕迹，口中含了阴毛，下体倒没有被侵犯。这表明，凶手并没有直接强奸她，而是选择了强迫朱晶晶为其口交。

所有警察听到这，都义愤填膺，强迫一个九岁女童口交，这根本就是畜生行为。

叶军忍着怒气，问：“朱晶晶嘴里找到凶手精液了吗？”

陈法医摇头道：“没有，分局的技术人员采集了朱晶晶口腔物质，但没找出精液。”

“是……凶手还没来得及射精？”

“就算没射精，阴茎勃起后也会分泌出少量精液。刑技处的人说，可能是朱晶晶吐掉了，或者吞下去了，他们准备进一步采集口腔

内液体，进行鉴定。现在最让我纳闷的一点是，凶手怎么会胆子这么大，直接在少年宫厕所里奸杀女童？”

一名警察道：“肯定是个心理变态！”

陈法医分析道：“不管是不是心理变态，公共厕所里猥亵女童，他也应该要把人拉进便池隔间里，可我们每间隔间都细致检查过了，未找到对应痕迹，表明朱晶晶从没进过隔间。也就是说，凶手是直接在厕所内猥亵朱晶晶的。虽说少年宫六楼人很少，可凶手公然直接在厕所大开间里这么搞，任何进来小便的人都会立马发现，凶手胆子也太大了吧。”

众人对这个疑点莫衷一是，只能归咎于凶手胆大包天，心理变态。

陈法医又说：“此外，朱晶晶的牙齿上发现了皮肤组织和微量血液，这百分百是凶手留的，朱晶晶咬了凶手一口，还咬出血了。这部分皮肤组织看着不像生殖器上的，可能是手上的，大概凶手被她咬后，恼羞成怒，推她坠楼。分局的技术人员正在抓紧提取DNA。”

这是非常重要的指向性线索，不过中国没有DNA库，光凭DNA是无法找出凶手的。但只要有可疑对象，拿这份DNA去比对，一旦吻合，就能彻底定罪了。

物证环节讨论完，负责现场调查的警察也汇总各自的线索。

早上九点多，朱晶晶妈妈王瑶送女儿到少年宫上书法班，随后她离开去了商场，准备晚点再来接她。朱晶晶书法班在六楼最里面的一间教室，离厕所最远，整个六楼当天早上只有她们一个书法班。上课的全是小学生，一共十来个，年纪都差不多。据女老师回忆，当时她让孩子们描摹字帖，她在旁边指导。朱晶晶跟她说去上厕所，随后很快就发生了这件事。而据有的小孩回忆，事发前曾听到厕所那个方向有人哭，不能确定是不是朱晶晶，不过少年宫本就嘈杂，她们在练字，谁也没出去看。

由于少年宫是老房子，整个少年宫里，只有一楼大厅装了个监控，其他地方一概没有。而少年宫虽然人多，可朱晶晶坠楼的这个过程却并没被人目击，她坠楼后，许多人抬头往上看，没有注意到有人站在那个位置。也许凶手那个时候正站在六楼窗户口，可是六楼窗户口距地面太高，如果凶手不是把头趴出窗外，底下的人即便抬头，也看不到窗户后的人。

大家讨论了一阵，所有人都面露难色，已有的这些线索对于破案而言，并不足够。一楼大厅监控是破案的关键，因为凶手既然进出了少年宫，一定会经过这个监控，可现在正放暑假，少年宫里人满为患，一早上少年宫里出入的小孩、成人数都数不过来，要调查完全，实在太难了。

这案子影响极其重大，分局和市局明天都会派人来协查指导，必须要尽早抓出这个人渣。

叶军想了一阵，综合大家的意见，一方面，派人联系早上来过少年宫的学生、家长、老师了解情况，看着是否有线索。明天就向上级申请发布悬赏通告，寻找知情人；另一方面，审查少年宫一楼大厅唯一的那个监控，注意可疑的成年男性和大龄男学生。

第二十二章

早上开始的这场大雨，一直落到晚上还没有停歇的迹象。天气预报说，这场暴雨要一直下到明天。

屋外雨点砸着玻璃，发出忽急忽缓的阵阵嘈杂，屋子里，朱朝阳茫然坐着看电视。丁浩原本在事情发生后一直沉默寡言，可他后来在那台不能上网的电脑里意外发现有几款单机游戏，于是他很快彻底投入游戏世界中了，兴致高昂，热情空前，似乎完全忘了早上的事，被朱晶晶咬伤的手在握着鼠标时也不再痛了。普普安静地翻看着朱朝阳书架上的几本故事书。

三个人都各自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

就这样到了晚上，普普抬头望了眼墙上的电子钟，已经八点，看这两位没提吃饭的事，微微摇了摇头，道："耗子，朝阳哥哥，我去做点面条吧。"

"随便，辛苦你啦。"丁浩头也不回，依然专注地对着电脑里的单机游戏。

"哦。"朱朝阳同样心不在焉地回一句。

普普站在原地，冷哼一声，不屑地摇摇头："朝阳哥哥，你也不用多想了，如果警察知道你干的，早晚会来找你，如果他们不知道，你更用不着烦恼。所以，不管你怎么想，都不会改变结果，不如开心一点，当作什么事都没发生。就算是最坏的结果，就算是最后警察找到你了，你还是个孩子，孩子犯罪总不会被枪毙的。"

在她看来，枪毙是唯一可怕的。

“孩子犯罪总不会被枪毙的。”朱朝阳痴痴地重复了一句，出了会儿神，随即突然从地上跳起来，奔到书架前，从一大叠的教科书中，抽出了那本《社会政治》，匆匆翻到记忆中的那一页，几经确认，他转身看着普普，激动地一把抓住她，“我没到十四周岁，我没到十四周岁！”

普普不解道：“那又怎么样？”

朱朝阳连声道：“未满十四周岁是无刑事能力的，我不用承担刑事责任！”

丁浩从游戏中回过神，转头问：“什么意思？”

“就是即便警察发现是我干的，也没事，到明年一月份我才满十四周岁，现在未满十四周岁，犯罪了没事！”

丁浩不相信地摇摇头，自己算了一下，道：“我还有四个月才十四周岁，普普更要过两年，照你这么说，我们去街上杀人都没关系呀。”

“反正不会坐牢，听说会进少教所。”

丁浩不解问：“进少教所跟坐牢有什么区别？”

“不太清楚，反正不会坐牢。进少教所的话，好像也是接受义务教育，到十八周岁就能出来了。”

“那就是和我们在孤儿院里是一样的咯？”

“这我就不知道了，”朱朝阳表情透着一股久违的轻松，“不管怎么样，总之不会承担刑事责任。”

普普笑了笑：“看吧，最坏结果无非是到少教所待几年，你大可以放轻松点。”

朱朝阳点点头，随即又皱起眉："不过要是被别人知道了，我虽然不用承担刑事责任，也完蛋了。"

丁浩奇怪问："为什么？"

"如果我爸知道是我把小婊子推下去的，我就死定了，我进少教所，我妈一个人，一定会很难过的，说不定还会被婊子她们欺负。"

"没事，放心吧，不会有人知道的。"丁浩胡乱安慰几句，又投入了游戏事业中。

普普也安慰几句，去给大家煮面条。

面做好后，丁浩依旧离不开电脑，边打游戏边吃，普普和朱朝阳一起看着电视吃面，气氛比之前轻松了许多。

正在此时，电话突然响了起来，三个人瞬间停住了。已经八点四十了，谁会在这个时候打电话？

朱朝阳咬着牙站起身，一步步缓缓朝妈妈房间走去，普普跟在身旁，丁浩也把游戏暂停了，转过身，紧张地看着他们俩。

电话铃一阵阵急促地响着。朱朝阳注视着话机，拳头松紧了几回，鼓足勇气接起来："喂？"

"朝阳，我跟你说，"传来了妈妈周春红急切的声音，又带着幸灾乐祸的笑意，"你爸跟婊子生的那个小孩，今天摔死了，你知道吗？"

"摔……摔死了？"朱朝阳不知如何回应。

"我听单位付阿姨说的，她兄弟是在朱永平工厂上班的，说那个小孩今天从少年宫楼上掉下来，摔死了。婊子这下哭死了，朱永平也伤心死了，平时他对你不闻不问，现在女儿死了，哭得跟死了爹一样的。"周春红说完顿觉不妥，因为朱永平父母还是很喜欢孙子的，这

话相当于咒儿子的爷爷了，连忙改口，“呸呸，你爷爷还是好的，就朱永平良心被煤灰迷了，这样也好，现在他就你一个儿子，总归会对你好一点的。”

“哦。”朱朝阳应了声。

周春红听儿子反应怪怪的，想了想，道：“怎么了？你那两个小朋友在家吧？”

“在的。”

“是不是你们闹矛盾了？”

“没有，我们很好的。”

“那怎么了？”她想了想，道，“你们今天去哪儿玩了没有？”

朱朝阳想了下，不想欺骗妈妈，便老实地回答：“早上去少年宫玩了，下午在家玩游戏。”

“你们也去少年宫玩了？你们看到她小孩出事了？”

“看到了，有个小孩摔下来，我不知道是她，后来我们就走了。”

“哦，那你是不是吓到了？”周春红对儿子的异样找到了答案。

“嗯……有一点。”

“没关系没关系，不要怕，你们三个人晚上住一起呢，男子汉，胆子大一点。”

“嗯，我们一起打游戏。”

“好好，你们三个一起我也放心了，我这几天都回不来，你自己多照顾点。”

“会的，妈，放心吧。”

挂完电话，朱朝阳长吁了一口气。

第七卷

破碎的感情



第二十三章

严良买到新手机，补办好手机卡已经是第二天的事了。

他想起昨天徐静发的讯息，从备份的通讯录中找出号码，回拨过去："小静，昨天我手机丢了，你找我有什么事？"

"哦，没事了没事了，嗯……那就这样吧。"对话那头，徐静很匆忙地挂断。

严良皱了皱眉，一阵莫名其妙。可是半个小时后，他又接到了徐静的电话。

电话那头的声音低沉又带着几分紧张："严叔叔，刚刚我不方便细说，是这样的，我爸爸妈妈出事了。"

"出什么事了？"

"他们……他们过世了。"

"过世了？"严良扶了下眼镜，道，"怎么好好的，突然就……"

"前天，7月3号，张东升带他们去三名山，他们从山上掉下来，摔死了。"徐静话音中带着哭腔。

严良连忙安慰："别哭别哭，意外，哎，意外落头上，谁都没办法。哪天出殡？我到时过来。"

"严叔叔，"那头犹豫了片刻，又道，"如果您有时间的话，能否尽快过来一趟。"

“哦，需要我帮什么忙吗？”他感觉很奇怪，他和徐家只是表亲，徐静父母那边都有嫡亲的兄弟姐妹，治丧这些很传统的琐碎事自会有他们操办，何况他半点都不擅长这类事，他顶多是出殡那天去送一下，尽点亲戚的义务而已。

电话那头停顿了片刻，传来一句话：“我怀疑爸爸妈妈的死不是意外。”

严良微微皱起眉头，谨慎问了句：“那是什么？”

徐静长长吸了口气，吐出两个字：“谋杀。”

“谋杀？”严良张大了嘴，“为什么这么说？谁跟你爸妈有仇，要谋杀他们？”

“张东升！”

“张东升？”严良尴尬地咳嗽一声，“是不是你们俩之前闹矛盾了？嗯嗯，突然出这样的事，难怪你要胡思乱想，不过小静，这样的话可不能随便乱说，毕竟你们是夫妻，往后还要一起过下去的，你这种想法被东升知道了，会很难过的。”

“不，我不会跟他过下去了，我已经几次跟他提过离婚，一定是这样，他怀恨在心，所以杀了爸爸妈妈。”

严良皱了皱眉，他压根不知道张东升和徐静的婚姻早已到了破碎的边缘。他的记忆依旧停留在四年前，那时他们刚结婚，并且是顶着徐静父母的压力结婚的。因为徐静的父母一开始嫌弃张东升来自农村，家里条件差，而张东升的工作也不好，门第差距十万八千里，但两人非常相爱，徐静是个倔强的女子，认定了张东升，竟直接跟他领了结婚证，先斩后奏，生米做成熟饭，父母拗不过女儿，最后只能同意结婚。曾经不顾众人反对，顶着重重压力走到一起的两个人，才短短四年，就要分道扬镳？

可是无论何种情况，严良都无法相信张东升杀了岳父岳母，他只好道："你怀疑东升谋杀了你爸妈，警察怎么说？"

"警察出示了事故报告，说是意外。可是……这明明都是张东升的一面之词。"

严良苦笑一下："你连警察的结论都不相信，只相信你自己一厢情愿的胡思乱想？"

徐静又抽泣了起来，颤声道："严叔叔，现在我在家很害怕，我怕张东升也会杀了我。刚刚您电话打来，他就在旁边，我怕被他知道我找您，所以才挂断的。现在只有您能帮我了，我想和您先见一面，如果您没时间的话，我今天就来杭市找您。"

"见我？我能做什么？"

"只有您能查清楚，爸爸妈妈到底是不是被张东升杀害的。"

严良尴尬道："嗯……你知道，我早就不是警察了，你应该相信警察的经验和能力，他们出示的事故报告肯定是可信的。"

电话那头好久没有说话，沉默半晌，徐静哽咽着道："连您都不相信我吗？"她断断续续哭了起来，越哭越显得凄惨。

严良只好道："好好，小静，你先别哭，我过来看一下，行吗？"那头逐渐收敛了啼哭，道："谢谢严叔叔，您什么时候过来，我找个地方见您，不过您千万不要告诉张东升，说我约了您查案，我不知道他还会做出什么疯狂举动。"

严良无奈答应她，说今天他刚好有空，下午就过来，来之前先给她电话。

第二十四章

“严叔叔！”咖啡馆里，刚见面，徐静就激动地扑到严良怀中，大哭起来。

严良一阵猝不及防，伸手胡乱拍了几下，满脸写着尴尬，抬头巡视四周，发现服务员正朝他看。那个讨厌的服务员还故意装模作样地把头别回去，可严良明明看到她正斜着眼偷看。这家伙一定想象着中年男人包二奶，二奶娇哭逼婚的剧情了。

作为别人口中的高级知识分子，严良一向注意品行，连忙把徐静身体扳正，连声道：“冷静点，冷静点！”择机起身坐到了对面，保持开距离。

隔空安慰了一阵，徐静情绪总算稳定下来，啜着饮料，抽泣着说：“严叔叔，我怀疑爸爸妈妈是被张东升谋杀的，您一定要相信我。”

严良无奈道：“警察出了事故报告了吧？”

“昨天就出了。”

“你拿到了吗？”

“拿到了，可这些都是张东升的一面之词！”她从包里拿了一份事故报告的副本给严良。

严良看了一遍，道：“怎么看都是很正常的一起意外事故，你不要胡思乱想。”

“不，不是这么简单的！”徐静抬起头，极为认真地说，“我一直把张东升想得简单了，现在回头看，他真的很有心机！去年九月，我跟他提出了离婚，他很生气，跟我大吵了几次。可没过几天，他却突然像变了个人，不跟我吵架了，态度变得极好，什么事都顺着我，而且他开始表现出对爸爸妈妈也很好，家里所有的家务，他都抢着干，总给爸爸妈妈买这买那的，每到周末，他都带他们出去玩、买东西，把他们哄得很开心。我第二次提出离婚时，他找来了爸爸妈, 一起给我做思想工作。我不晓得他到底用了什么花招，反正爸爸妈妈都向着他了，连我妈都开始帮着他说话，还说不但不能离婚，还要尽快生个小孩。他想用孩子这一招抓牢我，不跟他离婚了！”

严良冷哼了一声，道：“你要跟他离婚，他一开始很生气，后来他冷静下来，想明白了跟你吵架没用，他只能更多表现出对你的好；另一方面，他讨好你爸妈，来挽回这段婚姻，这不是很正常吗？这是一个人的家庭生活技巧，这能叫心机吗？”

“不，您知道我们家情况的，当初结婚时，爸爸妈妈都是反对的，所以，婚后他对爸爸妈妈表现也很一般，只会说点客套话，妈妈总找我说悄悄话，说她始终觉得张东升像个外人，她一点都不喜欢，责怪我当初一意孤行。可我提出离婚后，他就变了一个人，想着法子讨好他们，和以前判若两人。他个性一直很倔强，怎么会低头呢？我现在才想明白了，一定是他那时候就想好了杀人，故意讨好爸妈，让他们对他信任，这才有机会带他们去三名山玩，故意弄出意外，把他们推下山。”

严良冷声道：“你说他一早就设计想杀你爸妈，讨好你爸妈就是为了杀人，你有把这些话告诉警察吗？”

徐静摇摇头：“没有，警察一定不会相信的。”

严良不客气地冷笑：“你也知道警察不会相信啊。”

徐静一愣，眼泪又开始悄然翻滚，低声道：“严叔叔，我知道张东升是您学生，我这样说他，您心里一定不乐意。”

严良道："抛开他是我学生，我了解他这一点不谈。你说你爸妈在三名山上是被他推下去的，真是这样的话，没人看见吗？警察肯定要调查的。"

"没人看见，前天是星期三，又是旅游淡季，三名山上没几个游客。"

严良冷声道："你非得这样想，我也没办法。我劝你换种思路，我问你，是你想和他离婚，还是他想和你离?"

"我想跟他离婚。"

"那就好了，也就是说，他一点都不想离婚，对吗？"

"可以这么说。"

"他不想和你离婚，你爸妈也劝着不要离婚，他却杀了你爸妈，他脑子有病啊？"

严良的语气咄咄逼人，言外之意是，张东升脑子没病，有病的是徐静。

徐静抿嘴道："他一定还会杀了我的。"

"呵呵，原来张东升还是连环杀手，他干吗要杀你？"

徐静看着严良的态度，知道严叔叔显然更相信他的学生，而不相信她，抽泣了一声，低头道："他想报复我，同时，他还想侵占我家的钱。"

"他想侵占你家的钱所以杀人？"严良握了下拳，咬牙道，"你真的是走火入魔了吧！"

徐静望着严良脸上隐隐的怒色，哭泣着说："我知道我这样说肯定没人信的，可这就是事实。他是上门女婿，婚前在爸妈的要求下，我们做过财产公证的，这几年，他赚的钱也是按我妈的要求，交到我

账户上，他没钱。如果就此离婚，他什么都没有，所以他要杀了我们全家。”

严良大怒道：“张东升骨子里是个很要强的人，我很清楚这一点！当初他若不是爱你，想跟你结婚，怎么会抛弃进修深造的机会，本科毕业就出来工作？怎么会跑到你们宁市来！他要不是爱你，要跟你结婚，怎么会跟你结婚前签什么财产公证，做一个什么都没有，名声上也一败涂地的上门女婿！他对你付出这么多，你呢！你却说他当上门女婿是为了你家的钱，是为了以后想谋财害命，你这种话怎么会在脑子里出现的？”

徐静被他说得一句还口的余地都没有。严良瞧着她的表情，顿了顿，长叹一口气，语气软了下来，道：“你爸妈出了事，你突然受到这么大的打击，精神状况不好也情有可原。但无论如何，这些莫名其妙的想法都是不该有、不能有的。你想想过去吧，当初你顶着你爸妈的强烈反对，毅然选择跟东升走到一起，这一点足够证明，你们俩是相爱的，是有感情基础的。尽管步入婚姻生活后，一定会遇到这样那样的矛盾，但你们毕竟是相爱的，总归是能克服的。我真心希望以后你们两个要好好地过下去，好吗？”

徐静苦笑着摇摇头：“不可能的，我和他过不下去的。”

“为什么？”

徐静低下头，轻声道：“我爱上别人了，我有外遇。”

“什么！”严良瞪着眼睛，吃惊道，“你怎么会这样？”

“严叔叔，我知道你一定会生气，可是感情并不是单纯由理智控制的。就像当初和张东升结婚，其实也是我被一时热情冲昏了头。结婚后，我觉得很多方面我们真的不是一类人，他从农村带来的各种习惯，各种想法，我没法接受。后来，我认识了现在的男朋友，我觉得我们才是本该在一起的。我很后悔，也很痛苦，可是接下去还要过几十年，我没办法和一个不爱的人过几十年，我知道我从小娇生惯养，

从小任性，我也知道我这样做不对，可我没办法，我只能跟他提出离婚。”

严良表情木然望着她：“他知道你有外遇吗？”

“他应该心里有数。”

“可是他还是原谅你了，想和你过下去，对吧？”

徐静冷笑一声：“他表面原谅我了，心中却开始了报复计划。所以他杀害了爸爸妈妈，所以他害怕罪行暴露，急着火化他们的遗体。我本想等着你来，做更深入调查，可是他从前天刚出事就想把遗体火化，我一直不肯，拖到昨天，他最后还是强行把爸爸妈妈遗体火化了，还说是警察的建议。”

严良愣了一下，问：“你爸妈从多高地方摔下来？”

“说是有一百多米。”

严良道：“都摔成那样了，遗体当然应该早点火化，早点入土为安。难不成这样的遗体还放冰柜里给亲戚看？他这么做是应该的，这样也能让你怀疑？”

徐静绝望地摇摇头：“严叔叔，我知道现在无论我怎么说，您都不会相信的。我没有证据，只是我作为一个女人对张东升的直觉。如果……将来如果某一天我意外死了，一定是张东升干的，那时，您就会相信我了。”

严良苦笑摇摇头，看着徐静的样子，感到既可怜，更可恨。同时，他更同情他那个学生，如果当初不是为了这段感情，他现在应该是博士了，以他的才华，前途不可限量。

第八卷

勒索



第二十五章

朱晶晶出事后第二天，依旧下雨，三个孩子留在家里，丁浩彻底迷上了游戏，朱朝阳和普普分别看着书。

经过一夜冷却后，恐惧渐渐淡化，三人都没再提及昨天的事。晚饭依旧是最简单的面条，吃完，丁浩又想回电脑前打游戏，这一回，普普阻止了他，认真地说：“耗子，过几天朝阳妈妈回来后，我们就要走了，我们应该讨论一下下一步去哪了。”

丁浩皱着眉，往沙发上一躺，叹口气：“走一步看一步吧，你放心，我一定会找到工作的，到时再想办法让你去读书。”

“找工作不是靠嘴说的。”

“那要怎么样？”丁浩不满地瞪着眼。

“如果找不到呢？”普普问得很直接。

“找不到？”丁浩尴尬地笑笑，“怎么会找不到呢？打工还是很容易的，对吧，朝阳。”

朱朝阳摇摇头：“我没打过工，我不知道。”

普普道：“我下午看到课本上写着，使用未满十六周岁的童工，是要判刑的。你还要过两年多才满十六周岁，现在没人敢要你。”

“那我……别人也看不出我不到十六周岁啊，我个子还是挺高的，对吧？”

“你什么证件都没有，谁敢用一个来历不明的人？”

丁浩恼怒地抬头看着天花板，烦躁地说道：“那你说我们怎么办？总不能一直住朝阳家，等到我年满十六周岁吧？”

朱朝阳吓了一跳，他其实很希望他们赶紧走，怎么可能一直住他家？同时，他也希望他们能有个安稳的去处，至少——无论如何都不能回孤儿院，万一将来某天他们回孤儿院交代出他杀了朱晶晶呢？

最好的情况是，普普和耗子都有个平稳的生活环境，离他也不远，这样以后经常会在一起玩，他们肯定不会出卖他了。

普普抿着嘴犹豫了片刻，目光投向了朱朝阳：“朝阳哥哥，我想把相机卖给那个男人，换一笔钱，你看可以吗？”

朱朝阳一惊，又是那个话题！那样做显然很危险，可是现在再次拒绝普普，如果他们走投无路，混不下去时，会不会把他杀朱晶晶的事说出来？毕竟才相处几天，虽然聊天颇为投机，但远远谈不上充分信赖的程度。况且他今天去楼下买面条，看到路边有人围着看社区告示栏，他也张望了眼，发现昨天少年宫朱晶晶的案子，警方给出了三万悬赏知情人，三万，这是笔超级巨款！如果被他们俩看到这张悬赏单，会怎么样？他不敢想象。

而如果那个杀人犯真愿意拿出一笔钱，买下相机，那么普普和耗子接下去几年的生活就有依靠了，他们也一定感谢自己，不会出卖他。而且勒索杀人犯是三个人的共同犯罪，彼此的秘密都会保护着。

权衡一下，朱朝阳坦诚道：“你们现在真的急需一大笔钱，嗯……我想，相机卖给杀人犯，这也许是唯一的办法了。可是……现在有个问题，我们怎么才能找到杀人犯？”

丁浩想了下，连忙高兴地说出他的主意：“去派出所问，派出所肯定登记了那个人的信息。”

普普冷哼一声打断：“去派出所？你想被送回孤儿院吗？”

“可以让朝阳去问啊。”

“朝阳怎么问？他告诉警察，有段关于那个男人的犯罪视频，要卖给那个人，问那个人的联系方式？”

被她这么一说，丁浩也顿时没了主意。三人苦思冥想一阵，始终想不到既不去派出所，又能联系到男人的办法。

第二十六章

一夜后，雨过天晴，三个小孩对未来的安排依旧一片茫然。

胡乱吃了早饭，普普去上厕所，可过了十多分钟还没出来。

丁浩等得不耐烦，冲里面喊着：“普普，你好了没，我要尿尿。”

“等……等一下。朝阳哥哥, 你能过来一下吗？”

朱朝阳来到厕所门口，问：“怎么了？”

普普断断续续地说：“你妈妈……你妈妈那儿有没有卫生巾？我……我有月经了。”

朱朝阳和丁浩虽然不清楚女人为什么会有月经，但都知道，女生发育后，一个月会来一次月经。这是女生的“秘密”，两个“男子汉”都故作镇定，没去笑话她。

朱朝阳跑进妈妈的房间，看到昨天关门时，门缝上夹的那条线依然完好，说明普普和耗子始终没碰过房门。几天下来，他进出妈妈房间几次，每次关门都拿起毛线夹住，提防他们，可是他们从没偷开过门，朱朝阳心中一阵惭愧。找了好一阵，朱朝阳总算在一个抽屉里找到了一包卫生巾，到厕所门口，开启一点门缝，递进去给她。

普普出来后，难为情地向他解释，她也不知道怎么搞的，突然就来月经了，这是她第一次来月经，所以没有准备。

朱朝阳和丁浩都不想涉及女生的私密话题，只说她长大了而已。

收拾好后，普普道：“耗子，你还有多少钱？”

“两百多。”

“嗯，给我一些，我下去买卫生巾。买包跟阿姨的一样的，把新的放回去，别让阿姨发现。”

朱朝阳道：“这也没什么吧，我妈知道你是女生，来月经了很正常，不用难为情。”

可是第一次来月经的普普觉得月经是件很羞愧的事，执意不想让阿姨知道。朱朝阳和丁浩两人闲着没事，就说一起下楼，待会儿一起去外面逛逛。楼下就有便利店，普普进去后，找不到阿姨使用的卫生巾，三人继续往前一路走一路看。穿过五条街后，遇见有家规模大些的超市，朱朝阳和丁浩在一旁等着，他们可不想一起去买卫生巾。

普普独自进去后，还不到一分钟，就急匆匆跑了出来，一把拉过两人，低声道：“那个男人……那个男人就在里面！”

“什么！”两人都瞪大了眼。

“我看见他在买纸巾和毛巾，等下他就会出来的。”

朱朝阳道：“你没看错吗？”

普普很肯定地点头：“那天我看他上了宝马车，看了好一会儿，我对他样貌记得很牢，绝对就是他。”

正说话间，他们看到一个男人从超市里走了出来。由于视频里男人的样貌很模糊，当天在三名山碰见那人时，朱朝阳并未留意长相，现在也拿捏不准：“是他吗？”

男人手里提着几袋东西，出了门后，朝着一辆宝马车走去。看到和那天同一颜色的宝马车，朱朝阳和丁浩这才逐渐确信普普没看错人。

普普连忙道：“不能让他跑了，赶紧上去拦住他。”

眼见他就要上了车，时间紧迫，虽没准备好该怎么说，三人还是飞快奔了上去，在男人准备开门时，拉住了他。

张东升回过头，看到拉住他的是个小女孩，旁边还有两个中学生模样的孩子，一高一矮，不解地问了句：“有什么事吗？”

普普直接脱口而出：“你家是不是有两个人在三名山上摔下来了？”

张东升顿时眼角微微收敛起来，扫了三人一眼。朱朝阳和丁洁本能地吓得往后一退，唯独普普还是站在原地盯着他。

“你们有什么事吗？”

普普冷声从嘴里冒出几个字：“你杀了他们。”

张东升浑身一震，瞬间眼中凶光大闪：“你们说什么鬼话！你们听谁说的!”

朱朝阳和丁浩压根不敢和这个成年人对视。

普普依旧不为所动，道：“我们亲眼看见你把人推下去的。”

“神经病！”张东升冷喝一声，拉开车门，准备进去。

普普冰冷地说了句：“我们不光看到了，还用相机拍下来了，如果你现在走的话，我们只好把相机交给警察了。”

张东升身形停顿住了，缓缓转过身，仔细地打量起每个人，随后目光在个子最小的普普身上停住：“小鬼，乱说什么呢！”

普普道：“你不信的话，我们给你看相机。朝阳哥哥，你回去拿一下吧。”张东升眯着眼看着那个叫“朝阳哥哥”的人，没有说话。

朱朝阳犹豫一下，转身飞奔回家。张东升手指轻轻敲打着车门，故作一副镇定的模样。见两个小孩只看着他，没说话，他也紧闭着嘴，一语不发。

等了十分钟，气喘吁吁的朱朝阳手里拿着一个相机，跑回来，没到跟前，普普就拉住他，三人走到间隔张东升三四米外的距离，普普警惕地看着张东升，低声对朱朝阳道：“还有电吗？”

“不知道，试一下。”

打开后，电池显示只剩一格，这相机跑电很快，他们知道撑不了几分钟，普普连忙对张东升道：“你看仔细了。”

她身体隔在张东升前，朱朝阳点开视频，举着相机，把显示屏那一面对向张东升。张东升紧闭着嘴，眼睁睁地看着视频中出现他推翻岳父岳母的那一幕。当时他杀人时，已经注意过周边，平台上没有人，只记得远处凉亭里三个小孩自顾自玩耍着，也没朝他那边看，他做梦都想不到，这一幕，却会被三个小孩恰巧用相机录了下来。

他眉头一皱，满眼怒火，向前一步，朱朝阳抓起相机就向后飞奔，一口气跑出十多米，见张东升立在原地，没有追来，这才停下脚步。

张东升瞪着普普，狠声道：“你们想怎么样？”

普普道：“卖给你。”

“卖给我？”他吃了一惊。

普普道：“对，我们把相机卖给你，你给我们钱。”

张东升微微迟疑片刻，他怎么都想不到三个小孩竟会想着把这个足以致他于死地的相机卖给他，思索下，便道：“这里大街上，人太多，我们换个地方说话。”

普普问他："去哪里？"

"我带你们找个人少点的咖啡厅，怎么样？"

普普转身对两人道："你们觉得呢？"

丁浩挠挠头："我不知道。"

朱朝阳思索着道："这里确实不方便细说，换个地方也好，不过，我先把相机拿回去放好。"

张东升冷冷瞪了眼朱朝阳，咬咬牙，却也没直接表示反对，说："好，要不你们俩先上车等着，我们这样一直站在大街上，不太好。"

丁浩拉过两人，小声道："上了他的车，他会不会把我们……"

普普谨慎地点头："有可能。"

朱朝阳却摇摇头，道："不会，大白天的，大庭广众下，他敢把我们怎么样？我觉得一直站在车旁确实不妥，你们先上车，我回家把相机放好就赶回来。他没拿到相机，不敢把我们怎么样的。"

第二十七章

普普和丁浩坐在后排座位上，张东升转过头朝他们和善地笑了笑，问："你们叫什么名字？"

普普打量了他一眼，沉默片刻，吐出两个字："普普。"

丁浩见她开口了，也回答道："我叫丁浩。"

"还有一位小伙伴呢？"

丁浩道："朱朝阳。"

张东升笑着继续问："你们都是念初中？"

丁浩点点头，普普没有任何反应。

"你们在哪个学校上学？"

普普继续默不作声，丁浩回答道："没有学校。"

"没有学校？"张东升以为他们对他保持警惕，所以故意不说，又问，"你们家住哪里？"

"我们现在在……"

丁浩又要回答，被普普手一拉，立刻停下，一脸警惕地盯着张东升："和你没关系。"

"好吧。"张东升抿抿嘴，感觉这个年纪最小的小女孩是最讨厌的一个。

接着，他又试图问出三个小鬼的更多信息，可是普普始终很警觉，守口如瓶，他只好作罢。等朱朝阳回来后，张东升开车带他们到了一个几公里外的偏僻咖啡厅，找了个不起眼的角落位子，招呼他们坐下：“三位小朋友，想吃什么喝什么，随便点。”

来到咖啡厅后，丁浩感觉放松多了，听他这么问，顿时来了兴趣：“都有什么好吃的？”

张东升把点菜单挪到他们面前，三人点了一堆吃的喝的，反正不用他们掏钱。

张东升见他们的模样，心想小孩毕竟只是小孩，思索片刻，笑眯眯地看向他们,道：“你们那天刚好在山上的凉亭里玩？”

朱朝阳道：“对，要不然就不会拍下来了。”

张东升微微眯了下眼：“你们什么时候发现里面那一段的？”

朱朝阳道：“那天下午回来就看到了。”

“嗯……那么，这件事除了你们三个外，还有人知道吗？”

“没有了。”

“你们父母呢？”

朱朝阳道：“他们都不知道。”

张东升目光在朱朝阳脸上停留了几秒，似乎在判断他说的是不是实话，过片刻，又道：“你们为什么没告诉父母？”

“我妈妈不在家。”

“你爸爸呢？”

朱朝阳犹豫一下，道：“总之，他也不知道。”

“哦。”张东升不甘心地撇撇嘴，转向普普和丁浩，“你们爸妈呢？”

丁洁鼻子哼了声，没说话。普普面无表情地道：“都死了。”

“都死了？”张东升半信半疑问，“那你们平时怎么生活？你们三人是什么关系？”

普普冷漠地回答：“这跟你没有半点关系。”

张东升眼中闪过一抹怒火，但转瞬间又变为温和，继续问：“你们看到这段视频后，为什么没把相机交给警察？”

普普冷笑一声，很直接地说：“因为准备卖给你。”

张东升一愣，笑了笑：“你们为什么这么想把相机卖给我？你们怎么知道我会买？”

普普冷声道：“你开宝马车，你很有钱，可是如果你不买相机，我们交给警察后，你再有钱都是一个死字。”

一个小鬼竟敢对他进行赤裸裸的威胁，张东升顿时大怒，咬着牙齿，瞪着她，一副要吞了对方的模样。丁浩吓了一跳，手上的鸡翅差点掉下来，身体本能地向沙发里缩去。普普则毫不畏惧挺直身体，回望着他。面对这种氛围，朱朝阳鼓起勇气，也挺了下身体，试探地问了句：“你到底要不要买相机？”

张东升眼角微微一眯，转向了朱朝阳，逐渐收敛起怒容，道：“我给你们每人两千，你们把相机给我，怎么样？”

朱朝阳摇头道：“太少了，不够。”

“那你们想要多少？”

三人之前并没想到今天会在路上碰到杀人犯，所以也没具体讨论过该问他要多少钱。

朱朝阳只好道："我们商量一下。"

他把两人叫到一旁，低声问："你们觉得拿多少钱合适？"

丁浩琢磨着道："怎么也得一人五千吧，这样我和普普凑成一万，那就差不多了。"

朱朝阳道："钱我不要，全部给你们，我没地方放。"

丁浩睁大眼睛道："这么多钱你不要？"

"我如果被我妈发现有这么多钱，一定以为是我偷来的，你们俩能过得好，我也开心。"

丁浩感动道，"可是你把钱全给我们，我们心里也会过意不去的。"

"没关系，我毕竟还有家，你们却无依无靠。"朱朝阳眼眶红了下，"我们是好朋友，对吧？"

普普原本冷冰冰的脸上，也隐隐泛着红光："对，朝阳哥哥，耗子，我们永远是好朋友。"

丁浩又装大哥哥模样，笑着在两人的肩膀上各拍上一拍，道："好吧，我们去跟那人说吧，相信一人五千，他肯定会给的。"

朱朝阳迟疑道："会不会太少了点？"

"少？一共一万五，很多了呀！"

普普思索下，道："对我们也许很多，对他也许是很少的。嗯……朝阳哥哥，你觉得我们俩如果没有收入，要生活到十八周岁，需要多少钱？"

朱朝阳思索下，道："如果耗子一直找不到工作，你们俩……我算算我的，我每个月各种费用平均下来要花五百，一年是六千，加上

其他各种开支，大概一年一万多一点，以后上大学了肯定更多。这样算下来，你们俩到十八周岁，一个人大概需要五六万。”

普普道：“你有家，我们没地方住，算起来还要更多。”

朱朝阳点头：“租房子这也是一笔大开销。”

普普冷静地思考了片刻，抬头道：“我想好了，我们就说一人十万。”

“一人十万！”丁浩倒吸一口气，瞪大了眼睛，“一共三十万！天呐，我手里拿过的，最多就是偷了那个死胖子钱包，拿的四千多块钱。三十万，他怎么可能会花三十万买个相机？”

朱朝阳因为朱永平很有钱，所以他对钱的概念比两人更清楚，他想了一下，道：“我觉得普普的要求也不过分，他会接受的，他那辆车就好几十万了。”

普普道：“那就这么定吧。”

在丁浩的目瞪口呆中，三个小孩重新回到座位上。

张东升笑着说：“怎么样，商量得如何？”

普普很冷静地点点头：“商量好了。”

“那么，给你们多少钱，把相机卖给我？”

普普道：“一人十万。”

张东升口里的那口咖啡差点喷了出来，咬牙道：“你们没搞错吧，一人十万？”

普普很平静地回应他：“没错，就是一人十万，不能少。”

“你们要这么多钱干吗？你们不怕被家里其他人知道？你们区区小孩，闹出这么多钱，你们怎么解释是哪里来的？”

普普道：“这个不用你管，我们不会让其他人知道的。”

朱朝阳接口道：“对，你放心好了，钱给我们后，我们一定马上把相机给你，保证这件事永远不会告诉任何人。”

张东升拿起咖啡喝了一口，随后向后躺去，手捂着嘴巴，眯眼打量着这三个毛都没长全的小鬼。

三十万！别说他压根没这么多钱，他的钱都是徐静管着，就算他真有这些钱，他也绝不会拿出来跟这三个小鬼做交易。因为一旦三个小鬼乱花钱，被家长或是什么人知道了，一问，问出来是他给的，再问为什么给这么多钱，罪行马上暴露。

过了半晌，张东升吐口气，道：“这样吧，我给你们一人一万，一万块钱你们自己花掉了，或者藏起来了，家里人也不容易发现。”

丁浩望着他们俩道：“我觉得差不多了吧。”

张东升朝丁浩笑了笑，觉得这个个子最大的小孩，反而最好说话。

普普没有理会丁浩，而是直接摇头：“一人十万，少一分相机就交给警察。”

张东升脸上的表情瞬间一扫而空，眼角收缩起来，虎视眈眈地盯着普普，如果不是在公共场所，他真恨不得立刻把普普杀了。

朱朝阳面对这个杀人犯瘆人的眼神，手心也在颤抖。唯独普普表现出丝毫不惧的模样。

张东升冷笑道：“既然你们要这样，行吧，你们把相机交派出所吧，不用卖给我了，我不要，也买不起。”

朱朝阳谨慎道：“你买得起，你的车就值几十万了。”

张东升冷哼道：“那不是我的车，别人的。你们不用跟我说了，我只能出到一人一万，多一分没有，你们爱找谁找谁。”他把头别了过去，不去搭理他们。

丁浩连忙道：“一万就一万，成交了。普普，你看呢？”

“你闭嘴！”普普骂了丁浩一句，不想理这个不按他们商定计划执行的家伙，直接站起身，道，“朝阳哥哥，我们走吧，我们去派出所，也许警察叔叔会给我们奖励的，说不定也有几万。”

她拉着朱朝阳就准备走，丁浩在一旁追着急道：“别呀，一共三万也挺好的啊。”

普普和朱朝阳都不理他。

眼见他们真的要走，张东升只好叫了句：“等一下，你们先回来坐下。”

三人又坐回位子上，普普冷笑着说：“你不是说多一分没有吗，我们是少一分不卖，还有什么事吗？”

张东升满脸怒容，但面对咄咄逼人的对手，他无可奈何道：“我家这几天还在办丧事，我手里暂时也凑不出这么多钱，等过几天行吗？”

普普道：“可以，但要快一些。”

“好，等我家里忙完，把钱筹好，就给你们，你们没银行卡吧？到时我直接取现金给你们。你们住哪，我怎么联系你们？”

丁浩道：“我们现在住在——”

朱朝阳深怕杀人犯知道自家住址后，后患无穷，连忙制止住他，急道：“不能告诉他！”

张东升道：“那我怎么联系你们？家里电话有吗？”

朱朝阳关于家里的信息，半点都不敢让他知道，便道：“你不用联系我们，我们会联系你，你电话多少，我们记下来，过几天打你电话。”

张东升微微迟疑片刻，取过一张便签，写下手机号码交给他们，又道：“我家里明天出丧，你们后天可以打我电话。”

朱朝阳点头道：“行。”

“不过在这期间，关于相机和我们之间的事，你们一定要保密，对任何人都不能说，包括你们家长。”

“我们肯定不会说。”

“好，那今天就这样，需要我送你们回家吗？”

朱朝阳摇头：“不需要。普普，耗子，我们走。”

他们刚走出几步，丁浩又折返回来，对男人道：“能不能先给我们一些零花钱？”

张东升看着他，问：“你要多少？”

“几百。”

张东升抿抿嘴，无奈地从钱包里掏出六百块钱递给他。他说了声谢谢，很开心地走了。瞧着三个小孩的背影，张东升躺在沙发里，嘴鼓着，手紧紧握成了拳。

三个小鬼头敢来敲诈他？哼！

第二十八章

从咖啡馆出来后，朱朝阳带着两人一路狂奔，就近从一条巷子穿了进去, 又拐了几个弯，来到一条他也不知道名字的马路上，这才停下来，大口喘着气。

丁浩抱怨道：“你跑什么呀？”

朱朝阳道：“我怕那人跟踪，万一被他知道我们住哪，就惨了”

“知道又会怎么样？”

朱朝阳冷哼一声，看着丁浩，问：“你就不怕他杀了我们吗？”

“杀我们? 不至于吧。”

普普撇撇嘴，斜视着丁浩：“耗子，你实在太笨了。”

“我又怎么啦！”

“我们说好一人十万的，那人说一人一万，你居然就屁颠屁颠答应了。”

丁浩羞愧地挠头：“我这……我这不是看他不肯掏这么多钱嘛，一人一万也不错了。”

“这明显就是一个讨价还价的过程，而且这是我们三人商量好的价钱！你这样，跑去打工也一定被人骗，本来一千块的活，人家给你一百块你也干了。”

丁浩不满道：“这完全不是一类事好吧！我刚刚看他的样子，他说顶多出三万了，我怎么知道他最后又会同意三十万。”

“朝阳哥哥刚才不是说了，他开的车就值几十万，这是要他命的东西，他怎么可能不付钱？”

朱朝阳也道：“耗子，你刚才太急了，说实在的，三万块真不够你们接下去几年的花销的，你们至少要找个地方住，要吃饭穿衣服，还要想个办法上学，对吧？”

见两个人都说他，丁浩只好道，“好吧好吧，算我错了，下回我都听你们的，我不拿主意了，这总成了吧。”

普普哼了一声，转过头去。

朱朝阳道：“好啦，都别生气了。我们得为接下来的事，认真筹划一个具体的方案。”

“方案！”丁浩握起拳，兴奋地说，“听起来很刺激的样子，就像电视里那样？”

朱朝阳很认真地说：“对，可是我们不是在拍电视。现在开始我们就不是小孩了，我们要像成年人一样做计划，要想出万无一失的方法，因为我们要和一个杀人犯做交易，这件事很危险，明白吗？”

丁浩道：“我早就不是小孩了。”

普普鄙夷地望了他一眼，重复刚才的话题：“你太笨了。”

丁浩只好低头闭上嘴。

朱朝阳咳嗽一声，缓和气氛，看着他们俩，道：“刚刚你们害怕吗？”

丁浩摇摇头：“一开始看到那人有点紧张，后来也没什么好怕了。”

“咖啡馆里他瞪我们的时候呢？”

“那时有一点点紧张啦，不过他不可能打我们的，我肯定，所以我不怕他，哈哈。”

普普鄙夷地望他一眼，再次重复刚才的话题：“那是因为你太笨了，笨蛋是不懂害怕的。”

“哼！”丁浩咬咬牙。

朱朝阳转向普普：“你呢，你害怕吗？”

原本他们俩都以为普普一定会说“这有什么好怕的”，因为刚刚男人露出凶相时，只有普普毫不畏惧地跟他对视，他们俩都各自胆怯了。谁知普普此时此刻突然像变了个人，缓缓点点头，目光中流露出来小女生的柔弱：“我怕。”

丁浩奇怪道：“可你刚才好像一点都不怕呀？”

普普皱了皱眉，表情恢复成了一如既往的冷漠：“你越害怕，别人就越知道你好欺负。只有不怕，别人才不敢对你怎么样。”

朱朝阳不由赞叹道：“普普，你真勇敢！”

普普目光瞧着远处，幽幽道：“以前我爸爸刚被枪毙时，同学笑我打我，我都不敢还手。后来有一次我跟她们拼了，她们再也不敢惹我了。”

丁浩道：“朝阳，那你刚才害怕吗？”

朱朝阳笑了笑：“害怕也是有的，不过这件事肯定要去做的，害怕也只好克服了。”

普普看着他：“朝阳哥哥，谢谢你。”

朱朝阳微微脸红：“谢我什么？我们是好朋友嘛。”

丁浩拍了下手，道："好吧，那么接下来我们的这个方案，是什么样子的呢？"

朱朝阳道："先回家再慢慢筹划，还有两天时间，我需要好好想出一个确保我们安全，又能拿到钱的办法。不过我们现在回家要小心，千万不要被那个人跟踪盯上了。"

三人沿着路往前走，找到一个公交站，看了看，没有直达车，只能先坐到主城区，然后再搭上回家的公交车。为避免被杀人犯跟踪，朱朝阳带他们在目标站的前一个站就下了车，然后拐进了胡同里，最后穿来穿去，回到自家楼下。

第九卷

被同情的人



第二十九章

因为人是死在外面的，按照当地风俗，丧事不能放家办，又由于尸体摔成那样，按习俗等不及过头七了，要先下葬入土为安。

徐家在小区不远处的一个老年活动中心租了场地，治丧以及明天出殡后的亲朋吃酒都在这儿。张东升把超市买的毛巾、纸杯交给帮忙治丧的人后，刚转过身，就看到了严良。

严良独自坐在靠里的一张空桌上，朝他点头笑了笑，招手示意他过来。张东升本能地心中一惊。在他还是学生时，他就听说过严良曾是省公安厅的刑侦专家，偶尔还会有杭市市局和省公安厅领导模样的人过来找他聊天。后来认识徐静后，徐静告诉他，这位严叔叔以前做警察时可厉害了，从来没有他破不了的案，甚至得到过公安部的表彰。和严良接触多了，张东升愈发知道严良可不像数学系里许多只知道研究理论，并不懂这些复杂理论研究出来有什么用的老师，严良很喜欢发掘数学理论怎么样结合生产实践，像学校计算机系的学生，多半会来选修严良的这门数理逻辑，想必严良当年做警察时，也一定很擅长从数学角度解决问题。

当然，张东升很清楚，严良今天过来可不是为了查他，他是作为亲戚明天送葬的。不过即便严良查他，张东升也有一百个把握，这案子无人能破，因为没有任何办法能证明人是他推下去的，而不是意外摔下去的。除非，那三个小孩的相机落进其他人手里。

张东升马上点点头，走过去，热情地握住手，道：“严老师，四年不见了，徐静说联系过你，我还以为你这次没空过来呢。”

“放暑假了嘛，你中学空，我大学也空。对了，我来时，他们说你去超市买东西，怎么买了几个钟头？”

张东升不慌不忙地撒了个谎：“我去找明天的送葬车确认下事宜，又跟花圈店结了下账，耽搁了。”

严良点点头：“这几天你可忙坏了吧？”

张东升叹口气，低下头：“出了这样的事，徐静心情不好，每天一没人就独自哭，只能我这个做男人的安排了。”

严良同情地看着这个学生，犹豫了片刻，还是把话说出来：“你现在和徐静的感情是不是出了点问题？”

张东升低下头，手捂着嘴巴，道：“她告诉你的？”

严良默然点点头。

“我们……”他抿着嘴，似乎很艰难地说出来，“我们也许会离婚吧。”

严良关切问：“怎么会发展到这个地步？”

“也许……”他叹了口气，从口袋里指出香烟，他知道严良不抽，所以只拔出一根，自己点上。

“你开始抽烟了？”

张东升苦笑一下：“平时不太抽，偶尔心烦的时候抽一下。”

严良点点头：“能……方便跟我说一说吗？”

“你是长辈，也是我最敬重的老师，告诉你是应该的。”他吐出一口烟，道，“这一切的根源，大概因为我来自农村，我跟徐静本来就不是一类人吧。”

“可是你们当初是相爱的。”

张东升笑了笑："恋爱的时候，会忽略很多对方的缺点，等到结婚后，就不一样了。你是知道我家里情况的，我爸妈都是山里的农民，都是老实人，没见过世面，不懂城市人的规矩。我跟徐静结婚后，我爸妈过来看我们,可是第一次来了后，徐静就嫌他们不讲卫生，跟我说以后我爸妈再过来时，花钱让他们住宾馆，不要住家里。而在我爸妈的农村观念里，总是觉得一家人就应该住家里的，所以我劝徐静忍一下，反正过来也是住几天就走的，我会把他们卫生搞好的。可她坚决反对，说他们住家里，她就去住宾馆，跟我吵了一架，没办法，我只好委婉地劝爸妈，以后改住宾馆，他们嘴上没说什么，我知道心里肯定不舒服。这几年，他们一次都没再来过，这次办丧事过来，也是安排住的宾馆。这只是一点小事，不算什么，很快就过去了。可是后来我的一些习惯，跟徐静的性格差距太大了。我从小家里穷，买东西习惯比来比去性价比最高的，徐静完全相反，她只要牌子大质量好的，不在乎价格，她觉得我太小气，不够男人，哎，凡此种种，大概我的形象在她脑海里分数越来越低了吧。越往后，她对我越冷淡了，甚至……甚至不再让我碰她了。"他搓了下头发，眼眶中隐隐泛红。

严良同情地看着他："那么你现在对她的感情怎么样？"

张东升望着空白处，温柔地笑起来："我依旧很爱她，无论她做了什么，在我心里，她还是四年前那个不顾父母反对，执意要跟我在一起的女孩。"

严良瞬时被他的情绪感染，唏嘘一声，道："你接下来准备怎么办？"

"去年她跟我提过离婚，我不想离，我很希望可以和她好好过下去。我尝试着讨好她，似乎效果有限，我觉得她一时间钻了牛角尖，并不清楚什么才是她真正想要的生活。所以我想用时间慢慢调整她的想法，另一方面我也检讨自己，觉得出现问题，我也有很大一部分责任。坦白说，我和她结婚后，面对她的父母，我内心有自卑在作祟，总感觉他们看不起我，没把我当一家人，所以我也没尽心去做一个好女婿，在整个家庭里，我像个孤零零的局外人。于是我开始把自己真

正融入到这个家中，做一个女婿的本分。我在中学教书，空闲时间多，就多抽空来陪她爸妈。我这么做其实也有一部分私心，讨好他们，让他们劝劝徐静。他们知道情况后，也一直在做徐静的思想工作，所以我们俩拖到现在还没离婚。可是……哎，爸妈突然出这样的事，我实在……其实都怪我，爸有高血压，可爸平时都说自己不难受，不肯吃药。我也没在意，还带他们去山上，结果拍照时，我刚摆弄相机，突然听到爸妈叫起来，我抬头已经看到爸妈跌下去了。后来警察推测爸当时爬了山，一下子坐下去后，高血压发作，拉住妈一起掉下去了。无论怎么说，这都怪我，我觉得我太对不起徐静了。”他把烟熄灭，双手盖着额头，一脸的痛苦模样，让人不忍直视。

严良叹息一声，劝道：“你也不要自责了，这种事谁都不希望发生，有人出门就遭遇车祸，完全始料未及，这能怪谁去？”

过了好久，张东升才重新抬起头，道：“现在我也想通了，只要徐静快乐，我也无所i胃。我只能尽我本分，还是她丈夫的时候，做一个好丈夫，至于最后的结果，我只希望她快乐而已。”

严良听了非常感动，连连安慰，又说：“你这边也不用这么悲观，我会劝劝徐静的，我的话她还是会听一些的。现在她爸妈这边刚出了事，她也不会马上就跟你再提离婚，你也多努力努力，让她珍惜这段来之不易的感情。”

“我会的，谢谢你，严老师！”

张东升脸上依旧是一副沮丧的模样，不过他看着严良的反应，心底泛起了一丝狡黠的笑意。

第十卷

与狼共舞



第三十章

床下震起一地灰，朱朝阳弯腰爬出床底，又把两个盖满灰尘的大箱子往底下塞回去，站起身拍拍手，回头道："现在相机藏在最里面，只有我们三个人知道，我们一定要保密，不能告诉任何人。如果那个男人问起，千万不要被他骗了，好吗？"

普普皱着眉，很认真地点点头，随即用怀疑的目光投向了"太笨"的丁浩。

丁浩略显无奈叫道："我不会被他套出话的，放心吧。好啦好啦，咱们还是商量一下，怎么才能把钱拿到手。"

朱朝阳道："拿到钱是一方面，最重要的是，我们一定要平安地拿到钱。"

"平安地拿到钱？难道……"丁浩皱眉，"难道那个人还会把我们杀了灭口不成？"

朱朝阳很严肃地点点头："很有可能，你看他今天的表情就知道了，要吃人的样子。"

"他是看我们年纪小，想故意吓唬我们吧？"

朱朝阳撇撇嘴："我不知道。"

丁浩转向普普："你觉得呢？"

普普摇摇头："我也不知道，反正朝阳说的有道理，万一他不打算给我们钱，只是想杀我们灭口呢？"

丁浩道：“可是相机在我们手里。”

朱朝阳点了一下头：“对！只要相机没落到他手里，他就不敢把我们怎么样。你瞧他今天的样子，我说先回家把相机放好再回来，他的脸都绿了。后来普普跟他说话时，他明明很生气，还是忍住了。我想就是因为相机还在我们手里。”

“可是最后交易成功的话，我们还是要把相机给他的吧。”

普普想了想，冷笑道：“那也可以不把相机给他。”

“不给他？”丁浩惊讶地望着她：“怎么不给他？”

“只拿钱，不给相机。”

丁浩干张嘴，道：“他又不是傻子，怎么可能只给我们钱，我们不把相机给他呢？”

普普眼角微微眯了下：“我们要求他先给钱，等拿了钱后，我们不把相机给他，他也对我们束手无策，难道他会去派出所告我们骗他？这样还能继续威胁着他，相机在我们手里，他就不敢对我们怎么样，如果过几年钱花完了，还能接着跟他要。”

丁浩想了想，犹豫道：“这个办法好倒是挺好，他就成我们永远的钱包了，而且他再生气，也不敢把我们怎么样。可是……我们这么做，不太合道义吧？”

“道义？”普普斜视他一眼，鄙夷道，“不要学电视里的人说话！”

丁浩只能转向朱朝阳：“你觉得呢？”

朱朝阳很果断地摇摇头：“这办法不行。”

“为什么？”普普问。

“电视里放过很多这种事了，拿着别人的把柄威胁他、勒索钱财，第一次第二次别人都照办了，可是三番五次后，把人逼到了极限，他再也受不了，就把对方给杀了。你们想，如果你是那个男人，三个小孩拿着相机，几次三番威胁你，跟你要钱，你会允许这样的事一直发生下去吗？不会的，所以这么做，很可能真的把他逼急了，杀了我们。”

丁浩道：“那怎么办？”

“只能交易一次，一次过后，我们跟他不要再有任何来往，彻底不认识！”

普普道：“可是你前面说的情况，我们把相机给他后，他会不会还想着杀我们灭口？虽然相机已经给他了，可我们毕竟知道他杀人的事实。”

朱朝阳点点头：“很有可能。”

丁浩眉头皱起来：“那该怎么办，给他也不行，不给他也不行，难道只能交给警察？”

朱朝阳同样摇了摇头，道：“当然更不可能交给警察。”

丁浩急躁道：“那你说到底该怎么办呀！”

朱朝阳道：“我们拿到钱后，就把相机给他，但必须保证我们的安全。我们要在光天化日、大庭广众下把相机给他，在外面他不会把我们怎么样的，决不能让他知道我们住在哪里，这样一来，他找不到我们，时间久了，他见我们没把他杀人的事说出去，自然就会放弃灭口的想法了。”

两人想了片刻，都点点头，觉得朱朝阳的主意稳妥。

朱朝阳继续道：“但我们现在对到时具体怎么交易，会发生什么事完全不知道。所以我想，为了确保安全，下一回实际交易时，我们

把相机留家里，要先拿到钱，再到公开场合偷偷把相机给他。此外，我们去交易的时候，只去两个人，这样他知道我们其中一人留在外面，如果去的两个人出事了，另一人自然会报警，这样一来，他就不敢对去的两人怎么样了。”

普普点点头，很是赞同：“留一个人在家，只去两个人，这个办法很好。”

丁浩笑出声：“是啊，我就说朝阳最聪明了。嗯……那我们哪两个去，哪个留家里呢？”

朱朝阳道：“我和普普去，你留家里。”

“为什么是我？你们两个个子小，他万一对你们使坏呢？我个子高大，防御力高，至少可以抵抗一下伤害。”

普普白了他一眼：“如果他真想杀人灭口，你去也是一样，你个子高还是打不过他，别以为你是孤儿院里的打架王，你根本不是成年人的对手，他比你高一大截，而且他是成年人，力气也比我们大多了，说不定他还有武器。最重要一点——耗子，你实在太笨了，我怕你被他骗，不能说的话说漏嘴。”

丁浩怪叫着：“普普，如果你不是我妹妹，我一定揍死你！”

朱朝阳连忙笑着充当和事佬：“好了，耗子，你就留家里玩游戏吧，唯一记住一点，如果有人敲门，你一定先看着是谁，不是我们的话，无论如何不能开门，知道吗？”

“好吧好吧，那我就勉为其难玩玩游戏吧。”听到玩游戏，他的热情瞬间盖过了替他们阻挡危险。

第三十一章

早上出殡，中午吃酒，下午跟各路帮忙的人结账和收拾善后。

这几天徐静已经对张东升表现出外人看得见的反感，张东升父母不愿再继续留在徐家看人脸色，提前订了火车票连夜返回老家。张东升送走父母后，回到家，家里只剩了徐静一人。他走过去，伸手刚要搭上徐静的肩膀，徐静警惕地从沙发中一跃而起，退到一旁：“别碰我！”

张东升手停在半空，这个动作保持了一两秒，随后放下手，低头叹息了一声，轻声道：“对不起，没照顾好爸妈，真的对不起。”

徐静冷冷地望着他，盯了很久，嘴里冒出几个字：“接下去你还想怎样？”

张东升一脸茫然：“什么怎样？”

“你还想做什么！”

张东升皱眉摇摇头：“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徐静走到远离张东升的一张沙发上，颓然坐下，目光呆滞地看着面前的空气：“我们离婚吧。”

“离婚？”张东升缓缓地坐下，掏出香烟，点燃一根，深吸了一口，道，“爸妈刚走，你就要离婚了吗？”

“离婚吧，新房子给你，你如果嫌不够，你还想要多少钱，你说，我实在不愿意过下去了。”

张东升苦笑着摇摇头："徐静啊，我们之间什么时候开始变成这样了？我和你结婚是为了钱吗？当初认识你的时候，我并不知道你家有钱，你也没嫌弃我是个穷学生，为什么到今天，会变成这样？"

徐静没有说话。

张东升接连叹息着："也对，生活总是会慢慢改变一个人的。怪我没有本事，虽然是浙大数学系毕业却不能像其他同学那样出国留学、当公司高管，每天谈的都是大钱，都是事业运作。我呢，我每天只能跟学生谈中学那些幼稚的数学题。我又是个农村穷学生，爸妈什么钱都没有。你呢，在烟草公司工作，家里五套房。从一开始我们结婚就是个错误，现实的门第差距太大，是我太天真了。"

徐静双手掩面，轻声哭泣起来。

"不要哭了，看见你哭，我就伤心。"他叹口气，"好吧，只要让你开心，一切我都无所谓，你去年就想着离婚了，我一直求着爸妈劝你，想必更是让你反感，现在爸妈走了，这次事故也是我的错，我自觉对不起你。好吧，我同意离婚。房产我不要，我不是你想的那种人，我自己去学校旁边租个房子。如果可以的话，我只有一个条件，你能不帮我爸妈在他们老家县城买套房，不用大，够住就行，我希望他们能过得稍微好一些。"

徐静泣不成声，抬起通红的眼睛，望着张东升。

张东升低头抽着烟，苦笑一下，兀自道："遇着你，我从来不后悔。"

"我……对不起。"徐静哽咽地说出这三个字。

"不要说对不起，你永远是我的公主。"

"我……"徐静犹豫了一下，道，"那套新房子，还是分给你吧，你爸妈县城买房的钱，我也会出的。"

瞬时，张东升眼睛微眯了一下，低头掐灭香烟，冷笑着自语一句："原来你还是要离婚。"他抿了下嘴，抬头道，"爸妈刚走，现在离婚亲戚要说闲话的，等过几个月行吗？"

徐静想了一下，点点头，然后吞吐地道："我……我想搬出去住。"

"为什么？"

"没有为什么。"

"最后几个月你都不愿意和我一起生活吗？"

徐静低下头，没有回答。

张东升苦笑一下，道："这就是所谓的分居？"

徐静还是没有回答。

张东升叹口气，道："好吧，你想什么时候搬出去住？"

"今……今天开始。"

张东升愣了一下，沉默半晌，叹息一声，道："你不必搬了，这本就是你家，该搬出去的是我。这样吧，等下我收拾一下，我搬去你家新房子住几个月，等我们离婚后，我再搬出去另外找房子，这样你觉得可以吗？"

"我……对不起。"

张东升伸展下手臂，站起身，走过徐静身旁时，拍了拍她的肩，徐静神经质地跳起来，躲到一旁。

张东升愣了下，迟疑道："你就这么怕我吗？"

"没……没有，我……我精神不太好。"

“对不起，是我没照顾好你。”他叹口气，去房间里收拾衣物和日用品，心里想着，徐静必须要早点解决了，她显然是怀疑自己杀了她爸妈。

第三十二章

按照约定时间，今天该给那个男人打电话了。

显然不能用自家的电话，朱朝阳家楼下不远处的一个小卖部就有公用电话，可是他没去，因为小卖部老板认识他，他担心杀人犯万一查电话查到小卖部，老板告诉了杀人犯他家的大致住址，那就危险了。

所以他和普普坐公交车来到汽车站边的一家小店，那里有电话，而且店主不认识他们。拨通了电话后，就传来了杀人犯的声音：“喂？”

“是我们。”朱朝阳道。

“你们好啊。”杀人犯这一次和前天像换了个人，对他们的语气里透着欢快，似乎很高兴听到他们的声音。

朱朝阳心中微微警觉，谨慎道：“今天在哪里见面？”

“如果你们方便的话，来我家里谈吧。”

朱朝阳警惕问：“为什么去你家里，外面不可以吗？”

杀人犯低声道：“小朋友，你们应该知道，这么大一袋钱很显眼，我们不能让别人注意到对吧？今天以后，我们彼此不认识了，从没发生过这件事，对吧？”

朱朝阳手捂住话筒，低声在普普耳边说了杀人犯的话，普普思考一下，道：“朝阳哥你觉得呢？”

朱朝阳轻声道："我们东西没带，不怕他耍诈，而且耗子在家呢。"

"嗯，那就答应他。"

朱朝阳重新拿起话筒，道："喂，叔叔，还在吗？"

"在的，你们三个小伙伴商量怎么样了？"

"就按你说的办。"

"好的，那么把东西带上，你们过来时，不能让其他人知道，行吗？"

"那当然。"

"好的，你们打个车吧，我在盛世豪庭5幢1单元301室，地址记下了吗？"

朱朝阳记忆力极好，默念了一遍就牢记在心。

挂下电话，朱朝阳和普普走出车站，在公交车站跟旁人打听了下盛世豪庭的位置，问清了路线，随后坐上公交车。

很快，盛世豪庭小区外出现了背着书包的朱朝阳和普普，带个书包自然是为了装钱的。两人打量了一圈小区，虽然不懂楼盘，但看着建筑外观也知道这里一定是有钱人住的。

进了小区，很快寻到了5幢1单元，楼下有个门禁，朱朝阳和普普从没进过高档小区，研究了一会儿门禁，抱着试试看的态度，谨慎地按下了301的按钮。铃声响过一阵后，传来杀人犯的声音："门开了，请进。"

两人拉开门，小心地走进去，普普轻轻拉住朱朝阳的衣角，朱朝阳低声安慰："没关系，不用怕，按商量好的来。"

“嗯。”普普点点头，脸上又摆出了一副无所谓的表情。

他们刚走上三楼，门就开了，张东升脸上带着笑意，友善地跟他们打招呼：“你们好。”随即，他脸上微微泛出异样，“怎么就你们两个人来，还有那位耗子小朋友呢？”

朱朝阳道：“他在外面，我们来也是一样。”

普普平静地道：“如果我们两个没回去，他会报警。”

张东升愣了一下，干张下嘴，随即又换上笑脸：“快进来吧。”

当张东升在他们身后关上了门，朱朝阳和普普都本能地愣了一下，感觉那个杀人犯正在身后用一种寒冷的眼神打量着他们，他们立在原地，不知所措。

好在张东升马上走到了他们前面，招呼他们：“不用脱鞋，随便坐吧。”

朱朝阳这才缓下心神，打量起这套房子，房子里的装修和他家的简陋形成了巨大反差。光洁的瓷砖铺在门口进来的开放式餐厅上，再过去是铺满木地板的大客厅，他对房子的面积没概念，只知道光餐厅和客厅，就比他家还大了，所有电器家具都是崭新的，发出亮光，唯独似乎少了些什么。

他想了一下，马上知道了，这房子里太整洁了，所有家具桌子上，几乎没放着任何杂物，门口的鞋柜上，也只有一双鞋子。

“这房子是你住的？”

“对啊。”

“可是……为什么房子像是没人住过？”

张东升愣了一下，道：“我昨天刚搬进来的。”

朱朝阳心中泛起一丝警惕，不过没表现出来。

张东升继续招呼他们："坐吧，别客气了，坐下慢慢说。"

朱朝阳和普普就近在长方形的玻璃大餐桌前坐下。这是一张双层桌，上面一层是钢化玻璃，下面一层是不锈钢，可以放些杂物。桌子上摆了几个空杯子，还有一瓶开过的大瓶装的果汁，另一边，桌上铺着的几本《数理天地》引起了朱朝阳的注意。

普普看着果汁，道："我口渴。"

张东升拍了下头，道："我真不会招呼客人，大热天的你们来，肯定渴了，我给你们拿可乐。"

普普指着果汁："不用了，这个就行。"

跟这杀人犯也没什么好客气的，她正伸手主动去拿果汁，张东升却一把抓过了果汁，道："这瓶开过几天了，坏掉了，我给你们拿可乐。"

朱朝阳想起增高秘诀里不能喝碳酸饮料，便道："我不喝碳酸饮料。"

张东升为难地皱下眉，道："那你喝白开水行吗？"

"好的。"

张东升拿走了那瓶开过的果汁，过了会儿，拿回一瓶没开过的可乐，给普普倒上，又给朱朝阳倒上白开水。

朱朝阳仔细地看着这个细节，默不作声。

随后，张东升坐到桌子的另一边，道："你们今天过来家里大人知道吗？"

朱朝阳道："你放心，这么大的事，我们不会让其他人知道，只有耗子知道。"

"呵呵，你们比一般孩子懂事，告诉了你们地址，这么快就找到了，真聪明。"他刻意说了些不着边际的客套话，随后不经意地随口提一句，"那个相机……今天带了吗？"

朱朝阳摇摇头："没有。"

"没有？"张东升脸上再次透出了惊讶。

普普道："你先把钱给我们，我们再把相机给你。"

朱朝阳补充道："对，先给钱再给相机，我们拿到钱，一定会把这个麻烦的东西给你的。"

张东升苦笑着点点头："好吧。"

朱朝阳道："那么，今天你钱准备好了？"

张东升露出一个抱歉的微笑："我现在没有钱给你们。"

朱朝阳质疑道："你开宝马车，又住这大房子，怎么会没钱？"

"这些都不是我的。"

"那是谁的？"

"都是我老婆的。"

普普道："你老婆的自然是你的，男人是一家之主。"

张东升脸上浮现出一抹尴尬，微微低着头，咳嗽一声，道："我是上门女婿，钱和财产都不归我管。"

朱朝阳不懂，问了句："什么是上门女婿？"

普普撇嘴不屑地解释：“这个我知道，就是生了孩子不能跟男人的姓，要跟女人的姓。”

“还有这样子的啊？”

听到这两句对话，瞬时，张东升眼中一抹寒光闪过，但稍纵即逝，他笑了笑，道：“对，就是这个样子，我老婆家很有钱，有房子，有车子，不过这些都不是我管的，所以我现在手里拿不出这么多钱。”

普普冷然看着他，质问：“既然你没钱，那你电话里为什么又叫我们把相机拿上？你是想把相机骗走吗？”

张东升愣了一下，连忙道：“当然不是，我想相机放你们那里不安全，相机先给我，我先给你们一万，剩下的过些时间再给你们。”

普普面无表情地道：“相机放我们手里很安全，我们不会让其他人知道。除非，你不想做交易了。”

普普依旧如上回那般的咄咄逼人，不过这次张东升倒没表现出生气的样子，只是和善地笑着道：“好吧，真拿你们几个没办法。你们放心吧，钱过些时候我一定想办法弄好给你们。”

普普问他：“要多久？”

“嗯……”张东升笑了笑，“应该不会超过一个月，你们觉得怎么样？”

普普追问：“为什么过一个月你就有钱了？”

张东升摊开手：“我是成年人，总是有办法筹到钱的，对吧，小朋友？”

普普冷哼一声：“不要叫我小朋友！”

张东升丝毫没脾气：“好的，同学。”

普普见朱朝阳一直没说话，便问：“你觉得怎么样？今天谈不成，我们回家吧？”

朱朝阳目光盯着桌上几本乱叠着的《数理天地》杂志，上面标着高中版，便问：“你孩子读高中了？”

张东升笑了起来：“你看我的样子，有这么老吗？我还没有小孩。”

“那你为什么看《数理天地》，还是最新的？哦，我知道了，你是老师，对吧？”

张东升眼睛微微收缩一下，被他猜中身份，只好承认：“对。”

“你是数学老师还是物理老师？”

张东升不情愿地吐露自己的职业：“数学。”

“我最喜欢数学了。”

张东升不在意地瞥他一眼，心想三个小鬼一定都是问题少年，学习成绩注定一塌糊涂，还喜欢数学？大概其他科目都不及格，唯独数学靠偷看作弊偶尔混个及格，这才说最喜欢数学吧。这三个白痴！

普普突然道：“你是老师，怎么还会杀人？”

这句话一问，顿时房子里一片安静，张东升闭着嘴，什么也没说，朱朝阳也觉得普普这样直接问杀人犯，不合适。张东升脸上泛起一片默然，手指交叉着打量着两人。普普摆出一脸无所谓的样子，无视他的目光，轻松地喝起了可乐。朱朝阳连忙咳嗽一声，说点不着边的话转移话题：“我最喜欢《数理天地》了，以后我数学上有不懂的地方，能请教你吧？”说着，他就拿过那几本《数理天地》，“咦，下面还有《数学月报》。”他透过钢化玻璃看到双层桌的下层还放着一叠《数学月报》，伸手把报纸抽了出来。

张东升刚试图阻止，已经被他拿走了，只好故意咳嗽一声，笑了笑道："当然可以了，中学数学题中，沒有我解不开的。"

"哦，这是高中的竞赛题，不过好像有些也是初中的知识啊。"朱朝阳翻看着杂志，却没注意到普普表情中的异样。

普普拿起可乐，一边大口喝，一边用手偷偷戳了下朱朝阳。朱朝阳抬眼，发现普普的目光正偷偷地看着桌子。朱朝阳顺着望过去，突然发现，桌子的下层，赫然摆着一把造型修长、模样别致的匕首，刚刚那把匕首上盖着一叠《数学月报》，把匕首完全遮盖住了，而且匕首把手的一端，正靠近男人的位置。

张东升显然注意到了他们的表情，只是装作兀自不觉的样子。朱朝阳极其迅速地一把从下面把匕首拿了出来，拉着普普站起来，慌张退到门旁，拉开匕首套，里面刀刃非常锋利，他惊恐地盯着男人，道："你桌下为什么藏刀！"

张东升连忙起身，一脸无辜的样子做解释："你们肯定误会了，这是水果刀，我家这套新房子去年刚装修好，我老婆的大伯从德国旅游回来送的，给房子镇宅，我们随手放在这儿。"

普普冷然道："那你为什么今天非约我们来你这新家，你是想着这里是新家，旁边也没人住，更没人知道，方便把我们杀了吧？"

"怎么可能！"张东升急忙辩解，"你们想想，虽然你们是孩子，可你们毕竟三个人，我只有一个人，怎么保证肯定能杀得了你们？万一你们逃出去，我不是马上就被抓了？我花钱向你们买相机，以后就没有瓜葛了，我干吗要去冒险杀你们呢？为了省三十万冒险杀三个人，太不值得了，这笔账我算得清。"

"那为什么你突然昨天搬进这里住？"

张东升叹口气，坐下来，苦着脸道："我老婆要跟我离婚，闹分居，昨天跟我吵了一架，坚决不肯和我住了。这房子是去年装修好的，一直空到现在。本准备今年住进来的，但后来家里闹了离婚，一

直没搬来。否则，我怎么会一个人住到这空落落、什么都没有的新房子来？”他咬了咬牙，眼中微微泛红。

普普将信将疑地望着他。朱朝阳没把匕首放回去，而是地放进了自己的书包，只想快点离开，便道：“既然你现在没有钱，那我们过段时间再联系你，今天我们先走了，下回你可别耍诈。”

张东升不甘心，但也只好无奈点点头，站起身道：“一个月内我一定会把钱准备好，到时你们联系我。记住，这件事，决不能让其他人知道。”

“知道了。”

朱朝阳正想开门，普普拉住他，轻声道：“朝阳哥哥，今天你妈妈要回家了，我和耗子住哪？”

“这个……”朱朝阳一下子为难了，耗子和普普一直住在家里可不行啊。

普普转身道：“你之前说的一万块，可以先给我们吗？”

“这……你们很缺钱吗？”

“不需要你管。”

“我怕你们乱花，万一被别人注意到……”

普普道：“我们不会乱花。”

“那你们准备用这钱做什么？”

普普觉得告诉他也没什么大碍：“租房子。”

张东升微微一皱眉，随即试探问：“你们没地方住吗？”

“不需要你管。”

“你们租房子，是和大人住，还是就你们自己住？”

“你放心，我们不会跟大人住，也不会让别人知道我们有钱。”

“那么你们为什么不住家里？你们……你们离家出走了？”

普普摇摇头：“没有。”

“那是……你们没有家？”

普普冷漠道：“不需要你管。”

张东升脸上露出同情的神色，道：“你们这个年纪，应该好好读书，要有个家才好啊。”

普普哼了下，默不作声。

张东升微笑一下，道：“你们是学生，就像是我的学生，我不能忍受你们这么小的年纪在外漂泊无依。我家里还有套小的房子空着，我去收拾一下，下午就腾给你们住，你们觉得怎么样？另外我再给你们一些生活费，至少能让你们暂时安定下来。”

普普向朱朝阳投去询问的眼神，朱朝阳也不置可否，思索了片刻，问：“你真的有空房子？”

“对，一间小的单身公寓，刚好那一套是空的，另外几套租出去了，家里租房子的事都是我在处理。”

朱朝阳低声对普普说了句：“我觉得可以。”

张东升立刻笑着说：“好吧，我带你们俩先去房子那儿收拾一下，你们今天就能搬进来住。”

第十一卷
父亲



第三十三章

陈法医走进办公室，扔下几份文件，对叶军道：“市刑技处对朱晶晶做了全面尸检，刚传真了结果，他们没找到精液。判断凶手没射精，或者微量射精，被吞下去后，胃蛋白酶分解，检测不出。朱晶晶嘴巴里的几根阴毛和残留皮肤组织及血液，经过鉴定，拿到了DNA。不过光有DNA,凭空还是锁定不了嫌疑人。”

叶军烦躁地皱起眉，点上一支香烟，道：“朱晶晶衣服上能不能提取到指纹一类的线索？”

陈法医摇摇头：“只有皮革这类材料的衣服能保存指纹，普通衣服都难以提取，而且朱晶晶坠楼后，被管理人员、救护人员等许多人碰过，那天后来还下了雨，场面很混乱。”

“也就是说，除了DNA很明确外，窗玻璃上的那些指纹，其中有没有凶手的，也不知道了？”

这次案子需要排查的人员很多，一个个比对DNA需要取样送实验室，很麻烦，而如果只是比对指纹，就轻松多了。可偏偏公共厕所窗玻璃上采集到的指纹远远不止一个人的。

陈法医道：“是的，唯一可靠的就是凶手的DNA是明确的。”

叶军寻思问：“我们一个派出所，设备、技术、人员都有限，从没碰上这类案子。过去有类似的案例侦破参考吗？”

陈法医眯着眼思索了片刻，道：“我记得大概十年前倒是有一起类似的案子，最后成功破获了，可是……”

“可是什么？”叶军急问。

“可是那回专案组规格高多了，省公安厅直接挂牌，专案组组长是严良。”

“严良？”

“我记得你进修还曾经听过他的课？”

叶军点头：“对，以前我到省里进修，听过严老师的课。刚见着他觉得是书生气，靠着高学历进省厅的，对破案肯定是纸上谈兵。后来才知道严老师有丰富的一线办案经验，公安部都表彰过他。他那门犯罪逻辑学讲得特别好，绝对实用，不像那些什么犯罪心理学，纯属忽悠瞎猜马后炮，后来不知怎么了，他突然辞职不干，去浙大教书了。”

“除了带队的是严良外，省厅配了超过百人的专案组团队，人员经验丰富，各方面专家都有，这才把案子破了的。”

叶军抽了口烟，道：“那案子是怎么回事？”

陈法医回忆道：“当时是两个家庭的女童前后失踪，后来在一处停工的工地临时棚里被人发现，两人均被强奸、虐打，再杀害，凶手用了避孕套，没留下体液，同时，凶手还放火把现场证据烧得一干二净，第二天新闻登上全国报纸，省厅为之震惊，即刻成立专案组破案。专案组前后圈出三十多名可疑的嫌疑人，结果被严老师一一推翻，他最后把目标指向了一名和那两家人表面并无多大仇怨的人。可是那人被抓后，口风严密，坚称自己无辜，案发当晚独自在家，从未去过案发现场。审讯的警察也倾向于认为他和案件无关，唯独严老师对他紧追不舍，后来，也是在一干物证专家的共同努力下，通过最先进的微物证技术才驳倒嫌疑人口供，最后把他定罪的。”

叶军寻思着说：“那案子比我们这次的似乎更棘手。”

“当然，那次案子凶手的反侦破手段很强，专案组起初人证物证一样都没有。这回好歹有凶手的DNA样本，窗户上的指纹也极可能有凶手的。不过那次专案组规格高得多，不是我们这地方上的派出所能比的。”

叶军也认同地点点头，这次案发地人流量太大，要侦查的工作太多，除非运气特别好，否则这案子没有几个月，根本办不下来。

这案子虽是他们镇上的大案，可放到更大范围里，也算不上什么了，不可能配上超额警力去破这一个命案，就算市局和分局会派技术员协助，主要工作还是要靠派出所刑警队。四天的走访调查下来，基本可以肯定的一点，当时没有目击者，没人注意到可疑人员。

现在全部的工作重心都放在一楼监控里出现过的人，寻出可疑的目标，逐个进行调查。他们相信，凶手应该是成年男性，当然，也有可能是岁数较大的男孩子，毕竟现在未成年男学生犯下强奸案也时有发生。

此外，凶手应该是独自出入的，因为按常理推断，带小孩来少年宫玩的家长，不会这么卑鄙变态，背着自己小孩，独自跑到六楼奸杀一名女童。所以，凡是独自出入在监控里的成年男性，包括发育成熟的男学生，都是重点调查目标，要想办法一一找到，比对DNA和指纹进行核实。

但这显然不是朝夕能做完的工作，监控里出现的人脑袋上又没写着姓名住址，这给侦查工作带来很大的困难。首先要找出每个可疑人员是谁，住哪里,才好去核查情况，采集DNA和指纹比对。这部分工作就算再顺利，也要花上几个月时间，以及大量的警力。派出所刑侦中队就那么二三十号人，不可能所有人为了这案子，日常工作都不做。再加上监控画面本来就不太清晰，看不清人的面部特征，如果没人认识里面的人是谁，那又该怎么查？

如果凶手是外来务工人员，已经逃走了，更从何查起？这是摆在叶军面前的现实问题。

这时，一名刑警敲开门，道："叶哥，朱晶晶他爸朱永平找你，想了解下办案进度。"

叶军打发道："这案子哪有这么快，你去安慰他一阵，跟他说我们正在查，有情况会立刻通知家属。"

他刚说完，马上皱了下眉，叫住，"喂，等一下。"

他转向陈法医："老陈，我听你前面说，十年前的那个案子，最后抓到的凶手和被害人家有仇？"

"对，表面上看没多大仇怨，实际上是陈年宿仇。说是凶手老婆早年背着他，跟两家男人都上了床，凶手性格老实，知道这事后，也一直没声张。他有个儿子，儿子渐渐长大后，他越看越不像自己的，后来偷偷带儿子做了亲子鉴定，果然不是他的，这下他多年积怨爆发，铁了心报复，所以精心布置设局，绑架了两家人的女儿，将她们强奸虐杀。"

叶军想了想，道："朱晶晶家里比较有钱，对吧？"

"对，朱永平开冷冻厂的，规模还算可以。"

"生意做大了，容易跟人结仇。你看有没有这样一种可能，凶手未必只是个心理变态，他奸杀朱晶晶，会不会是跟朱晶晶父母有仇？"

陈法医寻思着点点头，道："有这个可能。"

叶军连忙对门口的刑警道："我去跟朱永平聊一下，顺便把咱们手里的这部分监控给他，让他和他老婆在家抽空看着，是否能从里面找出他们认识的人。如果是因为有报仇的成分，而奸杀朱晶晶，那么他们夫妻肯定能认出凶手。"

第三十四章

“你觉得刚才那个男人真的要杀我们吗？”公交车上，普普和朱朝阳并排坐着，压低声音悄悄问。

“对，”朱朝阳点点头，用着只有他们俩才听得到的声音说，“如果我们三个是一起去的，还带上了照相机，他一定会杀了我们，拿走相机。”

“他抢走相机就行了，为什么一定要杀我们？”

“有些秘密是永远不能让别人知道的，否则永远睡不上一个安稳觉。毕竟我们亲眼见到了他杀人。”

“可是他只是一个人，未必杀得了我们三个人吧？”

“他有刀。”朱朝阳不由自主地摸了摸放书包里的那把匕首，道：“他故意把刀放桌子下面，刀把就在他手旁，还用报纸遮住，真阴险。”

他想了想，又说：“不过也有可能他没打算直接用刀杀我们，刀是他的防备选择。”

普普不解问：“什么意思？”

“我想他一开始可能是想下毒。你瞧，我们刚进去，看到桌子上放着一瓶开过的果汁，你想喝，他却把果汁拿走了，说果汁开过几天，坏了，给你换可乐。可是他亲口说昨天才住进这房子的，房子是新房，一看就是之前没住过的，怎么会冒出来一瓶开了好几天的果汁？如果是昨天开的，饮料又不会坏，当然可以接着喝的。我猜是因

为我们刚进去的时候，他看到我们只有两个人，你又直截了当告诉他，如果我们没回去，耗子会报警，而且相机也没带，所以他放弃了杀我们的打算。刚刚他带我们看房子时，不是好几次问了，我们看房子拖了时间，耗子会不会担心之类的话，他其实是担心，我们有没有跟耗子约定了回去的时间，如果超过时间不回去，耗子会不会直接报警。”

普普思索道：“你的意思是说，如果我们三个人带着相机一起来，他就会给我们喝饮料，毒死我们，如果没毒死，再用刀杀了我们？”

“毒药喝下去不会三个人同一时间一起死，如果一个人开始肚子痛了，还没中毒的想逃跑，他就会用刀杀人了。”

普普脸上微微变色，看着前方，嘴里慢吞吞地说：“刚刚好危险。”

朱朝阳点点头：“他一开始电话里说钱准备好了，叫我们过去交易，实际上呢，他压根没把钱备好。他就是想把我们三个都骗过去，拿相机跟他交易。到了他家，发现这房子根本没人住过，他也承认是新房，昨天刚搬进来的。哪有这么巧合，他偏偏昨天刚刚搬进新房？他就是想在这儿杀了人，然后偷偷神不知鬼不觉地收拾干净。他住的这小区很新，似乎没几户人家住进来，他真在里面杀人，外面人听不到动静。还有一点，前几天他第一次见到我们，知道我们手里的相机，他很生气，还好几次露出凶光，吓唬我们。今天呢，你几次顶撞他，他也嘻嘻哈哈，什么生气的样子都没有。这大概就是笑里藏刀，大反派都是这样，明明心里恨你，表面上装出对你很好的样子。”

普普听完他的分析，由衷佩服地看着他：“朝阳哥哥你真聪明，他这些阴谋都被你发现了。”

朱朝阳不好意思地挠挠头：“也没有啦，就是他小看了我们嘛，我们比他想象的聪明一点。”

“那还要再跟他交易吗？”

“要的，只要我们还是和今天一样，人、相机都分开，他就不会对我们下手，到时拿了钱，再不和他私下见面，他也没办法对我们怎么样了。”

普普点点头，随后又皱眉道：“可是我和耗子住进他提供的房子里，会不会有危险？”

朱朝阳很肯定地说：“不会，只要不让他知道我家在哪里，就没事。他不知道我在哪，又不知道相机在哪，自然不敢对你们使坏。所以最重要一点，如果他来找你们，千万不能让他套出话，关于我们三个的情况，半点都不能让他知道。”

普普微笑点头：“放心吧，我肯定不会说，回去叮嘱好耗子，只要他不被套出话就行，我就怕他太笨了。”

朱朝阳哈哈一笑，又道：“不过今天那男人本来想杀我们的事，不能让耗子知道，否则他不敢住到他的房子里去了，而且说不定他被那人一吓唬，就说漏嘴了。”

“嗯，我明白，我们就跟耗子说那男人钱还没准备好，暂时先给了一些生活费。”

朱朝阳点头：“他给你们生活费，可以先买几件衣服，然后买点好吃的，你们也该好好犒劳一下自己了。”

普普感激地看着他：“不如给你也买件衣服吧，我和耗子都在你家住了好几天了。”

朱朝阳摇摇头：“不用，我妈看到我买了新衣服，不知道我钱哪里来的呢，说不清楚。”

“嗯，这倒也是。”

“还有，我刚刚在你们要住的房子里找到一根线，我把线夹在了衣柜的门上。你们以后开过衣柜，记得把线重新夹上，如果发现线掉了，那么说明男人偷偷进来了，翻过东西，我们也好多个心眼。”

“就像在你妈妈房间门上夹条毛线吗？”

朱朝阳一个激灵，看向普普，她眼里倒没有责怪的眼神。

他低下头，吞吐道：“对不起……我一开始——”

普普打断他：“我知道的，两个陌生人来你家，换谁都会防备的。耗子这个笨蛋不知道，我是不会告诉他的。”

“唔……”朱朝阳含混地说，“谢谢你。”

两人照旧在离家的前一个公交站下了车，往小路上绕了好多弯路，跑回家。朱朝阳故意没用钥匙开门，而是敲门，丁浩果然严格遵守两人的嘱咐，很警惕地在门里问了谁，听到他们声音，这才欢快地开了门，急匆匆把两人迎进来。

两人按照商量好的内容，跟他说了今天的事，丁浩对钱没拿到略略有些失望，后来知道有了个房子住，还拿了男人一千块生活费，顿时心花怒放，跟普普一起收拾了原本就不多的行李，与朱朝阳道别，去往新家。唯一遗憾的是电脑不能搬走，丁浩颇为苦恼。

第三十五章

晚上，周春红回到家，烧了几个小菜，和朱朝阳两人围着小餐桌吃饭，头顶的铁质吊扇呼啦地转动着。朱朝阳从头到尾很少说话，吃完饭就说："妈，我去房间看书了。"

"等下，"周春红叫住他，"你今天怎么不高兴，都没说几句话？"

"嗯……没有呀，好好的啊。"

周春红不解地着了儿子一眼，问道："你的两个小朋友回去了吗？"

"今天刚走的。"

"你们这几天玩得好吗？"

"挺好的，我们逛了好多地方。"

"哦，那……你爸这几天有打电话给你吗？"

朱朝阳低下头："没打过。"

周春红低声叹口气，道："你有时间的话，去看下你爷爷奶奶，听说你爷爷中风更厉害了，估计今年就要去了，他们对你还是好的。省得朱永平说你不看你爷爷奶奶，更有借口不给你钱了。"

"哦，那我明天去一趟吧。我就怕……就怕去的时候又遇到婊子，上次去时，奶奶说婊子等下要过来，让我先回来了。"

周春红气恼地哼一声："你怎么说都是朱家的孙子，朱家就你这一个孙子，一个男丁，你爷爷要是走了，还得要你拍棺材板的。你去朱家是天经地义。婊子生的是女的，怎么也轮不到她说东说西，再说了，她女儿现在都死了，真是老天开眼！"

朱朝阳悄悄把头侧过去："爸这几天都在弄小婊子的事吧？"

"肯定的！"周春红越想越气，"别人说你爸这几天，每天在厂里陪着婊子哭他们的死小孩，朱永平法宝可真够足的，我认识他这么多年，从来没见他掉一滴眼泪的，现在小婊子死了，居然哭得跟天塌了一样，活该！他对你要有对小婊子十分之一的好，你日子就好多了。"

朱朝阳低声道："那……那爸爸以后总该给我们多一些钱吧。"

"看他良心了！就你这么一个儿子，换成别人，疼都来不及了，哪会像他那样不闻不问。婊子就是他克星，着见婊子什么魂都丢了，以后会不会多给你钱，估计他还是要看婊子脸色！"

朱朝阳抿抿嘴，试探道："妈，你知道小婊子是怎么死的吗？"

"不是从少年宫掉下来的吗，那天你不也在少年宫吗？"

"嗯……是，我那时不知道是她，听你说才知道的。她是怎么掉下来的？"

"说是被人强——"周春红刚想说"强奸"两个字，想到儿子还小，这话不好听，就改口道，"好像说成年男人弄了她，然后把她推下楼，摔死了，派出所在调查，我今天回来看到楼下小店门口还贴着悬赏通告。"

"成年男人？"朱朝阳一愣，他最担心警察查出他把朱晶晶推下去的线索，怎么莫名其妙变成了成年男人？便急忙问，"有人看到那个成年男人吗？"

周春红摇摇头：“没人看到，所以才抓不到。”

“那怎么知道是成年男人？”

周春红犹豫一下，含糊其辞道：“我听别人在传的说法，小婊子嘴巴里有几根毛，警察分析出来是成年男人的。”

朱朝阳稍稍一想，马上明白过来了，朱晶晶嘴里有几根耗子的阴毛，难怪警察会这么想。他松了一口气，这样的话，毛是耗子的，那么朱晶晶的死就不会怀疑到他头上了。不过他转念一想，心下又一阵不安，绝对不能让警察知道耗子，否则一旦查出朱晶晶嘴里的毛是耗子的，把耗子抓了，马上所有人都会知道他才是凶手了。无论如何，必须让耗子和普普有个长期稳定的生活环境。

周春红又道：“朝阳，以后你不要去少年宫了。”

“为什么？”

“现在好多家长都不敢让孩子去少年宫，那边有变态。”

“可我是男的，没关系吧。”

周春红想了想，道：“那你也不要一个人跑到冷僻角落，现在社会这么复杂，各种人都有，知道吗？”

“知道了，我都这么大了，不会有事的。”朱朝阳冲着周春红笑了笑，让她放心。

第三十六章

第二天一早，叶军刚到派出所没多久，手下一名刑警就告诉他：“叶哥，朱晶晶她妈王瑶过来说，她知道谁是凶手了，她一定要亲口跟你说。”

叶军眼睛一眯，立即道：“快带她进来！”

没一会儿，两眼布满血丝的王瑶走进办公室，直直盯着叶军，沉声严肃道：“叶警官，请你们一定要抓住凶手，绝对不能让他逍遥法外！”

叶军当即正色回应：“你放心，这个凶手我们必抓不怠！你知道谁是凶手了？是谁？”

王瑶冷声道：“我丈夫跟前妻生的儿子，朱朝阳！”

“朱朝阳？”叶军听到这个名字，第一反应是很熟悉，想了一下，他女儿的一个同班同学也叫这名，那学生一直都是年级第一，也不知道是不是同个人。他们大致了解过朱永平的家庭情况，他离过婚，不过已经是十多年前的事了，前一段婚姻情况和案子无关，所以他们并不太清楚。

王瑶借他的电脑，重新打开监控视频，拉到了她记下的时间点。

画面中正是少年宫的一楼大厅入口处，有不少小孩跑来跑去，从中穿插经过。

一开始，走进来一个小女孩，正是朱晶晶，后面又走过了几波小学生模样的孩子，大约过了一分多钟，出现了一男一女两个中学生模

样的孩子，男的个子相对高些，女的挺小个的，这两人走出画面后不久，一个穿着普通土黄色短袖T恤的小孩，独自走进了画面中，他个子不高，站在画面中停顿了一两秒，张头张脑看了一下，随后又往前走，消失在画面外。

王瑶指着这个瘦小的男孩子，道：“他就是朱朝阳，我丈夫跟前妻生的小孩，他就是杀害我女儿的凶手！”

叶军和手下警员有些茫然地互相看了眼，随后抬起头：“他几岁了？”

“十四岁。”

“嗯……然后你为什么说他是杀你女儿的凶手？”

王瑶严肃地说：“所有人看下来，我只认识他。”

叶军抬起身，干咳一声，道：“这个……除了这点呢？”

“他心里一定很恨我和晶晶，为了报复，他杀了晶晶。”

对于王瑶说的这种情况，不用说透也能想个大概。男人二婚，前妻的孩子和现任妻子之间有矛盾，憎恨现任妻子及小孩，这是太普遍的情况了，哪个小孩不恨其他女人抢了他爸爸？

叶军原本对王瑶说她知道凶手了，抱了极大期许，现在听她这么说，似乎纯属主观臆断，因为画面中的朱朝阳明显是个小孩子，跟他们定位的凶手天差地别，他难免失望之色溢于言表，皱了皱眉，道：“除了你说他恨你们这点外，还有其他的吗？”

“难道这还不够吗？”王瑶吃惊地瞪大了眼睛，似乎是质疑警察在徇私枉法，包庇坏人。

叶军坐进了椅子里，略显无奈道：“当然不够，办案是要讲证据的，你说的只是你的想象。”

“证据是吧？晶晶刚进少年宫，才过一分多钟他就跟进来了。”王瑶拖动视频往后拉，继续说，“你着，晶晶出事后，才过不到五分钟，他又跑出少年宫。”

叶军解释道：“你女儿出事后，整个少年宫很快都知道了，有很多人跑出去看。如果一个人听到外面发生这么大动静，他还无动于衷，继续待少年宫里，才会可疑，相反，我认为，你女儿出事后，你说的这个朱朝阳很快跑出少年宫，这很正常。”

王瑶反问道：“那么前面呢？前面为什么晶晶刚进少年宫，才过一分钟，朱朝阳就跟在后面进来了？你们刚才看到了，他进少年宫时，站在大厅停留了一下，鬼头鬼脑东张西望，肯定是在找晶晶！晶晶刚来少年宫，他就跟进去，难道这也是巧合吗？”

叶军稍稍一顿，觉得她说的也有几分道理，可是监控里看着朱朝阳个头很小，还是个小孩，而他们调查的凶手有强迫朱晶晶口交的行为，这似乎不会是一个十四岁小孩会做的事吧？

正在这时，朱永平闯进了办公室，拉住王瑶就说：“你怎么还是一个人跑过来了，快回家去。”

王瑶一把甩开他，大声叫嚷道：“你就是不想承认你儿子是杀我们女儿的凶手，是不是，是不是！”

“你在说什么，朝阳怎么可能会是凶手，跟我回家去。”他一面劝慰着，一面连声向警察道歉，“警察同志，对不起对不起，我老婆心情不太好，抱歉抱歉。”

叶军办案多了，完全能理解受害人家属的心情，和派出所里的其他警察跟着一阵安慰。但王瑶显然认准了朱朝阳就是杀她女儿的凶手，坚持叫着：“你们一定要抓朱朝阳，他就是凶手！不可能这么巧合，偏偏是他，在晶晶进少年宫才一分钟，就跟进来了。晶晶刚出事，他就跑出去了。一定是他，一定是他！”

她丝毫不肯放弃，派出所警察只能让她和朱永平先介绍了朱朝阳的大致情况，包括姓名住址，朱永平前一段婚姻情况以及现在和朱朝阳一家的关系。记录好后，说他们会对朱朝阳进行相关调查，安慰了一阵，好不容易才送走王瑶。

办公室总算安静下来，手下民警们吁了一口气，一人摇头道：“这女人，自己女儿死了，怀疑到丈夫和前妻生的小孩，可对方明明只是个小孩。”

叶军微微皱眉：“我觉得王瑶怀疑的也有几分道理，你们看，朱晶晶走进少年宫才过一分钟，朱朝阳就进去了，还站在原地张望，似乎是在找着什么。”

“可是他还是个小孩，你瞧他个子，看着大概才一米五，应该还没来得及发育吧。”

叶军道：“十三四的男孩子，大都已经发育了，性能力是有的。”

“可看他的样子还没发育完全，朱晶晶嘴里的阴毛是发育很完全的阴毛了。”民警拿起登记的信息，“才十三岁半，现在还是求是初中的初二学生，怎么都跟口交这种事联系不起来吧？”

“求是初中……”叶军从他手里接过登记信息，又看了一遍。

“叶哥，你家叶驰敏不也在求是初中念初二？”

“是。”叶军点点头，道，“这个朱朝阳应该就是我女儿同班同学的那位，每次年级统考，这朱朝阳一直是第一，我让小叶多向人家学习，她总是很不服气，这死丫头就是没出息。”

“一直考年级第一？成绩这么好，更不可能跟杀人有关联了。早上王瑶说她知道凶手了，我还以为马上能破案了，谁知道就是这么回事。”那5人不满地吐口气。

叶军思索片刻，道："不过话说回来，朱朝阳和朱晶晶进少年宫的时间只差了一分多钟，不知道他是不是真的去找朱晶晶，这事还是要调查一下。就算他不是凶手，也要问清楚他去干吗，说不定他那头会有新线索。"

几名刑警想了想，也认同地点点头。

第三十七章

自从昨天普普和耗子搬去杀人犯家后，朱朝阳忐忑了一夜。

杀人犯主动提出房子借给他们住，未必是出于好心。可是昨天这个选择也是出于无奈。

普普和耗子两个小孩出去找房子租不切合实际，没人会把房子租给小孩的，说不定别人怀疑他们俩是离家出走的小孩而报警，一旦普普和耗子被警察带走，他们肯定会被送回孤儿院，更说不定他杀朱晶晶的真相也会抖露出来，那样就天塌了。而他们一直住自己家自然也不可能，妈妈一定会觉得奇怪的。

一夜过去，他们三个没手机，无法联络，普普和耗子现在怎么样了也一无所知。

此刻, 周春红出去买菜了，朱朝阳正打算出门去找普普耗子了解情况，没等他动身，门外却传来了敲门声。

朱朝阳地趴在门后通过猫眼朝外着了眼，瞬时吓得缩回头来，外面站了两个穿着短袖制服的警察！

警察！难道是朱晶晶的事？

朱朝阳惊惧不安，几天过去，他以为朱晶晶的事风平浪静了，却突然来了警察，是不是查到他了？

他不敢开门，躲在门背后，心跳很快。

如果他们问起，该怎么说？

无论怎么样，必须咬定一句不知道。

“怎么没人在？地址是这儿没错啊。”

另一人接口道：“大概出去了吧，要不我们下午再来？”

“大热天的空跑一趟，真麻烦。也只能这样了。”

两人正准备转身走，背后门却开了。

朱朝阳强自平复心绪，隔着铁栅栏的防盗门，抬头望着他们俩：“你们……你们找谁？”

“你是朱朝阳？”其中一位三十多岁、体型壮硕、一脸严肃的警察朝他着去，顺便拿出证件，晃了晃，“我们是派出所的。”

他连忙避开目光的对视，道：“警察叔叔，你们……有什么事吗？”

“把门打开，我们有话问你。”

朱朝阳手放在门锁上，没有直接打开，又谨慎地问了句：“你们有什么事吗？”

“调查一些情况。”警察似乎并不打算直接把“命案”两个字说出口，怕吓到小孩。

朱朝阳迟疑着又看了看两人，最后只好打开了门，让他们俩进来。

“你们要喝点水吗？我给你们倒水。”朱朝阳躲避着两人目光，背过身去倒水。

“不用了，谢谢你。”胖警察目光始终停留在他身上，依旧是习惯性的严肃语气说，“你妈妈不在家吗？”

“出去买菜了，你们找她有什么事吗？”

“哦，那也没关系，我们有些情况要跟你核实一下。”如果审问未成年人，需要监护人在场，不过他们本意只是来了解情况，并没真的怀疑是朱朝阳干的，便接着道，“7月4号，也就是上个星期四早上，你去过少年宫，还记得吗？”

“少年宫……”朱朝阳身体瞬间愣在原地，倒水的手停在半空，他背对着他们，警察看不到他的表情。

“还记得的吧？”

朱朝阳偷偷深吸一口气，果然，警察果然是来调查少年宫的事的，对此他多少有些准备。

当天事情发生后，他考虑了很多。

最好的情况当然是警察永远不会来找他。退一步，如果来找他，无论如何，也一定要否认到底，决不能承认是他杀了朱晶晶。因为他一旦承认，他爸就会知道这一切，那简直和死没什么两样。再退一步，即便他矢口否认，最后警察还是查出了他杀害朱晶晶，到时还有个未成年人保护法在，他不用承担刑事责任。

所以，就算他当着警察面撒谎失败了，情况也不会更糟糕。

他并不怕警察，因为他未满十四周岁。他只怕别人知道真相，他怕他爸知道真相。

朱朝阳抿抿嘴，回应道：“我记起来了，那天我是去了少年宫。”

“你是一个人去的吗？”

“我……是一个人。”朱朝阳回过身，捧着两杯水，小心地把水递给警察。

“谢谢，”警察接过水杯，没有喝，放到一旁桌上，“那么，你一个人去少年宫做什么？”

“我是去看书。”

“哦，一直在看书吗？”

“是的。”朱朝阳回望着他们，表情从一开始的紧张，渐渐变得镇定。

脖警察继续问他：“你经常去少年宫吗？”

“一般暑假我要么去新华书店，要么去少年宫看书。”

胖警察眼睛看到小房间的墙上贴了很多奖状，此前他们也知道，朱朝阳学习很用功，成绩很好。他点点头，又问：“那天你什么时候离开少年宫的？”

“大概吃中饭以前。”

“你离开前，有没有遇到什么事？”

“什么事……”他微微停顿了一下，道，“你们说的是朱晶晶摔死了？”

“你知道摔死的是朱晶晶？你见到她摔死的？”

朱朝阳摇摇头：“没有，我后来回家听我妈电话里说的，才知道早上摔死的是朱晶晶。”

“那天你进少年宫时，是不是遇到朱晶晶了？”

朱朝阳摇摇头：“没有啊，我不认识她。”

脖警察眉头微微一皱：“你不认识朱晶晶？”

“我只见过她一两次。”

“这么多年你只见过她一两次？”

朱朝阳眼睑低垂着，轻声道：“我爸没让我和她见面，她不知道我爸离过婚，也不知道我爸还有我这个小孩。”

“是吗？”胖警察眼神复杂地望着他，心也不由地随着他的语调收缩，不过脸上依旧保持着职业性的严肃，“我们看到少年宫的监控里，那天你进去时，就跟在朱晶晶后面，还东张西望着，你那时在干吗？”

朱朝阳心中一惊，以他这个年纪的认知，压根没去想监控这些侦查手段，此刻对胖警察似乎咄咄逼人的问话，他也只能铁了心否认到底，露出一脸无辜状：“我都不认识她，没有跟着她啊，我就是进去看书，后来听别人说外面摔死人了，我就跑出去看了，那里围了好多人，我也没看到，就回家了，到晚上我妈电话打来，说朱晶晶摔死了，我才知道早上摔死的是她啊。”

两位警察相互对视一眼，找不出什么漏洞。

脖警察又打量着朱朝阳的两条手臂，因为据陈法医的说法，朱晶晶嘴巴里留下的一片皮肤组织，不是生殖器的，化学成分上更接近手上的皮肤，而现在朱朝阳双手完好，没有任何伤口，对他的怀疑更淡了。便继续问了一些有关当天的情况，朱朝阳从头到尾只说就在少年宫里看书，并不清楚外面的情况。

末了，警察要求采集他的指纹和血液。

朱朝阳不解问：“这是做什么？”

警察没有告诉他，只说这是调查步骤需要，朱朝阳只能配合。

调查结束，警察刚准备离开他家，周春红买菜归来，见到警察，问了一番情况，得知警察是来调查朱朝阳的，顿时大叫起来：“你们

怀疑朱晶晶的死跟我们朝阳有关系？”

胖警察平静地摇摇头：“没有，我们只是例行公事，调查需要。”

周春红琢磨一句：“调查怎么会调查到我儿子头上？”随即，她又大叫起来，“是不是朱永平叫你们来调查朝阳的？朱永平这个畜生啊！自己女儿摔死了，还要怀疑到亲生儿子头上，你们说啊，有这样的爹吗！有这种做爹的吗！”她不禁哭喊出来。

两名警察不好承认，承认了那是透露案情，也不好否认，因为确实是因为王瑶说了疑点，他们才来做例行调查的。只好随口安慰几句，说他们工作需要等等，敷衍了一阵后快速离去。

朱朝阳默默着了一阵子，随后步入自己小房间，关上了门。警察离去后，周春红望着儿子关上的房门，心想大概是自己刚刚骂朱永平是畜生，无论怎么样，朱永平都是儿子的亲爸，不知儿子此刻心中是怎么想的，她心下又是一阵懊悔，拭了拭眼泪，走进厨房烧菜。

而朱朝阳此刻待在房间里，并不是因为妈妈刚才的一番话而难受，他心里思考着一个问题。刚刚警察问他那天是不是一个人去少年宫的，他说是，警察并没表现出怀疑。后来警察提到了少年宫的监控，既然警察着过了监控，难道监控里没看到普普和耗子？否则警察应该知道他们是三个人一起去的啊？

他努力将上周四的一切从头到尾回忆出来，想了好久，他才明白过来。那天他们在外面看到朱晶晶后，准备进去揍她。朱朝阳怕被朱晶晶认出，让普普和耗子先进去，自己在后面跟着。所以警察看到监控里他是一个人的。而警察说他在东张西望，那是他跟在后面找人群里的普普和耗子。

所以，现在最重要的，绝对不能让警察知道他还有普普、耗子这两个朋友。原本他打算今天去找普普和耗子，看样子也不能去了，他们俩可千万别主动来找自己，这样一旦被警察盯上，就穿帮了。

第三十八章

下午，朱朝阳去楼下买料酒，刚下楼，就瞧见普普正在旁边一栋单元楼下的石凳子上独自坐着。普普一见到他，刚准备跑上来，朱朝阳连忙手指伸在嘴前，做了个“嘘”的动作，然后偷偷招了下手，独自快步朝弄堂方向走去，普普随后跟上。

进入弄堂后，朱朝阳带着普普一路小跑起来，一连穿过几条小路和弄堂，最后来到一条热闹的大街上，这才扶住一棵绿化树喘气。

“发生什么事了？为什么跑这么快？”普普胸口起伏着，脸微微胀红。

朱朝阳平复了一下心跳，抿抿嘴道：“早上警察来找我了。”

“警察来找你？”普普这句声音有点大。

朱朝阳连忙大声咳嗽一下制止她，领着她往前走，低声道：“对，小婊子的事。”

普普跟在一旁，同样压低声音：“警察知道是你把她推下去的了？”

朱朝阳茫然摇摇头：“我不知道，我想，他们应该还不知道，要不然一定直接把我抓走了。”

“哦，也就是说，他们现在只是怀疑你？”

“可以这么说。”

普普思索一下，停下脚步，正色道："朝阳哥哥，我和耗子绝对绝对没和第三个人说过这件事，那个男人也绝对不知道的。"

朱朝阳抿嘴干笑一下："我知道不是你们说的。"

普普皱眉问："可是除了我们俩外，没人看到那一幕，警察是怎么怀疑到你的？"

"警察说少年宫一楼有个监控摄像头，拍到了小婊子进少年宫后，没多久我就进去了。也许是大婊子看过了监控，她怀疑是我害死了小婊子。"他撇撇嘴，把早上的事简明扼要地说了一遍。

普普吁了口气："真危险，现在你是不是很害怕？"

朱朝阳苦笑一下，摇摇头，又点点头："我不怕警察，反正我受未成年人保护法保护。我怕我爸万一知道了这件事，不知道会怎么样。"

"你爸知道了会怎么样？"

"我也不知道，反正，一定没有比那更糟糕的了吧。"

普普默默点了点头，叹息着："是啊，如果你爸爸知道你害死了他女儿，那他以后一定更不疼你了。"

朱朝阳鼻子哼了下，吸口气，重新抬起头："对了，你在楼下——"

没等他说完，普普就打断他："你听。"

朱朝阳停下脚步，不解问："听什么？"

"听这首歌。"她指着街对面。

朱朝阳抬眼望去，对面的人行道上坐着一个乞丐，身旁的大音响里正大声插放着筷子兄弟的那首《父亲》。

普普道：“知道这首歌吗？”

朱朝阳点点头：“知道啊，音乐课我们老师教过这首歌。”

“是吗？”普普欣喜，仿傅遇到了知音，“我们老师也教过这首歌，我最喜欢这首歌了。”她不禁跟着慢慢哼唱起来，“多想和从前一样，牵你温暖手掌，可是你不在我身旁，托清风捎去安康。”

就哼了这几句，一向冷若冰霜的普普，眼中已然湿红起来，声音也开始哽咽。

她转头瞧了他一眼，使劲吸了下鼻子，努力不让眼泪出来，用力地笑了笑：“每次听到这首歌，我都……我都有点……那个。”

朱朝阳温和地朝她笑了下，也轻轻跟着哼唱：“我是你的骄傲吗，还在为我而担心吗，你牵挂的孩子啊长大了……”

普普眼睛明亮地看着他：“那么……你是你爸爸的骄傲吗？”

朱朝阳愣了一下，脸上多了一层黯淡，但随即又笑出声：“我肯定不是，不过他的骄傲，已经没了，也许以后就是我了。”

普普望着他，诚挚地点点头：“对，以后你一定是他的骄傲的。”

“谢谢你。”朱朝阳笑了笑，又道，“就看这次警察是不是会抓到我了。”

“你自己觉得呢？”

朱朝阳苦恼地摇头：“说不好，这件事虽然没有其他人着见，可是我对警察撒了个谎，我说那天我是一个人去少年宫的，幸亏那天进大厅时，我让你们俩先进去，我一个人跟后面，所以监控里我也是一个人，警察不知道还有你们两个。可是如果一旦某一天让警察知道了你们俩和我一起进去的，就会全曝光了。”

普普很肯定地回答："朝阳哥哥，你放心，我和耗子就算被送回北京，也不会出卖你的。"

朱朝阳摇摇头："没用的，我们小孩是骗不了他们警察的，如果他们知道你们俩跟我一块儿去的，迟早会查清楚。所以现在最重要的是，不能让警察知道我有你们这两个朋友，所以你和耗子一定要想个法子，好好妥当地安顿下来，这一步就全看能不能敲到那个男人的钱了。此外，最近你们不要来找我，我们得想个更安全的见面方式，不要被其他人发现。"

"嗯……什么办法呢？"

朱朝阳想了想，道："这样吧，我每天下午一两点钟，去一趟新华书店，一直待到五点，如果你们有事，就来书店里找我。"

普普点点头："这个办法好。"

朱朝阳道："此外，我最担心的是今天警察采集了我的指纹和血液。"

普普不解问："这个是干什么的？"

"电视里犯罪了，警察都是要查指纹的，我也不知道当时有没有留下我的指纹。"

普普思索片刻，摇头道："没有，你当时只是把小婊子推下去了，最多只碰到她衣服，怎么会留下指纹呢？"

朱朝阳低头道："我也不知道衣服上会不会留下指纹。"

"那血液是做什么的？"

"我想大概是检测血液里的脱氧核糖核酸。"

"什么是脱氧核糖核酸？"

“就是DNA,我们生物课上教过的，人的各种身体组织里，包括皮肤，都带有他的遗传信息。可是，我想了好多遍，我没有被小婊子抓伤啊，警察为什么要采集我的DNA?”

普普眯着眼，想了一阵子，突然瞪大了眼睛。

朱朝阳奇怪问：“你怎么了？”

普普缓缓道：“你是没有留下，可是……可是耗子留了。耗子手被小婊子咬伤了，还咬出血了。”

朱朝阳也瞬时睁大了眼睛，深吸一口气：“那更不能让耗子被人发现了。嗯，无论如何，一定要给你们找个稳妥的地方长期安顿着，一直到十八周岁能够独立在社会上活动，绝不能落到警察手里。希望就全寄托在那个男人的身上了，我们一定要敲诈成功，而且我们一定要装出有底气，绝对不能让他知道我们也有把柄在警察手里，不敢真的告发他。”

“对，我和耗子说过的，我们不能表现出半点心虚，被他着穿。”

朱朝阳点点头，回到最初的话题：“对了，你今天怎么会在我家楼下？”

普普瞬间眉头一皱，低声道：“我怀疑那男人今天趁我和耗子不在时，把家里翻过了。”

朱朝阳眼角微微一缩：“你怎么知道的？”

“柜门压的那条毛线。”

“毛线掉了？”

“不，毛线没掉，但位置不一样，我明明记得毛线压住的地方上，有个油漆点，但后来我发现毛线在油漆点的上面一厘米了。”

“你们出去过？”

“是的。早上那男人过来，给了我们几百块零花钱，又给了几张肯德基的优惠券，说街斜对面有个肯德基，让我们中午去吃，他还有事，明天再来看我们，又用各种诡计问我们家里的情况，想试探我们，但都被我们挡住了。最后他只能说，有什么需要跟他提就行了，然后就走了。中午我和耗子出去一起吃了肯德基，回来后，我发现毛线的位置变了一厘米，里面东西我倒看不出是不是翻过，我问了耗子，他说他从没动过衣柜。我觉得这件事可疑，就过来找你商量。我知道阿姨今天在家，我不好上楼，所以就在楼下等着，看你是不是会出来，等了两个小时。”

朱朝阳脸有愧色：“害你等这么久，真对不起。”

“不怪你，你也不知道我在楼下嘛。我就在想，那个男人一定是来找相机的，不知道他最后是不是会真的愿意掏钱买回去，还是会继续用其他的阴谋诡计。”

朱朝阳紧紧皱着眉，思索了一阵，道：“看起来那男人特别特别细心。你瞧，他明明翻过东西，可是东西都完好无损，看不出翻动的迹象，甚至你塞的那根毛线还被他发现了，他还把毛线原模原样塞回去，只不过差了一点点位置才被你看出来的。”

“嗯……你说接下去该怎么办？”

“我想你们还是不动声色为好，就当什么事都没发生，静观其变。相机不在你们手上，而且你们和我分开住，他百分百不敢对你们怎么样。最后他没办法，只能掏钱买他的平安。”

“嗯，你真厉害，我就照你说的做。”

“嗯，一言为定。我得赶紧回家了，我妈叫我下来买酒，你也赶紧回去吧。”

第三十九章

“老叶，朱朝阳指纹和血液DNA我们都采集了，刚从法医那儿拿到结果，DNA不对，窗玻璃上的指纹也没找到朱朝阳的。本来就不可能嘛。”胖警察把两份法医开具的证明扔到桌子上，撇撇嘴道，“这小孩个子很矮，你家小叶都比他高，我瞧着他嘴上毛都没长出，顶多才刚开始发育，完全不可能是凶手。”

叶军瞥了眼证明，弹了弹烟灰：“你们问他话时，他表现怎么样？”

“有点紧张，小孩嘛，见我们两个警察去调查命案，当然是这样的。不过这孩子挺懂礼貌的，我们去时，还主动给我们倒水。家里墙上到处都贴了奖状，不愧是学校里考第一的。”

“是吗？”叶军低头思索下，“那么他当时跑进少年宫时，刚好跟在朱晶晶身后，纯属巧合了？”

胖警察确信道：“我瞧着完全是王瑶这女人疑心病太重。说来你肯定不信，朱朝阳家很小，我打量了下顶多五六十平米，很老的房子，里面也脏兮兮的，稍微上点档次的家具电器都没有，连空调也没装，今年夏天多热啊，这天气就靠电风扇过活，他爸朱永平怎么着也是身价千万的老板，说出来你敢信？”

叶军冷哼一声：“朱永平跟他老婆分别开两辆豪车，每辆车都换套房了，儿子家居然这样，太过分了吧？”

脖警察点头道：“我们后来又去了他厂子，跟厂里我一认识的人打听过，说王瑶管着朱永平的账，而且不准他给前妻小孩钱，以前朱永平偷偷摸摸给钱被她查出来，闹了很多次。朱朝阳他妈在景区检

票，撑死一千多块一个月，早上听说我们是去调查朱朝阳，一直揪着我们不放，骂朱永平不是人，怀疑到自己儿子头上。”

叶军低着头想了会儿，琢磨道：“照这么说起来，嗯……我们抛开指纹和DNA不合，同是朱永平的小孩，朱朝阳和朱晶晶过着截然相反的生活，朱朝阳倒是有杀害朱晶晶的动机，照理说，他应该挺恨朱永平现在的老婆和女儿的，嗯……会不会他找那种流氓男学生去做这件事呢？”

胖警察摇摇头：“不可能，听说他在学校很安分，一心只读书，从不和乱七八糟的人来往，况且他几乎不认识朱晶晶。”

“他不认识朱晶晶？”叶军很惊讶，毕竟朱晶晶是他同父异母的妹妹。

胖警察点头道：“我早上也找过朱永平，他说女儿死了，他老婆接受不了，才会乱怀疑到他儿子的。他说一直以来他都是偷偷私下见儿子，朱朝阳和朱晶晶上星期才第一次碰过一面，确实不认识朱晶晶。我跟他厂里人听到的说法是，上星期他老婆带女儿出去玩了，于是朱永平把儿子叫到厂里来玩，结果他老婆带着女儿提前回去，意外碰了面，据说那回朱永平说他儿子是另一个人的侄子，不承认是他儿子。”

“这是为什么？”

“朱永平夫妻一直瞒着女儿，没让她知道朱永平离过婚，还有个前妻的小孩，其他人也不知道朱永平脑子怎么想的，反正一直以来很宠女儿，对儿子关心很少，你说怎么会有这样的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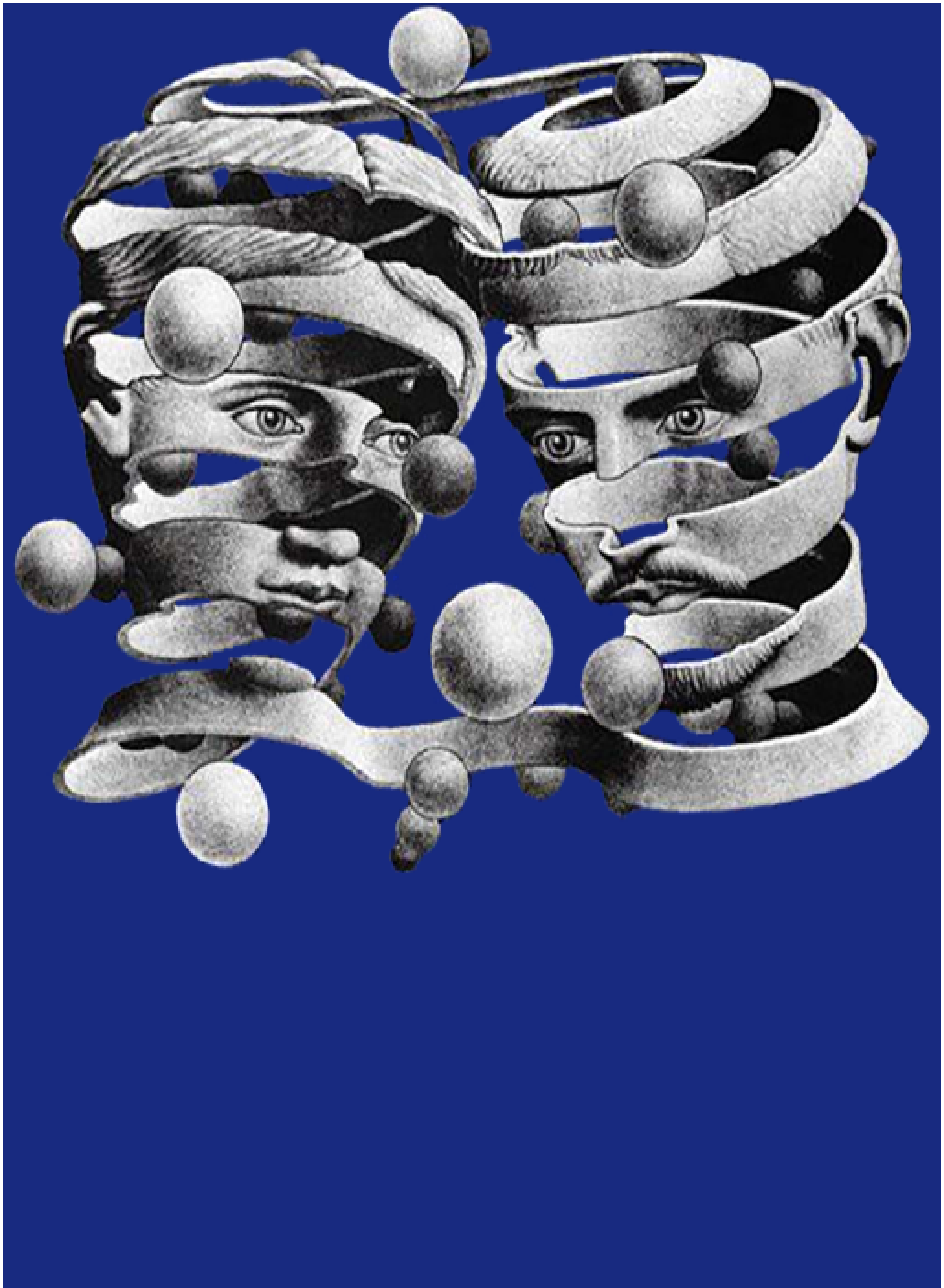
叶军叹口气：“这样的爹，朱永平不是第一个，也不会是最后一个。脑子进了水，离婚后和前妻一家老死不相往来的大有人在，还有的甚至连以前的小孩都不认。朱永平偷偷给小孩钱，比起那些人来，还不算最缺心眼的。哎，社会上就是有这些蠢货，苦的还是小孩。朱朝阳也怪可怜的。”

“可不是，现在朱晶晶死了，怀疑到他头上，你说他对他爸怎么想？家庭离了婚的小孩，在外学坏的太多了，瞧我们派出所抓的那些小流氓，很多都是父母离婚，没人管教的。像朱朝阳这么争气，学习全校第一的找都找不出来。早上看着他和他妈那表情，哎，我都后悔去这一趟。”

叶军轻轻点头，他起初对朱朝阳的稍许怀疑也彻底烟消云散了，转而成了深深的同情。

第十二卷

失望



第四十章

第二天傍晚，朱朝阳正躺房间地上着书，突然，楼下传来剧烈的争吵声，继而是周春红愤怒的叫骂。

朱朝阳一听到楼下传来周春红的叫骂，立马翻身坐起，套上件短袖飞奔下楼。

他刚冲到楼下，就看到了不远处面目狰狞的王瑶，王瑶也同一时间发现了他。

“是你！啊！”王瑶一眼就认出了他，指着他直冲过来。

“不，不是我，不是我。”朱朝阳见她歇斯底里，一脸疯掉的样子，本能一阵恐惧，短时间内愣住了，不由露出胆怯心虚的表情，退后几步。

朱朝阳的表情尽落入王瑶眼中，她更确信女儿是被他弄死的，摇着头哭吼着冲过去：“小畜生，你把晶晶害死了，你这小畜生，我弄死你！”

朱朝阳眼见她疯癫状狂冲过来，拔腿就要往楼上逃。王瑶直接将手机重重地朝他掷去，“啪”一下正中他的脸颊，他痛得“啊”一声大叫。

与此同时，周春红把一块刚买回来的猪肉甩到王瑶脸上，顺势巴掌没头没脑地往她头上拍，叫骂着：“死婊子你敢动我儿子，我今天跟你拼了！”

周围人连忙去拉架，两个女人此时都死死抓着对方头发不肯放。可王瑶丧女心痛，成了疯子，力大无穷，猛一甩头，头发挣脱出来，随即双手朝周春红头上猛烈挥打。周春红体型矮胖，虽然力气肯定比王瑶大，但个子差着对方大半个头，尽管本能地还手，但还是吃了个子上的亏，打不到她，反而被她暴打了很多下。周围人拉都拉不住。

朱朝阳眼见妈妈受辱，刚刚一时间的胆怯彻底抛空，“啊”大叫着冲上去，一把抓着王瑶头发就拼命扯，王瑶穿着高跟鞋朝他乱踹，他不顾疼痛，愤然回击着。

终于，三人都被周围人死死拉住，朱朝阳脸上多了几条鲜红的指甲印，愤怒地睁着眼，眼角都要炸裂了。王瑶披头散发，脸上也多了几条划痕。而周春红最惨，额头上鼓起了一个血包，一撮头皮被拉掉，鲜血直流。

朱朝阳看着他妈的样子，痛心疾首吼道：“妈，你痛不痛？死婊子，死婊子，我跟你拼了！”

周围人死死拉着，嘴里劝着架，朱朝阳也像疯了一样，伸脚凭空乱踢着。

王瑶冷笑着瞪着朱朝阳：“你过来，啊，你过来，小畜生，我一定弄死你，我肯定要弄死你，你过来！你过来啊！你把我女儿害死了，警察不抓你是不是？我一定弄死你！你瞧我怎么弄死你！”

朱朝阳嘴里回敬着：“小婊子死了是不是？死的好，怎么不早点死？怎么你这个婊子还活着？你天天被千万人弄，你就是靠做婊子赚钱的！”

三人哭天喊地地叫骂着，都要上去跟对方拼了，全靠周围人死命拉住，否则一定打得更激烈。这时，一辆大奔急速驶来停下，车里朱永平跑了出来，一把拉过王瑶就往外拖：“走，回家去，别在外面疯，让人着笑话！”

王瑶用力甩脱他："看笑话？谁敢笑话？我女儿死了谁敢笑话？你儿子杀了我女儿，你知不知道？警察为什么不抓他，还说不是他干的？你给警察送钱了是不是，你想保你儿子是不是？"

"警察都跟你说了多少遍了，不关朱朝阳的事！"

王瑶摇头，如狂魔般冷笑："不关这小畜生的事？我告诉你，就是这小畜生害死晶晶的！你有看到刚才这小畜生的表情吗？你说他跟踪晶晶进少年宫干什么？这小畜生还打我，他把我打成这样了，你去打他啊，你去打他啊！哇……你去打他啊……"

朱永平捋了下王瑶的头发，脸上不由自主流露出疼惜的神色，回头着了眼儿子和周春红，什么话也没说，还是拉着王瑶要把她拖回去。

朱朝阳大吼道："爸！是婊子先打我的，是婊子先打我打我妈的，我妈被婊子打出血了！"

朱永平瞬时转过身，脸色铁青怒道："婊子是你叫的吗？你阿姨是婊子，那我是什么？"

朱朝阳瞬间愣在原地，望着他爸，一句话都没说。满脸鲜血直流的周春红，顿时尖叫哭吼起来："朱永平你还是人吗？婊子把你儿子打了，冤枉你儿子杀人，你还要护着婊子，还要骂你儿子，你还是不是人啊！"

周围邻居看到这场面，也不禁嘴里数落起来，朱永平也为刚才骂儿子的话感觉后悔，任凭周春红骂着，默不作声。

这时，两辆警车驶来停下。刚刚纠纷开始时，旁边居民打了110，叶军在派出所接到这消息，听说是王瑶来朱朝阳家闹事，立马决定亲自过来调解。赶到现场后，劝慰了王瑶一番，谁知，王瑶丝毫不领情，又指着朱朝阳开始骂起来。

周春红眼见儿子今天遭受莫大委屈，再也控制不住，用尽全力一把挣脱旁人，冲上去一脚踢上王瑶，正准备甩她耳光，突然，朱永平一把拽过她，一个巴掌拍在了她脸上。

清脆的一声“啪”，极其响亮。

一瞬间，朱朝阳彻底愣在了原地，感觉周围好安静，好静好静，完全听不到一丝声音。他嘴巴缓缓抽动了两下，发出只有他自己听得到的声音：“爸……”

警察连忙再次把各人死死拉住固定，叶军一把揪过朱永平，拖到警车旁，指着他鼻子骂：“你当着你儿子面打前妻，你还是不是人？啊，我问你，你还是不是人？有你这样做爹的吗？上去，到派出所去！”

朱永平紧闭着嘴，默然无语，任凭警察把他推上警车。

随后，叶军回到现场，听着周围人打抱不平的各种话语，他对整件纠纷的经过已了然于胸。听到旁边人讲的公道话，说着朱永平刚刚还一味护着老婆，明明是她老婆先动手的，把他儿子打了，他还反过头去斥责儿子。

叶军一脸阴郁地回头望了眼警车里的朱永平，又看了看目光呆滞、愣在原地的朱朝阳，深深叹了口气。他回过头厌恶地瞪了王瑶一眼，用不容抵抗的语气大声道：“我们跟你说的很清楚。”又把目光着向周围人，故意在周围邻居们面前替朱朝阳证明清白，“朱朝阳我们已经调查过了，你女儿死的那天，他刚好去少年宫看书而已，他放假经常要去少年宫看书，很多人都能作证，我女儿以前去少年宫看书也经常遇到朱朝阳，他根本跟你女儿的死一点关系都没有！你要再这么胡搅蛮缠，我们只能把你关起来了。”

王瑶不屑冷笑道：“关，把我关起来吧，没事。”她指着朱朝阳，“你小心点，我肯定叫一帮人弄死你！”

周围人听她这么一说，立马义愤填膺地大骂起来。

叶军一把抓过她头发，指着她鼻子骂道："你他妈说什么！你叫半个人试试看？你当我们警察是空气？你家朱永平什么人，就他妈一个小老板，你他妈横个屁！老子警告你，要不是看你是个女人，你今天这么恐吓一个小孩，老子把你往死里打你信不信！我今天把话撂在这儿，要是改天朱朝阳少了半根头发，我直接把你抓来揍死！带走！"

叶军在当地被人称为"铁军头"，流氓团伙不知抓了多少个，他以前当过兵，脾气很暴，凡是被他抓进来的流氓，通通吃了不少苦头，出来后都私下叫嚷着要卸叶军的手，不过等他们真的见到叶军时，都跟老鼠一样低头走，根本不敢说半句嚣张的话顶他。不过叶军对老百姓一直态度很好，是镇上有名的好警察。

此刻听他这么说，周围人都大声鼓掌叫好。

随后，叶军又跟周春红说了几句，说她最好也去派出所，今晚调解好，免得儿子被吓到了，夜长梦多。总之不用担心，他叶军会做主。朱朝阳还是个小孩，今天是大人的事，他不要去派出所，好好在家待着，休息休息。周春红点点头，摸了下头发，走到儿子跟前，可是朱朝阳依旧一脸痴呆的模样，急得她连叫了好几声，才算回过神来，担忧地问起母亲伤势，周春红安慰他几句，叫他留家里自己弄点东西先吃，小孩子不要跟去派出所，朱朝阳满口答应。

周春红也上了警车后，叶军对周围人说了几句，叫大家都散了，随后圈着朱朝阳肩膀，拉到一旁，低声安慰了很多话，叫他不要担心，王瑶不会真叫人来动他的，给了他自己的手机号，让他有事随时找他。

警车离去后，朱朝阳缓缓转过身，仰天吸了口气，他现在的心情却出乎意料的平静。他没有去想刚刚的纠纷，也没去想周春红的伤势，也没去管自己脸上的肿痛，他突然想到了未成年人保护法，他突然间想到了杀人。

第一次杀朱晶晶，显然不是他最初的本意，不过这一回，他是真的想杀人了。他抿抿嘴，抬起脚步往家里走，刚走几步，余光瞥到角落里缩着个熟悉的身影，他抬头看，发现普普独自站在远处一个花坛旁，关切地朝他望去。

他轻微点了下头，嘴角勉强露出一丝笑容。

普普嘴型做出动作：“明天再说。”

朱朝阳点点头，在普普关切的目光中，继续往家走去。

第四十一章

第二天下午，朱朝阳如约来到新华书店，普普已经在一排少儿文学的书架下看书了，看得很认真，以至于站在她面前好一阵子还没发觉。

“你在看什么？”朱朝阳弯下腰，朝书封上看去。

普普把书封一亮，道：“《鬼磨坊》，很好看的一个德国的童话故事，主人公父母双亡，来到一个磨坊里，当了里面的学徒，师傅教了这些徒弟魔法，但是每一年，师傅会杀死其中一个徒弟去献祭，最后，主人公反抗求生，杀死了师傅。”

“听起来挺不错的一个故事。”

“你也拿本看看吧，真的很好看。”

“好啊。”朱朝阳哈哈笑了笑，也在书架上拿了一本《鬼磨坊》，坐到一旁翻起来。

普普瞧了他几眼，关心地问：“阿姨怎么样了？”

朱朝阳抿抿嘴，苦笑一下：“我爸在派出所赔了我妈一千块医药费，就这么了结了。”

“就这么了结了？婊子呢，有没有关起来？”

朱朝阳无奈摇摇头：“打架这点小事哪会关起来啊。听我妈说，警察把婊子教育了一通，说考虑到她女儿刚死，体谅她心情，说下次再这样，就会把她拘留。反正婊子很嚣张，在派出所还要骂我妈，我

爸一直维护婊子，婊子还要我爸保证以后不联系我，我爸居然答应了，哼哼，我妈都快被他们气死了。”

普普瞪大眼睛，道：“你爸怎么会这样子？”

朱朝阳冷哼一声：“他已经不是我爸了。”

普普叹息一声，朝他点点头，抿抿嘴。

朱朝阳苦笑一下，问：“对了，昨天傍晚你怎么会在我家楼下的？不是说在这里见面吗，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昨天下午我到书店时，你已经走了，后来我想到你家楼下看看，你是不是还会出来，刚好看到了昨天的事。昨天下午那个男人找到我和耗子，跟我们说他要出差几个星期，让我们耐心等他，不要出去乱玩，更不要跟别人透露相机的事，说他出差回来后，大概就能筹到钱了，又给了我们一些钱，你说他的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他要出差几个星期？”朱朝阳微微眯上眼，思索着，“他居然会放着相机这么重大的事不管，反而去出差几个星期，那么……除非他现在有更重要的事要做，会是什么呢？他不知道我的身份，我家住哪吧？”

普普很肯定地说：“我们守口如瓶，他绝对不知道。”

“那有什么事会比相机对他来说更重要呢？”朱朝阳挠了挠头，始终想不明白，过了一阵，只能道，“也许他真的是因为单位出差。反正相机在我这儿，他也不知道我是谁，我家在哪，那么他绝对不敢轻举妄动，你们两人安心住下去，一定是安全的，不要怕。”

普普点点头：“听你这么说，我和耗子就放心了。对了，我还发觉他很奸诈。”

“怎么奸诈？”

“他知道耗子喜欢玩游戏，带了台旧电脑给耗子玩，耗子高兴死了，现在管他叫叔叔叫得很亲。”

朱朝阳担忧道：“我就怕耗子被他一点点的好处就给收买了，被他套出话。”

“我也是反复跟耗子说了，耗子说这点分寸他还是有的，让我们放心，他多余的话不会说的。”

朱朝阳点点头：“反正你要看牢耗子，叫他看清楚那人的真面目。”

第四十二章

自从那个男人出差后，整个生活显得很平静。

警察再没找过朱朝阳，婊子倒是没真的找人来对付他们，不过朱永平也没有再给儿子打过半个电话。朱朝阳平日里的话语也更少了，周春红看在眼里，常常偷偷抹泪，不过朱朝阳一看到她这样，就会反过来安慰她。

每天中午吃完饭，朱朝阳都会按照惯例来到新华书店看书，每天都会遇到普普，两个人看看书、聊聊天，听说耗子每天对着电脑，倒也不以为意。他总是看参考书，普普总是看文学故事，他觉得暑假一直这么过下去倒也不错。对于未来，对于他杀了朱晶晶，对于他爸是否还会惦记他这个儿子，对于普普和耗子的着落，对于相机的处理，对于开学后的烦恼，他暂时都抛之脑后不管了。

在这个初二的暑假，既是他烦恼最多的一个暑假，也是他感觉最安逸的一个暑假。普普这位朋友带给了他从未有过的快乐和温暖，不再是孤单一个人了，挺好。

半个月后的一天晚上，朱朝阳独自在家，边吃着面条，边看电视。电视里，正在放着宁市新闻频道。这个频道每天采编宁市范围内大大小小的各种事件，大到事故、命案，小到吵架纠纷。

此时，画面中正播放着今天的一起交通事故。

“今早8点高峰时间，新华路一辆红色宝马车突然失控，撞上路边绿化带，造成多车事故。本台记者赶到现场后，交警已封锁现场，据了解，事故车上的女性驾驶员当场死亡，据事后交警部门的调查结果，宝马车上的这位年轻女性在行驶过程中，突发性猝死，导致车辆

失控……”画面中，红色宝马车架在绿化带上，看起来受损并不严重，不过按新闻里的说法，不是车祸导致死亡的，而是猝死导致了车祸。

画面一转，变到了医院场景。

“据悉，女驾驶员父母半个多月前在外旅游时，发生意外去世。亲人说女驾驶员悲伤过度，半个多月来一直精神不济，常靠酒精和安眠药才能入睡，多日的精神虚脱也许是导致猝死的原因。死者丈夫近日一直在外地出差，早上接到噩耗赶回来后已经痛不欲生，希望他能坚强挺下去……”

后面是记者和主持人一长串的鼓励话，朱朝阳已经完全没有心思听下去了，他瞪大了眼睛，死死盯住屏幕。因为画面里，那个被几人搀扶，脸上挂满眼泪，痛不欲生的男人，正是他们的交易目标。

他又杀了他老婆？朱朝阳感到一阵寒栗。难怪，他说出差了，他一定是有更重要的事，原来更重要的事，是继续杀人！尽管电视里的记者说死者是因为精神不济加上近期酒精和安眠药的影响导致的猝死，不过朱朝阳丝毫不信，他知道，这一定是那个男人干的。

他还在杀人！可记者又说他在外地出差，他是怎么杀了他老婆的？而且他老婆是好端端开车过程中猝死的。必须了解清楚，否则，如果那男人也用这一招对付他们呢？

第四十三章

第二天中午，朱朝阳刚吃了饭就赶到新华书店，等待普普的到来。结果今天普普没来，换成了丁浩。丁浩一见到他，就亲热地圈住脖子：“嘿，朝阳，咱们好几个星期没见了吧。”

朱朝阳冷笑一声：“你不是一天到晚对着电脑吗？”

丁浩嬉皮笑脸地撇撇嘴，搭着他肩膀，一同坐到地上：“我是个有分寸的人，什么时候该玩儿，什么时候该干正经事，一清二楚，肯定是普普在你面前说我坏话了。”

朱朝阳无奈道：“好吧，其实你不出门，在家玩游戏也好。”

“为什么？”丁浩奇怪问。

朱朝阳心里想着自然是警察在朱晶晶身上发现的证据是丁浩的，当然不能让警察知道丁浩这个人，不过这件事他和普普为了不让丁浩害怕，都没告诉他，此时连忙换了个话题：“今天怎么你过来了，普普呢？”

“嗯……她嘛……”丁浩嘻嘻笑了笑，突然压低声音道，“你猜今天为什么是我过来？你肯定猜不到的。嗯，是这样。”他咳嗽一声，用很郑重的语气说，“普普今天委托我来办一件事。”

朱朝阳不解问：“什么事？”

“嗯……普普……她喜欢你。”说完这句，他就摆出一副深藏笑意的表情看着朱朝阳。

“咳咳……你说……你说普普让你来告诉我，她喜欢我？”

丁浩点点头，又连忙摇摇头："是，也不是。其实她不是要我直接告诉你，她喜欢你，而是让我来试探一下你的心意，看你对她有没有感觉。"

朱朝阳无奈道："你这个叫试探吗？你已经直接告诉我了。"

"啊，是吗？"丁浩脸上透着尴尬，"大概我试探得明显了一点点吧，哦，不过有一点是重要的，你可别告诉普普，我直接跟你说了她喜欢你。"

"你到底什么意思啊？"

"其实就是……普普她让我来试探你，看你对她有没有意思。她没有直接说她喜欢你，不过我看她样子就知道了，她肯定喜欢你，所以让我来试探。我这么说，你听明白了没有？"

朱朝阳沉默了一会儿："你没有骗我？"

"我骗你干什么呀，你就直接说一句，你想不想做普普的男朋友？"丁浩问得真直接。

"做她男朋友？"朱朝阳瞬间感觉脑子还没转过来，原本他今天是来找普普谈那个男人继续杀人的事，结果却冒出了普普喜欢他这件事。

如果说他对普普没好感，那自然是假的。普普长得很甜美，像瓷娃娃一样，非常可爱。朱朝阳虽然才刚开始发育，不过喜欢女生这种事，不用等发育就会有了。在学校里，他也心里喜欢过其他女生，可是他个子矮，一向自卑，从来没跟任何人表露过。女生总是喜欢高高帅帅的男生，不会喜欢他的。

"快说，你到底喜不喜欢普普？"

"我……"朱朝阳一时不知如何回答，只好反问，"那你喜欢普普吗？"

“我？”丁浩做了个不屑的表情，“她是我结拜妹妹，我怎么会喜欢她？搞笑。”

“可你们毕竟在一起这么久，又经历过这么多事。”

丁浩哈哈摇着头：“我完全把她当妹妹啦，而且呢……咳咳，”他低下声，仿佛在说一个天大的秘密，“嗯……其实我有喜欢的人。”

“啊？谁？”

丁浩把短袖卷起来，露出左上臂的内侧，上面有个不太明显的刺青：“看到字了吗？”

朱朝阳瞧着他黑乎乎手臂上的刺青，道：“人王？”

“是‘全’啦。”丁浩失望地撇撇嘴。

“‘全’，这是什么意思？”朱朝阳不解。

丁浩悄悄道：“我老家有个女孩，从小就认识的，她叫李全全，我去孤儿院后，她还经常给我写信的。所以我用钢笔蘸了蓝墨水在手臂上刻上‘全’，这次从孤儿院逃出来，我也想着跑回老家看她，看她现在长啥样了，又怕被人发现，哎，现在她写信给我也收不到了，只能过几年了。这事我只告诉了你，你要替我保密，普普也不要说，我怕她笑我。”

朱朝阳点点头，又问：“你喜欢她，她也喜欢你吗？”

丁浩茫然摇摇头：“我不知道，她信里也没说过，我也不敢提，算起来从去年开始就没收过她的信了，也许……也许她有喜欢的人了吧。”他目光随即黯淡下去，不过转瞬又笑起来，“好了啦，不说这个了，说吧，你到底喜不喜欢普普？”

朱朝阳低头害羞地问：“普普……她为什么会喜欢我？”

“她喜欢聪明的人，她说你最聪明了，好啦好啦，废话不多说，你只要回答我，你喜不喜欢她，我回去好交差。”

“我……这怎么说啊。”朱朝阳脸胀得通红。

丁浩哈哈大笑：“普普真挺好的啦，懂事，人也长得漂亮，长大肯定会是美女。你瞧她对所有人都冷冰冰的，对我也是呼来喝去，只有对你，她才会好好说话，看来你正是她的克星。别看我最近都待家里没出来，不过我猜都能猜到，她跟你说话，一定是温柔的，对不对？”

“这个……也许是吧。”

“那就好了，现在很简单啦，你就直截了当告诉我，你到底喜不喜欢她。跟我不用遮遮掩掩的，咱们是兄弟，不管你说什么，我都支持你自己的意见的。”

“我……”朱朝阳低头吞吐着，“如果那样……也是好的，不过我想……也许是她不是真的喜欢我，我也不知道她到底怎么想的……”

丁浩捂着嘴大笑，拍拍他肩膀：“好啦，我明白你的意思啦，改日喝你们喜酒啦，就这样啦，我回去啦。”

他站起来就要走，大概是急看回去玩游戏，朱朝阳连忙叫住他：“对了，那个男人回来了没？”

“没呢，他说要出差几个星期，回来后会第一时间来找我们的”

“嗯……哦，好吧，那你先回去吧。”朱朝阳把男人又杀了人的事压了下去，因为他觉得跟丁浩这傻瓜商量没用，还是等普普明天过来再说吧。

今天听了丁浩这么说，他心中也有一股暖洋洋的感觉，需要反刍消化一下。女生会喜欢自己，怎么会这样？

第四十四章

丁浩走后，朱朝阳又在书店待了会儿，今天普普不在旁边，还真有点不习惯，他感觉挺无聊的，只好提前回家。

下了公交车，又走了一段路，快到家时，突然背后有人喊他名字：“朱朝阳。”

他本能地转过身，陡然眼帘中飞来一个装满东西的塑料脸盆，他本能去闪避，脸盆虽然只砸到他肩膀，可是随即发现，他从头到脚，都已经被粪尿淋个精光。

他在原地莫名愣了几秒，等反应过来时，两个年轻的成年男子飞快地冲上路边一辆面包车，面包车一脚油门就立刻开走了。他急忙捡起花坛里的一块石头追去，但面包车很快就把他甩到了后面，他整个人伫立原地，一动不动。

旁边过路人纷纷围拢过来，嘴里都在说着“哎哟，这个孩子怎么这么可怜，谁弄的呀”，一些好心人拿出纸巾，递给他擦拭。

他两眼噙满泪珠，小心地接过好心人的纸巾，不让手碰到旁人，檫了几下脸，低头匆匆往家走，走出几步，他忍不住哇一声哭了出来，像只落水狗使劲抖了抖身上的大便，朝家里飞奔。

刚到楼下，就发现楼道里围着一些附近的邻居，一位大妈刚见着他，就急切说：“哎呀，朝阳啊，你怎么回事，身上怎么弄的？你快给你妈打个电话，让她回来吧，你家出事了。”

朱朝阳一惊，来不及细问，就跑上楼去，从下面的楼道开始，墙上一路用红漆画着叉。到了自家门前，门两侧分别是红漆画看几个歪

曲的大字“杀人偿命，欠债还钱”。

下面聚集的邻居也跟着上来：“朝阳啊，你快让你妈回来看看吧，你妈是不是欠了外面人的钱了？你身上是怎么弄的，怎么都是大便啊？”这些人里，既有关心他们家的，也有担忧以后自己生活会不会因他们家而受到牵连的。

“春红是本分人，不会欠外面钱的，肯定是朱永平老婆叫人弄的。”一位大叔分析着。

“对，一定是这样。”

朱朝阳瞬时感觉整个世界天旋地转，找不到方向。

这时，一位阿姨跑了上来，急声说：“我刚给春红打了电话，春红说她也被人泼了大便，泼她大便的几个畜生跑掉了。”

“我妈也被人泼大便了？”朱朝阳转身大叫，两眼都喷出火来。

他“啊”一声怪叫，急忙掏出钥匙，打开家门，冲到电话机前，顾不得手脏，拿起话筒就拔了叶军留给他的电话。

十分钟后，叶军带人冲上楼，一见这情景，还没听周围邻居把事情经过描述完，直接一拳打在墙上，怒喝一声：“小李，你现在就带人到朱永平厂里抓王瑶！”

随后转向朱朝阳道：“你别怕，今天叔叔给你做主，你去洗个澡，把衣服换了，我带你去你爸厂里抓人，今天这笔账，一定要算个清楚！”

朱朝阳感激地狠狠点头，立刻跑进卫生间里冲澡，换了衣服，上了叶军的警车。

很快，到了朱永平的工厂，空地上，几个警察正在和朱永平等一些人争执着。叶军冲上前，看了一圈四周，冷声质问：“王瑶人

呢？”

“叶哥，朱永平说王瑶不在，也联系不到她。”一名警察说道。

叶军把眼瞪向朱永平，怒喝道：“朱永平，今天王瑶我们一定要带走，你赶紧把人交出来！”

朱永平拿着几条烟递过来，叶军一把甩开：“别他妈来这套！”

朱永平勉强笑着打着太极：“叶警官，今天这事我真不知道，您看在我老婆她不懂法，脑子钻了牛角尖——”

“什么叫不懂法！我上回在派出所是不是警告过她！是不是跟她已经说得一清二楚了！”他拉过低着头的朱朝阳，“你瞧你儿子，被人用大便从头浇到尾，还有周春红，也被人浇了大便，他家房子大白天的被人泼了油漆！这什么行为？黑社会行为！我跟你说，你是个男人就考虑下你儿子感受！你儿子被王瑶这么整了，你还在维护王瑶，你对得起自己良心吗？”

朱永平一脸难堪，但还是强撑着笑脸劝说着。旁边一些朋友是他刚刚打电话叫来的附近工厂老板，也是镇上有头有脸的人物，都是有关系的人，本想叫来一起帮着跟警察说情，此刻他们了解了事情前因后果，竟然是王瑶找人泼了他儿子大便，还光天化日下泼油漆，也纷纷摇起头来，劝朱永平把王瑶交出来，总得给自己儿子一个交代吧。

朱永平被那么多人数落着，重重叹了口气，坐到旁边的椅子里手蒙着头，一句话也不说。大概看到丈夫这副模样，本来躲在工厂办公室里的王瑶冲了出来，大声嚷着：“你们找我干什么？”

朱永平一见她出来，立刻跑过去把她往回推：“你出来干吗，你回去，你回去！我会处理的。”

叶军朗声叫道：“好得很！你有种出来最好，抓走！”

警察正要上来抓她，王瑶一把甩开，捋了下头发，理直气壮道：“喂，警察同志，凭什么抓我？”

叶军狠声道：“你泼人大便，泼人家门红漆，这种事干下来了，还问抓你干什么！”

“我什么时候做过这种事了？我一天都在厂里啊。”

叶军指着她鼻子：“我跟你说，你在警察面前装傻充愣，睁眼说瞎话没用的。”

“好呀，可是警察是要讲证据的吧？你们不抓这小畜生，说没证据。那现在抓我就有证据了？我女儿死了，你们这么久都没本事抓到人，现在抓我很容易啊？”

“好，很好。”叶军咬着牙，“本来只当治安案件处理了，你要这么说，很好，你指使几个小流氓干事，以为我们抓不到小流氓？等我们抓到那几个小流氓，这案子性质就升级了，你要不怕，就等看！我们走！”

叶军带了人就收队，朱永平愣了一下，连忙跑上前拉住他们，连声求着：“警察同志，我老婆不懂事，不会说话，万万原谅，万万原谅。”回头狠狠对王瑶骂道：“你做了就做了，还不承认，你找死啊！快过来道歉，我跟你一起去派出所。快过来啊！”

王瑶看着丈夫的模样，不甘心地低头走过来，瞧见了叶军身后的朱朝阳，又忍不住冷声骂了句：“小畜生！”

朱朝阳刚见她出来，就已经气得浑身发抖了，想起妈妈和自己都被泼了大便，此刻还被她骂，再也控制不住，大吼道：“死婊子，臭婊子，我跟你拼了！”

他刚要冲上去，朱永平一把拉任他，叫道：“大人的事，你不要管。”

“爸，你还要护着她吗？”朱朝阳后退两步，摇了摇头，用一种奇怪的目光看着朱永平。朱永平脸有愧色，想了一下，把儿子拉到一旁，低声道：“朝阳，这件事是你阿姨做得不对，你阿姨对你一直有成见，所以妹妹出事后，她一直胡思乱想。我跟你保证，以后不会有这些事发生了，你跟你妈说一下，这件事你们不要追究了，我这边也好跟警察去说不要抓你阿姨。”

朱朝阳吃惊地看着朱永平，颤声道：“我全身都泼满了大便。”

朱永平抿抿嘴：“爸爸过几天给你们一万块钱，你们找人把家里外面的油漆都刷掉，这件事就这么算了。”

朱朝阳眼泪在眼眶里翻滚。

“就这么算了，啊。”朱永平歉意地拍拍他肩膀，他知道，儿子还是很乖的，从不会违逆他的决定。

过了好一会儿，朱朝阳退后一步，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着朱永平，点了点头，走到叶军旁边，悄声说了一些话。

叶军皱起了眉,过了会儿，他摇头叹口气，来到朱永平面前，道：“泼大便的事，当事人不追究，我们也没什么好说的。但光天化日公共场所泼油漆，这事情算不了，当事人不追究也没用，王瑶我们还是要带回去。”

朱永平连声道：“行，没问题，叶警官，我陪她一起去。”

叶军撇撇嘴，冷声道：“你还是先开车送你儿子回家，安慰安慰吧。”

“这个……”朱永平犹豫地看了王瑶一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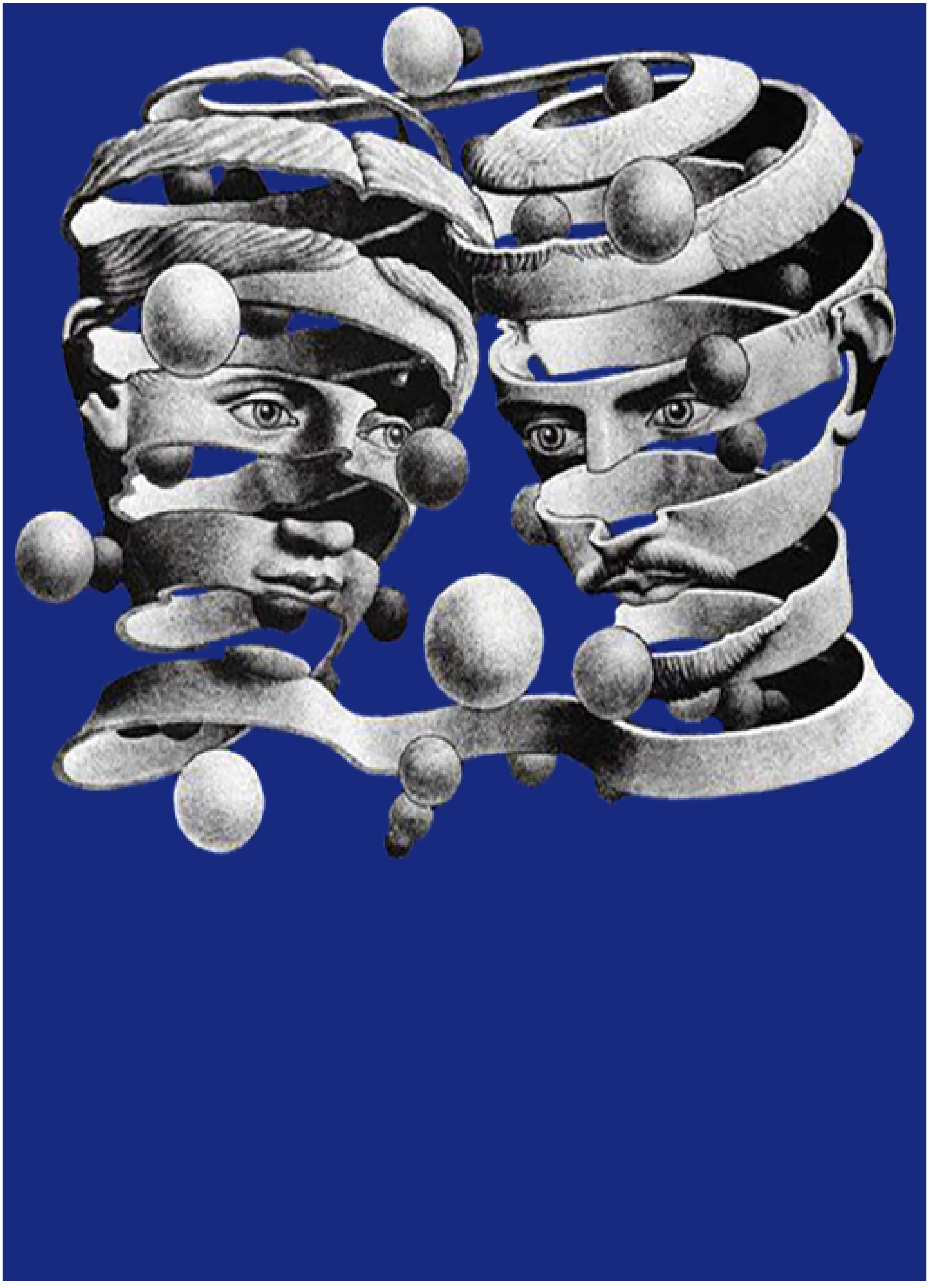
周围人都忍不住开始劝说着：“朱永平你脑子混了是吧，先送你儿子回家啊。”

朱永平只好道：“好吧，朝阳，爸爸送你回家去。”

他想伸手拉儿子，朱朝阳躲开了：“不用了，我自己回去。”他平淡地说完这句话，转身飞快跑走了。

第十三卷

试探



第四十五章

严良挂下电话后，整个人愣在了椅子里。

徐静死了？

刚刚亲戚给他打电话，说前天早上，徐静开车时猝死，还差点导致了更大的交通事故。张东升原本在公益支教，接到消息当晚赶回了宁市。在交警开出了事故报告单和医院的死亡证明后，第二天，即是昨天，张东升就把徐静的遗体火化了。

按照当地风俗，通常人死了要停放七天，过了头七再火化下葬。

上一回徐静爸妈死时，是因为情况特殊，人摔烂了，所以第一时间送去火化。可是这一次徐静死了，为什么第二天就火化？

严良眼睛微微眯起来，他想起了徐静当时跟他说的话，如果有一天她死于意外，一定是张东升干的。

张东升，真的会是张东升杀了人？

严良手指交叉，心中各种情绪交织着，在椅子里足足坐了半个小时，揉揉眼睛，站起身，出了办公室，上了汽车。

叶军正低头看卷子，听到一个脚步声来到门口："叶警官，你好。"

叶军目光在这个四十多岁，戴着金属框眼镜的男人脸上停留了几秒，表情渐渐从惊讶变成了激动："严老师！怎么是您，哪阵风把您给吹来了。"

严良浅浅地微笑一下："我来你们镇有点事，我翻了通讯录，找到了你，本想着你说不定已经升职调到其他地方了，没想到你还在。"

叶军哈哈大笑："自从上了你的课，我就再没升过职。哈哈，开个玩笑，我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去其他地方也不习惯，能在这儿干到老我就很满足啦，您坐您坐。对了，您来这儿有什么事，是宁市有什么学术会议吗？"

"其实嘛，"严良咳嗽一声，他给叶军上课那阵子，是省厅抽调他来兼职给骨干刑警培训犯罪逻辑学的，虽然时间不长，但叶军私下请教过他许多问题，两人不算陌生，所以也省去了各种开场白，直接道，"其实坦白跟你说，我来这儿是为了一件死人的事。"

"命案？"

"也不能这么说，现在还不能下结论是命案。"

"嗯……那是……可是您不是已经……"叶军部分领会了严良的意图，脸上露出了犹豫。他知道严良几年前就已经辞去了警察职务，到了大学教书。一个前警察来调查案子，这当然是不合适的，公安体系内部有保密规定，只要涉及刑案，未经司法审判的案情对外一律保密。

严良微微一笑："我来之前跟省厅的高栋通过电话，他说他待会儿会让人发一份传真函过来，我想应该快到了吧。"

叶军一愣，他当然知道严良口中的高栋是谁，高栋是省公安厅副厅长，专管全省刑侦工作。严良过去是省厅刑侦专家组成员，也在刑侦总队工作过，高栋未当副厅长前，当过一年的刑侦总队队长，和严良有过短暂共事。严良虽然几年前辞去警察，不过他在省厅工作这么久，不用想也知道会有很多朋友。

叶军拿起电话拨了个号码，果然，没一会儿一名警员送来一份传真函："叶哥，分局转发了一份省厅的传真件。"

他接过来一看，上面打印着几行字：“严良老师需要调取几份资料，如不涉及敏感信息及保密机要，请宁市江东分局予以配合。”下面还盖着公安厅的章。

此外，警员还说：“刚刚高副厅还特意打电话给马局，说如果我们派出所在某些案子方面有什么侦查困难，可以问问严老师的意见。”

叶军稍一思索，立刻欣喜道：“严老师，是高副厅请您来帮我们查少年宫那个案子的？”

严良不解问：“什么少年宫的案子？”

叶军立刻把朱晶晶在少年宫坠楼的案子描述了一遍，还说了十年前一起奸杀女童案就是严良破的，严良来了问题就容易解决了。

严良想了想，苦笑道：“我只是请老高帮我开封介绍信，调查的也不是敏感案子，他倒真会做生意，乘机还塞我一个案子。”

叶军这才明白，原来严良根本不是为了朱晶晶的案子。这案子一发生就是大案，报到了省厅，高副厅想必也关注到了，案发至今毫无进展，于是借着严良来查资料，高副厅顺手让他帮我们破案。严良当年可是号称无案不破的，而且破过同类命案，甚至当年情况要更复杂，如果他来帮忙，那破案的把握大多了。

叶军把话挑明了，希望严良介入。严良压根不想再接触破案的事，这次是徐家三口死了，他怀疑是自己学生张东升干的，这才跑到了宁市，此刻见叶军一脸热忱的样子，他只好打太极，说他已经不是警察了，只不过是来调几份资料，关于少年宫的案子，遇害者是未成年人，属于保密机要，不能透露给他这个外人，否则违反规定。

见他坚持这个态度，叶军脸上忍不住透出了失望，只好意兴阑珊地回应，要查什么资料，现在调给你。严良说句抱歉，实在爱莫能助，他不干警察好多年，早不懂破案了，随后咳嗽一声，又道：“前

天早上新华路上有起车祸，女车主开车过程中猝死，这件事你知道吗？”

“不知道，交通方面归交警管，怎么了？”

“能否帮我联系一下交警，我想要当时的出警记录、事故报告、新华路上该时间的监控，以及医院给出的检查报告。”

“您需要这些东西做什么？”叶军想了想，沉声道，“难道您怀疑不是交通意外，是命案？”

严良不置可否地回答：“我现在也不能确定，没法下任何结论。出事的是我侄女，所以，我想对这件事有个较全面的了解。”

第四十六章

严良和叶军坐在电脑前看着一段监控。

画面中停了很多车，因为是早高峰，路面很拥挤。严良的注意力放在了中间一辆红色宝马车上，这时，绿灯亮了，路口的车辆开始缓缓向前移动，宝马车也跟着前进，但车子从起步开始就出现了明显的不对劲，左右晃动，没开出多远，车子的方向就彻底失去了控制，径直冲上绿化带。

叶军道："根据交警的记录，因为早高峰交警本就在前面路口执勤，所以事故发生后不到五分钟，就赶到了现场，发现车主昏迷并口吐白沫，情急之下砸开车窗把人拖出来送去医院，送到医院就已经没有了生命体征，失去抢救价值。车内找到安眠药，从车主丈夫和亲友口中了解到，车主前段时间死了双亲，精神一直不济，天天需要靠酒精和安眠药入睡，所以判断死亡原因是长期神经衰弱加上药物的刺激。"

严良抬了下眉毛："不过似乎没有对徐静做过进一步的尸检，解剖、理化分析，这些都没有。"

"这是普通的意外猝死，不是刑事命案，不需要做这些工作吧。"

严良点点头："我知道，按规定，这么处理就够了。"

"您怀疑这次事故另有隐情？"

严良不承认也不否认。

“但当时车上只有徐静一个人，没有其他人。”

严良笑了笑：“谋杀的方法有很多种。”

叶军想了一下，依旧是一脸不解：“严老师，从我的角度看来，这样的事故很普通，开车猝死的并不只有您侄女一个，当然，她是年轻人，但现在社会压力大，年轻人猝死也常有听闻。您是觉得这里面哪里有问题？”

“整起事故看起来，嗯……确实看不出问题，不过……”他停顿一下，“你能不能帮我调查一个人。”

“谁？”

严良抿抿嘴，不情愿地说出口：“徐静的老公张东升。”

“您是怀疑他杀了他老婆？”

严良咳嗽一声，凑过来道：“这件事还请你替我保密，我对这个结论一点把握都没有，也许怀疑是错的，我和他们有亲戚关系，如果我的怀疑是错的，那会很难堪。”

叶军理解地点头：“明白，您需要我调查他的哪些情况？”

“最主要一件事，他这半个月来，是不是真的在支教，没有回过宁市。”

第四十七章

早上十点，张东升回到新家，只感觉全身都要瘫痪了。这几天每天晚上他都要守夜，只有趁着白天的功夫，回家小憩一下。不过他的心情很好。

徐静是在上班途中，开车时死的，这是他计划中的最理想情况了。而前天徐静尸体火化后，他彻底放下了心。现在整个徐家，包括五套房子和不少的存款资产，都是他一个人的了。

徐静的背叛，和那个男人的苟合，这一切现在看来都不算什么了。他原本很爱徐静，觉得和她结婚是最幸福的事，可是现在这些幸福感荡然无存，他中早已没了徐静这个人。

也许有人会对他有所怀疑吧，或者背后说他一个上门女婿命真好，继承了徐家的所有财产。不过这也无所谓了，因为这只是两起非常正常的意外事故，不管谁怀疑他，甚至调查他都没用，包括严良老师。

因为他深知，除非他自己说出来，否则没有任何证据能表明，这两起不是意外，而是谋杀。当然，证据还是有一个，而且是最致命的证据，就是那三个小鬼手里那个该死的相机。

怎么对付三个小鬼让张东升颇为苦恼，他最近想了很久，始终想不出稳妥的办法。原因就在于三个小鬼太狡猾，警惕性很高，三人从不一起跟他私底下碰面，每次都另外留着一个人。如果三个人一起私底下和他碰面，他就可以把他们三个直接控制住，然后逼问出相机在哪里，最后杀了他们，取走相机，再毁尸灭迹。那样所有事情都天衣无缝了。但每次只有两个人，他虽然可以控制两个，逼问出另一个现在在哪，可他总不能光天化日之下去外面把另一个干掉吧。一旦行动

失败，他和三个小鬼的关系顷刻破裂，他们肯定顾不上要钱，而是直接报警了。

看来对付三个小鬼的事还得从长计议，等办完丧事再干，到时讨好一下他们三个，消除掉他们的警惕心，再来实行。他伸了个懒腰，正准备去睡觉，可视门铃响了，他看着对讲机屏幕，楼下站看三个小鬼中的朱朝阳，这次就他一个人。

小鬼肯定又是来要钱的。他正犹豫着是否让他进来，朱朝阳开口说话了：“叔叔，我知道你在楼上，你的车还停在下面呢。”

张东升冷笑一声，只好按下按钮，发出友善的声音：“同学，请进吧。”

等进了门，张东升热情地招呼着：“要喝点什么吗？可乐？哦，我记得你不喝碳酸饮料，那就果汁吧。”

朱朝阳接过他递来的果汁，从容喝了半杯，道：“谢谢。”

“嗯，好久不见了，你们过得怎么样？是不是缺钱了？我先给你们一些零花钱，至于三十万，我暂时还没筹到，再给我一些时间好吗？”

朱朝阳淡定地拉了条椅子自顾坐下，道：“没关系，我今天来不是问你要钱的。”

“不是要钱？”张东升略显惊讶，“那你是？”

“我想知道你太太是怎么死的。”

张东升顿时眉头一皱，随即苦笑一下，坐到了他对面，打量看他：“你怎么知道我太太过世了？”

朱朝阳平静地说：“我从电视新闻上看到的，也看到你了。”

“哦，原来是这样。”张东升摆出一张苦脸，“医生说我太太最近神经衰弱，所以开车时猝死了，哎，我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你应该很开心才对。”

张东升顿时瞪起眼，冷声道：“你会说话吗！”

朱朝阳笑了笑，脸上毫无畏惧：“上回那两个人是你的岳父岳母，现在你太太也死了，你说你是上门女婿，这些车、房子都不是你的，现在都是你的了吧，你不是应该高兴吗？”

张东升鼻子重重哼了下，抿嘴道：“没错，我岳父岳母确实是我杀死的，你们也看见了。不过我太太和他们不一样，我很爱我太太，她是猝死，并不是被我杀的，对她的死，我很痛苦。岳父岳母和妻子是不一样的，以后你长大结了婚，自然会理解我的感受。”

朱朝阳点点头，换了个话题：“你最近真的是在出差吗？”

“没错，我在丽水的山区公益支教，我太太出事当天，我接到电话才赶回来的。”

朱朝阳皱眉问：“真的是这样？”

“当然是，那么，你问这个干什么？”

“我想知道一个杀人办法，你在山区支教时，是怎么能让一个隔这么远的人死的，而且是开车过程中突然猝死，就像一起意外一样。”

张东升咬了咬牙：“我跟你说了，我太太是猝死，和上一回不同。我确实人在山区，和我同行的支教老师都可以证明，如果你怀疑是我杀了我太太，我半个月前就不在宁市了，中间从没回来过，怎么杀人？”

朱朝阳依旧很镇定地看着他：“这正是我要问你的杀人办法，提防你也用这一招来付我们，我必须问清楚。”

张东升泄气道：“我已经强调很多遍了，我太太是猝死，是意外，完全不关我的事，不管你信不信！”

他气恼地点起一支烟，抽起来。尽管他杀岳父母的事被三个小鬼看到了，可他不想让三个小鬼知道他更多的秘密，所以决不打算承认第二起命案。

这时，可视门铃又响了，张东升起身一看，屏幕里居然出现了严良。

按道理严良应该是出殡那天才会来，可今天就到了，而且是来这个新家找他。严良应该并不知道他新家地址，此刻却能找到这里，会不会在怀疑他和徐静的死有关?

他顿时紧张起来，如果此刻只有他一个人在家，他丝毫不紧张，因为即便严良怀疑他，也不会有半点证据的。可是现在他家还有个朱朝阳，这小鬼可是手握他犯罪的直接证据，万一一个不小心说漏嘴，哪怕只有一点点说漏嘴，以严良的敏感度和智力，说不定就会顺藤摸瓜了。

他想装作人不在，不开门，可下一秒就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连这小鬼都看到车停楼下，知道人在里面，严良不可能不知道，这样只会加重他的怀疑。

他连忙转头低声对朱朝阳道：“我有个朋友要上楼，待会儿你不要说话，行吗？”

朱朝阳盯着他急迫的眼神，笑了下，却摇摇头：“我不答应，除非你告诉我你怎么杀死你太太的，否则我说不定会说错话。”

张东升急道：“真是猝死，是意外！”

朱朝阳固执地道：“你不说实话，也不用想着我会配合。”

门铃继续在响着，还传来了严良的声音：“东升，开门。”

张东升回头看了眼屏幕，恼怒道：“好，人是我杀的，我承认了，行了吧，你能做到吧？”

“你怎么杀的？”

张东升咬了咬牙：“用毒药，以后再跟你细说！”

朱朝阳爽快回他：“好，我答应你。”

张东升连忙按下应答按钮，冲着对讲机道：“严老师，门开了，请上来吧。”

朱朝阳笑着问：“要不我到里面找个地方躲起来？”

张东升思索一秒，忙摇头：“不行,万一没躲好被发现，更解释不清。你就说你是我学生，来拿参考书回去看的，行吗？”他随手拿起桌上的几本数理天地塞给他。

“没问题。”朱朝阳脸上掠过一抹得意的窃喜。

张东升皱了皱眉，心想小鬼今天的这副表情怎么跟那个讨厌的普普这么像，半个月前这小鬼似乎不是这种性格的。

第四十八章

“你就叫我张老师，我是高中数学老师，你说你是我暑假私下辅导的学生，今天过来拿参考书的，等下你说你先走了，知道吗？”趁严良上楼梯的空隙，张东升仓促地嘱咐几句，朱朝阳露出一张讨厌的笑脸。

这时，门敲响了，张东升皱眉望看朱朝阳，伸手指了指脑袋，低声再嘱咐一遍：“一定要记住。”

“放心吧。”朱朝阳肯定地点点头。

“来了。”张东升打开门后，换上了一张身心俱疲的脸，将严良迎进屋里，“严老师，您怎么到这儿来了？”

“亲戚说你守夜一晚上，撑不住了，跑来新房休息，我来时，他们说你刚走，我想你可能还没睡，就过来看看你。咦——这位是……”他看到张东升新家出现的这个陌生小孩，微微感到惊讶。

“这是我暑假私下辅导的学生，我刚跟他说了家里这几天办丧事，让他先拿书回去自己看。”

朱朝阳随即道：“张老师，您忙吧，不要太难过了，我先走了。”

“好吧，过几天我再联系你，你暑假不要偷懒，多学习。”

“嗯。”

朱朝阳刚准备离开，严良的目光在他身上停留一两秒后，叫住了他：“你上几年级了？”

朱朝阳停下脚步：“我下半年高二了。”

“你是高中生？”严良忍不住惊讶，因为朱朝阳个子小，他第一眼以为这小孩是小学的高年级学生，是张东升暑假私下收费辅导的学生，虽说教师是不允许假期开辅导班的，不过这种私底下带几个学生赚些钱是很多老师都会做的，收费挺高，而且学生家长乐意，严良倒不会说什么。可他瞥见这小孩手里却拿着高中版的《数理天地》，心下微微奇怪，于是随口问了句。

听到朱朝阳这个回答，张东升眼神跳动一下，随即平复如初，心想这小鬼倒也会随机应变，如果手拿高中版《数理天地》，回答念初中，就露馅了，刚刚匆忙之间，倒忽略了提醒他这一点。

他正准备送朱朝阳出门，随后打起精神来应付严良，可接下去严良的动作却把他吓了一大跳。严良稍稍俯下身，从朱朝阳手中拿过一本《数理天地》，玻璃镜片后的一双细长眼睛微微眯起，打量着朱朝阳，同时翻了几页，很快看到了其中一篇微分方程的文章，严良目光在那道方程上停留了片刻，突然笑了：“这题会解吗？”

张东升目光随之望去，刚触到微分方程，就硬生生咽下了一口唾沫，这是高一的知识，而且《数理天地》上的东西都是竞赛题，这白痴小鬼才念初中，连微积分都没接触过，肯定看都看不懂。

这下糟糕了，一句回答不好，就要引起严良的怀疑。严良怀疑自己倒是有充足把握应付，因为他不会有证据的。可万一严良怀疑到这小鬼，从小鬼身上展开调查，这……他都不敢想下去了。

正当他担忧着小鬼回答会不会露馅时，朱朝阳却露出了笑意，脸上跳跃出一副自信的表情，从容不迫地吐出几个字：“此题无解。”

张东升心中暗骂一句，这白痴，看不懂题目还装什么大头蒜啊。

谁知严良哈哈一笑，把《数理天地》还给了朱朝阳，道：“它打印错了，上面的22应该是2。东升，你辅导的学生很厉害，短短半分钟就看出了方程错误。”

“哦，是嘛。”张东升淡淡地笑了笑，掩盖任心中的惊讶，此刻他来不及去想这白痴小孩怎么会看出这道微分方程无解，在他印象里，三个小鬼肯定都是学习一塌糊涂的问题少年，他根本想不到朱朝阳早在初二上半学期就学完了初中数学，他一向做的都是竞赛题，今年已经自学了高中数学，他的志向是下半年初三全国数学竞赛拿一等奖。

朱朝阳笑着说：“叔叔更厉害，随便看一眼，就发现这道方程打印错了。”

张东升心里大骂，瞎猫碰上死耗子，你赶紧滚就是了，还要互相吹捧一番，真当自己是知识分子啊！不过这话却明显让严良很受用，严良朝他笑着挤了下眼睛，他几十年沉浸在数学里，对数学的敏感度当然不是一般人能比的，看几眼方程自然就感觉不对劲，稍一想就知道是打印错了。不过他听到一个小孩夸自己，这滋味还是妙不可言。

好在朱朝阳说完这句，就老老实实滚蛋了，张东升松了一口气，现在需要打起十二分精神来应付突然到访新家的严良了。

第四十九章

站在一个亲戚的角度寒暄安慰了几句后，严良叹了口气：“徐静也遭了不幸，你心里现在一定很不好受吧？”

张东升鼻子抽了声，慢慢地掏出香烟，点上，目光呆滞地望着前面，默默无言。

严良打量了他一会儿，站起身，走到了客厅的中间：“这本是你和徐静共同装修的新房吧？”

张东升默然点点头。

“哎，现在变成你一个人的了。”

听到这句不轻不重的话，瞬时，张东升握香烟的右手小指动了下，不过严良看不到他的小指。

严良苦笑一下：“我能参观一下吗？”

张东升心中愈发确信严良一定对自己有了怀疑，旧的家里这些天都是亲戚，他自然不会留证据在旧房子里，严良想必是想在这新家寻到一些东西吧，不过随便他，他不会找到的。幸好此前就预料到严良可能会这么做，所以他没让朱朝阳躲起来，否则被发现屋子里躲了个小孩，严良肯定会怀疑到这小鬼身上了。

张东升就这么坐在客厅里，一句话不说抽着烟，严良则似是漫不经心地在每个房间里都走了一圈，房子很空，家具都还不全，日常杂物不多，不过严良其实是很细致地打量过了每个角落，就剩没把衣柜拉开来看了。

看了一圈后，严良回到客厅，脸上没流露出任何情绪特征，只是道：“看来你在新家也住了一段时间了，你一个人住的？”

张东升点点头：“徐静爸妈过世没多久，她又跟我提过离婚，这次我答应她了，不过说现在就离，恐怕会被人说闲话，让她再等几个月。她说她不想住家里了，想搬出去住，我想还是她住着吧，我搬出来。”

“分居？”严良啧啧嘴，“看样子那时你们的婚姻已经到了无法挽回的地步了。”

“其实我这么做也是另有用意。”

“嗯？”严良侧过头，微微惊讶地看着他。

“我想让她一个人安静一段时间，或许能从牛角尖里钻出来。我独自搬这儿住了没多久，就去丽水的山区参加暑期支教，在那儿山上，我每天拍了照片给她发过去，希望她会回心转意。其实她后来已经有一些回心转意了，您瞧她回我的信息。”他脸上挂着淡淡的笑意，同时还带着一抹忧愁，把手机点开递给严良，吐了口烟，“可是，没想到突然会这样……”

严良从他手中接过手机，微信上，张东升和徐静之间的聊天里，有很多张照片和对话。

严良征求意见：“我可以听听吗？”

“没问题。”

严良点开了其中的一些对话，内容上看，张东升似乎故意想表现出热恋中的状态，极力讨好着徐静，逗她笑，说着山上支教的趣事。有时徐静也会很好奇，甚至带着笑声回应，比上回他见到徐静对张东升的态度好多了。

此外，严良特别注意到，张东升每一天都会传照片发讯息，两人间的交流，早上、下午、晚上都有，如果是这样——严良眼睛微微一眯，只要从移动公司确认了张东升手机这些天都在丽水山区，并未离开过，那么他就有了很坚固的不在场证明。甚至，照片中还有许多张东升跟其他志愿者老师的合影，找那些人一核对，如果确认无误，那么更能百分百证明徐静死前的很多天，张东升都在丽水山区，从未回过宁市。

丽水山区到宁市，最快速度开车都要六七个小时，来回就是十多个小时，张东升想乘机短时间赶个来回是不可能的。

难道——徐静的死，真的是起意外吗？

严良抿抿嘴，道："可惜，我想你们原本是有机会复合的，谁也想不到会发生这样的意外。不过……你有没有考虑过，这或许不是意外？"

张东升惊讶道："那是什么？"

"这么年轻猝死的概率是很小的。你知道，我以前从事过警察行业，对有些情况比较有经验，你有没有想过，或许是徐静与你有复合的可能,导致了另一个人的不满，从而……"

"您是说徐静的……情人？"

严良点点头："你知道他是谁吗？"

"我只知道是她单位的，我没见过，我也不知道具体是准。"

"其实如果徐静的尸体还在，或许可以做进一步的尸检，判断到底是不是真的猝死。交警部门的尸检是很粗糙的，他们只针对交通事故，测些酒精什么的，刑警队里才有真正的法医。交警只是测了她非酒驾，又根据心脏的一些特征，做出了猝死的结论。交警当天就把尸体还给了你，不过你第二天就拿去火化了，还没过头七，是不是……太急了一些？"说话间，严良的眼睛冷冷地落在张东升的眼睛上。

谁知张东升丝毫没有紧张，似乎对这个问题早有防备，他突然咬住了牙，手指关节捏得发白，最后把香烟狠狠压灭在烟灰缸里。

严良收敛了下目光："怎么了？"

张东升吐出一口气："严老师，您是不是怀疑徐静是我害死的？"

"嗯……怎么会呢？"

张东升摇摇头："我不是笨蛋，我听得出您的想法，不光是您，也许其他人私底下也会这么想。徐静爸妈死了，徐静也死了，徐家这么多套房子，最后都落到我一个上门女婿头上，对吧？"

"嗯……"严良没想到他会直接戳穿了说，顿时有些不知所措。

"徐静出事第二天，我就不顾别人说什么要停尸治丧，急看先去火化了再治丧，显得更可疑了，对吧？"

"嗯……"

"其他人这么想，我也不想解释，因为这件事，我实在是不想说的。不过，我实在不希望您对我有所误会。没错，我确实急着要把徐静火化，因为……那是因为出事那天我赶回宁市，我在家里发现了一个避孕套的包装。可……可我和徐静很久没有过夫妻生活了。"

张东升红着眼，直直看着严良，仿佛他正在把一个男人的满腔屈辱和悲愤都强行压进心里："我早就想到，徐静一定和那个人发生过性关系，可我根本没想到，我在山区支教，想着办法讨好她，我天天拍照片，跟她说话，讨她欢喜，她也明明表现出了开心的样子，可是呢，她却直接把人带回了家。我不想看到她，真的，那一刻我真不想再看到徐静了，我无法看着她躺在棺材里，我宁可她是一盒骨灰。您明白吗？"

严良手指交叉着，看着激动的张东升，默默无言，过了半晌，站起身，道：“你好好休息，这几天忙坏了，如果你需要帮忙，随时联系我。”

走出屋外，严良摘下眼镜擦了擦，他觉得他看不清张东升这个人。

徐静在此前曾说过，如果她出了意外，一定是张东升干的。

可从逻辑上说，徐静死前半个多月，张东升都有不在场证明，而且他的回答没有任何问题，甚至他的神态举止，也完全正常。

真的怀疑错了吗？严良陷入了思索。

第十四卷

吃惊



第五十章

下午在新华书店，朱朝阳一见到普普，就激动地说："总算见到你了。"

普普脸微微一红，悄悄把头别过去："不是每天都见到的吗？"

朱朝阳正色道："我有很重要的事跟你说。"

普普头更低，脸更红了："嗯……你说。"

"那个男人——他姓张，他把他老婆杀了。"

"什么？"普普抬起头，瞪大了眼，她预期中的话没出现，却突然听到这么一句。

"对，他把他老婆杀了。"朱朝阳似乎并没注意到她脸上一晃而过的失望，认真地重复了一遍。

"嗯……你怎么知道的？"转眼间，普普眉头一皱，"是不是他被抓了？那我和耗子要赶紧逃了，不过你呢——"

朱朝阳摇摇头："不，他没被警察抓，是我问出来的。"他把电视上看到那个男人，以及早上的事说了一遍。

听完，普普惊讶地张口："你一个人去他家问他这事，很危险"

朱朝阳不屑地撇撇嘴："一点都不危险，现在没人能抓到他，只有我们有他的罪证，他拿不到相机前，是不会对我们任何一个人怎么样的。"

普普点点头，同时又担忧地望着他：“可是我还是觉得挺危险的。”

朱朝阳冷哼一声，道：“放心吧，我有数。他杀了他岳父母，又杀了他老婆，上回他说自己是上门女婿，钱不是他的，现在他岳父母和老婆都死了，根据继承法，这一切都归他了，相信他很快就有钱来买相机了。”

“你认为他最后真的会花三十万买吗？”

“当然会，不过——”朱朝阳犹豫一下，道，“他说他这几天家里办丧事，很忙。我过几天还要再去找他，你能不能陪我一起去？”

“当然了，你是为了我和耗子，我当然应该陪你一起去。”

“不不，过几天我要找他的这件事……嗯，不是为了你和耗子。”

普普不解问：“那是什么事？”

朱朝阳支吾着说：“我还没想好，不过我希望你到时能帮我说话。”

“我肯定会帮着你。”

“嗯，那就说定了，我们一起过去，到时不管我说什么，你都要站在我这边，支持我，好吗？”

普普想了想，果断答应：“没问题，我一直会站在你这边。”说完，她又难为倩地低下头，连忙扯开话题，“你爸最近和你关系怎么样？”

朱朝阳冷哼一声：“我爸已经死了。”

普普大惊：“啊，什么时候的事？你爸怎么会突然死了？”

朱朝阳撇撇嘴：“我是说，他在我心里已经死了，我和我妈都被婊子派人泼了大便，家门口也被泼了红油漆。我报警了，警察要抓婊子，他却自始至终维护着婊子。在他心里，只有婊子是重要的，我和他完全是两家人，他只爱着婊子一家。”

他把晶晶妈找人泼大便泼油漆的事说了一遍。

普普握拳义愤填膺：“怎么有这样的人，还泼你大便，实在太可恶了，应该把婊子推进化粪池里，活活淹死她才解气。”

“对，我也恨不得是这样。”朱朝阳嘴角冒出一抹冷笑。

“最后婊子怎么样，警察关了她多久？”

朱朝阳咬咬牙：“才关了一天，交了罚金。”

“才一天？”普普狠狠道，“警察肯定被婊子收买了。警察从来都不是好人，我爸就是这么说的！”

朱朝阳无奈道：“这事也不能全怪警察，本来要关婊子好多天的，但是我爸要我别追究婊子责任了。”

“这……她泼了你大便啊！这样的事，你爸怎么能叫你算了呢！”

“他的心里只有婊子一家，他不光让我算了，还说给我一万块钱弥补我和我妈。”

普普点点头：“他给你钱本来就是应该的，嗯，一万块，挺多的，不过他本该给你更多。”

朱朝阳看着她一会儿，冷笑一声，摇了摇头，用一种奇怪的语调说：“他不说钱，他还是我爸。他给我钱，这一刻起，我爸已经死了。”

普普不解问：“他不给你钱才不是你爸呢！为什么给你钱，反而不是你爸爸了？”

朱朝阳看了看她，笑了笑，仿佛是个大人一般的目光瞧看她：“等你再过几年就明白了。”

第五十一章

在严良的请求下，叶军手下几个警员对几个事项进行了调查，很快就有了结果。

“徐静死前的半个月里，张东升确实一直都在丽水的山上进行支教。这一点，移动运营商数据可以证实，他从未离开过当地，并且我们问了与他在一起支教的老师，也证实了这点。”叶军将这个结果告知了严良。

严良立在原地，默不作声地思考着。

叶军给出结论：“所以，张东升不可能是凶手。”

严良不置可否，他知道有几种方法能够不在场杀人，不过他没有把那些可能说出来，因为随着徐静被火化，根本就是查不出结果的。也许是张东升杀的，也许真是意外，恐怕真相永远无法探究了。

叶军继续道：“如果非说徐静的死不是意外，相比较张东升，徐静的情人可能更有嫌疑。她情人姓付，和她同单位，是她上司，比她大三岁，已婚，夫妻感情不好，所以去年开始和徐静凑到了一起。这家伙是小白脸，长相不错，也有钱，听说做事干练，风度翩翩，和多名女性都保持着不正当男女关系。他承认在这段时间内去过徐静家里，他一开始说单纯是安慰对方，后来在我们质问下才承认，他在徐静家中与她发生过性关系，用过避孕套。”

严良点点头：“张东升在家中发现了拆过的避孕套包装，于是恼羞成怒，当即要火化徐静尸体，这也说得过去。”

叶军道："此外，我们从其他人那儿了解到，姓付的和徐静近期曾有过多次争吵，我们将这件事询问了姓付的，他承认确有其事。因为他看到徐静和张东升相互发暧昧的微信而吃醋。但他坚决否认他会害徐静，据他说他们俩都准备今年年底前各自离婚，明年结婚，不会因为微信这点小事闹得太大。"

严良看着他："你觉得呢？"

"我们找不出反驳的依据，这次本来定性是意外事故，所以也不能对他采取强制审问的措施。他说徐静在父母过世后跟他说过，如果某天自己突然死了，肯定是张东升干的。不过在这件事上，他并不相信真是张东升干的，因为徐静出事的前几天里，他们俩一直在一起，张东升确实没回过家。徐静最近常喝酒，偶尔也吃安眠药，所以他也觉得，徐静是自然猝死。当然，在这件事上，他希望警方能替他保密，他不想让人知道徐静死前一天和他在一起过，那样名声上过不去。"

严良思索了良久，点点头，对叶军表示了感谢。

他也不知道现在该如何处理了。和张东升摊牌？更加深入地调查他？

徐静已经火化，那几种不在场就能杀人的方法，都需要进一步的尸检，而现在已经不可能了，查不出结果。只要张东升自己不招，没人能奈何得了他。严良对继续调查张东升，不报任何希望。他有过多年的从警经历，深知不是所有案子都能寻出真相的。很多的真相，永远都无法被人知道。更何况，如果徐静真的是自然猝死，压根不关张东升的事，那自己这样怀疑他，以后还如何相处？

他只能心里默默希望着，不是张东升干的，这是意外，和他那位学生没有任何关系。

第五十二章

接着的几天，朱朝阳和普普照旧每天下午会在新华书店碰面，朱朝阳只字不提普普喜欢他的事，普普心中一阵的失落，不过她看得出最近朱朝阳总是心事重重，很少说话，有时见他看着奥数竞赛题，半个小时后他还是停留在那一页。

直到一个星期后的一天，那天碰面时，朱朝阳仿佛换了一个人，因为他眉头是完全舒展的。他们一个下午都在看书聊天，唤回了久违的快乐。

分别时，朱朝阳告诉她："那个男人家里的丧事应该办完了，是时候去找他了。明天上午八点，你和我在书店门口碰头，我们一起过去。到时不管我跟他提什么要求，你都要站在我这边，好吗？"

普普奇怪地看着他，问他到底是什么事，他说明天就知道了，不肯吐露更多。最后，普普还是点头答应了。

第二天早上，两人碰面后，一起来到盛世豪庭，小区依旧很空旷，里面没见到几个人，地面车位零星停了几辆车，那辆红色的宝马车正在一角孤零零地停放看，表明那个男人正在家里。

朱朝阳已经是第三次来了，熟门熟路，按了门铃，上了楼，见到那男人时，对方还穿着睡衣。张东升目光在朱朝阳脸上停留了几秒, 又看了眼普普，笑了笑："坐吧，需要喝点什么吗？普普，你是可乐？朝阳，你是橙汁？"

朱朝阳点点头："谢谢叔叔。"

张东升给两人倒了饮料，自己坐到他们对面，抽出一支烟：“我能抽烟吗？”

朱朝阳表示无所谓：“这是你家，你随便。”

“呵呵。”张东升点着烟，语气尽显轻松，“你们是来拿钱的吧，我财产继承手续还没办好，恐怕一时间拿不出这么多钱，不如——”

朱朝阳打断他：“叔叔，我们不是来拿钱的。”

普普看了他一眼，心中琢磨不透，不是来拿钱还能干什么？

朱朝阳继续道：“你上回告诉我用毒药杀人，能说得具体一些吗？”

张东升抿抿嘴，苦笑了一下，道：“上次你非得打破沙锅问到底，我只能随便想个理由骗你，其实，我老婆真的是车祸意外猝死的。”

朱朝阳像个成年人一样端坐看摇摇头，丝毫不信地说：“你不用骗我们了，我们知道你的底牌，你老婆绝对是你杀的。要不然你上次也不会这么慌张地要我走，我想上回那位叔叔，可能知道点内幕？”

张东升眼角微微眯了下，依旧一口咬定：“确实是猝死，不骗你。”

“叔叔，你太没有诚信了，你那天明明告诉我会跟我说具体怎么毒死的，今天又赖账了。你这样，我真担心你跟我们买相机时，会不会要诈。”

张东升皱着眉，眼神复杂地打量着朱朝阳，他觉得这小孩无论眼神，还是行为举止，甚至连说话的方式都和前阵子完全不一样了，甚至微微让他感觉到了一丝寒意，没错，就是寒意，他和普普的冷冰冰不同，普普这小女孩虽然极度让他讨厌，不过他接触了一阵子后，觉

得她更多像是掩饰着自己儿童的一面，似乎是一种防御动作。可今天的朱朝阳，却出现了一种不顾一切的进攻欲。

他咳嗽一声，道："我老婆的事情和你们无关，你们放心，等我财产处理好后，一定会把钱给你们。我和你们说句真心话，你们也许看到我杀人，觉得我很坏，我很歹毒。其实我有不得已的苦衷。我是这个家庭的上门女婿，或许你们还不太懂这其中的滋味，那么我跟你们简单说说，如果我爸妈来到这个家看我，看媳妇，看亲家时，他们都不让我爸妈住在家里，我爸妈一大把年纪，把我从小带到大，看到儿子结婚后，他们连进家门都难，你说他们心里怎么想？"

他把目光投向了普普，普普抿抿嘴："他们不让你爸妈住家里？"

张东升唏嘘一声："我出身农村，他们是城里人，嫌我爸妈脏。"

普普点点头："我也是农村的。"随后她又摇摇头，说："可是这样你也不能杀了他们。"

张东升冷笑一声："我老婆有外遇，她要跟我离婚，我是上门女婿，离婚了一分钱都拿不到。而且，她还把其他男人带到家里。你瞧我，没小孩，对吧？我结婚四年，我老婆不愿生小孩。她现在要跟其他男人生，你说，我这么做，是不是逼不得已？"

瞬时，张东升的话触动了普普的心弦，她咬咬牙，冷声道："你老婆确实该死！"

张东升原本只是装委屈可怜，博他们的同情，降低他们的防备心理，把自己遭遇渲染一遍后，没想到普普会表现出和他同仇敌忾的态度，倒是让他微微有些吃惊。

他稍一思索，接着道："我没有小孩，我是个老师，看着你们，就像看着自己的小孩，看着自己的学生。虽然你们没跟我说过具体情况，但我看得出，你们的家庭肯定也出过一些状况，我不希望看到你

们三个未成年的孩子过早接触这些，你们应该在学校好好读书，那样和现在是完全不一样的一个未来。人最宝贵的，是未来有所期盼。我的人生已经是这样了，无法改变，可是你们的可以。我愿意以后一直帮助你们，直到你们大学毕业，能够掌握住自己的未来。”

他打量着两人。普普低下头，目光变得黯淡下去。朱朝阳也是若有所思。

他觉得这一步走得很对，毕竟只是小孩，还是很容易取得他们的信任的。正当他暗自得意，朱朝阳又重新抬起头，回到了刚刚的表情：“叔叔，今天我们来不是听你说教的，我必须要知道，你是怎么把你老婆毒死的。”

张东升皱着眉道：“这个和你真没关系。”

“不，有关系，今天我必须要知道。”

“你知道了有什么用？你觉得我会用同样的办法对付你们？这不可能，你放心吧。我还不至于为了省三十万，继续去杀人。”

“这不关我们之间交易的事，我只是一定要知道你的办法。”

“你想干什么，你也想杀人？”张东升不屑地冷笑一声。

谁知朱朝阳突然冒出一句：“没错，我也要杀人！”

瞬时，普普瞪大了眼睛，吃惊地看着朱朝阳。

张东升也是紧皱着眉头，打量他，从表情上看得出，这小鬼根本不是在开玩笑。

“咳咳，”张东升咳嗽一声，“你……你想杀谁？我知道你们这个年纪，打架被欺负什么的，经常会有，也很容易一时冲动，我跟你说，这些事等你长大了回头去看，其实都是小事……”

朱朝阳打断他："不关这些小事，总之你今天必须告诉我！"他语气突然变得咄咄逼人了，"你一定要告诉我，否则我会做出任何事！"

张东升脸上的表情停滞住了，手指夹着烟停留在空中，过了好一会儿，他把目光投向了比起此刻的朱朝阳稍微不那么讨厌一点的普普："他……发生什么事了？"

普普看着朱朝阳，也小心地问："你……你想做什么？"

朱朝阳回头看了她一眼，问："你会支持我的，对吗？"

"哦……"普普犹豫了一下，还是点点头，"嗯。叔叔，请你告诉我们吧。"

张东升抿了抿嘴，掐灭香烟，站起身，踱了一会儿步，又坐回位子上，双手交叉，关切地问："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你想做什么？"

朱朝阳深吸一口气："我要杀两个成年人，我需要下毒，我需要知道你是怎么做到的。"

普普惊讶问："你想杀谁？杀婊子吗？怎么是两个？"

朱朝阳没有理他，而是继续很直接地看着张东升。

"这……"张东升咬了咬嘴唇，皱眉道，"两个你什么人？"

"这个不需要你管，总之，我不会拖累你，只要你帮助我，我决不会拖累你。"

张东升摇了摇头："我说，你年纪小，太异想天开了，下毒，并不是你想的那么简单，会被警察查出来的。而且你要靠近对方，给对方食物里下，否则他怎么吃进毒药？"

“可是你出差去了，你是怎么毒死你老婆的？警察不也没有发现吗？”

张东升撇撇嘴：“很复杂，我也是运气好，否则警察恐怕还要调查。”

朱朝阳道：“反正我们已经知道你杀了人，你告诉我具体怎么干的，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他加重了语气，“总之，今天你一定要告诉我。普普，你会帮我的。”

普普轻咬着牙齿，犹豫了一会儿，最后也看向张东升：“叔叔，你一定要告诉他，否则，你知道的。”

张东升表情只剩了冰冷，打量着对面两个小孩，此刻,普普眼中似乎带着恳求，而朱朝阳的眼中，完全只剩下了咄咄逼人。如果现在丁浩也在场，他恐怕直接要把三人控制住，再逼问相机藏哪去了，最后把三人都杀了，可是他们每次来，都商量好另一个留外面，他实在没把握下手。干了两起神不知鬼不觉，甚至警方都没调查过他的命案，如今却被这三个小鬼把握住命运，他觉得真是一种莫大的讽刺。

他深吸一口气，想着小鬼已经知道了他两次杀人，对于怎么杀徐静的，也没什么好隐瞒的，只好道：“我老婆每天早上都会吃一种胶原蛋白的美容胶囊，我把毒药藏在她胶囊里，然后去出差了，半个月后，她吃到了那颗毒胶囊就死了，那时我在外地，所以警察没怀疑我。”

朱朝阳道：“是什么毒药？”

张东升皱皱眉：“氰化钾，你大概不知道。”

朱朝阳摇摇头，初中阶段确实没接触到这类化合物，他接着问：“毒药你是怎么弄到的？”

张东升很不情愿地回答：“自己合成的。”

“你不是数学老师吗？”

“我数理化都不太差。”

“这毒药吃下去多久能死？”

张东升叹着气，看着如此“好学”的一个学生，无奈撇撇嘴:“几分钟。”

朱朝阳思索了会儿，道：“不对，你在撒谎。”

“我没有骗你，到现在我还有什么好骗的呢？”

“你老婆在家吃了胶囊，照你说几分钟就死了，怎么会死在路上的？”

“这个嘛……”张东升只能把杀徐静的所有秘密说了出来，“其实我毒药是藏在一个更小的胶囊里，把更小的胶囊再放进胶囊里。胶囊的外面那层膜会在胃中分解，没几分钟，但两层胶囊就不同了，时间会比较久，所以她刚好出门后，在车上猝死了。”

朱朝阳满意地点头：“你在出差，你老婆却是在车上猝死了，难怪警察不查你。不过如果你老婆不是早上吃的胶囊呢？那你怎么办？”

“她通常都是早上吃的，不过就算晚上吃了死在家里，我在出差，也是嫌疑最小的，只要我第一时间赶回来，火化了她尸体，再也不会有人知道了。当然了，她早上出门吃了胶囊，最后开车过程中猝死，是最好的结果，因为那是交警负责调查的，交警不够专业，所以我说运气也很重要。而如果你想用毒药杀人，如果对方吃了东西很快死了，毫无疑问警察会认为是中毒的，能不怀疑靠近他们食物的你吗？所以，你不要想了，用毒药杀人，根本不是你想的那么简单。”

朱朝阳思索了片刻，皱起了眉头，原来这男人杀老婆并不是那么容易的。而他呢，连靠近这两个人的机会都没有，怎么下毒呢？

过了片刻，他重新抬起头："这毒药只有吃下去才能毒死人吗？"

"呃……当然了。"

"如果是鼻子吸进去呢？"

"那要在密闭环境下，整个空气里都是毒药，哪搞这么多毒药？"

"注射呢？"

"哦……"张东升皱眉看着他，无奈道，"理论上也可以，不过，你想干吗？"

"注射是不是比吃下去死得更快？"

张东升盯着他问："嗯……你怎么知道？"

"我们学过人体循环系统。"

"你到底想干吗？"

"你把毒药给我，我自己想办法。"

张东升顿时一惊，这点他无论如何都不可能答应，瞧这小鬼架势，真的准备杀人了，如果把毒药给他，这么个小鬼杀人不被警察抓到才怪，警察抓了他，百分百会套出自己。他连连摇头道："毒药我没有了，扔掉了，这种东西我怎么会放着等警察来查？"

"没有了你可以再合成，你说你懂合成毒药。"

"原料我也没有了。"

朱朝阳坚定地摇头："你骗人，你一定会有办法的。总之，我不管，你要帮我这个忙。或者你帮我杀了那两个人。"

“什么，要我帮你杀人？”张东升差点叫了起来，“你到底想杀谁？”

朱朝阳咬着牙，过了片刻，吐出几个字：“我爸和他的女人！”

瞬时，身旁一直忐忑不安的普普终于脸色大变：“什么，还有个要杀的是你爸爸！”

张东升舌头伸在外面，也呆住了。

第五十三章

过了半晌，张东升才从惊讶中反应过来，眼神复杂地看着他："你爸外面有女人，我能理解，你心里肯定很恨。不过，这是大人的事，你不该去管的。你长大了就会明白这个道理，现在的一时冲动会毁了你一生。这个想法，你永远烂在肚子里，不能让其他任何人知道。"

普普也连忙劝说："你爸虽然对你不好，但他无论怎么说都是你爸爸，你就原谅他了吧。"

朱朝阳气恼地看一眼普普："你答应过今天无论如何，都会站在我这边的。"

"是，可是……"普普皱着眉，第一次露出怯懦的表情，"朝阳哥哥，如果你那么做，你以后一定会后悔的。"

朱朝阳激动地吼道："我不会后悔的，我决不会后悔！"

张东升望着他，心里想着这小鬼怕是疯了吧。

普普继续劝着："你妈妈肯定也不想看到你这样，她不会同意的。"

"我永远不会告诉她。"

"可是如果你被抓了呢？"

朱朝阳看向了张东升："叔叔这么厉害，他帮我去杀人，一定不会留下证据的。"

张东升冷冷地摇摇头：“我不会帮你做这种事的，无论你怎么说，哪怕你现在就拿相机去派出所，我也不会帮你杀你爸爸。我跟你说，我并不是自己怕事，我是为你考虑，弑父这种事一旦做出来，必将后悔终生。不管你自己亲自动手，还是找别人帮你杀了你爸，这都不是帮你，是害你，害你一辈子。我必须郑重告诉你，你今天的话，我和普普都不会告诉第三个人，你自己必须全部忘掉，否则，那是心灵上极大的负担，一辈子的心理障碍，你懂吗？”

朱朝阳看着一脸严肃的张东升，又看了看坚决反对的普普，冷哼了一声，站起来，直接开门就走。

“喂，你等等。”张东升叫他，他丝毫不理会，冲下楼去。

普普正要追，张东升连忙拉住她，道：“你一定要稳住他，决不能让他做傻事。”

“我知道。”

她正要跑出去追赶，张东升依旧拉着她，犹豫了一下，道：“他会不会把相机……”

普普反应过来，道：“不会的，最后我们还要和你换钱，他心情不好，我去劝劝他，我一定会劝好他的，你放心。”

“好，你快去吧。”

张东升放开了普普，心中一阵忐忑，就怕朱朝阳一时冲动，直接把相机交派出所了，但细想应该也不会，直接交派出所害死他对朱朝阳自己也没好处，而且他们也拿不到钱了，不过这个年纪的小孩会不会冲动之下不管利害得失呢，也不好说。

他走到窗户边，看着普普追到了朱朝阳，两人站着说了很久，直到朱朝阳脸上重新露出了笑容，他才安下心来。

看来，这三个小鬼真的得早点解决了，万一这几个冲动的白痴在此之前犯了什么事，落入警察手里，那么他也得跟着完蛋。

不过这三人实在太有心眼了，永远不会一起来，而且相机不知被他们藏哪儿了，套不出话，真是相当麻烦。比他杀徐静一家要远远麻烦得多。

第十五卷

好朋友



第五十四章

朱朝阳冲下楼后，一口气跑出了几十米，扶着一棵树大口喘着气。

头顶盛夏的骄阳带来一阵阵的热浪，他感觉快要窒息了，身体仿佛要炸开。他狠狠一拳打在树上，头缓缓地靠在了树干上。

“对不起。”一个轻轻的声音传进他耳朵。

朱朝阳回过头，看到普普正低头抿着嘴向他道歉。他深吸了口气，狠狠地吐出几个字：“你为什么不帮我？”

普普看了他一眼，又把头低下：“我觉得你不应该那样想。”

“你答应过我，今天你一定会站在我这边说话！”

“那是因为我根本没想到你会说杀了你爸爸。如果你要报复婊子，我同意，可是，他毕竟是你爸爸。”

朱朝阳冷声道：“他已经不是我爸了。”

普普抬起头，直直地看着他眼睛：“不管你怎么想，他永远都是你爸爸。如果你真杀了他，你会后悔一辈子，这辈子都不会原谅自己的！”

“不可能，他死了，我会很开心，我这辈子都会很开心。”

普普咬了咬牙，突然大声道：“那是因为你根本没真正失去过爸爸！”

朱朝阳一愣，看看普普的模样，她眼眶很红，不过没有眼泪，突然间他有种想去圈住她肩膀的冲动。

普普吸了口气，语调又转为了平淡：“你觉得耗子怎么样？”

“什么怎么样？”

“他平时是不是每天嘻嘻哈哈的样子？”

“对啊。”

“那你知不知道他经常晚上做噩梦，大叫着醒过来，然后又缩在被子里一声不响，虽然他从没说过，但我早就知道了，他那是在哭。”

朱朝阳脸色变了一下。

普普极为认真地看着他，过半晌，叹了口气，用一种复杂的语气说：“你比我们好多了，你为什么还想着要变成第三个我们呢？”

“我……”朱朝阳突然间感觉喉咙肿大得发不出声。

“那一回小婊子的事，根本不是出自你最开始的本意，是意外。可是现在，如果你真打算这么做了，那就不一样了。如果你被抓住，你妈妈就剩一个人了。”

朱朝阳咽了下唾沫，还想坚持：“可是婊子那样对我和我妈，我爸却还那样维护她。”

“你爸是个自私的人，可他还是你爸。”

“哼。”

普普撇撇嘴：“其实你和你妈的遭遇，就当是和小婊子的事扯平了。你没有被警察抓走，只不过受了大婊子的报复。大婊子也被警察抓过了，她以后不会再来找麻烦了。不管你爸以后怎么样，即便他再

也不来关心你了，你和你妈妈照样能够生活下去啊，为什么非要报复呢？你成绩这么好，以后肯定能上很好的大学，找到很好的工作，赚好多好多钱，比你爸更多，到他老了，看到你的厉害，他会后悔以前没好好对你。这样不是最好的结果吗？”

朱朝阳低下头，默默地思索了片刻，长长叹了口气，朝普普勉强笑了下：“谢谢你。”

普普抿着嘴微笑：“你想明白了？”

“我再想想吧。”他苦笑一下，道，“你一直站在太阳底下热不热？为什么不过来？”

普普做了个鬼脸：“谁让你刚才表情像是要吃人的样子。”

“可是你谁都不怕的呀，你就怕我吗？”

普普脸红了下，什么话也没说。

“好啦，我们回去吧。”

第五十五章

“什么，朝阳找张叔叔，要杀了他爸和大婊子？”丁浩这一次总算知道这是正经事，关掉了游戏，转过身认真地听着普普讲早上的事。

“对，”普普点点头，“大概是婊子几次三番弄他，他实在气死了。”

“可是，无论怎么说，他也不能有杀了他爸的想法啊。”

“是的，我也这么觉得。”

“你劝过他没有？”

“劝了，暂时劝住了，不过我看他可能还没彻底回过神来。”

“嗯……”丁浩皱眉想了想，道，“我们下午一起去找他谈谈。”

普普鄙夷地瞧着他：“你今天总算能不玩游戏了吗？”

丁浩辩解道：“我就偶尔玩一下嘛，兄弟出事了，我这不就打算赶去了嘛。”

普普冷冷地说：“我觉得你应该对那个男人提高一些警惕，现在交易还没完成，你不要一口一个张叔叔叫得这么亲密，好像他真的是你叔叔一样。”

丁浩撇撇嘴：“我觉得他没有我们想的那么坏，他送了我电脑，给你买了书，他毕竟是老师，还是蛮关心我们的。”

普普白了他一眼："他这是收买人心。"

"应该没必要吧，他也没有说让我们把相机便宜点卖给他啊？"

"总之你小心点，朝阳说这个男人其实很阴险。"

丁浩摇摇头："不至于。"

普普郑重道："反正你注意着，我们和朝阳的所有事，决不能透露给他知道，否则他就知道我们不敢把相机交给警察，到时主动权全在他手上了。"

丁浩挥挥手："放心吧，这点分寸我有，毕竟我是你大哥，阅历上你和我是不可同日而语的啦，哈哈。"

普普无奈地撇撇嘴。

两人收拾了一会儿，正准备出门吃饭，外面传来了敲门声。

普普趴到猫眼上看了看，发现是那个男人，她思索了一下，打开门，让他进来。

张东升一手拎着一个全家桶，一手拎着几瓶可乐，把东西往桌上一放，道："你们还没吃饭吧，我给你们买了点吃的，顺便带了几瓶冰可乐，解解暑。"

丁浩立刻两眼放光："哇，哈哈，谢谢叔叔。"

张东升朝他笑了笑，又把目光投向了普普，普普似乎对他带的东西完全无动于衷，自顾自地在桌旁站着，就像前几次他来时一模一样。

丁浩这小鬼还是蛮好哄的，知道他喜欢玩游戏，给他带了电脑后，他就一直喊他叔叔。只不过这小鬼好像也挺聪明，每次吃他的喝他的玩他的，可当他试探三个小鬼背景情况时，他就开始装傻充愣了。

普普呢，似乎水火不进，每次买东西过来时，她顶多说句谢谢，此外几乎都不说话，警惕性很高。

原本一开始他把房子给两人住，一方面是担心他们如果自己在外找房住，万一出了什么事，譬如房东看两个小孩租房，报告给警察，就难处理了；另一方面他当时想在房子里装监控录音设备，来了解这三个小鬼的底细。不过正因为看到普普警惕性这么高，甚至有一次趁他们外出，偷偷进来找相机，发现柜子上塞了条毛线，看得出这几个小鬼心眼很多，于是只能作罢。

“普普，你也来吃，别客气。”张东升看着丁浩狼吞虎咽的样子，笑了笑，招呼普普。

丁浩也道：“对，普普，你也吃点，面包还是容易消化的。”

普普面无表情地看着张东升：“叔叔，你来是因为朝阳的事吗？”

张东升愣了一下，被普普第一句就戳穿了想法，只好承认：“嗯……朝阳家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没什么。”

“可是他都想着把他爸杀了。”

“他只是一时冲动，已经好了。”

张东升无奈地笑了笑：“嗯，那就好，你们再好好给他做做思想工作吧，如果他还是有困惑，让他来找我，我毕竟是老师，懂得开导人。”

“我知道了。”

见普普一副和从前一样守口如瓶的样子，张东升心中气恼，不过脸上还是挂着笑容，又给了他们几百块生活费，就离开了。

第五十六章

下午，普普和丁浩一起去了新华书店见朱朝阳。

一见面，丁浩就亲热地圈住他脖子，带到一个角落，拍拍他肩膀，道：“好兄弟，普普把事情都跟我说了，我说你也太冲动了吧，怎么会冒出来这么可怕的想法呢。再怎么样，你还有个家，你还有妈妈，绝对不能再这样想了啊。”

普普也道：“对，你爸妈虽然离婚了，但他们都还在的，你没有体会过他们都死了的那种感觉。”

丁浩接口道：“我觉得普普说的挺对，大婊子找人泼了你大便，算是和你推小婊子的事扯平了，你就忍她一回又如何，如果再敢来，你再报警，那样警察肯定要关她一阵子了。至于你爸，他要维护大婊子就随他去吧，你不还有妈妈吗？按我说，你爸护着大婊子是一时的，他早晚会向着你这边。你看啊，你毕竟是他儿子对不对，他就只有你一个儿子了。以前他不关心你，那是因为他怕大婊子，而且他还有个小婊子，他偏心，只疼小婊子。现在呢，就剩你一个了，他早晚会回心转意来关心你的。我估计等过了这一阵，他肯定会再偷偷联系你，再给你钱，一定比以前多。”

朱朝阳哼了声：“他最近再也没过电话给我。”

普普道：“那是因为他不好意思打给你，连续出了这么多事，他打电话给你，该跟你说什么呢？你就等着，过一段时间看看，过阵子，他肯定会趁大婊子不知道，偷偷联系你，给你钱的。”

丁浩道：“对了，你绝对不能让其他人知道你有那种想法，万一传到你爸耳朵里，那他才会真的再不联系你呢。”

朱朝阳深深吸了口气。

普普认真地看看他，抿嘴道："你怪我没站在你这边，其实，我一直站在你这边。"

朱朝阳抬起头，和她目光对视了几秒，又看了眼丁浩，心中一阵暖意。他在学校没有什么朋友，幸好，现在有这两个朋友了。

朱朝阳叹口气，默默地点点头，低声说了句："谢谢你们。"

丁浩哈哈一笑："有什么好谢的，咱们是好兄弟，对吧。"

"嗯，好兄弟。"他用力地点点头。

三人一起笑了起来。

第十六卷

说服



第五十七章

三人在书店待到了四点才出来，在外面吃了东西后就分别回家了。

前阵子大婊子接连闹事，周春红也请了好几天假在家看着儿子，这几天都回去补班了。

朱朝阳回到家中，孤零零一人，突然间又感到一阵失落。他真希望能够每时每刻和两个好朋友在一起。

孤独的时候只有奥数竞赛题可以陪伴，拿起习题集，看到封面有着他常写的一行字：“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他笑了笑，翻开书本，认真地投入到数学的世界中。

看了没一会儿，电话响了，接起电话，传来了一个熟悉又陌生的声音：“朝阳，你妈在家吗？”

朱朝阳听到爸爸的声音，愣了下，随后平淡地回应：“不在，在单位。”

“嗯，那你现在下来吧，爸爸在楼下等你，跟你说点话。”

“哦。”他应了声，他不知道他爸来找他谈什么，收敛了一番情绪后，下楼去。

楼下不远处，朱永平正一脸严肃地站着，他的奔驰车远远地停在马路对面。

看到儿子，朱永平招招手。

朱朝阳来到他面前三米的地方停下了脚步，没有再上前了。

朱永平看看儿子面无表情的模样，皱了皱眉，走上前去，想伸手去圈儿子的肩膀，但手伸到一半，又停住了。似乎父子之间多了一层无形的陌生和尴尬。

朱永平咳嗽一声："嗯，你这几天还好吧？"

朱朝阳点点头："还好。"

朱永平叹口气，停顿了片刻，道："你阿姨前阵子的事，吓到你了吧？"

朱朝阳默不作声。

"其实主要是你妹妹的事，你阿姨一直脑子转不回来，以后不会了，你不要恨她啊。"

朱朝阳还是默不作声。

朱永平低下声音，道："以前爸爸对你关心不够，爸爸向你道歉，你不要怪爸爸。爸爸不是不关心你，身处两个家庭，有时候也是比较难做，等你以后长大了，你就能理解。上次你阿姨这么疯，你奶奶也跟她吵过了，嗯……以后有什么事，你跟奶奶说，奶奶会打电话给我的。我听方建平说，你们是不是再过个几天要补课了？"

朱朝阳抿抿嘴，回答道："下学期初三，学校担心一个暑假过去都忘光了，所以八月十二号开始补课两星期。"

"嗯，初三了，要抓紧。"他朝马路对面的奔驰车看了眼，又回过身，圈住儿子的肩膀，伸手从口袋里拿出一叠钱，塞到他手里，"这里五千，给你的下学期报名费，以后你和你妈如果缺钱了，就跟你奶奶说，爸爸会把钱给奶奶的。"

朱朝阳点点头，朱永平的一番话，让他心中泛起层层涟漪。

大溉真的像耗子和普普说的，他爸过段时间会关心他的。

瞬时，他开始后悔怎么会有弑父这么可泊的想法。顷刻间，他所有的报复念头都消散了。

朱永平又道：“你爷爷看样子就是这几个月了，算命的算过他过不了今年，你趁着暑假有空，再去看看。”

朱朝阳顺从地点点头：“我这几天就过去。”

这时，朱永平手机响了，他的手从儿子的肩膀抽出来，背过身走出几步，接起手机，听了几句，挂断了，随后摆弄了一番手机，走回来笑了笑：“广告电话真多。”

随后，他又开始皱着眉，打量了几眼儿子，道：“儿子，爸爸有件事想问你，如果问错了，你不要怪爸爸。”

朱朝阳点点头：“嗯。”

“嗯……”朱永平犹豫了片刻，颇为艰难地把话说出来，“那一天在少年宫，你是不是在跟着你妹妹？”

朱朝阳眼睛突然睁大，望着朱永平，尖声道：“没有！爸，你也不相信我吗？”

朱永平连忙道：“不不，你说没有就是没有。我本来以为，如果你跟着你妹妹，或许能提供给警察一些线索，早点抓到害你妹妹的凶手。”

朱朝阳摇摇头：“我真的不知道”

“嗯……”他再次迟疑了片刻，支吾道，“那天……你阿姨来这里找你们家的那天，你阿姨说……她说你一见到她就逃，她说你很心虚，咳咳，嗯……那是为什么？”

朱朝阳极其坚决地看看爸爸：“我没有逃，我没有心虚。我经常去少年宫看书，我同学可以作证，警察叔叔也调查过，他们也是知道的，警察也说我是冤枉的！”

朱永平连声道：“嗯嗯，爸爸就是随便问问，你别往心里去。你妹妹毕竟也是爸爸的女儿，爸爸也很想抓到凶手，你不要多想，知道吗？”

朱朝阳面无表情地点点头。

朱永平目光在儿子身上停留了片刻，拍拍他肩膀，道：“好吧，你上去吧，爸爸也走了。”

说完，朱永平转身离去，朱朝阳站在原地，痴痴地望着他。

可是，朱永平刚转身走出没几步，对面他的奔驰车后座的门就开了，王瑶急匆匆跑了出来，拦住朱永平就问：“小畜生招了没有？”

朱永平立刻压低声音道：“回去再说！”

“到底招了没有？”

“回去再说！”

王瑶一把从朱永平手里夺过手机，朱永平想去抢夺，王瑶背着他护住手机，点了几下，手机里传出了声音：“‘儿子，爸爸有件事想问你，如果问错了，你不要怪爸爸。’‘嗯。’‘嗯……那一天在少年宫——’”

这时，朱永平用力一把把王瑶拽过身来，抢过手机，看都不看就狠狠地朝远处扔出去。

“啪”，手机在地上跳跃了几下，撞到路牙子上。

王瑶大怒喝道：“你疯了！”她冲过去要捡手机，朱永平硬生生把她拉住，大怒道：“不关朝阳的事，这件事你不要再折腾了！”

朱朝阳站在原地，痴痴地看着面前这一幕。

王瑶尖叫起来："这小畜生是不是还没招？他是不是不承认？你刚才以为我没看见，你还偷偷塞给他钱了是不是？"她回过头，狠狠地盯看朱朝阳，"你说话啊，你承认啊，你不是很喜欢钱吗，只要你承认了，你要钱，我多少都给你啊，小畜生。"

她肩膀整个被朱永平箍着，奋力挣扎着，手从包里抓出一把钞票，狠狠往朱朝阳脸上打过去："给你，钱给你，你承认啊，你承认啊！要么是你杀的，要么是你指使人干的，对不对，对不对！我一定找人天天跟踪你，查出你的罪证，查出你的同伙。就算你不承认，我也会找人弄死你，弄死你！"她歇斯底里地大叫，引得周围所有路人都过来围观。

一叠钞票"啪"一声打在了朱朝阳脸上，他感觉脸很痛，可是他没有动，就这么静静地立在原地看着。

此时，朱永平一把将王瑶拽过来，朝她甩了一个耳光，怒喝道："你还要折腾多久！我已经受够了！不就女儿死了吗，又不是天塌下来，你年轻得很，大不了再生一个，走！回去！你给我滚回去！"

他把王瑶整个抱住往外拖，王瑶呜呜地哭着，嘴里依旧叫骂着："小畜生你别得意，我早晚收拾你！"

朱朝阳站在原地，默默看看朱永平拉走王瑶的身影，直到上车了，车开走了，朱永平始终没再看他一眼。

周围人很快起了一阵骚动，有人已经开始捡飘飞出去的钱了。

朱朝阳突然大声怒吼："别捡，是我的钱！"他疯狂地捡起地上的钱，然后疯狂地往家里跑。刚刚出来时，天还是亮的，此时，已然黑了。

朱朝阳走到楼下时，停了一下，抬头看了眼天空，这恐怕是最糟糕的一个暑假了。

整个天幕都灰蒙蒙的。

第五十八章

“普普，我看完了。”朱朝阳翻到了书的最后一页，合上，那书的扉页上写着“鬼磨坊”。

“怎么样，你觉得好看吗？”普普期待地问。

朱朝阳微笑看点头：“嗯，你推荐的这个故事很有意思，我第一次看故事书，一下子就入迷了。”

普普目光空虚地望着远处：“如果世界上真有鬼磨坊这样的地方，就好了。”

“可是鬼磨坊里的人，每年都会被他们的师父杀掉一个。”

普普平淡地笑着：“他们在外面时，也可能会死掉。至少在磨坊里，在每年的那一天来临前，生活都是可以很轻松，很自由自在的。”她又苦笑一下，抿抿嘴，“可是这是德国的童话故事。”似乎如果是中国的童话故事，那么世上就真的会有这样一座让她向往的“鬼磨坊”了。

朱朝阳叹口气：“是啊，生活总是不能自由自在的，总是有很多麻烦的事。”

两人叹息一声，纷纷摇头，又同一时刻看向了对方，同时笑了出来。但朱朝阳笑了一下后，眉头紧跟着就锁了起来。

“怎么了？”普普关切地问。

朱朝阳低下头，沉默了片刻，低声说了句：“这次恐怕真是大麻烦了。”

“又出了什么问题吗？”

“我爸也怀疑小婊子是我杀的。”

“什么？”

“昨天我爸来我家楼下找我，我下去后，他先是虚情假意地跟我说了对不起，还假模假式地给我钱。后来他接到个电话，他听了几句，什么话也没说，就挂断了，然后跟我说是广告电话。再接着，他突然问起小婊子的事，问我那天去少年宫，到底是不是在跟踪小婊子。”

“你怎么说的？”

“我说没有。”

“他相信了吗？”

“我想他没有信，因为他又接着问我，大婊子那天来我家找我时，为什么我一看到她转头就逃，问我是不是心虚。”

普普紧张地问：“你怎么回答的？”

“我说没有，不关我的事，警察也调查过了不关我的事。”

“你爸这下总该信了吧？”

朱朝阳摇摇头：“我想他还是怀疑的。那个时候他跟我又说了几句，掉头走了，这时对面马路上，大婊子冲了出来，问他我招了没有，还抢走了他的手机。”

普普不解问：“大婊子为什么要抢走你爸的手机？”

朱朝阳面色黯淡地低下头：“当时我也奇怪，可马上就知道了，大婊子点开了手机，里面出现了我爸和我谈话的录音。”

普普眉头一皱，几秒钟后，缓缓睁大了眼睛，恍然大悟：“你爸想套你话，还录音了？”

“是的，那个时候的那个电话，一定是婊子打的，提醒他要录音，只要我心虚了，只要我说出来了，他们就有了证据，就会叫警察把我抓走了。”

普普咬着牙：“你爸竟然想让警察把你抓走？”

朱朝阳叹口气：“这还不是最糟糕的，他们临走时，婊子说要么人是我杀的，要么就是我指使别人干的，跟我脱不了干系，她一定会天天跟踪我，调查清楚，一定会抓到我罪证，找出我的同伙，一定要弄死我。”

普普冷声道：“死婊子实在太可恶了！”

“一开始警察拿了我指纹和血液，后来就没再找过我了，他们肯定是排除了我的嫌疑，警察找到的证据，我猜是耗子的。”

普普点点头。

“警察不知道我有你们这两个朋友，可是如果一旦被婊子知道了，她有钱，她会派人查的，她还会派人跟踪我，如果她知道了还有你们，那么我们三个都彻底完蛋了。”

普普愣了一下，随后脸上渐渐失去了所有色彩，似是抹上了一层昏暗，她低下头，轻声轻语：“你的意思是……让我和耗子离开这里，不再和你联系？嗯……那样……那样其他人永远都不会知道了。”

“不是的，”朱朝阳很坚决地摇摇头，“你们俩是我最最要好的朋友，我只有你们两个朋友，无论发生什么，我们都是最好的朋友，我不能失去你们，不能让你们离开，如果你们离开了，我又剩下一个人了，没有半个朋友，我找谁说话去？那样的日子我再也不要过了。所以，无论如何，你们都要留在这里，好吗？”

普普看着他不容拒绝的表情，过了很久，才缓慢点点头，又皱眉道：“我也希望能够一直这样，和你一起看看书，可是，如果那样一来，某一天被婊子发现了我和耗子，那么你……”

“所以，现在必须做点什么改变这一切了。”

“嗯……能做什么？”

朱朝阳笑了一下，轻描淡写地吐出几个字：“让我爸和婊子都消失吧。”

“什么！”普普看看朱朝阳此刻的表情，感到一阵不寒而栗，她觉得面前的朱朝阳仿佛很陌生，仿佛从没见过。上一回朱朝阳说到杀了他爸时，不是这个表情的，更多是一股愤怒的冲动，可是今天——似乎不一样了。

“你觉得怎么样？”朱朝阳声音很平静，但让普普有一种害怕的错觉。

普普使劲地摇摇头：“不行，朝阳哥哥，无论你爸做了什么，你可以恨他、怪他，甚至下定决心以后长大了报复他，可是，你不能想着杀了他，绝对不可以！”

朱朝阳看看她，扬嘴淡淡地微笑：“我知道你是为我好，怕我以后回想起来，心理承受不了。不过，你不理解我。”

普普倔强地说：“我理解。”

朱朝阳吸了口气，苦笑一下，突然换了个话题：“对了，认识你这么久，我居然不知道你真名叫什么。”

普普见他突然问了个不相干的问题，有些不解地看他一眼，还是回答了：“我叫夏月普。”

“嗯，怎么写的？”

“夏天的夏，月亮的月，普通的普。”

“夏月普，”朱朝阳点点头，笑道，“很好听的名字啊，谁给你取的？”

普普略略得意地笑着：“我爸爸想出来的，他说我生的那天，刚好是夏天，晚上十点多，那天月光普照，我爸又姓夏，所以我就叫夏月普。”

“嗯，那我以后叫你月普，再也不叫你普普了。”

“哦，为什么？”

“‘普普’不是你的名字，是侮辱性的绰号，你已经不在孤儿院了，应该永远和这个绰号告别。我会告诉耗子，我们以后再也不能叫你普普，必须叫你月普。”

瞬时，普普脸上的表清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她眼眶中多了一些湿润，她使劲眨了眨，笑了出来：“是耗子告诉你我绰号的事？”

朱朝阳点头承认，又说：“以后我一定带你去最好的医院，找最好的医生，治好这个病。现在开始，你吃饭不要再躲躲藏藏了，吃完你也不要一个人走了，我一点儿也不觉得那有什么，你自己也不要再介意了，好不好？”

普普停顿住了，过了几秒，紧紧抿看嘴笑了起来，她把头侧向了另一面，抬起头使劲眨眨眼，又用手抹了几下，重新转回身，看着他：“好，我叫夏月普，不叫普普了。”

“月普，你爸的祭日是这个月吗？”

“对。”

“是这个月什么时候？”

“月底的时候。”

朱朝阳想了想，道：“我十二号开始要补课了，要上半个月的课，到时可能出来的时间不多。相机里有那个男人的视频，所以照片不能去打印店打出来。嗯……不如我现在带你去照相馆拍照片吧，多拍几张，你一定要笑，你爸肯定想看到你高兴的样子。”

普普抿嘴笑道：“好。”

第五十九章

傍晚，周春红从景区回来，带着一脸怒气回到家，见到儿子，她强忍住怒火，关切地问：“朝阳，昨天朱永平是不是来找过你了？”

朱朝阳面无表情地点点头：“找过我了。”

“他来找你做什么？婊子也跟来了？”

“你听邻居说的吧？”

周春红咬着牙点头。

朱朝阳便把昨天朱永平和王瑶的事一五一十、毫无隐瞒地说了一遍。

听完，周春红更是大怒：“朱永平这个畜生，连儿子都会怀疑！还想出录音这种招数！警察都说了不关你的事，他居然……居然跑过来录音！”她双眼通红，大口喘着气。

朱朝阳连忙给她倒了杯水，扶她坐下，拍着她肩膀，一脸平静地劝慰道：“妈，你也别气了，没什么大不了的。”

周春红抬起头，她从儿子的眼睛里，读到了一种从未见过的成熟，但还带着一丝古怪的陌生感隐，让她隐约有点不舒服。

但这个表情在他脸上只出现了那么一瞬间，随后朱朝阳道：“妈，我会好好读书，不会让你失望，你不要为我担心，也不要替我生气了。”

周春红咽喉一阵抖动，不过她没有哭出来，深吸了口气，欣慰地看着儿子："你自己别多想就好。"

"我不会多想的，妈，你放心吧。"朱朝阳冲她笑了一下，跑回房间拿出一叠钱，道，"爸昨天给了我五千，婊子的有三千六，你收好。本来应该有四千多的，那时她扔地上，有好几百被旁边的路人捡走了。"

周春红接过钱，用力捏皱，痛惜地看着儿子："朱永平的钱，你拿是天经地义的。可是婊子扔到地上的钱，你不该捡！"

"我不捡走的话，肯定会被其他人捡走的。"

"这些钱就算让火烧了，你也不能捡！"

"为什么？"

周春红看着儿子，毕竟儿子才念初中，人情世故还不懂，也不能怪他，她叹口气："这是婊子扔地上的钱，是侮辱你的钱，你捡了，就是你低她一等了。"

朱朝阳无所谓地笑了笑："妈，这就是你不聪明了。钱上又没写婊子的名字，落在你面前，你不捡，这是跟自己过不去。"他突然冷笑一下，"别说这些钱，就算他们整个厂子给我也是应该的，给我多少钱，我都会心安理得地拿来，这是应该的！"

周春红叹息一声，道："我听人说朱永平还要和婊子再生个小孩，哎，要是生出个男孩，恐怕以后朱永平的资产就更没你的份了。"

朱朝阳不屑道："我马上初三了，四年后读大学，再过几年就工作赚钱，我也不担心。以后我也不会主动跟他联系了，也不会去爷爷奶奶家了。"

周春红眼神复杂地看着负气的儿子，语调柔下来，劝道：“朱永平虽然对你不好，可是你爷爷奶奶对你还是好的，你快开始补课了，听说你爷爷上星期又去医院抢救了一回，怕是时间不多，你这几天最好还是去看一趟。你去过了，别人只会骂朱永平配不上做爹，不会说你不懂事。”

朱朝阳想了想，点点头顺从地同意了。

第六十章

第二天下午，普普在书店见到朱朝阳后，马上凑过去低声道：“耗子来了，他说要和你再谈谈。”

朱朝阳四周看了圈，问：“他人呢？”

“你昨天说婊子和你爸都开始怀疑了，绝对不能让他们知道耗子的存在，所以我让耗子在最后面的那个书架等我们。”

“耗子知不知道他在小婊子身上留下了证据？”

普普摇摇头：“我昨天告诉他了。”

“他害怕吗？”

“他应该有点怕的。”

朱朝阳点点头：“原本我们商量着不告诉他，怕他心里徒增害怕。不过事到如今，是应该让他知道情况的严重性，才能让他提高警惕。走吧，我们去找他。”

两人像做贼一样地打量四周，然后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走到了最里面一排书架。

丁浩正在看漫画书，见两人来，立刻放下书，摆出一副严肃的表情，走上前悄声道：“朝阳，有件事我必须要和你谈谈。”

“你说。”朱朝阳淡定地看着他。

“昨天普普告诉我，你还是想看那件事。”

朱朝阳轻松地摇摇头：“不是想着，上一回是想着，这一次是下定决心去做。”

“你考虑过这样做的后果吗？”

“没有什么后果，未满十四周岁是不用承担刑事责任的。”

“不，我不是说这个，”丁浩想了想，努力组织劝说的语言，“你……你要杀了你爸，这样做的结果是，你心里永远都会背着这件事了。”

朱朝阳平静摇头：“我不会。”

“你肯定会！”丁浩把目光投向普普，“普普，你说是吧？”

朱朝阳突然打断他：“耗子，以后不要叫她普普了。”

丁浩不解问：“那叫她什么？”

“叫她夏月普。”

“夏月普是她名字呀，这和普普有什么区别吗？都叫了她好几年了。”

“有区别！普普是在孤儿院别人起的侮辱性绰号，你们已经离开孤儿院了，再也不会回去了，所以，要忘记这个名字，彻底和孤儿院说再见。”

普普的脸色动了动，也对丁洁说：“耗子，我以后就叫夏月普了。”

丁浩无奈撇撇嘴：“好吧，可我以后还是可能会叫错的，我都叫习惯了。”朱朝阳道：“我会提醒你的。”

丁浩瞧看他们俩，突然嘿嘿笑出了声：“你们俩现在关系不一般呀。”

普普脸上泛出一抹红晕，抿抿嘴，瞪着他：“白痴，别岔开话题，你不是来找朝阳谈事的吗？”

丁浩一脸无辜道：“可刚刚明明是朝阳岔开话题，说到你名字去了，你怎么反过来怪起我了？”

“我……”普普撇撇嘴，“反正你是最笨的一个。”

“好吧好吧，”丁浩酸酸地道，“我最笨，行了吧，朝阳永远最聪明，这下你满意了吧？”

朱朝阳连忙劝着：“好啦，耗子，你一点都不笨，而且你心地特别好，今天你过来，就是想劝我放弃这个想法，对吗？”

“对，你真的不能一错再错，没有人会杀自己爸爸的，这和你不小心推下朱晶晶完全不同。”

朱朝阳叹了口气，道：“其实我也不光是为了我自己。月普，你知道《鬼磨坊》的最后，克拉巴德为什么要杀了他的师父吗？他的师父对他还是不错的，让他当继承人，愿意把一切都留给他。”

“恩……如果他不杀了他师父，他师父虽然不会杀他，但会杀了其他几个徒弟和他心爱的姑娘。”

朱朝阳道：“他为了他的兄弟和心爱的姑娘，他必须这么做，他必须杀了师父，他没有其他的选择。”

丁浩看看两人说着他完全听不懂的东西，不解问：“朝阳，别岔开话题行吗，我是认真地和你在说。”

朱朝阳叹口气：“我知道，但现在的情况是，婊子和我爸都对我产生了怀疑，他们说这件事和我脱不了干系，不是我干的就是我找别人干的。如果婊子找人调查我，一直查下去，迟早有一天会知道我有你们这两个朋友。到时不光我会被抓走，还会拖累你们两个。她叫夏月普，再也不是孤儿院的普普了。你也不想再见到死胖子院长对吧？

如果这些事都暴露了，你们再回到孤儿院，那结果会怎么样，想想都好可怕。”

普普脸上抽动了一下。

丁浩也烦恼地皱起双眉：“可是那样一来，你……如果你杀你爸爸，你会……”

朱朝阳打断他：“我不会怎么样，我心里不会感到半分难过。我已经没有爸爸了。我只有一个妈妈和你们这两个朋友，你们是我最重要的朋友，也是唯一的朋友。”

他又接着道：“并且我想好了，如果婊子和我爸都消失了，那么按照继承法，他们夫妻的财产先平分，一半归婊子娘家，一半归我和我爷爷奶奶三人。我爷爷奶奶只有我一个孙子，没有其他子女，最后这些钱都是我的了。我有钱了，我会想办法给你们钱，让你们有个安定的生活，再也不用为钱担心。那个男人帮了我后，也有了我的把柄，到时他三十万就算不给也没关系了。你喜欢打游戏就尽管打，以后等我大学毕业了，能独立支配财产了，我开公司，请你当副经理，这样多好。”

丁浩扑哧笑了出来：“普普，不，月普是老板娘吗？”

普普一听用力扭他手臂，他急忙讨饶。

朱朝阳也是害羞地笑了笑，避开不谈，道：“这么说，你是同意了？”

丁浩停下了开玩笑，眉头再次皱起，道：“我总觉得这事情太大了，不可能实现的。”他把目光投向了普普，“你怎么看？”

普普面无表情地停顿了一会儿，淡淡地说：“如果被婊子查出了我们俩，朝阳完蛋了，我们也完蛋了，我们要被送回孤儿院，我死也不会回去的。”

听到普普的意见明显已经站在了朱朝阳一边，丁浩纠结了很久，道：“我想只让婊子消失就行了，你爸毕竟是你爸。”

朱朝阳摇摇头：“如果婊子出事了，我爸肯定百分百要怀疑到我了，只能两个人一起出事。”

“可是如果两个人一起出事了，警察也会怀疑到你吧？”

朱朝阳又摇了摇头，道：“不会，他们出事的那天我在学校上课，警察不会认为是我干的，而且我一个小孩，警察也不会认为我能雇凶杀人。”

丁浩想了想，不解问：“你在学校上课？那谁去干？”

“那个男人，要那个男人去干，我们三个小孩，根本没办法杀死两个成年人，那个男人已经杀了三个人了，警察完全没抓他，他一定有很多别人不知道的杀人办法，他肯定有办法把事情做得别人完全看不出的。”

“可是……可是我们用相机跟他勒索钱，他没办法只能给，现在用相机威胁让他杀人，他会答应吗？”

朱朝阳冷声道：“不答应也要答应。”

“如果他说他没有能力办到呢？”

“我已经替他想好了办法。下个星期三是小婊子的生日，我早上去我奶奶家，听她说我爸和婊子两人会在那天去上坟。现在是大夏天，他们上坟一定是趁一大早天气凉的时候去，这季节大清早根本没人上坟，到时叫男人在墓地下手，一定会成功。下星期开始我们学校要补课了，那时我正在上课，他们俩出事了，根本不关我的事。”

“这……”丁浩瞧看朱朝阳说着计划的模样，眉宇间透着一股让他都感觉害怕的冷酷。

朱朝阳看了他们俩一眼，道："只剩下最后一件事，我们必须要说服那个男人，必须威胁他。那个男人肯定是不愿帮忙杀人的，到时你们一定要态度鲜明地站在我这边，不能让他感觉到能劝服我。而且我们一定要非常强硬，逼迫他必须帮忙，威胁他如果不同意，我们三十万不要了也要把相机交给警察！"

第十七卷

威胁



第六十一章

接下去的几天，朱朝阳和普普依旧如过去一样，每天在书店碰面，彼此谈着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事。日子似乎很平静，两人经常在笑，不过在这份平静背后，他们偶尔也会流露出一些焦虑感。

普普问朱朝阳什么时候去找那个男人，他表示要越晚越好，越晚给那男人思考对策的时间越少，到时用最强硬的态度，迫使他别无选择。

这叫破釜沉舟。

到了星期天，明天朱朝阳就要去学校补课了，这是最后的一天。

他和普普约定了一早在盛世豪庭小区门口碰头，随后一同按响了那个男人的门铃。

张东升见到两人，照旧摆出了一副亲切的笑脸，但他发现今天这两个小鬼脸上一脸凝重，他微微感觉出两人情绪不对劲，试探性地问了句：“怎么了？你们好像不高兴？”

“没有不高兴，”朱朝阳面无表情地说，“今天我们是来和你做倒数第二次交易的。”

“倒数第二次？”张东升疑惑道。

“对，最后一次是把相机还给你，这一次是需要你帮我们去做一件事。”

“哦，什么事？”

“杀两个人。”

当这句话平淡无奇地从朱朝阳嘴里说出来时，张东升头发都竖起来了。

“你……你还在抱着那个想法？”张东升吃惊道，随后连忙摆出了一副语重心长的样子，“朝阳，叔叔必须要好好跟你谈谈了，你这个想法是极其不应该有的，不管——”

朱朝阳打断他的话：“叔叔，今天来我不是听你说教的，这件事我已经想得很清楚了，没有回转的余地，你——必须——帮我——杀两个人。”

张东升咬住牙齿，鼻子重重地吸了口气，把目光投向了普普，用责怪的语气说：“你们不是劝好他了吗？又发生了什么事！”

普普站在原地，不动声色地停顿片刻，道：“叔叔，这件事你必须要帮他。”

“什么！”张东升眉毛挑起，“你居然也赞同他杀他爸？你知不知道你这是害了他！”

普普瞬间低下了头。

朱朝阳立刻道：“叔叔，你不用再想着鼓动他们说服我了，这件事我们三人已经商量定了，不会更改。所以，你必须做。”

张东升怒道：“不用说了，你一个小孩要教唆我杀人，这种事我不可能干！”

“你已经杀了三个人了，再多杀两个也一样。”朱朝阳脸上透出一抹残忍的冷漠。

张东升顿时拳头狠狠一握，双眼像充满火焰一样径直投射向朱朝阳。

朱朝阳目光很直接地迎向了他，异常冷静地道："你要么今天把我们俩直接杀死在这里，但耗子不在房子里，他在外面，你杀死我们再赶过去杀他是不可能的，就算你觉得你把我们俩抓住，就能逼问出耗子在哪也没用，我们已经告诉过他，如果不是我们去找他，而是你，那就意味着我们被你抓了，他不会跟你走的，他只会找警察，告诉警察所有事情！"

张东升看了他一会儿，嘘口气，皱眉道："我不会再杀人，我家里的事是逼不得已，我以后再也不会杀人，不会害你们，也不会帮你们害人。"

"如果你不愿意帮我杀人，那么三十万你留着吧，我们不要了！我今天就把相机交给警察。反正你不帮我杀了那两人，我也快活不成了。"

"嗯？"张东升眼睛微微一眯，道，"你也快活不成了，什么意思？"

"我告诉你吧，我为什么必须杀了他们。我爸和他老婆有个小孩，一个多月前，那小孩在少年宫被人推下去摔死了，结果我那天刚好在少年宫看书，婊子说人是我杀的，警察找了我，他们证明这事情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可是婊子不信，她好几次找上门了，打我还打我妈，甚至雇了人泼了我和我妈大便，还有家门口也被他们用油漆泼了。她放话，一定会派人弄死我，会三天两头找我麻烦。你说，如果他们不死，我还能活吗？"

张东升摸了摸下巴，这是他第一次知道朱朝阳家的情况，他思考了一会儿，道："这事情警察不管吗？"

"管，警察来了好几次了，可是她雇人泼我大便，警察又不能把她拉去坐牢。所以她一而再，再而三地来弄我。"

"那你爸呢？"

朱朝阳冷哼一声：“他只护着婊子，甚至我被泼大便，警察去调查，他还是护着婊子，把她藏起来了，还叫我跟警察去说算了。”

“嗯……这件事确实是你爸的不对，但不对归不对，你总不该为这个原因想着杀了他。你要知道，社会上家庭离婚的情况很多，许多人离婚后，对前妻和以前的小孩不闻不问，彻底断绝关系的也大有人在，甚至当仇人看的也有。你爸不过是对他的新家庭更偏心、护短，但你也不应该有那种想法。”

朱朝阳冷声道：“那你告诉我，除了杀了他们俩，还有什么办法能让我以后日子不受他们骚扰？如果那婊子铁了心要弄死我呢？”

“她不过是吓唬吓唬你，不可能的。”

“他们很有钱，我妈很穷，没钱，根本斗不过他们。如果有人三天两头走在你背后，朝你泼大便，这是不是比死还难受？”

“嗯……我觉得这事还是找警察，一次性解决比较好。”

“我跟你说过了，警察这件事管不了，雇人泼大便，我又没证据是她干的，就算查出是她指使人干的，最多关一两天就出来了，又不会坐牢。”

“嗯……或者你可以找你爸爸好好谈一谈，毕竟，他老婆总是听他的吧，他老婆认为小孩是被你推下去的，你爸不会信的，让你爸好好说服她。”

“哈哈。”朱朝阳笑了起来，“我爸他也信是我杀了他小孩。”

张东升一愣,眼神复杂地望着朱朝阳。

“所以，叔叔，这件事对我来说，比钱更重要。你可以不给我钱，只要你杀了他们，我同样会把相机还你，把所有我们经历过的事，忘得一干二净。否则，我今天一定会把相机交给警察。你可以考虑一下，但我最后期限是今天中午前。”

张东升嘴角抽动了一下：“你这还是一时冲动。”

“不，这件事我想了好几个星期了，不是一时冲动。我知道你不想做，但你别无选择。”朱朝阳露出了咄咄逼人的眼神。

张东升咬牙冷笑道：“好啊，你不用威胁我，我不会干的。你大可以把相机交给警察，让我被警察抓走，我也会跟警察说，你想杀了你爸和他老婆，到时你家里人会怎么看你？”

朱朝阳笑了起来：“非常好，我也希望你这么说，我嘴上说杀人，是犯罪吗？哼，就算我真的杀了人，我不满十四周岁，能怎么样？让警察告诉我爸，我想杀了他和他老婆，正好让他们害怕，他们以后就不敢再来找我麻烦了。反正我现在处境已经是这样了，没办法更糟糕。不过你现在生活得很好，可一旦相机落入警察手里，你就活得不好了！”

张东升鼻子哼了声：“好吧，那你去吧，我就在这儿等警察来。”

朱朝阳咬咬牙：“很好，我也说到做到。”

他转身就走，开了门，走到了外面。

张东升牙齿紧紧咬住，面无表情地看看他。

普普冷冷道：“叔叔，他真的会去的，我知道他。”

听到朱朝阳下楼梯的脚步声了，似乎越走越快。

张东升皱眉站起身，走到门口，咳嗽一声，道：“那个……你先回来吧。”

第六十二章

张东升喊他回来，可听着脚步声不但没有停顿，反而更快向下离去。

他又叫了两声，此时朱朝阳已经开了一楼的铁门，走出了建筑外。

张东升恼怒地咒骂一句，只好奔了下去，在楼下几十米外的地方追任了朱朝阳，把他扳过身，一脸烦躁地看看他：“回去再谈谈怎么样？”

“没什么好谈的，你劝不了我，我已经想了几个星期了。”

“我和你再沟通一下。”

“不需要。”

张东升怒道：“那我们再商量一下总可以吧？”

“你同意了？”

“你听我说——”

“那就算了。”

“好好，”张东升极度不情愿地道，“这不是一句话就能办成功的事，我们再合计合计怎么做，你觉得呢？”

朱朝阳面无表情地点点头，跟着他重新上了楼。

坐在椅子里，张东升抽出一支烟点上，道："你要我杀了他们，他们是谁我都不认识，怎么杀？你不要以为杀人很容易，我老婆和我岳父岳母，是同个屋檐下生活的亲人，平时接触很多，相对容易办到。我和你爸及他老婆，我们彼此是陌生人，他们肯定对我有警惕心，怎么可能给我下手的机会。再者说，杀人总不能在光天化日之下吧，我又怎么能和他们俩有私下接触的机会？"

朱朝阳冷声道："原来你担心的是这个，这好办，平时机会不多，这次机会来了。三天后，也就是下周三，他们会去给他们的小孩上坟。上坟的地方我知道，是东郊大河公墓，那里位置很偏，旁边都是山，大夏天的，坟地上不会有其他人，这季节上坟，一定是大清早去的，在坟地上神不知鬼不觉，这是最好的机会。"

张东升冷冷地看看他，他本来是想表示不是他不愿帮忙杀人，而是能力限制，办不到。他根本没想到朱朝阳不但有杀人的想法，甚至在哪杀人都替他想好了。

他皱着眉道："可我对他们俩来说是陌生人，他们俩去上坟，看到我一个陌生男人走过来，能不起戒心吗？我又不会武术，更不是什么特种兵，我一个人就算拿上刀啊什么的，也杀不了两个人啊。"

朱朝阳冷笑道："你不是会下毒吗？"

张东升摇摇头："我怎么让他们吃下毒药？"

"有办法。"

"什么办法？"

普普突然接口道："我可以帮你让他们吃下去。"

"你？"张东升吃惊地看着她，"你也要去帮着杀了他爸？"

普普点点头："对。"

“你这是害了他，他迟早会后悔，会恨你。”

朱朝阳连忙道：“不可能！她是我朋友，是我最好的朋友，我永远不会后悔，更不会怪她，一切都是我想出来的。”

普普动容地看着朱朝阳。

张东升流露出震惊的表情望着他们俩，难以想象朱朝阳到底是用了什么法子说服普普帮他杀他爸，更想不到，这俩小鬼不光在哪杀人想好了，更是连怎么杀人都想好了。似乎是设计了好久，今天吃定自己了，不给自己任何理由拒绝。张东升顿时感觉到一种冰冷的寒栗。

他咬牙道：“他们出事前这阵子，一直在折腾你，你说如果他们俩死了，警察能不怀疑你吗？”

朱朝阳摇摇头：“不会怀疑我的，因为下个星期三我在读书，我们学校要补课。”

“什么？你自己不去，只叫我去？”

朱朝阳点点头：“对，如果我去，就像你说的，警察会怀疑我。可警察根本不知道我和你的关系，完全不知道你。”

“可警察会知道你有这两位朋友。”

“我和他们俩的关系，谁都不知道！”

“警察肯定会来调查你，到时你会吐出来。”

“怎么应付我都想好了，决不会吐出来！”

“你一个孩子，警察很容易发现你回答的漏洞。”

“不光只有你一个人会在警察面前演戏，我也会！我那天在上课，只要一口咬定不知道，警察凭什么怀疑我！”

张东升咬着牙齿说不出话了。

朱朝阳道："叔叔，如果你帮我做成这件事，我们有你的秘密，你也有我的秘密，那样我们之间就可以完全信赖，我们也不会再拿着相机威肪你了。"

张东升冷哼一声，道："这件事我和普普两个也做不了。"

"为什么？"

"普普力气太小，到时如果有突发意外呢？我应付不过来，还有杀了人后要处理尸体，普普哪来力气抬？除非你们还能说服丁浩也一起去，他个子大，能抬得动人。"

张东升早就看出来了，三个人中，朱朝阳和普普最歹毒，反而是丁浩这个个子最高大的稍微善良点，上一回他就强烈反对朱朝阳杀他爸，现在要他去帮忙杀朱朝阳爸爸，他肯定不会答应，也不敢答应。只要他说不去，那么张东升也有理由拒绝杀人，说是因为丁浩不愿去，他和普普两人办不成。

普普点头道："好，就如你说的，耗子，还有我，都跟着你一起去。"

"嗯？耗子也同意一起去杀人？"

普普很肯定地答复他："他一定会去的。"

朱朝阳道："叔叔，你不用再想找其他借口了，三天后，成功了，我会把相机还你，如果你不肯做，那么我一定会把相机交给警察。希望这是最后一次威胁你。"

张东升的香烟已经燃尽了，可他似乎毫无察觉，他手指捏着烟头，停驻半空，眉毛皱起，一动不动。

足足过了一刻钟没说话。

朱朝阳和普普也是同样沉默地望着他。

他一直在犹豫，是不是该现在就动手把两个小鬼直接弄死，再去找丁浩，并拿回相机？

但他考虑再三，放弃了，朱朝阳这小鬼今天显然是有备而来，一开始就直接说了今天弄死他们也没用，他没有任何把握杀了他们后能再杀死丁浩并拿到相机。

朱朝阳这小鬼说他现在的处境已经无法更糟糕了。而自己杀了徐静一家后，现在彻底换了一种生活。如果不按这小鬼的话做，那么自己好不容易争取来的生活马上会烟消云散，而自己被抓到肯定是死刑。

相反，如果真帮朱朝阳杀了两个人，那么肯定能彻底取得小鬼们的信任了。彼此都有把柄，也不怕他们再拿相机威胁自己。彻底了却这些事是迟早的。

当然，这么做也有风险，如果他爸及其老婆一同被害的案子曝光，尽管那天朱朝阳在上课，没有犯罪时间，但警察也会去向这位“利益相关人”询问调查的，张东升对这么个小鬼在警察面前能否演戏过关，没有半点信心。他演砸了的话，必然会把所有事吐出来。

所以，如果真要去做，必须不能让他爸及其老婆被害的命案曝光，也就是说，毁尸灭迹，旁人看来只是失踪了，不是被害。对于失踪案，警察向来不重视，自然不会去调查朱朝阳了。

而且，听朱朝阳说，他爸及其老婆是去大河公墓上坟，那样下手似乎挺轻松的。杀了人后，往山上的空墓穴里一埋，被人发现命案也是几个月甚至几年后的事了，到时三个小鬼肯定也被他处理干净了，这起案子更不可能怀疑到他。

权衡再三，张东升最后点点头，暂且同意下来。

离开那个男人家后，朱朝阳愁眉不展道：“现在还有个问题。”

普普问：“什么？”

“那男人要耗子也一起去，该怎么说服耗子。”

“他会同意的。”

朱朝阳摇摇头：“他不会同意的，他胆子其实很小。”

普普目光平直地看看前方：“这一次，他不同意也得同意，这关系着我们三个人的未来。”

第六十三章

“什么！”丁浩瞪大眼睛，“我也要一起去杀人？”

“笨蛋！”普普一把拉过他，低声斥道，“你在公园里这么大声说出来，是不是想让全人类都听见啊！”

丁浩惶恐地扫视一圈四周，他们在儿童公园的一个偏僻角落，没有人朝他们看。他转回身，摇了摇头：“我不去，要去你们自己去。”

普普怒道：“这个计划你不是已经同意了吗？”

“我是勉强同意了，但只是说让张叔叔去杀人，我可没答应我也要去。”

“你就是决定不会帮忙了？”

丁浩倔强道：“对，这件事打死我也不干。”

“好，很好！”普普盯着他，“你这个自私鬼，好吧，你不去就不去，我也跟你这个自私鬼绝交！”

丁浩瞪眼瞧着她，一脸的委屈和愤怒：“我以前在孤儿院怎么帮你的？我帮你打架打了几回？王雷骂你放屁精，是不是我把他牙齿打掉下来的，我还被关了整整两天禁闭，这些你都忘了吗？还说我是自私鬼……”

“哼，你不是自私鬼，就是胆小鬼。”

丁浩脸胀得通红："这……不是打架，这……这是……这是杀人。"

朱朝阳连忙制止住两人的争吵，低头叹息道："对不起，都是我不好，这是我的主意，害得你们吵架，都是我不好。"

普普和丁浩谁都没说话。

朱朝阳诚恳地看看他，又道："耗子，这次是我求你，你能不能帮我？"

丁浩对朱朝阳倒是发不出脾气，只是摇了摇头："这个……我真帮不了，我没做过。"

"你害怕就直接说，胆小鬼！"普普叫道。

"哼。"丁浩把头别过去，不理她。

"好了，月普，别说他了。"朱朝阳劝道，"耗子，这次事情因我而起，如果不是我当初推下了小婊子，根本不会有这么多事。但事到如今已经别无他法了，如果不除掉他们，早晚会查出我们三个，到时我要进少管所，你们要被送回孤儿院，你想想，这是不是最糟糕的情况了？"

丁浩紧闭着嘴，默不作声。

普普冷声道："我这辈子都不会回去了，要回你回吧。那个死胖子的恶心我受够了！"

"耗子，你怕不怕回孤儿院？我是你兄弟，月普是你结拜妹妹，如果……如果可以的话，你能否再好好想想？"

普普道："你不满十四周岁，就算杀人了也没关系，大不了进少管所，那儿总比孤儿院好吧？"

朱朝阳道："那男人不是说要你帮他一起杀人，他说比如后面抬尸体什么的，需要你这样一个帮手。"

丁浩握着拳头，低着头，一动不动。

普普道："你到底要怎么样才会答应？我都一起去了，你是男的怎么比我女的还胆小？"

丁浩吃惊地抬起头："你也去？"

普普理所当然道："对，小孩最容易伪装，别人对我不会有警惕心。"

"你去做什么？"

"你到时看着就行了，反正我比你要做的事难得多。"

朱朝阳道："耗子，你想想，这件事不去做，我们三个都会完蛋。去做的话，如果失败了，暴露了，最倒霉的是那男人，我们是小孩，不会枪毙，最多就是进少管所，比你们的孤儿院总要好。如果做成了，那我就有钱了，我会照顾你们，等我们长大了，一起办公司，等你到时找了老婆，我们四个人一起打麻将。"

丁浩思索了一会儿，突然白了他一眼："照你这么说，月普好像已经是你老婆的样子了。"

普普朝他猛地踹出一脚，他连忙躲开。

朱朝阳道："这么说，你是答应了？"

"反正我说好了，具体的那个杀——"他似乎不敢直接把"杀人"两个字说出口，"那个杀……我不干，我绝对不干！我就负责最后帮帮忙，抬一下。"

朱朝阳激动地抱住他："好，那就说定了，只要过了这一关，那我们三个以后就完全大吉大利了！"

普普瞅着丁浩，撇嘴笑了笑：“算你还有点良心。”

第六十四章

下午，普普和丁浩回到楼下，就见旁边停着那个男人的红色宝马车。

与此同时，车门开了，张东升走下车，看了他们一眼，平静道："我等你们很久了，走吧，上楼说。"

进了门，张东升这一回并没说一些家常话，而是直截了当地切入主题："朝阳的事完全不可行，弑父是天理难容的，想都不能想，更别提去做。我知道你们俩肯定也反对他的，他这是一时冲动，少年人热血冲头的一时冲动，你们要好好劝他，一定要把他劝回来。"

普普道："叔叔，这件事我们俩也是赞成的。"

张东升望着他们："你们俩怎么会赞成他弑父的？你们是不是他朋友？你们知不知道这么做只会害了他？"

丁浩道："张叔，其实他也不光是为了——"

普普连忙重掐他的背，制止住他，瞪了他一眼，冷声道："闭嘴！"

张东升稍稍一思索，试探地问："其实这件事还另有隐情，他还有另外的目的，对吗？"

丁浩自觉语失，低下头，默不作声。

普普停顿片刻，道："没错，他还有一个原因，为了钱。"

"为了钱？"

“没错，你觉得朝阳家是有钱人吗？”

“嗯……看他衣服，好像……不是特别有钱吧。”

普普道：“他爸妈是离婚的，他跟了他妈妈，他妈妈很穷，没有钱。可是他爸爸超级有钱，比你还有钱得多了。”

张东升苦笑下：“我根本不算有钱，当初就因为我老婆的这辆车，你们以为我是有钱人，想要三十万吧？如果我真有那么多钱，早拿给你们了。”

普普道：“他爸的小孩上个月摔死了，现在他爸和他爸的老婆果也死了，那么朝阳就是继承人了。”

张东升愣了下，他根本没想到现在的小孩会有这么深的想法。到了他这个年纪，他才想到谋财害命，继承遗产，区区十几岁的小孩就会这么想了？

普普补充一句：“这是向你学习。”

张东升咬了下牙齿。

普普继续道：“除非你能拿出上千万的钱给他，否则他既有仇恨，要自保，又有钱的原因，你怎么可能劝说得动他？”

“可是这么做真的不对。”

“你也这么做了。”

“我可没有弑父，我老婆一家和我，本质上没有血缘关系。”

“他爸已经不是他爸了，相比你的情况，他和他爸的关系比你能想象的更糟糕。”

张东升烦恼地闭上了眼睛。

普普道："如果你帮了这个忙，事成后，钱可以不要你的，我们直接把相机还给你。可是，如果你不愿意帮忙，就算你今天说服了我们俩也没用，朝阳他不听我们的，他有自己的主意。他会做出任何事的。如果他自己贸然行动被警察抓了，再供出你的事，你也不愿意吧？"

张东升沉默了好久，随后把目光投向了丁浩："耗子，对付两个人我办不到，我需要你一起做，你敢吗？"

丁浩低看头，"嗯"了声。

张东升苦笑着自语道："一旦去做了，你就会和我一样，再也不是清白的了。"

丁浩脸上出现了犹豫的神色。

普普立刻道："耗子，我也一起去的。"

丁浩点点头，望向张东升，道："张叔，放心吧，我决定了。"

直到此时此刻,张东升觉得这件事再无挽回可能了，他苦涩地看着他们俩，只好道："好吧。"

第十八卷

行动



第六十五章

星期三一大早，今天原本是朱晶晶的生日，朱永平反复劝说王瑶，今天给孩子上坟，就让事情到此为止吧，不管警察以后能不能抓到凶手，都不要再提了，日子总是要过下去，他也已经戒了烟，备孕半年，明年重新要个孩子。他才刚满四十，王瑶也只有三十多，都算年轻，重新要个孩子一点都不困难。

一个多月来，丈夫的反复耐心劝说，各种包容，各种顺从，王瑶心中自然也是感动。

他们俩相识在周春红怀孕期间，那会儿朱永平正开始做生意，借了不少钱买了一些地皮，又用地皮跟银行贷款造冷冻厂，朱永平那时做生意时，看看很阔绰，但相识一阵后，知道这是打肿脸充胖子，其实他是个借了很多钱的“负翁”。

王瑶长得很漂亮，追求的人很多，朱永平对她是一见钟情，疯狂展开攻势。她最后选择朱永平倒不是为了他的钱，那时他的钱都是借银行的，都是空的，甚至她得知他已经结婚有小孩时，一度要分手。不过朱永平保证尽快离婚，他用尽各种花招要和她结婚。

后来，朱永平果真同前妻在朱朝阳两岁时离了婚，没多久和她结婚。结婚后，正值中国房地产持续十几年的大涨，朱永平一开始借钱买下的地皮和厂房价值节节升高，他能向银行贷更多的钱，生意规模也做更大了，到现在，净身价已上千万了。

不过朱永平这些年对王瑶始终一心一意，一切都宠着让着，别人说一物降一物, 朱永平虽然对前妻一家不上心，王瑶却似乎是他命中注定的克星。

也许，这就是爱情吧。

朱晶晶出事已经一个多月，时间的冲刷加上丈夫的安慰，王瑶心中也开始逐渐平静下来。虽然她深信朱晶晶的死跟朱朝阳脱不了干系，不过她苦于没有证据，警察也抓不出朱朝阳的把柄，好在朱永平倒是在她要求下，多次发誓保证，不再和前妻一家往来了，她暂时把这份仇恨压在心底，想着朱朝阳彻底没了爹，算是另一种变相的报复。

今天天上一朵云彩都没有，看来又将是个燥热的天气。

朱永平和王瑶早上六点多，赶在太阳彻底出来前，就到了大河公墓给小孩上坟。

大河公墓是这几年新开的一片墓地，每个地方的公墓，大都是位置偏僻、周围无人居住的地方，大河公墓也不例外。

车子一路驶来，只有快到公墓的路上遇到过几个老农在地里干活，到了公墓后，整片墓地上，一眼望去，一个人都没有。

下了车，王瑶提了个篮子，朝上走，走着走着，眼泪就忍不住要流出来。

朱永平咳嗽一声，劝道："别哭了，看一眼，早点回去吧。"

王摇强忍着点点头。

两人来到朱晶晶的坟前，王瑶痴痴地站着，长久注视看女儿的坟，一动不动。朱永平轻叹一声，俯下身收拾纸钱。

这时，朱永平看到，十几米外，两片坟区中间的路上，走上来一男一女两个小孩。男的个子快接近成年人了，女孩还是个小学生的模样，他们俩低着头，手里拎着装纸钱的篮子，来到了相隔几十米外的一座墓前。

朱永平并没有太在意，继续把折着的纸元宝一个个拉开来。

过了几分钟，朱永平还在拉着纸元宝，这时，刚才那个小女孩朝他们跑了过来，脸上带着求助的表清：“叔叔，我们不知道怎么回事，火点不起来，您能帮我们一下吗？”

“哦，你们没带打火机吧？”朱永平从口袋里摸出一个打火机，交给对方，谁都不会对一个小女孩产生怀疑的。

“不是，我们有打火机，可是火一点就灭了，点不起来。”她皱着嘴说。

“你们肯定是点上面了，点火要点在中间，这样才能着。”他手在空气中做了个示范。

小女孩烦恼地说：“我们试了好多遍，就是不行，叔叔，能不能麻烦你帮我们点一下，我哥太笨了，根本弄不来。”

朱永平看看对方一脸天真的表情，想起了朱晶晶，笑了笑，道：“好吧，我去帮你们点。王瑶，你来弄下纸钱吧，我过去一下。”

跟着小女孩走在后面，朱永平问：“你们也是来上坟的？”

“对啊，是我妈妈的坟，我妈妈今天生日。”

瞧看这么小的孩子就死了妈，而且也是在生日的这天来上坟，朱永平不禁产生同情，道：“怎么就你和你哥来，你爸爸没一起来吗？”

小女孩低头轻声说看：“我爸……他上个月出车祸，也……也死了。”

朱永平腮帮子抽动了下，忍不住问：“那你和你哥哥现在跟谁一起生活？”

小女孩抿了抿嘴：“没有人，我们就自己生活。”

“自己生活？你们有亲戚吗？”

小女孩低声道：“我爸还欠了人钱，亲戚不要我们，家里东西都被人搬走了。”

“嗯……那你们以后怎么办？”

小女孩失落地摇摇头：“不知道，我会做糯米果，做了一些，想去卖卖看。叔叔，要不您尝尝我做的糯米果？”

她返回身，从兜里掏出一颗用保鲜膜包着的糯米果子。朱永平不知所措地停顿了一下，本能地心想小孩子该不会是来骗钱的吧，毕竟社会上骗子太多了，不过骗子大热天的谁到这没人来的坟地？

女孩似乎看出他的顾虑，道：“叔叔，您吃吃看嘛，不要钱的，我就怕我做的不好吃，卖不出去。您吃吃看，太甜还是不够甜。”

朱永平感觉自己怀疑对方是个小骗子，是个很卑鄙的想法。他微笑一下，接过糯米果，剥开放嘴里，咬了几口咽下去：“嗯，你做的真好吃，甜度刚刚好。”

“哈哈，那我就放心啦，肯定能卖得出去。”小女孩乐观地笑了起来。

来到那座坟前，看到坟碑上写着一个女人的名字，贴着一个中年女人的照片。一旁站着那个小女孩的哥哥,看样子哥哥比女孩大了好几岁，不过他脸上看不到任何乐观开朗的神色，只是低着头，默默地看着坟发呆。

因为不认识，朱永平也不知该安慰什么，便蹲下身，帮他们整理纸钱，点起火来。几分钟后，朱永平点好火，站起身，他突然感觉一阵晕眩。他以为是蹲久了，站起来脑子缺氧，强自在腿上用了下力，但十几秒过后，他感觉腿部出现了一阵抽搐，他依旧在强自忍着，没表露出来。

再过了几秒，他突然感觉真的要摔倒了，他心中想该不是得了高血压什么的吧。他觉得眼前一阵发黑，连忙道：“扶我一下。”说完就要坐下去了，旁边的大男孩赶紧扶看他坐下。小女孩看了眼，连忙朝王瑶奔去，叫道：“阿姨，叔叔生病了，晕倒了。”

“啊？”王瑶刚刚还瞥见朱永平在帮他们弄纸钱，说着话，一转眼没见，突然看到晕倒了。她急忙跑了过去，坐在地上的朱永平大口喘着气，整张脸变得通红。

“永平，永平！你怎么了，哪里不舒服？啊呀。”

她突然感觉脖子一阵刺痛，本能地回过头，看到那个小女孩已经跑到了几米外，手里握着一根针管，针管已经空了，冷漠地看着他们。

“你干什么？你做了什么？”王瑶还没彻底反应过来。

那个大点的男孩也跑了过去，缩在了小女孩的身后，不敢朝他们看。

王瑶倒下去的时间比朱永平快得多，因为她是直接注射进脖子的。王瑶刚发作，躲在后面树林里的张东升就跑了出来，看看这一幕，他摇了摇头，随后毫不犹豫地道：“耗子，你抬女人，我抬男人，我们得赶紧把人弄到后面的穴里埋起来。”

他们后面二十几米外的地方是一片挖好的空穴，给以后的墓葬用。张东升和丁浩拉看两人的尸体，很快到了空穴旁，那里还放着两把折叠铲，显然这是张东升带来准备着的。

张东升把两具尸体推进一左一右两个空穴里，穴不大，不到一米长，半米宽，挖出来是准备以后放骨灰盒的。

他把两具尸体折叠着分别往穴里塞下去。一边吩咐丁浩：“把他们的手表、项链、戒指，还有钱全部拿出来。”

“嗯……为什么，还给朝阳？”丁浩不解问。

“伪造抢劫，别废话，快动手，被人发现了我们都完蛋。”

飞速地把他们身上所有东西都拿下来交给他后，张东升拿出一把匕首，又把两人的衣服裤子割破，连内衣裤都不剩，全部掏出来，扔进他带来的一个蛇皮袋里。

“这是干什么？”丁洁问。

“埋这儿过几个月就算被人发现，尸体也烂光了，身上什么物品都没有，警察要查两人是谁都很难。好了，这里没你们事了，你们先到林子后躲起来，我还有些事要处理。”

普普道：“我帮你。”

张东升果断道：“不，你们不能看，会吓到你们的。”

这一次，普普倒没有坚持，跟丁浩一起跑到了树林里。他们看到张东升用匕首朝两个穴里弄了几下，随后飞快地盖上土。

两个穴都不大，而且土都是挖好的，就堆在穴外，是松的土，张东升毫不费力就把土填了进去。五分钟后，张东升拿着蛇皮袋跑回了树林，道：“刚才没人过来过吧？”

刚刚张东升盖土时，自然也时刻警惕地观察周围，但公墓里价格高的那些墓都有高高的墓碑，两座墓间都种着一人高的柏树，视线遮挡着，看不到公墓下方的情况。而普普和耗子站在树林里，地势更高，相比他能看得更远。

丁浩今天整个人都像丢了魂似的，双眼茫然。普普则依旧很冷静地回答他：“没有，一个人都没来过。”

张东升看了眼手表，道：“六点四十了，你们先在这儿等我，我下去到他车里拿点东西，造成抢劫的假象，待会儿我们从树林后照原

路出去。”

他又看了眼丁浩，拍拍他：“好了，事情结束了，别想了。”

丁浩低着头勉强应了声。

普普道：“叔叔，他们俩的东西，你要还给朝阳吗？”

“当然不，这些东西我要销毁。”

“可是，刚刚看到有好多钱，还有手表项链，应该挺贵的。”

张东升笑了笑：“他爸确实挺有钱的，这些东西比你们要的三十万还贵。”

普普露出了微微吃惊的表情。

张东升道：“不过你们不要贪这些东西了，这里的现金我过段时间会还给你们，手表项链什么的，不用去惦记着了，我不会还给你们，更不会自己要，而是等过了这一阵，彻底销毁了。总之，这件事后，我帮了你们，你们也该把相机还我，我们扯平了。从此以后，我们三个，加上朝阳四个，谁都不能再谈以前的事，半句都不能谈，想都不能想，好吗？”他特意盯看丁浩，坚定地道，“一切都过去了，放心大胆地生活，做一个干干净净的人。”

丁浩注视看他，狠狠点头：“好，我一定不去想了！”

普普也点点头：“我也不会的。”

“好，我们都需要一个彻底干净的生活，如果你们能做到，说明你们成熟了。这次事后，我不会直接把三十万交给你们，怕你们乱花，但我承诺可以照顾你们生活，负责你们需要的花费，直到你们以后长大工作，怎么样？”

两人对视一眼，同时感激地看着张东升，道：“谢谢叔叔！”

第六十六章

“喂，喂，”方丽娜轻叫两声，又伸手碰了碰同桌，“喂。”

“啊，怎么了？”朱朝阳这才回过神来。

她悄悄凑过来：“刚才下课你出去那会儿，是不是又被老陆叫去训话了？”

“嗯？没有啊，我没去过办公室，我就上了个厕所。怎么，老陆又有事要找我？”

方丽娜摇摇头：“没有，我猜的，我以为你被她叫去训话了呢，要不你怎么半个钟头就看着这一页，笔都没动过呢？”

朱朝阳尴尬地笑一声，不知怎么应答。

“嗯……”方丽娜又思索了会儿，低声道，“你是不是有心事？是不是你爸爸的事？”

“啊，我爸……”朱朝阳顿时紧张地看着她。

方丽娜同情地看看他：“暑假你家里的事儿，我爸都跟我说了，放心，我不会告诉任何人的，嗯……王阿姨，确实对你太过分了。”

朱朝阳勉强笑了下：“我习惯了。”

“你可千万别想不开啊。”

“不会的啦。”朱朝阳嘴角动了下，把头转向书本，动笔去解题目。

夜自修一结束，朱朝阳连忙骑上自行车，以最快的速度往家里冲，到了家里楼下，他左顾右盼却没见到任何人，心中一阵害怕。

这时，传来一声轻微的咳嗽。他转过头，这才注意到不远处一栋建筑的阴暗角落里缩着普普，她几乎和黑暗融为一体了。他急忙停好车，看了眼四周，随后飞快朝普普奔去，带她穿过几条小路，到了一个靠墙的隐蔽处，确定没有人后，着急问："怎么样了？"

普普抿着嘴，看了他片刻，道："一切结束了。"

朱朝阳立在原地，脸上表情发生着丰富多彩的变化，看不出是喜是优是悲是乐，过了好久，他大口喘着气，似乎情绪剧烈波动着："都死了吗？"

"死了，埋掉了，以后再也没有人知道了。"

朱朝阳抬起头，仰天望着天上的繁星，出神了几分钟，重新看着普普："告诉我，是怎么做的？"

普普将早上的事原原本本复述了一遍。末了，朱朝阳长叹口气："终于结束了。"

普普道："叔叔问我们什么时候把相机还给他。"

突然听到普普也喊那个男人叫"叔叔"了，朱朝阳微微惊讶了一下，略略不安问："你也叫他叔叔了？"

普普想了想，不以为然道："我觉得他不是太坏。"

朱朝阳谨慎道："我觉得还是要防着他一些。"

"嗯，放心吧，现在我们和他扯平了，他不会对我们怎么样了。"

朱朝阳思索下，点点头："但愿如此吧。"

“那么你打算什么时候把相机还他呢？”

朱朝阳考虑了一会儿，说：“等过几个星期吧，完全风平浪静了，我就过去把相机还他，还要谢谢他这次的帮助。其实，我最需要谢的是你，真的，月普，我很感激你。”

面对他明亮的眼神，普普脸色微红地低下头：“没什么的。”

“耗子呢，他害怕吗？”

“早上我瞧他挺紧张的，还怕他弄出岔子呢，好在最后没什么。回来后，他现在又在家里玩游戏了。”

朱朝阳咯咯笑着：“只要有游戏玩，他就什么都无所谓了。”

普普道：“是啊，要是回孤儿院哪能玩游戏，所以他也根本别无选择。”

“好啦，现在开始，我们都开始全新的生活，以后我们再也不要提过去的事啦，包括孤儿院，让他们统统见鬼去吧。”

普普脸上露出温和、由衷的笑容：“对，都见鬼去吧。”

“对了，你说他们俩埋在坟上面的空穴里？”

“是啊。”

朱朝阳想了想，道：“嗯……我想再去看一眼，算是最后一眼。”

普普思索了会儿，缓缓点点头，同情地看着他：“嗯，不管怎么说，他都曾是你爸爸，也许你过些天，心里会越来越不好受的。也许……也许会恨我……毕竟……毕竟最后是我做的……”她声音逐渐小得像蚊子。

“不可能的！”朱朝阳极其坚决地摇头，认真地看着她，并抓住了她肩膀：“你永远不要这样想，你是我最重要的人，我永远不会恨你。我也永远不会后悔，不会不好受的，你放心吧！我知道，你不想这么做的，你是在帮助我，做了你不想做的事，我很感动。与其说是你，其实是我亲手杀了他们，归根到底，还是他们亲手杀了他们自己。我只不过再去看最后一眼。你不要告诉耗子和那个男人，让他们担心，我知道他们都不想再提及这件事了。我这个星期天休息，一个人去看最后一眼，算是彻底做个了断了。”

“嗯。”普普重重地点点头。

与普普分手后，朱朝阳独自缓缓走向回家的路，他嘴上有淡淡的微笑，可眼睛里又含着泪在哭。

他走到楼下，抬头望着黑色的天空，用只有他自己听得到的声音唱起一首歌：“我是你的骄傲吗……”

第六十七章

星期六晚上，周春红看到儿子房间门关着，门底缝隙透出光亮，知道儿子还在学习。

儿子学习极其用功，每次都是年级第一，所有任课老师都对他赞誉有加，尤其是数学老师，说朝阳现在的能力，不光初中数学早学完了，高中奥数题都开始做了，如果发挥正常，初三的全国数学竞赛一等奖不是问题。如果他拿了全国一等奖，高中肯定能保送进全市最好的效实中学。

每每想起她这么一个文化程度不高、收入有限，还离了婚的普通妇女，能培养出这样一个优秀的儿子，她心中就充满了欣慰和自豪。别人都觉得朱朝阳是个宝，偏偏只有亲爹朱永平不上心，只宠着他现在的家庭，想到这儿，她忍不住冷哼一声，心中迸发出要给儿子更多关爱的想法。

唯一的缺憾就是儿子个头像她，长不高吧。近两年儿子也时常表露出个子矮的苦恼，大概是青春期来了，谁都会额外注意自己的外在。周春红从冰箱里拿出纯牛奶，倒了满满一杯，给儿子送去。她转开门，看到儿子正背着她坐在椅子里，低头奋笔疾书，连电风扇也没有开，赤裸的后背上挂满了汗珠。

“朝阳，喝杯牛奶，休息一下。”

她刚发声，朱朝阳突然全身一震，极度紧张地转过身来，看见是他妈，吐了口气：“妈，你进来怎么一点声响都没有，吓我一跳。”

周春红歉意地笑着：“是你太用功了，没听到。你在做题目？”她瞅一眼，看到了一本笔记本上满是文字，“你在写作文啊。”

朱朝阳轻声地应了下，悄悄把笔记本合了上去。

“那，你把牛奶喝了，补钙。”

“嗯，放下吧，我等下会喝的。”

“你怎么不开电风扇，这天多热啊！椅子都被你坐湿了。”

“风扇太吵了。”

“以前你也没觉得吵啊。”

“这次作业很多，我还有很多题没看。”

周春红点点头，又问：“这几天你在家，有没有接到过你爸电话？”

朱朝阳微微一愣，道：“没有啊，一直没打过电话，怎么了？”

周春红撇撇嘴，很是不屑的样子说：“你奶奶今天打了我电话，说朱永平失踪了，你说好笑不好笑？”

“失……失踪了？”

“对啊，说他这几天跟婊子两个人都失踪了，厂里人找不到他们，有几件要紧的事也拖着办不了，说两个人手机都关了，你奶奶还问我能不能联系到他们。”

“嗯……干吗要问你？”

“就是说咯，朱永平跟婊子去哪里鬼混我怎么晓得？真是好笑，管他们去哪鬼混都不关我的事。”

朱朝阳想了想，问：“他们失踪几天了？”

“好几天了，好像说是星期三开始就联系不到他们了。”

“他们那天干吗去了？”

“谁晓得呢。”

“该不会出什么事了吧？”

“管他出了什么事，反正你爸也不关心你，我说，你也别去关心他，到头来什么事也没有，还惹得被婊子嘲笑。”

朱朝阳点点头。

周春红道：“好啦，你也早点写完作业睡觉，明天你难得休息一天，初三后，休息更少了，不要累着。”

“妈我知道了，你出去吧。”

周春红刚走出房门，就见朱朝阳连忙又把门关上了，她微微感觉奇怪。

到了半夜，周春红一觉起来上厕所，发现儿子房间的灯还亮看，她看了眼手表，竟然都已经一点了，隐约还能听到儿子快速写字的沙沙声。她忍不住站门外说了句：“朝阳，早点睡了，明天写一样的。”

“哦，我马上睡。”

很快，见他房间的灯关了，周春红这才继续回去睡觉。

第六十八章

大河公墓下面的停车道上，停着几辆警车，离这几辆警车相隔不远，还停看一辆奔驰。

叶军下车后，朝那辆孤零零的奔驰车看了几眼，随后跟着最开始接警的民警一同上去。

尸体发现处位于公墓最上方一带，那里是一片挖好的空穴，为以后的坟预备的，两具尸体分别埋在相邻的两个穴里。尸体已经被挖出，正放在一旁，上面搭着临时的简易遮阳棚。现在是最热的八月正午，尸体散发出阵阵的恶臭，所有警察都顾不得闷热，戴上了口罩。

叶军朝尸体看了会儿，受不了气味，走到一旁，等了十多分钟，那个最受苦受累的法医老陈从棚子边跑了出来，摘下口罩，大口呼着气，连声道：“受不了，真受不了，这季节出命案，简直要了公安的命。你说这些个歹徒，冬天杀人也就算了，这季节干活，也……也太心狠手辣了。”

叶军朝他苦笑：“没办法，谁让你领这份工资的。”

陈法医朝他打趣：“其实最难闻的是刚过来那会儿，你在旁边站上个几分钟就慢慢习惯那味道了，你要不要去体验一下？”

“免了，我听你的结论就够了，怎么样，什么结果？”

“一男一女，两个人都是被人用刀捅死的，脸上也被刀划花了，完全无法辨认容貌。死的时间倒是不久，估计没几天，不过这季节你知道，半天功夫就开始烂了。另外，两名死者身上所有物件，连同内

衣裤都被人剥光了，所有证明身份的东西都没有，看来这次光是认定死者身份的活，就得不少日子。”

叶军摇摇头：“两名死者身份嘛，我猜用不了多久，你瞧。”他手指着山下的停车区。

“什么？”

“那辆奔驰车，孤零零停着，这荒郊野地的，旁边又没人住。”

陈法医点点头：“看来八九不离十。”

“我刚给交警打了电话，让他们查车牌了。”

过了会儿，叶军手机响了，他接听完毕，微微皱起了眉，迟疑道：“说不定，这次要牵出个大案了。”

陈法医理所当然道：“杀人毁尸，而且杀了两个人，本来就是大案。”

叶军哼了声，道：“你猜得出那车是谁的吗？”

“谁的？”

“朱永平的ˆ”

“谁是朱永平？”

“朱晶晶他爸。”

“啊？”陈法医微微张着嘴，“死的该不会是朱永平和他老婆吧？”

叶军朝棚子远远看了眼，道：“我回想了我见过的这两人的形态，和这两具尸体有点像。”

第六十九章

当天晚上派出所的案件通气会上，几位侦查员汇总了今天的情况。

命案是今天一早由一群送葬者发现的。今早九点不到，一户包括亲友和葬礼帮工在内的约七十多人的送葬队伍，包了两辆大巴车来到大河公墓，为一过世的亲人下葬。下葬前，按照风俗，先放鞭炮，然后和尚要做半个钟头的法事，这期间，闲着无聊的一些亲友在公墓里随意走动聊天。当时有几个人走到了公墓最上一片的空穴处，无意中陡然发现一个穴里冒出半只赤脚。刚开始几人以为谁家居然没把死者火化，偷偷埋了，后来走过去细看，感觉不太对劲。于是招呼了其他人过来看，大家看到后，越发觉得不对劲，随即报警。

经过今天的调查确认，死者确为朱永平和王瑶，两人自从上周三早上去给女儿上坟后，失踪至今，当天早上即出现手机拨不通的情况，他们家在上周六也报过人口失踪警。结合初步尸检情况判断，两人在上周三早上上坟时就已经遇害。

今天是星期三，案发至今已整整一个星期，期间虽然都是晴天，但宁市靠海，中间免不了下过几场雷阵雨，即便从没下过雨，这种露天犯罪现场经过一个星期也早就面目全非，加上今天早上发现尸体的一群送葬者踩踏，足迹这一块的犯罪痕迹是不用指望了。

经法医初步判断，两人均是被人用匕首捅死，同时用匕首毁容，包括身体部分也遭到匕首的划戮，并且凶手将两人尸体埋入空穴中，显然是准备毁尸灭迹。

初步定性是抢劫杀人案，因为死者身上钱财、首饰、珠宝、衣物均被凶手拿走，甚至凶手还到过死者的奔驰车内，据永平水产的工厂

工人透露，朱永平车里一直放有数条名烟和一些财物，而现在，车内空空如也，找不出任何值钱东西。当然，警方少不了对车内外指纹进行一番提取。

整个刑警队今天对大河公墓进行了搜查，未找到作案工具。另外由于案发过去一个星期，现场痕迹都已损毁，所以也找不出两名死者具体是在大河公墓哪个地点遇害的。

于是，摆在刑警队面前的这起双人命案，就成了典型的无头案。只知道案发时间和被害人，除此外的情况，一无所知，甚至凶手有几人也无从判断。

叶军低头抽着烟，听着其他同事对案件的看法。看得出，大家对破这起命案都不乐观。在场的有老刑警，也有年轻警察，他们或多或少接触过命案，也知道，并不是所有命案都能破得出。

他们所在的镇工厂众多，外来人员流动大，地理位置靠海，有几片沙滩，几乎每年都会在沙难上发现被人掩埋的尸体，有的甚至是碎尸案，这些案件经常是放了几个月后，最后连被害人是谁都调查不出，更别提什么时候遇害，什么时候被人埋在海滩上的。大部分这类无头案都成了尘封的卷宗，静静躺在档案室里。

这次也差不多，无非知道了被害人和遇害时间。但案发现场找不到任何线索，公墓位于山坳，几公里内没有监控，公墓附近自然也没有人居住，平时除了送葬者，根本不会有人去公墓。倘若不是朱永平半只脚没被土盖进去，露在了外面，今天的送葬队也根本不可能发现，这起命案恐怕至少要过个把月甚至半年、一年才会曝光。

不过叶军心中还有个疑问，一个多月前朱晶晶在少年宫被害，现在朱永平夫妇也被害，也就是说，他们一家三口都死了。虽说今天对案件的初步定性是抢劫杀人案，但会不会并不是表面看到的这么简单？

短时间内一家三口发生两起命案，全家被害，这两起命案之间，会不会存在一定的关联呢？

第十九卷

约定



第七十章

暑假的补课只有他们这一个年级，相比正常的开学，学校里只有平时三分之一的学生，显得空落落的。

在这个假期当口，学生们的心思自然也放不进学习，老师们心中也不想暑假加班，夜自修时，办公室里通常只有一个老师值班。于是每天晚上的夜自修，少不了各种窃窃私语，写情书、扔纸条、笑骂，应有尽有。声音闹得大了，引来老师的一番巡视，等老师走后，学生间的又一轮嬉闹重新开始。

每天晚上都乱糟糟的。方丽娜成绩处于中游，她对学习的兴趣也不大，只是爹妈天天念叨着要她向同桌学习，烦死了。不过也仅烦死而已，她对朱朝阳没有任何恶感，不像班里另几个成绩拔尖的女生，把朱朝阳视作眼中钉肉中刺，因为她和朱朝阳差距太大了，她相信就算朱朝阳中风瘫痪躺床上，考得也比她好，差距太远的时候就没什么好比较了。

相反，朱朝阳经常把作业给她“借鉴”，甚至考试时也会把试卷随手“拉长”，不过她知道朱朝阳可精着呢，每次试卷摆放的角度只能让她一个人看到，根本不给坐他后面的几位“死对头”瞧见。

今天是星期三，晚自修开始后，方丽娜放一本大大的习题集在桌上，手里还拿着支笔，装模作样地思考题目，不过这本习题集下面还压了本言情小说。如此过了一节课，她愉快极了，到了夜自修第二节，她才意识到今天的作业只字未写，只能转而向同桌借鉴。

她转过头时，发现朱朝阳正整个人伏在桌上，奋笔疾书。她透过朱朝阳脑袋和桌子间的空隙偷看，原来朱朝阳不是在做习题，他同样

是将一本习题集放上面，底下压着一个本子，他正在那本子上拼命写字，写了很多字。

“嘿。”方丽娜叫了他一声。

“嗯，怎么了？”朱朝阳迅速地把本子缩回到习题集下，握着笔，一脸思考的模样对着习题集写下一道答案后，才微微转过身，看看她。

方丽娜一脸怪笑地看着他：“你在写什么？”

“做题目啊。”

“嘻嘻，”她露出一双智慧的眼睛题目，“题目下面呢？”

“嗯……什么？”

“别装了，你在下面那本子上写什么，我看看？”

“嗯……写作文。”

“作文？”方丽娜一脸不相信的表情，“今天没布置作文吧？”

“我自己练练笔。”

方丽娜摇摇头，低声笑道：“不可能，我知道你在写什么。”

朱朝阳微微一皱眉：“写什么？”

“情书。”

“咳咳，没有，你别乱说。”

“而且我看到了写给谁的。”

朱朝阳紧张问：“给谁？”

方丽娜抿抿嘴，露出一副不可思议的表情，得意地单边翘着嘴笑着：“我真没看出来，你目光这么毒辣，嘻嘻，”她凑过去压低声音问，“你怎么会喜欢上叶驰敏的？”

朱朝阳瞬时脖子一缩，咧嘴道：“你说我喜欢那个变态？”

“不至于吧……你居然说她是变态？”

朱朝阳把头一梗：“我一直都这么说。”

“那是以前，可是现在……你喜欢她，还说她是变态？……该不会你喜欢变态，嘻嘻？”

朱朝阳咬牙道：“你在说什么啊，我自杀也不会喜欢那变态。”

方丽娜微微皱眉道：“难道你不是写给她的？可我刚刚明明看见你写了她的名字。”

朱朝阳皱着眉，低声道：“你还看到了什么？”

方丽娜轻松地笑着：“别紧张嘛，我就瞟了一眼，就看到了她名字而已啦。那你告诉我，你是写给谁的，我不说出去。而且嘛……要不我帮你把情书送给你想送的人？”

朱朝阳摇摇头：“我没在写情书，你别乱想。”

“那你在写什么？”

“写日记。”

“写日记？”方丽娜不解道，“暑假不用写周记啊。”

“我自己练练笔，每天写点日记，提高下作文成绩。”

方丽娜失望地吐口气：“真白激动一场了，你太让我失望啦。嘿嘿，不过如果你连作文都上去了，你就是语数外物化生通吃了，叶驰

敏几个以后还想设计让你考试发挥不好，就更没戏了。放心吧，我不会把你这个核心武器透露出去。嗯……对了，今天的作业借我看看。”

朱朝阳马上把几个本子奉上，谁知他刚把本子交给方丽娜，班主任老陆出现在门口，并且盯着他，笔直朝他走过来。

他和方丽娜都愣在了那里。

老陆走过来后，低头说了句：“你先出来一下。”

朱朝阳一惊，马上向方丽娜要回了作业，又把那本日记本塞进书桌一堆书的最中间，跟着老陆出去。几分钟后，他重新回到教室，两眼通红，一句话也不说，收拾起书包来。

其他同学纷纷朝他那儿看，有好奇的，有幸灾乐祸的。

方丽娜一脸紧张又愧疚地道歉：“就这个事老陆又不让你上课，要你回家了？太过分了吧？”

朱朝阳摇了摇头，道：“不是这事。”

“那……”她目光示意了下后面，悄声道，“又是她们害你？”

朱朝阳还是抿着嘴摇摇头。

很快，他把书包塞满拉上了拉链，重新拿出了几本作业，交给方丽娜：“明天你帮我交，你想抄就抄吧，没关系。”

“你要干吗去？老陆要把你怎么样？”方丽娜瞬时感觉到一股义愤填膺。

朱朝阳用手擦了檫眼角的泪水，凑过去低声说：“我爸死了，家里要我快回去，你别说出去。”

方丽娜表情整个呆滞了，惊讶地看看朱朝阳，随后点点头：“你快回去吧，我不会告诉别人的。”

第七十一章

回到家时，屋里挤着不少人，除了周春红的亲哥和亲妹两家人外，还有方建平等几位水产厂的老板们。众人见朱朝阳满眼通红，显然哭过，不禁纷纷唏嘘，安慰了他一阵，随后方建平跟他说了具体情况："今天白天，派出所在大河公墓发现了你爸和王瑶的尸体，据说是遭人抢劫杀害。具体案件情况公安会查，现在最重要的是收拾好情绪，赶紧去厂里。你是朱永平独子，按普通人的观念，你是继承人，但按法律，王瑶家的亲属也有同等继承权，所以得赶紧先占住工厂，可不能让他们赶了先，把重要财产通通转移走。"

讲完了轻重缓急，朱朝阳也马上收拾好情绪，和其他人一样，他也表示决不能让王瑶娘家把工厂占了。沟通一番后，众人当即出门，赶往永平水产。

到了厂里，那里有更多的人，有朱永平的亲属，包括朱朝阳的奶奶，朱永平没有兄弟姐妹，其他亲戚都是叫来帮忙的，还有一些朱永平的生意伙伴和旁边工厂的老板，此外，银行、派出所及镇政府的人都在。

所有人都守在一栋办公楼的内外。方建平跟在场大多数人都认识，打了招呼后，叫上朱朝阳、朱朝阳的奶奶、周春红，外加几位旁边工厂的老板一起进了朱永平的办公室，几人关上门来商量。

朱朝阳在众人的谈话中，了解了他爸的大致财产情况。除了工厂外，他爸还有两部车子、一套别墅、三套市区的房子，其他现金和投资就不清楚了。负债方面，借的全是银行贷款，共借了大概一千五百万，之所以方建平这么清楚，是因为朱永平的贷款都是旁边几家工厂联保的，对这笔贷款，银行倒不担心收不回，因为这是资产抵押，又

有商户联保，像方建平等几个担保人，资产比朱永平还大，所以今天只是派了员工过来看看，并不是冻结资产。

很快进入财产处置的正题。周春红不用说，自然希望儿子分到的财产越多越好，朱朝阳奶奶是个软弱善良的老人，知道儿子噩耗后，今天一直在反复拭泪，但说到接下去的财产分配，老人家可不糊涂，完全站在了孙子这边，毕竟王瑶娘家人分走财产后，和朱家就再无关系了，只有朱朝阳是朱家的。

按照继承法，对于突然留下的这笔资产，王瑶的父母、朱永平的父母和朱朝阳五个人都享有继承权，朱永平是独子，爷爷奶奶分的财产自然早晚都要给孙子，老人对财产看得很淡，表态他们俩有养老金，财产都归孙子。

王家人肯定也想多分钱，不过王瑶是隔壁县的人，他们估计明天才能赶到。

一说到王家人要来分钱，周春红就气不打一处来，忙问着方建平几人有什么法子，不让他们占便宜。

方建平等人显然早就商量过了，提出一个方案。

朱永平的财产中，工厂、房产、汽车这些都是固定资产，都没办法转移。但除此之外，朱永平的其他资产，都是可以提前转移掉的。

首先，要把工厂的有关资料、财务章、账目都控制起来，到时王家人要分财产，让他们上法院起诉，他们不知道总共有多少资产，而且他们是外地人，来这里起诉，注定是很被动的。

其次，朱永平除了固定资产外，手里还有个很值钱的东西，那就是工厂里的存货。

方建平几人知道，朱永平上个月刚收进一千多万的鱼，冻在冷库里，还没卖出。鱼是他们水产加工业的原料，是硬通货。现在他们几个旁边工厂的老板，想用半价收了这批鱼，这钱不打工厂的账户上，

而是私下打给周春红。尽管半价卖掉硬通货很不划算，但事急从权，这笔钱是完全给他们的，不用分给王家。

方建平当场就拿出了一份协议，说如果觉得没问题就签了，他派人今天连夜把货都拉走。朱朝阳觉得协议没问题，唯独担心工厂这么多人，会不会有人告诉王家说当晚厂里的货就被人拉光了。

对此，方建平有经验，他拿出了提货单，盖上永平水产的章，对外就说这批货是他存放在永平水产的。他们水产行业遇到进货太多时，常会租用旁边工厂的库房存放，现在朱永平出事，他当然要第一时间把货拉回去了。有盖了章的租赁凭据，还有提货单，再加上以前业务往来的租赁手续，他们对这套流程很熟，保管没问题。他明天一早就会把货款打到周春红账上。

方建平厂子规模比朱永平的大得多，专做出口，他是镇上有头面的人，不可能为了坑他们几百万把脸丢掉，他说的话自然没人怀疑可行性。于是朱朝阳在协议上果断地签了字。

最后零零总总地算下来，朱永平这家工厂到时卖出，估计不会超过两千万，还掉银行一千五百万的欠款，实际所剩也不多，加上几处房产、车辆和其他资产，最后大致计算了下，朱朝阳一家实际能分到一千多万，王家顶多拿走几百万。

财产怎么处理的问题，在一干人的商量下敲定，方建平等人连夜拉货，当然了，以后王家上法院起诉财产分配时，方建平等人还会给朱家提供各种帮助。剩下各项善后工作，自然一步步来。

总之，这是朱朝阳感觉天翻地覆又对未来新生活充满期许的一个长夜。

第七十二章

今天的调查依旧毫无进展。

大河公墓旁有路过的老农前几天就注意到孤零零停着的那辆车了，不过并没留意车子是哪天来的，开车的是谁，更没留意最近有什么可疑人员经过。

公墓附近本就地处偏僻，八月大夏天的，谁没事来公墓溜达啊。所以朱永平夫妇的这起命案，注定是找不到目击者的。此外，警方对附近进行较大范围的搜查，始终没找到作案工具。这下连物证也没有。

专案组一晚上开会讨论，对这起命案的侦查极不乐观。别说这起没人证没物证的案子，上个月少年宫奸杀女童的案子至少物证翔实，DNA都有，可案子办到现在，渐渐成了死案。

夏季本就是最不适合工作的季节，警察也是人，炎炎夏日，满地头跑一圈问别人是不是见过可疑人员，在得到一个又一个失望答案后，只过一天，斗志就被消磨光了。

专案组也探讨了朱晶晶案和朱永平夫妇案子是否可能有关联，但大部分警察认为不具关联性。因为两起案件除了受害人是一家子外，犯罪过程、犯罪手法都大相径庭。

朱晶晶案中，凶手残暴变态，竟然敢在少年宫这样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奸杀被害人，还留下DNA信患，没被抓到其实很大程度上归功于运气，因为如果当时有人刚好走进六楼男厕所，那么凶手就会被当场抓获。

可朱永平案中，凶手是谋财，不光身上财物，包括车内财物也都被洗劫一空，但这次凶手却聪明地带走了一切犯罪工具，半点证据都不曾留下。

当然，现在全区周边的黄金店、典当店都下发了协查通知，如果有人拿了朱永平夫妇的首饰珠宝来卖，第一时间报警。但叶军知道，这类案子靠这样抓获凶手的几率微乎其微，通常凶手不会在本地销赃，带到了外地，带到了外省，就算以后查到了线索，要找出凶手也极其困难。

回到家时，他感到身心俱疲。七月、八月连出两起重大命案，却毫无破案的希望……老婆给他倒了杯参茶，他躺在沙发里，喝了口茶，忍不住掏出烟，正要点上，老婆阻止了他："孩子在房间做作业，你就别抽了，满屋子都是烟味，她都跟我说了好几次了。"

叶军强忍着烟瘾把香烟塞回去，道："她怎么自己不跟我说？"

"还说呢，"老婆抽抽嘴，"孩子都这么大了，你还老骂她，她最怕的就是你。"

叶军干刑警多年，时常早出晚归，有时候遇着案子，几天几夜回不了家，甚至半夜接到重大案件也只能摸黑出门，回到家中遇着工作不顺心，脾气大得很，动不动就把自己当年当兵的那套拿出来，女儿最怕他发火。

他自知理亏，不过还是冷哼了一声，强自道："我也不是平白无故就去训她，她做得不好，自然要训，你看看我们派出所抓回来的小兔崽子，不都是家里不管教的？"

他站起身，朝女儿房间走去，打开门，看到女儿正在做功课。

"嗯……爸。"叶驰敏听到刚才门外的对话，抬头忐忑地看着她爸。

叶军应了声，还是如往常一样，板着脸，摆出严父的模样，走过去翻了下她作业，道："不是说你们暑假补课时要模拟考的吗，考了没？"

"嗯……考了。"

"分数出来了没？"

"出……出来了。"

"你怎么没拿给我看，是不是考得不好？"

"我……我本来想等下做完习题拿给你看的。"叶驰敏从书包里拿出几份试卷，小心翼翼地递过去。

叶军翻开她试卷，看了一遍，目光落在了最后那份数学试卷上，数学卷总分一百二，卷上的得分只有九十六。

"怎么错这么多？"他放下试卷，手指指着鲜红的九十六。

"是……这次数学特别难，其他……其他同学也都考得不高。"

"你考第几名？"

"班上前十"

"年级呢？"

"这次年级没排过。"

"你们班那位朱朝阳考几分？"

"他……他……"叶驰敏心中一慌，她爸总拿这学霸来说事，可她无论怎么努力，就是考不过对方，因为对方每次都满分，她就算华罗庚附体，也没办法在满分一百二的卷子上考出一百二十一吧，她能怎么办？以前有次她还谎报了朱朝阳的分数，报得低了，结果他爸去

学校一查，发现她撒谎。回家后狠狠臭骂了她一顿，险些要揍她。所以她在她爸面前根本不敢撒谎，只好如实交代：“他……他考满分。”

叶军忍不住道：“你怎么也不能差别人这么多吧？”

叶驰敏停顿一下，过了几秒，眼泪就如兰州拉面般滚了出来。

老婆连忙跑进屋，抱怨道：“你怎么又把女儿弄哭了，别每天跟审犯人一样的。模拟考，又不是中考，没考好下次努力来过就行了。”

叶军哼了声，自觉语气重了些，见女儿哭成这样，也是心有不忍，便沉下气道：“算了，别哭了，下次考好就行了。”

“还说呢，你别管了，你早点洗漱了睡去吧。驰敏，别哭了啊，没事的。”

叶军刚想起身离开，突然想到件事，便又回过身：“我还有事跟驰敏聊聊，你先出去吧。好了好了，爸爸跟你道歉，别哭了啊。”

老婆又安慰了一阵，叶驰敏才不哭了。叶军催促一阵，说要谈谈心，不会把女儿弄哭的，才把老婆赶出去，之后关上门，先说了一些学习上无关紧要的事，把女儿安慰好了，才转入了他的正题：“你们班的朱朝阳是不是请假了？”

叶驰敏点点头。

“他昨天请假的？”

“嗯，他昨晚夜自修突然被陆老师叫出去，后来就请假回家了。爸，你怎么知道的？是不是出了什么事？”叶驰敏脸上现出了好奇，不过她可不会让她爸知道，她是真心希望朱朝阳出了什么事。

“嗯，他家里出了些事，你也不要跟别人说。”叶军语焉不详。

“哦。”

“对了，上个星期他请过假吗？”

“没有啊。”

“他每天都来上课？”

“是啊，他从不请假的。”

“他夜自修也天天上的？”

“嗯”

“他上个星期三也是准时上课的？没有迟到什么的？”

“没有，他总是最早来，不知道他哪来这么多精力。”

叶军没留意到女儿流露出一丝不屑，继续问着关心的事：“你能不能肯定他上个星期三没请过假？”

“肯定，上个星期三有一门化学的模拟考。”

“你能肯定他那天也没迟到吗？”

“肯定。”

叶军奇怪地看看女儿：“你怎么那么肯定？”

“我……他就坐第一排，我坐他后面第三排，天天看见的。”

“哦。”叶军想了想，又道，“你有没有见他最近和什么人来往？”

“没有，他从不跟人来往，学校里没人跟他做朋友。”

“哦？为什么？”

“反正他看上去很孤傲的样子，只知道死读书，死读书是没用的。”

叶军没注意听女儿的画外音,又道：“你觉得他最近有没有什么地方和以前不太一样？”

“哪方面？”

“任何方面，你想到的都可以说。”

叶驰敏想了想，摇摇头：“想不出，他跟以前一样，每天还是一个人，也不说话，也不和别人交流，就在那边埋头写作业，他们都说这样子书读得再好，以后也是个书呆子。”

她正想多跟她爸灌输一些书呆子以后没用的价值观，暗示别再拿这没用的学霸来跟她比了，谁知叶军却点点头，一副深思的样子站起身，准备出去了，似乎根本没领会她的画外音。

她连忙问：“爸，是不是朱朝阳做了什么违法犯罪的事，被你们抓了？”

叶军一惊，抬头：“没有啊，你为什么这么问？”

“那你怎么问了这么多他的事？好像他犯事了一样。”

叶军笑着敷衍下：“没什么，随便问问，你早点睡吧。以后你多向别人学习，有不懂的找懂的同学问，虚心一点，知道吧。”说着就离开了。

叶驰敏失望地撇嫩嘴，这么多画外音，爸爸居然一句都听不懂！

第二十卷
死亡



第七十三章

接下去的几天，朱朝阳都请假在家。

他是独子，大部分人的观念里，他该继承一切财产，当然，从法律上说，朱永平的财产是夫妻共有资产，王家人要拿属于王瑶的那部分，但王瑶那部分财产该是多少，就没人说得清楚了，因为财产要扣掉上千万的银行贷款，并且大部分是固定资产，能变现多少不知道。

主动权已经牢牢掌握在朱家这边了，因为朱家是本地人，第一时间控制了印章、账单、产权证，原本银行要接手保管的，但方建平等几人向银行提出了全额担保，银行不担心这笔借款收不回来。政府层面上，无非是工厂人员工资、工厂的善后，但工厂的合同工总共也没几个，朱永平也没有欠其他自然人的外债，所以处理起来也很简单。

当然了，工厂最后还要卖给方建平这几个同行老板，到时自然也会像卖存货那样，做阴阳合同，把价格压低，方建平等人私下另外给朱家一笔钱。

这几日，朱朝阳在亲戚的带领下，展开了一系列的“财产争夺战”，他的作用只是以独子的身份站场，自有人替他说话。他们和王家吵了很多次，派出所警察也来调解了很多次，但所有产权都被控制在朱家手里，王家到现在一分钱都没拿到，他们又是外地人，对一帮本地人束手无策，警察每次调解，也只能建议他们走法律途径，朱家也是让他们上法院起诉去，法院判给多少，就给多少，否则一分钱都不给。

几天过去后，王家无功而返，只能着手后续的起诉事宜。

朱家这边，朱永平的葬礼却不能如期进行，因为尸体还在警察那边放着，案件还处于前期侦查阶段，要等过段时间才能还给家属。

这天下午，朱朝阳跟着周春红回到家，在楼下时，他瞥见普普在一旁坐着，他跟周春红撒了个谎，说去买个甜筒吃，随后朝另一边的一条小弄堂里走去，普普心领神会，悄悄跟在后面。

两人在弄堂出来后的一条小街上碰了面，朱朝阳边走边问："你等了我很久吗？"

"还好，我坐在那儿看书，没觉得久。对了，警察是不是找过你了？"

朱朝阳一愣，随即继续若无其事地往前走，低声道："你怎么知道的？"

"张叔叔猜到的。"

"哦？"

"他在新闻上看到，墓地里的尸体被人发现了。他问我你是不是去过墓地，动过尸体了。"

朱朝阳眉头微微一皱："你怎么说的？"

"我没告诉他你星期天去过公墓，我说我不知道。"

"哦。"朱朝阳放心地点点头，又问，"他怎么会猜到我去过公墓了？"

"他说按他设想，尸体埋在那里，过个把月都未必能被人发现，所以他担心是不是你去动过了。"

朱朝阳一惊，问："如果动过了会怎么样？"

普普张大嘴："你真动过尸体？"

朱朝阳随即摇头，道：“我去看过，没动过尸体。”

“他说如果动过尸体，可能会留下你的脚印和其他痕迹，不过他后来又说，脚印什么的倒也问题不大，那几天下过几场雷阵雨，肯定冲掉了。他最担心的是你去公墓时，会被路上的监控拍下来。”

“公墓那儿有监控？”

“他说公墓附近没有，但外面的主干道上肯定有。”

“可我是坐公交车的，下车后进山那段路我是走去的，中间也没遇见过人。”

普普想了想，道：“他说进山那段路没有监控，那应该没问题。”

朱朝阳停下脚步，思索了几秒，又继续向前走：“嗯，应该没问题的，否则警察早把我抓走了。”

“你刚才说警察来找过你了？”

“对，不过没什么大不了的，不光是我，我妈和我家亲戚都找过了，问了一些我爸和婊子前阵子有没有联系过我们的问题，还问了上周三那天我们在哪儿，我在上课，我妈在上班，都是清白的。”

普普放心道：“那就好了。”

朱朝阳道：“你放心吧，你和耗子还有那个男人，跟我爸一家不存在任何关系，警察不会怀疑到你们。只要过了这阵子，一切都烟消云散，一切都会好起来的。等风平浪静后，我们光明正大一起玩儿，也没人会怀疑了。”

普普笑了笑：“希望快点过去吧。对了，张叔叔让我来问你，什么时候把相机给他？”

朱朝阳思索下，道：“过几天吧，等警察彻底不来找我们了，我就过去把相机还他。他帮了这个忙，以后用相机威胁他也没用了，我会把相机还他的。你和耗子最近怎么样，他害怕吗？”

普普撇嘴道：“他一碰游戏就什么都忘了，不过我有一点点担心……因为我和耗子现在没住那儿了，我们搬到了张叔叔家住。”

朱朝阳停下脚步，皱眉道：“为什么？”

“那次事情后，他又问了我们家里情况，耗子不小心说漏了嘴，我想现在相机对他也构不成威胁了，就把我们从孤儿院逃出来的事告诉他了。第二天他又过来，说我们这样下去不行，要去读书，他说读书需要户口，还需要学籍，他想办法先给我们上个外地的户口，再想办法弄学籍，他说弄假户口，把身份洗白需要一笔不少的钱，所以他准备把这套最小的房子卖掉，让我们先住他家，顺便给我们补课，就算赶不上开学，也能跟上读书进度。”

朱朝阳眼神复杂地看着她：“我们现在对他已经够不上威胁了，你有没有想过他为什么这么好心？”

“我知道，他怕我们在外面混，万一哪天把事情捅出去就不好了。”

朱朝阳感到这话仿佛也是在说他，脸不由红了下，连忙道：“不过他愿意帮你们，也是好的。”

“你觉得我和耗子都住进了他家，会不会有危险？”

朱朝阳摇摇头：“不会了，现在我们对他构不成威胁，而且前阵子我们去找他那几回，看得出，他很不想再杀人了，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我想他算得明白。”

普普放下心，点点头：“其实他这个人，可能真没我们一开始想得这么坏，他怎么说都是个老师。他说发生过的事都过去了，以后谁都不要再提，彻底把这些事忘了，好好生活下去。”

朱朝阳点点头，感叹道：“我也希望快点过去。”

普普道：“那好吧，我先回去了，过几天我再找你，选个时间把相机送回去。他还说你爸那儿留了些东西，这些东西他不能还给你，等过些时间风平浪静了他会去找地方丢掉，留看的一些现金他可以分几次还给你，他也怕你乱花钱。”

朱朝阳感激地看着她：“谢谢，没有你的帮助，我真不知道会怎么样了。”

普普微笑着摇摇头。

“对了，你爸的祭日是哪天？”

“明天。”

“你要把相片烧给他吗？”

“对啊。”

“我和你一起去吧？”

普普停顿了下，目光有些湿润，笑着摇摇头：“不用了，这几天你一定很忙，这样对你不方便。等明年。”

朱朝阳望着她，缓缓点头：“好，说定了，明年。”

第七十四章

暑假的补课很快结束了，再过几天，就将正式开学，也意味看最重要的初三来了。

补课的最后几天，朱朝阳没去过学校，一直请假在家。

周春红也请了一个星期假，处理着各种事宜。

尽管他们家的财务状况迎来了天翻地覆的改变，不过周春红是个本分人，不会守着财产坐吃山空，她说这些钱都存着，给儿子大学毕业后买房买车，多余的部分到时让儿子自己打理。

一个星期后她回到了景区上班。这一天，朱朝阳再次见到了普普，约定了明天早上把相机还给那人。

深夜，朱朝阳独自在家，伏案写了整整一个晚上后，他停下笔，活动了一下酸楚的手臂，将手里的笔记本合上，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随后，他把笔记本端正地放在了书架上，又把书桌收拾一空，把所有参考书叠成了一堆，拿出了那本印刷粗糙的《长高秘籍》，盖在了这堆书的最上面。

他躺在椅子里，闭眼思索了一阵，睦开眼，从抽屉里拿出了相机和两张存储卡。其中一张，自然是相机原来的存储卡，另一张则是他今天下午刚去电脑城买的。

他把新的那张存储卡放进相机里，相机塞入书包，把旧的存储卡小心翼翼地放进了书包的另一个小袋。

做完这一切，他皱了皱眉，目光看看窗外，木然望了好久，脸上出现了远超他年龄的表情，叹息一声，上床睡觉。

明天是最关键的一天。

月普、耗子，但愿一切顺利，你们永远是我最要好的朋友。

第二天早上，他背着书包，如约来到盛世豪庭，走到楼下铁门处，按响了门铃。

张东升走到可视门铃前，看了眼画面里的朱朝阳，他眼角露出了一丝微不可察的笑意。

他转过身对另外两间卧室喊："耗子、普普，朝阳来了。"随后按下了开门键。

朱朝阳刚到门口，丁浩就把门开了，热情地迎进来："好兄弟，几个星期没见面了！"

"坐吧。"张东升友好地招呼。

朱朝阳坐下后，和丁浩聊了些近况，不过他们谁都没提那件事，仿佛那件事从来都不曾发生过。

说了一会儿，朱朝阳道："叔叔，相机我拿来了。"

他将书包放在一旁位子上，从里面拿出了相机，递过去。

张东升打开相机，相机还有电，他看了一遍，视频果然在里面，他满意地点点头，问："这段视频你们只放在了相机里？有没有另外存电脑里？"

朱朝阳摇摇头："没有存过。"

张东升将信将疑地朝三人分别看了眼："从来都没存过电脑里？"

“没有。”朱朝阳肯定地回答。

丁浩道：“叔叔你放心吧，我能肯定，没存过电脑里。”

普普也道：“我们没有必要骗你，现在也没有保留视频的必要了。”

张东升点下头，抽出相机里的存储卡，一下摁断，扔进了垃圾桶，轻松地笑起来：“好吧，那么从今天开始，一切都是新的了，过去的一切都过去了，包括我，也包括你们。”

丁浩露出了由衷的笑容，普普嘴角稍稍翘了下，只有朱朝阳，勉强歪歪嘴，似乎笑不出来。

张东升看看他，想了想，安慰道：“已经发生了，你后悔也没用，忘了吧。”

朱朝阳道：“我没有后悔，只是最近发生了太多事，嗯……”

“慢慢会过去的，我会忘掉的。”

张东升拍了下手，道：“好吧，接下来朝阳你安心生活着，耗子和普普我会想办法给他们弄上户口，再弄上学籍，重新开始上学，不过需要些时间，恐怕开学是安排不上了，不过最迟年底前我肯定会搞定。”

丁浩哈哈笑着挠头，很满意这个结局。

张东升又道：“我们四个人也算某种意义上的同舟共济了，经历这么多，今天彻底告一段落，中午我买点东西庆祝下，怎么样？”

丁浩连忙道：“好呀，我要吃披萨饼。”

张东升朝他笑道：“你只要少玩游戏，学普普一样多看看书，以后想吃什么都没问题。不过现在，我会变一样好东西给你们。”

普普努努嘴："是不是冰箱里的蛋糕？"

张东升故作惊讶："你昨天看到我藏进去的吧？"

丁浩笑道："其实我也知道啦，就是没说出来。"

朱朝阳看着他们的模样，也不禁跟着笑。

张东升的"惊喜"被识破，无奈摇摇头，从冰箱里拿出了一个大蛋糕，掀开泡沫盒，一个插满巧克力和水果的漂亮蛋糕出现在他们面前。

丁浩咂着嘴："叔叔，你太棒了！"

"再来点饮料吧，朝阳不喝碳酸饮料的对吧？橙汁呢？你们俩依旧可乐？"

"随便，您快点吧。"丁浩迫不及待地先叉了个草莓放嘴里。

张东升笑着摇摇头，倒了一杯橙汁和两杯可乐，放到他们各自面前，他自己倒了杯葡萄酒，杯底敲了敲桌子，道："咱们先干一杯。"

"好呀！"

丁浩一口就喝了大半杯冰镇可乐，普普也喝了三分之一，朱朝阳喝得很慢，喝一口后，手伸到嘴边，咳嗽一声，又接着喝，又咳嗽一声，随后道："我去小个便。"他又喝进一大口，鼓着大嘴朝厕所走去。

张东升瞧了他一眼，又看了看他的杯子，他那杯也喝了三分之一。

"现在切蛋糕啦，你们想吃哪块？"

张东升正切着蛋糕，朱朝阳已从厕所出来了，他依旧笑着问：“朝阳，你喜欢巧克力还是水果？”

“我昨晚拉肚子了，现在还不敢吃。”

“那好吧，只能下次补偿你了。耗子，这块先给你。”

丁浩接过蛋糕，吃下几口后，突然皱起眉：“哎呀，糟糕了，看来我也要拉肚子了，我也肚子痛。”

普普不屑道：“谁让你总是吃这么多这么快。”

“我痛死了，你还要说我呢。”丁浩瞪了她一眼，可是没过几秒，他就痛得更厉害了，他捂着肚子，痛得呀呀叫。

“耗子，耗子！”普普觉得他叫得有点夸张，转过头去看时，他竟直接从座位上滑了下去，脸上都开始狰狞了。

朱朝阳赶紧和普普一起去扶他。

张东升也连忙跑过去，把他拉到位子上，急声问：“怎么了，是不是急性肠胃炎？”

“他怎么痛得这么厉害？”普普焦急地弄着已经在抽搐的丁浩，可是这时，她眉头微微一皱，忍了几下，随后，她脸上也露出了痛苦的表情。

张东升道：“肯定是肠胃炎，我去拿药。”

他转身装作去桌子下拿药，却拿出了一个遥控器，按了下，门锁上传来了一声“咔嚓”。

这时，朱朝阳朝自己座位走了几步，突然也痛苦地叫出声，随后摔倒在地，开始呻吟。而丁浩，已经只剩抽搐了。

普普紧跟着滑到了地上，瞪大眼睛，惊慌地看着此时缓缓转过身，脸上没有一丝表情的张东升，突然想起了朱朝阳爸爸死前的样子，顿时惊醒，嘶哑喊着：“你……你要杀了我们！”

张东升没有回答，只是漠然地立在原地，看着他们三个从挣扎到抽搐，再逐渐一动不动。

等了足足五分钟，他吐了口气，冷声道：“一切都是你们逼我的。你们以为到此结束了？你们毕竟是小孩，不懂一个道理，有些秘密是永远不能让别人知道的，那样永远睡不着一个好觉。”

他平静地走上前，翻开丁浩的眼睛，瞳孔已经散了，身体还热乎乎的。等半夜出去把三个小鬼丢到海里，今天终于是个了结了。他心下感觉一阵久违的轻松。

他正想去拿袋子装尸体，突然间，却感觉胸口一下刺痛，他还没回过神来，又感觉到了一下刺痛，一下，两下，三下，四下。

他本能地低下头，惊讶地发现，胸口血流如注，血液喷了出来，他回过头，在他最后的目光里，看到了手拿匕首的朱朝阳站在身后。

那把匕首，就是朱朝阳和普普第一次来他家，在桌子下找到，被朱朝阳抢来放书包里带走的。满手是血的朱朝阳愣在原地，看着张东升彻底倒下，四肢逐渐从抽搐，变为一动不动，可还是睁着一双充血的大眼，仿佛死不瞑目，一直瞪着他。

过了好一会儿，朱朝阳才回过神来，望着躺在地上的丁浩和普普，最后，他的目光全部集中到普普脸上。

他蹲下身，看着普普的脸，轻轻地叫唤：“月普，月普，你醒醒”

普普没有回答他。

朱朝阳伸出手，慢慢地握住了普普的小手，手心穿来一丝温度，让他有一种前所未有的暖意。

“月普，你醒醒，我们一起出去，好不好？”他的手抓得更紧，另一只手伸上前轻轻撩拨她细细的头发。

“月普，月普，你起来好不好？起来，起来啊……”

突然间，泪水在他眼中翻滚，顷刻后，变成了号啕大哭。

普普始终一动不动，她再也不会动了。

朱朝阳低下头，在普普的额头上浅浅地亲了一下，这是他第一次亲女孩子。

他就这样痛哭流涕地看着普普，过了好久，才停歇下来，用力吸了下鼻子，缓缓站起身，目光迷茫地看看周围。

他从口袋里摸出了一团纸巾，纸巾粘糊糊，吸满了橙汁。他把匕首放一旁，走到桌前拿起了那瓶橙汁和他的那杯橙汁，进了厕所，得手里这团吸满橙汁的纸巾扔进了马桶，将杯子里和瓶子里的橙汁也都倒进了马桶，冲掉，塑料瓶和空杯子都用水冲了一遍。

接看他返身回到客厅，把空杯子放回桌上，拿起桌上的那瓶可乐，给空杯子里倒上了大半杯可乐。然后他从垃圾桶里捡出了被张东升摁成两截的存储卡，又拿着空的橙汁瓶，走到了阳台的窗户口，朝外看了眼，确认下面没人后，他把空瓶连同摁断的存储卡一起抛了出去。

他再次回到客厅后，拿出了书包里藏看的原先旧的那张存储卡，塞回了相机。随后他捡起匕首，走进厕所，打开自来水，拿下一块毛巾，用力搓着匕首，包括匕首的把手，洗了一阵后，他用毛巾裹着匕首，回到了客厅，用匕首从张东升身上沾了些血，又把匕首的把手放进丁浩手里握了几下，拿出来后，又往张东升手里握了握。

他站在原地，缓缓闭上眼睛，咬紧牙齿，用毛巾拿着匕首，在自己的胸口和手臂上划了几刀，那几刀都不深，不过也马上流出了血，浸红了薄薄的T恤衫。

做完这些，他把匕首扔到了丁浩的手附近，把毛巾、蛋糕、椅子都推翻在地，地上显得一片狼藉。他深呼吸一口，跑到了门边，转动门锁，却发现门打不开。

他看了看，今天门锁比以前多装了个东西，那东西上有个发光的红点，他想到刚刚张东升按了什么东西后，门锁上传来一声“咔嚓”，想必是遥控开关控制的。

他来到桌子旁查看，马上寻到了桌下的一个遥控器。他刚要伸手去拿遥控器，却中途停住，思索片刻，没有去碰，而是跑到了厨房，爬到窗户上，拉开窗户，大声哭吼着朝外面呼救：“救命啊，救命啊，杀人了，救命啊！”

第七十五章

保安听到呼救声，抬头看到窗户上趴着一个满身是血的小孩，连忙报警。

同时，几名保安也一齐冲上楼救人，却发现打不开门，敲门也听不到里面的任何回应。

最后是警察用工具强行把门撬开的，一开门，所有人都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客厅里满地是血，一片狼藉，血泊中躺着三个人，一个成年人，两个小孩，三人都已经死了。

随后他们在厨房找到了原先那名呼救的孩子，他同样全身是血，受了好几处刀伤，不过他没有死，只是昏过去了，在众人的救援下很快苏醒过来，但神智不清，嘴里说着不清不楚没人能听懂的话，警察连忙送他去了医院，同时增派大量警力封锁现场。

送到医院后，医生检查一遍，说这孩子身上是些皮外伤，没有大碍，除了人受了惊吓外，其他没什么。包扎处理完伤口，暂时留医院打消炎针，观察一下。

今天叶军正在外头，接到消息说盛世豪庭发生重大命案，死三个，只活了一个，他感叹今年夏天真是倒了血霉，后来他得知唯一一位生还者是朱朝阳时，确认再三，是朱永平的儿子朱朝阳，他顿时两眼放光，心中思索一遍，先是朱晶晶，后是朱永平夫妇，接着是今天的三人命案，这三件大事都和朱朝阳连在了一起。

叶军第一时间赶到医院，医院专门开了个独立病房，里面好多警察围着朱朝阳。

朱朝阳两眼布满血丝，满身污血，身上多处包着纱布，依旧抽泣着，但眼泪已经干了，表情木然，全身瘫软依靠在床上，身边一名女警正在一个劲地安慰，给他擦脸，喂他喝水。

警察们围在他身边，都焦急地等他开口说话，因为他是唯一生还者，只有他知道发生了什么。

足足过了半个小时，见他情绪逐渐稳定下来，叶军忙开口问：“你怎么样了？我叫人通知了你妈妈，她正从景区赶过来。你现在能说话了吗？”

朱朝阳张张嘴，试图发出声音，过了好一会儿，才艰难地开口，一张脸布满了绝望：“杀人犯……他要杀我们，普普被他杀死了，唔……被他杀死了……，普普、耗子，他们……他们都死了……”

“到底发生了什么？”

“他……他要杀我们。”

“你们和他什么关系？他为什么要杀你们？”

朱朝阳喘着气，不清不楚地说着：“我们……我们有他杀人的一段视频，我们知道他杀人了，他……他要杀我们灭口，他下毒杀我们。”

“下毒？”叶军皱着眉，疑惑道，“他下毒杀你们？”

“他……他下毒，普普和丁浩，都被他毒死了！”

“另两个孩子，男的叫丁浩，女的叫普普？”

朱朝阳默然点头。

“你说的杀人视频是怎么回事？”

朱朝阳断断续续地说着：“我们……我们去三名山玩，用相机拍视频，不小心……不小心拍到了杀人犯把他岳父母推下山的画面。”

叶军神色陡然一震，他记得上回严良找他时，隐约怀疑张东升岳父母的死不是意外，难道真的是一起谋杀？

叶军急问：“视频在哪？”

“相机里，相机还给他了，在他家里。”

“你们有这样一段视频，为什么以前不报警？”

“因为……因为……”朱朝阳吞吐着，艰难地说，“不能报警，视频里也有耗子和普普，你们会把他们抓走的。”

叶军眉头一皱：“我们为什么要抓走他们俩？”

“他们……他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他们再也不要回去，可是……可是他们现在死了，我真不要这样啊！”

叶军满脸疑惑，见他说的话没头没脑的，他一头雾水，只能继续耐心问：“你们有他这段杀人视频，最后怎么会被他知道的？”

“我们……”朱朝阳低下头，“我们想把相机卖给他换钱。”

所有警察都不禁咋舌，这三个孩子手握别人的犯罪证据，不去报警，反而用犯罪证据勒索杀人犯？

叶军继续问：“所以你们今天带看相机去找他，他要杀了你们灭口？”

朱朝阳缓缓地点头。

“那么最后他是怎么死的？今天在他家到底发生了什么？”

朱朝阳脸上露出了恐惧的表情：“他……他对我们下毒，耗子和普普都中毒了，我们发现他下毒，我们……我们一起反抗，他要杀了我们，耗子从桌子下找出一把刀，我和普普死命抱住他，耗子把他……把他捅死了。后来他们……他们俩也中毒死了，哇……他们也死了……”他伤心欲绝，顷刻间再次大哭起来。

张东升下毒杀人，最后又被个子最大的那个叫丁浩的男生捅死了？叶军心中一阵错愕。

过了好久，再次把朱朝阳安慰下来，叶军忍不住问：“你没有中毒吗？”

朱朝阳摇摇头：“没有。”

“他是怎么下毒的？另两个中毒了，他没对你下毒？”

朱朝阳干哭着说：“他给我们每人倒了杯可乐，可乐里肯定有毒。普普和耗子都把可乐喝了，我刚喝进一大口，想起来上个月买的《长高秘籍》，不能喝碳酸饮料，会影响钙吸收，我就没咽下去，马上跑卫生间里吐掉了。出来时，看到耗子和普普都捂着肚子，说肚子痛，普普说可乐有毒，他就站那儿笑起来。我很害怕，连忙冲到门口去开门逃走，可是门锁转不开，他见我没中毒，就跑过来拉我。耗子从他桌子下面拿出一把匕首，要跟他同归于尽，我和月普一起拖着他，耗子把他捅死了。可是耗子和月普马上就躺地上，我怎么喊他们，他们都不动了，他们再也不动了，哇……”一瞬间，他的情绪再度崩溃了。

看看他身上的几处刀伤，警察们大约也能想象出早上的惊心动魄。旁边的警察连忙拍着他，使劲安慰，又过了好一阵，才逐渐平复下来。

大致听明白了今天的经过，叶军接看问：“你说的丁浩和普普，他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

朱朝阳点点头。

“哪家孤儿院？”

“不知道，就是北京的孤儿院。”

“北京的孤儿院？”叶军皱起了眉，道，“那他们俩和你是什么关系？”

朱朝阳嘴巴颤抖地道：“他们是我最最要好的朋友，我唯一的朋友，唯一说话的朋友。”

“你们怎么认识的？”

“丁浩是我小学同学，普普是他结拜妹妹，他们一起来找我的。”

“你们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接触的？”

“上个月。”

“上个月什么时候？”

朱朝阳回忆了一下，道：“暑假刚开始的时候，具体哪天我记不得了，我要看看日记才知道。”

“日记？”

“我每天写日记，所有事我记在日记里。我记不得了，我好累，叔叔，我想睡觉，我不要待在这里，我要回家，我要回家！”他的情绪又一下子失控，干哭了几声，咳嗽起来，咳得满脸通红，但片刻后脸色又惨白得失去一切血色，眼皮耷拉着，似乎很累很累了。

警察们很理解，一个孩子经历了一早上的恐怖遭遇，能撑到现在已经是极限了。

“老叶，先让孩子休息，睡一觉，等他醒了再问吧。”其他警察建议。

叶军点点头，虽然他急于想弄清所有事情的来龙去脉，但现在孩子身心俱疲，他也不忍心继续问下去。

叶军让人照顾好他，让他先睡一觉。他来到外面，安排了一下工作，让人等周春红赶到后，让她带刑警去家里拿朱朝阳说的日记，既然他每天写日记，那么从他那本日记里或许能了解整件事的来龙去脉。

第七十六章

晚上，手下一名刑警走进办公室，道："叶哥，朱朝阳还在医院睡着，中间醒了几次又睡了。看来这孩子确实被吓坏了，只能等明天问。周春红也在医院守着孩子，她带我们去了她家，从书架上找到了这本日记，桌子上还有本朱朝阳说的《长高秘籍》，一起拿回来了。"

他递上两个本子。

一本很薄，印刷粗糙，封面上印着"长高秘籍"四个大字，一看就是内容东拼西凑的盗版小册子，骗小孩的。想看朱朝阳这年纪了还不到一米五的个子，难怪他会买这个看。

叶军翻开大致看了下，书虽然才几十页，不过看得出已经被翻了很多遍，里面一些地方还像对待教科书一样做了重点标记，看来这是朱朝阳读书的习惯。其中有一条长高不能喝碳酸饮料的禁忌，打了一个五角星。

另一本是个笔记本，每一页都凹凸不平，因为上面都写了很多字。封面上用水笔写看五个端正的大字"朱朝阳日记"，翻开里面，纸张有点泛黄，似乎有些时间了，第一篇日记是从去年的12月开始的，随后几乎每天都写，日记内容五花八门，有写考试的，有写日常生活杂事的，还有像学校受了欺负等等也都写了进去，篇幅不等，少的只有几句话，多的有上千字，整整记了大半年，最近的一篇是昨天晚上刚写的。

叶军对前面那些学校琐事不关心，准备去找月普和耗子出现后的篇幅，这时，陈法医和一位刑侦组长走了进来。

他连忙放下本子，急切地问陈法医：“你那边现场处理怎么样了？”

“张东升是被匕首捅死的，匕首上有他自己和现场那名叫丁浩的男童的指纹。男童和女童身上没什么外伤，均是中毒身亡，我初步判断是氰化物中毒，具体有待进一步鉴定，张东升家中暂时没找出藏着的毒药，毒药这东西很小，恐伯他也会藏得比较隐蔽，我们正打算对每个角落重新认真搜查一遍。”他表情有点古怪，“不过嘛，毒药暂时没找到，我们意外找出了其他东西。”

叶军好奇地看着他：“是什么？”

“一个是桌子上留看的一个相机，里面果然还有一段犯罪视频，视频拍的是他们三个小孩，不过在离他们几十米外的地方，还拍到了张东升，拍得很清晰，当时张东升把两个人从山上推下去了。那是7月3号的事，当时张东升带了他岳父母去三名山，那天他岳父母从山上掉下去摔死了，景区派出所出具的调查报告上写的是事故，说他岳父有高血压，登山后坐在了城墙边缘拍照，不小心晕厥，顺带着把他岳母也带下去了。如果没这段视频，谁都不相信这不是意外，而是谋杀，甚至就算调查他，也没有任何证据能证明这是谋杀，谁知道这三个小孩把这段给拍下来了。”

叶军微微眯起眼，他又想起了严良，严老师在徐静死后找过他，说怀疑可能不是单纯的事故。现在已证实张东升杀了岳父岳母，那么徐静恐怕也是他干的吧？

陈法医打断了他的思路，继续道：“还有一些东西，你做梦都想不到。”

“什么？”

“张东升家的柜子里，找到_包东西，是朱永平和王瑶的。”

叶军瞪大了眼睛：“朱永平和王瑶的东西怎么会在他家？难道他们俩也是张东升杀的……”

陈法医道：“这我就不知道了，张东升和朱永平夫妻之间压根不认识，他们之间的联系点是朱朝阳。朱朝阳肯定是知道这件事的，不过他为什么没来报警呢，还是说……这其中他也参与了，想想就可怕，还是你自己问吧。”

叶军紧紧锁着眉，慢慢点点头。

“还有件事，你会更吃惊的，朱晶晶那案子不是查不出嘛。当时厕所窗玻璃上采集到一些指纹，今天我发现，丁浩和普普的指纹都在这上面，她嘴里的阴毛和丁浩的在纤维结构上相似，我明天送去做DNA比对。”

叶军的表情仿佛被刀刻住了。

“朱朝阳这小孩肯定藏了很多秘密，听说他还没醒，我建议就算他醒了，也别放他回去，你肯定有很多事想问他吧。”

叶军整个人都愣在了那里。

张东升岳父母被杀案、朱晶晶被杀案、朱永平夫妇被杀案，这些案子居然在今天都关联在了一起！

旁边的刑侦组长补充道：“从今天的情况看，张东升是准备杀三个孩子灭口的。我们今天破门后发现，门是被电子锁锁上了，遥控器放桌子下面，所以朱朝阳说他跑去开门时，开不开，最后只能站在厨房窗户上喊救命。那把匕首造型很特别，我们专门问过，是徐静的大伯去德国旅游时空运回来送给他们新家镇宅用的。按朱朝阳说的，当时丁浩是从桌子下拿到匕首的，我想张东升本意是桌下放这把匕首作为杀人的备用方案，如果没毒死，就用匕首杀人，结果他去追朱朝阳时，被丁浩拿到匕首，几人缠斗，反而把他自己也害死了。”

叶军缓缓点头，道：“丁浩和普普这两个人的身份要抓紧时间核实，把他们几个的关系彻底弄清楚，这样整件事的来龙去脉才会完全清晰起来。”

两人走后，叶军独自留在办公室，心中各种情绪交织着，从目前的情况看，朱朝阳肯定是知道朱晶晶和朱永平夫妇这两起命案的，甚至……他直接涉及了这两起命案。

之前问他时，他都说不知道，肯定是在撒谎。

难道……难道……真的是弑父？

一想到这个，叶军都不禁一阵毛骨悚然。

他吸了口气，翻开了面前的日记本，很快找到了朱朝阳和丁浩、普普第一次碰面的日记，那一天是7月2日，日记写了很长。

看了几页后，他浑身冒起一层鸡皮疙瘩。

第二十一卷

秘密



第七十七章

两天后，叶军在派出所见到了突然到访的严良。

“严老师？”

严良站起身，脸上透着复杂的情绪：“叶警官，又来打扰你了。我接到亲戚电话，说张东升被人杀了，家里除了他之外，还死了两个陌生的小孩，你是否方便透露，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叶军叹了口气，将他带到自己办公室，给他倒了茶，随后关上门，低声道：“严老师，当初你猜想的是对的，徐静一家确实是张东升杀的。”

“真的？”他干干地吐出两个字，虽然怀疑过张东升，可他希望不是，是巧合，是他猜错了，他怎么都不希望自己学生真的是杀人凶手。

叶军唏嘘一声，道：“我拿到一个相机，里面拍了一段视频，拍到了张东升在三名山将徐静父母推下去的整个过程。而张东升后来杀徐静的事，因为徐静已经火化，所以找不出证据，不过有一位证人的口供。”

严良沉默了半晌，抿抿嘴：“张东升三天前在家被人杀了，遇害的还有两个小孩，又是怎么回事？”

“一系列很复杂的事，涉及九条人命。”

听到九条人命，严良脸上也不禁悚然变色。

叶军继续道："我这儿有一个孩子写的日记，看完您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

他将日记复印后的一叠材料交给严良，自己则在一旁点起烟，望向窗外，陷入了沉思。

严良翻开第一页，那是第一篇日记。

2012年12月8日 星期六

我每次写日记，总是坚持几天就断了。许老师说不要把日记当作文，日记是给自己看的，不要在意篇幅，要当成每天的习惯，一日三省吾身，会让我们一生受益。短期内还能提高作文水平。如果我作文分数再提高一截，那就无敌了。这一次我一定要天天坚持，养成习惯，不管多晚都要写一点。好吧，今天就写这些。

朱朝阳，晚安！

严良看到最后一句，问了句谁是朱朝阳，知道就是日记作者后，他不禁莞尔一笑。瞧这笔迹和措辞，可以看得出，日记作者年纪不大，字里行间充满了童真。

他又继续往下看，大部分是流水账，记录了每天家里、学校发生的琐事，还有一些心里的小秘密。

不过贵在坚持，这位叫朱朝阳的作者在此后果然天天坚持写日记。

篇幅有长有短，大概视他的时间而定，譬如考试的那几天，他会短短写上几行，祝自己正常发挥等；过年的几天里，他有时会写"今天过年，不想写，不过为了习惯，还是写上一句"这样的话；另有一些篇幅很长的，甚至有上千字，大都说他在学校受了欺负，被人收保护费等。

严良从这些字里行间得到的信息是，日记作者是个初二男生，学习用功、自制力很强，不过个子矮小，他总是感慨不长个，没有一个女生喜欢他，而且在学校似乎经常受人欺负。大概是个性格内向、不合群的孩子，因为他在日记里从没写过有什么朋友，提到的名字几乎都和被欺负有关。另外有几篇日记提到他的家庭，他父母离异，与母亲生活，母亲在景区上班，隔几天回家一趟，平时自力更生。

他花了一个多小时把前面这部分看完，他看得很仔细，像他这个年纪却有机会窥视一个初中生的生活，他自觉有些不好意思，却又仿佛把他的思绪带到几十年前。

那个年代和现在虽然完全不一样，包括孩子的接触面也远没现在的广，不过一样的是不管哪个年代的十几岁少年都有看青春期烦恼，各种深藏心底的秘密和想法。

严良看看日记里的朱朝阳在学习上锋芒毕露，不禁想起了他的初中时代。他初中也是数理化全才，不过那时是八十年代初，社会大环境并不看重读书，学校的女生只喜欢文科生，那时候的文艺青年很吃香，像他这样的理科高材生是很孤独的。

某种意义上他与朱朝阳的孤独有几分相似。

他笑了笑，思绪拉回现实，随后，他翻开了7月2日的那一页，从那一页开始，每篇记载的内容就明显比前面多了，几篇翻下来，他表情也从刚刚的莞尔变成了深深的凝重。

第七十八章

2013年7月2日 星期二

发生了好多事。

今天见到了丁浩和他的结拜妹妹普普，耗子是我小学最要好的朋友，五年没见了，以前我们一样高，现在他很高，如果早几年拿到《长高秘籍》大概就不会这样了，我犯了好多禁忌，尤其是不能喝碳酸饮料，以后绝对不喝了！

他想在我家住几天，我很乐意，每天一个人很无聊。可他后来才告诉我，四年级时他不是转学了，而是他爸妈杀人被枪毙，他回老家了，之总去了北京的一家孤儿院，普普是他在孤儿院认识的，也是杀人犯小孩。他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早上在路边被救助站的人抓走，他们半路逃下车，找到我家。

我开始很担心他们住进家里，总来看他们也不坏，应该不会偷我东西。后来说到普普爸妈的事，耗子说她爸杀了她妈和她弟弟，判了死刑。可普普坚持说她爸是被警察冤枉的，被逼承认杀人。她还问我有没有照相机，下个月是她爸祭日，她要拍照片烧给他。

下午我接到爸爸电话，让我过去，我担心我出去后，他们会在家里偷东西，不过他们听到我要出门，就说到外面等我回来。

我爸和几个叔叔在赌钱，婊子母女去动物园了。可没一会儿，婊子居然回来了，说相机电池坏了，提前回来。那时我躲在后面，还是被她看见了，小婊子还问我是谁，我爸怕影响她心理成长，说我是方叔叔的侄子。

后来方叔叔说我衣服太旧，要我爸带我去买衣服，结果婊子两个也不知廉耻地跟去了。去之前，我爸偷偷给我五千块钱，让我不要让婊子知道，我看到她们不要的相机，想给普普拍照片，问我爸能不能给我，我爸这次倒是直接把相机送我了。在商场我刚看了双鞋子，小婊子就要我爸赶紧过去，我爸就被她叫过去了，小婊子还对我吐口水。这肯定是婊子教的，我一辈子都会记住她们今天的表情!

我只好一个人坐公交车回家，那时我真没用，在车上哭了，回想真是好笑，我为什么要哭，莫名其妙。

回来耗子和普普看出我哭了，以为我后悔留他们住，说要走。我不想他们误会，把今天的事告诉了他们。普普很气愤，要帮我报复小婊子，说要把小婊子扔进垃圾桶，还要脱了她衣服扔进厕所，让她哭死。普普说这件事不用我出面，她和耗子去做，这样就查不到我了。可我不知道小婊子在哪个小学读书，想想不现实，还是算了。

我们聊了一晚上，他们说孤儿院管太严了，要关禁闭，所以逃出来。逃走前，耗子偷了院长钱包，有四千多块，我想来有点后怕，辛亏没把五千块钱的事告诉他们。

后来才知道耗子是惯偷，爸妈死后，他一个人在老家经常偷东西，有回终于被抓到，揍了一顿，当天晚上他又拿石头砸了人家店，结果又被抓到，送孤儿院去了。耗子说这笔账迟早要跟店老板算，到时把他往死里揍。在孤儿院也是，他经常偷老师的钱逃出去打游戏。

他还是打架王，孤儿院里没人打得过他，他的目标是做社团大哥，所以他在手臂上刻了“人王”两个字，要做人中之王。

普普爸爸死后，她住叔叔家，有天她和同学吵架，同学骂了她爸，她打了对方，当天晚上那个同学被人发现在水库淹死了，大家都说是她把人推到水库里的，警察把她抓走，最后没证据又放回来，可同学家长一直上门闹事，婶婶不要收养她，就把她送去孤儿院。

那时我很气愤，这些成年人这样冤枉她，太坏了。

谁知她笑了起来，我问她笑什么，她摇摇头，过了一会儿突然说，其实，人就是她推下去的。那个人，就该死！

我吓了一跳，想不到她小小一个人，竟然杀过人！她看出我的担心，让我放心，我是她朋友，她不会对朋友做任何不好的事，包括以后谁欺负我，她和耗子都会帮我。

我想她那时大概年纪小，不懂事吧，看她遭遇挺可怜的，现在她是我朋友，我肯定会替她保守这个秘密。

现在他们在我房间睡下了，我妈房里放了钱，所以我要睡这间。今天的日记是最长的一次，发生这么多事，我心里很烦，只有他们俩能陪我说话，我把他们当作真朋友，他们可千万别偷我家东西。

看完这一篇，严良轻轻闭起了眼睛，他眼前浮现出一个内向好学却经常受欺负的小孩，碰见了两个“问题少年”。

一个是荷尔蒙太盛的“暴力男孩”，经常偷窃，想做社团大哥，手臂刻着“人王”，打架王。一个是小小年纪就因为争吵把同学推下水库淹死的小女孩，大概是成长经历的缘故，从小就有着超出年龄的成熟和阴暗，甚至被警察带走调查都不承认推了同学，这个小女孩的心理，想想都令人不寒而栗。

两个少年，父母皆判死刑，其中一个还深信爸爸是被警察冤枉的，特殊的成长环境造就了心理上的歧路。偷东西、打架、纹身、把同学推进水库、偷院长钱包、出逃孤儿院、逃离救助站。在初中这个最叛逆的年纪，一个内向的小孩遇到两个有着很不寻常经历的问题少年，严良忍不住替朱朝阳后来的命运担忧。

第七十九章

2013年7月3日 星期三

我很怕，我不知道到底该怎么做，却又不能告诉任何人。

早上我带他们去三名山拍照片，在山上我们打开录像功能玩，才过一会儿，一对爷爷奶奶掉山下去了，他们的女婿在呼救。

下午回来后，我们把相机连上电脑，看了那段视频后才知道，早上两人不是掉下去的，是被他们那个女婿推下去的。

我赶紧打110报警，是一个阿姨接的，我刚开口说半句，普普直接把电话按断了。她说不能报警，视频里把她和耗子也拍进去了，报警的话，警察会调查视频里的人，知道他们是从孤儿院逃出来的，肯定要把他们送回去。后来110阿姨电话打回来，普普骗她按错了，她把我们骂了一顿。

可是这是人命关天的大事，怎么可能不报警？

我想等过几天他们走了再报警，可是我又担心他们被查出来送回孤儿院后会记很我，等过几年他们从孤儿院出来，会不会来报复我？耗子是打架王，他很记仇的。

后来普普说要找到杀人犯，我问她干什么，她居然说要把相机卖给他，跟他勒索一笔钱，他们俩没钱了，需要一笔钱过生活，她看到杀人犯开宝马车，肯定有钱，她还说拿到钱后会平均分给我。

我觉得她太疯狂了，要去勒索一个杀人犯。我要这钱干吗？我连校规都没有违反过，却要被她拖去犯罪？这不可能，我坚决不同意。

可耗子觉得她主意挺好，也赞成这么做。

我劝了他们很久就是不听。

晚上在书店时，我又遇到了爸爸带着小婊子，爸爸故意装作没看见我，我气死了。普普在旁边看着，她说只要我同意把相机卖给杀人犯，她和耗子一定会帮我报复小婊子，想怎么揍都可以。我还是不同意。

我现在很无力，他们正睡在隔壁，我越想越恐怖，我很后悔昨天把他们俩留下来。

我不知這该怎么办，报警我怕耗子过几年会回来报复，不报警难道留着一个有犯罪证据的相机一辈子？更不可能去勒索杀人犯。

严良凝视着这一篇，过了好一阵，才叹息一声。

尽管日记文字粗糙幼稚，可他依然能感受出，日记的主人，这位朱朝阳，那个时候的矛盾。一个好学生面对这种突发事件，一定会选择报警。而两个从孤儿院逃出来的问题少年，因担心被送回去，拒绝报警，这还能够理解。可是他们却想到了勒索杀人犯，这样的主意已经远远超过这两个孩子的年龄了。他愈发为朱朝阳后面的命运担忧了。

第八十章

2013年7月4日 星期四

我该怎么办，再没有更糟糕的一天了。

我怕他们又要说服我去勒索杀人犯，就带他们去少年宫玩以拖延时间。

到了少年宫，普普看到小婊子也来少年宫了，要替我报仇。我觉得不现实，少年宫人太多了，如果被人看到我了，告诉我爸我就惨了。

耗子却说没问题，一切包在他们身上，我偷偷跟在后面看着就行。

他们两个先进去，我怕被小婊子撞见，远远跟后面。普普在六楼找到小婊子在学书法，让我到楼梯口等着，她和耗子在厕所外守着，只要小婊子一个人去上厕所，就把她拉进去揍一顿。我担心他们把人打伤了，丁浩保证过不会出事。

可还是出事了，小婊子被他们拉进厕所没几分钟，他们就跑出来，把我拉到二楼，说小婊子不小心掉一楼去了。

后来他们才告诉我真话，耗子把小婊子拖进男厕所，小婊子骂他们又吐口水，把耗子惹火了，他拔了阴毛要塞小婊子嘴里让她恶心，结果小婊子把他手咬破了，他一怒之下把小婊子抱上窗户推了下去。

我骂他干吗要把人推下去，他也后悔了，普普说现在怪耗子也没用，如果小婊子死了，没人知道是他们干的，她叫我先下去看看小婊

子是死是活，他们躲二楼窗户上看我信号。

我在楼下挤不进人群，反而是他们在楼上看清小婊子死了，示意我先走，他们下来去后门会合。

后来回了家，谁也不再提这事，我很害怕，虽然人是他们杀的，那这算不算是我指使的？可我的本意根本不想让她死啊，最多让她哭一场出口气就行了。可我如果这么说，有人会信吗？爸如果知道我和他们是一伙的，我死定了。

普普又说起了勒索杀人犯的事，她说出了这么大事，他们不能留宁市了，要勒索到一大笔钱，然后跑其他城市去。我现在想来想去，也只有这个法子了。如果他们被抓到，我说什么都洗脱不清。可是怎么找到杀人犯呢？能顺利拿到钱吗？

我心里很乱。

看到这篇，严良的一颗心沉了下去，原本仅是一次出于家庭仇恨的报复行为，本意只是打她几下，把她弄哭，结果却演变成了一起命案。

最后变成命案大概也不是丁浩和普普的本意，不过看到一个初中生竟想到拔下阴毛塞对方嘴里这么让人恶心的招式，他产生了一种强烈的难受感。

仅仅因对方不服输，不低头，咬伤手，就一怒之下把人推下楼，这丁浩的心理该是多么暴躁？难怪是孤儿院里的打架王，这性格大概是长期习惯用暴力解决争端而形成的吧。

他也理解朱朝阳在事发后的担忧，毕竟是一起来的，如果他们被抓后，他说他本意只是弄哭朱晶晶，恐怕没几个人信，他爸也不会信。

从他日记的字里行间可以看出，他骨子里是个缺乏却又异常渴望得到父爱的孩子，每每总是失望多过期许，他害怕朱晶晶案子被查

出，过去那些虽少、但毕竟还是有的父爱之门也将永久对他关闭，这才是他害怕的根源。

严良甚至有点害怕继续看下去了。

第八十一章

2013年7月5日 星期五

只知道那个杀人犯的车是宁市的，可宁市这么大，怎么才能找到他呢？

想来想去都想不出办法，我妈过几天就回来了，丁浩和普普到时该上哪去？烦透了。真怕他们被抓。

2013年7月6日 星期六

真找到杀人犯了，也不知是好是坏。

早上陪普普上街，在东面的小超市意外遇到杀人犯。我早不记得他长什么样了，普普认出来的。见他要上车，普普跑上去拉住他，说看到他杀人。杀人犯马上瞪起眼睛，吓了我一跳，丁浩说打架是家常便饭，叫我不用怕，有什么他顶着。杀人犯倒没真动手打我们，骂了一句就要走，普普警告他，我们有一段他杀人的视频，如果他走了，我们马上交给警察。他停下来，盯着我们看,我很害怕，他们两个都很镇定，叫我回去拿相机。

我把相机拿回来，在路上点开相机给他看了，他脸都绿了，说要带我们找个地方，谈一谈。上车前，普普让我把相机先拿回去藏好，说他拿不到相机就不敢把我们怎么样，否则有危险。

后来杀人犯祀我们带到一个咖啡厅，问我们想干什么。普普说把相机卖给他，杀人犯问多少钱，我们走到一边商量，丁浩说要三万，普普问我我一年要花多少钱，我说一万多，她觉得他们要拿到足够生活到成年的钱，包括以后租房的钱，一人十万，共三十万。我说太多

了，他不会给的，我不要钱，全给你们。她谢谢我，但还是坚持三十万，说他的宝马车就值几十万了，现在要的是他的命。

普普跟杀人犯说三十万，杀人犯一下子怒了，我很害怕，不过普普和丁浩一点都不怕他。杀人犯最后答应了，他要一些时间筹钱，给了我们他的手机号，让我们后天打他电话。

出来后，普普让我们快跑，跑了好多条街才停下，她怕杀人犯跟踪我们。丁法说跟踪就跟踪，还怕他？普普骂他是笨蛋，杀人犯如果想杀我们灭口，肯定带刀，丁浩不是他对手。我很担心以后和他交易会不会有危险。普普说肯定有危险，但只要相机不落入他手里，他就不敢把我们怎么样。下次去，我们就过去两个人，还有个留外面，这样他不敢对两个人怎么样，因为还有个人会报警。

我觉得普普的主意听起来可靠，不知道最后能否顺利。

2013年7月7日 星期天

普普说明天她和我一起过去，丁浩留家里，因为他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特别容易冲动。

是啊，如果他不冲动，那时打—顿小婊子就好了，根本不会死人。我很怕他们被抓到，如果爸爸知道我和他们是一伙的，一定恨死我了。希望明天一切顺利，他们拿到三十万，到外地好好生活下去吧。

普普很聪明，她比我小两岁，但感觉她什么都知道，怎么提防杀人犯使坏，怎么成功拿到钱，她都想好了。而且她对我很好，我想大概我和她经历相似吧，我爸爸宠小婊子，她妈妈也宠她弟弟。

以前没有朋友，现在有这两个朋友，一个能帮我出头，一个和我有那么多共同语言。

2013年7月18日 星期一

今天去了杀人犯家，他肯定在耍诈，电话里让我们把相机带过去，我们没有照做，普普说先拿到钱再还他相机，才能保证安全。去了他家，他又说钱没准备好。明明没钱，却让我们带上相机，肯定有鬼。

他家一看就很有钱，他却自称上门女婿，钱不归他管，暂时拿不出这么多钱，过阵子就有了。

普普问他没钱为什么要我们带相机。他说他怕我们保管不好，让他保管，他先给一部分钱。这肯定是个骗子。

后来普普让他先给一部分钱，他又推托了，怕我们乱花被人发现。普普说要租房子，他问我们为什么租房，普普什么都不告诉他。他也没办法，后来他先给了普普一些生活费，说他家空着一套小房子，给我们住。

普普答应他了，让我保管好相机，不要被人跟踪，不要让杀人犯知道我的信息，只要我和相机都安全，那么她和丁浩也都安全。普普很周全，而且她特别细心，她想到在他们的柜门上塞一条毛线，如果以后毛线位置变了，就说明杀人犯趁他们不在家，进来搜过东西。

可是从现在开始，普普和丁浩都住杀人犯的房子，我一个人很害怕，他们可千万不要出事啊。

2013年7月9日 星期二

今天警察找了我，问了小婊子的事，还知道我那天去了少年宫，就走在小娘子的后面。

我当时真不知该怎么回答，普普跟我说过，如果警察来问，一定要咬定不知道小婊子怎么死的，也不能承认是在跟踪她，如果我说漏嘴了，她和丁浩就会被抓。其实我更私心的是我爸知道我参与了这事，间接害死了小婊子，那就惨了。

我只能骗警察说我是去少年宫看书，和小婊子只见过一两次，走外面根本不认识她。

不知道警察相信了没有，还抽了我的血，让我手按在一个东西上，那时妈妈刚好回来，知道警察查我，和警察吵了一架，回到家又是哭，我看了好难受。

如果没这些事该多好，我好后悔那天去了少年宫。

下午普普来找我，听我说了这事，她叫我不用怕，只要我没说漏嘴，警察就查不出。为防警察注意到她和丁浩，她以后不找我了，约定每天下午去新华书店见面。

2013年7月10日 星期三

今天婊子找上门，说我害死了小婊子，还把妈妈打成重伤，爸居然为了帮婊子，打了妈耳光，这笔仇我记下了，我大学毕业后一定要把这笔账原原本本算回来!

婊子还说一定要弄死我，有本事就来吧，我才不怕。普普也在旁边看到了，她说明天和我商量。

2013年7月11日 星期四

普普说耗子也知道了婊子打伤我妈，耗子愿意替我报仇，他可以守在婊子家门口，如果婊子一个人出来，他就冲上去把她暴打一顿逃走，普普问我怎么看。我当然很想把婊子打死，可一旦耗子去打婊子被抓到，那么小婊子的事也曝光了，我想还是先忍着吧。

普普也觉得埋伏揍人很危险，她问婊子是不是知道我和小婊子的事有关，我也不知道她到底知道多少，可她昨天来找我时，我一见她转头就跑，可能更加深了她的怀疑吧。

普普说如果婊子还要纠缠下去，就不是想着揍她报复了，而是做另一件事。她突然问我，如果婊子死了我会不会很开心。

我看着她样子，感觉一阵害怕，问她要干什么，她说如果婊子一直纠缠，说不定会调查到她和耗子，他们决不能被抓走，如果逼不得已，她看过我的政治课本，写着未满十四周岁的人不用承担刑事责任，她说她和耗子都不满十四周岁。

我赶紧劝她打消这个念头，我决不会把他们俩供出来的，我不说，没人知道小婊子是他们俩杀的。她说只是开个玩笑，我想他们俩也没本事真的杀死成年人吧。

普普还说杀人犯昨天找了他们，说要出差去，交易暂时做不了，等过段时间。希望他不要耍花样。

从7月12日开始到7月26日，日记里就没什么大事发生了，每天朱朝阳和普普在图书馆见面，大都记了一些看了什么书，两人聊了什么之类的，开始几天，日记大都是寥寥数语，但后来篇幅逐渐加长了。

因为严良看到，朱朝阳在日记里吐露心声，他喜欢上了普普，所以他对普普的记载特别详尽，甚至今天普普看的是哪几本书都一一记下，可他又不敢告诉普普，伯一旦告诉了她，她不喜欢他，以后两个人肯定会疏远。他更担心普普喜欢的是耗子，那样一来，他只能把这份喜欢，默默放心里珍藏了。

但从7月27日开始，又有新的事发生了。

第八十二章

2013年7月27日 星期六

婊子是畜生，她就是靠卖赚钱的！

她找人泼了我大便，妈在景区上班也被人泼了，家门口到处是红油漆。叶叔叔带我去厂里抓她，爸竟然还要护着婊子，所有人都在说他，他还在护她！还要我不要追究了，给我一万块钱。

哼，在他心里，婊子是最重要的，我比不上一万块钱。

我恨他们，我恨死他们了！

2013年7月28日 星期日

昨天下午来的是耗子，他说普普去买东西了，他过来是要告诉我，前天晚上他们看到电视，杀人犯的老婆死了，杀人犯正在医院哭。新闻说开车时猝死，杀人犯这段时间都在外地出差，普普觉得他老婆不可能是自己死的，肯定是被他杀的，普普说她会去找杀人犯，问出人在外地是怎么把他老婆杀了的，提防他对付我们。我不想让普普去冒险，我去问。

今天我去时，杀人犯始终不承认他杀了他老婆。后来有人按门铃，他很紧张，要我冒充他学生，我不答应，除非他告诉我。他只好承认人是他杀的，是下毒，把毒药放在胶囊里，胶囊再放进他老婆每天会吃的美容胶囊里，那样吃下去不会立即发作，过一会儿消化了胶囊就中毒了。

下午见到普普，她说知道杀人犯是下毒就没什么好担心了，我们每次最多去两人，相机也不带，就不会怎么样。她很谢谢我早上一个人替她冒险，我很开心看到她的笑脸，她平时真的笑的太少了。我趁机问她有没有喜欢耗子，她说不可能，她只把他当哥，耗子也把她当妹妹，她说她喜欢聪明的人。

我不知道我算不算聪明的人。

后来又跟她说了昨天婊子的事，她问我想怎么样，我想把大便泼回来，可是一时找不到好方法，她说她一定会替我想办法。

是一时找不到好方法，她说她一定会替我想办法。

7月29日后的几天里，没有发生大事，每天朱朝阳和普普在书店见面，商量着如何报复王瑶，但总是想不出好法子。

2013年8月6日 星期二

我爸也开始怀疑我了。

爸来看我，给了我五千块钱，说以后会关心我。可后来，他又问了我小婊子的事，问我那天是不是在跟踪她。我当然说没有。

后来婊子冲了过来，抢了爸手机，他们俩差点打起来。婊子点开了手机，里面传来了我和爸的对话。原来他是来录音，想套我话的。

婊子还说，不是我干的，就是我找人干的，肯定和我脱不了干系，她一定会派人调查，追查到底的。

哎，我不知道这样的日子什么时候能是个头。

他也不是我爸了，我不想要这样的爸爸。

2013年8月7日 星期三

我把我爸调查我的事告诉了普普，还有婊子的话。看得出，她也很紧张，她最担心婊子派人调查我，那样一旦查出她和耗子，都完了。

她问我对我爸还有感情吗，我实话告诉她，没有了，他已经不是我爸了。婊子折腾了这么久，他始终护着婊子，我真恨不得他们俩都被泼大便。

普普说她会想办法替我报复他们一顿的。

2013年8月8日 星期四

我不想再去爷爷奶奶家了，可妈说我爸不会做爹，我还是要做好孙子的。我只好早上去看了下爷爷，爷爷躺床上不会下地一年多了，大家都说过不了今年，哎，爷爷以前对我还是很好的。奶奶也越来越老了，不知道我以后工作了，她还能不能享受到我的孝顺。

奶奶知道爸和婊子做的事，她说爸做得不对，但又说他也是左右为难，下个星期三是小婊子生日，他们俩那天去上坟，上完坟就把所有发生的事都放一边，重新好好过生活，现在就我一个儿子了，肯定会对我好。我是不指望的，奶奶总是帮着她儿子说话的，爸的所作所为，彻底让我失望了。

下午见到普普，把奶奶说的也告诉了她，她说我爸就算想对我好，婊子也会拦着的，这是不可能的。我想也是这样。

她还问了他们去哪里上坟，说坟地上肯定没人，到时耗子去泼婊子大便。我很想出这口恶气，可又担心耗子被抓，她说我爸不可能跑得过耗子，让我放心，他们俩不会冒险的。

祝他们泼大便顺利!

之后的几天，并没有发生什么大事，朱朝阳从12日开始去学校暑期补课了。但14日的日记，再次让严良大跌眼镜。

2013年8月14日 星期三

婊子死了，爸也死了，他们在搞什么！怎么会这样！

夜自修出来普普路上拦下我，告诉我他们都死了。我质问她明明是去泼大便，怎么会死人的！

她跟我道欧，说她是骗我的，她知道告诉我真话，我肯定会反对。她担心婊子派人跟踪调查我，早晚会查到他们，所以要杀了婊子。她用相机威胁杀人犯，说服他帮他们用毒药杀人！她原本只是想杀了婊子的，但杀人犯在坟地上突然把我爸也毒死了，事后跟他们说，如果不把两个人都杀死，肯定会查到。

为什么要这样子？我真不想要这个结果！

怎么办，虽然我爸对我不好，可他终归是我爸啊！

我要不要去派出所举报他们？

可是普普，我不想普普出事，我真的好难受。

我想明白了，这是杀人犯在反过头威胁我们。只要我们也杀人了，那样相机就对他不构成威胁了。一定是这样的！

我恨他，我恨死他了！

我也恨我自己，为什么，为什么！

后面的几天，日记篇幅都不长，记了些他内心的各种波折。

2013年8月18日 星期日

今天我独自去了公墓，看到了爸和婊子被埋的地方。

我说不出什么心情，一个是我最想她死的人，一个是我一点都不想他死的人。

为什么是这样的结局？

我是不是没有明天了？这样的生活就要一直下去了吗？

是不是迟早都会被发现的？如果被人发现这里埋了两个人，该怎么办？

我担心自己，也担心耗子，更担心普普。

我在坟前跪下了，希望爸爸能够原谅我，这真不是我想的。

2013年8月21日 星期三

爸爸和婊子终于被人发现了，早晚警察会找我的吧，我该怎么说？是坦白，还是按照普普教我的应对，她说上周三我在上课，所以事情和我没关系，只要我说不知道就行了。

我真不想继续撒谎了。可是如果我告诉警察叔叔实话，那么普普和耗子就会被抓走了。我不能害他们，我不能眼睁睁看着普普出事啊。

我到底该怎么办？

后面的两天，都只有寥寥数语，一笔带过，只写了几句他的想法而已。

2013年8月24日 星期六

普普晚上来找我，让我把相机还给杀人犯。这次，她没有称呼杀人犯，而是叫他张叔叔，说张叔叔其实没我们一开始想的那么坏，他毕竟是老师，对他们还是挺关心的。

张叔叔准备把那套小房子卖掉，拿钱给他们办新户口，换上新的身份，再想办法安排上学，做一个新的人。他们现在已经和张叔叔一起住了。

他们能做新的自己，那么我呢？

希望一切事都尘埃落定吧。

我答应过几天家里的事弄定了，我也一同过去一趟，大家约定，再也不提过去了。

2013年8月27日 星期二

明天就去把相机给张叔叔，这个东西放在身边，我每天都提心吊胆。

现在警察叔叔没再过来了，大家也都渐渐不再提爸爸一家的事了，明天把相机还了，他们有了新身份，我也要开始新生活。

马上就要开学了，一切都会是新的，包括我，包括普普和耗子。

好想做一个全新的人啊。

第八十三章

严良花了整整三个小时，把这叠打印的日记翻到了最后一页，他缓缓闭上眼睛，在了解了这三个小孩的故事后，他感觉胸口很闷，呼吸不过来。

“严老师，你也一定想不到这三个小孩和张东升之间发生的这些事吧？”坐在对面的叶军看着他问。

严良唏嘘一声，点点头，道：“最后张东升是怎么死的？”

“最后一篇日记后的第二天，也就是8月28日，朱朝阳带着相机去了张东升家，准备把相机还给他，而在这之前，普普和丁浩已经住进了张东升家。现在三个孩子全到齐了，相机也在了。”

严良抿着嘴，缓缓道：“于是张东升这一回可以把人灭口，把证据毁灭了。”

“对，朱朝阳作为唯一一个幸存者，他想开门逃跑，结果门开不了，他只能跑到厨房窗户上喊救命。我们破门进去时发现，门锁上额外加装了一把遥控电子锁。调查得知，这把锁是张东升前阵子在网上购买后自己安装的，应该在普普和丁浩住进他家前就装好了，目的就是为了等人和相机都到齐的这一天动手。这把电子锁只能用遥控器开，可见他是等着机会下手，一网打尽，决不让其中任何一个有机会逃出去。”

叶军又接着道：“朱朝阳情绪稳定后告诉我们，张东升当时还反复问了他们视频是否还有备份，三个孩子都保证说没有，他很高兴，说要庆祝一下四个人的新生活，他准备了一个蛋糕给他们吃，给三人都倒了可乐，他自己倒了葡萄酒。法医已经查证，蛋糕是没问题的，

问题出在可乐，三个孩子杯中的和瓶子里剩下的可乐，都检出了氰化钾。根据朱朝阳的口供判断，徐静应该也是误服了氰化钾丧命的。她每天会吃一种美容胶囊，连续吃了几年。张东升把毒药放进了徐静的胶囊里，然后他去丽水支教，制造不在场证明。这样徐静哪天吃了胶囊，哪天就会中毒死亡，而他第一时间赶回来火化了尸体，完全找不出证据来证明他犯罪。此外，朱永平和王瑶体内也检出了氰化钾。我们当时看到尸体，上面被捅了多刀，压根没想过其实真正死亡原因是中毒，想必也是张东升在下毒杀人后，补刀伪造案发经过的。”

严良心中一阵悲痛，张东升把他缜密的思维没有用到该用的地方，而是放在了犯罪上。一起起构思精密、不留任何证据的犯罪，一次次误导警方，甚至警方从头到尾都没怀疑过他，一般人是决计办不到的。

张东升把最好的才华用在了犯罪这条路上，可悲，可叹。

他沉默了一阵，思绪回到当前，又问：“普普和丁浩都喝了可乐中毒死了，朱朝阳为什么没事？”

“您忘了他不喝碳酸饮料，那本《长高秘籍》救了他一命。我们在他家见到了那本秘籍，只不过是本印刷粗糙的盗版书，这孩子对身高很在意，他在盗版书里像课本一样做满了笔记。幸亏这一条，他喝了一口可乐后，想起不能喝碳酸饮料，就跑去卫生间吐了，又上了个厕所，出来后就看到了毒发的丁浩和普普，此时张东升也原形毕露，朱朝阳遇见危险，忙逃向门口，张东升去追他，丁浩趁机找到桌下的一把匕首和张东升搏斗，虽然他是成年人，但三个打一个，最后他被普普和朱朝阳拖住，被丁浩捅死了。朱朝阳在搏斗中也被割了几刀，好在都是皮外伤，否则四个人全军覆没，这一连串事情的真相恐怕永远不知道了。”

严良皱眉冷哼：“他多么严谨的一个人，前面几次命案即使知道是他干的，也没证据指控他，对他而言，眼见就将大功告成，最后却功亏一篑，被他想杀的孩子捅死了，真是一种讽刺。”

“尽管氰化钾发作很快，但人死前的爆发力是很强的，我想他也绝没想到小小的对手会在死前殊死一搏，和他同归于尽。”

严良唏嘘一声，问：“现在一切差不多都水落石出了，朱朝阳你们准备怎么处理？”

叶军皱起眉，道：“还没定呢，不过也差不多了，大致来龙去脉报到了市里。早上，市局和分局的领导及我们所长开了会。市局的马局长意见是教育为主，不管是朱晶晶还是朱永平夫妇，这两起案件和朱朝阳都没直接的关系，他的核心、问题是包庇罪。前面几次警察调查中，他谎称不知道，掩藏了丁浩和夏月普，就是普普的真名。但他所犯的包庇罪，其实从他的成长和生活环境中看，也情有可原。第一次丁浩把朱晶晶推下楼，如果他说出两人，那么朱永平会怎么看这个儿子？这是他无法承受的压力。第二次朱永平和王瑶遇害，他事先并不知情，当突然遇到这么大的事，一个孩子能不害怕吗，他自然也不敢说出来。平心而论，就算成年人遇到他这样的处境，恐怕也会犯包庇罪。他本质是好的，在学校，他的成绩一直全校第一，从没惹过事。他喜欢和丁浩、夏月普在一起，不过他跟这两人有着本质区别。丁浩是小流氓，夏月普更是性格偏激乖张，这两人和他相处两个月，多少会潜移默化地带来影响。所以不能把责任都归到他这一个小孩身上，有家庭的，也有社会的。马局还说了，根据法律，包庇罪的适用对象是年满十六周岁，朱朝阳还未满十四周岁，不适用包庇罪。即便他杀人了，都不用承担刑事责任，更别说包庇罪了。对未满十四周岁触犯刑法的，通常做法，轻罪由家庭负责监督教育，特大案件才移送少管所。对此，大家一致认为不能把他送少管所，少管所里都是些小流氓，他读书这么好，送进去就毁了。所以我们现在要做好和周春红以及学校的沟通工作，商量以后如何教育，如何治疗他遭遇的心理创伤，如果可行的话，最好让他9月1日正常去报到，同时还要替他保密，不让他以后的生活受到影响。”

严良欣慰地点点头：“警察的职责不光是抓人，更重要的是救人。看到你们这么细心，我想这个孩子以后会好起来的。”

又坐了一会儿后，他站起身告辞：“叶警官，多谢你破例告诉了我张东升的事，我也该回去了。你们接下去这阵子应该都很忙吧？”

叶军苦笑道：“没办法，一下子冒出这么多案子，我们所里还是第一次。徐静一家的两次案子，之前都作为事故登记的，现在要补立刑事案，还要重新做卷宗。朱永平和王瑶的尸体当时在公墓被很多人当场发现，镇上轰动，我们还要做后续的案情通报工作。朱朝阳那头，还要和家长、学校商量今后的教育方案。”

“呵呵，确实很辛苦。”他客套了一句，正准备离开，突然停下了脚步，眉头微微一皱。他在原地静止了几秒，转过头问，“你说朱永平和王瑶的尸体在公墓被很多人当场发现？”

“是啊。”

“怎么发现的？”

“那天有队送葬的人，一些人在公墓上头走时，看到一个土穴里冒出半个脚掌，随后报了案。”

严良眼角缩了缩：“半个脚掌露在土外？”

“对啊，朱永平的半个脚掌在土外，那土穴是原本就成片挖好的，以后立墓放骨灰盒，只有大半米长宽，比较小，人很难完全埋进去，所以半个脚掌露外面了。”

“不可能，”严良连连摇头，“张东升一定希望尸体越晚被人发现越好，那样警察就越发破不了案，他不可能会让尸体的脚掌露在土外，那样很容易被人发现尸体。”

叶军撇撇嘴：“可是当时的情况就是这样。”

“能不能把你们调查时拍的照片给我看看？”

叶军随后拿了朱永平、王瑶案的卷宗，给了严良。

严良翻了一下，脸色逐渐阴沉下来，吐出几个字：“这案子有问题！”

“嗯？什么问题？”叶军一脸不解。

“朱永平和王瑶整张脸都被刀划花了？”

“对，肯定张东升划的。”

“身上衣物等东西也都被拿走了？”

“是的，这些东西在张东升家找到了。”

严良望着他：“你有没有想过，张东升为什么拿了被害人的衣物，又把人脸彻底划花？”

“当然是为了造无头案，让我们警方连受害人是谁都查不出，更别想破案了。”

严良点头：“对，没错，他就是想看即使以后尸体被人发现，由于无法辨识，确认受害人身份都难，破案难度大幅增加。可是——”他话锋一转，接着道，“他在埋尸体的时候，怎么会连脚掌都没埋进去，就一走了之，让你们这么快就发现了尸体，就确认了被害人身份？他如果连尸体都没埋好，那么前面这些划花人脸，带走被害人衣物的事不就白干了？张东升这么严谨的人，所有案子都做得天衣无缝，他不可能没把脚掌埋进土里就走了。”

叶军不置可否道：“大概他当时处理尸体比较匆忙。”

“既然他去杀人，就一定想过了如何处理尸体，不会因匆忙而敷衍了事，着急离去。而且他有时间把人脸划花，衣物带走，却连最后把脚掌埋进土里这么点时间都没有？不要说他不小心没留意，这么明显的东西任何人都不会疏忽。”

叶军猜测着：“嗯……也或许是下雨冲出来的，那几天下过几次雷阵雨。”

“雨有多大？”今年整个夏天浙江都是副热带高压，几乎没下过雨。

“嗯……大倒不是很大。”

“除非特大暴雨，否则不会冲出半个脚掌。”

叶军不解问：“严老师，那么你是什么意思？”

严良紧紧皱起眉，立在原地思考了很久，随后他眼神复杂地看向了叶军，缓缓道：“也许，脚掌是被人挖出来的。”

叶军更加不解：“这是什么意思？你想说明什么？谁挖的，为什么要这么做？”

严良对叶军的疑惑置若罔闻，他来回踱了几圈步，最后，轻轻地说了一句：“似乎两个月来的这些案子，我们所知道的所有来龙去脉，全部来自于朱朝阳的口供和他的那本日记。”

“对，嗯……您是怀疑朱朝阳说谎？”

严良不置可否道：“我不想妄加猜测。”

“他一个初中生，在这么多警察面前不会撒谎的。”

“他之前撒谎了。”

严良思索了一会儿，道：“你们有没有对他的口供和日记里的内容进行过调查确认？”

“当然，我们要做备案卷宗，第一时间就对里面的各项关键点都做了调查，这两天结果差不多都出来了。”叶军自信满满地拿出一叠文件，看看里面记录，介绍道：“先来说说夏月普和丁浩，我们查出

他们身份，都是今年4月从北京XX孤儿院逃出来的。我们跟孤儿院取得了联系，他们院长知道了两人的事后，向我们证实，丁浩是里面的打架王，多次偷教导员的钱包逃出去打游戏，多次殴打其他孩子，甚至还有比他年纪大的，两次把人牙齿打落，三次致人轻伤,不服管教，和教导员都敢动手。我们在他尸体左臂上看到刻看‘人王’的刺青，他要做社团大哥、人中之王。他老家的派出所说他小时候就是因为盗窃被抓，又半夜去砸人家玻璃被带到派出所，后来送去孤儿院的。这样的暴力分子，如果调教不过来，出来后肯定危害社会。相比丁浩，看似夏月普好多了，但其实她比丁浩更坏，丁浩干坏事都是她出的主意。她性格一向很古怪，平时不说话，但骨子里有着不同于年龄的阴暗。她刚来孤儿院的时候就说她爸爸是被警察冤枉枪毙的，这导致了她性格偏激的一面。她结识了丁浩后，两人以兄妹相称，凡是骂了她的，丁浩都会动手打人。女生和她发生争执后，丁浩不打女生，但过几天得罪夏月营的人就会发现，自己的茶杯里被人放了大便，但她又不承认。后来，整个孤儿院里，这两个人成了孤立的小团体，不和其他人往来，其他孩子也不敢招惹他们。两人都经常被关禁闭，大概他们因此萌生了逃跑的念头，逃跑前还偷了院长的钱包。”

严良迟疑道：“那么……夏月普的爸爸，真的是被冤枉枪毙的？”

叶军耸耸肩：“这是其他地方的陈年旧案，没人知道了。反正在我个人看来，丁浩的暴力还是可控的，夏月普这样的孩子成年后才最危险。我们跟她老家派出所取得了联系，当地警察也都证实她七岁时把一同学推下水库淹死，但她那时不肯承认，警察找不出证据，而且她年纪小，此事不了了之。朱朝阳日记里提过，夏月普承认人是她推下去的。小小年纪就这样，内心里藏了多少事啊。”

严良不认同地摇头：“也不能怪他们，家庭、社会，都有责任。”

叶军不屑道：“同样家庭的小孩，他们孤儿院里还有很多，可那么多人都好好地生活着，慢慢成长着，可见不能把犯罪都归咎于环境，更重要的是自己放弃了走正路的心。”

严良知道叶军这样天天抓罪犯的实战警察和他一个知识分子对待犯罪的宽容度是不同的，也不愿反驳。只是轻微摇摇头，道："其他呢？"

叶军道："从事情发生顺序讲起吧，7月2日那天，朱永平和很多人打牌，那些人都证实，当天朱朝阳来厂里遇到王瑶母女，朱永平让他喊叔叔，这对孩子心中的仇恨埋下了伏笔，导致了少年宫去找朱晶晶报仇，结果意外引发悲剧。3日下午，在看到视频中张东升杀人后，朱朝阳选择了报警，警讯中心通话录音显示，当时朱朝阳刚说了半句话，电话就挂断了，协警回拨过去，变成夏月普接听了，她说拨错了。4日朱晶晶遇害的男厕所窗户上采集到的指纹，找到夏月普和丁浩的，朱晶晶嘴里阴毛和皮肤提取的DNA也和丁浩完全匹配，证明了丁浩杀人。后面王瑶几次找朱朝阳的事，都是我接警处理的。所有事情和他日记里记载的完全一致。"

"那么……"严良迟疑道，"日记里所记载的每件事的时间有核对过吗？"

"完全一致，甚至还抽调了新华书店监控，证明每天下午夏月普约了朱朝阳见面。"

叶军又接着道："至于最后一天的事，我们在张东升家搜查了很久，终于找到了毒药，他竟包在一个塑料膜里，塑料膜放在洁厕粉瓶子的最底下，好在他家东西不多，否则要找到还真不容易。毒药来源很难查了，可能买的，黑市剧毒物交易没法查，也可能是自己合成的，他利用老师的身份去学校实验室拿点化学品还是容易的。"

严良思索片刻，突然问："有没有查过杀死张东升的那把匕首是不是他自家的？"

叶军不解地看着严良，还是回答了："当然是他自己的了，那把匕首造型很特殊，我们查到，匕首是徐静大伯去德国旅游空运回来，送给徐静张东升新家镇宅用的。"

“哦……”严良若有所思地点点头。

叶军奇怪地问：“严老师，您到底在怀疑什么？”

严良犹豫了一阵，缓缓道：“我深信朱永平的尸体半个脚掌露出土外，决不是张东升疏忽大意，他不可能把一切都做得天衣无缝，却犯这种低级失误。”

“嗯……那您的意思是……”

严良抿抿嘴：“我有个里鄙的猜测,我在想，会不会那半个脚掌，是朱朝阳挖出来的。”

“他……哦，我记起来了，他日记写过，朱永平夫妇死后的那个星期天，他去过公墓，可能他想看看他爸的尸体，挖出来看了眼，又盖回去了，结果露出半个脚掌。否则也不会这么快被人发现尸体。”

“可他日记里只说了他去过公墓，没有说他动过尸体。”

“他又不是拍纪录片，没必要把每天的一言一行都写下来吧。有时候日记篇幅长，有时候日记只有寥寥几句。”

严良道：“他现在已经在家了吗？”

“对，昨天晚上让他先回家休息了。”

“你能否打个电话问问？”

“想问他什么？”

“就是这一个问题，他有没有把尸体挖出来。”

“这个问题很重要吗？”叶军一头雾水。

严良狠狠点头：“非常重要！”

第八十四章

叶军按下免提，拨通了朱朝阳家的电话，是周春红接的，说还有事需要向她儿子核实。朱朝阳接了电话后，叶军说了问题。

电话那头沉默了一会儿，回答道：“我……我就翻开土，看到脚，就……就怕了。”

严良直接凑到了电话机前，道：“你为什么要翻土？”

“我……我想看一眼。”

“那你为什么那天想到去公墓呢？”

“我……我想最后看一眼……看一眼我爸。”

“除此外，你是不是有其他的目的？”

严良的语气显得咄咄逼人，叶军向他投来不友善的目光，显然意思是，有这样逼问一个心理受创伤的小孩的吗？

电话那头再次沉默了一会儿，回答道：“没有啊，我就是想去看最后一眼。”随后那头传来了哭声。

接看周春红接过了电话，向警察解释儿子情绪不好，如果还有问题需要问，最好当面来，这样容易接受些。

挂下电话后，叶军无奈地笑了笑，一脸责怪的样子望看严良。

严良略显尴尬地摇摇头，道：“他的回答天衣无缝了，我找不出任何理由怀疑他。”

叶军责怪道："您到底怀疑他什么？"

严良自嘲般一笑："我有个很卑鄙的想法，一个成年人的很卑鄙的想法。事情发展到现在，出了这么多条命案，但最后，你想想，谁是最大的受益者？"

叶军不明白："谁？"

严良道："朱朝阳。朱永平死后，朱朝阳肯定能分到为数不少的遗产。"

"可朱永平又不是朱朝阳杀的，他也不想他爸死啊。"

严良道："不管他心里是怎么想的，在财产上，他是最后的最大受益人，这一点没错。"

"可这跟尸体脚掌有没有露出来这问题有什么关系？"

严良道："如果脚掌没露在土外，说不定朱永平的尸体到现在也没被找到，对吗？"

叶军想了想，点头道："公墓这地方平时很少人去，上面的空穴或许等以后要立新墓了才会被人发现里面有尸体。"

"那样一来，朱永平夫妻只能是失踪状态，不是死亡状态。没登记死亡，怎么分财产？人失踪一段时间后，工厂还要办下去，到时就是王瑶一家人接管工厂了，朱朝阳怎么分财产？"严良眼睛里发出锐利的光芒，正色道，"所以，只有让朱永平脚掌露出来，只有让人早点发现他的尸体，才能登记死亡！朱朝阳才能去分财产！"

叶军听到严良的分析，顿时瞪大了眼睛："你是怀疑，朱朝阳在得知了他爸被杀后，星期天跑去公墓，挖出脚掌，是为了让人早点发现尸体，他才能去分财产？"

严良点点头。

叶军随即连连摇头："这不可能吧，一个初中孩子，没想这么长远吧？"

严良双手一摊："我也只是胡乱地猜测，毕竟一个人的内心怎么想的，没法知道。"

"可就算他真有这方面的想法，也算不上什么，人都喜欢钱。他爸又不是他杀的，知道死了后，无法改变事实，只能转而争取未来的利益最大化。"

严良摇摇头："不，如果他真那么想，那么整个案件的定性就错了！"

叶军不解问："怎么错了？"

"你们认为他是包庇罪，但如果他把脚掌挖出来，并非只是为了单纯看最后一眼，而是想让尸体快点被人发现，好登记死亡分财产，那么他涉及的就不是包庇罪，而是故意杀人罪！"

叶军笑起来："严老师，这回您可搞错了，您颠倒了时间顺序。朱永平夫妇被杀后，朱朝阳才跑去公墓的，即便他真这么想，那也是在朱永平死后，才去想着分财产。而不是他想着分财产，朱永平夫妇才被杀。"

严良道："日记是写给他自己看的，有什么想法不会保留，都会原原本本写上去。如果他挖出脚掌的目的是为了登记死亡分财产，可是他在日记里却没有写出这个想法，也就是说，他在日记里隐藏了自己的真实想法，那么也就是说，这本日记，本就不是给他自己看的，而是——特意写给警察看的！"

叶军瞬间再次瞪大了眼睛，严良这句话让他全身毛孔都竖了起来。

严良继续道："这本日记里有两个疑点。第一是实在太详细了，我一个从没接触过这个故事的人，在看了日记后，对里面的人物关

系、几次事情发展都了然于胸，几乎所有与案件有关的细节都写进去了。第二，平时的事情都记录这么详细，但朱永平尸体被发现后的那几天日记，几乎都是寥寥数语，里面只谈到了一句分财产，一笔带过。而显然，那几天分财产会成为家庭的头等大事。一笔带过，似乎简单了些吧。我想以现在的局面分财产，主动权肯定在朱家这边，他们肯定能分到比王家多的钱。具体怎么分、分到多少财产为什么不写下来呢？我再卑鄙地猜测下，那是因为他担心如实写下来，就会被公安机关看到分财产有不合规的操作。”

严良吸了口气，继续道：“除此外，我还有两个没有逻辑的怀疑。第一是，整整九条人命，联系的中心点是朱朝阳，但却都和他没有直接关系，这似乎有些不可思议。第二是，张东升这么缜密的一个人，在最后即将成功的关头，却被他下毒的人莫名捅死了。不过，这在你们旁观者看来很正常，只是我了解张东升，我很难想象。”

叶军低着头，沉思了一会儿，道：“您的意思是说朱朝阳的日记是故意写好放着，等着给警察看的？”

“我只是猜测，一个很卑鄙的猜测。因为事到如今，所有相关人都死了，他怎么说，日记怎么写，就成了唯一的答案。”

叶军拿起打印出来的日记，翻了翻，随后摇摇头，道：“不可能，日记不可能是他编造的。你瞧这里，他写着普普想出柜子上夹毛线的办法，来试探张东升有没有趁他们不在家，进来搜过东西。凡是编造的故事，不可能有这么细的细节。类似的地方日记里还有很多。只有经历过的，才能写下这些小细节，编造的故事根本做不到这样细腻。”

对于叶军的这个质疑，严良表示他无法反驳，因为确实，编造出来的故事无法深入细节上的丰满。

叶军很坚决地道：“您说的这些疑点，其实都只是猜测，构不成证据。日记不可能是假的！除非朱朝阳有未卜先知的能力，提前知道会是这个结局。知道张东升会下毒杀他们三个；知道张东升会把毒下

进可乐里，所以他不喝可乐；知道张东升最后会被丁浩捅死；知道丁浩和夏月普最后都会被毒死；只剩他一个活着。否则任何一人活着，都能拆穿日记与事实不符。他又不是神仙，怎么可能提前知道结局？就拿张东升来说，他要把三个孩子灭口，他把毒下进可乐里，他总不会提前通知朱朝阳吧？”

严良轻轻点头：“你说的很对，我也想不出任何可能的解释，至少张东升在可乐里下毒是不可能让这三个孩子提前知道的。所以我也仅是猜测。我坚信张东升处理尸体，不会犯把脚掌露在土外这种低级错误，所以让你打电话问朱朝阳。如果他否认了，我会对他产生怀疑。可他承认是他挖的，逻辑上，我已经找不出理由怀疑他了。”

叶军顿感松了口气，刚刚听到严良怀疑整个日记是假的，专门为警察而写时，他也吓了一跳，一个孩子如果有这样的心计，那该多可怕？

严良又道：“那本日记的原件在派出所还是还给朱朝阳了？”

“还放在所里，这是物证，我们也征求过朱朝阳本人的意见，他同意交给我们。”

“那么能否给我看一眼？”

叶军不解问：“您要实物干什么，复印件一模一样。”

严良尴尬地笑笑：“我只想看一下而已。”

叶军道：“好吧，反正也不是重要物证，您要看就看吧。”

他打了个电话，很快有协警送来朱朝阳的日记本。

严良接过来一看，本子挺旧的，原本不太厚的一个本子，因为里面写满字，显得很蓬松。他翻开里面几页，上面有错别字，也有涂划的地方，和复印件一模一样，看着只是个很普通的日记本。

他背过身，故意大声说话掩盖他一个小动作所发出的声音：“写了这么多，算起来应该有两万多字吧，哦，坚持写了大半年，这份毅力一般初中生不具备。”

叶军接口道：“是啊，他全校第一，自制力肯定比一般学生强多了。”

“好吧，谢谢，我看过了，没问题。”他把本子递回给那名协警。

协警刚拿过日记本出去，抖了一下，突然道：“哎呀，这日记怎么破了半张？”

他翻开第二页，第二页上少了个不大不小的角。

严良道：“我以为本来就破了的。”

叶军立刻冲协警喊着：“给我找出来哪个混蛋撕的！这好歹也是物证，保管这么粗心，如果以后凶器、指纹弄丢了，麻烦大了去了！”

协警小心翼翼地离去，严良觉得有点对不起他。

随后，严良又道：“能否提最后一个请求，我想和朱朝阳当面谈一谈。”

叶军狐疑地看向他：“您想和他谈什么？”

“你放心，我不会再咄咄逼人了，你可以在旁边，我只是单纯地找他聊一聊，了解他的心理。”

第八十五章

朱朝阳到了派出所，周春红也跟来了，不过因为不是审问，说只是聊一些其他问题，用不着监护人陪旁边，所以让她先去旁边办公室坐着。

朱朝阳走进叶军办公室，看到他，立刻有礼貌地喊了句："叶叔叔。"

叶军朝他微笑，给他倒水，显然很喜欢这个孩子。

随后朱朝阳目光看向了坐在一旁的另一张面孔，迟疑了一会儿，道："您是……您是那个人的老师，也是教数学的？"

严良向他点头笑了笑："我们已经见过一次面了，你好，小朋友。"

叶军很好奇严良居然见过朱朝阳，严良解释那天在张东升家见过一次，却想不到后面会冒出这么多事。

朱朝阳道："您数学太厉害了，看一眼就知道题目错了。"

严良道："你也不赖，我是老师，天天和数学打交道，看出题目错了不奇怪，你一个初中生，却能看出高中题的错误，并在那个时刻伪装张东升的学生，应对自如，这本事——"

他还想说下去，叶军重重咳嗽了一声，意思是告诫他别说这么露骨的话，严良只好笑笑闭了嘴。

朱朝阳听到他说到一半的话，神色微微变了下，随即连忙岔开话题："您是大学的数学老师？"

“对。”

“您是哪个大学的？”

“浙江大学。”严良回答道。

“浙大！”朱朝阳瞬时瞪大了眼睛，“我最想考的是浙大，我最想读的是浙大数学系！”

严良不置可否地淡淡道：“看你以后的高考了。”他停顿一下，又道，“对了，我有个问题一直想问你，我自己怎么也想不明白。夏月普是怎么说服张东升，让他帮忙杀人的？”

叶军又咳嗽一声，不过这次严良没管他，而是很直接地盯看朱朝阳的眼睛。

朱朝阳眼睑低垂下去，低声叹息：“我……我告诉过警察叔叔了，我也不知道。”

“夏月普没告诉过你吗？”

“月普……月普她只是后来才告诉我，我爸……我爸出事了，是她和耗子先威胁然后说服那个人一起干的，怎么说服的我不知道。”

“张东升肯定是不希望继续杀人的，即便他们威胁他，他肯定也会想方设法找借口拒绝。他最好的办法，是直接告诉你夏月普和丁浩的计划，让你阻止他们。他没来找过你吗”

“他不知道我家在哪。”

严良笑了笑：“这回答不错。”

叶军喉咙都快咳断了。

可严良还是继续问：“他们是怎么让你爸和王瑶中毒的？”

“我和警察说过了，我不知道，月普不愿意告诉我具体细节。”

叶军忍不住打断：“严老师，事情都调查清楚了，不用问这些了吧？”

朱朝阳看向了叶军，声音低沉地道：“叶叔叔，我也不想说了，我想做个正常人。”

叶军更是催促：“严老师，差不多了吧？”

严良不管他，道：“我还有一个问题——”

他还没说话，朱朝阳打断他，祈求地看着叶军，带看低沉的哭腔：“叶叔叔，明天……明天报名了，我能去学校吗？”

“你放心，正常去上课，我们已经决定了。”

朱朝阳低头支吾着：“那……那我能不能拜托您一件事？”

“你说。”

“我的事……我的事您能不能不要让叶驰敏知道，千万不能让她知道，”他露出惊恐的表情，“如果她知道……如果她知道，我就彻底完蛋了。”

“嗯……”叶军不禁奇怪问，“怎么了？”

朱朝阳随即把叶驰敏上个学期期末考试前一天，先冤枉他摔坏相机镜头，又自己泼水却去老师那儿告状，最后才知道是为了要影响他心情，让他考试考不好的事说了一遍。还说叶驰敏如果知道了，肯定会让他难堪的，他在学校就没法待下去了。

严良很仔细地看过他日记，知道日记里写过这件事，不过他压根没想到日记里写着的叶驰敏，竟然是叶军的女儿！

他抬起眼，一脸吃惊地看看朱朝阳。

叶军显然没有仔细看过日记前面那些在学校的琐事，并不知道这事。

他听着朱朝阳的讲述，早已咬紧了牙关，等到讲完，他顿时怒目圆睁，狠狠一拍桌子站起身，吓了另两人一跳。

他严肃地望着朱朝阳，用不容置疑的语气说：“叔叔替小叶向你道歉！你放心，这事我替你做主。我保证叶驰敏再也不敢欺负你！你的事学校也不会有人知道，老师也不知道，你安心去上课。保护未成年人是我们警察必须的，假如哪天传出什么风言风语，你大胆告诉叔叔，叔叔一定会把造谣源头抓出来！”

他说完这句，满脸怒火就往外冲。

严良叫住他：“你做什么去？”

“抽烟去，下班再回去收拾死丫头！”他大步向外冲去，幸亏他没戴警帽，否则大概已经怒发冲冠了。

严良回头看向朱朝阳，目光很复杂，叹息着苦笑一声：“你这么厉害，你妈妈知道吗？”

朱朝阳一脸茫然：“什么？”

严良哈了口气，站起身，道：“小朋友，我也走了，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第八十六章

9月1日，初三开学了。

今天只是报到，还没正式上课。

朱朝阳早早来到了学校，暑假过后，同学间都是一片久别重逢的欢声笑语，还有对新学期到来的哀叹。大家都在谈着暑假的新鲜事，没人在意他。只有同桌方丽娜问了他怎么样了，不过显然方丽娜只知道他爸死了，并不清楚后面的事。

叶驰敏今天来得很晚，进教室后，瞪了朱朝阳一眼，却什么话也没说，独自走到位子上，看起书来。

方丽娜偷偷对他说了句：“叶驰敏瞪你干吗？”

朱朝阳一脸茫然道：“我不知道啊。”

“刚开学就要和你过不去，以后你得防着点。”

朱朝阳点点头：“我读我的书，不管她。”

方丽娜笑道：“这样想就对了。”

很快，到开学典礼时间点了，班主任老陆招呼学生们都去操场。

朱朝阳独自走出教室，身后却偷偷响起了一个声音：“你干的好事。”

他回过头，看到了九月天里脸上透着寒气的叶驰敏，她两眼红肿，显然哭过。朱朝阳白她一眼：“什么事？”

“哼，不承认就算了，”叶驰敏别过头，“以后我不惹你了，我们井水不犯河水！”

“这话说的，我从来没有冒犯过你。”

“哼。”

叶驰敏加快脚步，匆匆穿过朱朝阳离去。

来到操场上，在旁边其他学生的喧闹中，他依旧是独自一个人，他想起了月普，想起了耗子，想起和月普一个多月来每天下午一起看书的温暖，他不禁叹了口气。

再也没有这两个朋友了。

以后也不会有这样的朋友了。

明年，月普的爸爸再也收不到相片了……他咽喉有些酸，抬起头，明媚的阳光让他心情好受了些。

新的学期，新的一天，新的太阳，新的自己。

在这所初中的铁栅栏围墙外，站看一个戴眼镜的中年男人，他双眉蹙成了两道峰，眼神复杂地望着操场上的这些孩子，望着人群外游离着的一个孤独身影——朱朝阳。

他还是孤独的，就像一直以来那样。

严良拿起手机，又看了眼，上面有条讯息：“严老师，您的纸片经过字迹鉴定，可以确定是在一个月内写的，具体哪天因技术有限，无法给出结论。”

“这个结果够了。”严良淡淡地自语一句。

他撕的是日记的第二篇，也就是去年12月的，但结果是这篇日记是在一个月内写的，也就是刚过去的这个月。

至此，那个卑鄙的猜测却成了事实。

朱朝阳在短时间内写出了整整大半年的日记，显然，这日记不是给他自己看的，而是留给警察看的。

写日记的那本笔记本显得很旧，大概是朱朝阳拿了几年前的笔记本写的，他成绩这么好，每年都会奖励本子吧。用旧本子写日记，更能显得日记像是写了很久的样子。

只不过这孩子不知道，字迹能够鉴定出大致的书写时间，虽然做不到精确，但足够了。

那么日记中的内容是假的吗？

也不是。

警方对日记内容进行了大量调查核实，但核实到的结果竟没有一条与日记有出入。

夏月普和丁浩不管是他们老家派出所还是孤儿院，反馈回来的信息都和日记里记着的事完全一致。那几起案件，也都有坚实的物证支撑，与朱朝阳无关。

朱晶晶案，有夏月普和丁浩的指纹，DNA和丁浩一致，却没有朱朝阳的任何信息。朱永平夫妇被杀案，朱朝阳在上课，同样与之无关。徐静一家的两起命案，显然是张东升干的，和孩子们没关系。最后张东升三人死了，指纹、凶器、毒药等各项物证显示，和朱朝阳的口供也完全一致。

那么他为什么要写假日记，他在日记里到底隐藏了什么？

严良不知道。

最让他惊讶的，如果日记是假的，那么也证实了朱朝阳早就料到了最后结局。可他怎么会预料到张东升会下毒杀他们三个，怎么会预

料到毒下在可乐里，怎么会预料到夏月普和丁浩都会中毒，怎么会预料到张东升也会被丁浩捅死？

严良根本想不出任何解释。

这个答案，恐怕只有朱朝阳自己能解释了。

他只知道，现在字迹鉴定结果放在面前，那就是朱朝阳在撒谎，日记是假的！

毫无疑问，他隐藏了一些极其重要的秘密，也许有些秘密，是永远不能与别人分享的。

但仅凭日记是近一个月写的这点，是否就能定朱朝阳的罪呢？

没有任何证据能证明他直接涉及了这几起命案，甚至他即便真的直接涉及了命案，未满十四周岁，也不能把他怎么样。

只不过，戳穿一个孩子最阴沉的谎言后，也意味着戳破了孩子所有的伪装防线。

当身边所有人以后都用一种提防、恐惧的眼光打量他时，这孩子的心理会受到怎么样的创伤？他以后会怎么样看待这个世界？

此时，国歌响起，孩子们聚集在操场上排好队，一个个精神抖擞。

阳光很明媚，朱朝阳面朝太阳，孩子们正在茁壮成长。

严良手指放在了手机上方，屏幕上是叶军的名字，左边是通话键，右边是取消。

看着阳光下的孩子，他突然想起朱朝阳日记的最后一句话：“好想做一个全新的人啊。”

这话，大概是真的吧……

他很矛盾，也许这孩子已经是个全新的人了，他这么做会不会毁了一个人的一生？

他手指停留在“通话”和“取消”之上，只差了一厘米。

这一厘米，向右，也许是一个孩子从此过上全新的生活，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向左，也许他的所有虚伪被揭穿，赤裸裸地展现在周围人面前，心理受重创，改变他接下来的整个人生。

这一厘米，通向两个截然不同的未来。

这一厘米，是世上最长的一厘米。

——全文终——

紫金陈作品合集

禁忌之地+高智商犯罪系列+推理之王系列+长夜难明



“惊天大案”
+
“敏感题材”

麦家、雷米
周浩晖、马伯庸
—— 联袂推荐 ——

天涯千万点击、豆瓣五星评价，网络超高口碑。

楔子

嫌疑人杀人抛尸，却因意外在大庭广众下被当场抓获，现场至少有几百个目击证人，他对整个犯罪经过也供认不讳。人证、物证、口供，证据链齐全，就在检察机关对嫌疑人正式提起公诉之时，案情却陡然生变……

第一章

2013年3月2日，周六下午，阳光明媚，杭市地铁一号线西湖文化广场站。

地铁站外的马路中段有一个红绿灯，此刻，那个男人手里正拉着一只硕大的行李箱，耐心地站在路口等待绿灯。

不过显然更多人缺乏这种耐心，尤其是在繁忙的道路上，仿佛一群人一起闯红灯，就无所谓素质高低了，大家穿梭而过，知道车不敢朝一群人撞过来，于是闯红灯就成了理所当然，每个人都跟随周围的人流穿行而过。

男人鄙夷地看着人群，轻蔑地笑了：“人们已经想不起来第一次闯红灯的时间了，有了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第三次……”

绿灯亮了，他拉起行李箱，朝地铁站走去，来到自动扶梯前，旁边一对大学生情侣正与他并行步入扶梯，看到他上去后，主动退开一步，过了几秒，直到他下了五六级后，离得远了才跟上。因为他看上去不太“平易近人”。

他大概四十岁出头，穿着件皱巴巴的夹克，头发全是油腻，似乎很多天没洗，戴着一副破旧的塑料眼镜，眼球微微肿胀着布满血丝，脸上覆盖着一层油脂，又混合着灰尘，浑身透出浓重的酒气和汗臭。如果他手边多根棍子，他就是丐帮弟子。

无论多拥挤的车厢，人们都会善良慷慨为乞丐腾出方圆一米的舒适空间，何况是路上。

下了自动扶梯后，男人拖着那只笨重的行李箱，继续往前走，周围人闻到他的满身酒气，都主动远遁，他毫不在意，往购票机里投入

硬币，拿到一张地铁卡，然后慢吞吞地朝安检口走去。

这时，他注意到远处地铁站另一个出入口的台阶上，有目光向他投来，他扶了下眼镜，也朝那里看去。那里站着两名中年男子，一人满脸怒意，紧紧握住拳头瞪着他，一人面无表情，只是用手指了指眼睛。他心领神会地做了一个很轻微的点头动作朝他们回应，摘下眼镜，脸上露出一丝不易觉察的微笑，随后又戴上眼镜，再也不看他们俩，继续朝安检口前进。

快到安检口时，他裹了下旧夹克，弓起背，缩着头，拉住行李箱，突然加快了步伐，跟着人群往前挤，似乎想混在人群中间穿过安检口，但还是被保安拦住了："箱子放上去过安检。"

"我……我这里面是被子。"他微微一停顿，攥紧了行李箱。

保安见过太多第一次坐地铁的土人了，像往常一样随口应付："所有箱包都要过安检。"

"里面……里面真的是被子。"他试图再往前一步，但保安伸出大手，像张印度飞饼一样拦在了他面前。

"所有箱包都要过安检。"保安再次重复了一句，丝毫没有商量的余地。

"真的是被子，不用检。"他身体向一旁倾了下，挡住了后面排队的人，引起身后一阵不满的催促。

保安抬起头，开始注意起这个浑身透着酒气的男人，他脸上写满了慌张。保安眉角微微皱起，心中逐渐警惕，本能地握紧了手中的对讲机。

对视了一两秒后，突然，男子猛一脚朝保安踹去："我不进去了！"他用力很足，一脚踹翻猝不及防的保安后，掉头一声大吼，凶悍地撞开身后排队的人群，一把掀翻隔离栏，拖着箱子拔腿就跑。

在逃跑的过程中，他摘下眼镜扔到面前，故意一脚踩碎。

保安急忙爬起身，抓起警棍就朝他追去，一边口中大叫“站住”，一边朝对讲机里狂喊请求支援。

地铁站很拥挤，男子拖着沉重的大箱子没能跑出多远，就被赶来的几名保安前后包夹围在了通道中间，随即，两名驻站的派出所民警也赶了过来。

“你们别过来啊！”男子见无处可逃，站住路中间，箱子立在身后，屈膝呈半蹲状，一手张开五指，拦住要冲过来控制住他的保安和警察，怒目圆睁，“别过来，我有杀伤性武器！”

一听到“杀伤性武器”，所有人本能地停下脚步，心中顿时一紧。警察赶忙示意旅客往后退。

地铁站里的旅客吃惊地看着这一幕，按照社交惯例，有危险是吧，先别管那么多了，人们纷纷拿起手机，对这个奇怪的中年男子拍了一通照，发到网上。当然，少不了年轻女性趁机转过身，调到前置摄像头，自拍美颜一番，配上文字“我就在地铁站，出了大事，好危险啊，怕怕的”。

警察和保安死死盯住男子，预防他的下一步动作。男子也死死盯住他们，一只手伸进了衣服，一把抽出一只乒乓球拍，挥舞着喝道：“别过来，你怕不怕？你们别过来啊，箱子里真没东西！”

见他所谓的“杀伤性武器”只是一个乒乓球拍，围观人群发出一阵哄笑，手机拍照键按得更快了。

民警顿时松了口气，看来这家伙是个喝醉酒的疯子，若是强行冲上去控制住他，免不了脑门被乒乓球拍甩上几下，疯子力气通常比较大，还是从身后包抄为好。同时，警察注意到了他的后半句话，不禁把注意力转到了他身后的这个大箱子，警察隔空挥舞着警棍，厉声质问：“箱子里装着什么？”

“没……没东西。”中年男子慌张言语。

“打开！”民警的语气不容置疑。

“不——不能碰——”

这时，被身后突然跳上来的警察一把抱住肩膀的他还想试图挥舞乒乓球拍，但立马就被其他警察和保安扑上来压倒在地，嗷嗷直叫。

控制住他后，警察转身看着箱子，刚要去打开，男子突然高声大叫：“不能打开，很危险，会爆炸的！”

当听到“会爆炸”时，警察的手停在了半空，谁也不敢对这可疑箱体贸然行动，警察转过身，盯住他，同时掏出对讲机，向上级汇报，说地铁站里有个行为古怪的男子携带一个可疑箱体，人已被控制住了，但对方称箱子打开会爆炸，他们不敢贸然行事。

涉及公共安全问题谁都不敢冒险，尤其地铁站民警都受过专门的突发应对训练。

很快民警得到上级回复，既然箱子是被那个男人拉来的，那表明拉着应该不会出什么事，只要不打开就行。先把箱子移出地铁站，放到马路空旷处，马路实行临时交通管制。

现场的警务人员连忙启动广播，通知旅客西湖文化广场站临时停运，地铁过站不停留，请旅客尽快有序出站。

与此同时，民警不敢耽搁，两个民警硬着头皮小心翼翼地两人拉住箱子，尽量不颠簸，往地铁站外移去。

“怎么这么重？该不会真的是炸药吧？”一名民警低声道，他们一拉箱子就感觉不对劲，由重量可知里面不可能是被子——至少有一百多斤重。

另一位民警什么话也没说，一脸严肃，丝毫不敢怠慢，如果箱子里这分量是炸药，那威力简直不可想象，他想到今天出勤早，还没来得及看女儿一眼。

身后跟着押来的那个该死的嫌疑人还在苦苦劝他们：“危险啊，小心一点，千万别打开，你们俩还年轻。”

听得两个警察突然好想爸爸妈妈。

很快，地铁站外的道路上车辆被清空，两头实施交通管制，警察拦起了前后二十几米的警戒线，中间立着那只箱子，旁边是被民警控制住的嫌疑人。

在这期间，西湖文化广场站因某男子携带可疑箱体而紧急停运的消息在社交网络上迅速发酵，这是杭市地铁一号线试运行三个月以来首次因突发事故而停运，媒体记者纷纷赶往事发地，警戒线外的旅客们拿起手机充当自媒体实时播报着这个轰动新闻。大家都在猜测箱子里到底是什么，有人猜炸药，有人猜毒品，有人猜音响和话筒，因为看装扮这男人像是苦大仇深、很有故事的流浪歌手，可能只不过在《中国好声音》上没得到导师转身，于是转投行为艺术想获得大众的关注，结果还没来得及等人问“梦想是什么”，就被警察扑倒在地无法动弹。

十五分钟后，下城区公安分局的刑警和排爆机动队赶到现场，用仪器检查过箱子后，发现里面没有爆炸品，可当警察现场打开行李箱时，远处围观的人群集体发出了一声惊呼。

一具赤裸的尸体！

这条新闻迅速在杭市炸开了锅。

第二章

2013年3月2日晚上。

下城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的审讯监控室，大队长和副局长走进门，朝里面的值班警察问："怎么样，招了吗？"

一名警察指着画面里正拷在椅子上的男人，说："嫌犯已经承认人是他杀的，具体过程还在交代，态度很配合。死者是他朋友，据他说是因为债务纠纷一时冲动失手杀了人。"

副局长看了眼审讯监控，联想到他今天的行为，撇嘴道："这人脑子有病吧？"

"脑子正常，还是个律师呢。"

"律师？"

刑警说："他叫张超，是个律师，开了家律师事务所，他本人专接刑诉案，好像在杭市还略有名气。"

"刑辩律师张超？"大队长微微皱眉回忆着，"这人我好像有点印象，对了，去年我们有起案子移交检察院，嫌犯找了他当辩护律师，听说辩得挺好的，最后法院判了个刑期下限，搞得检察院同志一肚子气。"

副局长朝画面里的张超看得更仔细了些，迟疑问："他杀了人后，把尸体带到地铁站做什么？"

"抛尸。"

"抛尸？"副局长瞪大了眼睛，"带到地铁站抛尸？"

“他想坐地铁去萧山的湘湖，到那儿把尸体连着箱子抛进湖里。”

副局长怀疑地看着监控里的张超，道：“这怎么可能？哪有坐地铁去抛尸的？他为什么不开车去？”

刑警解释：“张超是在他的一套房子里杀害了被害人的，杀人后，他很害怕，在房子里待了一晚上，今天上午，他下决心准备去萧山湘湖抛尸，毁尸灭迹。抛尸前，他喝了很多酒壮胆，结果……他酒量不好，喝醉了，不敢自己开车过去，怕出交通事故，酒驾被查的话，一定是连人带车被带走，箱子里的尸体马上就会曝光。所以他选择打车，可是很不幸，他坐上出租车后，开到了地铁站附近时，出租车被一辆拐弯车辆追尾了，两个司机都说是对方责任，报了交警来处理，他怕交警赶来发现箱子的事，就借口有急事，从后备箱里抬出箱子先行离开了。这时他突然想到地铁站还在试运行，猜想安保可能不是很严，就想混上地铁，再一路坐到湘湖抛尸，所以就去地铁站碰碰运气。结果在安检口被保安拦住，他心中胆怯掉头就跑，被保安和民警赶上来围住了。”

副局长皱眉道：“那他为什么在地铁站一会儿说有杀伤性武器，一会儿说箱子会爆炸？结果导致杭市地铁第一次停运，新闻都炒翻了。”

刑警无奈道：“他那时酒劲上来，头脑已经不太清醒了，心里又害怕箱子被民警打开，惊慌失措下，彻底胡言乱语。现在他倒是酒醒了，说对地铁站发生的一切只记得大概，又有些模糊。”

大队长吐口气：“难怪刚抓来时一副醉醺醺的样子，说话都不清楚，一个劲地说箱子里没东西。”

副局长点点头，又叮嘱手下刑警：“他是刑辩律师，对我们的调查工作很了解，对他说的话不能全信，要仔细审，别让他钻了漏子，他交代的笔录要和后面的证据勘查一一核实，这起案子影响很大，不能出错。”

“那是一定的，”大队长瞥了眼监控里张超低头认罪的可怜模样，冷笑，“刑辩大律师啊，自己犯了事，还不是得老老实实交代。他对司法程序清楚得很，人赃并获，现场这么多目击证人，狡辩抵赖没用，只能老老实实认罪，配合我们工作，也许最后还能请求法院轻判。”

审讯室里，张超一脸垂头丧气，目光里透着无助，语气也是有气无力，似乎对目前自己的遭遇深感绝望。

审讯人员问他：“你当时用绳子勒死死者时，是从正面还是背面？”

“我——我想想，当时场面很混乱，记得不是很清楚，好像是……好像是从他身后。”

两位审讯队员目光交流了一下，一人道：“你再想想清楚。”

“那——那就是从正面。”张超很慌张，整个人处于恐惧之中。

“作案用的绳子你放哪儿了？”

“扔外面了？垃圾桶？好像也不是，我杀人后很害怕，后来又喝了酒，到现在头还是很痛，脑子一片糊涂，好多细节都记不清了，我——我怎么会就这样把人勒死了，我——我根本没想杀死他的……”他痛苦地按住头，轻声啜泣着。

副局长又看了一会儿监控，嘱咐他们：“如果案情不复杂，那你们这几天就辛苦一点，早点核实完毕移交检察院。这案子我们要快点结案，今天是杭市地铁站第一次停运，记者都快把公安局挤爆了，市政府也打了好多个电话催促，上级要求我们用最快速度向社会通报案情。”

大队长点头应着：“法医今晚会出尸检报告，案发现场已经派人初步去看过，等明天白天再派人仔细勘查一遍，和他的口供一一比对，看看有没有出入，顺利的话，三四天左右就可以结案了。”

接下去的几天，一切调查核实工作都在有条不紊地进行着。

张超认罪态度很好，录口供很配合，杀人动机、过程都交代得很主动，想来因为他是刑辩律师，很清楚流程和政策，希望以此求取轻判。他也被带回案发现场，指认了现场，找到凶器，法医拿出了尸检报告和物鉴报告，与嫌疑人的口供一一比对核实。

各项证据与他的口供完全吻合，所有证据链都齐全。

其实这本是起稀松平常的凶杀案，只不过当时引发地铁站停运半小时，这是杭市地铁开通以来首次因突发事故导致停运，现场又有成百上千个目击者看到了箱子里的尸体，连日来这个案子一直是网络上的热门话题，各地新闻媒体更是天天往公安局跑，追踪报道案件背后的真相，为大家提供茶余饭后的谈资。

所以下城区公安分局在几天后特别组织了一次新闻发布会，公布整个案子的来龙去脉。

嫌疑人叫张超，曾经是大学里的一名法律系老师，后来辞职当起了律师，他对整起犯罪供认不讳，并深感后悔。

死者叫江阳，曾是金市检察院的一名检察官。他和张超相识十多年了，大学时，他是张超的学生，毕业后两人一直保持着联系，属于很好的朋友关系。

不过江阳为人不端，当检察官期间收受他人贿赂，还向他人索贿、赌博，并且有不正当男女关系，因此前妻多年前与他离婚，他也随后被人举报到纪委，后经查实被判刑入狱三年。

出狱以后，他常跑杭市找张超，借口是工作、家庭不顺来杭散心。张超对这位十多年的老友很是热心，他父母前几年过世后留下了一套市区的小房子，他免费提供给江阳居住，还一直劝他振作起来，找份像样的工作谋生。江阳也表态要重新开始人生，说前妻独自带着孩子租房住，实在不忍心，他向张超借了三十万，说要回金市买房，与前妻复婚，到时再做点小生意。

张超很大方地借了他钱，可过了一个月，江阳又再次问他借钱，他心中起疑，找江阳前妻打听，前妻却压根儿没听江阳说过买房的事，更没说过复婚。在他一再追问下，江阳只好承认这些钱被他赌博花完了。张超大怒，要他还钱，江阳不但不还，还想问他再借钱翻本。两人多次发生争吵，还打过架。就在案发前两天，两人因争吵打架惊动了派出所，派出所里还有出警记录。

终于，3月1日晚上张超再次去找江阳，两人争吵中又动了手，张超一时冲动用绳子将江阳勒死了。

事后，张超深感恐惧和后悔，不知所措，他不敢报警，一旦报警，他现在让人羡慕的事业、家庭都将毁于一旦。

他呆坐在房子里整整一夜没回家，第二天，张超决定前往萧山湘湖抛尸来掩盖这起命案。因抛尸前喝了不少酒，他不敢自己开车，于是打车，结果出租车与其他车辆刮擦，情急之下，他拖着箱子跑到了旁边的地铁站。在醉酒和恐惧的状态下，发生了后面的事。

证据方面非常充分，小区门口的监控显示，张超的座驾于3月1日晚上7点驶入小区，随后两人在房子里发生冲突。江阳死于当晚8点到12点之间，是被人从正面用绳子勒住，机械性窒息而死，凶器绳子上有大量张超的指纹，死者指甲里有大量张超的皮肤血液组织，张超的脖子、手臂等处也有相应的伤痕。

第二天抛尸一开始坐的出租车也已找到，司机说当时张超带着一个很大的箱子，看得出箱子很沉，对方拎了好几次花了大力气才抬上后备箱，期间司机还问他，需不需要帮忙，他拒绝了。他一坐上车，司机就闻到他身上满是酒味。出租车开到离地铁站一个路口的马路上时，被一辆拐弯的私家车追尾，司机与私家车主讨论赔偿事宜期间，张超借口赶急事，就先行下车搬了箱子匆忙离开。

一切口供都与调查完全吻合。

案子很简单，新闻发布会很快结束，记者们还不满足，希望能采访到凶手，了解他的想法。警方商量后又征求了张超本人意见，他认罪态度好，并且愿意接受采访，便安排记者隔着铁窗采访。

几个问题的答复和发布会内容差不多，当被问及是否悔恨时，张超停顿片刻，很平静地面对镜头：“也没什么好后悔的。”

这句话没有引起任何人警觉，新闻也照常播出。

没人觉得有什么不妥，一切热闹的新闻在几天后就消费尽了大众的新鲜感，很快无人问津，很快烟消云散，很快，人们再也记不起在铁窗那头接受采访的张超，以及，那一刻他有点古怪的眼神。

第三章

2013年5月28日，杭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张超杀害江阳一案。

这次开庭非常引人注目。整起案件极具新闻传播的第一要素“话题性”。

当初地铁运尸发生后轰动全国，网上有大量网友现场拍到的照片，手里挥舞乒乓球拍的张超被做成各种表情包，带着Rap节奏的“你怕不怕”神曲广为人知，新闻曾连续多天霸占各大媒体头条，甚至一些明星发通告都无奈地避开这几天霸道日。

警方向社会做了案情通报后，又激起了新一轮的话题争议。“你有交到过欠钱不还的朋友吗？”“你的好朋友问你借钱去赌博，你借不借？”大多数人都遇到过被人借钱不还的情况，人们就算记不起初恋长相，也不会忘记借钱不还者的“音容笑貌”。于是，舆论滔滔如水。

被害人江阳本人声名狼藉，受贿、赌博、嫖娼，还坐过牢，甚至他前妻接受媒体采访时，都不愿开口替他说话，更是激起大多数人的同情心，认为张超杀人是一时冲动，应该轻判。

在法院公告开庭日期后，当初的新闻再度发酵，很多网站做了专题页面报道。全国各大媒体记者纷纷申请旁听，热烈程度堪比明星涉案——还是一线大牌明星的待遇。

除了吸引公众之外，这起案件也引起了全国法律圈的关注，因为这次张超请的辩护律师团太大牌了。

他本人就是刑辩律师，杭市圈子里也算小有名气，不少朋友以为这次他会自己辩护，可他家属最后为他找来了两位刑辩大腕。

一位是张超早年读博时的导师，如今已经六十多岁、退休在家的申教授。申教授是法律界权威，“全国人大刑法修正案”起草委员会的委员。另一位是他的同门学长，申教授的得意弟子，号称浙江刑辩一哥的李大律师。

申教授已多年没替人上庭了，李大律则一直活跃在刑辩第一线，只不过他收费很高，请得起他的人不多，张超能请到他显然是因为申教授的缘故。两位大牌律师同台为他辩护，这种场面很是罕见，诸多法律界人士也都向法院申请旁听，学习两位大律师在这起案子上的辩护策略。

案情本身很简单，不涉及不方便公开的隐私，法院征求了张超和被害人江阳家属的意见，双方均同意公开审理，于是法院特地备了个大庭来尽可能满足旁听人数的需要。

庭审前，公诉人与被告辩护律师交换前置证据，法院开了三次模拟庭，张超都没有任何异议。

开庭后，很快，检察官宣读了起诉书，出示罪证，询问被告对起诉书是否有不同意见。所有人都知道他认罪态度好，整个案情简单，犯罪过程清晰明了，理所当然认为他没有意见。这只是走个过场，重点是待会儿辩护律师与公诉人关于张超犯罪的主观恶意性的辩论，看是故意杀人呢，还是过失杀人。

这时，张超咳嗽了一声，拿起一副前几天才向看守所申请佩戴的眼镜，不慌不忙地戴上，随后拉了一下黄马甲，使得囚服更挺一些，整个人更精神了些。

他微微闭上眼，过了几秒钟，重新睁开，挺直了脊背，缓缓开口道：“对于公诉人的犯罪指控，我个人有很大的不同意见。”

大家感到一丝好奇，他的两位大牌律师互相对视一眼，但都以为是他想自己反驳检察官对杀人主观恶意性方面的指控，只不过他这开场措辞听着有点怪怪的。

“请被告陈述。”法官说道。

张超低下头，嘴角露出一丝旁人觉察不到的笑意。他摸了摸额头，然后不急不慢地抬起头，朝后面诸多旁听人员扫了一遍，说：“今天我站在这里，我很害怕，但更多的是不解，我不知道为什么我要站在这里接受审判。因为我从来没有杀过人。”

他脸上挂满了无辜，仿佛比窦娥还冤，但接下来整个法庭都被一片惊讶和唏嘘所笼盖，法官锤子都快敲断了。

“什么……你没有杀人？”检察官有些反应不过来。检察官应付过很多故意杀人案的公诉，被告往往也只能从故意还是过失的角度进行申辩，从没遇到被告对前面的证据都没异议，突然最后冒出来全盘否认杀人的情况。

老教授连忙小声提醒：“你干什么！证据确凿，你现在翻供来不及了，只会加重刑罚！我们不是早就商量好对策，你只能从犯罪主观上辩，我和李律会帮你！”

张超低声向导师道歉：“对不起，有些真实情况我只能现在说，再不说就来不及了。”

他不管两位大牌律师，目光朝着旁听席上的众多记者和政法从业人员笔直投射过去，深吸一口气，突然将音量提高了一倍，镇定自若地说道：“我说，我没有杀人！法医出具的尸检报告显示我在3月1日晚上8点到12点间杀害了江阳，但实际情况是，3月1日中午我就坐飞机去了北京，第二天也就是3月2日上午坐飞机回杭市，在江阳被害的时间里，我没有任何作案时间。关于我在北京的情况，有两地的机票、监控、登机记录、旅店住宿可以查，并且，我在北京的这一天，分别去会见了我律所的两位客户，一位一起吃了晚饭，一位跟我在咖啡馆

聊到很晚。在这短短不到一天的时间里，大部分时间我都能证明我在北京，无法证明的独处时间只有几个小时，在这短短几个小时里，我不可能从北京回到杭市，杀了人后再次回到北京。江阳是被人勒死在杭市，当天我全天在北京，怎么可能是我杀人？我之所以在公安局写下认罪书，是因为我在里面受到了某种巨大的压力。但是，我没有杀人，我是清白的，我相信法律！我相信法律会还我清白！我要求出示相关证据！”

他环顾一圈沉默的四周，挺起胸口，目光毫不躲闪地迎向了所有人。

当天晚上，最具轰动性的新闻引爆网络。凶手试图抛尸在地铁站被当场抓获，现场有成百上千个目击证人，事后凶手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还上了电视认罪。结果到了庭审这一天，他却突然翻供，一席话推翻了检察官的所有证据链，法院当庭以事实不清为由，暂停审理。

原本清晰明了的案件顷刻间变得扑朔迷离。

事后，他的两位大牌辩护律师告诉记者，事发突然，张超在此前的会面中从未向他们透露这个情况，但目前看来，张超在江阳被害当天人在北京的证据是充分的，至于张超在公安局到底有没有受到某种压力，他们不方便做过多猜测和解读。

当天媒体的新闻稿中，引述了张超自称受到某种巨大压力的情况下才写了认罪书的说法，事实上他根本没有犯罪时间，人们有充足的理由怀疑张超遭到了警方的刑讯逼供。

就在几个月前，浙江省高院平反了轰动全国的萧山张氏叔侄杀人冤案，当年办案的“女神探”聂海芬走下神坛，被控通过对嫌疑人刑讯逼供来录根本不存在的犯罪口供。有此前科，下城区公安分局更是对张超的案子百口莫辩。

法律学者、人大代表看到相关报道后，纷纷建言对案件和相关办案人员进行严肃调查。

与此同时，省市两级检察院领导大怒，认为公安在这起案件办案的过程存在严重猫腻，极大抹黑了本省司法机关的形象，监察部门则要求隔离约谈办案警察。

下城区公安分局顿时深感压力重大，正副局长一齐赶到市政府汇报情况，尽管他们反复表明此案中他们从未对张超进行刑讯逼供，张超认罪态度一直很好，证据链也非常扎实，但上级领导对他们的工作依旧半信半疑。

一位领导问他们，张超那天坐飞机去了北京，你们怎么会不知道，怎么没查他的机票、酒店记录？副局长直想骂对方白痴，如果张超不承认自己杀人，警方自然要他出示不在场证明；现在他自己承认杀人，难道警方还要证明他犯罪时，人不在北京，不在上海，不在世界的其他地方，才能定罪？何况当时审讯时，张超交代了案发当晚他去找了江阳，警方调取了小区门口的监控，看到他的座驾于晚上七点多驶入小区，谁想到张超现在翻供后说这车借给江阳在开，座驾里的人应该是江阳，不是他！

另一位管司法的副市长当面抛给他们一句话：“如果你们证据链扎实，那张超现在怎么可能翻供？”一句话更是问得他们哑口无言。

最后，为了给社会一个交代，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市检察院决定成立高规格的三方联合专案调查组，由杭市刑侦支队支队长赵铁民担任组长，各单位分别抽调骨干人员，约谈相关办案民警，详细地重新调查这起案件。

第四章

“你当时用绳子勒死死者时，是从正面还是背面？”

“我……我想想，当时场面很混乱，记得不是很清楚，好像是……好像是从他身后。”

两位审讯队员目光交流了一下，一人道：“你再想想清楚。”

“那……那就是从正面。”张超很慌张，整个人处于恐惧之中。

“作案用的绳子你放哪儿了？”

“扔外面了？垃圾桶？好像也不是，我杀人后很害怕，后来又喝了酒，到现在头还是很痛，脑子一片糊涂，好多细节都记不清了，我……我怎么会就这样把人勒死了，我……我根本没想杀死他的……”他痛苦地按住头，轻声啜泣着。

……

一名市检察院侦查监督科的官员暂停了投影上的视频，看了眼对面坐着的一干警察，随后面向所有人：“审讯监控很明显证明了，下城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存在诱供。”

那些警察各个脸上透着忐忑不安，面对人数比他们还多的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和检察院的领导，仿佛做错了事的小学生，不知所措。

赵铁民咳嗽一声，道：“你们有什么不同意见吗？”

大队长停顿几秒，鼓起勇气回答：“我觉得……我觉得我们不算诱供，这是正常的审讯。”

“不算？”检察官鼻子哼了一声，看着手中材料，“你们审讯张超时，问他从正面还是从身后勒死嫌疑人，他说记不清，猜了个身后，你们让他再想想清楚，不就是暗示他死者是被人从正面勒死的？还有作案工具、犯罪时间等等细节，他交代时明明说记不清楚，为什么最后他的认罪书上写得这么清楚明白？还不是你们查了现场后，要他按照现场情况写下来的？”

大队长对这个质疑无言以对，张超被抓后，对杀人一事供认不讳，但一些细节他自己也记不清了，这也是人之常情，杀人后，在紧张恐慌的情况下，自然会对一些细节感到模糊，何况他后来又喝了酒。警方调查了现场后，张超也对调查结果没有表示异议，最后也是在完全心甘情愿的情况下写下认罪书。

当时录口供时，张超态度很好，供述细节上他自己记不清时，警方自然会根据现场情况对他进行提醒，所有审讯都是这么做的。谁曾想到他在杀人这件事上供认不讳，却在细节交代中耍花腔，故意说记不清了让警方提示他，等到庭审翻案后，检察院调取相关的审讯录像时，这审讯过程就成了警方无法辩驳的“诱供”。

他觉得张超从被捕那一刻，就给警方下了一个套。

检察官打量了一会儿这队沉默的警察，突然严肃地问：“你们说实话，张超被捕后，你们是否对他有过刑讯逼供？”

“没有，绝对没有！”大队长脱口而出。

其他警察也集体附和起来，这个问题上绝不能模棱两可。更何况，天地良心，他们真是冤枉，他们自问张超被捕后，认罪态度好，而且这案子性质上是一时冲动，情有可原，所以他们从未对他施加一些强迫审讯的手段，相反，在初步调查结束后，他们就把张超送入看守所，还给了独立的单人监牢，后来虽说又提审过几次，但都是一些简单的细节核实，可以说，张超从被抓进来到最后庭审的几个月里，从未受到过任何虐待。现在整个社会和上级机关都质疑他们刑讯逼供，真是百口莫辩。

检察官脸上透着不置可否的表情，看着其他专案组成员，严肃地道：“对于具体是否存在刑讯逼供，我们还会再做进一步调查，目前看，诱供这点是确凿的，程序上违规了。”

警察们无法辩驳，检察官打发他们先出去，由专门人员单独对话。

一队人默默地站身起立，沮丧地挪步离开，到门口时，大队长突然转身面向诸多领导，大声道：“我发誓我们没有对张超刑讯逼供，可以安排他本人跟我们对质。我敢肯定张超绝对涉案，这是他故意设的局，就算现在他翻案了，我也肯定他一定涉案！”

开完这个专案组的初步交流会，组长赵铁民回到了办公室，看着面前一堆资料，包括张超来回北京的机票、机场登机记录、北京的住宿记录、监控录像的人像识别鉴定报告、他在北京与客户会面的多方口供，等等，这一切都表明，张超在被害人的死亡时间段内，人在北京，没有任何的犯罪时间。

张超坚称，他没有杀人，之所以会提着装江阳尸体的箱子，是因为他3月2日早上回杭市后，就去找了江阳。那套房子他和江阳都有钥匙。他敲了门，没人应，于是他自己掏钥匙开了门。进门后他就看到摆在地上的一个大箱子，打开发现了江阳的尸体。张超当时很害怕很紧张，他检查了房子，门锁没有明显损坏痕迹，窗户也是关着的，只有他和江阳有钥匙。加上最近他多次和江阳发生争吵，声称要把江阳赶走，就在两天前还打架惊动了派出所。因此，突然面对这样一个装着尸体的箱子，他担心匆忙报警后，警察很可能会怀疑是他杀的人。他从没遇到过这种情况，非常害怕，于是在房子里喝了许多酒，结果脑子更是混乱，才头脑发昏想到直接去抛尸。

可如果这就是真相，那他为什么前面要认罪？

赵铁民一开始也怀疑分局刑警迫于该案的社会影响压力，对张超采取了刑讯逼供，捏造了一开始口供中的犯罪事实，企图早点结案。可他初步了解情况后得知，不但下城区刑侦队全部矢口否认，甚至他

派去看守所见张超的刑警打电话过来，说张超自己也承认警察没有刑讯逼供。

警察没有刑讯逼供，为什么他前面认罪最后翻供呢？

据张超的说法，那是因为他在公安局里受到一股无形的莫名的巨大压力。

气场压制，这就是他的答案。

这个答案会让大部分临终病人来不及交代后事，先走一步。幸亏赵铁民是个久经风雨的警察，不过他还是感到内心受到了伤害。

现在赵铁民的工作很不好做，专案组的初步工作当然是要查清当事警察是否存在刑讯逼供，但更重要的是查清江阳被杀一案的真相，抓出真正的凶手。

要不然，真凶没抓到，江阳被害依然茫然无解，对社会通报当事警察没有刑讯逼供，公众会信没刑讯逼供嫌疑人全部认罪又翻供吗？上级会信吗？全国司法圈能交代得过去吗？

所以，当务之急，还是要查清真相，抓获真凶。

第五章

“地铁运尸案的新闻闹得这么大，你们这几个月里应该注意过这新闻吧？”一名刑警问。

“注意到了啊。”坐在对面的两个男人异口同声地回答。

“网上有嫌疑人被抓后的照片，包括他上电视接受采访的视频，很多聊天软件里还有他的表情包，这些你们都看到过吗？”

“看到过。”

“新闻里很详细地写着他是在3月1日晚上杀人，而你3月1日和他一起吃了晚饭，你和他在咖啡馆聊到很晚，你们看新闻的时候都没意识到这人案发时跟你们在一起，没有回杭市犯罪的时间吗？”

一人道：“我压根儿没想到新闻里的这人就是那天跟我吃饭的李律师啊。”

“对啊，我也没想到。”

“李律师？”刑警皱眉，“你说李律师？他明明叫张超。”

那人回忆起来：“前一天律所打我电话，说有位李律师会来北京出差，顺道和我见面，详细聊聊。第二天他到北京后打了我电话约吃饭，见面后他没给我名片，我也就一直称呼他李律师，他也没说不是，我就一直当他姓李。你们跟我联系后，我才知道他姓张，不姓李。”

“他有骗你说他姓李吗？”

那人想了想回答：“他自己没说过，可我一直以为他姓李。”

一旁负责记录的刑警详细地把这个细节写了下来。

“我也是同样，律所前一天打我电话说会过来一位李律师。那时我已经委托了杭市另一家律所来处理我的案子，就推脱不见了。对方好像很想做成这单生意，很热情地要跟我见面细聊，说单纯聊聊情况，不收任何咨询费，我也就答应了。可后来聊到最后，他却跟我说这案子还是走协商渠道为好，或者建议我找其他律所，他不接了，这搞什么啊。”

“我也是，我们一起吃饭，还是他抢着埋的单，他最后也说案子太小，不值得打官司，不接了。本来我这案子就不大，他一开始就知道，还很热情地来找我，结果聊完又不接了，我说再加几千块律师费，帮我打赢这案子，他还是拒绝，实在是莫名其妙。”

刑警又问：“新闻上有张超被捕后的照片，还有他在电视上接受采访的画面，你们既然都看过，为什么接下去几个月里都没注意到，新闻上的嫌疑人就是和你们见面的律师？”

“怎么会想到是他啊，新闻上的那人很邋遢，看着像个乞丐，电视采访的我也看了，剃了光头，穿着囚服马甲，神态也和当初见面的律师完全不一样。那个律师来找我时，穿着很有档次呢，围着红围巾，戴着一副银框的高档眼镜，头发梳得很直，手上戴着名牌表，还有个名牌皮包，说话给人感觉很不一般。”

“他那副眼镜还是个奢侈品牌，我特别有印象。”另一人补充说。

“他被抓的照片上没戴眼镜，采访时也没眼镜，发型也变了，整个人神态气质更是完全不一样。如果不是你们来问我，我到现在也不知道新闻那人就是跟我一起吃饭的律师。”

“对啊，这就跟我老婆一样，早上醒来和化完妆完全是两个人，除了我，她妈都快认不出她了。我也是你们来找我，我看着照片仔细

回忆，才觉得有几分像，之前我哪会想到全国大新闻里的杀人犯，杀人时却在跟我喝咖啡。这感觉棒极了。”

“我从来没说过我是李律师。”张超戴着向看守所申请带进来的树脂眼镜，理直气壮地看着刑审员，“我可以和两位客户当面对质。”

“可他们一直叫你李律师，你没有纠正。”

“这有什么好纠正的？他们搞错了而已，前一天是我给他们打的电话，当时说安排我律所另一位姓李的律师去趟北京跟客户见面，后来想起来宁波一位当事人的案子约了第二天，那案子本就是李律师负责的，我就让李律师去宁波，我去北京了。”

刑审员质疑道：“你一个在杭市圈子里已经算是有些知名度的刑辩律师，而北京的两个客户都是很小的合同纠纷，为此，你这大律师的时间和飞机票都不划算吧？”

“当然，我去北京的最主要目的不是为了见两个小客户。在那之前呢，我太太好多次提到想吃正宗的北京全聚德烤鸭，星期天刚好是我们结婚纪念日，所以一想到北京，我就一时兴起，专门跑一趟，准备给她一个惊喜咯，第二天我也是先回了趟家，把烤鸭放冰箱里，后来才去江阳的住所，这点你们可以向我太太核实。既然到了北京，那么就顺便和两个客户见个面吧。虽然两个客户案子不大，一个案子顶多一两万吧，但再小的钱也是钱，我律所规模不大，包括我在内，一共三个律师两个实习助理，可我毕竟要养活这几个人。反正去趟北京买烤鸭，抽点时间出来见下客户，多个几万块也好。你们肯定也知道，大牌律所也不会拒绝小案子的，我这个小律所对待业务自然多多益善了。”

刑审员看着他一副笑眯眯的对答表情，不由大怒，突然猛一拍桌子，大喝：“不要油腔滑调，你当这里什么地方！”

张超做了个吃惊的表情，拍着胸口连声道：“吓死我了。”

可看得出，他一点都没被吓到，刑审员咬了咬牙，瞪着他，咄咄逼人问：“你为了买个烤鸭专门坐飞机跑到北京，为什么不网上买，你这个理由能说服我们吗！”

他看着刑审员好一阵，突然笑了起来：“能否说服你我不知道，人与人之间的价值观本就不同的嘛。国外富豪专门出资赞助宇航局，拿块月球上的石头，送给女朋友，你怎么不问问他为什么不花几百块钱买块陨石送人啊，还附带鉴定证书呢。我收入还算过得去，来回飞机票没什么，专程坐飞机买个烤鸭，这是一种情怀，网购嘛，呵呵，完全不是同一类的好吧。”

他略带笑意地望着对方，刑审员被他看得发窘，仿佛联想到自己在淘宝上比较来比较去，花了一晚上挑件衣服省下几块钱，而杭市大厦里一位富人随便刷卡几万块买了件同样的衣服，自己还凑上去问：“你为什么不买淘宝同款，只要一百块啊。富人哈哈一笑，孩子，有些世界你不懂。”

刑审员咳嗽一声，强自恢复了气势：“你说你对待业务多多益善，为什么后来北京两个客户的案子，你都拒绝了？”

“这个问题你应该问问其他律所的朋友，看看是否案子只要给钱就会接。这两个案子都是合同纠纷，标的都不大，却很繁琐，而且当事人签的合同对他本人不利，他们对打赢官司的要求和我的理解存在很大不同。一两万的案子，各种成本不少，最后能否达到客户想要的胜诉不好说，所以我自然推掉了。”

刑审员忍气瞪着他，却对他的各种解释没法反驳。

“那时冰箱里确实有个烤鸭。”张超太太面对警方的询问，表现得很坦然。

“你不知道这是北京全聚德的烤鸭吗？”警察问。

“包装袋上有写，可是，全聚德的烤鸭又怎么了？”

“你不知道这是他坐飞机专程跑去北京买的吗？”

“我哪里想到这是他去北京买的，还以为他在网上订的。那天下午警察打电话给我，说我丈夫杀人被捕了，我马上赶去了公安局，后来几天都在各种奔波。你说，都什么时候了，我关心活人还来不及，哪有心思管一只该死的烤鸭从哪儿飞来的？”张超太太透着恼怒。

警察撇撇嘴，那个时候只要是个正常人的老婆，即便平时是个整天在朋友圈里发美食的吃货，也都没心思管冰箱里的一只烤鸭，哪怕是只正宗的北京烤鸭。

“他去北京没跟你提过吗？”

“没有，我也是庭审时第一次听到案发时他去了北京。”

“他前一天晚上没回家，你不觉得奇怪吗？”

“不奇怪，他业务很忙，经常出差，我也是职业女性，有自己的事业，在工作上我们两人彼此尊重。他工作之余是很顾家的人，对我很好，我当然支持他的事业了。只有没有自信的女人才把生活一切都寄托在丈夫身上，管得死死的，什么都要问个一清二楚，我可不是那样的人。难道您每次晚上执行任务，您妻子都要问个不停吗？”

警察胸口有点疼，感到这女人和她丈夫一样，都很难对付。

“对，我那天是要跑宁波见个客户，这是早几天就安排好的，那个案子很重要，一直是我在跟进。”李律师面对警方询问，如此说道。

“张超有没有向你提过北京两个案子的事？”

“没有，我不知道北京有两个客户，大部分业务都是老板亲自接的，接到委托意向后再视情况，有些交给我们，有些他自己进一步跟客户联系。”

“也就是说他从来没跟你提过北京的两个客户，然后他自己跑去北京见客户了，你觉得这正常吗？”

“不知你们说的正常是指哪方面。如果是两个小案子，还只是委托意向，没有正式签协议，老板专程跑到北京当然不正常。”

“我们问的是业务流程方面。这两起小案子你们律所就算接了，也不会张超亲自处理吧，要分给你们或者助理，他不需要先跟你们说下情况，征求你们意见，自己就去谈业务了？”

“那是当然的，他是老板嘛，而且他的专业性比我们都强，老板很懂得判断一件委托接还是不接。大部分时候是他决定了是否接受委托，再把工作分下去的，只有复杂的大案才需要大家一起商量接不接。”

第六章

“铁民，坐，”省公安厅副厅长高栋摆摆手，示意赵铁民坐下，掏出烟，扔给他一支，自己也点上，脸上透出不可捉摸的表情，说，“待会儿我还有个会，就不跟你废话了，今天找你来是问问关于张超的事。江阳是张超杀的吗？”

赵铁民看了眼高栋，心里开始猜测。

高栋是公安厅主要领导里唯一一个干刑侦出身的，过去曾是全省公安系统闻名的神探。赵铁民前些年在刑侦总队工作时，高栋是总队长，是他的老领导。不过后来高栋当上了副厅长，这级别的领导再也不会参与具体案件的侦破工作了，顶多给予一些所谓的理论指导和人事安排，案子破了，自然是“在公安厅领导的高度重视下”，案子破不了，也怪不到他头上。

尽管张超的事新闻上闹得很大，但在高栋这级别的领导眼里，依然只是小事一桩，无论最后是什么结果，只会成为领导训诫会上一句“吸取深刻经验教训”。所以今天高栋找他来专门谈这案子，不由让他好奇。

赵铁民谨慎回答：“我们经过和法医的反复确认，尸检报告没有问题。被害人江阳在3月1日晚上被人勒死。张超也确实在3月1日中午就坐飞机去了北京，直到2号早上回来，这期间的行程有足够证据支持。因此……人不是张超杀的，这点可以肯定。”

高栋似乎早知道了这个结果，一点都不意外：“听说检方初步结论是刑警诱供？”

赵铁民为难地挠头道：“检察院嘛……他们法律是很精通，不过都是坐办公室的读书人，不会站在我们的角度体谅实际工作。下城刑

警的审讯流程在我看来没问题，一直都是这么做的。抛开口供，当初物证方面很完整，江阳是被绳子勒死的，绳子上留有张超的指纹和DNA，指甲里有大量张超的皮肤组织，张超脖子处也有相应的抓伤，典型的搏斗伤。唯独当事刑警根本没想到张超那天去了北京，还和两位客户见过面。回头看，当初他配合刑警录口供，是故意设了个局，让他们在程序上对他诱供。”

“有意思，”高栋微笑着弹了下烟灰，“定罪和翻案都证据链齐全，这案子很特别啊。现在这届政府在做司法改革，省里也平反了一些案子，不过都是过去物证漏洞百出、光靠口供判的案子，像这样定罪三证齐全，翻案也三证齐全的，我是第一次见，值得研究。嗯……那既然人不是张超杀的，为什么他要认罪？法庭上他说受到压力才写下的认罪书？”

“张超他本人承认办案刑警没有对他刑讯逼供，只是公安局的环境给了他一种无形的压力。”

“这理由很蹩脚。”高栋笑着摇头。

“对啊，”赵铁民摊开手，无奈道，“但他非要说他因心里恐惧写了认罪书，我们也没办法反驳他。他是刑辩律师，口才相当好，比我们的刑审员还能说，现在已经连审几天了，刑审员轮班换着来，可他精力出奇地好，整天对我们讲故事、谈人生，不管什么问题，他都能用别人听起来合理但我压根儿不信的理由解释过去。而且……各界都怀疑警方刑讯逼供，监察人员也进驻看守所，多次找他了解情况，监察人员还觉得他解释得合情合理，认为杀人与他无关，搞得我们对他的审问工作很谨慎克制，相当被动。”

高栋微微眯起眼，道：“那你为什么不相信他说的呢？”

“您没见过他跟刑审员的对答，心理素质不是一般的好，这心理素质还能因为一种莫名的无形的压力，不是他杀的人直接认罪了？他一个刑辩律师能不清楚认罪会有什么后果吗？下城刑警一开始就被他骗了，那时审问时，他表现很老实，胆子很小，说话都结结巴巴，哪

像现在每次提审都像找他做演讲一样。自从翻案后，他就变了个人。依我看，这就是个局。”

“那他为什么要设这么个局？”

赵铁民很肯定地指出：“他一定是替人顶罪的，他在替真凶隐藏真相。”

“不对，”高栋连连摇头，“我不认为他是在替真凶隐藏真相，而是——”他突然停下来，没继续说。

“而是什么？”

“没什么，真相还是要靠你们去找，我胡乱猜测只会打乱你们的调查脚步。”高栋敷衍地笑了笑，道，“不过我可以给你提个建议。如果先认罪后翻案这一切从头到尾都是张超故意设计的局，那么他当初也一定想到了，即便他翻案成功，警方也不会释放他，他在地铁站谎称炸弹，这是实实在在的妨害公务和危害公共安全。既然他还要被继续关在看守所，那他自然也知道警方一定会继续审问他，直到找出真相。他做了这么多，岂会没做好应对警方后续审讯的准备？所以，你们从他身上是审不出结果的。你不妨换个方向，从江阳身上调查。据我所知，张超曾经是江阳的大学老师，江阳毕业后两人依然保持联系，相识超过十年。江阳这样一个有各种前科的刑释人员，开口问张超借三十万说要买房，张超当即就借了。江阳来杭市散心，张超还提供他房子住。这两个人的关系肯定不是一般的朋友。”

赵铁民缓缓点头思索着，然后睁大了眼睛，恍然大悟：“您是怀疑……怀疑他们俩之间有着某种不同寻常的同性感情纠葛？”

“咳——”高栋一口烟被他这席话呛得咳嗽起来，摆手道，“我电视看得不够多，想象力追不上你。你说的这种情况有没有，我不知道，也不关心。我只是认为你们从张超口中问不出有用的东西，所以建议你直接从被害人江阳的身上查起。江阳既然不是张超杀的，那么

这案子你就把它当成，假如世上从来就没有张超这个人，现在你们遇到江阳被杀了，该怎么查就怎么查吧。”

赵铁民为难道：“可这是一起几个月前的命案，隔了这么久，如果按通常命案的调查流程，如今再去询问附近群众，采集线索，似乎不太现实。”

高栋仰起头，叹息笑道：“赵队长啊，这又不是什么流窜犯无意中犯下的命案，隔了几个月无凭无据没法查。这起命案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是一起特定、有计划、有预谋的谋杀案，谋杀案调查首要不就是找人际关系，看谁最有嫌疑吗？”

赵铁民恍然大悟地连连点头。

高栋坐直了身体，摇头道：“我看你这几年当上大队长后，案子也不需要自己直接办了，办公室坐久了，职业技能退化了。”

赵铁民微微红起脸，但领导说他工作能力不行，他还能反驳吗？

高栋笑了笑，道：“我再给你个建议，你去找严良。”

“找严良？可我不知道他会不会管。”赵铁民有些吃惊，严良过去是省厅的刑侦专家，后来因一次严重违纪事件离开了警察队伍，到了浙大当数学系教授，基本不过问警方的事。这几年下来，赵铁民找过他几次帮忙研究案子，有些案子他参与了，有些案子他拒绝了，似乎全凭他心情，跟个女人一样，赵铁民拿捏不准他会参与破案的标准是什么。

“他一定会的！”高栋很肯定地说道，“首先，你告诉他，死者是浙大毕业，嫌疑人曾是浙大老师，都是他的校友。其次，你代我转达一句话，查这起案子，他比你更适合，不光职业技能上，其他方面他也比你更适合。”

“为什么？他又不是警察。”

高栋沉默了片刻，道：“以你的级别，我只能告诉你这么多。真相，需要你自己去找。”

赵铁民目瞪口呆地望着高栋，显然领导掌握的信息远比他这位调查组组长多得多。

高栋看了眼手表，站起身，做出送客状：“还有一句嘱咐，不要告诉其他人我对这案子感兴趣。”

赵铁民感到这案子愈加扑朔迷离了。

第七章

“你们既然一开始就知道他是刑辩律师，就该对他的口供多加提防，要知道，刑辩律师的工作就是戳你们的证据链。”严良幸灾乐祸地看着赵铁民。

他与大多数人一样，一开始知道张超是通过新闻，当时他也认为警察刑讯逼供导致嫌犯先认罪，后在法庭上突然翻供。可当赵铁民再三肯定警方从未对张超刑讯逼供时，他对案子产生了兴趣，当赵铁民又转达了高栋的两句话后，他很快答应参与调查。

赵铁民挠着头：“我找过分局，当时他们副局长特别叮嘱刑警队要对他的口供严加核实，可核实的结果没看出问题。江阳被害当晚七点，小区门口监控拍到张超车子开进来，可监控分辨率低，又是夜晚天黑，看不清人脸，翻供后张超才说那车子借给江阳了，所以车里的人不是他，是江阳。他都承认杀人了，进入时间七点多和监控里的车子时间也对上了，刑警队当时怎么可能想到车里人不是他，哪能想到当时他人在异地，哪会去调出行住宿记录？”

“他为什么要坐地铁去抛尸呢？地铁要过安检，拿着尸体过安检嘛……”严良笑起来。

赵铁民无奈道：“他当时理由很充分，说杀人后一夜惶恐没睡，第二天决定抛尸来隐藏罪证。抛尸前，他喝了酒壮胆，这才想到现在开车是酒驾，万一路上出点小事故酒驾被抓，车子就会被拖走，后备箱里的尸体要曝光。于是他拖着箱子打车，结果出租车在地铁站附近被其他车追尾了，两个司机发生争执，他害怕之下，就拖着箱子逃进地铁站。一夜没睡加上醉酒状态，他就糊里糊涂去过安检了。当时刑警找到了出租车，出租车司机证实了他的口供。而且他当时被抓时，确实已经处于醉酒状态，包括地铁站里的胡言乱语也证实了这个情况。”

严良点点头：“这个借口合情合理，难怪当时警察没有往远处想。”

赵铁民叹气道：“再往远处想，也不会想到一个抛尸当众被抓，回来后一口气交代全部犯罪事实的人，而且各种人证物证都完全吻合，居然不是凶手，命案发生时不在杭市。”

严良笑着说：“这样的案子确实从没有遇到过，刑警队被他骗过去也情有可原。他现在翻供后，关于为什么他口供说他案发当晚七点去找江阳，跟监控拍到他车子七点进入小区完全吻合，口供和事实如此巧合，他怎么解释？”

“他的解释就是巧合。”赵铁民很是无奈，“他咬定当时承认杀人，是因为受到一种公安给他的无形压力，于是胡诌犯罪事实，吻合的地方都是巧合。”

严良翻开卷宗和口供比对了一番，微微皱起眉：“他明明那天人在北京，与江阳隔了一千两百公里，可他的口供与一千两百公里外的这起命案存在多处巧合，这概率也太低了。你们能百分百肯定人不是他杀的吗？”

“肯定啊，死者尸检结果一目了然，是当晚被人用蛮力勒死的，必须要他人在现场才能勒死。可他有完完全全的不在场证明。”

“不过也肯定一点，就算江阳不是张超杀死的，张超也对整个案发过程了如指掌，要不然口供不会和证据这么吻合，就像他就在旁边看着别人勒死江阳的。”

赵铁民摊开手：“我们也这么认为，可是他翻供后，一直说口供纯属巧合，我们拿他没办法。”

严良揶揄着：“很难想象刑审队员会对一个关在铁窗里的人没办法。我听说只要嫌疑人进来了，就没有审不出的。国家暴力机关什么时候变得这么温和了？”

“那怎么办，掐死他？”赵铁民抱怨道，“自从翻案后，人大代表三天两头过来看，问警察有没有用违法手段强制审讯，检察院侦查监督科隔几天就来看守所，防止翻供后警方对他进行报复。全社会本来就怀疑警方刑讯逼供，我们现在还敢拿他怎么样？公益律师和记者都恨不得他指控警方刑讯逼供，如果身上带点伤，舆论就要高潮了。涉外媒体更是蠢蠢欲动，我们要对他使点手段，马上就要上国际人权新闻。如今他吃得好睡得香，每天提审光听他扯淡几个小时，除了冲他拍拍桌子吓唬几句，一根手指都不敢动他，就差把他当菩萨供起来了。”

严良忍不住笑出了声，随后又叹息一声：“这也挺好，文明手段来破案，放过一个坏人总比冤枉一个好人来得好。半年前省高院平反的萧山叔侄杀人冤案，当初也是你们支队的杰作，那对叔侄可是白白坐了十年的牢啊。”

赵铁民肃然道：“我声明，那件案子跟我一点关系没有，我几年前才调来支队，十年前我还在总队工作。我也从来没搞过刑讯逼供那一套，现在我们支队的办案风格，讲证据，非常文明。”

“这点我相信，所以我们成了好朋友。”严良笑了笑，又说，“好吧，我们回到案子上。既然人不是张超杀的，他却自愿认罪入狱，那么他的动机是什么？”

赵铁民道：“我怀疑他是为了替真凶背黑锅，案发后第一时间他认罪入狱，真凶自然就被警察忽略了，而他知道几个月后能靠不在场的铁证翻案，如此一来，他和真凶都将安全。”

严良摇摇头：“这不太可能。”

“为什么？”

“他自愿入狱，他哪来的信心面对警方的高压审讯，一定能咬紧牙关不说错话，不透露实情？他是律师，自然也知道即使一开始成功骗过警察，几个月后翻案，但谎报地铁站有炸弹是刑事罪，要判上几

年，你们还是会天天来提审他。他只要一次交代时说漏嘴，引起怀疑，他和真凶都会栽进去。从你们调查的材料看，他家庭富裕，事业有成，和太太非常恩爱。被关进去几年，家庭、事业，他都不要了吗？这代价也太大了。”

赵铁民严肃地说：“我怀疑凶手是他太太，他为了保护太太，所以才出此下策。”

“不可能，”严良果断否定他的意见，“案发当天他突然去了北京，第二天上午回来抛尸，这显示了，他是知道当天晚上江阳会被人杀死的，于是提前准备了不在场证据。而不是命案发生后，他才临时想出办法替他人顶罪。他太太一个女人，很难将江阳勒死。并且如果他真爱他太太，怎么可能明知当晚他太太要去勒死江阳，却不阻止呢？”

赵铁民苦恼说：“那我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其他动机了。”

严良思索片刻，说：“我想见他，和他当面谈谈。”

“我们天天提审，他从没吐过真相。”赵铁民似乎对这个建议不抱任何期望。

严良笑了笑：“他这么做既然不是为人顶罪，而是其他目的，相信他会透露一些信息，来达成他的目的。只不过他透露的信息，并没有被你们完全解读出来。”

第八章

隔着铁窗，严良第一次见到了张超本人。

他之前看过一些张超的照片和监控录像，这人长相给他的感觉是老实。可如今一见面，顿时感觉对面这个男人精明能干，与印象中完全不同。

他翻看着卷宗里的照片，细细思考为什么照片、录像与面前的真人会有这么大差异。

此刻铁窗另一头的张超，戴着一副眼镜，两鬓多了一些白头发，不过精神面貌很好，脸上淡定从容，整个人自信、沉稳，完全不是一开始的审讯录像里那副任凭命运轮盘碾压的面容。

“严老师，你怎么会在这里？”严良还没说话，张超反而先开口了。

“你认识我？”严良有点惊讶。

“当然，”张超微笑着，“你是学校的明星老师，我虽然比较早辞去了教师工作，但还是会经常来学校参加一些法律会议，我知道你也见过你，你以前在省公安厅工作过，是很有名的刑侦专家，不过我听说你早就辞去公职了，怎么会进来这里？”

严良是编外人员，通常情况下是不能进审讯室的。

赵铁民替他解释：“严老师是我们专案组的特聘专家。你既然知道他，也应该听说过，没有他破不了的案。所以，不管你怎么掩饰，严老师一定会找到漏洞。无论你怎么掩盖真相，都是徒劳的，只会加重你最后的审判量刑。”

“是吗？”张超眼睛眯了下，“那我就特别期待了。既然严老师介入一定会破案，我也很希望能早日抓出真凶，还我清白。”

严良笑了笑，打量一下他，转头问赵铁民：“他为什么能在看守所里戴眼镜？”

“他近视，庭审前他向看守所申请把眼镜带进来，方便看材料。他这眼镜是树脂的，框钛合金，不具危险性。”

严良点点头，转向张超：“你的眼镜不错，多少钱？”

张超有些不解地看着他，不知道对方问这个干什么，只好照实回答：“我老婆配的，我不知道。”

严良继续问：“你近视多少度？”

“这……”张超茫然不解地看着他。

严良重复了一遍：“你近视多少度？”

张超只好回答：“左眼两百五，右眼三百。”

“度数中等，不戴眼镜确实会有很多麻烦呢。我看了你之前的审讯录像，你好像都没戴眼镜吧？”

赵铁民奇怪地看了眼严良，不晓得废这么多话在他眼镜上干什么，嫌疑人就坐在对面，根本用不着客气搞什么开场白，直接问不就行了？老大不小的年纪了，当什么暖男呀。

不过严良似乎对这个问题很在意。

张超眼中闪现过一丝警惕，但一晃而过，他头微微侧过，目光投向赵铁民，似乎有意避开严良。

严良依旧抓着这个问题不放：“我说得对吗？”

“对。”张超只好点头，“眼镜带进看守所要审批，庭审前为了看材料需要，我才主动申请的。”

严良笑了笑：“我见过你地铁站里被抓的照片，那时你也没戴眼镜吧？”

“那个……那天下午我被抓逃跑时，眼镜掉了。”

“是吗，掉得有点巧啊。”严良神秘地笑了笑。

张超看着对方的表情，忍不住着重强调：“我在地铁站逃跑的时候掉了，当时那么多人，大概撞别人身上掉了。”

严良点点头，这个问题便不再深究了。

旁边的刑审队记录员好奇地瞧着严良，不解他为什么问了一堆眼镜的事，这眼镜戴不戴能跟案件有什么关系？不过看着此刻的张超，不再像之前自信沉稳、侃侃而谈了，而是露出了惶恐的神情，这在连日的审讯中可还是第一次。联想到赵队长之前在审讯室介绍这位严老师时，说曾经是省厅有名的刑侦专家，想来这专家审问大概有一套秘密方法，故意问一些莫名其妙的问题，让嫌疑人捉摸不定，心中不安，最后声东击西，问出一些关键线索，想必这就是传说中审讯的至高境界，隔山打牛吧。

年轻记录员不由暗自点头佩服，心中恍惚一瞬间，差点把笔录本当草稿纸，要在上面画个大拇指了。

严良又接着说：“我看过这个案件的一些材料，还有一些不理解的地方，希望能和你再确认一遍，可能有些问题与之前的审问有所重复，不过你应该不会介意的吧？”

“我每天重复回答很多遍同样的问题，早就习惯了。”

“看样子你的台词倒背如流了，所以从没说错。”严良笑着看他。

“我交代的都是真实情况，你们不信我也没办法，或许只能让刑审警官把我的口供编成绕口令，我背错了就说明我撒谎。”

赵铁民无奈瞥了眼严良，仿佛在说，看吧，这哪是被抓的嫌疑人，天天在这儿跟我们玩脱口秀。

如果是个普通嫌疑人这么跟警方调侃，以赵铁民的脾气早就忍不住了，只要问他一句爸爸的妈妈的爷爷的外婆的外孙的孙女的孙子是谁，他三秒内回答错误，一句话，撒谎，打脚板，一天工夫就招了，哪儿还费得着这力气。谁让这案子引起轰动，大家都怀疑警方刑讯逼供，导致社会各方监督，他能怎么办?

严良笑了笑，不以为意，他喜欢这样的对手，如果嫌疑人是个五大三粗的家伙，那这案子也太无趣了，便继续问了句毫无营养的开场问题：“人不是你杀的，你当时为什么要认罪？”

显然张超对这个问题已经回答了无数遍，并且每天还会继续回答无数遍，他撇撇嘴说出每天笔录必备的答案：“我那时在公安局感到一种莫名的压力，脑子糊涂就认罪了。”

“脑子糊涂了几个月，直到开庭突然清醒？”

张超摇头：“后来我虽然后悔了，但事情已经闹大，警方都对外公布了结果，如果突然在看守所翻供，我怕会遭到很严厉的对待，半年前看到萧山叔侄案子的新闻，心有余悸。我想只有等开庭时，突然翻供，引起大家的注意，才能保护我在看守所的人身权益。”

严良揶揄地看着赵铁民，仿佛在说，你们支队十年前的杰作真是给他找了个恰当的理由。

严良微微一笑，继续道：“江阳不是你杀的，那么为什么在江阳指甲里，有你大量的皮肤组织，这点你能解释一下吗？”

“江阳死前一天，我跟他打架了，我脖子上很多地方被他抓伤，那次闹得邻居都报警了，他指甲里我的皮肤组织一定是那个时候留下

的。”他指了指脖子当初被抓伤的位置。

“是吗？”严良笑了笑，“我看过派出所的出警记录，时间也确实如你所说，是江阳死的前一天。我想确认一下，在这次打架之后到江阳死前的这一天里，你有再和他打架吗？”

张超微微眯了下眼，似乎思索着他问话的用意，过了一会儿，摇摇头：“没有。”

严良摇摇头：“看来江阳不是个爱干净的人。”

其他人都不解地看着他。

严良解释说：“除非江阳接下去的一整天都不洗手，否则，恐怕指甲里提取不到你的皮肤组织，即便他洗手很敷衍了事，以至于有少量残留，那也只可能从他指甲沟底部提取到微量你的DNA，而不是现在指甲前端的大量皮肤组织。”

赵铁民顿时眼睛一亮，脸露笑意。

张超嘴角抽动了一下，过了一会儿，继续强硬道：“我说的是事实。”

赵铁民冷声道：“你还不肯交代吗？他一天前抓伤你，后来没发生过打架行为，为什么指甲里还有大量你的皮肤组织？”

张超兀自道：“谁也不知道这一天里他有没有洗过手，也许我和他打完架没多久，他就被人控制起来了，直到被杀都没机会洗手。”

赵铁民哼道：“你这完全是在狡辩！”

谁知严良反而点头：“你说的有道理，从概率上，确实不能排除这种可能性。谁也没法证明这一天里江阳有没有洗过手，也没法证明他是不是在此后不久就被人控制住直到被害，或者家里水管坏了，出不了水。”

张超疑惑地看着他，想他为什么反而帮着自己找借口？

赵铁民听了嘴巴都鼓了起来，几乎就要当场拆台骂严良放屁了，哪个人能一整天不洗手，大小便吃东西都用手，可能吗？

严良继续道：“现在你说不说没有关系，我相信这起案子的真相一定会被挖出来的。不过，如果你能给我一些提示，加快进度自然更好，现在你有什么想对我说的吗？”

赵铁民心里在说，这家伙连日来一句有用的线索都没透露过，你这么问，他除了说几句“我坚信法律会还我清白”、“那就预祝你快点找出真凶啦”这种屁话，还能有什么想对你说的！

谁知张超眼睛微微眯起，过了一会儿，很严肃地问：“你为什么会参与到这起案件里？”

“这有关系吗？”严良饶有兴致地微笑看着他，“建议你相信我，我会把真相调查出来的。”

张超没有说话，和严良对视了很久。

漫长的沉默过后，他突然重新开口：“人绝对不是我杀的，但我建议你们可以从江阳身上查起。我进那房子时，门锁是好的，说明凶手是江阳认识的人，也许你们可以从他的遗物、通讯记录之类的东西里面查到线索。”

第九章

离开看守所后，赵铁民一直皱眉思索：“你说张超最后说的话，靠谱吗？”

严良很轻松地笑着：“谁知道呢，就按他说的查吧。”

“按他说的查？”赵铁民停下脚步瞪眼，“他自身就是最大嫌疑，肯定是在误导我们！”

“他没有误导，”严良摇摇头，“既然人不是张超杀的，要找凶手，自然从死者江阳身上查起，他不说，我们也会这样查。”

赵铁民喃喃道：“看来你和高厅想到一起了。”

严良微微皱眉感到好奇：“高栋也这么说？”

“是啊，高厅说张超一直糊弄着，又不肯说实话，我们问不出结果。既然如此，不如就彻底把张超放一边，把这案子当成一起几个月前的命案展开调查，调查第一步按惯例就是查死者的人际关系。”

严良停顿了片刻，随即打了个哈哈：“既然英雄所见略同，那就事不宜迟，张超提到江阳的遗物、通讯记录，我就先去一趟案发现场。”

“案发现场？”赵铁民皱眉道，“我接手案子后，第一时间就派人去过案发现场了，不过没找到任何新线索。虽然那房子还空着，也没出租，不过这期间张超的老婆打扫过房子，现场就算留着线索，也早就被破坏了。”

“这样子啊……”严良皱起了眉头，“不知道江阳的遗物是不是都被扔光了。”

“不清楚，你想去的话，我可以马上安排人带你过去。”

严良点点头：“不如让林奇跟我过去，你手下的其他人我不认识。”

林奇是赵铁民下属的得力干将，之前的一些案件中，严良与他多有接触。

“好，我再让技侦人员跟着一起过去。”

“不用，林奇就行。”

“不带技侦队员？”赵铁民不解，“你们俩又不懂微物证的搜查，现场隔这么久，都被打扫过了，还能查出什么线索？”

“我查的不是物证方面的线索。”严良似乎充满信心。

林奇开车载着严良来到当初的案发现场，到了那儿已是晚上。房子位于九十年代初造的老小区，面积不大，只有六十多平方，进门是个小客厅，两间卧室连着小阳台，站在门口就能将房子全貌打量清楚。

林奇打开客厅的灯。

墙上刷了白漆，不过多是斑驳脱落，地上铺着九十年代很流行的灰黑色人造大理石，整个屋子因此显得更加阴暗，在晚上的时间，联想到这是命案现场，更让人有一种凉飕飕的感觉。其他一应用具都很简单，老旧的布沙发，棕绷床，黄色的书架，以及一些日常家用电器。

林奇指着客厅一块位置说道：“张超后来翻供后说当初他进门，就是在这个位置发现了旅行箱，打开后是江阳的尸体。”

严良看了眼，没什么值得特别留意的地方，转而问：“他一开始交代是在哪里把江阳勒死的？”

“阳台。”

“去看看。”

严良和他一同穿过卧室走入阳台，刚伸手去按墙壁上的电灯开关，猛然间瞥到近在咫尺不到一米的距离出现一张白色的人脸，黑衣、长发，目光与他们相撞。

他们简直吓得跳了起来，大叫：“你谁呀！”

“你们是警察吧？”女人按亮了灯，语气平缓柔和。在灯光下细看，女人实际上一点都不恐怖，相反，面容姣好。

深夜出现在这老旧的房子里的，他们也瞬间猜到了面前这位就是张超的太太。

严良看过资料，记得她比张超小好几岁，大约才三十五六，不过她保养得很好，面容望去不到三十岁的光景。

通常女人三十是个坎，过后利好出尽大盘见顶，终生熊市。

这女人显然算是非周期性行业的成长股，皮肤、身材依然保持得很好，透着一股恰当好处的成熟。他们俩都不禁多看了几眼。难怪各方面调查都显示张超很爱他太太，平日里对他太太极好，他太太比他小好多岁，老夫少妻，又是美女，恩爱的概率自然会高很多。

女人挪动着优雅的身躯，开始自我介绍：“我是张超太太，刚才警察打电话给我，说要带人再来复查，让我有时间的话最好过来，免得贵重物品丢失等麻烦。”

严良向四周张望一圈，问她：“这里还放着贵重物品？”周围空无一物，只有她身后的地上堆放着类似伸缩晾衣架的组件和一些杂物。

女人大方地示意周围：“没有贵重物品，你们可以随便看。我过来只是想了解下，我丈夫的案件进展到什么程度了。”

林奇咳嗽一声，用标准的官方答复回答道：“案子还在调查，你知道的，当初你丈夫提着箱子在地铁站被当场抓获，这一点是很难解释过去的，还有很多疑点需要一一查证，如果你能提供一些线索，想必会对调查有帮助。”

“这样啊，我所知道的情况都已经向你们讲过了。”女人懒懒地回答着，好像对丈夫的遭遇并不太往心里去，转身朝客厅走去。

严良望着她的背影，只好跟了上去。

女人招呼他们坐下，严良盯着她的脸看了几秒钟，对方脸上很平静，看不出情绪波动，似乎对张超的案情并不是真的关心。

严良起了一丝怀疑，摸了摸眼镜，试探性地问：“从你个人角度，你相信你丈夫是清白的吗？”

“不知道啊，对整件事，我都茫然不知。”

“他从来没向你透露过什么吗？”

“没有。”女人的回答很快。

严良忖度着她的态度，换了个话题：“关于江阳这人，你知道多少？”

“你们肯定也知道，他这人人品很糟糕。他是我丈夫的学生加朋友，骗了我们家三十万，为这事，我跟张超说过好几次，怎么都不该轻信江阳这人会改邪归正，借给他钱。可他偏偏这么大方，哼。”她似乎对张超和江阳都很不满。

严良皱眉看着她：“江阳有什么仇人吗？”

“我对他不是很了解，听说他人际关系复杂，张超大概更清楚一些。”她话语中带着不屑。

严良摸了摸额头，看来从这女人身上问不出什么，便问起了他今天这趟最关心的问题：“江阳的遗物还在屋里吗？”

“大部分都扔了。其实一开始我什么也没动，因为想着他们家属可能会过来收拾遗物，后来，家属只来了他前妻，跟着警察一起来的，也没拿走遗物。之后我独自过来时，看着这房子里的东西，嗯……一些个人物品看着有点……瘆得慌，我经过你们警察同意，才把毛巾、牙刷、杯子、衣物这些东西都扔了。嗯……现在就剩下书架上一些书，有些是我丈夫原先放着的，有些大概是江阳的，我也弄不清。”

“书？”严良站起身，走到小房间的书架前，书架有三排，上面放着一些法律类的图书资料，排得很整齐。他目光在书架上来回移动，上面两排都是大部头的法律工具书，底下一排是一些零散的法律材料。

他抽出最右边的一本绿皮小册子，封面上写着“中国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江阳曾经是检察官，这本册子八成是他的。

不过他马上注意到，册子很新，发行日期是今年1月份，江阳几年前就不是检察官了，还买这本检察官的册子干什么？

严良思索着，随后，他翻开小册子，刚翻出第一页，就从里面掉下一张折叠过的A4纸，他捡起来，是张身份证复印件，上面的人名叫“侯贵平”，而这本小册子的扉页上，也用笔写着“侯贵平”三个字，后面跟着三个重重的感叹号。

严良收起小册子，拿给女人确认：“你看一下这字，这笔迹是你丈夫的，还是江阳的？”

女人接过小册子，转过身对着灯光看，从而避开严良和林奇的目光，能看到她胸口微微起伏，她深吸一口气后，转过身把小册子交还

给他，说：“应该是江阳的，这不是我丈夫的字。”

严良点点头，随即问：“谁是侯贵平，你知道吗？”

女人面容平淡无奇地回复：“江阳的大学同学，也是张超的学生，好像是个……有点固执的人。”

第十章

2001年8月30日，侯贵平来到了妙高乡。

妙高乡隶属浙江金市平康县，地处浙西山区，离县城三十公里，四面环山，交通不便，经济落后，大多年轻人都会选择外出打工。镇上只有一所破旧的小学，一百来个学生，六个大龄乡村教师，一个人要管几个年级，教育极其落后。

侯贵平是浙大法律系的大三学生，学校有政策，支教两年可以免试保研，于是他报了名，来到妙高小学，成了学校里最年轻、最有文化，也是唯一一个懂得城市文明、现代科学的老师。

学校给他安排了宿舍，是一间在操场旁边的老旧平房，不远处一些房子里住着那些路途遥远的住宿生。

那个年代既能炫富又能打架敲人的大哥大还没退出历史舞台，公交车上依然能看见举起大哥大谈着几百上千万大生意的老板们，手机刚刚兴起，是奢侈品，他一个学生负担不起，通讯主要靠笔。

当天晚上，他给大学同班的女朋友李静写了封信，介绍这里的情况——落后，但人们淳朴善良，在未来的两年支教生涯里，他会尽全力在这有限的教学资源下教给学生更多的知识，来改变一些孩子未来的人生轨迹。

这个一米八大个子的阳光男孩对支教事业充满了热情，学生们也很快就喜欢上了这个年轻的大哥哥。

很快一个多月过去，国庆后的第一天，侯贵平来到六年级上课，看到最后排空了一个位子，那里原本坐着一个叫葛丽的胖女孩，便随口问：“葛丽没来吗？”

班长王雪梅小声地回答："她生病请假了。"

侯贵平不以为意，农村农忙时经常让孩子请假回家帮忙干活，却不想班上一个调皮的男生突然起哄说："葛丽大肚子回家生小孩了。"引得几个男生一阵哄堂大笑。

侯贵平瞪了他一眼，斥责他别说同学坏话，但视线一瞥间注意到，班上多个女生的脸上都露出了阴郁的神色，他隐隐有种不舒服的感觉。他转身继续授课，努力讲着三角形的基本知识。

下课后，他找来了班长王雪梅了解情况："葛丽生什么病了？"

"是……她……她不是生病了。"王雪梅吞吐着。

"不是生病，那为什么请假？家里有事？"

"是……"王雪梅手指在衣角上转圈，语言表达显得很艰难，"她……她快生了。"

轰隆一声！脑袋里仿佛受到重击。

真的回家生孩子去了！

侯贵平微微张着嘴，简直不知道如何形容自己此刻的心情。

他回想起这个叫葛丽的胖女孩，她是个沉默内向的女孩，长得高高胖胖的，每天低着头，回答问题也不敢看老师，当时只以为她身材胖，此刻才知道，原来那时的她已经怀孕了。回头看，那个女孩的肚子确实胖得不太正常。

"真……真是怀孕了？"他再次确认这个不愿确认的结果。

王雪梅默默地点着头。

犯罪！身为法律系学生的侯贵平第一反应就是犯罪！

葛丽未满十四周岁，任何人与未满十四周岁少女发生性关系，都是强奸。

在农村，结婚早、生孩子早不稀奇，很多人都在没到法定年龄时就结婚生子，直到满了年纪后才去领证，虽然不合法，但这在很多地方是约定俗成的规矩，地方上总是采取了不支持也不反对的暧昧态度。

可是，任何地方，任何农村，与未满十四周岁的女孩发生性关系，这都是犯罪，这一条是刑法，全国的刑法，绝对不能变通。

可是现在偏偏就发生了！

侯贵平强忍着心头的激动，咽了口唾沫："什么时候的事？"

"国庆这几天才知道的，听说月底就要生了，她爷爷奶奶把她接回去，退学了。"王雪梅低头小声地说着。

侯贵平深吸一口气，他做梦也不会想到，一个六年级的小学生就要退学回家生孩子了。

"她爸妈呢，知道这件事吗？"

王雪梅摇摇头："她爸爸很早就死了，妈妈改嫁了，家里亲人只有爷爷奶奶，年纪都很大了。"

"她怎么会怀孕的？怀了谁的孩子？"

"是……是……"王雪梅脸上透着害怕的神色。

侯贵平耐心地看着她："你能告诉老师吗？"

"我……"王雪梅咬着牙，吞吐着不肯说，最后哭了起来。

侯贵平不忍再强迫她，只能到此为止，安慰着让她回去。

后来，他又找了其他学生了解情况，但所有人只要一提到谁是孩子的爸爸时，都惶恐不敢说，看着孩子们恐惧的样子，侯贵平只能作罢。

他从众人口中大概拼凑出了整个过程。

葛丽的爸爸在她三岁时去外地打工发生事故死了，后来妈妈跟别人跑了，她从小跟着仅剩的亲人爷爷奶奶，爷爷奶奶年纪已大，家境十分贫穷。在这样家庭环境下长大的孩子，性格很内向，很少主动与同学说话。

大约在今年寒假的时候，有个当地人都怕的人，侵犯了葛丽。对于这件事，胆小内向的葛丽从来不曾向别人提及，包括她的爷爷奶奶，后来逐渐地，她发现自己肚子变大了，这才知道是怀孕了。可是一个六年级的女生，完全不知道该如何处理，更觉得这是一件很羞愧的事，她始终不曾告诉别人，大家也以为葛丽只是胖了而已，直到后来肚子太大，再也隐瞒不住了。

对于这件事接下去该如何处理，侯贵平没有主意。他自己只是个大学生，没有太多社会经验，他知道这件事是犯罪，可是当地其他人是怎么看待的呢？

也许当地的乡俗会认为这件事很正常，他一个外地支教老师去替葛丽报警，反而会被家属和乡民认为多管闲事。

他拿捏不定，心想过完这个星期，去趟葛丽家看望一下，弄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问问葛丽本人的意愿，到时再做决定吧。

第十一章

星期五，这周的最后一天，下午放学早，学校里空荡荡的。

侯贵平独自坐在教室门口，手里捧着一本书，心中却布满了阴霾。

得知葛丽怀孕生子而退学后，他向更多的人了解了情况，学校里的乡村老师似乎对此并不在意，说乡里经常有未成年女孩结婚生子，很正常。在他们看来，只有杀人放火才是犯罪，才要坐牢，十来岁的女孩怀孕生子，只要自己没说被强奸，就没什么大不了的，男方最后要么和她结婚，要么会给钱。在这样的环境里，侯贵平很难说服他们接受十四周岁这条刑法线。

这件事最后该如何处理，他还需要征求葛丽本人的意见。

渐近黄昏，他合上书走回教室，发现坐最后一排的高个子女孩翁美香还留在位子上。

翁美香是班上个子最高的女生，瓜子脸，长得很秀气，可以预见若干年后会长成美女。她发育早，现在胸部已经悄悄凸起，开始有了曲线，大概这个年纪的女孩对身体上的变化往往很害羞，所以她总是弓起背走路，试图让胸部的凸起不那么明显。

经过几个月相处，对于学生，侯贵平大致清楚了他们的家境。

翁美香与葛丽一样，父母不知什么原因不在了，成了留守儿童，跟着爷爷奶奶生活。这样的孩子在农村里有很多，大都个性内向，不爱说话，开口总是轻声细语。

此刻，她手里正拿着一截短短的铅笔，一副认真的模样，在稿纸上写着日记一类的东西。看到老师进来，她抬头看了眼，又面无表情地低下头，继续写着。

侯贵平关上了一扇窗，回头催促着："翁美香，你还没回家啊？"

"哦……我想在教室写作业。"

侯贵平又关上了另一扇窗："老师要锁门了，你回去写吧，不早了，再过些时间天就黑了，周末就别住校了，回去陪陪爷爷奶奶吧。"

"哦。"翁美香顺从地应着，慢吞吞地收拾书包，慢吞吞地站起身，似乎刻意把动作放得很慢。

侯贵平关上了最后一扇窗，见她还站在原地，往门口示意了一下："走吧。"

"哦。"翁美香今天的反应特别迟钝，她依然慢吞吞地站起身，然后背上一个小小的布书包，低头弓着背，慢慢挪到了教室门口。

侯贵平锁好门，冲一旁的翁美香问："这都周末了，你怎么不早点回家呀？你爷爷奶奶肯定想你了。"

翁美香低着头说："我……我这周不回家。"

"为什么？"

"嗯……我想住学校。"

"哟——"侯贵平凑到她面前，瞬间露出知心大哥哥的笑脸，但顷刻一想这副嘴脸冲着一个小女孩未免太过猥琐，忙挺直身体，咳嗽一声，说，"你是不是和爷爷奶奶吵架了？"

“没有没有，”翁美香回避着他的眼神，“爷爷奶奶这周很忙，我不去添乱了。”

侯贵平笑了笑：“好吧，那你下周可要记得回去哦，老师相信你是个懂事的孩子，不会让大人担心的。”

翁美香点点头，与他一同往学校外走去，快到校门时，翁美香突然停下脚步，欲言又止，过了片刻，才鼓足勇气问：“老师，你晚饭吃什么？”

“我去镇上吃，你呢？”

“我……我不知道，老师，我能不能……”

“当然没关系，老师带你去吃。”侯贵平猜测到这孩子的心思和不宽裕的钱包，爽快地答应了。

“谢谢老师！”翁美香脸上露出了今天难得的笑容。

他们说笑着离开学校，夕阳照在他们背上，把两个影子拉得好长。

学校外的小水泥路边停着一辆在当时农村并不多见的黑色小汽车，车外倚靠着一个平头染黄头发个子不高的年轻男子，他正抽着烟，一脸不耐烦的样子，看到他们走出学校，大声喊道：“翁美香！翁美香！”

翁美香朝他看了一眼，连忙转过头，仿佛置若罔闻，继续往前走，侯贵平却停下了脚步，朝那个黄头发男子看去，那人跑了上来，又生气地叫了一遍：“翁美香！”

翁美香这次再也不能装作听不见了，只得停下脚步，转身低下头面对黄毛。

侯贵平看着黄毛：“你是？”

黄毛连忙收敛怒容，堆起笑脸：“你是老师吧？我是翁美香的表哥，今天说好了带她去县城玩，这孩子，耽搁了这么久，真不懂事。”

“我……我要跟老师一起去吃饭。”翁美香似乎并不情愿去县城。

黄毛脸色微微一变，怒容一闪而过，忙又上前笑着说：“麻烦老师多不好啊，走，哥带你去县城吃好吃的东西去，你好久没去县城玩了。”

侯贵平知道翁美香今天在闹脾气，想来周末去县城玩也挺好，便一同劝着：“你哥带你去县城玩，你就去吧。”

“我……我不想去县城。”

“翁美香！你太不听话了。”黄毛声音略略放低了，瞪着她。

翁美香向后畏惧地退了一步，过了一会儿，很轻地应了一声“哦”，走到那人身旁。

侯贵平隐约感觉有些不对劲，但想着大概翁美香这孩子今天心情不好，在闹脾气，最终还是笑着招个手：“去吧，玩开心点！”

翁美香不作声，低下头。

“跟我走！”黄毛招呼一句，转身朝汽车走去。

翁美香身子停在原地，回过头，目光静静地望着侯贵平，发现老师只是微笑地看着她，并没说什么，过了几秒钟，她缓缓转回身，跟上了黄毛的步伐。

侯贵平不明所以地站在原地，奇怪地看着翁美香的离去，他突然有种特别的感觉，翁美香眼中似乎流露出的是一种失望的神色。

黄毛打开车门，翁美香脚步僵硬地站着，手抓着车门，突然转过身来，大声叫了句："侯老师。"

"有什么事吗？"侯贵平冲她微笑。

"没事没事，"小青年哈哈两句，"快上车，老师再见啊。"

侯贵平驻足目送着翁美香上车，车子开动，车头调转方向，朝县城驶去，副驾驶座的翁美香一直朝他静静望着，带着一种奇怪的眼神，眼神仿佛一条线被慢慢拉长，直到看不见。

车子远去，消失在视野里。

那天侯贵平虽然自始至终有一种说不出的奇怪感觉，可他最终什么也没做。

直到后来，他始终在为那一天的驻足原地而懊悔。

如果再给他一次选择的机会，他一定会拼尽全力拦下汽车。翁美香望着他的眼神，眼神随着车子远去不断被拉长的那条线，他永远不会忘记。

第十二章

星期天的凌晨两点，侯贵平在睡梦中被急促的敲门声惊醒，门外围着一群惊慌失措的住宿学生，在一阵混乱的对话后，他总算弄清了状况。

几分钟前，有个女学生起夜，厕所离宿舍大约有二三十米，女学生拿着手电走到厕所时，突然发现厕所门口倒着一个人，她吓得连忙逃回宿舍叫起舍友，几个女生又喊上旁边宿舍的男生一起过去，到那儿发现倒地的是翁美香，于是赶紧把人扶起来，跑到最近的侯老师处报告。

侯贵平匆忙披上衣服赶过去，此时，翁美香被几个学生搀扶着，站立不住，意识模糊，不能言语，身上全是呕吐物，同伴女孩都急哭了。侯贵平不假思索，马上叫学生一起帮忙，抬去了乡里的诊所，医生初步诊断，怀疑是农药中毒，情况危急，小诊所无力施救，赶忙喊邻居借来农用三轮车，载着他们直奔县城的平康人民医院。

一路上，侯贵平都急哭了，他用被子紧紧包着翁美香，握着她的手，一直在她耳边喊她不要睡着，坚持住，他只是感到翁美香身体越来越沉重，似乎，这被子里的世界很温暖，她渐渐沉入了梦乡。

一个小时的路途颠簸，到医院时，翁美香已经气若游丝，经过几个小时的抢救，医生最终宣告死亡。

死因是喝了敌敌畏。

侯贵平瘫坐在急救室外的长椅上，整个大脑嗡嗡作响，天旋地转。

怎么回事？怎么就突然死了？为什么要喝农药？

侯贵平想到了前天下午翁美香的眼神，他隐约感到翁美香的死没那么简单。

天亮后，校长和镇政府的人赶到县城医院，处理后事。县城派出所警察也接到报案来到医院，做情况记录。当问到侯贵平时，他讲述了最后一次见到翁美香是前天下午放学后，她跟着一个黄头发年轻男人上了一辆黑色轿车，去县城了，不过他对于那人一无所知，虽然觉得那时翁美香情绪不好，但也无法肯定翁美香的死是否与之有关。

因为他是外地支教的大学生，人生地不熟，对处理善后工作也帮不上什么忙，校长和镇上工作人员让他先带学生回学校。

几个学生围着侯贵平坐在农用三轮车车兜里，任山路颠簸，彼此沉默无言，一个女生忍不住偷偷抽泣着。侯贵平仰天把头搭在兜栏上，脑中一直浮现出前天下午翁美香坐上车后望着他的眼神，仿佛一切就发生在一分钟前。

那个眼神……

那个眼神明明是对他这个老师的失望啊……

他一个激灵坐起身，问身边的学生："你们知不知道翁美香什么时候回学校的？"

"昨天下午回来的。"一位和翁美香同宿舍的女生抽泣着小声回答。

前天下午翁美香跟人上了车，直到昨天下午回来，然后当天晚上就喝了农药，这过去的整整一天里究竟发生过什么？

侯贵平的不安更盛。

他急忙问："你们知不知道她有个表哥，个子不高，头发染成黄色，开一辆黑色小轿车？"

“那个……”女生吸了下鼻子，“那个不是翁美香的表哥。”

“那是谁？”侯贵平瞪起了眼睛，从学生们的神情中，他读到了更多的不安。

“是……”女生张开嘴，却始终没说出来。

“那是谁呀？”侯贵平急了，如果面前的不是一群小学生，他恨不得抓起对方的胳膊，一口气问清楚。

“是……是……”女孩支吾着。

这时，一个男生突然开口道：“他是小板凳，是我们乡上的大流氓。”说完，男生马上闭起嘴，他的胸口在起伏着。

“小板凳？你们乡上的流氓？”

侯贵平重复着，其他学生低下头默认。

他把目光投向那个女生，盯着她的眼睛看：“翁美香前天下午跟小板凳去县城了，你知道她去做什么了吗？”

“是……是去……”

“告诉老师吧，老师一定会替你保密，同学也不会说出去的。”

女生抽泣着，身体微微抖动，话到嘴边却就是不敢说出口。

刚刚的男生又突然冒出一句：“翁美香肯定是被小板凳欺负了，侯老师你千万别说是我说的。”说完，他把头深深埋到了两腿间。

女生默默地点点头，轻声说：“翁美香昨天这么跟我说的。”

“欺负？”侯贵平停顿了好一会儿，慢慢地开口，“你们说的欺负……是什么意思？”

女生低下头，继续抽泣着再也不说话了。其他学生也都紧闭起了嘴。

侯贵平环视着他们，没有人回答他。

沉默，只有三轮拖拉机的马达声。

侯贵平嘴巴干张着，不知说什么，他只知道，他所学的专业告诉他，这里出了大案子！

下车后，他把开拖拉机的农夫叫到一旁，询问关于小板凳的事。农夫只尴尬地笑笑："小板凳叫岳军，是我们这里的流氓，侯老师你可千万别去招惹他，这小子狠着呢。"至于其他再多的信息，他就不愿开口了。

侯贵平站在原地，也不知过了多久，他的两腿肌肉变得很僵硬，最后艰难地走回了宿舍。

现在该怎么办？对于这个学生和成年人口中都如恶魔一般的村霸"小板凳"岳军，他也有些发怵。

他是个外地人，这里又是偏远的农村，不适用城市的文明规则，很多事情的处理，往往是一些人用嘴巴说了算。

他躺在床上，闭起眼睛，脑海中不断浮现出翁美香那一天的眼神，那求助、那渴望，最后坐上车，带着失望遥遥远去的眼神。

他痛苦地握紧拳头，前天下午发生的一切都如单片循环的电影，不断播放着。

突然，他想起了他回教室时看到翁美香，她好像正在写日记，也许……也许她的日记里会留下些什么。

侯贵平马上跑回教室，从翁美香的课桌里找出了一本日记。他翻到日记的最后几页，日记是用铅笔写的，小学生的语言很粗糙简陋，

但还是发现了线索。

日记清楚地写了小板凳几天前找到她，说周五晚上带她去县城，她很害怕，但不敢不去。虽然日记没有写小板凳要她去县城干什么，但结合学生透露的消息，又联想到葛丽的事，那一定是个让人愤怒的结果。

来不及多想，他带上日记本，搭了辆去县城的货车，最快速度赶到平康县公安局报案，要求对翁美香进行尸检。

第十三章

一个星期后。

屋外阳光明媚，宿舍里拉着窗帘，漆黑一片。

两颗久别数月的心，迸射出两股激烈的热流，在流星最绚丽的那一刻，释放进对方的身体里。

体内的多巴胺见顶回落，迅速跌到谷底，两人也开始把心思放在了正事上。

李静把头靠在侯贵平的手臂上，抬眼望着对方明亮的眼睛：“你信里跟我说的事怎么样了？”

侯贵平严肃地皱着眉：“公安局对翁美香做了尸检，处女膜破损，阴道提取到了精液，他们第二天就把小板凳抓进去了。唉，只不过翁美香再也不会回来了。我后悔，我真的后悔。”

“你后悔什么？”

侯贵平抿了下嘴巴，视线望向空虚的地方：“这一个星期来，我只要一闭上眼睛，就会看到翁美香坐在车上望着我。我就这样看着她走了，她对我这个老师，一定很失望，很失望……”他眼睛里渐渐泛红，最后，无法抑制地哽咽起来，“我那时明明已经看出了不对劲，我看得出她不想上车，我还对她说……我还对她说玩得开心。我……我……”他仰起头，情绪奔溃，泪水肆意横流。

李静把这个男人的头抱进她的胸口，感受着他的热泪一滴滴滑落。

过了很久，宣泄完毕，他平复下来，感激地朝李静笑了笑。

李静叹了口气："我没想到你支教才几个月就遇上这样的事，早知道你还是别支教保研了，等明年毕业直接找工作。"

侯贵平苦笑着摇头："我不后悔这次支教，如果只是顺利毕业，我也许当个律师，也许当个法官，也许当个检察官，永远是和书面材料打交道，永远不知道材料背后的故事，这次支教的经历，才是真正的社会现状。"

李静笑了笑："你会不会留下心理阴影呢？"

侯贵平挺起身体，说："当然不会，身为法律人迟早要面对社会的阴暗面，要是这点勇气都没有，还当什么法律人呢。"

李静打趣道："还没毕业就自称法律人了，说起来我大四了，你才读完大三，现在我可是你学姐了。"

"学姐？我最喜欢学姐！"侯贵平一把将李静压到身下，向她吻去。

李静嘤咛一声，挣扎道："你一个大学生来农村可受欢迎了，你欲望又这么旺盛，两年空窗期，我真怕你被农村小寡妇勾引走了。"

"说起来我们学校外还真有个小寡妇，长得白白嫩嫩，你要是怕我被人勾引走，就得经常过来，要不然，我可不敢保证。"

"小寡妇叫什么名字？"李静问。

"丁春妹。"

"好啊，脱口而出，把小寡妇名字记得这么牢，你肯定动了心思！"李静假装生气。

"那你来检验我吧。"侯贵平抓住她的手，两人又抱在了一起。

正当体内的多巴胺再一次升高时，突然，门"嘣嘣嘣"的被敲响了，侯贵平立起身，喊了句"谁啊"，没人回答，门依然在被粗鲁地

敲击着。

侯贵平只好起身套上衣服，把李静裹在被子里，走过去转开门锁，刚把门锁转开，门就被猛地被推开，撞得他一个趔趄，还没等他反应过来，来人便一脚把他踢倒在地。

“你他妈一个支教大学生在公安局告我什么来着！老子今天废了你！”小板凳岳军从门外蹿进来，冲上去就猛踹抱头蜷缩在地的侯贵平，一边破口大骂。

李静被这突发情况吓得措手不及，躲在床上大声叫喊快住手。

岳军回头一看，邪笑一声，跑过去一把掀翻被子，暴露出赤身裸体的李静，淫笑着：“身材真不错啊，要不要找哥哥玩玩？”他回头指着侯贵平骂起来：“你他妈大白天抱个女人在学校睡觉，老子关在公安局里吃苦，你他妈说说这应该吗！”

小板凳岳军个头大概才一米六五，侯贵平整整一米八，身材高大强壮，刚刚是猝不及防被他踹倒，此时爬起身后，见女友受辱，顿时怒发冲冠，冲过去一把把岳军揪起来往门外拉。

岳军虽然打架经验丰富，但无奈对方个头比他大上太多，几下间就被侯贵平重重揍了几拳。

闻声赶来的附近乡民们围了上来劝架，但也都是口头劝架，不敢上去拉正在纠斗中的两个男人。

岳军面对侯贵平的拳头，毫无还手之力，吃了很多亏，这时，他趁侯贵平一个不留意，突然跑到灶台旁，抓起上面的一把菜刀，冲过来挥舞着：“你动啊，你他妈再敢给我动一下试试！”

面对近在咫尺挥舞着的菜刀，侯贵平恢复了理智，这种亡命之徒打起架来不要性命，谁也不敢保证他的刀不会挥过来。

侯贵平咬紧牙关，向后缓缓退缩到床沿，岳军同步上前，把他逼迫坐倒在床，一手拿着菜刀靠着他的脖子，侯贵平面对这样的架势，根本无法反抗。随即，岳军冷笑着开始一巴掌一巴掌地抽他，骂着：“你再动下试试？”

侯贵平整张脸都被抽红，旁边人见这架势，哪敢上来劝。

李静裹着被子蜷缩在角落，吓得浑身瑟瑟发抖，抽泣着。

“瞧你这呆样，大白天抱个女人在学校睡觉，还敢到公安局告我！老子告诉你，老子出来了，翁美香就是老子碰的又怎么样，你能拿老子怎么样！”

听到这话，侯贵平一把抬起头，怒目而视，满腔怒火熊熊燃烧，吼起来：“砍我，你砍我，你有种就砍死我啊！王八蛋！”

李静闭着眼睛摇头尖叫：“不要！”

“老子就弄死你！”岳军举起菜刀，但举起来后，并没有挥过去，而是退后一步，指指对方，“算你有种，老子今天放你一马，滚回你大学去，别让老子再看见！我告诉你，我是替孙红运办事的，你小心点！”岳军把菜刀扔到了地上，大摇大摆地走出了寝室。

侯贵平立在原地，呆呆地望着地上的菜刀，几秒钟后，他一把捡起菜刀，就朝岳军追去。

岳军听到身后传来声响，回头一看，见一个凶神恶煞的大个子举着菜刀追他，顿时吓得脸色惨白，拔腿就跑，但侯贵平人高马大，三两步就追到眼前，一把抓住他的衣领揪过来，岳军大喊救命，侯贵平举起菜刀，听到身后李静大喊：“不要啊！”

侯贵平迟疑着，刀立在半空，过了一会儿，他把刀扔在一旁，抓起岳军的头，拳头雨点般一顿猛揍，最后在众人的拉劝下才松手。

岳军一瘸一拐地站起身，走出很远后，转头威胁道：“你给我等着！”

侯贵平作势又要冲上去，岳军连忙逃走。

在众人的搀扶劝慰中，侯贵平回到了宿舍，关上门。

李静看着他红肿的脸颊，又不禁失声哭起来。

侯贵平摸着她的头，轻声呢喃着：“没事，我没事。”

第十四章

又过了一个多星期。

夜晚，侯贵平站在乡上的唯一一个公共电话柱前，疲倦地对着话筒说："我又去了一趟平康公安局。"

"公安局怎么说？"电话那头的李静问。

他丧气着："态度很敷衍，说他们的调查已经排除了岳军的犯罪嫌疑。我说这不可能，他们说排除就是排除了。我问他们翁美香是不是遭人强奸了，他们态度很模糊，说阴道里是测出了精液，但究竟是强奸还是其他情况，还有待调查。完完全全不懂法，与未满十四周岁的发生性关系，就是强奸，居然还说其他情况！岳军带翁美香去了县城一天一夜，他们说岳军的精液不符，排除了嫌疑，所以把人放了。可就算岳军精液不符，他也是最有可能知道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不继续对他调查！"

电话那头沉默了好久，传来一声李静的叹息："你还是回学校来吧，不要继续留在那里了。"

"那怎么行？翁美香就这样白死了吗？她可是我的学生啊，是我没拦住才发生了这样的结果！"

"我跟张超老师说了你的情况，"张超是他们的班主任，"张老师的意思也是让你先回学校，他会把情况汇报给教务处，教务处会安排你去其他的地方支教，如果你不想支教，也可以回来接着上大四。张老师说你是个没出过校门的大学生，对社会上的一切都想得太简单。大城市里我们可以讲法律，但很多小地方，行政机关和民众都没有法律意识，他们并不依法办事，有些时候法律很没用。张老师说岳军既然知道是你到公安局告发他的，说明有警察把你这举报人透露给

了岳军，这是违法违纪的，一定有猫腻。为了你的人身安全，他希望你赶紧回来。”

侯贵平深深吸了一口夜晚的冷空气，摇摇头：“不能，我现在不能回来，我每天晚上闭上眼睛都会看到翁美香。你不是我，你没法体会那种感觉，再向前伸一点点手就能抓住她了，可她还是掉下去了。如果这样的事都不能用法律解决，如果这样一个人就这么白死了，那我就真的不明白，我们读法律到底是为了什么。”

李静沉默了一会儿，叹口气，问：“这几天岳军有没有来报复你？”

“没有，我不怕他。”侯贵平咬牙道。

“你今天又去了公安局，说不定岳军又会知道，我怕……我怕他还要来找你麻烦！”

“那正好！”侯贵平一脸不屑，脑海里又浮现出了坐在副驾驶座上的翁美香，他握紧拳头，指甲都钉进了肉里，“你别为我担心了，我根本不怕他，他打得过我吗？我还盼着他来呢！我真想狠狠揍他，揍死他！”

李静发出了抽泣：“你不要再招惹他了，他打不过你，可你一个外地人，他是当地的流氓，如果他多找几个人，他拿着刀找你，我……我怕……”她哽咽起来。

侯贵平冷笑一声：“你说的情况我都考虑过，我也做好了这样或者那样的准备，我一点都不怕。他不敢真对我怎么样，如果闹出人命，当地警察再怎么样也包庇不了他了。”

李静哭出声：“你不要说这种话。”

侯贵平深吸口气，一脸严肃：“如果这个案子我不是亲身经历，那么对我来说，这只是个新闻，可以为此痛心疾首几分钟，但几分钟后，这就是个报纸上的故事了，不会影响到生活，我也不会为这个故

事浪费更多的精力。可是我是亲身经历的这一切呀，我没办法袖手旁观。如果我不管了，就此回学校了，翁美香的死谁来负责呢？我想我一辈子都会后悔的。”

“可是你已经多次找过警察了，岳军依然逍遥法外，你还能做什么？”

“县公安局不管，还有市公安局，市公安局不管，还有检察院。我这几天也在做一些调查，查到了一些很不寻常的事，我感到整个案子并没我一开始想的那么简单，包括葛丽怀孕生子。再给我一些时间，我一定能让真相大白。”

侯贵平紧紧握住话筒，他有把握真相就在不远处。

第十五章

2001年11月16日，星期五。

大约半个月前，侯贵平得到一份关键证据，并且弄清了翁美香之死背后的真相。因为真相太过骇人，出于对平康公安局的不信任，他没有把材料交给平康公安局，而是交到了平康检察院。检察院的一位办公室主任接待了他，详细了解了情况，又看了他提交的材料，看得出，那位主任也非常震惊。

一个星期后，侯贵平再次来到平康检察院催问结果，又是那位主任接待了他，这一次，主任专门把他叫到了小会议室，闭门商谈，告诉他这个案子他们不能查，反复劝着他回大学去，把这件事放到一边不要管了。

侯贵平很是失望，于是他在前几天多上了一些课，今天特意请一天假，一大早就坐车去了金市，找到金市公安局，交上了同样的证据并说明情况，工作人员表示需要向领导报告后再处理，到时会给他答复。

回到妙高乡已是傍晚，山区初冬日落早，此刻，乡上的那些房子都升起了袅袅炊烟，天际一抹红霞，即将沉到山的那头。

侯贵平伸直身体，深深吸了一口冷飕飕的空气，迈开步子走回学校。

快到宿舍时，他远远瞅见门口有人在徘徊，那人很好辨认，个头不高，染着黄毛！他警惕地停下脚步，与此同时，小板凳岳军也发现了他。

侯贵平眼角微微缩小，冷静地扫了眼周围，旁边地上有块砖，如果这家伙动手，他就马上操起砖块往对方头上砸。

不过看样子不必动手了，岳军手里没拿菜刀，而是一手提了两瓶酒，一手提了一些菜，满脸堆笑地跑上来讨好："侯老师，您总算回来了，以前是我不对，我错了，您要怎么我都行，我给您赔礼道歉，走走，去您屋里说。"

侯贵平弄不清楚对方在玩什么把戏，若是换成其他小流氓，不打不相识，浪子回头金不换，他倒愿意交上朋友，但对方祸害他的学生，罪不容赦，完全无法原谅，他脚下没动，很冷漠地瞪着岳军："你想干什么？"

"我们这儿啊，如果两个人打架闹纠纷了，大家坐一起，吃顿赔礼酒，道个歉，就好了。"

"我和你，不可能。"他毫不留情面地回绝。

"你——"岳军脸色有些难看，但马上恢复笑容，"侯老师，翁美香的事真的跟我没关系，我们进屋，您听我慢慢跟您解释，怎么样？"

侯贵平迟疑不定地看着他，不知道他到底想干什么，犹豫中，被他半拖半拉地进了宿舍。

岳军很主动地把几盘荤素冷菜摆开，开了一瓶酒，给两人都倒上，自己先举起酒杯一口干完赔罪："侯老师，以前完完全全是我不对，我没文化，您是大学生，别跟我一般计较，如果您不满意，那您砍我一刀，我绝对不反抗，算是扯平了，怎么样？"

侯贵平皱眉看着他，道："你到底想干什么？"

"我们先干了这杯酒，我再和您具体解释。"岳军举起杯子，一直等着他，侯贵平看了他很久，反正也不惧怕他敢如何，便拿起酒杯一口喝完，仿佛是用足力气把满腔怒火压制下去。

“侯老师，今天您去了市公安局对吧？”

侯贵平一愣，顿时脊柱感到一阵寒意。

“你怎么知道我去了市公安局？你在市公安局里也认识人对不对？”侯贵平瞬间让酒气撑红了脸。

岳军连连摆手：“我哪能认识公安局里的大警察啊，县公安局的我也不认识啊。我这么跟您说吧，您去哪里举报，马上他们就都知道了。”

“他们是谁？”

“这我不能说，我跟您说过，我是替孙红运办事的，我是他厂里的司机。您是外地人，可能不知道我们老板，但平康没人不知道我们老板的。我只是帮老板做点事情，翁美香的事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我哪能想到翁美香会自杀呀。现在这事闹大了，谁都没想到，他们跟我说了，他们保证，以后绝对不会再发生这些事了，您啊，就高抬贵手，不要管这事了。这里有三千块钱，补偿您这些日子的辛苦，如果您觉得不够——”

侯贵平一把打掉小板凳递过来的红包，顺带把他推翻在地，冷喝道：“你们要用钱来收买我？这是人命，这是人命！”

岳军脸色一变，正想发火，但望着面前侯贵平正气凛然的高大身形，本能地畏缩了，便从地上爬起来，强忍脾气道：“侯老师，大家都是在社会上讨个生活，没必要这么耿直。他们想知道您今天交到市公安局的材料，是不是还有备份，我不知道您交的是什么材料，但他们很重视您这份东西，说只要您愿意把这份东西给他们，多少钱您都可以开口。侯老师我偷偷告诉您，他们很有钱，您尽可以开高点。我只是跑跑腿，如果这件事办好了，我也能拿点奖励，我绝对不会忘记侯老师您的人情，如果您选择继续在这儿教书，我保证以后整个妙高乡没有人敢动您半分。”

侯贵平咬牙摇头："不用跟我说了，我今天去市公安局你们马上就知道了，我算是领教了你们的能耐。不过想用钱买回我手里这个东西，不可能！不管多少钱，我都不会交给你们！"

岳军咬咬牙，冷声道："侯老师，我对你个人没有任何意见，我们井水不犯河水，你来我们镇教书，也是个缘分。我跟你说句实话，我凭良心建议你这事不要管了，一是你根本管不了，二是你再管会有大麻烦！"

侯贵平握了握拳头，伸手狠狠指着对方："你想威胁我是吧？"

岳军害怕再被他揍，向后退缩一步："我只是按他们说的，把好话坏话都带给你，具体怎么做，你自己看着办吧。"

"滚出去！"

小板凳哼了一声，捡起地上的红包，转身开门就走。

侯贵平拿起桌上的酒，连倒三杯喝完，半斤白酒下肚，他红着脸喘着粗气，头脑却更加清醒。

他掏出笔，在信纸上写道：

小静：

我拿到了一些证据，翁美香的事远比我想象的复杂，这些罪犯很有势力，我不能在平康久留了。我不害怕他们会怎么对付我，但这件事在平康无法处理，我必须尽快回学校，学校里有更多的法律资源，我到时会把情况报到省公安厅和省检察院，我一定要给受害学生一个交代。明天早上我去给学生们做剩下的教学安排，下午我就回杭市。

平 2001.11.16

写完信，酒精涌上来，浑身燥热，他把信装进信封，贴上邮票，离开宿舍，把信投到了校门口的信箱里。

他站在原地，一阵冷风吹来，浑身一个激灵，望着这片山区农村夜空层峦重叠的黑色天幕，满腔的愤懑无处发泄。

以前他觉得这片天空像黑宝石一样，宁静而美丽。

此刻，他突然发觉，这片天空黑得那么彻底，没有一丝光亮。

他想大声吼叫，又怕惊扰学校里的住宿生，他喘着粗气开始绕着学校的土操场一圈圈奔跑，挥洒着体内的酒精和汗水，尽情奔跑。

一直到汗水湿透了衣服，他再也跑不动了，才停下来，慢慢走回宿舍。

他架起煤炉，烧了一壶开水，准备好好洗个澡，然后好好地在这里睡最后一觉，等醒来后，天就亮了。

这时，门外传来了轻碎的脚步声，由远及近，最后响起敲门声。

侯贵平警惕地回过身：“谁啊？”

“侯老师，是我，家里热水没了，你这儿有吗？”一个女声。

侯贵平打开门，门外是那个住学校外面的年轻小寡妇丁春妹，她穿着白色的鸡心领毛衣，很随意地扎了个马尾。大晚上的，有女人来访，侯贵平有些害羞地招呼了一声。

小寡妇看着烧热的炉子，露出雪白的牙齿笑着：“侯老师您在烧水呀，我家柴火没了，正想烧水洗澡呢，借我点热水吧。”

“嗯……你拿吧。”

“那我借你热水瓶用用。”

她挪着婀娜的步子，走过去要拿桌下的热水瓶，突然间一个踉跄，恰好摔倒在了侯贵平怀里，侯贵平一愣，似乎身体不会动了，他

粗重的酒气喷到了她的脸庞上。她突然把手伸进了侯贵平的秋衣，像跳蚤一样触及了胸膛的敏感点。

第十六章

“侯贵平性侵留守女童，强奸妇女，最后畏罪跳河自杀？”严良合上这份当年的案卷材料复印件，和办公桌后的赵铁民对视一眼。

赵铁民点头道：“我派人专门去了一趟平康公安局调来这份材料，也找过当时大学里的一些知情老师核实。当初是平康公安局派人到学校通报这个情况的，考虑到浙大学生支教期间发生如此不堪的事，为了保护各方的声誉，学校对外宣称学生是支教期间在水库意外落水死亡。”

“这……”严良皱眉，“我很难相信这是事实。”

“为什么？”

“他是名牌大学的学生，受过高等教育，他本身学的又是法律。”

一听这话，赵铁民忍不住哈哈大笑：“老严，你就别摆知识分子的面孔了，你们这些知识分子的套路啊，我最懂，最闷骚的就是我是说理工科类大学的学生，涉及性犯罪的挺多，没什么大惊小怪的。”

严良不怀好意地瞪他一眼，道：“你再派人详细查一遍，这案子很可能有问题。”

“这能有什么问题？事实清楚，证据充分。”

案卷记录，2001年11月16日晚上11点，妙高乡一位名叫丁春妹的妇女来到派出所报案，称支教老师侯贵平诱骗她到宿舍，强奸了她。

民警赶到宿舍后，屋里没人，但从床上发现了未干的精液。

第二天，县里的法医赶到乡上，提取到了丁春妹阴道内的精斑。警察在搜查侯贵平宿舍时，还找到一条女童的内裤，上面同样有侯贵平的精斑，这条内裤经过调查，是侯贵平班上一位叫翁美香的女生的。该女生几个星期前喝农药自杀身亡，当时警方对女生尸检时发现，女生自杀前曾遭人性侵。走访当地乡民的记录证实，侯贵平支教期间行为极不检点，大量证人证实，他在大白天和陌生女人在学校宿舍发生性关系。

第三天，乡民在水库发现一具男尸，经辨认是侯贵平的，丁春妹阴道与女童内裤上的精斑，经过比对，都是他的。

所以警方认定，侯贵平性侵留守女童，强奸妇女，妇女报案后，他仓皇逃窜，最后畏罪跳湖自杀。有物证有人证，证据链齐全。

严良微微摇着头：“表面看，案子没问题。可是你想，案子发生十多年了，照理早该被人遗忘了，那么江阳又为什么要在那本检察官的小册子上留下侯贵平的名字和身份证复印件呢？小册子是今年1月份刊印的，江阳死于3月，也就是说，江阳留下名字和身份证复印件发生在他死前不久。一起扑朔迷离的命案，死者在死前不久，留下了一起十二年前案子的嫌疑人信息，这值得我们关注。”

他重新拿起材料，把里面的各项资料平铺在桌上，一页页仔细翻过，过了很久，他突然注意到一个很明显的问题：“为什么材料里缺少侯贵平的尸检报告？”

“没有尸检报告？”赵铁民瞪起眼，将一页页材料都翻找一遍后，摊开手，“材料里只写了侯贵平溺毙的结论，还真没有尸检报告，有点奇怪啊。”

严良抬头严肃地瞧着赵铁民：“一份封存留档的结案报告里，居然没有最重要的尸检报告，这种纰漏很少会发生吧？”

赵铁民眯着眼，没答话。

“你让你们专案组里省高检派来的检察官联系平康县检察院，看看平康县检察院是否有这起案子的材料。”

“检察院肯定没有。”赵铁民摇头道，“刑事案件中，嫌疑人已经死亡的案子，自动销案，无须报给检察院。侯贵平的卷子，只可能公安局留档，不会交给检察院的。”

严良不以为然地看着他：“如果平康县检察院没有这案子的记录，江阳这位曾经的检察官为什么会写下侯贵平的信息呢？”

两天后，赵铁民心急火燎地找到严良，带给了他一份案件材料：“平康县检察院果然有一份侯贵平的案件材料。”

严良意料之中地接过手，笑着问：“这份里面有尸检报告？”

赵铁民特别严肃地点头：“有。”

严良奇怪地看着他：“是不是有什么问题？”

“你看了就知道。”

严良急忙拆开，找到侯贵平的尸检报告，目光投到结论上，结论依旧是溺毙。可当他浏览到对尸体的描述时，马上发现了问题。

“尸体上有多处不明原因外伤，死者胃部积水150毫升。”

严良忍不住惊呼：“溺水死亡胃部怎么可能只有150毫升积水？”

赵铁民转过身，冷哼一声：“侯贵平只吞了一口水就淹死了，死个人原来是那么容易。”

“果然这案子有问题！”严良微微皱眉，随即问，“嫌疑人已经死亡，按规定要撤案，公安不必报到检察院，为什么平康检察院也有侯贵平的卷宗？”

赵铁民摇摇头：“平康检察院的几个主要领导都是近年调来的，对于为什么这起本该销案的案件材料会在他们院，都称不知道。”

严良把整份材料详细看了一遍，道：“检察院和公安局的两份卷宗，内容完全一样，只是公安局的那份没有侯贵平的尸检报告。尸检是公安局做的，他们却没有尸检报告，反而检察院的材料里有尸检报告，这太不寻常了。”

赵铁民表示认同。

严良目光悠悠地望着远处：“现在你该相信张超没有在误导我们了，我们找江阳的遗物，结果马上发现了一起很不寻常的陈年旧案。”

“你的意思是，这是张超故意让我们知道的？他的动机呢？翻案？可一起十多年前的旧案，人都死了，翻案有什么用，值得他自愿入狱吗？”

严良双手一摊：“我不知道答案，没法回答你。你可以再找张超问，不过我相信你问不出任何有价值的线索，他一定会说他对这件事不知情。现在，你只有继续查清楚侯贵平的事。”

赵铁民点点头，可是随即又皱眉，表现出为难的样子：“我拿到这份东西后，也给专案组其他同志看了，毫无疑问，大家都认为这起旧案有问题。不过大家有个分歧，大部分人只想尽快把江阳被杀一案了结，不愿意管十几年前小地方的一起普通命案。哪怕这案子有明显问题，可当地公安已经定性了，翻案，是一件很麻烦的事，会触及很多过去的当事人，受到各种各样的阻力。”

严良不假思索道：“毫无疑问，侯贵平的案子，你们必须追查下去。”

赵铁民为难道：“你很清楚我们的办案程序，案件调查要权衡投入和产出，如果仅仅是为了正义，凡是疑难案件都要查到底，全国警察翻三倍都不够。专案组是为了江阳被杀一案成立的，不是为了十多

年前的小命案。何况人都已经死了，谁愿意自讨没趣替一个死人翻案？地方上的各种办案阻力，你这位老师是没有亲身体会的。”

“不，”严良很认真地盯着他，“侯贵平的案子你们不查出真相，恐怕江阳被害一案永远破不了。张超建议我们查江阳的遗物，我们去查了，结果马上牵出一起充满疑点的旧案，这绝不是巧合。侯贵平的死与江阳被害，以及张超的先认罪再翻供，这几件事有什么关联，虽然现在没有答案，但我相信线索会逐渐串起来的。”

赵铁民扳动着手指，思考着，过了很久，点头表示认同：“可是侯贵平的案子都发生了十多年了，现在怎么查呢？”

“很简单。第一，调查侯贵平的卷宗为什么会存到检察院，我相信和江阳有关；第二，”他拿出尸检报告，指着末尾的签名，“找到这位负责尸检的法医陈明章，向他了解当时的情况；第三，和当年负责该案的经办人谈谈，问他为什么明显是谋杀的尸检报告，最后结论会变成跳河自杀溺毙。”

赵铁民思索片刻，点头道：“这几项调查都需要人手，专案组成员目前还是围绕着江阳被杀一案，他们不少是省里单位的领导，级别比我高，让他们查一起旧案，我差遣不动，幸好我们支队有几百号人，我可以让我手下的刑警去调查。”

听他这么说，严良慢慢睁开了眼睛：“这次的案子社会影响那么大，省市两级三家单位破格组成专案组，照理组长应该由省厅的人担任，你这刑侦支队长级别是不够的，可是高栋却极力推荐你。我想最主要的原因是，级别比你高的人，手下却没你多。”

赵铁民惊讶道：“让我当专案组组长，是高厅的刻意安排？”

严良点点头，目光投向了窗外，呢喃道：“高栋究竟知道些什么，他又在这案子里扮演了什么角色呢？”

第十七章

2003年，江阳来到了平康县。

江阳的人生无疑是幸运的，从小就是学校里的尖子生，大学考上了浙大法律系，2002年顺利毕业。

那个时候外企最吃香，宝洁、四大事务所是所有学生的向往，其次是金融业，当时的公务员不像后来那么热门，江阳没毕业时就很轻松地考上了金市人民检察院。

他并不是金市本地人，却报考了金市的检察院，自有他特别的考虑。

当时他的选择很多，既可以报考最高检，也可以报考省高检院或者省会杭市检察院的职位，可是仔细权衡之下，这几家单位都是精英云集，论学校、论学历、论能力，他都比不上精英，论关系背景，他更是毫无优势。金市位于浙江西部，经济排名省内垫底，一线法律专业的精英不会去报考这家单位，矮子里面拔将军，他相信浙大的招牌在落后城市的单位里，还是金光闪闪的，只要努力经营，很容易成为单位的重点培养对象，一步步踏实前进，仕途一定光明。

结果果然如他所料，他一来就成了单位里唯一的名校高材生，外加他是个帅哥，性格开朗，口才很好，一表人才，而任何机关单位都不缺爱撮合的大妈，很快，单位大妈络绎不绝地拿着各种女孩的照片找上他，他很有眼光，一律拒绝——当然，主要还是因为这些女孩丑。

事实证明，他并没有因单身就随便挑个女朋友，他对自己的人生规划很是明确。

不久之后，他等来了值得爱的姑娘。

金市检察院吴副检的漂亮女儿吴爱可，大约是个制服控，遇见了穿着制服的江阳后，立刻产生了眼缘。吴爱可尖脸长发，曲线别致，也学法律，刚刚毕业，现在在一家律所当助理。

于是两人在都是法律人的借口下，很快谈起了人生理想，双方表达了共同度过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决心。吴副检也在旁观察了他几个月，亲自找他谈过心，评价他是社会主义的四好青年，对他很是满意。

在机关单位生存，如果有一位大领导是未来的老丈人，那么一切就变得很容易了。再加上平时看点管理类的书，开会时装模作样说上几句莫名其妙的话，他自然成了单位里的重点培养对象。

一切都很顺利，2003年的时候，吴副检调去了平康县检察院任检察长，江阳也跟着去了平康县，任侦查监督科科长，副科级，手下带四名工作人员，这在毕业才一年的人里很不容易，所有人都看好他的未来。

那个时候手机刚刚开始流行，还没出智能手机，年轻人的主要聊天渠道是互联网。毕业后，他的大学同班同学们建起了一个QQ群，有一次江阳说到自己在平康县检察院任职，女同学李静马上对他发起了私聊，得知他任侦查监督科科长后，李静表示过几天来平康看看他。

李静是班上的美女，身材相貌都一流，不过她和侯贵平是男女朋友关系，所有人都知道，江阳对她自然不抱任何想法。她突然郑重提出要来平康看他时，江阳心里是拒绝的，该不会对自己有意思吧？好吧，虽然他自认长得帅，可他正和领导的女儿谈着恋爱，可不敢开任何小差。

他只能一本正经地问她什么事，对方却不答，只说见面了会告诉他。

对于这次会面，江阳不敢隐瞒，如实告诉了吴爱可，毕竟在这县城如果发生点什么风流韵事，一下子就传开了，要是谣言四起，传到吴检的耳朵里，他很快就会从科长变成门卫。

会面地点定在了县城唯一的一家西餐厅，吴爱可独自坐在一角“监视”，江阳和李静坐在不远处的偏僻一桌。

相互寒暄客套一番后，江阳做贼心虚地瞥了眼远处的吴爱可，压低声音直切主题：“你跑来平康找我有什么事？”

李静思索一番后，缓缓开口：“你记得侯贵平吗？”

“你男朋友？我当然知道，”江阳皱了皱眉，“对于他发生的事，我很遗憾，好像就发生在我们平康吧？”

李静默默地点点头。

江阳奇怪地看着她：“怎么回事，这都过去几年了，为什么突然提到他？”

她再三犹豫后，说：“有件事我一直想弄明白，但是又觉得这样会很麻烦你。”

听得出不是爱慕自己，江阳松了口气，爽快问：“什么事，你说吧，老同学了，不违反工作原则的情况下我一定帮忙。”

“我……我怀疑侯贵平不是淹死的。”

江阳当即瞪眼：“那是什么？”

李静牙齿咬住嘴唇，半晌后，低声说：“他死于谋杀！”

“你说什么！”江阳一声惊呼，引起了不远处吴爱可的注意，片刻后，他意识到自己失态，忙低声问，“为什么这么说？”

“侯贵平死后，平康公安局带着结案材料找到学校，向学校通报了这件事，你知道材料里记录侯贵平是怎么死的吗？”

“不是下河游泳，不小心淹死的吗？”

李静轻轻地摇头：“通报说，侯贵平性侵留守女童，强奸妇女，在被警察逮捕期间逃走，最后畏罪跳湖自杀。”

江阳瞪大了眼睛，连声道：“这不可能，侯贵平不可能是这样的人。我跟他虽然不熟，可我知道他不可能是这样的人！”

他脑海中浮现出侯贵平的身影，一个高高大大的阳光男孩，爱运动，很强壮，而且特别热血，给人感觉就是一身正义，绝不是那种躲在角落里看片的猥琐男生。他还记得有一次有个偷车贼被他们班男生抓到，很多人要去揍小偷，侯贵平靠他的个头拦住大家，坚持不打人，扭送派出所。这么个阳光正义又善良的大男生，怎么可能跟性侵案连在一起?

李静眼眶微微泛红：“我也绝对不信他会做那样的事。而且有件事你不知道，在他支教时，我去过他所在的妙高乡，在我去之前不久，他班上的一个女学生喝农药自杀了，警察发现女孩自杀前曾遭人性侵，侯贵平一直在为此事向上级举报，要求调查，怎么可能是他干的？”

“你说他举报学生遭性侵而被谋杀，最后警方的结论却是，侯贵平性侵了那个女生？”

李静缓缓点头。

听到这儿，江阳的表情沉了下来，脸上覆盖了一层阴霾。

李静继续说：“平康公安局来学校通报这件事时，张超老师看过他们带来的结案报告，张老师后来告诉我，材料上有处问题。侯贵平的尸检报告结论写着溺水死亡，而尸检描述上写着，胃部积水150毫升。”

江阳不是专业人员，一时不明白：“那又说明了什么？”

“张老师说，一个人如果是溺死的，肚子里会吞下大量积水，150毫升只是一大口而已，所以他不可能是溺死的。”

江阳悚然动容：“既然如此，张老师有没有把这个疑点告诉平康公安局？”

李静摇了摇头：“没有。我问过他，他说地方上的办案，有很多黑幕，这个疑点既然被他看出来了，相信当事法医自然更清楚，可是最终还是送来了这份结论。侯贵平当时在举报时，平康公安局就有内鬼向被举报人透露是他举报的，这案子可能牵涉范围很广。张老师说，要在地方上推翻一起案件，非常困难，会牵涉很多人，尤其这样一件疑点重重的案子，我们未出校门的法律人不懂实际工作的困难，侯贵平已经死了，不管翻案与否都改变不了侯贵平已死的事实。”

江阳闭上嘴，思索着。

从事检察官工作一年多，他已经不是那个未经世事的天真大学生了，他知道实际办案的困难，有些案件明明存在疑点，最后却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妥协了。

学会妥协，是一个人成熟的标志。

李静看着他的表情，过了会儿，试探地问：“如果可以的话，你能不能帮我确认一下案件材料，看那份尸检报告的记录，是不是真如张老师看到的那样？”

“如果是的话呢？”

“你……你是侦查监督科的科长，你能不能……”面对一件很麻烦别人的事，李静很难说出口。

“你想替他翻案，还他清白？”江阳表现出并不十分热心的样子。

李静慢慢地点头，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那次事情后，我听说侯贵平的妈妈精神失常，后来就失踪了，他爸爸不久后也跳河自杀了……”

这时，大概是见到潜在情敌在自己男朋友面前哭，吴爱可忍不住走了过去，刚走到那儿，却发现气氛不像预想的那样。

两人都很沉默，李静无声地哭着，而江阳则正襟危坐，眉头皱在了一起，从未见过他如此严肃。

李静蓦然抬起泪眼看到一副古怪表情的吴爱可，顿时有些不知所措。

江阳忙收敛情绪，替双方介绍了一番，随后把侯贵平的事向吴爱可转述一遍，吴爱可脸上渐渐透出了怒容，突然秀拳击打在桌上，冷声道：“如果事情真是这样，江阳，你要查，一定要查！必须还人清白，抓出真凶！”

江阳考虑着如果去调查兄弟单位公安局的案子，不但会遇到阻力，他这个新人也会得罪体制里的人，犹豫着不敢下决心做保证。

李静看出了他的犹豫，勉强地笑了一下，抿抿嘴：“我知道这件事很为难，让你很难做，我……我只是想确认一下侯贵平到底是怎么死的，我没有什么其他要求。”

吴爱可果断道：“怎么可以只确认一下，这件案子一定要一查到底啊！江阳，你还犹豫什么，你是不是检察官啊？你不查，我就找我爸去了。”

李静疑惑道：“你爸？”

“我爸是检察长，管着江阳。”吴爱可脸上浮现出得意。

江阳无奈撇撇嘴，表示这是不争的事实。

李静马上抹了眼泪，满怀期待：“如果……如果真的可以，我希望——”

江阳说：“我知道了，我尽力吧。”

第十八章

把李静送上回杭市的大巴后，江阳和吴爱可走在回来的路上，他沉默不语，眉头紧蹙。

吴爱可不满地数落起来："怎么回事！你对你同学的案子好像很不情愿帮忙。"

江阳有他的顾虑："如果真是李静说的那样，这件事处理起来不太容易。我工作才一年，如果要去翻侯贵平的案子，会得罪不少人的。"

吴爱可鄙夷地望着他："你还是检察官吗？你还是侦查监督科科长吗？你不就是处理冤假错案的？"

江阳无奈叹气道："实际工作不是这么简单的，我……我还没有平反过案子。"

"我真是不明白，凡事都有第一次，那就把这案子当成你平反的第一个案子来做啊。你有什么可犹豫的？如果是冤案，你这侦查监督科科长当然要义无反顾平反，按着法律规定来办不就行了，天塌下来我爸会帮你顶着，你怕什么呢，回头我跟我爸说一下这事，他一定支持你。"

"可是——"

"别可是了！"吴爱可激动起来，停下脚步，回头严肃地瞪着江阳，"你没听到李静说的吗？侯贵平明明是去举报他的学生被人性侵，结果被人谋杀了，死后还被扣上了性侵女童、强奸妇女的帽子。这事害得他妈妈精神失常、失踪，他爸爸羞愧自杀。一起冤案害了整

整一个家庭，如果这样的事情你都不去阻止，你凭什么继续当检察官，我对你太失望了。”

江阳咬了下嘴唇，马上笑着讨好：“好好好，我一定遵照您的最高指示，尽我所能去调查，可以了吧？”

“这不是为了我查，这是为了你检察官的职责。我一点都不想你变成一个什么事都要考虑利益权衡的官员，这样的伪君子我见得太多了！”吴爱可表情很是认真。

江阳深吸一口气，挺胸道：“好，为了我检察官的职责，好了，我错了，我不该犯官僚主义，这案子我马上去查，中纪委大小姐饶过我这一次吧。”

吴爱可瞪着他，保持了很久一脸正气的表情，最后，总算被他逗笑了：“这还差不多，记住，去公安局的时候制服穿帅点，别给我丢脸！”

“那是当然的，我是平康县最帅检察官嘛——哦，我是第二帅，第一帅是我的岳父大人。”

第二天，江阳亲自带人去了平康公安局，要调侯贵平的案卷材料。接待他的是刑侦大队长李建国，李建国四十岁左右，个头不高，体态略发福但仍十分强壮。虽然行政级别和江阳一样，但刑侦大队手下管的人多了，大队下面还有中队，合计有六七十号人，管了这么多人，自然生出领导的气场，远不是江阳这手下就四个工作人员的科长能比的。

得知他的来意后，又见他是个年轻的嫩头小子，李建国很不屑：“侯贵平那案子，罪犯本人已经死亡，撤案了，案卷材料都封存在档案室，按规定不用交到检察院，你们检察院要调这份材料干什么？”

“我们接到一些情况反映，需要对这起案件做一次复查。”

李建国眉头微皱：“什么情况反映？谁反映的？”

“按规定，这方面不能透露。”

李建国冷笑，一副桀骜的样子：“那我也是按规定办事，案子已经销案封存，不关检察院的事，你们回去吧。”

江阳忍着脾气没有发作，拿出了阅卷的调令，李建国接起瞥了眼，直接还给他，笑着说：“给我没用，我不管档案。”说完转身就走。

江阳在手下面前失了面子，心中大为恼怒，在公安局却又没法发作。他只好去找档案室，结果档案室说刑事案件的卷宗调档需要李建国签字同意，他只能再去找李建国，可大队刑警说李建国有事外出，离开单位了，将他们几人晾在了一边。

第十九章

江阳没料到调份卷宗就直接碰壁，左思右想之下，既然李静说谋杀的证据在尸检报告上，经过打听，平康公安局所有尸检报告均出自法医陈明章之手，于是他第二天早上去找了陈明章。

技侦中心门口，这是他和陈明章第一次见面。

陈明章大约三十五六岁，戴一副眼镜，长相斯文却带着一副独特的狡黠，后来才知道那是“狡猾”。

听到江阳想了解一起两年前案子的死者死因时，陈明章表现出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冰冷模样：“这个找我干什么？所有材料都在档案室，你们检察院可以凭手续问档案室要啊。”

江阳皱了皱眉，坦白说：“你们单位档案室不是很配合。”

“那你找领导协调，你们是检察院，公安这帮人最怕你们，你们要份东西还怕不给？”

江阳没法对着公安工作人员抱怨公安的推诿，只能耐着性子恳求：“陈法医能不能请你通融一下帮个忙，核实一下死因，这个结果对我很重要。”

陈明章打量了他一会儿，皱眉道：“你明明可以走公文程序，却不走，这个死者跟你什么关系？”

“死去的嫌疑人是我朋友，那个案子很特殊，我想陈法医您一定对此会有印象，我想——”

“等等，你说死去的嫌疑人是你朋友？”

“是我的大学同学。”

陈明章想了想，微微一笑，问：“也就是说，你对你同学的死因有所怀疑？”

“对对，但我绝对不是怀疑您的工作，我只是——”

陈明章打断他，爽快道：“没关系，工作都会有疏漏，怀疑我工作也无妨，”他突然凑过去，压低声音道，“这算你私事还是公事？”

江阳不理解为什么对方态度会突然转变，只好说：“目前是我私事，如果一旦查到证据，我会按公事办。”

“这样子……”陈法医挠了挠头，欲言又止。

江阳连忙道：“您放心，无论结果如何，我都不会给您添麻烦，以后也不会给您添麻烦。”

“你误会了，添麻烦我倒一点都不担心，我是怕麻烦的人吗？不是的，只不过嘛……”陈法医一脸为难地说，“这是你私事，我帮助你的私事，自然会动用我工作外的私人时间，我私人时间是很宝贵的，俗话说，时间就是金钱……”

江阳渐渐听明白了，心中咒骂着小地方的机关人员实在太过龌龊，想方设法捞钱，但现在有求于人，只得忍下气来，问：“多少钱？”

“哎呀，这怎么说呢，”陈明章伸出一只手，摇了摇，“你觉得合适，我就帮你翻下记录。”

“五十？”

“咳咳，这个嘛，你知道，现在物价涨得快。”

“五百？”江阳瞪直了眼。

陈明章红起脸，嘿嘿一笑，很不好意思地点头。

江阳咬了咬牙，心中激烈斗争一番，想起女朋友一定要他查清真相的态度，只好吐血同意："行。"

陈法医很开心地笑了起来："你要查哪个人？我下班了来找你。"

"两年前妙高乡上一个淹死的支教老师侯贵平。"

"侯贵平？"陈明章脸色一变，过了片刻，连忙摇头，"这个不行。"

江阳瞬间警惕起来，盯着他问："为什么不行？这起案子有什么特别？侯贵平的死是不是有什么问题？"

陈法医严肃道："这起案子确实很特别，所以五百不行，必须得一千。"

"一千，将近我一个月的工资！"江阳忍不住叫道。

陈法医连声嘘着，看了看周围，确认没人听到他们说话，立刻压低声音道："我虽然是技术人员，不算职能警察，偶尔靠技术接私活不算违纪，但传出去也不好听呀，你小声点。我告诉你，县里就我和我徒弟两个法医，我一年要碰三四十具尸体，我哪记得住这么多名字。侯贵平这名字我记住了，说明这案子肯定有特别之处呀。不过嘛，我这人还是很厚道的，他毕竟是我的尸体，你是尸体的同学，看在尸体的分儿上，给你个友情价，八百吧，怎么样？如果你接受，除了侯贵平的尸检报告外，我再送你一条绝对物超所值的重磅信息。"

江阳心中对他一通咒骂，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这人都不像个法医，而是个实实在在的生意人，讨价还价了一番最后还是看在尸体的面子上，才为难地给了个"友情价"。

他思虑了好一会儿，想到除尸体的信息外，还有一条重磅信息，显然陈法医绝对知道很多事，恐怕案子大有隐情。

既然已经向吴爱可承诺了会尽全力查清真相，如果一开始就放弃，恐怕女朋友会对自己失望。纠结了半天，大半个月工资，虽然心疼，不过好在身处公职单位没有其他花销，就咬牙答应了下来，约了晚上一起吃饭。

第二十章

江阳和吴爱可坐在餐厅的包厢里焦急等待着，房门半开，他们时不时透出去看。

“黑，实在太黑了，怎么会有这样的人！讹了你整整八百块！你一个月工资才多少！”吴爱可足足在那里抱怨了半个小时，不断计算着八百块需要江阳上几天班，八百块能买几件衣服，能在外吃多少顿，而陈明章简简单单的举手之劳，就敢要价八百块。

末了，她只好把抱怨转到了江阳头上，说他这个男人就是不会讨价还价，如果是她，一定还到三百块，不能再多了，如果陈明章犹豫，她扭头就走，对方一定会叫住她说再加一百块吧，她坚决说一分都不能加了，继续摆出扭头随时要走的架势，最后对方肯定愿意三百块成交。

想到早上江阳就这么轻松答应下来，她就一阵火大。

换任何人都会火大，就像预期中一次开开心心的大保健，结果变成了仙人跳，现在说什么都来不及了。

江阳虽然为八百块肉痛，但心中也是一阵得意。想着吴爱可这回可明白他爱得深沉了，要知道，这八百块纯粹是为了吴爱可才掏的，侯贵平虽是同学，可彼此不熟，他们的交情值不了八百块。

他笑着说：“既然已经答应他了，只能我下个月省着点了。早上看他的样子，侯贵平的案子八成确实另有隐情，我还怕他反悔不来了。”

“他敢！”吴爱可怒道，“你钱不是还没给他吗？瞧这种人的样子，贪财不要命，他肯定舍不得八百块。哼，居然有警察敢向检察官

索贿，简直不要命。你记着，待会儿一定要他开张收据，等案子查清后，你再把他带回检察院审他，说他索贿，要他连本带利还钱。”

江阳撇嘴无奈道：“他不是警察，他是技术岗，不是职权岗，我们这算私事，不是索贿。”

正说话间，陈明章推门而入，反客为主地拉过凳子一把坐下，笑眯眯地瞧着他们：“这位是你的女朋友？很漂亮。怎么样，钱准备好了吗？”他没有过多废话，开场直接谈钱，伸出手，好像正在做一场毒品交易。

吴爱可忍不住问：“这对你来说是很简单的一件事，八百块太贵了，三百块！”

陈明章笑着望向江阳：“这个价格是我和你男朋友谈妥的，他同意的，对吧？”

江阳不说话表示默认。

“可是太贵了！”

陈明章摊开双手，表示无奈：“小姑娘，人要讲诚信，而且男人要一诺千金，你男朋友既然已经答应下来这个价格，你作为女朋友应该支持，要不然，别人就不知道你们家当家的，是男的说话管用呢，还是女的说了算。”

这话呛得吴爱可闭了嘴，只能更加生气地瞪着他。

他丝毫不以为然，从江阳手中很是心安理得地把八百块现金收入囊中，还拍了拍口袋，显示很满意，笑着表示，既然生意成交，那么今天这顿饭他请了，结果他却只点了三碗面条，惹得吴爱可心中大骂这也太抠了吧。

江阳不关心吃什么，只想早点知道结果，着急问：“陈法医，你查的事……”

“放心，以诚待人是我的原则！”他笑眯眯地从包里拿出一份文件，江阳刚准备接过，他又把文件往后一抽，按在桌上，郑重地说，“我提醒你一下，你走之后，我了解到了侯贵平案子的后续情况。虽说侯贵平是你朋友，但其实这案子跟你并没多大关系，你如果执意要看这份尸检报告，恐怕会给你带来一点麻烦。现在你放弃，我会把钱还你。当然——这顿的面条钱你们出。”

吴爱可心中大叫，这么严肃的话题，为什么还要提面条！

江阳犹豫不决，回头看了眼吴爱可坚决要把案子管到底的表情，丝毫没有妥协余地，只好硬着头皮说：“我不怕麻烦，你给我吧。”

“嗯……那当然没问题，不介意的话，容我再问你几个问题？”

“你说。”

“对侯贵平的案子，你了解多少？”

“我还没见到结案报告，我知道的就是当年平康公安局向学校通报的这些。”

“他们跟学校是怎么通报的？”

江阳深吸一口气，缓缓道：“侯贵平在平康支教期间，性侵留守女童，强奸妇女，最后在民警抓捕过程中逃脱，走投无路之下跳湖自杀。”

陈明章眼角微微跳动了下：“他们是这样通报的？”

江阳点点头。

陈明章抿了抿嘴唇：“你去我们单位档案室要过结案材料了吧？”

“对。”

“为什么没拿到？”

“档案室说要刑侦大队长李建国的签字。”

陈明章皱眉道：“李建国不肯签？”

“他说这件事归档案室管。”

陈明章点点头，脸上露出了思索的表情，过了一阵子，他重新抬头，微微笑着问：“如果你发现侯贵平不是淹死的，你接下去要怎么做？”

“侯贵平真的不是淹死的？”江阳和吴爱可同时坐直了身子。

陈明章目光毫不回避地迎着，慢慢点头：“没错，我从来没说过侯贵平是淹死的。”

“可是据说当初的尸检报告写着是溺亡。”

陈明章不屑道：“那份尸检报告的结论一定不是我写的。”

“可我听说平康所有刑事命案的尸检报告都出自你手？”

“很简单，有人篡改了我的结论呗。”

听到这话，江阳和吴爱可都知道事情比预想的还严重，陷入了沉默。

陈明章笑了笑，看着他们俩：“现在你们还想买侯贵平的真正尸检报告吗？”

江阳更加动摇了，他知道这件事大概会牵涉很大。伪造尸检报告，那是严重的职务犯罪，该不该继续深入调查下去？他一个年轻检察官，并没有多少经验，更谈不上人际关系网，目前在吴检的提拔下当上科长，如果平平稳稳走下去，相信未来会很顺利。但如果牵扯进地方上的一些复杂事情里，不管结果如何，恐怕都得不到任何好处。

陈明章不动声色地打量着他，没有说话，表现出很大的耐心。

这时，吴爱可果断地开口："我们买，这件事情我们查定了！"

"这得看你男朋友的意见。"

江阳咬着嘴唇不作声。

吴爱可瞪眼道："江阳！"

江阳马上抬起头，道："我买，案子有隐情，我作为侦查监督科的检察官，我要查下去。"

吴爱可瞬间用欣赏的眼神望着他。

"行吧，那我就把尸检报告交给你吧。"陈明章笑了笑，把材料交了过去，接着缓缓说，"我这儿的结论很明确，侯贵平不是溺亡，而是死于谋杀。在他落水前，他已经死了或者正处于濒死状态。因为他胃里积液只有不到150毫升，溺死的人可远远不止这些了。他身上有多处外伤，但都不是致命的，直接的致死原因是窒息，他脖子没有勒痕，嘴唇破损，大概是被人强行用布之类的东西闷死的。他体型高大，要把他闷死，一个人是不够的，凶手至少两人。这些是我的结论。"

陈明章三天两头跟尸体打交道，描述起死人来，仿佛说着鸡鸭牛羊的动物一般，吴爱可听得心中一阵发怵，脑海中不禁刻画起侯贵平尸体的模样。

陈明章笑称："我这份尸检报告的结论是经得住检验的。不是我吹牛，我在这方面的职业技能很出色，我是法医学博士，我老家在这儿，照顾爸妈需要，才来平康这小地方上班。我的水平不输于大城市公安局的法医。所以你们对我这份尸检报告的准确性，大可以放心。"

过了会儿，陈明章调侃般瞧着江阳，又说："现在你拿到这份报告了，也知道公安局里的那份案卷材料有问题，我很好奇，你真的打算为一个死去的人翻案吗？"

江阳看了吴爱可一眼，马上把心头的犹豫打消回去，稳住正义凛然的检察官形象："我要为侯贵平翻案！"

"恕我直言，你和这同学关系很要好吗？"

"一般般，普通同学关系。"

"那我建议你还是算了吧，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翻案，从来都不容易，要得罪人的。你还年轻，不要拿自己的前途冒险，这案子，比你想象得复杂，翻案，嗯……你级别不够。"

吴爱可不服气："他是科长。"

"科长？"陈明章不屑笑了笑，"一个县级机关的科长，也就副科级吧？而且还是个很年轻的科长。李建国和你级别一样，你还是他的监督部门，你连他都摆不平，还能怎么翻案？"

吴爱可听到江阳被他说得一文不值，不由恼怒道："照你说翻案要多大级别？"

陈明章指着江阳："等他当上检察长还差不多。"

吴爱可笑称："我爸就是平康县检察长，正职，一把手。"

"呃……这样啊。"陈明章重新打量起他们俩，"难怪。我想这事即便你知道没那么简单，小地方事情处理起来特别复杂，更别提翻案，一个刚工作的检察官就敢出头，果然是靠吃软——咳咳，"他强行把"饭"字吞了回去，"有大靠山啊。"

江阳看了一遍尸检报告，把材料放到一边，不解问："你为什么会有这份最原始的尸检报告，你们的报告不都是并到结案报告里一起

放档案室了吗？”

“这个问题问得好。”陈明章不由笑了起来，欣赏地看着江阳，冲吴爱可道，“小姑娘，光情绪用事是没用的，你男朋友比你聪明多了。”

吴爱可嘴里哼了声，但听到他这么夸江阳，脸上不禁得意。

陈明章继续道：“事情是这样的，当初大队长李建国带人送来了侯贵平的尸体，我还没得出结论呢，他就四处告诉其他警察，说结论是侯贵平畏罪自杀淹死。后来我找到他，说出了我的结论，侯贵平不是淹死的，是死于谋杀，还没等我说完，他就跟我说，一定是自杀淹死的，不会有第二种可能，让我就按这个结论写。我不同意，因为这明显违背我的职业道德嘛，万一将来翻案，说尸检报告有问题，岂不变成我的责任？他一直劝我，说他们刑警有破案考核压力，如果侯贵平不是死于自杀，他们不好交代。我很怀疑他说法的真实性，还没展开调查呢，怎么就知道案子破不了？所以我最终依旧不同意，于是他让我只要写好尸检过程就行了，后面的结论他来写，所有责任他来承担。没有办法，他是刑侦大队长，这块他说了算，我只能做好我的本职工作。所以如果档案室里的卷宗里，尸检报告的结论写着侯贵平溺亡，那一定是李建国写的。”

江阳不解问：“那么你手里的这份尸检报告原件？”

陈明章笑眯眯回答道：“既然尸检报告结论他来代笔，若将来翻案，变成我和他共同伪造尸检报告，岂不是很倒霉？所以呢，我自己重新写了一份尸检报告，签下名字，盖好章，一直保留着，作为我完全清白的证据。”

江阳思索着，他理解陈明章故意留一手的做法，一个法医的权限是有限的，他只能保证自己的工作没风险，管不了刑警队长最后会把案子如何处理。

过了会儿，他又问："关于侯贵平性侵留守女童和强奸妇女的事，你知道多少？"

陈明章皱眉道："性侵女童这件事上，侯贵平有没有做过，不好说。可能有，也可能没有。"江阳不解地看着他。

陈明章露出回忆的神情："侯贵平尸体发现前一天，刑警送来了一条小女孩的内裤，上面有精斑。侯贵平尸体找到后，我从他身上提取精斑，比对后，两者确实是一样的。"

江阳和吴爱可都不可思议地瞪大了眼睛，心中都在呼喊，怎么可能，难道侯贵平真的性侵了女童？

陈明章又道："但是光凭一条内裤上的精斑是不能下结论侯贵平性侵女童的。那名死去的女童也是我做的尸检，我从她阴道里提取到了精斑，不过从来没和侯贵平的精斑比对过。"

"为什么？"

陈明章脸上表情复杂："因为在侯贵平死前几天，法医实验室有人进来过，丢失了一些物品，包括女童体内提取的精斑也不见了。"

江阳吃惊道："小偷怎么会跑到公安局的法医实验室偷东西？"

陈明章笑了笑："是不是小偷干的，没有证据，我们就不要下结论了。"他吐了口气，道，"女童内裤精斑确实是侯贵平的，但体内精斑没有比对过，所以我说侯贵平是否性侵了女童，结论是不知道。不过嘛，他强奸妇女有可能是真的。"

江阳和吴爱可张大了嘴巴。

"那名妇女被强奸的第二天一早，我就去了妙高乡，提取了她阴道里的黏液，上面有精斑，后来侯贵平尸体找到后，经过比对，这确实是他的，他与那名妇女发生过体内射精行为，这是不可能伪造的。"

江阳听到这话，半晌默默无言，这个结论彻底打破了侯贵平在他心中的形象。李静是站在侯贵平女朋友的角度看问题，自然深信不疑侯贵平绝对不会做出那些事，但是证据上，侯贵平确实这么做了啊。

替一名强奸犯翻案，值得吗？

陈明章似乎看出他心里的想法，笑道："是不是在考虑，该不该为一个强奸犯翻案？"

江阳默认。

"其实侯贵平也未必是强奸犯吧，我的结论只能证明侯贵平与那名妇女发生过性关系，是不是自愿的谁知道呢。"

即使自愿的又怎么样呢？背着女朋友，在支教期间与其他妇女发生性关系，在江阳看来，同样是件很龌龊的事，侯贵平的人品该打上一个大大的问号。

陈明章站起身，道："后面怎么办，都看你个人的决定。"

江阳表情沉重地点点头，说了句："不管怎么样，还是谢谢你。"

陈法医拍拍装了钱的胸口，道："助人为乐嘛。"

江阳看着他问："你跟我说了这么多内情，你就不担心……不担心给你带来麻烦吗？"

陈法医不屑道："这有什么好担心的。首先，法医在单位里是技术岗，相对独立的部门，领导顶多看我不顺眼，不能把我怎么样。其次呢，就算有人因为我多管闲事想办法调走我，那也无所谓咯，法医工资本就这么低，要不然我也不会私下接活，不光这次跟你，我还有很多赚钱门道，医学、物鉴学、微观测量学，这些我都很精通的。不干法医，还有很多单位排队请我呢，现在无非是有点职业理想罢了。"

他豁达地笑起来，也感染了另两人，走出了刚刚一席话带来的无形阴霾，跟着笑出了声。

这时，江阳突然想起一件事，连忙问："对了，你说除了侯贵平的事外，你还要告诉我一条——"

"一条绝对物超所值的重磅消息。"陈法医没忘记这事，他咳嗽两声，带着仿佛蒙娜丽莎一般神秘的微笑着看他们，"我刚说我有很多赚钱的门道，其中一样是炒股。中国股市自从2001年见顶后，已经跌了两年多了，你们现在如果有钱，可以多买一些贵州茅台这只股票，拿上个五年十年，你们会发财的。"

两人刚刚鼓得像气球般满怀期待的脸顿时泄了气："这就是你说的重磅消息啊？"

"对啊，你们如果不信，十年后一定后悔没听我的。来，服务员，埋单。什么！餐具也要一块一份，赚钱要不要这么拼命啊？"

第二十一章

杭市刑侦支队的大院里，一辆S级奔驰缓缓驶进停下，从车上走下一位四十多岁戴着眼镜、一身休闲装扮的男人，迈着轻松的步子朝办公楼走去。

赵铁民透过落地玻璃指着他：“我们的客人来了。”

“他就是法医陈明章？”严良颇为意外。

赵铁民揶揄道：“你是在想凭法医那点微薄收入，怎么开上大奔了？你一个正教授都开不起，这陈明章嘛，要么富二代，要么拆迁户，要么靠脸吃饭吧？”

“最后一条对他有点困难，赵大队长可以把这碗饭吃得很香。”

赵铁民情不自禁地摸了下脸庞，哈哈一笑：“法医有钱不奇怪，你过去那位姓骆的朋友不也很有钱吗？”

提起那位姓骆的朋友，严良苦笑着摇摇头，脸上泛着落寞。

“这位陈法医呢，比你那位朋友更有钱，因为他是你那位朋友的老板。”

严良哑然：“他是骆闻的老板？”

“没错。我听别人说，这位陈法医当年私下很有赚钱的门道，炒股特别厉害，早年买了贵州茅台的股票，一口气拿到2007年大牛市卖了，赚了一百倍，后来就辞职到杭市创业当老板，开了家微测量仪器公司，几年后他邀请骆闻以技术入股，成立了现在这家专门对口我们公安的物鉴设备公司。待会儿关于江阳和张超，你有什么问题可以尽管问他，我们是甲方嘛。”

不消片刻，陈明章来到了办公室。

十年过去，现在的陈明章是个四十五六岁的中年人，面容虽比起当年少了很多胶原蛋白，眉宇间倒是依然带着一分和他年纪不相符的玩世不恭。

这一次他可没像当年“勒索”江阳八百块那样，管赵铁民和严良要钱，他现在的公司有一大半业务对口公安部门，作为乙方，他进门就掏名片，一口一句领导。

寒暄完毕，赵铁民又找了几位专案组成员和记录员共同参加这次会议，彼此介绍一番，表明会议是响应省公安厅号召，大家要本着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态度，共同努力攻克大案。末了，赵铁民笑眯眯地暗示对方，如果你陈明章有所隐瞒，那他赵铁民就会放大招。

立场表达清晰后，严良就开始发问了：“陈先生，你还记不记得2003年有一起命案，嫌疑人同时也是死者，名字叫侯贵平？”

“记得，是我做的尸检。”陈明章没有任何犹豫，脱口而出。

严良拿出了从平康检察院拿到的尸检报告，出示给他：“这份尸检报告是你写的吗？”

陈明章瞥了一眼就点头：“没错，是我写的。不过——”他微微皱起眉，“你们怎么拿到这份东西的？”

赵铁民微眯起眼打量他：“我们是公安机关，拿到这份材料很奇怪吗？”

“当然奇怪了，这份报告只在平康检察院有，你们公安跑检察院拿到这份报告，好像不太常见。”

赵铁民和严良相视一眼，连忙道：“你说这份尸检报告只在平康检察院有？”

“对啊。”

“平康公安局呢？”

陈明章望了他们一圈，随后漫不经心地说：“公安局以前有一份伪造的尸检报告，现在可能没有了。”

“伪造尸检报告？”专案组其他成员都瞪大了眼睛。

陈明章回忆起来：“案子经办人是李建国，当时的刑侦大队长，他要我在尸检报告的结论上写溺毙。我是个很有职业操守的人，当然不同意，于是他拿了我的尸检报告，自己在结论上写下溺毙，所以平康公安局的那份尸检报告上只有盖章，没有我本人签字。我知道他这么干，为防以后翻案，变成我的责任，我当时就另外写了一份真实的尸检报告保留下来。”

严良问他：“就是检察院的这份吗？”

“对。”

严良微微皱眉：“你这份真实的尸检报告为什么会放在检察院？本该销案的案子又为什么会报到了检察院？”

陈明章脸上露出尴尬的笑容：“我……我把尸检报告卖给了江阳。”

“卖给江阳？”所有人都以为听错了，确认一遍后，他确实是说卖给了江阳。

严良咽了口唾沫：“好吧，你说说怎么卖给江阳的。”

陈明章只好把当年的交易一五一十地向他们讲述一遍。原来江阳拿到报告后，费了很大力气，最后才在检察院把侯贵平的案子重新立案，所以检察院保留了这份报告。

严良思索着，又道：“李建国擅自伪造了尸检报告，可是我们从公安局拿到的结案材料，里面根本没有尸检报告，伪造的那份去哪儿了？”

“很简单，江阳拿到我的尸检报告后，就开始为此翻案，公安的报告有明显漏洞，自然被人拿掉了。”

“被谁拿掉了？李建国吗？”严良追问。

“也许是他，也许是其他人。法医不管这些。”陈明章含糊地说着。

严良观察了一会儿他的表情，他很自然，不过做大生意的人演技总不至于太过浮夸，不太容易判断他究竟透露了几分信息。过了会儿，严良问：“对于江阳你了解多少？”

陈明章双手一摊：“我和江阳只是做了那一次交易，后来又见过几次，我2007年就离开了平康，来到杭市，交情并不深。”

“你觉得他的为人怎么样？”

陈明章哈哈笑起来：“你们的意思是指他因受贿入狱，还有赌博、不正当男女关系这些事？”

严良点头。

陈明章摇摇头：“他后来怎么变成这样我不知道，至少一开始我认识的江阳，绝不是这样的人。”

站在落地窗前，严良注视着陈明章坐上奔驰车，渐渐驶出了支队大院。

一旁的赵铁民撇撇嘴：“这家伙，没说实话。”

“至少我们提问的，他都如实回答了，只不过我们没问的，他也没说，他有所保留。”

“你认为他为什么有所保留？”

“也许他不想牵扯到自己，也许，我也不知道。不过我感觉得到，他对江阳的人品持肯定态度。”

赵铁民连连点头：“当说到江阳受贿、赌博、有不正当男女关系时，他语气很不屑。”

“对于江阳这个人，我们还需要找更多的人还原。不过首先，我们应该调查一下李建国，照陈明章所说，是李建国伪造的尸检报告。”

这时，赵铁民接了一通电话，过后，他皱眉有些无奈：“恐怕调查李建国会比较困难，他现在的级别可不低。”

“什么级别？”

“金市公安局政委兼XX主任。”

“比你还高。”严良倒吸口冷气，意识到这是个很麻烦的问题，赵铁民是杭市支队的队长，根本没权力去调查一个异地城市级别比他更高的警察。

赵铁民无奈道：“我只能找专案组里省高检院的同志，说服他们相信侯贵平的这宗案子一定与江阳被害一案存在关联，请他们派人向李建国了解情况。”

严良微微眯着眼：“如果李建国当年在侯贵平的案子上存在某些违法犯罪问题，你会怎么办？”

“他不管当年做了什么，都在我权力管辖范围外。我只对江阳被害一案负责，如果他与案件有关，也是由省级机关处理。”

一听到这句话，严良突然眼睛微微一缩，陷入了思考。

赵铁民发现了他的异常：“你是不是想到了什么？”

“动机。”

“什么动机？”

严良眼神望向窗外，喃喃自语：“张超自愿入狱来，难道是逼迫专案组去调查李建国，为当年的案子平反？不对，为了李建国不需要这么大动静，翻案也不需要付出这种代价。动机到底是什么……”

第二十二章

2004年3月。

早春时节，寒意依旧。

外面的雨淅淅沥沥，火锅店里，三人围坐在冒着袅袅白气的电磁炉边，听江阳讲述这几个月来的进展。

自从拿到尸检报告后，江阳多次跑公安局，要求对侯贵平的案卷材料提档，李建国推诿了几次后，江阳找上了公安局领导，他手续齐全，合法合规，公安只得按照规定，把材料做了副本交给他。

随后，他开始了重新立案复查的工作。不过在此之前，他还需要找一个申诉人。

当然，刑事案件检察院发现疑点，无须申诉人就可重新立案，但机关单位向来讲究团结，在没有申诉人的情况下，他贸然拿一起两年前的旧案要公安重查，难免有故意找茬的嫌疑。

于是他和吴爱可去了一趟侯贵平老家，想让其亲属向平康县检察院提出申诉，可是遇到了困难。

侯贵平家在江苏农村。他死后，派出所向家里通报，侯贵平因强奸妇女、性侵女童畏罪自杀，没多久，他母亲就疯了，整天在村里游荡、吃垃圾，又过了些时间，再也没人见过她，不知道去了哪里，也不知道是死是活。他父亲是个中学老师，一直是当地被人尊敬的人物，却因儿子的事，羞愧难当，不久之后也自杀了。

侯贵平没有兄弟姐妹，直系亲属都已不在，其他亲戚担心在申诉书上签字会惹麻烦，都拒绝代表侯贵平家属申诉。江阳和吴爱可做了

很多工作，告诉他们材料都准备好了，只需要家属签个字，后续不需要再出面，所有事情由他们来负责。最后，终于有一位表舅签了字，表舅为此还和家里人吵了一架。

拿到申诉书后，江阳马上以监督侦查科的名义重新立案，要求公安复查。

可是立案决定书送达公安局后，大队长李建国亲自把文书送了回来，要他撤销，说两年前的案子早有了定论，现在凭一份尸检报告就要翻案，让他们以后工作怎么做？江阳据理力争，说尸检报告明显和结论不符，侯贵平是被人谋杀，必须彻查抓出真凶。李建国笑称这事他不管，两年前的命案他可没本事查出真相，你们检察院有本事，自己去抓真凶吧。

面对如此态度，江阳只好找了吴检，吴检听了事情经过后，起初有些犹豫，怕影响兄弟单位的往后工作，但吴爱可在一旁积极游说，讲述了侯贵平因此举家家破人亡，吴检也不禁动容，亲自派人把立案书再次送到公安局。

吴检的面子对方还是给的，这一次立案书没被直接退回，几天后，公安局副局长打电话约江阳晚上吃饭。

对方领导邀约，他不得不去。

去了才知道，这顿饭请客的是李建国，副局长是作陪的。李建国先向他赔礼道歉，说过去态度不好，他承认两年前这起案子确实有瑕疵，但那是因为侯贵平死在水库，没有人证物证，案子没法查，临近年底刑警有命案考核的压力，又因侯贵平确实强奸了丁春妹，无奈才把他的死因归结于畏罪自杀。

李建国又劝说，案子过去两年，查出真相没有希望，重新立案也于事无补，只会让当事刑警难堪。副局长也一同劝说，并讲了刑警工作的重重压力。

末了，李建国拿出了几盒烟酒送他。他东西没拿，不过面对公安的领导，他不能一口回绝，给对方难堪。

回来后，江阳向吴爱可讲了情况，他再一次深陷矛盾之中。

一方面，侯贵平已经死了，现在只知道他死于谋杀，重新立案调查，无非是要查出当年谁杀了他。可案子过去两年，人证物证都没有，就算复查也很难发现真凶。强奸案有精斑留存，证据确凿，连陈明章也没否认。可见侯贵平的人品不值得如此辛苦替他翻案。另一方面，公安局副局长说情，大队长道歉，如果他一意孤行，强行要求立案复查，这简直是让他一人顶翻整个公安局，他以后在平康该怎么立足呢？

陈明章听完江阳这几个月来遇到的事，很是理解地点头，目光看向吴爱可："看来小江要放弃立案了，你觉得呢？"

这一次的吴爱可大概一同经历了几个月来的波折，一开始坚决要彻查到底的锐气没了，变成了向无奈的现实低头，她握住江阳的手，告诉陈明章："他已经尽力了，我也没想到会这么困难。"

陈明章叹口气："是啊，翻案会牵涉很多人，很困难。"

江阳愧疚道："你那时不顾得罪人，把尸检报告给我，现在我放弃了，我……我很过意不去——"

"所以你今天突然打电话来，说要请我吃饭？"陈明章微微一笑。

江阳默然。

陈明章摊手道："其实你没必要自责，当初你给我钱了，我提供是应该的。"他从口袋里摸出一个信封，递过去，"你说请我吃饭，我就猜到你大概要放弃立案了，钱我准备好了，还你吧。"

"我不是这个意思。"江阳慌忙推却。

“拿去吧，这里面还是你当初给的那八百块，我分文没动过，不过是和你开了个玩笑。”他笑了笑，“我们第一次见面，当我听到你是为了侯贵平的案子来时，我就没想过要收你的钱。之所以和你开这个玩笑，是想试探你是否真有决心为侯贵平翻案。如果这件事在你心中的分量还比不上八百块钱，我一定会建议你不要管。当初见你如此坚决，我才决定把尸检报告交给你。”

江阳红着脸道：“我当初是很坚决，可是后来遇到这些事，我——”

陈明章把手一摆：“我完全理解，很明白你的困难，如果我在你这个位置，大概早就放弃了，你已经做了很多。人嘛，总会遇到一些自己想坚持最后却放弃的事。放弃也好，坚持也好，说不上哪个对哪个错。坚持也未必会有好结果。我当年读大学时，苦追过一个女孩，她一早就拒绝我了，可我没放弃，相信迟早会感动她，结果人家毕业就出国了，我真是要问世间情为何物了。”

在他的调侃中，三人哈哈大笑起来，江阳和吴爱可的手握得更紧了。

这时，陈明章手机响了，他拿起手机看了眼，说句了抱歉，转身离开包厢接电话，过了几分钟，他返回屋内，说：“不知这顿火锅能不能再加双筷子，我有个朋友想过来坐一坐，这顿我埋单。”

吴爱可揶揄着：“陈法医什么时候变这么大方了？”

“喂，我一向很大方的好不好！”

江阳笑着问：“还有位朋友是谁？”

陈明章朝门外喊道：“八戒，进来吧——他叫朱伟，是个警察，你们可以叫他八戒，也可以叫他猪八戒。”

第二十三章

门口探进一张圆圆胖胖的脸，穿着便服，年纪看着四十出头，身材高大，相当魁梧强壮。

朱伟一进屋，就露出一张无奈的脸："老陈你当着外人的面，能不能积点口德？"

"没事，都是朋友，叫叫无妨，别人又不知道你叫猪八戒。"

"别人还不知道？"朱伟向他们一对年轻人诉苦，"老陈没来我们单位前，我从来没这个绰号，自从有一年夏天他看到我在单位吃西瓜，就开始叫我猪八戒了，结果整个单位都知道了，连我老婆跟我吵架都骂我猪八戒。不就吃个西瓜嘛，我哪儿招惹他了。"

吴爱可掩嘴笑出声："看得出朱伟大哥脾气好呀，叫你猪八戒你也不生气。"

"他脾气好？"陈明章哈哈大笑，连朱伟本人也笑了起来。

陈明章一脸得意地说："公安局其他人可不敢叫他猪八戒，这是我的特权。来吧，我为你们正式介绍一下我们平康最有知名度的猪八戒警官。"他指着朱伟的脸庞，"朱伟呢，正式的外号叫平康白雪。"

"平康白雪？"两人都不解。

"没错，就是平康白雪。"陈明章脸上顿时神采飞扬起来，"我们平康上世纪八十年代出过一位正国级的领导，那位领导退休后呢，有一次回乡探亲，八九十年代嘛，警察力量薄弱，装备也差，安保水平很低，那位领导过来时，只带了一名警卫员。当时那位领导的一个

族内长辈被县城信用社人员骗了钱，他就带那位长辈去协商，结果刚好那天有伙人抢劫信用社，包括那位领导在内，很多人被困在里面，虽然警察很快赶到包围了信用社，但里面歹徒带了土枪，挟持着人质，警方不敢轻举妄动。这时候我们年轻的阿雪同志，单枪匹马，不带武器进去和歹徒谈判。最后呢，阿雪瞅准机会，使出失传已久的擒拿绝技，三下五除二——”

“行了行了，你就别替我吹了，”朱伟打断道，“真实情况是那伙劫匪也没料到人质里有位大领导，所以一出事，全县警察马上赶到，里里外外包围了信用社，歹徒自知逃不出去，我用了一些技巧他们就投降了。”

陈法医笑起来：“我呢，是夸大了一些，阿雪呢，则过分谦虚了点。实际上拿枪劫匪就一个，阿雪当时制服住那人后，其他人也就跟着投降了，不过阿雪肚子上中了光荣的一枪。这事外面新闻从没报过，不过平康人都知道。事后，那位领导评价他是平康白雪，在我们土话里，白雪就是最纯洁的意思。阿雪后来果然不负众望，这些年抓了很多歹徒，破过很多案件，最重要的是，他为人正直，刚正不阿，要论老百姓里的口碑，他是当之无愧平康第一人。”

陈明章把大拇指伸到了朱伟面前，朱伟一把拍开：“好了好了，就这样吧，真受不了你。”

“你们看你们看，他什么都好，就是有一点，脾气不太好，单位里的人都怕他。小江，总是跟你做对的那位李建国，最怕他了，见了他跟见了爹一样。”

朱伟鼻子冷哼一声：“那都是以前的事了，现在他可不怕我。”

江阳好奇问：“他为什么怕你？”

陈明章替他回答：“原先阿雪是刑侦大队长，李建国是副队长，有一回，阿雪抓了个歹徒，阿雪对待某些罪大恶极的歹徒，确实不太讲究人道主义，结果李建国居然联合歹徒家属，告阿雪殴打犯人，导

致阿雪被降级，李建国当了大队长。李建国这家伙的背后捅刀理亏，全警队都鄙视他，他当然怕阿雪了。现在他做了几年大队长，站住脚跟了，倒是腰杆硬了，底气足咯。”

“那你们几位局长呢？”

“局里几位领导倒不是怕他，是烦他。”陈明章苦笑说，“他最爱抓人了，而且抓了就不肯放，为此呢，得罪了不少人。比如打架斗殴这种事，可以行政处罚，也可以刑拘，他老把人往重了处理，我们这小地方人情复杂，常有人跟局里的领导求情，他全不理会，所以嘛，领导很讨厌他，要不然就凭李建国告个状，哪会把他们俩位置对调。不过，阿雪脾气可一点没改，还是那么正直，这点是我最欣赏的。领导们估计做梦都想把他开除，可也拿他没办法。”

吴爱可不解问：“为什么拿他没办法？”

“一个嘛，自然是阿雪名声在外，随便把代表正义的平康白雪调走，哪个领导下的令，大家都会怀疑这领导有问题。另一个就是机关单位的特点了，你想混得好，自然得巴结领导，不过一个人如果对仕途无所谓，那就没人能奈何他了。公司里老板讨厌员工，直接开除了事。机关单位里开掉一个人是很难的，他没犯罪，凭什么开除他？顶多调岗。不过朱伟这脾气，领导也不敢随便惹他，谁知道他一怒之下会不会打人呢。所以我一直评价他本质上是个披着警服的流氓。”

大家哈哈大笑，朱伟不以为怒，反而一副很受用的样子。

“那为什么陈法医你不怕他？”吴爱可问。

“我嘛……”陈明章凭空摸了把事实上并不存在的胡子，晃着脑袋，“他想抓人，要没我这个法医鉴定伤情级别，他凭什么抓？”

四人说笑间，新一波食材煮沸了，便纷纷下筷子吃起来，又叫了几瓶啤酒，觥筹交错，很快相互熟络。

酒精作用下，朱伟渐渐红了脸，他又倒了满满一杯酒，突然双手举起来，朝着江阳道："小江，我敬你一杯，我听说了你这几个月的奔波努力，辛苦你了，我先干了。"

江阳看着他突然这么郑重的样子，颇有些不自在。

"我听老陈说你要放弃立案，唉……"他重重叹了口气，还要继续说点什么。

陈明章连忙打断他："小江有他为难的地方，你要理解一下。不是所有人都像你对前途无所谓，你几岁，小江才几岁？"

江阳略略不解地看着他们俩，迟疑道："朱大哥想说什么？"

"我——"

"别说了，吃完就走吧。"陈明章催促道。

朱伟吞了口气，又倒了杯啤酒，一饮而尽，默不作声。

江阳心中已经隐约猜到了什么，但还是忍不住问出来："朱大哥想说什么，说出来吧？"

朱伟点起一支烟，重重吸了口，拍了一下桌子，愤恨道："侯贵平被杀就是因为他举报女孩被性侵，李建国枉法操纵，难道这真相就要永远被埋起来了吗？"

江阳干张着嘴，没有开口，不知该说点什么。

陈明章则沉默坐在一旁，好像肚子很饿，又开始吃起了火锅。

朱伟这句话说完，重重叹了口气，又拿起酒杯喝着。

四个人的沉默不知过了多久，陈明章拿纸巾擦了擦嘴，道："阿雪，到此为止吧，我去埋单。"

朱伟看了江阳一眼，叹口气，别过头去，跟着起身离开。

就在两人已经走到门口之时，江阳不知怎么心中鬼使神差地一闪，突然站起身，严肃问：“朱大哥，你说侯贵平是因为举报女孩被性侵被人谋杀的，有证据吗？”

朱伟慢慢转过身，停顿了几秒，摇摇头：“我没有证据。”

“那你为什么这么说？”

“有个人告诉我的。”

第二十四章

地点换到了茶楼，朱伟点着烟，顾及吴爱可，他拣了靠窗的位置。烟雾缭绕中，他讲述起侯贵平的案子。

侯贵平案发时，朱伟正在外地办案，过了一个多月才赶回平康。回来后，陈明章告诉了他这起案子。朱伟找到李建国，李建国始终不肯给他看卷宗。他私下调查，却始终毫无头绪。

几天后，突然有个神秘男人打他电话，告诉他，侯贵平死前曾一直举报他的学生因遭到性侵而自杀，侯贵平手里握有一份极其重要的证据，这才导致被人灭口。事后，朱伟查找神秘男子的身份，却发现对方是在一个公用电话亭打的电话。

联想到李建国如此匆忙结案，还把性侵未成年女性的事嫁祸在了侯贵平头上，而这之前法医实验室恰好遇贼，从受害女生处提取的精斑也恰好失踪了，朱伟不得不开始怀疑这件事里，李建国这位刑侦大队长也牵涉在其中。

可是案子已经销案，他手上又无证据，只能眼睁睁看着调查的黄金期流逝。

直到这次江阳出现，以检察院的名义重新立案，他才看到了让真相重新浮出水面的希望。

江阳思索后问：“你觉得那名打电话的神秘男子说侯贵平手里有一份极其重要的证据，是真的吗？”

朱伟点点头：“我相信是真的。侯贵平死前已经连续举报了一段时间，可警方查证后认为他举报的证据不实。既然他举报不实，幕后真凶任凭他继续举报好了，为何冒着最高可判死刑的风险派人杀了

他？唯一的解释就是，他手里确实掌握了某个证据，能对真凶构成实在的威胁。”

江阳暗自点头。

朱伟又道：“从侯贵平被杀的整件事看，他举报学生遭人性侵，随后学生体内提取的精斑在公安局里丢失了，然后他又被人谋杀，并被扣上性侵女童的帽子。这中间几件事，必须有警察配合，加上李建国对案件的处理态度，所以我怀疑李建国涉案。”

江阳小心地问：“难道……难道性侵女童是李建国干的？”

“不可能。”朱伟马上否认。

陈明章也摇摇头。

“为什么不可能？不然他为什么要嫁祸侯贵平？”

朱伟给出了一个很简单实用的理由：“他怕老婆。”

陈明章笑着点头：“他是有名的怕老婆，其他方面我不清楚，但男女问题上，李建国一向很干净。”

江阳皱眉道：“那他作为一个警察，没理由冒如此大的风险，参与其中。伪造罪证，制造冤案，这些都是重罪。”

朱伟深吸了口烟，叹气道：“所以问题也出在这儿。”

陈明章皱着眉，跟着慢慢点头。

江阳不解地看着他们俩：“什么问题？”

朱伟解释道：“既然性侵女童绝不是李建国干的，他又甘冒如此大的风险参与其中，能指挥得动他冒险干这些事的真凶，势力绝对不一般。”

陈明章看着江阳：“情况就是这些，我们没有保留，案情很复杂，牵涉警察，立不立案，决定权在你。”

朱伟激动起来：“小学女生被性侵，举报人被谋杀还被泼上脏水，父母因此羞愧自杀，家破人亡啊！小江，这样的案子如果不能翻过来，我真是……我真是……”

吴爱可忍不住跟着眼眶一红，也开始劝说：“立案吧，不管多困难，我和我爸都会支持你的。”

江阳犹豫着道：“案子已经过去两年，如果现在重新立案，嗯……能不能查得出来呢？”

陈明章道：“当初侯贵平一直举报妙高乡一个叫岳军的小流氓性侵他的学生，岳军被抓了，可我比对过精斑，不是岳军干的，证明另有其人，但岳军一定是知情人。并且我一直怀疑，侯贵平强奸丁春妹与他被谋杀发生在同一天，哪有这么巧合？既然性侵女童是别人栽赃在他头上，为什么强奸妇女不能也是呢？如果重新立案，找到这两个当事人，我相信真相一定会水落石出的。”

朱伟从江阳犹豫的态度中看到了希望，拍着胸口保证：“只要你立案，我一定毫不保留用行动支持你！”

江阳低头思考着，案子的复杂程度逐渐浮出了水面，明面上的涉案人就有李建国这级别的，背后能指挥他的势力可想而知。他一个年轻检察官，光为立案就折腾了几个月，而要翻案，查出真凶，牵出所有涉案人，难度可想而知。

可是如此一起冤案，如果不能平反，那他为什么要当检察官，难道只为了以后能当官？这样的自己，渐渐变成了一个他很讨厌的人了。

其他三人都在盯着他做出最后的决定。

过了很久，他抬起头，望着他们期待的眼神，缓缓点头：“好，那就查个水落石出！”

第二十五章

2004年7月。

李静再一次来到了平康县。

毕业两年后的李静，已经当上了一家外企的小主管，白色短袖衬衫紧紧包裹着她坚挺的身材，职业女性比起当年的学生，又多了一种魅力。

“他是？”李静看到走进茶楼包厢的江阳、吴爱可身后，还跟着一个中年男人。

江阳介绍说：“他是负责侯贵平案子复查的刑警，我们常叫他小雪，你也可以叫他雪哥。”

“小雪？”李静见一粗壮的中年男人叫小雪，很是别扭，只好害羞地跟着点头打招呼。

江阳揶揄着：“他本名叫朱伟，总不能叫他伟哥吧。他可是平康刑警一哥，正义的化身，外号平康白雪，所以我们叫他小雪。”

朱伟嘴角轻笑一下，几个月接触下来，他和江阳已经熟络，丝毫不在意江阳的玩笑。

江阳又道：“小雪听说你来平康找我们，执意要过来跟你见一面，希望能亲眼看到当年侯贵平写给你的最后一封信。”

“信我带来了。”

四人落座后，李静拿出了信，信用透明塑料纸小心地包着，看得出她很细心。

朱伟接过信，很仔细地看了一遍，点头道：“这是你男朋友——”

李静尴尬地打断他：“我现在有男朋友了，如果可以的话，我希望——”

朱伟连忙拍着脑袋，道：“抱歉，是我口误，都过去好几年了，你现在还能过来已经太好了，我非常感谢你。”

“不不，我很关心侯贵平的案子，江阳一跟我说，我就过来了。只是……只是我不想再提及男朋友这个称呼，希望您能理解。”李静礼貌地解释。

“当然理解。”朱伟马上纠正了称呼，“侯贵平在给你的信上提到他发现了一个重要证据，这和我们的猜测也是一样的，不知道他有没有向你说过证据是什么？”

李静回忆了一阵，摇摇头：“没有。”

“他经常和你打电话吗？”

“不，那时我们都还没手机，他那儿打电话不太方便，要跑到离学校挺远的一个公共电话机，我只能在寝室接电话，我又经常要上晚自习、听课、参加各种活动，回到寝室的时间不一定，所以我们大部分靠写信联络。”

“那除了这最后一封信，其他信里还有提到过什么吗？”

“没有，他不想给我压力，很少谈到举报的事，只会安慰我。小板凳没来找过他麻烦，江阳说小板凳不是侵犯女孩的凶手，我就不知道还能有谁了。”她皱起了嘴巴，过了几秒，突然想起来，“对了，那段时间他曾经问我借过相机，我就把一个新买不到半年的相机邮寄给他了，后来他死了，我也没见过那个相机了。”

朱伟皱起了眉头。

江阳思索着说：“答案应该就是那个相机了，卷宗里有一份现场遗物清单，我记得没有相机。”

朱伟道：“看样子侯贵平是拍到了某些照片。”

江阳不解地摇起头来：“性侵女童案都已经发生了，女童也自杀了，侯贵平能拍到什么作为实质性证据的照片，让对方这么害怕？不可能啊。”

朱伟冷哼一声：“不管拍到了什么，现在都没用了，相机既然丢了，自然是被人销毁了。”

听着他们俩自顾自的分析，李静不懂，只好问：“你们案子查得怎么样了？”

他们脸上瞬间都没了表情。

吴爱可嘟着嘴道：“案子上个月才最终重新立案，他们刚刚开始着手查。”

“怎么花了这么久啊。”李静不由露出了失望。

江阳愧疚道：“和你上一次见面，隔了一年了，确实……确实太久了，我很对不起。”

朱伟替他开脱：“你不要怪小江，这并不是机关单位的办事拖沓，相反，小江一直在为这件事奔波。重新立案很不容易，小江做了很多工作，克服了重重阻力。”

李静点点头：“接下来就可以正式调查了吗？还要多久能翻案？”

朱伟咬了咬牙：“现在虽然立案了，但这案子牵涉众多，单位也有人阻挠，没办法大规模展开复查。坦白说，我手下人手有限，至于最终水落石出的时间，我并不知道。”

李静低头道：“张老师说的是对的，就算立案了也没用，调查肯定很困难。”

“又是你们那个班主任！”朱伟不由恼怒，他听江阳说起过这事，“你们那位张老师这么聪明，一开始就发现了尸检报告的问题，为什么当初不举报？事情藏着掖着能让真相大白吗？”

“张老师说举报了没用。”

朱伟一下子激动起来：“放屁！要是人人都这么想，案子还怎么破？要是人人都息事宁人，谁为死者讨公道，谁为犯罪付出代价！”

李静默不作声。

江阳劝说道：“张老师也没恶意，毕竟是他先发现了侯贵平案子的疑点，他只是个大学老师，能做的很有限。”

“他第一时间发现疑点，可是什么也没做，这有什么用？如果他第一时间举报，说不定第一时间就能重新立案调查，说不定早就真相大白，还需要拖到几年后调查？无非是他怕自己惹上麻烦，可死的是他的学生，这样的大学老师，哼，我看也就这样了！”朱伟愤愤不平。

李静的脸上阴晴变化着，默不作声。

过了一会儿，吴爱可岔开话题：“雪哥，现在追究这些也没用，我们得想个办法看看怎么查几年前的案子，只要证据拿出来，翻案、抓获真凶都是迟早的事！”

朱伟伸出大拇指：“果然是检察长的女儿，一身正气，比什么大学老师高明得不知道到哪里去了。”

吴爱可连忙谦虚道：“哪里哪里，比起平康白雪，我只能站在雪山脚下抬头仰望了。”

四人都不禁笑起来，刚才沉闷的氛围一扫而空。

朱伟指着侯贵平的信：“你现在有了男朋友，留着侯贵平的东西也不合适，不如这份东西让我保管吧？”

“当然，”李静点头表示感谢，“侯贵平的案子，就全拜托你们了。”

朱伟眼睛一瞪：“什么话！查清这案子的真相，本就是我们的工作。”

第二十六章

赵铁民带着严良进到审讯室后，转身关上门离去，张超奇怪地看了他们一眼，脸上却露出了微笑："严老师，今天就我们两个？"

严良点点头，同样微笑地望着他："对，就我们两个。"

"这好像不符合审讯规定。"

"所以，今天不是审讯，也不需要做笔录，只是我们俩之间的一场私人谈话，谈话内容我会有选择性保密，包括对刚刚那位赵队长。"严良指着头顶的监控探头，"监控关了，探头对着空白处，拍不到你，也没有录音，如果你依然有所怀疑，我可以让警察暂时解除你的限制，搜我的身。"

张超身体向后微仰着，面无表情地观察了对方一会儿，突然从容地笑起来："不用，我深信不疑。"

"很好，"严良缓慢地点头，认真地看着他，然后依旧缓慢地问："你到底是什么动机？"

"我不明白你说什么，我是冤枉的，我没有杀人。"

"我从没怀疑是你杀害了江阳，只是……"他略一沉吟，忽笑道，"好吧，这个问题留到最后再问。我们先聊聊，江阳是个什么样的人？"

"一个检察官中的败类，一个受贿、赌博、保持不正当男女关系的前公务员。"

"既然人品这么坏，你又为何要交这么个朋友，又借钱帮他？你可是个事业有成家庭幸福的大律师，人以群分说不通。"

“我博爱，普度众生嘛。”

两人同时大笑起来。

严良饶有兴趣地望着他：“侯贵平也是你的学生，侯贵平是个什么样的人？”

“你的印象呢？”

严良盯着他：“你在试探我们的调查进度吧？”

张超没有说话。

“我们已经找过陈明章，知道侯贵平是被人谋杀，而不是自杀，但是仅有的案件材料里，没有记录他死亡前后发生了哪些事。我想最直截了当的办法是来问你。”

张超依然望着他没有说话。

“你不需要试探我的诚意，我是个大学老师，并不是警察，更不是官员，我的工作，只是寻找最后的真相。”

张超慢慢地挺直了身体，开口道：“侯贵平是个好人，一个正直、善良、阳光的孩子。那会儿他在妙高乡当支教老师，遇到他的一位女学生自杀，而且他发现，女生死前曾遭人性侵，此后，他一直在举报，直到他死。”

“他在举报谁？”

“一个当地的小流氓。”

“警察查了吗？”

“查了，不过比对过精斑，不是。”

严良思索了一会儿，微微皱眉：“既然举报的内容不实，那么最终性侵女生的犯罪者就任他举报好了，为何要冒险把侯贵平杀了呢？”

张超笑着摇摇头，没有答话。

“你知道答案？”

“知道。”

“现在还不能告诉我？”

“现在没必要说，你迟早会知道的。”

严良没有勉强他，笑了笑：“那我就不急于一时了。我们来谈谈另外一个人，李建国，你一定知道他吧，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张超轻蔑一笑：“侯贵平的尸体被发现后，李建国第一时间下结论是侯贵平死于畏罪自杀，江阳得到尸检报告后，要求立案复查，他也是百般阻挠，最后在江阳的各种努力下，才重新立案。至于李建国究竟是为了破案率、个人面子，或者是为了某些其他目的，我没有任何证据，就不作衍生性猜想了。”

“照你的表述，当年的江阳是个正直的检察官，为什么会变成后来这个样子呢？”

张超笑起来：“如果仅仅几份材料就能看出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人，那么对人的定性未免跟那些材料的纸张一样，太单薄了。”

严良点点头：“我明白了。”

“你早晚会明白的。”

严良吸了口气，道：“不如回到我们最初的问题。如果仅仅是平反案子，根本不需如此大动静。如果想让当时的罪犯和责任人伏法，

也没必要绕这么大圈子。我实在不理解，你的动机到底是什么？换句话说，你最终想让我们怎么样？”

张超笑了笑：“你们继续查下去，很快会知道我想要什么。”

“我知道是这样，不过给点提示会更快吧？”严良调侃着。

张超思索片刻，道：“最了解江阳的人，是朱伟，你们可以找他谈谈。”

“朱伟是什么人？”

“平康白雪！”

第二十七章

2004年的夏天，江阳第一次来到妙高乡。

他们一行三人，朱伟还带着一个入职不久的年轻刑警，专门负责记录，因为调查至少要两个警察同行，否则结果无效。

顶着炽热的太阳，站在公交车下车口，望着面前多是破旧房子的妙高乡，江阳不由感慨：“果然是贫困山区啊。”

相比周围近乎原生态的环境，他们携带的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现代工具，显得格格不入。

朱伟笑道：“比我几年前来时有进步，你瞧，那边有好几栋水泥房了，过去这里可全都是黄泥房。”

江阳抹了抹头上的汗珠，感到吸进的每口气都是火烧过的，抱怨着：“小雪啊，你要真是白雪该多好啊，这天气烤死人了。”

朱伟拍了下他脑袋：“你们检察官办公室坐惯了，哪里知道我们一线调查人员的苦，今天已经很好了，我们是去找活人谈，这天气要出个命案，跟死人打交道，那才叫惨。走吧，早点找到人问完情况，要是晚了没回去的公交，怕得找农户借宿了。乡下跳蚤多，你这细皮嫩肉的吃不消。先去找那个报警说自己被强奸的寡妇丁春妹吧。”

他们俩此前商量过怎么调查这起案件，发现困难重重。

物证方面，只有尸检报告证明侯贵平并非死于自杀，其他一概没有。可究竟谁杀的？不知道。就算是岳军杀的，他们也没证据。

所以只剩下人证了。

他们相信这起案子牵涉众多，肯定会有相关人证。只要找出人证，再进一步调查，自然会有物证冒出来，到时收集齐所有证据就行了。

经过简单打听，他们很快问清了寡妇丁春妹的家。她家离学校不远，开了爿小店，卖些食品饮料和儿童玩具等杂货。

柜台里没人——除了一个两三岁的小男孩，小男孩正专心致志地研究手里一个会发光的溜溜球。

江阳朝里喊了句：“有人吗？”

男孩抬头看到他们，立马转身跑进屋，一边大声喊着：“妈妈，妈妈，有人来买东西。”

听着孩子喊丁春妹妈妈，两人心下一阵疑惑。

转眼间，孩子跟着一个妇女走了出来，妇女大概三十多岁，穿了件白色的T恤，身材丰腴却不失婀娜，面容比一般农村妇女好看多了，看着他们用土话问：“要买什么？”

江阳用普通话回答她：“拿三瓶雪碧，再拿三支棒冰。”

他自己开了冰柜，拿出东西，给了钱。

妇女听他是外地口音，好奇问了句：“你们是贩子吧，这季节来收什么？”

朱伟掏出警官证，在她面前晃动了下：“我们不是贩子，是警察。”

妇女微微一愣，笑了笑，没有答话。

朱伟从江阳手里接过棒冰，边吃边问：“你是丁春妹吧？”

“对，你们认识我？”她有些忐忑，无论谁面对警察找上门，都会忐忑。

朱伟指了指她身边的男孩：“这是你的小孩？”

“对。”

“什么时候生的？”

“这……”

“你这几年好像没有结婚吧？”

“是……”

“是你生的吗？”

“我……”丁春妹有些惊慌。

“你这小孩怕是——”

朱伟话说到一半，被江阳打断：“你让孩子回屋子后面玩会儿，我们有话问你。”

丁春妹唯唯诺诺地应承，拿了支棒冰，哄孩子去屋后自己吃去。

待她回来后，江阳道：“听说农村有很多买小孩的，你这孩子该不会是从人贩子手里买的吧？”

丁春妹连忙摇手否认：“不是不是，不是买的。”

江阳冷笑道：“乡里对严禁买卖儿童肯定宣传很多遍了，你这行为——”

丁春妹忙说：“这不是我小孩，是我朋友的，我帮忙带这孩子。”

江阳思索了片刻，心想帮朋友带孩子，孩子不至于喊她妈妈吧，其中必有缘故，他们本是找她问当晚报案强奸的事，谁想竟发现个疑似拐卖的小孩，正好抓住这个把柄来让她交代实情，便道：“你哪个朋友的小孩，为什么会叫你妈妈？这事情我们要查仔细了，如果孩子是拐来的，你这是要坐牢的。”

“真是……真是我朋友的小孩。”她显得很慌乱，手足无措。

“哪个朋友？叫过来。”江阳看出了她的惊慌，更觉孩子有问题。

丁春妹掏出一只蓝屏手机，拨起电话，打了好几次，都没人接，她更是焦急，过了几分钟，她终于放弃，转身道：“电话现在没人接，等下看到了会回我的，真是我朋友的小孩，我没骗你们。”

“行，这事情先放一边，我们会调查清楚的。”江阳道，“我们来找你，是要问你一件事。”

朱伟示意带来的刑警开始做记录。

“什么事？”

“三年前你到派出所报案，侯贵平的事，你应该不会忘记吧？”

听到“侯贵平”这三个字，丁春妹的脸上瞬间变了颜色。

第二十八章

丁春妹表情传递出来的信息逃不过他们的眼睛。

朱伟板起脸问她："三年前那晚，你跑到派出所报案，说侯贵平强奸了你，这事情你应该记得很清楚吧？"

丁春妹低头没说话，似是默认状。

"他是直接把你从家里拉到他宿舍吗？"

"不是，我……我去他宿舍借热水，他……他趁机强奸了我。"

"几点的事？"

"七……七点多。"

"是吗？"朱伟口气很冷硬，"为什么你要跑去学校借热水，你这附近住了这么多人家，七点多大家还没睡吧？你从这里走到侯贵平宿舍起码要五六分钟，为什么近的不去，跑那么远？"他指了指周围，相隔几十米外还有几户石头房子。

丁春妹顿时脸色发白，当初警察并没有问过她这个问题，她迟迟不语。

江阳冷声道："好好回答！在警察面前不要撒谎，你如果说假话要吃苦头的。"

"是……是，我去旁边家里借过了，别人家没热水，所以……所以我跑学校里看看。"

朱伟冷笑："是吗？你都借过了，别人家没热水，对吧？"

“对……是这样。”

“那么，这户借过了？”朱伟手指向旁边一户最近的人家。

“借……借过。”

“那户呢？”他指向稍远点一户。

“借过。”

“再那户呢？”他指向斜对面一户。

“我……我想不起来了，都……都这么久了，我忘了，我只记得借了几户都没有，才跑学校里看看。”

朱伟看向记录员：“这几户人家都记好了吗？”得到肯定答复后，他满意地点头。

江阳咳嗽一声，瞪着她：“你说借过的这几户人家，我们都会去调查的，如果发现你撒谎，那么——”他冷哼一声，没再言语。

丁春妹脸色更是惨白，一直低着头，不敢看他们。

朱伟又继续追问：“你到侯贵平宿舍后，他就强行把你拉进去，这过程没人听到动静吗？他宿舍对面就是学生宿舍，也就隔着二三十米。”

“我……我被他吓住了，不敢叫出声。”

“侯贵平放了你后，你马上去报警了？”

“是。”

“在这期间你有没有遇到什么人，告诉他侯贵平强奸你的事？”

“没……没有。”她眼神透着慌张。

“你说你七点多去了他宿舍，后来派出所记录里写着你十一点多跑到派出所报警，扣掉你跑到派出所的时间，也就是说，侯贵平强迫你在他宿舍待了足足三个多小时？”

“是。”

“这期间你一次都没呼救过吗？”

“没……没有。”

“这期间有谁来找过侯贵平吗？”

“没有。”

“侯贵平后来死了，你觉得他是因为你这件事畏罪自杀吗？”

“我……我不知道，他自作自受。”

朱伟鼻子哼了声，刚想继续问她，被身后传来的一个男人的土话声打断：“春妹，打我电话有事啊？”

朱伟和江阳同时转过身去，朱伟眼中一亮，认出了走过来的这个男人——小板凳岳军。

第二十九章

江阳三人都穿着便服，朱伟认识岳军，岳军不认识朱伟。他原以为站在店门口的两个人是顾客，走近了看到还有一个人坐着写记录，又注意到丁春妹的脸，隐约觉得不对劲。

“小板凳。”朱伟脸上挂着怪笑。

岳军隐约觉得来者不善，但还是强撑气势，没好气反问：“你谁啊？”

朱伟走上前，伸出一手抓住他肩膀，凶巴巴地问他：“屋子里那小孩是你的？”

岳军一把打开他的手：“你他妈谁啊？”

朱伟掏出警官证，在他面前晃了晃。

岳军马上萎了下去，但嘴巴还是很硬：“找我干吗，我又没犯事。”

“丁春妹说屋里那小孩是你的，对吧？”

岳军脸色微微变了变，兀自道：“是我的，怎么了？”

“你结婚了吗？哪来的小孩？”

“我……我捡来的！”

朱伟哈哈一笑：“哪里这么容易捡，帮我也捡个来。”

“我……我就是捡来的，有人放我家门口，我总不能把这孩子饿死吧？是我捡来的！民政局都登记过！”

“登记过了，也不一定就是合法的啊。”朱伟打量着他，突然压低声音，严肃喝道，“群众举报你诱拐小孩，跟我走！到派出所老实交代清楚，小孩到底是怎么来的！”

朱伟撩起短袖走上前，一把揪住他胳膊，岳军本能地打开他的手，朱伟一个巴掌呼到了他头上，原本朱伟就很壮实，岳军哪里是他的对手，加上这些年朱伟抓罪犯养成的气势，岳军在下一秒就放弃了反抗的念头，连声哀求：“放手放手，我跟你走，哎哟哎哟。”

朱伟从包里掏出手铐，把他拷了起来，放到一边，走过来凑到江阳耳边，神秘一笑：“你和丁春妹先聊着，等我好消息。”

他们走后，江阳自顾拉了条店里的凳子坐下，示意对方也坐，摆出办案的架势，道：“我现在问你的话，你要老老实实地回答，记录员的录音和笔录都会一五一十记下，明白没有！”

他工作时间不长，实际办案经验不多，不过纪委和检察院是联合办公，违纪官员被带到检察院审问看得很多了。

朱伟也传授了他一些经验，审问时态度一定要严厉，严厉但不是凶，因为遇到有些老油条的家伙，审讯人员越凶，他们反而会看透你手里压根儿没牌，是在故意吓唬人呢。玩同花顺不能把把都梭哈投机，自然，审问时也要真真假假。

果然，丁春妹很顺从地回答：“明白了。”

“说，你和岳军是什么关系？”

“我们……我们……”

“说实话！”

“我们……有时候他在我这里过夜。”

江阳点点头，这关系从刚刚两人的神情中也可猜出大半，城市里叫偷情，农村叫姘头。

“他经常来找你吗？”

“嗯……有时候。”

“一个月几次？”

“不好说，三四次，五六次。”

“你和他是什么时候开始这种关系的？”

“几年前。”

“具体什么时候！”

“大概……大概2001年。”

“侯贵平死前你和岳军已经是这种关系了？”

“对。”

江阳微微眯了下眼睛，停顿着没说话。丁春妹抬起头，发现对方正在盯着她的眼睛。

江阳放慢了语速：“我们现在已经查出来，侯贵平不是自杀的，他是被人谋杀的！”

丁春妹瞬间眼角抖动起来，指甲掐进了肉里。

“谁杀了侯贵平？”

“我……我不知道。”丁春妹很是慌张。

“侯贵平死前和岳军多次发生冲突，岳军扬言要弄死侯贵平，你说侯贵平强奸了你，以你和岳军的关系，你自然会把这件事告诉岳军，他怀恨在心，所以跑去杀了侯贵平，对不对！”

“不是不是，他没有杀侯贵平。”

“这件事你也知道，你也有份，对吧？”

“没有没有，不关我们的事，侯贵平真的不是他杀的！”丁春妹紧张地叫起来。

江阳一动不动盯着她：“那是谁杀的？”

丁春妹慌忙低下头：“我不知道。”

此后，无论江阳怎么问，丁春妹始终否认她和岳军杀了侯贵平，在谁杀了侯贵平这个问题上，她坚称不知道。

一个多小时后，朱伟满头大汗地赶回来，把江阳拉到一旁，低声道：“岳军坚称孩子是捡来的，还去民政局办过收养手续，是用他父母的名义，不过很奇怪，派出所户口登记里，这小孩没姓岳，姓夏天的夏。”

“为什么？”

“不知道，这孩子户口是冬天上的，又不是夏天捡来的，岳军只说他有个朋友姓夏，当孩子干爹，所以跟着他朋友姓。这事先别管了，我刚才问了旁边的几户人家，他们说丁春妹从来没来借过热水，农村最不缺的就是柴火，哪里会没热水。”

江阳心领神会。

朱伟转过身，望着坐立不安的丁春妹，肃然喝道：“周围那几户人家都问过了，你从来没有向他们借过热水，你撒谎！”

“可能……可能隔了几年，他们忘记了。”丁春妹连忙想出这个理由。

朱伟冷笑：“是吗？可是岳军在派出所交代了一些对你很不利的事情。”

他们注意到丁春妹的神情更加慌张了。

江阳轻轻握住了拳，试探性地问了一句：“说实话！侯贵平到底有没有强奸你！”

丁春妹脸色一瞬间惨白，嘴角微微抖着。

看到这个表情，两人都是一喜，江阳是根据丁春妹撒谎说借热水这一点，怀疑强奸一事很可能存在隐情，于是故意试探，她这副表情毫无疑问证明猜测是对的。

江阳更加有信心了：“他说你报了假警，此外，他还交代了一些事情，我们要跟你好好核实，你不要想着继续隐瞒了，他都招了，你坦白交代会从宽处理。否则——”

“我……”丁春妹眼睛一红，忍不住哭了出来，“我没想到事情会这样，我真没想到侯贵平会死。”

第三十章

在朱伟和江阳的连番攻势下，丁春妹这位并没有多少应付调查经验的农村妇女的心理防线很快崩溃，交代了当年的真相。

当初岳军给了丁春妹一万块钱。

2001年的时候，一万块钱还是很值钱的，在县城上班的普通人工资是四五百，一万块差不多抵普通人上班两年的收入，对农民而言则更多。岳军要丁春妹做的事很简单，勾引侯贵平睡觉，然后到派出所告他强奸。

对丁春妹而言，勾引侯贵平睡觉不为难，她年轻守寡，又有姿色，总有年轻人来勾搭，贞节牌坊是不用立的。可是跑派出所告对方强奸这事，丁春妹犹豫了，这是诬告，谁愿意没事跑派出所找麻烦？

岳军几句话就打消了她的顾虑：只要侯贵平和她睡了，谁能证明她是诬告？只要一口咬定侯贵平强奸就行了，派出所肯定向着本地人，哪能帮外地人？何况，简简单单的一件事，一万块到手，这个诱惑实在太大了。

丁春妹唯一的顾虑是侯贵平拒绝她，但岳军说侯贵平喝了酒，酒里有药，他又处于欲望最强的年纪，独自待在他们这穷乡僻壤的，这捆柴，一点火准着。

那天晚上岳军找到她，说侯贵平把酒喝了，让她现在过去。她去找了侯贵平，借口借热水，进屋勾引侯贵平，于是就和侯贵平发生了关系。她按照岳军的吩咐，用毛巾擦了些侯贵平的精液，带了回来。

朱伟和江阳听完这段讲述，震惊了。

他们马上推断出下一个结论：在侯贵平屋内发现的女孩内裤上的精斑，就是那块毛巾擦上去的。

先拿到精液，再谋杀侯贵平，然后栽赃，这是一个完整的局啊！

江阳强压着心头的惊怒，这件事太恐怖了！在警察去找侯贵平前，侯贵平已经被人带走杀害了，而歹徒把带着精斑的女孩内裤藏在了他室内，将性侵女孩导致其自杀之罪嫁祸给侯贵平。而此前从女孩体内提取的精斑在公安局里丢失，使之无法与侯贵平比对，才让嫁祸顺理成章。此案再次超出了他的想象。

胆大包天！

朱伟紧握着拳头，嘴唇颤抖着问："这一切都是岳军指示你干的？"

丁春妹老实地点头。

"侯贵平是岳军杀的？"

"不是不是，"听到这个问题，丁春妹连连摇头，"侯贵平在水库被找到后，岳军也很害怕，跟我说，他不知道侯贵平会出事，闹出人命来，他也吓坏了。"

朱伟慢慢凝神盯住她，道："一万块钱是岳军给你的？"

"对。"

"这钱是他自己的吗，还是哪来的？"

丁春妹慌张道："我不知道。"

"你和他相处好几年了，这件事你怎么可能没问过他，你怎么可能不知道？"

"我真不知道，你别问我，你去问他吧。"

朱伟怒喝道：“他我自然会问，你现在给我交代清楚，这钱到底是谁出的！”

丁春妹无言以对，过了一会儿，她双手捂起脸，用出女人最原始但最经典的一招，大哭起来。

女性天生擅长哭，尤其在与异性吵架的过程中。

哭大体有两种，一种是情绪性发泄，真受了委屈，表达内心痛苦，老娘命比纸薄，怎么遇到你这样的臭男人；一种是技术性防御，比如男女朋友吵架，女方明明理亏，但只要开始哭，最后都会发展成男方理亏，主动道歉而告终。许多男性朋友对此总是束手无策，其实办法很简单，你可以心里骂娘，但只要表面上道个歉，最后开一堆空头支票，对方准能破涕为笑。

朱伟还有个更直截了当的办法，他喝了句：“号个屁，再浪费时间，现在就把你带看守所关起来审！”

丁春妹马上止住了哭。

“说，谁出的钱！”

丁春妹哽咽着，显得万分犹豫：“我……我问过岳军，他说，他说这件事千万千万不要传出去，我们得罪不起，要不然下场跟侯贵平一样。”

“我问你，他们是谁！”

“我……我不是很清楚，听岳军提过一次，好像……好像是孙红运的人。”

“孙红运！”朱伟咬了咬牙，手指关节捏出了响声。

江阳对这个名字倒是第一次听说，但看朱伟的样子，他显然知道这人。

朱伟深吸一口气，又问：“那块毛巾去哪了？”

“我拿回毛巾后，先赶回家，岳军看到我拿到了毛巾，就给他们打了电话，他们让他马上就把毛巾送过去。”

“后来你过了多久去报的警？”

“岳军回来后，就让我一起在屋里等着，大概过了一个小时，岳军接到他们电话，让我马上去报警。”

江阳思索着这些信息，显然，对方拿到毛巾后，趁精液未凝固涂到了女孩内裤上，然后去侯贵平宿舍下了手，布置妥当后，让丁春妹去派出所报警，一切都在计划中！

问完后，江阳把笔录递给丁春妹，让她把笔录抄一遍，做成认罪书。

这时，他看到朱伟紧皱着眉头，兀自走到门口，点起一支烟，用力地吸着。他也跟了出去，道：“怎么了？是不是……你刚刚听到孙红运这名字，好像神情就不太对劲。”

朱伟眼睛瞪着远处天空，猛抽了几口烟，又续上一支，恼怒地点点头。

江阳狐疑问：“孙红运是谁？”

朱伟冷哼道：“县里一个做生意的。”

“这个人是不是比较难处理？”

朱伟深吸一口气，过了许久，才叹息道：“这人听说年轻时在社会上混得很好，黑白通吃。九十年代我们县里的老国营造纸厂改制，当时资不抵债，孙红运把造纸厂收购了，我想你也猜到了，那家造纸厂后来改名叫卡恩纸业。被他收购后，厂里效益越做越好，成了县里

的财政支柱。就在几天前，卡恩纸业在深交所上市了，不光是平康县，这可是金市第一家上市公司。”

江阳沉默着不说话。平康县最高的一座楼就是卡恩集团的，最大一片地也是卡恩的。金市位于浙西，多是山区地形，经济远比不上浙江沿海的那几个城市，平康县自然更加落后。而卡恩是全县最大的企业，贡献了县财政三分之一的收入。里面更是有着几千名员工，是关乎社会稳定的基石。卡恩在深交所挂牌上市，市领导班子集体到了县里庆祝，全县都在热烈宣传。

如果是卡恩的老板孙红运涉案，这个时候抓了老板，会怎么样？

金市唯一一家上市公司，刚上市老板就被抓？厂里还有几千个员工，这在领导看来，是影响社会稳定的大事。

怎么抓？

县公安局会批吗？市公安局会批吗？政府班子会同意吗？

江阳瞬间感到前所未有的困难。仿佛前路一片渺茫，就算现在眼睁睁看到孙红运亲手杀人，要办他恐怕也要颇费周折吧。

这时，朱伟接到一个电话，挂下后，回头道：“局里通知我晚上要抓捕一个盗抢团伙，我先走一步。你留在这等她写完材料，人先不用带去派出所，你是检察官办不了公安的手续，谅她一个女人也跑不了。等过几天抓捕行动处理完了，我再来找你。”他顿了顿，胸膛起伏着道，“管他什么上市公司老板，这么大的刑事命案一旦证据确凿，天王老子也保不了他，看着吧！”

第三十一章

接下去的几天，江阳打过几次朱伟手机，他总是关机，只有一次回复他正在带队日夜蹲点抓捕犯罪团伙，等过几天再找他。

而从妙高乡回来，知道了孙红运这个名字后，江阳每天上下班，都会绕一圈远路，经过卡恩集团的大楼。

他并不指望朝里张望一眼能发现什么线索，只是自从知道孙红运涉案，他本能地想亲眼看一看孙红运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

不过未能如他所愿，他一次也没见过孙红运，可是有一天下班回家的路上，他看见岳军抱着那个疑似拐来的小孩从卡恩大楼走出来，他心中莫名有种不太好的预感。

第二天他坐上中巴车重新回到妙高乡，找到了丁春妹的小店，却见店门紧闭，敲了好一阵，无人应答，向旁边邻居一打听，得知丁春妹这几天都没开过店门，像是不在家。

畏罪潜逃！

他急忙掏出手机打给朱伟，幸好朱伟此刻手机开着。

“丁春妹家里没人，旁边邻居说她这几天都不在家，怕是潜逃了！”

朱伟做梦也没想到丁春妹这一个女人会选择潜逃，她虽然报假警，但侯贵平不是她杀的，那天他们也向她宣传了政策，她的行为虽然属于犯罪，做伪证，但性质并不严重，主观上并未预料到侯贵平会死的结果，并且有主动交代的从宽情节，只要她将来出庭作证，检方会建议法院用缓刑。

可是她却潜逃了！

一个可以适用缓刑的证人，却选择了最笨的方法，逃跑！

朱伟连忙叮嘱：“你等着别走，我马上带人过来！”

一个小时后，朱伟开着警车，带着两名刑警和陈明章赶到丁春妹家门口。

江阳奇怪地问：“陈法医来是……”

朱伟冷声道：“跟你打完电话后，我细想这事情蹊跷，我不相信丁春妹会为这事潜逃当通缉犯，老陈听了后说他来现场看看。”

朱伟打电话叫来了镇上的派出所警察做见证，他们撬开了小店的木门，初一看就觉得不对劲。

店里的货柜上，有一片玻璃裂了，从一个点发散出辐射状的裂纹，另一片玻璃空了，不知所踪。

陈明章缓缓地走进屋，站在原地看着这一幕，道：“玻璃本来就这样吗？”

江阳和朱伟异口同声地回答：“不是。”

陈明章摸了摸额头，慢慢地绕着屋子走了一圈，讲解道：“从地上的痕迹看，屋子新近被人用扫帚打扫过。”

他走到货柜旁的一片墙边，那里钉了枚挂钩，他低头仔细地看着这枚挂钩，咂咂嘴：“有血。”

江阳他们连忙上去观察，果然，挂钩前段有稍许的淡红色痕迹，不注意根本发现不了。

朱伟皱眉道：“你肯定是血？”

陈明章笑道：“我的专业水平不可能把血和油漆搞混，是血，时间不太久，没几天工夫。”

这时，江阳说出了昨天傍晚的事，他下班路过卡恩大厦，看到岳军抱着那个小男孩从里面出来，小男孩本该是丁春妹在抚养，现在在岳军手里抱着，所以他才会有不好的预感。

朱伟咬着牙，过了好一阵，他一拳砸到墙上，怒道：“抓岳军，带回去！”

他掉头离开小店，到了外面，嘱咐两个一同过来的刑警去向周围人打听这几天的异常情况。他则带着民警直奔岳军家。

第三十二章

“我不跟你多说，打发他律师走，岳军我关定了。岳军那小子哪儿来的律师！你替他请的吧！你说我手里没证据，哼，我等下就带证据过来！”小餐馆里，朱伟嘴里叼着的香烟像旧时代的轮船一样往外吐烟。

挂下电话，朱伟撩起袖子怒骂：“人他妈才抓了一天，李建国就催着我放人，管到我案子头上来，他百分百是孙红运养的！”

“你是不是还没把我们手里有丁春妹认罪书的事告诉局里？”

“当然，我故意留着的，不让他们知道我们的底牌。我就是要看看，到底单位里哪些人对这案子着急。岳军抓来才一天，你看，李建国就急了。”

江阳不无担忧道：“你们大领导呢？”

“几个局长倒没说什么，如果他们都跟孙红运一伙，那公安局岂不成孙红运开的了？本来我们当天就能把丁春妹带回来，顺便抓了岳军审，那天李建国打我电话让我去抓捕一个盗抢团伙，耽误了，丁春妹这才出了事。昨天我抓了岳军回来，要亲自审，李建国又故意给我个案子想支开我，孕妇盗窃团伙！去他妈的孕妇盗窃团伙，整个平康就剩我一个警察了？抓几个孕妇还要我去带人蹲点？要不是被人拦着，我早跟他动手了。”朱伟气冲冲地又续上了一根烟。

“原来是李建国通知你回单位的……”江阳顿时思索起来，“那天我们刚做完调查，你就接到李建国的电话，临时要你回去办案，这未免有点巧合吧？好像是故意把你引回去，不然丁春妹和岳军当天就带回去审了。”

朱伟眉头瞬间皱了起来，琢磨道：“照你这么分析……那个盗抢团伙我们确实跟了一段时间了，但侦查员还没对情况完全摸底，那天晚上我带队蹲点时，还跟他们说主犯没有现身，现在抓捕会打草惊蛇，但他们说李建国命令当晚就要抓。我觉得时机不成熟，所以没急着动手，安排人轮流蹲守了几天。这李建国那天下令抓捕的时机，确实太早了。”

江阳想了一会儿，道：“如果是李建国故意找借口把你拉回去，那么是谁通知他的？”

“肯定是孙红运的人。”

“孙红运怎么知道我们在妙高乡调查岳军和丁春妹？”

朱伟眼睛一亮：“我把岳军带到派出所，让民警调查他小孩的来历，随后我就往你那边赶来，一定是岳军趁我走后，找机会拿手机打了电话。”

江阳点头笑起来：“你那儿应该能查到岳军的手机打给谁了吧？”

“当然能查。”

江阳嘴角冷笑：“一种可能是岳军直接打给了李建国，嫌疑人在拘押期间打刑侦队长电话，我是检察官，我有理由叫李建国到我们单位来聊一聊。另一种可能是岳军打给了孙红运的人，随后孙红运的人通知了李建国，只要把三方对电话的解释比照一下，如果说辞有漏洞，我同样有理由叫李建国来趟检察院。”

朱伟忍不住拍手叫道：“太好了，我这就派人去查。”

“不急，关于丁春妹的事，有什么进展？”

“昨天审了一晚，岳军坚称不知道丁春妹去哪儿了。他说那天我们走后，丁春妹把小男孩送回了他家，此后就不知所踪。丁春妹的邻

居说，那天晚上大概十一点，听到过玻璃打碎的声音，还听到了一声女人的哭喊，他不确定是不是丁春妹。农村都养狗，那时他家狗听到声音叫了起来，他还起床出门看过，但外面一片漆黑，也没听到后续动静，他以为是哪户人家夫妻吵架，没有在意。看来，丁春妹应该是在那时出事的。”

“会不会是岳军干的呢？”

朱伟苦恼摇头：“不会，那天岳军在派出所拘留过夜，直到第二天早上民警找民政局核对过，确实有合法的领养手续，才放了他。”

“我们刚调查过丁春妹，这位证人就出事了。”江阳愤恨地咬牙。

朱伟握紧拳头怒道：“老陈说，结合邻居的说法和现场的勘查，他判断当天晚上十一点丁春妹出事了，不止一个人动的手。对方还把现场打扫过，丁春妹恐怕凶多吉少。实在是胆大包天，在警察眼皮底下动证人。如果这事查出是孙红运派人干的，我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把这王八蛋抓起来！”

第三十三章

第二天早上，朱伟打电话把江阳从单位叫出来，两辆警车停在检察院门口，朱伟从前一辆里探出身，满面容光地招呼他上车。

“去哪儿？”

“带你抓人去。”

朱伟迫不及待地告诉他案子的最新进展。岳军果然在派出所时用手机打了个电话，对方叫胡一浪，是卡恩集团的副总经理，孙红运的助理。并且胡一浪在接到岳军电话后没多久，用手机打了一个电话到刑侦大队长办公室，通话整整五分钟。只可惜岳军这小子一直不肯交代他打电话是通风报信。

“你要抓谁？”江阳问。

“当然是胡一浪。”

江阳质疑道：“你有什么证据直接抓他？”

“没证据，先抓了审，我有把握他会交代犯罪事实的。”

“他又不是傻瓜，突然良心发现吗？”

朱伟一声冷笑：“如果我把孙红运也抓了呢，胡一浪一慌，自然就交代了！”

“你要直接抓孙红运？”

“当然。”

“到现在为止，没有任何证据表明他跟这些事有关，你怎么抓他？”

“理由不重要，”朱伟鼻子一哼，道，“把这两人刑拘后，审上几个星期。嘿嘿，我们警察审讯自有一套办法，大灯一照，连着几天睡眠不足，人的情绪就会变得很糟糕，思维也会混乱，到时稍微用点审问技巧，通常嫌疑人不出三五天就会招供的，我还没见过心理素质能强大到硬撑几个星期的罪犯。侯贵平都死了快三年了，上哪儿找直接物证，只能靠口供突破。”

江阳是个很遵守程序正义的检察官，听了他的话，顿时连连摇头：“你无凭无据抓人，这完全不符合规矩。”

“规矩？我也想守规矩，可他们守规矩了吗？”朱伟瞪起眼，“侯贵平怎么死的？我们刚调查丁春妹，她就遭遇不测。这帮人穷凶极恶，你跟他们谈规矩？别指望了，对付他们，就不能用正常手段。现在我们手里只剩下丁春妹一张单薄的认罪书，其他什么证据都没有，只能先强制拘留他们，逼他们交代出真相，再搜集相关证据。”

江阳依旧表示反对，说：“你要直接拘留孙红运，拘留书拿到了？”

朱伟露出了笑容，得意地从公文包里掏出几张纸，扬了扬。

江阳接到手里看了眼，拘留书上是他们副局长签的名，不由惊奇：“你们副局居然支持你拘留孙红运？”

朱伟掩手凑到他耳边说：“这事局里领导不知道，我这几天抓了好几波人，今早拿着一堆拘留书找副局签字盖章，只不过里面多了两张。待会儿我们抓了人后，不带回局里，直接带去派出所，那里我找人偷偷安排了两间屋子借我用几天，我和我几个手下都把手机关了，谁也联系不到，谁都不知道孙红运被关在这儿，没法阻止我们审讯。这些我都安排好了，局长和管刑侦的副局长下午都去市里开几天会，

今天是最好的机会。不过，这事早晚会被领导知道，我得抓紧时间，赶在领导们知道前审出结果。嘿嘿，只要有了证据，木已成舟……”

“你……你还想把他们偷偷关起来，你这是非法拘留！”江阳惊讶地合不上嘴。

“管他合法非法，我一想到他们敢在警察眼皮底下对证人动手就忍不了！”朱伟一副不在乎的样子。

“你……可你还骗取领导签名，又加上非法拘留，你这么做……”

“说不定他们不配合审问，那就再给我加一条刑讯逼供吧。”他不屑地笑起来，“我在单位本来就不求上进，这么胆大包天的罪犯要是继续逍遥法外，我见了头痛，所以我也胆大包天一回。放心，带你去是做见证，到时不管出了什么事，你都要说是被我蒙蔽了，责任我一人扛。”朱伟无所谓地哈哈一笑。

江阳心里动荡着。

这么做对朱伟个人没有一丝好处。

这案子如果破了，也会闹出很大动静，全市唯一一家上市公司，刚上市老板就涉嫌刑事重罪被抓了，政府领导会高兴吗？这也罢了，如果最后审不出，副局长知道朱伟夹着拘留书骗取签名和公章，私底下把这位开会能和市领导坐一起的大老板非法拘留了，甚至搞刑讯逼供，会怎么样？朱伟很可能入狱！

无论哪种结果，朱伟都会受到严厉处罚。可是他还是铤而走险地做了。

他有些不理解，朱伟到底追求的是什么？

江阳自问追查这案子，刚开始只是因为同学间的情谊，但很快就动摇了，在吴爱可的“强迫”下才坚持下来，后来遇到那么多困难

后，他又再次动摇了，是其他人的鼓励才使他最终决定立案。再后来的坚持，更像是上了发条的齿轮，已经做了那么多工作，不想付出的一切都付诸东流，于是就像已经上了高速公路的车辆，不得已地前进着。

可是如果让江阳为这案子骗取领导签名和单位公章，他是绝对不会干的。

他一切行动都在框架内，既要对得起职业，又要对得起良心，还要对得起自己的前途。

职业、良心、前途，这注定是一个不可能的三角形吗？

他不知道，但他希望活在一个干净、稳定的三角形里。

目前他们最大的困难，就是缺少证据，唯一的突破口，正是朱伟所说的，先让嫌疑人们交代口供，既然朱伟豁出去了，自己也热血一次，陪着走一趟吧。

第三十四章

很快，他们到了卡恩集团，朱伟带人大步流星闯进去，前台小姑娘一看是警察，哪敢阻拦，承认老板在公司，马上带他们上楼。

顶楼是集团高层的办公区，他们直接闯向董事长办公室，这时，一名三十五六岁的戴眼镜男子从旁边一间办公室走出来，拦住了他们："你们是？"

朱伟出示了警官证和两张拘留书，道："胡一浪和孙红运在哪儿？我们要带走。"

那人表情微微一变，然后说："我是胡一浪。"

朱伟朝他打量了一会儿，他长相很斯文，小眼睛却透着一股狡猾的气息。

朱伟冷笑一声："孙红运在哪儿？你们俩都跟我们走一趟。"

胡一浪镇定自若地拿起拘留书，反复看了几遍，抬头不慌不忙地微笑问："刑拘啊，啧啧，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要对我和孙总进行刑拘？"

"涉嫌多起刑事案件，去了自然知道。"

"是吗？好像有一点点麻烦呀。"胡一浪低头叹息一声。

这时，办公区里的人都走了过来围观。

朱伟丝毫不为所动，冷喝道："别废话，跟我们走！"

他掏出了手铐，准备采取强制手段。

“等一下，”围观者身后传出一个平稳厚重的男声，人们自然地让到两边，一个四十多岁穿着一件干净的短袖休闲衫的男人走了出来，朝他们看了眼，镇定地询问，“发生什么事了？”

“孙总。”胡一浪走到他身边，递上拘留书，解释了一番。

孙红运皱眉看着拘留书，朝胡一浪耳语几句。

胡一浪转身微笑说：“警察同志，你们的手续好像有点问题。”

朱伟不由心虚，但还是鼓着嗓子问：“什么问题？”

“孙总是省人大代表，受拘留，你们需要先去省人大常委会申请，省人大同意后他才能跟你们走。”

他们顿时一惊。

江阳并不知道孙红运是省人大代表，朱伟更是一阵懊恼，他忽略了，但本不该忽略的，孙红运这么个人物，怎么可能没点社会地位？他太焦急了，他急着要破案，这才铤而走险骗取公章和签名，可他没想周全，以为把人偷偷抓走强制审讯就成了，可最终，功亏一篑！

朱伟脸色发黑，孙红运双手圈住胳膊，像看戏一般瞧着他。

江阳突然道：“孙红运暂时不用跟我们走，胡一浪，你不是人大代表吧？”

胡一浪脸上闪过一丝慌张。

“那你跟我们走吧。”

胡一浪腮帮微微抽动着，他抬头看着孙红运，仿佛是在求援，孙红运脸上毫无表情。

江阳用手臂碰了下朱伟，他咬咬牙，重新振作起来，想起已经骗了拘留书，责任背定了，既然两个不能抓，抓一个也好，拿起手铐

道："胡一浪，走吧。"

这时，孙红运又重新开口了："小胡，你刚才介绍这位警官叫什么来着？"

"朱伟。"

"哦，"他故作惊讶地连连点头，"朱伟，我知道，我们平康人都知道。平康白雪，警界的名片！嗯，朱警官，原本从手续上，我是不需要跟你们走的，不过你的大名在平康无人不知，既然是你来亲自调查，拿了拘留证，我和小胡大概是在某些方面有嫌疑了，如果我仗着人大代表的身份不配合你调查，那平康的老百姓知道了，肯定要骂我，也会在背后传我谣言。你放心，你的面子我一定给，我跟小胡都跟你走，会非常配合你的调查。"

说完，他在胡一浪耳边低声说了几句，又跟公司其他人悄声嘱托了几句，满是自信地迎了上去。

第三十五章

朱伟知道已经没办法把孙红运私下抓走强制审讯，他不想拖累江阳，让他先回检察院。朱伟一脸阴沉地带着孙红运和胡一浪回到局里，那里却已经站着分管政法的副县长、县委办公室主任和局里的其他几位领导，一干人等斥责的眼神，他视若无睹，依然让手下带着胡一浪去做笔录，随后与其他人一起到了单位会议室。

没等朱伟说完经过，孙红运就开始侃侃而谈："各位领导大概都知道，早些年我从县国资委手里买下这个实际已经破产的造纸厂，保住了几百个职工的饭碗，一开始经营很困难，资金、技术、人员素质都是难题，我们平康本身不发达，交通不便利，那时整天想的都是怎么养活这么多人。后来，企业经营逐渐上了轨道，我们卡恩集团也进步很快，这个月在深交所上市，成了市里第一家上市公司，总算是取得了一点点成绩。以前我经营困难时，社会上没人说我不好，厂里的几百个职工知道我不容易，都很亲切地叫我孙厂长。现在我们卡恩有了一些发展，集团解决了平康几千个人的就业问题，有钱了，社会上就开始传出一些谣言。有说我早年是靠黑道起家的，有说我侵吞国有资产的，有说我现在还在从事一些非法犯罪活动的，对于这些传言，我个人从来没回应过，身正不怕影子歪，各级组织也都对我们卡恩做过调查，如果真有问题，卡恩能上市吗？"

领导们纷纷点头赞同。

他继续说："老百姓是什么心态？老百姓可以跟你一起穷，但就是见不得你比他好。我们平康在省里又是落后山区，老百姓很多还是小农思想，谣言这东西，一传十十传百，起先我倒没觉得什么，但今天朱警官都亲自找上门了，我觉得谣言再这么传下去，会影响到我们集团的经营和稳定，我想有必要做个澄清。"

在座领导都开始数落起朱伟来，副县长严厉斥责：“朱伟，我们知道你在办案方面尽职尽责，但你在办案的时候也要讲政治顾大局，讲究方式方法。人红是非多，孙总是我们平康杰出的企业家，你在没有经过深入的调查取证后，直接要拘留人家，人大代表能随便拘留吗，你懂不懂法律！谁给你批的拘留书，你们副局长？这传出去是什么？社会上会怎么说？老百姓会怎么看？卡恩是县里的支柱，是金市的名片，你这么随意地拘留集团董事长，会影响到一个企业的经营稳定，你懂不懂！”

显然，这个时候他们还不知道朱伟设计骗取了领导的签名，对他还是保留了几分客气。

朱伟深深吸了口气，咬住了牙齿，选择继续绷住脸，以沉默对抗。

“也没这么严重，”孙红运反而笑着替朱伟开脱，“朱警官的正义感我们都知道的，我在平康听过很多朱警官的事迹，对他也是很佩服的。朱警官大概是听了社会上一些乱七八糟的传言，所以对我个人有所怀疑。这样调查一下也好，能证明我清白，堵上一些人的嘴。”

朱伟再也无法忍受，开口冷声质问：“丁春妹去哪里了，你肯定清楚！”

孙红运一脸茫然：“什么丁春妹？你说的这名字我是第一次听到，这是什么人？我认识吗？”

朱伟从胸口的内层口袋里拿出一个信封，掏出丁春妹写的认罪书，摆在桌上：“你自己看。”

孙红运接过看了一遍，随后几位领导也接过看了一遍。孙红运不解道：“这上面出现的侯贵平、岳军是谁？我从来不认识啊。”

副县长问：“你这份材料哪里来的？”

“丁春妹亲笔写的认罪书。”

“丁春妹是什么人？”

“妙高乡的一名妇女。”

“哪几个刑警监督记录的？”

“我和手下一名队员，还有一位朋友。”朱伟临时替江阳瞒下了名字，面对县政府的领导，他不想把江阳这年轻的检察官拖下水。

“你朋友？”副县长皱眉道，“是警察吗？”

朱伟否认：“不是。”

“你带了一位不是警察的朋友找丁春妹做调查，她当你们面写下了这份认罪材料？”

“对。”

“那现在丁春妹人呢？”

“我调查结束的当天晚上丁春妹就失踪了，初步怀疑被人劫持了，现在得问问孙老板，人去哪儿了？”

孙红运摇头一番苦笑。

副县长道：“既然她写下这份认罪书，不管材料内容是真是假，和孙总有没有关系，你都应该把丁春妹带回单位继续调查，人怎么会失踪了呢？在公安局被人劫走的？”

朱伟脸色难看，低头道：“我当天临时有事，一时疏忽，那时没把她带回来。”

副县长冷笑：“妙高乡的一名妇女，怎么会认识孙总的呢？单单一份笔录，能当证据？现在人也找不到，这份材料的真实性怎么保证？”

朱伟无可辩驳。

“上面的侯贵平是什么身份？”

“是支教老师。”

副县长笑起来：“材料上写，岳军拿钱给丁春妹，让她勾引侯贵平最后报假警，这笔钱是孙总出的，孙总能跟一个妙高乡的支教老师有这么深仇大恨吗？孙总又不是妙高乡的人，怎么会有过节？”

孙红运道：“是啊，我在平康这么多年，还从没去过妙高乡，更不认识一个支教老师，也不认识岳军这个人。”

朱伟紧紧咬着牙，他现在无凭无据，如果说孙红运和女孩性侵有关，简直是无稽之谈，恐怕在座所有人都会当场发怒，斥责他凭空捏造企业家谣言。

过了片刻，他盯着孙红运，道：“岳军和胡一浪都关在后面，现在就等着看他们的口供吧！”

孙红运不急不慢地道：“胡一浪是我的助理，我相信他的为人，我也从没听说他和一个妙高乡的支教老师有什么过节，希望朱警官今天的调查能给出一个可靠的结论，小胡到底有没有犯罪，如果他涉嫌犯罪了，我绝对不包庇，一定和公安积极配合调查。如果他是清白的，”孙红运顿了顿，咳嗽一声，声音突然冷了下来，“我也决不允许这种莫名其妙的谣言存在，一定要向上级部门举报！”

第三十六章

“太可恶，实在太可恶了！”餐馆里，朱伟咕噜咕噜喝下一整瓶啤酒，冲江阳抱怨着。

中午孙红运在公安局谈了不到半小时，就借口公司有事，先行离开。所有领导都斥责朱伟办事莽撞，要他马上放了胡一浪。他执意不肯，摘下警徽，以辞职威胁，结果领导纷纷让他马上辞职，他们绝不挽留。

朱伟无奈，只能收起警徽，不理众人，走进审讯室里把门关了起来，在里面亲自审问胡一浪。

审了一下午，毫无结果。

胡一浪坚称和岳军只是普通朋友关系，那天打电话的内容，他忘记了，反正不是重要的事。至于后来打电话到李建国办公室，也不记得说了什么。

岳军也是如此，不记得电话里说了什么。丁春妹去了哪里，他更是毫不知情。

后来，还在市里开会的正副局长都打来电话，怒批他骗取领导签名，回来后找他算账，李建国和其他领导更是强行要他放人，律师也到了公安局，手下刑警都不敢再接着审了，所有人都站在了他的对立面。

他孤掌难鸣，只好作罢。把两个人都放了。

胡一浪坚决要公安局开无罪证明，还他清白，免得卡恩集团和孙总受人非议，局里领导同意，最后朱伟无奈在无罪证明上签了字。

江阳感到前路一片昏暗，垂头丧气：“现在路都被堵死了，人证物证都没有，还能怎么办呢？”

朱伟厉声道：“查，必须查！越是这样，越是要查！我虽然拿孙红运没办法，但岳军我总对付得了！”

“可最后他不也被放了吗？”

朱伟皱眉思索着，目露凶光，过了好一阵，沉声道：“岳军必然知道内情，直接逼他交代，我们再根据他交代的情况找证据！”

江阳带着忧色：“你说逼他交代，怎么逼？你骗取领导签名已经违纪了，幸好最后你没非法拘留，对付他，难道你要……”

“你猜对了，对付这种无赖，我要揍到他坦白为止！”

“这……”江阳强烈反对，“这不符合程序！”

“要什么程序！这种货色我见得多了，什么法律程序最后都成了他们的挡箭牌，只有用手段！”

江阳脸色发青，他对这个主意感到恐惧，他和朱伟这老刑警不同，他是正规名牌法律系毕业，带着书生气，一直讲究程序正义，刑讯逼供，这是他绝对不愿涉足的。

朱伟看了他一眼，劝慰着：“你别怕，有什么责任都是我背，你不用担心。你还是愿意继续一起追查下去的吧？”

江阳一脸纠结，听着朱伟的话，他心中开始了退缩。

他工作不久，有着大好前途，人生刚刚起航，这件事已经给他带来了很多麻烦，单位里不少人悄悄建议他，不要跟着朱伟胡闹了，就算孙红运真有问题，也不是他这级别能办的。

可是他看着朱伟周身散发出来的正义感，想到朱伟虽然冲动，心思却也细腻，早上让他先行离开，避免了他面对县领导的尴尬，也避

免了给检察院带去麻烦，颇为感激。

他考虑了许久，沉重地道："如果……如果你一定要对岳军刑讯逼供，那这案子我退出。"

"如果只是吓唬一下呢？"

江阳思考了一会儿，很认真地看着他："态度上，我始终站在你这边，但是你绝对不能对嫌疑人造成人身伤害，这是我的原则。"

朱伟松了口气："你放心，我做了这么多年刑警，有分寸。岳军这种货色我见得多了，吓唬一下就全招了，不会伤害他的。"

江阳问："你打算怎么做？"

朱伟思索片刻，道："不如就今晚连夜赶去妙高乡，今天岳军放出来后，孙红运那边肯定告诫他以后怎么应对我的调查，今夜就要打他个措手不及，免得时间长了他有了心理准备，到时更难问出话来。"

江阳想了一会儿，觉得既然决定了要用非常规侦查手段，自然越早越好。

朱伟继续道："我去单位借辆侦查用的社会车辆，免得这小子一看到警车就逃。待会儿你来开车，我嘛……"他指了指面前立着的一排啤酒瓶，醉酒驾驶可不太好，他挤了下眼，"我回局里拿把枪。"

"带枪？"江阳惊慌地问。

"放心，我不要命了，难道真崩了他？吓唬一下，戏当然要演真了。"

第三十七章

夜幕降临，江阳开着车，载着朱伟前往妙高乡。

他们聊着各自的家庭、生活、经历。

朱伟家庭很幸福，有个当小学老师的贤伉俪，有个刚念高中的儿子，儿子像他，个头高，又很壮，从小喜欢体育，练过武术，性格也像他一样，很有正义感。初中时见同学被流氓学生收保护费，他路见不平，一人单挑三个，还把三个都打伤了，老师叫来了各方家长，于是流氓学生和校外混混得知他有个号称“平康白雪”的老爸，威名远播，再也不敢惹他。唯独这孩子学习不怎么样，他志向是考警校，出来后也当警察。

谈到儿子，朱伟脸上总是洋溢着得意的笑容，好像看到了若干年后父子联手抓罪犯的场面。

江阳也谈到了他的过去。他出生在一个小乡镇，上小学的时候，母亲就病故了，后来父亲又组建了一个家庭，生了个女儿，在这个新家里，父亲把爱更多偏向了他的现任妻子和女儿，所以他一直存在着心结。自中学起，他就住校，不到万不得已不回家。他对现在的生活很满意，顺利从大学毕业，遇到了一见钟情的女朋友，人生刚起步，对未来的日子充满了憧憬。

交谈中，时间过去得很快。

他们到妙高乡时大约晚上九点，农村人生活单调，大半人不太热衷于响应计划生育，都早早关灯上床办事。乡里没路灯，一片漆黑。

通往岳军家的路上路过一片鱼塘，车子经过时，突然，他们听到一声“救——”。他们连忙停下车，侧耳倾听了片刻，但声音消失

了。

“小江你听见了没有？”朱伟全神贯注倾听动静。

“好像……好像刚刚有人喊救命？”江阳不太确信地向四周张望，除了车灯照出的前方一块路面外，周围及更远处都是一片黑乎乎的。

“下车看看。”那声音听着真切，朱伟不敢怠慢。

下车后，朱伟打起手电，朝声音发出的一侧探去，前方有片空地，他们没走出几步，就看到空地上停着一辆面包车，车外站着一个人，正盯着他们。

这时，面包车后又传来一声清晰的“救命”，但马上声音源被人堵上了嘴，朱伟注意到面包车后还有人影，他马上冲了上去。

那人冲他们喝了句：“滚开！”然后一把拉开驾驶座的门，跳上去，车后又蹿出三个人，其中两人正抓着另一个，捂住他的嘴，想强行把那人推上车，但那人双脚赖在地上，使劲挣扎，不愿上车。

朱伟眼见是歹徒行凶，急忙从腰间掏出手枪，朝天开了一枪：“别跑，警察！”

两人听到枪响，立刻撒手把人抛在车外，跳上车，关上车门，面包车一脚油门朝他们猛冲过来，朱伟和江阳不得不避让，跳到一边，眼睁睁看着面包车逃走，面包车上没有牌照，显然是辆专门犯事的黑车。

朱伟回头紧张地看着江阳：“你没事吧？”

江阳站起身拍拍手：“没事，先去看看那人。”

这时，还没等他们靠近，倒地的那人却一下爬起身，拔腿就跑。

“站住，我是警察，你跑什么啊！”朱伟大叫着追赶，江阳也在身后急追不舍。

没跑出多远，朱伟拉住了那人的衣领，用大力一把揪过来压倒在地，看清那人的脸后，朱伟冷笑起来：“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小板凳，没想到老子救了你啊！”

第三十八章

“说，到底怎么回事！”朱伟松开手，让岳军起身。

“没，没怎么回事啊。”岳军依旧一副无赖的嘴脸。

江阳对刚才差点被面包车撞死心有余悸，见他此刻还是这副嘴脸，不由怒上心头，喝道：“我们救了你的命，你还不交代？刚才逃走的那三个是不是孙红运的人？”

“我……我不知道，我不认识他们，什么三个人？”

朱伟一把抓过他的衣领，眼神简直要把他吞下去：“刚才要不是我们，你今晚是死是活都没人知道！孙红运都要杀你灭口了，你还要替他瞒多久！”

岳军不敢与他对视，侧着头看着江阳。

江阳道：“孙红运为什么要抓你？他们要把你怎么样，杀了你灭口？”

“我不知道，你们别问我了行吗？”

“你他妈——”

江阳拦住动怒的朱伟，道：“你最好老实一点，好好跟我们说实话，只有把孙红运抓起来，你才能真正安全，否则以后你还会有今天的遭遇。我问你，丁春妹是不是就这样被抓走了？”

“我真不知道丁春妹去哪儿了。”

江阳呼了口气，对这小流氓彻底丧失了耐心，冲朱伟道："行吧，你看着办。"

"很好！"朱伟冷喝一句，一手拎着岳军的后衣领，一手狠狠往他头上肚子上连连几拳砸去，痛得岳军哇哇直叫，求饶不已。

江阳此刻丝毫产生不了同情，冷眼看着他："现在你该知道了吧？"

"我真不知道，你们别问我了，求你们了，孙红运的事我一点都不知道，我都不认识他。"

"嘴够硬！"朱伟顿时火冒三丈，直接摸出手枪，顶住他的睾丸，唾沫星子喷到了他脸上，"你今天害老子脸面全无，你今晚要是不招，老子一枪崩了你。"

岳军脸上表情渐渐僵硬，艰难地咧嘴干笑："你……你是警察，你……你……你杀了我要坐牢，你……你不会的。"

"你赌我会不会！"

朱伟的枪更用力顶了出去，岳军感到下体一阵麻木，他闭起眼摇头："你是好警察，你不会的，杀我你要坐牢，你不敢，你一定不敢！"

朱伟冷笑："就这么杀了你我当然要坐牢。可是如果你袭警呢？"他收回枪，从腰间掏出一把匕首，递给江阳。

江阳不解问："干什么？"

"你拿去。"

江阳接过来："给我干什么？"

"你往自己身上割上几刀。"

“我往自己身上割？”江阳瞪大了眼。

朱伟一副理所当然的样子说：“岳军躲避调查，持刀袭击你，我为了保护你，于是无奈开枪将其击毙。”

听着好像很合情合理啊。可是江阳还是不理解：“等一等，为什么是我？你很厉害，你往自己身上割几刀，然后再击毙他，不是很好？”

朱伟笑道：“正因为我很厉害，岳军持刀袭击我，我还用得着拔枪对付这小泼皮？说出来监督处也不信。所以今天需要你做出一点牺牲。”

“一点牺牲，我……”江阳艰难地咽了口唾沫，摸着月光下透着寒意的匕首，看着自己单薄的衣衫，此刻他觉得自己是个乖宝宝，只想要一个大大的拥抱。

“就当是无偿献血了。”朱伟朝他挤了下眼。

他马上心领神会，冲岳军道：“好，你今天不交代害得我们俩在单位里名声扫地，这笔账一定要算！我自残，然后平康白雪把你击毙，这事算告一段落，我们在单位也有了脸面。”

岳军不可思议地看着江阳，他正渐渐把匕首朝自己的胳膊移去，整个画面仿佛变得很漫长，他能感受到额头的汗珠渐渐渗透出来。

正在这时，突然“砰”一声，朱伟竟然直接开枪，江阳一个激灵，第一次如此近距离听到枪声，他简直跳了起来。岳军闭上眼睛连声哭喊着大叫：“我说我说我全说！”

子弹并没有击中岳军，而是从他裆下穿过，射入了身后的地面，朱伟松开了他，他直接滑倒瘫软在地。

朱伟使劲地甩着手，因为他手上和枪上都是湿漉漉的一片，岳军裆下全是腥臭液体。

第三十九章

岳军被带到车内，江阳当即问：“说，今天面包车那几个人是谁？”

“是……是胡一浪派来的。”岳军眼神中满是惶恐不安。

“派来做什么？”

“我……我不知道，也许——”

“也许什么？”

“我不知道。”岳军低下头。

江阳冷笑：“是要杀你灭口吧？”

岳军垂着头，慢慢点了几下：“他们……他们把我叫出来，那时，我……我看情况不对，就反抗。后来你们车子经过，我抓住机会喊救命，他们捂住我嘴巴，不让喊。幸亏……幸亏你们赶过来，我才……我才逃脱。”

“丁春妹的失踪是不是也是被他们杀人灭口了？”

“我不知道。”

朱伟揪起他头发：“你还不肯招？”

“我真的不知道，胡一浪没跟我说过，我更不敢问，我猜……我猜大概就是这样吧。”

江阳道：“你在公安局什么也没透露给我们，他们也知道这点，为什么还要冒险杀你灭口？”

岳军哭丧着脸：“胡一浪认为是我把他供出去的，要不然你们不会知道我打电话给他，我怎么解释他都不信。”

原来如此，两人明白了，胡一浪不知道他们是通过岳军当天打的手机查过来的，还以为是岳军把他供出来的，既然供出第一次，以后也难保不会透露更多的事，这才冒险杀人灭口。

江阳点点头，道：“很好，你终于开始配合了。”江阳拿出手机，打开录音功能，开始录音，“胡一浪这次派人要杀你灭口，即便你今天活着回去了，将来他也会继续找机会做了你。你自己可得想清楚了，你想要平安无事的唯一机会就握在自己手里，只有配合我们调查，把胡一浪、孙红运一干人等全部捉拿归案，才能保证你以后的安全。要不然，留着你这样一个定时炸弹，他们能安心吗？至于你自己，愿意当证人，将来会得到宽大处理，甚至可能免于刑事处罚。”

岳军默不作声地思考着。

“你同意配合我们工作吗？”

过了一会儿，岳军缓缓点头：“同意。”

“那你先跟我们详细说说丁春妹、侯贵平的事。”

岳军承认，当年胡一浪找他，让他找个女人勾引侯贵平，再诬告他强奸，给了他两万块，他把其中一万块给了丁春妹。但他坚称绝不知道后来侯贵平会死，如果知道闹出人命官司，他绝对不敢收这钱。至于谁杀了侯贵平，他毫不知情。

“胡一浪为什么要对付侯贵平？侯贵平当初举报你强奸了他的学生，最后公安调查排除了你，不是把你放了吗？侯贵平就算继续举报你也没用。侯贵平应该不知道你上面是胡一浪吧？”

“是……不过……不过……”

“不过什么？”江阳问。

朱伟怒喝一声：“快说！”

岳军吓得马上脱口而出：“不过他有一份学生被侵害名单，还拍到了照片。”

“什么！”江阳和朱伟面面相觑看着对方。

江阳强忍住剧烈的心跳，问道：“你的意思是被侵害的女生不止一个？”

岳军点点头。

“有几个？”

“我……我知道的应该有四个……”

江阳的心越发沉了下去，这案子越发深不见底了。他深深吸了口气，平复剧烈的心跳，此刻，他最关心的是侯贵平究竟拍到了什么照片，导致他们竟然会杀人灭口。

岳军交代：“我只是听胡一浪提过一句，说侯贵平拍了一些照片，我不知道具体是什么照片。”

“照片在哪儿？”

“侯贵平当时交给公安局了。”

江阳望着朱伟，朱伟深深地叹息一声：“我从没在单位见过侯贵平拍的照片。”

江阳问朱伟：“当年侯贵平来公安局举报，接手的是李建国吧？”

朱伟沉重地点点头。

江阳转头对岳军道：“现在带你回公安局，你愿不愿意把知道的一切详详细细写下来？”

听到把事实都写下来，岳军又开始了犹豫不决。

江阳只好再做思想工作：“你看到了，胡一浪向你下手，而且你刚刚也向我们透露了关键信息，我们自然会据此调查。你想想，他知道你告诉我们的这些事，他以后能放过你吗？只有一个办法能救你，就是配合我们的调查工作，将胡一浪等人捉拿归案。至于你个人的犯罪行为，我是检察官，我向你保证，结案时我会替你争取最宽大的处理机会。”

岳军考虑了很久，最后点头：“我跟你们去。”

第四十章

在回去的路上，岳军交代了更多的事。

他几年前开始在卡恩集团当司机，由此认识了胡一浪，胡一浪得知他是妙高乡上的混混后，有一次跟他说，如果他能带女生到县城来玩玩，可以给他钱，远比工资多的钱，于是他从2000年开始威逼利诱乡里的女孩，把她们带到卡恩大酒店，交给胡一浪。这些女孩大都是父母在外地打工的留守儿童，或是孤儿，性格软弱，胆小怕事。前后他一共带过四个女孩，每次他把女孩送到酒店后，由胡一浪接引，第二天再把她们接回去，胡一浪每次会给他一千块。女孩在酒店发生了什么事，他没问但能猜得出来。此外他还听说，胡一浪找了好几个类似他这样的混混帮助找女孩，所以受害女生的数量远超他所知的四个。至于他所带去的四个女孩，除了翁美香外，其他三个只知道小名，不知道真实姓名，但如果拿到学校的名册，他能找出来。

江阳开着车，内心在剧烈起伏着。

受害女童原来远不止一个！

这起案件牵涉出来的新案情完全超出了他们的想象。

触目惊心，令人发指！

到了公安局后，朱伟让值班警察安排审讯室，他带两名刑警一起去审问岳军，江阳在旁监督。

刚开始审问没多久，审讯室的门就被人推开，李建国急匆匆冲进来，指着他们嚷着：“都出去，出去！”

朱伟站起身，拦在两个欲走的刑警前，怒视李建国：“为什么要出去？”

“你刚传唤了岳军，审不出结果，把他放走了，现在你又把人抓回来，这是连续拘传，是严重违法行为！”

“违法？”朱伟冷笑，“我新发现有重大线索，再次调查，他本人也同意配合调查，不行吗？”

“程序不到位，就是不行，出去，都出去！”他朝另两名刑警呼喝着。

两名刑警不知所措，考虑到李建国是大队长，更有话语权，片刻后，他们还是向门口挪动了脚步。

“都别动！”朱伟大吼一声拦住他们，伸手指着李建国，“你大半夜赶来管我案子干什么？你是不是怕我查出什么证据！”

“我……我有什么好怕，你是违法行为，我作为大队长，你的领导，我纠正你。”李建国挺了一下背，让气势更壮些。

“纠正我的违法行为？哈哈，李建国，老子问你，当年侯贵平来报案是你接的吧，照片在哪里？照片在哪里！”

“什么照片，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李建国略有惶恐。

“你继续装吧，你要是和孙红运、胡一浪没关系，老子二十年警察白干了！这种未成年女孩集体性侵案你都敢包庇，你还是不是人！”

李建国怒叫起来：“朱伟！我告诉你，你再胡说八道，我就把你关起来！”

朱伟大手一张：“来啊，谁敢关我，谁敢关我，就凭你？败类，害群之马！”

“你嘴巴放干净点！”李建国怒指着他。

“我骂你是警察败类，黑社会保护伞！”朱伟丝毫不为所惧地对视着。

“你他妈再说一遍！”李建国再也忍不住冲了上去。

朱伟毫不示弱地拿拳头迎接他，两人瞬间扭打在一起，单位所有值班警察都被惊动了，纷纷跑过去拉架。

两人被强行拉开后，依然在兀自叫骂着，朱伟大骂他是孙红运的保护伞、警察里的败类，李建国面红耳赤地喝止他，扬言要把他关起来，但其手下也不敢真对朱伟动手。

这时，一群人走进来，带头一个穿西装的男人拿出证件，自称是岳军律师，要和岳军单独会面。

朱伟怒骂道：“岳军一个农村小鬼哪来的律师，不就是卡恩集团的律师吗？”

律师微笑地看向岳军：“我是岳军请的委托律师。”

朱伟回头看岳军：“他是你请的律师吗？”

岳军低下头，不敢承认，也不敢否认。

律师看向他：“现在可以让我和岳军单独会面了吗？”

“不行！”朱伟喝道，“刑事侦查保密阶段，公安有权拒绝。”

李建国冷喝道：“你有刑侦调查的手续吗？你没有，你违法。”

江阳突然开口道：“我有手续，这是我们检察院立的案，我们要调查岳军。”

李建国对他丝毫不屑一顾：“那你带你们检察院的人来啊，跑公安局干什么，有本事自己去调查。可你记住，这里是公安局，还轮不到你一个小小的检察官发威。”

“你——”江阳气急，却在这公安局里势单力孤，周围都是李建国的人，他气势上就矮了一截，后半句硬生生说不出来。

朱伟挡在江阳身前，喝道：“李建国我告诉你，在我审完之前，岳军这人，我绝对不会放，我知道你为什么会狗急跳墙，哼，口供一出来我就抓胡一浪，过几天你也跑不了。”

李建国冲动地要挣脱其他人的拉阻，叫骂道：“朱伟，你今天口口声声侮辱我，我一定向督查处举报，你等着！岳军的律师在这里，你必须按照规定来！今天你骗取领导签名，非法逮捕人大代表，已经严重违法，这笔账还没算，现在你还知法犯法，这事我跟你说没用，我打电话给两位局长，让他们跟你说！”

李建国转身走出去，到一旁，掏出手机打了领导电话。过后，主管的副局长打电话到单位，说不反对朱伟调查，但必须按照规矩办，既然岳军的律师已经到场，就该安排他们单独会面。至于朱伟骗取签名的事，回头再处理。

朱伟没有办法，他可以跟李建国叫板，但没法跟正副局长叫板。李建国叫其他刑警把朱伟抓起来关了，没人敢动手，但如果局长下令，他们将不得不这么做。没有刑警敢违抗正副局长的命令。

朱伟吞了一肚子气，最后，只好带着江阳到外面的办公室等着，让岳军和律师单独会面。

到了凌晨三点，李建国突然带人推开门闯进来，手里拿着一副手铐，大声道：“朱伟，你严重违法，市公安局警风监督处正式对你立案调查，现在先把你拘留，你没有意见吧？”

朱伟不可思议地看着他：“这不可能，你——”

“手续还在路上，监督处的人一早就到，刚刚监督处打来的电话其他同事都可以作证。”

两个刑警接过手铐，胆怯地走上前，低声道：“朱哥，实在对不住了。”

朱伟仿佛烈士一般地伸出手，让他们拷住，冷眼望着李建国：“我没想到你们做到这个份儿上，很好，很好！”

他回过头，郑重地看了江阳一眼，江阳咬住嘴唇艰难地朝他点头。

朱伟被带走后，李建国轻蔑地看了眼江阳，道：“现在还没到检察院的程序吧？早点回去歇着吧。”

江阳深吸一口气，一言不发地走出门，手里紧紧攥着有岳军录音的手机。

来到外面，他抬头看天，夜色尚深，这夜出奇的长……

第四十一章

赵铁民递给严良一份银行对账单，说："江阳在死前一个星期，给他前妻汇了一笔款，一共五十万。"

"他哪来这么多钱？"

"根据账户流水，其中三十万是张超在几个月前打给他的，他一直没动过这笔钱。"

严良皱眉问："也就是说，他并没有如张超一开始所说，把这笔借款拿去赌博？"

"对。"

"那么，关于江阳人品的定性，赌博这一条值得商榷？"

赵铁民自然领会他的意思，只是含糊地笑着："看得出，案子的水越来越深了。"

"另外一笔二十万是怎么回事？"

"经过查实，那笔二十万是卡恩集团的一名财务在一个多星期前汇给江阳的，汇款没用公司账户，走个人转账。"

"卡恩集团？"严良琢磨了一下，"是那个……"

"对，就是我们杭市的大牌房地产公司卡恩集团，余杭区的卡恩天都城是全杭市最大的楼盘。"

严良不解问："江阳过去是平康县的一个小小检察官，怎么会和卡恩集团牵扯关系的？卡恩集团的财务为什么要给他汇这样一笔

钱？”

“卡恩集团一开始是平康县的公司，老板孙红运在九十年代收购了县城的国营造纸厂，后来规模越做越大，上市了。没过几年，集团业务拓展到杭市做地产，在房地产井喷的几年里，很快成了杭市最大的几家地产公司之一，集团总部也迁到了杭市。所以，我想江阳与卡恩集团的关系，应该是在他当平康检察官期间建立的。”

他继续说：“更有意思的是，我们查江阳的手机通讯记录，发现他死前一段时间，一直频繁地和一个号码在相互打电话，这个号码的主人叫胡一浪，是卡恩集团的董事兼卡恩纸业的董秘。”

严良分析道：“如果江阳还是检察官，说不定他们之间存在权钱交易，可江阳早不是检察官了，他们为什么要给他这么一笔钱？是不是江阳手里有卡恩集团或者这位胡一浪的把柄，甚至这起案子牵扯到他们？”

赵铁民摸了摸前额，低头轻叹一声：“这也是我担心的，如果仅仅胡一浪个人存在某些问题，倒也不麻烦。如果是卡恩集团涉及这案子，调查就有些麻烦了。民企做到卡恩这么大规模，接触的圈子很复杂，有句话叫牵一发而动全身。”

严良点点头理解他的苦衷，虽然他不愿意但不得不承认，体制内有很多桎梏，对于警察来说，有些案子不是想查就能查的。思索片刻，他突然眼睛一亮：“高栋对你说过，你只管负责真相，你只是在尽一名专案组组长的职责，对背后其他因素你要佯装不知，看来高栋这句话是对今天的你说的。”

赵铁民一愣，左右踱步几圈，随后缓缓笑起来，仿佛松了一口气，转而说：“我知道该怎么做了。对了，省高检派人约谈过李建国，他说那么多年前的案子，他记不清楚了，如果当时办案有瑕疵，也是因为当时环境的制约，不是他个人能控制的。”

“那他为什么在案发后第一时间就急着销案？”

“他不承认他急着销案，具体细节一概称记不住。”

“检察院的同志相信他的话吗？”

赵铁民笑笑：“你会相信吗？”

“不会。”

“不相信又能怎么样？谁有证据证明那是他故意办的冤案？只不过是草率结案，追究起来，顶多是工作能力问题。”

严良皱眉独自思索着，如果张超的动机是为了翻案，查办李建国，此刻他应该已经亮出底牌了，可他没有。他想对付卡恩集团？他也从未暗示过。他究竟想要什么？

他依旧想不明白。

第四十二章

“这一次，朱伟的麻烦不小啊。”陈明章皱眉望着江阳。

江阳急切地问：“市公安局到底是凭什么把雪哥刑拘的？”

陈明章抿了抿嘴唇，瞥了他一眼：“这事你也在场，他用枪指着岳军，并且最后开枪了。”

江阳顿时变了脸色。

陈明章继续道：“他被监督处带走后，他们发现他的警备登记里少了两颗子弹。监督处问他子弹去哪儿了，他说当时看到岳军被人劫持，情急之下朝天开了两枪警告，事后还没来得及写开枪报告，就被带走了。监督处随即询问了岳军，可岳军不是这么说的。”

“岳军怎么说？”

“岳军说当天晚上你和朱伟来找他，他看到朱伟喝醉了酒，气势汹汹要抓走他，朱伟说他害得朱伟下午在单位面子全失，要教训他。岳军害怕要逃跑，朱伟朝天开了一枪警告他，他只好停下来，结果朱伟不但揍了他，还掏枪顶着他的生殖器，要他非得作证孙红运是黑社会，否则直接杀了他，理由是他攻击你这个检察官，朱伟出于保护你开枪杀了他。岳军说他只在卡恩集团打工，认识胡一浪，完全不认识孙红运，朱伟不信，在他裆下开了一枪，把他都吓得尿失禁了，他无奈编造了胡一浪的犯罪事实，你们才罢休，接着又把他带回了局里。督察处查了朱伟的枪，上面确实有岳军的尿液，也去过你们吃饭的小饭馆，小饭馆的老板承认朱伟当天喝了多瓶啤酒，于是认定朱伟作为警察，酗酒开枪威胁民众，暴力执法。”

江阳急道："岳军在说谎！监督处为什么没有来调查我，我当天和朱伟寸步不离，为什么不找我问清事实？"

陈明章叹息道："监督处把岳军交代的情况跟朱伟核实后，朱伟说一切都是他干的，是他胁迫你这个检察官跟他一起去做调查，他喝醉了，你受他暴力强迫，不得不去，不关你的事。而且我听说他们来找过你们吴检，吴检保下了你，所以，他们才没有找你。"

江阳感到一阵天旋地转，当即表示："不行，我要去找监督处，我要说明情况，绝对不是岳军说的那样。"

"没用的，"陈明章摇摇头，"我问你，朱伟是不是用枪指着岳军的裆部，最后还开了枪？"

"是，可是——"

"你不要再去自找麻烦了。两颗子弹都找到了，弹道经过了分析，枪上有岳军的尿液，这是错不了的，这是事实，对吗？"

"可是——"

"事实就是事实，无论你们有多么感人的理由，朱伟用枪指着岳军裆部并开枪了，这就是事实。这个事情性质很严重，比刑讯逼供还严重得多，你是检察官，你很了解。警察用枪威胁手无寸铁的普通百姓，最后还开枪了，这事情放大了可以说故意杀人未遂。而且，李建国举报朱伟在单位公开辱骂他，骂他是黑社会保护伞，对他个人声誉造成严重损害。孙红运举报朱伟当天要非法拘留他这个人大代表，在没有任何事实证据的情况下，对他个人名声和企业的正常经营都带来了很坏影响。副局长说朱伟私自盗取签名，伪造传单。这些都是事实，唉……"

江阳听得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如果这些指控全部成真，恐怕朱伟要被判重刑了！他无法遏制地叫起来："不行，我必须把情况说出来，我不能让朱伟这样平白坐牢，让真正的罪犯逍遥法外！"

陈明章道：“这个时候你绝对不能站出来，绝对！”

“为什么！”江阳眼睛血丝密布。

“你不能辜负朱伟，他说你完全是受他强迫，他一个人揽下了所有责任，你们吴检为了保你想必也做了很多工作。因为他们都知道，你还年轻。现在，你什么都不要做。”

“可是这案子牵涉很广，不止一个受害女童啊，远远不止一个啊！”

陈明章叹息着：“我知道，是朱伟让我转告你，这件案子，到此为止吧。”

江阳仿佛身体被掏空一般向后倒在椅子里。

第四十三章

“吴检，岳军虽然是被我们逼迫，但他交代的绝对是事实，我请求对性侵女童案进行立案调查。”

“就凭这个吗？”检察长把手机递回给江阳，撇撇嘴，“你知道，录音材料不能作为直接证据，何况是你们非法获取的证据。”

江阳急声道：“虽然是非法获得的证据，可如果岳军交代的是谎话，他不可能把所有细节都供述得这么详尽。”

检察长叹息一声：“小江，坦白说，我个人相信这份录音内容的真实性，可法律不会相信。如果你现在再去找岳军，他会承认录音内容吗？他一定是说录音内容纯属在你们暴力胁迫下临时胡诌出来的。”

江阳咬住牙，眼中尽是无奈和失望。

检察长又道：“你那位叫平康白雪的朋友朱伟警官，已经被拘留，市公安局对他立案调查，刑拘申请已经打到了市检察院，他们也来我们单位找你，我拦住了，动用了许多市里的关系把对你的调查压下来。为了你和爱可，这件事，就到此为止吧。”他脸上透着疲倦。

“怎么能到此为止呢？”江阳忍不住激动起来，“多名女童被性侵，一名女童自杀，侯贵平老师被人谋杀遭诬陷，证人丁春妹突然失踪生死不明，对嫌疑人岳军的审问被无故打断，主办警察朱伟被拘留，这样的案子怎么能到此为止！”

检察长平静地看了他一会儿，还是耐着性子劝他：“工作中不要带着情绪。”

江阳深吸了一口气收敛情绪，抬头正色道：“吴检，你过去是支持我调查这个案子的。”

“过去我是支持的，但你要清楚目前的处境，不要意气用事。照道理，除了贪腐案件外，其他刑事案件通常都是公安机关负责侦查，检察院在侦查阶段不会介入。我们就算立案了，谁去调查？你吗，你有刑侦能力吗？还不是得要公安去查。过去是朱伟和你一起调查，现在朱伟不在了，公安里谁帮你查？”

江阳据理力争：“就算我一个人去调查也不怕，我一定会找出证据的，这案子我绝对不会放弃。”

检察长坐在椅子上沉默了许久，慢慢道：“对于录音里的多名女童被性侵，我同样痛心疾首，我也很想立案调查，想要查出真相，可是我也束手无策。这案子的水很深，朱伟进去了，如果你再继续追查下去，说不定，你也可能成为下一个他。”

“这不可能，我不像朱伟那么冲动，我追求程序正义。”江阳一副坦然。

检察长摇了摇头：“我相信朱伟不是第一次这么冲动了，过去他的冲动破案获得了嘉奖，成为单位里的美谈，可是这一次他进去了。为什么同样的冲动会换来截然不同的结局？你怎么能保证你不会成为下一个朱伟？”

“我一切行为都在法律框架内，我不会做任何出格的事。”

“那侯贵平犯了什么法吗？”

江阳突然闭上了嘴。

“我相信你是个好检察官，我从不怀疑，我也很欣赏你。”检察长叹口气，诚挚地看着他，“但这件事上，我真心实意劝你停下脚步。”

“我不会停，”江阳回答得很果断，“一开始接触侯贵平的案子，我确实很犹豫，但得知了更多事实后，我就没办法停下来了。吴检，我只求检察院立案，一切调查，我会尽我自己的能力去完成。”

“不行。”检察长的回答同样很果断。

两人就这么对视着，沉默了许久，检察长的脸色渐渐变得冷漠，眼中透出了失望的神色，他抿了抿嘴唇，看向江阳：“吴爱可准备报考国家公务员，我想你……不要打扰她了，让她好好备考吧。”

江阳脸上的肌肉抽搐着，过了会儿，他点点头，转身走出了办公室。

第四十四章

2005年3月，杭市西湖畔。

“我早就猜想，侯贵平是自愿和那个女人发生关系的。”李静摇头叹息着，放下了手中的香茗。

江阳试图解释：“可是他一个人在异地他乡，又喝了酒，酒里据说有药，他刚好在热血年纪——”

李静打断他的话：“我一点也没有责怪他，也不认为他背叛了我，更不会觉得他的死罪有应得，大部分男人在那样的时刻面对一个陌生女人的勾引，都会禁不住诱惑的。”她苦笑一下，又说，“他在做的事和他是否与其他女人发生关系，没有任何关系。私德上的瑕疵掩盖不了他所努力的这些事的正义。”

江阳认同地点头，发现老同学也变了，不再是校园里的女孩，渐渐成了走上社会的成熟女性。

人啊，都在成长，都在改变。

李静微微一笑，换了个话题：“我没想到你和吴爱可会分手。”

江阳苦笑一下，似是无所谓：“我想她是真正害怕了。一开始接触侯贵平的案子，我很犹豫，是她一直很坚定地支持我，要不然，我早就放弃了。不过自从朱伟进去后，她的态度明显转变了，她劝我放弃，我不同意。渐渐地，我们俩的联系越来越少了，后来过了几个月，吴检调回市里去了，我和吴爱可再也没联系过。最近听说她找了个当法官的男朋友，希望她能过得好吧。”

李静望着江阳的眼睛，出神地盯了一会儿，摇摇头：“你们检察长调回市里了，没让你跟着回去？”

“吴检问了我的意愿，我表示要留在平康，他没有强行调走我，我想，这也是他一种无奈的支持吧。”

李静点点头：“朱警官后来怎么样了？”

谈到这个话题，江阳不由笑了起来：“他逃过了一劫。我听老陈说，市里对怎么处理朱伟有很大争议，一开始检察院批了刑拘单，他被关进了看守所，有人要求对他进行司法审判。后来多名政法界人士站出来发声，要求从轻处理，他们写信给各级领导，还有一些朱伟以前破案帮助过的人民群众自发写联名信替他求情，外地的一些公安系统人员也向省里提出该案存在的疑点。在众人的努力下，上级平衡各方声音后，最后决定对他取保候审，暂时免去一切职务，送去警官学校进修三年。过年时我去了趟他家，他一切正常，身心健康，唯独一提到李建国这三个字，他简直要吃人的样子。他说三年后他依然是刑警，会继续追查下去的。”

“你也会吗？”

“当然了，我如果要放弃调查，早回市里了，我留在平康就是因为要追查到底。”

李静欣慰地点头：“好在朱警官只是去进修三年，如果他真的坐牢，这个世界也太不公平了。”

“世界本就不公平，”江阳爽朗地笑道，“所以我们想要通过努力，在我们的职责范围里，让世界公平那么一点点。”

李静戏谑道：“你好像把自己当成了拯救世界的大英雄。”

“拯救世界不敢当，把这帮歹徒绳之以法是我的愿望。”江阳笑道。

“看你的样子，好像案件有新的进展？”

江阳点头应道：“我几个月前拿到了侯贵平当年教书的学生名册，然后对上面的女学生一家家走访，调查背景。当时岳军跟我们说，他挑的女孩都是留守儿童或者孤儿，父母不在身边，我调查了一圈下来，锁定了几名疑似受害人的女学生，我准备找她们谈谈，看看能否得到更多的线索。”

“这些都是你一个人做的调查？”

“对啊。”

“那一定很不容易。”

江阳笑了笑：“一开始调查确实比较艰难，我一个外地人去当地农村，不懂方言，交流起来很困难。好在案子过去这么久，重新调查也不必急于一时，每个星期只要天气好，我就去妙高乡走访一圈，几个月下来大致锁定了几名疑似受害女生。”

“那些女孩子现在都念高中了吧？”

“对，当年她们是小学毕业班，如今都已上高中，那几名疑似受害者，有的随父母去了外地，有的在外面打工，有的在县城的高中读书。我名单里刚好有一个女孩在县城职高，我准备先找她谈谈。”

“你自己去问女孩性侵案的事？”

“是的，现在朱伟还在进修，我只能一个人去调查了。”

李静不由掩嘴笑起来：“你一个大男人问女孩在小学时有没有遭到性侵？合适吗？”

“那我能怎么办？”

“我帮你问吧，我是女生，这样的调查我更方便。”

“你真的能帮我调查？”

“当然啦！”李静显得很热情，旋即又犹豫起来，“可我不是警察也不是检察官，能帮你做调查吗？”

“不是正式地做笔录，当然没问题。只是你在杭市有自己的工作，时间方面——”

“每次你需要我协助时，我可以请假，我们单位很人性化的。”

江阳有些忐忑，微红着脸：“你这么帮忙，为……为什么？”

李静笑起来：“我为什么这么主动帮你？可别想多，我有男朋友，不是想趁你单身故意接近你，江帅哥。我只是，嗯……也许是被你们的努力打动，也许是知道了这么多内情，也许……也许觉得侯贵平的死太不甘了吧。”

第四十五章

李静从平康职高出来，江阳忙迎上去：“怎么样，那女孩是受害人吗？”

李静摇了摇头：“应该不是。”

“你问仔细了吗？”

“我试探了很多次，她都反应正常。对于侯贵平，她只记得是她小学六年级的老师，教了几个月后死了。谈到岳军，她也表示只知道是流氓，没有接触过。”

江阳面露失望：“当时岳军交代时，只提到死去的翁美香的名字，其他受害女生的真实姓名他不知道。既然这个不是，我再想想办法联系其他几名可能的受害者，到时再找你协助。”

他们分手后，江阳接到一个陌生电话。

“是江阳吗？”手机那头传来一个略熟悉的声音。

“对，是我，你是哪位？”

“你的大学老师，张超。”

“张老师？”江阳有些意外，毕业后这几年，他们从来没有联系过。

“李静还在你身边吗？”

“她回杭市了，怎么了？”

“我到平康了，如果有空的话，我想和你见面谈一谈。”

他们约在了过去常和朱伟分析案情的茶楼，阔别重逢，两人唏嘘不已。

印象里那位比他们大不了几岁，喜欢打篮球，浑身散发着活力青春的班主任张超老师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个衣着正式，戴着一本正经的眼镜，逐渐向中年人气质靠拢的张超。

江阳也不再是那个脸上常挂着笑容，整天精力充沛，目光总是带着自信乐观的大学生。现在的他总会不由自主地簇着双眉，抬头纹深了几许，多了几分阴郁的气息。

两人都随着时间变了。

张超朝他看了许久，伸手指了指对方前额：“你长白头发了，是不是……这几年工作压力很大？”

江阳不以为意地笑笑：“还行吧，走上社会，总是会有各种各样的压力。”

张超微微闭上眼睛，似在回忆：“同学里，考检察院的不多，好像只有两三个，你一直都很优秀。”

江阳苦笑一下，道：“张老师评上副教授了吧？”

张超点头又摇头：“评上了，不过很快又辞职了，现在我是一名律师。”

“在学校当老师不好吗？我觉得学校才是最纯洁的，不像社会。当然了，以张老师你的专业水平，当律师肯定会赚更多钱。”

“倒不是完全为了钱，”张超笑了笑，脸上略略透着尴尬，“之所以辞职，是因为我爱上了自己的学生，继续当着老师，嗯……总感觉不太好。”

“是……是李静吧？”江阳从对方的神色里，已经察觉出了什么。

“检察官判断果然敏锐，”张超笑起来，并不隐瞒，“对的，我和李静订婚了，再过半年我们就结婚。”

“哦……”江阳隐约猜到了张超的来意，心中一阵落寞，但还是强自开着玩笑，“现在提前通知我，是知道我们检察官薪水微薄，让我省吃俭用准备红包吗？”

“哈哈。”张超笑出声，但笑容很快消失，两人陷入一种彼此都明白对方用意的沉默，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重新开口，还是把用意直截了当地用语言表达出来；“我来找你，是希望你这里的案子，不要再让李静插手了。她并不懂得太多社会上的规则，你应该能理解，这案子很困难。”

“我明白了。”张超抿抿嘴唇，面无表情地回应。

“当初侯贵平的材料，我看出了破绽，我知道这种地方上的冤案是很难平反的，不是证据问题，不是法律问题，也不是程序问题，是整个司法环境的问题，如果再过十年也许就不一样了。我当初看到了问题，本该藏在心里的，我至今都很后悔告诉了李静，间接又告诉了你，导致那位朱警官以及你——”

江阳皱眉看着他：“这些事你都知道？”

张超点点头：“我有平康的朋友，我一直在关注你们的事，也听李静讲了一些。如果当初我发现了疑点没告诉任何人，就没后面这许多事了。现在这样的困局，我相信你比我更清楚。我真心建议你放弃吧，你是个很聪明的人，你可以继续做检察官，也可以来当律师，以你的能力，你有很多种选择。”

江阳冷漠地叹口气：“谢谢你，我知道了，我不会再打搅李静了。”

第四十六章

“平康白雪朱伟也和江阳一样，多次受过处分？”严良看着眼前的这份个人资料，心思转动着。

“准确地说，他本该和江阳一样坐牢，不过有人保他，低调处理了。”赵铁民脸上露出一丝不屑，瞅着资料，“他当刑警期间，多次刑讯逼供，居然还持枪威胁嫌疑人作伪证，在嫌疑人裆下直接开枪，这种性质骇人听闻。他居然最后没坐牢，只是被撤职，强制到警察学校进修三年，最后又恢复职务。呵，平康的法治管理，真是一出笑话。”

“你们找到朱伟了？”

“还没联系上，去年6月份开始，他就以身体原因突然向单位申请停薪留职，一直请假，据说经常来杭市，也不知道在干什么。电话也关机了，家里人只知道他最近在杭市，谁也不知道他在哪儿，不过联系上他是迟早的事。”

“去年6月开始突然请假？到张超案发时，已经请了大半年。”严良转过身，左右踱步，过了很久，他突然开口，“请了这么久假，又一直驻留杭市，江阳也一直在杭市，他到现在依然不现身，嗯……要尽快找到他，他很可能也是这案子的关键人员。”

赵铁民点头表示认同，他躺进沙发里，仰起头，脸上带着神秘微笑：“再告诉你一个更有趣的消息，我们查到江阳前妻账户时，意外发现江阳死后第三天，汇进一笔五十万的款项，汇款人是张超的太太。这位张太太名叫李静，不但是张超曾经的学生，江阳的同学，我们在向他们其他同学了解情况时还得知，李静当年曾是侯贵平的女朋友。”

严良蓦然想起那次见到这位张太太时，她看到侯贵平的名字，只是轻描淡写地说了句他是张超的学生，江阳的同学，压根儿没提到更多信息，说话时的语气也不带任何感情色彩。

严良皱眉问："她从来没有透露过她和侯贵平的关系吗？"

赵铁民摊开手："我们刚得知这条信息，据说她和侯贵平当年感情非常深厚。我想尽管侯贵平已经死了十多年，不过作为当年准备毕业就结婚的两个人，一点怀念都没有，甚至只字不提，你不觉得奇怪吗？"

"我需要找她谈一谈。"

赵铁民揶揄坏笑："没问题，我已经约了她明天来单位，到时，这位丈夫入狱、独守空闺的美少妇的时间，就全部交给严老师了。"

李静缓缓推开门，挪动优雅的身躯，走入办公室。

她看到严良，微笑着点头打了声招呼，款款落座。

严良简单地自我介绍完毕，不敢与她对视过久，他觉得大多数男人与她相处，都会忍不住被她那种熟得恰到好处的魅力所吸引。

他只好低着头赶快切入正题："你曾经是侯贵平的女朋友？"

"对。"没想到她很直截了当地承认了。

"你和他感情怎么样？"

"很好，好到约定了等他支教结束就结婚。"她淡定且从容。

严良抬起头望着她："可是上一回见面，你并没有向我们透露这点，甚至……看到侯贵平的名字，你好像……好像……"

"好像漠不关心吧？"没想到李静直接地把他的话接了下去。

“嗯对，就是这个意思。”

“很正常啊，”她轻巧地表述，“侯贵平的事过去十多年了，他的事和我丈夫现在的处境有什么关系？我只关心我丈夫，为什么要提和侯贵平的关系呢？何况，你们有问我吗？”

这个理由冠冕堂皇到所有人都没法反驳。

严良抿抿嘴，换了个话题：“关于侯贵平当初的案子，你知道多少？”

“侯贵平是被人谋杀再被栽赃冤枉的。”

“你知道？”

“我当然知道，当初就是我告诉江阳，他才去重新立案调查的。”

严良思路更通畅了，马上问：“你是怎么知道的？”

“一开始公安局来学校通报案情，张超作为班主任，看过材料，他当时就发现了尸检报告的鉴定内容和结论不符，告诉了我。我知道侯贵平一直在举报学生遭性侵的事，联系到他的死，他当然是被人谋杀再被栽赃的。”

“是张超第一个发现侯贵平死亡的疑点？”严良感觉即将触摸到案件的核心，“他当时为什么没有举报？”

“他说地方上已经定性了这案子，以当时的司法环境，翻案是很困难的。”

严良微微恼怒道：“即便再困难也该试一试吧，他教的就是法律，死的可是他学生！”

“可是他没有做呀。”李静微微笑着，带着轻蔑，“后来毕业后，江阳当了平康的检察官，我一直希望侯贵平的案子能得到平反，

于是找了他。谁知我当初的一个举动，却让他在这个案子上追查了整整十年，还害得他坐了牢，唉，是我对不起他。”

严良目光一动，忙问：“害他坐牢，是什么意思？”

“你们找江阳的好朋友朱伟问吧，他知道的比我多多了。他外号平康白雪，被誉为当地正义的化身。这十年我并没有参与什么，具体的情况我不了解，说了也不准确，相信朱伟能详细地告诉你们整个故事。”

又是朱伟！

果然，朱伟是整件事的关键。

严良更加深了这个判断。

片刻后，他又问：“江阳死后第三天，你给他前妻汇了一笔五十万的款项，对吗？”

李静丝毫没有惊讶，大大方方地承认：“没错。”

“你为什么要给她钱？”

李静没有多想就说：“我丈夫涉嫌杀害江阳入狱，我给江阳前妻五十万，是让她把江阳的品性描述得坏点，被害人越坏，我丈夫越能得到各界的同情，才能轻判。我当时并不知道江阳不是我丈夫杀害的。”

严良笑了起来：“于是江阳前妻果然把他描述成一个受贿、赌博、保持不正当男女关系的家伙，还说当年正是这个原因才离婚，江阳也由此被捕入狱。”

“没错。”

“那么你觉得江阳真的是这样一个人吗？”

“当然不是了。”

“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她目光飘向远处，透着回忆：“他是一个非常正直的人，和上面的任何一条都搭不上边，如果非要用一个词来形容他，我会给他——赤子之心！”

“好一个赤子之心。”严良的目光变得锐利，“可是你汇给他前妻五十万，让她把一个赤子之心的人形容成一个劣迹斑斑的社会败类，这是涉嫌唆使他人制造伪证，是违法犯罪行为！”

李静发出悦耳的清铃般的笑声，像是在嘲讽：“我让她说的话，都是法院对江阳判决的原话，如果我涉嫌制造伪证，那么你们先去纠正官方定论吧。”

她以仿佛胜利者的姿态对视着。

严良望了一会儿，缓缓笑起来，低声道：“你真是个厉害的女人，这番说辞已经准备了很久，就等着今天了吧？”

李静微微侧过头，没有应答。

“只不过……只不过你存在一个小小细节上的疏忽。”严良突然放低了声音。

李静转过头看着他。

“得知你在江阳死后第三天汇给他前妻五十万后，去查了你的通话记录，发现你在汇完钱后和她打过电话，当然，你为什么知道他前妻手机号码可以有很多种解释，我无意针对这点。可是在这之前的几个月里，你从未和他前妻通过电话，那么你是怎么知道江阳前妻的银行卡账户的呢？”

李静两弯细眉突然簇到了一块儿，紧张地说：“我……我在江阳住所找到了一张纸，上面记着他前妻的账户号……江阳住的房子是我们家的，所以……所以我——”

严良打断她：“案发后这几天，房子一直被警察封锁，你进不去。此外，就算你找到账户号，五十万这笔钱不小，你至少会先打电话和对方确认一下账户，再汇款。”

“我……我……”

严良把手一摆：“不用担心，这个细节相信除我之外，其他人不会注意到。对这起案子的整个经过，我已经清楚了大半，只不过还有一些细节需要核实。你放心，我不是警察，我是大学老师，我唯一要做的就是查出真相——不管这个真相多么残酷。接下来，按照你们的计划，我们应该去找朱伟谈一谈，对吗？”

李静愣了很久，最后干张嘴没发出声音，只是顺从地点了一下头。

严良微微一笑：“麻烦你通知朱伟，他可以现身了。”

第四十七章

2007年5月。

桌上开了两瓶茅台，一桌的硬菜，三个人醉意朦胧中觥筹交错。

“老陈太够意思了，我活这么大，第一次茅台喝到饱。”朱伟哈哈大笑地又把一杯茅台送下肚。

陈明章微闭着眼皮，懒洋洋地说着：“你进去三年，好不容易出来了，我能不大方一次吗？”

“说什么我进去三年，搞得我好像坐牢一样。我告诉你，我是进修，我是学习法律，出来我不还是刑警吗，李建国那王八蛋能拿我怎么办？”

“他都当上副局长了，想把你怎么样就把你怎么样，你可别这么大嘴巴，小心又去读上三年。”陈明章挖苦道。

江阳笑起来：“现在白雪再找李建国麻烦，说不定等他儿子当上警察后，别人问你老爹干吗的？警察。在哪个单位啊？公安大学。哦是警校老师啊？在老师下面读书呢。啊，都快退休了还读书？活到老学到老嘛。那学历很高了吧？凑活吧，大专肄业。”

“哎哟，我瞧你们两个，现在都成了李建国那王八蛋一伙的吧！”朱伟指指他们，三人开怀大笑。

陈明章咳嗽几声，用力睁开朦胧醉眼，摆出喝酒总结的样子：“今天这顿酒呢，是庆祝三件事。第一，阿雪成功从公安学校进修归来，当然，外语考十分的事就不提它了，还有什么考试翻书作弊，咳

咳，我们就当没听说过，总之，阿雪还是刑警，还是副大队长，这就行了。第二件事呢，是我，我前段时间辞职了，不干了。”

朱伟和江阳同时惊讶道：“你不干法医了？”

“男人有钱就变坏，谁让我有钱呢，”陈明章得意地大笑，“这几年大牛市股票赚了不少钱，我把股票都卖了，辞职了。小江呀，当年我说给你那个极具价值的消息，你不信，后悔吧？”

江阳摊手道：“我天生不是赚钱的料。”

朱伟问：“你辞职了干吗去？”

“去杭市创个业。我家老头子前年去世了，我也早不想在平康这小地方待了，准备过段时间在杭市安顿好后，把我妈接过去，我也开个公司干干。”

听到老朋友即将离开平康，两人脸上都有些落寞。

陈明章笑慰道：“别这副表情嘛，搞得我跟你们有某种难以启齿的感情一样，我会来看你们的，你们来杭市，自然我也会全力招待，管吃管住，多好啊。”

朱伟大笑：“好，咱们干一杯，预祝老陈在杭市打下一片江山。对，还有第三件呢？”

“第三件是江阳的好事了。”陈明章歪着头看着江阳。

“哦？”朱伟转向江阳，盯着他的脸，过了会儿笑起来，“该不会小江要结婚吧？”

江阳不好意思地低下头。

朱伟连忙拉他：“别难为情，说说，谁家姑娘，有照片吗？给我鉴定鉴定，别忘了我的职业，我一眼就能瞧出姑娘好坏。”

陈明章挖苦道："你又不是他爹，你要觉得不好，小江还能跟人家悔婚吗？"

江阳含蓄地拿出手机，打开里面的照片递过去。朱伟端详着问："怎么认识的啊？"

"这几年你进修不在，我有空趁着周末就去妙高乡，想探点线索，无奈啊，什么都没有，最大的收获就是认识了她，我们挺谈得来，她知道我做的事也很支持。她叫郭红霞，现在在县城纺织厂上班，文化程度不是很高，不过，她对我很好，很理解很支持我。"江阳脸上满满都是甜意。

朱伟连连点头："挺好挺好，这小郭姑娘看着挺好的，就是……好像，她看着年纪比你大？"

"比我大四岁。"

朱伟笑起来："三十多岁，也是个老姑娘了，我本来还在想你这浙大帅哥，最后娶的老婆是啥样呢。"

陈法医摇头晃脑道："姐弟恋现在最流行了，老怕什么呀，最美不过夕阳红，温馨又从容，夕阳是迟到的爱，夕阳是未了的情。当然了，这老姑娘自然是比不上吴爱可的，想当初——"

朱伟突然一声冷喝："陈明章！"

陈明章当即惊醒，连连道："哎呀，我醉了我醉了，我罚一杯，我自罚，小江千万别往心里去。"

江阳微笑说："没关系，玩笑嘛，她对我好，我觉得她好，这就够了。"

朱伟朗声叫起来："来来来，为了三件喜事，咱们干一杯，把剩下的酒喝完，老陈你可别装醉，等下还要你埋单……你这家伙还真装醉，信不信我告你敲诈勒索执法人员把你抓了……"

这一夜，他们开怀痛饮，肆意大笑，一直喝到天昏地暗。他们都没有提案子的事了，仿佛是在和过去做一个告别。

时间啊，改变了社会，改变了人。

第四十八章

2008年3月，平康又下了一场雪。

大雪中，江阳带着两位检察院的同事和朱伟来到了平康看守所。

因为就在昨天，江阳得到了一个极其重要的线索。

有一个名叫何伟的人，绰号大头，是当地有名的混混，初中缀学后就纠集社会无业人员组成号称“十三太保”的流氓团伙，早年曾因故意伤害罪入狱六年，出狱后不久就再次因斗殴把人捅死，事后调查发现，他不但犯有故意杀人罪，身上还背了至少两宗故意伤害罪。公安第二天去抓人时发现他已潜逃，随后发布了网上通缉令。上个月他偷偷回家过年被群众举报，随即在潜逃三年后被公安抓获。

经过初步审理确认身份后，目前他被关押在平康看守所。

昨天检察院的两位检察官按程序去看守所提审核实案情，何伟知道这次入狱很可能会判死刑，他为了活命，向检方提出，他愿意供出一件公安尚未查获的命案，即“十三太保”的一个成员在2004年杀害了一位妙高乡妇女的事，来换取减刑。

得到重大另案信息后，检察院同事马上回到单位向领导汇报，江阳得知消息，瞬间联想到了丁春妹，他在取得领导同意后，亲自过去打算审问清楚。

到看守所后，他们立刻提审了何伟。在按惯例核实身份后，江阳向他表明政策：“你昨天交代的案子如果被查属实，我代表检察院向你保证，一定会在庭审时向法院出示你的立功材料，为你争取最大程度的减刑。”

“能保证不判死刑吗？”何伟目光凝重，他知道重刑逃不了，现在唯求一线生机。

“我无法保证，但我承诺会尽全力，只要你的供述对未查明案件有重大贡献，我们检方有很大把握能保你不被判死刑！”江阳诚恳地看着他。

他深吸一口气，点点头：“我愿意把我知道的都说出来。”

“很好，”江阳不再废话，直截了当问，“被害人叫什么名字？”

“我不知道，只知道是妙高乡的一名开小店的妇女。”

江阳心中一触，更加确信了：“凶手是什么人？”

“他叫王海军，我早年和十二个兄弟结拜，组成十三太保，他当时是我的小弟。”

“王海军杀人的事，你是怎么知道的？”

“我们兄弟一直都有联系，大概2005年年初的时候，我跟王海军吃饭，他酒醉之后告诉我，去年有天晚上，他和另一个人，我不认识的，忘记名字了，他们到了妙高乡，抓走了一名妇女，后来将她杀害，尸体放进麻袋，扔到了妙高乡外面一座失火烧掉的荒山上的废井里。”

“他为什么要杀人？”

“他说是收钱办事。”

“收了谁的钱？”

“我问他了，他没说，他说这人不能说，说出来没命。”

江阳看了眼旁边的录音器，又看了看一旁同事记下的笔录，略微放下了心，最重要的信息这次都记录了，而且程序完整，是法律上承认的证据。这一次，一定不会再像上一回那样，被称为非法取证，不被法律认可。

他马上把思绪拉回了当下，继续问：“王海军现在是什么人，在哪里？”

“他在卡恩集团保安部当经理。”

江阳心下已经完全确认了。

提审结束后，他赶到外面，朱伟早已迫不及待：“被害人是丁春妹吗？”

江阳把笔录交给他过目，冷笑道：“百分之百就是丁春妹，你马上带你信得过的人去抓王海军，顺便安排刑警和派出所的人去找丁春妹的尸体，尸体在妙高乡外一座失火的荒山枯井里，那座山我有印象，每次去妙高乡都会经过，很小的一个山包，相信不出一天就能找到。”

朱伟一点头：“我马上去办。”

江阳拉住他，郑重道：“最关键的时候务必要更加小心，否则我们这么多年的努力都功亏一篑了。你要带彻底信得过的自己人，而且动作一定要快，不能给他们任何反应的时间！”

朱伟心领神会：“我明白，现在李建国是刑侦副局长，彻底管死我，先不能让他知道这事。刑警我就带几个新人跟我去抓人，县里几个派出所我都有要好的朋友，我找他们调人找尸体。这件事，是时候来个了结了！”

他目光深沉地凝向了远方。

第四十九章

江阳赶到刑侦大队后，朱伟满面春风地通知他，王海军顺利抓获归案，现在还在和刑审队员对抗，不肯招供，不过只要找到尸体，加上何伟在看守所的交代材料，谅他也无从抵赖了！

没过多久，好消息传来，妙高乡外那座荒山上的枯井里，果然发现一具尸体，尸体已经完全腐烂只剩骨头，不过凭骨骼能判定是女尸，县里法医正带人赶过去做尸检。

朱伟说完，两人几乎喜极而泣。

朱伟激动道：“真没想到，我真没想到这案子会在几年后出现重大转机，我——我原以为这辈子再也——再也——”他红着眼，哽咽着几乎说不出话。

想起当年办案，他和江阳两人的遭遇，他满腔尽是感慨。

江阳握住拳头，狠声道：“太好了，真的太好了，命案浮出水面，王海军极可能被判死刑，在死刑面前，孙红运用钱收买不了他。王海军必定会招供，到时孙红运和胡一浪在刑事命案面前，再也没人能救他们了！”

正说话间，李建国带着几个刑警急匆匆地赶进来，见着朱伟就问：“王海军在哪里？”

朱伟愤怒地瞪着他：“你想干什么？”

李建国冷笑道：“听说出了一起重大命案，这案子现在我亲自接手负责，你不用管了。”

“案子是我查的，人是我抓的，尸体是我派人找到的，凭什么现在归你接手了？”朱伟握紧了拳头，气氛剑拔弩张。

李建国丝毫没把他放在眼里，一副理所当然：“我是你领导，你要听我的，案情重大，我要亲自来审。当然，你放心好了，这件案子破获后，我向上级报告时，功劳全记你头上，可以了吧？”

“不行！”朱伟大喝一声，所有刑警都看向了他们。

“朱伟！”李建国脸上的肌肉跳动着，“你是个警察，你必须服从命令！”

朱伟爆喝道：“我告诉你，这案子我决不放手，你想干什么大家心知肚明，王海军被抓了，过不了几天，就是你——”

李建国一拳打在朱伟脸上，朱伟顿时要扑上去还手，被江阳和身边刑警紧紧抱住。

“你简直在单位放肆惯了，监督队应该再找你好好谈谈。”李建国冷声道，“我是领导，我有权命令你干什么。现在嫌疑人已经抓获，尸体也找到了，剩下审问的事就不需要你管了，这案子破获的功劳都归你，我不跟你抢功，这话大家都做个见证。现在有另外一起案子急需要人手，我要你马上去办案。”

朱伟咬牙道：“还有什么案子非要我去？”

“孕妇盗窃团伙案，派出所连续多天接到报案——”

朱伟再也忍不住吼起来：“又是他妈的孕妇盗窃团伙非要我去抓人？”

“案情重大——”

“重大个屁！”

李建国呵斥道："朱伟，我再警告你最后一遍，你如果再辱骂领导，明天监督队就会带你走。"

朱伟冷笑："好，我不骂你，老子今天就坐在这里，哪里都不去。"

李建国吸了口气，狠狠点头："好，你不愿去破孕妇盗窃案，我也拿你没办法，但以后所有案件，你都不用管了，所有人都不会配合你，你自己看着办吧。"

朱伟咬着牙，脸上的肌肉剧烈颤抖着。

在机关系统，你没严重违纪，领导没法开除你，但会让所有人都不再配合你的工作，你会被所有人排挤，孤立无援，比开除还难受。办案必须两个人以上，李建国一旦下了这命令，以后朱伟将再与破案无缘，这简直扼杀了他剩下的职业生涯。

江阳在他耳边轻声劝道："白雪，再忍几天，现在王海军杀人证据确凿，没法抵赖，过几天送到看守所后，就是检察院提审了，你放心，后面有我。"

朱伟看了他一眼，深吸一口气，冲李建国狠狠点头："好，我这就去抓孕妇盗窃团伙，李局长！"

第五十章

第二天一早，朱伟冲进了检察院办公室，脸色一片惨白，一把抓住了江阳的胳膊，缓缓道："你们……你们快去抓李建国。"

江阳和办公室吴主任以及其他检察人员连忙把朱伟扶到椅子上，朱伟连声喘息着，胸口剧烈起伏。

吴主任让人赶紧倒了茶，拍着他的胸口："朱警官，发生什么事了？你慢慢说。"

"丧心病狂，简直丧心病狂！"朱伟颤抖着紧紧捧住茶杯，"王海军死了，王海军死了！"他重复着这句话。

江阳缓缓退后两步，直起身，强忍着心中剧烈的波动，震惊得脸上失去了表情："他不是被关在公安局吗？怎么死的？"

"我不知道，不用想也知道，李建国干的。"

吴主任小声道："不……这不可能吧，你们李局长怎么会把嫌疑人……那个呢？"

朱伟目光空洞地看着手里的茶杯："王海军半夜被送到医院抢救，没救活，死了，我偷偷问过知情医生，医生说是李建国把人送来的，来的时候人已经死了，李建国还是要求医院不顾一切抢救，到早上才对外说……才说王海军死了。"

吴主任颤声道："怎么……怎么会这样啊！"

江阳深吸一口气，过了一会儿，沉声问："尸体现在在哪里？"

"医院太平间。"

江阳立刻转身跑出去找领导汇报情况，检察院领导在这件事上倒并没有顾及李建国是公安副局长，嫌疑人在拘留期间死亡，自然需要检察院介入调查，于是马上就批复了江阳的调查请求。

事不宜迟，江阳带着几名检察人员即刻赶赴医院，在太平间门口，被守候警察拦了下来。

“我要看尸体！”

两名警察本分地表明态度：“领导交代不能放人进去。”

江阳大怒：“我们是检察院的，依法调查嫌疑人在公安局的非正常死亡！”

警察看见他们的制服，自然知道是检察院的，但领导有命令，他们不敢擅作主张：“我们真没办法，看尸体要有我们领导的批示，检察同志，不要让我们难做。”

“检察院的调查令也不行？”

“不行。”

“让开！”江阳大喝。

两名警察身体向前挺直，丝毫没有退让的余地。

江阳紧咬着牙齿，嘱咐身后的同事：“拍照录像。”

他拿出证件和调查令，走到两名警察面前，按照调查程序响亮地重复一遍要求，两名警察顿时慌了神，其中一个连忙说：“检察同志，你们稍等，我马上向领导汇报一下情况。”说完就走到一旁打电话。过了一会儿后，他回来向另一名警察耳语几句，两人示意他们可以进去。

他们进入太平间，江阳拉开白布，王海军的尸体呈现在他面前。

他屏住满腔怒火，深吸一口气，拉开尸体身上的衣服检查。正面没有明显的外伤，唯独手臂上有几处手指的箍痕。他和同事合力将尸体翻了个面，背面也没有明显的外伤，只是脖子根部也有手指的箍痕。

他不是法医，没有这方面的职业能力，思索片刻，掏出手机给已经在杭市经商的陈明章打了电话。听完描述，电话那头给出建议："看一下颅骨附近有没有外伤。"

江阳细致地翻开头发，按陈明章的指导检查，没有发现外伤。

陈明章思索道："这不应该啊，没有外伤怎么会突然死了，除非中毒了。你看看他身上有没有针孔，如果针孔也没有，只可能是服食毒物了，那得专业法医做进一步的理化尸检。"

江阳仔细看了一番，失望地对电话里说："没找到针孔。"

"你这样的非专业人士，是很难判断针孔的，你可以再看下手臂和脖子附近，把皮肤拉平看，如果有针孔，通常会在这些地方，如果还是找不到，那没办法，只能向公安申请找法医做进一步尸检分析。"

挂下电话后，江阳将这几处地方的皮肤拉平了仔细观察，到脖子时，拉开皮肤上的褶皱，突然看到了一个细小的红点，他连忙让同事用专业相机拍下来。

第五十一章

离开医院后，他们径直前往公安局，县政府领导和公安局局长接待了他们。局长兼任县政法委书记，是检察院的上级领导，江阳不敢直接要他交出昨晚办案的人员，只能按程序出示调查手续。

局长请他们到会议室，让李建国亲自来说明情况。

几方落座，李建国低着头出现在众人面前，沮丧地讲起事情经过：“昨晚王海军是我亲自审的，到了后半夜，他还是什么都不肯交代，考虑到时间关系和嫌疑人的精神状态，我让刑审队员先回去休息，第二天继续。其他人走后，我准备把王海军带回拘留室，这时我看到他在抽搐，一开始我以为他在演戏，后来确认他不是在伪装后，我连忙找人一起把他送医院抢救，最终还是没救活。唉，医生说是血糖太低造成的休克猝死。这件事情，是我的责任，是我没有管理好嫌疑人，我愿意对此负全部责任。”

一位县领导开口问：“你们警方有没有对嫌疑人刑讯逼供？”

李建国连忙否认：“绝对没有刑讯逼供，绝对不是刑讯逼供造成的猝死，检察院同志可以分别约谈昨晚的刑审队员做调查。”

江阳冷哼一声，李建国害怕王海军交代都来不及，哪还会对他刑讯逼供。他冷冷瞪着对方：“昨晚是你最先发现他猝死的？”

“对。”

“就你一个人吗？”

“是的。”

“你们审讯完成后，他还是正常的吗？”

李建国犹豫道：“审讯结束，犯人总是会很疲惫，这个……这个也是正常的，但是我们当时没发现他身体状况有明显异常。”

“医院说他是血糖偏低猝死的？”

“是的，医院这么说。”

江阳盯着他的眼睛：“我们会调查他的病历的。”

李建国皱了皱眉，没有说话。

“我需要看监控。”

李建国低头，目光偷偷扫视了一遍众人，低声道：“由于工作疏忽，监控录像昨晚没有打开。”

“监控录像没开！”江阳瞪大了眼睛，“凡是审讯都要打开监控录像，怎么可能没开！”

李建国叹口气：“这个确实是我们工作疏忽，我愿意对此负全部责任。”

“你怎么负责，人都死了！你要负刑事责任！”江阳不由大怒。

这时，主管司法的副县长开口道：“检察同志，你们虽然精通法律，但说话也要有法律精神。嫌疑人是猝死的，公安局没有刑讯逼供，唯一疏漏在于忘记打开监控录像了，这顶多内部处分，用不着上升到刑事高度吧？”

江阳咬咬牙，冷声质问李建国：“王海军脖子后的针孔是哪儿来的？”

李建国脸上顿时一阵惶恐：“什么针孔？”

“王海军脖子后有针孔，你需要看照片吗？”

“我不知道啊。”李建国一脸无辜状。

江阳瞪着他：“我会向市里要求做进一步的尸检。”

这时，公安局长开口道：“这当然是检察院的权力，你们可以按程序向市里申请委派刑技人员。至于李建国同志的责任认定，我们单位内部会做讨论处理，如果到时检察院觉得不合理，也可以提起抗诉。”

局长如此一说，显然意思是今天保下了李建国，检察院没法带回去审问了。

江阳沉默了一会儿，无奈妥协地低下了头。

第五十二章

接下去的一个多星期，江阳一直在申请由上级公安机关派法医调查王海军在公安局非正常死亡的情况，但得到的答复是王海军的家属为了保留死者尊严，拒绝公安机关进行尸检。江阳知道，这一定是孙红运派人运作的，有钱人总有很多办法收买活人，人已经死了，即便是自己的亲人，但既成事实，当然还是钱更重要些。

江阳只能咨询陈明章的意见。陈明章帮他联系了几位外地的资深在职法医，他们看过王海军脖子的照片后，都表示针孔很新鲜，应该发生在死亡前不久。医院诊断报告是血糖过低导致的休克死亡，而调查王海军的病历发现他没有低血糖病史，因而怀疑他被注射了过量胰岛素。手臂和脖子上的淤痕是他被人强行抓住而留下的。但这些都需要法医对尸体进行进一步鉴定。

江阳据此多次向上级提交调查申请，他怀疑这不只是简单的猝死，或涉及刑事犯罪，刑事罪的尸检就由不得家属反对了，但上级一直没有给出明确答复。而家属多次要求把王海军的尸体火化，只因检察院坚持反对，才暂时保留下来。

这天傍晚下班后，江阳留在单位伏案写报告，却见妻子郭红霞心急火燎地跑进来，开口就问：“你找人接走了乐乐？”

乐乐是他们唯一的儿子，不过三岁，正在上幼儿园，每天四点放学。郭红霞要上班，都是让儿子在幼儿园待到五点才去接。

结果今天五点她去接时，老师告诉她，有一个开着轿车来的中年男子，自称是江阳的朋友，替他接孩子，父母信息都说得完全一致，小地方的人思想单纯，于是老师就让他把孩子接走了。郭红霞知道丈夫为了案子最近都很忙，也没开轿车的朋友，更不会派人接孩子，她感到不对劲，连忙找到他单位。

“没有，我从来没派人接乐乐！”江阳顿时感到整个头皮发麻，从椅子里跳了出来。

郭红霞顷刻间哭了起来，断断续续地重复着老师的话。

江阳手足无措，急红了眼。

一旁的办公室吴主任上来忙说：“别耽搁了，赶快去派出所报警，先把孩子找回来。”

两人一听掉头就往外跑，吴主任满脸愁容地望着江阳奔波劳碌的背影，苦涩地叹口气，回到座位上，从柜子底下拿出一个信封，他握着信封看了很久很久，最后叹口气，又把信封塞回了柜子。

报完案，派出所做了登记，说失踪不到24小时，暂时不会调查，江阳跟他们争执了很久，最后找来了朱伟，朱伟把派出所的人痛骂了一顿，让他们赶紧出去找孩子。朱伟一路劝说安慰着惊慌失措的江阳和郭红霞，送他们回家，刚到家门口，看到了一辆轿车，车上下来一人，抱着正拿着玩具飞机高兴笑着的乐乐。

胡一浪很远就笑眯眯地向他们打招呼：“怎么才回家，等你们很久了，带你们孩子吃了顿大餐，送了他一些玩具，你们不会生气吧？”

郭红霞一看到儿子，连忙冲上去接过来，摸着头痛哭，对儿子又扭又骂，小孩子一下子大哭起来。

胡一浪皱眉道：“这么小的孩子又不懂事，何必呢？”

江阳冷冷地注视着胡一浪，走过去挽住妻子，示意她先回家，等到妻子上楼关上家门，他再也控制不住，冲过去就朝胡一浪一拳砸去，朱伟也同时冲上去，对着胡一浪一顿猛踢。

这时，旁边响起“咔嚓”的相机声，胡一浪抱头大叫道：“把他们都拍下来，我要举报！”

朱伟丝毫不顾，一拳朝他头上砸去：“我今天丢了公职也要弄死你！”

胡一浪手下见对方下手实在太狠，忙冲了上去，强行拉开这两个近乎疯狂的家伙。

胡一浪抹着满脸鲜血，狠声道：“你们好样的，等着，等着！”

第五十三章

陈明章拿着茅台，给两人倒酒，笑说：“现在你们俩都暂停公职了，就在杭市多待些时间，我带你们出去玩玩散心，所有花销我包了。”

“还是陈老板好啊，”朱伟端起酒杯一口干完，又自己满上一杯，“你这儿有吃有喝的，我才不想回去呢，待杭市多好，干吗回平康，对吧，小江？”

江阳沉默了片刻，说：“我住几天就走，我回单位找领导尽快让我恢复工作。”

朱伟摇着头说：“暂停公职，又不是把你开除了，急什么？”他停顿片刻，吃惊问，“该不会你还不死心，想继续查孙红运吧？”

江阳不说话。

陈明章微微叹息一声，也开始劝说：“小江啊，现在连白雪都放弃了，你又何必坚持呢？”

“是啊，王海军尸体都被火化了，你现在能查什么？我们本来早几年就放弃了，后来丁春妹的案子浮出水面，原本以为是个新突破口，结果呢，哼，王海军在公安局被人谋杀了，你还查个屁啊！”

江阳把酒一口喝完，马上倒了一杯：“我没想过他们会胆子大到这种地步，这种时候，如果我放弃了，那最终再也没办法法办他们了。我回去后，就把这些年前前后后的所有事写出来，寄给市检察院、省高检院、最高检的检委会各个委员，还有省公安厅和公安部的领导，我坚信，总会有人来关注这些案子，这样的案子总会有水落石出的一天！”

陈明章抿抿嘴，放低了声音："继续这么做，你考虑过后果吗？"

江阳苦笑："我已经不同于几年前了，现在的我对未来前途不再抱任何期待，现在的我，还能更糟吗？大不了他们也像前几次那样，找机会把我谋杀了吧，他们用我儿子威胁我时，我就不怕更坏的结果了。"

"那你是不是应该为郭红霞和乐乐多考虑一点呢？"陈明章轻声的一句话突然触动了江阳心中最脆弱的防备，"他们先杀了侯贵平，后杀了丁春妹，又杀了王海军，杀了这么多人，他们早已肆无忌惮了，可是你有没有想过，为什么你和阿雪只是被他们利用规则整倒，他们却从来没有对你们个人的人身安全下手。"

江阳轻蔑地笑了笑："我和阿雪一直都在提防着他们，他们怎么下手？"

"真要向你们下手，还是很容易的，至少比在公安局谋杀王海军困难小一点。"陈明章摇摇头，接着说，"他们不敢对你们下手，一是，你们是国家公职人员，二是，有很多人在背后支持和保护你们。"

"除了你，还有谁会在背后支持我们调查？"江阳冷笑。

"有，而且有很多。这几年下来，你们对孙红运的调查，私底下在金市公检法里早已广为人知了，很多人都相信你们，但是他们不敢像你们一样，有勇气正面与那个庞大的团伙对抗，但是他们心里是支持你们的。要知道，大部分人的心地都是善良的，是站在正义这一边的。就拿朱伟来说，当年在岳军裆下开枪，明面上是极恶劣的行为，坐上几年牢也不为过，为什么最后只是进修三年，回到原岗位？孙红运这些人还希望他继续当刑警吗？当然不。包括这一次，你们俩殴打胡一浪被拍下来了，上级对你们俩都有理由调离实职岗位，但没有，只是分别暂停公职三个月和一个月。是谁让你继续当刑警？是谁让你继续留在检察院？只有你们的领导。他们虽然保持沉默，但他们知道

你们在做些什么。现在也是一种黑与白之间的平衡，如果你们俩遭到不测，那么此刻将引起沉默的大多数巨大的反弹。每个人都有人脉，说不定他们中有人会向公安部、最高检举报，也或许他们中本就有人认识很高级别的领导。当你们这样代表正义的调查人员连自己的命都保不住时，沉默的那一方会彻底愤怒，黑白的平衡就会被打破，孙红运他们也深知这一点，所以，他们绝对不敢向你们个人下手。可是，他们虽不敢对你个人下手，却敢用你的妻子、你的儿子威胁你，到时该怎么办？你可以豁达，可是你的家庭是无辜的。算了吧，听我一句劝，不要再管了，保持着这份平衡，也许若干年后真相在某一天、某一因素下，突然就大白了呢？”

朱伟也说：“小江，老陈说得很对，你要为郭红霞和乐乐考虑，你是他们的依靠，你也不想因为自己给他们带去危险吧。”

江阳握着酒杯，手停在空中，过了很久，慢慢地移到嘴边喝完，他身体里的生气仿佛都被抽空，目光空洞地望着前方，艰难又坚定地吐出一句话：“我要离婚。”

第五十四章

2009年11月，江阳下班后遇到了胡一浪。

对方很客气地打招呼：“江检，我们之间恐怕有一些误会，能否赏脸找个地方聊一聊？”

江阳斜视着他：“有什么好聊的？没空。”

胡一浪微笑说：“既然江检这么忙，有没有考虑过找个朋友帮忙接送儿子呢？”

江阳握紧了拳头，沉默了片刻，他冷声道：“我已经和我妻子离婚了，儿子归前妻，你们还想怎么样！”

胡一浪摊开双手：“这话说的，我只不过想和江检找个地方沟通一些情况，用不着生气吧？”

江阳深吸一口气，控制住怒火：“好，我跟你聊！”

他们把江阳带到了一家大饭店的包厢里，胡一浪让服务生上菜，江阳阻止了他：“不必了，我不会吃你们的任何东西，你有什么话快说，说完我就走。”

胡一浪丝毫不恼怒，笑说：“好吧，既然江检不想吃，那我们到旁边坐下聊几句如何？”

他们坐到了包厢副厅的沙发上，胡一浪从公文包里拿出一份文件，推到对面，笑着说：“江检，听说你写了一些材料，寄给一些上级领导，是这份东西吧？”

听到这话，江阳并不意外，举报材料被他们拿到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他理直气壮地承认：“是我写的。”

“这里面啊，一定是有某些误会，我们孙总一向很佩服江检的为人，希望能和江检交个朋友，材料的事嘛，能否不要再寄了？孙总一定会——”

“不可能。”

胡一浪尴尬地闭上嘴，把剩下的话吞了回去，他摇头叹息般笑了笑，从口袋里拿出一副扑克牌，抽出半叠，放到江阳面前，另半叠放到自己面前。

江阳迟疑地打量着他：“你这是干什么？”

胡一浪没有直接回答，而是从身后拎出一个箱子，打开后，全是一叠叠整齐的人民币，他把人民币整堆倒在茶几上，说：“不如做个游戏，江检可以从自己手里任意抽一张牌，我也从我手里抽一张，每一次只要你的比我大，一刀钱就是你的，如果比我小，你不用付出任何代价，怎么样？”

江阳冷笑一声，站起来，轻蔑嘲笑：“我对这种游戏没有任何兴趣，还是留着你们自己玩吧！”

“哎，等等，”胡一浪连忙起身，谄笑地拉住他，“我们这样的俗人游戏，确实太俗了，够不上江检的审美，请允许我做个弥补，江检离婚也有一段时间了，男人嘛，总归是有一些爱好的。”

他用力咳嗽了两声，马上两个事业线很旺的年轻漂亮姑娘走入包厢，在职业性的微笑中从容地圈住了江阳的手臂，谄媚地一口一声“江哥哥”叫着。

江阳一把推开她们，大声喝道：“你别指望用这种招数拖我下水，我不是李建国，我也绝对不会成为李建国！”

说完，他大步跨出了包厢。

胡一浪停在原地，望着他远去的身影，叹息一声：“是个好人，不过，不是聪明人。”

第五十五章

严良和李静交谈过后的第二天，专案组就联系上了朱伟，表示希望能找他了解关于江阳被害一案的情况。朱伟爽快答应，但提出一个附加条件，必须要有省高检的检察官在场，因为他还要当场向专案组举报一件事。

赵铁民悄悄向高栋请示，高栋暗示条件可以接受，让他找专案组里的省高检同志一同参与。

于是，赵铁民在刑侦支队设了一间办公室，带着严良和专案组里公安厅和省高检的一些领导共同接见朱伟，由严良先问，其他人再补充。

那是严良第一次见到朱伟，对方大概五十多岁，寸头，两鬓头发都已花白，身材壮实，脸上饱满，轮廓仿佛刀削了一般，永远把腰杆挺得直直的。

他进门一望这么多领导模样的人，却丝毫不显惊慌，大大方方地坐下，目光平静地在众人脸上扫过，最后落在了严良身上，他特别重视地打量了几秒，才把头转开。

简单介绍过后，转入正题。严良问他："你和江阳认识多久了？"

"十年。"

"你们关系怎么样？"

"很好，不能再好了！"朱伟回答得斩钉截铁，那种气势让在场所有人都感到他心里一定充满了某种愤懑。

严良打量了他一会儿，缓缓道："对于江阳被杀一案，你知道哪些情况？"

朱伟鼻子呼出一团冷气："我敢肯定，一定是胡一浪派人干的。"

"你指的是卡恩集团的胡一浪？"

"没错。"

"为什么，他和江阳有什么矛盾？"

朱伟向众人扫视了一圈："江阳死前几天，我和他刚见过一面。他告诉我，他手里有几张照片，这几张照片能和胡一浪换一大笔钱，当时胡一浪已经派人汇给他二十万，他要求对方再给四十万，对方却迟迟不肯答应。一定是这个原因，导致胡一浪铤而走险，派人杀了他。"

所有人都面面相觑，大家已经知道卡恩集团的财务确实在江阳死前汇给他二十万，可并不知道为什么汇给他二十万，听到朱伟的说法，他们更确信，江阳手里的那几张照片，应该是胡一浪的某种把柄。

严良问出了大家的疑惑："是什么照片，江阳能用来和胡一浪换这么大一笔钱？"

朱伟沉默了片刻，突然冷声道："十多年前侯贵平拍的一组照片，关于卡恩集团诱逼未成年少女向官员提供性贿赂的过程。"

听到"卡恩集团向官员提供性贿赂"，众人都提起了精神，知道这件事非同小可。

严良马上问："侯贵平死前一直举报他的一个女学生遭遇性侵后自杀的事，难道——"

“没错，受害的远不止一个女生，她不是被岳军强奸，而是被岳军带到卡恩大酒店，被卡恩集团老板孙红运等人逼迫，向官员提供性贿赂。孙红运指使胡一浪，找来岳军这样的地痞流氓，专找农村胆小怕事的留守女生，向有特殊癖好的官员提供特别服务，从而谋取其他利益。”

会议室里鸦雀无声，大家都在思考这个消息的真实性。

卡恩集团是全省百强民营企业，在区域范围里有着很大的影响力，老板孙红运更是身兼人大代表、协会领导等多个政治身份，政商关系密切，一旦这消息属实，必然会牵出一起涉及众多的大案。

一位省高检的检察官立刻问：“这些照片现在在哪儿？”

“照片在江阳那里，当时他说藏到了隐蔽处，所以我没见到。”

“那你有什么证据证明你说的话是真实的？”

朱伟目光不动，却慢慢摇了摇头：“我没证据。”

与会者一阵私语，检察官毫不留情面地指出：“你的消息很骇人，我们今天虽然是内部会议，与你之间的谈话不会外传，不过你无凭无据这样说也不合适，如果被外界知道，你是要负法律责任的。”

朱伟冷笑道：“我和江阳对这件事调查了十年，证据，很早以前是有的，结果却一次次被人为破坏殆尽。我现在这样说，确实是无凭无据，不过说到负法律责任，哈哈，我们早就埋单了。我先被撤职，后去进修，再后来调离岗位，从一个刑警变成派出所民警，每天处理大爷大妈的吵架纠纷，也许这在各位大领导看来是不够的，可是江阳坐了三年冤狱，从一个年轻有为的检察官，被人栽赃坐牢，变成一个手机修理工，哈，这总够负法律责任了吧！”

“你说江阳是个年轻有为的检察官，他三年坐牢是冤狱？”另一位检察官问。

“没错，我要举报的就是江阳入狱的冤案！”朱伟的鼻头张合着，仿佛一头愤怒的公牛。

检察官皱眉道：“死者江阳的材料我们都看了很多遍，包括他入狱的判决书和庭审记录。关于他违纪犯罪的几项罪名，都有照片的物证、行贿的人证，以及他自己的口供和认罪书，证据充分，怎么会是冤案？”

朱伟哼了声：“张超杀害江阳，一开始不也证据充分，你们为什么不直接判他死刑枪毙他，现在又回过头重新调查了？”

“这……情况不同。”检察官耐着性子回答。

朱伟哈哈一笑，继续道：“江阳入狱前，正在追查现在金市公安局的政委、当时平康公安局的副局长李建国涉嫌谋杀嫌疑人灭口、毁灭证据的案子。”

所有人听到这个消息都瞪大了眼。

“结果江阳被胡一浪以家属作为威胁，去谈判，谈判桌上，胡一浪摆出一堆现金，拿出一副扑克牌，让他赢钱，江阳不予理会，胡一浪又找来小姐勾引他，他同样不为所动，转身离去。可谁知胡一浪早已用相机偷拍，把江阳拿着钱、被小姐搭在身上这些场景都拍了下来，举报到纪委，称他以检察官的身份，多次向企业勒索贿赂，企业迫于无奈才举报。不光如此，真是巧合，那几天江阳工资卡上突然存进了二十万，一个他曾经处理过的一起刑事案的当事人向检察院自首，说江阳帮他实现轻判，他给了江阳贿赂。由此，江阳被批捕，随后被金市检察院提起公诉，一审判决十年，江阳不服，提出二审，二审改判三年，直到他出狱。这样一个正直的检察官最后被逼迫到如此地步，你们这些省高检的领导怎么看？”他咬着牙齿，眼睛布满红丝。

一位省高检的领导道：“可是江阳自己写下了认罪书，并且在二审开庭时，当庭认罪，如果他真如你所说，一切都是被人栽赃陷害，

他怎么会自己写下认罪书？”

朱伟深深吐了口气：“他之所以当庭认罪，是因为他上了张超的当！胡一浪是真小人，张超是彻底的伪君子！到底是不是张超杀了江阳，我不知道，但张超肯定参与了！”

第五十六章

“朱伟说的没错，江阳那三年坐牢确实冤枉，而且他这三年冤狱，很大程度上，是我一手造成的。”面对赵铁民和严良，张超毫不隐瞒，爽快地承认了。

赵铁民喝道：“这件事为什么你从来不提？”

张超微笑道：“我不知道这事与江阳被害有关，而且你们也没有问过我这事。”

“我们怎么知道你们这些年里发生过哪些事，我们怎么问！”赵铁民怒视着他，对他此前的隐瞒不说极其恼怒。

他很平静地笑着：“现在你们对这十年里发生的事应该大致了解了吧？”

“我们——”

严良抬了下手，打断赵铁民，说：“这十年的故事像一座大楼，我们现在知道的只是大楼的外观，具体的内部结构我们并不清楚。此刻我最好奇的一点是，这十年的故事，我们是从不同的人口中拼凑出来的，可你明明知道全部故事，并且也一直引导着让我们知道全部故事，为什么你不肯一开始就全部告诉我们，反而绕了这么大一个圈子？”

张超笑了笑：“当游客走到这座大楼面前时，只有对外观感兴趣，他才会深入内部看看。如果大楼的外观就把游客吓住了，让游客不敢靠近，甚至装作没看到，掉头就走，那么大楼的内部结构将继续保留下去，直到等来愿意进来的客人。”

严良和赵铁民对视了一眼，缓缓点头：“我明白了，也理解了你的良苦用心。现在，能否先揭开一角，谈谈你是怎么害得江阳入狱三年的？”

“江阳正式被刑事拘留期间，李静告诉了我当年的事，我由于当年未举报侯贵平的冤案，心怀内疚，马上赶到金市，做江阳的辩护律师。江阳在看守所始终没有认罪，相信你们作为过来人，也知道早些年的审讯方式，具体的，没必要说了，总之，江阳的意志力让我深深敬佩，他是个极其顽强的人。一审开庭前，法院组织了多次的模拟法庭，单纯从证据来说，除了账上多出的二十万之外，那些照片都不算实质证据，而且二十万是在他被调查期间汇进去的，自然可以作为庭审上辩论的疑点证据，对这起案子，我有很大的信心能为他脱罪。只不过……”

他低下头，叹了口气：“只不过最后一审还是判了十年。江阳不服，提出上诉。上诉开庭前，法院组织了几次模拟法庭，我的辩护理由完全站在公诉人之上，这时，法院突然宣布延期开庭。几天后，我有几个比较要好的同学朋友，从事法院系统工作的，找上了我，跟我说，目前江阳的罪名是领导定性的。他本人一直不肯认罪，而我又以疑罪从无的角度替他进行无罪辩护，这让审判工作很被动。他们告诉我，领导对这个案子的定性不会改，如果我再不顾全大局，替江阳做无罪辩护，我的律师执照将来年审时，恐怕会有点麻烦。而江阳不肯认罪，法院开庭就会继续延期，他还要关在看守所里吃苦。”

听到这儿，严良的脸色渐渐变得铁青，这是赤裸裸地以顾全大局为名，对人进行威胁。

张超抿了抿嘴巴：“他们带我去见了一位领导，那名领导说，他可以承诺，只要江阳认罪，案件定性不改，由于涉案金额只有区区二十万，可以从最轻程度判刑，甚至判缓刑，他已经坐了一段时间的牢，等审判结果下来，抵消刑期，就可以直接出狱了。至于江阳的公务员工作，也承诺可以保留。这是既顾全他们的面子，又对我和江阳两人最好的解决办法，他建议我去说服江阳。”

他叹口气：“我找江阳做思想工作，他起初不同意，认为有罪就是有罪，没罪就是没罪，有罪就该服法，怎么可以既认罪又不用服法？我和他谈了很多，最后谈到了他的家庭。他前妻没有固定工作，还有一个儿子要养活，他需要向现实妥协，保住公务员这份工作，这是一个男人该负的责任。他低头了，写下了认罪书，也当庭认罪。”

他苦笑一下：“后面的结果你们也知道了，那位法院领导根本是骗了我们，最后还是判了三年，丢了公职。”

严良和赵铁民沉默着，没有说话。

过了很久，赵铁民咳嗽一声，打破这种压抑的静谧，说：“现在你能告诉我，江阳到底是谁杀的吧？”

“这是你们的调查职责，不应该问我。”

“你还不肯说吗？”

“江阳的死，你们应该去问问胡一浪和孙红运。”

赵铁民眼角收缩着：“放心，我们会问的。”

张超微微一笑：“这么说，你们并没有被这座十年的大楼外观吓住，有兴趣往里面看看。”

严良问：“那么里面是什么样的，现在能告诉我们了吗？”

“没问题，不过，”张超眼睛里闪过一丝狡黠的光芒，“不过我需要附加一个条件。”

“你说。”

“我要请你们破例，这次对我的审讯，需要当着专案组所有成员的面。”

赵铁民皱眉问：“为什么？”

张超笑道：“这个条件如果能够满足，才能证明你们确实想进大楼里看个仔细。”

第五十七章

2012年4月，春暖花开，万物复苏。

检察院办公室吴主任手里拿着一个大信封，来到一条热闹的街上。

人流穿梭中，他的目光看向了不远处一爿小小的铺面，铺面只有三四个平方，是隔壁店面截出一小间出租的，外面挂着印刷板，写着“手机维修、贴膜、二手机回收出售、手机快充”。门口用一个玻璃柜台隔住，里面放着一些二手手机，柜台后面，一个男人正低头专心致志地修理手机。

吴主任驻足朝那人看了很久，似乎下定了很大决心，慢慢朝他走去。到柜台边，他停住脚步，就站在那儿，近距离默默地注视着里面的那个男人。

过了一会儿，男人留意到阳光将一道人影投射到他身上，人影长久没动，他这才抬起头，辨认了好一会儿，露出依然灿烂的笑容：“吴主任！”

“小江！”吴主任眼睛中有着太多的感情，面前这人，才三十多岁，但已经有白头发了，他在笑着，露出了深深的抬头纹和眼角的鱼尾纹，他已不再年轻，他再也不是那个帅气、干练、坚毅，整个人总是充满能量的江阳了。

江阳推开柜台，热情地招呼他进来。

吴主任靠着墙壁坐着，打量了一圈这间小小的店铺，随后又把目光投向了这个曾经共事过多年的检察官，迟疑了一阵子，缓缓问：“你出狱后这半年，过得还好吗？”

江阳挠挠头，不热不冷地笑着："还行，服刑期间有就业培训，学了手机维修，好歹有门手艺。"

"你，一个浙大高材生……"吴主任喉头一紧，有些哽咽。

江阳不以为然地笑起来："这和学历没关系，谁说浙大毕业的不能修手机啊，别人北大毕业的还杀猪呢，反正现在能养活自己，日子能过。"

"你入狱实在是……"吴主任捏着手指关节，"我听说你一直在向市检察院和省高检申诉。"

江阳突然收敛了笑容，正色说："我白白坐了三年冤狱，我是被人陷害的，还被人诱骗写下认罪书，这个公道，我一定要争取，哪怕一次次被驳回，我还是要争取。"

"这是公检法的一次联合判案，你想平反，太难了，太难了……"

江阳眼中微微透着防备，语气也变得很冷漠："吴主任，你是来劝我放弃申诉吧？"

吴主任低着头没说话。

"怎么可能！"江阳冷笑着摇头，"绝对不可能，平反我自己的冤狱只是第一步，我根本不是为了我自己——"

吴主任手一摆，慢慢点头："我知道，你不是为了你自己，你是为了把孙红运他们绳之以法。"

江阳瞬时激动起来："可是我没有证据啊，这些年查到的那些证据去哪儿了呢？"他忍不住眼眶红起来，"查到证人，杀了；查到凶手，死在公安局了；还有我和朱伟的遭遇呢？我能不争取吗？这样的事情如果不能有个公道，我还念法律干什么！"

吴主任站起身，双手抓住江阳的肩膀，重重捏了捏，过了好久，他似乎很艰难地说：“我这个月就退休了，这些年来，有件事一直藏在我心里，每每想起，我都在怀疑当初的决定是不是做错了。”

江阳抬起头，发现他已经老泪纵横。

“侯贵平有几张照片在我这里。”

“侯贵平来检察院举报岳军性侵女童三次，都是我接待的。最后一次，他告诉我，他去公安局举报，公安局说早已调查过，自杀女孩体内留着的精液和岳军不符，不是岳军干的，不予立案。他不信，于是他拿了一个相机去跟踪，终于有一次，他跟踪到岳军开车把另一个女孩送到卡恩大酒店，在酒店门口，岳军把女孩交给了另外几个成年男人，其中一个男人带着女孩进了酒店。等另外几个人走后，侯贵平冲进酒店想解救那个女孩，却被保安赶了出来。当时岳军把女孩交给那几个人以及其中一人带着女孩进酒店的过程，都被他拍了下来，他说虽然不能直接证明胁迫女孩卖淫的事实，但这种线索足够公安展开调查了。可是他去公安局交了照片，公安局依旧不予立案。他只能再洗了几份照片，送到我们检察院。”

吴主任整理着思路，回忆着那一天侯贵平找他的情景，想起那个热血的年轻支教老师，他不禁热泪盈眶。

“后来呢？”江阳皱着眉，翻看着这些照片，照片都是在室外拍的，似乎并没有能实质性证明他们犯罪的信息。

“除了这些照片外，侯贵平还拿来一张写了几个女孩名字的名单，说这几个女孩都是被岳军带去给人性侵的女孩，名单不一定完全准确，是他从其他学生口中探出来的，但如果据此调查，必能找到受害人。”

江阳焦急地问：“那你有没有派人调查呢？”

吴主任抿嘴很久，最后低下头：“没有，我劝侯贵平不要管这事，对他不好，他很生气，很生气很生气，就这样走了。”

江阳痛苦地叫起来：“你为什么不调查，有照片有名单，这线索还不够吗！你如果当时就调查，还会有人死吗！还会有人坐牢吗！”

“我……”吴主任愧疚地深深叹口气，“我没有你的勇气，照片上的人，来头太大，我……我不敢……”他双手捂住脸，竟痛哭起来。

这是江阳第一次见到这样的吴主任，一个即将退休的老人失声痛哭，他再也不忍心责怪了，拍着对方的肩膀，竟有一种无能为力的虚脱感。

第五十八章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已经半头白发的朱伟举起泛黄的照片哈哈大笑，最后笑得鼻子酸了、眼睛红了才停下来。

江阳迟疑地看着他：“照片有什么问题吗？很普通的照片，当不了证据，证明不了任何东西。可是你和吴主任好像都觉得这些照片很重要？”

朱伟连连点头：“重要，太重要了，你知道吗，侯贵平就是因为拍了这照片才死的！”

江阳依然不解。

“你能认出照片上都有谁吗？”

“岳军、李建国、胡一浪、孙红运，这些人都出现在照片里了，还有几个面熟，但不认识，带女孩进去的这个男人好像也见过，可完全想不起来。”

朱伟手指重重地戳在照片里带小女孩进去的那个男人头上：“那时的常务副X长，现在的省XX副X长夏立平！”

江阳倒吸口冷气。

朱伟继续道：“夏立平那时主持金市日常工作，权力极大，所以你们单位吴主任一看到夏立平就知道这案子他无能为力，才劝侯贵平放手。可是侯贵平没有，他还以为找到了关键证据，拿给公安局了，自然李建国就看到了这张照片。照片虽然不是实质证据，可是这照片曝光会怎么样？你让夏立平怎么解释带着女童进酒店这件事？孙红运他们以向夏立平这样的人提供性贿赂来获取非法利益，这案子一查就

捅破天了，所以他们必须冒着谋杀侯贵平、犯下更大罪行的风险，不惜一切代价拿回照片！后来丁春妹和王海军的死，都是他们为了掩盖最初的罪行，一步步犯下的更大的罪，包括我和你的遭遇，全部拜这张照片所赐！”

江阳不愿相信地摇起头：“当时我们逼供岳军，他从来没交代过涉及高官。”

朱伟不屑地一声冷哼：“岳军顶多认识李建国，他能认识什么高官，他在这里面只扮演了最底层的物色猎物的角色，上面的交易哪能让他知道，所以他现在还活着，没被他们灭口。”

江阳仰身躺倒在椅子上，十年的回忆历历在目。

朱伟一只手顶着腮帮，另一只手无力地举着烟，目光迷离。

就这样过了很久，江阳挺直了身体，朱伟也挺直了身体。

江阳望着他，微微一笑：“阿雪，你说吧，我们怎么查？”

朱伟打了他一拳，笑起来：“我就料到你还是想查下去。”

“那能怎么办？我三年牢白坐了？你那几年课白上了？还各科都不及格，唉，我瞧你这么笨，当警察到底怎么破的案呢？”

朱伟哈哈笑起来：“是啊，太笨了破不了案，所以现在不干刑警，调到派出所每天给夫妻劝架，给人找钱包，和不三不四的人扯淡过日子。你呢，你这浙大高材生，这么聪明，也干不了检察官，去修手机啊，很有追求嘛。”

“你瞧不起修手机的？好歹我给你透露过手机盗窃团伙的线索，让你立功被表扬了。”

“是啊，拿了两百块奖金请你吃火锅花了三百块。”

“你还带着你派出所的兄弟一起吃的好吗，哪能都被我吃了。”

两人大笑起来，过了好久仿佛宣泄完了，朱伟郑重道：“这么多年过去，不管当初性侵案是怎么发生的，现在没有物证了，任何直接证据都没有了，但我们可以找到侯贵平名单里的女孩，找到她们说出当年的遭遇，再拿着这照片举报到纪委，省纪委还有国家纪委，国家纪委一定会管，只要他们派人查，这只是引子，孙红运、夏立平他们之间必有其他贪腐证据，一定要扳倒！”

江阳伸出手掌，与他击掌：“默契，和我想的完全一样！”

第五十九章

“有点信心好吗？名单上一共四个女孩，翁美香死了，我们这不才问了一个，还有两个嘛。”朱伟搭着江阳的肩膀走着。

“昨天那个从头到尾不承认小时候被岳军带走过，说得很肯定，不像说谎，该不会侯贵平的名单搞错了吧？”

“谁知道呢，吴主任不也说了嘛，侯贵平告诉他，名单是他私下从学生口中探出来的，不一定准确，但肯定有受害人在其中。看，第二个到了，但愿好运气吧。”

“是这里？你没搞错？”

“这可是我费了很大功夫，从名单里这个王雪梅的老乡那里重重打听才问到的。走吧，速战速决，晚上老陈摆了一桌酒欢迎我们到杭市莅临视察，哈哈！”

朱伟拉着他要往里走，江阳却停在了原地，抬头望着门上色彩斑斓的招牌“美人鱼丝足”，滚动的LED屏幕上滑过一行字：“丝足、油压、按摩、休闲”。

江阳转头郑重地看着他：“你肯定是这里？”

“当然了，11号，很好记，吃住都在店里，人准在里面。”朱伟一把将他拉了进去。

店里分上下两层，他们进门后，一名穿着粉红色超短制服的丰腴女人马上站起身，热情招呼：“两位是吗？请先上楼。”

女人离开前台，引导他们上楼，江阳没动，微红着脸问：“麻烦叫一下王雪梅，我们……我们要找她到外面聊下。”

女人马上皱起了眉：“这你们得私下和她商量，我们不能出店门的。”

“我们——我们是想——”

朱伟连忙打断：“没关系没关系，先上楼，点个钟，11号。”

江阳回头惊讶地望着朱伟，画外音是，你好懂哦。

“你们两位，11号，还要哪个，我可以吗？”

朱伟连忙推脱：“我还有事，把我这位朋友照顾好，啊，一定要好好照顾啊，等下我来埋单。”

他把还在惊讶中的江阳硬生生推上楼，幸灾乐祸地逃到门外。

完全懵了的江阳被带到了一间七八个平方、灯光幽暗的房间，女人指着角落的淋浴房，让他先洗一下，11号很快到。

江阳局促地站在原地，什么也没动，就这么打量着四周，过了一会儿，一位同样制服打扮的年轻女子推门而入，五官长得不算漂亮，但也还清秀。

“第一次来吗？”女孩温柔地问，“您先洗一下，要做什么项目？”

“什么——什么项目？”江阳很紧张。

女孩妩媚一笑：“粉推228，胸推328，丝足全套598，全裸789。”

江阳咽了下口水，连忙端正身体，支吾着说：“我——我不是，我这些不要，我是想——”

女孩打断他：“我们这里没有一条龙服务的，现在都只有半条龙，你放心吧，一定会让你很开心的。”

说着，女孩走上前，就要拉开江阳的拉链。

江阳连忙向后退步，脱口而出：“你还记得侯贵平吗？”

女孩动作停滞住，过了几秒，突然严肃地看着他：“你是谁？”

“我……我是侯贵平以前的同学。”

“你想干什么？”

“你……你小时候有没有被小板凳岳军——”

“住口！”女孩厉声喝道，“我不做你的生意了，你找其他人吧。”

她马上要转身而出。

江阳连忙叫住她：“侯贵平是你的老师，当年死得太冤枉了吧，死后还被说成奸污翁美香的凶手，你知道吗？”

女孩身体固定住几秒，随后转过身，很生气地瞪着他：“这关我什么事，这都哪年哪月的事了，你为什么现在跑过来问这个？”

“我……我希望当年的受害者能够站出来，你当年是班长，侯贵平对学生是很好的，你能不能——”

女孩眼中泛红，伸手指着他的鼻子，哽咽道：“这都多少年前的事情了，你为什么现在要问起来，你到底是谁啊？”

“我……我过去是检察官，查过这个案子。”

“那你过去为什么不把人抓了呢，现在为什么又要来找我？你看到我现在这样了，我为什么是现在这样呢！为什么呢，为什么呢！”

“对不起，我——”

“你走吧，你走啊！你觉得我会愿意提起吗？不管谁死了，谁活着，关我什么事呢？我绝对不会提这件事了！我只想忘掉，我不知道谁是小板凳，我谁都不知道，不管你想找我干什么，我都只有一句话，不可能，别找我，我要过我的生活。你走啊！”

女孩就这样一动不动地指着江阳。

江阳和她对视了几秒后，默不作声地走过她身旁，打开门，慢慢走了出去。

第六十章

“来来来，别客气，我们陈老板现在生意做得这么大，别怕喝穷他。”朱伟哈哈笑着倒着酒，给三人都满上。

陈明章朝他们看了看，朱伟满脸笑容，江阳却始终皱着眉头，不解道：“你们俩下午的事情顺利吗？”

朱伟大笑起来：“下午找的那人在会所，那种会所，我本来想让小江谈完话，再换个其他技师放松一下，毕竟他这些年哪出去玩过呀。”

陈明章忍俊不禁：“小江肯定不敢。不过我说，你好歹过去是平康白雪，怎么现在很懂门道嘛。”

“我这几年在派出所干，能不和这些会所打交道嘛，”他大手一摆，“你们别搞错啊，我还是很洁身自好的。”

“然后呢，小江怎么样了？”

朱伟重重叹口气，道：“那女孩确实是受害人，但一句都不肯提以前的事了。”

陈明章点点头：“人之常情，过去十多年了，换你，你愿意提吗？”

江阳默不作声，一口把白酒喝下肚，拿起酒瓶，自顾自再倒了一杯。

朱伟安慰着：“没事没事，不还有最后一个嘛，说不定最后一个叫葛丽的女孩愿意站出来呢，别灰心嘛。好了，小江，我们今天不提这些事，我们这趟就是来杭市旅游的，老陈好吃好喝好玩招待，我们

一分钱都不用掏，想起这事就爽快啊。别苦着脸了，来，举杯共享盛世！”

江阳不想驳了他兴致，换上一副轻松的笑脸，跟他们觥筹交错起来。

几盏过后，陈明章重又关心起这两位老朋友：“阿雪，你儿子也当警察了，我还没送红包呢。”

“这有什么好送的。”朱伟不屑摆手，“这小子太没我基因了，说干刑警太苦，报了……报了经侦队，哎呀，你知道经侦队干点什么？每天都是一堆上了年纪的大妈跑过来报案被人骗钱啦，遇到传销啦，跟她们态度好点呢，就上了脸，骂你知道她被骗钱了，怎么还不去查？你跟她们解释态度一不好呢，马上投诉你。我看这小子以后能干出什么花头来！”

“挺好的呢，孩子的事，你管他那么多干吗，跟你一样干刑警，最后升职到派出所去咯？过几年国家政策要延迟退休的话，八成你退休前升职当保安。”陈明章挖苦道。

三人都哈哈大笑。

陈明章又看着江阳：“小江，你儿子大班了吧，下半年该升小学了，我这里备了一份红包给你。”

他掏出一个厚厚的信封，江阳极力推脱，但他们俩强行要他收下，他红着眼睛拿住红包，眼泪都快出来了。

朱伟连忙拿起酒杯大声叫着干杯，把他眼泪逼了回去。

陈明章关切地看着他：“事情不管最后有没有成，过了这阶段，你和你那位复婚吧，听阿雪说，你那位可依然守着家门口小超市，没有嫁人，在等你。你出狱这大半年回去看过了吧？”

江阳吸了下鼻子：“看过几次，我申诉还没弄好，所以我——”

“听我说，不管申诉最后能不能成功，今年年底，就到今年年底，到此为止，好不好？明年复婚，我们都来参加。”陈明章很诚挚地望着他。

他默不作声，隔了半晌，慢慢点头。

他们哈哈大笑，忙举杯敬江阳。

江阳心头一阵暖意，他把红包拿下桌，塞进裤袋，过了几秒，他突然站起身，浑身上下摸了一遍。

“怎么回事？”朱伟问。

“钱包丢了，”江阳焦急地又摸了一遍，确认真的丢了，苦着脸，“大概下午逃出来时没留意，从口袋掉出来的。”

朱伟道：“带了多少钱？”

“多是不多，不到一千——”

朱伟连忙道：“老陈报销——老陈，没问题吧？”

“没问题。”

“那就别管了，先喝酒。”朱伟招呼他坐下。

江阳眼睛开始越来越红：“身份证、银行卡，这些都要补办，我……”

朱伟大手一挥：“我在派出所专干这事，放心吧，下午是半条龙，回去我就找人一条龙服务。”

“可我还是把钱包丢了，钱包丢了……”江阳依旧喃喃自语，几秒钟后，他“哇”一声大哭起来。

朱伟和陈明章静静地看着他，没有人说话，没有人有任何动作。

这十年来，经历了那么多，他皱眉过，苦恼过，咆哮过，可始终能笑得出来，始终怀着期许，把脚步往更前方迈去。

这十年他从来不曾掉过一滴眼泪。

可是今天，只是钱包丢了，他哭了，大哭，前所未有的大哭……

过了好久，江阳哭累了，开始大声咳嗽起来，朱伟和陈明章走到他两侧，拍着他，他还在咳嗽，剧烈咳嗽，突然，一口鲜血从嘴里喷了出来，随后他整个人昏倒失去了知觉。

第六十一章

高栋摸着鼻子思忖：“张超要求当着专案组全体成员的面才肯交代？”

“对，”赵铁民面露难色，“不知道他到底想对着这么多人说什么，怕是一些比较敏感的事。”

“严良怎么说？”

“他说那就召集呗，可他不是体制里的人，当然不用顾全大局。”

高栋皱眉思考了片刻，道：“你如果不答应他的条件，好像暂时也拿他没办法吧？”

“他的态度很坚决。”

高栋笑着给出建议：“那你就照办吧，你只是忠于职责，为了破江阳被害一案，不用管背后的各种因素。”他停顿片刻，突然压低声音道，“记住，你完全是为了自己的本职工作，是为了破案，对事不对人，不想针对任何人。”

第二天，赵铁民联系各家单位，再次召开专案组专项会议，会上，他透露张超愿意如实交代案件真相，但需要当着专案组全体成员的面。

大多数成员对这个要求并不排斥，案件影响很大，社会各界一直在追踪警方的调查进展，专案组的当务之急就是迅速破案，平息风波。但也有人认为这是嫌疑人故意要诈，轻视国家机器，不接受这个要求。

最后经过协商，专案组投票通过了这项决定，不同意的几位，有人出去打电话，赵铁民故意装作不知情，一心破案，当即带上众人集体奔赴看守所。

在一个临时改造成审讯室的会客室里，张超见到了专案组的各位领导，包括公安和检察，他偷偷朝严良和赵铁民望了一眼，严良看得出，那是感激的神色。

随后，张超就开始从侯贵平的案子讲起。

江阳如何接手案子，李建国等人如何阻挠，最后费尽周折才得以立案。展开调查后，证人丁春妹当晚失踪，再无音讯。另一位主要证人岳军被带到公安局协助调查又被李建国等人阻止审讯，后来差点遭人谋害，朱伟铤而走险逼供，手机录音被当成非法证据排除，朱伟被拘留并撤销职务，强制进修三年。江阳在单位里被彻底孤立，一开始竭力支持他的女友离他而去。几年后，牵出王海军涉嫌受胡一浪指使杀害丁春妹，结果王海军竟然在公安局猝死，死者身上有针孔，当事刑警李建国未受任何处理。江阳追查王海军非正常死亡一案，却因儿子遭胡一浪挟拼，他和朱伟殴打胡一浪被双双停职。此后，他向妻子提出离婚，孤军奋战，写材料向上级举报多年来的冤案，可是被胡一浪设计诬陷受贿而批捕。张超成为江阳的辩护律师，在当时的司法环境下，知道此案从法理上辩护有大概率胜算，却很难动摇案件定性，被迫向种种现实妥协后，误信他人承诺，以为只要江阳认罪就能被判缓刑并保留公职，可劝服江阳照做后，江阳依旧被判刑入狱三年。

十年冤案平反路，简直触目惊心。

以侯贵平之死为起点，犯罪团伙为了掩盖当初利用女生进行性贿赂的罪行，不断犯下一起起更大的罪，打击举报人，毁灭罪证，将这个谎言越圆越大。

相信向官员第一次进行贿赂时，孙红运心里也是害怕的，但是渐渐地，用一起起更大的犯罪来掩盖前面的犯罪时，犯罪就成了习惯。

人们已经想不起来第一次闯红灯的时间了，有了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第三次……

一个努力查出真相的警察和一个赤子之心的检察官，最后被逼迫到这种程度！

这场审讯，持续了很久，其间没有人发问，所有人都在静静听着张超讲述这个让人难以置信的真相。

张超一直很平静，没有激动，没有斥责，也没有抱怨，只是耐心地讲述着。

这个故事很长，足足十年，听的人也感觉很长，仿佛过了十年。

直到他讲完，所有人仿佛才能重新呼吸了，一阵漫长的静默过后，终于有检察官问出了很多人心中的问题：“你讲的这些有证据吗？”

张超缓缓摇头：“所有实质性证据都被毁灭了，现在保留下来的，只有那些当初被认定为非法取证的所谓证据。”

一阵窃窃私语后，有人再问：“你没有证据，这么多年前的事目前也无法采证，你让我们怎么相信你？”

张超平静地摇摇头：“我没有想让你们相信我，我只是想让你们知道有这样一个故事。”

那人质疑地望着他：“你很清楚我们今天集体来到这里，并不是为了听你讲这样一个故事的。”

张超笑了笑：“当然，你们是大领导，有很多工作要忙，之所以今天有缘聚在一起，都是因为江阳的死。不过在这个问题前，我还要再浪费大家几分钟时间讲一件事。一开始江阳得知侯贵平遭人谋杀，也是怀疑因为他举报岳军性侵女童，但后来渐渐发现了疑点，既然女童并不是被岳军性侵的，凶手为何还要冒着担负更大罪名的风险杀

人？直到出狱后，他才知道原因。因为那一年他得到了几张侯贵平当年拍的照片，照片上是当时的金市副×长、现在的××副×长夏立平带着一个女生进入酒店的场景。”他注意到其他人脸上都写着“兹事体大”，他仍不动声色地继续说，“那几张照片并不能作为夏立平犯罪的罪证，但那样一位大领导在照片里的不正常举动，足以要了侯贵平的命。胡一浪为什么在江阳死前给他汇过一笔二十万元的款项？因为江阳打电话告诉他照片的事，说要把照片卖给他，可是他付了定金后，江阳取消了交易。”

一名刑警问：“你是认为胡一浪杀害了江阳？”

张超不置可否地笑了笑：“这就不好说了。”

“可你为什么会认罪又翻供？”

“这个问题的答案我现在还不能说，除非再答应我一个要求。”

一位检察官问：“你有什么要求？你想为这整整十年前的事翻案？可是你没有证据，事隔多年，我们也没法查出实证。”

张超摇摇头：“我不是要翻案。”

严良突然开口问：“那你到底想要什么？”

“我的诉求，相信严老师看过那几张照片后，就能猜到了。”

“照片在哪儿？”

“我家书柜的一个普通文件袋里。”

会后，赵铁民单独留下严良商量案情，很快他接到一个电话，挂下后，他神色奇怪地望了严良一眼：“我想江阳肯定不是胡一浪派人杀的。”

严良一副早就知道的模样，道：“当然不可能是胡一浪干的。”

“你为什么不早说？”赵铁民抱怨道。

严良叹息一声，看着远处，缓缓道：“我很早就猜到了这案子后面一定有个很大的故事，我不想因为我个人的一点小聪明就打断张超他们的计划，我希望你们专案组能顺着他们的计划调查下去，那样，这个故事才能让更多的人知道。”

赵铁民抿抿嘴，他理解严良这个充满同情心的老师的逻辑，过半晌，他唏嘘一声，道：“我派人询问过胡一浪给江阳二十万的事，他承认二十万元是他给的，不过没提半句照片，只是借口江阳出狱后，总是骚扰他们公司和他个人，称当初是他举报自己向企业索贿导致的入狱，要求给点补偿。起初他是置之不理的，并且还考虑过报警，最后终于给钱是出于同情。因为那时江阳已经肺癌晚期，有省肿瘤医院的诊断报告。”

严良愣了一下，倒没有惊讶，缓缓道：“难怪会走上这条路，死都不怕的人，什么都吓不住他了。”

赵铁民兀自不解地摇头：“江阳没有医保，各医院信息也没联网，所以我们压根儿不知道他死前已经肺癌晚期了，如此看来，他应该是自杀的，想用自杀制造大案，来引起社会对这个长达十年故事的关注。只是我们当初做过各种各样的鉴定，都是他杀，他是怎么做到自杀的？难道张超协助？那也不可能啊，张超协助自杀，也没法躲过我们的司法鉴定。”

严良撇撇嘴：“别忘了还有个陈明章，他可是专业的，你们的鉴定工具都他们公司造的，他最懂鉴定的原理，完全有能力模拟出他杀的迹象。”

赵铁民恍然大悟：“陈明章也掺和进这案子了？可张超为什么愿意以自己入狱为代价，来揭露这件事呢？要知道，张超涉嫌危害公共安全，几年牢狱之灾是跑不了的，他就算和江阳关系再好，放弃事业家庭来做这么大牺牲，常人根本办不到啊。”

严良叹口气：“相信他一定很爱李静吧。”

第六十二章

江阳醒来时，视线里出现了五个人，朱伟、陈明章夫妇、张超和李静夫妇，五个人目光焦急地看着他，他把头慢慢转开，打量了一圈四周，然后看向陈明章，露出了笑容：“独立病房？老干部待遇啊。”

陈明章苦笑着点点头。

“那么，我还有多久？”

“什么……什么还有多久？”

“连嫂子都来了，还有张老师和李静，看来时间不多了。”

朱伟立刻道：“你别瞎说啊！”

江阳笑着说：“我猜一下，我医学懂得不多，这情况一般是癌症，我记得我最后咳血了，肺癌？”

“你……”陈明章表情黯淡了下去，所有人都低下了头。

“晚期吧？”

朱伟连忙道：“没有，绝对不是晚期！”

陈明章道：“中期，治愈希望极大。”

“是吗？”江阳一点不信的样子望着他。

过了一会儿，陈明章改口：“中期和晚期之间，真的是之间，你可以看化验报告。”

江阳面无表情地仰望着天花板，过了漫长的几分钟，他忽又笑问：“我老婆和儿子知道吗？”

陈明章慢慢地点头：“他们在赶来的路上，晚上会到。”

“我多久能出院？”

“你就好好养病吧，我送你到国外去接受治疗，你肯定会好起来的。”

江阳深吸了口气，笑着说：“这病我知道一些，中晚期死亡率嘛……就算治疗撑一些时间，也没有几年胜算。我……”他停顿了很久，“还有很多事没完成。”

朱伟怒道：“你还要干什么？”

“时间不多了，我还要再试试。”

陈明章摇头说：“就算你申诉成功又如何？给你几十万元的国家赔偿，有意义吗？”

“有！”江阳从病床上坐起身，严肃地看着他们，“我手里还有照片，还有受害者名单，我一定要公诸于世，我要一个公道！”

这时，张超走过来，叹息一声，抿嘴道：“江阳，我一早就告诉你，这件案子是办不了的，你不放弃，所以才会有这十年——”

“去你妈的！”朱伟大步跨过来一把掐住张超的脖子把他压到墙壁上，怒骂，“你有什么理由这样说江阳！他做错了吗！他从头到尾没有错！你一个大学老师，自以为聪明，自以为知道一切。你他妈第一个发现疑点，一声不吭，这才有后面的事。后面还害江阳认罪，坐了整整三年牢！天底下都是你这种自作聪明的人，孙红运这帮畜生才能无法无天！”

其他人连忙上去拉架。

张超挣扎着辩解：“江阳三年牢确实是我被骗了，可那种司法环境下翻案根本不可能的，你们为什么——”

朱伟一拳打到他脸上，阻断他的话：“你就是个真小人！你当初为什么不提出疑点？你就是想侯贵平死得不明不白，你就是想霸占李静，你巴不得侯贵平冤死！李静来找小江，要帮他做调查，你却背后跑来叫小江不要打扰她生活，你不就是一心想让李静彻底忘记侯贵平吗？你这点鬼心思老子一早看穿了，不说出来是给你面子，你到今天还有脸说这话！”

陈明章和爬下病床的江阳死死抱住朱伟把他往后拉，朱伟力大如牛，原本谁也拉不动，但他陡然间看到江阳也在拉自己，忙卸了力气，走到窗口，愤怒地大口喘气，掏出香烟，又意识到江阳得了肺癌，便懊恼地把整包烟用力地掷下楼，结果掉到一个过路女人的头上，女人抬起头，朱伟大骂看什么看，吓得女人低头连骂几句神经病老泼皮匆忙离去。

李静的眼眶中流出了两行眼泪，直直地挂在脸上，她冷冷地注视着丈夫。

张超焦急地解释：“真不是……真不是他说的那样，我……我不是故意，我……我是……”

“不用说了。”李静冰冷的声音在病房里回荡。

张超纠结的眼神望着她：“我……我是为大家好——”

“你走吧。”

“我——”

“你回去吧。”

张超沉默着，站在原地很久，最后慢慢挪动步子，到了门口，他悄悄侧过头：“你呢？”

“我在这里陪江阳。”李静看都没有看他。

在沉重的一声叹息里，张超打开门，走出了病房。

第六十三章

2012年9月。

杭市一家茶楼的包厢里。

五个人一同走进房间，唯独张超离众人远一些，脸上的表情始终带着尴尬，因为虽然旁人再三相劝，朱伟不再对他撒气，但看他的眼神，总是不那么友好。

朱伟抱怨着：“自从小江得了这病，唉，逼得我每次见面都戒烟，小江你可要快点好起来啊。”

江阳笑着说：“我不介意，你抽吧，这么多年闻着你的烟味，你不抽我还不习惯。”

突然，朱伟沉下脸，低头道：“要不是你吸了我十年二手烟，恐怕……”

江阳连忙安慰说：“别这么说，这是命中注定的，你抽烟的人都没事，我是运气不好罢了。”

朱伟坐在那里唉声叹气，手上做出抽烟的动作，又反复握拳。

江阳忙转移了话题：“说说你调查葛丽调查得怎么样了，我下周又化疗了，希望听到个好消息。”

“葛丽啊……”朱伟皱起眉来。

“没查到她吗？”

朱伟摇摇头：“查到了，她……她在精神病院。”

“精神病院？”

“她十年前就疯了。”

江阳肃然道：“怎么会疯了？”

“她……她在侯贵平辞职前就退学了，退学的原因是……她怀孕了，回家产子。”

所有人都瞪直了眼睛。

朱伟舔了舔嘴唇，继续说：“她生下了一个男孩，我打听到，这个男孩后来卖给了岳军家，是她爷爷奶奶卖掉的，后来，也不知道是由于自己孩子被卖掉，还是受不了流言蜚语，她疯了，被送去了精神病院，她爷爷奶奶也在几年后陆续去世。她现在还在精神病院里。”

江阳眼睛缓缓睁大：“我们当初第一次找到丁春妹和岳军时，丁春妹有个孩子，你还记得吧？”

朱伟点点头：“就是那个小孩，现在孩子在杭市一家很贵的私立小学读书，岳军每天开车接送孩子，孩子称呼岳军为哥。”

“岳军？他为什么这么有钱能把孩子送去私立小学？”

“孩子不是岳军的，岳军开的车是卡恩集团的，住在滨江的一套排屋里，花销应该是孙红运承担的。”

江阳冷声问：“孩子是孙红运的？”

朱伟摇摇头：“不是。”

“那是谁的？”

“你还记不记得，孩子姓夏。”

江阳一愣，过了半晌，缓缓说：“孩子是夏立平的？”

朱伟慢慢点头："现在的组织部副部长。"

"你有证据吗？"江阳透着急切。

"没有。"朱伟无奈地摇摇头，继续说，"我在派出所查一个人是很方便的。我很快查到了葛丽关在精神病院，从当地乡民那里打听时，意外得知她早年生子，孩子卖给了岳军家，岳军家那个姓夏的孩子的领养登记时间与买葛丽孩子的时间完全吻合。我经过多番打听，在金市、杭市两地调查，终于找到了这小孩，我也去过精神病院，从医生那里知道，葛丽在里面的所有费用都是胡一浪给的。这孩子每过几个月会去精神病院看望葛丽，平时生活在杭市。我还通过跟踪发现夏立平经常周末来找孩子，带他出去玩，夏立平另有家室，有个成年的女儿，估计得了这个儿子特别重视，所以冒着被人知道有私生子的风险去找他。但是这一切只是我的调查，没有任何证据。"

这时，李静突然问："孩子是什么时候办理的领养手续？"

"2002年的4月，那时孩子大概半岁。"朱伟道。

李静微微一思索，道："即便按2002年的4月算，倒推9个月，当作葛丽的怀孕时间，那时她有没有满十四周岁？"

朱伟摇摇头："没有。"

李静欣喜道："这就是证据啊！葛丽依然活着，关在精神病院，你们派出所肯定能拿到葛丽的户籍信息，只要把小孩和葛丽、夏立平的血液进行亲子鉴定，不就能证明孩子是夏立平和葛丽的？葛丽怀孕时未满十四周岁，夏立平当年的行径就是强奸，这就是直接证据！不用找任何人证物证，就这一条，夏立平的刑事责任怎么都逃不过，对吗？"

她抬起头期待地朝众人看去，却发现众人脸上毫无笑意。

"法理上我没说错吧？"

她再次从众人的表情中寻求支持，却发现无一人回应。

过了一会儿，丈夫张超缓缓开口：“你说得很对，可是，没办法操作。”

“为什么？”李静不解。

“夏立平是组织部副部长，你去举报，说他和一个精神病女人产下一个私生子，纪委会问你，证据呢？没有，只能做亲子鉴定。可凭什么做亲子鉴定？如果毫无凭据的举报就要做亲子鉴定，那么不管谁举报哪个小孩是某领导私生子，岂不都要去鉴定？程序不是这样的，这样的举报是不可能被受理的。”

她看着众人的表情，明白了丈夫所说的他们每个人都了解，她很不甘心却又是万般无可奈何。

近在眼前的直接证据，完全足够定刑事罪名的直接证据，甚至可以通过夏立平被调查将孙红运一伙一网打尽的直接证据，那么近，就是触碰不到。

就像一条关在玻璃房里的狗，草地就在面前，可是踏不出去。

过了一会儿，张超吸了口气，又开口：“江阳，这件事就暂时放一旁吧。你安心治病，我当你的律师，我替你向检察院申诉，平反你的三年牢狱之冤。”

朱伟忍不住冷笑：“张大律师收费可不低，我和小江可没这么多钱，至于老陈愿不愿意聘请你这大律师，得看他的意思了。要知道当年可是你害小江入狱的，谁知道你的心思呢！”

陈明章低声制止他：“你少说几句行不行。”

朱伟悻悻地闭上嘴。

“我……我不收钱。”张超尴尬地说，目光投向了妻子，妻子却没有回应他，他顿时委顿了下去，低着头说，“不管你们怎么看我，我……我想做一些事弥补我当年的自作聪明，你们……你们都很勇敢。”

江阳平静地说：“谢谢张老师，不过我现在身体没问题，我可以自己申诉，我对程序很了解，不麻烦你了。”

“我……”张超话到嘴边，只得咽了下去。

陈明章叹息一声，道：“张律师的建议很好，我替你做决定，一切拜托张律师了，费用不能全免，该收还是要收，我会一应承担。——小江，下周化疗，你好好养病别累着，这几天我就安排人把你太太和儿子接到杭市来住，我会安顿好一切。”

“这……不行，你已经做了太多了。”江阳感动地望着陈明章。

陈明章摆手笑道：“我只不过出了一点点钱，这些年来，你和阿雪做的一切，我都在旁边看着，可我始终没有勇气用行动和你们站在一起，我，也不是一个勇敢的人。你和阿雪，是我从心底佩服的人。”

第六十四章

2013年1月，元旦刚过。

陈明章公司的办公室。

张超坐在他们三人面前，脸上带着笑容："省高检已经受理了江阳的申诉材料，但是冤案平反一直是很漫长的，不能急于一时，我会每一两周跑去打听。现在有个很好的消息，新一届政府要做司法改革，上个月省高院刚刚平反了萧山叔侄五人杀人冤案，这是一个标杆，在全国引起很大的轰动。司法界各种消息渠道都显示，全国各地即将开启一轮平反冤假错案的浪潮，这一轮司法改革给人很大的希望，大环境开始变了，我相信江阳的案子，一定会得到平反！"

江阳微笑着说："谢谢张老师。"

"哪里的话，这是我唯一能为你做的了。"这时，他突然注意到朱伟和陈明章皆低着头，一言不发，对他刚才的这番话毫无反应。回想刚刚，从他进门开始，只有江阳客气地招呼他，另两人却是心不在焉的状态。朱伟并没有对他表现出恶意，只是好像毫不在意他说了什么。

"你们……你们这是怎么了？是不是还是觉得我……"

朱伟和陈明章依旧默不作声。

江阳向他解释："他们不是因为你，因为……因为治疗效果不是很理想，已经确诊晚期。"

张超瞬时倒抽一口冷气，眼眶开始红了起来。他知道，肺癌晚期，半年内死亡率几乎高达百分之百。

江阳依旧一副无所谓的样子，笑着对他们三人说："大家别这么哭丧着脸吧，我这不还没走嘛，又不是第一天知道这消息，我都做了半年心理准备了，早预料到会有这么一天。癌症这事吧，也还行，就最后两三个礼拜全身扩散比较难受，之前也就那样，就当我得了重感冒呗，现在也就偶尔咳嗽一下，不打紧。来，阿雪，给大家笑一个。"

朱伟托着下巴瞪眼望着他，过了片刻，慢慢咧嘴笑了起来，其他人也跟着笑出了声。

得知确诊晚期的消息后，也没有人劝他好好治疗了，大家只希望他开心就好。

"这就对了，我现在每天和老婆孩子在一起，很开心，真的很开心，很感激你们，对于未来，我不在意。至于欠老陈的钱，恐怕我是还不上了，要不就当你当年讹我八百块后产生的利息，一笔勾销了吧？"

陈明章笑着说："算我倒霉咯，遇上你这放高利贷的。我这辈子最差的一笔生意就是当初讹你八百块了。"

"你得考虑当年的物价水平啊，我得吃多少顿泡面才能省出这八百块，你就辣手摧花，一把拿走。"

大家哈哈大笑起来。

过了一会儿，江阳平静下来，突然变得严肃，郑重地看着三人，道："医生说我大概还有三到五个月，时间不多了，我还要再做一件事，希望你们不要阻止我。"

陈明章紧张地问："你要做什么？"

"这十年来，我几乎只做了一件事，可是最后还是没有办法做完它。现在我没有时间了，大概这也是天意。我要用死来引起社会各界的关注，把所有的真相公诸于众，让罪犯受到应有的惩罚。"

朱伟厉声喝道：“你在胡说什么！”

江阳激动道：“我接到医院报告后，这几天想了很久，如果我自杀呢？一起轰轰烈烈的自杀！引起广泛关注的自杀。事后，人们会知道我以前是个检察官，我为什么会入狱，我十年时间在做一件什么事。再加上照片，再加上受害人名单，你们悄悄把事情经过发到网络上，我相信，一定会引起大风波，他们一定会被查处的！”

朱伟骂道：“你疯了吗？你在胡说什么！哪怕你就只能活一天了，也给老子好好活下去，跟你老婆孩子好好团聚！”

陈明章道：“阿雪说得对，你不要异想天开，你这么做依然不会有任何结果。”

张超说：“你做了这么多年检察官，应该很清楚，你们检察官最反感的是什么。你们最反感别人用行为艺术来抗争法律。什么自焚、什么自杀，都是愚不可及的人才干的，能有什么好结果，该怎么样还是怎么样。你一个检察官，向来追求程序正义，你怎么会有这种也去做行为艺术的想法！”

江阳对三人的劝说无动于衷，仍然一副一意孤行的样子，朱伟随后和他大吵起来，气得拉开窗户，头伸出去老远在窗户外抽烟。

陈明章依然在一旁苦劝。

张超则坐在角落低着头，看着他们争吵的样子，一言不发。

争论整整持续了一下午，最后朱伟放话：“你要自杀，行啊，你去，你别想我们会在你死后把照片啊、各种事情经过发到网络上，我跟你说，这不可能。到时你死了，只会被派出所论定为一个行为不端的检察官入狱三年，出来后受不了生活落差，自杀，谁也不知道你这十年干了什么，所有人只会骂你活该！”

江阳道：“你不会这样无动于衷的。”

“我不会？哈哈，那你就去白死吧，你看我会不会！”

陈明章道：“不要争了，这没意义，你自杀毫无意义，不会改变任何结果，我们也不会在你死后做任何事。”

江阳看着这两人，长长叹了口气。这时，他注意到远远坐在角落低着头，一句话都没说过的张超，便征求他的意见：“张老师，你会答应我吗？”

张超摇了摇头：“不会。”

朱伟朗声道：“看吧，连我们都不会帮你，你这张老师怎么可能想惹上麻烦。”

陈明章冷声喝道：“朱伟，你就不能闭上臭嘴吗！”

朱伟自觉语失，连忙向张超道歉：“张律师，我不对，我说错话了，请你原谅。”

张超没有去理他，而是把目光直直地投向了江阳，缓缓道：“如果你真的想死，不妨换一种死法。”

朱伟顿时怒道：“你在说什么屁话！”

张超依旧没有理会他，而是郑重地看着江阳：“我帮你死，换取——程序正义！”

第六十五章

“不行。”听完张超的计划，江阳果断拒绝，“这样你也会坐牢，李静也不会同意的。”

“这一点不用担心，我会说服她的。”张超很肯定地说。

朱伟愤怒咆哮起来：“当然不行，要坐牢你自己去，也算还了江阳三年牢狱之灾！绝对不许你出这馊主意害死江阳！”

“朱伟！”江阳吼道，“你不要说了行吗！我坐牢和张老师没关系！”

“明明是他骗你认罪就能缓刑——”朱伟指着张超骂。

江阳站起身来，歇斯底里地发声：“我早就说过，我坐牢和张老师没有关系！你闭嘴！”

“可他这计划会活活害死你啊！”

“不然呢，不然我就不会死吗？”江阳冷笑起来，“我觉得张老师说的可以考虑，只是我不想拖累你们任何人。”

朱伟怒道：“本来你明明可以自然……自然的，现在要人为提前……”

江阳闭眼吐了口气，语气缓了下来：“阿雪，医生说我还有三到五个月，你要是把我气成内出血，兴许明天我就挂了。”

朱伟连忙好生劝说：“你先坐下，我好好说，好好说行吧？”

江阳冲他笑了下，重又坐回椅子里，看着他们三人，道：“我本来就没几个月了，无非提前一些，何况癌症最后阶段是很痛苦的，你们或多或少都见过亲友患癌症，那最后几个星期的日子很不好过，中国又没安乐死，与其最后那种死法，还不如利用一下，对吧？”

朱伟和陈明章都深深叹了口气，把头埋到了手臂里。

江阳又说：“张老师，我觉得你的主意很好，我只想到了行为艺术，太低级了，你说的程序正义，才是最理想的方案。只不过我不希望你为此付出这么多，能不能有一个办法，不拖累你们，计划由我独自来实施，又能达到同样的效果？”

张超摇摇头：“不可能，为了实现程序正义，你死后的这些事，必须要由其他人来完成。”他看向陈明章，“陈总很擅长证券投资，自然明白收益和风险成正比这个道理。”

陈明章抿嘴道：“我理解小江，我不反对利用他的死来做一些事，但是我觉得张律师确实没必要自我牺牲，你这么做一定会坐牢，我百分百相信当年替小江打官司时，你是受骗了，你不必抱着赎罪的想法来完成小江的身后事。”

“不是你理解的那样，”张超摇头说，“坦白讲，我是抱有赎罪的想法，但不只欠江阳的，我更欠侯贵平的。朱伟说的一点都没错，我确实很早就喜欢上了李静，一开始发现疑点却不申诉，是怕惹上麻烦，可是后来，我内心是自私的，我想让侯贵平的影子彻底走出李静的世界，所以才一直鼓吹调查不会有结果，让李静放弃。我欠了侯贵平，也欠了李静，如果我不能用实际行动来弥补过往，往后，我也不知道该如何面对李静。也许她会装作若无其事，我做不到。所以江阳，你不要拒绝我的建议，我早不是年轻人了，不会一时热血想表现正义感才说下这番话，我是个深思熟虑的人。”

朱伟抿抿嘴，没说什么，站起身走向屋外抽烟。

剩下三人沉默无言，过了很久，陈明章开口道：“你这计划不太成熟，我觉得有很多漏洞，走不到最后想要的那一步。”

张超微笑说：“这只是我短时间想出来的方案框架，我们还有很多时间，到最终付诸实践，还需要把每一步都详细规划过。集合我们四人之力，法医、警察、检察官、律师，我们四人都精通各自行业，都是各自的行业的顶尖人物，聚集四个人的能力，一定能让最后的方案走到那一步。”

江阳犹豫地摇着头：“我不想你们都因此惹上麻烦，那样就算成功走到那一步也没有意义。”

张超道：“不会的，我惹上麻烦是避不了的，陈总和朱伟只提建议，看看整个计划有哪些漏洞，不牵涉到具体的执行，我们要规划好彼此的口径，才能把我方的牺牲降低到最小。”

陈明章皱眉说：“可是这件事，不光你要说服李静，小江也要说服郭红霞，郭红霞有权利知道整件事，她只是个很普通的女人，恐怕……”

江阳摇摇头：“老陈，你把红霞看得太简单了。也许在你们眼里，她是个很普通的女人，没多少文化，除了在家带带孩子，做一点粗糙简单的工作，她什么都不懂，什么都不会，可是她是个很坚强的女人。从我们接触开始，她一直知道我在做什么，她也一直支持我，哪怕这些年遭遇这么多事情，她从没怪我半句，从没叫我放弃。这一次，她也会支持我的。只不过，”他眼眶红了起来，“这辈子我对不起她了。”

陈明章咬住嘴唇，似是不情愿，又似是找不到更好的办法了。

第六十六章

一个星期后，四人重聚一堂，每个人手里都拿着一份稿子。

张超看了眼大家：“你们对这份修订后的计划还有什么意见？”

朱伟嘟囔着：“这么做，小江真的被扣上贪污赌博嫖女人的帽子了，这……这怎么行？万一走不到最后那一步，小江的名声岂不完全毁了？”

江阳不屑地笑道：“现在我的形象，不就是这样吗？”

“可明明不是这样的！”

张超道：“一切都是为了最后的翻盘，污蔑得越彻底，最后才能翻得越干净。”

朱伟连连摇着头：“反正我就是不同意这计划！”

江阳盯着他：“你不同意归不同意，你会照的做对吧？”

“我……唉！”他拳头空砸了一下。

江阳得意地翘起嘴角：“你以资深老刑警的角度说说还有哪些要注意的地方吧。”

朱伟重重叹了口气，无可奈何地拿起稿子开口：“真拿你们没办法，那我就说了啊。”

江阳笑起来：“我早知道你嘴上说反对，这计划肯定还是用心研究了无数遍。”

“去你的。”朱伟白他一眼，一脸严肃地开口，“张律师被抓后，没有庭审前，一定要让警方完全认定你是凶手，不能怀疑到其他情况。按现在的计划看，案情很简单，并且证据彻底锁定你，你也供认不讳，通常情况下会马上把你当作凶手关起来，不会怀疑其他。不过要考虑到你是知名刑辩律师，你这样的人如此冲动犯罪，又如此配合认罪，说不定有警察会起疑，而且抛尸为什么要隔一天，为什么要到地铁站，这些问题回答得是否合情合理都是极其关键的。当然，通常证据锁定你，你也供认不讳，警方是不会再对一些不自然举动展开调查的，因为很多案子的嫌疑人都会做一些旁观者看来不合逻辑、莫名其妙的事，警察早见怪不怪，办案只求证据链，不管动机。但我们这个计划，你和小江付出那么多，自然要确保万无一失，不能让警方在翻供前怀疑你，所以有些口供我要替你改改。另外，等张律师翻供后，警察重新调查，一定会查小江的人际关系，手机通话是必查的，所以，从今天起，老陈就不要和小江通电话了，以免被警方知道你们很熟。主要就这两点，如果没问题，我把我负责的这些事再理理，修改上去。”

张超补充说：“翻供后，我们要引导警方的调查，并且要让尽可能多的人参与调查，知道真相的人越多，孙红运他们才没办法动用关系强行把事情压下去。所以在这引导调查的过程中，我们要把握节奏，不能让朱伟一早就成为警方的询问目标，要让警方在我们希望的时候再注意到他，所以朱警官在接下来的时间里，也不要打江阳的电话了，你可以找我，我再双方通气。”

朱伟想了想，表示赞同。

张超又看向陈明章：“陈总能确保警方会认定江阳是被我勒死的吗？”

陈明章皱着眉点点头：“我是做这行出身的，计划中小江被勒死会有双向证据，我公司就生产警方刑侦设备，自然也能用设备模拟人体力学勒死人的力度和角度。只不过有一点我……我……”他欲言又止。

江阳道："老陈你有什么困难直说吧。"

陈明章抿抿嘴："不是我的困难，是你的。被勒窒息而死是一件很痛苦的事，你自愿把脖子放入绳圈后，如果一开始你受不了折磨，拉住了绳子，是可以逃出来的。可是如果你忍住一分钟不动手，一分钟后，你那时因为窒息，本能地会用手拉绳子阻止被勒死，可是那时绳子已经用力太足，你后悔已经来不及了，你——没有办法后悔。"

江阳不屑地笑起来："前一分钟我一定能用意志忍住，一分钟后本能地去拉绳子，拉不开，正合我意，我就怕你设备不牢，被我临死前的牛劲给拉出来了。"

陈明章摇头苦笑："这是不可能的。"

"要不把我手绑住，免得我本能地去拉，这样更保险，别让那天计划白费，又得多花时间准备。"

"不行，张老师要在警方面前承认一时冲动把你勒死，这才能有后续的各种不知所措，胡乱抛尸。如果你手是被绑住的，尸检一定会查出来，先绑住你手再勒死你，就是预谋杀人，张律师的抛尸解释警方不会信。"

江阳点点头："在我有意识的时候，我一定会控制住自己不去拉绳子。"

陈明章又叹口气，继续说："张律师第二天去房子里，务必记得拆掉墙上的设备，零件也拆出来，扔到阳台角落，那样看起来就像废旧的伸缩晾衣架，不会引起注意。"

张超说："我不会忘的。"

江阳道："以我对检察系统的了解，这份计划没有什么漏洞需要修补。"

四人又反复讨论了很久，张超把所有要点都记录下来，说：“每个步骤，每个人该说的话都不能错，我们都要记牢所有细节。”

大家都点头。

陈明章疑惑地看着张超：“你是怎么说服李静支持你这计划的？无论如何，你都要坐牢，她是你太太，无论如何——”

张超微笑着打断他：“当然，她一开始是反对的。可她理解我，最后，她还是答应我了。她在警方开始调查后，会按着计划来，我很放心她的应对，唯独江阳，你太太如果面对警方的调查……”

江阳笑了笑：“我已经说服她了——”

朱伟问道：“郭红霞那么爱你，怎么可能同意，你怎么说服她的？”

江阳含糊道：“张老师怎么说服的李静，我也是一样。至于担心她面对警方调查时的应对能力，她是个坚强老实的女人，老实人撒谎，哪怕别人怀疑，甚至提出逻辑疑点反驳，老实人也不会改口。我很了解她这一点。”

众人唏嘘了一阵，张超道：“总之，我们计划的核心就是，扩大影响，造成轰动大案，引来的调查组规格越高越好，要让尽可能多的人参与到事件调查中，引导他们得知这十年的真相，最后，逼迫他们答应我提出的那个简单要求。所以，我们每个人面对警方调查时都不要急，不同的调查阶段提供给他们相应的线索和口供，不能一开始就让他们知道全部真相，不然影响范围太小，如果他们顾虑到真相的影响力，强行压下案子，我们就功亏一篑了。”

第六十七章

2013年的春节过后，郭红霞和孩子回了平康，江阳留在杭市，开始了最后的计划。

2月中旬，江阳给胡一浪打了一个电话，告诉对方，他手里有几张侯贵平拍的照片，其中有拍到大领导带着小女孩进酒店的过程，要约他谈谈。

胡一浪订了私人会所包厢，江阳只身赴宴。对于安全，他们并不担心，因为江阳只带去了复印件，如果胡一浪敢在会所对江阳动手，闹出命案，这就直接翻盘了。

朱伟建议他携带录音笔或者偷拍器材，说不定会留下罪证，张超否定了这个办法，一是因为他不认为凭录音笔或偷拍器能录下实质罪证，二是因为一旦被对方发现，计划就行不通了。

果然，江阳到会所后，胡一浪让人用仪器仔仔细细搜查了他的全身，确保没有携带电子设备后，才招呼他坐下谈。

“我不是很理解你电话中的意思，你说的照片指什么？”胡一浪微笑着问。

江阳冷笑一声：“是吗，侯贵平不就因为那几张照片才死的吗？”

“哦？”胡一浪摇摇头，“我不太明白你说什么，能给我看看照片吗？”

江阳从包里拿出复印件，递过去。

胡一浪看了眼，皱了皱眉，把复印件撕成两半扔到一旁，仰头看着他：“那么你找我的目的是什么？”

“我的工作、我的生活、我的家庭，都没有了，全部拜你们所赐。现在，我用这些照片向你们换五十万元的补偿，不过分吧？”

胡一浪不禁冷笑：“凭什么呢，这照片能说明什么问题，能当证据吗？你以前是检察官，你很清楚证据的定义。”

江阳摊开双手：“法律上当然算不上证据，不过如果有人不断向纪委、向检察院举报，还在网络上讲述你们老板曾用未成年女孩向官员性贿赂的故事，并且配上这些照片，恐怕也会多少惹出一些麻烦。”

“我们会告你诽谤，你会再次坐牢。”胡一浪冷峻地盯着他。

江阳轻松一笑：“无所谓，不过是二进宫罢了，这些照片就算在法律上奈何不了你们，我想还是会有很多人相信我的故事，尤其是，如果让夏立平得知他带女孩进酒店的照片依然留存在这世上，原因只是你们不肯掏五十万元销毁，恐怕你们这位大领导会很生气吧？”

胡一浪的手捏成了拳头，靠在嘴巴上，冷冷地注视着江阳。过了一会儿，他咬牙寒声说：“如果你非要这么做，你会再次坐牢，一个人如果坐两次牢，这辈子就废了，而且，你还有老婆孩子，虽然你离婚了，可我相信你还是很在乎他们。”他明目张胆地威胁。

江阳低头笑出了声，似乎觉得他的话很好笑，过了片刻，他从包里拿出一份文件，递过去，说：“你觉得你们现在还能威胁得了我吗？”

胡一浪的目光看向文件，这是一份医院的诊断报告，他看了一遍后，叹息一声递还回去，抿抿嘴：“很遗憾看到你我交手这么多年，最后你得到这样一个结果，不过，这个病似乎再多的钱也没用，你要这许多钱干什么？”

“正如你所说，我还是很在乎前妻和孩子的，我被你们害得没了公职，死后也没有抚恤金，我总想给他们留点什么。你们可以考虑一下，是否愿意用五十万元买断照片，我剩下的时间不多了，所以留给你们考虑的时间也不多了。”

胡一浪站起身，掏出手机，走到外面打电话，过了十几分钟，他回到包厢，问：“你这照片是哪里来的？”

江阳笑道：“不用管我是哪里来的，总之，我拿到了。”

“如果你告诉我照片是哪里来的，我们加十万元。”

“这不可能，没有讨价还价的余地。”

胡一浪微微皱眉：“可是我们不知道你照片的来源，你把照片卖给我们后，我们怎么知道你是否还有备份？”

“我手里的照片原件就一份，你们也该相信侯贵平当年没理由洗很多份，至于底片，在相机里，相机早就被你们拿去了。”

胡一浪打量了他一会儿，点点头：“对于你的遭遇，我们深表同情，我们并不是要和你做照片的交易，只是出于同情，给你六十万元，而你，把原件给我们，我们之间的所有事，到此为止，怎么样？”

“随你们便，交易也好，抚恤金也好，哪种说法对我没有区别，钱到账，东西给你们，就这么简单。”

“好，那我们怎么交易？”

江阳道：“你们今天下班前向我卡里打足钱，我会把原件寄给你们。”

“先给你钱？”胡一浪眯起眼，“为什么不当面一手交钱一手交照片？如果你同意，我们今天就可以做完这笔生意。”

“当面？”江阳冷笑，“如果你们强行拿走照片不给我钱，我能拿你们怎么样？你们骗了我不止一次，我怎么相信你们？”

“那么如何保证我们给你钱后，你会把照片寄过来？”

“我留着照片过几个月就没用了，我也保证不会管你们三番五次要钱，这么多年下来，你们应该相信我的人品。”

“这个嘛……”胡一浪笑笑，“我们做生意没遇过全款打过去再发货的，我老板也不会同意。”

江阳皱眉道：“那就今天先给我打二十万元订金，我们过几天见面结清剩余的，这样我至少能有二十万元的保证。”

胡一浪思考了一会儿，道：“好，我同意。”

第六十八章

接着的几天，胡一浪多次给江阳打电话，希望能尽快做完交易，江阳每次都说原件在平康，他还在杭市医院里，很快就回去，让他放心。

直到过了十天后，江阳依然如此答复，胡一浪忍不住了，再次打来电话，问他："你具体哪天能回平康？"

"很快，很快的。"

"不要再耍花样了，你到底想怎么样？"胡一浪这次显然彻底失去了耐心。

江阳也不再伪装："很抱歉我拿你们开了个玩笑，原件是在我这里，不过我从来没打算给你们。不要忘了你们当年怎么设计我的，我只不过在临死前最后几个月玩你们一次罢了。"

胡一浪冷声怒道："你不怕死没关系，别忘了平康还有你的……哼。"

"我前妻和我儿子对吧？"

胡一浪冷哼。

"很抱歉，我们所有的通话我都录音了，包括这段，所以我前妻和儿子如果出什么事，你很难解释清楚。"

"你——"

"谢谢你的二十万元，还想跟我聊点什么吗？"

胡一浪知道对方在录音，没法多说，只得怒气冲冲挂了电话。

江阳望着张超和朱伟，笑道："我这么讲行吗？"

张超竖起大拇指："影帝！"

朱伟冷哼一声，转过身去。

江阳不解地问："阿雪，怎么了？"

朱伟反复握拳，过了好久，转过身，他的一双虎目里泛着泪光："这个电话打完了，按计划，你……你就剩最后一星期了。"他哽咽着，说不下去了。

江阳不以为然地笑起来："这不是我们早就计划好的吗？"

朱伟重重叹息一声，沉默地坐进沙发里。

"别这样，阿雪，你都五十多岁的人了，什么场面没见过，别像个女人要我哄吧？"

朱伟瞪他一眼，忍不住笑出来。

"过两天呢，我还要和张老师打架，你可是负责报警的，对了，报警用的匿名手机卡准备好了吗？"得到肯定答复后，他揶揄道，"阿雪，你报警时语气可要自然啊，来，给我们示范下，你到时报警会怎么说。"

朱伟红着老脸："我……我才不示范！"

"那怎么保证你不会说错话啊，照着计划书念台词，太不生动了，到时别让第一波调查就发现问题。"江阳调侃起来。

"反正我不会辜负你们的，但我心里还是闷啊！你和老张现在谁反悔，我都求之不得。"他乞求地看向他们，他们都摇了摇头。

这样的对话已经发生了无数次，每次总让他失望。

一切，都朝着他们的那个最终诉求，像被一股无法停歇的动力拉扯着，不断向前推进。

2月28日晚上，江阳和张超打了一架，朱伟用匿名手机卡打了派出所电话报警，派出所上门做了调解登记。待警察走后，张超模拟勒死江阳，江阳挣扎着用指甲抓破了张超手臂和脖子的皮肤。送走张超后，江阳没有洗手，为了将指甲里的皮肤保留到最后。

3月1日晚上，江阳穿着张超的衣服，开着张超的汽车回到小区，他把遮阳板翻下，头靠后躲在车内的黑暗中，让小区的监控拍不到他的脸，让事后警方核实案发时间时会认为这是张超进小区的时间点。回到房子后，他准备了一番，然后关上灯，把脖子伸进了设备上的绳圈，按下设备的遥控开关后，把开关直接掷出了窗外。他闭上眼，咬紧牙齿，握紧了拳头，绳子在缩紧。

离房子很远的地方，陈明章和朱伟望着灯熄灭了后，站在原地，等了很久很久，灯再也没有亮过。朱伟一言不发地掉头离去，消失在茫茫黑夜之中。陈明章叹了口气，坐上他的奔驰车，驶向了酒吧。

张超躺在北京的酒店里，睁眼望着天花板，就这样看了一夜。

李静在家里，翻看着这几个月江阳、张超拍的照片，无声流泪。

郭红霞在平康家中，哄睡了孩子，独身坐在客厅，茫然看了一晚的电视，直到电视机里出现了雪花，她也没有换过台。

3月2日下午，喝了不少酒的张超故意穿上与平时风格截然不同的脏旧衣服，拖着装江阳尸体的箱子，叫了辆出租车。经过地铁站时，一辆私家车从后面猛然加速，追尾了出租车，双方停下叫来交警协商。

私家车的司机是陈明章公司里一位他极其信任、当作很要好朋友的员工，对方完全不知道他们的计划，但他向陈明章承诺，无论交警

还是其他警察问起，他都会说是自己开车不小心引起的追尾，这个说法不会惹上任何麻烦。

于是张超找到合适的理由拖着箱子离开现场，走进地铁站，在地铁站里，陈明章和朱伟站在远处，望着他，朱伟的心里各种情绪交织着，但他只能怒瞪着眼睛，陈明章不动声色地指了指自己的眼镜，示意张超待会儿及时扔掉眼镜，使得被捕后照片上的他与平时的外貌存在很大区别，以免被北京两位客户发现。张超朝他轻微地点下头，让他放心，随机开始了主动暴露尸体的这场表演。

第六十九章

李静轻咬着手指，就这么安静地看着刑警搜查书架，过了一会儿，她别过头去，目光投向了窗外很远的虚空。

严良瞥了她一眼，悄然走到旁边，目光也平行地望向窗外，说：“你丈夫很爱你吧？”

“当然。”李静平淡无奇地回应。

“你也很爱你丈夫吗？”

“当然。”

严良转过头：“那为什么不阻止他？”

李静鼻子里发出一声冷哼：“听不懂你在说什么。”

“你们的计划我已经知道了十之八九了。”

“是吗？”李静依旧头也没回，很是冷漠。

“我相信只有其他所有可能的路径都被封堵了，你们才最终选择了走这条路，这一定是个很艰难的决定。我很早就意识到了一些东西，可我权力有限，帮不上什么忙，唯一能做的，就是尽可能说服赵铁民继续调查下去。”

李静慢慢转过头，看了看他，却什么话也没说。

“我只是好奇，江阳是怎么说服他前妻的，张超又是怎么说服你的？”

李静仰起头，看向了天花板，呢喃着："郭红霞是个坚强的人，我也是。"

不消片刻，一名刑警从书架上找到了一个文件袋，拿给严良，打开后，里面有一些照片。部分照片从像素判断，隔的时间很久了，拍的是卡恩大酒店前的场景。另有几张很新，上面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十来岁模样的孩子走在一起的画面。两类照片都是偷拍的。

除照片外，文件袋里还有一份名为"葛丽"的户籍、现状资料，以及一个男孩的户籍、转户记录、就学、目前所在学校年级班级的资料。

严良看了一遍，把新旧两种照片仔细比对了一番，然后挑出一张发黄的照片出示给李静，指着上面一个似乎拉着一名女孩的手并行进入酒店的男人，问："这个人是谁？"

"十多年前金市的副市长，现在省××副×长夏立平。"

严良皱眉思索几秒，沉重地点点头："我明白张超想要什么了。"

他随即告诉几名刑警的头儿，搜查结束。

就在他们准备离开张超家时，李静突然叫住了他。

"还有什么事吗？"

只见李静紧紧握着拳，指甲都陷进了肉里，浑身都在微微颤抖，她欲言又止，过了几秒，终于艰难地说出几个字："拜托了。"

严良朝她用力点了下头，转身离开房子。

这一刻，他觉得这个女人确实很美。

张超看到只有严良一人，没有安排刑审队员，又抬头看了眼摄像头，摄像头对向了死角，他微微一笑："看来今天又是一次特殊的聊

天。”

这时，他注意到严良面前放着的那个文件袋，不由叹口气，说，“相信严老师已经知道了我的动机。”

严良点点头：“你们的计划很谨慎，并没有直接要求专案组为十年冤案平反。”

张超苦笑：“我知道专案组权力有限，如果我要求专案组平反十年冤案换取我交代真相，结局一定是，我的要求实现不了，你们也得不到江阳之死的真相，何必彼此伤害，陷入一个永远没有结果的死局。”

“所以你的最终诉求很简单，要我们拿那个孩子和夏立平、葛丽的基因做亲子鉴定，只要证明这孩子是夏立平与葛丽生的，加上出生时间倒推，就能证明夏立平与当年未满十四周岁的葛丽发生性行为，触犯刑法。只要夏立平被采取强制措施，这个犯罪团伙的一条线就能被打破，江阳的十年努力才不至于白费。”

张超没有否认，说：“做个亲子鉴定，这个要求对你们而言并不困难。”

严良反问：“你觉得以赵铁民的级别去调查夏立平，不困难吗？”

“我并不奢望直接调查夏立平，只不过要一份亲子鉴定，你们一定能想出很多办法实现我的这个小诉求。”

严良笑了笑：“看来你对警方的能力很了解，想必这个计划一定有那位杰出的老刑警，平康白雪朱伟的功劳吧？”

“朱伟完全与这件事无关，是我想出来的，他可一直恨我害江阳入狱，见我就想揍我，怎么可能合作？”

“是吗？”严良不置可否，“那么陈明章又是如何帮助江阳自杀的？”

张超停顿片刻，道：“我不是很明白这句话。”

“胡一浪他们是不会去谋杀江阳的，因为江阳已经肺癌晚期，活不了多久，而且他手里也没有任何能对胡一浪他们造成威胁的实质性证据。他的死因，只可能是两种，自杀，或者你们协助他自杀。在中国，安乐死不合法，属于犯罪，江阳是不会忍心让朋友协助他自杀，触犯故意杀人罪的，所以，他只可能是自杀。不过，普通人自杀是不可能让公安鉴定出他杀的，技术上要做到这一点，只可能是得到了陈明章的帮助。此外，我们还知道了，当初你进地铁站前坐的出租车被一辆私家车追尾了，而那辆私家车的车主正好和陈明章相识，这未免巧合了一些。”

张超眼睛微微一眯，严肃道：“陈明章与这件事无关，是我和江阳诱骗他，问出如何做到伪装成他杀，他压根儿对江阳最后的决定完全不知情。”

严良叹息一声：“也罢，江阳为了翻案不惜提前几个月结束自己的生命，你为了救赎过去的错误自愿入狱，朱伟和陈明章就不要牵涉进来了。那么，等我们拿到亲子鉴定报告后，你希望我们接下去怎么做？”

“把报告向专案组全体成员公开。”

“你觉得公开就一定能把夏立平绳之以法吗？”

张超冷笑：“我一直在赌博，但我们不得不相信我们会赢。我们只是觉得，如果连这次的赌博都不能赢，那么十年的真相就可以彻底画上一个句号，因为我们都尽力了，再也不可能了。”他叹息一声，目光直直看着严良，“专案组成员来自省公安厅、省高检、市公安局，还有很多人都在关注这案子，亲子鉴定结果向专案组这么多领导

公开后，他们会向各自单位报告。我就不信这么多人这么多单位都知道的犯罪事实，夏立平依然可以安然无恙！”

严良投去了敬佩的目光，朝他点点头，过了半晌，说：“假如这起案子你并没遇到赵铁民和我，而是一个……比如希望息事宁人的专案组组长，你有考虑过吗？”

张超笑了笑：“当然做过你的这种假设，所以我一直要引导警方的调查，让专案组更多的人逐渐知道十年的真相，越多的人知道真相，真相才越不容易被掩藏。而不是一开始就告诉刑审队员真相和我的诉求。如果警方不愿继续追查下去，那么江阳一案也将成为永远的死案，公安无法给社会各界一个满意的答复。这是我和警方之间的博弈。”

他顿了顿，朝严良重重点头，说：“我内心很感激严老师，严老师第一次接触我就开始怀疑我的动机，但你没有阻止，反而促成警方顺着我的提示调查下去。”

严良微笑问：“你怎么知道我们第一次见面我就产生了怀疑？”

“因为你是第一个问我眼镜和装扮的人。我有近视，那天地铁站的行动筹划很久，不能出错，我必须戴着眼镜。但被抓后，我必须摘掉眼镜，装扮和发型都显得土里土气，这样才能让新闻里的我看起来和平时不一样，避免被北京的证人提前辨认出来，不然计划在一开始就破产了。所以你多次问到我眼镜的事，我很紧张，我知道瞒不住你，我一心期盼你能保守我这个秘密。”

严良坦诚道：“我一开始只是好奇你究竟想干什么，所以没有把我的怀疑直接告诉赵铁民，等了解了更多信息后，我唯一能为你们做的，就是让赵铁民查下去。”

第七十章

周末晚上，杭市滨江区的一条空旷马路上，非机动车道上停着一辆不起眼的私家车，严良坐在驾驶座上，车窗摇落一小半，他和赵铁民正朝远处看去。

远方的路口停着一辆交警的巡逻车。

这时，远远一辆奥迪快速驶来，警员林奇挥手向奥迪车示意，很快，奥迪车缓缓靠边停下。

车窗摇落，林奇走到了驾驶员一侧。

严良隔得太远看不真切，询问一旁的赵铁民：“你确信夏立平没带司机，是他自己开的车？”

赵铁民点头道：“对，他周末都是独自去看那小孩的，然后自己开车回到钱江新城那边的省直机关居住区，估计对于有一个私生子的秘密，他不希望更多人知道吧。”

林奇拿出一个呼吸器，让奥迪车的驾驶员朝里面吹气。

夏立平拿过吹气嘴，朝里吹了一大口，正准备离去，突然，林奇严厉喝了句：“下车！”

“下车干什么？”夏立平不悦地望着对方。

“105，酒驾，下车，去医院抽血！”林奇喝道，同时，另两名警察也走了上来，拦住奥迪，摆出不可能放他离去的架势。

“绝对不可能！”夏立平瞪眼道，“我没喝酒，怎么可能酒驾！”

林奇举起仪器放到他面前，一副刚正不阿的样子："你自己看，别多说，下车！"

"我没有酒驾，你们肯定测错了，我没喝酒，这机器肯定坏了！"

夏立平坐在车里不动。

"别废话，赶紧下车！"林奇去开车门，车门上了锁，他手伸进车窗，拨了下开门锁，把车门打开，拉住夏立平，要把他拖出来。

夏立平大怒："放手别动，我要投诉你！你哪个单位的，我要打你们领导电话。"

林奇冷笑："随便你投诉，现在可由不得你，走，去医院！"

夏立平被拉出驾驶座，并被强行押上执法车。

他虽是大领导，但他知道这时候对底层人员亮明身份根本不管用，对方只听直接上级的，越级这么多反而没用了，可他哪儿认识底层单位的小领导。杭市又是省会城市，社会新闻媒体发达，如果他为了这么点事拒不配合执法，一旦被曝光，尽管他确实没喝酒，在民众的口诛笔伐里也成了高官酒驾还倚仗身份目无法纪，抗拒执法。

无奈，夏立平虽然窝着一肚子火，但也只好跟他们上了执法车，前往医院。

在警察陪同下抽完血等了十分钟后，他得到了林奇的道歉，林奇承认确实是他们的酒驾仪坏了，数据乱跳。他虽恼怒，但作为有一定级别的官员，要保留自己的风度，不便跟这底层小警察计较，便气呼呼地坐上执法车，被送回自己的车辆所在地。

等奥迪车走后，赵铁民接起电话，打完后，朝严良笑了笑："林奇这小子演得很不错啊，夏立平从头到尾也没看过他警号。"

“看了也无妨，大可以说最近严查酒驾，交警人手不够，就找刑警来凑，为这么点事如果还要折腾，太有失他这级别的水准了。不过你可千万别让他知道是你在查。”

赵铁民不屑地笑了笑：“他迟早会知道的，可他管不到我，我归市局管，市局还能为这点事处理我？”

杭市一所外国语小学，开学没几天，浙大医学院的一位老师找到小学领导，带着一份省卫生厅的文件，说他们正在做课题，调查全省儿童营养状况，需要各地区抽检不同年龄段儿童的微量元素状况。

学校按他们的要求拿出了六年级的学生名单，课题组“随机”抽了几名学生抽血化验，其中有个男学生姓夏。

课题组离开学校后直奔严良那里，严良早已等候多时，接过那一小管子的血液样本，表示了一番感谢，并再三恳请课题组的朋友万望保密。对方欣然允诺。

第七十一章

高栋的办公室门窗紧闭，他坐在办公桌后，皱着眉，一动不动地看着手里这份亲子鉴定报告。

赵铁民坐在对面，双手十指交叉着，忐忑地等待领导的意见。

过了很久，高栋不知把这份报告看了多少遍，才慢慢放下，掏出香烟点上，深吸一口，问："江阳的案子破了吗？"

赵铁民点头："破了，已经在最后的结案阶段了，结果暂时还没向专案组全员通告。我得到鉴定结果后，给张超看过，他很满意，他让我把结果给他太太一份。我带给李静后，李静就表示突然想起张超翻供后在看守所与她会面时，告诉她家里藏了一个U盘，能证明江阳死于自杀，而不是张超杀的。结果她因为那段时间心情太过紧张，把这事忘了，今天才想起来。"

高栋撇嘴道："能帮丈夫直接脱罪的证据因为太过紧张忘了，现在突然又能想起来了，唉，这种演技在电视剧里第一集就死了，居然能在警方面前晃了几个月，真是……"

赵铁民也忍不住笑出声："现在他们不需要演了，只需要随便找个借口把真相告诉我们罢了。"

"U盘里面是什么？"

"是一段录像。江阳那晚自杀前，在面前摆了一台录像机，他先坐在录像机前，说了大半个小时的话，主要讲了这十年的经历，以及他为什么最终选择了自杀。他把很多这些年查到的间接性的证据做了展示。还说这件事是他一个人的主意，和其他人无关，恳请张超在看到这段录像后，替他把录像和证据在适当时候交给国家有关部门。说

完这些话，他就站到了椅子后面，把头套进一个设备的绳圈里，按下遥控开关后，他把遥控器扔出了窗外，闭起了眼睛。过了一分多钟后，他开始伸手去抓绳子，可是那时已经解脱不了，没多少时间，他……他就死了。”赵铁民轻咬了一下牙齿，无论任何人，哪怕再坚强再铁石心肠的人，看到这段录像，都会有一种彻底无力的虚脱感。

高栋听完他的描述，手拄着下巴，抿嘴默默无言，过了半晌，才重新有力气发声：“这段录像嘛……不用给我了，我不想看。”

赵铁民默默点头。

高栋又问：“这事难道和其他人都没关系吗？他求张超把录像交给国家有关部门，张超却去地铁站抛尸，这计划难道是张超临时想出来的？”

“严良说这计划是张超、江阳、朱伟、陈明章和李静共同策划很久才实施的，张超向他透露过，最后江阳拍下这段自杀录像，是受了美国电影《大卫·戈尔的一生》的启发。至于江阳的前妻，她是个老实人，相信只知道江阳是自杀，并不清楚整个计划，否则面对警方调查容易说漏嘴。江阳和张超怎么说服各自的爱人，就不得而知了，相信很艰难。不管对当事人还是他们亲近的人而言，这都是一个很难的决定。”

赵铁民顿了顿，继续说：“严良判断，这个计划是在江阳死前几个月就定下了，因为我们从江阳的通讯记录里发现，1月初开始，他和朱伟、陈明章的通话频率突然变得很低，而和张超的通话频率变得很高，为的是解除陈明章、朱伟参与计划的嫌疑。张超是跑不了的，必须自愿入狱，可他们不愿其他人都被牵涉进去。从整个计划看，朱伟这个老刑警提供了反侦查协助；那个模拟人体力学勒死江阳的装置，自然是陈明章的杰作，第二天张超到房子里，拆了自杀装置的所有零件扔在一旁，让我们误以为是废弃的伸缩晾衣架。李静在里面也扮演了重要角色，配合张超，在恰当时机提供给我们线索，让我们顺着他们的计划调查下去，别走错方向。”

高栋微微思索片刻，笑起来："恐怕严良这家伙早就知道真相了吧？"

"严良一开始就怀疑张超有特殊的动机，可是他没告诉我，反而佯装不知情，催着我调查下去。随着十年往事逐渐揭开，我怀疑张超是为了翻案，可严良说不是。他说张超如果有证据翻案，不必做出这么大牺牲；如果他没证据，自愿入狱也没法翻案。严良也一直想不通动机，直到最后才知道张超打的算盘是曲线救国，以破案为交换筹码，逼我们替他做一份亲子鉴定，然后以此作为夏立平涉案的直接证据，再来破解十年冤案，抓获真凶。"

"不容易啊，不容易啊。"高栋抬头望着天花板，呢喃着，"还记得我一开始告诉你的，这案子你只管查，别管背后涉及的事吗？"

赵铁民点点头。

高栋解释道："江阳这几年写了一些信投给一些省里领导，详细描述了十年的经过，不过大领导每天都能收到一堆这种老上访户的信件，哪会留意。也是机缘巧合，有位省里的领导私下转给我这份信，我看了，对于信中所说，我很震惊，不过江阳手里没证据，我也无法判定故事的真假，何况涉及的官员级别在我能力之外了。直到张超翻供引起轩然大波后，我才留意到死者江阳正是那个写信的检察官，回想信中故事，我相信这场先认罪后翻供的大戏背后有大隐情，所以才让你调查下去。"

赵铁民说出他最纠结的问题："现在夏立平强奸未满十四周岁女童已经是铁证了，我接下去该怎么做？"

高栋微微一思索："专案组里有多少人知道这事？"

"我告诉了一些检察官，他们应该已经向省高检汇报过了，不过暂时没收到上面的明确指示。"

高栋冷笑："××副×长，也不知道他身后还有什么背景，大家都不愿主动出头调查他。"

赵铁民皱眉道：“还有个别人找我，建议我不要管这事，对我不好，说只要把江阳的案子结了就行，结案报告里关于他们的动机方面，避开不谈。”

高栋又点起一支烟，叹息道：“夏立平已经知道这事了，他此刻大概也是坐立难安。我不瞒你说，也有人向我打了招呼，我……对方级别很高，我无法拒绝，我只说我根本没关注这案子，如果我见到你，会好好点拨你的。”

“这……”赵铁民面容纠结，“这……这就不管了吗？他们做了这么多事，这帮人性侵、杀人、毁灭证据、迫害司法人员，简直——”他咬了咬牙，痛苦道，“我答应了严良，也答应了张超，我说……我说我会尽我所能，把真相公开。”

高栋看了他一眼，笑了笑：“我说我见着你时，会帮人带话点拨你，可是你这刑侦支队长，自视甚高，极其顽固，点拨不通，我又不是你直接领导，你又没有违法乱纪，只是忠于自己本职工作，我也拿你没办法。”

赵铁民皱眉道：“您的意思，我应该把真相直接公开？”

高栋莫名其妙地问了句：“今年全国各地都在平反冤假错案，这股浪潮是从哪个案子开始兴起的？”

“是？”赵铁民不像高栋这样，有着丰富的政治敏感性，回答不出。

高栋指了指赵铁民：“就从你们支队刑审队队长聂海芬被查开始的，她用刑讯逼供一手制造了萧山叔侄五人杀人冤案，去年年底才平反。这个案例国家级媒体多次报道，最高检以此为典型大力宣传，各地意识到这次的司法改革是动真刀了，这才开始了冤案平反浪潮。平反这案子的，正是市检察院的吴副检察长。吴检是个极其正直的检察官，为了平反案子，他奔波了很多年，遇到了很多的困难和阻挠，他始终没有放弃。你这专案组组长不适合直接把真相向社会公开，如果

江阳的故事和亲子鉴定报告摆在吴检面前，也许是最合适的处理办法。”

第七十二章

2013年12月3日，浙江省人民大会堂。

会场外挂着一条横幅：“2013年全国优秀检察官吴××事迹学习报告会”。

会场里，主席台上摆了十多张牌子，分别对应着省市两级检察院、政府、宣传部门的领导，台下，坐了几百个来自全省各地的检察官，还有一些公安、法院等兄弟单位来捧场的代表。

在一片闪光灯中，几位主要领导按照级别大小排序，先后做了发言，等一轮讲完，主持人把话语权交给了今天的主角，刚刚在上个月被最高检授予2013年度全国优秀检察官称号的吴检。

吴检五十多岁，头发花白，一张天生的“纪委脸”不怒自威。他拉过话筒，先向领导和台下来宾说了几句客套话后，接着咳嗽一声，换上了一副严肃的面孔，朝所有人打量一番，然后做出一个出人意料的动作——他把胸口的那枚优秀检察官奖章摘了下来，双手缓慢地放在了桌子上。

这时，他缓缓开口：“我不敢把这枚奖章挂在身上，因为我只是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本职工作，根本算不了什么。有那么一位检察官，他远远比我更适合这枚奖章。他为了查清一个真相，历经十年光阴，为此付出了青春、事业、名声、前途、家庭等等无数代价，甚至……甚至还包括他自己的生命。可是——”他音调提高了一分，神情更加严肃，“可是真相明明就在这里，在座的有些人却偏偏对此视而不见！”

掷地有声的开场白，令所有人都为之一愣，可是没有人打断他，他继续说了下去。

这场报告做了很久，没有人睡觉，原本按计划中途离场的省里领导也停下脚步，留了下来。

看守所会面室，隔着厚厚的有机玻璃，严良告诉张超："吴检在省里的检察官表彰大会上，一字没提表彰的事，他在这个不合时宜的场合，讲了你们那个不合时宜的故事。"

张超微眯着眼睛，久久没有动作，过了好久，眼里两股热流溢了出来。

严良继续说："我很佩服吴检，他在这样的大会上说这些，需要很大的勇气。现在全省司法机关都知道了这件事，夏立平的罪证已经公开，没有人能保得住他了，他很快会被批捕，相信孙红运等一干涉案人员都难逃法网。江阳可以安息了。"

张超的眼泪流到了脖子，他浑然不觉。

"你的行为触犯了法律，但是我想，检察机关知道了你的隐情，会为你向法院求情，最后获得轻判，你不必太担心。"

"我一点不担心。十年啊，太久了。"张超平静地吐出这句话，看向了不锈钢栅栏，那里有他的倒影，隐约可见，大半年前还是那么容光焕发的他，如今已白了大半个头，他朝影子叹息一声，"人啊，就这样老了……"

第七十三章

2014年3月6日杭市××报

杭市公安局近日破获去年备受关注的地铁运尸案，嫌疑人张超并非杀害死者凶手，具体案情涉及个人隐私。张超涉嫌制造伪证、妨碍司法调查、威胁公共安全，一审判处有期徒刑八年，张超当庭表示服罪不上诉。

……

2014年3月9日浙××报

浙江省××新闻办披露，××副×长夏立平于3月8日从单位西楼坠楼身亡，警方确认夏立平为跳楼自杀。根据警方调查和夏立平本人遗书来看，夏立平跳楼的主要原因是本人及妻子长期患病，其心理负担十分沉重表现出厌世倾向。

……

2014年3月14日×报网站

3月13日上午11时左右，金市公安局政委、××主任李建国，自市公安局6层办公室失足坠亡。金市公安局工作人员告诉记者，事件系意外事故，李建国是在擦玻璃时失足坠亡。李建国将于16日出殡。

据接近李建国的消息人士透露，李建国今年49岁，生前工作兢兢业业，待人诚恳，得知他出事的噩耗后，单位里的同事都深感惋惜。

2014年3月19日深交所卡恩纸业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胡一浪先生因突发心脏病抢救无效，不幸于2014年3月19日下午逝世，享年46岁。

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为8名，人员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董事会决定：在选举新任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副董事长吕××女士代为履行公司董秘的职责。公司各项经营和管理活动一切正常。

……

2014年5月8日杭市公安局网站

市公安局刑侦支队支队长赵铁民涉嫌严重违纪，在案件侦破期间向非警务人员透露重大机密，造成严重后果，免去一切职务，交由司法调查。

……

2014年7月6日杭市××报

浙江××微测量仪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偷税漏税、伪造账单，法人代表陈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个人罚金100万。据悉，长期以来……

一间酒楼包厢，赵铁民推门而入，里面只有朱伟和严良，他们俩桌前摆着一些酒，严良看了他一眼，说："李静刚刚来过，哭了一会儿，又走了。"接着很艰难地叹口气，"最终是这样啊……"

赵铁民抿抿嘴，苦笑一下："高厅让我转告他对你的谢意，感谢你面对调查时，没透露案件侦办过程有他的授意。"

严良叹息着："可是你向我这非警务人员透露国家机密，现在什么职务都没有了。"

赵铁民哈哈一笑："高厅说几年后会把我调去其他部门。我不干刑警换其他警种，也是为人民服务嘛，怕什么。"他指了指朱伟，"平康白雪在派出所不也干得很开心吗？"

朱伟望着他，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三人举起杯碰了一盏。

朱伟凝视着窗外，这个夜晚天空如墨，想起被带到异地关押的陈明章，他不禁悲从中来，拿过酒瓶，用力灌了几口。

严良也是丧气地摇头，对这个结果完全无法理解。

赵铁民苦笑道："高厅说了，我们最大的失算在于夏立平。我们以为夏立平是这里面最高的官，恐怕错了，所以夏立平坠楼了，孙红运反而活了下来。"

"还有谁？"

"不知道。"

严良沉默不语，过了片刻，他们三人都笑了起来。

这一晚，他们喝了很多酒，说了很少的话。

天很黑，他们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亮起来。

中纪委办公室，王书记一脸铁青地看着面前这份卷宗，周围的纪检官员全部忐忑不安地望着他。

他肃然站起身，把卷宗扔在了面前，没看任何人一眼，向外走去。

2014年7月29日，大老虎落马。

——全文终——